中華大典

醫藥衛生典

醫學分典

中華大典

醫藥衛生典

巴蜀書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醫學分典·診法總部/成都中醫藥大學編 .—成都：巴蜀書社，2005．2

ISBN7－80659－679－8

Ⅰ．中…　Ⅱ．成…　Ⅲ．①百科全書—中國②診法—百科全書　Ⅳ．Z227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4）第 142722 號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醫學分典

診法總部

編　纂：《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責任編輯：馮　杰

出版發行：巴蜀書社

成都市鹽道街三號　郵政編碼　六一〇〇一二

總編室電話：八六六五六八一六　發行一科：八六六六〇四八三

發行二科：八六六五八二七五　八六六六二〇一九

印　刷：成都東江印務有限公司

經　銷：新華書店

版本記録：

開　本：七八七×一〇九二毫米　十六開

印　張：六六·二五　字數：二〇〇〇千字

二〇〇五年三月第一版　二〇〇五年三月第一次印刷

定　價：叁佰捌拾圓

書號：ISBN7－80659－679－8/R·13

本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請與工廠聯係調換

《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

主　任：李　彥
　　于永湛

副主任：朱新均　伍　杰　常　平　劉積斌　潘震宙　張小影
　　閻曉宏

委　員：于永湛　于志斌　石洪印　石啓忠　邢良俊　朱新均
　　伍　杰　任慧英　安平秋　杜　克　李正培　李　彥
　　李樹人　吳江江　邱久欽　何卓新　沈望舒　武兆令
　　林被甸　金良年　周和平　段文桂　宮曉衛　馬大謀
　　侯玉琪　夏劍欽　高明光　高紀言　陳金安　孫安邦
　　孫　顒　孫鑫亭　常　平　許華應　張小影　張光華
　　楊牧之　賈鴻鳴　劉積斌　潘震宙　閻曉宏　蕭欣橋
　　魏同賢　龔存玲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主　任：任繼愈

副主任：席澤宗　程千帆　戴　逸

委　員：卞孝萱　方詩銘　任繼愈　多杰才旦　李明富
李國鈞　李學勤　余瀛鰲　林仲湘　郁賢皓　馬繼興
袁世碩　席澤宗　唐嘉弘　陳美東　陳鼓應　黃永年
戚志芬　章培恒　張永言　張晉藩　葛劍雄　董治安
程千帆　曾棗莊　湯一介　傅世垣　趙立勛　趙振鐸
劉乃和　劉家和　潘吉星　蕭萐父　冀淑英　錢伯城
戴　逸　繆啓愉　龐　樸

《中華大典》前言

《中華大典》是運用我國歷代漢文古籍編纂的一部大型工具書。其目的是爲學術界及願意瞭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準確詳實、便於檢索的漢文古籍分類資料。

中國是世界文明古國之一，幾千年來纂寫和聚集的文化典籍浩如烟海。我國歷代都有編纂類書的優良傳統，具有代表性的《永樂大典》等大多已佚失，現存《古今圖書集成》編就距今也已數百年。爲了適應今天和以後研究和檢索的需要，一九八八年海内外三百多位專家學者和各古籍出版社同仁倡議，在已有類書的基礎上，用現代科學方法編纂一部新的類書——《中華大典》。

國務院在關於編纂《中華大典》問題的批覆中指出，編纂《中華大典》『是我國建國以來最大的一項文化出版工程』。本書所收漢文古籍上起先秦，下迄清末，約三萬種，達七億多字，分爲二十二個典，近百個分典，内容廣博，規模宏大，前所未有。

《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堅持科學態度和百花齊放、百家争鳴方針。盡量採用古精校精刻本，優先採用我國建國後文獻學和考古學的優秀成果。對傳統文化中重要的不同學派的資料，兼收並蓄。運用現代圖書分類的方法，對搜集到的資料，精選、精編，力求便於檢索、準確可信。

這項工作從開始起就受到中共中央、國務院和有關部門的重視和支持。國家主席江澤民、國務院總理李鵬分別爲《中華大典》題詞。江澤民的題詞是：『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認真編好中華大典爲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服務』。李鵬的題詞是：『繼承和弘揚民族優秀傳統文化』。全國政協主席李瑞環、國務委員李鐵映也作了重要指示，要求抓緊辦理。一九九零年五月，國務院批准《中華大典》爲國家重點古籍整理項目。一九九二年九月，正式成立了《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和《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召開了《中華大典》工作、編纂會議。自此，《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由試點轉入正式啓動，逐步鋪開。

編纂《中華大典》，學術性很强，工作量很大，工程十分艱巨，全賴廣大專家學者和全國各有關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圖書館、出版單位的鼎力支持與積極參與。大家本着弘揚中華民族優秀文化的心願，發揚奉獻精神，克服各種困難，團結協作，給這部巨大類書的出版提供了根本保證。在此謹表示誠摯的謝意。

對本書的批評與建議，我們將十分歡迎。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一九九七年四月

《中華大典》編纂通則

一、性質：《中華大典》（以下簡稱《大典》）是對漢文古籍（含已翻譯成漢文的少數民族古籍）進行全面的、系統的、科學的分類整理和匯編總結的新型類書，是在繼承歷代類書優良傳統、考慮漢文古籍固有特點的基礎上，藉鑑和參照近代編纂百科全書的經驗和方法編纂而成。編纂《大典》的目的，是爲學術界及願意瞭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各種分門別類的、準確詳細的古代漢文專題資料。

二、規模和體例：《大典》所收古籍的時限，上自先秦，下迄辛亥革命。全書共收各類漢文古籍三萬餘種，約七億字。全書體例，着重汲取清代《古今圖書集成》所採用的經目和緯目相交織這一統一框架結構的模式，同時參照現代科學的學科、目録分類方法，並根據各類學科内容的實際情況，一般將每一大類學科輯爲一典，也有將幾個相關學科共輯爲一典的。對各典名稱，均以現代學科命名，對於所收入的各種古籍資料，亦盡可能納入現代科學分類體系之中。

三、經目：大典共分二十二個典，即哲學典、宗教典、政治典、軍事典、經濟典、法律典、教育體育典、語言文字典、文學典、藝術典、歷史典、歷史地理典、其他社會科學典、數學物理化學典、天文地學典、生物學典、醫藥衛生典、農業水利典、林業典、工業典、交通典、文獻目録典。典以下以分典、總部、部、分部分級，分部之下的標目根據各學科特點由各典自行擬定。

四、緯目：共設置九項緯目，用以包容各級經目的具體内容：

①題解：對有關學科的名稱、概念、涵義、特點等作總體介紹的資料。
②論説：有關理論部分的資料。
③綜述：有關學科或事物的系統性資料，凡有關學科或事物的性狀、制度、範疇、特點及學科地位、發展情況等具體内容均編入此緯目中。
④傳記：有關人物的傳記資料。
⑤紀事：有關學科或事物的具體活動或事例的資料。
⑥著録：收録重要人物或文獻的有關著作資料，如專集介紹、序跋、藏書題記，以及有關著作的成書經過、版本源流等。
⑦藝文：收録有關的屬於文學欣賞性的散文或韵文。
⑧雜録：凡未收入以上各緯目，而又有較高的參考價值的資料，均入雜録。
⑨圖表：根據有關經目的内容需要，圖與表附於有關專題之下，或集中匯總於某級經目之後。

《大典》以内容分類安排各級緯目，各級緯目的正文，一般以原書爲單位，按時代順序排列。每一條資料前均標明出處，包括書名或作者名、篇名或卷次，以利讀者核對原書。

五、書目：每分典後附有該分典所收書之書目，書目包括書名、作者、時（年）代、版本等内容。時代以成書時代爲準，成書時代不詳者，以作者主要活動時代爲準，並遵從歷史習慣。

六、版本：《大典》在選用版本時盡量採用古人的精校精刻本，亦採用部分學術界公認的近、現代整理圈點本及現代學者校點整理本。

七、校點：爲盡可能保存古籍原貌，《大典》祇對底本中明顯的脱、訛、衍、倒進行勘正。古本中的避諱字一般不作改動，祇對缺筆字補足筆畫，但後人刻書時避當朝人諱而改動的字，據古本改回。《大典》採用新式標點法。

一九九六年八月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工作委員會

主　任：徐世羣

副主任：（以姓氏筆畫爲序）

于生龍　王可植　杜　江　李正培　李振吉　卓凱星

委　員：（以姓氏筆畫爲序）

伍　堯　向方遠　何惠宇　房書亭　段文桂

段志洪　陳恩科　符宗胤　張瑞祥　堯揮彬　萬德光

斯朗旺姆　楊崇龍　楊朝斌　鄭士杰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編委會

顧　　問：馬繼興　鄭孝昌

主　　編：傅世垣　李明富　余瀛鰲　趙立勛

副 主 編：鄭金生　黃英志　陳貴廷　呂光榮

秘 書 長：鄭金生　李　戎

學術秘書：李繼明　萬　芳　吳　勇　劉楚玉

編　　委：（以姓氏筆畫爲序）

王大淳　王文科　王再謨　王咏芳　王咪咪　王華秀

王樹芬　孔慶璽　艾儒棣　吕光榮　朱建平　李　戎

李明富　李繼明　吳　勇　吳家駿　余瀛鰲　林森榮

范永升　段光周　陳貴廷　黃英志　梁繁榮　張早華

張瑞賢　萬　芳　董德蓉　傅元謀　傅世垣　曾一林

楊　宇　楊榮輝　趙立勛　廖品正　鄭金生　熊大經

蕭永芝　劉楚玉　潘桂娟　謝克慶　羅永芬　嚴石林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序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是《中華大典》的重要組成部分，也是先期開展工作的試點之一，它包括《醫學分典》、《藥學分典》和《衛生學分典》，由成都中醫藥大學、中國中醫研究院和雲南中醫學院分工合作編纂。中宣部、文化部、國家教委、新聞出版署等十餘部委聯合組成的《中華大典》試點工作領導小組決定：先行試編《醫學分典》，在取得經驗的基礎上，再編纂其餘兩個分典。

一九八九年一月廿一日，《醫學分典》編委會在成都中醫藥大學成立，標志着試點工作正式啓動。經過四年的試點、實踐，取得了較爲豐富的經驗，初步確定了《醫藥衛生典》的基本框架，擬訂了《醫藥衛生典》的《工作細則》、《共用書目表》和《醫學分典》的《編纂方案》、《書目表》等有關文件與資料，以及編寫出了《醫學通論總部》、《内科總部》、《兒科總部》的樣稿。從而爲《醫學分典》乃至《醫藥衛生典》編纂工作的順利開展提供了重要的前提條件。

在《醫學分典》試點工作取得經驗的基礎上，一九九三年九月，《醫藥衛生典》編委會在中國中醫研究院正式成立，《醫藥衛生典》的編纂自此全面啓動。

在中國醫學史上，也曾有過大型醫藥學類書的編纂，較早者如晋代的《雜藥方》，最大者如隋代的《四海類聚方》，較近者則當推清代《古今圖書集成》中的《醫部全録》。但清代以前的類書多已亡

佚，僅存者也有資料不全、查找不便或錯訛等問題。工具書的編纂歷來是『前修未密，後出轉精』，《醫藥衛生典》收編先秦至清末期間醫藥衛生及經史百家典籍中重要的醫藥衛生文獻資料，共約五千萬字，通過經緯交織的編纂方法，將我國古代人民對醫藥衛生的認識及防病治病的科學成果，按現代學科與專題予以分類編纂。它不僅展示了中醫藥學術的豐富內涵，也有助于廣大讀者把握中醫藥學術形成、發展的源流與脉絡。出版後，將成爲國內外醫藥衛生工作者和其他相關學科學者瞭解中醫藥科學知識的一個重要信息源、資料庫。

《醫藥衛生典》具有以下特點：

第一，它不僅是中醫藥界組織編纂的一部大型工具書，而且是國家中央政府『盛世修典』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又被選作試點工程，充分體現出了黨和國家對醫藥衛生事業的關懷與重視。

第二，涵蓋面廣，内容豐富，規模空前。本典不僅博採醫藥衛生界所熟知的醫學、藥學以及衛生學等有關學科内容，還包含一般人不太瞭解，但已爲學術界和管理層所認識到並被視作優勢之一的『中醫藥文化』等方面的内容。資料來源廣涉經史百家文獻與出土簡帛文獻、域内傳世文獻與流失海外的文獻等多個層面；在時空上跨越先秦以迄清末；在數量上查閱文獻達一萬三千餘種，引用典籍七千種以上。如此的涵蓋面和容量規模，不僅明顯超越歷史上已有的中醫藥類書，也爲當前同類中醫藥出版物所不及。

第三，在編纂方法上具有高度的科學性和完整的系統性。本典按照現代學科分類方法，並結合我國類書編纂的優良傳統，分爲若干分典、總部、部、分部等各級經目，經目之下又設多個緯目。這樣經緯交織，系統完整，將數千萬字的資料科學有序地盡收一書，這在歷史上是罕見的。

第四，具有廣泛的實用性。由于本典搜裒歷代百家資料，又有多種目録、索引、書目表等供查檢，并在系統全面輯編文獻資料的基礎上做了一番去粗取精的工作，故對于專業人員和其他學科中需

瞭解醫藥衛生資料的學者都具有很高的研究價值和參考價值。

第五，具有類書編纂的高水平和權威性。《中華大典》是經國務院批準，並由中央有關部委負責組織實施的國家重點古籍整理項目。本典由國内一大批著名專家和中青年學者參與編纂，歷時十一年，取得了豐富的經驗。在編纂中注意汲取古代類書輾轉傳抄、校勘粗疏、出處不詳的教訓，總結歷代類書編纂的利弊得失，充分吸收近二百年來在古籍整理和考古研究方面的新成果，盡可能選用可靠的、經過專家校勘的善本，層層嚴把質量關，從而保證了本典的學術水平與權威性。

中國醫藥學是一個偉大的寶庫，是中國人民長期同疾病作鬥争的經驗總結，它不僅包含着對疾病診療以及衛生保健與康復的豐富經驗，而且形成了獨特的理論體系。在西方醫學未傳入中國之前，它爲中國人民的繁衍昌盛作出了卓越貢獻，就是到了現代醫學高度發達的今天，仍是中國醫藥衛生事業的重要組成部分，並越來越爲全世界所矚目。這是我們力圖編好本典的基點。在長達十一年的編纂工作中，我們抱着嚴謹認真的科學態度，發揚奉獻精神，團結合作，克服了許多困難，付出了辛勤勞動，有的同志病逝在工作崗位上。整個編纂工作，在黨中央、國務院的親切關懷下，在《中華大典》工委會、編委會和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的指導下進行，四川省黨政領導部門和國家圖書館等全國很多單位給予有力的支持，我們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謝，并歡迎海内外廣大讀者對我們的不足之處提出寶貴意見和建議。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編委會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八日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凡例

一、《醫藥衛生典》是《中華大典》的組成部分之一，收録一九一一年以前中國古籍文獻中有關傳統中醫、中藥及衛生保健方面的資料，其中包括日本、朝鮮等鄰近國家刊刻或撰著的部分中醫藥文獻。

二、根據《中華大典》『經緯交織』的編纂特點和體例規定，典是一級經目，分典是二級經目，總部、部、分部則分别爲三、四、五級經目。《醫藥衛生典》包括《醫學分典》、《藥學分典》和《衛生學分典》三個二級經目，分典下設總部、部、分部等經目，或於分部之下更設專題。各級經目依據學科發展的歷史狀況而設，不求整齊劃一。三個分典下的總部設置情況分别爲：《醫學分典》下設《醫學通論總部》、《基礎理論總部》、《診法總部》、《傷寒總部》、《温病總部》、《針灸總部》、《推拿總部》、《内科總部》、《外科總部》、《骨科總部》、《婦科總部》、《兒科總部》、《眼科總部》、《耳鼻咽喉口齒總部》、《典制總部》、《醫家總部》、《辭章雜記總部》。《藥學分典》下設《藥學通論總部》、《藥材總部》、《藥性理論總部》、《藥物總部》、《方劑總部》、《人物典制總部》。《衛生學分典》下設《衛生學通論總部》、《環境衛生總部》、《人體衛生總部》、《怡情養性總部》、《氣功總部》、《食養藥養總部》、《人物典制總部》。

三、依據《中華大典》體例要求，本典各級經目下設有題解、論説、綜述、紀事、著録、藝文、雜録、圖表八個緯目。題解：爲對同級經目的名稱、涵義、概念、特點等作總體性、概括性介紹的資

料。論説：爲經目中有關理論部分的資料。綜述：爲經目性狀、特點、地位、實際應用發展情況等具體内容方面的資料。紀事：爲有關具體活動和事例的資料。著録：爲相關重要著作、文獻的評價、成書經過、版本源流諸方面的資料。藝文：爲以文學欣賞性爲主的相關資料，主要收詩賦等韻文，也收少量散文。雜録：未收入以上緯目，而又具有一定參考價值，或其科學性有待進一步研究的資料。

各級經目下之緯目的設置，視所據有資料的情況，有則設之，無則不設。各緯目之下按時代先後排列資料，時代的確定以成書年代爲準，難以考實者就近排列，或遵從歷史習慣。

四、所引資料先標明出處，出處標署以書名和篇名爲主，如無篇名或標署篇名不便者則標署卷次。原書卷帙浩繁者，除標署書名和篇名外，有的復標卷次。同名異書者，加標作者名，以便檢索。

五、所引資料若在一段之中有略去不用者，則以【略】代之，所略内容如果位於段首或段尾，則不加標識，以免繁瑣。

六、本書用字盡量保持版本原樣，對異體字未作總體統一，原則上在同段文章中進行規範。通假字、古今字一般不改，只在同一段中加以統一，規範原則一般是就多不就少。

七、本書注文的編排遵從歷史習慣採用兩種方法：一是隨文夾注，主要用於針對字、詞的短注；《素問》、《太素》等醫經之王冰注、林億等新校正、楊上善注等作隨文夾注處理。二是低正文一格的注文排法，主要用於對正文的發揮闡釋等文字。

八、作者自注不出注家名，注家不清楚者，不出注家名。《太素》楊上善注遵從歷史習慣不出注家名。其餘注家可考證者一律出注家名。

九、本書所採用的圓括號（）用於處理訛字和衍字。六角括號〔〕的用法有二：一爲標署正字和增補的脱字，二是在注文前標署注家名。（書中收録有少量簡帛文獻，其隸定字用六角括號，通假的本字、古今字的今字用圓括號，爲特例。）

一〇、在標點使用上，遵從《中華大典》通則的規定，多用逗號和句號，盡量少用或不用其它符號。

一一、遵從《中華大典》通則的規定，對古籍的卷次，用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〇標示，不用十、百、千、萬。

一二、各總部卷末，附載資料引用書目。書目包括書名、作者（編者）、時（年）代、版本等內容。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編委會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八日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

醫學分典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醫學分典》編委會

顧　　問：馬繼興　鄭孝昌

主　　編：李明富　趙立勛　黃英志

副 主 編：廖品正　王大淳

學術秘書：李　戎　李繼明

編　　委：（以姓氏筆畫爲序）

王大淳　王文科　王志坦　王再謨　王咏芳　王華秀

艾儒棣　李　戎　李明富　李耀光　李繼明　宋　興

林森榮　段光周　馬維騏　黃英志　梁繁榮　董德蓉

傅元謀　曾一林　曾文斌　楊　宇　趙立勛　蔣永光

廖品正　熊大經　劉全讓　謝克慶　羅永芬　嚴石林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醫學分典》編纂説明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醫學分典》是全面和客觀反映我國古代醫學基本内容的一部大型醫學類書。它是組成《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的三個分典之一。

《醫學分典》共分十七個總部。其中，《醫學通論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醫學通用理論，以及雖非醫學通用理論，但與醫學密切相關的論述。《基礎理論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以《内經》理論爲核心的醫學基礎理論。《診法總部》反映中醫學獨特診斷理論與技術方法。《傷寒總部》主要反映張仲景《傷寒論》對外感熱病的辨治理論與方法，及後世對《傷寒論》的研究成果。《温病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有關温熱病的辨治理論與方法。《内科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有關内科雜病的辨治理論和方法。《外科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有關外科皮膚瘡瘍類病證的辨治理論和方法。《骨科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對因跌撲閃肭等外傷所致的筋骨損傷類疾病的辨治理論與方法。《婦科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對婦女正常發育、婚姻、生育健康及其病理的認識，以及對婦科經、帶、胎、産和婦人雜病等病證的辨治理論和方法。《兒科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對嬰幼兒生理、病理、診斷和治療用藥特點的認識，以及對兒科好發病證的辨治理論和方法。《眼科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對眼及視覺生理病理的認識，以及對眼科病證的辨治理論和方法。《耳鼻咽喉口齒總部》主要反映中醫對耳鼻咽喉口齒的生理病理的認識，以及對耳鼻咽喉口齒類病的辨治理論和方法。《針灸總部》主要反映我國特有的經絡與腧穴理論，以及以針灸爲治療手段的對臨床各科多種病證的辨治理論和方法。《推拿總部》

主要反映以推拿膏摩爲手段，對其各類適應病證的辨治理論和技術方法。《典制總部》主要反映我國古代各類與醫學有關的典章與制度。《醫家總部》主要反映在我國醫學發展史上有一定影響，並有文獻記録的著名醫家的生平、籍貫、事迹及其學術貢獻和影響。《辭章雜記總部》主要搜載我國古代文獻中，用詩詞歌賦等文學形式反映有關醫學内容的資料。

在《醫學分典》的編纂中，我們從繼承和發揚中國醫學遺産的實際需要出發，確定了通過編纂要達到的主要目標。這個目標就是：全面保存古代醫學内容，客觀反映醫學發展進程和盡力滿足不同層面讀者需求。爲了達到這一目標，我們以我國一九一一年以前成書的醫學及其相關學科古籍爲研究對象，在廣搜博採和深入研究的基礎上，通過對所輯資料的系統整理和分類重編而完成此書。爲保證《醫學分典》的編纂質量，我們先後普查古籍四千餘種，引用古籍叁千餘種，全書共貳仟伍佰萬字，其字數爲《古今圖書集成·醫部全録》的兩倍。其引用古籍的種數和成書規模，均超過了歷代所有醫學類書。

爲了達到我們的編纂目標，我們在不違背《中華大典》總體要求的前提下，在編纂體例方面也作了適當的調整。如我們遵照《中華大典》規定，在基本上採用《古今圖書集成》經緯目體例的前提下，又從本學科的具體實際出發，並經全國專家論證會認同和《中華大典》編委會同意，將『藝文』、『雜録』、『紀事』和『傳記』等原屬緯目的内容，分别改爲《辭章雜記總部》、《典制總部》和《醫家總部》，使之成爲《醫學分典》之下的一級經目。如此，更有利於對資料的妥善安排，有利於突出重點和增强《醫學分典》資料的系統性。

爲了全面和客觀反映我國古代醫學内容，我們始終遵循《中華大典》編纂的有關規定，堅持對不同學術流派、觀點和論見應兼收並蓄的原則，盡力客觀地反映各種觀點。如此，更能正確反映我國古代人民對醫學認識的不斷深化和辨證發展的過程。

爲了增强《醫學分典》的實用性，提高其在醫療實踐中的應用價值，我們克服了現存各中醫類書普遍存在的方論脱節的弊端。在選材時，力求做到方論並重。爲了與《藥學分典》有關方劑内容相區别，我們除明確提出本分典收録方劑，必須從臨床治療角度出發的這一指導思想之外，還控制了方劑收録的範圍，並嚴格規定各總部在收録方劑時，祇能收録在其『論説』和『綜述』的論述中涉及到的與病證治療密切有關的方劑。凡是與之無關的方劑，一律不予收入。

爲了提高《醫學分典》的信息含量，避免同名同藥方劑在方劑組成方面出現不必要的重複，同時也爲了便於讀者檢尋，我們在各臨床學科總部中，又專門設置了『方劑部』。『方劑部』的基本内容包括方名、方源、方藥組成和該方劑在『論説』或『綜述』中所涉及的主治病症名稱。

《醫學分典》作爲《中華大典》的三個試點工作分典之一，在編纂工作中得到國家衛生部、中醫藥管理局和四川省政府領導的支持與關懷，得到了《中華大典》工委會和編委會的關切和幫助，得到了有關專家的具體指導和幫助，試點工作於一九九一年通過了全國三十多位同行專家及自然科學、社會科學界其它相關領域專家的鑑定，專家們對《醫學分典》的編纂方案還提出了許多寶貴的意見和建議。同時，我們還得到了有關信息資源單位的大力支持和幫助。值此分典成書之際，謹向爲本分典編纂提供支持和幫助的各級領導，所有專家和兄弟單位與部門，表示衷心的感謝。雖然我們得到了許多幫助和支持，但因自身水平所限，《醫學分典》的不足和疏誤亦在所難免，敬祈讀者批評教正。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醫學分典》編委會

一九九八年十月

診法總部

主　編：嚴石林
副主編：馬維騏
編纂人員：趙　鶯　王承平　張新渝
林齊鳴　李正華

《診法總部》提要

本總部嚴格遵照《中華大典》、《醫學分典》的有關規定進行編纂。

本總部力求全面、系統反映中醫診法的形成發展過程，主要觀點和成就。堅持公正、忠實的原則，不帶偏見。

本總部搜集一九一九年以前的診法專著、綜合性中醫古籍及其它古籍中的相關內容。

診法隨着醫療活動的開始而產生，作爲一門獨立的學科，其形成卻相對滯後。診法方面的專著、專篇相對較多，亦有不少內容散在于各種醫著之中。根據文獻的客觀現狀，本總部下分設望診、舌診、聞診、問診、脈診和按診六部。總部下設題解、論說和著錄三個緯目。除脈診部外，其餘各部一般只設綜述一個緯目，涉及題解內容，全部納入總部題解；有關論說的內容，或插入總部論說，或歸放本部綜述之中，不另設題解、論說。由于脈診部的內容特別豐富，該部下又分設臟腑脈、二十八脈、婦兒脈、危重脈四個分部。脈診部下設題解、論說二個緯目，其餘各分部均只設綜述一個緯目。

本總部對資料重複的處理原則：宋以前的著名醫籍，資料若與《內經》、《難經》等經典著作重複，爲反映學術發展脈絡，仍予保留。後世著名的診法專書、專篇，或類書中相關的內容，雖與在此之前的某些名著的原文雷同，但只要彙集資料全面、編纂形式新穎、分類標題醒目、學術觀點自成體系，或略對前人思想有所解釋、闡述、發揮，或改編成歌訣，便于頌讀，均予錄用。

望診、舌診、聞診、問診、按診等部，正文只取診法專著、綜合性醫籍專篇中論述較爲集中或相對獨立的主要內

容。散在于臨床各科書籍中的相關內容，爲避免學科之間的重疊，或因過于分散，不便輯取，或爲防止斷章取義，一般不再收錄。此外，望診中的察小兒指紋，問診中的問婦人、小兒，按診中的按經絡、腧穴等內容分別劃歸相關學科，本部不予採用。

脈診的題解除收錄有關『脈』、『脈診』的解釋外，還收錄相關的名詞術語。論說中有一個部分主要收錄脈象形成原理，包括脈象與臟腑、氣血、天時、地理、運氣、八卦之間相互關繫的內容；另一個部分主要收錄切脈方法、部位、臟腑分配等方面內容。綜述的臟腑脈分部主要收錄論述五臟六腑生理和病理脈象方面的內容。二十八脈、婦兒脈、危重脈等分部分別收錄各種病理脈象的形態及主病。脈診部所收內容一律以以脈論病爲主，若是散在于具體病證之中，以病論脈方面的內容，均非在收之列。

前人在論述診法的同時，創意性描繪了不少插圖，以望面色、望舌最多，脈診次之。雖然與現代繪畫水平和臨床實踐之間還有較大差距，但比單純性的文字叙述又前進了一步，由此未作任何修改，儘可能予以保留。

目録

診法總部

題解……七
論說……一二
著錄……三九

望診部

綜述……五九

舌診部

綜述……二四五

聞診部

綜述……四二五

問診部

綜述……四四七

脈診部

題解……四七九
論說……四八八

脈法分部……五六三
綜述……五六三
臟腑脈分部……六〇九
綜述……六〇九
二十八脈分部……六七三
綜述……六七三
婦人小兒脈分部……九二九
綜述……九二九
危重脈分部……九四七
綜述……九四七

按診部

綜述……九八一

引用書目……一〇一九

目录

診法總部

題解

《素問·陰陽應象大論》 善診者，察色按脈，先別陰陽。〔王冰注〕別於陽者，則知病處，別於陰者，則知死生之期。審清濁，而知部分，〔王冰注〕謂察色之青赤黃白黑也。部分，謂藏府之位，可占候處。視喘息，聽音聲而知所苦，〔王冰注〕謂聽聲之宮商角徵羽也。視喘息，謂候呼吸之長短也。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所主，〔王冰注〕權謂秤權，衡謂星衡，規謂圓形，矩謂方象。然權也者，所以察中外，衡也者，所以定高卑，規也者，所以表柔虛，矩也者，所以明強盛。《脈要精微論》曰以春應中規，言陽氣柔軟，以夏應中矩，言陽氣盛強，以秋應中衡，言陰升陽降，氣有高下，以冬應中權，言陽氣居下也。故善診之用，必備見焉。所主者，謂應四時之氣所主，生病之在高下中外也。按尺寸，觀浮沉滑澀而知病所生，以治〔王冰注〕浮沉滑澀皆脈象也。浮脈者，浮於手下也。沉脈者，按之乃得也。滑脈者，往來易。澀脈者，往來難。故審尺寸，觀浮沉，而知病之所生以治之也。無過，以診則不失矣。〔王冰注〕有過無過，皆以診知，則所主治，無誤失也。

〔馬蒔注〕此言善診者之有法也。診，視驗也。診之爲義，有自診脈言者，如《脈要精微論》之謂，有自診病言者，如《經脈別論》之謂。據此節所言，則診之爲義，所該者廣，凡望聞問切等法，皆可以言診也。必察其色，以色者神之所形也。按其脈，以脈者血之府也。先別其病之或在陰經，或在陽經，復審其面之氣色清濁，而知其病之在部分者何經。按《靈樞·五色》篇黃帝曰：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臍下者手也。目內皆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也。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視其喘息，聽其音聲，而知其病候之所苦者何經。按五臟有聲，而聲有音。肝聲呼，音應角，調而直，音聲相應則無病，角亂則病在肝。心聲笑，音應徵，和而長，音聲相應則無病，徵亂則病在心。脾聲歌，音應宮，大而和，音聲相應則無病，宮亂則病在脾。肺聲哭，音應商，輕而勁，音聲相應則無病，商亂則病在肺。腎聲呻，音應羽，沉而深，音聲相應則無病，羽亂則病在腎。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時之所主者何經。按《脈要精微論》云：春應中規，言陽氣柔軟如規之圓也。夏應中矩，言陽氣強盛如矩之方也。秋應中衡，言陰升陽降，高下必平。冬應中權，言陽氣居下，如權之重也。按其尺寸，觀脈之浮沉滑澀，而知病脈之所生，以治者何經。按《平人氣象論》言：欲知寸口太過與不及，以診諸病。《靈樞·論疾診尺》篇可以診尺知病。然此乃有病之人也，及無病者而皆診以知之，則不至於有所失矣。〔張介賓注〕診之一字，所該者廣，如下文審清濁，知部分，視喘息，聽聲音，觀權衡規矩，總皆診法，非獨指診脈爲言也，然無非欲辨陰陽耳。前節言鍼治之陰陽，此言脈色之陰陽，皆醫家之最要者，故曰先別陰陽，以見其不可緩也。色者神之華，故可望顏察色，審清濁而知部分，如《五色》篇所言者是也。又仲景《金匱要略》曰：病人有氣色見於面部。鼻頭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又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色鮮明者有留飲，亦此之謂。病苦於中，聲發於外，故可視喘息，聽音聲而知其苦也。如《陰陽應象大論》曰：肝在音爲角，聲爲呼。心在音爲徵，聲爲笑。脾在音爲宮，聲爲歌。肺在音爲商，聲爲哭。腎在音爲羽，聲爲呻。此五臟之音聲也。聲有不和，必有所病矣。仲景曰：病人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隔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又曰：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唾沫。又曰：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當下之即愈，虛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遠，此皆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又曰：設令病人向壁卧，聞師到，不驚起而盼視，若三言三止，脈之咽唾者，此詐病也。設令脈自和處，但言此病大重，須服吐下藥，及鍼灸數十百處，當自愈。師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脈之呻者，痛也。言遲者，風也。搖頭言者，裏痛也。行遲者，表強也。坐而伏者，短氣也。坐而下一腳者，腰痛

也。裏實護腹如懷卵者，心痛也。又曰：人病恐怖者其脈何狀？師曰：脈形如循絲纍纍然，其面白脫色也。又曰：人愧者其脈何類？師曰：脈浮而面色乍白乍赤也。此皆疾病之聲色，總之聲由氣發，氣充則聲壯，氣衰則聲怯。故華元化曰：陽候多語，陰證無聲。多語者易濟，無聲者難榮。然則音聲不惟知所苦，而且可知死生矣。權衡規矩，義詳脈色類九，但彼以脈言也。然此四者，所包者多，不獨在脈。蓋權言其重，衡言其輕，規言其圓，矩言其方，能明方圓輕重之理，則知變通之道矣。此診字應前善診之診至此。過，失也。言無失以前諸法，則治亦可以無失矣。

〔張志聰注〕此言善診者，宜審別其陰陽也。夫色爲陽，血爲陰，然色有陰陽，而脈有陰陽，故善診者，察色按脈，當先審別其陰陽也。夫色有清明，有濁暗，五色之見於面也，各有部分，審清濁則知病之從來，知部分則知病之所在。《金匱要略》曰：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心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唾沫。又曰：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當下之則愈，虛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遠，此皆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又曰：病人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平脈篇》曰：病人欠者，無病也。脈之而呻者，病也。言遲者，風也，搖頭者，裏痛也。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此以望聞而知其病之所苦也。觀四時所應之脈，而知病之所主爲何臟。寸主在上爲陽，尺主在下爲陰，浮爲在表爲陽，沉爲在裏爲陰，滑主氣爲陽，澀主血爲陰，審察脈之上下表裏氣血，而知病之生於陰生於陽，而以法治之也。夫診有五過，診無差誤，則治之不失矣。

《太素・陰陽》　善診者按脈，善，謂上工善能診候。診候之要，謂按脈。先別陰陽，審清濁，而知部候。按脈之道，先須識別五臟陰脈，六腑陽脈，亦須審量營氣爲濁，衛氣爲清，和兩手各有寸關尺三部之別也。視喘息，聽音聲而知所苦。須看病人喘息遲急粗細，聽病人五行音聲，即知五臟六腑皮毛膚肉筋脈骨髓何者所苦，此謂聽聲而知者也。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所在。面部有五臟六腑五行氣色，觀乎即知病在何臟腑也，此謂察色而知也。按尺寸而觀浮沉滑澀，而知病所生。澀，不滑也。人之兩手，從關至魚九分，爲寸也。從關至尺一寸，爲尺也。尺寸終始一寸九分，爲尺寸也。凡按脈也者，按寸口得五臟六腑十二經脈之氣，以知善惡，又按尺部，得知善惡，依此大經，竟無關部。關者，尺寸分處，關自無地。依秦越人，寸口爲陽，得地九分，尺部爲陰，得地一寸，尺寸終始一寸九分，亦無關地。華佗云：尺寸關三部各有一寸，三部之地合有三寸。未知此言何所依據。王叔和、皇甫謐等各說不同，並有關地，既無依據，不可行用。但關部不得言無，然是尺寸分處，自無其地，脾脈在中，有病寄見尺寸兩間，至下《脈經》之中，具定是非也。按脈之道，先別陰陽清濁，知部分，以次察聲色，知病所苦所在，始按尺寸，觀浮沉等四時之脈，以識病源也。以治無過，以診則不失矣。此以診候知病源已，然後命諸鍼艾湯藥等法療諸病者，必有祛疾服靈之福，定無夭年損傷之罪，以其善診則無失也。

《難經・六十一難》　六十一難曰：經言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問而知之謂之工，切脈而知之謂之巧。何謂也？然：望而知之者，望見其五色，以知其病。聞而知之者，聞其五音，以別其病。問而知之者，問其所欲五味，以知其病所起所在也。切脈而知之者，診其寸口，視其虛實，以知其病，病在何臟腑也。經言以外知之曰聖，以內知之曰神，此之謂也。

〔徐大椿注〕望，謂望病人之五色，而知其病之所在。如《素・五藏生成篇》、《靈・五色》篇所云是也。神，聖而不可知之謂。聞，謂聞病人之聲也。如《靈・九針》篇心主噫，肺主咳，《素・陰陽應象大論》肝在聲爲呼，心在聲爲笑，及下文五音之類是也。聖，謂藝之至於至極者也。問，謂問病人之所患，及其人愛憎善怒也。《靈・九針》篇云肝惡風，心惡熱，氣并於肝則憂，并於心則喜之類是也。工，專精之謂。切脈之法，詳《靈》《素》及前諸難中。巧，心智云變也。按《靈・邪氣藏府病形》篇云：見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按其脈，知其病，命曰神。問其病，知其處，命曰工。與此不同，未知越人何所本也。五色，五臟所現之色。五音，五臟所發之音也。又五臟之音，屬宮商角徵羽，詳《靈・五音五味》篇。一本無也字。五味，五臟所喜之味。《靈・師傳》篇臨病人問所便所起，病之所由生。所在，病之所留處也。別其何臟腑之脈象，則知其病在何臟腑也。外，視色聞聲也。內，問欲切脈也。按發問以望聞爲神聖，今引經以望聞爲聖，以問切爲神，又失工巧二端，其引經語亦無考，未詳何故。又按聞問之法，兩經言之多端，今止以五音五味爲言，義亦不備。

〔丁錦注〕此章發明望聞問切四者之要。五色者，青黃赤白黑也。五音者，邪入肺爲哭，入肝爲呼，入心爲言，入脾爲歌，入腎爲呻也。五味者，酸甘苦辛醎也。所起者，察其所欲五味中之何味，而知病起何腑何臟也。所在者，知其病起何腑何臟，而又現傳何腑何臟也。三者俱知，然後診其寸口，

再視其虛實，則在腑在臟之病，無不明矣。此章統包三卷全文之意而結也。外者，望其色，聞其聲，病未見而知之也。內者，問其所欲五味，切其脈而察其所病，知其虛實也。越人望後世醫者必臻此境，方合軒岐之道，否則未免爲粗工而已矣。

（葉霖注）望，謂望病人五臟之色見於面者，各有分部，以應相生相尅之候也。聞，謂聞病人之聲音，以察病之所在也。問，謂問病人之所患，及其愛憎喜怒，以求病之原也。切，謂切病人之脈，而得病出何臟何腑也。神，神化不測之謂。聖，至於至極之謂。工，專精之謂。巧，心智靈變之謂。此與《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微有不同，經言或別有所本也。望而知之者，望其資稟色澤間之神氣。《靈樞》所謂粗守形，上守神者是也。然人之神氣，在有意無意之間，流露最眞。醫者清心凝神，一會即覺，不宜過泥，泥則私意一起，醫者與病者神氣相混，反覺疑似，難以捉摸，此又以神會神之妙理也。神氣云何？有光體是也。光者，外面明朗。體者，裏面潤澤。光無形，主陽主氣。體有象，主陰主血。氣血無乖，陰陽不爭，自然光體俱備矣。《素問·五藏生成篇》曰：五臟之氣，故色見青如草茲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衃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夫五色乾枯，以氣血俱亡，無光無體，神氣已去者也，故主死。又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是以氣血未傷，有光有體，不能內含，而亦不外露者也，故雖病而主生。又生於心，如以縞裹朱。生於肺，如以縞裹紅。生於肝，如以縞裹紺。生於脾，如以縞裹栝蔞實。生於腎，如以縞裹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夫平人五臟既和，其色稟胃氣而出於皮毛之間，胃氣色黃，皮毛色白，精氣內含，寶光外發，既不浮露，又不混蒙，故曰如縞裹也。觀《內經》論色，分死病平三等，雖未明言神氣，而神氣即寓其中。然五色內應五臟，此道其常，而病則有變，甚有五色不應五臟者，此又變中之變也。若能察神氣，因其常而識其變，則於望色之道，得其要領矣。聞而知之者，聞其音聲，分別清濁，以察其病也。土者其數五，五者音也，故音聲發於脾土，而響於肺金也。在心主言，心開竅於舌，舌者，音聲之機也。肝主語，肝循喉嚨，入頏顙。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頏顙者，分氣之所泄也。肝心氣和，而後言語清亮也。然又從腎間動氣之所發，故腎氣短促，上氣不能接下氣矣。是以發言歌咏，出於五臟神之五志，故有音聲，語言不清者，當責之心肝。能語言，而無音聲者，當責之脾肺。能言語，有音聲，而氣不接續者，當責之兩腎，此音聲之原委也。若經以五音配五臟，肝音角，其聲呼。心音徵，其聲笑。脾音宮，其聲歌，肺音商，其聲哭。腎音羽，其聲呻。若明其原委，辨其清濁，分其陰陽，審其虛實，以察病情，於聞聲一法，庶乎近矣。問而知之者，問察其原委也。夫工於問者，非徒問其證，殆欲即其證以求其病因耳。脫營失精，可於貴賤貧富間問之，更當次第問其人。平昔有無宿疾，有無恚怒憂思，食喜淡喜濃喜燥喜潤，嗜茶嗜酒。再問其病初起何因，前見何證，後變何證。惡寒惡熱，孰重孰輕。有汗無汗，汗多汗少，汗起何處，汗止何處。頭痛身痛，痛在何時，痛在何處。口淡口苦，渴與不渴，思飲不思飲，飲多飲少，喜熱喜涼，思食不思食，能食不能食，食多食少，化速化遲。胸心脇腹，有無脹痛。二便通澀，大便爲燥爲溏，小便爲清爲濁，色黃色淡。婦人則問其有無胎產，月事先期後期，有無脹痛，可有帶下，是赤是白，或多或少。種種詳詰，就其見證，審其病因，方得治病求本之旨也。切而知之者，診其寸口，以知其病也，非《內經》遍診動脈之法也。或問《內經》遍診動脈，祇設浮沉緩急大小滑澀之八脈，特於對待微甚懸絕，著其相去三等，而脈之情變已精。後世繁爲二十九脈，愈求精而脈愈晦者，因獨取寸口之誤耶？曰：非也。張氏云：後世知識脈難，而不知古人審脈之更難也。所謂識脈者，浮，不沉也。沉，不浮也。遲，不及也。數，太過也。虛，不實也。實，不虛也。滑，不澀也。澀，不滑也。長，不短也。短，不長也。大，不小也。小，不大也。緩，不逮也。弱，不盛也。伏，不見也。軟，無力也。微，不顯也。散，不聚也。洪，洪大也。細，微細也。代，更代也。牢，堅牢也。動者，滑大於關上也。弦者，狀如弓弦，按之不移也。緊者，如轉索無常也。芤者，浮大而按之中空也。革者，中空而外堅也。結者，緩而有止也。促者，數而有止。以對待之法識之，猶易分別於指下。所謂審脈者，體認所見之脈何因，所主之病何證，以心印之而後得也。仲景《平脈篇》曰：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在腑，遲爲在臟。又曰：浮則爲風，浮則爲熱，浮爲氣實，浮爲氣虛，浮則無血，浮則爲虛。是將爲外感乎，爲內傷乎，爲氣乎，爲血乎，爲實乎，爲虛乎，是必審其證之表裏陰陽，寒熱虛實，病之久病新病，脈之有力無力，而斷之以意，然後參之

以望聞問，必四診咸備，庶幾可保萬全。故曰審脈之更難也，可不愼歟？視色聞聲者，以外知之也，故曰聖。問因切脈者，以內知之也，故曰神。此總結上文四診之意也。

《千金要方・大醫精誠》 張湛曰：夫經方之難精，由來尚矣。今病有內同而外異，亦有內異而外同，故五臟六腑之盈虛，血脈榮衛之通塞，固非耳目之所察，必先診候以審之。而寸口關尺有浮沉弦緊之亂，俞穴流注有高下淺深之差，肌膚筋骨有厚薄剛柔之異，唯用心精微者，始可與言於茲矣。

《古今醫統大全・翼醫通考・望聞問切訂》 春甫謹按：望聞問切四字，誠爲醫之綱領，若得四字之旨，則於醫學可謂至矣。今人惟問一端而已，其於望聞亦淺淺耳。至於切脈，則又謂居三者之末而猶後輕視之，故所以卒鮮有精於脈者。間有言者，亦不過左心小腸之說耳。經位不別，其何以察虛實生死之幾耶？殊不知四者之要，則又在乎切之之功也，其望其聞其問之三者，先以得其病情之端，而後總切脈於寸口，確乎知始病之源。而方今延流於何臟何經，若虛若實，或死或生，準候酌方，必有賴於切脈而後可以爲圖治之效矣。斯其次第之序，初近患人，先望而聞，次問而切，固理之不容易也。然則切脈果可輕與？予故訂之，以備知者之取採耳。

《醫學啓蒙彙編・望聞問切》 第一看他神氣色，潤枯肥瘦起和眠。活潤死枯肥是實，瘦爲虛弱古今傳。搽體即知腰內苦，攢眉頭痛與頭眩。手不舉兮肩背痛，步行艱苦腳疼酸。又手按胸胸內痛，按中臍腹痛相連。但起不眠痰挾熱，貪卧虛冷使之然。面壁身蹉多是冷，仰身舒挺熱相煎。身面目黃脾濕熱，唇青面黑冷同前。第二聽聲清與濁，鑒他眞語及狂言。聲濁即知痰壅滯，聲清寒內是其源。言語眞誠非實熱，狂言號叫熱深堅。稱神說鬼踰牆屋，胸膈停痰症號顛。更有病深循日久，聲音遽失命歸泉。第三問病經幾日，日間便利行幾番。飲食多少與冷熱，更兼多少不同談。飲食少進容易治，不進之時療必難。喜冷便知心內熱，好溫乃屬臟中寒。尿色赤黃眞內熱，尿清定是冷相干。切脈是居爲四末，浮沉遲數病之端。四事略陳通梗概，舉隅善反一同看。

《景岳全書・脈神章・四診》 凡診病之法，固莫妙於脈，然有病脈相符者，有脈病相左者，此中大有玄理。故凡值疑似難明處，必須用四診之法，詳問其病由，兼辨其聲色，但於本末先後中，正之以理，斯得其眞。若不察此，而但謂一診可憑，信手亂治，亦豈知脈證最多眞假，見有不確，安能無誤。且常診者，知之猶易，初診者，決之甚難，此四診之所以不可忽也。故《難經》以切居四診之末，其意深矣。陶節菴亦曰：問病以知其外，察脈以知其內，全在活法二字，乃臨證切脈之要訣也。此義惟汪石山言之最詳，并附於後卷。

《脈訣彙辨・小序》 望聞問切，古所謂四診也。知切矣，而略於三者，猶欲入戶而闔門，其可得哉？扁鵲稱聖醫，見齊桓而卻步，先得於望也。予本於經而條晰之，附以仲景之說，四診之法始全，學者尤當熟玩而深味焉。

《四診扶微・夢梅居士序》 察其氣色，以望爲診。辨其聲音，以聞爲診。而所病之情形，有彼此不相知者，又不妨以所問診之。

《醫宗金鑑・四診心法要訣》 醫家造精微，通幽顯，未有不先望而得之者。近世惟事切巧，不事望神，大失古聖先賢之旨。今採醫經論色診之文，確然可法者，編爲四言，合崔嘉彥四言脈訣，名曰四診要訣。實該望聞問切之道，使後之爲醫師者，由是而教，爲弟子者，由是而學。熟讀習玩，揣摩日久，自能洞悉其妙，則造精微，通幽顯也無難矣。望以目察，聞以耳占，問以言審，切以指參。明斯診道，識病根源，能合色脈，可以萬全。

〔吳謙等注〕此明望聞問切爲識病之要道也。《經》曰：望而知之謂之神，是以目察五色也。聞而知之謂之聖，是以耳識五音也。問而知之謂之工，是以言審五病也。切而知之謂之巧，是以指別五脈也。神聖工巧四者，乃診病要道，醫者明斯，更能互相參合，則可識萬病根源，以之療治，自萬舉而萬當矣。

《醫醫偶録・望聞問切論》 望者，看形色也。聞者，聽聲音也。問者，訪病情也。切者，診六脈也。四事本不可缺一，而唯望與問爲最要。何也？蓋聞聲一道，不過審其音之低響以定虛實，嗽之悶爽以定升降，其他則無可聞也。切脈一道，不過辨其浮沉以定表裏，遲數以定寒熱，強弱以定虛實，其他則胸中了了，指下難明。且時大時小，忽浮忽沉，六脈亦難定準。故醫家謂據脈定症，是欺人之論也。惟細問情由則先知病之來歷，細問近狀則又知病之淺深。而望其部位之色，望其唇舌之色，望其大小便之色，病情已得八九矣。而再切其脈，合諸所問所望果相符否，稍有疑義，則默思其故，兩兩相形，虛與實相形，寒與熱相形，表與裏相形，其中自有把握之處，即可定斷。愼斯術也，以往其無所失矣。

《重慶堂隨筆》卷上 望聞問切名曰四診，人皆知之。夫診者審也，審察病情，必四者相合而可斷其虛實寒熱之何因也。

《醫學輯要・醫學》 望，謂觀其氣之盛衰，色之深淺也。聞，謂聽其聲之重輕，以徵氣之強弱之也。問，謂詢其情之苦欲，病之相因也。脈，即診脈也，謂診其脈之陰陽，合乎形色也。經曰：上工望而知之，有諸內必形諸外也。中工問而知之，下工脈而知之也。好問則裕，好謀而成者也。

《醫門棒喝初集・望聞問切》 望聞問切，名曰四診，醫家之規矩準繩也。四診互證，方能知其病源，猶匠之不能舍規矩而成器皿也。蓋望者，望面色之明晦，舌苔之有無，以辨病邪之輕重進退也。聞者，聞聲音之怯壯，語言之倫次，以辨神氣之爽昧強弱也。問者，問得病之由，痛苦之處，以辨內傷外感，臟腑經絡，尤爲緊要也。切者，切脈之浮沉遲數，有力無力，以辨虛實陰陽，而與外證參合逆順吉凶也。是故聖賢垂法，首重四端，明哲相傳，從無二致。奈何習俗相沿，往往不肯盡言病情。若婦女藏於幃幙，不能望其神色，便伸手就診，欲試醫者之術。殊不知一脈所主非一病，一病所現非一脈，若不察外證，而憑脈用藥，未有不誤人性命者。假如脈浮弦數動，證現畏寒，身熱頭痛，則爲外感之邪。倘無畏寒身熱等證，則爲陰虛內傷。此一脈所主，非止一病矣。又如病熱者，其脈則數，若熱甚傷氣，其脈反遲，此一病所現非止一脈矣。有實證而脈反微弱似虛者，以其邪氣壅遏也。有虛證而脈反強旺似實者，以其元氣發露也。由此類推，難以枚舉。故有舍脈從證者，審其脈假而證眞也。有舍證從脈者，審其證假而脈眞也。設不互相參合，焉能辨其爲假爲眞？眞假不辨，虛虛實實，害即隨之。昧者不覺，委之天命，良可慨也。人之就醫者，欲求愈疾也，若反使益疾，豈仁人之心哉？患病之人，不知醫理，每蹈此弊，無怪其然。業醫者，任司命之重，若不遵古聖法度，反隨俗尙，自詡技高，而誤人性命，寧無冥報之可畏耶？雖輕小之病，原有可以切脈而知者，不過談言微中，何足自炫。且自軒岐作《靈》《素》，反覆辨論，備詳證狀。繼而扁鵲述《難經》，有曰：假令得某脈，其外證作某狀者爲某病，無某狀者非某病也。漢張仲景，爲醫門之聖。著《傷寒論》，乃方書之鼻祖，詳分六經治例，微妙入神，全在辨證。其論脈，則曰：大浮數動滑爲陽，沉澀弱弦微爲陰。又曰：陽證見陰脈者死，陰證見陽脈者生。可見自古醫聖，莫不以脈證互印，是四診之不可偏廢，豈不彰彰乎哉？然則自謂切脈，即能知病。而無藉於四診者，其技果能超出軒岐扁鵲仲景乎？抑亦自欺而又欲欺人乎？明者察諸，愼勿自誤，而追悔莫及也。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 望聞問切，醫法之先，神聖工巧，萬舉萬全。望以目察，聞以耳占，問以言審，切以指參，明此四診，識病根源，學如貫通，理自豁然。

《知醫必辨・論診病須知四診》 診病之法，無過於望聞問切，所謂四診也。此四字無人不知，果得其法，病無不治。而醫多差誤者，口能言之，而心不能得，手不能應也，其中奧妙，本難盡言。然初學診病，果能得其大略，臨症留心久之，純熟自然，觸手成春。第一曰望。望者，望其色也。凡人五官，應乎五臟，目爲肝竅，鼻爲肺竅，耳爲腎竅，口爲脾竅，心開竅於舌。又心寄竅於耳，病在何官，即可知其在何臟矣。又五色配乎五臟，白屬肺，赤屬心，黑屬腎，青屬肝，黃屬脾。面現於色，又可推及五臟矣。面部多屬陽明，左顴屬肝，右顴屬肺，色有不當現而現者，可推而知臟腑之受尅於何臟矣。凡此變化，言不能窮，而總以五行之生尅推之，自然有得。昔扁鵲見齊侯，一望而知其病在腠理，又五日而知其病在血脈，又五日而知其病在腸胃，又五日而知其病皆在髓，望之時義大矣哉。今人雖不敢希古神醫，而氣色之現於面者，未嘗不可望而知也。至望其舌，尤屬緊要。蓋病在臟腑，醫非盧扁，何能視見。而有可見者，除二便外，則舌爲要。舌之可推測者最多，《傷寒舌鑑》三十六舌，不可不曉。《張氏醫通》加至一百二十舌，其繪圖大半以苔之裂紋爲辨，以爲精詳，實多造作，徒亂人意耳。予以爲看舌之道，先看其有苔無苔，舌赤無苔，陰虧已極。兩旁有苔，中心無苔，有似紅溝，亦屬陰虧。薄薄苔痕，平人之舌。若苔厚則胃有停滯，白則夾寒，黃則夾熱，板則邪滯未化，腐則邪滯漸化。苔如米粉，邪滯甚重，在時邪門雖白而乾，可以用下。然又必觀其堆積之鬆緊，緊則爲實，鬆又爲虛，有用補而退者。舌苔焦色，屬熱所致，苔之全黑，火極似水，非下不可。然必審其燥與潤，燥生芒刺，熱重無疑。若黑而潤，絕不煩渴，反屬火不歸原，急宜桂、附回陽。稍進寒涼，則必隕命，此看舌之重在苔也。至於舌乃心之苗，脾脈連舌本，腎脈夾舌本，肝脈繞舌本。舌本紅屬陰虛內熱，舌尖紅屬心火，舌本紅腫，或破碎疼痛，屬心脾積熱，舌強屬痰熱，舌卷屬肝氣欲絕，舌不能言，屬腎氣不至。此類由臟而發者居多，全在乎望之詳審，則望舌不誠要哉。第二曰聞。診病可聞而知者較

少，然不可不辨也。外感聲多壯厲，內傷聲多怯弱。聞呼吸而辨其調否，聞鼻息而辨其利否。牀帳內有病氣，知其邪之深，床帳內無病氣，知其邪之淺。語言舛錯，恐其邪之伏，語言清白，恐僅內之傷。哼聲不止，恐疼痛之難禁。怠惰懶言，恐形神之交憊。此皆聞之不可忽者也。第三曰問。尤不可不細，問其寒熱與否，問其有汗與否，問其頭疼身痛與否，問其大解閉否，問其大解之或燥或稀或溏，并問解出之熱否臭否，問其小溲之利否，多否少否，問其溲色之或白或黃或赤，并問溲出之熱否臭否，清否濁否，問其夜尚能寐否，問其飲下之甘否，饑否吐否，問其胸胃之悶否，問其腹之痛否，痛而拒按屬實，輕則消導，重則攻下。雖痛喜按屬虛，或宜溫通，甚宜溫補。問其口中乾渴否，渴欲飲否，飲欲熱否，飲欲冷否。邪熱作渴，必然欲飲，陰虛內熱，渴不欲飲。問其有汗與否，汗出退熱否。邪從汗解，得汗熱退，或退不淨，再汗即淨。陰虛發熱，雖汗不解，屢發其汗，而熱轉甚，此非問不得而知也。而更有不得不問者：問其人向有舊疾否，或向有肝氣，或向有血症。發散之藥，性屬辛溫，太過則肝氣因之而發。消導之藥，性多香燥，太過則吐紅便血之恙，因之而發。外感未去，內傷加增，醫者何以處此。況病情甚多，凡有舊疾，必先細細問明，用藥兼顧，早爲監制。問而知之謂之工，不誠然乎？若夫第四曰切，尤四診中之最要者。學者須將二十七脈細細推敲，《瀕湖脈訣》熟熟記誦。諸名家論症必論脈，多多效驗。臨症時心平氣靜，先以中指按定關脈，掌后高骨謂之關也。乃齊下前后二指，是爲三部脈。前指按關前寸部也，後指按關後尺部也。先浮按，次中按，次重按，每部各浮中沉三診，合爲九候。毋庸以二十七脈來尋病脈，而病人自然現出何脈，大抵浮沉遲數，其象易明。洪微弦滑，亦尚可曉。其餘脈象，初學不易推來，然久熟貫串，自能領會。雖仲景先師，謂心中了了，指下難明，正要人細心領會耳。不然脈之不知，何能診病耶？至於何脈主何病，有獨見者，有兼見者，有三四見者。如傷寒脈必浮而兼緊，傷風脈必浮而兼緩，風寒化熱，脈必浮而兼數，由熱生痰，脈必數而兼滑。又如肝病脈必弦，有熱必兼數，犯骨生痰，必弦數而兼滑。凡病可從此類推。至於獨大，獨小，獨數，獨弦，更可以尋病之所在。或脈本六陽，陰必先虧，或脈本六陰，陽先不足，用藥另有斟酌。病雖變幻無窮，總不外乎五臟六腑，三部九候，果能無差，自能按經施治。予論雖言大略，而學者從此入門，加以工夫攷校，何患醫道之不明哉。

《冷廬醫話・診法》寇宗奭云：凡看婦人病，入門先問經期。張子和云：凡看婦病，當先問娠。又云：凡治婦病，不可輕用破氣行血之藥，恐有娠在疑似間也。彭用先云：凡看產后病，須問惡露多少有無，此婦科要訣也。沈芊錄云：嬰兒臟氣未全，不勝藥力。周歲內，非重症勿輕易投藥，須酌法治之。即兩三歲內，形氣畢竟嫩弱，用藥不可太猛，峻攻峻補，反受藥累，此幼科之要訣也。王洪緒云：癰與疽截然兩途，紅腫爲癰，治宜涼解，白陷爲疽，治宜溫消。又云：惟疔用刺，其餘，概不輕用刀鍼，并禁升降痛爛二藥，此外科要訣也。

《傷寒論》六經提綱，大半是憑乎問者。至如少陽病，口苦咽乾目眩，及小柴胡湯症，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默不欲飲食，心煩喜嘔等，則皆因問而知，此孫眞人所以未診先問也。

論說

《素問・金匱真言論》故善爲脈者，謹察五藏六府，一逆一從，陰陽表裏雌雄之紀，藏之心意，合心於精，〔王冰注〕心合精微，則深知通變。非其人勿教，非其眞勿授，是謂得道。〔王冰注〕隨其所能而與之，是謂得師資教授之道也。《靈樞經》曰：明目者，可使視色。耳聰者，可使聽音。捷疾辭語者，可使論語。徐而安靜，手巧而心審諦者，可使行針艾。理血氣而調諸逆順，察陰陽而兼諸方論。緩節柔筋而心和調者，可使導引行氣。痛毒言語輕人者，可使唾癰呪病。爪苦手毒，爲事善傷者，可使按積抑瘈。由是則各得其能，方乃可行，其名乃彰，故曰非其人勿教，非其眞勿授也。

《素問・五藏生成篇》夫脈之小大滑澀浮沉，可以指別，〔王冰注〕夫脈，小者細小，大者滿大，滑者往來流利，澀者往來蹇難，浮者浮於手下，沉者按之乃得也。如是雖衆狀不同，然手巧心諦，而指可分別也。五藏之象，可以類推，〔王冰注〕象，謂氣象也。言五藏雖隱而不見，然其氣象性用，猶可以物類推之。何者？肝象木而曲直，心象火而炎上，脾象土而安靜，肺象金而剛決，腎象水而潤下。夫如是皆大舉宗兆，其中隨事變化，象法傍通者，可以同類而推之爾。五藏相音，可以意識，〔王冰注〕音，謂五音也。夫肝音角，心音徵，脾音宮，肺音商，腎音羽，此其常應也。然其互相勝負，聲見否臧，則耳聰心敏者，猶可以意識而知之。五色微診，可以目察。〔王冰注〕色，謂顏色也。夫肝色青，心色赤，脾色黃，肺色白，腎色黑，此其常色也。然其氣象交互，微見吉凶，則目明智遠者，可以占視而知之。

能合脈色，可以萬全。〔王冰注〕色青者其脈弦，色赤者其脈鉤，色黃者其脈代，色白者其脈毛，色黑者其脈堅，此其常色脈也。然其參校異同，斷言成敗，則審而不惑，萬舉萬全。

〔吳崑注〕脈細謂之小，闊謂之大，溜謂之滑，難謂之澀，表謂之浮，裏謂之沉，如此之類，可以指別。五藏發病，其証象合於五行。如心主驚駭，象火也。肝主攣急，象木也。脾主腫滿，象土也。肺主聲咳，象金也。腎主收引，象水也。凡若此者，可以類推。音，宮商角徵羽也。相音，五音相爲循環也。如宮之宮，脾家實也。宮之商，則爲脾病傳肺。宮之角，則爲脾病傳肝。宮之徵，則爲脾病傳心。宮之羽，則爲脾病傳腎。凡若此者，五五二十五音，可以意識。五色，肝青，心赤，脾黃，肺白，腎黑也。其間生剋乘侮，則可以目察識。五藏有病，各顯其脈，各見其色，能以脈色二者合而酌之，則治之萬全而無失矣。

《素問·五藏別論》 凡治病，必察其下，適其脈，觀其志意，與其病也。〔王冰注〕下，謂目下所見可否也。調適其脈之盈虛，觀量志意之邪正，及病深淺成敗之宜，乃守法以治之也。拘於鬼神者，不可與言至德。〔王冰注〕志意邪則好祈禱，言至德則事必違，故不可與言至德也。惡於鍼石者，不可與言至巧。〔王冰注〕惡於鍼石，則巧不得施，故不可與言至巧。病不許治者，病必不治，治之無功矣。〔王冰注〕心不許人治之，是其必死，強爲治者，功亦不成，故曰治之無功矣。

《素問·移精變氣論》 帝曰：善。余欲臨病人，觀死生，決嫌疑，欲知其要，如日月光，可得聞乎？岐伯曰：色脈者，上帝之所貴也，先師之所傳也。〔王冰注〕上帝，謂上古之帝。先師，謂岐伯祖世之師僦貸季也。上古使僦貸季，理色脈而通神明，合之金木水火土，四時八風六合，不離其常，〔王冰注〕先師以色白脈毛而合金應秋，以色青脈弦而合木應春，以色黑脈石而合水應冬，以色赤脈洪而合火應夏，以色黃脈代而合土應長夏及四季。然以是色脈，下合五行之休王，上副四時之往來，故六合之間，八風鼓坼，不離常候，盡可與期。何者？以見其變化而知之也。故下文曰：變化相移，以觀其妙，以知其要，欲知其要，則色脈是矣。〔王冰注〕言所以知四時五行之氣變化相移之要妙者何？以色脈故也。色以應日，脈以應月，常求其要，則其要也。〔王冰注〕言脈應月，色應日者，占候之期準也。常求色脈之差忒，是則平人之診要也。夫色之變化，以應四時之脈，此上帝之所貴，以合於神明也，所以遠死而近生。〔王冰注〕觀色脈之臧否，曉死生之徵兆，故能常遠於死而近於生也。生道以長，命曰聖王。〔王冰注〕上帝聞道，勤而行之，生道以長，惟聖王乃爾而常用也。〔吳崑注〕嫌，謂色脈之不治者，爲可嫌也。疑，謂色脈之相類者，當決疑也。僦貸季，上帝之臣，即所言先師也。理色脈，求理於色脈也。通神明，謂色脈之驗，符合於神明也。合之五行四時八方之風，六合一理，不異其常，而色脈同也。五行四時八風，互有代謝，謂之變化相移，色脈因之而變，是可以觀其妙也。人之一身，五藏六府百骸九竅，何衆多也，而惟色脈足以測人死生，是可以知色脈之爲要矣。色應日脈應月者，占候之期準於色脈也。常求色脈之差忒，是則平人之診要也。色應四時之脈，則不逆於四時，是血氣沖和，與四時神明相合，故上帝貴之，所以遠死而近生也。聖王知天下之大係於一身，故先保身，是生道之長，聖王之事也。

帝曰：願聞要道。岐伯曰：治之要極，無失色脈，用之不惑，治之大則。〔王冰注〕惑，謂惑亂。則，謂法則也。言色脈之應，昭然不欺，但順用而不亂紀綱，則治病審當之大法也。逆從到行，標本不得，亡神失國。〔王冰注〕逆從到行，謂反順爲逆。標本不得，謂工病失宜。夫以反理到行，所爲非順，豈惟治人而神氣受害，若使之輔佐君王，亦令國祚不保康寧矣。去故就新，乃得眞人。〔王冰注〕標本不得，工病失宜，則當去故逆理之人，就新明悟之士，乃得至眞精曉之人以全已也。帝曰：余聞其要於夫子矣，夫子言不離色脈，此余之所知也。岐伯曰：治之極於一。帝曰：何謂一？岐伯曰：一者，因得之。〔王冰注〕因問而得之也。帝曰：奈何？岐伯曰：閉戶塞牖，係之病者，數問其情，以從其意，〔王冰注〕問其所欲而察是非也。得神者昌，失神者亡。

〔吳崑注〕無失色脈，謂察之精專，不失病情也。不惑，明之至也。大則，大法也。法有逆治從治。到行，謂不知逆從而反之也。病有標有本。不得，謂不審其標本而失之也。神，謂天眞元神。國，十二官也。去故，去其故日之邪。就新，養其新生之氣。即移精變氣之事也。如此，是得上古眞人之道。極，盡也。因得之，因問而得之也。閉戶塞牖，不欲人知也。從，順也。蓋七情之病，有非鍼砭藥石可愈者，故問其情實，以順其意，則病者情志舒揚而得愈矣。神者，心之所藏，以爲君主，十二官奉以周旋者也。若心主明，十二官守位稟命，謂之得神，如此養生，則昌而壽。若心主不明，十二官各逞其慾，謂之失神，如此養生，則夭而亡矣。是精不能移，氣不能變，祝說病由而無益者也。

《素問·玉版論要篇》 黃帝問曰：余聞揆度奇恆，所指不同，用之奈

何？岐伯對曰：揆度者，度病之淺深也。奇恆者，言奇病也。請言道之至數，五色脈變，揆度奇恆，道在於一。〔王冰注〕一，謂色脈之應也。知色脈之應，則可以揆度奇恆矣。神轉不回，回則不轉，乃失其機，〔王冰注〕血氣者，神氣也。《八正神明論》曰：血氣者，人之神，不可不謹養也。夫血氣應順四時，遞遷囚王，循環五氣，無相奪倫，是則神轉不回也。回，謂卻行也。然血氣隨王，不合卻行，卻行則反常，反常則回而不轉也。回而不轉，乃失生氣之機矣。何以明之？夫木衰則火王，火衰則土王，土衰則金王，金衰則水王，水衰則木王，終而復始循環，此之謂神轉不回也。若木衰水王，水衰金王，金衰土王，土衰火王，火衰木王，此之謂回而不轉也。然反天常軌，生之何有耶！至數之要，迫近以微。〔王冰注〕言五色五脈變化之要道，迫近於天常而又微妙。

〔張介賓注〕揆度，揣度也。奇恆，異常也。所指不同，有言疾病者，有言脈色者，有言藏府者，有言陰陽者。奇病，異常之病也。病而異常，非揣度淺深之詳，不易知也。至數之義，所包者廣，如《六節藏象》《天元紀》《至眞要》《六微旨》《五運行》《六元正紀》等論，皆言其義。蓋天人之道，有氣則有至，有至則有數。人之五色五脈，無非隨氣以至，故其太過不及，亦皆有至數存焉。能知天地之至數，即可知人之至數。色脈奇恆，其變雖多，其道則一。一者，如下文所謂神而已矣。神者，陰陽之變化也。《易》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轉，運行不息也。回，逆而邪也。神機之用，循環無窮，故在天在人，無不賴之以成化育之功者，皆神轉不回也。設其回而不轉，則至數逆，生機失矣，故曰神去則機息，又曰失神者亡也。至數，即神之機也。要在乎機，機在乎神，神機之道，纖毫無間，至精至微，無往不切，故曰迫近以微。

《素問・脈要精微論》　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藏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王冰注〕切，謂以指切近於脈也。精明，穴名也，在明堂左右兩目內眥也，以近於目，故曰精明。言以形氣盛衰，脈之多少，視精明之間氣色，觀藏府不足有餘，參其類伍，以決死生之分。

〔張介賓注〕切者，以指按索之謂。切脈之動靜，診陰陽也。視目之精明，診神氣也。察五色之變見，診生剋邪正也。觀藏府虛實以診其內，別形容盛衰以診其外。故凡診病者，必合脈色內外，參伍以求，則陰陽表裏，虛實寒熱之情無所遁，而先後緩急，眞假逆從之治必無差，故可以決死生之分，而況於疾病乎？此最是醫家妙用，不可視爲泛常。夫參伍之義，以三相較謂之參，以伍相類謂之伍。蓋彼此反觀，異同互證，而必欲搜其隱微之謂。

《素問・玉機眞藏論》　黃帝曰：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無後其時。〔王冰注〕欲必先時而取之。形氣相得，謂之可治，〔王冰注〕氣盛形盛，氣虛形虛，是相得也。色澤以浮，謂之易已，〔王冰注〕氣色浮潤，血氣相營，故易已。脈從四時，謂之可治。〔王冰注〕脈春弦夏鉤秋浮冬營，謂順四時。從，順也。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取之以時。〔王冰注〕候可取之時而取之，則萬舉萬全，當以四時血氣所在而爲療爾。形氣相失，謂之難治，〔王冰注〕形盛氣虛，氣盛形虛，皆相失也。色夭不澤，謂之難已。〔王冰注〕夭，謂不明而惡。不澤，謂枯燥也。脈實以堅，謂之益甚，〔王冰注〕脈實以堅，是邪氣盛，故益甚也。脈逆四時，爲不可治。〔王冰注〕以氣逆故疾，上四句是謂四難，所以下文曰：必察四難，而明告之。〔王冰注〕此四，粗之所易語，工之所難爲。

〔馬蒔注〕此言凡治病者，必察形氣色脈而決其生死也。形氣色脈四者，其間有氣盛形盛氣虛形虛，謂之相得，其病可治，蓋氣盛形盛之氣，主邪氣言，而氣虛形虛之氣，主正氣言，其形則形體也。若形盛氣虛，氣盛形虛，謂之相失，則難治矣，蓋形盛氣虛之氣，主正氣言，而氣盛形虛之氣，主邪氣言，所以曰難治也。色浮而澤，血氣相榮，其病易已，若色夭而晦，枯燥不澤，則難已矣。脈之絃鉤毛石，順於四時，其病可治，若沉澀浮大，逆於四時，則爲不可治矣。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必分時以取之，其病易治，若脈實以堅是無胃氣，則病爲益甚。此四者未易明辨，謂之四難，必察此而明告病人可也。

〔吳崑注〕後時則病患日深，故戒人無後其時。形與氣，陰與陽也。形氣相得，是陰陽相等，無有偏勝之弊，故爲可治。天生五氣，人以鼻食之，入通五藏，而生五色。澤，潤澤也。有色而又有澤，是氣血相營，故云易已。從，順也。脈來春弦夏鉤秋毛冬石，從四時也。是五藏通於天氣，生之徒也。脈弱以滑，則不偏於弦鉤毛石，是有沖和胃氣，命曰易治也。取之以時，如春刺散俞，夏刺絡俞，秋刺皮膚，冬刺俞竅於分理之類也。形氣相失，是陰陽不等，兩者偏勝，則生剋賊，故爲難治。天之五氣生人五色，既失其色，又不潤澤，是氣血皆壞，充養之難也，故難已，脈實以堅，眞藏之類也，殊失沖和，是病益甚。陰陽四時者，萬物之根本也，逆之則災害生，故不可治。四難，上四事也。

《素問・三部九候論》 必審問其所始病，與今之所方病，〔王冰注〕方，正也。言必當原其始而要終也。而後各切循其脈，視其經絡浮沉，以上下逆從循之。〔吳崑注〕必原其始而要其終，欲得病之標本也。各切，各於九候切之也，以指親其脈謂之切，以指由其脈謂之循。脈之徑行者爲經，支橫者爲絡，浮而可見者爲孫絡。脈在表爲浮，在裏爲沉。高者爲上，卑者爲下。以指迎之爲逆，隨之爲從。〔張志聰注〕始病者，病久而深也。方病者，新受之邪，病之淺也。各切循其脈者，切其病之在陰在陽，在藏在府也。夫病久者其脈沉而逆，方病者其脈從而浮，故當視其經絡浮沉，以上下之逆從循之。

《素問・經脈別論》 黃帝問曰：人之居處動靜勇怯，脈亦爲之變乎？岐伯對曰：凡人之驚恐恚勞動靜，皆爲變也。〔王冰注〕變，謂變易常候。是以夜行則喘出於腎，〔王冰注〕腎王於夜，氣合幽冥，故夜行則喘息內從腎出也。淫氣病肺。〔王冰注〕夜行腎勞，因而喘息，氣淫不次，則病肺也。有所墮恐，喘出於肝，〔王冰注〕恐生於肝，墮損筋血，因而奔喘，故出於肝也。淫氣害脾。〔王冰注〕肝木妄淫，害脾土也。有所驚恐，喘出於肺，〔王冰注〕驚則心無所倚，神無所歸，氣亂胸中，故喘出於肺也。淫氣傷心。〔王冰注〕驚則神越，故氣淫反傷心矣。度水跌仆，喘出於腎與骨。〔王冰注〕濕氣通腎，骨，腎主之，故度水跌仆，喘出腎骨矣。跌，謂足跌。仆，謂身倒也。當是之時，勇者氣行則已，怯者則着而爲病也。〔王冰注〕氣有強弱，神有壯懦，故殊狀也。故曰：診病之道，觀人勇怯骨肉皮膚，能知其情，以爲診法也。〔王冰注〕通達性懷，得其情狀，乃爲深識，診契物宜也。故飲食飽甚，汗出於胃。〔王冰注〕飽甚胃病，故汗出於胃也。驚而奪精，汗出於心。〔王冰注〕驚奪心精，神氣浮越，陽內薄之，故汗出於心也。持重遠行，汗出於腎。〔王冰注〕骨勞氣越，腎復過疲，故持重遠行，汗出於腎也。疾走恐懼，汗出於肝。〔王冰注〕暴役於筋，肝氣罷極，故疾走恐懼，汗出於肝也。搖體勞苦，汗出於脾。〔王冰注〕搖體勞苦，謂動作施力，非疾走遠行也。然動作用力，則穀精四布，脾化水穀，故汗出於脾也。故春秋冬夏，四時陰陽，生病起於過用，此爲常也。〔王冰注〕不適其性，而強云爲，過即病生，此其常理。五藏受氣，蓋有常分，用而過耗，是以病生。〔吳崑注〕壯者謂之勇，弱者謂之怯。恚，小怒也。變，變易常候而病也。此下四條言喘，後五條言汗，氣血之分也。腎受氣於亥子，故夜行則勞骨損陰，喘出於腎。淫氣，氣有餘而偏勝爲患也。病肺，腎少陰之脈上入肺中，喘氣上逆，肺苦之也。墮傷筋，筋屬於肝，故墮恐喘出於肝。淫氣害脾，木傳土也。驚則神越，氣亂於胸中，故喘出於肺。心藏神，神亂則邪入，故淫氣傷心。度，渡同。濕氣通於腎，跌仆傷於骨，故喘出焉。氣行，淫氣流行也。着者，淫氣不得流行，着於一處而爲病也，壯弱不同，病否判然矣。勇可以知有餘，怯可以知不足，骨可以知腎，肉可以知脾，皮膚可以知肺，又可以知衛氣，情病之所由來也。此下五條，言過用者之損陰也。汗，陰液也，言飲食本以養胃，若其飽甚而汗，則汗爲胃液，非平人陰陽和而汗出也。奪精，精神將散，若有所奪去之意，蓋驚氣入心，故驚而奪精者，汗從心出也。持重遠行，則骨疲極，腎主骨，故汗出於腎。肝主筋而藏魂，疾走則傷筋，恐懼則傷魂，肝受其傷，故汗出於肝。搖體勞苦，用力勤作也，脾主四支，故汗出於脾。五藏受氣，各有常分，過用而耗其眞，則生病矣。〔張志聰注〕此復論三部九候之法，故必先知經脈生始之原，而後知九候之病脈，知五藏生剋之理，而後知死生之期，故設此二問。言人之居處安靜，其氣和平，自有經常之脈，如動作過用，則變而爲病脈矣。腎屬亥子，而氣主閉藏，夜行則腎氣外泄，故喘出於腎。腎爲本，肺爲末，腎氣上逆，故淫傷於肺也。夫喘屬肺證，又曰陽明厥則喘，汗出於肺主之皮毛，而生於胃府之津液。此章首論喘，次論汗者，言經脈榮衛，生於胃府水穀之津，而通會於肺氣，是有經常之理。如勞動過傷，則五藏氣逆，而脈亦爲之變，故先論其變，而後論其常焉。墮則傷筋，筋即爲肝，故喘出於肝，木勝土，故淫氣害脾。驚則氣亂，故喘出於肺，肺者心之蓋，故淫氣傷心。跌則傷骨，骨即爲腎，故喘出焉。言此數者，皆傷五藏之氣。勇者逆氣已過，正氣復順。怯者則留著爲病，而見病脈矣。夫氣有勇怯，理有疏密，皮膚有厚薄，骨肉有堅脆，能知其情，以爲診法之要。汗者水穀之津液，飽甚則胃滿，故汗出焉。血乃心之精，汗乃血之液。驚傷心氣，汗出於心，故曰奪精。經云：奪汗者無血。持重遠行則傷骨，故汗出於腎。疲罷傷筋，故汗出於肝。勞傷四體，故汗出於脾。四時陰陽，自有經常，血氣循行，各有調理，如動作過傷，則血氣妄逆而生病，此自然之理也。《口問》篇曰：百病之始生也，皆生於風雨寒暑，陰陽喜怒，飲食居處，大驚卒恐，則血氣分離，陰陽破散，經絡厥絕，脈道不通，陰陽相逆，衛氣稽留，經脈空虛，血氣不次，乃失其常。是以驚恐恚勞動作飲食，以致喘汗出者，皆使氣血不次，脈道失常，故

欲知經度之循行，先識變常之逆氣。

〔高世栻注〕脈，經脈也。人之經脈，行有常度。【略】不但居處之動靜，用力之勇怯，凡人之驚恐恚勞動靜，經脈失常，皆爲變也。平人之氣，和於經脈，勞動喘急，則經脈失常。是以夜行勞動，氣不閉藏，則喘出於腎，腎爲本，肺爲末，故淫氣病肺，失其常矣。有所墮恐，因墮而內恐也，墮傷筋，肝主筋，故喘出於肝，肝木侮脾，故淫氣害脾，失其常矣。有所驚恐，因驚而內恐也，驚恐則氣機內亂，肺主氣，故喘出於肺，肺爲心之蓋，故淫氣傷心，失其常矣。度水跌仆，則既墮且驚，甚於夜行，故喘出於腎與骨，不能上合於肺，淫氣害骨，故曰與骨，更失其常矣。此五藏病喘，經脈失常，而爲經脈之變也。承上文，而言當夜行墮恐驚恐跌仆之時，勇者經脈有餘，不能爲病，故氣行則已。怯者經脈受傷，則著而爲病，有如上文所云也。夫勇者則已，怯者爲病，故曰診脈之道，觀人勇怯，骨肉皮膚，知其內外淺深之情，可以爲診法也。氣機不和則喘，經脈不和則汗，故舉汗出以明之。飲食飽甚，則胃絡不和，故汗出於胃。驚而奪精，則心脈不和，故汗出於心。持重遠行，則傷腎主之骨，故汗出於腎。疾走恐懼，則傷肝主之筋，故汗出於肝。搖體勞苦，則傷脾主之肌肉，故汗出於脾。不言肺者，以汗皆出於肺主之皮膚也。五藏之氣，合於四時，故春秋冬夏四時，其陰陽不和而生病，皆起於過用。過用，即飽甚奪精遠行恐懼勞苦也。此爲常也，言以此過用爲常也，過用爲常，則失經脈之正矣。

《素問・病能論》 所謂深之細者，其中手如鍼也，摩之切之，聚者堅也，博者大也。《上經》者，言氣之通天也。《下經》者，言病之變化也。《金匱》者，決死生也。《揆度》者，切度之也。《奇恆》者，言奇病也。所謂奇者，使奇病不得以四時死也。恆者，得以四時死也。所謂揆者，方切求之也，言切求其脈理也。度者，得其病處，以四時度之也。〔王冰注〕凡言所謂者，皆釋未了義。今此所謂，尋前後經文，悉不與此篇義相接。似今數句少成文義者，終是別釋經文，世本既闕第七二篇，應彼闕經錯簡文也。古文斷裂，繆續於此。

〔張志聰注〕此論切求奇恆之脈法也。夫胃府五藏之病能者，其氣逆者，其脈沉細，故所謂沉之而細者，其應手如鍼之細而沉也。再按而摩之，切而求之。如胃精之聚於胃，脾氣之聚於脾者，其脈堅牢而不鼓也。又如肺氣之盛，腎氣之上搏於肝，肝氣之上搏於心者，其脈應指而大也。《上經》者，謂《上古天眞》《生氣通天》至《六節藏象》《藏氣法時》諸篇，論人之藏府陰陽，地之九州九野，其氣皆通於天氣。《下經》者，謂《通評虛實》以下至於《脈解》諸篇，論疾病之變化。《金匱》者，如《金匱眞言》《脈要精微》《平人氣象》諸篇，論脈理之要妙，以決死生之分，藏之金匱，非其人勿教，非其眞勿授，故曰金匱者，所以決死生也。【略】《揆度》者，切度奇恆之脈病。《奇恆》者，言奇病之異於恆常也。所謂奇者，病五藏之厥逆，不得以四時之氣應之。所謂恆者，奇恆之勢，乃六十首，亦得以四時之氣而爲死生之期。揆度奇恆，所指不同，故當切求其脈理，而復度其病處，如本篇論五藏之病能，當摩之切之，以脈求之，如太陽之腫腰椎，少陽之心脇痛，陽明之振寒，太陰之病脹，又當得其病處而以四時度之。

〔高世栻注〕深，沉也。博，散也。上文云，其脈當沉細，所謂沉之細者，其中手如鍼之微細深沉也。胃脘有癰，其外則當摩之切之，摩之切之而有所凝聚者，癰之堅也。若不凝聚而博散者，癰之大也。【略】《示從容論》云，請誦《脈經》上下篇。《脈經》疑即《靈樞經》，此《上經》，《下經》，即《脈經》上下經也。《上經》言氣化之道，故《上經》者，言人氣之通天也。《下經》言疾病之生，故《下經》者，言民病之變化也。《靈樞》論篇有著之玉版，藏之蘭室者，即藏之金匱也。金匱者，所以通決死生也。《疏五過論》云上經下經，揆度陰陽，奇恆五中，決以明堂，故申言揆度者，切其脈而度之也。奇恆者，言非常之奇病也。復申言所謂奇者，使奇病不得以四時死也。恆者，得以四時死也。又申言所謂揆者，方切求之，言切求其脈理也。度者，得其病處，而以四時之陰陽度之也。如是則知氣之通天，病之變化，可以決人之死生矣。

《素問・五常政大論》 帝曰：善。一州之氣，生化壽夭不同，其故何也？岐伯曰：高下之理，地勢使然也。崇高則陰氣治之，汙下則陽氣治之，陽勝者先天，陰勝者後天，〔王冰注〕先天，謂先天時也。後天，謂後天時也。悉言土地生藥枯落之先後也。物既有之，人亦如然。此地理之常，生化之道也。帝曰：其有壽夭乎？岐伯曰：高者其氣壽，下者其氣夭，地之小大異也，小者小異，大者大異。〔王冰注〕大，謂東南西北相遠萬里許也。小，謂居所高下相近，二十三十里或百里許也。地形高下懸倍不相計者，以近爲小，則十里二十里。高下平慢氣相接者，以遠爲小，則三百里二百里。地氣不同乃異也。故治病者，必明天道地理，陰陽更勝，氣之先後，

人之壽夭，生化之期，乃可以知人之形氣矣。〔王冰注〕不明天地之氣，又昧陰陽之候，則以壽爲夭，以夭爲壽，雖盡上聖救生之道，畢經脈藥石之妙，猶未免世中之誣斥也。

〔張介賓注〕一州之地，非若天下之廣，其中亦有生化壽夭之不同者，以地勢有高下耳。高者，陰氣升而治之，陰性遲，故物之榮枯皆後天而至。後天者，其榮遲，其枯亦遲，故多壽也。下者，陽氣降而治之，陽性速，故物之成敗皆先天而至。先天者，其成速，其敗亦速，故多夭也。觀孫眞人曰：嬰兒三歲以上，十歲以下，觀其性氣高下，即可知其壽夭。大略兒小時敏悟過人者多夭，則項橐顏回之流是也。小兒骨法成就，威儀迴轉遲舒，稍費人精神雕琢者壽。其預知人意，迴旋敏速者亦夭，則楊修，孔融之流是也。由此言之，壽夭大略可知也。亦由梅花蚤發，不覩歲寒，甘菊晚榮，終於年事，是知晚成者，壽之徵也。此即先天後天之義。地有高下，則氣有陰陽，壽夭之所由也。然大而天下，則千萬里之遙，有所異也。小而一州，則數十里之近，亦有所異也。故小有小之異，大有大之異。不明天道，則不知運氣之變。不明地理，則不知方土之宜。不明陰陽更勝，則本末俱失。不明氣之先後，則緩急倒施。不明壽夭生化之期，則中無確見，而輕率招尤。凡此數者，缺一不可，斯足因形以察人之外，因氣以知人之內，而治病之道，庶保萬全矣。

《素問·疏五過論》 故曰：聖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陰陽，四時經紀，五藏六府，雌雄表裏，刺灸砭石，毒藥所主，從容人事，以明經道，貴賤貧富，各異品理，問年少長，勇怯之理，審於分部，知病本始，八正九候，診必副矣。〔王冰注〕聖人之備識也如此，工宜勉之。治病之道，氣內爲寶，循求其理，求之不得，過在表裏。〔王冰注〕工之治病，必在於形氣之內求有過者，是爲聖人之寶也。求之不得，則以藏府之氣陰陽表裏而察之。守數據治，無失俞理，能行此術，終身不殆。〔王冰注〕守數，謂血氣多少及刺深淺之數也。據治，謂據穴俞所治之旨而用之也。但守數據治而用之，則不失穴俞之理矣。殆者，危也。不知俞理，五藏菀熟，癰發六府。〔王冰注〕菀，積也。熟，熱也。五藏積熱六府受之，陽熱相薄，熱之所過則爲癰矣。診病不審，是謂失常，〔王冰注〕謂失常經術正用之道也。謹守此治，與經相明。〔王冰注〕謂前氣內循求俞會之理也。《上經》，《下經》，揆度陰陽，奇恆五中，決以明堂，審於終始，可以橫行。〔王冰注〕所謂《上經》者，言氣之通天也。《下經》者，言病之變化也。言此二經，揆度陰陽之氣，奇恆五中，皆決於明堂之部分也。揆度者，度病之深淺也。奇恆者，言奇病也。五中者，謂五藏之氣色也。夫明堂者，所以視萬物，別白黑，審長短，故曰決以明堂也。審於終始者，謂審察五色因王，終而復始也。夫道循如是，應用不窮，目牛無全，萬舉萬當，由斯高遠，故可以橫行於世間矣。

〔吳崑注〕無所不貫之謂通，無所不照之謂明。四時不變其常爲經，四時各專其令爲紀。六陰爲雌，六陽爲雄。陽脈行表，陰脈行裏。經道，常道也。貴賤貧富，各異品理，從人事而明其道也。問年少長勇怯，從容體而明其道也。部分各有司主，審而明之，則知其本始。八正，八風正氣。九候，九部脈候。副，全也。此德之一也，言治病之道，求之風寒暑濕燥火六氣之內者爲寶。是必循求其理，求之不得，則責其在表在裏，表裏之分，不可誤也。此德之二也，數，謂諸經血氣有多少，刺灸有宜忌之類也。據治，循法而施治也。俞理，穴俞所治之旨也。不知穴俞之旨，妄施刺灸，則五藏菀積其熱，癰發六府矣。此德之三也，審，詳問也。言診病不詳問其終始，是曰失其常道。經，謂經旨，聖道之所載也。此德之四也，上經，手之六經也。下經，足之六經也。行於手足之表者爲陽經，行於手足之裏者爲陰經。奇，異經也。恆，常病也。五中，五內也。決，取正也。明堂，王者朝諸侯布政之所。人身腔子中有天君主於其內，十二官分司守職，與王者向明布政之堂，居然無兩，故謂明堂。終始，謂始病及今病也。言於人身之上下經中，揆度其陰陽表裏，於奇恆五內之疾，取正於明堂部位，又能審於終始証候，則其術可以行之當世而無窒礙矣。

〔張介賓注〕陰陽氣候之變，人身應之，以爲消長，此天道之不可不知也。藏府有雌雄，經絡有表裏，刺灸石藥各有所宜，此藏象之不可不知也。經道，常道也。不從容於人事，則不知常道，不能知常，焉能知變？人事有不齊，品類有同異，知之則隨方就圓，因變而施，此人事之不可不知也。八正，八節之正氣也。副，稱也。能察形色於分部，則病之本始可知，能察邪正於九候，則脈之順逆可據。明斯二者，診必稱矣，此色脈之不可不知也。

按：本篇詳言五過，未明四德，而此四節，一言天道，一言藏象，一言人事，一言脈色，即四德也。明此四者，醫道全矣，誠缺一不可也。氣內者，氣之在內者也，即元氣也。凡治病者，當先求元氣之強弱，元氣既明，大意見矣。求元氣之病而無所得，然後察其過之在表在裏以治之，斯無誤也。此下五節，亦皆四德內事。此承上文而言表裏陰陽，經絡藏府，皆有其數，不

可失也。兪理，周身兪穴之理也。殆，危也。菀，積也。不知兪穴之理，妄施刺灸，則五藏菀積，其熱癰乃發於六府矣。是亦上文故傷敗結，留薄歸陽之義。若不詳加審察，必失經常中正之道，故欲謹守治法者，在求經旨以相明也。經，即下文《上經》，《下經》之謂。《上經》，《下經》，古經名也。《病能論》曰：《上經》者，言氣之通天。《下經》者，言病之變化也。揆度，切度之也。奇恆，言奇病也。五中，五內也。明堂，面鼻部位也。《終始》，《靈樞》篇名也。凡診病者，能明《上經》，《下經》之理以揆度陰陽，能察奇恆五中之色而決於明堂，能審脈候鍼刺之法於《終始》等篇之義，夫如是則心通一貫，應用不窮，目牛無全，萬舉萬當，斯則高明無敵於天下，故可橫行矣。

《素問・徵四失論》　是以世人之語者，馳千里之外，不明尺寸之論，診無人事。〔王冰注〕言工之得失毀譽，在世人之言語，皆可至千里之外，然其不明尺寸之診論，當以何事知見於人耶！治數之道，從容之葆，〔王冰注〕治，王也。葆，平也。言診數當王之氣，皆以氣高下而爲比類之原本也，故下文曰：坐持寸口，診不中五脈，百病所起，始以自怨，遺師其咎。〔王冰注〕自不能深學道術，而致診差違，始上申怨謗之詞，遺過咎於師氏者，未之有也。是故治不能循理，棄術於市，妄治時愈，愚心自得。〔王冰注〕不能修學至理，乃衒賣於市屠，人不信之，謂乎虛謬，故云棄術於市也。然愚者百慮而一得，何自功之有耶！嗚呼！窈窈冥冥，熟知其道？〔王冰注〕今詳熟當作孰。道之大者，擬於天地，配於四海，汝不知道之諭，受以明爲晦。〔王冰注〕嗚呼，歎也。窈窈冥冥，言玄遠也。至道玄遠，誰得知之？孰，誰也。擬於天地，言高下之不可量也。配於四海，言深廣之不可測也。然不能曉諭於道，則授明道而成暗昧也。晦，暗也。

〔張介賓注〕工之得失，則毀譽之遠聞也。人事治數之道，即前篇貴賤貧富守數據治之謂。從容，周詳也。葆，韜藏也。知周學富，即從容之葆也。若理數未明而徒持寸口，則五藏之脈且不能中，又焉知百病之所起？是以動多過失，乃始知自怨其無術，而歸咎於師傳之未盡，豈其然哉！語云：學到知羞處，方知藝不精。今之人多有終身不知羞者，果何如其人也？市，多人處也。不能循理，焉能濟人？人不相信，如棄術於市，言見棄於衆人也。然亦有妄施治療，偶或一愈，愚者不知爲僥倖，而忻然信爲心得，則未免以非爲是，而後人踵其害矣。窈窈冥冥，道深玄也。熟，當作孰。擬於天地，言高厚之無窮。配於四海，言深廣之難測，見不可以易言也。不知道之諭，不得其旨也。失其旨則未免因辭害意，反因明訓而爲晦，此醫家之大戒也。晦，不明之謂。

〔張志聰注〕言世人多誇大其語，而不明寸尺之微，失寸尺之毫釐，而有千里之謬。蓋人之日用事物，飲食起居，莫不有理，如失其和平，皆能爲病，診無人事之審，是忽近而圖遠也。葆，寶同。言治診之道，惟天理人事之爲葆也。上節言不審察病者之情，此言不明五脈百病之診，此皆受師不卒，更自爲功，精神不專，志意不理，如棄術於市，招衆人之所怨惡也。設妄治之而或有時愈，庸愚之心以爲自得，此亦行險以徼倖耳，豈眞學問之功哉？此復結眞道之合於天道也，窈窈冥冥，天之道也。復嘆其診治之道，若視深淵，若迎浮雲，視深淵尚可測，迎浮雲莫知其極，言道大之難明也。四海，謂地居水之中，天運於地之外。夫天有日月星辰之晦明，人有晝夜出入之血氣，如不受師之傳諭，不明道之體原，是以天道之明而爲晦矣。

《素問・方盛衰論》　診有十度，度人脈度，藏度，肉度，筋度，兪度。〔王冰注〕度各有其二，故二五爲十度也。陰陽氣盡，人病自具。〔王冰注〕診備（蓋）〔盡〕陰陽虛盛之理，則人病自具知之。脈動無常，散陰頗陽，脈脫不具，診無常行，診必上下，度民君卿，〔王冰注〕脈動無常數者，是陰散而陽頗調理也。若脈診脫略而不具備者，無以常行之診也。察候之，則當度量民及君卿三者，調養之殊異爾。何者？憂樂苦分，不同其秩故也。受師不卒，使術不明，不察逆從，是爲妄行，持雌失雄，棄陰附陽，不知幷合，診故不明，〔王冰注〕皆謂學不該備。傳之後世，反論自章。〔王冰注〕章，露也。以不明而授與人，反古之迹，自然章露也。

〔張介賓注〕診法雖有十度，而總不外乎陰陽也。十度，謂脈，藏，肉，筋，兪，是爲五度，左右相同，各有其二，二五爲十也。脈度者，如《經脈》，《脈度》等篇是也。藏度，如《本藏》，《腸胃》，《平人絕穀》等篇是也。肉度，如《衛氣失常》等篇是也。筋度，如《經筋》篇是也。兪度，如《氣府》，《氣穴》，《本輸》等篇是也。度，數也。凡此十度者，人身陰陽之理盡之矣，故人之疾病亦無不具見於此。脈動無常，言脈無常體也。散陰頗陽，言陰氣散失者，脈頗類陽也。何也？如仲景曰：若脈浮大者，氣實血虛也。叔和曰：諸浮脈無根者，皆死。又曰：有表無裏者，死。謂眞陰散而孤陽在，脈頗似陽而無根者，非眞陽之脈也，此其脈有所脫而陰陽不全具矣，診此者有

不可以陰陽之常法行也，蓋謂其當愼耳。貴賤尊卑，勞逸有異，膏粱藜藿，氣質不同，故當度民君卿，分別上下，以爲診。卒，盡也。雌雄，即陰陽之義。《生氣通天論》曰：陰陽離決，精神乃絕。故凡善診者，見其陰必察其陽，見其陽必察其陰，使不知陰陽逆從之理，幷合之妙，是眞庸庸者耳，診焉得明。理既不明，而妄傳後世，則其謬言反論，終必自章露也。

至陰虛，天氣絕，至陽盛，地氣不足。〔王冰注〕至陰虛，天氣絕而不降，至陽盛，地氣微而不升，是所謂不交通也。至，謂至盛也。陰陽並交，至人之所行。〔王冰注〕交，謂交通也。唯至人乃能調理使行也。陰陽並交者，陽氣先至，陰氣後至。〔王冰注〕陰陽之氣，並行而交通於一處者，則當陽氣先至，陰氣後至。何者？陽速而陰遲也。《靈樞經》曰：所謂交通者，並行一數也。由此則二氣亦交會於一處也。是以聖人持診之道，先後陰陽而持之，奇恆之勢乃六十首，診合微之事，追陰陽之變，章五中之情，其中之論，取虛實之要，定五度之事，知此乃足以診。〔王冰注〕《奇恆勢》六十首，今世不傳。是以切陰不得陽，診消亡，得陽不得陰，守學不湛，知左不知右，知右不知左，知上不知下，知先不知後，故治不久。知醜知善，知病知不病，知高知下，知坐知起，知行知止，用之有紀，診道乃具，萬世不殆。〔王冰注〕聖人持診之明誡也。

〔馬蒔注〕此設言陰陽偏虛者，天地不交，惟至人則陰陽並交，惟聖人則持診有道也。地位乎下，爲至陰，若至陰虛則天氣絕而不降，何也？以其無所升也。天位乎上，爲至陽，若至陽盛則地氣無自而足，何也？以其無所降也。此設言也。故人有陽氣，陽氣者，衛氣也。人有陰氣，陰氣者，營氣也。能使陰陽二氣，交會於一處者，惟至人乃能行之。所謂並交者，陽氣先至，則陰氣後至，正以陽速而陰遲也。《靈樞·五十營》篇所謂交通者，幷行一數也。是以聖人於此，有持診之道，先陽後陰而持之耳。《奇恆》者，古經篇名也。六十首，古人診法也。《合微》《陰陽》《五中》者，皆古經篇名也。五度，即前十度也。診消亡，診法滅亡也。守學不湛者，守學不明也。凡左右上下，前後醜善，病否高下，坐起行止，皆不能知者，是後人不明診法也。故必診道乃具，萬世不殆。大凡醫人因己有餘，不能量人之不足，茲能起己有餘，知人不足，則必無妄治之患。又能度其事之上下，脈之因革，則診法無不備矣。

〔張介賓注〕至陰至陽，即天地之道也，設有乖離，敗亂乃至。《六微旨大論》曰：氣之升降，天地之更用也。升已而降，降者謂天，降已而升，升者謂地。天氣下降，氣流於地，地氣上升，氣騰於天。故《易》以地在天上而爲泰，言其交也。天在地上而爲否，言其不交也。此云至陰虛者，言地氣若衰而不升，不升則無以降，故天氣絕。至陽盛者，言天氣若亢而不降，不降則無以升，故地氣不足。蓋陰陽二氣，互藏其根，更相爲用，不可偏廢。此借天地自然之道，以喻人之陰陽貴和也。丹溪引此虛盛二字，以證陽常有餘，陰常不足，其說左矣。並交者，陰陽不相失，而得其和平也。此其調攝之妙，惟至人者乃能行之。凡陰陽之道，陽動陰靜，陽剛陰柔，陽倡陰隨，陽施陰受，陽升陰降，陽前陰後，陽上陰下，陽左陰右，數者爲陽，遲者爲陰，表者爲陽，裏者爲陰，至者爲陽，去者爲陰，進者爲陽，退者爲陰，發生者爲陽，收藏者爲陰，陽之行速，陰之行遲，故陰陽並交者，必陽先至而陰後至。是以聖人之持診者，在察陰陽先後，以測其精要也。奇，異也。恆，常也。《六十首》，即《禁服》篇所謂通於九鍼六十篇之義，今失其傳矣。診合微之事者，參諸診之法而合其精微也。追陰陽之變者，求陰陽盛衰之變也。章，明也。五中，五藏也。五度，即前十度也。必能會此數者而參伍其妙，斯足以言診矣。切陰不得陽診消亡者，言人生以陽爲主，不得其陽，焉得不亡？如《陰陽別論》曰：所謂陰者，眞藏也，見則爲敗，敗必死矣。所謂陽者，胃脘之陽也。《平人氣象論》曰：人無胃氣死，脈無胃氣死，是皆言此陽字。湛，明也。若但知得陽，而不知陽中有陰，及陰平陽秘之道者，是爲偏守其學，亦屬不明。如左右上下先後者，皆陰陽之道也。使不知左右，則不明升降之理。不知上下，則不明清濁之宜。不知先後，則不明緩急之用，安望其久安長治，而萬世不殆哉？凡此數者，皆有對待之理，若差之毫釐，則繆以千里。故凡病之善惡，形之動靜，皆所當辨，能明此義而用之有紀，診道斯備，故可萬世無殆矣。紀，條理也。殆，危也。

起所有餘，知所不足。〔王冰注〕《寶命全形論》曰：內外相得，無以形先。言起己身之有餘，則當知病人之不足也。度事上下，脈事因格。〔王冰注〕度事上下之宜，脈事因而至于微妙矣。格，至也。是以形弱氣虛死。〔王冰注〕中外俱不足也。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王冰注〕藏衰，故脈不足也。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王冰注〕藏盛，故脈氣有餘。是以診有大方，坐起有常，〔王冰注〕坐起有常，則息力調適，故診之方法，必先用之。出入有行，以轉神明，〔王冰注〕言所以貴坐起有常者何？以出入行運，皆神

明隨轉也。必清必淨，上觀下觀，司八正邪，別五中部，按脈動靜，〔王冰注〕上觀，謂氣色。下觀，謂形氣也。八正，謂八節之正候。五中，謂五藏之部分。然後按寸尺之動靜而定死生矣。循尺滑澀，寒溫之意，視其大小，合之病能，逆從以得，復知病名，診可十全，不失人情，故診之或視息視意，故不失條理，〔王冰注〕數息之長短，候脈之至數，故胗之法，或視喘息也。知息合脈，病處必知，聖人察候條理，斯皆合也。道甚明察，故能長久。不知此道，失經絕理，亡言妄期，此謂失道。〔王冰注〕謂失精微至妙之道也。

〔吳崑注〕起，病之始也。有餘，客邪有餘。不足，正氣不足。言病之所起雖云有餘，然亦可以知其虛而受邪矣。格者，窮至其理也。言揆度病情之高下，而脈事因之窮至其理也。中外俱敗故也。藏氣損壞故也。此下論作醫之方。大方，大法也。坐起有常者，非禮不動也。行，德行也。醫以活人爲事，人之大造，係於神明，必於出入之時，無一不敬，念念皆眞，則以德動天，以誠感神，庶可以回神明於沖漠之表，而人可活也。上觀，謂觀面間神色也。下觀，謂觀胸腹腰足也。司，推步也。別，明審也。推步八風正邪，明審五藏部曲。脈來動者爲陽，靜者爲陰。脈滑則尺之皮膚亦滑，脈澀則尺之皮膚亦澀，脈寒則尺之皮膚亦寒，脈溫則尺之皮膚亦溫。大小，二便也。反左右上下四時爲逆，順左右上下四時爲從。人情，病人之情。視息，視其呼吸高下也。視意，視其志趣遠近苦樂憂思也。條理者，如井之有條，如疆之有理也。長久，萬世不殆也。失經絕理，謂失乎經旨，悖乎常理也。

〔張介賓注〕起，興起也。言將治其有餘，當察其不足。蓋邪氣多有餘，正氣多不足，若只知有餘，而忘其不足，則取敗之道也，此示人以根本當愼之意。能度形情之高下，則脈事因之，可格至而知也。中外俱敗也。外貌無恙，藏氣已壞也。藏氣未傷者，形衰無害，蓋以根本爲主也。又如《三部九候論》曰：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蓋脫與不足，本自不同，而形肉既脫，脾元絕矣，故脈氣雖調，亦所不治，當與此節互求其義。大方者，醫家之大法也。坐起有常，則舉動不苟而先正其身，身正於外，心必隨之，故診之大方必先乎此。行，德行也。醫以活人爲心，其於出入之時，念念皆眞，無一不敬，則德能動天，誠能格心，故可以轉運周旋，而無往弗神矣。必清必淨，則心專志一而神明見，然後上觀之以察其神色聲音，下觀之以察其形體逆順。司，候也。別，審也。候八節八風之正邪以察其表，審五藏五行之部位以察其裏。按脈動靜，可別陰陽，滑澀寒溫，可知虛實。凡脈滑則尺之皮膚亦滑，脈澀則尺之皮膚亦澀，脈寒則尺之皮膚亦寒，脈溫則尺之皮膚亦溫，故循尺即可以知之。循，揣摩也。大小，二便也。二便爲約束之門戶，門戶不要則倉廩不藏，得守者生，失守者死，故視其大小以合病能。能，情狀之謂。反者爲逆，順者爲從，必得逆從，必知病名，庶有定見而無差謬。診如上法，庶可十全，其於人情，尤不可失也。【略】視息者，察呼吸以觀其氣，視意者，察形色以觀其情。凡此諸法，皆診有大方，診可十全之道，知之者故能不失條理。條者，猶幹之有枝，理者，猶物之有脈，即脈絡綱紀之謂。不知此道，則亡言妄期，未有不殆者矣。

《靈樞・小鍼解》　觀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復，一其形，聽其動靜者，言上工知相五色于目，有知調尺寸小大緩急滑澀，以言所病也。知其邪正者，知論虛邪與正邪之風也。【略】所以察其目者，五藏使五色循明，循明則聲章，聲章者，則言聲與平生異也。

〔張介賓注〕察形色於外，可以知其散復。察脈於內，可以知其動靜。【略】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故能使五色循明。蓋色明於外者，由氣盛於內，故其聲音亦必章大，與平生異矣。

《靈樞・邪氣藏府病形》　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其血氣皆上於面而走空竅，其精陽氣上走於目而爲睛，其別氣走於耳而爲聽，其宗氣上出於鼻而爲臭，其濁氣出於胃，走脣舌而爲味。

〔張介賓注〕頭面爲人之首，凡周身陰陽經絡無所不聚，故其血氣皆上行於面而走諸竅。空，孔同。精陽氣者，陽氣之精華也。故曰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別氣者，旁行之氣也。氣自兩側上行於耳，氣達則竅聰，所以能聽。宗氣，大氣也。宗氣積於胸中，上通於鼻而行呼吸，所以能臭。濁氣，穀氣也。穀入於胃，氣達於脣舌，所以知味。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聞之，見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按其脈，知其病，命曰神。問其病，知其處，命曰工。余願聞見而知之，按而得之，問而極之，爲之奈何？岐伯答曰：夫色脈與尺之相應也，如桴鼓影響之相應也，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葉之出候也，故根死則葉枯矣。色脈形肉不得相失也，故知一則爲工，知二則爲神，知三則神且明矣。

〔張介賓注〕見色者，望其容貌之五色也。按脈者，切其寸口之陰陽也。問病者，問其所病之緣因也。知是三者，則曰明，曰神，曰工，而診法盡矣。《六十一難》曰：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問而知之謂之工，切脈而知之謂之巧。是謂神聖工巧，蓋本諸此。此言色脈形肉，皆當詳察。在色可望，在脈可按，其於形肉，則當驗於尺之皮膚。蓋以尺之皮膚，診時必見，驗於此而形肉之盛衰，概可知矣。夫有諸中必形諸外，故色之與脈，脈之與形肉，亦猶桴鼓影響之相應，本末根葉之候，不相失也。三者皆當參合，故知三則神且明矣。桴，擊鼓槌也。

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澀者，尺之皮膚亦澀。凡此變者，有微有甚。故善調尺者，不待於寸，善調脈者，不待於色，能參合而行之者，可以爲上工，上工十全九。行二者，爲中工，中工十全七。行一者，爲下工，下工十全六。

〔馬蒔注〕調尺而可知夫寸，調脈而可知夫色。所謂見色而知其病，按脈而知其病，問病而知其處者，此之謂也。人能行此三者爲上工，行二者爲中工，行一者爲下工。以其所全，有九分七分六分之異，故其人有上工中工下工之分耳。

〔張介賓注〕此正言脈之與尺，若桴鼓影響之相應，而其爲變，則有微有甚，蓋甚則病深，微則病淺也。《論疾診尺》篇曰：審其尺之緩急小大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義與此同。賁，大也，沸起也。

《靈樞·根結》 用鍼之要，在於知調陰與陽，調陰與陽，精氣乃光，合形與氣，使神內藏。故曰上工平氣，中工亂脈，下工絕氣危生。故曰下工不可不愼也。必審五藏變化之病，五脈之應，經絡之實虛，皮之柔粗，而後取之也。

〔張介賓注〕上工知陰陽虛實，故能平不平之氣。中工無的確之見，故每多淆亂經脈。下工以假作眞，以非作是，故絕人之氣，危人之生也。五脈，五藏之脈應也。

《靈樞·經水》 夫八尺之士，皮肉在此，外可度量切循而得之，其死可解剖而視之。其藏之堅脆，府之大小，穀之多少，脈之長短，血之清濁，氣之多少，十二經之多血少氣，與其少血多氣，與其皆多血氣，與其皆少血氣，皆有大數。

黃帝曰：夫經脈之小大，血之多少，膚之厚薄，肉之堅脆，及腸之大小，可爲量度乎？岐伯答曰：其可爲度量者，取其中度也，不甚脫肉而血氣不衰也。若夫度之人，瘠瘦而形肉脫者，惡可以度量刺乎。審切循捫按，視其寒溫盛衰而調之，是謂因適而爲之眞也。

〔張介賓注〕中度，言中人之常度也。其肌肉不至脫，氣血不甚衰者，乃可爲常法之準則。若肌體瘠而形肉脫，不得以程度拘泥也。故必當審切循摸，隨其盛衰而善調之。然則上文所云者，特爲後學設規矩耳。而因其情，適其宜，必出於心，應於手，斯得病治之眞訣矣。瘠，通作消。

《靈樞·脈度》 五藏常內閱于上七竅也。故肺氣通于鼻，肺和則鼻能知臭香矣。心氣通于舌，心和則舌能知五味矣。肝氣通于目，肝和則目能辨五色矣。脾氣通于口，脾和則口能知五穀矣。腎氣通於耳，腎和則耳能聞五音矣。五藏不和，則七竅不通。

〔張介賓注〕閱，歷也。五藏位次於內，而氣達於外，故閱於上之七竅，如下文者。人身共有九竅，在上者七，耳目口鼻也。在下者二，前陰後陰也。《陰陽應象大論》曰：肺在竅爲鼻，心在竅爲舌，肝在竅爲目，脾在竅爲口，腎在竅爲耳。故其氣各有所通，亦各有所用，然必五藏氣和而後各稱其職，否則藏有所病則竅有所應矣。五臟屬陰主裏，故其不和，則七竅爲之不利。

《靈樞·外揣》 窘乎哉！昭昭之明不可蔽。其不可蔽，不失陰陽也。合而察之，切而驗之，見而得之，若清水明鏡之不失其形也。五音不彰，五色不明，五藏波蕩，若是則內外相襲，若鼓之應桴，響之應聲，影之似形。故遠者司外揣內，近者司內揣外，是謂陰陽之極，天地之蓋。

〔張介賓注〕道者一也，一生二，陰陽而已，不失陰陽，則昭昭之明不可蔽矣。合而察之，參合陰陽而詳察也。切而驗之，從其切要而辨證也。故可見可得，如清水明鏡之無所失也。五音五色見於外，因藏氣而彰明也。五藏之氣藏於內，因形聲而發露也。外之不彰不明者，知內之波蕩也。即如鼓非桴也，得桴而後鳴，響非聲也，得聲而後應，影非形也，得形而後見，是皆內外相襲而然。襲，因也。揣，推測也。司，主也。遠者主外，近者主內，察其遠能知其近，察其內能知其外，病變雖多，莫能蔽吾之明矣。內外

遠近無所不知，以其明之至也，陰陽之道盡於此矣，天地雖大，又安能出於是哉。

《靈樞・邪客》 必先明知十二經脈之本末，皮膚之寒熱，脈之盛衰滑澁。其脈滑而盛者，病日進。虛而細者，久以持。大以澁者，爲痛痹。陰陽如一者，病難治。其本末尚熱者，病尚在。其熱以衰者，其病亦去矣。持其尺，察其肉之堅脆，大小滑澁，寒溫燥濕。因視目之五色，以知五藏而決死生。視其血脈，察其色，以知其寒熱痛痹。

〔張介賓注〕明此數者，則鍼之當用不當用，其縱舍可知矣。此言病氣之盛，及元氣之虛者，皆難取速效，當從緩治，以漸除之者也。表裏俱傷，血氣皆敗者，是爲陰陽如一，刺之必反甚，當舍而勿鍼也。胸腹藏府爲本，經絡四支爲末，尚熱者，餘邪未盡也，宜從緩治。可舍鍼也。輕重死生於此可決，皆縱舍之道也。

《靈樞・官能》 用鍼之理，必知形氣之所在，左右上下，陰陽表裏，血氣多少，行之逆順，出入之合，謀伐有過。知解結，知補虛寫實，上下氣門，明通於四海，審其所在，寒熱淋露，以輸異處，審於調氣，明於經隧，左右肢絡，盡知其會。寒與熱爭，能合而調之，虛與實鄰，知決而通之，左右不調，把而行之，明於逆順，乃知可治，陰陽不奇，故知起時，審於本末，察其寒熱，得邪所在，萬刺不殆，知官九鍼，刺道畢矣。明於五輸，徐疾所在，屈伸出入，皆有條理，言陰與陽，合於五行，五藏六府，亦有所藏，四時八風，盡有陰陽，各得其位，合於明堂，各處色部，五藏六府，察其所痛，左右上下，知其寒溫，何經所在，審皮膚之寒溫滑澁，知其所苦，膈有上下，知其氣所在。

〔張介賓注〕陰氣從足上行至頭，而下行循臂，陽氣從手上行至頭，而下行至足，故陽病者上行極而下，陰病者下行極而上，反者皆謂之逆。經氣自內而出，自外而入，俞有不同。知其出入，則可因過而伐之也。合字一本作會。上下氣門，即諸經標本氣街之義。一曰手經爲上，足經爲下，氣脈必由之處，是爲門戶，亦通。淋於雨，露於風，邪感異處，當審其經也。調氣者，察其虛實往來，而調和之也。合陰陽而調其平也。鄰，近也。近則易疑，疑則以似爲是，冰炭相反矣，故當知決而通之。邪客大絡者，左注右，右注左。把而行之，即繆刺也。把字一本作犯。順者可治，逆者不可治。奇，不遇也。不奇則和矣，故知起時。本末，標本也。寒熱，陰陽也。所在，三部九候之病脈處也。官，任也。九鍼不同，各有所宜，能知以上之法而任用之，則刺道畢矣。此下復詳明鍼論也。五輸，井滎俞經合也。徐疾，鍼法也。屈伸出入，經脈往來也。陰陽之化，是爲五行，藏府所藏，亦惟此耳。天道之陰陽五行也。邪在於中，色形於外，察之面部，疾可知也。寒者多陰，溫者多陽，滑者多實，澁者多虛。膈之上，膻中也，爲上氣海，心肺所居。膈之下，脾肝腎所居，丹田爲下氣海也。

《太素・診候之一・人迎脈口診》 凡治病者，必察其上下，適其脈候，觀其志意，與其病能。乃拘於鬼神者，不可與言至治。療病之要，必須上察人迎，下診寸口，適於脈候。又觀志意有無，無志意者，不可爲至。及說療疾，復觀其人病態，能可療以否。若人風寒暑濕爲病，乃情繫鬼神，斯亦不可與言也。惡於鑱石者，不可與言至巧。治病不許治者，病不必治也，治之無功矣。鑱，鈹也。其病非鍼石不爲而惡之者，縱岐黃無所施其功。其病可療而不許療者，縱倉扁不可爲其功也。

《太素・診候之二・色脈診》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欲臨病人，觀死生，決嫌疑，欲知其要，如日月之光，可得聞乎？聞決死生之要也。岐伯曰：色脈者，上帝之所貴也，先師之所傳也。上古之時，使貸季理色脈而通神明，合之金木水火土四時陰陽八風六合，不離其常，變化相移，以觀其妙，以知其要。上帝，上古帝王者也。貸季，上古眞者也。上帝使貸季調理人之色脈，令通神明，外合五行四時陰陽八風六合等物變化常道，深觀常道物理之妙，能知深妙色脈之用也。欲知其要，則色脈是矣。安生未病之要，無加色脈，故爲要也。色以應日，脈以應月，帝求其要，則其要已。形色外見爲陽，故應日也。脈血內見爲陰，故應月也。日應三百六十日也，月應十二月也，故知色脈以爲要也。夫色脈之變化，以應四時之勝，此上帝之所貴，以合於神明也，所以遠死而近生也，四時和氣爲勝，上代帝王，貴爲帝道，用合神明，以寶於生，所以遠死長生久視也。上道以長，命曰聖王。上帝理色脈，通神明，合於常道，長生久視者，稱曰聖王也。

黃帝曰：願聞要道。岐伯曰：治之要極，無失脈色，用之不惑，治之大則。逆順倒行，標本不得，亡神失國。去故就新，乃得眞人。言失知色脈，不知損益也。黃帝曰：余聞其要於夫子，夫子言不離脈色，脈色此余之所知也。岐伯曰：治之極於一。黃帝曰：何謂一？岐伯曰：一者因得之。黃帝曰：奈何？岐伯曰：閉戶塞牖，繫之病者，數問其情，以順其意，得神者昌，失神者亡。黃帝曰：善。一，得神也。得神，謂問病得其意也。得其意者，加之鍼藥，去死得

生，故曰昌也。

黃帝曰：余聞揆度奇恆，所指不同，用之奈何？岐伯曰：揆度者，度病之淺深也。奇恆者，言奇恆病。切求其病，得其處，知其淺深，故曰揆度也。奇者，有病不得以四時死，故曰奇也。恆者，有病以四時死，不失其常，故曰恆也。請言道之至數，五色脈變，揆度奇恆，道在於一，神轉不迴，迴則不轉，乃失其機，數，理也。請言道其至理。其至理者，五色五脈之變，揆度奇恆之機，道在其一，謂之神轉。神轉者，神清鑒動之謂也。若鑒而不動，則不通物變，故失機。至數之要，迫近以微，著之玉版，命曰合生機。神動物之理者，近於萬物機微之妙，故書玉版，命曰合於養生之機也。

夫脈之小大滑澀浮沉，可以指別也。寸口六脈之形，指下得之，故曰指別。五藏之象，可以類推。皮肉筋脈骨等，五藏外形，故爲象也。五脈爲五象之類，推脈可以知也。上醫相音，可以意識。五色微診，可以目察。能合脈色，可以萬全。耳聽五音，目察五色，以合於脈，用此三種候人病者，所爲皆當，故得萬全也。

《太素·邪論·邪中》 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其血氣皆上於面而走空竅。六陽之經并上於面，六陰之經有足厥陰經上面，餘二至于舌下，不上於面，而言皆上面者，舉多爲言耳。其經絡血氣貫通，故皆上走七竅以爲用也。其精陽氣，上於目而爲精。其經絡精陽之氣，上走於目，成於眼精也。其別氣，走於耳而爲聽。別精陽氣，入耳以爲能聽。其宗氣，上出於鼻而爲臭。五藏聚氣以爲宗氣，宗氣入鼻，能知臭也。其濁氣，出於胃，走唇舌而爲味。耳目視聽，故爲清氣所生。唇舌識味，故爲濁氣所成。味者，知味也。

《太素·雜病·經解》 所謂深之細者，其中手如鍼，摩之切之，聚者堅也，博者大也。《上經》者，氣之通天也。《下經》者，言病之變化也。診脈所知，中手如鍼，此細之狀也。切，按也。《上經》言上通天之氣，《下經》言下病之變化也。又自腰以上，隨是何經之氣，以爲上經。自腰以下，以爲下經。上經通於天氣，下經言其變化也。《金匱》者，決死生也。《金匱》之章，作決死生之論也。《揆度》者，切度之。《奇恆》者，言奇病也。所謂奇者，使奇病不得以四時死者也。恆者，得以四時死者也。所謂揆者，方切求也。度者，得其病處也，以四時度之也。得病傳之，至於勝時而死，此爲恆也。中生喜怒，令病次傳死者，此爲奇也。揆者，方將求病所在，揆量之也。度者，得其病處，更於四時度其得失也。

《太素·診候之三·雜診》〔缺卷〕 有過之脈切脈動靜，營衛將諸脈善惡行手太陰，過寸口，時以手切按其脈動靜，即知其善惡之也。而視精明察五色，視其面部及明堂，藏府分肉，精明夭惡五色之別。觀五藏有輸餘不足，五府強弱，形之盛衰，五府，謂頭背腰膝髓五府者也。以此切脈察色，視知五藏氣之虛實，五府氣之強弱，及身形盛衰之也。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以此平旦切脈察色，知藏府形氣，參伍商量，以決人之死生之分之也。

《太素·診候之三·脈論》〔缺卷〕 問曰：人之居處動靜勇怯，脈亦爲之變乎？曰：凡人之驚恐志勞動靜，皆以爲變。言勇怯之人，非直動靜，有驚恐志勞，其脈亦有喘數也。是以夜行則喘，喘出於腎。夜，陰也，腎亦陰也。夜行志勞，陰并破脈，喘出腎也。淫氣病肺，有所墮恐，喘出於肝。淫邪之氣之先病於肺，又因墜墮恐怖，有喘者，是肺賊邪乘肝，肝病爲喘之也。淫氣客於脾，有所驚駭，喘出於肺。淫邪之氣先客於脾，又因有所驚駭，脈有喘者，是脾虛邪乘肺，肺病爲喘也。淫氣傷於心，度水跌仆，喘出於腎與骨。當是之時，勇者氣行已，怯者則着而爲病。腎主水及與骨也。淫邪先傷於心，又因度水跌仆，心悕腎氣盛，爲賊邪乘心，故心病爲喘也。當爾心病，因驚失水仆時，勇者壯氣助心，正氣得行，病得除已。怯者因驚失神，故曰病而喘之也。故曰：診病之道，觀人勇怯骨肉皮膚，能知其情者，以爲診法。診病之道，先觀人之五事，得其病情者，以爲診法也。故飽甚則汗出於胃。汗，陰液也。人動有所過，陽盛反衰，所以陰液出也。傷飽氣盛反衰，故汗出胃也。驚而奪精，汗出於心。驚怖傷神反衰，故汗出心也。持重遠行，汗出於腎。持重氣盛傷志反衰，故汗出腎者也。疾走恐懼，汗出於肝。疾走恐懼，氣盛傷魂反衰，故汗出肝也。搖體勞苦，汗出於脾。脾主體內，故搖動形體勞苦，氣盛反衰，汗出於脾也。故春秋冬夏，四時陰陽，生病起過用，此爲常。人於四時飲食勞佚不能自節，以生諸病，斯乃愚人起過之常也。

《太素·九鍼之一·九鍼要解》〔缺卷〕 覩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復。觀其明堂五色，察其目之形色，則病之聚散可知也。復，聚也。壹其形，聽其動靜者，言工知相五色於目，有知調尺寸小大緩急滑澀，以言所病也。相五色於目，謂壹其形也。相目之形有五色，別以知一形也。調尺寸之脈六變，謂聽其動靜也，聽動靜者，謂神思脈意也。知其耶正者，知論虛耶與正耶之風。正耶者，謂人因饑虛用力汗出，腠理開發，逢風入者，名曰正耶也。虛耶者，謂八正虛耶氣也。【略】所以察其目者，五藏使五色循明，目爲五藏使候也。循，增也。察目五色增明，即知無病者也。循明則聲章，聲章者，言聲與生平異。五色增明異常明，五聲辨章別於生平，蓋是無病之候也。

《難經·十三難》 經言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相勝之脈者，即死。得相生之脈者，病即自已。色之與脈，當參相應，爲之奈何？然，五藏有五色，

皆見於面，亦當與寸口尺內相應。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浮大而散。色黃，其脈中緩而大。色白，其脈浮澀而短。色黑，其脈沉濡而滑。此所謂色之與脈當參相應也。脈數，尺之皮膚亦數。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澀，尺之皮膚亦澀。脈滑，尺之皮膚亦滑。五藏各有聲色臭味，當與寸口尺內相應。其不相應者，病也。假令色青，其脈浮澀而短，若大而緩，爲相勝。浮大而散，若小而滑，爲相生也。經言知一爲下工，知二爲中工，知三爲上工，上工者十全九，中工者十全八，下工者十全六，此之謂也。

（滑壽注）《靈樞》第四篇云：見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按其脈，知其病，命曰神。問其病，知其處，命曰工。色脈形肉，不得相失也。色青者其脈弦，赤者其脈鉤，黃者其脈代，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謂色脈之不相得也。色脈既不相得，看得何脈？得相勝之脈即死，得相生之脈病即自已。已，愈也。參，合也。色脈當參相應如是，則見其色得其脈矣。《靈樞》第四篇黃帝曰：色脈已定，別之奈何？岐伯曰：調其脈之緩急大小滑澀，肉之堅脆，而病變定矣。黃帝曰：調之奈何？岐伯答曰：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小，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滑，尺之皮膚亦滑。脈澀，尺之皮膚亦澀。凡此變者，有微有甚，故善調尺者不待於寸，善調脈者不待於色。能參合而行之者，可以爲上工，上工十全九。行二者爲中工，中工十全八。行一者爲下工，下工十全六。此通上文所謂色脈形肉不相失也。若之爲言或也。舉色青爲例，以明相勝相生也。青者肝之色，浮澀而短，肺脈也，爲金剋木。大而緩，脾脈也，爲木剋土，此相勝也。浮大而散，心脈也，爲木生火。小而滑，腎脈也，爲水生木，此相生也。所謂得相勝之脈即死，得相生之脈病即自已也。三，謂色脈皮膚三者也。此篇問答凡五節：第一爲問辭，第二第三節言色脈形肉不得相失，第四節言五藏各有聲色臭味，當與寸尺相應。然假令以下，但言色脈相參不言聲臭味，殆闕文歟？抑色之著於外者，將切於參驗歟？第五節則以所知之多寡爲工之上下也。

《傷寒論・平脈法》問曰：上工望而知之，中工問而知之，下工脈而知之，願聞其說。師曰：病家人請云，病人苦發熱，身體疼，病人自卧，師到診其脈，沉而遲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若表有病者，脈當浮大，今脈反沉遲，故知愈也。假令病人云腹內卒痛，病人自坐，師到脈之，浮而大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若裏有病者，脈當沉而細，今脈浮大，故知愈也。

師曰：病家人來請云，病人發熱煩極。明日師到，病人向壁卧，此熱已去也。設令脈不和，處言已愈。設令向壁卧，聞師到，不驚起而盼視，若三言三止，脈之嚥唾者，此詐病也。設令脈自和，處言此病大重，當須服吐下藥，針灸數十百處乃愈。

師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脈之呻者，病也。言遲者，風也。搖頭言者，裏痛也。行遲者，表強也。坐而伏者，短氣也。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

《甲乙經・鍼道外揣縱舍》必先明知十二經之本末，皮膚之寒熱，脈之盛衰滑澀。其脈滑而盛者，病日進。虛而細者，久以持。大以澀者，爲痛痹。陰陽如一者，病難治。察其本末上下，有熱者病常在。其熱已衰者，其病亦去矣。因持其尺，察其肉之堅脆，大小滑澀，寒熱燥濕。因視目之五色，以知五藏而決死生。視其血脈，察其五色，以知寒熱痹痛。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學診例》凡欲診脈，先調自氣，壓取病人，息以候其遲數，過與不及，所謂以我醫彼，智與神會，則莫之敢違。

凡診脈，須先識脈息兩字。脈者血也，息者氣也，脈不自動，爲氣使然，所謂長則氣治，短則氣病也。

凡診，須識人迎氣口，以辨內外因，其不與人迎氣口相應，爲不內外因，所謂關前一分，人命之主。

凡診，須先識五臟六經本脈，然後方識病脈，歲主臟害，氣候逆傳，陰陽有時，與脈爲期，此之謂也。

凡診，須認取二十四字名狀，與關前一分相符，推說證狀，與病者相應，使無差忒，庶可依源治療。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總論脈式》經云：常以平旦，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勻，乃可診有過之脈。或有作爲，當停寧食頃，俟定乃診，師亦如之。

釋曰：停寧俟定，即不拘於平旦，況倉卒病生，豈待平旦，學者知之。

經云：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臟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可以參決死生之分。

釋曰：切脈動靜者，以脈之潮會必歸於寸口，三部診之，左關前一分爲人迎，以候六淫，爲外所因。右關前一分爲氣口，以候七情，爲內所因。推其所自，用背經常，爲不內外因。三因雖分，猶乃未備，是以前哲類分二十四字，所謂七表八裏九道。七表者，浮芤滑實弦緊洪。八裏者，微沉緩澀遲伏濡弱。九道者，細數動虛促結代革散。雖名狀不同，證候差別，皆以人迎氣口一分而推之，與三部相應而說證。故《脈贊》曰：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神門決斷，兩在關後。而《漢論》亦曰：人迎緊盛傷於寒。以此推明，若人迎浮盛則傷風，虛弱沉細爲暑濕，皆外所因。喜則散，怒則激，憂澀思結悲緊恐沉驚動，皆內所因。看與何部相應，即知何經何臟受病，方乃不失病機也。其如診按表裏，名義情狀，姑如後說。但經所述，謂脈者血之府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文藻雖雅，義理難尋。動靜之辭，有博有約，博則二十四字不濫絲毫，約則浮沉遲數，總括紀綱。故知浮爲風爲虛，沉爲濕爲實，遲爲寒爲冷，數爲熱爲燥，風濕寒熱屬於外，虛實冷燥屬於內，內外既分，三因籟別，學者宜詳覽，不可憚煩也。經中所謂視精明者，蓋五臟精明聚於目，精全則目明，神定則視審，審視不瞭，則精明敗矣。直視上視，眩瞑眊瞑，皆可兼脈而論病狀也。所謂察五色者，乃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白璧之澤，不欲如堊。青欲如蒼玉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漆重澤，不欲如炭，五色精敗，壽不久矣。所謂觀五臟有餘不足者，候之五聲。五聲者，臟之音，中之守也。中盛則氣勝，中衰則氣弱，故聲如從室中言者，是氣之澀也。言微終日乃復言者，是氣之奪。譫妄不避善惡，神明之亂也。鄭聲言意不相續，陰陽失守也。故曰：得守者生，失守者死。所謂六腑強弱，以候形之盛衰。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胸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也，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倉廩不藏者，腸胃不固也。水泉不止者，膀胱不藏也。得強者生，失強者死。此等證狀，醫者要門，在脈難明，惟證易辨。是故聖智備論垂教，學者宜兼明之，不可忽也。

《太醫局諸科程文·脈義第一道》 問：人之居處動靜勇怯，脈亦爲之變乎？對：人之居處，既有動靜勇怯之不同，脈之應見亦隨性情變易之各異。蓋稟氣于天，立形于地，居處之不同也。動則陽以擾，靜則陰以定，故在脈者亦有躁靜之分。稟賦之有異也，勇則氣以行，怯則氣以著，故在診者豈無強弱之辨？以人形于外，既無一定之體，而脈應于中，乃有變易之候。此善診之士，必觀人之居處動靜勇怯，而察脈之變者，蓋以形諸外而必有驗諸中故也。《經》曰：人之居處動靜勇怯，脈亦爲之變乎，其意如此。原夫人生于地，氣稟于天。其生于地也，晝作夜息，分靜躁之不同。其稟于天也，肖形賦貌，別強弱之有異。人性異常，脈形隨變，故聖人即其如是之形，而驗其爲變之脈者，燭照數計，初不能有毫髮之間也，蓋嘗求其故矣。動則氣行于陽經，靜則氣行于陰分，氣行于陽，陽經也，則脈隨之而動，若浮洪者，豈非陽之屬乎？氣行于陰，陰分也，則脈隨之而彰，若沉細者，豈非陰之類乎？此動靜之見于脈然也。勇則氣行而已，怯則氣著而病。病已于氣行也，則診應有常而和平，皆無病之形。病成于氣著也，則診乖其候而變異亦成病之象，此勇怯之應于脈者然也。以其氣之不常，則動靜勇怯既非可以一體觀脈之多變，則強弱浮沉尤不可以一診取。然則持脈之道，又豈可安常守故，而昧變通宜哉。考之下文曰：診脈之道，觀人勇怯骨肉皮膚，能知其情，以爲診法也。又《經》有曰：脈肥人責浮，瘦人責沉。即此推之，則知診脈之道，必觀其脈之變者，以其人無一定之形，而脈亦無一定之候。豈可執于膠柱調瑟，知常而不知變者乎。謹對。

《格致餘論·治病先觀形色然後察脈問證論》 《經》曰：診脈之道，觀人勇怯肌肉皮膚，能知其情，以爲診法也。凡人之形，長不及短，大不及小，肥不及瘦。人之色，白不及黑，嫩不及蒼，薄不及厚。而況肥人濕多，瘦人火多。白者肺氣虛，黑者腎氣足。形色既殊，臟腑亦異，外證雖同，治法迥別。所以肥人貴脈浮，瘦人貴脈沉，躁人疑脈緩，緩人疑脈躁，以其不可一概觀也。

《格致餘論·治病必求其本論》 病之有本，猶草之有根也。去葉不去根，草猶在也。治病猶去草，病在臟而治腑，病在表而攻裏，非惟戕賊胃氣，抑且資助病邪，醫云乎哉！族叔祖年七十，稟甚壯，形甚瘦，夏末患泄利至深秋，百方不應。予視之曰：病雖久而神不悴，小便澀少而不赤，兩手脈俱澀而頗弦。自言膈微悶，食亦減。因悟曰：此必多年沉積，僻在胃腸。詢其平生喜食何物？曰：我喜食鯉魚，三年無一日缺。予曰：積痰在肺。肺爲大腸之臟，宜大腸之本不固也，當與澄其源而流自清。以茱萸陳皮青葱蘆菪根

生姜煎濃湯，和以沙糖，飲一椀許，自以指探喉中，至半時辰，吐痰半升許如膠，是夜減半。次早又飲，又吐半升而利止。又與平胃散加白朮黃連，旬日而安。東陽王仲延遇諸途，來告曰：我每日食物，必屈曲自膈而下，且硬澀作微痛，他無所苦，此何病？脈之，右甚澀而關尤沉，左卻和。予曰：汙血在胃脘之口，氣因鬱而爲痰，此必食物所致。明以告我，彼亦不自覺。予又曰：汝去臘食何物爲多？曰：我每日必早飲點茶酒兩三盞逼寒氣。爲製一方，用韭汁半銀盞，冷飲細呷之，盡韭葉半斤而病安。已而果然。又一鄰人，年三十餘，性狡而躁，素患下疳瘡，或作或止。夏初，患自利，膈上微悶。醫與治中湯兩貼，昏悶若死，片時而甦。予脈之，兩手皆澀，重取略弦似數。予曰：此下疳瘡之深重者，與當歸龍會丸去麝，四貼而利減。又與小柴胡去半夏，加黃連芍藥川芎生姜，煎五六貼而安。彼三人者，俱是澀脈，或弦或不弦，而治法迥別，不求其本，何以議藥？

《醫經小學・望聞審切例》　醫門理法至微玄，大要胸中有轉旋。望聞審切四件事，缺一偏枯不備全。

《丹溪心法・能合色脈可以萬全》　欲知其內者，當以觀乎外，診於外者，斯以知其內，蓋有諸內者形諸外。苟不以相參而斷其病邪之逆順，不可得也。爲工者深燭厥理，故望其五色，以青黃赤白黑，以合於五臟之脈，窮其應與不應。切其五脈，急大緩澀沉，以合其五臟之色，順與不順。誠能察其精微之色，診其微妙之脈，內外相參而治之，則萬舉萬全之功，可坐而致矣。《素問》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其意如此。原夫道之一氣，判而爲陰陽，散而爲五行，而人之所稟皆備焉。夫五脈者，天之眞，行血氣，通陰陽，以榮於身。五色者，氣之華，應五行，合四時，以彰於面。惟其察色按脈而不偏廢，然後察病之機，斷之以寒熱，歸之以臟腑，隨證而療之，而獲全濟之效者，本於能合色脈而已。假令肝色如翠羽之青，其脈微弦而急，所以爲生。若浮澀而短，色見如草滋者，豈能生乎？心色如鷄冠之赤，其脈當浮大而散，所以爲順。若沉濡而滑，色見如衄血者，豈能順乎？脾色如蟹腹之黃，其脈當中緩而大，所以爲從。若微弦而急，色見如枳實者，豈能從乎？肺色如豕膏之白，其脈當浮澀而短，所以爲吉。若浮大而散，色見如枯骨者，豈能吉乎？以至腎色見如烏羽之黑，其脈沉濡而滑，所以爲生。或脈來緩而大，色見如炲者死。死生之理，夫惟診視相參，既以如此，則藥證相對，厥疾弗瘳者，未之有也。抑嘗論之，容色所見，左右上下，各有其部。脈息所動，寸關尺中，皆有其位。左頰者肝之部，以合左手關位，肝膽之分，應于風木，爲初之氣。顏爲心之部，以合于左手寸口，心與小腸之分，應于君火，爲二之氣。鼻爲脾之部，合于右手關脈，脾胃之分，應于濕土，爲四之氣。右頰肺之部，合于右手寸口，肺與大腸之分，應于燥金，爲五之氣。頤爲腎之部，以合于左手尺中，腎與膀胱之分，應于寒水，爲終之氣。至于相火，爲三之氣，應于右手，命門三焦之分也。若夫陰陽五行，相生相勝之理，當以合之于色脈而推之也。是故《脈要精微論》曰：色合五行，脈合陰陽。《十三難》曰：色之與脈，當參相應，然而治病，萬全之功，苟非合于色脈者，莫之能也。《五藏生成篇》云：心之合脈也，其榮色也。夫脈之大小滑澀沉浮，可以指別。五色微診，可以目察。繼之以能合色脈，可以萬全。謂夫赤脈之至也，喘而堅，白脈之至也，喘而浮，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黃脈之至也，大而虛，黑脈之至也，上堅而大。此先言五色，次言五脈，欲後之學者，望而切之以相合也。厥後扁鵲明乎此，述之曰：望而知之謂之神，切脈而知之謂之巧，深得《內經》之理也。下治後世，有立方者，目之曰神巧萬全，厥有旨哉。

《醫學正傳・醫學或問》　或問古有四診之法，何謂也？曰：形聲色脈四者而已。今人惟效脈法，但知其一而遺其三焉，請陳其理如左：夫形診者，觀其形以知其病也。經曰：形氣不足，病氣有餘，是邪勝也，當瀉不當補。形氣有餘，病氣不足，當補不當瀉。形氣不足，病氣不足，此陰陽皆不足也，當急補之，不可刺。刺之重不足，重不足則陰陽俱竭，血氣皆盡，五臟空虛，筋骨髓枯，老者絕滅，壯者不復矣。形氣有餘，病氣有餘，此陰陽皆有餘也，急瀉其邪，調其虛實。故曰：有餘者瀉之，不足者補之，此之謂也。又曰：形肉既脫，九候雖調者死。又曰：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垂，腑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凡此之類，皆形診之謂也。夫聲診者，聽其聲以驗其病也。經曰：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叔和云：久病聲嘶者死。小兒病，忽作鴉聲者死。東垣曰：言語先輕後重，高厲有力，是爲外感有餘之證。言語先重後輕，沉困無力，是爲內傷不足之證。凡此之類，皆聲診之謂也。色診者，視其面之五色，以察其病也。經

曰：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又曰：青如草滋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青如翠羽者生，黃如蟹腹者生，赤如雞冠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生於心如縞裏朱，生於肺如縞裏紅，生於肝如縞裏紺，生於脾如縞裏括蔞實，生於腎如縞裏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欲觀五臟之五邪，當辯四時之令色。經曰：從前來者爲實邪，子能令母實也。從後來者爲虛邪，母能令子虛也。從所勝來者爲微邪，妻乘夫位也。從所不勝來者爲賊邪，鬼賊爲害也。自病者爲正邪，本經自傷也。假如春令木旺病者，其色青而帶赤，是爲實邪，雖病易治。法曰：實者瀉其子。其色青而帶黑，是爲虛邪，病亦易治。法曰：虛者補其母。其色青而帶黃，是爲微邪，尤爲易治。法曰：微者逆之，謂正治也。其色青而帶白，是爲賊邪，難治，故多死。法曰：甚者從之，謂反治也。若但青如蒼璧之澤，乃是正邪，本經自病，勿藥而愈。四時皆仿此而推。又四時皆帶紅黃爲吉，青黑爲凶。若此之類，皆色診之要訣，學者其可忽乎。

《古今醫統大全·翼醫通考》望而知之謂之神　《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曰：色青者其脈弦，赤者其脈鉤也，黃者其脈代也，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又曰：先定其五色五脈之應，其病乃可別也。

《五色篇》帝曰：各以其色言其病。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帝曰：大氣入於臟腑者，不病而卒死矣。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何以知之？帝曰：赤色出兩頰，大如拇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天庭，大如拇指，必不病而卒死。雷公再拜曰：善哉。

雷公曰：官五色奈何？黃帝曰：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是謂五官也。

《五藏生成篇》曰：五色微診，可以目察。能合色脈，可以萬全。赤脈之至也，喘而堅，診曰有積氣在中，時害於食，名曰心痹，得之外疾，思慮而心虛，故邪從之。白脈之至也，喘而浮，上虛下實，兼有積氣在胸，喘虛，名曰肺痹，寒熱，得之醉而使內也。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有積氣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濕，與疝同法，腰痛足清頭脈緊。黃脈之至也，大而虛，有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肢汗出當風。黑脈之至也，上堅而大，有積氣在小腹與陰，名曰腎痹。

《脈要精微篇》曰：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也。

夫五藏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得強者生，失強者死。

五臟之氣，故色見青如草茲，黃如枳實，黑如烟煤，赤如衄血，白如枯骨皆死，此五色之見於死也。青如翠羽，赤如雞冠，黃如蟹腹，白如豕膏，黑如烏羽皆生，此五色之見於生也。

青色見於太陰太陽，及魚尾正面口角，如大青藍葉，怪惡之狀者，肝氣絕，死。若如翠羽柏皮者，只是肝邪，有驚病風病目病之屬。

紅色見於口唇及三陰三陽，上下如馬肝之色死血之狀者，心氣絕，主死。若如橘紅馬尾色者，只是心病，有怔忡驚悸夜卧不寧。

白色見於鼻準及正面，如枯骨及擦殘汗粉者，爲肺絕，丙丁日死。若如膩粉梅花白綿者，只是肺邪咳嗽之病，有孝服之憂。

黃色見於鼻，乾燥若土偶之形，爲脾氣絕，死。若如桂花雜以黑暈，只是脾病，飲食不快，四肢倦怠，妻妾之累。

黑色見於耳或輪郭內外，命門懸壁，若污水烟煤之狀，爲腎氣絕，則死。若如蜘蛛網眼，烏羽之澤者，只是腎虛，火邪乘水之病。

凡望五色，以知其病，如面青肝病，面赤心病，面黃脾病，面白肺病，面黑腎病。此知病之屬也。

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面青目青，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

凡望病人目睛不了了，鼻中呼不出，吸不入，氣短促而冷者，陰病也。病人目睛了了，鼻中呼吸出入，能往而能來，口鼻息長而皆熱者，陽病也。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口鼻，三日中死。久病人，耳目及顴骨赤者，五日死。病人目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四日死。望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

者，將愈。病人面目俱黃者，不死。病人面唇青黑者，俱死。望健人及病人面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

聞而知之謂之聖

聞其五音，以別其病。如經云：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中盛藏滿，聲如從室中言，此中氣之濕也。因於暑汗，煩渴而喘，靜則多言。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病人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者死。病人尋衣縫譫語者不可治。內傷飲食勞倦證，不欲言，縱強言之，聲必怯弱而低微，內傷不足之驗。

外傷風寒證，言語必前輕而後重，其言高，其聲壯厲而有力，乃有餘之驗也。

凡聲嗄，其言響如從瓮中出，前輕而後重，高揭而有力，皆傷風氣盛之驗也。

痰火咳嗽，久而聲嘶啞，而漸至不出聲者必死也。聞病人言語無力，甚不欲言，氣難布息者，內傷也。病人言語有力，動言不厭者，外傷也。病人陰陽俱絕，失錯不能言者，三日死。病人妄言錯亂，及不能言，不治。熱病者可治。

問而知之謂之工

經曰：必審問其所始病，與今之所方病，然後各切循其脈。

《素問・疏五過篇》曰：凡未診病者，必問嘗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留連，病有所併。醫工診之，不在臟腑，不變形軀，診之而疑，不知病名。身體日減，氣虛無精，病深無氣，灑灑然時驚。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榮。良工所失，不知病情。又曰：診有三常，必問貴賤，封君敗傷，及欲侯王。

《靈樞》云：入國問俗，入家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慎之至也。

又云：凡診病者，必問飲食起居，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精氣。《徵四失篇》曰：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

凡百病問其晝則增劇，夜則安靜，是陽病有餘，乃氣病而血不病也。夜則增劇，晝則安靜，是陰病有餘，乃血病而氣不病也。問其晝則發熱，夜則安靜，是陽氣自旺於陽分也。晝則安靜，夜則發熱煩躁，是陽氣下陷入陰中也，名曰熱入血室。晝則發熱煩躁，夜則發熱煩躁，是重陽無陰也，當亟寫其陽，峻補其陰。問其晝則惡寒，夜則安靜，是陰血自旺於陰分也。夜則安靜，晝則惡寒，是陰氣上溢於陽中也。夜則惡寒，晝則惡寒，是重陰無陽也，當亟寫其陰，峻補其陽。晝則惡寒，夜則煩躁，飲食不入，病名陰陽交變。陰陽交變者死矣。

閉戶塞牖，係之病者。數問其情，以從其意。得神者昌，失神者亡。

《甲乙經》云：所問病者，問所思何也，所懼何也，所欲何也，所疑何也。問之要，察陰陽之虛實，辨臟腑之寒熱。疾病所生，不離陰陽，臟腑寒熱虛實，辨之分明，治無誤矣。

王海藏曰：常人求診，拱默，唯令切脈，試其能知病否。且脈，人之氣血，附於經絡，熱勝則脈疾，寒勝則脈遲。實則有力，虛則無力。至于得病之由及所傷之物，豈能以脈知之乎？故醫者不可不問其由，病者不可不說其故。

孫眞人云：未診先問，最爲有準。

蘇東坡云：脈之難明，古今所患也。至虛有盛候，大實有羸狀，疑似之間，便有死生之異。士夫多秘所患，以驗醫之能否。吾平生有疾請療，必盡告以所患，使醫了然知疾之所在。虛實寒熱，先定於胸中，然後診脈，疑似不能惑也。吾求愈疾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

婦科產後，先問坐草難易，惡露多少，飲食遲早，生子存亡。蓋形傷血傷之不同，補氣補血之有異。飲食失節，宜調中。生子不存，兼開鬱。問其所欲，以知其病，如欲熱者知爲寒，欲冷者知爲熱。如好靜惡動者，知其爲虛。煩躁不寧者，知其爲實。惡食知傷食，惡風知傷風。好食甘爲脾虛，好食辛者爲肺病，好食酸者爲肝虛，好食鹹者爲腎弱，嗜食苦者爲心病。此皆順應而易治。若乃心病受鹹，肺傷欲苦，脾弱喜酸，肝病好辣，腎衰嗜甘，此爲逆候，病輕必危，危者必死。治得其法，服藥預防可回生。

《五十一難》：問病欲得寒，欲見人者，病在腑也。病欲得溫，不欲見人者，病在臟也。

東垣《內外傷辨》：問其發熱惡寒，寒熱間作，蒸蒸燥熱，發於肌肉之間者，內傷也。發熱惡寒，寒熱并作，拂拂發熱，發於皮毛之上者，外感也。問其口不知味，飲食不下，手足不和，兩脇俱熱者，內傷證也。

問其飲食知味，腹中和，二便如常，筋骨疼痛，不能動搖，非扶不起，外感證也。

問其惡風，居露地，大漫風起卻不知惡，惟惡窗隙些小賊風，是內傷證也。

問其鼻流清涕，頭痛自汗間而有之，鼻中氣短，少氣不足以息，怯不欲言，爲內傷證也。

問其小便頻數而不渴，初以勞役，得之食少。小便黃赤，大便常難，或瀝或結或虛坐，常有些小如痢非痢，或瀉黃糜，或溏泄，或結而不通，皆內傷證也。

問其心下否，或胸中閉塞，如刀割之痛，二者亦互作而不幷出，有時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脇痛，四肢不收，無力以動而懶倦嗜卧，皆內傷證也。

問其臍下相火之氣，直上衝胸而不可遏，其氣無止息，甚則高喘，皆內傷也。

問其頭痛常常有之而不間者，外傷也。

問其積痛不移者，血病。走痛不常者，氣病也。

問其痛處，按之而已者，虛病。按之而痛愈甚者，實病。

問其走注則爲風，拘攣則爲寒，煩渴則爲暑，重濕則爲濕。或好於善淫，或觸於驚恐，或傷於飲食，或深居簡出而受暑，皆爲受病之因，所以貴於問也。

昔人喉間痛癢，諸醫不效。一醫問其平日好食斑鳩，乃知鳩食半夏苗而貽毒，治以生薑而愈。

又如唐汝正治小兒風熱，通身俱愈，惟頭頂不痊。問其因，乳母好熱酒，知其貽毒。本方倍用葛根黃連而遂愈。

切脈而知之謂之巧

切脈於寸口而知病之虛實生死。經曰：必審其所始病，與今之所方病，然後各切循其脈，視其經絡浮沉，上下逆從，循之其脈疾者不病，其脈遲者病。脈不往來者死，皮膚著者死。

察脈候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遲者病，獨疾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者病。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逆四時，爲不可治。所謂逆四時者，春得肺脈，夏得腎脈，秋得肝脈，冬得脾脈，其至皆懸絕沉澀，命曰逆四時。

諸過者切之，澀者陽氣有餘，滑者陰氣有餘也。

人一呼脈再動，一吸脈再動，呼吸定息，脈之動，閏以太息，命曰平人。一呼脈一動，一吸脈一動，曰少氣。一呼脈三動，一吸脈三動而躁，尺熱，曰病溫。尺不熱，脈滑，曰病風。脈澀曰痹。人一呼脈四動已上，曰死。脈絕不至，曰死。乍疏乍數曰死。

脈有陰陽，知陽者知陰，知陰者知陽。凡陽有五，五五廿五陽。所謂陽者，眞臟也，見則爲敗，敗必死也。所謂陽者，胃脘之陽也。別於陽者，知病處也。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三陽在頭，三陰在手，所謂一也。

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澀則心痛。

脈虛身熱，得之傷暑。脈盛身寒，得之傷寒。脈盛滑堅者病在外，脈實小而堅者病在內。脈小弱而澀者謂之久病，脈浮滑而疾者謂之新病。脈急爲疝瘕，小腹痛。緩而滑曰熱中，盛而堅曰脹。來疾去徐，上實下虛，爲厥顚疾。來徐去疾，上虛下實，爲惡風也。寸口之脈中手短者曰頭痛，寸口脈中手長者曰足脛痛，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寸口脈浮而盛者病在外，沉而堅者病在中，沉而弱者寒熱。

帝曰：脈從而病反者，其診何如？曰：脈至而從，按之不鼓，諸陽皆然。諸陰之反何如？曰：脈至而從，按之鼓甚而盛也。

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亦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新病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身有熱也。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腰足清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頸項痛也。按之至骨，脈氣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

病熱而脈靜，泄而脈大，脫血而脈實，病在中。必先知經脈，然後知病脈。根於中者命曰神機，神去則機息。五色脈變，揆度奇常，道在於一，神轉不迴，迴則不轉，乃失其機。

《慎齋遺書·望色切脈》 察色無論四時，無論百病，總以帶土色而有神氣者爲吉。

凡肝熱者，左頰先赤。肺熱者，右頰先赤。心熱者，額先赤。脾熱者，鼻

先赤。腎熱者，腮先赤。面有慘色者寒，目下腫者濕也。

第一望他神氣色，語言輕重起和眠。彎體即知腰內苦，攢眉頭痛與頭眩。手不舉兮肩背痛，步移艱苦腳間疼。手久按胸胸內痛，按中臍腹痛相連。好起不眠痰火熱，貪眠虛冷使之然。面壁跪身多是冷，仰身舒挺熱相煎。身面目黃脾濕熱，唇青面冷是陽虛。

第二聞聲清與濁，鑒他眞語與狂言。聲濁即知痰壅滯，聲清寒內是眞原。言語眞誠非實熱，狂言號叫熱深堅。稱神說鬼踰牆屋，胸膈停痰證號癲。更有頻病相循久，聲音忽失命歸泉。

三問病人經幾日，日間便利幾番行。飲食少多宜冷熱，更兼何味喜嫌分。飲食少通容易治，不進之時療必難，喜冷定知心內熱，好溫必是臟中寒。便若赤黃知內熱，便清定是冷相干。

治病在看脈辨證。看脈之法只在有神無神，有力無力八字。識得神之有無，則其人之死生可辨。識得力之有無，則其證之虛實可知。既已知脈，便當辯證，以證合脈，虛實死生，內傷外感，無不了然矣。如證虛脈無力者可補，證實脈無力者亦可補，證實脈有力者可瀉，證虛脈有力者亦可瀉。明乎虛實補瀉之義，則思過半矣。又所謂有力無力，應補應瀉，非獨一經，須看何部有力則瀉何部，何部無力則補何部，或因某部有力，以致某部無力者，或因某部無力，以致某部有力者，或有力無力，各自分經者，手下無不了然，胸中始有定見，故有力無力，爲診法要訣也。

看脈須先識五臟平脈，金短木長，火浮水沉，土則持重，各象五行之體也。

《醫旨緒餘・論診法》　生生子曰：甚矣，脈之難言也。非脈之難言也，欲盡於寸關尺三部之難也。非盡於寸關尺三部之難也，欲盡於寸關尺三部，而能以意會於臟腑之外之難也。蓋脈通於經絡，運行於臟腑，而充周於郛廓。診候者不以意會，徒拘拘以一臟一腑而盡於寸關尺三部之中，則凡臟腑之外，經絡之間，腦項胸背，腰膝臑踝，四肢百骸，無有不病者，又將安診？吾謂三部之中，非一臟一腑所能盡也。彼《內經・脈要精微論篇》但言候五臟與胃，餘大小腸及膽、膀胱不言者，非略知也，各以部地而該之也。何哉？如曰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所謂腹中者，何物也，蓋小腹之下，大小腸膀胱所居之地也。又如左外以候肝，內以候膈，膈非腑也。獨非一身中物乎？膈之下，膽所居也。五臟之系，上下聯絡，莫不經循膈過，然則候膈者，非即膈膜已也。又如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膻中雖非實臟，乃心主之宮城，與右內以候胸中相同，皆即其部地言之也。腹中胸膈之候，乃內景之事，而胸膈腹之外，又何以候之？故後四句復申言曰：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小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觀此，則三部中非拘拘一臟一腑所可盡也。余故曰：欲盡於三部而意會於臟腑之外之難也。古人以寸部之陽候頭痛，以尺部診大小二便，雖云腎主二便，其實上以候上，下以候下之驗也。特附於右，以廣三部診外之意云。

《診翼・診病先觀五臟形聲色脈論》　夫百病之生，皆生於五臟，苦隱而難察。然形聲色脈，應現於外，實顯而易照也。人惟不知要領，泛而求之，則愈求愈遠矣。假令肝色青，其脈弦，弦而有力爲實，無力爲虛。實則胸脇痛引小腹，頭眩頰腫，耳閉目紅，善潔多怒。虛則眼昏多淚，陰縮筋攣，恐懼面青，如人將捕。故凡諸風掉眩，面青善怒，胸滿脇脹，咳逆疝氣，轉筋溲難，臍左有動氣者，皆肝之證也。心色赤，其脈洪，洪而有力爲實，無力爲虛。實則口舌乾燥，喜笑妄言，手心煩熱，胸中痛引肩背腰脇肘臂。虛則恍惚多驚，憂煩失色，舌不能言，身熱汗出。故凡諸熱痛癢，面赤善笑，舌破咽乾，煩躁掌熱，心痛而嘔，臍上有動氣者，皆心之證也。脾色黃，其脈緩，緩而有力爲實，無力爲虛。實則體重跗腫，困熱易饑，中脘作痛，大小便秘。虛則吐逆瀉利，飲食不消，腹脹腸鳴，四肢無力。故凡諸濕腫滿，面黃善思，善噫善嗜，不能飲食，怠惰嗜卧，肉痿足不收，當臍有動氣者，皆脾之證也。肺色白，其脈澀，澀而有力爲實，無力爲虛。實則喘促咳嗽，上氣鼻張，肩背冷痛，胸中滿悶。虛則呼吸少氣，鼻涕嗌乾，喉鳴咳衄，毛皮憔悴。故凡諸氣膹鬱，面白善嚏，憂愁欲哭，喘嗽氣逆，咽喉不利，洒淅寒熱，臍右有動氣者，皆肺之證也。腎色黑，其脈沉，沉而有力爲實，無力爲虛。實則脛腫腹大，體重骨痛，小便黃，腰股痛。虛則心懸如饑，胸痛引脊，厥逆溲變，眇冷耳聾，飧泄少氣。故凡諸寒收引，面黑善恐，呵欠呻吟，骨痿齒痛，耳鳴精泄，足脛寒，意不樂，腰脊小腹急疼，瘕泄裏急後重，臍下有動氣者，皆腎之證也。凡病能食安寢，聲清氣爽，手足和暖，顏色滋潤，身輕自能轉側者吉，雖困無害。若飲食不進，語言不續，形容枯槁，呼吸氣短，身重無力轉動者凶。若頭重視深，爲天柱骨倒，元氣敗矣。

《醫學六要·四診法》 張三錫曰：在昔軒岐，悋生民之疾苦，乃探賾索隱，遡流窮源，垂法以福後世，而望聞問切爲四診法。以決陰陽表裏，寒熱虛實，死生吉凶。今人止據脈供藥，欲無不謬得乎？況豪富之家，婦人居帷幔之中，復以帛幪手臂，既無望色之神，聽聲之聖，又不能盡切脈之巧。未免詳問，病家厭繁以爲術疏，得藥不服者有之。以病試醫，以命試藥，醫復輕視人命，妄舉妄譚，不兩失乎？大抵醫爲司命，若不明辨精察，據的投治，忍心害理，是己非人，非仁人之用心也。今自《素問》《靈樞》而下，諸歷代明哲等書，片言只字，可法者，銓著於左，爲四診法。後之學者，倘肯沉潛玩味，平昔講究明白，診病之際，自如冰鑑。

《簡明醫彀·臨病須知》 臨病時，古有望聞問切四法。切脈固爲重，望聞問尤居先。當細察受病之源，辯其所現之象。望其色之榮枯，聞其聲之勇怯，問其飲食進否，喜冷喜熱。探其胸腹有無痛處，便溺秘利。驗其目睛鼻舌氣息，踡卧挺身，向內向外。次診脈理，明表裏虛實，寒熱陰陽，有餘不足，與外證相參合不合，酌見病之淺深正變，明辯病之同異眞似。追遡病前日如何？又預料病後日如何？急則治標，緩則治本。或當正治，或當從治。病劇者，再候兩足太谿太衝陽之脈。更驗服過某方某藥，着意詳審，盡得病情，始擬方立案。在患病者，尤當以自己平日嗜好性情及受病原由，詳細說與醫者。倘諱疾忌醫，則是助庸醫之謬，掣明醫之肘，而自貽其禍也。又醫者固當熟透古方，當神契物性。蓋藥品有陰陽升降，氣勝味勝等之不同，須令洞徹詳明，則取用時能不泥古而不悖古。所謂藥不執方，合宜則用。古人方藥，但陳大略，原俟後人潤色。蓋天時有寒燠之不同，民居有燥濕之不同，人身有老少強弱肥瘦黑白飲啖多寡之不同。病情有內外虛實，似虛而實，似實而虛，似寒而熱，似熱而寒等之不同。其間情態百變，相機時措。古所稱神聖工巧，豈異人任哉？

《頤生微論·四要論》 按醫學之要，有要于望聞問切者乎？無之也。哀夫叔季之世，惟賴問之一端。況其素問，未必能悉遵前訓，止求病端，不察病本。又況士大夫多秘所患，以驗醫之能否，問惡可以窮病之情哉。或有攻苦之士，留心于診，而僞訣訛傳，皆泥于左心小腸，右肺大腸之說。浸淫而莫悟，經位不別，尚何以察死生虛實之機耶？夫醫之四要，猶人之四肢也，一肢廢，不成其爲人。一要缺，不成其爲醫。《經》曰：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問而知之謂之工，切而知之謂之巧。《六十一難》曰：望而知之者，望見五色，以知其病之所處也。聞而知之者，聞其五音，以別其病之所出也。問而知之者，問其所欲五味，以知其病之所起所在也。切而知之者，診其寸口，視其虛實，以知其病在何腑臟也。故夫初近患人，先望而聞，次問而切，誠不易之次第，而醫者顧可忽乎。彙其亟要，列錄于左，知言君子，將有擇焉。

《診家正眼·先問明然後診脈》 《素問·徵四失篇》曰：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氣口，妄言作名，爲粗所窮，何病能中。此言不問其症之所由起，先與切脈，未免模糊揣度，必不能切中病情者矣。

《素問·疏五過篇》云：凡未診病者，必問嘗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脫營，失精，皆陰氣虧損也。貴者忽賤，富者忽貧，未免抑鬱而不舒，氣滯則血滯，久則新者不生，滯者成疾，故言脫言失者矣。

愚按：古之神聖，未嘗不以望聞問切四字互相參考。審察病情，然必先望其氣色，次則聞其聲音，次則問其病源，次則診其脈狀，此先後之次第也。近世醫者，既自能於診脈，而病家亦欲試其本領，遂絕口不言，惟伸手就診。而醫者即強爲揣摩，若揣摩偶合，則信爲神手。而揣摩不合，則薄爲愚昧。噫嘻，此《內經》所爲妄言作名，爲粗所窮。如是而欲拯危起殆，何異欲其入室而反閉門耶。王海藏云：病人拱默，惟令切脈試其知否。夫熱則脈數，寒則脈遲，實則有力，虛則無力，可以脈之也。若得病之由，及所傷之物，豈能以脈之哉。故醫者不可不問其由，病者不可不說其故。蘇東坡云：我有病狀，必盡告醫者，使其胸中了然，然後診脈，則疑似不能惑也。我求愈疾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若二公之言，可以發愚蒙之聾聵矣。

《寓意草·與門人定議病方》 某年某月，某地某人，年紀若干，形之肥瘦長短若何？色之黑白枯潤若何？聲之清濁長短若何？人之形志苦樂若何？病始何日？初服何藥？次後再服何藥？某藥稍效，其藥不效，時下晝夜孰重？寒熱孰多？飲食喜惡多寡？二便滑澀無有？脈之三部九候，何候獨異？二十四脈中，何脈獨見？何脈兼見？其證或內傷或外感，或兼內外，或不內外，依經斷爲何病？其標本先後何在？汗吐下和，寒溫補瀉何施？其藥

宜用七方中何方？十劑中何劑？五氣中何氣？五味中何味？以何湯名爲加減和合，其效驗定於何時？一一詳明，務令纖毫不爽，起衆信從，允爲醫門矜式，不必演文可也。某年者，年上之干支，治病先明運氣也。某月者，治病必本四時也。某地者，辨高卑燥濕，五方異宜也。某齡某形，某聲某氣者，用之合脈，圖萬全也。形志苦樂者，驗七情勞逸也。始於何日者，察久近傳變也。歷問病症，藥物驗否者，以之斟酌已見也。晝夜寒熱者，辨氣分血分也。飲食二便者，察腸胃乖和也。三部九候，何候獨異，推十二經脈，受病之所也。二十四脈，見何脈者，審陰陽表裏，無差忒也。依經斷爲何病者，名正則言順，事成如律度也。標本先後何在者，識輕重次第也。汗吐下和，寒溫補瀉何施者，求一定不差之法也。七方，大小緩急奇耦複，乃藥之制，不敢濫也。十劑，宣通補瀉，輕重滑澀燥濕，乃藥之宜，不敢泛也。五氣中何氣，五味中何味者，用藥最上之法。寒熱溫涼平，合之酸辛甘苦鹹也。引湯名爲加減者，循古不自用也。刻效於何時者，逐款辨之不差，以病之新久，五行定痊期也。若是，則醫案之在人者，上拙自定，積之數十年，治千萬人而不爽也。胡卣臣先生曰：如此條理始終，智聖之事已備。

《寓意草・先議病後用藥》 從上古以至今時，一代有一代之醫，雖聖神賢明，分量不同，然必不能舍規矩準繩，以爲方圓平直也。故治病必先識病，識病然後議藥，藥者所以勝病者也。識病則千百藥中，任舉一二種用之且通神，不識病則歧多而用眩。凡藥皆可傷人，況於性最偏駁者乎？邇來習醫者衆，醫學愈荒，遂成一議藥不議病之世界，其夭枉不可勝悼。或以爲殺運使然，不知天道豈好殺惡生耶。每見仕宦家，診畢即令定方，以示愼重。初不論病從何起，藥以何應，致庸師以模棱迎合之術，妄爲擬議，迨藥之不效，多咎於無藥。非無藥也，可以勝病之藥，以不識病情而未敢議用也。危哉！《靈樞》《素問》《甲乙》《難經》，無方之書，全不考究。而後來一切有方之書，奉爲靈寶。如朱丹溪一家之言，其《脈因症治》一書，先論脈，次因症，然後乃論治，其書即不行。而《心法》一書，群相錯雜，則共宗之。又《本草》止述藥性之功能，人不加嗜。又繆氏《經疏》，兼述藥性之過劣，則莫不懸之肘後。不知草木之性，亦取其偏，以適人之用，其過劣不必言也，言之而棄置者衆矣。曷不將《本草》諸藥，盡行刪抹，獨留無過之藥，五七十種而用之乎？其於《周禮》令醫人採毒藥，以供醫事之旨，及歷代帝王，恐《本草》爲未備，而博采增益之意，不大刺謬乎。欲破此惑，無如議病精詳，病經議明，則有是病，即有是藥。病千變，藥亦千變。且勿論造化生心之妙，即某病之以某藥爲良，某藥爲劫者，至是始有定名。若不論病，則藥之良毒善惡，何從定之哉？可見藥性所謂良毒善惡，與病體所謂良毒善惡不同也。而不知者，必欲執藥性爲去取，何其陋耶！故昌之議病，非得已也。昔人登壇指顧，後效不爽前言，聚米如山，先事已饒碩畫。醫雖小道，何獨不然。昌即不能變俗，實欲借此榜樣，闡發病機，其能用不能用何計焉。胡卣臣先生曰：先議病，後用藥，眞金置未抽之論。多將熇熇，不可救藥，是能議病者，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是能用藥者。

《醫經允中・望聞問切》 嘗謂望聞問切，又曰切爲四診之末，豈輕切而故置之末耶？蓋望聞問切，缺一不可。夫切脈而知五臟之強弱，六腑之盛衰固矣。然同病異經，同脈異病，如一浮脈而爲風爲熱爲嘔爲喘，主數千病之不同。如洪脈，傷寒得之生，下痢得之死。如弦脈主痛，而勞脈亦弦。瘧脈自弦，而亦有浮大沉實代散之異治。或脈不應病，病不合脈，或時當從脈不從症，時當從症不從脈，變幻多端，難以執一。古人診脈必兼察症，良有以也。今見庸愚者流，每諱疾試醫，固無論矣。甚有士夫之家，延醫治病，必斂幕禁聲，試其切脈之言，與症合否。一言不合，視爲庸醫。雖盧扁之能，藐置不用，深可慨也。而一二好名之醫，每逞能善診，含糊不問，泛言其脈之與症，在似是之間，侈言病情已悉，豈知失之毫釐，謬之千里。一則以病試醫，一則以人試藥，病家之自悞悞人，醫者之自欺欺人，其咎一也。是故醫家臨症之時，當始終謹愼，細心詳審，診脈知病，問病合脈，且觀其五色之吉凶，聽其五音之宜忌，驗其表裏寒熱虛實，確有證據，然後對症處方，權其緩急，從治逆治，庶幾無失。總之，醫寄死生，所關不小，即自信爲眞知確見，而無毫髮之疑矣，尚恐學問未深，識見未廣，偏蔽貽悞，豈可苟且忽略，欺世盜名也。望聞問切，可偏廢耶？

《四明心法・診法》 治病之要，在臨症時先察內外臟腑經絡，新久虛實，食痰氣血，才以脈合之。《脈經》一書，拳拳以診法示人，而開卷便云觀色察形，彼此參伍，以決死生。可見望聞問切，診家不可忽一。《難經》以切位四診之末，則知望聞問之間，其於病情之大段已得，不過再診其脈，看病應與不應耳。乃近來迎醫服藥者，不惟不先言其所苦，甚至再三詢叩，終於默默而

隱疾以困醫者，詎知醫而果可爲人所困者，則其病亦未有不爲醫所困者也，不亦愚昧之甚耶。如症與脈合，或正治或從治可也。有症與脈不合者，則當審其輕重，辨其眞假，舍症從脈，或舍脈從症以治之。輕者從症，十惟一二。重者從脈，十當八九。景岳從舍辨，言之最詳。復有症與時不合者，舍症從時，或舍時從症以治之。此則從症者多於從時。脈症時三者，須時時互相參考，診家大要。

《醫學心悟·入門看症訣》 胸

凡看傷寒，欲知邪之傳與不傳，先看目舌，次問病人胸前痛脹否。若不痛滿，知邪氣在表。若脹滿未經下者，即半表半裏症也。已下過而痛甚者，恐成結胸也。故胸者，可以知邪之傳與不傳也。

腹

腹者，至陰也。乃裏症之中，可以辨邪之實與不實也。既問胸前明白，次則以手按其腹，若未痛脹者，知邪未曾入裏，入裏必脹痛。若邪在表及半表半裏，腹焉得痛脹乎？若腹脹不減，及裏痛不止，此裏症之實，方可攻之。若腹脹時減，痛則綿綿，此裏症猶未實也，但可清之。故腹者，可以知邪之實與不實也。若直中腹痛，則不由陽經傳來，此爲冷在內，脈必沉遲，急當溫之。

小腹

小腹者，陰中之陰，裏症之裏，可以知邪之必結實也。既問胸腹，後以手按其小腹。蓋小腹藏糟粕之處，邪至此必結實。若小腹未硬痛者，知非裏實也。若邪已入裏，小腹必硬痛，硬痛而小便自利，大便黑色，蓄血症也，宜桃仁承氣攻之。若小腹繞臍硬痛，小便數而短者，燥糞症也，當以大承氣攻之。若小腹脹滿，大便如常，恐屬溺澀而不通，宜利其小便。凡看病先觀形色，次及耳目口鼻唇舌身體，次問胸腹及小腹，則病症病情了然矣。

《醫師秘籍·四診法論》 診法有四，望聞問切也。古人四診幷用，所以知病之眞，而治之無差。後人粗忽自恃，所知難免有誤，或疑其太瑣屑者非也。病雖危急，如能治愈，不在延遲一二時間。苟自矜所知，而畏人之笑其迂拙，則是以人死生爲釣名之地，所謂仁心者安在耶。故必四法兼盡，一有不合，深思其故，得其所以不合之由，然後立方以治之，庶不致有事後之悔也。

《通俗傷寒論·傷寒診法》 凡診傷寒時病，須先觀病人兩目，次看口舌，以後用兩手按其胸脘至小腹，有無痛處，再問其口渴與不渴，大小便通與不通，服過何藥，或久或新，察其病之端的，然後切脈辨症，以症證脈，必要問得其由，切得其象，以問證切，以切證問，查明其病源，審定其現象，預料其變症，心中了了，毫無疑似，始可斷其吉凶生死。庶得用藥無差，問心無愧，愼毋相對斯須，便處方藥。此種診法，最關緊要，此余數十年臨症之心法也，試舉其要以析言之。

《醫醫偶録·四診》 望色

春夏秋冬長夏時，青黃赤白黑隨宜。左肝右肺形成頰，心額腎頤鼻主脾。察位須知生者吉，審時若遇尅堪悲。更於黯澤分新舊，隱隱微黃是愈期。

又有辨舌之法，舌上無胎爲在表，鮮紅爲火，淡白爲寒。生無胎，言非謂胎之淡白也。若有白胎爲半表半裏，黃胎爲在裏，黑胎病入少陰多死。胎潤有液爲寒，胎燥無液爲火，舌上無胎，如去油腰子，爲亡液不治。

聞聲

肝怒聲呼，心喜笑，脾爲思念發爲歌，肺金憂慮形爲哭，腎主呻吟恐亦多。又法，氣衰言微者爲虛，氣盛言厲者爲實。語言首尾不相顧者神昏，狂言怒罵者實熱。痰聲漉漉者死，久病聞呃爲胃絕。大抵語言聲音以不異於平時者吉，反者爲凶。

問症

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竅八渴俱當辨，九問舊病十問因，再兼服藥參機變。婦人尤必問經期，遲速閉崩皆可見。再添片語小兒科，天花麻疹虔占驗。

切脈

微茫指下最難知，條緒尋來悟治絲。舊訣以浮芤滑實弦緊洪爲七表，以沉微遲緩濡伏弱澀爲八裏，以長短虛促結代牢動細爲九道。李瀕湖、李士材加入數革散三脈共二十七字，實難摸索，必得其頭緒也。治絲者，始有條不紊。三部分持成定法，左寸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右寸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關外以候肝，內以候膈。右關外以候胃，內以候脾。兩尺外以候腎，內以候腹。腹者，大小二腸膀胱，候在其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候中事也。下竟下者，小腹腰股膝脛中事也。此照《內經》分配之法。八綱易見

是良規。浮主表，沉主裏，二脈於指下輕重辨之，易見也。遲主寒，數主熱，二脈以息之至數分之，易見也。大主邪實，細主正虛，二脈以形之闊窄分之，易見也。長主素盛，短主素弱，二脈以部之長短分之，易見也。以此八脈爲綱，其餘諸脈辨其兼見可也，置而弗辨亦可也。起四句，總提切脈之大法也。胃資水穀人根本，脈屬肺，而肺受氣於胃。土具衝和脈委蛇。不堅直而和緩也，脈得中土之生氣如此，此以察胃氣爲第一要。臟氣全憑生尅驗，審察氣之生尅爲第二要，如脾病畏弦，木尅土也。肺病畏洪，火尅金也。反是則與臟氣無害。天時且向逆從窺。推天運之順逆爲第三要。如春氣屬木，脈宜弦。夏氣屬火，脈宜洪之類。反是則與天氣不應。陽爲浮數形偏亢，仲景以浮大動滑數爲陽，凡脈之有力者俱是。陰則沉遲勢更早。仲景以微澀弱弦遲爲陰，凡脈之無力者，皆是此。又提出陰陽二字，以起下四句，辨脈病之字忌爲第四要。外感陰來非吉兆，外感之證，脈宜浮洪，而反細弱，則正不勝也。內虛陽現實堪悲。脫血之後，脈宜靜細，而反洪大，則氣亦外脫矣。諸凡偏勝皆成病，偏陽而洪大，偏陰而細弱，皆病脈也。忽變非常即弗醫。舊訣有雀啄，屋漏，魚翔，蝦遊，彈石，解索，釜弗七怪之說，總因陰陽離決，忽現出反常之象。只此數言占必應，脈經鋪叙總支離。一支名有萬，而脈象不過數十種，且一病而數十種之脈，無不可見。可能診脈而即知爲何病耶？脈書其人之語最不可聽。

診脈歌

病人雙腕仰，高骨定爲關。依掌後之高骨定爲關脈。寸脈量虎口，尺脈準臂彎。關前距虎口一寸，故曰寸。關後距臂彎一尺，故曰尺。左寸心胞絡，左關膽與肝，左尺司何職，膀胱腎係焉。右寸胸中肺，胃脾屬右關，要知大腸腎，右尺自昭然。

口鼻一呼吸，脈來四五跳，此是無病者，平和氣血調。三至爲遲候，六至作數教，遲則寒之象，數則熱之標，一二寒兪盛，七八熱正饒。

輕舉得皮面，表邪脈故浮。若是病在裏，重取須沉求。洪長徵實健，細弱識虛柔。水濕并痰飲，滑利又弦遒。緊促氣內亂，伏澀氣疑留。妊娠中止代，失血中穴芤。代脈中止，芤脈中空。只此尚易見，其他渺以幽。

《重慶堂隨筆・論看法》　切脈列於四診之末者，以脈之名目有限，而病之證候無窮也。證既不可以脈該，故先以可見可聞者而審之，然後切脈之情，合證之形，四診相合，病無遁情。設有不符，必有其故，或從或舍，自有機宜，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友漁齋醫話・求療盡告所悉》　扁鵲兄弟三人皆善醫，魏文侯問曰：子兄弟三人孰最善？對曰：長兄視色，故名不出家。仲兄視毫毛，故名不出門。如鵲針人血脈，投人藥餌，故名聞諸侯。然扁鵲見齊桓侯，知疾在腠理，疾在血脈，疾在腸胃，亦未嘗非能視色知人之疾也。若彼之兄弟，後世安有如是之神哉？夫脈之難明，古今所病也。至虛有盛候，而大實有羸狀，疑似之間，便有生死之異。士大夫多秘所患以求診治，驗醫之能否，使索病於冥漠之中，辨虛實寒熱於疑似之間。醫不幸而失，終不肯自謂失也，巧飾遂非，以全其名。間有審密者，雖惑主人之言，亦參以己見，兩存而雜治，亦云難矣。不如東坡之言，凡醫之工拙，先驗於平時，有疾求療，盡告以所患，使醫了然知患之所在，然後參之以脈，虛實寒熱，洞然胸中，故雖中醫治吾疾常愈。吾求疾愈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如此則豈非智耶。

《蜀中醫纂・四診》　凡診病之法，固莫妙於脈。然有病脈相符者，有病脈相左者，此中大有玄理。故凡值疑似難明處，必用四診之法，詳問其病由，兼辨其聲色，但於本末先後中正之以理，斯得其眞。若不察此，而但謂一診可憑信乎？亦豈知脈症最多眞假，見有不確，安能無誤。且常診者知之猶易，初診者知之甚難，此四診之所以不可忽也。故《難經》以切居四診之末，其意深矣。陶節庵曰：問病以知其外，察脈以知其內，全在活法二字，乃臨症切脈之要訣也。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　望聞問切，醫法之先，神聖工巧，萬舉萬全。望以目察，聞以耳占，問以言審，切以指參。明此四診，識病根源，學如貫通，理自豁然。望者何謂，略舉其端。五行五色，留意觀瞻。木形色蒼，體瘦肢長。金形潔白，方正爲良。水形潤黑，圓肥必昌。火形明赤，尖露爲常。土形黃亮，敦厚端方。太陰情狀，聰明不仁，貪得性吝，嫉妬在心。少陰情形，博學不純，奸險性偏，寡和無親。太陽情狀，氣魄軒昂，自專自用，志傲性狂。少陽情狀，自恃己長，器小易盈，行止虛張。得陰陽正，和平之人，孝悌爲本，忠恕居心，喜怒中節，與物皆春，謙謙君子，藹藹吉人。天有五氣，食人入鼻，藏於五臟，上華面顏。肝青心赤，脾臟色黃，肺白腎黑，五臟之常。臟色爲主，時色爲客，春青夏赤，秋白冬黑，長夏四季，色黃常則。客勝主吉，主勝客凶。色脈相合，青弦赤洪，黃緩白浮，黑沉乃平。已見其色，不得其脈，相生則吉，相尅則凶。新病脈奪，其色不奪。久病色奪，其脈不奪。新病易已，色脈不奪。久病難治，色脈俱奪。色見皮外，氣含皮中，內光外澤，氣色相融。

有色無氣，不病命頃。有氣無色，雖困不凶。左頰部肝，右頰部肺，額心頰腎，鼻脾部位。部見本色，深淺病累。若見他色，按法推類。庭闕鼻端，高起直平，顴頰蕃蔽，大廣豐隆，骨骼明顯，壽享遐齡。骨骼陷弱，易受邪攻。黃赤風熱，青白主寒，青黑爲痛，甚則痹攣。眇白脫血，微黑水寒，萎黃諸虛，顴赤勞纏。沉濁晦暗，內久而重。浮澤明顯，外新而輕。其病不甚，半澤半明。雲散易治，搏聚難攻。善色不病，於義誠當。惡色不病，必主凶殃。五官陷弱，庭闕不張，蕃蔽卑小，不病神強。母乘子吉，子乘母凶，相生者吉，相尅者凶。面黃有救，目赤疹瘍，皆黃病愈，睛黃疸黃。色生於臟，各命其部。神藏於心，外候在目。光晦神短，了了神足。面目之色，各有相當，交互錯見，皆主身亡。閉目病陰，開目病陽。朦朧熱盛，時瞑衄傷。陽絕戴眼，陰絕目盲。氣脫眶陷，睛定神亡。舌胎之色，臨症須明。形見於外，先病於中。白滑主表，熱邪尚輕，風多宜散，熱多宜清。黃厚主裏，熱邪已重，熱盛宜涼，滯盛宜攻。焦澀乾黑，更宜斟酌，大渴頻飲，滯盛居多，不渴汗出，津液內奪。舌短神昏，難期必瘥。胎死腹中，舌黑色脫。傷寒溫病，必驗其舌。一切雜症，加意琢磨。望色既審，五音當明。聲爲音本，音以聲通，聲以餘韻，音遂以名。宮商角徵，幷羽五聲。舌居中發，喉音正宮。極長下濁，沉厚雄洪。開口張脣，口音商成。次長下濁，鏗鏘肅清，撮口唇音，極短高清，柔細透徹，尖利羽聲，舌點齒音。次短高清，抑揚咏越，徵聲始通。角縮舌音，條暢正中，長短高下，清濁和平。喜心所感，忻散之聲。怒心所感，忿厲之聲。哀心所感，悲嘶之聲。樂心所感，舒緩之聲。敬心所感，正肅之聲。愛心所感，溫和之聲。五聲之變，變則病生。肝呼而急，心笑而雄，脾歌以漫，肺哭促聲，腎呻低微，色尅則凶。好言者熱，懶言者寒，言壯爲實，言輕爲虛。言微難復，奪氣可知。讝妄無倫，神明已失。失音聲重，內火外寒。瘡痛而久，勞啞使然。啞風不語，雖治必難。謳歌失音，不治亦痊。望聞既備，問證知名。詳察不紊，得病之情。問其所病，新久異同。嘗貴後賤，命曰脫營。先富後貧，命曰失精。服過藥餌，致誤須明。裏症誤汗，下厥上竭。表症誤下，痞氣結胸。誤補格陰，誤瀉格陽。誤吐傷胃，誤刺傷經。問其寒熱，以定陰陽。有汗無汗，虛實自彰。喜眠不眠，熱盛神亡。欲飲不飲，有弱有強。能食不食，外感內傷。虛熱煩渴，飲少思溫。實熱燥渴，頻飲思寒。食多氣少，火化新痊。食少氣多，脾肺兩愆。喜冷有熱，喜熱有寒。寒熱虛實，輕重細參。小便長短，赤澀黃白。大便通閉，氣味清濁。頭身疼苦，何部居多。胸腹之間，氣道如何。七情所困，心病折磨。非醫可愈，內省當瘥。百病之常，晝安夕慧。夕加夜甚，正邪進退。潮坐之時，精神爲貴。神爽者生，神衰者累。晝劇而熱，陽旺於陽。夜劇而寒，陰旺於陰。晝劇而寒，陰上乘陽。夜劇而熱，陽下陷陰。晝夜寒厥，重陰重陽。晝夜煩熱，重陽重陰。晝寒夜熱，陰陽交錯。脈之呻吟，病者常情。搖頭而言，護處必疼。三言三止，言謇爲風。召醫至榻，不盼不驚，或告之痛，幷無苦容，嚥唾呵欠，皆非病徵。色脈相合，詐病欺蒙。三者既備，玩索則通。再詳脈義，妙理自明。夫脈之義，氣行血中。鼓舞築動，如水與風。晝夜流行，百骸貫通。氣如橐籥，血如波瀾，血脈氣息，上下循環。凡診脈時，令仰其掌，掌後高骨，是名關上。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寸陰尺，左右推尋。持法輕重，體有瘦胖，指分疏密，臂有短長。右寸肺胸，左寸心膻，右關脾胃，左肝膈膽，三部三焦，兩尺兩腎，左小膀胱，右大腸認，命門屬腎，生氣之原。人無兩尺，必死不痊。男子之脈，左大爲順。女子之脈，右大爲順。男尺恆虛，女尺恆實。關前一分，右食左風。右爲氣口，左爲人迎。脈有七診，曰浮中沉，上下左右，消息求尋。又有九候，即浮中沉，三部各三，爲舉按尋。每候五十，方合於經。右脈候右，左脈候左，病隨所在，不病者否。五臟本脈，各有所專。浮在心肺，沉在腎肝，脾胃中州，浮沉之間。左寸之心，浮大而散。右寸之肺，浮澀而短。肝在左關，沉而弦長。右關屬脾，脈象和緩。腎命兩尺，沉滑而濡。四時平脈，緩而和勻。春弦夏洪，秋毛冬沉。太過實強，病生於內。不及虛微，病生於外。飲食勞倦，診在右關。有力實強，無力虛看。凡診病脈，平旦爲準，虛靜寧神，調息細審。一呼一吸，合爲一息。脈來四至，貴乎有神，此名爲緩，氣血調勻。五至爲數，候以太息。七至爲疾，病勢難期。一敗二損，八極九脫，四者若見，性命難活。

《研經言・扁鵲見垣一方人說》《史記・扁鵲傳》載扁鵲飲長桑君藥，三十日見垣一方人，由是診病洞見五臟癥結，特以診脈爲名。注方邊也，言見牆垣彼邊之人也。案如注說，是謂能隔牆見人矣。長桑何藥而乃變易形質若此耶？竊謂此當與紀昌貫虱同義。大抵久竭目力，則所見必異，虱大如輪，以徑言也。垣一方人，以深言也，迹雖不同，理則一致。想扁鵲學望診時，必日視其垣，以鍊目力，而以意合之人面，久之則垣中淺者深者，一一分明，便似其中有人在。云一方者，正就其日所注視者言，非彼邊之謂，且彼字

尤屬添釋，史文無此義也。余嘗師其意而爲之，雖未能見人，亦似有眉目可別。雖未能洞見臟結，臨症時看人面及舌色，浮沉大小濃淡，一目了然，不待多時而細察。故謬揣史遷此言，係形容之詞，非果隔牆見人。且扁鵲脈法，具載《脈經》，果以診脈爲名，豈其言皆虛飾耶。史遷於此及倉公兩傳，皆未能實疏所以，但據人間形容之詞，不復顧其過當，良由其於醫事未能了了耳。班書不錄，豈無故歟。范書不爲仲景作傳，亦當以其妙難言喻，恐轉滋人惑也。陳志華陀傳，多據實質言之。

劉仕廉《醫學集成・望聞問切》　醫不難治病，難於知病。欲知病，在望聞問切。不明望聞問切，何與神聖功巧，是不知病矣。不知病，焉能治病。夫望聞問切四字，醫家入門之要領，臨症之先着，苟不究此，如鏡花水月，何由把捉，故輯此以爲入門臨證之助。

《王氏醫存・臨證先問病因再合四診而參之》　因，乃病之由來也。問明病因，然後切脈問證，望其形體之強弱，容色之枯潤，聞其聲音之巨細，呼吸之緩急，則是據其病因，參合望聞問切四法，雖一脈有儱侗，或反形，或閉伏，而病情已得於五法中矣，指下之疑自釋也。

如腿痛病，左關尺浮洪五至，知其痛在肝膽膀胱之絡。右關雖有力，而不浮，并無口渴口苦胃熱等證，問得素嗜肥豚，是因濕熱生痰，下注於腿而痛也。土旺而木不能傷，故胃不浮，而浮洪五至俱見於左關尺。脾屬四肢，爲濕土，故濕熱從類而注於腿。其濕隨熱入絡，未入腸，故不泄。苟右關雖大，而無神，則又脾濕困倦也。

《王氏醫存・以五行診病》　五行所屬，皆可依望聞問切而求其病。如脾之竅，口。若唇乾紅，脾熱也。紫則熱甚，津液潤不及也。青則木旺生火，土受木尅，熱極也。淡紅不乾，則火虛不足生土也。白則虛寒矣，金冷火敗也。又如土主五味，自入爲甘，入肺爲辛，入肝爲酸，入心爲苦，入腎爲咸。然實熱查腑，虛寒查臟。若病口甘乃本味見也，在實熱是胃熱也，在虛寒是脾敗也。若口辛乃金味也，在實熱是胃之液燥不能滋養肺金也，在虛寒是脾弱不能生育肺金也。若口苦，在實熱是火盛而炎於胃也，在虛寒是脾弱不能消食，而腐熱附於虛火上越也。若口酸，在實熱是木旺尅胃有滯也，在虛寒是木鬱尅脾傷濕也。若口咸，在實熱是傷食而水熱侮土也，在虛寒是脾濕不能制水，而水寒溢之也，餘可例推。又如實則惡其本屬，虛則喜其本屬。惡香甜胃熱也，喜香甜脾虛也。惡腥辣大腸熱也，喜腥辣肺寒也。惡焦苦火盛也，喜焦苦火不歸原也。惡羶酸木鬱也，喜羶酸木搖生風也。惡腐咸水熱也，喜腐咸水涸也。

《王氏醫存・臨證須合四診乃能分曉》　脈僅二三十象，病乃無窮，故一脈不僅屬一病一證，而一病一證亦不僅見於一脈。如右寸浮而芤，主上失血也。然口吐鼻衄，耳血目血，文士勞心，武士傷力，女工傷肺，毛孔出血，虛勞相火，胃熱上逆，跌打損傷，酒傷怒傷，熱藥毒發，或口舌喉項頭面瘡破，肺癰，及婦人經倒行等證，右寸亦皆浮芤。且有吐血之證，或診時熱暫下行而脈靜，或因服寒涼而脈靜，皆雖浮而不芤。又有血大吐時，熱盛上逆，右寸但浮洪而不芤。或溫熱病甚，雖吐血而但浮洪滑數而不芤。總之凡診諸脈，均合四診以施治，乃不儱侗。有謂不須望聞問，但一診脈，即能悉其病者，欺人語耳。

《王氏醫存・望聞問大略》　問者先問其新病舊病，再問幼年及早年與月前曾患何病何瘡，何方治愈，再問素嗜素惡，何飲何食，素喜素畏，風寒熱濕，及傷淫傷酒，有怒有鬱，留心詳審，然後望色望形，望動望靜，又復聞聲聞音，聞呼聞吸，合符於所診脈象，據此立方。

《醫法圓通・萬病一氣說》　病有萬端，發於一元，一元者，二氣渾爲一氣者也。一氣盈縮，病即生焉。有餘即火，不足即寒。他如脈來洪大，氣之盈也。脈來數實，脈來浮滑，氣之盈也。間亦不足，脈來洪大數實浮滑，乃邪實火盛，此爲有餘。久病暴脫，亦有此脈象，不可不知。脈來遲細，氣之縮也。脈來短小，脈來虛弱，氣之縮也。間亦有餘，脈來遲細短小虛弱，皆爲不足，若溫病熱極脈伏，亦有此脈，不可不知。脈來劈石，脈來魚尾，脈來雀啄，脈來釜沸，脈來掉尾，脈來散亂，氣之絕也。推之面色如硃，氣盈之驗，亦有縮者。素平面赤，不作病看。新病面赤惡熱，則爲邪實火旺。久病無神，虛極之人而面赤，則爲陽竭於上，脫絕之候。色如雞冠者吉，色如瘀血者死。面青有神，氣盈之驗，亦有縮者。素平面青有神，不作病看。有病而始面青，則爲肝病。有神主肝旺，無神主肝虛。色如翠羽者吉，色如枯草者凶。面白有神，氣盈之驗，亦有縮者。素平面白，不作病看。有病而始見面白者，方以病論。白而有神，肺氣嘗旺。白而無神，肺虛之徵。白如豬膏者吉，色如枯骨者危。面黃有神，氣盈之驗，亦有縮者。素平面黃，不作病看。有病而始面黃，方以病論。黃而有神，胃積之盛。黃而無神，氣弱之徵。黃而鮮明者吉，黃如塵埃色者凶。面黑有神，氣盈之驗，亦有縮

者。素平面黑，不作病看。有病而始面黑，方以病論。黑而有神，腎炁尚旺。黑而無神，腎炁衰弱。黑如烏羽者吉，色如炭煤者危。此論五色之盛衰，其中尚有生剋。額屬心而黑氣可畏，鼻屬土而青色堪驚，骸下黃而水病，腮左白而肝傷，腮右赤兮火灼，唇上黑兮水泱，氣色之變化多端，明暗之機關可據。至若審音察理，五音細詳。五音，指宮商角徵羽，以應人身五臟也。聲如洪鐘，指邪火之旺極。素平音洪，不作病看。有病而始見聲洪，則爲邪實火旺，法宜瀉火爲主。語柔而細，屬正氣之太傷。素平聲細，不作病看。有病而始見聲低息短，則爲不足。忽笑忽歌，心脾之邪熱已現。笑主心旺，歌主脾旺。或狂或叫，陽明之氣實方張。狂叫乃胃熱極。瞑目而言語重重，曰神曰鬼。瞑目妄言鬼神，是正氣虛極，神不守舍也。張目而呼罵叨叨，最烈最橫。肝火與心胃邪旺，其勢有不可撲滅。曰飲食，曰起居，也須考證。食健力健，言氣之盈。食少力少，本氣之縮，飲冷飲滾兮，陰陽之形踪已判。好動好卧兮，虛實之病機畢陳。至于身體，更宜詳辨。肌肉豐隆，定見胃氣之旺。形瘦如柴，已知正氣之微。皮膚乾潤，判乎吉凶。毛髮脫落，知其正敗。

《脈說·脈色兼察》經言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相勝之脈者死，得相生之脈者病即自已。色之與脈，當參相應者。然五臟有五色，皆見於面，亦當於寸口尺內相應。如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當浮大而散。色黃，其脈當中緩而大。色白，其脈當浮澀而短。色黑，其脈當沉濡而滑。此色之與脈，當參相應也。

按：色青，其脈浮澀而短，爲肺金剋肝木，脈勝色也。大而緩，爲肝木剋脾土，色勝脈也。浮而大散，爲肝木生心火，色生脈也。濡而滑，爲腎水生肝木，脈生色也。色赤，其脈沉小而滑，爲腎水剋心火，脈勝色也。浮澀而短，爲心火剋肺金，色勝脈也。中緩而大，爲心火生脾土，色生脈也。弦而急，爲肝木生心火，脈生色也。色黃，其脈弦而急，爲肝木剋脾土，脈勝色也。沉濡而滑，爲脾土剋腎水，色勝脈也。浮澀而短，爲脾土生肺金，色生脈也。浮大而散，爲心火生脾土，脈生色也。色白，其脈浮大而散，爲心火剋肺金，脈勝色也。弦而急，爲肺金剋肝木，色勝脈也。沉小而滑，爲肺金生腎水，色生脈也。中緩而大，爲脾土生肺金，脈生色也。色黑，其脈中緩而大，爲脾土剋腎水，脈勝色也。浮大而散，爲腎水剋心火，色勝脈也。弦而急，爲腎水生肝木，色生脈也。浮澀而短，爲肺金生腎水，脈生色也。此色脈之相生相勝，可以驗生死者也。然猶有要焉，色剋脈者其死速，脈剋色者其死遲，色生脈者其愈速，脈生色者其愈遲。故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此色脈生剋之大義也。

其所謂色與寸口尺內當相應，假令色青其脈當弦云云者。色指五色之見於面者而言。脈指診言，謂榮血之所循行也。尺指皮膚言，謂脈外之氣血，從手陽明之絡而變見於尺膚，脈內之血氣，從手太陰經而變見於尺寸，此皆胃腑五臟所生之氣血本末根葉之出候也。故《下經》曰：脈數，尺之皮膚亦數。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澀，尺之皮膚亦澀。脈滑，尺之皮膚亦滑。觀此亦見寸口言脈，尺內言絡脈之色明矣。

假令得肝脈，其外證善潔，面青善怒，其內證臍左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四肢滿閉，淋溲便難轉筋。有是者肝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得心脈，其外證面赤口乾喜笑，其內證臍上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煩心心痛，掌中熱而唿。有是者心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得脾脈，其外證面黃善噫，善思善味，其內證當臍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腹脹滿，食不消，體重節痛，怠惰嗜卧，四肢不收。有是者脾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得肺脈，其外證面白善嚏，悲愁不樂欲哭，其內證臍右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喘咳，洒淅寒熱。有是者肺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得腎脈，其外證面黑善恐欠，其內證臍下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逆氣，少腹急痛，泄而下重，足脛寒而逆。有是者腎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心病何以知中風得之？然，其色當赤。何以言之？肝主色，自入爲青，入心爲赤，入脾爲黃，入肺爲白，入腎爲黑。肝爲心邪，故知當赤色也。其病身熱，脇下滿痛，其脈浮而弦。

何以知傷暑得之？然，當惡臭。何以言之？心主臭，自入爲焦臭，入脾爲香臭，入肝爲臊臭，入腎爲腐臭，入肺爲腥臭。故知心病傷暑，得之當惡臭。其病身熱而煩，心痛，其脈浮大而散。

何以知飲食勞倦得之？然，當喜味苦也。虛爲不欲食，實爲欲食，何以言之？脾主味，入肝爲酸，入心爲苦，入肺爲辛，入腎爲咸，自入爲甘，故知脾邪入心，爲喜味苦也。其病身熱而體重，嗜卧，四肢不收，其脈浮大而緩。

何以知傷寒得之？然，當譫言妄語。何以言之？肺主聲，入肝爲呼，入心爲言，入脾爲歌，入腎爲呻，自入爲哭，故知肺邪入心，爲譫言妄語也。其

病身熱，灑灑惡寒，甚則喘咳，其脈浮大而澀。

何以知中濕得之？然，當喜出汗不可止。何以言之？腎主濕，入肝爲泣，入脾爲涎，入肺爲涕，入心爲汗，自入爲唾，故知腎邪入心，爲汗出不可止也。其病身熱，小腹痛，足脛寒而逆，其脈沉濡而大。

此亦越人《難經》察色之秘也。前據證而察其何臟，後據臟而察其何邪。舉心爲例，餘可類推。迴環指示，以明察脈審證之法，詳密無遺。學者當細心索玩者也。

《形色外診簡摩・自序》　四診以望居首，以切居末者，醫師臨診之次第，非法之有輕重緩急也。前人每謂切脈爲末，三診爲本，及其著書立說，又詳於脈而略於三者。明李言聞著《四診發明》無傳本，欲求四診之全書，戛戛乎其不可得。學海初嘗致力脈法，臨診略能測人血氣之寒熱虛實矣。四診未全，尚多隔閡。夫望聞問有在切之先者，必待切以決其眞也。有在切之後者，指下之疑又待此以決其眞也，三法之與切脈固互爲主輔矣。三法之中，又望爲主，而聞問爲輔，古人洞見五臟癥結，即操此術也。《內經》言之至精且詳，《難經》《中藏經》《脈經》《千金方翼方》所述，扁鵲華佗諸法亦皆明切適用，自是以後立說者不過約撮大概。

慶恕《四診要訣・雜診法》　色合問診法

黑色當主痛，詢之無痛，或爲腎傷，女勞疸也。察之又非女勞疸，其爲血蓄於中，顏變於外可知。然血蓄之黑，則必或吐衄，或下血，而後即轉黃色，以瘀去故也。面微黑黃，視其壽帶紋短，若纏繞口角，亦非蓄血，即相家所謂膿蛇入口，主人餓死。更視其人有饑餓削瘦之容，詢問必是噎膈病。

色合情診法

白色主脫血，察之并無脫血之脈，但脈如亂絲，問之始知因恐怖而得也。恐則血隨氣下，故色白。怖則神隨氣失，故脈如亂絲。乍白乍赤者，氣血不定之色也。脈浮氣怯者，神氣不安之象也。問之知中心羞愧，始有此氣色。羞則氣收，故氣怯。愧則神蕩，故脈浮。

色合脈診法

新病脈奪而色不奪，久病色奪而脈不奪，如新病色脈俱不奪，則正不衰而邪不盛，其病易治。如久病色脈俱奪，則正已衰而邪方盛，其病難治也。

色合形診法

凡眉間起五色，主病在皮者，以肺主皮毛也。營變五色，蠕蠕然動，主病在脈者，以營行血脈也。皆目起五色，主病在筋者，以肝主筋也。唇口起五色，主病在肌者，以脾主肉也。耳起五色，主病在骨者，以腎主骨也。焦枯垢泥者，乃枯骨不澤，不能外榮也。

辨毛髮

毛髮皆血液所生，故喜光潤。若髮直如麻，鬚毛焦枯皆死候也。

辨皮膚

皮膚者，即從關至尺澤之皮膚也。經曰：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小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滑尺之皮膚亦滑，脈澀尺之皮膚亦澀，故曰脈尺相應也。若診尺之皮膚寒，則主虛瀉。診尺之皮膚熱，則主病溫。如非病溫，則主陰虛寒熱勞疾也。凡風病則尺之膚滑，痹病則尺之膚澀，氣血盛則尺之肉豐腴，氣血虛則尺之肉虧竭。

辨絡色

絡有陰陽，陰絡在內，深而難見。陽絡在外，浮而易見。其色隨四時推遷而變，遂即所變之色以診寒熱。寒多則脈凝泣，凝泣則色青黑。熱多則脈淖澤，淖澤則色黃赤。

辨宗氣

胃之大絡，名曰虛裏，貫膈絡肺，出於左乳之下，其動應衣，以候宗氣。若動之微而不見，則爲不及，主宗氣內虛。若動之應衣而甚，則爲太過，主宗氣外泄。若三四至一止，或五六至一止，主有積聚。若絕不至則死矣。

辨臍上下

臍之上，主候胃。臍之下，主候腸。捫其上下之腹皮寒熱，則知胃腸有寒熱之病。胃中有熱，每喜冷飲。腸中有寒，多喜熱湯。然與之飲熱不可過熱，與之飲寒不可過寒，惟當適其寒溫之宜而已。

辨胃腸

胃中有熱，上發口糜，心空善饑。腸中有熱，下瀉熱物，色黃如粥。胃中有寒，面清冷而厥，腹脹而疼。腸中有寒，小便尿白，飧瀉腸鳴。

辨形肉

形分強弱。強者外邪難犯，弱者外邪易干。食多而肥者強也，若食少而肥者非強也，乃痰也。肥人最怕脈如綿絮，謂之無氣則主死矣。食少而瘦者

弱也，若食多而瘦者非弱也，乃火也。瘦人最怕肉乾着骨，謂之消瘦，亦主死矣。

辨形脈

經曰：形氣已脫，九候雖調，猶死者，謂形脫無以貯氣也。形氣俱虛，寸口脈調可醫者，謂形氣未相失也。形盛而肥，脈小少氣者，謂氣不能勝形。形衰而瘦，脈大多氣者，謂形不能勝氣，均主死也。

辨形腫

目窠上下腫者，主有水氣之病。從面腫起者，名曰風水，陽水也。從足脛腫起者，名曰石水，陰水也。若手腫至腕，足腫至踝，面腫至項，非水也，乃陽氣虛結不還之死證也。

辨形憊

經曰：夫五臟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俯，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凡此形神將奪，筋骨怱頹之形狀，皆主死候也。

《脈學正義·脈學綱領》 四診之序，望問爲先，切脈居後，非脈法之不足憑也。蓋察脈以審病，只是參考病理之一端，萬不能不論聲色形證，僅據脈理，以審定其爲寒爲熱，屬實屬虛。何則？脈之條理，約言之，則有浮沉遲數，長短滑澀，大小虛實之提綱。析言之，復有二十八種名稱之辨別。究之無論何病，凡此種種脈象，無不可以偶見，而亦無不可以兼見。苟非合之聲色辨證，雖有高賢，不能下一斷語。如謂精於脈法，但一下指，不問其他，而竟能洞見隔垣，則從古名家，未聞有此高論。且即以切脈而言，亦必閱歷日深，功夫純熟，而後大徹大悟，指下神明，方爲深造有得。僅僅以形迹求之，必非上乘。惟在學者入手之初，則不能離迹象而遽言神化。蓋神化之境，必在學識俱到之後，可以意會，不可以言語形容，又安能手握秃管而畢宣其底蘊。此則古來脈學諸書，不得不求之於迹象者，非淺也，亦情也。近人皖南建德周學海澄之氏，著有《脈義簡摩》，議論固多精奥，獨是好談神理，往往晦澀而莫名其妙，則與其失之高遠，過求精深，反令初學興望洋之歎。毋寧以淺近言之，而可由迹象以漸啓靈明之爲愈乎。用是博采先賢成說，擷其精義，錄爲一編，而疏通證明之。先之綱領以挈其要，繼之診法以立其成，而諸脈之形象次之，諸脈之主病又次之。雖不敢謂脈學淵微，包涵已盡，要亦此道之精金美玉矣。若夫各病所宜所忌，諸脈形態，昔人成作，每多條列臚陳，以決成敗壽頤。竊謂失之繁碎，且必挂一漏萬，何能詳盡。苟明其理，奚必瑣瑣，故置弗錄。至于婦女小兒之脈，固亦有時而獨闢蹊徑者，然其理亦已賅括於各篇之中，無庸多生枝節。惟瘍病脈理，則頗有與內科殊途者，壽頤稿拙，別有瘍科綱要一編在，亦不在復復贅于是集云。

著錄

《脈經·自序》 脈理精微，其體難辨。弦緊浮芤，展轉相類。在心易了，指下難明。謂沉爲伏，則方治永乖。以緩爲遲，則危殆立至，況有數候俱見，異病同脈者乎？夫醫藥爲用，性命所繫，和鵲至妙，猶或加思。仲景明審，亦候形證。一毫有疑，則考校以求驗。故傷寒有承氣之戒，嘔噦發下焦之問。而遺文遠旨，代寡能用，舊經祕術，奥而不售。遂令末學，昧於源本，互滋偏見，各逞己能，致微疴成膏肓之變，滯固絕振起之望，良有以也。今撰集岐伯以來，逮於華佗，經論要訣，合爲十卷。百病根源，各以類例相從，聲色證候，靡不賅備。其王阮傅戴吳葛呂張，所傳異同，咸悉載錄。誠能留心研窮，究其微賾，則可以比踪古賢，代無夭横矣。晉太醫令王叔和撰。

《脈經·林億序》 臣等承詔典校古醫經方書，所校讎中，《脈經》一部，乃王叔和之所撰集也。叔和西晉高平人，性度沉靖，尤好著述，博通經方，精意診處，洞識修養之道。其行事具唐甘伯宗《名醫傳》中。臣等觀其書，叙陰陽表裏，辨三部九候，分人迎氣口神門，條十二經，二十四氣，奇經八脈，以舉五臟六腑三焦四時之疴。若網在綱，有條而不紊。使人占外以知內，視死而別生，爲至詳悉，咸可按用。其文約，其事詳者獨何哉？蓋其爲書，一本《黃帝內經》，間有疏略未盡處，而又補以扁鵲仲景元化之法，其餘奇怪異端不經之說，一切不取。不如是，何以歷千數百年而傳用無毫髮之失乎！又其大較，以爲脈理精微，其體難辨，兼有數候俱見，異病同脈之惑，專之指下，不可以盡隱伏。而乃廣述形證虛實，詳明聲色王相，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故得十全無一失之繆，爲果不疑。然而，自晉室東渡，南北限隔，天下多事，於養生

之書，實未遑暇。雖好事之家，僅有傳者，而承疑習非，將喪道眞，非夫聖人曷爲釐正。恭惟主上，體大舜好生之德，玩神禹叙極之文，推錫福之良心，鑑愼疾之深意，出是古書，俾從新定。臣等各殫所學，博求衆本，據經爲斷，去取非私。大抵世之傳授不一，其別有三：有以隋巢元方時行《病源》爲第十卷者，考其時而繆自破。有以第五分上下卷，而撮諸篇之文，別增篇目者，推其本文，而義無取。稽是二者，均之未覩厥眞，各祕其所藏爾。今則考以《素問》、《九墟》、《靈樞》、《太素》、《難經》、《甲乙》，仲景之書，幷《千金方》及《翼》說脈之篇以校之，除去重複，補其脫漏，其篇第亦頗爲改易，使以類相從，仍舊爲一十卷，總九十七篇。施之於人，俾披卷者足以占外以知內，視死而別生，無待飲上池之水矣。國子博士高保衡、尚書屯田郎中孫奇、光祿卿直祕閣林億等謹上。

《脈經・陳孔碩序》　碩少時母多病，課醫率不效，因自誓學爲方。求古今醫書而窮其原，得所謂《王叔和脈訣》者，怪其詞俚而指淺。更訪老醫，得《脈經》十卷，蓋祖黃帝岐伯扁鵲經以及於張氏《傷寒論》，條貫甚明，眞王氏書也。驗之乃建本，自是求之建陽書坊，絕無鬻者，板亦不存。嘉定己巳歲，京城疫，朝旨命孔碩董諸醫治方藥，以拯民病。因從醫學，求得《脈經》，復借各本校之，與予前後所見者，同一建本也。乃知《脈訣》出而《脈經》隱，醫者不讀，鬻者不售，板遂亦不存。今之俗醫，問以王氏書，則皆誦《脈訣》以對。蜀人史堪以儒生名，能依其所著方書脾胃條，引《脈訣》中語而議之曰：此叔和知之而未盡也。予每歎曰：冤哉叔和，如史載之之工，尚引《訣》而罪《經》，餘又何怪焉。因思今世俗醫，知有朱氏《傷寒百問》，而不知有《傷寒論》。俗儒知誦時文，而不知誦經史，其過一律也。因取所錄建本《脈經》，略改誤文，寫以大字，刊之廣西漕司，庶幾學者知有本原云。然恨無他本可校，以俟後之仁者。候官陳孔碩序。

《玉函經・自序》　醫門廣博，脈理玄微，凡稱診脈之流，多昧生死之理，倘精心於指下，必馳譽於寰中，可療者圓散宜投，難起者資財愼取，免沉聲迹，圖顯功能。余幼訪明師，遍尋奇士，粗研精於奧義，敢緘祕於卑懷，謹傍《難經》，略依訣證，乃成生死歌訣一門。非敢矜於實學，欲請示於後昆者焉。

《玉函經・程林序》　微妙在脈，神明在人，意可解而口不能宣，情之專一，亦未能得。而今人彈指間，便欲心手明了，則亦難矣。脈雖爲四診之末，而實爲醫學之先，故《難經》首言脈，而次言證，未有指下分明，而證昧者也。余少嗜方經，遍訪廣成先生《玉函經》，無有藏本。嚮慕之懷，十有餘載，年來始得於斷簡殘編中。尋其旨趣，辭簡而義深，神明微妙，俱宣暢於歌章，庶可決死生，明吉凶也。昔余於《道藏》中見丹經仙傳，祕籙科儀，皆廣成先生制者。亦乘雲御風，揮斥八極之流，當與葛稚川、陶隱居、孫眞人幷駕，則玉函一經，特其緒餘耳。順治丁亥三月，程林書於西冷之居易齋中。

《脈訣・自序》　夫脈者，天眞委和之氣也。晉王叔和以浮芤滑實弦緊洪爲七表，微沉緩澀遲伏濡弱爲八裏，以定人之陰陽，以決人之死生。然文理甚繁，後學未能解。大抵持脈之道，非言可傳，非圖可狀，其樞要，但以浮沉遲數爲宗，風氣冷熱主病。且如浮而有力者爲風，浮而無力者爲虛。沉而有力者爲積，沉而無力者爲氣。遲而有力者爲痛，遲而無力者爲冷。數而有力者爲熱，數而無力者爲瘡。更看三部，在何部得之，且如寸部屬上焦頭面胸膈之疾，關部屬中焦腹肚腸胃之病，尺部屬下焦小腹腰足之疾。更看五臟，何臟得之，六腑亦然。學者當以意會而精別之，庶無按寸推尺之誚。

《察病指南・自序》　醫之爲學，自神聖工巧之外無餘說，今人往往遺其三而主其一。一者何？切而知之謂之巧也。然亦曷嘗眞見其所謂巧者，特竊是名以欺世耳。間有以活人自任者，又弊於醫書之委壓，惑於議論之紛紜，無所折衷，每得其粗而不得其精。余自弱冠有志於此，常即此與舉業幷攻，迨夫年將知命，謝絕場屋，盡屏科目之累，專心醫道。取《靈樞》、《素問》、《太素》、《甲乙》、《難經》及諸家方書脈書，參考互觀，求其言之明白易曉，余嘗用之而驗者，分門纂類，裒爲一集，名曰《察病指南》。其間如定四季六臟平脈，與夫七表八裏之主病，分見於兩手三部者，亦本於聖賢之遺論，特推而廣之，觸類而補之。其他言之未甚昭著者，則附以己意發明之。蓋將以貽諸子孫，非敢求人之知也。年來疫癘盛行，病者不幸而招醫，多見以陽病服桂附者，悉殞於非命。豈惟不知脈，幷於證而不知。吁，何慘哉！或者不察，乃曰吾取醫之運耳，奚暇問其學之精否？殊不知恃運以言醫，雖幸而或中，而所喪亦多，求其萬舉萬全者難矣。此余所以不敢自私，欲鋟梓以廣其傳，庶幾與同志者共云。淳祐改元九月立冬後四日，永嘉施發政卿序。

《脈訣指掌病式圖説・葉英序》　莊子曰：生非吾有也，乃天地之委和。性非吾有也，乃天地之委順。黃帝曰：人之生也，懸命於天，受氣於地，氣以

成形，理亦賦焉。劉子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故肖天地之形。天之陽在南，而陰在北，故清陽之七竅皆見於面，濁陰之二竅皆出於下。地之陽在北，而陰在南，故三陽之脈皆聚於背，三陰之脈聚於胸腹。況乎脈者，天地之元性，男子之寸脈盛而尺脈弱者，肖乎天也。女子之尺脈盛而寸脈弱者，肖乎地也。秦越人乃以男子生於寅，女子生於申，三陽從天生，三陰從地長，謬之甚矣。遂令百犬吠聲，流至于今，千有餘年莫有能正其謬者。獨先生以神明之資，洞燭物理，乃推本律法，混合天人而著論辟之，使千載之誤一旦昭明，豈不韙哉。歲在戊申，門生龍丘葉英題。

《醫學真經·自序》《脈訣》一書，世之宗叔和者尚矣。其間一一重復，或有所未諭焉。余於暇日采摭前古，以叔和爲經，以百家爲緯，講明指要，條析件晝，目曰《醫家真經》。經者，理也。發先哲未言之蘊而揆之理。經者，正也。約諸子異同之說而歸之正。診視活法，瞭然在目，求之有餘，師茲亦叔和俟來者之意也。劉元賓自序《脈括》有曰：覽之者不知以我與叔和爲如何？余則曰：不知是篇與元賓之書，又如何？

《敖氏傷寒金鏡録·自序》凡傷寒熱病，傳經之邪比雜病不同，必辨其脈證舌表裏而汗下之，庶不有誤。蓋脈者血之府，屬陰。當其得病之初，正氣相搏，若眞氣未衰，脈必滑數而有力。病久熱甚氣衰，脈必微細而無力。方數甚也，但可養陰退陽，此識脈之要也。或初病即惡寒發熱，後必有渴水燥熱之證，或逆厥而利，乃熱證傳經之邪也。若始終皆熱證，惟熱而不惡寒。故傷寒爲病，初則頭痛，必無發熱惡寒渴水之證。一病便有逆厥泄利，或但惡寒而無發熱，則是寒證，此識證之要也。如舌本者，乃心之竅，心屬火，象離明。人得病初在表，則舌自紅，而無白胎等色。邪入於半表半裏之間，舌色變爲白胎而滑見矣，切不可不明表證，知邪傳於裏而未罷。舌見黃胎，知邪已入於胃，急宜下之，胎黃自去而疾安矣。至此醫之不依次，誤用湯丸，失於遲下，其胎必黑，變證蜂起，此爲難治。若見舌胎如漆黑之光者，十無一生。此心火自炎，與邪熱二火相乘，熱極則有兼化水象，故色從黑而應水化也。若乃臟腑皆受，邪毒日深，爲證必作熱證，必宜下之，瀉去胃中之熱。否則其熱散入絡臟之中，鮮有不死。譬如火之自炎，初則紅，過則薪爲黑色炭矣。此亢則害，承乃制。今以前十二舌明著，猶恐未盡諸證，復作二十四圖，幷方治列於左，則區區推源尋流，實可決生死之妙也。至正元年一陽月上澣，學士杜清碧題。

《敖氏傷寒金鏡録·薛己序》《傷寒》一書，自漢張仲景先生，究其精微，得其旨趣，乃萬世之龜鑑也。論中梓訛難明，王叔和成其章序，成無擇《明理論》，劉河間五運六氣，參同仲景鈐法，則病之所變預可知也。陰陽傳變，汗瘧圖局，曰汗曰吐曰下。死生吉凶，棺墓圖局，曰死曰生。隨治隨效，如響應聲，則萬舉萬全矣。元敖氏辨舌三十六法，傳變吉凶深爲元妙。舌乃心之苗，心君主之官，應南方赤色，甚者或燥或澀，爲白爲青爲黑，是數者，熱氣淺深之謂。舌白者，肺金之色也，由寒水甚而制火，不能平金，則肺金自盛，故色白也。舌青者，肝木之色也，由火甚而金不能平木，則肝木自盛，故色青也。仲景法曰：少陰病，下利清穀，色青者，熱在裏也，大承氣湯下之。人謂色青爲寒者，訛矣。舌黃者，由火盛則水必衰，所以一水不能制五火，而脾土自旺，故色黃也。舌紅爲熱，心火之色也。或赤者，熱深甚也。舌黑亦爲熱者，由火熱過極，則反兼水化，故色黑也。五色應五臟固如此，敖氏以舌白者邪在表，未傳於裏也。舌白胎滑者，痛引陰筋，名臟結也。舌之赤者，邪將入也。舌之紫者，邪毒之氣盛也。舌之紅點者，火之亢極也。舌之燥裂者，熱之深甚也。或有黑圈黑點者，水之萌發也。舌根黑者，水之將至也。舌心黑者，水之已至也。舌全黑者，水之體也，其死無疑矣。舌黃者，土之色也，邪初入於胃，則本色微黃發見。舌黃且白者，胃熱而大腸寒也。舌之通黃者，胃實而大燥也，以調胃承氣湯下之，黃自去矣。舌灰黑者，厥陰肝木相承，速用大承氣湯下之，可保，但五死一生矣。大抵傷寒，傳變不一，要須觀其形，察其色，辨其舌，審其症，切其脈，對證用藥，在於活法。如脈浮緊而澀者，日數雖多，邪在表也，汗之而愈。若脈沉實而滑，日數雖少，邪在內也，下之而痊。其有半表半裏，傳至少陽一證，則小柴胡湯主之，無不效也。太陰腹滿自利，脈沉而細者，附子理中湯主之。太陰腹滿時痛，便硬者，桂枝加大黃湯主之。少陰舌乾口燥，津不到咽者，人參白虎湯主之。少陰發熱而惡寒，脈沉而遲者，麻黃附子細辛湯，助陽而汗之。厥陰舌卷囊縮，脈沉而弦者，爲毒氣藏。脈沉而短者，用承氣湯下之，若厥冷耳聾囊縮，脈而弦者，少陽兩感，不治之證也。此則三陰有可汗可下可溫之理。敖君立法辨舌，自爲專門體認之精，當時嘗著《點點金》及《金鏡錄》二書，皆祕不傳。余於正德戊辰歲，見一人能辨舌色，用藥輒效，因扣之，彼終不言。偶於南雍得《金鏡錄》，歸而

檢之，乃知斯人辨舌用藥之妙皆本是書。惟《點點金》一書，於傷寒家多有不切，其與仲景鈐法奧旨同者，特《金鏡錄》爾。故余幷刊於官舍，使前人之書，皆得以行於世，而四方學者，亦知所去取云。嘉靖己丑仲冬吉旦，南京太醫院院判長洲薛己識。

夫人之受病，傷寒爲甚，傷寒之治，仲景爲詳。人皆知之而未必能行之者，豈非以其法浩繁，有難卒貫者乎？舊有《敖氏金鏡錄》一篇，專以舌色視病，既圖其狀，復著其情，而後別其方藥。開卷昭然，一覽具在，雖不期乎仲景之書，而自悉合乎仲景之道，可謂深而通，約而要者矣。予昔承乏留都，嘗刻之太醫官舍，本皆繪以五采，恐其久而色渝，因致謬誤，乃分注其色於上，使人得以意會焉。遂命工登梓，名之曰：《外傷金鏡錄》。蓋寒之所傷，本自外至，見傷於內，外有徵焉。所以然者，人之一身，皆受生於天，心名天君，故獨爲此身之主。舌乃心之苗，凡身之病，豈有不見於此者，尙何內外之間哉？特患人之不化耳。嘉靖丙辰秋日，姑蘇薛己撰。

《脈因證治・繆遵義序》 余自歸里後，杜門不與世事接。先太宜人病痰飲，延葉眉壽治，歷四年弗痊，而眉壽謂爲痼疾難效。因遍覽方書，頗會其旨，揀方以治，不一年而瘳。後遂旁搜博采，窮幽極渺，而於長沙河間東垣子和丹溪諸書，尤三致意焉。竊嘗謂醫之有長沙，時中之聖也。而四家幷峙，猶清任和之各成其聖，偏焉而至者也。學不從此參究，猶航斷港絕潢以望至于海也，其能之乎？但四家自河間東垣而外，子和文多缺略，未爲全書。丹溪著作類出門人記載，惟聞《脈因證治》一書，簡而該，約而盡，學者循是而窺長沙，如得其船與楫，沿而不止，固自不可量也。而流傳絕少，歷三十年未獲一覩，心常怏怏。歲乙未，客有持來示余，欲廣諸同好，亟請付梓，不禁欣感交集，以爲一綫靈光，忽然涌現，眞爲桑榆之幸。因不辭而爲之序，以弁其首。乾隆乙未仲夏，吳趨繆遵義書於芝田山房。

《脈因證治・湯望久小引》 嘗讀丹溪朱震亨諸集，如痰證卒中陰虛發熱等門，竊歎其入理懸河之論，蚌矇後世之功，不勝縷述。至《脈因證治》一書，尤先生之卓見。蓋醫者之於脈，猶聽訟之於情，訟得其情則刑不妄措，醫得其脈則方不混施。凡因之內外，證之虛實，治之緩急，何獨非三指得之。昌黎公所謂善醫者，不視人之肥瘠，唯察其脈之病否而已。故必先求諸脈，而因而證而治，四者井然，詎容廢一。第脈理玄通在乎神，取舌難掉其形似。學者譬入蜀之鳥道羊腸，往往望而裹足，幾共視爲天下之畏途，遂致六部茫然，適燕南指，不過虛應故事，以冀治之倖獲。噫！生民不幸，莫此爲甚。先生早鑑於此，而砥柱透波，特以脈字領頭，治字煞尾，喚醒後之業是道者，必當於指下猛透一針，庶不致心聾而受天人交謫。推是書也，直與日月俱明，鬼神爭奧，誠片箋片玉，足爲萬世之法程，而一日不可離，一字不可搖者也。向非先生能具隻眼，至若是哉？脫起張劉李於當時，諒必如晦翁云，吾且當避此老三舍耳。予家什襲已久，先君子願公梨棗，有志未逮，不肖望續成之，自梓以還，將見岐伯重興，而先生且不死矣，未必非吾聖天子化日光天之一助云。乾隆四十年歲次乙未孟秋日，語溪後學湯望久來蘇氏謹識。

《診家樞要・周學海序》 天下之事，統之有宗，會之有元，言簡而盡，事賾而當，斯爲至矣。百家者流，莫大於醫，醫莫先於脈。浮沉之不同，遲數之反類，曰陰曰陽，曰表曰裏，抑亦以對待而爲名象焉，有名象而有統會矣。高陽生之七表八裏九道，蓋鑿鑿也。求脈之明，爲脈之晦。或者曰：脈之道大矣，古人之言亦夥矣，猶懼弗及，而欲以此統會該之，不既太簡乎？嗚呼！至微者脈之理，而名象著焉，統會寓焉。觀其會通，以知其典禮，君子之能事也。由是而推之，則泝流窮源，因此識彼，諸家之全，亦無遺珠之憾矣。

《圖注難經脈訣・馮翥序》 《難經》《脈訣》二書，古之秦越人王叔和二先生遵《黃帝素問》而作者也。洞悉至理，誠爲醫家之語要。迨四明張靜齋又取二書而圖且注之，是爲《圖注難經脈訣》，蓋珍重焉。後之業醫者，讀其書，即可以按圖索理，會注窮玄，而不病於庸矣。予家藏茲集已久，每暇輒出朗誦，若不忍釋，知其大有裨於斯世之醫者，故弗敢私也，而付諸梓。養松道人馮翥識。

《圖注難經脈訣・徐昂序》 四明張君世賢字天成者，《圖注難經》，予既爲作叙矣。呂公幷取其《圖注脈訣》，梓而行之，復索予言，且曰：西晉王叔和，推本《素》《難》之意，作爲《脈訣》。大凡男婦小兒，五臟六腑，死生吉凶之法咸備。其辭有簡有繁，有淺有深。簡而淺者易知，繁而深者難識。於是歷代醫家多爲注解，紛紛異論，喙喙殊談，非無一節之可嘉，畢竟全篇之難曉。且不泛則略，罔適厥中，執己見而疑初學，未有若此書之至精。天成之學，得自家傳，尤邃鍼灸之祕法。蓋其講論之多，考索之詳，覃思之久，試驗之熟，質正之勤，故能折衷群言，一歸於正。至于七表八裏，分別陰陽五行，主客標

本，使人一覽即知其源。古方之合於脈者，一一附錄於後，仍每節注末各立一圖，以發未盡之意，可謂有功古人，有裨後學者矣。茲與《難經》幷傳，庶幾可及於遠也。予閱其所著之書，聞其所診之脈，徵其所用之藥，即其所鍼之病，見其得效之神且異，殆若庖丁之解牛，王良之御車，養由基之射的，百無一失。此非徒言者，呂公蓋欲使業醫者家喻而人知之，其心公，其利溥矣。遂次第其言，以附《脈訣》之首，庶後之覽者，尚亦知所自哉。維揚徐昂識。

《脈訣刊誤集解·汪機序》 昔朱文公跋郭長陽醫書，謂俗間所傳《脈訣》辭最鄙淺，非叔和本書。殊不知叔和所輯者，《脈經》也，當叔和時未有歌括，此蓋後人特假其名以取重於世耳。摭爲韻語，取便講習，故人皆知口熟《脈訣》以爲能，而不復究其經之爲理也。元季同父戴君，深以爲病，因集諸書之論正於歌括之下，名曰《脈訣刊誤》，鄉先正風林朱先生爲節抄之。予始聞是書於歙之舊家，彼視爲祕典，不輕以示人。予備重貲，不遠數百里，往拜其門，手錄以歸。然而傳寫既久，未免脫誤。予於是補其缺，而正其訛，又取諸家脈書要語，及予所撰《矯世惑脈論》附錄於後，以擴《刊誤》未盡之旨，誠診家之至要也。將欲祕之以爲己有，則有辜作者之盛心。欲梓之以廣其傳，則又乏貲以供所費，藏之巾笥，蓋亦有年。吾徒許忠因質之休寧師魯程先生，先生轉語其姻鄙吳君子用，刻之以惠久遠，且使是書不至於湮沒也。自今而後學者得見是書，而用其心，則歌括之謬一覽可見矣。噫！使天下後世舉得以由乎正道，而不惑於曲學，未必不由是書之刻也。吳君之心之德何其盛歟。視彼建琳宮塑佛像，費用於無益者，其相去殆萬萬矣。是知吳君之心，即仁者之心也。《傳》曰：仁者壽。又曰：仁者必有後。豈欺我哉！必有驗於茲矣。嘉靖癸未春三月下浣，祁門朴墅汪機題。

《脈訣刊誤集解·周學海序》 昔朱子之論《脈訣》也，曰：詞最淺鄙，非叔和本書明甚。又曰：世之高醫以其賤也，遂委弃而羞言之。予非精於道者，不能有以正也，以俟明者而折中焉。朱子於此有隱詞矣，其議之也，不過曰詞最淺鄙，且曰俟明者而折中，則不以世醫之委弃爲然可知也。夫朱子之不能恝然於《脈訣》者，蓋有以見夫作者之苦心，乃故作此淺鄙之詞，不欲用《脈經》之深隱，使未學終無所問津焉耳。至其詞有異於《脈經》，則又非無義而不足爲大病。何也？《脈經》且未嘗盡合於古矣，豈惟《脈經》，即《難經》言四時脈狀，且與《素問》大異矣。後人雖疑而辨之，卒不似排抵《脈訣》直至欲取而焚之者。徒以《脈訣》文詞淺鄙，易生輕侮耳，而孰知作者苦心正在是哉。其私心之所得，臨證之所見，確有異於古之所云，遂毅然惻然爲後人告也，豈獨滑亦有寒，脾亦候尺，爲義本先民耶？夫固不免偏駁矣。然自詆之太過，而瀕湖李氏《脈學》遂蹶起而行於世，而脈法且因之而愈微。昔人謂《脈訣》行而《脈經》隱，吾更慨《脈學》行而脈法壞也。其書極簡，最便駑駘，而託本於《脈經》則名高，使明哲亦奉之而不以爲陋夷。考其詞，究於脈理何所發明，能盡合《脈經》之旨耶？人之便之者，徒以其較《脈訣》更簡而已矣。豈眞有以見夫《脈訣》之非，而欲由《脈學》而上溯《脈經》耶？余已刻《脈經》，復慮其詞隱奧，不便俗學也，因取俗行張注《脈訣》視之，則注詞淺陋，毫無所發。旋見《石山醫按》中有戴氏《脈訣刊誤》，或釋或辨，委曲詳盡，誠可寶貴。雖其所辨不無過詞，要亦執古太嚴，而於大義則無不賅洽矣。亟付剞劂，爲《脈經》之羽翼焉。夫《脈訣》上較《脈經》已爲簡矣，不謂其後乃有李氏《脈學》更簡於《脈訣》，使天下靡然從之，幷《脈訣》亦擯弃而無過問者。猶之講傷寒者，其始猶知《傷寒百問》，至今日則但取陳脩園《時方妙用》附錄之，區區數版而已。夫天下事日趨於簡便，人心日趨於儇薄，義理日趨於暗昧，典型日趨於紊亂，而其禍竟蔓延而至於醫也。是書也，果得風行海內，習醫者果恍然於脈理，有如是之精且詳，而恥以李學自汨也，則醫中少一屠劍，生民不止少一夭枉矣。戴氏之功，視叔和何如哉。光緒辛卯夏五周學海記。

《瀕湖脈學·自序》 宋有俗子，杜撰《脈訣》，鄙陋紕繆，醫學習誦以爲權輿，逮臻頒白，脈理竟昧。戴同父常刊其誤，先考月池翁著《四診發明》八卷，皆精詣奧室，淺學未能窺造。珍因撮粹擷華，僭撰此書，以便習讀，爲脈指南。世之醫病兩家，咸以脈爲首務，不知脈乃四診之末，謂之巧者爾。上士欲會其全，非備四診不可。明嘉靖甲子上元日，謹書於瀕湖適所。

《瀕湖脈學·奇經八脈考·張鼎思序》 余奉中丞夏公教，既刻《本草綱目》矣。臨川令袁君，與李君時珍，鄉人也，復取其《脈學》與《奇經八脈考》示余曰：李君平生學力盡在此，幸幷刻之爲全書。余念古良醫治疾，未有不先診脈者。自軒岐已然，辨人鬼，別男女，特其粗爾，微茫呼吸之間，而生死輕重係焉。如濟北扁人顏色不變，而在死法中，其脈病也。故曰無數者同之，有數者異之。苟不明乎脈之法，則所同者多矣。《脈學》者，專辨《脈訣》之誤也。今之醫者，無不誦《脈訣》，而李君謂非叔和著，特條列而正之。然非李

君之言也，宋陳無擇嘗斥爲高陽生作矣。亦非無擇之言也，朱晦翁嘗譏其鄙淺僞書矣。《脈訣》行而《脈經》隱，《脈訣》之誤既明，《脈經》其可復興乎？《奇經八脈》者，其名出於《難經》，而其論原於《素問》，以非十二經之正，故謂之奇經也。昔淳于意拜受公乘陽慶《脈書・奇咳術》即此。世之醫者，且不能舉其數，況通其義乎？叔和曰：瓦雨降下，溝渠溢滿，聖人不能圖也。脈絡流溢，諸經不能復拘也。然則八脈可以不講乎？八脈明，而脈理盡矣。脈理盡，而病無不察，可以窮吾治之之方矣。語云：人之所病病疾多，而醫之所病病道少。通乎脈學，又通乎八脈之學，道其患少也乎哉？因幷刻附於《本草》之後。癸卯秋七月上澣，長洲張鼎思書。

《脈語・自序》　脈者，指下之經綸也。斯而或昧，輕則係病之安危，重則關人之生死，誠不可不語者。自六朝高陽生僞叔和而著《脈訣》，脈之不明也久矣。余幼慕是術，竊有憫焉。敬業之餘，每以《素》《難》《靈樞》《脈經》《甲乙》，及長沙河間東垣丹溪之書間閱之。越十年，以舉子業不售，里中長老謂余曰：古人不得志於時，多爲醫以濟世，子盍事醫乎，奚拘一經爲也。余於是投舉子筆，專岐黃業，乃就邑中午亭余老師而養正焉。居三年，與師論疾，咸當師心。師勉余友天下士，嗣是由三吳循江浙，歷荆襄，抵燕趙，就有道者師事之焉。或示余以天人貫通之道，或示余以醫儒合一之理，或示余以聖賢之奥旨，或祕余以家世之心傳。其間講求脈理，出入岐黃者未嘗乏人。然童而習之，白首不達者，又不可以枚舉而數計矣。嗚呼！一指之下，千萬人命脈所關，醫家於此而懵焉，是以人爲試耳。世之疲癃殘疾，將安賴之？於是以孤隔之聞，集成語錄二篇，以告同志。雖未敢以爲可傳，然楊園之道，倚於畝丘，是亦行遠升高之一助云爾。

《診翼・自序》　甚哉，醫之難言也。甚哉，脈之尤難言也。粤自羲皇開其源，和緩濬其流。扁鵲倉公仲景華佗揚其波，而脈道如日中天。然猶各明一義，漫靡統歸。晉王叔和羅其成，而次《脈經》九十七篇，囊括似爲詳盡。第千支萬派，讀者苦之。迨六朝詭叔《脈訣》一出，遂蠅然易其卒業，而經尋沉掩不行。彼訣乃高陽生援經剽竊，而不合經義者甚多。觀其所立七表八裏，即內外陰陽，已大盭厥旨，他何論焉。自茲以還，作者鱗次而出，無不拾其牙後以證己睡者。獨王常著《闡微論》，始議《脈訣》論表不及裏，其空谷足音哉。顧事雕刻太深，而坐謗露殊甚。夫既知七表八裏之陋，而猶然增長數二脈爲九表，加短細二脈爲十裏，意陰陽之數極於九與十也。吁！脈之動靜，固陰陽所生，而其變化豈名數可限？試觀《內經》以來，論脈即義辨形，觸態成狀，至有不可名似，果七表八裏能盡耶。況脈以表裏名者，浮沉耳。他因浮而見皆爲表，因沉而見皆爲裏，訛以傳訛，總鄰笑步，亦安所貴正哉？降是家築一牆，人執一鑿，炫奇賈異者，又毋慮數千種。其說愈長，其故武愈失，猶之青出於藍，轉施丹臒，色滋絢而益背其祖矣。余因伏而思曰，天下同歸而殊途，一致而百慮。今聖經賢傳具在，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得毋可因流見源者耶？於是參互考訂，口誦心維，積之數載，庶幾哉，夢覺之頃乎而猶慮覺之復夢也。聊擇微所有得者而拂之紙帙，竟以質之劉誠意公。公曰：此可謂《診翼》哉，因叩之梓以傳世。夫章尋句摘，非體也。揣摩臆度，非明也。敢云發所未發，爲診脈家羽翼哉。雖然，公之命不可辭也，遂授梓之，而幷識此。

《家傳太素脈祕訣・龔廷賢序》　夫宇宙之寥廓，莫能窮其涯際。然陰陽神鬼之運輸，雨露風雷之灌溉，花卉之繁榮，日月之明晦，甚之河海淵源，蜃樓萬變，極大內之幻觀隱現，細之杜宇悲春，雌鳩喚雨，種種色像，各盡其致。噫，此皆一脈爲之橐籥，消息於其中也。豈吾人一身，爲天地生民立心立命，擔千古道脈之繼，綱常禮樂之宗，超萬物獨鐘其靈，而秉彝反異耶？故藏教云：父母及子相感，業神入胎，地水火風，衆緣和合，漸得長生。從一七至五七日，生五臟上下炁，通身前身後，左右二邊，各生脈五十條。一身之中，共八百吸氣之脈，至是皆具，通諸出入息氣，蓋此身與造化同流。左腎屬水，右爲命門屬火，陽生於子，火實藏之，所以三焦正與膀胱相對，有二白脈自中出，夾脊而上，貫於腦，過重樓，通之左右手，呼吸之有浮沉遲數，可占其休咎生死疾患，莫得祕藏。是《太素》之所以有七診九候，析五行之微，辨八節之候，何其明且備也。雖然，呼吸即陰陽運輸也，津液即雨露灌溉也，光澤即花木榮繁也，耳目即日月明晦也，及至出聖入賢，馳王驟帝，緯地經天，若大功業，莫不從此精神醞釀之也。先儒云：人身一小天地，信哉。余讀張山人《脈訣》，知其得先天之正，抉石室之珍，窮極性命微言，終始造化妙緒，其資助生人養命之道，功豈淺鮮。因附剞劂，以共海內，特書此以志其大略。豫章雲林龔廷賢撰。

《脈微・自序》　沛反復《內經》《靈樞》，以迄倉扁仲景叔和諸書，此參彼

證，沉酣四十餘年。今識見頗定，始敢祖述軒岐之旨，纂成脈書。然其書浩瀚，難於記誦，故復撮其要略，約爲是編，以視初學，俾步趨不謬。若欲登軒岐之堂，入倉扁之室，必須仰鑽《靈》《素》，卓有定見，不爲邪說所惑，所謂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也。

《診家正眼·尤乘序》 天下操生殺之權者，惟君與相耳。乃權位而外，又有醫士焉。人知若相不易爲，不知醫士尤不易爲。蓋若相之生殺人也，其道顯而共聞。醫士之生殺人也，其道微而難辨。其難辨者何哉？臟腑在內，以三指測之，稍有謬誤，生死攸分。故昌黎有云：善醫者不視人之瘠肥，察其脈之病否而已。脈不病雖瘠不害，脈病而肥者死也。西晉王叔和氏所著《脈經》，其理淵微，其文古奧，讀者未必當下領會，以致六朝高陽生僞訣得以行世，而實爲大謬。士材李夫子，以良相之才，而屢困場屋，數奇未遇，旁通黃岐之學，遂登峰造極，足以繼前賢而開後學。著爲《正眼》一書，眞暗室一燈，與叔和《脈經》幷不朽於霄壤間，孰謂良醫之功，不與良相等哉。向有原刻，始於士本朝庚寅，惜乎即惟散失。越十年，予重加考訂，付之剞劂。後復校《本草通玄》，《病機沙篆》合爲三書，行世以來將五十年，使遐陬僻壤咸得私淑李夫子矣。奈其板將頹，且更思有未詳，如四診之類，僭補無遺，重登梨棗，今四方君子讀之，悟其理以大其用，而醫士之不易爲者可其爲焉，豈不甚快。吳下門人尤乘拜題。

《診家正眼·董廣序》 嘗聞褚小者不可以懷大，綆短者不可以汲深。固知醫於天者，不能豐於人也。天與人交受其極，而道濟天下，則吾師李先生眞其人矣。昔先文敏公，與吾師尊人震瀛先生，暨長公念山先生，兩世年譜，且以大道，且晚就商於吾師，最稱契密。廣也以故稔生平甚悉。吾師以七步才，春秋十二輒童試冠軍，觀場者九，副榜者再，而奇於遇，遂隱居樂道，受記弟於尊宿，不復向人間染世腴矣。無奈證岐黃之微者，四十餘年，著靈蘭之典者，廿有餘種，且名滿天下，安得不屢滿戶外耶？慈願弘深，既噓當世之枯，復振千秋之鐸。嗟自六朝以至今日，脈義晦於高陽，今古窴於幽谷，因撰脈書二卷，撥其霧罥藤窠，措之光天化日，在《內經》爲印泥之契，在僞訣爲頂門之針。命之曰《正眼》者，亦猶竺乾氏之摩醯眼開，着着用中，遂覺舉世之肉眼皆偏耳。是刻普通行，使天下後世有遵途之適，無亡羊之歎。軒岐已墜之，統一朝而續其神燈，則所懷者不已大，而所沒者不已深乎。廣之立雪於師門也，裘葛甫更，而聵聾差醒，竊其餘緒以徵諸指下，幾於聲應響而影隨形也。不謂當吾世而上池之水依然在也，而斟酌焉，而飽滿焉，而分其潤以潤世焉。縱不能壽天下以繩先，聊且壽一方以寄志，而受光於《正眼》也。宏矣！太史公曰：人之所病病疾多，醫之所病病道少。茲且挾《正眼》爲指南，上讀三墳，下綜百家，以療道少之病。廣即嗇於天乎，而習眼衆神，將與造物者衡矣。斯初心慰矣。門人董廣晉臣百拜撰。

《學古診則·王琦序》 醫家以望聞問切爲四要。夫聞與問按式而行之，如以燈取影，罔有不合，無難也。若望色一端，所恃者目力之精巧，辨之於隱微之間，用之稍難矣。至於切脈，憑之於指，會之以心，古謂在心易了，指下難明，乃難乎其難者也。晉唐以後，脈學之書日增矣，各抒所見，互有短長，僞訣流傳，更相淆惑，學人於此不能無多岐亡羊之患。盧子繇先生獨采《內經》之微言，參以越人仲景之說，薈萃成書，分爲四帙，名之曰《學古診則》。明當從古先聖哲之言以爲則，而無事勞心於後人之紛拏云耳。先是子繇遵其父遺命，著《本草乘雅》，年二十八耳。越十八年，而《乘雅》乃成。於是注《傷寒》，越五年而《傷寒金鍔》亦成。於是注《金匱》。自言參覈《本草》畢而右目眇，疏鈔《金鍔》終而左目又眩，大抵由心勞血耗所致。至五十六，兩目遂矇，於時論疏《金匱》甫及其半，不能復親書卷。時從冥目晏坐中摩索其義，有所得，口授子婿陳曾篁錄出之，遂以《摩索》名其書，年屆六十，始獲成編。此皆其書中自叙有歲月可考者也。《診則》不知起手何時，小叙中幷不紀歲月，大抵先已具稿草創，至《摩索》告成，始著意剪裁，未及六年，子繇即世，臆揣此編，殆未成之書耶。觀其前半，縱橫錯綜，俱有條貫。然二帙之末，所謂六部，四時，寸口三條，只列其目，其辭缺焉。若三四兩帙，則文字訛落，兼有錯亂，所引《內經》刪節字句，全失義理者有之。又其叙次分起條目，與一帙之連章累牘，脈絡貫注者迥乎不同。核以小序所云：一意就緒，恐難節會者殊不相合。又云：簡閱《診則》，破訛轉甚，扶疾命曾篁對讀，庶得無漏者亦殊不然。大抵由易稿時書人倦墮，故遺落其字句。子繇既抱西河之疾，不能親自校勘，即命子婿對讀，一時未遑卒業，遷延歲月，而觀化之期已至，故前後異同若此，斷以爲未成之書殆無疑矣。世之讀是書者，於前半苦其段落之聯綴而起止難辨，於後半苦其文義之有重有缺，而頭緒紛錯，至援引《靈樞》《素問》之辭，文奧意深，理精旨遠，俱無訓詁，披會尤難，往往讀未

終帙，倦而思弃者有矣。余爲此惜，乃詳加考訂，隨其文義區分而界隔之，使檢閱者易於尋索，詮論者便於研求。至於理旨深邃者，博采名賢之論而折衷焉。音釋未明者，旁求字學之書而參考焉。庶幾疑義可以冰釋，誦讀得無舛錯乎。若夫魚豕混淆，文句遺漏，或更字以正其訛，或增字以昭其義，總蘄完此書之眉目，而不使有殘缺失次之嫌，亦兼以啓後人之憤悱，而得以有辨惑釋疑之益，非敢於先哲妄起異同也。後之學人於此四帙果誦而能解，解而能明，明而能會通以用之，又安有心中之未了，而指下之難明哉。雖然，診脈特四要之一耳，昔人謂醫有四要，猶人有四肢，一肢廢不成完人，一要缺不成上醫。余嘗晤先生之曾孫玉成，知其家藏固有未刊《色診》一編也。學人更能精究，於是而復益之，以聞參之以問，四要全，而臟腑陰陽虛實自能辨晰其精微矣。奚待飲長桑君藥而始有洞垣之視也夫。乾隆三十五年歲次庚寅五月丁丑朔，胥山老人王琦述。

《醫燈續焰・自序》　紹隆王先生者，楫之受業師也。楫童年即知之，萬曆壬子夏，有同盟朱仲修相引，乃負笈先生之門。先生與楫同里，相去僅百武，以故朝暮隨從，風雨無阻，先生蓋未嘗暇豫倦教也。先生初命楫讀《靈》《素》，次《本經》，次《難經》，次《傷寒論》，次《金匱》，次《脈經》，隨讀隨講，不升座，不據席，不作學究態，及其興到理融，口言心應。開闔也，升降也，方圓也，動靜也，上下之感應也，左右之往來也，拆之則千，熔之則一。卷舒六合，搏弄五行，眞令花落空中，風生座上。愚如楫者，亦隱隱躍躍，有瞻前忽後景象。先生豈常人也哉，先生少孤，早棄學，於經書義理，漠不相入，傳家醫業，坐此而廢。雖嘗以此爲邑邑，然亦相安於無可奈何。已弱冠，聽講於土橋紹覺師，師憫其鈍樸，指令求慧。先生乃發願拜清淨，三年如一日。忽心中若初燃之燈，乍明乍暗。久之，覺燈光漸大，燈焰漸高，試一開卷，便能解，非復疇昔之茫然矣。自此日明一日，即大乘中祕，義理幽玄之書，皆若焚山照渚，水陸現形，一無逃遁者。先生道業因之尊崇，家聲藉以振起，益信先生之非常人也。先生西歸，僅五十有九，時爲天啓甲子之二月，迄今三十年。所及門者，亦復凋謝殆盡。楫老矣，欲述其指授，愧非游夏之才。不述，又無以畢先生之志。會庚寅夏日，偶及門有以崔氏《脈訣》索講者，讀之良備，因用爲張本，下以先生平日所教者注解之，而後附以方，命曰《醫燈續焰》，意謂挑燈而續其焰耳。若曰即此是燈，則吾豈敢？先生於楫，名則師生，情同父子。受恩罔極，圖報無從，嘗欲作一傳，以表先生之才異，每苦無因。今本編注成，先後翻閱，皆本先生胸臆，故不敢僭爲己有。叙表於首，以充作傳之意。不肖潘楫叙。

《醫燈續焰・陳朝輔序》　武林城之東偏，曩有賢者出於其間，曰紹隆王先生。其爲人也，樸邀遲重，人莫知之。敝冠穿履，參紹覺師，師心知其賢，已而得道，遂發靈蘭金匱之藏，盡其術，皆解驗之。其治病也，劃然無疑難矣。先生沒而道大行，潘翁鄧林，乃其大弟子也，以故城東有潘氏之學。數年以來，翁道日隆，望日重，而翁必嘿然曰：嘻！此吾王先生之教也。人以此賢及證數萬言，啜葉者衆，而翁必退然曰：嘻！此吾王先生之教也。人以此賢潘氏，求爲弟子者惟恐後。僕觀自古師弟之間，蓋難言之。自馬融大儒，不能不疑其弟子康成。而呂步舒，或不知其師書。況夫士無賢不肖，入朝見嫉。女無美惡，入宮見妒。美好者，不祥之器。秦太醫李醯之事，豈必不見於門下哉？而翁終身不忘其師，諸弟子事翁益謹。取黃帝扁鵲脈書，及近世來諸名家，條分縷析，講習不倦。翁之所以教弟子，如王先生之於翁，而弟子之事翁，一如翁之所以事王先生，可不謂難耶。夫翁生平誠長者，其神術若長桑陽慶，固不待言。乃諸子以魁傑之才，丘園之秀，厭棄章句，敝屣功名，而心切嚮往，如七十子之事孔子。此非翁之道德殊妙，能致是哉。僕於是尤有感焉。士處斯世而全性命，亦極難耳。以譙玄之術數而難免，以李業之志節而難免，以左慈之幻術而難免，以霍原之教授而難免。翁與弟子，冶其方書，與物無害，與人無爭，亦可謂高蹈君子，質有其文矣，此尤僕所慨歎以爲不可及者。歲在執徐，翁春秋六十，適醫燈一書告竣，僕樂得而讀之。其綱羅羣有，剖析毫芒，至矣。而猶不敢自名一家，比於詮注，翁學之富，技之精，志之謙，此豈末學淺術所能測其堂奧哉。間者蔣子介眉屬予言，因遂述其師弟源流之義，以爲翁壽，即以爲此書之序。然則翁之所以壽世者，其又在是也夫。四明陳朝輔變五氏謹序於西冷之不繫舟。

《脈會辨・韓詩序》　余不解醫而多病苦，性不喜藥而多服食。昔客長安七年，每見親知有病，求醫不得，往往遂少起色，甚憐惜之，無濟也。客秋，余得腳疾，幾至痿痹，友人周茂先語，湖上莫丹子先生妙解醫理，有古越人風，命余訪之。一劑而投症，再劑而奏功。雖越人能生死人，不是過也。既而察之，大約讀書多，學道久，如悟《內經》諸篇，斟酌思辨而契，故能與俗醫遠去

倍蓰也。余嘗見先生閉戶下扉，不戚戚於富貴，所謂習神仙之術而隱於牛醫者非與。一日，叩其枕祕，出《脈會辨》一書，言多心得，理契象先，如辨三焦十二經，入於秋毫，察微眉睫，殆同長桑之遞其精巧，而盧扁之見彼一方者乎。願亟布是書，以弘濟物利用，毋積篋中，而使長安歎病多醫少，則余之苦亦自是而釋也。敬弁數語以復之。西京韓詩題於燕市之夢航。

《脈訣彙辨·自序》 余浪游者三十年，託刀圭以糊口，而無以辭負笈者，顧其中胡能不自媿也。所慨俗醫稱津筏者，則先《難經》《脈訣》。《難經》出自秦越人，其純駁固未易論。尤怪脈者，所以定吉凶，決死生，至淵微也。苟阡陌之不存，又何有於源委？宋之高陽生，一妄庸人，假晉太醫令王叔和之名，著成《脈訣》。其鄙俚紕繆，取資捧腹，而陰操入室之戈，於是先聖之旨，一旦晦蝕。世之哀然傳業，承訛襲舛，不復有所取裁。譬渴者飲於濁涇之流，呶呶而號於衆曰，天下之水味在是，豈其然乎？余不敏，思有以拯之，乃彙古今之論脈者若干人，參以家學，片言只字，有當先聖而結妄庸之舌，則拈之紙，星霜十易，積成徑寸。門人輩請鏟剔成編，乃區爲十卷，名曰《脈訣彙辨》，命收之敝篋。客曰：固矣哉，子也。凡書之有作，不藏諸名山，必傳之通邑大都，將以救斯世詔來者。君之所結集，何難羽翼經傳而馳海內，僅僅衣鉢於及門，似乎靳於問世者何居？余起而謝曰：足下之沾沾於吾者，不虞人之睊睊耶。余嘗皈依古先生，竊聞其教矣：錯下一轉語，墮野狐身五百世。使余所綴集果醍醐也，往乞一玄晏而懸之國門，誰曰不宜？或猶未也，淹博者笑其摭拾，通達者笑其割裂，抱匱守殘之徒，更笑其迂而無當。將見習高陽生之言者，不必樹旗鼓而實倡處此，即以一丸泥自封，余復奈之何哉。雖然，謹聞命矣，姑付之剞劂氏，以就正長者，徐俟大國之賦，左提右挈，廓清邪說，願以是編爲前驅之殳。

《脈訣彙辨·劉光夏序》 雲間期叔李先生，無所不通，醫特其緒餘也。醫中之著述甚富，《彙辨》特其一斑也。憶數年前，《彙辨》將脫稿，先子即欲付梓，先生曰：請姑俟之。以後先生客湘江，客天中，客濟上，如冥鴻絕影，慕者無從。凡習岐黃家言者，以僕父子與先生交契，索《彙辨》者踵相接，不得而去，則誤以爲有所祕惜。至庚戌春，先生始南還，僕聞之大喜，迎至敝廬，邀諸騷人酒徒，酣飲徹晝夜，見先生之貌益腴，氣益斂，退然如不能出言詞。僕外父仲謀彭先生語人曰：吾見期叔者數矣，每一引滿，慷慨而談，信心衝口，一歸於行誼之正，雖老生宿儒，無不斂手而聽。他若《十洲》《洞冥》《杜陽》《諾皐》之書，又於見聞之表，自辟天地，乃今何以遂懸絕也，是蓋必有所進矣。暇日，先生偶出其詩文若干卷，外父字字稱賞，既爲序而藏之，最後得其《彙辨》稿十卷，而愈見仁人用心之勤也。蓋自高陽之僞訣興，中材之士，不知有叔和，更何知有《靈》《素》，而脈始不可問矣。先生乃爲詮次，古今辨駁之語，類成是編，折衷一理，瀾淪萬言，讀之不啻千門萬戶，五花八陣。初見者，不無心怵目眩。至徐察焉，次第秩然，剪除謬種，俾天下後世復見先聖之旨，其功詎不大哉？嗟乎，輸般之巧，孫吳之奇，實非徑庭，要在習與不習耳。先生家有賜書，手不釋卷，兼之姿悟非常，其游屐幾遍海內，需以歲月之久得成專書，然後問世，其躭玩道眞，承接聖緒，誠非淺人所能喻者，寧惟收撮漂零，隨世哀掇而已哉。是書也，先子每贊成之，至光夏遂睹厥成，敢不慫恿流布，公諸同好，行見子雲藻翰，獨留千金，聊復識數言於簡端，一以慰向者索書諸君子之誠，亦以成先子未竟之志云耳。康熙丙午竹醉日，武原劉光夏頓首拜題於巖綠居。

《傷寒舌鑑·自序》 嘗讀仲景書，止言舌白胎滑，并無黃黑刺裂。至《金鏡錄》始集三十六圖，逮後《觀舌心法》廣至一百三十有七，何後世證變之多若此？寧知傷寒自表傳裏，舌胎必由白滑而變他色，不似伏邪瘟疫等熱毒，自內達外之，一病便見黃黑諸胎也。觀仲景論中，一見舌白胎滑，即言難治，安有失治而致變者乎？所以仲景止言白胎，已見一斑，不煩瑣屑。後人無先聖治未病之能，勢不得不反覆辨論，以啓蒙昧。蓋邪氣入裏，其虛實寒熱之機必現於舌，非若脈法之隱而不顯也。況陰盛格陽與邪熱鬱伏，多有假脈。惟驗舌上胎色之滑燥厚薄，昭若冰鑑，無所遁形。由是取《觀舌心法》，正其錯誤，削其繁蕪，汰其無預於傷寒者，而參入家大人治按所紀，及己所親歷，共得百二十圖，命曰《傷寒舌鑑》，授之剞劂，以公同志臨證之一助云。康熙戊申如月，誕先張登書於雋永堂。

《診宗三昧·郭琇序》 夫人身猶天地也，天地失和，則宇宙爲殃。人身失和，則四體爲病。所以主之者，在天地惟君，人身惟心，故心爲君主。君失其治，則宇宙災困。心失其養，則四體疾疢。其弭災困，惟相之調和燮理。治疾疢，亦惟醫之調和燮理。故曰：不爲良相，即爲良醫。然相失政則殘民，醫誤治則殘命。相之與醫，豈易言哉。蓋天地之九州，人身爲九竅。天

地之九野，人身爲九臟，又石爲之骨，土爲之肉，江河爲血液，草木爲毫髮，道路爲脈絡，風爲氣，雨爲汗，雷爲聲，凡此則人身無不合於天地者。天地有災，莫不載聞道路。人身有疾，莫不見諸脈絡，故治疾猶要於測脈也。予當治邑江城，署多奇疾，遘識張路玉先生。其察脈辨證，輔虛祛實，應如鼓桴。因問之曰：人身脈絡衆多，取病何獨決兩腕？云：兩寸爲心肺之關隘，一身之所主。猶君相之都邑，天下之總會，故天下災無不肇於都邑，一身病無不形於兩腕也。人之六脈，猶廷之六部，天下刑賞與罰，莫不由此。然其昂藏磊落，風論卓絕，迥越常識，其能運天時於指掌，決生死於須臾，又非泛泛可及知。無經天緯地之才者，不可與言醫也。以之爲良相，又誰曰不可？後以脈學一書索序，曰《診宗三昧》。予雖不知醫，觀其論天地陰陽之常變，山川草木之脈理，靈機獨發，無不貫通造化，予所云爲良相信然。時因取召赴都，碌碌未遑諾就，今於職務瘁勞，嗽疾復生，思良醫不可得。因述數語郵寄，以志仰云。康熙己巳，即墨通家弟郭琇譔。

《診視近纂・自序》　自飲上池水，洞垣見腹之後，乃有望聞問切四者，而望聞又不可多得，則問切之功居多矣。無如經絡之介止爭毫末，出乎此即入乎彼，辨之不審，其不致於誤人者幾希。則是生死關頭惟在經絡，而病在某經絡，惟在診視者三指之下，危乎！微乎！可不愼歟？因列經絡門，爲診視者指南。

《脈訣筌蹄・自序》　夫醫之爲道，上可事親，下可濟人，中可保身，豈可視爲微末也哉？自古聖人教民稼穡，既使其安居樂業，復慮民生有疾，故仰察天時，俯思地理，洞見五內，嘗百草以療人，望聞問切，其爲道亦甚詳密矣。今之醫者視爲泛常，其於望聞問之法多置之不講，而於脈理尤不關心，殊不知人之生死關頭全在此耳。如切脈不知虛實，妄投攻伐可乎？況古人切脈而知病者巧也，若不熟習，焉能生巧？乃知庸醫殺人，信不誣矣。余幼習醫，留心診視，五十年來，自反無愧，而活人者比比。每志歷選諸名醫議論精萃者爲一帙，以無暇未遂。幸邀待罪中州間署，因先選《脈訣》一冊，出而問世。夫脈理諸家，言之未爲不詳。唯王叔和《脈訣》詞詳義達，簡而易通，傳世已久，遵之者衆。至李時珍出，始辨駁其非，亦甚確當。然叔和七表八裏九道以陰陽臟腑爲法，時珍二十七脈以浮沉遲數爲綱領，論雖有異，理實相同，但立法開門之別耳。愚自不揣，細詳七表八裏九道，猶有未盡精微處，而二十七脈，從浮沉遲數綱領序入，是脈之體象無逾於此矣。故將叔和原卷刪去七表八裏，增入時珍二十七脈幷《四言舉要》及《奇經八脈》。蓋叔和脈賦，五臟四時，傷寒男女大小等脈歌，則時珍《脈訣》不及其詳者也。至二十七脈，《四言舉要》，《奇經八脈》，則皆時珍《脈訣》中之選者也。今將兩家《脈訣》合爲一選，可爲醫學之筌蹄。後之習醫者潛心習熟，庶不自誤以誤人耳。是爲序。時康熙歲次丙申榴月之望，書於庸城官署可繼堂中，京江吳甡時乘氏題。

《四診抉微・自序》　夫詣泰華者，非濟勝之具，不能以登其巔。涉江漢者，非舟楫之用，未足以達其原。是以師曠不廢律呂以作樂，般倕難舍繩墨以成器。在宗匠亦必借資於物，而成其工巧。技藝之士，又豈能舍規矩而成方圓者哉。余嘗游於藝，因維醫之爲道，先哲往往比類於鹽梅，此無他，以其調燮之功，與操鼎鼐者埒耳。上古有熊御極，咨詢六臣，閱微窮奧，首重於診。諄諄三復，亦以其審陰陽，察虛實，視表裏，莫不由於此也。如臨河問津，舍梁筏又烏能飛渡耶。然診有四，在昔神聖相傳，莫不幷重。自典午氏以後，作述家崇以脈稱，而略望聞問，後人因置而不講，大違聖人合色脈之旨矣。殊不知望爲四診最上乘工夫，果能抉其精髓，亦不難通乎神明。聞問亦然，終是缺一不可。譬如人之行立坐卧，何者可廢耶？予因不揣固陋，翻繹往籍，搜剔先聖之微言造詣，期登於神聖。鉤致往哲之精華指趨，希抵於工巧。取義理之精確而有據，明白易曉者，彙而成帙，間附一得之愚，顏之曰《四診抉微》。出以問世，使後之習是業者有所憑藉，庶足以操司命之權，而拯斯世之諸疾苦，或未必無小補云爾。雍正元年嘉平月，苕東逸老林之翰書於玉映堂中。

《四診抉微・夢梅居士序》　客問予曰：醫可學乎？予應之曰：可。客又曰：予將究心於是，數年出而應世可乎？予哂之曰：談何容易。醫之一道，司生人之命。使僅如鄉學究誦藥性，讀《回春》，是直欲輕試人命，奚足言醫？夫療病者，必先審其症之源。凡夫臟腑經絡，陰陽表裏虛實，血氣所病，不外數者，而其中是是非非，纖毫疑似之間，皆在所必究，非具洞垣窺臟之能，則暗中摸索，誤者多矣。雖然，症者證也，有是症，必有形是證者也。所以業岐黃者，汲汲焉以診乎是，講先賢往哲所言，胗脈尚矣。顧三指之下，而欲洞見一切，正戛戛其難之于焉。察其氣色，以望爲診。辨其聲音，以聞爲

診。而所病之情形，有彼此不相知者，又不妨以所問診之。如是而診微乎？微乎然所診。如是有不得其微者乎？林子之書顏之曰：《四診抉微》，正此謂也。夫四診之說，前人已有言之者矣，非林子創之也。而林之特爲之分其條目，別其類象，彙諸名家之論說，貫諸名家之旨趣，而更參一己之所得，其言簡潔詳明，使一覽之下，若隋侯之珠，溫嶠之犀，無微不抉。付之剞劂，公之天下，業岐黃者，不當奉爲寶筏耶？予甚憫世之操刀者之夥，亟取林子之書，以示夫後學。茲於其固請，聊成數行，以爲之序。雍正丙午菊月下浣，夢梅居士隆筆於戌水之南玉映堂中。

《臨症驗舌法·驗舌配方結語》 方至仲景到今，幾充棟矣。而予所經驗者采而輯之，不過三十有奇，不且嫌其太簡乎？不知予於醫也，半世功夫，搜盡群書主腦，一生閱歷，參遍各症根苗，就標求本，據本配方，所配止此，則其所輯亦惟此耳。然經絡臟腑，無病不統於其中，通塞正從，無法不備於內，則是方雖簡，而未始不賅也。第天下之理，則由一而分萬，吾輩之學，須窮流以溯其源。臨症者倘因有此而舉目，則陰陽虛實了若日星，動手則補瀉寒暄，應如桴鼓。遂相率而趨於簡易之途，而不復於蹟處着力，繁處營心，則辟後學一直捷之徑，適貽後學以疏陋之譏，亦非是編所以公世之心也。

《脈確·程崟序》 石陽黃韞兮，著《脈確》一書。或從而叩其義，韞兮曰：醫憑乎脈，而脈哀乎理。從來醫家論脈，不患其言之無理，而患其言之於理甚精，以之測病。而所謂精者，終未確也。夫脈以測病，不確豈能無誤？浮游沉塞，起伏傳變，全寄之乎三指。輕取重按，反覆呼吸，實有毫釐千里之判。微乎，渺乎！確誠未易言矣。琳於脈學，究心已久，嘗以軒岐之經爲主，而於諸賢論脈之書，采其理之的然可信者，而據以爲確。間有未的，則證之於經，復出己意，以旁採博求。其所謂確者，第識見有限，竊恐自以爲確，而終未必其能確也。倘高明於其未確者，更加校正，則幸甚矣。韞兮之言若此。歲壬戌，余以母病，延之來淮，出眎是書。山陽醫士李鑄九見之，深爲折服。晚年其學益進，余復攜其帙，至眞州以示李喬年。喬年亦世醫也，謂余曰：是書實足發蒙啓瞶，先生既刊行《傷寒論翼》矣，曷極付剞劂，附之於後，俾得表裏印證，厥功豈不偉哉。余曰：諾。因次述其語，以弁簡端。乾隆丙寅小春，歙州程崟識。

《脈如·自序》 昔人合四診以察病，今則擅一切爲神奇，豈古愚而今智哉？下三指於寸口，識二豎於膏肓，戛戛乎難矣。治生今之世，爲今之人，先診視以從時，列四診以法古，疑似眞假之間，愼毋糊糊塗塗，致令虛虛實實也，注《脈如》。乾隆十八年秋八月穀旦，南海郭治元峰氏於鳳城之兼善堂謹識。

《脈如·洗沂序》 良相良醫，昔賢幷重。以相操救世之權，醫擅救人之術也。古之良醫，聆音察色，洞視五臟，則其治疾也，有剖胸決脾，洗濯胃腎之變。苟無其術，不敢行其事。故蘇文忠有言，華佗不世出，天下未嘗廢醫。蕭何不世出，天下未嘗廢治。旨哉斯言，此後世《脈訣》諸書所由傳也。顧或謂醫者意也，智也，其執脈書以言醫者，比諸趙括談兵，充是說也。將有廢書以自任其私見者，是猶未能視脈，而欲試華佗之術，其異於操刀而殺人者，幾希矣。夫泥書固不可以言醫，而無書亦豈可以言醫？且非博極群書以意也，智也，融而化之，更不可以言醫。吾邑元峰郭先生，名醫也。凡所治者，無不立痊，神明變化，震之者擬諸元化復出云。所輯注有《脈如》《傷寒》《醫案》各書，舉《素問》《靈樞》《難經》以及歷代著述，皆撮其要，鉤其玄，類而析之，條而貫之，擇精語詳補叔和之略，刊高陽之謬以羽翼長沙。至論一脈，必備列其疑似症治，使學者了於目，了於心，傳習尤易，視《瀕湖脈學》可幷美焉。然後知先生識之精，實由其學之博，洞乎脈之理，契乎脈之神，所謂以意智化乎書，用書而不爲書用者也。雖然，先生以名儒通於醫，其學殖之富，豈區區於是。然即其見於是者，已闡古人之奧，開後學之蒙，詎可祕於枕中哉。同年郭君幟城因付諸剞劂，予亦弁數語於簡端，以志嚮往之誠云。若夫是書一出，讀之者由博得精，普救困厄，挽躋仁壽，直謂先生在可也，謂元化在可也，謂由良醫以幾良相，蘇文忠之言長在，亦無不可也。是爲序。道光丁亥年，愚侄洗沂頓首拜撰。

《醫級脈訣·自序》 脈學之道，由來尚矣。《素問》定臟腑上下部位，以合運氣色診之生剋。越人晰經脈源流問難，以明陰陽疾病之變常。仲師就脈狀以論症，《玉函》決死生於歌詞。前有王氏注作《脈經》，後繼諸家括以口訣，則鉤其玄者，復挈其綱，俾診視者在在逢源，扼宜忌死生之略，其義已備，固無容多贅。歷考諸家口訣，惟李氏獨詳，診治可無遺義。但各家訣中，可師理解頗多，李氏俱不詳載。余論脈以來，讀訣七篇，皆有得心處，因彙而一之，令前哲玩索深心，同昭於後學。此中論症部位，論脈常變，一皆考經求

理，切實不虛，即附管窺之見，非考驗不敢附錄。惟冀有當於實用，不徒懸迹其空名，要不外乎《脈經》，而亦不囿於其說，尤當詳四診以合其義，庶得原始要終之全學焉。西園魏如識。

《脈理會參・自序》　二十八脈之統於四綱領，此篇已陳其大略矣。然差之毫釐，失之千里，況人命死生寄於三指之下，豈僅得以簡便爲貴乎？故於各脈之呈象主症以及兼脈主症，又復詳加訂正，剖晰入微。稍有晦義，末後辨明，務使無一字影響，無一字挂漏，不惟懸的以示人，且於審顧命之方，咸和盤託出矣。本之綱領以來，其經參之詳辨，以盡其變，亦其庶乎其可哉。

《脈理會參・吳崧序》　善覘國者，不以城郭甲兵謀臣策士，而察人心之向背，究倫理之從違，則國之興亡以決。善覘病者，不以形貌肥瘠，飲食豐耗，而審精神之聚散，辨脈候之疑似，則病之生死以明。蓋微乎微乎，非淺率者所能善也。顧世之族醫，曷嘗不言脈理乎？存其名而不窮其實，無論變動之神，毫芒之析，即三部九候，尚有未暇體勘者，豈有他哉？所授受者只此鹵莽之術，而故方之不能舍也。余君抑庵，賦性純靜，而學有淵源，深體生物之心，而不爲求售之術，故於氣化代謝，消息盈虛之理，莫不精義入神。凡人之以疾來謁者，不炫長，不示異，詳審周密，必得其病之所由來，推其弊之所必至，是以有貫虱之能，而無弩末之失。亦非有他術也，氣調而心細，合乎古人靜虛爲保之道也。周子曰：靜虛則明，明則通，可以作聖，而況於醫。然君又豈以億中乎？承屢葉之庭訓，而多讀古人之書，神而明之，亦在乎脈理之中而已。古人之論綦詳矣，族醫罔聞，奈之何哉？予交君之三世尊公子敬先生，明見隔垣，補造化之所不逮。君服膺家學，著述等身，不敢自是，惟是脈理之論，將欲砭疾者之膏肓，必先開醫者之茅塞，不惜反覆而詳辨之，以救世也。嗣君林發，弗私爲一家之祕，而願與知道者共昌明之，斯謂仁心爲質者矣。夫岐黃往矣，而其書能生千萬世之人，雖謂岐黃至今存可也。康熙六十年辛丑仲秋，虬涘吳崧序。

《診家索隱・自序》　上古使僦貸季理色脈而通神明，《經》載三部九候，蓋古法也。《八十一難》始專以寸關尺爲診，察臟腑經絡，辨虛實寒熱，論順逆，定死生。或以一部推見衆臟之病，或以衆部詳見一臟之病。後太倉公亦宗是法，實古法之一變。南陽先生出，每以脈斷本部之病，然必以症相參，又少變《難經》倉公之法。迨王叔和踵事增華，多析名目，又與南陽有異矣。歷代通儒各有著述，第精粗雜陳，異同互見，會而通之，初學爲難。浩不自揣，取古今脈學之書采而萃之，竊謂《靈》《素》論脈，弦鉤毛營，象與今殊，至厭厭聶聶，如落榆莢，乃肺之平脈。如風吹毛，乃肺之死脈。後賢并引爲浮脈之象，殊非旨趣，豈古人診法不可通之於今耶？浩別有《古脈索隱》一書，茲不載也。王氏《脈經》實診家鼻祖，乃錯宗紛陳，讀者茫無端緒。唯崔紫虛，余抑庵，張石頑三家之書，雖云後出，實過前人，故取之特多。《脈經》三部二十四，李士材增爲二十八，今依之。而以張石頑所增附益於後，脈之名庶乎備矣。宋劉立之以浮沉遲數爲大綱，本其意而附以弦短長三部，蓋四者皆有之也。脈象既定，次以考辨者，以脈體易於混淆也。主病既明，次以參變者，以斷症不可拘泥也。症脈有宜忌，亦學者所宜知。而《素問》死症之脈，其象詭異，尤不可以不識，因又次之。至於敏妙無方散見於前賢書中者，亦廣爲搜采以備參考，而浩一得之見附諸書尾，謹以就正，幸高明教焉。前後裒輯凡十餘年，客中遷徙，用以自隨。儀徵鄭舍人兆珏聞而索之，且爲付諸梓，因敘輯此書之意云。嘉慶己未三月，新安羅浩。

《醫階辨證・自序》　予讀歷代名醫諸書，其立言廣發前賢之未備，足開後人之學術，各逞家技，不一而足，分門別類，寒熱消補而治之，不爲不詳悉矣。以予察之，然猶未盡善也。蓋有門類而無指引，譬如一室之內，非止一家，一家之內，非止一門，臨於疑似之際，存乎其人之摸索。業斯道者，智者能有幾人？智者能明，而愚者即昧矣，豈非前賢之過歟？故曰：症候不明，悉入迷路。經絡不明，盲子夜行。李士材曰：天下皆輕談醫，醫者輒以長自許，一旦臨疑似之證，若處雲霧之中，不辨東西南北，幾微之際，瞬息殺人矣。予輯斯集也，簡而明，淺而易，使學者察而精之，則臨疑似之症，即有下手處，一定不可移。再用前賢諸方，虛者補之，實者瀉之，寒者溫之，熱者清之，如鼓應桴，不致疑誤，而病者不致含冤於地下，此予之所大欲也。故名之曰：《醫階辨證》云。嘉慶庚午夏月，御前太醫新安燕亭氏汪必昌題於都中觀光堂。

《醫學輯要・陳照序》　醫學至廣，其歸不外望聞問切而已。雖然，四字之用，世俗類能言，四字之功，宿學不能盡。經曰：上工望而知，中工問而知，下工脈而知。嗟乎，脈亦豈易易哉。不知有脈，何論望聞？古之名醫緩，視晉侯疾在膏肓，醫和視晉侯疾如蠱，扁鵲視病盡見五臟癥結，而診脈特姑

存其名。其兄治病，視神於未診而除之，此眞望而知之者也。苟非其人，姑思其次切脈，或庶幾乎？夫切脈之難久矣，靜氣平心，調鼻息之呼吸，定脈至之遲數，而因察其爲浮爲沉爲滑，爲澁緊緩虛實之辨，小大長短之分，扎伏洪輭微弱動牢之殊塗，促結代散疾細清濁之異候，或如弦如溜如革，或如毛如石如鉤，乃周知其受病之所由，故臟腑經絡，喻於不言，督帶任衝，審於無象，此可望而知，聞而知，問而知乎？況兒科婦科之棘手，恆數倍於常人者乎。今之以醫鳴者，大都長於問者也。人言寒，即以寒治之。人言熱，即以熱治之。其於脈也，殆不啻如扁鵲之姑以診爲名也。取書一帙，顧病者上其手，斂三指約略按之，態甚舒，心甚暇也。仍與主人縱談，或寒暄，或瑣事異聞，不數語，復顧病者下其手，診如前畢，不律一揮，一紙飛下，則脈案藥品具也。一揖而退，降趨而出。異哉，其聰明才智，眞什伯於古人歟？抑古人望而知之之言，專爲今之名醫者設歟？先外祖小珊吳公，博涉經史，旁通醫學，慮泛濫者罔知取材，簡陋者囿於膚受也。著《輯要》四卷，精采名論，加以折衷，其論形質神色看證諸則，望而知之之法也。其論聲氣諸則，聞而知之之法也。惟於切脈，猶詳明而深究之。以是知公之不與世爲浮沉也。脈候既審，乃可對證發藥，故繼之以方祖，以是知公之不以病爲嘗試也。綜要領以暢其旨，綴雜錄以博其趣，則又公之約而明，簡而該也。雖醫學不盡於此，然果家有是編，以醫行世者，固可備印證之資。即不業醫者，亦不致迷於祈嚮，其有益於世豈淺鮮哉！梓州方匯枝分轉曾刊於海陵，歲久漫漶，重校付梓，以廣其傳。不揣僭鄙，謹叙其緣起云。咸豐四年歲在閼逢攝提格七月上澣，外孫陳照謹撰。

《三指禪·方伯疇序》 醫者意也。至于脈理，尤以意會。夢覺道人，棄儒業醫四十餘年，奇奇怪怪，以活無算。其特脈也，曾不一瞬，病情萬變，便已了了。人感深之，因出脈訣一書問世，特拈出緩字爲主，取生意也。餘比象繪形，言簡意合，而議論透辟，發前人之以未發。惟其理精，是以意會，然非致虛岑寂精神之極，未有如此之神且速者，此中大有禪機焉。合因題之曰《三指禪》。禪者玄也。玄之又玄，衆妙之門。敕授修職郎湖南長沙府善化縣儒學教諭前乾隆乙卯科亞元大挑二等愚弟方伯疇頓首拜撰。

《三指禪·歐陽聘候原序》 同邑周君，仙骨珊珊，以醫道活人多矣。凡所經歷之區類，皆頌再造恩於弗替，觀其膾炙人口，非可以道里計，其所由來者漸矣。乙酉僑寓省垣，適愚以江右令改官回籍耳，飲其名而究未及親見之也。旋又承乏臨江府學，越明年交卸赴省，同赴試館，側聞士大夫之叩門延請者，踵相接焉。周君方日無暇晷，愚亦弗得以究論其間，心竊恨之。蓋蕃願所未獲伸者，已二年於茲矣。時或漏深歸館，閉戶圍爐，縱言至于醫，指其途徑，定其要歸，以爲明醫之著察，庸醫之鍼砭，是周君之醫理，誠有大過人者。惜粗識其梗概，尚未悉其淵微，其如欲其入而閉之門何哉？丁亥之冬，周君以手訂《三指禪》，《脈訣》問字於愚，於曰：是問殆道於盲也。雖從然壽身壽世，愚於此中煞吃辛苦。一旦得是書而讀，壽目心謀之，刻期卒業，覺從前未晰之義，未破之疑，不啻迎刃而解。毫髮無恨，快也何如。竊意緩之一字，亦第居二十七脈之一耳。而周君融會貫通，獨有心得，始爲提綱，次爲對待，二氣五行之理，罔不了然於心目間。誠足以闡前人所未發，補前人所未備。以愚所聞，三折肱而知爲良醫者，舍斯人其奚適也。抑周君束髮受書，因病廢業，始得專精於醫，以壽世而壽身，是直以良相之經綸，運諸良醫之呼吸，乃大獲活人之效於舉手間。而又未敢以自私也，筆之於書，嘉惠來學，好生之德，以視兪跗盧扁，有過之無不及。後之覽是書者，其亦興起於茲編，而定所法守也夫。

《望診遵經·自序》 予先君石城翁，諱坤堅，字義彰。讀書之暇，嘗謂予曰：醫之爲道，至精至微。明辨而行之，則可以濟衆。冒昧而施之，適足以殺人。爾學醫有年矣，抑亦知其要否？予起而對曰：昔軒轅氏定《本草》，作《內經》，盧扁雷桐，莫不遵其規矩。漢晉唐宋，鮮能出其範圍。今讀其遺文，會其指趣，其法門有二：一曰診，一曰治。望聞問切者，診法也。鍼灸藥石者，治法也。將欲治之，必先診之，非診無以知其病，非診無以知其治也。顧欲知其診之所當然，究其診之所以然，則凡天地古今之理，南北高下之宜，歲時氣候之殊，晝夜陰暗之變，以至賦稟強弱之不齊，老少居養之各異，莫不著見於四診焉。豈但明乎血氣經絡皮肉筋骨，與夫病之五臟六腑，症之七情六淫也哉。蓋著乎外者，本乎內，見於彼者，由於此。因端可以竟委，溯流可以窮源。是故寒熱補瀉之法，因診而定，標本先後之理，因診而分。七方十劑八法九鍼，莫不因診而決用舍焉。昔賢所謂明理者，明此理也。辨證者，辨此證也。理不明，則證莫能辨。證不辨，則治莫能分。故治病必須知診，診病必須遵經。予先君曰：入門矣，未入於室也。經文深奧，診法精微，既已

識其大綱，尤當考其細目，愼之哉。窮理盡性之事也，格物致知之功也，身家之所寄託，生死之所相關也。《詩》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勉旃勉旃，余退而誌之，恆以自警焉。今著《遵經》，有感於是，因書篇首以告後人。光緒元年三月上浣，新安汪宏廣庵氏書於西安航埠。

《望診遵經・胡寶鐸跋》 醫者意也，然必有一定之理焉。應之無窮，而操之不爽。自《內經》著四診之說，後之言醫者，莫能稍出其範圍。而其顯然易見，確然有憑者，必自望色始。汪君廣庵，夙精醫理，嘗郵寄所著《望診》一卷，屬序於余。余惟醫雖小道，然善用之，足以挽陽愆陰伏之災，而獲養身濟人之益，其爲術顧不重歟？第恐中無定見，昧於所施，毫釐之差，千里之謬，弊有不可勝言者。今取汪君所著讀之，觀形辨色，察五官，分六部，晝夜陰晴因乎候，老少居養視乎人，且推之四時五方，以窮其變，參之聲音脈象，以會其歸。條分縷析，綱舉目張，使覽是書者，無事闡幽索隱，而已瞭然於心目之間，何其用心之詳且盡乎。聞汪君幼習賈業，稍長始究心岐黃，而其所詣已若此，異日精益求精，以造其極，將必有進於是者。然則是書之成，特其嚆矢焉爾。梁安胡寶鐸謹跋。光緒元年仲冬，新安鮑誠夷敬書。

《望診遵經・翁體具序》 醫書何自昉哉？蓋自神農嘗百草，黃帝作《內經》，而醫道以興，亦醫道以備。厥後雖仲景采方，叔和集脈，《千金》《外臺》彙鍼灸雜法，然皆不過廣其診之之意，益其治之之方耳。自茲以降，診法愈疏，治法愈亂，甚至有定之藥性，不守舊而從新，無定之病情，不言診而論治，至于今業岐黃之術者，竟昧《靈》《素》之書矣。此吾友汪君所以精思極論，著望診之法，定《遵經》之名也。經者何？道之常也。《遵經》者何？以《內經》之道，萬世可常行，萬世所當遵也。《遵經》而言望診者何也？治病必先知診，診病必先知望，望診之法，必遵乎《內經》也。曷言乎遵《內經》也？法始於《靈》《素》，道本於岐黃，遵經則不惑於邪，遵經則不離於正。以《內經》考《遵經》，則《遵經》之法愈著。以《遵經》解《內經》，則《內經》之理益明。自是若蘇猶，若燃犀，舉凡違經背法之說，侮經亂法之談，其矛盾支離，無不灼然可見，斯不負黃帝作《內經》之意，即不負汪君著《遵經》之願矣。至其辨色之精，觀形之確，書中提綱挈領，燦若列眉，又何須鄙人稱述哉。余不敏，無以爲序，謹述其意如此。光緒元年歲次乙亥小陽月，西安師孔氏翁體具撰。

《脈理存真・自序》 昔皇甫謐有言：人而不精醫道，雖有忠孝之心，仁慈之性，君父危困，赤子顛連，將何以濟？夫欲精醫道者在讀書，讀而不能爲醫者有矣，未有不讀而能爲醫者也。余幼失恃，奉父命棄儒習醫，謂母體羸弱多病，爲人子者不可不知醫，況可保身，亦可濟世。嘗聞諸庭訓曰：非聖人之書不可讀，今肄業於醫有年，頗覺得力斯語。良以諸家之書，雖詳不精，徒博不約，義淺辭繁，浩如烟海，不若精究四聖之遺書，探其源而通其變，則入道轉難爲易矣。如以古書之深奧視爲畏途，而徒涉獵諸家之書，是欲趨易路，而不知入道之愈難也。故余惟從事岐黃秦張四聖之書，雖未深造，而或間有一得，則覺古經之甚可味也。滑氏嘗云：百家者流莫大於醫，醫莫先於脈。雖《經》云：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問而知之謂之工，切而知之謂之巧。然而神聖難言矣，蓋得其工巧，則醫之能事思過半矣。獨怪今之醫者，以脈之理至微，而竟棄之不講，是則入道無門矣。或則惟脈是圖，自詡技高，可以切脈而知，杜病者之口，無須述症，診畢從不一問，而使愚者反稱其神矣。然則自古醫聖，莫不以脈證互參，今能切脈即知其病，而無藉於四診，其技果超出於軒岐扁鵲仲景乎？抑亦自欺而欲欺人乎？且脈人之氣血，附行於經絡，熱勝則脈疾，寒勝則脈遲，實則有力，虛則無力，亦祇言其大概耳。至於得病之由，及所傷之物，豈能以脈知乎？故醫者不可不問其由，病者不可不告其故。孫眞人云：未診先問，最爲有準。而東坡則云：只圖愈疾，不圖困醫。其言良爲有理，足以破世人之惑矣。余自得《診家樞要》一書，如夜行得月，獲益實非淺鮮。猶恐其書未盡傳於世，不敢私祕，爰重刻以公同志。然《樞要》中則於每脈主病論之至精，我叔祖燕峰公所遺脈理一書，則於辨脈象言之尤詳，且燕峰公一生心血所遺，不忍其湮沒弗彰，亟當彙梓以問世。此外尚有較定《銅人圖》一卷，《針灸圖》一卷，精神貫注，全在針灸。惜天不假年，未卒業而歿，良足傷矣。予復忘其謭陋，慨診家之分配部位訖無定論，而特遵古經以發揮其義，附諸卷末，折中則有之，杜譔則弗敢也。書成，吾父名之曰：《脈理存眞》，亦猶《保赤存眞》之意云爾。願以就正當代君子，進而教之，以匡不逮，是則予之幸矣。光緒二年丙子秋七月，橘泉子余顯廷謹識。

《舌圖辨證・虎卧道人序》 傷寒瘟疫之論，醫案家無不知之，惟舌圖獨略。即前人或有條舉繪圖，均屬各分色樣，未嘗詳言變症。今觀子襄張君《舌圖辨證》一冊，簡而該，精而密，舊本幾可爲渡世慈航。乃圓復道人保陽

張太守悃枕救世，方便活人，當鸞臺而叩請，延鶴駕以參詳。復經南屏禪師陶葉二天醫，龍眠道長，四明季君等復著辨證之說，復立訣言之妙，加以凡例，先定圖論，而總大綱，後述條目，幾通經絡，增訂參詳，遂成一冊，茲奉留俟來壇參訂。聊述數語，以序顛末云。光緒三年丁丑嘉平月望，虎卧道人希夷氏撰。

《臨症辨似·自序》 古今治病方書，善醫者必先讀《內經》，次《脈經》，再觀諸大名家之所著於心，融會貫通，然後出以問世，視症制方，豁然心目，不涉於兩歧，不淆於獨斷，所辨者明，由所學者博也。夫症多相似，一或不辨，遂至誤人非淺。予竊憫病者徒耳食醫家之名，醫者或言食餙病家之利，彼此模糊，釀成絕症，而知悔者誰耶？爰著《臨症辨似》，居家若置一編，辭雖淺近，而臨症一覽，亦當心目豁然，免懷疑似。醫家之學識兼優善治病者，固以此辭爲贅。若世俗之所稱良工，得而閱之，庶於症之相似不同，分明能辨，亦未始非臨症一助也。蓋是編所辨，惟宜辨者辨之，症豈盡於斯哉？而大旨已幾備矣，由是進求其精蘊，古今人方書具在，但願善醫者出一人以活萬人，則予之著是編也亦非虛著也夫。光緒八年歲在壬午清和月既望，吳興凌旭蘇生甫識。

《脈診便讀·自序》 人生抑鬱不得志，雖拔劍斫地，把酒問天，而不能闡究聖賢精義，又未敢發明千古之疑竇，窮居斗室中，終難一展胸中懷抱者，莫甚於醫道之切脈也。自晉王叔和著《脈經》以來，代有作述，悉皆以兩手寸關尺列臟腑，論病源，甚者附會以神其說，積習相沿，牢不可破。即有一二同志引經據典，究心治療，以切脈爲末務者，便爲時俗所棄，且目之爲庸，以爲不深考三部九候焉，能見病知源，其不草菅人命幾希矣。嗚呼，豈盡然哉！成學醫十年，手著《本草便讀》《成方便讀》兩種，以便初學入門之徑。惟《脈診》一卷，未敢內而問世，恐執己一見，有乖先哲，貽誤將來，永爲醫林之罪人。今老矣，衰病日臻，不願再以醫道鳴世，特命兒輩抄訂成書，起質同志，一展胸中懷抱，亦不計言之當否也。知我罪我，一爲聽之。光緒歲次癸卯季春，武進秉成兆嘉氏自序於西郊栖流公所。

《脈說·自序》 人秉天地之精氣生，順四時之化理成。五臟六腑以定位乎內，十二經絡以環周一身，臟腑運行血氣於經絡之中，使往來無不流通，斯即謂之脈焉。脈幕也，幕絡全體者也。地有脈，水泉有脈，草木有脈，人之脈亦猶此也。是故掘土則地脈不榮，閉流則水泉脈壅，折枝則草木脈絕。邪在於身，則脈非常矣。所以欲知病之所由生者，莫不於脈徵之。然脈理奧深，視之無形，嘗之無味，體狀難分，展轉相類，微細緊弦，似同而異，況有虛虛實實之易淆乎？且醫者生之具也，醫之的，夫惟脈焉。故雷公鉅子，亦誦舊文。扁鵲至精，尚參三部。毫芒之疑必晰，四診之候務明。而前言往說，或寡其傳，《金匱》《靈蘭》，鮮探其賾。晉唐以降，逮於我朝，著述雖多，瑕瑜互見，莫衷一是，各逞己才，遂使末學徒歎夫亡羊，庸工每艱於脫鴿，良可哀也。今撰集諸家，採其精要，義有未盡，則以鄙見參焉。凡三閱月始成，都爲二卷，條分縷晰，綱舉目張，誠能研究，庶不致貽人夭札矣。然此特其大略耳，若夫變化之用，則未可膠柱也。時屠維赤奮若暢月既望，子雨霖書於石林書屋。

《脈訣乳海·葉霖序》 《素問》九卷，爲醫經之祖。西晉亂後，失其第七一卷，故梁《七錄》所載全元起詮注，皆祇八卷。唐王冰謂於郭子齋堂，得受先師張公祕本，林億等譏其以《陰陽大論》之文纂入，猶《周官》亡《冬官》以《考工記》補之之類。何以言之？夫六淫之邪，以風寒熱爲三大綱領，考《素問》風論熱論，病情委曲詳盡，何以獨闕寒論？而《熱論》首言今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既云類傷寒，則有正傷寒專論可知，惜乎亡於兵火。仲景《傷寒論》序云：撰用《素問》九卷，當時尚未亡失，是傷寒專論，散見於六經篇中，幸高平王叔和編其殘帙，使醫統正脈，一綫不絕，厥功偉矣。又集先賢診法，著成《脈經》。更以師承心驗者，別撰《脈訣》，經高陽生編爲歌括，以便記誦，辭俚旨深。朱子跋郭長陽傷寒補亡論》，深許其高骨取關之義，何戴起宗李濒湖輩，不求其旨，但鄙其文，多見其不自量也。余夙好方術，服膺此書，思欲詮釋以暢其義。庚寅之春，於廣陵肆中，得《脈訣乳海》六冊，蟲嚙塵湮，幾難卒讀，攜歸案頭，如理亂絲，始能成誦。其作者爲王君邦傳，王君不知何時人，亦醫林中之矯矯者，以河洛之精義，發叔和之奧旨，而於營衛循行之道，尤深致意焉。論理精詳，引證博雅，金元後僅見才也。惟書圖立說，似近膠刻，臟腑拘例，未免沿習，言其所當然，未言其所以然也。請試明之：《易》本乎天地，人與天地參，其陰陽之理一也。乾坤六爻以配十四經脈。婺源江氏《河洛精蘊》，論之綦詳。臟腑定位，西士解剖諸書，言之甚悉，而氣化之理闕焉。夫《歸藏》商易，取用乎坤，而以十二辟卦，候一年十二月消息。《禮記》孔子曰：吾欲觀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徵也，吾得坤乾焉。所謂坤乾

者，商易《歸藏》也，故《繫辭》曰：變通配四時。又曰：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又曰：往來不窮，謂之通。又曰：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皆此義也。漢儒每常言之，十二辟卦者，即十二月令之卦也，又即乾坤二卦六爻旁解也。蓋乾之六陽，自十一月建子，冬至一陽始生，爲地雷復卦，即乾初九爻。十二月建丑，二陽生，爲地澤臨，即乾九二。正月寅，三陽生，爲地天泰，即乾九三。二月卯，四陽生，爲雷天大壯，即乾九四。三月辰，五陽生，爲澤天夬，即乾九五。至四月建巳，六陽充足，而爲乾爲天，即乾上九。此一年之乾卦也。至五月建午，夏至一陰生，爲天風姤卦，即坤初六爻。六月建未，二陰生，爲天山遯，即坤六二。七月建申，三陰生，爲天地否，即坤六三。八月酉，四陰生，爲風地觀，即坤六四。九月戌，五陰生，爲山地剝，即坤六五。至十月建亥，六陰純靜，而爲坤爲地，即坤上六。此一年之坤卦也。夫坤爲萬物之母，而能生物，然坤本純陰，必待乾與之交，而得其陽，然後始能生萬物也。十二支次序，世人皆以子爲首，因坤臨十月亥，坤爲純陰之卦，陰極則陽生，故十一月冬至一陽升於地上，爲地雷復也。不知造化端倪，實不在子而在午。蓋天地交而後萬物生，是乾坤交姤之初，即爲萬物造端之始，然交必陽體充足，而後能交。乾之六陽乃充足於四月之巳，次爲午，故乾至五月建午，始與坤交，是則乾足於巳而動於午。巳午皆火，故伏羲乾居正南，乾之外體屬火，乾中含蓄陰精屬金，故五行家言，庚金長生在巳。所謂長生者，乃指其生之之源而言也。乾之初動於午，每年五月夏至之時，乾上九一，陽已升至天頂極高，不得不轉而向下，向下即感動坤陰之氣，上升而交，故天地三交，五月建午爲第一交，六月未爲二交，七月申爲三交，所謂坤三索於乾也。乾坤交而謂之索者，以坤本純陰，必索於乾而後有陽，始能生化也。乾陽入坤而化爲氣，氣升爲雲爲雨。蓋十二辟卦，乾位巳火也，坤位亥水也，乾與坤交，則火入水中，而化爲氣，以水爲質，火爲性。試以一碗，人張口氣呵之則生水，故知氣之形屬水，而其所以能升騰行動者，則火也。《爻辭》曰：見群龍無首，吉。言氣升能爲雲雨，故喻爲龍。而乾與坤三交，則乾上四五之三爻，盡入於坤，而乾上爻巳火之首，早入亥水之中，爲育生胚胎之兆，故龍之無首，吉也。此天地陰陽化育之義。推之與人亦然，飲入於胃，由胃小腸相接處幽門，幽門之上有一竅，水飲從此竅散布下焦脂膜之中，由脂膜而滲入膀胱，膀胱無上口，故曰滲入也。氣血之升降，必由呼吸以循環，吸入天之陽，呼出地之陰，吸入之氣由鼻入肺，歷心，引心火，從總脈管，循督脈入腎，又從腎係以達下焦胞室，挾膀胱至下口，其吸入天之陽氣，合人身心火，蒸動膀胱之水，化而爲氣，循衝任而上，化津化汗，過膈入肺，還至于口，由呼而出，斯即乾坤相交，三索之義也。明乎此，不獨察水火之徵兆，陰陽之盛衰，即四時伏氣之病機，莫不由此悟入。若夫營衛之理，請再明之。衛者氣也，衛護於外者也。營者血也，營運於中者也。但血中有氣，氣中有血，不可須臾相離，而其本則一，其道有三，如動一也，靜一也，所以能使其動靜者，又一也。太極無形，而寓三才之理，凡物皆然，不獨指而動靜而言也。穀入於胃，其糟粕由廣腸而出魄門，其精液有微絲管，吸至頸會管，過肺入心，化而爲赤，此即清者爲營也。其血赤，由總脈管，循督脈下達胞室，內而臟腑，外而經脈，一日夜五十周，盡八百十丈之脈道，以應呼吸漏下者，此其一也。人之飲食五味雜投，奚能無毒。胃中悍毒之氣，合下焦水火蒸騰之氣，由上焦氣街散入微絲血管，微絲血管者，即《經》所謂孫絡，此濁者爲衛也。《靈樞・營衛生會篇》謂衛氣出於下焦者，言其生氣之原。《五味篇》謂衛者，陽明水穀之悍氣，從上焦而出衛於表，陽者，言其出入之道也。奉心化赤之血氣，由經脈管之尾，遞入孫絡，與陽明悍毒之氣幷，布散通體皮膜之間，充膚熱肉，澹滲毫毛者，此其二也。清濁混淆，赤血漸變漸紫，西士見其色紫，知其有毒，名之曰炭氣，然不知其毒所從來也。孫絡散布遍體，漸幷漸粗，而接入回血管之尾。回血管者，即《經》所謂絡脈也。血入回血管，內而臟腑，外而經脈，幷脈管交相逆順而行，外行於經脈者，有陰陽之別。一支沉於分肉之間，一支浮於肌腠之上，即陽絡行於皮表，陰絡行於皮裏，而皆與脈管偕行。亦即營行脈中，衛行脈外之義，此其三也。回血管內外行遍，入總回管至心，遞入於肺，呼出悍氣，吸入生氣，紫者復化爲赤。《經》云：陰陽相貫，如環無端者，此之謂也。診脈察病，當攷諸運血脈管之營衛，外邪襲入，當攷諸微絲血管，纏布周身之營衛。夫太陽主表，太陰亦主表者，蓋肺爲天，天包地之外，而處於上。膀胱爲水，水環地之極，而處於下。膀胱主水，水陰也。肺主氣，氣陽也。故寒傷營，當責諸太陽，熱傷衛，當責諸太陰，識此寒熱之治，知所適從矣。若口鼻吸受之伏氣，當攷諸回血管。陽絡浮於脈外者，可刺之以泄其氣，陰絡沉於脈內者，宜急攻之以殺其毒。觀近世沙毒必刺委中諸穴，其血色微紫病輕，深紫或黑病重，故當急刺以出其血，否則毒由總回管入心，不可施救，此其證

也。雖然，其道有三，而氣血則一，斯乃陰陽至理，三才指歸，乾坤三索，化生萬類，不外乎此。然《衛氣篇》曰：亭亭淳淳乎，孰能窮之？足徵陰陽之變，雖聖賢亦莫測其機，即其不變者觀之，又豈可緣木以求魚，故謂畫圖拘例者泥矣。如浮爲表脈，而裏虛者無不兼浮。沉爲裏脈，而表寒重者，陽氣不能外達，每多沉緊。遲爲陰寒，若熱邪壅結，隧道不利，脈反呈遲。數爲陽熱，若脈來浮數，大而無力，按之豁然而空，此陰盛於下，逼陽於上，虛陽浮露之戴陽證也。脈數盛大，按之澀，而外有熱證者，此名中寒，乃寒凝血脈，外證熱而脈即數也。是表可主裏，裏可主表，寒可察熱，熱可察寒，陰陽變化之機，活法存乎一心，似可不拘拘於成見矣。然不以規矩，不能使人巧，若舍繩墨，又從何處化裁運用乎。則《脈訣》一書，尤當深思而索玩者也，故樂爲之序。光緒辛卯初秋，石林舊隱，葉霖子雨氏，書於研醫讀易之齋。

《脈義簡摩·自序》 瀕湖李氏著脈學歌訣，其書於脈理何所發明，而天下爭奉之爲圭臬者，徒以其簡而已。簡者便於省記，不待思索，已若有得，不煩博攷，已若有餘。然自是以來，講脈者無勞心苦思之功，而脈法中少心得之士矣。故吾謂脈學出，而脈法壞也。雖然大《易》之言曰：簡則易從，易從則有功，簡顧可忽乎哉。與其繁而橫決，支離無當，毋寧簡而空疏，意象虛涵，猶可任有志者之深思而自得也。且天下人心風氣日趨便捷矣，而獨持其繁且拙者，斷斷焉以號於世，不亦偪乎？故居今日而欲挽回天下之積習，以反於大中至正之路，非導之以簡不爲功，醫特其一端也。李氏之書其太簡矣，吾之書以簡治簡，所謂從治者也。夫斯簡也，其原出於《內經》，《難經》，《傷寒論》，《金匱方論》，《脈經》，《甲乙經》，《千金方》，《翼方》，及宋元以來至于近世名賢與夫日本，泰西諸國著述，參閱者五六十種，凡四百餘卷，撮而記之，而後乃成斯簡者也。考之於古而有所本，反之於身而有可信，徵之於人而無不合，斯施之於病而無不明矣，夫是之謂簡。光緒壬辰新秋，澂之自記。

《脈義簡摩·王步蟾序》 昔人謂脈之理微，如窺深淵而迎浮雲，診之道不誠難矣哉。軒岐倉扁，仲景元化諸聖，發明脈理，雖散見於諸書，而迄無專帙以昭示來許，亦醫林中大缺陷也。晉太醫叔和王氏，獨出手眼，著《脈經》十卷，條分縷析，洵爲醫學津梁。詎六朝高陽生託名叔和，著爲《脈訣》，由是家弦戶誦，只知僞訣，而叔和眞本遂晦。明代李瀕湖因復著《脈學》，其大旨本之《脈經》，參以己見，編成詩歌，以便記誦，亦未始非濟世之苦心。第其所載編淺簡略，遺漏頗多，童年習之，又幾祗知有《脈學》，不知有《脈經》，而叔和眞本愈晦，非斯世斯民之厄運乎？步蟾壯年搜輯叔和佚書，手錄數過，即思付梓行世。奈未窺全豹，加以阮囊羞澀，心長力短，迄今墓木已拱，壯志愈墮，自分此生無復餘望。壬辰秋末，路過袁江，獲睹澂之司馬於官寓，喜談醫理而尤精於脈，滔滔汩汩，口若懸河，於羲軒後數百家言，如指諸掌。既不惜重資，將叔和《脈經》原本，暨唐宋元諸名家醫籍世無傳本者，次第付梓，公諸海內矣。又復擷前賢數十家脈學之精華，參以己所閱歷者，細心討論，輯成《脈簡》八卷，窮源竟委，無美不臻，索隱鉤深，無疑不析。蓋其藏書既富，而精神學力又足以赴之，其以一片婆心，而爲渡世之慈舫，公殆叔和之後身歟！夫公以閥閱世家，少年高第，文章名貴，臺閣風裁，世俗風塵，一毫不染，而獨究心於醫。每遇大證，君醫束手，輒一二劑起死回生，孫眞人，狄梁公一流人物，今何幸及身見之。異日調和鼎鼐，燮理陰陽，其痌瘝乃身之心，臻一世於太和，所謂上醫活國者，將爲公預卜焉。步蟾鴻爪印泥，行李匆匆，聊弁里言，以誌欽慕之忱云爾。光緒壬辰秋九月下浣，海鹽懶閑居士秋圃王步蟾拜識。時年七十有三。

《辨脈平脈章句·自序》 是書也，舊注多矣，復何而爲作乎？曰：此《脈簡》之所主也。凡欲彰至教，其義必有所主。古之言脈者，自《內》《難》以來，至於近代名賢輩出，撰述如林，可謂詳矣！然《內經》《難經》言脈，文皆散見，首尾不屬。叔和《脈經》述古大備，又浩博而未易尋其緒。唐宋之世，脈無專家，元明以來，乃稍稍有講之者，而其失不可勝言矣。今欲述診法之正宗，指末流之歧路，豈可以無主之衷而漫然臆說乎？因思辨脈平脈者，仲景撰用古聖之精義，以爲傷寒雜病之準也，是可主矣。於是屏去舊注，熟復正文，心有所會，輒記簡端，蓋自《脈簡》之屬稿至於其成，三年之間，此書未嘗一日釋手也。其簡端更番涂抹，五色迷離，幾不可辨。一日撿舊注四五家校之，所說或異或同，不能盡合。然當時私心必有所見其實際，料他日必能手自施用者，乃敢記之，稍有游移，則慙缺焉，非敢妄逞私臆，強以爲知以自欺也。今又越一年矣，條列其文，命曰《周氏章句》。謂此特一家之言而已，雖未能發明聖理，庶幾其徵實而適用焉。亦以鴻爪所經數年昕夕討論之苦，不欲遽付灰燼也，竊以質之有道者。光緒癸巳上元後五日，皖南建德周學海澄之書。

《形色外診簡摩·自序》 四診以望居首，以切居末者，醫師臨診之次第，

非法之有輕重緩急也。前人每謂切脈爲末，三診爲本，及其著書立說，又詳於脈而略於三者。明李言聞著《四診發明》，無傳本，欲求四診之全書，戛戛乎其不可得。學海初嘗致力脈法，臨診略能測人血氣之寒熱虛實矣。四診未全，尚多隔閡。夫望聞問有在初以先者，必待切以決其眞也。有在切之後者，指下之疑又待此以決其眞也。三法之與切脈，固互爲主輔矣。三法之中，又望爲主，而聞問爲輔。古人洞見五臟癥結，即操此術也。《內經》言之至精至詳，《難經》、《中藏經》、《脈經》、《千金方》、《翼方》所述扁鵲華佗諸法，亦皆明切適用。自是以後，立說者不過約撮大概，詮釋古文，且不能全。是編也，《內經》三診之文全在。《難經》以下，擇其切要能補《內經》未備者收之。至於傷寒溫病之舌法，陶節庵葉天士兩家爲最著。以其所言，皆其所親見而施驗也。杜青碧之《金鏡錄》三十六法，張誕先之《舌鑑》一百二十法，各有專書，無煩摘錄焉。署曰《形色外診簡摩》，以望爲三診之本，故特詳也。聞問事少，附見末篇，將以質世之知者。甲午仲冬，澈之。

《舌鑑辨正・陶保廉序》　上古診脈不止於手，凡乳下，兩額，兩頰，耳前，足指，踝後，趺陽，無不按切。又不第於寸關尺分三焦，兼以輕重別臟腑，所謂三部九候，其術良多，後世失傳，但診手脈則三部亡其二。即以手論，如《素問》尺內尺外一節，釋之者紛若聚訟，莫得其諦，則九候又亡其八。於此而猶強執方寸之腕，高談脈理，夫亦惝怳迷離，聊遵故事耳。間嘗涉獵醫書，一證兼數脈，一脈兼數證，脈象由臆度，病狀括萬千。言之多文，行之鮮實，軒岐心法藐不可追，術家論著半屬自欺。揆之鄙意，未敢盡信。身瘦多病，聽醫者妄言之妄治之，久不得效，諉諸天命。繼思於切脈之外，別求一法。見《四庫書目》載吳江張登《舌鑑》一卷，以舌審病，立術頗新，然寓吳江二十餘載未見此書。近年侍嚴親宦游，足迹半於中國，時時善病，各省名醫亦皆據脈立方，其能言陰陽傳變，五行生尅，運氣流行諸空談者，即侈然自足，而於切實治病之技，究無把握。歲癸巳在新疆，偶理舊書，心煩骨疼，憊甚。論者咸指爲虛，主滋陰降火。明年益劇，入夜熱氣上衝，胸膈煩躁，四肢搐戰。友人爲言茂名梁特巖先生世精於醫，緣事出塞，可求治焉。既見先生，令吐其舌，決爲實熱，服苦寒多劑，聞者皆駭。而氣衝搐戰等事漸止，體中舒泰。叩先生所學，以察舌色舌苔爲主，祕其家傳，愼不肯宣，意必與張誕先《舌鑑》相似。屬坊友覓得蜀板《舌鑑》，大喜，以示先生，謂與家傳之術迥殊。保廉因條舉以問，固請先生辨其謬而正其偏，日錄數條，三閱月成二卷，名曰《舌鑑辨正》。非獨爲醫林別樹一幟，實足輔切脈之窮也。抑又聞之《素問》云：舌轉可治。《金匱》云：舌黃可下。《傷寒論》有舌白苔滑及舌乾急下諸說。華陀《察色訣》云：舌卷黑者死。觀病于舌，自古有之，則以此書爲復古也可。舌不隔膜，且爲心苗，目視明澈，勝於手揣。則以此書與《脈經》幷行也亦可。光緒甲午孟夏，秀水陶保廉序於烏魯木齊。

《察舌辨症新法・自序》　脈學診斷之書，以李瀕湖、朱丹溪二家最爲細膩。凡相似相異之處，皆能分別清楚。用筆描摹，比擬形狀，俾後學無誤認之處，可謂大有功於斯世。惜察舌一法，二公未有專書，世所傳者，惟《傷寒舌鑑》《溫疫舌鑑》而已。欲求其如脈學之詳細者，未之見也。瑞因用心三十餘年，將診斷試驗，醫治得效，歷歷不爽者，筆記於冊，以授徒輩，未敢自以爲是也。庚戌鎮郡同志袁君桂生等，創辦醫學《扶輪報》，以昌明醫學，瑞以有志於此者十年，獨力未能舉行。一旦有袁君登高一呼，同志響應，成斯盛舉，瑞不覺鼓舞附驥，分任印費報料之責。至庚戌歲冬，諸君有退志者甚多，印費報料，因而缺乏，將成中止之局。瑞與楊君燧熙、袁君桂生、葉君子實，竭力勉爲之。因來稿不多，遂將瑞所授徒之《察舌新法》，濫竽充數。刻印未終，至辛亥八月，而瑞等之《扶輪報》，亦與清鼎同時革命矣。今紹興醫會，上海醫會閱報諸君，時有來函，向袁楊二君索閱全稿者，此皆閱《扶輪報》之舊友，不以封菲見棄，殆以管見之比擬描摹，尚有可採處。爰從二君之議，抄錄全稿，加序送紹興醫學報社，遵周君小農流通書籍辦法，版權歸於貴社，印成賜瑞若干份，以就正親友同志，於願足矣。不揣固陋，非敢勇於公益，亦拋磚引玉之苦心耳。是爲序。伏乞諸大名家誨政，以匡不逮，是幸。歲次柔兆執徐春分後三日，劉恆瑞自序於京江之有豫齋停雲傳舍。

《診脈三十二辨・自序》　脈雖四診之一，其精微玄妙，非粗工庸術所能推測。晉王叔和之言曰：心中易瞭，指下難明。謂沉爲伏，方治永乖，以緩作遲，危殆立至，況有數候俱見，異病同脈者乎。若是乎辨之不易也。予何人斯，敢爲脈辨。然理雖難辨，自上古神聖以及歷代名宿，雖兼望聞問，未有舍切而能施其巧者。予又不得不爲之辨。辨之云者，亦非敢於古人未發之旨，妄增一說也。古人之言簡質平意淡，多含蓄，未易通曉。予則辨之使顯，俾隱深之妙，洞若觀火。及至後儒，各殫所學，博求衆本，人持一說，莫所適

從。予則辨之，使其據經分剖，不致混亂。一辨大略也。自二辨至七辨，宗伯仁之六脈，而著其所統，共得二十九脈，每脈各注其陰陽，肖其形象。如芤動牢革之最難明者，皆有確義可尋。自八辨至十二辨，則詳叙十二經源流，不特盡脈所經行之處，與診脈之法。如辨肺經，則肺之體，肺之用，肺之性情，肺所受六淫七情之傷，以及肺之積，肺之敗，不獨知肺之脈，兼盡肺之義。心脾肝腎，莫不皆然。而於胞絡三焦，向所憒憒者，尤極開晰。自十四辨至三十二辨，則究極脈中變化之奥，有全取諸書者，則標其目。雖粗工庸術，閱是編當亦有會。然不敢自謂無漏也，聊以此請正天下，有知予蓋留心於此道者，或肯惠然賜教耳。

《診脈三十二辨·祝紹鈞序》 管侗人先生，不知何許人。此書爲其手著，言簡意賅，瞭如指掌，洵有裨初學之書也。予於今春，得於吳市之舊書肆中，雖爲抄本，而簡端有新刊二字，似當時已付梓行，大約傳未廣，寖致湮沒，惜哉。爰將原本郵寄吉生仁丈，即煩校正付印，以公同好云。癸亥鞠秋下浣，海昌後學祝紹鈞識於吳門客次。

診法總部

望診部

綜述

《素問·五藏生成篇》 多食鹹，則脈凝泣而變色。〔王冰注〕心合脈，其榮色。鹹益腎，勝於心，心不勝，故脈凝泣而顏色變易也。多食苦，則皮槁而毛拔。〔王冰注〕肺合皮，其榮毛。苦益心，勝於肺，肺不勝，故皮枯槁而毛拔去也。多食辛，則筋急而爪枯。〔王冰注〕肝合筋，其榮爪。辛益肺，勝於肝，肝不勝，故筋急而爪乾枯也。多食酸，則肉胝脣揭。〔王冰注〕脾合肉，其榮脣。酸益肝，勝於脾，脾不勝，故肉胝脣皮揭舉也。多食甘，則骨痛而髮落。〔王冰注〕腎合骨，其榮髮。甘益脾，勝於腎，腎不勝，故骨痛而髮墮落。

五藏之氣，故色見青如草茲者死，〔王冰注〕茲，滋也，言如草初生之青色也。黃如枳實者死，〔王冰注〕色青黃也。黑如炲者死，〔王冰注〕炲，謂炲煤也。赤如衃血者死，〔王冰注〕衃血，謂敗惡凝聚之血，色赤黑也。白如枯骨者死，〔王冰注〕白而枯槁，如乾骨之白也。此五色之見死也。〔王冰注〕藏敗故見死色也。《三部九候論》曰：五藏已敗，其色必夭，夭必死矣。此之謂也。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王冰注〕此謂光潤也。色雖可愛，若見朦朧尤善矣，故下文曰：生於心，如以縞裹朱，生於肺，如以縞裹紅，生於肝，如以縞裹紺，生於脾，如以縞裹栝樓實，生於腎，如以縞裹紫，〔王冰注〕是乃眞見生色也。縞，白色。紺，薄青色。此五藏所生之外榮也。〔王冰注〕榮，美色也。色味當五藏：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鹹。〔王冰注〕各當其所應而爲色味也。故白當皮，赤當脈，青當筋，黃當肉，黑當骨。〔王冰注〕各歸其所養之藏氣也。

〔高世栻注〕五藏之色，即五藏之氣也，五藏之氣，以色驗之。草茲，死草之色，青兼白也，故色見青如草茲者死，肝氣敗也。枳實，黃色兼青，故黃如枳實者死，脾氣敗也。炲，烟塵也，塵色黑兼黃，故黑如炲者死，腎氣敗也。衃血，凝聚之血，赤兼黑也，故赤如衃血者死，心氣敗也。枯骨，枯朽之骨，白兼青也，故白如枯骨者死，肺氣敗也。此五色之見剋而死也。此舉五色之正，光潤華彩，故生。縞，素白也。五色之生，精華內藏，更有含畜。皆如縞裹，則內光華，外潤澤，故曰此五藏所生之外榮也，由此觀之，五藏不但榮於色毛爪脣髮，而且榮於面之五色也。

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王冰注〕奇脈，謂與色不相偶合也。凡色見黃，皆爲有胃氣，故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王冰注〕無黃色而皆死者，以無胃氣也。五藏以胃氣爲本，故無黃色，皆曰死焉。

《素問·玉版論要篇》 容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王冰注〕容色者，他氣也。如肝木部內，見赤黃白黑色，皆謂他氣也。餘藏率如此例。所見皆在明堂上下左右要察候處，故云各在其要。其色見淺者，湯液主治，十日已。〔王冰注〕色淺則病輕，故十日乃已。其見深者，必齊主治，二十一日已。〔王冰注〕色深則病甚，故必終齊乃已。其見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王冰注〕病深甚，故日多。色夭面脫，不治，〔王冰注〕色見大深，兼之夭惡，面肉又脫，不可治也。百日盡已。〔王冰注〕色不夭，面不脫，治之百日盡，可已。脈短氣絕死，〔王冰注〕脈短已虛，加之漸絕，眞氣將竭，故必死。病溫虛甚死。〔王冰注〕甚虛而病溫，溫氣內涸其精血，故死。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爲逆，下爲從。〔王冰注〕色見於下者，病生之氣也，故從。色見於上者，傷神之兆也，故逆。女子右爲逆，左爲從。男子左爲逆，右爲從。〔王冰注〕左爲陽，故男子右爲從而左爲逆。右爲陰，故女子右爲逆而左爲從。易，重陽死，重陰死。〔王冰注〕女子色見於左，男子色見於右，是變易也。男子色見於左，是曰重陽。女子色見於右，是曰重陰，氣極則反，故皆死也。陰陽反他，治在權衡相奪，奇恆事也，揆度事也。〔王冰注〕權衡相奪，謂陰陽二氣不得高下之宜，是奇於恆常之事，當揆度其氣，隨宜而處療之。

〔張介賓注〕天之神機，見於氣候，人之神機，見於脈色。凡此上下左右及下文淺深逆從日數之類，皆色脈至數之要，不可不察也。色淺則病微，故可以湯液主治，而愈亦速也。湯液者，五穀之湯液，蓋調養之道，非後世湯藥之謂。色深則病深，故當以齊主治，而愈稍遲。齊，劑同，藥劑也。《湯液醪醴論》曰：必齊毒藥攻其中。色大深者病尤甚，故必以醪酒主治。醪

酒，藥酒也，如《腹中論》鶏矢醴之類。色夭面脫者，神氣已去，故不可治，百日盡則時更氣易，至數盡而已。上節言病已，此言命已也，不可混看。脈短氣絕者，中虛陽脫也，故死。病溫邪有餘，虛甚正不足，正不勝邪，故死。要，即逆從之要也。《五色》篇曰：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故上爲逆，下爲從。女爲陰，右亦爲陰，色在右則陰病甚矣，故女以右爲逆。男爲陽，左亦爲陽，色在左則陽病甚矣，故男以左爲逆。此雖以色爲言，而病之逆從亦猶是也。易，變易也。男以右爲從而易于左，則陽人陽病，是重陽也。女以左爲從而易於右，則陰人陰病，是重陰也。重陽重陰者，陰陽偏勝也。有偏勝則有偏絕，故不免於死矣。反作，如《四氣調神論》所謂反順爲逆也，逆則病生矣。治在權衡相奪，謂度其輕重而奪之使平，猶權衡也。作，舊作他，誤也，《陰陽應象大論》曰：陰陽反作者是，今改從之。此承上文而言陰陽反作者，即奇恆事也。權衡相奪者，即揆度事也。

《素問・診要經終論》 帝曰：願聞十二經脈之終奈何？〔王冰注〕終，謂盡也。岐伯曰：太陽之脈，其終也，戴眼，反折，瘛瘲，其色白，絕汗乃出，出則死矣。〔王冰注〕戴眼，謂睛不轉而仰視也。然足太陽脈，起於目內眥，上額交巔上，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髆內俠脊，抵腰中，其支別者，下循足至小指外側。手太陽脈，起於手小指之端，循臂上肩，入缺盆，其支別者，上頰至目內眥，抵足太陽，又其支別者，從缺盆循頸上頰，至目外眥。故戴眼，反折，瘛瘲，色白，絕汗乃出也。絕汗，謂汗暴出如珠而不流，旋復乾也。太陽極則汗出，故出則死。少陽終者，耳聾，百節皆縱，目睆絕係，絕係一日半死，其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王冰注〕足少陽脈，起於目銳眥，上抵頭角，下耳後，其支別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手少陽脈，其支別者，從耳後亦入耳中，出走耳前。故終則耳聾，目睆絕係也。少陽主骨，故氣終則百節縱緩。色青白者，金木相薄也，故見死矣。睆，謂直視如驚貌。陽明終者，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則終矣。〔王冰注〕足陽明脈，起於鼻，交頞中，下循鼻外入上齒縫中，還出俠口環脣，下交承漿，卻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顱，其支別者，從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嚨入缺盆下鬲。手陽明脈，起於手，循臂至肩，上出於柱骨之會上，下入缺盆絡肺，其支別者，從缺盆上頸貫頰，下入齒中，還出俠口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上俠鼻孔，抵足陽明。故終則口目動作也。口目動作，謂目睒睒而鼓頷也。胃病則惡人與火，聞木音則惕然而驚，又罵詈而不避親疏，故善驚妄言也。黃者，土色。上，謂手脈下，謂足脈也。經盛，謂面目，頸頷，足跗，腕脛皆躁盛而動也。不仁，謂不知善惡。如是者，皆氣竭之徵也，故終矣。少陰終者，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王冰注〕手少陰氣絕則血不流，足少陰氣絕則骨不枯，骨硬則斷上宣，故齒長而積垢汙。血壞則皮色死，故面色如漆而不赤也。足少陰脈，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手少陰脈，起於心中，出屬心係，下鬲絡小腹。故其終則腹脹閉，上下不通也。太陰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王冰注〕足太陰脈行從股內前廉入腹，屬脾絡胃，上鬲。手太陰脈，起於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上鬲屬肺。故終則如是也。《靈樞經》曰：足太陰之脈動，則病食則嘔，腹脹善噫也。嘔則逆，逆則面赤，〔王冰注〕嘔則氣逆，故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終矣。〔王冰注〕嘔則上通，故但面赤。不嘔則下已閉，上復不通，心氣外燔，故皮毛焦而終矣。何者？足太陰脈支別者，復從胃別上鬲，注心中。由是則皮毛焦，乃心氣外燔而生也。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上縮而終矣。〔王冰注〕足厥陰絡，循脛上鼠結於莖。其正經入毛中，下過陰器，上抵小腹，俠胃，上循喉嚨之後，入頏顙。手厥陰脈，起於胸中，出屬心包。故終則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矣。《靈樞經》曰：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脈絡於舌本。故甚則舌卷卵上縮也。又以厥陰之脈過陰器故爾。此十二經之所敗也。〔王冰注〕手三陰三陽，足三陰三陽，則十二經也。敗，謂氣終盡而敗壞也。〔吳崑注〕終，敗絕也。戴眼，目上視也。反折，身反於後而折也。瘛瘲，手足屈伸也。黑，太陽寒水之色也。絕汗，陰陽離而絕汗出，出則如珠而不流也。足太陽膀胱經，起於目內眥，上額，又循肩髆，挾脊抵腰中，故戴眼反折。足太陽行於足，手太陽行於手，故令手足瘛瘲。手足少陽經脈皆入耳，故令耳聾。足少陽爲甲木，主筋，筋主連屬百節，故百節皆縱弛而不收引。目環者，旋轉而視也。蓋手足少陽之脈皆至目銳眥，終則牽引於目而目環轉旁視也。絕係，絕於目系也。蓋目係屬心，若目係未絕則正視，今目係絕，則無正視但旁視而環轉耳。若此者一日半死，以風行氣疾也。青，甲木之色。白，金色，木之賊也。環，舊作睘，僭改此。手陽明之脈挾口交人中，足陽明之脈挾口交承漿，又皆承於兩目之下，故其終也，口目動作。陽明病聞木聲則惕然而驚，是善驚也。罵詈不避親疏，是妄言也。黃爲陽明胃土之色。上下經，兼手足陽明而言。盛，過盛也。是之謂無胃氣。不仁，不知疼痛。若不仁愛其身者，蓋陽明主肌肉，不仁爲肉絕也。黑，少陰腎水之色也。腎主骨，故令齒長而露，積垢。少陰腎脈行腹裏，故令腹脹。腎開竅於二陰，故令閉。既脹且閉，則上不得食，下不得便，上下不通，心腎隔絕而終矣。脾主行氣於三陰，肺主治節而降下，脾肺病，則升

降之氣皆不行，故令腹脹而閉塞。凡升降之氣，一吸一呼謂之一息，腹脹閉則升降難，故不得息。既不得息，則惟噫嘔可以通之，故善噫嘔，又逆而面赤也。若不逆則否塞於中，肺氣在上而不降，脾氣在下而不升，上下不相交通，不通則土氣實，腎水受邪，故面黑。手太陰爲肺，主皮毛，故令皮毛焦。手厥陰心主之脈起於胸中，出屬心包絡，足厥陰肝脈循喉嚨之後，故令中熱嗌乾心煩。又肝脈循陰股入毛中，過陰器，抵小腹，故令善溺囊上縮。其舌卷者，肝主筋，筋急故令舌卷。又心主之脈出屬心也，舌爲心之苗，故亦卷也。手三陰三陽，足三陰三陽，共爲十二經。敗，謂氣終盡而敗壞也。

《素問·脈要精微論》 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王冰注〕五氣之精華者，上見爲五色，變化於精明之間也。《六節藏象論》曰：天食人以五氣。五氣入鼻，藏於心肺，上使五色修明。此則明察五色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也。〔王冰注〕赭色鹽色藍色黃土色地蒼色見者，皆精微之敗象，故其壽不久。夫精明者，所以視萬物，別白黑，審短長。以長爲短，以白爲黑，如是則精衰矣。〔王冰注〕誠其誤也。夫如是者，皆精明衰乃誤也。

〔吳崑注〕精明見于目，五色顯於面，皆爲氣之光華，宜察視也。五色華澤者生，五色枯敗者死。生故欲之，死故不欲也。精微象見，言眞元精微之氣，化作色相畢見於外，更無藏畜，是眞氣脫也，故壽不久。

〔張介賓注〕白裏朱，隱然紅潤而不露也，赭，代赭也，色赤而紫，此火色之善惡也。鵝羽白而明，鹽色白而暗，此金色之善惡也。蒼璧之澤青而明潤，藍色青而沉晦，此木色之善惡也。羅裏雄黃光澤而隱，黃土之色沉滯無神，此土色之善惡也。重漆之色光彩而潤，地之蒼黑枯暗如塵，此水色之善惡也。此皆五色精微之象也，凶兆既見，壽不遠矣。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故精聚則神全，若其顛倒錯亂，是精衰而神散矣，豈久安之兆哉？

五藏者，中之守也。〔王冰注〕身形之中，五神安守之所也。此則明觀五藏也。中盛藏滿，氣勝傷恐者，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王冰注〕中，謂腹中。盛，謂氣盛。藏，謂肺藏。氣勝，謂勝於呼吸而喘息變易也。夫腹中氣盛，肺藏充滿，氣勝息變，善傷於恐，言聲不發，如在室中者，皆腹中有濕氣乃爾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王冰注〕若言音微細，聲斷不續，甚奪其氣乃如是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倉廩不藏者，是門戶不要也。〔王冰注〕倉廩，謂脾胃。門戶，謂魄門。《靈蘭秘典論》曰：脾胃者，倉廩之官也。《五藏別論》曰：魄門亦爲五藏使，水穀不得久藏也。魄門，則肛門也。要，謂禁要。水泉不止者，是膀胱不藏也。〔王冰注〕水泉，謂前陰之流注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王冰注〕夫如是倉廩不藏，氣勝傷恐，衣被不斂，水泉不止者，皆神氣得居而守則生，失其所守則死也。夫何以知神氣之不守耶？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則亂之證也，亂甚則不守於藏也。夫五藏者，身之強也。〔王冰注〕藏安則神守，神守則身強，故曰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王冰注〕皆以所居所由而爲之府也。得強則生，失強則死〔王冰注〕強，謂中氣強固以鎮守也。

〔張介賓注〕五藏者各有所藏，藏而勿失則精神完固，故爲中之守也。中，胸腹也。藏，藏府也。盛滿，脹急也。氣勝，喘息也。傷恐者，腎受傷也。聲如從室中言，混濁不清也。是皆水氣上逆之候，故爲中氣之濕證，此脾肺腎三藏之失守也。氣虛之甚，故聲不接續，肺藏失守也。神明將脫，故昏亂若此，心藏之失守也。要，約束也。幽門闌門魄門，皆倉廩之門戶，門戶不能固，則腸胃不能藏，所以泄利不禁，脾藏之失守也。膀胱與腎爲表裏，所以藏津液，水泉不止而遺溲失禁，腎藏之失守也。五藏得守，則無已上諸病，故生。失守，則神去而死矣。此下言形氣之不守，而內應乎五藏也。藏氣充則形體強，故五藏爲身之強。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升於頭，以成七竅之用，故頭爲精明之府。頭傾者，低垂不能舉也。視深者，目陷無光也。藏氣失強。故精神之奪如此。背乃藏俞所繫，故爲胸中之府。背曲肩隨，亦藏氣之失強也。此腎藏之失強也。筋雖主於肝，而維絡關節以立此身者，惟膝腘之筋爲最，故膝爲筋之府。筋憊若是，則諸經之失強也。髓充於骨，故骨爲髓之府。髓空則骨弱無力，此腎藏之失強也。藏強則氣強，故生，失強則氣竭，故死。

《素問·平人氣象論》 腎多青脈，曰脫血。〔王冰注〕血少脈空，客寒因入，寒凝血汁，故脈色青也。

〔吳崑注〕青，肝之色也，肝藏血，肝病則不能藏而令人脫血，故自顯其青色也。

〔張志聰注〕臂多青脈者，臂內浮見之絡脈多青，蓋因血脫而不華於色也。

頸脈動，喘疾咳，曰水。〔王冰注〕水氣上溢，則肺被熱熏，陽氣上逆，故頸脈盛鼓而咳喘也。頸脈，謂耳及下結喉傍人迎脈者也。目裏微腫如臥蠶起之狀，曰水。〔王冰注〕《評熱病論》曰：水者陰也，目下亦陰也，腹者至陰之所居也，故水在腹中者，必使目下腫也。溺黃赤安卧者，黃疸。〔王冰注〕疸，勞也。腎勞胞熱，故溺黃赤也。《正理論》曰：謂之勞癉，以女勞得之也。〔林億等〕新校正云：詳王注以疸爲勞義非，若謂女勞得疸則可，若以疸爲勞非矣。已食如饑者，胃疸。〔王冰注〕是則胃熱也。熱則消穀，故食已如饑也。面腫曰風。〔王冰注〕加之面腫，則胃風之診也。何者？胃陽明脈，起於鼻，交頞中，下循鼻外，故爾。足脛腫曰水。〔王冰注〕是謂下焦有水也。腎少陰脈，出於足心，上循脛，過陰股，從腎上貫肝鬲。故下焦有水，足脛腫也。目黃者曰黃疸。〔王冰注〕陽怫於上，熱積胸中，陽氣上燔，故目黃也。《靈樞經》曰：目黃者，病在胸。

〔吳崑注〕頸脈，謂結喉之傍人迎處也。其脈動盛而喘急疾咳者，水溢於肺也。目裏，目眶之內，眼胞是也，脾土所主，若見微腫，如卧蠶起之狀，是水淫於脾土也。溺黃而赤，其人安卧者，黃疸之疾也。已食如饑，是胃中熱盛，善消穀食，胃疸之證也。六陽之氣聚於面，風之傷人也，陽先受之，故面腫爲風。脾胃主濕，腎與膀胱主水，其脈皆行於足脛，故足脛腫者爲水。熱積胸中令人目黃，是曰黃疸。《靈樞經》云：目黃者病在胸。

〔張介賓注〕頸脈，謂結喉旁動脈，足陽明之人迎也。水氣上逆，反侵陽明，則頸脈動。水溢於肺，則喘急而疾咳。目裏者，目之下胞也，胃脈之所至，脾氣之所主，若見微腫如卧蠶起之狀，是水氣淫及脾胃也。《評熱病論》曰：水者陰也，目下亦陰也，腹者至陰之所居，故水在腹中者，必使目下腫也。疸，黃病也。《論疾診》尺篇曰：身痛而色微黃，齒垢黃，爪甲上黃，黃疸也。安卧，小便黃赤，脈小而澀者，不嗜食。《正理論》謂之勞癉，以女勞得之也。已食如饑者，是胃熱也。善消穀食，故曰胃疸。又《論疾診尺》篇曰：脈小而澀者，不嗜食。言中寒也。所以治疸者，當知陰陽之辨。風爲陽邪，故面腫者曰風，陽受風氣也。水爲陰邪，故足脛腫者曰水，陰受濕氣也。目者宗脈之所聚也，諸經有熱則上薰於目，故黃疸者其目必黃。

《素問・玉機真藏論》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其氣動形，期六月死，真藏脈見，乃予之期日。〔王冰注〕皮膚乾著，骨間肉陷，謂大骨枯槁，大肉陷下也。諸附骨際及空竅處，亦同其類也。胸中氣滿，喘息不便，是肺無主也。肺司治節，氣息由之，其氣動形，爲無氣相接，故聳舉肩背，以遠求報氣矣。夫如是，皆形藏已敗，神藏亦傷，見是證者，期後一百八十日內死矣。候見真藏之脈，乃與死日之期爾。真藏脈診，下經備矣。此肺之藏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期一月死，真藏見，乃予之期日。〔王冰注〕火精外出，陽氣上燔，金受火災，故內痛肩項。如是者，期後三十日內死。此心之藏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身熱脫肉破胭，真藏見，十月之內死。〔王冰注〕陰氣微弱，陽氣內燔，故身熱也。胭者肉之標，脾主肉，故肉如脫盡，胭如破敗也。見斯證者，期後三百日內死。胭，謂肘膝後肉如塊者。此脾之藏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肩髓內消，動作益衰，真藏來見，期一歲死，見其真藏，乃予之期日。〔王冰注〕肩髓內消，謂缺盆深也。衰於動作，謂交接漸微，以餘藏尚全，故期後三百六十五日內死。此腎之藏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腹內痛，心中不便，肩項身熱，破胭脫肉，目匡陷，真藏見，目不見人，立死，其見人者，至其所不勝之時則死。〔王冰注〕木生其火，肝氣通心，脈抵少腹，上布脇肋，循喉嚨之後，上入頏顙，故腹痛心中不便，肩項身熱，破胭脫肉也。肝主目，故目匡陷及不見人，立死也。不勝之時，謂於庚辛之月。此肝之藏也。急虛，身中卒至，五藏絕閉，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於墮溺，不可爲期。〔王冰注〕言五藏相移，傳其不勝，則可待真藏脈見，乃與死日之期。卒急虛邪，中於身內，則五藏絕閉，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於墮墜沒溺，不可與爲死日之期也。其脈絕不來，若人一息五六至，其形肉不脫，真藏雖不見，猶死也。〔王冰注〕是則急虛卒至之脈。

〔張介賓注〕大骨大肉，皆以通身而言。如肩脊腰膝皆大骨也，尺膚臀肉皆大肉也。肩垂項傾，腰重膝敗者，大骨之枯槁也。尺膚既削，臀肉必枯，大肉之陷下也。腎主骨，骨枯則腎敗矣。脾主肉，肉陷則脾敗矣。肺主氣，氣滿喘息則肺敗矣。氣不歸原，形體振動，孤陽外浮而真陰虧矣。三陰虧損，死期不出六月。六月者，一歲陰陽之更變也。若其真藏脈已見，則不在六月之例，可因剋賊之日而定其期矣。內痛引肩項，病及心經矣，較前已甚，期一月死。一月者，斗建移而氣易也。身熱者，陰氣去也。脫肉者，肌肉消盡也。破胭者，卧久骨露而筋肉敗也，是爲五藏俱傷，而真藏又見，當十日內死。十日者，天干盡而旬氣易也，月字誤，當作日。胭，筋肉結聚之處也，啓玄子曰：肘膝後肉如塊者。骨枯肉陷，脾腎已虧，兼之肩髓內消，動作益衰，雖諸證未全，真藏未見，然敗竭已兆，僅支一年，歲易氣新，

不能再振矣。若一見眞藏，乃可必其死期也。來見誤，當作未見。五藏敗證俱見，而目匡陷，眞藏見，目不見人者，神氣已脫，故當立死。若其見人者，神氣猶在，故必待剋賊之時而死也。急虛者，言元氣暴傷而忽甚也，故其邪中於身，必猝然而至，譬之墮者溺者，且時莫測，有不可以常期論也。若脈絕不至，或一呼五六至者，皆藏氣竭而命當盡也，故不必其形肉脫而眞藏見，如上文以漸衰憊而死有期也。卒，猝同。息字誤，當作呼。

《素問·刺熱篇》 肝熱病者左頰先赤，〔王冰注〕肝氣合木，木氣應春，南面正理之，則其左頰也。心熱病者顏先赤，〔王冰注〕心氣合火，火氣炎上，指象明候，故候於顏。顏，額也。脾熱病者鼻先赤，〔王冰注〕脾氣合土，土王於中，鼻處面中，故占鼻也。肺熱病者右頰先赤，〔王冰注〕肺氣合金，金氣應秋，南面正理之，則其右頰也。腎熱病者頤先赤。〔王冰注〕腎氣合水，水惟潤下，指象明候，故候於頤也。

〔高世栻注〕此言五藏熱病，見於氣色也。熱，火病也。赤，火色也。肝木居左，故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火居上，故心熱病者，顏先赤。《五色》論云：庭者顏也。庭，猶額也。脾土居中，故脾熱病者，鼻先赤。肺金居右，故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腎水居下，故腎熱病者，頤先赤。頤，頷間口角也。

《素問·舉痛論》 五藏六府固盡有部，〔王冰注〕謂面上之分部。視其五色，黃赤爲熱，〔王冰注〕中熱則色黃赤。白爲寒，〔王冰注〕陽氣少，血不上榮於色，故白。青黑爲痛，〔王冰注〕血凝泣則變惡，故色青黑則痛。此所謂視而可見者也。

《素問·痿論》 肺熱者色白而毛敗，心熱者色赤而絡脈溢，肝熱者色蒼而爪枯，脾熱者色黃而肉蠕動，腎熱者色黑而齒槁。〔王冰注〕各求藏色及所主養而命之，則其應也。

〔張志聰注〕痿病之因，皆緣五藏熱而精液竭，不能營養於筋脈骨肉，是以有因肺熱葉焦，致五藏熱而成痿者，有因悲思內傷，勞倦外熱，致精血竭而藏氣熱者，皆當診之於形色也。爪者筋之應，齒者骨之餘。

《素問·奇病論》 帝曰：有病痱然如有水狀，切其脈大緊，身無痛者，形不瘦，不能食，食少，名爲何病？〔王冰注〕痱然，謂面目浮起而色雜也。大緊，謂如弓弦也。大即爲氣，緊即爲寒，寒氣內薄，而反無痛，與衆別異，帝故問之也。岐伯曰：病生在腎，名爲腎風。〔王冰注〕脈如弓弦，大而且緊，勞氣內搐，寒復內爭，勞氣薄寒，故化爲風，風勝於腎，故曰腎風。腎風而不能食，善驚，驚已，心氣痿者死。〔王冰注〕腎水受風，心火痿弱，火水俱困，故必死。

〔吳崑注〕痱然，浮腫貌。脈大爲陰虛，脈緊爲寒。腎風，腎受風也。腎主骨，腎病則骨亦病，骨與肉不相保，故痱然浮腫，如有水狀。腎陰虛故脈大，眞藏見故脈緊。以其病不繫於表，故身無痛。腎風而不能食者，邪風傷乎腎之眞氣，則命門火衰，不足以生胃土，故不能食。腎邪陵心，令人善驚，若驚已而心氣猶壯，是謂神王，生之徒也。驚已而心氣痿者，是謂神亡，死之屬也。

〔張志聰注〕痱然，浮腫貌。如有水狀者，水氣上乘，非有形之水也。是少陰寒水主氣，大則爲風，緊則爲寒，故其脈大緊也。夫病風水者，外證骨節疼痛，此病在腎，非外受之風邪，故身無痛也。水氣上乘，故形不瘦。風木水邪，乘侮土氣，故不能食，即食而亦不能多也。腎爲水藏，水生風木，此腎藏自生之風，非外受之邪，故曰病生在腎。水者火之勝，不能食者，水邪直入於上焦也。善驚者，水氣薄於心下也。夫心不受邪，驚已而心氣痿者，心受邪傷也。

〔張兆璜注〕邪干上焦則不能食，在中焦則食少也。

《素問·經絡論》 黃帝問曰：夫絡脈之見也，其五色各異，青黃赤白黑不同，其故何也？岐伯對曰：經有常色而絡無常變也。〔王冰注〕經行氣，故色見常應於時。絡主血，故受邪則變而不一矣。帝曰：經之常色何如？岐伯曰：心赤，肺白，肝青，脾黃，腎黑，皆亦應其經脈之色也。帝曰：絡之陰陽，亦應其經乎？岐伯曰：陰絡之色應其經，陽絡之色變無常，隨四時而行也。〔王冰注〕順四時氣化之行止。寒多則凝泣，凝泣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此皆常色，謂之無病。五色具見者，謂之寒熱。〔王冰注〕淖，濕也。澤，潤液也。謂微濕潤也。

〔張介賓注〕經有五行之分，故有常色。絡兼陰陽之應，故無常變。五藏合於五行，故五色各有所主，而經脈之色亦與本藏相應，是爲經之常色。按：此節但言五藏而不及六府者，大都經文皆以五藏爲主，言五藏則六府在其中矣，凡三陰三陽十二經之常色，皆當以此類推。此言絡有陰陽而色與經應，亦有同異也。《脈度》篇曰：經脈爲裏，支而橫者爲絡，絡之別者爲孫。故合經絡而言，則經在裏爲陰，絡在外爲陽。若單以絡脈爲言，則又有大絡孫絡在內在外之別。深而在內者，是爲陰絡，陰絡近經，色則應

之，故分五行以配五藏，而色有常也。淺而在外者，是爲陽絡，陽絡浮顯，色不應經，故隨四時之氣以爲進退，而變無常也。觀《百病始生》篇曰：陽絡傷則血外溢，陰絡傷則血內溢。其義可知。何近代諸家之注，皆以六陰爲陰絡，六陽爲陽絡，豈陽經之絡必無常，陰經之絡必無變乎？皆誤也。此即言陽絡之變色也。泣，瀝同。淖，濡潤也。如前五色之應五藏者，皆常色也。常色者，無病之色也。若五色具見，則陰陽變亂，失其常矣，故爲往來寒熱之病。

《素問・水熱穴論》　水病下爲附腫大腹，上爲喘呼，〔王冰注〕水下居於腎，則腹至足而附腫。上入於肺，則喘息賁急而大呼也。不得卧者，標本俱病，〔王冰注〕標本者，肺爲標，腎爲本。如此者，是肺腎俱水爲病也。故肺爲喘呼，腎爲水腫，肺爲逆不得卧，〔王冰注〕肺爲喘呼氣逆不得卧者，以其主呼吸故也。腎爲水腫者，以其主水故也。分爲相輸，俱受者水氣之所留也。〔王冰注〕分其居處以名之，則是氣相輸應。本其俱受病氣，則皆是水所留也。

《靈樞・壽夭剛柔》　黃帝問於伯高曰：余聞形有緩急，氣有盛衰，骨有大小，肉有堅脆，皮有厚薄，其以立壽夭奈何？伯高答曰：形與氣相任則壽，不相任則夭。皮與肉相果則壽，不相果則夭。血氣經絡勝形則壽，不勝形則夭。

〔張介賓注〕此欲因人之形體氣質而知其壽夭也。任，相當也。蓋形以寓氣，氣以充形，有是形當有是氣，有是氣當有是形，故表裏相稱者壽，一強一弱而不相勝者夭。肉居皮之裏，皮爲肉之表，肉堅皮固者是爲相果，肉脆皮疏者是爲不相果，相果者氣必畜故壽，不相果者氣易失故夭。血氣經絡者，內之根本也。形體者，外之枝葉也。根本勝者壽，枝葉勝者夭也。

黃帝曰：何謂形之緩急？伯高答曰：形充而皮膚緩者則壽，形充而皮膚急者則夭。形充而脈堅大者順也，形充而脈小以弱者氣衰，衰則危矣。若形充而顧不起者骨小，骨小則夭矣。形充而大肉胭堅而有分者肉堅，肉堅則壽矣。形充而大肉無分理不堅者肉脆，肉脆則夭矣。此天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而視壽夭者。必明乎此立形定氣，而後以臨病人，決死生。

〔張介賓注〕形充而皮膚和緩者，氣脈從容，故當壽。形充而皮膚緊急者，氣脈促迫，故當夭。形充脈大者，表裏如一，故曰順。形充脈弱者，外實內虛，故曰危。人之形體，骨爲君，肉爲臣，君勝臣者順，臣勝君者逆。顧者骨之本也，故形充而顧不起者，其骨必小。骨小肉充，臣勝君者也，故當夭。大肉，臀肉也。胭者，筋肉結聚之處，堅而厚者是也。有分者，肉中分理明顯也。此言形體雖充，又必以肉之堅脆分壽夭，其必驗於大肉者，以大肉爲諸肉之宗也，故凡形充而臀削者，必非福壽之兆。

黃帝曰：余聞壽夭，無以度之。伯高答曰：牆基卑，高不及其地者，不滿三十而死，其有因加疾者，不及二十而死也。黃帝曰：形氣之相勝，以立壽夭奈何？伯高答曰：平人而氣勝形者壽，病而形肉脫，氣勝形者死，形勝氣者危矣。

〔馬蒔注〕面部四旁爲牆，其基甚卑，不及明堂闕庭等地之高，當不滿三十歲而死也。其有所因而加之以疾者，蓋不知愼守而或爲外感內傷也，則不滿二十歲而死矣。何以爲形氣相勝，而可以立壽夭也？平人者不病之人也，有是形體必有是元氣。氣勝其形則爲壽，若至于有病，而形肉已脫，則氣雖勝形，形必難復，其死必矣。或形肉未至盡脫，而元氣衰甚，不及於形，是謂形勝其氣，其病必危也。夫曰形者可以概皮肉骨矣，曰氣者則凡氣盡於是矣。

〔張介賓注〕牆基者，面部四旁骨骼也。地者，面部之肉也。基牆不及其地者，骨衰肉勝也。所以不壽。再加不愼而致疾，其夭更速，故不及二十而死也。【略】人之生死由乎氣，氣勝則神全，故平人以氣勝形者壽。設外貌雖充而中氣不足者，必非壽器。若病而至于形肉脫，雖其氣尚勝形，亦所必死。蓋氣爲陽，形爲陰，陰以配陽，形以寓氣，陰脫則陽無所附，形脫則氣難獨留，故不免於死。或形肉未脫而元氣衰竭者，形雖勝氣，不過陰多於陽，病必危矣。按：本篇大義，乃自天稟爲言，又如《五常政大論》以陰陽高下言人壽夭，則地勢使然，又不可不知也。

《靈樞・本神》　心怵惕思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懼自失，破胭脫肉，毛悴色夭，死於冬。脾愁憂而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悗亂，四肢不舉，毛悴色夭，死於春。肝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忘不精，不精則不正，當人陰縮而攣筋，兩脇骨不舉，毛悴色夭，死於秋。肺喜樂無極則傷魄，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毛悴色夭，死於夏。腎盛怒而不止則傷志，志傷則喜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以俛仰屈伸，毛悴色夭，死於季夏。恐懼而不解則傷精，精傷則骨痿厥，精時自下。

〔李中梓注〕神藏於心，心傷則神不安，失其主宰也。心者脾之母，心虛則脾亦薄。肉乃消瘦也。毛悴者，憔悴也。色夭者，心之色赤，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火衰畏水，故死於冬。憂本傷肺，今以屬脾者，子母相通也。憂則氣滯而不運，故悗悶也。四肢稟氣於胃，而不得至經，必因於脾乃得稟也，故脾傷則四肢不舉。脾之色黃，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土衰畏木，故死於春。悲哀亦肺之志，而傷肝者，金伐木也。肝藏魂，魂傷則或爲狂亂，或爲健忘。不精者，失見精明之常，則邪忘而不正也。肝主筋，故陰縮攣急。兩脇者，肝之分，肝敗則不舉。肝色青，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木衰畏金，故死於秋。喜樂屬心，而傷肺者，火乘金也。肺藏魄，魄傷則不能鎮靜而狂。意不存人者，傍若無人也。肺主皮，故皮革焦也。肺色白，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金衰畏火，故死於夏。怒者肝志，而傷腎者，子母相通也。腎藏志，志傷則喜忘其前言。腰爲腎之府，脊爲腎之路，腎傷則不可俛仰屈伸。腎色黑，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水衰畏土，故死於季夏。此亦腎傷也，特傷於本藏之志，爲異於前耳。恐則氣下，故精傷，腎主骨，精傷則骨痠，痿者陽之痿，厥者陽之衰，閉藏失職，則不因交感，精自下矣。

《靈樞·終始》 手屈而不伸者，其病在筋。伸而不屈者，其病在骨。在骨守骨，在筋守筋。

〔馬蒔注〕此言屈伸可驗筋骨之病，當各守其法以刺之也。凡手雖能屈而實不能伸者，正以筋甚拘攣，故屈易而伸難，其病在筋，治之者亦惟在筋守筋耳，不可誤求之骨也。手雖能伸而實不能屈者，正以骨有所傷，故伸易而屈難，其病在骨，治之者亦惟在骨守骨耳，不可誤求之筋也。

《靈樞·經脈》 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行氣溫於皮毛者也，故氣不榮則皮毛焦，皮毛焦則津液去皮節，津液去皮節者則爪枯毛折，毛折者則毛先死，丙篤丁死，火勝金也。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髦色不澤，故其面黑如漆柴者，血先死，壬篤癸死，水勝火也。足太陰氣絕者則脈不榮肌肉，脣舌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軟，肌肉軟則舌萎人中滿，人中滿則脣反，脣反者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濡骨髓者也，故骨不濡則肉不能著也，骨肉不相親則肉軟卻，肉軟卻故齒長而垢髮無澤，髮無澤者骨先死，戊篤己死，土勝水也。足厥陰氣絕則筋絕，厥陰者肝脈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氣）〔器〕，而脈絡於舌本也，故脈弗榮則筋急，筋急則引舌與卵，故脣青舌卷卵縮則筋先死，庚篤辛死，金勝木也。五陰氣俱絕則目係轉，轉則目運，目運者爲志先死，志先死則遠一日半死矣。六陽氣絕，則陰與陽相離，離則腠理發泄，絕汗乃出，故旦占夕死，夕占旦死。

凡診絡脈，脈色青則寒且痛，赤則有熱。胃中寒，手魚之絡多青矣。胃中有熱，魚際絡赤。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熱氣也。其青短者，少氣也。

〔張介賓注〕診，視也。此診絡脈之色可以察病，而手魚之絡尤爲顯淺易見也。寒則氣血凝澀，凝澀則青黑，故青則寒且痛。熱則氣血淖澤，淖澤則黃赤，故赤則有熱。手魚者，大指本節間之豐肉也。魚雖手太陰之部，而胃氣至于手太陰，故可以候胃氣。五色之病，惟黑爲甚，其暴黑者，以痹之留久而致也。其赤黑青色不常者，寒熱氣之往來也。其青而短者，青爲陰勝，短爲陽不足，故爲少氣也。

《靈樞·四時氣》 視其色，察其以，知其散復者，視其目色，以知病之存亡也。

〔馬蒔注〕凡人有病，須知視病人之氣色，察病人之所爲，知其病氣之或散或復，其要在於視其目中之色，以知其病之存亡也。蓋目爲五藏之精華，故尤以是爲主耳。

〔張志聰注〕視其色者，分別五行之色也。如色青者，內病在膽，外病在筋。色赤者，內病在小腸，外病在脈也。察其以者，察其所以然之病，或病因於外，或病因於內，或因於外而病及於內者，或因於內而病及於外者。散者，邪散而病已也。復者，病在外而復及於內，病在內而復及於外也。視其目色者，察其血色也。蓋在外之皮肉筋骨，內應於六府，六府內合五藏。外內之病，皆本於五行之色，而五藏之血色，皆見於目，故視其目色，以知病之存亡也。

《靈樞·熱病》 偏枯，身偏不用而痛，言不變，志不亂，病在分腠之間。

【略】痱之爲病也，身無痛者，四肢不收，智亂不甚，其言微知，可治，甚則不能言，不可治也。

〔張介賓注〕偏枯者，半身不隨，風之類也，其身偏不用而痛。若言不變，志

不亂，則病不在藏而在於分肉腠理之間。【略】痱亦風屬，猶言廢也。上節言身偏不用而痛，此言身不知痛而四肢不收，是偏枯，痱病之辨也。智亂不甚，其言微有知者，神氣未爲全去，猶可治也。神失，則無能爲矣。

《靈樞・口問》 黃帝曰：人之唏者，何氣使然？岐伯曰：此陰氣盛而陽氣虛，陰氣疾而陽氣徐，陰氣盛而陽氣絕，故爲唏。

〔張介賓注〕唏，欷同，歔欷也。《釋義》云：悲泣氣咽而抽息也。一云泣餘聲，一云哀而不泣曰唏。悲憂之氣生於陰慘，故爲陰盛陽虛之候。唏，希戲二音。

〔張志聰注〕此論陰陽之不相和也。太陽少陰，乃水火陰陽之本，雌雄相合，標本互交。若陰氣盛而陽氣虛，則陰氣疾而陽氣徐矣，陰氣疾而陽氣徐，則陰陽不能相將而陰與陽絕矣。【略】唏者，欷歔悲咽也。蓋陽氣盛則多喜笑，陰氣盛則多悲哀。

黃帝曰：人之振寒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寒氣客於皮膚，陰氣盛，陽氣虛，故爲振寒寒慄。

〔張介賓注〕振寒者，身怯寒而振慄也。

黃帝曰：人之顫者，何氣使然？岐伯曰：胃不實則諸脈虛，諸脈虛則筋脈懈惰，筋脈懈惰則行陰用力，氣不能復，故爲顫。

〔張介賓注〕顫，《釋》曰：下垂貌。又曰：顫，避也。故諸家引以爲注，似皆不合經義。殊無意味。嘗聞俗語有戰顫之說，即古人之遺言，意者顫即戰之屬也。但因寒而戰者，謂之寒戰。其有戰不因寒者，由氣虛耳。蓋胃爲五藏六府之海，故胃不實則諸脈虛而懈惰生，再有行陰用力，則陽氣益虛，故爲戰顫。今見常有其候而未聞其名，愚謂即此，尚俟明者辨之。

〔張志聰注〕此言筋脈皆本於胃府之所生者。顫者，垂首斜傾，懈惰之態。筋脈皆本於水穀之所資養，故胃不實則諸脈虛，諸脈虛則筋脈懈惰，蓋經脈者，所以濡筋骨而利關節者也。夫陽明主潤宗筋，陽明虛則宗筋縱，是以筋脈懈惰，則陽明之氣行於宗筋，而用力於陰器矣，行陰用力，則陽明之氣不能復養於筋脈，故爲顫。

黃帝曰：人之哀而泣涕出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心者，五藏六府之主也。目者，宗脈之所聚也，上液之道也。口鼻者，氣之門戶也。故悲哀愁憂則心動，心動則五藏六府皆搖，搖則宗脈感，宗脈感則液道開，液道開故泣涕出焉。液者，所以灌精濡空竅者也，故上液之道開則泣，泣不止則液竭，液竭則精不灌，精不灌則目無所見矣，故命曰奪精。

〔張介賓注〕宗，總也。凡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故目爲宗脈之所聚，又爲上液之道。氣由口鼻出入，故爲氣之門戶。然氣之所至，液必隨之，如涎出於口，涕出於鼻，泣出於目，是皆上液之屬也。人之泣涕上出者，皆本乎心。蓋心爲五藏六府之主，若悲哀憂愁動其心，則五藏六府皆應而搖，藏府搖則宗脈皆應而動，動則液道開，而泣涕所以出也。精由液而化，孔竅得液而充，故以灌精濡孔竅也。液去精傷則目昏，以至漸無所見者，是奪其精也。世之因泣而喪目者，蓋亦不少矣。

黃帝曰：人之涎下者，何氣使然？岐伯曰：飲食者皆入於胃，胃中有熱則蟲動，蟲動則胃緩，胃緩則廉泉開，故涎下。

〔張介賓注〕足陽明之脈出於口，胃中有熱則蟲動胃緩，故廉泉開而涎下。

《靈樞・師傳》 黃帝曰：本藏以身形支節胭肉，候五藏六府之小大焉。今夫王公大人臨朝即位之君而問焉，誰可捫循之而後答乎？岐伯曰：身形支節者，藏府之蓋也，非面部之閱也。黃帝曰：五藏之氣，閱於面者，余已知之矣，以肢節知而閱之奈何？岐伯曰：五藏六府者，肺爲之蓋，巨肩陷咽，候見其外。黃帝曰：善。岐伯曰：五藏六府，心爲之主，缺盆爲之道，骷骨有餘，以候髑骴。黃帝曰：善。岐伯曰：肝者主爲將，使之候外，欲知堅固，視目小大。黃帝曰：善。岐伯曰：脾者主爲衛，使之迎糧，視脣舌好惡，以知吉凶。黃帝曰：善。岐伯曰：腎者主爲外，使之遠聽，視耳好惡，以知其性。

〔馬蒔注〕心爲藏府之主，而氣之升降，其道在於缺盆，即其髑骴之骨端曰骷骨者，有餘以形於外，則可以驗髑骴，而知其心之堅脆小大高下偏正矣。

〔張介賓注〕《本藏》，即前本經篇名。捫，摸也。循，摩也。言王公之尊貴，誰可得而摩摸？將何所據而相答也？身形支節，與面不同，此欲以體貌之形，察其藏府之候也。五藏之應天者肺，故肺爲五藏六府之蓋。觀巨肩陷咽者，即其外候，而肺之大小高下堅脆偏正可知矣。缺盆居肩之前，骨之上，五藏六府皆稟命於心，故爲之主，而脈皆上出於缺盆，故爲之道。骷，《廣雅》曰髑髏也，髑髏即膝骨之名。髑骴，蔽心之骨，亦名鳩尾。觀乎此而心之小大高下堅脆偏正可知矣。肝者將軍之官，其氣剛強，故能捍禦而使之候外。目者肝之外候，故察於目，則可知肝之狀矣。脾主運化水穀以

長肌肉，五藏六府皆賴其養，故脾主爲衛。衛者，藏府之護衛也。《五癃津液別》篇亦曰脾爲之衛。脾爲倉廩之官，職在轉輸，故曰使之迎糧。謂察其飲食，及脣舌之善惡，則脾之吉凶可知也。腎爲作強之官，伎巧所出，故主成形而發露於外。其竅爲耳，故試使遠聽，及耳之善惡，則腎藏之象可因而知之矣。

〔張志聰注〕此言望而知之者，斯可謂國士也。夫人生於地，懸命於天，天地合氣，命之曰人。在天主氣，在地成形，此天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而視壽夭者，必明乎此。是以五藏之氣見於色，藏府之體應乎形，既能閱於面而知五藏之氣，又當閱其形以知藏府之形。知氣知形，斯可謂望知之神。髑骴，胸骨也。

黃帝曰：善。願聞六府之候。岐伯曰：六府者，胃爲之海，廣骸，大頸，張胸，五穀乃容。鼻隧以長，以候大腸。脣厚，人中長，以候小腸。目下果大，其膽乃橫。鼻孔在外，膀胱漏泄。鼻柱中央起，三焦乃約。此所以候六府者也。上下三等，藏安且良矣。

〔張介賓注〕骸，骸骨也。廣骸者，言骨骼之大。又脛骨曰骸。果，裹同，目下囊裹也。橫，剛強也。在外，掀露也。約，固密也。藏居於中，形見於外，故舉身面之外狀，而可以候內之六府。然或身或面，又必上中下三停相等，庶藏府相安而得其善矣。

〔張志聰注〕鼻乃肺之竅，大腸者肺之府，故鼻以候大腸。口乃脾之竅，小腸受盛脾胃之濁，而上屬於胃，故脣與人中以候小腸。目乃肝之竅，故目下以候膽。膀胱者津液之府，氣化則出，鼻孔在外，謂鼻孔之氣出在外，則膀胱漏泄，蓋上竅通而下竅泄也。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氣約則止，不約則遺。鼻柱中央起者，謂鼻之吸氣，從中央而起，則三焦乃約。蓋上氣吸入則下約，上氣呼出則下通，上下開闔之相應也。此言藏府之形，外內相應者，亦由氣之所感也。上下三等，謂天地人三部之相等也。

《靈樞·脹論》 夫脹者，皆在於藏府之外，排藏府而郭胸脇，脹皮膚，故命曰脹。

〔張介賓注〕排擠於藏府之外，以胸脇爲郭，而居於皮膚之中，是即脹之所舍。

《靈樞·五閱五使》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聞刺有五官五閱，以觀五氣。五氣者，五藏之使也，五時之副也。願聞其五使當安出？岐伯曰：五官者，五藏之閱也。黃帝曰：願聞其所出，令可爲常。岐伯曰：脈出於氣口，色見於明堂，五色更出，以應五時，各如其常，經氣入藏，必當治裏。

〔張介賓注〕刺法當知藏氣。欲知藏氣，當於五官五閱而察之。五官，如下文鼻者肺之官也。閱，外候也。使，所使也。副，配合也。五藏藏於中，五官見於外，內外相應，故爲五藏之閱。可爲常者，常行之法。五藏之脈，察於氣口。五藏之色，察於明堂。明堂者，鼻也。色應其時，乃其常也。然色見於外而病在內，是爲經氣入藏，故當治裏。

帝曰：善。五色獨決於明堂乎？岐伯曰：五官已辨，闕庭必張，乃立明堂。明堂廣大，蕃蔽見外，方壁高基，引垂居外，五色乃治，平博廣大，壽中百歲。見此者，刺之必已，如是之人者，血氣有餘，肌肉堅緻，故可苦已鍼。

〔馬蒔注〕此言五色雖決於明堂，而凡諸部博大者，壽必高而病易已也。

【略】五官在外，曉然可辨。其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即兩眉之間也。庭者，額中也，即首面也，顏也。必開而張，乃立明堂以閱之。明堂者，鼻也。其明堂廣大而爲蕃爲蔽者，又見於外，蓋頰側謂之蕃，耳門謂之蔽耳。四周之壁既方，地角之基又高，引垂向外，五色又順，平博廣大，壽當中百歲也。設有病時，見此五色，則刺之而病必已。蓋如是之人，血氣有餘，肌肉堅緻，故可苦之以鍼而刺之也。

〔張介賓注〕此言五官諸部，皆當詳辨，不惟察色於明堂也。闕，眉間也。庭，顏也。張，布列也。蕃，頰側也。蔽，耳門也。壁，牆壁也。基，骨骼也。引垂居外，謂明顯開豁也。此於五色之外，而言其部位之隆厚也。形色皆佳，乃爲壽具，故中百歲。治，不亂也。中，宜也，堪也。若此之人，是爲血氣充實，形色堅固，故刺之則病已，而可苦以鍼也。

黃帝曰：願聞五官。岐伯曰：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脣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腎之官也。黃帝曰：以官何候？岐伯曰：以候五藏。故肺病者，喘息鼻脹。肝病者，眥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

〔張介賓注〕鼻爲肺之竅，目爲肝之竅，口脣爲脾之竅，舌爲心之竅，耳爲腎之竅。官者，職守之謂，所以司呼吸，辨顏色，納水穀，別滋味，聽聲音者也。此雖以五藏之色，見於五藏之官爲言，然各部有互見者，又當因其理

而變通之。

黃帝曰：五脈安出，五色安見，其常色殆者如何？岐伯曰：五官不辨，闕庭不張，小其明堂，蕃蔽不見，又埤其牆，牆下無基，垂角去外，如是者，雖平常殆，況加疾哉。

〔馬蒔注〕此言諸部狹小者必殆也。【略】人之五官，既不可明辨，闕庭又不張，明堂又狹小，藩蔽不可見，其牆又卑，牆下無基，垂角在外，如是者雖無病，而平常尚有殆者，況加之以有病哉！

〔張介賓注〕安出安見，言脈色安然無恙也。常色殆者，謂色本如常而身亦危也。此又何如其故？若此者，部位骨骼既無所善，則脈色雖平，不免於殆，尚何疾之能堪哉？是以人之壽夭，尤當以骨骼爲主。埤，卑同。

黃帝曰：五色之見於明堂，以觀五藏之氣，左右高下，各有形乎？岐伯曰：府藏之在中也，各以次舍，左右上下，各如其度也。

〔張介賓注〕五色見於明堂，而明堂居面之中，故五藏之氣，亦仍當有各部之辨。府藏居於腹中，各有左右上下之次舍，而面部所應之色，亦如其度，如所謂庭者首面，闕者咽喉之類皆是也。

《靈樞・血絡論》 黃帝曰：相之奈何？岐伯曰：血脈者，盛堅橫以赤，上下無常處，小者如鍼，大者如筋，則而寫之萬全也。

〔馬蒔注〕此言視血絡之法也。相，視也。血絡者，必盛必堅，及橫以赤，其上下無有常處，小如鍼而大如筋，必側其鍼，以迎而寫之，可以萬全。

《靈樞・五變》 黃帝曰：人之善病風厥漉汗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肉不堅，腠理疏，則善病風。黃帝曰：何以候肉之不堅也？少俞答曰：腘肉不堅，而無分理，理者粗理，粗理而皮不緻者，腠理疏。此言其渾然者。

〔朱永年注〕此言皮不緻密，肉理粗疏，致風邪厥逆於內，而爲漉漉之汗。蓋津液充於皮腠之間，皮潰理疏，則津泄而爲汗矣。委中之下曰腘，太陽之部分也。蓋太陽之氣，主於皮膚，如腘肉不堅而無分理，無分理者粗理也，理粗而皮不緻密，則腠理疏而渾然汗出矣。

〔倪衝之注〕太陽之津氣，運行於膚表，如天道之渾然，水隨氣行者也。故皮不密則氣泄，氣泄則津亦泄矣。

黃帝曰：人之善病消癉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五藏皆柔弱者，善病消癉。黃帝曰：何以知五藏之柔弱也？少俞答曰：夫柔弱者，必有剛強，剛強多怒，柔者易傷也。黃帝曰：何以候柔弱之與剛強？少俞答曰：此人薄皮膚，而目堅固以深者，長衝直揚，其心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胸中畜積，血氣逆留，臗皮充肌，血脈不行，轉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癉。此言其人暴剛而肌肉弱者也。

〔張志聰注〕消癉者，癉熱而消渴消瘦也。《邪氣藏府》篇曰：五藏之脈，微小爲消癉。蓋五藏主藏精者也。五藏皆柔弱，則津液竭而善病消癉矣。夫柔弱夫形體者，五藏之外合也。薄皮膚而肌肉弱，則五藏皆柔弱矣。夫柔弱者，必有剛強，謂形質弱而性氣剛也。故此人薄皮膚而目堅固以深者，其氣有長衝直揚之勢，其心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而血積於胸中，氣逆留則充塞於肌肉，血蓄積則脈道不行，血氣留積，轉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癉，此言其人暴剛而肌肉弱者也。蓋肌肉弱則五藏皆柔，暴剛則多怒而氣上逆矣。

黃帝曰：人之善病寒熱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小骨弱肉者，善病寒熱。黃帝曰：何以候骨之小大，肉之堅脆，色之不一也？少俞答曰：顴骨者，骨之本也。顴大則骨大，顴小則骨小，皮膚薄而其肉無腘，其臂懦懦然，其地色殆然，不與其天同色，汗然獨異，此其候也。然後臂薄者，其髓不滿，故善病寒熱也。

〔張志聰注〕此言骨小肉弱者，善病寒熱也。夫腎主骨，顴者，腎之外候也。故顴骨爲骨之本，顴大則周身之骨皆大，顴小則知其骨小也。腘者，肉之脂標也。懦懦，柔弱也。臂薄者，股肱之大肉不豐也。地色者，地閣之色，殆不與天庭同色，此土氣之卑汙也。髓者，骨之充也，骨小則其髓不滿矣。夫在外者皮膚爲陽，筋骨爲陰，骨小皮薄則陰陽兩虛矣。陽虛則生寒，陰虛則發熱，故其人骨小皮薄者，善病寒熱也。

〔倪衝之注〕津液隨三焦出氣，以溫肌肉，充腠理，淖澤注於骨，補益腦髓，潤澤皮膚。如臂薄者，通體之皮肉薄弱矣。皮肉薄弱，則津液竭少。故曰臂薄者其髓不滿。

〔高世栻注〕邪在皮膚則發熱，深入於骨則發寒。

黃帝曰：何以候人之善病痹者？少俞答曰：粗理而肉不堅者，善病痹。

黃帝曰：痹之高下有處乎？少俞答曰：欲知其高下者，各視其部。

〔張志聰注〕此言理粗而肉不堅者，善病痹也。理也，肌肉之文理，如粗疏

而不緻密，則邪留而爲痹。夫皮脈肉筋骨，五藏之分部也。《痹論》曰：風寒濕三氣雜至，合而爲痹，以冬遇此者爲骨痹，以春遇此者爲筋痹，以夏遇此者爲脈痹，以至陰遇此者爲肌痹，以秋遇此者爲皮痹。故各視其部，則知痹之高下。蓋心肺之痹在高，肝腎脾痹在下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腸中積聚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皮膚薄而不澤，肉不堅而淖澤，如此則腸胃惡，惡則邪氣留止，積聚乃傷，脾胃之間，寒溫不次，邪氣稍至，稽積留止，大聚乃起。

〔馬蒔注〕善病腸中積聚者，以其腸胃之惡也。惡者，猶俗云不好也。蓋欲知腸胃之惡，必驗其皮膚之薄而不潤澤，不潤澤者，無血也。其肉不堅而反爲淖澤，淖澤者，推之則移也。如此，則其在內之腸胃必惡，惡則風寒暑濕之邪氣留止積聚，以傷腸胃。其衣食寒煖，又不以次，所以邪氣漸至，而稽積留止，至于大聚，從此而日成矣。

〔張介賓注〕皮膚薄者，肉不堅也。不潤澤者，血不足也。淖澤者，濕滯多也。此其腸胃薄惡，氣稟之有虧也，故或中外邪留而不去，或腸胃寒溫有不以次，皆足致邪而大聚起矣。

〔朱永年注〕夫皮膚薄而氣不能充身澤毛，肉不堅而津液不能淖澤，如此則腸胃惡。蓋津液血氣，腸胃之所生也，惡則邪氣留止而成積聚，乃傷脾胃之間。若再飲食之寒溫不節，邪氣稍至，即稽積而大聚乃起。夫腸乃肺之合而主皮主氣，胃乃脾之合而主肉主津，故皮膚薄而肉不堅，則氣不充而津液不淖澤矣。氣不充而液不淖澤，則毫毛開而腠理疏，疏則邪氣留止，漸溜於腸胃之間而成積聚矣。

《靈樞·本藏》 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無骭骬者心高，骭骬小短舉者心下，骭骬長者心下堅，骭骬弱小以薄者心脆，骭骬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骭骬倚一方者心偏傾也。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腋張脇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堅，肩背薄者肺脆，背膺厚者肺端正，脇偏疏者肺偏傾也。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廣胸反骸者肝高，合脇兔骸者肝下，胸脇好者肝堅，脇骨弱者肝脆，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脇骨偏舉者，肝偏傾也。黃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脣者脾高，脣下縱者脾下，脣堅者脾堅，脣大而不堅者脾脆，脣上下好者脾端正，脣偏舉者脾偏傾也。黑色小理者腎小，粗理者腎大，高耳者腎高，耳後陷者腎下，耳堅者腎堅，耳薄不堅者腎脆，耳好前居牙車者腎端正，耳偏高者腎偏傾也。凡此諸變者，持則安，減則病也。

〔張介賓注〕理，肉理也。骭骬，鳩尾骨也。胸前兩旁爲膺，胸突而向外者是爲反膺。肩高胸突，其喉必縮，是爲陷喉。合腋張脇者，腋斂脇開也。脇偏疏者，脇骨攲斜而不密也。脛骨近足之細處曰骸，今詳此反骸兔骸以候肝，似以脇下之骨爲骸也。反骸者，脇骨高而張也。兔骸者，脇骨低合如兔也。脾氣通於口，其榮在脣，故脾之善惡，驗於脣而可知也。腎氣通於耳，故腎之善惡，驗於耳而可知也。凡以上諸變，使能因其偏而善爲持守，則可獲安，若少有損減，則不免於病矣。

肺應皮，皮厚者大腸厚，皮薄者大腸薄，皮緩腹裏大者大腸大而長，皮急者大腸急而短，皮滑者大腸直，皮肉不相離者大腸結。心應脈，皮厚者脈厚，脈厚者小腸厚，皮薄者脈薄，脈薄者小腸薄，皮緩者脈緩，脈緩者小腸大而長，皮薄而脈沖小者小腸小而短，諸陽經脈皆多紆屈者小腸結。脾應肉，肉胭堅大者胃厚，肉胭麼者胃薄，肉胭小而麼者胃不堅，肉胭不稱身者胃下，胃下者下管約不利，肉胭不堅者胃緩，肉胭無小裏累者胃急，肉胭多少裏累者胃結，胃結者上管約不利也。肝應爪，爪厚色黃者膽厚，爪薄色紅者膽薄，爪堅色青者膽急，爪濡色赤者膽緩，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爪惡色黑多紋者膽結也。腎應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薄，疏腠理者三焦膀胱緩，皮急而無毫毛者三焦膀胱急，毫毛美而粗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焦膀胱結也。黃帝曰：厚薄美惡皆有形，願聞其所病。岐伯答曰：視其外應，以知其內藏，則知所病矣。

〔張介賓注〕此下皆言六府之應。肺與大腸爲表裏，肺應皮，故大腸府狀，亦可因皮而知也。不相離者，堅實之謂。心與小腸爲表裏，心應脈，故小腸府狀，亦可因脈而知也。然脈行皮肉之中，何以知其厚薄？但察其皮肉，即可知也。冲，虛也。諸陽經脈，言脈之浮淺而外見者也。紆屈，盤曲不舒之謂。脾與胃爲表裏，脾應肉，故胃府之狀，亦可因肉而知也。胭，肉之聚處也。麼，細薄也。約，不舒也。少裏累之義未詳，高志齋謂揣其胭肉而少有累然結實者之謂。肝與膽爲表裏，肝應爪，故膽府之狀，亦可因爪而知也。結者，膽氣不舒之謂。腎與膀胱爲表裏，而三焦亦合於腎，故上文曰腎合三焦膀胱，腠理毫毛其應，所以三焦膀胱之狀，可因腠理毫毛

而知也。外形既明，內藏可察，病亦因而可知矣。所謂病者，如上文二十五變之類皆是也。

《靈樞・五色》　雷公問於黃帝曰：五色獨決於明堂乎？小子未知其所謂也。黃帝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

〔張介賓注〕顏爲額角，即天庭也。蕃蔽者，屏蔽四旁，即藩籬之義。十步之外而骨骼明顯，其方大豐隆可知，故能壽終百歲。蓋五色之決，不獨於明堂也。

雷公曰：五官之辨奈何？黃帝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藏次於中央，六府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五藏安於胸中，眞色以致，病色不見，明堂潤澤以清，五官惡得無辨乎。雷公曰：其不辨者，可得聞乎？黃帝曰：五色之見也，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矣。其色部乘襲者，雖病甚，不死矣。雷公曰：官五色奈何？黃帝曰：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是謂五官。

〔張介賓注〕肺心肝脾之候，皆在鼻中，六府之候，皆在四旁，故一曰次於中央，一曰挾其兩側。下極居兩目之中，心之部也，心爲君主，故曰王宮。惟五藏和平而安於胸中，則其正色自致，病色不見，明堂必然清潤，此五官之所以有辨也。不辨者，色失常度而變易難辨也。五色之見，各有其部，惟其部骨弱陷之處，然後易於受邪而不免於病矣。若其色部雖有變見，但得彼此生王，互相乘襲而無剋賊之見者，雖病甚不死。官五色，言五色之所主也。

雷公曰：以色言病之間甚奈何？黃帝曰：其色粗以明，沉夭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以。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走外。

〔張介賓注〕間甚，輕重也。粗，顯也。言色有顯而明，若沉夭者，其病必甚也。上行者濁氣方昇而色日增，日增者病日重。下行者滯氣將散而色漸退，漸退者病將已。各有藏部，統言色藏所屬，各有分部也。外部言六府之表，六府挾其兩側也。內部言五藏之裏，五藏次於中央也。故凡病色先起外部而後及內部者，其病自表入裏，是外爲本而內爲標，故當先治其外，後治其內。若先起內部而後及外部者，其病自裏出表，是陰爲本而陽爲標，故當先治其陰，後治其陽。若反之者，皆爲誤治，病必益甚矣。

雷公曰：小子聞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濕之起也，別之奈何？黃帝曰：常候闕中，薄澤爲風，冲濁爲痹，在地爲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

〔張介賓注〕闕中，眉間也。風病在陽，皮毛受之，故色薄而澤。痹病在陰，肉骨受之，故色冲而濁。冲，深也。至如厥逆病起四支，則病在下而色亦見於地。地者，面之下部也。此其常候，故可因其色以言其病。

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黃帝曰：大氣入於藏府者，不病而卒死矣。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黃帝曰：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雷公再拜曰：善哉！其死有期乎？黃帝曰：察色以言其時。

〔張介賓注〕大氣，大邪之氣也。大邪之入者，未有不由元氣大虛而後邪得襲之，故致卒死。卒，猝同。如母指者，成塊成條，聚而不散也，此爲最凶之色。赤者固不佳，而黑者爲尤甚，皆卒死之色也。察色以言時，謂五色有衰王，部位有剋賊，色藏部位，辨察明而時可知也。

〔李中梓注〕大氣者，大邪之氣也，如水色見於火部，火色見於金部之類。此元氣大虛，賊邪已至，雖不病，必卒然而死矣。形如母指，最凶之色。赤者出於顴，顴者應在肩，亦爲肺部，火色剋金，病雖愈，必卒死。天庭處於最高，黑者干之，是腎絕矣，雖不病，必卒死也。

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皆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藏六府肢節之部也，各有部分。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曰陰陽，審察澤夭，謂之良工。

〔李中梓注〕天庭處於最高，應首面之有疾。闕上者，眉心之上也，應咽喉之有疾。闕中者，正當兩眉之中也，色見者，其應在肺。下極者，眉心之下

也，相家謂之山根，心居肺下，故下極應心。下極之下爲鼻柱，相家謂之年壽，肝在心之下，故直下應肝。膽附於肝之短葉，故肝左應膽，而在年壽之左右也。年壽之下，相家謂之準頭，亦名土星，本經謂之面王，又名明堂，準頭居面之中央，故屬土應脾。準頭兩旁爲方上，即迎香之上，鼻隧是也，相家謂之蘭臺廷尉，與胃爲表裏，脾居中而胃居外，故方上應胃。人中外五分迎香穴，大腸之應也，亦在面之中，故曰中央。挾大腸迎香穴者，頰之上也，四藏皆一，惟腎有兩，四藏居腹，惟腎附脊，故四藏次於中央，而腎獨應於兩頰。腎與臍對，故當腎之下應臍。面王，鼻準也，小腸爲府，應挾兩側，故面王之上，兩顴之內，小腸之應也。面王以下者，人中也，乃膀胱子處之應。子處者，子宮也。凡人中平淺而無髭者，多主無子，婦人亦以人中深長者善產育。此以上皆五藏六府之應也。此下皆言肢節之應也。顴爲骨之本，居中部之上，故以應肩。臂接於肩，故顴後以應臂。目內眥上者，闕下兩旁也，胸兩旁高處爲膺，膺乳者，應胸前也。頰之外曰繩，身之後曰背，故背應於挾繩之上。牙車，牙牀也，牙車以下主下部，故以應腹。中央者，牙車之中央也。脛次於膝，足接於脛，以次而下也。巨分者，口旁大紋處也。股裏者，股之內側也。巨闕，頰下曲骨也。膝臏者，膝蓋骨也，此蓋統指膝部而言。部分既明，陰陽不爽，陽亢則滋其陰，謂之用陰和陽，陰寒則補其火，謂之用陽和陰，故明部分而施治法，萬舉萬當也。陽左陰右，左右者，陰陽之道路也，故能別左右是爲大道。男女異位者，男子左爲逆，右爲從，女子右爲逆，左爲從，故曰陰陽，陰陽既辨，然後審其色之潤澤枯夭，以決死生，醫之良也。

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色明不粗，沉夭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馬蒔注〕其色爲沉爲濁，病乃在藏，故爲在內。其色爲浮爲澤，病乃在府，故爲在外。黃與赤者爲有風，青與黑者爲有痛，白者爲有寒，黃色而如膏之澤者爲有膿，赤甚者爲有血。然青黑雖爲痛，而痛甚者又爲攣。白者雖爲寒，而寒甚者又爲皮膚之不仁。不仁者，不知痛癢也。此五色者，各見於部分之中，必察其色之浮，而可以知病之淺，察其色之沉，而可以知病之深，察其色之澤，而可以知功之成，若夭則衰敗矣。察其色之散，而可以知病之近，若搏聚則久矣。視其色在上而可以知病於上，若在下則病在下矣。積神氣於己心，而病之爲已往爲今病者皆能知之。故相視氣色，不能至於精微者，不知病之爲是爲非，惟屬意專心，而無所搖奪，則凡病之爲新爲故者洞然也。且何以知病之爲甚？其色貴於明，若明不能粗大，而反見沉夭者，病之所以爲甚也。何以知病之不甚？其色雖貴於明澤，然不明不澤而不至沉夭，病之所以不甚也。若此則沉夭者，誠可慮耳。五色之散者，其氣雖痛而聚則未成也。駒駒然者，色散如駒馬之逸也。蓋聚之成否，可即色之散聚以爲驗。故知色散而未有所聚，則其病尙散，所痛者不過氣耳，聚安得而成乎？

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癕陰之屬也。女子在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員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胝爲淫，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左爲左，右爲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色者，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亦大如楡莢，在面王爲不日。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在左右如法。以五色命藏，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

〔李中梓注〕腎乘心者，水邪剋火也。心先病於內，而腎之色則應於外，如黑色見於下極是也。不惟心腎，諸藏皆然，此舉一以例其餘也。面王上應有上字。面王上爲小腸，下爲膀胱子處。卵者，睾丸也。圜直，指人中水溝穴也，人中有邊圜而直者，故人中色見主陰莖作痛。在人中上半者曰高，爲莖根痛，在人中下半者爲莖頭痛。凡此皆狐疝癕陰之病也。癕，即癃也。面王下宜有下字。面王下爲人中，主膀胱子處。色散爲痛，無形之氣滯也。色摶爲聚，有形之血凝也。積之或方或圜，或左或右，各如其外見之形，若其色從下行而至尾骶，則爲浸淫帶濁，有潤如膏之物，此症多因暴食不潔所致。不潔，猶言不節，非汙穢之謂也，或多食冷物，或多食熱物，一切非宜之物皆是也。五色皆宜端滿，端者，正色也，滿者，充潤也。別鄉，猶言它鄉，即別部位也。如赤者心色，應見於兩目之間，是其本鄉，今見於面王，是別鄉矣。不日者，不日而愈也。火色見於土位，是其相生

之鄉也。此舉赤色爲例，而五色繆見者，皆可類推矣。邪色之見，各有所向，其尖銳之處，是乘虛所犯之方。故上銳者以首虛，故上向也，下銳亦然。其在左右者，皆同此法。

《靈樞・論勇》 黃帝曰：四時之風，病人如何？少兪曰：黃色薄皮弱肉者，不勝春之虛風。白色薄皮弱肉者，不勝夏之虛風。青色薄皮弱肉，不勝秋之虛風。赤色薄皮弱肉，不勝冬之虛風也。黃帝曰：黑色不病乎？少兪曰：黑色而皮厚肉堅，固不傷於四時之風。其皮薄而肉不堅，色不一者，長夏至而有虛風者，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長夏至而有虛風，不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必重感於寒，外內皆然，乃病。

〔張介賓注〕黃者，土之色。黃色薄皮弱肉者，脾氣不足也，故不勝春木之虛風。白者，金之色。白色薄皮弱肉者，肺氣不足也，故不勝夏火之虛風而爲病。青者，木之色。青色薄皮弱肉者，肝氣不足也，故不勝秋金之虛風而爲病。赤者，火之色。赤色薄皮弱肉者，心氣不足也，故不勝冬水之虛風而爲病。黑者，水之色。黑色而皮薄肉不堅，及色時變而不一者，腎氣不足也，故不勝長夏土令之虛風而爲病。若黑色而皮厚肉堅者，雖遇長夏之虛風，亦不能病。但既感於風，又感於寒，是爲重感，既傷於內，又傷於外，是爲外內俱傷，乃不免於病也。然則黑色而皮肉堅者，誠有異於他色之易病者矣。

黃帝曰：願聞勇怯之所由然。少兪曰：勇士者，目深以固，長衡直揚，三焦理橫，其心端直，其肝大以堅，其膽滿以傍，怒則氣盛而胸張，肝舉而膽橫，皆裂而目揚，毛起而面蒼，此勇士之由然者也。黃帝曰：願聞怯士之所由然。少兪曰：怯士者，目大而不減，陰陽相失，其焦理縱，髑骼短而小，肝系緩，其膽不滿而縱，腸胃挺，脇下空，雖方大怒，氣不能滿其胸，肝肺雖舉，氣衰復下，故不能久怒，此怯士之所由然者也。

〔張介賓注〕目者五藏六府之精也，目深以固，藏氣之堅也。長衡闊大也，即從衡之意。直揚，視直而光露也。三焦理橫，凡剛急者肉必橫，柔緩者肉必縱也。其心端直者，剛勇之氣也。大以堅，滿以傍者，傍即傍開之謂，過於人之常度也。怒則氣盛而胸張，皆裂而目揚者，勇者之肝膽強，肝氣上衝也。毛起者，肝血外溢也。面蒼者，肝色外見也。此皆勇士之由然。然則勇怯之異，其由於肝膽者爲多，故肝曰將軍之官，而取決於膽。減，當作緘，封藏之謂。目大不緘者，神氣不堅也。陰陽相失者，血氣易亂也，即轉眄驚顧之意。其焦理縱者，肉理不橫也。髑骼短小者，其心卑小而甘出人下也。肝系緩者，不急也。膽不滿而縱者，汗少形長也。腸胃挺者，曲折少也。脇下空者，肝氣不實也。此其肝膽不充，氣不能滿，以故旋怒旋衰，是皆怯士之由然。

〔朱永年注〕此言勇怯者，本於心之端小，氣之盛衰，肝膽之強弱也。目深以固，長衡直揚，肝氣強也。理者，肌肉之文理，乃三焦通會之處，三焦理橫，少陽之氣壯而膽橫也。其心端直，自反而縮也。肝大以堅，藏體之堅大也。膽滿以傍，膽之精汁，充滿於四傍，此肝膽之形質壯盛也。氣盛而胸張，氣之盛大也。肝舉膽橫，皆裂毛起，肝膽之氣強也。夫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是以心直氣壯肝舉膽橫，此勇士之所由然者也。目大不減者，目雖大而不深固也。陰陽相失者，氣血不和也。焦理縱者，三焦之理路縱弛也。髑骼短而小者，心小而下也。肝系緩，膽不滿，腸胃緩，脇下空，肝膽之體質薄也。夫肺主氣，氣不能滿其胸，故雖方大怒，肝肺雖舉，氣衰復下，此怯士之所由然者也。

《靈樞・論痛》 黃帝問於少兪曰：筋骨之強弱，肌肉之堅脆，皮膚之厚薄，腠理之疏密，各不同，其於鍼石火焫之痛何如？腸胃之厚薄堅脆亦不等，其於毒藥何如？願盡聞之。少兪曰：人之骨強筋弱肉緩皮膚厚者耐痛，其於鍼石之痛，火焫亦然。黃帝曰：其耐火焫者，何以知之？少兪答曰：加以黑色而美骨者，耐火焫。黃帝曰：其不耐鍼石之痛者，何以知之？少兪曰：堅肉薄皮者，不耐鍼石之痛，於火焫亦然。【略】黃帝曰：人之勝毒，何以知之？少兪曰：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皆勝毒，故其瘦而薄胃者，皆不勝毒也。

〔張介賓注〕焫，火焫也，灸灼之類。毒藥，謂藥之峻利者。人有能勝毒者，有不能勝毒者。美骨者，骨強之謂。砭，石鍼也。【略】胃厚者藏堅，色黑者表固，骨大者體強，肉肥者血盛，故能勝峻毒之物若肉瘦而胃薄者，氣血本屬不足，安能勝毒藥也。

〔張志聰注〕人之皮肉筋骨，皆藉少陰陽明之所資生而資養者也。少陰秉先天之精氣，陽明化水穀之精微，是以筋骨之強弱，肌肉之堅脆，皮膚之厚薄，腠理之疏密，皆秉氣於少陰陽明者也。黑色而美骨者，少陰之血氣盛

也。肉緩皮膚厚者，陽明之血氣盛也。【略】少陰與陽明之相合也，陽明居中土，主受納水穀，藉少陰之氣上升，戊癸相合，化大火土之氣，而後能蒸泌水穀之精微，是以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少陰陽明之氣并盛，故皆能勝毒。

《靈樞·天年》 黃帝曰：人之壽夭各不同，或夭壽，或卒死，或病久，願聞其道。岐伯曰：五藏堅固，血脈和調，肌肉解利，皮膚緻密，營衛之行，不失其常，呼吸微徐，氣以度行，六府化穀，津液布揚，各如其常，故能長久。〔張介賓注〕堅固者不易損，和調者不易亂，解利者可無留滯，緻密者可免中傷，營衛之行不失其常者，經脈和也。呼吸微徐，氣以度行者，三焦治也。六府化穀，津液布揚，則藏府和平，精神充暢，故能長久而多壽也。

黃帝曰：人之壽百歲而死，何以致之？岐伯曰：使道隧以長，基牆高以方，通調營衛，三部三里起，骨高肉滿，百歲乃得終。〔馬蒔注〕此言人之百歲而終者之由也。使道者，水溝也。其隧道以長，面之地部爲基，耳爲蔽爲牆，乃高以方，營衛之氣皆已通調，而面之三里，即三部也，皆已聳起，其骨高，其肉滿，所以百歲乃得終也。

黃帝曰：其不能終壽而死者，何如？岐伯曰：其五藏皆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又卑基牆，薄脈少血，其肉不石，數中風寒，血氣虛，脈不通，眞邪相攻，亂而相引，故中壽而盡也。〔張志聰注〕此言人秉先天之氣虛薄，而後天猶可資培，更能無犯賊風虛邪，亦可延年益壽。若秉氣虛弱，而又不能調養，兼之數中風寒，以致中道夭而不能盡其天年矣。五藏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先天之氣不足也。又卑基牆，薄脈少血，其肉不石，又失其飲食起居之調養矣。數中風寒，又不知虛邪賊風，避之有時矣，致使眞邪相攻，亂而相引，故中壽而盡也。

《靈樞·衛氣失常》 黃帝問於伯高曰：何以知皮肉氣血筋骨之病也？伯高曰：色起兩眉薄澤者，病在皮。脣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肌肉。營氣濡然者，病在血氣。目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筋。耳焦枯受塵垢，病在骨。〔馬蒔注〕此言皮肉氣血筋骨之病，皆有可驗之處也。欲知皮病，當驗兩眉，蓋兩眉間即闕中，爲肺之部，而肺合於皮，故觀兩眉間色起薄澤者，則知病之在皮也。欲知肌肉之病，當驗之脣，蓋脣主於脾，而脾主肌肉，故觀脣色有青黃赤白黑者，則知病之在肌肉也。欲知血氣有病，當觀之於營氣，但營氣無形而濡然多汗，則知病之在血氣也。欲知筋之有病，當驗之於目，蓋肝主筋，而目爲肝之竅，故觀目色有青黃赤白黑者，則知病之在筋也。欲知骨之有病，當驗之於耳，蓋腎主骨，而耳爲腎之竅，故觀其耳之焦枯受垢者，則知病之在骨也。

黃帝曰：何以度知其肥瘦？伯高曰：人有肥有膏有肉。黃帝曰：別此奈何？伯高曰：腘肉堅一本云腘肉，皮滿者，肥。腘肉不堅，皮緩者，膏。皮肉不相離者，肉。黃帝曰：身之寒溫何如？伯高曰：膏者其肉淖，而粗理者身寒，細理者身熱。脂者其肉堅，細理者熱，粗理者寒。黃帝曰：其肥瘦大小奈何？伯高曰：膏者，多氣而皮緩，故能縱腹垂腴。肉者，身體容大。脂者，其身收小。黃帝曰：三者之氣血多少何如？伯高曰：膏者多氣，多氣者熱，熱者耐寒。肉者多血則充形，充形則平。脂者，其血清，氣滑少，故不能大。此別於衆人者也。黃帝曰：衆人奈何？伯高曰：衆人皮肉脂膏不能相加也，血與氣不能相多，故其形不小不大，各自稱其身，命曰衆人。黃帝曰：善。治之奈何？伯高曰：必先別其三形，血之多少，氣之清濁，而後調之，治無失常經。是故膏人縱腹垂腴，肉人者上下容大，脂人者雖脂不能大者。〔張介賓注〕肥者，即下文所謂脂也。腘肉，肉之聚處也。此言偉壯之人，而有脂膏肉三者之異。脂者緊而滿，故下文曰肉堅身小。膏者澤而大，故下文曰肉淖垂腴。皮肉連實而上下相應者曰肉，故下文曰身體容大。淖，柔而潤也。膏者肉淖，脂者肉堅。若其寒熱，則粗理者皆寒，細理者皆熱。縱，寬縱也。腴，脂肥也。膏者縱腹垂腴，脂者其身收小，是膏肥於脂也。肉爲皮肉連實，自與脂膏者有間。膏者多氣，氣爲陽，故質熱而耐寒也。肉者多血，血養形，故形充而氣質平也。脂者血清而氣滑少，故不能大。若此三者，雖肥盛皆別於衆人，而脂者之氣血，似不及乎膏肉也。【略】衆人者，言三者之外，衆多之常人也。其皮肉脂膏血氣各有品格，故不能相加，亦不能相多，而形體大小，皆相稱而已。

《靈樞·五音五味》 是故聖人視其顏色，黃赤者多熱氣，青白者少熱氣，黑色者多血少氣。美眉者太陽多血，通髯極鬚者少陽多血，美鬚者陽明多血，此其時然也。〔張介賓注〕黃赤者爲陽，青白黑者爲陰也。在頰曰髯，在口下及兩頤者曰

鬚，在口上曰髭。凡此所言者，即其經行之地。

《靈樞・論疾診尺》　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診目痛，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從下上者，陽明病，從外走內者，少陽病。診寒熱，赤脈上下至瞳子，見一脈一歲死，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二脈二歲死，見二脈半二歲半死，見三脈三歲死。

〔張介賓注〕五藏六府，目爲之候，故目之五色，各以其氣而見本藏之病。脾應中州，胸中者，脾肺之部也。足太陽經爲目上綱，故赤脈從上下者，爲太陽病，足陽明經爲目下綱，故赤脈從下上者，爲陽明病，足少陽經外行於銳眥之後，故從外走內者，爲少陽病也。此邪入陰分而病爲寒熱者，當反其目以視之，中有赤脈，形如紅綫，下貫瞳子，因其多少以知其死之遠近也。

〔張志聰注〕胸中，膈中也。黃色不可名者，色黃而有黑白青赤之間色也。病在胸中者，五藏之氣，皆從內膈而出，故所見之色若是。

身痛而色微黃，齒垢黃，爪甲上黃，黃疸也。安卧，小便黃赤，脈小而澀者，不嗜食。

〔張介賓注〕黃疸，黃病也。疸有陰陽，脈小而澀者爲陰疸。陰疸者，脾土弱也，故不嗜食。

〔張志聰注〕此論中土之病，統見於五藏之外合，土灌於四藏也。身痛，病見於肉也。色黃，病見於皮也。齒垢黃，病見於骨也。爪甲上黃，病見於筋也。黃疸，脾家病也。脾病故解体安卧。小腸爲赤腸，心之府也，心主血脈，小便赤黃，脈小而澀，病見於脈也。小便赤黃，下焦熱也。不嗜食，上焦虛也。蓋土位中央，而上下四旁皆爲之應。

嬰兒病，其頭毛皆逆上者，必死。耳間青脈起者，掣痛。

〔馬蒔注〕耳間有青脈起，則少陽陽明諸經有寒，故爲身中牽掣而痛也。

〔張介賓注〕嬰兒漸成，水爲之本，髮者腎水之榮。頭毛逆上者，水不足則髮乾焦，如草之枯者，必勁直而豎也。老子曰：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堅強，萬物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故堅強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亦此理也。然此以既病爲言，若無病而頭毛逆上者，即非吉兆。耳者，少陽膽之經。青者，厥陰肝之色。肝膽本爲表裏，青主痛，肝主筋，故爲掣痛。

〔張志聰注〕腎主骨而開竅於耳，故耳間青脈起者，當主筋骨掣痛。

《靈樞・刺節真邪》　飲食不節，喜怒不時，津液內溢，乃下留於睾，血道不通，日大不休，俛仰不便，趨翔不能，此病榮然有水，不上不下，鈹石所取，形不可匿，常不得蔽。

〔張介賓注〕飲食不節，病在太陰陽明。喜怒不時，病在少陰厥陰。故其津液內溢則下留於睾，爲日大不休，不可蔽匿等證，蓋即癭疝之類。

《靈樞・癰疽》　疽者，上之皮夭以堅，上如牛領之皮。癰者，其皮上薄以澤，此其候也。

〔李中梓注〕夭者，色枯暗也。牛皮，喻其厚也。澤者，光亮也。

《太素・攝身之二・壽限》　黃帝曰：人之夭壽各不同，或夭，或壽，或卒死，或病久，願聞其道。問有四意：夭，壽，卒死，病久。岐伯曰：答其得壽，餘三略之。得壽有九：五藏堅固，謂五藏形堅而不虛，固而不變，得壽一也。血脈和調，謂血常和，脈常調，得壽二也。肌肉解利，謂外肌肉，各有分利，得壽三。皮膚緻密，緻，謂皮腠閉密，肌膚緻實，得壽四。營衛之行，不失其常，謂營衛氣，一日一夜，各循其道，行五十周，營衛其身，而無錯失，得壽五。呼吸微徐，謂吐納氣，微微不粗，徐徐不疾，得壽六。氣以度行，呼吸定息，氣行六寸，以循度數，日夜百刻，得壽七。六府化穀，胃受五穀，小腸盛受，大腸傳導，膽爲中精決，三焦司決瀆，膀胱主津液，共化五穀，以奉生身，得壽八。津液布揚，所謂泣汗涎涕唾等，布揚諸竅，得壽九也。各如其常，故能久長。上之九種營身之事，各各無失，守常不已，故得壽命長生久視也。黃帝曰：人之壽百歲而死者，何以致之？問其得壽所由。岐伯曰：使道隧以長，謂有四事得壽命長：使道謂是鼻空使氣之道，隧以長，出氣不壅，爲壽一也。基牆高以方，鼻之明堂，牆基高大方正，爲壽二也。通調營衛，三部三里，三部，謂三焦部也。三里，謂是膝下三里，胃脈者也。三焦三里，皆得通調，爲壽三。起骨高肉滿，百歲乃得終也。起骨，謂是明堂之骨。明堂之骨，高大肉滿，則骨肉堅實，爲壽四也。由是四事，遂得百歲終也。黃帝曰：其不能終壽而死者，何如？問其夭死。岐伯曰：其五藏皆不堅，夭者亦四：五藏皆虛，易受邪傷，爲夭一也。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使道短促，鼻空又大，洩氣復多，爲夭二也。又卑基牆，鼻之明堂，基牆卑下，爲夭三也。薄脈少血，其肉不實，數中風，血氣不通，眞邪相攻，亂而相引，脈小血少，皮肉皆虛，多中外邪，血氣壅塞，眞邪相攻，引亂眞氣，爲夭四。故中年而壽盡矣。

《太素・藏府之一》　心怵惕思慮則傷神，心藏也。怵惕，腎來乘心也。思慮，則

脾來乘心。二邪乘甚，故傷神也。神傷則恐懼自失，破胭脫肉，神爲其主，故傷神則反傷右腎，故恐懼自失也。亦反傷脾，故破胭脫肉也。毛悴色夭，死於冬。毛悴肺傷，色夭肝傷也，以神傷則五藏皆傷也。冬，火死時也。肝悲哀動中則傷魂，肝藏也。悲哀太甚傷肝，故曰動中。肝傷則魂傷。魂傷則狂忘不精，不敢正當人，魂既傷已，肝腎亦傷，故□□及□不精，不敢當人也。縮而攣筋，兩脇骨舉，肝足厥陰脈環陰器，故魂肝傷宗筋縮也。肝又主諸筋，故攣也。肝在兩脇，故肝病兩脇骨舉也。毛悴色夭，死於秋。秋，木死時也。肺喜樂無極則傷魄，肺藏也。喜樂，心喜乘肺，無極傷魄也。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魄傷則傷藏，故發狂病也。以樂蕩神，故狂病意不當人。又肺病，皮革焦也。毛悴色夭，死於夏。夏，金死時。脾愁憂而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悗亂，四支不舉，肺來乘脾，故憂愁不已傷意，發狂悗亂，幷脾病四支不舉也。毛悴色夭，死於春。春，土死時也。問曰：脾主愁憂。又云精氣幷於肝則憂，即肝爲憂也。《素問》云心在變動爲憂，即心爲憂也。肺在志爲憂也，即肺爲憂。其義何也？答曰：脾爲四藏之本，意主愁憂。故心在變動爲憂，即意之憂也。或在肺志爲憂，亦意之憂也。若在腎志爲憂，亦是意之憂也。故愁憂所在，皆屬脾也。腎盛怒而不止則傷志，肝來乘腎，故不已傷志也。志傷則善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以俛仰屈伸，腎志傷，故喜忘。腎在腰脊之中，故腎病不可俛仰屈伸也。毛悴色夭，死於季夏。季夏，水死時也。恐懼而不解則傷精，恐懼起自命門，故不解傷精也。精傷則骨痠痿厥，精□□。精爲骨髓之液，故精傷則骨痠疼及骨痿也。

《太素・藏府之一・五藏命分》 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理者，肉之文理。無骭骬者心高，骭骬小短舉者心下。骭骬長者心堅，骭骬弱以薄者心脆。骭骬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骭骬倚一方者心偏傾也。骭骬，胸前蔽骨，蔽心神也。其心上入肺中，不須蔽骨，故心高以無蔽骨爲候也。高者，志意高遠也。故短小舉者，爲心下之候。下者，志意卑近也。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掖張脇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堅，肩背薄者肺脆。好肩膺者肺端正，脇偏疏者肺偏傾也。大肩，胸膺反□喉骨陷入，肺必高上。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廣胸反骹者肝高，合脇菟骹者肝下。胸脇好者肝堅，脇骨弱者肝脆。膺腹好好相得者肝端正，脇骨偏舉者肝偏傾也。骹，足脛也。反，前曲出也。黃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脣者脾高，脣下縱者脾下。脣堅者脾堅，脣大而不堅者脾脆。脣上下好者脾端正，脣偏舉者脾偏傾也。揭，舉也。黑色小理者腎小，粗理者腎大。高耳者腎高，耳後陷者腎下。耳堅者腎堅，耳薄不堅者腎脆。耳好前居牙車者腎端正，耳偏高者腎偏傾。一箱獨高爲偏。凡此諸變者，持則安，減則病。凡此二十五變，過分以爲不善，減則爲病，持平安和，以爲大則也。

《太素・診候之一・真藏脈形》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其氣動形，期六月死，眞藏見，乃予之期日。骨爲身幹，人之將死，肉不附骨，遂至大骨亦無潤澤，故曰枯槁，即骨先死也。身之小肉皆脫，乃至大肉亦陷，即肉先死也。肺氣虛少，邪氣盈胸，故喘息不安也。喘息氣急，肩膺皆動，故曰動形也。肺病次傳，至肺再傷，故六月死也，此乃不至七傳者也。有前病狀，眞藏未見，即與死期，不至六月也。古本有作正藏，當是秦皇名正，故改爲眞耳，眞，正義同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期一月死，眞藏見，乃予之期日。內痛，謂是心內痛也。心府手太陽脈從肩絡心，故內痛引肩項也。心不受痛，受病不離一月，故一月死。眞藏脈見，即不至一月，可即與死期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身熱脫肉破胭，眞藏見，十月之內死。此內痛，即脾胃痛也。手少陽脈偏應三焦，脾胃即中焦也，上出缺盆上項，故脾胃中痛引肩項也。脾主身肉，故脾胃病，身熱脫肉破胭者也。前之病狀，眞藏未見，十月已上而死。眞藏脈見，十月內死，良以脾胃受於穀氣，故至十月而死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肩隨內消，動作益衰，眞藏未見，期一歲死，見其眞藏，乃予之期日。腎府足太陽脈，循肩髆內，故腎病，肩隨內藏消瘦也。又兩肩垂下，曰隨。腎間動氣，五藏六府十二經脈之原，故腎病，動運皆衰也。腎間動氣強大，故眞藏脈未見者，腎氣未是甚衰，所以期至一年。腎氣衰甚，眞藏即見，故與之死日之期也。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肉痛中不便，肩項身熱，破胭脫肉，目匡陷，眞藏見，目不見人，立死，其見人者，至其所不勝之時則死。眞藏脈見，少陽脈絕，兩目精壞，目不見人，原氣皆盡，故即立死。眞脈雖見，目猶見人，得至土時而死也。急虛身卒至，五藏絕閉，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辟於隨溺，不可爲期。四時虛邪，名曰經虛。八風從其虛之鄉來，令人暴病卒死，名急虛身。辟於隨溺（辟，卑至反，除也）謂不得隨意溺也。如此急虛之病，亦有生者，故不可與爲死期也。其脈絕不來，若人一息五六至，其形肉不脫，眞藏雖不見，猶死也。中於急虛，其脈絕而不來，有來一息脈五六至，不待肉脫及眞藏見，必當有死也。

《太素・診候之二・色脈診》 客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人之五時正王色上，相乘色見，名曰客色。客色見面上下左右各當正色所乘要處者，有病也。其色見淺者，湯液主治，十日已。其見深者，必齊主治，二十一日已。其見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其色夭面兌，不爲治。五色各有二種：一者生色，赤如鷄冠。二者

死色，赤如衂血。其赤色輕淺，不如鷄冠，此有病也，其病最輕，故以湯液，十日得已。赤色復深，不如鷄冠，其病次輕，故以湯液，二十一日方已。赤色大深，不如鷄冠，其病將重，故以藥醪，百日方差。赤色如衂血，其病必死，面兌赤色，皆不可療也。兌，尖小，謂面瘦無肉也。百日盡已，然脈短氣絕死，病溫最甚死。色大深者，療經百日，然脈短氣來絕者，亦死。病溫脈短氣絕，亦死也。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爲逆，下爲順。女子右爲逆，左爲順。男子左爲逆，右爲順。要，色見生病之處，謂是色部上下左右也。上者部上，下者部下，左者部左，右者部右。凡相剋之色見者，見部上爲逆，部下爲順。見女子部右當要，故爲逆也，見女子部左非其要，故爲順也。見男子部左要處，故爲逆也，見男子部右非其要處，故爲順也。易，重陽死，重陰死。陰陽反他，治在權衡相奪，奇恆事也。陰陽反他，揆度事也。陰盛反陽爲病，陽盛反陰爲病，還用陰陽，權衡虛實，補寫相奪，此爲奇恆事也。直知陰陽反他，此爲揆度事也。

《太素・傷寒・五藏痿》 肺熱者，色白而毛敗。白是肺色。毛，肺之所主也。心熱者，色赤而絡脈溢。赤是心色。絡脈，心之所主也。絡脈脹見爲溢也。肝熱者，色蒼而爪枯。蒼，青也，青爲肝色。爪，肝所主也。脾熱，色黄而肉濡動。黄爲脾色。肉，脾所主也。腎熱者，色黑而齒槁。槁當爲稿，色黑齒枯稿也。黑爲腎色。齒，腎所主也。故毛敗，脈溢，爪枯，肉濡動，齒稿者，即知五藏熱痿也。

《太素・邪論・十二邪》 黄帝曰：人之唏者，何氣使然？岐伯曰：此陰氣盛而陽氣虛，陰氣疾而陽氣徐，陰氣盛，陽氣絕，故爲唏。唏，火几反，笑也。陰氣盛而行疾，陽氣虛而行徐，是以陽氣絕爲唏也。

黄帝曰：人之振寒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寒氣客於皮膚，陰氣盛，陽氣虛，故振寒寒慄。【略】以陽虛陰盛，陽虛故皮膚虛，陰盛故寒客皮膚，故振寒寒慄。【略】

黄帝曰：人之擇者，何氣使然？岐伯曰：胃不實則諸脈虛，諸脈虛則筋肉懈惰，筋肉懈惰，行陰用力，氣不能復，故爲擇。胃氣不實，穀氣少也。穀氣既少，脈及筋肉并虛懈惰，因此行陰。行陰，入房也。此又入房用力，氣不得復，四支緩縱，故名爲擇。擇，云千反，牽引也，謂身體懈惰，牽引不收也。

黄帝曰：人之哀而涕泣者，何氣使然？涕泣多，目無所見，何氣使然也？岐伯曰：心者，五藏六府之主也。涕泣出之所以有三，心者神用，藏府之主，一也。目者，宗脈之所聚，上液之道也。手足六陽及手少陰、足厥陰等諸脈湊目，故曰宗脈所聚。大小便爲下液之道，涕泣以爲上液之道，二也。口鼻者，氣之門戶也。目者，惟是液之道也，口鼻二竅氣液之道，三也。故悲哀愁憂則心動，心動則五藏六府皆搖，搖則宗脈盛，宗脈盛則液道開，液道開故涕泣出焉。有物相盛，遂即心動，以其心動，即心藏及餘四藏并六府亦皆搖動，藏府既動，藏府之脈皆動，藏府宗脈搖動，則目鼻液道并開，以液道開，故涕泣出也。液者，所以灌精而濡空竅者也，故上液之道開，泣出不止則液竭，液竭則精不灌，精不灌則目無所見矣，故命曰奪精。五穀液以灌目，五穀之精潤於七竅，今但從目鼻而出不止，則竭也。諸精不得其液，則目眼無精，故目無所見，以奪精也。

黄帝曰：人之涎下者，何氣使然？岐伯曰：飲食者皆入於胃，胃中有熱，熱則蟲動，蟲動則胃緩，胃緩則廉泉開，故涎下。蟲者，穀蟲在於胃中也。廉泉，舌下孔，通涎道也。人神守，則其道不開，若爲好味所感，神者失守，則其孔開涎出也。亦因胃熱蟲動，故廉泉開，涎因出也。

《太素・氣論・風水論》 黄帝問於岐伯曰：有病龐然如有水氣狀，切其脈大緊，身無痛者，形不瘦，不能食，食少，名爲何病？岐伯曰：病生在腎，名爲腎風。腎風而不能食，喜驚，驚以心痿者死。黄帝曰：善哉。龐然者，面皮起之貌。腎風之狀，凡有六別：一，面龐起，二，脈大緊，三，身無痛，四，形不瘦，五，食少，六，喜驚。人有此六狀，名曰腎風。心不痿者可療得生，痿者死矣。

《太素・診候之三・雜診》（缺卷） 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次察色者也。五行之氣，變爲精華之色，各見於面及明堂部內。明堂，鼻之也。赤欲如以帛裹朱，不欲如赭也。白欲如白璧之澤，不欲如堊也。一曰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黄欲如羅裹雄黄，不欲如黄土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炭也。一曰如地。青欲如青璧之澤，不欲如藍青也。赭，赤土也。堊，白土，阿洛反。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精明五色微關象見者，名曰色夭，壽命不久之也。夫精明者，所以視萬物，別白黑，審短長。以長爲短，以白爲黑，是精則衰矣。萬物精明則黑白辨矣，若不精明則黑白不分，是夭色也。

五藏者，中之府也。中盛滿，氣傷恐，音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次聽聲者也。六府貯於水穀，以爲外府。五藏藏於精神，故爲中府。五藏之氣有餘盛滿，將有驚恐有傷者，乃是中氣得濕上衝胸嗌，故使聲重如室中言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言聲微小又不用言者，當是有所奪氣，氣少故爾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是其陽明之氣熱盛，爲病心亂，故其身不知所爲，其言不識善惡，以其五神失守故也。倉廩不藏，是門戶不要也。脾胃之氣失守，則倉廩不藏，以其咽口門戶不自要約，遂食於身不便之物也。水泉不止，是膀胱不藏也。水泉，小便也。人之小便不能自禁者，以泥胞不能藏約，故遺尿不止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

如前之病，神明不亂得守者生，其神明亂失守者死也之。夫五藏身之強也。五藏藏神，藏神爲身主，故是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也，頭傾視深，精將奪矣。頭爲一身之天，天有日月，人之頭有二目。五藏之精皆成於目，故人之頭爲精明府，所以精明將奪，力極頭傾，視深，力竟視也。背者胸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心肺二輸在上，當背太陽，故背爲胸府。背曲肩隨而乘，胸臆將壞也之。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腎在腰脊之中，故腰不隨，腎將憊矣。憊，病也。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跗，筋將憊矣。身之大筋聚結於膝，膝之屈伸不能，行則曲腰向跗，皆是膝筋急緩，故知筋將病也。髓者骨之府也，不能久立，行則掉標，骨將憊。髓爲骨液，髓高則脛疼，不能久立，行則掉標戰動，即知骨將病矣。得強則生，失強則死。攝養前之五府，得身強者爲生，失者爲死也。

診目痛，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足太陽經從目內眥上額，故有赤脈從上下貫瞳子者，太陽之絡令人目痛，當療太陽。從下上者，陽明病，手足陽明之經并從鼻至目內眥，故有赤脈從下上者，陽明之絡令目有痛，當療陽明之也。從外走內者，少陽病。手足少陽經皆從目外來去於目兌眥，走於目內，故有赤脈從外入目者，少陽之絡令目有痛，當療少陽。診寒熱，赤脈從上下至瞳子，見一脈一歲死，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二脈二歲死，見二脈半二歲半死，見三脈三歲死。赤脈從上下者，太陽之絡也，太陽絡脈從上下至瞳子，三脈一時至者至三年死，乃至唯見一脈至一年死者，三陽者太陽也，太陽之氣最大，故獨見者至一年死。二陽者陽明也，至陽明有二絡見，其氣不大故二年死。一陽者少陽也，至少陽有三絡見，其陽氣少，故得三年死也。

嬰兒病，其頭毛皆逆上者，必死。腎主於血，腎府足太陽脈上頭，以榮頭毛。嬰兒血衰將死，故頭毛逆上也。耳間青脈起者，瘛痛。耳間青脈，足少陽瞻脈也。嬰兒無病則絡陷，有病則起，起者，瘛痛之候也。

《金匱要略·臟腑經絡先後病脈證》 問曰：病人有氣色見於面部，願聞其說。師曰：鼻頭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一云腹中冷，苦痛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其目正圓者，痓，不治。又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色鮮明者有留飲。

《中藏經·察聲色形證決死法》 凡人五臟六腑，榮衛關竅，宜平生氣血順度，循環無終，是爲不病之本。若有缺絕，則禍必來矣。要在臨病之時，存神內想，息氣內觀，心不妄視，著意精察，方能通神明，探幽微，斷死決生，千無一誤，死之證兆，具之於後。

黑色起於耳目鼻上，漸入於口者死。赤色見於耳目額者，五日死。黑白色入口鼻目中者，五日死。黑或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則如黑者死。張口如魚，出氣不反者死。循摸衣縫者死。妄語錯亂及不能語者死，熱病即不死。尸臭不可近者死。面目直視者死。肩息者，一日死。面青人中反者，三日死。面無光，牙齒黑者死。面青目黑者死。面白目黑者，十日死。面赤眼黃，即時死。面黑目白者，八日死。面青目黃者，五日死。眉系傾者，七日死。齒忽黑色者，三十日死。髮直者，十五日死。遺尿不覺者，五六日死。唇口乍乾黑者死。爪甲青黑色死。頭目久痛，卒視不明者死。舌卷卵縮者死。面黑直視者死。面青目白者死。面黃目白者死。面目俱白者死。面目青黑者死。面青，唇黑者死。髮如麻，喜怒不調者死。髮眉如衝起者死。面色黑，脇滿不能反側者死。面色蒼黑，卒腫者死。掌腫無紋，臍腫出，囊莖俱腫者死。手足爪甲肉黑色者死。汗出不流者死。唇反人中滿者死。陰陽俱絕，目匡陷者死。五臟內外絕，神氣不守，其聲嘶者死。陽絕陰結，精神恍惚，撮空裂衣者死。陰陽俱閉，失音者死。榮衛耗散，面目浮腫者死。心絕於腎，肩息，回眄，目直者，一日死。肺絕則氣去不反，口如魚口者，三日死。骨絕，腰脊痛，腎中重，不可反側，足膝後平者，五日死。腎絕，大便赤澀，下血，耳乾，腳浮，舌腫者，六日死。又曰：足腫者九日死。脾絕，口冷，足腫，脹泄不覺者，十二日死。筋絕，魂驚，虛恐，手足爪甲青，呼罵不休者，八九日死。肝絕，汗出如水，恐懼不安，伏卧，目直面青者，八日死。又曰：即時死。胃絕，齒落，面黃者，七日死。又曰：十日死。

凡此，察聽之，更須詳酌者矣。

五色一作絕脈論

面青，無右關脈者，脾絕也。面赤，無右寸脈者，肺絕也。面白，無左關脈者，肝絕也。面黃，無左尺脈者，腎絕也。面黑，無左寸脈者，心絕也。五絕者死。

夫五絕當時即死，非其時則半歲死。然五色雖見，而五脈不見，即非病者矣。

《甲乙經·五色》 雷公問曰：聞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寒濕之所起也，別之奈何？黃帝答曰：當候眉間，薄澤爲風，沖濁爲痹，在地爲厥，此其

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也。曰：人有不病卒死，何以知之？曰：大氣入於藏府者，不病而卒死矣。曰：凡病少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曰：赤色出於兩顴，大如拇指者，病雖少愈，必卒死。黑色出於顏，大如拇指，不病，亦必卒死矣。曰：其死有期乎？曰：察其色以言其時。顏者，首面也。眉間以上者，咽喉也。眉間以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俠傍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子處也。顴者，肩也。後顴者，臂也。臂以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俠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上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腑也。當腑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藏六府支局之部也。五藏五色之見者，皆出其部也。其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也。其部色乘襲者，雖病甚，不死也。曰：五官具五色，何也？曰：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是謂五官。曰：以色言病之間甚奈何？曰：其色粗以明者爲間，沉墨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亦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其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部走外部者，其病從內走外。【略】用陽和陰，用陰和陽，審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是謂大通，男女異位，故曰陰陽，審察澤墨，謂之良工。沉濁爲內，浮清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澤者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者爲攣，寒甚者爲皮不仁。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審其澤墨，以觀成敗，察其散浮，以知近遠，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色明不粗，沉墨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其如是。男子色在面王，爲少腹痛，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癫陰病之屬也。女子色在面王，爲膀胱字子處病，散爲痛，薄爲聚，方圜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骶爲淫，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左爲右，右爲左，其色有邪，聚空滿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色者，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亦赤，大如榆莢，在面王爲不月。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在左右如法。

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色也。白欲如白璧之澤，不欲如堊也。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也。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炭也。五色精微象見，其壽不久也。

《甲乙經・十二經脈絡脈支別》 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濡骨髓者也，故骨不濡則肉不能著骨也，骨肉不相親則肉濡而卻，肉濡而卻，故齒長而垢髮無潤澤，無潤澤者骨先死，戊篤己死，土勝水也。

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髮色不澤，故面色如黧者血先死，壬篤癸死，水勝火也。《靈樞》云：少陰終者，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

足太陰氣絕則脈不營其口唇，口唇者肌肉之本也，脈弗營則肌肉濡，肌肉濡則人中滿，一作舌痿人中滿則唇反，唇反者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

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行氣溫於皮毛者也，氣弗營則皮毛焦，皮毛焦則津液去，津液去則皮節著，皮節著則爪枯毛折，毛折者毛先死，丙篤丁死，火勝金也。《九卷》云：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上下不通，上下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終矣。

足厥陰氣絕則筋弛，厥陰者肝脈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脈絡於舌本，故脈弗營則筋縮急，筋縮急則引卵與舌，故脣青舌卷卵縮則筋先死，庚篤辛死，金勝木也。《九卷》云：中熱嗌乾，喜溺煩心，甚則舌卷卵上縮而終矣。

五陰俱絕則目系轉，轉則目運，運爲志先死，故志先死則遠一日半而死矣。

太陽脈絕其終也，戴眼及折瘈瘲，其色白，絕汗乃出則終矣。少陽脈絕其終也，耳聾，百節盡縱，目窠系絕，系絕一半日死，其死也，目白乃死。陽明脈絕其絕也，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而不行則終矣。

六陽俱絕則陰陽相離，陰陽相離則腠理發泄，絕汗乃出，大如貫珠，轉出不流則氣先死矣，故旦占夕死，夕占旦死。此十二經之敗也。

《甲乙經・壽夭形診病候耐痛不耐痛大論》 人之骨強筋勁，肉緩皮膚厚者，耐痛，其於鍼石之痛，火熬亦然。加以黑色而善骨者，耐火熬。堅肉薄皮者，不耐鍼石之痛，於火熬亦然。【略】胃厚色黑，大骨肉肥者，皆勝毒。其瘦而薄者，皆不勝毒也。

《甲乙經・陽受病發風》 曰：人之善病風洒洒汗出者，何以候之？曰：肉不堅，腠理疏者，善病風。曰：何以候肉之不堅也？曰：腘肉不堅而無分

理者，肉不堅。膚粗而皮不緻者，腠理疏也。

《脈經·扁鵲華佗察聲色要訣》 病人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者死。病人循衣縫譫言者，不可治。病人陰陽俱絕，掣衣掇空，妄言者死。病人妄語錯亂，及不能語者，不治。熱病者可治。病人陰陽俱絕，失音不能言者，三日半死。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其病方愈。病人面黃目青者，不死。青如草滋死。病人面黃目赤者，不死。赤如衄血死。病人面黃目白者不死，白如枯骨死。病人面黃目黑者不死，黑如炲死。病人面目俱等者，不死。病人面黑目青者不死。病人面青目白者死。病人面黑目白者，不死。病人面赤目青者，六日死。病人面黃目青者，九日必死，是謂亂經。飲酒當風，邪入胃經，膽氣妄泄，目則爲青，雖有天救，不可復生。病人面赤目白者，十日死。憂恚思慮，心氣內索，面色反好，急求棺槨。病人面白目黑者死，此謂榮華已去，血脈空索。病人面黑目白者八日死，腎氣內傷，病因留積。病人面青目黃者，五日死。病人著床，心痛短氣，脾竭內傷，百日復愈。能起傍徨，因坐於地，其立倚床，能治此者，可謂神良。病人面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者，四日死。病人目無精光，及牙齒黑色者，不治。病人耳目鼻口有黑色起入於口者，必死。病人耳目及顴頰赤者，死在五日中。病人黑色出於額，上髮際，下直鼻脊兩顴上者，亦死在五日中。病人黑氣出天中，下至年上，顴上者死。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鼻口，死在三日中。病人及健人，面忽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病人面黑，目直視，惡風者死。病人面黑脣青者死。病人面青唇黑者死。病人面黑，兩脇下滿，不能自轉反者死。病人面目直視，肩息者，一日死。病人頭目久痛，卒視無所見者死。病人陰結陽絕，目精脫，恍惚者死。病人陰陽絕竭，目眶陷者死。病人眉系傾者七日死。病人口如魚口不能復閉，而氣出多不反者死。病人口張者三日死。病人唇青人中反，三日死。病人唇反人中反者死。病人脣口忽乾者不治。病人脣腫齒焦者死。病人陰陽俱竭，其齒如熟小豆，其脈駃者死。病人齒忽變黑者，十三日死。病人舌卷卵縮者必死。病人汗出不流，舌卷黑者死。病人髮直者，十五日死。病人髮如乾麻，善怒者死。病人髮與眉衝起者死。病人爪甲青者死。病人爪甲白者不治。病人手足爪甲下肉黑者，八日死。病人榮衛竭絕，面浮腫者死。病人卒腫，其面蒼黑者死。病人手掌腫無文者死。病人臍腫反出者死。病人陰囊莖俱腫者死。病人脈絕，口張足腫，五日死。病人足趺上腫，兩膝大如斗者，十日死。病人卧，遺屎不覺者死。病人尸臭者不可治。肝病皮黑，肺之日庚辛死。心病目黑，腎之日，壬癸死。脾病脣青，肝之日，甲乙死。肺病頰赤目腫，心之日丙丁死。腎病面腫唇黃，脾之日戊己死。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赤欲如帛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黑欲重漆，不欲如炭。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目色赤者病在心，白在肺，黑在腎，黃在脾，青在肝，黃色不可名者病胸中。

《諸病源候論·鼻病諸候》 鼻衄候

經云：脾移熱於肝，則爲驚衄。脾土也，肝木也，木本尅土，今脾熱爲土氣翻盛，逆往乘木，是木之虛不能制土，故受脾之移熱也。肝之神爲魂，而藏血，虛熱則魂神不定，故驚也。凡血與氣內榮腑臟，外循經絡，相隨而行於身，周而復始。血性得寒則凝澀，熱則流散。而氣肺之所生也，肺開竅於鼻。熱乘於血，則氣亦熱也。血氣俱熱，血隨氣發出於鼻，爲鼻衄。診其寸口微弦者，衄血。寸脈微，苦寒，爲是衄血。寸脈微弱，尺脈澀，發熱，弱爲無血，必厥，其人微嘔。夫厥當眩不眩，而反頭痛，痛爲實，下虛上實，必衄也。肝脈大，喜爲衄。脈陰陽錯而浮，必衄。血脈細而數，數反在上，法當吐而不吐，其面顴上小赤，眼中白，膚上自有細赤。脈如髮，其趣至黑瞳子上者，當衄。病人面無血色，寒熱，脈沉弦者，衄也。衄發從春至夏，爲太陽衄。後秋至冬爲陽明衄。連日不止者，其脈輕輕在肌，尺中自浮，目精暈黃，衄必未止。若目精了慧，知衄今止。脈滑小弱者生，實大者死。診人衄，其脈小滑者生，大躁者死，不治也。鼻衄，脈沉細者生，浮大而牢者死。

鼻衄不止候

肝藏血，肺主氣，開竅於鼻。血之與氣相隨而行，內榮腑臟，外循經絡。腑臟有熱，熱乘血氣，血性得熱即流溢妄行，發於鼻者，爲鼻衄。臟虛血盛，故衄不止。

鼻大衄候

鼻衄，由氣虛熱故也。肝藏血，肺主氣，而開竅於鼻。血之與氣相隨而行，循於經絡，榮於臟腑。若勞傷過度，腑臟生熱，熱乘血氣，血性得熱，則流散妄行，從鼻出者，謂之衄。其云鼻大衄者，是因鼻衄而口耳鼻皆出血，故云鼻大衄也。

鼻久衄候

鼻衄，由熱乘血氣也。肝藏血，肺主氣，開竅於鼻。勞損臟腑，血氣生熱，血得熱則流散妄行，隨氣發於鼻者，名爲鼻衄。臟虛不復，勞熱停積，故衄經久不瘥。

鼻齆候

肺主氣，其經手太陰之脈也。其氣通鼻。若肺臟調和，則鼻氣通利，而知香臭。若風冷傷於臟腑，而邪氣乘於太陰之經，其氣蘊積於鼻者，則津液壅塞，鼻氣不宣調，故不知香臭，而爲齆也。其湯熨針石，別有正方。補養宣導，今附於後。

鼻生瘡候

鼻是肺之候，肺氣通於鼻。其臟有熱，氣衝於鼻，故生瘡也。其湯熨針石，別有正方。補養宣導，今附於後。

鼻息肉候

肺氣通於鼻。肺臟爲風冷所乘，則鼻氣不和，津液壅塞，而爲鼻齆。冷搏於血氣，停結鼻內，故變生息肉。

鼻窒塞氣息不通候

肺氣通於鼻，其臟爲冷風所傷，故鼻氣不宣利，壅塞成齆。冷氣結聚，搏於血氣，則生息肉。冷氣盛者，則息肉生長，氣息窒塞不通也。

鼻涕候

夫津液涕唾，得熱即乾燥，得冷則流溢，不能自收。肺氣通於鼻，其臟有冷，冷隨氣入乘於鼻，故使津涕不能自收。

鼻痛候

肺氣通於鼻，風邪隨氣入於鼻內，搏於血氣，邪正相擊，氣道不宣，故鼻痛。

《諸病源候論・耳病諸候》　聹耳候

耳者宗脈之所聚，腎氣之所通。足少陰腎之經也。勞傷血氣，熱乘虛而入於其經，邪隨血氣至耳，熱氣聚則生濃汁，故謂之聹耳。

耳疼痛候

凡患耳中策策痛者，皆是風入於腎之經也。不治，流入腎，則卒然變脊強背直成痙也。若因痛而腫，生癰癤，膿潰邪氣歇，則不成痙。所以然者，足少陰爲腎之經，宗脈之所聚，其氣通於耳，上焦有風邪，入於頭腦，流至耳內，與氣相擊，故耳中痛。耳爲腎候，其氣相通，腎候腰脊，主骨髓，故邪流入腎，脊強背直。

耳聹聾候

耳聹聾者，耳裏津液結聚所成。人耳皆有之，輕者不能爲患。若加以風熱乘之，則結韌成丸核塞耳，亦令耳暴聾。

耳瘡候

足少陰爲腎之經，其氣通於耳。其經虛，風熱乘之，隨脈入於耳，與血氣相搏，故耳生瘡。

《諸病源候論・牙齒病諸候》　牙齒痛候

牙齒痛者，是牙齒相引痛。牙齒是骨之所終，髓之所養，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若髓氣不足，陽明脈虛，不能榮於牙齒，爲風冷所傷，故疼痛也。又有蟲食於牙齒，則齒根有孔，蟲居其間，又傳受餘齒，亦皆疼痛。此則針灸不瘥，傳藥蟲死，乃痛止。

牙痛候

牙齒皆是骨之所終，髓氣所養，而手陽明支脈入於齒，脈虛髓氣不足，風冷傷之，故疼痛也。又蟲食於齒，則根有孔，蟲於其間，又傳受餘齒，亦痛掣難忍。若蟲痛非針灸可瘥，傳藥蟲死，乃痛止。

齒痛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齒是骨之所終，髓之所養。若風冷客於經絡，傷於骨髓，冷氣入齒根則齒痛。若蟲食齒而痛者，齒根有孔，蟲在其間，此則針灸不瘥，傳藥蟲死，痛乃止。

風齒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頭面有風，陽明之脈虛，風乘虛隨脈流入於齒者，則令齒有風，微腫而根浮也。

齒斷腫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頭面有風，風氣流入於陽明之脈，與斷間血氣相搏，故成腫。

齒間血出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頭面有風，而陽明脈虛，風挾熱乘虛入齒斷，搏於血，故血出也。

牙齒蟲候

牙齒蟲是蟲食牙，又食於齒，亦令牙齒疼痛。皆牙齒根有孔，蟲居其內，食牙齒盡，又度食餘牙齒。

牙蟲候

牙蟲是蟲食於牙，牙根有孔，蟲在其間，亦令牙疼痛。食一牙盡，又度食餘牙。

齒蟲候

齒蟲是蟲食於齒，齒根有孔，蟲在其間，亦令齒疼痛。食一齒盡，又度食餘齒。

齒齲注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足太陽脈有入於頰，遍於齒者。其經虛，風氣客之，絡搏齒間，與血氣相乘，則斷腫。熱氣加之，濃汁出而臭，侵蝕齒斷，謂之齲齒，亦曰風齲。

齒蠹候

齒蠹者，是蟲食齒至斷，膿爛汁臭，如蝕之狀，故謂之蠹齒。

齒挺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頭面有風冷，傳入其脈，令斷齒間津液化爲膿汁，血氣虛竭，不能榮於齒，故齒根露而挺出。

齒動搖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足陽明之脈又遍於齒，齒爲骨之所終，髓之所養。經脈虛，風邪乘之，血氣不能榮潤，故令搖動。

齒落不生候

齒牙皆是骨之所終，髓之所養，手陽明足陽明之脈幷入於齒。若血氣充實，則骨髓強盛，其齒損落，猶能更生。若血氣虛耗，風冷乘之，致令齒或齲或斷落者，不能復生。

齒音離候

齒音離者，是風冷客於齒斷間，令齒斷落而膿出，其齒則疏，語則齒間有風過之聲，世謂齒音離也。

牙齒歷蠹候

牙齒皆是骨之所終，髓之所養也。手陽明足陽明之脈皆入於齒。風冷乘其經脈，則髓骨血損，不能榮潤於牙齒，故令牙齒黯黑，謂之歷蠹。

齒漏候

手陽明之支脈入於齒。風邪客於經脈，流滯齒根，使斷腫濃汁出，愈而更發，謂之齒漏。

齒齲候音楚齒傷酢也

齒者，骨之所終，髓之所養。髓弱骨虛，風氣客之，則齒齲。

拔齒損後

手陽明足陽明之脈幷入於齒。拔齒而損脈者，則經血不止，臟虛而眩悶。

齘齒候

齘齒者，是睡眠而相磨切也。此由血氣虛，風邪客於牙車筋脈之間，故因睡眠氣息喘而邪動，引其筋脈，故上下齒相磨切有聲，謂之齘齒。

齒黃黑候

齒者骨之所終，髓之所養。手陽明足陽明之脈皆入於齒，風邪冷氣客於經絡，髓虛血弱，不能榮養於骨，枯燥無潤，故令齒黃黑也。

《諸病源候論·脣口病諸候》 口舌瘡候

手少陰心之經也，心氣通於舌。足太陰脾之經也，脾氣通於口。腑臟熱盛，熱乘心脾，氣衝於口與舌，故令口舌生瘡也。診其脈，浮則爲陽，陽數者，口生瘡。【略】

緊脣候

脾與胃合。胃爲足陽明，其經脈起鼻，環於脣，其支脈入絡於脾胃。脾胃有熱，氣發於脣，則脣生瘡。而重被風邪，寒濕之氣搏於瘡，則微腫濕爛，或冷或熱，乍瘥乍發，積月累年，謂之緊脣，亦名瀋脣。

脣瘡候

脾與胃合。足陽明之經，胃之脈也。其經起於鼻，環於脣，其支脈入絡於脾。脾胃有熱，氣發於脣，則脣生瘡。

脣生核候

足陽明爲胃之經，其支脈環於脣，入絡於脾。然脾胃爲表裏，有風熱邪氣乘之，而衝發於脣，與血氣相搏，則腫結。外爲風冷乘，其結腫不消則成核。

口吻瘡候

足太陰爲脾之經，其氣通於口。足陽明爲胃之經，手陽明爲大腸之經，此二經脈幷俠於口。其腑臟虛，爲風邪濕熱所乘，氣發於脈，與津液相搏，則生瘡，恆濕爛有汁，世謂之肥瘡，亦名燕口。

脣口面皺候

脣口面皺者，寒時觸冒風冷，冷折腠理，傷其皮膚，故令皺劈。經絡之氣，諸陽之會，皆在於面，其脈有環脣俠於口者。若血氣實者，雖勁風嚴寒，不能傷之。虛則腠理開而受邪，故得風冷而皺劈也。又冬時以暖湯洗面，及向火，外假熱氣，動於腠理，而觸風冷，亦令病皺。

兔缺候

人有生而脣缺，似兔脣，故謂之兔缺。世云由婦人妊娠時見兔，及食兔肉使然。

口臭候

口臭由五臟六腑不調，氣上胸鬲，然腑臟氣臊腐不同，蘊積胸鬲之間，而生於熱，衝發於口，故令臭也。【略】

口舌乾焦候

手少陰心之經也，其氣通於舌。足太陰脾之經也，其氣通於口。腑臟虛熱，氣乘心脾，津液竭燥，故令口舌乾焦也。診其右手寸口，名曰氣口，以前脈沉爲陰，手太陰肺之經也。其脈虛者，病苦少氣，不足以息，隘乾，無津液故也。又右手關上脈浮爲陽，足陽明胃之經也，其脈虛者，病苦脣口乾。又左手關上脈浮爲陽，足少陽膽之經也。其脈實者，病苦腹中滿，飲食不下，咽乾。

舌腫強候

手少陰爲心之經，其氣通於舌。足太陰脾之經，其氣通於口。太陰之脈起於足大指，入連舌本。心脾虛，爲風熱所乘，邪隨脈至舌，熱氣留心，血氣壅澀，故舌腫。舌腫脈脹急，則舌腫強。

謇吃候

人之五臟六腑，稟四時五行之氣，陰陽相扶，剛柔相生。若陰陽和平，血氣調適，則言語無滯，吐納應機。若陰陽之氣不和，腑臟之氣不足，而生謇吃，此則稟性有闕，非針藥所療治也。若腑臟虛損，經絡受邪，亦令語言謇吃。所以然者，心氣通於舌，脾氣通於口，脾脈連舌本，邪乘其臟，而搏於氣，發言動氣，邪隨氣而干之，邪氣與正氣相交，搏於口舌之間，脈則否澀，氣則壅滯，亦令言謇吃，此則可治。【略】

重舌候

舌心之候也。脾之脈起於足大指，入連於舌本。心脾有熱，熱氣隨脈衝於舌本，血脈脹起，變生如舌之狀，在於舌本之下，謂之重舌。

懸癰候

懸癰爲音聲之關也，喉嚨氣之所上下。五臟六腑有伏熱，上衝於喉咽，熱氣乘於懸癰，或長或腫。

喉咽垂倒候

喉嚨者，氣之所上下也，五臟六腑呼吸之道路。腑臟有風邪，熱氣上衝咽喉，則腫垂，故謂之垂倒。【略】

《諸病源候論・喉心胸病諸候》 喉痹候

喉痹者，喉裏腫塞痹痛，水漿不得入也。人陰陽之氣出於肺，循喉嚨而上下也。風毒客於喉間，氣結蘊積而生熱，致喉腫塞而痹痛。脈沉者爲陰，浮者爲陽，若右手關上脈陰陽俱實者，是喉痹之候也。亦令人壯熱而惡寒，七八日不治則死。【略】

馬喉痹候

馬喉痹者，謂熱毒之氣，結於喉間，腫連頰而微壯熱，煩滿而數吐氣，呼之爲馬喉痹。

喉中生穀賊不通候

穀賊者，禾裏有短穗而強澀者是也。誤作米而人食之，則令喉裏腫結不通。今風熱氣在於喉間，與血氣相搏，則生腫結，如食穀賊者也，故謂之喉中生穀賊。不急治，亦能殺人。

狗咽候

喉內忽有氣結塞不通，世謂之狗咽。此由風熱所作，與喉痹之狀相似。但俗云誤吞狗毛所作。【略】

咽喉瘡候

咽喉者，脾胃之候也。由脾胃熱，其氣上衝喉咽，所以生瘡。其瘡或白頭，或赤根，皆由挾熱所致。

尸咽候

尸咽者，謂腹內尸蟲，上食人喉咽生瘡。其狀或癢或痛，如甘蠶之候。

喉咽腫痛候

喉咽者，脾胃之候，氣所上下。脾胃有熱，熱氣上衝，則喉咽腫痛。夫生腫痛者，皆挾熱則爲之。若風毒結於喉間，其熱盛則腫塞不通，而水漿不入，便能殺人。臟氣微熱，其氣衝喉，亦能腫痛，但不過重也。

喉癰候

六腑不和，血氣不調，風邪客於喉間，爲寒所折，氣壅而不散，故結而成癰。凡結腫一寸爲癤，二寸至五寸爲癰。

咽喉不利候

腑臟冷熱不調，氣上下哽澀，結搏於喉間，吞吐不利，或塞或痛，故言喉咽不利。

心痹候

思慮煩多則損心，心虛故邪乘之。邪積而不去，則時害飲食，心裏愊愊如滿，蘊蘊而痛，是謂之心痹。診其脈沉而弦者，心痹之候也。

胸痹候

寒氣客於五臟六腑，因虛而發，上衝胸間，則胸痹。胸痹之候，胸中愊愊如滿，噎塞不利，習習如癢，喉裏澀，唾燥。甚者，心裏強否急痛，肌肉苦痹，絞急如刺，不得俛仰，胸前皮皆痛，手不能犯，胸滿短氣，咳唾引痛，煩悶，自汗出，或徹背膂，其脈浮而微者是也。不治，數日殺人。

《諸病源候論·四肢病諸候》代指候

代指者，其指先腫，燉燉熱痛，其色不黯，然後方緣爪甲邊結膿，極者爪甲脫也。亦名代甲，亦名糟指，亦名土竈。一作竈。夫爪甲，筋之餘也。由筋骨熱盛，氣澀不通，故腫結生膿，而爪甲脫。

手足發胝候

人手足忽然皮厚澀而圓，短如繭者，謂之胼胝。此由血氣沉行，不榮其表，故皮澀厚而成胝。

手足逆臚候

手足爪甲際皮剝起，謂之逆臚。風邪入於腠理，血氣不和故也。

肉刺候

腳趾間生肉如刺，謂之肉刺。肉刺者，由著靴急小，趾相揩而生也。

肉裂候

肉裂者，皮急肉坼破也。由腠理虛，風邪乘之，與血相衝擊，隨所擊處而肉坼裂也。

手足皸裂候皸音軍

皸裂者，肌肉破也。言冬時觸冒風寒，手足破，故謂之皸裂。

尸腳候

尸腳者，腳跟坼破之名也，亦是冬時觸犯寒氣所以然。又言腳踒死屍所卧地，亦令腳坼破。

足尰候

尰病者，自膝已下至踝及趾俱腫直是也。皆由血氣虛弱，風邪傷之，經絡否澀而成也。亦言江東諸山縣人多病尰。云：彼土有草名尰草，人行誤踐觸之，則令病尰。

五指筋攣不得屈伸候

筋攣不得屈伸者，是筋急攣縮，不得伸也。筋得風熱則弛縱，得風冷則攣急。

《千金要方·診五臟六腑氣絶證候》病人肝絶，八日死。何以知之？面青但欲伏眠，目視而不見人，汗一作泣。出如水不止。一曰二日死。

病人膽絶，七日死。何以知之？眉爲之傾。

病人筋絶，九日死。何以知之？手足爪甲青，呼罵不休。一曰八日死。

病人心絶，一日死。何以知之？肩息回視立死。一曰目亭亭二日死。

病人腸一云小腸。絶，六日死。何以知之？髮直如乾麻，不得屈伸，白汗不止。

病人脾絶，十二日死。何以知之？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不覺，出無時度。一曰五日死。

病人胃絶，五日死。何以知之？脊痛腰中重，不可反覆。一曰腑腸平九日死。

病人肉絶，六日死。何以知之？耳乾舌皆腫，溺血大便赤泄。一曰足腫九日死。

病人肺絶，三日死。何以知之？口張但氣出而不還。一曰鼻口虛張短氣。

病人大腸絕，不治。何以知之？泄利無度，利絕則死。

《聖濟經・察色精微》　形色，天性也，色爲有變。蓋留動而生，吻合五行，上下左右，皆有定位。至其妙應四時，難測難窮。兹爲微診，惟能察精明以揆奇常，以通神明，望而可知，所以進乎智而與乎神也。

莊子曰：留動而生色，物成生理謂之形。形體保神，各有儀則謂之性。然則形色之有天性也明矣。豈不以形無變而色有變，皆有自然之理。故吻合五行，而兆見於金木水火土之應也。色見於上，傷神之兆也，故上爲逆。色見於下，病生之氣也，故下爲從。色見於左者，左爲陽，男子得之爲從。色見於右者，右爲陰，女子得之爲從，是皆有定位而不可易者也。至其妙應四時，則色白脈毛者應秋，色青脈弦者應春，色黑脈石者應冬，色赤脈洪者應夏，色黄脈代者應長夏及四季，是皆難測難窮。兹爲微診，不易知也。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能察精明，則可以揆奇常而得病之經權，可以通神明而該貫乎幽隱。彼有五色，此可望而知也。盡此者，其進乎智而與乎神者乎。故曰望而知之謂之神。

故青赤見於春，赤黄見於夏，黄白見於長夏，白黑見於秋，黑青見於冬，是謂五臟之生者，以五行之相繼也。得肝脈色見青白，心脈見赤黑，脾脈見黄青，肺脈見白赤，腎脈見黑黄，是謂眞臟之見者，以五行之相剋也。

青，木也。赤，火也。當春之時，木旺而能生火，木不絕也，故青赤見於春。赤，火也。黄，土也。當夏之時，火旺而能生土，火不絕也，故赤黄見於夏。舉此則黄白見於長夏，白黑見於秋，黑青見於冬，可以類推也，是謂五臟之生者，以五行之相繼也如此。肝脈弦，得弦者色見乎青白，青爲白所勝也。心脈鉤，得鉤者色見乎赤黑，赤爲黑所勝也。舉此則脾脈代而見黄青，肺脈毛而見白赤，腎脈石而見黑黄，可以類推也。是謂眞臟之見者，以五行之相剋也如此。望而知之，其將有得於此乎。

滋榮者其氣生，如翠羽，鷄冠，蟹腹，豕膏，烏羽是也。枯夭者其氣敗，如草兹，衄血，枳實，枯骨，如炲是也。於其奪否，知病新故。於其淺深，知治久近。於其上行，知病愈甚。於其下行，知病方已。或從内走外，或從外走内，變化隱顯，豈一端而已哉。

五臟六腑其榮在面，臟腑未弱則發而爲滋榮，臟腑已虧則發而爲枯夭。滋榮者其氣生，故肝之色青如翠羽，心之色赤如鷄冠，脾之色黄如蟹腹，肺之色白如豕膏，腎之色黑如烏羽，此五色見而生。枯夭者其氣敗，肝病而青如草兹，心病而赤如衄血，脾病而黄如枳實，肺病而白如枯骨，腎病而黑如炲，此五色見而敗。於奪否知病新故者，驗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驗其脈大，其色奪者久病也。於其淺深知治久近者，其脈浮者淺，淺則其病近。其脈沉者深，深則其病久。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内部。其色從外部走内部者，其病從外走内也。其色從内部走外部者，其病從内走外也。由是言之，則變化隱顯，豈一端而已哉。知其不一，從而審之，醫之妙也。

若乃肺風而眉白，心風而口赤，肝風而目青，脾風而鼻黄，腎風而肌黑，以風善行數變故爾。肝熱而左頰赤，肺熱而右頰赤，心熱而顏赤，脾熱而鼻赤，腎熱而頤赤，是諸熱皆屬於火故爾。

風盛於臟，而色見於形。風善行數變，故色亦隨之。故《風論》曰：肺風之狀，診在眉上，其色白。心風之狀，診在口，其色赤。肝風之狀，診在目下，其色青。脾風之狀，診在鼻上，其色黄。腎風之狀，診在肌上，其色黑。熱盛於臟，色見於面。熱屬於火，故色亦隨之。《刺熱論》曰：肝熱病者左頰赤，左者，肝之位故也。肺熱病者右頰赤，右者，肺之位故也。心熱病者顔先赤，炎上者，火之位故也。脾熱病者鼻先赤，中者，脾之位故也。腎熱病者頤先赤，潤下者，水之位故也。

以至青黑爲痛，黄赤爲熱，白爲寒，以五氣不同故爾。鼻端青爲腹冷，黑爲水氣，白爲無血，黄爲胸寒，赤爲有風，鮮明爲留飲，以五色取決於此故爾。然審病者又加以脾眞爲本。蓋脾眞之黄，是謂天五之氣。五色五明，病雖持久而面黄必生者，謂其眞氣外榮也。

青與黑，木相水而寒極，故爲痛。黄與赤，土相火而合氣，故爲熱。白，金也。金氣清，故爲寒。鼻者，中嶽之象，土之位也，五色寓此而見焉。鼻端青爲腹冷者，木剋土也。腹，坤也。鼻端黑爲水氣者，水極而土病也。鼻端白爲無血者，金旺而火囚也。黄爲胸寒者，胸，中部也。赤爲有風者，火疾風生也。鮮明爲留飲者，土剋水也。此五色見於鼻者如此。其審病又皆以脾眞爲本焉。《五藏生成論》云：面黄目青，面黄目赤，面黄目白，面黄目黑者，皆不敗也。所以不敗者，天五之氣存焉故也。若乃病雖持久，面色黄者必生，亦以眞氣之所榮也，豈非脾眞者中和之氣歟。

此數者雖皆成法，然自非必淨必清，見曉於冥冥。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則眉睫之間，欲其萬全者難矣。黃帝所謂：積神於心，屬意勿去。誠得諸此。

制而用之存乎法，推而行之存乎人。察色之微，其法多矣。自非必淨必清，見曉於冥冥。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則目力或殆，欲其萬全難矣。豈非推而行之，有待於人乎。黃帝所以謂積神於心，屬意勿去也。苟能積神屬意，獨造精微之妙，則可以望而知之矣。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察色論》 論曰：聲合五音，色合五行。聲色符同，然後定立臟腑之榮枯。若滋榮者，其氣生，如翠羽鷄冠蟹腹豕膏烏羽是也。枯夭者，其氣敗，如草茲衄血枳實枯骨炭煤是也。至如青赤見於春，赤黃見於夏，黃白見於長夏，白黑見於秋，黑青見於冬，是謂五臟之生者，以五行之相繼也。得肝脈色見青白，心脈色見赤黑，脾脈色見黃青，肺脈色見白赤，腎脈色見黑黃，是謂眞臟之見者，以五行之相尅也。若乃肺風而眉白，心風而口赤，肝風而目青，脾風而鼻黃，腎風而肌黑，以風善行數變故爾。肝熱而左頰赤，肺熱而右頰赤，心熱而顏赤，脾熱而鼻赤，腎熱而頤赤，以諸熱皆屬火。故而以至青黑爲痛，黃赤爲熱，青白爲寒，以九氣不同故爾。鼻青爲腹水，黑爲水氣，白爲無血，黃爲胃寒，赤爲有風，鮮明爲留飲，而五色取決於此故爾。然審病者又皆以眞脾爲本，蓋眞脾之黃是謂天之氣。五色又明病雖久而面黃必生者，以其眞氣外榮也。此數者雖皆成法，然自非心清見曉，於冥冥不能至於此。故五色微診可以目察尤難。《難經》曰：望而知之謂之神，爲見五色於外，故決死生也。

《陰證略例・陰證發癍》 陽證發癍有四，有傷寒發癍，有時氣發癍，有熱病發癍，有溫病發癍。斑斑如錦文，或發之面部，或發之胸背，或發之四末。色紅赤者，胃熱也。紫黑爲胃爛也。一則下早，一則下之晚，乃外感熱病而發癍也。當服玄參升麻白虎等藥。

陰證發癍，亦出胸背，又出手足，亦稀少而微紅。若作熱疾投之涼藥，大誤矣。此無根失守之火，聚於胸中，上獨熏肺，傳於皮膚，而爲癍點。但如蚊蚋蚤虱咬，形狀而非錦文也。調中溫胃，加以茴香芍藥以大建中之類，其火自下，癍自退，可謂治本而不治標也。

《察病指南・察五臟色知生死訣》 肝病面青如翠羽，或如蒼王之澤者生。如藍，如地苔，如草茲，如枯草，眼眶陷入者，曰死三。

面腫蒼黑，舌卷而青，四肢乏力，兩眼如盲，泣出不止，八日死，此肝臟絕也。二云中熱嗌乾，善溺心煩，舌卷卵上縮。

病人筋絕，爪甲枯黑，八日死。

面青目黃半日死。一云五日死

手足甲青，頻呼罵者，是筋絕，九日死。

項筋舒展者死。

目無精光，齒斷黑者死。

病人目瞏絕系不能正，膽絕也。

心病面赤如鷄冠之色，或如帛裹朱者生。如代赭，如衄血，如瘀血一日死。

面黧，肩息直視，掌腫沒紋，狂言身熱，一日死，此心臟絕也。

面赤目青者立死。

病人脈絕，口張脣青，毛髮乾豎，五日死。

久病人兩頰顴赤，口張氣直者死。

脾病面黃如蟹腹，如羅裹雄黃者生。如枳實，如黃土色，四肢腫起者九日死。

面浮黃，臍膚腫滿，洩瀉下痢，肌澀脣反，十二日死，此脾臟絕也。

人中滿，背青三日死。

脣青，體冷，遺尿，背食四日死。

肩息直視，脣焦者死。

體腫溺赤頻數不止者，是肉絕六日死。

目目動作，善驚妄言，胃絕也。

目眥黃者，病欲愈，有胃氣也。

面如土色，不食者，四日死，胃氣絕也。

肺病面白如豕膏，或如白壁之澤者生。如鹽，如堊，如枯骨者死。

口鼻氣出，脣反無文，色黑似煤，皮毛乾焦，爪甲枯折者，三日死，此肺臟絕也。

面白毛折者死。

髮直如麻者，半日死。

腎病面黑如烏羽，或如黑漆而澤者生。如炲，如炭煤，耳色痿黃，兼卒呻吟，四日死。

面黑齒痛，兩目如盲，自汗如水，腰折沉重，皮肉濡結，髮無潤澤者，四日死，此腎臟絕也。

病人骨絕，齒如熟豆，一日死。

耳目口鼻黑色起者死。

面黑目白者八日死。

面腫蒼黑者死。

脊痛腰重，不能反覆者死。

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皮毛焦，腎臟絕也。

大凡黃赤爲熱，白黑爲寒，青黑爲痛。

病人腳趺腫起，身體沉重，卒失屎溺，妄語錯亂，忽作屍臭，陰囊皆腫，口反張，爪甲黑，兩目直視，皆死證也。

頭傾視深，精氣將奪，謂項不能舉，天柱骨折也。轉腰不能，腎氣已憊。背曲肩隨，府氣已壞。其音嘶者，是氣不朝肺，聲散者，肺損也。凡見此證不出三歲。

《此事難知・察色脈以定吉凶》 脈地也，色天也。地生天則順，天生地則逆。

假令得弦脈而面赤色，地生天也，地生天則順也，兒扶母兮瘥速也。

假令得弦脈而面黑色，天生地也，天生地則逆也，母抑子兮退遲也。

色者，陰中之陽氣也。本乎天。

脈者，陽中之陰氣也。本乎地。弦有浮沉。

面部形色之圖

察色分位，坤胃，遺散至腎死。兌肺，乾大腸，遺散至肝死。額，離心，坎腎頤。精明五色，巽膽，遺散至脾死。震肝，艮小腸，遺散至肺死。

《格致餘論・面鼻得冷則黑論》 諸陽聚於頭，則面爲陽中之陽。鼻居面中央，而陽明起於額中，一身之血運到面鼻，到面鼻陽部，皆爲至清至精之血矣。酒性善行而喜升，大熱而有峻急之毒。多酒之人，酒氣熏蒸面鼻，得酒血爲極熱，熱血得冷爲陰氣所搏，汗濁凝結，滯而不行，宜其先爲紫而後爲黑色也。須用融化滯血使之得流，滋生新血可以運化，病乃可愈。

《格致餘論・治病先觀形色然後察脈問證論》 經曰：診脈之道，觀人勇怯，肌肉皮膚，能知其情，以爲診法也。凡人之形，長不及短，大不及小，肥不及瘦。人之色，白不及黑，嫩不及蒼，薄不及厚。而況肥人濕多，瘦人火多。白者肺氣虛，黑者腎氣足。形色既殊，臟腑亦異。外證雖同，治法迥別。所以肥人貴脈浮，瘦人貴脈沉。躁人疑脈緩，緩人疑脈躁，以其不可一概觀也。試陳一二，可以例推。東陽陳兄，露筋，體稍長，患體虛而勞，頭痛甚，至有決別之言。余察其脈弦而大帶數，以人參，白朮爲君，川芎，陳皮爲佐，至五六日未減，衆皆訝之，以藥之不對也。余曰：藥力有次第矣，更少俟一二宿，當自安。忽其季來問曰：何不少加黃芪？予笑不答。又經一宿，忽自言病頓愈。予脈之，覺指下稍盛。又半日，病者言膈上滿，不覺饑，視其腹紋已隱矣。予曰：夜來藥中，莫加黃芪否？曰：然。止與三貼。遂速與二陳湯加厚樸，枳殼，黃連，以瀉其衛，三貼而安。又浦江義門鄭兄，年二十餘，秋間大發熱，口渴，妄言妄見，病侶邪鬼。七八日後，召我治。脈之兩手洪數而實，視其形肥，面赤帶白，卻喜露筋，脈本不實，涼藥所致。此因勞倦成病，與溫補藥自安，曰：柴胡七八貼矣。以黃芪附子湯，冷與之飲。三貼後，困倦鼾睡，微汗而解，脈亦稍軟。繼以黃芪白朮湯，至十日，脈漸收斂而小，又與，半月而安。夫黃芪補氣藥也，此兩人者，一則氣虛，一則氣實，便有宜不宜存焉，可不審乎？

《脈因證治・察視》 黑氣起於耳目鼻上，漸入口者死。白色者亦然。赤色見於耳目額上，五日死。張口如魚，出氣不反者死。循衣摸縫者死。無熱妄語者死。遺尿不知者死。爪甲青者死。爪甲肉黑者死。舌卷卵縮者死。眉傾髮直者死。脣反人中滿者死。陰陽俱閉，失聲者死。神氣不守，聲嘶者死。汗出不流者死。口臭不可近者死。面目直視，肩息者死。齒忽黑色，面青目黑，面青目黃，面青目白，面青脣黑者皆死。面白目黑，面白目白皆死。面赤目黃，面赤目白死。面黑目白死。面黑，脇滿不能反側者死。面黑脣青死。面黑目青死。面黃目白，面黃目青，面黃目黑死。已上黑如燃，白如枯骨，赤似血，青似草，方爲死候。

心絕，肩息，回眄目直，一日死。肺絕，氣去不快，口如魚，三日死。骨絕，腰脊痛，不可反側，五日死。脾絕，口冷，足腫脹，泄，十二日死。腎絕，大便赤澀，下血，耳乾腳浮，舌腫者，六日死。筋絕，魂驚虛恐，手足爪甲青，善

呼，罵不休，九日死。腸絕，髮直，汗出不止，不得屈伸，六日死。肝絕，恐懼伏卧，目直面青，八日死。又即時死。胃絕，齒落目黃者，七日死。

《心印紺珠經·評脈法·斷生死訣》

汗出髮潤，喘不休者，肺先絕也。

陽反獨留，形體如烟熏，直視搖頭者，心先絕也。

脣吻反青，四肢縶習者，肝先絕也。

環口黧黑，柔汗發黃者，脾先絕也。

溲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者，腎先絕也。

汗出如油，喘不休，水漿不下，形體不仁，乍靜乍亂者，命門絕也。

陽氣前絕，陰氣後竭，其人死，身色必青。

《普濟方·五臟色候》 氣所以養形而化神也，周流乎五臟六腑之間，發越乎五嶽四瀆之表。神者氣之主，氣者色之源，色者容之表。氣充乎內，色形於外，故色有青黃赤白黑，以應肝心脾肺腎也。夫五色得其正，而形不相克者爲善。黃色尤爲之正，然亦不可無神氣。要之得如秋雲襯月，春蠶吐絲，濕潤明快爲佳。設或枯燥暗惡，則病將至矣。《內經》所載五臟之色生死各不同也。東方青色，入通於肝，肝象木而色青，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故云，如翠羽者生，如草滋者死。南方赤色，入通於心，心法火而色赤，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故云，如鷄冠者生，如血衄者死。中央黃色，入通於脾，脾屬土而色黃，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故云，如蟹腹中生，如枳實者死。西方白色，入通於肺，肺傚金其色白，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故云，如豬膏者生，如枯骨者死。北方黑色，入通於腎，腎應水而色黑，黑欲重漆色，不欲如地蒼。故云，如烏羽者生，如炭煤者死。

《醫學正傳·醫學或問》 或問古有四診之法，何謂也？曰：形聲色脈四者而已。今人惟效脈法，但知其一而遺其三焉，請陳其理如左：夫形診者，觀其形以知其病也。經曰：形氣不足，病氣有餘，是邪勝也，當瀉不當補。形氣有餘，病氣不足，當補不當瀉。形氣不足，病氣不足，此陰陽皆不足也，當急補之，不可刺。刺之重不足，重不足則陰陽俱竭，血氣皆盡，五臟空虛，筋骨髓枯，老者絕滅，壯者不復矣。形氣有餘，病氣有餘，此陰陽皆有餘也，急瀉其邪，調其虛實。故曰：有餘者瀉之，不足者補之，此之謂也。又曰：形肉既脫，九候雖調者死。又曰：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垂，腑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凡此之類，皆形診之謂也。【略】

色診者，視其面之五色，以察其病也。經曰：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又曰：青如草滋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青如翠羽者生，黃如蟹腹者生，赤如雞冠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生此五色之見生也。生於心如縞裏朱，生於肺如縞裏紅，生於肝如縞裏紺，生於脾如縞裏括蔞實，生於腎如縞裏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欲觀五臟之五邪，當辯四時之令色。經曰：從前來者爲實邪，子能令母實也。後從來者爲虛邪，母能令子虛也。從所勝來者爲微邪，妻乘夫位也。從所不勝來者爲賊邪，鬼賊爲害也。自病者爲正邪，本經自傷也。假如春令木旺病者，其色青而帶赤，是爲實邪，雖病易治，法曰：實者瀉其子。其色青而帶黑，是爲虛邪，病亦易治，法曰：虛者補其母。其色青而帶黃，是爲微邪，尤爲易治，法曰：微者逆之，謂正治也。其色青而帶白，是爲賊邪，難治，故多死，法曰：甚者從之，謂反治也。若但青如蒼璧之澤，乃是正邪，本經自病，勿藥而愈。四時皆仿此而推。又四時皆帶紅黃爲吉，青黑爲凶。若此之類，皆色診之要訣，學者其可忽乎。

《古今醫統大全·翼醫通考·望聞問切訂》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聞之，見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接其脈知其病，命曰神。問其病知其處，命曰工。余願聞見而知之，按而得之，問而極之，爲之奈何？岐伯曰：夫色脈與尺脈之相應也，如桴鼓影響之相應也，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葉之出候也，故根死則葉枯矣。色脈形肉，不得相失也，故知一則爲工，知二則爲神，知三則神且明矣。

又曰：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問而知之謂之工，切脈而知之謂之巧。

《六十一難》曰：望而知之者，望見五色，以知其病之所處也。聞而知之者，聞其五音，以別其病之所出也。問而知之者，問其所欲五味，以知其病之所起所在也。切脈而知之者，診其寸口，視其虛實，以知其病在何臟腑也。

《靈樞·臟腑病形篇》曰：色青者其脈弦，赤者其脈鉤也，黃者其脈代也，

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又曰：先定其五色五脈之應，其病乃可別也。

《五色篇》帝曰：各以其色言其病。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帝曰：火氣入於臟腑者，不病而卒死矣。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何以知之？帝曰：赤色出兩頰，大如拇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天庭，大如拇指，必不病而卒死。雷公再拜曰：善哉。

雷公曰：官五色奈何？黃帝曰：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是謂五官也。

《五臟生成篇》曰：五色微診，可以目察。能合色脈，可以萬全。赤脈之至也，喘而堅，診曰有積氣在中，時害於食，名曰心痹。得之外疾，思慮而心虛，故邪從之。白脈之至也，喘而浮，上虛下實，兼有積氣在胸，喘虛，名曰肺痹。寒熱得之，醉而使內也。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有積氣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濕，與疝同法，腰痛足清頭脈緊。黃脈之至也，大而虛，有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肢汗出當風。黑脈之至也，上緊而大，有積氣在小腹與陰，名曰腎痹。

《脈要精微篇》曰：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也。

夫五臟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得強者生，失強者死。

五臟之氣，故色見青如草茲，黃如枳實，黑如烟煤，赤如衃血，白如枯骨皆死，此五色之見於死也。青如翠羽，赤如雞冠，黃如蟹腹，白如豕膏，黑如烏羽皆生，此五色之見於生也。

青色見於太陰太陽，及魚尾正面口角，如大青藍葉怪惡之狀者，肝氣絕，死。若如翠羽柏皮者，只是肝邪，有驚病，風病，目病之屬。

紅色見於口脣及三陰三陽，上下如馬肝之色，死血之狀者，心氣絕，主死。若如橘紅馬尾色者，只是心病，有怔忡，有驚季，夜卧不寧。

白色見於鼻準及正面，如枯骨及擦殘汗粉者，爲肺絕，丙丁日死。若如膩粉，梅花，白綿者，只是肺邪咳嗽之病，有孝服之憂。

黃色見於鼻，乾燥若土偶之形，爲脾氣絕，死。若如桂花，雜以黑暈，只是脾病，飲食不快，四肢倦怠，妻妾之累。

黑色見於耳或輪郭內外，命門懸壁，若污水烟煤之狀，爲腎氣絕，則死。若如蜘蛛網眼，烏羽之澤者，只是腎虛，火邪乘水之病。

凡望五色，以知其病。如面青肝病，面赤心病，面黃脾病，面白肺病，面黑腎病，此知病之屬也。

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面青目青，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凡望病人目睛不了了，鼻中呼不出，吸不入，氣短促而冷者，陰病也。病人目睛了了，鼻中呼吸出入能往而能來，口鼻息長而皆熱者，陽病也。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口鼻，三日中死。久病人耳目及顴骨赤者，五日死。病人目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四日死。望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將愈。病人面目俱黃者不死。病人面脣青黑者俱死。望健人及病人面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

《赤水玄珠・望色》　昔肥今瘦主痰。大肉脫去，主不治。平人消瘦，主脾熱。眼眶黑，主內有痰。鼻色青，主腹中痛，苦冷者死。鼻色微黑者，有水氣。鼻色黃，主小便難。鼻色白者，屬氣虛。鼻色赤者，屬肺熱。鼻色鮮明者，有留飲。鼻孔乾燥者，必衄血。鼻色燥如煙煤者，是陽毒熱極。鼻孔冷滑色黑者，是陰毒冷極。鼻流濁涕者，屬風熱。鼻流清涕者，是肺寒。鼻孔癖脹者，屬肺熱有風。脣口焦紅者吉，脣口焦黑者凶。脣口俱腫赤者，是熱極。脣口俱青黑者，是寒熱。脣口舌胎斷紋者，難治。脣口燥裂者，是脾熱。脣青舌捲者，死。脣吻色青者，死。環口黧黑者，死。口張氣直出者，死。齒燥無津液者，是陽明熱極。前板齒燥兼脈虛者，是中暑。齒如熱者難治。耳色黑枯燥者，是腎憊。目赤脣焦舌黑者，屬陽毒。目薰黃色暗者，屬濕毒。目黃兼小便利，大便黑，小腹滿痛者，屬畜血。目瞑者，將欲衄血。目之白睛黃，兼冷無熱，不渴，脈沉細者屬陰黃。兩皆黃者，病欲愈。凡開目見人者，屬陽，閉目不欲見人者，屬陰。睛昏不識人，目反上視，睛小瞪，目直視，目斜視，目睛正圓，戴眼反折，眼胞陷下，此八者皆死證。目睛微定，暫時稍轉動

者，屬痰。目中不了了，睛不和，不明白者，此因邪熱結實在內。不了了者，謂見一半目，不見一半目是也。舌腫者，難治。舌出者死。面顴頰赤在午後，此虛火上升，不可作傷寒治。面赤脈數無力，此伏陰病。其證煩躁引飲，虛陽上升，面赤脈沉細，此少陰病。外熱內寒，陰盛格陽，宜溫，誤用寒涼者死。面赤脈弦數，此少陽病，宜小柴胡和解。緣面赤，赤乃陽氣怫鬱在表，汗不徹之故，宜發汗。面部通赤色，此陽明表證未解，不可攻裏，宜解肌。面脣青，是陰寒極。面青兼舌捲囊縮，亦是陰寒。面青兼小腹絞痛，是夾陰傷寒。面目身黃，兼小水短澀，是濕熱。面目身黃，兼小腹滿硬痛，小便利，是畜血傷寒。面白爲無神，或汗多，或脫血所致。面白人不宜大汗。黑氣在魚尾相牽入太陽者死。黑氣自人中入口者死。黑氣自入耳目鼻舌者死。面黑人在傷寒，內涉虛，不宜參朮大補。

《醫學入門·觀形察色》 以治未病。凡臟腑未竭，氣血未亂，精神未散者全愈。病已成者，半愈。病勢已過者，危。第一看他神氣色，潤枯肥瘦起和眠。肥白人多濕痰，黑瘦人多火熱，或形肥色黑，或形瘦色白，臨時參症，或從形，或從色，不可泥也。活潤死枯肥是實，瘦爲虛弱古今傳。謙體即知腰內苦，攢眉頭痛與頭眩。手不舉兮肩背痛，步行艱苦腳間疼。叉手按胸胸內痛，按中臍腹痛根連。但起不眠痰夾熱，貪眠虛冷使之然。面壁身跪多是冷，仰身舒挺熱相煎。身面目黃脾濕熱，脣青面黑冷同前。

《診翼·望》 夫五臟有五色，皆見於面，有如亂絲亂髮之狀，隱於皮裏也。是故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貴乎精彩微妙，若敗象見，其壽不久矣。太陽之脈，其終也，戴眼反折瘛瘲，其色白，絕汗乃出，出則死矣。少陽終者，耳聾，百節皆縱，目睘絕系，一日半死，其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陽明終者，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則終矣。少陰終者，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太陰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終矣。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上縮而終矣。此十二經之所敗也。凡五色得神者昌，失神者亡。相等者吉，不相等者凶。如面青目白，面赤目黑，面黃目青，面白目赤，面黑目黃，皆不相等，故曰凶也。所謂相等者，面目俱紅俱黃之類是也。

青色屬木，主風，主寒，主痛，乃肝經之色也。肝主怒，怒氣傷肝，要知氣極者色必青，不爲大逆。如面色忽若馬肝，望之如青，近之如黑，此爲大逆。春見微青者平，深青者病，青而白者絕，脾病見之多難治。

黃色屬土，主濕，乃脾經之色也。黃如橘黃而明者熱也，黃如薰黃而暗者濕也。身目俱黃，濕熱疸病也。四季見微黃者平，深黃者病，黃而青者絕，腎病見之多難治。

赤色屬火，主熱，乃心經之色也。心熱則顏先赤，脾熱則鼻先赤，肝熱則左頰先赤，肺熱則右頰先赤，腎熱則頤先赤也。夏見微赤者平，深赤者病，赤而黑者絕，肺病見之多難治。

白色屬金，主氣血不足，乃肺經之色也。凡色見白者，大腸滑洩，水穀不分，欲作吐利也。如傷寒面白無神者，由發汗過多，或脫血所致也。秋見微白者平，深白者病，白而赤者絕，肝病見之多難治。

黑色屬水，主寒，主痛，乃腎經之色也。凡見色黑者，臟腑欲絕，其疾危惡，其人不久也。冬見微黑者平，深黑者病，黑而黃者絕，心病見之多難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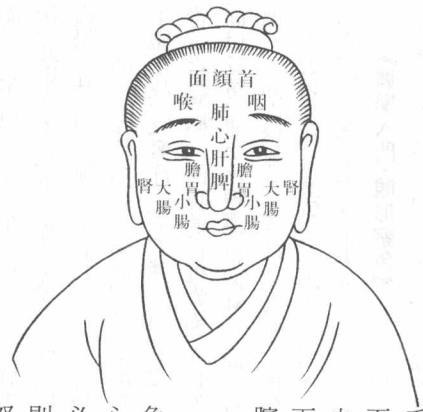
耳者腎之竅。凡耳輪紅潤者生，或黃，或白，或黑，或青而枯燥者死。薄而白，薄而黑，皆爲腎敗。凡耳聾，耳中疼，皆屬少陽之熱，爲可治。若耳聾舌捲脣青者，此屬厥陰，爲難治也。

目者肝之竅。凡目睛明，能識見者可治。若目睛昏，不能識人，或反目上視，或瞪目直視，或目睛正圓，或戴眼反折，或眼胞陷下者，皆不可治。凡開目而欲見人者陽證也，閉目而不欲見人者陰證也。目中不了了，睛不和，熱甚於內也。目疼痛者，屬陽明之熱。目赤者，亦熱甚也。目瞑者，必將衄血。白睛黃者，將發黃也。或目視不明，或雀目揩拭眉眼者，此欲生風也。凡病欲愈，則目皆黃，鼻準明，山根亮也。

口者脾之竅。口脣焦乾爲脾熱。焦而紅者吉，焦而黑者凶。脣口赤腫者熱甚也，脣口青黑者冷極也。口苦者膽熱也，口甜者脾熱也，口淡者胃熱也，口燥咽乾者腎熱也，舌乾口燥欲飲水者，陽明之熱也。口噤難言者，痙風也。若口流涎脣色紫者，胃氣虛寒也。若腹中痛，口吐涎水者，乃蟲痛也。如脣青舌卷，脣吻反青，環口黧黑，口張氣直，口如魚口，氣出不返，口脣顫搖不止者，皆爲不治之證。

鼻者肺之竅。鼻色青者腹中痛，若冷者死。微黑者水氣，黃者小便難，





白者主氣虛，赤者主肺熱，鮮明者有留飲。鼻中窒塞者，屬心肺之熱，必有外感也。鼻孔乾燥者，屬陽明之熱，必將衄血也。鼻孔乾燥，黑如烟煤者，陽毒熱深也。鼻孔冷滑而黑者，陰毒冷極也。

《醫學六要・四診法》 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首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五臟次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少腹痛。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若女子當爲膀胱子處之病。

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如是者壽。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明堂潤澤以清。顴者肩也，顴後肩臂也，臂下者手也。曰：內背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臏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也。

望色

經曰：望而知之者，望見其五色，以知其病。肝青象木，肺白象金，心赤，腎黑，脾土色黃，一或有病，色必變見於面庭矣。然肺主氣，氣虛則色白。腎屬水，水涸則面黧。青爲怒，氣傷肝。赤爲心，火炎上。痿黃者，內傷脾胃。紫濁者，外感客邪。憔悴黯黑，必鬱悒而神傷。消瘦淡黃乃





久病而體憊。山根明亮，須知欲愈之痾。環口黧黑，休醫已絕之腎。蓋有諸中，必形諸外。見其表，以知其裏。眉目一占，肺肝斯見。

色脈

《內經》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土黃。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雞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且夫五臟六腑之精華，上彰於明堂，而臟腑各有偏勝盈虛，若色若脈，亦必隨而應之，但當求其有神，雖困無害。然所謂神者，色中有光澤，明亮是也。即脈有胃氣同一理也。良工精而候之，可以預知。經不云乎，望而知之謂之神，以此夫。

《難經》曰：五臟有五色，皆見於面，亦當於寸口尺內相應。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浮大而散。色黃，其脈中緩而大。色白，其脈浮澀而短。色黑，其脈沉濡而滑。脈數尺之皮膚亦數，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澀尺之皮膚亦澀，脈滑尺之皮膚亦滑。假令色青，其脈浮澀而短，若大而緩，爲相勝。浮澀而短，肝脈也，爲金剋木。大而緩，脾脈，爲木剋土，此相勝也。浮大而散，若小而滑，爲相生也。浮大而散，心脈也，爲木生火。小而滑，腎脈也，爲水生木。

《內經》曰：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無後

其時，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取之以時，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夭不澤，謂之難治。脈實以堅，謂之益甚。脈逆四時，爲不可治。必察四難而明告之。

色味當五臟，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咸。故白當皮，赤當脈，青當筋，黃當肉，黑當骨。

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

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爲久痹。黑赤青俱見者，爲寒熱身痛。

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審察澤夭，謂之良工。沉濁爲內，浮澤爲外。不明不澤，其病不甚。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爲膏潤爲濃，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夭然色不澤，其脈空虛，爲奪血。色貴明潤，不欲沉夭。鼻頭色黃，小便必難。餘處無恙，獨鼻尖青黃者，其人必爲淋也。鼻頭青腹中痛，舌冷者死。鼻頭微黑者，有水氣。白者亡血，鼻尖微白者亡血。冬月面慘傷寒，紫濁時病。色白而肥，氣虛多痰。黑而瘦，陰虛火旺。傷寒眼下青色，屬挾陰。臂多青脈，曰脫血。黃白無澤，脾肺氣虛。淡黃脾胃傷，四肢痿弱，腹脹。白睛黃淡，脾傷泄痢。黃而濁兼面如熏，濕盛黃疸。黃如橘子明者，熱多。黃中兼青紫，脈芤是瘀血，胸中兩脇必有塊。面上白點，腹中蟲積。面青白黃色不常，及面上如蟹爪路，一黃一白者，食積。兩顴時赤，虛火上炎。眼黑而頰赤者，熱痰也。眼胞上下如烟煤者，痰也。眼黑而行走艱難，呻吟者，入骨痰也，其症遍體骨節痠痛。眼黑面帶土色，四肢痿痹，屈伸不便者，風痰也。病人準頭明，山根亮，目皆黃光，爲起色。目黃心煩，脈和者，爲病將愈。目精暈黃，衄未止，病人面無血色，無寒熱，脈沉弦者，衄也。平人見黑氣起口鼻耳目者凶。目精黃，酒疸。黃白及面眼胞上下腫者，穀疸，其人心下必痞脹。目黃，大煩，脈大爲病進。病人見黃色光澤者，爲有胃氣不死。乾黃者凶。明堂眼下青色，多慾精神勞傷，不爾即未睡。面黃目青爲傷酒。目無精光，齒黑者凶。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目色赤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黑在腎，黃在脾。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瘰癧赤脈貫目者凶。一脈一歲死，一脈半歲半死，二脈二歲死，三脈三歲死。目間青脈起者，掣痛。乃少陽膽經之滯也。瞳子高大者，太陽不足。病人面目俱等者吉。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皆不死。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面目有黃色，是有胃氣爲吉。嬰兒病，頭毛上逆者凶。是血枯不潤，如草之枯勁也，疳病多此。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循衣摸床，譫語，陽明絕。妄語錯亂及不語，熱病不論。失音，脈浮而洪，身汗如油，喘不休，肺絕。水漿不下，形體不仁，乍靜乍亂，陽反獨留。形體如烟煤，直視搖頭，心絕。脣吻反青，四肢漐漐汗出，肝絕。環口黧黑，發黃，脾絕。溲便遺矢，狂言，反目直視，腎絕。陽氣先絕，陰後竭者，死時身面手足必青紫。即脫陽病。陰氣先絕，陽氣後竭者，死時身面必黃，腋下溫，心頭熱，即癆瘵。六脇氣絕，腳寒腳縮。五臟氣絕，利不禁，手腳不仁。心病傳肺者死。心煩痛，見喘嗽。肝病傳脾者死。先脇痛，後見脹腫瀉者是。脾病傳腎者死。先瀉後痢者死是。腎病傳心者死。腰脽痛，見心煩等症。肺病傳肝者死。咳嗽，兩脇疼，脈弦細者是。

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肺也，行氣溫於皮毛者也。故氣不榮，則皮毛焦，皮毛焦而津液去。津液去，則皮節傷。皮節傷，則皮枯毛折，毛折者則毛先死。丙日篤，丁日死。

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故面色黑如漆，此血先死。壬日篤，癸日死。

足少陰氣絕，即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溫於骨髓。故骨髓不溫，即肉不着骨，骨肉不相親，則肉濡而卻。肉濡而卻，故齒長而垢，髮無潤澤者骨先死。戊日篤，己日死。

足厥陰氣絕，則筋絕。厥陰者，肝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絡於舌本。故脈弗榮則筋縮急，筋縮急即引卵與舌，故舌卷囊縮，此筋先死。庚日篤，辛日死。

三陰氣俱絕，則目眩轉，目瞽。目瞽者，爲失志。失志者，則志先死。死即目瞽也。

六陽氣俱絕，則陰與陽相離。陰陽相離，則腠理泄，絕汗乃出，大如貫珠，轉出不流，且占夕死，夕占旦死。

形診

人之大體爲形，形之所充者氣，形盛氣者夭，肥白是也。氣盛形者壽。修長黑瘦有神者。形盛爲有餘，邪氣實也。消瘦爲不足。正氣虛也。氣實形實，氣虛

形虛。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死。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參伍不調者死。肥人多中風，以形厚氣虛，難以周流，而多鬱滯生痰，痰生火，故多暴厥也。瘦人陰虛，血液衰少，相火易亢，故多勞嗽。病人形脫而氣盛者死。是邪氣實，故爾病後喘促，狂亂之類。形體充大而皮膚寬緩者壽，形體充大而皮膚緊急者夭。形氣相失謂之難治。形盛氣虛，氣盛形虛，形澀而脈滑，形大脈小，形長脈短，形短脈長，形滑脈澀，肥人脈細小，輕虛如絲，羸人脈躁俱凶。血實氣虛則肥，氣實血虛則瘦。肥者能寒不能熱，能音耐。瘦者能熱不能寒。髯美而長至胸，陽明血氣盈。髯少血氣弱，不足則無髯。美髯者，太陽多血。坐而伏者，短氣也。行遲者，痹也。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裹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形肉已脫，九候雖調者死。掌中寒者，腹中寒。掌中熱者，氣不足，虛火盛。診時病人叉手摸心，閉目不言，必心虛怔忡。

倉廩不藏者，門戶不要也。水泉不止者，膀胱不藏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

死症

尸臭，舌卷，囊縮，肝絕。口不合，脾絕。肌肉不滑，脣反，胃絕。髮直，齒枯及黑，遺尿，腎絕。毛焦，面黑，直視，目瞑不見，陰氣絕。目眶陷，目係傾，汗出如珠，陽絕係。病後喘瀉，脾脈將絕。目正圓，痙不治。手撒，戴眼，太陽絕。

吐沫，聲如鼾睡，面赤，面青黑脣青，人中滿，脣反，髮與眉衝起，爪甲下肉黑，手掌無紋，臍凸，足跗腫，面青，但欲伏眠，目視不見，汗出如油，肝絕，八日死。眉傾者膽絕。手足爪甲青，或脫落，呼罵不休，筋絕，八日死。肩息，回視，心絕立死。髮直如麻，不得屈伸，自汗不止，小腸絕，六日死。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無時不覺，脾絕，五日死。脊痛腫，身重不可反覆，胃絕，五日死。耳乾，舌背腫，溺血，大便赤泄，肉絕，九日死。口張氣出不返，肺絕，三日死。泄利無度，大腸絕。齒枯，面黑，目黃，腰欲折，自汗，腎絕，四日死。齒黃枯落，骨絕，脈浮無根。

詐病

向壁卧，聞師到不驚起，而目眄視，若二言三止，脈之嚥唾，此詐病也。脈和平，當言此病太甚，須針灸數十處，服吐下藥乃愈，以嚇其詐也。持脈時，病人欠者無病。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故泰。

《太素脈秘訣・望色察脈法》 望而知之謂之神，蓋五臟之色，視之則知其病之有無。五色者，氣之華也，色赤如綿裏硃砂生，如赭者死。色白如白璧之澤者生，如堊者死。色青如蒼澤者生，如藍者死。色黃如綿裹雄黃者生，如土者死。色黑如鴉羽者生，如炭者死。五色皆欲光彩榮潤者壽，皆不欲枯燥也。其面色青者冷氣作痛，青黑皆痛也。面色黃是勞，赤是熱，白是脫血，黑是風，青白皆爲寒。目若赤爲熱，眼瞇紅濕者，下虛上熱。睛黃是勞，目白是冷。病人心絕者，則面赭赤，死在一日。肝絕則面如藍青色，眼眶陷入，死在三日。脾絕者面黃如土，四肢腫起，九日死。肺絕者則面如白堊土，鼻掀而搧，三日死。腎絕者則面色黧黑痿黃，兼卒呻吟者，四日死。筋絕者爪甲黑，八日死。脈絕四體張，脣青，毛髮乾，五日死。骨絕齒熱，百日死。凡腳趺腫，身體沉重，卒失尿溺，妄言錯亂，身有屎臭，陰囊腫，口反張，爪甲黑，目直視，如此者皆死也。形之盛衰，得強者生，失強者死。頭乃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奪矣。背者胸之府，背腫肩垂，形將壞矣。腰乃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倉廩不藏者，胃氣不固也。水泉不禁者，膀胱不閉也。無非失強之不可療者，以表其形之衰憊矣。

《簡明醫彀・論形色》 額屬心，色紅，主火盛，風熱煩躁，青主驚。

左臉屬肝，色赤，主身熱拘急，肝風。青主驚，黑腹痛。

右臉屬肺，色赤，主身熱，氣粗壅嗽。白主咳嗽痰氣。青，風入肺。

鼻屬脾，色紅，肺熱極，衄血，內燥孔乾，熱氣出。或濁涕痰嗽，內生風。白色清涕，外感傷風，或泄瀉。

下顏屬腎，色赤，主膀胱熱，小便不利。

顴色赤，積熱痰盛，身熱。

頰色赤，內熱夜啼。

印堂青，主驚。紅，火盛。黑，客忤邪祟。

山根紫，傷乳食。青驚，黑危。

準頭黃，吐瀉。赤熱，青驚。紅紫痰氣。黑危。

眉皺，痢疾。紅，夜啼，心煩躁熱。

眼黑睛黃，傷寒。白睛黃，濕積。赤心熱，淡紅心虛熱，青肝熱。眼胞赤爛，脾臟濕熱。白睛黑，死。

人中黑，腹痛蟲動。點點黑，吐利。

口脣紅，乾燥，脾熱。赤裂，脾熱極。紫風寒，白虛弱。

承漿黃，吐。青驚。

面淡白，惡心不食。青白吐瀉，欲發驚風。面青脣白，吐乳胃冷。青黑，吐沫。不吐者，蟲痛。黃，食積。亦主驚或天癎。面青身熱發躁，多變痢疾。面青有汗，口內氣熱，必發癎痛。面黃盜汗，面青有驚。青黑或時吐沫者，客忤天癎，啼哭凶。面紅赤色，傷寒發熱，身躁不安，心煩。

頭面青筋，欲作驚搐，或吐肚痛。頭面大小青筋如綠繩透起者，急治。不爾，發驚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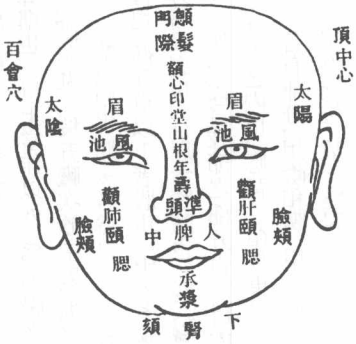
太陽紅，血淋。青驚，赤傷寒。

風池紅熱，多啼。黃，吐逆。

《金匱》青筋，驚。

舌紅乾，燥熱。白苔，黃苔熱甚。舌捲，驚。舌破裂有瘡，心火。赤腫，大便秘，小便不通，或熱瀉。舌黑如芒刺，陽毒熱極。久瀉痢，舌黑及傷寒等證，舌黑而濕滑者死。

耳微黃，驚。耳輪乾燥，睡中咬牙主疳，骨蒸熱。耳尖冷，耳後紅紋，麻痘。耳內膿，外有瘡，腎經積熱。



面部五臟色診圖

四時面色順逆：春肝木青，夏心火赤，秋肺金白，冬腎水黑，各七十二日，四季月後各十八日，脾土。黃色爲順，春白，夏黑，秋赤，冬黃，四季月青色爲逆。

總論主病：赤，熱盛。面赤脣青，傷寒。青，驚風。白，吐瀉。黃積作瘧。黑，危候。

面青屬肝，病驚風。

面赤屬心，病熱盛。

面黃屬脾，病疳積。

面白屬肺，病虛寒。

面黑屬腎，病惡候。

《脈理正義·外診·察色觀形總論》《內經》曰：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臟有餘不足。六腑強弱，形之盛衰，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

精明，猶言神氣也。

善診者，察色按脈，先別陰陽。審清濁而知部分，視喘息聽聲音而知所苦，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所主。按尺寸觀浮沉滑澀，而知病所生。以治則無過，以診則不失，能合色脈，可以萬全。

按：權衡規矩者，謂以形色聲音，與脈症互相參酌，而審輕重，量方圓也。

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無後其時，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色夭不澤，謂之難已。

論曰：脈者血之府，色者血之華。脈者氣之道，色者氣之徵。故有是脈即有是色，其合者常也，其不合者變也，能達其變，工乃稱良。況人有本然之色，有病見之色，察其素，知其本，就其時，知其標。雖聖人亦必合色脈，勿謂脈難而色易也。

《脈理正義·外診·察色部位》《靈樞》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終百歲。

按：顏，額上也。言五色雖決於明堂，而諸部亦俱宜廣大也。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臟次於中央，六腑夾於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五臟安於胸中，眞色以致，病色不見。明堂潤澤以清，五官惡得無辨乎？

按：下極，謂兩目之間，係心之部，故曰王宮，以心爲君主也。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處子也。

按：此言臟腑之部分也，庭顏主首面，眉間之上爲咽喉，中爲肺，下爲心，即王宮也。再直而下則爲肝，肝左兩開爲膽。左，猶旁也，則目之下也。再直下爲脾，則當鼻也。又兩開則爲胃，謂之方上者，方，鼻隧也。中央者，

大腸，謂方上之外，顴之下，面之中也。再外而近耳，則爲腎爲膀矣。面王，鼻準也。以上當作以外，爲小腸之位。以下則頰，爲膀胱處子之位也。處子，謂睾丸。按五臟次於中央，惟腎則近耳，而膀胱在頰爲稍異云。

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分也。

按：此言肢節之部分也。目內眥，上眉近鼻之間也，應膺乳。挾繩而上，耳垂之內也，應背。循牙車以下，則頰也。巨分頰之內，巨屈頰之外也。各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曰陰陽。

按：男女異位者，謂男重左女重右也。

朱丹溪曰：容色所見，左右上下各有其部。脈息所動，寸關尺中皆有其位。左頰者肝之部，以合左手關位肝膽之分，應於風木，爲初之氣。額爲心之部，以合於左手寸口，心與小腸之分，應於君火，爲二之氣。鼻爲脾之部，合於右手關脈脾胃之分，應於濕土，爲四之氣。右頰者肺之部，合於右手寸口肺與大腸之分，應於燥金，爲五之氣。頤爲腎之部，以合於左手尺中腎與膀胱之分，應於寒水，爲終之氣。至於相火，爲三之氣，應於右手命門三焦之分也。若夫陰陽五行，相生相勝之理，當以合之於色脈而推之也。

按：此所言部分，與《靈樞》微異。然今人論部，皆從此，故備之。

《素問》曰：容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其色見淺者，湯液主治，十日已。其見深者，必齊主治，二十一日已。其已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色夭面脫不治，百日盡已，脈短氣絕死，病溫虛甚死。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爲逆，下爲從。女子右爲逆，左爲從，男子左爲逆，右爲從。易重陽死，重陰死。

按：上逆下從者，上容多主臟腑，而下容多主肢體故也。女右逆而男左逆者，左陽而右陰也。重陽重陰者，言其陰陽不和，或但見陽色而無陰，或但見陰色而無陽也。

《脈理正義・外診・五色主病》《靈樞》曰：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脈，肺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

審察澤夭，謂之良工。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濃，赤甚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

舊注：澤，潤也。夭，枯也。沉濁，深厚也。浮澤，淺薄也。黃赤爲風，《五官篇》作爲熱。浮則病淺，沉則病深。澤則爲成，夭則爲敗。散則淺而病近，搏則聚而病遠。見上則病在上，見下則病在下也。

《脈理正義・外診・觀色略例》《靈樞》曰：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走外。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其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內，反者益甚。

舊注云：內爲陰經，外爲陽經，予謂臟亦可稱陰稱內，腑亦可稱陽稱外，臟腑皆可稱內。經絡皆可稱外，惟臨病審之。

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癕陰之屬也。女子色在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摶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胝爲淫。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

按：此亦約略觀色之法也。面王，鼻端也。舉鼻以下之病，以見其上也，爲本爲首未詳。淫，白淫也，色潤如膏，爲不潔之聚。猶前節云膏潤爲膿也。

色起兩眉薄澤者，病在皮。脣青黃赤白黑者，病在肌肉。榮衛濡然者，病在血氣。目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筋。耳焦枯受塵垢者，病在骨。

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脣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腎之官也。故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皆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

雷公曰：小子聞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濕之起也。別之奈何？黃帝曰：常候闕中，薄澤爲風，冲濁爲痹，在地爲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

舊注云：闕中，眉間也，風自上來故見上。地，頰下也，厥自下起故見下。薄澤，清也。冲濁，濁也。

赤色出於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

張仲景曰：衛氣衰，面色黃，榮氣不足，面色青。

鼻頭色青，腹中痛，舌冷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其目正圓者痓，不治。

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鮮明者有留飲。

按：仲景傷寒，面赤加葱九莖，謂有表也，故曰爲風。黃者脾也，故主便難，然久瀉亦同，可數推也。

婁全善曰：凡有痰者，眼皮及眼下必有烟灰黑色，舉目便知，不待切脈。眼黑而頰赤者熱痰也。眼黑而行步呻吟，舉動艱難者，入骨痰也。眼黑而面帶土色，四肢痿廢，屈伸不便，風濕痰也。眼黑而氣短促者，驚風痰也。

按：張婁數節，後人觀色之法也。凡後人所言與經合者，不必重見。錄此稍異者數行，以見病色之多徵，經有未盡也，其散見於各門者，亦未能盡錄，幸博學者詳之。

《脈理正義·外診·五色相應相勝相生》《靈樞》曰：色青者其脈弦也，赤者其脈鉤也，黃者其脈代也，白者其脈毛也，黑者其脈石也。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

相勝相生，即五行生尅之理也。

脈出於氣口，色見於明堂，五色更出，以應五時，各如其藏，經氣入藏，必當治裏。

論曰：脈出氣口，色見明堂，以應五時，此其常也。不應則爲病，即當察其生勝矣。然此又有經臟之別，大凡病初起，多在經。稍久即入腑臟。如脈浮色淺，是在經也。脈沉色深，是在腑臟矣。在經謂之表，可汗之，和解之。在腑臟謂之裏，或溫之，或下之，是治裏也。至其相勝相生之理，亦即在此。假如病傳太陰陽明，面色青，脈純弦者死，是相勝也。

《難經》曰：五臟有五色，皆見于面，亦當與寸口尺內相應。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當浮大而散。色黃，其脈中緩而大。色白，其脈浮澀而短。色黑，其脈沉濡而滑。此所謂五色之與脈當參相應也。其不相應者，病也。假令色青，其脈浮澀而短，若大而緩爲相勝。脈浮大而散，若小而滑爲相生也。五臟生勝相同

論曰：此即《靈樞》相勝相生之旨，而參言之也。蓋本臟氣衰，則他臟之氣乘之。其相生者，眞氣接也。其相勝者，敗氣見也。按：《靈樞》又有云：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蓋謂心氣先敗，則腎色應之，非腎眞有邪能尅心也。使心氣充，則心腎來交，百病自去矣，何云相勝之有哉。若心先病，肝爲應，則心氣未敗，知必生矣。

《脈理正義·外診·五色生死》《素問》曰：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

生於心如縞裏朱，生於肺如縞裏紺，生於肝如縞裏紺，生於脾如縞裏括蔞實，生於腎如縞裏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色見青，如草滋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臟之見死也。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

按：五色之見，大抵明潤則吉，枯槁則凶也。

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者，皆死也。

按：此蓋從暴病言也，凡人病見青黑諸色者多凶，惟黃爲吉。王注云：黃爲胃氣，故面黃者不死。然亦必黃而有神乃可，若久病枯黃，寧可生乎？

《脈理正義·外診·觀形聽聲》朱丹溪曰：經云，診脈之道，觀人勇怯，肌肉皮膚，能知其情，以爲法也。凡人形長不及短，大不及小，肥不及瘦。人之色，白不及黑，嫩不及蒼，薄不及厚，而況肥人濕多，瘦人火多。白者肺氣虛，黑者腎氣足。形色既殊，臟腑亦異，外症雖同，治法迥別。所以肥人責脈浮，瘦人責脈沉，躁人責脈緩，緩人責脈躁，不可一概觀之。

按：此從人平素體質以觀病也。

《素問》曰：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參伍不調者病。目內陷者死，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

此以下，從病中形氣以觀病也。

五臟者，中之守也。中盛臟滿，氣勝恐傷者，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倉廩不藏者，是門戶不要也。水泉不止者，是膀胱不藏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

馬注云：中氣之濕，是肺脾腎三臟失守。奪氣，是肺臟失守。神明亂，

是心臟失守。門戶不要，謂瀉之不禁，是脾臟失守。水泉不止，謂溺之不禁，是腎臟失守。

五臟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垂，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俯，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得強者生，失強者死。

按：上節言中之守，從氣言也。此節言身之強，從精言也。人之一身，神與氣精，合乃長生，氣耗則失守，精喪則失強也。

張仲景曰：言遲者風也，搖頭者其裏痛也，行遲者其表疆也，坐而伏者短氣也，坐而下一膝者腰痛也，護腹如懷卵者，心痛也。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病人語聲寂然善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細而長者，頭中病。

《醫宗必讀・色診》《移精變氣論》曰：上古使僦貸季，理色脈而通神明，合之金木水火土，四時八風六合，不離其常。變化相移，以觀其妙，以知其要，則色脈是矣。色以應日，脈以應月。

《脈要精微論》曰：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以上言五色之見，皆貴光澤而惡晦滯也。五色精微象見，其壽不久也。夫精明者，所以視萬物，別黑白，審短長。以長爲短，以白爲黑，如是則精衰矣。

《五藏生成》論曰：青如草茲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衃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

生於心，如以縞裏朱。生於肺，如以縞裏紅。生於肝，如以縞裏紺。生於脾，如以縞裏栝蔞實。生於腎，如以縞裏紫。此五藏所生之外榮也。

色味當五藏，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鹹。故白當皮，赤當脈，青當筋，黃當肉，黑當骨。

夫脈之小大滑澀浮沉，可以指別。五臟之象，可以類推。如火炎上，水潤下，木曲直，金堅斂，土安靜之類。五臟相音，可以意識。如肝音角，心音徵，脾音宮，肺音商，腎音羽。五色微診，可以目察。能合色脈，可以萬全。

赤脈之至也，喘而堅，診曰：有積氣在中，時害於食，名曰心痹，得之外疾，思慮而心虛，故邪從之。

白脈之至也，喘而浮，上虛下實，驚，有積氣在胸中，喘而虛，名曰肺痹，寒熱得之，醉而使內也。

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有積氣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濕，與疝同法，腰痛足清頭痛。

黃脈之至也，大而虛，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支汗出當風。

黑脈之至也，上堅而大，有積氣在小腹與陰，名曰腎痹，得之沐浴清水而卧。

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

《診要經終論》曰：太陽之脈，其終也，戴眼反折瘛瘲，其色黑，絕汗乃出，出則死矣。少陽終者，耳聾百節皆縱，目環絕係，絕係一日半死。其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陽明終者，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則終矣。少陰終者，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太陰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終矣。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囊上縮而終矣。

《邪氣藏府病形》篇曰：夫色脈與尺脈之相應也，如桴鼓影響之相應也，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葉之出候也，故根死則葉枯矣，色脈形肉不得相失也。故知一則爲工，知二則爲神，知三則神且明矣。

青色者，其脈弦也。赤者，其脈鉤也。黃者，其脈代也。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

《五閱五使》篇曰：脈出於氣口，色見於明堂，五色更出，以應五時。

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皆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

《五色》篇雷公問於黃帝曰：五色獨決於明堂乎。黃帝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顏爲額角，即天庭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雷公曰：官五色奈何？官五色，言五色之所主也。黃帝曰：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是

爲五官。雷公曰：以色言病之間甚，奈何？間者，輕也。甚者，重也。黃帝曰：其色粗以明，沉夭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走外。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其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內，反者益甚。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黃帝曰：大氣入於臟腑者，不病而卒死矣。曰：病小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曰：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

沉濁爲內，浮澤爲外。皆言色也。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甚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摶，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弗去，乃知新故。色明不粗，沉夭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雖不明澤，亦不沉夭，病必不甚。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稚馬曰駒，喻其無定，散而不聚也。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言其爲病尚散，即有痛處，因於氣耳，非積聚成形也。

《衛氣失常》篇：伯高曰：色起兩眉薄澤者，病在皮。脣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肌肉。營氣濡然者，病在血氣。目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筋。耳焦枯受塵垢，病在骨。

《通天》篇：少師曰：太陰之人，貪而不仁，下齊湛湛，好內而惡出，心抑而不發，不務於時，動而後人。少陰之人，小貪而賊心，見人有亡，常若有得，好傷好害，見人有營，乃反慍怒，心嫉而無恩。太陽之人，居處於於，好言大事，無能而虛說，志發於四野，舉措不顧是非，爲是如常自用，事雖敗而無悔。少陽之人，諟諦好自貴，有小小官，則高自宣，好爲外交，而不內附。陰陽和平之人，居處安靜，無爲懼懼，無爲欣欣，婉然從物，或與不爭，與時變化，尊則謙讓，卑而不諂，是謂至治。以上別五等之人。

太陰之人，多陰而無陽，其陰血濁，其衛氣澀，陰陽不和，緩筋而厚皮，不之疾瀉，不能移之。少陰之人，多陰少陽，小胃而大腸，六腑不調，陽明脈小，太陽脈大，必審調之。其血易脫，其氣易敗也。太陽之人，多陽而少陰，必謹調之，毋脫其陰，而瀉其陽，陽重脫者易狂，陰陽皆脫者，暴死不知人也。少陽之人，多陽少陰，經小而絡大，血在中而氣在外，實陰而虛陽，獨瀉其絡脈則強，氣脫而疾，中氣不足，病不起也。陰陽和平之人，其陰陽之氣和，血脈調，謹診其陰陽，視其邪正，安容儀，審有餘不足，盛則瀉之，虛則補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已上治五態之人。

太陰之人，其狀黮黮然黑色，念然下意，臨臨然長大，腸然未僂。少陰之人，其狀清然窮然，固以陰賊，立而躁險，行而似伏。太陽之人，其狀軒軒儲儲，反身折腸。少陽之人，其狀立則好仰，行好搖，兩臂兩肘則常出於背者。陰陽和平之人，其狀委委然，隨隨然，顒顒然，愉愉然，睟睟然，豆豆然，衆人皆曰君子。已上別五態之人。

《方盛衰論》曰：形弱氣虛死。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

《玉機真藏論》曰：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

夫五臟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得強者生，失強者死。

青色見於太陰，太陽及魚尾正面，口角如大青藍葉，怪惡之狀者，肝氣絕，主死。若如翠羽，柏皮者，只是肝邪，有驚病風病目病之屬。

紅色見於口脣及三陰三陽，上下如馬肝色死血之狀者，心氣絕，主死。若如橘紅馬尾色者，只是心病，有怔忡驚悸夜卧不寧。

白色見於鼻準及正面，如枯骨及擦殘汗粉者，爲肺絕，丙丁日死。若如膩粉梅花白綿者，只是肺邪咳嗽之病，有孝服之憂。

黃色見於鼻，乾燥若土偶之形，爲脾氣絕，主死。若如桂花雜以黑暈，只是脾病，飲食不快，四肢倦怠，有妻妾之累。

黑色見於耳或輪郭內外，命門懸璧，若污水烟煤之狀，爲腎氣絕，主死。若如蜘蛛網眼，烏羽之澤者，只是腎虛火旺之病。

凡望病人目睛不了了，鼻中呼不出，吸不入，氣短促而冷者，陰病也。目睛了了，鼻中呼吸出入，能往能來，口鼻息長，而皆熱者，陽病也。

病人及無病人，黑色起入目及口鼻，三日死。

久病人，耳目及顴骨赤者，五日死。

病人目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者，四日死。

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將愈。

病人面目俱黃者，不死。

病人面上及口脣青黑者，俱不可救。

病人及無病人，面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

左頰主肝，右頰主肺，額上主心，鼻主脾，頤主腎。色與脈相尅者凶，如脈見西方之澀，而色見南方之赤，是色尅脈也。如脈見西方之澀，而色見東方之青，是脈尅色也，餘臟準此。色與脈相生者吉，如脈見西方之澀，而色見中央之黃，是色生脈也。如色見西方之白，而脈見中央之緩，是脈生色也，餘臟準此。然更有別焉，色尅脈者其死速，脈尅色者其死遲，色生脈者其愈速，脈生色者其愈遲。經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此之謂也。

《景岳全書・傳忠録・神氣存亡論》 經曰：得神者昌，失神者亡。善乎神之爲義，此死生之本，不可不察也。以脈言之，則脈貴有神。脈法曰：脈中有力，即爲有神。夫有力者，非強健之謂，謂中和之力也。大抵有力中不失和緩，柔軟中不失有力，此方是脈中之神。若其不及，即微弱脫絕之無力也。若其太過，即弦強眞臟之有力也。二者均屬無神，皆危兆也。

以形證言之，則目光精彩，言語清亮，神思不亂，肌肉不削，氣息如常，大小便不脫，若此者，雖其脈有可疑，尚無足慮，以其形之神在也。若目暗睛迷，形羸色敗，喘急異常，泄瀉不止，或通身大肉已脫，或兩手尋衣摸牀，或無邪而言語失倫，或無病而虛空見鬼，或病脹滿而補瀉皆不可施，或病寒熱而溫涼皆不可用，或忽然暴病，即沉迷煩躁，昏不知人，或一時卒倒，即眼閉口開，手撒遺尿，若此者，雖其脈無凶候，必死無疑，以其形之神去也。

《邪氣藏府病形篇》曰：見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按其脈，知其病，命曰神。問其病，知其處，命曰工。夫色脈與尺之相應也，如桴鼓影響之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葉之出候也，根死則葉枯矣。故知一則爲工，知二則爲神，知三則神且明矣。色青者，其脈弦也。赤者，其脈鉤也。黃者，其脈代也。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

《診家正眼・望色》 《內經》曰：望而知之者，望見其五色，以知其病。肝青象木，肺白象金，心赤腎黑，脾土色黃，一或有病，色必變見於面庭矣。然肺主氣，氣虛則色白。腎屬水，水涸則面黧。青爲怒，氣傷肝。赤爲心火炎上。痿黃者內傷脾胃。紫濁者外感風邪。憔悴黯黑，必鬱悒而神傷。消瘦淡黃，乃久病而體憊。山根明亮，須知欲愈之病。環口黧黑，休醫已絕之腎。蓋有諸內必形諸外，見其表以知其裏。眉目一占，肺肝斯是。

《內經》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鹹。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雞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

且夫五臟六腑之精華，上彰於明堂，而臟腑各有偏勝盈虛，若色若脈，亦必隨而應之。但當求其有神，雖困無害。然所謂神者，色中有光澤明亮是也。即脈有胃氣，同一理也。良工精而候之，可以先知，經所謂望而知之謂之神者是也。

《難經》曰：五臟有五色，皆見於面，亦當於寸口尺內相應。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浮大而散。色黃，其脈中緩而大。色白，其脈浮澀而短。色黑，其脈沉濡而滑。脈數，尺之皮膚亦數。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澀，尺之皮膚亦澀。脈滑，尺之皮膚亦滑。假令色青，其脈浮澀而短，若大而緩，爲相勝。色青，脈澀而短，乃金尅木。脈大而緩，乃木尅土，皆爲相勝之脈。浮大而散，若小而滑，爲相生也。浮大而散，心脈也，乃木生火。小而滑，腎脈也，乃水生木，此皆爲相生之脈。

《內經》曰：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久，乃治之，無誤其時。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取之以時。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夭不澤，謂之難已。脈實以堅，謂之亦甚。脈逆四時，爲不可治。必察此四者，而明告之。

又曰：色味當五臟，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鹹。故白當皮，赤當脈，青當筋，黃當肉，黑當骨。

《靈樞》曰：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摶音團，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不明不澤，其病不甚。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駒駒然，如馬之奔散。其病散而氣痛，則聚未成也。浮沉淺深，皆內外陰陽之義。然細繹之，浮沉雖有內外之殊，而吉凶必以夭澤爲辨。如浮而澤者，浮則其病淺，澤則神有餘，雖病即

愈，吉之吉者也。若浮而夭者，其病雖淺，神氣將衰，主病氣漸漸重之兆，安得爲之吉乎？如沉而夭者，沉則其病深，夭則其神不澤，其病必死，凶之凶者也。若沉而澤者，其病雖深，神將復振，主病氣漸退之兆，安得謂之凶乎？此只就一浮一沉之中而分順逆。若更以順色濃淡察之，則順又有輕重之別矣。至於察其散摶，以知遠近，未嘗不嘆色之聚散不定也。散者，如雲徹散而不聚，其色漸漸而散，先濃後淡，先定後行也，主病色漸退之兆，即經所謂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可見以色之聚散以爲驗。摶者，如物摶聚而不散，其色漸漸而聚，先淡後濃，先行後定也，主病氣方來之機，即經所謂散爲痛，轉爲聚，左右內外各有其形色耳。氣色散者，爲痛而不至成聚。若摶氣不散，則成聚而不止於痛。由此觀之，病氣方來，霍然之斯尙術，病氣漸退，痊愈之日已近。夫如是，重病色逆，若兼徹散之形，未可即決其凶。輕病而色順，如兼摶聚之形，未可即言其吉。然不明不澤之色，雖非吉兆，乃不致沉夭，亦非必死，故曰其病不甚也。此皆軒岐言外之義，若不體認會悟其微，而決吉凶，亦有不見而望色難憑，咎將誰歸。所云：各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又將各部而察之，其條分縷析，如江海之通衆流，豈能以紙上之言盡者矣。

黃帝曰：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膚不仁。又曰：黃赤爲熱，色貴明潤，不欲沉夭。夭然色不澤，其脈空虛，爲奪血。

鼻位中央，屬土，主脾，通呼吸，兼主肺，爲肺之官也。鼻色黃者，小便黃濁。鼻尖青黃者，其人心爲淋也。青者腹中痛。微黑者有水氣。白者亡血。黃白無澤，氣虛有痰。紫濁時病。赤爲熱。鮮明有留飲。鼻孔乾燥，必衄血。鼻燥如烟煤，屬陽毒熱極。及鼻孔冷滑而黑，屬陰毒冷極，皆危。鼻塞濁涕是風熱。鼻流清涕是肺寒。鼻孔痔脹，屬肺熱有風。顴色赤者，心病。顴與顏黃黑者，腎病。赤色出兩顴，大如拇指，病雖小患，必卒死。傷寒汗不出，大顴發赤，噦者死。顴見青氣者死。面白顴赤，火尅金也，爲賊邪，其病不治。肝熱病者，左頰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耳間青脈起，掣病。耳痛，耳腫，耳聾，及耳前紅腫，皆係少陽之熱。人中平滿主有水，土敗脣反，甲篤乙死。脣舌者，肌肉之本也。脾病者脣黃。脣見五色者，病在脾。脣色如紅蓮光澤者，無病。舌乾脣燥爲脾熱，燥而紅者吉，燥而黑者凶。腫赤者熱極，青黑者寒極。黃者血虛，白者失血。口苦膽熱，甜者脾熱，淡亦脾熱。口燥咽乾者，腎熱。舌乾口燥者，心熱。口噤咬牙者，瘛病。脣口生瘡聲啞者，狐惑。齒燥無津，陽明熱極。齒燥脈虛是中暑。脣舌胎上有斷紋者，難治。脣青舌卷，環口黧黑，口張氣直，脣口顫搖者，死。舌短顴赤者，心病。少陰氣上逆，厥則齧舌。舌色鮮紅潤澤者吉，黑者凶。濕滑者吉，燥澀者凶。白胎者，胸中有寒，丹田有熱。胎白而滑，邪未入腑，在半表半裏，宜和解。胎黃者，邪入胃，宜下。胎燥黑生芒刺者，難治，法宜急下。身不熱，口不渴，胎黑而滑者，屬陰寒，法宜急溫。舌卷焦黑而燥者，陽毒熱極，宜急下。舌青胎滑，無熱不渴者，陰毒寒極，宜急溫。舌紫黑者陰寒，赤紫者陽熱。舌硬，舌腫，舌卷，舌短，舌強囊縮者，難活。若語言不精，神昏脈脫者，死。陰陽易，舌出數寸死。夏令熱病，胎黑燥渴者，可治，不在必死之例。若黑胎刮不去，及去易生刺裂者，必死。冬月黑胎者，必死。婦人難產，脣舌俱青者，母子俱死。面赤舌青，子死母活。面青舌赤，子活母死。面黃而淡，脾胃有傷，四肢痿弱，腹脹。面黃而濁如熏，濕盛黃疸。黃如橘色多熱。黃寒青紫，脈扎者，瘀血在胃，或脇必有塊。面上白點，是蟲積。面色青黃白不常，及有如蟹爪路，二黃一白者，主食積。面黑煩赤，主痰熱。目胞黑者，痰也。眼黑行走呻吟者，骨節酸疼，痰入骨也。眼黑面黃，四肢痿痹，屈伸不便者，風痰也。傷寒眼下青色，主挾陰。面黃目青，爲傷酒。目睛黃，酒疸。面黃白及腫連眼胞者，穀疸，其人必心下痞。目色赤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黑在腎，黃在脾。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面黃目青，及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者，皆死。面目有黃色，是有胃氣，爲吉。病人鼻準明，山根亮，目皆黃光，爲有起色。目黃心煩，脈和者，病將愈。平人忽見黑氣，起於口鼻耳目邊者，凶。明堂眼下青色，多慾勞傷，精神不爽，即夜未睡。黑而瘦，陰虛火旺。臂多青脈，是脫血。心病傳肺，肝病傳脾，脾病傳腎，腎病傳心，肺病傳肝，俱死。五臟已奪，神明不守。五臟氣絕，大小便不禁，手足不仁。三陰氣絕，則目眩轉，目朦爲失志，失志則目朦者死。三陽氣絕，則陰與陽相離。陰陽相離，則腠理泄，絕汗乃出，大如貫珠，轉出不流，旦占夕死，夕占旦死。

《診家正眼・形診》 人之大體爲形，形之所充者氣。形盛氣者夭，肥白是也。氣盛形者壽。身長黑瘦有神者。形盛爲有餘，邪氣實也。消瘦爲不足。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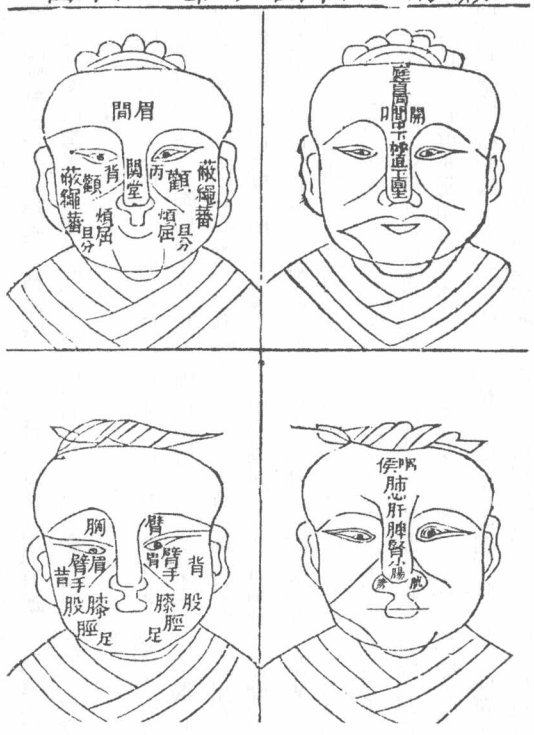
氣虛也。氣實形實，氣虛形虛。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死。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參伍不調者死。肥人多中風，以形厚氣虛，難以周流，氣滯痰生，痰則生火，故暴厥也。瘦人陰虛，血液衰少，相火易亢，故多勞嗽。病人形脫，而氣盛者死。盛則喘促狂亂之類，是邪氣實也。形體充大，而皮膚寬緩者壽。形體充大，而皮膚緊急者夭。形氣相失，謂之難治。形盛氣虛，氣盛形虛，形澀而脈滑，形大而脈小，形長脈短，形短脈長，形滑脈澀。肥人脈細小輕虛如絲，羸人脈燥者俱凶。血實氣虛則肥，血虛氣實則瘦。肥者能寒不能熱，瘦者能熱不能寒。髯美而長至胸，陽明血氣盛。髯少血氣弱，不足則無髯。美髯者太陽多血。坐而伏者，短氣也。行遲者，痹也。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裏實則腹痛，懷卵物者，心痛也。診脈時，其人靜者，無病也。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掌中寒，腹中寒。掌中熱，氣不足，虛火盛。診時病人叉手摸心，閉目不言，必心虛怔忡。倉廩不藏者，門戶不要也。水泉不止者，膀胱不藏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將僂附，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

凡診脈時，病人欠伸者，病詐。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故欠而病詐。及向壁卧，聞師到不驚起而目眄視，若二言三止，脈之嚥唾，亦詐病也，其脈本和。當以危言動之，須服吐下藥，或針灸數十處乃愈，以試嚇之，得其眞情可也。甚有小兒女子，初則詐起，久則病眞。以人事糾結相左，其初詐病之情，則成實病，比比然也，不可不知。未必非神之謂與。

《診家正眼・臟腑分配於面》《靈樞》曰：五臟六腑，各有部分。辨別部位，萬舉萬當。庭者，首面也。庭，天庭也，謂之首面。闕上者，眉間上分。咽喉也。闕中者，眉之中。肺也。下極者，印堂。心也。直下者，山根。肝也。肝左者，山根之左。膽也。下者，胃之下。脾也。方上者，方始上于脾。胃也。中央者，脾之下，壽之上。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腎有兩枝，挾大腸也。當腎者，臍也。腎與大腸，臍俱在壽上。面王以上者，面王，準頭也。鼻爲面之王。小腸也。準頭上小腸，色黃，小便難。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準頭之部，又分上下，男小腹痛，卵痛。女子主膀胱子處病。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眦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耳傍爲繩，臂背爲外，膺乳爲內，故在目內眦。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居股脛之中。膝以下者，脛也。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大也。上下牙牀大分處以候股。牙牀司開合，亦如股裏之任屈伸也。巨屈者，膝臏也。上下脣交接處是地倉穴，以脣口大爲屈轉，以候膝臏。又脣爲言語飲食之門戶，亦如膝臏爲屈伸奔走之間節，俱動而不休，故應候焉。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分也。

按：《靈樞》論文，雷公問，黃帝答云。細繹經旨，自首面而至膀胱子處十四部，配於明堂者也。自顴至膝臏十一部，配顴之左右及顴之下也。由此觀之，明堂爲內，兩顴爲外，一部之分，而有內外。黃帝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此三者立內部。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此二者別二部。又按五官之辨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臟次于中央，六腑頰于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前後互觀，臟腑配於明堂，肢體列於兩顴，上下左右，不更彰彰乎。恐經義未明言不盡意，立圖于後。明內部十四。首面，咽喉，肺，心，肝，膽，脾，胃，腎，大腸，小腸，堂，臍，膀胱，子處。圖外部十一。肩，背，膺乳，手，臂，股，膝，股內，膝臏，脛足。

藏府配面圖　肢節配面圖



《醫燈續焰・望診》臟腑部分

《靈樞·五色篇》曰：五臟六腑，各有部分。能別部分，萬舉萬當。自額而下闕庭上，屬咽喉之部分也。自闕中循鼻而下鼻端，屬五臟之部分也。自內皆挾鼻而下至承漿，屬六腑之部分也。自顴而下頰，屬肩背手之部分也。自牙車以下頤，屬股膝脛足之部分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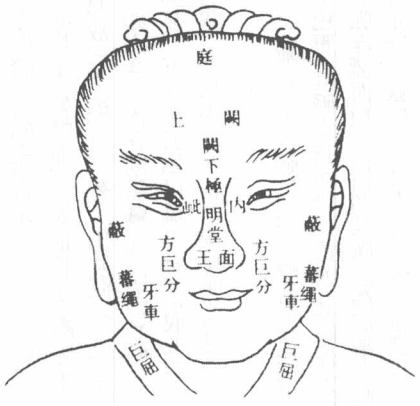
又曰：五臟次于中央，六腑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者是也。

五官

《靈樞·五閱五使篇》曰：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脣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腎之官也。故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皆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

診病新久

《素問·脈要精微論》曰：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新病也。



面部圖

《五色篇》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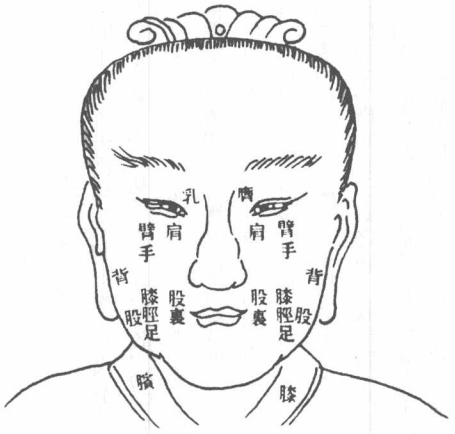
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臟次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五臟安於胸中，眞色以致，病色不見。明堂潤澤以清，五官惡得無辨乎？

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圓直爲莖痛。在女子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



面部圖

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皆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上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也。



面部色見肢節圖

統論色

《素問·脈要精微論》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

《素問·五藏生成篇》曰：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青如草茲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又云：生於心，如以縞裏朱。生於肺，如以縞裏紅。生於肝，如以縞裏紺。生於脾，如以縞裏栝樓實。生於腎，如以縞裏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

也。

夫氣由臟發，色隨氣華，如青黃赤白黑者色也。如帛裏朱，如鵝羽，如蒼璧之澤，如羅裏雄黃，如重漆色。又云：如翠羽，如鷄冠，如蟹腹，如豕膏，如烏羽，或有鮮明外露，或有光潤內含者，氣也。氣至而後色彰，故曰欲，曰生。若赤如赭，白如鹽，青如藍，黃如土色，黑如地蒼，甚則青如草茲，黃如枳實，黑如炲，赤如衄血，白如枯骨，或晦黯不澤，或悴槁不榮，敗色雖呈，氣於何有，故曰不欲，且曰死。由此觀之，則色與氣，固不可須臾離也。然而外露者不如內含。內含則氣藏，外露則氣泄。亦猶脈之弦，鉤，毛，石，欲其微，不欲其甚。下文所云如以繒裹者，正取五色之微見，方是五臟之外榮。否則過於彰露，與弦，鉤，毛，石之獨見而無胃氣，名曰眞臟者，何以異乎？

面

《難經・十三難》曰：五臟有五色，皆見于面，亦當與寸口，尺內相應。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浮大而散。色黃，其脈中緩而大。色白，其脈浮澀而短。色黑，其脈沉濡而滑。脈數，尺之皮膚亦數。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澀，尺之皮膚亦澀。脈滑，尺之皮膚亦滑。假令色青，其脈浮澀而短，若大而緩，爲相勝。色青爲肝，脈得浮澀而短，爲肺脈，爲金尅木。大而緩爲脾脈，爲木尅土，是謂相勝。浮大而散，若小而滑，爲相生也。浮大而散爲心脈，爲木生火。小而滑爲腎脈，爲水生木，是謂相生。

《玉機眞藏論》曰：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無後其時。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取之以時。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夭不澤，謂之難治。脈實以堅，謂之益甚。脈逆四時，爲不可治。必察四難而明告之。

《五藏生成篇》曰：色味當五臟。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鹹。故白當皮，赤當脈，青當筋，黃當肉，黑當骨。

《靈樞・五色篇》曰：五臟六腑之肢節，各有部分。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和陰陽之盛衰，衰多益寡。和而平之，萬舉萬當矣。能別左右，是謂大道。男女易位，故曰陰陽。審察澤夭，謂之良工。左右乃陰陽之道路。而男女從逆不同，故位亦異。位定然後能察其潤澤枯夭也。沉濁爲內，浮澤爲外。內爲臟，外爲腑，以沉浮別之。然在色上看，非心會不能得。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浮則病淺，沉則病深，澤則成全，夭則敗亡。散解者新近，搏聚者久遠。上則在上，下則在下，皆以色形知病也。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視色之道，必積神屬意，乃知已往來今及新病故疾。色明不粗，沉夭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明澤不粗顯，而但見沉夭，病必甚也。若無沉夭，雖不明澤，病亦不甚。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駒，小馬也。奔逸不定，言其色散無定所。氣雖聚，痛未成形也。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臟必自虛，而後賊邪乘之。所見之色，自是勝我者。五臟皆然。男子色見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圓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瘭陰之屬也。卵莖，狐瘭，乃膀胱，小腸，子處之病也。其部位在於面王上下，故色見於彼。圓直象莖，故以色見之高下，分莖病之本末。俗以鼻之大小，驗前陰之巨細，有以哉。女子在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胝爲淫。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女子部分亦同，而病亦在下。但所見皆衝，任，帶脈如淫帶，淋濁，瘕聚之類。或有因暴食，濕熱下流而成前證者。若色搏則聚而結，色散者但痛而已。左爲左，右爲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病見於色，左右不爽，故隨其色之所指，察聚散而知邪之搏與痛也。色者，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赤大如楡莢。在面王，爲不日。五色之正端滿合時日者，是爲無邪。有別鄉者，猶言正色之外，別部又見一色也。如赤見於面王，則非其部。不當見而見，又非其時矣。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在左右如法。色之侵乘，必視其尖銳處爲乘之首。上銳上乘，下銳下乘，左右皆如其法。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脈，肺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別五色而知五臟，因五臟而知五合。再察在何部，而分生尅吉凶，病固無遁情矣。

面上白點，腹中蟲積。

面青白黃色不常，及面上如蟹爪路，一黃一白者，食積。兩顴時赤，虛火上炎。

病人面無血色，無寒熱，脈沉弦者，衄也。

病人見黃色光澤者，爲有胃氣，不死。乾黃者凶。

赤色出兩顴，大如拇指，病雖小愈，必卒死。

黑色出於庭，大如拇指，必不病而卒死。

冬月面慘傷寒，紫濁時病。色白而肥，氣虛多痰。黑而瘦，陰虛火旺。

目

《靈樞·論疾診尺篇》曰：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

白睛黃淡，脾傷泄痢。黃而濁，兼面如熏，濕盛黃疸。黃如橘子明者，熱多。黃中兼青紫，脈芤，是瘀血，胸中兩脇必有塊。

眼黑而頰赤者，熱痰也。眼胞上下如烟煤者，痰也。眼黑而行走艱難，呻吟者，入骨痰也。其證遍體骨節酸痛，眼黑，面帶土色，四肢痿痹，屈伸不便者，風痰也。

目黃大煩，脈大爲病進。目黃心煩，脈和者，爲病將愈。目精暈黃，衄未止，平人見黑氣起口鼻耳目者凶。

目睛黃，酒疸。黃白及眼胞上下腫者，穀疸，其人心下必痞脹。

明堂眼下青色，多慾，精神勞傷。不爾，即未睡。

面黃目青，爲傷酒。

面無精光，齒黑者凶。

瘰癧赤脈貫瞳者凶。一脈一歲死，一脈半歲半死，二脈二歲死，三脈三歲死。

目間青脈起者，掣痛。乃少陽膽經之滯也。瞳子高大者，太陽不足。

病人面目俱等者吉。

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皆不死。

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

面目有黃色，是有胃氣，爲吉。前二節，一有胃氣，一無胃氣。

傷寒眼下青色，屬挾陰，挾陰者，俗指房事也。

《金匱要略》曰：其目正圓者痓，不治。瞪直屬太陽經絕。太陽主筋，故痓。痓一作死。又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小便難，色鮮明者有留飲。鮮明者，俗言水汪汪也。俱指白珠。

目睛不了了，鼻中呼不出，吸不入，氣短促而冷者，陰病。目睛了了，鼻中呼吸出入，能往能來，口鼻息長而皆熱者，陽病也。

鼻

《金匱要略》曰：病人有氣色見於面部，願聞其說。師曰：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

鼻頭色黃，小便必難。上云：胸上有寒，寒則水穀不運，故小便難也。餘處無恙，獨鼻尖青黃者，其人必爲淋也。

鼻頭青，腹中痛，舌冷者死。

鼻孔忽仰起者死。

鼻枯槁不澤者死。

鼻冷如冰，連兩頤者，多死。

病人鼻頭明，山根亮，目皆黃光，起色。

鼻頭微白者，亡血。

血脈

《論疾診尺篇》曰：診血脈者，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爲久痹，多赤多黑多青皆見者，寒熱。血脈即絡脈，肌皮嫩薄者，視之可見。

《素問·平人氣象論》曰：臂多青脈曰脫血。絡中血脫，故不紅而多青。

毛髮

髮枯生穗，血少火盛。

毛髮不堅，多墮落者，衛氣疏，或有風。

眉墮者，風也。

病人頭毛上逆者，凶。血枯不榮，如枯草不柔順而勁直。小兒疳病多此，亦主有蟲。

形體

人之大體爲形，形之所充者氣。形勝氣者夭，肥白氣不充。氣勝形者壽。修長黑色有神。

氣實形實，氣虛形虛。

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死。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

形氣相得者生，參伍不調者死。

肥人多中風，以形厚氣虛，難以周流，而多鬱滯生痰。

痰壅氣塞成火，而多暴厥也。

瘦人陰虛，血液衰少，相火易亢，故多勞嗽。

病人形脫而氣盛者死。正虛則形脫，邪實則氣盛。形體充大而皮膚寬緩者壽，形體充大而皮膚緊急者夭。

形氣相失，謂之難治。

形盛氣虛，氣盛形虛，形澀而脈滑，形大脈小，形小脈大，形長脈短，形短脈長，形滑脈澀，肥人脈細小輕虛如絲，羸人脈躁，俱凶。

血實氣虛則肥，氣實血虛則瘦。肥者，能寒不能熱。能讀耐。瘦者，能熱不能寒。

美髯而長至胸，陽明血氣盈。髯少血氣弱，不足則無髯。美髯者，太陽多血。

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

行遲者，痹也。或表強，或腰腳痛，或麻木風疾。裹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

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經云：陽引而上，陰引而下則欠。陰陽相引，故云無病，病亦即愈。

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

形肉已脫，九候雖調者死。

掌中寒者，腹中寒。掌中熱者，陰不足，虛火盛。

診時病人叉手捫心，閉目不言，必心虛怔忡。

倉廩不藏者，門戶不要也。水泉不止者，膀胱不藏也。

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

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

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

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俯，筋將憊矣。

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

眼胞腫，十指頭微腫者，必久咳。

死證

尸臭，舌卷，囊縮肝絕。口不合脾絕。肌肉不滑，脣反胃絕。髮直，齒枯，及遺尿腎絕。毛焦，面黑，直視，目瞑不見陰氣絕。目眶陷，目系傾，汗出如珠陽系絕。病後喘瀉，脾脈將絕。目正圓，手撒，戴眼太陽絕。

吐沫，聲如鼾睡，面赤，面青黑，脣青，人中滿，脣反，髮與眉冲起，爪甲下肉黑，手掌無紋，臍凸，足跗腫，面青，但欲伏眠，目視不見，汗出如油，肝絕，八日死。眉傾者膽死。手足爪甲青，或脫落，呼罵不休，筋絕，八日死。肩息，直視，心絕，立死。髮直如麻，不得屈伸，自汗不止，小腸絕，六日死。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無時不覺，脾絕，五日死。脊痛腫，身重不可反覆，胃絕，五日死。耳乾，舌背腫，溺血，大便赤泄，肉絕，九日死。口張氣出不返，肺絕，三日死。泄利無度，大腸絕。齒枯，面黑，目黃，腰欲折，自汗，腎絕，四日死。齒黃枯落，骨絕。

五臟絕證

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

循衣摸牀，譫語，陽明絕。妄語錯亂，及不語失音，熱病猶可生。

脈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肺絕。汗膩不流，脈洪而喘不休，眞氣外散。

陽反獨留，形體如烟熏，直視搖頭，心絕。心爲火臟，故陽熱獨存。烟熏，火極焦灼之象。

脣吻反青，四肢槩槩汗出，肝絕。脣吻屬脾，而青色屬木。木乘土，故曰反。

環口黧黑，柔汗，發黃，脾絕。水色凌土，冷汗，身黃，脾眞散越。

溲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腎絕。溲便，二陰腎臟所司。遺失則門戶不閉，水精敗絕，目背瞳人。

陽氣先絕，陰氣後竭者，死時身面必青。陽先脫，陰絕於後，故青色存也。

陰氣先絕，陽氣後竭者，死時身面手足必赤，腋下溫，心下熱。陰先脫，陽絕於後，故赤色見。餘陽未即盡，故腋溫，心熱。

水漿不下，形體不仁，乍靜乍亂，胃絕。胃納水穀，合肌肉故。

六腑氣絕，足冷腳縮。五臟氣絕，便利不禁，手足不仁。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肺也，行氣溫於皮毛者也。故氣不榮，則皮毛焦而津液去。津液去則皮節傷。皮上之紋。皮節傷，則皮枯毛折。津液去而皮節平，毛無潤養而折。毛折者，則毛先死。丙日篤，丁日死。火尅金，餘倣此。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色澤去，故面色黑如黧，此血先死。壬日篤，癸日死。

足太陰氣絕，則脈不榮其口脣。口脣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不滑澤。肌肉不滑澤，則肉滿。肉滿則脣反，脣反則肉先死。甲日篤，乙日死。

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溫於骨髓。故骨髓不溫，則肉不着骨。骨肉不相親，則肉濡而卻，肉濡而卻，故齒長而垢，齒齦肉退

卻，而齒則長垢也。髮無潤澤，無潤澤者，則骨先死。戊日篤，己日死。

足厥陰氣絕，則筋縮引卵與舌。厥陰者，肝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絡於舌本。故脈不榮，則筋縮急。筋縮急，則引卵與舌，故舌卷囊縮。此筋先死。庚日篤，辛日死。

三陰氣俱絕，則目眩轉，目瞢。目瞢者，爲失志。失志則志先死，死即目瞢也。目不見也，脫陰者目瞢。

六陽氣俱絕，則陰與陽相離。陰陽相離則腠理泄，絕汗乃出，大如貫珠，轉出不流。旦占夕死，夕占旦死。

詐病

向壁卧，聞師到，不驚起而目眄視，若二言三止，脈之嚥唾者，此詐病也。若脈和平，當言此病太甚，須鍼灸數十處，服吐下藥乃愈。嚇其詐也。

《醫門法律·明合色脈之法·合色脈論》 合色脈之法，聖神所首重，治病之權輿也。色者目之所見，脈者手之所持，而合之於非目非手之間，總以靈心爲質。《內經》云：上古使僦貸季，理色脈而通神明，合之金木水火土，四時八風六合，不離其常，是則色脈之要，可通神明。直以之下合五行休王，上副四時往來，六合之間，八風鼓坼，不離常候，咸可推其變化而前知，況人身病機乎。又云：色之變化，以應四時之脈，此上帝之所貴，以合於神明也。所以遠死而近生，是色之變化於精明之間者，合之四時之脈辨其臧否。蚤已得生死之徵兆，故能常遠於死而近於生也。常遠於死而近於生，寧不足貴乎。其謂善診者，察色按脈，先別陰陽，審清濁而知部分，視喘息聽音聲而知所苦，觀權衡規矩，按尺寸，觀浮沉滑澁，而知病所生。是由色脈以參合於視息聽聲，相時而求病所生之高下中外矣。精矣微矣。要未可爲中人以下者道也，是以有取於上工中工下工三等。上工十全九，中工十全七，下工十全六。故云善調尺者，不待於寸。善調脈者，不待於色，又根本枝葉之分矣。然必能參合三者而兼行之，更爲本末皆得之上工也，合之維何？五臟之色，在王時見者，春蒼夏赤，長夏黃，秋白冬黑。五臟所主外榮之常，白當肺當皮，赤當心當脈，黃當脾當肉，青當肝當筋，黑當腎當骨。五臟之脈，春弦夏鉤，秋毛冬石。強則爲太過，弱則爲不及。四時有胃曰平，胃少曰病，無胃曰死。有胃而反見所勝之脈，甚者今病，微者至其所勝之時而病，合其色脈而互推之，此非顯明易遵者乎。仲景亦出方便法門，謂寸口脈動者，因其王時而動。假令肝色青而反白，非其時色脈見，皆當病。蓋兩手太陰經之脈，總稱寸口。因其王時而動者，肝王色青，其脈之動當微弦。設反見赤色，反得毛脈，至其所不勝之時而死矣。惟木王之色脈，青而且弦，爲得其春令之正。此外不但白色毛脈爲鬼賊，即見赤黃黑之色，得鉤代石之脈，皆當主病，特有輕重之分耳。《內經》言法已詳，仲景復以金鍼度之，學者可不明哉。

律一條

凡治病，不合色脈，叅互考驗，得此失彼，得偏遺全，祇名粗工。臨證模糊，未具手眼，醫之罪也。

《醫門法律·明望色之法·望色論》 人之五官百骸，賅而存者，神居之耳。色者，神之旗也，神旺則色旺，神衰則色衰。神藏則色藏，神露則色露。帝王之色，龍文鳳彩。神仙之色，嶽翠山光。榮華之色，珠明玉潤。壽耇之色，栢古松蒼。乃至貧夭之色，重濁晦滯，枯索晻黯，莫不顯呈於面。而病成於內者，其色之著見，又當何如？《內經》舉面目爲望色之要，謂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蓋以黃爲中土之色，病人面目顯黃色，而不受他色所侵則吉。面目無黃色，而惟受他色所侵則凶。雖目色之黃，濕深熱熾，要未可論於死生之際也。然五臟善惡之色，見於面者，額頰鼻頤，各有分部。《刺熱篇》謂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額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病雖未發，見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是則五臟分部，見於面者，在所加察，不獨熱病爲然矣。然更有進焉，則目下之精明，鼻間之明堂是也。《經》謂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是五臟之精華，上見爲五色，變化於精明之間。某色爲善，某色爲惡，可先知也。謂容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是明堂上下左右，可分別其色之逆從，並可分別男女色之逆從，故爲要也。察色之妙，無以加矣。仲景更出精微一法，其要則在中央鼻準，毋亦以鼻準在天爲鎮星，在地爲中嶽。木金水火四臟，病氣必歸併於中土耶。其謂鼻頭色青，腹中苦冷痛者死。此一語獨刊千古，後人每恨《卒病論》亡，莫繇仰遡淵源，不知此語正其大旨也。蓋厥陰肝木之青色，挾腎水之寒威，上徵於鼻，下徵於腹，是爲暴病，頃之亡陽而卒死耳。其謂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又互上句之意。見黑雖爲腎陰之色，微黑且無腹痛，但主水氣，而非暴病也。謂色黃者，胸上有寒。寒字《傷寒論》中，多指爲痰，言

胸有積痰也。謂色白者亡血，白者肺之色，肺主上焦以行營衛，營不充則鼻色白，故知亡血也。謂設微赤非時者死，火之色歸於土，何遽主死。然非其時而有其氣，則火非生土之火，乃尅金之火，又主臟燥而死矣。次補察目一法，謂其目正圓者痙，不治。次補察面五法，謂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色鮮明者有留飲。黃色鮮明爲留飲，又即色黃者胸上有寒之互辭。語語皆表章《內經》，補其未備，故可法可傳也。色之善者，青如翠羽，赤如鷄冠，黃如蟹腹，白如豕膏，黑如烏羽。色之惡者，青如草茲，赤如衄血，黃如枳實，黑如炲，白如枯骨。五臟有精華則色善，無精華則色惡，初非以青黑爲大忌也。未病先見惡色，病必惡。《靈樞》謂赤色出於兩顴，大如拇指，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天庭，大如拇指，必不病而卒死。義與容色見明堂上下左右同，而此爲暴病耳。若夫久病之色，必有受病之應。肺熱病者，色白而毛敗應之。心熱病者，色赤而絡脈溢應之。肝熱病者，色蒼而爪枯應之。脾熱病者，色黃而肉蠕動應之。腎熱病者，色黑而齒槁應之。夫病應其色，庸工亦多見之，然冀噓枯澤槁於無益之日，較之治未病者，不啻倍蓰無算矣。更有久見病色，其人原不病者，庸工且心炫而竊疑之，殊不知此絡脈之色，不足畏也。蓋陰絡之色，隨其經而不變，色之變動無常者，皆陽絡之色也。寒多則凝泣，凝泣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內經》謂此皆無病，何反怪之耶。然而察色之法，亦有其傳。岐伯謂生於心，如以縞裹朱。生於肺，如以縞裹紅。生於肝，如以縞裹紺。生於脾，如以縞裹括蔞實。生於腎，如以縞裹紫。縞，素帛也。加於朱紅紺黃紫之上，其內色耀映於外，若隱若見，面色由肌內而透於外，何以異此。所以察色之妙，全在察神。血以養氣，氣以養神，病則交病。失睡之人，神有饑色，喪亡之子，神有呆色，氣索自神失所養耳。小兒佈痘，壯火內動，兩目先現水晶光，不俟痘發，大劑壯水，以制陽光，俾毒火一線而出，不致燎原，可免劫厄。古今罕及此者，因併誌之。

律一條

凡診病不知察色之要，如舟子不識風汛，動罹覆溺。鹵莽粗疏，醫之過也。

《醫宗説約・望色》《經》曰：望其五色以知其病，故望色者，活人之首事也。《靈樞經》曰：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內經》云：五臟之氣色見，青如草茲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生於心如以縞裹朱，生於肺如以縞裹紅，生於肝如以縞裹紺，生於脾如以縞裹瓜蔞實，生於腎如以縞裹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內經》以一色之中而分乎病死三等，至《靈樞》又分明臟腑部分，及浮沉淺深，天澤散搏等法。蓋以其道之不容忽也，予略陳其要。夫五色有光明亮是也，五色有體潤澤是也。光者無形爲陽，陽主氣。體者有象爲陰，陰主血。氣血俱亡，其色沉晦枯槁。《經》所謂草茲，枳實，炲，衄血，枯骨五者是也。氣血尚存，其色光明潤澤，《經》所謂翠羽，鷄冠，蟹腹，豕膏，烏羽五者是也。此五色雖可生，終爲一臟之色獨亢，亢則害病也，非平也。蓋乎人五臟既和，其一臟之色，必色其旺，而始榮於外，其榮於外也，稟胃氣而出於皮毛之間，胃氣色黃，皮毛色白，故云如縞裹。如縞裹者，朦朧光澤，雖有形影，猶未燦然。內因氣血無乖，陰陽不爭，五臟無偏勝故也。苟或不然，五臟衰敗，其見色也，昔之朦朧者，一變而爲獨亢。昔之光明者，一變而爲沉獨。昔之潤澤者，一變而爲枯槁，甚至沉濁枯槁。合而爲天，是光體俱無，陰陽氣血俱絕，不死又何待哉。《六節藏象論》曰：草生五色，五色之變，不可勝視。至於臟腑部分，容色上下，淺深散搏等法未能盡陳，容於望色全書中述之。

《醫宗説約・相形》頭者諸陽之會也。頭重視身，名天柱骨倒，元氣敗矣。因於濕，首如裹，蓋至卑之邪，而犯至高之位，其象有物以裹其首也。又頭搖，頭眩，頭暈者，經所謂狥蒙招尤，目瞑，耳聾也。蓋爲如有物以蒙其首，招搖尤甚，又兼瞑聾，足下實上虛之故。有痰有火，有虛有風。

額南方也，經曰：心熱病者，額先赤。若青黑色現，主有暴疾。

目肝之竅也。經曰：肝病者，皆青。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氣脫者目不明。陽氣盡，陰氣盛，則目瞑。欲愈之病，目皆黃。目赤主熱，白睛黃主黃疸，眼胞腫主風主濕。開目見人，病屬陽。閉目不見人，病屬陰。凡病目明能識見者，可治。若睛昏不認人，或目上視，或眼小目瞪直視，或目斜視，或目睛正圓，或戴眼反折，或眼胞陷下，皆死症也。若病人目眼微定，暫時稍動者，屬痰宜吐。若目中不了了，大便不通者，宜下。

鼻者肺之官也，肺病喘息鼻張。經曰：脾熱病者，鼻先赤。凡鼻色青者

腹中痛，微黑者有水氣，黃者小便難，白者爲氣虛，鮮明有留飲。鼻孔乾燥者必衄血，鼻燥如烟煤，屬陽毒熱極。鼻孔冷滑而黑，屬陰毒冷極。鼻燥息如鼾睡屬風溫，鼻塞濁涕者屬風熱，鼻流清涕者屬肺寒，鼻孔痔脹者屬肺熱有風。

經曰：心病者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黃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主卒死。肝熱病者，左頰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

耳者腎之竅也。經曰：耳焦枯，受塵垢，病在骨。精脫者，耳聾。耳間起青脈，起者掣痛。足少陽經絡亦繞耳而入耳，故暴病而耳聾，耳腫，耳痛。耳旁紅皆屬少陽風熱。

經曰：脣舌者，肌肉之本也。肺不榮則肌肉軟，肌肉軟則枯萎，人中滿，人中滿則脣反，脣反者甲篤乙死。

經曰：足少陰氣絕則骨肉不和親，而肉軟卻，齒長而垢，髮無潤澤，戊篤己死。症凡病人舌乾口焦，爲脾熱。焦而紅者吉，焦而黑者凶。脣口俱腫赤者是熱極，青黑者是寒極。口苦者是膽熱，口甜者是脾熱，口燥咽乾者腎熱，舌乾口燥者是心熱。口噤咬牙者是風痙，脣口生瘡聲啞者是狐惑。齒燥無津液是陽明熱極，前板齒燥脈虛者是中暑。脣口舌胎斷紋者難治。脣色白者主失血，主虛。脣口燥裂是脾熱。齒如熟齒者難治。若脣青舌卷，脣吻反青，環口黧黑，口張直口如魚口，脣口顫搖不止，氣出不返者死。

頰爲比方，腎水象也。經曰：骨熱病者頰先赤，色赤又主腎與膀胱氣滯熱極，而小便不通。

經曰：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俯，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

病人身輕自能轉動者，易治。身重不能轉動者，難醫。掌中熱者，腹中熱。掌中寒者，腹中寒。四肢倦急者，主中氣不足。手足牽引，口噤難言者，名曰風症。四肢強直，口噤頭搖者，名曰痙症。叉手冒心，多因過汗。尋衣摸牀，名曰撮空。腳手難移，身重而痛，小便短赤，名曰風濕。若身熱口渴，揭去衣被，揚手擲足，脈來有力，陽也，熱也，實也。無熱不渴，欲得衣蓋，或身重足冷，倦卧惡寒，或好向壁卧，閉目不欲見光明，懶與人言，陰也，寒也，虛也。總之，身輕手足和煖，開目欲言者吉。若身汗如油，喘而不休，形體不仁，乍靜乍亂，脈浮而洪者死。皮膚潤澤生，枯燥者死。形如枯骨，脈脫者死。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者死。若看小兒更有八候之說，兩手伸縮曰指。十指開合，曰搦。勢如撲，曰掣。頭綿側，曰顫。身仰後，曰反。臂如開弓，曰引。目直似怒，曰竄。露睛不活，曰視。凡凡者，風痰驚熱，所謂大人亦常犯之。

《脈訣彙辨·望診》 善診察色，變化相移，得失在望，斷之不疑。

《素問·陰陽應象大論》曰：善診者，察色按脈。《素問·移精變氣論》曰：理色脈而通神明，變化相移以觀其妙。《素問·玉機真藏論》曰：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已浮謂之易已，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夭不澤謂之難已。大都氣盛形盛，氣虛形虛，是相得也，故可治。氣色明潤，血氣相營，故易已。若形與氣兩不相得，色夭枯而不明潤，何以圖存乎？視色之道，積神屬意，往今新故，可以自必。《靈樞·五色》篇曰：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凡已往來今，新病故疾，先本乎視色，不過凝靜精一，扁鵲豈有他技乎。

合色脈之法，聖神所最重，治病之權輿也。色者目之所見，脈者手之所持，而兩合之，下合五行休旺，上副四時往來，要未可與中人以下者道也。合之維何？五臟之色，在王時見者，春蒼夏赤長夏黃秋白冬黑。五臟所主外榮之常，白當肺當皮，赤當心當脈，黃當脾當肉，青當肝當筋，黑當腎當骨。五臟之脈，春弦夏鉤秋毛冬石，強則爲太過，弱則爲不及。四時有胃曰平，胃少曰病，無胃曰死。有胃而反見所勝之脈，甚者今病，微者至其所勝之時而病，此非顯明易推者乎。

五臟六腑，各有部分。額至闕庭，上屬咽喉。闕循鼻端，五臟之應。內眥挾鼻，下至承漿，屬於六腑，表裏各別。自顴下頰，肩背所主，手之部分。牙車下頤，屬股膝脛部分在足。

《靈樞·五色》篇曰：自額而下闕庭上，屬咽喉之部分也。自闕中循鼻而下鼻端，屬五臟之部分也。自內眥挾鼻而下至承漿，屬六腑之部分也。自顴而下頰，屬肩背手之部分也。自牙車以下頤，屬股膝足之部分也。

臟腑色見，一一可徵。庭者首面，闕上咽喉，闕中者肺，下極爲心，直下者肝，肝左爲膽，肝下屬脾，方上者胃，中央大腸，挾大腸者，北方之腎。當腎者臍，面王以上，則爲小腸。面王以下，膀胱子處。

《靈樞・五色》篇曰：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

庭者顏也，額也，天庭也，位最高危，見於此者，上應首面之疾。闕在眉心，眉心之上，其位亦高，故應咽喉。眉心，中部之最高者，故應肺。下極者，在兩目之間，心居肺之下，故下極應心。下極之下爲鼻柱，肝在心之下，故直下應肝。膽附於肝之短葉，故肝左應膽，在鼻柱左右。鼻柱之下即準頭也，是爲面王，亦曰明堂。準頭屬土，居面之中央，故以應脾。準頭兩旁迎香之上，鼻隧是也。脾與胃爲表裏，脾居中而胃居外，故方上應胃。面肉之中央，迎香之外，顴骨之下，大腸之應也。挾大腸，頰之上也。四臟皆一，惟腎有兩。四臟居腹，惟腎附脊。故四臟次於中央，而腎獨應於兩頰。腎與臍對，故當腎之下應臍，而主鼻準也。小腸爲腑，應挾兩顴。故面王之上，兩顴之內，小腸之應也。面王以下者，人中也，是爲膀胱子處之應。

更有肢節，還須詳察。顴應乎肩，顴後爲臂，臂下者手。目內眥上，屬於膺乳。挾繩而上，爲應乎背。循牙車下，爲股之應。中央者膝，膝下爲脛，當脛下者，應在於足。巨分者股，巨屈膝臏。

《靈樞・五色》篇曰：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也。

部分已精，須合色脈。五色外見，爲氣之華。如帛裏朱，赤色所尚。若使如赭，其凶難治。白如鵝羽，不欲如鹽。青如蒼璧，藍色可憎。羅裏雄黃，中央正色。設如黃土，敗絕之應。黑如重漆，所慮地蒼。五色吉凶，求之勿失。

夫氣由藏發，色隨氣華。如青黃赤白黑者，色也。如帛裏朱，如鵝羽，如蒼璧，如羅裏雄黃，如重漆，或有鮮明外露，或有光潤內含者，皆氣也。氣至而色彰，故曰欲，曰生。若赤如赭，白如鹽，青如藍，黃如土，黑如地蒼。甚則青如草茲，黃如枳實，黑如炲，赤如衄血，白如枯骨，或晦黯不澤，或悴槁不榮，敗色雖呈，氣於何有？故曰不欲，且曰死。由此觀之，則色與氣固不可須臾離也。然而外露者不如內含，內含則氣藏，外露則氣泄。亦猶脈之弦鉤毛石，欲其微，不欲其甚。故如上文所云，正取五色之微見，方是五臟之外榮。否則過於彰露，與弦鉤毛石之獨見而無胃氣，名曰眞臟者，何以異乎！

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咸。白則當皮，赤則當脈，青則當筋，黃則當肉，黑則當骨。

此《五藏生成》篇所載，以五色分配五臟，及皮脈筋肉骨也。白則當皮者，以肺色屬白，肺主皮毛。余倣此。

五臟之色，皆須端滿，如有別鄉，非時之過。

《靈樞・五色》篇曰：青黑赤黃白，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亦大如楡莢，在面王爲不日。此言五色之正端滿合時日者，是謂無邪。有別鄉者，猶言正色之外，別部又見一色也。如赤見於面王，則非其部。不當見而見，又非其時矣。

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左右如法。

《靈樞》論從色觀向，凡邪隨色見，各有所向，而尖銳之處，即其乘虛所進之方。故上銳者，以首面正氣之空虛，而邪則乘之上向也。下銳亦然。其在左在右，皆同此法。

五臟五色，皆見於面，相應於脈，寸尺是踐。

《難經・十三難》曰：色之與脈，當參相應，爲之奈何？然，五臟有五色，皆見於面，亦當與寸口尺內相應。

假令色青，脈當弦急。如色見赤，浮大而散。色黃緩大。色白之徵，浮澀而短。其色黑者，沉濡而滑。

《十三難》曰：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浮大而散。色黃，其脈中緩而大。色白，其脈浮澀而短。色黑，其脈沉澀而滑，此言見其色而知其脈也。臟位於內，色見於面，脈見於寸口尺內。夫醫者之言診視者，視者視其色，診者診其脈，二者當參相應。

色青浮澀，或大而緩，名爲相勝。浮大而散，若小而滑，名爲相生。

青者，肝色也。浮澀而短者，肺之脈也。大而緩者，脾之脈也。浮大而散者，心之脈也。小而滑者，腎之脈也。假令肝之色而得肺之脈，脈勝色矣。得脾之脈，色勝脈矣。得心之脈，色生脈矣。得腎之脈，脈生色矣。一臟之色，其相勝相生，有如是夫。餘倣此。

沉濁爲內，浮澤爲外。

內爲臟，外爲腑，以沉浮別之。然在色上看，非心領不能得。

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摶，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

浮則病淺，沉則病深。澤則成全，夭則敗亡。散解者新近，摶聚者久遠。上則在上，下則在下，皆以色形知病也。

色明不顯，沉夭爲甚。若無沉夭，其病不甚。

明澤不粗顯而但見沉夭，病必甚也。若無沉夭，雖不明澤，病亦不甚。

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則爲寒，黃則爲膏，潤則爲膿，赤甚爲血。

此以五色合病也。然《靈樞·五色》篇曰：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蓋言駒爲小馬奔逸不定，其色散無定所，氣雖聚而痛未成形。故凡診視者，病之淺深或殊，則色之聚散靡定，萬不可輕視妄言也。

《侶仙堂類辨·望色論》 盧不遠先生曰：嘗讀桓公合諸侯，衛人後至，公朝而與管仲謀伐衛。退朝而入，衛姬望見公，下堂再拜，請衛君之罪。公曰：吾於衛無故，子盍爲請？曰：妾望君之入也，足高氣強，有伐國之志也，見妾而有動色，伐衛也。明日君朝，揖管仲而進之。管仲曰：君舍衛乎？公曰：仲父安識之？仲曰：君之揖朝也恭，而言也徐，見臣有慙色，臣是以知之。又公與管仲謀伐莒，謀未發而聞於國，桓公怪之。仲曰：國必有聖人也。公曰：譆。日之役者，有執柘杵而上視者，意者其是耶。乃令復役，少頃，東郭牙至。管子曰：子邪言伐莒者？對曰：然。仲曰：我不言伐莒，子何故言伐莒？對曰：臣聞君子善謀，小人善意，臣其意之也。仲曰：子何以意之？對曰：臣聞君子有三色：顯然善樂者，鐘鼓之色也。愀然清靜者，衰絰之色也。艴然充盈手足矜者，兵革之色也。日者臣望君之在臺上也，艴然充盈手足矜者，此兵革之色也，君呿而不唫，所言者莒也。呿，邱加切，音佉，張口貌。君舉臂而指，所當者莒也。臣竊以慮諸侯之不服者，其惟莒乎。此例於醫，爲望法之第一義也，何必五色精明象見哉。此三人者，專心事桓，故見其動容貌，而知其用舍。若能專心事病人，則一望所楚，深達其自己欲言而未能者矣。死生吉凶，其未事乎？

《傷寒緒論·察色》 望而知之，謂之神，見其色而知其病也。故傷寒家尤以察色爲首務，察其色澤，問其困苦，辨其聲音，更合之以脈類，無遁情矣。

夫肝青象木，脾土色黃，赤屬心火，肺白，腎黑，皆見於面。青主肝臟，風寒。青而黑者，多寒痛。青而白者，多虛風也。陰寒極甚，面與脣口青黑，甚則舌卷。陽縮及夾陰傷寒，小腹痛而面青，俱宜急溫者也。若夫厥陰熱厥，亦有脣面爪甲青紫，而脈伏者，然細察之，其脈必附骨有力也。面赤多熱而有表裏虛實之殊，然亦有陰極似陽者。太陽證頭痛發熱，喘而面赤者，爲表證。若面色緣緣正赤，爲陽氣怫鬱，在表汗出不徹故也。又熱病煩渴面赤，脈洪大，表裏俱熱也。陽明腑實，潮熱汗多，面赤不大便者，裏證也。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爲陰盛格陽。夾陰傷寒發熱頭痛，面赤足冷，脈沉細，或浮數無力，按之欲散，爲虛陽上泛，壞病。汗下過多，元氣耗散，微陽失守，皆面赤戴陽，並宜溫補下元，不可誤用寒藥。若午後面赤爲陰火，不可作傷寒治。兩顴赤色如妝，爲陰火之枉，雖愈必死也。面黃主濕，黃而明者，爲濕熱。黃而暍者，爲寒濕。黃而帶赤白者，爲欲愈。黃白不榮而多蟹爪紋者，爲蟲積。黃而澤者，爲內傷畜血。黃黑而槁者，爲食積。黃而青黑者，脾胃衰極，爲木勝土而水無制也。白主氣虛，白而無神者，傷寒大病後發汗過多，或脫血所致。黑主腎衰，傷寒顏帶黑青爲陰寒之色。若久病焦黑者，又爲腎熱也。凡耳目口鼻黑氣枯夭者，難愈。神庭黑氣如指者，陰晦之色見於陽之正位，卒死兆也。而慘不光，傷寒也。面光不慘，傷風也。面如錦紋，陽毒也。面垢如油，喘促多汗，足陽明中暍也。面垢生塵，灑然毛聳，手少陰中暑也。大卒面帶黃者，爲脾土正色，病雖劇而可治。若青黑赤白異常，面無黃色相參者，皆非吉兆也。

凡察病者目，以開目欲向明者，爲陽。閉目不欲向明者，爲陰。目疼，屬陽明表證。目赤，爲經絡熱盛。目瞑漱水，鼻燥爲陽邪上盛，欲解必衄。目黃而頭汗，將欲發黃。目不了了，爲陽明腑實。若睛不和者，少陰熱也。目眩，爲痰因火運。眼胞微腫，爲有水。目下灰色，爲寒飲。目白睛黃，欲發癉也。目直視不能轉，或白睛黃，此誤發汗將欲衄也。目無精光者，爲腎氣素虛。目正圓者，痙，不治。凡目暗，目瞪，目陷，目反直視，戴眼反折，皆不治。下後目閉爲陰血受傷，目反直視爲陰氣上逆。

凡察病者鼻，若鼻頭色青，腹中冷痛者死。蓋厥陰肝木之青色，夾腎水之寒威，上徵於鼻，下徵於腹，是爲暴熱，頃之亡陽而卒死也。其謂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見黑雖爲腎陰之色，微黑且無腹痛，但主水氣而非暴病也。

若黃黑光亮而少腹脇痛，或善忘如狂，又爲畜血也。謂色黃者，胸上有寒，穀氣不化，而有痰積也。謂色白者亡血，設微赤非時者死。白者肺之色，肺主上焦以行營衛。營不充，則鼻色白，故知亡血也。微赤爲火色，若非火令之時，加於白色之上，是火來尅金，故死。黑爲勞，爲房勞，以水發於腎元之中，故不赤而反黑。其黑必枯燥，不似水氣之黑而光澤，瘀血之黑黃光亮也。赤爲風者，由熱生風，風爲陽邪故也。黃者便難，以中焦熱燥，腸胃不潤，是以便難，然必枯而不澤。若黃而鮮明者，有留飲。留飲以津液不行，滯其穀氣，化熱而致黃也。又鼻孔乾燥而脈浮數者，將欲衄。鼻鼾語言難出者，爲風溫。鼻鳴乾嘔者，爲傷風。鼻痛爲肺脾二經有風火。鼻柱散闊爲肺氣虛，而有濕。鼻瘦枯黑爲脈勞，火旺無津。鼻上汗出如珠，爲心脾痛極。鼻孔搧張爲肺風。鼻如烟煤爲陽毒。

凡察病者脣，以焦赤爲脾燥熱。赤腫爲胃濕熱。青黑爲陰寒。脣寒而青，頭痛發熱，爲少陽陽明之邪熱傳太陰厥陰。脣口上下有瘡，爲狐惑。脣上燥裂，爲熱在肌肉。鮮紅爲火，虛火旺。痰白，爲氣虛。淡而四繞起白暈，爲驟亡血。脣齒焦黑爲燥屎冲膈，雖急下之，多不可救。若脣吻反青，環口黧黑，張口如魚，出氣不復，脣口動顫不止，及人中反者，皆死證也。

凡察病者口，以口苦爲少陽膽熱，木從火化也。口甘爲脾土濕熱，而津液上乘，稼穡作甘也。口淡爲胃中虛熱，胃爲一身之主，淡爲五味之本也。口作酸爲肝熱乘脾，曲直作酸也。口作鹹爲腎衰虛熱上乘。口中常覺血腥，爲腎氣傷。口不和者，不知味，爲內傷津液。口不仁者，不知澤，爲外感客邪。口燥舌乾爲熱傳少陰證。煩渴欲飲水，小便不利，爲太陽犯本。水入即吐，爲水逆。渴欲飲水，壯熱自汗，爲陽明腑熱。漱水不欲嚥，而目瞑，鼻燥爲畜血。漱水不欲嚥，而目赤厥寒，爲陰躁。口傷爛亦爲陽厥。口難言爲血少。口噤咬牙瘈瘲爲發痙也。

凡察病者耳，以耳聾，胸脇痛，寒熱，口苦，爲足少陽證。耳鳴及痛，手少陽厥陰證也。若耳輪乾枯而黑者，爲腎敗也。若耳中策策痛而耳輪黃者，爲黃耳，類傷寒也。又重發狂，又手冒心而耳聾者，陽虛也，與少陽經之耳聾迥別。

凡察病者身，以輕易轉側而熱者，爲陽。若肢體骨節疼痛，爲表證。以沉重難移動而寒者，爲陰。若腹痛自利厥逆，宜溫經。然中濕亦主身重痛，濕痹則身痛關節不利。風濕則身痛而腫，骨節煩疼掣痛，不得屈伸，汗出惡風而不欲去衣。若少腹鞕痛，小便不利爲溺瀝。小便利者，爲畜血。腹痛自下衝上者，火也。從上轉下趨少腹者，寒也。氣從少腹上衝者，陰火也。從左脇上衝者，肝火也。大抵足寒而厥者，陽虛也。厥而發熱者，熱厥也。臂多青脈者，脫血也。背熱手背熱者，外感也。腹熱手心熱者，內傷也。背微惡寒者，陽微不能勝陰也。渾身惡寒，傷寒也。自汗身重鼻鼾多腫，風濕也。肉瞤筋傷汗下，虛也。手足瘈瘲，虛而有風也。額上及手足冷汗，陰毒也。身目俱黃，疸病也。身如蟲行，表虛也。若頭傾視深，循衣撮空，冷汗發黃，形體不仁，乍靜乍亂，皆不治也。

凡察病者足，以初起手足俱冷者，爲陰寒，宜四逆薑附溫之。初起但足冷，而手不冷，身體發熱，頭或痛，或不痛，便是夾陰，須用五積再造選用，不可用發汗攻下之劑，亦不可用小柴胡，以中有黃芩苦寒故也。若是內傷陽氣虛人，須從東垣補中益氣去升麻柴胡加炮薑半夏桂枝，溫中爲務。又夏暑病濕溫，人必足冷手溫。多汗妄言，宜蒼朮白虎合五苓散，不可誤認夾陰而用五積四逆，反助熱益病也。亦有兩手逆冷而兩足熱厥如火者，此陰氣衰於下，陽氣衰於上，陰陽否隔之兆也。若初起於腳膝軟弱，或足脛赤熱腫痛，當從腳氣治之。

《石室秘録・六論氣色》　雷眞君曰：看病必須察色，察色必須觀面，而各有部位不可不知。面之上，兩眉心候肺也。如色紅則火，色青則風，色黃則濕，色黑則痛，色白則寒也。兩眼之中有明堂，乃心之部位。明堂之下在鼻之中，乃肝之部位。肝位之兩傍以候脾，鼻尖兩旁以候胃。兩顴之上以候腎，匕位之上以候大腸，肝但位下鼻之兩傍以候小腸。肺位之上爲額，以候咽喉。額之上以候頭面，心位之旁以候膻中，鼻之下人中爲承漿，以候膀胱。三焦無部位，上焦寄於肺，中焦寄於肝，下焦寄於膀胱。其餘各部位俱照《靈樞》無差錯也。五色之見各出於本部，可照五色以斷病。一如肺經法斷之，無不神驗。但其中有生有尅，如青者而有黃色，則木尅土矣。紅者而有黑色，則水尅火矣。黃者而有紅色，則火生土矣。黑者而有白色，則金生水矣。尅者死，生者生也。治之法，尅者救其生，生者制其尅，否則病不能即瘥。然其中有從內出外，有從外入內。從內出外者，病欲解而不欲藏。從外入內者，病欲深而不欲散。欲解者病輕，欲深者病重也。

治之法解者助其正，深者逐其邪，否則病不能遽衰。男女同看部位，無有分別，《靈樞》誤言也。但內外何以別之？色之沉而濁者，爲內色之浮，而澤者爲外也。五色既見於部位，心細察其浮沉，以知其病之淺深焉。細審其枯潤，以觀其病之死生焉。細辨其聚散，以知其病之遠近焉。細觀其上下，而知其病之臟腑焉。其間之更妙者，在察五色之有神無神而已。色暗而神存，雖重病亦生。色明而神奪，雖無病亦死。然有神無神從何辨之？辨之於色之黃明。倘色黃而有光彩，隱於皮毛之內，雖五色之分見，又何患乎。此觀神之法，又不可不知之也。

《證治彙補·目疾章》 大意

諸脈皆屬於目，目得血而能視。又曰：五臟六腑之精皆會於目，而謂之睛。《內經》。太過則壅塞發痛，不及則耗竭失明。子和。

內因

表因風中腦戶，濕漬頭上，冷灌睛中，或久處烟火，或醉後失枕，或飛冒砂塵，或撞刺撲損，皆傷目之標。裏因過食炙煿生冷，五辛酒麵，濕熱浸漬，或房室損精，勞役傷氣，泣涕傷血，極視傷神，鬱怒動火，皆傷目之本。

外候

目不因火則不痛，如白輪變赤，火乘肺也。肉輪赤腫，火乘脾也。黑珠五色花翳，腎虛火也。神光青睛被翳，肝虛火也。赤脈貫目澀痛，心火自盛也。子和。肝熱則多腫，心熱則多眵，火盛則多痛，水化則多淚，血虛則多瘦，氣虛則多澀，精竭則眼昏，神竭則眼黑，風勝則癢，熱勝則脹，濕勝則爛。《繩墨》。

目分五輪

目之五輪，乃臟腑之精華，宗筋之所聚。子和。其白屬肺，曰氣輪。烏珠屬肝，曰風輪。兩眥屬心，曰血輪。兩胞屬脾，曰肉輪。瞳神屬腎，曰水輪。《入門》。

目分八廓

乾爲天廓，位兩邊白睛中間。震爲雷廓，位白睛上截小眥。兌爲澤廓，位白睛下截向大眥。坤爲地廓，屬上下兩胞。離爲火廓，位大小眥。巽爲風廓，位烏珠。艮爲白廓，位神光。坎爲水廓，位瞳子。《入門》。

目分經絡

目之內皆太陽經之所起，目之銳眥少陽經也，目之上綱太陽經也，目之下綱陽明經也，足厥陰經連於目系而已。子和。

目分陰陽

瞳子黑眼法於陰，白眼赤脈法於陽，故陰陽合德而精明也。《內經》。小兒水在上火在下，故目明。老人火在上水在下，故目昏。子和。

遠視近視

能遠視不能近視者，屬心虛陽氣不足，陰氣有餘也。能近視不能遠視者，屬腎虛陽氣有餘，陰氣不足也。《彙補》。

陰虛陽虛

肝血不足，眼昏生花。久視無力，腎水欠盈。神光短少，看一成二俱屬陰虛，當壯水之主，以鎮陽光。脾胃不足，九竅不利，目生白翳。陰火不足，手足麻木，兩目緊小，俱屬陽虛，宜益火之原，以消陰翳。《彙補》。

《證治匯補·耳病章》 大意

北方黑色，入通於腎，開竅於耳，《內經》。分新舊治之。新聾多熱，少陽陽明火盛也。舊聾多虛，少陰腎氣不足也。《彙補》。

內因

腎通乎耳，所主者精。精盛則腎氣充足，耳聞耳聰。《心法》。若疲勞過度，精氣先虛，四氣得以外入，七情得以內傷，遂致聾瞶耳鳴。《大全》。

外候

腎氣充盛則耳聰，腎氣虛敗則耳聾，腎氣不足則耳鳴，腎氣結熱則耳膿。《繩墨》。

風聾

耳者宗脈之所附。宗脈虛而風邪乘之，使經氣否而不宣，是爲風聾，內必作癢或兼頭痛。《丹溪》。

厥聾

十二經絡上絡於耳，其陰陽諸經適有交幷，則臟氣逆而爲厥，厥氣搏於耳是謂厥聾，否塞不通必兼眩暈。《丹溪》。

勞聾

勞役傷於血氣，淫慾耗其眞元，憔悴力疲，昏昏憒憒是謂勞聾。有能將息得宜，則其聾自輕。如日就勞傷，則爲久聾。《心法》。

虛聾

虛聾由漸而成，必有兼症可辨。如面頰黧黑者，精脫。少氣嗌乾者，肺虛。目眩善恐者，肝虛。心神恍惚驚悸煩躁者，心虛。四肢懶倦眩暈少食者，脾虛。《彙補》。

《證治彙補・鼻病章》 大意

肺臟位高體脆，性惡寒又畏熱，鼻爲肺竅。若心肺有病，則氣息不利。《丹溪》。

內因

人身水升火降，榮衛調和，則鼻司呼吸，往來不息。苟或寒傷皮毛，則鼻塞不利。火鬱清道，則香臭不知。《入門》。

外候

有新久之別。新者偶感風寒，鼻塞便發，乃肺伏火邪。鬱甚，則喜熱惡寒，故略感冒而亦發。又有不待外感，時常鼻塞乾燥者，乃肺有痰火也。《入門》。

鼻涕外候

鼻乃清氣出入之道，塞則氣壅。熱鬱，清濁溷亂爲鼽。爲淵鼽者，鼻流清涕。熱微淵者，鼻流清涕，熱重間有。屬寒者，必涕清不臭，但覺腥穢，宜辛溫塡補，禁用涼劑。但鬱熱者多，腦寒者少，須審別施治。《彙補》。

鼻齆外候

好飲熱酒，血熱入肺，復被風寒外鬱，則血凝於內，赤見於外，而爲鼻齆之候。得熱愈紅，得冷則紫，或有不好飲而病此者，乃肺風血熱也。《丹溪》。

鼻痠外候

鼻內痠痛，壅塞不利，由肺氣空虛，火邪內攻，有制於肺也。《繩墨》。又有氣虛人，每遇嚴寒，感寒鼻痠，此氣虛而易於招寒，內火不得泄越，相搏作痠，常服辛辣物則暫止者，以辛能發散故也。《彙補》。

鼻痛外候

因風邪入鼻，與正氣相搏，或痰火衝肺，或胃火上攻，俱令鼻梁作痛。《繩墨》。

鼻痔外候

胃中食積，熱痰流注肺中，令濁氣凝結而生瘜肉。《丹溪》。其形如棗，塞滯鼻中，氣息不利，香臭不知，甚者又名鼻鼈。《入門》。

《證治彙補・口脣章》 大意

中央黃色入通於脾，開竅於口，藏精於脾。《內經》。故口之爲病，乃脾熱也。《繩墨》。

內因

味入於口，藏精於脾胃，運化津液以養五臟。若五味過偏，則五臟之氣亦偏，而諸病生焉。《大全》。

外候

肝熱則口酸，心熱則口苦，脾熱則口甘，肺熱則口辛，腎熱則口咸，胃熱則口淡，《正傳》。此臟氣偏勝爲病也。亦有謀慮不決，肝移熱於膽，而口苦者。有脾胃氣弱，木乘土位而口酸者。有膀胱移熱於小腸，膈腸不便，上爲口糜，而生瘡潰爛者。《內經》。有熱積心胸之間，脾氣凝滯，不能運化，濁氣薰蒸而口臭者，此臟氣移熱爲病也。《彙補》。

口瘡赤白

口瘡雖由脾熱所使然，亦當分赤白二種。白者肺熱，赤者心熱，赤白相兼者，心肺俱熱，不獨脾家病也。《彙補》。

附脣病

脣屬於脾經，合於胃，脾胃受邪，則脣爲之病。《大全》。風勝則動，寒勝則縮，燥勝則乾，熱勝則裂。氣鬱則生瘡，血少則無色。脾冷則紫，脾敗則黑，脾寒則青，脾虛則白，脾衰則黃，脾實則紅。《繩墨》。若脣口腫起，白皮皺裂，名曰繭脣，《類要》。宜養血調脾。凡繭脣緊小，不能開合，難進飲食，不治則死。《折衷》。

脣動用消風散，脣縮用理中湯，脣乾用三黃丸，脣裂用涼膈散，脣腫用苡仁湯。脣瘡既久，血虛火炎者，當滋補，無任苦寒。

《證治彙補・齒痛章》 大意

齒者骨之餘，髓之所養，故齒屬腎，上下斷屬陽明。凡動搖豁脫，或大痛，或不痛，或出血，或不出血，如欲脫之狀者，皆屬腎病。其蟲疳，斷腫潰爛，穢臭而不動者，皆屬陽明，或兼諸經錯雜之邪。《醫貫》。

內因

若陽明高粱之變，濕熱上攻，則牙牀不清而爲腫，爲痛，或出血，或生蟲

而黑爛脫落。王綸。若腎虛作痛者，遇勞即發，午後更甚。口渴面黧，倦怠遺精，此皆脾腎虛。

外候

精完則齒堅，腎衰則齒豁。虛熱則齒動，髓溢則齒長。《入門》。腎虛牙疼其齒浮，血虛牙疼其齒癢，火熱牙疼其齒燥，蟲蝕牙疼其齒黑，風熱牙疼其齒腫，濕熱牙痛其齒木。《繩墨》。又有風熱相搏，吸風即痛者。寒氣犯腦，頭項連齒者。痰熱毒氣，注痛咳嗽者。血搏齒間，鑽刺掣痛者。《入門》。

齒痛寒熱

足陽明胃之脈，貫絡於齒上齦。手陽明太陽之脈，貫絡於齒下齦。手陽明惡寒，飲而喜熱飲。足陽明惡熱，飲而喜冷飲，故齒痛有惡寒惡熱之不同。《正傳》。惡寒飲者，外吸風寒所致。惡熱飲者，內生風熱使然。《彙補》。

《證治彙補·咽喉章》 大意

一陰一陽結，謂之喉痹。《內經》。一陰，肝與心胞也。一陽，膽與三焦也。四經皆有相火，並絡於咽喉，王冰。氣熱則內結，結甚則腫脹，脹甚則痹，痹甚不通而痰塞以死矣。子和。

內因

因胸膈素有痰涎，或飲酒過度，或忿怒失常，或房事不節，火動其痰，湧塞於咽嗌之間，以致內外腫痛，水漿不入。《醫鑑》。

外候

熱氣上行結於喉之兩傍，近外作腫，形如筋頭，是謂乳蛾。有雙單之分，其比乳蛾差小名閉喉。熱結於舌下，腹生小舌，名子舌。熱結於中，舌爲之腫，名木舌。熱結咽喉，腫繞於外，且麻且癢，腫而赤大者，名纏喉。風毒聚於內，涎唾稠湧，但發寒熱者，名寒喉。風喉閉，暴發暴死者，名走馬喉風。子和。此症卒然失音，不省人事，痰壅口噤，悶塞而死。與諸卒中相似，但必先有喉痛爲辨耳。

喉與咽分

喉痹謂喉中呼吸不通，語言不出，乃天氣閉塞也。咽痛謂咽嗌不能納唾，飲食不入，乃地氣閉塞也。《類要》。

表與裏分

屬表者，必兼惡寒，且寸脈弱小於關尺，乃寒閉於外，熱鬱於內，宜辛涼發散，切忌酸寒。屬裏者，身無寒熱，而寸脈滑實於關尺，乃熱積於內，壅滯生痰，宜苦寒折伏，及湧吐之法。《彙補》。

虛與實異

實火因過食煎炒，熱毒蘊積，胸膈不利，煩渴便閉。虛火因七情勞慾，氣虛火炎，咽膈乾燥，二便如常。《入門》。

陰與陽分

陽虛者，兩寸浮大，遇勞益甚，此肺脾氣怯不能提防，下焦須培補中宮。陰虛者，兩尺洪數，日晡轉甚，此腎肝陰虛不能制禦龍雷，必滋養癸水。

《醫經允中·五臟五官五色》 鼻者肺之官，故肺氣通於鼻，鼻和則能知香臭矣。目者肝之官，故肝氣通於目，目和則能視五色矣。口者脾之官，脾氣通於口，口和則能別五穀味矣。耳者腎之官，腎氣通於耳，耳和則能審五音矣。舌者心之官，心氣通于舌，舌和則能知五味矣。《素問》曰：心在竅爲耳，夫心者火，腎者水，水火既濟，故舌非竅也。寄在于耳矣。凡五官以候五臟，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目皆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

帝曰：願聞十二臟之相使貴賤何如？伯曰：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肺者相傅之官，治節出焉。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膻中者臣使之官，喜樂出焉。脾胃者倉廩之官，五味出焉。大腸者傳道之官，變化出焉。小腸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腎者作強之官，伎巧出焉。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凡此十二官者，不得失也。故主明則下安，以此養生則壽，沒世不殆。主不明則十二官危，使道閉塞而不通，形乃大傷，以之養生則殃。帝曰：願聞十二經絡之終奈何？伯曰：太陽之脈，其終也，足不可屈伸，戴眼，反折，瘛瘲，其色白，絕汗乃出，出則死矣。少陽終者，耳聾，百節皆縱，目睆絕系，絕系一日半死，其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陽明終者，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則終矣。少陰終者，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太陰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終矣。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上縮而終矣。此十二經之所敗也。

五色

雷公問曰：聞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寒濕之所起也。別之奈何？黃帝曰：當候眉間，薄澤爲風，冲濁爲痹，在地面部之停爲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也。

曰：人有不病卒死，何以知之？曰：大氣賊邪大逆入於臟腑者，不病而死矣。曰：凡病少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曰：赤色出於兩顴，大如拇指者，病雖少愈，必卒死。黑氣出於顏，大如拇指，不病亦必卒死矣。曰：五官具五色何也？曰：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是謂五官。曰：以色言病之間甚奈何？曰：其色粗以明者爲間，沉墨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亦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內部，有外部，其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部走外部者，其病從內走外。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病生於外者，先治其陽，後治其陰，反者益甚。用陽和陰，用陰和陽，審明部分，萬舉萬當。沉濁爲內，浮清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澤者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者爲攣，寒甚者爲皮不仁，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審其澤墨，以觀成敗。察其散浮，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爲逆，下爲從。女子右爲逆，左爲從。男子左爲逆，右爲從。易重陽死，重陰死。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色也。白欲如白璧之澤，不欲如鹽也。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也。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炭也。青如草滋，黑如炲煤，黃如枳實，赤如衄音披血，白如枯骨，此五色而死也。青如翠羽，黑如烏羽，赤如鷄冠，黃如蟹腹，白如豕膏，此五色見而生也。凡相五色，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者，皆死也。色青者，其脈弦。赤者，其脈鉤。黃者，其脈代。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

《醫經允中・面赤》《內經》云：肝熱病左頰先赤，肺熱病右頰先赤，心熱病額先赤，脾熱病鼻先赤，腎熱病頤先赤，是觀面部何處赤，即知內之何臟熱矣。若面黑者爲陰寒，面青者爲風寒。青而黑爲風，爲寒，爲痛。青而白亦然，更兼氣滯也。惟黃而白則氣不調，且主濕主熱矣。總是準頭年壽命宮人中皆潤澤而明亮者吉，暗而枯燥者凶。其有陰寒內極，逼其浮火上升於面，故發赤色，非眞熱也，此爲戴陽。蓋陽氣不歸元，故浮遊於頭面，其脈必上盛下虛而無力。不知者更行表散，則孤陽飛越，元氣脫泄，立見危亡矣。經曰：少陽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面赤者，四逆湯加葱白主之。若不詳辨，悞投寒劑則死，可不愼歟。

《醫經允中・發狂》狂者，猖狂也。其始發也，少卧不飢，而自高賢也，自辯智也，自貴倨也，妄笑罵歌樂也，妄行走不休也，皆陽盛致然。《內經》曰：陰不勝其陽，脈留薄疾，併乃狂也。又曰：邪入於陽則狂，邪於于陰則瘖。又曰：重陽者狂，重陰者癲。《脈經》曰：陰附陽則狂，陽附陰則癲，皆爲陽盛也，明矣。《內經》曰：陽明之病，惡人與火，聞木聲則惕然而驚，心欲動，獨閉戶而處，甚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踰垣上屋，非其素所能，病反能者，謂陽邪併於陽明也。傷寒熱毒在胃，併於心臟，使神不寧而志不定，遂發狂也。至於發狂，邪熱極也，非大吐下不可也。又有熱在下焦，其人如狂者，《經》曰熱入膀胱，其人如狂。謂之如狂，則未至於狂，但卧起不安耳。其或溲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謂之腎絕。汗出徹復熱，狂言不能食，又爲失志死矣。亦有陰症煩燥，如發狂狀，此非狂也，爲陰極發躁，周身之火游於外，欲坐井中，欲投泥水中卧，或欲向陰涼中坐，躁亂不寧，亦如狂也。但手足厥冷，脈沉微遲細，雖煩躁，不欲飲水者是也。當以附子理中湯之類治之，不可例以陽狂也。

《醫經允中・發斑》夫發斑者，當汗失汗，當下失下，邪熱蓄於脾胃，致傷血分，乘熱發於皮膚之間而爲斑也。凡斑之初發，如蚊蟲相類，重則錦文，切不再發其汗，重開腠理，恐致斑爛，變生壞症。亦不宜遽下以致斑毒內陷，止宜消斑青黛飲，加玄參、黃連之類，涼血解毒，則熱退而斑解矣。大凡汗下後熱不退而足冷，耳聾，煩悶，咳嘔，發狂，譫語，寸關脈洪大，俱是發斑之候。如身溫足暖，脈洪數者順，足冷脈漸細者逆也。凡見黑斑而短氣，或大便自利，或二便不通者，皆十死一生也。

《診視近纂・望引》治病貴先察色。原五色者氣之華，應五行，合四時，彰於面部諸位。有如粟如荳，如絲如髮，如烟雲污泥之狀。在於皮上者，謂之色。皮裏者，謂之氣。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熱，青黑爲痛，白爲寒。相生者吉，相尅者凶。明亮者吉，昏慘者凶。合時者吉，反時者凶。滋榮者生，枯夭者死。從內部走外部者，病從內出外。從外部走內部者，病從

外之內。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夫然，則未明之禍福，向往之吉凶，其精微之義，皆炳然昭著矣。奚必飲上池之水，而後能垣視一方哉。是以古人於望而知之者謂之神也。近見世之拘於內外之防者，坐卧於重幃之中，形聲盡泯，聞望難施，欲令治病而竟不使之察病，抑獨何歟。

《診視近纂·臟腑肢節部分所屬》 經曰：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部也。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曰陰陽。審察夭澤，謂之良工。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熱，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痹，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夭澤，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不去，以知新故。色明不粗，沉夭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癭陰之屬也。女子在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胝，爲淫。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左爲左右，右爲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色若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赤大如榆莢。在面王爲不月。其色上銳，首空向上，下銳下向，左右爲法。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黃爲脾，白爲肺，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脈，肺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

帝曰：五臟之氣，閱於面者，余已知之矣。以肢節知之奈何？岐伯曰：五臟六腑者，肺爲之蓋，巨肩陷喉見於外。五臟六腑者，心爲之主，缺盆爲之道，骶骨有餘以候髖骻者，主爲將使之外候。欲知堅固，視目大小。脾者主爲衛，使之迎糧。視脣舌好惡，以知吉凶。腎者，主爲外，使之遠聽。視耳好惡，以知其性。曰：願聞六腑之候。曰：胃爲之海，廣骸大頸，張胸，五穀乃容。鼻隧以長，以候大腸。脣厚人中長，以候小腸。目下果大，其膽乃橫。鼻孔在外，膀胱漏泄。鼻柱中央起三焦，乃約。此所以候六腑也。

《診視近纂·察色》 帝曰：予欲臨病人，觀死生，決嫌疑，欲知其要，如日月光，可得聞乎？岐伯曰：色之變化，以應四時之脈，此上帝之所貴以合於神明，所以遠死近生也。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也。

《診視近纂·觀形》 經曰：治病必先察其形氣色澤之盛衰，病之新故。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形氣不相得，謂之難治。色夭不澤，謂之難已。

經曰：形氣不足，病氣有餘，是邪勝也。形氣有餘，病氣不足，是氣虛也。形氣不足，病氣不足，此陰陽俱不足。形氣有餘，病氣有餘，此陰陽俱有餘也。

《內經》曰：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蓋形肉者，脾所主，脾爲土，土者萬物之母。觀其形肉已脫，則脾衰於內，而根本喪矣。即使九候雖調，猶不免於死矣。形可勿審哉。

經曰：形弱氣虛死。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

臟腑部分之圖



圖之分部腑臟

參互不調者死。

《診視近纂・察神》 黃正公云：神大，爲神有餘。神小，爲神不足。氣過於神，爲氣有餘。氣下於神，爲氣不足。有形不如有神，有肉不如有氣。

神解云：虛化神，神化氣。神爲骨之苗裔，骨爲神之根株。將全其形，先須理神。精實神氣固，固則神安。血枯氣散，則神亡。神亡，則形骨枯而病矣。

《靈臺秘典》云：神者，一身之主，百脈之根。清無神，寒秀無神，薄古無神，陋怪無神，粗骨不附神者病。病而無神者死。

大統賦云：有氣無肉者，譬則寒松。肉多，氣少者，譬如蠹木。有肉不如有骨，有骨不如有氣，有氣不如有神。

《診視近纂・察面》 經曰：陽明脈衰，面始焦。又曰：胃病者，面顏黑。肝病面塵脫色。又曰：面腫曰風。按：面光不慘，傷風也。面慘不光，傷寒也。傷寒面赤緣緣，邪熱怫鬱也。面脣俱青，陰毒也。面白無神，氣血不足也。面塵，脾土虛而肝木乘之也。面黑，脾土弱而腎水侮之也。乍白乍紅，崇也。面多白點，蟲也。傷暑則垢，傷濕則暗，濕熱則黃，實則紅腫，虛則虛浮。至於生瘡風刺，癮疹紫黑，皆胃中風熱上攻所致。黑色，見於三元髮際者，死。

《診視近纂・察目》 左目爲太陽，右目爲太陰。

經曰：五臟六腑之脈，皆上注於目。目赤色者，病在心。白色者，病在肺。青色者，病在肝。黃色者，病在脾。黑色者，病在腎。黃色不可名，病在胸中。又曰：開目見人，屬陽。閉目不欲見人，屬陰。又曰：諸有水氣者，微腫先見於目下。又曰：目黃者，黃疸。目下黑色者，痰也。睛藍色者，神氣不足也。暴紅腫者，實熱也。紅腫流膿者，濕熱也。目不了了者，熱極也。若斜視，直視，上視，下視，戴眼反折，無睛光者，必死也。

王管照云：寐則神處於心，寤則神依於目。故目爲神游息之宮。而神之清濁，身之疾病，悉於目而可察者。

《診視近纂・察首》 眉喜清秀而長，更齊天倉者，乃爲保壽官也。生白毫者壽。鬚髮白而眉不白者壽。

《診視近纂・察耳》 經曰：耳焦枯色塵垢者，病在骨。又曰：耳間青脈起，主掣痛。按：耳輪紅潤者吉，或黃，或黑，或白，兼枯燥者病。薄而黑，薄而白，皆爲腎敗。耳堅者腎堅，耳薄者腎脆，耳陷者腎下，耳高者腎高。至於耳痛，耳瘡，耳聾，耳鳴，皆少陽三焦及少陰厥陰，血虛風熱所致也。耳門，即命門也。青黑色者，主死。耳紋焦黑，腎病。口角黑，氣入耳，七日內死。

《診視近纂・察鼻》 洞中記云：鼻居面中，肝脾腎之部分也。黃明光潤者吉，青黑昏黯者病。按準頭黃，主小便難。青主腹痛，赤主肺熱，白主亡血，鮮明主留飲，微黑主水氣，微赤非時者死。鼻孔扇張，肺氣絕也，死。鼻孔在外，膀胱漏泄。

《龜鑒》云：鼻柱薄而陷者多病，低小者膽小，尖薄者下劣，忽然黑色者，肺絕。年上青黑，常帶病。鼻偏凹者，貧夭。準頭青色，主災禍。色黑主死。

《診視近纂・察脣》 經曰：脾之榮在脣，脾之竅在口。脣高揭者脾高，脣下縱者脾下，脣堅者脾堅。脣大而不堅者，脾脆。脾燥則乾，脾熱則裂，脾風則瞤，脾寒則揭，脾虛則淡白，熱極則焦黑，寒極則青黑。繞口青黑者，病自法令。黑氣入口者死。脣吻青，脣口顫搖不止，口張氣出不返，口如魚口，皆死。上脣白者，主肚腹有疾。上脣有瘡，蟲蝕上部。下脣有瘡，蟲蝕下部。兩口角青色，主脾弱傷食。口角鼻腮有黑紋，健人主臟腑病，病人主死。人中紫黑者死。

《脈訣筌蹄・望聞問切訂》 五臟之氣，故色見青如草茲，黃如枳實，黑如烟煤，赤如衄血，白如枯骨皆死，此五色之見于死也。青如翠羽，赤如鷄冠，黃如蟹腹，白如豕膏，黑如烏羽皆生，此五色之見于生也。

青色見于太陰太陽及魚尾正面，口角如大青藍葉，怪惡之狀者，肝氣絕，死。若如翠羽柏皮者，只是肝邪，有驚病，風病，目病之屬。紅色見于口脣及三陰三陽，上下如馬肝之色，死血之狀者，心氣絕，主死。若如橘紅馬尾色者，只是心病，有怔忡，有驚悸，夜卧不寧。白色見于鼻準及正面，如枯骨及擦殘汗粉者，爲肺絕，丙丁日死。若如膩粉梅花白綿者，只是肺邪，咳嗽之病，有孝服之憂。黃色見于鼻乾燥，若土偶之形，爲脾氣絕，死。若如桂花雞以黑暈，只是脾病，飲食不快，四肢倦怠，妻妾之累。黑色見于耳或輪郭內外，命門懸璧，若污水烟煤之狀，爲腎氣絕，則死。若如蜘蛛網眼，烏羽之澤者，只是腎虛，火邪乘水之病。

凡望五色，以知其病。如面青肝病，面赤心病，面黃脾病，面白肺病，面黑腎病，此知病之屬也。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

面黃目黑者，皆不死。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凡望病人目睛不了了，鼻中呼不出，吸不入，氣短促而冷者，陰病也。病人目睛了了，鼻中呼吸出入，能往而能來，口鼻息長而皆熱者，陽病也。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口鼻，三日中死。久病人耳目及顴骨赤者，五日死。病人目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四日死。望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將愈。病人面目俱黃者，不死。病人面脣青黑者俱死。望健人及病人面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

《脈訣筌蹄・察色觀病生死候歌》 欲愈之病目皆黃，眼胞忽蹈定知亡。目皆有內外，內皆屬胃。今見黃色，是脾胃之氣土，故能尅去膀胱水，是知病當愈。眼中分屬五臟，應五輪。輪白屬肺，應氣輪。黑屬肝，應風輪。上下瞼屬脾胃，應肉輪。大小皆屬心，應血輪。瞳人屬腎，應水輪。眼胞忽然陷浸，是知五臟皆絕矣，其人必死。耳目口鼻黑色起，入口十死七難當。是腎水浸淫于四臟，則耳目口鼻皆黑色，更連黑入脣口內。蓋脣口屬脾胃，乃脾土被腎水所乘，胃氣絕矣。面黃目青酒亂頻，邪風在胃喪其身。池氏曰：飲酒過多傷乎脾胃，致脾經積熱，熱即生風，風生于肝，肝屬木，木氣盛，尅乎脾土，必損其身。面黑目白命門敗，困極八日死來侵。黑屬腎，腎水欲絕，故面黑色于外。腎色既絕，不能蔭乎命門，命門乃厥陰風木，木無水蔭，則枯。又見白色在目，乃金氣勝木，致命門敗，水絕木敗，故數至八日，乃木之成數而死。面色忽然望之青，進之如黑卒難當。池氏曰：青屬肝，黑屬腎。水乾木枯，腎肝皆絕矣，故泄其色于外也。面赤目白憂息氣，待過十日定存亡。池氏曰：心屬火，肺屬金。火尅金，過得十日，至水數而火氣方退，則不死。火氣不退，再至心數之日必死。黃黑白色起入目，更兼口鼻有災殃。池氏曰：黃屬脾，黑屬腎，白屬肺，目屬肝，口屬脾，鼻屬肺。腎水勝乎脾土，土弱不能生金，此災殃之所敗至也。面青目黃中時死，餘候須看兩目強。肝水尅乎脾土，中時即死。雖有餘證，亦不過兩目也。目無精光齒斷黑，面白目黑亦災殃。池氏曰：目無精光而神散，乃心肝皆絕。齒斷黑，乃脾絕。白如枯骨，乃肺絕。目黑乃腎絕。五臟皆絕，必死也。口如魚口不能合，口乃脾之竅，口如魚口，脾氣已絕也。氣出不返命飛揚。睎范曰：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呼因陽出，吸隨陰入。肝腎先絕，止有心肺未絕，所以有出而無入。肩息直視及脣焦，面腫蒼黑也難逃。妄言錯亂及不語，尸臭元知壽不高。此心臟絕矣。詳見在後心臟歌。人中盡滿兼脊青，三日須知命必傾。池氏曰：人中盡滿者，陽明經欲絕。陽明乃胃之經，而青色見于背，正是脾胃土被木尅，不過三日死。兩頰顴赤人病久，魏氏曰：眼睛直下高骨之中曰顴，顴下名面，面裏名腴，面外名頰。顴面頰臉，心火所屬。心色赤，今頰顴色赤，是其心病已久也。口張直氣命難存。口乃脾之竅，脾絕則口不能合。肺絕則氣直不能返。足趺趾腫膝如斗，十日須知難保守。睎范曰：足趺趾腫，膝如斗，是脾經所過處，氣血壅滯，故有此證。池氏謂：脾絕也。土生數五，成數十，故不過十日而死。項筋舒直定知殂，掌內無紋也不久。筋舒者，腎脈絕。掌無紋者，心包絕也。脣青體冷及遺尿，背面飲食四日期。池氏曰：脣青體冷乃眞氣欲絕，遺尿不禁乃膀胱不藏，背面飲食乃神去不守。人之神氣生于肝，而神不守則肝絕，不出金數而死。手足爪甲皆青黑，能過八日定難醫。睎范曰：肝之合筋也，其榮爪也。肝色青，腎色黑。腎水不能生肝木，二臟俱敗，故泄其色于外，肝至木成數而死。脊痛腰重反覆難，此是骨絕五日看。睎范曰：腰者，腎之腑。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脊痛腰重乃腎經傷敗，無精血養乎骨，致骨枯乾，五日土之生數，腎本見土數則絕。體重溺赤時不止，肉絕六日便高判。池氏曰：腎水乾血氣耗，脾土燥肉消，肢體殗殟，斯謂之肉絕也。手足甲青呼罵多，筋絕九日定難過。睎范曰：爪者筋之餘，筋者肝之餘，肝主怒，在聲爲呼。今爪甲皆青，怒聲呼罵，乃肝氣太過，過則極，極則絕。肝屬木，至今成數九日而死。髮直如麻半日死，髮直乃心與小腸絕，半日亦死。詳見于雜病生死候歌中。尋衣語死十知麼。尋衣撮空，讖言要死者心絕也。已上皆是死證。

《脈訣筌蹄・五臟色候歌》 肝臟歌

面腫蒼黑舌卷青，四肢力乏眼如盲。泣出不止是肝絕，八日慮當命必傾。經曰：足厥陰氣絕，即筋縮引卵與舌卷。肝者筋之合，筋者聚于陰器而絡于舌本。固脈不營，即筋縮急，筋縮急引舌與卵，故舌卷卵縮，此見筋絕。庚日篤，辛日死。池氏曰：肝色青，臟氣絕而面腫，筋見蒼黑。肝主筋，而不自收持。心乃肝之子，舌乃心之竅，故舌卷面青。肝之津液散，眼無睛光，而若盲，故泣出不止而死。從甲數至辛，爲八日，辛金尅肝木，應當死也。

心臟歌

面黧肩息直視看，又兼掌腫沒紋斑。狂言亂語身悶熱，一日之內到冥間。經曰：手少陰心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色焦枯，故面黑如黧。此血先死，壬日篤，癸日死。池氏曰：腎水尅心火，面色見黧黑。心主血，肺主氣。血爲榮，氣爲衛，二者循環。榮衛不行而生暴逆，故抬肩而喘息。肝乃心之母，子絕而母孤，故目直視。心包之系應于掌，故掌腫無紋。狂言妄語，身心悶熱。心火離散，至水之一數，則火絕，故一日死。

脾臟歌

臍趺腫滿面浮黃，泄痢不覺污衣裳。肌肉粗澀兼脣反，一十二日內災殃。經曰：足太陰脾氣絕，則脈不榮其口脣。口脣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不滑澤，肌

肉不滑澤則肉滿，肉滿則脣反，脣反則肉先死。甲日篤，乙日死。池氏曰：臍乃命之根，臍趺腫乃臍出突而腫。脾土受溫，泄痢不禁。脾氣不潤乎肌肉，必見粗澀，乃脾之精英絕，所以脣反捲。土成數十，再起甲乙則十二日。乙木尅土，故脾土絕，死也。池氏謂：臍趺腫滿，乃臍出突而腫。愚謂：臍趺，當是兩處。臍，神闕也。趺，乃足跗上也，是陽明胃經所過處。浮腫而黃色也，脾胃之敗，則臍與趺皆腫，突而起而浮，泄其色于外。

肺臟歌

口鼻氣出不復回，脣反無紋黑似煤。皮毛焦乾爪枯折，程途三日定知災。經曰：手太陰氣絕，故皮毛焦。太陰者，肺也，行氣潤于皮毛者也。毛枯則毛先死，丙日篤，丁日死。池氏曰：鼻乃肺之入口，鼻氣出不返，脣反無紋，色如烟煤，乃脾土燥，不能生肺金。金無土養，故皮毛焦乾。肝藏魂，肺藏魄。肺氣盡而魄散，魂孤而不能守。爪甲枯折，三日程途從甲數至丙，三日則丙火尅金，故肺金死也必矣。

腎臟歌

面黑齒痛目如盲，自汗如水腰折頻。皮肉濡結髮無澤，四日應當命不存。經曰：足少陰氣絕，則腎枯。少陰者腎經。冬脈也，伏行而溫于骨髓。骨髓不溫，即肉不着骨，骨肉不相親，即肉濡結，故齒長而枯，髮無潤澤，是骨先死。戊日篤，己日死。池氏曰：腎水衰，致面色黑而齒痛。無精英以蔭乎肝，致目無精光而如盲。腎氣將離散，不能與心火相濟，自汗如水。腰乃腎之府，腎敗衰致腰如折。皮肉濡結，髮無澤，乃脾土須要，來尅腎水，腎衰無水與土尅，故土氣自傷，致肉濡結。土數五，自甲數至戊亦五，纔周四日將近土數之明，腎已絕矣。

《脈貫・望診・面部》 面上白點，腹中蟲積。如蟹爪路，一黃一白，食積何疑？兩顴時赤，虛火上炎。面無血色，又無寒熱，脈見沉弦，將必衄血。病人黃色，時現光澤，爲有胃氣，自必不死。乾黃少潤，凶災立應。赤現兩顴，大如拇指，病雖小愈，必將卒死。黑色出庭，拇指相似，不病卒亡。冬月面慘，傷寒已至。紫濁時病。色白而肥，氣虛多痰。黑而且瘦，陰虛火旺。

《脈貫・望診・目部》 目赤色者，其病在心，白病在肺，青病在肝，黃病在脾，黑病在腎。黃而難名，病在胸中。白睛黃淡，脾傷泄痢。黃而且濁，或似烟熏，濕盛黃疸。黃如橘明，則爲熱多。黃兼青紫，脈來必芤，血瘀胸中。眼黑頻赤，乃係熱痰。眼胞上下，有如烟煤，亦爲痰病。眼黑步艱，呻吟不已，痰已入骨，遍體酸痛。眼黑面黃，四肢痿痹。聚沫風痰，隨在皆有。目黃大煩，脈大病進。目黃心煩，脈和病愈。目精暈黃，衄則未止。目睛黃者，酒疸已成。黃白及面，眼胞上下，皆覺腫者，指爲穀疸，心下必脹。明堂眼下，青色多慾，精神勞傷，不爾未睡。面黃目青，必爲傷酒。面無精光，齒黑者危。瘰癧赤脈，貫瞳者凶。一脈一歲，死期已終。目間青脈，膽滯掣痛。瞳子高大，太陽不足。病人面目，俱等無疴。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此有胃氣，理皆不死。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此無胃氣，皆死何辭。眼下青色，傷寒挾陰。目正圓者，太陽經絕，瘂病不治。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溺難。鮮明留飲。鮮明者，俗言水汪汪也，俱指白珠。目睛皆鈍，不能了了，鼻呼不出，吸而不入，氣促而冷，則爲陰病。目睛了了，呼吸出入，能往能來，息長而熱，則爲陽病。

《脈貫・望診・鼻部》 鼻頭微黑，爲有水氣。色見黃者，胸上有寒。色白亡血。微赤非時，見之者死。

察色精微，莫先于目下之精明，鼻間之明堂。經謂：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是五臟之精華，上見爲五色，變化于精明之間。某色爲善，某色爲惡，可先知也。仲景更出精微尤要在中央鼻準，母亦以鼻準，在天爲鎮星，在地爲中嶽。木金水火四臟，氣必歸併于中土耶。其謂鼻頭色青，腹中苦冷者死。此一語獨刺千古後人，每恨《卒病論》亡，莫由仰遡淵源，不知此語，正其大者。蓋厥陰肝木之青色，挾腎水之寒威，上徵于鼻，下徵于腹，是爲暴病，頃之亡陽而卒死耳。其謂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又互上句之意見。黑雖爲腎陰之色，微黑且無腹病，但主水氣，而非暴病也。謂色黃者，胸中有寒。寒字《傷寒論》中多指爲痰，言胸有積痰也。謂色白者亡血，白者肺之色，肺主上焦，以行營衛，營不充，則鼻色白，故知亡血也。謂設微赤非時者死，火之色歸于土，何遽主死？然非其時而有其氣，則火非生土之火，乃剋金之火，又主臟燥而死矣。

鼻頭色黃，小便必難。鼻頭黃色，又主胸中有寒，寒則水穀不運，故小便難。餘處無恙，鼻尖青黃，其人必淋。鼻青腹痛，舌冷者死。鼻孔忽仰，可決短期。鼻色枯槁，死亡將及。鼻冷連頤，十無一生。鼻者屬土，而爲肺氣之所出入，肺胃之神機已絕，故枯槁而冷焉，顧其能活乎？

《脈貫・望診・血脈》 診血脈者，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久痹。赤黑青色，皆見寒熱。血脈即絡脈肌皮嫩薄者，視之可見。臂多青脈，則曰脫血。絡中血脫，故不紅而多青。

《脈貫・望診・毛髮》 髮枯生穗，血少火盛。毛髮墮落，衛疏有風。若還

眉墮，風證難愈。頭毛上逆，久病必凶。血枯不榮，如枯草不柔順而勁直，小兒疳病多此，亦主有蟲。

《脈貫·望診·形體》 大體爲形，形充者氣，形勝氣者，必主夭亡。肥白而氣不充。氣勝形者，壽考之徵。修長黑色有神。氣實形實，氣虛形虛。形盛脈細，氣難布息，已瀕于危。形瘦脈大，胸中多氣，可斷其死。肥人中風，形厚氣虛，痰壅氣塞，火衝暴厥。瘦人陰虛，血液衰少，相火易亢，故多勞嗽。病人形脫，氣盛者死。正虛則形脫，邪實則氣盛。形體充大，皮膚寬緩，定遵耄耋。形體充大，皮膚緊急，當爲夭折。形盛氣虛，氣盛形虛，形澀脈滑，形大脈小，形小脈大，形長脈短，形短脈長，形滑脈澀，肥人脈細，羸人脈躁，俱爲凶候。言反常也。血實氣虛，則體易肥。氣實血虛，則體易瘦。肥者能寒，能讀耐。瘦者能熱。美髯及胸，陽明有餘。髯少而短，陽明不足。坐垂一腳，因有腰痛。行遲者痹，或表素強，或腰腳痛，或有麻木，漸成風疾。裏實護腹，如懷卵物，心痛之證。持脈而欠，知其無病。經云：陽引而上，陰引而下，則欠。陰陽相引，故云無病，病亦即愈。息搖肩者，心中堅急。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而張口，必乃短氣，肺痿吐沫。掌寒腹寒，掌熱陰虛。診時病人，叉手捫心，閉目不言，心虛怔忡。倉廩不藏，門戶不要。水泉不止，膀胱不藏。頭傾視深，精神將奪。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難轉搖，腎將憊矣。膝爲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骨爲髓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眼胞十指腫必久咳。

《脈貫·望診·死證》 尸臭舌卷，囊縮肝絕。口閉脾絕。肌肉不滑，唇反胃絕。髮直齒枯，遺尿腎絕。毛焦面黑，直視目瞑，陰氣已絕。眶陷係傾，汗出如珠，陽氣已絕。病後喘瀉，脾脈將絕。目若正圓，手撒戴眼，太陽已絕。聲如鼾睡，吐沫面赤，面黑唇青，人中腫滿，唇反出外，髮眉衝起，爪甲肉黑，手掌無紋，臍凸跗腫，面青欲眠，目視不見，汗出如油，肝絕之期，在于八日。眉傾膽死，手足甲青，或漸脫落，呼罵不休，筋絕之期，亦如于肝。肩息直視，心絕立死。髮直如麻，不得屈伸，自汗不止，小腸絕也，六日而死。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無時，乃爲脾絕，五日而死。脊痛身重，不可反覆，乃爲胃絕，五日而死。耳乾背腫，溺血屎赤，乃爲肉絕，九日而死。口張氣出，不能復返，乃爲肺絕，三日而死。泄利無度，爲大腸絕。齒枯面黑，目黃腰折，自汗不休，乃爲腎絕，四日而死。齒黃枯落，乃爲骨絕。

《脈貫·望診·五臟絕證》 五臟已奪，神明不守，故作聲嘶。循衣摸床，譫語不休，陽明已絕。妄語錯亂，不語失音，則爲熱病，猶或可生。脈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乃爲肺絕。汗膩不流，脈洪而喘不休，眞氣外散。陽反獨留，形如烟熏，直視搖頭，乃爲心絕。心爲火臟，故陽熱獨存，烟熏火極，焦灼之象。唇吻反青，摯摯汗出，乃爲肝絕。唇吻屬脾，而青色屬木，木乘土故曰反。環口黧黑，柔汗發黃，乃爲脾絕。水色凌土，冷汗身黃，脾眞散越。溲便遺失，狂言直視，乃爲腎絕。溲便二陰，腎臟所司，遺失則門戶不閉，水精敗絕，目背瞳人。陰氣先絕，陽氣後竭，臨死之時，身面必赤，腋溫心熱。陰先脫，陽絕于後，故赤色見。餘陽未即盡，故腋溫心熱。水漿不下，形體不仁，乍靜乍亂，乃爲胃絕。胃納水穀合肌肉。六腑氣絕，腳冷腳縮。五臟氣絕，便利不禁。手足不仁，手太陰絕，則皮毛焦。

太陰者，肺也，行氣溫于皮毛者也。故氣不榮則皮毛焦，而津液去，津液去則皮節傷，皮節傷則皮枯毛折，毛折者則毛先死。丙日篤，丁日死。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色澤去，足太陽絕，口唇不榮。口唇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不滑澤，肌肉不滑澤則肉滿，肉滿則唇反，唇反則肉先死。甲日篤，乙日死。足少陰絕，則骨髓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溫于骨髓，故骨髓不溫則肉不着骨，骨肉不相親，則肉濡而卻，肉濡而卻故齒長而垢，髮無潤澤，無潤澤者，則骨先死。戊日篤，己日死。足厥陰絕，筋縮引卵漸及于舌。厥陰者，肝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于陰器而絡于舌本，故脈不榮則筋縮急，筋縮急則引卵與舌，故舌卷囊縮，此筋先死。庚日篤，辛日死。三陰俱絕眩轉瞷目。瞷者爲失志，失志則志先死，死則目瞷也。六陽俱絕，陰陽相離，腠理泄，絕汗出如珠，旦占夕死，夕占旦死。徵其脈小，色不奪者，乃爲新病。其脈不奪，其色奪者，乃爲久病。脈色俱奪，乃爲久病。俱不奪者，乃爲新病。

《脈貫·望診·詐病》 向壁而卧，聞醫驚起，而目眄視，二言三止，脈之嚥唾，此爲詐病。若脈和平，當言此病須鍼灸數處，服吐下藥，然後可愈。欲以嚇其詐，使彼畏懼，不敢言病耳。

《身經通考·望色》 經曰：望而知之謂之神。故望色者，治人第一義也。《靈樞經》曰：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內經》：五臟之氣，色見青如草茲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

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黄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生于心，如以縞裹朱。生于肺，如以縞裹紅。生于肝，如以縞裹紺。生于脾，如以縞裹括蔞實。生于腎，如以縞裹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内經》以一色之中而分平病死三等，至《靈樞》又分明臟腑部分及浮沉淺深，夭澤散搏等法，蓋以其道之不容忽也。予略陳其要：夫五色有光，明亮是也。五色有體，潤澤是也。光者無形，爲陽，陽主氣。體者有象，爲陰，陰主血。氣血俱亡，其色沉晦枯槁，經所謂草茲枳實，炲，衄血，枯骨五者是也。氣血尚有，其色光明潤澤，經所謂翠羽，鷄冠，蟹腹，豕膏，烏羽五者是也。此五色雖爲可生，終爲一臟之色獨亢，亢則害，病也，非平也。蓋平人五臟既和，其一臟之色，必待其旺而始榮于外，其榮于外也，廩胃氣而出于皮毛之間，胃氣色黄，皮毛色白，故云如縞裏。如縞裏者，朦朧光澤，雖有形影，猶未燦然，内因氣血無乖，陰陽不爭，五臟無偏勝故也。苟或不然，五臟衰敗，其見色也。昔之朦朧者，一變而爲獨亢。昔之光明者，一變而爲沉濁。昔之潤澤者，一變爲而枯槁。甚至沉濁枯槁，合而爲夭，是光體俱無，陰陽氣血俱絶，不死又待何哉。

《四診抉微・望診・察形氣》《素問・玉機眞臟論》曰：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無後其時。形氣相得，形盛氣盛，形虚氣虚，謂之可治。色澤以浮，明也。謂之易已。形氣相失，謂之難治。形盛氣虚，氣盛形虚。色夭晦惡也。不澤，枯憔也。謂之難已。

《素問・三部九候》云：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形肉已脱，九候雖調猶死。

《靈樞》經曰：形氣不足，病氣有餘，是邪勝也，急瀉之。形氣有餘，病氣不足，急補之。形氣不足，病氣不足，此陰陽俱不足也，不可刺之。刺之則重不足，重不足則陰陽俱竭，血氣皆盡，五臟空虚，老者絶滅，壯者不復矣。形氣有餘，病氣有餘，此陰陽俱有餘也，急瀉其邪，調其虚實。

愼菴按：邪盛正虚，當瀉其邪，以扶正氣。治若輕緩，遷延時日，使病邪日熾，眞元日削，病必不治。今人多犯此，經文下一急字，最有關係。讀者須着眼，毋輕看過。

東垣曰：病來潮作之時，精神增添者，是爲病氣有餘。若精神困乏，是爲病氣不足。不問形氣有餘不足，只取病氣有餘不足也。夫形氣者，形盛爲有餘，消瘦爲不足。察口鼻中氣，勞役如故，爲氣有餘。若喘息氣促氣短，或不足以息，爲不足。當瀉當補，全不在此。只在病勢潮作之時，精神困弱，語言無力，懶語者急補之。

愼菴按：東垣言雖如此，然予嘗見傷寒熱病，熱甚者，則熱傷氣，亦必精神困倦，語言無力，問之不答，此大實有羸狀也。然必有大實熱之脈證呈見，方是實證。東垣所云，亦必有虚寒之證脈可參。故審形氣，又當以脈證合觀，方得眞實病情也。

凡人之大體爲形，形之所充者氣。形勝氣者夭，肥白氣不充。氣勝形者壽。修長黑色有神。

肥人多中風，以形厚氣虚，難以周流，而多鬱滯生痰，痰壅氣塞成火，而多暴厥也。

瘦人陰虚，血液衰少，相火易亢，故多勞嗽。

形體充大，而皮膚寬緩者壽。形體充大，而皮膚緊急者夭。形澀而脈滑，形大脈小，形小脈大，形長脈短，形短脈長，形滑脈澀，肥人脈細小輕虚如絲，羸人脈躁，俱凶。

血實氣虚則肥，氣實血虚則瘦。肥者能寒不能熱，瘦者能熱不能寒。能讀耐。

美髯而長至胸，陽明血氣盈。髯少血氣弱，不足則無髯。美髯者，太陽多血。

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

行遲者，痹也。或表強，或腰腳痛，或麻木風疾，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

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

《内經》云：陽引而上，陰引而下則欠。陰陽相引，故曰無病，病亦即愈。

愼菴按：此只可指初病輕淺者言。若久病虚脱，呼欠連綿不已者，最爲危候。服藥後欠漸止者生，進者死。不可與此同日語也。

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

掌中寒者，腹中寒。掌中熱者，陰不足，虚火盛。

診時病人叉手捫心，閉目不言，必心虚怔忡。

經云：倉廩不藏者，門戶不要也。水泉不止者，膀胱不藏也。

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
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
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
眼胞腫，十指頭微腫者，必久咳。

《四診抉微·望診·察神氣存亡》 經曰：得神者昌，失神者亡。善乎神之爲義，此死生之本，不可不察也。以脈言之，則脈貴有神。脈法曰：脈中有力，即爲有神。夫有力者，非強健之謂，謂中和之力也。大抵有力中不失和緩，柔軟中不失有力，此方是脈中之神。若其不及，即微弱脫絕之無力也。若其太過，即弦強眞臟之有力也。二者均屬無神，皆危兆也。以形證言之，則目光精彩，言語清亮，神思不亂，肌肉不削，氣息如常，大小便不脫，若此者，雖其脈有可疑，尙無足慮，以其形之神在也。若目暗睛迷，形羸色敗，喘急異常，泄瀉不已，或通身大肉已脫，或兩手尋衣摸床，或無邪而言語失倫，或無病而虛空見鬼，或病脹滿，而補瀉皆不可施，或病寒熱，而溫涼皆不可用，或忽然暴病，即沉迷煩躁，昏不知人，或一時卒倒，即眼閉口開，手撒遺尿，若此者，雖其脈無凶候，必死無疑，以其形之神去也。再以治法言之，凡藥食入胃，所以能勝邪者，必須胃氣施布藥力，始能溫吐汗下以逐其邪。若邪氣勝，胃氣竭者，湯藥縱下，胃氣不能施化，雖有神丹，其將奈之何哉？所以有用寒不寒，用熱不熱者，有發其汗而表不應，行其滯而裏不應者，有虛不受補，實不可攻者，有藥食不能下咽，或下咽即嘔者，若此者，呼之不應，遣之不動，此以臟氣元神盡去，無可得而使也。是又在脈證之外，亦死無疑者。雖然脈證之神，若盡乎此，然有脈重證輕，而知其可生者。有脈輕證重，而知其必死者，此取證不取脈也。有證重脈輕而必其可生者，有證輕脈重而謂其必死者，此取脈不取證也。取舍疑似之間，自有一種玄妙也。《傳忠錄》

《四診抉微·望診·察五色》 經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

《靈樞·五色篇》曰：其色粗以明，沉夭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濁氣方升而色日增，日增者病日重。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下行者，滯氣散而色漸退，漸退者，病將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走外。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知成敗。察其搏散，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粗，顯也。搏，音團，聚也。

《四診抉微·望診·合色脈診病新久》 《素問·脈要精微論》曰：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新病也。

張路玉曰：凡暴感客邪之症，不妨昏濁壅滯。病久氣虛，祇宜瘦削清癯。若病邪方銳，而清白少神，虛羸久困，而嫵媚鮮澤，咸非正色。五色之中，青黑黯慘，無論病之新久，總屬陽氣不振。惟黃色見于面目，而不至索澤者，皆爲向愈之候。

色脈之陰陽，陽舒而陰慘也。色清而明，病在陽分。色濁而暗，病在陰分。

張三錫曰：五臟六腑之精華，上彰于明堂。而臟腑有偏勝盈虛，若色若脈，亦必隨而應之。但當求其有神，雖困無害。神者，色中光澤明亮是也。脈有胃氣，同一理也。

丹溪曰：肥人濕多，瘦人火多。白者肺氣虛，黑者腎氣足。形色既殊，臟腑亦異。外症雖同，治法迥別。

《靈樞·邪氣臟腑病形篇》曰：夫色脈與尺脈之相應也，如桴鼓影響之相應也，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葉之出候也，故根死則葉枯矣。色脈形肉不得相失，色青者其脈弦，赤者其脈鉤，黃者其脈代，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其色見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

《四診抉微·望診·察五官》 《靈樞·五閱五使篇》曰：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唇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腎之官也。故肺病喘息鼻張，肝病者皆青，脾病者唇黃，心病者舌卷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

《四診抉微·望診·部分內應五臟四言訣》 此即《五色篇》經文彙辨編爲歌訣，以便記誦。

五臟六腑，各有部分。額主闕庭，上屬咽喉。闕循鼻端，五臟之應。內皆挾鼻，下至承漿，屬于六腑，表裏各別。自顴下頰，肩背所主，手之部分。牙車下頤，屬股膝脛，部分在足。臟腑色見，一一可徵。庭者首面，闕上咽喉，闕中者肺，下極爲心，直下者肝，肝左爲膽，肝下屬脾，方上者胃，中央大腸，挾大腸者，北方之腎，當腎者臍。面王以上，則爲小腸。面王以下，膀胱子處。更有肢節，還須詳察。顴應乎肩，顴後爲臂，臂下者手。目內皆上，屬

于膺乳。挾繩頰之外曰繩。而上，爲應乎背。循牙車下，爲股之應。中央者膝。膝下爲脛。當脛下者，應在于足。巨分者股，口旁大紋處爲巨分。巨屈頰下曲骨。膝臏。膝蓋骨也。部分已精，須合色脈。五色外見，爲氣之華。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咸。白則當皮，赤則當脈，青則當筋，黃則當肉，黑則當骨。五臟之色，皆須端滿。如有別鄉，非時之過。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左右如法。

凡邪隨色見，各有所向。而尖銳之處，即其乘處所進之方。故上銳者，以首面正氣之空虛，而邪即乘之上向也。左右上下，皆同此法。

朱丹溪曰：容色所見，左右上下，各有其部。脈息所動，寸關尺皆有其位。左頰者，肝之部，以合左手關位，肝膽之分，應于風木，爲初之氣。額爲心之部，以合于左手寸口，心與小腸之分，應于君火，爲二之氣。鼻爲脾之部，合于右手關脈，脾胃之分，應于濕土，爲四之氣。右頰者肺之部，合于右手寸口，肺與大腸之分，應于燥金，爲五之氣。頤爲腎之部，以合于左手尺中，腎與膀胱之分，應于寒水，爲終之氣。至于相火，爲三之氣，應于右手，命門三焦之分也。若夫陰陽五行，相生相勝之理，當以合之色脈而推之也。

按：此所言部分，與《靈樞》微異，然今人論部，皆從此，故備之。

《四診抉微・望診・五色見于面審生死訣》《脈要精微論》曰：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

《五藏生成篇》曰：生于心，如以縞裹朱。生于肺，如以縞裹紅。生于肝，如以縞裹紺。深青揚赤色。生于脾，如以縞裹括蔞實。生于腎，如以縞裹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

愼菴按：縞，素絹也。裹以朱紅紺黃紫之色于內，其光澤淺潤，輝映于外，猶面之氣色，由肌肉內而透見于外，有神氣之榮澤，故爲平也。總之審視面色之大法，喜鮮明潤澤，而惡暗晦沉滯，枯澀不明也。

又曰：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以其鮮明潤澤也。

又曰：五臟之氣色，見青如草滋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煤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謂其枯澀無神氣也。

潘碩甫曰：夫氣由藏發，色隨氣華。如青黃赤白黑者，色也。如鵝羽，蒼璧，翠羽，鷄冠等類，或有鮮明外露，或有光潤內含者，氣也。氣至而後色彰，故曰欲，曰生。若如赭鹽，黃土，漆，枳實等類，或晦暗不澤，或悴槁不榮，敗色已呈，氣于何有？故曰不欲，且曰死。由此觀之，則色與氣，不可須臾離也。然而外露者，不如內含。內含則氣藏，外露則氣泄。亦猶脈之弦鉤毛石欲其微，不欲其甚。如經云：以縞裹者，正取五色之微見，方是五臟之外榮。否則過于彰露，與弦鉤毛石之獨見而無胃氣，名曰眞臟者，何以異乎？

《四診抉微・望診・五色兼見面部訣》風則面青，燥則面枯，火則面赤，濕則面黃，寒則面黑，虛則面白。面黑陰寒，面赤陽熱。青黑兼見，爲風爲寒，爲痛相值。黃白兼見，爲虛爲氣，再者爲濕。青白兼見，爲虛爲風，爲痛三者。

《四診抉微・望診・五色外見面部審虛實生死訣》《靈樞》經曰：諸陽之會，皆在于面，故面統屬諸陽。

《中藏經》曰：胃熱則面赤如醉人。

愼菴按：此乃足陽明胃經實熱之證，方有此候。然有在經在腑之分。外候再見，身蒸熱，汗大泄，口大渴，鼻燥唇乾，齒無津液，脈必洪大而長，或浮緩，或浮洪而數，此在經熱邪，當用白虎湯治之。若面熱而赤甚，短氣，腹滿而喘，潮熱，手足濈然汗出，兼見痞滿燥實堅鞕拒按之證，脈不浮而反沉實，或沉數，此熱結在中，爲陽明腑證，當下之。看熱邪淺深，三承氣湯選用可也。然胃中虛熱，面亦發赤，第赤與熱甚微，或隱或見，不若前經腑之實熱，常赤不減，并無外證之可察爲異耳。即外有身熱亦微，不若前實證之炎歊也。脈浮濡而短弱，按之不鼓指，四君六君選用治之。凡一切雜證虛熱面赤，亦必用此消息之，自能無悞。觀面赤一證，有表裏虛實戴陽，上下寒熱之不同，不可不細爲深察而明辨也。

《四診抉微・望診・寒鬱面赤》《金匱直解》云：心主南方，屬火而色赤，赤而爲熱，人所易知。有寒鬱面赤者，經云：太陽司天，寒淫所勝，民病面赤，治以熱劑。

《傷寒論》云：設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不得越，當解之薰之。若發汗不徹，不足言陽氣怫鬱不得越，當汗不汗，其人躁煩，不知痛處。

愼菴按：此乃感寒邪重，初鬱在表而先見面赤，按之必冷。以寒邪外束，衛陽亦鬱，未能即熱故也。久之從陽而化，身熱面亦熱矣。有如隆冬衝

風而行，面如刀劃，初入室時按其面冷似冰，此即陽爲寒鬱之徵也。稍定，陽和一轉，而反發熱，同一理也。當此際須靜俟緩治，勿妄投劑。始鬱面赤，身未熱時，宜細審脈證，勿誤作虛治。然亦不難辨也，虛證面赤，必久病方見，不若實證一起便見也。當以麻黃湯發之。若發汗不徹而躁煩，桂枝加葛根。

上熱下寒，面赤而光，下熱上寒，面赤而鬱。晦滯也

愼菴按：《醫通》云：熱發于上，陽中之陽邪也。熱發于下，陰中之陽邪也。寒起于上，陽中之陰邪也。寒起于下，陰中之陰邪也。《脈經》云：陽乘陰者，腰已下至足熱，腰已上寒，梔子豉湯，吐以升之。陰氣上爭，心腹滿者死。陰乘陽者，腰已上至頭熱，腰已下寒，桂苓丸利以導之。陽氣上爭，得汗者生。若雜證上熱下寒，既濟湯。兼大便秘，既濟解毒湯。火不歸源，八味丸。上寒下熱，五苓散送滋腎丸。虛陽下陷者，加減八味丸。

裏寒外熱，面赤戴陽。

陶節庵曰：有患身熱，頭疼全無，不煩便作燥悶，面赤飲水，不得入口。庸醫不識，呼爲熱證，而用涼藥，誤死者多矣。殊不知元氣虛弱，是無根虛火泛上，名曰戴陽症。以益元湯治之。益元湯中用黃連，知母，尚有可商。

愼菴按：有一等廩賦，陰虛兼之酒色過度，平居或遇微勞，或行走急速，或飲食過熱，面即發赤戴陽。戴陽者，謂陽氣戴于首面也。凡若此者，皆因根基淺露，腎氣不固，陽易升上故也。一遇外感身熱頭疼，惡風寒，面即發赭。治者不可大發其表，以致喘汗不休，變證蜂起，病必加甚，或致不瘳。當用黃芪建中湯加丹皮，或玉屏風散合桂枝湯，參蘇飲等方，審證輕重選用。先哲有云：虛人感冒不任發散者，用補中益氣湯，加羌活防風治之無悞。予常用逍遙散以代之累效，此輔正驅邪之正法。前人言養正邪自除，正指此等證候而言，未可概執此言，以泛治他證也。再按以上數方內，皆用耆朮，然宜生用，不必製炒。或問其義何居？曰：觀諸家本草，耆朮皆云有汗能止，無汗能發。不知者，以爲既能止又何能發。殊不知生宣熟補，此用藥之準則，又何疑焉。經云：辛甘發散爲陽，二藥味兼辛甘，生用亦能助陽升散，然終是甘勝于辛，其力緩。故前賢立方于耆朮二味中，必配以升浮辛散風藥一二品，由中達外，宣發衛陽，以解膚腠之虛邪，邪隨藥散，正亦無傷，豈不兩得。若專用發表之劑，不顧元氣之虛，邪氣雖去，眞氣亦脫，雖竭力圖救，亦難爲力，可不戒愼。此專爲虛人感冒當表者而言，若實證當表，自有三陽表證可察，隨經用藥解散，不必顧慮其虛，又未可與此例同日而語也。因論前方用藥之義，故附見于此，幷質寓內高賢。

《素問·刺熱篇》曰：肝熱病，左頰先赤。肺熱病，右頰先赤。心熱病者，顏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腎熱病者，兩頤先赤。

陳月坡曰：環目鼻而青，而兩頰微紅者，外畏寒內有熱，筋骨酸疼也。肌肉之內，火邪抽掣而疼也。

又曰：炎暑令行，厚被蓋卧，面微紅汗出，口不渴者，虛寒爲本，而熱爲假象也。

張路玉曰：赤屬心，主三焦。深赤色堅，素稟多火也。赤而膩堅，營血之充。微赤而鮮，氣虛有火。赤而索澤，血虛火旺。赤爲火炎之色，祇慮津枯血竭，亦無虛寒之患。大抵火形之人，從未有肥盛多濕者，即有痰嗽，亦燥氣耳。又曰：面赤多熱，而有表裏虛實之殊。午後面赤爲陰火，兩顴赤色如妝，爲陰火亢極，雖愈必死。

《脈鑑》云：兩顴時赤，虛火上炎，骨蒸勞瘵，鬼疰傳尸。陰火炎頰，赤如桃花，名桃花疰。此條勞瘵證中，方有此候，證在不治。

喬岳云：心經絕者，虛陽上發，面赤如脂，不久居也。王叔和云：面赤如粧不久居，脂與粧同一訓義。久病虛勞將壞之候，不治。與上戴陽症不同，戴陽面赤猶可治也。

經云：赤見兩顴，大如拇指，病雖小愈，必將卒死。此指暴病者而言。

肺病見赤，心火刑金，證爲難治。

準頭印堂，有赤氣枯夭者死，明潤者生。

赤而黃，赤而青，爲相生則吉。赤而黑，爲相剋則凶。

補遺見脈鑑

顴上赤青唇帶白，中風之疾恐難釋。

赤蟲遊于目窠下，婦人產內定遭刑。孕婦目下赤色似蟲形，必患產難。

年壽眼堂橫絳氣，須知疝氣與腸疼。

蘭臺庭畔有紅絲，定是遺精白濁人。

孕婦準頭若發火，產中之厄必難逃。

妊娠溝洫常青色，雙生之喜可預決。

《四診抉微·望診·青色主病吉凶》 肝王東方，屬木色青。風寒與痛，三者主病。怒亦色青，驚色相同。青而黑者，青色兼紅，相生則喜。青而枯白，

相剋則凶。如脾病見青色，爲木來剋土，難治。青爲剋賊之色，諸病皆忌單見。脾土部分，尤忌單見，其證必凶。

《脈經》曰：病人及健人，面忽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一曰肝腎絕也。

《四診抉微・望診・黃色主病吉凶訣》 脾王中央，屬土而色黃。黃爲濕爲熱爲虛。而有明暗之分，挾熱則色鮮明，挾濕則色昏滯。女勞酒疸，則色昏黑。

張路玉曰：黃屬脾胃，若黃而肥盛，胃中有痰濕也。黃而枯癯，胃中有火也。黃而色淡，胃本虛也。黃而色暗，津液久耗也。其虛實寒熱之機，又當以飲食便溺消息之。

張三錫曰：黃白無澤，脾肺氣虛。淡黃脾胃傷，四肢痿弱腹脹。

準頭印堂年壽，有黃氣明潤者，病退。及目瞼黃，皆爲欲愈。若黃而白，黃而紅，相生則吉。若黃而青，相剋則凶。長夏見黃則吉，若黃青則凶也。

《脈經》曰：病人面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者，四日死。

陳月坡曰：面色黃者，此久病也。面黃唇白，病必虛瀉。面黃唇紅，脾之火也。面黃能食，病久內熱。黃白而腫，食少虛極。天庭黃赤，上焦之熱。

愼菴按：前人云：黃色枯燥而夭，其症必死，此專指雜症久病者而言。若傷寒溫熱病愈後，因火熱爍陰，燥火發黃，色亦枯澀，治以涼潤，因而得愈者多矣。又未可遽斷以爲死也。

《四診抉微・望診・白色主病吉凶訣》 肺王西方，屬金而色白。白爲虛爲寒。有悲愁不樂，則色白。有脫血奪氣，脫津液則色白。

張路玉曰：白而淖澤，肺胃之充也。肥白而按之綿軟，氣虛有痰也。白而消瘦，爪甲鮮赤，氣虛有火也。白而夭然不澤，爪甲色淡，肺胃虛寒也。白而微青，或臀多青脈，氣不能統血也。若兼爪甲色青，則爲陰寒之證矣。白爲氣虛之象，縱有火色發熱，皆爲虛火，斷無實熱之理。

面白少神，手足冷者，虛瀉胃弱。面色青白，寒勝兼虛，服藥漸紅，寒邪漸去而變熱也。面上白點，腹中蟲積。如蟹爪路，一黃一白，食積何疑。面無血色，又無寒熱，脈見沉弦，將必衄血，至若危候。太陽終者，其色亦白。少陽終者，其色青白。印堂年壽，白而光澤，見則爲吉。白而兼黃，相生亦吉。白而兼赤，相剋則凶也。

《四診抉微・望診・黑色主病吉凶訣》 腎王北方，屬水色黑。經云：腎病面黑如柴，究其主病，爲寒爲痛，恐懼與憂，色亦相同。外有水症，其色亦黑。胃病顏黑，腎非專責。瘦人多火，面色蒼黑，勿泥寒也。冬月面慘，傷寒已至，紫濁時病。面色黑慘，帶紫色者，邪氣方甚，寒多熱少，夜不寐也。面色黑滯，驚怕不寐，邪氣爲害，內服藥劑，外可鎮也。上證如斯，亦有火壅，亦挾虛者，合脈與證，細爲詳別。面色黑滯，服藥漸光，病邪已退，將欲愈也。危惡之候，亦須明白。少陰終者，其面必黑。太陰終者，皮毛及面，亦皆焦黑。黑色出庭，大如拇指，不病卒死。病人黑色，出于天中，下至年上，幷及顴上，見則主死。《脈經》有云：病人首部，耳目鼻口，有黑氣起，入于口者，爲入門戶，其病主死。準頭年壽，印堂三處，黑色枯夭，其病主死。心病見黑，亦主死也。大抵黑色，見面多凶，凶則主死。黃色見面，多吉不死。

戴同甫曰：按明堂察色，入門戶爲凶。所謂門戶者，闕庭肺門戶，目肝門戶，耳腎門戶，口心脾門戶，若有氣色入者，皆死。白色見衝眉上，肺有病，入闕庭，夏死。黃色見鼻上，脾有病，入口者，春夏死。青色見人中，肝有病，入目者，秋死。黑色見顴上者，腎有病，入耳者，六日死。赤色見頤者，心有病，入口者，冬死。蓋五臟五色，各入本臟門戶，至被剋之時，爲死期之日也。

《脈經》云：病人卒腫，其面蒼黑者死。

張路玉曰：蒼黑屬肝與腎，蒼而理粗，筋骨勞勩也。蒼而枯槁，營血之涸也。黑而肥澤，骨髓之充也。黑而瘦削，陰火內戕也。蒼黑爲下焦氣旺，雖犯客寒，亦必蘊爲邪熱，絕無虛寒之候也。

鄒丹源曰：凡人病見青黑諸色者，多凶，惟黃爲吉。王注云：黃爲胃氣，故面黃者不死，然亦必黃而有神乃可，若久病枯黃，寧有生乎。

《四診抉微・望診・面目五色雜見生死訣》 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皆不死也。凡此色脈之不死者，皆兼面黃。蓋五行于土爲本，而胃氣之猶在也，故生。

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此脈色之皆死也，以無黃色。若無黃色，則胃氣已竭故死。

《脈經》云：病人面青目黃，五日死。又云：病人面黃目青者，九日死，是爲亂經。飲酒當風，邪入腎經，膽氣泄，目則爲青。雖有天救，不可復生。

喻嘉言曰：《內經》舉面目爲望色之要。蓋以爲中央土色，病人面目顯

黃色，而不受他色所侵者，則吉。面目無黃色，而惟受他色所侵者，則凶。雖目色之黃，濕深熱熾，要未可論于死生之際也。

愼菴按：《脈經》二條，與經文相左，豈經文專指暴病者言，抑《脈經》責在久病，土敗木賊之徵，故主死耶。

《四診抉微·望診·婦人女子活法全在望形察色論》 張路玉曰：婦女深居閨閣，密護屏幃，不能望見顏色。但須驗其手腕之色澤，蒼白肥瘠已見一班。至若肌之滑澀，理之疏密，肉之堅軟，筋之粗細，骨之大小，爪之剛柔，指之肥瘦，掌之厚薄，尺之寒熱，及乎動靜之安危，氣息之微盛，更合之以脈，參之以證，則氣血之虛實，情性之剛柔，形體之勞逸，服食之精粗，病苦之逆順，皆了然心目矣。

又曰：肌以徵津液之盛衰，理以徵營衛之強弱，肉以徵胃氣之虛實，筋以徵肝血之充餒，骨以徵腎之勇怯，爪以徵膽液之淳清，指以徵經氣之榮枯，掌以徵臟氣之豐歉，尺以徵表裏之陰陽。

《脈鑑》云：色與脈，猶須分別生剋。色脈相剋者凶，色脈相生者吉。然猶有要焉。色剋脈者，其死速。脈剋色者，其死遲。色生脈者，其愈速。脈生色者，其愈遲。

《四診抉微·望診·察目部》 《五法》云：目者，至陰也，五臟精華之所係。熱則昏暗，水足則明察秋毫。如常而了然者，邪未傳裏也。若赤若黃，邪已入裏矣。若昏暗不明，邪熱乃在裏燒灼，腎水枯涸，故目無精華，不能朗照，急用大承氣湯下之。蓋寒則目清，未有寒甚而目不見者也，是以曰急下。凡開目欲見人者陽症也，閉目不欲見人者陰症也。目瞑者，將衄血也。經云：陽氣盛則瞋目，陰氣盛則瞑目也。白睛黃者，將發黃也。至于目反上視，瞪目直視，及眼胞忽然陷下者，爲五臟已絕之症，不治。

愼菴按：《內經》云：目內陷者死。喬岳曰：肺主眼胞，肺絕則眼胞陷。總之五臟六腑之精氣，皆上注于目，而爲之精。目陷，爲五臟六腑之精氣皆脫，又何必專指于肺耶。再按：閉目不欲見人爲陰，然陽明熱甚，熱邪壅閉及目赤腫痛羞明，皆閉目不欲見人，是又不可以閉目爲陰也。經云：陽明是動，病至則惡人與火，欲獨閉戶牖而處是也。予嘗閱歷二者皆應。臨診之際，必審察脈症，詳辨虛實，庶無遁情。故不拘傷寒雜症，凡見直視上視斜視，眼如盲，眼小目瞪等候，皆係五臟內敗，陰陽絕竭，而徵于外者必死，不可輕許以治也。

凡目赤痛，必多羞明。此亦有二，熱壅則惡熱，明光能助邪熱，故見明則躁也。血虛膽汁少，則不能運精華以敵陽光，故見明則怯也。

目不紅不腫，但沙澀昏痛，乃氣分隱伏之火，脾肺絡有濕熱，秋時多有此患，欲謂之稻芒赤，亦曰目赤眼。通用桑白皮散，玄參丸，瀉肺湯，大黃丸。

《靈樞》曰：診目痛，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從下上者，陽明病。從外走內者，少陽病。診，視也。赤脈，赤筋也。

喬岳曰：肝絕，則目澀欲睡。

張子和曰：目不因火則不病。白輪變赤，火乘肺也。肉輪赤腫，火乘脾也。黑水神光被翳，火乘肝與腎也。赤脈貫目，火自甚也。

又曰：聖人雖言目得血而能視，然血亦有太過不及也。太過則脈壅塞而發痛，不及則目耗竭而失明。

《脈經》云：病人肝絕，八日死。何以知之，面青但欲伏眠，目視而不見人，泣出如水不止。

王海藏曰：目能遠視，責其有火。不能近視，責其無水，法當補腎，地黃天冬山萸。能近視，責其有水。不能遠視，責其無火，法當補心，人參茯神遠志。

又能曉視，不能晚視，日出則明，日入則暗。俗名鷄盲。此元陽不足，而胃氣不升也，宜大補而升舉其陽，舊方只用地膚蒼朮之屬，恐無益也。

凡無故而忽有此三病者，多喪明，不可輕也。

目病有惡毒者，爲瘀血貫眼。初起不過赤腫，漸則紫脹，白珠皆變成血，黑珠深陷而隱小。此必于初起時，急針內脾，迎香，上星，太陽諸穴，以開導之。內服宣明丸，分珠丸，通血丸，遲必失明矣。

又有瞳神內不見黑瑩，但見一點鮮紅，或紫濁者，此爲血貫瞳神。不但目不可治，恐其人亦不久也。又有白輪自平，而青輪忽泛起突出者，此木邪鬱滯，隨火脹起也，瀉火必先伐木。

又有白輪連黑珠，一齊突出者，或凝定不動，或漸出脫落，此風毒也。急于迎香，上星等處針之，失治必死。然予亦見有兩目俱脫而不死者。

目有無故忽失明，此爲氣脫，非佳兆也。大劑參芪主之。然《難經》云：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是又未可專恃參芪也。然又有不同者，丹溪治一

男子，忽目盲，其脈澀，謂有死血在胃，因數飲熱酒故也。以蘇木煎湯，調人參膏飲之。二日鼻內兩手掌皆紫黑，此滯血行也。以四物加蘇木桃仁紅花陳皮煎，調人參末，數服愈。

又一男子，忽目盲不見物，脈緩大，四至之上，重按則散而無力，此爲受濕。用白朮爲君，黃芪茯苓陳皮爲臣，稍佐以附子，十餘劑愈。人能察其脈，而辨其因，斯上工矣。

《彙辨》云：目赤色者，其病在心。色淡紅者，心經虛熱。白病在肺，青病在肝，黃病在脾，黑病在腎。黃而難名，病在胸中。白睛黃淡，脾傷泄痢。黃而且濁，或如烟薰，濕甚黃疸。黃如橘明，則爲熱多。黃兼青紫，脈來必芤，血瘀胸中。眼黑頰赤，乃系熱痰。眼胞上下，有如烟煤，亦爲痰病。眼黑步艱，呻吟不已，痰已入骨。遍體痠疼，眼黑面黃，四肢痿痹，聚沫風痰，隨在皆有。目黃大煩，脈大病進。目黃心煩，脈和病愈。目睛暈黃，衄則未止。目睛黃者，酒疸已成。故先哲云：目睛黃非疸即衄，目黃而頭汗，將欲發黃。黃白及面，眼胞上下，皆覺腫者，指爲穀疸，心下必脹。明堂眼下，青色多慾，精神勞傷。不爾未睡，目無精光。齒黑者瘵癰，血脈貫瞳者凶。一脈一歲，死期已終。目間青脈，膽滯掣痛。瞳子高大，太陽不足。病人面目，俱等無疴。眼下青色，傷寒挾陰。目正圓者，太陽經絕，痓病不治。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溺難，鮮明留飲。鮮明者，俗名水汪汪也，俱指白珠。目睛皆鈍，不能了了，鼻呼不出，吸而不入，氣促而冷，則爲陰病。目睛了了，呼吸出入，能往能來，息長而熱，則爲陽病。

《素問・評熱論》云：諸有水氣者，微腫先見于目下也。

《靈樞・水脹篇》云：水始起也，目窠上微腫，如新臥起之狀。

《素問・平人氣象論》曰：頸脈動，喘疾，曰水。目內微腫，如臥蠶起之狀，曰水。目窠，目之下胞。

《脈鑑》云：青若針橫于目下，青色如針。赤連耳目死須知。目下五色筋疾現，魂歸冥府不差移。

《玄珠》曰：上下瞼腫者，脾氣熱也。一曰脾之候在瞼，瞼動則知脾能消化也，脾病則瞼澀嗜卧矣。又曰：脾虛則瞼腫。朱丹溪曰：陽明經有風熱，則爲爛眼眶。瞼音檢，俗呼爲眼胞，又名眼眶。霍亂大吐瀉後目陷，上下兩瞼青如磕傷，此土敗木賊，不治。

《四診抉微・望診・察鼻部》《五法》云：若傷寒鼻孔乾燥者，乃邪熱入于陽明肌肉之中，久之必將衄血也。鼻孔乾燥，黑如烟煤者，陽毒熱深也。鼻孔出冷氣，滑而黑者，陰毒冷極也。鼻息鼾睡者，風溫也。鼻塞濁涕者，風熱也。若病中見鼻煽張，爲肺絕不治。一云：鼻孔扇張，爲肺風。

愼菴按：鼻扇，有虛實新久之分，不可概爲肺絕也。若初病即鼻扇，多有邪熱風火，壅塞肺氣使然，實熱居多。若久病鼻扇喘汗，是爲肺絕不治。

《經絡全書》云：其在小兒，面部謂之明堂。《靈樞經》曰：脈見于氣口，色見于明堂。明堂者，鼻也。明堂廣大者壽，小者殆，況加疾哉。按：此語即相家貴隆準之說，然須視其面部何如耳。嘗見明堂雖小，與面部相稱者，壽可八十，不可執一論也。

病人鼻頭明，山根亮，目皆黃，起色。

鼻頭微黑爲有水氣。色見黃者，胸上有寒。色白亡血，微赤非時見之者死。鼻頭色黃，小便必難。鼻頭黃者，又主胸中有寒，寒則水穀不進，故主小便難也。餘處無恙，鼻尖青黃，其人必淋。鼻青腹痛，舌冷者死。鼻孔忽仰，可決短期。鼻色枯槁，死亡將及。鼻冷連頤，十無一生。鼻者屬土，而爲肺氣之所出入。肺胃之神機已絕，故枯槁而冷，安能活乎？

喬岳曰：肺絕則無涕，鼻孔黑燥，肝逆乘之而色青。鼻塞涕流清者，邪未解也。痰清涕清，寒未去也。痰膠鼻塞，火之來也。

喻嘉言曰：仲景出精微一法，其要在中央鼻準。母亦以鼻準，在天爲鎮星，在地爲中嶽。木金水火，四臟病氣，必歸于中土耶。其謂鼻頭色青，腹中痛，舌冷者死。此一語，獨刊千古。蓋厥陰肝木之青色，挾腎水之寒威，上徵于鼻，下徵于腹，是爲暴病，頃之亡陽而死矣。謂設微赤非時者死，火之色歸于土，何遽主死？然非其時而有其氣，則火非生土之火，乃剋金之火，又主臟燥而死矣。

《四診抉微・望診・察脣部》赤腫爲熱，青黑爲陰寒，鮮紅爲陰虛火旺，淡白爲血虛。

《五法》云：脣者，肌肉之本，脾之華也。故視其脣之色澤，可以知病之淺深。乾而焦者，爲在肌肉。焦而紅者吉，焦而黑者凶。脣口俱赤腫者，肌肉熱甚也。脣口俱青黑者，冷極也。

《靈樞》曰：脾者，主爲衛使之迎糧。視脣舌好惡，以知吉凶。故脣上下

好者，脾端正。唇偏舉者，脾偏傾。揭唇者，脾高。唇下縱者，脾下。唇堅者，脾堅。唇大而不堅者，脾脆。脾病者，唇黃。脾絕者，唇白而腫。

又曰：唇舌者，肌肉之本。足太陰氣絕，則脈不榮，脈不榮則肌肉軟。肌肉軟則舌萎，人中滿，人中滿則唇反，唇反者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

又曰：足陽明所生病者，口喎唇疹。

又曰：陽明氣至，則齧唇。

《中藏經》曰：胃中熱，則唇黑。唇色紫者，胃氣虛寒也。

《玄珠》曰：上下唇皆赤者，心熱也。上唇赤下唇白者，腎虛而心火不降也。

錢仲陽曰：肺主唇白，白而澤者吉，自如枯骨者死。唇白當補脾肺。蓋脾者，肺之母也。母子皆虛，不能相榮，是名曰怯，故當補。若深紅色，則當散肺虛熱。

《脈鑑》云：久病唇紅定難療。

《脈經》曰：病人唇腫齒焦者死。

又曰：病人唇青，人中反，三日死。

《脈鑑》云：唇青體冷及遺尿，背向飲食四日死。

《四診抉微·望診·察口部》《五法》云：口燥咽乾者，腎熱也。口噤難言者，風痙也。若病重，見唇口掀，環口黧黑，口張氣直，或如魚口，不能復閉，若頭搖不止，氣出不返者，皆不治也。

《中藏經》曰：小腸實則熱，熱則口瘡。

《素問》曰：膀胱移熱于小腸，膈腸不便，上爲口糜。口生瘡而糜爛也。凡病唇口瘡者，邪之出也。凡瘡久，環口生瘡者，邪將解而火邪外散也。

《脈鑑》云：五色口邊繞巡死，惡候相侵命必亡。產母口邊有白色，近期七五日中間。又云：口角白乾病將至。

《四診抉微·望診·察耳部》經云：耳間青脈起者，掣痛。

《五法》云：耳者腎之竅也，察耳之好惡，知腎之強弱。腎爲人之根本，腎絕者，未有不死者也。故耳輪紅潤者生，或黃或白或黑或青，面枯者死。薄而白，薄而黑，或焦如炭色者，皆爲腎敗。腎敗者，必死也。若耳聾，若耳中痛，皆屬少陽，此邪正在半表半裏，當和解之。若耳聾，舌捲唇青，此屬足厥陰，爲難治也。

《脈鑑》云：命門耳之下垂。枯黑骨中熱，白肺黃脾紫腎殃。

《四診抉微·望診·妊娠辨分男女外驗有四》原始云：一受孕後，身更輕快，更壯健，其性常喜，面色加紅，是男胎也。因男性熱倍于女，故胎能加母之熱性，面發紅色，更喜美好之飲食。若女胎則反是，因女之性冷故也。二若胎是男，必四十日後即兆運動。女則運動遲，必在三月後矣。三胎是男，則左肢之行工，愈覺輕便，左之乳體，必先高硬。四胎是男，用行亦便于左。若女則必便于右也。

《四診抉微·望診·女人受孕內外皆有徵驗者七》原始云：眼懶看，俗謂慈眼也，眼變爲微黃，一也。月經既止，厚氣上升，頭有昏眩，二也。心常悶躁，三也。易生厭煩，因內厚之氣昏，故不喜事物，四也。體重懶行，五也。齒膝交疼，因胎火厚所致，六也。懶厭美好之物，反喜粗糲之品，及鹹酸辛辣之味，七也。此因子宮凝閉，月信不行，故發不和之性，變平昔之嗜好，思不倫之食。或一月或二三月即止者，因胎具百肢，頭髮已生，故至四月，則一切不和之性，悉反正矣。因胎漸大，能吸母液以資養，則子宮既無餘液之厚氣，故不和嗜好之性自無矣。

《四診抉微·望診·診血脈》診血脈者，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久痹，赤黑青色，多見寒熱。血脈，即絡脈。肌皮嫩薄者，視之可見。經又曰：寒多則凝泣，凝泣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此皆常色，謂之無病。五色具見雜見也。者，謂之寒熱。臂多青脈，則曰脫血。絡中血脫，故不紅而多青。

《四診抉微·望診·診毛髮》髮枯生穗，血少火盛。毛髮墮落，衛疏有風。若還眉墮，風證難愈。頭毛上逆，久病必凶。經云：嬰兒病，其頭毛皆逆上者，必死。血枯，不榮如枯草，不柔順，勁直，小兒疳病多此。亦主有蟲。然此以既病爲言，若無病而見此候，亦非吉兆。

《四診抉微·望診·診額》凡診時切左，則以右手抵其額。切右，則以左手抵其額，此眩暈也。《脈經》曰：黑色出于額，上髮際下，直鼻脊兩顴上者，主死在五日中。

《四診抉微·望診·診日月角》《脈鑑》云：日角在左眉上。主肝翠羽色，黑青傷冷及風寒。黃色肝虛須要補，白如秋季少平安。

月角右眉上也。主胃四季看，胃氣不和黃色見。黃兼赤色胃家熱，紫色

毒氣積病纏。

膽胃左右眉上。黑色春目疾，四季發青木旺刑。

《四診抉微・望診・診眉》 眉中色見青赤黑，遠候還須半年期。近看三五七日內，忽然暴死更無疑。若然白色連眉目，知是皮膚肺疾微。黃色入目一年期，黑色從眉繞目悲。

《四診抉微・望診・診項》 項中屬膀胱經督脈之會。《靈樞》曰：邪氣中于項，則下太陽。《素問》曰：邪客于足太陽之絡，令人頭項背痛。又曰：太陽所謂強上引背者，陽氣太上而爭也。強上，謂頸項禁強也。又曰：諸痙項強，皆屬于濕。痙，強急也，太陽傷濕。李東垣曰：脊背項強，頸似折，項似拔者，此足太陽經不通行，以羌活湯主之。《素問》曰：厥頭痛，項先痛，不可俯仰，腰脊爲應。先取天柱，後取足太陽。又屬厥陰肝經。張雞峰：肝主項背與臂髆。又屬足少陰腎經。五臟絕歌注曰：腎絕則天柱骨倒。

《四診抉微・望診・診爪甲》 《脈經》曰：病人爪甲青者死。又曰：爪甲白者，不治。又曰：手足爪甲下肉黑者，八日死。《醫燈續焰》云：爪甲下肉黑有瘀血，亦有下出能生者。又曰：手足爪甲青，或脫落，呼罵不休，筋絕，八日死。

《四診抉微・望診・診齒》 《脈經》曰：陰陽俱竭，其齒如熟小豆，其脈躁者死。又曰：齒忽變黑，十三日死。《續焰》云：齒黃枯落，骨絕。

《四診抉微・望診・診詐病》 向壁而卧，聞醫驚起而盼視，二言三止，脈之嗤唾，此爲詐病。若脈和平，當言此須針灸數次，服吐下藥可愈。欲以嚇其詐，使彼畏懼，不敢言病耳。

《四診抉微・望診・診五臟絕證》 肝臟

尸臭。病人臭氣觸人也。《脈經》曰：尸臭者，不可治。《續焰》云：尸臭者，肝絕也。

《續焰》云：唇吻反青，四肢槎槎汗出者肝絕。唇吻屬脾，而青色屬肝，木乘土，故曰反。

《續焰》云：《難經》曰：足厥陰氣絕，則筋縮引卵與舌。厥陰者，肝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于陰器，而絡于舌本。故脈不榮則筋縮急，筋縮急則引卵與舌，故舌捲囊縮，此筋先死。庚日篤，辛日死。前目部爪甲二條，宜合看。

心臟

《續焰》云：肩息直視，心絕立死。《脈經》云：汗出不流，舌捲黑者死。按：汗乃心之液，舌乃心之苗，此心絕也。陽反獨留，形體如烟薰，直視搖頭，心絕。心脈挾咽係目，故直視者，爲心絕之候。

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色澤去，故面色黑如黧，此血先死。壬日篤，癸日死。

《脈經》云：病人手掌腫，無紋者死。《脈訣》云：心胞絕也。

喬岳曰：心絕則舌不能收，及不能語。

脾臟

環口黧黑，柔汗發黃，脾絕。木色凌土，冷汗身黃，脾眞散越。足太陰氣絕云云，見前唇部。病後喘瀉，脾脈將絕。

《脈經》云：病人脾絕，十二日死。何以知之，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不覺，出無時度，耳乾，舌背腫，溺血，大便赤泄，肉絕。九日死。《續焰》云：口不合，脾絕。

肺臟

脈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肺絕。

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肺也，行氣溫于皮毛者也。故氣不榮，則皮毛焦而津液去，津液去則皮節傷，皮上之紋。皮節傷，則皮枯毛折，津液去而皮節平，毛無潤養而折。毛折者，則毛先死。丙日篤，丁日死。

聲如鼾睡肺絕。

腎臟

髮直遺尿，齒枯目黃，面黑，腰欲折，自汗，腎絕，四日死。泄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腎絕。

《脈鑑》云：脊痛腰重反覆難，此是骨絕五日死。《脈經》曰：病人胃絕，五日死。何以知之？脊痛腰中重，不可反覆。《刊誤》曰：骨絕。《脈經》曰：胃絕。但脊與腰皆屬腎病，故從《刊誤》。

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溫于骨髓，故骨髓不溫，則肉不着骨，骨肉不相親，則肉濡而卻，肉濡而卻，故齒長而垢。齒齦肉退卻，而齒則長垢也。髮無潤澤，無潤澤者，則骨先死。戊日篤，己日死。

《脈鑑》云：耳目口鼻有血出，病爲下厥上竭亡。少陰經病，誤發汗，動其陰

血，則血妄行死。牙疳齒落幷穿腮，腎水衰竭火焚死。

《中藏經》曰：腎絕大便赤澀，下血不止，耳乾，腳浮舌腫，六日死。足腫，九日死。

《四診抉微·望診·六腑絶證》《脈鑑》云：眉傾膽絶七日喪，眉髮衝起亦傷殘。《脈經》曰：病眉係傾者，七日死。又曰：病人眉與髮衝起者死。

《脈經》曰：病人小腸絶，六日死。何以知之？髮直如乾麻，不得屈伸，自汗不止也。

愼菴按：《脈經》又曰：髮如乾麻，善怒者死。又曰：髮直者十五日死。又按：《中藏經》曰：筋絶汗不止，不得屈伸者，六日死。髮眉俱衝起者死。髮如麻，善怒不調者死。髮直者，十五日死。觀兩經相左，何所適從？但肝在志爲怒，肝主筋而藏血，髮乃血之餘。今髮乾如麻，不能屈伸，是血枯燥失潤而使然。肝血虧則火炎上而善怒，上皆肝症也。似與小腸無涉，以症而論，當從《中藏經》爲是。然愚之庸見，亦未敢遽以爲是也，再俟博准者正之。

《脈經》曰：大腸絶，死不治。何以知之？泄利無度，利絶則死。肌肉不滑唇反。

《脈鑑》云：脈浮而洪汗如油，水漿不入喘不休，形體不仁乍靜亂，命絶醫生無好手。《內經》云：大則病進，脈浮而洪，邪氣勝也。身汗如油，喘而不休，肺氣絶也。水漿不入，胃氣盡也。形體不仁，謂痛癢不知，榮衛絶也。《針經》曰：榮衛不和，故爲不仁。爭則亂，安則靜。正與邪爭，正負邪勝也。肺氣脫，胃氣盡，榮衛絶，邪獨勝，故曰命絶也。

《脈經》云：卧遺尿不覺者死。一曰膀胱絶也。

《四診抉微·望診·診陰陽絶證》

陽氣先絶陰後竭，其人身死必青色。陰氣先絶陽後竭，身赤腋溫心下熱。陽主熱而色赤，陰主寒而色青，其人死而身色見青，是陰未離乎體，故曰陰氣後竭也。若身赤腋下溫，心下熱，則陽未離體也，故曰陽後竭也。

三陰氣俱絶，則目眩轉目矇，目矇者爲失志，失志則志先死，死即目矇也。目不見也，脫陰者目矇。

六陽氣俱絶，則陰陽相離。陰陽相離，則腠理泄，絶汗乃出，大如貫珠，轉出不流，旦占夕死，夕占旦死。

六腑氣絶，足冷腳縮。五臟氣絶，便利不禁，手足不仁。

《脈經》曰：病人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者死。毛焦面黑，直視目瞑不見，陰氣絶。陰陽俱絶，掣衣撮空，妄言者死。目眶陷，目係傾，汗出如珠，陽絶。

《四診抉微·望診·內經死症》經云：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其氣動形，期六月死。眞臟脈見，乃予之期日。大骨大肉，皆以通身而言。如肩脊腰膝，皆大骨也。尺膚臀肉，皆大肉也。肩垂項傾腰重敗者，大骨之枯槁也。尺膚既削，臀肉必枯，大肉之陷下也。陷下，皮膚乾着肉間也。腎主骨，骨枯則腎敗矣。脾主肉，肉陷則脾敗也。肺主氣，氣滿喘息，則肺敗矣。氣不歸原，形體振動，孤陽外浮，而眞陰虧矣。三陰虧損，死期不出六月。六月者，一歲陰陽之更變也。若其眞臟脈已見，則不在六月之例，可因剋賊之日，而定其期矣。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期一月死。眞臟見，乃予之期日。內痛引肩項，病及心經矣。較前已甚，期一月死。一月者，斗建移而氣易也。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身熱，脫肉破胭，眞臟見，十月之內死。破胭者，卧久骨露而筋肉敗也。胭，刎允切，筋肉結聚之處也。啓玄子曰：肘膝後肉，如結塊者。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肩髓內消，動作益衰，眞臟來見，期一歲死。見其眞臟，乃予之期日。骨枯肉陷，脾腎已虧，兼之肩髓內消必死。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腹內痛，心中不便，肩項身熱，破胭脫肉，目眶陷，眞臟見，目不見人，立死。其見人者，至其所不勝之時則死。

急虛身中卒至，五臟絶閉，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于墮溺，不可爲期。其脈絶不來，若人一息五六至，其形肉不脫，眞臟雖不見，猶死也。

《四診抉微·望診·六經死症》瞳子高者，太陽不足。戴眼者，太陽已絶。此決死生之要。

太陽終者，戴眼，反折，瘈瘲，其色白，絶汗乃出，出則死矣。絶汗，謂出汗如珠不流，復旋乾也。

目正圓手撒，戴眼，太陽絶。

陽明終者，口目作動，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則終矣。

循衣摸床，譫語，陽明絶。妄語錯亂，及不語失音，熱病猶可生。

少陽終者，耳聾，百節皆縱，目環直視如驚貌。絶係，絶係一日半死。

太陽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終矣。

少陰終者，面黑，齒長而垢，腹脹，上下不通而終矣。

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捲，卵上縮而終矣。

《四診抉微・望診・補遺諸死證》《脈經》曰：足趺上腫，兩膝大如斗者，十日死。又曰：病人臍腫反出者死。陰囊及莖俱腫者死。

《脈鑑》云：凡病人面之兩頰顯陷下縮入者，病雖輕不能即愈，若遲延日久而必死也。此法凡傷寒及大病者，驗之無不應也。凡久病腹皮甲錯，着于背而成深凹者，不治。此腸胃乾癟故也。新增。

《醫學心悟・入門看症訣》凡看症之法，先辨內傷外感，次辨表裏，得其大概，然後切脈問症，與我心中符合，斯用藥無有不當。口鼻之氣，可以察內傷外感。身體動靜，可以觀表裏。口鼻者，氣之門戶也，外感則爲邪氣有餘，邪有餘，則口鼻之氣粗，疾出疾入。內傷，則爲正氣虛弱，正氣虛，則口鼻之氣微，徐出徐入，此決內外之大法也。動靜者，表裏之分也。凡發熱，靜而默默者，此邪在表也。若動而躁，及譫語者，此邪在裏也。而裏症之中，復有陰陽之分。凡病人卧，須看其向裏向外睡，仰睡覆睡，伸腳跷腳睡。向裏者陰也，向外者陽也，仰者多熱，覆者多寒，伸腳者爲熱，跷腳者爲寒。又觀其能受衣被與否。其人衣被全覆，手腳不露，身必惡寒，既惡寒，非表症即直中矣。若揭去衣被，揚手露腳，身必惡熱，既惡熱，邪必入腑矣。此以身體動靜幷占其寒熱也。然又有陽極似陰，其人衣被全覆，昏昏而睡。復有陰極似陽，假渴煩躁，欲坐卧泥水中。此乃眞熱假寒，眞寒假熱之象，尤不可以不辨。

《醫學心悟・入門看症訣・色》《內經》曰：脈以應月，色以應日。色者，視之易見者也。如傷風，闕庭必光澤。傷寒，闕庭必暗晦。面青黑爲寒，爲直中陰症。紫赤爲熱，爲傳經裏症。若已發汗後，面赤色盛，此表邪出不徹也，當重表之。又陰盛隔陽，閣面赤色，是爲戴陽之候，宜急溫之，以通陽氣。大抵黑色見者多凶，爲病最重。黃色見者多吉，病雖重可治。經云：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吉。蓋黃屬土，今惡症雖見，土猶未絕，故可救。若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難治也，言無土色則胃氣已絕。凡天庭印堂年壽等處，黑色枯槁者凶，黃色明潤者吉。然人有五色，不能齊等。經云：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五色之欲者，皆取其潤澤，五色之不欲者，皆惡其枯槁也。經又云：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也。言五色固不宜枯槁，若五色之精華盡發越于外，而中無所蓄，亦非宜也。大抵五色之中，須以明潤爲主，而明潤之中，須有蘊蓄，若一概發華于外，亦凶兆也。察色之妙，不是過矣。

《醫學心悟・入門看症訣・身》大抵病人身輕，自能轉側者，爲輕。若身體沉重，不能轉側者，爲重。然中濕風濕感寒，皆主身重疼痛，須以兼症辨之。若陰症身重，必厥冷而跷卧，無熱惡寒，閉目不欲向明，懶見人也。又陰毒身痛如被杖，身重如山，而不能轉側也。大抵熱則流通，身輕無痛。寒則凝塞，故身重而痛也。若手足抽搐，角弓反張者，痙也。若頭重視身，此天柱骨倒而元氣敗也。若頭搖而不止，髮直如妝，頭上攧，皆絕症也。凡病中循衣摸床，兩手撮空，此神去而魂亂也。凡病人皮膚潤澤者生，枯槁者危。若大肉盡脫，九候雖調，猶難治也。

《醫師秘籍・望診・望氣色》望法不一，大概青爲肝病，赤爲心病，白爲肺病，黑爲腎病，黃爲脾病也。六腑之病，則各統于臟也。然色見于皮外，氣含皮中。六腑屬陽，病見皮外，五臟屬陰，病在皮中。故色青在皮外，爲膽有



額心山根為心之地部。右頰印堂為肺之地部。左頰年壽為肝之地部。鼻準為脾之地部。鼻孔為胃之地部。人中為膀胱之地部。下頦為腎之地部。命門三焦同。顴在年壽兩旁。顴內為小腸地部。顴下為大腸地部。包絡同心在額心山根。

病。青氣在皮中，爲肝有病。此臟腑之分，餘可類推。然病有正虛邪實之分，淺淡者正虛也，深濃者邪實也。然又有明暗之別，明亮者病易愈，暗枯者病難治也。至其發于面者，其地又各有主焉。今將氣色所主，與地位所主，一一列後。

心病氣赤，包絡色赤。肝病氣青，膽則色青。

肺病氣白，大腸亦色白。脾病氣黃，胃亦色黃。

腎水病氣黑，膀胱色黑。命門腎火氣赤，小腸三焦色亦赤。

此臟腑氣色之辨也。以淺淡爲正虛，深濃爲邪實。如心之地部，而見赤氣爲心病，不待言矣。如見青氣，則爲肝病傳心，然此猶相生，易治也。如見黑氣，則爲腎病入心，此則相剋難治也。見白氣，則火不能勝金。見黃氣，則爲子盜母氣。然心肺相剋，亦難治。心脾相生，猶易治也，餘可類推矣。

凡病在經絡，而未入臟腑者，則無氣色之驗，止毛髮不順也。

《醫宗金鑒·四診心法要訣》 五行五色，青赤黃白，黑復生青，如環常德。

〔吳謙等注〕此明天以五行，人以五臟，化生五色，相生如環之常德也。木主化生青色，火主化生赤色，土主化生黃色，金主化生白色，水主化生黑色，肝主化生青色，心主化生赤色，脾主化生黃色，肺主化生白色，腎主化生黑色。

變色大要，生剋順逆。青赤兼化，赤黃合一，黃白淡黃，黑青深碧，白黑淡黑。白青淺碧，赤白化紅，青黃變綠，黑赤紫成，黑黃黧立。

〔吳謙等注〕此明五色生剋順逆，相兼合化之變色也。五色相兼合化，不可勝數，而其大要，則相生之順色有五，相剋之逆色亦有五：青屬木化，赤屬火化，黃屬土化，白屬金化，黑屬水化，此五行所化之常色也。木火同化，火土同化，土金同化，金水同化，水木同化，金木兼化，木土兼化，土水兼化，水火兼化，火金兼化，此五行所化之變色也。如青赤合化，紅而兼青之色。如赤黃合化，紅而兼黃之色。如黃白合化，黃而兼白，淡黃之色。如白黑合化，黑而兼白，淡黑之色。如黑青合化，黑而兼青，深碧之色。皆相生變色，爲病之順也。如白青兼化，青而兼白，淺碧之色。如赤白兼化，白而兼赤之紅色。如青黃兼化，青而兼黃之綠色。如黑赤兼化，黑而兼赤之紫色。如黃黑兼化，黃而兼黑之黧色。皆相剋變色，爲病之逆也。醫能識此，則可推五臟主病，兼病，吉凶變化之情矣。

天有五氣，食人入鼻，藏于五臟，上華面頤。肝青心赤，脾臟色黃，肺白腎黑，五臟之常。

〔吳謙等注〕此明色之本原，出于天，徵乎人，五臟不病，常色之診法也。天以風暑濕燥寒之五氣食人，從鼻而入。風氣入肝，暑氣入心，濕氣入脾，燥氣入肺，寒氣入腎，藏于人之五臟，蘊其精氣，上華于面。肝之精華，化爲色青。心之精華，化爲色赤。脾之精華，化爲色黃。肺之精華，化爲色白。腎之精華，化爲色黑也。

臟色爲主，時色爲客。春青夏赤，秋白冬黑，長夏四季，色黃常則，客勝主善，主勝客惡。

〔吳謙等注〕此明四時不病常色診法也。五臟之色，隨五形之人而見，百歲不變，故爲主色也。四時之色，隨四時加臨，推遷不常，故爲客色也。春氣通肝，其色當青。夏氣通心，其色當赤。秋氣通肺，其色當白。冬氣通腎，其色當黑。長夏四季之氣通脾，其色當黃，此爲四時常則之色也。主色者，人之臟氣之所生也。客色者，歲氣加臨之所化也。夫歲氣勝人氣爲順，故曰客勝主爲善。人氣勝歲氣爲逆，故曰主勝客爲惡。凡所謂勝者，當青反白，當赤反黑，當白反赤，當黑反黃，當黃反青之謂也。

色脈相合，青弦赤洪，黃緩白浮，黑沉乃平。已見其色，不得其脈，得剋則死，得生則生。

〔吳謙等注〕此明色脈相合相反生死之診法也。凡病人面青脈弦，面赤脈洪，面黃脈緩，面白脈浮，面黑脈沉，此爲色脈相合，不病平人之候也。假如病人已見青色，不得弦脈，此爲色脈相反，主爲病之色脈也。若得浮脈，是得剋色之脈，則主死也。得沉脈，是得生色之脈，則主生也。其餘他色皆仿此。

新病脈奪，其色不奪。久病色奪，其脈不奪。新病易已，色脈不奪。久病難治，色脈俱奪。

〔吳謙等注〕此以色脈相合，診病新久難易之法也。脈奪者，脈微小也。色奪者，色不澤也。新病正受邪制，故脈奪也。邪受未久，故色不奪也。久病受邪已久，故色奪也。久病不進，故脈不奪也。若新病而色脈俱不奪，則正不衰而邪不盛也，故曰易已。久病色脈俱奪，則正已衰而邪方盛也，

故曰難治。

色見皮外，氣含皮中。內光外澤，氣色相融。有色無氣，不病命傾。有氣無色，雖困不凶。

〔吳謙等注〕此以五色合五氣之診法也。青黃赤白黑，顯然彰于皮之外者五色也，隱然含于皮之中者五氣也。內光灼灼若動，從紋路中映出，外澤如玉，不浮光油亮者，則爲氣色并至，相生無病之容狀也。若外見五色，內無含映，則爲有色無氣。經曰：色至氣不至者死。凡四時五臟五部五官百病，見之皆死，故雖不病，命必傾也。若外色淺淡不澤，而內含光氣映出，則爲有氣無色。經曰：氣至色不至者生。凡四時五臟五部五官百病，見之皆生，故雖病困而不凶也。

縞裏雄黃，脾狀并臻，縞裏紅肺，縞裏朱心，縞裏黑赤，紫豔腎緣，縞裏藍赤，石青屬肝。

〔吳謙等注〕此明氣色并至容狀之診法也。縞，白羅也。如白羅裏雄黃，映出黃中透紅之色，是脾之氣色并至之容狀也。如白羅裏淺紅，映出淺紅罩白之色，是肺之氣色并至之容狀也。如白羅裏硃砂，映出深紅正赤之色，是心之氣色并至之容狀也。如白羅裏黑赤，映出黑中透赤，紫豔之色，是腎之氣色并至之容狀也。如白羅裏藍赤，映出藍中揚紅，石青之色，是肝之氣色并至之容狀也。

青如蒼璧，不欲如藍。赤白裏朱，虾赭死原。黑重漆炲，白羽枯鹽。雄黃羅裏，黃土終難。

〔吳謙等注〕此明四時百病五臟五部五官五色生死之診法也。蒼璧，碧玉也。藍，藍靛葉也。經曰：青欲如蒼璧之色，即石青色，生青色也。不欲如藍，即靛葉色，死青色也。虾血，死血也。赭，代赭石也。經曰：赤欲如白裏朱，即正赤色，生紅色也。不欲如虾赭，即死血，赭石之色，死紅色也。重漆，光潤紫色也。炲，地上蒼枯黑土也。經曰：黑欲如重漆，即光潤紫色，生黑色也。不欲如炲，即枯黑土色，死黑色也。白羽，白鵝羽也。枯，枯骨也。鹽，食鹽也。經曰：白欲如鵝羽，即白而光澤如鵝羽之色，生白色也。不欲如枯鹽，即枯骨食鹽之色，死白色也。經曰：黃欲如羅裏雄黃，即黃中透紅之色，生黃色也。不欲如黃土，即枯黃土之色，死黃色也。

舌赤卷短，心官病常。肺鼻白喘，胸滿喘張。肝目皆青，脾病唇黃。耳黑腎病，深淺分彰。

〔吳謙等注〕此以五色合五官主病虛實之診法也。舌者，心之官也。舌赤，心之病也。色深赤焦卷者，邪實也。色淺紅滋短者，正虛也。鼻者，肺之官也。鼻白，肺之病也。色淺白，喘而不滿者，正虛也。色深白，喘而胸滿者，邪實也。目者，肝之官也。目皆青，肝之病也。色深青者，邪實也。色淺青者，正虛也。口唇者，脾之官也。唇黃，脾之病也。色深黃者，邪實也。色淺黃者，正虛也。耳者，腎之官也。耳黑，腎之病也。色深黑者，邪實也。色淺黑者，正虛也。所謂深淺分彰者，即下之所謂淺淡爲虛，深濃爲實，分明彰顯也。

左頰部肝，右頰部肺，額心頦腎，鼻脾部位。部見本色，深淺病累，若見他色，按法推類。

〔吳謙等注〕此以五色合五部主虛實賊微正五邪之診法也。左頰，肝之部也。右頰，肺之部也。額上，心之部也。頦下，腎之部也。鼻者，脾之部也。本部見本色，淺淡不及，深濃太過者，皆病色也。假如鼻者，脾之部位，見黃本色，則爲本經自病，正邪也。若見白色，則爲子盜母氣，虛邪也。若見赤色，則爲母助子氣，實邪也。若見青色，則爲彼能剋我，賊邪也。若見黑色，則爲我能剋彼，微邪也。所謂按法推類者，謂餘臟準按此法而推其類也。

天庭面首，闕上喉咽，闕中印堂，候肺之原。山根候心，年壽候肝，兩傍候膽，脾胃鼻端。頰腎腰臍，顴下大腸，顴內小府，面王子膀。當顴候肩，顴外候臂，顴外之下，乃候手位。根傍乳膺，繩上候背，牙車下股，膝脛足位。

〔吳謙等注〕此以上部候頭，下部候足，中部候臟腑，合五色主病之診法也。闕中者，兩眉之間，謂之印堂。中部之最高者，故應候肺之疾也。印堂之上，名曰闕上，闕上至髮際，名曰天庭。天庭爲上部之上，故應候頭面之疾也。闕上爲上部之下，故應候咽喉之疾也。山根者，兩目之間，即下極也，在肺下之部，故應候心之疾也。年壽者，下極之下，即鼻柱也，在心下之部，故應候肝之疾也。面傍者，年壽之左右，膽附于肝，故應候膽之疾也。鼻端者，年壽之下，謂之面王，即準頭鼻孔也，在肝下之部，故應候脾之疾也。鼻孔者，即方上也，脾胃相連，故應候胃之疾也。耳前之下，謂之兩頰，四臟居腹而皆一，惟腎居脊而有兩，故兩頰應候腎之疾也。與腰臍對，

故又應候腰臍之疾也。頰內高骨，謂之兩顴之下，在腎下之部，故應候大腸之疾也。顴內者，即兩顴之內也。小府者，謂小腸之腑也。小腸在大腸之上，故應候之也。準頭上至于庭，皆謂之明堂，準頭下至于頰，皆謂之面王。面王者，即人中承漿之部也。膀胱者，腎之腑也。子處者，即精室血海也。皆居腎之下，故面王應候子處膀胱之疾也。此臟腑上下內外之部位也。五部以頰候腎者，以水居極下，且子處中通兩腎也。以天庭候心者，以火居極上故也。以左頰候肝者，以木位居左故也。以右頰候肺者，以金位居右故也。以鼻候脾者，以土位居中故也。當顴者，當兩顴骨之部也，顴爲骨之本，而居外部之上，故應候肩之疾也。肩接乎臂，故顴骨之外，應候臂之疾也。臂接乎手，故顴外之下，應候手部之疾也。根傍者，山根兩傍，兩目內皆之部也，而居內部之上，故應候膺乳胸前之疾也。兩頰候腰腎，頰外從頰骨上引曰繩骨，故應候背之疾也。頰外從頰骨下引曰牙車骨，故應候股下膝脛足部之疾也。此肢體上下內外之部位也。

庭闕鼻端，高起直平。顴頰蕃蔽，大廣豐隆。骨骼明顯，壽享遐齡。骨骼陷弱，易受邪攻。

〔吳謙等注〕此明五官五部強弱壽夭之診法也。天庭闕中至鼻之端，皆高起直平，面顴兩頰蕃蔽耳門，皆大廣豐隆，去之十步，皆見于外，則爲骨骼明顯也。其人不但不病，且享遐齡之壽也。若天庭顴頰耳門諸處，骨卑肉薄，則爲骨骼陷弱也。其人不但不免于病，且不壽也。

黃赤風熱，青白主寒，青黑爲痛，甚則痹攣。皎白脫血，微黑水寒，痿黃諸虛，顴赤勞纏。

〔吳謙等注〕此以五色隨其所在五官五部內部外部上部下部主病之診法也。黃赤爲陽色，故爲病亦陽，所以主風也，熱也。青白黑爲陰色，故爲病亦陰，所以主寒也，痛也。若黑甚，在脈則麻痹，在筋則拘攣。皎白者，淺淡白色也，主大吐衄下血脫血也。若無衄吐下血，則爲心不生血，不榮于色也。微黑者，淺淡黑色也，主腎病水寒也。痿黃者，淺淡黃色也，主諸虛病也。兩顴深紅赤色者，主陰火上乘，虛損勞疾也。

視色之銳，所向部官。內走外易，外走內難。官部色脈，五病交參，上逆下順，左右反陷。

〔吳謙等注〕此以五色傳乘官部之診法也。色之尖處爲銳。凡病相傳相乘，當視其色之銳處所向何官何部，則知起自何官何部，傳乘何部何官，生剋順逆，自然明矣。銳處向外，是內部走外部，則爲臟傳腑，腑傳表，易治之病也。銳處向內，是外部走內部，則爲表傳腑，腑傳臟，難治之病也。內走外走，固有難易，然更當以五部五官五色五脈五病交相推參，則又有微甚生死之別焉。凡病色從下衝明堂而上額，則爲水剋火之賊邪，故逆也。從上壓明堂而下頰，則爲火侮水之微邪，故順也。反，相反也。陷，危也。男子以左爲主，女子以右爲主。男子之色，自左衝右爲從，自右衝左爲逆。女子之色，自右衝左爲從，自左衝右爲逆。逆者相反也，相反故危也。前以內外部位分順逆，後以上下左右分順逆，不可不知。

沉濁晦暗，內久而重。浮澤明顯，外新而輕。其病不甚，半澤半明。雲散易治，摶聚難攻。

〔吳謙等注〕此以五色晦明聚散，別久重新輕之病，易治難治之診法也。色深爲沉，主病在內，若更濁滯晦暗，主久病與重病也。色淺爲浮，主病在外，若得光澤明顯，主新病與輕病也。若其色雖不枯晦，亦不明澤，主不甚之病也。凡諸病之色，如雲撤散，主病將愈易治也。摶聚凝滯，主病漸進難治也。上以內外上下左右分順逆，此以淺深晦明聚散分順逆也。

黑庭赤顴，出如拇指，病雖小愈，亦必卒死。唇面黑青，五官黑起，擦殘汗粉，白色皆死。

〔吳謙等注〕此明非常之色，診人暴死之法也。出如拇指，謂成塊成條，摶聚不散也。黑色出如拇指于天庭，赤色出如拇指于兩顴，此皆水火相射之候，故病者雖或小愈，亦必卒然而死也。病者唇面青黑，及五官忽起黑色白色，如擦殘汗粉之狀，雖不病，亦皆主卒死也。

善色不病，于義誠當。惡色不病，必主凶殃。五官陷弱，庭闕不張，蕃蔓卑小，不病神強。

〔吳謙等注〕此明見其色不見其病之診法也。善色者，氣色并至之好色也，其人于理當不病也。惡色者，深沉滯晦之色也，其人即不病，亦必主凶殃也。凶殃者，即相家所謂紅主焦勞口舌，白主刑罰孝服，黑主非災凶死，青主憂訟暴亡之類也。五官陷弱者，謂五官骨陷肉薄也。庭闕不張者，謂天庭闕中不豐隆張顯也。蕃蔽卑小者，謂頰側耳門卑低不廣也。此皆無病而有不壽之形，若加惡色，豈能堪哉。其有不病者，必其人神氣強旺，素稱

其形也。

肝病善怒，面色當青，左有動氣，轉筋脇疼。諸風掉眩，疝病耳聾，目視瞶瞶，如將捕驚。

〔吳謙等注〕此下五條，皆明色病相合，本臟自病，虛實之診法也。怒者，肝之志，故病則好怒也。青者，肝之色，故病則面色當青也。肝之部位在左，故病則左脇有動氣而脇疼也。肝主筋，故病則轉筋也。掉者，動搖抽搐也。眩者，昏黑不明也。肝主風，故病則掉眩也。疝主肝，故病疝也。肝與膽爲表裏，故病耳聾也。此皆肝實之病，若肝虛，則目視瞶瞶無所見，以肝開竅于目也。肝虛則膽薄，故不時而有如人將捕之驚也。

心赤善喜，舌紅口乾，臍上動氣，心胸痛煩。健忘驚悸，怔忡不安，實狂昏冒，虛悲凄然。

〔吳謙等注〕喜者心之志，故病則好喜也。赤者心之色，故病則面色赤也。心開竅于舌，故病則舌赤紅也。心主熱，故病則口乾心煩也。心之部位在上，故病則臍上有動氣也。胸者心肺之宮城也，故病則心胸痛也。健忘驚悸怔忡，皆心神不安之病也。熱乘心實，則發狂昏冒也。神怯心虛，則凄然好悲也。

脾黃善憂，當臍動氣，善思食少，倦怠乏力，腹滿腸鳴，痛而下利，實則身重，脹滿便閉。

〔吳謙等注〕黃者脾之色，故病則面色黃也。憂思者，脾之志，故病則好憂思也。脾之部位在中，故病則當臍有動氣也。脾主味，故病則食少也。脾主四肢，故病則倦怠乏力也。脾主腹，故病則腹滿腸鳴，痛而下利也，此皆脾虛之病也。脾主肉，故實則病身重腹脹滿便閉也。

肺白善悲，臍右動氣，洒淅寒熱，咳唾噴嚏，喘呼氣促，膚痛胸痹，虛則氣短，不能續息。

〔吳謙等注〕白者肺之色，故病則面色白也。悲者肺之志，故病則好悲也。肺之部位在右，故病則右脇有動氣也。肺主皮毛，故病則洒淅寒熱膚痛也。咳嗽唾痰，噴嚏流涕，喘呼氣促，皆肺本病也。胸者肺之府也，故病則胸痹而痛也。肺虛則胸中氣少，故喘咳皆氣短不能續息也。

腎黑善恐，臍下動氣，腹脹腫喘，溲便不利，腰背少腹，骨痛欠氣，心懸如饑，足寒厥逆。

〔吳謙等注〕黑者腎之色，故病則面色黑也。恐者腎之志，故病則好恐也。腎之部位在下，故病則臍下有動氣也。腎主水，故病則水蓄腹脹腫滿，喘不得卧也。腎開竅于二陰，故病則溲便不利也。腎主骨，腎與膀胱爲表裏，故病則少腹滿，背與骨俱痛也。腎主欠，故病則呵欠也。腎邪上乘于心，故病則心空如饑也。諸厥屬下，故病則足寒厥逆也。

正病正色，爲病多順。病色交錯，爲病多逆。母乘子順，子乘母逆。相剋逆凶，相生順吉。

〔吳謙等注〕此以五色合五病順逆生死之診法也。假如肝病色青，是正病正色。若反見他色，是病色交錯也。若見黑色，爲母乘子，相生之順也。若見赤色，爲子乘母，相生之逆也。若見黃色，爲病剋色，其病不加，凶中順也。若見白色，爲色剋病，其病則甚，凶中逆也。曰相剋逆凶者，謂相剋爲凶，凶中順尚可也，凶中逆必凶也。曰相生順吉者，謂相生爲吉，如子乘母，爲吉中小逆也。如母乘子，爲吉中大順也。其餘四臟皆仿此。

色生于臟，各命其部。神藏于心，外候在目。光晦神短，了了神足。單失久病，雙失即故。

〔吳謙等注〕此以色合二目之神，診病生死之法也。五色生于五臟，各命其部而見于面。神藏于心，雖不可得而識，然外候在目，視其目光晦暗，此爲神短病死之候也。若目睛清瑩，了了分明，此爲神足不病之候也。單失者，謂或色或神，主久病也。雙失者，神色俱失，故主即死也。

面目之色，各有相當，交互錯見，皆主身亡。面黃有救，皆紅瘆瘍，皆黃病愈，睛黃發黃。

〔吳謙等注〕此以色合二目之色，診病之法也。面目之色，各有相當之色。如面之色，肝青心赤脾黃肺白腎黑。目之色，如睛瞳黑，烏珠青，白珠白，兩皆皆紅也。若目青目赤，目白目黑，與面色俱有不同，皆爲交互錯見，病者皆主身亡也。惟面色黃者，爲土未敗，五行有救，皆不死也。若傷寒兩目皆紅，則爲發瘆瘍之兆。兩目皆黃，則爲病將愈之徵。若兩睛通黃，則爲主發黃疸之候也。

閉目陰病，開目病陽，朦朧熱盛，時瞑衄常，陽絕戴眼，陰脫目盲，氣脫眶陷，睛定神亡。

〔吳謙等注〕此診目陰陽生死之法也。凡病者閉目，則爲病在陰也。開目，

則爲病在陽也。朦朧昏不了了，非開目也，則爲熱盛傷神也。視而時瞑，非開目也，則爲衄血之常候也。目上直視，謂之戴眼，則爲陽絕之候也。視不見物，謂之目盲，則爲陰脫之候也。目眶忽陷，則爲氣脫之候也。睛定不轉，則爲神亡之候也。

眉起五色，其病在皮。榮變蠕動，血脈可知。皆目筋病，唇口主肌，耳主骨病，焦枯垢泥。

〔吳謙等注〕此以色合皮脈肉筋骨，診病之法也。凡眉間起五色，主病在皮者，以肺主皮毛也。榮變五色，蠕蠕然動，主病在脈者，以榮行血脈也。皆目起五色，主病在筋者，以肝主筋也。唇口起五色，主病在肌者，以脾主肉也。耳起五色，主病在骨者，以腎主骨也。焦枯垢泥者，乃枯骨不澤，不能外榮也。此下皆診病之雜法也。

髮上屬火，鬚下屬水，皮毛屬金，眉橫屬木，屬土之毫，腧陰臍腹。髮直如麻，毛焦死故。

〔吳謙等注〕此明毛髮診病之法也。髮屬心而上長，故屬火也。鬚屬腎而下長，故屬水也。通身之毛，屬肺而生皮，故屬金也。眉屬肝而橫長，故屬木也。腧下陰下臍中腹中之毫，屬脾以應四維，故屬土也。凡毛髮雖屬五臟，然皆血液所主，故喜光澤，若髮直如麻，鬚毛焦枯，皆死候也。

陰絡從經，而有常色。陽絡無常，隨時變色。寒多則凝，凝則黑青。熱多則淖，淖則黃紅。

〔吳謙等注〕此以色合絡脈之診法也。絡有陰陽，隨陰經之絡爲陰絡，隨陽經之絡爲陽絡也。陰絡深而在內，陽絡浮而在外，在內者不可得而見也，惟從經常之色而治之，故曰有常色也。在外者可得而見，則隨四時推遷變色而治之，故曰陽絡無常也。然陽絡之變色，亦不外乎診色之寒熱也。寒多則脈凝，凝則色青黑也。熱多則脈淖，淖則色黃紅也。

《方氏脈症正宗·目》 古人云：諸脈皆屬於目，目得血而能視。

又云：翳自熱生，宜先退翳後退熱。

又云：疊疊目病屬於火。

愚按：古人將害眼者，另立一名眼科，分七十二症。總以風火熱立論，與寒全無相干。後人因之主治，是兩皆不揣其本，又不能齊末，且不審脈理，分寒熱，浪分五輪八廓，虛夸臟腑，信手用藥，溫涼倒施，難計不悞於人者也。殊不知人身中氣血流行經脈，是火熱也，其行速，其脈數。是寒涼也，其行緩，其脈遲。遲數即明，寒熱攸分，非僅於眼科小技，而大方亦得之以無差矣。愚望世之醫者，上不愧於天，下不怍於人。雖未能熟讀五車書，亦要焚膏繼晷，繹聖賢之意旨，窮醫中之原道，其於醫也過半矣。

夫世之害眼者，惟切切於眼科。殊不知眼科者，全未達經脈，不諳臟腑，僅守前之始作俑者風火熱之說，立之湯散味多涼劑，點亦寒性。偶遇火熱者，頗得功效。若施之風寒在經絡，虛火上炎者，禍不旋踵矣。又言先退翳，後清熱，暗昧者宗之。若乃害眼者，聞說先退翳，以爲效之速也，喜出望外而樂從之。殊不知有諸內方形諸外，豈有內未清而外息者也。是以後章辨明寒涼之翳膜，故愈退而愈厚也。無怪乎俗云，眼不醫不瞎，此之謂也，誠千載之弊歟。然愚與世之司眼科中暗昧者，素未相識，又無鼠牙雀角之爭，何責之甚哉？因念世之害眼者，上事父母，下蓄妻兒，雙目既去，則八口之家無依，故爾心切諄諄，期望達要，無悞於世也。今將眼科分爲寒熱兩端，使害眼者按仍從正法，以余之調順陰陽湯二十劑，目疾身病兩全。

一人年及五十，目視昏暗，已三年矣。服藥點洗終無一效，頻醫更甚於前，後延余治。診得脈皆遲而無力，余曰：本寒涼之原，今日虛火上炎矣。余將調順陰陽湯爲丸，病者見疑，傍人必駭。余於方首立案曰：延醫者因目之患，立方者全無眼科之藥。觀者哂諸，後依方修合，服兩料而全。

《方氏脈症正宗·耳》 古人云：腎開竅於耳。

又云：精脫者耳聾。

又云：心通竅於耳。陽氣上甚，是熱也，故耳鳴。

愚按：古人之言，耳聾歸於心腎二經。歸於心或憂思之過度，或鬱怒而傷肝。且心主血，血不足則生熱。氣火相連於三焦之地，逆之則上衝，歷三焦之經脈上巔頂，由耳畔而過，至耳之空竅。內有氣火急迫，經筋從茲而出，或如鐘鳴，或如蟬鳴之不絕。耳內乾燥紅暈，多癢多垢。外之聲聞從茲而入，兩相衝擊，自無聞焉。其脈必數而洪大。所以老人多耳聾者，血虛而有火，火助孤氣之爲熱也。治宜養血清熱，破氣之法。

又歸於腎者，腎本寒臟，故寒之入，腎先受之。腎寒則掩熄命門之火，致經絡皆寒冷也。而氣血雖日行經脈，腎中之水亦灌溉，而無溫煖之火以濟之，則行巔頂過耳畔，皆寒冷之地。所以遲滯阻塞，而度行有差。使內不通

於心，外之舉動聲聞何由而入也。其耳不響不癢，色乾不燥。其脈必遲而有力，所以少年不病，無故耳聾者，風寒之邪閉塞也，治宜溫中散寒之法。又有外因者，如相擊打傷耳門，如被尖利刺傷耳竅，或取耳撞傷者，皆難治也。

如心經者，考之圖經。三焦之經自翳風穴至角孫穴，環耳而行。夫心臟居上焦之區，要知心熱根於三焦，治宜養榮清熱，通竅分利之法。雖說是治而功緩，愚常於毫針用之數穴，多有效者，捷於藥力之先也。

如腎經者，要知乎胃，胃頰車穴下關穴，皆耳畔而過。不通，不聞香臭，與鼻衄者，或年久頻醫不效。蓋醫家皆以血分爲言，用四物養血抑血之法，將鼻衄窒塞等症，概作熱治，因株守古人之書，以熱爲規之悞也。愚歷診以上等症，脈息十則十遲，用改附子理中湯熱服之，應手而效，則知是寒邪也何疑。惟濁涕鼻齆鼻痔者，當爲熱治。猶參脈理分遲數，則寒熱判焉。

其於熱衄者，血出必帶熱。因烟酒過度，或椒薑無忌，致熱邪煎迫而上出，其脈則數而洪大。治宜養血清熱分利之法。

有虛熱者，其人體本虛弱，或勞役辛苦而常發者，其脈數而無力，治宜滋陰降火，抑止之法。

有涼衄者，衄出有期，或一月或半月一發，皆因素受寒邪，致使氣弱陰強。衄出時必帶冷，或腦中熱，出入喉中則涼，緣氣弱不能斂血，脈必遲而稍有力，治宜益氣分溫中收澀之法。醫家每見鼻衄，便以四物湯，六黃湯相繼而用，及至不效，則以芩連枝柏清之。悞於寒衄者，出時更倍於前也。余於數者清之，寒者溫之，皆應手取效，何疑於心而妨於手也。

蘊熱，又食母乳，乳乃氣血化成，即肥美之甘類也。至於大人口疳，則有虛實。實者，肥美過多，脾熱衝口而發也。虛者，思想過傷，謀慮未決，神關心脾耳。實者，其脈數而有力，治宜清熱養血，分利之法。虛者，其脈數而無力，治宜滋陰降火之法。

又有滿口浮泡，破皆黃水，或口外環瘡，多癢，濕流，此皆寒濕鬱久爲毒也。脈必遲而細弱，治宜內服滲濕之味，外用收水之方。

但涎唾出於腎臟，此兒之生，因先天之未足。試觀流涎之兒，神衰體倦，行步多遲，則可知壽數非晚也。熱，擬類大清熱湯，擬類小清熱湯。寒濕，擬類升濕湯，擬類滲濕湯。

口瘡膿耳，用寒水石，海螵蛸，黃柏，蒼朮，枯礬，黃丹爲末，搽之效。

《方氏脈症正宗・齒》

古人云腎衰則齒豁，精固則齒堅。

又云齒者，腎之標，骨之餘也。

又云經絡中，足陽明之脈絡貫於上斷，止而不動。手陽明之絡貫於下斷，動而不休。

愚按：古人之言，齒者，根於腎臟。上牙床屬胃，下牙床屬大腸。則知齒如草木，着種於牙床之土也。其或牙痛牙腫本於床病，動搖脫落，咎於腎臟。雖然齒腫疼痛，當分虛實。實者，因烟酒之過度，或煿炙多嗜，熱蓄於內，腸胃乾燥，發之於上牙床腫痛，斷肉淫爛，其脈必數而無力。治宜清熱養血，分利之法。虛者，或色欲之過度，或憂思而神傷，煎熬血液，致腎水不能制火，火則上炎，牙床亦微紅腫。其脈數而無力，治宜滋陰降火之法。

又有寒涼之症，久而虛者，氣血兩敗，腎水枯槁，無根之火上游齒分。不知者，以牙痛爲熱也，輒用涼劑而痛更甚。但床不腫而色淡白也，脈必遲而無力，治宜重滋陰分，後調陰陽之法。

脈得緩而沉實。因思上牙屬胃，連頭骨不動。下牙屬大腸，嚼物者下牙就上牙耳，則知是大腸之熱也。詢之大便燥結，藥用四物湯加芒硝一劑，是夜齒不錯而終止。

《外感温熱病篇》　再溫熱之病，看舌之後，亦須驗齒。齒爲腎之餘，齦爲胃之絡，熱邪不燥胃津，必耗腎液，且二經之血，皆走其地，病深動血，結瓣於上。陽血者，色必紫，紫如乾漆。陰血者，色必黃，黃如醬瓣。陽血若見，安胃爲主。陰血若見，救腎爲要。然豆瓣色者多險，若證還不逆者，尚可治，否則難治矣。何以故耶？蓋陰下竭，陽上厥也。

腎主骨齒，爲骨之餘，故齒浮齦不腫者，爲腎火水虧也。胃脈絡於上齦，大腸脈絡於下齦，皆屬陽明，故牙齦腫痛爲陽明之火。若濕入胃，則必連及大腸，血循經絡而行，邪熱動血而上結於齦。紫爲陽明之血，可清可瀉。黃者爲少陰之血，少陰血傷爲下竭。其陽邪上亢而氣厥逆，故爲難治也。

雄按右第十七章，唐氏移作十八章，今訂正之。

齒若光燥如石者，胃熱甚也。若無汗惡寒，衛偏勝也，辛涼泄衛透汗爲要。若如枯骨色者，腎液枯也，爲難治。若上半截潤，水不上承，心火上炎也，急急清心救水，俟枯處轉潤爲妥。

胃熱甚而反惡寒者，陽內鬱而表氣不通，故無汗而爲衛氣偏勝，當泄衛以透發其汗，則內熱即從表散矣。凡惡寒而汗出者，爲表陽虛，腠理不固，雖有內熱，亦非實火矣。齒燥有光者，胃津雖乾，腎氣未竭也。如枯骨者，腎亦敗矣，故難治也。上半截潤，胃津養之，下半截燥，由腎不能上滋其根，而心火燔灼，故急當清心救水，仲景黃連阿膠湯主之。

若咬牙齒齒者，濕熱化風，痙病。但咬牙者，胃熱，氣走其絡也。若咬牙而脈證皆衰者，胃虛無穀以內榮，亦咬牙也。何以故耶？虛則喜實也，舌本不縮而鞕，而牙關咬定難開也，此非風痰阻絡，即欲作痙證，用酸物擦之即開，木來泄土故也。

牙齒相齧者，以內風鼓動也。但咬不齧者，熱氣盛而絡滿，牙關緊急也。若脈證皆虛，胃無穀養，內風乘虛襲之入絡，而亦咬牙。虛而反見實象，是謂虛則喜實，當詳辨也。又如風痰阻絡爲邪實，其熱盛化風欲作痙者，或由傷陰而挾虛者，皆當辨也。

雄按右第十八章，唐氏移作第十九章，今訂正之。

若齒垢如灰糕樣者，胃氣無權，津亡，濕濁用事，多死。而初病齒縫流清血，痛者胃火衝激也，不痛者龍火內燔也。齒焦無垢者死。齒焦有垢者，腎熱胃劫也，當微下之，或玉女煎清胃救腎可也。

齒垢由腎熱蒸胃中濁氣所結，其色如灰糕，則枯敗而津氣俱亡，腎胃兩竭，惟有濕濁用事，故死也。齒縫流清血，因胃火者出於齦，胃火衝激故痛。不痛者出於牙根，腎火上炎故也。齒焦者，腎水枯。無垢，則胃液竭，故死。有垢者，火盛而氣液未竭，故審其邪熱甚者，以調胃承氣微下其胃熱。腎水虧者，玉女煎清胃滋腎可也。

雄按右第十九章，唐氏移作第二十章，今訂正之。以上三章，言溫熱諸證可驗齒而辨其治也。眞發從來之未發，是於舌苔之外更添一祕訣，並可垂爲後世法，讀者苟能隅反，則豈僅能辨識溫病而已哉。

《翳碥·四診·望色》 庭即天庭以候首面，闕即眉心以候肺，闕上以候咽喉，下極即山根。以候心，年壽即鼻柱。以候肝，其左右以候膽，面王即準頭。以候脾，方上即鼻隧。以候胃，人中以候膀胱子宮，面中央顴骨之下，迎香之外。以候大腸，大腸之旁頰之上也。以候腎，面王以上兩顴內鼻準旁。以候小腸。右本《內經》，後人又以天庭候心，左頰候肝，右頰候肺，鼻候脾，頰候腎，參而察之可也。



圖 面察

面有青黃赤白黑，以應五臟。岐伯曰：生於心如以縞素帛也。裏朱，生於肺如以縞裏紅，紅謂淡紅。生於肝如以縞裏紺，青含赤色。生於脾如以縞裏括蔞實，黃含赤色。生於腎如以縞裏紫，黑含赤色，按五色但帶赤，乃血之本色。然色爲精神所發見，欲藏不欲露，故如縞裏。若露則爲臟氣失守，精氣外浮，中藏告竭矣。此爲無病之色。若病而色見，則以相生者吉，相剋者凶。如脾病泄瀉而見赤色爲相生，見青色爲相剋。又秋見黃色爲相生，見赤色爲相剋也。滋潤而明亮者吉，枯槁而晦滯者凶。即《內經》所謂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之意。面不潤，責之水，無光，責之火。晦滯之色，上行者病益甚，審其色之尖銳向上知爲上行，向下知爲下行，下文內走外走等仿此。下行如雲散者病漸已。女子色見右爲逆，左爲從，男子反此。色散未聚，病亦未聚。凡色明顯者爲新病，濁晦者爲久病。色從面內走面外，病亦自內走外，左右上下，以此推之。

青色屬肝主風，主驚主寒主痛。面唇青者寒極也，青而脫色脫色，謂面無血色，神采脫也。驚恐也，青而黑者多寒痛，青而白者多虛風。以上皆寒證，蓋肝陽不足，陰寒內凝，脾失其運行之權，故多腹中冷痛吐泄之疾。青而赤者爲肝火，青赤而晦滯者爲鬱火。以上熱證。

赤色屬心主熱，心熱者庭先赤，脾熱者鼻先赤，肺熱者右頰先赤，腎熱者頤頰先赤，肝熱者左頰先赤，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汗不徹故也。此傷寒太陽經表熱證。面赤而潮熱譫語者，胃實也。此傷寒陽明腑實熱證。面赤如微酣，或兩顴淺紅嬌嫩，游移不定，不盡面通紅。乃陰證戴陽。必下利清穀，或小便清白，或淡黃。脈沉細，或浮數無力，按之欲散。雖或煩躁發熱，欲坐卧泥水中，外熱甚也。渴欲飲水，或咽喉痛證，似實熱而索水，置前卻不能飲，肌表雖大熱，而重按之則不熱，或反覺冷，且兩足必冷，須審。此傷寒直中寒證。

又有面赤煩躁，遍舌生瘡生刺，舌斂縮如荔枝狀，或痰涎湧盛，喘急，小便頻數，口乾引飲，兩唇焦裂，喉間如烟火上攻，兩足心如烙，脈洪數無倫，按之有力，捫其身烙手，此腎虛火不歸元所致，證最難辨。但病由內傷，其來以漸，是乃乾柴烈火，不戢自焚，與上所列三證固有不同也。又有久病虛人，兩顴至午後帶赤者，此則陰虛火動之常證，雖未至如上證之烈，亦內傷也。以上二證皆虛熱。赤色出於兩顴，狀若妝朱。大如拇指者，病雖愈必死。又熱病無汗，顴赤死。蓋顴以骨爲主，骨屬腎水，惡反剋也。

黃色屬脾，主濕熱食積。黃而明如橘子者，濕少熱多也。黃如烟薰，暗濁不明，濕多熱少也。濕土瘀濁。黃而黯淡者則爲寒濕，黃而枯癯者胃中有火，黃而色淡胃氣虛，黃而青黑者爲木剋土，肝陽不升，脾爲寒滯。水無制。脾不運則水停。

白色屬肺，主氣血虛寒，縱有虛火，斷無實熱。白而無神者爲汗泄脫血，白而青者氣寒血凝，白而淖澤肺胃之充也。白而肥有痰，白而瘦，爪甲鮮赤，氣虛有火也。

黑色屬腎，主寒主痛。青黑爲陰寒，焦黑齒槁爲腎熱，黑而枯夭見於耳目口鼻，不論何處俱不吉。若見於天庭，大如拇指，必不病而卒死。陰晦之色，加於陽之高位，故死。

面慘不光者，陰寒也，面光不慘者，陽熱也，面如錦紋者，陽毒也，面垢如油喘促者，暑病也。

凡暴感客邪之色，不妨昏濁壅滯。病久氣虛，祇宜瘦削清癯。若病邪方銳，面青白少神，氣羸久困，而嫵媚鮮澤，咸非正色。五色之中，青黑黯慘，無論病之新久，總屬陽氣不振。惟黃色見於面目而明潤者，向愈之候也。此《經》所以謂面黃目青，或赤或白或黑，皆不死。以黃色在也。面青目赤或黑，面赤目白或青，面黑目白，皆以無黃色也。按：面目色同爲順，色異爲逆，說本華陀，則此所謂不死者，但不死耳，非順也。

察目

凡目明能識見者可治，昏不識人，或反目上視，或瞪目直視，或目睛正圓，或戴眼反折，或眼胞陷下者，皆不治也。凡開目而欲向明，欲見人，多言好動者，陽證也。陽盛，欲以動而散其熱也。又有病熱而惡日與火者，惡其助熱也。目閉惡明，不欲見人，懶言惡動者，陰證也。陰盛則陽衰，故惡動散。又有陽虛而喜見日光者，樂其助正也。目痛爲陽明表證，目赤爲經絡熱盛。

目黃頭汗欲發黃，白睛黃欲發疸，目睛不了了不了了，猶不瞭瞭，火黃而朦朧也。爲胃腑實，睛不和黑白不分明也，似即俗所謂牛朧眼。爲內熱甚。目眩爲痰火，眼胞微腫爲有水，目下灰色爲寒飲，眼胞上下如烟煤者寒痰，眼黑頰赤爲熱痰，眼黑而行走艱難呻吟者，痰飲入骨也。眼黑而面赤土色，四支痿痹，屈伸不便者，風痰也。

目皆黃者，爲病欲愈。

目痛，赤脈從上而下者，太陽病。足太陽經爲目之上綱。從下而上者，陽明病。足陽明經爲目之下綱。從外皆走內者，爲少陽病。足少陽經行銳眥之後。

瘰癧發寒熱，赤脈上下至瞳子，見一脈一歲死，邪銳而專也。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二脈二歲死，二脈半二歲半死，三脈三歲死。邪散而緩也。

察耳

耳輪紅潤者生，乾枯塵垢而青黑者，爲腎敗，死。

耳中策策痛，而耳輪黃者，病名黃耳，類傷寒也。風入於腎，卒然發熱惡寒，脊強背直，如痙狀。

察鼻

鼻頭色青腹痛，苦冷者死。中寒暴證。微黑而澤者水氣，黑而枯燥者房勞，黑黃而亮者瘀血，黃色者小便難，濕熱不泄，故瘀而黃。鮮明者有留飲。津液不行，濕生熱，故色黃而明潤。赤爲肺熱，鼻孔乾燥，目瞑，嗽水不嚥者，欲衄也。鼻孔黑如烟煤而燥者，陽毒也。黃黑枯槁爲脾火，津涸大便燥結。鼻塞涕濁者，風熱也。白爲氣虛，爲亡血。鼻孔冷滑而黑者，陰毒也。鼻孔煽張者肺絕，不治。鼻上汗出如珠，爲心脾痛極。男子色見於準頭，爲小腹痛，爲卵痛，其圓直其色直垂而繞於面王之下。爲莖痛，狐疝瘕陰之屬也。女子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色散但爲氣痛，無積聚。摶色若結滯。爲聚。血凝氣滯。方圓左右，以積之形位爲言。各如其色形。

察唇齒

唇焦乾燥裂爲脾熱，經謂脾胃之華在唇四白，四白者，唇之四際白肉也。唇赤腫爲胃濕熱，鮮紅爲火盛，淡白爲氣虛，淡而四繞起白暈爲亡血，青黑爲寒。唇黑舌卷或環口黧黑，唇口動顫不止者，皆死證也。唇下有瘡名狐，上有瘡名惑。齒槁者腎熱，前板齒燥者中暑。

察身

身輕自能轉側者可治，沉重不能轉側者難治，足冷惡寒蹉卧向壁爲陰證。陽病者，不能俯，陰病者不能仰。身目齒爪俱黃者，疸病也。脾病者，色黃而肉蠕動。肺病者，色白而毛敗。頭重視身，此天柱骨倒也，死。搖頭以手捫腮者，齒痛也。坐而伏者短氣也，身汗如油，形體不仁，乍靜乍亂，喘而不休者死。肉形脫者，脈雖調亦死。皮膚潤澤者生，枯燥者死。皮膚着者死。皮膚枯燥着骨也。

察手足

手足冷名厥。在傷寒，則有寒有熱。初病即手足冷者，直中寒證也。爪甲青冷或過肘膝，且常冷，若先發熱，以漸入內而手足乃冷者，傳經熱證也。爪甲紅，乍冷乍溫，不過肘膝，此仲景之說也。在雜證，則手足冷者，名寒厥，手足熱者，名熱厥，此《內經》之說也。詳厥逆門。但足冷手不冷，身發熱者，爲外感夾陰，宜五積散。不可汗下及小柴胡，以有黃芩苦寒也。又夏暑病濕溫，人必足冷手濕，多汗妄語，宜蒼朮白虎合五苓，不可用五積助熱。有兩手逆冷而兩足熱如火烙者，此陰氣衰於下，則陽下乘之而足熱。陽氣衰於上，則陰上干而手冷。陰陽否隔之兆也。若初起而腳膝軟弱，或足脛赤熱腫痛，當從腳氣治之。手足冷至節而心痛甚者，名眞心痛，旦發夕死。循衣摸床，撮空理綫，揚手擲足，此神去而魂亂也，死。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坐久腰痛，故下一腳以伸之。行遲者，表強也。風邪束其筋絡，故步履不隨。肝熱者，色蒼而爪枯。搐搦者，肝邪也。搐，抽搐。手足頻頻伸縮也。搦，十指頻頻開合，拳緊握也。經曰：肝病變動爲握。瘛瘲者，虛而有風也。瘛，筋脈收引。瘲，筋脈弛縱。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急，緊急也。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緩，縱緩也。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賁音忿，大而沸起也。而起。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澀者，尺之皮膚亦澀。尺膚滑而澤脂者，風也。熱風鼓其血液外見，故滑澤。尺膚澀者，風痹也。血少則內熱，熱則生風。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水泆，同溢。飲也。脾土衰而肌肉消，水反乘之也。尺膚熱甚，脈盛燥者，溫病也。尺膚寒甚，脈小者泄，少氣。掌中熱者胸中熱，寒者胸中寒。掌中爲三陰脈所聚，其臟皆在胸中。臂多青脈曰脫血。張景岳云：血脫則氣去寒凝，故色見青黑。言臂則他可知，即診尺之義。愚按：此說乃血脫後方見青脈也，然有先見青脈而後脫血者，則氣虛寒凝，不能攝血耳。

《脈如・色診序》 石蘊玉而山輝，水含珠而川媚，積諸中者形諸外也，而況人乎。故察氣色而定一生之榮枯，風鑑之事也。驗五色以決五臟之生死，軒岐之微也。望而知之謂之神，事豈易邪。採《內經》之要言，搜諸家之成說，衷之於理，以俟善學者得心應手耳，敢曰神乎哉。注色診。



庭即天庭也，以候首面。闕即眉心也，以候肺。闕上以候咽喉。下極即山根也，以候心。年壽即鼻柱也，以候肝，其左右以候膽。面王即準頭也，以候脾，方上即鼻墜也，以候胃。人中以候膀胱子宮。面中央顴骨之下迎香之外，以候大腸。大腸之旁頰之上也，以候腎。面王以上兩顴內鼻準旁，以候小腸。

右本《內經》，後人又以天庭候心，左頰候肝，右頰候肺，鼻候脾，頰候腎，參而察之可也。形者質也，色者氣也。神則貫乎形色之中，故論氣不脫乎神，論神必根乎氣。然神有色，氣有魄，神色發於外，氣魄充乎內，故神與氣足，雖色泛而不嫌。若氣弱神枯，從色明而無用。瘦人最忌神陷氣枯，肥人最怕氣冷神衰。少年神氣取英，中年神氣取旺，老人神氣取素。試觀神勇者，怒而色不變。氣足者，喜而無強色，是皆氣魄盛衰之所見端。故人而神竭氣衰，不久之徵也。

又曰：五色微診，可以目察。能合色脈，可以萬全。赤脈之至喘而堅，診有積氣在中，時害於食，名曰心痹，得之外疾思慮而心虛，故邪從之。白脈之至喘而浮，上虛下實，兼有積氣在胸，喘而虛，名曰肺痹，寒熱得之，醉而使內也。青脈之至長而左右彈，有積氣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熱，與疝同法，腰痛足清頭脈緊。黃脈之至大而虛，有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肢汗出當風。黑脈之至上緊而大，有積氣在腹與陰，名曰腎痹，得之浴清水而卧。

《素靈微蘊・五色解》 上工望而知之，中工問而知之，下工切而知之。《六十一難》：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問而知之謂之工，切而知之謂之巧。神聖工巧，優劣懸殊，故四診之中，首推望色。

《四十九難》：肝主色，自入爲青，入心爲赤，入脾爲黃，入肺爲白，入腎

爲黑。五色者，五臟之氣所發，故五臟在中，上結五官，外現五色。肝官於目，心官於舌，脾官於口，肺官於鼻，腎官於耳。病生五臟，則色現五官。《靈樞・五閱五使》：肝病者皆青，心病者舌短顴赤，脾病者脣黃，肺病者喘息鼻張，腎病者顴與顏黑。《靈樞・五色》：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

五官之中，尤重明堂。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潤澤以清，眞色以致，病色不見，則五臟安和，壯盛無疾。骨陷色夭，則五臟不安，諸病乃作。不第五臟，凡六腑四肢百節，病則色徵於面，按部而發。《靈樞・五色》：五臟次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此臟腑之現於面部者也。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支節之見於面部者也。

左右殊方，男女異位。浮澤爲外，沉濁爲內。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色從外走內者，病從外走內，色從內走外者，病從內走外。其相乘制也，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他皆如是也。

《素問・玉機眞藏論》：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夭不澤，謂之難已。《三部九候論》：五臟已敗，其色必夭，夭則死矣。《靈樞・本神》：心怵惕思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懼自失，破腘脫肉，毛悴色夭，死於冬。脾盛怒而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悗亂，四肢不舉，毛悴色夭，死於春。肝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妄不精，陰縮而筋攣，筋骨不舉，毛悴色夭，死於秋。肺喜樂無極則傷魄，魄傷則狂，意不存人，皮革焦，毛悴色夭，死於夏。腎憂愁而不止則傷志，志傷則喜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以俯仰，毛悴色夭，死於季夏。

五臟之外，兼審經脈。《診要經終論》：太陽之脈其終也，戴眼反折瘛瘲，其色白，絕汗乃出，出則死矣。少陽終者，百節皆縱，目睘絕係，絕係一日半死，其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陽明終者，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之經，盛而不行，則終矣。少陰終者，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太陰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面黑，皮毛焦，而終矣。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上縮，而終矣。此十二經之所終也。《靈樞・經脈》：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行氣溫於皮毛，皮毛焦則津液去，皮節傷，爪枯毛折，毛折者，毛先死，丙篤丁死，火勝金也。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色不澤，其面黑如漆柴者，血先死，壬篤癸死，水勝火也。足太陰氣絕則脈不榮其脣舌，脣舌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軟卻，舌萎人中滿，人中滿則脣反，脣反者，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伏行而濡於骨髓，骨髓不濡，則肉不著骨，骨肉不相親，則肉軟而卻，故齒長而垢，髮無潤澤，髮無潤澤者，骨先死，戊篤己死，土勝水也。足厥陰氣絕則筋絕，筋者，聚於陰器而絡於舌本，脈弗榮則筋急，引卵與舌，脣青舌卷卵縮，則筋先死，庚篤辛死，金勝木也。五陰氣俱絕則目係轉，轉則目運，目運者，志先死，志先死，則遠一日半死矣。六陽氣俱絕則陰與陽相離，離則腠理發泄，絕汗乃出，大如貫珠，轉出不流，旦占夕死，夕占旦死矣。

經脈之外，兼察絡脈。經脈十二者，伏行分肉之間，深而不見，其常見者，手太陰過外踝之上，無所隱故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凡診絡脈，青則寒且痛，赤則有熱。胃中寒，手魚之絡多青矣，胃中有熱，魚際絡赤。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熱氣也。其青短者，少氣也。《靈樞・論疾診尺》：耳間青脈起者，掣痛。《平人氣象論》：臂多青脈，曰脫血。《經絡論》：經有常色而絡無常變也，陰絡之色應其理，陽絡之色變無常，隨四時而行也。寒多則凝澀，凝澀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也。

經脈之外，兼觀眸子。《脈要精微論》：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夫精明者，所以別白黑，觀長短，以白爲黑，以長爲短，如是則精衰，精衰則神敗，壽命不久矣。《三部九候論》：目眶陷者死，神敗故也。《五藏生成論》：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論疾診尺》：目赤色者病

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診目痛，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從下上者，陽明病。從外走內者，少陽病。診寒熱瘰癧，赤脈上下至瞳子，見一脈，一歲死。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二脈，二歲死。見二脈半，二歲半死。見三脈，三歲死。《四時氣》曰：觀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復者，視其目色，以知病之存亡也。

蓋色者，臟腑經絡之外榮，一病見則一色應。《素問・評熱病論》：諸有水者，微腫先見於目下也。《靈樞・水脹》：水始起也，目窠上微腫，如新臥起之狀，腹脹，身皆大，大與膚脹等也。《論疾診尺》：目痛而色微黃，齒垢黃，爪甲上黃，黃疸也。《靈樞・五色》：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女子色見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赤色見於顴，大如拇指，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拇指，必不病而卒死。大要以浮澤爲生，沉夭爲死。《五藏生成論》：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青如草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凡精神之舒慘，氣血之通塞，無不徵之於色，病色一見，則上工一望而知。子長謂越人飲上池而見五臟，非解者之言矣。

《雜病源流犀燭・面部門・面病源流》 人身之有面，猶室之有大門。人未入室，先見大門。人相對，先見其面，惟先見大門，故即其門之景象，可以知其家之貴賤貧富。惟先見面，故即其面之形色，可以知其病之虛實淺深，其理一也。何言之，面部地分，分隸五臟，額爲天庭，屬心。頰爲地閣，屬腎。左頰屬肝，右頰屬肺，鼻居面中屬脾。故察其色，可以辨其病之所在，此分隸而不可易者也。然而五色又可獨決於明堂，明堂者，鼻也。明堂之色，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又兩目內眥，又精明穴，就其穴而察五色，觀五臟有餘不足，六腑強弱，形之盛衰，可以參互決死生之變。又天中天庭，司空，印堂，額角，方廣，皆命門部位，可以占病之吉凶，此於分隸不易之外，又可相參而得者也。總之，面爲諸陽之會，非他處可比。《靈樞》曰：手之三陽，從手走至頭，足之三陽，從頭走至足。竊考銅人圖，手太陽之脈，從缺盆貫頸上頰至目銳眥。手少陽之脈，從缺盆上耳上角以屈下頰至頷。手陽明之脈，從缺盆上頸貫頰交人中，上挾鼻孔，皆從下而上走於面。足太陽之脈，起於目內眥，上額交巔上。足少陽之脈，起於目內眥上抵頭角。足陽明之脈，起於鼻交頰中入齒，挾口環脣倚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皆從面而下走至足，此手足六陽之俱會於面也。若諸陰脈，則皆至頸項，無一上於面者，故人面獨耐寒熱。《素問》曰：人之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其血氣皆上於面而走空竅，其精氣上走於目而爲睛，其別氣走於耳而爲聽，其宗氣上出於鼻而爲臭，其濁氣出於胃走脣口而爲味。其氣之津液，皆上熏於面，而皮又厚，其肉堅，故大熱大寒，不能勝之。此面所以爲諸陽之會，而非他部之可比也。然六陽之經，雖皆至面，而手三陽則皆自下而上，面止爲其經歷之處。即足太陽少陽，亦皆起於目眥，而非居中以爲主。獨足陽明胃起於鼻，則既有居中馭外之勢，而頰而齒，而口而脣，而頰而耳，凡面部所有之處，其脈俱有以維絡之，故面病專屬於胃。如或風熱乘之，則令人面腫，或面鼻色紫，或風刺癮疹，或面熱，或面寒，一皆胃之爲病也。蓋面熱因於胃家鬱熱，或飲食不節，以致胃病，漸至氣短，精神少，而生大熱。有時濕火上行，獨燎其面。宜升麻黃連湯。面寒因胃中有寒濕，或胃氣虛，故皆不能耐寒。宜升麻附子湯。面腫爲胃風症，必飲食不下，形瘦腹大，惡風頭冷汗，或麻木，牙關緊急，口不得開，目內蠕動，頰與頰車常如糊弼牢，觸則痛，脈右關弦而緩，帶浮。宜升麻胃風湯，犀角升麻湯。皆由陽明經絡，受風熱毒氣，故若此也。而亦有腎風症者，面龐浮腫疼痛，其色炲黑，多汗惡風，或兼手熱，口乾苦渴，小便黃，目下腫如臥蠶，腹中鳴，身重難行，少氣時熱，熱時從胸背上至頭，此病雖由於腎虛，然亦腫於面，與胃風症同治。宜升麻胃風湯加腎家引經藥。又有面戴陽症，一因浮火所衝，一因陽氣怫鬱於表，一因下虛。其因下虛者，面雖赤而不紅活，忌用涼藥，恐氣消而成大病。其因陽氣怫鬱者，當發表，不可攻裏，火鬱則發之是也，瘡瘍亦然。仲景言傷寒少陰症，面戴陽，由下虛之故，宜通脈四逆湯加葱白九莖。用葱白者，通陽氣也。腮腫亦名痄腮，因風熱乘胃，或膏粱久積而作，甚有出膿血者。宜外用醋調石灰敷之，內服加味消毒飲。小兒胎毒攻腮發腫，尤可畏。宜大連翹飲。面上紫塊如錢大，或滿面俱有，乃火熱所滯也。宜擦面神丹。婦人頰瘡，甚或每年頻發，亦屬惡症。宜甘家秘方。至於風刺，粉刺，黡黯，痤痱，酒皶，肺風瘡，熱毒瘡癤，鼻臉赤紫黑黧斑子，皮膚瘙癢等症，或由風客皮毛，或由痰漬臟腑，或由上焦火毒，或由脾肺風濕搏熱，皆面上雜病也，治之俱當以陽明爲主。俱宜柏連散，清上防風湯，玉容散，連翹散，紅玉散。然則面之爲部，雖不盈尺，而所生病，不且煩多也哉。



明堂部位

額爲天庭屬心，頰爲地閣屬腎，鼻居面中屬脾，左頰屬肝，右頰屬肺，此五臟部位也。察其色，自可以辨其病。

自鼻直上髮際，曰天中。天中之下曰天庭，即額也。天庭之下曰司空，司空之下曰印堂，在兩眉間。印堂之下曰山根，即兩眼之間。山根之下曰鼻準，即明堂也。鼻準之下曰人中，人中之下曰承漿。承漿穴名。承漿之下曰地閣，即頰也。兩額角曰方廣，亦曰太陽穴。《靈樞》曰：五色獨決於明堂，明堂者，鼻也。明堂之色，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又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即額。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百歲。又曰：庭者，額中也。闕中者，兩眉之間也。下極者，兩目之間也。直下者，兩鼻而下也。方者，鼻隧也。面王者，鼻柱之端也。又曰：明堂之色，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又曰：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又曰：視其顏色，黃赤者多熱氣，青白者少熱氣，黑色者多血少氣。《內經》曰：五臟六腑，固盡有部。視其五色，黃赤爲熱，白爲寒，青黑爲痛，此所謂視而可見者也。又曰：五臟已敗，其色必夭，夭必死矣。注曰：夭，謂死生異常之候也。色者，神之旗。

《雜病源流犀燭・面部門・目病源流》　肝發竅於目，故目病多由於肝。目又爲五臟精華，故其地位，亦分隸臟腑。何言之？目有五輪，白珠屬肺，肺主氣，氣之精曰氣輪。烏珠屬肝，肝主筋，筋之精曰風輪，肝爲風也。內外眥屬心，心主血，血之精曰血輪。上下胞屬脾，脾主肌肉，肉之精曰肉輪。瞳人屬腎，腎主骨，骨之精曰水輪，腎爲水也。《得效》曰：氣輪之病，因凌寒冒暑，愛飲寒漿，肌體虛疏，寒邪入內。其候或痛或昏，傳在白睛。筋多腫赤，視目如隔霧，看物似生煙，日久不治，變成白膜，黑暗難開。風輪之病，因喜怒不常，作勞用心，晝視遠物，夜讀細書。其候皆頭尤澀，睛內偏疼，視物不明，胞弦緊急，宜去風藥。肉輪之病，因多食熱物五辛，遠道奔馳，食飽眈眠，風積痰壅。胞多赤腫，昏蒙多淚，倒睫澀痛，瘀血侵睛，宜醒脾藥。血輪之病，因七情煩勞，內動於心，外攻於目。其候赤筋纏眥，白膜侵睛，胞腫難開昏澀，久不治，失明，宜洗心涼血藥。水輪之病，因勞役過度，嗜欲無厭，又傷七情，多餐酒麵辛熱，因動腎經，逆於黑水。其候冷淚流於臉上，飛蠅趁於睛前，或澀或癢，結成翳障，常帶昏暗，宜補腎藥。目又有八廓，乾天廓，屬肺，位睛中間。坎水廓，屬腎，位瞳人。艮山廓，屬膽，位神光。震雷廓，屬小腸，位白睛上截向小眥。巽風廓，屬肝，位烏珠。離火廓，屬心，位大小眥。坤地廓，屬脾胃，位上下胞。兌澤廓，屬膀胱，位白睛下截向大眥。《得效》曰：天廓之病，因雲中射雁，月下看書，侵冒寒暑。其候視物生煙，眥疼難開。地廓之病，因濕積頭上，冷灌睛輪。其候眼弦緊急，瘀血生瘡。火廓之病，因心恐神怖，赤脈侵眥，血灌瞳人。其候瞼頭紅赤而腫，睛內偏疼，熱淚如注。水廓之病，因努力爭鬥，擊棒開弓，驟騎努力。其候常多昏暗，睛弦淚多。風廓之病，因枕邊窗穴，有風不避，腦中風邪。其候黑睛多癢，兩瞼常爛，或昏多淚。雷廓之病，因失枕睡臥，酒後行房，血脈滿溢，風邪內聚。其候眥頭赤腫，瞼內生瘡，倒睫拳毛，攀睛胬肉。山廓之病，因撞刺磕損，致令肉生兩瞼，翳閉雙睛。若不早治，必致昏暗，瘀血侵睛。澤廓之病，因春不宣解，冬聚湯毒，多食辛熱，致令腦脂聚，血淚漸流，有如霧障。目又有內外眥，俗云眼大頭爲內眥，太陽經脈所起也，血多氣少。俗云眼梢頭爲銳眥，即外眥，少陽經也，血少氣多。目上綱，亦屬太陽。目下綱，陽明也，血氣俱多。此足三陽經俱會於目，惟厥陰肝經連於目係而已。故張子和云：血太過者，太陽陽明之實也。血不及者，厥陰之虛也。故出血者，宜太陽陽明，以此二經血多故也。少陽一經，不宜出血，血少故也。刺太陽陽明出血，則目愈明。刺少陽出血，則目愈昏矣。此五輪八廓內外眥之分配臟腑。而目之爲病，所以不止由於肝也，然其部位雖各分屬，而病之發於臟腑，又統全局言之，不必細分其部也。試觀肺經壅熱，則病白睛腫赤。宜桑皮湯。心火上炎，則病目赤而寸脈數。宜導赤散，清火止痛湯。脾胃不足，則病內障耳鳴，及多年目昏，不能視物。

宜益氣聰明湯。腎水不足，則病視不分明，漸成內障。宜熱地黃丸。肝血不足，則病目昏生花，久視無力，多眵。宜養肝丸。與夫肝火盛，則病目赤澀痛。宜龍膽瀉肝湯。肝經熱邪上壅，則病目暴赤澀而腫痛。宜湯泡散。肝經積熱，肺受風邪，則病眼障昏花。宜還睛丸。如此等症，雖亦有現於本經之部位者，然總不能盡拘矣。至病之所發，實有見於各經之部位者，又當隨各經治之。如白睛變赤，爲火乘肺也。上下胞赤腫，爲火乘脾也。五色花翳遮瞳子，爲腎虛也。睛被翳遮，爲肝虛火旺也。目中血貫瀝，火自甚也。蓋以目之爲病，皆屬於火，斷無由於寒者。故既見於各經，宜用各經藥以瀉之也。

《雜病源流犀燭・面部門・耳病源流》 耳屬足少陰，腎之竅也。耳所致者精，精氣調和，腎氣充足，則耳聰。若勞傷氣血，風邪乘虛，使精脫腎憊，則耳聾，是腎爲耳聾之原也。宜益腎散，六味丸，肉蓯蓉丸。然腎竅於耳，所以聰聽，實因水生於金。蓋肺主氣，一身之氣貫於耳，故能爲聽。故凡治耳聾，必先調氣開鬱。昔人用磁石羊腎丸以開關竅者，以聾之爲病，多由痰火鬱絡，非磁石鎮墜，烏桂椒辛，菖蒲辛散，以通利老痰，則鬱火何由而開，《入門》謂愈後以通聖散和之是也。雖然，耳之聾，正自有辨。左聾屬足少陽之火，其原起於忿怒。宜龍膽瀉。右聾屬足太陽之火，其原起於色欲。宜滋陰地黃丸。左右俱聾屬足陽明之火，其原起於醇酒厚味。宜酒制通聖散，清聰化痰丸。然三者之病，由於忿怒者更多，以肝膽之火易動也，以上皆耳聾之原也。由是而耳之爲病，有不可勝言者矣。何言之，五臟六腑，十二經脈，有絡於耳者。其陰陽經氣，有時交併，併則臟氣逆而厥，厥氣搏入耳，是爲厥聾。宜流氣散，當歸龍薈丸。耳爲宗脈所附，脈虛而風邪湊之。風入於耳，使經氣否而不宣，是爲風聾，必兼頭疼之症。宜防風通聖散。若風虛，宜桂星散。若風熱，宜開痰散。皆從風聾例。有勞役傷其血氣，淫欲耗其精元，瘦瘁力疲，昏昏憒憒，是爲勞聾。能將息使血氣和平，則其聾漸輕。總之，或因房勞精脫，宜益腎散，人參養榮湯，加鹽炒知柏。或因腎經素虛，宜燒腎散。或因腎氣虛而久聾，宜姜蝎散以開之。皆當分治。有大病後，耳觸風邪，與氣相搏，其聲嘈嘈而鳴，眼見黑花，謂之虛聾。宜四物湯加鹽酒炒知柏。腎氣丸加磁石黃柏菟絲子補骨脂。其勞役脫氣者別治。宜補中益氣湯加知母黃柏茯苓菖蒲，並鹽水炒。其由陰虛火動者別治。宜六味丸加知母黃柏遠志菖蒲，並鹽水炒。有雨水入耳，浸漬腫痛，謂之濕聾，宜涼膈散倍入酒大黃酒黃芩，加羌活防風荊芥，或五苓散加陳皮枳殼紫蘇生薑。外用吹耳之法。宜黃龍散。有腎氣虛，風邪傳經絡，因入於耳，邪與正相搏，而卒無聞者，謂之卒聾，亦曰暴聾。宜芎芷散，清神散。或由厥逆之氣，如經云：少陽之厥，暴聾者，皆卒聾也，須用塞耳法。宜蒲黃膏，龍腦膏。而此六者之外，又有怒氣厥逆，氣壅於上而聾者。宜流氣散，清神散。有氣實而鳴且聾者。宜神芎丸。有氣閉而忽聾者。宜甘草湯，再以甘遂丸塞耳。有肝膽火盛，耳內蟬鳴，漸至於聾者。宜聰耳蘆薈丸。有小兒即耳聾者，腎竅通耳，風邪乘三焦，邪隨其經入耳內，邪正搏而氣停塞滯也。宜通鳴散。有腎熱耳聾者。宜燒鐵投酒中飲之，以磁石塞耳，日易，夜去之。有火風侵竅而耳鳴者。宜驅風清火湯。有暑邪竅閉而耳忽聾者，宜鮮荷葉湯。有因大聲喊叫，右耳失聰，以外觸驚氣，內應肝膽，膽脈絡耳，震動其火風之威，致鬱而阻竅成聾者。當治少陽，忌食腥濁。宜清膽湯。有男子眞陰未充，虛陽易升乘竅，致形體日瘦，咳嗽耳聾，左耳尤甚者，亦須清少陽，宜清熱解鬱湯。有年久耳聾者，宜勝金透關散。然耳聾者，音聲閉隔，竟一無所聞者也。亦有不至無聞，但聞之不眞者，名爲重聽。其症之來，或由風氣壅耳，常覺重聽，頭目不清。宜清神散，聰耳湯。或由腎經熱，致右耳聽事不眞，宜地黃湯。不得竟爲耳聾，而以治聾方藥投之。若乃耳鳴者，聾之漸也。惟氣閉而聾者則不鳴，其餘諸般耳聾，未有不先鳴者。夫鳴何以故？《靈樞》曰：上氣不足，耳爲之苦鳴。又曰：髓海不足，則腦轉耳鳴。又曰：耳者，宗脈所聚，胃中空，則宗脈虛，宗脈虛，則下流，脈有所竭，故耳鳴。《內經》曰：一陽獨嘯，少陽厥也。注云：嘯，謂耳鳴。一陽謂膽三焦，膽三焦脈皆入耳，故氣逆上而耳鳴。《正傳》曰：腎水枯涸，陰火上炎，故耳癢耳鳴，不治，必至聾聵。《醫鑑》曰：痰火上升，兩耳蟬鳴，漸欲聾。據此數說，亦可知耳鳴之所由來矣。總之，右耳屬腎，左耳屬肝，其鳴之故，必先由肝腎之氣虛，又爲風火痰氣之所乘，故其鳴也。或如蟬噪，或如鐘鼓，或如水激，不一而足。而其爲治，亦有當分者，如正氣與風邪相擊而虛鳴，須先散邪。宜芎芷散。腎氣虛，宗脈虛，風邪乘入而鳴，須先祛邪下氣，宜五苓散加枳橘薑蘇，吞青木香丸。而後加以和養。宜芎歸飲。痰火升上而鳴，須理痰清火。宜加減龍薈丸，通明利氣湯，復聰湯。腎精不足，陰虛火動而鳴，須溫腎益精。宜補腎丸，滋腎通耳丸。大約由於痰火者其鳴盛，由於腎虛者其鳴微，此其辨也。肝家本來火甚，或爲風乘痰客而鳴，須先清肝，兼治風痰。宜加減龍薈丸。風熱酒熱，上貫於耳而鳴，須用擴清之法。宜通聖散加柴枳荊桔青皮南星。卒然而鳴，且失聰，須以開通爲主，宜

蝎梢挺子。此則耳鳴之症也。

《雜病源流犀燭・面部門・鼻病源流》　鼻爲肺竅，外象又屬土。故寒傷皮毛，則鼻塞不利。新者偶感風寒，必兼噴嚏，清涕，聲重。宜參蘇飲，羌活冲和湯。若久而有根，略感風寒，鼻塞便發，必須清金降火。宜涼膈散加川芎白芷荆芥。若風熱壅盛，鬱於肺中，亦致鼻塞聲重，宜疏散之。宜抑金散，川芎茶調散。肺火盛，反能塞鼻，必兼清解。宜黄連清肺飲。鼻塞甚者，往往不知香臭。宜蕲澄茄丸。或始而鼻塞，又爲風冷所傷，津液凝滯，其冷氣入腦不消，結成硬癰，使腦氣不宣，遂流髓涕。宜南星飲，芎藭散。又有火鬱清道，不聞香臭者。宜鼻不聞香臭方。又有鼻痔者，始而鼻内生癰，窒塞不能聞味。宜通草散。癰久不愈，結成瘜肉，如棗核塞於鼻中，氣塞不通。由胃中有食積，熱痰流注，故氣凝結也。宜星夏湯，外用瓜蠀散。蝴蝶散。或由肺氣熱極而爲瘜肉。宜黄連清肺飲加海藻，外以辛夷膏塞之。或瘜肉結如榴子，漸至下垂，孔竅閉塞，氣不得通。此由肺氣不清，風熱鬱滯而成也，宜辛夷消風散，黄芩清肺飲，辛夷荆芥散，外以瓜蠀散塞之。必戒厚味嗜欲。甚有鼻中瘜肉，臭不可近，痛不可搖者，亦由膏粱氣積，濕熱蒸於肺門，如雨霽之地，突生芝菌也。宜勝濕湯，瀉白散，外以白礬末加硼砂少許，吹其上，頃之即化水，漸下而消。又有鼻淵者，即腦漏也。由風寒凝入腦戶，與太陽濕熱交蒸而成。或飲酒多而熱熾，風邪乘之，風熱鬱不散而成。經云：膽移熱於腦，則辛頗鼻淵。其症鼻流濁涕，或稠涕若膿血，腥臭難聞，或流黄水，長濕無乾，久必頭眩，虚運不已。宜奇授藿香湯，天麻餅子，辛夷消風散，辛夷荆芥散。又有鼻齆者，鼻流清涕不止，由肺經受寒而成也。宜蒼耳散，川椒散。甚有鼻塞腦冷，清涕不止者。宜細辛膏。又有鼻内生瘡者，由脾胃蘊熱，移於肺也。宜涼膈散，消風散，外以辛夷末入冰麝少許，綿裹塞之。或鼻孔乾燥，漸生瘡腫痛，由肺本經火甚也。宜黄芩湯。或口鼻生疳蝕爛，亦爲肺脾胃三經之熱。宜青錠搽患處，日數次。又有鼻痛者，由風邪與正氣相搏，竅道不通，故痛也。宜通氣驅風湯。如痰火衝肺，亦令鼻膈隱痛。宜二陳湯加山梔桔梗麥冬黄芩。又有鼻上紅腫，似瘡非瘡，俗名酒皰鼻者。由飲酒，血熱濕熱上攻於肺，外禦風寒，血凝不散而成也。宜疏風散，荆防瀉白散，赤鼻方。亦有不飲酒而色赤者，名肺風瘡，由血熱鬱肺不散也。宜清肺飲子，或四物，五苓二方合用，加黄芩黄柏。又有粉刺者，與皰鼻，肺風三名同種。粉刺屬肺，皰鼻屬脾，二者初起俱色紅，久則肉皰發腫。宜枇杷葉丸，外以白龍散塗或洗。總皆血熱滯而不散之故。又有面鼻紫黑者，面爲陽中之陽，鼻居面之中，一身之血運到此，皆爲至清。酒家則酒氣熏蒸面鼻，血爲極熱，熱血遇寒，污濁凝滯而不行，故色成紫黑也。急宜化滯血，生新血。宜清酒四物湯，氣弱加酒黄芪。鼻之爲病如此。總之，肺和則鼻自無病，安可不急急於手太陰以圖治哉。

《雜病源流犀燭・面部門・口齒脣舌病源流》　口者，脾之竅也，能知五穀之味。又諸經皆會於口，病則口中之味隨各經而異。如肝熱則口酸，肝乘脾亦口酸。宜小柴胡湯加龍膽草青皮，甚者當歸龍薈丸。心熱則口苦，或生瘡。宜涼膈散，瀉心湯。肝移熱於膽亦口苦，《内經》言膽癉是也。注云：肝主謀，膽主決，或謀不決，爲之急怒，則氣上逆，膽汁上溢故也。宜龍膽瀉肝湯。脾熱則口甘或臭，《内經》言脾癉是也。蓋癉者，熱也。宜瀉黄散，三黄湯。胃熱亦口甘，若虚則口淡。熱宜清胃湯，虚宜養胃進食湯。肺熱則口辛，宜甘桔湯，瀉白散。更有甚而喉腥者，宜加減瀉白散。腎熱則口鹹。宜滋腎丸。虚火鬱熱，蘊於胸胃之間，則口臭。宜加減甘露飲。或心勞味厚之人，亦口臭。宜加減瀉白散。或肺爲火爍亦口臭。宜消風散，加減瀉白散。或吐膿血，如肺癰狀而口臭，他方不應。宜升麻黄連丸。臟腑積熱則口糜，口糜者，口瘡糜爛也。宜局方涼膈散。心熱亦口糜，口瘡多赤。宜花粉末摻之。肺熱亦口糜，口瘡多白。宜黄柏蕪撥末摻之，良久，以水漱口。膀胱移熱於小腸，亦口糜。宜移熱湯，柴胡地骨皮湯。心脾有熱，亦口糜。宜升麻散。三焦火盛，亦口糜。宜回春涼膈散。中焦氣不足，虚火上泛，亦口糜。或服涼藥不效，宜理中湯。陰虧火泛，亦口糜。宜四物湯加知柏。内熱亦口糜，並咽喉腫痛。宜冰柏丸。或口瘡臭腐多膿。宜赴筵散摻之。傷寒狐惑，蟲蝕其臟，則上脣生瘡，蟲蝕其肛，則下脣生瘡，是臟腑之病，未嘗不應諸口。凡口瘡者，皆病之標也，治者當推求其本焉。而所以推求之法，不外乎五味之異，以察五臟之屬耳。別有内疳瘡，生上腭，如蓮蓬蒂下垂，初小漸大，必宜以小鉤刀去其根，燒鐵烙以止其血。然後以雄黄輕粉粉霜白芷白斂爲細末以敷之，仍以槐枝起其牙，一二時許，瘡口自合。次日膿出，另當以藥敷之。宜生肌散。若上腭腫硬，内熱體倦作渴，乃多骨疽也。宜補中益氣湯，腎氣丸多服之，其骨自出也。夫多骨疽，多有發於手背足背等處，不專在上腭者，其症皆腫硬一塊，久而脱去一骨者便是。其原均屬腎虚，腎主骨也。或由瘡疽潰久，不能收斂。總因氣血不足，腎水素虧，復爲寒邪所觸，致患處之骨，腫突而起，日漸長高。先宜用葱熨法，使寒邪祛散，接補榮氣，其骨自脱。骨脱之後，仍服

補劑。宜十全大補湯，腎氣丸。若誤用尅伐藥，則元日虛，邪反甚，取危之道也。此則統治多骨疽之法，特詳悉於此。凡生他處者，依法治之可也，至取多骨有法，亦宜考求。宜取朽骨法。又有懸癰，亦生上腭，狀若紫葡萄，屬肺三焦二經之病。亦發寒熱，至口不得開，舌不得伸縮，惟欲仰卧，鼻出紅涕，乃肺三焦積熱所致。宜黃連消毒飲，外以琥珀犀角膏敷之。繆仲淳以爲疑即內疳瘡，恐屬二症，不得混視。大約內疳瘡稍輕，懸癰較重。總之，人之口破，皆由於火。而火必有虛實之分，色淡色紅之別。虛火血色淡白，斑點細陷，露龜紋，脈虛不渴，此由思煩太甚，多醒少睡，虛火動而發也。宜四物湯，加知柏丹皮肉桂以爲引導。實火色紅，而滿口爛斑，甚者腮舌俱腫，脈實口乾，此由飲酒厚味，心火妄動而發也。宜涼膈散，外敷赴筵散。其餘若飲酒口糜，宜田螺煮汁飲。若天行口瘡，宜五倍子末摻之，吐涎即愈。若年久口瘡，宜天冬麥冬元參等分，蜜丸含化。若口疳臭爛，宜先以蛇床子湯漱口，後以款冬花黃連末等分，津調餅子敷之。少頃其瘡立消。若口角爛瘡，宜燕巢泥研敷良。若鵝口白瘡，宜地鷄，即鼠婦。又名濕生蟲，研水塗之愈。若吻上燕口瘡，宜筋頭燒灰敷。若口舌爛瘡，胸膈疼痛，宜焦鼓末，含一宿即瘥。若白口惡瘡，狀似木耳，不拘大小男女皆有，宜五倍子青黛等分研末，筒吹之。若口齒氣臭熏出，人不可近，宜川芎白芷等分，蜜丸含之，常以香茹煎湯漱口。種種雜病，皆當兼治者。尤氏口齒脣舌治法，方藥詳載於咽喉門後，閱者互攷之可也。

《雜病源流犀燭·咽喉音聲病源流》 咽喉症，皆火病也。少陰少陽君相二火經脈，並係咽喉。君火勢緩，熱結爲痰爲腫。相火勢速，腫則爲痹。痹甚則痰塞以死。火有虛實，實火因過食煎炒，蘊熱結毒，其症煩渴，二便閉，風痰壅，將發喉痹。先三日必胸膈不利，脈弦而數，必用重劑潤下，去其積熱，大便下後，方可用去風痰解熱毒之藥，清利上焦。若大便閉結不通，難治。然壯盛者可用硝黃，微弱者但用滋燥潤腸之劑，再虛者止用蜜煎導之。虛火因過飲，或善怒，或好色，痰火上攻，喉舌乾燥，便澀，心脈虛數，腎脈微，此水不勝火。宜滋陰降火，不宜全用寒涼，取效一時，致上熱未除，中寒復起，毒氣乘虛入腹，胸前高腫，上喘下泄，手足指甲青黑，七日後全不進食，口如魚口者，不治。喉症最忌發汗，誤人不淺。或針砭出血，即汗之之義。若寒傷於腎及中腫者，尤忌用針，誤針則不救。至如內傷虛損，咽喉失音，無法可療。喉症過四五日爲重，三日前可消。若非急症，一二日不發寒熱，三日始發熱。若頭痛，則兼傷寒，須疏風散寒。必問二便，便利者乃浮游之火上攻，宜消風清熱，降氣解毒之劑。宜清上丸。喉症初發，一寒戰即生者，發後身涼，口不碎，又無重舌，或二便俱利，不可認作熱症，皆由陰氣虛寒而發。其痰不可吊盡，以此痰即身內精神所化，與舌後乳蛾蠔舌之痰毒聚一處，必以流盡毒而愈者不同。若亦流盡，則精神竭而必弊。先以吹藥，或用水渙之法，使喉一通，即便服藥。第一劑發散和解，宜清心利咽湯。第二劑即溫補資養以導火。宜酌用八味丸，歸脾湯。設三四日後，再發寒戰，或心痛脇痛骨疼，難治。喉症發時，牙關緊，喉舌腫，口碎腥臭，重舌或舌有黃刺，便秘，即是熱症。宜石膏敗毒散。若症不減，牙關反開，脣不腫紋，如無病人，不治。喉症舌腫滿口，色如葡萄，如茄子，如硃砂紙，不治。喉症最忌口渴氣喘，痰如桃膠，一頸皆腫，面紅紫或青，或純白無神，不治。喉症有寒傷於腎，致喉花腫者，關乎性命。以喉花即爲蒂中，舌下紫筋爲舌繫，下通於腎，若白腫，不治。喉症無痰者不治，有痰聲如曳鋸者危。用吹藥出痰三次，方可愈。宜用金丹，痰不出，加製皂角少許，倘喉碎，先用長肉藥，後用碧丹，若至穿爛，多用口疳藥加珍珠龍骨。喉症其痛連胸而紅腫，脈浮洪而數者，係肺癰。宜蜜調藥，加桔梗百草霜。喉中無形紅腫者，熱也。宜多用燈草灰。喉症雖凶甚，若發於外而不見死症，治之必愈。惟纏喉風及傷寒喉閉，爲最重最險，難治。喉症凶者，面發腫，白亮無光彩，脈沉微無力，是神氣外洩，無陽症也，不治。若面發紅腫，脈洪大有力，症雖極重，是有元氣火氣，治之可愈。喉症腮口內腫爛，用筋縛絲棉蘸水輕攪患處，痛者，用藥必愈。若不知痛，即係死肉，不治。喉症切忌半夏生薑，最喜梨與柿子。婦人喉症腫痛，先問經水，有因經閉而致火上升爲患者，宜內服通經藥，經通而喉症自愈。宜通經丸。以上言喉病之大略也。

《雜病源流犀燭·身形病源流》 人之生也，得天地之氣化以成形。是故頭圓象天，足方象地，四肢象四時，五臟六腑象五行六極，八節九竅象八風九星。十二經二十四俞，象十二時二十四氣。三百六十五骨節，象三百六十五度。推之眼目象日月，寤寐象晝夜，喜怒象雷電，涕泣象雨露，寒熱象陰陽，血脈象水泉，毛髮象草木，齒骨象金石。凡人所以備具於一身者，莫不與天地假合以成形。故前人屢申其旨，而人自不之察，故渺視其身，而不能與天地爲昭也。惟其然，故天有陰陽寒暑之愆，人因有百疾之作，亦於是而相應。而百疾之作，由於氣血之失常。其明者，能法陰陽，和術數，節飲食，愼起居，謹作勞，保精存液，以充其形，故能形與神俱，而百疾不作。否則一失其常，

而或傷乎氣，或傷乎血。氣傷則餒，血傷則槁，種種病根，悉因乎此。又況風寒暑濕之感於外者，在可禦不可禦之間。饑飽勞役之傷於內者，在或知或不知之際。其來無端，其始無迹，又豈可以智計定哉。然而疾之未作，思有以預防之。疾之既作，必有以調治之。是故醫者，可以通神明而扶造化。欲通神明而扶造化，則必先於身形大概，以知其故，而審其原。《靈樞》曰：人生十歲，五臟始定，血氣始通，眞氣在下，故好走。二十歲，血氣始盛，肌肉方長，故好趨。三十歲，五臟大盛，肌肉堅固，血脈充滿，故好步。四十歲，五臟六腑十二經脈，皆大盛以平定，腠理始疏，榮華頹落，鬢髮斑白，氣血平盛而不搖，故好坐。五十歲，肝氣始衰，肝葉始薄，膽汁始減，故目視不明。六十歲，心氣始衰，善憂悲，血氣解墮，故好卧。七十歲，脾氣虛，故皮膚枯。八十歲，肺氣衰，魂離，故言善誤。九十歲，腎氣焦，四臟經脈空虛。百歲，五臟皆虛，神氣乃去，形骸徒具而已。《素問》又曰：人生四十，陰氣自半，起居衰矣。年五十，體重，耳目不聰明矣。年六十，陰痿，氣大衰，九竅不和，下虛上實，涕泣俱出矣。此人身氣血盛衰。

《雜病源流犀燭・筋骨皮肉毛髮病源流》　筋也者，所以束節絡骨，絆肉弸皮，爲一身之關紐，利全體之運動者也。其主則屬於肝。故曰，筋者，肝之合。按人身之筋，到處皆有，縱橫無算。而又有爲諸筋之主者，曰宗筋。《內經》注謂，陰毛橫骨上下之豎筋，上絡胸腹，下貫髖尻，又經於背腹，上頭項者是也。筋之總聚處，則在於膝。《靈樞》云：諸筋者，皆屬於節。節即膝也。所以屈伸行動，皆筋爲之。然則筋之有關於人身，豈淺鮮哉。試詳言筋病，曰筋急，曰筋緩，曰筋攣，曰筋痿，曰筋惕，曰筋傷，曰筋結，曰轉筋，曰筋絕，其名目如此。《靈樞》皆以寒熱分急緩之由，謂寒則反折而急，熱則弛縱而緩。《得效》又以筋急爲寒，急者堅強。筋縮爲熱，縮者短促。弛緩爲濕，緩者寬長。又言但熱不曾受寒，亦使人筋緩，是其意實以縮即爲拘攣之義。而但熱之緩，不過舒長。受濕之緩，乃竟舒長無力，分析尤爲細密。若仲景言血虛則筋急，此又筋急之原，由血脈不榮於筋之故也。丹溪以四物湯治筋急。《本事方》以養血地黃湯治筋急，蓋本乎此。然觀於筋急之原血虛，即可知筋緩之原血熱，無足疑者。筋急宜酒煮木瓜粥，筋緩宜五加皮散。若夫熱勝風搏，並於經絡，風火相乘，是以瞀瘈，此即筋攣之由也。故筋攣亦曰筋瘈，瘈者瘈瘲，即俗云搐是也。其症亦往往作痛。宜祛風滌熱湯。經曰：肝氣熱則膽泄口苦，筋膜乾，筋膜乾則筋急而攣，發爲筋痿。思想無窮，所願不得，意淫於外，入房太甚，宗筋弛縱，發爲筋痿，則是筋痿實生於肝熱也。膽附肝，惟肝熱，故膽洩，筋膜乾而成痿者，血液槁也。宜紫葳湯。傷寒發汗過多，則傷其血，血虛無以榮筋，因拘急而惕惕然跳。且四體百骸，亦瞤瞤然動，是筋惕肉瞤，由於筋肉失養。陶節菴謂宜用四物湯去地黃，加人參茯苓半夏甘草作劑，佐以五靈脂，入生薑烏梅煎服，自有神效。以藥專主生血，生血乃所以收汗。宜眞武湯，此仲景法。久行傷筋者，筋主運動，久行則太勞而致傷也。宜養肝丸。肝之經脈不調，氣血失節，往往有筋結之患，不論骸體間，纍纍然若胡桃塊狀是也。宜以木杓打之三下，自散。

《醫級・望色》　望色曰神，聞聲曰聖。是皆就已證之形見，即藉推病機之安危。故察色乃審症之大端，而形氣爲決病之切要。辨其宜否，參決死生。大抵色從形著，形自氣生，忌見油妝，面赤如妝，光亮如油，皆眞氣浮越於外，症屬虛因，多不吉。喜徵明潤。死生決於年壽，鼻也。吉凶辨於窺庭。天庭也。明潤者氣盛，病在陽而多熱。慘暗者氣微，症在陰而多寒。青屬肝邪，主寒驚及痛之候。赤從火論，辨戴格實熱之殊。陰虛則戴陽，陰盛則格陽，皆面赤，表熱內火，必面赤。赤甚無土者，危候。面赤甚，而目皆環鼻等處全無黃色者，症必險。如妝不語者虛風。中風，風溫，勞風等症，多見此候。脾土色黃，有晦濕明熱之異。肺金色白，主血脫氣虛之災。黑色熱兼寒痛，垢屬暑邪。五色部推吉凶，面塵肝病，光明潤澤，青黑逢之尚可生。沉晦夭枯，紅黃見之亦有死。印堂槁黑者，病雖微而多危。目皆微黃者，症雖困而亦愈。相生則吉，相克則凶。三部所見時，脈各有生尅。以五色之見於面者參之，其脈色相生者則吉，脈色相克者則凶。且面部五行亦各具定位，色之見於各部者，亦可推生尅爲斷。分部位而覘成敗，《靈樞》甚詳，別死生而論外營，《內經》明晰。再憑症之內外陰陽，更詳質之盛衰壯怯，別其否宜，決其凶吉，亦幾同入虢之賢，不異懷洞垣之術。

望聞問切，醫之四診也。經云：望而知之謂之神。故望色之學，司命者，入手第一事。面之額顴頤頰，位列五官。色分五色，而生尅制化之理具焉。故敘此篇以爲辨症施診之首務。

《醫級・口脣》　口脣爲脾門。脣主肌肉，先辨色之熱寒，次察症之枯潤。潤澤則氣平無火，燥焦則饑受熱蒸。上脣燥而或飲或否，熱別肺腸。腸乃大腸經也。肺與大腸爲表裏，故同驗於此。此燥熱則亟飲。脣近肺，燥則肺受熱。故飲熱在腸

則遠，雖燥弗飲。下脣而爲漱爲消，漱，但漱也。消，消渴也。熱憑脾胃。下脣亦腸胃脈道之所經。此言脾者，以脣爲脾之華也。胃通咽門，火盛故消水也。脾在下而遠，故但漱也。紅裂者，熱侵熱結。淡白微青者，血脫寒淫。青灰陡現，惟中臟瘧發之疴，治別溫經和解。黑暈環脣，乃腫滿傷肝之候，法惟滋腎養肝。繭脣者，脣如白屑，脾經積熱宜清。狐惑者，唇上生瘡，沉默昏瘖難治。脣緩流涎者，廉泉開而脾虛不攝。脣掀赤腫者，內火極而熱毒恣淫。脣瞤口喎，皆屬虛風之候。脣揭裂血，多緣內火之傷。口苦火鬱，口鹹虛炎。痰凝食滯，則口味腐酸。脾熱裏虛，則口涎甜溢。口淡者，中氣弱而胃減。口辣者，心火盛而舌瘡。噤而不語，分中怒厥痙四因。舌燥口乾，辨腎熱脾熱二候。舌長出口者，心火暴恣。口張氣直者，眞元危敗。苦鹹相反，須求虛實施方。酸則宜行消導，甜辣同料，要惟清和爲法，淡則一力培中。

審病既晰，湯劑宜投。黃芩湯，清胃飲，除肺胃之火邪。承氣湯，黃連湯，解脾腸之熱結。燥赤見而經熱在，葛根湯，白虎湯宜投。色紫赤而熱已傳，涼膈散，芩連是用。微青之色惟溫，理中湯，眞武湯。淡白之容宜補，八珍湯，養營丸。愈繭脣以石斛黃連，治流涎以聖朮丸。椒梅黃連醫狐惑，甘草，忍冬藤，黃連，除腫掀。喎瞤者，宜進大營煎而施釣法。裂血者，可投犀角地黃湯而配芩連。口噤者，分門求治。脣瞤者，風虛可憂。口脣治略條約堪求。

口脣爲中土之徵，其寒熱虛實，在色之淺深，形之燥潤爲法。凡諸因變現，篇中逐一詳晰。辨治湯方，足供采倣。

《醫級·齒牙》 齒屬骨之餘氣，腎臟專司。齦主陽明兩經，胃腸所主。堅牢疏脆，察腎氣之盈虧。風火蟲虛，攸諸因之感發。槁而且黑，腎熱已深。脫而不疼，腎陰陡涸。症推虛實，治重癰疳。

風疼則熱明浮腫，敗毒散加入天蟲。火痛則赤爛腫癰，清胃飲或參玉女煎。蟲痛宜擦蜂烏附雄皂灰蠶。即蜂房，烏附，雄黃，牙皂，石灰，殭蠶也。虛痛宜培骨碎補，補陰六味丸。齒衄牙宣皆胃火，清胃飲必投。衄流脫竭轉厥寒，鎮陰煎急使。疳毒急延脫爛，麝犀北棗丹圖痊。腦寒連齒牽疼，羌附細辛湯可效。勞極齒浮者，補中加入丹梔。火鬱致痛者，左金丸投於越鞠丸。因熱而痛者，煉硝樟薄堪探。因寒而痛者，華撥桂椒可漱。二辛煎冰玉散，風火常方。三香散，樟雄散，熱疼劫藥。牙長者髓溢，白朮單調。肉脹者熱壅，地髓新鮮地黃汁也可愈。槁黑者，知柏地黃湯。齒墮者，生脈飲，六味丸。結疼不腫，蟾酥膏啣貼能瘥。結腫且疼，硝煆葡萄擦愈。眞牙欲長生寒熱，莫作癰醫。即俗云盡根牙也。骨槽風動口難開，急須挑刺。厥泄齦浮紫赤，法惟引火歸原。齦青舌潤疳疼，治必補元溫胃。牙疳過服寒涼多轉是候。初疼莫刺，刺傷則瘡痛時來。多鬼宜鉗，欲鉗則先麻易脫。多牙即鬼牙，必須鉗去，先擦麻藥，後施鉗法。至於貼膏落齒，乃推扳擠捺之功。緩痛取蟲，亦刺血泄邪之義。齒牙方略，治法宜知。

牙齒之候，有風火蟲疳，宣衄虛實等候，其病因不外外風內火，過勞斲喪，或濕熱之毒，鬱結之所致。其治無過祛風清火，燥濕除熱，殺蟲劫毒，補虛等法，篇中已皆辨列。雖齒牙亦有專科，而論症論治之法，要亦不外乎此篇之義。

《通俗傷寒論·傷寒診法·觀兩目法》 《內經》云：五臟六腑之精，皆上注於目。目係則上入於腦，腦爲髓海，髓之精爲瞳子。凡病至危，必察兩目，視其目色以知病之存亡也，故觀目爲診法之首要。凡開目欲見人者陽症，閉目不欲見人者陰症。目瞑者鼻將衄，目暗者腎將枯。目白發赤者血熱，目白發黃者濕熱。目眵多結者肝火上盛，目睛不和者熱蒸腦係，目光炯炯者燥病，燥甚則目無淚而乾澀。目多昏蒙者濕病，濕甚則目珠黃而皆爛。眼胞腫如臥蠶者水氣，眼胞上下黑色者痰氣。怒目而視者肝氣盛，橫目斜視者肝風動。陽氣脫者目不明，陰氣脫者目多瞪。目清能識人者輕，睛昏不識人者重。陽明實症可治，少陰虛症難治。目不了了，尚爲可治之候。兩目直視，則爲不治之疾。熱結胃腑，雖日中亦譫語神昏，目中妄有所見。熱入血室，惟至夜則低聲自語，目中如見鬼狀。瞳神散大者元神虛散，瞳神縮小者腦係枯結。目現赤縷，面紅嬌艷者，陰虛火旺。目睛不轉，舌強不語者，元神將脫。凡目有眵有淚，精采內含者，爲有神氣，凡病多吉。無眵無淚，白珠色藍，烏珠色滯，精采內奪，及浮光外露者，皆爲無神氣，凡病多凶。凡目睛正圓，及目斜視上視，目瞪目陷，皆爲神氣已去，病必不治。惟目睛微定，暫時即轉動者痰。即目直視斜視上視，移時即如常者，亦多因痰閉使然。又不可竟作不治論。

《通俗傷寒論·傷寒診法·看口齒法》 凡口與鼻氣粗，疾出疾入者，爲外感邪氣有餘。口與鼻氣微，徐出徐入者，爲內傷正氣不足，此辨內外虛實之

大法也。若口臭口燥者，胃熱。口有血腥味者，亦胃熱。口淡乏味者，胃傷津液。口膩無味者，胃有濕滯。口乾不喜飲者，脾濕內留。口鹹吐白沫者，腎水上泛。口甜者，脾癉。口苦者，膽熱。口辛者，肺熱入胃。口酸者，肝熱犯胃。口乾舌燥者，心熱。口燥咽痛者，腎熱。口燥咬牙者，風痙。口噤難言者，風痰。口角流稀涎者，脾冷。口中吐黏涎者，脾熱。口吐紫血者，胃絡受傷。口唾淡血者，脾不攝血。口張大開者，脾絕。口出鴉聲者，肺絕。環口黧黑者死，口燥齒枯者死，口如魚嘴尖起者死，口中氣出不返者死。凡脣焦赤者脾熱，脣燥烈者亦脾熱。脣焦而紅者吉，脣焦而黑者凶。脣乾而焦者，脾受燥熱。脣淡而黃者，脾積濕熱。脣淡白者血虛，又主吐涎失血。脣紅紫者血瘀，又主蟲嚙積痛。脣紅而吐血者，胃熱。脣白而吐涎者，胃虛。脣紅如硃者，血熱而心火旺極。脣白如雪者，血脫而脾陽將絕。脣紫聲啞者，蟲積。脣繭舌裂者，毒積。上脣有瘡，蟲食其臟者爲狐。下脣有瘡，蟲食其肛者爲蜮。脣燥舌乾者，心脾熱極。脣腫齒焦者，脾腎熱極。脣蹇而縮，不能蓋齒者脾絕。脣捲而反，兼連舌短者亦脾絕。脣口顫搖不止者死，脣吻反青氣冷者死。凡病齒燥無津者，胃熱。齒焦而枯者，液涸。齦牙齒齒者，風動而口筋牽引。但齦不齒者，熱甚而牙關緊急。前板齒燥，脈虛者中暑。下截齒燥，脈芤者便血。上齒齦燥者，胃絡熱極，多吐血。下齒齦燥者，腸絡熱極，多便紅。經行多而齒忽嚙人者，衝任涸竭，病必危。虛損久而齒忽嚙人者，心腎氣絕，病不治。

《脈要圖注・顏色之診》《內經》曰：首面與身形也，屬骨連筋，同血合於氣也。其精陽之氣，上走於目而爲精。心神腎精之氣。其別氣，走於耳而爲聽。心腎別氣。其宗氣，上出於鼻而爲臭。大氣胃腑所生，上出於肺，臭即氣也。其濁氣，出於胃，走脣口而爲味。水穀之氣。其氣之津液，皆上熏於面。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也。以五部命臟，額屬心，鼻屬脾，頰屬腎，左頰屬肝，右頰屬肺也。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脣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腎之官也。故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皆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捲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肺臟之風也，眉上色白。心臟之風也，脣舌色赤。肝臟之風也，目下色青。脾臟之風也，鼻上色黃。腎臟之風也，肌上色黑。眉下爲風池，肝主之。目下爲氣池，胃主之。耳前爲風門，膽主之。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青如翠羽，赤如鷄冠，黃如蟹腹，白如豕膏，黑如烏羽者吉。青如草茲，枯草之色。黃如枳實，黑如炲，烟塵之色。赤如衄血，赤黑色。白如枯骨者凶。凡黃色薄皮弱肉者，脾氣不足，不勝春之虛風。白色薄皮弱肉者，肺氣不足，不勝夏之虛風。青色薄皮弱肉者，肝氣不足，不勝秋之虛風。赤色薄皮弱肉者，心氣不足，不勝冬之虛風。黑色而皮厚肉堅，則不傷於四時之風。其皮薄而肉不堅，色不一者，長夏至而有虛風者，病矣。色脈之相應，不得相失。其色青者，其脈弦也。赤者，其脈鉤也。黃者，其脈代也。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凶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

《脈要圖注・眼目之色》《內經》曰：五臟六腑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精之窠爲眼，骨之精爲瞳子，筋之精爲黑眼，血之精爲絡，其窠氣之精爲白眼，肌肉之精爲約束。裏撷筋骨血氣之精，而與脈並爲係，上屬於腦，後出於項中。故邪中於項，因逢其身之虛，其入深，則隨眼係以入於腦，則腦轉。腦轉，則引目係急。目係急，則目眩以轉矣。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五臟之氣皆從內膈而出，故所見之色，而有黑白青赤之間色。診目痛，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從下上者，陽明病。從外走內者，少陽病。黑珠之色純黃，肝臟凶證也。白珠色青，肝風侮肺也。淡黃，胃腑有積滯也。深黃，肺受濕熱也。瞳人無光彩，又兼髮黃，腎氣虛也。大角破爛，肺有風也。小角破爛，心有熱也。上胞腫，脾傷也。下胞青色，胃有風也。睡而露睛者，脾胃虛也。傷寒兩目皆紅，爲發疹之兆。兩目皆黃，爲將愈之徵。若兩睛通黃，則爲黃疸之候。閉目者，病在陰也。開目者，病在陽也。朦朧昏不了了，非開目也，爲熱盛傷神也。視而時瞑，非閉目也，爲衄血常候也。目上直視，謂之戴眼，陽絕之候也。視不見物，謂之目盲，陰脫之候也。目眶忽陷，氣脫之候也。睛轉不定，神亡之候也。

《脈要圖注・皮膚之色》《內經》曰：善調尺者，不待於寸，審其尺之緩急小大滑澁，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蓋肺主氣，而脈居於寸部。大腸主津液，而脈居於尺部。胃爲血氣之海，而脈居於關部，在肺與大腸之中也。血氣行於脈中者，會於寸口。血氣行於脈外者，從手陽明之絡脈，循經脈之五

里穴，而散行於尺膚也。尺膚滑，其淖澤者，風在於皮膚也。尺膚滑，而澤脂者，風在於肌肉間也。尺膚濇者，風痹在筋骨間也。尺肉弱者，脾土虛也。尺膚如枯魚之鱗者，水邪泆於內，寒色見於外也。尺膚熱者，寒毒藏於肌膚，主病溫也。尺膚寒者，主虛瀉也。肘後粗，肘前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魚上白肉有青血脈者，胃中有寒。氣血盛，則尺之肉豐盛。氣血虛，則尺之肉虧竭也。眉間五色，病在皮毛也。榮變五色，蠕蠕然動，病在血脈也。目眥五色，病在筋也。脣口五色，病在肌肉也。耳起五色，病在骨也。耳焦枯受塵垢者，乃骨枯不澤，不能外榮也。髮屬心而上長，髮白禿落，膀胱經濕熱也。鬚屬腎而下長。髭鬚不生，衝任不榮於口脣也。眉屬肝而橫長，眉多長毫，壽之徵也。周身之毛，皆屬肺與三焦膀胱也。腋下陰下臍中腹中之毫毛，屬脾以應四維也。毛髮光澤者吉，焦枯者凶。

《古今醫詩·察色詩》 五臟精明面上窺，音闚，看也。假如肝病面青時，三春白氣金克木。如形見，此候須亡餘倣依。心肺脾腎皆依此推。

察面之容又有五，黑勞青痛赤風苦，微黃定知二便難，黃色鮮明看鼻所。主積痰，同鼻診。

鼻頭之色正當明，白斯亡血損於營。微赤非時秋令見，尅金臟燥命凋零。鼻青而冷痛加其腹，暴病亡陽大訝驚。鼻青已見厥陰橫逆，況挾腎水寒威而爲冷痛。蓋以肝家之本色，挾腎寒威上下橫。鼻如煙煤兼喘汗，肺家垂將及也。絕喪豪英。煙煤之外無兩證，大腸燥結欲待行。下之。

看病須知目色黃，不過濕與熱之鄉，最怕久病決生死，面目無黃他色戕。黑見天庭額也。紅兩顴，音權。大如拇音牡，大指。指有眞傳，紅雖少愈必猝村入聲，猝暴也。死，黑則忽然猶逝仙。

《醫鈐·形氣論》 五行之見於外者，青主肝病，赤主心病，黃主脾病，白主肺病，黑主腎病。五行之人，各因其形，而合其色，謂之形色相當。然必有氣以領之，方爲無恙。氣者，聚五臟眞精之華，透於皮內而爲氣。故色見於外者，若無氣以扶持，則色不瑩潤，是爲病色。凡病色陰陽互錯，五形亂位，各種昏沉滯濁，油膩之狀，術家所謂禍福。醫者，所當考明爲治病之權衡也。

《醫鈐·陰陽形質論》 輕浮者陽，重凝者陰，天地一陰陽耳。君子在位，小人斂跡，朝市一陰陽耳。男子體乾，女子守坤，室家一陰陽耳。陰陽之爲用，大無不載，小無不備。故凡物之有形有象者，皆自陰陽中包括而來也。就人秉賦，得陰得陽者，而論其行狀焉。陰之化質也，身軀碩大，面黯而垢，肖陰盛而污也。性貪不仁，陰柔甚也。好聚斂而不思出，陰性藏也。能屈己而卑，不隨勢而務，陰性下而又靜也。發機不敏，陰性遲也。不喜親而寡合，殘刻嫉躁，陰性危險也。亡其嗣而少後，陰性冷也。行如伏鼠，欣懼無常，陰性多隱伏也。嗟乎，違陽道而生斯人也，不幸矣。考其人，驗其病，陰虛動火，內潰隱傷，得之者，十有其八也。陽之化質也，軀昂面紫，肖陽盛而發揚也。性喜功而好事，陽健故也。志大言大，不事卑曲，陽好剛也。遇事生風，虛說無忌，陽性夸張也。事則而不悔，陽性進而無退也。果於斷，陽能燭物也。喜外托而不內附，陽性向外也。有才而露，遇事而剛，若是夫獨得其陽者，斯害大矣。觀其人，察其病，暴疾氣結，及脾家之病，十居其八也。

陰則柔險難測，陽則剛復多戾，均是福薄之流，豈堪仁壽之基。

《醫鈐·陰陽和平人論》 和平之人，其性緩，其色溫。無爲懼懼，不形察察。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俯能從物，寬能容物。豁達大度，澹然無欲。若愚若魯，以方其外。恪恭恪敬，以存乎內。不見其奇，不聞其異。盎於背，見於面。君子哉若人，尚德哉若人。有斯人而有斯德，毋寧今日之溫公韓魏也。願人人而法之，天佑神聽，福祿綏之，藹藹吉人，爲王之珍。觀其人，考其病，殆憂國憂民之心深，或亦勞心耗血之病者，多也。

前書五行格局，因其性，斷其情。續書陰陽二局，又合陰陽而定一局。世之具此而來者，吾不願吾言之竟中其弊，而願世人自鑑自省。合於相之正者，因而守之。合於相之非者，因而改之。相隨心生，相隨心變，夫如是則人皆可以爲君子也。且人能以吾所書，五行之體用，並陰陽二局之邪正，及陰陽合化之眞局，一一而體會胸中。大凡涉世接物，豈不知人則哲，而吉凶悔吝，早審於眉睫矣。醫家體此而視病，則人平日性情嗜好，一見可知。其病機審性知情，因情審病，未嘗不是仁術中一券柄也。

《醫鈐·五色合五官虛實之病》 舌通於心，心之官主火，其色赤。赤者，心之病。色深赤而焦捲者，實邪犯也。色淺紅而滋短者，正虛也。

鼻本乎肺，肺之官主金，其色白。色淺白，喘發而胸不滿者，正虛也。色深白而喘滿者，邪實也。

目係於肝，肝之官主木，其色青。青者，肝之病。色深青者，邪實也。色淺青者，正虛也。

口脣主乎脾，脾之官主土，其色黃。黃者，脾之病。色深黃者，邪實也。色淺黃者，正虛也。

耳屬於腎，腎之官主水，其色黑。黑者，腎之病。色深黑者，邪實也。黑淺映者，正虛也。

以深淺之變而論，淺淡，則病主虛。深濃，則病主實也。

《醫鈐・五官合五部主虛實五邪驗法》 左頰肝之部，青。右頰肺之部，白。額上心之部，赤。頰下腎之部，黑。鼻者脾之部，黃。本部見本色，色潤而有氣，爲之無病。以淺淡深濃之色，從外視諸內，有油膩滑亮，皆爲氣滯，都是病狀也。舉一鼻而論，鼻爲脾之本位，見黃滯色，則爲本部正病。見白滯色，則爲子盜母氣，是虛邪也。不見白色而見赤，是母助子氣，實邪也。見青色，則是木尅土，彼能尅我，是賊邪也。若見黑暗油滯，是我本部，土能尅水，雖邪亦微也。舉一則心肝腎肺之部位，可推類而知之也。

上部候頭，中部候臟，下部候足脛。以三部合五。

《醫鈐・色主病之訣》 闕中穴，兩眉之間，謂之印堂。此中部之最高者，候肺之疾也。印堂之上，名曰闕上穴。闕上至髮際，名曰天庭穴。天庭爲上部之上，候頭面之疾也。闕上爲上部之下，又應候咽喉之疾也。山根穴，在兩目之間，即謂之下極也。此在肺下之部，應候心疾也。年壽者，下極之下，即鼻柱也。在心下之部，應候肝疾也。年壽之左右，膽附於肝，應候膽之疾也。年壽之下，謂之面王穴，即準頭鼻端也。此在肝之下部，應候脾疾也。鼻孔者，即方上穴。脾胃相連應候胃疾也。耳前之下，謂之兩頰穴。四臟居腹而皆一，惟腎居脊而有兩，故兩頰應候腎疾也。腎與腰膂對，又應候腰膂之疾也。頰內高骨，謂之兩顴穴。穴之下，在腎下之部，應候大腸之疾也。顴內者，即兩顴之內，內根小府，謂小腸之府也。小腸在大腸之上，故應候小腸之疾也。準頭起至天庭，皆謂之爲明堂。準頭下至於頰，皆謂之爲面王。面王者，即人中承漿之部也。膀胱者，腎之腑。精室血海居腎之下，故面王候子處膀胱之疾也。舉此而言，皆臟腑上下內外之部位也。五部以頰候腎者，以水居極下，且子處中通兩腎也。以天庭候心者，以火居極上也。以左頰候肝者，以木居左故也。以右頰候肺者，以金居右故也。鼻候脾者，以土居中故也。當顴者，當兩顴骨之部也。顴爲骨之本，而居外部之上，應候肩之疾。肩接乎臂，故顴骨之外，候臂之疾也。臂接乎手，故顴之下，應候手之疾也。山根兩傍，兩目內眥之部，而居內部之上，應候膺乳胸前之疾也。兩頰內候腰腎，頰外從頰骨上引，曰繩骨穴，應候背之疾也。頰外從頰骨下引，曰牙車骨穴，應候股下膝脛足部之疾也。此肢體上下內外之部位也。

《醫鈐・五色配五官五部內外上下界位主病之訣》 五色青黃赤白黑，惟赤有紅紫兼之。謂赤如衄血者，爲晦色。術家所謂起於鼻端山根爲朱雀，爲口舌，主勞也。赤色變爲紅，深透黃而成丹砂色，起於明堂庭闕，爲貴爲喜也。白色如枯骨，發於日月額，或眉稍眼邊，皆稱孝服也。白如瑩玉，如白虎守宮，又無恙也。此舉術家之一二法，而各有推類也。醫家驗病，以色之淺深暗明，爲徵病之輕重，全要取氣爲主，推病之可以求生，可以計死也。故醫者，當以黃赤爲陽，主病亦屬陽，所以爲風也，爲熱也。青白色爲陰，病亦屬陰，所以主寒也，主痛也。黑甚則屬脈，爲麻痹，屬筋，爲拘攣。淺淡白色者，主大吐衄下血脫。若觀此等色，而無吐衄下血之病，則必主心不生血，不榮於色也。淺微黑色者，主腎病水寒也，又主諸虛病也。兩顴紅赤色者，主陰火上乘，虛損勞疾也。此五色隨其部宮，內外上下，而徵病之端，如此推類也。

《醫鈐・五色傳神入宮過部考訣》 色有頭尾，視其尖處，爲色之神銳。病之相傳相乘，當視其色頭所向何宮何部，則知起自何宮何部，而相生相尅，順逆自知。色頭向外，是內部走外部，爲臟傳腑，腑傳表，易治之機也。色頭向內，是外部走內部，則爲表傳腑，腑傳臟，難治之機。內走外走，固有難易。然更當以五部五宮五色五脈五病，交相推參，則有神妙精微生死之別焉。凡色從下衝到明堂而上額，則爲水尅火，是賊邪，此逆也。從額壓明堂而下至頰，則爲火侮水，是微邪也，此火尅水之微邪，故順而易治也。男子從左面爲主，婦女以右面爲主。男色自左衝右爲從，自右衝左爲逆。女色自右衝左爲從，自左衝右爲逆。逆者，相反也。相反則病機危也。

《醫鈐・五色晦明聚散以別輕重新久之病及易治難治之分》 色之深者，病沉也。色之淺者，病輕也。深則主於內傷，淺則主病在表。滯暗昏晦，又久病與重病也。稍有光潤而眼含神，此新病與輕疾也。色暗而眼神脫，難言治也。病欲退，色如雲撒四分。病更進，色如雲聚凝團。此爲深淺明晦，以分順逆也。

《醫鈐・陡然之色以兆暴絶之驗》 色出如指拇粗條，又如片塊，聚於面

上，四門五竅。紅有火憂，青犯天刑，黑必水災，白有驚死之憂。若五竅如泥，雖有靈丹，難挽其數也。

《醫鈐·論邪正格局病可治不病亦難壽之訣》 五官端整，眼神如曉星，面色如慶雲，應不病也，即病亦易醫。五官薄折，六腑坑陷，脣無人中，耳無輪廓，兩目如泥，春草遇秋霜，一壓則頹，況又發於色者，晦暗穿宮，雖秦緩何濟哉。

《醫鈐·視目以定安危之訣》 病而目閉，其病在陰。開目而視，其病在陽。朦朧昏視，爲熱盛，神受傷也。視人而時瞑時開，此衄血之常候。目直上視，謂之戴眼，陽欲絕也。視人不見物，陰欲脫也。目眶忽陷，氣思脫也。睛定不轉，神欲亡也。若病人眼神不脫而如常，終可療治。久病大病而目有眞光，即沉疴可起，而暗有呵護也。

《醫鈐·以色合皮脈肉筋骨驗病之訣》 眉間起五滯之色，應病在皮者，以肺主皮毛。五色蠕蠕然如欲動者，病在脈，以營行血也。目皆起五色，病在筋，以肝主筋也。脣口起五色，主病在肌，以皮主肉也。耳起五色，主病在骨，以腎主骨也。焦枯垢滯，乃骨枯不能外榮也。

《醫鈐·毛髮病訣》 髮屬心而上揚，性主火也。鬚屬腎而下長，主水也。通身之毛屬肺而生皮，故主肺也。眉屬肝而橫身，故主木也。腋下竅穴屬脾，以應四維屬土也。凡毛屬五臟，而實則血所生，喜其光澤，惡其枯落。髮立如麻，毛枯如焦，皆血枯絕而難治也。醫以望色爲首端，得其竅，則眼到心知。天人合化之機，術存於法，法思乎化。學者能於縷晰串悟，則病在眸中。病之操宰，不外是矣。再以聞問切而約之，何患不造乎仁者，然必以宿學爲先，非茫然者，可問津也。

《醫鈐·論氣色》 有病必須察色，察色必須顧面。而各有部位，不可不知。面之上而眉心，候肺也。如色紅則火，色青風也，色黃濕也。黑則病，白則寒。兩眼之中爲明堂，乃心之部位。明堂之下，在鼻之中，乃肝之位。肝位之兩傍，以候膽也。鼻之尖上以候脾，鼻尖兩傍以候胃，兩顴之上以候腎，腎位之上以候大腸。肝膽位下，鼻之兩傍，以候小腸。肺位之上爲額，以候咽喉。額之上，以候頭面。心位之傍，以候膻中。鼻之下人中爲承漿，以候膀胱。三焦無部位，上焦寄於肺，中焦寄於肝，下焦寄於膀胱，其於各部位，俱照《靈樞》無差。

五色之見，各出於本部，可照五色以斷病。一如上肺經法以斷之，但其中有生有剋。如青者，而有黃色，則木剋土。紅者而有黑色，則水剋火矣。黃者而有紅色，則火生土矣。黑者而有白色，則金生水矣。剋者死，生者生也。

治之法，剋者救其生之色，以藥醒之。生者制其剋，否則病不能即瘥。然其中有從內出外，有從外入內。從內出外者，病宜解而不欲藏。從外入內者，病欲深而不欲散。欲解者病輕，欲深者病重也。

治之法，解者助其正，深者逐其邪，否則病不能遽退。男女同看部位，無有分別也，是《靈樞》之誤言也。但內外何以別，色之沉而溺者爲內，色之浮而澤者爲外。五色既見於部位，必細察其浮沉，以知其病之深淺。細審其枯潤，以觀其病之死生。細察其聚散，以知其病之遠近。細觀其上下，以知其病之臟腑。其間之更妙者，在察五色之有神無神。如色暗而神存，雖重病亦生。色明而神奪，雖病輕亦死。然有神無神，何以分辨，辨之五色之黃明。黃而有光彩，如隱於皮毛之間，雖有五色之爲病，又何患病之不可愈也。此觀神之法，表而出之。

《醫醫偶録·四診》 望色

春夏秋冬長夏時，青黃赤白黑隨宜。左肝右肺形成頰，心額腎頤鼻主脾。察位須知生者吉，審時若遇剋堪悲。更於黯澤分新舊，隱隱微黃是愈期。

又有辨舌之法，舌上無胎爲在表，鮮紅爲火，淡白爲寒。生無胎言非，謂胎之淡白也。若有白胎爲半表半裏，黃胎爲在裏，黑胎病入少陰多死。胎潤有液爲寒，胎燥無液爲火。舌上無胎，如去油腰子爲亡液不治。

《醫學實在易·四診易知》 望色說

額心，鼻脾，左頰肝，右頰肺，顴腎，面上之部位可察也。肝青，肺白，心赤，脾黃，腎黑，面上之五色可察也。部位察其相生相剋，五色察其有神無神。大抵外感不妨滯濁，久病忌呈鮮妍。惟黃色見於面目，既不枯槁，又不浮澤，爲欲愈之候。

望色詩

春夏秋冬長夏時，青黃赤白黑隨宜。左肝右肺形呈頰，心額腎顴鼻主脾。察位須知生者吉，審時若遇剋堪悲，更於黯澤分新舊，隱隱微黃是愈期。

按：《內經》以顴骨屬腎等句與此互異，此從幼科面上圖說錄出，雖云簡便，須當以《內經》爲主，高士宗部位說宜熟讀之。

望色外，又有辨舌之法。舌上無胎爲在表，鮮紅爲火，淡白爲寒。指無胎言。若有白胎，爲半表半裏。黃胎爲在裏，黑胎病入少陰，多死。胎潤有液者爲寒，胎燥無液者爲火。舌上無胎，如去油豬腰子，爲亡液，名鏡面舌，不治。又宜與病症相參，不可執一。

《醫階辯證・半身不遂手足不隨麻木不仁痿躄躃曳辯》 半身不遂者，或左或右，半體頑痲，肢節拳曲而不直遂，在左爲癱，在右爲瘓。手足不隨者，手足痿罷而不隨，或軟弱無力。痲木不仁者，肌肉頑痹，搔之不知痛癢。痿躄者，下體筋骨懈弛，機關不束，行則躄而不正。躃(朵)曳者，躃肩而曳行。半身不遂即偏枯也，四肢不隨即瘓也，痲木不仁即着痹也。躃曳亦痿之類也。

《醫階辯證・偏枯三證辯》 風偏枯，手足拳攣動搖而痛。火偏枯，筋急不能伸，肌肉枯燥。濕偏枯，手足拳曲，肉胕痿約。

振動爲風，燥急爲火，肉胕爲濕。

《醫階辯證・喎僻五證辯》 風中喎僻，口目牽引而蠕動，筋脈弛長，不喎過爲病。濕中喎僻，口目牽引而不急，筋脈弛長爲病。寒中喎僻，口目牽引而緊急厥逆，筋脈短縮爲病。風癉喎僻，口目牽引喎過如故。無猝仆風濕諸證而喎僻，屬風痰上壅，不治將爲痰厥。

《醫階辯證・水腫氣腫二證辯》 水腫之狀，腫而胕按之有深凹，怔忡喘息，皮薄色澤，四肢胸腹皆腫。氣腫之狀，腹獨腫，按之不成凹，皮厚色蒼，胸脇膨脹，四肢瘦削。

《醫階辯證・疸黃二證辯》 疸病，面目齒甲昏黃，黃而明，暴病也。黃病，但病身面黃，黃而晦，久病也。

《醫階辯證・五疸證辯》 黃疸，遍身熱而黃，面目黃，食已即饑，安靜嗜卧。酒疸，身目黃，小便黃，腹如水狀，足下熱，時欲嘔。穀疸，遍身黃，食穀不消，食已即眩，心中懊憹。女勞疸，一身盡黃，額上黑，大便黑，應作黑疸。黃汗，汗出如柏汁，身熱足冷四肢腫。

《醫階辯證・黃腫疳黃血黃辯》 黃腫，身面黃而胕腫，俗曰黃胖。血黃，脫血而黃，枯萎無血也。疳黃，身面黃而不腫，痿弱，腹內有蟲，即食勞發黃。

《醫階辯證・太陽風痙二證辯》 太陽中風，頸項強急，惡風自汗。風痙，身強直，手足搖搦，而有汗或無汗。痙，亦太陽傷風寒證，爲因濕勝，故身強直。

《醫階辯證・痙外因內因辯》 外因風濕，柔痙，身強直，自汗而惡風。外因寒濕，剛痙，身強直，無汗而惡寒。內因亡津液，陰痙，身強直，厥逆，筋脈攣急，合面卧，閉目，口中和。內因痰火，陽痙，身強直，搖搦動搖，不厥逆，痰壅不醒，仰面卧，開目，口中燥。

《醫階辯證・痿瘓諸證辯》 痙病，身強直而痿瘓。癉病，眩仆而痿瘓。破傷風病，筋攣急而痿瘓。暑風病，汗大出而痿瘓。

《醫階辯證・鶴膝風筋攣脚氣三證辯》 鶴膝風，兩膝腫大而痛，足脛枯細。筋攣，手足拘曲而不伸。脚氣，脚脛頑痲腫痛，亦有不腫但痛。

《醫階辯證・癲狂癇譫妄四證辯》 癲者，神識不清，語言顛倒，俗指爲痰迷心孔者是。狂者，猖狂剛暴，語不經見，俗爲著神。癇者，猝仆不醒，口作畜聲，俗曰羊癲風，豬嫌病。譫妄，妄言妄見，俗曰心風。

《醫略・咽喉》 經曰：一陰一陽結，謂之喉痹。方書有十八種。雙單乳蛾者，乃喉中生癰，必刺出血而愈。纏喉風則一片紅腫，不必出血，火降則愈。其痰火壅盛，霎時脹滿，脈滑實者，當先用鵝翎蘸桐油，三復探吐出痰，再清其火。然症有虛實，有以情志鬱遏而起者，或以日食肥甘辛熱而起者，皆作實火論。若因酒色過度，眞陰虧損，滿喉生瘡，破爛腫痛，此腎中之虛火，非壯水不可。用景岳法以井水浸藥冷，徐徐嚥之。又有火不歸元，而格陽於上，咽喉腫痛，足冷脈微，不喜冷飲。此無根之火，當引之歸元，非補命門火不可。

眞鎖喉風者，景岳載有及笄女子，於仲秋忽然喉窾緊澀，息難出入，不半日愈劇，面青，瞠目不能語。診其脈無火，亦無腫痛，以爲風邪，與二陳湯加生薑不效。欲進獨參湯，亦未敢下手，一夕而歿。愚按：喉在前，主氣。咽在後，主食。喉司天氣，肺主之。咽司地氣，脾主之。時當秋仲，肺金之氣，變動爲燥。燥則氣爲之斂澀，以致喉閉，當與潤肺清金，似必獲效。二陳辛燥，乃治脾濕之藥，無怪乎病增而死。甚矣，醫道之難，即景岳猶有抱憾者，姑誌此以質高明。

《醫略・眼目》 經曰：目者肝之官也，肝受血而能視。十二經脈三百六

十五絡，其血氣皆上於面而走空竅。其精陽氣上走於目，而爲睛。又曰：目者，五臟六腑之精也。瞳子黑眼法於陰，白眼赤脈法於陽，陰陽合傳而精明也。又曰：心者，五臟之專精也。目者，其竅也。華色者，其榮也。氣脫者，目不明。目內陷者，死。瞳子高者，太陽不足。戴眼者，太陽已絕。按目有五輪八廓七十二證，故世有專科。景岳云：病目者，非火有餘，則陰不足耳。凡紅腫赤痛，皆屬有餘。既無紅腫，又無熱痛，而但昏澀無光，羞明冷淚，瞳人散大，時見黑花，或珠痛如摳等症，無非水之不足也。醫見火症，無不稱爲風熱，多從散治。然必有外感，因風生熱者，風去火自息，此宜散也。若止因內火上炎，而爲癢爲痛者，因熱極而生風，熱去風自息，此不宜散也，此論最切當。按腫痛赤爛，醫用光明草，翻轉眼皮打至出血。初次一行，以洩火毒，亦無不可，屢試則傷目。楊仁齋云：目者肝之外候。水能生木，子肝母腎也。故肝腎之氣充，則精彩光明。肝腎之氣乏，則昏蒙眩暈。若烏輪赤暈，刺痛浮漿，此肝熱。燥澀清淚，枯黃繞睛，此肝虛。瞳人開大，淡白偏斜，此腎虛。瞳人集小，或帶微黃，此腎熱。餘臟亦有主病，大抵以清心涼肝，調血順氣爲先，而又必靜坐息慮以養之。仁齋此論，亦極簡當。又東垣以不能近視爲陽不足，不能遠視爲陰不足。海藏反其語，以能遠視不能近視，責其有火無水。能近視不能遠視，責其有水無火。劉宗厚亦謂不能近視者，必陽勝陰。不能遠視者，必陰勝陽。景岳謂但當言其不足，不必言其有餘。愚按能遠視不能近視者，世無其人。惟老人往往喜遠視，然亦不過較近視稍能，非眞火足而能遠視也。少年有自生至老，近視而不能遠視者，未必即爲火衰。然則諸家之說，亦存而不論，論而不議可也。

《蜀中醫纂·察形氣以定診》 經曰：脈者，氣血之光也。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逐脈審察者，一成之矩也。隨人變通者，圓機之士也。人長下指宜疏，人短下指宜密。少壯多大，老年多虛。酒後常數，飲後常洪，遠行多細，久饑多虛。室女尼姑多濡弱，嬰兒之脈常六至。經曰：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死。即散脈。

形色脈體相應歌

形健脈病號行尸，形病脈健亦將危。色脈相生病自已，色脈相尅不須醫。

九候雖調肌肉大脫者不治

此岐伯欲人以脈合形也。蓋形肉者，脾之所主，土爲萬物之母。觀其形肉脫，則知脾壞而根本喪矣。九候雖調，猶不免於死，形可忽視乎哉。

《醫述·察形體》 凡看病人，若身輕自能轉動者易治，身重不能轉動者難醫。若身熱口渴，揭去衣被，揚手擲足，脈來洪數有力者，此爲陽證，法當下之。若身無熱欲蓋衣被，蹌卧不渴，脈來沉細無力者，此爲陰證，法當溫之。若口噤難言，手足牽引者，曰風證。若又手冒心者，此因發汗過多，曰虛證。若兩手循衣摸牀者，曰撮空，此爲肝熱乘於肺金，元氣不能自主，神去魂亂也。若身如被杖，疼重如山，不能轉側者，此爲陰毒。若身體重痛，手足難移，小水短澀者，此名風濕。若身汗如油，喘而不休，形體不仁，乍靜乍亂，脈浮洪者，此爲命絕。《全生集》。

《醫學匯海·面色吉凶》 《內經》曰：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精明，穴名也。在明堂左右，兩目內眥之端，五臟之精華皆上見於此。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石。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食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靛。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死土。黑欲如重漆，不欲如蒼炭。又曰：病人色氣青如翠羽者生，如草滋者死。赤如鷄冠者生，如衄血者死。黃如蟹腹者生，如枳實者死。白如豬膏者生，如枯骨者死。黑如烏羽者生，如煤炲者死。扁鵲及華陀曰：病人面黃目青，或面黃目赤，或面黃目白，或面黃目黑，皆不死也。面赤目黃者亦不死，赤如衄血者死。面黑目青者亦不死，面目俱等者亦不死。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其病當愈。一云：面黃目青如草滋者，九日必死。歌曰：飲酒當風，邪入胃經，膽氣妄泄，面黃目青，縱有天赦，不可復生。病人面青目黃，或面青目赤，或面青目白，或面青目黑，皆死症也。面青脣黑者，亦死。面赤目青，面赤目白，亦死症也。赤色出於兩顴，大如拇指者，病雖少愈，終必卒死。耳目及頰顴皆赤者，五日死。人有病，而上忽見紅點者，多死。病人面白目黑者，死。此謂榮華已去，血脈空索。面色皎白，目直視而肩息者，一日死。面黑目白者，亦死。面黑脣青者，亦死。面黑直視，惡風者死。病人面黑兩脇下滿，不能自轉反者，死。色黑出於天庭，天中者死，貫於鼻脊兩顴上者，五日內死。病人耳目鼻有黑色起入於口者，必死。病人及健人色黑，忽白色起入目及鼻口者，三日死。病人手足爪下肉黑者，死。病人卒腫，其面蒼黑者，死。臍下忽大痛，人中如墨色者，多死。病人齒忽變黑者，十三日死。病人目無精光者，不可治。病人面若土鋪，不受飲食者，四日死。病

人及健人，面色忽如馬肝，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病人脣青，人中反者，三日死。病日已久，爪甲青者，死。病人爪甲白如石灰者，死。又曰：肝病皮白，肺金尅木，庚辛日死。心病目黑，腎水尅火，壬癸日死。脾病脣青，肝木尅土，甲乙日死。肺病頰赤目腫，爲心火尅金，丙丁日死。腎病面腫脣黃，爲脾土尅水，戊己日死。張仲景曰：鼻屬脾，胃主司中州，斡旋經絡，準頭之色不可不察。鼻頭色青主腹中痛，舌冷者死。鼻頭色黃，胸中有寒，亦主便難。色赤爲風，微赤爲平，非時者死。色微黑者，主有水氣，黑重爲勞。色白者亡血也。色鮮明者有留飲也。

《醫鈔類編・醫詩疾辨門・陰證陽證發斑辨詩》　身之下部有陰寒，逼迫無根失守之火，上熏於肺發成斑，淡淡紅光細朵朵，陰斑已辨陽斑詳，紫赤昭然照燎音如了料。我。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　望者何謂，略舉其端。五行五色，留意觀瞻。木形色蒼，體瘦肢長。金形潔白，方正爲良。水形潤黑，圓肥必昌。火形明赤，尖露爲常。土形黃亮，敦厚端方。太陰情狀，聰明不仁，貪得性吝，嫉妒在心。少陰情狀，博學不純，奸險性偏，寡和無親。太陽情狀，氣魄軒昂，自專自用，志傲性狂。少陽情狀，自恃己長，器小易盈，行止虛張。得陰陽正，和平之人，孝悌爲本，忠恕居心，喜怒中節，與物皆春，謙謙君子，藹藹吉人。天有五氣，食人入鼻，藏於五臟，上華面頤。肝青心赤，脾臟色黃，肺白腎黑，五臟之常。臟色爲主，時色爲客。春青夏赤，秋白冬黑，長夏四季，色黃常則。客勝主吉，主勝客凶。色脈相合，青弦赤洪，黃緩白浮，黑沉乃平。已見其色，不得其脈，相生則吉，相克則凶。新病脈奪，其色不奪。久病色奪，其脈不奪。新病易已，色脈不奪。久病難治，色脈俱奪。色見皮外，氣含皮中，內光外澤，氣色相融。有色無氣，不病命頃。有氣無色，雖困不凶。左頰部肝，右頰部肺，額心頦腎，鼻脾部位。部見本色，深淺病累。若見他色，按法推類。庭闕鼻端，高起直平。顴頰蕃蔽，大廣豐隆，骨骼明顯，壽享遐齡。骨骼陷弱，易受邪攻。黃赤風熱，青白主寒，青黑爲痛，甚則痹攣。皎白脫血，微黑水寒，萎黃諸虛，顴赤勞纏。沉濁晦暗，內久而重。浮澤明顯，外新而輕。其病不甚，半澤半明。雲散易治，摶聚難攻。善色不病，於義誠當。惡色不病，必主凶殃。五官陷弱，庭闕不張，蕃蔽卑小，不病神強。母乘子吉，子乘母凶。相生者吉，相尅者凶。面黃有救，目赤疹瘍，皆黃病愈，睛黃疸黃。色生於臟，各命其部。神藏於心，外候在目。光晦神短，了了神足。面目之色，各有相當。交互錯見，皆主身亡。閉目病陰，開目病陽。朦朧熱盛，時瞑衄傷。陽絕戴眼，陰絕目盲。氣脫眶陷，睛定神亡。舌胎之色，臨症須明。形見於外，先病於中。白滑主表，熱邪尚輕。風多宜散，熱多宜清。黃厚主裏，熱邪已重。熱盛宜涼，滯盛宜攻。焦澀乾黑，更宜斟酌。大渴頻飲，滯盛居多。不渴汗出，津液內奪。舌短神昏，難期必瘥。胎死腹中，舌黑色脫。傷寒溫病，必驗其舌。一切雜症，加意琢磨。

《醒塘醫話補編・驗齒》　再溫熱之病，看舌之後，亦須驗齒。齒爲骨之餘，齦爲胃之絡。熱邪不燥胃津，必耗腎液。且二經之血，皆走其地，病深動血，結瓣於上。陽血者，色必紫，紫如乾漆。陰血者，色必黃，黃如醬瓣。陽血若見，安胃爲主。陰血若見，救腎爲要。然豆瓣色者多險，若症還不逆者，尚可治，否則難治矣。何以故耶，蓋陰液竭，陽上厥也。

齒若光燥如石者，胃熱甚也。若無汗惡寒，衛偏勝也，辛涼泄胃透汗爲要。若如枯骨色者，腎液竭也，爲難治。若上半截潤，水不上承，心火炎上也，急急清水救水，俟枯處轉潤爲妥。若咬牙嚼齒者，濕熱化風痙病。但咬牙者，胃熱氣走其絡也。若咬牙而脈症皆衰者，胃虛無穀以內榮，亦咬牙也。何以故耶？虛則喜實也。舌本不縮而硬，而牙關咬定難開者，此非風痰阻絡，即欲作痙症。用酸物擦之即開，酸走筋，木來泄土故也。

若齒垢如灰糕樣者，胃氣無權，津亡濕濁而重多死。而初病齒縫流清血痛者，胃火衝激也。不痛者，龍火內燔也。齒焦無垢者死。齒焦有垢者，腎熱胃劫也，當微下之，或玉女煎清胃救腎可也。

《研經言・臟色單見說一》　人之臟色單見，猶天之運星獨明也。太過之運其星明，不及之運其星滅。明則自旺，滅則所勝兼之，人之於色也亦然。《金匱》云：肝王色青，四時各隨其色。由斯以推，何臟色見，即是何臟氣勝，觀其所勝，而源委可見已。何以言之？五行相乘，如夫婦然。夫爲婦綱，以能乘者爲正，不能乘者爲變，陰陽之義也。故病在此者，知其因必在彼也。此負者，因彼之乘而太過病也。此勝者，因彼之弱不能乘亦病也。乘而太過，則彼強而當見彼臟之色，弱不能乘，則此強而當見此臟之色。故凡其色獨見者，皆勝也，非負也。值不及之運，而曰運星獨明者，未之聞也。顧見注家輒云：脾虛而色外見。嘻，果係脾虛，即使色不純青，亦當於淡黃中見青。

如不及之年，運星必兼勝星之比，豈得獨見黃色哉。且也色與脈應，臟和則脈和，而不名一象。偏勝則弦鉤毛石，隨所勝而爲象。脈弦不得謂之肝負，則色黃反得謂之脾負乎？倘因此而用益脾之法，則差若毫厘，繆以千里矣。

《研經言・臟色單見説二》 或難之曰：子言何臟色見，即是何臟氣勝，而《靈樞》黃色薄皮弱肉者，不勝春時之虛風云云，非明明以見何臟之色，爲何臟之虛乎？曰：是大不然，經意非春風病脾之謂，謂臟色單見者臟勝也，而薄皮弱肉者，稟虛也。稟虛而臟勝，則非臟之眞實也。其爲勝我之臟，弱不能乘，顯然也。如春肝旺時也，肝既弱矣，焉得不畏虛風乎？春之虛風，西風也，其氣乘於肝，肝受之，非脾受之，故知非春風病脾之謂也。《靈樞》之文，看似直易，而其義層累奧衍，極耐尋繹。余説正與之相發明，不得據以爲難。其眞臟虛色見者，惟肝氣先絕而吻青，心內索而面赤之類，可以當之。要非尋常之症，所可同日語也。

《醫原・望病須察神氣論》 經曰：望而知之之謂神。既稱之曰神，必能以我之神，會彼之神。夫人之神氣，棲於二目，而歷乎百體，尤必統百體察之。察其清濁，以辨燥濕。察其動靜，以辨陰陽。察其有無，以決死生。如是而望始備，而望始神。春山先生曰：人之神氣，在有意無意間流露最眞，醫者清心凝神，一會即覺。不宜過泥，泥則私意一起，醫者與病者神氣相混，反覺疑似，難於捉摸。此又以神會神之妙理也。試以色論，經謂五色內應五臟，青屬肝木，紅屬心火，黃屬脾土，白屬肺金，黑屬腎水，此道其常也。而病則有變，甚有五色不應五臟者，此又變中之變。總之，不論何色，均要有神氣。神氣云者，有光，有體是也。光者，外面明朗。體者，裏面潤澤。光無形，主陽主氣。體有象，主陰主血。氣血無乖，陰陽不爭，自然光體俱備。經云：生於心，如以縞裹朱。生於肺，如以縞裹紅。生於肝，如以縞裹紺。生於脾，如以縞裹括樓實。生於腎，如以縞裹紫。蓋以平人五臟既和，其色稟胃氣，而出於皮毛之間。胃氣色黃，皮毛色白，精氣內含，實光外發，既不浮露，又不混蒙，故曰如縞裹。又云：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重言以申明之，即重有神氣之義。蓋有神氣者，有胃氣者也。又云：青如草茲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煤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氣血俱亡，無光無體，神氣已去者也。又云：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氣血雖病，神氣未傷，有光有體，不能內含而不外露者也。觀《內經》論色，分平病死三等，雖未明言神氣，而神氣已寓於其中矣。或曰：病有萬變，色於何別？曰：天地不外燥濕，病亦不外燥濕，色亦不外燥濕。燥屬天氣，色多有光而浮。濕屬地氣，色多有體而晦。風燥寒燥由外搏束，主收斂，收斂則急，面色多網急而光潔。燥搏津液痰飲，外溢於面，色多紅潤而浮，夾濕多紅潤而晦。燥邪化熱，色多乾紅。苗竅乾澀多煩渴，甚則變枯而青黑。枯而青黑則眞陰虧極，而色無光體矣。寒濕內生，色必滯暗，變黃變黑，皆沉晦不明。濕兼風，色潤而浮，多自汗。濕與暑合，與熱合，或濕土鬱蒸之溫邪，三者皆由口鼻吸入，三焦主蒸散，蒸散則緩，面色多鬆緩而垢晦。甚者濁邪由內蒸而外溢，如油膩烟熏者。然若由濕化燥，則又晦而且乾。晦而乾，則濕邪未去，眞陰又虧，色由無光而無體矣。或曰：部位何如？曰：經謂心熱病，額先赤，若青黑色，主有暴疾。肺熱病，鼻先赤。凡鼻色青者，主腹痛，微黑者，有水氣。鼻準黃者小便難，白者爲氣虛，鮮紅有留飲。又曰：肺熱病，右頰先赤。肝熱病，左頰先赤。腎熱病，頰先赤，又主膀胱熱結，小便不通。肝病者，目皆青。赤主熱，白睛黃，主黃疸，目皆黃，爲病欲愈。又曰：心病者，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黃。顏，天庭。赤色出於顴，大如拇指，主卒死。又曰：色多青則痛，色黑則痹，如霍亂閉遇，色與絡脈，皆見黑色之類。黃赤則熱多，白則寒，五色皆見，則爲寒熱。經言部位之應臟腑，以及五色辨病之說，不可枚舉。學者不可不知，又不可盡拘。表裏陰陽，傳變甚速，故不可拘。所當權於其大，以燥濕二字爲提綱，以兼風兼寒兼暑，化火未化火爲權變，以色中之光體爲神氣，大道原不外一陰一陽也。望色之後，即須審形竅。頭爲諸陽之會，因於濕，首如裹，目如蒙。痰飲上干於頭，則眩暈，嘔吐痰水。血燥風動，亦眩暈，頭癢，頭偏疼。又有腎水虛燥，陰不潛陽，氣逆上行，經所謂頭痛巔疾，下虛上實是也。又有肝膽燥熱，木旺風生，耳目無血以養，經所謂狗蒙招尤，目瞑耳聾，下實上虛是也。兩實字，皆指虛火言，非眞實也。又有頭重視身，名天柱骨倒，元氣已敗，此頭無神氣者也。肝開於竅目，肝脈上連目係。燥病則目光炯炯，濕病則目多昏蒙。燥甚則目無淚而乾澀，濕甚則目珠黃而皆爛，或眼胞腫如卧蠶。陽明腑實，則譫語妄有所見。熱入血室，血耗陰傷，晝日明了，夜則低聲自語，如見鬼狀。開目見

人，病屬陽。閉目不欲見人，病屬陰。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脫陰脫陽者病危。目有眵有淚，精采內含者，爲有神氣。無眵，無淚，白珠色藍，烏珠色滯，精采內奪，及浮光外露者，皆爲無神氣。凡病目能識人者輕，睛昏不識人，及目直視，歪視，目小，目瞪，目睛正圓，戴眼反折，眼胞陷下，爲神氣已去，多不治。其直視，歪視，上視，目睛微定，移時稍動者，有因痰閉使然，又不可竟作不治論。肺開竅於鼻，燥病鼻多乾澀，濕病鼻多潤澤。鼻流清涕多風寒，鼻流濁涕多熱。鼻空燥如烟煤爲陽毒熱極，鼻空冷滑而黑爲陰毒冷極。痰飲壅遏肺氣則呼吸有聲，肺腎虛脫則出入氣微，或喘急抬肩，鼻孔掀張。氣微與掀張，則神氣由此散矣。腎開竅於耳，心寄竅於耳，膽上絡於耳。暴病耳聾，耳腫，耳痛，耳旁紅，屬少陽風熱燥邪，或肝膽熱挾濕濁上壅。久病耳聾，屬氣虛，屬精脫。若耳焦枯受塵垢，屬腎水虧極，此亦內無精液，而外無神氣者也。脾開竅於口，口苦屬燥熱，口甜屬濕熱。脣口赤腫而乾者熱極，青黑而潤者寒極，焦而紅者可治，焦而黑者難治。淡白爲氣虛，淡白不澤爲液少。脣青而反環口黧黑，脣舌顫振不止，口如魚口，氣出不返者死，爲其神氣已去故也。【略】看舌之後，又須驗齒。齒爲骨之餘，齦爲胃之絡。燥熱最爍胃津，並爍腎液。初起齒光燥如石者，熱爍腎陰也。若無汗惡寒，乃寒燥之氣搏束衛分所致，宜辛涼透汗，勿用滋膩。初病齒流清血，痛者爲胃火衝激，不痛者爲龍火內爍，分虛實治之。齒焦而有垢者，胃熱爍腎陰也，當微下之。無下證者，宜玉女煎清胃救腎。齒上半潤下半燥者，乃水不上承，心火無濟，宜清心滋水，枯處轉潤乃安。胃腎二經之血，上走齒齦，病深動血，結瓣於上。陽血色紫如乾漆，陰血色黃如醬豆瓣，陽血滋胃爲主，陰血救腎爲要。然見豆瓣色者多險，蓋陰下竭，陽上厥也。齒垢如灰糕樣者，乃胃氣無權，濕濁用事，多死。齒無垢者死，齒如枯骨者死，腎液涸而色不榮，而齒因無神氣矣。咬牙有實有虛，咬牙齦者，爲濕熱化風。但咬牙者，或痰熱阻絡，或胃腑熱極，氣走其絡，皆欲作痙之象。或咬牙而脈證皆衰，或在下後，此胃虛無穀氣以自榮，虛則喜實故也，速宜滋益胃陰。若下後牙關緊閉，爲胃氣絕，不治。其有初病舌本不縮而鞕，牙關咬定不開者，此痰熱阻竅，先用烏梅擦之使開，酸能生津。又酸屬木，木來泄土，故擦之即開。再進清熱化痰潛肝之劑。腎開竅於二陰，前陰利水，後陰利穀。燥病溺多清黃，濕病溺多渾濁，濕熱溫邪，溺多渾黃渾赤。其有病濕而溺不渾濁者，在外感爲邪鬱氣分，氣不行水，以致濕熱留而不行，在內傷爲氣虛不能傳化。若論大便，燥邪多鞕，濕邪多溏。燥搏氣機不能化水，又多窘迫下利。傷寒化燥傷陰，下之宜猛。濕邪膠黏重濁，糞如敗醬，下之宜輕。若春溫，溫疫，溫熱，內有燥糞者，又當急下陽明以存津液。傷寒大便溏爲邪已盡，若協熱下利，及下利稀水色純青者，又當速下存津，不可誤認爲邪已盡。濕邪大便溏爲邪未盡，必屎燥乃爲無濕。若大便塵腐散薄，完穀不化，而無氣味，或如屋漏水者，此屬敗象，不可誤認爲邪未盡。總之，經權常變，不可執一，互證旁參，乃有心得。形竅望後，當審胸腹臟腑部位。胸中爲肺之府，膻中爲心之府，正在心下，有膈膜，旁有脇肋，爲肝膽之分野，此數者皆清氣津液往來之所。其有胸痞者，濕阻氣機也。胸痛者，水結氣分也，或肺氣壅遏也。正在心下，以及脇肋鞭痛者，乃濕熱，痰飲，蓄水與氣搏結使然，非渣滓也。胃爲中土，西學云：胃橫居膈下偏左，脘大向左，尾小向右。胃氣故由右降。胃上口名曰賁門，其紋密，故食物易入而難出，非嘔吐不開。胃下口名曰幽門，下達小腸。小腸周迴疊積，下抵小腹，小腸下口橫接大腸。大腸分上中下三迴，迴長尺許，上迴與小腸橫接，名曰闌門，其口如脣，渣滓可入不可出。上迴由右脅內旁倒行而上，中迴橫過胃底，下迴至脾下，從左軟脇斜落，下達廣腸，以至魄門。魄門即肛門，與肺氣貫通。肝居膈下，胃上，左右兩大葉，左小右大，右大故稍偏膈肉右方，經故曰肝生於左，不曰肝藏於左。經曰：肝生於左，肺藏於右。凡肝有病，最爲要害。肝葉撐張則脹，肝熱血燥，經絡凝滯不通，下部迴血壅脹，即有水血溢於脇膜之裏，漸漬漸深，終成蠱脹，肚大筋青不治。夫青筋，非筋也，血絡也。青者，血燥而結也。此證多由怒鬱傷肝所致，蓋肝鬱則熱，熱則燥，燥則血不流通而結，血結則不獨血滯於中，即水飲亦無由吸攝，不能循其常道下輸膀胱，故蠱脹多水。醫者見水行水，不審水由肝血燥結所致，所以不效。《易》曰：山風蠱。艮爲山，巽爲風，艮上巽下則爲蠱。古人取名爲蠱，爲其燥木克土，象類山風之義。膽繫肝右葉內，膽汁所以潤肝而利腸也。肝性易燥，每取潤於膽汁。凡人食後，小腸飽滿，腸頭上逼膽囊，膽汁漬入腸內，利傳渣滓。膽有熱，則上嘔苦涎，熱迫下行，則下泄青汁。膽受驚，亦泄青汁。腸有寒，渣滓不結，膽汁無所用事，亦致瀉青。膽絡凝滯，膽汁入血，又多生黃病。肝膽經脈由脇肋下抵小腹，繞陰器，故少腹屬厥陰經。肝經凝滯，則經脈結痛成疝。肝經血燥，則抽搐，燥甚則引舌與卵，故舌卷卵縮。脾附於胃。西

學謂脾居胃之左，在第九至十一肋骨之內。脾形如竪掌，與胃相連。胃脘大向左，故曰脾居胃之左。外豐圓向脇，內深窩向胃，故曰膂以上屬太陰經。脾質甚軟，可小可大，其用在集聚往來之血，爲動脈寬間之地，經故曰脾統血。脾爲胃行其津液，經故曰脾爲之使。人有癟疾，惡寒戰栗，血脈不行於外，即縮於內，無所歸藏，則聚於脾，聚於脾則脾脹大。脾脹大故人脘脇脹悶，迨癟止血行，其脹自消。久久不已，脾不輸精，水與血結，成爲癟母。再久則濕去癟止，血燥成塊，結於左肋。在體質壯者，人參鼈甲煎丸，取血肉飛走諸靈，通和血絡。若濕未去而癟未止者，取蔣氏夜光丸，通絡燥濕。然此皆利於實，而不利於虛也。吾鄉又多有痞塊，亦生左肋下，世宗越人肥氣之說，後人又妄制五積丸藥，一派消削攻下，多致人於死。不知五積與癟母之推移不動者，皆由血絡燥結所致，血燥而至於結塊，則營氣不得行於其間，故按之堅韌不痛。治法皆以潤爲主，或溫潤，或清潤，視其人之寒熱用之，再佐鹹潤以軟之，辛潤以通之。有濕者，佐苦辛以化之，自無不效之理。又脾絡燥結，即有血水滲洩於下，蠱脹之源，間發於此。此由思慮傷脾所致，思則氣結，氣結則血亦結，結則血水不循常道，而蠱成焉。蠱脹總不外肝脾二經血絡燥結所致，觀此而蠱取山風之義，更可知矣。蠱脹末路，肌肉消瘦，皮膚乾黑，青絡暴露，皆燥象也，非有目所共睹者哉。腎居脊骨第十四節陷中，從上數下，在十四節，從下數上，在第七節。經曰：七節之傍，中有小心。是也。與精液總管相通，經故曰腎藏精。三焦經在右腎傍，化水而通水道，經故曰腎主水，腎開竅於二陰。腎與天樞穴通，故曰當臍屬少陰經。膀胱在前陰交骨之裏，西學謂膀胱內有精囊，有精溺兩管，內底有兩小竅，斜與腎通。按男子精溺管至前陰會而爲一，女子分而爲二，此陽奇陰偶之義也。女子外溺竅，經名廷孔。經曰：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夫所謂津者，溺是也。液者，日生之精是也。氣化者，三焦之氣化也。彼西學之說，尚與經義不悖。臟腑部位體用如此，知此則知病之所在矣。然病有諸內，必形諸外，更當即著於外者言之。燥病或肌膚刺痛，手不可捫。或項背強痛，甚則筋攣發痙，手足牽引，口噤，頭搖，面黑，毛焦，脣反，眼戴，舌卷囊縮。又有腸拘似塊，僵僂難伸，及骨痿，偏枯等證。凡物乾則必縮，乾則必鞕，乾則必動，乾則必痿，理固然也，在人亦然。濕病則頭目昏重，肢體痠困，痿疼，嗜卧懶動，甚則神智昏沉，如癡如醉。凡物濕則必重，濫則必軟，濫則必混濁而不清明，理固然也，在人亦然。燥熱必煩而動，身熱口渴，揭去衣被，揚手擲足，尋衣摸席，撮空理綫，此條非大實，即大虛，總以苔脈神色爲憑。脈來沉實有力，舌苔黃厚，陽也，熱也，實也。寒濕必倦而靜，無熱不渴，欲得衣被，或身重足冷，蹉卧惡寒。或好向壁卧，閉目不欲見光明，懶與人言，脈來軟濫無力，舌苔色白，陰也，寒也，虛也。然則燥濕，寒熱，虛實，不皆即外可知其內乎？而猶不止此。蓋人身之所守，莫重於五臟。而身之所主，尤莫重於一心。心也者，神氣之所由生者也，顧不重哉。試以燥濕言之，燥屬天氣，天氣爲清邪，清邪不昏人神智，故風燥寒燥暑燥初起，令人心知所苦，如頭痛寒熱，皆自知之。惟邪來迅速，直傳心包者，乃有內閉神昏之候，或邪傳胃腑，與濁滯相合，又令譫語神昏。濕屬地氣，地氣爲濁邪，濁邪最昏人神智，往往溫病初起，即令人神氣異常，昏糊煩燥，不知所苦。間有神清而能自主者，夢寐亦多不安，閉目即有所見，有所見即譫妄之根原。又有病初起時，神智驚惶，目光外浮，反自云無病。病深時猶能行走，而身體強直，脈病人不病，謂之行尸，不治。此眞陰涸極，病陷於中，神浮於外，最深最重者也，多屬不治。然此就心之一臟言之也，試再言五臟。經曰：五臟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俯，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得強者生，失強者死。又曰：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行氣溫於皮毛者也，氣不榮則皮毛焦，皮毛焦則津液去皮節，津液去皮節，則爪枯毛折，毛折者毛先死，丙篤丁死，火勝金也。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毛色不澤，故其面黑如柴者，血先死，壬篤癸死，水勝火也。足太陰氣絕，則脈不榮肌肉，脣舌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軟，肌肉軟則舌萎人中滿，人中滿則脣反，脣反者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濡骨髓者也，骨不濡，則肉不能著，骨肉不相親，則肉軟卻，肉軟卻，故齒長而垢，髮無澤，髮無澤者骨先死，戊篤己死，土勝水也。足厥陰氣絕，則筋絕，厥陰者肝脈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聚於陰器，而脈絡於舌本，脈不榮則筋急，筋急則引舌與卵，故脣青舌卷卵縮，則筋先死，庚篤辛死，金勝木也。五陰氣俱絕則目係轉，轉則目運。五臟之精華，皆上聚於目。目運者志先死，志先死則遠一日半死矣。六陽氣絕，則陰與陽相離，離則腠理發泄，絕汗乃出，如珠不流，故旦占夕

死，夕占旦死。又曰：太陽之脈其終也，戴眼上視。反折，身反向後。瘈瘲，手足抽掣。其色白，絕汗乃出，出則死矣。少陽終者，耳聾，百節皆縱，緩縱不收，筋痿故也。目環且運轉。絕係，絕係一日半死，色先青，白乃死矣。金勝木。陽明終者，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肉絕。則終矣。少陰終者，面黑，齒長，牙齦宣露。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而終矣。腎開竅於二陰。太陰終者，腹脹閉，不得息，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不通則面黑，皮毛焦而終矣。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縮而終矣。又曰：大骨枯槁，腎衰。大肉陷下，脾衰。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其氣動形，肺衰。期六月死。眞藏脈見，乃與之期日。凡若此者，皆陰液絕於內，而神氣奪於外者也。其論少陰太陰上下不通兩條，乃邪實正虛，正不勝邪，陰液涸絕之故。故經又有五實死，五虛死之說。曰：脈盛，心實。皮熱，肺實。腹脹，脾實。前後不通，腎實。悶瞀，肝實。此謂五實。脈細，心虛。皮寒，肺虛。氣少，肝虛。泄利前後，腎虛。飲食不入，脾虛。此謂五虛。漿粥入胃，泄注止，則虛者活。身汗得後利，表裏皆解。則實者活。是虛者，以脾腎爲主。實者以表裏得解，邪有出路爲主，此診外感內傷之大法也。別有急虛身中卒至，急邪乘虛卒中身內。五藏絕閉，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於墮溺，不可爲期，此不可責之於望也。外此皆可望而知之者也，故曰望而知之之謂神。

《醫宗會要・望色》 色者，神之旗也。神旺則色旺，神衰則色衰。神藏則色藏，神露則色露。帝王之色，龍文鳳彩。神仙之色，嶽翠山光。榮華之色，珠明玉潤。壽耇之色，柏古松蒼。貧殀之色，重濁晦滯，枯索晻黮。乃至失睡之人，神有饑色。喪亡之子，神有呆色。若是則病之成於內，而形於外者，從可知矣。凡病人面現紅黃色吉，無黃色而受他色所侵凶。以黃爲中土之正，萬物之所皈依也。故青如翠羽，赤如鷄冠，黃如蟹腹，白如豕膏，黑如烏羽，凡色之活者，皆是善色。青如草茲，音慈。赤如衄血，黃如枳實，黑如煤炲，白如枯骨，凡色之死者，皆是惡色。五臟有精華則善，無精華則惡，不必泥定青爲凶也。譬如以素帛裹朱紫，其色耀映於外，若隱若現，黃光冲融，生機有象矣。故肺熱病者，色白而毛敗。心熱病者，色赤而絡槁。肝熱病者，色蒼而爪枯。脾熱者，色黃而肉蠕動。腎熱者，色黑而齒枯，此久病之色也。若新病鼻頭色青，腹中苦冷痛者死。鼻色黑者，內有水氣。鼻色黃暗，內有痰濕。鼻色白者，亡血。設微赤非時者，死。目正圓而瘁者，不治。直視者，危。面色青爲痛，黑爲勞，赤爲風，黃爲便難。黃色鮮明者，爲留飲。小兒布痘，兩目怕如水晶。產婦娩分，面舌俱忌青暗。夫血以養氣，氣以養神，察色之妙，全在於神。故生旺從正色，墓旺從子色，冠帶從妻色死絕，從母色病敗，從鬼色正變不一，病則俱病，可微窺矣。（節喻嘉言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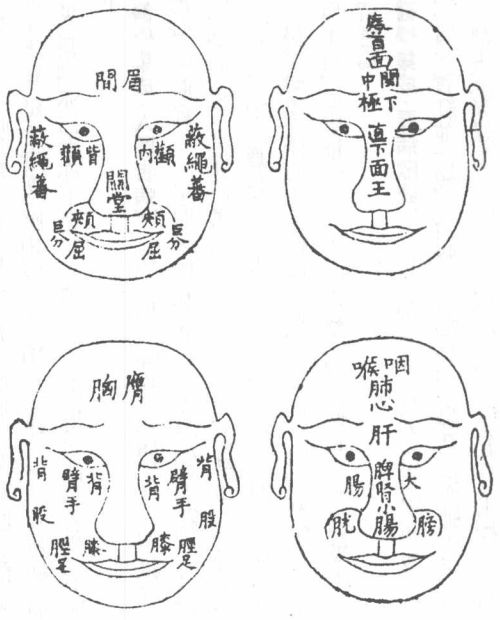
肺氣虛，面光淡白。腎水涸，面以烏黯。青則肝傷氣逆，赤則心火炎威。瘁黃者，脾陽危殆。紫者，熱濕漫平聲。瀰。憔悴黯昏，神傷鬱悒，肅條黃瘦，病久身危。魚口鴉聲，脾已敗而將絕。撮空理綫，神欲去而無知。環口青烏，難醫已絕之候。山根明亮，須知欲愈之疴。鼻色黃者，鼻準爲淋遺。鼻見烟煤，肺傷燥熱。鼻生痔瘜，金鬱風，小便難，而脾有濕。年壽青者，淋濁久而腎有虧。鮮紅之鼻色，爲留飲。青黃鼻準，爲淋遺。鼻見烟煤，肺傷燥熱。鼻生痔瘜，金風欺。顴色赤紅，病干心氣。額顴黃黑，殃及腎。脾土敗脣掀，甲篤乙死。人中平滿腫脹，傾危。脣口生瘡而聲啞嘎者，其狐惑皆溫也。酒齇成疸而面黃晦者，似鴆毒其懷之。臂脈多青，爲奪血之驗。卧蠶微腫，見邪水之幾。喘息搖肩者，胸痞氣塞。橐鑰奔放者，腎脫魂飛。（參士材三書）

陳飛霞形色賦曰：察兒形色先分部位，左頰青龍象肝，右頰白虎應肺。天庭高而離陽心火，地角低而坎陰腎水。鼻在面中脾應。脣際紅色見熱痰壅盛。青色露，肝風怔悸。如煤之黑，爲痛中去聲。惡。入聲。逆傳似橘之黃，食傷脾虛吐利。白乃疳癆，紫爲熱熾。青遮目角難醫，黑掩太陽不治。年壽赤光多生濃血，山根青黑頻見災殃。朱雀貫於雙瞳，火入水鄉。青龍達於四白，肝乘肺位。泄痢而戴陽，須防咳嗽而拖藍，可忌疼痛方殷。面青而脣口喎，肝風將發。面赤而目竄視，火光焰焰。外感風寒，金色浮浮。中藏積滯，乍黃乍白，疳積連綿。又赤又青，風邪瘛瘲。髓薄囟門成坑，血衰頭毛作穗。肝熱眼生眵淚，胃熱流涎滯頤。面目虛浮，定腹脹而上喘。眉毛顰蹙，必腹痛而多啼。左右兩頰似青黛，知爲客忤。風氣二池如黃土，無乃傷脾。風門黑，寒疝，青燥風。方廣光潤吉，昏暗危。手如數物兮，肝風藐肺。面若涂朱兮，心火燃眉。坐卧愛煖，風寒之入。伸縮就冷，煩躁何疑。肚大腳小，脾欲困而成疳。目瞪口張，勢已危而必斃。噫，五體以頭爲尊，一面惟神可恃，況聲之輕重不同，啼之乾濕頓異。呵欠連綿，知病之欲作。忽然驚叫，識火之將燃。此察證之準繩，幸拳拳而不諱。

夏禹鑄意曰：舌乃心苗。紫爲熱熾，焦黑爲火極之徵，淡白爲虛寒之累。鼻準通脾，牙床通胃。脾熱則紫現準頭，胃熱則爛傷牙際。慘黃在準，脾則敗焉，烏暗臨脣，脾將絕矣。此皆以淡白測其虛寒，而紅紫徵其熱熾者也。熱痰則口眼右偏左歪，風熾腎虛則耳常苦鳴，流膿爲熱。齒如黃豆，腎氣之亡。目不轉睛，肝氣欲絕。風輪黃現，殆土困而木傷。白眼青拖，怕木多而金折，淡黃積滯。氣輪徵白以老，黃含濕熱，目無光彩兼髮黃腎氣空虛。大角糜傷，知大腸與肺之風熱。小腸通乎小眥，破爛者小腸熱而心火亦炎。上胞之與下胞浮腫者，上屬脾而下徵胃。孽中虛則露睛昏睡脾胃衰。察陰陽風狂則勇視轉睛，虛實大分衰旺，此皆昭著於四大五官，盡可微窺而默識者也。

附臟腑肢節分配面部圖說

臟腑配面圖　肢節配面圖



《靈樞》：臟腑各有部應，萬舉萬全。當庭者，首面也。（庭，天庭也，謂之首面）闕上者，（眉間上分）咽喉也。闕中者，（眉之下分）脾也。方上者，（方始上於脾）胃也。中央者，（脾之下，壽之上）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腎有二枚，挾大腸也）當腎者，臍也。（腎與大腸臍俱在壽上）面王以上者，（面王準頭也，鼻爲面之王）小腸也。（準頭上色黃，爲小便難）。面王以下者，膀胱與子處也。（準頭之下，人中之分，男小腹及卵痛。女主膀胱及子宮處有病）顴者，肩也。顴後者，腎也。顴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耳旁爲繩，肩背爲外，膺乳爲內，故在目內眥間）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脛也。脛以下，足也。巨分者，股裏也。（上下牙床，大分處司開合，亦如股裏司屈伸）巨屈者，臏也。（上下脣後接處）此臟腑肢節之部應也。李士材曰：自首面至膀胱子處十四部，配於明堂。自顴至膝臏十一部配顴之左右及上下。可知明堂爲內，兩顴爲外，一部之分而有內外也。黃帝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此三者主內部。又曰：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此二者別外部。又按五官之辨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臟次於中央，六腑挾於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前後互觀。臟腑配於明堂，肢體列於兩顴，上下左右，不更彰彰乎。立圖如左。

內部十四處：首面，咽喉，肺，心，肝，膽，脾，腎，胃，大腸，小腸，臍，膀胱，子處。

外部十一處：肩，背，膺乳，手，臂，股，膝，股內，膝臏，脛，足。

《醫理真傳・望色》 望色。

望色無他術，專在神氣求。實症多紅艷，虛症白青浮。部位須分定，額心，頰腎，鼻脾，左腮肝，右腮肺。生尅仔細籌，吉凶都可料，陽浮記心頭。久病之人，未受外感，忽面現紅光，若無病者，乃元陽外越，旦夕死亡之徵。

辨色法

烝有餘，所現色紫紅，口脣如硃，煩燥不寧。色不合病，舍色從病。烝不足，所現色滯暗，青白無神，脣口黑青。病不合色，卒閉須知。

辨舌法

烝有餘，所現舌黃，乾白，紫紅，黑黃，純乾黑，煩躁飲冷。烝不足，所現舌青滑，潤黃，黑潤，乾黑色，或青中帶黃，或黃中帶白，黑而潤，津液滿口，其人安靜，而喜熱飲之類。

劉仁廉《醫學集成・望色知順逆》 望者望其氣色，即知順逆難易也。凡諸風掉眩，脇肋脹痛，及小兒驚癇搐搦，肝病也。色青黃者順，純白者逆，脈

弦緩者易，獨澀者難。顛狂無倫，驚悸怔忡，及大汗如雨，心病也。色赤黃者順，純黑者逆，脈洪緩者易，獨細者難。咳嗽喘急，胸膈脹滿，肺病也。色黃白者順，純赤者逆，脈微緩者易，獨大者難。遺精盜汗，骨蒸虛勞，腎病也。色蒼黃者順，純黃者逆，脈沉緩者易，獨緊者難。腫脹噎膈，嘔吐吞酸，脾胃病也。色澤而黃者順，純青者逆，脈和緩者易，獨弦者難。至平人無病，而面帶青黑者，大災將臨，赤白者亦不免於小恙。此蓋與得之偶然者辨，不與稟來之色同論也。

劉仕廉《醫學集成・入門者病》　病人攢眉呻吟，頭痛也。坐而紐身，腹痛也。以手按心，中脘痛也。坐而身俯，腰痛也。護腹如懷卵物，心痛也。搖頭以手捫腮，齒痛也。坐而伏者，短氣也。吁嘆者，鬱結也。言遲者，風也。行遲者，痹也。喉中漉漉有聲，痰也。問之不答，聾也。問之懶答，或點頭，中氣虛也。鼻塞聲重，傷風也。口鼻氣粗，外感也。口鼻氣微，內傷也。叉手摸心，閉目不言，心虛怔忡也。不此之察，猥云據脈定證，眞欺人之語也，識者再三留意焉。

劉仕廉《醫學集成・看病歌訣》　有病先從氣色看，面色光澤病易痊。赤紅如潮血虛極，實火脣紅並舌乾。口脣白者陽分弱，鼻孔紅燥肺火炎，耳疼腎熱或君火，心熱舌紅又燥煩。肝肺有熱現於面，左肝右肺見兩顴。面色青黑肝腎損，白主氣虛宜培元。色若黃滯脾有積，眼下青色定主痰。鼻青腹痛病主死，目赤面青命難全。陽虛腹痛按即止，按之轉甚食火痰。臍腹疼痛少陰證，小腹疼痛厥陰寒。再看舌胎分表裏，紅黃有火清即安，白滑裏寒溫中急，白澀裏熱黃滑寒。火之深者黃多燥，膩脂舌向陰虛探。若是白胎小便赤，疫熱在裏飲達原。舌黑由來分數種，仔細觀察要心虔。火極似水生芒刺，誤服熱藥喪黃泉。水極似火氣息冷，回陽救急妙如仙。腎氣虛極舌胎黑，滋陰潤燥莫遲延。精液枯極舌燥黑，回陽八味妙通玄。瘟疫舌黑皮自脫，先下後清自然安。惟有傷寒不易治，分辨陰陽要的端。陽證心煩身惡熱，陰證聲低體畏寒。陽證氣粗兼口臭，陰證蹉卧並懶言。陽證面紅思飲水，陰證面青閉目眠。七日以前若誤下，轉成漏底病難痊。傷風發熱身有汗，壯熱無汗是傷寒。不思飲食定傷食，脾虛健脾自安然。喜飲冷水知有火，好飲熱湯是有寒。陽虛自汗氣不足，陰虛盜汗不歸元。血虛五心多內熱，氣虛時常體畏寒。陰氣衝陽耳鳴閉，陽氣限陰腹鳴弦。口苦膽虛並心熱，肝經有熱口常酸，脾熱口甘胃熱淡，肺熱口辛腎熱咸。腰痛宜分寒與濕，腰痠房勞不待言。色欲頭昏腰膝軟，氣虛頭暈神不全。風腫皮膚多淋閉，氣腫時消又時旋。食積腫來肚腹痛，血腫皮膚赤脈纏。陽水腫兮小便澀，陰水脾腎兩虛看。上腫下消宜發汗，下腫上消貴培元。手陷起遲知水腫，手陷隨起氣使然。朝寬暮腫血虧損，暮寬朝腫氣虛傳。脫肛不痛氣血弱，脫肛腫痛風火連。晝瘧表邪兼補氣，夜瘧補血並疏肝，化痰消積更利水，虛者補之始能痊。痰熱流走瘡瘍見，痰寒凝結在胸前。寒勝則痛火勝腫，風痲濕木氣滯痛。氣鬱結者胸脇痛，濕鬱周身痛不安。痰鬱氣喘多脇痛，血鬱四肢無力焉。肝氣痞塞胸脇脹，脾氣不升頭昏眩。中風脈浮手足暖，中氣脈沉手足寒。腹滿時痛爲不足，腹滿有餘痛纏綿。痛在瀉前爲實積，痛在瀉後是虛元。咽痛紅腫三陽熱，咽痛不渴三陰寒。病係假寒清內熱，病係假熱溫眞元。胎前宜涼疏兼補，產後溫補逐瘀先。眞陰將亡小便絕，眞陽將脫面紅鮮。陰證脫兮眸子暗，陽證脫者見鬼牽。初病實熱苦寒用，病後虛熱宜甘寒。實而誤補猶堪解，虛而誤攻命難延。如此望聞問的當，方纔切脈細心研。

劉仕廉《醫學集成・看婦女歌》　女子二七天癸至，調經察脈要分明。先期而行爲血熱，後期而至是寒經。經來疼痛爲氣滯，行後而痛氣虛眞。其色黑者多實熱，淡白爲虛或痰凝。煙塵黃水血不足，紫色原屬風邪侵。行經之時宜愼重，若有憂鬱血必停。走於腰膝多疼痛，散在四肢則不仁。停於血海生寒熱，逆上衝心患戰兢。兩手尺脈皆沉伏，此病分明是閉經。肝大肺小應有子，兩尺不斷滑方眞。心腎俱旺知是孕，肺大肝小孕不成。左寸滑實爲男脈，右尺沉滑女現形。肝肺俱浮胸膈痛，兩關沉緊腹中疼。

劉仕廉《醫學集成・看小兒歌》　小兒有病令人憐，全仗醫生仔細觀。令人抱出光明處，先將面部用心看。額屬心兮頦屬腎，左肝右肺兩腮前，鼻乃脾經爲主宰，五經辨色要心虔。白者氣虛黃有積，赤者爲熱青主寒。鼻寒聲重傷風重，眼下青色主飲痰。口脣赤白陰陽判，赤者胃熱白者寒。蟲積脣內生白點，疳氣鼻燥體態乾。有痛啼哭總不止，有積襁褓不耐煩。抱出貪涼欲赴冷，此乃內熱使之然。若是當風急畏縮，必是傷風與陰寒。鼻冷瘡疹耳冷熱，遍身發熱是風寒。手足心熱口發渴，紋沉食積是眞詮。若是下午手心熱，陰虛盜汗夜生煩。倘若手指稍頭冷，便是驚風一例看。祇有中間一指

熱，小兒一定是傷寒。中指微微獨自冷，定然麻痘恐相纏。

《王氏醫存·肥人脈多沉細》 肥人幼年，皮緊肉實，脈多沉細，苟不問明其證，但據見脈必誤作虛。

《王氏醫存·肥瘦人右關脈辨》 肥人能食，右關脈盛者，常也。弱則木盛克土而作瀉，滑數則熱盛生痰，乃胃燥非火也。

瘦人多不能食，右關弱者，常也。盛則胃熱上逆，若遲而無力，則吐酸酢心。

《王氏醫存·肥人多痰》 肥人多痰，大半因濕，如兼熱鬱，則痰上淤作痛腫。如兼寒滯，則痰下注作痿軟。若傷酒，則痰浸淫於肌肉，而四肢不遂。流溢於腸胃，而二便不勻。若傷淫則腰腿痠痛。蓋不病則津液爲脂膏，病則作濕釀痰也。

《王氏醫存·瘦人熱》 瘦人熱皆因燥，若有鬱則熱上蒸，病在氣。若有滯則熱下醞，病在血。若傷酒，則熱灼心肺而咯血。若傷色，則熱炙肝腎而下淋。蓋不病則爲溫和也，病則作燥而化熱矣，忌用升麻等藥。

《王氏醫存·肥人勿破氣血》 肥人諸病忌用破氣破血之藥。其動而喘者，乃隧道被脂膏淤窄，而氣不宣暢，非氣盛也，破氣則痿。其咯血，牙血，鼻血，便血者，亦多由三焦氣壅變生熱燥，致傷血絡。且嗜飲則生濕熱，鬱怒則生肝熱，非血盛也，破血則羸矣。

《王氏醫存·肥人之痰由濕與積非火非風》 肥人痰多由濕與積，非火也。其發顫者，氣隧既狹，痰涎復壅，而衛氣滯礙，非風也。其失跌者，乃痰涎灌引，隧道閉塞，關節初覺四肢無力，轉側不便，久則全身僵重，伸屈亦難。一旦勉強動作，偶然失足，則周身氣血奔馳於狹隧之中，壅淤於痰涎之內，遂致五官歪斜，四體動搖。其脾困於濕者，肉慄舌強，身不能動，因係濕痰，非火非風，故不疼不麻也。

按此等證多由肥人嗜酒而然。

《王氏醫存·肥人濕在於脾痰生於胃》 肥人之病，皆因脾濕致胃生痰濕，淫於內，溢及四肢，痰逆於胸，串遍腠理，濕傷乎實，痰害乎虛。當其胃無痰時，氣常下降，上脘清空而能食。脾無濕時，氣常上升，下脘溫和而能消。迨至脾受濕傷不能消食，宿食惟在胃，資濕生痰。脾受濕，則氣下陷而不能溫升。胃生痰，則氣上逆而不能清降。蓋肺中之痰，由咳而出。胃中之痰，必由嘔瀉乃出。若不嘔不瀉，則全無出路，惟有隨胃上逆之氣，膠延胸膈，乘衛氣之隧隙，澆灌腠理而已。是知痰雖在胃，而生痰固由脾濕也。欲治此痰，當早健其脾，使不傷濕，痰無由生。或初覺生痰，速治脾濕，濕愈則痰不更作，然後益健其脾，不再傷濕，亦妙。若只治痰，則濕在而痰可復生。若誤作熱痰而用寒涼，則脾氣益敗。治之不早，迨至痰串腠理，豈白芥子等能消乎。

《王氏醫存·肥人酒傷》 肥人酗酒之濕熱久作，痰涎淫泆一身。若失跌則左半邊癱軟無力，並不疼麻酸楚。又久則右半邊亦軟，甚則發顫，舌強而不甚，吐咳時輕時重。此證惟宜滲濕化痰，養陰健脾，白芥子亦其要品，而麻黃不可用矣。蓋使腠理忽開，痰涎四竄，芥子非其敵也，因而變生多證。攻之不可，補之則熱灼肺絡，必大吐血痰而死。

《王氏醫存·肥人所忌》 肥人嗜酒者，濕熱生痰，多入四肢。嗜茶水者，水泛爲痰，多在胸肺。嗜肥甘者，淤積生痰，多在腸胃。善怒者，鬱熱生痰，結聚上焦。酒色甚者，濕熱傷腎，疼在腰脊。多淫倦卧者，相火淤閉於肝腎，氣血困乏於肌肉，蘊痰不出，則爲癰疽。知其痰所由生，則知所宜忌矣。

按嗜酒生痰，其證百出，甚至四肢串生痰核痰瘤，大小不等。極則舌強，言語不便，五官歪斜，四肢不舉，諸方難愈。惟每日多服童便，或兼服何首烏亦有愈者。

《望診遵經·診法常以平旦》 《靈》、《素》談醫妙入神，窮源探本在清晨。時平可辨邪和正，法定能分假與眞。有疾音容俱轉變，無疴色脈自調勻。常經萬世皆師範，診視須當永奉遵。原夫昧爽方興，天道之陰陽中正。黎明甫啓，人身之志氣清靈。觀形以驗溫涼，平能合度。察色而瞻動靜，法不離經。斯時也，九候無差，五音悉準，有過易窺，有偏易診。辨三因之虛實，氣色分明。察五臟之盛衰，精神平允。見微知著，固能判斷吉凶。原始反終，更足周知生殞。蓋觀日以揣摩，亦援天而指引。繇是參病情，稽診法，指下融通，心中洽洽，脈息共形容合論，推究無窮。聲音與氣色交參，變通不乏。譬若權衡正直，觀俯仰而較錙銖，亦如尺度均同，計毫釐以分闊狹。況乎因人絜矩，候氣平章，不似日中之溫暖，不同夜半之清涼。營衛會於脈口，氣色見於明堂，有證皆顯，無隱弗彰。經絡均勻，按法眞堪處變，規模宏遠，持平可以爲常。爾乃觀其所由，視其所以。或端本以澄源，或因此而識彼。寒多熱

少，分臟腑之盈虧。暮重朝輕，析陰陽之表裏。故察人情，觀日晷，時行則行，時止則止。即從權而診視，不執其經。然觸類以引伸，難踰厥旨。若夫金烏返照，玉兔騰精。病因時而進退，氣隨日以流行。有平脈時脈，有正聲變聲，診或違夫晝夜，治即昧於重輕，是則望聞問切之方，皆失其正。補瀉迎隨之法，不得其平。於是聖人著作《內經》，申明平旦，合四診而同觀，會三才以參看。有爲有守，廣宇內之栽培。無黨無偏，協時中之條貫。是以德邁羲農，功高霄漢，宜其達四海以謳歌，歷千秋而燦爛。不然，何以爲醫學之範圍，妙化育而參贊。

《望診遵經・望色常宜定靜》　平明診法已敷陳，望色還須氣息勻。更待伊人心志定，聆音察理論精神。扶持當緩緩，言語莫頻頻。坐卧情和洽，寒溫服適均。醫家看視宜恬靜，鄰里瞻觀慢博詢。休談長與短，應辨假和眞。成敗所關，死生攸寄。脈息豈無隱微，聲音亦有同異。神凝志壹，始能融會貫通。理明義精，方可引伸觸類。臟腑之情蘊奧，安可粗心。氣色之道精深，不容率意。若乃晨昏昧昧，樓閣葱蘢，或傅脂粉兮，污其顏色。或居帷幔兮，蔽其形容。慢言三折其肱，揣摩弗確。即使十全之技，看視無從。卻愁倉卒又持燈，尤恐奔波多亂目。俗醫治病，還道這氣色朦朧，無甚差錯。咦，縱然仿佛分虛實，只在依稀想像中。

《望診遵經・明堂周身部位》　欲觀氣色，先識明堂。欲察明堂，先知部位。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五臟次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靈樞》曰：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下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也。男女異位，男子色在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癰陰之屬也。女子在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抵爲淫。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左爲左，右爲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此面王之部，男女之分也。所謂明堂者，鼻也。庭者，顏也。闕者，眉間也。面王者，鼻準也。下極者，闕庭之下，兩目之中也。頰外謂之繩，膝蓋謂之臏，口旁大紋爲巨分，頰下曲骨爲巨屈也。色之見於明堂，猶脈之出於氣口也。氣口者，血脈之大會。明堂者，呼吸之宗氣也。氣口明堂，其義一也。

《望診遵經・明堂六部提綱》　明堂望法，有五臟之分，有六部之辨。六部者，中央臟腑之部爲內，四旁肢節之部爲外。橫分之爲上下，豎分之爲左右也。以內外言之，色見於內部者，其病在內。色見於外部者，其病在外。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自外走內。色從內部走外部者，其病自內走外。內者重，外者輕。從內走外者，臟傳腑，腑傳表，由重而輕也。從外走內者，表傳腑，腑傳臟，由輕而重也，此內外之辨也。以上下言之，色見於上部者，其病在上。色見於下部者，其病在下。色從下部走上部者，其病自下走上。色從上部走下部者，其病自上走下。上爲陽，下爲陰。陽病者，上行極而下。陰病者，下行極而上。陽病自上走下爲重，自下走上爲輕。陰病自下走上爲重，自上走下爲輕。此上下之辨也。以左右言之，色見於左部者，其病在左。色見於右部者，其病在右。色從右部走左部者，其病自右走左。色從左部走右部者，其病自左走右。左爲陽，右爲陰。男子左爲逆，右爲從。女子右爲逆，左爲從。男子自左走右爲從，自右走左爲逆。女子自右走左爲從，自左走右爲逆。此左右之辨也。由是而五色交錯，六部合參，則又各有行走，各有逆從，是必察其色之所起，辨其色之所向，以推其順逆，而斷其吉凶焉。然其色之行走，於意云何。蓋其色上銳者，其行上向。其色下銳者，其行下向。在左右如法，而內外亦然矣，此六部之提綱也。岐伯曰：臟腑之在中也，各以次舍。左右上下，各如其度也。其斯之謂歟。

《望診遵經・面貌分應臟腑》　既察明堂之部位，當觀面貌之部位。蓋《內經》望法，有因明堂而分者，有因面貌而分者。何則？臟腑經絡相通，表裏上下相貫，血氣周流，無有間斷。以故氣色見於明堂，即以明堂分臟腑。氣色見於面貌，即以面貌分臟腑。《刺熱篇》曰：肝熱病者，左頰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心熱病者，顏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此熱病之臟部也。熱病從所部而起者，至期而已，言至其氣正之時日而愈也。推而論之，則熱病之死生間甚，時日之王相休囚，皆可按法而究焉。然又言少陽之脈色榮頰前，太陽之脈色榮顴骨，則是以頰前爲少陽之部，以顴骨爲太陽之部矣。其曰：榮未交者，是病未傳也。則榮已交者，是病已傳

也。視其交於何部，而斷其傳於何經也。設或色見少陽之部，診得少陰之脈，或色見太陽之部，診得厥陰之脈，此爲陰陽爭見，表裏皆病，所謂兩感者是已。不言陽明者，闕文也。夫陽明之脈起於鼻，絡於目，交頞中，挾口環脣，下交承漿，卻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挾車。故其爲病也，身熱目痛，而鼻乾不得卧。如經云，面熱者，足陽明病。仲景云，陽明病，面合赤色，是皆可爲陽明之診也。更有腹脇髙之分焉，所謂頰下逆顴爲大痕，下牙車爲腹滿，顴後爲脇痛，頰上者，髙上也，此皆部位之分，病色之辨也。皮肉血氣筋骨，亦各有分部焉。《靈樞》曰：色起兩眉薄澤者，病在皮。脣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肉。營氣濡然者，病在血氣。目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筋。耳焦枯受塵垢者，病在骨。蓋以五臟之屬，分五形之部也。若夫風病之診又不同，心風診在口，其色赤。肝風診在目下，其色青。肺風診在眉上，其色白。脾風診在鼻上，其色黃，腎風診在肌上，其色黑。凡若此者，務須沉潛反覆，融會貫通。病雖變出多端，醫者常若可見，庶乎其不差矣。至於幼科五臟之部，痘科八卦之位，蓋因《內經》諸法，隱其文，彰其義耳。能精乎此，亦可觸類旁通矣。肌上之肌，高士宗作機。機，頰肉也，宜從之。

《望診遵經·五官分應五臟》 既如面貌分五臟，當知五官分五臟。何則？天有六氣，降生五味，發爲五色，徵爲五聲，淫生六疾。故《周禮》疾醫，以五味五穀五藥養其病，以五氣五聲五色眡其死生。兩之以九竅之變，參之以九臟之動，是以《內經》望法，以五色分五行，以五官分五臟。於是乎診於面，則面有五臟之分。診於竅，則竅有五臟之別。蓋無往而非五臟之所屬，亦無往而非五行之所屬也。且五官者，五臟之閑也。經曰：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其血氣皆上於面，而出空竅。其精陽氣上出於目而爲睛，其別氣走於耳而爲聽，其宗氣上出於鼻而爲臭，其濁氣出於味，走脣舌而爲味。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脣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腎之官也。故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皆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釋之者曰：鼻白，肺病也。色深白喘而胸滿者，邪實也。色淺白喘而不滿者，正虛也。目皆青，肝病也。色深青者，邪實也。色淺青者，正虛也。脣黃，脾病也。色深黃者，邪實也。淺黃者，正虛也。舌赤卷短，心病也。色深赤焦卷者，邪實也。色淺紅滋短者，正虛也。耳黑，腎病也。色深黑者，邪實也。色淺黑者，正虛也。蓋以淺淡爲虛，深濃爲實，因五官以分五臟也。然五官之分，有視形容之法焉，有觀氣色之法焉。或因形容分五臟，或因氣色分五臟，則又各有提綱，各有條目，詳述於後，可以參觀。所謂耳目不違心，結諸心形諸色也。夫形色之理，陰陽之道也。陰陽也者，合之，則臟腑經絡，具一陰陽也。分之，則耳目口鼻，各一陰陽也。身體之大，毫髮之微，莫不有形色之理焉，莫不有陰陽之道焉。邵子所謂物物具一太極者，可不引之相發明哉。

《望診遵經·五色分應五臟》 既知五官分五臟，當知五色分五臟。蓋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食味別聲，被色而生者也。故經云：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黃爲脾，白爲肺，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脈，脾合肉，肺合皮，腎合骨。故青病在筋，赤病在脈，黃病在肉，白病在皮，黑病在骨。蓋以色應臟，以臟合形也。然或察部以言臟，或察色以言臟。亦猶診脈之法，或以氣口寸關尺分五臟，或以弦鉤代毛石分五臟。夫弦鉤代毛石者，五臟之氣，見於血脈也。青赤黃白黑者，五臟之氣，見於氣色也。五臟之氣，見於氣色，因以氣色分五臟。五臟之氣，見於明堂，因以明堂分五臟，此活法也，亦定法也。至若以氣色分臟腑，則浮澤爲外，病當屬腑。沉濁爲內，病當屬臟。若更合氣色部位分臟腑，則色見於臟部者，其色深濃，當爲臟氣有餘之病。其色淺淡，當爲臟氣不足之病。見於腑部者，其色深濃，當爲腑氣有餘之病。其色淺淡，當爲腑氣不足之病。故以陰陽言，則臟陰也，腑陽也。色見諸陰者，臟病也。見諸陽者，腑病也。察其何部何色，而斷其何臟何腑也。舉凡皮肉血脈筋骨，亦以氣色部位分之。矧氣色有陰陽，部位有陰陽，臟腑病症，又各有陰陽。參而伍之，錯而綜之，可以象求，難以數推矣。

《望診遵經·相氣十法提綱》 大凡望診，先分部位，後觀氣色。欲識五色之精微，當知十法之綱領。十法者，浮沉清濁微甚散摶澤夭是也。何謂浮沉，色顯於皮膚間者，謂之浮。隱於皮膚內者，謂之沉。浮者，病在表。沉者，病在裏。初浮而後沉者，病自表而之裏。初沉而後浮者，病自裏而之表，此以浮沉分表裏也。何謂清濁，清者清明，其色舒也。濁者濁暗，其色慘也。清者病在陽，濁者病在陰。自清而濁，陽病入陰。自濁而清，陰病轉陽，此以清濁分陰陽也。何謂微甚，色淺淡者謂之微，色深濃者謂之甚。微者正氣虛，甚者邪氣實。自微而甚，則先虛而後實。自甚而微，則先實而後虛，此以微甚分虛實也。何謂散摶，散者疏離，其色開也。摶者壅滯，其色閉也。散

者病近將解，搏者病久漸聚。先搏而後散者，病雖久而將解。先散而後搏者，病雖近而漸聚，此以散搏分久近也。何謂澤夭，氣色滋潤謂之澤，氣色枯槁謂之夭。澤者主生，夭者主死。將夭而漸澤者，精神復盛。先澤而漸夭者，血氣益衰，此以澤夭分成敗也。蓋十法者，辨其色之氣也。五色者，辨其氣之色也。氣者色之變，色者氣之常，氣因色而其理始明，色因氣而其義乃著。氣也色也，分言之，則精微之道顯。合觀之，則病症之變彰，此氣色之提綱也。經曰：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弗去，乃知新故，其是之謂乎。

《望診遵經・望法陰陽總綱》 明堂察色，以臟腑部位爲體，以氣色診法爲用。故分觀之，可以識其常。合參之，可以通其變。然究其常變，而原其始終，要不離乎陰陽之旨。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綱紀，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也。故以五色分言之，青屬少陽，王於春。赤屬太陽，王於夏。白屬少陰，王於秋。黑屬太陰，王於冬。黃屬中央土，寄於四季，王於長夏。以六部分言之，外者上者左者皆爲陽，內者下者右者皆爲陰。以十法分言之，浮清甚散澤爲陽，沉濁微搏夭爲陰。於是乎氣色兼見，部位互考，則陰陽相錯，陰中有陽，陽中有陰，此陰陽之總綱也。顧陰陽之道，陽清陰濁，陽升陰降，陽熱陰寒，陽動陰靜，陽外陰內，陽上陰下，陽左陰右。陽道實，陰道虛。陽常有餘，陰常不足。是以色見諸陽者易治，見諸陰者難療。外感陰病見陽色者易治，陽病見陰色者難療。內傷陽病見陰色者易治，陰病見陽色者難療。凡此陰陽之理，既可合氣色部位以相參，亦可合臟腑病症以相證者也。易傳曰：一陰一陽之謂道，陰陽不測之謂神。《內經》曰：得神者昌，失神者之，陰陽變化，一以貫之矣。

《望診遵經・五色相應提綱》 嘗考《內經》望法，以爲五色形於外，五臟應於內，猶根本之與枝葉也。色脈形肉，不得相失也。故有病必有色，內外相襲，如影隨形，如鼓應桴。遠者，司外揣內。近者，司內揣外。五色之見，莫不相輸應焉。何言之，肝屬東方木，通於風氣，在時爲春，在竅爲目，在志爲怒，在變動爲語。其藏魂，其脈弦，其聲呼，其音角，其臭臊，其味酸，其液泣，其合筋，其榮爪，其腑膽，其日甲乙，其時寅卯，其經足厥陰，此青色之應也。心屬南方火，通於暑氣，在時爲夏，在竅爲舌，在志爲喜，在變動爲噫。其藏神，其主血，其聲笑，其音徵，其臭焦，其味苦，其液汗，其合脈，其榮色，其腑小腸，其日丙丁，其時巳午，其經手少陰，其包絡手心主，此赤色之應也。脾屬中央土，通於濕氣，在時爲長夏，在竅爲口，在志爲思，在變動爲吞。其藏意，其脈緩，其聲歌，其音宮，其臭香，其味甘，其液涎，其合肉，其榮脣，其腑胃，其日戊己，其時辰戌丑未，其經足太陰，此黃色之應也。肺屬西方金，通於燥氣，在時爲秋，在竅爲鼻，在志爲悲，在變動爲咳。其藏魄，其主氣，其脈毛，其聲哭，其音商，其臭腥，其味辛，其液涕，其合皮，其榮毛，其腑大腸，其日庚辛，其時申酉，其經手太陰，此白色之應也。腎屬北方水，通於寒氣，在時爲冬，在竅爲耳，在志爲恐，在變動爲欠。其藏志，其脈石，其聲呻，其音羽，其臭腐，其味咸，其液唾，其合骨，其榮髮，其腑三焦膀胱，其日壬癸，其時亥子，其經足少陰，此黑色之應也。色之應乎臟者，亦應其腑。應乎腑者，亦應其經。但當分其部位之內外，察其氣色之陰陽。五色之見，莫不相輸應焉。顧應者，常也。不應者，變也。知其常變，則知其生剋矣。知其生剋，則知其逆從矣。五臟各有病證聲色臭味，當與氣口明堂相應焉。其太過不及，相生相剋者，皆病也。從外知內，蓋本乎此。

《望診遵經・五色主病提綱》 竊思經言，見其色，知其病，命曰明。非特明其色，且明其病也。亦非特明其色，明其病，且明其病之應乎色，色之主乎病也。何以言之？肝色青，心色赤，脾色黃，肺色白，腎色黑。肝病者，兩脇下痛引少腹，令人善怒。虛則目眩眩無所見，耳無所聞，善恐，如人將捕之，氣逆則頭痛，耳聾不聰，頰腫。心病者，胸中痛，脇支滿，脇下痛，膺背肩胛間痛，兩臂內痛。虛則胸腹大脇下與腰相引而痛。脾病者，身重，善肌肉痿，行善瘈，腳下痛。虛則腹滿，腸鳴飧泄，食不化。肺病者，喘咳逆氣，肩背痛，汗出，尻陰股膝髀腨胕足皆痛。虛則少氣不能報息，耳聾嗌乾。腎病者，腹大，脛腫，喘咳，身重，寢汗出，憎風。虛則胸中痛，大腹小腹痛，清厥，意不樂。此五臟之病證，五色之所主也。肝合膽，心合小腸，脾合胃，肺合大腸，腎合三焦膀胱。膽病者，寒熱，善太息，口苦，嘔宿汁，心下澹澹，恐人將捕之。小腸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時窘之後，當耳前熱，若寒甚，若獨肩上熱甚，及手小指次指之間熱。胃病者，腹膜脹，胃脘當心而痛，上肢兩脇膈咽不通，食飲不下。大腸病者，腸中切痛，而鳴濯濯，冬日重感於寒，即泄，當臍而痛，不能久立。三焦病者，腹氣滿，小腹尤堅，不得小便窘急，溢則水留即爲脹。膀胱病者，小腹偏腫而痛，以手按之，即欲小便而不得，肩上熱，若脈陷及足小指外廉，及脛踝後皆熱。此六腑之病證，五臟之所合也。析而言之，

臟主裏，腑主表，色之沉者病在裏，色之浮者病在表，是臟腑表裏之分也。臟爲陰，腑爲陽，色之濁者病在陰，色之清者病在陽，是臟腑陰陽之分也。臟有虛實，腑有虛實，色之淺淡者爲虛，色之深濃者爲實，是臟腑虛實之分也。如是而知臟腑之爲病，氣色之所主，亦可見其色知其病矣。然而有時相應，有時不相應，何也？蓋臟腑有盛衰，氣色有生剋，太過則薄所勝而乘所不勝，其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靈樞》曰：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是則一隅三反，亦可推測而知，此皆主病之提綱也。善肌肉痿，《千金》肌作饑。《甲乙》作苦饑肌肉痿。

《望診遵經·部色主病提綱》 既知氣色之主病，當知部色之主病，夫而後可因部位氣色之所主，以言臟腑經脈之所病。謹按《靈樞·經脈篇》曰：肺手太陰之脈，是動則病肺脹滿膨膨而喘咳，缺盆中痛，甚則交兩手而瞀，此爲臂厥。是主肺所生病者，咳上氣喘渴煩心胸滿，臑臂內前廉痛厥，掌中熱。氣盛有餘，則肩臂痛，風寒汗出，中風，小便數而欠。氣虛則肩臂痛寒，少氣不足以息，溺色變，爲此諸病。大腸手陽明之脈，是動則病齒痛頸腫，是主津液所生病者，目黃口乾，鼽衄喉痹，肩前臑痛，大指次指痛不用。氣有餘，則當脈所過者熱腫。虛則寒慄不復，爲此諸病。胃足陽明之脈，是動則病灑灑振寒，善呻數欠，顏黑，病至則惡人與火，聞木聲則惕然而驚，心欲動，獨閉戶塞牖而處，甚則欲上高而歌，棄衣而走，賁響腹脹，是爲骭厥。是主血所生病者，瘧狂溫淫，汗出鼽衄，口喎脣胗，頸腫喉痹，大腹水腫，膝臏腫痛，循膺乳，氣街，股伏兔，骭外廉，足跗上皆痛，中指不用。氣盛則身已前皆熱，其有餘於胃，則消穀善饑，溺色黃。氣不足，則身已前皆寒慄，胃中寒則脹滿，爲此諸病。脾足太陰之脈，是動則病舌本強，食則嘔，胃脘痛，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如衰，身體皆重。是主脾所生病者，舌本痛，體不能動搖，食不下，煩心，心下急痛，溏瘕泄，水閉，黃疸，不能卧，強立，股膝內腫厥，足大指不用，爲此諸病。心手少陰之脈，是動則病嗌乾，心痛，渴而欲飲，是爲臂厥。是主心所生病者，目黃，脇痛，臑臂內後廉痛厥，掌中熱痛，爲此諸病。小腸手太陽之脈，是動則病嗌痛，頷腫，不可以顧，肩似拔，臑似折。是主液所生病者，耳聾，目黃，頰腫，頸頷肩臑肘臂外後廉痛，爲此諸病。膀胱足太陽之脈，是動則病衝頭痛，目似脫，項如拔，脊痛，腰似折，髀不可以曲，腘如結，踹如裂，是爲踝厥。是主筋所生病者，痔瘧狂顛疾，頭顱項痛，目黃淚出，鼽衄，項背腰尻腘踹腳皆痛，小指不用，爲此諸病。腎足少陰之脈，是動則病饑不欲食，面如漆柴，咳唾則有血，喝喝而喘，坐而欲起，目眩眩如無所見，心如懸若饑狀，氣不足則善恐，心惕惕如人將捕之，是爲骨厥。是主腎所生病者，口熱舌乾，咽腫，上氣，嗌乾及痛，煩心，心痛，黃疸，腸澼，脊股內後廉痛，痿厥嗜卧，足下熱而痛，爲此諸病。心主手厥陰心包絡之脈，是動則病手心熱，臂肘攣急，腋腫，甚則胸脇支滿，心中憺憺大動，面赤目黃，喜笑不休。是主脈所生病者，煩心，心痛，掌中熱，爲此諸病。三焦手少陽之脈，是動則病耳聾，渾渾焞焞，嗌腫喉痹。是主氣所生病者，目銳眥痛，頰腫，耳後肩臑肘臂外皆痛，小指次指不用，爲此諸病。膽足少陽之脈，是動則病口苦，善太息，心脇痛不能轉側，甚則面微有塵，體無膏澤，足外反熱，是爲陽厥。是主骨所生病者，頭痛頷痛，目銳眥痛，缺盆中腫痛，腋下腫，馬刀俠癭，汗出振寒，瘧，胸脇肋髀膝外至脛絕骨外踝前，及諸節皆痛，小指次指不用，爲此諸病。肝足厥陰之脈，是動則病腰痛，不可以俛仰，丈夫癪疝，婦人少腹腫，甚則嗌乾，面塵脫色。是主肝所生病者，胸滿，嘔逆，飧泄，狐疝，遺溺，閉癃，爲此諸病。此皆經脈之病也，經脈十二，外絡形骸，內通臟腑。故其爲病，或見於形容，或見於氣色。形容有部，氣色有部，或因形容知其病，或因氣色知其病，是皆主病之謂也。《舉痛論》曰：五臟六腑固盡有部，視其五色，黃赤爲熱，白爲寒，青黑爲痛，此所謂視而可見者也。夫明堂四體面貌五官，與夫經絡之所行，形層之所屬，固盡五臟六腑之部也。明察乎是，言病其庶幾乎。

《望診遵經·四時望法相參》 凡觀五色之殊，當審四時之變。經曰：春氣在經脈，夏氣在孫絡，長夏氣在肌肉，秋氣在皮膚，冬氣在骨髓。氣之內外，既因乎時，色之浮沉，當因乎氣，故可以氣之內外，而知其色之浮沉。亦可以色之浮沉，而知其氣之內外。然浮沉若是，而氣色何如？蓋嘗聞之：天有五行，分時化育，以成萬物。春肝木王，其色當青。若甚而浮清，是謂太過，病在外。微而沉濁，是謂不及，病在內。春以澤爲本，春時色青，如以縞裹紺，曰平。青多澤少曰病，但青無澤如草滋曰死。夏心火王，其色當赤。若甚而浮清，是謂太過，病在外。微而沉濁，是謂不及，病在內。夏以澤爲本，夏時色赤，如以縞裹朱，曰平。赤多澤少曰病，但赤無澤，如衃血曰死。長夏脾土王，其色當黃。若甚而浮清，是謂太過，病在外。微而沉濁，是謂不及，病在內。長夏以澤爲本，長夏色黃，如以縞裹栝樓實，曰平。黃多澤少曰

病，但黃無澤如枳實曰死。秋肺金王，其色當白。若甚而浮清，是謂太過，病在外。微而沉濁，是謂不及，病在內。秋以澤爲本，秋時色白，如以縞裏紅，曰平。白多澤少曰病，但白無澤如枯骨曰死。冬腎水王，其色當黑。若甚而浮清，是謂太過，病在外。微而沉濁，是謂不及，病在內。冬以澤爲本，冬時色黑，如以縞裏紫，曰平。黑多澤少曰病，但黑無澤如煤炲曰死。凡此四時之色，得其平則不病，不得其平則病者，亦猶脈之太過實強，病生於外。不及虛微，病生於內也。然當其時而見其色者，常也。非其時而見其色者，變也。變或先時而見，後時而退者，爲太過。後時而見，先時而退者，爲不及。太過則薄所勝而乘所不勝，其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以生剋言之，色生時者爲虛邪，時生色者爲實邪。色剋時者爲賊邪，時剋色者爲微邪，色時相應者爲正邪。五色之見，可比例而推也。時曰支干，孤虛王相，亦可按法而究焉。第病症有三因，氣色有十法，又當參伍以通其變矣。若夫非其時而有其氣，如冬應寒而反溫，夏應熱而反涼，或時已至而氣未至，或氣已至而時未至，或至而太過，或至而不及。氣色與之相應者，順時者也。不相應者，逆時者也。此又四時五色之變，其太過不及，可候氣而參觀也。夫邪氣之客於身也，以勝相加，至其所生而愈。至其所不勝而甚，至於所生而持，自得其位而起。必先定五臟之色脈，乃可言間甚之時，死生之期也，此皆四時之要也。

《望診遵經・四時氣色主病》　既知四時之色，須知四時之病。知四時之病，以察四時之色，夫而後可按四時之色，以言四時之病。其病維何？《玉機眞藏論》曰：春脈如弦，太過則令人善忘，忽忽眩冒而巔疾。其不及則令人胸痛，引背下則兩脇胠滿。夏脈如鉤，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其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咳唾，下爲氣泄。秋脈如浮，太過則令人逆氣而背痛愊愊然。其不及則令人喘，呼吸少氣而咳，上氣見血，下聞病音。冬脈如營，太過則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其不及，則令人心懸如病饑，胷中清，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脾脈者，中央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太過則令人四支不舉。其不及則令人九竅不通，名曰重強，此皆四時之病也。然此四時之病，《內經》以脈言，而吾以色言者何哉？蓋嘗讀《內經》而有悟於岐黃之言焉。岐伯曰：夫色脈與尺脈之相應也，如桴鼓影響之相應也，不得相失也。色之變化，以應四時之脈。此上帝之所貴，以合於神明也。黃帝曰：吾得脈之大要，天下至數，五色脈變，揆度奇恆，道在於一。由此觀之，四時氣色之生剋，亦可以臟腑經脈之病症比例而推矣。何也？五臟之病，四時之色，推之以五行之理。太過則薄所勝，而乘所不勝。其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設或知病而不知診，或知診而不知病，則雖能知診，雖能知病，而究不知診病。即能知診病，而尚不知治病。而況尚不知診，尚不知病耶。嗚呼，《靈》《素》之書，若此其詳也。診治之法，若此其備也，然而無有乎爾，則亦無有乎爾。善忘之忘，宋林億等較正。《千金》，《素問》，皆云當作怒。今考《素問・氣交變大論》，亦作怒。宜從之。

《望診遵經・晝夜陰晴相參》　既講在春夏秋冬之異，須知晝夜陰晴之殊。蓋人在氣交之中，與氣候之相應也。猶影之隨身，猶水之鑑形。夫是故晝爲陽，衛氣日行於陽。夜爲陰，衛氣夜行於陰。天溫日陽，則人血淖溢而衛氣浮。天寒日陰，則人血凝泣而衛氣沉。血氣營衛之相應如此，則色之相應可徵矣。何者？脈以應月，色以應日。晝則氣行於陽，色之見也，當光輝而外映。夜則氣行於陰，色之見也，當明潤而內含。晴則氣熱，熱則氣淖澤，淖澤則黃赤。陰則氣寒，寒則血凝泣，凝泣則青黑，此皆其應也。色之應乎晝夜陰晴者，常也。不應乎晝夜陰晴者，病也。夫百病多以旦慧，晝安，夕加，夜甚，色當因病之旦慧，晝安，夕加，夜甚也。其或暮輕朝重，夜減晝加，則不在乎衛氣，而獨主乎臟氣矣。是必以臟氣之所不勝時者甚，以其所勝時者起。夫所不勝者，剋我者也。所勝者，我剋者也。蓋以一日分爲四時，以四時分應五臟。肝曰甲乙，其時寅卯。心曰丙丁，其時巳午。肺曰庚辛，其時申酉。腎曰壬癸，其時亥子。脾曰戊己，其時辰戌丑未。以五臟之日時，合五臟之病色。其生剋之理，間甚之候，死生之期，胥於是乎推，亦於是乎斷矣。然而一日之內，一時之間，寒暄不齊，雨暘靡定，則又各有所勝，各有所不勝矣。若夫宮室有冷煖之殊，衣服有寒溫之異，病或因之而重輕，色或因之而損益，雖不當以晝夜論，亦皆可作陰晴觀，觸目關心，存乎人矣。

《望診遵經・五方望法相參》　夫人之有是身也，資始於天，資生於地。稟精氣以成形，藉陰陽而賦命。顧天地有五方之殊，斯氣化有五行之異。風土於焉而變，氣色由是而分矣。經曰：東方之人多青，南方之人多赤，西方之人多白，北方之人多黑，中央之人多黃，此相應之謂也。然相應者色之常，不相應者色之變。或常或變，而無過不及者，平色也。或常或變，而有過不

及者，病色也。要之天包地外，地在天中，天氣勝地氣爲順，地氣勝天氣爲逆。五色之見，或不合乎五方之正色，而合乎四時之平色者，常也。承天而時行地道也，不合乎四時，而與聲音脈症相生者，病之順者也。不合乎四時，而與聲音脈症相剋者，病之逆者也。五色之變，可比例而參觀也。析而言之，一方之間，一邑之內，地形有高下，則風氣有寒溫。地形有燥濕，則風氣有剛柔。風氣既感於中，形色必應於外，是故堅土之人剛，弱土之人柔，壚土之人大，沙土之人細，息土之人美，埆土之人醜。山林之民毛而方，得木氣多也。川澤之民黑而津，得水氣多也。丘陵之民專而長，得火氣多也。墳衍之民皙而瘠，得金氣多也。原隰之民，豐肉而庳，得土氣多也。望其容貌，瞻其顏色。近者小異，遠者大異，皆可以風氣之寒溫，而知其色脈之常變焉。以色脈之生剋，而知其病症之順逆焉。凡四海之大，十室之小，苟有諸中，必形諸外。準其情，察其理，相其勢，度其時，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風土雖變，氣色雖異，豈能外乎五行哉。散之在理，則有萬殊，統之在道，則無二致矣。

《望診遵經·氣質望法相參》 夫色之同於衆人者，氣候之常。而不同於衆人者，賦稟之變。故夫氣質不齊，形色亦異。經曰：木形之人青，土形之人黃，火形之人赤，金形之人白，水形之人黑，蓋其賦稟獨盛，故其氣色獨著也。然五形之人，其臟腑之盛衰，骨節之大小，筋之粗細，肉之堅脆，皮之厚薄，血之清濁，氣之滑澀，脈之長短，血之多少，經絡之數，營衛之度，又各不齊。擴而充之，則人心之不同，如其面焉。豈僅陰陽五人，五五二十五人而已哉，變化蓋無窮矣。是故聖人視其顏色，黃赤者多熱氣。青白者少熱氣，黑色者多血少氣。參之四時，合之五行，可以推其生剋，斷其吉凶矣。《四診心法》云：五臟之色，隨五形發見，百歲不變者，主色也。四時之色，隨四時加臨，推遷不常者，客色也。主色人氣之所生，客色歲氣之所化。歲氣勝人氣爲順，人氣勝歲氣爲逆。所謂逆者，春當青而反白，秋當白而反赤，夏當赤而反黑，冬當黑而反黃，長夏當黃而反青，可隨時而觀也。夫色之生於心也，體天地，法四時，則陰陽順人情，豈特一端而已哉。夫各有所當也。

《望診遵經·老少望法相參》 夫色之不能一致者，氣質之變也，而亦有老少之殊。方其少也，血氣盛，肌肉滑，氣道通，營衛之行速。及其老也，血氣衰，肌肉枯，氣道澀，營衛之行遲。夫是故老者之色多憔悴，少者之色多潤澤也。經曰：人生十歲，五臟始定，血氣已通，其氣在下，故好走。二十歲，血氣始盛，肌肉方長，故好趨。三十歲，五臟大定，肌肉堅固，血脈盛滿，故好步。四十歲，五臟六腑十二經脈皆大盛，已平定，腠理始疏，榮華頹落，髮頗斑白，平盛不搖，故好坐。五十歲，肝氣始衰，肝葉始薄，膽汁始減，目始不明。六十歲，心氣始衰，善憂悲，血氣懈惰，故好臥。七十歲，脾氣虛，皮膚枯。八十歲，肺氣衰，魂魄離，故言善悞。九十歲，腎氣焦，四臟經脈空虛。百歲，五臟皆虛，神氣皆去，形骸獨居而終矣。蓋五十以前，五臟相生而日長。五十而後，五臟相減而日消，此天年之常也。然有年已老而體未衰者，有年方壯而形先槁者，雖強弱之不齊，亦盛衰之各異爾。要之盛於中者，必著於外。衰於裏者，必形於表。故望其形色之盛衰，即可知其臟腑之盛衰。臟腑形色，猶根本之與枝葉也，此老少之同異，可一隅而反三也。

《望診遵經·居養望法相參》 形志苦樂不同，氣體居養各異。老少強弱既講，富貴貧賤須詳。藜藿之家，原難例於肉食。文繡之體，豈可比之布衣。貧賤者，形容枯槁，面貌黧黑，因受酷熱嚴寒之困。富貴者，身體柔脆，肌膚肥白，緣處深閨廣廈之間。此居養之不齊，而氣色所由異者也。或謂富貴多虛，其治宜補。貧賤多實，其治宜攻。殊不知道貴融通，虛實勿拘於黑白。法嫌執滯，補瀉宜察其淺深。況乎勞其筋骨，餓其體膚，貧賤恆多空乏。食必大牢，出必乘車，富貴豈少強盛哉。是故治療之則，必審其因。診視之方，當觀其證。五官面貌，無不變色易容。二便均調，要皆舍標從本。見於面，盎於背，生色根心。察其理，聆其音，誠中形外。用是見微知著，因此識彼。證治本於岐黃，鍼灸循其規矩。湯遵仲景，博採衆方。藥效神農，參觀本草。此聖人之遺範，實醫士之格言也。

《望診遵經·變色望法相參》 望診之法，有天道之殊，有人事之變。故凡欲知病色，必先知常色。欲知常色，必先知常色之變。欲知常色之變，必先知常色變中之變。何則？飲酒者脈滿絡充，故目紅息粗而色赤。肝浮膽橫，故趾高氣揚而色青。食入於陰，氣長於陽。故飽食者，血華色而益澤。饑則氣衰，甚則氣少。故腹餒者，色澤減而少氣。奔走於風雪中者，寒侵肌表，故色青而閉塞。奔走於暑日中者，熱襲皮膚，故色赤而浮散。房勞者，精氣下泄，故目下色青。用力者，血氣上趨，故面上色赤。久卧傷氣，面則壅滯。未睡傷血，色或浮赤。怒則肝氣逆，故悻悻然目張，毛起而面蒼。愧則心氣怯，故赧赧然顏慚，汗出而面赤。思則氣結於脾，故瞼定而色黃以澀。

喜則氣發於外，故頤解而色紅且散。悲則氣消於內，故五臟皆搖，色澤減而聲嘯以殺。憂則氣併於中，故兩眉雙鎖，色沉滯而氣鬱以塞。恐懼者，精神蕩憚而不收，故色脫而面白。驚怖者，血氣分離而乖亂，故氣促而面青。此皆常色變中之變，固可因其氣色未定而知之。然必待其氣色已定而診之，知其常色變中之變，可診其病色變中之變矣。

《望診遵經・望色先知平人》 凡欲知病色，必先知平色。蓋平人之色，不浮不沉，不清不濁，不微不甚，不散不搏。光明潤澤，血華其色也。《五臟生成篇》曰：生於心，如以縞裹朱。生於肺，如以縞裹紅。生於肝，如以縞裹紺。生於脾，如以縞裹栝樓實。生於腎，如以縞裹紫。此五臟所生之外榮也。夫縞者，白絹也。絹之白，猶膚之白也。絹之光明潤澤，猶膚之光明潤澤也。光明者，神氣之著。潤澤者，精血之充。其曰朱，謂其色之正赤也。曰紅，謂其白之間赤也。曰紺，謂其青之間赤也。曰紫，謂其黑之間赤也。赤者，血色也。縞者，膚色也。其青赤黃白黑雖不同，要皆有血色之赤，以間乎其中焉。膚色之白，以包乎其外焉。惟此朱紅紺紫者，隱於膚之內。而光明潤澤者，顯於膚之外。故曰：如以縞裹。蓋五色之著，欲其間見，不欲其獨呈。欲其合於中，不欲其露於外也。五臟之所生也，四時之所成也。氣血華其色，精神彰於面焉，此所謂平人也。平人者何，無病者也。知其平之爲無病，可知其不平之爲病矣。

《望診遵經・色以潤澤爲本》 蓋聞博以窮理，約以知要。色脈之變，雖有萬殊，理義之旨，初無二致。特不求其本，斯散而無紀矣。何則？《靈》《素》論脈，以胃氣爲本。望色，以潤澤爲本。凡診脈有胃氣者生，無胃氣者死。凡望色潤澤者生，沉夭者死。然則色之潤澤，豈非猶脈之胃氣乎。經言：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雞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以其血色雖變，而猶有潤澤也。青如草滋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煤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以其血色已變，而更無潤澤也。夫潤澤之有無，猶胃氣之有無也。蓋脈之胃氣，脈之神也。色之潤澤，色之神也。脈貴有神，色亦貴有神也。色脈雖殊，其源無二，實決死生之大要，察病症之先務。因舉一言以蔽之曰：色以潤澤爲本。蓋潤澤者，血氣之榮光明者。潤澤之著，有血氣即有潤澤，有潤澤即有光明也。夫光明潤澤者，氣也。青赤黃白黑者，色也。有氣不患無色，有色不可無氣也。合言之，而氣色之見不可離。分論之，而氣色之辨不可混。何也？脈以胃氣爲本，色以潤澤爲本，法異而理同也。

《望診遵經・五色交錯合參》 竊謂五色交錯，有分見者焉，有間見者焉，生剋於是乎推，吉凶以此而斷。所謂分見者，六部之色，彼此不同也。如青赤分見，赤黃分見，黃白分見，白黑分見，黑青分見，此色之相生者也。青黃分見，黃黑分見，黑赤分見，赤白分見，白青分見，此色之相剋者也。所謂間見者，五色之著，彼此相乘也。如青赤間見，赤黃間見，黃白間見，白黑間見，黑青間見，此色之相生者也。青黃間見，黃黑間見，黑赤間見，赤白間見，白青間見，此色之相剋者也。凡相生者順，相剋者逆。然皆各有淺深，則亦各有虛實，是必察其澤夭，而後決其成敗。倘色夭不澤，雖相生亦難調治。色澤不夭，雖相剋亦可救療。要在合乎四時，參以十法而明辨之，毋致按圖索驥也可。

《望診遵經・五色十法合參》 望診之法，五色交錯，已述於前。十法合參，當講於後。蓋察其氣色，分其生剋，固知其病之順逆，症之從違矣。由是參以浮沉之法，則知其病之表裏。參以清濁之法，則知其病之陰陽。參以微甚之法，則知其病之虛實。參以散搏之法，則知其病之遠近。參以澤夭之法，則知其病之成敗。而又合氣色言之，如色赤者，熱也。赤而微者，虛熱也。赤而甚者，實熱也。微赤而浮者，虛熱在表也。微赤而沉者，虛熱在裏也。甚赤而浮者，實熱在表也。甚赤而沉者，實熱在裏也。若更合清濁而言，則知其病之臟腑矣。合散搏而言，則知其病之輕重矣。合澤夭而言，則知其病之吉凶矣。而凡五官六部，與夫四時五色，皆可錯綜參觀。夫如是，病之傳變，不亦昭然乎。雖然，病情深奧，望法精微，間有隱於此而顯於彼者，其病蓋又有遁情焉，故必參伍於脈症，錯綜於聲音，察之至精，問之至確，然後決其病焉可也。

《望診遵經・五色六部合參》 明堂望法，五色既可互參，六部亦當合論。試舉陰陽相乘之診爲例，而凡五色六部，倣此類推。假如上部，陽位也。黑色，陰色也。黑色見於上部，陰乘陽也。下部，陰位也。赤色，陽色也。赤色見於下部，陽乘陰也。陰乘陽位，爲陰盛陽虛。陽乘陰位，爲陽盛陰虛。若陽色見於陽位，爲重陽。陰色見於陰位，爲重陰。《中藏經》曰：熱發於上，陽中之陽邪也。熱發於下，陰中之陽邪也。寒起於上，陽中之陰邪也。寒起

於下，陰中之陰邪也。《脈經》云：陽乘陰者，腰以下至足熱；腰以上寒，梔子豉湯吐以升之。陰氣上爭，心腹滿者死。陰乘陽者，腰以上至頭熱，腰以下寒，桂苓丸利以導之。陽氣上爭，得汗者生，此相乘之旨也。然病有表裏，色有浮沉，病有虛實，色有淺深，又當參伍十法，以通其變焉，舉一反三，庶乎可矣。

《望診遵經·氣色部位合參》 嘗謂診視明堂，察其氣色，分其部位。則臟腑之病著，症候之變明。蓋部位者，體也。氣色者，用也。氣色見於臟部者，病在臟。見於腑部者，病在腑。見於枝節之部者，病在枝節。由是而觀，有相應者焉，有相乘者焉，合五行而推之，變在其中矣。所謂相應者，如青爲風，青見肺部者，風中肺也。青見心部者，風中心也。青見脾部者，風中脾也。青見腎部者，風中腎也。氣色部位，皆當相應也。所謂相乘者，如青屬肝，青見肺部者，肝乘肺也。青見心部者，肝乘心也。青見脾部者，肝乘脾也。青見腎部者，肝乘腎也。氣色部位，皆可相乘也。抑又聞之，本部見本色，淺淡爲不及，深濃爲太過，不得其平，則皆病也。假如鼻者脾之部，黃者脾之色，脾部見黃色，則本經自病，正邪也。若見白色，則子盜母氣，虛邪也。若見赤色，則母助子氣，實邪也。若見青色，則彼能剋我，賊邪也。若見黑色，則我能剋彼，微邪也。太過者屬乎腑，不及者屬乎臟。臟腑相乘，可由是而推矣。第氣色有散搏，則病症有輕重。氣色有澤夭，則病症有生死。氣色有清濁，則病症有陰陽。浮沉之表裏不同，微甚之虛實亦異。合之四時，參之四診，變在其中矣。吾故曰：察其氣色，分其部位，則臟腑之病著，症候之變明。明堂如此，面貌亦然。面貌如此，五官亦然。後之學者，倣此而推之可也。

《望診遵經·氣色門户合參》 望色之法，部位既已參觀，門戶亦當合論。蓋明堂察色，以入門戶爲凶。所謂門戶者，闕庭肺門戶，目肝門戶，耳腎門戶，口心脾門戶。若有氣色入者皆死。白色見衝眉上，肺有病，入闕庭夏死。黃色見鼻上，脾有病，入口者春死。青色見人中，肝有病，入目者秋死。黑色見顴上，腎有病，入耳者，六日死。赤色見頤上，心有病，入口者冬死。蓋五臟之色，各入本臟門戶，至被剋之時，爲死期之日也，然必其色沉夭，則可謂云爾。《脈經》曰：病人首部，耳目口鼻有黑氣起，入於口者，爲入門戶，其病主死。是又以黑色爲死氣，以口爲門戶也。扁鵲華佗察聲色要訣云：肝病皮白，肺之日庚辛死。心病目黑，腎之日壬癸死。脾病脣青，肝之日甲乙死。肺病頰赤目腫，心之日丙丁死。腎病面腫脣黃，脾之日戊己死。又凡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鼻口者，死在三日中。此二節，皆有門戶吉凶之辨，部位生剋之分。學者當參之十法，合之四時，庶可知其常變焉。

《望診遵經·色病宜忌合參》 嘗謂色分五行，則有生剋。色分陰陽，則有宜忌。蓋陽病而見陽色，陰病而見陰色者，宜也。陽病而見陰色，陰病而見陽色者，忌也。是故邪盛於表，色宜浮清，反見沉濁者，忌也。氣衰於裏，色宜沉濁，反見浮清者，忌也。身熱煩躁，譫語妄言，其色宜赤，反見肢厥面青者，忌也。傷寒發汗，若吐若下，其色宜黃，反見熱盛色赤者，忌也。失血脫津液，色宜黃白，反見面色鮮赤者，忌也。下痢便膿血，色宜黃澀，反見身熱面赤者，忌也。麻痘斑疹，諸痛瘡瘍，色皆宜赤，反見青黑者，忌也。霍亂吐下，諸嘔泄瀉，色皆宜黃，反見青黯者，忌也。由是而推，一病有一病之宜忌，一症有一症之宜忌。凡色病相應者，宜也。相反者，忌也。反之微者，難治。反之甚者，即死。然猶有要焉，則在察其澤夭，以知成敗。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搏散，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經曰：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弗去，乃知新故，此之謂也。若夫聲音脈息之宜忌，亦可以相應相反，比例而推焉。

《望診遵經·氣色聲音合參》 嘗謂形容氣色脈病聲音，有時相應，有時不相應。非相應者可憑，而不相應者不可憑也。蓋有常焉，有變焉。因常可識其同，因變可知其異。故四診分觀，則各有所當。四診合論，亦皆有可憑。自其同者言之，診不變，治亦不變。自其異者言之，診無常，治亦無常。然而常變不離五行，異同難踰四診，參而伍之，錯而綜之，雖虛實不齊，臟腑相勝，而生剋可推，吉凶可斷焉。試先以氣色聲音，合而參之。如肝色青，其聲呼，其音角。心色赤，其聲笑，其音徵。脾色黃，其聲歌，其音宮。肺色白，其聲哭，其音商。腎色黑，其聲呻，其音羽。有是氣色，有是聲音，此爲相應。若見其氣色，而不聞其聲音，或聞其聲音，而不見其氣色，則五臟有盛衰，五行有生剋矣。假令望見青之氣色，而不聞角之聲音，反得心之聲音者，木生火也。得腎之聲音者，水生木也，此相生之謂也。得脾之聲音者，木剋土也。得肺之聲音者，金剋木也，此相剋之謂也。五色五音，皆可比例以相參也。然氣色有微甚，聲音有盛衰，病症有虛實，又當因診以通其變矣。要之相生

者順，相剋者逆。氣色剋聲音者，其死速。聲音剋氣色者，其死遲。氣色生聲音者，其愈速。聲音生氣色者，其愈遲。聲色相應，而無過不及者，平人也。聲色相應，而有過不及者，病人也。腑病多相生，臟病多相剋。太過者病在腑，不及者病在臟。臟腑相乘，可由是而推也，此氣色聲音合參之旨也。至若病之定名，症之定候，其中又各有形容，各有宜忌。惟精於病症諸書，熟於療治諸法。識其常，通其變，胸有成竹，目無全牛，庶可迎刃而解矣。

《望診遵經・氣色脈象合參》　既講聲音合參之旨，當明脈象合參之診。《靈樞》曰：色脈形肉，不得相失。色青者其脈弦，赤者其脈鉤，黃者其脈代，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夫所謂相勝相生者，何也？脈勝色，色勝脈，謂之相勝。脈生色，色生脈，謂之相生。五色五脈，合之五行生剋，可類推也。假令色青，其脈當弦。今見青色而不得弦脈，反得毛脈者，脈勝色也，得代脈者，色勝脈也，此相勝之謂也。得石脈者，脈生色也，得鉤脈者，色生脈也，此相生之謂也。《脈鑑》云：色剋脈者其死速，脈剋色者其死遲。色生脈者其愈速，脈生色者其愈遲。然以余觀之，五脈有微甚，五色有淺深，五病有虛實，承制之理，由是而窺。剝復之機，由是而測。約而言之，相勝者死，相生者生。相應而無過不及者平，相應而有過不及者病。臟病多相勝，腑病多相生。太過屬乎腑，不及屬乎臟。臟腑相乘，可由是而推也，此皆色脈合參之旨也。

《望診遵經・氣色病症合參》　既講脈象合參之旨，當明病症合參之診。《十六難》曰：假令得肝脈，其外證善潔，面青善怒，其內證臍左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四肢滿閉，淋溲便難，轉筋，有是者肝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心脈，其外證面赤口乾善笑，其內證臍上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煩心，心痛，掌中熱而唿，有是者心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脾脈，其外證面黃，善噫，善思，善味，其內證當臍上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腹脹滿，食不消，體重，節痛，怠惰嗜卧，四肢不收，有是者脾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肺脈，其外證面白，善嚏，悲愁不樂，欲哭，其內證臍右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喘咳，洒淅寒熱，有是者肺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腎脈，其外證面黑，善恐，善欠，其內證臍下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逆氣，小腹急痛，泄如下重，足脛寒而逆，有是者腎也，無是者非也，此皆相參之法也。由是而參之五官，五官其應也。參之情志形容，聲音臭味，與夫毛髮皮肉，經絡筋骨，皆其應也。蓋應者常也，不應者變也。知其常變，則知其病症矣。知其病症，則知其生剋矣。假如色青而得腎證，水生木也。色青而得心證，木生火也，此相生之謂也。又如色青而得肺證，金剋木也。色青而得脾證，木剋土也，此相剋之謂也。凡相生者順，相剋者逆。色生病者爲虛邪，病生色者爲實邪。色剋病者爲賊邪，病剋色者爲微邪。色病相應者爲正邪。太過者病在腑，不及者病在臟，臟腑相乘，可由是而推也。然病症有三因，氣色有十法，又當因診以通其變焉。時日支干，孤虛王相，亦可按法而合參矣。由是而參之四時氣候有異也，參之五方風土有殊也，參之氣質強弱不齊也，參之老少盛衰不等也，參之形志苦樂不均也。而況居移氣，養移體，合乎七情六淫以爲病。故見於形色，發於聲音，顯於症候，應於脈息者，遂千變萬化，種種不同。夫千變萬化，種種不同。而究不能出乎四診之範圍者何哉？蓋天以陰陽五行，化生萬物。有諸內，必形諸外。隱於此，必顯於彼。月暈而風，礎潤而雨。一本而萬殊，萬殊而一本也。

《望診遵經・推廣望色大意》　竊謂脈之理微，色之理愈微，蓋有可以意會，難以言傳者。然病症不同，氣色當異，苟推而廣之，擴而充之，觸類而長之，則雖難以形容者，亦可以擬議焉。如風色當青，寒色當黑，暑色當赤，濕色當黃。風令脈緩，寒令脈急，暑令脈虛，濕令脈澀。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澀者，尺之皮膚亦澀。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合色脈皮膚而參觀，則風令脈緩者，當色青而皮膚緩。寒令脈急者，當色黑而皮膚急。暑令脈虛者，當色赤而皮膚減而少氣。濕令脈澀者，當色黃而皮膚澀。夫如是而風寒暑濕之色，難以形容者，不亦心解矣乎，不寧唯是。又如喜則氣散，怒則氣逆，思則氣結，恐則氣下，悲則氣消者，亦可因其氣之變，而擬議之也。何也？喜色油然以出，怒色厲然以侮，欲色嫗然以愉，懼色薄然以下，憂悲之色，瞿然以靜也。色者氣之華，有諸內必形諸外也。更進而推廣之，如經言風寒中於人，使人毫毛畢直，皮膚閉而爲熱。夫皮膚既閉，則其面色亦閉矣。此可因經言皮膚閉，而知其面色閉。又可因病人面色閉，而知其皮膚閉。即可因面色閉，皮膚閉，而知其傷於寒也。傷寒一日，太陽受之。太陽主表，其證頭項痛，腰脊強，惡寒無汗。夫惡寒無汗，則其皮膚閉也可知。皮膚閉則

其面色閉也又可知，此可因惡寒無汗，而知其面色閉，即可因面色閉而知其惡寒無汗。又可因惡寒無汗而知其頭項痛，腰脊強。即可因頭項痛，腰脊強，惡寒無汗，而知其太陽病，傷於寒矣。《傷寒論》云：太陽病，或已發熱，或未發熱，必惡寒，體痛嘔逆。斯時也，未發熱者，色或慘然而黑，此外寒之色也。已發熱者，色或怫鬱而赤，此表熱之色也。若未得汗，其色當閉。若已得汗，其色當開。若將汗未汗，則色當有閉而欲開之象矣。匪直此也，更可因其赤色之微甚，而知其熱之輕重。因其赤色之浮沉，而知其熱之進退。因其赤色之散搏，而知其病之聚散。因其赤色之澤夭，而知其症之成敗。而凡六部十法，與夫四時五色，莫不可推。傷寒如此，諸病亦然。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難以筆楮形容矣。

《望診遵經·主病條目大意》 色自內而達外，已言其相應矣。醫從外以知內，當講夫主病焉。夫相應之與主病，其義一也。其義一，其用二。如濕病色黃，疸病色黃，脾病色黃，此內外相應之理也，萬殊之所以一本也。然脾病之黃，不同於疸。疸病之黃，不同於濕。此氣色主病之分也，一本之所以萬殊也。蓋相應者，言其色之同。主病者，辨其氣之異。夫色之同者，擬議非難。而氣之異者，形容不易。故今條目諸篇，惟集古聖先賢所言者，分錄於後，學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意，以意逆志，是爲得之。否則如刻舟求劍，膠柱鼓瑟矣。至若病症不齊，氣色各異，可以象求，難以言盡。然能熟其提綱，識其部位，參伍診法，錯綜病情，雖四海之大，百世之遠，萬病之殊，皆可因望而知變，因變而知治。大哉，至哉。範圍天地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非岐黃之至聖，其孰能與於斯。

《望診遵經·青色主病條目》 經云，青黑爲痛。夫青者，肝膽之色，亦風木之色也。雖爲痛爲風，宜以部位診法參觀，然後言其寒熱虛實。如鼻頭色青者，腹中痛也。青黑甚者，痛甚爲攣也。面青而脣口撮者，疼痛方殷也。鼻頭色青腹中痛，若冷者，死證也。心痛色蒼蒼如死狀，終日不得太息者，肝心痛也。頭痛頰青黃，目眩運不欲閉，身體沉重，兀兀欲吐者，厥陰太陰爲病，痰厥頭痛也。腹痛，尿白，爪甲白，面多青，喜熱飲，或腹滿下利者，寒痛也。腹中作痛，面色乍赤乍青乍白，其痛時作時止，時吐清水者，蟲也。色青，脈至長而左右彈者，有積氣在心下肢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濕，與疝同法。腰痛足清，頭痛也。青而閉滯者，痹痛也。環目鼻而青者，筋骨酸痛也。目間青脈見者，膽滯掣痛也。面目青，身痛如被杖，咽喉痛，五日可治，七日不可治者，陰毒之爲病也。煩躁如狂，心腹攪痛，頭旋欲吐，面目青黑，四肢冷逆者，中砒霜之毒也。中毒，手足面皆青者，時過救之，恐不及也。皆青者，肝病也。色微蒼，嗌乾，善悲，善怒，時憎女子，多汗惡風，目下色青者，肝風也。風門青者，風病發搐也。乍赤乍青者，瘈瘲也。面青吐沫，卒不知人者，癎也。面青目反視，手足搖者，肝癎也。癎發手足厥冷，偃卧拘急，面青吐沫，聲音微小，脈沉細者，陰癎也。病發似癲癎，面色青黃者，食芹得之，蛟龍病也。色蒼而爪枯者，肝熱也。耳前青者，風也。肝病色青，手足拘急，脇下苦滿，或時眩冒，其脈弦長者，可治之證也。面青心悶亂，吐逆嘔沫，脇痛頭眩重，耳不聞人聲，偏枯筋急，曲拳而卧者，肝風發也。色青蒼白，見於目下，善悲，指爪皆痛，好轉筋者，筋虛傷風，爲肝虛風也。善怒嗌乾，欬則脇下痛，不能轉側，腳下滿痛者，筋實傷熱，爲肝實風也。面目青黑，卒然瘖痘不聲，踞坐不得，四肢緩弱，遺失便利者，肝虛寒，厲風所損也。面青頰赤者，瘧病寒熱也。瘧病色蒼蒼然太息者，肝瘧也。先頭重頰痛，顏青欲嘔身熱，熱爭則腰痛不可以俛仰，腹滿泄，兩頷痛者，脾熱病也。小兒面青肉冷，目陷乾嘔，利下如水者，夏月積冷，暴涼加之，而胃氣虛弱也。小兒夜啼，面色青白，手足俱冷，不欲吮乳，曲腰不伸者，脾寒也。兩頰如青黛者，中惡也。卒然面青氣促者，驚怖也。小兒初生，眉青臉赤口撮者，臍風也。小兒上氣氣逆，面青喘嗽，晝夜不息者，風冷入肺也。面青目瞠者，氣喘也。小兒面色時青時白時赤時黑者，險證也。青遮口角者，必難治也。目下胞青者，胃寒也。青而紫者，惡血也。瘀血上衝，中心悶亂，色青者，死證也。筋痹好悲思，顏色蒼白，四肢痿痹，手足拘攣，伸動縮急，腹中轉痛者，筋虛極也。色青逆噫，喜恍惚失氣，狀似悲泣之後，舌強咽喉乾，寒熱惡風，不可動，不嗜食，苦眩，善妄言者，脈極也。青黑慘暗者，陽氣虛也。青白形瘦如柴者，元氣衰弱也。青或兼白者，陽虛陰勝也。脈澀面色青者，營氣不足也。目下色青者，或多憂驚，或多色慾也，面如塵垢者，少陽病也。咳嗽面青者，肝乘肺也。面青奪色者，久病也。色青脈弦而細，兩脇下痛，邪氣走心下，足脛寒，脇痛引小腹，善轉筋，爪甲枯黑，春瘥秋劇者，肝積之病。男子積疝，女子瘕淋也。婦人面青者，肝強脾弱。或多怒少食，或經脈不調也。妊娠右目下青者，女胎也。妊娠目上青者，生女又產難也。妊娠溝洫青者，雙生也。無病而青色見於天

庭者，將病瘟疫也。青如點染者，晦氣時侵也。山根年壽青者，頻逢疾病也。面青多言而熱者，陰中之陽邪也。面青多言而寒者，陰中之陰邪也。面青不言而寒者死，陰之極也。面青目黃者，必難治也。青白色如拇指大，黵點見於顏頰上者肝病，雖少愈，必卒死也。青黑色如拇指大，黵點見於顏頰上者脾病，雖少愈，必卒死也。青色橫於正面者，行尸也。脫色而面蒼蒼然者，陰陽俱脫，表裏相離也。吐瀉目陷，瞼青如磕傷者，土敗木賊也。青色繞耳者，半年損壽也。勞病青色自髮際接印堂者，死在六十日也。勞病青色目髮際接印堂至鼻者，死在三十日也。勞病青色自髮際至鼻及人中者，死在十七日也。滿面色青者，即死也。耳聾百節皆縱，目瞏系絕，色先青白，乃死者，少陽終也。痰涎壅極，吞吐不能，呃逆不止，腹脹色青黑者，脾胃氣絕也。眼閉不開，急躁擾亂懊憹，囊縮，色青灰白者，肝臟絕也。面青但欲伏眠，汗出如水不止者，肝絕也。四肢槩習，脣吻反青者，肝絕也。面色青，眼視人不直，數淚出者，肝絕也。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色青不澤，毛折乃死者，脈無胃氣，金剋木也。脾病色黃體青，夫溲直視，脣反張，爪甲青，飲食吐逆，體重節痛，四肢不舉，其脈當浮大而緩，今反弦急，其色當黃而反青者，此是木剋土，爲大逆，十死不治。是皆青色之目也。

《望診遵經・赤色主病條目》　經云，赤爲熱。夫赤者，心與包絡小腸之色，亦暑熱之色也。然熱有表裏陰陽虛實之辨，色有浮沉清濁微甚之分。推而言之，則四時六部，亦各不同。如額赤者，上熱也。頤赤者，下熱也。目痛鼻乾面赤者，陽明病也。面赤如醉者，胃熱也。兩頰微赤，環目鼻而青者，惡寒發熱也。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也。頰赤面青者，寒熱往來也。面赤多言而寒者，陽中之陰邪也。面赤多言而熱者，陽中之陽邪也。面赤而光者，上熱下寒也。面赤而鬱者，下熱上寒也。少陰病，下利清穀，手足厥逆，脈微欲絕，身反不惡寒，其人面色赤者，裏寒外熱也。傷寒太陽病，得之八九日，如瘧狀，發熱惡寒，熱多寒少，面色反有熱色者，未欲解也。面赤不退者，邪盛病進也。面赤漸退者，邪解病退也。脈浮而遲，面赤而戰惕者，六七日當汗出而解，反發熱者差遲，遲爲無陽，不能作汗，其身必癢也。多唾口燥，寸脈沉，尺脈微，手足厥逆，氣從小腹上衝胸咽，手足痹，其面翕熱如醉狀，因復下流陰股，小便難，時復冒者，當治其氣衝也。陽明病，面合赤色，不可攻之，攻之必發熱。色黃，小便不利也，先不樂數日乃熱，熱爭則卒心痛，煩悶善嘔，頭痛，面赤無汗者，心熱病也。傷寒下利，脈沉而遲，其人面少赤，身有微熱，下利清穀者，必鬱冒汗出而解，所以然者，其面戴陽，下虛故也。腸滿善喘咳，面赤身熱，喉咽中如核狀，右寸陽實者，手陽明大腸熱實也。滿面色紅而氣盛者，實熱也。面色微赤，或隱或見者，虛熱也。頰上赤脣白者，中風也。面赤目上竄者，風中太陽也。色赤身熱自汗口渴，脈虛者，傷暑也。面赤斑斑如錦紋，咽喉痛，吐膿血，五日可治，七日不可治者，陽毒之爲病也。小兒發熱，面赤氣粗，涕淚交流，四末獨冷，鼓慄惡寒者，痘疹也。發熱面赤，眼中含淚，指梢冷者，痘也。頭痛身熱，咳嗽噴嚏，呵欠頓悶，鼻流清涕，面腫腮赤者，疹也。面浮赤，而眼光利射者，狂病也。面赤心下有熱，短氣息微者，心癇也。癇發身熱，自汗，仰卧面赤，牙關緊急，啼叫不已，口吐涎沫，脈象洪數者，陽癇也。癇發，吐吞急叫，面色乍紅乍白，悚惕不安，如人將捕之狀者，驚而致癇也。面翕然赤，黎熱有汗，胸中煩熱，洗洗惡寒，翕翕發熱者，肝中寒也。小兒夜啼，面赤脣紅，身腹俱熱，小便不利而煩躁者，心熱也。鼻紅燥者，脾熱也。兒生頭面肢體赤若塗丹者，胎赤之病也。咳嗽病，面赤咽乾，痰黃氣穢，多帶稠黏，頻頻咳嗽者，熱嗽也。太陽紅黑，面如桃色者，痢疾也。口乾臉赤，五心煩熱，痢不止者，中巴豆之毒也。喜寐不知痛處，面赤如醉，下利膿血，其下部孔稷稷然赤者，蠶瘡也。乍赤乍白乍黑者，狐惑也。顴如塗紅粉者，腰痛也。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獨頭搖，卒口噤，背反張者，有汗不惡寒，爲柔痙。無汗反惡寒，爲剛痙也。年壽赤光者，多生膿血也。肝與腎脈並至，其色蒼赤者，當病毀傷也。胃脈搏堅而長，其色赤，當病折髀。其軟而散者，當病食痹也。癘風面紫發泡者，病在肝也。年壽目堂赤者，疝氣也。蘭臺庭畔赤如絲者，遺精白濁也。面色脣舌紫黯者，中毒也。顴上起紅點如火者，男痔瘡，女產厄也。妊娠左目下赤者，男胎也。妊娠無病，身更輕健，其性多喜，面色加紅，左脈大者，男胎也。妊娠準頭赤者，必產難也。產後發熱，面正赤，喘而頭痛者，中風也。色赤焦絕，善怒嚇，多汗惡風，甚則言不可快，口色赤者，心風也。面赤翕然而熱，悲傷嗔怒，張目呼喚者，心風發也。脈沉而芤，胸滿悸，腹中熱，上下無常處，面赤咽乾，心煩掌中熱，甚則唾血，身瘈瘲，夏差冬劇者，心積之病也。心病色赤，心痛短氣，手掌煩熱，或啼笑罵詈，悲思愁慮，身熱脈實大而數者，可治之證也。色赤而絡脈溢者，心熱也。面若塗朱者，心火也。氣滿胸中，喘

息，面赤者，氣海有餘之病也。色赤，脈喘而堅者，有積氣在中，時害於食，名曰心痹。得之外疾，思慮而心虛，故邪從之也。勞倦即頭面赤而下重，心中痛，自煩發熱，當臍跳，其脈弦者，此爲心臟受傷所致也。顴赤舌卷短者，心病也。赤甚者，血病也。午後色赤如妝者，血虛也。兩顴深赤者，陰火上乘，虛損勞疾也。兩顴鮮赤，如指如縷者，陰虛也。兩顴鮮赤，或作或止者，戴陽也。兩頰炎赤者，骨蒸勞症也。赤而索澤者，氣虛也。面赤目白，憂恚思慮，心氣內索，面色反好者，不過十日死也。中風面赤如妝者，不可治也。面赤目白喘氣者，火剋金也。虛極面赤，發喘痰多，身熱趺腫，溏泄，脈緊不食者，死證也。人病面上忽見紅點者，多死證也。呼吸不相通，五色不華者，魂之損也。龍蔥華色者，魂之至也。耳目顴頰皆赤者，死在五日中也。熱病汗不出，大顴發赤，噦者，死證也。赤色出於顴，大如拇指者，病雖少愈，必卒死，大氣入於臟腑也。肺病赤黑如拇指，點黵見顏頰上者，病雖少愈，必卒死也。神氣脫而昏沉不醒，面赤黑者，心絕也。面赤如脂者，心絕也。面赤黑，汗綴如珠者，心絕也。眞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者，脈無胃氣，水剋火也。肺病身當有熱，咳嗽短氣，唾出膿血，其脈當短澀。今反浮大，其色當白而反赤者，此是火之剋金，爲大逆，十死不治。是皆赤色之目也。稷稷然一作搜搜然。

《望診遵經·黃色主病條目》 經云，黃赤爲風，又云，黃赤爲熱。夫黃者，脾胃之色，亦濕土之色也。六部十法，咸可交推。五色四時，皆當參究者也。如一身盡疼，發熱，身色如熏黃者，濕家之爲病也。面黃發熱，身重體痛者，濕在表也。面黃潤而微者，濕熱也。濕家病，身上疼痛，發熱面黃而喘，頭痛鼻塞而煩，其脈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寒濕，故鼻塞也。黃而昏滯者，寒濕也。身痛，面色微黃，齒垢黃，爪甲上黃者，黃疸也。黃如梔子者，黃疸也。風濕相搏，食穀即眩，穀氣不消，胃中苦濁，濁氣下流，小便不通，陰被其寒，熱流膀胱，身體盡黃者，穀疸也。黃而昏黑者，女勞酒疸也。目青面黑，心中如噉蒜虀狀，大便正黑，皮膚不仁，其脈浮弱，雖黑微黃者，黑疸也。疸病面紅黃，口渴，尿赤色亮，身熱者，陽黃也。疸病口不渴，面色暗黃，身冷如冰者，陰黃也。疸病面黑黃，作渴腹脹者，難治也。兒生偏體面目皆黃，其色如金者，胎黃也。一身面目黃腫，其脈沉，小便不利者，裏水也。脣黃者，脾病也。色痿黃者，脾虛也。鼻端色黃，腠理開，汗大泄，體癢淫淫如鼠走者，肌痹不已，復感於邪，內合於脾也。風氣二池如黃土者，脾傷也。色薄微黃，不嗜食，身體怠惰，四肢不欲動，多汗惡風，鼻上色黃者，脾風也。面黃身體不仁，不能行步，飲食失味，夢寐倒錯，與亡人相隨者，脾風發也。面黃腹大，喜痢者，脾癉也。癉發面黃腹滿，吐利酸臭，時時發搐者，食癉也。色黃而肉濡動者，脾熱也。面黃目赤，季脇痛滿者，脾熱也。喜欠善嚏，清涕出，發熱色黃者，中寒也。黃而兼白者，脾胃虛寒也。黃而兼青者，脾虛泄瀉也。黃白無澤者，脾肺氣虛也。黃而枯癯者，胃病虛熱也。黃而色淡者，胃病虛寒也。腹脹食少，精神倦怠，面黃肌瘦者，虛脹也。黃而虛腫食少者，虛極也。色蒼黃，腹筋起，腹脹身皆大，大與膚脹等者，皷脹也。面黃大便黑，喜忘如狂者，內有畜血也。凡面黃者，知其大便難也。一黃一白如蟹爪路者，食積也。安卧色黃，脈小而澀者，不嗜食也。小兒面黃腫者，積證也。面色青黃，肌肉消瘦，皮毛憔悴，眼睛發腫，腹堅且大，青筋暴露者，疳病之證也。面色乍黃乍白者，疳積也。面黃羸瘦，毛髮作穗，鼻瘡者，腦疳也。脊骨如鋸，拍背如皷，面黃瘦者，脊疳也。項內有核，便利膿血，羸瘦面黃發熱者，無辜疳也。腹脹筋青，面色痿黃，毛焦骨立，好食泥土，乳食不消，身有瘡疥者，脾疳也。腹大頭細，黃瘦者，丁奚疳也。身瘦面黃，有瘡疥，或瀉青黃白色，或如垢膩如爛泥者，疳瀉也。身熱腹大，昏睡面黃，四肢無力，鼻爛汁臭，齒齦生瘡，或下利黑血者，小兒疳蠱，腹中有蟲也。面目青黃，力乏身痛，脣舌焦乾，眉髮脫落，腹中切痛，或如蟲嚼，或如蟲行者，蟲疰也。腹中塊起，按之不見，腫聚往來，痛無休止，五更心嘈，牙齦強硬，嘔吐涎沫清水，面色青黃，飲食不生肌膚者，蟲證也。眼眶鼻下青黑，面色痿黃，臉有血絲幾條如蟹爪者，亦蟲證也。面黃脣白者，虛寒泄瀉也。色深黃者，傷食吐利也。脈弦浮大而短氣，腹部滿，脇下及心痛，久按之，氣不通，鼻乾，不得汗，嗜卧，一身及面目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耳前後腫者，陽明中風之證也。面目悉黃，有潮熱者，胃熱也。黃而目窠下微腫者，痰飲也。色黃脈大而虛者，有積氣在腹中，厥疝之證也。色黃而赤，腎脈搏堅而長者，當病折腰。其軟而散者，當病少血，至令不復也。脾脈搏堅而長，其色黃，當病少氣。其軟而散，色不澤者，當病足骭腫，若水狀也。色黃脈浮大而長，心下累累如桃李，腹滿嘔泄腸鳴，四肢重，足脛腫厥，不能卧者，脾積之證。饑則見，飽則減，臌氣與穀爭減也。黃而枯燥者，熱傷津液也。黃而昏暗者，津液耗也。天庭黃

赤者，上焦熱也。脈微面色黃者，衛氣衰也。寸口脈微而澀，面色青黃，寒慄咳逆唾腥吐涎沫者，營衛俱微也。鼻頭色黃者，胸上有寒也。鼻色慘黃者，脾敗也。鼻尖青黃者，其人必淋也。候其鼻準色黃者，知其小便難也。婦人面色如熏黃者，經脈不調也。肥人脈細色黃者，胸上有寒也。小兒初出腹，面目繞鼻口左右悉黃，閉目而啼，聚口撮面，口中乾燥，四肢不能伸縮者，其血沮敗，肌肉不成，血脈不斂也。黃而膏潤者，膿也。黃而奪色者，久病也。久病色黃能食者，內熱也。傷寒太陽病，汗下後，復加燒針，心下痞，胸煩，面色青黃，膚瞤者難治。色微黃，手尺溫者，易愈也。鼻頭山根亮，目皆黃者，病有起色也。脈和其人大煩，目重瞼內際黃者，病欲解也。久病面轉黃者，病欲愈也。隱隱微黃者，病向愈也。諸病之色，如雲徹散者，病將愈，易治也。兩皆有黃色起者，病方愈也。承漿黃者，不治之病也。口角黃者，脾絕之候也。腎病黃黑色，黵點如拇指應耳者，必卒死也。熱病喘咳唾血，手足腹腫，面黃，振慄不言者，肺先死，魄與皮毛俱去也。面黃目青，手亂者，邪風在胃，木剋土也。面無精光如土色者，脾絕也。面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者，四日死也。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者，陽明終也。病者痿黃，燥而不渴，胸中煩實，利不止者，脾胃絕也。眞脾脈至，弱而乍疏乍數，色青黃不澤，毛折乃死者，脈無胃氣，木剋土也。腎病手足逆冷，面赤目黃，小便不禁，骨節煩疼，小腹結痛，氣衝於心，其脈當沉細而滑，今反浮大，其色當黑而反黃者，此是土之剋水，爲大逆，十死不治。是皆黃色之目也。

《望診遵經・白色主病條目》　經曰，白爲寒。又曰，少熱氣。夫曰寒，則知其陽衰矣。曰少熱氣，則知其氣少矣。然白者，肺與大腸之色，亦燥金之色也。雖爲寒爲虛，當按四時五行辨之，六部十法分之。如面色皦白者，寒也。面色青白，鼻尖冷，口氣不熱者，亦寒也。面色白甚者，皮不仁也，色皏然白，時咳短氣，多汗惡風者，肺風也。面白，咳逆唾膿血，上氣奄然而極者，肺風發也。色白而毛敗者，肺病也。厥心痛，卧若從心間痛，動作痛益甚，色不變者，肺心痛也。肺病色白，身體大寒無熱，時時咳，其脈微遲者，可治之證也。面白少澤者，氣虛也。面白色枯者，血氣俱虛也。脈形如循絲累累然，其面白脫色者，恐怖也。脈浮而面色乍赤乍白者，愧也。色白夭然不澤，其脈空虛者，血脫也。白而微青，或臂多青脈者，亦血脫也。白而淡黃氣不足者，失血也。鼻頭色白者，亡血也。面白無血色者，衄血也。色白不澤，氣不足者，奪血奪氣，脫津液也。婦人面色黃白如鷄皮者，產後奪血也，面無血色，無寒熱，脈沉弦者。衄也。面無血色，無寒熱，脈浮弱，按之絕者，下血也。面無血色，無寒熱，煩欬者，必吐血也。男子面色薄，主渴及亡血。卒喘悸，其脈浮者，裏虛也。皦白淺淡者，非脫血，即心不生血也。男子脈虛沉弦，無寒熱，短氣裏急，小便不利，面色白，時目瞑兼衄，少腹滿者，此爲勞使之然也。男子面無血色，女子月經不通者，心勞也。淫而奪形，身熱，色夭然白，及後下血衄，血衄篤重者，皆逆證也。婦人產難，面無顏色，氣欲絕者，血氣上搶心也。婦人飲食減少，面無光色，腹中冷痛，經候不調，吸吸少氣無力者，勞冷虛損也。崩中面目脫色，脣乾口燥者，虛極乏氣也。色白乾燥不澤，飲食不爲肌膚者，脈熱極，血氣脫也。色白，脈喘而浮，上虛下實者，有積氣在中，喘而虛，名曰肺痹。寒熱，得之醉而使內也。飲食不爲肌膚，欬脫血，色白不澤，其脈空虛，口脣見赤色者，脈痹不已，復感於邪，內舍於心也。多涕唾而面浮腫氣逆者，欬也。上氣面浮腫息肩者，欬嗽氣逆也。欬嗽病，面色皦白，痰多清稀。鼻流清涕者，嗽寒也。呼吸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也。而以手按之綿軟者，氣虛有痰也。面上有白點者，蟲積也。色白，脈浮而毛，按之辟易，脇下時痛，與背相引，善忘少氣，目瞑，皮寒，皮中時痛時癢，如蟲緣針刺之狀，冬愈夏劇者，肺積之證也。疳勞欬嗽，骨蒸勞熱，盜汗泄瀉，腹硬如石，面色如銀者，不治之證也。癇病面白，色不變者，病在足陽明太陰也。面白少神，手足逆冷者，胃虛泄瀉也。腸鳴腹脹，時復疼痛，所瀉澄澈清冷，面色淡白，四肢逆冷者，中寒泄瀉也。目上色白者，腹疾也。血少面無色，驚悸盜汗夢遺，甚則心痛咽腫者，曲運神機，心之勞也。肺風之症，視目下鼻上，兩邊下行至口，色白者，尚可治。若色黃者，爲肺已傷，不可治也。風鼾病，眼下及鼻人中左右白者，可治。一黑一赤，吐沫者，不可治也。面白奪色者，久病也。聲嘶色脫者，癰疽之逆證也。色夭面脫者，不治之證也。白發印堂，黃發口者，亦不治之證也。病人脣面青黑，及五官起黑色，白如擦殘汗粉之狀者，雖不病，亦主卒死也。五色口邊繞循者，死色也。產婦口邊有白色者，死在五七日也。病人面皦白，直視息肩者，死在一日中也。小腸病，痛劇有定處，喜仰卧舒足，若呃逆脈亂，四肢逆冷，白瘦無神，忽然痛止者，死徵也。戴眼反折瘛瘲，其色白，絕汗出者，太陽終也。色灰白，大急大

喘，氣脫失聲者，肺腎絕也。面白目黑者，肺腎絕也。眞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色白赤不澤，毛折乃死者，脈無胃氣，火尅金也。肝病胸滿脇脹，善恚怒叫呼，身體有熱，而復惡寒，面白體滑，其脈當弦強而急，今反短澀，其色當青而反白者，此是金之尅木，爲大逆，十死不治。是皆白色之目也。

《望診遵經·黑色主病條目》 經言黑爲痛。又言多血少氣。蓋主痛者，言其病。多血少氣者，言其常。且黑者，腎與三焦膀胱之色，亦寒水之色也。雖主痛主寒，當按其部位，審其病情，推之以四時，辨之以十法。如顴與顏黑者，腎病也。色黑齒槁者，腎熱也。黑色淺淡者，腎病水寒也。黑甚者，在脈則痲痹，在筋則拘攣也。色黑脈沉而急，脊與腰相引痛，小腹裏急，咽腫傷爛，口乾，善忘，目眩眩，骨中寒者，腎積之證，饑則見，飽則減也。色黑脈堅而大者，有積氣在小腹與陰，腎痹之證也。骨痹不已，色黑耳鳴者，復感於邪，內舍於腎也。面腫垢黑，腰脊痛，不能久立，屈伸不利，髮墮齒槁，腰背相引而痛，甚則欬唾者，骨極虛寒也。面龐然浮腫，脊痛不能正立，其色炲，隱曲不利，多汗惡風，肌上色黑者，腎風也。面黑手足不遂，腰痛難以俯仰，骨痹痛者，腎風發也。腎病色黑，其氣虛弱，吸吸少氣，兩耳苦聾，腰痛，時時失精，飲食減少，膝以下清，其脈沉滑而遲者，可治之證也。邪熱傷腎，面黑黃，耳色不應者，亦尚可治也。耳鳴面黑，尿赤陰瘡者，腎勞也。面目乾黑，精神不定，不能獨卧，目視不明，頻頻下淚者，肝勞也。面色黧黑，形瘦耳焦，小便濁而有脂液者，下消也。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也。色黑目窠下微腫者，水病也。眼下如烟煤者，痰飲也。面色黧黑，其人喘滿，心下痞堅，脈沉緊者，膈間有支飲也。面色慘然青黑者，中寒也。身冷反躁，欲投井中，脣青面黑，渴欲飲水，水入則吐，大便自利，脈或伏，或沉細而疾者，傷寒陰盛格陽也。紫濁者，時疫也。慘黑帶紫者，邪氣盛也。鼻孔乾燥，黑如烟煤者，陽毒熱深也。鼻出冷氣，滑而黑者，陰毒冷極也。陰毒身重背強，腹中絞痛，咽喉不利，心下堅強，氣不得息，嘔逆，脣青面黑，四肢厥冷，其脈沉細緊數，身如被打者，毒氣攻心，五六日可治，七日不可治也。黑滯而驚恐不寐者，客邪爲害也。黑如烟煤者，中惡腹痛也。耳前黑者，疝痛也。脣舌面色皆紫黯青腫者，中毒也。癇發面黑，直視不搖，如尸狀者，腎癇也。血脈不榮，顏色憔悴者，心之經病也。面見青黑斑點者，神氣衰也。形枯色灰者，表虛也。身瘦面晦暗如鉛色，吐出瘀血色黑，胃脘痛，按之更痛而堅，如咬如焚，食時則痛，食後痛止者，癰在上口。若食時不痛，食後則痛者，癰在下口也。面黑顏黑者，胃病也。小腹滿，額上黑，足下熱者，黑疸也。額上黑，微汗出，手足中熱，薄暮即發，膀胱急，小便自利者，名曰女勞疸。若腹如水狀，則不治也。額上昏黑面黃者，亦女勞疸也。陰黃面色黧黑，冷汗槭槭者，死證也。陽黃黃如烟熏，目暗，脣清者，死證也。凡黃家，寸口近掌無脈，口鼻冷黑者，皆不可治也。蒼黑而枯槁者，血涸也。血凝目下，狀如豚肝者，寒厥相逐，爲熱所壅也。婦人羸瘦弱甚，肢體煩痛，面目瘀黑，憂恚不樂者，久虛不能食，冷結臍下也。面枯槁而略帶黑者，血質有壞而然也。妊娠色暗不開，忽爾明者，欲產也。乍暗乍明者，產難也。婦人眼眶灰黑者，崩中帶下也。婦人面黑無顏色，皮肉相連，月經失度，小腹弦急或絞痛至心，兩脇腫脹，食不生肌膚者，當病崩中漏下，且腐臭也。腰痛而面色忽紅忽黑者，心腎交爭，難治之證也。病人卒腫，其面蒼黑者，死證也。面青黑暗，瀉血者，死證也。病人面黑，兩脇下滿，不能自轉側者，死證也。腳氣衝心，目額皆黑，恍惚讝妄者，水尅火，命難全也。腰腳腫，小便不通，氣上喘急，目額皆黑，左尺脈絕者，腳氣入腎之死證也。眞心痛，面黑四肢厥冷者，旦發夕死，夕發旦死也。臍下忽大痛，人中黑者，死色也。破傷風，頭面青黑，眼小目瞪，身汗如油者，邪入於臟，難治之證也。吐瀉之後，四肢逆冷，面黑氣喘，冷汗自出，外腎搐縮，不省人事者，元氣不接，脫陽之證也。面黑直視惡風者，死證也。色澤去，面黑如黧者，手少陰氣絕，血先死也。髦色不澤，面黑如漆柴者，手少陰氣絕，血先死也。脈不通，血不流，髮不澤，面黑如漆葉者，血先死，手少陰氣絕也。赤黑色，黯點見顏上，若度年上者，心病少愈，必卒死也。黑色出於庭，大如拇指者，必不病而卒死也。色枯黑，語聲不轉者，心先死。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即死不治也。病人黑氣出於天中，下至年上顴上者，死色也。病人黑色出於額上，髮際下直鼻脊，及兩顴上者，死在五日中也。面黑目白者，腎氣內傷也。面黑目青者，腎氣內傷，病因留積，八日當亡也。黑色橫目三陽者，死在半年間也。面目帶黃黑，連耳左右者，年四旬以上，百日死也。額上黑如霧者，死在百日內也。臉上黑如霧者，死在七日內也。人中口吻黑繞者，脾腎絕，七日死也。印堂黑暗，耳門黑氣入口者，不治之證也。氣黑暗於耳前者，亦不治也。黑掩太陽者，盧醫莫救也。黑如濕灰者，扁鵲不治也。氣色

搏聚凝滯者，病將進，難治也。平人眼下青黑，面色如灰塵者，必病也。眼角或青或黑者，主大病也。氣如烟霧者，病欲纏身也。黑滯漸退者，病欲退也。病愈而面色如煤不開者，終不吉也。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者，少陰終也。齒爲暴枯，面爲正黑，目中黃，腰欲折，自汗出如流水者，腎絕之證，四日死也。腹脹閉，不得息，善噫善嘔，嘔則逆，逆則面赤，不逆則上下不通，面黑皮毛焦者，太陰終也。病人及健人，面忽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肝腎絕也。形體如烟熏，直視搖頭者，心絕也。鼻如烟煤者，肺絕也。鼻孔黑燥無涕者，肺絕也。環口黧黑者，腎絕也。環口黧黑，柔汗發黃者，脾絕也。耳輪焦黑者，腎絕也。眞腎脈至，搏而絕，如指彈石，辟辟然，色黑黃不澤，毛折乃死者，脈無胃氣，土尅水也。心病煩悶，少氣火熱，熱上撞心，嘔痰吐逆，狂語，汗出如珠，身體厥冷，其脈當浮，今反沉濡而滑，其色當赤，而復黑者，此是水之尅火，爲大逆，十死不治。是皆黑色之目也。漆柴之柴，《千金》作葉，齒長而垢之垢，《千金》作枯，宜從之。

《望診遵經・主病條目附識》　嘗謂氣色之於症候也，有有定者，有無定者。主病條目，有定之言也。診法提綱，無定之論也。知主病之有定，而不通乎法，其失也膠。知診法之無定，而不究其病，其失也泛。且主病之言雖有定，而合之於法則無定。診法之論雖無定，而合之於病則有定。病同者，其法同。病異者，其法異。法者有物有則，無體無方，有定而無定，無定而有定者也。是故以千變萬化之法，察千變萬化之病。病無定，法亦無定。以千變萬化之法，察千變萬化之證。證有定，法亦有定。夫千變萬化之病，形於外者，固有無定之證。而千變萬化之證，由於中者，實有有定之義。故以病爲有定，而病則因人而無定。以病爲無定，而病則因證而有定。證也者，病之著於形色，發於聲音，顯於症候，應於脈息者也。證定焉，法斯定矣。後之學者，勿執有定之條目，以測無定之病情，當知無定之病情，必見有定之氣色。斯有病即有證，有證即有定矣。由是化而裁之，推而行之，則夫主病之條目，增之可也，刪之可也。因而損益之，亦無不可也。雖然，病之有色，病之已形者也。色之有象，色之已見者也。已形已見者，可以言定。未形未見者，不可以言定。況有已定而難於形容，未定而難於擬議者，是以提綱易詳，而條目難盡也。高明之家，讀書而精究其意義，臨症而熟察其情形，其所得於觀感之間，語言之外者，抑又深於此矣，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余著是書，上卷推而言之，故不厭其詳。下卷約而言之，故不嫌其簡。然詳者當約之以求簡，簡者當推之以求詳。若讀一句只一句，讀一篇只一篇，則詳者近穿鑿，簡者近闕略矣。其自五官以下，條目亦從簡者，蓋提綱已挈其要領。而條目之見於古書者，皆醫所必讀，醫所必閱。闕之於此，欲其求之於彼也。至若所引聖經賢傳，或斷章取義，或互文見意，以爲辭不顯倒，則義有不顯，理不合參，則意有不達。原欲人因是明經，非欲人以是荒經。譬之作文題目，拆開意義自見，不比注解經傳，句不可移，字不可減。且經傳具在，或不以是爲罪乎。

《望診遵經・目分臟腑部位》　凡觀氣色，當視精明。精明者目也，五臟六腑之精也，營衛魂魄之所常營，神氣之所生也。心之使也，肝之官也，宗脈之所聚也，陰陽之所會也，氣之清明者也。《靈樞》曰：五臟六腑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精之窠爲眼，骨之精爲瞳子，筋之精爲黑眼，血之精爲絡，其窠氣之精爲白眼，肌肉之精爲約束，裹�considered筋骨血氣之精，而與脈并爲系，上屬於腦，後出於項中。夫筋骨血氣肌肉者，五臟之所屬也。是故以眼分五臟，血絡屬心，黑珠屬肝，白珠屬肺，瞳子屬腎，約束屬脾。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從下上者，陽明病。從外走內者，少陽病。從內皆始者，陽蹻病。瞳子黑眼，法於陰。白眼赤脈，法於陽。陰陽合傳而精明也。此臟腑之部，陰陽之分也。由是而觀，有形焉，有容焉，有氣焉，有色焉。分而論之，所以明其理。合而診之，所以通其變。形也，容也，氣也，色也，無往而非臟腑之徵，亦無往而非陰陽之理也。臟腑陰陽，形容氣色。有諸中，形諸外，要皆以神爲本也。寤則神棲於目，寐則神處於心。神也者，視瞻平正，黑白分明，容色精爽，光彩清瑩，朗朗然，不可須臾離也，神之昭著於目者蓋如此。至若目之五輪，睛之八廓，名雖附於羲黃，實則乖夫體用。殊不知眼科診目之法，當遵聖人診目之法。若附會聖人之法以立法，則附會聖人之法即非法。然則求眼科之法者，其知所以法乎。

《望診遵經・眼目形容提綱》　診目形容之法，相士觀人賢否，宜識其常。醫家論病吉凶，當明其變。用是考古參今，刪繁就簡。約而言之，其大綱有四：以形象察氣質，以開闔分陰陽，以目瞼辨虛實，以眼珠決死生。四者既明，而合之氣色，參之病情，庶乎其可見矣。以形象言之，目者，肝之外候也。目大者肝大，目小者肝小。目深者肝堅，目露者肝脆。目高者肝高，目下者

肝下。目偏傾者肝偏傾，目端正者肝端正。此形象之變，氣質之常也。以開闔言之，瞤目者，陽證也。瞑目者，陰證也。目不合者，氣留於陽。目不開者，氣留於陰。目綱筋急而不合者，太陽陽明之筋寒。目綱筋縱而不開者，太陽陽明之筋熱。目圓者陽氣絕，目小者陰氣亡。口眼喎邪者，陽明中風。口目動作者，陽明將絕。昏睡露睛者，陰陽俱不足也。此開闔之變，陰陽之分也。以目瞼言之，上瞼屬脾，下瞼屬胃。瞼動遲者脾動遲，瞼動速者脾動速。上瞼氣壅者，脾衰於內。下瞼微腫者，水聚於中。目胞腫痛者邪氣實，目眶陷下者正氣虛。此目瞼之變，虛實之辨也。以眼珠言之，目腫脹者爲實，目陷下者爲虛。上視者太陽不足，下視者宗氣虧虛。斜視者，少陽已絕。直視者，少陰已終。目轉目運者，陰經之絕證。目戴眼者，陽經之死候也。此眼珠之變，死生之異也。蓋察目之形容者，所以辨其臟腑經絡也。觀目之氣色者，所以辨其寒熱虛實也。合形容氣色以觀之，參聲音脈症以辨之。分其臟腑經絡，以審其寒熱虛實。庶乎知病之所，而無泛治之虞。不則寒熱虛實雖明，而臟腑經絡未達，其猶風馬牛不相及歟。

《望診遵經·眼目氣色提綱》 凡診眼目，既察形容，當觀氣色。夫目者心之符，肝之竅，五臟六腑之精氣也。華色者，其榮也。《論疾診尺篇》曰：目赤色，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此以目色分五臟也。由是而觀，有明暗之辨焉，有清濁之分焉，有淺深之異焉。明則神氣充足，暗則神氣虧虛。清者病在陽，濁者病在陰。淺深者，言乎其虛實也。合而論之，則深而清明者爲太過，淺而濁暗者爲不及。太過者病在外，不及者病在內。察其氣色而言臟腑，察其臟腑而言病症。明暗者言其光彩，清濁者論其氣色。氣色淡者謂之淺，氣色濃者謂之深也。以寒熱言之，黃赤者多熱氣，青白者少熱氣。以證候言之，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其聲色臭味情志變動，與夫部位之生尅，色病之從違，皆可以面部相應之法，比例而推也。然面目相應者，固可同斷，面目不應者，亦可合觀。蓋應者其常，不應者其變，知其所以變，則知其所以病矣。經曰：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由此觀之，則目色之欲清明，不欲濁暗，益可見矣。夫清明者，神之著。靈動者，神之用。得神則生，失神則死。神也者，心之精爽也。《左傳》云：心之精爽，是謂魂魄。魂魄去之，何以能久，其是之謂乎。地蒼，朝鮮本作地炭。見《東醫寶鑒》。

《望診遵經·瞼色望法提綱》 既述瞼之形容，當觀瞼之氣色。夫瞼者，眼弦也。上爲陽，下爲陰。左爲陽，右爲陰。小眥在外爲陽，大眥在內爲陰。察其色之所見，以言其病之所在，脾胃之候也。《脈經》云：脾之候在瞼。以氣色言之，青屬木，赤屬火，黃屬土，白屬金，黑屬水。此臟腑五行之分也。察其澤夭，以知成敗。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清濁，以知陰陽。察其微甚，以知虛實。察其散搏，以知遠近。浮清爲外，沉濁爲內。視氣色而言臟腑，審臟腑而言病症，參之以五色相應之理，其常變可推也。參之以五行生剋之理，其順逆可推也。合氣色部位而參之，其相乘之理，又可推也。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皆可比例以相參也。析而觀之，合而斷之，變化無窮矣。聖人之法，所操者約，所及者廣。五官氣色，皆當作如是觀也。然經言五色決於明堂，又當參伍以通其變焉。合四診而察之，庶乎其可矣。

《望診遵經·面目望法相參》 察目之法，形色既可參觀，面目亦當合論。經曰：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赤，面黃目青，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者，皆死也。蓋不死者，以其有黃色也。死者，以其面無黃色，目亦無黃色也。夫黃者，土色也，猶脈之胃氣也。故凡病人，準頭印堂年壽及目瞼，有黃氣明潤者，皆爲欲愈之候。《扁鵲華佗察聲色秘訣》云：病人面目俱等者不死。病人面黃目青者不死，青如草滋死。病人面黃目赤者不死，赤如衄血死。病人面黃目白者不死，白如枯骨死。病人面黃目黑者不死，黑如炲死。病人面黑目青者不死，病人面青目黃者五日死，病人面赤目青者六日死。病人面黑目白者，八日死。病人面黃目青者，九日死。病人面赤目白者，十日死。此皆相參之法也。詳求扁鵲華佗所謂生死者，面目以貴明潤而忌枯槁也。其與《內經》有異同者，當以是貫通之。《秘訣》面目之色，傳寫多誤，今從宋元校正王氏《脈經》。

《望診遵經·眼目形容條目》 凡察目之形容，前已述其提綱，今當集其條目。如開目喜見人者屬陽，閉目不欲見人者屬陰。瞤目者陽氣盛，瞑目者陰氣衰。目瞑不得卧者，衛氣留於陽，不得入於陰。目閉不得視者，衛氣留於陰，不得行於陽。陽病瞤目而動者輕，陰病閉目而靜者重。閉目而渴，心

下牢者，脈當得緊實而數，而反得沉濡而微者死也。閉目不欲見人者，脈當得弦急而長，而反得浮澀而短者死也。目瞑耳聾，上虛下實者，過在足少陽厥陰也。強上瞑視，唾出若涕，惡風而振寒者，勞風也。目不合，卒口僻者，足陽明之筋急也。目不開，卒口僻者，足陽明之筋縱也。翕翕發熱，形如醉人，腹中煩重，皮目瞤瞤而短氣者，脾中風也。眼皮垂下，而不能展上者，因於風濕，將有半身不遂之患也。眼畏光不能開者，眼內發熱也。中風，合眼鼻鼾者，不治之證也。目閉而青，時小驚者，癇候也。太陽病，脈浮緊，無汗發熱，身疼痛，八九日不解，發煩目瞑，劇者心衄，衄乃解也。視而時瞑，非開目者，衄之常候也。脈浮大上關上，但欲眠睡，目合則汗者，三陽合病也。脈微細，但欲寐者，少陰病也。熱病身重，骨痛耳聾，而好瞑者，病在骨也。目不合者，目氣不營，陰蹻病也。目瞑直視，毛焦面黑者，陰氣絕也。目澀欲睡者，肝絕也。厥不知人，目合，爪甲青者，肝絕也。目正圓者，痙病之死證也。目正圓，手撒，戴眼者，太陽絕也。病癰疽，眼小，白珠青黑者，逆證也。昏睡露睛者，脾胃虛極也。口眼喎邪者，風中經絡也。瞼澀嗜卧者，脾病也。瞼浮腫者，脾虛不健運也。上瞼腫者，脾氣熱也。目下腫者，水在腹也。目下有卧蠶，面目鮮澤，脈伏，消渴者，病水也。目窠下微腫，如新卧起之狀，頸脈動，時欬者，風水也。面目腫大，有熱者，風水也。諸有水者，微腫先見於目下也，眼胞腫，十指頭微腫者，久咳也。眼胞忽陷者，五臟絕也。目眶陷者，陰陽竭絕也。目眶陷，視不見人，眞臟脈見，頃刻而死。若能見人者，至所不勝之日時而死也。眼眶爛者，風也。嬰兒目胞邊赤爛痛癢難睜者，胎中蘊熱，生後上攻也。眥瘍者，燥火流行而目病也。目赤腫痛者，歲火盛行而目病也。目生翳膜窻肉者，外障也。黑珠脹起者，肝氣鬱滯也。疳病白膜遮睛，或瀉血黃瘦者，肝疳也。目腫，腹脹瀉利青白者，疳在內也。眼珠脫出，或不動，或脫落者，風毒也。癘風目先損者，病在心也。目如脫，喘欬上氣者，肺脹也。目如脫狀，虛而滿喘，欬逆倚息，其脈浮大者，亦肺脹之證也。吐瀉，目陷瞼青者，土敗木賊也。目內陷者，死證也。先不樂，頭重痛，視舉目赤煩心者，癲疾始生也。目不明，上視喜陽者，癇證也。喜反目上視者，亦癇證也。目反，四肢不舉者，膈癇也。上視者，太陽不足也。戴眼瘈瘲，色白絕汗出者，太陽終也。戴眼足不可屈伸者，足太陽氣絕也。頭傾視深者，精神將奪也。平人忽然眼垂下視者，壽不永也。視下言徐者，無守氣也。目眶陷，目系傾，汗出如珠者，陽絕也。病人目系傾者，七日死也。身熱目時直視，或視不精者，癇候也。瞳子卒大，黑如常者，亦癇候也。目正直視，腹大者，牛癇也。病肺癆，其人語聲本雄烈，忽爾不亮，拖氣用力，方得出言，呼與語，直視不應者，此肺病聲音之候，勢不久也。目精脫，恍惚者，陰結陽絕之死證也。熱病瞳子青小，爪枯髮墮身澀，齒挺而垢，面厚塵黑。欬而吐血，渴欲數飲，且大滿者，五臟絕也。息肩回視，目亭亭者，二日死也。直視不回，息肩者，一日死也。兩目回回直視，息肩者，心絕，一日死也。息肩回視，心絕者，立死也。直視搖頭者，心絕也。陽反獨留，形體如烟熏，直視搖頭者，心絕也。狂言，目反直視，溲便遺失者，腎絕也。直視譫語喘滿者死。下利者亦死也。目多直視，視不轉睛者，五臟俱絕也。睛定不轉者，神亡之候也。傷寒吐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至十餘日，日晡所發潮熱惡寒，獨語如見鬼狀，若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摸牀，惕而不安，微喘直視，脈弦者生，澀者死。微者，但發熱譫語者，有燥屎也。額上陷，脈緊急，汗出，直視不能眴，不得眠者，衄家亡血，復發汗，陰陽俱虛也。目眩轉者，邪入於腦，目系急也。目矇眩轉者，三陰絕，志先死也。目運者，目系轉，志先死，五陰氣俱絕也。口目動作，善驚妄言，色黃，其上下經盛不仁者，陽明終也。耳聾百節皆縱，目瞏系絕者，少陽終也。瞳子高者，太陽不足。戴眼者，太陽已絕，此決死生之要也。至若悲哀動中而泣出者，五臟皆搖也。泣出不止者，液道開也。見風泣下者，風中目也。瘦人泣出者，風中陽明也。喘欬寒熱，背痛腰疼，目泣自出者，膈上痰滿也。目赤熱痛者，流淚則輕，成膿則重也。目視而不見人，泣出如水不止者，肝絕也。初生赤子，泣而無淚者，死證也。若夫瞳人，處暗則大，處明則小者，是隔簾舒縮之常，非疾病之變也。其或處暗不大，處明不小，則精神亦病焉。可比例交參也，此皆目之形容也。

《望診遵經・眼目氣色條目》 既述目色之提綱，當集目色之條目。謹按《金匱要略》云，目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色鮮明者有留飲，此固目色之要略也。然析而論之，又各不同。如白珠色赤者風也，目赤從內眥始者，陰陽二蹻之病也。目色淡紅者，虛熱也。傷寒厥逆，目脈赤，睛不慧者，熱多厥少也。面赤目脈赤，獨頭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痙也。少陽中風，兩耳無所聞，目赤，胸中滿而煩者，不可吐下，則悸而驚也。病者脈數無熱，汗出微煩，默默但欲卧，初得之三四日，目赤如鳩眼，七八日四眥黑，

若能食者，內癰之膿已成也。眼如醉眼而含淚，發熱腮赤，指梢冷者，痘疹也。傷寒目皆紅者，將發疹瘍之兆也。疳病上攻於眼，時癢赤爛，眼胞腫疼，白睛起膜，大時流淚，閉目羞明者，眼疳也。白珠色鮮明者，有留飲也。眼白失色者，膽蒸也。目色及目皆胬肉，爪甲俱白者，血虧也。目下有卧蠶，面目鮮澤，脈伏者，病水而消渴也。面赤目白者，憂悲思慮，心氣內索也。面黑目白者，腎氣內傷，病因留積也。肝先病，目則爲之無色。肝前死，目則爲之脫精者，神氣先衰也。白珠色青者痛也。面目青，身痛如被杖，咽喉痛者，陰毒也。面黃目青者，風入胃，膽氣泄也。面目爪甲皆青，眼生眵淚，搖頭揉目，眼澀難睜，腹大筋青，羸瘦煩渴，糞青如苔者，肝疳也。白珠色黃者，小便難也。面赤目黃者，心主所生病也。目黃善笑者，心所生病也。肥人目黃者，風熱在陽明也。傷寒發汗已，身目爲黃者，寒濕在裏不解也。尺脈浮，目睛暈黃者，衄未止也。目暈黃，去而慧了者，知衄今止也。外感目色若赤若黃者，邪已傳裏也。白睛淡黃者，脾虛泄利也。目黃如金者，將發黃也。目黃且濁如烟熏者，黃疸濕甚也。目老黃色者，濕熱也。黃如橘明者，黃疸濕熱也。面黃，目黃，溺黃，齒垢黃，爪甲上黃者，黃疸也。目黃白目胞腫者，穀疸也。目淡黃色者，積聚也。目黃青紫脈扎者，瘀血在胸中也。婦人眉低眼皺，目色微黃，其脈陰搏陽別者，妊子也。病人目黃而大煩，脈不和者，其病爲進，以其邪勝也。黑珠純是黃色者，凶證也。白珠色黑者，勞也。五勞虛極羸瘦，腹滿不能飲食，肌膚甲錯，兩目黯黑者，內有乾血也。目黑顏赤者，痰也。目黑面黃者，四肢痿痹也。面白目黑者，榮華已去，血脈空索也。瞳子內不見黑瑩，或紅紫，或青白者，血貫瞳人，目病而人不久也。瞳人變綠者，綠水灌瞳人，難治之症也。瞳黃脣白，面紅中有青點者，中風之先兆也。瞳人或微黃，或淡白者，腎虛也。瞳人或散大，或集小者，皆腎虛也。瞳人散大，左右不均者，中風極險之證也。病者瞳人漸散漸大，不能舒縮，視一物見兩形，手足搖顫，面色青白，身出冷汗，二便遺泄，不省人事者，死證也。瞳人無光彩，髮黃者，腎氣不足也。晚視不見，瞳子如金色者，名曰黃風，不治之證也。瞳人黑減，或停滯不活者，目將壞也。目無精光，牙齒黑者，瘵癰不治之候也。目無精華者，腎精枯涸也。羸瘦氣少無力，身無膏澤，眼無精光，立不能定，身體苦養者，精極也。眼目青盲者，精不灌目也。目無神者，壽促之徵也。目無光者，命絕之候也。目光晦暗者，此爲神短，病死之候也。目光清瑩，瞭瞭分明者，此爲神足，不病之候也。若夫寒熱瘵癰，反其目視之，中有赤脈，上下貫瞳子，見一脈，一歲死。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二脈，二歲死。見二脈半，二歲半死。見三脈，三歲死。其赤脈不下貫瞳子者，可治也。此皆目之氣色也。

《望診尊經・診口形容提綱》 聞之舌以舒卷爲用，口以開闔爲用，各一其陰陽也。且口者脾之竅，心之外戶也。《難經》七衝門，謂脣爲飛門，齒爲戶門。以其開闔運動，聲音從口出，飲食從口入，四通五達，爲臟腑之衝要也。察之之法，蓋有十焉。曰張曰噤曰撮曰僻曰振曰動曰頰落曰口噤。由是分其燥濕，辨其寒熱，其爲病亦可見矣。何言之？張則開而不閉，噤則閉而難開。撮則上下有蹙聚之形，僻則左右有緩急之狀。振者寒慄鼓頷，急急搖振。動者開闔其口，頻頻運動。頰落者似張，而頰不能闔。口噤者似動，而噤不頻開。燥由津液之乾，濕屬唾涎之滑。是故張主虛，噤主實。撮爲邪正交爭，正氣衰而邪氣勝。僻是經筋相引，急爲正而緩爲邪。振乃陽明之虛，動緣胃氣之絕。頰落者，頰車不收，病在陽明之脈。口噤者，腎臟將敗。病達胃腑之經，是皆口之形容也。然形容雖有燥濕之分，燥濕亦有虛實之辨。故燥雖屬熱，濕雖屬寒，而上下表裏不同，臟腑陰陽亦異。苟不合之四診，參之五官，則知其燥而不知其所以燥，知其濕而不知其所以濕。將治熱而熱不除，療寒而寒不退，其不倒行逆施也者幾希。若夫口之五色著於脣，口之五味詳於問，又當參伍相證焉，庶乎體益明而用益達矣。他如浸淫瘡，從口流向四肢者可治，從四肢流來入口者不可治。推而論之，即痘瘡廣瘡，及諸痛瘡瘍，其順逆亦猶是也。

《望診遵經・診口形容條目》 既識口之提綱，當知口之條目。如書云，目瞪口開，兩手舒展，若驚怖之狀者，大驚卒恐，氣血分離也。呼吸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也。癇病張口搖頭馬鳴，欲反折者，馬癇也。肉熱口開舌破，咽塞聲嘶者，心臟實，爲陽毒所侵也。口張生瘡者，小腸傷熱也。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脈弦細芤遲，小便已，灑灑然毛聳，手足逆冷，小有勞，身即熱，口前開板齒燥者，太陽中暍也。脫肉又卧，口欲得張，時時手足青，目瞑瞳人痛者，此爲肝臟受傷所致也。肺病言音喘急，短氣好唾，熱而狂，閉目悸，言非常所說，口赤而張，飲無時度者，熱傷肺，火剋金，不治。若面赤鼻不欹，可治也。中風口開者，心絕也。痙病目瞪口開，神昏不知人者，死證也。病人

口張者，三日死也。鼻口虛張短氣者，肺絕也。口張但氣出不返者，肺絕，三日死也。病人口張開者，心先病也。病人脈絕，口張足腫者，五日死也。口如魚口，不能復閉，氣出多不返者，死證也。口如魚口，不能合者，脾絕也。目瞪口呆，勢危者，必絕也。神脫口開，天柱傾欹者，死證也。口噤難言者，風痙也。言遲者，風也。牙關緊急，口齒不得開者，風寒中於陽明也。太陽病，無汗而小便反少，氣上衝胸，口噤不得語者，欲作剛痙也。胸滿口噤，卧不着席，腳攣急，必齘齒者，痙之爲病也。產後發疾口噤，倒悶吐沫，瘈瘲，眩冒不知人者，卒中風也。口不能言者，肝風之候也。卒不能語，口噤，手足不遂而強直者，風痱也。煩悶無知，口沫出，四體角弓，目反上，口噤不得言者，風眩。發大人癲，小兒癎，其實一也。神昏卒倒，口噤不語者，中惡尸疰之候也。傷寒五六日以上不解，口噤不能語，惟欲飲水者，熱在胸中，爲壞傷寒也。諸乘寒鬱冒不仁，口急不能言，戰而慄者，胃無穀氣，脾澀不通也。煩疼口難言者，榮氣不足也。病六七日，手足三部脈皆至，大煩而口噤不能言，其人躁擾者，病邪必欲解也。妊婦項背強直，筋脈攣急，口噤語澀，昏迷發搐，時作時止者，子癎也。小兒初生，面青身冷，口噤者，胎寒也。臍風口噤舌大痰壅者，不可治也。面青口撮者，疼痛也。小兒初生，脣口撮，多啼不能吮乳者，臍風也。小兒初出腹，面目繞鼻口悉黃，閉目聚口撮面而啼，口中乾燥，四肢不能伸縮者，今人以爲臍風，實則其血沮敗，肌肉不成，血脈不斂也。小兒初生，口撮如囊，吮乳不得，舌強脣青，面色黃赤者，即名之爲撮口也。撮口臍風，脣口收束鎖緊，舌強直者，死證也。撮口吐白沫，四肢厥冷者，不治之證也。口僻者，足陽明之筋，有寒則急，有熱則緩也。喎僻不遂者，邪氣反緩，正氣即急也。口歪於左者，右邊癱瘓，左臉動肉縮短也。口歪於右者，左邊癱瘓，右臉動肉縮短也。口眼喎邪者，風中經絡也。口耳爲僻，皆急不能卒視者，足陽明手太陽之筋急也。口喎脣疹者，足陽明病也。驚掣悸，語聲寬急混濁，口喎胃味好自笑者，心虛寒，厲風傷心也。病先起於毫毛，伸欠乃作寒慄鼓頷，腰脊俱痛，寒去則內外皆熱，頭痛如破，渴欲冷飲者，瘧始發之狀也。瘧而寒慄鼓頷者，陽明虛也。平人口振者，亦陽明虛也。口目動作者，陽明終也。下頰脫落者，謂之落架風，陽明之脈，縱緩不收也。小兒睡熟齘牙者，或腹有蟲積，或欲出新牙也。狀如感冒風寒，畏風特甚，時作狗聲，每欲齧人及衣物，小腹墜脹，小便難者，癲狗咬傷而毒發也。小兒咬爪甲者，疳病有蟲也。小兒嚙齒咬人者，腎絕也。痘症咬牙，甚則脫落者，疫氣內陷於腎也。陽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嚥者，必衄血也。傷寒一日，頭痛口乾而煩滿者，亘腸與少陰俱病也。少陰病，自利清水，色純青，心下必痛，口乾燥者，急下之證也。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者，亦急下之證也。口燥而喘，身運而重，冒而腫脹者，肺中風也。脣口乾燥生瘡者，胃中客熱也。脈自澀，脣口乾燥者，其人不欲飲也。病者如有熱狀，煩滿，口乾燥而渴，脈反無熱者，此爲陰伏，是瘀血也。傷熱氣喘，甚則唾血，短乏不欲食，口燥咽乾者，氣極也。熱病七八日，脈微小，溲血，口中乾，一日半死。脈代者，一日死也。熱病不知所痛，耳聾不能自收，口乾，陽熱甚，陰頗有寒者，熱在髓，死不治也。丁腫五六日不瘥，眼中見火，神昏口乾心煩者，死證也。嗌乾口中熱如膠者，足少陰之證也。大病差後喜睡，久不了了者，胃上有寒也。小兒流涎不已者，脾氣虛也。流涎滯頤者，脾冷也。口中多涎者，上焦寒也。虛滿而欬，善嘔沫者，手太陰厥逆也。人之涎下者，蟲動也。吐涎心痛，發作有時者，蚘之爲病也。蚘心痛，心腹中痛，發作腫聚，往來上下行，痛有休止，腹中熱，善涎出者，是蚘咬也。脾脈微急，食飲入而還出，後沃沫者，膈中病也。癎發痰涎壅盛，氣促昏倒，口吐痰沫者，痰癎也。喜吐沫者，豬癎也。癲疾嘔多沃沫，氣下泄者，皆不治也。髮直如麻，口吐沫者，死證也。反胃口中多出沫，沫大出者，死證也。膈噎吐如蟹沫者，脾敗也。心下熱痛，掌中熱，時時善嘔，口中傷爛，左寸脈陰絕者，心虛也。口瘡腐爛者，心病也。口糜者，膀胱移熱於小腸也。病苦身熱未去，口中生瘡，心中煩滿，汗不出，身重，左寸脈陽實者，手太陽小腸實也。口中生瘡，脹滿不通者，大腸實熱也。口瘡者，邪之出也。口爛蝕斷者，三焦相溷，內外不通，臟氣相稟也，此皆口之形容也。

《望診遵經・診脣望法提綱》　既視其口，當察其脣。脣也者，齒之垣也，脾之官也，肌肉之本也。經曰，脾者，諫議之官，知周出焉。其充在肌，其華在脣。故視脣之好惡，可知脾之吉凶。何則？黃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脣者脾高，脣下縱者脾下。脣堅者脾堅，脣大而不堅者脾脆。脣上下好者脾端正，脣偏舉者脾偏傾，此形容之常也。左病者應在左，右病者應在右。上應乎上，下應乎下。而凡形容之變，氣色之殊，皆可以是推之，此部位之分也。按部位而視形容，則脣腫者，病氣實。脣痿者，形氣虛。脣短縮者，

脾傷。脣不收者，脾病。脣爛者，陽明之證。脣反者，太陰之終。脣焦乾者，病在肉。脣枯槁者，病在脾。脣瘡者，邪從外解。脣裂者，毒從內發。脣內生瘡者，腹中有蟲。脣上碎裂者，胃經有熱。脣口僻者，風中陽明之筋。脣口撮者，風入陽明之脈。諸太過者，病在外。諸不及者，病在內，此皆形容之變也。視形容而觀氣色，則脣赤者，常色也。深赤者，爲太過。淡紅者，爲不及。淡白而黑者，寒甚。深赤而黯者，熱深。青而深者，主痛。青而淡者，爲寒。脣白者，脾虧。脣黃者，脾病。諸色淺者，正氣虛。諸色深者，邪氣實。明潤而有血色者生，枯暗而無血色者死。此皆氣色之殊也。夫分形容氣色而言之，所以識其常，合形容氣色而觀之，所以通其變，然究其常變，而原其始終。體用雖殊，莫不以神爲本。夫神也者，明潤精爽，而有血色者也。得則生，失則死。《易傳》云：精氣爲物，遊魂爲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其死生之謂乎。

《望診遵經·診脣形容條目》 診脣形容，既已述其提綱，還當集其條目。如脣口俱赤腫者，肌肉熱也。上脣厚大，下脣細小者，腹脹也。脣白而腫者，脾絕也。脣舌皆腫，大便赤泄，溺血，足腫者，九日死，肉絕也。脣腫齒焦黑者，脾腎絕也。脣薄似有笑狀者，內癰之危證也。脣肉縮小，恍似與人笑者，或膈間熱，或腹中痛也。脾傷脣雖萎黃，語音若轉者，猶可治也。脣縮流津者，脾冷也。虛勞脣寒齒宣露者，死證也。病苦頭痛，目眩，驚狂，喉痹痛，手臂捲，脣吻不收，右寸脈陰陽俱實，手太陰陽明肺與大腸俱實也。脣吻不收，舌不轉失音，耳聾目瞀者，邪中臟也。脣爛而齒牙脫落者，邪伏陽明，發爲牙疳也。脣反黑無紋者，脾敗也。病人脣反人中滿者，三日死也。脣反人中滿，舌萎者，肉先死，足太陰氣絕也。病人鼻下平者，胃病也。肌肉不滑澤，肉滿脣反者，肉先死也。脣焦乾者，病在肌肉也。口苦舌強，嘔逆酸心，氣脹脣焦者，脾勞也。脣焦者，脾蒸也。下脣焦者，小腸蒸也。熱病口燥脣焦者，病在脾也。脣焦枯無澤者，脾熱也。病苦胸中喘，腸鳴虛渴，脣乾目急，善驚泄白，右寸陽虛者，手陽明大腸虛冷也。寸口脈不出，反發其汗，陽脈早索，陰脈不澀，身體反冷，內煩多吐，脣燥小便難，便如爛瓜豚腦者，傷其津液，肺爲之痿也。脣焦肉白，腠理萎瘁者，血滅之證也。病人脣口忽乾者，脾胃內絕也。脾前病，脣則焦枯無潤。脾前死，脣則乾青漸縮急，齒噤不開，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者，必死不治也。平人色暗，脣皮乾者，夭壽之徵也。婦人年五十所，病下利數十日不止，暮即發熱，少腹裏急，腹滿，手掌煩熱，脣口乾燥者，此病屬帶下，曾經半產，瘀血在少腹不去也。皮膚痛，脣舌槁，無汗者，肌寒熱也。脣口瘡者，邪之出也。瘧病脣口生瘡者，邪將解也。脣裂齒齦青黑，九竅血出者，中莽草之毒也。脣口舌頭皆破裂，皮肉似湯火皰起，漸次成膿者，中金蠶之蠱毒也。身發小皰，作青黑色，眼睛聳出，舌上生小刺皰綻出，口脣破裂，腹膨脹，爪甲青黑者，中砒霜之毒也。病人上脣有瘡者，蟲蝕其臟也。下脣有瘡者，蟲食其肛也。齒齦無色，舌上盡白，甚則脣裏有瘡，四肢沉重，忽忽喜眠者，蟲病也。脣上如瘡，面黃肌瘦，腹大者，疳病有蚘蟲也。上脣內有瘡如粟，心內懊憹痛悶，唾血者，此蟲在上，蝕其臟也。下脣內生瘡，其人喜眠者，此蟲在下，蝕其下部也。口脣動而偏喎者，風入其脈也。口脣緊小，不能開合，飲食不得者，繭脣也。舌如針刺，脣上微麻，口漸收小不能張，甚則腹鳴且脹者，中河豚之毒也。小兒生下五六日，口脣撮聚，不能吮乳者，人以爲臍風也。此皆脣之形容也。

《望診遵經·診脣氣色條目》 既集脣形之條目，當集脣色之條目。諸書謂脣紅紫者，熱也。脣赤而吐者，胃熱也。脣色赤黑者，胃中熱也。上下脣皆赤者，心熱也。上脣赤，下脣白者，心腎不交也。脣色深紅，洒淅寒熱喘欬者，肺之虛熱也。脣紅喉耳生瘡，腹脹痛，身熱，脈滑數者，蚘脹也。久病脣紅者，難治也。脣舌鮮赤，顋紅，發熱，欬嗽噴噦者，疹也。脣舌鮮赤，顋紅，發熱，眼如醉眼而含淚，指梢冷者，痘也。脈大身熱，不能飲食，舌赤脣紅，喜飲冷水，頻頻下痢者，噤口痢也。食入即吐，口渴思冷，嘔吐酸涎，身熱脣紅溺赤者，熱吐也。小兒脣紅厚者，脾胃健，易養也。婦人脣紅厚者，衝脈盛，易產也。脣淡白者，虛也。脣慘白而吐者，胃虛也。脣白食少喘欬者，脾肺氣虛也。朝食暮吐，乳食不化，四肢逆冷，面脣色白者，寒吐也。脣色或紅或白，胃口時痛時止，頻嘔清涎者，蟲吐也。齒齦無色，舌上白，煩憒不知痛癢之處，或喜眠，下痢者，蟲蝕其肛也。面上白斑，脣紅能食，顏色不常，臉上有蟹爪路者，便有蟲也。痛如咬心，時作時止，口吐清水，人中鼻脣一時青黑者，蟲痛之證也。妊娠脣白者，血不足，產或難也。脣白而地庫光明者，病可治也。脣白目內眥白，面瘦而白，四肢腫，或腦痛，脈跳而數者，心虛血不足也。面脣清白，渴喜熱飲，痢時腸鳴切痛者，此爲寒痢，虛寒之證也。舌赤脣焦，喜飲冷水，腹中窘痛，溺短色赤，頻頻下痢者，此爲熱痢，裏熱之證也。脾

疳肚大青筋，脣口無色，人中平，痢不止者，不治之證也。脣白如枯骨者，死證也。口噤脣青，舌本縮者，小腸寒也。脣口青白而黑者，寒也。脣青額黑者，血氣虛怯，爲冷所乘也。卒厥脣口青者，身冷爲入臟，即死。身溫汗自出爲入腑，即愈也。脣口俱青黑者，冷極也。筋不能轉，爪甲皆痛，舌卷脣青，轉筋卵縮，脈脈疼急，腹中絞痛，或便欲絕，不能飲食者，筋虛極也。笑而伸，伸而反憂，熱而且狂，悶亂冒昧，言多謬誤者，此心已傷。若口脣正赤可療，青黃白黑，不可療也。脣青紫者，胃氣虛寒也。脣色黑瘀，目睛凸露，呼吸上逆者，哮喘也。乾霍亂，吐瀉不得，胸腹脹硬，手足冷過腕膝，脈伏喘急，舌卷囊縮，脣青黑者，死證也。癰疽證，聲嘶色脫，脣鼻青黑，面目四肢浮腫者，惡候也。脣青人中反者，三日死也。病人脣青體冷，遺尿者，膀胱絕，四日死也。脣黑者，胃先病也。環口黧黑者，脾腎絕也。脣色如漆黑者，脾胃將絕也。水病脣黑者，肝傷不可治也。兩顴昏暗，脣色慘黑者，氣不足，血已枯也。脣口青黑，吐逆，腸腹絞痛不可忍，發狂，七竅迸血，或外腎脹大者，中砒霜之毒也。脣色青黑者，即刻身亡也。面青脣黑，面黑脣青者，皆死證也。舉體消瘦，語音沉澀，聲如破鼓，舌強不轉，而好咽唾，口噤脣黑，四肢不舉，身體極重，便利無度者，脾虛寒甚，則不可治也。此皆脣色之條目也。

《望診遵經・四白望法提綱》　既視其脣，當察脣之四白。四白者，口脣四際之白色也。考之《內經》，督脈至人中，任脈至承漿，衝脈絡脣口。足陽明之脈，挾口環脣。手陽明之脈，挾口交人中。經曰，脾胃大腸小腸三焦膀胱者，倉廩之本，營之居也，其華在脣四白，其充在肌，其味甘，其色黃。此至陰之類，通於土氣。故《五閱五使篇》曰：口脣者，脾之官也。以部位言之，上爲陽，下爲陰。左爲陽，右爲陰。察其色之上下左右，可辨其病之上下左右也。青赤黃白黑五色，合之五行，應乎五臟也。太過者，病在外。不及者，病在內。腑主乎外，臟主乎內也。於是乎有澤夭之分焉，所以辨其成敗也。有浮沉清濁之分焉，所以辨其表裏陰陽也。有微甚散搏之分焉，所以辨其虛實久新也。以五色相應之理推之，其病症可知也。以五行生尅之理推之，其順逆可知也。以氣色部位合而推之，其臟腑相乘之理又可知也。經云，五臟六腑，固盡有部。視其五色，黃赤爲熱，白爲寒，青黑爲痛，此所謂視而可見者也。《千金》云：病人鼻下平者，胃病也。微赤者，病發癰。微黑者有熱，青者有寒，白者不治。脣黑青胃先病。微燥而渴者可治，不渴者不可治。此皆診色之要也。若合四診而辨之，參四時而辨之，推之無窮，用之不盡矣。

《望診遵經・牙齒望法提綱》　蓋聞上曰齒，下曰牙。兩旁曰牙，當中曰齒。然齒者，總謂口中之骨，主齰齧者也。家語曰，男子八月生齒，八歲而齔。女子七月生齒，七歲而齔。蓋齒者，骨之所終也。經言丈夫八歲齒更，三八眞牙生，七八齒槁。女子七歲齒更，三七眞牙生，七七齒槁。夫齒之爲言，始也，年也，腎之標，骨之餘也。少長別乎此，盛衰見乎此也。以形言，則齒食多長也，食少者幼也。以色言，則齒色黃者長也，色白者幼也，是皆長幼之常，非疾病之變也。及其病而察其變，則又有提綱焉。一曰形容之變，二曰氣色之變。察其滋潤乾燥，可知病之寒熱。察其枯槁明亮，可決病之死生。形容之變者，齦牙爲邪入於胃，齦齒爲風入其經。下齒齲者手陽明，上齒齲者足太陽。長而枯者，骨先絕。脫而落者，症多凶。氣色之變者，齒忽黃，爲腎虛。齒忽黑，爲腎熱。滋潤者，津液猶充。乾燥者，津液已耗。形色枯槁者，精氣將竭。形色明亮者，精氣未衰。析而言之，互而觀之。合五官，參四診，而吉凶之辨，虛實之分，瞭然如指掌矣。若夫牙齦形色，當以腫起爲實，陷下爲虛。深赤爲太過，淡紅爲不及。可與診脣之法，比例而推也。

《望診遵經・牙齒望法條目》　既知牙齒之提綱，當知牙齒之條目。諸書謂雜病咬牙者，胃實也。痘症咬牙者，死候也。痘症咬牙齒落者，無不死也。小兒齒噤咬人者，腎絕之證也。人之自齧舌者，厥逆走上，脈氣不至也。嚙舌者，少陰氣至也。嚙頰者，少陽氣至也。嚙脣者，陽明氣至也。胸滿口噤，臥不着席，腳攣急，又齘齒者，痙病也。痙者腰折瘈瘲，齒噤齘也。小兒蝕齒者，疳蟲之候也。齒齲者，手陽明絡實，則齲聾之證也。肉濡而卻，齒長而垢，髮無潤澤者，骨先死，少陰絕也。骨枯肉軟，齒長而垢，髮無澤者，骨先死，足少陰氣絕也。面黑齒長而垢，腹脹閉，上下不通者，少陰終也。腎中風者，其人踞坐而腰痛，視脇下左右，未有黃色如餅粢大者，尚可治。若齒黃赤，鬢髮直，面土色者，不可治也。小兒齒落久不生者，腎氣虧也。病人齒黃枯落者，骨絕也。牙黃落者骨絕，十日死也。牙床腐爛，牙齒脫落者，牙疳之凶候也。齦肉赤爛疼痛，口臭血出，牙枯脫落，穿腮蝕脣者，牙疳也。牙疳穿腮齒落者，難治也。齒如黃豆者，腎氣絕也。齒如熟小豆，其脈躁者，陰陽俱竭也。齒垢黃，面目爪甲上黃者，黃疸也。脣腫齒黑者，死證也。脣腫脣黑齒焦者，腫脹之死證也。病人齒忽變黑者，十三日死也。目無精光，齒斷黑

者，心肝絕也。色黑而齒槁者，腎熱也。熱病脣焦齒燥者，津液耗也，虛極之病。脣枯齒乾者，死候也。齒爲暴枯，面爲正黑，目中黃，腰欲折，自汗出如流水者，四日死。一曰人中平，八日死，腎絕也。病無所在，汗注不休，齒本槁痛者，骨寒熱也。骨寒熱，病無所安，汗注不休，齒未槁者可治，齒已槁者不可治。骨厥亦然也。齒黑腰痛，足逆冷者，骨蒸也。至若黃髮兒齒者，壽考之徵也。脣亡齒寒者，衰憊之兆也。牙床紅腫者，陽明之病也。牙床潰爛者，腸胃之證也。重齦病齒，斷腫如水泡者，熱蓄於胃也。小兒面色黧黑，齒齦出血，口中氣臭，足冷如冰，腹痛泄瀉，啼哭不已者，腎疳也。齒齦間津津出血不止者，陽明之經病也。牙肉色白者，非久病血少，即失血過多也。牙肉之際，有藍迹一線者，沾染鉛毒也。若服水銀輕粉，亦令牙床壅腫也。此皆診齒之目也。

《望診遵經·診鼻望法提綱》 天地氤氳，萬物化醇。男女搆精，萬物化生。五官先生鼻，五臟先成精。精乃一身之本，頭爲五體之尊。是以雷公問道，黃帝傳經，五色獨決於明堂，四診先觀其天牝。蓋鼻者，形之始也，氣之門戶也。呼吸之間，通乎天地，貫乎經絡，五臟六腑，無不畢達。四體百骸，無不周徧者也。分其部位，則臟腑六部之提綱是已。辨其氣色，則陰陽十法之提綱是已。其相乘之理，合之部位可推也。其相應之理，合之氣色可推也。肝青心赤脾黃肺白腎黑，與夫聲音臭味情志脈病，亦無有不可推者。凡諸望法，皆當比例以相參也。《金匱要略》云：鼻頭色青腹中痛，若冷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是宜以四時參之，以十法辨之矣。第色雖當辨，形亦宜分。望之之法，又有提綱焉。蓋鼻者，肺之合也。鼻大者，臟氣有餘。鼻小者，臟氣不足。腫起者，邪氣盛。陷下者，正氣衰。鼻煽張者肺虛，鼻仰息者肺實。鼻枯槁者，寒熱之證。鼻蝕爛者，疳瘡之形。鼻竅乾燥者，陽明之經病。鼻柱崩壞者，癘風之敗症。鼻下紅腫如瘡者，腹中有蟲之疳病。鼻流濁涕者，外受風熱。鼻流清涕者，外感風寒。鼻淵者，腦中熱，故涕下滲。鼻衄者，陽絡傷，故血外溢。鼻生息肉謂之齆，鼻生粉刺謂之皶，此皆鼻形之望法也。析而言之，合而觀之，察五官，參四診，變在其中矣。至於骨部起者壽，骨部陷者夭，故鼻準貴乎豐隆焉。他如氣之粗細，息之疾徐，噓之有無，竅之通塞，當詳各門，容後續述。

《望診遵經·診鼻形容條目》 診鼻條目，氣色已述明堂之中，形容當集提綱之下。《靈樞》云：五色之見，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其色部乘襲者，雖病甚不死，是亦察色分部之要也。至其形容諸書，以爲喘息鼻張者，肺病也。初病鼻煽者，邪風壅塞肺竅也。引息鼻張，呼吸急促，惕惕悶悶無痰聲者，憂思氣鬱也。鼻煽喘汗者，肺絕也。鼻煽張者，肺絕也。口鼻虛張短氣者，肺絕，三日死也。喘喝胸盈仰息者，肺實也。鼻槁臘不得汗，毛髮焦，皮不可近席者，皮寒熱也。鼻孔忽仰者，死證也。鼻爛者，疳瘡也。身熱目痛身乾，不得卧者，傷寒陽明經之證也。傷寒鼻乾燥者，陽明病將衄血也。陽明病，脈浮發熱，口乾鼻燥，能食者，衄證也。傷寒脈浮，鼻中燥者，必衄血也。鼻孔燥黑如烟煤者，陽毒熱深也。鼻口乾燥，大小便不利者，痫候也。酒瘨無熱，靖言了了，腹滿欲吐，鼻燥者，脈浮先吐之，弦先下之也。鼻乾喘促氣逆者，氣蒸也。鼻孔乾者，肺枯也。鼻乾黑燥者，火尅金也。鼻孔黑燥無涕者，肺絕也。鼻柱壞而色敗，皮膚潰而有瘍者，風寒客於脈而不去，發爲癘風也。癘風鼻柱壞者，骨先死也。癘風鼻梁崩塌，眼弦斷裂，脣翻聲啞者，骨死也。癘風鼻柱崩倒，鼻中生瘜肉者，蟲食其肺也。鼻塞涕濁者，風熱也。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頡顙開分氣泄也。中寒家喜欠，其人清涕出，發熱色和者，善嚏也。欲嚏不能者，此人肚中寒也。鼻塞流清涕者，邪未解也。鼻塞流清涕，發熱欬嗽，自汗惡風者，傷風也。痰清涕清者，寒未去也。少腹膀胱按之內痛，若沃以湯，澀於小便，上爲清涕者，胞痹也。鼻流清涕，呵欠煩悶，欬嗽噴嚏，面腫腮赤者，疹也。濁涕下不止者，膽移熱於腦，則辛頞鼻淵也。口鼻出血不止者，腦衄也。鼻衄發熱，身無汗，口乾鼻燥者，邪氣實也。鼻衄面黃白，身無熱，血出多而不止者，正氣虛也。衄而不止，脈大者，逆證也。血外溢而衄者，陽絡傷也。鼻齆息肉者，熱滯於陽明之經絡也。鼻皺者，寒氣之所薄也。小兒頻揉耳鼻者，疳證也。鼻塞赤癢疼痛，浸淫潰爛，下連脣際成瘡，欬嗽氣促，毛髮焦枯者，鼻疳也。《千金》云：肺前病，鼻則爲之孔開焦枯。肺先死，鼻則爲之梁折，孔閉青黑色。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必死不治。此皆診鼻之條目也。

《望診遵經·診耳望法提綱》 既察其鼻，當觀其耳。耳也者，腎之官也。故察耳之好惡，可知腎之強弱也。何則？黑色小理者，腎小。粗理者，腎大。耳高者腎高，耳後陷者，腎下。耳堅者，腎堅。耳薄不堅者，腎脆。耳好前居

牙車者，腎端正。耳偏高者，腎偏傾。此察耳形之常也。以色言之，有左右之殊，有上下之辨。左爲左，右爲右，上應乎上，下應乎下也，腎之候也。腎主骨，故耳起五色者，病在骨也。黃赤者，多熱氣。青白者，少熱氣。黑色者，多血少氣。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屬分五行，亦應乎五臟也。氣色之變，可以十法推之。生剋之理，可以五行推之。其餘望法，有可比例者，宜察其病，辨其證，而合參之也。若夫耳形之診，當以厚而大者爲形盛，薄而小者爲形虧。腫起者，邪氣實。消減者，正氣虛。潤澤則吉，枯槁則凶。合之於色，亦可辨其寒熱虛實焉。他如下消則耳輪焦乾，腸癰則耳輪甲錯。腎前病，耳則爲之焦枯。腎前死，耳則爲之黯黑焦癖。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必死不治，是皆主病之目也。痘科尚有觀耳後絡脈之詩，因續四句於其後。其詩曰：耳後紅筋痘必輕，紫筋起處重沉沉，兼青帶黑尤難治，十個難求三五生。予續之曰：冷煖陰晴色變更，須將痘證辨分明，望聞問切能參悟，不看紅筋徹底清。

《望診遵經・眼眉望法提綱》　蓋聞精之榮以鬚，氣之榮以眉。眉也者，稟木氣而側生者也。以經絡言之，則屬乎手足太陽陽明矣。其有多少疏密粗細長短之殊者，亦由氣血有多少，賦稟有清濁耳。相家知其常，固可察人之賢否。醫家辨其變，亦能測病之死生。道雖不同，其揆一也。今求其法，蓋有六焉。眉系傾者，膽將絕。眉衝起者，命將亡。眉睫墮落者，癘風之證。眉毛頻蹙者，疼痛之容。潤澤者，血氣足。枯槁者，血氣衰也。至若眉中之色，前人亦有言者。其詩曰，黃色入目一年期，黑色從眉繞目悲。若然白色連眉目，知是皮膚肺疾微。眉中若見青赤黑，遠候還須半年期。近看三五七日內，忽然暴死更無疑。然以余望之，當察澤夭以分成敗，觀清濁以辨陰陽，視微甚以知虛實，四診合參，其庶幾乎。

《望診遵經・髭鬚望法提綱》　聞之髮屬心，稟火氣而上生。鬚屬腎，稟水氣而下生。故男子腎氣外行而有鬚，女子宦人無鬚，而眉髮不異也。然分部位而言，則脣上曰髭，屬手陽明。頰下曰鬚，屬足少陰陽明。兩頰曰髯，屬足少陽。其經血氣盛，則美而長。氣多血少，則美而短。氣少血多，則少而惡。氣血俱少，則其處不生。氣血俱熱，則黃而赤。氣血俱衰，則白而落。察其經絡之部位，可知其經絡之血氣矣。然部位雖殊，要皆屬於腎，通於經而生於衝任焉。經曰，衝脈任脈，皆起於胞中，上循背裏，爲經脈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會於咽喉，別而絡脣口。血氣盛則充膚熱肉，血獨盛則滲灌皮膚生毫毛。婦人有餘於氣，不足於血，以其數脫血也。衝任之脈不榮口脣，故鬚不生。宦者去其宗筋，傷其衝脈，血瀉不復，皮膚內結，脣口不榮，故鬚亦不生。天宦未嘗被傷，不脫於血，而衝任不盛，宗筋不成，有氣無血，脣口不榮，故鬚亦不生，此皆鬚之常也。如因病而觀之，惟癘風有鬚眉墮落者。然余謂血氣未衰，鬚色當潤澤，血氣已竭，鬚色當枯槁。其由黑而白，由白而黃者，乃壯老之常，盛衰之變也。至若氣有滑澀，血有清濁，而其鬚不同者，皆可以經絡部位推測而知也。

《望診遵經・髮髮望法提綱》　竊聞腎之華在髮，血之榮以髮，蓋髮者血之餘，血者水之類也。經言女子七歲髮長，丈夫八歲髮長，五八髮墮，八八髮去者。蓋腎主腦，腦者髓之海，髮者腦之華。腎盛則髮長，腎衰則髮墮，腦減則髮素也。其或年少而髮白，年老而髮黑者，賦稟不同也。以部位分之，頭上曰髮，耳前曰鬢，中行屬督脈，二行屬太陽，三行屬少陽。頭維額角，足陽明也。曲鬢懸顱，足少陽也。其經血氣盛，則美而長。氣多血少，則美而短。氣少血多，則少而惡。氣血俱少，則其處不生。氣血俱熱，則黃而赤。氣血俱衰，則白而落。察其經絡之部位，可知其血氣之盛衰。其因病而變者，察之又有六法焉。曰逆上，曰衝起，曰直，曰落，曰潤澤，曰枯槁。蓋逆上者，死證也。衝起者，絕候也。因疳積而髮亂擊鬘者，可療。因氣竭而髮直乾枯者，不治。病久而髮落者，精血虛。病風而髮落者，血液燥。潤澤者，血氣未竭，故生。枯槁者，血氣已竭，故死。善診者，察其髮，觀其證，可以知其逆從矣。若夫髮直如麻者，小腸絕。髮結如穗者，小兒疳。面無血色，頭髮墮落者，血極之證。面色不變，頭髮逆上者，癇病之微。汗出髮潤，喘不休者，肺先絕。齒長骨枯，髮無澤者，骨先死。此皆診髮之目也。

《望診遵經・診頭望法提綱》　頭爲五體之尊，百骸之長。自囟至心，如絲相貫不絕，是謂諸陽之會，精神之府。望之之法，可不深求其理哉。按《內經》陽明之脈行於前，太陽之脈行於後，少陽之脈行於側，厥陰之脈會於巔，督則自背中行而上頭至鼻，任則自腹中行而上頤循面，此皆經絡之行，即部位之分也。由是以形言之，則骨部皆大者多壽，骨部皆小者多夭。皮膚腫起者爲實，皮肉陷下者爲虛。頤陷者，腦髓不足而難治。頤腫者，臟腑不調而難療。骨縫不合者，賦稟弱。頭項皆軟者，血氣虧。此察頭形之綱領也。以

容言之，則仰首者，其病在陽。腑首者，其病在陰。蹙其額者，頭痛。皺其眉者，心憂。頭項強直者，邪氣實。頭垂傾欹者，正氣虛。頭獨動搖者，風也，更有心絕之證。頭難回顧者，寒也。亦屬陽明之經，此察頭容之綱領也。夫如是，視上下以辨其經絡，審左右以究其逆從。合之五官，參之四診，而形容之變，病症之殊，皆可識常通變矣。至於妊娠四月，欲知男女，遣妊娠面南行，還復呼之，左迴首者是男，右迴首者是女，亦想當然耳。

《望診遵經·面形分屬五臟》 嘗思診面之法，非特明堂五色，面貌五官，可分五臟也。其面形亦有可分者二：一則因形層以分之，如肝合筋，心合脈，脾合肉，肺合皮，腎合骨。筋者肝之部，脈者心之部，肉者脾之部，皮者肺之部，骨者腎之部。推而論之，皮有厚薄澤夭，肉有肥瘦消長，脈有小大遲數，筋有粗細緩急，骨有大小堅脆，太過者爲有餘，不及者爲不足。皆可辨其盛衰虛實焉，此形層之分也。一則因經絡以分之，如督脈自背中行而上頭至鼻，任脈自腹中行而上頤循面，衝脈榮於脣口，蹻脈會於睛明。聽宮顴髎之分，手太陽也。眉衝五處之分，足太陽也。迎香禾髎之分，手陽明也。頰車巨髎之分，足陽明也。耳門和髎之分，手少陽也。前關聽會之分，足少陽也。推而論之，腫起者爲實，陷下者爲虛。腫起爲太過，其病在外。陷下爲不及，其病在內，此經絡之分也。由是觸類旁通，即一指之小，四體之大，其形層經絡，無不皆然。至若因證言病，如諸書所謂大頭瘟，兩目鼻面腫者，陽明。耳前後幷額角腫者，少陽。腦後項下腫起者，太陽。面腫曰風，面目腫大，時熱，脈沉滑，中有水氣，曰風水。面浮腫，氣逆多涕唾，曰欬上氣。面浮腫，息肩，脈浮大，曰不治。短氣面腫，鼻不聞香，欬嗽唾痰，兩脇脹痛，喘息不定，曰肺勞。面目浮腫，曰陽虛胃冷。面目浮腫至項，曰陽虛氣結。病人營衛竭絕，面浮腫，曰死。面腫色蒼黑，曰死。欬嗽羸(羸)瘦，脈堅大，曰死。欬嗽脫形發熱，脈小堅急，曰死。肌瘦下脫，形熱不去，曰死。兩腮消瘦縮入，曰胃虛肉絕。外此而痘疹，癰疽，癘風，時疫，其病在頭面者，皆可按部位，分經絡。合之面容，參之面色，以辨其同異，而判其吉凶也。然其中腫起爲實，浮腫爲虛，何也？蓋形之聚散不同，色之澤夭亦異。實者邪氣實，虛者正氣虛。腫而屬虛者，邪氣實而正氣虛也。推之於痘疹癰疽，其義一也。

《望診遵經·面容分屬五臟》 診面之法，有形焉，有容焉。分而言之，則理明。合而診之，則病著。夫形也者，言乎其體也。容也者，言乎其態也。以形爲體，以態爲用，而五臟之分，五志之辨，可由是而察焉。何者？怒則厲然而目張，喜則油然而頤解，思則嫗然而瞼定，悲則瞿然而泣出，恐則薄然而氣下。怒者肝之容，喜者心之容，思者脾之容，悲者肺之容，恐者腎之容，此面容五臟之分也。怒則氣逆，喜則氣緩，思則氣結，悲則氣消，恐則氣下，此五臟之分，五志之病也。由是而觀，有太過，有不及。太過者，病在外。不及者，病在內。太過則薄所勝，而乘所不勝。其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然此就太過不及而言，又當隨時以處中焉。《中庸》云：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蓋中者無所偏倚，和者無所乖戾。當喜怒而喜怒，當哀樂而哀樂，無病之容也。其或發而不中，則有偏倚。發而失節，即有乖戾。故經曰，多陽者多喜，多陰者多怒，肝氣虛則恐，實則怒。心氣虛則悲，實則笑不休。怒傷肝，悲勝怒。喜傷心，恐勝喜。思傷脾，怒勝思。憂傷肺，喜勝憂。恐傷腎，思勝恐。蓋以五志之變，合五行而推也。善診者，觀察病人之態，推而極之。補其偏，救其弊。則失中者中，而違和者和矣。

《望診遵經·診腹望法提綱》 嘗觀銅人內景諸圖，臍在腹中，胃居臍上，腸居臍下。其中行直行者，任脈也。次於任脈者，足少陰。次於少陰者，足陽明。陽明之旁，足厥陰也。厥陰之旁，足太陰也。若少陽則行於側，太陽則行於背矣。然其分屬臟腑者，又與脈行異。如胸膈之上，心肺之部也。脇肋之間，肝膽之部也。臍上屬胃，臍下屬腸，大腹屬太陰，臍腹屬少陰，少腹屬厥陰，衝任在於中央。腎部主乎季脇，以及左脇屬肝，右脇屬脾，皆診家所宜究心者。由是而觀，則上下左右不同，前後中外亦異。按其經絡，分其部位，而病症之殊，治療之辨，亦有確可憑者。如腹大支滿，或上肢兩脇者，屬胃。脇下脹痛，善太息，口苦者，屬膽。腹氣滿，少腹尤堅者，屬三焦。少腹偏腫而痛者，屬膀胱。少腹膨脹，引腰而痛者，屬小腸。腸鳴而痛，飧泄不化者，屬大腸。膨脹經溲不利者，爲脾。喘而兩脇滿者，爲肺。腹滿引腰背者，爲腎。脇下滿而痛，引小腹者，爲肝。小腹滿大，上走胃至心者，足厥陰。腹滿大便不利，上走胸嗌者，足少陰。厥而腹滿，饗饗然者，足太陰。是皆部位上下之分，臟腑經絡之辨也。析而言之，臟病爲積，腑病爲聚。積終不移，聚則轉移。居臍上爲逆，居臍下爲從。皮厚色蒼者，皆屬氣。皮薄色澤者，皆屬水。腫起者，爲實。陷下者，爲虛。腹腫脹者，病氣有餘。腹消減者，形氣

不足。腹滿按之痛者，爲實。按之不痛者，爲虛。腹滿時減，復如故者，爲寒。腹滿不減，且燥實者，爲熱。新積痛可移者，易已。積不痛不可移者，難已。腹脹心窩未滿者，可治。心窩已滿者，不可治。缺盆未平者，可治。缺盆已平者，不可治。筋未青，漲高起者，可治。筋已青，漲高起者，不可治。從上腫下者，屬氣，其邪在外。從下腫上者，屬水，其邪在內。男從身上腫下，女從身下腫上者，易治。男從身下腫上，女從身上腫下者，難治。先起於腹，而後散於四肢者，可治。先起於四肢，而後歸於腹者，難治。旋消旋減者，正勝邪，爲可治。旋消旋起者，正不勝邪，爲不可治。石水起臍已下至小腹，睡睡然，上至胃脘者，死不治。久病腹皮甲錯，着於背而成深凹者，腸胃乾癟，亦死不治。是皆診腹之要也。至若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變，爲膚脹。隨手而起，如囊裹水之狀，爲水脹。腫聚往來上下，爲蚘脹。彈之而聲空者，是氣。彈之而聲實者，是水。婦人腹皮寬大者，子多。緊急者，子少。妊娠腹形如箕者，是男。腹形如釜者，是女。男胎腹硬，女胎腹軟。如覆杯者則男，如肘頭參差起者，則女。冷者爲死，溫者爲生。若是雙軀，令人摸之，冷在何面，則知死在何處。凡諸診候，能參合而行之，皆確有可憑者焉。

《望診遵經・診背望法提綱》　嘗思古聖以背爲陽，腹爲陰。先賢以背爲陰，腹爲陽。豈前後有異，而上下不同歟。然愚謂以體之剛柔言，則背陽而腹陰。以用之動靜言，則背陰而腹陽。且陽化氣，陰成形，是腹背皆可謂之陰。陽在外，陰在內，是腹背皆可謂之陽。陰陽之道，其大無外，其小無內，豈特一端而已哉。夫背者，胸中之府。其中行乃督脈之所行，其第二行俠脊各一寸半，第三行俠脊各三寸者，太陽之所行也。其經脈自上而下，則部位有上下之分。其疾病或左或右，則部位有左右之辨。推而言之，身半以上爲陽，身半以下爲陰。左爲陽，右爲陰。皮膚在外爲陽，筋骨在內爲陰。是故上下標本不同，左右逆從亦異。診之之法，可不精求其理哉。言乎其形，則腫起者，邪氣實。陷下者，正氣虛。背高如龜曰龜背。脊骨如鋸曰脊疳。背爛透膜者，形壞豈能治。背平病水者，肺傷不可療。此形之因病而變者，言乎其容。則脊強者，病在太陽。反折者，病在督脈。背曲肩隨者，胸中之府將壞。項強腰折者，背上之經已傷。頸直背強，合身回側者，肝實之狀。骨枯髓減，腰脊不舉者，骨痿之形。呼吸搖肩者，心中堅。轉搖不能者，腎將憊。諸反張，大人脊容側手，小兒脊容三指者，不可治。此容之因病而變者。於是合氣色以觀其同異，參脈症而辨其本標。將虛中有實，實中有虛，雖變化無窮，而意見有定，庶幾其各當歟。且凡言實者，邪氣實也。言虛者，正氣虛也。邪氣實者，正氣有有餘不足。正氣虛者，邪氣有有餘不足。一切精微法，應作如是觀，非惟診背宜爾也。

《望診遵經・診手望法提綱》　四肢爲諸陽之本，脾實主之，然有上下左右內外之分焉。嘗觀《經脈》篇，手之三陰，從臟走手。手之三陽，從手走頭。陽行於外，陰行於內。陽則自下而上，陰則自上而下。析而言之，左爲陽，右爲陰。上爲陽，下爲陰。手臂之在外者爲陽，在內者爲陰。自肩至肘曰臑，自肘至腕曰臂，臂下謂之掌，掌下謂之指。其大指曰拇指，其次指曰食指，內屬太陰，外屬陽明。其中指曰將指。其屈而不伸者，曰無名指，內屬厥陰，外屬少陽。其小者，曰小指，內屬少陰，外屬太陽。此皆經絡之行，即部位之分也。推而論之，男女有左右逆從之異，經絡有上下標本之殊，病症有內外淺深之辨。望之之法，可弗深究其理哉。以形言之，則形盛爲有餘，形瘦爲不足。手之壅腫者爲實，手之枯細者爲虛。左右偏枯曰偏風，手指墮落曰瘋風。手掌腫無紋，曰陰虛氣絕。手背腫至腕，曰陽虛氣結，此皆以形言也。以容言之，則強者，病氣實。痿者，形氣虛。撒手者，陽氣外脫。握手者，陰邪內伏。手之伸者，病在陽。手之屈者，病在陰。屈不易伸，伸不易屈者，陰陽交合，陰陽俱病也。屈而不伸，其病在筋。伸而不屈，其病在骨。汗漏不止，四支微急者，亡陽之證。小腹急痛，手足拘攣者，將死之容。攣急轉筋者，邪氣實而傷於寒。弛縱不收者，正氣虛而因於熱。瘛瘲不定者，筋脈相引而難瘳。振搖不定者，血氣俱虧而可療。兩手不舉者，脾實。四肢不收者，脾虛。掣衣揚手者，煩躁猶可解。循衣摸床者，實熱已難除。叉手冒心者，血液大虧。交手目瞀者，肺病臂厥。搥胸者，脹悶之狀。拒按者，疼痛之容。手如數物者，風癇。手不欲動者，脾虧。指不用者，屬脈。臂不遂者，爲痹。手足縶習者，肝絕之形。手足韣曳者，風懿之狀。此皆以容言也。於是合形容而診之，按經絡而驗之。審其寒溫，察其部位，參四診以究同異，分三因而辨本標，病症之殊，療治之變，庶乎知所適從矣。

《望診遵經・診足望法提綱》　嘗考《內經》，陽氣起於足五指之表，陰氣起於足五指之裏。足之三陽，從頭至足。足之三陰，從足走腹。陽行於外，陰行於內。陽則自上而下，陰則自下而上。析而言之，左爲陽，右爲陰。上

爲陽，下爲陰。足之在外者爲陽，在內者爲陰。自臀至膝，曰髀。自膝至踝，曰脛。踝下謂之跗。跗前謂之指。其大指，則少陽，陽明，厥陰，太陰之所行。其次指，中指，則陽明之所行。其次於小指之次指，則少陽之所行。其小指，則太陽，少陰之所行。此皆經絡之辨，部位之分也。望之之法，可弗深究其形容哉。以形言，則形盛爲有餘，形瘦爲不足。脛腫跗腫者，水氣之實。脛枯腳小者，脾胃之虛。脛有大小者，腎壅偏枯。股無生肉者，脾虛氣竭。足下平滿者，傷腎之絕徵。腳底先穿者，癘風之敗證。十指墮落者，筋死。十指不用者，經病。兩腿消瘦，曰腎消。獨膝腫大，曰鶴膝。足腫至踝，曰陽虛氣結。腳腫上脛，曰腳氣逆衝。身體羸(羸)瘦，獨足腫大者，營衛俱微，足跌壅腫，兩膝如斗者，胃氣欲絕。此皆以形言也。以容言，則屈者爲陰，伸者爲陽。強者邪氣實，瘦者形氣虛。拘急者，寒邪。縱緩者熱疾。瘈瘲者，筋脈相引。振掉者，血氣俱虛。屈伸不能者，筋將憊。屈伸不利者，腎已虧。屈而不伸者，病在筋。伸而不屈者，病在骨。陰緩而陽急者，陽蹻病。陽緩而陰急者，陰蹻病。趺蹶能前不能卻者，太陽經之傷。蹠跛或左而或右者，風寒濕之病。轉筋者，寒邪在筋。掣節者，寒邪在節。足縱而不任地者，大經空虛。足搖而不任身者，骨髓枯減。足不收者，脾氣虛。足不舉者，脾氣實。揚手擲足者，煩燥。踰垣上屋者，怒狂。筋緩不能行者，旺勞。棄衣而狂走者，胃實。立不能坐，坐不能起者，陰陽交合，陰陽俱病也，此皆以容言也。合形容而視之，審經絡而辨之，驗其足以寒溫，切其脈之動靜，參以四診，究其三因，而病症之變，標本之殊，亦可知其大略矣。

《望診遵經·毫毛望法提綱》 心主身之血脈，肺主身之皮毛。皮毛者，肺之合也。太陰者，肺也，行氣溫於皮毛者也。若析而論之，則經絡之行，部位之分，又各有所主。何則？督行於背，任行於腹。手之三陰，從臟走手。手之三陽，從手走頭。足之三陽，從頭走足。足之三陰，從足走腹。陰行於內，陽行於外。視其經絡，分其部位。其經之血氣盛，則充膚熱肉。血獨盛，則滲灌皮膚，生毫毛。彼言十二經之氣血多少者，論其常。此言充膚熱肉生毫毛者，察其變。毫毛有長短粗細美惡，由氣血有多少清濁盛衰，是皆因人而異者也。其因病而變，又各不同。毫毛畢直者，風寒外感之證。毫毛折落者，肺臟內絕之形。灑灑然毛聳者，太陽中暍。灑灑然毛立者，虛邪中人。毛焦者，寒熱在於皮肌。毛悴者，情志傷其臟腑。毛敗者，肺熱而金受火之剋。毛枯者，疳病而金乏土之生。此皆診法之略也。由是而觀，當以粗而長者爲血多，細而短者爲血少。聳與直立爲邪實，焦與枯敗爲正虛。悴同折主死，美而澤主生。善診者，察毫毛，觀氣色，聽聲音，參脈證，可以知其吉凶矣。若夫毛竅之多寡，或言八萬四千，或言十萬八千，而究竟不知幾萬幾千。即能知其幾萬幾千，亦何取乎幾萬幾千。夫經絡之曲折，病證之紛紜，古聖述之於前，昔賢驗之於後，雖西醫剖視，不能如此其詳。而況鍼穴之微妙，石藥之功能，斷非技巧所能窺者乎。然則今人不逮古聖也遠甚。書曰，事不師古，鮮克有濟。

《望診遵經·腠理望法提綱》 聞之津液滲泄之所曰腠，紋理縫會之中曰理。腠者是三焦通會元眞之處，理者是皮膚臟腑之紋理也。字書謂膚肉之間爲腠理，以其有脈理焉。三說合觀，體用備矣。考之《內經》，則曰開曰闔曰粗曰細曰疏曰密。有因天者，有因人者。有因腑而異者，有因病而異者。因天者何？熱則人氣在外，皮膚緩，腠理開，汗大泄，血氣減，皮淖澤。寒則人氣在中，皮膚緻，腠理閉，汗不出，血氣強，肉堅澀。此腠理之開閉，因天之寒暑也。因人者何？膏者其肉淖，而粗理者身寒，細理者身熱。脂者其肉堅，細理者熱，粗理者寒，此腠理之粗細，因人之脂膏也。何謂因腑而異？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薄。疏腠理者，三焦膀胱緩。皮急而無毫毛者，三焦膀胱急。毫毛美而疏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焦膀胱結。此腠理之疏密，因腑而異者也。何謂因病而異？陽勝則身熱，腠理閉，喘粗爲之俛仰，汗不出而熱，齒乾以煩冤，腹滿死，能冬不能夏。陰勝則身寒，汗出身常清，數慄而寒，寒則厥，厥則腹滿死，能夏不能冬。此陰陽更勝之變，病之形能也。然陽病亦有汗出者，陰病亦有不汗出者。其開也衛氣虛，其閉也衛氣實。是又因證而異，可與診汗之法參觀也。要之，開則有汗，閉則無汗。察腠理之開閉，視汗液之有無一也。此腠理之開閉，因病而異者也。蓋觀粗細與疏密者，欲明其體。而觀開闔之常變者，欲達其用也。且夫腠理之開闔，非腠理之自爲開闔也。有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司開闔者焉，蓋衛氣也。衛氣者，下焦之所出，太陰主其內，太陽主其外者也。陰平陽秘，衛氣和矣。衛氣和，則分肉解利，皮膚調柔，腠理緻密矣。如是而云開闔，則似開非開，似闔非闔，然非不開也，非不闔也。有時而開，有時而闔。或因寒暑，或因冷暖，或因動靜，非病也，常也。

時開則開，時闔則闔者也。設或不當開而開，不當闔而闔，豈得謂之無病哉。合汗而診之，因時而驗之，參證而辨之，知其開闔之常，即知其開闔之變矣。經曰，謹察衛氣，爲百病母。腠理之開闔，衛氣之虛實也。開闔虛實，蓋可以忽乎哉。

《望診遵經・尺膚望法提綱》 嘗謂從魚際至高骨，卻行一寸，故謂之寸。從尺澤至高骨，卻行一尺，故謂之尺。尺膚者，尺澤至高骨之膚也。蓋氣口爲肺之脈，皮膚爲肺之合。脈行膚內，膚在脈外，故視膚而有取乎尺也。其視之之法有六，曰緩，曰急，曰滑，曰澀，曰賁而起，曰減而少氣。夫緩者尺膚縱緩不急也，急者尺膚緊急不緩也。滑則不澀，而有流利之容。澀則不滑，而有蹇滯之貌。賁而起者，沸起之狀。減而少氣者，損少之形。蓋緩則爲熱，急則爲寒。滑屬陽而氣淖澤，澀屬陰而血凝泣。賁而起者，太過爲實。減而少氣者，不及爲虛。六者合觀，變在其中矣。經曰，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澀者，尺之皮膚亦澀。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然則色脈皮膚，皆當相應也。合而觀之，亦可推其順逆焉。《千金》云：風病則滑，痹病則澀。氣血盛，則尺之肉豐盛。氣血虛，則尺之肉虧竭，此亦診尺之要也。《論疾診尺篇》曰，尺膚滑，其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㑊。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尺膚滑而澤脂者，風也。尺膚澀者，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水泆飲也。尺澀脈滑，謂之多汗。尺寒脈細，謂之後泄。尺粗常熱者，謂之熱中。尺堅大，脈小甚，少氣悗有加，立死。是又診尺膚以參脈證，參脈證以決死生矣。至若尺之部位，手之寒溫，因切而知者，容後續述。

《望診遵經・診皮望法提綱》 嘗思診尺膚之法，可察皮之滑澀。診腠理之法，可察皮之粗細。然皮不僅觀尺膚，法不僅觀腠理，則夫周身之皮，當講周身之法。而尺膚腠理之診，亦宜比例而觀焉。何則？周身之皮，實由周身之脈以灌溉。周身之脈，當分周身之部以參觀。故經言，欲知皮部，以經脈爲記。夫皮者，肺之合也。筋骨在內爲陰，皮膚在外爲陽也。析而論之，如形充而皮膚寬緩者壽，形充而皮膚緊急者夭。皮與肉相裹則壽，皮與肉不相裹則夭。薄皮弱肉者，不勝時之虛風。厚皮堅肉者，能勝時之虛風。皮虛者寒，皮實者熱。皮膚腫脹者，邪氣實。皮膚消減者，正氣虛。皮膚腫痛者，病氣有餘。皮膚潰爛者，形氣不足。皮膚潤澤者，太陰氣盛。皮毛枯槁者，太陰氣衰。皮毛焦者，手太陰氣絕。皮膚著者，足太陰肉絕。皮聚毛落者，肺損。皮枯毛折者，肺絕。皮毛虛弱者，肺熱葉焦。皮膚頑痹者，癘風皮病。身冷膚鞕者，脾不上下。皮膚薄著者，經脈空虛。皮膚不收，肌肉堅聚者，寒溫之證。皮膚空疏，三焦經絕者，血崩之徵。肌膚甲錯，兩目黯黑者，內有乾血。身皮甲錯，腹中急痛者，內生癰膿。皮膚潰而有瘍者，癘風也。皮膚脫若蛇皮者，癘風也。癘風偏身如癬者，脾病。癘風潰爛無膿者，血死。少年皮生黑斑者，不吉。痘兒頭項皮赤者，多凶。凡腫脹，皮厚色蒼者，皆屬氣。皮薄色澤者，皆屬水。諸痛瘡瘍，斑疹痲痘，色赤而紅者順，青而黑者逆。諸病症，皮寒而燥者，陽不足。皮熱而燥者，陰不足。身澀而脈滑者死，身滑而脈澀者死。此皆皮部之診也。由是推而言之，則壽夭診於緩急，強弱診於厚薄。消減腫脹，以診其虛實。潤澤枯槁，以診其盛衰。八者交參，則診視之法備，而皮膚之變詳。夫如是，按經絡而分內外陰陽，察部位而分上下左右，參伍以觀，錯綜以變，庶乎其有得歟。

《望診遵經・診肉望法提綱》 經言肝主身之筋膜，脾主身之肌肉。肉之大會爲穀，肉之小會爲谿。分肉之間，谿穀之會，以行營衛，以會大氣。聖人於此，不啻三致意焉。且脾胃屬土，其充在肌，故觀肌肉之消長，可知脾胃之盛衰。夫脾者，孤臟以灌四旁者也。胃者，五臟六腑所稟氣者也。診脈雖以胃氣爲本，觀形當以肌肉爲先也。若夫形肉已脫，九候雖調，聖人不曰可生，而曰猶死，則是肌肉之消長，尤關胃氣之有無矣。診之之法，其可不講乎。析而言之，如形充面大肉胭堅而有分者肉堅，肉堅則壽矣。形充而大肉無分理不堅者肉脆，肉脆則夭矣。肥而澤者，血氣有餘。肥而不澤者，血有餘，氣不足。瘦而無澤者，血氣不足。瘦而澤者，血不足，氣有餘。肥者耐寒，瘦者耐熱。肉瘦削者脾虛，肉壅腫者脾實。肉蠕動者脾病熱，肉瞤瞤者脾中風。筋惕肉瞤者陽虛，食減肉消者意損。瘦削乾黑者，肉極之證。肉宛瞧弱者，肉痿之徵。肉上粟起者，寒客皮膚。肌膚不仁者，邪入絡脈。肌肉充盛者，形氣有餘。肌肉消滅者，形氣不足。肥人肉如棉絮者，謂之無氣。婦人肌若魚鱗者，謂之帶下。骨痛肉枯者，寒勝其熱。爛肉腐肌者，熱勝其寒。疳病形容羸瘦者，症起腸胃之內。癆瘧肌肉消爍者，邪舍分肉之間。脫肉者死，破腫者死。大肉陷下，大骨枯槁者皆死。肌肉不滑澤，肉滿脣反者，肉先死。癘風割切不痛者，肉先死。肉萎軟，脣反，人中滿者，肉先死。此皆肌肉之診

也。由是約而言之，當以堅脆診壽夭，以肥瘦診血氣，以有澤無澤診盛衰，以消減壅腫診虛實。八者交推，則診候之法備，而肌肉之證明。所謂肌者，四肢間附骨之肉也。腘者，肘膝後如塊之肉也。曰谿曰穀，則以血之流注，如水之流注。水注川曰谿，注谿曰谷也。若夫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是又合脈以觀之，因症以辨之。審其順逆，而判其吉凶矣。大凡診法，皆當錯綜相參，非獨診肌云爾。

《望診遵經・絡脈望法提綱》 聞之直行曰經，橫行曰絡。諸脈之浮而外見者，皆絡脈也。絡也者，本經別出之旁支，聯絡於他經者也。析而論之，經十二，絡十五，皆辨其行，以分其部。按其部，以診其病焉。《經絡論》黃帝問於岐伯曰：夫絡脈之見也，其五色各異，青黃赤白黑不同，其故何也？岐伯對曰：經有常色，而絡無常變也。言經脈之色有常，絡脈之色無常也。帝曰：經之常色何如？岐伯曰：心赤，肺白，肝青，脾黃，腎黑，亦皆應其經脈之色也。言五臟之經，應五臟之色也。帝曰：絡之陰陽，亦應其經乎？岐伯曰：陰絡之色應其經，陽絡之色變無常，隨四時而行也。言陰絡之色應五臟，陽絡之色應四時，陽外而陰內也。其寒多則凝泣，凝泣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此皆常色，謂之無病者，以其變之因乎時，不因乎病，故亦以爲常也。五色具見者，謂之寒熱。以其不應時之寒，不應時之熱，故以爲寒熱也。《皮部論》曰：其色多青則痛，多黑則痹，黃赤則熱，白則寒，五色皆見，則寒熱也。蓋陽絡隨時而行者，變從乎外，天道之常也。因病而見者，變從乎內，人道之變也。合時與病而察之，可知其變中之常，常中之變矣。至於兩跗上脈豎堅陷者，足陽明病。魚絡血者，手陽明病。手魚絡青者，胃中有寒。魚際絡赤者，胃中有熱。魚際脈黑者，或是痼候。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青短者，少氣也。頸脈動，喘疾欬曰水。耳間青脈起者，爲掣痛。耳後完骨上青絡盛，卧不靜者，是痼候。臂多惕脈者，謂之脫血。經脈動惕者，久而成痿。驚跳不定者，即爲脈虛。青紫之脈，散見於面者，多病風熱。紅赤之脈，散見於腮者，多病痘疹。此皆陰陽之絡，因病而變者，亦宜合時與病而察之也。然愚謂營行脈中，衛行脈外。絡脈之見，皆當有血色以間乎其中焉。變見於左者，應在左。變見於右者，應在右。左右皆見，左右皆病。察其部何色，而斷其何臟何腑也。至於絡之形容，亦有粗細浮沉長短緩急之殊焉。推而論之，則絡之粗者，病氣有餘。絡之細者，形氣不足。猶脈之大則病進，細則氣衰也。絡之浮者病在外，絡之沉者病在內。猶脈之浮爲在表，沉爲在裏也。絡之長者氣治，絡之短者氣病。猶脈之長則氣治，短則氣病也。絡之緊急者爲寒，絡之縱緩者爲熱。猶脈之急爲寒，緩爲熱也。於是乎因人大小，而定絡之粗細。因人肥瘦，而定絡之浮沉。相時寒暑，以驗緩急。相時冷暖，以驗短長。八法互觀，合之絡色。參之脈證，庶乎可通其變矣。經曰：凡此十五絡者，實則必見，虛則必下。其見浮而堅，其見大而明者多血。細而沉者少氣，亦此意歟。若夫幼科食指之紋，即手太陰之絡也。痘科耳後之筋，即手少陽之絡也。皆可以是參觀者也。

《望診遵經・絡脈主病提綱》 絡脈已言其診法矣，然必先知其部，與其病焉。《靈樞》曰：手太陰之別，名曰列缺。實則手銳掌熱，虛則欠欬，小便遺數。手少陰之別，名曰通里。實則支膈，虛則不能言。手心主之別，名曰內關。實則心痛，虛則頭強。手太陽之別，名曰支正。實則節弛肘廢，虛則生肬。手陽明之別，名曰偏歷。實則齲聾，虛則齒寒痹膈。手少陽之別，名曰外關。實則肘攣，虛則不收。足太陽之別，名曰飛陽。實則鼽窒，頭背痛。虛則鼽衄。足陽明之別，名曰豐隆。實則顛狂，虛則足不收，脛枯。足少陽之別，名曰光明。實則厥，虛則痿躄，坐不能起。足太陰之別，名曰公孫。厥氣上逆則氣亂，實則腸中切痛，虛則鼓脹。足少陰之別，名曰大鐘。氣逆則煩悶，實則閉癃，虛則腰痛。足厥陰之別，名曰蠡溝。氣逆則睾腫卒疝，實則挺長，虛則暴癢。任脈之別，名曰尾翳。實則腹皮痛，虛則癢搔。督脈之別，名曰長強。實則脊強，虛則頭重。脾之大絡，名曰大包。實則身盡痛，虛則百節皆縱。凡此十五絡者，實則必見，虛則必下。視之不見，求之上下，人經不同，絡脈異所別也。夫經言虛實者，絡脈之病。經言名目者，絡脈之部。知其病而察其部，則察其部而知其病矣。經又曰：凡診絡脈，脈色青則寒且痛，赤則有熱。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熱氣也。其青短者，少氣也。是則不但知其虛實，且知其寒熱矣。合前篇觀之，其體用不已備乎。別也之別當作故。

《望診遵經・診筋望法提綱》 竊聞筋者力也，肉中之力，氣之元也，靳固於身形也。其候在目，其主在肝，膝爲之府，爪爲之餘者也。以部位分之，則手之筋行乎手，足之筋行乎足。陽明行於前，太陽行於後，少陽行於側。陰筋行乎身之陰，陽筋行乎身之陽，皆依經脈而行，可依經脈而分也。詳觀《經

筋篇》，手陰陽之筋，皆起於手指。陽筋自手而上行於頭面，陰筋自手而上行於胸腹。足陰陽之筋，皆起於足指。陽筋自足而上行於頭面，陰筋自足而上行於胸腹。其爲病也，皆當其所過者。轉筋支痛，治用燔鍼劫刺，以知爲數，以痛爲輸。蓋燔鍼所以治寒，不燔鍼所以治熱。診候之法，寒則見其筋攣反折，熱則見其弛縱不收。在陽筋則見其不能俛，在陰筋則見其不能仰。見於膝則行走難以屈伸，見於身，則左右難以動搖。損在筋者，筋緩不能自收持。痹在筋者，筋攣不可以行走。筋極肝傷，則腰背相引，難以俯仰。筋死肝絕，則舌卵卷縮，不能展舒。及夫痙痺瘈瘲，頹疝陰病，紐痛腫痛，口目僻急，皆可按部位而知經筋也。若望其筋，知其病。惟腫脹有筋起之證，傷寒有筋惕之文。腫脹以青漲高起者，爲不可治。則知未青漲高起者，猶可治也。傷寒以筋惕爲發汗亡陽所致，則知用溫經益陽之法，當可治也。至於筋溜者，有所疾前，筋屈不能伸，邪氣居其間而不反也。疹筋者，尺脈數甚，筋急而見，其腹必急，白色黑色見，則病甚也。斯二者，亦可望筋而知病也。其他筋癉，筋急，筋攣，筋弛，亦有可見，有不可見。然察其病情，按其部位，皆可知其病在何經之筋也。由是合而察之，切而驗之，見而得之，而經筋之病，庶可知其要矣。

《望診遵經・診骨望法提綱》　聞之精神者，天之分。骨骸者，地之分。屬天者，清而散。屬地者，濁而聚。是故陽化氣，陰成形。精神爲陽，骨骸爲陰。且骨者髓之府，髓者骨之充。其候在耳，其主在腎。診之之法，盛則見其筋骨勁強，衰則見其形容傴僂。骨損則見其骨痿，不能起床。骨極則見其齒動，不能久立。見於病，則骨重而難舉。見於病，則肢伸而不屈。其行而振掉，立不能久者，則知骨之將憊。髮無潤澤，肉不相親者，則知骨之先亡。及夫頭背腰膝之骨，得強則生，失強則死。此皆骨之形容於外者也。若見其骨，知其病。如《靈樞》云：顴骨者，骨之本也。顴大則骨大，顴小則骨小。其形充而顴不起者骨小，骨小則夭矣。然則形充而顴起者骨大，骨大當壽矣。《千金》云：兒生枕骨不成者，能言而死。尻骨不成者，能倨而死。掌骨不成者，能匍匐而死。踵骨不成者，能行而死。臏骨不成者，能立而死。頭四破不成人，通身軟弱如無骨者，不壽。此亦得強則生，失強則死之謂也。若夫經言五色之見，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其色部乘襲者，雖病甚不死，則知部骨不陷者，可免於病。部骨陷而色乘襲者，若病甚則危也。是又合氣色骨部而觀之也。他如大骨枯槁，大肉陷下，皆爲死證者，以其脾腎絕於內，骨肉消於外，枯槁則皮著，骨陷下則肉消盡也。至於賦稟不齊，骨骸有異。又如《本藏篇》所謂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無骶骼者，心高。骶骼小短舉者，心下。骶骼長者，心堅。骶骼弱小以薄者，心脆。骶骼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骶骼倚一方者，心偏頗。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腋張脇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堅。肩背薄者，肺脆。背膺厚者，肺端正。脇偏疏者，肺偏傾。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廣胸反骸者，肝高。合脇兎骸者，肝下。胸脇好者，肝堅。胸脇弱者，肝脆。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脇骨偏舉者，肝偏傾。此又骨骸之常也。至若骨之小大多寡，合《骨度》篇，《洗冤錄》觀之，可知其要。然非診家之急，故不備錄。

《望診遵經・爪甲望法提綱》　竊聞爪之生，髮之長，營衛之行，無頃刻止。且爪者，筋之餘，膽之外候也。《靈樞》曰：膽應爪，爪厚色黃者膽厚，爪薄色紅者膽薄。爪堅色青者膽急，爪濡色赤者膽緩。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爪惡色黑多紋者膽結。蓋膽者肝之府，爪者肝之華，故以爪候膽也。然候膽者言其常，而診病者論其變也。其變維何？爪甲青者多凶，爪甲赤者多熱，爪甲黃者疸病，爪甲白者寒證，爪甲黑者，或因血瘀而痛，或因血凝而死。要之潤則吉，枯則凶。爪色雖殊，其變皆決於此矣。諸書謂痹病骨痛爪枯者，足少陽血氣皆少。色蒼爪枯者肝熱，爪甲黑，乾嘔面青，肢厥冷者病凶。病人爪甲白者，不治。爪甲青者死，爪甲下肉黑者，八日死。手足爪甲青，呼罵不休者筋絕，九日死。小兒爪甲青黑，忽作鴉聲者肝絕。小兒咬爪甲者，乳少成疳，心病爲瘧。心煩甚，欲得清水，皮寒多熱不甚。若其人本來心性和雅，今忽弊急，言未竟便住，以手剔腳爪，此人心死，名曰行尸。是皆診爪之目也，能參合而行之，庶無虛虛實實之弊矣。

《望診遵經・診乳望法提綱》　診乳之法，《內經》未言。李梴《醫學入門》云：女人屬陰，陰極則必自下而上衝，故乳房大而陰戶縮也。男子屬陽，陽極則必自上而下降，故陰莖垂而乳頭縮也。楊士瀛曰：男子以腎爲重，婦人以乳爲重。上下不同，而性命之根則一。診乳之法，觀此亦可心解矣。何也？相書謂婦人乳頭朝上，生子易養。乳頭朝下，生子難養，以脾胃衝任之有強弱也。乳大者子多，乳小者子少，以脾胃衝任之有盛衰也。白小低偏

者，子息難，以形色虧也。黑大堅硬者，子息好，以形色全也。男胎則左乳先脹硬，女胎則右乳先脹硬，陽從左，陰從右也。婦人受孕，其乳當轉黑。小兒臍風，其乳當結核，有諸中，形諸外也。至於婦人乳中堅硬，不紅不痛者，乳巖也。乳中腫脹，色紅且痛者，乳癰也。癰者壅也，疽者阻也。六腑有所壅，則爲癰。五臟有所阻，則爲巖也。合色脈而察之，亦診婦人赤子之一助云爾。

《望診遵經·臍府望法提綱》 臍之爲言，齊也，以其當兩腎之中，前直神闕，後直命門，而上下齊也。臍也者，人之命蒂也，或謂胎中之息在臍，道家之息在臍。殊不知鷄乳而卵中不閉，水脹而臍內不通，況觀於剪臍而帶中血出，懷孕而腹中子鳴，益可知母氣通於兒鼻，母血通於兒臍矣。然此特論臍之理，非望臍之法也。望之之法，諸書謂臍大者多壽，臍小者多夭。以臍中爲神闕，相體之本也。婦人臍深者子多，臍淺者子少。以臍內爲子宮，衝任之屬也。人病臍腫反出者死，以倉廩之本既竭，飲食之精不輸也。水病臍腫突出者死，以決瀆之令不行，州都之氣不化也。積聚腫脹，臍不凸者可治，臍凸者不可治。徵則在於臟腑血脈之間，甚則舍於臟腑血脈之外也。懷孕三四月，臍便平滿者，女胎也。懷孕八九月，臍方平滿者，男胎也。女胎背母而懷，男胎面母而懷也。小兒多啼而臍凸者，氣逆於內也。小兒撮口而臍黑者，氣絕於中也。懷孕之外證，臍色當紅黑。臍風之死候，臍府當青硬。此謂誠於中，形於外，知微之顯也。膿從臍出，瘡繞臍生，腸癰之候也。任脈循臍而上，衝脈挾臍而行，又察臍之所宜知者。若合病症而觀之，亦診家之一助云爾。

《望診遵經·腎囊望法提綱》 當謂肝脈絡陰器，囊形屬腎臟，故以腎爲名也。然任脈起於會陰之分，督脈絡於合篡之間，是二經亦各有所主焉。察之之法，其惟形色乎。以形言之，囊宜小，紋宜細。小兒囊緊實者，多壽，氣勝形也。囊墜下者，多病，形勝氣也。傷寒六七日，囊縮者，厥陰病甚，邪氣傳入其經也。傷寒十二日，囊縱者，厥陰病衰，邪氣傳出其經也。囊脹者謂之疝，任脈爲病也。囊腫者謂之水，關門不利也。陰囊更加腫脹，漸漸潰腐者，病水死徵。睾丸偏有大小，時時上下者，陰狐疝氣。此觀形之法也。以色言之，小兒腎囊緊細色紫者多壽，氣血足也。寬大色白者多疾，氣血虧也。陰囊縐黑有弦者易養，形色皆順也。陰囊色赤無紋者難養，形色皆逆也。此察色之法也，合而診之，可通變矣。

《望診遵經·陰莖望法提綱》 夫前陰者，宗筋之所聚，太陰陽明之所合也。其精竅通於腎，溺竅通於脬，陰器屬於肝，督脈絡之，帶脈束之，衝任滲灌之，陽明主潤而爲之長。動乎情，宰乎心，而其病則生於房室。診之之法，如經言宗筋縱者，陽明虛。宗筋痿者，肝氣弱。縱挺不收者，足厥陰之經傷於熱。縮入不用者，足厥陰之經傷於寒。陽強則有腎熱強中之證，陰痿則有魂傷骨極之因。陰氣不起者，傷於內。囊莖腫脹者，屬於疝。陰囊及莖俱腫者，水病之死證。陰囊及卵俱縮者，肝經之絕候。疳瘡者，淫穢之毒。腫痛者，濕熱之徵。凡此諸候，當參四診，辨其寒熱虛實，察其輕重淺深，庶可識常通變矣。至於兒生陰物不起，亦爲死證者。豈以賦稟不足，形體未備歟。特察小兒，宜從望診，故幷述之。

《望診遵經·診汗望法提綱》 嘗思汗液之有無，由於腠理之開闔。而腠理之開闔，則因衛氣之虛實。故經云：陽氣有餘，爲身熱無汗。陰氣有餘，爲多汗身寒。陰陽俱有餘，則無汗而寒。夫汗者，心之液，在營則爲血，在衛則爲汗者也。若因而診之，有部位之分，有形色之辨。部位者何？在陽經之部者屬乎陽，在陰經之部者屬乎陰。頭額汗出者，病在諸陽。手足汗出者，病在於胃。心窩汗出者，心臟虧虛。陰下汗出者，下焦濕熱。汗出偏沮者，使人偏枯之先兆。汗不至足者，熱病喉衄之危證，此皆部位之分也。形色者何？三陽實，三陰虛者，汗不出。三陰實，三陽虛者，汗不止。有汗身熱者，陽邪在營。無汗身熱者，陰邪在衛。汗出少者爲自和，汗出多者爲太過。風濕發汗，微微似欲汗出者，風濕俱去。漐漐如水流漓者，病必不除。黃汗者，濕熱之證。白汗者，厥氣之徵。紅汗者，氣虛之候。小兒初生，汗出如血者，多夭壽。小兒初生，汗出不流者，不成人。汗出如浴者，酒風之候。汗出如油者，命絕之容。汗出如流珠，脈浮者，衛氣衰。汗大如貫珠不流者，元氣絕。漉漉然汗出者，表將解。漐漐然汗出者，裏未和。汗出不止者，陽亡於外。奪血無汗者，陰虛於內，此皆形色之分也。若夫時有寒暑，衣有冷煖，形有動靜，腠理因之而開闔，汗液因之而有無，非病也，常也。其或飲食飽甚，汗出於胃。驚而奪精，汗出於心。持重行遠，汗出於腎。疾走恐懼，汗出於肝。搖體勞苦，汗出於脾。是皆人事之異，非病候之殊也。故善診汗者，必視寒暑，觀冷煖，察動靜，知其汗之常，以審其汗之變。夫而後可按部位，辨

形色，以分其表裏，而判其虛實焉。他如熱汗爲陽，冷汗爲陰。宜合體之冷熱而分之，合病之陰陽而辨之。則其診益備，其用益明矣。

《望診遵經・診血望法提綱》　嘗思血之爲物也，和調於五臟，灑成於六腑。其色屬火，其形類水，內主於心，外行於營，循環上下，灌溉周流，以應度數，以奉生身。故經曰：血氣者，人之神，不可不謹養。若乃將息失宜，嗜欲過度，外感六淫之邪，內動五臟之志，營衛不調，臟腑相勝，有過不及，病斯見焉。彼謂諸見血皆熱證者，是知其屬火，而不知其類水。知其太過，而不知其不及也。析而論之，則出於九竅，曰九竅出血。出於小便曰尿血，曰血淋。出於大便，曰腸風，曰血痔。從鼻出曰鼻衄，從舌出曰舌衄，從齒齦出曰齒衄，從汗孔出曰肌衄，因嘔而出曰嘔血，因吐而出曰吐血，因咯而出曰咯血，而唾而出曰唾血，因咳而出曰咳血，因嗽而出曰嗽血。凡諸血證，所出不同，所因亦異。而況有毆傷出血，跌仆出血者乎。況有月事逆行，傷寒誤汗者乎。他如外科之瘡瘍出血，女科之崩漏奪血，以及胎前產後，半產下痢，亦指不勝屈矣。故《內經》謂諸血皆屬於心則可。丹溪謂諸見血皆熱證，則斷斷不可。且就血而論其形色，亦有可辨。如諸書謂精壯者，血輪多，故色濃而赤。虛弱者，血輪少，故色淡而稀。陽證溢出鮮血，陰證下如豚肝。新血鮮紅，舊血瘀黑。色之鮮紫濃厚者，爲氣盛。色之晦暗無光者，爲氣衰。風證色青，寒證色暗，暑證色赤，濕證色如烟煤。屋漏，便血淺褐色者已重，深褐色者尤重，褐色變黑者極重。吐血帶痰沫及粉紅色者屬於肺。正赤如朱漆光澤者，屬於心包絡。鮮紫濃厚者屬於脾。青紫稠濃，或帶血縷，或有結塊者屬於肝。咯吐稀痰，中雜如珠，血無幾，色不鮮者屬於腎。成盤成盞，多兼水穀痰涎者屬於胃。若從大便出者，多屬大小腸。從小便出者，多腸膀胱腎，此皆因形色而分也。其出於五官四體，又當因經絡而分焉。故經曰：陽絡傷，則血外溢，血外溢，則衄血。陰絡傷，則血內溢，血內溢，則後血。凡血證，陽證則身熱多渴，陰證則身冷不渴。有潮熱者重，無潮熱者輕。上行多逆，下行多順。若吐出便凝，摸之不黏指者，爲守臟之血。口鼻俱出如涌泉者，爲心肺脈破，則皆不可治也。然予猶有說焉，如吐血先鮮紅而後凝紫，先多而後少，先疾而後徐者，其勢漸減。先凝紫而後鮮紅，先少而後多，先徐而後疾者，其勢漸增，亦皆可以相參也。若夫因氣色而病異，因脈證而病異，又當合四診而觀之。此特粗舉隅焉，以明諸見血，非皆熱證也。丹溪謂知其要者，可一言而終。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何也？不知其要，斯害也已。

《望診遵經・診痰望法提綱》　嘗謂《虞書》記時以鳥獸，月令占候於蟲魚，是因天之物以驗天也。《內經》診病於水液，後世辨證以痰涎，是因人之物以驗人也。蓋天道遠，人道邇，遠取諸物，近取諸身，其事雖異，其理則同。而況痰因病生，病以痰著，又事理之至明且顯者乎。間嘗考之於書，以爲痰形稠而濁，飲色稀而清。寒痰青，濕痰白，火痰黑，熱痰黃，老痰膠。其滑而易出者，濕痰屬脾。燥而難出者，燥痰屬肺。清而多泡者，風痰屬肝。堅而成塊者，熱痰屬心。有黑點多而稀者，寒痰屬腎。病新而輕者，清白稀薄。病久而重者，黃濁稠黏。多唾者胃寒，流涎者脾冷。舌難言，口吐沫者，邪入於臟。腹時痛，口吐涎者，蚘亂於中。咳唾涎沫，口張氣短者，肺痿之證。咳唾膿血，口乾胸痛者，肺癰之徵。其吐如米粥，吐而腥臭者，皆肺癰之候。形如敗絮，色如煤炲者，悉老痰之容。此諸書因痰涎之形色，診病之淺深也。或謂痰聲相應爲輕，不相應爲重。由稀而稠者，病日退。由稠而稀者，病日進。因痰嗽而吐血者，多起於外感。因吐血而痰嗽者，多屬乎內傷，亦可因證以相參也。會而觀之，析而論之。則稀者爲飲，稠者爲痰。清者形氣不足，濁者病氣有餘。青白者少熱氣，黃赤者多熱氣。而凡痰形之變，痰色之殊，胥於是乎推，亦於是乎斷矣。

《望診遵經・大便望法提綱》　莊生言道在屎溺，豈道果在屎溺耶。然就屎溺而言，亦可以見道，道固無不在也。是故諸書論大便，亦因之以診病焉。愚謂屎以得黃色之正者爲中，得乾濕之中爲者常。知其正，則知其偏。知其常，則知其變矣。設因飲食之殊，而有形色之異，亦其變之常也。診之之法，諸書以爲暴注下迫，皆屬於熱。澄徹清冷，皆屬於寒。出黃如糜者腸中熱，腸鳴滲泄者腸中寒。濡泄者因於濕，飧泄者傷於風。糞如鶩溏者，泄瀉之病，大腸寒。糞如羊矢者，噎膈之病，大腸枯。如水傾下者屬濕，完穀不化者爲寒。泄利無度者腸絕，下利清穀者裏寒。自利清水，色純青者少陰病，急下之證，行其大便。燥且結者，胃家實，下後之徵。諸下血先便後血爲遠血，先血後便爲近血。從腸中來者，其色紅。從胃中來者，其色黑。白痢者，屬乎氣。赤痢者，屬乎血。便色白者，大腸泄。便膿血者，小腸泄。泄青白者，大腸虛。便腸垢者，大腸實。純下青水者，風痢。泄如蟹渤者，氣痢。黑如豆汁者，濕痢。黃如魚腦者，積痢。白如鼻涕者，虛痢。黑如鷄肝者，蠱疰

痢。五液注下，痢兼五色者，脾弱之證。穀道不閉，黃汁長流者，腸絕之徵。腹脹泄虻者，疳脹。糞黑如狂者，蓄血。痢下虻未死者，胃氣未絕。痢下虻已死者，胃氣將絕。卧而遺屎，不知覺者死。病而大便如污泥者死，此皆因便以診病也。然《難經》以入者爲實，出者爲虛。是則便閉者，形氣雖不足，而病氣有餘。便泄者，病氣雖有餘，而形氣不足。故《標本病傳論》曰：先病而後泄者，治其本。先泄而後生他病者，治其本。小大不利，治其標。小大利，治其本。先小大不利，而後生病者，治其本。病發而有餘，本而標之，先治其本，後治其標。病發而不足，標而本之，先治其標，後治其本。《傷寒論》因之有急當救裏，急當救表焉。合四診而觀之，標本之分，先後之辨，其如示諸掌乎。

《望診遵經·診澼望法提綱》 竊聞春夏氣行於外，故汗多而溺少。秋冬氣收於內，故汗少而溺多。然有飲水同，飲之時又同，而壯者溺少，老者溺多，何也？蓋壯者如春夏之氣，升多而降少。老者如秋冬之氣，降多而升少，此其所以異也。知其異，以診其變，則診其變，可知其病焉。診法維何？閉癃者，三焦實。遺溺者，三焦虛。水泉不止者，膀胱不藏也。得守則生，失守則死。小便不通者，膀胱不利也。頭有汗則死，頭無汗則生。外感小便清者，知不在裏，仍在表也。外感小便濁者，知其在裏，不在表也。水液渾濁，皆屬於熱。澄徹清冷，皆屬於寒。溲便變者，中氣不足。小便數者，腑氣有餘。小便黃者，小腹中有熱。小便白者，小腹中有寒。濁赤而短者，下焦實熱。清白而長者，下焦虛寒。溺如黃柏汁者，黃疸猶輕。溺如皂角汁者，黃疸已重。尿變米泔者食滯，溺如脂膏者腎消。溺如血者血淋，溺如膏者膏淋。溺如沙石者，石淋。溺有餘瀝者，氣淋。病淋者，頻欲小便，痛澀滴瀝，欲去不去，欲止不止也。白淫者，思想無窮，所願不得，意淫於外，入房太甚也，是皆診溺之法也。由是觀之，遺閉者，虛實之徵也。清濁者，表裏之徵也。赤白者，寒熱之徵也。短長者，邪正之徵也。遺閉清濁赤白短長交推，則虛實表裏寒熱邪正之變可知。虛實表裏寒熱邪正交推，則遺閉清濁赤白短長之變可知。他如淋濁消疸諸證，亦舉此而措之耳。

《望診遵經·月經診法提綱》 《素問》曰：女子二七而天癸至，任脈通，太衝脈盛，月事以時下，故有子。七七任脈虛，太衝脈衰少，天癸竭，地道不通，故形壞而無子。蓋天癸者，女子之精。月事者，女子之血。謂血爲月事者，以事應月也。謂血爲月經者，以月爲常也。後人謂先期而至者爲熱，後期而至者爲寒。其實先期有虛實，後期亦有虛實，故先不可偏用寒，後不可偏用熱，而況有先後不定，通閉無常者乎。況有避年居季，逆行暗行，盛胎漏胎者乎。然則就形色而診者，是或一道也。診之之法，諸書以爲依期消長爲安。血紅不結爲正，來去失時爲弱。色雜而凝爲病，濃而多者血盛，淡而少者血衰。赤而紫者屬熱，淡而紅者屬虛。陷經漏下，黑不解者，治用膠薑，以其下寒也。行經暴下，血去多者，則爲奪血，以其中虛也。鮮紫而成塊成條者，多由血熱。黑敗而或散或搏者，必屬虛寒。成塊者氣之滯，疼痛者血之凝。行後作痛者爲虛，將行作痛者爲實。非時血下，淋瀝不止者，謂之漏下。忽然暴下，傾注不斷者，謂之崩中。至若如屋漏水，如豆汁水者，前人謂其病氣實，而屬於濕。吾直以爲形氣虛，而感於寒，然必參之脈證，合之形容，以辨其虛實，而判其寒熱焉。若夫五崩之診，王氏《脈經》以爲白崩者形如涕，赤崩者形如絳津，黃崩者形如爛瓜，青崩者形如藍色，黑崩者形如衄血。釋之者曰，五色帶下，傷肝則青如泥色，傷心則赤如紅津，傷肺則白如鼻涕，傷脾則黃如爛瓜，傷腎則黑如衄血，五色各應五臟。五臟俱虛，五色并下，是皆血之爲病也。愚謂帶之爲病屬乎任，經之爲病屬乎衝，而經色之分，又當以紅紫辨寒熱，濃淡分虛實，鮮敗分新久。六法合觀，則紅紫濃淡鮮敗之變，皆可交推以解。而其寒熱虛實新久之變，亦可錯綜而知。第色雖屬望，而理不容觀，其將因問而得歟，醫爲司命，尚其毋怨。

《望診遵經·形體周身部位》 竊聞人之生也，藉五行而化育，仗四大以成形。是故《靈》《素》視形容，觀體態，內則以臟分五行，外則以形合五臟。如肺合皮，脾合肉，心合脈，肝合筋，腎合骨。皮者肺之部，肉者脾之部，脈者心之部，筋者肝之部，骨者腎之部，皆以形體分臟腑也。然臟腑之經絡，運行於形體，則形體之部位，又當分臟腑之經絡。謹按《靈樞·經脈篇》曰：肺手太陰之脈，起於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上膈，屬肺，從肺系橫出腋下，下循臑內，行少陰心主之前，下肘中，循臂內，上骨下廉，入寸口，上魚，循魚際，出大指之端。其支者，從腕後直出次指內廉，出其端。大腸手陽明之脈，起於大指次指之端，循指上廉，出合谷兩骨之間，上入兩筋之中，循臂上廉，入肘外廉，上臑外前廉，上肩出髃骨之前廉，上出於柱骨之會上，下入缺盆，絡肺，下膈，屬大腸。其支者，從缺盆上頸，貫頰，入下齒中，還出挾口，交人中，

左之右，右之左，上挾鼻孔。胃足陽明之脈，起於鼻之交頞中，旁約太陽之脈，下循鼻外，上入齒中，還出挾口環脣，下交承漿，卻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顱。其支者，從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嚨，入缺盆，下膈，屬胃，絡脾。其直者，從缺盆下乳內廉，下挾臍，入氣街中。其支者，起於胃口，下循腹裏，下至氣街中，而合以下脾關，抵伏兔，下膝臏中，下循脛外廉，下足跗，入中指內間。其支者，下廉三寸，而別下入中指外間。其支者，別跗上，入大指間，出其端。脾足太陰之脈，起於大指之端，循指內側白肉際，過核骨後，上內踝前廉，上踹內，循脛骨後，交出厥陰之前，上膝股內前廉，入腹，屬脾，絡胃上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其支者，復從胃，別上膈，注心中。心手少陰之脈，起於心中，出屬心系，下膈，絡小腸。其支者，從心系上挾咽，繫目系。其直者，復從心系卻上肺，下出腋下，下循臑內後廉，行手太陰心主之後，下肘內，循臂內後廉，抵掌後銳骨之端，入掌內後廉，循小指之內，出其端。小腸手太陽之脈，起於小指之端，循手外側，上腕出踝中，直上循臂骨上廉，出肘內側兩筋之間，上循臑外後廉，出肩解，繞肩胛，交肩上，入缺盆，絡心，循咽下膈抵胃，屬小腸。其支者，從缺盆，循頸上頰，至目銳眥，卻入耳中。其支者，別頰上頗抵鼻，至目內眥，斜絡於顴。膀胱足太陽之脈，起於目內眥，上額交顛。其支者，從顛至耳上角。其直者，從顛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髆，內挾脊，抵腰中，入循膂，絡腎，屬膀胱。其支者，從腰中下挾脊，貫臀入腘中。其支者，從髆內左右，別下貫胛，挾脊內過髀樞，循髀外，從後廉，下合腘中，以下貫踹內，出外踝之後，循京骨至小指外側。腎足少陰之脈，起於小指之下，斜趨足心，出於然骨之下，循內踝之後，別入跟中，以上踹內，出腘內廉，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絡膀胱。其直者，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循喉嚨挾舌本。其支者，從肺出絡心，注胸中。心主手厥陰心包絡之脈，起於胸中，出屬心包絡，下膈歷絡三焦。其支者，循胸中，出脇下腋三寸，上抵腋下，循臑內，行太陰少陰之間，入肘中，下臂行兩筋之間，入掌中，循中指，出其端。其支者，別掌中，循小指次指出其端。三焦手少陽之脈，起於小指次指之端，上出兩指之間，循手表腕，出臂外兩骨之間，上貫肘，循臑外上肩，而交出足少陽之後，入缺盆，布膻中，散絡心包，下膈，循屬三焦。其支者，從膻中上出缺盆，上項繫耳後，直上出耳上角，以屈下頰至頷。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過客主人前，交頰至目銳眥。膽足少陽之脈，起於目銳眥，上抵頭角，下耳後，循頸行手少陽之前，至肩上，卻交出手少陽之後，入缺盆。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至目銳眥後。其支者，別銳眥，下人迎，合手少陽，抵於頗下，加頰車，下頸合缺盆，以下胸中，貫膈絡肝屬膽，循脇裏，出氣街，繞毛際，入髀厭中。其直者，從缺盆下腋，循胸過季脇，下合髀厭中，以下循髀陽出膝外廉，下外輔骨之前，直下抵絕骨之端，下出外踝之前，循足跗上入小指次指之間。其支者，別跗上入大指之間，循大指歧骨內，出其端，還爪甲，出三毛。肝足厥陰之脈，起於大指叢毛之際，上循足跗上廉，去內踝一寸，上踝八寸，交出太陰之後，上腘內廉，循股陰，入毛中，過陰器，抵小腹，挾胃屬肝絡膽，上貫膈，布脇肋，循喉嚨之後，上入顑顙，連目系，上出額，與督脈會於顛。其支者，從目系下頰裏，環脣內。其支者，復從肝，別貫膈，上注肺。陰陽相貫，如環無端，其流溢之氣，入於奇經，轉相灌溉。奇經凡八脈，陰維，陽維，陰蹻，陽蹻，衝也，任也，督也，帶也。陽維起於諸陽之會，由外踝而上行於衛分。陰維起於諸陰之交，由內踝而上行於營分，所以爲一身之綱維也。陽蹻起於跟中，循外踝而上行於身之左右。陰蹻起於跟中，循內踝而上行於身之左右，所以使機關之蹻捷也。督脈起於會陰，循背而行於身之後，爲陽脈之總督，故曰陽脈之海。任脈起於會陰，循腹而行於身之前，爲陰脈之承任，故曰陰脈之海。衝脈起於會陰，夾臍而行，直衝於上，爲諸脈之衝要，故曰十二經脈之海。帶脈則橫圍於腰，狀如束帶，所以總約諸脈者也。於是乎因經絡以分部位，按部位而知經絡。或以經絡分臟腑，或以形體分臟腑，而凡證候之殊，形容之異，與夫痘疹癰疽一切病患，皆可由是而察焉。黃帝曰：經脈者，所以能決死生，處百病，調虛實，不可不通。諺曰：不熟十二經絡，開口動手便錯。醫寄死生，可不加之意乎。

《望診遵經・身形望法提綱》竊思診形之法，必先知經絡之部位，辨形體之淺深。審其異同，察其常變，其病情乃可測焉。何言之？剛強者，形氣有餘。柔弱者，形氣不足。肥者常多血少氣，瘦者常多氣少血。心肺有邪，其氣留於兩肘。肝有邪，其氣留於兩腋。脾有邪，其氣留於兩髀。腎有邪，其氣留於兩膕。風勝則動，熱勝則腫，燥勝則乾，寒勝則浮。身強痛者，邪氣有餘。身痿弱者，正氣不足。腫起者，邪氣實。陷下者，正氣虛。上腫曰風，下腫曰水。從上腫下者屬氣，其邪在外。從下腫上者屬水，其邪在內。先腫

而後痛者，形傷氣。先痛而後腫者，氣傷形。無形而痛者，陰之類。有形不痛者，陽之類。無形而痛者，其陽完而陰傷之也。有形不痛者，其陰完而陽傷之也，此皆形之綱領也。善診者，推而極之，變而通之。按形體之淺深，審部位之經絡，合之氣色，參之形容，則其病雖異，而其應不窮。夫乃嘆《靈》《素》之中多活法，岐黃以後少完醫。否則率意而言，執方而療，欲其絲絲入扣，滴滴歸原也難矣。諺云：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若取法乎中，豈不流於下乎，而況學其下焉者乎。

《望診遵經·身容望法提綱》 經言察觀病人之態，以知精神魂魄之存亡。然則臨證之際，何可恃其脈息，而不觀夫體態乎。夫體以形言，態以容言。觀其體，察其態，斯病證明而病情著，庶乎指有目，而首有目焉。其態維何？陽證多語，陰候無聲。多語者易治，無聲者難療。罵詈笑歌，其行日夜不休者，狂態也。直視僵仆，其脈陰陽俱盛者，癲態也。厥者，陰陽不足。冒者，表裏俱虛。昏沉者，陰陽虧而神氣少。恍惚者，津液亡而心血虛。起卧不安，反覆顛倒，心中懊憹者，虛煩之證。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神亂之徵。僵仆者屬乎陽，病由機關不利。傴僂者屬乎陰，痛爲心腎之疴。如狂者，血蓄膀胱，熱結未瀉。如醉者，邪侵六腑，閉塞不通。妄言妄見者，邪在於胃。不識不知者，邪入於腑。默默然不慧者，厥陰之候。兀兀然欲吐者，陽明之形。倚息者，氣逆而中不和。懈惰者，腎虛而胃不實。身偏不舉者，病在分腠之間。指偏不用者，病在經絡之內。不可轉側者，足少陽之實。不能動搖者，足少陰之虛。不能自轉側者，風濕相搏之容。不能自收持者，陰陽二維之病。尻以代頭，脊以代踵者，腎痹之證。登高而歌，棄衣而走者，胃實之形。難以屈伸者，風濕在於骨節。難以俛仰者，水氣在於腹中。不能俯者病在陽，不能仰者病在陰。項不可以俛仰者，足太陽之脈。腰不可以俯仰者，足少陽之經。腰不可以行走，項不可顧者，少陽之厥。腰不可以俛仰，項不可顧者，陽明之厥。脊痛腰重，形體不可翻身反覆者，胃絕。毛悴色夭，腰脊不可俯仰屈伸者，志傷，此皆病人之態也。而言其態者，或在實義之中，或在虛神之內，或見於坐卧動作之際，或著於皮肉筋骨之間。善診者，合五官之狀貌，參四體之形容。精乎《靈》《素》二書，熟乎軒岐四診，庶可豁然貫通焉。《內訓》曰：儀式刑之，齊之則聖，下之則賢，否亦不失於從善。誠哉！有智婦人，勝於男子。

《望診遵經·形容望法大綱》 蓋聞人之生，氣之聚也。形者生之舍，氣者生之元。形無氣則壞，氣無形則散。形氣也者，相須而不可離者也。設有偏勝，體態異焉。總而言之，其要有八，曰動，曰靜，曰強，曰弱，曰俯，曰仰，曰屈，曰伸。八法交參，則雖行住坐卧之際，作止語默之間，不外乎此。診之之法，以表裏言，則動者，強者，仰者，伸者爲在表，靜者，弱者，俯者，屈者爲在裏，是容貌表裏之分也。以陰陽言，則動者，強者，仰者，伸者皆屬陽，靜者，弱者，俯者，屈者皆屬陰，是容貌陰陽之分也。以寒熱分之，則在表屬陽者多熱，在裏屬陰者多寒，是容貌寒熱之分也。以虛實分之，則陽道實，陰道虛，陽常有餘，陰常不足，是容貌虛實之分也。然以表裏陰陽寒熱虛實，八者合觀，將動靜中各有俯仰，強弱中各有屈伸，而變化無窮。則就動靜強弱俯仰屈伸八者合觀，將表裏中各有寒熱，陰陽中各有虛實，而變化亦無窮。且夫動靜交相養也，強弱交相濟也。俯仰屈伸，交相爲用也。得其中，則之八者，皆不可言病。不得其中，則之八者，皆可言病。然而中無定體，病不易言。蓋天有寒暑，人有陰陽，體有勞逸，年有老少。寒則多屈，熱則多伸。陰則多俯，陽則多仰。勞則多強，逸則多弱。少則多動，老則多靜。而況老少勞逸陰陽寒暑，又皆有動靜強弱之殊，俯仰屈伸之辨乎。然則天之於寒暑也，人之於陰陽也，體之於勞逸也，年之於老少也，四者，果能隨時以處中，方可因證而知病。不然，將以常爲變，以變爲常，未識厥中，焉知允執，其不顛倒也者幾希。

《望診遵經·行止動靜提綱》 人身一太極也，太極一陰陽也。診法之分動靜，猶太極之分陰陽也。太極動而生陽，靜而生陰。猶人身之動屬乎陽，靜屬乎陰也。動以行言，靜以止言，行有遲速，止有屈伸，猶太極之分兩儀，兩儀之分四象也。由是而剛柔得位，動靜有常，論陰陽則無咎，論身體則無病矣。然而陰陽有偏勝之時，身體有違和之日，故聖人測陰陽於氣候，驗病症於形容。就行而言，則速爲陽，遲爲陰。行之速者，陽之陽。行之遲者，陽之陰。就止而言，則伸爲陽，屈爲陰。止之伸者，陰之陽。止之屈者，陰之陰。陰陽之要，有表裏焉，有臟腑焉。陽入之陰則靜，陰出之陽則怒。重陰者癲，重陽者狂。以寒熱分之，則陽多熱，陰多寒。以虛實分之，則陽道實，陰道虛。陽經之病，實則見其棄衣而走，虛則見其身重難行。陰經之病，實則見其坐而欲起，虛則見其卧而卷身。陽主乎動，行之速者，陽有餘。行之

遲者，陽不足。陰主乎靜，止之伸者，陰有餘。止之屈者，陰不足。欲動而不能動者，其病在陽。欲靜而不能靜者，其病在陰。乍靜乍亂，水漿不入，形體不仁者，陰陽離散。時動時靜，容止可觀，進退可度者，血氣調勻。善診者，觀動靜之常，以審動靜之變，合乎望聞問切，辨其寒熱虛實，化而裁之，推而行之，可謂知陰陽矣。

《望診遵經・診坐望法提綱》　嘗思觀形容者，非但欲診之於行，抑且欲診之於坐。苟能心領神會，雖一動一靜，莫不有昭著者焉。間嘗驗之於病，見有坐而仰者，坐而伏者，坐而叉手冒心者，坐而以手護腹者，以及坐而下一腳，坐而掉兩手，或坐而不得眠，或眠而不得坐者。由是稽之於古，則謂坐而仰者肺實，實則胸盈仰息。坐而伏者肺虛，虛則伏而短氣。叉手冒心者，汗後血虛。以手護腹者，裏實心痛。其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之貌。坐而掉兩手者，煩躁之容。但坐不得眠，眠則氣逆者，咳嗽肺脹。但眠不耐坐，坐則昏沉者，血奪氣虛。其他坐不能起者，陰經之證。立不能坐者，陽病之徵。坐而欲起者，陰氣實。坐不欲起者，陽氣虛。轉側不能者，痿痹之狀。坐卧不定者，煩躁之形，是皆顯而易見者也。然合五官而察之，合五體而辨之，其坐卧之間，形容之變，竟有難於言傳者矣。是篇舉其一隅，導夫先路。至若聽聲寫形，尚有待於來者。

《望診遵經・診卧望法提綱》　在昔聖賢之於望也，不惟欲觀其行止，抑且欲省其衷懷，故雖寤寐之間，鑒察之下，亦有診法存焉。蓋嘗以是論之，卧之狀，有多睡者，無睡者，但欲寐者，不得眠者，轉側不能者，起卧不安者，其形又有仰伏舒卷之殊，內外左右之異。稽之於古，以爲多睡者脾虛，無睡者胃實。但欲寐者，少陰之證。不得眠者，陽明之徵。轉側不能者，風濕相搏。起卧不安者，腹滿心煩。卧不得安者，胃中不和。坐不得卧者，肺中氣逆。其睡而仰者屬乎陽，睡而伏者屬乎陰。不得正偃者，胃不和而肺氣實。但欲伏眠者，腹中痛而肝氣虛。仰而舒足者，小腸之證。仰而卷足者，腎臟之徵。舒爲陽，卷爲陰。舒而不欲卷者，陽經實熱。卷而不欲舒者，陰經虛寒。睡向內者屬陰，是熱已去而正虛。睡向外者屬陽，是熱未去而邪實。腰痛左卧，卷左足而痛減者，病在左腎。右卧，卷右足而痛減者，病在右腎。痛在肝者，屬左脇，故左著牀則更痛。痛在脾者，屬右胠，故右著牀則更痛。病在肺之左者，宜於左。病在肺之右者，宜於右。其肺癰生於左者，右卧則更痛。生於右者，左卧則更痛。其水病，左半著床，則左半身愈腫。右半著床，則右半身愈腫，此皆卧診之大略也。合形狀而觀之，不有可見者乎。若夫因脈證而異，因氣色而異，又當參之四診，辨其三因，庶乎標本明而虛實判，不至以不平平之矣。

《望診遵經・身容四法提綱》　臨症之際，已視其形容，觀其坐卧矣。然有法焉，不拘於行住坐卧，難列於俯仰屈伸。屈指而計之，其綱有四。曰几，曰振振，曰戰，曰慄。几几者何？項背強，几几然，猶短羽之鳥，欲飛而不能飛也。振振者何？身體動，振振然，若聳悚之容，欲定而不能定也。戰則身爲之搖矣，戰之與振，振輕而戰重也。慄則心爲之戰矣。慄之與戰，戰外而慄內也。故其爲病也，几几者太陽實，甚則有卧不著席之形。振振者元氣虛，甚則有身欲擗地之狀。戰者其人本虛，邪在外而正與之爭，正勝其邪，故勢順而易解。慄者其氣愈微，邪入內而正與之爭，邪勝其正，故勢逆而難瘳。且几几者，太陽實，其證有有汗無汗之分。振振者，太陽虛，其證有汗前汗後之辨。戰在外，太陽之所屬也。身溫汗出，邪斯退矣。慄在內，少陰之所主也。身寒肢厥，邪則陷焉。故凡臨症之際，雖分觀以審其常，必合論以通其變。蓋不但不知其法者，不可爲醫。即知其法而泥於法，或知其法而離於法，亦皆不可爲醫也。經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斯誠活法也已。

《望診遵經・意態望法提綱》　望診之法，既觀身體視形容矣。然有時雖見於身體之外，實著於意態之間，又當存心省察，以診其病焉。析而言之，有因人之好惡者，有因時之寒暑者，有因體之寒熱者。何謂因人之好惡？《五十一難》曰：病有欲得溫者，有欲得寒者，有欲見人者，有欲不見人者，而各不同，病在何臟腑也？然病欲得寒而欲見人者，病在腑也。病欲得溫而不欲見人者，病在臟也。何以言之？腑者陽也，陽病欲得寒，又欲見人。臟者陰也，陰病欲得溫，又欲閉戶獨處，惡聞人聲，故別知臟腑之病也。是蓋以寒熱分陰陽，以陰陽分臟腑也。推之於喜明屬陽者，元氣實。喜暗屬陰者，元氣虛。以及喜熱飲寒飲，惡熱飲寒飲，可廣其好惡之意也。何謂因時之寒暑？《傷寒論》曰：夏月盛熱，欲着複衣。冬月盛寒，欲裸其身。所以然者，陽微則惡寒，陰弱則發熱。此醫發其汗，令陽氣微。又大下之，令陽氣弱。五月之時，陽氣在表，胃中虛冷，以陽氣內微，不能勝冷，故欲着復衣。十一月之時，陽氣在裏，胃中煩熱，以陰氣內弱，不能勝熱，故欲裸其身。推之於夏月

惡熱者，知其陽氣勝。冬月惡寒者，知其陰氣勝。以及春秋之惡寒惡熱，喜寒喜熱，可廣其寒暑之意也。何謂因體之寒熱？《傷寒論》曰：病人身大熱，反欲得近衣被者，熱在皮膚，寒在骨髓也。身大寒，反不欲近衣被者，寒在皮膚，熱在骨髓也。推之於身熱不欲近衣被者，則知骨髓不寒。身寒欲近衣被者，則知骨髓不熱。以及外無寒熱，欲近衣被者，骨髓寒。外無寒熱，不欲近衣被者，骨髓熱。而凡衣多惡熱，衣少畏寒之常，衣少惡熱，衣多惡寒之變，亦可廣其寒熱之意也。是皆見於意態之間，著於身體之外，可不存心省察，以診其病歟。

醫書汗牛充棟，何須禍棗災梨。然餘有不能已於言者，何則？炎黃之書，其旨深遠。漢晉之書，其文闕略。醫家因陋就簡，遂推趨時者爲大名家。病家聞譽即延，亦信趨時者爲眞實學。自是術愈疏，方愈亂，病不至死，而醫死之。醫不欲誤，而書誤之。安得岐黃復起，明其道以辨其非耶。是用忘其狂瞽，著述遵經。非惟欲醫家以是診病，亦欲病家以是試醫。且不欲醫病之家以是遵我，亦欲醫病之家以是遵經。果爾，則雖禍棗災梨，或未必無小補。

《存存齋醫話·瘢疹》 瘢者，有觸目之形，無礙手之質。即稠如錦紋，稀如蚊跡之象也。或布胸腹，或見四肢，以鮮紅起發爲吉，紫色成片者凶，色黑色青者不治。

疹者，有顆粒之象，腫而易癢，即痧癮之屬。須知出要周匀，沒宜徐緩，春夏多此。

楊賈安注：瘢與疹當分別。瘢出於胃，疹出於肺。傷寒失表失清，邪遏於胃，而發蒸成瘢。故傷寒症發瘢多，發疹則僅見也。其虛瘢陰瘢，由於中虛寒伏，逼其浮陽外越，無根之火內動，見瘢隱隱而微，色白不鮮者是也，治須溫補。疹或是時毒襲入肺衛而發，或溫暑時邪從肺吸受，由衛入營之證。此邪在上焦，非由失表失清之故。當辨其在氣在營，而用宣肺輕透之法。若遇寒涼，須防抑閉，與瘢之治法迥然不同。

大抵發汗不出，或雖汗不解，胸膈煩悶，嘔惡不納，足冷耳聾，脈沉而伏，或寸關躁動，便是瘢疹欲出之候。

楊賈安注：沉伏由邪伏於內，脈道不利所致。寸關躁動者，伏邪勃發之兆。瘢疹將出之時，上吐下瀉，其熱毒從吐瀉而外出，分消其勢，大忌止澀。若出齊後，及將回之時，忌吐瀉，恐其邪陷也。又痧瘡最宜通洩，惟二便不利，爲凶候。

寒邪鬱表，惡寒發熱，咽痛，身上有淡紅白瘢，舌苔白而薄嫩者，當以荊防敗毒散溫散之。

溫毒瀰漫三焦，目赤舌絳，汗出津津，發爲赤瘢丹疹，忌風藥升散，宜涼膈散。

《蠢子醫·治病先看氣色吉凶亦可預知》 治病先把面來觀，有吉有凶露眞端。病人那有好氣色，祇要鼻間微含潤面上略帶鮮。潤鮮便是陽氣，便是生氣。無論紅黃與黑白，最忌灰黯與枯乾。灰黯枯乾便是陰氣，便是死氣。試觀老樹將發芽，必有嫩色透枝尖。試觀田苗將結實，必有秀色之可餐。即此想生意，便知人命之大關。又或翻身去說話，一挽病人重如山，此是陰氣入骨髓，那有陽氣在人間。兼之臭氣多薰人，骨重如山，臭氣薰人皆是陰氣，皆是死氣。能在世上活幾天。睜眼便要看出來，醫人原帶數分仙。不然何以贊造化，何以修先天。

《蠢子醫·決死生外面亦當家》 死生多從臉上看，全靠脈理必不占。或是好藥正管着，脈象頓皆失固然。或是翻覆連日夜，此時忽當睡安然。病人恆在黑影裏，伸腿赤腳擁被眠。即出兩手決生死，如此倉猝甚是難。不如扶他坐起來，先將神情觀一觀。或在黑影看不着，油紙點着看一看。或是鼻子如烟煤，或是天柱側一邊，或是昏迷若睡着，或是身體重如山，即從此處決一決，已見生死之一斑。再將脈象細審審，看與病症翻不翻。亦有脈象如革條，亦有脈象如弓弦，亦有脈象如蒜皮，亦有脈象如舟懸，亦有脈象無起伏，亦有脈象堅硬圓，此皆必死之證見，石火電光在眼前。

《醫林集要尋源·五色》 木青，肝病則面青，青如蒼璧者生，青如草茲者死。春色微青無害，夏季而青大凶。凡物之青色者多入肝經。火赤，心火則面赤，赤如縞裏朱者生，赤如衄血者死。夏色微赤無害，秋面赤大凶。凡物之赤色者，多入心入血分。土黃，脾病則面黃，黃如羅裏雄黃者生，黃如枳實者死。夏季微黃無害，冬春面黃大凶。凡物之黃色者，多入脾經。金白，肺病則面白，白如鵝羽者生，白如枯骨者死。秋色微白無害，春面白大凶。凡物之白色者，入肺入氣分。水黑，腎病則面黑，黑如重漆者生，黑如炲者死。冬色微黑無害，夏面黑大凶。凡物之黑色者，多入腎經。

《醫門補要·採集先哲察生死秘法》 頭部

頭低無神者死，頭低視深者死，頭搖不止者死，頭上攛者死，頭重視身者死，項筋展長者死，聳肩動形者死。

面部

天庭光潤者傷風，天庭晦暗者傷寒。面青黑者爲寒，面紫黑者爲熱。發汗後面赤甚者，邪未出，當再表散。陰盛格陽，面赤者，爲戴陽，當溫之。五色精華盡發於外，而內無所畜者凶。面赤目上視者死。面黑頭汗出不流者死。面淡黃者，脾胃傷，肢痿腹脹。面黃如薰者，濕盛黃疸。面黃如橘者，多熱。面黃挾青紫者，脈芤瘀血在胃，或脇有塊。面多白點者，蟲積。面黃不潤，多蠏爪紋者蟲積。面黃不一者，食積。面赤目黑者死。面黑目黃者死。面黃白眼胞腫者，穀疸胸痞。面黃目青者，傷酒。面目有黃色者，有胃氣吉。面赤吐沫者死。面青伏枕者死。顴赤者心病。左顴赤者，肝熱病。右顴先赤者，肺熱病。兩顴赤色，如指大者，病小愈必死。顴黃黑者，腎病。傷寒汗不出，顴赤氣喘者死。面青舌捲囊縮者死。面青小腹痛者陰寒。面青脣黑者死。面青目黃，面青目赤，面青目白，面青目黑者皆死。病人與無病人遠望似青，近看似黑者死。面青者風寒。面黃者小便難，胸中寒。面黃而光潤者，濕熱及痰飲畜血。面黃而枯暗者，寒濕食積。面黃而黑者，脾胃衰。面目身皆黃，小便澀者濕熱。面目身皆黃，小腹脹痛，小便利者畜血。面黃而赤者風熱。

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面赤者風熱。面赤目青，面赤目白者，皆死。面赤脈虛數者，假熱。面赤脈沉細者，假熱。面赤脈弦數者，少陽病。面通赤者，陽明病。面頰午後赤者虛火。顴現赤色者死。顴及耳目起赤色者，五日死。面白者氣虛。面白無神者，病後及脫血多汗。面白如搽殘汗粉者死。面白形瘦，身熱下血衄者死。面白目黑者死。面白而黑者，寒痛。顴現青色者死。面白顴赤者死。面黑目青，面黑目白者皆死。面黑者，傷寒及勞。久病面焦黑者腎熱。面黑脣青者死。面黑皮枯牙根露者死。面黑目直視，惡風者死。面黑兩脇難轉動者死。面黑而腫者死。天庭黑者死。顴與髮際鼻梁黑者，五日死。耳目口鼻起黑色者死。面黑而腫，脣焦者死。病人及無病人面黑，又起白色在耳目口鼻者，三日死。病中面肉瘦削見腮者死。面無精彩，不受飲食者，四日死。面光不暗者，傷風。面暗不光者，傷寒。面如綿紋斑者，熱毒。面垢如油，喘促多汗者，中暑。面垢生塵，灑然畏涼，毛聳者，中暑。面浮腫者死。失睡之人，神若饑。喪亡之人，神色呆。面赤者，心熱絡脈溢。面青者肝熱爪枯。面黃者，脾熱肉蠕動。面白者，肺熱毛敗。面黑者，腎熱齒枯。面色深暗者，內病與重病久病。面色淺亮者，外病與新病輕病。

目部

目昏及目赤目黃者，皆邪熱入裏。開目見人者，陽病。閉目不欲見人者，陰症。橫目斜視者死。瞪目直視者死。目忽不明者脫陰及脫血。目青目赤，目白目黑者皆凶。目上視者，爲戴眼。目黑頰赤者，痰熱。目睛黃者，酒疸。目黑行走哼聲者，骨節痛甚。目黑面黃，肢痿難屈伸者，風痰。眼下青者，挾陰傷寒。目黃心煩，脈和者，病欲愈。目黃小腹脹痛，小便利，大便黑者畜血。目黃頭汗出者，欲發黃疸。兩目皆黃者，病欲愈。目暗黃者，濕熱。目赤脣焦者，熱病。兩目皆紅者，欲發瘡疹。目白睛黃者，欲發癉熱。目白睛黃，脈沉細者陰症。目眶黑者，爲痰。目下灰黑者，痰飲。目睛稍定，即轉動者爲痰。目暗者，欲衄血。目暗鼻燥者，熱邪。目矇矇者熱邪。目光亂者爲痰。目睛不轉，白珠黃者欲衄血。目直視喘氣下痢者死。目梢生黑氣，牽入太陽者死。目睛定不轉者死。目無精彩，牙齒黑者死。目胞腫者爲水。目睛恍惚者死。目眶陷下者死。目瞳子高者死。目直視肩垂者死。目直視耳聾，及百節皆直者死。閉目惡人，脈短澀者死。目昏不識人，目反上視，目瞪睛小，目睛圓正，目反折者皆死。目轉運者死。

鼻部

鼻微黑者，痰飲。鼻色黃者，濕熱。鼻欲嚏不能者，爲寒。鼻孔乾黑如烟煤者，陽毒熱極凶。鼻孔黑潤出冷氣者，陰毒冷極。產婦鼻內黑及衄血者危。鼻塞，口中黑者死。鼻出氣多入氣少者死。鼻色赤者風熱。鼻尖青黃色者，爲淋。鼻色鮮紅者，留飲。鼻紫暗者，時病。病人鼻尖山根明亮，目皆黃者，病欲愈。無病人現黑色，忽起於耳目口鼻邊者凶。明堂目下青者房勞，或精神不快，即夜未睡。鼻色青者，腹痛肢冷死。鼻色黃者，小便難，及痰飲濕熱，胸中寒。鼻色黃黑而亮者，小腹兩脇痛及畜血。鼻色白者，失血氣虛。鼻色黑者，房勞及痰飲水氣。鼻痛者，風火。鼻流清涕者肺塞。鼻塞流濁涕者風熱。鼻鼾難言者，風溫。鼻鳴乾嘔者，傷風。鼻孔滿脹者風熱。鼻孔乾燥脈浮數者，欲衄血。鼻孔色黑滑冷者陰症。鼻上出汗如雨者，心胃

病。鼻孔搧張者死。人中平滿者死。

脣部

脣黑痰多者死。脣卷喉痛者死。脣乾焦者，邪在肌肉。脣反舌卷者死。脣燥舌乾者，脾熱。焦脣黑者死。脣青黑者寒症。脣黃者血虛。脣反肉腫者死。脣口生瘡聲啞者，蟲積。脣青舌卷囊縮者死。脣吻青者死。脣黃者，脾熱血虛。脣赤而腫者熱症。脣焦赤者，脾熱。脣焦紅者吉。脣紫者蟲積。脣白者失血及嘔吐。脣淡白者氣虛。脣口俱黑者死。脣齒焦黑者燥屎。脣青人中平滿者死。怒氣上衝脣青者，當平肝和胃。吐後脣白者，當養胃調氣。脣燥裂者脾熱，脣口舌苔有斷紋者死。脣縮氣喘者死。脣腫齒焦者死。脣反舌縮者死。脣吊齒燥下痢者死。人中反不語者死。

口部

口中紅吐血，又有痰涎而息輕者死。口如魚嘴尖起者死。口中氣出不返者死。口噤難言者痙症，及痰厥中寒。環口黧黑者死。口酸者肝熱。口甜者，脾熱及痰。口苦者，心熱及膽熱。口乾者胃熱。口臭及口淡者胃熱。口辣者肺熱。口鹹咽乾者，腎熱。口有血腥味者，胃熱。口不知食味者，津液傷。口中不仁者，外感。口難出言者，血少。口張氣直出者死。口張腳腫，脈絕者五日死。口目動搖不止者死。口燥齒乾形脫者死。口渴眼張，譫語身熱，肢冷脈沉細者死。口語死者死。

齒部

初病齒縫流血痛者胃火。齒燥脈虛者胃痛。齒燥無津者熱病。齒焦黑無垢者死。齒垢灰色者死。齒如枯骨者死。齒生垢髮枯者死。齒長髮枯者死。

喉部

喉不腫乾痛難忍氣促者死。喉痛頭汗出者死。喉乾痛無痰者死。喉聲如雷及嗆食者死。孕婦喉痛脈浮者死。

耳部

耳痛耳腫，與耳痛耳聾者，皆膽病。耳痛耳鳴者，三焦病。耳痛耳輪黃者，類傷寒。耳聾舌卷，脣青者，肝病險。耳聾發狂者，陽虛病。兩耳枯焦者死。耳上起青筋者，肝風。耳輪枯薄而青，耳輪枯薄而黑，耳輪枯薄而白者，皆腎敗。

身部

病人身輕能轉側者爲輕。身重難轉側者爲重。身重難移，惡寒肢腹痛，自利，閉目怕亮，不欲見人者陰症。身痛如被杖，身重如山難動者陰症。身輕易動，發熱體痛，骨節痛者表症。身重骨節腫痛難伸動，自汗者，風濕。身重痛，骨節不活者濕痹。手足抽搐，身反向後者痙病。身目皆黃者黃疸。身如蟲行者表虛。肉動筋急汗多者氣虛。臂多青筋者失血。手背熱與背上熱者外感。手心熱與小腹熱者內傷。渾身惡寒者傷寒。背稍惡寒者氣虛。足冷而暈者氣虛。發熱而暈者熱厥。背曲肩垂者腑敗。腰難轉動者腎敗。形肥白者夭。形黑瘦有神者壽。形肥者邪氣實。形瘦者邪氣虛。肥人氣虛生痰，難以周流，痰凝生火，故多中風暴厥。瘦人陰虛血少，相火易亢，故多勞咳。病人形瘦喘促狂亂者死。形肥大皮膚寬緩者壽。形肥大皮膚緊急者夭。血實氣虛者則肥。氣實血虛者則瘦。肥人耐寒不耐熱。瘦人耐熱不耐寒。胃經氣血旺者，鬚美而長。胃經氣血弱者鬚少。胃經氣血不足者無鬚。坐欲伏者氣少。坐欲下一足者腰痛。行遲者痹症。息引胸中氣上逆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叉手摸心閉目者心虛。手心冷者腹中寒。手心熱者虛火旺。形肥者氣虛。形瘦者氣促。形肥者脈細。形瘦者脈疾。形潤者脈澀。形澀者脈滑。形大者脈小。形長者脈短。形矮者脈長。四肢不收者死。身肉不仁者死。寒熱往來形瘦脈澀者死。喘促發熱者死。鼻衄發熱者死。濕痹身難動，肘膝後高肉破，發熱者死。氣虛發熱脈澀者死。身重尿不止者死。身反向後抽搐者死。皮膚着骨者死。骨肉相離者死。大肉陷下者死。大骨枯槁者死。咳嗽，尿血，形瘦脈小硬者死。婦人乳縮者死。心痛氣弱着牀者死。卧床遺尿不覺者死。形肥脈細氣少者死。形瘦脈大氣多者死。心促肢冷者死。手孔生灰者死。背脊骨腫痛者死。形肥食少爲痰，肥人摸之如絮，爲無氣者死。形瘦食多爲火，瘦人肉乾着骨者死。

胸部

胸前未脹痛者，邪在表。胸脹滿者，邪在半表半裏。既下後，下部痛甚者防結胸。胸脹氣急，大小便不通者死，心畏懼胸前紅甚者死。

腹部

小腹未硬痛者邪在表。小腹硬痛者邪入裏。小腹繞臍硬痛，小便短縮者燥屎。小腹痛，脈沉遲者陰寒，當溫之。腹脹大小便閉者死。腹脹閉不得

氣息者死。腹脹時減，而痛綿綿者裏症未實。大便通爲虛，內外無寒者，爲陽實熱利。大便閉爲實，內外無熱者，爲陰結便閉。小腹硬痛，小便自利，大便黑者畜血。小腹脹痛，大便如常，小便不利者溺澀。小便紅爲熱，淺紅淡黃者陰虛。小便白爲寒，渾白如米泔者爲濕熱。腹脹氣少者死。腹脹而瀉，脈大者死。腹脹而鳴，肢冷而瀉，發熱形瘦，脈大者死。腹脹乾嘔煩熱，大小便閉，脈沉細者死。吐血腹脹，脈疾者死。氣喘大小便閉者死。浮腫喘氣，脈細者死。瀉利氣喘者死。瀉利發熱脈大者死。溺多心煩者死。臍腫反出者死。陰囊龜頭皆腫者死。內熱喉乾，溺多心煩者死。泄瀉不止者死。

手足部

手大指在外，男順女逆。手大指內握，女順男逆。手熱足冷，頭痛發熱者，挾陰症。手熱足冷，汗多妄言者，暑濕病。手冷足熱者，陰虛陽弱。數手指者死。兩手撮空者死。指甲白者死。手足指甲內肉黑者死。指爪枯毛折者死。足附腫，兩膝腫如斗者死。足附腫，頭重作吐者死。手足抽搐，目上視，身反向後者虛風。額上及手足冷者陰症。不能久立，行則掉動者骨敗。膝難伸動，行則曲附者筋敗。循衣摸牀者死。抽衣撮空者死。驚駭筋束者死。循衣縫譫語者死。

死診

鬚髮焦枯善怒者死。眉與髮豎起者死。髮直如妝者死。汗出髮潤氣喘者死。汗出如油者死。汗出如珠不流者死。冷汗發黃者死。大肉盡脫者死。大躁欲入水者死。吐血不止者死。咳不止，吐白沫者死。咳嗽挾便血者死。呃逆不止者死。氣少不語者死。善忘善悲者死。善驚妄言者死。或靜或亂者死。起坐不定者死。神明失守，聲啞者死。神昏妄語者死，熱病可治。中風髮直，吐沫噴藥者死。鼻衄不止，脈大者死。氣喘脈疾者死。寒熱往來妄言者死。熱病脈靜者死。如死尸臭者死。背人面飲食者死。陰脫者目盲。陽脫者見鬼。

五色診

面赤色與黃色者，風熱。赤如衄血與赭色者死。黃如土色，曾枳實者死。青黑色與白色者，陰寒與痛。青如草滋與藍色者死。白如枯黑，如烟煤與地蒼者死。骨與鹽色者死。黑色甚者，麻痺拘攣。淡黑色者，寒水。淡白色者失血。淡黃色者虛病。頰赤色者虛勞。新病受邪未久，脈變色不變。久病邪已深，色變脈不變。新病正能受邪，色脈俱不變。久病正不勝邪，色脈俱變。色深者內病。色暗者久病與重病。色淺者外病。色亮者新病與輕病。色如雲散者，病將愈。或色紅，或色白，脈浮氣怯者，心中羞愧。

五行病診

心病面黑，壬癸日死。肝病面白，庚辛日死。脾病脣青，甲乙日死。肺病顴赤面腫，丙丁日死。腎病脣黃面腫，戊己日死。

五臟見症

心病色紅舌赤，舌深赤，乾卷者實邪。淺紅潤短者，正氣虛。實則口乾心煩，喜笑胸痛，健忘驚悸，臍有動氣，發狂昏冒。虛則好悲，手心熱。

肝病面青，實則抽搐轉筋，脇痛耳聾，疝瘕便閉，淋濁善怒。虛則目瞤瞤無所見，如有人將捕之驚。

脾病面黃，實則身重，腹脹便閉，善噫。虛則善思，腸鳴泄利，嗜卧怠倦，骨節痛食少。

肺病面白，實則胸痹脇痛，善嚏悲愁。虛則喘咳惡寒，氣少不能接。

腎病面黑耳黑，實則善恐，善欠氣逆，脛冷，喘不得卧，二便不利，小腹脹痛泄瀉，臍下氣動水畜，背與骨節痛。虛則心空如饑。

五臟絕症

心絕面赤肩垂，目直視，目回視，掌腫無紋，亂語熱悶，口張，一日死。

肝絕面青腫，舌卷囊縮，目視不見人，汗出如雨，好伏眠，四肢無力，泣不止，抽搐眼合，八日死。

脾絕面黃腫，頭脹口冷，腹熱臍，跗腫，泄利無度，污衣不覺，脣反肉粗，手撒，十一日死。

肺絕面白，口張氣直出不收，皮熱爪枯，聲如鼾，三日死。

腎絕面黑目黃，齒枯髮焦，汗不止，腰折齒痛，骨肉相離，目盲遺尿，四日死。

六腑絕症

膽絕眉垂七日死。胃絕腰重脊痛，難反覆，五日死。小腸絕，髮直如麻，汗出不止，六日死。大腸絕，泄利無度，利止則死。筋絕，手足指甲青，或脫落，呼罵不休，九日死。骨絕腰痛難轉，齒落，脈浮無根，十日死。肉絕，舌腫，腳腫，身重，大便赤，尿血，六日死。

看法

口鼻之氣粗，疾出疾入者，外感邪有餘。口鼻之氣微，徐出徐入者，內傷正氣虛。發熱靜默默者，邪在表。發熱動躁，譫語者，邪已入裏。向裏睡者陰症。向外睡者陽症。仰卧及伸腳者，熱症。覆卧及跪腳者，寒症。全覆衣被不露手足者，非惡寒，即表症及陰寒。揭去衣被，揚手露足者，非發熱，即邪已入腑。或形逸心勞，或形勞心苦，或鬱悶傷中，或病脫後皆耗營氣名爲脫營。或先富後貧，憂愁內結，精神喪失名爲失精。暴喜傷氣，暴怒傷血。

《醫家四要・望色》 額心，鼻脾，左頰肝，右頰肺，顴腎，面上之部位可察也。肝青，肺白，心赤，脾黃，腎黑，面上之五色可察也。部位察其相生相剋，五色察其有神無神。大抵外感不妨滯濁，久病忌呈鮮明。唯黃色見於面目，既不枯槁，又不浮澤，爲欲愈之候。

《中西匯通醫經精義・望形察色》 形是肢體，色是面部，此理最微，比脈更難。今且舉其大略，使人得其門徑。西醫於察色未深考。

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脈，肺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

言五色命於五臟，每臟各見本色，便知其病。各臟又各有所合，便知其病之所在。譬如青色屬肝，肝合筋，便知其病在筋，餘仿此。

青如草滋者死，青如翠羽者生，黃如枳實者死，黃如解腹者生。黑如炲者死，黑如烏羽者生，白如枯骨者死，白如豕膏者生。

此言五色榮者生，枯者死。蓋必有血與氣澤，方能榮也。

凡色多青則痛，多黑則痹，黃赤則熱，多白則寒，五色皆見，則寒熱也。

青爲肝色。青勝則肝木剋土，故痛。黑爲腎之色，黑勝則寒水凝滯，故痹。黃赤爲火土之色，故主熱。白爲金色，令主清冷，且溫體者血也，血色少故白色多，而知其體寒。五色皆見，乃錯亂之象，故主寒熱并見。

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五臟次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

此言人面之部位，分配臟腑，以診其色也。面分三停，上爲闕，闕下爲下極，即山根也。以闕論則處下，合鼻言之，則適居於中，故稱極焉，是爲王宮，心之應也。鼻居王宮之下，故名明堂。其診法，則當以五臟從上而下，配於中央。而六腑各隨其臟，配於兩側。有諸內，形諸外，亦各從其類也。

明堂今名準頭，王宮今名山根，闕今名印堂，蕃今名頰，蔽今名耳，古人不薙鬚，故不診頤下，今診決有心額腎頤之說，是俗醫所配。雖今人薙鬚，氣色終不見於此，未可據以爲診也。人身內，肺系心系肝系著脊，腎系均著脊，惟脾在胃下，不著脊。然脾膜之根，仍在脊也。故脾俞穴在背，是五臟皆居於身中也。所以診法亦配於面之中央，而六腑則隨其臟位，以配於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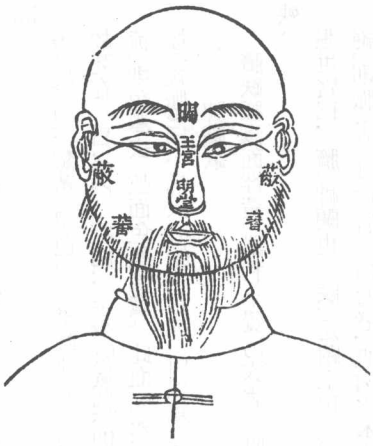


圖 面部

闕上咽喉也。

闕爲眉間，闕之上則至高矣。咽喉之位，在諸臟腑之上，故應於闕上。

闕中者肺也。俗名印堂，肺居胸中，高於五臟，故應於此。

下極者心也。下極即山根，心居肺之下，肺應於闕中，則心當應於此。

直下者肝也。相法稱爲年壽，即鼻梁也。肝配於此者，以肝在腹中，半在膈上，半在膈下，位實在心肺之下，故當配於此。唐宋後醫，以肝配左顴，肺配右顴，此西金東木之義，然非五臟自具之位次也。且舊說以爲肝在脾之下，故曰下焦屬肝腎，不知水木相生，肝固與腎相屬，而究其形體所居，則肝半在膈上，半在膈下。脾在膈下，居於油膜之上，近胃聯小腸也。中醫少見臟俯，多失其眞。而西醫笑之，并謂軒岐先謬。豈知古聖精核，更過西人，此等位次，便見聖人審定臟腑最精。至經脈穴道，尤爲西人所不知也。今必謂古聖洞見臟腑，尤屬空談，不足折服西人，即以剖視例之，古創制作，亦斷無未經剖視之理。且軒帝戰坂泉涿鹿，何難剖割之有。圖見後

肝左者膽也。舉左以賅右，言肝應於鼻梁，其左右附鼻梁者，膽之應也。

下者脾也。下者指準頭言，鼻梁在上，則準頭在下，故稱下焉。脾在腔內，實居肝之下，油膜之上，故應配於鼻梁之下。此名明堂，爲脾之應。脾能總統五臟，故準頭之診最要。

方上者胃也。方上二字，不得其解。舊說以爲口之上，鼻孔之旁。余按方字義訓兩舟相幷，殆指鼻之兩孔，其形如方舟也。然則準頭爲明堂，而兩孔即方上也。本經云：五臟位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則鼻準屬脾，兩孔旁自當屬胃。

中央者大腸也。此中央字，當合頰側與鼻計之。頰側距鼻之中爲中央，蓋頰側名暮，鼻準名明堂，其中即可名中央。胃近鼻，大腸連胃，位次亦宜。

挾大腸者腎也。腎有兩枚，故配於面部頰，頰兩旁，是最下之兩旁也。腎居於下，配此爲宜。後人配於口下承漿之所，不知古不薙鬚，口下鬚掩，氣色不見，故《內經》不以此察色，以腎配兩頰，腎有兩枚分左右診，於義爲合。

當腎者臍也。腎與臍前後相對，故當腎之下，即以診臍。

面王以上，小腸也。面王以下，膀胱子處也。面王二字無舊解，然明堂者，北面朝王之所也，疑即明堂鼻準是矣。膀胱子處，即子宮二物皆在臍下，與腎位相等。腎兩枚居背後，故分配兩旁，應腎在後也。膀胱子宮在前，則當次位於前，居鼻下，故曰面王以下，膀胱子處也。惟小腸與胃相接，而爲心之腑，未易定其位次。且小腸之膜油，全連及肝膽脾也，故配於膽胃之交，肝脾之際，位在鼻準上邊，兩旁夾鼻之處，故曰面王以上小腸也。予按後人望色，左肝，右肺，心額，腎頤，鼻脾，法甚簡易，然不及《內經》診法爲更詳。



面圖

闕屬肺，闕旁生眉，即當屬肺。世多以眉屬肝，不知眉實屬肺。《內經》云：肺風之狀，其診在眉上，足見眉實肺氣所發洩。然肝血如不交於肺，即不能化生眉毛，凡毛皆是血化爲氣而發泄者也。單有血，不能生毛，單有氣，亦不能生毛。目之部位，統屬肝竅所司，由肝目之部，上交闕旁，系肺之所司矣，爲肝血上交於肺氣，所以化生眉毛。肺爲華蓋，故相書稱眉亦名華蓋。肝木主怒，侮肺金而難制，故眉粗之人，性最剛烈。自闕至明堂，分配五臟，而以六腑配於兩側，詳矣。惟三焦包絡，未曾分配，余按經文，義實具於言下。蓋三焦爲腎之腑，腎位配於蕃，正當頰側，則三焦當配於蔽，正當耳門也。腎開竅於耳，三焦之脈又繞耳，護腎竅。以蔽，診三焦，自不爽也。至於包絡配在山根兩旁，其義更可類推。

散見於經文者，如髮上指，汗出如油，大肉脫，大骨陷，脣及舌卷囊縮鼻張，不治之證，未能悉舉。但明臟腑相應之理，可以通一畢萬，且如眼神，尤宜細察，再讀《傷寒》，《金匱》則盡知之。

《脈訣乳海・五臟察色歌》　肝臟歌

面腫蒼黑舌卷青，四肢力乏眼如盲。泣下不止是肝絕，八日應當命必傾。

張世賢曰：青，肝之色也。舌卷青者，子見母色也。四肢乏力者，筋不能維持也。肝不能含血榮目則眼如盲，津液出泄則泣出不止。凡此數者，皆肝絕所致。金能剋木，故死於金旺之日，八日從明日數至辛日也。經曰：足厥陰氣絕，則筋縮引卵與舌卷。厥陰者，肝脈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絡於舌本。故脈不營即筋縮急，筋縮急，即引卵與舌，舌卷卵縮。此筋先死，庚日篤，辛日死。

按《脈經》云：病人肝絕八日死，何以知之？面青但欲伏，眼目視而不見人，汗出如水不止。

心臟歌

面黧肩息直視看，又兼掌腫沒紋斑。狂言亂語身悶熱，一日之內到冥間。

張世賢曰：黧黃，黑色也。掌腫無紋，心氣絕也。一乃水之成數，水剋火，故死在一日之內。經曰：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色澤去，故面色黑如黧。此血先死，壬日篤，癸日死。

按《經脈》曰：病人心絕一日死，何以知之，肩息回視立死。

脾臟歌

臍趺腫滿面浮黃，泄利不覺污衣裳。肌內粗澀兼脣反，一日十二內災殃。

張世賢曰：臍，神闕也。趺，足跗上也。浮黃，黃腫也。經曰：足太陰氣絕，則脈不榮其口脣。口脣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不滑澤，肌肉

不滑澤則肉滿，肉滿則脣反，脣反則肉先死。甲日篤，乙日死。

按《脈經》云：病人脾絕十二日死，何以知之？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不覺，出無時度。

肺臟歌

口鼻氣出不復迴，脣反無紋黑似煤。皮毛焦乾爪枯折，途程三日定知災。

張世賢曰：氣出不復迴，有呼無吸也。脣反土不能生金也。黑似煤，金不生水也。氣不流通，則皮毛焦乾。魂魄不連，則爪甲枯折。從甲至丙，三日也。丙屬火，火剋金，故死在三日。經曰：手太陰氣絕，即皮毛焦。太陰者，肺也。行氣溫於皮毛者也。氣弗營則皮毛焦，皮毛焦則津液去，津液去則皮毛枯折，毛折者則毛先死。丙日篤，丁日死。

按《脈經》云：病人肺絕三日死，何以知之？口張但氣出而不還。

腎臟歌

面黑齒痛目如盲，自汗如水腰折頻。皮肉濡結髮無澤，四日應當命不存。

張世賢曰：面黑，面如垢也。目如盲，瞳人反背也。自汗如水，火獨炎也。腰乃腎之府，腎敗則腰似折不能榮於骨髓，而骨肉不相親，濡肉而卻不能爲五液之主，故髮不潤澤。從甲至戊，越四日也。戊屬土，土剋水，故命不存。經曰：足少陰氣絕，即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溫於骨髓。故骨髓不溫，即肌肉不著骨，骨肉不相親，即肉濡而卻，肉濡而卻，故齒長而枯，髮無潤澤，是骨先死。戊日篤，己日死。

按《脈經》云：病人腎絕，四日死。何以知之？齒爲暴枯，面爲正黑，目中黃色，腰中欲折，自汗出，如流水。

《脈訣乳海·察色觀病生死候歌》 欲愈之病目皆黃。

熊宗立曰：目皆有內外。內皆屬胃，今見黃色，是胃土之正色。外皆雖屬膀胱，今見黃色，是脾胃之氣生，故能剋去膀胱水，是知病當愈。愚謂十二經之衛氣，俱從目皆出入，今目皆而見黃色，是病從內而出外，胃氣復生故也。《脈經》亦云：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其病方愈。

眼胞忽陷定知亡。

《三部九候論》云：傷內陷者死。張介賓釋云：五臟六腑之清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目內陷者，陽精脫矣，故必死。熊宗立、張世賢，俱引五輪以爲釋，似屬繁文。

按《玉機真藏論》：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腹內痛，心中不便，肩項身熱，破胭脫內，目眶陷，真藏見，目不見人立死。其見人者，至其不勝之時則死。《脈經》云：病人陰陽絕竭，目眶陷者死。《中藏經》云：陰陽俱絕，目眶陷者死。

耳目口鼻黑色起，入口十死七難當。

五臟之華，萃於面，眼耳鼻舌居焉。猶如天日宜清淨光明，不宜翳蔽慘暗。凡耳目口鼻，但有一處見其黑色，即爲不真。脾開竅於口，舌居其中，爲心之苗。若見黑色從外而入於口內，爲穢惡之氣，犯其穀神，幷及心主，其不祥莫大焉。若人見此，雖十人而必死其七焉。《脈經》云：病人耳目口鼻，有黑色起，入於口者必死，此之謂也。諸家之釋，俱以黑色爲腎之色，似乎欠通，何也？若以黑爲腎之色，似於耳赤無妨矣。張世賢釋，又以火之成數在七，至第七日當死，亦未必然。

面黃目青酒亂頻，邪風在胃喪其身。

《五藏生成論》云：凡相五色之寄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脈經》則曰：面黃目青，九日必死，是謂亂經。飲酒當風邪，入胃經，膽氣妄泄，目則青，雖有天枚，不可復生。似乎與《內經》相背。《脈經》又云：面黃目青者不死。青如草滋死。合而觀之，則面黃目青，未必不死，亦未必盡死。但青而明潤不死，青而慘暗則死也。池氏釋曰：飲酒過多，傷乎脾胃，致脾經積熱，熱則生風，風生於肝，肝屬木，木氣盛剋乎脾土，必損其身。此說似太轉折，不若《脈經》所謂亂經飲酒，風邪入胃，膽氣妄泄，目則青之說，爲簡而當也。

面黑目白命門取，困極八日死來侵。

《脈經》云：面黑目白者不死。又曰：病人面黑目白也，八日死。腎氣內傷，病因留積，非前後之說相違也。亦準前白如明潤者不死，白如慘暗者死也。然經云腎氣內傷，此則云，命門敗者何也？蓋命門右腎也。若云腎敗，則當云面白目黑，而此云面黑目白者。張世賢曰：黑，水也。目，木也。白，金也。命門，火也。水浸淫而賊火之氣，金剋木而伐火之源，所以命門火敗，火之成數七，七日火極矣，故死於第八日也。其說亦通。池氏

爲命門乃厥陰之說，欠穩。

面色忽然望之青，進之如黑卒難當。

潔古曰：青黑之色，爲肝腎色也。先青後黑，是迴則不轉，神去則死也。

池氏曰：青屬肝，黑屬水，水乾木枯，腎肝皆絶，故泄其氣於外，其說亦通。

《脈經》云：病人及健人，面忽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死。此之謂也。

面赤目白憂息氣，待過十日定存亡。

《脈經》云：面赤目白者，十日死。憂恚思慮，心氣內索，面色反好，急求棺槨，此之謂也。張世賢曰：息，氣喘逆也。赤色屬火，白色屬金，火來剋金，必作喘逆。金之成數在九，十乃土之成數也。土能生金，今土不能生金，則死，故曰待過十日也。池氏曰：心屬火，肺屬金，火剋金，過得十日，至水數而火方退，則不死。火氣不退，再至心數日必死。

按《五藏生成論》云：面赤目白，皆死也。

面赤目青衆惡傷，榮衛不通立須亡。他本無此二句

張世賢曰：面赤，火也。目青，木也。木火色見，風熱傷於五臟六腑。臟腑受傷，血氣衰，肌肉不滑，榮衛之道澀而不通，其死也可立而待。愚謂面赤，火也。目青，木也。《皇極內篇》有云：火木相得則然，從其類也。《脈經》云：目青者，病在肝。面赤目青，則肝肺俱傷，血氣俱澀，而榮衛不得宣通，當爲暴死之證，非常病也。

按《五藏生成論》云：面赤目青皆死也。《脈經》云：面赤目青者，六日死。

黃黑白色起入目，更兼口鼻有災殃。

池氏曰：黃屬脾，黑屬腎，白屬肺。目屬肝，口屬脾，鼻屬肺。而腎勝乎脾土，土弱不能生金，此災殃之所以至也。此說似屬勉強。張世賢曰：獨見者，謂之正色。雜見者，謂之邪色。黃黑白之三色，雜見於面，或當於目，或入於口，或入於鼻，乃病氣從外而之內，故有災殃。此說近是。愚按《脈經》云：面目俱等者不死。可見雜色入目，俱爲不祥。若入口鼻，其災更甚。何也？口鼻者，陽明開竅處也，凡有雜色來現，皆屬陰邪，故曰有災殃也。

按《脈經》云：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口鼻，死在三日中。

面青目黃中時死，餘候須看兩日強。

熊宗立釋云：肝木剋乎脾土，中時即死。雖有餘證，亦不過二日，此說不明。張世賢曰：中時即午時，午時屬火，面青目黃，肝木剋乎脾土，到午時木得火而不畏金，木勢愈盛，人以胃氣爲本，土絶則死，故死在是時。其他相剋，看過旺二日，而斷其生死，此說近是。但於餘候，須看兩日強之句，亦不甚明了。愚按《脈經》云：目黃者，病在脾，面青則爲肝氣盛，是爲肝木剋乎脾土。若以時候之，當死在中時。若以日候之，當強在兩日。何也？中時者，午時也。火盛則木寡於畏，而脾土愈傷，故曰中時。其餘則以日候之矣。兩日，乃火之生數也。火能生土，故至兩日而復望其強耳。

按《脈經》云：病人面青目黃者，五日死。

目無精光齒齦黑，面白目黑亦災殃。

池氏云：目無精光而神散，乃心肝皆絶。齒齦黑，乃脾絶。面白如枯骨，乃肺絶。目黑，乃腎絶。五臟皆絶，必然斷之以死云。張世賢曰：目無精光者，神短也。齒齦黑者，脾絶也。面白者，少血也。目黑者，腎虛也。有是四者，則非常久之客。愚謂目無精光，神散也。齒屬腎，爲骨之餘，上下牙齦屬陽明。齒齦黑者，爲腎水枯竭，不能榮養其餘。面白目黑，則當依經文榮華已去，血脈空存爲釋也。張氏之說，已屬多文。

按《脈經》云：病人目無精光，及牙齒黑色者不治。又曰：病人面白目黑者死，此謂榮華已去，血脈空存。又曰：病人齒忽變黑者，十三日死。

口如魚口不能合，氣出不返命飛陽。

潔古曰：火勝迫於肺火，喘而死，肺敗也。池氏曰：口乃脾之竅。口如魚口，脾氣已絶也。李晞範曰：呼出心於肺，吸入腎於肝。呼因陽出，吸隨陰入。肝腎先敗，止有心肺未絶，所以有出而無入也。李氏之說近是。

按《脈經》云：病人口如魚口，不能復閉，而氣出不能反者死。

肩息直視及脣焦，面腫蒼黑也難逃。

張世賢曰：肩息者，氣喘而兩肩動也。直視者，覩物而不轉睛也。脣焦，心家熱也。面乃心之候，黑乃腎之色。上句是心絶，下句是肝絶，心肝既絶，命故難逃。愚謂肩息肺絶，直視肝絶，脣焦脾絶，面腫心絶，蒼黑腎絶。

按《脈經》云：病人目直視肩息者，一日死。又曰：病人脣口忽乾者，不治。又曰：病人卒腫，其面蒼黑者死。經云：病心絶一日死。何以知之？肩息回視立死。

妄言錯亂及不語，尸臭元知壽不高。

《脈經》云：病人妄言錯亂，及不能語者，不治。熱病者可治。又曰尸臭者，不可治。愚謂妄言錯亂，神妄失守也。心脾腎三經之脈，皆循喉嚨，夾舌本。不語者，三經之脈，不能上通於舌也。人將死必有一臟先壞腐，壞則穢惡之氣外泄，故尸臭也。

人中盡滿兼脣青，三日須知命必傾。

愚按：人中及脣，乃脾胃之所主也。人中滿而脣青，則脾胃之土已壞，而厥陰之木乘之。以日數斷之，三乃木之主數，土得木而絕矣。

按《脈經》云：病人脣青人中滿者死。

兩頰顴赤人病久。

《靈樞·五色篇》云：赤色出兩顴，大如拇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魏氏曰：眼眶下高骨之中，名顴。顴下名臉，面外名頰。顴面頰臉，心火所屬。久病而赤，乃精神外洩。《脈經》云：病人耳目及顴頰赤者，死在五日中。戴氏以兩頰爲贅詞，而改爲庭黑。何也？

口張氣直命難存。

熊宗立曰：口乃脾之竅。脾絕口不能合，肺絕則氣出不能返。

按《脈經》云：病人口張者，三日死。又曰：脈絕口張，足腫，五日死。

足趺趾腫膝如斗，十日須知難保守。

張世賢曰：脾主四肢，足趺乃胃經所行之處。脾胃將絕，則有是證。脾胃屬土，十日者，土之成數也，故死不過十日也。

按《脈經》云：足趺腫，兩膝大如斗者十日死。又云：足趺腫，嘔吐頭重者死。

項筋舒直定知殂。他本直作展。

張世賢曰：項筋舒展，因督脈已絕是也。熊宗立謂督脈絕非也。

掌內無紋也不久。

張世賢曰：掌內無紋，心包絡脈絕也。《脈經》云：病人掌腫無紋者死。

脣青體冷反遺尿，背面飲食四日期。

池氏曰：脣青體冷，乃眞氣欲絕。遺尿不禁，乃膀胱不藏。背面飲食，乃神去不守。人之神氣生於肝，神不守，則肝絕，不出金數而死也。池氏之說亦是。愚謂脣青體冷，則純陰而無陽。背面飲食，則畏陽而就陰。遺尿則腎氣已絕而無藏德。至四日而金寒水冷，魂魄不拘矣，不死何俟！

按《脈經》云：脾病脣青，肝之色，甲乙日死。又曰：病脣青，人中及，三日死。

手足爪甲皆青黑，能過八日定難醫。

李晞範曰：肝之餘筋也，其榮爪。肝色青，腎色黑。腎水不能生肝，水木二臟俱敗，故泄其色於外。肝至木成數而死可知矣。李氏之言如此，與理不合何也？夫既曰肝色青，又兼黑色，則爲腎水來生肝木，何爲二藏俱敗也。況肝至八日，既遇木之成數，適當其旺，何云死也。據愚言之，當曰肝色青，內其主血，外其榮筋。爪者，筋之餘也，得血以養，故赤色華之。今肝臟已敗，則血先竭，而厥陰眞臟之色現於爪。厥陰者，陰之盡也。木死則如已燃之薪，故色兼黑。然八日之內，尙有木之成數，故曰能過八日。至九日則爲金之成數，木得金而折，故死也。

按《脈經》云：病人爪甲青者死。又云：病人手足爪甲下肉黑者，八日死。

脊痛腰重反覆難，此是骨絕五日看。

腎主骨，腰者腎之府。腎水足則有髓，二道夾脊而上通於腦。今腎衰則精髓枯竭，故脊痛。脊痛腰重而至不可反側，則腎將憊，而骨已絕矣。五爲土之生數，水見土則絕。

體重溺赤時不止，肉絕六日便高拚。

張世賢曰：體重肉絕，脾也。溺出不止，腎也。土勝水死期，故曰六日，六乃水成數也。張氏之言如此。夫既以體重肉絕爲脾敗，則土已不能勝水矣。何以又云土勝水死，期在六日也？愚按華佗《內照》云，肉絕六日死，何以知之？舌腫溺血，大便赤然也，華佗之言如此。此爲心火熾甚之疾，火炎則土燥，故肌肉消灼而體重也。心火甚，則移於小腸，故溺赤不止也。亢極則害，承乃制，故至水之成數之日而死也。戴起宗《脈訣刊誤》，不知華佗《內照》，而但曰《中藏經》元無，謂《脈訣》自增，可恥甚矣。

手足甲青呼罵多，筋色九日定難過。

李晞範曰：爪者，筋之餘。筋者，肝之餘。肝主怒，在聲爲呼。今爪甲皆青，怒聲呼罵，乃肝氣太過，過則極，極則絕。肝屬木，至金成數，九日而死。

按經云：病人筋絕九日死，何以知之？手足爪甲青，呼罵不休，又髮直如

麻，甲青者死。

髮直如麻半日死。

熊宗立釋髮直，乃心與小腸絕。謂髮爲血之餘，血敗則髮枯鞕直，其說亦是。但半日死未詳，疑誤不敢強釋，姑俟後考。張世賢又云：髮如麻者，肺氣絕也。

按《脈經》云：病人髮直者，十五日死。又曰：髮如乾麻善怒者死。又曰：髮與眉衝起者死。據《中藏經》曰：腸絕髮直，汗出不止，不得屈伸者，六日死。又曰：髮直者，十五日死。

尋衣語死十知麼。

張世賢曰：尋衣語死，神不守舍也。愚謂若依死在十日，當是腎衰水涸，不能上榮於目，致目虛眩，視物不眞，故循衣語死。至十日則爲土之成數，水見土而絕矣。

按《脈經》云：病人循衣縫讖語者，不可治。

《讀醫隨筆・證治總論・氣血精神論》　醫者，道之流也。道家以精氣神，謂之三寶。不言血者，賅於精也。是故氣有三，曰宗氣也，榮氣也，衛氣也。精有四，曰精也，血也，津也，液也。神有五，曰神也，魂也，魄也，意與智也，志也，是五臟所藏也。凡此十二者，爲之大綱，而其變則通於天地萬物，而不可以數紀。《內經・邪客》曰：五穀入於胃也，其糟粕津液宗氣，分爲三隧。故宗氣積於胸中，出於喉嚨，以貫心肺，而行呼吸焉。營氣者，泌其津液，注之於脈，化而爲血，以榮四末，內注五臟六腑，以應刻數焉。衛氣者，出其悍氣之慓疾，而先行於四末分肉皮膚之間，而不休者也。《五味》曰：穀入於胃，其精微者，先出於胃之兩焦，以溉五臟。別出兩行營衛之道，其大氣之搏而不行者，積於胸中，命曰氣海。出於肺，循喉嚨，呼則出，吸則入。《營衛生會》曰：穀入於胃，以傳與肺。五臟六腑，皆以受氣。其清者爲營，濁者爲衛。營在脈中，衛在脈外，營周不息，陰陽相貫，如環無端。營出中焦，衛出下焦。中焦受氣，泌糟粕，蒸津液，化其精微，上注於肺脈，乃化而爲血，以奉生身，莫貴於此。故獨得行於經隧，命曰營氣。營衛者，精氣也。血者，神氣也。上焦如霧，中焦如漚，下焦如瀆。《刺節眞邪》曰：氣積於胃，以通營衛，各行其道。宗氣留於海，其下者注於氣街，其上者走於息道。《決氣》曰：兩神相搏，合而成形，常先身生，是謂精。上焦開發，宣五穀味，熏膚充身澤毛，若霧露之溉，是謂氣。腠理發泄，汗出漙漙，是謂津。穀入氣滿，淖澤注於骨，骨屬曲伸，洩澤，補益腦髓，皮膚潤澤，是謂液。中焦受氣取汁，變化而赤，是謂血。壅遏營氣，令無所避，是謂脈。《五癰津液別》曰：水穀入口，輸於腸胃，其味有五，各注其海。其液別爲五，各走其道。故三焦出氣，以溫肌肉，充皮膚，爲其津。其流而不行者，爲液。天暑衣厚，則腠理開，故汗出。天寒衣薄，腠理閉，氣濕不行，水下溜於膀胱，則爲溺與氣。悲哀氣并，則爲泣。中熱胃緩，則爲唾。《本神》曰：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氣也，德流氣薄而生者也。故生之來謂之精，兩精相搏謂之神，隨神往來謂之魂，并精出入謂之魄，所以任物謂之心，心有所憶謂之意，意有所存謂之志，因志而存變謂之思，因思而遠慕謂之慮，因慮而處物謂之智。《天年》曰：血氣已和，營衛已通，五臟已成。神氣舍心，魂魄畢具，乃成爲人。《本藏》曰：人之血氣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於性命者也。經脈者，所以行血氣而營陰陽，濡筋骨，利關節者也。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司開闔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適寒溫，和喜怒者也。是故血和則經脈流行，營復陰陽，筋骨勁強，關節清利矣。衛氣和，則分肉解利，皮膚調柔，腠理致密矣。志意和，則精神專直，魂魄不散，悉怒不起，五臟不受邪矣。寒溫和，則六腑化穀，風痹不作，經脈通利，肢節得安矣，此人之常平也。五臟者，所以藏精神血氣魂魄者也。六腑者，所以化水穀而行津液者也。此人之所以具受於天者，無智愚賢不肖，不能相倚也。偉哉論也，美矣備矣。其合之於五臟，則有肝木，心火，脾土，肺金，腎水，五行之氣之不同也。有肝淚，心汗，脾涎，肺涕，腎唾，五液之精之各足也。有肝魂，心神，脾意，肺魄，腎志，五蘊之神之至靈也。其爲變也，氣之亂，則爲五脹，出《靈樞・脹論》。爲癲厥。精之亂，則爲五水，爲淋濁。血之亂，則爲癰疽，爲積聚，爲鼽衄，爲咯泄。神之亂也，精氣虛而相并。并於心則喜，并於肺則悲，并於肝則憂，并於脾則畏，并於腎則恐，紛紜糾錯。蓋有不可以數計而口辨者，而茲乃括之以三氣四精五神者何也？道其常而已矣。其常奈何？氣者無形而有機者也，以其機之所動，有三焦之分出也。精者有形者也，有形則有質，以其質之所別，有四等之不同也。神者無形無機而有用者也，以其用之所成，故推見五性之大本也。衛氣者，本於命門，達於三焦，以溫肌肉筋骨皮膚，慓悍滑疾，而無所束者也。營氣者，出於脾胃，以濡筋骨肌肉皮膚，充滿推移於血脈之中而不動者也。

宗氣者，營衛之所合也，出於肺，積於氣海，行於氣脈之中，動而以息往來者也。是故衛氣者熱氣也，凡肌肉之所以能溫，水穀之所以能化者，衛氣之功用也。虛則病寒，實則病熱。營氣者，濕氣也。凡經隧之所以滑利，髮膚之所以充潤者，營氣之功用也。虛則皺揭槁澀，實則淖澤胕腫，光浮於外。衛氣失常，曰營氣沛然者，病在血脈。宗氣者，動氣也。凡呼吸言語聲音，以及肢體運動，筋力強弱者，宗氣之功用也。虛則短促少氣，實則喘喝脹滿。凡人之身，衛氣不到則冷，榮氣不到則枯，宗氣不到則痿痹而不用。此三者，《內經》謂之肉苛，謂其枯槁縮瑟，而光采不發也。故衛氣有寒熱病，營氣有濕病燥病，宗氣有鬱結病，有勞倦病。三氣互爲體用，有兩得而無兩離者也。秦景明曰：氣猶火也，水穀猶薪也。火大則能化薪，薪多則益能生火。此先天後天，還相爲質者也。故熱氣蒸則濕氣生，濕熱盛則動氣疾。而熱亢則孔竅生烟，濕勝則水精不布。世謂補火即是補氣，又謂降氣即是降火，是止言衛氣而已。柯韻伯曰：水穀之精氣，行於脈中者爲營氣，其悍氣行於脈外者爲衛氣，大氣之積於胸中而司呼吸者爲宗氣，是分後天運用之元氣而爲三也。又外應皮毛，協營衛而主一身之表者，爲太陽膀胱之氣。內通五臟，司治節而主一身之裏者，爲太陰肺金之氣。通行內外，應腠理而主一身之半表半裏者，爲少陽三焦之氣，是分先天運行之元氣而爲三也，是有六氣矣。謬立名義，顯悖經旨，試思所謂先天三氣，何嘗越於衛出下焦之外耶。後世言氣者，遺宗氣而言衛出上焦，其說始於華佗《中藏經》，蓋誤會《難經》心營肺衛之義也。《難經》言心營肺衛者，氣行之機，非氣出之本也。是故三氣者，各有其本，各行其道，而不可相干，失常則變矣。《壽天剛柔》曰：營之生病也，寒熱少氣，血上下行。衛之生病也，氣痛，時來時去，怫愾賁響。風寒客於腸胃之中，寒痺之爲病也。留而不去，時痛而皮不仁。《平人氣象》曰：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膈絡肺，出左乳下，其動應脈，宗氣也。其動應衣，宗氣泄也，此三氣之自敝也。《五亂》曰：氣亂於心，則煩心密默，俛首靜伏。亂於肺，則俛仰喘喝，接手以呼。亂於腸胃，則爲霍亂。亂於胻臂，則爲四厥。亂於頭，則爲厥逆，頭重眩仆。《病能》曰：有病怒狂者，病名曰陽厥。陽氣者，因暴折而難決，故善怒也。何以知之？陽明者常動，巨陽少陽不動，不動而動大疾，此其候也。《癲狂》曰：厥逆爲病也，足暴清，胸若將裂，腸若將以刀切之。《著至教》曰：三陽獨至者，是三陽幷至，幷至如風雨，上爲巔疾，下爲漏泄。《口問》曰：人之自齧舌者，此厥逆上走，脈氣輩至也。少陰氣至則齧舌，少陽氣至則齧頰，陽明氣至則齧脣矣。《調經》曰：氣血以幷，陰陽相傾。氣亂於衛，血逆於經。血氣離居，一實一虛，血幷於陰，氣幷於陽，故爲驚狂。血幷於陽，氣幷於陰，乃爲炅中。血幷於上，氣幷於下，心煩惋善怒。血幷於下，氣幷於上，亂而善忘。氣之所幷爲血虛，血之所幷爲氣虛，血氣相失，故爲虛焉。血與氣幷，故爲實焉。此數病者，是三氣之併而相亂也。《調經》曰：陽虛生外寒者，陽受氣於上焦，以溫皮膚分肉之間，今寒氣在外，則上焦不通，上焦不通，則寒氣獨留於外，故寒慄。陰虛生內熱者，有所勞倦，形氣衰少，穀氣不盛，上焦不行，下脘不通，胃氣熱，熏胸中，故內熱。言勞倦傷氣，不能鼓動穀氣精微達於周身，是以上下不通，而胃中水穀氣熱，僅能熏積於胸中也，此隔病之所起也。《生氣通天》曰：陽畜積則當隔，隔者當寫。陽盛生外熱者，上焦不通利，則皮膚緻密，腠理閉塞，玄府不通，衛氣不得泄越，故外熱。陰盛生內寒者，厥氣上逆，寒氣積於胸中而不寫，不寫則溫氣去，寒獨留，則血凝泣，凝則脈不通，其脈盛大以澀，故中寒。《生氣通天》曰：陰不勝其陽，則脈流薄疾，幷乃狂。陽不勝其陰，則五臟氣爭，九竅不通。此三氣之虛實相勝，所謂陰虛陽往，營竭衛降，即其事也。精之以精血津液，列爲四者，何也？《本神》曰：五臟主藏精者也，故統謂之精。夫血者，水穀之精微，得命門眞火蒸化，以生長肌肉皮毛者也。凡人身筋骨肌肉皮膚毛髮有形者，皆血類也。精者，血之精微所成，生氣之所依也。生氣者，衛氣之根，即命門眞火是也。精竭則生氣絕矣。髓與腦，皆精之類也。津亦水穀所化，其濁者爲血，清者爲津。以潤臟腑肌肉脈絡，使氣血得以周行通利而不滯者此也。凡氣血中，不可無此，無此則槁澀不行矣。發於外者，淚唾汗，皆其類也。小便，其糟粕也。液者，淖而極厚，不與氣同奔逸者也，亦水穀所化，藏於骨節筋會之間，以利屈伸者，其外出於孔竅，曰涕曰涎，皆其類也。四者各有功用，而體亦不同。血之質最重濁，津之質最輕清，而液者，清而晶瑩，厚而凝結，是重而不濁者也。精者，合血與津液之精華，極清極厚，而又極靈者也，是神之宅也。西醫謂精中有三物，一曰蟲，能蠕動者，男女交媾，即此蟲與女精合而成形也。一曰珠，極細極明而中空，精平方一寸，約有珠五百顆。一曰白汁，極明而淖，珠與蟲皆藏汁中。汁與珠二者，其於交媾結形，不知何用也。西醫徒恃窺測，而不能明理。雖曰徵實，然未免滯於象矣。四者之在人身也，血爲最多，精

爲最重，而津之用爲最大也。內之臟腑筋骨，外之皮膚毫毛，即夫精也，血也，液也。莫不賴津以濡之，乃能各成其體而不敝。津枯則精血可粉，毛髮可折。故《決氣》曰：精脫者，耳聾。氣脫者，目不明。津脫者，腠理開，汗大泄。液脫者，骨屬屈伸不利，色夭，腦髓消，脛痠，耳數鳴。血脫者，色白，夭然不澤，其脈空虛。《經脈別論》曰：飲食飽甚，汗出於胃。驚而奪精，汗出於心。持重遠行，汗出於腎。疾走恐懼，汗出於肝。搖體勞苦，汗出於脾。此非汗出於臟也，各因其臟氣之動，鼓津以外出也。《營衛生會》曰：奪血者無汗，奪汗者無血。夫汗即津也，其與血，非一物也。而有無相應者，氣相應也。故三氣爲陽，而營爲陽之陰，以氣與津併也。四精爲陰，而津爲陰之陽，以津隨氣行也。《生氣通天》曰：陽氣者，煩勞則張，精絕，辟積於夏，使人煎厥。目盲不可以視，耳閉不可以聽，潰潰乎若壞都，都隄防也，高士宗曰國都。汩汩乎不可以止。精絕者，津耗也。葉香巖《溫熱論》謂養陰不在補血，而在生津。王孟英釋之曰：此增水行舟之法也，有味乎其言之也。五神者，血氣之性也，喜怒思憂恐，本於天命。人而無此，謂之大癡，其性死矣。然而神之病，其變不可測，而又最不易治，則其本末不可不知也。大抵神之充也，欲其調。神之調也，欲其靜。《痹論》曰：陰氣者，靜則神藏，躁則消亡。《生氣通天》曰：陽氣者，靜則養神，柔則養筋。柔者動而和也。又曰：陽氣者，大怒則形氣絕，形氣乖離。血菀於上，使人薄厥。有傷於筋縱，其若不容。《陰陽應象》曰：暴怒傷陰，暴喜傷陽。厥氣上行，滿脈去形。喜怒無度，生乃不固。故《四氣調神》篇大義，所惡者逆。而所以奉生奉長奉收奉藏者，必賴乎豫也。故《陰陽應象》曰：怒傷肝，悲勝怒。喜傷心，恐勝喜。思傷脾，怒勝思。憂傷肺，喜勝憂。恐傷腎，思勝恐。此五性之相制也。《舉痛》曰：怒則氣上，喜則氣緩，悲則氣消，恐則氣下，驚則氣亂，勞則氣耗，思則氣結，此五性之病機也。《本神》曰：肝藏血，血舍魂。虛則恐，實則怒。脾藏營，營舍意，虛則四肢不用，五藏不安。實則腹脹，涇溲不利。心藏脈，脈舍神，虛則悲，實則笑不休。肺藏氣，氣舍魄，虛則鼻塞不利，少氣。實則喘喝，胸盈仰息。腎藏精，精舍志，虛則厥，實則脹，此五性之病之虛實也。脾肺腎三臟不言神病者，已具肝心二臟之病之中，可推而知也。又曰：心怵惕思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懼，自失破䐜脫肉，毛悴色夭，死於冬。脾憂愁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悗亂，四支不舉，毛悴色夭，死於春。肝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忘不精，不精則不敢正當人，陰縮而攣筋，兩脇骨不舉，毛悴色夭，死於秋。肺喜樂無極則傷魄，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毛悴色夭，死於夏。腎盛怒不止則傷志，志傷則善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以俛仰屈伸，毛悴色夭，死於長夏。恐懼而不解則傷精，精傷則骨痠痿厥，精時自下。故五臟主藏精者也，不可傷。傷則失守而陰虛，陰虛則無氣而死矣。此五性之病因病形與其死期也。經曰：死於秋，死於冬，則治之，不當用秋冬之劑可知矣。經曰：死於春，死於夏，則治之，不得用春夏之劑可知矣。秋冬之劑者，寒燥斂降之劑也。春夏之劑者，溫熱升散之劑也。此治法之可以對觀而得也。《邪氣臟腑病形》曰：愁憂恐懼則傷心，形寒寒飲則傷肺。有所大怒，氣上而不下，積於脇下，則傷肝。有所擊仆，若醉入房，汗出當風，則傷脾。有所用力舉重，若入房過度，汗出浴水，則傷腎。《經脈別論》曰：夜行，則喘出於腎，淫氣病肺。有所墮恐，喘出於肝，淫氣害脾。有所驚恐，喘出於肺，淫氣傷心。度水跌仆，喘出於腎與骨。當是之時，勇者氣行則已，怯者則著而爲病也。此又外之不節，以傷其內。孟子所謂蹶者趨者是氣，而反動其心者也。凡察病機，惟鬼來剋身，與子來泄氣，二者其勢最重。華佗曰：如心病入肝，是亦難治，子不合乘母之逆也。所謂思慮傷心，盛怒傷腎是也。又神病多徵於夢，《靈樞·淫邪發夢篇》是其義也。大氣者，精之御也。精者，神之宅也。神者，氣與精之華也。各生於五臟，而五臟之中，又各有所主。是故氣之主，主於命門。精之主，主於腎。神之主，主於心，而復從於膽。《難經》曰：寸口脈平而死者，何也？然諸十二經脈者，皆繫於生氣之原。所謂生氣之原者，謂十二經之根本也，謂腎間動氣也。此五臟六腑之本，十二經脈之根，呼吸之門，三焦之原，一名守邪之神。故氣者，人之根本也，根絕則莖葉枯矣。寸口脈平而死者，生氣獨絕於內也。又曰：臍下腎間動氣者，人之生命也，十二經之根本也，故名曰原。三焦者，原氣之別使也，主通行三氣，經歷於五臟六腑。又曰：命門者，精神之所舍，原氣之所繫也。男子以藏精，女子以繫胞，此所謂氣主於命門者也。《上古天眞》曰：腎者主水，受五臟六腑之精而藏之。故五臟盛，乃能寫。《六節藏象》曰：腎者主蟄，封藏之本，精之處也，此所謂精主於腎者也。《靈蘭秘典》曰：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肺者相傅之官，治節出焉。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膻中者臣使之官，喜樂出焉。脾胃者倉廩之官，五味出焉。

補遺云：脾者諫議之官，智周出焉。大腸者傳道之官，變化出焉。小腸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腎者作強之官，伎巧出焉。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故主明則下安，主不明則十二官危。使道閉塞而不通，形乃大傷。《經脈別論》曰：太陰藏搏者，用心省眞。五脈氣少，胃氣不平，謂過用其心，傷其眞氣，致五臟脈氣俱少也。《脈經》曰：思慮傷心，其脈弦是也，此所謂神主於心者也。《奇病》曰：口苦者，病名曰膽癉。夫肝者，中之將也，取決於膽，咽爲之使。此人者數謀慮不決，故膽虛氣上溢，而口爲之苦矣。《六節藏象》曰：凡十一藏皆取決於膽也。仲景謂心氣虛則魂魄妄行，華佗謂膽實熱則精神不守，此所謂復從於膽者也。心膽神之主，腦又神之會也，故凡有思憶則目上注。又嘗論之，氣之三也，精之四也，神之五也。此十二者，尤必以營衛爲之宰。營衛之生也，各具其體而不可相離也，各成其用而不可相勝也，各行其道而不可相干也。趙晴初曰：津雖陰類，而猶未離乎陽氣者也。《內經》謂薰膚充身澤毛，若霧露之溉，是謂氣。霧露所溉，萬物皆潤，豈非氣中有津乎。驗之口中呵氣水，愈徵氣津之不相離矣。氣若離乎津，則陽偏勝，即氣有餘便是火是也。熊三拔泰西水法云：凡諸藥係草木果蓏穀菜諸部，其有水性者，皆用新鮮物料，依法蒸餾得水，名之爲露。以之爲藥，勝諸乾質。諸露皆是精華，不待胃化脾傳，已成微妙。且蒸餾所得，既於諸物體中最爲上分，復得初力，則氣厚勢大。夫蒸露以氣上蒸而得，雖屬水類，而隨氣流行，體極清輕，以治氣津枯耗，其功能有非他藥所能及。所謂氣津枯耗者，傷陰化燥，清竅乾澀。《內經》謂九竅者水注之氣。乾澀者，病人自覺火氣從口鼻出，是津離乎氣，而氣獨上注者也，所謂其體不可相離者此也。柯韻伯謂氣上騰便是水，此語最足玩味。蓋陰氣凝結，津液不得上升，以致枯燥。治宜溫熱助陽，俾陰精上交陽位。如釜底加薪，釜中之水氣上騰，其潤澤有立至者。仲景以八味丸治消渴，即此義也。但枯燥有由於陰竭者，必須大劑濡養，如救焚然。故同一枯燥，而有陰凝陰竭之分，二證霄壤，至宜細審，不可誤也，所謂其用不可相勝者此也。微火緩烘，即令物燥。而盛火急炙，轉令物潤。故陰凝而見燥化者，當加大熱品於清潤之中，則力能蒸騰其氣，以開結而回陽。若但取小溫小潤，謬謂和平，而不知眞陰轉暗爲所傷矣。病勢日進，遂謂病不受溫，改用清涼，致人於死，可嘆也。趙晴初謂病重藥輕，亦能增病，即此類也。此又始於相勝，成於相平者也。氣行之亂也，大率衛強營弱，營爲衛擾，而不得寧。而衛之爲營所滯者，則惟水腫一端而已。衛氣之竄入營道也，亂之於在表肌腠之隙，則令人汗出而不可止，所謂衛氣不共營氣和諧也。風鼓其衛不能自固，津隨氣行而亦外越。以桂枝湯復發其汗則愈，不得援有汗禁汗之常例矣。亂於在裏，血絡之隙，則令人血涌傾盆盈盤而不可禦。或寒束其脈，血無所容。或痰壅其脈，血不能行。或火鼓其氣，血爲之奔逸而外溢。下文泄肺肝，是治火盛。若痰壅則宜兼溫疏，若寒束更重用溫散矣。世醫概用清降，以致成勞而死。《內經·示從容》曰：脈急者，血泄，血無所行也。此理甚明，恨無知者。葉香巖治涌血，必先泄肺者。是急泄衛氣也，然不如泄肝爲尤切。二者皆氣在於隙，故皆有所泄也。若氣亂於大經之中，其機向外而無所泄也，則壅盛於四肢，而踰垣上屋之事見矣。所謂巨陽少陽，其動大疾，病爲怒狂也。其機向內而無所泄也，則壅窒於臟腑，而昏厥顚仆之事見矣。更有氣併於氣之細絡而脹悶不堪，致生自齧自刃之變者。又有氣滯於血之細絡，而怫鬱不解，致成爲癢爲疹之災者。至於營竭道澀而衛氣內伐，則不瞑。營盛膚濕而衛氣久留，則多卧。《內經》謂胃不和，則卧不安。《中藏經》謂膽熱則多睡，膽冷則無眠。溫病逆傳心包，則神昏譫妄，此津傷而神機不利，清氣不生也。經曰：津液相成，神乃自生，神藉津以養也。是又因氣之盈虧，而神爲之累矣。盈虧雖殊，總由於推行不利而已矣。此氣之失其道而相干者也。

《讀醫隨筆・升降出入論》《六微旨論》曰：出入廢則神機化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故非出入，則無以生長壯老已。非升降，則無以生長化收藏。升降出入，無器不有。器散則分之，生化息矣。王氏釋之曰：凡竅橫者，皆有出入去來之氣。竅豎者，皆有陰陽升降之氣往復於中。即如壁窗戶牖，兩面伺之。皆承來氣，衝擊於人，是則出入氣也。西醫謂人居室中，不可兩面開窗，則人之中氣爲往來之氣所衝擊，不能支即頭空痛矣。又如陽升則井寒，陰升則水煖。以物投井，及葉墜空中，翩翩不疾，皆升氣所礙也。虛管溉滿，捻上懸之。水固不泄，爲無升氣而不能降也。空瓶小口，頓溉不入，爲氣不出而不能入也，可謂發揮盡致矣。劉河間曰：皮膚之汗孔者，謂泄汗之孔竅也。一名氣門，謂泄氣之門戶也。一名腠理，謂氣液之隧道紋理也。一名鬼門，謂幽冥之門也。一名玄府，謂玄微之府也。然玄府者無物不有，人之臟腑皮毛肌肉筋膜骨髓爪牙，至於萬物，悉皆有之，乃出入升降道路門戶也。經曰：升降出入，

無器不有。故知人之眼耳鼻舌身意神識能爲用者，皆由升降出入之通利也。有所閉塞則不能用也，故目無所見，耳無所聞，鼻不聞香，舌不知味也。

《脈義簡摩・看形色》 食指有紫紋隱起者，內有蓄熱也。腹上有青筋脹硬者，內有食積也。山根青者，痰多而常患驚風也。面色青者，元虧而素多吐瀉也。髮稀毛逆者，疳也。脣淡肢倦者，虛也。目光炯炯，內精足而水火交輝。瞳子沉昏，元神虧而脾胃有滯。毛枯則血枯，髮黑則血盛。囟門闊者，胎元未足。囟門小者，胎元甚充。《種痘新書》。

《醫悟・色診》 人之五官百骸精明華澤者，神爲之。神者，色之旗也。神旺則色旺，神衰則色衰，神藏則色藏，神露則色露。《內經》最重色診，以五色命臟，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五臟所生榮於外者，生於心如以縞裹朱，生於肺如以縞裹紅，生於肝如以縞裹紺，生於脾如以縞裹栝蔞實，生於腎如以縞裹紫。又曰：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色見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青如草滋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其分別五色之夭澤，可謂詳盡矣。猶未及於病色也，則曰：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爲久痹，多赤多青多黑皆見者，寒熱身痛。面色微黃，齒垢黃，爪甲上黃，黃疸也。安卧小便黃赤，脈小而澀者，不嗜食。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沉濁爲內，浮澤爲外，色粗以明，沉夭者爲盛。色上行者，病益甚。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走外。猶未確指其臟與所見之部也，則曰：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額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皆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短以赤。腎病者，顴與顏黑。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然猶懼其泥於五色，不足以賅變也，則曰：必先度其形之肥瘦，以調其氣之虛實。形弱氣虛死，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夭不澤謂之難已。闕中薄澤爲風，衝濁爲痹，在地爲厥。尺膚滑而澤脂者，風也。尺膚澀者，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水泆飲也。尺膚炬然先熱後寒者，寒熱也。尺膚先寒久大之而熱者，亦寒熱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尺膚寒，其脈小者泄，少氣。掌中熱者，腹中熱。掌中寒者，腹中寒。魚上白肉有青血脈者，胃中有寒。又出察目一法曰：目赤色者病在心，白色在肺，青色在肝，黃色在脾，黑色在腎。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面黃目青，目赤，目白，目黑者，皆不死。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者，皆死。猶懼察脈者之不能合色也，曰：色脈與尺之相應，不得相失也。色青者其脈弦，赤者其脈鉤，黃者其脈代，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脈不奪色奪者，久病也。脈與五色俱奪者，久病也。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新病也。舉之如此其詳，辨之如此其精，則色診之所係，誠大且重矣。後賢惟仲景最得經旨，其言五色之善惡，既原本《內經》篇文，言目正圓者痙不治。又從《內經》察目法推出曰：面色青爲痛，黑爲勞，赤爲風，黃爲便難，黃而鮮明者，有留飲，較經文面黃云云爲加詳。又補出察鼻一法，曰：鼻頭色青腹中苦冷痛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色微赤非時者死。又補出久病之色一層，曰：肺熱病者色白而毛敗，心熱病者色赤而絡脈溢，肝熱病者色蒼而爪枯，脾熱病者色黃而肉蠕動，腎熱病者色黑而齒槁。據實指示，爲後學開闢奧竅，亦正欲使後人即外著之形色，以辨難見之病情，相機挽救。噓，枯澤槁無有夭札，則色診爲臨症第一要義，不可不精熟，而融會神明，而變通平時。既習其義而得其要，斯臨事乃觸於境，而了於心。固未可疏忽，亦未可拘執，色診之重且大，《傷寒論》所謂望而知之謂之聖也。史稱越人見齊桓侯，知其病在腠理，在血脈，在腸胃，至在骨髓，則望而卻走，五日桓侯死。越人之知病所在者，豈非因其神色，知其精氣，故能辨其表裏次第之所害。色之所係，不誠重大。欲爲司命，以拯危而扶絕，安得不專致以求其事。且夫失睡之人，神有饑色。衰亡之子，神有枭色氣索，故神奪也。幼孩將發痧痘之時，壯火內動，兩目先見水晶光，邪盛故色變也。即淺且近者，徵之神色之間，所係誠大且重，辨之不可不早辨矣。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總義・身形內應臟腑部位篇》 五臟者，肺爲之蓋。巨肩陷咽，候見其外。心爲之主，缺盆爲之道，骷骨有餘，以候鬲骬。肝者主

爲將，使之候外，欲知堅固，視目大小。脾者主爲衛，使之迎糧，視脣舌好惡以知吉凶。腎者主爲外，使之遠聽，視耳好惡，以知其性。六腑者，胃爲之海，廣骸大頸張胸，五穀乃容。鼻隧以長，以候大腸。脣厚人中長，以候小腸。目下裏大，其膽乃橫。鼻孔在外，膀胱漏泄。鼻柱中央起，三焦乃約。此所以候六腑者也。上下三等，臟安且良矣。

五臟常內閱於上七竅也。故肺氣通於鼻，肺和則鼻能知臭香矣。心氣通於舌，心和則舌能知五味矣。《五臟別論》曰：五氣入鼻，藏于心肺，心肺有病，而鼻爲之不利也。肝氣通於目，肝和則目能辨五色矣。脾氣通於口，脾和則口能知五穀矣。腎氣通於耳，腎和則耳能知五音矣。五臟不和，則六腑不通。六腑不和，則留結爲癰。癰同壅，謂痞滿關格腫脹之類，非專指瘡癰也。

肝開竅於目，目藏精於肝，肝病在頭在筋。心開竅於耳，耳藏精於心，心病在五臟在脈。脾開竅於口，口藏精於脾，脾病在舌本在肉。肺開竅於鼻，鼻藏精於肺，肺病在背在皮毛。腎開竅於二陰，二陰藏精於腎，腎病在谿谷在骨。右面竅之分應臟腑也，頭藏舌背谿，以體段言。皮毛肉脈筋骨，以形層言。

肺應皮，肺合大腸，大腸者皮其應。心應脈，心合小腸，小腸者脈其應。脾應肉，脾合胃，胃者肉其應。肝應爪，肝合膽，膽者筋其應。腎應骨，腎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視其外應，以知其內臟。即知所病矣。膀胱言其氣之磅礴而光大也，又言其體之孤懸無倚而光潔也。爪爲筋餘，齒爲骨餘。

肝生筋，筋生心。心生血，血生脾。脾生肉，肉生肺。肺生皮毛，皮毛生腎。腎生骨髓，髓生肝。心合脈也，其榮色，面之色也。其主腎。肺合皮也，其榮毛，其主心。肝合筋也，其榮爪，其主肺。脾合肉也，其榮脣，《生氣通天論》曰：其華在脣四白。其主肝。腎合骨也，其榮髮，其主脾。合言其氣之所應也，榮言其血之所華也。此義《生氣通天》《藏氣法時》二篇最詳，以文繁，故錄此。

東風生於春，病在肝，俞在頸項。南風生於夏，病在心，俞在胸脇。西風生於秋，病在肺，俞在肩背。北風生於冬，病在腎，俞在腰股。中央病在脾，俞在脊。俞，應也，非俞穴也。《金匱眞言》曰：春氣者病在頭，夏氣者病在臟，秋氣者病在肩背，冬氣者病在四肢。《診要經終》《四時刺逆從》義均相類，不復瑣具。

肝氣之病，內舍肢脇，外在關節。心氣之病，內舍膺脇，外在經絡。脾氣之病，內舍心腹，外在肌肉四肢。肺氣之病，內舍膺脇肩背，外在皮毛。腎氣之病，內舍腰脊骨髓，外在谿谷腨膝。

背爲陽，陽中之陽，心也。背爲陽，陽中之陰，肺也。腹爲陰，陰中之陰，腎也。腹爲陰，陰中之陽，肝也。腹爲陰，陰中之至陰，脾也。

肺心有邪，其氣留於兩肘。肝有邪，其氣留於兩腋。脾有邪，其氣留於兩髀。腎有邪，其氣留於兩膕。凡此八墟者，皆機關之室，眞氣之所過，血絡之所遊，邪氣惡血固不得住留，留之則傷筋絡骨節，機關不得屈伸，故病攣也。右并出《內經》。

三焦者，水穀之道路，氣之所終始也。上焦當心下，胃上口，主內而不出，其治在膻中。中焦在胃中脘，主腐熟水穀，其治在臍旁。下焦當膀胱上口，主分別清濁，出而不內，其治在臍下一寸。故曰：三焦，其府在氣街。其府在氣街，謂其源在氣街之處，即命門也。

腑會太倉，臟會季脇，筋會陽陵泉，髓會絕骨，一曰枕骨。血會鬲俞，王勳臣血府之說，正與此暗合。骨會大杼，脈會太淵，氣會三焦外一筋直兩乳內也。熱病在內者，取其會之氣穴也。右體部之分應臟腑也，諸會謂其氣之所聚，非謂其所發源也。右并出《難經》。按：頭面七竅，可望而知。筋骨血脈，不可望也。第事理所關，不容缺略。醫者所見謂之望，病者所自見亦何不可謂之望。又況此篇總義者，實骸聞問於其中，不獨文義相連，無可割裂也。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總義·身形內應臟腑病證篇》 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無骭骭音遏污，一讀曷于。心蔽骨，一名鳩尾。者心高，骭骭小短舉者心下。骭骭長者心下堅。骭骭弱小以薄者心脆，骭骭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骭骭倚一方者心偏傾也。

心小則安，邪弗能傷，易傷以憂。心大則憂不能傷，易傷於邪。心高則滿於肺中，悗音冤，一讀鬱，一讀悶。而善忘，難開以言。心下則藏外，謂藏體外露於肺下。易傷於寒，易恐以言。心堅則臟安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癉熱中。心端正則和利難傷，心偏傾則操持不一，無守司也。司去聲。

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腋張脇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堅，肩背薄者肺脆，背膺厚者肺端正，脇偏疏者肺偏傾也。肺小則少飲，不病喘喝。肺大則多飲，善病胸痹喉痹逆氣。肺高則上氣肩息咳，肺下則居賁迫肺，善脇下痛。肺堅則不病咳上氣，肺脆則善病消癉易傷。肺端正則和利難傷，肺偏傾則胸偏痛也。迫肺似當作迫肝，肝體半在鬲下，半在鬲上，肺下即逼壓之，故脇下痛，賁鬲也。

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廣胸反骹者肝高，合脇兔骹者肝下，胸脇好者肝堅，脇骨弱者肝脆，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脇骨偏舉者肝偏傾也。

肝小則臟安，無脇下之病。肝大則逼胃迫咽，則苦鬲中且脇下痛。肝高則上支賁切脇，謂拄鬲而迫於脇也。悗爲息賁。肝下則逼胃，脇下空，肝下不得逼胃，此胃當指小腸。脇下空則易受邪。肝堅則臟安難傷，肝脆則善病消癉易傷。肝端正則和利難傷，肝偏傾則脇下痛也。

黃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脣者脾高，脣下縱者脾下。脣堅者脾堅，脣大而不堅者脾脆，脣上下好者脾端正，脣偏舉者脾偏傾也。

脾小則臟安，難傷於邪也。脾大則苦湊胇而痛，湊，迫也。胇音杪，腰兩傍空軟處。不能疾行。脾高則胇引季脇而痛，脾下則下加於大腸，則臟善受邪。脾堅則臟安難傷，脾脆則善病消癉易傷。脾端正則和利難傷，脾偏傾則善滿善脹也。肝居胃後而附脊，脾居胃下而附腹，肝下即迫小腸，脾下即迫大腸也。

黑色，小理者腎小，粗理者腎大，高耳者腎高，耳後陷者腎下。耳堅者腎堅，耳薄不堅者腎脆，好耳前居牙車者腎端正，耳偏高者腎偏傾也。

腎小則臟安難傷，腎大則善病腰痛，不可以俛仰，易傷於邪。腎高則其背膂痛，不可以俛仰。腎下則腰尻痛，不可以俛仰，爲狐疝。腎堅則不病腰背痛，腎脆則善病消癉易傷。腎端正則和利難傷，腎偏傾則苦腰尻痛也。凡此諸變者，持則安，減則病矣。

五臟皆小者，少病，苦燋心，大愁憂。五臟皆大者，緩於事，難使以憂。五臟皆高者，好高舉措。五臟皆下者，好出人下。五臟皆堅者，無病。五臟皆脆者，不離於病。五臟皆端正者，和利得人心。五臟皆偏傾者，邪心而善盜，不可以爲人平，反覆言語也。燋音灼，右叙五臟形證。

肺應皮，皮厚者大腸厚，皮薄者大腸薄。皮緩腹裏大者大腸大而長，皮急者大腸急而短，皮滑者大腸直，皮肉不相離者大腸結也。肺合大腸，大腸者皮其應。

心應脈，皮厚者脈厚，脈厚者小腸厚。皮薄者脈薄，脈薄者小腸薄。皮緩者脈緩，脈緩者小腸大而長。皮薄而脈沖小者，小腸小而短。諸陽經脈皆多紆屈者，小腸結也。心合小腸，小腸者脈其應。

脾應肉，肉胭手臂腿肚厚肉，皆謂之胭。堅大者胃厚，肉胭麼者胃薄，麼幺麼，尖小也。肉胭小而麼者胃不堅，肉胭不稱身者胃下，胃下者下脘約不利。肉胭不堅者胃緩，肉胭無小裹累者胃急，裹音果，作裹誤，肉內堅結而大小成顆者。肉胭多小裹累者胃結，胃結者上脘約不利也。脾合胃，胃者肉其應。

肝應爪，爪厚色黃者色即爪下肉色膽厚，爪薄色紅者膽薄，爪堅色青者膽急，爪濡色赤者膽緩，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約即爪上橫紋。爪惡色黑多紋者膽結也。肝合膽，膽者筋其應。

腎應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薄，疏腠理者三焦膀胱緩，皮急而無毫毛者三焦膀胱急，毫毛美而粗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焦膀胱結也。腎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右叙六腑外形。

故五臟有小大高下堅脆端正偏傾，六腑有小大長短厚薄結直緩急，視其外應以決其內臟，即知所病矣。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三人篇》 人之肥瘦大小寒溫，與其氣血多少，各有度也。何者？人有肥，有膏，有肉。臕肉堅皮滿者肥，臕肉不堅皮緩者膏，皮肉不相離者肉。此言三人之形體也。膏者，其肉淖，而粗理者身寒，細理者身熱。脂者，其肉堅，細理者熱；粗理者寒。此言寒熱，是指其人本身氣血之寒熱，非發寒發熱惡寒惡熱之病也。凡人身皮肉之溫，捫之各有輕重不同，是本於稟賦也。膏者多氣而皮縱緩，故能縱腹垂腴。肉者身體容大。脂者其身收小。此言肥瘦大小。膏者多氣，多氣者熱，熱者耐寒。肉者，多血則充形，充形則平。脂者，其血清，氣滑少，故不能大。此言氣血多少。此別於衆人者也。衆人者，皮肉脂膏不能相加也，血與氣不能相多，故其形不大不小，自稱其身，命曰衆人。推論衆人。故治者，必先別其三形，血之多少，氣之清濁，而後調之，無失常經。是故膏人者縱腹垂腴，肉人者上下容大，脂人者雖脂不能大也。此概言治法。并補醒三形。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陽人陰人篇》 重陽之人，熇熇高高，言語善疾，舉足善高，心肺之臟氣有餘，陽氣滑盛而揚，故神動而氣先行矣。

重陽之人而氣不先行者，何也？曰：此人頗有陰者也。何以知其頗有陰也？曰：多陽者多喜，多陰者多怒，數怒而易解，故曰頗有陰。其陰陽之離合難，故其神不能先行也。陽人血清而氣滑，故喜怒即發，而不留。陰人血濁而氣滯，故神思不能自暢，遂陽陰相激而多怒矣。經曰：陰出之陽則怒，以是知人之性情，皆與氣血相關也。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五人篇》 天地之間，六合之內，不離於

五。人亦應之，非徒一陰一陽而已也。故有太陰之人，少陰之人，太陽之人，少陽之人，陰陽和平之人。此五人者，其態不同，其筋骨氣血各不等。

太陰之人，貪而不仁，下齊湛湛，自下而齊於衆人，湛湛然深藏不露。好內音納。而不出，心和而不發，不務於時，動而後之，之，往也。先審於心，而後行。此太陰之人也。太陰太陽，即前篇所謂陰人陽人也。

少陰之人，小貪而賊心，見人有亡，常若有得，亡如喪官失財，此所謂幸災樂禍者。好傷好害，見人有榮，乃反慍怒。心疾很也而無恩，此少陰之人也。

太陽之人，居處於於，好言大事，無能而虛說，志發於四野，舉措不顧是非，爲事好常自用，事雖敗而常無悔，此太陽之人也。

少陽之人，諟諦，好自貴，有小小官則高自宜，好爲外交，而不內附，此少陽之人也。

陰陽和平之人，居處安靜，無爲懼懼，無爲欣欣，婉然從物，或與不爭，與時變化，尊則謙謙，譚而不治，是謂至治。或與，謂人有所與也。譚而不治，謂議明事之義理，而不刻期其效也。右五節叙五人性情。

古之善用鍼艾者，視人五態乃治之。可知叙三人五人二十五人諸篇，均爲施治之本，非徒託空言而已。

太陰之人，多陰而無陽。其陰血濁，其衛氣澀，陰陽不和，緩筋而厚皮，不之疾寫，不能移之。

少陰之人，多陰少陽。小胃而大腸，六腑不調，其陽明脈小而太陽脈大，必審調之，其血易脫，其氣易敗也。

太陽之人，多陽而少陰，必謹調之，無脫其陰，而寫其陽，陽重脫者易狂，陰陽皆脫者，暴死不知人也。

少陽之人，多陽少陰，經小而絡大，血在中而氣外，實陰而虛陽，獨寫其絡脈，則強氣脫而疾，中氣不足，病不起也。強氣即人身之悍氣，衛外者也，剽悍滑疾，見開而出，故寫絡即外脫而行疾。

陰陽和平之人，其陰陽之氣和，血脈調，謹診其陰陽，視其邪正，安容儀，審有餘不足，盛則寫之，虛則補之。右五節叙五人證治。

夫五態之人，卒然新會，未知其行也。行即前叙性情。何以別之？別其形狀。曰：衆人之屬，無如五態之人者，故五五二十五人，而五態之人不與焉。五態之人，尤不合於衆者也。

太陰之人，其狀黮黮然黑色，念然意下，臨臨然長大，膕然未偻，此太陰之人也。未偻，未至行而似伏之甚也。

少陰之人，其狀清然竊然，固以陰賊，立而躁喉，行而似伏，此少陰之人也。少陰形性之惡，甚於太陰者，以其稟氣更駁也。

太陽之人，其狀軒軒儲儲，反身折膕，此太陽之人也。

少陽之人，其狀立則好仰，行則好搖，其兩臂兩肘則常出於背，此少陽之人也。

陰陽和平之人，其狀委委然，隨隨然，顒顒然，愉愉然，睢睢音旋然，豆豆然，衆人皆曰君子，此陰陽和平之人也。委隨，貌之謙也，顒，愉容之和也。睢豆視之審也。右五節叙五人形狀。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二十五人篇》 附形色相勝年忌，附相家五形。

二十五人之形，其態不合於衆也，而陰陽之人不與焉。血氣之所生，別而以候，從外知內。先立五形，金木水火土，別其五色，異其五形之人，而二十五人具矣。

木形之人，比於上角，似於蒼帝。其爲人蒼色，小頭長面，大肩背，直身，小手足，好有才，勞心少力，多憂，勞於事。能春夏不能秋冬，秋冬感而病生，足厥陰佗佗然。

太角之人，比於左足少陽，少陽之上遺遺然。

左角一曰少角之人，比於右足少陽，少陽之下隨隨然。

鈦音杕。角一曰右角。之人，比於右足少陽，少陽之上推推然。

判角之人，比於左足少陽，少陽之下括括然。

火形之人，比於上徵，似於赤帝。其爲人赤色，廣胕，脫面，脫當作銳。小頭，好肩背髀腹，小手足，行安地，疾心，行搖，肩背肉滿，有氣，輕財，少信，多慮，見事明，好顏，急心，不壽暴死。能春夏不能秋冬，秋冬感而病生，手少陰核核然。疾心即急心，語意重出，或疾心指其心之很也。

質徵一曰太徵之上，比於左手太陽，太陽之上肌肌然。

少徵之人，比於右手太陽，太陽之下慆慆然。

右徵之人，比於右手太陽，太陽之上鮫鮫一作熊熊。然。

質判之人，比於左手太陽，太陽之下支支頤頤然。

土形之人，比於上宮，似於上古黃帝。其爲人黃色，圓面，大頭，美肩背，

大腹，美股經，小手足，多肉，上下相稱，行安地，舉足浮，安心，好利人，不喜權勢，善附人也。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足太陰敦敦然。

太宮之人，比於左足陽明，陽明之上婉婉然。

加宮之人，一曰衆之人。比於左足陽明，陽明之下坎坎然。

少宮之人，比於右足陽明，陽明之上樞樞然。

左宮之人，比於右足陽明，陽明之下一作上非兀兀然。

金形之人，比於上商，似於白帝。其爲人白色，方面，小頭，小肩背，小腹，小手足，如骨發踵外，骨輕，身清廉，急心，靜悍，善爲吏。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手太陰敦敦然。如骨發之如同而，古通用。

鈦商之人，比於左手陽明，陽明之上廉廉然。

右商之人，比於左手陽明，陽明之下脫脫然。

左商之人，比於右手陽明，陽明之上監監然。

少商之人，比於右手陽明，陽明之下嚴嚴然。

水形之人，比於上羽，似於黑帝。其爲人黑色，面不平，大頭，廉頤，小肩，大腹，動手足，發行搖身，下尻長，背延延然，不敬畏，善欺紿人，戳死。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足少陰汗汗然。

太羽之人，比於右足太陽，太陽之上頰頰然。

小羽之人，比於左足太陽，太陽之下紆紆然。

衆之爲人，一作加之人。比於右足太陽，太陽之下絜絜然。

柽之爲人，比於左足太陽，太陽之上安安然。

五正形外，各有四兼形。左右上下，以經絡言諸然。以形態言，如今之浙人，廣人，齊魯之人，湘湖之人，可一望而辨之者。第左右配合，與《五音》《五味》篇異同互見，未詳厥旨。右二十五人形氣。

是故五形之人，二十五變者，衆之所以相欺者也。相欺難辨。如得其形，不得其色，或形勝色，或色勝形者，至其勝時年加，感則病，行失則憂矣。感於邪則爲病，若行事有失者，必有憂患之禍也。形色相得，富貴大樂也。對上憂字說。其無病不待言矣。其形色相勝之時年加者，凡年忌下上之人統二十五人言大忌，常加七歲，十六歲，二十五歲，三十四歲，四十三歲，五十二歲，六十一歲，皆人之大忌，不可不自安也，感則病行，失則憂矣。當此之時，無爲姦事，即行失也。是爲年忌。右年忌。

觀此，知人所生病類，常與命相相關通矣。年忌起於七歲，九年一見，今世明九暗九之說，似本於此，此衆人之所同也。其勝時年加，必以本相合逐年運氣求之。如木形金色，是色勝形，而又行金運之年。木形土色，是形勝色，而又行木運之年是也。色勝形者死，形勝色者病。《五變篇》曰：先立其年，以知其時，時高則起，時下則殆。雖不陷下，當年有衝通，其病必起，是謂因形而生病也。此即相家面部流年氣色之法，謂面部不能端滿者，若流年行至骨高之部，即起病。行至骨陷之部，必危殆矣。亦有端滿而病者，必其年有衝通也，衝通即勝時年加也，或流年與本命干支相犯也。右出《靈樞》。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相家五形五色五聲》 出《神相全編》

眉粗幷眼大，城廓更團圓。此相名眞水，平生福自然。

水形主圓，得其五圓，氣色不雜，精神不亂，動止寬容，行久而輕也。又曰：水不嫌肥。又曰：水形色黑要帶白，忌黃。又曰：水聲圓急又飄揚。右水形水色水聲。

欲識火形貌，下闊上頭尖，舉止全無定，頤邊更少髯。

火形主明，得其五露，氣色不雜，精神不亂，動止敦厚，卧久而安也。又曰：火不嫌尖。又曰：火形色紅，要帶青，忌黑。又曰：火聲焦烈。右火形火色火聲。

棱棱形瘦骨，凜凜更修長。秀氣生眉眼，須知晚景光。

木形主長，得其五長，氣色不雜，精神不亂，動止溫柔，涉久而清也。又曰：木不嫌瘦。又曰：木形色青，要帶黑，忌白。又曰：木聲高暢。右木形木色木聲。

部位要中正，三停又帶方。金形人入格，自是有名揚。

金形主方，得其五方，氣色不雜，精神不亂，動止規模，坐久而重也。又曰：金不嫌方。又曰：金形色白，要帶黃，忌紅。又曰：金聲和潤。右金形金色金聲。

端厚仍深重，安詳若泰山。心謀難測度，信義動人閒。

土形主厚，得其五厚，氣色不雜，精神不亂，動止敦龐，處久而靜也。又曰：土不嫌濁。又曰：土形色黃，要帶紅，忌青。又曰：土聲深厚如發甕中。右土形土色土聲。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三陽上下氣血多少形狀篇》 附婦宦無鬚。

附六經氣血多少。

足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髯美長，血少氣多則髯短，氣少血多則髯少，血氣皆少則無髯，兩吻多晝。如宦者相。

足陽明之下，血氣盛則下毛美，長至胸。血多氣少則下毛美，短至臍。行則善高舉足，足指少肉，足善寒。血少氣多則肉而善瘃。瘃者皴裂。血氣皆少則無毛，有則稀，枯悴，善痿厥足痹。痿厥，痿厥併病，後世所稱類中風者是也。

足少陽之上，氣血盛則通髯美長，通髯，髯與髮通，俗名兜腮。血多氣少則通髯美短，血少氣多則少髯，血氣皆少則無髯，感於寒濕，則善痹骨痛爪枯也。

足少陽之下，血氣盛則脛毛美長，外踝肥。血多氣少則脛毛美短，外踝皮堅而厚。血少氣多則脛毛少，外踝皮薄而軟。血氣皆少則無毛，外踝瘦無肉。

足太陽之上，血氣盛則美眉，眉有毫毛，毫即豪字，毛中獨長出者。血多氣少則惡眉，面多少理。多少言其多也。血少氣多則面多肉。血氣和則美色。心主血脈，其華在面，此雖繫足太陽，而曰血氣和，則心氣和可知矣。

足太陽之下，血氣盛則跟肉滿，踵堅。氣少血多則瘦，跟空。血氣皆少則喜轉筋，踵下痛。

美眉者，足太陽之脈血氣多。惡眉者，血氣少。其肥而澤者，血氣有餘。肥而不澤者，氣有餘血不足。瘦而無澤者，血氣俱不足。

手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髭美，血少氣多則髭惡，血氣皆少則無髭。

手陽明之下，血氣盛則腋下毛美，手魚肉以溫。血氣皆少則手瘦以寒。

手少陽之上，血氣盛則眉美以長，耳色美。血氣皆少則耳焦惡色。

手少陽之下，血氣盛則手捲多肉以溫，血氣皆少則寒以瘦，氣少血多則瘦以多脈。脈即絡脈，藍色隱見皮膚下者。

手太陽之上，血氣盛則口多鬚，面多肉以平。血氣皆少則面瘦惡色。

手太陽之下，血氣盛則掌肉充滿，血氣皆少則掌瘦以寒。上指諸經之行頭面者，下指其行手足者。前篇左右上下部位，義即指此。

審察其形氣有餘不足而調之。按其寸口人迎，切循其經絡之凝澁，結而不通者，此於身皆爲痛痹，甚則不行，故凝澁。凝澁者致氣以溫之，血和乃止。其結絡者，脈結血不和，決之乃行。故氣有餘於上者，導而下之。氣不足於上者，推而休之。休疑。其稽留不至者，因而迎之。必明於經隧乃能持之。寒與熱爭者，導而行之。其菀即鬱字。陳血不結者，則因也。馬氏云作側，非。而予上聲之。必先明知二十五人，則血氣之所在，左右上下，可知逆順矣。總束上文，末句叫醒大義。右三陽上下氣血多少形狀。

美眉者太陽多血，通髯極鬚者少陽多血，美鬚者陽明多血。然則婦人無鬚者，無血氣乎？曰：沖脈任脈，皆起於胞中，上循背裏，爲經絡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會於咽喉，別而絡脣口。血氣盛則充膚熱肉，血獨盛則澹滲皮膚，生毫毛。婦人之生也，有餘於氣，不足於血，以其數脫血也，衝任之脈，不榮脣口，故鬚不生矣。士人有傷於陰，陰氣絕而不起，陰氣即陰器，非誤。陰不用，然其鬚不去，而宦者獨去，何也？曰：宦者其宗筋傷，其衝脈血寫不復，皮膚內結，脣口不榮，故鬚不生矣。其有天宦者，未嘗被傷，不脫於血，然其鬚不生何也？曰：此天之所不足也，其任衝不盛，宗筋不成，有氣無血，脣口不榮，故鬚不生矣。右婦宦無鬚。

陽明多血多氣，太陽多血少氣，少陽多氣少血，太陰多血少氣，一作少血多氣。林億引楊上善《太素》云：太陰與陽明表裏，血氣俱盛，當是多血多氣。厥陰多血少氣，一作多氣少血。少陰多氣少血。一作多血少氣。是故刺陽明出血氣，刺太陽出血惡氣，惡去聲，不欲出氣也。刺少陽出氣惡血，刺太陰出血惡氣，刺厥陰出血惡氣，刺少陰出氣惡血也。右六經氣血多少，并出《靈樞》。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辨皮色不勝四時之風篇》 出《靈樞》

春青風，夏陽風，秋涼風，冬寒風。凡此四時之風，其所病各不同形。黃色薄皮弱肉者，不勝春之虛風。白色薄皮弱肉者，不勝夏之虛風。青色薄皮弱肉者，不勝秋之虛風。赤色薄皮弱肉者，不勝冬之虛風也。黑色而皮厚肉堅，固不傷於四時之風。其皮薄而肉不堅色不一者，色不正黑。長夏至而有虛風即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長夏至而有虛風不病也，必重感於寒，外內皆然乃病。故材木之異也，皮之厚薄，汁之多少，而各不同。木之早花先葉者，遇春霜烈風，則花落而葉萎。久曝大旱，則脆木薄皮者，枝條汁少而葉萎。久陰淫雨，則薄皮多汁者，皮潰而漉。卒風暴起，則剛脆之木枝折杌傷。秋霜疾風，則剛脆之木根搖而葉落。凡此五者，各有所傷，況於人乎。杌同蘖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辨壽夭肥瘦勇怯忍痛不忍痛勝毒不勝毒形狀篇》 形有緩急，氣有盛衰，骨有大小，肉有堅脆，皮有厚薄，以立壽夭。故形與氣相任則壽，不相任則夭。皮與肉相裹則壽，不相裹則夭。血氣經絡

勝形則壽，不勝形則夭。故平人而氣勝形者壽。病而形肉脫，氣勝形者死，形勝氣者危矣。何謂形之緩急也？曰：形充而皮肉緩者則壽。形充而皮肉急者則夭。形充而脈堅大者順也。形充而脈小以弱者氣衰，氣衰則危矣。若形充而顴不起者骨小，骨小則夭矣。形充而大肉胭堅而有分者肉堅，肉堅則壽矣。有分謂有縱紋，即所謂皮肉緩。形充而大肉無分理不堅者肉脆，肉脆則夭矣。此天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而視壽夭者也。必明乎此，而後可以臨病人，決死生。故牆基卑高，不及其地者，不滿三十而死。其有因而加病者，不及二十而死也。

人之壽百歲成死者，使道隧以長，基牆高以方，通調榮衛，三部三里起，骨高肉滿，百歲乃得終也。故人生十歲，五臟始定，血氣已通，其氣在下，故好走。二十歲，血氣始盛，肌肉方長，故好趨。三十歲，五臟大定，肌肉堅固，血脈盛滿，故好步。四十歲，五臟六腑十二經脈皆大盛以平定，腠理始疏，榮華頹落，髮頗斑白，平盛不搖，故好坐。五十歲，肝氣始衰，肝葉始薄，膽汁始減，目始不明。六十歲，心氣始衰，苦憂悲，血氣懈惰，故好卧。七十歲，脾氣虛，皮膚枯。八十歲，肺氣衰，魄離，故言善誤。九十歲，腎氣焦，四臟經脈空虛。百歲，五臟皆虛，神氣皆去，形骸獨居而終矣。其不能終壽而死者，五臟皆不堅，使道不長，空音孔。外以張，喘息暴疾，又卑基牆，薄脈少血，其肉不石，即實字。數中風寒，血氣虛，脈不通，眞邪相攻，亂而相引，故中壽而盡也。

脈出氣口，色見明堂。五色更出，以應五時，五官以辨，闕庭必張，乃立明堂，明堂廣大，蕃蔽見外，方壁高基，引垂見外，五色乃治，平博廣大，壽中百歲，見此者刺之必已。如是之人，血氣有餘，肌肉堅緻，故可苦以鍼矣。五官不辨，闕庭不張，小其明堂，蕃蔽不見。又埤其牆，牆下無基，垂角居外，如是者，雖平常殆，況加疾乎。右壽夭。

人之黑白肥瘦小長，五十以上爲老，二十以上爲壯，十八以下爲少，六歲以下爲小。各有數也。

年質壯大，血氣充盈，膚革堅固，因加以邪，刺此者深而留之。此肥人也，廣肩腋項，肉薄厚皮而黑色，脣臨臨然，其血黑以濁，其氣澁以遲，其爲人也，貪於取與，刺此者，深而留之，多益其數也。

瘦人者，皮薄色少，肉廉廉然，薄脣輕言，其血清氣滑，易脫於氣，易損於血，刺此者？淺而疾之。

刺常人者，視其黑白，各爲調之。其端正敦厚者，其血氣和調，刺此者無失常數也。

刺壯士眞骨者，堅肉緩節，監監然。此人重則氣澁血濁，刺此者，深而留之，多益其數。勁則氣滑血清，刺此者，淺而疾之。重厚濁也，勁躁捷也。

嬰兒者，其肉脆血少氣弱，刺此者以毫鍼，淺刺而疾發，日再可也。右肥瘦常人壯士嬰兒。

夫忍痛不忍痛者，皮膚之厚薄，肌肉堅脆緩急之分也，非勇怯之謂也。故勇士之不忍痛者，見難則前，見痛則止。怯士之忍痛者，聞難則恐，遇痛不動。勇士之忍痛者，見難不恐，遇痛不動。怯士之不忍痛者，見難與痛，目轉面盼，恐不能言，失氣驚戰，顏色無定，乍死乍生。夫勇士者，目深以固，長衡當是衡字。直揚，三焦理橫，其心端直，其肝大以堅，其膽滿以傍。平聲，充溢於外。怒則氣盛而胸張，肝舉而膽橫，皆裂而目揚，毛起而面蒼，此勇士之所由然也。怯士者，目大而不減，陰陽相失，三焦理縱，觸骸短而小，肝系緩，其膽不滿而縱，腸胃挺，脇下空，雖方大怒，氣不能滿胸，肝肺雖舉，氣衰復下，故不能久怒，此怯士之所由然也。右忍痛不忍痛并勇怯。

凡人之骨強筋弱肉緩皮膚厚者耐痛，其於鍼石之痛亦然，加以黑色而美骨者耐火焫矣。堅肉薄皮者，不耐鍼石火焫之痛也。人之病，同時而傷，或易已或難已者，其身多熱者易已，多寒者難已也。傷科氣滑血充者易復，氣滯血少而濕多者，每潰爛纏延。人之勝毒不勝毒者，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皆勝毒。其瘦而薄胃者，皆不勝毒也。勝毒者，有病可用大寒大熱及諸毒藥重劑也。右耐痛不耐痛，勝毒不勝毒。并出《靈樞》。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辨善病風厥消癉寒熱痹積聚善忘善饑不瞑多卧形狀篇》 附壯不晝瞑老不夜瞑。并出《靈樞》。

人之有常病也，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者，邪之所舍也，故常有病矣。

人之善病風厥漉汗者，肉不堅，腠理疏故也。何以候肉之不堅也？曰：腘肉不堅而無分理者粗理，粗理而皮不緻者腠理疏，此言其渾然者。渾然，謂未甚異於常人也。

人之善病消癉者，五臟皆柔弱故也。五臟脆與五臟脈微小者，皆苦消癉。何以知五臟之柔弱也？曰：夫柔弱者必有剛強，剛強者多怒，柔者易傷也。言

其性情剛強。五志火盛，臟體柔脆，不勝其灼，故津燥多怒。此人薄皮膚而目堅固以深者，長衝直揚，其心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胸中畜積，血氣逆留，寬皮充肌，血脈不行，轉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癉，此言其人剛暴而肌肉弱者也。

人之善病寒熱者，必其人小骨而弱肉也。何以候骨之大小，肉之堅脆，色之不一也？上句未及色，蓋脫文。一，純也。曰：顴骨者骨之本也，顴大則骨大，顴小則骨小。皮膚薄而其肉無胭，其臂懦懦然，其地色殆然，不與其天同色，污然獨異，天，額角。地，頰車。此其候也。而又臂薄者，其髓不滿，故善病寒熱也。

人之善病癭者，理粗而肉不堅也。癭之高下有處，各視其部。部，面之色部也。義詳面色篇中。

人之善病腸中積聚者，皮膚薄而不澤，肉不堅而淖澤也。如此則腸胃惡，惡則邪氣留止，積聚乃傷腸胃之間，寒溫不次。積聚，有因飲食生冷，胃中血液瘀凝。有因風寒自經絡內襲，日久痰血相裹結。邪氣稍漸也。至，稽積留止，大聚乃起。右五條出《五變篇》。

人之善忘者，上氣不足，下氣有餘，腸胃實而心肺虛，虛則榮衛久留於下，不以時上，故善忘也。又曰：氣併於上，亂而善忘。

人之善饑而不嗜食者，精氣幷於脾，熱氣留於胃，胃熱則消穀，穀消則善饑，胃氣逆上，則胃脘寒，當是實字。故不嗜食也。

人之病而不得卧者，衛氣不得入於陰，當留於陽，留於陽則陽氣滿，陽氣滿則陽蹻盛，不得入於陰則陰氣虛，故目不瞑矣。

人之病而目不得視者，衛氣留於陰，不得行於陽，留於陰則陰氣盛，陰氣盛則陰蹻滿，不得入於陽則陽氣虛，則日常閉也。

人之多卧者，其人腸胃大而皮膚濕，而分肉不解也。腸胃大則衛氣留久，皮膚濕則分肉不解，其行遲。濕，痰水也。解，利也。凡人身傷於濕與多痰者，其性皆好卧。夫衛氣者，晝行於陽，經也。夜行於陰，臟也。陽氣盡則卧，陰氣盡則寤。故衛氣留久而行遲者，其氣不清，目常欲瞑，故多卧矣。其腸胃小，皮膚滑以緩。分肉解，則衛氣留於陽者久，故少瞑也。此皆素性然也。其卒然多卧者，邪氣留於上焦，上焦閉而不通，已食若飲湯，衛氣留久於陰而不行，亦有因胃實不寐者，所謂胃不和則卧不安也。或食塡太陰，或痰飲格於中焦，故凡痰據於陽，令人多卧。痰據於陰，令人不寐。故卒然多卧矣。右五條出《大惑論》。

按：《靈樞·口問篇》所論十二邪，亦人之常病也。但言榮衛氣血，不及外診之形，故不具錄。

壯者之氣血盛，其肌肉滑，氣道通，榮衛之行，不失其常，故晝精而夜瞑。老者之氣血衰，其肌肉枯，氣道澁，五臟之氣相搏，其榮氣衰少而衛氣內伐，故晝不精，夜不瞑也。出《營衛生會篇》。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生形類·辨人身氣血盛衰時日篇》 人與天地相應，日月相參，故雖平居，其腠理開閉緩急，故常有時也。月滿，則海水西盛，人氣血精，肌肉充，皮膚緻，毛髮堅，腠理郄，煙垢著。當是之時，雖遇賊風，其入淺不深。月廓空，則海水東盛，人氣血虛，衛氣去，形獨居，肌肉減，皮膚縱，腠理開，毛髮殘，膲理薄，膲同焦。煙垢落。當是之時，遇賊風，則其入深，其病卒暴。故得三虛者，其死暴疾。得三實者，邪不能傷人也。乘年之衰，本命受流年剋制。逢月之空，月魄。失時之和，寒溫非時。是爲三虛。逢年之盛，遇月之滿，得時之和，是爲三實。右《靈樞》。

天溫日明，則人血淖液而衛氣浮，故血易寫，氣易行。天寒日陰，則人血凝泣而衛氣沉。月始生，則血氣始精，衛氣始行。月郭滿，則血氣實，肌肉堅。月郭空，則肌肉減經絡虛，衛氣去，形獨居。是以天寒無刺，天溫無疑，行之無忌。月生無寫，月滿無補，月郭空無治，是謂得時而調之。陽氣者，一日而主外，日言晝也。平旦人氣生，日中而陽氣隆，日西而陽氣已虛，氣門乃閉。是故暮而收拒，無擾筋骨，無見霧露，反此三時，形乃困薄。右《素問》。薄，迫也，劇也。

氣陽而應日，血陰而應月。故暑則氣泄，寒則氣斂，日中則氣壯，日下則氣衰，所謂日中得病夜半愈，夜半得病日中愈者，陰陽乘除故也。月生人血漸盛，月死人血漸減，凡病在血分及失血諸證，有血盛邪無所容而病退者，有血減邪失所附而病亦退者。若夫精神之復，必在生明之候矣。故仲景於《瘧疾》曰：以月一日發，當十五日愈。設不瘥，當月盡解。瘧爲衛邪入榮之病，故以晦朔決瘥劇之期也。昔嘗患暑下血，以月滿得病，血止後，神明不復，至次月朔日，頓見爽朗矣。世俗謂久病以朔望病勢增損定吉凶，豈誣也哉。

經脈血氣，似於形診無關。《靈樞》曰：營氣之病也，血上下行。東垣謂血

上下行者，面部乍肥乍瘦也，血隨氣升，即面胕而似肥。血隨氣降，即面消而似瘦。元氣不足之人，常有此象。又曰：營氣濡然者，病在血脈，是邪氣激其血脈，光澤浮越於面部也。觀此，豈眞無關形診耶。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五臟病證總例篇》 附五邪病證心例　附六氣病證總例

諸風掉眩，皆屬於肝。諸寒收引，皆屬於腎。諸氣膹鬱，皆屬於肺。諸濕腫滿，皆屬於脾。諸熱瞀瘈，皆屬於火。諸痛癢瘡，皆屬於心。諸厥固泄，皆屬於下。諸痿喘嘔，皆屬於上。諸禁鼓慄，如喪神守，皆屬於火。諸痙項強，皆屬於濕。諸逆衝上，皆屬於火。諸脹腹大，皆屬於熱。諸躁狂越，皆屬於火。諸病有聲，鼓之如鼓，皆屬於熱。諸病胕腫，疼痠驚駭，皆屬於火。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諸病水液，澄澈清冷，皆屬於寒。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於熱。故《大要》曰：謹守病機，各司其屬。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必先五勝，五行之勝，即六氣之勝復也。疏其氣血，令其調達，而致和平，此之謂也。

東方生風，風生木，木生酸，酸生肝，肝生筋，筋生心。其在天爲玄，在人爲道，在地爲化。化生五味，道生智，玄生神，化生氣。神在天爲風，在地爲木，在體爲筋，在氣爲柔，在臟爲肝。其性爲暄，其德爲和，其用爲動，其色爲蒼，其化爲榮，其蟲毛，其政爲散，其令宣發，其變摧拉，其眚爲隕，其味爲酸，其志爲怒。怒傷肝，悲勝怒，風傷肝，燥勝風。酸傷筋，辛勝酸。《陰陽應象》有在音爲角，在聲爲呼，在變動爲握，在竅爲目。

南方生熱，熱生火，火生苦，苦生心，心生血，血生脾。其在天爲熱，在地爲火，在體爲脈，在氣爲息，在臟爲心。其性爲暑，其德爲顯，其用爲躁，其色爲赤，其化爲茂，其蟲羽，其政爲明，其令鬱蒸，其變炎爍，其眚燔焫，其味爲苦，其志爲喜。喜傷心，恐勝喜，熱傷氣，寒勝熱，苦傷氣，鹹勝苦。《陰陽應象》有在音爲徵，在聲爲笑，在變動爲憂，在竅爲舌。

中央生濕，濕生土，土生甘，甘生脾，脾生肉，肉生肺。其在天爲濕，在地爲土，在體爲肉，在氣爲充，在臟爲脾。其性靜兼，其德爲濡，其用爲化，其色爲黃，其化爲盈，其蟲倮，其政爲謐，其令雲雨，其變動注，其眚淫潰，其味爲甘，其志爲思。思傷脾，怒勝思。濕傷風，風勝濕，甘傷脾，酸勝甘。《陰陽應象》有在音爲宮，在聲爲歌，在變動爲噦，在竅爲口。

西方生燥，燥生金，金生辛，辛生肺。肺生皮毛，皮毛生腎。其在天爲燥，在地爲金，在體爲皮毛，在氣爲成，在臟爲肺。其性爲涼，其德爲清，其用爲固，其色爲白，其化爲斂，其蟲介，其政爲勁，其令霧露，其變肅殺，其眚蒼落，其味爲辛，其志爲憂。憂傷肺，喜勝憂。熱傷皮毛，寒勝熱。辛傷皮毛，苦勝辛。《陰陽應象》有在音爲商，在聲爲哭，在變動爲咳，在竅爲鼻。

北方生寒，寒生水，水生鹹，鹹生腎，腎生骨髓，髓生肝。其在天爲寒，在地爲水，在體爲骨，在氣爲堅，在臟爲腎。其性爲懍，其德爲寒，其用爲闕，其色爲黑，其化爲肅，其蟲鱗，其政爲靜，其令木闕，其變凝冽，其眚冰雹，其味爲鹹，其志爲恐。恐傷腎，思勝恐。寒傷血，燥勝寒，鹹傷血，甘勝鹹。《陰陽應象》有在音爲羽，在聲爲呻，在變動爲慄，在竅爲耳。

又按：以例推之，中央熱傷皮毛，寒勝熱，當作燥傷皮毛，熱勝燥。北方寒傷血，燥勝寒，當作寒傷骨，濕勝寒。蓋濕熱二氣相合，熱勝燥是熱而濕也。濕勝寒，是濕而熱也。此五節字字精切，果能參透，萬病機括，無不貫澈。右《素問》。

假令得肝脈，其外證，善潔，面青，善怒。其內證，臍左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四肢滿閉，淋溲便難，轉筋。有是者肝也，無是者非也。滿閉，即滿痹也，舊以閉淋二字句，誤。

假令得心脈，其外證，面赤，口乾，喜笑。其內證，臍上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煩心，心痛，掌中熱而咽。有是者心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得脾脈，其外證，面黃，善噫，善思，善味。其內證，當臍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腹脹滿，食不消，體重節痛，怠墮嗜卧，四支不收，有是者脾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得肺脈，其外證，面白，善嚏，悲愁不樂，欲哭。其內證，臍右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喘咳，洒淅寒熱。有是者肺也，無是者非也。

假令得腎脈，其外證，面黑，善恐欠。其內證，臍下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逆氣，小腹急痛，泄而下重，足脛寒而逆。有是者腎也，無是者非也。右《難經》。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五邪病證心例》 凡病從前來者爲實邪，從後來者爲虛邪，從所不勝來者爲賊邪，從所勝來者爲微邪，自病爲正邪。假令心病，中風得之爲虛邪，傷暑得之爲正邪，飲食勞倦得之爲實邪，傷寒得

之爲微邪，中濕得之爲賊邪。

假令心病，何以知中風得之？然。其色當赤。何以言之？肝主色，自入爲青，入心爲赤，入脾爲黃，入肺爲白，入腎爲黑。肝爲心邪，故知當赤色也。其病身熱，脇下滿痛，其脈浮大而弦。

何以知傷暑得之？然。當惡臭。何以言之？心主臭，自入爲腥臭，入脾爲香臭，入肝爲臊臭，入腎爲腐臭，入肺爲腥臭。故知心病，傷暑得之，當惡臭也。其病身熱而煩，心痛，其脈浮大而散。

何以知欲食勞倦得之？然。當喜苦味也。虛爲不欲食，實爲欲食。何以言之？脾主味，入肝爲酸，入心爲苦，入肺爲辛，入腎爲鹹，自入爲甘。故知脾邪入心，當喜苦味也。其病身熱，而體重嗜卧，四肢不收，其脈浮大而緩。喜苦味，非心喜之，謂口中常患苦也。

何以知傷寒得之？然。當譫言妄語。何以言之？肺主聲，入肝爲呼，入心爲言，入腎爲呻，入肺爲哭，故知肺邪入心，爲譫言妄語也。其病身熱，灑灑惡寒，甚則喘咳，其脈浮大而澀。寒本腎邪，此以爲肺，必兼燥也。譫妄脈澀，皆出於燥。

何以知中濕得之？然。當喜汗出不可止。何以言之？腎主液，入肝爲泣，入心爲汗，入脾爲涎，入肺爲涕，自入爲唾。故知腎邪入心，爲汗不可止也。其病身熱，小腹痛，足脛寒而逆，其脈沉濡而大。

附六氣病證總例出《素問》。

風勝則動，熱勝則腫，燥勝則乾，寒勝則浮，濕勝則濡泄，甚則水閉肘腫。厥陰所至，爲裏急、爲支痛，支柱，妨也。爲緛戾，爲脇痛嘔泄。所至，謂主令也。後同。

少陰所至，爲瘍膏身熱，爲驚惑，惡寒戰慄，譫妄，爲悲妄，衄衊，爲語笑。

太陰所至，爲積飲否隔，爲驚惑稽滿，爲中滿，霍亂吐下，爲重，肘腫。重，體重也，如怠惰四肢不舉，濕勝則緩故也。

少陽所至，爲嚏嘔，爲瘡瘍，爲驚躁瞀昧暴病，即暴痛也。爲喉痹，耳鳴，嘔涌，爲暴注，瞤瘈，暴死。

陽明所至，爲浮虛，爲鬲。尻陰股膝髀腨胻足病，即痛字。爲皴揭，爲鬲嚏。

太陽所至，爲屈伸不利，爲腰痛，爲寢汗，爲流泄禁止。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尺膚滑澀肘臂腰臍寒熱決病篇》 出《靈樞》。

審其尺之緩急大小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

視人之目窠上微癰，一作擁，壅。如新卧起狀，其頸脈動，時欬，按其手足上，窅而不起者，風水膚脹也。《水脹篇》：按其腹，隨手而起，如裹水之狀者，水也。窅而不起，腹色不變者，膚脹也。腹筋起者，臟脹也。

尺膚滑以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体。尺脈緩澀，謂之解体。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

尺膚滑而澤脂者，風也。尺膚澀者，風痹也。面部闕中，色以薄澤爲風，沖濁爲痹。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水泆飲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其脈盛而滑者，汗且出也。人一呼脈三動，一吸脈三動而躁，尺熱，曰病溫。尺不熱，脈滑，曰病風。脈澀，曰痹。

尺膚寒，其脈小者，泄，少氣。尺寒脈細，謂之後泄。

尺膚炬然，《脈經》作烜然，下并同。先熱後寒者，寒熱也。尺膚先寒，久持之而熱者，亦寒熱也。寒熱，癉之類也。

尺澀脈滑，謂之多汗。滑者陰氣有餘，爲多汗而身寒。脈粗尺常熱者，謂之熱中。脈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

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手所獨熱者，腰以下熱。肘前獨熱者，膺前熱。肘後獨熱者，肩背熱。臂中獨熱者，腰腹熱。肘後粗以下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掌中熱者，腹中熱。《難經》以掌中熱而唿，爲心病。掌中寒者，腹中寒。尺炬然熱，人迎大者，當奪血。人迎指喉脈言，謂此象將必奪血也，當作嘗，非。尺堅大，脈小甚，少氣，色白，悗有加，立死。

胃中熱，則消穀，令人懸心善饑。臍以上皮熱，腸中熱，則出黃如糜。臍以下皮寒，當作熱。胃中寒，則腹脹。腸中寒，則腸鳴飧泄。胃中寒，腸中熱，則脹而且泄。胃中熱，腸中寒，則病饑，小腹痛脹。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百病頭身手足寒熱順逆死生篇》 寒氣暴上，因寒而氣上暴喘也。脈滿而實，何如？曰：實而滑則生，實而逆則死。脈實滿，手足寒，頭熱，何如？曰：春秋則生，冬夏則死。脈浮而澀，澀而身有熱者死。其形盡滿，身面俱腫。何如？曰：其形盡滿者，脈急大堅，尺澀而不應也。如是者，從則生，逆則死。所謂從者，手足溫也。所謂逆者，手足寒也。

右喘滿肘腫。

腸澼便血，何如？曰：身熱則死，寒則生。脈懸絕此專指懸絕小也，不言小者，對下文滑大而可知也。則死，滑大則生。腸澼下白沫，何如？曰：脈沉則生，浮則死。腸澼，身不熱，脈不懸絕，何如？曰：脈滑大者生，懸澀者死。以臟期之。

洩及便膿血諸過者切之，澀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氣有餘也。陽氣有餘爲身熱無汗，陰氣有餘爲多汗身寒。陰陽俱有餘則無汗而寒。此發明滑澀寒熱之義也。

腎脈小搏沉爲腸澼下血，血溫身熱者死。《素問》。

下利脈大者，爲未止。脈微弱數者，爲欲自止，雖發熱不死。少陰病，吐利，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不死。脈不至者，灸少陰七壯，脈還，手足溫者生，不者死。下利惡寒而蹈卧，手足溫者可治，逆冷者死。身熱有不死者，其熱在初起，爲外感。在日久爲胃中濕熱，非陰虛血竭孤陽飛越之躁熱。右腸澼下利，仲景。

脈至如搏，血衄，身熱者死。脈來懸鉤浮，爲常脈。《素問》。

吐血，咳逆上氣，其脈數，而有一作身。熱，不得卧者死。此虛勞敗候，自古無治法矣，右衄血吐血。

乳子中風熱，喘鳴肩息者，脈實大也。緩則生，急則死。乳子而病熱，脈懸小者，手足溫則生，寒則死。右乳子病風熱，與常人不同者，乳子則陰血必虛，而陽氣亦大耗也。

陰在內，陽之守也。陽在外，陰之使也。陽勝則身熱，腠理閉，喘粗爲之俛仰，汗不出而熱，齒乾以煩悗，腹滿死，能冬不能夏。陰勝則生寒，汗出，身常清，數慄而寒，寒則厥，厥則腹滿死，能夏不能冬。右虛勞之偏陽偏陰者。俱以腹滿爲死者，上損下損，過脾皆不治也。《素問》。

內傷傷於七情，陰血虛耗。及勞役飲食饑飽不節者，病則手心熱，手背不熱。掌中熱而腕爲心病。外傷風寒者，病則手背熱盛，過於手心也。右東垣《內外傷辨・手》。

凡病初起，手足俱冷，爲陰寒。手足常畏冷，爲陽虛。若足冷手不冷，身體發熱，頭或痛或不痛者，有夾陰，有內傷陽虛，亦有濕溫病。足冷手溫，多汗妄言，此痰氣結於中焦，陽氣不得下通也。若手冷而足熱如火者，此陰衰於下，陽衰於上，三焦否隔之象也。亦有因脾胃濕熱鬱盛，而肺虛濁氣下流者，當有軟弱之候。若加感寒濕，當見赤腫，即腳氣是也。石頑。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形氣有餘不足篇》附營衛病形

寒傷形，熱傷氣，氣傷痛，形傷腫。故先痛而後腫者，氣傷形。先腫而後痛者，形傷氣也。《素問》。

病在陽者命曰風，在陰者命曰痹，陰陽俱病命曰風痹。病有形而不痛者，陽之類也。無形而痛者，陰之類也。陰痹者，按之不可得。無形而痛者，其陽完而陰傷之也，急治其陰，無攻其陽。有形而不痛者，其陰完而陽傷之也，急治其陽，無攻其陰。陰陽俱動，乍有形，乍無形，加以煩心，命曰陰勝其陽，此謂不表不裏，其形不久。《靈樞》。

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平人氣勝形者壽。病而形肉脫，氣勝形者死，形勝氣者危。目匡內陷者死，皮膚著入聲，枯也。者死。脫肉，身不去者死。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若夫急虛身中，譬如墮溺，不可爲期，其形肉雖不脫，猶死也。病而氣勝形者，喘息低昂，抬肩撼胸。

形弱氣虛，死。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

氣盛身寒，惡寒。得之傷寒。氣虛身熱，惡熱。得之傷暑。穀入多而氣少者，得之有所脫血，濕居下也。穀入少而氣多者，邪在胃及與肺也。脈小血多者，飲中熱也。脈大血少者，脈有風氣，水漿不入也。《素問》。

形氣不足，病氣有餘，是邪勝也，急當瀉之。形氣有餘，病氣不足，急當補之。形氣不足，病氣不足，此陰陽俱不足也，不可刺之。刺之重不足，則陰陽俱竭，血氣皆盡，五臟空虛，筋骨髓枯，老者滅絕，壯者不復矣。形氣有餘，病氣有餘，此陰陽俱有餘也，急瀉其邪，調其虛實。李東垣曰：病來潮作之時，病氣精神增添者，是爲病氣有餘，乃邪氣勝也，急瀉之。病來潮作之時，神氣困弱者，爲病氣不足，乃眞氣不足也，急補之。不問形氣有餘不足，只從病氣上分別補寫。形謂皮肉筋骨血脈也，氣謂口鼻氣息也。東垣釋《內經》，出《內外傷辨》。

榮之生病也，寒熱少氣，血上下行。衛之生病也。氣通，當是衝痛。時來時去，怫懣賁響，風寒客於腸胃之外。寒痹之爲病也，留而不去，時痛而皮不仁。寒痹，有椒薑桂心醇酒熨法。

榮氣虛則不仁，衛氣虛則不用，榮衛俱虛則不仁且不用，肉如故也，人身

與志不相有，曰死。衛虛不用，故治偏癈，重用著防。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諸病以肥瘦決難治易治篇》 脈一來而久住者，宿病在心主中治。脈二來而久住者，病在肝支中治。脈三來而久住者，病在脾下中治，脈四來而久住者，病在腎間中治。脈五來而久住者，病在肺支中治。五脈病，虛羸人得此者死。所以然者，藥不得而治，針不得而及。盛人可治，氣全故也。《脈經》。

曹山附病肺消癉，加寒熱，不治。所以然者，其人尸奪，尸奪者形弊，形弊者不當關灸鑱石及飲毒藥也。

齊丞相舍人奴傷脾，法當至春死，乃至四月泄血死者，診其人時愈順，愈順者人尚肥也。奴之病得之流汗數出，炙於火而以出，見大風也。原文一愈順，及一時。又安穀者過期，不安穀者不及期。右倉公傳。

《續名醫類案》載：白雲集萬鎰家貧，右臂痿癈。一旦遇人謂之曰：汝少饒今澀，怒盛於肝，火起於臟也。因捫右臂曰：幸尚瘦，可治也。武夷茶，澗水飲之，久自愈。合前諸論案，若不相合者。蓋營思之，肢臂痿癈者，正氣不至其處，則喜其瘦，爲邪氣亦所不居，充其正氣，而可復也。虛損發於五臟，見於周身，則喜其肥，爲津液尚未銷盡，扶其正氣而可復也。然肥瘦亦須不失常度，若瘦如枯柴，肥如腐尸，豈可爲哉。

凡患腳氣諸風，其人本黑瘦者易治，肥大肉厚赤白者難愈。黑人耐風濕，赤白不耐風濕也。瘦人肉硬，肥人肉軟，肉軟則受疾至深矣。《千金方》。

此論其人之本肥本瘦也，故與上文因病變肥變瘦者不同。肥人肉淖理疏，邪氣易於深入，而痰多氣滯，又難於出，故難治也。凡癌疽痿瘵者，俱當依此例診之。

肥人多中風，以形厚氣虛難以周流，氣滯痰生，痰積生火，故暴厥也。瘦人陰虛，血液衰少，相火易亢，故多勞嗽。張石頑嘗謂有人年盛體豐，冬時腰痛，不能轉側，怯然少氣，足膝常冷。與腎氣丸，不應，反轉寒熱喘滿者，肥人多濕。脈沉者，濕遏氣脈也。腰痛不能轉側者，濕傷經絡也。怯然少氣者，濕干肺胃，氣不舒也。足膝常冷者，陽氣不能四達也。法當散氣行血，以助流動，而反與滋膩養榮，宜其增劇也。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骨槁肉陷篇》 附損至脈證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其氣動形，期六月死。眞臟脈見，予之期日。肺絕。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期一月死。眞臟見，乃予之期日。心絕。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身熱，脫肉破胭，眞臟見，十日原作月，非。之內死。脾絕。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肩髓內消，動作益衰，眞臟未見，期一歲。見其眞臟，乃予之期日。腎絕。肩髓之肩，疑是骨字之訛。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腹內痛，心中不便，肩項肩項上似當有引字。身熱，破胭脫肉，目眶陷，眞臟見，目不見人，立死。其見人者，至其所不勝之時則死。肝絕。

急虛身中，卒至五臟閉絕，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於墮溺，不可爲期。其脈絕不來，若一息五六至，其形肉雖不脫，眞臟雖不見，猶死也。急有虛邪而身中之，猝令五臟氣閉，如墮溺不可期也。脈法：再動一至。故一息五六至者，十動以上也。林億以爲誤文，疏矣。右《素問》。

一呼三至，至一呼六至者，此一動一至之例也。此至之脈也。一呼一至，至四呼一至者，此損之脈也。至脈從下上，損脈從上下。上下即內外也。吳師朗謂虛損有外感內傷兩大端，即此義。一損，損於皮毛，皮聚而毛落。二損，損於血脈，血脈虛少，不能榮於五臟六腑也。三損，損於肌肉，肌肉消瘦，飲食不爲肌膚。四損，損於筋，筋緩不能自收持。五損，損於骨，骨痿不能起於床。反此者，至之爲病也。從上下者，骨痿不能起於床者死。從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靈樞・本藏篇》敘五臟內傷，均以毛悴色夭爲死證，即此義。損其肺者益其氣，損其心者調其榮衛，損其脾者調其飲食，適其寒溫。損其肝者緩其中，損其腎者益其精。《難經》。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診大肉消長捷法篇》 病人大肉已落，爲不可救藥，蓋以周身肌肉，瘦削殆盡也。余每以兩手大指次指後，驗大肉之落與不落，以斷病之生死，百不失一。病人雖骨瘦如柴，驗其大指次指之後，有肉隆起者，病縱重，可醫。若他處肌肉尚豐，驗其大指次指之後，無肉隆起，而反見平陷者，病即不治矣。周愼齋《三書》云：久病形瘦，若長肌肉，須從內眥眼下胞長起，以此屬陽明胃，胃主肌肉故也。此言久瘦漸復之機也，不可不知。趙晴初。

目匡爲足陽明所繫，極與大肉相關。惟下利，專泄胃氣，其目匡雖陷，而面色神光未改者，不足爲慮。若壯年無病，目匡忽陷，久而不復。咳嗽帶紅，面目匡常陷。諸病飲食倍增，身面加肥，而目匡獨陷，皆脾眞暗敗之先徵。即面色神光未改，且覺難於挽回。補救及時，方藥針對，僅可徼倖百一。若加見山根黯慘，兩角無光，短期速矣。再瘦人與高年，目匡雖陷而無慮者，蓋陷之形有不同也。胞皮寬縱，匡骨不至削如鋒刃者，是乃常見之事。若胞皮吸入骨裏凹成深坑，得不謂之非常之變乎。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病深而形色毛髮有不變者篇》 營氣濡然者，病在血脈。是邪氣激其血脈，光澤浮越於外也。邪氣者，濕熱也。

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也。是五臟精華全越於外也。前爲邪盛，此爲眞漓，故曰色明不粗，沉夭者，爲病甚。

嘗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流連，病有所幷。不在臟腑，不變軀形，身體日減，氣虛無精，病深無氣，灑灑然時驚。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榮也。脫營失精，精氣外浮，其內愈竭，而毛髮面色愈美，此爲病在心，心華在面，精氣幷於心故也。所謂幷者，虛而相幷也。故凡坐傷於憂愁思慮者，即肌肉消瘦，肢節痠軟，而毛髮面色自美也。凡男女愛慕，功名抑鬱者，多有此候。故《脈經》曰：憂恚思慮，心氣內索，面色反好，急求棺槨。右《素問》。

女子豎病傷脾，在死法中。而視其顏色不變，不以爲意，至春果嘔血死。其病得之流汗，流汗者同法。病內重，毛髮面色澤，脈不衰，此關內之病也。流汗者，自汗也。內關之病，不自知其所痛，心慧然若無苦。若見一病，即不及救。

寒薄吾嬈痕，腹大，上膚黃粗，循之戚戚音瑟。然。飲以芫華一撮，出嬈可數升，病已，三十日如故。病得之於寒濕，寒濕氣菀篤不發，化爲蠱矣。所以知然者，切其脈，循其尺，其尺索刺粗，而毛髮奉美，奉即菶字，茂也。原注當作秦，非。是蠱氣也。其色澤者，中藏無邪氣及重病也。前案病內重而毛髮色澤，此藏無重病而亦然者，何也？讀者宜深思其故。右倉公傳。

面色不變，肌膚日瘦，外如無病，內實虛虧，俗名桃花疰。其證必蒸熱咳嗽，或多汗，或無汗，或多痰，或無痰，或經閉，或泄精，或吐血，或衄血，或善食，或泄瀉，此爲陰火煎熬之證，男女昏嫁過時及少寡者多有之。以陰火既乘陽位，消爍陽分之津液，而陰分津液，亦隨氣而升，竭力以上供其消爍，故肢體日削，而面色愈加鮮澤也。

按：陰陽津液之說未瑩。面色屬心，心華於面，心神外馳，不能內守，是外有所慕，精神馳騖，故心之精華，全浮於面，與憂菀於內者迥別。倉公前案流汗，汗爲心液，亦與心精外越之義符合。後案蟲氣，是正氣未傷，而濕熱內盛，化生嬈蟲。胃中轉多一番生氣，故上蒸頭面而毛髮奉美也。若至蟲能飲血齧腸，則亦必漸變枯索矣。

傳尸疰者，是惡蟲齧人臟腑，其人沉沉嘿嘿，不知所苦，而無處不苦，經年累月，漸就羸瘦。其證蒸熱，咳嗽不止，腰背痠痛，兩目不明，四肢無力，或面色脫白，或兩頰時紅，常懷忿怒，夜夢奇怪，或與鬼交，最易傳染，甚至滅門。此面時紅，陽浮無根也，非蟲氣矣。右張石頑《醫通》。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百病虛實順逆篇》 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五實死，五虛死。脈盛，皮熱，腹脹，前後不通，悶瞀，此謂五實。脈細，皮寒，氣少，泄利前後，飲食不入，此謂五虛。其時有生者，何也？曰：漿粥入胃，泄注止，則虛者活。身汗，得後利，則實者活。何以得粥入泄止，何以得汗與利，是必有望於醫者。

氣血以幷，陰陽相傾，氣亂於衛，血逆於經，血氣離居，一實一虛。

血幷於陰，氣幷於陽，故爲驚狂。陰不勝其陽，脈流薄疾，幷乃狂。三陽積幷，發爲驚狂。邪入於陽，重陽則狂。諸文皆指陽氣噴激也。

血幷於陽，氣幷於陰，乃爲炅中。炅即炯字，熱也，此陽氣內鬱也。

血幷於上，氣幷於下，心煩惋，善怒。此陽氣下抑也。

血幷於下，氣幷於上，亂而善忘。此孤陽亢逆，陰津不能上潤也。

血氣幷走於上，則爲大厥，氣復返則生，不返則死矣。

血氣者，喜溫而惡寒，寒則泣不能流，溫則消而去之，宜用溫散溫下，不可溫補。是故氣之所幷爲血虛，血之所幷爲氣虛。何者？有者爲實，無者爲虛，故氣幷則無血，血幷則無氣。血與氣相失，故爲虛焉。絡之與孫脈，俱輸於經，血與氣幷，故爲實焉。夫陰與陽，皆有兪會，陽注於陰，陰滿之外，陰陽勻平，以充其形，九候若一，命曰平人。右虛實。以上《素問》。

喜怒不測，飲食不節，陰氣不足，陽氣有餘，營氣不行，所謂氣行血止也。陰津不足以載血使之滑利，而陽氣之悍者涌來，血遂擁擠而成癌疽。發爲癌疽。陰陽不通，而熱相搏，是血愈擁擠，而悍氣亦不得通，故蒸而爲膿矣。乃化爲膿。膿成，十死一生。其白眼青，黑眼小，一逆也。內藥而嘔，二逆也。腹通渴甚，三逆也。

肩項中不便，四逆也。音嘶色脫，五逆也。除此五者，爲順也。今瘍科有五善七惡之說，義即本此。右癌疽順逆。

熱病脈靜，汗已出，脈躁盛，是一逆也。病泄，脈洪大，是二逆也。著痹不移，胭肉破，身熱脈偏絕，是三逆也。淫而奪形，身熱，色夭然白，及後下衄血，衄篤重，是四逆也。淫，馬注謂好色，非也。凡遺精漏濁下利自盜汗皆是。寒熱奪形，脈堅搏，是五逆也。

腹脹，身熱，脈大，一逆也。腹鳴而滿，四肢清，脈大，二逆也。衄而不止，脈大，三逆也。咳且溲血，脫形，其脈小勁，四逆也。咳，脫形，身熱，脈小以疾，五逆也。如是者，不過十五日而死矣。

腹大脹，四末清，脫形，泄甚，一逆也。腹脹，便血，脈大，時絕，二逆也。咳溲血，形肉脫，脈搏，三逆也。嘔血，胸滿引背，脈小而疾，四逆也。咳嘔，腹脹，且飧泄，其脈絕，五逆也。如是者，不及一時而死矣。右雜病順逆。

熱病不可刺者有九。所謂勿刺者，有死徵也。一曰汗不出，大顴發赤，噦者死。二曰泄而腹滿，甚者死。三曰目不明，熱不已者死。四曰老人嬰兒，熱而腹滿者死。五曰汗不出，嘔，下血者死。六曰舌本爛，熱不已者死。七曰咳而衄，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八曰髓熱者死。九曰熱而痙者死，腰折瘈瘲，齒噤齘也。凡此九者，不可刺也。其可刺者急刺之，不汗且泄。右熱病順逆。以上《靈樞》。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諸病以晝夜靜劇辨陰陽氣血篇》 出丹溪。

晝則增劇，夜則安靜，是陽病有餘，氣病而血不病也。

夜則增劇，晝則安靜，是陰病有餘，血病而氣不病也。

晝則發熱，夜則安靜，是陽氣自盛於陽分也。

晝則安靜，夜則發熱煩躁，是陽氣下陷入陰中也。熱入血室。

晝則發熱煩躁，夜亦發熱煩躁，是重陽無陰也。補陰寫陽。

夜則惡寒，晝則安靜，是陰氣自盛於陰分也。

夜則安靜，晝則惡寒，是陰氣上冒於陽中也。

夜則惡寒，晝亦惡寒，是重陰無陽也。補陽寫陰。

晝則惡寒，夜則煩躁，飲食不入，名曰陰陽交錯者死。

按：晝夜靜劇，仍須辨證之寒熱有餘不足。即如晝靜夜劇，其證見陽熱之有餘者，是陽陷入陰也。其證見陰寒之不足者，是陰氣自盛也。其證見虛熱而不甚者，則爲陰虛，而非陽盛矣。其證見微寒而不甚者，又爲陽虛，而非陰盛矣。餘依此例推之。

更有寒熱日夜數過，寒已即熱，熱已復寒，無已時者，在初病爲風氣太盛，所謂風勝則動也。在汗後爲裏邪外爭，在下後爲外邪內爭，皆爲陰陽不和，而有病進病退之別也。在久病爲陰陽敗亂，元氣無主也。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百病善惡形證彙述篇》 五臟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附，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難經》髓會絕骨，義即本此，作枕骨，非。得強則生，失強則死。五強。

精脫者耳聾。氣脫者目不明。津脫者腠理開，汗大泄。液脫者，骨屬屈伸不利，色夭，腦髓消，脛痠，耳數鳴。血脫者色白，夭然不澤，其脈空虛。《難經》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五脫。

是以夜行，則喘出於腎，淫氣病肺。有所墮恐，喘出於肝，淫氣害脾。有所驚恐，喘出於肺，淫氣傷心。度水跌仆，喘出於腎與骨，當是之時，勇者氣行則已，怯者則著而爲病也。五喘。

故飲食飽甚，汗出於胃。疾走恐懼，汗出於肝。驚而奪精，汗出於心。持重遠行，汗出於腎。搖體勞苦，汗出於脾，故春秋冬夏，四時陰陽，生病起於過用，此爲常也。五汗。

面腫曰風。足脛腫曰水。頸脈動，喘疾，欬，曰水。目裏微腫，如臥蠶起之狀，曰水。溺黃赤，安臥者，黃疸。已食如饑者，胃疸。風，水，疸 以上《內經》。

病欲得寒而欲見人者，病在腑也。病欲得溫而不欲見人者，病在臟也。何以言之？腑者陽也，陽病欲得寒，又欲見人。臟者陰也，陰病欲得溫，又欲閉戶獨處，惡聞人聲，故以別知臟腑之別也。陽入之陰則靜，陰出之陽則怒，此病機也。《難經》。

病六七日，病謂卧病不動，不知人也。手足三部脈皆至，大煩而口噤，不能言，其人躁擾者，必欲解也。若脈和，其人大煩，目重，瞼內際黃者，此爲欲解也。脈皆至者，其先脈伏也。脈和者，本未伏也。

病人家來請云：病人發熱煩極。明日師到，病人向壁卧，此熱已去也。

設令脈不和，處言已愈。

師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脈之呻者，病當是痛字。也。言遲者，風也。搖頭言者，裏痛也。行遲者，表強也。坐而下一腳《脈經》作膝。者，腰痛也。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

諸脈浮數，其人當發熱，而反時時洒淅惡寒，若身中或腹內有痛處，飲食如常者，必畜積有膿也。在身者爲諸癰疽，在內者爲肺癰腸胃諸癰也。

浸淫瘡，從口起流向四肢者，可治。從四肢流來入口者，不可治。病在外者可治，入裏者即死。腫脹由四肢向腹者死，由腹向四肢者可治。又凡面色，起於耳目口鼻之竅而外行者，病可治。出外部而入竅者，病即死矣。仲景。

凡不病而五行絕者死，五行，即五官也。絕如目匡陷，眉系傾，脣反，人中滿是。不病而性變者死，不病而暴語妄者死，不病而暴不語者死，不病而暴喘促者死，不病而暴強厥者死，不病而暴目盲者死，不病而暴耳聾者死，不病而暴緩瘓者死，不病而暴腫滿者死，不病而暴大小便結者死，不病而暴昏冒如醉者死，此皆內氣先盡故也。逆者即死，順者二年無有生者也。凡辨生死之法，聲色心性，但一改常，即死矣。又有無病而暴面色慘黯，無病而暴肌肉瘦削，皆凶。《中藏經》。

凡察病者，身以輕易轉側而熱者爲陽。病在氣分。若肢體骨節疼痛，爲表證。以沉重難移動而寒者，爲陰。病人血分。若腹痛自利厥逆，宜溫經。然中濕亦主身重痛，濕痹則身痛，關節不利。風濕則身痛而腫，骨節煩疼掣痛，不得屈伸，汗出惡風，而不欲去衣。若少腹鞕痛，小便不利爲溺瀝，小便利爲畜血。未發熱而厥者，寒也。發熱久而後厥者，熱深也。背微惡寒者，陽微也。自汗身重，鼻鼾多唾，風溫也。肉膶筋惕，汗下虛也，手足瘈瘲，虛而有風也。循衣撮空，有陽明實證，又有似撮空而執持堅急者，亦屬內熱，非盡絕證。石頑。

附李東垣《內外傷辨證》

外感八風之邪，乃有餘證也。內傷飲食不節，勞役所傷，皆不足之病也。其內傷，亦惡風自汗。若在溫暖無風處，則不惡矣。與外傷鼻流清涕頭痛自汗頗相似，細分之特異耳。外感風邪，其惡風自汗頭痛鼻流清涕，常常有之，一日一時增加愈甚，直至傳入裏作下證，乃罷。語聲重濁，高厲有力，鼻息壅塞而不通，能食，腹中和，口知味，大小便如常，筋骨疼痛，不能搖動，便著床枕，非扶不起。其內傷與飲食不節勞役所傷，然亦惡風，居露地中，遇大漫風起，卻不惡也，惟門窗隙中些小賊風來，必大惡也，與傷風傷寒俱不同矣。況鼻流清涕，頭痛自汗，間而有之，鼻中氣短，少氣不足以息，語則氣短而怯弱，妨食，或食不下，或不欲食，三者互有之。腹中不和，或腹中急而不能伸，口不知五穀之味，小便頻數而不渴。初勞役得病，食少，小便赤黃，大便常難，或澀或結，或虛坐，只見些小白膿，時有下氣，或泄黃如糜，或溏泄色白，或結而不通，若心下痞，或胸中閉塞，如刀劃之痛，二者亦互作，不并出也。有時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脇痛，必臍下相火之勢，如巨川之水，不可遏而上行，使陽明之經逆行，亂於胸中，其氣無止息，甚則高喘，熱傷元氣，令四肢不收，無氣以動，而懶倦嗜卧。以其外感風寒，俱無此證，故易爲分辨耳。總論。

內傷及勞役飲食不節病，手心熱，手背不熱。外傷風寒，則手背熱，手心不熱。辯手心手背。

若飲食勞役所傷，其外證必顯在口，必口失穀味，必腹中不和，必不欲言，縱勉強對答，聲必怯弱，口沃沫多唾，鼻中清涕，或有或無，即陰證也。外傷風寒，則其外證必顯在鼻，鼻氣不利，聲重濁不清利，其言壅盛有力，而口中必和，傷寒則面赤，鼻壅塞而乾，傷風則流清涕而已。《內經》云：鼻者肺之候，肺氣通於天，外傷風寒，則鼻爲之不利。口者坤土也，脾氣通於口，飲食失節，勞役所傷，口不知穀味，亦不知五味。又云：傷食惡食，傷食明矣。辨口鼻。

外傷風寒者，故其氣壅盛而有餘。內傷飲食勞役者，其口鼻中皆氣短促不足以息。何以分之？蓋外傷風寒者，心肺元氣初無減損，又添邪氣助之，使鼻氣壅塞不利，面赤不通，其鼻中氣不能出，併從口出，但發一言，必前輕而後重，其言高，其聲壯厲而有力。是傷寒則鼻乾無涕，面壅色赤，其言前輕後重，其聲壯厲而有力者，乃有餘之驗也。傷風則決然鼻流清涕，其聲嗄，其言響如從甕中出，亦前輕而後重，高揭而有力，皆氣盛有餘之驗也。內傷飲食勞役者，心肺之氣先損，爲熱所傷，熱既傷氣，四肢無力以動，故口鼻中皆短氣，少氣上喘，懶語，人有所問，十不欲對其一，縱勉強答之，其氣亦怯，其聲亦低，是其氣短少不足之驗也。明白如此，雖婦人女子亦能辯之，豈有醫者反不能辯之乎。辯氣少氣盛。

內證頭痛，有時而作，有時而止。外證頭痛，常常有之，直須傳入裏實方罷，此又內外證之不同者也。辯頭痛。

內傷等病，是心肺之氣已絕於外，必怠惰嗜卧，四肢沉困不收，此乃熱傷元氣。脾主四肢，既爲熱所乘，無氣以動。經云：熱傷氣。又云：熱則骨消筋緩，此之謂也。若傷風寒，是腎肝之氣已絕於內，腎主骨爲寒，肝主筋爲風，自古腎肝之病同一治，以其遞相維持者也。故經言膽主筋，膀胱主骨是也。或中風，或傷寒，得病之日，便著牀枕，非扶不起，筋骨爲之酸痛，不能動搖，乃形質之傷。經云：寒傷形。又云：寒則筋攣骨痛，此之謂也。辨筋骨四肢。

仲景《傷寒論》云：中風能食，傷寒不能食。二者皆口中和而不惡食。若勞役所傷，及飲食失節，寒溫不適，三者俱惡食，口不知五味，亦不知五穀之味，只此一辯，足以分內外有餘不足二證也。傷寒證，雖不能食，而不惡食，口中和，知五味，亦知穀味，蓋無內證，則心氣和，脾氣通，知五穀之味矣。辨外傷不惡食。若勞役飲食失節，寒溫不適，此三者皆惡食。

外感風寒之邪，三日已外，穀消水去，邪氣傳裏，始有渴也。內傷飲食失節勞役久病者，必不渴，是邪氣在血脈中有餘故也。初勞役形質飲食失節，傷之重者，必有渴，以其心火熾，上尅於肺金，故渴也。又當以此辨之。雖渴欲飲冷水者，當徐徐少與之，不可縱意而飲。恐水多峻下，則胃氣愈弱，輕則爲脹，重則傳變諸證，必反覆悶亂，百脈不安，夜加增劇，不得安卧，不可不預度也。辨渴與不渴。

或因勞役動作，腎間陰火沸騰，事閑之際，或於陰涼處解脫衣裳，更有新沐浴於背陰處坐卧，其陰火下行，還歸腎間，皮膚腠理極虛無陽，但風來爲寒涼所遏，表虛不任其風寒。自認外感風寒，求醫解表，以重絕元氣，取禍如反掌。苟幸而免者，亦致虛勞，氣血皆弱，不能完復。且表虛之人，爲風寒所遏，亦是虛邪犯表，始病一二日之間，特與外中賊邪有餘之證，頗相似處，故致疑惑。請醫者只於氣少氣盛上辨之，其外傷賊邪，必語聲前輕後重，高厲而有力。若是勞役所傷，飲食不節，表虛不足之病，必短氣氣促，上氣高喘，懶語，其聲困弱而無力，至易見也。若毫釐之誤，則千里之謬已。辨勞役受病表虛不可作表實治之。

復有一節，乘天氣大熱之時，在於路途中勞役得之，或在田野間勞形得之，或更有身體薄弱，食少，勞役過甚，又有修善長齋之人，胃氣久虛，而因勞役得之者，皆與陽明中熱白虎湯証相似。必肌體捫摸之壯熱，必躁熱悶亂，大惡熱，渴而飲水，以勞役過甚之故，亦身疼痛。始受病之時，特與中熱外得有餘之証相似，若誤與白虎湯，旬日必死。此証脾胃大虛，元虛不足，口鼻中氣皆短促而上喘，至日轉以後，是陽明得時之際，病必少減。若是外中熱之病，必到日晡之際，大作讝語，其熱增加，大渴飲水，煩悶不止。其勞役不足者，皆無此証，尤易爲分解。若有難決疑似之證，必當待一二日，求醫療治，必不至錯誤矣。辨證與中熱頗相似。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病形類・五臟陰陽絶證篇》 脈浮而洪，一作滑。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漿不下，體形不仁，乍靜乍亂，此爲命絶也。

又未知何臟先受其災，如汗出髮潤，喘不休者，此爲肺先絶也。

陽反獨留，形體如煙薰，直視搖頭者，此爲心絶也。

脣吻反青，四肢漐習者，此爲肝絶也。

環口黧黑，柔汗發黃者，此爲脾絶也。

溲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者，此爲腎絶也。

又未知何臟陰陽前絶，若陽氣前絶，陰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青。陰氣前絶，陽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赤，腋下溫，心下熱也。

六腑氣絶於外者，手足寒，上氣，腳縮。五臟氣絶於內者，利不禁，下甚者手足不仁。仲景。

五臟氣絶於內者，脈口氣內絶不至，其死也。內氣重竭，無氣以動，故靜。五臟氣絶於外者，脈口氣外絶不至，其死也，陽氣反入，陰氣有餘，陽併於陰。故躁。《靈樞》

肝絶，八日死。何以知之？面青，但欲伏眠，目視而不見人，汗一作泣。出如水不止。又面腫蒼黑，肝敗。

膽絶，七日死。何以知之？眉爲之傾。

筋絶，九日死。何以知之？手足爪甲青，呼罵不休。

心絶，一日死。何以知之？肩息，目亭亭回視。又手掌并缺盆骨滿，心敗。

小腸絶，六日死。何以知之？髮直如乾麻，不得伸屈，自汗不止。

脾絶，十二日死。何以知之？口冷，足腫，腹熱，臚脹，泄利不覺，出無時度。又臍腫滿突出，脾敗。

胃絶，五日死。何以知之？脊痛，腰中重，不可反側，腓腸平。《中藏經》此文云骨絶，據諸証屬腎，當是骨。

肉絕，六日死。何以知之？耳乾，舌腫，溺血，大便赤泄。肺絕，三日死。何以知之？口張，氣但出而不還。又鼻黑脣腫，肺敗。大腸絕，不治。何以知之？泄利無度，利絕則死。腎絕，四日死。何以知之？齒爲暴枯，面爲正黑，目中黃色，腰欲折，自汗出如流水，足心腫。又陰陽腫不起。腎敗。骨絕，十日死。何以知之？齒黃落，色如熟小豆，或齒忽變黑，或齒光無垢。以上《脈經》參《中藏經》。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絡脈形色類・絡解篇》　經脈十二者，伏行分肉之間，深而不見。其常見者，足太陰過於外當是內字。踝之上，無所隱故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故經脈者，常不可見也。其虛實也，以氣口知之。脈之見者，皆絡脈也。諸絡脈者，皆不能經大節之間，必行絕道而出入，復合於皮中，其會皆見於外。

陽明之陽，名曰害蜚，上下同法。上下手足經也。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陽明之絡也。其色多青則痛，多黑則痹，黃赤則熱，多白則寒，五色皆見，則寒熱也。絡盛則入客於經，陽主外，陰主內。

少陽之陽，名曰樞持，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少陽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故在陽者主內，在陰者主出，以滲於內，諸經皆然。陽注於陰，陰滿之外。

太陽之陽，名曰關樞，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太陽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

少陰之陰，名曰樞儒，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少陰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其入經也，從陽部注於經，其出者，從陰內注於骨。

心主之陰，名曰害肩，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心主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

太陰之陰，名曰關蟄，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太陰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

凡此十二經之絡脈者，皆皮之部也。是故百病之始生也，必先於皮毛。邪中之則腠理開，開則入客於絡脈，留而不去，傳入於經，留而不去，傳入於腑，廩於腸胃。邪之始入於皮也，泝然起毫毛，開腠理。其入於絡也，則絡脈盛，色變。其入客於經也，則感虛乃陷下。其留於筋骨之間，寒多則筋攣骨痛。熱多則筋弛骨消，肉爍胭破，毛直而敗。右《皮部論》。

按：絡有二說：一經脈之分支者，以其能從此經絡於彼經也。在三陽之部曰陽絡，三陰之部曰陰絡。一臟腑之膜與系也。膜能包絡臟腑之體，系能連絡臟腑於身，此皆謂之陰絡。《素問》脈代而鉤者，病在絡脈。倉公代者絡脈有過，皆以臟腑之系言之。系有病，則臟腑之氣，不能暢達於身，而脈來不一矣。至於經脈之分絡，行於身者，雖有部位，而人不盡同。故曰絡脈者，實則必見，虛則必下，視之不見，求之上下。人經不同，絡脈異所別也。凡以絡脈求穴者，須知此義。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絡脈形色類・絡形篇》　《素問・繆刺論》叙絡脈病證甚詳，集隘不能備錄。

何謂虛實？曰：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經絡俱實，何如？曰：是寸脈急而尺緩也，皆當治之。寸口候經，所謂經不可見，其虛實以氣口知之也。尺膚候絡，所謂皮之部也。脈實則滿而急，絡實則脹起而緩。滑則從，澁則逆也。夫虛實者，皆從其物類始，故五臟骨肉滑利，可以久長也。言虛實無定形，因物類以爲推，如其物本澁者，即以得其澁爲實，失其澁爲虛矣。人之五臟骨肉本滑利，故不失其滑利者，可以久長也。

絡氣不足，經氣有餘，何如？曰：脈口熱而尺寒也。秋冬爲逆，春夏爲從，治主病者。

經虛絡滿，何如？曰：經虛絡滿者，尺熱滿，脈口寒澁也。此春夏死，秋冬生。治此者絡滿經虛，灸陰刺陽。經滿絡虛，刺陰灸陽。絡陽，經陰。刺瀉，灸補。

色脈與尺之相應也，如桴鼓影響之相應也，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葉之出候也，色脈形肉，不得相失。故知一則爲工，知二則爲神，知三則神且明。調其脈之緩急大小滑澁，而病變定矣。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膹而起，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澁者尺之皮膚亦澁。凡此變者，有微有甚。諸急者多寒，緩者多熱。大者多氣少血，小者血氣皆少。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澁者多血少氣，微有寒。是故刺急者，深內而久留之。刺緩者，淺內而疾發針，以去其熱。刺大者，微瀉其氣，無出其血。刺滑者，疾發針而淺內之，以瀉其陽氣而去其熱。刺澁者，必中其脈隨其逆順而久留之，必先按而循之，已發針，

疾按其痏，無令血出，以和其脈。諸小者，陰陽形氣俱不足，勿取以針，而調以甘藥也。澀脈多血，後人多疑之。其實《經》意指氣虛血壅，以病形言，如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豈眞多氣而反死哉，正以其氣滿而喘息不便耳。

奇邪之不在經者，血絡是也。是故刺血絡而仆者，脈氣盛而血虛，刺之則脫氣，脫氣則仆。氣悍而血少不能維之，刺之則見開而出，氣脫而仆矣。凡浮大而散之脈，重用汗劑，則汗出不可止而亡陽，亦此意也。《經脈》曰：其脈青而短，少氣甚者，瀉之則悶，悶甚則仆不得言。義理正可互參。

血出而射者，血氣俱盛，而陰氣少，其血滑，刺之則射。血少黑而濁者，陽氣蓄積，久留而不瀉，其血黑以濁，故不能射矣。

血出清而半爲汁者，新飲而液滲於絡，而未合和於血也，故血出而汁別焉。其不新飲者，身中有水，久則爲腫。血必得水調之，始能滑淖，故《經》謂水入於經，其血乃成。新飲而未合和，故汁別也。

發針而腫者，陰氣積於陽，其氣因於絡，故刺之血未出而氣先行，故腫。

按：病有浮沉，刺有淺深，若刺淺不及病，反生外壅而爲腫矣。

血出若多若少，而面色蒼蒼者，陰陽之氣，其新相得而未和合，因而瀉之，陰陽俱脫，表裏相離，故脫色而蒼蒼然。血出若多若少，言不必皆因多出血而然。

刺之血出多，面色不變，而煩悗者，刺絡而虛經，虛經之屬於陰者，陰脫故煩悗。虛經之屬於陰者，謂虛其陰經也，此刺失於深也。

多出血而不動搖者，何也？陰陽相得而合爲痹者，此爲內溢於經，外注於絡。如是者陰陽俱有餘，雖多出血，弗能虛也。不動搖言形色神氣俱無所變動也。何以知其有餘也？曰：血脈者盛，堅橫以赤，上下無常處，小者如鍼，大者如筋，則而瀉之，萬全也，馬氏曰：則當是側字。愚按：則，因也。故無失數矣。

針入而肉著者，熱氣因於針，則針熱，熱則肉著於針，故堅矣。《血絡篇》。因，聚結之義也。

是故視其經脈之在於身也，其見浮而堅，其見明而大者，多血。其見細而沉者，多氣也。《骨度篇》。多氣即少血也，《經》每有此文法。

諸刺絡脈者，必刺其結上。甚血者，雖無結，急取之，以瀉其邪，而出其血。留之，發爲痹也。《經脈篇》。

凡人著黃，五種黃皆同。其人至困，冥漠不知東西者，看其左手脈，名手肝脈。兩筋中，其脈如有如無。又看近手屈肘前臂，當有三歧脈，中央者名手肝脈，兩廂者名歧脈。若肝脈全無，兩廂壞者，其人十死。若中央近掌三指道，有如不絕，必不死。脈經三日，漸徹至手掌，必得汗而愈。婦人看右手脈也。巢氏。有如不絕，謂有而又不散斷也。經言脈之大小長短厚薄緩急結直，內應小腸，即胲絡脈言之。已見前《身形內應臟腑篇》，不復贅錄。

《形色外診簡摩・形診絡脈形色類・絡色篇》 絡脈之見也，其五色各異。何也？曰：經有常色，而絡無常變也。經之常色何如？曰：心赤，肺白，肝青，脾黃，腎黑，皆亦應其經脈之色也。絡之陰陽亦應其經乎？曰：陰絡之色應其經。陽絡之色變無常，隨四時而行。寒多則凝泣，凝泣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此皆常色，謂之無病。五色俱見者，謂之寒熱。應其經脈之色，謂五臟應之也。此皆常色，謂本是常色，多則爲病也。

邪之入於絡也，則絡脈盛，色變。其色多青則痛，多黑則痹，黃赤則熱，多白則寒。五色皆見，則寒熱也。《論疾診尺》曰：診血脈者，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爲久痹，多赤多黑多青皆見者爲寒熱。益寒痼於外，熱沸於內也。

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五色》。

凡診絡脈，脈色青則寒且痛，赤則有熱。胃中寒，手魚之絡多青矣。《論疾診尺》曰：魚上白肉有青血脈者，胃中有寒。胃中有熱，魚際絡赤。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熱氣也。其青短者，少氣也。凡刺寒熱者，皆取血絡，必間日而一取之，血盡乃止，乃調其虛實。有因畜血而生寒熱，有因寒熱而致畜血，故有虛實不同。其青而短少氣甚者，瀉之則悶，悶甚則仆不得言，悶則急坐之也。急坐勿使其仆。

面熱者足陽明病，魚絡血者手陽明病，兩跗之上脈堅陷者，足陽明病，此胃脈也。《經脈》。

邪在肝者，取耳中青脈，以去其掣。《論疾診尺》曰：嬰兒病，耳間有青筋者掣痛。據此是不僅嬰兒有之。《五邪》。

臂多青脈，曰脫血。《脈要精微》。

絡色之變，皆由血生。青黑皆血寒而瘀，而有淺深之辨。黃赤皆血熱而沸，而有燥濕之殊。白者，血少之甚也，黃兼赤者爲濕熱，兼白兼青者爲濕寒，青黑兼赤者爲寒熱相搏。赤多爲紫，是熱極而血涌聚於此，又有毒也。

純青純黑，推之不動，血已死也，神昏不知人。

血脈通於心。若絡色或赤或黑，而腹內作痛，神氣清明者，此病在小腸及脈絡中也。若狂燥者，血熱攻及心包也。若昏迷不省者，血寒而瘀甚矣。全不知人即死。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總義・面部內應臟腑外應肢節並男女左右順逆篇》　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千金翼方》云：顏當兩目下，貌當兩目上眉下，與此異說。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以外，皆見於外，壽中百歲矣。故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臟次於中央，六腑俠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故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俠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眥上者膺乳也，俠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臏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也。五色所見，各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所起所向。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曰陰陽。《五色》。

熱病，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顏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病雖未發，見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熱病從部所起者，至期而已。謂如從心部先赤起者，至心主氣之期，其病即已，餘臟類推。太陽之脈，色榮顴骨，熱病也。榮未交，交則其色必由本部入於七竅，如後所謂入門戶井灶，所謂傷部而交是也。曰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與厥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其熱氣內連腎。少陽之脈，色榮頰前，熱病也，榮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與少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兩爭見皆以部位言，謂此部與彼部色並見，與榮交同義。頰下逆顴爲大痕，逆連也，大痕泄，即痢疾也。下牙車爲腹滿，顴後爲脇痛，頰上者，鬲上也。《刺熱論》：此篇所叙部位，與上節《五色》篇不同，須參觀而得之。

色見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爲逆，下爲從。詳下篇。女子右爲逆，左爲從。男子左爲逆，右爲從。易，重陰死，重陽死。其色見淺者，湯液主治，十日已。其見深者，必齊主治也。峻劑二十一日已。其見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色夭面脫不治，百日盡已。脈短氣絕死。病溫虛甚死。《玉版》。

按：錢仲陽診李寺丞子，三歲，病搐，目右視，大叫哭。錢曰：此逆也。男爲陽而本發左，女爲陰而本發右。若男目左視，發搐時無聲，右視有聲。女發時，右視無聲，左視有聲。所以然者，左肝右肺，肝木肺金。男目右視，肺勝肝也。金來剋木，二臟相戰，故有聲也。此文雖非論面色，而男女左右順逆之義與經相反者，蓋右視即病在左，左視即病在右耳。陳遠公謂男女左右之說不足信者，其意以爲臟腑肢節配合之部位，不當有左右之殊也。第經旨逆從，只指氣色先起於左與先起於右。若臟腑肢節部位，經文亦何嘗分左右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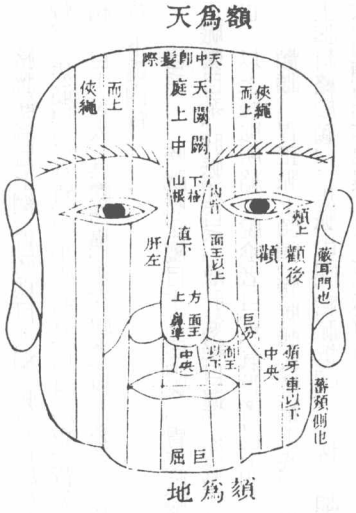
附倉公診色分界法

齊丞相舍人奴病傷脾氣，法當至春。膈塞不通，不能飲食，至夏泄血死。所以知然者，脾氣周乘五臟，傷部而交，故傷脾之色，望之殺然黃，察之如死青之滋。交即前榮，未交之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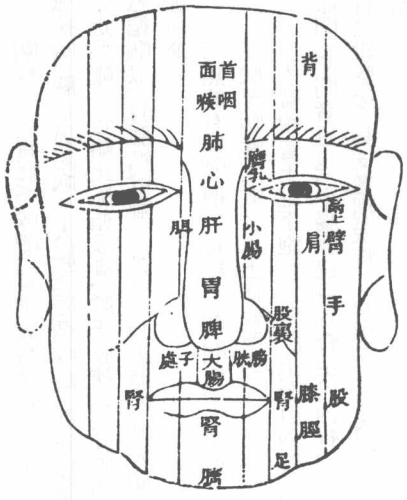
宋建病腎痹，得之好持重，當要脊痛，不得溺。所以知然者，見其色，太陽色乾，腎部上及界要以下者枯四分所。故以往四五日，知其發也。要，腰字。

齊中郎破石病肺傷，得之墮馬，當溲血死。所以知然者，切其脈，得肺陰氣，其來散，數道，至而不一也，色又乘之。數道，謂其脈來指下，如有數條細縷，散而不能聚者，此痰飲常象也，瘀血亦有之。皆由氣有所隔，不能周到故也。若死脈是氣散也，謂之解索。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總類・面部臟腑肢節分位圖說篇》　謹案：面部當分九行，正中一行，左右各四行也。正中爲天庭，爲闕上，爲闕中，爲下極，爲方上，爲面王，爲中央，此中央爲人中也。爲承漿，爲下頰。其側當內眥以下，爲目內眥，爲面王以上，爲面王以下。次側當目睛以下，爲巨分，一名法令。爲頤口角。次側當顴以下，爲顴，一名頧，音求。爲中央。此中央爲頰中央也。次側當顴後耳前，爲頗，一作頷，以其動與頷應也。爲顴後，一名頤，音拙，即顴後橫骨。爲循牙車以下。次側在面部之外，爲蔽，耳門也。爲蕃，頰側也。俠繩而上者，繩爲面部兩側之轉角處也，下當顴，上當額角。如引繩者，俠而上，即俠額角也。方上謂正當面王之上，即鼻柱與準相接，稍見低扼之處，能候胃氣盛虛，胃有痕聚，即生黯奸，胃氣虛怯，即見低陷，方之爲義，與《本臉》篇大陵掌後兩骨之間方下者也正同，舊謂兩迎香上者未協。綜觀其位，五臟次



面部



肢節

圖

於中央，而腎居膀胱下。《五色篇》言中央有三而義各不同。六腑俠其兩側，而胃居脾上。肢節又居六腑之外也。《刺熱論》謂頰下逆顴爲大痕，大瘕泄即痢疾也，有謂五更腎泄者未是。是大腸病也，是中央診膝，又診大腸也，故大便久秘，即其處發熱。顴後爲脇痛，是顴後診臂，又診脇也。下牙車爲腹滿，是牙車以下診股，又診腹也。且股與股裏，膝臏與膝，似俱不當兩出。疑巨分股裏，當作腹裏也。頰上者，鬲上也，是顴後橫骨之上也。

又案面部之內應臟腑也，有以筋所結，有以脈所過，有以氣化所通，有以神明所發。如上文《五色篇》及《刺熱論》所叙，蓋氣化之事也。若內皆膀胱，外皆小腸，上脣人中大腸，下脣環口胃，耳前後耳中三焦膽，則脈絡之事也。目上綱太陽，下綱陽明，鼻足太陽，耳中手太陽，頭右角足少陽，左角手陽明，則筋絡之事也。舌心耳腎鼻肺脣脾目肝眉膽，則神明之事也。病在筋者，視筋絡之部。病在脈者，視脈絡之部。病在氣化者，視氣化之部。病在神明者，視神明之部。知此則分部之法，雖各不同，而皆各適其用矣。聖人之言，豈故爲多歧以惑人哉？事各有當，不如此則事理不備也。茲詳注面部經絡如左，以便省覽。

額顱頭項。　膀胱脈上額交顛上下項，胃脈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顱，肝脈上出額與督脈會於顛，膽脈上抵頭角，三焦脈過客主人前，三焦正脈別於顛，胃正脈上額顁，胃別脈上絡頭項。以上經脈所絡。

心腎肺脾胃，五絡皆會於耳中上絡左角。以上絡脈所絡。

督脈上額交顛，入絡腦，還出別下項。營氣上顛下項合足太陽，其支者上額循顛下項中，循脊入骶，是督脈也。以上奇經所絡。

膀胱筋上頭，腎筋結於枕骨，膽筋上額角交顛上左絡於右，三焦筋上乘頷結於角，大腸筋上左角絡頭。以上經筋所絡。

面顏。　胃陽明脈榮於面，心其華在面。心正脈出於面，膽正脈散於面。以上經脈所絡。

任脈循環面。以上奇經所絡。

膀胱筋上顏。以上經筋所絡。

鼻柱鼻準鼻孔。　胃脈起於鼻之交頞中，旁納太陽之脈，下循鼻外，大腸脈挾鼻孔，小腸脈抵鼻。以上經脈所絡。

膀胱筋結於鼻。胃筋結於鼻。以上經筋所絡。

人中。　大腸脈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脾氣絕，人中滿。以上經脈所絡。按：人中亦主膀胱子處，督脈。

脣口。　大腸脈挾口，胃脈挾口環脣，胃正脈出於口。肝脈環脣內，故肝氣絕脣青。太陰結於太倉，故脾氣絕脣反。以上經脈所絡。

任脈環脣。以上奇經所絡。

三焦絡有邪口乾。以上絡脈所絡。

胃筋挾口，寒則引頰移口，熱則緩縱不收。胃小腸筋急，則口目爲噼。以上經筋所絡。

承漿。　胃脈交承漿，以上經脈所絡。

上齒下齒。　胃脈入上齒中，大腸脈入下齒中，大腸別脈入頏偏下齒，膀胱別脈入頏偏上齒。腎氣絕齒長而垢，或齒光無垢。以上經脈所絡。

舌中舌本舌下。　脾脈連舌本散舌下，脾正脈貫舌中。腎脈挾舌本，腎正脈繫舌本。膀胱脈挾舌本，心別脈繫舌本，少陰結於廉泉，厥陰結於玉英。脾氣絕舌萎。以上經脈所絡。《癲狂》篇舌下少陰。

膀胱筋支者入結舌本，三焦筋繫舌本，三焦絡有邪舌卷，肝氣絕舌卷卵縮。以上經筋所絡。

咽喉。　胃脈循喉嚨，胃別脈合諸經之氣下絡喉嗌，胃正脈上循咽。脾脈挾咽，脾正脈結咽。大腸正脈循喉嚨，肺正脈循喉嚨。小腸脈循咽，心正脈走喉嚨。包絡正脈循喉嚨，膽正脈挾咽，肝脈循喉嚨之後上入顑顙。膀胱脈循咽喉，腎脈循喉嚨。營氣注肺上循喉嚨入顑顙之後究於畜門。以上經脈所絡。

三焦絡有邪喉痹。腎絡有邪，咽痛，不可內食。以上絡脈所絡。

任脈至咽喉入喉。以上奇經所絡。

目內眥銳眥上胞下胞。　胃脈上至目內眥，膀胱脈起目內眥，太陽結於命門，命門者目也，小腸脈過目銳眥至目內眥，三焦脈至目銳眥，膽脈起目銳眥至銳眥後，其支者別銳眥。心正脈合目內眥，營氣注目內眥。以上經脈所絡。

任脈入目繫兩目之下中央，督脈別絡起目內眥，陰蹻之脈合太陽陽蹻，而上行至目內眥，故目內眥痛，取之陰蹻。以上奇經所絡。

膀胱筋爲目上綱，胃筋爲目下綱，膽筋結於目眥爲外維，小腸筋屬目外眥，三焦筋屬目外眥，胃小腸筋急，口目爲噼，眥急，不能卒視。以上經筋所絡。目下裏大，其膽乃橫，水在腹者，目下必腫，是脾氣通於下胞也。上爲外眥，下爲內眥。

目系。　膀胱脈正屬目本名曰眼系，胃正脈繫目系，心別脈屬目系，膽正脈繫目系，肝脈連目系，故肝氣絕目運。衛氣平旦出於目，目者宗脈所聚也。以上經脈所絡。脫陰者目盲，氣脫者目不明。

顴頗。　胃正脈上額頗，膀胱脈入頗偏上齒，大腸脈入頗偏下齒，小腸脈上頗斜絡於顴，三焦脈出頗，膽脈抵頗下。按：頗音拙，顴後橫骨也。頗音求，即顴也，作鳩誤。以上經脈所絡。

胃筋合於頗，膀胱筋結於頗，大腸筋結於頗，膽筋結於頗。以上經筋所絡。

蹻脈入頗，營氣出頗。以上奇經所絡。

頰頤。　大腸脈貫頰，小腸脈上頰，其支者別頰，三焦脈下頰又交頰，肝脈支者從目系下頰裏。以上經脈所絡。

任脈上頤。以上奇經所絡。

胃筋支者，從頰結於耳前。大腸筋上頰，其支者下右頷。以上經筋所絡。

頷曲頰牙車。　胃脈循頤後下廉，下大迎，循頰車。脾脈下頰車，大腸別脈上曲頰，膽正脈出頤頷中。以上經脈所絡。

大腸筋上頰，其支者下右頷。小腸筋下結於頷。膽筋下走頷。三焦筋，支者當曲頰入繫舌本，其支者上牙車。以上經筋所絡。

耳前後耳上下角耳中。　胃脈上耳前，陽明結於顙大，顙大者鉗耳也，大腸別脈其支者入耳中，合於宗脈，耳者宗脈之所聚也。小腸脈入耳中。膀胱脈支者從巔至耳上角。三焦脈繫耳後，上出耳上角，入耳中，出走耳前。膽脈下耳，其支者後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少陽結於窻籠，窻籠者耳中也。包絡正脈出耳後，合三焦脈於完骨之下。胃中空則宗脈虛，故耳鳴。液脫者，骨屬曲伸不利，脛痠耳數鳴。精脫者耳聾。以上經脈所絡。

心肝脾肺胃五絡，皆會於耳中，上絡左角。以上絡脈所絡。

胃筋結於耳前，三焦筋循耳前。膽筋循耳後。膀胱筋結於完骨。小腸筋結於耳後完骨，其支者入耳中，直者出耳上，以上經筋所絡。

右皆筋脈所絡之事也。至於氣化神明之二義，猶有可得而言者。如額心，鼻脾，頤腎，左頰肝，右頰肺，此高下左右，以應五臟氣化之正位也。又面色皆屬於心，兩目四維皆屬於肝，兩頰皆屬於肺，脣四白皆屬於脾，兩顴兩耳輪皆屬於腎，頰車皆屬大腸，舌下兩竅皆屬膽，又屬腎，此旁見側出，以應臟腑氣化之旁溢也。目分五臟者，目雖主肝而出於腦，腦受五臟之精也。舌分五臟者，舌雖主心而本於胃，胃爲臟腑之海也。此皆氣化之所通也。神明者，性情之有知覺者也。如耳能知音也，目能知色也，鼻能知臭也，口能知味也，舌能出音也，此皆有五臟知覺以主之，而非外竅所能爲也，故曰神明所發也。病在筋，失其形，病在脈，失其形，或失其色。病在氣化，失其色。病在神明，失其知覺功用也。能通此者，即觀於面，而知筋絡臟腑受病之淺深，所謂洞見五臟癥瘕也，可稱神良矣。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總義・察色真訣篇》 出《靈樞・五色》篇。

五色之見也，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矣。其色部承襲者，雖病甚，不死也。承襲者，色與部相生也，如水部見木色之類。右部骨起陷。

《千金方》曰：凡人分部骨陷起者，必有病生。膽少陽爲肝之部，小腸太陽爲心之部，胃陽明爲脾之部，大腸陽明爲肺之部，俠膀胱並太陽爲腎之部。若當其處陷者，必死。臟氣通於內，外部亦隨而應之。沉濁爲內，浮清爲外。若色從外走內者，病從外生，部處起。若色從內出外者，病從內生，部處陷。內病，前治陰，後治陽。外病，前治陽，後治陰也。

按：所稱五陽之部，不知在面部何處，與前圖說，似有合有不合。若依前圖說分之，膽少陽肝部，即鼻莖也。小腸太陽心部，即山根連目兩眥以下也。胃陽明脾部，即鼻準也。膀胱太陽腎部，即環口也。大腸陽明肺部，似指闕中，非人中也。如此則理有可通，而事有可據矣。

五色各有臟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色從內走外部者，其病從內部走外。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內，反者益甚。右分部內外。

凡色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即內部外部之謂也。其色上銳首空上聲。上向，下銳下向，在左右如法。左爲左，右爲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此所謂上爲逆，下爲從也。端滿者，謂人之生也，本有五色之分。其本來正色滿面者，不爲病也。有邪則獨見其邪色，或聚或散而不能端滿矣，則有色所起之部，與所指之部矣，所謂別鄉也。華佗謂面目俱等者不病，不等則病矣。謂其色獨見，異於他部也。故察色，以其起大如拇指者爲準。右分部上下左右。

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夭，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痛處。積神於心，以知往今。故相去聲。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色明不粗，沉夭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右浮沉澤夭搏散新故。

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謂心部先見腎色，次腎部自見其色也。餘臟同此。男子色指黑色，承腎來。在於面王，爲首腹痛，首腹大腹。下爲卵痛，其圜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癰陰之屬也。女子色在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胝爲淫，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暴食而即出不潔，所謂迴風，入咽旋出也。凡色青黑赤白黃，此特提五色者，以上文是專指黑色也。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赤，作亦非。大如榆莢，在面王，爲不月。原作不日，注者謂不日即愈，或曰不日即死，皆非也。此承女子來，但非腎之黑色，故特筆叙之，讀者遂迷，不識其實蒙上文矣。

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濕之起也。常候闕中，薄澤爲風，沖濁爲痹，在地爲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是謂五官。其色粗以明，沉夭者爲甚。審察澤夭，謂之良工。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即瘀也。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攣，寒甚爲皮不仁。右二節形應及主病大義。

按：凡診面色，以遠望而乍視之，爲能得其眞。華佗謂：人面之色，但改其常者，即爲病矣。其改常也，往往終日相對之人不覺，而久別乍見者，心竊驚異之矣。又相法，必須天明初起，未盥未食之時，此即診脈必以平旦之義，在無病之人則然。若病卧於床者，其色脈終日如常，固時時可診也，第須問其曾食與否而已，食人胃氣乍旺，陽明之脈氣乍充，光澤必盛也，然久病即此，亦可占胃氣之生死矣。

又按：端滿別鄉，上向下向，走內走外，與上篇所謂榮未交，及厥陰少陰脈爭見等語，乃察色之本，不可不考也。端滿即本來正色之滿面者，華佗所謂面目俱等者不病也。若邪色至於面目俱等，豈得謂之無病耶。別鄉即邪色所在之部，異於他部者，故曰別鄉。赤者，是其色赤大如榆莢也。以赤爲例，他可知矣。上下內外，察其所起與其所向，以占病之淺深吉凶也。榮即色榮顴骨之榮，謂淺露於膚也，指初起之部言。交者，謂色滿於本部而又溢於他部，如色起於顴，溢於頰，而復交於顴之類，如此則色必環繞於目於鼻於口於耳矣，故謂即入門戶井灶之事也。爭見者，彼部復有色起與此部相應也，故部位不可不詳，而色之所起所向，不可不察也。若不識此，即不能以色決病矣。至於所謂色者，隱隱於皮膚之下，若隱若見者也。其浮於皮上者非也，或塵垢所著，或風日所暴，或燥膚之將起白屑而未退者，過在浮肌，而無與於內臟也。又有爲穢惡之氣所冲者，亦由陽氣不足也。又凡色氣退散，必先退出於皮上而散也。故曰積神於心以知往今，屬意勿去，乃知新故。恐其誤以將散爲方起也。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總義・五色吉凶通義篇》 夫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一作炭色。五色精微象見矣，其壽不久也。

色味當五臟，白當肺辛，赤當心苦，青當肝酸，黃當脾甘，黑當腎碱。故白當皮，赤當脈，青當筋，黃當肉，黑當骨。故色見青如草滋者死，黃如枳實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見死也。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鷄冠者生，黃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烏羽者生，此五色之見生也。生於心，如以縞裏朱。生於肺，如以縞裏紅。生於肝，如以縞裏紺。生於脾，如以縞裏括樓實。生於腎，如以縞裏紫。比五臟所生之外榮也。裏字最妙，凡眞色皆根於皮裏，其深含於皮裏者，正色也。由皮裏而暴露於皮外者，病色死色也。其薄散而僅浮於皮上者，浮游之氣，不根臟腑，無關吉凶者也，直謂之垢而已。右《素問》。

夫五色有光，明亮是也。五色有體，潤澤是也。光者無形，爲陽主氣。體者有象，爲陰主血。氣血俱亡，其色沉晦，經所謂草茲，枳實，炲，衄血，枯骨，五者是也。氣血尚存，其色光明潤澤，經所謂翠羽、鷄冠、蟹腹、豕膏、烏羽五者是也。然此五色，雖爲可生，終屬一臟獨亢，病也，非平也。平人五臟既和，其一臟之色，必待其王而始榮於外。其榮於外也，稟胃氣而出於皮毛之間，胃氣色黃，皮毛色白，故云如縞裏。如縞裏者，朦朧光澤，雖有形影，猶未燦然。內因氣血無乖，陰陽不爭，五臟無偏勝故也。苟或不然，五臟衰敗，其見色也，昔之朦朧者，一變而爲獨亢，昔之光明者，一變而爲沉濁，昔之潤澤者，一變而爲枯槁。甚至沉濁枯槁，合而爲夭，是光體俱無，陰陽氣血俱絕矣，不死又何待乎？

按：此篇之義，與前篇微有不同，前指分部所起之邪色，此指滿面自有之本色也。邪色起於別鄉，大如榆莢，無論青黃赤白黑，皆有所主之病，有凶無吉者也。本色端滿於面，無有分部，而專以色之夭澤辨吉凶者也。一重在部上，一重在色上。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內經面部五色應病總述篇》 是故聖人視其顏色，黃赤者多熱氣，青白者少熱氣，黑色者多血少氣。

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薄澤爲風，沖濁爲痹。沉濁爲內，浮澤爲外。

大氣入於臟腑者，不病而卒死。何以知之？曰：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也。右論五色所主之病。經曰：大氣入臟，腹痛下淫。謂周身元氣皆內陷也，故可以致死，不可以致生。

何以知皮肉氣血筋骨之病也？曰：色起兩眉薄澤者病在皮膚，脣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肌肉，營氣濡然者病在血脈，目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筋，耳焦枯如受塵垢者病在骨。

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脣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腎之官也。故肺病者喘息鼻張，肝病者眥青，脾病者脣黃，心病者舌卷短顴赤，腎病者顴與顏黑。五臟各有次舍，故五色之見於明堂，以候五臟之氣，左右高下，各如其度也。

五痿者，生於大熱也。肺熱者色白而毛敗，心熱者色赤而絡脈溢，肝熱者色蒼而爪枯，脾熱者色黃而肉蠕動，腎熱者色黑而齒槁。右論五臟病色。

色以應日，脈以應月，色之與脈，當參相應。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相勝之脈者，即死。得相生之脈者，病即自已。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色赤，其脈當浮大而散。色黃，其脈當中緩而大。色白，其脈當浮澀而短。色黑，其脈當沉濡而滑。此所謂五色之與脈參相應者也，其不應者病矣。假令色青，其脈浮澀而短，若大而緩，爲相勝。浮大而散，若小而滑，爲相生也。

有病故五臟發動，因傷脈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曰：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新病也。肝與腎并至，其色蒼赤，當病毀傷不見血，已見血，濕若中水也。

脈至如頹土之狀，按之不得，是肌氣予不足也。五色先見黑白，壘即藟字。發死。

按：此浮濡而芤，陽虛陰散，所謂脾氣去胃，外歸陽明也。

尺脈數甚，筋急而見，此謂痿筋。腹急，白色黑色見，則病甚。右論色脈相應。按：此脈數字，似當作急字解，謂緊斂急引而不舒和也。見，謂挺鼓於皮上也。此寒氣深痼於筋中也，故曰痿筋。白黑色見，是寒涼清肅之氣，內連肝臟，克制生陽之氣化，不得宣發也。

溺黃赤，安卧者，黃疸。已食如饑者，胃疸。目黃者黃疸。身痛而色微

黃，齒垢黃，爪甲上黃，黃疸也。巢氏云：身面發黃，舌下大脈起青黑色，舌強不能言者，名曰噤黃，心脾二臟瘀熱所爲也。卒然發黃，心滿氣喘，命在頃刻者，名曰急黃。有得病即身面發黃者，有初不知是黃，死後乃身面黃者，其候得病即發熱心戰者是也。

癩疾始生，先不樂，頭重痛，視舉，目赤甚，作極，已而煩心。候之於顏，取手太陽陽明太陰，血變而止。錢仲陽云：目直視而顓赤，肝心俱熱。明日午間，預防驚搐，即此節義。右雜論疸癩。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五臟風證并諸風肥瘦寒熱形色篇》

《內經》《中藏經》《巢氏》

肺風之狀，多汗，惡風，色皏然白，時頻短氣，晝日則差，暮則甚，診在眉上，其色白。

心風之狀，多汗惡風，焦絕，善怒嚇，《甲乙》無嚇字。赤色，病甚則言不可快，仲景曰：風溫爲病，難以言。又曰：言遲者風也。診在口，其色赤。

肝風之狀，多汗惡風，善悲，色微蒼，嗌乾善怒，時憎女子，診在目下，其色青。

脾風之狀，多汗，惡風，身體怠惰，四肢不欲動，色薄微黃，不嗜食，診在鼻上，其色黃。

腎風之狀，多汗，惡風，面龐然浮腫，脊痛不能正立，其色炲，隱曲不利，診在肌上，其色黑。腎風者，面肺龐然，壅害於言，又面腫曰風。肌恐顴字，頤字，或耳字之訛，俟攷。

胃風之狀，頸多汗，惡風，食飲不下，鬲塞不通，腹善滿，失衣則膵脹，食寒則泄，診形瘦而腹大。頸爲陽明經脈所盛。

首風之狀，新沐中風也，然頭風不盡因新沐，《經》特舉其大意耳，後仿此。頭面多汗，惡風。當先風一日則病甚，頭痛不可以出內，至其風日，則病少愈。

漏風之狀，飲酒中風。或多汗，不可單衣，食則汗出，甚則身汗，喘息惡風，衣常濡，口乾善渴，不能勞事。

泄風之狀，林億云：當作內風。竊疑內風當是與泄風形証相近，抑或內風即泄風，故不別出。汗出泄衣上，口中乾，上漬其風，不能勞事，身體盡痛，則寒。上漬句與末句，疑有誤倒。

風者百病之長也，善行而數變。腠理開則灑然寒，閉則熱而悶，其寒也，衰食飲，其熱也消肌肉，使人怯慄而不能食，故名曰寒熱。

風氣與陽明入胃，循脈而上至目內眥，其人肥則風氣不得外泄，則爲熱中而目黃。人瘦則外泄而寒，則爲寒中而泣出。

風氣與太陽俱入，行諸脈俞，散於分肉之間，與衛氣相干，其道不利，故使肌肉憤膵而有瘍。衛氣有所凝而不行，故其肉有不仁也。

癘者，有榮氣熱胕，其氣不清，故其鼻柱壞則色敗，皮膚瘍潰。風寒客於脈而不去。脈風成爲癘。名曰癘風，或名曰寒熱。一名大風，詳見《刺節論》。又《脈經》曰：脈從尺邪入陽明者，大風也。寒熱，是其脈必洪長而外鼓也。

風中五臟六腑之俞，各入其門戶，則爲偏風。右《素問》

心風之狀，汗自出，而好偃仰卧，不可轉側，言語狂妄。若脣正赤者生，宜於心俞灸之。若脣面或青，或黃或白或黑，其色不定，眼瞤動不休者，心絕也，五六日死。

肝風之狀，青色圍目連額上，但坐，不得倨僂者可治，宜於肝俞灸之。若喘而目直視，脣面俱青者死。

脾風之狀，一身通黃，腹大而滿，不嗜食，四肢不收持。巢論有吐鹹汁。若手足未青，面黃者可治。不然，巢論云：手足青。即死，宜於脾俞灸之。

腎風之狀，但倨坐，而腰腳重痛也。視其腰下，未生黃點者，巢論云：如餅粢大。可治。不然，巢論云：若齒黃赤，鬢髮直，頭面土色者，不可治。即死，宜於腎俞灸之。

肺風之狀，胸中氣滿，冒昧，汗出，鼻不聞香臭。喘而不得卧者可治，巢論云：視目下鼻上下兩邊下行至口，色白可治。若失血及妄語者，巢論云：若色黃，爲肺已化爲血。七八日死，宜於肺俞灸之。右《中藏經》。

凡中風，鼻下赤黑相兼，吐沫而身直者，七日死。又心脾俱中風，則舌強不能言。肝腎俱中風，則手足不遂。右《巢氏》。按：小兒臍風與急慢驚風診法，以當依此例察其面目，以決其生死。

按：百病皆有色診，而前篇之未獨系疸癩。此篇更專述風證者，以風爲百病之長，而疸與癩爲急病也。凡急病五色之吉凶生死，皆可取例於此。若必欲備載百病色診，則《內經》及百家所述繁矣，不勝錄也。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千金面部五色入門户井灶及五臟卒死吉凶篇》 出《千金方》《翼方》

夫爲醫者，雖善於脈候，而不知察於色氣，終爲未盡要妙也。故善爲醫者，必須明於五色，乃可以決死生，定狐疑。

凡病人面色入門戶爲凶，不入爲吉。白色見衝眉上者，肺有病，入闕庭者夏死。黃色見鼻上者，脾有病，入口者春夏死。青色見人中者，肝有病，入目者秋死。黑色見顴上者，腎有病，入耳者六月死。赤色見頤者，心有病，入口者冬死。所謂門戶：闕庭，肺門戶。目，肝門戶。耳，腎門戶。口，心脾門戶。若有色氣入者，皆死。入者，蔓延連合之義也。《素問》謂之交。

凡病人，有赤白青黑四氣，不問大小，在年上者，病甚也，惟黃色得愈。年上，在鼻上兩目間如下。如，而古通。黑氣細如繩，發四墓及兩顴上者死。四墓在兩眉坐直上至髮際，左爲父墓，右爲母墓，從口吻下極頤爲下墓。於此四墓上觀四時氣，春見青氣，節盡死。夏見赤氣，節盡死。長夏秋見白氣，節盡死。冬見黑氣，節盡死。春見黃氣，暴死，見白氣至秋死，或立夏死。夏見白氣，暴死，見黑氣，至冬死，或夏至死。秋見青氣，暴死，見赤氣，節盡死，或至夏死，或冬至死。冬見赤氣，暴死，見黃氣，至長夏死，或春分死。見本氣及來克之氣，皆節盡死，或至其節死，或至其勝死。見所克之氣，皆暴死。何者？一爲自病，爲不勝。一爲所勝，所謂反侮，本氣敗也。

凡病人，黃色入鼻，從口入井灶，百日死。井在鼻孔上曲中是，灶在口吻兩旁上一寸是。年上有黑色橫度者，不出百日死。

天中從髮際兩墓皆發黑色者，三年死。若顴上發黑色應之者，二百日死矣。天中，當鼻直上至髮際是也。目下有黑色橫度年上者，不出三十日死。黑色入口應天中者，不出一年死。《脈經》云：病人黑色出天中，下至年上顴上者死。

天中發黑色，年上命門上並黃色者，半好半惡也。以天中爲主，五年內死。天中發黑色，法三年內死。所以然者，有二處得生，故五年死。相法以耳前爲命門，兩眉之間爲命宮。

天中發黑色，兩顴上發赤色應之者，不出六十日兵死。若年上發赤色應之者，不出三十日死。若命門上發赤色應之者，不出百日市死，婦人產死兵死同。

青色如針在目下，春死，或甲乙日死。相法，婦人目下青黯者，克丈夫。

黃色入目市四邊，戊己日死。

赤色從眉衝下入目，五日死，或丙丁日死。

赤色入口，三日死，遠期丙丁日死。

黑色在左右眉上，一日死，或壬癸日死。若白色亦死，或庚辛日，或二三日死。

黑色從天中及年上入目，三日死，或壬癸日，或百日半年死。

黑色準上行或入目，壬癸日死，遠期二十日死。若入耳鼻，三日死。準，鼻端也。行謂在壽上年上無定。

黑色橫兩顴入鼻，一年死。

黑色如拇指在眉上，不出一年暴死，一云三年。前云黑色在左右眉上一日死，當是指病甚者，此指無病者與？

黑色從眉繞目，死。赤色在口兩傍，死。黑色如深漆繞口，或白色，皆死。

病人面色精光，如土色，不飲食者，四日死。

病人及健人面色忽如馬肝，望之如青，近之如黑，必卒死。

赤色如馬，黑色如烏，見面死。原注，口兩傍，左名烏，右名馬，非。

肝病少愈而卒死者。青白色大如母指爪點，見顏頰上，此必卒死。

凡人肝前病，目則爲之無色。若肝前死，目則爲之脫精。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必死不治。看應增損，斟酌賒促，賒則不出四百日內，促則旬日之間。

心病少愈而卒死者，赤黑色黯點如博碁，見顏，度年上，此必卒死。

凡人心前病，則口爲之開張。若心前死，則面色枯黑，語聲不轉。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必死不治。看應增損，斟酌賒促，賒則四百日內，促則不出旬日之間。

脾病少愈而卒死者，青黑如母指爪點，見顏頰上，此必卒死。

凡人脾前病，脣則焦枯無潤。若脾前死，脣則乾，青白，漸縮急，齒噤不開。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必死不治。看色厚薄，決判賒促，賒則不盈四百日內，促則不出旬日之間。

肺病少愈而卒死者，赤黑如母指爪點，見顏頰上，此必卒死。

凡人肺前病，鼻則爲之孔開焦枯。若肺前死，鼻則爲之梁折孔閉，青黑色。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必死不治。看色淺深，斟酌賒促，遠不出一年，促不延時月。

腎病少愈而卒死者，黃黑色黵點如母指，應耳，此必卒死。

凡人腎前病，耳則爲之焦枯。腎前死，耳則爲之黔黑焦癖。若天中等分墓色應之，必死不治。看應增損，斟酌賒促，賒則不出四百日內，促則不出旬日之間。

凡五臟吉凶之色，見於分部。肝病者，順順而見青白入目必死，不出其年。若年上不應，三年之內禍必至也。心病者，朏朏而見赤黑入口必死，不出其年，名曰行尸。若年上無應，三年之內，病必死也。脾病者，霏霏而見黑黃入脣，不出其年。若年上不應，三年之內禍必至也。肺病者，順順而見赤白入鼻必病，不出其年。若年上不應，三年之內禍必應也。腎病者，其人天中等分發色不正。此是陰陽官位相法，若不遭官事，即應死也。面目黃黑，連耳左右，年四十以上，百日死。若偏在一邊，最凶，必死。兩邊有，年上無，三年之內禍必至也。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面部五色吉凶雜述篇》 鼻頭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必兼濕也。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其目正圓者痙，不治。又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小便難，色鮮明者有留飲。《金匱要略》。

面青，人中反者，三日死。

面無光，牙齒黑者死。

面色黑，直視惡風者死。

面色黑，脇滿不能反側者死。

面色蒼黑，卒腫者死。右《中藏經》。

赤色見於耳目及顴頰者，死在五日中。顴頰一作額。黑色出於額上髮際，下直鼻脊兩顴上者，亦死在五日中。

黑色起耳目鼻上，漸入於口者，死。謂起於耳，或目，或鼻，漸入於口。

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鼻口，死在三日中。

肝病皮白，肺之日庚辛死。

心病目黑，腎之日壬癸死。

脾病脣青，肝之日甲乙死。

肺病頰赤目腫，心之日丙丁死。

腎病面腫脣黃，脾之日戊己死。右《脈經》。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面目五色生克篇》

按：面主氣，主陽，主六腑。目主血，主陰，主五臟。

凡相五色之奇脈，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素問》。

春面色青，目色赤，新病可療，至夏愈。此面色生目色也。

夏面色赤，目色黃，新病可療，至季夏愈。

季夏面色黃，目色白，新病可療，至秋愈。

秋面色白，目色黑，新病可療，至冬愈。

冬面色黑，目色青，新病可療，至春愈。

論曰：此四時王相本色見，故療之必愈。夫五臟應五行，若有病，則因其時，色見於面，亦猶灼龜於裏，吉凶之兆形於表也。

病人本色青，欲如青玉之澤，有光潤者佳。面色不欲如青藍之色。若面白目青，是謂亂常，以飲酒過多，當風，邪風入肺，絡於膽，膽氣妄洩，故令目青，雖云天救，不可復生矣。《脈經》《千金方》並作面黃目青，此面色克目色也。

病人本色赤，欲如雞冠之澤，有光潤者佳。面色不欲赤如赭土。若面赤目白，憂恚思慮，心氣內索，面色反好，急求棺槨，不過十日死。

病人本色黃，欲如牛黃之澤，有光潤者佳。不欲黃如灶中黃土。若面青目黃者，五日死。病人着牀，心痛氣短，脾竭內傷。百日復愈，欲起傍徨。因坐於地，其立倚牀，能治此者，是謂神良。

病人本色白，欲如璧玉之澤，有光潤者佳。面色不欲如白堊。若面白目黑，疑當作青。無復生理也。此謂酣飲過度，榮華已去，血脈空索，雖遇岐伯，無如之何。《脈經》無酣飲過度句。

病人本色黑，欲如重漆之澤，有光潤者佳。面色不欲如炭色。若面黑目白，八日死，腎氣內傷也。《脈經》無也字，下有病因留積四字。以例推之，目白當作目赤。

病人面黃目青者不死，青如草茲死。

病人面黃目赤者不死，赤如衄血死。

病人面黃目白者不死，白如枯骨死。

病人面黃目黑者不死，黑如炲死。

病人面目俱等者不死。俱等謂不改其常，無一部之獨異也。右《千金翼方》。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傷寒面部五色應証篇》 凡看傷寒，必先察色，然後切脈問証，參合以決死生吉凶。夫色有青黃赤白黑，見於面部皮膚之上，其氣有如亂絲亂髮之狀隱於皮裏也。蓋五臟有五色，六經有六色，皆見於面，以應五行。相生者吉，相克者凶。滋榮者生，枯夭者死。自準頭，年壽，命宮，法令，人中皆有氣色，其滋潤而明亮者吉，暗而枯燥者凶也。又當分四時生克之理而通察之。茲略具五色傷寒之要者，列於左以備覽。出《準繩》，陶節庵同。

青色屬木主風，主寒主痛，及足厥陰肝經之色也。凡面青脣青者，陰極也。若舌卷囊縮者，宜急溫之。如夾陰傷寒，小腹痛，則面青也。《內經》曰：青如翠羽者生，青如草滋者死。青而黑，青而紅，相生者生。如青白而枯燥者，相克乃死也。脾病見青氣，多難治。

赤色屬火主熱，乃手少陰心經之色。在傷寒見之，而有三陽一陰之分。如足太陽屬水，寒則本黑，熱則紅也。經曰：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拂鬱在表，汗不徹故也，當發其汗。若脈浮數，表熱汗不出者，面色紅赤而光彩也。經言：陽明病，面合赤色者，不可攻之。合者通也，謂表邪未解，不可攻裏也。若陽明內實，惡熱不惡寒，或蒸蒸發熱，或日晡潮熱，大便秘結，譫語面赤者，此實熱在裏，可攻之也。如表裏俱熱，口燥舌乾飲水，脈洪面赤，裏未實者，且未可下，宜人參白虎湯和之。如少陽經熱在半表半裏，面紅脈弦者，宜小柴胡湯和之，不可下也。經言：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面赤者，四逆湯加葱白主之。此陰寒內極，逼其浮火上行於面，故發赤色，非熱也。若不細察，誤投涼劑即死矣。又夾陰傷寒，虛陽上泛，亦面赤也，但足冷脈沉者是。又煩躁面赤，足冷脈沉，不能飲水者，此陰極也，宜溫之。若久病虛人，午後面兩頰顴赤者，此陰火也，不可作傷寒治之。然三陽之氣皆會於頭額，其從額上至巔頂絡腦後者太陽也，從額至鼻下於面者陽明也，從頭角下耳中耳之前後者少陽也，但有紅氣或赤腫者，以此部分別之。蓋大頭傷寒証，正要知此部分也。《內經》言：心熱顏先赤，脾熱鼻先赤，肝熱左頰先赤，肺熱右頰先赤，腎熱頤先赤。若赤而青，赤而黃，爲相生則吉。如赤而黑，爲相克則凶。蓋印堂準頭有赤氣，枯夭者死，明潤者生也。如肺病見赤氣，則難治。

黃色屬土主濕，乃足太陽脾經之色。黃如橘子明者熱也，黃如薰黃而暗者濕也。凡黃而白，黃而紅，相生則吉。若黃而青，相克者凶也。若準頭年壽印堂有黃氣明潤者，病退而有喜兆也。若枯燥而夭者死。凡病欲愈，目皆黃也。長夏見黃白則吉，若黃而青則凶也。

白色屬肺金，主氣血不足也，乃手太陰肺經之色。肝病見之，難治。凡年壽印堂白而枯夭者凶，白而光潤者吉。若白而黑，白而黃，相生皆吉。白而赤，相尅即凶矣。凡傷寒面白無神者，發汗過多，或脫血所致也。

黑色屬水，主寒主痛，乃足少陰腎經之色。血因寒而瘀敗之色。凡黑而白，黑而青，相生則吉。黑而黃，相尅則凶。若準頭年壽印堂黑氣枯夭者死，黑中明潤者生也。黑氣自魚尾相牽入太陰者死。黑氣自法令，人中入口者死。耳目口鼻黑氣枯夭者死。凡面準頭命宮明潤者生，枯暗者死。若心病見黑氣在額者死也。華佗曰：凡病人面色相等者吉，不相等凶。又曰：聲色心性但一改常即死矣。此其大略也。右《準繩》。

青而黑者多寒痛，青而白者主虛風也。厥陰熱厥血熱而壅滯，氣迫塞而不得通。亦有脣面爪甲青紫而脈伏者，然細察之，其脈必附骨有力也。以下五條出張石頑。凡已見《準繩》者，刪去以免繁復。

面赤多熱，而有表裏虛實之殊。太陽証，頭痛發熱，喘而面赤者，爲表証。陽明腑實，汗多而面赤者，爲裏証。陰盛格陽與夾陰傷寒，發熱頭痛，面赤足冷，脈沉細或浮數無力，按之欲散，亦有浮盛有力，按之弦細，或數道不聚，起伏甚小，治宜以辛溫重藥，加沉墜之品，大劑急服，使藥力直趨下焦，略佐以清肅上焦，使浮陽內合也。爲虛陽上泛。傷寒壞病，汗下過多，元氣耗散，微陽失守，皆面赤戴陽，此宜溫固收攝，並宜滋潤，不可辛烈。幷宜溫補下元。

按：陰盛格陽，與陰虛陽越判然兩途，前人每統以陰病立論，混施溫補，誤人不少。

面黃主濕，黃而明者兼熱，黃而暗者兼寒，黃而帶赤者爲病欲愈。黃白不榮而多蟹爪紋者爲蟲積。黃而浮澤者爲內傷畜血，黃黑而粗槁者爲食積。黃而青黑者，脾胃衰極，爲木盛土，而木無制也。是久病血敗也。黃乃血水相和之色，以黃之深淺，辨血之厚薄。以黃之明暗，定血之死活。

白主氣虛。語與《準繩》同，不具錄。

黑主腎衰。傷寒顏帶青黑，爲陰寒之色。若久病焦黑者，又爲腎熱也。神庭黑色如指者，陰晦之色見於正陽之位，卒死之兆。面慘不光，傷寒也。

面光不慘，傷風也。面如錦紋，陽毒也。面垢如油，喘促多汗，足陽明中暍也。面垢生塵，灑然毛聳，手少陰中暑也。右張石頑。

青主驚，青而脫色，驚恐也。青而赤者爲肝火，青赤而晦滯者爲鬱火。以下五條出《脈如》，凡已見上兩篇者，刪節免復。

赤色主熱。面赤如微酣，或兩顴淺紅，游移不定，此陰症戴陽，必下利清穀，必小便清白或淡黃。脈沉細，或浮數無力，按之欲散。雖煩躁發熱，而渴欲飲水，卻不欲咽。肌雖大熱，而按之不熱，且兩足必冷。又有面赤煩躁，偏舌生瘡生刺，斂縮如荔枝狀，或痰涎涌盛，喘急，小便頻數，口乾引飲，兩脣焦烈，喉間如煙火上冲，兩足心如烙，脈洪數無倫，按之有力，捫其身烙手，此腎虛火不歸原所致。証最難辨，但病由內傷，其來以漸，是乃乾柴烈火，不戢自焚者也。若面赤，目脈赤，身熱足寒，頭熱而動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痙也。寒濕風邪，內傷於筋，亦有熱病筋燥而急者。

黃色屬脾，主濕熱食積。黃而枯癯者，胃中有火。黃而色淡，胃氣虛也。面目黃而小便短澀者，爲疸。小便自利，少腹鞕痛，爲畜血發黃，宜下其瘀。

白色屬肺，氣血虛寒。縱有虛火，斷無實熱。白而青，氣血寒凝。白而肥，有痰。白而瘦，爪甲鮮赤，氣虛有火也。

黑色屬腎，爲陰寒。焦黑齒槁，爲腎熱。凡青黑黯慘，無論病之新久，總屬陽氣不振。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温病面部五色應証篇》《內經·刺熱論》專論赤色所見部位，以決五臟吉凶，已錄入面部首篇。又熱病順逆色証，已錄入形部順逆篇。茲不復贅，以省繁文。

天地不外燥濕，病亦不外燥濕。燥屬天氣，色多有光而浮。濕屬地氣，色多有體而晦。光、體，義見前《察色眞訣篇》。風燥寒燥，由外搏來，主收斂。收斂則急，面多網急而光潔。燥搏津液，痰飲外溢於面，色多紅潤而浮。夾濕多紅潤而晦。燥邪化熱，色多乾紅，苗竅乾澀，多煩渴，甚則變枯而青黑。枯而青黑則眞陰虧極，而色無光體矣。寒濕內生，色必滯暗，變黃變黑，皆沉晦不明。濕兼風，色潤而浮，多自汗。濕與暑合，或濕土鬱蒸之溫邪，三者皆由口鼻吸入三焦，主蒸散，蒸散則緩，面色多鬆緩垢晦，甚者濁邪由內蒸而外溢，如油膩煙薰者然。若由濕化燥，則又晦而且乾。晦而乾則濕邪未去，眞陰又虧，色由無光而無體矣。經言色見部位內應臟腑外辨病証之說，不可枚舉，亦不能盡拘。所當權於其大，以燥濕二字爲綱，以兼風兼寒兼暑化火未化火爲權衡，以色中之光體，爲神氣，大道不外是矣。《醫原》。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面色應病類·雜病面部五色應證篇》青色出於太陰太陽，兩額，左爲太陽，右爲太陰。及魚尾正面口角，如大青藍葉，怪惡之狀者，肝氣絕，主死。若如翠羽柏皮者，只是肝邪，有驚病，風病，目病之屬。以下五條，出徐春甫《古今醫統》。

紅色見於口脣，及三陰三陽上下，如馬肝之色，死血之狀者，心氣絕，主死。若如槁紅馬尾色者，只是心病，有怔忡驚悸夜卧不寧等証。

白色見於鼻準及正面，如枯骨及擦殘汗粉者，爲肺絕，丙丁日死。若如膩粉梅花白綿者，只是肺邪，咳嗽之病，有孝服之憂。

黃色見於鼻，乾燥如土偶之形，爲脾氣絕，主死。若如桂花，雜以黑暈，只是脾病，飲食不快，四肢怠惰，妻妾之累。

黑色見於耳輪廓內外命門懸壁，如污水煙煤之狀，爲腎氣絕，即死。若如蜘蛛網眼烏羽之澤者，只是腎虛，火邪乘水之病。

肺主氣，氣虛則色白。腎屬水，水涸則面黧。青爲怒氣傷肝，赤爲心火炎上。痿黃者內傷脾胃，紫濁者外感客邪。憔悴黯黑，必悒鬱而神傷。消瘦淡黃，乃久病而體憊，山根明亮，須知欲愈之病。環口黑黧，休治已絕之腎。張三錫。

面黑爲陰寒，面青爲風寒。青而黑，主風，主寒，主痛。黃而白，爲濕，爲寒，爲熱，爲氣不調。青而白，爲風，爲氣滯，爲寒，爲痛也。大抵黑氣見於面，爲病最凶。若暗中有光，準頭年壽亮而滋潤者生，枯夭者死。王宇泰。

黃屬脾胃。若黃而肥盛，胃中有痰濕也。黃而枯癯，胃中有火也。黃而色淡，胃中本虛也。黃而色黯，津液久耗也。黃爲中央之色，其虛實寒熱之機，又當以飲食便溺消息之。

白屬肺。白而薄澤，肺胃之充也。肥白而按之緜軟，氣虛有痰也。白而消瘦，爪甲鮮赤，氣虛有火也。白而夭然不澤，爪甲色淡，肺胃虛寒也。白而微青，或臂多青脈，氣虛不能統血也。若兼爪甲色青，則爲陰寒之證矣。白爲氣虛之象，縱有失血發熱，皆爲虛火，斷無實熱之理。

蒼黑屬肝與腎。蒼而理粗，筋骨勞勤也。蒼而枯槁，營血之涸也。黑而肥澤，骨髓之充也。黑而瘦削，陰火內戕也。蒼黑爲下焦氣旺，雖犯風寒，亦

必蘊爲邪熱，絕少虛寒之候。

赤屬心主三焦。深赤色堅，素稟多火也。赤而胭堅，營血之充也。微赤而鮮，氣虛有火也。赤而索澤，血虛火旺也。赤爲火炎之色，祇慮津枯血竭，亦無虛寒之患。大抵火形之人，從未有肥盛多濕者，即有痰嗽，亦燥氣耳。石頑。

色貴明潤，不欲沉夭。凡暴感客邪之病，不妨昏濁壅滯。病久氣虛，祇宜瘦削清癯。若病邪方銳，而清白少神。虛羸久困，而嫵媚鮮澤，咸正非色。五色之中，青黑黯慘，無論病之新久，總屬陽氣不振。惟黃色見於面目，而不至索澤者，皆爲向愈之候。若眼胞上下如煙煤者，寒痰也。眼黑頰赤者，熱痰也。眼黑而行步艱難，呻吟者，骨節疼痛，痰飲入骨也。眼黑而面帶土色，四肢痿痹，屈伸不便者，風痰也。病人見黃色，光澤爲有胃氣。乾黃者，是津液之槁。目睛黃者，非癉即齲。目黃大煩爲病進。三昧。仲景云：脈和，其人大煩，目重，臉內際黃者，爲欲解也，不得遽指爲病進。

面目色同爲順，色異爲逆。同者謂其如常而未改也，異者謂其一部獨異於常也。

面色天然不澤，其脈空虛，爲奪血。傷寒汗不出，大顴發赤，噦者死。顴見青氣者死。黃兼青紫，脈芤者，瘀血在胃，或脇內有塊。面上多白點，是蟲積。面色青黃白不常，及有如蟹爪路，一黃一白者，主食積。亦有白斑如錢大，暈滿額面者。目睛黃者酒疸。面黃白及腫連眼胞者穀疸，其人必心下痞。面黑者女勞疸，一曰黑疸。明堂眼下青色，多欲勞傷，精神不爽，即夜未睡。李士材。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目色應病類・目部內應臟腑部位篇》 五臟六腑之津液，盡上滲於目。

目者肝之官也。肝開竅於目，目藏精於肝。肝者主爲將，使之候外。欲知堅固，視目大小。目下果大，其膽乃橫。水者陰也，目下亦陰也，腹者至陰之所居，故水在腹者，必使目下腫也。據此是下胞屬脾也，予歷診亦以下屬脾上屬胃爲合。

足少陽之筋結於目眥，爲外維。其病也，頸維筋急，從左之右，右目不開。

足太陽之筋，爲目上綱。足陽明之筋，爲目下綱。其病也，寒則筋急，目不合。熱則筋縱，目不開。

手太陽之筋，屬目外眥。手少陽之筋，屬目外眥。足之陽明，手之太陽，筋急則口目爲噼，皆急不能卒視。

手少陰之脈，繫目系。其病目黃，脇痛，掌中熱痛。

手太陽之脈，到目銳眥。其支者至目內眥。其病目黃。

足太陽之脈，起於目內眥。其病目黃，目似脫，項似拔。

手少陽之脈，至目銳眥。其病目銳眥痛。

足少陽之脈，起於目銳眥。其支者，復至目銳眥後。其病目銳眥痛。

足厥陰之脈連目系，從目系下頰裏。

足陽明有俠鼻入於面者，屬口對入系目本。足太陽有通項入於腦者，正屬目本，名曰眼系。病苦頭目痛。入陰出陽，交於銳眥。陽氣盛則瞋目，陰氣絕則瞑目。絕極也，謂不交於陽也。

足陽明胃脈，上至目內眥。

陰蹻之脈，合太陽陽蹻而上行，至於目內眥。故目內眥痛者，取之陰蹻。邪客於足陽蹻之脈，令人目痛，從內眥始。診目痛，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從下上者，陽明病。從外走內者，少陽病。右并出《內經》。

首尾赤眥屬心，滿眼白睛屬肺，其烏睛圓大屬肝，其上下肉胞屬脾，而中間一點黑瞳如漆者，腎實主之。楊仁齋。

黑珠屬肝，白珠屬肺，瞳人屬腎，大角屬大腸，小角屬小腸，大外小內。上胞屬脾，下胞屬胃。夏禹鑄。按：其赤絡屬於心。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目色應病類・目胞形色應證篇》 凡已見面目五色生克篇，門戶井灶篇者，不復重具，以省繁文，當與前後諸篇參看。

蹻脈氣不榮，則目不合。以下出《內經》。

視人之目窠上微癰，如新臥起狀，其頸脈動，時欬，按其手足上，窅而不起者，風水膚脹也。凡上下胞壅起者，皆脾胃有濕。

眼胞上下如煙煤者，寒痰也。以下出李士材。

目下灰色爲寒飲，眼黑頰赤爲熱痰。

眼黑而行走艱難，呻吟者，寒濕入骨也。

眼黑而面赤如土色，四肢痿痹，屈伸不便者，風痰也。

眼上下有青色暈者，多慾勞傷，精神不爽，即夜未睡。

面黃白及腫連眼胞者，穀疸，其人必心下痞。

大皆破爛，肺有風也。小皆破爛，心有熱也。上胞腫，脾傷也。下胞青色，胃有寒也。

脾間積熱，及宿食不消，則生偷針。

按：小兒目胞微腫者常也，以其乳食，胃中濕氣當盛也。若腫甚者，中有停滯也。壯年目胞腫不退者，是生而脾氣不足，常受肝制，其人多怒而少壽。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目色應病類·目睛形色應證篇》 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其血氣皆上於面，而走空竅。其精陽氣，上走於目而爲睛。按：凡病雖劇，而兩眼有神，顧盼靈活者吉，以目爲五臟十二經之精氣所發見也。

五臟六腑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精之窠爲眼，骨之精爲瞳子，筋之精爲黑眼，血之精爲絡，其窠氣之精爲白眼，肌肉之精爲約束，裹撷筋骨血氣之精，而與脈並爲系，上屬於腦，後出於項中。故邪中於項，因逢其身之虛，其入深，則隨眼系以入於腦，人腦則腦轉，腦轉則引目系急，目系急則目眩以轉矣。邪中其精，其精不相比也，則精散，精散則視歧，視歧見兩物。目者五臟六腑之精也，營衛魂魄之所常營也，神氣之所生也。故神勞則魂魄散，志意亂。是故瞳子黑眼法於陰，白眼赤脈法於陽也，故陰陽合傳而睛明也。目者心之使也，心者神之舍也。故神精亂而不轉，卒然見非常處，精神魂魄散不相得，故曰惑也。

太陽之脈，其終也。戴眼。少陽終者，耳聾，目瞏絕系。陽明終者，口目動作，五陰氣俱絕則目系轉，轉則目運，目運者死。目正圓者痙，不治。

精明者，所以視萬物，別黑白，審短長。以長爲短，以白爲黑，如是則精衰矣。骨槁肉脫，氣喘目陷，目不見人即死。能見人，至其所不勝之時而死。

腎脈微滑，爲骨痿，坐不能起，起則目無所見。《千金方》曰：人有風疹，必多眼昏，先攻其風，其暗自愈。

陽氣者，煩勞則張。精絕，辟積於夏，使人煎厥。目盲不可視，耳閉不可聽。氣脫者目不明，脫陰者目盲，熱病目不明者死。髓海不足，腦轉耳鳴脛痠，目無所見也。

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黃在脾，黑在腎。黃色可名者，病在胸中。

目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筋。目黃，爪甲上黃者，黃疸。

診寒熱癥瘕，有赤脈上下貫瞳子，見一脈一歲死。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二脈，二歲死。見二脈半，二歲半死。見三脈，三歲死。見赤脈，不上下貫瞳子者，可治也。診目赤脈法，又詳部位篇。

診癰疽，白眼青，黑眼小者，逆不治。《內經》。

咳而上氣，此爲肺脹。其人喘，目如脫狀，脈浮大者，越婢湯主之。

尺脈浮，目睛暈黃，衄未止。暈黃去，目睛慧了，知衄今止。仲景。

白輪變赤，火乘肺也。肉輪赤腫，火乘脾也。黑水神光被腎，火乘肝與腎也。赤脈貫目，火自盛也。凡目暴赤腫起，羞明隱澀，淚出不止，暴腎目朦，皆火熱所爲也。子和。

勇視而睛轉者，風也。直視不轉睛者，肝絕也。黑珠純黃，凶証也。白珠色青，肝風侮肺也。淡黃色，脾有積滯也。老黃色，乃肺受濕熱，疸証也。瞳子屬腎，無光采，又兼髮黃，腎氣虛也。黑珠變黃，腎水爲脾土所克。若濕熱新病，猶有可治。久病身重，不能轉側，無論濕寒濕熱，均難措手。石頑。

體肥氣盛，風熱上行，目昏澀者，胸中濁氣上行也。重則爲痰厥，亦能損目，常使胸中氣清，無此病也。暴失明者，是陽爲陰閉，當有不測之疾。翳膜者，風熱重也，或斑入眼，此肝氣盛而發於上也。當發散而去之，若疏利則邪氣內蓄，翳反深矣。當以掀發之物，使其邪氣再動，翳膜乃浮，輔以退翳之藥，則自去矣。病久者不能速效，當以歲月除之。《醫說》。

目疼，陽明表証。目赤，經絡盛熱。目瞑，漱水，鼻燥，爲陽邪上盛，欲解，必衄。目黃而頭汗，欲疸。目不了了，陽明腑實。若睛不和者，少陰熱也。目眩，爲痰因火運。目白睛黃欲發癉也。目直視不能眴，或白睛黃，此誤發汗，將欲衄也。目正圓者，痙不治。下後目閉，爲陰血受傷。目反上瞪，爲陰氣上逆。石頑此條傷寒。

肝開竅於目。燥病則目光炯炯，濕病則目光昏蒙。燥甚則目無淚而乾澀，濕甚則目珠黃而皆爛，或眼胞腫如卧蠶。目有眵有淚，精采內含者，爲有神氣。無眵無淚，白珠色藍，烏珠色滯，精采內奪，及浮光外露，皆爲無神。凡病開目欲見人者爲陽，閉目不欲見人者爲陰。目能識人者輕，昏眊不識人者危。其直視斜視上視下視，目睛微定，移時稍動者，有因痰閉使然，又不可竟謂之不治也。《醫原》。此條溫病。《難經》謂病人閉目，不欲見人者，脈當弦，當是肝邪有餘。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雜法類・診毛髮法》 附眉毫，鼻毫，鬚鬢，陰腋諸毛，詳前三陽上下氣血多少篇，茲不復贅。

肺主身之皮毛。

腎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

五臟傷敗，毛悴色夭者，死於臟氣所不勝之時也。

手太陰者，行氣而溫於皮毛者也。故氣絕則不榮皮毛，皮毛焦則津液去，皮節爪枯毛折。

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髦色不澤。

足少陰者，伏行而濡骨髓者也。氣絕則骨不濡，肉不能著也。骨肉不相親則肉軟卻，故齒長而垢，髮無澤。

腎其華在髮。故丈夫八歲腎氣實，齒更髮長。五八腎氣衰，髮墮齒枯。以上《內經》。

髮者血之餘也，心與小腸主血。故小腸絕者，髮乾直如麻，不得曲伸。

小兒病，其頭毛皆上逆者死。其髮枯黃者，心腎血氣俱不足也。以上《脈經》

足厥陰，肝脈與督脈會於巔，故勇士之怒，髮立上指。平人肝熱，其氣上冲，頭皮一塊腫痛，髮根爲之粗硬而逆起。以下四節新增。

平人眉忽生一長毫，異於衆毛，拔之三五日復生者，膽中血熱也。在小兒必生急風。《脈經》曰：膽絕眉爲之傾。

平人鼻中忽生一長毫，粗硬異於衆毛者，肺中血熱也。拔之三五日即復生，久不治，即生肺癰發背。夏子益奇疾方，有鼻生長毫，硬如鐵絲，觸之其痛徹心，爲肺大熱也。

髮通五臟，而尤切於心腎。故病溫疫熱毒，及服毒藥，與飲酒大醉者，以冷水浸其髮。又喉蛾急疔等證，察有赤髮者，急拔之，是熱血上逆也。

《形色外診簡摩・外診雜法類・診鼻法》 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男子色以黑色言。在於面王，爲首腹痛，首腹，大腹。下爲卵痛，其圓直爲莖痛。高爲本，下爲首，狐疝瘕陰之屬也。女子色在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胝謂其色連人中。爲淫。謂傷中淋露也。有潤如膏狀，謂鼻準色黑光浮而明如塗膏者。爲暴食不潔。暴食即出不潔，倉公所謂迴風。其色赤大如榆莢，在面王，爲不月。《內經》。

鼻頭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其目正圓者，痙不治。此承上句說下非專論目也。又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色鮮明者有留飲。末五句非專論鼻色。仲景。

黃色見於鼻，乾燥如土偶之形，爲脾氣絕，主死。若如桂花，雜以黑暈，只是脾病，飲食不快，四肢怠墮，妻妾之累。見前。

鼻頭色黑而枯燥者，房勞。黑黃而亮者，有瘀血。赤爲肺熱。鼻孔乾燥，目瞑，漱水不嚥者，欲衄也。鼻孔黑如煙煤而燥者，陽毒也。鼻孔煽張者，肺絕也。但煤黑而不煽不喘者，燥熱結於大腸也。黃黑枯槁，爲脾火津涸。大便燥結，鼻塞濁涕者，風熱也。鼻孔冷滑而黑者，陰毒也。鼻頭汗出如珠，爲心脾痛極。石頑《醫通》。

按：前《千金・五色入門戶井灶篇》已見者，茲不復具，覽者宜互觀之。

《形色外診簡摩・外診雜法類・診人中法》 足太陰氣絕，則脈不榮肌肉，舌萎，人中滿。人中滿則脣反，肉先死也。甲篤乙死。《內經》。

病人鼻下平者，胃病也。微赤者，病發癰。微黑者，有熱。青者，有寒。白者，不治。凡急痛暴厥，人中青者爲血實，宜決之。《脈經》。

凡中風，鼻下赤黑相兼，吐沫而身直者，七日死。

按：人中內應脾胃，下應膀胱子戶。凡人胃中與前陰，病濕熱腐爛，或瘀血凝積作痛者，往往人中見赤顆小粟瘡，或常見黑斑，如煙煤晦暗者，知其氣絡有相應也。

下痢，臍下忽大痛，人中黑色者死。按：此寒中於命門，而胞中之血死也。丹溪。

《形色外診簡摩・外診雜法・診脣法》 脾之華在脣四白，其五色之診與面色同。而脣皮薄色顯，尤爲易見，其專診列左。

脣色青黃赤白黑者，病在肌肉。《內經》。

脣焦乾燥烈爲脾熱，脣赤腫爲胃濕熱，鮮紅爲火盛，淡白爲氣虛，淡而四繞起白暈爲亡血，青黑爲寒。爲血死。石頑《醫通》。

脣黑者胃先病。微燥而渴者可治，不渴者不可治。渴爲津耗血滯，不渴爲氣脫血死也。仲景。下二節同。

脣下內有瘡如粟名狐，蟲蝕其肛。脣上內有瘡如粟名惑，蟲蝕其咽。一

作藏。

按：凡腹痛喜渴，面有白斑如錢大，或脣色淡白而中有紅點者，其爲腸胃有蟲囓血無疑矣。

脣吻反青，四肢縶習者，肝絕。環口青黧，柔汗發黃者，脾絕。鼻黑脣腫者，肺敗。厥而脣青肢冷者，爲入臟即死。

凡下痢病劇而脣如硃紅者死。按：凡脫血病，皆以此例決之。丹溪。

凡口脣，關手足陽明腸胃二經，又關手足太陰脾肺二臟。故驗脣色紅潤，裏未有熱，但宜辛溫散表。脣色枯乾，裏已有熱，宜清裏。脣色焦黑，煩渴消水，裏熱已極，當用涼膈散等。又有譫語發狂，脣色乾焦，服寒涼而熱不減，此食滯中焦，胃氣蘊蓄，發黃發熱，是以服寒涼則食滯不消，用辛散則又助裏熱，宜以保和散冲竹瀝，蘿蔔汁，或梔子豆豉湯加枳實治之。上脣，屬肺與大腸，若焦而消渴飲水，熱在上，主肺。若焦而不消渴飲水，熱在下，主大腸有燥糞。下脣，屬脾與胃，若焦而消渴飲水，熱在陽明胃。若焦而不消渴飲水，熱在太陰脾。夫裏熱脣焦，食滯脣焦，積熱伏於血分而脣焦，惟以渴不渴，消水不消水別之。又有食滯已久，蒸釀發熱，亦能作渴消水，又當參以脈象。若脈滑大不數，食未蒸熱，口亦不渴。若滑大沉數，食已蒸熱，口亦作渴。故凡譫語發狂，脈滑不數，渴不消水者，亦以食滯治之。若以寒涼抑遏，則譫狂益盛，甚且口噤不語也。秦皇士《傷寒大白》。

項腫如匏，按之熱痛，目赤如血，而足冷便泄，人事清明，六脈細數，右手尤軟，略按即空。沈堯封曰：此虛陽上攻也。脣上黑痕一條，如乾焦狀，舌苔白如傅粉，舌尖亦白不赤，是皆虛寒確據。況便瀉足冷脈濡，斷非風火。若是風火，必痞悶煩熱，燥渴不安，豈有外腫如此，而內裏安貼如平人者乎？

按：此即喻氏濁陰從胸上入，即咽喉腫痹，舌脹睛突，從背上入，即頸項粗大，頭項若冰，渾身青紫，而死之類也。末句辨症，尤爲精切不易。最眩人者，在熱痛目赤，若非此著，雖足冷便瀉脈濡而空，猶未能決爲眞寒也。

又按：近日吸洋煙者，脣色多紫黯，以其胃中血氣濁惡也。所以然者，肺氣不清而燥化勝也。

《形色外診簡摩·外診雜法類·診齒法》 熱病，腎絕。齒黃落，色如熟小豆，或齒忽變黑者死。久病，齦肉軟卻，齒長而垢，或齒光無垢者死。此所謂大骨枯槁也。口開，前板齒燥者，傷暑也。《脈經》。

齒斷無色，舌上盡白，脣裏有瘡者，蠱也。按：即狐惑也，出巢氏。

溫熱病，看舌之後，亦須驗齒。齒爲腎之餘，齦爲胃之絡。熱邪不燥胃津，必耗腎液。且二經之血，皆走其地。病深動血，結瓣於上。陽血者，色必紫，紫如乾漆。陰血者，色必黃，黃如醬瓣。陽血若見，安胃爲主。陰血若見，救腎爲要。然豆瓣色者，多險。若證還不逆者，尚可治，否則難爲矣。何以故耶？蓋陰下竭，陽上厥也。

齒若光燥如石者，胃熱甚也，若無汗惡寒，衛偏勝也，辛涼泄衛透汗爲要。若如枯骨色者，腎液枯也。若上半截潤，靠根半截。水不上承，心火上炎也，急急清心救水，俟枯處轉潤爲安。此必充發水中眞氣，方能有效，非僅甘潤涼降所能爲也。

若咬牙齦齒者，濕熱化風瘛病。但咬牙者，胃熱氣走其絡也。若咬牙而脈證皆衰者，胃虛無穀以內榮，亦咬牙也。何以故耶？虛則喜實也。舌本不縮而硬，而牙關咬定難開者，此非風痰阻絡，即欲作瘛，證用酸物擦之即開，木來泄土故也。風能化燥，酸即生津。

若齒垢如灰糕樣者，胃氣無權，津亡，濕濁用事，多死。而初病齒縫流清血，痛者，胃火衝激也。不痛者，龍火內燔也。總是悍氣竄入血道。齒焦無垢者，死。齒焦有垢者，腎熱胃刼也，當微下之，或玉女煎，清胃救腎可也。《溫熱論》。

齒根於衝督之脈，故小兒齒出遲者，以鹿茸肉蓯蓉服之。凡小兒齒出偏斜稀疏者，陽明本氣不足也。齒色枯白者，血虛也。齒色黃黯或帶黑或片片脫下者，面色青黃，此腹中有久冷積，太陽陽明之陽氣受困，累及於衝督也。落齒後久不出者，腎與督虛也，必重以鹿茸加補衝督藥。否則出必偏斜稀疏，甚者不久復碎落也。俗每以爲血熱，殊不知是虛冷久積，血不流通，內蓄虛火也。若有蟲者是濕熱，亦因胃有積滯。若不虛冷，則面色自紅潤，不慘黯也。

《形色外診簡摩·外診雜法·診耳法》 腎氣通於耳，腎和則耳能知五音矣。又心開竅於耳，耳藏精於心。《內經》。

少陽之經入於耳，故傷寒以耳聾時眩欲嘔，脈弦細數者，爲少陽經病，是熱菀津耗，三焦氣結不升降也。

耳中策策痛，而耳輪黃者，病名黃耳，類傷寒也。風入於腎，卒然發熱惡

寒，脊強背急如痙狀。《醫通》。按：濕熱下結於腎也。

耳輪焦枯如受塵垢者，病在骨。《內經》。

《形色外診簡摩・外診雜法類・診爪甲法》 肝之華在爪，爪爲筋之餘。《內經》。

肝熱者，色蒼而爪枯。肝絕者，爪甲青，而怒罵不休。《內經》《脈經》。

肝應爪，爪厚色黃者，色謂爪下血色。膽厚。爪薄色紅者，膽薄。爪堅色青者，膽急。爪濡色赤者，膽緩。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爪惡色黑多紋者，膽結也。《內經》。

身黃目黃爪甲黃者，疸也。爪甲青者，厥也。《內經》《脈經》。

手太陰氣絕，爪枯毛折。《內經》。

循衣撮空，心虛敗證也。若執持有力者，內實也，宜清之泄之。《石頑》

按：爪內應筋。爪之枯潤，可以占津液之虛實也。至於爪下之血色，亦與面色同法。按之不散，與散而久不復聚者，血死之徵也。

《四診要訣・望色》 五行五臟化生五色

木青火赤土黃金白水黑，是五行所化之正色。肝青心赤脾黃肺白腎黑，是五臟所化之正色。如青而兼赤，赤而兼黃，黃而兼白，白而兼黑，黑而兼青，是五行五臟合化相生之變色，不病之色也。如青而兼白，白而兼赤，赤而兼黑，黑而兼黃，黃而兼青，是五行五臟合化相尅之變色，爲病之色也。

五色宜應四時

春氣通肝其色青，夏氣通心其色赤，秋氣通肺其色白，冬氣通腎其色黑，長夏四季之氣通脾其色黃。如春當青反白，夏當赤反黑，秋當白反赤，冬當黑反黃，長夏四季當黃反青，是即主勝客之惡色也。主指人氣言，客指歲氣言。

五色宜合五脈

凡病人面青脈弦，面赤脈洪，面黃脈緩，面白脈浮，面黑脈沉，此爲色脈相合。若見是色而不得是脈，此爲色脈相反，主病。若見是色而得相生之脈，主生。見是色而得相尅之脈，主死。

五色宜合五氣

青黃赤白黑顯然彰於皮膚之外者，五色也。隱然含於皮膚之中者，五氣也。內光灼灼若動，直從紋路中映出，外澤如玉，並不浮光油亮者，則爲氣色並至，無病之容狀也。若外見五色，內無含映，則爲有色無氣。經曰：色至氣不至者死。若外色淺淡不澤，而內含光氣映出，則爲有氣無色。經曰：氣至色不至者生。蓋青欲如蒼璧之澤，不欲如藍。赤欲如帛裏朱，不欲如赭。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炲。

五色宜合五官

舌者心之官也，舌赤心之病也。色深赤焦卷者，邪實也。色淺紅滋短者，正虛也。鼻者肺之官也，鼻白肺之病也。色深白喘而胸滿者，邪實也。色淺白喘而不滿者，正虛也。目者肝之官也，目皆青肝之病也。色深青者，邪實也。色淺青者，正虛也。口脣者脾之官也，脣黃脾之病也。色深黃者，邪實也。色淺黃者，正虛也。耳者腎之官也，耳黑腎之病也。色深黑者，邪實也。色淺黑者，正虛也。

五色宜合五部

左頰肝之部也，右頰肺之部也，額上心之部也，頰下腎之部也，鼻者脾之部也。本部見五色，或淺淡不及，或深濃太過，皆病色也。假如鼻者脾之部位，見黃本色，則爲本經自病，正邪也。若見白色，則爲子盜母氣，虛邪也。若見赤色，則爲母助子氣，實邪也。若見青色，則爲彼能尅我，賊邪也。若見黑色，則爲我能尅彼，微邪也。餘倣此類推。

五色主病

黃赤爲陽色，主風主熱。青白黑爲陰色，主寒，主痛。若黑甚在脈則麻痹，在筋則拘攣。微黑色主腎病水寒。若淺淡白色，主大吐衄下血脫血。若不吐衄下血，則爲心不生血，血不榮於色也。痿黃色主諸虛病，兩顴深紅赤色，主陰火上乘，虛損勞疾也。

五色合五臟之病

肝化青色其病善怒，臍左動氣轉筋脇疼，諸風掉眩，疝氣耳聾，此皆肝實之病也。若肝虛則目視瞋瞋而無所見，膽小驚恐如有人將捕之狀也。

心化赤色其病善喜，臍上動氣心胸煩痛，舌紅口乾，健忘驚悸怔忡不安。如熱乘心實，則發狂昏冒。如神怯心虛，則悽然好悲也。

脾化黃色其病善憂，當臍動氣善思，食少倦怠乏力，腹滿腸鳴痛而下利，此皆脾虛之病也。若脾實則身重腹脹滿便閉也。

肺化白色其病善悲，臍右動氣洒淅寒熱，咳唾噴噓喘呼氣促，膚痛胸痹。若肺虛則喘咳氣短不能續息也。

腎化黑色其病善恐，臍下動氣腹脹水蓄腫滿，或喘溲便不利，腰背骨痛呵欠不已，心懸如饑，足寒厥逆。

五色合五臟之病宜分順逆

假如肝病見青色是正病正色，主順。若反見他色交錯，主逆。若見黑色，爲母乘子，相生之順也。若見赤色，爲子乘母，相生之逆也。若見黃色，爲病尅色，其病不加，凶中順也。若見白色，爲色尅病，其病必甚，凶中逆也。餘四臟倣此。

五色以內外上下左右分順逆

凡病相傳相乘，當視其色之銳處所向何官何部，則知起自何官何部，傳乘何官何部，生尅順逆，自然明矣。銳處向外是內部走外部，則爲臟傳腑，腑傳表，易治之病也。銳處向內是外部走內部，則爲表傳腑，腑傳臟難治之病也。凡病色從下衝明堂而上額，則爲水尅火之賊邪，主逆也。從上壓明堂而下頰，則爲火侮水之微邪，主順也。男子以左爲主，女子以右爲主。男子之色自左衝右爲從，自右衝左爲逆。女子之色自右衝左爲從，自左衝右爲逆。

五色以淺深晦明聚散分順逆

凡病色深爲沉，主病在內。若更濁滯晦暗，主久病與重病也。色淺爲浮，主病在外，若得光澤明顯，主新病與輕病也。若其色雖不枯晦亦不明澤，主不甚之病也。凡諸病之色如雲徹散，主病將愈，易治也。如霧摶聚，主病漸進，難治也。

辨目色

目睛清瑩爲神足，不病之候也。目光晦暗爲神短，將危之候也。或神或色如單失，爲久病。如雙失即死矣。再面與目各有相當之色，如面黃目青，面黃目赤，面黃目白，面黃目黑者，皆不死。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蓋以黃爲中土之色，病人面目顯黃色而不受他色所侵，則吉。面目無黃色而惟受他色所侵，則凶。若傷寒兩目皆紅，則爲發疹瘍之兆。兩目皆黃，則爲病將愈之徵。若兩睛通黃，主發黃疸之候也。凡病者閉目，病在陰也，開目病在陽也。朦朧昏不了了者，爲熱盛傷神也。視而時瞑者，爲衄血之常候也。戴眼爲陽絕之候也，目盲爲陰脫之候也。目眶忽陷爲氣脫之候也，睛定不轉爲神亡之候也。

辨口脣色

脣色黃主脾病，脣色青黑主病危篤，如環口黧黑，死證也。

辨鼻色

鼻頭色青主腹中痛，鼻頭色微黑主有水氣，鼻頭色黃主胸上有寒，鼻頭色白主亡血。如色見微赤面非其應見之時者，則死。

辨耳色

耳黑主腎病，耳焦乾，死證也。

五色危候

黑色出如拇指見於天庭，赤色出如拇指見於兩顴，此皆水火相射之候，病雖小愈亦必卒死。如脣面青黑及五官忽起黑色，白色如擦殘汗粉之狀，雖不病亦必卒死也。

《四診要訣·雜診法·色合形診法》 凡眉間起五色主病在皮者，以肺主皮毛也。營變五色蠕蠕然動主病在脈者，以營行血脈也。眥目起五色主病在筋者，以肝主筋也。脣口起五色主病在肌者，以脾主肉也。耳起五色主病在骨者，以腎主骨也。焦枯垢泥者，乃枯骨不澤，不能外榮也。

辨毛髮

毛髮皆血液所生，故喜光潤。若髮直如麻，鬚毛焦枯，皆死候也。

辨皮膚

皮膚者即從關至尺澤之皮膚也。經曰：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小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滑尺之皮膚亦滑，脈澀尺之皮膚亦澀，故曰脈尺相應也。若診尺之皮膚寒則主虛瀉，診尺之皮膚熱則主病溫，如非病溫則主陰虛寒熱勞疾也。凡風病則尺之膚滑，痹病則尺之膚澀。氣血盛則尺之肉豐腴，氣血虛則尺之肉虧竭。

辨絡色

絡有陰陽，陰絡在內，深而難見。陽絡在外，浮而易見。其色隨四時推遷而變，遂即所變之色以診寒熱。寒多則脈凝泣，凝泣則色青黑。熱多則脈淖澤，淖澤則色黃赤。

辨形肉

形分強弱，強者外邪難犯，弱者外邪易干。食多而肥者強也，若食少而

肥者非強也，乃痰也。肥人最怕脈如綿絮，謂之無氣則主死矣。食少而瘦者弱也，若食多而瘦者非弱也，乃火也。瘦人最怕肉乾着骨，胃之消瘦，亦主死矣。

辨形脈

經曰：形氣已脫，九候雖調猶死者，謂形脫無以貯氣也。形氣俱虛，寸口脈調可醫者，謂形氣未相失也。形盛而肥，脈小少氣者，謂氣不能勝形，形衰而瘦。脈大多氣者，謂形不能勝氣，均主死也。

辨形腫

目窠上下腫者，主有水氣之病。從面腫起者，名曰風水，陽水也。從足脛腫起者，名曰石水，陰水也。若手腫至腕，足膽至踝，面腫至項，非水也，乃陽氣虛結不還之死證也。

辨形憊

經曰：夫五臟者身之強也，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將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府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則僂俯，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凡此形神將奪，筋骨虵頹之形狀，皆主死候也。

診法總部

舌診部

綜述

《素問·金匱真言論》 中央黃色，入通於脾，開竅於口，藏精於脾，〔王冰注〕土精之氣其神意，脾爲化穀，口主迎糧，故開竅於口。故病在舌本。〔王冰注〕脾脈上連於舌本，故病氣居之。

《素問·陰陽應象大論》 心主舌。〔王冰注〕心別是非，舌以言事，故主舌。【略】在竅爲舌。〔王冰注〕舌所以司辨五味也。《金匱真言論》曰：南方赤色，入通於心，開竅於耳。尋其爲竅，則舌義便乖，以其主味，故云舌也。

《素問·診要經終論》 厥陰終者，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上縮而終矣。〔王冰注〕足厥陰絡，循脛上鼠結於莖。其正經入毛中，下過陰器，上抵小腹，俠胃，上循喉嚨之後，入頏顙。手厥陰脈，起於胸中，出屬心包。故終則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矣。《靈樞經》曰：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脈絡於舌本。故甚則舌卷卵上縮也。又以厥陰之脈過陰器故爾。

〔李中梓注〕手厥陰心主之脈，起於胸中，出屬心包絡，下鬲，歷絡三焦。足厥陰肝脈，循喉嚨之後，上入頏顙，其下者循股陰入毛中，過陰器，故爲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等症。舌者，心之官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脈絡於舌本，故甚則舌卷卵縮也。

《素問·脈要精微論》 心脈搏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王冰注〕搏，謂搏擊於手也。諸脈搏堅而長者，皆爲勞心而藏脈氣虛極也。心手少陰脈，從心系上俠咽喉，故令舌卷短而不能言也。

〔張介賓注〕搏，謂弦強搏擊於手也。心脈搏堅而長者，肝邪乘心，臟氣虧甚而失和平之氣也。手少陰脈從心系上挾咽，故令舌卷不能言。

《素問·熱論》 傷寒【略】五日少陰受之，少陰脈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口燥，舌乾而渴。【略】十一日少陰病衰，渴止不滿，舌乾已而嚏。

〔張介賓注〕腎經屬水而邪熱涸之，故口舌爲之乾渴。

《素問·刺熱篇》 肺熱病者，先淅然厥，起毫毛，惡風寒，舌上黃，身熱。〔王冰注〕肺主皮膚，外養於毛，故熱中之，則先淅然，惡風寒，起毫毛也。肺之脈，起於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今肺熱入胃，胃熱上昇，故舌上黃而身熱。

《素問·評熱病論》 眞氣上逆，故口苦舌乾。

〔張志聰注〕眞氣者，藏眞之心氣也。心屬火而惡水邪，水氣上乘，則迫其心氣上逆，是以口苦舌乾。

《素問·刺腰痛篇》 昌陽之脈令人腰痛，痛引膺，目眴眴然，甚則反折，舌卷不能言。〔王冰注〕陰蹻脈也。陰蹻者，足少陰之別也，起於然骨之後，上內踝之上，直上循陰股入陰，而循腹上入胸裏入缺盆，上出人迎之前，入頄內廉，屬目內眥，合於太陽陽蹻而上行。故腰痛之狀如此。

〔馬蒔注〕昌陽，系足少陰腎經穴名，又名復溜，又名伏白。足少陰之脈，其直行者，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略】舌卷不能言，以脈循喉嚨也。

《素問·奇病論》 黃帝問曰：人有重身，九月而瘖，此爲何也？〔王冰注〕重身，謂身中有身，則懷妊者也。瘖，謂不得言語也。妊娠九月，足少陰脈養，胎約氣斷，則瘖不能言也。岐伯對曰：胞之絡脈絕也。〔王冰注〕絕，謂脈斷絕而不通流，而不能言，非天眞之氣斷絕也。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胞絡者繫於腎，少陰之脈，貫腎繫舌本，故不能言。〔王冰注〕少陰，腎脈也，氣不營養，故舌不能言。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無治也，當十月復。〔王冰注〕十月胎去，脈絡復通，腎脈上營，故復舊而言也。

〔張志聰注〕胞之絡脈，胞絡之脈也。絕，謂阻隔不通也。蓋妊至九月，胞長已足，設有礙於胞絡，即使阻絕而不通。聲音之道，在心主言，在肺主聲，然由腎間之動氣，上出於舌，而後能發其音聲，故曰，舌者音聲之機也。胞之絡脈繫於腎，足少陰之脈貫腎系舌本，胞之絡脈阻絕，則少陰之脈亦不通，是以舌不能發機而爲瘖矣。十月胎出，則胞絡通而音聲復矣。

《素問·大奇論》 胃脈沉鼓澀，胃外鼓大，心脈小堅急，皆鬲偏枯，〔王冰

注)外鼓，謂不當尺寸而鼓擊於臂外側也。男子發左，女子發右，(王冰注)陽主左，陰主右，故爾。《陰陽應象大論》曰：左右者，陰陽之道路。此其義也。不瘖舌轉，可治，三十日起，(王冰注)偏枯之病，瘖不能言，腎與胞脈內絕也。胞脈繫於腎，腎之脈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故氣內絕，則瘖不能言也。其從者瘖，三歲起，(王冰注)從，謂男子發左，女子發右也，病順左右而瘖不能言，三歲治之乃能起。年不滿二十者，三歲死。(王冰注)以其五臟始定，血氣方剛，臟始定則易傷，氣方剛則甚費，易傷甚費，故三歲死也。

(張介賓注)沉鼓澀，陽不足也。外鼓大，陰受傷也。小堅而急，陰邪勝也。胃爲水穀之海，心爲血脈之主，胃氣既傷，血脈又病，故致上下否鬲，半身偏枯也。男子左爲逆，右爲從，女子右爲逆，左爲從。今以偏枯而男子發左，女子發右，是逆證也。若聲不瘖，舌可轉，則雖逆於經，未甚於藏，乃爲可治，而一月當起。若偏枯而瘖者，腎氣內竭而然，其病必甚。如《脈解篇》曰：內奪而厥，則爲瘖俳，此腎虛也。正以腎脈循喉嚨，挾舌本故耳。若男發於右而不發於左，女發於左而不發於右，皆謂之從。從，順也。然證雖從而聲則瘖，是外輕而內重也，故必三歲而後起。以氣血方剛之年，輒見偏枯廢疾，此稟賦不足，早凋之兆也，不出三年死矣。

(高世栻注)背，舊本訛皆，今改。此舉胃府之脈，以足上文五藏之意。心主脈，而五臟之中皆有胃脈。今胃脈沉鼓而澀，胃氣不行於外矣。胃脈外鼓而大，胃氣不行於內矣。沉鼓澀，外鼓大，皆非胃土柔和之脈，胃脈如是，其心脈復小堅急，不能合胃脈而行於前後，則背膈偏枯。不能合胃脈而行於左右，則男子偏枯發左，女子偏枯發右。胃絡上通於心，而舌爲心之竅，故不瘖舌轉，則胃絡通於心，心氣通於胃，故其病可治。三十日，則榮衛血氣一周，故病當起。《玉版論要》云：男子右爲從，女子左爲從，其從者謂男子發於右，女子發於左，不同於上文之發也。上文男子發左，女子發右，則不瘖，此男子發右，女子發左，故瘖。瘖則胃絡不通於心，心氣不通於胃，其偏枯之病，必三歲方起。若年不滿二十者，天癸之精血始通，方來未艾，不能固密，故三歲死。

《素問・繆刺論》 邪客於手少陽之絡，令人喉痹舌卷，口乾心煩，臂外廉痛，手不及頭。(王冰注)以其脈循手表出臂外，上肩入缺盆，布膻中，散絡心包。其支者，從膻中上出缺盆，上項。又心主其舌，故病如是。

《素問・至真要大論》 厥陰司天，風淫所勝，【略】舌本強，【略】病本於脾。

(張介賓注)《經脈》篇以舌本強，食則嘔，胃脘痛，腹脹食不下，溏泄，瘕水閉，爲足太陰脾病。此以木邪乘土，故諸病皆本於脾也。

厥陰司天【略】主勝則胸脇痛，舌難以言。

(張介賓注)主勝則火挾木邪，在相火則胸脇痛，心包所居也，在君火則舌難言，心開竅於舌也。

《靈樞・經脈》 脾足太陰之脈，【略】上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略】是動則病舌本強，【略】是主脾所生病者，舌本痛。

(李中梓注)脈連舌本，故強。

(張志聰注)脾【略】足太陰脈，是動則病氣而及於經，從經而及於藏府，故爲舌本強。【略】在脾藏所生之經脈病者，則爲舌本痛。

腎足少陰之脈，【略】循喉嚨，挾舌本。【略】是主腎所生病者，口熱，舌乾，咽腫。

(馬蒔注)脈循喉嚨挾舌本。

(張志聰注)夫腎主藏精，如主腎所生之病，則精液不能上滋，而爲口熱，舌乾，嗌痛。

足太陰氣絕者則脈不榮肌肉，脣舌者肌肉之本也，脈不榮則肌肉軟，肌肉軟則舌萎人中滿，人中滿則脣反，脣反者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略】足厥陰氣絕則筋絕，厥陰者肝脈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氣，而脈絡于舌本也，故脈弗榮則筋急，筋急則引舌與卵，故脣青舌卷卵縮則筋先死，庚篤辛死，金勝木也。

手少陰之別，名曰通里，去腕一寸半，別而上行，循經入於心中，系舌本，屬目系。

《靈樞・經別》 足少陰之正，至膕中，別走太陽而合，上至腎，當十四椎，出屬帶脈。直者，繫舌本，復出於項，合於太陽，此爲一合。

足太陰之正，上至髀，合於陽明，與別俱行，上結於咽，貫舌中，此爲三合也。

《靈樞・經筋》 足太陽之筋，【略】其支者，別入結於舌本。

手少陽之筋，【略】其支者，當曲頰入繫舌本。【略】其病當所過者，即支

轉筋，舌卷。

〔馬蒔注〕凡筋所經過者，即爲支之轉筋，爲舌卷。

《靈樞・脈度》 心氣通於舌，心和則舌能知五味矣。

《靈樞・營衛生會》 上焦出於胃上口，並咽以上，貫膈而布胸中，走腋，循太陰之分而行，還至陽明，上至舌，下足陽明。

〔張介賓注〕胃上口，即上脘也。咽爲胃系，水穀之道路也。膈上曰胸中，即膻中也。其旁行者，走兩腋，出天池之次，循手太陰肺經之分而還於手陽明。其上行者，至於舌。其下行者，交於足陽明，以行於中下二焦。凡此皆上焦之部分也。

《靈樞・寒熱病》 舌縱涎下，煩悗，取足少陰。

〔張介賓注〕舌縱不收及涎下煩悶者，腎陰不足，不能收攝也，故當取足少陰經而補之。

〔張志聰注〕此言上下之陰陽不和也。少陰之上，君火主之，而下爲水藏，水火之氣，上下時交。舌縱涎下煩悗者，腎氣不上資於心火也，故當取足少陰，以通少陰之氣。

《靈樞・熱病》 熱病【略】舌本爛，熱不已者，死。

〔馬蒔注〕舌本已爛，熱猶不已，心邪盛也，此其所以死也。

〔張介賓注〕心肝脾腎之脈，皆繫於舌本，舌本爛，加之熱不已者，三陰俱損也，故不免於死。

〔張志聰注〕舌本爛，熱不已者，內熱盛而逆於上之脈也。

喉痹舌卷，口中乾，煩心，心痛，臂內廉痛，不可及頭，取手小指次指爪甲下，去端如韭葉。

〔張志聰注〕心包絡之脈，起於胸中，出屬心包絡，上通於心，下絡三焦，是主脈所生病者，煩心心痛。相火上炎，則喉痹舌卷，口中乾也。取小指次指之井穴，乃手少陽經之關衝，瀉其相火，則諸病自平矣。

《靈樞・口問》 黃帝曰：人之自齧舌者，何氣使然？此厥逆走上，脈氣輩至也。少陰氣至則齧舌，少陽氣至則齧頰，陽明氣至則齧脣矣。

〔馬蒔注〕凡人之齧舌者，皆氣逆走上所致也。且各經脈氣以輩而至，故手少陰心經之氣至則齧舌，以舌爲心經之竅也。手少陽三焦之氣至則齧頰，以頰爲三焦經之脈路也。手陽明大腸經之氣至則齧脣，以脣爲大腸經之脈路也。

〔張介賓注〕輩者，類也。厥逆走上，則血涌氣騰，至生奇疾，所至之處，各有其部，如少陰之脈行舌本，少陽之脈循耳頰，陽明之脈環脣口，故或爲腫脹，或爲怪癢，各因其處，隨而齧之，不獨止於舌也。

《靈樞・師傳》 脾者主爲衛，使之迎糧，視脣舌好惡，以知吉凶。

《靈樞・五閱五使》 舌者，心之官也。【略】心病者，舌卷短。

〔馬蒔注〕舌爲心之官，故心病者，其舌必卷而短。

《靈樞・五味論》 鹹入於胃，其氣上走中焦，注於脈，則血氣走之，血與鹹相得則凝，凝則胃中汁注之，注之則胃中竭，竭則咽路焦，故舌本乾而善渴。

〔任穀庵注〕中焦並胃，出上焦之後，此所受氣者，泌糟粕，蒸津液，化其精微，上注於肺脈，乃化而爲血。鹹入於胃，其氣上走中焦，注於脈者，鹹性之上涌也，注於脈則走於血氣矣。血者中焦之汁，奉心神而化赤，鹹乃寒水之味，故血於鹹相得則凝，凝則燥結，而胃中之汁以滋之，胃中汁竭，則咽路焦枯，故舌本乾而善渴。血脈者，中焦之道路，鹹氣上走於中焦，故走血。

《靈樞・憂恚無言》 舌者，音聲之機也。【略】橫骨者，神氣所使，主發舌者也。【略】足之少陰，上繫於舌，絡於橫骨，終於會厭。

〔張志聰注〕心開竅於舌，足少陰之脈，上挾舌本，舌動而後能發言，故爲音聲之機。【略】橫骨者，在舌本內，心藏神，而開竅於舌，骨節之交，神氣之所游行出入，故爲神氣之所使，主發舌者也。蓋言橫骨若脅，舌之發機，神氣之所使也。

《靈樞・刺節真邪》 陽氣有餘而陰氣不足，陰氣不足則內熱，陽氣有餘則外熱，內熱相搏，熱於懷炭，外畏綿帛近，不可近身，又不可近席，腠理閉塞，則汗不出，舌焦，脣槁，腊乾，嗌燥，飲食不讓美惡。

《太素・藏府之一・藏府氣液》 心氣通於舌，舌和則舌能知五味矣。舌雖非竅，手少陰別脈循經入心中，上繫舌本，故得心氣通舌也。

《太素・診候之二・五藏脈診》 心脈揣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揣，動也。長，謂寸口脈長一寸也。此爲心脈盛動堅。心脈上至舌下，故盛動堅，舌卷不能言。

《太素・寒熱・經脈厥》 少陰之厥，則舌乾溺赤，腹滿心痛。手少陰脈絡小

腸，足少陰脈從足上陰股內廉，貫脊屬腎絡膀胱，絡心上俠舌本。少陰氣逆，舌乾溺赤，腹滿心痛也。

《難經・五十八難》 肌寒熱者，皮膚痛，脣舌槁，無汗。〔徐大椿注〕脾主肌肉，開竅於口，故肌有邪則脣舌皆受病也。

《傷寒論・辨脈法》 脈陰陽俱緊者，口中氣出，脣口乾燥，踡卧足冷，鼻中涕出，舌上胎滑，勿妄治也。

《傷寒論・傷寒例》 尺寸俱沉者，少陰受病也，當五六日發。以其脈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口燥舌乾而渴。

《傷寒論・辨太陽病脈證并治下》 何謂臟結？答曰：如結胸狀，飲食如故，時時下利，寸脈浮，關脈小細沉緊，名曰臟結。舌上白胎滑者，難治。

臟結無陽證，不往來寒熱。其人反靜，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

《傷寒論・辨陽明病脈證并治》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憒憒反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憹，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

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陽明病，脇下鞕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與小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濈然汗出而解。

《金匱要略・痰飲咳嗽病脈證并治》 腹滿，口舌乾燥，此腸間有水氣，己椒藶黃丸主之。

《金匱要略・黃疸病脈證并治》 腹滿，舌痿黃，燥不得睡，屬黃家。

《金匱要略・驚悸吐衄下血胸滿瘀血病脈證治》 病人胸滿，脣痿舌青，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嚥，無寒熱，脈微大來遲，腹不滿，其人言我滿，爲有瘀血。

《甲乙經・經脈》 心脈揣堅而長，病舌卷不能言。

《甲乙經・五味所宜五藏生病大論》 鹹入胃，其氣上走中焦，注於諸脈，脈者血之所走也，血與鹹相得則血涘，血涘則胃中竭，竭則咽路焦，故舌乾而善渴。

《甲乙經・六經受病發傷寒熱病》 陽氣有餘而陰氣不足，陰氣不足則內熱，陽氣有餘則外熱，兩熱相薄，熱於懷炭，衣熱不可近身，身熱不可近席，腠理閉塞而不汗，舌焦脣槁橛嗌乾，欲飲。

《脈經・扁鵲陰陽脈法》 從二月至八月，陽脈在表。從八月至正月，陽脈在裏。附陽脈強，附陰脈弱。至即驚，實則癇瘛。細而沉，不癇瘛即泄，泄即煩，煩即渴，渴即腹滿，滿即擾，擾即腸澼，澼即脈代，乍至乍不至。大而沉即咳，咳即上氣，上氣甚則肩息，肩息甚則口舌血出，血出甚即鼻血出。

《脈經・扁鵲華佗聲色要訣》 病人脣腫齒焦者，死。

病人陰陽俱竭，其齒如熟小豆，其脈駛者，死。

病人齒忽變黑者，十三日死。

病人舌卷卵縮者，必死。

病人汗出不流，舌卷黑者，死。

《諸病源候論・風疾諸候・中風候》 風癒候

風邪之氣，若先中於陰，病發於五臟者，其狀奄忽不知人，喉裏噫噫然有聲，舌強不能言，發汗身軟者可治。眼下及鼻人中左右，上白者可治。一黑一赤吐沫者，不可治。汗不出體直者，七日死。

風口噤候

諸陽經筋，皆在於頭。三陽之筋，幷絡入頷頰，夾於口。諸陽爲風寒所客則筋急，故口噤不開也。診其脈遲者生。

風舌強不得語候

脾脈絡胃，夾咽，連舌本，散舌下。心之別脈系舌本。今心脾二臟受風邪，故舌強不得語也。

《諸病源候論・脣口病諸候》 口舌瘡候

手少陰，心之經也，心氣通於舌。足太陰，脾之經也，脾氣通於口。腑臟熱盛。熱乘心脾，氣衝於口與舌，故令口舌生瘡也。診其脈。浮則爲陽。陽數者，口生瘡。其湯熨針石，別有正方，補養宣導，今附於後。

口舌乾焦候

手少陰，心之經也，其氣通於舌。足太陰，脾之經也，其氣通於口。腑臟虛熱，氣乘心脾，津液竭燥，故令口舌乾焦也。診其右手寸口，名曰氣口，以前脈沉爲陰，手太陰肺之經也。其脈虛者，病苦少氣，不足以息，嗌乾無津液故也。又右手關上脈浮爲陽，足陽明胃之經也。其脈虛者，病苦脣口乾。又左手關上脈浮爲陽，足少陽膽之經也。其脈實者，病苦腹中滿，飲食不下，咽

乾。

舌腫強候

手少陰，爲心之經，其氣通於舌。足太陰脾之經，其氣通於口，太陰之脈起於足大指，入連舌本。心脾虛爲風熱所乘，邪隨脈至舌，熱氣留心，血氣壅澀，故舌腫。舌腫脈脹，急則舌腫強。

謇吃候

人之五臟六腑，稟四時五行之氣，陰陽相扶，剛柔相生。若陰陽和平，血氣調適，則言語無滯，吐納應機。若陰陽之氣不和，腑臟之氣不足，而生謇吃。此則稟性有關，非針藥所療治也。若腑臟虛損，經絡受邪，亦令語言謇吃。所以然者，心氣通於舌，脾氣通於口，脾脈連舌本，邪乘其臟而搏於氣，發言氣動，邪隨氣而干之，邪氣與正氣相交，搏於口舌之間，脈則否澀，氣則壅滯，亦令言謇吃，此則可治。

重舌候

舌，心之候也。脾之脈起於足大指，入連於舌本。心脾有熱，熱氣隨脈衝於舌本，血脈脹起，變生如舌之狀，在於舌本之下，謂之重舌。

《千金要方·舌論》 論曰：凡舌者，心主小腸之候也。舌重十兩，長七寸，廣二寸半。善用機衡，能調五味也。凡有所啖，若多食鹹，則舌脈凝而變色。多食苦，則舌皮槁而外毛焦枯。多食辛，則舌筋急而爪枯乾。多食酸，則舌肉肥而脣揭。多食甘，則舌根痛而外髮落。又曰：心欲苦，肺欲辛，肝欲酸，脾欲甘，腎欲鹹，此五味內合五臟之氣也。若臟熱則舌生瘡，引脣揭赤。若腑寒，則舌本縮，口噤盛青，寒宜補之，熱宜瀉之。不寒不熱，依臟腑調之。舌縮口噤脣青，升麻煎主之，方在第六卷中。

《玉函經·生死歌訣》 傷寒舌黑洗不紅，藥洗分明定吉凶。

舌者心之官，其色正赤，以象火也。傷寒病舌上有漠白滑如胎，甚者或燥或澀，或黃或黑，蓋熱氣之有淺深也。若寒邪初傳，未全成熱者，則舌上胎滑。及其邪傳爲熱，則舌上之胎不滑而燥澀。熱聚於胃，則舌爲之黃。《金匱》曰：舌黃未下者，下之黃自去，是熱已深也。若熱劇於胃，則舌爲之黑。《鍼經》曰：熱病口乾舌黑者死，腎水尅心火也。近代醫家，有用青帛包生薄荷，從舌上下周偏洗濯，復以竹篾刮下。或復紅尚有再生者，洗之赤不轉者，命不久也。

白胎舌



舌見白胎滑者，邪初入裏也，丹田有熱，胸中有寒，乃少陽半表半裏之證。宜用小柴胡湯，梔子豉湯治之。

將瘡舌



舌見純紅色，熱蓄於內而病將發也。不問何經，宜用透頂清神散治之。

中焙舌



舌見純紅，內有黑形如小舌者，乃邪熱結於裏也，君火熾甚，反兼水化。宜凉膈散，大柴胡湯下之。

生斑舌



舌見紅色，而有小黑點者，熱毒乘虛入胃，蓄熱則發斑也。宜用元參升麻葛根湯，化斑湯解之。

紅星舌



舌見淡紅中有大紅星者，乃少陰君火，熱之盛也，所不勝者，假火勢，（盧本刪去）所不勝者以下七字。以侮脾土，將欲發黃之候。宜用茵陳五苓散治之。

黑尖舌



舌見紅色，尖見青黑色者，水虛火實，腎熱所致。宜用竹葉石膏湯治之。

裏圈舌



舌見淡紅色，而中有一紅暈，沿皆純黑，乃餘毒遺於心胞絡之間，與邪火鬱結，二火亢極，故有是證。以承氣湯解之。

人裂舌



舌見紅色，更有裂紋如人字形者，乃君火燔灼，熱毒炎上，故發裂也。宜用凉膈散治之。

蟲蝕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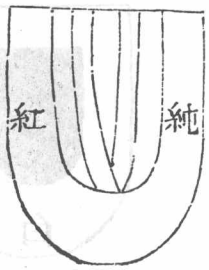
舌見紅色，更有紅點，如蟲蝕之狀者，乃熱毒熾甚，火在上，水在下，不能相濟故也。（盧本刪去火在上以下十二字。）宜用小承氣湯下之。

裏黑舌



舌見紅色，內有乾硬黑色，形如小長舌，有刺者，此熱毒熾甚，堅結大腸，金受火制，不能平木故也。盧本删去金受火制以下十字。急用調胃承氣湯下之。

厥陰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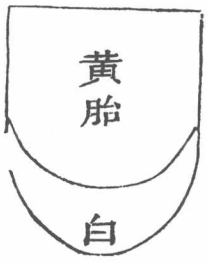
舌見紅色，內有黑紋者，乃陰毒厥于肝經，肝主筋，故舌見如絲形也。用理中合四逆湯温之。

死現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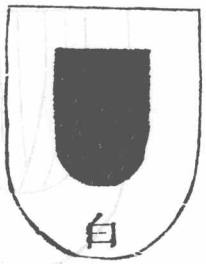
舌見黑色，水尅火明矣。患此者，百無一治，治者審之。薛立齋曰：余在留都時，地官主事鄭汝東妹婿，患傷寒，得此舌。院內醫士曾禧，謂當用附子理中湯。人咸驚駭，遂止，亦莫能療，困甚，治棺。曾與之鄰，往視之，謂用前藥，猶有生理，其家既待以死，拚從之，數劑而愈。大抵舌黑之證，有火極似水者，即杜學士所謂，薪爲黑炭之意也，宜凉膈散之類以瀉其陽。有水來尅火者，即曾醫士所療之證是也，宜理中湯以消陰翳。又須以老生薑切平擦其舌，色稍退者，可治。堅不退者，不可治。弘治辛酉，金臺姜夢輝，患傷寒，亦得此舌，手足厥冷，吃逆不止。衆醫猶作火治，幾致危殆。判院吳仁齋，用附子理中湯而愈。夫醫之爲道，有是病，必有是藥。附子療寒，其效可數，奈何世皆以爲必不可用之藥。寧視人之死而不救，不亦哀哉。至于火極似水之證，用藥得宜，效應不異，不可便謂爲百無一治，而棄之也。

黃胎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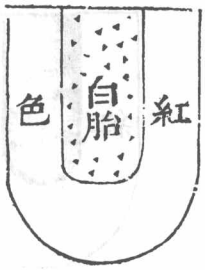
舌見尖白根黃，是表證未罷也，須先解表，然后方可攻之。如大便秘者，用凉膈散，加硝黃泡服。小便澀者，用五苓散加木通，合益元散加薑汁少許，以白滾湯調服。

黑心舌



舌見弦白心黑，而脉沉微者，難治。脉浮滑者可汗，沉實者可下。始病即發此色，乃危殆之甚也，速進調胃承氣湯下之。

十六舌



舌見白胎，中有小黑點亂生者，尚有表證。其病之來雖惡，宜凉膈散微表之。表退，即當下之，下宜調胃承氣湯。

十七舌



舌見如灰色，中間更有黑暈兩條，此熱乘腎與命門也。宜急下之，服解毒湯下三五次，遲則難治。如初服加大黃酒浸泡，量大小用之。

十八舌



舌見微黃色，初病即得之，發讝語者，此由失汗表邪入裏也。必用汗下兼行，以雙解散加解毒湯兩停主之。

十九舌



舌中見白胎。外有微黃者，必作泄。宜服解毒湯，惡寒者五苓散。

二十舌



舌見微黃色，有證未罷，宜用小柴胡湯，合天水散主之。可下者，大柴胡湯下之。表裏雙除，臨證審用。

二十一舌



舌見黃色者，必初白胎而變黃也，是表邪傳裏，熱已入胃，宜急用調胃承氣湯下之。若下遲，必變黑色，爲惡證，爲亢害，鬼賊邪氣深也，不治。

二十二舌



舌右白胎滑者，病在肌肉，爲邪在半表半裏，必往來寒熱，宜小柴胡湯和解之。

二十三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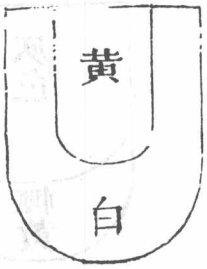
舌左白胎而自汗者，不可下。宜白虎湯，加人參三錢服之。

二十四舌



舌左見白胎滑者，此臟結之證，邪并入臟，難治。

二十五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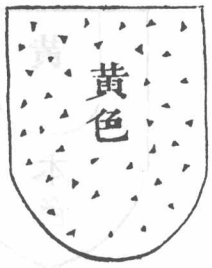
舌見四圍白而中黃者，必作煩渴嘔吐之證。兼有表者，五苓散益元散兼服，須待黃盡，盧本刪去此四字。方可下也。

二十六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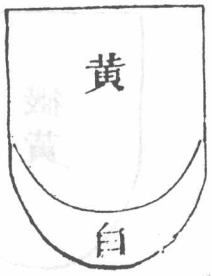
舌見外淡紅，心淡黑者，如惡風，表未罷，用雙解散，加解毒湯相半，微汗之。汗罷，急下之。如結胸煩躁，目直視者，不治。非結胸者，可治。

二十七舌



舌見黃色而有小黑點者，邪偏六腑，將入五臟也，急服調胃承氣湯下之，次進和解散，十救四五。

二十八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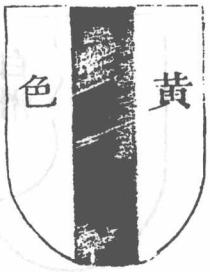
舌見黃色而尖白者，表少裏多。宜天水散一服，凉膈散二服，合進之。脉弦者，宜防風通聖散。

二十九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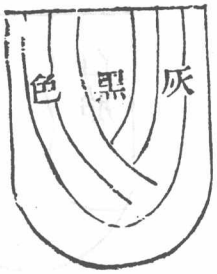
舌見灰色尖黃，不惡風寒，脉浮者，可下之。若惡風惡寒者，用雙解散加解毒湯主之，三四下之，見黑糞不治。

三十舌



舌見黃色中黑至尖者，熱氣已深，兩感見之，十當九死。惡寒甚者亦死。不惡寒而下利者，可治，宜用調胃承氣湯主之。

三十一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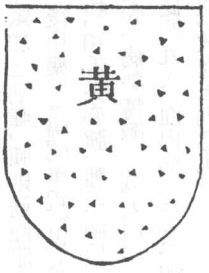
舌見灰黑色而有黑紋者，脉實，急用大承氣湯下之。脉浮，渴飲水者，用凉膈散解之，十可救其二三。

三十二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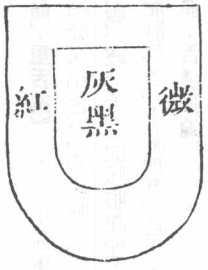
舌根微黑，尖黃隱見，或有一紋者，脉實，急用大承氣湯下之。脉浮，渴飲水者，用凉膈散解之，十可救其一二。

三十三舌



舌見黃而黑點亂生者，其證必渴，讝語，脉實者生，脉澀者死，循衣摸床者，不治。若下之，見黑糞亦不治。下宜大承氣湯。

三十四舌



舌見四邊微紅，中央灰黑色者，此由失下而致，用大承氣湯下之。熱退可愈，必三四下方退，五次下之而不退者，不治。

大承氣湯，方見前。

三十五舌



舌根微黑尖黃，脉滑者，可下之。脉浮者，當養陰退陽。若惡風寒者，微汗之，用雙解散。若下利，用解毒湯，十生七八也。

三十六舌



舌見黃而澀有腐瓣者，熱已入胃，邪毒深矣，心火渴急，宜用大承氣湯下之。若身發黃者，用茵陳湯。血，用抵當湯。水在脇下，用十棗湯。結胸甚者，用大陷胸湯。痞，用大黃瀉心湯。

《普濟方・舌門・總論》 夫凡舌者心主，小腸之候也。重十兩，長七寸，廣二寸半。善用機衡，能調五味也。凡有所啖，若多食醎，則舌脈凝而變色。多食苦，則舌皮稿而外毛焦枯。多食辛，則舌筋急而爪枯乾。多食酸，則舌肉肥而唇揭。多食甘，則舌根痛而外髮落。且心欲苦，肺欲辛，肝欲酸，脾欲甘，腎欲醎，此五味內合五臟之氣。熱則生瘡，引唇揭赤。若腑寒，則舌本縮，口噤唇青。寒宜補之，熱宜瀉之，不寒不熱依臟腑調之。舌縮口噤唇青，升麻煎主之。舌者心之官，主嘗五味，以榮養于身，資于脾，以分布津液于五臟。故心之別脈係于舌本，肝脈絡于舌本，脾脈連舌本散舌下。凡此三經，或爲風寒濕所中，使人舌縮卷而不能言。或憂怒思恐所鬱，則舌腫滿而不得息。心熱則破裂生瘡，肝壅則出血如湧，脾閉則白胎如雪。諸證雖異，治之各有方。舌者脾脈之所通，心氣之所生，和則知味，資于脾而榮于身者也。

二臟不和，風寒中之，則舌強而不能言。壅熱攻之，則舌腫不能言語。更有重舌木舌舌胎出血等證，皆由心脾虛，風熱所乘而致。且更有傷寒舌出過寸，此虛毒熱攻心也。但舌瘡一證，不特因實熱所致，亦有虛熱上攻而就者。卻不可倒用涼藥也，貴乎鎮墜寧心而已。局方所載黑錫養正二丹，並以冷鹽水送下，用之多效。

《普濟方・舌門・重舌論》 大人小兒重舌候者，心脾有熱故也。心候于舌而主血，脾之絡脈又出舌下，心火脾土二臟子母也。有熱則血氣俱盛，其狀附舌下進舌根處，遂令舌下血脈脹起如小舌狀，故謂之重舌。蓋心開竅于舌，足太陰之脈屬脾絡胃，上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故也。

《普濟方・舌門・舌腫强論》 夫手少陰爲心之經也，其氣通于舌。足太陰脾之經也，其氣通于口。太陰之脈起于足大指，入連舌本。心脾虛爲風熱所乘，即隨脈至舌，熱氣留于心，血氣壅滯，故舌腫。因脾脈脹急，則舌本強也。心氣通于舌，脾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心脾二經受風邪，則舌本強不能卷舒。又或熱氣加之則腫，腫則筋脈脹急，勢連咽喉礙于呼吸。法宜刺之，洩去惡血，然後用藥。《儒門事親》書云：南隣朱老翁六十餘歲，身熱數日不已，舌根腫起，和舌尖亦腫，腫至滿口，比元舌大三倍。一外科，以燔針刺舌兩傍下廉泉穴，病勢轉亟。戴人曰：血實者，宜決之。以針磨令鋒極尖，輕砭之。日砭八九次，血出約二三盞，如此者三次，漸少減腫消。夫舌者心之候也，心主血，故血出則愈也。

《醫林繩墨・舌》 夫舌者，心之苗，心靈出于舌也。心無舌則不能通暢其聲，舌無心則不能轉達其理，此心通乎舌，而舌乃心之苗也。又曰：脾者，舌之本也，脾和則知五味，脾熱則舌破生瘡，脾寒則舌冷而戰兢，脾虛則口淡而不知味，使健運之機失矣。脾衰則不能榮養其身，而生化之機無矣。故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脾者，倉廩之官，五味知焉，乃爲心脾係乎舌本。思慮損傷心脾，或因風痰之所中，則舌卷而難言。七情之所鬱，則舌腫而難食。三焦蘊熱，則舌結燥而咽乾。心脾火動，則舌粗重而口苦。又謂心熱則舌裂生瘡，脾熱則舌結生胎，胃熱則舌本強而難言，肺熱則舌燥而聲啞，腎熱則津液竭而舌枯。又有熱結于舌下，復生一小舌，名曰子舌。熱結于舌本，則舌爲之腫，名曰木舌。大法俱宜瀉心脾之火，而滋養北方之水，如芩連山梔連翹玄參地黃當歸天花粉之屬。又有傷寒驗胎之法，殆見舌上白胎爲薄糞，此裏虛也。黃胎爲結糞，此裏實也。黑胎爲黑糞，此熱結也。如胎見有涎滑者生，有津液者美，殆見燥裂焦黑而起芒利者死。若無胎而舌燥者，重無一毫之津液者死。舌卷囊縮者死，下利白胎者死。又有舌長一二寸者死。如點冰片即收，收則亦死。

愚按：舌屬火，其性上炎，得水所制，氣血和平。如無其制，則舌燥而難言。涎痰壅盛，則舌強而難吞。津液結韌，則舌卷而難伸。此舌之爲病也，由津液之不生也。生津之法，在乎滋陰，陰精上行，則火自降，故曰火無水不制，水無火不生。治舌之法當以降火滋陰爲要也。

治法主意，治舌莫若生津降火，莫貴滋陰。雖有痰涎壅盛，苟能通津液，痰自豁也。

《傷寒觀舌心法・白苔總論》 夫白舌者非舌白也，乃傷寒邪初在表者，在于皮毛之間，皮毛者肺之所主。肺屬金，金色白。故初則白沫，次則白涎白滑，再次白苔白屑白疱在于舌中。舌尖舌根之不同，是寒邪入經之微甚故也。舌乃心之苗，心屬南方離火當色赤。今反見白色是妻來乘夫之位，因火不及不能制金，何也？蓋寒邪是北方水之寒邪也，金伏水勢，妻協子勢，而勝故侮其夫，夫火不及故不勝其邪也。初則惡寒，寒鬱于皮膚毛竅，故不得疏通，熱氣不得外泄，故惡寒次則發熱。入太陽經則屬水，水遇寒而則凝，是本邪自病，故頭疼身熱項背強腰脊疼等症。入少陽經則白苔白滑。如寒邪太甚傳至陽明經，亦有白屑滿舌滿口，雖症有煩躁，再診脈理相應何如，脈浮緊者在表，當汗之。在少陽經者，用小柴胡湯和之。在陽明經者，溫之。如白色少變黃者，大柴胡湯。有裏症當下之，大小承氣及調胃承氣湯等類，分輕重視緩急下之。溫以四逆湯，理中湯溫之。白舌亦有死症，不可輕忽。共三十舌，舌之形圖隨圖驗症治之如神，外以姜汁蘸青布抹去白苔屑即愈矣。

初中表邪輕，方入太陽經，無汗宜發汗，免後又傳經。

此症乃寒傷于榮，榮傷則血凝，血凝則無汗。初入太陽經必頭疼身熱，惡寒無汗，腰脊強痛，舌色微白有津，宜發散。無汗取汗，香蘇飲九味羌活湯之類爲主。經曰：汗不厭早。有汗是傷風，風則傷衛，衛傷則腠理疏通，而不能致密，故毛竅開張有汗。用桂枝湯加減用之。

白苔舌上薄，邪在太陽經，未汗須早汗，不可再逡巡。

此邪在太陽經，二三日未曾汗，乃太陽之裏症也。故丹田邪熱漸深，急

宜取汗。或太陽與少陽合病，有此舌者，宜小柴胡湯，梔子豉湯加減用之。

白苔厚有津，邪熱漸漸深，太陽症仍在，解表效如神。

此症是太陽經病三四日，邪只在太陽，未與少陽經相幷相合，正是頭疼發熱腰脊強痛而酸，尺寸脈浮緊者，故只宜解表而愈。

乾厚白苔舌，滿口有白屑，陰躁似陽煩，臟冷榮中熱。

此症四五日以來未經發汗，邪熱漸深，少有微渴，不知調攝，過飲冷水及冰水瓜果等物，停塞胸中，令人發熱煩躁，四肢逆冷，其脈沉弦少滑，故曰臟冷。治宜溫中四逆湯，建中湯消息治之。【略】

白舌微黃心，微渴嘔連聲，太陽陽明幷，表罷調胃承。

此症是太陽陽明合病。有此舌何也，蓋因初起時受寒未發通徹汗，或未汗，以致如此。太陽症，多宜再汗。傳表罷，但陽明症，下之可也。

白舌老中黃，有表未盡殃，黃遍仍惡熱，便秘下尤良。

此症見舌四圍白中黃者，乃太陽症初罷，陽明受症，必煩躁嘔吐，用大柴胡湯加減。用之，亦有下利淡黃水沫無稀糞者，非下利也。亦宜大小承氣湯下之。

舌白尖中刺，微微卻有津，少陽症多在，調治費心神。

此症是少陽與陽明合病，三四日中必自下利，脈長者生，如滑數者負，負者死也。如有宿食，大承氣湯可保五死五生。但凡老幼有此尖刺者多死。即壯年有此舌者亦多死。驗之多矣，切不可輕忽記之。

白舌中心黑，口內有滑津，誤因食而反，遲下必歸總。

此症五六日以發汗，太陽症已罷，誤因食而反，又作大熱譫語，大承氣等類下之則安。

如下後已安止，可調養緩緩而食，倘再食復而發熱或利不止者，必死也。

白苔乾黑心，脈辨在浮沉，五六日有此，一下顯神功。

此症是太陽陽明合病，因汗不徹傳至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陽氣鬱鬱不散，當汗未汗，以脈辨，浮則汗，沉則下。五六日有此舌色，五死五生。如二三日有此舌，必死也。

白苔滿黑刺，三陽合病凶，表有惡寒汗，無表大柴行。

此症乃表之裏也。如少陽症多，小柴胡湯加減。如不惡寒反惡熱者，即宜下之則安，宜謹慎調理不可輕忽。是金水太甚，火無正位，十中八死。當以留神診視，脈與症兼參之可也。

雙黃圍白苔，陽明經內災，便鞭轉失氣，必須用大柴。

此症乃少陽邪已盡，俱入陽明裏症，故所以下之爲妙。黃乃土之色，因邪熱上攻，致冷舌有雙黃色。如脈長惡熱轉失氣煩躁者，以大柴胡湯，調胃承氣湯下之。後熱退身涼脈靜者生矣。

白舌如煮熟，厚厚一層皮，單伏男女手，死在旦夕兮。

此症舌見白苔老極，如煮熟一般相似者，乃心氣已絕，而肺色乘于上，是妻來忤夫也。再兼男左女右手無脈，或兩手全無脈，人雖無惡症必死，百無一生。藥不救此，始因食冷酒瓜果冰水等物，致令陽氣不得發越，雖無熱燥，以通脈四逆湯，脈微出者生，暴出者死。

白苔兼黑點，有表涼膈攻，裏症即當下，臨機應變中。

此症舌有白苔中有黑小斑點亂生者，乃金水來克心火，如無惡症有表證，宜涼膈散微表，表退即當下，用調胃承氣湯主之，十救二三。

白苔黃中乾，陽明病裏端，急須大承氣，方可救全安。

此症乃太陽陽明合病，而後屬陽明，兼熱渴太甚譫語，或又誤食以致此症，急用大小承氣湯下之愈。如下後，身涼脈靜病退者，宜用輕和調中的藥服之則安。如再仍用前藥服之，必待通泄病退，方可緩緩調理治之。

白苔黑根舌，此症最多凶，黑甚兼譫渴，縱下不顯功。

此症舌根黑少而白苔雖多，事在危急，火被水克，雖無惡症，勢亦凶險，雖下亦不見功也。

白尖又黃根，邪熱在裏深，調胃湯承氣，一下便安寧。

此症邪已入裏，即用大柴胡湯加減治之，下後無他症，少卧而神形安妥，乃自然之有生也。倘再有變症多端，亦不可用大承氣湯等類，猶恐太過，其症令人多凶，不可不謹慎也。

白尖紅根舌，此邪少陽經，脇痛耳聾苦，小柴胡解寧。

此症半表半裏，脈弦身寒熱耳聾口苦脇痛等症，止用小柴胡湯和解之。

元氣已虧虛，藥傷心胃橱，補中益氣湯，加減效而除。

此症因風寒病久，或因年老胃氣弱，或多服湯劑，致令心虛胃弱，元氣虧損，或口淡無味，宜補中益氣加減治之則安。

白中兩段黑，金能生水明，火土全無氣，理中隨症陳。

此症舌白苔而中雙黑者，乃太陽少陽邪入于胃，金水大盛而火土氣絕無制，手足厥冷，胸結理中丸四逆湯隨症加減用之。如邪結在舌根，咽嗌不能言者，死症也。

舌上左白苔，經絡左中災，表盛宜發散，夏熱白虎該。

此症舌左白苔，乃寒邪初中，左邊經絡偏勝，故邪熱結在左邊，致令左邊白苔，而自汗出者不可下，宜白虎湯加人參主之。

舌上右白苔，三四日中來，邪在半表裏，和解用小柴。

此症乃邪中右邊，經絡內甚，又半表半裏病，宜小柴胡湯治之。

左右白而黑，結胸下利災，臍下引筋痛，說死言不該。

此症舌或左或右半邊白苔，那半邊或黑或老黃者，寒邪結在臟者重，結在咽者不能言語，有結輕者，可刺關元穴，用小柴胡湯主治。如結胸症，下利其身寒而不熱反靜，此臟結症者，必死。

白苔黃滿敵，陽明症已明，仍兼轉失氣，承氣下之寧。

此症乃太陽少陽表邪已罷，初現陽明症，又兼失氣，故下之則安。

舌見中紅赤，尖白黑根時，邪毒一來甚，人參白虎施。

此症舌尖白苔二分，根黑了一分，必有身痛惡寒，如飲水不止者，五苓散。自汗渴者，白虎湯。下利者，解毒湯，此亦危症也。

白苔中心赤，表邪初中輕，原內有餘熱，清熱解毒攻。

此舌乃太陽初傳經之症也。如太陽經之表無汗者，汗之有汗者，解肌在太陽經之裏者，五苓散加減治之。少陽經者，小柴胡湯加減和之。

心火原炎盛，又因表受寒，汗後即無此，有時小柴先。

此症滿舌白苔而尖有鮮紅者，乃內熱在先，次受于寒，從太陽經症，無汗者則汗之。有汗者次入少陽經，小柴胡湯治之。

白苔雙灰色，將吉變爲凶，理中四逆用，不爾入總中。

此症頗凶，如過七八日，有此舌者有津可治，無津不治。如裏症兼有可下者則下之，理中湯四逆湯溫之，得湯次日舌無二灰色者安。

根灰中紅白，邪正兩相干，吉多凶症少，方得此人痊。

此舌無有危症，脈有神者柴胡湯加減。治灰根多白尖少中不可甚紅，甚紅者最難治也。

白苔尖根黑，中黃多有吉，倘漸不甚黃，靈丹無有益。

此舌乃金水太甚，如根黃色盛多者，目黃小便黃者，土有氣可治，以茵陳湯加減治之。

黑尖兼白苔，根黑十分災，不須施治法，急急買棺材。

此舌乃火土氣絕于內，雖無凶證，亦難治，金水太過所致，乃死症也。

《傷寒觀舌心法・紅舌總論》　夫紅者，瘟舌也。瘟氣自裏達表，又感四時不正之氣而發，老幼少壯一方一境之病，皆同宜敗毒散治之。隨症或大小承氣下之。亦有微甚。甚者，目赤，面赤，口舌生瘡，腫脹蝕爛重墊種種異形，皆瘟毒火熱蓄盛所致也，或砭去其血，刺去其毒，活法治之。

滿舌純紅色，瘟氣已初傳，透頂清神散，鼻中吹噓安。

此舌見純紅色者，乃邪熱初蓄于內，不問何經，宜透頂清神散吹之。再診視何經證，宜加減敗毒散，升麻葛根湯治之。

心乃南方火，中間坎水居，邪氣已入裏，柴胡涼膈須。

紅色乃有黑形如小舌，乃邪熱結于裏，君火燔熾，火極似水，故黑色見于舌中，此六七日宜涼膈散。如譫語渴者，大柴胡湯。如轉失氣，用調胃承氣湯下之。

舌紅紅又甚，小小黑斑星，熱毒乘虛入，湯可化斑清。

此舌見小黑斑星于紅舌上者，乃邪熱乘虛入陽明胃經。蓄熱則發斑矣，或身上兼有紅黑斑者，宜元參升麻湯，化斑湯加減治之。

舌乃心火色，反制黑爲災，水火相刑處，竹葉石膏佳。

此症見此舌爲順，其尖黑者，水來克火明矣。是足少陽邪熱乘于手少陽經也，宜竹葉石膏湯治之。

紅舌人形裂，君火燔熾燃，涼膈宜多服，下之亦可先。

此舌見紅色而有人字紋裂者，乃手少陰君火被陽明邪熱毒炎于上，故舌見此紋也。宜服涼膈散，如渴甚轉氣者，用大承氣湯等治之。

舌見純紅色，紅紅斑點多，坑四如蟲蝕，小承氣可麼。

此症舌上紅色更有紅點坑爛如蟲蝕之狀者，乃火在上水在下，不能既濟，熱毒熾盛也。不拘日數，宜小承氣湯下之。如不退再二三下爲上策。

乾硬中間黑，熱毒入刑金，調胃承氣可，下後定安寧。

此症舌見紅色內有乾硬黑色，以指甲刮則有聲者，乃熱毒熾盛，燥糞結于大腸，金受火刑，不能平木，便火極似水，亢則害，承乃制，急用調胃承氣湯

下之。

相火乘君位，炎炎不可當，赤甚斷裂痛，三黃麥冬湯。

舌乃心之苗，爲君火相火來乘君位，致令燥而紋裂作痛。宜三黃麥冬湯或上清丸噙之。

紅內黑根多，此症莫蹉跎，提防三五日，咽結目聰殂。

此症乃瘟疫傳染三五日後，火極似水，亢則害甚深，邪結于咽目聰，脈絕油汗者，一二日必死不治。

根上微黃色，濕熱胃中央，大陣茵陳豉，熱退即時安。

此症乃邪熱入陽明胃，頭汗身涼小便難，宜茵陳梔子湯主之。

紅舌見紅星，火熱在脾經，將欲發黃症，茵陳加五苓。

此症舌見淡紅色又有大紅星點巢累，或如瘡瘰者，此皆少陰君火，假邪入脾土，土中濕熱鬱而欲發黃之候也。因和失和致此，宜茵陳五苓散加減治之。

紅中通黃乾，裏症最的端，急用湯承氣，下之即便安。

此症舌黃色，乃邪入于胃，故土黃色見于舌，乃子在母位，濕熱爲病，必大發黃，甚則身目俱黃，便黃，用茵陳湯加大黃梔子下之。

舌中微黃炙，太陽陽明裏，輕則用大柴，添證加減醫。

五七日有此舌是陽明症多，如脈沉實譫語轉失氣，反惡熱，調胃承氣湯，大柴胡亦可。亦有紅舌中黃苔無滑少乾，此內邪熱甚，急用大承氣湯加減治之。

三兩日灰根，此邪入甚深，雖然無惡證，準備莫逡巡。

此症舌見灰根者，比黑根少一二日也，必然灰深漸漸黑來也，脈參有死，款察輕重亦必死。

舌下生重舌，心胞絡火狂，砭之二三次，三黃瀉心湯。

此症經異舌下生一小舌，名曰子舌脹，乃心胞絡火熾盛，致令舌下重生，又曰重舌。宜砭之三五次，瀉其火勢惡血，用大黃瀉心湯降火妙。

淡淡中心黑，表邪未罷攻，解毒雙解散，煩躁直視凶。

此症舌本紅中淡黑色而有滑者，如惡寒有表證，雙解散加解毒湯相半微微汗之，汗罷急下之。如結胸煩躁直視者不治。

舌脹滿一口，飲食不能餐，刺去毒惡血，然後用神丹。

此舌脹滿一口，湯藥不能進，宜刺去惡血，然後用硝黃下之，上清丸紫雪等噙化。有攻一二次砭之，宜去二三碗血方妙，不及再砭一二次，不妨以平爲愈。

舌尖紅瘰瘡，心火勢甚猖，瀉心不可緩，退熱便當先。

瘟疫多此舌，不惡寒作渴煩躁，或嗽有痰，宜解毒加元參薄荷等幷益元散治之。如尺脈無者必死，戰栗者死，脈不短促有尺，不戰栗者生。

六淫傷心臟，痰涎又上攻，當添何脈症，臨機應變中。

此症舌痿軟而不動者，乃是六淫襲于心臟也，是何所傷，而施治法十可救一二。

舌根多強硬，失汗語音艱，風痰有此症，膽星橘半先。

此症邪入舌根，致令強硬則失音，或邪結于咽嗌，以致不語者死症也。如脈有神而外症輕者，用去風痰藥，清心降火化痰等藥治之。

舌胖不收收，心火外虛浮，安神朱砂背，驚之亦可瘳。

此舌長大脹出口者，是熱毒內乘于心經，壅塞致令如此，內服瀉心湯，外砭血去，再用冰片錢許研細摻于舌上，如三五日者，應手而愈。

餂舌非爲羹，心神外發彰，不時頻出口，此證亦多殃。

此症舌弄而頻出口，餂至鼻尖，或上或下，或口角左右，俱爲不羹，可服安神湯效，不應者死。

舌出血不止，如綫涓涓注，營中乘火熾，犀角地黃施。

此症舌上出血，如涓如注，熱如吐血，乃心臟邪熱壅甚致令如此，宜犀角地黃湯。近用四物湯加三七亦妙，或鹽醋冲湯嗽口五七次效。

左矜邪在左，胞絡左邊傷，瀉火祛風藥，仍砭舌右廂。

此症舌下生墊舌者，乃心胞絡受邪熱也，左邊生者即左邊經絡受邪也，亦砭二三次，仍服防風通聖散等類治之。

紅中雙灰黑，黑而又且乾，瘟熱多此舌，十人活二三。

此症現于瘟熱病後不善調攝，或再飲食，致令身熱譫語，循衣摸床，如脈滑者一下便安，如脈澀下來黑糞者死。

表症二三日，未曾汗解之，漸漸微煩渴，太陽裏症奇。

此症表邪未罷，如惡寒身熱頭痛，汗之。如不惡寒身熱煩渴者，此太陽裏症也，五苓散治之。

舌戰心虛弱，汗多亦亡陽，年壯無他恙，老弱有此傷。

此症因汗多亡陽或漏風致令心血虛少，人亦體虛，少壯人無此或兼而有之。

瘦細瘡長舌，心氣已無多，寒極有此症，靈丹無奈何。

此舌現者，縱無他症，脈再衰絕，朝夕恐難保也。乃少陰之氣已絕于內，而不上行通于舌，故令舌細瘡長，是心氣不通于舌是也。

右墊右邊火，因失汗勞傷，急針三五次，噙藥豈堪嘗。

此右邊舌下生墊舌者，乃右邊經絡邪熱壅甚故也，此症急宜砭之如前，左墊同治。

一口三舌舌，醫家少遇看，吾今砭去血，急用瀉心湯。

此症乃心火壅盛太極，左右經絡俱有邪攻，故兩邊舌下有此，急砭之，仍用三黃瀉心湯等類治之，效雖，二三次砭血，亦不爲過，以平爲期。

紅中大白泡，舌短口唇瘡，聲嘎名狐惑，上食臟下肛。

此症乃瘟疫強汗，傷寒未汗，變爲此症。口瘡，舌短有泡，音啞咽乾，齒無色，嘴乾煩躁者，有此症桃仁治蠶湯。無此症黃連犀角湯，雄黃銳散。狐惑取其進退猶豫之意。

乾硬中通黑，毒熱極十分，大承湯堪下，三次顯神功。

此症乃瘟病，所有人不知調治，或又飲食，或不服藥，延捱致令有此症，乃陽明經瘟病也。亦宜下之一二次，少解再下，至平和爲妙。

紅中尖紫刺，瘟病未罷時，因而早飲食，致令此疾兮。

此症已汗愈，卻就飲食太早。復病危急，亦數下之方愈，仍刮去舌刺，不復生刺則安，如再生恐危急也。

《傷寒觀舌心法・紫色總論》 夫紫舌苔者乃酒後傷寒舌也，或不藥而用葱酒發汗未出，或傷寒已病而仍飲酒，或大醉而露卧當風取涼，或酒後而雄飲冰水致令酒之餘毒衝行經絡，酒味入心，汗雖已出，心胞絡內還有酒之毒不盡，故舌見紫色是也。凡紫之微甚亦毒之微甚。況傷寒症變多端，又因酒而汗，或汗之未出，酒毒全在，舌變紫之甚，上又有微白苔是也。苔之初結，舌之根尖左右，中間長短厚薄之色，紅黃白黑之變，涎滑乾焦之異，刺瘰隔畔之殊，余今已辨成十一形圖，其治法于本條之右，學者當參其源而施治，百發百中，萬無一失，此訣法以濟生之無窮矣。

病人舌純紫，汗因酒毒傷，三四日斑出，升麻葛根湯。

此症舌見渾紫色者，乃酒後傷寒舌也，或傷寒在表無藥，而以酒葱發汗，未汗又飲燒酒取汗，致令酒毒入心，心含酒毒，故舌見紫色。況汗未盡，邪熱至甚，又加之酒毒，愈助其熱，宜升麻葛根湯類治之，解酒毒而外解其表也。

舌紫又紅斑，皆因酒味炎，不可重加汗，三黃解毒先。

舌紅紫而又滿舌紅斑，或渾身更有赤斑者，宜化毒湯，解毒湯內加葛根黃連青黛之類治之。

舌紫又發晦，毒氣在心田，雖然無惡症，必定入黃泉。

此症少陽經病，後耳聾脇痛，舌又團縮者，身熱服小柴胡湯不解，後便秘譫語，大柴胡湯下後，熱退則生，如熱不退，必死無疑。

舌短囊又縮，譫語及尋衣，滑生澀死脈，大承氣可醫。

此症乃足厥陰肝經症也，五六日間至危困也，恐邪毒又遺于脾土，即用大承氣湯下之。熱退脈靜舌復長者生，不然難也。

紫舌上白苔，酒後得寒災，取汗加葛根，和之用小柴。

此症因酒後得寒邪，或誤吞冷酒，亦令人頭疼惡寒身熱，太陽無汗，以麻黃葛根湯取汗，隨症治。

厥陰肝經舌，紫中顯黑筋，再察陰經症，四逆理中陳。

此症乃眞中陰症，有此身涼四肢厥冷，脈沉面黑，四逆理中湯治之。

紫舌中腫赤，病時誤多食，煩躁渴結胸，熱極四肢逆。

此症是陽明經受太陽邪熱，下之已安，又因誤多食肉及麵食酒醴等物，復令邪熱重興，致令煩躁結胸，四肢厥冷，脈沉伏，先以增損理中丸，次大小承氣下之，後再隨症加減治之。

紫舌上黃苔，陽明邪熱災，實秘大承氣，和之大小柴。

此症乃嗜酒之人傷于寒，自太陽邪傳至陽明經，或用酒發汗致令舌紫，四五日有此舌，急用大承氣湯下之，如有表未盡，用大柴胡湯。如半表半裏其舌色赤微黃者，必有脇痛耳聾，只可用小柴胡湯類或少加地黃之類，全在活法治之可也。

紫上赤潤腫，酒邪內熱緊，寒後又因食，致令如此窘。

此症乃酒漢傷寒已經汗解，病未少安而即食，故乃有此舌也，宜大柴胡湯加葛根類治之，不然至焦黑，大承氣湯下之。亦有亢極，而當從症治之可

也。

紅舌紫瘼尖，發熱煩躁冤，咳嗽生痰症，小柴橘半煎。

此舌乃寒邪入裏未表，則咳嗽生痰煩躁，亦未住食減酒，致令有此症，宜小柴胡湯加減治之。

舌紫如煮熟，厥五日熱同，當歸四逆輩，隨之看吉凶。

此症舌如煮熟者，乃邪熱傳入陰經至篤也。再以脈參知，如陰症似陽，脈滑者，以當歸四逆湯主之。

《傷寒觀舌心法·黃舌苔總論》 夫黃舌苔者乃裏症舌苔也。傷寒初病無此舌，何也？邪入太陽經，傳入少陽經，爲半表半裏，亦無此舌。直至陽明經爲裏症，邪熱太甚，胃土有火，火土炎燥，舌乃心之苗，見黃色是土乘火之位，子居母地也。子能令母實，故爲實邪，當宜瀉之下之是也。初則微黃，次則中黃有滑，甚則乾黃焦黃。故黃舌余辨之爲十八圖，玄之至也。其症有大熱惡熱大渴，大便秘結，譫言妄語，結胸痞滿，或自利，或因失汗三五日間發黃，或如狂畜血，此濕熱太甚，則小便不利，致令身目俱黃，黃如橘皮。東垣云，鼻頭色黃，小便必難是也，宜利之。如茵陳五苓散，梔子柏皮湯，茵陳梔子湯，甚則加大黃利之。如畜血在三焦，上焦宜犀角地黃湯，中焦桃仁承氣湯，下焦宜抵當湯類，去下焦小腹滿硬。小便不利，大便黑，臍下痛，此血症見血即愈，決不可與冷水，食之必死，記之不可輕忽。大凡舌黃，症雖重，胃脈長者，胃土有氣也，故多不死。如脈弦下利，舌苔黃中有黑色者，必死也。

黃苔老舌中，表罷裏乘凶，調胃承氣湯，一下便成功。

舌見黃苔，胃熱之極，土色見于舌端，宜急下之。如遲，恐黃老必變黑色，爲惡症，邪深症，俱不治，宜調胃承氣湯下之。

赤裏微黃色，皆因汗少初，表邪將入裏，雙解效而殊。

此舌微黃色，表邪將罷也，裏症初傳，用雙解散治之，後承氣湯一下愈也。

舌黃乾不潤，裏症悉皆痊，下之不可緩，大承氣當煎。

此症已入裏，急宜下之，勿緩下。後熱退身涼脈靜者生，如反大熱脈躁喘急者死。

苔黃黃有滑，目鼻準俱黃，茵陳加梔子，便秘大黃湯。

此陽明胃中邪熱發于外，故令身目俱黃，小便亦黃，宜用茵陳梔子湯，如便秘，大黃湯下之。

隔畔乾黃澀，熱毒入胃深，承氣湯大下，疸症用茵陳。

此舌黃而乾澀有隔畔者，乃邪熱入胃，毒結已深矣，煩躁渴者大承氣湯下之。發黃者，急用茵陳湯加大黃下之。如小腹痛有瘀血者，抵當湯。水在兩脇痛，十棗湯。結胸甚，大陷胸湯妙。

土來乘火位，陽明症始全，無表即攻裏，調胃承氣先。

此舌乃太陽合陽明，太陽症將罷，止是陽明症，故用調胃承氣湯。如少有太陽症脈浮惡寒表症，雙解大柴胡湯解之。

水土相乘火，亂語及尋衣，滑生脈澀死，下後顯神醫。

此舌黃苔而又亂生黑斑點，其症必大渴譫語，身無斑者，大承氣湯下之。如脈澀譫語循衣摸床，身黃幷斑黑者，俱不治。如十二分求治者亦下之，見黃糞者生，黑糞者死。

水土到南方，兩感症須詳，表裏看輕重，活法把名揚。

此症舌黃苔中黑，而至尖通黑者，乃土來克水也，火土燥而熱毒最深也。兩感傷寒多此舌症，十中九死。惡寒甚者亦死。如不惡寒而下利者可治。口燥咽乾下利者，俱用調胃承氣湯下之，十中活四五人，如口乾齒燥形脫者不治。

此舌最爲凶，亢極土難乘，百中救一二，用藥恐無功。

此症縱無惡症，脈雖有力，其人精爽，誠恐暴變一時者，何也？根黑多而胃土黃，少心無氣，焉得生乎？

黑刺見黃苔，凶多吉少該，下之二三次，死裏得生來。

此症舌色黃老極而中有黑刺者，蓋因失汗致此邪毒內陷。愼之，百中一二可生，調胃承氣湯治之。

黃尖灰色根，六七日中深，陽邪入陰裏，煩躁直視凶。

此舌根灰色黃尖，比黑根者少輕也，或少一二日也，如再一二日亦黑根也，難治。如灰根黃尖舌，無煩躁直視，脈沉而有力者，大柴胡湯加減治之，蘇則生矣。

紅舌有黃尖，表症裏初傳，大柴涼膈背，三黃解毒先。

此舌紅而黃尖者，乃土乘火位，濕熱甚也。裏初受症，身熱渴燥，大柴胡湯，涼膈散，三黃解毒湯等藥消息治之。

舌黃有黑滑，下症已皆全，急須姜擦去，承氣利鞭便。

其舌黃而有黑滑者，陽明裏症全也，下之。下後身涼脈靜者生，仍大熱脈躁者死也。

太陽合陽明，表罷裏初乘，大柴多的當，有表解肌行。

此舌色乃合病有之，是太陽表傳入陽明裏，循經傳也。如有表一二分，必待表盡，方可攻裏是也。

陽明邪熱正，又干君炎中，涼膈或調胃，下之自見功。

此舌黃而大脹者，乃陽明胃經濕熱，大乘君火之位，則令人身熱，便秘煩躁，茵陳湯或加五苓散。如大便自利而發黃者，茵陳梔子黃連湯等治之。

黃尖白舌根，表裏半分明，少陽陽明症，大小柴胡憑。

此舌乃少陽陽明合病，是少陽症少而陽明症多，故有此舌，用大柴胡湯治之。如陽明症少，少陽症多者，小柴胡湯治之。如有轉失氣譫語煩躁，調胃承氣湯下之則安。

尖白根黃舌，表少裏邪多，還須待表盡，防風通聖可。

此舌尖白根黃者，乃表少裏邪多也。必待表盡，宜天水散，涼膈散合而飲之。如脈弦緩者，宜防風通聖散主之，當愈。如陽明病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必欲發黃，茵陳湯主之。

灰色尖根土，子乘母位中，寧神察脈症，下裏必須攻。

此症舌乃火位土來侮之，是子邪干于母位，不吐不利，心煩者，乃胃中有鬱熱邪熱甚，火邪乘君位，或渴甚有轉失氣者，調胃承氣湯下之而安。

《傷寒觀舌心法・黑舌苔總論》 夫黑苔舌者，乃傷寒之危症舌苔也。自表症無此苔舌，若兩感一二日間有之必死。若五七日後傳至裏，變爲壞症，傷寒方有此苔舌也。白苔上漸漸中心黑者，是傷寒邪熱傳變至此危症，參本條亦有輕重生死之分。紅舌苔上漸漸黑者，乃瘟疫傳變壞症將至也。今黑苔舌十一條，乃自黑之甚也，其症劇何也？蓋舌者心之苗，心乃南方火，火色赤，今舌黑色者乃水來克火明矣。心爲帝主之官，心爲神之舍，心不安而神將斃也。《內經》云：亢則害，承乃制之，火極似水，火過炭黑之理。然黑有純黑，有暈，有刺，有隔畔，有畔底紅，畔底黑。尖黑猶輕，根黑最重。如全黑者，非仙丹難救也。余治一婦人，症已篤甚，其舌黑而厚隔畔，余掘其舌底有紅色，余曰症雖危，可救。以大承氣湯加減一劑則知人，二劑而安，此秘訣之奧，非人勿授之。

隔畔多卷起，底肉紅有生，下用大承氣，次日顯神功。

此舌乃邪熱過極，害成乃制，是黃苔久而變黑。因得症劇而又未經藥，肆意飲食，此脈必伏，目閉口開，譫語獨語。如伏脈男有左，女有右，主脈者，宜用大承氣。下之燥糞必黑，蛔蟲必死，次日方蘇。醫遇此舌，必撅而視之，方得妙在斯矣。

畔底純黑色，總言只是凶，七日眞難過，純黑一般同。

凡有此舌不可用藥，愼之。雖無惡症，脈亦暴絕，不可救之，必死無疑矣。

刺黑底猶紅，煩躁不知人，大小並調胃，一下方得生。

此舌面滿黑乾刺，揉之如河豚魚刺手而響撅之。刺底下紅色，心神尚在，火之過極，極而復生之意，下之熱退身涼脈靜者生。

刺底肉又黑，不必致疑猜，何須用甚藥，備辦一棺材。

凡見此舌者亦不必辨何經脈何經症，雖無惡症必死。如有凶症即亡，總不用藥爲妙。

黑了全無赤，水剋火最明，縱有靈丹藥，百中無一生。

此舌黑遍了是火極似水，水來剋火明矣，如火滅炭自黑是也。無藥治之何也？五臟氣已絕矣。脈雖有，必代結，一二日中必死無疑矣。醫家切不可用藥，治之無功，愼之，百無一生也。

白爛瘡堪治，黑舌噛爛根，災生天律重，那有藥安寧。

觀舌心法了然在此，雖無惡症怪脈，死之一字難逃。岐伯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是也。大抵不治。

灰黑猶重暈，命門腎熱乘，下之不可緩，遲治命難存。

此舌有灰黑重暈，乃邪毒傳于手足少陰經也。宜急下之，解毒湯用大黃酒浸攪芒硝，量大小輕重治之。

滑而舌上黑，脈症用心看，何經有此恙，死生半月間。

此舌黑有而津滑者，必譫語。因寒傷于榮，榮傷則惡寒而汗頭疼，表症時不曾服藥，只以飲食爲主，因而食勝內外俱傷，輕而變重，致令如此，急下之。再不可食，如犯之不救也。

舌黑乾又短，囊縮耳無聞，雖用承氣藥，舌中一二生。

此舌屬足厥陰肝經，手厥陰三焦經，乃手足二經至危急矣，是裏症。極急用大承氣湯生硝黃下之，可保一二生矣。服後如病退，糞黃則生，糞黑則死也。

白舌通尖黑，雙傳有此端，一二日內看，眼底喪黃泉。

此症舌是兩感傷寒多有之，一二日間，如有此舌至重，雖用羌活湯治之十有一生矣。不然須備後事爲上。

邊黑裏紅圓，遺毒心胞絡，承氣湯堪下，莫當等閑看。

此舌邊圍黑中有紅暈者，乃邪熱勢巨，亢害人心胞絡內，故有此色。宜大承氣湯下之。

《傷寒觀舌心法・霉醬衣色苔舌總論》 夫霉醬衣色苔舌者，乃夾食傷寒，二三日間即有此舌，何也？是足太陰陽明受病，即兩感症也。是寒傷于太陰，食停于胃。其脈多沉緊，其症多煩躁，醫必分輕重治之，可也。輕則苔色薄，不下利，雖腹痛，即與桂枝湯加減，腹痛倍芍藥止而愈。重則桂枝加大黃湯而愈。如痛甚不止必死矣。其苔色厚者病必危也。是土傳水，水受克，即傳其所勝也。所勝者腎既受克，其津液不能四布五經，故其唇口乾而燥，大渴者，土強也。

齒燥舌乾，足少陰受克，故舌見醬衣色，乃黃兼黑色，土傳水者明矣。《難經》云：其所勝者死也。此舌雖有二症，得痊者鮮矣。

夾食傷寒症，肚腹痛難當，煩渴唇又燥，三下不通殤。

此症因傷寒先日食多于胃，次日又重食，胃中塡塞，致令人煩躁腹痛甚。又人迎氣口脈沉緊，五七日下不通者必死。何也？蓋謂中焦氣弱，飲食塡塞，外被寒鬱遏，內熱不得外泄，濕氣薰蒸，盒而舌變此霉色，乃太陰少陰中焦氣絕也。

中浮如醬餅，嘴尖似猴形，代結脈兼伏，一二日歸總。

此症因傷寒病，復又多食葷膩等物，難逃死于一二日矣。如脈有胃氣，不現結代脈，嘴不尖，齒不燥，不下利，揩去苔舌不復再長者，還有生矣。如即長苔仍前者，不必用藥，縱有靈丹難以救治。

《傷寒觀舌心法・藍色苔舌總論》 夫藍色苔舌者乃肝木病色苔舌也。此舌色出于傷寒病久，已經汗下，胃氣已傷而未蘇，或以過經而失于調攝，致令心火無氣，胃土無依，則肺無所生，故肝木無制，侮于脾土，木寡于畏故舌見純色也。如微藍者是肺微有氣也。如靛花六分定粉四分和勻，其色則微藍也。再診肺胃二脈和緩無他症，則可治也。以調胃健脾平肝益肺藥治之。如純藍色者是肝木獨盛無畏，雖無他症，其人必死。余治一人，孫仁泉，傷寒後月餘，舌藍如靛，其斑赤藍，如大萍遍身，自服表劑不應，詢其故，曰斑不赤故表之。余曰非表可治，乃三臟氣已絕矣。心火不能生脾土，脾土不能生肺金，金無所生，則失職不能制肝木，肝木猖獗，脾土受克，則不食，四肢墮，胸痞，口不知味。余不治，旬日而歿。

此舌微藍色，金能克木因，少陽脈沉緊，小柴湯可陳。

舌見藍色者乃金剋木也。蓋鉛粉靛花調則色藍也，是肺病傳肝恐不能痊也，金木相幷木被金傷故也。如肝病在春，或肝脈不沉澀而弦緩，爲有肝氣也，故知不死。如肝病在秋，或得肺脈，亦名曰負，負者死也。

過經未過經，木邪勝土迖，胸痞肢無力，一二日歸總。

此症乃病後失于調理，胃全無氣也。本氣迖而金無制也，必死。曩一後生，傷寒後二十餘日，失于調理，恣意飲食得此舌，胸微痞，脈微細，余不下藥何也？蓋木色純藍，而胃土無氣，衆不信，翌日而死。

《傷寒觀舌心法・灰色舌總論》 夫灰色舌者乃三陰經舌也。非苔黑即舌中見其灰色也。然有在根，然有在尖，有在舌中者，有渾舌俱灰黑者是也。凡有此舌則症必腹痛，自利，太陰症也。口燥咽乾，少陰經也。煩滿囊縮舌卷，厥陰經也。此症皆自表而入裏，自太陽經傳至三陰，皆有邪熱，當參脈與症相應，治之可也。太陰腹痛桂枝芍藥湯，甚加大黃。少陰口燥咽乾，大小承氣湯。厥陰耳聾囊縮，大承湯下之即愈，如寒邪直中三陰，皆寒而無熱症，再辨之于脈必沉遲細，當溫之，四逆湯理中湯。少陰症有表者，麻黃附子細辛湯，麻黃甘草附子湯。厥陰症吳茱萸湯，回陽湯類參詳加減治之，活法在于臨機。又有畜血症，因飲冷水致畜在三焦者，其人如狂，或聰目譫語，亦有不狂不語不知人事，而面黑舌灰，亦當分輕重消息治之。輕則犀角地黃湯，桃仁承氣湯。重則抵當湯丸，下其血。仲景云血症見血則愈是也。不可與冷水，飲之必死。人多不知，恐領敗血入心是也。今言血症十有九死，故誡之。

滿舌灰色純，陰症不須論，回陽甘附類，服之起死功。

此灰色舌者，有陽症變陰者。三五日中有之，如直中三陰經者。即時有

之，脈必沉細而遲，不渴不煩躁者，溫中湯，四逆湯，理中湯之類救之。次日舌變灰中有微黃色者生，如舌漸漸灰小乾黑者死。

灰中次日黃，有氣在中央，漸漸回生意，調護要提防。

此灰舌中復有微黃色者，是陰回陽復，胃土有氣，故曰中央。中央者，土也。更宜謹慎調理胃氣，不可輕忽再傷，隨症治之，補中益氣湯加溫暖藥可也。

險峻多危困，百中救二三，下之有黑糞，煩渴涼膈參。

此舌是手足太陰二經邪毒至甚，急而尋其所不勝者克之。何也？手太陰肺經其色白，足太陰脾土其色黃，侮其不勝者是足少陰，腎水其色黑，三色合爲灰色。現于舌端有紋者是黑紋也，最難治之。

灰色橫紋黑，朱紫一般同，重多急急下，惡風解表中。

此舌灰色者已有前論，今有橫紋者何也？乃邪毒內傳，一次甚有一紋，二三次有二三三紋是也。如有表罷未解表，如表盡攻裏，下黃糞者生，黑糞者死。

灰黑舌乾刺，咽乾喘滿微，脈浮還解表，下早恐難尿。

此舌灰黑色猶可，其中又有乾刺爲重，再咽乾口燥喘滿，乃邪熱結于手足少陰也，宜下之。亦傳有轉失氣方可，不然恐下早，令人小便難也。

灰色在舌尖，再把脈症參，表汗裏須下，勿當等閑看。

此舌乃邪毒未重，已經汗解，又誤因飲食，食復邪熱復盛，如無表，調胃承氣湯下之愈。

灰黑尖乾刺，三四日中生，雖是少陽症，柴胡恐不靈。

此症是少陽經，耳聾脇痛發熱，口苦舌乾有刺，是得病後猶加飲食，雖不大傷于食，而加于邪熱甚矣。屢禁止之，世人不以爲禁，猶自多食，往往死者乃自誤矣。故云柴胡恐不靈是也。

灰根最是難，比尖更又艱，雖然無惡症，也要葬荒山。

此舌色是水土之邪來克心火，心臟受此邪毒，令人神昏不爽，目不了了，口開不語，不知人事。救不得也，準備後事，再斷後法，不然恐又傳他人疫也。

灰色舌中央，邪毒不敢當，少年還可救，老者見閻王。

此舌中央灰色者，是太陽邪傳至厥陰爲病。消渴氣上冲心，心中疼，饑不欲食，食吐蛔，下之利不止。六七日來又當入腑，胃虛客熱，饑不欲食，蛔聞食則出而吐。年壯者生，老弱者恐不禁也。

淡淡如灰舌，數點似滴墨，煩渴不得眠，大柴胡可啜。

此舌淡淡灰色，中間有滑，四五點如墨汁黑，其症俱是裏，宜大柴胡湯下之安。

一人有此舌墨滑數點，用大柴胡湯加減下之，次早則舌滑俱無，而見少微紅色，次調理而安。

灰多根黃短，魚口吞而嚇，急急制棺裹，早病難到晚。

此舌乃厥陰邪入胃中，木來干土者死。傷寒六七日不利便發熱，忽然下利，汗出不止者，邪正氣脫也，故言死不治。

灰中色淡紫，少陰氣至此，令人多嚙舌，十中九個死。

人之自嚙舌者何氣使然，乃少陰厥氣逆走上脈，故令人嚙舌是也。如少陽厥氣逆上則嚙頰，陽明厥氣逆上則嚙唇矣。視其主病者，補之，乃針補也，非藥補之，此言皆出《內經》。

《傷寒觀舌心法・妊娠總論》 夫妊娠者胎孕之總言也。胎至七個月爲妊，八個月爲娠，乃形完體具，同母呼吸，一日夜吃母一升三合血，待十個月胎完方產。《悟眞篇》云，果生枝上終須熟，子在胎中豈有殊是也。大抵妊母宜當謹慎護養，習苦教事理聽忠言，玩碧玉，看美書，系弓弦，席不正不坐，割不正不食，耳不聽淫聲惡語，目不視惡色，口不食五辛毒物，遠于房勞，順寒暑，勤紡績，則生子必壽，必貴，必賢，必秀，無瘡，無痍，不頑不陋，此習苦護子之良法也。今時不然，以色欲蠹其心，以厚味充其口，不知調攝，此乃雙身而有傷于寒邪，入于經絡，輕則母病，重則母子俱病，非常婦病也。凡醫治娠婦傷寒必先固其胎，胎安則母子俱安，在于醫之奧妙，訣之玄微。面以候母，舌似候子，色澤則安，色敗則斃。叔和云：面赤舌青細尋看，母活子死定應難，面舌俱青沫又出，母子俱死總教棄。面青舌赤沫出頻，母死子活定知眞是也。亦有面舌俱白，俱黑，母子多死者，何也？蓋謂色不澤而死也。症亦惡也，不可不知，此非古書之所載，乃余愚之所至耳。

孕面舌俱赤，瘟症已初傳，芎蘇葱白類，可保子母全。

孕婦傷寒，非尋常婦女病也，乃雙身母病子亦病也，枝傷果亦墜是也。故面以候母之生死，舌以候子之生死，今面舌俱赤，母子無虞，汗之則愈。

面黧舌卷短，邪毒臟中滿，雖則下症全，子母恐難免。

如母面黧黑，舌乾卷短乃急症。至急裏症，悉全不下，恐邪不退，則病益深。如下之，母子損益未免。如未有直視尋衣撮空等症，十中救二三；如有危症必不能痊，愼之。

孕面赤舌白，傷寒表初厄，柴葛芎蘇類，葱姜煎可啜。

此舌白面赤，言孕婦初傷于寒，微汗之，表解邪退則安。不然恐邪傳經，如八九個月，苔受邪熱致令不安，恐有墮墜之驚。湯內可加黃芩白朮保固其苔。一孕婦傷寒症愈，次病頭面腫大，而痛甚難禁，余用三黃俱酒煮鼠粘子薄荷防風。

妊娠疫傷寒，半表半裏言，保胎仍和解，恐防子應難。

此症面赤母雖病無妨，舌青恐子殞腹中也。《脈訣》云：面赤舌青細尋看，母活子死定應難。如子已死腹中，母雖活，胎不離身，宜下死胎，用玄明粉三錢，童便調送下，或樸硝亦可，又或天花粉。

太陰脾家症，下利面惡寒，脈沉四逆冷，子活母知難。

此症八九個月，胎忽傷寒，三陰受症，宜溫中姜桂等溫暖藥治之，桂不墮胎，安常，所言是也。

孕面多紅赤，舌黑子難生，止可保母命，胎墮最難禁。

此黑舌微黑還可保胎。如黑甚必墮，用井底泥固臍，內服安胎清熱，用黃芩白朮知母柴胡梔子等藥治之，可保安胎，若安則穩，不然必墜之。

孕面紅而赤，舌灰子不安，母痊胎不墮，調理用心堅。

此舌灰色是傷寒裏症，邪熱入于子宮，恐胎不固，治法同前，保母生命爲主。小柴胡加白朮苧根等藥，外用固胎，尙固住亦大功也。

面黑舌純藍，妊娠重傷寒，病後失調理，子母二命完。

此舌藍主子在胎將死，因母傷寒後已過經，失于調理，致令如此，恐二命難保也。

面目舌準黃，裏症必發黃，茵陳梔子豉，安胎治疸強。

此舌黃面目鼻準俱黃，如橘皮者，因未發汗，濕熱入裏以成此症，不可亂投別藥，以梔子茵陳車前等利水除濕清熱藥治之。

面赤舌純紫，母病酒與寒，芎蘇加葛根，芩朮保安痊。

紫舌色是孕婦受寒，必頭疼身熱腰脊強惡寒脈浮而緊，當發太陽經，汗即安。人家不知此理，以爲泛常婦人，胡亂葱酒取汗，一二次致令酒毒在內傳經，煩躁懊憹，宜梔子豉湯，不然必發斑矣。

面色黑如煤，舌赤子無虞，臨產分凶吉，猶恐母難持。

傷寒雖面慘而不黑，今孕婦面黑乃不吉也。如臨分娩，則子得生，而母當殞也。五七個月子豈能生乎，亦是凶症，不可不察也。

面白白如銀，邪干肺臟金，且看舌赤火，母子喜相親。

母面白如膏，舌赤如朱，雖然色黑而有熱在內，因初感寒之輕，故雖入裏亦輕，故云平症，宜小柴胡加減以平其熱則安也。

面黃有深淺，舌赤亦重輕，此症言凶吉，母子保長生。

此孕婦面黃乃陽明土也，深淺言感受邪氣有輕重也。舌赤南方火，必然赤也。主子得生，無惡症，故言保長生矣。宜清熱安胎之藥，黃芩白朮梔子等藥治之則安。

面白舌亦白，母子受災厄，胎胚無甚苦，只恐臨產月。

有孕面白舌亦白，皆因傷寒四五日，發熱多食冷水及瓜果涼物，致令陽極變陰。雖有煩躁而手足厥逆，亦當看手足厥逆輕重，溫中之藥加減治之則安，不然見煩躁再用涼劑恐危殆也。

面色赤如朱，表症汗當除，舌黃陽明裏，下後子難居。

孕婦面赤，一二日是表症當汗之。芎蘇等藥輕表出汗則安。如五六日裏症，當下時無凶症，以微利之則安。如胎臨月，恐孕難以支持，子有虧也。

面黑舌亦黑，問恁表裏日，母子入黃泉，難免悲哀泣。

面黑舌亦黑，水火相刑，母子不必問，五七個月及臨產等日皆死也，不可下藥。

《醫學六要·四診法·辨舌》 張三錫曰：《金鏡錄》載三十六舌，以辨傷寒之法已備，再三討論，大都不過陰陽表裏寒熱虛實八者而已。陶節菴曰：傷寒邪在表，則舌無胎。熱邪傳裏，則胎漸生。自白而黃，黃而黑，甚則黑裂矣。黑胎多凶，若根黑或中黑或尖黑，皆屬裏熱。全黑則熱極，而難治。常見外感挾內傷宿食，重而結于心下者，五六日舌漸黃，或中乾而邊潤，右中焙舌，此則裏熱尙淺。若全乾無論黃黑皆屬裏，症分輕重下之。若曾經下，或屢下不減，乃宿滯結于中宮也。詢其脈之虛實及中氣何如，實者潤而下之。虛人神氣不足，當生津固中氣。有用生脈散對解毒湯而愈者，有用附子理中

湯冷服而愈者。一則陰極似陽，一則陽極似陰，不可不辨。白胎屬寒，外症煩躁，欲坐卧于泥水中，乃陰寒逼其無根失守之火而然。脈大不鼓，當從陰症治。若不大躁嘔吐者，從食陰治之。

《脈理正義・傷寒觀舌法》 傷寒觀舌，在張仲景惟一語。曰：舌上胎滑者，丹田有熱，胸中有寒。至元時敖氏，明時杜清碧，蕭璜鳴，各有所增，得三十六舌，後人遵之。至申斗垣，始廣爲設以盡其變，得一百三十七舌，然不無重復之煩。乃以予所見，則又有不盡載者，乃知按圖不可索驥，能得其大要，則變化在其中矣。今增刪申氏而存其要，得白胎十六舌，黃胎十舌，黑胎十一舌，紅舌十九。紫舌七，黴藍色各一，共六十五舌。而妊娠診法另列焉，蓋妊娠之診，微有不同故也。

《脈理正義・傷寒觀舌法・白胎十六舌》 凡傷寒五六日已外，舌上無胎，即宜于雜病求之，不可峻攻而大下也，愼之愼之。

舌見白胎而滑者，此太陽少陽併病。如太陽未罷，可冲和湯，或香蘇散，或桂枝湯。有懊憹者，梔子豉湯。

舌見白胎而乾厚者，此太陽熱病，過服寒藥，或誤飲冷水，抑遏其熱而致也。先以薑桂徹其寒，而後以香蘇散汗之。

舌見白胎而中微黃者，此太陽陽明合病也。如太陽未罷，雙解散。如太陽已罷，選承氣下之。

舌見白胎，而外微黃者，必作瀉，宜解毒湯。惡寒者，五苓散。

舌見白胎，而尖微有刺者，此少陽陽明也。表未罷者，柴葛湯。表已罷者，選承氣下之。津潤者生，乾枯者死。

舌見白胎，而滿黑刺者，此三陽合病也。裏未實，柴葛湯加黃連。裏已具，承氣湯。津潤者生，乾枯者死。

舌見白胎而中有黑點者，此少陽陽明也。有表者，涼膈散合小柴胡湯。裏症具者，調胃承氣湯。身有斑者從斑治，化斑湯。

舌見白胎俱成細圈子者，曾見冬月傷寒嘔惡，誤服白虎湯脈伏。舌胎成圈如白豹紋，用正氣散加肉桂，丁香，炮薑，數服。

舌白無胎而冷滑，外症厥冷者，少陰也。四逆湯，或理中湯。新增。

舌見白胎而膩滑者，痰也，二陳湯主之。新增。

舌上白胎在左者，陽明也。人參白虎湯主之。

舌上白胎在右者，少陽也。小柴胡湯主之。

舌上白胎或左或右，而餘見黃黑，外症下利，痛引小腹者，臟結也。熱盛者桂枝大黃湯下之，無熱者眞武湯，十救一二。

舌上白胎在尖者，少陽也。小柴胡湯主之。

舌胎根白而尖紅者，太陽少陽幷病也。小柴胡湯加升麻。

舌白無胎而明淡，外症熱者，胃虛也。補中益氣湯主之。凡言胎者，有垢上浮是也。若無胎垢而色變，則爲虛也。

舌見白胎如煮熟之色，厚厚裹舌者，則飲冷之過也，脈不出者死，四逆湯救之。

《脈理正義・傷寒觀舌法・黃胎十舌》 舌胎淡黃者，此表邪將罷而入裏也，雙解散主之。表未罷者，小柴胡湯合天水散。表已罷，大柴胡湯下之。

舌中心見黃胎者，此太陽陽明也，必作煩渴嘔吐之證。兼有表者，五苓合益元。表證已罷，調胃承氣下之。

舌見黃胎而滑者，此身已發黃也。茵陳梔子湯，茵陳五苓散。

舌見黃胎而澀者，此必初白胎而變黃，正陽陽明也，大承氣湯下之，下後黃不退者死。身有黃者，茵陳大黃湯。

舌上黃胎在尖者，此太陽陽明也。表未罷者，雙解散。表已罷者，調胃承氣湯。其根紅者，爲太陽。其根白者，爲少陽。其根黑者，死候也。

舌上黃胎在根者，此邪傳太陰也。身有黃者，茵陳大黃湯。身無黃者，涼膈散加硝黃。其尖白者，桂枝大黃湯。小便澀者，五苓合六一，加木通入薑汁服。又曰：根黃尖白，表少裏多。宜天水一涼膈二合服之。脈弦者，防風通聖散。

舌黃而上有隔瓣，邪毒深矣，急下之。或發黃，或結胸，或痞氣，或畜血，俱有之。各隨症下之。

舌上黃胎雙聚夾見者，正陽陽明也。大承氣湯。

舌見黃胎而中有斑者，此身有斑也，化斑湯合解毒湯。無斑者，大承氣湯主之。若見小黑點，是邪將入臟也，調胃湯下之，次進和解散，十救四五也。

舌見黃胎而中有刺者，此死候也。止宜調胃承氣湯二三下之。

《脈理正義・傷寒觀舌法・黑胎十一舌》 舌中心起黑胎者，此陽明瘟也。

大承氣急下之。津滑者生，乾澀者死。未傷飲食可治，脈沉微者難治。若黑色淺淡，尚有表證，雙解散加解毒湯。

舌尖起黑胎者，此少陰瘟也。涼膈散，大柴胡湯選用。無下症者，竹葉石膏湯。中有紅暈者，屬厥陰，必用承氣湯。

舌根起黑胎者，此死候也。咽不結可治，宜大承氣湯。又曰：舌尖白二分，根黑一分，身痛惡寒，曾飲水者，五苓散。自汗渴者，白虎湯。下利者，解毒湯。

舌中心黑胎通于尖者，此兩感證也。一二日見者必死，大羌活湯救之。五六日見者，大柴胡緩下之。

舌胎黑暈二重，而中心猶紅者，陽明傳厥陰，熱入心胞也，大承氣湯下之。又曰：舌黑暈二條，而中灰色，乃熱傳少陰，解毒湯加大黃。

舌純黑者死候也，不治。

《準繩》云：純黑之舌，有火極似水者，涼膈散。有水來剋火者，附子理中。此雖死候，然記昔人有用附子理中而愈者二人，不可便謂百無一治而棄之也。余謂黑而澀，則涼膈。黑而滑必理中，亦死中求活之法。或問火極而黑，何不用大承。曰：病勢已極，急攻必死。故反用涼膈，待陰稍生，陽稍緩乃可攻也。

舌黑而滿刺者死候也，不治。

舌黑而中爛者死候也，不治。

舌胎黑起隔瓣，而中底猶紅者，可救也。大承氣湯主之。

舌無胎，而中心淡黑，冷而滑者，少陰寒證也，四逆湯。新增。

灰色即黑胎之輕者也，與黑同治。兼有表者，雙解散。下利者，解毒湯。內實者，承氣湯。但少陰寒證亦見灰色，見在一二日中，無胎而冷滑是也，四逆湯主之。下利者理中湯。

凡舌起胎，須刮去。用薄荷汁或薑汁拭之，拭之即淨，而不復生者吉。拭之不去，即去而復生者，必凶也。

《脈理正義·傷寒觀舌法·紅色十九舌》 凡白黃黑者俱有胎，紅紫但有色，而無胎也。舌見純紅者，此瘟疫將深之象，謂之將瘟舌。用透頂清神散，吹鼻中取嚏，嚏即散義也。

舌中心見紅者，此太陽症也，羌活湯汗之。有汗者小柴胡湯加減。

舌尖倍紅者，此太陽症也。羌活湯汗之。無表證者五苓散。

舌紅而中見紫斑者，將發斑也，玄參升麻湯。斑已見，化斑湯。

舌淡紅而中見紅赤點者，將發黃也，茵陳五苓散。

舌紅而尖起紫疱者，此心經熱毒也，黃連瀉心湯，或解毒湯加玄參，薄荷，兼服天水散。無尺脈者不治，戰慄者亦不治。

舌紅而碎裂如人字紋者，此陽明傳熱于少陰心也，涼膈散主之。內實者承氣湯。

舌淡紅而碎裂如川字者，外症神昏，自利，用導赤散加黃連。再用生脈散加黃連，棗仁。新增。

舌紅而有刺者，此內有停積飲食也，承氣湯下之。刮其刺，得淨者生，不得淨有死。

舌紅而內有黑紋數條者，乃陰毒厥于肝經。肝主筋，故舌見如筋絲也。用理中合四逆湯溫之。再參外證與脈施治。

舌紅而下有重舌，或左或右者，此毒入心包也。須刺之出其惡血，服黃連瀉心湯。表未解者，防風通聖散，更以冰片點之。

舌紅而脹大滿口者，此少陰陽明俱有毒也。急刺之去其惡血，以綠袍散加冰片吹之，服瀉心湯。

舌紅而出血如衄，此熱傷心包也，犀角地黃湯，或四生丸。

舌紅而硬強失音者，死候也。有痰者，膽星橘半黃連等主之。內實者可下之，當論傷寒不語，屬下症多，雜症不語，同中風治。用黃芪防風湯，或人參湯加竹瀝，大抵多從痰治也。

舌紅而碎爛如蟲蝕者，少陰瘟毒也。小承氣湯，二三下可愈。

舌紅而吐弄者，此熱在心脾也，安神湯主之。

舌紅而痿軟不能言者，此心脾虛極，或有痰也，死不治。多加人參可救。

舌紅而戰動難言者，此心脾虛也，汗多亡陽者有之。多加人參可救。

舌紅而乾癟者，雖能言，無惡候亦必死。生脈散加減救之。新增

《脈理正義·傷寒觀舌法·紫色七舌》 舌見純紫者，此酒毒也。有表者，葛根升麻湯。

舌見紫斑者，此酒毒也。身有斑者，黃連化斑湯加葛根，青黛。

舌紫且腫厚者，此有酒毒，而又飲冷，壅遏其熱也。外症煩躁四逆，先進

以理中丸，徹其在上之寒，次以承氣湯下之。微有脈者可治。

舌紫而中心帶白者，酒毒在太陽也。有表者，葛根升麻湯。

舌紫而中心帶黃者，酒毒在少陽也。柴葛湯主之。其黃胎厚者，已入陽明也，加大黃下之。

《景岳全書・傷寒典・舌色辨》　舌爲心之官，本紅而澤。凡傷寒三四日已後，舌上有胎，必自潤而燥，自滑而澀，由白而黃，由黃而黑，甚至焦乾，或生芒刺，是皆邪熱內傳，由淺入深之證也。故凡邪氣在表，舌則無胎，及其傳裏，則津液乾燥而舌胎生矣。若邪猶未深，其在半表半裏之間，或邪氣客于胸中者，其胎不黑不澀，止宜小柴胡之屬以和之。若陽邪傳裏，胃中有熱，則舌胎不滑而澀，宜梔子豉湯之屬以清之。若煩躁，欲飲水數升者，白虎加人參湯之類主之。大都舌上黃胎而焦澀者，胃腑有邪熱也，或清之，或微下之。《金匱要略》曰：舌黃未下者，下之黃自去。然必大便燥實，脈沉有力而大渴者，方可下之。若微渴而脈不實，便不堅，胎不乾燥芒刺者，不可下也。其有舌上黑胎而生芒刺者，則熱更深矣，宜涼膈散，承氣湯，大柴胡之屬，酌宜下之。若胎色雖黑滑而不澀者，便非實邪，亦非火證，非惟不可下，且不可清也。此辨舌之概，雖云若此，然猶有不可概論者，仍宜詳察如左。

按：傷寒諸書皆云：心爲君主之官，開竅于舌。心主火，腎主水，黑爲水色，而見于心部，是爲鬼賊相刑，故知必死。此雖據理之談，然實有未然者。夫五行相制，難免無剋，此其所以爲病，豈因剋爲病，便爲必死，第當察其根本何如也。如黑色連地，而灰黯無神，此其本原已敗，死無疑矣。若舌心焦黑，而質地紅活，未必皆爲死證。陽實者清其胃火，火退自愈，何慮之有。其有元氣大損，而陰邪獨見者，其色亦黃黑，眞水涸竭者，其舌亦乾焦，此腎中水火俱虧，原非實熱之證。欲辨此者，但察其形氣脈色，自有虛實可辨，而從補從清，反如冰炭矣。故凡以焦黑乾澀者，尙有非實非火之證。再若青黑少神而潤滑不燥者，則無非水乘火位，虛寒證也。若認此爲火，而苦寒一投，則餘燼隨滅矣。故凡見此者，但當詳求脈證，以虛實爲主，不可因其焦黑，而執言清火也。傷寒固爾，諸證亦然。

新按：余在燕都，嘗治一王生，患陰虛傷寒，年出三旬，而舌黑之甚，其芒刺乾裂，焦黑如炭，身熱便結，大渴喜冷，而脈則無力，神則昏沉。群醫謂陽證陰脈，必死無疑。余察其形氣未脫，遂以甘溫壯水等藥，大劑進之，以救其本，仍間用涼水以滋其標。蓋水爲天一之精，涼能解熱，甘可助陰，非若苦寒傷氣者之比，故于津液乾燥，陰虛便結，而熱渴火盛之證，亦所不忌。由是水藥並進，前後凡用人參，熟地輩各一二斤，附子肉桂各數兩，冷水亦一二斗，然後諸證漸退，飲食漸進，神氣俱復矣。但察其舌黑，則分毫不減，余甚疑之，莫得其解。再後數日，忽舌上脫一黑殼，而內則新肉燦然，始知其膚腠焦枯，死而復活，使非大爲滋補，安望再生。若此一證，特舉其甚者紀之。此外，凡舌黑用補而得以保全者，蓋不可枚舉矣。所以凡診傷寒者，當以舌色辨表裏，以舌色辨寒熱，皆不可不知也。若以舌色辨虛實，則不能無誤，蓋實固能黑，以火盛而焦也，虛亦能黑，以水虧而枯也。若以舌黃，舌黑，悉認爲實熱，則陰虛之證，萬無一生矣。

古按：《金鏡錄》曰：舌見全黑色，水剋火明矣，患此者百無一治，治者審之。薛立齋曰：余在留都時，地官主事鄭汝東妹婿患傷寒得此舌，院內醫士曾禧曰：當用附子理中湯，人咸驚駭而止。及其困甚治棺，曾與其鄰，復往視之，謂用前藥猶有生意。其家既待以死，拚而從之，數劑而愈。大抵舌黑之證，有火極似水者，即杜學士所謂薪爲黑炭之意也，宜涼膈散之類以瀉其陽。有水來剋火者，即曾醫士所療者是也，宜理中湯以消陰翳。又須以老生薑切平，擦其舌，色稍退者可治，堅不退者不可治。

又按：弘治辛酉，金臺姜蘿輝患傷寒，亦得此舌，手足厥冷，呃逆不止，衆醫猶作火治，幾致危殆，判院吳仁齋用附子理中湯而愈。夫醫之爲道，有是病必用是藥，附子療寒，其效可數，奈何世皆以爲必不可用之藥，寧視人之死而不救，不亦哀哉。凡用藥得宜，效應不異，不可便謂爲百無一治而棄之也。

《診家正眼・望舌》　張三錫曰：《金鏡錄》載三十六舌，以辨傷寒之法已備，再三討論，不過陰陽表裏虛實寒熱而已。陶節菴曰：傷寒邪在表，則舌無胎。熱邪傳裏，舌胎漸生，自白而黃，黃而黑，甚則黑裂。黑胎多凶，如根黑中黑尖黑皆屬熱。全黑屬熱極，爲難治矣。

外感挾內傷，宿食重而結于心下者，五六日舌漸黃，或中乾傍潤，名中焙舌，則裏熱未重。若全乾黃黑，皆爲裏症，分輕重下之。如下之或再下之不減者，尙有宿垢結于中宮也。必切其脈之虛實，及中氣之何如。實者宜潤而下之，下可再攻。虛人神氣不足，宜回其津液，固其中氣。有用生脈散對解

毒湯而愈者，此則陽極似陰之症。有用附子理中湯冷服而愈者，此則陰極似陽之症，不可不辨。

白胎屬寒，外症煩躁，欲坐卧泥水中，乃陰寒逼其無根之火，其病脈雖大而不鼓，當從陰症治。若不大躁者，嘔吐者，當從食陰治。

《醫燈續焰·舌》《陰陽應象大論》曰：心主舌，在竅爲舌。《脈度篇》曰：心氣通于舌，心和則舌能知五味矣。夫言出於心，非舌不能發，故云舌者心之苗。其色赤，其形尖而善動，火之象也。《經脈篇》曰：脾足太陰之脈，連舌本，散舌下。其病舌本強，及舌本痛。腎脈循喉嚨挾舌本，其病口熱舌乾。《口問篇》曰：少陰氣至則嚥舌。已上目耳鼻口舌，爲臟之開竅，固當見五藏之變病，所謂五臟不和，則七竅不通。然而經絡病多，臟氣病少，若識別不眞，即有毫釐千里之謬。惟諦審而治之，則善矣。選四方與第七十八小兒門參看。

附：辨舌

張三錫曰：《金鏡錄》載三十六舌，辨傷寒之深淺吉凶，可稱詳備。然細討究，不過陰陽表裏寒熱虛實而已。陶節菴曰：傷寒邪在表，則舌無胎。熱邪在表，則胎漸生。自白而黃，黃而黑，甚則黑裂矣。黑胎多凶，若根黑或中黑，或尖黑，皆屬裏熱。全黑，則熱極而難治。常見外感挾內傷，宿食重而結于心下者，五六日，舌漸黃，或中乾而邊潤，名中焙舌，此則裏熱尚淺。若全乾，無論黃黑，皆屬裏證，分輕重下之。若曾經下，或屢下不減，乃宿滯結于中宮也。詢其脈之虛實，及中氣何如。實者潤而下之，虛人神氣不足，當生津固中氣。有用生脈散，對解毒湯而愈者。有用附子理中湯，冷服而愈者。一則陰極似陽，一則陽極似陰，不可不辨。

白胎屬寒，外證煩躁，欲坐卧于泥水中，乃陰寒逼其無根失守之火而然，脈大不鼓，當從陰證治。若不大躁，嘔吐者，從食陰治之。

白胎燥，虛而微熱，或不得汗，或胃中少有飲而不行，宜溫解。

白滑胎，虛寒胃寒，陽氣不振，宜溫。

白胎起芒刺，津液不足，胃中有物，宜運動。

黃胎，微熱，熱漸入裏，或燥渴之象，宜清解。

灰色胎，胃中有物，中氣虛熱，渴而不能消飲者，宜溫解。

黑色胎，熱入裏實，燥厚者，宜下。滑潤者，水困火，宜溫。雖黑而潤，所謂水極似火也。不燥爲異。

凡傷寒辨舌者，以舌屬心而主火。寒爲水也，水寒凌火，舌受其困。

產後辨舌者，以心主血也。經云：少陰氣絕，則血不流。故舌紫黑者，爲血先死。

凡見黑舌，要問曾食酸甜鹹物否，能染成黑色。凡視舌色，雖有成見，亦必細審兼證，及脈之虛實。不爾，恐有毫釐千里之謬。

《醫宗說約·相形》舌心之苗也。經曰：心病者舌短卷，顴赤，少陰氣厥逆走上，則齧舌。凡見舌乾，舌碎，舌裂，皆主心火甚旺。總之，舌鮮紅濕滑者吉，燥澀者凶。舌上白胎者，胸中有寒，丹田有熱。故胎白而滑，未入乎臟腑，在半表半裏間，法當和解。舌上黃胎者，必燥渴，胃腑有邪，法當下之。舌上黑胎燥主芒刺者，必燥渴亢極，則難治也，法當急下。若不燥渴，身不熱，舌上黑胎而滑者，屬陰寒，法當急溫。若舌卷焦黑而燥者，陽毒熱極，亦當下之。若舌青而胎滑，無熱不渴者，陰毒寒極，亦當溫之。凡舌色鮮紅者吉，青黑者凶。而紫者爲陰寒，赤而紫者爲陽熱也。但見舌硬，舌卷，舌腫，舌短，舌強，囊縮者難治。

《溫疫論·溫疫初起》溫疫初起，先憎寒而後發熱，日後但熱而無憎寒也。初得之二三日，其脈不浮不沉而數，晝夜發熱，日晡益甚，頭疼身痛。其時邪在伏脊之前，腸胃之後，雖有頭疼身痛，此邪熱浮越于經，不可認爲傷寒表證，輒用麻黃桂枝之類強發其汗。此邪不在經，汗之徒傷表氣，熱亦不減。又不可下，此邪不在裏，下之徒傷胃氣，其渴愈甚，宜達原飲。

達原飲

檳榔二錢　厚樸一錢　草菓仁五分　知母一錢　芍藥一錢　黃芩一錢　甘草五分

右用水二鐘，煎八分，午後溫服。

按：檳榔能消能磨，除伏邪，爲疏利之藥，又除嶺南瘴氣。厚樸破戾氣所結。草菓辛烈氣雄，除伏邪盤踞。三味協力，直達其巢穴，使邪氣潰敗，速離膜原，是以爲達原也。熱傷津液，加知母以滋陰。熱傷營氣，加白芍以和血。黃芩清燥熱之餘。甘草爲和中之用。以後四味不過調和之劑，如渴與飲，非拔病之藥也。凡疫邪遊溢諸經，當隨經引用，以助升泄。如脇痛耳聾寒熱，嘔而口苦，此邪熱溢于少陽經也，本方加柴胡一錢。如腰背項痛，此邪

熱溢于太陽經也，本方加羌活一錢。如目痛，眉稜骨痛，眼眶痛，鼻乾不眠，此邪熱溢于陽明經也，本方加乾葛一錢。證有遲速輕重不等，藥有多寡緩急之分，務在臨時斟酌，所定分兩，大略而已，不可執滯。間有感之輕者，舌上白胎亦薄，熱亦不甚而無數脈。其不傳裏者，一二劑自解。稍重者，必從汗解。如不能汗，乃邪氣盤踞于膜原，內外隔絕，表氣不能通于內，裏氣不能達于外，不可強汗。或者見加發散之藥，便欲求汗，誤用衣被壅遏，或將湯火熨蒸，甚非法也。然表裏隔絕，此時無遊溢之邪在經，三陽加法不必用，宜照本方可也。感之重者，舌上胎如積粉滿布無隙，服湯後不從汗解而從內陷者，舌根先黃，漸至中央，邪漸入胃，此三消飲證。若脈長洪而數，大汗多渴，此邪氣適離膜原，欲表未表，此白虎湯證。如舌上純黃色，兼之裏證，爲邪已入胃，此又承氣湯證也。有兩三日即潰而離膜原者，有半月十數日不傳者，有初得之四五日淹淹攝攝，五六日後陡然勢張者。凡元氣勝者毒易傳化，元氣薄者邪不易化，即不易傳。設遇他病久虧，適又微疫，能感不能化，安望其傳？不傳則邪不去，邪不去則病不瘳，延纏日久，愈沉愈伏，多致不起。時師誤認怯證，日進參耆，愈壅愈固，不死不休也。

《温疫論・急證急攻》 溫疫發熱一二日，舌上白胎如積粉。早服達原飲一劑，午前舌變黃色，隨現胸膈滿痛，大渴煩躁，此伏邪即潰，邪毒傳胃也。前方加大黃下之，煩渴少減，熱去六七。午後復加煩躁發熱，通舌變黑生刺，鼻如煙煤。此邪毒最重，復瘀到胃，急投大承氣湯。傍晚大下，至夜半熱退，次早鼻黑胎刺如失。此一日之間而有三變，數日之法一日行之。因其毒甚，傳變亦速，用藥不得不緊。設此證不服藥或投緩劑，羈遲二三日必死。設不死，服藥亦無及矣。嘗見溫疫二三日即斃者，乃其類也。

《温疫論・表裏分傳》 溫疫舌上白苔者，邪在膜原也。舌根漸黃至中央，乃邪漸入胃。設有三陽現證，用達原飲三陽加法。因有裏證，復加大黃，名三消飲。三消者，消內消外消不內不外也。此治疫之全劑，以毒邪表裏分傳，膜原尚有餘結者宜之。

《温疫論・下後脈反數》 應下失下，口燥舌乾而渴，身反熱減，四肢時厥，欲得近火壅被，此陽氣伏也。既下厥回，去爐減被，脈大而加數，舌上生津，不思水飲，此裏邪去，鬱陽暴伸也，宜柴胡清燥湯去花粉知母，加葛根，隨其性而昇泄之。此證類近白虎，但熱渴既除，又非白虎所宜也。

《温疫論・因證數攻》 溫疫下後二三日或一二日，舌上復生胎刺，邪未盡也。再下之，胎刺雖未去，已無鋒芒而軟，然熱渴未除。更下之，熱渴減，胎刺脫。日後更復熱，又生胎刺，更宜下之。余里周因之者，患疫月餘，胎刺凡三換，計服大黃二十兩，始得熱不復作，其餘脈證方退也。所以凡下不以數計，有是證則投是藥。醫家見理不透，經歷未到，中道生疑，往往遇此證反致躭閣。但其中有間日一下者，有應連下三四日者，有應連下二日間一日者，其中寬緩之間有應用柴胡清燥湯者，有應用犀角地黃湯者。至投承氣，某日應多與，某日應少與，其間不能得法亦足以誤事。此非可以言傳，貴乎臨時斟酌。

朱海疇者，年四十五歲，患疫得下證，四肢不舉，身臥如塑，目閉口張，舌上胎刺，問其所苦不能答。因問其子，兩三日所服何藥？云進承氣湯三劑，每劑投大黃兩許不效，更無他策。惟待日而已，但不忍坐視，更祈一診。余診得脈尚有神，下證悉具，藥淺病深也。先投大黃一兩五錢，目有時而少動。再投，舌刺無芒，口漸開能言。三劑，舌胎少去，神思稍爽。四日服柴胡清燥湯，五日復生芒刺，煩熱又加，再下之。七日又投承氣養榮湯，熱少退。八日仍用大承氣，肢體自能少動。計半月，共服大黃十二兩而愈。又數日，始進糜粥，調理兩月平復。凡治千人，所遇此等不過三四人而已，姑存案以備參酌耳。

《温疫論・應下諸證》 舌白胎漸變黃胎

邪在膜原，舌上白胎。邪在胃家，舌上黃胎，胎老變爲沉香色也。白胎未可下，黃胎宜下。

舌黑胎

邪毒在胃，薰騰於上而生黑胎。有黃胎老而變焦色者，有津液潤澤作軟黑胎者，有舌上乾燥作硬黑胎者，下後二三日，黑皮自脫。又有一種舌俱黑而無胎，此經氣，非下證也。妊娠多見此，陰證亦有此，並非下證。下後裏證去，舌尚黑者，胎皮未脫也，不可再下，務在有下證方可下。舌上無胎況無下證，誤下舌反見離離黑色者危，急當補之。

舌芒刺

熱傷津液，此疫毒之最重者，急當下。老人微疫無下證，舌上乾燥，易生胎刺，用生脈散生津潤燥，芒刺自去。

舌裂

日久失下，血液枯極多有此證。又熱結傍流日久不治，在下則津液消亡，在上則邪火毒熾，亦有此證。急下之，裂自滿。

舌短　舌硬　舌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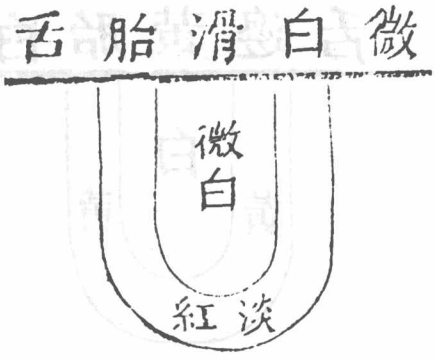
皆邪氣勝，眞氣虧。急下之，邪毒去，眞氣回，舌自舒。

白砂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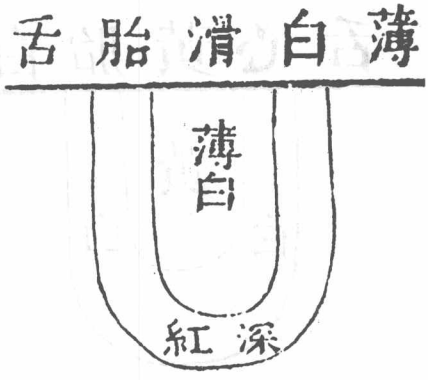
舌上白胎乾硬如砂皮，一名水晶胎。乃自白胎之時，津液乾燥，邪雖入胃，不能變黃，宜急下之。

白胎潤澤者，邪在膜原也。邪微胎亦微，邪氣盛，胎如積粉滿布其舌。未可下，久而胎色不變，別有下證，服三消飲，次早舌即變黃。

《傷寒舌鑑・白胎舌總論》 傷寒邪在皮毛，初則舌有白沫，次則白涎白滑，再次白屑白疱。有舌中，舌尖，舌根之不同，是寒邪入經之微甚也。舌乃心之苗，心屬南方火當赤色，今反見白色者，是火不能制金也。初則寒鬱皮膚，毛竅不得疏通，熱氣不得外泄，故惡寒發熱。在太陽經，則頭痛身熱，項背強，腰痠疼等症。傳至陽明經，則有白屑滿舌，雖症有煩燥，加脈浮緊者，猶當汗之。在少陽經者，則白胎白滑，用小柴胡湯和之。胃虛者，理中湯溫之。如白色少變黃者，大柴胡，大小承氣分輕重下之。白舌亦有死症，不可忽視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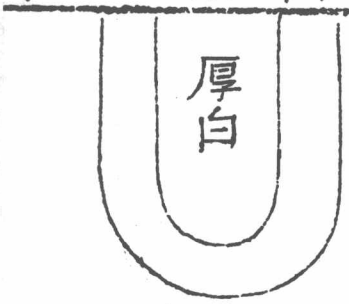


寒邪初入太陽，頭疼身熱惡寒，舌色微白有津，香蘇散，羌活湯之類，發散之。



此太陽裏證舌也。二三日未曾汗，故邪入丹田漸深，急宜汗之。或太陽與少陽合病，有此舌者，柴胡桂枝湯主之。

厚白滑胎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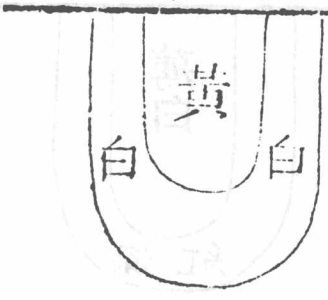
病三四日，其邪只在太陽，故胎純白而厚，却不乾燥。其證頭疼發熱，脉浮而緊，解表自愈。

乾厚白胎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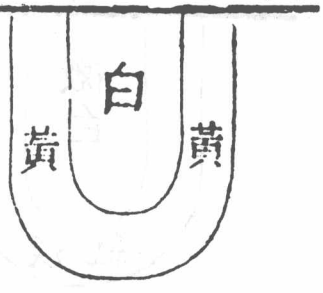
病四五日，未經發汗，邪熱漸深。少有微渴，過飲生冷，停積胸中，營熱胃冷，故令發熱煩躁，四肢逆冷，而胎白乾厚，滿口白屑。宜四逆散加乾薑。

白胎黃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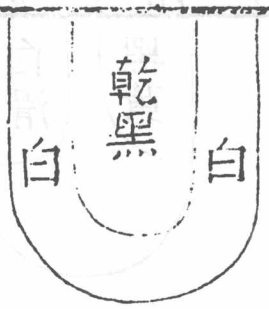
此太陽經初傳陽明腑病舌也。若微黃而潤，宜再汗。待胎燥裏證具，則下之。若煩躁嘔吐，大柴胡湯加減。亦有下三黃水浸，無稀糞者，大承氣下之。

白胎黃邊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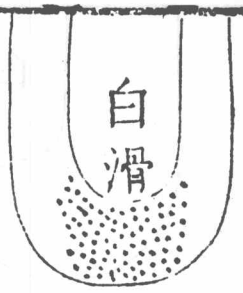
舌中見白胎，外有微黃者，必作泄，宜用解毒湯。惡寒者，五苓散。

舌心黑胎白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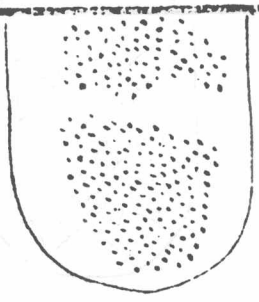
此陽明腑兼太陽舌。其胎邊白中心乾黑者，因汗不徹，傳至陽明所致。必微汗出，不惡寒，脉沉者，可下之。如二三日未曾汗，有此舌必死。

舌刺灰尖胎滑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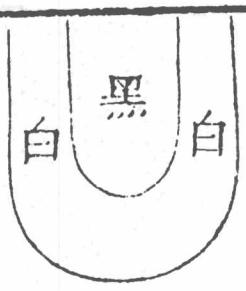
此陽明府兼少陽舌也。三四日自利，脉長者生，弦數者死。如有宿食，用大承氣下之，十可全五。

舌乾刺黑滿胎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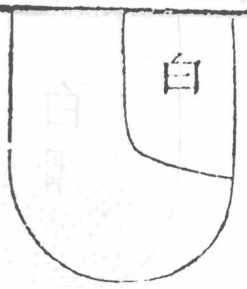
白胎中生滿乾黑芒刺，乃少陽之裏證也。其證不惡寒反惡熱者，大柴胡加芒硝急下之，然亦危證也。

舌心黑胎滑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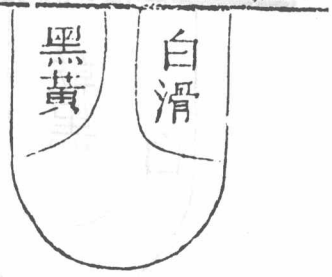
白胎中黑，爲表邪入裏之候。大熱讝語，承氣等下之。倘食復而發熱，或利不止者，難治。

半邊白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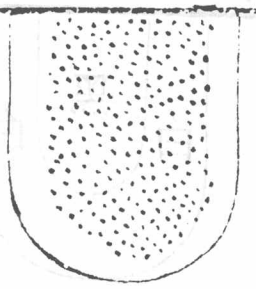
白胎見于一邊，無論左右，皆屬半表半裏。並宜小柴胡湯，左加葛根，右加茯苓。有咳嗽引脇下痛而見此舌，小青龍湯。夏月多汗自利，人參白虎湯。

藏結白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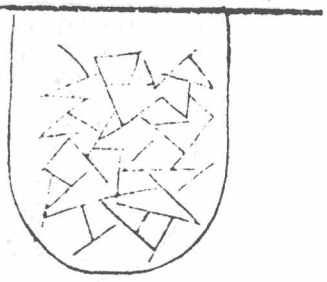
或左或右，半邊白胎，半邊或黑，或老黃者，寒邪結在臟也。黃連湯加附子。結在咽者，不能語言，宜生脉散合四逆湯，可救十中一二。

白胎黑斑舌



白胎中有黑小斑點亂生者，乃水來剋火。如無惡候，以凉膈散承氣湯下之，十中可救一二。

白胎燥裂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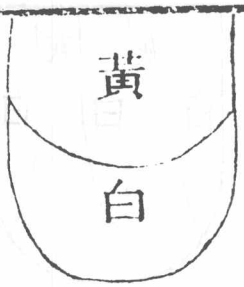
傷寒胸中有寒，丹田有熱，所以舌上白胎。因過汗傷營，舌上無津，所以燥裂。内無實熱，故不黃黑，宜小柴胡加芒硝微利之。

白胎黑根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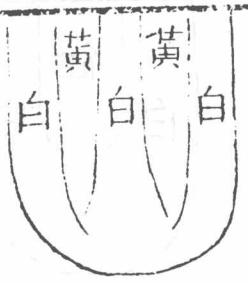
舌胎白而根黑，火被水尅之象。雖下亦難見功也。

白尖黃根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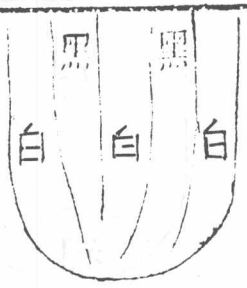
邪雖入裏，而尖白根黃，不可用承氣，宜大柴胡湯加減。下後無他證，安淨神清可生，倘重有變證多凶。

白胎雙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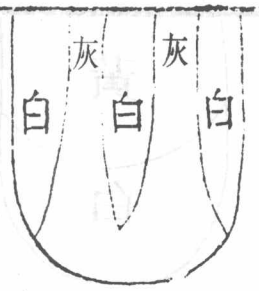
此陽明裏證舌也。黃乃土之色，因邪熱上攻，致令舌有雙黃。如脉長惡熱，轉失氣煩躁者，大柴胡調胃承氣下之。

白胎雙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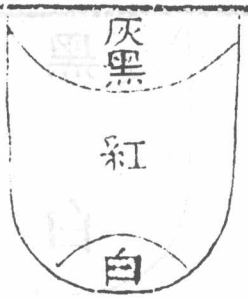
白胎中見黑色兩條，乃太陽少陽之邪入於胃。因土氣衰絕，故手足厥冷，胸中結痛也。理中湯瀉心湯選用。如邪結在舌根，咽盛而不能言者，死證也。

白胎雙灰色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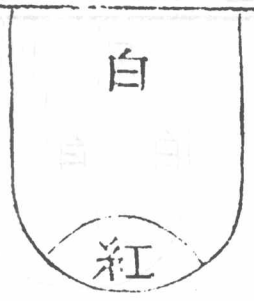
此夾冷食舌也。七八日後，見此舌而有津者可治，理中四逆選用。無津者不治。如乾厚見裏證則下之，得湯次日灰色去者安。

白尖中紅黑根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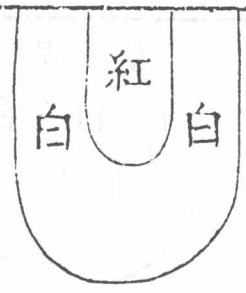
舌尖白而根灰黑，少陽邪熱傳腑，熱極而傷冷飲也。如水停津液固結而渴者，五苓散。自汗而渴者，白虎湯。下利而渴者，解毒湯。如黑根多，白尖少，中不甚紅者，難治。

白胎尖紅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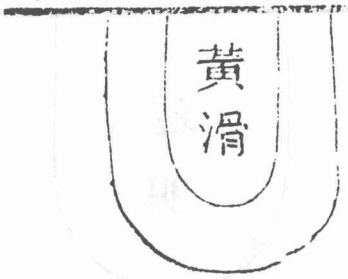
滿舌白滑而尖却鮮紅者，乃熱邪內盛而復感客寒，入少陽經也，小柴胡湯加減。

白胎中紅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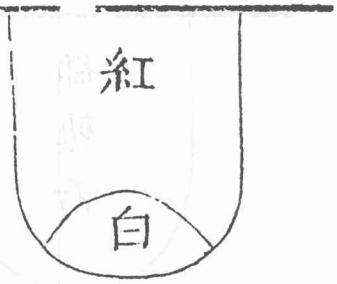
此太陽經初傳之舌也。無汗者發汗，有汗者解熱。亦有少陽經者，小柴胡湯加減。

白胎變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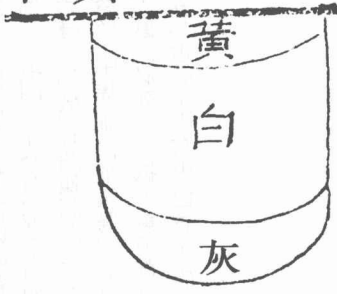
少陽證罷，初見陽明裏證，故胎變黃色。兼失氣者，大柴胡湯下之。

白尖紅根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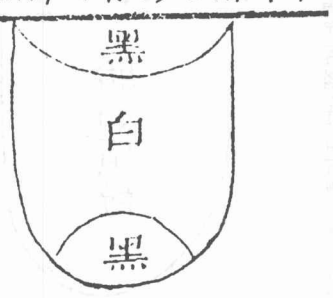
舌尖胎白，邪在半表半裏也。其證寒熱耳聾，口苦脇痛，脉弦，小柴胡湯和解之。

白胎灰尖根黃舌



此太陽濕熱併於陽明也。如根黃色間目黃小便黃者，茵陳蒿湯加減。

白胎尖根俱黑舌



舌根尖俱黑而中白，乃金水太過，火土氣絶於內，雖無凶證，亦必死也。

純熟白舌



白胎者極如煮熟相似者，心氣絕而肺色乘于上也。始因食瓜果冷水等物，陽氣不得發越所致。爲必死候，用枳實理中，間有生者。

淡白透明舌



年老胃弱，雖有風寒不能變熱，或多服湯藥，傷其胃氣，所以淡白通明，似胎非胎也。宜補中益氣加減治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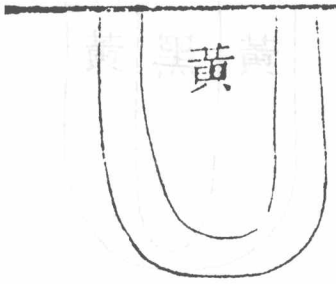
白胎如積粉舌



此舌乃瘟疫初犯募原也，達原飲。見三陽表經，隨經加柴胡葛根羌活。見裏證，加大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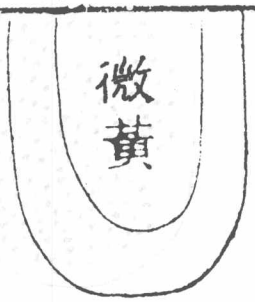
《傷寒舌鑑・黃胎舌總論》 黃胎者裏證也。傷寒初病無此舌，傳至少陽經亦無此舌，直至陽明府實，胃中火盛，火乘土位，故有此胎，當分輕重瀉之。初則微黃，次則深黃有滑，甚則乾黃，焦黃也。其證有大熱大渴，便秘讝語，痞結自利。或因失汗發黃，或畜血如狂，皆濕熱大盛，小便不利所致。若目白如金，身黃如橘，宜茵陳蒿湯，五苓散，梔子柏皮湯等。如畜血在上焦，犀角地黃湯。中焦，桃仁承氣湯。下焦，代抵當湯。凡血證見血則愈，切不可與冷水，飲之必死。大抵舌黃證雖重，若脈長者，中土有氣也，下之則安。如脈弦下利，舌胎黃中有黑色者，皆危證也。

純黃微乾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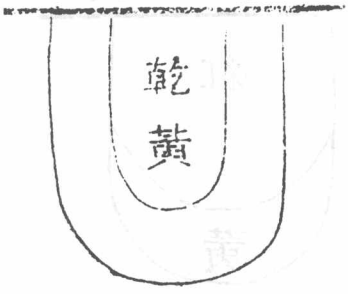
舌見黃胎，胃熱之於上，色見於舌端矣。急宜調胃承氣下之，遲則恐黃老變黑，爲惡候耳。

微黃胎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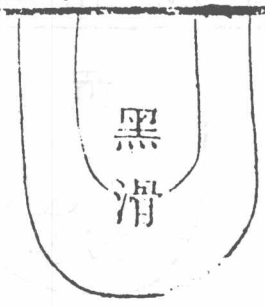
舌微黃而不甚燥者，表邪失汗，而初傳裏也。用大柴胡湯。若身目俱黃者，茵陳蒿湯。

黃乾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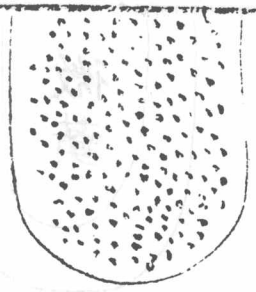
舌見乾黃，裏熱已極，急下勿緩。下後脉靜身凉者生。反大熱而喘，脉躁者死。

黃胎黑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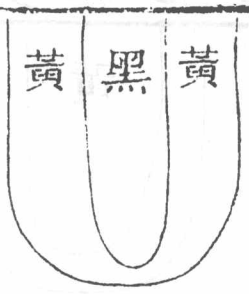
舌黃而有黑滑者，陽明裏證具也。雖不乾燥，亦當下之。下後身凉脉靜者生，大熱脉燥者死。

黃胎黑斑舌



黃胎中亂生黑斑者，其證必大渴譫語，身無斑者，大承氣下之。如脉澀譫語，循衣摸床，身黃斑黑者，俱不治。下出稀黑糞者死。

黃胎中黑通尖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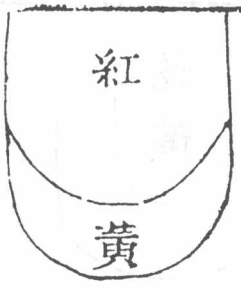
黃胎從中至尖通黑者，乃火土燥而熱毒最深也，兩感傷寒必死。惡寒甚者，亦死。如不惡寒，口燥咽乾而下利臭水者，可用調胃承氣湯下之，十中可救四五。口乾齒燥形脫者，不治。

老黃隔辮舌



舌黃乾澀而有隔辮者，乃邪熱入胃，毒結已深。煩躁而渴者，大承氣湯。發黃者，茵陳蒿湯。少腹痛者，有瘀血也，抵當湯。結胸，大陷胸湯。

黃尖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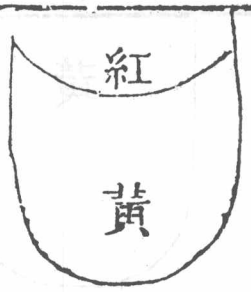
舌尖胎黃，熱邪初傳胃腑也，當用調胃承氣湯。如脉浮惡寒，表證未盡，大柴胡兩解之。

黃胎灰根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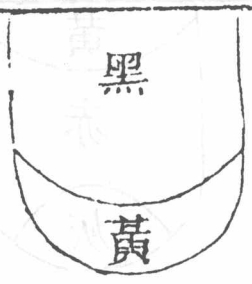
舌根灰色而尖黃，雖比黑根少輕，如再過二三日亦黑也，難治。無煩躁直視，脉沉而有力者，大柴胡加減治之。

黃尖紅根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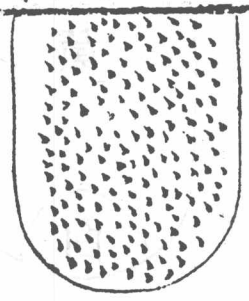
根紅而尖黃者，乃濕熱乘火位也。瘟熱初病，多有此舌，凉膈解毒等藥消息治之。

黃尖黑根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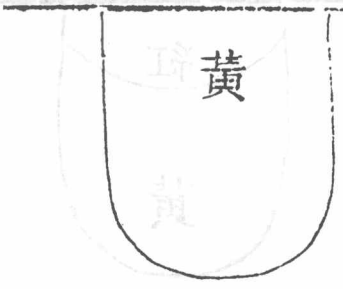
舌黑根多而黃尖少者，雖無惡證惡脉，誠恐暴變，一時以胃氣竭絶故耳。

黃胎黑刺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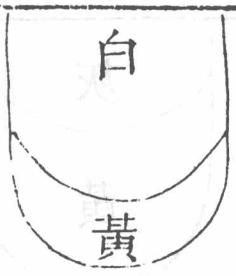
舌胎老黃極而中有黑刺者，皆由失汗所致。邪毒内陷已深，急用調胃承氣下之，其中可保一二。

黃大脹滿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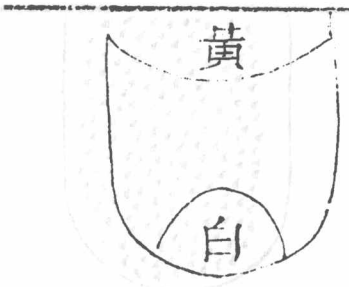
舌黃而脹大者，乃陽明胃經濕熱也。證必身黃便秘煩躁，茵陳蒿湯。如小便自利而發黃者，五苓散加茵陳梔子黃連等治之。

黃尖白根舌



舌根白尖黃，其色倒見，必是少陽經傳陽明腑病。若陽明證多者，大柴胡湯。少陽證多者，小柴胡湯。如讝語煩躁者，調胃承氣湯。

黃根白尖舌



舌尖白根黃，乃表邪少而裏邪多也。天水散，凉膈散合用。如陽明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必發黃，茵陳蒿湯。

黃根灰尖舌



舌乃火位，今見根黃尖灰，是土來侮火也。不吐不利，心煩而渴者，乃胃中有鬱熱也，調胃承氣加黃連。

黃根白尖短縮舌



舌見根黃尖白而短硬，不燥不滑，但不能伸出，證多讝妄煩亂，此痰挾宿食占據中宮也，大承氣加薑半主之。

純黃黑胎舌



遍舌黑胎，是火極似水，臟氣已絶，脉必代結。一二日中必死，切勿用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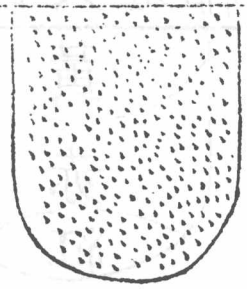
黑胎瓣底紅舌



黃胎久而變黑，實熱亢極之候。又未經服藥，肆意飲食，而見脉伏，目閉口開，獨語讝妄。醫遇此證，必掘開舌胎，視瓣底紅者，可用大承氣下之。

《傷寒舌鑑・黑胎舌總論》 傷寒五七日，舌見黑胎，最爲危候。表證皆無此舌，如獨感一二日間見之，必死。若白胎上漸漸中心黑者，是傷寒邪熱傳裏之候。紅舌上漸漸黑者，乃瘟疫傳變，壞證將至也。蓋舌色本赤，今見黑者，乃水來尅火，水極似火，火過炭黑之理。然有純黑，有黑暈，有刺不隔瓣，有瓣底紅，瓣底黑者。大抵尖黑猶輕，根黑最重，如全黑者，總神丹方難救療也。

滿黑刺底紅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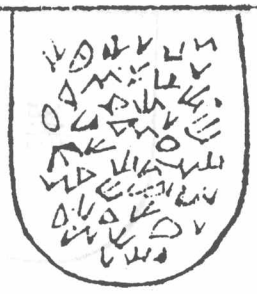
滿舌黑胎，乾燥而生大刺，揉之觸手而響，掘開刺，底紅色者，心神尚在。雖火過極，下之可生。有肥盛多濕熱人，感冒發熱，痞脹悶亂，一見此舌，急用大陷胸丸攻下，後與小陷胸湯調理。

黑胎瓣底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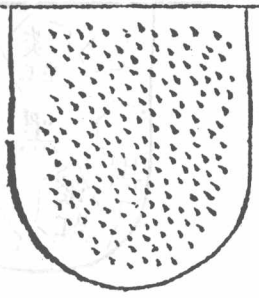
凡見瓣底黑者，不可用藥，雖無惡候，脉亦暴絶，必死不治。

舌黑爛自齦



舌黑爛而頻欲嚙，必爛至根而死。雖無惡候怪脉，切勿用藥。

刺底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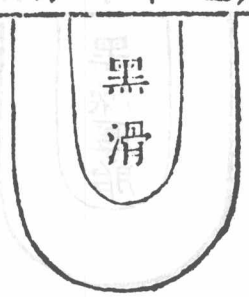
刺底黑者，言刮去芒刺，底下肉色俱黑也。凡見此舌，不必辨其何經何脉，雖無惡候，必死勿治。

中黑邊白滑胎滑舌



舌見黑中邊白而滑，表裏俱虛寒也。脉必微弱，證必畏寒，附子理中湯温之。夏月過食生冷而見此舌，則宜大順冷香選用。

紅邊中黑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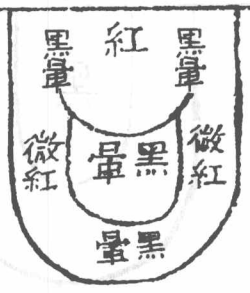
舌黑有津，證見讝語者，必表證時不曾服藥，不戒飲食冷物，結滯于胃也。虛人黄龍黄，壯實者用備急丸熱下之。夏月中暍，多有此舌，以人參白虎湯主之。

通尖黑乾邊白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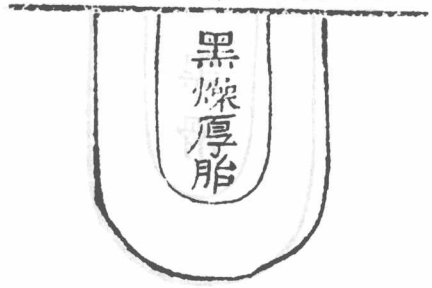
兩感一二日間，便是中黑邊白厚胎者，雖用大羌活湯，恐無濟矣。

黑邊暈內微紅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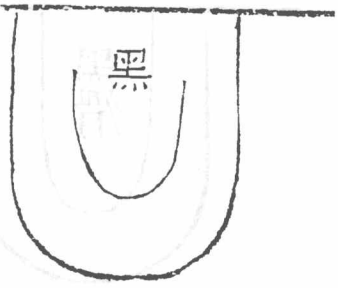
舌邊圍黑中有紅暈者，乃邪熱入于心胞之候，故有此色，宜凉膈合大承氣下之。

中黑厚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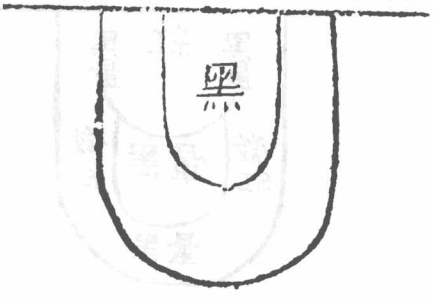
舌胎中心黑厚而乾，爲熱盛津枯之候。急宜生脉散合黃連解毒湯以解之。

中黑無胎乾燥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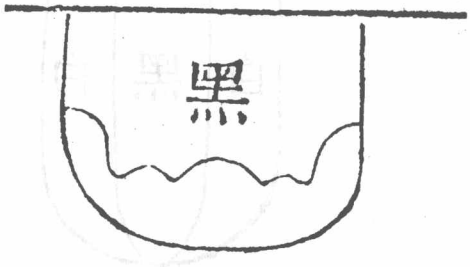
舌黑無胎而燥，津液受傷而虛火用事也。急宜生脉散合附子理中湯主之。

黑中無胎枯瘦舌



傷寒八九日過汗，津枯血燥，舌無胎而黑瘦，大便五六日不行，腹不硬滿，神昏不得卧，或時呢喃歎息者，炙甘草湯。

黑乾短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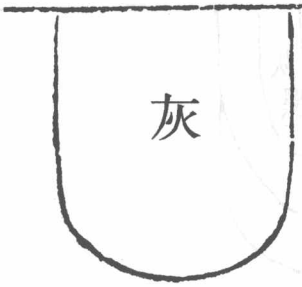


舌至乾黑而短，厥陰熱極已深，或食填中脘，腫脹所致。急用大劑大承氣下之，可救十中一二。服後糞黃熱退則生，糞黑熱不止者死。

《傷寒舌鑑・灰色舌總論》 灰色舌有陰陽之異。若直中陰濕，則即時舌便灰黑，而無積胎。若熱傳三陰，必四五日表證罷，而胎變灰色也。有在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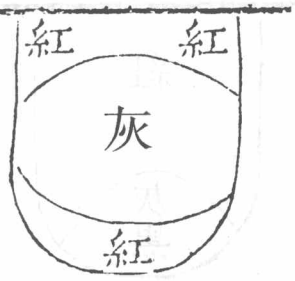
在尖在中者，有渾舌俱灰黑者，大抵傳經熱證，則有灰黑乾胎，皆當攻下泄熱。若直中三陰見灰黑無胎者，即當溫經散寒。又有畜血證，其人如狂，或瞑目讝語，亦有不狂不語，不知人事，而面黑舌灰者，當分輕重以攻其血，切勿誤與冷水，引領敗血入心而致不救也。

純灰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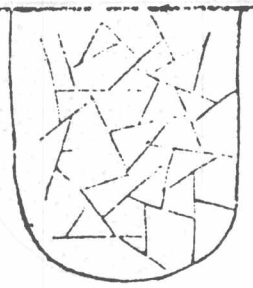
舌灰色無胎者，胃中三陰而夾冷食也。脉必沉細而遲，不渴不煩者，附子理中四逆湯治之。次日舌變灰中有微黃色者生，如漸漸灰縮乾黑者死。

灰中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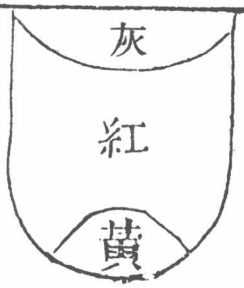
灰色現于中央而消渴氣上衝心，饑不欲食，食即吐蚘者，此熱傳厥陰之候，烏梅丸主之。

灰黑胎乾紋裂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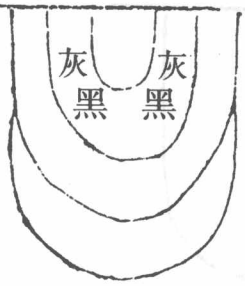
土邪勝水，而舌見灰黑紋裂，涼膈調胃，皆可下之，十中可救二三。下後渴不止，熱不退者不治。

灰根黃尖中赤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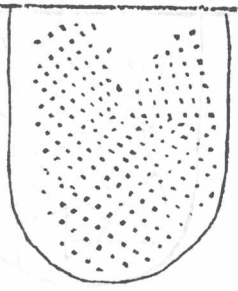
舌根灰色，而中紅尖黃，乃腸胃燥熱之證。若大渴譫語，五六日不大便，轉失氣者，下之。如温病熱病惡寒脉浮者，凉膈雙解選用。

灰色重暈舌



此瘟病熱毒傳遍三陰也。熱毒傳内一次，舌即灰暈一層。毒盛故有灰暈最危之證，急宜凉膈雙解解毒，承氣下之。一暈尚輕，二暈爲重，三暈必死。亦有横紋二三層者，與此重暈不殊。

灰黑乾刺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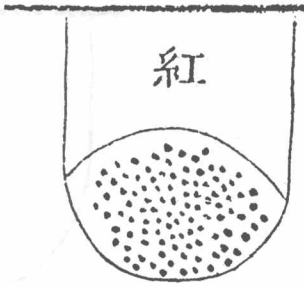
灰黑舌中又有乾刺，而見咽乾口燥喘滿，乃邪熱結于少陰，當下之。然必待其轉失氣者，方可下。若下之早，令人小便難。

灰黑尖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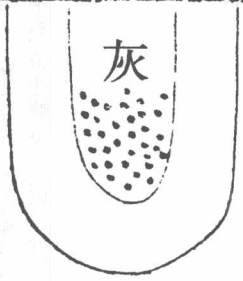
已經汗解而見舌尖灰黑，有宿食未消，或又傷飲食，邪熱復盛之故，調胃承氣湯下之。

灰黑尖乾刺舌



舌尖灰黑有刺而乾，是得病後猶如〔加〕飲食之故，雖證見耳聾脇痛，發熱口苦，不得用小柴胡。必大柴胡或調胃承氣加消導藥，方可取效。

灰中墨滑舌



淡淡灰色中間有滑胎四五點如墨汁，此熱邪傳裏，而中有過〔宿〕食未化也，大柴胡湯。

灰黑多黃根少舌



舌灰色而根黃，乃熱傳厥陰，而胃中復有停滯也。傷寒六七日不利，便發熱而利，汗出不止者死，正氣脫也。

淡灰中紫舌



舌淡灰黑而中淡紫，時時自嚙舌，尖爲灰，乃少陰厥氣逆上，非藥可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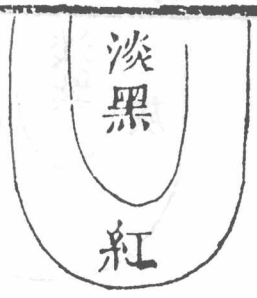
《傷寒舌鑑・紅色舌總論》 夫紅舌者，伏熱內畜于心胃，自裏而達于表也。仲景云：冬傷于寒，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熱病，故舌紅面赤。又有瘟疫疫癘，一方之內，老幼之病皆同者，舌亦正赤而加積胎也。若更多食則助熱內蒸，故舌紅面赤。甚者面目俱赤，而舌瘡也。然病有輕重，舌有微甚，且見于舌之根尖中下左右，瘡蝕脹爛，癟細長短，種種異形，皆瘟毒火熱蘊化之所爲也。其所治亦不同，當解者內解其毒，當砭者砭去其血。若論湯液無過大小承氣，黃連解毒，三黃石膏等。比類而推可也。

純紅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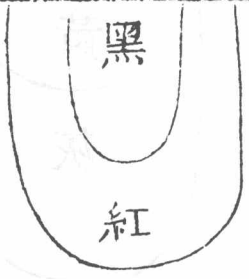
舌見純紅色，乃瘟疫之邪熱，初蓄于內也。宜敗毒散加減，或升麻葛根湯等治之。

紅中淡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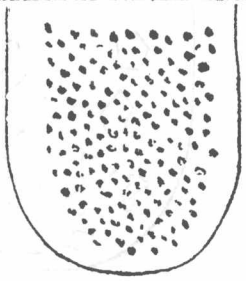
舌紅中見淡黑色而有滑者，乃太陽瘟疫也。如惡寒有表證，雙解散合解毒湯微散汗之。汗罷急下。如結胸煩躁直視者，不治。

紅中焦黑舌



舌見紅色，中有黑形如小舌，乃瘟毒內結于胃，火極反兼水化也。宜凉膈散。若黑而乾硬，以指甲刮之有聲者，急用調胃承氣湯下之。

紅中黑斑舌



見小黑斑星于紅舌上者，乃瘟熱乘虛入于陽明，胃熱則發斑也。或身上亦兼有紅赤斑者，宜黑參升麻湯，化斑湯等治之。

紅內黑尖舌



舌本紅而尖黑者，足少陰瘟熱，乘于手少陰也。竹葉石膏湯。

紅色人字紋裂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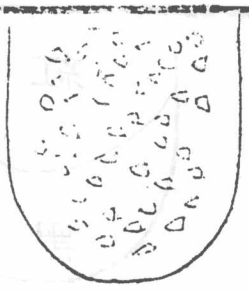
舌紅甚而又有紋裂者，陽明熱毒熏蒸膈上，故見人字紋也。宜服凉膈湯。如渴甚轉失氣者，大承氣下之。

紅斷紋裂舌



相火來乘君位，致令舌紅燥而紋裂作痛，宜黃連解毒湯加麥門冬寒潤之。

紅內紅星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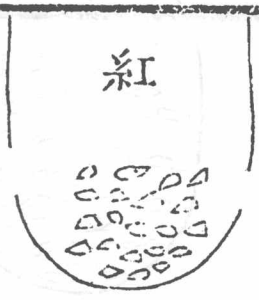
舌見淡紅色，又有大紅星點，如瘡瘰者，濕熱傷於有上盒而欲發黃之作。宜茵陳蒿湯，五苓散選用。

深紅蟲碎舌



舌紅更有紅點坑爛如蟲蝕之狀，乃水火不能既濟，熱毒熾盛也。不拘日數，宜小承氣湯下之。不退，再以大承氣下之。

紅色紫瘡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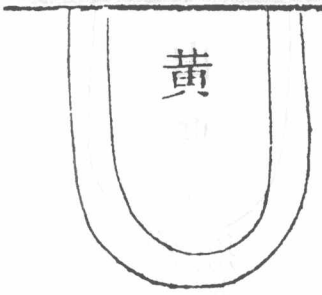
瘟疫多有此舌，其證不惡寒，便作渴煩躁，或咳痰者，宜解毒湯加黑參薄荷并益元散治之。尺脉無者，必死。戰栗者，亦死。

紅中微黃根舌



熱入陽明胃腑，故舌根微黃，若頭汗身凉，小便難者，茵陳蒿湯加梔子香豉。

紅中微黃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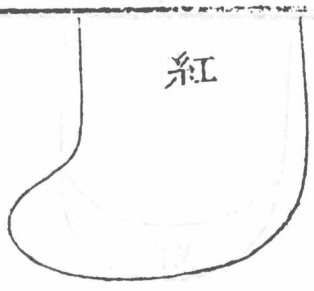
病五七日，舌中有黃胎是陽明證。如脉沉實讝語，雖胎滑，宜大柴胡湯。若乾燥者，此內邪熱盛，急用大承氣下之。

紅長脹出口外舌



舌長大脹出口外，是熱毒乘心。內服瀉心湯，外砭去惡血，再用片腦，人中黃摻舌上即愈。

紅飴舌



舌頻出口爲弄舌。飴至鼻尖上下，或口角左右者，此爲惡候。可用解毒湯，加生地黃。效則生，不效則死。

紅痿舌



舌痿軟而不能動者，乃是心臟受傷。當參脉證施治，然亦十難救一也。

紅硬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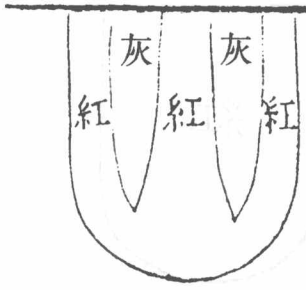
舌根强硬失音，或邪結咽嗌，以致不語者，死證也。如脉有神，而外證輕者，可用清心降火去風痰藥，多有得生者。

紅尖出血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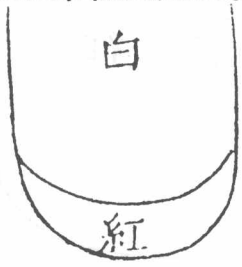
舌上出血如濺者，乃心臟邪熱壅盛所致。宜犀角地黄湯，加大黄黄連輩治之。

紅中雙灰乾舌



瘟熱病而舌見兩路灰色，是病後服傷飲食所致。令人身熱譫語，循衣撮空。如脉滑者，一下便安。如脉澀下出黑糞者，死。

紅尖白胎根舌



紅尖是本色，白胎爲表邪。如惡寒身熱頭痛，宜汗之。不惡寒身熱煩渴者，此太陽裏證也，五苓散兩解之。

紅戰舌



舌戰者，顫掉不安，蠕蠕瞤動也。此證因汗多亡陽，或漏風所致。十全大補，大建中湯選用。

紅細枯長舌



舌色乾紅而長細者，乃少陰之氣絶于內，而不上通于舌也。縱無他證，脉再衰絶，朝夕恐難保矣。

紅短白疱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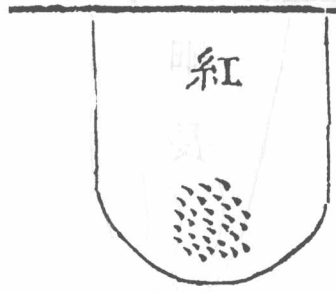
口瘡舌短有疱，聲啞咽乾煩躁者，乃瘟疫强汗，或傷寒未汗而變此證。宜黄連犀角湯，三黄石膏湯選用。

邊紅通尖黑乾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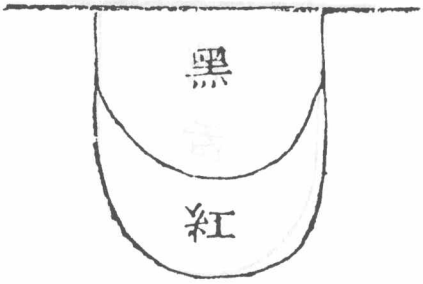
瘟病不知調治，或不禁飲食，或不服湯藥而致舌心乾黑，急下一二次，少解再下，以平爲期。

紅尖紫刺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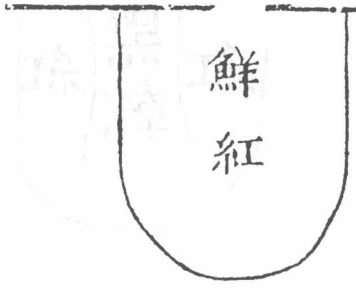
汗後食復而見紅尖紫刺，證甚危急，枳實梔子豉湯加大黃下之。仍刮去芒刺，不復生則安，再生則危。

紅尖黑根舌



瘟疫二三日，舌根灰黑，急用凉膈雙解微下之。至四五日後，火極似水，漸變深黑，下無濟矣。若邪結于咽，目瞑脉絶油汗者，一二日内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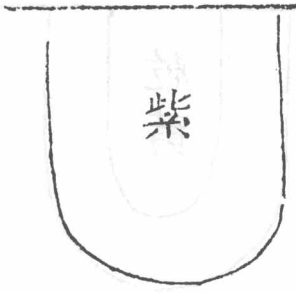
紅嫩無津舌



汗下太過，津液耗竭，而舌色鮮紅，柔嫩如新生，望之似潤而實燥涸者，生脉散合人參三白湯治之，然多不應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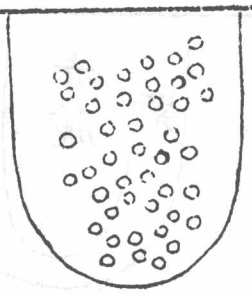
《傷寒舌鑑・紫色舌總論》 紫舌胎者，酒後傷寒也。或大醉露卧當風，或已病而仍飲酒，或感冒不服藥，而用葱薑熱酒發汗，汗雖出而酒熱留于心胞，衝行經絡，故舌見紫色，而又有微白胎也。胎結舌之根尖，長短厚薄，涎滑乾焦，種種不同，當參其源而治之。

純紫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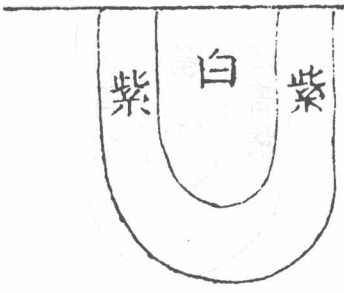
傷寒以葱酒發狂，酒毒入心，或酒後傷寒，皆有此舌。宜升麻葛根湯，加石膏滑石。若心煩懊憹不安，梔子豉湯。不然，必發斑也。

紫中紅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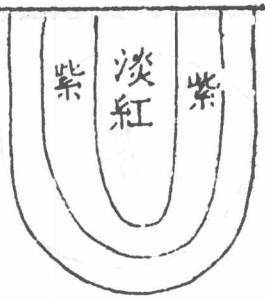
舌渾紫而又滿舌紅斑，或渾身更有赤斑者，宜化斑湯，解毒湯，但加葛根黃連青黛。有下證者，凉膈散。

紫上白滑舌



舌紫而中見白胎者，酒後感寒，或誤飲冷酒所致。亦令人頭痛，惡寒身熱，隨證解表可也。

淡紫青筋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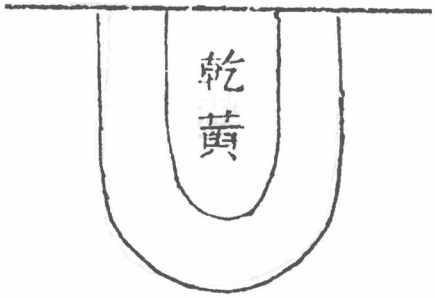
舌淡紫帶青而潤，中伴青黑筋者，乃直中陰經。必身凉，四肢厥冷，脉沉而黑，四逆理中等治之。

紫上赤腫乾焦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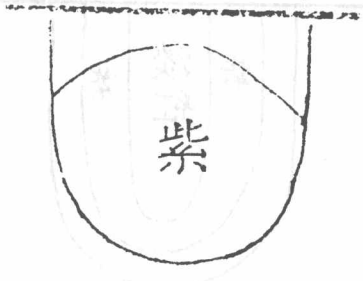
舌邊紫而中心赤腫，足陽明受邪，或已下便食酒肉，邪熱復聚所致。若赤腫津潤，大柴胡微利之。若煩躁厥逆脉伏，先用枳實理中，次用小承氣。

紫上黃胎乾燥舌



嗜酒之人傷於寒，至四五日舌紫，上積乾黃胎者，急用大承氣下之。如表證未盡，用大柴胡湯。

紫短舌



舌紫短而圍圈者，食滯中宮，而熱傳厥陰也。急用大承氣湯下之。下後熱退脉靜舌柔和者生，否則死。

紫上黃胎溼潤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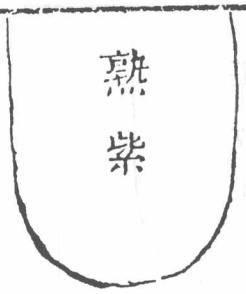
舌淡青紫而中有黃濕胎，此食傷太陰也。脉必沉細，心下臍傍按之便痛，或失氣者，小承氣加生附子，或黃龍湯主之。

紫尖蓓蕾舌



感寒之後不戒酒食，而見咳嗽生痰，煩躁不寧，舌色淡紫，尖生蓓蕾，乃酒濕傷膽，味痰傷胃所致也。宜小柴胡湯。

熟紫老乾舌



舌全紫如煮熟者，乃熱邪傳入厥陰，至篤之兆。當歸四逆湯。

淡紫帶青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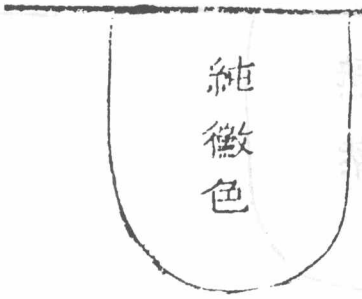
舌色青紫無胎，且滑潤瘦小，爲直中腎肝陰證。吳茱萸湯，四逆湯急温之。

淡紫灰心舌



舌淡紫面中心帶灰，或青黑不燥不濕者，爲邪傷血分。雖有下證，只宜犀角地黄湯加酒大黄微利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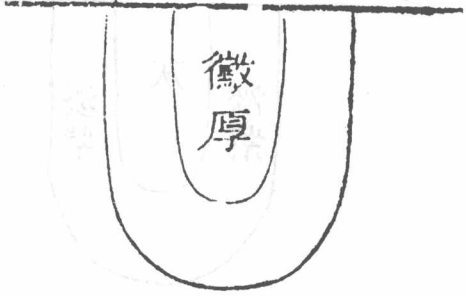
純徵醬色舌



舌見徵色，乃飲食填塞于胃，復爲寒邪鬱遏，內熱不得外泄，濕氣熏蒸，盦而變此色也。其脉多沉緊，其人必煩躁腹痛，五七日下之不通者，必死。太陰少陰氣絶也。

《傷寒舌鑑・徵醬色胎舌總論》徵醬色胎者，乃夾食傷寒。一二日間即有此舌，爲寒傷太陰，食停胃腑之證。輕者胎色亦薄，雖腹痛不下利，桂枝湯加橘半枳樸，痛甚加大黃。冷食不消加乾薑厚樸。其胎色厚，而腹痛甚不止者，必危。舌見醬色，乃黃兼黑色，爲土邪傳水證。必唇口乾燥大渴，雖用下奪，鮮有得愈者。

中徵浮厚舌



傷寒不戒葷膩，致胎如醬餅，浮於舌中，乃食滯中宮之象。如脉有胃氣，不結代，喘不尖，齒不燥，不下利者，可用枳實理中湯，加薑汁炒川連。若舌胎揩去復長仍前者，必難救也。

徵黃色黃胎舌



舌徵色中有黃胎，乃濕熱之物鬱滯中宮也。二陳加枳實黃連。若胎乾黃，更加酒大黃下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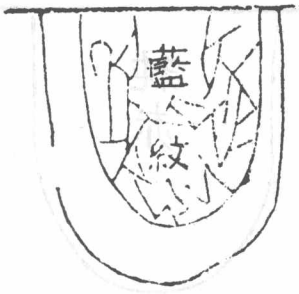
《傷寒舌鑑・藍色胎舌總論》藍色胎者，乃肝木之色發見於外也。傷寒病久已經汗下，胃氣已傷，致心火無氣，胃土無依，肺無所生，木無所畏，故乘膈上，而見純藍色。是金木相併，火土氣絕之候，是以必死。如微藍或稍見藍紋，猶可用溫胃健脾，調肝益肺藥治之。如純藍色者，是肝木獨盛無畏，雖無他證必死。

純藍色舌



舌見純藍色，中土陽氣衰微，百不一生之候，切勿用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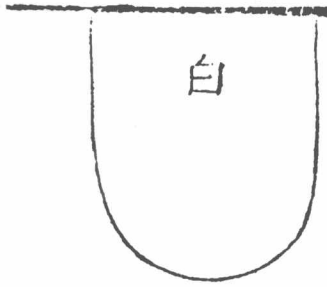
藍紋舌



舌見藍紋，乃胃土氣衰，木氣相乘之候，小柴胡去黃芩加炮薑。若因寒物結滯，急宜附子理中大建中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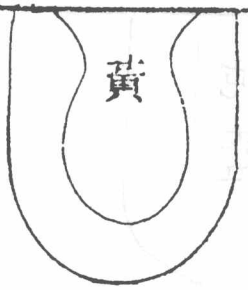
《傷寒舌鑑・妊娠傷寒舌總論》妊娠傷寒，邪入經絡，輕則母傷，重則子傷。枝傷果必墮，理所必然。故凡治此，當先固其胎氣，胎安則子母俱安。面以候母，舌以候子，色澤則安，色敗則斃。面赤舌青者，子死母活。面舌俱青沫出者，母子俱死。亦有面舌俱白，母子皆死者，蓋謂色不澤也。

孕婦傷寒白胎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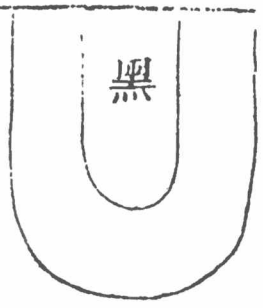
孕婦初傷于寒，而見面赤舌上白滑，即當微汗以散其表，如面舌俱白，因發熱多飲冷水，陽極變陰所致，當用温中之藥。若見厥冷煩躁，誤與凉劑，則厥逆吐利而死。

孕婦傷寒黃胎舌



妊娠面赤舌黄，五六日表證見，當微利之，庶免熱邪傷胎之患。若面舌俱黄，此失于發汗，濕熱入裏所致，當用清熱利水藥。

孕婦傷寒灰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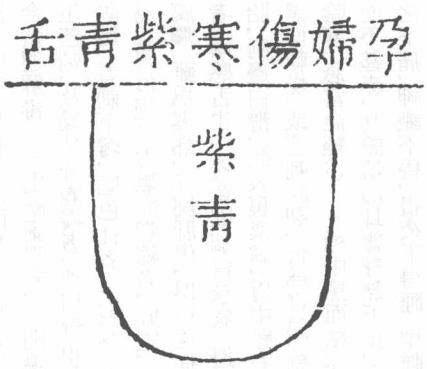


妊娠面舌俱黑，水火相刑，不必問其月數。子母俱死。面赤舌微黑者，還當保胎。如見灰黑，乃邪入子宫，其胎必不能固。若面赤者，根本未傷，當急下以救其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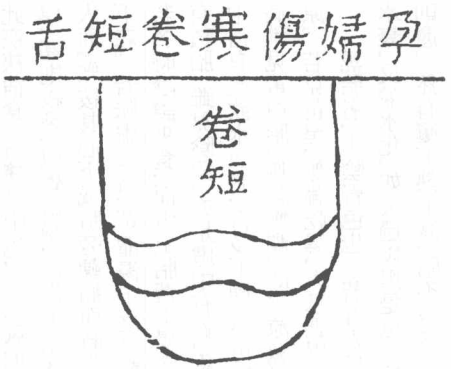
孕婦傷寒純赤舌



妊娠傷寒温熱，而見面舌俱赤，宜隨證汗下，子母無虞。傷寒面色皖白，而舌赤者，母氣素虚，當用薑桂等藥。桂不墮胎，龐安常所言也。若面黑舌赤，亦非吉兆，若在臨月，則子得生，而母當殞。



妊娠傷寒而見面赤舌紫，乃酒毒內傳所致。如淡紫然青，爲陰證夾食，即用枳實理中四逆輩，恐難爲力也。若舌赤面青，母雖無妨，子殞腹內，急宜平胃散加芒硝下之。



妊娠面黑，而舌乾卷短，或黃黑刺裂，乃裏證至急，不下則熱邪傷胎，下之危在頃刻。如無直視循衣撮空等證，十中可救一二。

《傷寒緒論・舌胎》 凡察舌上胎色，另具辨舌論中。其有舌本強鞕爲痰。舌短囊不縮爲宿食。舌脹大滿口爲龍火燔灼。此最爲急候，即宜砭之。舌深赤帶紫者，爲裏熱。舌色淡白爲裏寒。舌枯萎者，爲心氣耗絕也。

《傷寒緒論・辨舌》 舌胎之名，始於長沙。以其邪氣結裏，若有所愼，故請之胎。傷寒之邪在表，則胎不生。邪熱傳裏，則胎漸生。自白而黃，黃而黑，黑甚則燥裂矣。要以滑潤而白者爲表邪，灰黑濕潤無胎爲陰寒，灰黑薄滑爲夾冷食，皆不可用寒涼攻下之劑。然中暑夾血，多有中心黑潤者，又不可拘於上說也。若黃黑灰色而乾燥紋裂者，爲熱極，萬無虛寒夾血之理。惟裏經汗下，舌雖乾而有微薄胎，卻無燥裂芒刺，此爲津液耗亡，不可誤認實熱而攻之，攻之必致不救也。《金鏡》三十六治法舉世宗之。又《觀舌心法》一百三十七圖，條分縷析，辨證最詳。其間論紅爲瘟熱，紫爲酒毒，黴醬色爲夾食，藍爲肝臟純色，迥出前人未備，所嫌舍本逐末，未免繁紊，使人無提綱挈領。此故余括其捷要，分條辨論於左。

如白胎者，邪傷氣分。肺主氣而色白，又主皮毛，故凡白胎猶帶表證，仲景以爲胸中有寒，止宜和解，禁用攻下，攻下必致結痞，變證不測。若濕病熱病一發便壯熱，昏憒躁渴，舌正赤而有白滑胎，即當用白虎湯汗之。時疫初起，舌上白胎如積粉者，達原飲解之。若傷寒邪入胃腑，則白胎中黃。邪傳少陰，則白中變黑。若純色爲一經證，邊與中間兩色，俱傳經證。若從根至尖直分兩路者，如合病與夾陰舌也。合病則白中兼兩路黃，夾陰則白中兼兩路黑潤及灰色也。從根至尖橫分兩三截胎色者，是併病舌也。故尖白根黃，尖白根黑，及半邊胎滑者，雖證類不同，皆屬半表半裏。白胎多而滑，黃黑胎少者，表證多也，尙宜和解。黃黑胎多而白胎少，或生芒刺黑點乾燥者，裏證多也，必下無疑。雖中心黃黑而滑潤邊白者，此爲表證未盡，傷寒則大柴胡兩解之。溫熱時疫則涼膈散，或白虎合承氣攻下之。又傷寒壞病，雖白而厚甚燥裂者，此爲邪耗津液，宜小柴胡稍加芒硝微利之。純白滑胎，爲胃虛寒飲結聚膈上之候，每於十三四日過經致變，不可泛視也。一種白厚胎如煮熟色，到底不變者，必裏挾寒物留滯不散，致脈伏不出，乃心脾氣絕，肺氣受傷也，愼不可下，宜枳實理中湯。熱甚，合小陷胸主之。至於能食自利，而白胎滑者，爲臟結，難治也。黃連湯，連理湯，備急丸選用，間有得生者。

黃胎者，陽明腑實也。黃濕而滑者，爲熱未盛，結尙未定，不可便攻，攻之必初鞕後溏也。冬時宜確守此例，俟結定乃攻，不得已，大柴胡微利之。若在夏月，一見黃胎便宜攻下。以夏月伏陰在內，多有夏證最急。而胎不燥

者，不可泥也。若黃而燥者，爲熱已盛，峻下無疑。黃而生芒刺黑點者，爲熱勢極。黃而瓣裂者，爲胃液乾，下證尤急也。諸黃胎皆屬胃熱，分緩急輕重下之。有種根黃而鞕，尖白而中不甚乾亦不滑，短縮不能伸出，讝妄煩亂者，此痰挾宿食，占據宮中也，大承氣加生薑半夏主之。有舌中青紫而胎卻黃厚，甚則紋裂，但覺口燥，舌仍不乾者，此陰證夾食也。脈或沉細而伏，或虛大而澀，按其心下或臍旁鞕痛而時失氣者，急宜大承氣，另煎生附子佐大黃下之。若脈虛大者，黃龍湯下之。熱極煩躁者，更加生地麥冬，夏月尤宜。若冬時陰證夾食，而舌上胎黃不燥者，宜用附子理中合小承氣下之。大抵舌有積胎，雖見陰象，亦是虛中有實，急當攻下無疑，但下法與尋常不同耳。又中宮有痰飲水血者，舌多不燥，不可因其不燥而延緩時日致誤也。凡溫病熱病稍見黃白胎，無論燥潤，即宜涼膈雙解。時行疫癘稍見白胎，即宜白虎達原。若見黃黑，無論乾濕，大承調胃急奪無疑。

黑胎者，少陰腎色也。若五六日後熱傳少陰，水乘火位，亢極之火不爲水衰，反兼水化，如火過炭黑是也。始因表證失汗，致邪入裏而傳少陰，下之則愈。然有屢下熱不減，胎不退者，此必宿食留滯於中宮也，宜黃龍湯加炮薑川連。有誤用汗下太過，津液枯竭而胎燥黑者，此爲壞病，須量人虛實爲治。虛者，其胎必薄而潤，生脈散合附子理中。實者，其胎必厚而乾，生脈散合黃連解毒。一則陰虛陽亢，一則陽虛陰亢，不可不審。熱勢盛劇則黑舌上生芒刺，及燥裂分隔瓣者，須用青布蘸薄荷湯濕潤，更以薑片刮去芒刺，撅起隔瓣，看刺下瓣，底色紅者可治，急下之。若俱黑者，不治。又黑胎腐爛者，爲心腎俱絕。舌黑而卷縮者，肝絕，皆不可治。舌黑及灰或黃而發疱，上蟲腐爛，雖爲濕熱，亦屬肝傷，俱爲危症。又中間一路潤黑燥胎，兩邊或黃或白者，兩感舌也。邊黃則調胃承氣，邊白則大柴胡下之。若中間一路黑滑薄胎，兩邊白滑，此表裏俱虛，胃中雖有留結，急宜附子湯溫之。凡黑胎多凶。黑而乾燥，或芒刺紋裂，皆爲實熱，急宜下奪。黑薄溫潤，或兼黑滑者，皆爲陰寒，急當溫經也。一種中黑而枯，或略有微刺色，雖黑而無積胎，舌形枯瘦而不甚赤，其證煩渴耳聾身熱不止，大便五六日或十餘日不行，腹不鞕滿，按之不痛，神識不昏，晝夜不得睡，稍睡或呢喃二三句，或帶笑，或歎息，此爲津枯血燥之候。急宜炙甘草湯，或生料六味丸換生地，合生脈散加桂滋其化原，庶或可生。誤與承氣必死，誤與四逆亦死。凡舌胎或半黃半黑，或半黃半白，或中燥邊滑，或尖乾根潤，皆爲傳幷之邪，寒熱不和之候。大抵尖黑稍輕，根黑至重。黃黑宜大承氣，兼白者宜涼膈散，分緩急下之。若全黑爲死現舌，不治。夏月熱病，時火邪火內外燔灼，胎黑易生，猶可攻治。各月傷寒，舌胎全黑，決難救也。然中暑誤認外感而加溫覆，多致中黑邊極紅而潤，脈必虛大，急用白虎湯清之。虛者加人參竹葉。如更誤認陰寒而與熱藥，必致煩躁不救也。夏月中暑多有黑舌，黑而中乾者，白虎湯無疑。黑而滑潤或邊白者，必夾寒食，古法用大順散，然不若理中合小陷胸最當。若直中少陰，眞寒始，病不發熱，舌心更黑，色非由白黃變化，其舌雖黑而滑，舌亦瘦小，此眞臟寒，必厥冷，自利嘔吐，脈沉遲，四逆附子輩急溫之，稍緩則不可救。

灰黑舌者，足三陰互病，如以青黃和入黑中則爲灰色也。然有傳經直中之殊，蓋傳經熱邪，始自白胎而黃而灰黑，或生芒刺黑點紋裂乾燥，不拘在根在尖，俱宜攻下泄熱。有淡灰色，中起深黑重暈者，乃溫病熱毒，急用涼膈雙解治之。熱毒內傳一次，見暈一重。傳二三次，見二三重也。若見三重者，不治。若直中三陰，始病無躁熱，便見灰色，舌潤無胎，更不變別色者，此必內夾寒食及涼痰水飲，或畜血如狂等證，當隨證治之。又有感冒夾食，屢經汗下消導，二便已通，而舌上灰黑未退，或濕潤，或雖不濕亦不乾燥者，不可因其濕而誤認爲寒，妄投薑附。亦不可因其不潤而誤與硝黃。此因汗下過傷津液，虛火上炎所致，其脈必虛微少力，治宜救陰爲急。雖無心悸脈代，當用炙甘草湯主之。內有生地阿膠麻仁麥冬之甘潤，可以滋陰潤燥。蓋陽邪亢盛，則用硝黃以救陰，陰血枯涸，則宜生地以滋陰，可不辨乎。

紅色者，心之正色也。若紅極爲溫熱之毒蘊於心胃，及瘟疫熱毒內盛也。若濕者不可便下解毒湯，或白虎湯。紅中有白胎者，更感非時之寒也，桂枝白虎湯。紅中夾兩路灰色胎者，溫熱而夾寒食也，涼膈散加消導藥一二味。紅中有黑胎者，熱毒入少陰也，大承氣合白虎湯。紅極有黃黑芒刺者，熱毒入腑也，調胃承氣湯。紅極有紫黑斑及遍身發斑者，陽毒入心也，人參白虎湯加犀角黃連。紅極而紋裂者，燥熱入肝也，大承氣加柴胡白芍，甚則加黃連。坑爛者，濕熱入脾也，小承氣加黃連半夏。白疱者，火氣燔灼也，三黃石膏去麻黃。紫瘡者，火氣鬱伏也，解毒湯。紅星者，心包火炎也，涼膈散。一種柔嫩如新生，望之似潤而燥涸始甚者，爲妄行汗下津液竭也，多不治。急宜生脈散合人參三白湯主之。舌痿不能動者，肝絕。舌忽瘦而長，心

絕，並不治。

紫色者，酒後傷寒也。世俗庸愚，往往受寒不服湯藥，用薑葱酒發汗，汗未當而酒毒藏於心包，多有此證。若純紫或中間略帶白胎而潤者，宜葛根湯加石膏。若紫中有紅斑或紫而乾黃，紫而短縮，俱宜涼膈散下之。若全紫而乾，如煮熟肝者，死肝色也。其證必厥冷，脈必沉滑，此陽極似陰也，急用當歸四逆湯加酒大黃下之。然多不救。大抵深紫而赤者，是陽熱酒毒，宜用苦寒解毒。若淡紫而帶青滑者，是直中腎肝陰證，急宜吳茱萸湯，四逆湯溫之。然亦有中心生薄青紫胎，或略帶灰黑而不燥不濕，下證復急者，此熱邪傷於血分也，犀角地黃湯加酒大黃微利之。

黴醬色胎舌者，乃夾食傷寒也。食填太陰，鬱遏不得發越，久之釜而成醬色也。其證腹滿時痛者，桂枝湯加枳樸橘半，痛甚加大黃。因冷合(食)不消，加炮薑厚樸，甚則調胃承氣加炮薑下之。如胃氣之脈結代，脣弔齒躁下利者，死。

藍胎舌者，肝臟純色也。傷寒日久，屢經汗下，失於調理，致胃氣傷極，心火無氣，脾土無依，則肺金不生，肝木無制，侮於脾土，故胎色如靛，或兼身生藍斑，乃心脾肝三臟氣絕於內也，必死。如微藍色而不甚深，或略見藍紋者，爲木受金傷，臟氣未絕。脈不沉澀而微弦者，可治。小柴胡湯加炮薑肉桂主之。舌之證類雖繁，不外八種胎色，撮其大要，亦辨證之一助也。

《石室秘録・傷寒相舌秘法》 天師曰：我有傷寒相舌法。凡見舌系白胎者，邪火未甚也，用小柴胡湯解之。色係黃舌者，心熱也，可用黃連梔子以涼之。凡見黃而帶灰色者，係胃熱也，可用石膏知母以涼之。凡見黃而帶紅者，乃小腸膀胱熱也，可用梔子以清之。見舌紅而白者，乃肺熱也，用黃芩荷葉以解之。見舌黑而帶紅者，乃腎虛而挾邪也，用生地元參，又入柴胡以和解之。見舌紅而又黑星者，乃胃熱極也，宜用石膏以治之，元參乾葛亦可，終不若石膏之妙。見舌紅而有白點者，乃心中有邪也，宜用柴胡黃連以解之，心肝同治也。見舌紅而有大紅點者，乃胃熱而帶濕也，須茵陳五苓散以利之。蓋水濕必歸膀胱以散邪，非肉桂不能引入膀胱，但止可用一二分，不可多入。見舌白胎而帶紅點，亦胃熱也，宜用石膏以涼之。見舌黃而有黑者，乃肝經實熱也，用柴胡梔子以解之。見舌白而黃者，邪將入裏也，急用柴胡梔子以解之，不使入裏。柴胡乃半表半裏，不可不用之也。見舌中白而外黃者，乃邪入大腸也，必須五苓散以分水，水分則泄止矣。見舌中黃而外白者，乃邪在內而非外邪也，在上而非下，止可加柴胡枳殼以和解，不可驟用大黃以輕下也。天水加五苓亦可，終不若柴胡枳殼直中病原，少加天水則更妥，或不加用天水，加五苓散亦可也。見根黃而尖白者，亦胃熱而帶濕也，亦須用石膏爲君，而少加去水之品，如豬苓澤瀉之味也。見舌黃而隔一瓣一瓣者，乃邪濕已入大腸，急用大黃茵陳下之，不必用抵當十棗湯也。若下之遲，則不得而用之。然雖辨水與血之分，下水用十棗，下血用抵當也。見舌有紅中如蟲蝕者，乃水未併而火來乘也，亦須用柴胡黃連以和解之。見舌紅而開裂如人字者，乃邪初入心，宜用石膏黃連以解之。見舌有根黑而尖帶紅者，乃腎中有邪未故，宜用柴胡梔子以解之。見舌根黑而尖帶白者，乃胃火乘腎，宜用石膏知母元參以解之，不必問其渴與不渴，不必問其下和也。舌根黑而舌尖黃者，亦邪將入腎，須急用大黃下之。然須辨其腹痛與不痛：按之腹痛而手不可近者，急下之。否則，只用柴胡梔子以和解之。見舌純紅而獨尖黑者，乃腎虛而邪火來乘也，不可見石膏湯，腎既虛而又用石膏，是速之死也，當用元參一兩或二兩以救之，多有能生者。見舌有中心紅暈，而四圍邊防純黑者，乃看相一火炎騰，急用大黃加生地兩許，下之而救，十人中亦可救五六人。見舌有中央灰黑，而四邊微紅者，乃邪結於大腸也，下之則愈，不應則死。以腎水枯潤，不能潤之推送，此時又不可竟用熟地補腎之藥。蓋邪未故不可補，補則愈加脹急，適所以害之也。必邪下而後以生地滋之則可，然亦不可多用也。見舌有紅灰色，中間獨兩暈黑者，亦邪將入腎也，急用元參兩許，少加柴胡一之。見舌有外紅而內黑者，此火極似水也，急用柴胡梔子大黃，一貴以和利之。若舌又見刺則火亢熱之極矣，尤須多加前藥。總之，內黑而外白，內黑而外黃，皆前症也，與上同治，十中亦可得半生也。惟舌中淡黑，而外或淡紅，外或淡白，或內淡黃者，疏前少輕，但可以前法治之，十人中可得人人生也。見舌有純紅而露黑紋數條者，此水來乘火，乃陰症也，其舌胎必滑，必惡寒惡水，下喉必吐。倘現純黑之舌，乃死症也，不須治之。水極似火，火極似水，一帶純黑，俱不可治。傷寒知舌之驗法，便有把握，庶不知臨症差誤耳

《證治彙補・附舌病》 心脈繫舌根，脾絡繫舌傍，肝脈絡舌本，腎液出舌端。雖分布五臟，而心脾實主之。故二臟不和，變生諸症。《玉策》。中風痰

則舌卷難言，傷七情則舌腫難食，三焦蘊熱則舌胎燥而咽乾，心脾熱熾則舌粗重而口苦。《繩墨》。氣虛則麻縱，陰火則黯黑，濕痰則腫脹，鬱熱則衄血。心火則生瘡，脾熱則乾澀，胃熱則舌本強直，肝熱則舌卷且縮，肺熱則舌燥而咽門聲啞，腎熱則津竭而舌心乾焦。《彙補》。

《證治彙補・附齒舌》 心脾之虛恆通于舌，陽明之經直入齒縫。故邪入心脾則舌自挺，邪入陽明則口自噤。一挺一噤故令囁舌，治宜清其風火則病自愈。

《醫經允中・舌上胎》 舌者心之官，火本紅而澤。傷寒三四日已後，舌上有膜，白滑如胎，甚者或燥或澀或黃或黑，是數者驗熱氣之淺深也。邪氣在表者，舌上即無胎。及邪氣傳裏，津液結搏，則舌上生胎也。寒邪初傳，未全成熱，或在半表半裏，或邪氣客于胸中者，其胎皆白而滑也。經曰：舌上如胎者，以胸中有熱，丹田有寒，邪初傳入裏也。陽明病，脇下鞕滿，不大便而嘔，舌上胎白者，可與小柴胡湯，是邪在半表半裏者也。臟結宜若可下，舌上胎滑者，則不可也，以邪未全成熱，猶帶表寒故也。及其邪傳爲熱，則舌上之胎不滑而澀矣。經曰：傷寒七八日不解，熱結在裏，表裏俱熱，時時惡風大渴，舌上乾燥而煩，欲飲水數升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是熱耗津液，而滑者已乾也。若熱聚于胃，則舌上爲之黃，是熱已深也。《要略》曰：舌黃未下者，下之而黃自去。然必大便燥實，脈沉有力而大渴者，方可下之。至舌黑者，又爲熱之極也。經曰。熱病口乾舌黑者死。又有陽明病，過服寒藥，漸生舌黑，再投黃連，其黑益甚，以至噤口如柔痙狀者，其黑如墨汁之染，潤滑不至于堅直也。所以然者，胃中無陽，心氣大寒，過服涼藥，從水而變爲黑，故其舌黑而濡軟。溫中則愈，不可以熱黑者同語矣。此余每見俗醫之誤，而常愈之也，故載之。

《張氏醫通・七竅門・舌》 張三錫曰：心開竅於舌。心火盛則舌乾或破，脈洪實有力者，黃連瀉心湯加減。右脈虛大，四肢倦怠，而舌瘡破不愈，屬勞役過度，虛火上炎爲患，補中益氣湯。口舌唇疼有瘡，皆心火炎盛，涼膈散。舌瘡風熱，口中乾燥，舌裂生瘡，甘露飲。酒客膏粱，積熱內盛，上焦痰實，舌脹腫，涼膈散瀉之。須脈實有力，氣壯乃可。舌強硬如豬脬，以針刺舌兩邊，大脈血出即消，勿刺中央，令人血不止。此病人多不識，失治則死。凡舌腫，舌下必有如蟲形，有頭有尾，可燒釘烙頭即消。上焦痰熱壅遏，勢挾相火，則病速而危。毒氣結於舌下，復生一小舌，名子舌脹。但脹大而強，無小舌者，名木舌脹。大都痰火爲患，緩者用辛涼利氣化痰藥。重者砭去其血即平。勞神不睡，口舌破者，自當安神養心，作心虛治。心之本脈係於舌根，脾之絡脈係於舌傍，肝脈絡於舌本，少陰脈係舌本。風寒傷於心脾，憎寒壯熱，齒浮舌腫痛，金沸草散漱口，吞一半，吐一半。經驗方，治舌脹大，塞口不能飲食，用眞蒲黃一味，頻刷舌上，甚則加乾薑末從治之。若能服藥，即以川連一味，煎濃汁呷之，以瀉心火。甚者，加乾薑從治。舌上有竅，出血不止，炒槐花末摻之。病熱極者，多舌出血，有病愈而血不止者，煅人中白，和冰片，摻舌即止。舌暴脹大出外，蓖麻子油，蘸作撚，燒烟薰之即消。七情所鬱，則舌脹滿不得息，宜舒鬱清上焦，外用川烏南星乾薑末，貼手足心。心熱則裂而瘡，木舌重舌，宜三黃丸，及生蒲黃摻之。舌出不收，心經熱甚，及傷寒熱毒攻心。與傷寒後不調攝，往往有之，宜珍珠末冰片火煅人中白敷之。舌暴腫出口，用巴豆霜，以紙卷內鼻中，舌自收，此取辛烈開竅散火，引毒流散之意，與小兒口瘖貼顖同法。平人舌上稠黑胎垢，拭之不淨，經久不退，且口甜氣穢，便是胃脘發癰之候。與傷寒暴病，腑邪內實迥異，急宜涼膈散下之。

《診視近纂・察舌》 舌乃心之苗，以顏色厚薄爲占。青爲冷爲痛，熱爲紫爲黑，赤裂成瘡，強硬吐舌弄舌，皆心脾熱盛所致。重舌木舌，則心脾濕熱痰所爲也。至於傷寒舌胎，白乃熱之微，黃則熱之重，黑胎刺裂卷短，則心脾肝腎眞陰衰竭，亢陽所致。若黑而滑，則爲陰寒，青而滑，則爲冷也。夫椒枕流子云：舌胎黑色，乃熱毒極深，猶物之着火而焦，突之燎烟而黑也。節菴氏謂腎水刑尅心火，爲說可謂意損而語滯矣。俗人執此一說，概作眞寒，悞豈淺哉。然陰症舌黑，百中之一二，其黑胎必滑潤有涎，又何至於芒刺乾枯燥裂耶。且陰陽二症，必有兼症脈息可辨，亦不獨在舌也。

《醫學真傳・辨舌》 舌者心之竅，心火也。舌紅，火之正色也，上舍微胎，火之蘊蓄也，此爲平人之舌色。若病則君火內虛，胃無穀神，舌色變而胎垢生。今人妄謂胸中有食，則舌上有胎，非理也。若謂胎因食生，則平人一日數餐，何無胎？若謂平人食而即消，病則停滯胎生，何初病一二日舌上無胎，至三四日穀食不入，舌反有胎，則有食有胎之說，可知其訛謬矣。方書辨三十六舌，張大繁言，毫無徵驗。世醫不知此屬僞言，臨病施治，執以爲信，非所以救之，適所以害之矣。夫平人之舌本無胎，微有胎者，不過隱隱微微，

淡白淡黃之間耳。惟三焦火熱之氣，爲寒所侵，則舌上白胎而滑，身發熱而穀不入。中上二焦虛熱相蒸，則舌上黏胎而垢。胎色淡黃，或微黃者，中土虛也。胎色灰褐，或醬板色者，中土寒也。舌上紫色者，虛寒也。深紫色者，大虛大寒也。紫色光亮者，久病火衰，土無生原也。淡白光亮者，久病陰虛，榮血內脫也。胎色黑色者，君火虛衰，水色上乘也。須知舌者，火也。火得其色，乃爲平人之舌。平人五火齊明，如天日光明，陰翳消除，何胎之有？惟傷寒大病，君火不明，致三焦相火，乘于君火之位，則舌色反常。夫相火之乘于君火也，非相火之有餘，乃君火之不足。醫者不知救助君火之不明，反汨沒相火之上乘，進以寒涼，則君火愈虧，相火并竭，神志散亂，未有不斃。平人胃氣有餘，三焦和暢，君火光明，凡五味入口，無論酸鹹甘苦，皆過而無胎。病則胃氣空虛，三焦失職，君火衰微，若五味入口，遇酸鹹甘苦，則舌上凝滯而胎生矣。人不之信，但觀小兒服藥，舌上藥色凝而不退，大人食酸，舌胎即黑，此其徵矣。夫黑者，水色也。傷寒胎黑，世有火極似水之說，品方用藥，仍議清涼。夫火極似水，所謂物極必反也。既極而反，理應從治，不應對治。對治固宜清涼，從治則宜溫熱矣。奈何認舌皆以虛爲實，以寒爲熱，不能探本澄源，盡是以訛傳訛。雖謂舌色反常，亦有實熱之證，然舌色反常而實熱者，十有二三，此三陽病也。舌色反常而虛寒者，十有七八，此三陰病也。舌色反常，上有紅點，大如芥子，此虛熱舌也。舌上胎黑而熱極者，其胎高浮于上，不傷舌之本體，或黑或灰，此犀角芩連石膏之證，乃百中之一耳。至大小承氣之證，舌上亦有燥黑者，然必出言壯厲，神氣雖昏，而原本之神凝聚于內，承氣下之而愈，亦百中之一耳。其有散黑而潤，四邊灰紫者，虛寒舌也。又有凝黑而枯，上如鱗甲者，大虛大寒舌也。並宜參朮桂附，大忌寒涼。若胃氣已絕，滿舌如繭，板硬而黃，或板硬而黑，如是之舌，百無一生。余之辨舌，不合方書，觀者未必能信。如能不棄余言，則殺人亦差少耳。

《舌鏡・論舌應臟腑經脈》 當考《內經》紀舌之數，謂舌重十兩，長七寸，廣二寸半。其大小長短輕重，所關幾何？而謂此遂足以測病，孰從而信之。然韓欲于斯道，存什一于千百，又奚敢以渺然漫然之說傳信後人哉。原夫舌，稟坤順之體，而有乾健之用。內應五臟六腑，外應十二經脈，其在天也爲箕星，其在易也爲兌卦，其在人也爲心竅。而肺與肝膈膜與之相連，而脾與腎系絡與之相貫。色赤也屬火，主津液也屬水，其藏血也類木，其運氣也類金，其善味而居中也類土。臟腑相爲聯絡，五行相爲輸應，亦甚彰明較著矣。至于十二經脈之運行，夫舌者尤鑿鑿可考。《內經》謂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其血氣皆上于面而走空竅。頭面七竅，舌居其一，凡通身陰陽經絡，無所不聚。乃《難經》謂諸陰脈，皆至頸胸中而還，獨諸陽脈上至頭面。故近代所傳經穴諸圖，亦但云陽脈上頭，陰脈止于胸腹。一唱衆和，恬不知怪。殊不知陽穴之見於肌表者若此，而陰脈之內行者，不能悉也。《內經》所載，炳若日星，惜乎以扁鵲神聖，猶不免尺瑜寸瑕，盲瞽後世。又奚怪黃岐一脈，斬絕無遺，悠悠忽忽，相沿至今。韓非敢以一人臆見，聳天下後世信從。但以見聞所及，不避疑謗，摠欲使斯道昌明，如星日之麗天也。知我罪我，亦姑聽之。

《內經》所載陰脈繫舌者詳列於左：

手少陰，上挾咽，走喉嚨，繫舌本。

手太陰，循喉嚨。

手厥陰，循喉嚨。

足少陰，直者，繫舌本。其標在舌下兩脈。

足太陰，合於陽明，上行結於咽，連舌本。支者，結舌本，貫舌中，散舌下。

足厥陰，循喉嚨之後上入頏顙，絡於舌本。

《舌鏡・胎色辨》 懷胎之說有二，曰胞胎，曰舌胎。胞胎者，兩精相搏，合而成形，內有所結，外以現形。至于邪氣結裏，若有所懷，見之於舌，著形生色，亦名爲胎。然概而論之曰舌胎，細而分之則爲胎爲色，不得紊視。何以言之？舌未有有胎無色者，見一胎，必見一色。然間有有色無胎者，見是色，未必遂見是胎。蓋胎者，實形也，色者，虛象也，一實十虛，判若天淵。故不獨胎與胎有辨，即胎與色亦自有辨。不獨色與色有辨，即色與胎亦自有辨。同一胎也，厚薄異焉。同一厚薄胎也，燥濕殊焉。同一厚薄燥濕胎也，五色分焉，此胎與色之辨也。同一色也，濃淡異焉。同一濃淡色也，枯潤殊焉。同一濃淡枯潤色也。有胎無胎分焉，此色與胎之辨也。不特此也，如一滑胎白舌，其胎厚薄同，色濃淡同，其燥濕枯潤無不同，似可一概論矣。然在冬日見之，則爲傷寒即病。在春夏見之，則爲溫病熱病，不即病。在三時感

冒見之，則爲寒疫。時不同則病不同，病不同則觀之者亦因之以不同也。又不特此，如前滑胎白舌，其胎同色同，厚薄濃淡燥濕枯潤無不同，其所爲見之四時之病亦無不同。然或其人年老胃弱所致，或久病過服涼藥所傷，雖同此一舌，同此一病，治之之法，又因之以不同也。故診舌又必審夫天之四時，量其人之老少，察其病之新久，庶幾目到意隨，別具手眼。近世粗工，考究不精，一見白胎，摠曰表症。一見黃胎，摠曰裏症。白手殺人，慘于鋒刃。吁，毫釐千里，是不可以不辨。

《舌鏡・論診舌部分大法》　診法有四，望聞問切是已。四診之中，色居其首。然望而知之謂之神，今雖大聲疾呼，未必其應如響。若因舌辨胎，又色診之別開一捷徑矣。五色分明，燥潤各異，較諸面色，尤爲顯而易見。輓近道降術升，醫事不振，扣以察舌一法，舉世若盲。摠因學無師授，部分不清，故菽麥混一耳。夫診家之有部分，譬如八卦之定位，八陣之定法也。雖八卦變爲六十四卦，八陣變爲六十四陣，而其中井井不紊，請得而詳言之。《舌診》一書，原爲傷寒而設，以傷寒一門，病變最多，分經辨症，殆無遺類。破此一關，雜病內傷，由此類推，無遁情矣。故編書者，必以傷寒爲主。傷寒之症，有專在一經，有傳過一經，有合病，有併病，有兩感，有直中。至傳變既久，又怪症蜂生。然內有是症，則外有是舌。是故純色者，一經症也。邊與中間兩色者，傳經症也。從根至尖直分兩路，則爲合病，爲夾陰。從根至尖橫分三截，則爲幷病。又有根尖兩色及左右兩色者，雖症類不同，皆屬半表半裏。至于直分一路，則爲兩感之舌。有色無胎，或黑或灰或淡紫或枯瘦筋紋，則爲直中陰經。甚或生斑刺，或至瘡疱瓣裂，夫孰非三焦蘊熱，相火燔灼之爲患乎。雖然，病之傳變無窮，舌之怪誕不測，又有忽而坑爛，忽而脹出，忽而卷短，忽而濺血，忽而痿軟，忽而強硬，忽而頻餂，忽而蠕蠕瞤動，種種怪變，令人無處捉摸。苟非胸有成見，幾何不遺人夭枉耶。故韓編次是書，各分門類，俾業醫之子。部分既明，則黑白青黃赤紫黴灰，極參伍錯綜，變態萬千，而六十四卦，摠統於乾坤震巽坎離艮兌之中。六十四陣，摠攝於天地風雲龍虎鳥蛇之下，一舉目瞭如指掌矣。衛生家向前亦識此義否。

附答客難大意

客有自稱能醫者，難韓診舌大法，可謂暗室一燈，焫然達旦，執子之說，醫足矣。將所謂三部九候，以診夫寸關尺者，抑亦可以不必耶？韓曰：脈以合色，色以參脈，方爲良工。故《內經》有脈生色，色生脈，脈尅色，色尅脈等論。古未有因脈廢色者，今何得因色廢脈也？客又難韓曰：脈有部分，面亦有部分，悉本乎《內經》。今子以舌分部分，果何所據而云然耶？韓曰：本乎長洲張路玉之說也。此舌與身俱來，此部分即與舌俱來。舌之胎色，內應臟腑，舌之一定部分，亦猶乎臟腑之一定部位也。故脈有脈之部分，面有面之部分，而舌亦自有舌之部分。經云：先明部分，萬舉萬當。客始爽然心折。

《舌鏡・論白胎色》　舌爲心竅，屬南方火，色本赤也。胡爲而白？以邪傷氣分，火不能制金，而金反來侮火也。經曰：侮反受邪，侮而受邪，寡於畏也。今金寡於畏，故白色見焉。傷寒初起，每多白涎白滑。分經別症，疏邪解表，何難立效？所可異者，舌見白滑，外顯表症，屢用麻黃羌活之劑，杳無微汗。醫者遇此，束手無策。須識此症爲陽虛不能作汗，必用參者歸朮，鼓動陽氣，使內有眞熱，而後外邪始能薰蒸而出，此即仲景用桂枝湯必啜熱稀粥以助藥力之微意。而陶氏再造散，所由以立也。又有年老胃弱之人，雖有風寒，不能變熱，舌色淡白通明，似胎非胎。又或有風寒熱病，過服涼劑，傷其胃氣，舌亦淡白通明，久而不變，俱宜理中湯，或補中益氣湯。大助中宮之陽，使土氣溫暖，然後外邪可升而散也。至于厚白滑胎，表症仍在者，汗之無疑。乃有汗之，病不退，胎亦不除，此時病者醫者惶惑無措。詎知胃氣既虛，內有寒飲凝聚，甚或白厚胎如煮熟色，到底不變，摠爲裹挾寒物，留滯不散，俱宜枳實理中之類，以散其寒而消其滯。若夫乾厚白胎，滿口白屑，症見發熱煩躁，四肢厥冷，亦爲停飲所致，宜四逆散加乾薑治之，大有奇效。大抵舌有積胎，雖見陰象，亦是虛中有實。故中宮夾痰飲水血者，胎雖厚而不燥。其有一種白胎厚而燥裂者，此爲傷寒壞病，邪耗津液，宜小柴胡加芒硝微利之。學者遇此等症，細心推求，依方調治，自如桴鼓之捷應矣。雖然，猶有說，溫病熱病，一發便壯熱昏憒燥渴，舌正赤而有白滑胎，當用白虎湯汗之。時疫初起，舌上白胎如積粉者，達原飲主之。以春夏溫熱，與冬月傷寒，治法不侔。倘復堅執前說，以爲某者何如，某者何如，則又不通之論矣。

《舌鏡・論黃胎色》　黃者，土之正色。舌而見黃，其爲陽明熱邪可知。然有微黃而滑，有厚黃而乾，有黃而生芒刺黑點，有黃而瓣裂，有黃而短縮，有黃而脹大。又有根黃尖黃中黃不同，根爲重，尖爲輕，中次之。凡舌皆然，不獨一黃舌也。傷寒初病，必無此舌。故太陽少陽，不見黃胎，直至陽明腑

實，胃中火盛，火乘土位，始有此舌。然微黃而滑者，熱尚未實，結尚未定，不可便攻，攻之必至初鞫後溏，大柴胡湯兩解之。黃而微乾者，邪已傳裏，調胃承氣湯下之。至黃而乾燥，則裏熱已盛。黃而生芒刺黑點，甚至瓣裂，則熱結既深，津液枯涸，大小承氣峻下無妨。至若根黃尖白，不燥不滑，但短縮不能伸出，此痰夾宿食，占據中宮，大承氣加生薑半夏主之。又有黃而脹大，身目俱黃，此發黃之症，陽明濕熱所致。便秘者，茵陳蒿湯。便利者，五苓散加黃連梔子茵陳輩佐之。大抵舌見黃胎，多屬胃熱。微黃而滑，猶帶白色者，表症未除，尚宜表裏兩解。若純黃而乾，甚至芒刺瓣裂，則熱勢已極，萬無虛寒之理，失此不治。至黃而變黑，惡症蜂起，倉扁復生，無治法矣。更有一種舌色青紫，胎卻黃厚，甚則紋裂，但覺口燥而舌不乾，此陰症夾食。脈或沉細而伏，或虛大而澀，按其心下或臍旁硬痛，而時失氣者，大承氣另煎生附子佐大黃下之。若脈虛大者，黃龍湯下之。熱極煩躁者，加生地麥冬。若冬時陰症夾食，舌上胎黃不燥者，附子理中合小承氣主之。若夫溫病熱病，稍見黃胎，即宜涼膈雙解。時行疫癘，稍見黃胎，即宜承氣調胃，此又因時制宜，神而明之之事也。

《舌鏡・論黑胎色》 舌胎之惡，惟黑色爲甚。蓋黑爲北方腎色，舌色本赤，今水來尅火，亢極之火，不爲水衰，反兼水化，如火過炭黑是也。大要先分陰陽二症。始病胎色白黃，至五六日後，邪熱入裏而傳少陰，舌轉黑厚而乾，甚則生黑刺黑瓣，症見躁渴譫語，脈見沉伏者，傳經熱症也。若陰症則不由白黃變化，始病不發熱，舌心便見黑，然色雖黑，而舌必瘦小，必滑潤，症必厥冷自利嘔吐，脈沉而遲，此眞臟虛寒，爲直中少陰寒症。傳經熱症，急用承氣等湯下之。直中寒症，急用四逆理中輩溫之。二者相反，有若冰炭。夫陽症下之似矣，乃有屢下熱不減，胎不退者，必宿食留滯中宮，宜黃龍湯加炮薑川連，則傳經又不徒作熱邪治也。陰症溫之似矣，乃夏月熱病，時火邪火，內外燔灼，胎黑易生，又必用涼膈雙解，始爲合法。且夏月中暑，易見黑舌，黑而中乾者，白虎湯。黑而滑潤或邊白者，必夾寒食，宜大順散或理中合小陷胸湯。則舌之一病便黑者，不獨陰症爲然，治法又不可一概溫之也。即如中暑一症，誤認外感，而加溫覆者有矣。舌多中黑，邊必極紅而潤，脈必虛大，當用白虎湯清之，虛者加人參竹葉。如更誤認陰寒，而與熱藥，必致煩躁不救。又有汗下太過，津液枯竭，舌見燥黑，須分虛實。黑中無胎微潤者，虛症也，生脈散合附子理中湯。黑中乾燥胎厚者，實症也，生脈散合黃連解毒湯。一則陽虛陰亢，一則陰虛陽亢，認症一差，生死立判。大抵黑舌，多端是爲危候。尖黑稍輕，根黑至重。若全黑者，黑胎腐爛者，黑而卷縮者，黑胎瓣底黑者，神丹亦難救也。

《舌鏡・論灰胎色》 前論黑舌胎色，以傳經直中分陰陽二症矣。而灰色胎舌，亦不外乎傳經直中以分陰陽。蓋灰舌爲足三陰受病，若傳經熱邪，始自白而黃，黃而灰，或生芒刺黑點，紋裂乾燥，不拘在根在尖，俱宜攻下泄熱。至直中三陰，始病無躁熱，即時便見灰，又當溫經散寒。然灰潤無胎者，陰寒也。若灰而有薄滑胎者，必內夾寒食或冷痰水飲所致，宜枳實理中四逆之類救之。其有感冒夾食，屢經汗下，二便已通，舌上灰色不退，或濕潤，或雖不濕亦不乾燥者，不可因其濕，誤認爲寒，妄投薑附。亦不可因其不潤，誤與硝黃。此因汗下過傷津液，虛火上炎，脈必虛微少力，治宜救陰爲急，當用炙甘草湯主之，內有生地阿膠麻仁麥冬之其潤，可以滋陰潤燥。又有面黑舌灰，濕潤薄滑，不變別色，其人如狂，或瞑目譫語，亦有不狂不語，不知人事，此爲畜血之症。當分輕重以攻其血，切勿誤與冷水，引敗血入心，致不救也。至若淡灰色中起深黑重暈者，乃溫病熱毒，急用涼膈雙解治之。熱毒內傳一次，見暈一重，傳二三次，見暈二三重也，若見三重者不治。然灰舌胎色，人多誤認，試以青黃和入黑中，則灰舌從可識矣。

《舌鏡・論赤胎色》 赤者，舌正色也。至赤極色深，則爲病焉。非溫熱自裏達表，則疫癘毒蘊心胃。但溫熱則舌深赤無胎，疫癘亦深赤而加積胎，微有不同耳。夫赤固皆瘟毒，火熱蘊化所爲，然赤而濕潤者，不可便攻，宜解毒湯或白虎湯。惟赤中有黑胎者，熱毒入少陰也，大承氣合白虎湯。赤極有黃黑刺芒者，熱毒入腑也，調胃承氣湯。赤極有紫黑斑，及遍身發斑者，瘟熱入陽明也，人參白虎湯加犀角黃連。赤極紋裂者，燥熱入肝也，大承氣加柴胡白芍，甚則加芩連。深赤坑爛者，濕熱入脾也，小承氣加芩連半夏。赤中生白疱者，火氣燔灼也，三黃石膏湯去麻黃。赤中有紫瘡者，火氣鬱伏也，解毒湯。赤內又見紅星者，心包火炎也，涼膈散。赤舌種種不同，大都多實症，少虛候也。惟有一種柔嫩如新生，望之似潤而實乾涸，此妄行汗下，耗竭津液，宜生脈散合人參三白湯主之，然多不救。至舌深赤又兼白胎，則內有蘊熱，更感非時暴寒，宜桂枝白虎湯。其餘赤中雜別胎色者，不在此條，各載本

色論中。

《舌鏡・論紫胎色》　紫色者，酒毒舌也。紫爲肝色，酒之傷人，先從胃入膽，膽與肝，一腑一臟，同氣相交。故酒之烈性滲於膽，酒之熱毒及於肝，而舌遂見紫色矣。每見嗜酒之人，或大醉露卧當風，或已病而仍飲酒，引邪入內，爲害何疑。又見世俗感冒風寒，往往不服湯藥，而用薑葱熱酒發汗，汗雖出，酒毒留於心胞，邪熱蘊釀，諸病叢生，孰知其爲禍之大，自貽伊戚者乎。其受病亦種種不一，大抵純紫而赤者，揔爲陽熱酒毒，宜於苦寒瀉熱。其紫而潤滑，或紫中略帶白胎，則用葛根湯加石膏。若紫中有紅斑，或紫而乾黃，紫而短縮，俱用涼膈散下之。甚者全紫而乾，如煮熟肝色，症必厥冷，脈必沉滑，此陽極似陰，用當歸四逆湯加酒大黃下之，然多不救。更有一種中心生薄青紫胎，或略帶灰黑，不燥不濕，下症復急者，此熱邪傷於血分，宜酒大黃加入犀角地黃湯中。惟淡紫帶青滑者，是直中腎肝陰症。

《舌鏡・論黴醬胎色》　舌見黴醬，乃黃兼黑色，爲土邪傳水之候。夫飲入於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使水精四布，五經並行，合於陰陽揆度，何胎色黴醬之有？今乃食填太陰，胃中不能宣布，運行失度，停滯爲積，而舌遂見黴醬色胎。溯其由來，或因不節葷膩，復爲風寒鬱遏，內熱不得外泄，盒而變此。或因脾虛不運，氣不流行，濕熱薰蒸而成，揔之皆爲宿食留滯中宮也。其在外感夾食，症見腹滿時痛者，宜桂枝湯加橘半枳樸，甚者加大黃。因冷食不消者，加炮薑厚樸，或用枳實理中加薑炒川連。若挾內傷，則脾虛不能健運，痰食占據中焦，多有痞滿吐酸，腹痛泄瀉等症。治雖與外感不同，不出消補二法。蓋濁陰不降，則清陽不升，客垢不除，則眞元不復。必先蕩滌邪穢，令內無宿滯，而後平成可奏也。然或虛羸少氣，飲食不思，五臟無所資稟，血液日以衰耗，當補益爲主，使脾健則積消，補中歸脾，四君六君皆可選也。即邪氣堅壘，必用內攻，亦須消補兼行，方爲萬舉萬當。使徒恃攻之一法，內積未去，胃氣先亡，虛虛之失，胡寧免耶。願保身者，節飲食，薄滋味，而司命者，審虛實，和陰陽，使舉世躋於仁壽之域，韓於茲有厚望矣。

《舌鏡・論青胎色》　五色有青無藍，藍淺而青深，故易藍爲青。

診舌一門，諸色胎中，各分吉凶，以聽操命者自爲權衡。獨青舌胎色，則險惡實甚，危在旦夕，所謂有凶不可以吉言者也。蓋青爲肝臟眞色，傷寒日久，屢經汗下，營衛受傷，心火無氣，脾土無依，致令肺無所生，肝木無制，侮於脾土，故胎色如靛。甚或兼身生青斑，乃心脾肺三臟，氣絕於內也。若雜病見此，則爲金木相併，眞陽衰絕之候。其有可治者，或稍帶微藍，或略帶藍紋，此金受木傷，臟氣未絕。若脈見沉澀，亦難施治。惟微弦者，尚有可生之理，急用小柴胡湯，去芩加薑桂治之。若因寒物結滯者，宜附子理中湯，或大建中湯。然亦(第)十活一二而已。嗟乎，眞臟一見，胃氣消亡，雖有良工，安能令枯木死灰而回，生氣於無何有之鄉哉。

《舌鏡・外感內傷舌辨》　病有感傷，症分內外，辨之於舌。韓將何以爲舌辨哉？《金匱》云：千般疢難，不越三者。一爲內因，一爲外因，一爲不內外因。因思房室金刃蟲獸所傷，病屬不內外者，與舌無涉，姑置勿論。惟內外二因，最易淆混，苟非平時細心剖晰，臨病必至孟浪粗疏。昔東垣特揭其旨，分別外感內傷，莫非字字印泥。其辨外感也，邪入陽明，則曰舌燥。入厥陰，則曰舌卷。其辨內傷，則惟取症爲據，並無一語道及於舌。然以有症無斯，亦明示以診舌法矣。夫外邪中人，三陽三陰，舌皆可驗，豈獨陽明厥陰已哉。其曰：陽明舌燥，則邪在太陽少陽，舌之潤滑可知矣。其曰：厥陰舌卷，則邪在太陰舌白，邪在少陰舌黑可知矣。其內傷不取舌爲證，則病屬七情，舌之無胎可言，又可知矣。是以書不盡言，言不盡意，比類而推，舉一可知三也。《靈樞》謂：憂愁思慮傷心，形寒飲冷傷肺，恚怒氣逆傷肝，醉後入房，汗出當風傷腎，久坐濕地，強力入水傷脾，是指內傷爲本經自病，原無外邪相干，胎之不生，固其所矣。若夫客氣來犯，雖風寒暑濕，所中不同，莫不由皮膚而入經絡，衛氣閉塞，營氣泣凝，邪與正搏，色色形形，舌上之胎，煥如指掌。至于七情之害，既自內生，六淫之邪，復由外入，傷而兼感，病情告變，外而合內，舌亦遂遷。當此非具慧眼，未免東西莫辨。韓得一言以蔽之曰：內傷無胎，外感有胎。內傷兼外感者，無胎忽變有胎，此診舌金針，爲醫門跬蹄。雖不敢謂深入理潭，亦不得指爲門外漢也，明矣。

附答門人問

門人問：外感有胎一言，固千古不易定論。若謂內傷無胎，恐未足爲確議也。余曰：何以見之？門人曰：每見內傷之人，舌或紫，或黴，或白，或黃，或灰黑，不必兼外感，即各顯形色，是以不能釋然於懷也。余曰：內傷之見胎者，必有所夾而然。若論本病，自無胎之可言。是故酒毒傷人，舌必見

紫。然色雖紫，胎則全無。至夾食積者，舌必黴，夾冷飲者，舌必白，夾熱痰者，舌必黃，夾寒食者，舌必灰黑。是內傷本無胎，其有胎者，祇因後有所夾而然也。子輩柰何日聆師說，仍然雙眸未炯耶。

《舌鏡・論純胎色》 純胎色者，一經病舌也。白黑青黃，赤紫黴灰，滿舌全然一色，不雜以他色，則病專在一經，舌亦專見一色。蓋五臟各分五色，心之色赤，肝之色青，脾之色黃，肺之色白，腎之色黑，此五色之內應乎五臟也。五色之外，又有紫黴灰三色，亦莫不各有所屬焉。青屬木，紫亦屬木。以青爲肝氣衰敗之色，紫爲肝熱受傷之色也。黃屬土，黴亦屬土。以黃爲中宮邪熱正色，黴爲中宮濕熱盛色也。黑屬水，灰亦屬水。以黑與灰俱爲寒熱變化之極，而灰又兼冷食也。至五色之分應而變見乎舌者，尤顯而易見。赤色者，病在手少陰，或在手太陽。以赤爲火色，小腸爲紅腸，心與小腸，一臟而一腑也。或兼手少陽，又兼手厥陰，以三焦火胞絡亦火，故諸凡火病者，皆見是色焉。青色者，病在足厥陰，或在足少陽。以青主木，肝與膽臟腑相連也。黃色者，病在足陽明，黃爲土色，胃爲土位也。或兼手陽明，以手足陽明相爲聯絡，胃土有邪，未有不害及大腸也。白色者，病在手太陰，或兼足太陽。以肺主金，膀胱司水，金寒水冷色也。或兼足少陽，肺與膀胱白，膽色亦白者，以病在少陽之經。白者其表，青者其臟也。或又兼足太陰，以太陰居中，邪不能入，病者必因冷物受傷，故舌色亦見白也。黑色者，病在足少陰。以黑爲北方水色。但自白黃而黑，則爲熱極。自深赤而黑，則爲瘟疫。不由別色變化，忽然黑潤無胎，則爲陰寒之極也。夫腎與膀胱，臟腑相配。腎色黑，膀胱之色反白者，何也？蓋外邪中人，先從皮毛而侵經絡，皮毛者，肺之合也。又膀胱之經行乎背，與肺相近，故邪初入太陽，舌從金變，不形黑而形白焉。約而言之。赤爲瘟熱，紫爲酒毒，黴醬色爲宿食，黃爲胃中濕熱，青爲肝臟眞色，黑在傳經爲熱邪，黑在直中爲陰毒。灰亦如黑，以傳經直中分寒熱，但灰而濕潤無胎爲陰寒，灰而濕潤薄胎，又爲夾冷食也，白而薄滑。

《舌鏡・真假舌辨》 世之論者曰：腎不難，不過寒熱虛實四者而已。夫寒者陰勝也，熱者陽旺也，虛者正衰也，實者邪盛也。如果症顯眞症，脈顯眞脈，一診了然，醫果何難之有？惟是眞寒見熱形，亢熱見陰象，至虛有盛勢，大實有羸狀，診有不的，生死係之，可不愼歟。蓋夫趙養葵論眞假曰：眞假之辨，余辨之舌耳。凡有實熱者，舌胎必燥而焦，甚則黑。假熱者，舌雖有白胎而必滑。可見自古名賢，欲識眞假，須憑舌認。惜其所謂熱甚則黑之說，尙欠分曉。夫舌之屬寒者，黑也灰也。舌之屬熱者，赤也黃也。舌之屬虛者，白也。舌之屬實者，黴醬也。此寒熱虛實之常色也。然以黑與灰爲寒，而陽亢之極，反有見此舌者矣。以赤與黃爲熱，而陰寒之極，反有見此舌者矣。以白爲虛，黴爲實，而至實反有見白舌，至虛反有見黴舌者矣。此無他，陰盛格陽，陽盛格陰，症顯假症，脈顯假脈，而舌亦顯假舌耳。

《舌鏡・論中邊兩胎色》 中邊兩胎色者，中心一胎色，旁邊四圍又一胎色，爲傳經熱邪舌也。傳經之邪，變態多端，傳經之舌，亦形色互異。苟非細爲剖晰，何以應無窮之變哉。原夫邪氣之傳，本無定例。如太陽傳陽明，謂循經傳。太陽傳少陽，謂越經傳。太陽傳太陰，謂誤下傳。太陽傳少陰，謂表裏傳。太陽傳厥陰，謂首尾傳。因此經本虛，邪即傳之。所以傷寒有六經傳變，無臟腑傳次也。夫邪氣入經，隨其經脈，轉注如環。見之於舌，形形色色。因病轉移，故或邊白中赤，邊白中黃，邊白中黑，又或邊黃中白，邊赤中灰，邊黃中黑，以及或紫或黴，中邊互異，參伍錯綜，變態百出。然惟在經則傳，入腑則不傳。卻足太陽膀胱，足陽明胃，足少陽膽，皆腑也，何必獨歸陽明，始不傳耶？蓋膀胱主出，胃主納，膽不主出納，所以惟陽明爲藏納之地，具萬物之體。傳經之邪，必歸陽明，始能消之。如白邊漸黃滑，邪初傳裏。太少未去，陽明又來，用大柴胡兩解其邪。俾陽邪從表散，陰邪從裏下，中州之地，渙然冰釋，舌上胎色自化矣。又如邊白中乾黃，或邊白中黑，邊赤中黑，表邪盡除，裏症已急，三承氣湯下之。一旦內邪迅掃，水谷之海，得復行蒼天清淨之氣，而胎色消歸於無何有之鄉矣。夫陽明來路，太陽也。陽明症見太陽症未盡罷者，則不從陽明，而從太陽治之。陽明去路，少陽也。陽明症見少陽症已顯一二者，則不從陽明，而從少陽治之。所以舌上白多黃少，或白黃猶潤，則邪未歸宿，尙有傳次，悉從太少或來或去施治。庶胎黃不至燥而變黑，若燥而變黑，則陽已傳陰，爲水極似火矣。以三陽有傳經，三陰亦有傳經也。至于見黴見紫見灰，則或傷於食，或傷於酒，或傷於寒。因病制宜，始爲合法。惟懼粗心浮氣，認識不精，則生平漫說戰場，過眼還迷五色，韓又不得不爲之惜誦一遍矣。

《舌鏡・論根尖及左右胎色》 根尖兩胎色者，橫分兩截，尖一胎色，根又一胎色也。左右兩胎色者，直分兩邊，左一胎色，右又一胎色也。夫一舌分

兩胎色，無論橫分直分，皆爲少陽經半表半裏症。蓋少陽一經，脈行兩脇，後近膀胱屬寒水，爲表。前近陽明屬燥金，爲表之裏。邪在表宜汗，在上宜吐，在裏宜下。若在半表半裏，則從中治，宜和解。所以胎色各分其半，以汗吐下三者爲戒也。仲景於上下不和，或上寒下熱，或下寒上熱，則用黄連湯和解之。於表裏不和，或陰與陽爭，或陽與陰戰，則用小柴胡和解之。此皆治胎色之根尖左右，各分兩色，不分勝負者也。至若黄多白少，表症未除，裏症又急，爲表裏之邪兩盛，則有大柴胡兩解之法在，小柴胡又不適於用矣。至若溫病熱病，或黄尖赤根，或赤尖黑根，爲表裏合邪，則用涼膈散，或雙解散，合時令施治，是皆古法昭然者也。此中機權，間不容發，倘迷謬顛倒，坐失機宜。而見白尖黑根，黄尖黑根，正氣已傷，邪逼神明。斯時即爲城下之盟，所喪不滋多乎。由是推之，舌之尖潤根乾，根潤尖乾，左潤右乾，右潤左乾，以及中潤邊乾，邊潤中乾，諸凡半潤半乾之舌，皆爲半表半裏之症，寒熱不和之候。學者於此，心目了然，然後線索在手，圓通活潑，無難治之症矣

《舌鏡・論橫分三截胎色》 橫分三截胎色者，根尖中各一胎色。爲併病舌也。傷寒併病，先一陽經未罷，又加一經症見，兩經聯貫爲一，在病有兼併之義，故在舌亦見兼併之形。併則不論多寡，一經見三五症，一經見一二症，即可言併病也。按仲景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明一條，此則太陽陽明併病也。但併而未盡，舌必根尖俱白而中赤，或一白一赤一微黄，猶當汗之，以各半湯。至于二陽併病，太陽症罷，獨見陽明腑症一條，則太陽陽明併之已盡，舌必一白一赤一乾黄，或根尖俱黄而中赤，法當下之以承氣湯。其言太陽少陽併病者三條，但用刺法，重戒汗下。其舌之不黄可知，其舌或白或赤，或潤或不潤，又可知。若少陽併陽明，是木來尅土，爲賊邪，難治。所以仲景書中，並無一言道及。至雜病舌分三截者，雖微有不同，亦可比類而推。其或二白一赤，陽氣鬱伏，當倣仲景汗法施治。倘腸胃燥熱，裏症已急，舌中赤而根灰尖黄，尖灰根黄，則急下無疑，三承氣亦可選用。若發黄症，則用茵陳蒿湯。溫熱病，則用涼膈雙解。倘金水太過，火土氣絕，舌尖根俱黑，不論傷寒雜病，拙爲不治之症。夫舌分三截，理實一貫，倘專守一隅，膠固不通。所謂面東者不見西牆，面南者不見北方，實實虛虛，遺人害者多矣。

《舌鏡・論直分兩路胎色》 直分兩路胎色者，合病舌也。合病見症，或二陽經，或三陽經，同時受病，各具一半。故其舌從根至尖，直分兩路，如雙柱之插，如兩筋之垂，界限中分，不偏多偏少也。考仲景書，或太陽陽明合病，或太陽少陽合病，或陽明少陽合病，或三陽合病，是知三陽有合病，三陰則無合病也。其用藥則麻黄桂枝二湯，分主太陽之表。葛根湯，總主陽明之表。小柴胡湯，總主少陽之表。即有加減，不過隨表邪見症多寡定方，已自絲絲入扣。至溫熱合病，其胎色與治法，又有不同。傷寒見合，則白中兼兩路黄。溫熱見合，則紅中兼兩路黄。傷寒見合，則麻桂柴葛等湯。溫熱見合，則黄芩白虎等湯，隨症選用。愼不可以傷寒合病主方，而誤治溫熱合病也。雖然，猶有說夾陰一症，多有見此舌者。但夾陰之舌，則白中兼兩路黑潤，或兼兩路灰色。兼黑潤者，理中瀉心二湯。兼灰色者，潤宜理中四逆，乾則用下奪之法，用藥又迥不侔也。遇此等症，必靜求理解，細按圖說，既不可棄燭暗行，亦不可守株待兔，愼勿偶窺一斑，遂謂已見全豹也。

《舌鏡・論直分一路胎色》 直分一路胎色，與中邊兩胎色，微同而異。中邊兩胎色者，如蛋白之含黄。直分一路胎色者，如一峰之矗天。蓋兩感舌也，兩感之症，《素問》仲景皆謂必死。易黄守眞諸賢，治有成方，功效歷歷可紀。則世患此者未必遂千中千死也，又奈何束手待斃耶。傷寒例謂兩感之病，六日即死。一日太陽少陰俱病，頭痛項強，而又口乾煩渴。二日陽明太陰俱病，身熱譫語，而又腹滿不食。三日少陽厥陰俱病，脇痛耳聾，而又囊縮厥逆。蓋陰陽表裏同病，欲汗之則有裏症，欲下之則有表症，所以六日即死。然感之淺者，尚或可平。以病有傳經之邪，總爲亢極之熱。一日太陽少陰，尚可從表而散，大羌活湯，眞對症良方也。二日陽明太陰，黄連解毒湯，和解自愈。至三日少陽厥陰，裏熱已極，陰津消亡，倘生機尚存一綫，雙解散，或回萬死於一生也。此中圓機妙用，眞須隨風轉帆，下手一差，命根立斷。辨之有一法焉，不論舌色，獨論舌之燥濕枯潤，形之大小，胎之厚薄，總以舌瘦而潤者爲寒，舌脹而燥者爲熱，胎薄而濕者爲虛，胎厚而濕者爲實。亦如陶節庵論脈，不論脈像，但以有力無力分陰陽，庶乎眞假之辨，不至貽悞後人。眞假既明，主治有方。眞寒者直溫其寒，眞熱者直解其熱，眞虛者直補其虛，眞實者直攻其實，是爲正治之法。假寒者清其內熱，內清則浮陰退舍矣。假熱者溫其眞陽，中溫則虛火歸原矣。假虛者奪其內邪，邪去則正氣可復矣。假實者培其元氣，氣旺則群陰自消矣，是爲從治之法。然而實者多熱，虛者

多寒，熱者多虛，寒者多實，孰本孰標，權輕權重，從少從多，何先何後，斟酌變通，活法在人。噫，難矣難矣。

《舌鏡·論無胎枯瘦及筋紋舌》 嘗讀《內經生氣通天論》有云：陽氣者，若天與日，失其所，則折壽而不彰。是知人身陽氣，關係最鉅。惟素虛之人，內寒先生，外寒始得直中。蓋陽微必至陰盛，陰盛乃招外寒，兩相感召，恍若聲應氣求。詩云：彼月而微，此日而微。今此下民，亦孔之哀。在天象之陽，既日月可微，然則人身之陽，顧可微哉。每見隆冬盛寒，行其嚴令，陰邪橫發，直入三陰。受其害者，莫不惡寒，踡卧，腹痛，自利，厥逆，脈沉。其舌則或黑，或灰或淡紫，或青紋，一一皆顯陰翳慘淡之象。然色雖昭然可觀，胎則全無半點，舌必較常瘦小，總不見燥裂刺芒。正如寒氣薄天，陰霾四塞，六合皆昏。此時非特炎威溽暑，概不可得。即一線微陽，亦且埋沒潛藏。倘非陡進附子乾薑純陽之藥，亟驅陰邪，下從陰竅而出，何以迅掃濁陰，還奠地界，而功收再造乎。然三陰亦自有分，太陰但有內寒而無外寒，仲景在太陰則曰臟寒。以太陰居中，邪不能入，必因冷物受傷也。少陰有寒有風，仲景在少陰即曰少陰病，以陰寒中臟必死。今受病者，少陰經耳，故處方皆用溫經。厥陰但有中風而無中寒，仲景在厥陰乃曰中風。以風喜傷肝也，雖施治必須分經，然大都不離辛熱。嗟乎，陽氣者閉寒，陰氣者冒明，天翻且地覆，殺運必索興，安得陰慘盡變爲陽舒乎哉！

《舌鏡·論怪舌》 胎色之說，前既昌明厥旨，了無餘蘊矣。然其中微言大義，不過以常病言之，即以常理測之，並不敢一語奇僻，惶惑後人。迨反覆推求，因思世有非常之病，必有非常之舌，必有非常之治。倘徒見胎治胎，見色治色，一遇非胎非色，變象變形者，恐金屑不適於用，形骸直等隔垣矣。請再以一得之愚，僭爲敷陳可乎。蓋舌之有胎可診，有色可驗者，常舌也。不以胎診，不以色驗者，怪舌也。如忽而熱入陽明，則斑生。忽而熱結內深，則刺起。且忽而食傷熱聚，則腫興。又忽而熱毒乘心，則脹出。甚者火氣燔灼，則瘡形火氣鬱伏，則疱著食墳中脘，則變而短。風痰內結，則變而硬。津液乾枯，則變而瓣裂。濕熱合邪，則變而坑爛。至蟲蝕出血，自齧頻餂諸怪狀，變態無常。雖病家失治者，間有一二。醫家悞治者，什當八九。嗚呼，民何不幸罹此荼毒乎。嘗聞舌診之法始於長沙，考其遺書，祇道及白胎，並無一語及變胎。世遂疑仲景別有觀舌一書，流播民間。惜與卒病論，共罹兵火之劫。韓則謂上古之時，陰陽縱有偶偏，一診已調，九候何有於變胎？何有於怪舌？輓近醫操霸術，鹵莽滅裂，樂餌不中要害，病情變幻多端，舌亦因之諸怪畢集。若斑刺，若腫脹，若瘡疱，若短硬，以及瓣裂坑爛出血等症，種種不一。初以非常之病，生非常之舌。究因無非常之治，遂益致非常之病，則轉怪爲常。非非常之人不爲功，顧何日得燃水之犀，使諸怪悉潛其形乎。韓蓋旦暮望之矣。

《舌鏡·論死舌》 韓奚忍言死舌哉。昔王西丘作痘書也，分順逆險三症。聶久吾譏之，謂其不仁實甚。韓何敢蹈不仁之誚，於順逆陰外，又立死舌圖，置其身於疑謗交集之地乎。然嘗聞得一之精，以知死生。是以五臟相音，可以意識。五色微診，可以目察。考之《素問》，有決其一歲二歲三歲死者，是死期可以年計也。有決其一月六月七月死者，是死期可以月計也。有決其五日十日死，日中夜半死者，是死期又可以日計，可以時計也。更有決其病雖小愈，必卒死。與夫平人不病而卒死者，正越人所謂人雖能行，名曰行屍者也。蓋眞臟既見，挽回無術。敗色一形，凶期可測。姑舉其大略言之。如舌而純青，陰陽竭矣。舌而純黑，臟氣衰矣。舌而根黑，鬼賊尅矣。舌而黑爛自齦，元陽傷矣。舌而赤細枯長，陰精亡矣。凡若此者，予之短期，眞如燭照龜卜。經謂別於陽者，知病忌時。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是也。脫不知此，遇必死之症，無一定之識，醫者既乏先見之明，病家又蹈失人之誚，豈獨招謗己哉，將爲千古難明之罪案矣。故扁鵲遇齊侯也，三見卻走，曰病在膏肓，不可治矣。夫古之聖神，何難起死而回生，誠以死期立至，藥餌無功。即上工不免爲病困，而智士何難於退藏。故明哲保身，雖非濟世本懷，中流失楫，何堪衆楚同咻。經曰：診可十全，不失人情。又曰：必察四難而明告之，千載下有知我者，其亦鑒韓之衷也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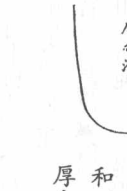
《舌鏡·論妊娠舌》 婦人舌診，與男子同。其不同者，妊娠而已。妊娠傷寒，邪入經絡，輕則母病，重則子傷，甚則母子俱死。與言及此，寧不愴然。況坐草危急，死生呼吸，命在須臾。當此之時，醫者尙欲以切脈探病，不亦迂乎。故色診惟妊娠爲尤要。但毋徒診其舌，當合面色以觀。面以候母吉凶，舌以候子順逆。大要以赤白黃爲可治，灰黑青爲難療。面赤舌白者，表邪也，宜微汗以疏其表。面白舌赤者，母虛也，宜辛溫以扶其陽。面舌俱赤者，溫熱也，隨症汗下，母子無虞。面舌俱白者，陰寒也。溫中散寒，母子可保。

若面赤舌黃，裏症已見，速微利之，庶免熱傷胎患。若面舌俱黃，濕熱入裏，急用清熱利水之劑。至面或赤或白或黃，舌或灰或黑或青，母無恙也，子必殞矣。面或灰或黑或青，舌或赤或白或黃，子得生也，禍及母矣。雖然，猶有說，舌見灰黑青藍，子固當墜。設或微帶灰黑，略見青藍，胞胎或猶可救，速宜保胎爲先。面見灰黑青藍，母氣固傷。設或微帶灰黑，略見青藍，母命可延一線，法當保母爲急。此中權宜，臨時變通。即如面舌俱白，固爲母子可保。然亦有母子俱死者，何也？蓋五色皆欲其潤澤，惡其枯槁。色不光澤，雖白亦死。尙拘拘於母子可保之說，不又膠柱鼓瑟耶。此不過就其切於妊娠言之，其餘各具本色論中，學者宜細參會。

《舌鏡・論小兒舌》韓論舌至小兒一門，不禁黯然神傷也。蓋小兒口不能言，症固難憑。經氣未盛，脈亦鮮據。若望色，若聞聲，舉世夢夢，傷哉嬰兒，顚連無告。惟日取虎口三關，捕風捉影，爭熱爭寒，迄無定論。曾不思大小一理，分門合轍，請爲後學商之。古法謂小兒指紋過命關者不治，嘗見有命關直透，診可十全。又嘗見三關俱無，隱伏不見，將恃何者以爲診耶？所以急驚慢驚之名，鑿空妄談，無怪乎喻嘉言直斥其訛而深著其害也。嘉言謂小兒驚風，即大人傷寒，宜從傷寒例治。夫傷寒一道，舌診最明，執此以察小兒，眞爲萬舉萬當。憶昔年曾師事雙峰陳公彝先生，指小兒以相示曰：小兒皮膚柔嫩，一遇邪干，色形於面，較大人尤爲明顯。迄今佩服數十年，果歷歷不爽。夫面只有色可言，舌則不惟五色可觀，又加積胎可驗。況面以參舌，舌以合面，誠中形外，如見其肺肝矣。然則小見驚風，與大人傷寒同論。小兒舌診，當亦與大人無殊。惟木舌、重舌、弄舌，則小兒常見。韓不欲世人惑於俗說，緘口不言也，故另編小兒一門，作小兒舌論。

《舌鏡・微白滑胎舌》

微白滑胎舌圖



順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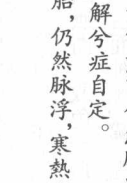
詩曰：

舌上滑胎微白形，表邪初入太陽經，脉浮寒熱頭疼痛，羌活香蘇湯散靈。

表邪初犯太陽必脉浮，寒熱頭疼，宜羌活湯香蘇散之類發汗。

《舌鏡・厚白滑胎舌》

厚白滑胎舌圖



順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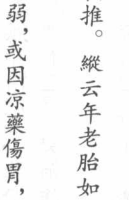
詩曰：

滿舌白胎厚且潤，仍然脉症太陽病。太陽經裏若調和，表且解兮症自定。

厚白滑胎，仍然脉浮，寒熱頭疼者，急宜表散。

《舌鏡・淡白透明舌》

淡白透明舌圖



順症

詩曰：

淡白透明脾土衰，補中益氣群相推。縱云年老胎如此，也有藥湯傷胃來。

淡白透明似胎非胎，或因年老胃弱，或因凉藥傷胃，宜補中益氣湯加減。

《舌鏡・深赤舌》

深順症

赤舌圖



詩曰：

舌本南方火色揚，紅深熱鬱疫瘟傷。宜將敗毒散加減，或覓升麻葛根湯。

火鬱於內宜敗毒散，或升麻葛根湯發之。

《舌鏡・純紫舌》

純順症

紫舌圖

詩曰：

忽然純紫酒傷多，升麻葛根二石和。梔子豉湯亦有用，心煩且見懊憹疴。

酒傷舌也，升麻葛根湯加石膏滑石。若心煩懊憹者，梔子豉湯。

《舌鏡・白胎如積粉舌》

白胎如積粉舌圖

順症

詩曰：

瘟病白胎積粉填，達原飲裏藥隨添。若逢便秘大黃入，解表柴胡羌葛焉。

瘟疫初犯募原，達原飲主之。便秘者加大黃。若見表症，少陽加柴胡，太陽加羌活，陽明加葛根。

《舌鏡・微黃潤胎舌》

微黃潤胎舌圖

順症

詩曰：

微黃帶潤大柴胡，失汗表邪入裏趨。猶有茵陳湯可用，目身黃色急先沽。

表邪初傳裏，大柴胡湯。若身目俱黃者，茵陳蒿湯。

《舌鏡・乾厚白胎舌》

乾厚白胎舌圖

逆症

詩曰：

乾厚白胎滿口屑，渴煩發熱四肢厥。乾薑四逆散中加，停飲原來有此舌。

汗未透而熱漸深，又冷飲停積，致躁渴身熱，四肢厥冷，宜四逆散加乾薑。

《舌鏡・純黃微乾舌》

純黃微乾舌圖

逆症

詩曰：

純黃之舌帶微乾，土色明明胃熱看。承氣調和稱妙藥，下遲變黑病難安。

胃熱之極土色見焉，調胃承氣湯下之。若下遲變黑，恐成惡候。

《舌鏡・純熟白舌》

純熟白舌圖



險症

詩曰：

白胎老極如蒸熟，生冷食多陽鬱伏。枳實理中縱用之，命將杳矣何須卜。

過食生冷，鬱遏陽氣，用枳實理中湯間有生者。

《舌鏡・黴醬舌》

黴醬舌圖

險症

詩曰：

黴醬色純食滯胸，寒邪鬱熱在中宮。脉多沉緊身煩痛，下不通兮定主凶。

食傷寒鬱，濕熱薰蒸，脉必沉緊，症必煩躁腹痛，下之不通者死。

《舌鏡・乾黃舌》

乾黃舌圖

險症

詩曰：

乾黃裏熱急攻之，脉靜身涼下後宜。發熱喘煩脉反躁，將來妙藥也難施。

裏熱已極急，勿遲下，後脉靜身涼者生。反煩熱而喘，脉躁者死。

《舌鏡・熟紫老乾舌》

熟紫老乾舌圖

險症

詩曰：

全然熟紫老乾舌，傳送厥陰皆是熱。此病原來失早醫，當歸四逆急煎啜。

厥陰熱邪舌也，因不服湯藥，致厥冷脉沉。用當歸四逆湯加大黃或有可救。

《舌鏡・紅嫩無津舌》

紅嫩無津舌圖

險症

詩曰：

最畏鮮紅嫩似花，望之似潤實乾葩。人參三白合生脉，總治傷津汗下差。

鮮紅柔嫩似潤實乾，乃汗下太過，津液耗竭，宜人參三白湯合生脉散。

《舌鏡・中紅邊白舌》

中紅邊白舌圖

順症

詩曰：

中紅邊白症難亂，發表解肌當問汗。少陽經裏小柴胡，加減臨時須善算。

太陽初傳經之舌，無汗者發汗，有汗者解肌。若症見少陽，小柴胡湯加減。

《舌鏡・中黃滑邊白舌》

中黃滑邊白舌圖



順症

詩曰：

白胎漸漸變黃滑，表未除兮裏又發。應并二陽來兩解，大柴胡裏討生活。

少陽將罷，初傳陽明裏症，大柴胡湯兩解之。

《舌鏡・中黃滑邊紅舌》

中黃滑邊紅舌圖



順症

詩曰：

紅內微黃有滑胎，陽明裏症脉沉哉。大柴胡藥因胎潤，乾燥須當承氣裁。

陽明裏症，脉必沉實，胎潤者，大柴胡湯。乾燥者，大承氣湯。

《舌鏡・中白邊黃舌》

中白邊黃舌圖



順症

詩曰：

邊黃中白治難齊，足見良工用藥奇。泄瀉須煎湯解毒，惡寒且服五苓兮。

中見白胎，外有微黃症，必作泄，宜解毒湯。惡寒者，五苓散。

《舌鏡・中白滑邊紫舌》

中白滑邊紫舌圖



順症

詩曰：

舌紫而中白滑胎，傷寒飲冷酒生災。惡寒頭痛身中熱，解表調經定莫猜。

酒後感寒或飲冷酒所致，當隨症解表。

《舌鏡・中黃滑邊青紫舌》

中黃滑邊青紫舌圖



順症

詩曰：

淡淡紫青中濕黃，脉沉傷食痛臍旁。若兼失氣黃龍取，生附更添承氣湯。

食傷太陰，脉必沉細，臍旁硬痛，或失氣者，黃龍湯或小承氣湯加生附子。

《舌鏡・中黃邊黴舌》

中黃邊黴舌圖



逆症

詩曰：

黴黃濕熱鬱中宮，連枳二陳湯有功。胎若乾兮無潤滑，大黃添入何妨通。

濕熱鬱滯中宮，宜二陳湯加黃連枳實。乾黃者，更加酒大黃。

中灰邊紫青舌圖



《舌鏡・中灰邊紫青舌》

逆症

詩曰：

心灰邊紫或兼青，血分傷兮氣本寧。犀角地黃湯妙藥，大黃酒炒添之靈。

邪傷血分，舌中灰邊淡紫，或青黑，犀角地黃湯加酒炒大黃。

中灰邊紅舌圖



《舌鏡・中灰邊紅舌》

逆症

詩曰：

灰現中央邊見紅，熱邪傳入厥陰中。氣冲消渴蚘常吐，仲景烏梅丸有功。

熱入厥陰，氣上冲心，下消上渴，饑不欲食，食即吐蚘者，烏梅丸主之。

中乾黃邊紫舌圖



《舌鏡・中乾黃邊紫舌》

逆症

詩曰：

胡爲紫上黃胎乾，嗜酒之人復感寒。兩解柴胡湯匪小，大承氣裏裏能安。

飲酒感寒，表症未除者，大柴胡湯。裏症已急者，大承氣湯。

中徽厚邊紅舌圖



《舌鏡・中徽厚邊紅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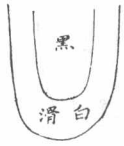
險症

詩曰：

中徽浮厚食停胸，脉若有神症不凶。連理湯中加枳實，厚胎去復命多終。

食滯中宮，如脉有胃氣，不下利者，連理湯加枳實。若胎揩去復長者，不治。

中黑邊白滑舌圖



《舌鏡・中黑邊白滑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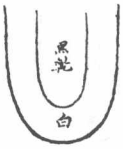
險症

詩曰：

黑心白滑裏邪多，譫語熱煩承氣和。飲食復傷利不止，門前有唱招魂歌。

表邪入裏，譫語煩熱者，三承氣湯。若食復而發熱，利不止者，難治。

中黑乾邊白舌圖



《舌鏡・中黑乾邊白舌》

險症

詩曰：

滿舌白胎乾黑心，太陽失汗入陽明。脉沉微汗無凶症，惟有下之或可生。

太陽之邪未罷，陽明腑熱已深，如脉沉微汗出者，急下之或有可救。

《舌鏡・中黑滑邊黃舌》

中黑滑邊黃舌圖



險症

詩曰：

黑滑邊黃熱毒留，陽明裏症下無憂。身凉脉靜幸而免，躁熱見時藥莫投。

陽明裏症急宜下之，下後身凉脉靜者生。大熱脉躁者死。

《舌鏡・中焙舌》

焙舌圖



中險症

詩曰：

舌胎中黑厚而乾，熱盛津枯症易看。治法急宜生脉散，黃連解毒合平安。

熱盛津枯，生脉散合黃連解毒湯主之。

《舌鏡・中焦黑邊紅舌》

中焦黑邊紅舌圖



險症

詩曰：

紅色中焦見黑心，痼瘟邪結胃中深。且將凉膈散煎服，當下還從承氣尋。

此舌中見黑形，與上黑厚者不同，乃瘟熱結胃，宜凉膈散。若黑而乾硬者，調胃承氣湯。

《舌鏡・半邊白滑舌》

半邊白滑舌圖



順症

詩曰：

白滑半邊須解和，柴胡湯藥斷無訛。小青龍治咳兼痛，白虎湯因夏汗多。

半表半裏宜小柴胡湯，左白加葛根，右白加茯苓，咳嗽引腋痛者，小青龍湯。夏月多汗，人參白虎湯。

《舌鏡・根紅尖白舌》

根紅尖白舌圖



順症

詩曰：

尖白根紅表裏半，小柴胡藥真堪贊。耳聾脇痛口中苦，寒熱脉弦症可按。

半表半裏之舌，小柴胡湯和解之。

《舌鏡・根白尖紅舌》

根白尖紅舌圖



順症

詩曰：

滿舌白胎尖却紅，調停總與少陽同。熱邪内盛外邪入，藥在小柴胡裏中。

熱邪内盛，復感客邪入少陽經，小柴胡湯加減。

根白尖黃舌圖



順症

詩曰：

根反白兮尖反黃，柴胡大小細商量。躁煩譫語須承氣，何畏陽明入腑傷。

少陽經兼陽明腑舌，陽明症多者，大柴胡湯。少陽症多者，小柴胡湯。躁煩譫語者，調胃承氣湯。

《舌鏡・根白尖黃舌》

根紅多尖黃少舌圖



順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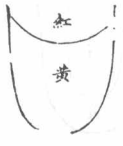
詩曰：

中宮有熱舌尖黃，承氣除邪去腑傷。脉若浮兮表未盡，還須兩解柴胡湯。

熱邪初入胃腑，宜調胃承氣湯。如脉浮表症未盡者，大柴胡湯。

《舌鏡・根紅多尖黃少舌》

根紅少尖黃多舌圖



順症

詩曰：

黃胎過半獨根紅，病症斷存瘟熱中。濕熱還須凉膈散，再尋解毒可成功。

瘟熱初病多見此舌，乃濕熱乘火位也，凉膈解毒之類治之。

《舌鏡・根紅少尖黃多舌》

根紅多尖灰黑少舌圖



逆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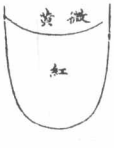
詩曰：

尖頭灰黑根紅舌，想是已經汗解熱。宿食未消邪復侵，急煎承氣湯多啜。

已經汗解，因宿食未消，或復傷飲食，調胃承氣湯下之。

《舌鏡・根紅多尖灰黑少舌》

根黃少尖紅多舌圖



逆症

詩曰：

尖紅根內有微黃，熱入陽明胃腑傷。頭汗身凉小便閉，茵陳湯裏細商量。

陽明腑熱，若頭汗身凉小便難者，茵陳蒿湯加香豉梔子。

《舌鏡・根黃少尖紅多舌》

根紅多尖黑少舌圖



逆症

詩曰：

舌紅尖黑是瘟侵，此病斷存兩少陰。足分熱邪傳手分，湯中竹葉石膏尋。

足少陰瘟熱乘於手少陰，竹葉石膏湯主之。

《舌鏡・根紅多尖黑少舌》

《舌鏡・根黃尖白舌》

根黃尖白舌圖



逆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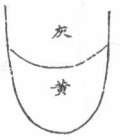
詩曰：

尖白根黃熱入裏，大柴胡藥堪誇美。若然坐卧有神昏，變症多端從此始。

表裏各半大柴胡湯兩解之，下後神昏坐卧不安者凶。

《舌鏡・根灰尖黃舌》

根灰尖黃舌圖



險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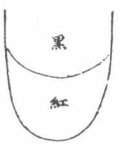
詩曰：

舌根灰色而尖黃，變黑將來須早防。若是脉沉兼有力，大柴胡裏號奇方。

灰未變黑，脉沉有力，大柴胡湯主之。

《舌鏡・根黑尖紅舌》

根黑尖紅舌圖



險症

詩曰：

舌根灰黑一尖紅，凉膈湯頭雙解同。若使捱延變老黑，此時再下已無功。

瘟疫初病凉膈雙解下之，至變深黑，下無濟矣。

《舌鏡・根黃少尖灰黑多舌》

根黃少尖灰黑多舌圖



險症

詩曰：

灰黑尖多根少黃，厥陰熱入胃停傷。傷寒自利兼煩熱，汗雨淋淋只待亡。

熱傳厥陰而胃中腹有停滯，宜解毒消導之劑。若傷寒日久忽自利，煩熱汗出不止者死。

《舌鏡・黑白各半邊舌》

黑白各半邊舌圖



險症

詩曰：

半白滑兮半黑黃，寒邪結臟黃連湯。結喉聲啞宜生脉，四逆合煎一二康。

臟結舌也，或左或右，半邊白，半邊或黑或黃，宜黃連湯加附子。若聲啞者，生脉散合四逆湯，十救一二。

《舌鏡・根黃尖白中赤舌》

根黃尖白中赤舌圖



順症

詩曰：

根黃尖白赤居中，天水散加凉膈通。無汗發黃小便閉，茵陳湯洗陽明宮。

太陽表邪并入陽明裏中，天水凉膈二散合用。如無汗小便不利者，必發黃，宜茵陳蒿湯。

根黃尖灰中白舌圖



順症

《舌鏡・根黃尖灰中白舌》

詩曰：

胎白黃根灰見尖，便黃色潤目黃兼。太陽濕并陽明熱，加減茵陳湯可拈。

太陽濕熱并入陽明，如色潤面目小便俱黃者，茵陳蒿湯加減。

根黃尖灰中赤舌圖



逆症

《舌鏡・根黃尖灰中赤舌》

詩曰：

黃根中赤尖灰舌，土侮火兮熱鬱結。承氣湯方用調胃，煩渴加連須早啜。

土邪并入火中，如心煩口渴者，調胃承氣湯加黃連。

根灰尖黃中赤舌圖



逆症

《舌鏡・根灰尖黃中赤舌》

詩曰：

根灰中赤舌尖黃，便結躁煩下免殃。如見脉浮溫熱病，散中凉膈雙解方。

腸胃結熱，便閉躁煩者，下之。溫熱病脉浮者，凉膈雙解散選用。

根黑尖白中紅舌圖



險症

《舌鏡・根黑尖白中紅舌》

詩曰：

中紅尖白黑灰根，渴熱原因冷飲存。津結五苓汗白虎，若逢下利解毒飧。

邪熱入胃兼傷冷飲症，必發渴。如水停津液固結者，五苓散。自汗者，白虎湯。下利者，解毒湯。

根黃尖白中赤短硬舌圖



險症

《舌鏡・根黃尖白中赤短硬舌》

詩曰：

根黃尖白赤中央，短硬大承氣半姜。此症從來多譫亂，痰凝食滯阻真陽。

痰夾宿食占據中宮症，多譫妄煩亂，宜大承氣湯加半夏乾姜。

白胎雙黃舌圖



順症

《舌鏡・白胎雙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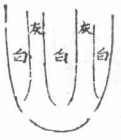
詩曰：

白裏雙黃藥有殊，未除表症大柴胡。若逢此病一傳裏，承氣當從調胃治。

少陽合陽明裏舌，表症未除者，大柴胡湯。裏症已急者，調胃承氣湯。

《舌鏡・白胎雙灰舌》

逆症



白胎雙灰舌圖

詩曰：

舌白雙灰灰透尖，看來冷食胃中兼。理中四逆因胎潤，攻下胎除生可占。

此夾冷食舌胎潤者，理中四逆二湯。如乾厚見裏症，則下之。下後灰去者生，否則死。

《舌鏡・紅中雙乾灰舌》

逆症



紅中雙乾灰舌圖

詩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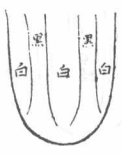
舌上紅乾兩路灰，神昏身熱食傷來。明明脉滑攻猶可，脉澀糞污命恐危。

瘟熱病後復傷飲食，若神昏身熱脉滑者，下之可生。

脉澀下出黑糞者死。

《舌鏡・白胎雙黑舌》

噦症



白胎雙黑舌圖

詩曰：

黑色雙雙白舌中，四肢厥冷痛凝胸。理中湯并瀉心藥，咽嗌難言必見凶。

三陽合病，因正氣衰絶，故手足厥冷，胸中痛結，理中瀉心二湯。如咽嗌不能言者死。

《舌鏡・中心黑兩邊白滑舌》

逆症



中心黑兩邊白滑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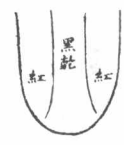
詩曰：

白邊中黑屬虛寒，附子理中弱脉看。夏月多因生冷食，冷香大順且加飡。

表裏虛寒，脉必微弱，附子理中湯温之。如夏月過食生冷，宜冷香飲或大順散。

《舌鏡・中心黑乾兩邊紅舌》

逆症



中心黑乾兩邊紅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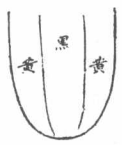
詩曰：

通尖乾黑兩邊紅，瘟病失調致不通。未藥又因飲食悞，下之復下須重重。

瘟病失于調理，或不服湯藥，不節飲食，宜下之。又下以平爲期。

《舌鏡・中心黑兩邊黄舌》

險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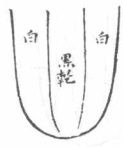
中心黑兩邊黄舌圖

詩曰：

黄胎直黑舌尖中，口燥咽乾承氣通。形脱惡寒爲險症，若逢兩感亦多凶。

胃熱津枯，如口燥咽乾下利臭水者，調胃承氣湯下之。形脱惡寒者死，兩感傷寒亦死。

中心黑乾兩邊白舌圖



《舌鏡・中心黑乾兩邊白舌》

險症

詩曰：

兩感傷寒仔細看，通尖心黑白邊乾。陰陽表裏同時病，羌活大湯亦恐難。

兩感之舌，陰陽表裏同病，用大羌活湯或有生者。

紫青瘦潤舌圖



《舌鏡・紫青瘦潤舌》

逆症

詩曰：

無胎瘦潤紫青形，直中陰中肝腎經。急把茱萸湯早服，方中四逆也稱靈。

直中肝腎陰症，宜吳茱萸湯或四逆湯。

紫潤青筋舌圖



《舌鏡・紫潤青筋舌》

險症

詩曰：

紫青筋黑二三行，直中陰經身必凉。面黑脉沉手足冷，早煎四逆理中湯。

舌淡紫帶青而潤，中絆青黑筋紋者，乃寒邪直中陰經，必身凉，面黑，四肢冷，脉沉細，四逆理中輩温之。

灰潤無胎舌圖



《舌鏡・灰潤無胎舌》

險症

詩曰：

灰潤無胎直中陰，脉沉夾食理中尋。再將四逆來煎服，黑若乾兮必殞身。

直中三陰而夾冷食，脉沉細而遲，附子理中四逆湯温之。次日變微黄者生，灰縮乾黑者死。

黑瘦無胎舌圖



《舌鏡・黑瘦無胎舌》

險症

詩曰：

傷寒過汗表傷津，黑裏無胎枯瘦形。大便不行腹不滿，昏迷甘草湯如神。

傷寒過汗津枯血燥，大便不行腹不硬滿，昏迷不卧者，炙甘草湯主之。

黑乾無胎舌圖



《舌鏡・黑乾無胎舌》

險症

詩曰：

中黑無胎只見乾，内因虚火不相安。口中津液俱傷害，生脉理中湯合餐。

虚火用事，津液受傷，生脉散合附子理中湯。

《舌鏡·藍紋舌》

藍紋舌圖



險症

詩曰：

舌見藍紋木氣侵，小柴胡內去黃芩。若因寒物來凝滯，附子理中勝似金。

木邪乘胃，小柴胡湯去黃芩，或加炮薑肉桂。若因寒物結滯者，附子理中湯或大建中湯。

《舌鏡·白滑胎尖灰刺舌》

白滑胎尖灰刺舌圖



逆症

詩曰：

灰刺舌尖白滑胎，食停定是二陽災。脉長自利大承氣，一見數弦命必衰。

陽明兼少陽，內有宿食停滯，大承氣湯下之。脉長自利者生，數弦者死。

《舌鏡·白胎燥裂舌》

白胎燥裂舌



逆症

詩曰：

燥裂白胎汗耗津，小柴胡裏芒硝臨。胸中有寒丹田熱，血液消亡是病因。

過汗傷營，胸中有寒，丹田有熱，小柴胡湯加芒硝。

《舌鏡·黃脹舌》

黃脹舌圖



逆症

詩曰：

脹大舌黃身亦黃，躁煩便秘茵陳湯。若逢自利五苓散，滌去陽明濕熱傷。

陽明受傷濕熱合邪，發黃躁煩便秘者，茵陳蒿湯。大便自利者，五苓散加茵陳梔子。甚者再加黃連。

《舌鏡·紫中紅斑舌》

紫中紅斑舌圖



逆症

詩曰：

紫舌紅斑身或斑，化斑解毒二湯參。葛根青黛黃連入，涼膈散方非等閑。

紫舌中生紅斑，或渾身更有赤斑者，宜化斑湯解毒湯加葛根青黛黃連。有下症者，涼膈散。

《舌鏡·根紅尖灰黑刺乾舌》

根紅尖灰黑刺乾舌圖



逆症

詩曰：

舌尖灰黑刺而乾，病後又傷飲食飧。症見耳聾兼口苦，大柴胡藥庶相安。

病後傷食，大柴胡湯加消導藥。

灰中墨滑斑舌圖



《舌鏡・灰中墨滑斑舌》

詩曰：

灰色中間墨滑胎，熱邪傳裏食停災。大柴胡藥儘堪用，入口何勞仔細猜。

淡灰色中有墨滑胎數點，乃熱邪傳裏，而中有宿食未化也，宜大柴胡湯。

紅尖出血舌圖



《舌鏡・紅尖出血舌》

詩曰：

尖紅出血血淋淋，火勢熱邪壅在心。犀角地黃湯最好，黃連還有炒黃芩。

熱邪壅心，犀角地黃湯加黃連黃芩。

紅色紋裂舌圖



《舌鏡・紅色紋裂舌》

詩曰：

舌上深紅紋裂時，陽明熱毒病蹺蹊。上焦凉膈散煎服，渴甚大承氣早醫。

陽明熱毒薰蒸膈上，宜凉膈散。如渴甚轉失氣者，大承氣湯。

妊娠卷短乾舌圖



《舌鏡・妊娠卷短乾舌》

詩曰：

面黑舌乾短卷兼，黑黃刺裂症相參。熱邪傳裏深深入，縱用攻通亦恐艱。

舌乾而短或兼黃黑刺裂，乃裏熱已深。如無凶症，急宜下之，十救一二。

妊娠灰黑舌圖



《舌鏡・妊娠灰黑舌》

詩曰：

面舌黑兮子母刑，面紅舌黑救兒嬰。舌灰黑色子當下，救母須看面赤人。

面舌俱黑母子偕亡，面赤舌微黑母無恙，速保胎。若舌純黑子已傷，當急下以救母。

妊娠純赤舌圖



《舌鏡・妊娠純赤舌》

詩曰：

面舌赤兮汗下調，傷寒面白素虛勞。桂薑早早宜煎服，面黑傷娘救子胞。

面舌俱赤溫熱之病，隨症汗下。若面白舌赤母氣素虛，當用桂薑。倘面黑舌赤母死子活。

《舌鏡・妊娠紫青舌》

逆症

詩曰：

面紅舌紫酒傷胸，淡紫帶青用理中。面赤舌青速救母，急宜平胃芒硝攻。
面赤舌紫酒毒內傷，大柴胡湯。淡紫帶青，陰症夾食，枳實理中湯。若面赤舌青，平胃散加芒硝下之。

妊娠紫青舌圖



《舌鏡・紅斷紋裂舌》

逆症

詩曰：

繼續深紅燥裂皮，定將相火藥來醫。黃連解毒湯真妙，添入麥冬切莫遲。
相火來乘君位，宜黃連解毒湯加麥門冬。

紅斷紋裂舌圖



《舌鏡・黑邊暈內微紅舌》

逆症

詩曰：

黑邊暈內有微紅，邪熱入心胞絡中。遍覽書中凉膈散，大承氣藥合成功。
邪熱入于心胞，宜凉膈散大承氣湯合用。

黑邊暈內微紅舌圖



《舌鏡・紅戰舌》

逆症

詩曰：

顫掉不安舌却紅，蠕蠕瞤動漏傷風。或因多汗亡陽致，大補十全添建中。
因漏風或多汗亡陽所致，宜十全大補湯大建中湯。

紅戰舌圖



《舌鏡・紫乾赤腫舌》

逆症

詩曰：

赤腫中乾邊紫朱，食傷熱復大柴胡。躁煩厥逆脉沉伏，承氣理中斷不誣。
下後傷食邪熱復聚，宜大柴胡湯。若煩躁厥逆脉伏者，先用枳實理中陽，次用小承氣湯。

紫乾赤腫舌圖



《舌鏡・紅短白疱舌》

逆症

詩曰：

短紅白疱理難詳，瘟疫傷寒變此殃。煩躁咽乾聲見啞，黃連犀角湯最良。
瘟疫强汗，或傷寒未汗，而致煩躁咽乾聲啞，宜黃連犀角湯或三黃石膏湯。

紅短白疱舌圖



《舌鏡・老黃隔瓣舌》

逆症



詩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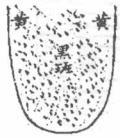
隔瓣老黃熱毒攻，茵陳蒿清發黃凶。若逢腹痛抵當下，大陷胸湯治結胸。

熱毒結胃發黃者，茵陳蒿湯。少腹痛者，抵當湯。結胸者，大陷胸湯。

老黃隔瓣舌圖

《舌鏡・黃中黑斑舌》

險症



詩曰：

黑點黃胎診治艱，大承氣濟身無斑。身黃斑黑脉兼澀，眩亂神迷到鬼關。

熱毒已深，大渴譫妄，如身無斑者，大承氣湯。若身黃生黑斑脉澀眩亂者，不治。

黃中黑斑舌圖

《舌鏡・灰黑乾裂舌》

險症



詩曰：

灰黑胎乾紋盡裂，土邪勝水定非祥。十中或有二三活，凉膈散同承氣湯。

土邪勝水宜凉膈散或調胃承氣湯，十中可救二三。下後渴不止熱不退者死。

灰黑乾裂舌圖

《舌鏡・妊娠白胎舌》

順症



詩曰：

妊婦面紅見白胎，即當解表救其災。或因渴熱飲多水，面白溫中酌量裁。

寒邪初犯即當解表，免傷子胞。如因發熱飲水而見厥冷煩躁，面舌俱白，宜用溫中之劑。

妊娠白胎舌圖

《舌鏡・妊娠黃胎舌》

順症



詩曰：

面赤舌黃裏症隨，速當微利恐傷兒。若然濕熱邪傳裏，面舌黃兮清利之。

面赤舌黃而見裏症，當微利之，免熱傷胎。若濕熱入裏，面舌俱黃，當清熱利水。

妊娠黃胎舌圖

《舌鏡・根黑多尖黃少舌》

兆症



詩曰：

舌根多黑而尖黃，真氣衰微胃已傷。脉證雖然無大惡，陰陽暴變定須亡。

真陽竭絶脉症，雖無大惡，誠恐暴變一時。

根黑多尖黃少舌圖

《舌鏡・紅細枯長舌》

紅細枯長舌圖



凡症

詩曰：

紅舌乾枯却細長，少陰氣絕主凶亡。縱無死症逢衰脈，既脫陰兮又脫陽。

少陰氣絕，縱無死症，脉一衰絕，朝夕難保。

《舌鏡・深紅蟲碎舌》

深紅蟲碎舌圖



險症

詩曰：

舌紅坑爛如蟲蝕，承氣二湯解熱極。大小細查分重輕，毒邪一瀉火方熄。

水火不濟熱毒交熾，輕則小承氣湯，重則大承氣湯。

《舌鏡・黑乾短舌》

黑乾短舌圖



險症

詩曰：

舌乾黑短厥陰熱，食填中宮脹滿結。須用大承氣下之，十中九死一生決。

厥陰熱極兼食填中脘，大承氣湯下之。下復糞黃熱退則生，糞黑熱不止者死。

《舌鏡・灰色重暈舌》

灰色重暈舌圖



亦有橫紋二三層者與此重暈同

險症

詩曰：

瘟疫熱毒傳三陰，灰暈層層別重輕。凉膈雙解解毒散，三方承氣任君尋。

瘟病熱毒傳遍三陰，熱毒傳內一次，舌即灰暈一層。宜凉膈雙解解毒三承氣湯。一暈輕，二暈重，三暈死。

《舌鏡・紅硬舌》

紅硬舌圖



險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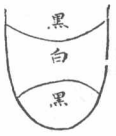
詩曰：

舌根强硬又兼紅，聲啞咽乾必見凶。如脉有神憑外症，清心降火去痰風。

邪結咽嗌死症也。如脉有神外症輕者，用清心降火去痰風藥，間有生者。

《舌鏡・根尖黑中白舌》

根尖黑中白舌圖



凡症

詩曰：

尖根俱黑白中胎，火土氣衰金水災。縱有高醫難下手，只須料理赴泉臺。

金水太過火土氣絕，不治無疑。

《舌鏡・白胎黑根舌》

白胎黑根舌圖



詩曰：

白胎滿口黑根縈，火氣無權被水爭。盡力疏通空費力，九還妙藥也難生。

火被水尅，下亦無功。

《舌鏡・木舌》

木舌圖



詩曰：

脹大深紅舌見長，熱邪乘內瀉心湯。人中黃裹添冰片，刺血傳分自永康。

紅腫脹大滿塞口中，名曰木舌。此熱毒乘心，內服瀉心湯，外砭去惡血，用人中黃片腦傳舌上。

《舌鏡・重舌》

重舌圖

詩曰：

舌下重生小舌形，心脾蘊熱病來因。蒲黃黃柏細磨末，或研牙硝亦有靈。

心脾蘊熱，附舌根重生一物，形如舌而短小。以真蒲黃黃柏末傳之，或牙硝亦可耳。

《舌鏡・頻餂舌》

頻餂舌圖



詩曰：

紅舌頻頻左右斜，此爲惡候斷無差。急將解毒湯加藥，縱有成功不敢夸。

舌頻出口，時時抒餂，此爲弄舌，或餂至鼻尖，上下左右者，惡候也。急用解毒湯加乾地黃。

《脈貫・附辨舌胎》張三錫曰：《金鏡錄》載三十六舌，辨傷寒之深淺吉凶，可稱詳備。然細討究，不過陰陽表裏寒熱虛實而已。陶節庵曰：傷寒邪在表，則舌無胎。熱邪在表，則胎漸生，自白而黃，黃而黑，甚則黑裂矣。黑胎多凶，若根黑或中黑或尖黑或屬裏熱，全黑則熱極而難治。常見白胎燥，虛而微熱，或不得汗，或胃中少有飲而不行，宜溫解。

白胎滑，虛寒胃寒，陽氣不振，宜溫。

白胎起芒刺，津液不足，胃中有物，宜運動。

黃胎，微熱，熱漸入裏，或燥渴之象，宜清解。

灰色胎，胃中有物，中氣虛熱，渴而不能消飲者，宜溫解。

黑色胎，熱入裏實，燥厚者，宜下。滑潤者，水困火，宜溫。雖黑而潤，所謂水極似火也，不燥爲異。

凡傷寒辨舌者，以舌屬心而主火。寒爲水也，水寒凌。外感挾內傷，宿食重而結于心下者，五六日舌漸黃，或中乾而邊潤，名中焙舌，此則裏熱尚淺。若全乾無論黃黑，皆屬裏證，分輕重下之。若曾經下，或屢下不減，乃宿滯結于中宮也。詢其脈之虛實，及中氣何如，實者潤而下之。虛人神氣不足，當生津固中氣，有用生脈散對解毒湯而愈者，有用附子理中湯冷服而愈者。一則陰極似陽，一則陽極似陰，不可不辨。

白胎屬寒，外證煩躁，欲坐卧于泥水中，乃陰寒逼其無根失守之火而然，脈大不鼓，當從陰證治。若不大躁嘔吐者，從食陰治之。

火舌受其困。

產後辨舌者，以心主血也。經云：少陽氣絕，則血不行，故舌紫黑者，爲血先死。

凡見黑舌，要問曾食酸甜鹹物否，能染成黑色。凡視舌色，雖有成見，亦必細審兼證及脈之虛實。不爾，恐有毫厘千里之謬。

《瘟疫明辨・辨舌》 風寒在表，舌多無胎。即有白胎，亦薄而滑。漸傳入裏，方由白而黃，由黃而燥，由燥而黑。瘟疫一見頭痛發熱，舌上即有白胎，且厚而不滑，或色兼淡黃，或粗如積粉。若傳經入胃，則兼二三色。又有白胎即燥，與至黑不燥者，大抵疫邪入胃。舌胎頗類風寒，以兼濕之故而不作燥耳。惟在表時舌胎白厚，異于傷寒，能辨于在表時，不用辛溫發散，入裏時而用清涼攻下，斯得矣。

《瘟疫明辨・裏證・舌燥》 舌乃心苗，腎竅通其本，脾脈絡其下。時疫舌燥，由火炎土燥，中宮堵截，腎水不能上交心火。須察其胎之有無，與色之深淺施治。白胎而燥，疫邪在表，痰已結于膈上，吳氏達原飲加石膏川貝蔞仁大黃。此吳氏名白沙胎，熱極不變黃色，下之即黃，不可緩也。黃色而燥，疫邪傳胃，小承氣小陷胸大柴胡選用。醬色胎而燥，疫邪入胃，深及中下二焦，調胃承氣湯。黑胎而燥，疫邪入胃至深，傷及下焦，大承氣湯。燥成塊裂，或生芒刺，熱更甚也，大承氣倍其分兩，大黃須兩許方妙。各燥胎，下之漸減，不即盡淨，爲藥已中病，力未到耳。當再下之，有下至三五次十餘次而後愈者。若屢下而燥胎愈長，不可更下。當察其腹中，若揉按作響者，痰水結于中焦，脾胃受困，津液不有上潮，改用平胃二陳溫燥之劑即愈。又腎陰竭涸，愈下愈亡其陰，燥胎不回，目無神，耳聾心悸腰痿，再下必死，宜六味地黃湯合生脈散。至無胎而煩，須辨其色，正赤或深紫，熱歸心包，血分熱極，石膏知母黃連犀角羚羊角牛黃爲主。鮮紅亡陰，二冬生地元參知母阿膠人參爲主。大抵舌無胎，則胃無物，可清潤，不可攻下。

《瘟疫明辨・裏證・舌强》 時疫舌本強硬，爲熱而兼痰，宜清下無疑，須加消痰之藥。兼白胎者，膈間未經煎熬，其痰尚濕，佐以半夏，大柴胡湯是也。兼黃胎者，已經煎熬，其痰漸燥，佐以川貝栝蔞，小陷胸湯是也。兼黑胎者，熱極，痰亦爲火，佐以牛黃方效。若無痰，舌色正赤，深紫裂燥而強者，熱毒蘊于心包也，三黃石膏湯加犀角牛黃，急清其熱。舌強雖與舌燥相類，而燥屬胃主熱，強屬心主痰。又舌痿軟而枯小，與舌強硬而不縮有異，乃虛脫已極，大補及滋潤，或百救一二。若屢經汗下清熱消痰而舌強者，又當與舌痿同治。

《瘟疫明辨・裏證・舌卷短》 時疫之舌，一見黃胎，便當下。失下，則由黃而變醬色變燥變黑變生芒刺。再失下，則變卷變短，爲下證至急之際，宜大下屢下。方和緩，則不救。

《四診抉微・望診・察舌部》 五法云：舌者，心之竅也。臟腑有病，必見之于舌。若津液如常，此邪在表，而未傳裏也。見白胎而滑者，邪在半表半裏之間，未深入乎腑也。見黃胎而乾燥者，胃腑熱甚而薰灼也，當下之。見舌上黑刺裂破，及津液枯涸而乾燥者，邪熱已極，病勢危甚，乃腎水尅心也，急大下之，十可一生。至于舌上青黑，以手摸之，無芒刺而津潤者，此直中寒證也，急投乾薑附子。誤以爲熱，必危殆矣。是舌黑者，又不可概以熱論也。

《四診抉微・察舌部・白胎舌》 《舌鑑》云：傷寒邪在皮毛，初則舌有白沫，次則白涎白滑，再次白屑白疱。有舌中舌尖舌根之不同，是寒邪入經之微甚也。舌乃心之苗，心屬南方火，當赤色。今反見白色者，是火不制金也。初則寒鬱皮膚，毛竅不得疏通，熱氣不得外泄，故惡寒發熱。在太陽經，則頭痛身熱，項背強，腰脊疼等證。傳至陽明經，則有白屑滿舌，雖證有煩躁，如脈浮緊者，猶當汗之。在少陽經者，則白胎白滑，以小柴胡湯和之。胃虛者，理中湯溫之。如白色少變黃者，大柴胡大小承氣，分輕重下之。白舌亦有死證，不可忽視也。

《正義》云：舌見白胎而滑者，此太陽少陽併病。如太陽未罷，可冲和湯，或香蘇散，或桂枝湯。有懊憹者，梔子豉湯。

舌見白胎而乾厚者，此太陽熱病，過服寒藥，或誤飲冷水，抑遏其熱而致也。先以薑桂徹其寒，而後以香蘇散汗之。

舌見白胎，而中微黃者，此太陽陽明合病也。如太陽未罷，雙解散。如太陽已罷，選承氣下之。

舌見白胎，而外微黃者，必作瀉，宜解毒湯。惡寒者，五苓散。

舌見白胎，而尖微有刺者，此少陽陽明也。表未罷者，柴葛湯。表已罷者，選承氣下之。津潤者生，乾枯者死。

舌見白胎，而滿黑刺者，此三陽合病也。裏未實，柴葛湯加黃連。裏已具，承氣湯。津潤者生，乾枯者死。舌見白胎，而中有黑點者，此少陽陽明

也。有表者，涼膈散，合小柴胡湯。裏已具，調胃承氣湯。身有斑者，從斑治，化斑湯。

舌見白胎，俱成細圈子者，曾見冬月傷寒嘔惡，誤服白虎湯，脈伏，舌胎成圈如白豹紋，用正氣散加肉桂丁香炮薑，數服愈。

舌無白胎而冷滑，外證厥冷者，少陰也，四逆湯或理中湯。

舌見白胎而膩滑者，痰也，二陳湯主之。

舌上白胎在左者，陽明也，人參白虎湯主之。

舌上白胎在右者，少陽也，小柴胡湯主之。

《舌鑑》云：白胎見于一邊，無論左右，皆屬半表半裏，并宜小柴胡湯，左加葛根，右加茯苓。有咳嗽引脇下痛，而見此舌，小青龍湯。夏月多汗自利，人參白虎。

《正義》云：舌上白胎，或左或右，而餘見黃黑，外證下利，痛引小腹者，臟結也。熱盛者，桂枝大黃湯下之。無熱，眞武湯。十救二三。

舌上白胎在尖者，少陽也，小柴胡湯主之。

舌胎根白而尖紅者，太陽少陽併病也，小柴胡加升麻。

舌白無胎而明淡，外症熱者，胃虛也，補中益氣湯主之。凡言胎者，有垢上浮是也。若無胎垢而色變，則爲虛也。

愼庵按：《舌鑑》云：年高胃弱，雖有風寒，不能變熱。或多服湯藥，傷其胃氣，所以淡白通明，似胎非胎也，宜補中益氣湯加減治之。然于予觀之，不止是也。此等舌，俗名鏡面舌。多見于老弱久病之人，是津液枯竭之候。五液皆主于腎，嘗用大劑生脈合六味治之，因而得生者多矣。

舌見白胎如煮熟之色，厚厚裹舌者，則飲冷之過也。脈不出者死，四逆湯救之。

《舌鑑》云：此心氣絕而肺色乘于上也，始因食瓜果冰水等物，陽氣不得發越所致，爲必死候，用枳實理中，間有生者。

《舌鑑》云：白胎如積粉，此舌乃瘟疫初犯膜原也，達原飲。見三陽表證，隨經加柴胡葛根羌活。見裏證，加大黃。

白胎尖根俱黑，乃金水太過，火土氣絕于內，雖無凶證，亦必死也。

白胎中見黑色兩條，乃太陽少陽之邪入于胃，因上氣衰絕，故手足厥冷，胸中結痛也，理中湯，瀉心湯選用。如邪結在舌根，咽嗌不能言者，死證也。

白胎中見灰色兩條，乃夾冷食舌也。七八日後，見此舌而有津者，可治，理中四逆選用。無津者不治。如乾厚見裏證者，下之。得瀉後，次日灰色去者安。

《四診抉微・察舌部・黃胎舌》《舌鑒》云：黃胎者，裏證也。傷寒初病無此舌，傳至少陽經亦無此舌，直至陽明腑實，胃中火盛，火乘土位，故有此胎，當分輕重瀉之。初則微黃，次則深黃，有火甚則乾黃焦黃也。其證有大熱大渴，便閉讝語，痞結自利，或因失汗發黃，或畜血如狂，皆濕熱太甚，小便不利所致。若目白如金，身黃如橘，宜茵蔯湯，五苓散，梔子柏皮湯等。如畜血在上焦，犀角地黃湯。中焦，桃仁承氣湯。下焦，代抵當湯。凡血證見血則愈，切不可與冷水，飲之必死。大抵舌黃，證雖重，若脈長者，中土有氣也，下之則安。如脈弦下利，舌胎黃中有黑色者，皆危證也。

《正義》云：舌胎淡黃者，此表邪將罷而入裏也，雙解散主之。表未罷者，小柴胡湯合天水散。表已罷，大柴胡湯下之。

舌中心見黃胎者，此太陽陽明也，必作煩渴嘔吐之證。兼有表者，五苓合益元。表證已罷，調胃承氣湯下之。

舌見黃胎而滑者，此身已發黃，茵陳梔子湯，茵陳五苓散。

舌見黃胎而澀者，此必初白胎而變黃，正陽陽明也，大承氣下之。下後黃不退者死。身有黃者，茵陳大黃湯。

舌上黃胎在尖者，此太陽陽明也。表未罷者，雙解散。表已罷者，調胃承氣湯。其根紅者爲太陽，其根白者爲少陽，其根黑者死候也。

舌上黃胎在根者，此邪傳太陽也。身有黃者，茵陳大黃湯。身無黃者，涼膈散加硝黃。其尖白者，桂枝大黃湯。小便澀者，五苓加六一及木通，薑汁服。又曰：根黃尖白，表少裏多，宜天水一涼膈二合服之。脈弦者，防風通聖散。

舌黃而上有隔瓣，邪毒深矣，急下之。或發黃，或結胸，或痞氣，或畜血，俱有之，各隨證下之。

舌上黃胎雙垂夾見者，正陽陽明也，大承氣湯。

舌見黃胎而中有斑者，此身有斑也，化斑湯合解毒湯。無斑者，大承氣湯主之。若見小黑點，是邪將入臟也，調胃承氣湯下之。次進和解散，十救四五也。

舌見黃胎而中有刺者，此死候也。止宜調胃承氣湯，二三下之。

愼菴曰：予閱歷嘗見有薑黃色舌胎，及淡松花色胎皆津潤而冷，是皆陽衰土敗之徵，必不可治。是又古人所未及言者，故補而錄之。

《四診抉微·察舌部·黑舌苔》《舌鑑》云：舌見黑胎，最爲危候。表證皆無此舌，如兩感一二日間，見之必死。若白胎上中心漸漸黑者，是傷寒邪熱傳裏之候。紅舌上漸漸黑者，乃瘟疫傳變，壞證將至也。蓋舌色本赤，今見黑者乃木來尅火，水極似火，火過炭黑之理。然有純黑，有黑暈，有刺，有隔瓣，有瓣底紅，瓣底黑者。大抵尖黑猶輕，根黑最重，如全黑者，總神丹亦難療也。

《準繩》云：純黑之舌，有火極似水者，涼膈散。有水來尅火者，附子理中湯。此雖死候，然有附子理中而愈者二人，不可便謂百無一生而棄之也。余謂黑而澀，涼膈。黑而滑，附子理中，亦死中求活之法。或問火極而黑，何不用大承氣湯？曰：病勢已極，急攻必死，故反用涼膈，待陰稍生，陽稍緩乃可攻也。

舌黑而滿刺者，死候也，不治。

舌黑而中爛者，死候也，不治。《正義》。

舌根起黑胎者，此死候也。咽不結可治，宜大承氣湯。

《舌鑑》云：凡瓣底黑者，不可用藥，雖無惡候，脈亦暴絕，必死不治。

刺底黑者，言刮去芒刺，底下肉色俱黑也。凡見此舌，不必辨其何經何脈，雖無惡候，必死勿治。

舌黑爛而頻欲嚼，必爛至根而死。雖無惡候，怪脈，切勿用藥。

滿舌黑胎，乾燥而生大刺，揉之觸手而響，掘開刺底紅色者，心神尚在，雖火過極，下之可生。有肥盛多濕熱人，感胃發熱，痞脹悶亂，一見此舌，急用大陷胸丸。攻下後，以小陷胸湯調理。

舌見中黑，邊白而滑，表裏俱虛寒也。脈必微弱，證必畏寒，附子理中湯溫之。夏月過食生冷，而見此舌，則大順冷香二湯選用。

兩感一二日間，便見中黑邊白厚胎者，雖用大羌活湯。恐無濟矣。《正義》云：五六日見之，大柴胡緩下之。

黃胎久而變黑，實熱亢極之候。又未經服藥，肆意飲食，而見脈伏，目閉口開，獨語譫妄，醫遇此證，必掘開舌胎，視瓣底紅者，可用大承氣湯下之。

舌邊圍黑，中有紅暈者，乃邪熱入於心胞之候，故有此色，宜涼膈合大承氣湯下之。

舌胎中心黑厚而乾，爲熱盛津枯之候，急用生脈散合黃連解毒湯以解之。此名中焙舌。

愼菴按：此舌宜用甘露飲加人參黃連爲妥，或生料人參固本丸，加牛膝元參知母地骨皮。

舌中黑，無胎而燥，津液受傷，而虛火用事也。急宜生脈散合附子理中主之。

傷寒八九日，過汗津枯血燥，舌無胎而黑瘦，大便五六日不行，腹不硬滿，神昏不得卧，或時呢喃歎息者，炙甘草湯。

舌至乾黑而短，厥陰而熱極已深，或食填中脘。膜脹所致。用大劑大承氣湯下之，可救十中一二。服後糞黃熱退則生，糞黑熱不止者死。

舌黑有津邊紅，證見譫語者，必表證時不曾服藥，不戒飲食，冷物結滯於胃也。虛人黃龍湯，或枳實理中加大黃，壯實者用備急丸熱下之。夏月中暍，多有此舌，以人參白虎湯主之。

愼菴按：此等舌有大虛之候，宜合脈症審愼而施也。

《正義》云：舌中心起黑胎者，此陽明瘟也。以大承氣急下之，津滑者生，乾澀者死。未傷飲食可治，脈沉微者難治。若黑色淺淡，尚有表證，雙解散加解毒湯。舌尖起黑胎者，此少陰瘟也，涼膈散大柴胡選用。無下證者，竹葉石膏湯。

舌尖白二分，根黑一分，身痛惡寒，曾飲水者，五苓散。自汗渴者，白虎湯。下利者，解毒湯。

舌胎黑暈二重，而中心紅者，陽明傳厥陰，熱入心胞也，大承氣下之。

舌黑暈二條，而中灰色，乃熱傳少陰，解毒湯加大黃。

舌無胎而中心淡黑，冷而滑者，少陰寒證也。四逆湯。

凡見黑舌，須問曾食酸物，及甜鹹物否，能染成黑色，非因病而生也。然潤而不燥，刮之即退爲異耳。此等舌，惟虛證津潤能染。若內有實熱，舌即生胎而燥，又何能染及耶。若欲驗視舌胎燥潤，臨膞必先禁飲湯水，飲後恐難辨耳。

產後辨舌者，以心主血也。經云：少陰氣絕，則血不行，故紫黑者，爲血

先死也。

凡舌起胎須刮去，用薄荷汁，或薑汁拭之，再用生薑切平擦之。拭之即淨而不復生吉，拭之不去，即去而復生者，必凶也。愼菴按：黑舌胎須分燥潤，及刮之堅鬆，以定虛實爲要法。

《正義》云：凡傷寒五六日以外，舌上無胎，即宜於雜病求之，不可峻攻而大下之。

視舌色雖有成見，亦必細察兼證，及脈之虛實。不爾，恐有毫釐千里之謬。

愼菴按：黑胎舌，有水竭津枯一候，不宜涼藥，宜重用壯水之劑。世多習而不察，率投苦寒，遺人大殃。殊不知脈虛數，或微細，胸腹無脹滿，口多錯語，舌雖焦黑乾枯，腫而生刺，乃眞水衰竭，水不制火使然。大禁涼劑，惟以大劑生料六味地黃湯飲之。虛寒者，胎黑而鬆，加桂附五味子，則焦黑刺腫，渙若米釋，此皆予所屢見。用前法屢效，親信無疑，故敢附筆於此。後之學者，愼之毋忽。

《四診抉微・察舌部・灰色舌》《正義》云：灰色即黑胎之輕者也，與黑同治。兼有表者，雙解散。下利者，解毒湯。內實者，承氣湯。但少陰寒證，亦見灰色，見在一二日者，無胎而冷滑是也，四逆湯主之。下利者，理中湯。

《舌鑑》云：灰色舌，有陰陽之異。若直中陰經者，則即時舌便灰黑而無積胎。若熱傳三陰，必四五日表證罷，而胎變灰黑也。有在根在尖在中者，有渾舌俱灰黑者。大抵傳經熱證，則有灰黑乾胎，皆當攻下泄熱。若直中三陰之灰黑無胎者，即當溫經散寒。又有畜血證，其人如狂，或瞑目讝語，亦有不狂不語，不知人事，而黑舌灰者，當分輕重以攻其血，切勿悞與冷水，引領敗血入心，而致不救也。

舌純灰色無胎者，直中三陰而夾冷食也。脈必沉細而遲，不渴不煩者，附子理中四逆湯救之。次日舌變灰中有微黃色者生，如漸漸灰縮乾黑者死。灰色見於中央而消渴，氣上衝心，饑不欲食，食即吐蚘者，此熱傳厥陰之候，烏梅丸主之。

土邪勝水，而舌見灰黑紋裂，涼膈調胃，皆可下之，十中可救二三。下後渴不止，熱不退者，不治。

舌根灰色而中紅尖黃，乃腸胃燥熱之證。若大渴讝語，五六日不大便，轉屎氣者，下之。如溫病熱病，惡寒脈浮者，涼膈雙解選用。

舌見灰黑色重暈，此溫病熱毒，傳三陰也。毒傳內一次，舌即灰暈一層。毒盛故有重暈，最危之候，急宜涼膈雙解解毒承氣下之。一暈尚輕，二暈爲重，三暈必死。亦有橫紋二三層者，與此重暈不殊。灰黑舌中，又有乾刺，而見咽乾口燥喘滿，乃邪熱結於少陰，當下之，然必待其轉矢氣者方可下。若下之早，令人小便難。

已經汗解，而見舌尖灰黑，有宿食未消，或又傷飲食，邪熱復之故，調胃承氣湯下之。

舌尖灰黑有刺而乾，是得病後，猶加飲食之故。雖證見耳聾脇痛，發熱口苦，不得用小柴胡，必大柴胡，或調胃承氣加消導藥，方可取效。

淡淡灰色，中間有滑胎四五點，如墨汁，此熱邪傳裏而有宿食未化也，大柴胡湯。

舌灰色而根黃，乃熱傳厥陰，而胃中復有停滯也。傷寒六七日不利，便發熱而利，汗出不止者死，正氣脫也。

舌邊灰黑而中淡紫，時時自嚼舌尖爲爽，乃少陰氣逆上，非藥可活。

《四診抉微・察舌部・紅色舌》《正義》云：凡黃黑白者俱有胎，紅紫但有色而無胎也。舌見純紅者，此瘟疫將深之象也，謂之將瘟舌。用透頂清神散，吹鼻中取嚏，嚏即散義也。

舌中心見紅者此太陽症也，羌活湯汗之。有汗者小柴胡加減。

舌尖倍紅者此太陽症也，羌活湯汗之。無表證者，五苓散。

舌紅而中見紫斑者，將發斑也，玄參升麻湯。已見，化斑湯。舌淡紅而中見紅赤點者，將發黃也，茵陳五苓散。

舌紅而尖起紫泡者，此心經熱毒也，黃連瀉心湯，或解毒湯加玄參薄荷，兼服天水散。無尺脈者不治，戰慄者亦不治。

舌紅而碎裂如人字紋者，此陽明傳熱於少陰心也，涼膈散主之。內實者承氣湯。

舌淡紅而碎裂如川字紋者，外症神昏自利，用導赤散加黃連，再用生脈散加黃連棗仁。

舌紅而有刺者，此內有停積飲食也，承氣湯下之。刮其刺得淨者生，不淨者死。

舌紅而內有黑紋數條者，乃陰毒結於肝經。肝主筋，故舌見如筋絲也。用理中合四逆湯溫之，再參外證與脈施治。

舌紅者而有重舌，或左或右者，此毒入心包也。須刺之出其惡血，服黃連瀉心湯。表未解者，防風通聖散，更以冰片點之。

舌紅而脹大滿口者，此少陰陽明俱有熱毒也。急刺之去其惡血，以綠袍散吹之，須加冰片，服瀉心湯。

舌紅而出血如衄，此熱傷心胞也。犀角地黃湯，或四生丸。愼菴按：此症犀角地黃合四生，再加川黃連生蒲黃更效捷。

舌紅而硬強失音者，死候也。有痰者，膽星橘半等主之。內實者，可下之。嘗論傷寒不語，屬下證多。雜證不語，同中風治，用黃芪防風湯，或人參湯加竹瀝，大抵多從痰治也。

舌紅而碎爛如蟲蝕者，少陰瘟毒也。小承氣湯，二三下愈。

舌紅而吐弄者，此熱在心脾也。安神湯主之。

舌紅而痿軟不能言者，此心脾虛極，或有痰也，死不治。多加人參可治。

舌紅而戰動難言者，此心脾虛也。汗多亡陽者有之，多加人參可救。

舌紅而乾癟者，雖能言無惡候，亦必死。生脈散加減救之。

《四診抉微・察舌部・紫色舌》《正義》云：舌見純紫色者，此酒毒也。有表者，升麻葛根湯。

舌見紫斑者，此酒毒也。身有斑者，黃連化斑湯，加葛根青黛。

舌紫且腫厚者，此酒毒而又飲冷，壅遏其熱也，外證煩躁四逆，先進以理中丸，徹其在上之寒，次以承氣湯下之。微有脈者可治。

舌紫而中心帶白者，酒毒在太陽也。有表者，葛根升麻湯。

舌紫而中心帶黃者，酒毒在少陽也，柴葛湯主之。黃胎厚者，已入陽明也，加大黃下之。

舌紫而中心帶赤者，酒毒在陽明也。柴葛加大黃芒硝。

舌淡紅而中見紫黑筋數道者，此厥陰眞寒症也。外見四逆者，四逆湯救之。脈沉面黑者不治。

《四診抉微・察舌部・藍色舌》 舌見藍色者，肺氣已絕，肝木獨盛，來侵土位也。微藍者，肺氣猶在可生，深藍者必死。宜大補肺脾而制肝木也。

《舌鑑》云：若稍見藍紋，猶可用溫胃健脾調肝益肺之藥治之。如純藍色者，雖無他證必死。

《四診抉微・察舌部・黴醬色舌》《舌鑑》云：黴醬色胎者，乃黃兼黑色，爲土邪傳水，證必唇口乾燥大渴。雖用下奪，鮮有得愈者。

《正義》云：舌生厚胎者，面如黴色者，此夾食傷寒也。色淡者生，色濃者死。下之得通者生，不得通者死。

《四診抉微・察舌部・妊娠傷寒觀面色舌色法》《正義》云：凡妊娠傷寒，必先固其胎，胎安病乃安。既察其脈，還審其色。面以候母，舌以候子。色澤則安，色敗則死。《脈訣》云：面赤舌青細尋看，母活子死定應難。唇舌俱青沫又出，母子俱死總教捽。面青舌赤沫出頻，母死子活定知眞。申氏曰：亦有面舌俱白而死者，其色不澤，其症多惡也。

妊娠傷寒，舌色太赤，胎雖不死，須防其墮。急宜清熱安胎，外用井底泥敷臍下。勿以舌赤胎傷而忽之也。

如舌胎太重而黃焦，裏症全具而宜下。以四物湯合大柴胡湯下之，或以小承氣湯合四物，加木香砂仁可也。芒硝在所必忌。如眞寒證面白舌白而宜溫，則四物合炮薑桂枝木香砂仁人參白朮自可。取薑汁入酒飲之亦可。但附子在所必忌。

愼菴按：觀舌爲外診要務，以其能辨虛實，別死生也。合之集四診者，皆略而不載，亦係恨事，惟《脈理正義》載之，簡要而詳，予喜其先得我心之同然，故合《舌鑑》而刪潤之。

《四明心法・西塘感症・驗舌存津液法》 凡風寒所感，邪鬱於內，非汗不足以解，原汗乃胃中津液也。故傷寒書中，最要緊關頭，在存津液三字。至熱鬱於內，則津液亡矣，何以能助其汗乎？今立五法以治內傷，而熱病一症，無遺義矣。

五法不單是治內傷，其凿舉內傷者，以凡屬外感，皆本內傷也。然不若云今立五法以存津液，而熱病一症無遺義矣，語意尤圓而該。

一驗其舌胎白如刺，此肺病也。生脈散加生地白芍當歸黃芪甘草柴胡黃芩，以生金滋水。

《治法彙》云：脾熱則滑而胎，脾閉則白胎如雪。東莊批云：二句不論內傷外感，皆以脾滑閉論。

一舌胎黑滑，此腎氣凌心，用八味飲，黑燥用六味飲，以救腎陰。無論黑

白紅黃，皆當辨其燥滑若何，分治。

一舌黃胎，補中益氣湯加黃芩或黃連以補土生金。如有食，去黃芪加厚樸，白朮不可去，且發其汗，縱有食不顧也。中氣虛者必黃而濕，有食者，必滿舌黃胎。若舌胎下半節黃膩濕潤者，乃陽明熱邪將盡未盡，並非積滯而有黃膩胎也，宜甘露飲加丹皮歸芍等。萬不可消導滲利以竭陰液，愼之。又有一種最薄黃胎，如漆在舌上者，雖宜清火，必用參朮補正爲主，若一味清火，必至氣脫而斃，不可不明。

一舌覺轉動不活，防其卷也，逍遙散加黃芩丹皮生地以滋水生肝。

一舌鮮紅，此心經病也。六味飲合生脈散，以滋水清火。凡舌上無胎，如去膜油豬腰子者，名鏡面舌，不治。以其陰津虧竭故也。又舌胎雖有而乾燥者可慮，恐陰液竭也。不可視爲泛常，須切記之。

凡內傷外感寒熱之分，皆從舌胎顏色爲準。如黑而滑者，乃腎氣凌心，用八味飲。如枯黑不潤澤者，用六味飲，其人必兩顴游紅，一劑戰而汗愈。東莊之治，徐蘋邨先生是也。如白而加黃，黃而加黑，此腎凌脾，須治中宮，如補中益氣之類。腎乃北方玄武之色，故屬黑，且火位之下，水氣承之，水來救母。若此時洩火，火無從洩，助子以救母，則仇未有不復者也。亢則害，承乃制，其理昭然。火亢則刑金，水氣承之，則火乃制。此亢則害，承乃制之說也。各臟腑反覆相循，可類推之。如是灰色，指甲刮下無渣汁者，方是火症，乃芩連之對症也。若腎氣凌心，而用芩連，則舌上現出人字紋，必死。黑而不滑，則腎水枯乾，當急救其陰也。凡烈焰近炙則燔手，漸高則愈冷，緣冷氣乃火逼所致。熱病之舌黑，即此理也 取喻甚的。

太陽行身之表，是身之背也。三陰行身之裏，是身之前也。少陽則半表半裏，譬如該補中宮，而邪熱未除，補中益氣湯合小柴胡，以治其少陽，是半表半裏也。

《醫學心悟・入門看症訣・舌》 舌者，心之竅。凡傷寒症，津液如常，此邪在表而未傳裏也。見白胎而滑，邪在少陽半表半裏之間也。見黃胎而乾燥，邪已入裏，胃腑熱甚也，宜下之。見黑胎芒刺，破裂乾枯，邪熱盛極，腎水枯涸，至重之候也，宜急下之。若舌黑津潤，不破裂乾燥，此直中寒症也，宜急溫之。夫寒症舌黑，本色也。而熱症反赤爲黃，反黃爲黑者，何也？蓋熱極反兼水化，若燔柴然火變成炭，至危之候也。凡舌腫脹，或重舌，木舌，舌生芒刺，舌胎黃燥，皆熱甚也。凡舌鞭，舌強，舌短縮，舌捲，神氣昏亂，語言不清者，皆危症也。又陰陽易病，吐舌數寸者，危惡已甚也。

《舌鑑總論・舌白總論》 舌乃心苗，心屬火，其色赤。心居肺內，肺屬金，其色白。舌故當舌地淡紅，舌胎微白，而紅必紅潤。內充白必胎微不厚，或略厚有花，然皆乾濕得中，不滑不燥，斯爲無病之舌，乃火藏金內之象也。一經傷寒，白胎必滑。傷溫傷熱，紅光必外露矣。是以凡治傷寒，苟能盡解其所傷之邪，而不脫其胎本來之白，此善能使邪正分局，元津元氣無傷焉。其溫病熱病之舌，亦必使紅色漸斂漸淡，白胎漸有漸生，此邪熱始得外越，而元陰日漸內充也。當知紅乃臟氣所蘊所發，白爲津液所布所結耳。夫傷寒邪犯皮毛，舌上先有白沫，繼則白涎白滑，再後則白屑白砂，甚則白疱白疳。有舌中舌尖舌根之不同，見寒邪入裏之淺深微甚，即元氣之厚薄，邪熱之輕重，從此可測矣。蓋舌固心之苗，心屬南方火，其色本當赤，今反見白胎滑甚者，是制火不制金，乃水來尅火之象，故稱大病。其寒鬱皮膚，毛竅不得疏通，陽氣不得外發，故惡寒發熱。在太陽時，頭痛身疼，項背強，腰脊痛。至陽明經，則有白屑滿舌證。雖煩躁，脈如浮緊，猶當汗之。係少陽者，白胎不滑，小柴胡湯和之。胃虛白胎滑甚者，理中湯加桂枝托之。邊白中黃，大柴胡小承氣分轉重下之。白胎亦有死症者，即水來尅火之賊邪也。其溫病熱病，實由火爍金傷，元陰告匱，劇症臟氣安危，皆關驗舌虛實寒熱之機，一一分別圓論於左。

按：切脈能知病象，是得之於指下，究不如看舌能知病形得於目中之較爲親切也。舌有五色之分，以色辨症，百不失一，非惟可識陰陽表裏虛實且可以決死生，洵屬治病之捷徑矣。故總論舌之五色，昭示後學，可稱之爲千秋金鑑。

《舌鑑總論・舌黃總論》 黃胎者，裏證也。傷寒初病無此邪，係少陽亦無此舌。直至陽明腑實，胃中火盛或邪遏胃虛，土氣洋溢，均能見此。有微黃不滑，有深黃胎尚滑，甚則乾黃焦黃也。種種不同，當分輕重治之。夫微黃不滑者，火初入胃，宜清解，梔子豉湯主之。深黃胎尚滑者，乃邪鬱胃虛，熱迫於胃，而土氣洋溢也，宜汗解，葛根解肌湯。乾黃邪雖外解，火實內熾，宜白虎湯。焦黃土燥火炎，陰液告竭，宜急下，調胃承氣湯。若濕熱發黃，則目黃如金，身黃如橘，茵陳蒿湯分利之。至蓄血發黃，在上焦，犀角地黃湯。中焦，桃仁承氣湯。下焦，代抵當湯。然必大熱不解，大渴飲水，或漱水不欲

噦，及便秘讝語，痞結自利，方可議清議汗議下。若胃虛黃色外溢，又當補中，而佐以和解。大抵舌黃證雖重劇，脈長是中氣有權，爲可治。如黃中見黑，脈急弦細，爲水土無氣，必不可治矣。

《舌鑑總論·舌黑總論》 傷寒五七日，舌見黑胎者，最爲危候。邪熱在表，無此。如一二日間，獨見黑舌，此心腎之氣敗絕於內，臟之眞色外見於舌。黑獨見而赤不見者，水能滅火，爲必死也。若白胎上漸漸中心黑者，是傷寒邪熱傳裏之候。紅舌上漸漸有黑心者，乃淫熱疫癘傳變，壞症將至也。蓋舌色本赤，今反見黑者，是水來尅火，水極似火，火過炭黑之理。然有純黑，有黑暈，有芒刺，有隔瓣，更有瓣底紅，瓣底黑之不同。大抵尖黑猶輕，根黑最重，如全黑者，總有神丹萬難救療也。

《舌鑑總論·舌灰色總論》 灰色舌胎，有陰陽之異，寒熱之辨。直中陰濕，即時舌便灰色，而無積胎。熱傳三陰，必四五日，表證罷，而舌變灰色黃胎也。有在根在尖在中之分，亦有渾舌俱灰色者。大抵傳經熱症，則有灰黑乾胎，法當攻下，泄熱以存其陰。若直中三陰，見灰色無胎之舌，又當溫經散寒，以扶其陽。更有畜血證，其人如狂。或瞑目讝語，亦有不狂不語，不知人事，而面黑舌灰者，當分輕重以治其血。切勿誤與冷水，引領敗血入心，而致不救也。

《舌鑑總論·舌紅色總論》 紅色者，舌之正色也。舌屬南方火，其色本當紅。第紅光外露，不能內藏，斯爲有病之舌。夫紅舌是少陰伏熱蓄於心胃，乃自裏而達於表也。仲景曰：冬傷於寒，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熱病，故舌本煊紅，而面色亦赤。至溫疫之候，一方之內老幼皆相似者，舌亦正赤，而加以積胎也。如或失治，則蘊熱內蒸，豈但舌赤而已，必舌瘡疳腐，癟細長短，病斯劇矣。然病有輕重，舌有微甚，且舌有根尖中下左右種種不同，皆瘟毒蘊熱之所化，以見病之淺深輕重有殊，治法亦各不相侔。當清化者，內解其毒。宜攻下者，搜滌其邪。總使元陰元氣無傷，庶不失中和之治。若論攻邪，無過達原解毒，梔子淡豉，三黃石膏，大小承氣。至於養正，又須滋陰養營，六味，七味，保元，左歸，生脈無疑矣。

《舌鑑總論·舌黴醬色總論》 黴醬色舌胎者，乃夾食傷寒，復夾濕熱而胃氣不化，薰蒸於舌，故見此象也。傷之輕者，胎色薄，雖腹中疼痛，不至下利。惡寒者，可用桂枝湯加枳樸橘半。便閉不通，加姜汁煮大黃。冷食不消，加乾薑草豆蔻。其胎色厚而腹痛甚，服藥不應者必危。要知黴醬色舌，乃老黃兼黑色釀成。確是土邪尅水，水精不獲土榮，火土之色。故口燥唇乾，大渴不能多飲。雖應下奪，鮮有尅愈者。

《舌鑑總論·舌紫色總論》 紫色舌胎者，酒後傷寒也。由大醉露卧當風，或冷飲停積不散，或已病仍飲不節，或感冒不即解散，妄用薑葱熱藥發汗，汗雖出而酒熱留於心胞，伏於經絡，血氣不能上榮於舌，故舌見紫色。而又有微白胎膜也。胎結舌之根尖，長短厚薄，涎滑乾焦，種種不同，當參脈證調治之。

《舌鑑總論·舌藍色總論》 藍色舌胎，乃肝木之色，因無胃氣而發見於外也。凡病傷寒，雖經汗下，胃氣必傷，精微不能上奉，而心火無氣，胃土失其所依，肺金乏其生氣，則木寡於畏，反假濁污之氣，以上乘膈中，而胃脘之陽和頓失，故純藍之色見於舌上也。明是金木相併，火土氣絕之候，是以必死。如舌色微藍，或略見藍紋者，猶可溫胃強脾，調肝益肺，十中或可冀其一效。若純藍色見，確是肝木獨旺，胃失陽和，雖無劇證，必死無疑。至葡萄瘟疫，其舌色青藍，或紫或醬，乃是病邪所致。然非若傷寒之藍舌，必關臟氣爲死候矣，宜幷參核之。

《舌鑑總論·妊娠傷寒舌總論》 妊娠傷寒，邪入經絡，舌胎漸生。輕則子殞，重則母傷。枝損果必墜，母傷胎必傾。母子安危，當驗於舌。舌青面赤，子死母活。舌赤面青，母死子活。舌面俱青，母子皆死。舌面俱赤，子母皆活。活法昭昭，詳載女科指要法中。

《臨症驗舌法·臨症以驗舌為準統論》 舌者，心之苗也。五臟六腑之大主，其氣通於此，其竅開於此者也。查諸臟腑圖，脾肺肝腎，無不系根於心。核諸經絡，考手足陰陽，無脈不通於舌。則知經絡臟腑之病，不獨傷寒發熱，有胎可驗。即凡內外雜症，亦無一不呈其形，著其色於其舌。是以驗舌一法，臨症者不可不講也。何從前以醫名家者俱略焉，而僅於傷寒見諸《金鏡》耶？余自弱冠，敬承家學，殫心醫理，間嘗從《金鏡》三十六舌，逐一體驗。其法殊多未合，疑而質諸先君子。先君子曰：東莊不有云乎，《金鏡》三十六舌，當參其意而勿泥其法。更有三十六舌之所未及者，須以意通之。予領先君子訓，退而繹其所以，其意當參，其法勿泥者，乃見東莊所云，眞實獲我心也。於是臨症之下，於舌必看其形，審其色，合諸脈症，而有心得其秘焉。據

舌以分虛實，而虛實不爽焉。據舌以分陰陽，而陰陽不謬焉。據舌以分臟腑，配主方，而臟腑不差，主方不誤焉。危急疑難之頃，往往症無可參，脈無可按，而惟以舌爲憑。婦女幼稚之病，往往聞之無息，問之無聲，而惟有舌可驗。是以陰陽虛實，見之悉得其眞，補瀉寒暄，投之輒神其應。人以見之無不眞，投之無不應也。未有不稱以爲奇者，不知余於四診之中，於舌更有獨得之秘也。然獨得之秘，究何秘哉？不過同得之理耳，臨症者誠潛心而有會焉。則分之而臟腑各一陰陽也，陰陽各一虛實也。理周而法到，可以補《金鏡》之所未及，而正不止三十六舌也。合之而臟腑同此陰陽也，陰陽同此虛實也，理圓而法活，可以裁《金鏡》之所未合，而幷不必三十六舌也。分而分之，其法不出乎五行。合而合之，其理總原於太極。準此以臨症，則諸病之變現，縱使萬葉千枝，而一望之神明，自可搜根拔本。尙何無者生之，有者甚之，以干致邪失正，絕人長命之咎哉。茲將驗舌諸法，備述之左，惟識者參之。

《臨症驗舌法・驗舌分虛實法》　經云：邪氣盛則實，正氣奪則虛。又云：有餘者瀉之，不足者補之。竊謂虛實兩字，是攬病機之領。補瀉兩字，是提治法之綱。蓋以人之有病，不出一虛一實。醫之治病，不過一補一瀉。如虛實稍有疑心，則補瀉無從下手，是參症切脈以審虛實，固臨症第一要著也。乃有症似實而脈則虛，脈似實而症則虛者，如舍脈從症，既難信以爲眞。而舍症從脈，又惟恐其是假，則且奈之何哉。不知凡物之理，實則其形堅斂，其色蒼老。虛則其體浮胖，其色嬌嫩。而病之現於舌也，其形與色亦然。故凡病屬實者，其舌必堅斂而兼蒼老。病屬虛者，其舌必浮胖而兼嬌嫩。如此分別，則爲虛爲實，是假是眞，雖未參症切脈，而一目先了然矣。

《臨症驗舌法・驗舌分陰陽法》　虛實既分，補瀉固有定見。然虛實各有陰陽，而陰陽迭爲虛實，則於虛實分陰陽，臨症者又不可混也。而分之不得其法，則有以陰盛爲陽盛，陽虛爲陰虛，而不能無誤者。且有症本陽虛，而經訓曰陰虛，令人錯解，貽害不淺者。如云：陰虛出盜汗，陰言手太陰也，虛言肺氣虛也。又云：陰虛發夜熱，陰言足太陰也，虛言脾氣虛也。同曰陰虛，而其中有手足太陰之分。名曰陰虛，而其實是脾肺氣虛之症。無如歷代醫師，從未注明其義，誤以脾肺氣虛，認爲腎水不足，而用滋陰降火之劑，朝夕重陰下逼，逼至土困金敗，便溏聲嘶，置之死地而不悟者，只此兩個陰字。拘義牽文，以訛傳訛，自古迄今，普天之大，不知日殺凡幾，良可痛也。況如此類者，經中未易枚舉，總緣陰陽混雜，虛實模糊。但憑脈症，分晰難清耳。詎知陰虛陽盛者，其舌必乾。陽虛陰盛者，其舌必滑。陰虛陽盛而火旺者，其舌必乾而燥。陽虛陰盛而火衰者，其舌必滑而濕。如此分別，則爲陰爲陽，誰實誰虛，顯然可見，更何似陰似陽之疑，以致重陰重陽之誤，貽人夭殃耶。

《臨症驗舌法・驗舌分臟腑配主方法》　虛實不爽，而後補瀉無不應。陰陽不謬，而後寒暄無不投。然必臟腑不差，而後補瀉寒暄悉對其病。以拔其根而主方無不諦，則就虛實陰陽，以分夫臟腑而定以主方，臨症者尤不可混也。而臟腑之分，不越青黃黑白，主方之配，須合酸苦辛甘，爰按《內經》分臟別腑，幷檢成方，酌定主治，條例如左：

一、舌見青色，肝膽病也。紫色同。不拘所見何症，但看青而舌堅斂蒼老，肝膽兩經邪氣盛也，瀉火清肝飲。青而浮胖嬌嫩者，肝膽兩經精氣虛也，滋水生肝飲。青而乾燥者，非膽腑陰虛火鬱，即肝臟血虛火旺也。但乾而不燥者，專責陰虛。如乾而且燥，則陰虛而火旺矣。各臟腑倣此。膽腑陰虛者，逍遙散，火鬱加生地薄荷。肝臟血虛者，逍遙散，火旺加丹皮山梔。鬱是氣抑，抑則氣不透，不透則熱而爲火也。第從來俱以鬱火屬之肝，而予獨責之膽者。蓋膽屬少陽，其氣尙稟。膽爲甲木，基質尙嫩。所以最易被抑，一抑則其氣悶而不舒矣。若肝則爲厥陰，於木屬乙，其氣已盛，其質已堅，而其火易動而易旺。一有所觸，則即發而不可遏，其發而不可遏者怒也，非鬱也。鬱主凝滯於中，而怒則發揚於外者也。本方統治肝膽陰虛，而於膽腑火鬱，則加薄荷生地者，以木喜風搖，而鬱火非生地不能涼也。於肝臟火旺，則加丹皮山梔者，蓋肝血既虛，則肝火易旺，則肝血益虛，自非泄其火，難以滋其陰。非藉屈曲下行以通之，無以泄其火也。惟是血爲火迫，變成燥症，則當重加熟地以潤其燥，丹山兩味，固可不必，而亦非宜矣。

青而滑潤者，非膽腑氣怯，即肝臟氣虛也。膽腑氣怯者，十味溫膽湯去枳實，加酒煎服，其應更捷。蓋以酒入膽經，而最壯膽氣也。肝臟氣弱者，當歸建中湯，去膠飴。建中之所以異於桂枝者，在加膠飴一味耳。今恐甘先入脾，而去膠飴，則仍與桂枝無別，故用當歸建中，則與肝臟氣虛乃合。

如乾燥而形色反見胖嫩者，肝膽陰陽兩虛也。七味飲加倍肉桂。滑潤而形色又兼胖嫩者，肝膽木氣虛寒也，養榮湯加枸杞。

凡左關脈細緊如刀口者，其舌不拘何色，必胖而滑。其病不拘何症，必虛而寒。予每投以養榮，無不立應，臨症者切勿畏之，重生者切勿疑之。

一舌見黃色，脾胃病也。不拘所見何症，但看黃而堅斂蒼老者，脾胃兩經邪氣盛也，瀉黃散。

如有厚胎或焦黃，或焦黑，而糙刺燥裂，其症痞滿燥實堅斂悉具者，實症也。須急下之，以存津液，大承氣湯主之。但此是眞正陽明裏症，北方傷寒，間或有此。然舌若胖大，即在北方，亦非承氣的症，切不可妄用硝黃，殺人於頃刻也。

黃而浮胖嬌嫩者，脾胃兩經精氣虛也，益黃散。黃而乾燥者，非胃腑陰虧火旺，即脾臟血虛火盛也。胃腑陰虧者，左歸飲，去茯苓。火旺加花粉歸地。脾臟血虛者，歸脾湯去木香。火盛加白芍丹山。

如乾燥而有厚胎者，宿食滯於腸胃，而燥結不出也。其脈必牢實，神思必昏沉，面必擁熱通紅，鼻必氣粗，胸前按之必微痛。須逍遙散倍加熟地，潤而下之。

黃而滑潤者，非胃氣虛弱，即脾氣虧損也。胃氣虛弱者，七味白朮散加半夏。脾氣虧損者，五味異功散加白芍。

如其舌後半節滑膩而有微胎者，乃脾胃虛氣下陷也，須補中益氣湯。

如乾燥而形色反見胖嫩者，脾胃氣血兩虛也，參芪八珍湯。滑潤而形色又兼胖嫩者，脾胃中氣虛寒也，薑桂養榮湯

一舌見赤色，心與小腸病也。不拘所見何症，但看赤而堅斂蒼老者，心與小腸邪氣盛也，瀉心湯。

按四明心法，凡舌見灰色，指甲刮下無渣汁者，方是火症，乃芩連之對症也。味其語意，可見陽邪燔灼，則其陰液未有不乾枯者。然以予驗之，又必其形堅斂，其色蒼老，方是眞正芩連對症。若一見胖嫩，即使胎厚而焦乾燥裂，非寒水侮土，即腎氣凌心。寒水凌土，當用附子理中。腎氣凌心，當用人參八味。倘誤用芩連，則舌上現出人字紋必死。予診莘墅沈彝仲症，辭以不治者，因其得此舌也，有論驗在醫案中可參。又按火色本紅，火症而舌見灰色者，如炭火通紅於內，而浮灰翳蔽於外也。顧據理論之，則舌灰色，其症當更甚於舌黑如炭何也？蓋火燃薪盡，則是木成炭，是草成灰，故曰炭曰灰，皆火極之變象也。而木本質堅，甫着火燃，未即炭也，必火極似水，乃變黑而爲炭，然其性猶甚烈也。至於久經火煅，則熱極必寒，乃返白而成灰，然其心猶未灰也。若草本則其體弱，着火一過，即灰矣，一灰即不可復燃矣。然則就物理以察病機，彼見舌灰色者，無論一火即灰，與由炭而灰，不皆更甚於舌黑如炭者乎。

赤而浮胖嬌嫩者，心與小腸精氣虛也，養心湯。赤而乾燥者，非小腸陰虧火旺，即心臟血虛火盛也。小腸陰虧者，滋水清肝飲去柴胡。欲潤其下，不欲其就燥也。火旺加生地木通，合導赤散以泄其火氣。

心臟血虛者，濟生歸脾湯去木香，恐其血燥，反動肝火而燥血液。火盛加丹皮山梔。

凡本經之陰血既虧，則本經之陽火必旺，一負則一勝也，如丹皮山梔者，欲其引心火下行，以直達於膀胱耳。

赤而滑潤者，非小腸陽虛氣墜，即心臟陽虛氣弱也。小腸陽虛氣墜者，補中益氣湯，加山梔川烏。氣虛則滯，氣滯則墜，方中參芪朮草，補其虛也。川烏陳皮，破其滯也。升麻柴胡，舉其墜也。加山梔，藉其屈曲下行，以引至小腸耳。

心臟陽虛氣弱者，噓血歸脾湯，加丹皮肉桂。氣有餘，便是火。氣不足，便是寒。本方加肉桂復加丹皮，欲其引入心經以補心氣也。

如乾燥而形色反見胖嫩者，心與小腸氣血兩虛也，棗仁養營湯。滑潤而形色又見胖嫩者，心與小腸火氣大虧也，附子養營湯。

一舌見白色，肺與大腸病也。不拘所見何症，但看白而堅斂蒼老者，肺與大腸邪氣盛也，瀉白散。白而浮胖驕嫩者，肺與大腸精氣虛也，補肺湯。白而乾燥者，非大腸血虛火盛，即肺臟陰虛火盛也。大腸血虛者，潤腸滋水飲。火盛加生地當歸。

凡大便燥結，努力責不出者，本方神應。如兼氣虛而推送無力者，間以補中。或竟用八珍湯加桃仁杏仁，養氣補陰，亦無不應。

肺臟陰虛者，生金滋水飲。火燥加百合沙參。白而滑潤者，非大腸陽虛氣陷，即肺臟陽虛氣弱也。大腸陽虛氣陷者，補中益氣湯，送固腸散。

大腸小腸，俱屬下焦之腑，何以亦配中臟之方？則以腸胃相連，其氣本一貫也。肺臟陽虛氣弱者，補中益氣湯合參附湯。如乾燥而形色反見胖嫩者，肺與大腸氣血兩虛也，十全大補湯去肉桂，加炮薑。滑潤而形色又見兼

胖嫩者，肺與大腸金氣虛寒也，參附養榮湯，去茯苓加炮薑。

一舌見黑色，腎與膀胱病也。命門水火附左右兩腎同治。不拘所見何症，但看黑而堅斂蒼老者，腎與膀胱邪氣盛也，清肝飲。黑而浮胖嬌嫩者，腎與膀胱精氣虛也，補元煎。黑而乾燥者，非膀胱陰虛火盛，即左腎陰虛火旺也。膀胱陰虛者，六味飲，火盛合滋腎丸。左腎陰虛者，六味飲，火旺合生脈散。黑而滑潤者，非膀胱陰盛火衰，即右腎陽虛火虧也。膀胱陰盛火衰者，金匱腎氣丸。

膀胱爲州都之官，主藏津液。而其所以能出者，由氣化也。陰虛火旺，則熱逼膀胱，而氣不能化矣。陰盛火衰，則寒逼膀胱，而氣不能化矣。膀胱不利爲癃。除脾肺氣虛，不能通調水道外，大率不出此兩者也。然同一三陽癃閉，而一由火旺，一係火虧，病判天淵，治分冰炭。相反若此，可類推之。

右腎陽虛火虧者，八味地黃丸。如乾燥而形色反見胖嫩者，腎與膀胱陰陽俱虛也，枸杞養榮湯主之，繼用十全大補湯作丸。

更有由白而黃，由黃而焦，而枯黑燥裂，其舌邊胖大，舌底滑潤者，甚有舌底亦燥而絕無津液，其糙刺如沙皮，斂束如荔子者，皆因勞傷脾肺，氣虛發熱。誤用發散，益虛益熱。復用寒涼，重陰內逼，以致虛火上炎，所以白上加黃，黃上加焦，而枯黑燥裂也，不論其脈，不論其症，大劑參附養榮湯，不時灌服，多有得生者。余救烏程潘中建之弟，歸安張學海，桐鄉諸聖濟等症，皆此舌也。有治驗在醫案可參。

滑潤而形色又兼氣嫩者，腎與膀胱元氣大憊也。附子養榮湯主之，繼用右歸丸。更有其舌同一黑色，而一屬寒水侮土者，宜用附子理中湯。一係腎氣凌心者。宜用人參八味，其治有不相同，何也？蓋寒水侮土者，係陰盛於內，逼陽於外，外假熱而內眞寒，格陽症也。其黑色止聚於舌中。腎氣凌心者，係陰盛於下，逼陽於上，上假熱而下眞寒，戴陽症也，其黑色直底於舌尖。然未有不胖且嫩者，乾燥滑潤，又在所不拘也，惟是實火兩症，則其形必堅斂，色必蒼老，而萬無胖嫩者耳。

《臨症驗舌法・驗舌決生死法》 生死之決於脈症者，《內經》垂訓，甚明備矣。而佐以驗舌，則尤顯而易見也。故幷撮素所經驗者，附載於此，以爲臨症一助。

一舌如去膜豬腰子者危。

一舌如鏡面者危。

一舌糙刺如沙皮，而乾枯燥裂者危。

一舌斂束如荔子肉，而絕無津液者危。

一舌如火柿者危。

一舌如烘糕者危。

一舌光無苔，胃氣絕也，不治。

一舌卷而囊縮者不治。

一舌本強直，轉動不活，而語言蹇澀者危。

一舌起白胎如雪花片者，脾冷而閉也，不治。

一舌因誤服芩連，而現出人字紋者不治。

以上所列，皆垂死危候也。然有不必如此而死者，有即至如此而灼見臟腑陰陽虛實，竭力挽回，則亦得生者。吾輩果操活人神技，須存壽世婆心，即有百不一活之症，當作萬有一生之想。縱使脩短有數，彭殤難齊，破格出奇，終於莫救，致招從旁浮議，同道中傷，病家歸咎，然而反之吾心，固無愧也。倘畏避嫌疑，而於此種危症，再付之庸劣之手，則必無生理矣，詎不痛哉。

《臨症驗舌法・臨症以驗舌爲準結語》 右論臨症以驗舌爲準，而驗舌以浮胖堅斂分虛實，乾燥滑潤分陰陽，黑白青黃分臟腑。蓋本至中至正之理，以立至簡至易之法。軒岐復起，當不易吾言也。至於陰陽虛實四柱，所配補瀉寒熱諸方，雖是爲臨症者舉其大略，然而無一症不從親身經歷，無一方不從親手試驗者。誠以醫寄死生，隻字不容率筆，理原性命，片語無可粗心也。惟是加減出入，因病制宜，神明於規矩繩墨之中，得心應手，變化於規矩繩墨之外，運斤成風，則存乎其人耳。而究之神明變化，仍不離夫規矩繩墨也。臨症者，若知赤子元無罪，合有人間父母心，則余此一編也，雖祗望診中之一節乎，亦未始非切脈審症之證據，回生起死之範圍也。倘出厥範圍，而不憑此爲證據，則恐其所操以活人者，反以殺人也已。

《方代脈症正宗・舌》 古人云：心屬火。心開竅於舌。

又云：厥陰絕者，則舌卷卵上，不治。

愚按：古人之言，舌病者，屬於心火。舌卷卵上，屬於肝寒，斯言確也。蓋心主血，血盛神壯，則思慮周，而言辭清。因熱邪干犯，熬煎血液，則心煩而無主宰。且血不足則熱又生，以熱濟熱，任其猖狂之火，聚於上焦，從口而

出，舌當之矣。且舌乃心苗，脾肝之絡。然心主血，脾統血，肝藏血，是三經者，無陰血以榮潤，則臟腑乾而經筋槁，火出上焦，病則舌腫滿口，環口瘍瘡，煩燥口湯，咽喉閉塞，不利言語，妨礙飲食，疼痛難堪。斯時也生死相關，急以排針砭血爲上策，用藥次之。脈必數而洪大，治宜養血清熱，兼微下之法。

又言舌卷卵上屬於肝寒。蓋肝主筋，肝之脈又環陰(氣)〔器〕而上。且書云傳厥陰者，不治。然舌卷卵上，非但傳厥陰，而直中陰經者，亦有之。乃寒邪多聚下焦，寒則收引故也，其脈必遲而有力。或未進寒涼之味者，速以艾火於氣海丹田二穴炙之。接用燥熱之劑，亦可。

《外感温熱篇》 再人之體，脘在腹上，其地位處於中，唐本作其位居中。按之痛，或自痛，或痞脹，當用苦泄，以其入腹近也。必驗之於舌，或黄或濁，可與小陷胸湯，或瀉心湯，隨證治之。或唐本作若。白不燥，或黄白相兼，或灰白不渴，愼不可亂投苦泄。其中有外邪未解，裏先結者，或邪鬱未伸，或素屬中冷者，雖有脘中痞悶，宜從開泄，宣通氣滯，以達歸於肺。如近俗唐本作世。之杏蔻橘桔等，是輕苦微辛，唐本無是字。具流動之品可耳。

此言苔白爲寒，不燥則有痰濕。其黄白相兼，灰白而不渴者，皆陽氣不化，陰邪壅滯，故不可亂投苦寒滑泄以傷陽也。其外邪未解而裏先結，故苔黄白相兼而脘痞，皆宜輕苦微辛，以宣通其氣滯也。

雄按：凡視溫證，必察胸脘，如拒按者，必先開泄。若苔白不渴，多挾痰濕，輕者橘蔻薑薤，重者枳實連夏，均可用之。雖舌絳神昏，但胸下拒按，即不可率投涼潤，必參以辛開之品，始有效也。右第四章，唐本併以第十一章連爲一章，今訂正之。連上章皆申明邪在氣分之治法，而分別營衛氣血之淺深，身形肥瘦之陰陽，苔色黄白之寒熱，可謂既詳且盡矣。而下又申言察苔以辨證，眞于古(舌)開羣矇也。

再唐本無此字。前云舌黄或濁，唐本此下有當用陷胸瀉心六字。須要有地之黄。若光滑者，乃無形濕熱中有虛象，唐本作已有中虛之象。大忌前法。其臍以上爲大腹，或滿或脹或痛，此必邪已入裏矣，唐本無矣字。表證必無，或十之存一。唐本作或存十之一二。亦要唐本作須。驗之于舌，或黄甚，或如沉香色，或老黄色，或中有斷紋，皆當下之，如小承氣湯，用檳榔青皮枳實元明粉生首烏等。唐本此下有皆可二字。若未現此等舌，不宜用此等法，唐本作藥。恐其中有濕聚太陰爲滿，或寒濕錯雜爲痛，或氣壅爲脹，又當以別法治之。唐本有矣字。

舌苔如地上初生之草，必有根。無根者，爲浮垢，刮之即去，乃無形濕熱，而胃無結實之邪，故云有中虛之象。若妄用攻瀉傷內，則表邪反陷，爲難治矣。即使有此等舌苔，亦不宜用攻瀉之藥。又如濕爲陰邪，脾爲濕土，故脾陽虛，則濕聚腹滿，按之不堅，雖現各色舌苔而必滑。色黄爲熱，白爲寒，總當扶脾燥濕爲主。熱者佐涼藥，寒者非大溫其濕不能去也。若氣壅爲脹，皆有虛實寒熱之不同，更當辨別以利氣和氣爲主治也。

雄按：右第五章，唐本移作第六章，今訂正之。章氏所釋白爲寒，非大溫其濕不去是也。然苔雖白而不燥，還須問其口中和否。如口中自覺黏膩，則濕漸化熱，僅可用厚樸檳榔等苦辛微溫之品。口中苦渴者，邪已化熱，不但大溫不可用，必改用淡滲苦降微涼之劑矣。或渴喜熱飲者，邪雖化熱，而痰飲內盛也，宜溫膽湯加黄連。

楊云：原論已極鄭重周詳，此更辨別疑似，細極毫芒，可見心粗膽大者，必非眞學問人也。

再黄苔不甚厚而滑者，熱未傷津，猶可清熱透表。若雖薄而乾者，邪雖去而津受傷也，苦重之藥當禁，宜甘寒輕劑可也。唐本可也作養之。

熱初入營，即舌絳苔黄，其不甚厚者，邪結未深，故可清熱，以辛開之藥從表透發。舌滑而津未傷，得以化汗而解。若津傷舌乾，雖苔薄邪輕，亦必秘結難出，故當先養其津，津回舌潤，再清餘邪也。

雄按：右第六章，唐本移作第七章，今訂正之。此二章，論黄苔各證治法之不同。

再論其熱傳營，舌色必絳。絳，深紅色也。初傳絳色中兼黄白色，此氣分之邪未盡也，泄衛透營，兩和可也。純絳鮮色者，包絡受病唐本作邪。也，宜犀角鮮生地連翹鬱金石菖蒲等。唐本此下有清泄之三字。延之數日，或平素心虛有痰，外熱一陷，裏絡就唐本作即。閉，非菖蒲鬱金所能開，須用牛黄丸至寶丹之類以開其閉，恐其昏厥爲痙也。

何報之曰：溫熱病一發便壯熱煩渴，舌正赤而有白苔者，雖滑即當清裏，切忌表藥。

絳者指舌本也，黄白者指舌苔也。舌本通心脾之氣血，心主營，營熱故舌絳也。脾胃爲中土，邪入胃則生苔，如地上生草也。然無病之人常有微薄苔如草根者，即胃中之生氣也。楊云：論舌苔之源甚佳。若光滑如鏡，則胃無生

發之氣，如不毛之地，其土枯矣。胃有生氣而邪入之，其苔即長厚，如草根之得穢濁而長發也，故可以驗病之虛實寒熱，邪之淺深輕重也。脾胃統一身之陰陽，營衛主一身之氣血，故脾又爲營之源，胃又爲衛之本也。苔兼白，白屬氣，故其邪未離氣分，可用泄衛透營，仍從表解，勿使入內也。純絳鮮澤者，言無苔色，則胃無濁結，而邪已離衛入營，其熱在心包也。若平素有痰，必有舌苔。雄按：絳而澤者，雖爲營熱之徵，實因有痰，故不甚乾燥也。問若胸悶者，尤爲痰據，不必定有苔也。菖蒲鬱金，亦爲此設。若竟無痰，必不甚澤。其心虛血少者，舌色多不鮮赤，或淡晦無神，邪陷多危而難治，於此可卜吉凶也。若邪火盛而色赤，宜牛黃丸。痰濕盛而有垢濁之苔者，宜至寶丹。略參拙意。

雄按右第七章，唐本移爲八章，今訂正之。連下二章辨論種種舌絳證治，是統風溫濕溫而言也。

再色絳而舌中心乾者，乃心胃火燔，劫爍津液，即黃連石膏亦可加入。若煩渴煩熱，舌心乾，四邊色紅，中心或黃或白者，此非血分也，乃上焦氣熱爍津，急用涼膈散，散其無形之熱，再看其後轉變可也。愼勿用血藥，以滋膩難散。至舌絳望之若乾，手捫之原有津液，此津虧濕熱熏蒸，將成濁痰蒙閉心包也。

熱已入營則舌色絳，胃火爍液則舌心乾，加黃連石膏于犀角生地等藥中，以清營熱而救胃津，即白虎加生地之例也。雄按：此節章氏無注，今補釋之。

其舌四邊紅而不絳，中兼黃白而渴，故知其熱不在血分，而在上焦氣分，當用涼膈散清之，勿用血藥引入血分，反難解散也。蓋胃以通降爲用，若營熱蒸其胃中濁氣成痰，不能下降，反上熏而蒙蔽心包，望之若乾，捫之仍濕者，是其先兆也。

雄按：右第八章，唐本與第九章顚倒竄亂，今訂正之。

再有熱傳營血，其人素有瘀傷宿血在胸膈中，挾熱而搏，其舌色必紫而暗，捫之濕，當加入散血之品，如琥珀丹參桃仁丹皮等。不爾，瘀血與熱爲伍，阻遏正氣，遂變如狂發狂之證。若紫而腫大者，乃酒毒衝心。若紫而乾晦者，腎肝色泛也，難治。

何報之曰：酒毒內蘊，舌心必深紫而赤，或乾涸。若淡紫而帶青滑，則爲寒證矣，須辨。

舌紫而暗，暗即晦也，捫之潮濕不乾，故爲瘀血。其晦而乾者，精血已枯，邪熱乘之，故爲難治。腎色黑，肝色青，青黑相合而見于舌，變化紫晦，故曰腎肝色泛也。雄按：此舌雖無邪熱亦難治。酒毒衝心，急加黃連清之。

雄按：此節唐本作第十章，而無挾熱而搏句。

舌色絳而上有黏膩似苔非苔者，中挾穢濁之氣，急加芳香逐之。舌絳欲伸出口，而抵齒難驟伸者，痰阻舌根，有內風也。舌絳而光亮，胃陰亡也，急用甘涼濡潤之品。若舌絳而乾燥者，火邪劫營，涼血清火爲要。舌絳而有碎點白黃者，當生疳也。大紅點者，熱毒乘心也，用黃連金汁。其有雖絳而不鮮，乾枯而痿者，腎陰涸也，急以阿膠雞子黃地黃天冬等救之，緩則恐涸極而無救也。

尤拙吾曰：陽明津涸，舌乾口燥者，不足慮也，若併亡其陽則殆矣。少陰陽虛汗出而厥者，不足慮也，若併亡其陰則危矣。是以陽明燥渴，能飲冷者生，不能飲者死。少陰厥逆，舌不乾者生，乾者死。

挾穢者，必加芳香以開降胃中濁氣而清營熱矣。痰阻舌根，由內風之逆，則開降中又當加辛涼鹹潤以息內風也。脾腎之脈皆連舌本，亦有脾腎氣敗而舌短不能伸者，其形貌面色亦必枯瘁，多爲死證，不獨風痰所阻之故也。其舌不鮮，乾枯而痿，腎陰將涸，亦爲危證，而黃連金汁，併可治疳也。

雄按：光絳而胃陰亡者，炙甘草湯去薑桂，加石斛，以蔗漿易飴糖。乾絳而火邪劫營者，晉三犀角地黃湯加元參花粉紫草銀花丹參蓮子心竹葉之類。若尤氏所云不能飲冷者，乃胃中氣液兩亡，宜復脈湯原方。

汪按：蔗漿易飴糖，巧妙絕倫，蓋溫證雖宜甘藥，又不可滯中也。

其有舌獨中心絳乾者，此胃熱心營受灼也，當于清暑方中加入清心之品，否則延及于尖，爲津乾火盛也。舌尖絳獨乾，此心火上炎，用導赤散瀉其腑。

其乾獨在舌心舌尖，又有熱邪在心兼胃之別。尖獨乾是心熱，其熱在氣分者必渴，以氣熱劫津也。熱在血分，其津雖耗，其氣不熱，故口乾而不渴也。多飲能消水者爲渴，不能多飲但欲略潤者爲乾。又如血分無熱而口乾者，是陽氣虛不能生化津液，與此大不同也。

雄按：右第九章，唐氏竄入第八章，今釐正之。舌心是胃之分野，舌尖乃心之外候，心胃兩清，即白虎加生地黃連犀角竹葉蓮子心也。津乾火盛者，再加西洋參花粉梨汁蔗漿可耳。心火上炎者，導赤湯入童溲尤良。

再舌胎白厚而乾燥者，此胃燥氣傷也，滋潤藥中加甘草，令甘守津還之意。舌白而薄者，外感風寒也，當疏散之。若白乾薄唐本作白薄而乾。者，肺津傷也，加麥冬花露蘆根汁等輕清之品，爲上者上之也。若白苔絳底唐本作苔白而底絳。者，濕遏熱伏也，當先泄濕透熱，防其就唐本作即。乾也。勿憂之，唐本作此可勿憂。再從裏唐本下有而字。透于外，則變潤矣。初病舌就唐本作即。乾，神不昏者，急加養正透邪之藥。若神已昏，此內匱矣，唐本矣字在下句之末。不可救藥。

苔白而厚，本是濁邪，乾燥傷津，則濁結不能化，故當先養津而後降濁也。肺位至高，肺津傷，必用輕清之品，方能達肺。若氣味厚重而下走，則反無涉矣，故曰上者上之也。雄按：此釋甚明白，何以第二章釋爲因地制宜，而譏他人效顰也。濕遏熱伏，必先用辛開苦降以泄其濕，濕開熱透，故防舌乾。再用苦辛甘涼從裏而透于外，則胃氣化而津液輸布，舌即變潤，自能作汗，而熱邪亦可隨汗而解。若初病舌即乾，其津氣素竭也，急當養正，略佐透邪。若神已昏，則本元敗而正不勝邪，不可救矣。雄按：有初起舌乾而脈滑脘悶者，乃痰阻于中，而液不上潮，未可率投補益也。

又不拘何色，舌上生芒刺者，皆是上焦熱極也，當用青布拭冷薄荷水揩之，即去者輕，旋即生者險矣。

生芒刺者，苔必焦黃，或黑無苔者，舌必深絳。其苔白或淡黃者，胃無火熱，必無芒刺。或舌尖或兩邊有小赤瘰，是營熱鬱結，當開泄氣分，以通營清熱也。上焦熱極者，宜涼膈散主之。

雄按：秦皇士云：凡渴不消水，脈滑不數，亦有舌苔生刺者，多是表邪挾食，用保和加竹瀝蘆菔汁，或梔豉加枳實並效。若以寒涼抑鬱，則譫語發狂愈甚，甚則口噤不語矣。有斑疹內伏，連用升提而不出，用消導而斑出神清者，若葷腥油膩，與邪熱斑毒紐結不解，唇舌焦裂，口臭牙疳，煩熱昏沉，與以尋常消導，病必不解。徒用清裏，其熱愈甚。設用下奪，其死更速。惟用升麻葛根湯以宣發之，重者非升麻清胃湯，不能清理腸胃血分中之膏粱積熱。或再加山查檳榔，多有生者。愚謂病從口入，感證夾食爲患者不少。秦氏著《傷寒大白》于六法外特補消導一門，未爲無見。所用蘆菔汁，不但能消痰食，即燥火閉鬱，非此不清，用得其當，大可起死回生。郭雲臺極言其功，余每與海蛇同用，其功益懋。

舌苔不燥，自覺悶極者，屬脾濕盛也。或有傷痕血跡者，必問曾經搔挖否，不可以有血而便爲枯證，仍從濕治可也。再有神情清爽，舌脹大不能出口者，此脾濕胃熱，鬱極化風，而毒延口也，用大黃磨入當用劑內，則舌脹自消矣。

何報之曰：凡中宮有痰飲水血者，舌多不燥，不可誤認爲寒也。三焦升降之氣，由脾鼓運，中焦和則上下氣順，脾氣弱則濕自內生。濕盛而脾不健運，濁壅不行，自覺悶極，雖有熱邪，其內濕盛而舌苔不燥，當先開泄其濕而後清熱，不可投寒涼，以閉其濕也。神情清爽而舌脹大，故知其邪在脾胃。若神不清，即屬心脾兩臟之病矣。邪在脾胃者，唇亦必腫也。

雄按：右第十章，唐氏析首節爲第五章，次節爲第十二章，末節爲第十三章，今並訂正。

再唐本作又有。舌上白苔黏膩，吐出濁厚涎沫，口必甜味也，唐本作其口必甜。爲脾癉病，唐本作此爲脾癉。乃濕熱氣聚，與穀氣相搏，土有餘也。盈滿則上泛，當用省頭草唐本作佩蘭葉。芳香辛散，以逐之則退。唐本無此二字。若舌上苔如鹼者，胃中宿滯挾濁穢鬱伏，當急急開泄，否則閉結中焦，不能從膜原達出矣。

脾癉而濁泛口甜者，更當視其舌本，如紅赤者爲熱，當辛通苦降以泄濁。如色淡不紅，由脾虛不能攝涎而上泛，當健脾以降濁也。苔如鹼者，濁結甚，故當急急開泄，恐內閉也。

雄按：濁氣上泛者，涎沫厚濁，小溲黃赤。脾虛不攝者，涎沫稀黏，小溲清白，見證迥異。虛證宜溫中以攝液，如理中或四君加益智之類可也。何亦以降濁爲言乎，疏矣。右第十一章，唐氏併入第四章，今訂正之。此二章辨別種種白苔證治之殊，似兼疫證之舌苔而詳論之。試繹之，則白苔不必盡屬于寒也。

若唐本無此字。舌無苔，而有如煙煤隱隱者，不渴肢寒，知挾陰病。唐本移二句在若潤者上。如口渴煩熱，唐本下有而燥者三字。平時胃燥舌唐本無舌字。也，不可攻之。若燥者，唐本作宜。甘寒益胃。若唐本此下有不渴肢寒而五字。潤者，甘溫扶中。此何唐本此下有以字。故？外露則裏無也。

凡黑苔大有虛實寒熱之不同，即黃白之苔，因食酸味，其色即黑，尤當問之。雄按：此名染苔，食橄欖能黑，食枇杷白苔能黃之類，皆不可不知也。其潤而不燥，

或無苔，如煙煤者，正是腎水來乘心火，其陽虛極矣。若黑而燥裂者，火極變水色，如焚木成炭而黑也。虛實不辨，死生反掌耳。雄按：虛寒證雖見黑苔，其舌色必潤而不紫赤，識此最爲秘訣。

雄按：更有陰虛而黑者，苔不甚燥，口不甚渴，其舌甚赤，或舌心雖黑，無甚苔垢，舌本枯而不甚赤，證雖煩渴便秘，腹無滿痛，神不甚昏，俱宜壯水滋陰，不可以爲陽虛也。若黑苔望之雖燥而生刺，但渴不多飲，或不渴，其邊或有白苔，其舌本淡而潤者，亦屬假熱，治宜溫補。其舌心並無黑苔，而舌根有黑苔而燥者，宜下之，乃熱在下焦也。若舌本無苔，惟尖黑燥，爲心火自焚，不可救藥。右第十二章，唐本移爲十四章，今訂正之。

若唐本無此字。舌黑而滑者，水來尅火，爲陰證，當溫之。若見短縮，此腎氣竭也，爲難治。欲救之，唐本作惟。加人參五味子，勉希唐本作或救。萬一。舌黑而乾者，津枯火熾，急急瀉南補北。若唐本此下有黑字。燥而中心厚痞唐本無此字。者，土燥水竭，急以鹹苦下之。

何報之曰：暑熱證夾血，多有中心黑潤者，勿誤作陰證治之。黑苔而虛寒者，非桂附不可治，佐以調補氣血，隨宜而施。若黑燥無苔，胃無濁邪，雄按：非無苔也，但不厚耳。故當瀉南方之火，補北方之水，仲景黃連阿膠湯主之。黑燥而中心厚者，胃濁邪熱乾結也，宜用硝黃鹹苦下之矣。

雄按：右第十三章，唐本移爲十五章，今訂正之。此二章，言黑苔之證，治必有區別也。

又按茅雨人云：凡起病發熱胸悶，偏舌黑色而潤，外無險惡情狀，此胸膈素有伏痰也。不必張皇，止用薤白栝蔞桂枝半夏一劑，黑苔即退。或不用桂枝，即枳殼桔梗亦效。

舌淡紅無色者，或乾而色不榮者，當是胃津傷而氣無化液也，當用炙甘草湯，不可用寒涼藥。

何報之曰：紅嫩如新生，望之似潤而燥涸殆甚者，爲妄行汗下，以致津液竭也。

淡紅無色，心脾氣血素虛也。更加乾而色不榮，胃中津氣亦亡也。故不可用苦寒藥，炙甘草湯養氣血以通經脈，其邪自可漸去矣。

雄按：右第十四章，唐氏移爲十一章，今訂正之。此章言虛多邪少之人，舌色如是，當培氣液爲先也。

若舌白如粉而滑，四邊色紫絳者，溫疫病初入膜原，未歸胃腑，急急透解，莫待傳陷而入爲險惡之病。且見此舌者，病必見凶，須要小心。凡斑疹初見，須用紙撚照看胸背兩脇，點大而在皮膚之上者爲斑。或雲頭隱隱，或瑣碎小粒者爲疹，又宜見而不宜見多。按方書謂斑色紅者屬胃熱，紫者熱極，黑者胃爛，然亦必看外證所合，方可斷之。

溫疫白苔如積粉之厚，其穢濁重也。舌本紫絳，則邪熱爲濁所閉，故當急急透解，此五疫中之濕疫，又可主以達原飲，亦須隨證加減，不可執也。舌本紫絳，熱閉營中，故多成斑疹。斑從肌肉而出，屬胃。疹從血絡而出，屬經。其或斑疹齊現，經胃皆熱，然邪由膜原入胃者多，或兼風熱之入于經絡，則有疹矣。不見則邪閉，故宜見。多見則邪重，故不宜。但斑疹亦有虛實，虛實不明，舉手殺人，故先生辨之如後。

雄按：溫熱病舌絳而白苔滿布者，宜清肅肺胃。更有伏痰內盛，神氣昏瞀者，宜開痰爲治。黑斑藍斑，亦有可治者，余治胡季權姚祿皆二案載續編，徐月巖壺案附曾大父隨筆中。

《醫碥・四診・察舌》　舌青或青紫而冷滑者，爲寒證。青紫而焦燥，或脹大或卷縮者，爲熱證。寒甚亦卷縮，筋脈得寒而收引也，然必不焦燥。凡舌強硬短縮，而神氣昏亂，語言不清者死。亦有痰證而舌本硬及縮者，不在此論。熱病舌本爛，熱不止者死。陰陽易病，舌出數寸者死。

傷寒熱止在表者，舌無胎。熱邪傳裏則胎漸生，由白而黃而黑，由潤而燥而折裂，由滑而澀而芒刺，皆以熱之淺深微甚爲層次。胎因內熱致脾氣閉滯不行，飲食津液停積于內，故胎見于外。若脾氣不滯，則飲食運化，津液流通，雖熱甚不必有胎也，此理宜知。略具如左：

純白舌：傷寒白滑胎舌，爲熱初入內，猶帶表證，表劑中加清涼之品。又有胃中虛冷，寒飲結聚膈上，成白滑胎者。又脾閉甚則白如積雪。又有臟結證，詳《傷寒論》近言。而胎白滑者雖辨。溫熱病一發，便壯熱煩渴，舌正赤而有白胎者，雖滑即當用白虎治其內熱，而表自解，切不可用表藥。時疫初起，胎白如積粉。

白雜色舌：傷寒熱入胃，則白胎中黃。白多黃少而滑，尚帶表證，仍宜于解表藥中加清涼之品。黃多白少，乾澀無表證者，或清或下。有夾食痰血而滑須下者，參下黃雜色舌條。若燥裂生芒刺，則必下無疑。溫熱時疫，則雖潤滑

亦宜涼膈白虎承氣之屬以清熱攻裏，萬不可發表也。

純黃舌：潤滑者須審，若熱尚未結聚，不可便攻。若在夏月便宜攻下，不必待胎燥乃攻也。

黃雜色舌：根黃硬，尖白，中不甚乾，亦不滑，短縮不能伸出，譫妄煩亂者，此挾痰食，大承氣加生薑半夏治之。舌色青紫，而胎卻黃厚，甚則絞裂，但覺口燥，舌仍不乾者，此陰證夾食也。脈或沉細而伏，或虛大而澀，按其心下或臍旁硬痛而時失氣者，急宜大承氣，另煎生附子佐大黃下之。脈虛大者，黃龍湯下之。熱極煩躁者，更加生地麥冬，夏月尤宜。此證若胎黃不燥，在冬月宜附子理中湯合小承氣下之。大抵舌有積胎，雖見陰象，亦是虛中有實，急當攻下，但與常法不同耳。又中宮有痰飲水血者，舌多不燥，不可因其不燥而延緩至誤也。中暑證夾血，多有中心黑潤者，勿誤作陰證治之。

純黑舌：遍舌黑胎，夏月或可救，以炎合邪火內外燔灼，黑胎易生也，猶可攻治，冬月得此舌必死。

黑雜色舌：中黑邊黃，承氣下之，邊白大柴胡下之。若生芒刺裂瓣，不論邊係何色，但看瓣底色紅活者，急下之，如俱黑者不治。若腐爛卷縮亦不治。發疱生蟲，雖爲濕亦屬肝傷，俱爲危候。大抵尖黑尚輕，根黑則重。夏月中暑多黑，舌邊紅，中黑乾者宜白虎湯。已上皆邪熱實熱，然亦有虛熱者，舌心雖黑，或灰黑而無積胎，舌形枯瘦而不甚赤，其證煩渴，耳聾身熱不止，大便五六日或十餘日不行，腹不硬滿，按之不痛，神不昏，不得睡，稍睡或呢喃一二句，或帶笑，或歎息，此爲津枯血燥之虛熱，宜大料六味丸合生脈散炙甘草湯，誤與承氣必死。若直中寒證，始病不發熱，舌心便黑色，非由白黃變化，雖黑而滑，舌亦瘦小，當急溫之。

赤色舌：溫熱時疫，熱毒內盛，潤滑者，未可便下，黃連解毒白虎等湯。乾而有黃白黑等胎，及芒刺紋裂坑爛起疱者，皆下證也。一種柔嫩如新生，望之似潤，而燥涸殆甚者，爲妄行汗下，津液竭所致，多不治，宜生脈散等。又紅痿舌痿軟不能動也。及紅細枯長舌，並難治。

紫色舌者，兼酒毒所致，其色必深紫而赤，且乾涸。若淡紫而帶青滑，則又爲直中寒證矣，須辨。

灰色有寒有熱。醬色焦黃爲醬色，夾食熱證也。藍色木尅土敗之色。及妊娠各舌，面赤舌青，子死母活。俱青，則俱死。宜潤澤，忌枯敗。並當詳審。

總之，舌胎不論何色，但乾燥者必屬熱，惟潤滑者須審。

《雜病源流犀燭・面部門・口齒唇舌病源流》 舌爲心苗，舌本絡于脾口，故舌病多屬心。而其病之最重者有六：一爲木舌，由心脾熱壅。舌腫粗大，漸漸硬塞滿口，氣不得吐，如木之不和軟者。然不急治，即塞殺人。宜黃連湯，清熱如聖散，琥珀犀角膏。外以針日砭八九次，令出血二三盞，自然腫消痛減。蓋舌爲心苗，心主血，故血出而愈，再用藥敷之可也。宜龍腦破毒散五分，指蘸擦，又硼砂末以生姜片蘸揩，少時即消。一爲重舌，亦由心脾熱盛。舌根下生形如小舌，口不能聲，飲食不通，須急服藥，先開關竅，宜如聖勝金錠。再瀉心火，宜青黛散。一味黃連湯。外以針刺出惡血，以竹瀝調黃柏末塗之。其有着頰裏及上腭如此者，名曰重腭。其着齒齦上如此者，名曰重齦。皆刺去惡血，內服藥。宜青黛散。一爲舌長舌短，舌吐長不能收，名曰陽強。舌縮短不能言，名曰陰強。陽強之症，如仲景言傷寒熱病後，犯房得病，爲陰陽易，舌出數寸而死。又如《醫說》言傷寒熱病後，舌出寸餘，累日不收，必以片腦爲末，摻舌上，應手而縮，須用五錢方效。又如《入門》言，一婦因產子，舌出不收，醫以硃砂敷其舌，令作產子狀，兩女扶挾之，乃于壁外擲瓦盆于地作聲，聲聞而舌收是也。陰強之症，如《靈樞》言，足厥陰氣絕，則舌卷而短。厥陰者，肝也。肝主筋，聚于陰器，而絡于舌本，故肝絕則舌卷囊縮。又言，舌者，心之官。心病者，舌卷而短是也。一爲舌上生胎，則由邪氣傳裏，津液結搏之故。若邪在表者，舌無病也。方其邪初傳裏之時，胸中之寒，與丹田熱火相激，則胎生而滑。迨寒變爲熱，則舌胎不滑而澀，以熱耗津液，滑者已乾也。若熱聚于胃，則舌胎便黃。至熱已極，則舌胎黑色。黑爲腎色，病已傳入少陰。故《靈樞》曰：熱病口乾舌黑者死。《入門》曰：凡舌黑，俱系危症也。若舌色淡黑，如淡墨一般，乃腎虛火炎，爲無根之火，與胎黑不同。一爲舌生芒刺，皆由熱結之故。或因心勞火盛，而生瘡菌。宜琥珀犀角膏。或因脾熱，而舌胎乾澀如雪。宜冰柏丸。或因畜熱，而舌燥澀如楊梅刺。宜厚片生姜蘸蜜丸揩立消。或因熱結，而舌生紅粟點。宜竹瀝調寒水石末塗之。一爲自嚙舌頭。《靈樞》曰：自嚙舌者，厥逆走上，脈氣皆至也。少陰氣至，則嚙舌。少陽氣至，則嚙頰。陽明氣至，則嚙唇。據此，則舌頰唇各從其所屬經氣，逆而上嚙也。俱宜神聖復氣湯。六者之外，又有舌心生瘡，及破裂者。宜黃連瀉心湯。有舌頭忽然腫硬如石，血出如涌泉者。宜蒲黃散。有不硬，惟腫痛流血者。宜涼血清脾飲，

犀角地黃湯。有舌腫滿口不能出聲者。宜蒲黃散。有舌卒腫大，如豬肝狀，滿口，不治則殺人者。宜醋調釜底墨塗舌下，脫則更傅，須臾即消。有舌腫咽痛，咽生息肉者。宜秤錘燒紅，淬醋一盞，飲之效。有舌下忽高腫起核，名舌墊者。宜舌墊方。有舌上無故出血者。宜犀角地黃湯，黃連瀉心湯。舌病之不一如此，夫安得不悉心求治哉。再由舌病推之，有因呵欠，頰車蹉跌，但開不能合者。令飲大醉，俟睡熟，以皂角末搐鼻令嚏，即自正。或以南星爲末，姜汁調敷，以帛縛合，二宿當愈。有但合不能開者，速取鹽梅二個，取肉擦牙，即當口開。若既開，又不能合，再用鹽梅擦兩牙，候能開合，即止不擦，服去風藥。宜冰柏丸，薄荷蜜。如卒然牙關緊急，水不能入，亦同此治。又有頷骨脫離者，令伊坐穩，一人用手揉臉一二百下，令伊口張開，一人用兩大拇指，入伊口內拿定牙，外用兩指將下頷往上兜，即入口正矣。此皆前人妙法，故參取之。

《醫級・舌胎》　舌乃心苗，胎由病結。外邪感未深，無胎可驗。邪淫熱已化，火鬱隨形，潤白者，邪在表而熱微，宜進辛溫散表。白滑者，寒滯表而涎聚，猶當消豁從溫。滑白兼青，邪留肝膽宜和。青灰不燥，寒鬱未蒸從解。白而且燥熱漸深，辛涼是用。灰而稠滯濕熱鬱，法別溫清。濕勝宜溫疏，熱勝宜清利。潤滑薑黃，太陰寒化先溫。引飲燥黃，裏熱已深可瀉。棱生赤刺者，心包熱。色如硃紫者，內火深。黃轉黑枯，眞陰欲竭。胎偏旁出，肝膽邪深。胎生于舌之兩旁，少陽膽病。若偏結一邊，肝臟之邪。滑厚鬆浮者，痰食宜消。光枯如鏡者，陰虛宜補。燥裂且焦，陰亡液脫。黑浮潤滑，腎氣凌心。舌紅點黑者，斑疹先推。無胎光脫者，穀神欲失。青鎖棱尖，辨肝臟熱寒之咎。重舌聳突，乃腎火蒸亢之尤。重舌木舌，舌下聳突，如小舌狀，此腎經火候。舌下廉泉，腎氣之所潮，宜補水引火，煩渴者宜瀉。胎隨食化者，虛候，惟補中而兼運。朝起未食則舌胎，食後胎退，皆虛候也。偏胎半截者臟病，非補養而莫除。娠舌黑者，防損胎漏血。舌衄血者，爲火盛心邪。暴寒則捲，熱極弗舒。焦紅且紫，補水爲先。淡白且光，溫經爲急。舌長舌木者火候，如菌如荔者虛邪。舌上塊結如菌，或斂縮如荔，皆勞傷心腎所致。紅潤黑紋，厥陰寒候。胎中小舌，傳變危機。如常無胎者，虛實必詳。黃白已結者，溫清酌治。太陽表症胎生，羌葛表方主劑。無表寒拘胎滑，蔻薑溫劑爲功。寒熱旁結者瘧候，柴葛小柴。燥枯紫赤者火邪，犀連承氣。滯胎宜消，導痰湯除痰，而和中飲消食。虛胎宜補，四君子湯補氣，而六味補陰。黑黃焦燥，三黃白虎調承。實熱之候，必燥焦，然後可施清下。潤滑黑黃，薑附回陽四逆。胎已黃黑，內熱已極，如何反現潤滑，此水極似火，濕滯不運，或腎氣凌心，法必用溫。黑裂體痛復惡寒，惟溫潤而托散，擬歸杞羌辛奏效。光脫豚肝如斂荔，非補養而莫療，從八珍湯七福飲先施。舌衄擬玉女黃連，長舌與丹梔犀角，解毒服蠻白虎。療脹麻木舌之痌，龍龜六味磁硃。熄重舌火炎之患，王燭散溫脾湯。攻臟結白胎下利，五苓梔豉。治時感內外胎邪，涼膈清胃。解燥焦津涸昏煩，承氣三方。攻脹滿稿譫短強，和中小陷。除稠濁痰食之礙胸，八味理中。去滑黑陰翳之朦閉，光脫潤焦之舌，大黃六君商投。虛實小舌之邪，瀉心諸法酌與。若燥焦不渴者陰稿，宜溫潤以和煦。如硃紅喜熱者龍雷，進碱溫以引鎮。外邪痰食之滯，清散剝換自除。內病臟虛之胎，補養漸化冀愈。舌病舌胎大略，茲篇約括無遺。

考仲師《傷寒論》，舉白胎者五條。而灰黃青黑諸色，並不言及。至皇元敖氏，立舌胎之說十二則，專以此驗傷寒病熱之淺深。其後杜青碧，復衍增二十四則，合三十六則，圖其形而訂其方。薛氏梓之，名《外傷金鏡錄》，世咸宗之，以爲補仲師所未逮。時感外邪，悉宗其法，但不及雜症耳。後人復衍其說。累至百三十八條，即有當理處，究不免有多岐之惑。今集論舌條，併採各家辨胎精要，以明內外二因之候，皆能生胎原由。併列湯方，以爲內外諸症施法之範。此實切病當理眞詮，有俾實用之學也。竊謂五官定位，各有專司。何以《金鏡錄》獨取一舌胎爲外病吉凶之驗，施治之大端乎？蓋以舌爲心之苗，心爲十二官之主，爲神明之所出，開竅于廉泉，在舌下。爲津液之道路。其所主者火，爲陽氣之本。其所生者血，爲營血之原。凡病之及人，無論內外寒熱虛實諸傷，莫不有關乎氣血，氣血皆統于心主。病固不必在心，而心苗必先爲之感應變現焉。故心主有昌明之象者，病情多傳變之憂。所以《金鏡錄》藉此驗外傷之候也。然外傷在表，本有淺深，症雖在營衛之表，而邪弗昌明，則病熱不深，亦無胎可驗。惟表邪深重，內逼熱淫，而胎始生焉。胎生則症將傳變，而吉凶莫定矣。白黃青黑赤，皆各經受邪本色之現也。潤滑者，病在半表，陰液未傷也。焦燥者，熱已傷陰，病已入裏也。所以痰食內滯，熱氣上薰者，亦即生胎。即五志七情勞欲之傷，氣血受戕，熱浮熱鬱，亦即生胎而顯現。故凡症之內外虛實，無不可驗此而得其機要。驗舌之學，豈不重哉。至于舌症之舌長，舌衄，舌裂，舌瘡，重舌，木舌，凡肝脾心腎諸經，其經通舌絡舌者，皆有攸關，惟心腎之候爲多見。要不外寒火虛三因

爲病，篇中所論症因，及治療諸法，簡而詳括，玩索而深思之，心目自然靈妙。

《通俗傷寒論·傷寒診法·看舌胎法》《內經》云：心在竅爲舌。舌者，聲音之機也。又云：足太陰脾之脈絡胃，上挾咽，連舌本，散舌下。足少陰腎之脈，循喉嚨，挾舌本。由是推之，舌爲心腎脾胃之外候。心主血，故舌色本紅。成無己所謂舌者，心之苗。本紅而澤，傷寒三四日，舌上有膜，白滑如胎，甚者或燥或澀，或黃或黑，是數者，熱氣之淺深也。脾主濕而胃主燥，腎主五液，舌上生胎者，由胃熱蒸脾濕所結。故胎白而滑，或灰滑，或黑滑者，皆脾濕上潮也。若舌生黃胎，則熱已入胃。甚則焦黑，或生芒刺，或糙或澀或燥或乾，甚或卷短者，皆由胃熱已極，燥氣上灼，腎陰下竭，不能由廉泉玉英輸出津液上布舌本也。故舌本主心腎所屬，舌膜主三焦內膜所統，舌胎主脾胃氣蒸。心屬上焦，故舌尖主上焦。腎屬下焦，故舌根主下焦。脾胃屬中焦，故舌中主中焦。而各臟腑之表裏寒熱，氣血虛實，畢形于舌者，皆由臟腑之經氣，由三焦膜絡爲之傳遞，以分布于舌本也。故舌上有胎，則辨其胎之現色。無胎，則辨舌肉這本色，及其形質，于診法上爲第三要訣。其診法已詳前六經舌胎中，及後列辨舌舉要，茲不贅。

《通俗傷寒論·傷寒脈舌·觀舌形》傷寒自表傳裏，溫熱自裏達表，全以舌胎爲驗。傳裏淺深，及裏結多寡，亦以舌胎爲驗。裏熱漸清，谷氣漸進，亦以舌胎爲驗。試先舉觀舌形之要訣。

凡舌膜由三焦腠理直接胃腸，舌本由經絡直通心脾腎，故舌尖主上脘，亦主心。舌中主中脘，統主胃與小腸。舌根主下脘，亦主腎與大腸。四邊屬脾，此爲觀形分部之要訣。

凡出舌長而尖者，熱未甚，尚宜透邪出。舌圓而平者，熱已甚，急宜清熱。出舌短，不能出齒外而形方者，熱盛極，速宜瀉火。若女勞復及產後壞症，舌出數寸者必死，又當別論。此爲觀驗出舌之要訣。

凡舌伸之無力者，中氣虛，宜補中。滿伸似有線吊者，舌系燥，宜潤燥。麻木而伸不出者，肝風挾痰，宜熄風化痰。伸以餂唇者，心脾熱，宜瀉火清熱。伸出弄唇者，中蛇毒，宜解毒。伸出不收者，脾涎浸，宜控涎。如舌縮而邊捲者，胃液燥極，宜清胃潤燥。潤之而舌仍捲者，病去而舌氣未和，尚可養營益氣。若捲而縮短者，厥陰氣絕，舌質痿縮也，不治。垢膩揩去而舌仍縮者，亦不治。此爲觀舌伸縮之要訣。

凡舌顫掉不安者，曰舌戰，由氣虛者蠕蠕微動，由肝風者習習煽動，宜參舌色以辨之。如色深紅鮮紅而戰者，宜涼血熄風。紫紅瘀紅而戰者，宜瀉火熄風。嫩紅而戰者，宜養血熄風。淡紅而戰者，宜峻補氣血。若舌軟而不能動者，曰舌痿。有暴痿久痿之別：暴痿多由于熱灼，每現于舌乾之時，亦宜辨其舌色。如色深紅而痿者，宜清營兼益氣。紫紅而痿者，宜清肝兼通腑。鮮紅而痿者，宜滋陰兼降火。惟色淡紅而痿者，宜大補氣血。如病久而舌色絳嫩者，陰虧已極，津氣不能分布于舌本，無藥可治。此爲觀舌痿戰之要訣。

凡病而有胎者多裏滯，宜導滯。無胎者多中虛，宜補中。病本無胎而忽有者，胃濁上泛，宜泄濁。病本有胎而忽無者，胃陰將涸，宜救陰。其胎半布者，有偏外偏內偏左偏右之別。偏外者外有內無，邪雖入裏未深，而胃氣先匱，宜祛邪兼益胃。偏內者內有外無，胃滯雖減，而腸積尚存，宜通腸兼消滯。素有痰飲者，亦多此胎，宜蠲飲。偏左者左有右無，偏右者右有左無，皆半表半裏症。但看胎色之多少，白色多表症多，但宜和解，佐溫佐清，隨症酌加。黃黑灰多，或生芒刺，及黑點燥裂，則裏熱已結，急宜和解兼下。又有從根至尖，直分兩條者，則合病與夾陰寒症。從根至尖，橫分兩三截者，是幷病症也，均宜隨症用藥。胎雖有形可據，皆爲偏而不全。即全舌其胎滿布者，雖多濕痰食滯，亦宜辨其爲白砂苔，兼四邊舌肉紫紅者，爲濕遏熱伏之溫邪，伏于膜原，急宜達原以透邪。白碱苔，兼四邊舌肉皆膩者，爲脾胃濕阻氣滯，與食積相搏，急宜芳淡兼消導。此爲觀舌有無積胎，及胎偏全之要訣。

凡舌有斷紋裂紋，如人字川字爻字及裂如直槽之類，雖多屬胃燥液涸，由于實熱內逼，急宜涼瀉以清火。然中有直裂者，多屬胃氣中虛，卻宜補陰益氣，切忌涼瀉。更有本無斷紋，而下後反見人字裂紋者，此屬腎氣凌心，急宜納氣補腎。若胎點如牸者，蟲蝕居多。即胎現檳榔紋，隱隱有點者，亦屬蟲積，皆宜殺蟲祛積。此爲觀舌斷紋細點之要訣。

凡胎起瓣暈，皆臟腑實火薰蒸，多見于溫毒溫疫等病。瓣則黑色居多，暈則灰黑色居多。瓣有多少，一二瓣尚輕，三四瓣已重，六七瓣極重而難治。暈有層數，一暈尚輕，二暈爲重，三暈多死。亦有橫紋二三層者，與此不殊，宜瀉火解毒，急下存陰，服至瓣暈退淨，而其人氣液漸復者，庶能救活。此爲觀舌瓣暈之要訣。

凡舌腫脹增大，不能出口者，須參舌色以辨之。如色白滑黑滑者，多由

于水氣浸淫，宜通陽利水。黃膩滿布者，由濕熱鬱而化毒，毒延于口，宜大瀉濕火以祛毒。紫暗者，多由于酒毒衝心，心火炎上，宜瀉火通瘀。白膩黃膩者多由于痰濁相搏，滿則上溢，宜蠲痰泄濁。若舌瘦小，甚則癟薄者，亦須兼辨其色。淡紅嫩紅者，心血內虧，宜養血補心。紫絳灼紅者，內熱風消，宜清熱熄風。若色乾絳，甚則紫黯如豬腰色者，皆由心肝血枯。舌質萎縮，不治。此爲觀舌脹癟之要訣。

凡舌斜偏一邊者爲舌歪。色紫紅而勢急者，多由于肝風發痙，宜熄風鎮痙。色淡紅而勢緩者，多由于中風偏枯，歪在左，宜養血益氣，從陰引陽。歪在右，宜補氣舒筋，從陽引陰，然多不治。若舌有血痕傷迹者爲舌碎，其因有四：一因舌齕，二因抓傷，三因潰瘍，四因斑痕，各宜對症施治。此爲觀舌歪碎之要訣。

凡舌起瘰而凸者，多見于溫病熱病溫毒時疫等證，皆屬胃腸實熱，梟毒內伏，急宜大劑涼瀉，速攻其毒。若凹陷而有缺點者，其症有虛有實：實者多由于口糜，厥後舌起糜點，糜點脫去，則現凹點。由于黴毒上升者，宜去黴解毒。由于胃腎陰虛，濁腐蒸騰者，宜救陰去腐。果能毒去腐褪，則新肉漸生，凹點自滿。虛者由胃陰中竭，心氣不能上布于舌本，氣盛則凸，氣陷則凹，眼眶亦然，不獨舌起凹點也。病已不治，可按脈證以決死期。此爲觀舌凸凹之要訣。

《通俗傷寒論・傷寒脈舌・察舌色》　凡察色辨胎，但有白黃黑三種，此爲結胎之現色。察色辨舌，亦有絳紫青三種，此爲舌本之變色。胎色白而薄者，寒邪在表，宜發表，或氣鬱不舒，宜宣氣。白而厚者，中脘素寒，宜溫中，或濕痰不化，宜化痰。兼髮紋滿布者多寒濕，宜溫化。如鹹而膩者多濁熱，宜清化。若胎白而厚，其上如刺，起焦裂紋，捫之或糙或澀者，多爲熱極之下證，急宜寒瀉。惟淡白如無，爲虛寒，宜溫補。亦有屬熱者，宜參脈症以治之。白如煮熟者，爲毗白胎，俗稱呆白胎，症多不治。若胎色黃，雖邪熱漸深，但有帶白不帶白之分，有質地無質地之別。黃胎帶白，薄而無質地者，表邪未罷，熱未傷津，尚宜宣氣達表。黃胎而濁，不帶白而有質地者，邪已結裏。黃濁愈甚，則入裏愈深，熱邪愈結。由于濕熱多痰者，宜辛淡清化。由于濕熱夾食者，宜苦辛通降。惟黃而糙，黃而燥，劇則黃而帶灰帶黑，黃而乾砂刺點，黃而中心瓣裂者，皆爲裏熱結實，均當速下以存津液。至胎黑色，有帶青帶紫焦燥滑潤之不同。胎色青黑而舌本滑潤者，爲水來尅火，多脾腎陰寒證，急宜破陰回陽。胎色紫黑而舌本焦燥者，爲火極似水，多胃腎陰涸證，急宜瀉火救陰。他如灰色（即淡黑）灰帶白色而滑者，爲寒濕傷脾陽，宜溫脾化濕。灰帶黑色而燥者，爲濕火傷脾陰，宜潤脾救陰。黴醬色（即黃兼黑）多由夾食傷寒，濁腐上泛，急宜清下。色淡者生，色濃者死。下之得通者生，不得通者死。此辨胎色之要訣也。餘已詳六經舌胎中，茲不贅述。若夫舌色由紅轉絳轉紫者，皆有色而無胎，一由心經熱熾，劫傷經血，宜滋血清營，虛甚者滋陰復脈。一由肝經火旺，劫傷絡血，宜涼血通絡，邪盛者瀉火熄風。惟舌青爲肝臟本色發現，胃中生氣已極，雖有青黑寒化之殊，然竭力挽救，終多不治。餘亦載六經舌胎中，學者參看可也。此爲察色辨舌，當分胎色舌色之要訣。

凡察胎色，與虛實最多關係。如胎色黃濁者爲實，可用苦辛通降。若黃白相兼，間有淡灰者爲虛，但宜輕清化氣。（如杏蔻橘桔等品）黃厚而糙刺者爲實，可攻瀉之。若黃薄而光滑者爲虛，切忌攻瀉。胎色黑而芒刺者爲實，（腸有燥糞無疑）攻下刻不容緩。若黑如煙煤隱隱而光滑者爲虛，虛寒虛熱，當旁參脈症以施治。白色如鹹，白如膩粉者皆爲實，均宜苦辛開泄。粉苔乾燥者實熱尤盛，急宜苦寒直降。若白薄而淡，及白而嫩滑者皆爲虛，氣虛陽虛，尤必細參脈症以治之。此爲察色辨胎，當分虛實之要訣。

凡舌有質地，而堅斂蒼老，不拘胎色白黃灰黑，由舌中延及舌邊，揩之不去，刮之不淨，底仍粗澀黏膩，不見鮮紅者，是爲有根之眞胎，中必多滯。舌無質地，而浮胖嬌嫩，不拘胎色白黃灰黑，滿布舌中，不及舌邊，揩之即去，刮之即淨，底亦淡紅潤澤，不見垢膩者，是爲無根之假胎，裏必大虛。即看似胎色滿布，飲食後胎即脫去，舌質圓浮胖嫩者，亦屬假胎，一名活胎。他如食枇杷則胎色黃，食橄欖則胎色青黑，是爲假色之染胎。故胎有質地與無質地，延及舌邊與但布舌中，過辨虛實之大綱。此爲察色辨胎，當分眞假之要訣。

凡胎薄者表邪初見，胎厚者裏滯已深，固已。但要辨其薄而鬆者無質，揩之即去，爲正足化邪。即薄而膩者，邪入尚淺，亦宜宣氣達邪。惟厚而膩者有地，揩之不去，多穢濁盤踞。若厚而鬆者，裏滯已化，但須輕清和解。此爲察色辨胎，當分厚薄鬆膩之要訣。

凡舌胎始終一色，不拘白黃灰黑，即有厚薄滑澀乾潤濃淡之不同，總屬

常胎，當參脈症以施治。如舌一日數變，或由白而黃，由黃而黑，或乍有乍無，乍赤乍黑者，皆爲變胎，其症多凶而少吉。此爲察色辨胎，當分常變之要訣。

凡舌胎由膩化鬆，由厚退薄，乃裏滯逐漸減少之象，是爲眞退。即有續生薄白新胎者，尤爲苔眞退後，胃氣漸復，穀氣漸進之吉兆。若滿舌厚胎，忽然退去，舌底仍留污質膩澀，或見硃點，或有髮紋者，是爲假退。一二日間，即積生厚胎。又有滿舌厚胎，中間駁落一瓣，或有罅紋，或有凹點，底見紅燥者，須防液脫中竭，用藥切宜審愼。若厚胎忽然退去，舌光而燥者，此胃氣將絕也，多凶少吉。此爲察色辨胎，當分眞退假退駁去脫竭之要訣。

凡舌胎糙者多穢濁，黏者多痰涎，固已。惟厚膩與厚腐，尤宜明辨。厚膩者固多食積，亦有濕滯，刮之有淨有不淨，或微厚而刮不脫，雖有邪從火化，漸積而乾，而舌本尚罩一層黏涎，是爲厚膩之常胎。若厚腐雖多由胃液腐敗，然有膿腐霉腐之別。如舌上生膿腐胎，白帶淡紅，黏厚如瘡中之膿，凡內癰最多此症。肺癰腸癰多白腐胎，胃癰多黃腐胎，肝癰腰癰多紫黑腐胎，下疳結毒仍多白腐胎。若霉腐胎，滿舌生白衣如霉胎，或生糜點如飯子樣，皆由食道延上，先因咽喉而起，繼則延累滿舌，直至滿口唇齒皆有糜點，多見于濕溫溫毒伏暑赤痢梅毒疳積等症。此由胃體腐敗，津液悉化爲濁熱，中無砥柱，蒸騰而上。無論白腐黃腐，其病總多不治，是爲厚腐之霉胎。此爲察色辨胎，當分糙黏及厚膩與厚腐之要訣。

若夫察看舌色，則舌色本紅，淡于紅者血虛也。淡紅無胎，反微似黃白胎者，氣不化液也。甚則淡紅帶青者，血分虛寒也。婦人子宮冷者有之，胎死腹中者亦有之，久痢虛極者亦恆見之。濃于紅者爲絳，血熱也。尖絳者，心火上炎也。根絳者，血熱內燥也。通絳無胎，及似有胎黏膩者，血熱又挾穢濁也。絳而深紫，紫而潤黯者，中脘多瘀。紫而乾晦者，肝腎氣絕。由絳而紫，紫而轉黑者，絡瘀化毒，血液已枯不治。若舌本無胎，隱隱若罩黑光者，平素胃燥舌也，煙家多有此舌。此爲察色辨舌，當分舌色淡濃之要訣。

《通俗傷寒論·傷寒脈舌·辨舌質》 辨質者，辨明其舌之本質也。其質雖滿，舌屬胃，而內含經絡甚多，與心脾肝腎實互相關係。凡病之虛實，症之吉凶，多于此中診斷之。故辨質較觀形察色，尤爲扼要。

凡舌質堅斂而兼蒼老，不論胎色白黃灰黑，病多屬實。舌質浮胖而兼嬌嫩，不拘胎色灰黑黃白，病多屬虛。此辨舌質老嫩，斷病虛實之要訣。

凡舌質柔軟，伸縮自由者，氣液自滋。舌質強硬，伸縮爲難者，脈絡失養。但舌強與舌短不同，舌短者舌系收緊，舌強者舌質堅硬。此辨舌質軟硬，察液潤燥之要訣。

凡看舌質，先辨乾滑燥潤。乾者津乏，捫之而澀。滑者津足，捫之而濕。燥者液涸，捫之而糙。潤者液充，捫之而滑。如病初起而舌即乾者，津竭可知。病久而舌尚潤者，液存可識。望之若乾，捫之卻滑者，若濕熱蒸濁，其色黃亮。若瘀血內蓄，其色紫黯。望之若潤，捫之卻燥者，若氣濁痰凝，其胎白厚。若氣虛傷津，其胎白薄。他如陰虛陽盛者，其舌必乾。陽虛陰盛者，其舌必滑。陰虛陽盛而火旺者，其舌必乾而燥。陽虛陰盛而火衰者，其舌必滑而潤。此辨舌質乾滑燥潤，斷病津液充乏，陰陽盛衰之要訣。

凡舌質有光有體，不論白黃灰黑，刮之而裏面紅潤，神氣榮華者，凡病多吉。舌質無光無體，不拘有胎無胎，視之而裏面枯晦，神氣全無者，凡病皆凶。此辨舌質榮枯，斷病吉凶之要訣。

凡舌圓大碎嫩，其質紅潤者，皆屬心經虛熱，病尚可治。舌枯小捲短，其質焦紫者，皆屬肝腎陰涸，病多速死。此辨舌質圓嫩枯短，斷病虛熱陰涸之要訣。

凡舌色如硃柿，光如鏡面，或如去膜豬腰子，或斂束如荔枝殼，或乾枯紅長，而有直紋透舌尖者，病皆不治。尚屬顯而易見之舌質已枯，更有生氣雖絕，而舌質上面，反罩一層胎色，潔白似雪花片，呆白如豆腐渣，或如嚼碎飯子，皎白兼青，枯白而起糜點，視其舌邊舌底，必皆乾晦枯痿，一無神氣，乃舌質已壞，臟氣皆絕也，病皆速死。此辨舌質無神無氣，斷病必死之要訣。

《通俗傷寒論·傷寒脈舌·心法提要》 凡以舌胎之五色，分察五臟，乃五行之死法，不足以測四時雜感之變症。惟以胎色之白黃灰黑，舌色之紅絳紫青，察六經傳變之症候，確鑿可憑，歷驗不爽，醫家把握，首賴乎此。

凡舌上胎，有垢上浮是也，不論白黃灰黑，必先區分燥潤及刮之堅鬆者，以定胃腸津液之虛實，此爲要訣。若無胎而舌色變幻，多屬心腎虛證，或肝膽風火證。甚則臟氣絕證，尤必察色光之死活，及本質之榮枯，辨其臟眞絕與不絕，以決變症壞病之死生，最爲要訣。

凡以手捫舌，滑而軟者病屬陰，粗而糙者病屬陽，固已。然虛寒者舌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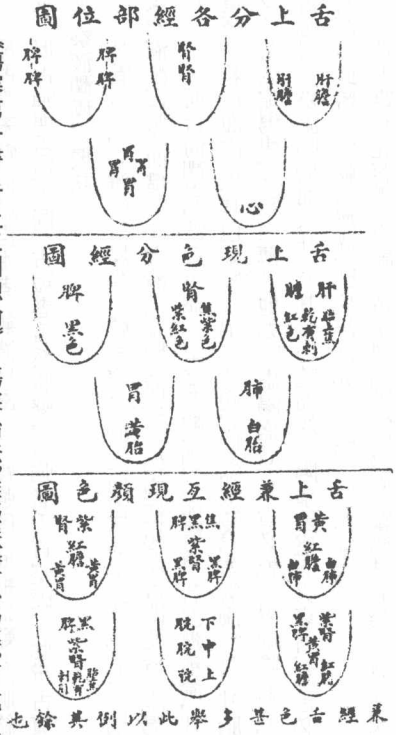
滑而軟，而邪初傳裏，及眞熱假寒，亦間有滑軟之舌。實熱者舌固粗而糙，而血虛液涸，及眞寒假熱，亦或有粗糙之舌。其辨別處，虛寒症必全舌色淡白滑嫩，無餘苔，無點無罅縫。邪初傳裏症，全舌白滑而有浮膩苔。寒滯積中者，舌亦相類。眞熱假寒症，必全舌色白，而有點花罅裂積沙，各實胎不等，而舌上之胎，刮亦不淨，舌底之色，卻多隱紅，若重刮之，沙點旁或少許出血。實熱症，及邪火入陰經症，全舌必有或黃或黑，積滯乾焦罅裂芒刺等苔。血虛液涸症，全舌必絳色無胎，或有橫直罅紋，而舌短小不等。眞寒假熱症，全舌雖或有灰黑色及乾糙焦裂芒刺厚胎，但鬆浮而不及邊沿，一輕擦即脫淨，舌底必淡白而不紅，或淡紅而舌圓大胖嫩。此以舌辨寒熱虛實，活法推求之要訣。

凡舌短由于生就者，無關壽夭，亦無藥可治。若因病縮短，則邪陷三陰，皆能短舌，先當辨其苔色。如舌紅短而有白泡者，少陰血虛火旺也，宜滋陰降火。舌黑短而胎乾焦者，厥陰熱極火逼也，宜急下存陰，尚可十救二三。惟舌短而捲，男子囊縮，婦人乳縮，乃臟腑熱極而肝陰已涸也。雖多不治，能受大劑清潤瀉藥者，亦可十救一二。至于舌硬，有強舌木舌重舌腫舌大舌之分，強舌多痰熱症，木舌重舌多心經燥熱症，腫舌大舌多脾經濕熱症，總屬實熱，無虛火，尤以心經血熱爲最多。此辨舌短舌硬之總訣。

凡看舌胎，黃胎易辨。但有表裏實熱症，絕少表裏虛寒症。表症風火暑燥，皆有黃胎。傷寒必邪傳裏入胃，其胎始黃。黑胎均屬裏症，無表症，寒熱虛實各症皆有。亦有煙胎染胎，較爲難辨。灰胎則黑中帶紫，有實熱症，無虛寒症，有濕熱傳裏症，有時疫流行症，有鬱痰停胸症，有蓄血如狂症，其症不一。若淡灰即淡黑，黑中帶白，多寒中脾腎症。黴醬胎則黃赤兼黑，凡內熱久鬱，夾食中暑，夾食傷寒傳脾，皆有此胎。不論何症何脈，皆屬實熱裏症，無表分虛寒症。若白胎尤多錯雜，辨病較難，表裏寒熱虛實症皆有，且多夾色變色，有合併症，有半表裏症，最宜詳辨。總之察看胎色，必先辨刮舌情形。凡舌刮後，有津而光滑，不起垢膩，底見淡紅潤澤，均屬無根之浮胎，屬表屬虛屬寒者多。刮不淨，或刮不脫，及刮去垢膩後，舌底仍留污質，薄如漿糊一層，膩澀不見鮮紅，均屬有根之眞胎，屬裏屬實屬熱者多。次辨有無朱點罅紋芒刺，及板貼與鬆浮。初起由白變黃，由黃變灰變黑，由黃黑變黴醬，舌中起胎，延及根尖，有朱點芒刺罅紋，而板貼不鬆者，均屬裏症實症壞熱症。若由淡白滑胎，忽然轉灰轉黑，其初無變黃之一境，望之似有焦黑芒刺乾裂之狀，然刮之必淨，濕之必潤，無朱點，無罅紋，其形浮胖者，皆屬眞寒假熱之虛胎。此以胎色辨表裏寒熱虛實之總訣。

凡有舌色，全舌淡紅，不淺不深者，平人也。有所偏則爲病，表裏虛實熱症，皆有紅舌，惟寒症則無之。舌紅雖皆屬熱，而有紅飽，紅痿，紅短，紅硬，紅星，紅癍，紅戰，紅圈，紅裂，紅碎之各殊，必參現症以明辨之。舌紫有表裏實熱症，無虛寒症。雖有寒邪化火，溫疫內發，酒食濕滯，誤服溫補之種種病因，總屬肝臟絡熱症。若淡紫中夾別色，則亦有虛寒症。惟舌見青色，多凶少吉。若青滑有薄胎者，多屬寒中肝臟，猶可用溫藥救治。婦人胎死腹中者，亦可用下藥救療。若純青無胎而光者，臟腑生氣已絕，絕死不治。若舌淡紅而現藍色紋，胃有寒食結滯者，尚可急投溫補溫通藥救之。此以舌色辨寒熱虛實吉凶生死之總訣。

總而言之，察舌斷症，初無男婦老少之殊，而觀舌憑目，雖較手揣脈象爲有據，尤必檢查病源，明辨現症，詢其平素爲陰臟，爲陽臟，爲平臟，始能隨機應變，對症發藥。溫涼補瀉，無或偏畸。審愼于表裏陰陽寒熱虛實八字，鑒別至當，庶幾常變順逆，乃有通經達權之妙用。若不將病源症候，一一明辨在先，遽謂舌胎之徵實，不比脈象之蹈虛，而以探試倖中之藥品，妄事表彰，斷定某藥可治某舌，亦多誤人之弊。後之學者，必小心謹愼之。



兼經舌色甚多舉此以例其餘也

《傷寒第一書・舌上三圖總論》傷寒治法，雖憑脈證以爲準，而尤重察

舌胎以分經。如舌之尖屬心經，中心至根屬腎經，兩旁肝膽，四邊脾經。鋪面白胎是肺經，滿舌皆是胃經。又舌尖是上脘所管，中心是中脘所管，舌根是下脘所管，此舌上一定之部位也。至論顏色，黃胎胃經，黑胎脾經，紅胎膽經，紫紅胎腎經。胎上起楊梅刺焦乾，黑中有紅點者是肝經，再純黑亦是脾經，鮮紅有刺亦是膽經，此各經一定之顏色也。其或黑與黃間，紅與紫呈，白與黃雜，紅與黑形，此兼經互現之顏色也。今立三十五法于後，以爲辨證之大略，當細心詳究。一隅三反，則千萬舌胎諸經病證均可一見了然。仍察胎之燥潤濕滑，分其輕重，定其陰陽，愼勿率忽，而以人命爲草菅也。

《傷寒第一書·舌胎辨證法》 頭痛身熱惡寒脈浮滑，陽明太陽。身熱口燥脈弦滑，陽明少陽。

身熱舌胎白脈洪滑，正陽陽明。舌胎微黃，正陽陽明。

舌胎前白後黃，正陽陽明。前黃後白，正陽陽明。

四圍白，中間黃，正陽陽明。白帶灰色，陽明將入太陰。

白帶有路，陽明太陰。微白燥黃色，陽明太陰。

粉白微紅，陽明少陽。無白微桃紅，陽明少陽。

前半紅，後半白，少陽太陰。前半紅，後半黃，少陰太陰。

前半黃，後半黑，陽明太陰。前半黃，後半赤，太陰少陰。

前半黃，後半紫，太陰厥陰。純黑色，太陰。

純黃色，太陰。黃分八字，陽明太陰。

一邊黃，一邊白，陽明太陰。一邊黑，一邊黃，陽明太陰。

焦黑，太陰。潤黑，太陰。

花黃灰黑，陽明太陰。純紅鏡面，太陰。其形色光如漆臬，如光而不濕，舌下華池皆乾者重，宜細審之。

舌厚如三箇厚，少陰。

舌濶如三箇濶，少陰。舌圓，少陰。

舌平無尖，少陰。白胎有一點點紅，陽明少陽。

白胎有一點點黑，陽明太陰。白胎有一點點黃，正陽陽明。

尖紅後赤，少陰少陽。尖赤後紫，少陰少陽。

以上三十五法，及辨證之大略，餘照此類推之可也。

《傷寒瘟疫條辨·舌白苔黃苔黑苔》 凡傷寒邪在表者，舌無苔。邪在半表半裏，白苔而滑。肺主氣而色白，故凡白苔猶帶表證，止宜和解，禁用攻下。有尖白根黃，尖黃根白，或尖白根黑，及半邊黃白而苔滑者，雖證不同，皆屬半表半裏。若傳裏則乾燥，熱深則黃，甚則黑也。然黑胎止有二種，有火極似水者，爲熱極。有水極似火者，爲寒極。細辨之，黑色亦自不同。熱極者色黑而胎燥，或如芒刺，再驗必小便赤澀，大承氣湯下之。寒極者色青灰而胎滑，再驗必小便清白，或淡黃，理中湯加附子溫之。又溫病與傷寒，舌色不同。傷寒自表傳裏，舌胎必由白滑而變黃變黑，不似溫病熱毒由裏達表，一發即是白黃黑諸胎也。故傷寒白胎不可下，黃則下之。溫病稍見黃白胎，無論燥潤，即以升降散，加味涼膈散下之，黑則以解毒承氣湯急下之。下後間有三二日裏證去，舌尚黑者，胎皮未落也，不可再下，務在有下證方可下。有一種舌俱黑而無胎，此經氣，非下證也。妊娠多有此，陰證亦有此。又有一種舌，屢經汗下消導，二便已通，而舌上青灰色未退，或濕潤，或雖不濕潤，亦不乾燥，不可因其濕潤妄投薑附，亦不可因其不濕潤而誤與硝黃。此因汗下過傷津液，其脈必虛微無力，急宜救陰爲主，炙甘草湯，左歸丸料，或六味地黃丸料合生脈散滋其化源。又有一種舌，眞陰虧損，火勝津枯，乾燥涸極，唇裂鼻煤舌黑，宜以涼水梨漿治其標，左歸六味滋其本，庶或可生。若執用承氣涼膈則殆矣。杜清碧三十六舌法，三十五舌屬熱，惟一舌屬寒，大抵熱多寒少。三十六法已覺其煩，後廣之一百有餘，眞屬蛇足。大鵝梨削薄片，于新汲水中，去渣飲汁，即梨漿是也。

《傷寒瘟疫條辨·舌白砂苔舌紫赤色》 舌上白苔乾硬如砂皮，一名水晶舌。乃自白苔之時，津液乾燥，邪雖在胃，不能變黃，急下之。紫赤亦胃熱也，亦宜下之。

《傷寒瘟疫條辨·舌芒刺》 熱傷津液，此熱毒之最重者，急下之。

《傷寒瘟疫條辨·舌裂》 日久失下，血液枯涸，多有此證。又熱結旁流，日久不治，在下則津液消亡，在上則邪火毒熾，故有此證，急下之，裂自滿。

《傷寒瘟疫條辨·舌短舌卷舌硬》 此皆邪氣勝，眞氣虧，急下之，舌自舒。

《疫疹一得·疫疹之症·哈舌弄舌》 舌者，心之苗。心寧則舌靜，心亂則舌動。心在卦爲離，屬火，下交于腎，得坎水相濟，成其爲火，故爲君火，寂無所感，自然寧靜。毒火衝突，燔炙少陰，以火遇火，二火相併，心不能寧，哈舌

其能免乎？

《疫疹一得・疫疹之症・舌上珍珠》 舌上白點如珠，乃水化之象，較之紫赤黃黑，古人謂之芒刺者更重。

《疫疹一得・疫疹之症・舌如鐵甲》 疫症初起，胎如膩粉，此火極水化。醫者誤認爲寒，妄投溫表，其病反劇，其苔愈厚。加以重劑，以致精液愈耗，水不上升，二火煎熬，變白爲黑，其堅如鐵，其厚如甲，敲之戛戛有聲，言語不清，非舌卷也，治之得法，其甲整脫。

《疫疹一得・疫疹之症・舌疔》 發于舌上，或紅，或紫，大如馬乳，小如櫻桃，三五不等，流膿出血，重清心火，舌上成坑，愈後自平。

《疫疹一得・疫疹之症・舌長》 熱病愈後，舌出寸餘，累日不收，名曰陽強。因犯房勞而得，長數寸者不救。

《疫疹一得・疫疹之症・舌衄》 肝熱太盛，血無所藏，上溢心苗而出。

《醫鈐・傷寒驗舌切論》 傷寒自有專門，而相舌亦不可偏廢。所謂古有白胎者，邪火甚而未盡甚也。小柴胡湯便是利物。

黃色者，心熱也。黃連梔子以專治之。

黃而灰色者，係胃熱也。石膏知母以主之。

黃而紅者，小腸膀胱熱也。獨梔子以清之。

舌紅而帶白者，肺熱也。黃芩藕葉以解之。

舌黑而帶紅者，腎虛而挾邪也。生地元參，又入柴胡以解之。

見紅色而有黑星，胃熱極也。石膏主之，元參乾葛亦可佐之。

紅而有白點者，心有邪也。柴胡黃連以主之，是心肝同治也。

色紅而有大紅點者，胃熱而帶濕也。須茵陳五苓散以主之，蓋水濕必歸膀胱，非肉桂不能引，但少爲佳。

舌白而帶黑點，亦胃熱也。宜用石膏。

見舌黃而有黑者，肝經濕熱也。柴胡梔子以解之。

舌白而黃者，邪將入裏也。急使柴胡梔子，不使入裏也。

舌中白而外黃者，邪入大腸也。須五苓以分水，水分則泄止矣。

舌中黃而外白者，邪在內而非外，在上非下。加柴胡枳殼以和解，不可驟用大黃，以輕下也。宜用五苓散可也。

舌見根黃而尖白者，胃熱而帶濕也。石膏爲君而少加豬苓澤瀉之類也。見舌黃而隔一片片者，乃邪濕已入大腸。急用大黃茵陳以下之。若下之遲，則不得不用十棗湯也。

見舌有紅中如蟲者，乃水未升而火來乘也。亦須用黃連柴胡以和之。

舌紅而開裂，如人字者，邪初入心，宜石膏黃連以解之。

見舌根黑而舌尖白者，乃胃火乘腎。宜用石膏知母元參以解之。不必論其渴與不渴，不必問其下利與不下利也。

舌根黑而舌尖黃者，亦邪將入肺，須急用大黃下之。然須問小腹痛與不痛，痛而手不能下者才用之。否則只用柴胡梔子和解也。舌純紅而尖獨黑者，腎而邪火來乘也。不可用石膏，當以元參，或一兩，或二兩以救之，多有能生者。

舌有中心紅暈，而四圍邊傍純黑者，乃君相之火勝。急用大黃加生地而救之，十中可五。

舌有中央灰黑，而四邊微紅者，邪結于大腸也。下之則愈，不應則死。以腎水枯極，又不可竟用熟地補腎之藥。蓋邪未散，補則加脹，是害之也。必邪下而後可滋補。

舌有純灰色，中間獨暈黑者，邪初入腎也。急用元參爲君，而柴胡引之。

舌有外紅而內黑者，火極似水也。急用枳實大黃柴胡梔子以和利之。

舌見刺則火亢極矣，猶多加前藥。總之內黑而外白者，或黑而外黃，皆同前症也，治法亦然。

舌中淡黑，而外或淡紅，外或淡白，內或淡黃，較前症少輕，俱可同前治之，十中可活八也。

舌有純紅，而露黑紋數條者，此水來乘火，乃陰症也。舌胎必滑，必惡寒惡水，喉必吐。如現純黑，是死症也。水極似火，火極似水，皆傷寒之不可治者。

相舌爲把握，何患不克。舌論《金鏡錄》備矣，茲再括而細之，爲學者留意。

《吳醫彙講・薛望公・辨舌》 胃氣現于舌，上有淡白苔。俗醫漫消食，必致光無胎。調理到思食，苔白漸生來。君不見病有厚苔滿舌者，忽然退去光而燥，乃爲胃氣絕之徵，從此參詳便分曉。又有大紅舌色無苔者，君火之色浮于外，盛極將衰欲化灰，無病之人，亦常有之，宜用附子。引火歸源才得退。舌色

純紅，必腎氣素虛之人，無他症，而忽現此舌者，用附子引火歸源固合。又若《敖氏傷寒金鏡錄》載：純紅爲將瘟舌，乃熱畜于內，而病將發也。不間何經，宜用透頂清神散，搐鼻法，亦不可不知。又有舌黑如淡墨，更不須分燥與濕，總歸腎水尅心火，陰盛陽衰須早識。除非黑起芒刺燥而裂，陽邪熱結何消說。

《吴醫彙講·薛望公·辨虛寒舌燥》 舌燥有多般，或淡黄或淡白，或起微刺或灰色。更有望之如燥捫之澤，其色或紫而或黑，必兼吐利而厥逆，神昏譫語詞謇澀。舌燥而語言不清，因燥而不清可治。舌潤而語言不清，所謂口雖欲言舌不得前，死症也。脈形微細定如絲，虛寒定案。或雖洪大終無力。急用生脈以養津，附薑苓草和芪朮。俗醫謂五味味厚，多則用十餘粒，少則七八粒，此不通之論，必須錢餘方效。

《吴醫彙講·薛望公·辨實熱舌燥》 實熱舌燥先有地，或黄或黑起芒刺。即使苔輕偏破裂，必兼身熱焦唇齒。渴喜飲冷面目赤，并無吐利與厥逆。讝語便閉諸症現，洪數滑長脈可驗，白虎承氣隨變換。

《傷寒指掌·察舌辨症法》 病之經絡臟腑營衛氣血，表裏陰陽寒熱虛實，畢形于舌，故辨症以舌爲主，而以脈症兼參之。此要法也，兹將舌之部位形色，詳列于左，實臨症者之金鑒焉。

部位

滿舌屬胃，中心亦屬胃，舌尖屬心，舌根屬腎，兩旁屬肝膽，四畔屬脾。又舌尖屬上脘，舌中屬中脘，舌根屬下脘。

形色

白胎肺經，絳胎心經，黄胎胃經，鮮紅膽經，黑胎脾經，紫色腎經，焦紫起刺肝經，青滑肝經。

診察

白胎肺經，候衛分氣分之表邪也。肺屬金，故白胎應肺。肺主衛，主氣，主皮毛。風寒先入皮毛，内應乎肺。又太陽主一身之表，故肺家之邪，即可以候太陽之表。仲景麻黄湯，亦瀉肺分之邪也。舌無胎而潤，或微白而薄者，風寒也，外症必惡寒發熱，而口不渴，宜溫散之。舌胎白而燥刺者，溫邪也。

邵評：風寒在表，故無胎而薄白。

外症必微寒，繼即發熱不已，此傷在手太陰肺經，宜涼散之，忌足經辛溫藥。

舌白而黏膩者，濕邪在于氣分也，外症必發熱頭重身痛，而口不渴，宜解肌去濕，如桂枝秦艽羌活紫蘇二陳二苓之類。

邵評：濕邪干犯氣分。

肺分雖兼太陽，惟寒邪可用足經辛溫藥。若風溫入肺，症見發熱口渴，咳嗽喉痛，舌胎白燥，或白兼邊紅，治宜輕清涼解肺經，如梔豉桑杏蔞皮象貝前胡薄荷蘇子黄芩桔梗之類。

邵評：風溫犯肺之正法。

絳胎心經，候營分血分之溫熱也。心屬火，故絳色應心。絳，深紅色。心主營，主血，舌胎絳燥，邪已入營中，宜清絡中之熱，血分之火，忌用氣分藥。

凡溫邪從口鼻吸入，上焦心肺先受。如舌胎先白後紅者，邪先入氣分，後入營分也。如初起舌即絳色者，邪不入氣分，而入營分也，宜清解營分之熱，犀角鮮生地北方無此。丹皮元參之類。暑邪溫疫，如遇此胎，亦宜泄營解毒。凡白胎邪在氣分，宜解表，忌清裏。絳胎邪在營分，宜清熱，忌發汗。經主氣，絡主血，衛主氣，營主血，臨症最宜辨清。

黄胎胃經，辨陽明裏症之熱邪也。陽明燥金從土化，故黄色應胃。邪入手經，以舌之絳白，分心營肺衛矣。邪入足經，又當以舌之黄白，分表裏爲治也。蓋白苔主表，黄胎主裏。太陽主表，陽明主裏。故黄胎專主陽明裏症而言。辨症之法，但看舌胎帶一分白，病亦帶一分表。必純黄無白，邪方離表而入裏。

邵評：此以舌胎黄白，分邪之在表在裏。

如見舌胎白中帶黄，或微黄而薄，是邪初入陽明，猶帶表症，微兼惡寒，宜涼散之。如黄而兼燥，外症不惡寒，反惡熱，是傷寒外邪，初入陽明之裏，或溫熱内邪，欲出陽明之表。斯時胃家，熱而未實，宜梔豉白虎之類，清之可也。如厚黄燥刺，或邊黄中心焦黑起刺，臍腹脹滿硬痛，乃陽明裏症也，承氣湯下之。

紅色膽經，候少陽内發之溫邪也。少陽相火從火化，故紅色應膽。

少陽以木火爲用，溫邪内發，必借少陽爲出路，乃同氣之應也。如淡紅嫩紅，白中帶紅，是溫邪之輕者。初起微寒，即發熱不已，口渴甚者是也，宜

柴芩梔翹等清解之。如純紅，鮮紅起刺，此膽火熾，而營分熱，急宜犀角翹丹等清解之。如不解，此溫邪伏于少陰，而發于少陽之表也，症匪輕渺，速宜重加鮮生地麥冬元參之類，以滋少陰之水，而少陽之火自解矣，大忌風藥。內伏之溫邪，自少陰而從少陽發出，以救陰泄熱爲要。又風溫瘟疫等症，如見舌胎鮮紅者，當從手少陰治。

邵評：從手厥陰心包絡施治，即是治心。

黑胎脾經，辨太陰濕土之寒熱也。太陰濕土從濕化。易云：水就濕，故黑胎應脾。

太陰濕土所主，而水就濕，故脾家見症，每每舌現黑色。如舌胎灰黑而滑者，此寒水侮土，太陰中寒症也。外症腹痛吐利手足指冷，六脈沉細，宜理中湯主之。

邵評：寒中之太陰脾，自宜溫中爲定法。

如雜症而現黑滑胎者，必是濕飲傷脾，宜溫中和脾逐飲治之。

邵評：寒濕水飲傷脾，自宜溫中逐飲。

如白胎而兼帶灰黑色，更兼黏膩浮滑者，此太陰在經之濕邪，是從雨霧中得之，宜解肌滲濕，如五苓散加羌防之類。

邵評：濕入太陰之表，故可解肌利濕。

如白帶黑點，或兼黑紋而黏膩者，亦屬太陰氣分之濕，宜行濕和脾。如黃中帶黑，而浮滑黏膩者，是太陰濕熱內結，宜利濕清熱。

若黑而燥刺，是陽經注入太陰之熱邪，宜清火解毒，兼陽明治。如屢清不解，腹無痞滿硬痛之症者，不可妄投承氣。是胃中津液乾涸，少陰腎水不支，宜大小甘露飲主之。

邵評：前半條，陽經熱邪注入太陰，而陽明胃熱，宜兼陽明治而用清解。後半條是胃中陰液枯涸，宜滋養而不可下。

如舌胎黑刺，大便秘結，臍腹硬滿攻痛，此燥矢爲患也，承氣湯下之，仍從陽明治。若黑而堅斂，焦刺如荔枝形者，乃陽亢陰竭，胃汁腎液俱涸也，不治。若諸書但以黑胎爲腎氣凌心，水來尅火，百無一治，庸有未驗。

邵評：此係腎陰胃液俱竭，熱陽亢極，陰涸而死，故曰不治。不得已用大劑滋陰清熱之法，藥勿間斷，希救萬一。又有以舌之五色分五藏，乃五行之死法，不足以測傷寒之變。

紫色腎經，察少陰本臟之虛邪也。少陰君火從火化，故紫色應腎。

六經惟腎無實症，故仲景于少陰症中，揭出脈微細，但欲寐，爲主病，示正氣之虛也。如見舌形紫而乾澀，口渴唇燥，外見少陰症者，此腎陰不足，坎中水虧，宜壯水爲主，六味飲，一陰煎之類。如兼讝語神昏，又當從手少陰治，微清痰火，如生地丹參茯苓川貝菖蒲鉤藤天竺黃之類。如舌形胖嫩，而色淡紅者，外症必見躁擾不寧，六脈遲微。或動氣內發，腹寒畏冷。或初起吐利，手足逆冷。或格陽躁狂，六脈洪數無根，此腎氣大虧，坎中火衰，宜益火之原，人參八味主之。

邵評：腎陽衰而虛火上逆，治以補火壯水，與上條水虧不同。

如舌形紫燥唇焦齒黑，二便俱秘，此爲陰中兼陽，可兼陽明以治，犀角地黃甘露飲之類。

邵評：腎水虧而陽明熱，治以滋水清熱。

凡舌形圓大胖嫩，皆屬少陰虛症。

不拘傷寒雜症，如見舌色紫如豬肝，枯晦絕無津液者，此腎液已涸，不治。痢疾見此胎，胃陰已竭，必死。傷寒更衣後，舌胎頓去，而見紫色如豬肝者，此元氣下泄，胃陰已絕，不治。如舌胎去，而見淡紅有神者佳。

邵評：此腎胃陰液涸絕舌胎。

焦紫肝經，辨厥陰陽毒之危候也。厥陰風木從火化，故焦紫應肝。

凡舌胎焦紫起刺如楊梅狀者，此陽邪熱毒已及肝臟，陰症也。大便秘者，急以更衣散下之，金汁人中黃之類大清大解之。

邵評：熱毒入于厥陰，陰傷陽陷，故危險。

凡舌胎肝膽部位，有紅紫點者，肝臟伏毒也，大凶之症，急用犀角尖人中黃透之解之。此陽毒，謂陽邪熱盛不解，其毒及于厥陰肝臟，非《金匱》所稱陰陽毒也，乃熱毒陷入至陰。

青滑肝經，辨厥毒陰陰之危症也。肝屬木，故青色應肝。

凡舌胎青滑，乃陰寒之象，急宜四逆吳萸輩溫之。外症若見面青，唇紫，囊縮，厥逆，筋急，直視等症者，厥陰敗症也，不治。凡舌胎焦紫如刺，厥陰熱毒，難治。青滑厥陰寒邪，吳萸溫之即愈。

邵評：陰寒直中厥陰，陽氣虛弱欲脫，故爲敗症。

《傷寒指掌・察舌辨症歌》　六淫感症有眞傳，臨症先將舌法看。察色分

經兼手足，營衛表里辨何難。

邵評：白胎主表，黃胎主裏。足經之邪，分表裏治之。白胎主衛，絳胎主營。手經之邪，分心營肺衛治之。

凡診傷寒，當先察舌之形色，分別足經手經，衛分營分，在表在裏，再參脈症施治，無不獲效。若拘定足六經治病，非但無效，且病亦鮮有合六經者。傷寒兼六氣言，故曰六淫感症。

邵評：傷寒邪在足經，故從足六經分表裏而施治。溫熱暑疫，邪入手經，當辨明心營肺衛，從上中下三焦施治，不可拘定足六經認症也。

白肺絳心黃屬胃，紅爲膽火黑脾經，少陰紫色兼圓厚，焦紫肝陽陰又青。

邵評：此條統論手經足經，以舌之形色辨之。

此以形色分六經，兼心肺兩手經，足六經不言太陽者，以太陽初感，舌未生胎也。故凡臨症，見舌無胎而潤，或微白而薄，即是太陽。黃胎陽明，紅色少陽，黑胎太陰，紫色少陰，焦紫厥陰陽邪，青滑厥陰陰邪，俱見前。

邵評：上二條總論舌胎太陽與肺，同主表。邪尚在表，故舌無胎而或薄白。

表白裏黃分汗下，絳營白衛治天淵。次將津液探消息，澤潤無傷澀已虧。

此以下辨營衛表裏治法。白胎屬表，當汗。黃胎屬裏，當下。絳胎營分之熱，宜清忌表。白胎衛分之邪，宜汗忌清，治法天淵。再以舌之燥潤，驗其津液存亡，不拘何色，但以潤澤爲津液未傷，燥澀爲津液已耗。熱病以存津液爲主，故宜深察。

邵評：傷寒邪從肌表而入，以舌之黃白，分表裏而汗下。溫暑從口鼻吸入，以舌之絳白，分營衛而用清解。以舌之潤燥，辨其津液之存亡，分際極清。

白爲肺衛仍兼氣，絳主心營血後看。白內兼黃仍氣熱，邊紅中白肺津乾。

邵評：衛之後方言氣，營之後方言血。衛氣營血，逐層遞進，須認明此四層施治。

邪之入先到衛分，不解，然後入氣分，營分不解，然後入血分。白內兼黃，仍屬氣分之熱，不可用營分藥。白胎邊紅，此溫邪入肺，灼乾肺津，不可辛溫過表，清輕涼散爲當。

邵評：此經辨邪入之路，有衛分氣分營分血分之不同，臨症時最宜細審。

衛邪可汗宜開肺，氣分宜清猛汗難。入營透熱羚犀妙，到血惟清地與丹。

邵評：此條辨邪之在衛，在氣，在營，在血，分層治法。

凡舌胎白潤而薄，邪在衛分，可汗，開肺即是開太陽，如麻黃羌活之類。如舌胎白而厚，或兼乾，是邪已到氣分，只宜解肌清熱，如葛根防風連翹薄荷之類，不可用辛溫猛汗也。若寒邪化熱，過衛入營，或溫邪吸入，竟入營分，則舌胎紅絳而燥，惟羚犀爲妙品，以能透熱于營中也。邪在營分不解，漸入血分，則發熱不已，宜清血分之熱，鮮生地牡丹皮之類。

邵評：此條以舌胎之黃白紅絳，辨衛分營分之表裏，界限極清。

白黃氣分流連久，尚冀戰汗透重關。舌絳仍兼黃白色，透營泄衛兩和間。

邵評：邪在氣分，日數雖多，可從戰汗而解。若邪入營，則不作戰。如初入于營，尚在營衛之間，猶可透營以達至衛耳。

凡舌胎白中帶黃，日數雖多，其邪尚在氣分流連，可冀戰汗而解。若舌紅絳中仍帶黃白等色，是邪在營衛之間，當用犀羚以透營分之熱，荊防以散衛分之邪，兩解以和之可也。

邵評：此條是透營泄衛之要法，惟荊防不如薄荷連翹爲穩。

白而薄潤風寒重，溫散何妨液不乾。燥薄白苔津已少，只宜涼解肺家安。

邵評：風寒在表，舌薄白而潤，可從足經用溫散藥。如燥白尖紅，此風熱入肺而津虧，當從手經用輕清涼解。

此辨風寒與風熱治法不同。凡風寒初入太陽，則舌無胎，或生胎白潤而薄，此寒邪重，津液不虧，辛溫汗之可也。如白胎雖薄而燥，或舌邊舌尖帶紅，此風熱之邪，傷于氣分，病在太陰手經，津液已少，不可過汗，只宜清輕涼解肺分，如前胡蘇子杏仁連翹黃芩薄荷桔梗淡竹葉之類。

胎若純黃無白色，表邪入裏胃家乾。更驗老黃中斷裂，腹中滿痛下之安。

邵評：舌胎純黃無白，邪入胃經，熱而未實，宜白虎等湯，清熱涼潤。若焦黃斷裂，熱入胃腑而燥實，症必腹滿堅痛，故可下之。

凡治病，先要辨清營衛表裏。上文辨營衛，此論表裏。然表證即屬衛分，故此專論裏症。傷寒由表達裏，故舌胎先白後黃，至純黃無白，邪已離表入裏，即仲景所云胃家實也。然舌胎雖黃而未至焦老裂紋起刺，大便雖秘，而未至痞滿鞕痛，尚屬胃家熱而未實，宜清不宜攻。必再驗其舌形黃厚焦老，中心裂紋，或起刺，腹中鞕滿脹痛，方用承氣，下之則安。

邵評：邪入陽明，有在經在腑之分，有已實未實之別，治法有宜清宜下之異，臨症切宜詳察。

舌中心屬胃，凡腸中有燥矢，舌心必有黃燥黑燥等胎，然腹無鞕滿攻痛之狀，亦只須養陰潤燥，不可妄用承氣攻之。

邵評：二條論外邪，以舌之黃白分表裏，惟舌燥有津虧邪實之不同，須分別施治。

太陰腹滿胎黏膩，蒼樸陳苓濕結開。黃燥若還胸痞悶，瀉心小陷二方裁。

邵評：濕邪結于太陰，症必胸腹滿悶，濕阻氣機，宜以苦溫開之。若痰熱濕邪結于心下而痞痛者，邪滯中宮，宜瀉心陷胸，以開痞滌痰。

陽明實滿，舌胎老黃燥裂。太陰濕滿，舌胎白而黏膩。陽明實滿，滿及臍下少腹。太陰濕滿，滿在心下胃口。

邵評：此數句辨症確切，當熟記之。

濕邪結于太陰，則胸腹滿悶，宜苦溫以開之，蒼樸二陳二苓之類。若黃胎而燥，胸中痞滿，此陽邪結于心下，按之痛者，熱痰固結也，小結胸症。小陷胸法。嘔惡溺澀者濕，熱內結也，瀉心法。

微黃黏膩兼無渴，苦泄休投開泄安。熱未傷津黃薄滑，猶堪清熱透肌端。

邵評：舌微黃薄滑，邪在肺衛，結于上焦氣分，宜杏蔻桔橘，輕苦微辛，開泄上焦氣分以達邪，不可用陷胸瀉心苦泄之法。

病有外邪未解，而裏先結者，如舌胎黏膩微黃，口不渴飲，而胸中滿悶是也。此濕邪結于氣分，宜白蔻橘紅杏仁鬱金枳殼桔梗之類，開泄氣分，使邪仍從肺分而出，則解矣，不可用瀉心苦泄之法。黃胎雖主裏，如胎薄而滑者，是熱邪尚在氣分，津液未亡，不妨用柴葛芩翹，或梔豉翹薄之類，輕清泄熱透表，邪亦可外達肌分而解也。此兩條，舌色似裏而實表，不可作裏症治。

濕留氣分胎黏膩，小溺如淋便快聯。濕結中焦因痞滿，樸陳溫苦泄之痊。

邵評：舌胎黏膩，濕之證據，當以胎之黃白分寒濕濕熱。寒濕用苦溫以開泄之，濕熱用苦寒以開泄之。

此以黏膩舌胎，爲濕邪之驗。白而黏膩者寒濕，黃而黏膩者濕熱。更驗其小便不利，大便反快，爲濕邪痞滿，乃濕邪結于中焦，宜厚樸蒼朮二苓二陳之類，苦溫以開泄之。若舌黃黏膩，痞悶嘔惡，大小便俱不利，此濕熱結于中焦，宜瀉心之類，苦寒以開泄之。

上焦濕滯身潮熱，氣分宣通病自痊。濕自外來肌表著，秦艽蘇桂解肌先。

邵評：濕滯上焦，宣通氣分則愈。以濕邪從外來，上焦氣分先受也。非若內生之濕，恆結中焦而痞滿也。

凡看舌胎，或白或微黃而黏膩不渴者，總屬濕邪。但濕自內出，恆結于中焦，而成痞滿。若濕自外來，上焦氣分受之，每見潮熱自汗，醫者表之不解，清之不應，不知熱自濕中來，只要宣通氣分，如淡豆豉茯苓皮滑石粉半夏豬苓米仁廣皮白蔻黃芩之類，氣分濕走，熱自止矣。若冒雨霧濕邪，留于太陰肌分之表，發熱自汗不解，口不渴飲，身雖熱，不欲去衣被，舌胎灰白黏膩，宜桂枝秦艽紫蘇茯苓皮二陳姜皮之類，解肌和表，濕邪自去。

濕熱久蒸成內著，厚黃嘔吐瀉心權。若兼身目金黃色，五苓梔柏共茵煎。

邵評：濕熱結于中焦，嘔吐痞滿，舌胎黃厚，宜瀉心開泄中焦。若誤治遷延而成黃疸，宜茵陳五苓梔子柏皮等方。

濕熱內著，從飲食中得之，嗜酒人多此，胎必厚黃黏膩，痞滿不饑，嘔吐不納，惟瀉心最效，川連乾姜赤苓半夏枳實茵陳通草之類。濕熱內結，若錯治必致成疸，宜五苓加茵陳梔柏之類。

邵評：以上論黃白舌胎，前二條論風寒，後四條論濕症。

舌絳須知營分熱，犀翹丹地解之安。若兼鮮澤純紅色，胞絡邪乾菖鬱攢。素有火痰成內閉，西黃竺貝可加餐。

邵評：舌紅絳，邪入營分也，宜犀翹等清透之。舌純紅鮮澤，邪入胞絡也，輕用菖蒲鬱金開之。重用牛黃丸至寶丹紫雪丹，芳香開祕。若痰熱結祕，加西黃川貝天竺黃，清火化痰。

邪入營中宜泄營透熱，故用犀角，以透營分之熱邪，翹丹鮮地，以清營分之熱邪。邪入心胞絡，則神昏內閉，須加川鬱金石菖蒲以開之。若兼有火痰，必致痰涎內閉，更當加西黃川貝天竺黃之類，清火化痰。

心承胃灼中心絳，清胃清心勢必殘。君火上炎尖獨赤，犀兼導赤瀉之安。

邵評：黃胎而中心絳者，胃火灼心也，宜川連石膏以清心胃。舌尖赤而有刺，心火上炎也，宜犀角川連合導赤散，瀉小腸火腑。

如黃胎而中心絳者，心受胃火蒸灼也，于清胃藥中，加清心藥，其勢必孤矣。如舌尖獨赤起刺，心火上炎之故，犀角合導赤散以瀉之。

若見邊紅中燥白，上焦氣熱血無干。但清膈上無形熱，滋膩如投卻病難。

邵評：舌胎邊紅，中心燥白，乃上焦氣分無形之熱，其邪不在血分，切勿妄投滋膩血分之藥，宜輕清涼解爲治。

涼膈散去芒硝大黃加石膏，能清膈上無形客熱。其邪不在血分，妄投滋膩，必增病矣。

絳舌上浮黏膩質，暑兼濕濁欲蒸痰，恐防內閉芳香逐，犀珀菖蒲滑鬱含。

邵評：舌絳黏膩上浮，暑濕釀蒸，痰濁蒙閉心包也。急用芳香逐穢，宣竅滌痰之法。痰多，可用西黃天竺黃之屬。

暑蒸濕濁則成痰，暑濕兼穢，恐蒙閉心胞，故用菖蒲鬱金，藉其芳香逐穢，犀角以透營分暑邪，琥珀滑石清暑利濕。

白苔絳底因何事，熱因濕伏透之難。熱毒乘心紅點重，黃連金汁亂狂安。

邵評：舌胎白底絳者，熱被濕遏，不得外透也。用犀角滑石等藥，泄濕透熱，濕去則熱自解矣。

熱因濕邪遏伏，宜泄濕以透熱，如犀角滑石茯苓皮豬苓米仁茵陳黃柏之類。若濕溫症，舌現紅星點點，此熱毒乘心，必神昏譫語，宜苦寒之品治之。狂亂者，非黃連金汁不解，如無金汁，以人中黃代之。

邵評：舌胎有大紅點子者，此濕溫症熱毒乘心也，症必昏譫狂亂，故用黃連清心火，金汁解熱毒。

舌絳碎生黃白點，熱淫濕蠆欲生疳。古名狐惑皆同此，雜症傷寒仔細探。

邵評：舌絳碎而有黃白腐點者，此濕熱邪毒，蘊久不宣，蒸腐氣血，化爲瘀濁，得風木之氣，化而成蟲也。

狐惑，即牙疳下疳之古名也，近時惟以疳名之。牙疳，即惑也，蝕咽腐齦，脫牙，穿腮，破脣。下疳即狐也，蝕爛肛陰，由傷寒餘毒，與濕蠆爲害。若胃強能食，可任苦寒重藥者，可治。參《金鑒》。

邵評：《金鑒》以牙疳下疳分狐惑，與《金匱》所言似異。

按：狐惑，蟲症也。上脣有瘡，蟲食其臟，兼咽爛，名惑。下唇有瘡，蟲食其肛，兼聲啞，名狐，面色乍白，乍黑，乍赤，惡聞食氣，情志嘿嘿，此其候也。參《準繩》。

邵評：此參《準繩》與《金匱》之言相同，又云狐惑，蟲病也。惑當作蜮，看其上脣內生瘡如粟，唾血，心內懊憹而痛，此蟲在上，食其五臟。下唇內生瘡者，其人不寤，此蟲食下部是也。《金匱》蝕于上部則聲嘎，甘草瀉心湯。蝕于下部則咽乾，苦參湯洗之。蝕于肛者，雄黃熏之。

舌絳不鮮枯更萎，腎陰已涸救之難。紫而枯晦凋肝腎，紅澤而光胃液乾。

邵評：紫絳不鮮，枯晦且痿，爲肝腎陰涸而敗，藥難救治。若淡紅光潤鮮明者，乃胃津乾也，急用甘涼濡潤之藥，以救胃陰。

舌形紫晦如豬肝色，絕無津液者爲枯。舌形斂縮，伸不過齒爲萎，此肝腎已敗，不治。若舌色紅澤而光，其色鮮明者，屬胃陰乾涸，猶可滋養胃陰，甘涼純靜之品主之，如鮮生地鮮石斛蔗漿梨汁之類。

邵評：以上論紅絳舌胎。

黃厚方知邪入裏，黑兼燥刺熱彌深。屢清不解知何故，火燥津亡急救陰。

邵評：舌胎黑燥，陽明熱極，然無痞滿之症，不宜下而宜清。清之不應，腸中燥屎與熱邪固結，土燥水虧，胃液已乾，急宜甘寒涼潤，以救胃陰。陰回，二便自通，不可妄下。

黑燥爲陽明之熱，腹無痞滿鞕痛，非承氣症，只宜清解。若清之不應，是腸中燥矢與熱邪固結，胃土過燥，腎水不支，胃中陰液已乾，宜大小甘露飲以救胃汁，陰液充溢，陽邪自解，二便自通。

黑滑太陰寒水侮，腹痛吐利理中尋，更兼黏膩形浮胖，伏飲凝痰開逐斟。

邵評：舌胎黑滑，寒水侵侮脾土，宜理中湯溫之。若兼黏膩浮胖，是濕痰寒飲，伏于脾中，宜溫運藥以開逐痰濕。

舌苔黑滑，爲太陰之寒，所謂寒水侮土，理中症也。若更兼黏膩浮胖，是濕痰寒飲伏于太陰，當用濕藥和脾，如二陳厚樸薑汁合五苓之類，開之逐之，痰飲自去。

舌見邊黃中黑膩，熱蒸脾濕痞難禁，吐嘔便秘因傷酒，開泄中焦有瀉心。

邵評：舌胎邊黃，中心膩黑，是胃熱蒸動脾濕，蘊結中宮，以致痞悶，嘔吐，便閉，用瀉心湯開泄中焦。

胃熱蒸脾濕，則舌黃中帶黑膩，中焦痞滿，嘔吐，小便不利，嗜酒人多此症。

邵評：此三條論黑胎。

寒濕常乘氣分中，風兼二氣自從同。舌將黃白形中取，得訣才將脈症通。

邵評：寒濕風濕二氣，只入氣分，不入營分。風溫之邪，則由氣入營。辨其舌胎黃白者，邪在氣分。紅絳者，邪入營分，再以脈症參之。

寒濕二氣，都入氣分，風兼寒濕，亦入氣分。風兼溫熱，或入氣分，或入營分矣。氣分之邪，于舌之黃白取之。營分之邪，于舌之紅絳取之。得此要訣，再將脈症兼參，病無遁形。

溫邪暑熱走營中，兼入太陰氣分同。吸受心營幷肺衛，暑溫挾濕衛營通。

邵評：溫暑二邪，從口鼻吸入，或入心營，或入肺衛。濕邪由肌表而入，常走氣分。若濕兼暑邪，則營衛俱入矣。

溫暑二氣，常入營分，兼入氣分。蓋溫暑都從口鼻吸入，則上焦先受，故或入心營，或入肺衛，或先衛後營。惟濕邪常走氣分，必暑挾濕，濕挾暑，則三焦營衛通入矣。

邵評：二條論寒濕溫暑之入氣入營。

傷寒入裏陽明主，熱病陽明初便纏。先白後黃寒化熱，純黃少白熱蒸然。

邵評：此熱病是伏氣所發，初起即從陽明而達于外，與感而即發之溫病，自外入內者，自是兩種，不可混治。

太陽主表，陽明主裏。傷寒由表達裏，故在表屬太陽，入裏即屬陽明腑病。熱病自內發外，借陽明爲出路，故初起即在陽明。但看舌胎先白後黃者，傷寒由表達裏，寒化爲熱也。若初起純黃少白，或黃色燥刺，是熱病發于陽明，由裏出表，熱勢蒸然，內盛也。更參外症，初起惡寒發熱爲傷寒，壯熱無寒爲熱病。

邵評：傷寒由表入裏，先太陽，後陽明，故舌胎先白後黃，見症初起惡寒。熱病自裏出外，初起即從陽明爲出路，故舌胎純黃少白，見症狀熱不寒，胸腹灼手，以此爲辨，最爲精確。

熱病無寒惟壯熱，黃芩梔豉古今傳。惡塞發熱傷寒症，發汗散寒表劑先。

邵評：此條亦伏氣所發之熱病，切不可辛溫發汗，宜用梔豉黃芩等方，清解少陽陽明。若是傷寒，可用表劑發汗矣。

凡溫熱之症，不可發汗，如仲景陽明病之梔豉湯，少陽病之黃芩湯，皆可通治。

少陽溫病從何斷，舌絳須知木火燃。目赤耳聾身熱甚，梔翹犀角牡丹鮮。

邵評：舌絳赤，外症耳聾目赤者，是溫病從少陽而發出也，當清解木火之鬱，與傷寒少陽症之可用表散不同，故忌汗散。

凡溫病熱病，初起皆純熱無寒，熱病發于陽明，溫病發于少陽，當從何法斷之？但看舌胎黃燥爲陽明熱病，絳赤爲少陽溫病。溫病宜用犀角梔翹鮮地丹皮之類，以解木火之鬱，大忌汗散。

邵評：此三條，論溫熱病由于伏氣所發，以舌胎辨之，最精。

若是溫邪從上受，竅中吸入肺先傳。芩翹梔豉桑蔞杏，氣燥加膏肺分宣。

邪入心營同膽治，再加元麥鬱菖鮮。

邵評：春時溫邪從口鼻吸入，受而即發，舌苔白燥者，邪先入肺也，從肺衛氣分治之。若舌鮮紅而絳，邪入心營也，治與少陽膽經同法，加入清心開

竅之品。溫邪從內發者，以少陽膽經治之。若因天時晴燥太過，其氣從口鼻吸入，則上焦心肺受邪，舌胎白燥邊紅，治在氣分。舌色鮮紅，治在營分。營分與少陽膽經同法，亦用犀角丹皮鮮生地之類，再加元參麥冬川鬱金鮮菖蒲，以清心開竅也。

邵評：此即發之溫病分營衛治，與伏氣內發不同，臨症時最宜細辨。

寒溫二氣前粗辨，暑濕相循病必纏。濕病已陳黏膩舌，只將暑症再提傳。

邵評：上文論傷寒溫病，以下言暑邪濕溫。

暑傷氣分胎因白，渴飲煩嘔咳喘連。身熱脈虛胸又滿，無形氣分熱宜宣。蔞皮貝杏通芩滑，通草滑石。梔豉翹心竹葉煎。或見咳紅荷葉汁，痞加樸蔻鬱金川。

邵評：此條暑傷氣分，治從肺衛。

肺氣鬱，則暑邪逆入營中，故咳紅。

暑入心營舌絳紅，神呆似寐耳如聾。溺淋汗出原非解，失治邪干心主宮。犀滑翹丹元地覓，銀花竹葉石菖同。欲成內閉多昏昧，再入牛黃即奏功。

邵評：此條暑入營中，治以清營開泄。

暑熱之邪，上蒙清竅，則耳聾，不與少陽同例，忌用柴胡。乘于胞絡，則神昏，宜清心開閉。凡邪在手經，忌足經藥。

邵評：凡溫熱暑邪，由口鼻吸受，邪在手經，從三焦立法，忌用足經藥，此與治傷寒分別處也。

暑濕合邪空竅觸，三焦受病勢彌漫，脘悶頭脹多嘔惡，腹痛還防瘧痢干。梔豉杏仁芩半樸，銀花滑石鬱紅安。鬱金、橘紅。

邵評：暑濕合邪，由口鼻吸受，三焦俱病。邪初入氣分，其勢尚輕，故用梔豉輕劑。若傳變瘧痢等症，宜隨症用藥治之。

暑邪挾濕，從口鼻空竅觸入，則三焦氣分受病，頭脹脘悶嘔惡，此邪初入見症，其勢尚輕，故只用梔豉等，以清氣分。暑熱之邪，留于募原則變瘧，入于腸胃則成痢，治宜隨症加減。

邵評：此條暑濕合邪，其症尚輕。若邪留膜原爲瘧邪，入腸腑成痢。脾與胃以膜相聯，故曰膜原。脾胃之交，半表半裏也，猶足少陽之半表半裏耳。濕溫氣分流連久，舌赤中黃燥刺乾，咯血毋庸滋膩入，耳聾莫作少陽看。三焦並治通草。茹竹茹。杏，金汁銀花膏滑寒，石膏滑石寒水石。若得疹痧肌內透，再清痰火養陰安。

邵評：濕溫重症，三焦俱病。故舌赤中黃燥刺耳聾，是濕熱上蒙清竅，不可作少陽治。咯血是熱傷肺絡，不可用滋膩藥，宜清三焦氣分之邪。若邪從外達，而發疹痧，再清痰火，漸入養陰治之。

凡暑濕合邪，輕則氣分微結，重則三焦俱病。清解不應，即屬濕溫重症，肺氣不得宣暢，則釀成膿血。濕熱上蒙清竅，則耳聾無聞，治當急清三焦。氣分一鬆，則疹痧得以外達，再議清火清痰，漸入養陰之品。

邵評：此條濕溫重症，惟恐人見咯血而認陰虛，見耳聾誤作少陽施治，故特揭之。

胎形粉白四邊紅，疫入募原勢最雄，急用達原加引藥，一兼黃黑下匆匆。

邵評：舌胎粉白邊紅，疫邪入于膜原也，用吳又可達原飲治法。若舌變黃燥黑胎，邪入胃腑，用承氣下之。惟達原飲中分三陽加引經藥。

凡傷寒初起，胎形粉白而厚，四邊紅絳者，此瘟疫症也。邪在募原，其勢最雄，頃刻傳變，診家不可輕視。吳又可用達原飲，加引經表藥，透之達之。如兼太陽，加羌活，陽明加葛根，少陽加柴胡。如舌變黃燥色，乃疫邪入胃，加大黃下之。如變黑色，入裏尤深，用承氣下之。疫勢甚者，其舌一日三變，由白變黃，由黃變黑，當數下之。

邵評：此條邪由膜原傳胃，自表入裏，故可用足經藥，從吳又可達原飲，與下條邪在手經大異。

又云：此條由膜原入胃，自表傳裏，故可從足經用藥。下條疫邪由衛入營，逆傳心包，當從三焦立法，用手經藥，與溫暑治法相通。二條邪傳經絡不同，舌苔各別，治法用藥大異，讀者大宜着眼。

若見鮮紅純絳色，疫傳胞絡及營中，清邪解毒銀犀妙，菖鬱金黃溫暑通。

邵評：舌絳鮮紅，疫邪自衛入營，逆傳胞絡，當從三焦立法，用手經藥清營開閉，與溫暑治法相通。較上條自表入裏，大不同也。

瘟疫一症，治分兩途，但看舌胎白而黃，黃而黑者，疫邪由表達裏，汗之下之可也。如見舌胎鮮紅絳色，此疫邪入于營分及胞絡之間，汗下兩禁，惟宜清營解毒，逐穢開閉，如犀角銀花菖蒲鬱金西黃金汁人中黃之類，與溫熱

暑症治法相通。

邵評：此條疫邪由衛入營，從手經用藥，與溫暑大致相同。

溫邪時疫多癍疹，臨症須知提透宜，疹屬肺家風與熱，癍因胃熱發如茲。

邵評：此條溫暑癍疹，與傷寒發癍不同。疹屬肺經風熱，癍是胃家伏熱。時疫癍疹，兼有毒氣，均宜提透清解熱毒。

疹癍色白鬆肌表，血熱如丹犀莫遲，舌白荊防翹薄力，舌紅切忌葛升醫。

邵評：白疹邪在氣分，舌白淡紅，宜鬆肌達表，從肺清透。紅疹邪在營分，舌胎絳赤，宜清營宣透，斷不可用柴葛足經藥。

癍疹發于氣分，其色淡紅而白者，舌胎亦白，宜葛根防風蟬蛻荊芥連翹薄荷牛蒡之類，鬆肌達表。若見赤癍丹疹，邪在營分血分，舌必絳赤，宜犀角連翹鮮生地人中黃淨銀花之類，透營解毒，大忌升葛足經之藥。

邵評：此二條，癍疹在氣在營，不可用傷寒法施治也。

凡屬正虛胎嫩薄，淡紅微白補休遲，厚黃膩白邪中蘊，診者須知清解宜。

不拘傷寒雜症，正氣虛者，其舌胎必嬌嫩而薄，或淡紅，或微白，皆可投補。若見黃而厚，白而膩，總屬內邪未清，不可遽進補藥。

邵評：此條憑舌胎以驗其虛實，分別宜補宜清之總訣。

《溫病條辨・上焦篇・風溫溫熱溫疫溫毒冬溫》 太陰溫病，寸脈大，舌絳而乾，法當渴，今反不渴者，熱在營中也，清營湯去黃連主之。

脈虛，夜寐不安，煩渴舌赤，時有譫語，目常開不閉，或喜閉不開，暑入手厥陰也。手厥陰暑溫，清營湯主之。舌白滑者，不可與也。

暑溫寒熱，舌白不渴，吐血者，名曰暑瘵，爲難治，清絡飲加杏仁薏仁滑石湯主之。

《溫病條辨・上焦篇・伏暑》 頭痛微惡寒，面赤煩渴，舌白，脈濡而數者，雖在冬月，猶爲太陰伏暑也。

太陰伏暑，舌白口渴，無汗者，銀翹散去牛蒡元參加杏仁滑石主之。

太陰伏暑，舌赤口渴，無汗者，銀翹散加生地丹皮赤芍麥冬主之。

太陰伏暑，舌白口渴有汗，或大汗不止者，銀翹散去牛蒡子元參芥穗，加杏仁石膏黃芩主之。脈洪大，渴甚汗多者，仍用白虎法。脈虛大而芤者，仍用人參白虎湯。

太陰伏暑，舌赤口渴汗多，加減生脈散主之。

《溫病條辨・上焦篇・濕溫寒濕》 頭痛惡寒，身重疼痛，舌白不渴，脈弦細而濡，面色淡黃，胸悶不饑，午後身熱，狀若陰虛，病難速已，名曰濕溫。汗之則神昏耳聾，甚則目瞑，不欲言。下之則洞泄，潤之則病深不解，長夏深秋冬日同法，三仁湯主之。

寒濕傷陽，形寒脈緩，舌淡或白滑，不渴，經脈拘束，桂枝姜附湯主之。

《溫病條辨・上焦篇・溫瘧》 但熱不寒，或微寒多熱，舌乾口渴，此乃陰氣先傷，陽氣獨發，名曰癉瘧，五汁飲主之。

舌白渴飲，咳嗽頻仍，寒從背起，伏暑所致，名曰肺瘧，杏仁湯主之。

熱多昏狂，譫語煩渴，舌赤中黃，脈弱而數，名曰心瘧，加減銀翹散主之。

兼穢，舌濁，口氣重者，安宮牛黃丸主之。

《溫病條辨・中焦篇・風溫溫熱溫疫溫毒冬溫》 面目俱赤，語聲重濁，呼吸俱粗，大便閉，小便澀，舌苔老黃，甚則黑有芒刺，但惡熱，不惡寒，日晡益甚者，傳至中焦，陽明溫病也。脈浮洪躁甚者，白虎湯主之。脈沉數有力，甚則脈體反小而實者，大承氣湯主之。暑溫濕溫溫疫不在此例。

陽明溫病，汗多譫語，舌苔老黃而乾者，宜小承氣湯。

溫病三焦俱急，大熱大渴，舌燥，脈不浮而燥甚，舌色金黃，痰涎壅甚，不可單行承氣者，承氣合小陷胸湯主之。

下後數日，熱不退，或退不盡，口燥咽乾，舌苔乾黑，或金黃色，脈沉而有力者，護胃承氣湯微和之。脈沉而弱者，增液湯主之。

陽明溫病，乾嘔口苦而渴，尚未可下者，黃連黃芩湯主之。不渴而舌滑者，屬濕溫。

陽明溫病，舌黃燥，肉色絳，不渴者，邪在血分，清營湯主之。若滑者，不可與也，當于濕溫中求之。

陽明溫病，下後脈靜，身不熱，舌上津回，十數日不大便，可與益胃增液輩，斷不可再與承氣也。下後舌苔未盡退，口微渴，面微赤，脈微數，身微熱，日淺者，亦與增液輩。日深舌微乾者，屬下焦復脈法也，方見下焦。勿得輕與承氣。輕與者，肺燥而咳，脾滑而泄，熱反不除，渴反甚也，百日死。

陽明溫病，下後微熱，舌苔不退者，薄荷末拭之。

《溫病條辨・中焦篇・暑溫伏暑》 脈洪滑，面赤身熱頭暈，不惡寒，但惡熱，舌上黃滑苔，渴欲飲涼，飲不解渴，得水則嘔，按之胸下痛，小便短，大便

閉者，陽明暑溫，水結在胸也，小陷胸湯加枳實主之。

陽明暑溫，濕氣已化，熱結獨存，口燥咽乾，渴欲飲水，面目俱赤，舌燥黃，脈沉實者，小承氣湯各等分下之。

暑溫蔓延三焦，舌滑微黃，邪在氣分者，三石湯主之。邪氣久留，舌絳苔少，熱搏血分者，加味清宮湯主之。神識不清，熱閉內竅者，先與紫雪丹，再與清宮湯。

暑溫伏暑，三焦均受，舌灰白，胸痞悶，潮熱嘔惡，煩渴自利，汗出溺短者，杏仁滑石湯主之。

《溫病條辨·中焦篇·寒濕》 足太陰寒濕，四肢作冷，自利目黃，舌白滑，甚則灰，神倦不語，邪阻脾竅，舌蹇語重，四苓加木瓜草果厚樸湯主之。

足太陰寒濕，舌灰滑，中焦滯痞，草果茵陳湯主之。面目俱黃，四肢常厥者，茵陳四逆湯主之。

足太陰寒濕，舌白滑，甚則灰，脈遲，不食不寐，大便窒塞，濁陰凝聚，陽傷腹痛，痛甚肢逆，椒附白通湯主之。

陽明寒濕，舌白腐，肛墜痛，便不爽，不喜食，附子理中湯去甘草，加廣皮厚樸湯主之。

《溫病條辨·中焦篇·濕溫》 濕熱上焦未清，裏虛內陷，神識如蒙，舌滑脈緩，人參瀉心湯加白芍主之。

吸受穢濕，三焦分布，熱蒸頭脹，身痛嘔逆，小便不通，神識昏迷，舌白，渴不多飲，先宜芳香通神利竅，安宮牛黃丸，繼用淡滲分消濁濕，茯苓皮湯。

濕鬱三焦，脘悶便溏，身痛舌白，脈象模糊，二加減正氣散主之。

穢濕着裏，舌黃脘悶，氣機不宣，久則釀熱，三加減正氣散主之。

穢濕着裏，邪阻氣分，舌白滑，脈右緩，四加減正氣散主之。

脈緩身痛，舌淡黃而滑，渴不多飲，或竟不渴，汗出熱解，繼而復熱，內不能運水穀之濕，外復感時令之濕，發表攻裏，兩不可施，誤認傷寒，必轉壞證，徒清熱則濕不退，徒祛濕則熱愈熾，黃芩滑石湯主之。

濕聚熱蒸，蘊于經絡，寒戰熱熾，骨骱煩疼，舌色灰滯，面目痿黃，病名濕痹，宣痹湯主之。

風暑寒濕，雜感混淆，氣不主宣，咳嗽頭脹，不饑舌白，肢體若廢，杏仁薏苡湯主之。

濕甚爲熱，瘧邪痞結心下，舌白口渴，煩躁自利，初身痛，繼則心下亦痛，瀉心湯主之。

舌白脘悶，寒起四末，渴喜熱飲，濕蘊之故，名曰濕瘧，厚樸草果湯主之。

滯下紅白，舌色灰黃，渴不多飲，小溲不利，滑石藿香湯主之。

《溫病條辨·下焦篇·風溫溫熱溫疫溫毒冬溫》 風溫溫熱溫疫溫毒冬溫，邪在陽明久羈，或已下，或未下，身熱面赤，口乾舌燥，甚則齒黑唇裂，脈沉實者，仍可下之。脈虛大，手足心熱甚于手足背者，加減復脈湯主之。

溫病誤表，津液被劫，心中震震，舌強神昏，宜復脈法。復其津液，舌上津回則生，汗自出，中無所主者，救逆湯主之。

汗下後，口燥咽干，神倦欲眠，舌赤苔老，與復脈湯。

熱邪深入下焦，脈沉數，舌乾齒黑，手指但覺蠕動，急防痙厥，二甲復脈湯主之。

痙厥神昏，舌短煩躁，手少陰證未罷者，先與牛黃紫雪輩，開竅搜邪，再與復脈湯存陰，三甲潛陽，臨證細參，勿致倒亂。

溫病七八日以後，脈虛數，舌絳苔少，下利日數十行，完穀不化，身雖熱者，桃花粥主之。

熱病經水適至，十數日不解，舌痿飲冷，心煩熱，神氣勿清勿亂，脈右長左沉，瘀熱在裏也，加減桃仁承氣湯主之。

飲退得寐，舌滑食不進者，半夏桂枝湯主之。

溫病愈後，面色萎黃，舌淡不欲飲水，脈遲弦，不食者，小建中湯主之。

《溫病條辨·下焦篇·暑溫伏暑》 暑邪深入厥陰，舌灰消渴，心下板實，嘔惡吐蚘，寒熱下利血水，甚至聲音不出，上下格拒者，椒梅湯主之。

《溫病條辨·下焦篇·寒濕》 濕久不治，伏足少陰，舌白身痛，足跗浮腫，鹿附湯主之。

秋濕內伏，冬寒外加，脈緊無汗，惡寒身痛，喘咳稀痰，胸滿舌白滑，惡水不欲飲，甚則倚息不得卧，腹中微脹，小青龍湯主之。脈數有汗，小青龍去麻辛主之。大汗出者，倍桂枝減乾薑，加麻黃根。

暴感寒濕成疝，寒熱往來，脈弦反數，舌白滑，或無苔不渴，常臍痛，或腸下痛，椒桂湯主之。

《溫病條辨·下焦篇·濕溫》 濁濕久留，下注于肛，氣閉肛門墜痛，胃不

喜食，舌苔白腐，朮附湯主之。

少陰三瘧，久而不愈，形寒嗜卧，舌淡，脈微，發時不渴，氣血兩虛，扶陽湯主之。

禁口痢，嘔惡不饑，積少痛緩，形衰脈弦，舌白不渴，加味參苓白朮散主之。

《醫徹・舌診・舌論》 凡看傷寒傳變，首辨舌色，則寒熱虛實之理，昭然可見。如口之渴與不渴，津之有無枯潤，色之紅赤淡白，苔之黃白焦黑，刺之多少，或易刮，或刮不去易生，腫之大小厚薄，伸縮之難易，飲之喜熱喜冷，皆不可不細審也。仲景云：邪在表不渴，傳里則渴。直中三陰則口不渴，畜血者口亦不渴，此渴與不渴之宜辨也。汗多則液亡舌乾，燥熱妄投舌亦乾，濕家氣不化舌亦乾。熱甚則津枯，陰竭津亦枯，此津之有無枯潤宜辨也。心火旺，則舌色赤。脾氣虛，則舌淡白，此色之紅赤淡白宜辨也。胸中有寒則苔白而滑，有食則苔黃，熱甚則苔黑，腎水竭則苔亦焦黑，此苔之黃白焦黑宜辨也。邪熱淺則刺少，深則刺多，眞陰衰亦刺多。又刺易刮者可治，刮不去易生者難治，此刺之多少難易宜辨也。濕熱甚則舌腫大，腎液亡則舌亦腫大，若乾且厚語不清者，難治，此腫之大小厚薄宜辨也。舌雖乾，易伸如常者可治，舌縮不能伸不能言者不治，此伸縮之難易宜辨也。實渴則喜冷飲，恣而無厭，虛渴則喜熱飲，少與即止，此飲之寒熱多少宜辨也。以上分別，最宜詳細，而其尤要者，在兼脈與症，而察其虛實，施其補瀉，他不具論。只如舌黑焦枯，或腫或刺，羣工視之不辨，而知其熱症，非黃連解毒，則大小承氣下之也。殊不知脈虛數，或微細，胸腹無脹滿，舌雖黑雖焦枯，雖腫雖生刺，乃眞水衰竭，不能制火，惟以六味地黃大劑飲之。虛寒，加桂附五味子，則焦黑腫刺，渙若冰釋。若芩連花粉，愈投愈甚，此予所屢見，而親信其必然者也。又嘗治二人，入水發熱，濕氣大勝，舌乾無津，與平胃散加葛根飲之，舌遂生津，乃知脾胃受濕，則氣不化，津無以生，用蒼朮以燥其濕，則氣化而津生耳。

陳平伯《外感温熱篇》 風溫證，身熱畏風，頭痛咳嗽，口渴脈浮數，舌苔白者，邪在表也，當用薄荷前胡杏仁桔梗桑葉川貝之屬，涼解表邪。

風溫證，身熱咳嗽，自汗口渴，煩悶脈數，舌苔微黃者，熱在肺胃也，當用川貝牛蒡桑皮連翹橘皮竹葉之屬，涼泄裏熱。

風溫證，身熱咳嗽，口渴下利，苔黃譫語，胸痞脈數，此溫邪由肺胃下洛大腸，當用黃芩桔梗煨葛豆卷甘草橘皮之屬，以升泄溫邪。

風溫證，身大熱，口大渴，目赤唇腫，氣粗煩躁，舌絳，齒板，痰咳，甚至神昏譫語，下利黃水者，風溫熱毒深入陽明營分，最爲危候，用犀角連翹葛根元參赤芍丹皮麥冬紫草川貝人中黃解毒提斑，間有生者。

《醫階辯證・重舌木舌辯》 舌腫而脹如兩舌爲重舌，舌腫而強硬爲木舌。

《醫階辯證・舌胎辯》 外傷病邪，熱傳半裏在胸，舌胎白，下陽明入裏則舌黃。熱盛則轉黑生芒刺而焦枯。內傷脾熱，舌白而滑。脾閉舌白如雪。

《筆花醫鏡・望舌色》 舌者，心之竅，凡病俱現于舌。能辨其色，症自顯然。舌尖主心，舌中主脾胃，舌邊主肝膽，舌根主腎。假如津液如常，口不燥渴，雖或發熱，尚屬表症。若舌苔粗白，漸厚而膩，是寒邪入胃，挾濁飲而欲化火也。此時已不辨滋味矣，宜思半夏藿香。治厚膩而轉黃色，邪已化火也，用半夏黃芩。若熱甚失治，則變黑，胃火甚也，用石膏半夏。或黑而燥裂，則去半夏而純用石膏知母麥冬花粉之屬，以潤之至厚苔漸退。而舌底紅色者，火灼水虧也，用生地沙參麥冬石斛以養之，此表邪之傳裏者也。其有脾胃虛寒者，則舌白無苔而潤甚者，連唇口面色俱痿白，此或泄瀉，或受濕脾無火力，速宜党參焦朮木香茯苓炙草乾姜大棗以振之。虛甚欲脫者，加附子肉桂。若脾熱者，舌中苔黃而薄，宜黃芩。心熱者，舌尖必赤，甚者起芒刺，宜黃連麥冬竹捲心。肝熱者，舌邊赤，或芒刺，宜柴胡黑山梔。其舌中苔厚而黃者，胃微熱也，用石斛知母花粉麥冬之類。若舌中苔厚而黑燥者，胃大熱也，必用石膏知母。如連牙床唇口俱黑，則胃將蒸爛矣，非石膏三四兩，生大黃一兩加糞金汁人中黃鮮生地汁天冬麥冬汁銀花露大劑之投，不能救也。此唯時疫發癍，及傷寒症中多有之。余嘗治一獨子，先後用石膏至十四斤餘，而癍始透，病始退。此其中全恃識力。再有舌黑而潤澤者，此係腎虛，宜六味地黃湯。若滿舌紅紫色而無苔者，此名絳舌，亦屬腎虛，宜生地熟地天冬麥冬等。更有病後絳舌如鏡，發亮而光，或舌底嗌乾，而不飲冷，此腎水虧極，宜大劑六味地黃湯投之，以救其津液，方不枯涸。

《醫門棒喝初集・申義趙至醫本于易論止・辨舌苔》 古來辨舌苔，繪圖立說，分別至百餘種之多，不獨穿鑿，未能盡協至理，而使後學眩惑，莫識端倪。凡事必以明理爲要，豈以多爲貴乎。茲以管見所及，舉其大綱，不出陰

陽虛實，外感內傷之理耳。能知綱要，則其變化，自可類推隅反也。蓋舌爲心之苗，心屬火，故其本色紅也。心脾同氣，火土相生，故胃氣由心脾發生，所以經云二陽之病發心脾。二陽者，陽明胃也，脾爲己土，胃爲戊土，位居中宮，統一身之陰陽，而主肌肉。經曰：唇舌者，肌肉之本也。又曰：脾者，使之迎糧，視唇舌好惡，以知吉凶，又曰：心氣通于舌，心和則舌能知五味矣。而心主血脈，由是可知舌本，即心脾之氣血所成。蓋人先生五臟，而後有肢體也。更可知舌苔，由胃中生氣所現，而胃氣由心脾發生。故無病之人，常有薄苔，是胃中之生氣，如地上之微草也。若不毛之地，則土無生氣矣。故觀舌本，可驗其陰陽虛實，審苔垢，即知其邪之寒熱淺深也。今條列于後，須將各條互相參合，方能明其至理也。

一凡辨舌，有苔垢之分。苔如地上之草，根從下生，垢如地上浮垢，刷之即去。無根者，表分濁氣所聚，其病淺。有根者，邪氣內結，其病深也。有根之苔，又當分其厚薄鬆實，厚者邪重，薄者邪輕，鬆者胃氣疏通，實者胃氣閉結也。

一凡苔垢，色白者爲寒，白甚者，寒甚也。白滑者，痰濕也。乾燥者，陽氣虛，不能化津上潤也。夫衛氣出于肺胃，營血根于心脾，故衛分之病，現于苔垢。營分之病，現于舌本。初感外邪在衛分，舌現白苔，以胃中水穀之氣，被鬱不化，而爲寒爲痰也，衛閉，則營氣被遏，故苔白。而舌尖舌本，或反紅甚也。此專論外邪，須解表疏衛，衛氣開，則營氣通，白苔退，而舌本亦不紅矣。若非外邪，但胃中病，其舌本亦如常色不變也。若外邪苔白，而見舌本紅甚，誤認爲火，而投涼瀉，則外邪內陷，中陽不伸，反加煩躁，更認爲火，其誤不可勝言矣。故有煩渴發熱之病，而苔白者，是寒閉其火也。經曰：火鬱則發之。又曰：發表不遠熱，故用辛溫，升發陽氣，陽伸則火散，而津液化，煩渴即解也。若其白而乾者，津液已枯，雖有表邪，不能作汗，則于升散藥中，須助津液，如仲景用桂枝湯啜稀粥之例也。其白滑而厚者，痰濕壅遏，若解表而不開降其痰，汗出津泄而中宮仍閉，反加燥渴，即變乾白之苔。治不如法，邪入于裏而化熱，舌苔即黃。

一凡苔垢，色黃者爲熱，黃甚者，熱甚也。黃滑者，濕熱也。乾燥者，邪熱傷津也。凡現黃苔浮薄色淡者，其熱在肺，尚未入胃。胃熱，則苔厚而色深，或苔薄而舌本赤者，營熱也。其淡而不紅者，心脾氣血素虛，苔黃亦必不甚。此當辨本元之虛實，邪氣之重輕，而施治法也。其有舌本紅紫雜現，而色不勻者，營血瘀滯也。苔垢雜色并現，或中有邊無，中無邊有者，胃氣不化也。其黃苔雖甚，而胸腹無脹滿，或雖滿悶，按之軟而不痛者，邪尚在經，可用涼解之藥，不可大攻大瀉。若邪淺而攻深，則正傷而邪反內陷，成危證也。故其本元虛實，須視舌本，邪之重輕，當辨苔垢，病之淺深，更當按其胸腹，問其飲食二便也。

一凡黑色苔垢，大有虛實寒熱之異。其有黃白苔垢，而食酸味，其色即黑。滑者，仍是痰濕。而無大熱大渴者，須用辛溫苦降，以通陽祛濁，不可因黑而誤認爲火，用涼瀉也。若非食酸，而黑苔薄滑，或如敗醬，如灰色，其舌本淡白，或晦不鮮明，此陽虛之極，寒痰濁穢，凝聚中宮，須用薑附通陽，苦辛開降之法也。若其舌本紅赤，是邪熱已甚，苔黑必燥，或起芒刺，斷無滑苔，胸腹脹滿，按之痛者，實邪在腑，急須攻瀉，遲則不救。若按胸腹并不脹痛，則內無實結，而黑苔乾燥，此水涸也，當大劑涼潤滋陰，亦須急救也。其苔垢有青藍雜色，如斑如點者，此疫癘穢邪。舌本不紅而苔滑者，爲虛寒。舌本赤而乾燥者，爲實熱。實熱者，用三承氣法。虛寒者，諸瀉心湯加附子，例皆危證也。其舌本或短或萎，而赤色苔厚者，爲邪閉。色淡白，或如熟豬肝者，不論有苔無苔，皆爲正敗邪閉者，急通之，或可生。正敗者，死不可治。

一凡舌光如鏡，毫無苔垢，或有浮垢，刷之即光者，其色紅活，是胃氣虛熱。色赤者，營中邪熱，皆胃津乾涸，必多煩渴，當用涼血滋陰，兼助胃氣，其苔可以漸生。若舌本淡白，或如熟豬肝者，此元陽敗，胃無生氣，如不毛之地，故光而無苔，必不能進食也。縱服大劑參附後，不能生苔，而略現白垢，或如浮皮，此殘燈餘焰，必死不可治。倘有薄苔漸生，則漸思食，方爲生機，然百中無一二者。其有舌本全白如紙，毫無紅色，不論有苔無苔，元陽已絕而死。

一凡舌本淡白，爲心脾虛寒。紅赤，爲營中邪熱，此論其常理也。至其變化，必當與脈證參合。其舌本雖淡白，而脈神尚好，有邪熱病證者，仍當清其邪熱，不可過用苦寒削伐，以傷氣血耳。若舌本紅赤者，有眞寒假熱之病，其脈弦大急強，或浮數散大，按之空虛，或大便不固，小便短少，或口雖乾燥，必喜熱飲，或竟不渴，此爲眞臟之脈，腎元不固，虛陽上泛，或面色亦微現紅，須用桂附引火歸元，稍加黃連白芍和陰以降心火，俟其脈漸漸柔弱沉靜，則

舌亦不赤矣。此辨在幾微之間，若誤作火治而投苦寒，則更煩躁，或即昏沉而死。倘大便燥結，加通潤之藥，始雖乾燥後必溏薄。正因腎虧，下焦氣化失度，仲景名爲陰結也。余故舉其大綱，而葉天士溫病論，辨舌驗病，精細詳明，已彙集後卷溫病篇中，學者更當究心也。

《醫述・辨舌》 凡看舌胎濕潤者吉，燥澀者凶。舌胎白滑者，邪未入腑，當汗解之。黃胎燥渴者，邪已入腑，當下之。黑胎芒刺燥渴亢極者，則難治也，亦當下之。若不燥渴，身不熱，舌黑胎滑者，屬陰寒也，當溫之。若舌卷焦黑而燥者，屬陽毒也，亦當下之。舌青胎滑，無熱不渴者，屬陰毒也，亦當溫之。凡舌紅者吉，青黑者凶。黑而紫者爲陰寒，赤而紫者爲陽熱。舌乃心之苗，紅色應南方，火本色見故吉。黑屬北方，壬癸腎水來尅心火也，故凶。舌鞕舌卷舌短舌強者，皆難治。舌短縮，語言不清，神昏脈脫者死。陰陽易，舌出數寸者死。熱病黑胎燥渴者，乃邪火內炎，故舌上易生胎刺，不在死例。《全生集》

《濕熱病篇》 濕熱證，壯熱口渴，舌黃或焦紅，發痙，神昏譫語，或笑，邪灼心包，榮血已乾，宜犀角羚羊角連翹生地元參鉤藤銀花露鮮菖蒲至寶丹等味。雄按：吳本無銀花露。

上條言痙，此條言厥。溫暑之邪，本傷陽氣，雄按：此謂邪之初感，必先干陽分而傷氣也。及至熱極逼入營陰，雄按：雖挾濕邪，日久已從熱化，在氣不能清解，必至逼營。則津液耗而陰亦病，心包受灼，神識昏亂，用藥以清熱救陰，泄邪平肝爲務。雄按：昏譫乃將厥之兆也。【略】

濕熱證，壯熱煩渴，舌焦紅或縮，斑疹胸痞自利，神昏痙厥，熱邪充斥表裏三焦，宜大劑犀角羚羊角生地元參銀花露紫草方諸水金汁鮮菖蒲等味。雄按：吳本無銀花露方諸水金汁，有丹皮連翹。

此條乃痙厥中之最重者，上爲胸悶，下挾熱利，斑疹痙厥，陰陽告困。獨清陽明之熱，救陽明之液爲急務者，恐胃液不存，其人自焚而死也。雄按：此治溫熱諸病之眞詮也，醫者宜切記之。方諸水難取，俗以蚌水代之，腥濁已甚，宜用竹瀝爲妙。此證紫雪，神犀丹，皆可用也。【略】

濕熱證，舌偏體白，口渴，濕滯陽明，宜用辛開，如厚樸草果半夏乾菖蒲等味。舌白者言其苔，若苔滑而口不渴者，即屬太陰證，宜溫之。雄按：苔白不渴，須詢其便溺，不熱者，始爲宜溫之的證也。又按：此與第十條證相似，吳本無此條。楊云：濕盛熱微之證，初起原可暫用此等藥開之。見濕開化熱，便即轉手清熱，若執此爲常用之法則誤矣。注內補出審便溺一層，尤爲周到。

此濕邪極盛之候，口渴乃液不上升，非有熱也。辛泄太過，即可變而爲熱，以其屬陽明濕邪，開泄則陽氣伸而熱透。而此時濕邪尚未蘊熱，故重用辛開，使上焦得通，津液得下也。陽氣伸則津液化，而得上輸下布也。

濕熱證，舌根白，舌尖紅，濕漸化熱，餘濕猶滯，宜辛泄佐清熱，如蔻仁半夏乾菖蒲大豆黃卷連翹綠豆衣六一散等味。雄按：吳本無此條。

此濕熱參半之證。而燥濕之中，即佐清熱者，亦所以存陽明之液也。上二條，憑驗舌以投劑，爲臨證時要訣。蓋舌爲心之外候，濁邪上熏心肺，舌苔因而轉移。葉氏《溫熱論》辨舌最精詳，宜合觀之。雄按：更宜參之《準繩》。

濕熱證，初起即胸悶不知入，譫亂大叫痛，濕熱阻閉中上二焦，宜草果檳榔鮮菖蒲芫荽六一散各重用，或加皂角地漿水煎。雄按：吳本無此條。淦按：此條頗似痧證，宜用靈驗痧丸爲妙。六一散有甘草，須愼用。

此條乃濕熱俱盛之候。而去濕藥多，清熱藥少者，以病邪初起即閉，不得不以辛通開閉爲急務，不欲以寒涼凝滯氣機也。雄按：芫荽不如用薤白，或可配栝蔞梔豉者則配之。

濕熱證，四五日，口大渴，胸悶欲絕，乾嘔不止，脈細數，舌光如鏡，胃液受劫，膽火上衝，宜西瓜汁金汁鮮生地汁甘蔗汁磨服鬱金木香香附烏藥等味。雄按：吳本作西瓜白汁，謂不取瓤中汁，而以瓜肉搗汁也，併無金汁蔗汁。

此營陰素虧，木火素旺者。木乘陽明耗其津液，幸無飲邪，故一清陽明之熱，一散少陽之邪，不用煎者，取其氣全耳。舌光無苔，津枯而非濁壅。反胸悶欲絕者，肝膽氣上逆也。故以諸汁滋胃液，辛香散逆氣。雄按：凡治陰虛氣滯者，可以倣此用藥。楊云：此例精當，能如此旁通，方爲善讀書人。雄又按：有治飲痛一案宜參。兪惺庵云：嘉善一人，胸脹脘悶，諸治不效，一瓢用續隨子煎湯，磨沉香木香檀香降香丁香服一月，瀉盡水飲而痊。汪按：續隨子去油務盡，否則誤人。去油法：木牀用棋榨後，更宜紙隔重壓，換紙多次，方能去盡。

《醒塘醫話補編・論溫熱病舌黃》 再論三焦不得從外解，必致成裏結。裏結于何？在陽明與胃腸也，亦須用下法。不可以氣血之分，就不可下也。但傷寒熱邪在裏，劫爍津液，下之宜猛。此多濕邪內搏，下之宜輕。傷寒大便溏，爲邪已盡，不可再下。濕溫病，大便溏，爲邪未盡，必大便硬，愼不可再攻也，以屎燥爲無濕矣。人之體，脘在腹上，其地位處于中。按之痛，或自

痛，或痞脹，當用苦泄，以其入腹近也。然必驗之于舌，或黃或濁，可與小陷胸湯或瀉心湯，隨症治之。倘或白不燥，或黃白相兼，或灰白不渴，愼不可亂投苦泄。其中有外邪未解，裏先結者，或邪鬱未伸，或素屬中冷者，雖有脘中痞痛，宜從開泄，宣通氣滯，以達歸于肺。如近俗之杏蔻橘桔等，是輕苦微辛，具流動之品可耳。

再前之舌黃或濁，須要有地之黃。若光滑者，乃無形濕熱。中有虛象，大忌前法。其臍以上爲大腹，或滿或脹或痛，此必邪已入裏矣。表症必無，或十只存一，亦要驗之于舌。或黃甚，或如沉香色，或如灰黃色，或老黃色，或中有斷紋，皆當下之。如小承氣湯，用檳榔青皮枳實元明粉生首烏等。若未現此等舌，不宜用此等法。恐其中有濕聚太陰爲滿，或寒濕錯雜爲痛，或氣壅爲脹，又當以別法治之。再黃苔不甚厚而滑者，熱未傷津，猶可清熱透表。若雖薄而乾者，邪雖去而津受傷也。苦寒之藥當禁，宜甘寒輕劑可也。

《韻塘醫話補編·舌絳》 再論其熱傳營，舌色必絳。絳，深紅色也。初傳，絳色中兼黃白色，此氣分之邪未盡也，泄衛透營，兩和可也。純絳鮮色者，胞絡受病也，宜犀角生地黃連翹鬱金石菖蒲等。延之數日，或平素心虛有痰，外熱一陷，裏絡就閉，非菖蒲鬱金所能開，須用牛黃丸至寶丹之類，以開其閉，恐其昏厥爲痙也。

再色絳而舌中心乾者，乃心胃火燔。劫爍津液，即黃連石膏亦可加入。若煩熱煩渴，舌心乾四邊色紅，中心或黃或白者，此非血分也。乃上焦氣熱爍津，急用涼膈散，以散其無形之熱，再看其後轉變可也，愼勿用血藥以滋膩難散。至舌絳望之若乾，手捫之原有津液，此津虧濕熱熏蒸，將成濁痰蒙閉心包也。

再有熱搏營血，其人素有瘀傷，宿血在胸膈中，挾熱而搏，其舌色必紫而暗，當加入散血之品，如琥珀丹參桃仁丹皮等。不爾，瘀血與熱爲伍，阻遏正氣，遂變如狂發狂之症。若紫而腫大者，乃酒毒衝心。若紫而乾晦者，腎肝色泛也，難治。舌色絳而上有黏膩，似苔非苔者，中夾穢濁之氣，急加芳香逐之。舌絳若伸出口而抵齒難驟伸者，痰阻舌根有內風也。舌絳而光亮，胃陰亡也，急用甘涼濡潤之品。若舌絳而乾燥者，火邪劫營，涼血清火爲要。舌絳而有碎點白黃者，當生疳也。大紅點者，熱毒乘心也，用黃連金汁。其有雖絳而不鮮，乾枯而痿者，此腎陰涸，急以阿膠鷄子黃生地天冬等救之。緩則恐涸極而無救也。其有舌獨中心絳乾者，此胃熱心營受灼也，當于清胃方中，加入清心之品。否則延及于尖，爲津乾火盛。舌尖絳獨乾，此心火上炎，用導赤散瀉其火。

再舌苔白厚而乾燥者，此胃燥氣傷也。滋潤藥中加甘草，令甘守津還之意。舌白而薄者，此外感風寒也，當疏散之。若白乾薄者，肺津傷也，加麥冬花露蘆根汁等輕清之品，爲上者上之也。若白苔絳底者，濕遏熱伏也，當先泄濕透熱，防其就乾也，勿憂之。再從裏透于外，則變潤矣。初病舌乾，神不昏者，急養正，微加透邪之品。若神已昏，其內陷矣，不可救藥。又不拘何舌色，上生芒刺者，皆是上焦熱極也，當用青布拭冷薄荷水揩之，即去者輕，旋即生者險矣。舌苔不燥，自覺悶極者，屬脾濕盛也。或有傷痕血迹者，必問曾經搔挖否，不可以有血而便爲枯症，仍從濕治可也。再有神情清爽，舌脹大不能出口者，此脾濕胃熱，鬱極化風而毒延口也。用大黃磨入當用劑內，則舌脹自消矣。

再舌上白苔黏膩，吐出濁厚涎沫者，口必甜味也，爲脾癉病。乃濕熱氣聚與穀氣相搏，土有餘也，盈滿則上泛。當用省頭草芳香辛散以逐之則退。若舌上苔如碱者，胃中宿滯，挾濁穢鬱伏，當急急開泄。否則閉結中焦，不能從募原達出矣。

《韻塘醫話補編·煙煤舌》 若舌無苔而有如煙煤隱隱者，不渴肢寒，知挾陰病。如口渴煩熱，平時胃燥舌也，不可攻之。若燥者甘寒益胃，若潤者甘溫扶中，此何故外露而裏無也。

《韻塘醫話補編·舌黑》 若舌黑而滑者，水來剋火爲陰症，當溫之。若見短縮，此腎氣竭也，爲難治。急救之，加人參五味，勉希萬一。舌黑而乾者，津枯火熾，急急瀉南補北。若燥而中心厚痞者，土燥水竭，急以碱苦下之。

《韻塘醫話補編·舌淡紅無色》 舌淡紅無色者，或乾而色不榮者，當是胃津傷而氣無化液也，當用炙甘草湯，不可用寒涼藥。

《韻塘醫話補編·舌白如粉》 若舌白如粉而滑，四邊色紫絳者，溫疫病初入募原，未歸胃腑，急急透解，莫待傳陷而入爲險惡之病。且見此舌者，病必見凶，須要小心。凡斑疹初見，須用紙撚照看胸背兩脇，點大而在皮膚之上者爲瘡。或雲頭隱隱，或瑣碎小粒者爲疹。又宜見少而不宜見多。按方

書謂癍色紅者屬胃熱，紫者熱極，黑者胃爛，然亦必看外症所合，方可斷之。然而春夏之間，溫病俱發疹爲甚。如淡紅色，四肢清，口不甚渴，脈不洪數，非虛癍即陰癍。或胸微見數點，面赤足冷，或下利清穀，此陰盛格陽于上而見，當溫之。若癍色紫小點者，心包熱也。點大而紫，胃中熱也。黑癍而光亮者，熱勝毒盛。雖屬不治，若其人氣血充者，或依法治之，尚可救。若黑而晦者，必死。若黑而隱隱，四旁赤色，火鬱內伏，大用清涼透發，間有轉紅，或可救者。若夾癍帶疹皆是，邪之不一，各隨其部而泄。然斑屬血者多，疹屬氣者不少。癍疹皆是邪氣外露之象，發出宜神情清爽，爲外解裏和之意。如癍疹出而昏者，正不勝邪，內陷爲患，或胃津內涸之故。

再有一種白痦，小粒如水晶色者，此濕熱傷肺，邪雖出而氣液枯也，必得甘藥補之。或未至久延傷及氣液，乃濕傷衛分，汗出不徹之故，當理氣分之邪。或白枯如骨者多凶，爲氣液竭也。

《温熱經緯・余師愚疫病篇・疫證條辨》 舌苔滿口如霜，在傷寒爲寒證的據，故當溫散。而疫證見此舌必厚大，爲火極水化，宜本方增石膏犀地翹連加黃柏，誤用溫散旋即變黑。

雄按：凡熱證疫證見此苔者，固不可誤指爲寒。良由兼痰挾濕，遏伏熱毒使然，清解方中，宜佐開泄之品爲治。【略】

舌乃心之苗，心屬火，毒火衝突，二火相併，心苗乃動。而嗇舌弄舌，宜本方增石膏犀連元參加黃柏。

雄按：宜加木通蓮子心硃砂童溺之類。【略】

舌上白點如珍珠，乃水化之象，較之紫赤黃黑，古人謂之芒刺者更重，宜本方增石膏犀連元翹加花粉銀花。

雄按：宜加薔薇根瑩白糞清之類。

疫證初起，苔如膩粉，此火極水化，設誤認爲寒，妄投溫燥，其病反劇，其苔愈厚，精液愈耗，水不上升，二火煎熬，變白爲黑，其堅如鐵，其厚如甲，敲之戛戛有聲，言語不清，非舌卷也。治之得法，其甲整脫，宜本方增石膏元參犀連知翹加花粉黃柏。

雄按：此證專宜甘寒以充津液，不當參用苦燥，餘如梨汁蔗漿竹瀝西瓜汁藕汁皆可頻灌，如得蕉花上露更良。楊云：蕉花上露爲清熱無上妙品，但不可必得，即蕉根取汁，亦極妙也。若邪火已衰，津不能回者，宜用鮮豬肉數斤，切大塊，急火煮清湯，吹淨浮油，恣意涼飲，乃急救津液之無上妙品。故友范慶簪嘗謂余云，酷熱炎天，正銀匠鎔鑄各州縣奏銷銀兩之時，而銀鑪甚高，火光撲面，非壯盛之人不能爲也。口渴不敢啜茗，惟以淡煮豬肉取湯涼飲，故裸身近火，而津液不致枯竭，余因推廣其義，頗多妙用，拙案可證也。

舌上發丁，或紅或紫，大如馬乳，小如櫻桃，三五不等，流膿出血。重清心火，宜本方增石膏犀角翹連加銀花，舌上成坑，愈後自平。此二條乃三十六舌未有者。

雄按：亦宜加薔薇根金汁之類，外以錫類散，或珍珠牛黃研細糝之，則坑易平。

舌衄乃血熱上溢心苗，宜本方增石膏黃連犀地梔丹加敗櫻灰。

雄按：外宜蒲黃炒黑糝之。

《冷廬醫話・舌》 臨症視舌，最爲可憑，然亦未可執一。《正義》云：凡見黑舌，問其曾食酸甜鹹物，則能染成黑色，非因病而生也。然染成之黑，必潤而不燥，刮之即退爲異。又惟虛寒舌潤能染，若實熱舌胎乾燥，何能染及耶。凡臨症欲視病人舌胎燥潤，禁飲湯水，飲後則難辨矣。《重慶堂隨筆》云：淡舌白苔，亦有熱症。黃厚滿胎，亦有寒症。舌絳無津，亦有痰症，當以脈症便溺參勘。又白苔食橄欖即黑，凡酸物皆然。食枇杷即黃，又如燈下看黃胎，每成白色。然則舌雖可憑，而亦未盡可憑，非細心審察，亦難免于誤治矣。

黑舌胎有寒熱之分，辨別不精，死生立判。汪苓友謂舌胎雖黑，必冷滑無芒刺，斯爲陰症無疑，誠扼要之言也。舒馳遠《傷寒集注》謂：黑胎乾刺爲二症，一爲陽明熱結，陰津立亡，法主大黃芒硝，急奪其陽，以救其陰，陰回則津回。一爲少陰中寒，眞陽霾沒，不能薰騰津液，以致乾燥起刺，法主附子炮薑，急驅其陰，以回其陽，陽回則津回。據此則黑胎冷滑者，必無陽症。而黑胎乾刺者，有陽症復有陰症矣，臨症者可不愼歟。

舌現人字紋，多因誤投寒藥所致。楊乘六治沈姓，感症危甚，舌黑而枯，滿舌偏裂人字紋，曰脈不必診也。此腎氣湊心，八味症也，誤用苓連，無救矣。踰日果歿。

程杏軒治農人患傷寒數日，寒熱交作，自汗如雨，脈虛神倦，舌胎白滑，分開兩岐，宛如刀劃，詢知誤服涼藥。與六味回陽飲，服之有效，繼進左右二

歸飲數劑，舌胎漸退而安。又《傷寒金鏡錄》有裂紋如人字形者，因君火燔灼，熱毒炎上而發裂，宜用涼膈散。此則舌見紅色，又當細辨脈症，分別治之。

繆氏子年十六，舌上重生小舌，腫不能食，醫以刀割之，敷以藥，閱時又生，屢治不痊，精力日憊，向余求藥。檢方書用蛇蛻燒灰研末敷之，不用刀割。立愈，後不復發。

《醫原·望病須察神氣論》 心開竅于舌，脾之大絡繫于舌本，肝腎脈亦通舌本。凡木舌重舌舌衄，屬心經燥熱。舌菌舌墊舌腫大塞口，屬脾經濕熱，挾心火上壅。舌本強鞕，爲熱兼痰。若舌卷短，痿軟枯小，則肝腎陰涸，而舌因無神氣矣。舌之有苔，猶地之有苔。地之苔，濕氣上泛而生。舌之苔，脾胃津液上潮而生。故平人舌中常有浮白苔一層，或浮黃苔一層。夏月濕土司令，苔每較厚而微黃，但不滿不板滯。其脾胃濕熱素重者，往往終年有白厚苔，或舌中灰黃。至有病時，脾胃津液爲邪所鬱，或因瀉痢，脾胃氣陷，舌反無苔，或比平昔較薄，其胃腎津液不足者，舌多赤而無苔。或舌中有紅路一條，或舌尖舌邊多紅點，此平人舌苔之大較也。若夫有病，則舌必見苔，病藏于中，苔顯于外，確鑿可憑，毫釐不爽，醫家把握首賴乎此，是不可以不辨。風寒爲寒燥之邪，風溫爲溫燥之邪。風寒初起在表，風溫首傷肺經氣分，故舌多無苔，即有黃白苔，亦薄而滑。漸次傳裏，與胃腑糟粕相爲搏結，苔方由薄而厚，由白而黃，而黑而燥，其象皆板滯不宣。迨下後苔始化腐，腐者，宜鬆而不板實之象。由腐而退，漸生浮薄新苔一層，乃爲病邪解盡。其有初起，白苔即燥如白砂者，名白砂苔，此溫燥之邪過重，宜速下之，佐以甘涼救液。亦有苔至黑而不燥者，或黃黑苔中有一二條白者，或舌前雖燥，舌根苔白厚者，皆夾濕夾痰飲之故。亦有苔雖黃黑，消薄而無地質者，胃陰虛故也。苔有地質，與無地質，此虛實之一大關也。濕爲濁邪，兼證最多。風濕傷表，苔多滑白不厚。寒濕傷裏，苔多膩白而厚。

《醫宗會要·舌苔》 舌苔皆鬱濁內蒸。凡白而滑者，多濕。或尖白根黃，或半邊黃白綠白黑白不一，皆半表半裏之症。不滑而燥，熱甚傷津。若黃厚而燥，或裂，或芒刺而黑，皆熱深入胃腑，急宜救津。滿舌帶綠者，木氣傷太陰也。舌中心見苔者，邪在胃也。淡紅或絳，而現白點，疳欲作也。舌色絳如臙脂桃紅色，營中有瘀熱也。黯晦如豬肝色者，血傷臟敗之危症也。

葉天士曰：凡苔白薄，初起可清揚疏表，以通遏抑。重滯者，兼疏裏，黃色多下證也。楊栗山曰：六氣之熱多表証者，清疏表氣。若伏氣雜氣才見，舌苔雖白，必變黃黑，無論燥潤，即以升降或加味涼膈散治之。裏證去而厚苔未盡者，邪仍深伏，須久守除邪。惟黃如粟米糜粥之軟濕藥中，當兼理脾陽，如苓桂朮甘之類。病除盡，而舌黑痞皮者，宜重滋津液。舌若俱黑，全無渣滓糙漫，此經氣水虛，妊娠多有此，非實邪可下也。陰證遏陽亦然。杜清碧三十六舌皆屬熱，惟一舌屬寒，後人增至一百零八舌，眞屬蛇足。惟識非熱鬱濁騰，不至有此則得矣。

劉仕廉《醫學集成·舌辨陰陽水枯三證》 陰證舌黑，爲少陰中寒，眞陽遭其埋沒，不能薰騰津液，以致舌胎乾黑，芒刺滿口。法當驅陰救陽，陽回則津回，方用薯朮砂半薑附故紙肉桂。其證必目瞑嗜卧，聲低息短，少氣懶言，身重惡寒。此辨陰症十六字訣。

陽證舌黑，爲陽明火旺，爍乾津液，以致舌胎乾黑，芒刺滿口。法當驅陽救陰，陰回則津回，方用白虎承氣諸法，斟酌選用。其證必張目不眠，聲音響亮，口臭氣粗，身輕惡熱。此辨陽症十六字訣。

陰陽證外，有水枯一證，不得其法，無由分認。舌胎灰黑，間生芒刺，動生津液，當喜茶水，飲之不多，此爲眞水枯渴，飲水自救，法宜六味地黃湯，或八仙長壽丸。

《醫法圓通·舌腫舌痛重舌舌强舌麻舌木舌縮》 舌證雖有數端，不外陰陽兩法。如腫痛與重者，氣之有餘也。氣有餘便是火，必有火形可徵。如縮與强麻木者，氣之不足也，氣不足便是寒，定有陰寒情形可驗。治腫痛與重，不外清熱一法，如黃連解毒湯，導赤散，大小承氣，黃連瀉心湯之類。治縮與麻木强，不外扶陽祛陰，化痰降逆一法，如白通湯，薑桂飲，黃芪建中湯，麻黃附子細辛湯，半夏生薑湯之類。近來市習一見舌痛，皆云舌乃心之苗，皆火爲病也，即以冰硼散吹之，黃連解毒服之，有餘立瘳，不足則殆。

《舌胎統志·枯白舌》 白舌無氣者爲枯，乃其臟腑之氣血，不榮舌上也。其舌枯白者，必連齦唇皆無血色。枯白之舌，半死半生。

枯白而潤，爲脫血，爲虛體過食寒涼，爲腹痛，爲脾泄，爲中寒，爲霍亂吐瀉，爲寒疝河白，爲寒濕傷中，治之十生七八。舌枯白而加上滑苔，或白或灰或黃或青，能起居而脈沉遲柔弱者，可進大溫燥兼補而治之，十全七八。不

能起居拒食嘔吐者，難治。若脈如循刀刃，或芤濡，或弦直者，皆不治，治亦不救。

舌枯白而乾燥，或芒刺，或碎裂，或尖銳，或透明，或焦黑，皆不治。雖脈氣有神，百生一二。惟婦人崩漏，有相火者，龍膽瀉肝湯，或龍薈丸。

枯白而有白沫者，治宜溫通燥濕，多有得生者。

枯白而脹滿者，爲水腫，爲痰飲，溫通宜用重劑。

舌枯白，中心尖上有透明熟色者，主死。白者，臟腑之極寒。枯者，陽氣之敗也。透明熟色，陰精已竭，故主死而不治。

《舌胎統志・淡白舌》 淡白者，病後之常舌也。較平人舌色略淡，比枯白之舌色略紅潤也。須分其舌本之厚薄大小，其舌色之淡者，中臟虛也，故淡白舌爲臟氣虛寒，治宜溫補。婦人得孕二月後，多此舌，治以宣通脾胃之滯，宜辛香。

淡白舌而白沫白涎者，是人多寒氣，胸中有寒濕也，或涼飲所致。或瓜桃所傷，宜辛溫宣利治之。

淡白舌而白胎者，爲瘧作，爲飧泄，爲痃疝，爲癖積，爲喘滿，爲膈塞。總之不離乎寒飲凝伏，陽分衰微，調治不用汗吐下三法爲宜。

淡白舌而生黃胎者，爲陽虛濕盛，隨其輕重左右上下，應而溫之燥之。其必有表證脈色之可證，如無表邪外證相關，平胃散最爲合用。

淡白舌而生灰黑胎，滑潤者，寒濕無疑。其或老黃與乾燥之灰黑，中焦雖虛，內有相火停食也，不作寒濕論治，須加以清泄化滯之味。原淡白之舌，定無熱實一定之理也。雖有積苔，是爲垢滯。

淡白舌而尖生芒刺，或黑刺，爲陰火越出，非表熱脈數，切忌涼飲。雖然，冬溫中有用越婢湯一法，若失血後君相火炎，生刺而痛，治以滋陰清火。惟足冷者可用引火歸元之意，然終難治。若至棘手發譫者，爲不治。躁而脈洪者不治。傷寒陰毒發癍，三氣時邪見此，亦皆不治。原比陰陽兩虧之舌，若加大病，正不勝邪，多致不起。淡白舌強硬，爲風痰上壅，症屬類中，必口不能言，舌本滿大。或寒濕關中，或痞脹濕滿之屬，須脈證合參論治。

淡白舌短縮者，爲中寒。薄大者，爲氣虛。尖削者，陰陽兩虛。透明光涸者，系陰精級絕。或關格，皆難治，九死一生。

淡白舌而乾者，傷寒一日見此，爲伏溫。溫熱病見此，神情爽利者，急進涼宣。貴漏病久者，防伏火。有火者，治宜苦寒益陰。然乾白舌，十死六七。

淡白舌而正赤色見于中心者，爲陰虛，爲志火。赤而嬌者，症屬難治。正赤色見于根者，爲淋濁，或喉癬。正赤色見于尖上，爲君相之火上炎，此皆陰虛火實之症，宜甘涼生津，咸寒抑陽之治。雖有表熱陽邪，汗下務宜緩進。

淡白舌而尖中生白疱者，濕火也。若尖中生紅點紫疱者，爲鬱火逆上之徵也，皆宜開鬱泄化，燥濕降火，惟黃連在所必用。舌色淡白者，中焦氣滯，脾胃不宜，必食少體倦，陽虛之病也。凡六氣時邪爲病，先顧內虛，操權者不可不察。

《舌胎統志・淡紅舌》 舌色淡紅，平人之常候。歷考諸家舌論，都于黃燥灰黑之胎色，與夫芒刺斑裂之苔紋，圖究頗詳。而獨忽于舌色之淡紅深紅，舌本之滿大瘦小，不免有重胎輕舌之議。然此有故焉，原夫傷寒之辨舌，以邪熱犯本爲重，一見惡胎，危殆在于頃刻，不得不繪圖，以示珍重邪熱犯本之義。若見此等之舌色，乃可一例名之熱實，略分緩急可耳，何須多議。今之所論者，偏重以淡紅之舌，辨別變徵，條分輕重，蓋爲辨未至之先兆，雖非治未病之良工，亦足表明防危之意也。

淡紅舌兩邊白沫白涎，爲相火之動，傷寒爲在經之邪，溫熱爲初犯膜原。咽乾者，勞心貴怒。面赤者，感冒風溫。兩傍白滑，爲上焦之裏有邪伏也，爲水飲作喘，爲寒痛作瀉，爲寒熱，爲膈塞。舌尖薄白，爲胸上有寒，爲表邪傳裏。舌根薄白，爲腎陽不足，爲太陽犯本，爲腳氣，爲瀉利。舌中心薄白，中臟之寒濕，或食飲停積，乃貪涼之所致也。

淡紅舌中心白膩，爲寒食傷中，爲冷飲蓄積。兩傍白膩，寒伏膜原。舌根白膩，爲寒在丹田，爲腸鳴瀉泄。滿舌白膩，爲痞滿塞痛，爲痰嗽氣急，爲寒熱截瘧，爲咳嗽嘔惡。兼之吐沫口甜者，爲脾癉。偏僂脈弦者爲疝瘕。妊娠每多是舌，爲惡阻也。水寒恆有此胎，爲泄瀉也。此舌爲氣分邪阻，腑中陰盛。傷寒爲邪氣犯裏，治宜宣散。溫熱初病，通陽導滯。瘧爲痰壅，消痞和解。痢爲癖積，清化宣壅。痛泄宜溫而利氣。孕痢宜和而調中。其胎之若厚者爲邪盛，滑者爲濕重也。

淡紅舌左半白胎，爲肥氣，爲息積，爲貫豚。右半白胎，爲痰火，爲支飲，爲氣喘。其半面之胎，傷寒爲少陽犯本，爲半表裏邪。難症爲肝木犯脾，爲氣食相幷。

淡紅舌胎白如積粉，爲外感風寒，內挾食滯。難症爲哮喘腫滿，宿飲留結。傷寒二三日見此爲重，若更渴而乾者爲難治。其燥而脈實者，可微利之。無表症而燥者，爲寒飲積于胸上，邪熱甚于丹田，或過汗傷津，或誤下結胸。或微有寒熱，身上有不仁者，發癰瘍。原白胎最多生化。

淡紅舌尖芒刺，爲上受風溫，治宜清散。尖生紅點灰刺，爲相火乘君火之位，相火宜抑，君火宜清。尖生蓓蕾響刺，蓓蕾爲濕火，大黃黃連解毒湯。響刺爲結胸，大小陷胸湯。若白胎黑刺，燥則爲風火之變，滑則爲濕熱之蒸，皆宜下劑，然此象屬危者多。

淡紅舌尖血出不止，爲血濺，此心火上冲所致，宜犀角地黃湯加大黃黃連同治。淡紅舌尖深紅者，無表邪，爲心肝之火。溫熱初病，爲裏邪方張。尖深紅有紫瘡黑刺者，宜涼膈散，白虎湯，解毒湯選用。

淡紅舌中滿者，有黃滑白滑灰滑，皆爲濕胎。其病爲中濕，爲水脹，爲溢飲，爲漏風。經云：因于濕爲腫，故舌滿者，中焦病也。

淡紅舌強硬者，爲中風。語言蹇澀，此痰壅舌根故也。卷縮者爲肝腎中寒，脈得寒而急也。故弄舌者，內風入絡，牽制故也，此須與外證相參，色脈相合，然後定其吉凶，立其方法。其病爲類中，爲偏枯，爲痙症，爲木舌，爲痿厥，爲二鈞，總之不出乎諸風痰中。其用藥之寒熱補瀉，自有脈證可考。

淡紅舌中心一片透明無色者，爲三陰俱虛，元陽竭絕，九死一生。中心或一點一片熟色乾光而不明，淡而不透，爲臟氣虛寒之極。大進溫補，半死半生。熟色宜溫，無胎宜補。受溫補者生，不受者死。溫補之輕重，臨症之權衡也。

淡紅舌中心無胎，嫩紅嬌艷者，爲勞瘵骨蒸，爲失血久痢，皆系陰液極虛，孤陽無制。治宜益水之源，以制陽光爲用，非寒降藥所能治也。所謂燎原之火，冰雪不能制其烽，正此之謂歟。若中心鮮紅光透者爲難治。其光而乾皺者，陰氣已絕，神丹不能救也。

淡紅舌，其質消瘦，或薄削者，皆爲虛損之徵，非滋補不可。雖有外感內傷，汗吐下大溫涼，非其所勝，爲治之道，先詢其有何情志，然後應而調之。若至成勞之時，則已憊矣。

淡紅舌乾白膩者，爲中焦停滯，相火爍其胃津。初病見此，脈實乃可，脈虛不治。傷寒用大青龍，溫熱用雙解散。無表邪爲五火內張，氣食相幷，老人難治。年壯脈實者，可與調胃承氣。弱者黃龍湯，不然有風厥內閉之危。若乾白而生黑灰芒刺者，是又加一籌矣。

淡紅舌乾白而碎裂者，爲六氣之邪，犯其上焦氣分，內火耗其中焦營分。若其脈洪長微弱者，皆不治。必脈氣略平，寢食不廢者，乃可以調治。實者救陰瀉熱，虛者利氣生津。

淡紅舌白滑之胎，須審脈色外證。如果寒濕，溫燥無妨。若溫熱初期，妄投辛溫香燥，不啻以火召火，只可宜表利氣而已。

設見于病後之人，溫燥亦非良法，只可辛香和中而已。是故不可一見白滑，便概指爲寒濕，戒之愼之。

《舌胎統志·黃胎說》 黃爲中土之色。舌上胎黃，乃土鬱之變徵也。經云：土鬱則奪之，是故黃胎爲熱實者多。苟非舌瘦舌光，黃滑黃潤，一概不宜補燥。且濕之爲黃色，必以溫熱之所化。是以三氣時邪，六經蘊熱，每多黃色之胎，其爲熱實可知。經云：熱者多實。

《舌胎統志·黑胎說》 黑本北方壬癸之色。舌爲丙丁心火之竅，故舌正黑色，水來尅火。心臟受尅，理必無生。經云：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君主神明失守，何以爲生，故主死而不論。今之所謂黑者，乃黑胎也，黑色本主寒水。滑潤者，寒水之性也。其不滑潤而燥者，主熱。爲寒極生熱，性之變也。火性熱而其色赤，理之常也。其火熱之爲病，多見于胎黑者，何也？蓋熱極反見勝已之化也，猶薪之得火則赤，火過而爲炭黑者是也。其灰者，黑之嫩色也。焦者，黑之枯色也。故濕熱病之黑胎，常見其霉醬。火熱病之黑胎，常見其乾燥。寒濕病之黑胎，常見其黑滑也。

淡紅舌光薄而罩無底黃潤之胎，爲噎膈胃翻難治。

淡紅舌光滿而白沫黃滑之胎，爲氣虛中滿。若喘者，爲難治。

淡紅舌薄小或尖瘦，而罩白底黃胎，爲陰虛木乘土病。吐者宜和胃平肝。痛者宜利氣和肝。不吐不痛，爲難治。

淡紅舌滿布黃胎，爲濕阻中州。滑者寒濕，膩者濕熱。目黃溲赤，黃疸之候。煩心壯熱，癍疹之候。黃白相間而黏潤者瀉痢。黃白相兼而膩厚者食積。

淡紅舌微黃胎者，酒客之常病也。嫩黃者，水飲之氣。所謂黃色鮮明者，內有留飲之候。舌黃而唇正赤者，主熱。舌黃而唇淡白者主寒。兼目黃

者曰黃疸。

淡紅舌黃白胎，先定病名，次論胎色。難症胸痞脘痛，病在肝脾。臍腹膨脹，病在諸腸。夫黃爲濕而白爲寒。難症之黃白，爲寒濕氣滯，一定之理也。在傷寒爲表邪犯本，在溫熱爲裏邪初瘀。白胎中黃，爲寒濕化熱之候。黃胎中白，爲濕熱作利之徵。白根尖黃，濕熱留于膈上。黃根尖白，濕熱注于腸中。如白胎兩傍黃色，嫩者主寒濕。

老者主溫熱。若白胎中兩傍無胎，傷寒少陽之邪犯本也。

淡紅舌如積粉之黃胎，爲胃中之實結也，輕宜導滯重宜急下。其焦黃斑黃燥刺裂者，皆爲難治。

淡紅舌藍紋舌底黃白之胎，爲土虛木侮之候，治宜益胃調肝。外邪盛者危險，舌光瘦者不治。

淡紅舌純藍胎，爲肝木獨盛無畏，乃大病後火土少氣，金水兩虧之故，必死不治。所謂眞臟色見，見者死。

淡紅舌灰黑胎，色必滑潤，爲水寒之氣。其乾燥屬熱者，舌必絳紫。故淡紅舌獨少灰黑之胎。

《舌胎統志・正紅舌》 紅爲心苗之本色。舌正紅者，爲較之淡紅而無粉色，比之血色而又淺淡也。所謂淡紅者，桃紅也。正紅者，火色也。絳紅者，赤朱也。紅者心之色，淡者胃之氣。心雖清明之臟，不受濁穢，然而眞不受濁穢者，惟神仙之心也。故凡流之心，必賴胃氣充榮。如舌之正紅無粉氣者，乃心臟失胃氣之眞色。胃者，土也，萬物得土則生，失土則死。法云脈無胃氣則死，色無胃氣則死。故舌之正紅爲病色，若紅色而嬌艷者，爲心臟之眞色見，見必死。經云：食氣入胃，濁氣歸心，淫精于脈。故無粉色之正紅舌者，爲胃氣之衰，人身之疾病也。

正紅舌中心有白沫者，酒傷之病也。無胎病未發，爲伏溫之邪也。紅舌無胎，其人心不安，頭昏重，骨節不利，口渴便難，即溫熱病之來也，行疫時覺之，即服涼泄解毒之藥，不致病困。

正紅舌口燥者，溫熱初病，宜進白虎解毒等湯。口燥而舌光生刺，治宜釜底抽薪之意。尖生紅點，如楊梅刺者，治宜三黃石膏，熱甚加大黃微利之。

正紅舌初病薄白胎，即宜涼解。雖冬月傷寒，以大青龍爲主治。胎若白滑，或黃滑嫩色，脈靜不渴自利者，爲外熱內寒，且以和劑。白胎膩厚，口不燥脘滿者，作食滯治，以消導主之。

正紅舌無津無苔光潤者，爲汗下太過胃津耗竭，生脈散。脈數有表邪，神昏有顫振，生脈散合人參三白湯治之。然多不應，見頭汗者即死。

正紅舌戰者，此因汗多亡陽，暗風乘于舌根，或漏風所致。古法十全大補，大建中湯選用。今改用養胃平肝甘潤鹹滋主治。

紅舌舔出口外不休，用解毒平風，加生地黃主治，然惡候總難爲治。

正紅舌痿軟不能動者，心臟受傷。紅細枯長者，少陰氣絕，不治。

正紅舌強硬不能言者，爲風火盛極之象，宜瀉火熄風治之。有胎者，宜清心降火，祛風豁痰治之，五死五生。

正紅舌薄瘦者，正紅舌尖削者，皆虛勞極危之候。其乾而光，明而熟者，雖能起居服食，朝夕恐難保矣。或勞事新虛者，十中可救一二。

正紅舌短縮，爲溫病強汗之故，宜黃連犀角湯。其白胎，或生疱生刺，或舌乾舌裂，雖有三黃石膏等治，亦終難矣。其音啞頭汗者，危在須臾。

正紅舌脹大異常，爲毒火上沖，治以解毒瀉火，宜用重劑。舌尖刺出惡血，敷以硝黃之末。脹大而尖，上緊黑者，不治。

正紅舌中心滿胖者，爲上中焦有寒飲，溫熱宜瀉心湯加滑石。難症宜滲濕行痰。有外證，各于本門參治。

正紅舌起浮垢者，爲熱初退而濁未清，清陽之氣大虛，餘熱留于膈上，三焦之濁氣上沖，發出如蕈花之胎。邪輕者色白，邪重者色黃。都在發瘧下痢暑熱病之後，有正虛邪盛之危。其垢胎名之謂口糜，輕則在舌，重則連喉腭齦唇，無處不有，治宜甘平養益，十中可救二三。

正紅舌熟胎，其胎如煮熟無色，雖一點一瓣，或一豆大，無論尖上心中，皆屬臟眞之虛，治十生三。

正紅舌嫩色不論苔嫩者，心臟之眞色見，見者死。勞瘵虛損多此。若其唇面正赤，面王上晦暗，旦見夕死，夕見旦死。

正紅舌黃滑胎，其舌必津少，爲虛體濕膩，脈細者不可涼下，宜六君子湯。

正紅舌黃胎燥者，爲陽明之實邪，小承氣主之。黃胎滑者，茵陳梔子柏皮湯。雖膩滑薄慢之黃胎，有煩悶妄言者，即可議下，有表證。

正紅舌黃胎着于尖上，涼膈散治之。着于中心，調胃承氣。着于根者，

小承氣或桃仁承氣，此皆溫熱之論。若非溫熱，尺脈弱者，硝黃不可亂用。然虛體溫熱，煩心不譫語，脈數無頭汗，且以解泄溫熱者，下藥遲遲。

正紅舌白底黃胎，爲溫熱之邪，挾宿積之滯，脈平者兩解，脈數實急下之。

正紅舌有半面之胎，無論黃白黑灰之輕重，皆爲有形之邪。在右爲肝膽之火，在左爲肺脾之熱。傷寒難證，皆有是舌各隨見證論治。

正紅舌積胎化黃化灰，皆溫熱病裏結之邪。有足冷嘔惡者，即防發癍之變。有煩心譫言者，即防內閉之變。防發癍，治以涼泄下奪。防內閉，治以清化膽中。古人云：發癍失于汗下，原夫溫熱之邪，自內出表，故不從外解。傷寒由表入裏，初從外解，外不解，未從裏解，此古人之定例也。

正紅舌灰胎起于中央，而消渴氣沖，饑不欲食，食即吐蚘，此邪熱傳于厥陰之候，烏梅丸主之。滿舌灰胎脈沉細。胎底必白，不渴不煩，此爲直中三陰，而夾冷食之候，治以附子理中，或四逆湯，眞武湯主之。服後灰底化黃者生，乾縮者仍不救。

正紅舌灰胎，乾燥在尖者，宜白虎之類。乾燥中心者，三黃石膏之類。連根乾燥者，承氣湯之類。在傷寒則宜涼潤解肌。如胸腹硬滿，亦可從下。不然，有小便之難。若溫熱伏邪，灰胎乾燥，即議下之。

正紅舌尖生黑刺乾灰，乃起病時強食之故，宜調胃承氣。若少陽未罷，已有耳聾虛象，只宜大柴胡治之。正紅舌滿布灰刺，爲邪熱爍其胃陰。咽乾者，少陰之火幷炎，玉女煎。時邪盛，腹硬滿，涼而下之。

正紅舌灰胎，已經汗下，表裏兩解。二三日復熱，舌胎未化，仍宜緩急下之。二三日復熱，舌紅淡，胎未化，宜導利。胎已化，舌原紅，宜清泄。

正紅舌積胎轉沉香色，爲熱邪瘀結胃中，宜下奪。煩心發疹癍，佐以透癍，合兩解解治意。神昏如閉厥者，牛黃清心丸。沉香胎乾燥者，宜急下。直視抽搐，宜兼瀉肝熄風，此爲難治。若唇焦齒燥，雪水金汁幷投，見囊縮舌卷，面晦黑脈促代者，死。其沉香色，由白胎轉化出者是。

正紅舌霉醬胎，爲中焦宿垢，邪熱瘀結之候，宜急下其實。伏溫每多此胎。不下有邪閉膻中，致生危殆。

正紅舌中央有灰暈黑暈者，此溫毒之邪，傳入三陰之候。暈一圍，邪入一重，二圍二重，急以解毒瀉溫，毋論脈氣。原溫脈如平，溫證不從汗解故也。暈至三圍，熱邪傳遍三陰，去生甚遠，治亦無功。

正紅舌焦黑胎。必前板齒燥，唇焦，液乾，此爲火極之候。其人不甚昏躁，面垢目赤，發斑氣怯者，宜犀角地黃湯，制大其服。三焦熱極氣粗者，三承氣合白虎輩選用。正紅舌灰黑胎，碎裂紋，爲火土之邪熱，耗竭水精，宜三一承氣，大加生地石膏爲治。得下後，渴不止，熱不退，脈反躁，三者見一，仍屬不治。

正紅舌乾縮，不成舌形，黑胎如鍋底之煤，神昏不語，脈促數，目閉口開，四肢厥逆，法當絕，進寒水石石膏犀角黃連等，或有轉生者，然須四肢不冷。

正紅舌灰滑黑潤之胎，或灰黑白地之胎，須審渴與不渴。口燥飲冷不休者，爲熱實。或渴不喜飲，或喜飲熱湯一二口者，雖唇焦目赤，躁擾妄言，脈洪數鼓指，重按無力，溲清足冷者，此爲胸上有熱，丹田有寒，是爲假熱。當引火歸源，此即爲燎原之火，又爲龍雷之火，宜附子理中湯，厥逆者四逆湯之類。夏月伏暑，陰盛格陰，白通湯，或漿水散，冷香飲子，熱因寒用爲最妥，遲疑者多致不救。

正紅舌尖生紅星蓓蕾，溫熱邪心夾酒毒。正紅舌紫瘡黑斑，溫熱邪必兼疫毒，皆宜寒涼瀉毒。急治則生多，緩治則死多。

正紅舌黃灰焦黑之胎，舌多斷紋，或碎裂如蝕之狀，或如冰紋之式，皆爲火爍液乾之象，俱屬難治。年輕氣盛者，十全四五。年衰體弱者，不治，治亦不生。

正紅舌兩傍雙路胎，黃白主濕食，黑灰主積垢，青藍主陰寒。與外證脈色參合，系屬何邪，隨邪論治。須知病前者尚易治，病後者更難療。

正紅舌白胎紅尖，爲太陽犯本。惟紅尖黑根，此溫邪也。下之舌胎不化者，再下。若脈細伏，汗如油，不下亦死，下亦死。

《舌胎統志·正紅舌辨》 舌本之正紅者，爲臟腑已受溫熱之氣而致也。與他色有別。淡紅者，爲臟腑未受邪之舌色也。而紫絳之舌，又爲溫熱之毒占踞。而臟腑之眞氣受傷也。是以正紅之舌，最宜詳究。其熱實者如不用寒下，必有臟腑之傷。然其間有不可用寒下者，原其熱而不實，或實而不熱，或假熱而眞寒，或如實而屬虛，故不可以正紅之舌而概謂之熱實也。如正紅之舌，在于傷寒，伏溫，風溫，濕熱，溫熱，陽毒，中暑，中喝，時行疫癘，發疹，發癍，痘瘡瘍毒，霍亂，瘧痢諸門，便可爲熱證。而加之頭汗無汗，脈實氣粗，

煩心懊憹，發狂發黃，腹滿硬痛，便實畜血，面垢灼熱諸證，已是熱極矣。而更加舌紅乾燥，焦黑黃膩之胎，芒刺碎裂之紋，固是熱實無疑，乃可寒涼通瀉。若正紅之舌，在于虛損勞倦，諸風諸鬱，諸痛諸氣，諸血諸飲，噎膈反胃，三消七情，胎前產後，鼓脹泄淋諸門，而兼之氣短喘促，眩暈顫振，耳聾目花，脈虛多汗，食少無力，形瘦色疲，久瘡久病諸症，而且其舌紅光潤，灰青黃黑滑胎，不渴喜溫之性，蓋此等之舌，有溫涼難進，有攻補兼施，有始攻而終補，有始補而終攻，有先溫而後涼，有先涼而後溫，有但涼補而不用溫攻，有溫攻而不用涼補，有不用溫涼攻補，只事和養調理，有熱因寒用，寒因熱用，有順取逆取，有正治反治之不同，可不詳究乎？

《舌胎統志・絳色舌》 絳色者，火赤也，深紅也。爲溫熱之氣，蒸騰于膻中之候，或過飲火酒，酒氣熏胸中，亦有此色。故絳色者，神必不清，氣必不正，爲壯火食氣，氣亂則神昏是也。絳舌白胎，爲飲酒中風寒，或因熱積涼飲。白而厚者，內夾宿食。中風寒，葛根湯。積涼飲，竹葉石膏加二陳湯。絳舌厚膩燥胎，白者爲表裏合邪，黃者爲邪熱內結。合邪黃連湯，內結解毒湯，加大黃檳樸。絳舌灰黑胎，醬色胎，雖目利脈澀，亦宜下奪，以得積屎爲度。其胎乾燥，宜涼血攻下。有乾瓣裂紋芒刺者，爲難治。雖大涼攻下，亦恐不救。

絳舌卷縮者，爲熱毒傷肝。神昏不省者，熱毒傷心。黑胎音啞者，熱毒傷腎。齒焦唇吊者，熱毒傷脾。皮槁脈澀者，熱毒傷肺。傷一者難治，傷二者多危，傷三者終不救。

絳紅舌兩傍雙路黃胎，爲夾食。雙路灰黑滑胎爲夾陰。夾食宜導利，夾陰宜溫經，須和脈色參之。絳舌凡見黃黑燥胎，皆宜涼下化毒。若舌尖中心舌根，有兩截三截之胎，皆屬幷病之色。

《舌胎統志・紫色舌》 紫舌者，絳之暗色也。爲酒後傷寒，或大醉露卧，或酒後落水。此二者，有外寒之可憑。虛人見此，防有龍雷之上炎，或瘟毒之內壅。此二者有口之可憑。紫舌白膩薄胎，爲過飲冷酒所致。無表邪，宜蒼朮白虎。若酒後傷寒，宜葛根湯解表，或加羌活。

紫舌無胎屬瘟毒者，宜升麻葛根湯，加石膏滑石。若心煩不安，梔豉湯。

紫舌，須防發癍之變。

紫舌上紅斑者，爲熱毒發癍之候，犀角大青湯或化斑湯，解毒湯，須加葛根黃連青黛。有下證涼膈散。

紫舌有如青泥之胎色，爲時邪熱病之難治者。若四肢厥逆，六脈沉陰，爲直中陰經之證，宜四逆湯，或附子理中治之。若在夏月，上有浮熱，熱藥寒用，如大順散等。紫舌邊青中積黃胎，爲寒食傷太陰之候，小承氣加附子，虛人或黃龍湯。屬寒熱濕食錯雜之胎，必須明辨。

紫舌熟色而乾者，爲邪入厥陰，至篤之兆，當歸四逆湯。

紫舌乾裂紋者，熱極不治。芒刺者，承氣解毒合用，加犀角大青。

紫舌中央赤腫乾焦者，爲溫熱病後，餘邪未盡，復傷酒肉，邪熱復聚所致，最多暴死，爲內閉外脫者也。見此，即宜大柴胡微利之。若煩躁厥逆脈伏，先進枳實理中，次用小承氣。

紫舌短縮圍卷者，爲食滯中宮，而熱傳厥陰。古法用大承氣，下之熱退脈靜舌柔者生，否則死。有下不通，必其人津液素虧。其舌胎如烟煤中出，唇口無津，宜寒水石石膏犀角大青頻服，間有得生者。

《舌胎統志・青色舌》 青色舌如水牛之舌，乃寒邪直中腎肝之候，竟無一舌屬熱之因。

雖有煩躁嘔吐，發渴求涼，切不可從之與冷與水，誤爲必死。

青舌中心白胎，爲中寒夾食。脈沉厥逆，宜薑附桂加樸枳萸茴之類，輕則附子理中湯。

青舌淡黃胎，或白沫，乃中寒之霍亂吐瀉。脈伏厥逆，而自反覺大熱者，爲格陽之候，宜白通湯寒服。或腹痛單啞，復脈湯救之。青舌在孕婦，必子死腹中，宜平胃散加芒硝下之。

青舌雖有燥渴，飲必不多，且喜溫。雖有煩躁，其聲不揚，雖有脈洪，重按必細。故見青舌，大溫無錯，即小便不通，重加肉桂，惟冷汗噤齒者不治。

青舌上有黑胎者，爲內有畜血，用抵當湯，或下瘀血湯，須加附薑桂，總之青爲陰寒之象也。

《舌胎統志・黑色舌》 舌之黑者爲水尅火。古云死現舌，見者必死，雖舌尖舌根黑必死耳。黑舌而自嚙者爲嚙爛舌，亦主死。

《望診遵經・望舌診法提綱》 蓋聞道原于天而具于心。心者，生之本，形之君，至虛至靈，具衆理而應萬事者也。其竅開于舌，其經通于舌。舌者，心之外候也。是以望舌，而可測其臟腑經絡寒熱虛實也。約而言之，大綱有

五。一曰形容，二曰氣色，三曰胎垢，四曰津液，五曰部位。五者分論，則其體明。五者合觀，則其用達矣。由是察其形容，舌常有刺也。無刺者，氣衰也。刺大刺多者，邪氣實。刺微刺少者，正氣虛。舌常無紋也，有紋者，血衰也。紋少紋淺者，衰之微。紋多紋深者，衰之甚。舌腫者，病在血。舌萎者，病在肉。舌偏斜者，病在經。舌缺陷者，病在臟。舌戰動者，病在脾。舌縱舌縮者，病在心。舌裂舌爛者，病在脈。舌卷舌短者，心肝之證候。舌強舌硬者，心脾之病形。弄舌者，太陰之形症。囓舌者，少陰之氣逆。諸太過者病在外，諸不及者病在內，此皆形容之目也。由是觀其氣色，舌赤者，心之正色也。深赤者爲太過，淡紅者爲不及。深而紫者，血分熱。淡而白者，氣分寒。深青者，瘀血疼痛。淡黑者，氣血虛寒。深赤而黑者熱極，淡白而青者寒深。諸色淺者正虛。諸色深者邪實。明潤而有血色者生，枯暗而無血色者死，此皆氣色之目也。由是視其胎垢，舌常有胎也，無胎者虛也。胎垢薄者，形氣不足。胎垢厚者，病氣有餘。白胎者病在表，黃胎者，病在裏。灰黑胎者，病在少陰。胎色由白而黃，由黃而黑者，病日進。胎色由黑而黃，由黃而白者，病日退，此皆胎垢之目也。由是審其津液，滋潤者其常，滑澀者其變。滑爲寒，寒有上下內外之辨。澀爲熱，熱有表裏虛實之分，此皆津液之目也。由是分其部位，手少陰通舌本，足厥陰絡舌本，足太陰連舌本，散舌下。舌本在下，舌尖在上。舌中爲內，舌邊爲外。左病者應在左，右病者應在右。而凡形容之變，氣色之殊，與夫胎垢之分，津液之辨，皆可以是推之，此部位之目也。夫然後舉夫五者之大綱，以參究五者之細目以合觀，化而裁之，推而行之，其理無窮，其用不盡矣。雖然，五者之用，固在通變。而五者之變，又在求神。神也者，靈動精爽，紅活鮮明，得之則生，失之則死。變化不可離，斯須不可去者也，是又五法之本也。他如諸書之條目，選錄于後篇，學者合五法而察之，參四診而治之，庶乎其不悖矣。

《望診遵經・診舌形容條目》 凡察舌之形容，前已述其提綱，今當集其條目。蓋舌者，心之苗。心者，身之主。故觀舌之形，可診身之病也。舌有形容，可分臟腑。色有淺深，可辨虛實。然臟腑之病症，皆有虛實之分。則形容之氣色，常有淺深之辨。諸書謂滿舌黑胎而生大刺，乾燥底紅者，實熱也。舌生芒刺者，結熱甚也。舌上無刺而津潤者，中寒也。舌赤而脹大滿口者，少陰陽明之熱也。舌下腫出如舌者，重舌也。舌忽腫而木硬者，木舌也。舌腫滿口溢出如豬胞，氣息不得通，或硬如木石者，血壅氣滯也。舌赤而有重舌者，熱入心胞也。舌赤腫滿不得息者，手少陰熱甚而血壅也。舌腫大者，或因熱毒，或因藥毒也。舌紫且腫厚者，酒毒上壅也。耳乾舌腫，下血不止，腳浮者，六日死。足腫者，九日死，腎絕也。耳乾舌腫，溺血，大便赤泄，足腫者，肉絕九日死。胃絕五日死也。舌赤而出血如衄者，熱傷心胞也。聲亂咽嘶，舌萎聲不得前者，厥而脈緊，誤發其汗也。咳止利不休，胸如蟲嚙，粥入則出，小便不利，兩脇拘急，喘息爲難。頸背相引，臂則不仁，穀氣多入，口雖欲言，舌不得前者，除中也。舌紅而痿軟難言者，心脾虛也。心清語澀，舌軟無力難言者，營衛不足也。腹滿，舌萎黃燥，不得睡者，屬黃家，言其發黃也。舌紅而乾不能言者，死證也。舌紅而乾癟能言者，因症治之，或可救也。病人身寒，口吐涎沫，舌即難言者，邪入于臟也。舌無胎而黑瘦者，津枯血燥也。舌萎，人中滿，唇反者，足太陰氣絕，肉先死也。面目相引，口偏著耳，牙車急，舌不得轉者，風中血脈也。舌偏語澀，口眼喎邪，手足不遂者，偏風也。舌偏斜者，左癱舌向左，右癱舌向右也。舌形沿邊缺陷如鋸齒者，臟氣虛憊，不治之症也。熱病舌難伸出，伸則頻振，語言不清者，正氣虛弱之險症也。舌縱涎下，煩悗者，足少陰之證也。癇病喜揚目吐舌者，羊癇也。舌出不能收，及不能語者，心絕也。吐舌伸長而收緩，面紅煩躁，口渴溺赤者，心經有熱也。發熱口噤，臨死舌出數寸者，女勞復，陽氣虛也。陰陽易，舌出數寸者，死證也。舌出數寸者，產後與中毒，大驚之候也。小兒病舌出不能收者，心氣散也。舌本縮，口噤唇青者，小腸腑寒也。言聲憂懼，舌本卷縮者，木剋土也。舌形灰色，漸乾縮者，死證也。舌卷縮如丹，嚥唾不得，足踝小腫者，肉絕也。熱病舌赤碎爛如蠶蝕者，少陰證也。舌赤裂而生瘡者，手少陰之邪熱也。舌上生瘡，裂破引唇揭赤者，心臟熱也。口舌生瘡糜爛者，心脾二經之蘊熱也。口舌生瘡咽腫者，膀胱之熱未已也。口舌生瘡者，上焦之熱也。舌黑而中爛者，不治之證也。熱病，舌本爛。熱不已者，死證也。顴赤，舌卷短者，心病也。舌卷，而煩滿囊縮者，厥陰病也。喉痹舌卷，口乾煩心，心痛，臂內廉痛，不可及頭者，邪客于手少陽之絡也。舌卷不能言者，手少陰之經病也。語聲憂懼，舌本卷縮，頃喜無度，惛悶恍惚脹滿者，脾寒受風也。唇青舌卷，卵上縮者，足厥陰氣絕，筋先死也。中熱嗌乾，善溺心煩，甚則舌卷，卵上縮者，厥陰終也。汗出不流，舌卷黑者，心絕也。吐舌下卷

者，死證也。霍亂，舌卷筋縮，卵陰入腹者，難治也。腰痛引膺，目眩眩然，甚則反折不能言者，昌陽之脈，令人腰痛也。熱病舌乾黑而短者，厥陰熱極也。舌本強，食則嘔者，足太陰之病也。舌強難言，神氣不清者，中風之證也。舌強不能言者，手少陰病也。奄忽不知人，喉中噫噫然有聲，舌強不能言，發其汗，身轉軟者生，汗不出，身直者，七日死，風懿之候也。小兒撮口臍風，舌強直者，死證也。咽嗌不能言，邪結在舌根者，死證也。鬲偏枯，男子發左，女子發右，不痦舌轉者，可治也。舌紅而戰動難言者，心脾虛也。失音不能言者，二日半死，陰陽俱絕也。舌木硬者，厥陰病也。舌紅而強硬失音者，死候也。弄舌搖頭者，癎候也。舌在口中，時時搖動，唇焦舌乾，煩熱便穢者，名曰弄舌，心脾熱也。小兒面黃肌瘦，弄舌者，疳也。弄舌者，脾臟虛熱也。舌黑爛而頻欲嚼者，必爛至根而死也。嚼舌者，厥氣逆走上，少陰之脈氣輩至也。舌色灰黑，時時自欲嚼舌者，少陰氣逆之死證也。此皆診法之條目，論舌之形容也。

《望診遵經・診舌氣色條目》　診舌之法，既講形容之條目，當集氣色之條目。夫舌者心之官，色者心之華。心生血而屬火，色赤而主舌。是赤者，舌之正色也。故察舌色之變，可知病症之殊也。舌有赤白青黑之色，可分臟腑寒熱。色有淺深明暗之辨，可判虛實死生。推而論之，如赤爲熱。赤之淺者，虛熱也。赤之深者，實熱也。青爲寒，青之淺者，虛寒也。青之深者，實寒也。明潤而或赤或青則生，枯暗而或赤或青則死。明潤之深者，雖病重而可生。枯暗之淺者，雖病輕而當死。合之形容，亦可知其臟腑也。諸書謂舌紅紫者，熱也。舌淡白者虛也。舌赤而鮮艷者，病在血分也。舌中見紅赤點，目色黃，頭汗，小便不利者，將發黃也。舌見紫斑，身體疼痛，惡寒發熱，腮赤者，將發斑也。舌上赤裂，大渴引飲者，上消之證也。三消病，熱甚飲多，舌紫乾者，病久則發癰疽而死也。舌赤起紫泡者，手少陰之熱證也。舌純紅露黑紋數條，而胎滑者，水乘火位，寒證也。舌淡紅，中見紫黑筋數道者，厥陰之寒證也。舌灰黑無胎，脈沉遲者，直中三陰也。舌無胎垢而色變者，虛也。舌白無胎而明淡，外證熱者，胃虛也。舌白唇白者，或流血過多，或脾有病也。舌白唾血者，脾蒸也。舌上青黑無刺，而津潤者，中寒也。舌無胎而冷滑者，少陰之寒證也。舌黑少神而潤滑者，虛寒也。舌黑無胎而躁者，津液受傷，虛陽上越也。熱病口乾舌黑者，死證也。舌變棕黑色者，熱病將死也。熱病七八日，其脈微細，小便不利，暴加口燥脈代，舌焦乾黑者，死證也。唇舌紫黯青腫者，中毒也。舌見純紫色者，酒毒也。唇青舌黑如豬腰者，九死一生也。舌上無胎如去油腰子者，亡津液，不治之證也。疳病耳邊有青脈，舌上有焦點者，不治也。疳渴飲水不止，舌黑者，死證也。舌腫黑者，心火極也。舌見藍色者，微可治，深必死，肺氣傷也。妊娠舌色俱帶白者，寒證也。妊娠舌色太赤者，熱入血分，恐胎墮也。產婦面舌俱赤者，母子俱生也。產婦面舌俱青，口中沫出者，母子俱死也。產婦面赤舌青者，母活子死也。產婦面青舌赤，口中沫出者，母死子活也。產婦面舌俱白，證逆色夭者，血氣俱虛，亦死證也。產後舌紫黑者，血先死也。病人胸滿，脣痿舌青口燥，漱水下欲嚥，無寒熱，脈微大來遲，腹不滿，其人言我滿者，有瘀血也。若夫跌仆而舌青黑者，瘀血內蓄也。痘疹而舌青黑者，疫氣內陷也。癰疽而舌青黑者，毒氣內攻也。中寒而舌青黑者，邪氣入臟也。發斑而舌青黑者，胃爛也。痢疾而舌青黑者，胃腐也。赤子初生時，舌如豬肝者，死證也。舌純黑者，無不死也。此皆舌色之條目也，辨其色之明潤枯暗，可判其病之順逆吉凶也。

《望診遵經・診舌胎垢條目》　既述舌色之條目，當集舌胎之條目。夫胎因病生，病以胎著。察色而不觀胎，究難辨其虛實。觀胎而不察色，安能測其盛衰。且三因百病，莫不有胎，則亦莫不可驗，豈特傷寒而已哉。然稽諸古昔，惟傷寒家言之。以爲傷寒舌上有胎者，必自潤而燥，自滑而澀，由白而黃，由黃而黑，甚至焦乾，或生芒刺，此邪氣傳裏，由淺入深之證也。如舌有白沫白涎，頭項強痛者，太陽病也。白膚滿舌，身熱目痛鼻乾不得卧者，陽明病也。舌胎白滑，胸脇痛而耳聾，或寒熱往來，口苦咽乾目眩者，少陽病也。舌上白胎，脇下硬滿，不大便而嘔者，陽明病，柴胡證也。白胎乾厚，惡寒體痛者，表未解也。濕家下早則噦，或胸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胸上有寒，渴欲得水，而不能飲，則口燥煩也。心中懊憹，舌上胎者，邪客胸中也。舌上白胎煩躁，脈數實，六七日不大便者，其後必便膿血也。舌胎白而濕，濕而厚者，身發小熱也。如結胸狀，飲食如故，時時下利，寸脈浮，關脈小細沉緊，名曰臟結，舌上白胎滑者，難治也。臟結無陽證，不往來寒熱，其人反靜，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胎白而黃者，邪將傳裏也。舌胎中黑，邊白而滑，惡寒脈微弱者，表裏虛寒也。舌胎中見灰黑色兩條，症見三陰者，邪

傳入裏也。兩感一二日，舌胎中黑邊白者，不治之症也。胎白而舌根俱黑，汗後脈躁者，死證也。舌胎初微黃，次深黃，甚則焦黃，身熱汗自出，不惡寒，反惡熱者，陽明病，胃家實也。舌上黃胎，雙垂夾見，手足濈然汗出，潮熱譫語者，正陽陽明也。胎黃燥，不大便而潮熱譫語，手足濈然汗出者，胃腑實熱也。病者腹滿，按之而痛，舌黃，未下者，下之黃自去也。胎黃而滑，目黃，頭汗出，劑頸而還，小便不利者，身必發黃也。胎黃舌中有斑，體疼發熱，腥赤者，身已發斑也。胎如薑黃色，及松花色，津潤而冷，或腹痛吐利者，陽衰土敗也。胎黃中有小黑點，腹滿嗌乾者，邪傳太陰也。黑暈兩條而中灰色，口燥舌乾者，邪傳少陰也。胎黑舌乾而短。煩滿囊縮者，邪傳厥陰也。舌中胎黑而乾者，邪傳少陰，熱甚津枯也。胎如黑，軟潤而滑者，水剋火，寒症也。胎黃黑，症見不足者，元氣大虧也。舌心焦黑，質地紅活，不大便而潮熱譫語，手足濈然汗出者，邪併于胃，即可下也。舌根起黑胎，咽結者，可治也。舌根起黑胎，咽結者，不可治也。舌根起黑胎，瓣底黑者，必死不治也。兩感一二日，舌見黑胎者，死證也。黑色連地而灰黯無神者，敗證也。妊娠病熱，胎黃而焦，胃家實者，瀉其實所以安其胎也。此集傷寒之論胎者，宜合病症而察之也。其他舌胎乾澀如雪者，脾熱也。舌胎黃黑，小腹脹痛，小便自利者，有瘀血也。小兒初出腹，舌上有白屑如米，劇者口鼻亦有之，此由胞胎中受穀氣盛，所謂鵝口者也。是皆舌胎之條目也。愚謂舌色深赤者，邪氣實。舌色淡紅者，正氣虛。舌深赤，胎薄而滑者，正勝邪。舌淡紅，胎厚而澀者，邪勝正。舌深赤而明潤，胎厚而燥澀者，形氣病氣俱有餘。舌淡紅而枯暗，胎薄而冷滑者，形氣病氣俱不足也。顧前人獨言其胎，後學當察其色。參之五法，合之四診，則凡黃白灰黑之胎，莫不有寒熱虛實之辨。即雜病亦有可驗者，非特傷寒而已也。《金剛經》云：如來常說，汝等比邱，知我說法如筏喻者，法尚應捨，何況非法。然則學斯法者，取其精華，去其糟粕。胸中有一定法，無一成法，庶幾其有法歟。

《望診遵經・診舌津液條目》 既集舌胎之條目，當集津液之條目。夫腎主津液，內澈臟腑。經繫舌本，外應病症。故察津液之多少，可知腎氣之盛衰。察津之滑澀，可知病氣之寒熱。由是而言，有因外寒而滑者，有因內寒而滑者。有因虛熱而澀者，有因實熱而澀者。諸書謂舌上白胎而膩滑，咳逆短氣者，痰飲也。咳而口中有津液，舌上胎滑者，肺寒也。脈陰陽俱緊，口中氣出，唇口乾燥，踡卧足冷，鼻中涕出，舌上胎滑，勿妄治也。到七八日來，其人微發熱，手足溫者，此爲欲解。到八日已上，反大發熱者，此爲難治。設使惡寒者，必欲嘔也。腹內痛者，必欲利也。舌上無胎而冷滑，脈微惡寒，身踡而卧者，少陰中寒也。臟結舌上白胎滑者，難治也。兩臂不舉，舌本燥，善太息，腹中痛，不得轉側，食則吐而汗出者，肝中寒也。舌無胎而乾燥者，腎臟不足，津液虛竭也。舌胎中心黑厚而乾者，謂之焙舌，邪傳少陰，熱甚津枯也。惡寒發熱，而津液如常者，邪在太陽之表也。白胎乾厚，無汗惡寒，身疼痛者，表未解也。熱病五六日，口燥舌乾而渴者，少陰病也。舌乾咽腫，上氣嗌乾及痛，煩心心痛者，病在足少陰也。嗌乾口渴，胎不滑而澀者，邪傳厥陰也。津液乾燥，舌上胎者，表邪傳裏也。舌焦唇槁臟乾嗌燥者，腠理閉，汗不出也。傷寒吐下後，七八日不解，時時惡風，大渴，舌上乾燥而煩，欲飲水數升者，熱結在裏，表裏俱熱也。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熱在裏而耗其津液也。黑刺破裂而乾燥者，熱甚而津涸也。舌灰黑中有乾刺，咽乾口燥者，熱結在少陰也。滿舌黑胎而生大刺，乾燥底紅者，實則可下之證也。傷寒十一日，舌乾已而嚥者，少陰病衰也。下痢舌黃燥而不渴，胸中實，下不止者，死證也。腹滿口乾舌燥者，腸間有水氣也。舌中黑無胎而燥者，津液受傷，虛火用事也。此集諸書之言津液者，愚謂舌色淡紅，胎薄而滑者，內寒也。舌色深赤，胎厚而滑者，外寒也。胎薄而澀，舌淡紅者，虛熱也。胎厚而澀，舌深赤者，實熱也。然正虛者，邪氣有有無之辨。邪實者，正氣有盛衰之分。宜合之五法，參之四時，庶不至虛虛實實，損不足而益有餘矣。第察舌之時，病人宜診而後食，則胎之厚薄易分。診而後飲，則胎之滑澀易辨。至于乾黑之舌，又當以蜜拭胎垢，然後視其形色。紅赤者可治，青黑者不可治，亦望舌之所宜知也。若夫部位之分，或因形色，或因胎垢，或因津液，可以類推，故不復集。

《喉科備要秘旨・喉部・蓮花症》 此症起在舌上，生五七枝不定，或具紅黃白等色，形如蓮花相似，不可針刺。凡患是症，潮熱必甚，治用犀角地黃湯，加梔子連翹蒡子花粉。

《喉舌備要秘旨・喉部・木舌症》 此症由心經大熱發來，其舌紅腫強硬，粗至寸餘，不能言語飲食，痰涎壅甚，宜用黃連消毒散，加去風化痰除涎之藥治之。如舌出齒外者不治。

《喉舌備要秘旨・喉部・重舌症》 此症發在舌底下重生一舌，本舌強硬，生來之舌亦硬，如生得過長大者，本舌捲入，便飲食不能進，此是心經發來熱毒。治宜用黃連消毒散，酌加解毒涼血之藥治之。

《喉舌備要秘旨・喉部・痧舌症》 此症生于舌之上下，緩緩發來，其舌粗硬如石，結核成膿者可治。如不結核，口舌日見短小，至二三年後，舌忽失去，則雖有靈丹，不能治矣。此是內傷心經之症，如所爛之點黑色者亦不治。

《喉舌備要秘旨・喉部・回舌症》 此症發在舌上，腫大強硬，其舌尾捲入，不能言語，飲食亦不下咽，此是心經發來之毒。治法用犀角地黃湯，加清心去痰解毒之藥服之。

《喉舌備要秘旨・喉部・舌癰症》 此症發在舌根舌底，結核甚痛，是乃陽症，定要出膿後七日方愈，此由心經發來之症。治宜清心升提解毒清涼之藥。

《醫門補要・温病舌驗》 溫邪方發，兩三日舌便燥裂而縮，言語呢喃，神識半明半昧，飲不解渴，或渴不欲飲，即投育陰清熱之藥，病勢全然不退，此腎氣將絕，水枯無以上潮，心陽散越不斂，難過一候之期。

溫邪一見舌燥，大渴引飲，皆知進清熱養陰法。煩渴雖暫解，移時仍渴，舌雖回潤，隨復燥裂，止壯熱不見汗出，脈象躁疾不靜，此生化之源已竭，不能引邪外出，百無一生。

溫病初起舌苔白滑如粉，至六七日，雖煩躁神昏，渴不思飲，而舌苔不見乾燥，此邪直犯心胞，不干陽明之腑，十中難救一二，惟以參麥散。方見後。以希萬一。

初病舌遂黃白相兼而滑，或止黃而不燥，或邊白中黃，或中白邊黃，皆不乾裂，此乃脾濕與穢濁上蒙胞絡。其人多時明時昏，渴不多飲，多凶少吉。

溫邪至五六日，舌苔見灰白而潤，或灰黑夾黃而不燥，神志模糊，此腎氣敗絕，上凌心君，水極似火之象，非津液枯耗無以上濡。若用苦寒濟陰，是促其危。勉與炙甘草湯，方見後。聊盡人事而已。

病至數日，舌苔乍黃乍灰黑，爲值邪盛之時，舌又忽轉白潤，乃值邪退之頃，一日迭變。此由正氣本虛，邪來與之交戰，故舌亦現幻象。人事昏沉不醒，雖煩不渴，姑以輔正清邪一法，以俟天命何如。

有種時邪并病，久之人神氣清爽，尚能起動，口又不作渴，舌苔忽現嫩黃光潤色，此胃氣欲絕。以胃屬中央，黃乃土之正色，中氣外洩，眞色不能內藏，不出四五日當死。

《醫門補要・舌苔部》 舌潤如常，未生苔者，邪在表。苔見白滑者，邪入裏。白苔滑者，邪在膽經。白苔燥者，邪熱。舌苔淡白者，裏寒。白厚苔，如煮熟色者，寒積脾絕。白苔中黃者，邪入胃。乾白苔中心黑者死。白苔起雪花片者，脾冷閉危。白苔尖生灰色刺者，十中救五。舌尖白苔，根黃，及根黑，或半邊乾半邊濕者，膽病。半邊白苔，半邊黃黑苔者，危。白苔中有黑點者，十中救二。白苔多而滑黃黑苔少者，多表邪。黃黑苔多而乾白苔少者，多裏症。白苔中兩條黑者死。舌尖白苔，根黃苔者危。舌尖與根白苔中心黑者死。舌尖白苔，中紅苔，根黑苔者死。白苔外煩躁欲坐卧泥水中，脈虛大者，是陰寒逼其無根之火上擾，當溫之。舌白色者失血。白苔膩者脾熱。黃苔而滑者，熱未盛。黃苔而乾者，熱已盛。黃苔生芒刺黑點者，十中救二。黃苔起裂瓣者，胃液乾。舌中黃苔，兩邊白苔者，邪入內。舌兩邊黃苔，中心白苔者，邪入大腸。舌根黃苔，尖白苔，舌短縮者，胃熱濕痰及宿食。黃苔帶黑苔者，肝熱。黃苔帶紅色者，小腸熱。厚濕黃苔，中心青紫色者陰症。黃苔帶灰色者，胃熱。黃苔帶黑色者危。外感挾內傷五六日，黃苔中心乾，兩邊潤者裏熱。未重。滿舌黃黑苔燥者，裏熱已甚，當急潤之。舌色黃者血虛。

舌紅者暑症。舌紅極者溫毒。舌紅中帶白色者寒邪。舌紅中夾兩條灰色者，溫疫挾寒食。舌紅有黑者，熱毒入腎。舌紅極有黃芒刺者，熱毒入胃。舌中紅暈四邊黑者，熱極。舌紅如蟲咬者，火旺。舌紅生大點者胃熱挾濕。舌紅有白點者心胞邪。舌紅尖黑者腎虛。舌紅有黑點者胃熱。舌紅起乾裂紋者肝熱。舌紅脹爛者濕熱入脾。舌紅生白泡者火旺。舌生紫瘡者火鬱。舌生紅點者火炎。舌紅嫩如新生，望之似潤，摸之乾燥者，乃妄行汗下津液竭，死。

舌絳深紅色也。者，熱入血分。舌絳兼白黃苔者，氣分邪未盡。舌絳中心乾者，心胃火旺。舌絳望之似乾，摸之濕者，津虧濕熱盛欲蒙心胞。舌絳黏膩者穢濁。舌絳光亮者胃津亡。舌絳乾燥者，火邪傷營。舌絳生黃白碎點者，欲發牙疳。舌絳乾縮者，腎陰竭，十中救二。舌尖乾絳者，心火旺。舌底絳面有白苔者，濕熱遏伏。初病舌便乾，神清者，宜扶正透邪。如神便昏者不治。舌邊絳，中白如粉而滑者，邪在表。舌絳難伸者，痰阻舌根。舌赤者裏

熱。舌紫暗摸之濕者，瘀血挾熱。舌紫腫大者酒毒。舌紫暗而乾者，肝胃絕。舌紫黑者陰寒。舌紫有紅點，舌紫帶乾黃，舌紫短縮者，皆熱毒。舌淡紫帶青而滑者，陰寒。舌紫帶灰黑苔而滑者，邪傷血分。舌乾紫如煮熟豬肝者死。

舌苔黑潤不發熱不渴者，陰寒，當溫之。黑苔而燥者，熱病。黑苔而滑發熱者，暑症。黑苔生乾芒刺刮去底色紅者生，底色黑者死，刮去又生者死。青苔者寒極。舌卷乾黑者熱病。冬月黑苔者死。黑苔舌爛者心腎絕。舌根黑舌尖白者，胃火犯腎。舌根黑，舌尖紅者，腎邪。白苔有黑點者胃熱。舌黑而縮者肝絕。舌黑生紫泡者肝絕。舌心一條黑燥，兩邊或白或黃者，兩感症。舌心一條黑潤，兩邊白者，表裏皆虛。舌黑帶紅者，腎虛挾邪。舌半黑半黃，或半黃半白，或中乾邊潤，或尖乾根潤者，傳幷之邪。舌紅露黑紋數條者，陰症。舌外紅內黑者，熱極。外白內黑，外黃內黑者，皆熱極。

舌灰黑者陰邪。灰黑苔而乾者熱傳裏。舌灰色薄潤者陰寒。舌灰黃乾裂者熱病。舌灰色中有黑暈者，邪入腎。舌中灰黑四邊微紅者，邪入大腸。熱毒內傳一次者，見灰黑暈一重，熱毒內傳二三次者，見灰黑暈二三重。不治。初病舌便灰色無苔者，寒食痰水。感冒妄行汗下，二便通，舌灰黑而滑，或乾者，虛火上炎。白苔中心漸黑者熱傳裏。紅苔漸黑者熱病險。舌冲醬色者，夾食傷寒。

舌強難動者危。舌生乾糙裂刺者危。舌收斂如乾荔枝肉者危。舌亮如鏡面無苔者胃絕。舌現人字紋者死。舌藍色者肝絕。舌吐出數寸者危。舌吐出難收者熱極。舌縮入喉難言者寒極。舌短者宿食危。

舌腫大者熱極急砭之。舌硬者爲痰危。舌枯縮者心絕。舌瘦而長者心絕。嚼舌者死。餂舌者危。舌卷神昏者危。汗出不流，舌卷者死。傷寒舌吐出者死。

《醫家四要・辨舌》 舌上無苔，爲在表。鮮紅爲火，淡白爲寒。指無苔言。若有白苔，爲半表半裏。黃苔爲在裏，黑苔病入少陰，多死。苔潤有液者爲寒，苔燥無液者爲火。又藍色爲白色之變，爲寒。紫色爲紅色之變，爲熱。此傷寒症辨法也。凡舌腫脹重舌木舌生芒刺，舌苔黃燥，皆熱甚也。凡舌硬舌強舌短縮舌卷皆危證。又陰陽易，舌出數寸者死。若沿邊缺陷，如鋸齒者不治。若舌上無苔，如去油腰子，爲亡液，名鏡面舌，亦不治。又宜與病證相參，不可執一。

《血證論・舌衄》 舌乃心之苗，觀小兒吐舌弄舌木舌重舌，皆以去心經風火爲主，則知舌衄，皆是心火亢盛，血爲熱逼而滲出也。治法總宜清洩心火，導赤飲，加老連大力連翹蒲黃牛膝元參治之。舌腫脹，衄血多者，爲火太盛，瀉心湯主之。心煩神昏者，安神丸加童便血餘灰治之。夫舌雖心之苗，然口乃胃之門戶，舌在口中，胃火薰之，亦能出血。大便秘者，玉燭散加銀花治之。口渴兼發熱者，竹葉石膏湯加蒲黃藕節治之。舌本乃肝脈所絡，舌下滲血，肝之邪熱，四物湯加桃仁紅花炒梔丹皮牛膝赤芩。重則宜用當歸蘆薈丸，龍膽瀉肝湯。蓋舌衄雖同，而此外所見之證，必顯有分別，故分心胃肝三經治之，非強爲區別也。

《血證論・口舌》 五臟六腑，皆秉氣于胃，五臟六腑之氣，亦皆發見于胃。口者，胃之門戶，故五臟六腑之氣，皆見于此。口苦是膽熱，小柴胡湯加黃連治之。口甘是脾熱，甲己化土湯加花粉茵陳炒梔茯苓枳殼厚樸枯芩石膏治之。口酸是濕熱，觀炎天羹肉過夜則酸，便知酸是濕熱所化，葛根黃連黃芩湯加防己茵陳木通滑石花粉雲苓治之，或蒼朮黃柏老連吳萸亦治之。口鹹是脾濕，潤下作鹹，脾不化水，故鹹也。二陳湯加旋覆藿香白芍檀香吳萸治之，胃苓湯亦治之。或六味地黃湯加旋覆白前牛膝，從腎中化水，納之下行，以隔治之。口淡是胃虛，六君湯，隨寒熱加減治之。口澀是風熱，通聖散去芒硝大黃治之。口麻是血虛，聖愈湯加薄荷治之。口臭是食積之火，平胃散加山查神麴麥芽枯芩石膏治之。口中糜爛是膀胱遺熱于小腸，熱氣不得下泄，故糜及于口，導赤散加花粉二冬銀花燈心前仁梔子治之。喉腥是肺火痰滯，瀉白散合甘桔湯，再加射干兜鈴枯芩杏仁尖貝二冬百合瓜霜治之。總而論之，口乃胃之門戶，總以治胃爲主，宜分寒熱，用甘露飲，平胃散加減治之。

舌爲心之苗，而居口中，臟腑之氣發見于口者，多着于舌，故即舌胎可以診知臟腑諸病。傷寒邪在表者，舌無胎，在半表半裏者，舌乃有胎，入裏則胎結矣。故凡有胎皆系內證。胎白爲濕熱，小柴胡湯加花粉石膏滑石木通治之。胎黃爲燥熱，犀角地黃湯加知母石膏花粉酒軍枳殼治之。黑胎芒刺爲實熱，大承氣湯治之。若胎黑而舌滑潤者，乃水極似火，眞寒假熱之證，四逆湯加膽汁人尿葱白治之。血家虛火，又宜地黃湯加肉桂牛膝五味龍骨以引

道之。

又凡舌腫舌裂痛瘡等證，均是心脾火毒，瀉心湯治之，大清涼散亦治之。若舌根木強，或舌短縮者，皆是少陰經風邪內動，陰火上騰之候，地黃飲子加羚羊角治之。上所論口舌諸證，血家間亦有之，要宜以血證爲主，參以上各法，斯爲本末兼權之術。

《重訂診家直訣・外診撮要》 凡察舌，須分舌苔舌質。舌苔雖惡，舌質如常，胃氣濁惡而已。苔從舌裏生出，刮之不能全淨者，氣血尚能交紐，爲有根也。

凡舌苔，以勻薄有根爲吉。白而厚者濕中有熱也。忽厚忽薄者，在輕病，爲肺氣有權。在困病，爲腎氣將熄。邊厚中薄，或中道無苔者，陰虛血虛也。中道一綫深陷，極窄如隙者，胃痿也。舌根高起，纍纍如豆，中路人字紋深廣者，胃有積也。舌上星點，赤而鼓起者，胃熱也。在兩旁主肝熱，在尖主心熱。淡而陷下者，胃虛也。在小兒爲有滯有蟲，望似有苔，一刮即淨，全無苔迹者，血虛也。一片厚苔，或黃或白，如濕粉所塗，兩邊不能漸勻漸薄者，胃絕也。

黑苔者，血瘀也。灰苔者，血瘀而挾痰水也。婦人傷寒時病，最易生黑苔，不得遽以爲凶。舊法黑苔以芒刺，燥裂，濕潤，細膩分寒熱，驗診瘀血。苔黑雖內熱，而不遽起刺，有烟癮人，苔易燥刺，而非必內有眞熱，不過肺胃津傷耳。凡見灰黑二苔，總宜兼用行血。其證寒熱甚者，必神昏譫語。無寒熱者，必胸肋有一塊結熱，內煩而夜不安眠也。若僵縮言語不利，或身重不能轉側，及一邊不能眠，乃凶。

舌枯晦而起刺者，血燥熱極也。雖結黑壳，猶有生者。光平如鏡，乃凶。亦有平人，胃中夙有冷痰瘀血，舌上常見一塊光平如鏡，臨診宜詳問之。又凡有痞積，及心胃氣疼者，病時舌苔多見怪異，婦科尤甚。

《醫悟・舌胎》 舌根，心脾腎三臟之陰，司腸胃傳化之變，外淫內傷，臟腑失和，則舌上生胎。或無胎，或刺裂，最爲臨症時確據。白胎及白滑者，風寒與濕也。滑而膩者，濕與痰。滑膩厚者，則濕痰與寒。薄白如無則虛寒，但滑膩不白者，濕與痰也。兩條滑膩者，非內停濕食，即痰飲停胃。白如積粉，則濕熱或痰熱也。感冒時氣，時有此胎與白胎作寒論者大異。薄黃爲熱，黃膩爲痰熱濕熱，黃膩垢則濕痰秘結，腑氣不利，食滯亦時有此胎。焦黃則熱甚，宜清宜下。舌絳色而潤爲虛熱，絳而乾爲實熱，絳而刺爲熱盛，絳而光爲陰液不足。光燥裂爲陰液大傷，但裂不光絳爲胃陰不足，痰熱凝結。剝蝕而糙乾爲陰虛，剝蝕邊有膩胎爲濕痰停積。藍色胎爲濕熱鬱蒸，黑胎而燥爲痰熱，黑潤胎爲虛寒夾濕，灰色胎爲濕食停積。病變雖多，大要不出此數條，神而明之是在臨症者之參酌。

上古不言舌胎，言之自仲景始，《傷寒論》中，數數申明，以傷寒變幻極多極疾，尤難于雜症也。風寒濕初中皮毛也，則爲白胎，寒濕本陰邪，白爲涼象，故胎色白。仲景以爲表症立和解法，禁用攻下，以邪在表不宜攻裏也。溫病熱病始起舌滑而薄白，或始起即絳色，以溫熱病皆裏先鬱熱也。故宜用清，甚或用涼，切忌用辛。有白胎中兼薄黃，邪入胃腑也。白胎中兼黑色，邪傳少陰也。滿舌一色爲一經症，邊白與中間白俱傳經症。如從根至尖直分兩條者，則合病與夾陰寒症。合病則白中兼兩條黃，陰寒則白中兼兩條黑潤，或兼灰色。從根至尖橫分兩三截，胎色不一者，是幷病症也。故尖白根黃，或根黑，或半邊胎灰胎滑，皆半表半裏症。但看白胎之多少，白色多者，邪尚多，宜清解或表裏並用。若黃黑灰多，或生芒刺及黑點乾裂者，則裏熱已結，急宜用下以清裏。有胎白而滑厚者，寒飲積聚膈上也。每于十三四日過經時，忽然生變，最宜先時謹防臟結症亦有此胎，觀《傷寒論》自知。

黃胎多主裏實，滑厚而膩者，爲熱未盛，結未定，在冬時尚未可遽用攻。夏月才見黃胎，即當用下。以夏令伏陰在內，裏熱即熾，而胎不遽燥，雖滑厚亦未可信。如黃而燥，或生芒刺，生黑點中心瓣裂，則無分何時，皆當速下，以存陰液。有根黃而尖白不甚乾，短縮不能伸出者，痰挾宿食也，亦宜用下。痰飲水血諸症，舌多不露燥象，不可因其未燥而疑慮誤事。陰寒夾食亦多黃而不燥，然黃則實象，總宜急下，但下法微有分別耳。有胎黃厚而舌中青紫，甚則碎裂口燥而舌不乾者，此陰寒夾食也，亦宜斟酌急下之。

邪熱傳裏，火極反兼水化，則爲黑色舌。熱結燥實，津液焦灼，少陰眞水垂涸，此最凶象。宜急攻下其熱滯，以存一綫之陰。或兼芒刺燥裂隔瓣者，須用新青布蘸薄荷湯濕潤揩去刺瓣。看舌上色紅者可治，急下之。若刺瓣下仍黑色者，則腎陰已竭，臟色全露，法在不治。有胎黑腐爛者，爲心腎俱絕。舌黑而卷縮者，爲肝絕皆不治。有黑薄而潤或滑者，爲陰寒。有始病即舌心黑色，非由白黃變化，舌轉瘦小者，爲眞臟中寒。此並寒水凌心，腎色外

見，急宜用溫，稍緩則誤事。有中黑而枯，並無積胎，邊亦不絳，或略有微刺者，爲津枯血燥症，急宜養陰生津。誤用攻下或溫經，皆必死。有中間一條，或拇指大黑潤浮胎，兩邊或黃或白者，兩感症也。凡胎黃黑白雜見，或中燥邊滑，或尖乾根潤，皆幷病合病，寒熱不和之候。大抵尖黑稍輕，根黑全黑則死。夏月中暑，多有黑舌，濕痰鬱熱。亦有黑滑膩厚舌，又不可與傷經症同論。灰黑色舌者，足三陰雜病，而太少爲多。始自白胎漸黃，而灰黑者，爲傳經症，或生刺點燥裂，不拘在根在尖，並宜急行攻下。有淡灰色中起深黑重暈者，爲溫病熱毒瘟疫症，急宜涼膈雙解等清中逐邪。有舌灰而潤並無胎，更不變別色，始病即見，非由白黃漸變者，爲夾食中寒及停飲蓄血症。當用消用溫用燥用攻，因症而治。又有屢經汗下而灰黑不退，或滋潤，或不潤亦不燥者，脈必虛微無力。此因汗下太過，傷陰使然。宜急救陰津，固不得用硝黃，亦不可用薑附。

有滿舌明紅並無他胎者，爲絳色，心之本色也。溫病熱病瘟疫及傷寒，邪熱內傳三焦，熏灼心胞，先受熱蒸，則本臟之色見，治宜清心存陰化熱。紅中兼有白胎者，更感非時之寒也。紅中夾兩條灰色者，濕熱兼夾寒食也。兼黑胎者，邪熱傳入少陰也。兼黃黑有芒刺者，邪熱入腑也。有紫黑斑，或外症兼發斑者，心胃熱極也。起白疱點者，心脾熱灼也。若紅色柔嫩，望之似潤而實燥乾者，數行汗下，津液告竭也，病多不治。

有紫如熟豬肝色，上罩浮滑胎者，邪熱傳裏，表邪未淨也。既不可下，又不可表下並用，法宜清中以解外。若全紫光暗並無浮胎者，陽極似陰也，多不可救，急下之間有得生者。有淡紫帶青者，爲直中陰經症，治宜用溫。有紫胎中心帶青，或灰黑，下症復急者，熱傷血分也，宜微下之。酒後中寒及痰熱鬱久者，往往見紫色胎。

有舌滑中見藍色胎者，肝臟本色也，邪熱傳入厥陰，陰液受傷，臟色外見，深而滿舌者，法在不治。如微藍而不滿舌者，法宜平肝息風化毒，舊法主用薑桂。然邪熱鴟張，肝陰焦灼，逼其本臟之色外見，再用薑桂是抱薪救火也。瘟疫及濕溫熱鬱不解，亦有此舌。感受不正之氣，蒸熱不解也，治宜芳香清泄。濕痰痰飲症，亦有舌滿滑膩中見藍色者，爲陰邪化熱之候，法宜清化。

有舌厚膩如積粉者，爲粉色舌胎。舊說並以爲白胎，其實粉之與白，一寒一熱，殆水火之不同道，溫病熱病瘟疫時行每見此舌。並外感穢惡不正之氣，內蓄伏寒化熱之勢，邪熱瀰漫，三焦充滿，與熱在陽經者異，與腑熱燥實者亦異治，宜清涼泄熱。粉胎乾燥者，則急宜大黃黃連瀉心湯等，甚或硝黃下之。切忌拘執舊說，視爲白胎則大誤事矣。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舌色應病類·舌部舌色內應臟腑》 胃足陽明之脈，循喉嚨。

胃足陽明之別，上絡頭項，合諸經之氣，下絡喉嗌。其病氣逆則喉痹卒瘖。

肝足厥陰之脈，循喉嚨之後，上入顱顙。其病咽乾。

小腸手太陽之脈，循咽下膈。病則咽痛。

脾足太陰之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病則舌本強痛。

心手少陰之脈，從心系上挾咽。病則咽乾。

心手少陰之別，繫舌本。其病虛則不能言。

腎足少陰之脈，循喉嚨，挾舌本。其病舌干咽腫。

膀胱足太陽之筋，入結舌本。腎足少陰之筋，結于枕骨，與足太陽之筋合。按：合則亦入結舌本矣。右出《內經》。

舌者，心之竅也，凡病俱見于舌。舌尖主心，舌中主脾胃，舌邊主肝膽，舌根主腎。《江筆花》。

舌之尖屬心經，中心至根屬腎經，兩旁肝膽，四邊脾經。四邊謂中心之四圍，平面之處也。兩傍謂極邊兩側，向外之處也。鋪面白胎是肺經，此謂本來自有之白胎也。滿舌皆是胃經。又舌尖是上脘所管，中心是中脘所管，舌根是下脘所管，此舌上一定之部位也。胡玉海《傷寒》一書。

至論顏色，黃胎胃經，黑胎脾經，紅胎膽經，紫紅胎腎經。胎上起楊梅刺，焦乾，黑中有紅點者，是肝經。再純黑亦是脾經。鮮紅有刺亦是膽經，此各經一定之顏色也。其或黑與黃間，紅與紫呈，白與黃雜，紅與黑形，此兼經互呈之顏色也。同上。按：苔無紅色，是舌質也。前人皆苔質不分，今特辨之如左。

《形色外診簡摩·舌診舌色應病類·舌質舌胎辨》 新訂

前人之論舌診詳矣，而只論舌胎，不論舌質。非不論舌質也，混胎與質而不分也。夫舌爲心竅，其伸縮展轉，則筋之所爲，肝之用也。其尖上紅粒，細于粟者，心氣挾命門眞火而鼓起者也。其正面白色軟刺，如毫毛者，肺氣

挾命門眞火而生出者也。至于胎，乃胃氣之所薰蒸。五臟皆稟氣于胃，故可藉以診五臟之寒熱虛實也。若推其專義，必當以舌胎主六腑，以舌質主五臟。舌胎可刮而去者，氣分之事，屬于六腑。不可刮，即漸侵血分，內連于臟矣。舌質有變，全屬血分與五臟之事。前人書中，有所謂舌胎當分有地無地者，地即胎之裏層，不可刮去者也，亦無與于舌之質也。嘗見人無他苦，但苦常滑遺，視其舌中心如錢大光滑無胎，其色淡紫。又見患胃氣痛者，其舌質常見通體隱隱藍色，此皆痰血阻于胃與包絡之脈中，使眞氣不能上朝，故光滑不起軟刺，是血因寒而瘀也。通體隱藍，是濁血滿布于細絡也。故血胎無論何色，皆屬易治。舌質既變，即當察其色之死活。活者，細察柢裏隱隱猶見紅活，此不過血氣之有阻滯，非臟氣之敗壞也。死者，柢裏全變乾晦枯痿，毫無生氣，是臟氣不至矣，所謂眞臟之色也。故治病必察舌胎，而察病之吉凶，則關乎舌質也。以下諸篇，所論已詳，讀者當細思之。

按：劉河間極論玄府之功用，謂眼耳鼻舌身意，皆藉玄府以成其功用者也。上言舌體隱藍，爲濁血滿布于細絡，細絡即玄府也。所謂濁血滿布，是血液之流通于舌之玄府者，皆挾有污濁之氣也，或寒氣凝結，或痰涎阻滯于胃與包絡之脈中，致血液之上朝者，不能合于常度，即污濁之氣生矣。非必其血腐敗而後然也。若果敗血滿塞于中，有不舌強硬而死者耶。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舌色應病類・舌胎有根無根辨》新訂　脈有有根無根之辨，舌胎亦何獨不然。前人只論有地無地，此只可以辨熱之浮沉虛實，而非所以辨中氣之存亡也。地者，胎之裏一層也。根者，舌胎與舌質之交際也。夫胎者，胃氣濕熱之所薰蒸也。濕熱者，生氣也。無胎者，胃陽不能上蒸也，腎陰不能上濡也，前人言之晰矣。至于胎之有根者，其薄胎，必勻勻鋪開，緊貼舌面之上，其厚胎，必四圍有薄胎輔之，亦緊貼舌上，似從舌裏生出，方爲有根。若厚胎一片，四圍潔淨如截，頗似別以一物塗在舌上，不是舌上所自生者，是無根也。此必久病，先有胃氣而生胎，繼乃胃氣告匱，不能接生新胎而舊胎僅浮于舌面，不能與舌中之氣相通，即胃腎之氣不能上朝以通于舌也。驟因誤服涼藥傷陽，熱藥傷陰，乍見此象者，急救之猶或可復。若病勢纏綿日久，漸見此象，眞氣已索，無能爲矣。常見寒濕內盛之病，舌根一塊白厚胎，如久經水浸之形，急用溫裏，此胎頓退，復生新薄胎，即爲生機。又常見病困將死之人，舌心一塊厚胎，灰黃滯黯，四面無輔，此陰陽兩竭，舌質已枯，本應無胎，而猶有此者。或病中胃強能食，五臟先敗，而胃氣後竭也。或多服人參，無根虛陽，結于胸中，不得遽散，其餘燄上蒸，故生此惡胎。甚或氣絕之後，半日胸中猶熱，氣口脈猶動也。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舌色應病類・傷寒舌胎辨證篇》　出胡玉海《傷寒》一書。大旨是論濕溫，爲傷寒後半截事。

頭痛，身熱惡寒，脈浮滑，陽明太陽。

身熱，口燥，脈弦滑，陽明少陽。

身熱，舌胎白，脈洪滑，正陽陽明。

舌胎微黃，正陽陽明。

舌胎前白後黃，正陽陽明。按：是上寒下熱，外寒內熱。

前黃後白，正陽陽明。按：是上脘化熱，而中焦有水飲。

四圍白，中間黃，正陽陽明。

白帶灰色，陽明將入太陰。

白帶有路，陽明太陰。

微白燥黃色，陽明太陰。

粉白微紅，陽明少陽。

無白，微桃紅，陽明少陰。

前半紅，後半白，少陽太陰。

前半紅，後半黃，少陰太陰。

前半黃，後半黑，陽明太陰。

前半黃，後半赤，太陰少陰。

前半黃，後半紫，太陰厥陰。

純黑色，太陰。

純黃色，太陰。

黃分八字，陽明太陰。

一邊黃，一邊白。陽明太陰。

一邊黑，一邊黃，陽明太陰。

焦黑，太陰。

潤黑，太陰。

花黃灰黑，陽明太陰。

純紅，鏡面，太陰。其形色光如漆桌，如光而不濕，舌下華池皆乾者，重。宜細審之。

舌厚如三箇厚，少陰。

舌闊如三箇闊，少陰。

舌圓，少陰。

舌平無尖，少陰。按：舊謂舌邊缺如鋸齒者死。

白胎有一點點紅，陽明少陽。

白胎有一點點黑，陽明太陰。

白胎有一點點黃，正陽陽明。

尖紅後赤，少陰少陽。

尖赤後紫，少陰少陽。

以上三十五法，乃辨證之大略，餘照此類推之可也。

廣東福建浙江江南揚州分野，魚鹽海濱之地，腸胃脆薄，氣盛血熱，所以風邪一客即病。頭雖痛，不如斧劈，項雖強，尚可轉側，背雖牽制，尚可動搖。風邪入胃，肺則凝塞，所以一日爲風，二日爲熱，三日爲火。熱甚之故，熱與風邪相搏，凝塞成毒，此毒，胃主肌，脾主肉，不在肉而在肌。肌，毛竅之內也，故點點然如斑之狀，如疹之形，紅色鮮明。一日三潮，三日九潮，故毒必三日，雖不治，亦疏散也。脈左寸浮，右關滑，氣口大，無有正傷寒也。故太陽經雖病不病，此陽明之正病也，謂之陽明太陽。舌胎白，一日不口渴，二日不大便，至三四五六日，大便解，則腠理開，汗出而解。如陽明第四日，血熱成毒，不能發越，毒鬱在中，腠理不開，鬱遏邪熱則傳入少陽。一日口渴，左關洪大，右關洪滑，右寸氣口閉遏，此肺經熱邪衝遏，氣道不舒，斑在肌腠，血凝在皮，少陰雖然受熱，而未嘗著病。二日目赤，舌胎紅，耳鳴，左關脈洪大而數，此熱甚邪勝也。第三日譫語，不欲眠，右關洪滑而實。四日斑出，則少解。斑不出，狂。左尺洪大，右關虛軟，右寸見芤脈，右尺不見，血熱在中焦，斑見藍色。第五日左右手寸關脈不見，兩尺洪大，聲嘶欲哭，斑鬱不得發越，目黃身黃者死。第六日尺寸俱無，兩關弦緊，舌胎濕滑，此火甚感寒，頭涼舌胎燥裂，仍爲火論。或陽明第五日，斑發不透，邪毒不入少陽，竟入太陰，此非越經傳也。或飲食所傷，或藥餌所誤。太陰一二日，季脇痛，下痢，左關弦軟，右關弦長，氣口脈洪，尺脈大，口渴甚，嘴唇乾，舌燥，神氣清，舌胎黃厚，黑灰色。第三日舌根黑，中黃，尖白，目赤，面青，左關脈數，右關滑大有力，肺脈大，兩尺脈閉，頭面有斑，頸項無斑，胸背有斑，肚腹無斑，此陽氣不得發越，陰氣凝塞。太陰四日，左三部閉，右關軟，肺脈大，尺脈洪，口渴甚，目紅，面赤，鼻青唇黑者死，伏斑下陷。太陰五日，尺寸俱浮，右關芤，左關緊，時作寒戰，頭痛，目赤，鼻黑，舌青，唇紫者死，斑毒乘于肝，非傳厥陰，邪中厥陰也。太陰之脈，利于無力，邪入于脾，氣盛血熱，流于四肢，分布百骸，貫注于心，心神失專其權，是以相火之邪甚熾，心神與相火失位，則一身無所主矣。故四肢百骸俱痛，腹滿口乾，舌黃舌黑唇燥，五臟與大小腸膀胱三焦皆受其制。脈之細小者，胃氣不傷。脈之滑大者，胃氣已壞。胃主納穀，脾主消穀，胃主受納，脾主轉濡。胃之受納在于肺，脾之轉濡在乎肝。在上者爲痰，在下者爲糟粕。膈氣實則痰滯于膻中，心氣熱則糟粕滯于小腸。渴欲飲冷者，膈氣熱也。飲水不小便者，肺葉焦也。肺氣盛者，則大腸之道不行。夫邪在陰分，不利見陽脈。病在陽分，不利見陰脈。太陰之病，利于細小虛軟，不利于洪大滑實。通其經絡，導其閉塞，毋使風木成邪，致人九竅不通而死。太陰之脈，非獨取右關，左寸左關右尺皆可概見也。獨肺居華蓋，肺氣凝澀，更利于細小，不利于實大。與正傷寒之病，傳入太陰，皆脈大者病進，脈小者病退。有力者病進，無力者病退。滑實者病進，虛軟者病退。緊實者病進，芤軟者病退。洪數者病進，細軟者病退。如病之外現目紅面紅，舌紅唇紅，手足搖動，坐立不寧，舌胎焦黑，此毒邪熾甚，脈見細小，此皆有胃氣，不可謂不治也。如目青面青，唇青舌白，脈見微細者，毒氣下陷，將出汗而死矣。太陰病，面赤目赤，唇紫舌黑，兩關見數脈者危，見促脈者死。面白目赤，鼻青唇青，舌胎灰色，左尺右關見緊脈者死。目赤面黃，鼻搧唇青，右寸見數脈，關脈見弦脈，兩尺不應者死。神氣如常，舌胎微黑，兩關見革脈者死。舌黃目青，面白唇白，脈見微弱，手足厥冷，身發白斑者死。舌光如鏡，目紅面青，兩關洪大，兩尺洪數，兩寸不應，毒陷下焦，頸項斑不出者死。舌上芒刺，胎色灰黑，腹胸脹滿，渴甚不欲飲水，右寸叫不安，右關滑實有力，左關脈洪數微弦，左尺脈虛大，此邪氣將入于裏。第五日耳聾，不欲眠，起坐不休，譫語欲狂，此斑毒不得發越。口乾消水，舌胎紅黃色，邪尚未曾傳裏也。舌胎紅紫色，將入于脾。左關弦，右關實，乙木怒極，熱鬱之甚，耳聾，腎之火閉也。斑毒出于胸項脊背，此陽邪有餘。隱于胸項脊背，此陽毒將陷入陰分。六日大便解，邪氣得下，斑必發出。六日不解，火氣閉于幽門，小便短澀，毒反薰胃，

肺閉大腸熱，目直視，不欲見人，脈數舌焦，邪傳太陰。目黃面黃，此風勝濕鬱。第七日耳聾，口渴，目黃，兩頰黃赤，舌胎焦，脈與六日同，此病尚在陽分未除。邪雖入裏，猶可挽回。少陽不得解，邪傳入裏，流入太陰脾經。一日右關洪大而軟，左關弦動，左寸閉，此熱邪客于包絡。神昏氣短，白珠紅，肺經鬱抑。斑毒則頸項上見者紅色，兩頰無有，心胸不見，季脇有微點，腹上點點紅色，手臂前俱有紅色，舌胎黃黑，雖然傳裏，陽證未除。二日右寸見弦脈，風邪客于肺，將發白斑。氣促者死，鼻搧者死。耳聾者生，面頰紅者生，閉目不欲見人者生。魚口鴉聲者死。第三日右關數，左寸不見，右尺洪大，此邪熱客于腎。唇紫，舌焦黑，目直視，不欲見人，此毒鬱于小腸，燥糞不得下，斑隱在肉內。怒狂叫罵者生，口渴消水者生。小便不滋潤者死。第四日左寸閉，左關弦見極，右關見軟，左關見澀，結胸者死。舌尖平，季脇痛，舌胎焦黑，時下清水，口渴不欲飲湯水，左尺見結，左寸見代，右關見牢，熱結小腸死。舌胎黃白，點點紅紫，唇青，面白，目赤，左關見軟，右關見澀，肺脈不應者死。舌胎厚白，上灰黑色，脾部乾燥，唇紅，目赤，面白，兩尺不應，左關見軟，右關沉實，兩寸不應，頸項發白斑者死。舌胎紅紫，目赤面黃，唇乾胸滿，神氣昏沉，手足厥冷，右關不應，左關弦緊，左尺空大，斑毒陷下者死。舌焦圓厚，華池乾燥，唇焦齒黑，目紅面赤，神氣昏憒，脈見細小，頻叫，不知人者死。知人者可生。大便頻解，不知人者死。大便頻解，漸知人者可生。舌不出口，發戰者死。大便解後，舌不潤轉者死不治。大便解後，神氣倏清，舌雖潤，即出汗者死。大便解後，脈見狂大，必定血從口鼻出，急服更衣散一服，使肝分得涼，藏血可生。如遲，吐血必死。夫病至太陰，死證已多。若傳入少陰，則邪盛正衰，危者十九，死者亦多。傳入厥陰，則風木成邪，九竅將閉，不必爲之細論矣。此篇所論，與溫病相出入。先生亦謂非正傷寒病也。

凡舌紅面赤，而兩手見陰脈，或脈來搖擺無根，恍惚難憑，舌上肝膽部位，有一點點紫泡，如黃豆大者，此熱毒歸臟，不治之證。在左者重，在右者輕，在中間而不在肝膽部位者更輕。察其脈，可救者，須救之。舊謂舌邊，缺如鋸齒者死，即此義也。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舌色應病類・傷寒舌胎辨證篇》 出張石頑《傷寒緒論》，中間略據鄙見補注。

舌胎之名，始于長沙，以其邪氣結裏，如有所懷，故謂之胎。一謂之苔。如地之生苔者。傷寒邪在表，則胎不生。邪熱傳裏，則胎漸生。自白而黃，黃而黑，黑甚則燥裂矣。要以滑潤而白者，爲表邪。灰黑濕潤無胎，爲陰寒。此即舌質之變色也。灰黑薄滑，爲夾冷食，皆不可用寒涼攻下之劑。然中暑夾血，多有中心黑潤者，又不可拘此說。若黃黑灰色而乾燥紋裂者，爲熱極，萬無虛寒夾血之理。亦有因極熱，忽地飲冷，而胃口之血瘀結，見黑胎者。惟屢經汗下，舌雖乾而有微薄胎，卻無燥裂芒刺，此爲津液耗亡，不可誤認實熱而攻之，必致不救。《金鏡》三十六治法，舉世宗之，又《觀舌心法》一百三十七圖，條分縷晰，辨證最詳。其間論紅爲瘟熱，紫爲酒毒，黴醬爲夾食，藍爲肝臟純色，迥出前人未備。所嫌舍本逐末，未免繁紊無綱領，因括其捷要，辨論于左。

如白胎者，邪傷氣分。肺主氣而色白，又主皮毛，故凡白胎，猶帶表證。仲景以爲胸中有寒，止宜和解，禁用攻下，攻下必致結痞，變證不測。若溫病熱病一發便壯熱，昏憒燥渴，舌正赤即舌質。而有白滑胎，即當用白虎湯汗之。白虎湯雖可生汗，初起總宜略加表藥。時疫初起，舌上白胎如積粉者，達原飲解之。若傷寒邪入胃腑，則白胎中黃。邪傳少陰，則白中變黑。若純色爲一經證，邊與中間兩色，俱傳經證。若從根至尖直分兩路者，是合病，與夾陰舌也。合病則白中兼兩路黃，夾陰則白中兼兩路黑潤及灰色也。從根至尖橫分兩三截胎色者。是併病舌也。合病併病，分別含混。合病者，一邪而傷兩經也，或雖由此經傳彼經，而仍是寒邪，謂兩經合病于一邪也。併病者，此經寒邪，蘊爲彼經熱病，或一經而有寒熱之兩病，謂兩邪併病于一身也。舌胎之直分橫截，與此渾不相涉。直分二三路者，以表裏分也。中間爲裏，兩邊爲表。左爲肝膽，右爲脾胃。橫分兩三截者，以三焦分也。尖爲上焦，中爲中焦，根爲下焦，視其色，以決其寒熱虛實也。故尖白根黃，尖白根黑，及半邊胎滑者，雖證類不同，皆屬半表半裏。白胎多而滑黃黑胎少者，表證多也，尚宜和解。黃黑胎多而白胎少，或生芒刺黑點乾燥者，裏證多也，必下無疑。雖中心黃黑，而滑潤邊白者，此爲表證未盡。所謂表證未盡，即風寒尚未全化熱也。鄙見即化熱，仍是表邪，與眞正裏證，總是不同。傷寒則大柴胡兩解之，溫熱時疫則涼膈散或白虎合承氣攻下之。又傷寒壞病，雖白而厚，甚燥裂者，此爲邪耗津液，宜小柴胡稍加芒硝微利之。純白滑胎，爲胃虛寒飲結聚膈上之候，每于十三四日過經致變，不可泛視也。一種白厚胎，如煮熟色，到底不變者，必裏挾寒物留滯不散，致脈伏不出，乃心脾氣絕，肺氣受傷也。愼不可下，寒滯不化，可用溫下。宜枳實理中湯。熱甚，合小陷胸下之。至于能食自利

而白胎滑者，爲臟結，難治也。黃連湯連理湯備急丸選用，間有得生者。

黃胎者，陽明腑實也。黃濕而滑者，爲熱未盛，結當未定，不可便攻，攻之必致初鞭後溏也。冬時宜確守此例，俟結定乃攻。不得已，大柴胡微利之。若在夏月，一見黃胎，便宜攻下。以夏月伏陰在內，多有下證最急，而胎不燥者，不可泥也。若黃而燥者，爲熱已盛，峻下無疑。黃而生芒刺黑點者，爲熱勢極。黃而瓣裂者，爲胃液乾，下證尤急也。諸黃胎皆屬胃熱，分緩急輕重下之。有種根黃而硬，尖白而中不甚乾，亦不滑，短縮不能伸出，譫妄煩亂者，與前條半表半裏證不同。此痰挾宿食，占據中宮也，大承氣加生薑半夏主之。有舌色青紫此即舌質。而胎卻黃厚，甚則紋裂，但覺口燥，舌仍不乾者，此陰證夾食也。青紫是有瘀血，非陰證也。是濕邪蘊積，深陷于血分之象。脈或沉細而伏，或虛大而澀，按其心下或臍旁硬痛，結痰與瘀血相挾，多有此脈象證候。而時失氣者，若常失氣，非有宿食燥屎，即當爲氣脫矣。急宜大承氣，另煎生附子佐大黃下之。若脈虛大者，黃龍湯主之。熱極煩躁者，更加生地麥冬，夏月尤宜。若冬時陰證夾食，而舌上胎黃不燥者，宜用附子理中合小承氣下之。大抵舌有積胎，雖見陰象，亦是虛中有實，急當攻下無疑，但下法與尋常不同耳。又中宮有痰飲水血者，舌多不燥，不可因其不燥，而延緩時日致誤也。凡溫病熱病稍見黃白胎，無論燥潤，即宜涼膈雙解。時行疫癘稍見白胎，即宜白虎達原。若見黃黑，無論乾濕，大承調胃，急奪無疑。

黑胎者少陰腎色也。血分瘀濁之極也。燥硬而隱隱見紫者，是因熱灼，以致血敗。柔潤而隱隱見淡者，水飲結而氣不流行，以致血瘀也。若五六日後，熱傳少陰，火乘水位，亢極之火，不爲水衰，反兼水化，五行空談陋習也。此只是熱邪深入，陰液全乾，血瘀氣濁，發見枯滯之死色也。如火過炭黑是也。始因表證失汗，所以瘀也。致邪入少陰，下之即愈。然有屢下，熱不減，胎不退者，此必宿食留滯于中宮也，宜黃龍湯加炮薑川連。有誤用汗下太過，津液枯竭，所以瘀也。而胎燥黑者，此爲壞病。須量人虛實，爲治虛者，其胎必薄而潤，生脈散合附子理中。實者，其胎必厚而燥，生脈合黃連解毒。解毒即三黃湯。一則陰虛陽亢，一則陽虛陰亢，不可不審。熱勢盛劇，則黑胎上生芒刺，及燥裂分隔瓣者，須用青布醮薄荷湯拭潤，更以薑片刮去芒刺，掀起隔瓣，看刺下瓣底，即舌質也。色紅可治，急下之。若俱黑，不治矣。又黑胎腐爛者，心腎俱絕。舌黑而卷縮者，肝絕，皆不可治。舌黑及灰或黃，而發疱生蟲腐爛，雖爲濕熱，亦屬肝傷，俱爲危候。又中間一路潤黑燥胎，質潤而胎燥也。兩邊或黃或白者，兩感舌也。此或夙有畜血，內正虛，外邪實，非兩感也。篇中說兩感皆未合。邊黃則調胃承氣，邊白則大柴胡下之。若中間一路黑滑薄胎，兩邊白滑，此表裏俱虛，胃中雖有留結，急宜附子湯溫之。凡黑胎多凶，心氣爲瘀血所阻，邪氣內潰甚速。黑而乾燥或芒刺瓣裂，皆爲實熱，急宜下奪。黑薄濕潤，或兼白滑者，皆爲陰寒，急當溫經也。一種中黑而枯，或略有微刺，色雖黑而中無積胎，舌形枯瘦，而不甚赤，此即舌質。其證煩渴耳聾，身熱不止，大便五六日或十餘日不行，腹不硬滿，按之不痛，神識不昏，晝夜不得睡，稍睡或呢喃一二句，或帶笑，或歎息，此爲津枯血燥之候，急宜炙甘草湯，或生料六味丸換生地，合生脈散加桂滋其化源，庶或可生。誤與承氣必死，誤與四逆亦死。凡舌胎或半黃半黑，或半黃半白，或中燥邊滑，或尖乾根潤，皆爲傳併之邪，寒熱不和之候。大抵尖黑稍輕，根黑至重。黃黑宜大承氣，兼白者宜涼膈散，分緩急下之。若全黑，爲死現舌，不治。心血全瘀。夏月熱病，邪火時火內外燔灼，胎黑易生，猶可攻治。冬月傷寒，舌胎全黑，決難救也。此乃指黑而潤者，是血因寒而瘀。夏熱瘀易行，冬寒瘀難行也。若熱瘀，即冬夏皆凶。然中暑誤認外感，而加溫覆，多致中黑邊極紅而潤，脈必虛大，急用白虎湯清之，虛者加人參竹葉。如更誤認陰寒，而與熱藥必致煩躁不救也。夏月中暑，多有黑舌。黑而中乾者，白虎無疑。黑而滑潤，或邊白者，必夾寒食，前以此爲兩感，爲表裏俱虛。此以爲夾寒食，當以此文爲得之。然尚遺卻畜血一證，畜血有寒有熱，亦辨于胎之潤燥也。夾痰者，多見灰色之胎，總因邪氣關及血分致此。古法用大順散，然不若理中合小陷胸最當。若直中少陰眞寒，始病不發熱，舌心便黑色，如此必昏厥矣。非由黃白變化，其胎雖黑而滑，舌亦瘦小，此眞臟寒，必厥冷，自利嘔吐，脈沉遲，四逆附子輩急溫之，稍緩則不可救。

灰黑舌者，足三陰互病，如以青黃和入黑中，則爲灰色也。痰水主于脈中，致血微停瘀也。然有傳經直中之殊，蓋傳經熱邪，始自白胎而黃，黃而灰黑，或生芒刺黑點，紋裂乾燥，不拘在根在尖，俱宜攻下泄熱。有淡灰色中起深黑重暈者，此病久寒熱互結，或夙有痰飲畜血，又新加以停滯也。若因內傳一次，即見一重，于理難通。或者邪氣化寒化熱化燥化濕，轉變一次，即增一重。亦或傷冷傷熱傷食傷飲，多傷一次，即增一重也。乃溫病熱毒，急用涼膈雙解治之。熱毒內傳一次，見暈一重。傳二三次，見二三重也。若見三重者，不治。若直中三陰，始病無燥熱，

便見灰色舌潤無胎，更不變別色者，此必內夾寒食，及冷痰水飲，或畜血如狂等證，當隨證治之。又有感冒夾食，屢經汗下消導，二便已通，而舌上灰黑未退，或濕潤，或雖不濕亦不乾燥者，不可因其濕，誤認爲寒，妄投薑附。亦不可因其不潤，誤與硝黃。此因汗下過傷津液，虛火上炎所致。其脈必虛微少力，治宜救陰爲急。雖無心悸脈代，當用炙甘草湯主之。內有生地阿膠麻仁麥冬之甘潤，可以滋陰潤燥。蓋陽邪亢盛，則用硝黃以救陰。陰血枯涸，則宜生地以滋陰，可不辨乎。

紅色者，心之正色也。若紅極爲溫熱之毒，蘊于心胃，及瘟疫熱毒內盛也。若濕者，不可便下，解毒湯或白虎。紅中有白胎者，更感非時之寒也，桂枝白虎湯。紅中夾兩路灰色胎者，溫熱而夾寒食也，涼膈散加消導藥一二味。紅中有黑胎者，熱毒入少陰也，大承氣合白虎湯。紅極有黃黑芒刺者，熱毒入府也，調胃承氣湯。紅極有紫紅斑，及遍身發斑者，陽毒入心也，人參白虎湯，加犀角黃連。紅極而紋裂者，燥熱入肝也，大承氣加柴胡白芍，甚則加芩連。坑爛者，濕熱入脾也，小承氣加芩連半夏。白疱者，火氣燔灼也，浮淺不入血脈，止起白疱。三黃石膏去麻黃。紫瘡者，火氣鬱伏也，解毒湯。紅星者，即紅珠鼓起也。心包火炎也，涼膈散。一種柔嫩如新生，望之似潤，而燥涸殆甚者，爲妄行汗下，津液竭也，多不治，急宜生脈散合人參三白湯主之。舌痿不能轉動者，肝絕。舌忽瘦而長，心絕也。

紫色者，酒後傷寒也。世俗庸愚，往往受寒不服湯藥，用薑葱酒發汗，汗未當而酒毒藏于心包，多有此證。有化爲濕溫者，有化爲溫毒者，推其所以，皆由寒氣束于大表，酒力不能外行，而內積于胃與包絡也。若純紫，或中間略帶白胎而潤者，宜葛根湯加石膏。若紫中有紅斑，或紫而乾黃，紫而短縮，俱宜涼膈散下之。若全紫而乾，如煮熟肝者，死肝色也，其證必厥冷，脈必沉滑，血脈瘀阻，陽鬱不達。此陽極似陰也，急宜當歸四逆湯加酒大黃下之，再加桃仁。然多不救。當歸四逆尚嫌近補，大黃又嫌泄氣，此證宜宣散而化血通脈，使血開氣達。大抵深紫而赤者，是陽熱酒毒，宜用苦寒解毒。宜重化瘀。若淡紫而帶青滑者，則是中腎肝陰證，急宜吳茱萸湯四逆湯溫之。宜兼化瘀。然亦有中心生薄青紫胎，或略帶灰黑，而不燥不濕，下證復急者，此熱邪傷于血分也，犀角地黃湯加酒大黃微利之。紅紫二舌，均指舌質言之。固無紅胎，亦斷無紫胎。其有見紫胎者，必舌面已腐，或微黑胎，與赤紅相映而然也。

黴醬色胎舌者，乃夾食傷寒也。食填太陰，鬱遏不得發越，久之釅而成醬色也。其證腹滿時痛者，桂枝加枳樸橘半，痛甚加大黃。因冷食不消，加炮薑厚樸，甚則調胃承氣加炮薑下之。如胃氣絕，脈結代，唇弔齒燥，下利者死。按：此即沉香色也，總是血瘀氣濁所致。濕熱夾痰，亦常有之，不僅夾食也。

藍胎色舌者，肝臟純色也。含糊。傷寒日久，屢經汗下，失于調理，致胃氣傷極，心火無氣，脾土無依，則肺金不生，肝木無制，侮于脾土，故胎色如靛，或兼身生藍斑，乃心脾肺三臟氣絕于內也，必死。如微藍色，而不甚深，或略見藍紋者，爲木受金傷，臟氣未絕。脈不沉澀而微弦者，可治。此語極有道理，惜欠發明。沉澀者，正氣不至，脈形斷續不勻也。微弦者，氣能至而血阻之，故脈形綳急也。小柴胡加肉桂炮薑主之。按：常見痢厥及胃氣久痛者，舌體全藍。此亦瘀血在胃，肝氣不舒也，故青黑藍絳，皆謂之濁，皆涉血分，須辨寒熱燥濕，及痰血宿食燥屎癥塊而治之，總以松動血分爲主。舌之證類雖繁，不外八種胎色，撮其大要，亦辨證之一助也。張石頑《傷寒緒論》。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舌色應病類・温病舌胎辨證篇》 出葉天士《溫熱論》。

若三焦不從外解，必致裏結，裏結于何？陽明胃大腸也。

凡人之體，脘在腹上，其位居中，或按之痛，或自痛，或痞脹，當用苦泄，以其入腹近也，必驗之于舌。

舌胎或黃或濁，可與小陷胸湯，或瀉心湯，隨證治之。或白不燥，或黃白相兼，或灰白不渴，愼不可遽投苦泄。其中有外邪未解，裏先結者，或邪菀未伸，或素屬中冷者，雖有脘中痞悶，宜從開泄宣通氣滯，以達歸于肺。如近俗杏蔻橘桔等，是輕苦微辛，具流動之品可耳。

再前云或黃或濁，須要有地之黃。若光滑者，乃無形濕熱，中有虛象，大忌前法。其臍以上爲大腹，或滿或脹或痛，此必邪已入裏矣。表證必無，或十之存一，亦要驗于舌。或黃甚，或如沉香色，或老黃色，或中有斷紋，皆當下之，如小承氣湯加檳榔青皮枳實元明粉生首烏等。若未現此等舌，不宜用此等法。恐其中有濕聚太陰爲滿，或寒濕錯雜爲痛，或氣壅爲脹，又當以別法治之。

再黃胎不甚厚而滑者，熱未傷津，猶可清熱透表。若雖薄而乾者，邪雖去而津受傷也，苦重之藥當禁，宜甘寒輕劑可也。

再論其熱傳營，舌色必絳。絳，深紅色，初傳。絳色中兼黃白色，此氣分

之邪未盡也，泄衛透營，兩和可也。純絳鮮澤者，包絡受病也，宜犀角鮮生地連翹鬱金石菖蒲等。延之數日，或平素心虛有痰，外熱一陷，裏絡就閉，非菖蒲鬱金所能開，須用牛黃丸至寶丹之類，以開其閉。恐其昏厥爲痙也。

再色絳而舌中心乾者，乃心胃火熾，劫爍津液，即黃連石膏，亦可加入。若煩渴煩熱，舌心乾，四邊色紅，中心或黃或白者，此非血分也，乃上焦氣熱爍津，急用涼膈散，散其無形之熱，再看其後轉變可也。愼勿用血藥以滋膩難散，至舌絳，望之若乾，手捫之原有津液，此津虧濕熱熏蒸，將成濁痰蒙閉心包也。

再有熱傳營血，其人素有瘀傷宿血，在胸膈中夾熱而搏，其舌色必紫而暗，捫之濕，當加入散血之品，如琥珀丹參桃仁丹皮等。不爾，瘀血與熱爲伍，阻遏正氣，遂變如狂發狂之證。若紫而腫大者，乃酒毒衝心。若紫而乾晦者，腎肝色泛也，難治。

舌色絳而上有黏膩，似胎非胎者，中夾穢濁之氣，芳香逐之。舌絳欲伸出口，而抵齒難驟伸者，痰阻舌根，有內風也。舌絳而光亮，胃陰亡也，急用甘涼濡潤之品，若舌絳而乾燥者，火邪劫營，涼血清火爲要。舌絳而有碎點白黃者，當生疳也。大紅點者，熱毒乘心也，用黃連金汁。其有雖絳而不鮮，乾枯而痿者，腎陰涸也，急以阿膠鷄子黃地黃天冬等救之。緩則恐涸，極而無救也。

其有舌獨中心絳乾者，此胃熱，心營受灼也。當于清胃方中，加入清心之品，否則延及于尖，爲津乾火盛也。舌尖絳獨乾，此心火上炎，用導赤散瀉其腑。

再舌胎白厚而乾燥者，此胃燥氣傷也。滋潤藥中加甘草，含甘守津還之意。舌白而薄者，外感風寒也，當疏散之。若白乾薄者，肺津傷也，加麥冬花露蘆根汁等輕清之品，爲上者上之也。若白胎絳底者，濕遏熱伏也，當先泄濕透熱，防其就乾也，勿憂之，再從裏透于外則變潤矣。初病舌就乾，神不昏者，急加養正透邪之藥。若神已昏，此內匱矣，不可救藥。

又不拘何色，舌上生芒刺者，皆是上焦熱極也，當用青布拭冷薄荷水揩之，即去者輕，旋即生者險矣。

舌胎不燥，自覺悶極者，屬脾濕盛也。或有傷痕血跡者，必問曾經搔挖否，不可以有血而便爲枯證，仍從濕治可也。再有神情清爽，舌脹大不能出口者，此脾濕胃熱，鬱極化風，而毒延口也。用大黃磨入當用劑內，則舌脹自消矣。

再舌上白胎黏膩，吐出濁厚涎沫，口必甜味也，爲脾癉病。乃濕熱氣聚，與穀氣相搏，土有餘也。盈滿則上泛，當用省頭草芳香辛散以逐之則退。若舌上胎如鹼者，胃中宿滯挾濁穢鬱伏，當急急開泄，否則閉結中焦，不能從膜原達出矣。

若舌無胎而有如煙煤隱隱者，不渴肢寒，知挾陰，病如口渴煩熱，平時胃燥舌也，不可攻之。若燥者，甘寒益胃。若潤者，甘溫扶中。此何故？外露而裏無也。

若舌黑而滑者，水來尅火，爲陰證，當溫之。若見短縮，此腎氣竭也，爲難治。欲救之，加人參五味子，勉希萬一。舌黑而乾者，津枯火熾，急急瀉南補北。若燥而中心厚痞者，土燥水竭，急以鹹苦下之。

舌淡紅無苔者，或乾而色不榮者，當是胃津傷而氣無化液也，當用炙甘草湯，不可用寒涼藥。

若舌白如粉而滑，四邊色紫絳者，溫疫病，初入膜原，未歸胃腑，急急透解。莫待傳陷而入，爲險惡之病，且見此舌者，病必見凶，須要小心。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舌色應病類・雜病舌胎辨證篇》 仍與傷寒溫病相出入

舌之有胎，猶地之有苔，地之苔，濕氣上泛而生。舌之胎，脾胃津液上潮而生。故平人舌中，常有浮白胎一層，或浮黃苔一層。夏月濕土司令，胎每較厚而微黃，但不滿不板。其脾胃濕熱素重者，往往終年有白厚胎，或舌中灰黃。至有病時，脾胃津液爲邪所鬱，或因瀉痢，脾胃氣陷，舌反無胎，或比平昔較薄。嘗診寒濕誤服涼劑，呃逆不止，身黃似疸，而舌淨無胎，脈象右關獨見沉細無力，此脾胃氣陷之徵也。凡水氣凌心，胃陽下陷，每忽變無胎，日久即變暗紫矣。其胃腎津液不足者，舌多赤而無胎，或舌中有紅路一條，或舌尖舌邊多紅點，此平人舌胎之大較也。嘗見平人，舌心錢大一塊光亮，淡紫色，但常苦夢遺，無他病也。

若夫有病，則舌必見胎。病藏于中，胎顯于外，確鑿可憑，毫釐不爽。醫家把握，首賴乎此。是不可以不辨，風寒爲寒燥之邪，風溫爲溫燥之邪。

風寒初起在表，風溫首傷肺經氣分，故舌多無胎。即有黃白胎，亦薄而滑。漸次傳裏，與胃腑糟粕相爲搏結，胎方由薄而厚，由白而黃而黑而燥，其

象皆板滯不宣。迨下後，胎始化腐。腐者，宣鬆而不板實之象，由腐而退，漸生浮薄新胎一層，乃爲病邪解盡。

其有初起白胎，即燥如白砂者，名白砂胎。此溫燥之邪過重，宜速下之，佐以甘涼救液。亦有胎至黑而不燥者，或黃黑胎中有一二條白者，或舌前雖燥，舌根胎白厚者，皆夾濕，夾痰飲之故。亦有胎雖黃黑澆薄而無地質者，胃陰虛故也。胎有地質與無地質，此虛實之一大關也。嘗見有舌根白胎板厚，如水久泡形，而兩邊現紅肉兩點者，是下焦寒水盛結，眞陽不宣也。

濕爲濁邪，兼證最多。風濕傷表，胎多滑白不厚。寒濕傷裏，胎多膩白而厚。

暑溫濕溫疫溫熱，皆濕土鬱蒸之氣。冬溫因陽不潛藏，亦濕土鬱蒸之餘氣，數者皆從口鼻吸入肺胃膜原，由裏而發。春溫爲冬傷于寒，寒鬱久而化熱，寒燥之氣又能搏束津液，水飲伏于膜原，與熱混合，亦由裏而發。暑濕晚發，名曰伏暑。因夏傷暑濕，伏于膜原，秋日涼燥之氣，又從外搏遏在內之暑濕，此由表邪引動裏邪而發，暑濕瘧疾亦多由此。是伏邪時邪，皆由裏發，即多夾濕。故初起舌上即有白胎，且厚而不薄，膩而不滑，或粗如積粉，或色兼淡黃。迨傳胃化火，與糟粕相搏，方由白而黃而黑而燥。其暑溫濕溫之邪，多黃白混合，似黃似白，或黃膩，或灰黃，而皆不燥，此等舌胎，即有下證。或大便不通不爽，宜熟大黃緩下之。以舌胎不燥，腸中必無燥糞，多似敗醬汁，故不宜猛下。此燥邪濕邪燥濕混合之邪，舌胎之大較也。右石芾南《醫原》。

舌者心之竅，凡病俱現于舌。能辨其色，證自顯然。舌尖主心，舌中主脾胃，舌邊主肝膽，舌根主腎。假如津液如常，口不燥渴，雖或發熱，尙屬表症。若舌胎粗白，漸厚而膩，是寒邪入胃夾濁飲而欲化火也。此時已不辨滋味矣，宜用半夏藿香。迨厚膩而轉黃色，邪已化火也，用半夏黃芩。若熱甚失治，則變黑色，胃火甚也，用石膏半夏。或黑而燥裂，則去半夏，而純用石膏知母麥冬花粉之屬以潤之。至厚胎漸退，而舌底紅色者，火灼水虧也，用生地沙參麥冬石斛以養之，此表邪之傳裏者也。其有脾胃虛寒者，則舌白無胎而潤，甚者連唇口面色俱痿白，此或泄瀉，或受濕，脾無火力，速宜黨參焦朮木香茯苓炙草乾姜大棗以振之。虛甚欲脫者，加附子肉桂。若脾熱者，舌中胎黃而薄，宜黃芩。心熱者舌尖必赤，甚者起芒刺，宜黃連麥冬竹卷心。肝熱者舌邊赤或芒刺，宜柴胡黑山梔。其舌中胎厚而黃者，胃微熱也，用石斛知母花粉麥冬之類。若舌中胎厚而黑燥者，胃大熱也，必用石膏知母。如連牙牀唇口俱黑，則胃將蒸爛矣，非石膏三四兩，生大黃一兩，加糞金汁人中黃鮮生地汁天冬麥冬汁銀花露，大劑投之，不能救也。此唯時疫發癍及傷寒症中多有之。嘗治一獨子，先後用石膏至十四斤餘，而癍始透病始退，此其中全恃識力。再有舌黑而潤澤者，此係腎虛，宜六味地黃湯。若滿舌紅紫色而無胎者，此名絳舌，亦屬腎虛，宜生地熟地天冬麥冬等。更有病後絳舌，如錢發亮而光，或舌底嗌乾而不飲冷，此腎水虧極，宜大劑六味地黃湯投之，以救其津液，方不枯涸。右江筆花《醫鏡》。

胎因內熱致脾氣閉滯不行，飲食津液停積于內，故胎見于外。若脾氣不滯，則飲食運化，津液流通，雖熱甚，不必有胎也。吾每診寒濕內盛者，往往舌不見胎。及服溫散之劑，乃漸生白胎，轉黃而病始愈矣。舌青或青紫而冷滑者，爲寒證。青紫而焦燥，或脹大，或卷縮者，爲熱證。寒甚亦必卷縮，筋脈得寒而收引也，然必不焦燥。凡舌強硬短縮，而神昏語亂者不治。亦有痰病而舌本硬縮，及神昏不語者，當以形證色脈參之。熱病舌本爛，熱不止者死。傷寒，陰陽易，舌出數寸者死。按此乃房勞復，非陰陽易也。右郭元峰《脈如》。

《形色外診簡摩・色診舌色應病類・產婦診唇舌辨母子生死法》 天中發黑色，兩顴上發赤色應之者，不出六十日兵死。若年上發赤色應之者，不出三十日死。若命門上發赤色應之者，相法，以耳前爲命門，兩眉之間爲命宮。不出百日而死。婦人產死兵死同。《千金方》

婦人臨產，或難產之際，欲知生死吉凶者，但視產婦面青唇青舌青，口吐涎沫，大出不可止者，母子俱死也。唇見青色而舌赤者，母死子活。唇面俱赤如常，獨舌青者，子死母活。右《巢氏》。

《醫法徵驗録・白苔總論》 傷寒邪在皮毛，初則舌有白沫，次則白涎白滑，再次白屑白疱。又有舌中舌尖舌根之不同，是寒邪入經之微甚也。舌乃心之苗，心屬南方丙火，當赤色。今反見白色，是火不能制金也。初則寒鬱皮膚毛竅，不得疏通，熱氣不得外泄，故惡寒發熱。在太陽經則頭痛身熱，項背強，腰疼痛。傳至陽明經，則有白屑滿舌，雖證有煩躁，如脈浮緊者，尤當汗之。在少陽經者，則白苔白滑，小柴胡湯和之。胃虛者，理中湯溫之。如苔白色少變黃色，大柴胡，大小承氣分輕重下之。白苔亦有死證，不可忽視也，若變至黑苔，當以有漿無漿分之。

名聲按：《內經》曰：舌乃心苗，足少陰腎經之絡繫舌端，足太陰脾經之絡挾舌傍，足厥陰肝經之脈循陰器，絡于舌本。舌雖心苗，肝脾腎有絡繫焉。傷寒舌苔白乃寒邪初入于經，而色現于舌也，不得以金之白色爲論。總論備載太陽經形證，而未及載陽明少陽。余表而續之，陽明目痛鼻乾不眠，自汗出，仍有發熱惡寒，或有惡熱。少陽耳聾脇痛，寒熱往來，口爲之苦。其三陽經之形證，只要有一二證現即是，不必以全具，爲定閱者當知。



一

寒邪初入太陽，頭痛身熱惡寒，舌色微白有津，香蘇散羌活湯之類發散之。〔一舌〕

此舌六脈浮緊而洪，乃太陽證也。頭痛身熱小柴胡湯主之。其六脈洪，按之而無力，是虛寒入裏，少陰證也，須羌防建中湯主之。

名聲按：初節太陽證，若是正傷寒證，當用麻黃湯。次節六脈浮緊而洪，仍是太陽證，或用羌活湯，香蘇散亦可。若小柴胡湯乃少陽經和解之藥，不得施于太陽證也。三節氣虛傷寒，用羌防建中湯，正合仲景建中之法，此仍是太陽經病，不過因正虛而用建中之法，不得扯爲少陰證也。



二

此舌乃太陽裏證之舌也。二三日未曾汗，故邪入丹田漸深，急宜汗下之。或太陽少陽合病有此舌，柴胡桂枝湯主之。此舌兩尺脈必浮緊，兩寸脈必浮弱，兩關脈緊，若不出汗將變爲黃，用柴胡桂枝湯得其大體，若服之病不減必變黃色，宜下之，下藥中加消食之劑以解之。〔二舌〕

名聲按：若太陽裏證，屬膀胱小便赤而少，惡寒輕而惡熱甚，此舌變黃，論下亦當審視，實有應下證方下，否則和解清理可也。應下證或腹滿腹痛，大便數日不行，或轉矢氣，可下也。即用下法，當分輕重緩急。大抵傷寒應汗則寒從外解，失汗則傳裏化熱，應下則以存津液，失下則熱極傷陰。又過汗亡陽而氣因散離，下早傷陰兼引邪內陷，是以汗下之法當合其宜則善矣。

病三四日，其邪只在太陽，故苔純白而厚，卻不乾燥。其證頭疼發熱，無汗脈浮而緊，解表自愈。此舌其脈雖浮而緊，左尺按之而疾，右尺按之而無力，解表之法固不可移，但此證係是水虧陰虛，邪熱乘虛而入陰分，故苔厚白，治法又以理陰卻邪爲主。若右尺漸弱加附子，若一二服苔不盡除，重加附子肉桂各三錢。〔三舌〕



三

名聲按：此苔之辨，著意在于滑字。本文陰虛邪熱入于陰分，又以理陰卻邪爲主，愚意當以理陰湯合小柴胡湯主之。若右尺漸弱是陽分兼虛，又當以張景岳大溫中飲。



四

病四五日，未經發汗，邪熱漸深，少有微渴，過食生冷，停積胃中，榮熱胃冷，發熱煩躁，四肢逆冷，而苔白乾厚，滿口白屑，宜四逆散加乾薑。〔四舌〕

此舌照前舌治之更好，若不愈用獨陰湯熟地四兩或半斤，獨一味濃煎，臨服入薑汁一杯，必汗陰轉自愈。若右尺微弱加附子一二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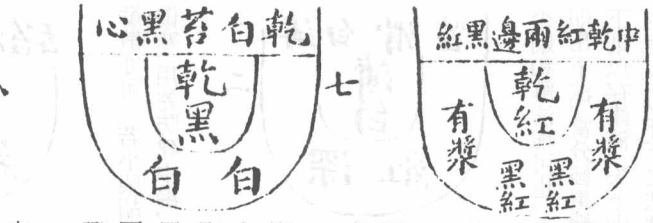
名聲按：既過食生冷停積，如胸膈脹滿，于四逆散中加枳樸麵麥。若痞鞕胸痛腹痛脈實，當以備急丸下之。次節用獨陰湯加附子，在于右尺微弱，內無脹滿方可。此舌痘疫風溫證中多有，若發熱煩躁，面目赤色，口氣熱思冷，四肢厥逆，又屬陽厥，宜清宣下，當辨之。舌中見白苔，外有微黃者，必作泄，宜用解毒湯。惡寒者，五苓散主之。〔五舌〕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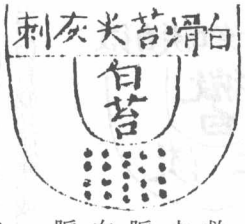
此舌兩尺洪疾，左右寸關四脈浮，照主治最妥。

名聲按：此舌中白外微黃，必作泄。夫白爲寒，外微黃則熱爲未甚，泄爲內不實，豈宜用解毒湯苦寒之劑。又云：惡寒者五苓散主之，夫惡寒爲表邪未罷，豈宜用五苓利內熱之劑，此必傳寫錯誤。據愚意中白邊微黃必作泄，乃寒熱兼半脾虛作泄，當以理中湯合小柴胡湯主之。如惡寒，當以桂枝湯加黃芩主之。後一論兩尺洪疾，左右寸關四脈浮，此表裏皆病，實則大柴胡湯，虛則小柴胡合理陰湯。



六

七



八

此是水虧極邪火盛，勁凌心火，心現乾紅，君退位之象也，不急救君則臣奪君矣，急用黃連附子瀉心湯。

此舌左寸脈浮洪，右尺脈浮緊，按之上右寸關因尺脈浮緊數，亦因之而浮洪，不急瀉其心中之虛火相火，何由而得平乎？或以理陰湯加焦黃柏。〔六舌〕

名聲按：此舌審是實火，當用犀角地黃湯加黃連麥冬。如虛火當用六味地黃湯合生脈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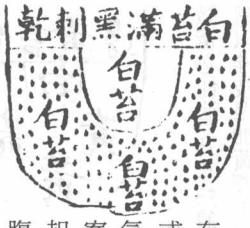
此陽明腑兼太陽舌，其苔邊白，中心乾黑者，因汗不徹傳至陽明所致，必微汗出，白虎湯。不惡寒脈沉者，可下之。如一二日未曾汗，有此舌必死。

此舌六脈俱浮洪，按之而空，獨右尺脈按之而反加緊疾，左尺按之而遲疾，表下俱不可，只可滋陰還陽，用大劑腎氣湯加鹿茸龜版，愈可一二。此乃陰極似陽之證，其人必昏憒不渴，如若口渴飲水數升，又當別論。用米泔水老薑洗舌，舌上苔若能洗去，底現白，服《金匱》湯宜矣。若白苔難去，底現紅色，用犀角地黃湯，此證宜小心。〔七舌〕

名聲按：此云太陽陽明合病，當審脈證形證虛實主治。此舌六脈俱浮洪，按之而空至，其人必昏憒，是一節用腎氣湯加鹿茸，此陰極似陽，陽將離根，以回陽救急主治。若口渴飲水數升，又當別論。如喜飲極熱水，仍用腎氣湯。若喜飲冷水是陰虛津耗，用六味湯生脈飲。飲熱飲冷又當分辨。用米泔水老薑洗舌底現白，用金匱湯宜矣。若現紅，據前脈象，不若用六味生脈爲佳。若現深紅口熱，犀角地黃亦可。

此陽明腑兼少陽舌，三四日自利，脈沉者生，脈散弦數者死。如有宿食用大承氣湯，十可全二三。

此舌六脈俱微沉，又當細心分左右尺脈疾遲，有漿無漿。有漿者陰，無漿者陽，陰陽自明矣。是陰以陽藥投之，是陽以陰藥投之，自不誤人。若肝脈一吸一至，又四五吸不至者不治。無漿用理陰湯加焦黃柏，有漿理陰湯加



九



十

附子治之。〔八舌〕

名聲按：此苔若不乾不滑，灰刺如膩，舌中俱有或有兼微黃者，屬積滯。厚則滯重，薄則滯輕，當審胸腹或滿，或痛，拒按當以枳樸查麵萊菔木香消之，重則承氣湯下之。小兒熱病有積，常有此苔，非推蕩不痊。案：一小兒吐瀉十餘日，和胃溫中消導不效，有云：將起慢脾，用大補溫熱愈劇，乳食不進，羸瘦不堪。細審腹堅拒按，舌苔灰白如膩甚厚，用下積丸一服，打下積滯濁垢碗許而愈。白苔中滿生乾芒刺，乃少陽之裏證也。不惡寒反惡熱者，大柴胡湯加芒硝急下之，然亦急證也。無漿理中湯加熟軍枳實下之，有漿理中湯加附子。

此舌厥證也，厥者昏憒也，其六脈俱微而急。其厥有陰有陽，是陽厥有時而省，是陰厥常不省。陽厥有時而熱，陰厥常冷不熱，至循衣摩被，何以分之？一照舌上左右尺脈疾遲，有漿無漿分之，自然陰陽昭然明矣。分陰陽下藥，然有治有不治，法宜以肝爲主。〔九舌〕

名聲按：陽厥是陽證宜涼，陰厥是陰證宜溫。陽厥脈有力而實，陰厥脈無力而虛。後一句宜以肝爲主，肝爲厥陰屬木主筋，肝木乘土，胃氣不達，故厥陰證多厥逆。此舌作白苔黑刺，余見白苔白刺，不滑不乾，其人脾虛感冒兼受暑濕，患發熱頭痛，吐瀉數日，前醫用藿香正氣，六合定中等劑不應，余用香砂六君子湯加蘇梗防風乾薑扁豆而愈。

白苔中黑，爲表邪入裏之證，大熱譫語，承氣等湯下之，倘食後發熱，或痢不止者難治。〔十舌〕

此舌六脈浮空虛極之證，舌中心黑，水不能稱土也。其黑是假黑，不可以伏陽證治之。須小心看其人脈遲疾，或伏陽不伏陽，細心審之。問其人之口渴不渴，審其證之虛實，方可用藥。若口渴是伏無疑矣。又須視其人之神氣用藥，若神氣旺，大柴胡湯。神氣弱，用枳實理陰湯加附子治之亦可。

名聲按：首節白苔中黑，爲表邪入裏之證，大熱譫語，用承氣等湯。愚意雖黑而苔白猶多，爲表邪未盡，當宜大柴胡湯。要脈實證實，方可議下。

次節六脈浮空虛極之證，口當不渴，即渴思飲熱湯，外雖發熱而內無熱，精神倦怠，或昏沉乃屬陰證也，宜六味回陽飲。表邪未盡，大溫中飲。若伏陽證，脈雖沉細，而數有力，神雖昏暈，而氣粗壯，譫語聲高，煩渴飲冷，大便結，用承氣湯或大柴胡湯。不結，用瀉心湯。

白苔見于一邊，勿論左右，皆屬半表半裏，兼宜小柴胡湯，左加乾葛，右加茯苓。有咳嗽引脇下疼，而見此舌，小青龍湯。夏月多汗自利，用人參白虎湯。



此舌六脈輕按之浮洪，重按之微弱，乃感寒之證。周身骨節疼痛，治法宜去寒而用羌防建中湯，一二服愈。古人以爲火證用柴胡湯，今人即是寒證切不可用小柴胡湯。〔十一舌〕

名聲按：病在半表半裏，咳嗽引脇下痛，是挾痰飲留滯，于小柴胡湯中加小陷胸湯，或蘇子降氣湯，甚則加葶藶子散，或佐理氣藥。如六脈浮洪重按微弱，甚至豁空，屬正虛邪甚，或補中益氣湯，或升陽益胃湯，助正託邪，此東垣先生之法也。

或左，或右，半邊白，半邊黑，或老黃者，寒邪結在臟也，黃連湯加附子。結在咽不能語者，宜生脈散四逆湯，可救十中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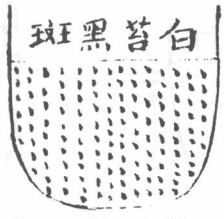
此舌六脈微而緊，其病人必煩躁口渴，有時譫語，宜下。但恐寒結濕結未分眞的，當細診左尺有力無力，又問病人腹痛不痛。若不痛，則食結。然痛分三結證，痛于胃脘爲火結，痛在臍下爲食結，痛于小腹下爲海底疼，是寒結。胃脘疼方：杭芍二錢，炒梔一錢，蒼朮一錢，厚樸一錢，陳皮一錢，將軍二錢，枳實一錢，炙草一錢，薑引。〔十二舌〕

食痛方：蒼朮一錢，廣皮一錢，厚樸一錢，枳實一錢，香附二錢，焦查五分，沙參二錢，白朮二錢，黑薑一錢，麥芽二錢，神麴二錢，炙草一錢。

海底方，附子理中湯，金匱腎氣湯。若只腹痛口渴，而左尺脈有力，大柴胡主之。

名聲按：老黃色乃熱結非寒結也，用黃連湯。豈寒結用寒藥乎？及內加附子，乃仲景佐使法，如用涼藥治熱，恐熱邪格拒，少用熱藥引導涼藥，方得到其病所。痛在小腹下亦當分辨照上文，察兩尺無力，小便清白，方用本方。若兩尺有力，小便黃赤，又不當作寒結治。胃脘痛亦有因寒結氣結食結，又當辨之。

白苔有黑小斑點既生者，乃水來剋火。如無惡證，以涼膈散承氣湯下之。〔十三舌〕



此舌六脈俱沉，當以有力無力辨之，照前法洗之。亦視其舌底之紅白，尺脈之遲疾，照前法下之可也。

名聲按：前論如無惡證，以涼膈承氣湯下之。亦當審內熱，果實方可議下。後論此舌，六脈俱沉，當以有力無力辨之，後云照前法下之，其下又當審脈之有力沉實，方可下也，若脈無力不實，不當照前法。

傷寒胸中有寒，丹田有熱，所以舌上白苔。因過汗傷榮，舌上無津，所以燥裂。內無實熱，故不黃黑，宜小柴胡湯加芒硝漸利之。〔十四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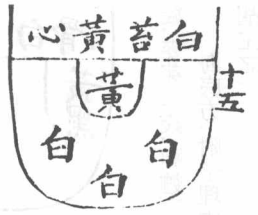
此舌六脈沉疾，身熱不退，喜水而又不多飲水，若不急救，必至亡陰，宜以大劑救陰湯主之，或大劑八仙長壽湯加焦柏知母亦可。

救陰湯方：黨參五錢，熟地五錢，秦歸三錢，浙冬一兩，北味三錢，山萸肉二錢，鹿茸二分，龜版五錢，用桑葉廿個，薑引。

名聲按：因過汗傷榮，舌上無津，所以燥裂。內無實熱，當主和榮回津法，議當歸四逆散加麥冬。此舌六脈沉，急下當加無力二字方合救陰湯法。

名聲按：此太陽經初傳陽明腑舌也。若微黃而潤，宜再汗。待苔燥，裏證具，則下之。若煩躁嘔吐，大柴胡湯加減。亦有淡黃水沫稀糞者，大承氣湯下之。〔十五舌〕

此舌六脈俱浮洪而右關獨緊，先生用柴胡大承氣湯。在今覺其過烈，余每用理中湯加枳實神麴，服至一二服，穩妥，再加麻仁桃仁亦可。如年老用六味加麻仁桃仁秦歸蓯蓉治之。



名聲按：本文亦有淡黃水沫稀糞者，大承氣湯下之。其候要有譫語煩渴，飲冷，轉矢氣者，腸中有燥糞可下之。若無譫語煩渴不轉矢氣，必無燥糞，不當下也。轉矢氣，謂放屁。六脈浮洪要有力，雖有表證而裏證已實，柴胡承氣方可。若用理中湯加枳麵，要浮洪無力，內無熱證方可。如大便血虛不潤而閉，方加麻仁桃仁。年老用六味加桃仁等味亦因腸枯燥結而設。

舌苔白根黑，火被水來剋，雖用下藥亦難見效。此舌看其脈有力，庶可治。無力不可治，須小心。照前舌法審其尺脈，看苔上有漿無漿，洗之而舌底是紅是白，分其陰陽，方可用藥。如洗後舌紅屬陽無疑，若其人之秉氣弱，不可遽用攻下藥，只可理中湯加枳實麻仁，六味加秦歸蓯蓉，或補中湯之類加焦柏治之。〔十六舌〕



名聲按：敖氏論，舌白苔根黑，必有身痛兼惡寒，如飲水不至，甚者，五苓散。自汗渴者，白虎湯。下利者，解毒湯。此亦危證也，附錄後以備參閱。愚意身痛惡寒，防表邪未盡，必當察形證表裏虛實參合而酌之，庶可用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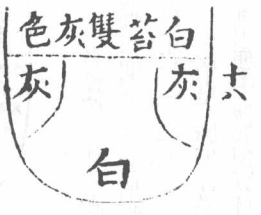
邪雖入裏，而尖白根黃，不可用承氣湯，宜大柴胡湯加減。下之後無他證，安卧神清可生，倘再變證則凶。左關脈浮緊，右尺微弱，用理中湯加火麻枳實桃仁各二錢下之。〔十七舌〕



名聲按：根黃尖白，邪雖入裏，病在半表半裏之間，當和解之劑。內果熱實，方可議下。後論用理中湯加麻仁等味，愚意用理陰煎加味，益陰溫裏。以左關脈浮緊，右尺微弱，理厥陰命門之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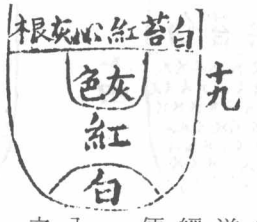
此夾寒冷食舌也。七八日後，見此舌而有神津者可治，理中湯四逆湯選用，無津不可治。如乾厚見裏證則下之，得瀉而灰色去者安矣。〔十八舌〕

此舌亦當審其尺脈緩急方可用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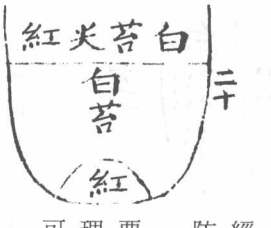
名聲按：此灰白舌，有案在第八灰舌後，當參看。

舌尖白心紅而根灰黑，少陽邪熱傳腑，熱極而傷飲冷也。如水停津液因結而渴者，五苓散。自汗而渴者，白虎湯。下利而渴者，解毒湯。黑根多而白尖少，中不甚紅者，難治。此舌左尺脈微弱而疾，是邪入腎經，五苓散治之。如不愈，獨陰湯更妙。〔十九舌〕



名聲按：自汗而渴，自利而渴，主白虎解毒二治，要胃腑陽明熱聚方可。如渴而不甚，雖渴不喜冷，熱尚未實，又當斟酌。設陽明病，而其人陰分素虧而熱不實者，用白虎湯不應，每用六味地黃湯加玄麥獲效，以其滋陰液以濟胃陰也。此舌左尺脈微弱而疾，是邪入腎經。愚意用五苓不若用六味穩當，細玩尺脈微弱四字便知。

滿舌白滑。而尖卻鮮紅者，乃熱內盛而後感寒，寒入少陽經也，小柴胡湯加減。如不愈，用羌活建中湯治之，理陰湯煎亦可。〔二十舌〕



名聲按：小柴胡湯和解少陽之寒熱也，用羌防建中湯必兼陽虛，用理陰湯煎必由陰虛。

此太陽初傳經之舌也。無汗，發汗解肌，亦有少陽經者，小柴胡湯加減治之，如不愈，人參敗毒散亦可，羌防建中湯愈妙，理陰湯亦可。〔二十一舌〕

名聲按：用小柴胡湯要少陽證具，用人參敗毒散要太陽證具，用羌防建中湯是太陽證因其人正氣虛，用理陰湯是少陰證其人陰分虛，用此四湯當分別各證方可。

此陽明裏證舌也。黃乃土之色，因邪熱上攻，致令舌有雙黃，如脈沉，惡熱矢氣煩躁者，大柴胡湯調胃承氣湯以下之，陰陽湯尤好。〔二十二舌〕

名聲按：脈沉當兼數而有力方可議下，如沉而無力又當別議。

白苔中見黑色兩條，乃太陽少陽之邪入于胃，因土氣衰絕，故手足厥冷，



胸中結痛也，理中湯，瀉心湯選用。如邪結在舌根，咽隘不能言者，死證也。如喘，犀角地黃湯亦可。〔二十三舌〕

名聲按：理中湯以熱治寒，瀉心湯以寒治熱，選用二字要分寒熱，主治不可混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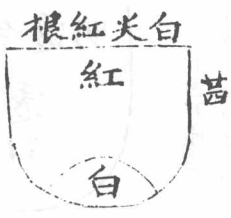
舌尖苔白，邪在半表半裏也。其證寒熱耳聾，口苦脇痛，脈弦，小柴胡湯和解之。解後熱不退，羌防建中湯主之。〔二十四舌〕



名聲按：舌尖苔白，下當有根紅二字，方合舌圖。少陽證罷，初見陽明裏證，故苔變黃。兼矢氣者，大柴胡湯下之。此舌陽明寒濕，命門無火，邪入庚金，寒結而不能出。急用大劑附子理中湯加熟軍枳實治之。

名聲按：首節少陽陽明合病，兼矢氣者，便實也，而必兼有實熱證具，大柴胡正治也。次節此舌陽明寒濕，命門無火，邪入庚金，寒結而不能出，用理中湯，當加巴霜，不當用熟軍。然要審視無火，寒結方可，不然舌已變黃，恐有伏熱，則難用溫下矣。〔二十五舌〕





此舌滿白變黃，似黃丹色，六脈微而伏，左三部更伏，似有似無，此陰極似陽之證，以理中湯加附子大黃枳實薑棗治之方可復元。此舌先生言陰極似陽之證，急用大劑附子理中湯。自余觀之，伏脈有二，陰伏陽伏。大劑附子理中湯加熟軍枳實神麴更好。若面目俱黃者，加茵陳。〔二十六舌〕

名聲按：陰極似陽，不結不當下，下用巴霜，不當用大黃，必當審的陰極形證。其陰極似陽，面雖紅而似桃花色，口雖渴而喜極熱湯，脈雖伏而微軟，口氣或冷，語言或微，當溫其陽。陽極似陰，面雖青而唇紅紫，外雖惡寒而內煩熱渴欲飲冷，口氣粗熱，小便赤色，脈雖伏而有力，當清。陽伏脈數是熱證，必當審其熱病之形證。陰伏脈遲是寒證，必當審其寒病之形證。

此太陽濕熱幷入于陽明也。如根黃色潤，目黃，小便黃，茵陳湯加減。如不愈，五淋散加茵陳黑薑主之。氣喘者，犀角地黃湯主之。〔二十七舌〕



名聲按：目黃，小便赤，是失汗熱鬱脾濕而成，濕熱發黃，若目不黃又當別議主治。血虛之人，身面黃色有似濕熱發黃證，但目珠不黃，其黃色與濕熱之黃有不同，當細觀之。



此舌尖根俱黑而中有白，乃金水太過，火土氣絕證。內雖無凶證，亦必死也。須看六脈有力無力，有力者可治。須照前洗舌方，又以右尺脈定之，方可用藥。有漿，附子理中湯。無漿，理中湯加大黃枳實治之。〔二十八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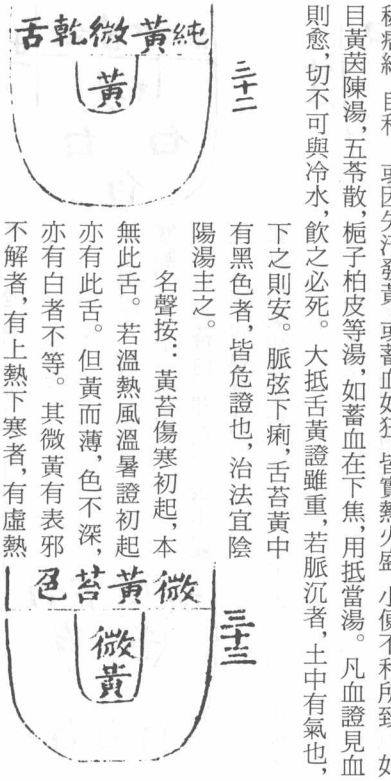


名聲按：六脈有力，亦當審形證，或寒或熱，寒依本方理中主治，熱當量輕重和解。若六脈無力，右尺微弱，當救陰固陽，六味回陽飲主之。

此舌白苔老極，與煮熟相似，心氣絕而肺氣乘于上也。因食瓜果水濕生冷等物，陽氣不得發越所致，爲必死候。用理中湯加枳實，或稍有生者。亦必以有漿可治，無漿不可治。六脈俱微而無力也，急用附子理中湯，十四味建中湯俱可，大劑理陰湯加附子亦可救之。〔二十九舌〕



名聲按：此苔，不惟心絕而脾亦將敗，足太陰之脈挾舌本也。年老胃弱，雖有風寒不能變熱，或多服湯藥，傷其胃氣，以致淡白而透



明，似苔非苔，宜補中益氣湯加減治之，或十全大補湯加鹿茸龜版枸杞浙冬北味稍愈，加附片亦可。少年用理陰湯煎加附片。

名聲按：雖有風寒不能變熱，乃脾陽大虛，相火衰憊，理中湯或大溫中飲。此淡白苔亦有失血證似此，但白是舌之本色，非有苔之白也。〔三十舌〕

此舌寒極也。如六脈俱遲，附桂理中湯治之，或理陰煎加桂附亦可。若脈按之重而急者，二方中加熟軍枳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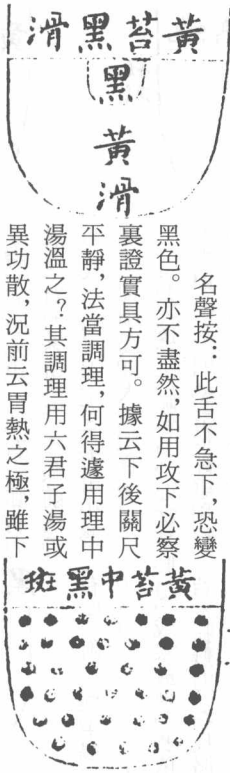
此苔乃瘟疫初犯膜原也。達原飲見三陽表證，隨經加柴胡葛根羌活。見里證，加大黃。〔三十一舌〕

名聲按：如此苔，胸腹脹滿，或堅或痛是有積滯，當加蕩滌之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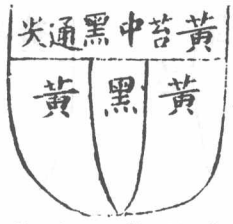
《醫法徵驗録・黃苔總論》 黃苔者裏證也，傷寒初證無此舌，證傳至少陽經亦無此舌，直至陽明腑證，胃中火盛，火乘土位，故有此舌，當分輕重瀉之。初則微黃，次則深黃有滑，又次則乾黃焦黃也。證有大熱大渴，譫語，便秘痞結，自利。或因失汗發黃，或蓄血如狂，皆實熱火盛，小便不利所致。如目黃茵陳湯，五苓散，梔子柏皮等湯，如蓄血在下焦，用抵當湯。凡血證見血則愈，切不可與冷水，飲之必死。大抵舌黃證雖重，若脈沉者，土中有氣也，下之則安。脈弦下痢，舌苔黃中有黑色者，皆危證也，治法宜陰陽湯主之。

名聲按：黃苔傷寒初起，本無此舌。若溫熱風溫暑證初起亦有此舌。但黃而薄，色不深，亦有白者不等。其微黃有表邪不解者，有上熱下寒者，有虛熱者，當察脈狀形證如何，口腹喜冷喜熱，大小便利與不利，或清或黃，不得一概以熱而論，以瀉而治也。余嘗閱應甚多，故辨于此。

舌見黃苔，胃熱之極，土色見于舌也。急宜調胃承氣湯下之，遲則恐變黑難治。此舌有關尺俱緊，用調胃承氣下之。下後關尺平靜則用理中湯。倘下後仍不平靜，再用一二劑亦可。若舌上有漿，以承氣湯加附子一二錢。此爲陰陽湯，既用大黃，如何又用附子？蓋舌黃爲食重不得不用大黃也，舌上有漿，是帶陰二三分，獨用大黃以理之則不能下，故加附子以溫之。經曰：寒證見熱，此之謂也，宜細味之。〔三十二舌〕



名聲按：此舌不急下，恐變黑色。亦不盡然，如用攻下必察裏證實具方可。據云下後關尺平靜，法當調理，何得遽用理中湯溫之？其調理用六君子湯或異功散，況前云胃熱之極，雖下後熱減，亦不得驟用溫藥之理，此恐傳寫錯誤。



苔微黃而不燥，表邪失汗而初傳里也，用大柴胡湯。若身目俱黃，用茵陳湯。若不愈，用五苓散攄之，或柴胡湯主之亦可。此舌水停于胃，水穀不分，故胃家濕而舌見微黃，水攄則濕去，濕去則病除，所以用五苓散主之。〔三十三舌〕

名聲按：苔微黃不燥，不因失汗，乃半表半裏證也。還是小柴胡湯爲是，看有兼證加減可也。仲景小柴胡湯中有加減法，若身目發黃，當從本論治之。此苔有辨，在舌黃總論後當參看。

舌黃而有黑滑，陽明裏證具也。苔不乾燥亦當下之後身涼脈靜，若生大熱，脈燥者死。此舌用理中湯治之後，用附子理陰煎。如不退，用大劑附子理中湯主之。〔三十四舌〕

名聲按：此舌若不乾燥亦當下之，乃實熱證也。有不當下而當清涼者，總要兼脈狀形證，審實有下證方可議下。後一節用附子理中等湯，務要審是



陰極似陽，假熱外露，眞寒內蓄方可用。不然陽甚之苔，而用辛熱之藥，下咽必死。

黃苔中亂生黑斑者，其證必大渴譫語，身無斑者，大承氣湯下之。如脈澀譫語，循衣摸牀，而身黃斑黑者，不治。下稀黑糞者死。此舌六脈無力，有力者可治。須照前法洗之，洗後是陰是陽，舌與脈相對，方可以下藥。大抵以理陰煎投之，不愈方用桂附理中湯主之，此乃陰極似陽之證。若于得疾過汗，汗後方現此舌，乃是陽邪極盛，眞陰敵不住陽邪，邪氣入于腎家。治法專滋眞陰之氣，諸證自除，大便自利矣。〔三十五舌〕



名聲按：所論理陰煎投之不愈，方用桂附理中湯一節，要眞是陰極似陽之證方妥。後一節過汗後方現此舌，治法專滋眞陰，當用六味湯或一陰煎加元麥五味。



此黃苔中黑通尖者，乃火土燥而熱毒最深也。兩感傷寒必死，如不惡寒，口燥咽乾而大便下利臭水者，可用調胃承氣湯下之，十中可救四五。口乾齒燥形脫者不治。若脈無力，急用附子理中湯，然要分有漿無漿。此舌六脈若有力，下則四五次亦可，以見黑糞爲生，見血即死。〔三十六舌〕



名聲按：若脈無力，附子理中湯，要內有眞寒方可。若水不濟火，當用六味之類。

舌黃乾澀而有隔瓣者，乃邪熱入胃，毒氣已深。燥而渴者，大承氣湯。發黃者，茵陳湯。小腹痛有瘀血者，抵當湯。結胸，大陷胸湯，五苓散，或理陰煎，生脈散亦可。若見此舌，宜分有漿無漿，鼻息熱，舌底紅白，以分陰陽。〔三十七舌〕

名聲按：抵當湯恐難用，當用代抵當湯代之。血蓄膀胱，小腹痛必鞕滿，要小便順利清長，方是瘀血，又必兼發狂。若小便短澀黃赤，又是熱蓄膀胱，當主豬苓湯四苓散之類。



舌尖苔黃，熱邪初傳胃腑也，用調胃承氣湯。如脈浮惡寒，表證未盡，大柴胡兩解之，小柴胡平胃散亦好。

名聲按：表證未盡，不當用大柴胡湯，還是小柴胡湯爲是。〔三十八舌〕

舌黃而脹大者，乃陽明胃經濕熱也。其證必身黃便秘煩躁，茵陳湯治之。如大便自利而黃者，五苓散加茵陳梔子黃連生草等治之。〔三十九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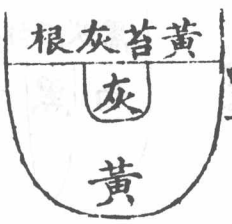
名聲按：如身目不發黃，涼膈散合平胃散治之。

尖白根黃者，乃表邪少而裏邪多也，天水散涼膈散合用。如陽明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必發黃，用茵陳湯治之，或用五苓治之。如不愈，枳實理中湯加熟軍治之。〔四十舌〕



名聲按：表邪少而裏邪多，大柴胡湯尤妙。

舌乃火位，今見根黃尖灰，是土來侮火也。不吐不利心煩而渴者，乃胃中有鬱熱者也，調胃承氣湯治之。有漿用桂附理中湯治之，無漿輕用五苓散，重用犀角地黃湯主之。〔四十一舌〕



名聲按：若自利當用竹葉石膏湯。有漿用桂附理中湯，亦當審的此苔乃胃有鬱熱。雖有漿不過熱尙未實，一時不得遽用辛溫。若審定是屬胃寒，方可用也。若是胃寒，其黃赤必淡也。

此舌根黃尖白而短縮硬，不燥不滑，但不能伸出，狂言多譫語煩亂，此痰與宿食占據中宮，大承氣湯加乾薑主之。此方穩當，視其有漿無漿，又當審尺脈是陰是陽治之。用藥：沙參三錢，白朮二錢，大黃二錢，厚樸一錢，生甘草一錢。〔四十二舌〕

名聲按：此舌乃心脾積熱，若大承氣下後不愈，當用犀角地黃湯加石菖蒲貝母殭蠶鉤藤薑汁。



舌根灰色而尖黃，雖比黑根稍輕，如過一二日亦黑也難治。無煩躁目直視，其脈沉而有力者，大柴胡湯加減。此舌必脈俱有力，重按之而空者是假陽，當以理陰湯主之。若重按之不空，方可用大柴胡湯。

名聲按：此苔若厚而兼胸滿，或腹痛，是有宿食，而兼濕熱，宜小承氣湯加麴查蒼朮。〔四十三舌〕

根紅而尖黃者，乃濕熱乘火位也，瘟熱初起病多有此舌，涼膈解毒等藥消息治之。〔四十四舌〕

此舌六脈應浮洪也，右關脈重按之疾，小柴胡湯主之。如不愈，大柴胡湯加枳實理中湯加熟軍。

名聲按：若是瘟熱，脈緊有力，達原飲主之。寒熱交作，表裏證具，三消飲主之。裏實，三承氣選用之。若脈無力，或和解，或清涼，當從輕劑。

黑根多而黃尖少，雖無惡證惡脈，而恐暴變一時，是胃絕故也，須以有漿無漿治之。〔四十五舌〕

名聲按：此舌脈實證，實亦有當下者，黃龍湯主之。黃龍湯乃大承氣湯加人參。若脈弱神昏，理陰湯，或玄麥地黃湯加麥冬玄參以救陰爲急也。

此舌舌根老黃極而中有黑刺者，皆失汗所致。邪毒內陷已深，急用調胃承氣湯下之，十可保得一二。外加以洗法辦之，然後可以盡其情。〔四十六舌〕

名聲按：此舌由失汗邪毒內陷，熱極亡陰，若調胃承氣湯下後不愈，可用瀉心湯。

此舌用附子理中湯加生火麻枳實麥冬焦柏，如黃黑去麥冬焦柏加生軍治之。〔四十七舌〕

名聲按：此苔有表裏不清用和解者，總以脈狀形證分辨。余診一男子見此舌苔，脈浮緊，右寸伏閉，惡寒發熱，頭痛肩痛，咳嗽氣促，右脇引痛，鼻流清涕，又欲飲冷，此寒蓄肺部，熱伏于中，余用蘇沈九寶湯加瓜蔞仁防風知母香附枇杷葉二劑而愈。蘇沈九寶湯：麻黃桂枝薄荷陳皮桑皮蘇子杏仁腹皮甘草。



《醫法徵驗録・黑苔總論》傷寒三七日，舌見黑苔是危證，表證皆無此舌，兩感一二日間見之必死。若白苔上漸漸中心黑者，是傳裏。傷寒之候，紅舌之上見黑者，乃水來剋火，火極似水，火過炭黑之理也。然有純黑，有黑暈，有刺，有隔瓣，有瓣底紅，瓣底黑者。大抵舌尖黑猶輕，根黑最重，若全黑雖有神丹亦難救也。當以有漿無漿，及人之神光主之。

名聲按：薛立齋驗舌證法，口舌見黑色，水剋火明矣。患此者，百無一治，治者審之。薛立齋曰：余在留都時，地官主事鄭汝東堉，患傷寒得此舌，院內醫士曾禧謂當用附子理中湯，人咸驚駭，遂止。亦莫能療，困甚治棺。曾與之隣，往視之，謂用前藥，猶有生理。其家既待以死，捽從之，數劑而愈。大抵舌黑之證，有火極似水者，即杜學士所謂薪爲黑炭之意也，宜涼膈散之類以瀉其陽。有水來剋火者，曾醫士所療之人是也，宜理中湯以消陰翳。又須以老生薑切平，擦其舌，色稍退者可治，堅不退者不可治。弘治辛酉，金臺姜夢輝患傷寒，亦得此舌，手足厥冷，呃逆不止，衆醫猶作火治，幾致危殆，判院吳仁齋用附子理中湯而愈。夫醫之爲道，有是病，必用是藥。附子療寒，其效可數。奈何世皆以爲必不可用之藥，寧視人死而不救，不亦哀乎。至于火極似水之證，用藥得宜，效應不異，不可便謂爲百無一治而棄之也。

遍舌黑苔是火極似水，臟氣已絕，脈必滯結，一二日中必死，切勿用藥。〔四十八舌〕

此舌先生雖言切勿用藥，亦當看其人之虛實，神氣，眼光，飲食，飲水不飲水。如其不甚虛弱，神氣尚在，眼光不散，人能飲水，以薑洗之，又定其尺脈之陰陽，定之眞亦可用藥，十中可救一二。若定得有漿底白，右尺脈微，藥用附子還陽湯，可以救得。切不可用肉桂加大棗老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薑紅米引。先君醫一老人，由瘟證十餘日，舌苔純黑而潤，譫言妄語，痰涎湧甚，氣促鼻準已歪，或時潮熱，口渴引飲，小便短澀而痛，大便自利，六脈洪大無倫，重按豁空，或五六至一止，其勢大已垂危。細思形證，雖實而六脈空虛無倫，屬陽盛陰衰，陰精將竭，津液告匱。王大僕謂，當寒不寒是無水也，必得壯水之主，以鎮陽光，擬八仙長壽丹加牛膝歸芍，四劑而痊。余診一男子滿舌乾黑，口唇開裂出血，六脈沉細緩而無力，身重難動，語言細微不渴，余思此證陰極陽竭，陽光既沒，如天地否塞，陰霾晝晦。又如寒冬冰凝，物皆乾燥唇裂，亦由是也。必得陽光一振，否塞頓開，所謂益火之源，以消陰翳也。用六味回陽飲大劑二劑而愈，苔退身輕，後用十全大補湯數劑而痊。

黃苔久而變黑，實熱亢極之候。又未經服藥，肆意飲食而脈伏目閉，口渴獨語，譫語妄走，遇此證必掘開舌苔，視瓣底紅者，可用大承氣湯下之妥當。

名聲按：此舌，譫語妄走，舉動捷便，狂證也。大承氣湯甚妥，或犀角地黃湯，黃連瀉心湯。若譫語聲低，起動無力，屬虛也，當從虛治。〔四十九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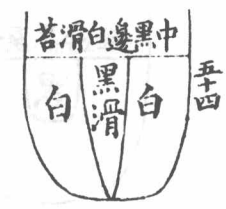
凡見瓣底黑者，不可用藥，雖無惡候惡脈，亦暴絕必死。不知此舌，六脈微弱，須看其眼光神氣鼻息之冷熱，腳底之寒熱，用洗舌法洗之，視其有漿無漿，而以尺脈分陰陽，審之眞，然後用藥，十中或可救一二，藥用附子還陽湯。〔五十舌〕

名聲按：此舌主附子還陽湯是水極似火之證。又或火極似水，當從壯水之治，六味生脈之類。此舌同純黑相類，因有格瓣較純黑尤甚也。

滿黑刺底苔乾燥，而生大刺，擦之刺手而響，掘開刺底紅色者，心神尚在，亟下之可生。有肥盛多濕熱之人，感冒發熱，痞脹悶亂，一見此舌，急用大陷胸湯下之。六脈俱浮緊，用大承氣湯主之。〔五十一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名聲按：黑刺紅底，實則下之無疑。亦有虛者水不制火也，察其脈證屬虛，又當滋水降火。

刺底黑色者，謂刮去芒刺底下，肉色俱黑也。凡見此舌不必辨其何經，則脈雖無惡候，必死不治。若兩尺脈有力，眼光不散，以大承氣湯投之，十中可救一二。或用通幽湯，大劑理陰湯加熟軍治之。〔五十二舌〕

名聲按：此苔本屬惡候不治，後論若兩尺脈有力，眼光不散，以大承氣投之，所謂逐邪以存眞氣也。或用通幽湯，理陰湯加熟軍，係固陰逐邪之意。愚意是舌病已極底，急將兩儀湯大劑，以人參固陽，熟地救陰，若得陰陽不離，再議攻邪，或可希望挽回也。

舌黑爛而煩，自嚙必爛至根而死。雖無惡候惡脈怪證，切勿用藥。此舌惡極之證，設使六脈有底，用地黃湯投之，或十中可救一二。此舌必是陽邪伏于中，蓋陽邪能食陰邪，不能食，用陰陽湯亦可。〔五十三舌〕

名聲按：岐伯曰：厥逆走上，脈氣皆至也。少陰氣至則嚙舌，少陽氣至則嚙頻，陽明氣至則嚙唇，此惡候也。薛立齋用六味地黃湯，李東垣用神聖復氣湯，如本論十中可救一二而已。

舌見中黑邊白而滑，表裏俱虛寒也，脈心微弱，證必畏寒，附子理中湯溫之。夏月多食生冷而見此舌，宜用大順湯，四逆冷香散主之。〔五十四舌〕

余診一婦人，年近五十，脈細數而緊，右寸沉伏，視其舌中黑邊白，詢其證惡寒發熱，頭痛肩疼，咳嗽清痰，咳則聲促，鼻流清涕，渴欲思冷。愚意寒邪在表，何得舌中見黑？細思兩尺無力，是平素水虧火旺之體。今急則治標，用蘇沉九寶湯加天冬知母沙參二劑，而諸證悉退。用六味湯加天冬人參數劑而安。此證在形證上察之而得，知水虧火旺，又在渴欲飲冷上消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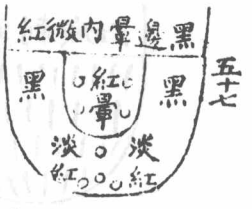
此舌黑有津，證見譫語者，必表證時不曾服藥，不戒飲食冷物，結滯于胸



胃也。虛人黃龍湯或枳實理中湯加大黃，壯實人用備急丸下之。夏月多有此舌，則以人參曰虎湯主之。此舌火裏食之證，用枳實理中湯已佳，再加麻仁桃仁紅花更好。〔五十五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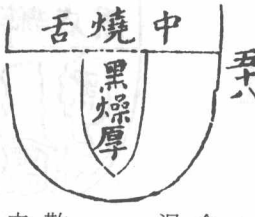
名聲按：此舌若表證時不曾服藥，審其表證未罷，佐以和解。若冷物滯于胸中，當審胸膈鞕滿有無，有則當佐麴芽。若夏月用人參白虎湯，亦當審其煩渴飲冷方可，否則另審虛實主治。

兩感一二日間，便見中黑邊白厚苔者，雖用大羌活湯恐無濟矣。此舌六脈微弱，用理中湯理陰煎。如不愈，加肉桂。〔五十六舌〕



名聲按：此舌脈實證，實內有伏熱，亦當下之，調胃承氣。若寒結，用化鎮丹，否則本方理中理陰爲是。

舌邊圍黑中有小紅暈者，乃邪熱入于心胞之候，故有此舌，宜涼膈散合大承氣湯下之。強壯人宜本方妥當。如虛弱人只宜枳實理中湯加火麻桃仁紅花，或大劑陰陽湯加枯柏。〔五十七舌〕



名聲按：此舌虛弱人，或平素陰虛水虧火旺，宜六味地黃湯或生脈散，虛實當以脈證憑之。

舌苔中心黑厚而乾，爲熱甚津枯之候，急用生脈散合黃連解毒湯解之妥當，或用犀角地黃湯亦好。如燥退而變白有漿，急用生脈散合理中湯治之。〔五十八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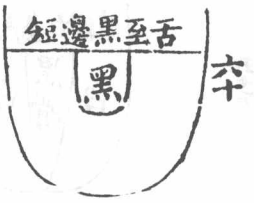
名聲按：此舌熱甚津枯，清離滋坎湯甚好。

舌黑無苔而燥，津液受傷，而虛火用事，急宜生脈散合附子理中湯治之。此舌看其有漿無漿，審其尺脈之虛實，凡黑色總以洗法，尺脈鼻息腳底，並觀其神氣眼光肝脈，細細審之，自不悞人。傷寒八九日，過汗津枯血燥，舌無苔而黑瘦，大便五六日不下，此舌亡津過傷，氣虛盡，庚金枯燥，大便結定，不可用藥攻之，只有可潤之之方，用火麻四兩杏仁二兩芝麻二兩共研末調冷水，攄渣入蜜調汁服，如大便能下可治。後用六味湯加蓯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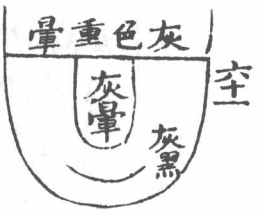


歸，十中可救一二。如能生，方可用養臟湯藥。

名聲按：舌黑無苔而燥，津液受傷，而虛火用事，八仙長壽丹加人參甚好。注辨：診尺脈之有力無力，是知腎命虛實。審鼻息之粗細冷熱，是知上焦寒熱虛實。審腳底之冷熱，是知下焦之寒熱有無。腳底冷是命火不足，底熱陰火下注。神氣眼光清朗爲順，目鈍昏悶爲逆。至于肝脈大而有力，屬木燥失水滋養，當滋水柔木。若細而無力，肝腎兩虧，精血虛耗，屬虧損，當培補精血。仲景承氣湯下熱以救津液，炙甘草湯滋陰以存津液。虛實關頭，務宜審辨。〔五十九舌〕



舌至乾黑而厥陰熱極已深，或填胸中，脘脹滿所致，急用大承氣湯下之可保。三服後便黃熱退則生，便黑熱不退則死。凡黑乾短舌，如主人情懇專切，照前所言，諸病細細審之。灰舌色有陰陽之別，若眞有中陰經，則即時變灰色而無積。若熱傳三陰，必四五日表證罷而變灰色也。有在根在尖在中，有津，舌俱灰黑，大抵傳經熱證，則苔黑苔乾皆當攻下。邪熱若直中三陰之灰黑無苔者，即當溫經散寒。又有蓄血證其人如狂，或瞑目譫語，亦有不譫語者，不知人事，如面黑舌灰者，當輕重以攻其血，切勿以冷水飲領敗血入心，而必不治也。〔六十舌〕



名聲按：前一節論攻下是實證，當要察有實證實熱。中一節論直中三陰，用溫經散寒，當要察其眞陰眞寒。末一節言蓄血證，其人如狂，至面黑色灰，當攻其血。其蓄血證當有大便黑，小腹鞕，小便清利。

此溫病熱毒傳遍三陰也。熱毒傳內一次，舌即灰暈一層，毒盛故有重暈。最爲極惡之候，急用涼膈解毒合雙解承氣下之。一暈尚輕，二暈必重，三暈必死。亦有橫乾暈二三層者，與此暈病不殊。〔六十一舌〕

名聲按：此瘟疫熱毒，必胸腹脹滿鞕痛，神昏譫語煩渴等候，當用三消



圖三十五



圖三十四



圖三十三

飲合承氣湯，下之後暈退則愈。

灰黑色中有乾刺，而咽乾口燥喘滿，乃邪熱結于少陰，宜下之。然必待其傳實氣盛者，方可下藥。若下之早，令人小便難。以上二舌，六脈微弱，若語誠求救，須用附子理中湯主之，十中可救一二。若眼光散漫似貓眼者，不治。〔六十二舌〕

名聲按：少陽熱證，則舌乾口燥，熱結少陰，宜下之，調胃承氣湯。若傳裏不實，氣不盛者，瀉心湯。若下早，小便難者，熱不結而徒傷陰也。失下有過，下早亦有過，下之法當適于中。六脈微弱，陽竭陰枯，附子理中湯爲主，或六味回陽飲亦妙。

此舌乃伏陽之舌，兩尺脈輕按浮而有力，重按與右關脈沉緩而急，其見證者口渴譫語，此由初病時挾食，醫者不消其食，而誤用寒涼之藥劑，致陽明之火，爲寒氣所伏，故舌有裂紋。治法神氣有餘者，陰陽湯下之。神氣不足者，先提補之後，以陰陽湯下之。若橫裂則腎氣將絕，爲不治之證。急用大劑附子理陰煎加鹿茸龜板，十中可救一二。〔六十三舌〕

名聲按：此舌神氣有餘，脈氣強實，宜小承氣湯加麵麥山查蕩積。若神氣不足，宜和解加消導。若橫裂則腎氣將絕，必六脈無力，兩尺空虛欲脫之證也。烏乎，治此舌厚而膩，瘟疫證常見，當以達原飲加大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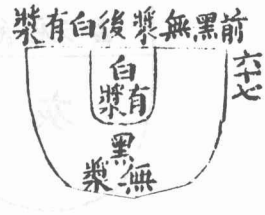
此舌病入陽明爲傳裏之證，因庚金乾燥，邪入大腸而不能出也。其見證大渴譫語，其脈兩尺右關數緊，治法急以承氣湯下之。若體虛者通幽湯下之，下後而黃苔不退，底漸見白者，通幽湯加附子大黃主之。服三劑後反惡寒發熱，脈浮緊，是邪入陰分，急用大劑獨陰湯加附子，以汗爲度。汗後必泄，舌苔退紅，白者生，轉黑者死。此舌名直中三陽，主治不合，妄投發表之藥，必變爲黑乾無漿之舌，不治之證矣。通幽湯方，本方加大黃麻仁蜜引，名當歸潤腸湯，治同。〔六十四舌〕



圖三十五



圖三十六



圖三十七

名聲按：此舌乃熱極傷津，大便結脈實，用大承氣湯。不結脈虛，用竹葉石膏湯。若脈實自利稠黏，譫語煩渴，腹痛拒按者，腸中有積，亦宜下之，小承氣湯加蕩積之類。

此舌土不能制水，土反受水剋，邪入大腸，爲胃氣所凝，寒氣結于大腸，陰極無出。故舌黑有漿，其脈右尺與右關俱微弱緩，其見證昏瞶不語，不飲水，四肢厥逆，有時潮熱，眼紅脣焦，鼻息冷，腳底冷，多向裏卧，耳聾，此陰極之證，切不可認爲少陽證而妄投清涼之劑，誤人性命。若喜飲熱水，治法用附子理中湯。附子可用至三五錢，若懼用附子，不治。大凡白苔變黑，必以有漿無漿分之，有漿不可服涼藥，無漿不可用熱藥，切切。〔六十五舌〕

名聲按：其脈微緩而弱，見證昏瞶不語，不飲水，四肢厥逆，屬少陰寒證，宜四逆湯。有時潮熱，眼紅脣焦，是陰盛格陽，虛陽上浮，不可認爲實火。觀前文鼻息冷，腳底冷，及下文脈弱緩，其所見等證便知。

此舌邪入陽明，脾家虛濕，命門火敗，邪從中見而化，其脈兩尺與右關微緩，其見證惡寒昏瞶，不飲水，潮熱不思食，治法理中湯加附片主之，服四五劑方愈。此舌直中三陰之舌也，法宜溫之。若妄投寒涼之劑，必變爲純黑有漿，舌變爲脣黑乾燥，舌捲囊縮之證，不治矣。

名聲按：此舌若脈浮緊而長，惡寒發熱，頭痛自汗，乃太陽陽明并病，宜升麻葛根湯加桂枝防風。若元氣素虛，脈浮無力，補中益氣湯或升陽益胃湯。〔六十六舌〕

此陰極似陽之舌也。蓋傳裏而陰邪之氣盛也，阻遏陽氣浮越于外，故其見證眼紅脣焦渴而不喜飲，譫語鼻息冷，耳聾好怒，其脈左尺微弱，右關尺遲緩，治法切不可認爲陽證誤投清涼之劑，宜先以理陰煎投之二三劑，舌尖漸退而有漿，急以附子理中湯主之。如退而有漿，見紅色者，理中湯加黃柏主之。又有退而見黃，便秘者，理中湯







加枳實熟軍主之。〔六十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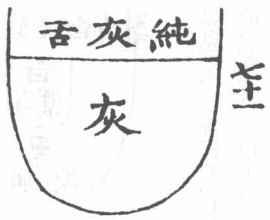
名聲按：此舌陰極似陽，其中分辨手眼，在左尺微弱，右關尺遲緩，耳聾鼻息冷，渴而不喜飲，此內眞寒也。雖有眼紅脣焦譫語，乃外假熱也，故當從溫中主治。後一節有退而見黃，便秘者，乃從陰中轉出陽分也，當清之，調胃承氣亦可也。大抵陰病轉出陽分爲順，宜清。陽證轉入陰分爲逆，宜溫，此定法也。

此陽極似陰之舌也。蓋邪氣傳裏，寒鬱爲熱，而陰氣發越于外，其脈左尺浮洪，右尺浮緊，其見證眼青脣青大渴，發昏譫語，鼻息冷，腳底熱，喜飲冷水，惡熱，四肢冷，治法急以大承氣湯下之，或通幽湯亦可。此舌尖白者，因飲水過多，胃家潮濕而然也，切不可認爲陰證而以大熱之劑。此證好食厚味，食毒素，日結于腸胃間，故邪氣入裏無出之路，所謂陽入于內，陰出于外也。若投以補劑必死。陰極似陽，陽極似陰，余經驗之。大抵陰極似陽十有八九，陽極似陰百中不過一二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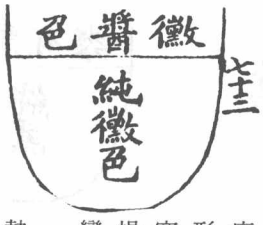
名聲按：陽極似陰，寒傳于內，從陽化熱，其分辨在脈，左尺浮洪，右尺浮緊，俱是有力之象。發昏譫語，大渴喜冷，身惡熱，腳底熱，此內眞熱也。雖有眼青脣青鼻息冷，四肢冷，乃外假寒也。況身大熱四肢冷，乃陽厥也，故主治當從攻下。此二舌論脈論證，乃傷寒熱病溫病瘟疫之關鍵，學者當細玩之。〔六十八舌〕

此乃腎氣將絕之候，因水火不濟之證，有火無水，相火騰越侵陵君火，其脈左三部漸弱，右三部浮緊，其見證發熱惡寒，口燥脣焦驚戰，治法以滋陰爲主，大劑理陰煎加麥冬五味，服二三劑。或八仙長壽丹加鹿茸龜版，服後苔退者可治，不退者不治。又凡白苔有漿苔變黃，因誤服涼藥。無漿變黑者，因誤服辛熱之劑也。〔六十九舌〕

名聲按：此舌中心一點焦乾黃，雖屬水虧相火騰越，其脈右三部浮緊，證見發熱惡寒，其表裏之邪未解，雖以救陰爲急，亦當佐以和解。如張景岳之大溫中飲去溫藥而加清潤，或玉女煎而加柴葛皆可，隨機擇用也。







此舌腎虛至極，是水不乘土也。若氣不喘，照前舌治之，如喘必用犀角地黃湯亦可救。若打呃則于方內加柿蒂丁香治之。〔七十舌〕

名聲按：水不乘土無此理，乃水不制火方合此病此藥之義。此論主治在滋陰清涼，亦當以脈證參合，審其陰陽，不得一例而論。余治一男子見此舌，附案在黑舌總論後，並載薛立齋黑舌辨，當參看。

舌灰色無苔者，直中三陰而夾冷食也。脈必沉細而遲，不渴不煩者，附子理中湯四逆湯治之。次日舌變灰中有微黃色者生，如漸漸灰縮乾黑者死。〔七十一舌〕

名聲按：此舌直中三陰夾冷食，于溫中藥內當加蕩滌。能變黃色是陰轉于陽故生，由灰漸乾黑是津枯陰絕故死。

舌見純紅乃溫疫之邪熱初蓄于內也，宜敗毒散加減，或升麻葛根湯治之。〔七十二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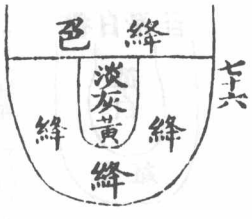
名聲按：瘟疫見此舌色，是初病邪入膜原尚未達外，過二三日即現粉白色，或黃心白邊，宜達原飲。瘟疫初病多現粉白苔者，此純紅十中不過一二也。瘟疫形證大義，初病與傷寒太陽證似，其候頭疼脊強，雖惡寒發熱，通身骨節煩疼，六脈沉緊，六部中總有一部數燥，初病多在右寸關，久則多在兩尺，胸腹脹滿。久則變證，當于瘟疫門中求之。

此舌色見黴，乃飲食堵塞于胃，復爲寒邪鬱遏內熱，不得外泄，濕氣薰蒸釜而變此色也。其脈多沉緊，其人必煩躁腹痛，五七日下之不通者死，太陰少陰絕也。〔七十三舌〕

名聲按：此舌飲食填塞于胃，爲寒邪鬱遏內熱，當用平胃散開通胃氣，繼用梔豉湯加乾薑，以宣鬱熱，得苔轉紅則生，否則死。







黴，音枚，青黑色。

傷寒以葱酒發汗，酒毒入心，或酒後傷寒皆有此舌，宜升麻葛根湯重加石膏滑石。若心煩懊憹不安，梔子豉湯。不然必發斑也。〔七十四舌〕

名聲按：此舌亦有熱邪伏于榮分者，宜當歸四逆散。其方乃四逆散加當歸。

舌見純藍色，中土陽氣衰微，百不一生之候，切弗用藥。〔七十五舌〕

名聲按：此舌大是凶候，世亦不見。若是微青色，乃蓄血證之舌也。當審蓄血證之病狀，經謂蓄血在上其人亡，蓄血在下其人狂，當于前論蓄血形證中參看。

名聲附二舌。

其舌似紫而微淡略青，舌中灰黃或淡黃或淡白，舌尖舌邊絳色，乃屬榮血不足，心脾兩虛。凡傷寒瘟病雜病皆有之，宜和榮養陰，歸脾湯爲主，隨寒熱加減。〔七十六舌〕

其舌如剝去老皮，現新鮮極嫩紅色，此心脾兩虧，眞氣外洩。一現此舌，其病難治。亦有虛勞病舌中雖有苔而舌尖現此舌者，亦難治。

附古論舌病〔七十七舌〕

舌腫：舌腫硬不和軟，由心脾熱壅也，名曰木舌。不急治殺人。用白草霜芒硝滑石酒調傅之，或刺破，蒲黃末搽之。

附案：一男子三十餘歲，患舌腫紫黑，不能飲食，言語蹇滯，服清涼苦寒藥愈劇，又服六味地黃湯亦不效，搽蒲黃末冰硼散均不應。余診六脈沉細而緩，右尺微弱細。思脈象乃相火衰微，陰邪泛上，滯塞舌絡。非益火之源不能消此陰翳，用桂附八味丸去丹澤加黨參黑薑當歸牛膝，二劑而腫消舌活。

重舌：附舌根而重生小舌，謂之重舌，乃心脾熱盛也，宜刺去惡血即愈。用青黛黃連黃柏馬牙硝硃砂雄黃牛黃龍腦硼砂爲末，先以薄荷汁拭口中，以



末藥搽之，咽瘡腫亦佳。或蒲黃末搽之亦好。

舌衄：血從舌出謂之舌衄。宜文蛤散白膠香五倍子牡蠣粉爲末搽患處。一方用蒲黃炒爲末搽之即止。一方用槐花炒爲末搽之。一方赤小豆一升搗碎和水取汁服之。一方髮煅存性研二錢醋二合調服或搽之。

舌長：舌吐不收，名曰陽強。傷寒熱病，舌出寸餘不收，用片腦爲末，搽上即收，須用五錢方愈。一婦人產子，舌出不能收。周眞見之，以硃砂傅其舌，令作產子狀，以兩女扶掖之，乃于壁外置瓦盆投地作聲，聞而舌收矣。

舌短：舌縮不能言，名曰陰強。是厥陰氣縮則舌卷而短。厥陰者，肝也。肝絕則舌卷囊縮，用六味地黃湯甘溫之藥或有可救者。

《舌鑑辨正·全舌分經圖》



舌根主腎命大腸。應小腸膀胱。舌中左主胃，右主脾。舌前面中間屬肺，舌尖主心，心包絡，小腸膀胱。應大腸命。舌邊左主肝，右主膽。全舌尖統應上焦，舌中應中焦，舌根應下焦。

《舌鑑辨正·白舌總論》白舌爲寒。表證有之，裏證有之。而虛者熱者實者亦有之。故白舌辨病較難。不獨傷寒始有白舌，而白舌亦可以辨傷寒。其類不一。白浮滑薄苔，刮去即還者，太陽表寒邪也。白浮滑而帶膩帶漲，色分各經，刮之有淨有不淨者，邪在半表半裏也。全舌白苔，浮漲浮膩，漸積而乾，微厚，刮不脫者，謂刮去浮面而其底仍有。寒邪欲化火也。辨傷寒舌大約如此。傷寒亦有黃舌黑舌，分論于後。至若雜病之人，舌白嫩滑，刮之明淨者，裏虛寒也。無苔有津，濕而光滑，其白色與舌爲一，刮之不起垢泥，是虛寒也。口唇必潤澤無縫。白厚粉濕滑膩苔，刮稍淨，而又積如麪粉發水形者，裏寒濕滯也。白粗

澀，有朱點，有罅紋之苔，粗澀則不光澤，朱點則顯，其臟腑有熱。裂罅紋，多因誤服溫藥之故。白乾膠焦燥滿苔，刮不脫，或脫而不淨者，刮去垢泥後，底子仍留污質膩澀，不見鮮紅。裏熱結實也。此舌頗多，其苔在舌，比之面上傅粉，刮之多垢，其白色與舌爲二物，是熱也。與前論之虛寒舌相反，當認明。此苔由淺而深，將黃未黃，或竟變黑者也，不可用溫補藥。若白苔夾變別色見于某經，即是某經病重。凡表裏寒熱虛實證皆同。辨舌者宜于望聞問切四事參攷之，庶幾不差。



一舌　第一微白滑苔舌。如圖中微白光滑，邊淡紅而有津，此脾胃寒而心肝膽虛也。無病人見此可勿藥。裏虛寒證有此舌，宜專經溫補。若初感寒邪在太陽，頭痛身熱，惡寒無汗，脈浮緊而見此舌者，宜溫散表藥。凡感邪尚淺者，多未顯于舌，必執此爲傷寒之舌則謬。



二舌　第二薄白滑苔舌。如圖中薄白，尖深紅，此脾胃微寒而心經熱也。無病人有此勿藥。若見脾胃寒證，偏于白滑，重在滑字，濕而多津。宜用辛溫藥治。若見心經熱證。偏于深紅少津。宜用清涼藥。若初感熱邪在太陽，頭痛身熱無汗，眩暈口乾，鼻氣熱者，宜用涼散表邪藥，得汗自愈。此係初感邪未見于舌也，不可拘定白舌爲寒，而誤用溫散。舊說泥于二三日傷寒未曾汗，太陽與少陽合病，方有是舌，則謬甚。



三舌　第三厚白滑苔舌。如圖中厚白，尖邊無異色，此脾胃有寒濕也，表裏證皆有之。傷寒邪在太陽，口不乾，舌不燥，頭痛發熱無汗惡寒身痛，脈浮緊者，宜麻黃湯發汗自愈。凡表證兩臉必熱。若雜病裏證，宜白茯白朮蒼朮乾薑附子等藥。若舌厚白不滑，無津而燥，是實熱也，斷不可用此等溫藥。舊說治法亦合，惟僅言表證，未及裏證耳。

第四乾厚白苔舌。中乾厚白，尖邊無異色，脾胃熱滯也。裏證宜三仙丹，梁氏三仙丹用黃芩厚樸枳實。加石斛山查麥芽等藥。若傷寒表證見此舌，是邪熱在少陽，其證多口苦耳聾，發熱煩躁，四肢逆冷，寒熱往來不等，宜小柴胡湯。舊說謂營熱胃冷未合。



四舌　第五白苔黃心舌，傷寒傳至陽明也。若微黃而滑潤，仍當汗解，宜柴葛湯。若苔焦口渴煩燥譫語燒熱，宜白虎三黃等湯。若苔燥大便閉，宜大柴胡湯。柴胡大黃枳殼半夏赤芍黃芩生薑大棗。若雜病裏證見此舌，中黃刮不淨者，脾胃實熱也，宜白虎三黃，大黃酌用。若中間黃苔一刮即明淨，餘苔俱白色不紅，而多津濕潤者，則爲寒證，宜分經辨準，用辛溫藥，舊說未盡善。



五舌　第六白苔黃邊舌。如刮之淨者，無病人也。所謂淨者，必須清潔光明，見淡紅潤澤之底。若底留粗澀垢膩如薄漿糊一層者，即爲不淨，即是內熱。刮不脫或不淨者，是脾胃眞熱假寒，黃色是眞熱，白色是假寒。心肝肺膀胱爲陽火逼迫，邪火實火均爲陽火。而移熱于大腸也。其爲病多咳痛，心胸熱，小便澀，大便或結或泄，熱極則脾縮不靈，故亦泄。或瀉紅白痢不等。咳痛心胸熱者，宜生石膏知母三黃花粉竹茹等藥。小便澀者，宜木通車前三黃等藥。大便結或泄者，宜調胃承氣湯。紅白痢者，宜芩連治痢湯。舊說拘于中白爲寒誤也。



六舌　第七乾白苔黑心舌。其黑苔濕潤，一刮即淨者，裏證眞寒假熱舌也，當以十全甘溫救補湯加減治之。黃耆人參白朮熟地川芎歸身鹿茸白芍茯神甘草。若乾黑刮不淨，是傷寒邪已化火，傳陽明胃腑症，每常發燒譫語，口乾渴，不惡寒，或自汗從頭面出至頸而止者不等，宜白虎湯不次急服。至黑苔漸退，周身出汗透徹，燒退即愈矣。倘服白虎數劑，而中苔仍乾黑，燒熱未退，大便閉急，繼以大承氣湯，間用破格白虎三黃，不次急投。必俟乾者濕，黑者退，則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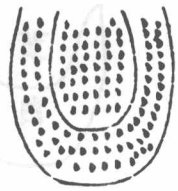


七舌

愈。若不明利害，偏執臆斷之書，忌用苦寒，自誤其生，別無補救之法。如舊說二三日未汗有此舌必死，皆因臨證少，未能憑舌求治耳。辨傷寒舌必拘幾日見某色，是茹古不化，以耳爲目，誤己誤人，莫知其謬。能辨舌者，不論一日十日，即以所見之色，分經辨證，對病用藥，其效如神。



八舌　第八白滑苔尖灰刺舌。如濕潤刮之即淨者，眞寒假熱也。表裏證均有，宜辛溫燥濕。若乾厚刮不淨者，是脾胃爲濕熱困，心肺熱極，裏證也，宜苦寒藥。若傷寒見此舌而乾厚者，亦邪熱入裏。熱逼心肺矣。不必論脈之長短，即用大承氣湯，不次急下。以灰刺退淨爲止，十不失一。若服藥限于一日一劑，則非救急之法。舊說指爲陽明兼少陽舌，脈弦數者死。拘定舊法，不能急瀉裏熱，宜其死也。



九舌　第九白苔滿黑乾刺舌。如刮之黑刺即淨，光潤不乾，口渴而消水不多，發燒欲剝衣滾地者，在雜病爲眞寒假熱之裏症。以甘溫除大熱法加減，甘溫救補湯治之愈。曾治痊此等病。若刮之不淨，乾燥粗澀，乃十二經皆熱極，不獨傷寒傳陽明裏證始有此舌也。舊說謂其證不惡寒而惡熱者，大柴胡加芒硝急下之，遵傷寒古法不錯。今人惑于時書偏說，謂芒硝等藥不可輕服，見有此舌，不敢急投，或限以一日一劑，誤人多矣。能知辨舌利害者，凡各病裏症見此舌，即以十全苦寒救補湯。生石膏知母黃芩黃連黃柏大黃芒硝厚樸枳實犀角。不次急投，服至黑刺退淨爲止，履險可必如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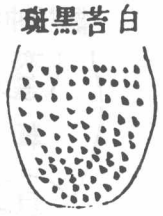
十舌　第十白滑苔黑心舌。若刮之即淨而濕潤者，眞寒假熱舌也，宜十全辛溫救補湯。附子乾薑肉桂豆蔻木香陳皮半夏川椒丁香藿香。若刮不淨而膩澀粗燥者，實熱裏證也，宜平陽清裏湯。傳薪集方，生石膏知母黃芩黃連黃柏暹犀角羚羊角生甘草。表邪入裏者亦有之，大熱譫語，或食復發熱，或利不止者，皆宜十全苦寒救補湯見前。加減。不次急投，凡言不次急投者，皆當循環連進，此家傳歷代經驗者也。服至黑苔退淨爲準，遲疑難治。



十一舌　第十一半邊白滑舌。白滑無苔，乃寒也。白滑在左乃肝寒，宜溫肝藥。在右乃膽寒，宜溫膽藥。然傷寒證無如此清楚之舌。舊說指爲半表半裏用小柴胡加減，不知合否？余不敢妄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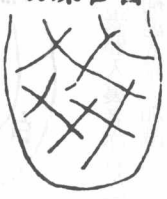


十二舌　第十二臟結白滑舌。或左或右，半邊白苔，半邊或黑或老黃色，邪結在臟也。舊說用黃連湯加附子。結在咽不能言語者，生脈散合四逆湯，可救十中一二。家訓云：歷見此舌，依此等治法，十無一生。凡言家訓者，皆余六世祖得諸名師祕傳，歷代口授經驗之詞。白滑無苔舌，虛寒體也。感寒邪者，色亦如此。若半邊有黃黑苔，則寒邪已傳裏。鬱結在臟，久而化火矣。當舍其白滑，急治其標。看某邊色見老黃或黑者，即從黃黑邊治。左黃黑者，邪火逼肝也，宜用胡黃連羚羊角犀角青黃山梔石膏知母等藥。右黃黑者，邪火逼膽也，宜龍膽草青黃柴胡石膏知母三黃等品。黃黑苔不論結左右，喉痛不能語言者，宜山豆根石膏知母三黃大黃桔梗甘草等藥對病施治，瞑眩乃瘳。見此舌能知治法，可保萬全。



十三舌　第十三白苔黑斑舌，如刮之即淨者，微濕熱也，宜瀉濕清熱。若刮不淨者，底子膩澀粗燥乾苦。十二經皆實熱，陽火燒陰將竭也，皆裏證，無表證。不論傷寒傳裏及諸病證，見此舌者，以十全苦寒救補湯加減。見第九舌。不次急投，服至黑斑退淨方愈，萬無一失。或偶試用涼膈散，承氣湯，遲疑緩投亦難補救，明利害者，當詳酌之。舊說指白中斑點謂水尅火，僅能十救一二。謬甚。

第十四白苔燥裂舌。舊說謂傷寒，胸中有寒，丹田有熱，故苔白。因過汗傷營，舌中無津，故燥裂，內無實熱，故不黃黑，用小柴胡加芒硝微下之，醫家多主此說。然似是而非，治病罕效。家訓云：白苔燥裂舌，乃因誤服溫補，灼傷眞陰所致，非傷寒過汗所致也。無黃黑色者，眞陰將枯竭。舌上無











津，苔已乾燥，故不能變顯他色。臟腑有逼壞處，故舌形皸裂也，治宜大承氣湯。大黃芒硝厚樸枳實。急下以救眞陰，歷試良效。

四十舌

第十五白苔黑根舌。若黑根無積膩，白苔薄滑，刮之即淨。舌上多津，口不渴，或渴而不消水者，眞寒假熱也。宜十全辛溫救補湯見第十舌。加減，不次急投，黑根自退，病即愈。若黑根積膩粗澀，白苔乾厚，刮之不淨，無津燥苦，口渴消水者，眞熱假寒也，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加減，不次急投，黑根漸退，疾乃瘳。舊說泥于火被水尅之象，固甚謬甚。

五十舌

第十六白尖黃根舌，傷寒邪初入裏化火也，未可遽用承氣，宜大柴胡湯。若非傷寒證，則當分經辨色。乾黃爲熱，潤白爲寒。若尖上之白厚膩粗澀，則概作熱論。專經對病，用藥補偏。

六十舌

第十七白苔雙黃舌，舊說此陽明裏證也。因邪熱上攻，致舌有雙黃，惡熱轉失氣煩躁者，大柴胡調胃承氣下之，其說是也。若別證見此舌，是脾胃熱而諸經無病，宜用生大黃三黃枳殼厚樸等藥。此是白中夾黃耳，未必如圖式之整齊分明也。凡此等圖當以意會之，不可拘泥。

七十舌

第十八白苔雙黑舌，乃寒邪入裏化火，熱逼脾胃也。實熱雜證皆有之，宜白虎湯去粳米甘草，加大黃治之。人尙能飯食，故去粳米，恐藥力薄，故去甘草。舊說用理中湯，醫家多如此，誤人不少，當明辨之。

八十舌

第十九白苔雙灰舌，如滑潤一刮即亮淨者，中寒鬱滯也，宜薑桂附厚樸春砂香附等藥。如乾厚無津，刮不淨者，乃傷寒化火，鬱熱攻裏也，宜大承氣急下，灰色退淨乃愈。舊說無津者不治，非也。

九十舌

第二十白尖中紅黑根舌。如舌尖白而根灰黑少者，乃少陽邪熱傳腑，熱極而傷冷飲也。水停津液固結而渴者，宜四苓散。自汗而渴者，宜白虎湯。下利而渴者，宜三黃解毒湯，舊說是也。若黑根多，白尖少，中鮮紅，或不甚紅而乾澀者，宜大承氣湯，不次急投，黑根退淨乃愈。

十二舌

第二十一白苔中紅舌，太陽經初傳也。無汗者發汗，有汗者解熱。亦有在少陽者，小柴胡湯加減治之，舊說是也。

第二十二白尖紅根舌，邪在半表半裏也。其證寒熱往來，耳聾口苦脇痛，脈浮弦，小柴胡湯和解之，舊說是。

一十二舌

第二十三白苔尖灰根黃舌，太陽經熱并于陽明也。如根黃色閒白，目黃小便黃者，宜茵陳蒿湯加減，舊說是。

第二十四白苔尖根俱黑舌。乾厚刮不淨者，乃心腎熱極，脾胃眞熱假寒也。其證多發燒譫語，呃逆乾嘔，食物即吐，昏迷似睡而卻非睡，惟十全苦寒救補湯。見第九舌。不次急投，勿稍遲緩，黑色退淨方愈。舊說謂金水太過，火土氣絕，乃臨證少治法窮之論也，謬甚。

二十二舌

第二十五純熟白舌，光滑無苔。乃氣血兩虛，臟腑皆寒極也。宜十全甘溫救補湯，見第七舌。加薑附桂，不次急投，至白色生活轉淡紅。乃愈。若用藥遲疑，虛寒過度，即難治。傷寒證無此舌，如舊說謂冷食停積，用枳實理中湯，必致十無一生，所見多矣。

三十二舌

第二十六淡白透明舌。不論老幼見此舌，













四十二舌

即是虛寒。宜補中益氣湯加薑桂附治之。風寒傷寒證均無此透明之舌。透明者全舌明淨無苔，而淡白濕亮，閒或稍有白浮漲，似苔卻非苔也，此爲虛寒舌之本色。若感寒邪者有薄浮滑苔，故云傷寒無此舌。以上二者，爲虛寒白舌之準。



五十二舌

第二十七白苔弦淡紅舌。其白苔薄滑者，在表證爲邪初入裏，丹田有熱，胸中有氣，乃少陽半表半裏證，宜小柴胡湯，梔子豉湯，舊說是也。凡邪在半表裏者，多宜散表防裏。若裏症見此舌，白苔一刮即光淨者。乃寒結脾胃也，宜理中湯。



六十二舌

第二十八白苔黑點舌。傷寒白苔中黑小點亂生尙有表症者，其病來之雖惡，宜用涼膈散微表之。連翹梔仁大黃甘草樸硝條芩薄荷竹葉。表退即當下，用調胃承氣湯，舊說是也。若裏證則仿第十三舌。



七十二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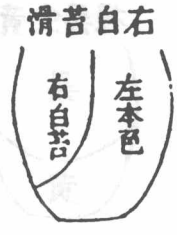
第二十九右白苔滑舌。病在肌肉，邪在半表半裏，必往來寒熱，宜小柴胡湯和解之，舊說是。

第三十左白苔滑舌。此臟結之症，邪幷入臟，最難療治。若屬陽症口渴腹脹喜飲冷者，宜承氣湯下之。若陰結口渴而不喜飲冷胸中痞滿者，宜濟川煎。當歸川芎蒞蓉澤瀉升麻枳殼。舊說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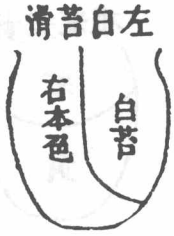
八十二舌

第三十一偏白舌。如全舌光白無苔，則虛寒也。如淡白兼微紅無苔，則無病人也。若瘟疫見此舌，則舌上必有烟霧白色蓋滿，而有惡寒發熱，胸脘不清，或嘔吐頭痛身痛，日晡煩熱，口臭難聞等證，宜以十全苦寒救補湯急投之，非表症也。舊說疫邪在表用達原飲二劑而安者，檳榔厚樸草菓仁知母白芍黃芩各一錢，甘草八分。或是白滑苔舌則可，否則謬。蓋辨色未明，懵然施治，而偶中者也。倘舌白如積粉遍布，滑而不黃者，乃寒滯也，宜溫中行滯。表症無此舌，舊說邪在胃家。又三陽表證用柴葛羌活，裏證加大黃，俱謬。



九十二舌

第三十二白苔乾硬舌。有似砂皮。一名水晶苔。凡厚白苔本能變黃色，若此苔當其白時，津液已乾燥，邪雖入胃，不能變黃，宜急下之。用承氣。如白苔潤澤者，邪在膜原也。邪微苔亦微，邪毒既盛，苔如積粉滿布，此時未敢遽下。而苔色不變，口渴喜飲冷者，服三消飲。即達原飲加大黃羌葛柴胡薑棗。次早即顯黃色，舊說是。



十三舌



一十三舌

《舌鑑辨正・黃舌總論》黃苔舌，表裏實熱證有之，表裏虛寒證則無。刮之明淨，即爲無病。必須清潔光明，見淡紅潤澤之底，凡言淨者皆仿此。刮之不淨，均是熱證。刮後仍留粗澀垢膩如薄漿糊一層者，或竟刮不脫者。淺黃膩薄者，微熱也。乾澀深黃膩厚者，大熱也。芒刺焦裂老黃，或夾灰黑色者，極熱也。黃苔見于全舌，爲臟腑俱熱。見于某經，即某經之熱。表裏證均如此辨，乃不易之理也。治裏證分經辨準，對病用藥，必不差訛。表證風火暑燥，皆有黃苔。待邪傳陽明腑，其舌必黃。初淺久深，甚則老黃，或夾變灰黑，其證多大熱大渴，或無汗，或自汗譫語，痞結咽乾，目暗，大小便秘，衄血吐血，蓄血如狂，自利清水不等。以舌脈相較，審證無誤。若邪火裏逼實熱裏結諸危證，其脈往往伏代散亂，奇怪難憑。重病久病亦然，更有輕病而脈即伏亂者。則當舍脈憑舌，專經急治，斯爲盡善。若泥于火乘土位故有黃苔之說，迂執誤人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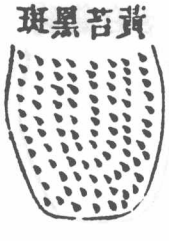


二十三舌









第三十三純黃微乾舌。傷寒傳經至陽明腑，寒邪已化火，故舌中尤黃。其證多大熱大渴，譫語不等，宜白虎湯，不次急投，至黃苔漸退乃愈。若辨舌不準，過于遲疑，邪必傳入更深也。如雜病裏證見此舌者，是臟腑皆熱，宜三黃承氣酌用。

三十四舌

第三十四黃乾舌。全舌乾黃，臟腑均大熱，有病皆屬裏證。無表證。不論傷寒雜證見此舌，即爲實熱，宜十全苦寒救補湯，見第九舌。不次急投。雖大熱喘躁頻瀉亦不慮，以服至黃退色潤爲愈，十無一失。舊說下後脈靜者生，大熱喘燥者死，是未知舍脈憑舌之法，又不敢連用苦寒，何以望生。

三十五舌

第三十五黃苔黑滑舌。其黑滑在中者，均陽明胃裏症，無表症。宜白虎湯去粳米。加三黃，不次急投，至舌淨而止。如大便閉則加大黃。大便不閉未可急下。舊說謂下後身涼脈靜者生，大熱脈燥者死。舍舌執脈，以判生死，實因閱歷未深，欺己欺人耳。

三十六舌

第三十六黃苔黑斑舌。在雜病爲臟腑實熱。在傷寒爲邪傳陽明轉入三陰。其證或大熱大渴，譫語狂亂，口燥咽乾，循衣摸牀，身發黃黑斑不等。醫書多云不治，如見此舌，即用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生石膏，限定時刻，不次急投，服至黃黑苔漸退則病立愈。舊說治譫語發斑者，用升陽散火湯，人參當歸黃芩柴胡麥冬白朮芍藥陳皮甘草茯苓。誤人多矣，願勿惑于其說。

第三十七黃苔中黑通尖舌，乃心肺脾胃腎大小腸均熱極也，皆裏症，無表症。若兩感傷寒見此舌，則邪已入陰矣，治法與實熱證同。凡昏憒或惡寒或不惡寒，口乾苦，齒燥咽乾，頭面自汗如珠出，至頸而止，大小便秘，下利臭水，六脈怪奇伏代，各證若見此舌，醫書俱云難治，不治。然用十全苦寒救補湯分爲三黃白虎湯，大承氣湯，白虎湯三劑。分之則力足。循環連服，不次急投，約一個時辰內三劑，各飲一服。如舌中黑漸退則可略疏。至黑苔退淨乃愈。此舌多爲危病，能對證用藥，十可救七。舊說用調胃承氣，又不急投，十中恐難救一。











七十三舌

第三十七黃苔中黑通尖舌。在雜病爲臟腑實熱。在傷寒爲邪傳陽明轉入三陰。其證或大熱大渴，譫語狂亂，口燥咽乾，循衣摸牀，身發黃黑斑不等。醫書多云不治，如見此舌，即用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生石膏，限定時刻，不次急投，服至黃黑苔漸退則病立愈。舊說治譫語發斑者，用升陽散火湯，人參當歸黃芩柴胡麥冬白朮芍藥陳皮甘草茯苓。誤人多矣，願勿惑于其說。

八十三舌

第三十八黃尖舌，邪熱初傳胃腑也，宜調胃承氣湯。大黃芒硝甘草。如脈浮惡寒，表證未盡，則宜大柴胡湯兩解之，舊說是也。

九十三舌

第三十九黃苔灰根舌。雖比黑根少輕，其實裏熱已急。如脈沉有力而不煩躁直視者，宜大柴胡加減治之。如煩躁直視，宜大承氣下之。舊說是也，惟祇舉一端耳。

十四舌

第四十黃尖紅根舌，濕熱乘火位也。瘟熱初病，多有此舌，宜涼膈散，連翹大黃芒硝甘草梔子黃芩薄荷竹葉。解毒湯黃芩黃柏黃連山梔。等藥消息治之，舊說是也。

一十四舌

第四十一黃尖黑根舌，黑處多而尖尚黃，是各經皆極熱，而心經尚未極也。不論何病，皆屬裏證，即用苦寒救補湯分單閒服，以大承氣另爲一單也。不次急投，以服至黑根退淨爲準，病即愈，可保萬全。若畏用苦寒，雖胃氣未竭，亦必轉瞬而絕也。如舊說之迂，甘心坐視見死不救矣。

第四十二黃苔黑刺舌。臟腑極熱也。不論何病，在雜病爲實熱裏結，在傷寒爲邪已傳裏。均宜白虎湯及大承氣湯循環閒服，至苔刺退淨乃愈。舊說用調胃承氣僅微下之，而不敢連投苦寒，臟腑必壞，逡巡亦足誤人。



二十四舌



三十四舌



四十四舌



五十四舌



六十四舌

第四十三黃大脹滿舌，陽明胃經濕熱也。其證爲眼黃身黃便閉煩躁者，宜茵陳蒿湯。茵陳蒿先煎，梔子大黃後入。若小便不利而發黃者，宜四苓散，茯苓豬苓澤瀉白朮。加茵陳梔子黃連木通，舊說是也。如無上各證，而發熱煩躁，胸中滿，困倦不安者，宜大承氣。

第四十四黃尖白根舌，傷寒少陽膽經傳陽明腑病也。若陽明證多者，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脈浮緊。宜大柴胡湯。見第五舌。少陽證多者，頭痛發熱，脈弦細。宜小柴胡湯。柴胡黃芩人參甘草生薑半夏大棗。若胸煩外熱者，勿用參。如譫語煩躁內熱者，宜調胃承氣湯，舊說是也。

第四十五黃根白尖舌，在傷寒爲表邪少而裏邪多也，宜益元散滑石六兩，甘草一兩，爲末加辰砂少許。與涼膈散見四十舌。合用。如陽明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必發黃，宜茵陳蒿湯，見前。舊說是也。如大便難，胸中悶，睡時多夢者，裏證實熱也，宜調胃承氣湯。

第四十六黃根灰尖舌。如不吐不利，心煩而渴者，胃中有鬱熱也，宜調胃承氣見三十八舌。加黃連，灰色在尖，舌尖屬心，故兼清心。舊說是也。

第四十七黃根白尖短縮舌。短而硬不燥不滑，但不能伸出，其證多讝語煩亂，乃痰夾宿食占據中宮也。宜大承氣加生薑半夏治之，舊說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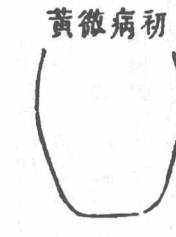
第四十八黃苔舌，如傷寒見尖白根黃則表證未罷也，宜先解表，然後攻裏。如大便塞者，宜涼膈散。見四十舌。小便澀者，宜四苓散，益元散合用加木通，舊說是也。若雜病見此舌，色黃結實者，均屬實熱裏症，宜分經審病用苦寒藥。凡黃舌皆爲實症熱症，無虛症寒症，辨舌者當知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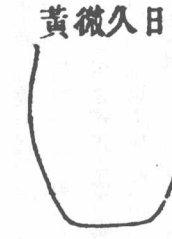
七十四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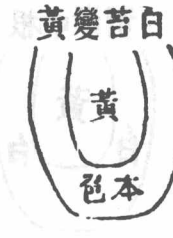
八十四舌



九十四舌



十五舌



一十五舌

第四十九初病微黃舌。傷寒初病失汗，謂當用表散之時，失誤未表也。表邪入裏。見此舌者，每發讝語，宜幷用雙解散，防風荊芥連翹麻黃薄荷川芎當歸白芍白朮山梔黃芩石膏桔梗甘草滑石，解表兼解裏，和血復調氣，故曰雙解散。本方加大黃芒硝，名防風通聖散，治表裏俱實熱，河間方也。解毒湯，見四十舌。汗下兼行，舊說是也。若邪傳入深及雜病裏證，見此舌均爲實熱，宜白虎三黃等湯。

第五十日久微黃舌。如傷寒表病未罷者，宜小柴胡湯合益元散。若微黃而兼膩者，宜大柴胡湯下之。若身目俱黃者，熱濕也，宜茵陳湯，表裏幷除，舊說是也。如雜病裏症見此舌者，均爲實熱。如黃色一刮極淨者，爲無病，可以勿藥。

第五十一白苔變黃舌。傷寒表邪失于汗解，初傳入陽明，寒邪已化火。其證多大熱大渴，宜竹葉白虎湯，生石膏知母竹葉。從陽明經發汗清解之自愈。此邪在半表半裏，不可驟下，如舊說急下之，必致陷胸矣。如全舌皆變黃而苔澀，則宜大承氣湯以下之，望舌者宜留意勿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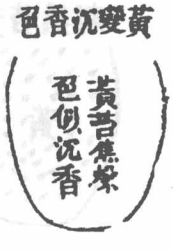
第五十二黃苔白弦舌。此舌常有黃在中，脾胃熱也，白在弦，別經無熱或有寒也，白滑無苔爲寒，若乾厚或澀則亦熱。爲病尙輕。如感熱邪表證宜涼散之，若雜病實熱裏證，宜清涼脾胃。舊說專指煩渴嘔吐表症。則迂矣。上二條當與第五，第十六十七，第四十四五，第四十八，五十四諸條參看。











第五十三黃苔黑點舌，臟腑全熱也。不論何病，或傷寒傳裏化火，或感暑熱邪逼裏，或雜病實熱裏症。均宜白虎湯，去粳米。與大承氣湯閒服，不次急投，候黑點退淨方愈。若舊說投調胃承氣後，即進和解散，恐十難救一也。與第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九，四十一，四十二諸舌互考。

二十五舌

第五十四黃苔尖白舌。如表症未去，宜先解表後攻裏。如大便秘，宜涼膈散。小便不利，宜四苓散加木通車前，舊說是也。若雜證見舌中黃，爲脾胃熱。舌根黃，爲腎腸俱熱，宜白虎湯加大黃涼瀉之。黃苔退淨，舌尖之白即反紅色，本治則末亦治也。與第四十八，五十二兩舌參看。

三十五舌

第五十五黃苔生瓣舌。苔黃而澀，中有花瓣形者，熱入胃腑，邪毒深矣。心火煩渴，宜大承氣急下之。身黃如橘，目黃如金者，宜茵陳湯。如下焦蓄血者，宜桃仁抵當湯。熱在下焦，少腹鞕滿。瘀血在裏，小便自利，屎鞕，如狂善忘，諸症宜之大黃生地歸尾桃仁穿山甲元明粉桂心。蓄水在脇內腫脹者，宜十棗湯。芫花醋炒，甘遂麪煨，大戟蒸曬，大棗先煮。結胸甚者，宜大陷胸湯。傷寒當表而誤下之，膈痛煩躁，心下鞕而痛者，爲結胸，用大黃芒硝甘遂，先煮大黃。有痞血者，宜大黃瀉心湯。大黃黃連。舊說盡善。諸方皆重劑，勿妄用須熟，于傷寒隨症詳審。

四十五舌

第五十六黃變沉香舌，焦燥之狀也。若熱甚，則全舌將變黑生芒刺，邪毒最深，宜三消飲。見三十二舌。加重大黃或以大承氣下之後，酌用養營諸湯，見後。舊說是。

五十五舌

第五十七根中漸黃舌，外有白厚苔，熱邪傳入膜原也。舌根漸黃至中央，邪初入胃也。如有疫症，已傳三陽，宜達原飲。見三十一舌。如胸膈滿痛，大渴煩躁者，伏邪內攻也，宜急用三消飲下之。如既下後大便燥結又難，再攻者，宜清燥養營湯，知母花粉當歸白芍陳皮地黃汁甘草燈心。疫爲熱病暴攻之後，餘邪未盡，陰血未復，不可遽補，致生異症。凡陰枯血燥者，宜此湯。或承氣養營湯。即小承氣加知母當歸白芍生地治伏邪未盡，攻補兩難者。如痰壅不清，胸悶脇脹者，宜蔞貝養營湯，知母花粉貝母瓜蔞霜橘紅白芍當歸蘇子生薑。如痰中帶血加藕節茅根。舊說是也。與第五十一五十二參看。

七十五舌



《舌鑑辨正・黑舌總論》凡舌苔見黑色，病必不輕。寒熱虛實各證皆有之，均屬裏證無表證也。在傷寒病寒邪傳裏化火，則舌苔變黑，自舌中黑起延及根尖者多，自根尖黑起者少。熱甚則芒刺乾焦皴裂，其初必由白苔變黃，由黃變黑，甚至刮之不脫，濕之不潤者，熱極傷陰也。病重脈亂，舍脈憑舌，宜用苦寒以補陽火之偏，急下以救眞陰之弊。在雜病見黑苔，皆因實熱傷裏也。亦惟連瀉熾火，毋使枯竭。若虛寒而舌黑者，則必濕滑無苔，多津口不苦，唇不燥。無朱點，無芒刺，無皴裂，刮之明淨，如水浸豬腰，有淡淡瀰瀰之形，是臟腑極寒之舌也。宜用十全辛溫救補湯。《傳薪集》。亦有眞寒假熱證而見黑舌者，其舌必全黑而不分經，且必由淡白之時忽然轉黑。其初無變黃之一境，約略望之，似有焦黑芒刺乾裂之狀，然刮之必淨，濕之必潤，環唇皆白而不紅，焦寒結在臟也。其證亦周身大熱，煩躁惡衣被，與實熱邪火證相似。實則中宮寒極，陽氣盡發于外也。口大渴喜冷飲水卻不多，與實熱諸證略異，外假熱而裏極寒也。患此假證之人，必煩亂昏沉，六脈必遲弱無力，大便結，常欲下而不下，宜甘溫救補湯。甘溫除大熱之法也。更有陰虛腎水虧而舌黑者，頗似寒舌之光亮無苔，又似熱舌之焦乾無津，詳細審察乃可無誤。其病狀必不同。宜參看《醫學答問》卷二，辨陰火內傷篇。治宜六味地黃湯加減急投。然陰虛內傷之舌大都絳色無苔。若腎絕舌黑過尖，言歸于命，別無治法。有烟癮之人常多黑舌，看法當比平常病人之黑舌減一二等算。又有誤食物而染黑者，宜明辨之。

第五十八純黃黑苔舌。乃實熱已極，逼傷眞陰也。不論何病何脈，均裏證無表證，病人氣血不舒，脈多伏亂難憑。確見其舌純黃兼黑，苔厚乾澀刮不淨，謂底子不清潔光明，不顯淡紅潤澤之色也。或刮不脫者，即用破格三黃白虎湯，黃芩黃



八十五舌



九十五舌



十六舌

柏黃連生石膏知母均破格重用也。與大承氣湯，大黃芒硝厚樸枳實。循環開服，不次急投，服至黑苔退淨，則立效。若舊說云火極似水，臟氣已絕，脈必代結，一二日中必死，是泥于五行，拘于六脈，罔知補救，誤人多矣。

第五十九黑苔瓣底紅舌。臟腑熱甚，灼血銷津也。多因實熱人，誤服溫補燥藥，逼傷陰血，故瓣底見淡紅。其證口開目閉，煩躁譫語，狂妄便閉不等。勿論脈之伏代怪奇，即用破格三黃白虎，加遲羅眞犀角與大承氣湯，循環開服，不次急投，黑瓣脫淨方愈。若舊說僅以承氣下之，而不敢重用苦寒，急涼血分，知其一不知其二，救人安能救澈乎？

第六十黑苔瓣底黑舌。家訓云：此乃臟腑實熱已極，或因六氣之燥火侵淫，或因百藥之燥火逼迫，燥火與陽火，病人素有實火曰陽火。虛火爲陰火。交戰于中，薰蒸于上而成此舌。猶之當暑炎熱，土木生菌，惟大雨時行，即自銷滅。可知舌有黑瓣，非大寒涼藥，斷難起死回生。此證多大熱大渴，口開吹氣，或絞腸痛絕，或頭腦脹痛求死，或口禁不言，或渾身發臭難聞，或猝然仆地不省人事，雙目直視不等。不論見何怪脈，舍脈憑舌，看黑瓣尚未敷滿，仍可救治。急用十全苦寒救補湯，生石膏八兩研粉，生知母六錢去毛，黃柏四錢，黃芩六錢，黃連生大黃芒硝各三錢，生陳厚樸一錢，生枳實錢半，遲犀角尖四錢。四倍石膏，或分爲三黃白虎湯及大承氣湯用兩罐煮之。不拘時刻，不次急投，凡言不次者，皆不限定劑數，須輪流急灌。服至黑瓣漸退，舌底漸紅則病愈。知此法者，雖危不死。倘不明利害，忌服苦寒，或不敢多服，必死無疑，別無救法也。如舊說：見此舌不可用藥，雖無惡候，脈亦暴絕，不治。此拘于切脈，無知妄斷，醫家卸肩之積習耳。

余于辛卯七月，道出清江浦，見船戶數人，同染瘟病，渾身發臭，不省人事。醫者俱云不治，置之岸上徐俟其死，余目擊心憫，姑往診視，皆口開吹氣，舌則黑苔黑瓣底，其親人向余求救，不忍袖手，即教以用十全苦寒救補湯，生石膏加重四倍，循環急灌一日夜，連投多劑，病人陸續瀉出極臭之紅黑糞。次日舌中黑瓣漸退，復連服數劑，三日皆全愈。是時清江疫癘大作，未得治法，輒數日而死。有聞船戶之事者，群來求治，切其脈，皆怪絕難憑，望其舌竟皆黑瓣底，均以前法，告之其信者，皆三三日即愈。其稍知醫書者，不肯多服苦寒，仍歸無救。余因稍有感冒，留住十日，以一方活四十九人，頗得仙方之譽。



一十六舌

第六十一滿黑刺底紅舌。全舌黑苔乾燥而生大刺，手揉之有聲，掘開刺底，尚見紅色，不論何病皆裏證，臟腑熱極。宜合用破格三黃白虎大承氣，不次急投，以黑刺退淨爲止，病必愈，萬無一失。舊說但知以大陷胸湯下之，而不知寒涼急投，其黑刺必不退，倘能十救一二亦幸事耳。



二十六舌

第六十二刺底黑舌。刮開芒刺，底下舌色俱黑也。用六十舌苦寒急救之法，尚有可醫。舊說謂不必辨其何經何脈，雖無惡候必死，勿治。此固醫家搪飾之常法，然病家往往見重症，安于必死，惟謀進獨參湯以盡人事。執定勿用苦寒，亦足以釀成時醫之惡習也。



三十六舌

第六十三黑爛自齦舌。臟腑極熱兼受穢毒也。患楊梅瘡者多有之，他症罕見。宜三黃銀花承氣等劑，土茯苓作茶飲。治如不效，則將如舊說所云：黑爛而頻欲齦，必爛至根而死也。



四十六舌

第六十四中黑邊白滑舌。舊說謂表裏俱虛寒，脈必遲弱，證必畏寒，附子理中湯溫之。人參白朮附子乾薑甘草。夏月過食生冷而見此舌者，則酌用大順散，肉桂杏仁乾薑甘草，治虛寒人夏月停冷食，嘔吐者。冷香散。生附片草果仁橘紅甘草

炙生薑。然此舌必當愼辨，若黑色潤澤，光滑無苔，刮之平淨者，是寒也，可遵舊說治之。若黑苔微厚，粗膩雖滑，而刮之不淨，口苦唇燥。外無寒證，脈非遲弱者，則是實熱，宜用清涼脾胃藥，寒熱之判勢如冰炭。當參看黑舌總論。



五十六舌

第六十五紅邊中黑滑舌，是脾胃肝膽俱熱而夾有濕邪也。若傷寒證見譫語者，爲初傳陽明，宜白虎湯發汗自愈。大渴大熱，則倍用之。舊說謂冷食結滯，虛人用黃龍湯，即大承氣加甘草黨參當歸薑棗桔梗。邪熱傳裏，譫語發渴，身熱心下硬痛，下利皆清水，此名結熱利症，非內寒而利也，宜此湯。衰老者，去芒硝。壯實人用備急丸。巴豆一錢去淨油，生薑三錢，大黃三錢，共爲末作丸如豆大，治熱邪暴死。夏月中暍者，用人參白虎湯。三法雖不甚謬，然難見效。



六十六舌

第六十六通尖黑乾邊白舌，是臟腑實熱，感觸火燥薰蒸濕氣，故邊白也。其證多大熱大渴，譫語煩躁，便閉咽乾不等。宜白虎湯大承氣湯合用，連服以黑退爲度。如舊說指陰陽兩感，傷寒用大羌活湯，羌活防風獨活細辛防己黃芩黃連蒼朮白朮甘草知母川芎生地黃。及冲和靈寶飲，即大羌活湯去獨活防己黃連蒼朮知母，加柴胡白芷葛根石膏。誤人多矣。蓋拘定白黑判陰陽，而不知黑舌均裏症無表症，況既乾而通尖，裏急已極，尙可雜投驅風之燥藥乎？



七十六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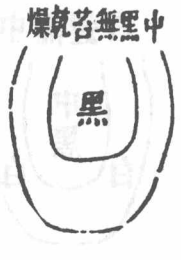
第六十七黑邊暈內微紅舌。邪熱入于心胞之候。宜凉膈散，見四十舌。合大承氣湯下之，舊說是也。

凡黑舌偶有寒者，紅舌則無寒證，故黑暈閒紅可斷爲熱。



八十六舌

第六十八中心黑厚舌。黑苔燥厚，脾胃極熱也。宜破格三黃白虎大承氣湯，相閒連服至黑淨乃愈。如舊說用生脈散，黨參麥冬北五味。合黃連解毒湯，黃連黃芩黃柏梔子仁。雖無大誤，然病難愈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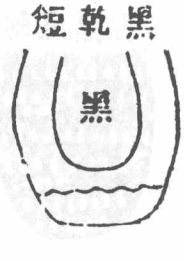
九十六舌

第六十九中黑無苔乾燥舌。此舌宜詳辨。如中黑無苔，而舌底乾燥有小點紋可見者，乃胃經實熱，并無六氣侵擾也，宜破格白虎三黃治之。如中黑無苔，而舌底濕嫩光滑無點紋者，乃胃經虛寒，舌中屬胃。亦非六氣所擾也，宜附子理中湯見六十四舌。加肉桂黃耆治之。舊說不辨寒熱，專用生脈散合附子理中，誤人不少。



十七舌

第七十黑中無苔枯瘦舌。傷寒八九日，過汗津枯血燥舌，無苔而黑瘦，大便閉腹中卻不硬滿，神昏不寐，或時呢喃歎息者，宜炙甘草湯，炙甘草桂枝人參生地寸冬麻仁生薑大棗。舊說是也。若雜病裏證見此舌者，乃脾胃素熱而又誤服溫補辛燥藥，傷其眞陰也，宜大承氣湯下之。辨舌宜留意。



一十七舌

第七十一黑乾短舌。舊說謂厥陰熱極，或食塡中脘腫脹所致。急用大劑大承氣下之，所論甚是。又云：十中可救一二，服後糞黃熱退則生，否則死者。此識見未透，僅知試用承氣而不敢多投，若能連服，十中必能救八九。



二十七舌

第七十二中焙舌。其色純紅，內有黑形如小舌者，乃邪熱結于裏，君火熾盛。宜凉膈散，見四十舌。大柴胡湯，見第五舌。舊說是也。



三十七舌

第七十三裏黑舌。外見紅色，內有乾硬黑色似小長舌，其上有刺者，熱毒盛熾，堅結大腸。急用調胃承氣湯下之。舊說不謬，然不如用白虎湯，大承氣相閒連服必愈。

第七十四滿黑舌。凡舌色全黑本爲陰絕，當即死。而有遲延未死者，非臟腑極熱，即爲



極寒。尙留一綫生機，苟能辨準，補偏救弊，卻可不死。如全黑無苔，而底紋粗澀乾焦，刮之不淨者，極熱也。不論何證何脈，皆宜十全苦寒救補湯，見第九舌。數倍生石膏急投必愈。如全黑無苔而底紋嫩滑濕潤，如浸水腰子，淡淡瀰瀰，洗之不改色者，極寒也。不論何證何脈，宜十全辛溫救補湯，見第十舌。重加薑桂急投可愈。舊說謂水尅火，百無一生則迂矣。參看總論。

四十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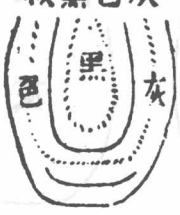
第七十五弦白黑心舌。在傷寒爲邪入陽明，化火已久，熱逼太陰少陰也。宜破格白虎湯及大承氣湯輪服，不次急投，黑心退淨則愈。在雜病爲實熱症。如吐血者，宜三黃白虎加犀角。大便閉者，宜大承氣。大熱大渴者，宜白虎湯。勿用甘草。若拘于弦白爲寒，而不用苦寒藥，則無救法。舊說兼用五苓散謬也。若舌底光滑濕潤，刮之明淨無點罅焦紋者，則爲寒，宜與上條參看。

五十七舌



第七十六弦紅中微黑舌。外淡紅中淡黑者，如惡風則表證未罷，用雙解湯，見四十九舌。解毒湯四十舌。各半，以微汗之，汗罷即下之，舊說是也。如結胸煩躁，目直視者，宜大陷胸湯見五十五舌。及大承氣閉服。舊說云不治者，非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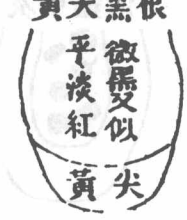
六十七舌



第七十七灰色黑紋舌。舊說謂脈實者，急用大承氣下之。若脈浮，渴飲水者，涼膈散解之，十人可救一二，依此法不過如斯而已。實則見此舌，不論何證何脈，用十全苦寒救補湯，不次急投，服至黑灰退淨則立愈。非臨證多者，不知其妙也。

七十七舌

第七十八根黑尖黃舌，乃臟腑實熱之最顯者，不論何證何脈，宜十全苦寒救補湯，見第九舌。不次急投，服至黃黑退淨則立愈，萬無一失。若見識不到，畏苦寒藥，如猛虎遲疑失機，或偶爾嘗試，舌色不退，病仍不愈，反謂余言之謬。不知大熱內熾，必須苦寒，必須多服連服，否則自誤耳。舊說養陰退陽，微汗微下諸術，皆緩不濟急矣。



八十七舌

第七十九中心黑苔舌。若刮之即淨，濕潤多津者，眞寒假熱也。間或有之。治宜十全辛溫救補湯，不次急投，至舌色不黑則病愈。若刮之不淨，乾焦膩厚者，脾胃熱極也。不論何病何脈，宜破格苦寒救補湯倍加石膏，不次急投，服至黑淨則立愈。舊說但知以承氣下之，而不兼涼脾胃，勢難全愈也。



九十七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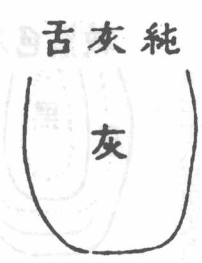
第八十全黑無苔舌。如無點無罅，濕滑多水，如水浸腰子，淡淡瀰瀰者，極虛寒也。宜十全辛溫救補湯。見第十舌。如無點無罅，乾燥少津，光亮似錢者，即絳舌之變，陰虛腎水涸也。妊娠者亦有之，宜十全甘寒救補湯生地麥冬天冬姜棗元參沙參淮山藥牡丹皮澤瀉地骨皮。加減酌用。如有點有罅乾燥無津，澀指如銼者，極實熱也。宜十全苦寒救補湯，見第九舌。數倍生石膏，不次急投，服至黑色轉紅則愈。如黑色暗淡無苔無點無罅，非濕非乾，似亮不亮者，陽虛氣血虧也。久病見之不吉，宜十全甘溫救補湯。見第七舌。凡見此舌皆危證也。均裏證無表證。寒熱虛實務當詳辨，稍有不明便易取禍。舊說糊塗，余不復述。以上三舌與七十四舌參看。



十八舌

《舌鑑辨正・灰色舌總論》 灰色不列五色乃色之不正也。舌見灰色，病概非輕，均裏證無表證。有實熱證無虛寒證，有邪熱傳裏證，有時疫流行證，鬱積停胸證，蓄血如狂證。其證不一，而治法不外寒涼攻下。寒涼以救眞陰，攻下以除穢毒，在當用之時，不得訾爲戕伐焉。《舌鑑》舊載總論謂熱傳三陰，則有灰黑乾苔，皆當攻下泄熱是也。又謂直中三陰，見灰黑無苔者，當溫經散寒，此說甚謬。蓋灰黑與淡黑色頗相似，惟灰則黑中帶紫淡，則黑中帶白之殊耳。若寒邪直中三陰者，其舌淡黑無苔，宜溫經散寒。如熱邪直中三陰者，其舌灰

黑無苔，宜三黃白虎大承氣幷用連投，失出失入其害非輕，願望舌者小心謹愼焉。



一十八舌

第八十一純灰舌。全舌無苔而少津者，乃火邪直中三陰證也。或煩渴，或二便閉，或昏迷不省人事，脈則散亂沉細伏代不等，舍脈憑舌均屬裏證。凡灰舌無表證。治宜三黃白虎大承氣幷用，急速連投服至灰色轉黃轉紅爲止，病則立愈。舊說誤指爲寒，用附子理中湯見六十四舌。四逆湯，生附子甘草乾薑。安得不致漸漸灰縮乾黑而死乎？



二十八舌

第八十二灰中舌。傷寒症熱邪傳入厥陰，舌中央灰色而消渴氣上衝心，飢不欲食，食則吐蚘者，宜烏梅丸。烏梅細辛乾薑當歸黃連附子川梅桂枝人參黃柏，此丸又治寒痢。舊說是也。若雜病見此舌，爲實熱裏症，則宜大承氣與白虎湯合用。



三十八舌

第八十三灰黑苔乾紋裂舌。此臟腑熱極，又因誤食熱物，或誤服溫補辛燥藥，灼傷眞陰所致。凡裂紋者，多因誤食溫燥物之故。治宜破格十全苦寒救補湯，見第九舌。不次急投，服至灰黑色退，紋裂自平則立愈。如舊說僅用涼膈散，調胃承氣下之熱不退，則不敢再用寒涼，遂歸於不治，姑息貽禍也。



四十八舌

第八十四灰根黃尖中赤舌。腸胃燥熱也。如大渴譫語，或五六日不大便者，以大承氣急下之。如瘟疫證熱證，惡寒脈浮者，酌用涼膈散，第四十舌。雙解散，見四十九舌。舊說是也。

第八十五灰色重暈舌。此瘟病熱毒，傳偏三陰也。熱毒傳內一次，舌增灰暈一層，最危之證，急用涼膈散或雙解散，見上。黃連解毒湯，大承氣湯下之。一暈尙輕，二暈爲重，三暈必死。亦有橫紋二三層者，與此不殊。舊說如此尙合理。惟熱毒傳裏已深，涼膈雙解二方嫌有表藥不宜，解毒湯太輕，大承氣僅能利下，而未能透涼臟腑，不如用十全苦寒救補湯，四倍加生石膏，不次急投，服至灰暈退淨爲止，雖見二三重暈，均能救活。



五十八舌

第八十六灰黑乾刺舌。傷寒邪傳少陰，口燥咽乾證，偶見此舌，宜大承氣下之。或臟腑實熱已極，大熱大渴，胸中煩躁，內痛脹滿，飲食不進，一食即吐，常作乾嘔等證。宜十全苦寒救補湯，不次急投，服至灰黑色淨則立愈。舊說必待其轉失氣乃下之，則遲疑誤人矣。《傷寒論》陽明篇少與小承氣湯，腹中轉失氣者，有燥屎也，乃可攻之。彼係熱邪初傳陽明，故用探試之法。今見灰黑苔且有乾刺，是熱邪已結陰分，無可疑矣。



六十八舌

第八十七灰黑尖舌。傷寒已經汗解而見舌尖灰黑，有宿食未消，或又傷飲食熱邪復盛之故也。以調胃承氣下之，舊說是也。若雜病裏熱見此舌，宜大承氣湯重加黃連。



七十八舌

第八十八灰黑尖乾刺舌。舌尖灰黑有刺而乾，是得病後猶如常飲食之故。雖證見耳聾脇痛，發熱口苦，非少陽病，勿用小柴胡，宜大柴胡湯見第五舌。或調胃承氣加消導藥，舊說是也。



八十八舌

第八十九灰中墨滑舌。淡淡灰色中閒有滑苔四五點，如墨汁，此熱邪傳裏而腹有積食未化，宜大柴胡湯，舊說是也。



九十八舌

第九十灰黑根黃舌。如苔厚乾燥，刮之不淨者，乃熱入厥陰，臟腑實熱而脾胃之火尤熾也。其證多爲胃有積滯，二便閉，發單燒熱，大渴消水，自汗不止，出至頸而以下不出者，諸病



十九舌

急，宜十全苦寒救補湯以收汗。服至二便利，則熱渴自汗必止，待舌色明淨則全愈。舊說謂傷寒六七日不利，便發熱而渴，汗出不止者，正氣脫必死，其說未盡然也。

第九十一淡灰中紫舌。瘟疫中臟者居多，傷寒邪傳手少陰熱逼心經者亦有之。其證多卒然倒地，不省人事，或狂妄昏迷，或疾呼大叫，或自嚙舌尖，或拍胸嗟恨不等。治宜三黃瀉心湯大黃黃連黃芩。加黃柏連翹木通生甘草，不次急投，服至舌色漸淨則必愈。若稍涉遲疑，淡灰轉黑，淡紫轉藍，邪毒攻心已甚，而傷腐脾胃則不治矣。舊說：自嚙舌尖，少陰厥氣逆上，非藥可治者，蓋誤於遲疑耳。



一十九舌

第九十二灰色黑暈舌，乃熱毒中臟腑，火氣交攻，故全舌灰色兼起黑暈，時疫熱毒中脾胃，逼及於腎，多見此舌。傷寒救治失宜，邪陷厥陰亦有此舌。不論何證何脈，將十全苦寒救補湯分爲二劑，先服大承氣，後服三黃白虎等藥，循環急投，至黑暈灰色漸退則愈。舊說知急下之，而用酒泡大黃則誤矣。凡治實熱及疫症，宜生大黃專瀉陽分之火。治陰虛證，宜酒浸九蒸熟大黃。治傷寒證，宜酒洗大黃以一洗爲度，若泡製太過，失其生氣，凝而不走，潤而不涼，投之實熱人，必將陽分之病引入陰分，更難治也。



二十九舌

第九十三灰黑弦紅舌，乃脾胃實火鬱結不得流通也。傷寒化火傳入陽明而逼太陰者，亦有之。不論何證何脈，宜大承氣湯，不次急投，服至灰黑色退淨則必愈。舊說：三四次下之方退，若五六次下之不退不治者，此未澈底明白之談也。



三十九舌



四十九舌

第九十四心灰弦黃舌，乃臟腑本熱，毒疫復中脾胃也。宜三黃大承氣急下之則愈。或傷寒證誤服補中藥，燥傷脾胃者，宜大柴胡湯下之。如下見黑糞，急以破格苦寒救補湯，不次速投，至舌淨則必愈。舊說不治者誤也。

第九十五微灰生刺舌。疫邪中脾胃居多，或實熱人誤服溫補辛燥藥所致。不論老少何證何脈見此舌，即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分二劑，先大承氣，後三黃白虎等。不次急投，至舌淨乃愈。舊說用三消飲，見三十二舌。則兼有表藥，羌葛柴胡也，舌色如此皆裏證，斷不可表。溫藥。檳榔草果薑棗也，此時切忌溫。老人用生脈散，人參麥冬五味甘補酸澀，必斂住熱邪矣。皆謬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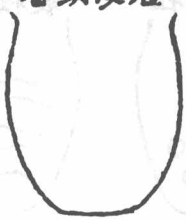
五十九舌

第九十六裂紋舌。血液灼枯也。內熱失治邪火毒熾者有之，宜大承氣急下以救眞陰，則裂紋自平，舊說是也。



六十九舌

第九十七短硬或卷舌。凡舌短由於生就者，乃初生時，將含口之血吞下之故。無關壽夭。若因病縮短，不能伸出者危證也。傷寒邪陷三陰，及實熱證火逼三陰，皆能短舌。不論何脈，當辨其苔色。如確是內熱，則宜大承氣急下，以救眞陰。若少陰自絕症，則不治。凡舌硬者，即強舌木舌重舌腫舌大舌之類。臟腑俱熱而心經尤熱也，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加黃連連翹，各二錢。不次急服。凡舌卷者，傷寒邪入厥陰。舌卷囊縮，目睛直視，乃臟腑極熱而肝血涸也，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加羚羊角，三錢。不次急投則愈，舊說未盡善。



七十九舌

《舌鑑辨正・紅舌總論》 全舌淡紅不淺不深者，平人也。有所偏則爲病，表裏虛實熱證皆有紅舌，惟寒證則無之。如全舌無苔，色淺紅者，氣血虛也。色深紅者，氣血熱也。色赤紅者，臟腑俱熱也。色紫紅瘀紅者，臟腑熱極也。中時疫者有之，誤服溫補者有之。色鮮紅無苔無點無津，津舌底出。無液液舌面浮。者，陰虛火炎也。有苔可作熱論，虛極不能生苔。色灼紅無苔無點

而膠乾者，陰虛水涸也。色絳紅無苔無點，光亮如鏡，或半舌薄小而有直紋，或有泛漲而似膠非膠，或無津液而咽乾帶澀不等，紅光不活，絳色難名，如豬腰將腐難以言狀。水涸火炎，陰虛已極也。瘦人多火，偏于實熱，醫者拘于外貌，輒指爲虛，誤服溫補灼傷眞陰，或誤服滋補，名爲滋陰降火，實則膩澀酸斂膠黏，實熱引入陰分。漸耗眞陰，亦成絳舌，而爲陰虛難療矣。其初必有黃苔，醫者不知，久之內傷已甚，不能顯苔而變絳色矣。凡陰虛火旺之病，自生者極少，多由醫家誤用補藥逼成也。不論病狀如何，見絳舌則不吉。《舌鑑》舊載總論引仲景云：冬傷於寒，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熱病。故舌紅面赤，此專指瘟疫與傷寒也。而紅舌各病實非瘟疫傷寒所可賅括，勿泥古以致誤。



八十九舌　第九十八純紅舌。非純而不雜，即瘀紅之色也。臟腑極熱者，中時疫者，誤服溫補者皆有之。宜三黃白虎加連翹，或大小承氣等藥酌用。但求病愈，不必拘合古方。此舌亦有表證者，則兩臉周身必發熱，頭暈目眩，乍熱乍寒，脈浮數，邪熱在太陽也。宜薄荷荊芥竹葉葛根生甘草涼散表邪，不可遽用寒涼攻下。舊說專指表症，用人參敗毒散。人參羌活獨活柴胡前胡桔梗川芎枳殼茯苓甘草。余恪守家訓，不敢妄用人參。喻嘉言謂：用參數分入表藥中，助元氣以爲驅邪之主，余謂今昔物性，不同今日之參，只能升提溫補，投之實熱入，徒補邪氣耳。柴胡升燥少陽經，羌活獨活通燥諸經，必風邪深入方可用。若熱邪在太陽用之，適引邪入他經。



九十舌　第九十九紅中淡黑舌。臟腑實熱也。不論何病何脈皆裏證。無表證。傷寒傳裏大發燒，熱結胸煩躁，二便秘，雙目直視。或疫毒中一百三陰，均有此舌，宜十全苦寒救補湯，不次急投，舌淨必愈。舊說先汗後下，又以結胸爲不治，殊未當也。與六十五、六十八、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六、九十三諸條參看。



第一百紅中焦黑舌。臟腑俱熱，而脾胃尤熱也。誤服溫補，及中時疫者有之，不論何脈，皆屬裏證。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生石膏，不次急投，勿稍遲疑，以服至焦黑退淨爲準，則必愈。舊說近是，尙嫌姑息。



一零百一舌　第一百零一紅內黑尖舌。臟腑皆熱，而心經尤熱也。傷寒邪火逼手少陰，瘟熱直中手少陰，誤服補心藥，熱傷心血者皆有之，宜大承氣湯加黃連三錢。連翹黃芩黃柏，各二錢。服至黑尖退淨則愈。舊說謂足少陰瘟熱乘手太陰，用竹葉石膏未當。



二零百一舌　第一百零二紅斷紋裂舌。如舌色赤紅厚苔膩而裂紋者，臟腑實熱也。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犀角。如灼紅色即比絳色略鮮。無苔無點而紋裂者，陰虛火炎也，舊說用黃連解毒湯加麥冬可也。陰火陽藥，陰火陰藥，誤投必敗。



三零百一舌　第一百零三紅色紫瘡舌。瘡在心肺經位者，乃時疫毒中心肺，或楊梅毒注心肺皆有之。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生石膏黃連，不次急投，至瘡平則愈。舊說謂瘟疫煩渴，或咳，用解毒湯見四十舌。並益元散，加黑參薄荷。此時非大承氣不能驅毒，非白虎不能救陰解毒，益元輕不濟事。黑參爲陰分涼藥，病在陽火，而反瀉陰火，則無益有損，薄荷亦不對證。尺脈無則死。病重脈亂，當舍脈憑舌。皆不明治法之論也。



四零百一舌　第一百零四中紅根微黃舌。傷寒邪傳陽明胃腑，宜白虎湯。若頭汗身涼小便難者，宜茵陳蒿湯加梔子香豉，舊說是也。若無病人見此舌，爲臟腑微熱，可以勿藥。倘有病發，勿投溫補。



五零百一舌　第一百零五紅中微黃滑舌。傷寒病五七日，舌中見黃苔，則爲陽明證。如脈沉實譫語，



六零百一舌



七零百一舌



八零百一舌



九零百一舌



十一百一舌

雖苔滑亦宜大柴胡湯。若乾燥者，內邪熱盛也，急以大承氣下之，舊說是也。如無病人有此舌，是臟腑本熱，而飲食復留濕熱也，行動即消化，可勿用藥。

第一百零六紅長腺出口外舌，熱毒乘心也。內服三黃瀉心湯，大黃黃連黃芩。外用銀針砭去惡血，從舌之脾經，輕針以出毒。若誤中筋絡，來血不止，亦足誤人。以龍腦香即上冰片也。人中黃滲之即愈，舊說是也。如不針則合用大承氣，三黃瀉心湯，不次急投，必大瀉頻瀉乃愈。

第一百零七紅餂舌。天行燥火時疫症有之。全舌必紫而兼瘀，臟腑爲疫毒內攻，逼迫心經，所以舌長出口外，時弄不止。或餂上下唇，左右口角，或餂至鼻尖不等，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川連生石膏，不次急投，至舌收回乃愈。知治法者，可以十全，否則十無一生。舊說用解毒湯加生地，必不效也。

第一百零八紅瘍舌。瘍者軟而不能動也。淡紅瘍者，宜補氣血。深紅瘍者，宜涼氣血。赤紅瘍者，宜清涼臟腑。紫紅瘍者，宜寒涼臟腑，并攻瀉之。鮮紅灼紅瘍者，宜滋陰降火。惟絳紅瘍者，陰虧已極，無藥可治。舊說祇云紅瘍，而不分類，謬甚。

第一百零九紅硬舌。臟腑實熱已極，又爲燥火侵淫，誤服溫藥，則舌根強硬不能言語，或時疫直中三陰者亦有之。均裏症實熱症，無表症虛寒症。宜十全苦寒救補湯，不次急服必愈，舊說未當。

第一百一十紅尖出血舌，乃手少陰心經邪熱壅盛所致。宜三黃瀉心湯加黃柏連翹生地，各三錢。眞犀角尖，六錢。不次急服則愈。舊說論證尙合，而用藥嫌雜。舊用加減犀角地黃湯，內有當歸赤芍桔梗丹皮等，皆於邪旺時不宜。



一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一紅中雙灰乾舌。臟腑皆熱而脾胃尤亟也。傷寒邪入胃腑，發熱譫語，循衣撮空者，常有此舌，實熱人飲食鬱結者亦有之。不論何脈，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分二劑，先大承氣湯，後三黃白虎。不次急投，循環連服，將黑糞下淨則愈。舊說謂下黑糞則死，謬甚。是泥于書而臨證少也。



二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二尖紅根白苔舌。紅尖是本色，白苔爲表邪。白浮薄滑者。如惡寒身熱頭痛宜汗之。不惡寒身熱頭痛煩渴者，太陽表證也，宜五苓散兩解之。舊說尙是，惟此舌不應列於紅舌中。表證初起往往不顯於舌，若白苔厚膩則又爲裏熱證，須參看白舌總論及第一第二三各條。



三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三紅戰舌。顫掉不安，蠕蠕微動也。深紅赤紅而戰者，宜三黃石膏等湯。紫紅瘀紅而戰者，宜三黃白虎大承氣。淡紅而戰者，宜十全大補湯。人參白朮茯苓甘草熟地川芎當歸白芍黃耆肉桂。鮮紅灼紅而戰者，宜六味地黃湯。熟地山茱萸山藥茯苓丹皮澤瀉。此舌虛火實火皆有之，均裏證無表證。誤治即壞。舊說指爲汗多亡陽，或漏風所致，且不詳辨而概用溫補，謬也。



四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四紅細枯長舌。如絳紅無苔，乾枯細長而有直紋透舌尖者，陰虧已甚，少陰之氣絕於內，不能上通舌根，故不顯苔也，命絕難治。聊用滋陰降火，亦敷衍而已。若赤紫紅色中間尙能顯苔膩者，黃黑不等。雖有直紋透尖，亦作爲臟腑實熱症，不作陰虛。宜三黃白虎大承氣合投可愈。倘用二冬二地等滋陰藥，引入陰分即難治。辨之詳愼，方不誤人。



五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五紅短白泡舌，口瘡舌。短有泡，聲啞咽乾，煩躁者，乃瘟疫強汗。或傷寒未汗而變，宜酌用三黃石膏犀角，舊說是也。



六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六邊紅通尖黑乾舌。臟腑實熱，而心肺脾胃尤亟也。傷寒傳少陰證，燥暑中少陰證，瘟疫症，雜病實熱證，皆有之。不論何病何脈，宜十全苦寒救補湯，不次連服則必愈。舊說急下，再下以平爲期是也。



七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七紅尖紫刺舌，乃心經極熱而又受邪火薰蒸也。宜大承氣湯加黃連五錢。連翹，三錢。急服則愈。舊說用枳實梔子豉湯加大黃，雖下而不甚涼，芒刺再生，又不敢連投，安得不危？



八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八紅尖黑根舌。心腎火熾，脾胃受困也。傷寒邪入陰，瘟疫毒中陰，實熱鬱傷陰皆有之。不論何證何脈，用大承氣急下以去其毒，用三黃白虎急涼以救其陰，二方連環服至黑退則愈。舊說未善。彼謂瘟疫二三日可微下之，四五日後舌變深黑，下無濟矣。若邪結於咽，目瞑脈絕油汗者，一二日內死。蓋微下則不能去毒，僅一下之而不開以大涼藥，則不能挽回已傷之陰，又偶爾嘗試，無膽無識，安得不死耶？此條須參看黑舌總論及第七十三舌。



九十百一舌

第一百十九紅嫩無津舌。全舌鮮紅柔嫩而無津液，望之似潤而實燥涸者，乃陰虛火旺也，宜十全甘寒救補湯，與十全苦寒不同，見第八十舌。常服之。舊說用生脈散，人參麥冬北五味。人參三白湯，人參澤瀉白茯苓白朮白芍薑棗。醫家積弊誤人不少。五味白芍酸斂，人參燥肺，茯苓朮薑棗皆溫補，以此治陰虛人，則腎火愈旺，眞水益虧矣。



十二百一舌

第一百二十生瘡舌。全舌純紅而有小黑點者，臟腑皆熱也。傷寒邪傳陽明腑失治，以致邪火逼入三陰證，或疫毒直中三陰證，或實熱人誤服辛溫藥燥傷三陰證，均有之。不論老少何病何脈見此舌，即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眞犀尖，連服必愈。舊說用元參升麻葛根湯及化瘡湯，即白虎湯除粳米，加人參。誤人多矣。非陰火何可用元參？非表證何可用升麻葛根？熱毒正旺何可用參以補邪火？舉世甘受其誤，願衛生者，勿泥古不化焉。



一十二百一舌

第一百二十一將瘟舌，即第九十八純紅舌也，治法亦同。舊說又以將瘟舌別其名，殊屬無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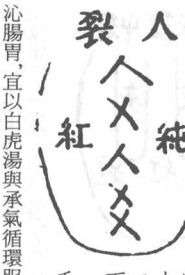
二十二百一舌

第一百二十二紅星舌。全舌純紅而有深紅星，乃臟腑血分皆熱也。中燥火者，中疫毒者，實熱人誤服溫補者，皆有之。其病多大熱大渴，心胸脹滿，皮膚燥癢，日夜不能眠，大便秘，小便澀不等，均屬裏症。宜十全苦寒救補湯急投。舊說指爲傷寒將發黃，用茵陳湯合五苓散誤也。熱毒傳裏，茵陳蒿湯不濟事。五苓散內有苓朮肉桂，皆于熱人不宜。



三十二百一舌

第一百二十三裏圈舌。淡紅中有紅暈而弦又純黑，乃心包絡蘊熱，復受邪火侵入，二火相逼，故顯此舌，宜大承氣下之，舊說是也。



四十二百一舌

第一百二十四人裂舌。紅色中有裂紋如人字者，君火燔灼，熱毒炎上故發裂也，宜涼膈散。見第四十舌。如渴甚燥熱者，宜大承氣湯下之，舊說是也。不論白紅黃黑各舌，若中有裂紋，如川字交字人字不等，或裂開直槽者，多由實熱人誤服溫補藥，熱火在臟腑相爭所致。大承氣雖能下毒，而未能涼沁腸胃，宜以白虎湯與承氣循環服，不知者以爲太重，實則力求周密之策也，凡治實熱內逼之



五十二百一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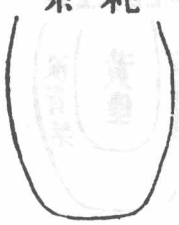


六十二百一舌

症，皆宜如此。

第一百二十五蟲碎舌。紅舌中更有紅點如蟲碎之狀者，熱毒熾盛也，宜小承氣湯。下之不退，再用大承氣，舊說是也。然不如將十全苦寒救補湯分爲大承氣，三黃白虎等二劑循環連服，以舌淨爲度。

第一百二十六厥陰舌。舊圖繪全舌純紅，內有黑絲紋環其後方，正而不達邊。余以爲凡舌色純紅兼顯黑絲，必非寒證，當是熱氣結於足少陰，宜用寒涼藥。而舊說指爲陰毒中厥陰，以理中四逆湯溫之，未知合否寒涼之判，吉凶所繫，余未見過此舌，不敢妄斷，請識者辨之。



七十二百一舌

《舌鑑辨正·紫色舌總論》紫見全舌，臟腑皆熱極也。見于舌之某經，即某經鬱熱也。傷寒邪化火者，中時疫者，內熱薰蒸者，誤服溫補者，酒食濕滯者皆有。紫舌有表裏實熱證，無虛寒證。若淡紫中夾別色，則亦有虛寒證。凡辨舌無苔，則論舌之本色。有苔則憑苔之見色，參之望聞問切，以判表裏寒熱虛實之眞假，雖不中，不遠矣。余數十年來，但知有紫色舌，未聞有紫苔舌。但見紫舌，爲各種熱症，未聞概屬酒後傷寒，舊本專指酒後傷寒未免拘執。

第一百二十七純紫舌。傷寒以葱酒發汗，酒毒入心或酒後傷寒皆有之，宜升麻葛根湯加石膏滑石。若心煩懊憹宜梔子豉湯，否則發癍，舊說尙是。然紫舌非專屬傷寒也，如傷寒邪化火，或中時疫毒，或誤服溫補，或內熱鬱結，諸症皆有之，均宜十全苦寒救補湯急服。

第一百二十八紫中紅癍舌。渾紫而又起紅癍，或渾身更發赤癍者，宜化癍湯，見一百二十舌。三黃解毒湯加靑黛，或涼膈散，見四十舌。或消癍靑黛飮，靑黛黃連犀角石膏知母梔子元參生地柴胡人參甘草薑棗，加醋一匙和服。大便實者，去人參加大黃，此陶節菴方也。舊說近是，惟元參生地柴胡人參薑棗醋七者，皆與陽火實熱裏症不對，當除去乃效。若泥古方不敢加減，亦足誤人。癍證。



八十二百一舌

第一百二十九紫上白滑舌。此臟腑本熱，或因感冒時邪，身熱惡寒頭痛者，宜紫蘇薄荷荊芥甘草等輕表之。若白苔不滑而厚膩，則實熱內蓄也。如無表證，宜苦寒淸裏藥。舊說謂酒後感寒或誤飮冷酒所致，亦令人身熱頭痛惡寒，隨證解表可也。



九十二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淡紫靑筋舌。淡紫帶靑而濕潤，中絆靑黑筋者，乃寒邪直中陰經也。必身涼四肢厥冷，脈沉緩或沉弦，宜四逆湯，甘草乾薑附子。理中湯。人參甘草白朮乾薑。小腹痛甚者，宜回陽救急湯，即幷四逆理中又加肉桂半夏五味茯苓陳皮也。舊說是也。若舌不濕潤而乾苦，則是實熱，宜涼劑。



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一紫上赤腫乾焦舌。舊說舌邊紫而中心赤腫，足陽明受邪，或已下後即食酒肉，邪熱復聚所致。若赤腫津潤，大柴胡湯微利之。若煩躁厥逆脈伏，先用枳實理中湯，即理中湯，加枳實茯苓也。次用小承氣，是仍指傷寒證有寒食結胸也。若雜病見此舌，乃脾胃實熱已極，不論何脈，將十全苦寒救補湯分二劑，一大承氣湯，一三黃白虎。循環急投，服至赤腫消則必愈，過於遲疑，勢必誤人。



一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二紫上黃苔乾燥舌，乃臟腑素熱，脾胃尤甚，或嗜酒積熱，或燥火入裏，或誤服溫補所致，皆實熱裏證，無表證。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對證加減連服則愈。舊說用大承氣近是，用大柴胡則非也。



二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三紫短舌。色紫短而團圞，食滯中宮，又熱傳厥陰也，急以大承氣下之，舊說尙是。又云下後熱退脈靜舌柔和者生，否則



三十三百一舌

死，是不知舍脈憑舌之治法也。余意必當下淨其積，涼透其熱，以十全苦寒救補，分兩劑循環急投。若偶爾嘗試，遲疑誤人。

第一百三十四紫上黃苔濕潤舌。外淡青紫而中有黃苔，濕滑潤澤，食傷太陰也。脈必沉細，必下臍旁，按之便痛，或轉失氣者，小承氣加生附子或黃龍湯。即大承氣加甘草人參當歸桔梗薑棗。陶節菴用治邪熱傳裏，譫語發渴，心下硬痛，胃有燥屎，卻利清水，名結熱利症，非漏底傷寒也。舊說尚是。余意熱邪既深入，總無須溫以附子，表以桔梗，補以參薑棗也。原本專指傷寒證之傷食者，若雜病裏症有黃苔必熱，宜下而兼涼。



四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五紫尖蓓蕾舌，熱毒中心血也，時疫酒濕楊梅等證皆有之，宜三黃犀角連翹銀花生大黃大青各三錢。治之。舊說仍指爲傷寒不戒酒食所致，殊未當也。



五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六熟紫老乾舌。臟腑熱極，又因邪傳厥陰也。惟有十全苦寒救補湯分劑連投，先服大承氣，次服三黃白虎犀角等藥。服至舌色嫩淨則愈，遲疑則不治。舊說明知是熱邪傳陰，而仍用當歸四逆湯溫補，謬極。



六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七淡紫帶青舌。青紫無苔多水滑潤而瘦小，爲傷寒直中腎肝陰證，宜吳茱萸湯，吳茱萸人參生薑大棗治胃氣虛寒，中有寒飲者。四逆湯溫之，舊說是也。



七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八淡紫灰心舌。或青黑不燥不濕者，爲傷寒邪傷血分，雖有下證，只宜犀角地黃湯生地白芍丹皮犀角。加酒洗大黃微利之，舊說近是。若雜病裏證參看九十三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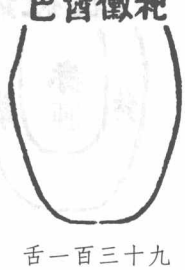
《舌鑑辨正・黴醬色舌總論》　黴音眉，物中久雨青黑也。

黴醬色者，有黃赤兼黑之狀，乃臟腑本熱而夾有宿食也。凡內熱久鬱者，夾食中暑者，夾傷寒傳太陰者，皆有之。見此舌不論何證何脈，皆屬裏證實熱證，無表證虛寒證。舊論謂苔薄用桂枝湯加枳橘半夏，苔色厚爲土邪尅水，鮮有得愈者，皆謬說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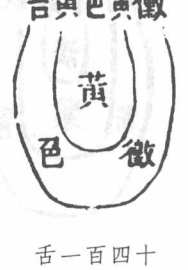
八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三十九純黴醬色舌。爲實熱蒸胃，宿食困脾，傷寒傳陰，中暑煩躁，腹痛瀉利閉結，大渴大熱皆有此舌。不論老少，何病何脈，宜十全苦寒救補湯連服則愈。舊說謂下之不通，必死，駭人誤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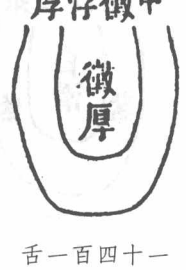
九十三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黴黃色黃苔舌。全舌黴色中有黃苔，實熱鬱積顯然可見，宜大承氣連服。舊說用二陳加枳實黃連，恐未必效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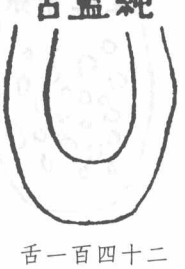
十四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一中黴浮厚舌。宿食在中，鬱久內熱，胃傷脾困也。或刮不淨而頃刻復生者，不論何證何脈，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分二劑，先大承氣，次三黃白虎等藥。循環急服則愈。舊說用枳實理中湯加薑炒川連，此治寒實結胸者。與此舌不對。



十一四百一舌

《舌鑑辨正・藍舌總論》　藍者，綠與青碧相合，猶染色之三藍也。舌見藍色而尚能生苔者，臟腑雖傷未甚，猶可醫治。若光藍無苔者，不論何證何脈，皆屬氣血極虧，勢難延年。舊論泥於五行，謂金木相幷，火土氣絕，不分有苔無苔概云不治，亦管窺之見耳。



二十四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二純藍色舌。凡病舌見藍光無苔者不治。若藍色而有苔者，心肝肺脾胃爲陽火內攻，熱傷氣分，以致筋不行血也。其證

有顛狂，大熱大渴，哭笑怒罵，搥胸驚怪不等，宜十全苦寒救補湯倍加生石膏黃連急服則愈。若孕婦舌見純藍者，胎死腹中也，宜下之。



三十四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三藍紋舌，有藍色之紋也。在傷寒爲胃氣衰，小柴胡去黃芩加炮薑。若因寒實結滯者，宜附子理中湯或大建中湯急投，黃芪當歸桂心芍藥人參甘草半夏附子薑棗。舊說尙合。



四十四百一舌

《舌鑑辨正・妊娠傷寒舌總論》余家訓望舌分經，察色辨苔，但求于表裏寒熱虛實詳審明確，即得治法要領。初無男婦老少之殊，亦無妊娠傷寒之異名也。治孕婦勿誤用損胎之藥，然亦不能妄用保胎藥，以助火而擾胎。夫表有感邪必發散之，裏有虛寒必溫補之。倘裏有實熱留之爲害，亦必攻瀉之。《內經》所謂有故無殞也。有故者，有病也。言用重藥時，適對其病則病當之而無害也。如孕婦或有黃黑舌厚苔膩芒刺，大便閉者，亦可酌用生大黃元明粉等藥，以去大熱而不傷胎。知此則不必別立妊娠傷寒一門。舊本《舌鑑》既有圖說，因踵爲之辯，不敢人云亦云，將錯就錯。舊論謂邪入經絡，輕則母傷，重則子傷，而視母舌以知子，色澤則安，色敗則斃。面赤舌青者，子死母活。面舌俱青出沫者，母子俱死。亦有面舌皆白，而母子並死者，蓋色不澤也。



五十四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四孕婦傷寒白舌。初傷於寒，身熱頭痛無汗，兩臉鼻氣俱熱，脈浮舌上白浮滑者，宜溫散太陽表藥，得汗則愈。若無表邪證而有白浮滑苔，或白嫩無苔濕潤者，則裏虛寒也，宜溫中之藥。孕婦之病非專屬傷寒，而白苔之舌又兼有諸病，須參看白舌總論。

第一百四十五孕婦傷寒黃苔舌。邪已化火，宜白虎湯急服則愈。若稍遲疑，恐即傳陰。傷寒治法男女無殊，若非傷寒即爲裏熱，宜白虎三黃，審證酌用。參看黃舌總論。

第一百四十六孕婦傷寒灰黑舌，乃熱逼三陰之候，不論傷寒傳陰，實火傷陰，必須苦寒急



六十四百一舌

涼，宜三黃白虎生大黃元明粉陳厚樸生枳殼等，酌用熱清則胎安，愼勿妄用安胎補藥，致益熱而胎氣上衝。舊說謂面舌俱黑，水火相刑，子母俱死。面赤舌微黑者，還當保胎。如見灰黑苔必不固。若面赤則根本未傷，宜急下以救母，此醫家相傳粉飾之談耳。黑色亦有虛寒者，須參看黑舌總論。



七十四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七孕婦純赤舌，色紅過於尋常也。臟腑俱熱也。不必拘於傷寒，當作實熱證治，宜三黃白虎幷投，則子母俱安，萬無可慮。舊說泥定傷寒，又指面白爲氣虛，而投薑桂，竊慮如火益熱，有損無益。



八十四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八孕婦紫青舌。傷寒無此舌，其或有者，乃熱體誤投溫補，胞胎受熱上衝所致，宜以三黃解毒散，誤藥則母子俱危。紫青爲熱，若青紫則爲寒，辨之宜愼。舊說謂傷寒夾食非也。



九十四百一舌

第一百四十九孕婦傷寒卷短舌。面黑而舌乾卷短，或黃黑刺裂，乃傷寒化火傳足厥陰也，宜大承氣湯以元明粉代樸硝，急瀉之則愈。舊說謂不瀉則熱邪傷胎，瀉之則危在頃刻，此見識未透耳。若明于醫者，除暴即以安良，無多疑慮。

以上一百四十九舌，傷寒雜病皆有之，大半爲重病不常見者，其輕病常見之。舌分經別色，辨其表裏及某經寒熱虛實，不必拘定。圖說庶能隨機應變，虛則衛母，實則泄子，急則治標，緩則治本，審病用藥，以平爲期，補瀉溫涼，無或軒輊原本。後附古案新案諸條，力言用補藥保全黑舌，不可枚舉。命意偏重溫補，是但知甘溫爲補，而不知當用苦寒之時，雖瀉亦補也。原本又論燕都王生黑舌，既用甘溫大劑，復用冷水一二斗，妄治而愈，彼亦不知其故，輒歸功于溫補。以余觀之，安知非熱病而得力于冷水乎？總之，黑舌有實熱，有虛寒，區

別之法已詳總論。若不將病源認明在先，而以探試，倖中之藥味，表彰于後，斷定某藥可治某舌，鮮不傳誤矣。

萬縣王文選刻《傷寒舌鑑》，于活人心法內，而跋其後曰：以手拭，舌滑而軟者，病屬陰。粗而燥者，病屬陽。胸喜熱物者，病在陰。胸喜冷飲者，病屬陽。病在陰者，宜溫宜散。在陽者，宜解宜下，數語尚是。然閱者若固執鮮通，必多遺誤，何也？虛寒者，舌固滑而軟，邪初傳裏者，眞熱假寒者，亦間有滑軟之舌。實熱者，與邪入陰者，舌固粗而燥。陰虛水涸者，眞寒假熱者，亦或有粗燥之舌。其別異處，虛寒證，必全舌色淡白滑嫩，無點無罅縫，無餘苔。邪初傳裏證，全舌白滑而有浮膩苔。寒滯積中者，舌亦相類，惟問所因，以辨證耳。眞熱假寒症，必全舌色白而有點花罅裂積沙，各實苔不等。而苔刮不淨，底色卻隱紅，多刮欲嘔，或乾嘔，重刮沙點旁，或出血少許。假證最惑人，宜愼辨之。以上爲滑軟舌之別。眞寒假熱證，全舌赤或黑色乾焦裂芒刺厚苔，惟用老生薑切平輕擦即脫淨，舌底必淡白而不紅，或口呼渴而不多飲水者也。若用薑擦之而苔堅不退，或口極渴而飲水常多者，是實熱甚也。寒熱之判，關乎生死。實熱者與邪火入陰之證，全舌必有或黃，或黑積膩乾焦罅裂芒刺等苔。陰虛水涸者，全舌必絳色無苔，或有橫直罅紋而舌短小不等。以上爲粗燥舌之別。至若胸喜熱物者，不必定屬虛寒。眞熱假寒者，胸亦喜熱物。胸喜冷飲者，不必定屬實熱。眞寒假熱者，胸亦喜冷飲。又當別之舌色舌苔，參之望聞問切，以窮其變。

辯正諸條輒言，用苦寒重劑，不次急投。蓋察舌色苔狀與病證毫無疑義，確知急病不可緩治，必神速方能奏功。苟逡巡退縮，拘于一日一劑，勢必貽誤。古所謂藥到病除者，謂用藥已到勝病之分量，病方能痊。到者藥力之到也，或數劑而到，或數十百劑方到，非入口即愈也。此中消息惟閱歷深者知之。若心氣粗浮，察舌不準，審證未確，遽執余說，妄投重劑，又將致禍。所願辯舌者，小心謹愼，于表裏寒熱虛實六字，鑒別至當，庶幾經權正變，悉合中庸。余恪遵家訓，用自攝養，非欲與世爭長，過承垂詢，不敢人云亦云，罄布愚忱，遑問知我罪我。

《四診要訣・辨舌色》　舌本赤色，若津津如常，邪尚在表。若見白苔而滑，邪在半表半裏。見黃苔而乾燥，熱已入于裏。見黑苔有二，如黑而焦裂硬刺者，爲火極似炭之熱。苔如黑而有水軟潤而滑者，爲水來尅火之寒苔。又藍色爲白色之變，主寒。紫色爲紅色之變，主熱，此傷寒證辨法也。凡舌腫脹，舌焦乾，舌生芒刺，舌苔黃燥，皆主熱。舌白潤，舌黑滑，皆主寒。舌硬，舌強，舌卷，舌短縮，皆主危候。又舌出數寸者死，沿邊缺陷如鋸齒者不治。

《傷寒舌診・驗證舌法》　舌見白胎滑者，邪初入裏也。丹田有熱，胸中有寒，乃少陽半表半裏之證。宜用小柴胡湯，梔子豉湯治之。

舌見純紅色，熱蓄于內而病將發也。不問何經，宜用透頂清神散治之。

舌見純紅，內有黑形如小舌者，乃邪熱結于裏也。君火熾甚，反兼水化，宜涼膈散，大柴胡湯下之。

舌見紅色而有小黑點者，熱毒乘虛入胃，蓄熱則發斑也。宜用元參升麻葛根湯，化斑湯解之。

舌見淡紅中有大紅星者，乃少陰君火，熱之盛也。所不勝者假火，熱盧本明去所不勝者以下七字。以侮脾土，將欲發黃之候。宜用茵陳五苓散治之。

舌見紅色，尖見青黑色者，水虛火實，腎熱所致，宜用竹葉石膏湯治之。

舌見淡紅色，而中有一紅暈，沿皆純黑，乃餘毒遺于心胞絡之間，與邪火鬱結，二火亢極，故有是證，以承氣湯解之。

舌見紅色，更有裂紋如人字形亦有此形。者，乃君火燔灼，熱毒炎上，故發裂也，宜用涼膈散治之。

舌見紅色，更有紅點如蟲蝕之狀者，乃熱毒熾甚，火在上水在下，不能相濟故也。盧本刪去火在上，以下十二字。宜用小承氣湯下之。

白胎舌



將瘋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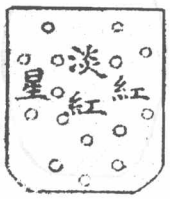
中焙舌



生斑舌



紅星舌



黑尖舌



裹圈舌



舌見紅色，內有乾硬黑色，形如小長舌，有刺者，此熱毒熾甚，堅結大腸，金受火制，不能平木故也。虛本刪去金受火制以下十字。急用調胃承氣湯下之。

蟲碎舌



舌見紅色，內有黑紋者，乃陰毒中于厥陰經。肝主筋，故舌見如絲形也。用理中合四逆湯溫之。

厥陰舌



舌見黑色，水尅火明矣。患此者百無一治，治者審之。薛立齋曰：余在留都時，地官主事鄭汝東妹婿，患傷寒得此舌，

死現舌



院內醫士曾禧謂當用附子理中湯，人咸驚駭，遂止，亦莫能療，困甚治棺。曾與之鄰，往視之，謂用前藥猶有生理，其家既待以死，拚從之，數劑而愈。大抵舌黑之證，有火極似水者，即杜學士所謂薪爲黑炭之意也，宜涼膈散之類以瀉其陽。有水來克火者，即曾醫士所療之證是也，宜理中湯以消陰醫。又須以老生薑切平擦其舌，色稍退者，可治。堅不退者，不可治。弘治辛酉，金臺姜夢輝患傷寒亦得此舌，手足厥冷，吃逆不止，衆醫猶作火治，幾致危殆，判院吳仁齋用附子理中湯而愈。夫醫之爲道，有是病必用是藥，附子療寒，其效可數，奈何世皆以爲必不可用之藥。審視人之死而不救，不亦哀哉。至于火極似水之證，用藥得宜，效應不異，不可便謂百無一治而棄之也。

舌見尖白根黃，是表證未罷也，須先解表，然后方可攻之。如大便祕者，用涼膈散加硝黃泡服。小便澀者，用五苓散加木通合益元散加薑汁少許，以白滾湯調服。

裹黑舌



人裂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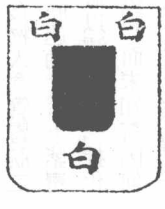
黃胎舌



舌見弦白心黑而脈沉微者，難治。脈浮滑者，可汗。沉者，可下。始病即發此色，乃危殆之甚也，速進調胃承氣湯下之。

舌尖白胎二分根黑一分，必有身痛惡寒。如飲水不至甚者，五苓散。自汗渴者，白虎湯。下利者，解毒湯，此亦危證也。

黑心舌



舌見白胎中有小黑點亂生者，尙有表證。其病之來雖惡，宜涼膈散微表之。表退即當下之，下宜調胃承氣湯。

十五舌



舌見如灰色中間更有黑暈兩條，此熱乘胃與命門也，宜急下之。服解毒湯下三五次，遲則難治。如初服加大黃酒浸泡，量大小用之。

十六舌



舌見微黃色，初病即得之發譫語者，此由失汗表邪入裏也。必用汗下兼行，以雙解散加解毒湯兩停主之。

十七舌



舌中見白胎，外有微黃者，必作泄，宜服解毒湯。惡寒者，五苓散。

十八舌



舌見微黃色，表證未罷，宜用小柴胡湯合天水散主之。可下者，大柴胡湯下之，表裏雙除。臨證審用。

十九舌



舌見黃色者，必初白胎而變黃也，是表邪傳裏，熱已入胃，宜急用調胃承氣湯下之。若下遲必變黑色爲惡證，爲亢害鬼賊，邪氣深也，不治。

二十舌



舌左白胎而自汗者，不可下，宜白虎湯加人參三錢服之。

二十一舌



舌右白胎滑者，病在肌肉，爲邪在

二十二舌



半表半裏，必往來寒熱，宜小柴胡湯和解之。

舌左見白胎滑者，此臟結之證，邪幷入臟，難治。

舌見四團白而中黃者，必作煩渴嘔吐之證。兼有表者，五苓散，益元散兼服，須待黃盡，盧本刪去此四字。方可下也。

舌二十三



舌見外淡紅心淡黑者，如惡風，表未罷，用雙解散加解毒湯相半微汗之，汗罷急下之。如結胸煩躁目直視者，不治。非結胸者，可治。

舌見黃色而有小黑點者，邪偏六腑，將入五臟也。急服調胃承氣湯下之，次進和解散，十救四五。

舌二十四



舌見黃色而尖白者，表少裏多，宜天水散一服，涼膈散二服合進之。脈弦者，宜防風通聖散。

舌二十五



舌見灰色尖黃，不惡風寒，脈浮者，可下之。若惡風惡寒者，用雙解散加解毒湯主之。三四下之，見黑糞不治。

舌二十六



舌見黃色中黑至尖者，熱氣已深，兩感見之，十當九死。惡寒甚者，亦死。不惡寒而下利者，可治。宜用調胃承氣湯主之。

舌見灰黑色而有黑紋者，脈實，急用大承氣湯下之。脈浮渴飲水者，用涼膈散解之，十可救其二三。

舌二十七



舌根微黑尖黃隱見，或有一紋者，脈實，急用大承氣湯下之。脈浮，渴飲水者，用涼膈散解之，十可救其一二。

舌見黃而黑點亂生者，其證必渴，譫語，脈實者生，脈澀者死。循衣摸牀者不治。若下之見黑糞亦不治。下宜大承氣湯。

舌二十八



舌見四邊微紅，中央灰黑色者，此由失下而致。用大承氣湯下之，熱退可愈。必三四下方退，五次下之而不退者，不治。

舌根微黑尖黃，脈滑者，可下之。脈浮者，當養陰退陽。若惡風寒者，微汗之，用雙解散。若下利，用解毒湯，十生七八也。

舌二十九



舌見黃而澀有隔瓣者，熱已入胃，邪毒深矣。心火煩渴，急宜用大承氣湯下之。若身發黃者，用茵陳湯。瘀血，用抵當湯。水流脇下，用十棗湯。結胸甚者用大陷胸湯，痞用大黃瀉心湯。

以上三十六舌乃傷寒驗證之捷法，臨證用心處之，百無一失。

傷寒書莫先于張仲景，亦莫詳于張仲景。其言舌上白胎者五條，未嘗及黃黑灰白純紅諸色。元之敖氏始以十二舌作圖驗證，杜氏增以二十四舌。明薛立齋極稱之謂其與仲景鈴法相協，依此用藥多效，可以補仲景之所未及。其后申斗垣輯《觀舌心法》，推廣至一百三十七圖。長洲張誕先刪其重復，汰其無與傷寒者，定爲一百二十圖，作《傷寒舌鑑》。余嘗彙而觀之，不簡不支，取杜氏三十六圖足矣。太加分析，恐有毫釐千里之差，反致左而不驗，奚必以多多爲善耶。盧不遠先生謂傷寒可以視舌識病，則風暑燥濕，恐亦有定法，斯言也誠足爲三隅之反。然傷寒雜證同異不齊，若膠柱鼓瑟，而不善會其意，竟以視傷寒之舌色推以驗雜證之舌色，鮮有不誤，是又不可不知也。

舌三十



舌三十一



舌三十二



舌三十三



舌三十四



舌三十五



舌三十六



《察舌辨症新法・舌苔原理》 舌爲胃之外候，以輸送食物入食管胃脘之用。其舌體之組織，係由第五對腦筋達舌，其功用全賴此筋運動。舌下紫青筋二條，乃少陰腎脈上達，名曰金津玉液二穴，所以生津液以濡潤舌質，拌化食物者也。中醫以舌苔辨症者，以其苔堆於表面，易于辨認，而未知苔因何而生？此理未明，其辨症之識，必有毫釐千里之誤，此原理之不可不講也。

夫舌之表面，乃多數極小乳頭鋪合而成。此乳頭極小微點，其不易見時，非顯微鏡不能窺見。易見時，形如芒刺，摸之棘手，或隱或見，或大或小，或平滑，或高起，隨時隨症，變易不定。苔即胃中食物腐化之濁氣，堆于乳頭之上，此舌苔所由生也。常人一日三餐，故苔亦日有三變，謂之活苔，無病之象也。其所以有變者，因飲食入胃時，將腐濁之氣，遏鬱下降，故苔色一退，至飲食腐化，濁氣上蒸，苔色又生。胃中無腐濁，則苔薄而少。有腐濁，則苔多而厚，此其常理也。至論其色，則以黃色爲正，白爲肺色。胃中陽氣被飲食抑遏，胃中正色不能直達而上，故有暫白之時。青爲絕色，青綠之色，見于舌上，其人命必危。其外尚有似黃非黃，似白非白，各類間色，皆條分于後，以備後學細心參考。

《察舌辨症新法·看舌八法》 一看苔色，詳後。二看舌質。質亦有色，又有大小。濕熱之症，舌質脹大滿口，邊有齒印。血熱之症，質色紫。三看舌尖。白苔滿舌，尖有紅刺，勿用溫燥之藥。四看舌心。四邊有苔，中無或中有直裂，或有直槽或橫裂。五看燥潤。以手摸之或滑潤，或燥刺棘手。有看似潤而摸之燥者，有看似燥而摸之滑者。六看舌邊。苔色與邊齊否。七看舌根。根後有無苔色接續，有無大肉瘤。八看變換。觀其變與不變。

《察舌辨症新法·黃苔類總論》 黃色有深淺老嫩之殊，其形似亦有燥潤滑澀之異。有正黃色者，有老黃色者，有黃如炒枳殼色者，有黃黑相間如鍋焦黃色者，有嫩黃色者，有牙黃色者，有如裱心紙兼灰青色者，有黃如粟米染着者，有黃如虎斑紋者，有黃如黃蠟敷舌上者，有水黃苔如鷄子黃白相兼染成者，有黃腐苔如豆渣炒黃堆舌者，此皆黃色之類，而症候之殊詳後。

《察舌辨症新法·白苔類總論》 白苔有厚薄密疏之殊，其形似亦有深淺間雜之異。有薄白如米飲敷舌者，有白如豆漿敷舌者，有白而厚如豆腐腦鋪舌者，有白而疏如米粉鋪紅者，有白如粟米成顆粒者，有白如銀色者，有白如旱烟灰色者，有白如銀錠底者，有白如豆腐渣堆舌者，有白如豆腐筋堆舌者，有白如糙石糙手者，有似白非白色如畫工以脂調粉。此色有二，一淡如雪青湖縐色者，一深如雪青杭綢色者，古皆以絳色名之。更有舌質深紅如紅蘿蔔乾有鹽霜者，此皆白苔之類，而寒熱之症各殊，亦細詳於後。

《察舌辨症新法·舌質無苔類總論》 舌質無苔，亦有分別。有質紫無苔者，有質紅無苔者，有舌上無苔質光如鏡者，有質乾如刺無苔者，有中凹如駁去者，有中有直溝，如刀背印成者，有舌質橫裂者，有舌生裂後，如冰片紋者，有前半光滑如鏡，後根上有肉瘤二粒，色如舌肉色者，有表面無苔，而皮內隱一塊如錢大，或黃或白者，有苔上見圓暈，分二三色者，有苔見青綠二色者。此皆表面無苔，而所主之症，各不同也，亦詳于後。

《察舌辨症新法·黃苔類分別診斷法》 正黃色，爲胃土正色，爲溫病始傳之候。其爲濕溫溫熱，當以脈之滑澀，有力無力，分別用藥。

老黃色，爲胃中陽氣旺盛之候。若厚腐堆起，此胃中飲食消化腐濁之氣上達之候，爲濕溫化熱之始，爲溫熱傳入中焦陽明之候。

黃如炒枳殼色，爲胃陽盛極，陽亢陰虛之候。胃氣欲傷，胃汁乾槁，故苔黃色如枳殼炒過狀，以其乾枯不潤澤也。

黃黑相間，如鍋焦黃色，摸之棘手，看之不澤，爲胃中津液焦灼，口燥舌乾之候。然亦有陽氣爲陰邪所阻，不能上蒸而化爲津液者，當以脈診分別斷之，脈澀有力鼓指者，火灼津也。脈滑無力鼓指，只有往來而無起伏者，痰飲瘀血阻抑陽氣，不能化生津液也。

嫩黃色，由白而變爲黃，爲嫩黃色，此爲用藥當胃陽初醒之候，吉兆也。爲飲食消化腐濁初升也。

牙黃色，胃中腐濁之氣始升也。牙黃無孔，謂之膩苔，中焦有痰也。

裱心紙兼灰青色，苔雖黃而兼灰青，此傷風初候，或陽氣抑鬱。黃苔無正色，當舒氣化鬱。

黃如粟米染着，顆粒分明，此爲胃陽太旺，胃熱之候。

黃如虎斑紋，氣血兩燔之候。

黃如蠟敷舌上，濕溫痰滯之候，故苔無孔而膩。

水黃苔，如鷄子黃白相間染成，此黃而潤滑之苔，爲痰飲停積，是濕溫正候。或爲溫熱症而有水飲者，或熱入胃陰，誤服燥藥，而變生此苔式者，宜以診脈分別斷之。

黃腐苔，如豆渣炒黃堆舌，下症也。如中有直裂，氣虛也，不可下，當補氣，以氣不足以運化也。

《察舌辨症新法·白苔類分別診斷法》 薄白如米飲敷舌，此傷寒中寒之初候也。無表症狀見者，飲食停隔上也。

白如豆漿敷舌，此白而滑潤，傷寒中寒濕邪痰飲等病也，以脈診分別斷

之。但薄白不潤澤，舌質不甚紅者，傷燥表症也。

白而厚如豆腐腦鋪舌，痰熱症也。

白而疏如米粉鋪紅，傷熱傷暑，初傳之候也。

白而粟米成顆粒，此乃熱邪在氣分也。

白如銀色，謂光亮如銀，此熱症誤補之變苔也。

白如旱煙灰色，不問潤燥，皆熱症誤燥之變苔也。

白如銀錠底，謂有孔如銀錠底式，此熱症誤補誤燥，津液已傷，元氣欲陷，邪將深入之候也。

白如豆腐渣堆舌，此熱症誤燥，腐濁積滯胃中，欲作下症也。如中心開裂，則爲虛極反似實症之候，當補氣，須以脈診分別之。

白如豆腐筋堆舌，謂白苔厚而有孔。如豆腐煮熟有孔者，曰筋。謂有二三條白者，餘則紅色，或圓或長，看見舌質，此胃熱痰滯，腐濁積聚，誤燥，當下不下之候。過此不下，則無下證可見矣。

白如糙石糙手，此燥傷胃汁，不能潤舌，腎氣不能上達之候。亦有清氣被抑不能生津者，當以脈診分別斷之，與黃黑如鍋焦色條下參觀。

似白非白，如畫工以脂調粉，爲雪青色。有深淺二種，淺者如雪青湖縐色，此乃熱邪入營初候。深者如雪青杭綢色，此乃暑熱二邪已入血分之候。

此苔類似薄白，但舌質紅而細看有乳頭微點者，故以雪青色名之，爲血分熱症必有之苔，常見苔也。但人以白苔視之，多誤作寒症，故特提出，以醒眉目。古人但以舌絳二字了之，後學何從解悟，故以細心體認比例法直告之，俾無誤認之弊。

舌質深紅，如紅蘿蔔乾有鹽霜，此乃熱邪深入久留，誤服攻燥之藥，胃陰大傷之候，溫熱未傳危症也。

《察舌辨症新法・舌質無苔分別診斷法》　質紫無苔，熱在陰分也。

質紅無苔，熱邪初入陰分。或者傷食，胃氣不能上升。或憂思鬱抑，陽氣不能上升，須以脈診參斷。

舌上無苔，質光如鏡，爲胃陰胃陽兩傷，腸胃中之茸毛貼壁，完穀不化，饑不受食之候。亦有頑痰膠滯胃中，茸毛不起，皆有此候，須以脈診參斷。

前症完穀陰陽傷脈必細澀。後症痰滯，脈必洪滑而大。

質乾如刺無苔，紫而乾者，熱傷陰液。紅而乾者，氣不化津，須以脈診參斷。

中凹如駁去，胃有燥結傷陰，或盲腸有燥結久留不去之候。

中有直溝，如刀背印成，陰液元氣皆虛也。

舌質橫裂，素體陰虧也。

舌生裂紋如冰片紋，老年陰虛常見之象也。少年罕見，有此不吉。

前半光滑無苔，後根上有肉瘤二粒，如舌肉色，爲陰虛癆症之象也。

表面無苔，而皮內有一塊如錢大，或黃或白，爲正氣不足，血液虧虛，或有痰凝之候，須以脈診參斷。

苔上見圓暈，分二三色，燥金內結，燥屎不下之候，其症必險。

苔見青綠色，必死之症也。

《察舌辨症新法・苔色變換吉凶總論》　總之，苔黃爲正，白次之。無論何症，若用藥當，皆由白而黃，由黃而退，由退復生新薄白苔，此謂順象。無論何症，若用藥不當，則由黃而白，由白而灰，由灰而黑，由活苔變爲死苔，此逆象也。驟退驟無，不由漸退，此陷象也。更有氣聚苔聚，氣斂苔斂，氣化苔化，氣散布，苔亦散布，氣凝聚而結，苔亦凝聚而結，氣結于一邊，苔亦結于一邊。故氣鬱之症，苔邊整齊，如石堦之起邊線，線內有苔，線外無苔，但紅邊而已。若氣舒化則散布，由密而疏散，則不似斬然齊一之邊矣。故苔有邊齊如斬者，氣聚也，有積滯抑鬱者也。

《察舌辨症新法・苔之真退假退駁去辨》　苔之眞退眞化，與駁去驟退，有大分別。眞退必由化而退。何謂化退？因苔由厚而漸薄，由板而生孔，由密而漸疏，由有而漸無，由舌根外達至舌尖，由尖而漸變疏薄，由退而復生新苔，此皆吉兆。若驟然退去，不復生新苔，或如駁去，斑斑駁駁，存留如豆腐屑鋪舌上，東一點，西一點，散離而不連續，皆逆象也。皆因誤用攻伐消導之劑，或誤表之故，胃氣胃汁，俱被傷殘，故有此候。

《察舌辨症新法・燥潤辨》　濕症舌潤，熱症舌燥，此理之常也。然亦有濕邪傳入氣分，氣不化津而反燥者。熱症傳入血分，舌反潤者。亦有誤用燥藥，津液被劫，逼迫而上，胃陰不能下濟，舌反潤者，不可不知。是在指下診脈功夫，參合之矣。

《察舌辨症新法・厚腐之苔無寒症辨》　厚腐之苔無寒症，胃陽上蒸，濁氣上達，故苔腐厚，忌用溫燥宣化之劑，尤忌發表，此宜清降導下。或中有直

槽，氣虛不能運化之故，宜補氣。不得因苔色尚白，而溫表之，宣燥之，犯之必變灰暗，切宜猛省。

《察舌辨症新法・厚腐與厚膩不同辨》 厚腐與厚膩不同，腐者如腐渣，如腐筋如豆腐堆鋪者。其邊厚爲陽有餘，能鼓胃中腐化濁氣上升，故有此象。若厚膩則中心稍厚，其邊則薄，無毛孔，無顆粒，如以光滑之物，剋刮一過者，此爲厚膩。爲陽氣被陰邪所抑，必有濕濁痰飲食積瘀血頑痰爲病，宜宣化。一爲陽氣有餘，一爲陽氣被抑，差之毫厘，失之千里，可不愼哉。今人多誤認膩字，故特論辨以分別之。

《察舌辨症新法・舌短舌强辨》 短者，舌伸不長之謂也，屬虛。舌短囊縮者，屬熱。舌短而囊不縮者，屬虛。

强者，不能運用，言語不清之謂也。則腦筋功用有損失之因，當察其所因之故，得其故，方有治法。

《察舌辨症新法・補黑苔類》 舌上黑苔，有由白而黃，由黃而黑者，順症也。有由白而灰，由灰而黑，不由黃而黑者，此謂之黑陷苔，逆症也。此多因誤用溫燥之藥多日所致，甚難挽救。亦有脈遲苔黑者，此腎命不足，當溫補眞火。亦有食物染成黑苔者，但刮之即去，本色即見。故見有苔黑者，必以指刮之，以辨眞僞。眞者刮之不去，方以黑苔斷之。其由黃而黑者，此乃陽明熱結之症，潤下得法，胃腑炭氣得以外出也，故曰順症。使人不必疑慮也。

《新編醫方湯頭歌訣・附舌苔歌訣》 六淫外感，驗舌爲先。蓋舌苔乃胃氣之發現，胃爲六腑之總司，胃中有邪布之于苔，醫者可証焉。前有《傷寒舌鑑》等書，未有集爲歌訣可誦者。茲編四言押韻，俾學者誦而易記，臨證或有一助焉。

原夫舌爲心苗，根肺尖心。舌之有苔，如草鋪茵。草發地面，地之精神。苔面屬胃，六腑總綸。六腑有病，苔脈可尋。傷寒初起，白苔太陽。太陽有熱，口燥喜涼，不眠煩躁，陽明可詳。陽明熱盛，苔化乾黃。乾黃而厚，熱滯初張。乾黃焦燥。邪熱披猖。若寒熱往來，脇痛耳聾，白苔不燥，少陽可從。苔黃嘔苦，熱鬱膽中。順傳太陰，腹滿痞胸。脈弦緩小，苔白寒封。脈沉而細，默默欲眠，白苔不渴，少陰寒象已全。消渴氣衝，心中疼熱，厥陰已連。或黃或白，寒熱有偏。不渴爲寒，燥渴熱邊。焦黃灰黑，救陰爲先。鹹苦瀉熱，甘涼溉泉。寒熱異治，因證而遷。傷寒傳經，由衛入營，順逆無定，隔越須明。苔灰便秘，實熱非輕。溫病則非，溫邪甫起，但熱不寒，白苔未化，唇舌先乾。口渴便秘，夜寐不安。或咳窒而氣逆，或胸痞而惡餐。上焦肺胃，邪熱先乾。風溫濕溫，固非一端。風溫白苔，解以辛涼。化黃化燥，陽明熱強。黃燥堆厚，邪滯胃鄉。脈弦有力，鹹苦宜嘗。苔須有地，脈數弦長。腹實拒按，須通二腸。浮囂泛露，胃氣虛張。承氣一攻，胃即大傷。甘涼苦瀉，宜細審量。若躁煩神昏，邪犯胞宮。風動症厥，厥少之營。津液消涸，唇焦舌紅。養陰救液，化火開蒙，此春溫之大較也。濕溫則舌苔厚膩，渴飲胸痞，糙苔硃點，濕鬱熱聚。糙膩罩灰，苦辛宣氣。神蒙時清，尚屬濕閉。芳淡宣竅，濕熱兼利。有白苔甫布，裏熱已肆，瘟疫之邪難禦。口燥神煩，苔白堆沙。渴飲脈大，邪聚胃家。苔黃蒙閉，厥少非佳。不拘日數，攻下無差。三焦分治，化毒逐邪。有舌脹出口，痰熱蒸蒙，毒聚于胃，苦降微通。重舌木舌，胃熱痰風。舌本強硬，痰熱內攻。黃白相間，穢滯阻中。宣中消滯，轉吉化凶。若乃黃白分條，灰白不渴，或濕鬱不達，痰飲阻膈，宜愼苦泄之藥。濕潤紫暗，宿瘀留著，涼血消風。欲動痰火劫陰，碎點黃白。內疳之因，滿口白腐。口糜及脣，胃腎欲敗。濕熱蒸騰，大紅碎點。熱毒凌心，導赤犀連，微利可應。或舌尖乾絳，心火之慾。舌心乾絳，胃火營煎。淡黑不燥，無根火炎。復脈六味，庶幾救延。脾癉舌膩，口味轉甜。酸苦辛鹹，各臟有偏。短縮枯卷，性命難全。若苔灰不渴，戴陽面赤，上盛下虛，脈浮不實。假熱眞寒，須防陽脫。熱藥涼飲，庶幾可活。或津回熱化，苔化光剝。肺腎陰傷，胃氣欲落。存陰養胃，剝乃始復。白苔還布，庶幾有福。若乃素體光裂，精氣先缺。肝腎已虧，胃陰不足，光剝無華，色紫枯索。肝腎告竭，良醫手縮。或花剝不清，斑如玳瑁。前化后留，后化前厚，胃陰耗傷，餘邪留逗。前化心熱，后化肺萎，養液扶胃，庶乎可瘳。更有左化右留，右化左留，非半表裏，正陰不周。右肺左肝，正旺邪休。諸苔之中，惟白多變。口燥舌紅，熱邪乃現。唇淡不渴，伏寒可鑑。糙膩厚濁，濕痰留戀。白膩帶灰，痰火之顯。青灰濕潤，陰邪見面。全黑無底，胃壞根欠。剝去光滑，元氣脫線。凡此諸苔，當合脈證。九候須明，四診宜審。六淫外感，五六可證。雜病調理，不在此論。

診法總部

聞診部

綜述

《素問·脈要精微論》 中盛臟滿，氣勝傷恐者，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王冰注〕中，謂腹中。盛，謂氣盛。臟，謂肺臟。氣勝，謂勝於呼吸而喘息變易也。夫腹中氣盛，肺藏充滿，氣勝息變，善傷于恐，言聲不發，如在室中者，皆腹中有濕氣乃爾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王冰注〕若言音微細，聲斷不續，甚奪其氣，乃如是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張志聰注〕此論五臟之精氣而發於音聲也。五臟守於中，而外發於音聲者，臟精之所發也。蓋言聲色見於外，而五臟之精，守而不溢者也。經云：五臟主藏精者也。故曰：五臟者，中之守也。腎爲水臟，受五臟之精而藏之，如腎不受藏，則中盛臟滿矣。恐爲腎志，如腎氣不藏，而反勝於中，則傷動其腎志矣。氣勝傷恐，則精亦外溢，故曰此中氣之濕也。聲如從室中言者，音不響亮而聲不外出也，此言腎爲生氣之原，音聲由腎氣之所發，如腎臟之精氣不藏，則發聲之如是也。此言五臟之精氣虛而發聲之如是也。微者，聲氣衰微也。終日復言者，氣不接續也。《傷寒論》曰：實則譫語，虛則鄭聲。鄭聲者，重語也。神明者，五臟之神氣也。語言善惡不避親疏者，神亂而譫語也。上節論正氣之盛衰，此論邪氣盛而正氣昏亂。

《素問·寶命全形論》 鹽之味鹹者，其氣令器津泄，〔王冰注〕鹹，謂鹽之味苦，浸淫而潤物者也。夫鹹爲苦，而生鹹從水而有水也，潤下而苦泄，故能令器中水津液潤滲泄焉。凡虛中而受物者皆謂之器，其於體外則謂陰囊，其於身中所同則謂膀胱矣。然以病配於五藏，則心氣伏於腎中而不去，乃爲是矣。何者？腎象水而味鹹，心合火而味苦，苦流汗液，鹹走胞囊，火爲水持，故陰囊之外津潤如汗而滲泄不止也。凡鹹之爲氣，天陰則潤，在土則浮，在人則囊濕而皮膚剝起。絃絕者，其音嘶敗。〔王冰注〕陰囊津泄而脈弦絕者，診當言音嘶嗄，敗易舊聲爾。何者？肝氣傷也，肝氣傷則金本缺，金本缺則肺氣不全，肺主音聲，故言音嘶嗄。木敷者，其葉發。〔王冰注〕敷，布也。言木氣散布外榮於所部者，其病當發於肺葉之中也。何者？以木氣發散故也。《平人氣象論》曰藏眞散於肝，肝又合木也。病深者，其聲噦。〔王冰注〕噦，謂聲濁惡也。肺臟惡血，故如是。人有此三者，是謂壞府，〔王冰注〕府，謂胸也，以肺處胸中故也。壞，謂損壞其府而取病也。《抱朴子》云：仲景開胸以納赤餅。由此則胸可啓之而取病矣。三者，謂脈弦絕，肺葉發，聲濁噦。毒藥無治，短鍼無取，此皆絕皮傷肉，血氣爭黑。〔王冰注〕病內潰於肺中，故毒藥無治。外不在於經絡，故短鍼無取。是以絕皮傷肉，乃可攻之。以惡血久與肺氣交爭，故當血見而色黑也。〔林億等〕新校正云：【略】王氏解鹽鹹器津，義雖淵微，至於注絃絕音嘶，木敷葉發，殊不與帝問相協，考之不若楊義之得多也。〔馬蒔注〕試觀鹽在器中，其味甚鹹，而味鹹者潤，故器外之津泄焉。又觀琴瑟之絃幾於絕者，其音嘶敗而無足聽焉。又觀木之已敷者，當秋冬之間，其葉飄發而墮落焉。凡此皆物類之日久傷潰使然也，況於人乎？是以病深者其聲噦。按《靈樞經·口問》篇以噦出於胃，正以胃爲五臟六腑之大原，胃既受病，噦斯發焉。今人病至於噦，而有類於三者之勢，是謂大腑壞矣。當是時也，毒藥不能施其力，短鍼無以庸其巧，其皮粗絕，其肉內傷，血與氣爭，而血色變黑，雖欲藉鍼以全衆庶之形，烏可得哉？

《素問·逆調論》 帝曰：人有逆氣不得臥而息有音者，有不得臥而息無音者，有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有得臥行而喘者，有不得臥不能行而喘者，有不得臥而喘者，皆何臟使然？願聞其故。岐伯曰：不得臥而息有音者，是陽明之逆也，足三陽者下行，今逆而上行，故息有音也。陽明者胃脈也，胃者六府之海，〔王冰注〕水穀海也。其氣亦下行，陽明逆不得從其道，故不得臥也。《下經》曰：胃不和則臥不安。此之謂也。〔王冰注〕《下經》，上古經也。夫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此肺之絡脈逆也，絡脈不得隨經上下，故留經而不行，絡脈之病人也微，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夫不得臥則喘者，是水氣之客也，夫水者循津液而流也，腎者水臟，主津液，主臥與喘也。帝曰：善。〔王冰注〕尋經所解之旨，不得臥而息無音，有得臥行而喘，有不得臥不能行而喘，此三義悉闕而未論，亦古之脫簡也。〔張介賓注〕足之三陽，其氣皆下行，足之三陰，其氣皆上行，亦天氣下降，

地氣上升之義。故陽明上行者爲逆，逆則氣連於肺而息有聲，此胃氣之不降也。陽明爲水穀之海，氣逆不降，則奔迫而上，所以不得卧。《下經》，古經也。不安，反覆不寧之謂。今人有過於飽食，或病脹滿者，卧必不安，此皆胃氣不和之故。按：上文所問不得卧而息無音者，義亦同此，故不復答。病不在胃，亦不在臟，故起居如故。氣逆於肺之絡脈者，病淺而微，故但爲息有音耳。上文所問有得卧行而喘者，義亦類此，故不復答。水病者，其本在腎，其末在肺，故爲不得卧，卧則喘者，標本俱病也。上文所問有不得卧不能行而喘者，義類此節，故不復答。愚按：本篇所論喘息不得卧者，有肺胃腎三臟之異：在肺絡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病之微者也。在胃者，不得卧而息有音也，甚於肺者也。在腎者，不得卧，卧則喘也，又其甚者也。夫息有音者，即喘之漸，喘出於腎，則病在根本矣，故愈深者必愈甚。凡虛勞之喘，義亦猶此，有不可不察也。

《素問・奇病論》 黄帝問曰：人有重身，九月而瘖，此爲何也？〔王冰注〕重身，謂身中有身，則懷妊者也。瘖，謂不得言語也。妊娠九月，足少陰脈養，胎約氣斷則瘖不能言也。岐伯對曰：胞之絡脈絕也。〔王冰注〕絕，謂脈斷絕而不通流，而不能言，非天眞之氣斷絕也。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胞絡者繫於腎，少陰之脈，貫腎繫舌本，故不能言。〔王冰注〕少陰，腎脈也，氣不營養，故舌不能言。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無治也，當十月復。〔王冰注〕十月胎去，胞絡復通，腎脈上營，故復舊而言也。

〔馬蒔注〕重身者，謂婦人懷妊則身中有身，謂之重身也。瘖，啞也。【略】今曰九月而瘖，蓋時至九月，則妊胎已久，兒體日長，胞絡，宮之絡脈，繫於腎經者，阻絕而不通，故間有爲之瘖者，非人人然也。此乃阻絕之絕，非斷絕之謂。【略】何也？腎經之脈，下貫於腎，而上繫舌本，故脈道阻絕者，不能言也。【略】此所以不必強爲施治，當至十月分娩之後，而自能復言矣。

《靈樞・口問》 黄帝曰：人之欠者，何氣使然？岐伯答曰：衛氣晝日行於陽，夜半則行於陰。陰者主夜，夜者卧。陽者主上，陰者主下。故陰氣積於下，陽氣未盡，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故數欠。陽氣盡陰氣盛，則目瞑，陰氣盡而陽氣盛，則寤矣。

〔張介賓注〕欠者，張口呵吸，或伸臂展腰，以陰陽相引而然也。夫陽主晝，陰主夜。陽主昇，陰主降。凡人之寤寐，由於衛氣。衛氣者，晝行於陽，則動而爲寤。夜行於陰，則靜而爲寐。故人於欲卧未卧之際，欠必先之者，正以陽氣將入陰分，陰積於下，陽猶未靜，故陽欲引而昇，陰欲引而降，上下相引，而欠由生也。今人有神疲勞倦而爲欠者，即陽不勝陰之候。《大惑》篇曰：衛氣不得入於陰，常留於陽，留於陽則陽氣滿，陽氣滿則陽蹻盛，不得入於陰則陰氣虛，故目不瞑矣。衛氣留於陰，不得行於陽，留於陰則陰氣盛，陰氣盛則陰蹻滿，不得入於陽則陽氣虛，故目閉也。吳玄綱曰：覺與陽合，寐與陰并，覺多者魂強，寐久者魄壯，魂強者生之徒，魄壯者死之徒。是皆陰陽盛衰之義。

黄帝曰：人之噦者，何氣使然？岐伯曰：穀入于胃，胃氣上注於肺。今有故寒氣與新穀氣，俱還入於胃，新故相亂，眞邪相攻，氣并相逆，復出於胃，故爲噦。

〔張介賓注〕噦，呃逆也。人之水穀入胃，其精微之氣，必上注於肺，而後行於臟腑營衛。若中焦先有寒氣，則新入之穀氣凝聚而不行，氣不行則新故眞邪還留於胃，留則逆而上出，故爲噦也。

黄帝曰：人之噫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寒氣客於胃，厥逆從下上散，復出於胃，故爲噫。

〔張介賓注〕噫，嗳氣也。釋義曰飽食息也。【略】寒客於胃者，如客之寄，言其淺也。故厥逆之氣，從下上散，則復出於胃而爲噫。

黄帝曰：人之噓者，何氣使然？岐伯曰：陽氣和利，滿於心，出於鼻，故爲噓。

〔張介賓注〕陽氣和平順利，而滿溢於心，必上達於肺，故出於鼻而爲噓。然人有感於風寒而爲噓者，以寒邪束於皮毛，則陽氣無從泄越，故噴而上出，是噓從陽氣而發，益又可知。仲景曰：欲噓不能，此人肚中寒，正謂其陽虛也。故人病陽虛等證者，久無噓而忽得之，則陽氣漸回之佳兆也。

黄帝曰：人之太息者，何氣使然？岐伯曰：憂思則心繫急，心繫急則氣道約，約則不利，故太息以伸出之。

〔張介賓注〕太息者，息長而大，即嘆息也。約，猶束縛也。憂愁思慮，則氣抑不伸而心繫急，氣道約，約則滿悶於中，此嘆息之不容已也。

《靈樞・憂恚無言》 黄帝問於少師曰：人之卒然憂恚而言無音者，何道之塞，何氣出行，使音不彰？願聞其方。少師答曰：咽喉者，水穀之道也。

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會厭者，音聲之戶也。口脣者，音聲之扇也。舌者，音聲之機也。懸雍垂者，音聲之關也。頏顙者，分氣之所泄也。橫骨者，神氣所使，主發舌者也。故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頏顙不開，分氣失也。是故厭小而疾薄，則發氣疾，其開闔利，其出氣易，其厭大而厚，則開闔難，其氣出遲，故重言也。人卒然無音者，寒氣客於厭，則厭不能發，發不能下至，其開闔不致，故無音。

（張志聰注）音聲者，五音之聲，嘹亮而有高下者也。語言者，分別清濁字面，發言而有語句也。在肺主聲，心主言，肝主語，然由足少陰腎氣之所發。又曰，五者，音也，音主長夏，是音聲之道，本於五臟之氣全備，而後能音聲響喨，語句清明。故善治者，審其有音聲而語言不清者，當責之心肝。能語言而無音聲者，當責之脾肺。不能語言而無音聲者，此腎氣之逆也。夫憂則傷肺，肺傷則無聲矣。恚怒傷肝，肝傷則語言不清矣。胃之上管爲咽喉，主進水穀，在喉嚨之後。肺之上管爲喉嚨，主氣之呼吸出入，在咽喉之前。會厭者，在喉嚨之上，乃喉咽交會之處。凡人飲食，則會厭掩其喉嚨，而後可入於咽，此喉嚨之上管，故爲音聲之戶，謂聲氣之從此而外出也。脾開竅於口脣，口開闔而後語句清明，故爲音聲之扇。心開竅於舌，足少陰之脈，上挾舌本，舌動而後能發言，故爲音聲之機。懸雍者，喉間之上齶，有如懸癰之下垂者，聲從此而出，故爲音聲之關。肝脈循喉嚨，入頏顙，頏顙者，齶之上竅，口鼻之氣及涕唾，從此相通，故爲分氣之所泄，謂氣之從此而分出於口鼻者也。橫骨者，在舌本內，心藏神，而開竅於舌，骨節之交，神氣之所遊行出入，故爲神氣之所使，主發舌者也。蓋言橫骨若弩，舌之發機，神氣之所使也。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因頏顙不開，分氣失也，蓋以申明頏顙乃齶之上竅，口鼻之氣，及涕唾之從此而相通者也。會厭者，爲開爲闔，主聲氣之出入，是以薄小則發聲疾，厚大則開闔難，其氣出遲，故重言也。重言者，口吃而期期也。寒氣者，足少陰寒水之氣也，蓋少陰之脈，上繫於舌，絡於橫骨，終於會厭，其正氣上行，而後音聲乃發。如寒氣客於厭，則厭不能發，謂不能開也。發不能下，謂不能闔也。是以至其開闔不致，而無音聲矣。

《太素·設方·知鍼石》 夫鹽之味鹹者，其氣令器津洩。弦絕者，其音嘶敗。木陳者，其葉落發。病深者，其聲噦。言欲識病徵者，須知其候。鹽之在於器中，津洩於外，見津而知鹽之有鹹也。聲嘶，知琴瑟之弦將絕。葉落者，知陳木之已蠹。舉此三物衰壞之徵，以比聲噦識病深之候也。人有此三者，是謂壞府，毒藥毋娶治，短鍼毋取，此皆絕皮傷肉，血氣爭異。人有聲噦同三譬者，謂是府壞之候也。府者中府，謂五臟也。壞者，則聲噦也。中腑壞者，病之深也。其病既深，故鍼藥不能取也，以其皮肉血氣各不相得故也。

《太素·邪論·十二邪》 黃帝曰：人之欠者，何氣使然？岐伯曰：衛氣晝日行於陽，夜則行於陰。陰者主夜，夜者主臥。陽者主上，陰者主下。故陰氣積於下，陽氣未盡，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故數欠。陽氣盡而陰氣盛，則目瞑。陰氣盡而陽氣盛，則寤矣。陽氣主晝在上，陰氣主夜在下。陰氣盡，陽氣盛，則寤。陽氣盡，陰氣盛，則瞑。今陽氣未盡，故引陰而上，陰氣已起，則引陽而下，陰陽相引上下，故數欠也。

黃帝曰：人之噦者，何氣使然？岐伯曰：穀入於胃，胃氣上注於肺，今有故寒氣與新穀氣俱還入於胃，新故相亂，眞邪相攻並相逆，復於胃，故爲噦。穀入胃已，清氣上注於肺，濁氣下留於胃，有故寒氣與新穀氣俱入於胃，新故眞邪在於胃中相攻相逆，復從胃出，故爲之噦。

黃帝曰：人之噫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寒氣客於胃，厥逆從下上散，復出於胃，故爲噫。寒氣先客於胃，厥而逆上消散，復從胃中出，故爲噫。

黃帝曰：人之噯者，何氣使然？岐伯曰：陽氣和利，滿於心，出於鼻，故爲噯。陽之和氣利，滿於心中，上衝出於鼻，故爲噯也。

黃帝曰：人之太息者，何氣使然？岐伯曰：憂思則心繫急，心繫急則氣道約，氣道約則不利，故太息以申出。憂思勞神，故心繫急。心繫連肺，其脈上迫肺繫，肺繫爲喉通氣之道，既其被迫，故氣道約不得通也，故太息取氣以申出之。

《太素·雜病·卧息喘逆》 問曰：人有逆氣不得卧而息無音者，有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有得卧行而喘者，有不得卧不能行而喘者，有不能得卧卧而喘者，皆何臟使然？願聞其故。此五皆是人之起居，卧之與喘，不安之病，皆由臟內不和，故請示也。答曰：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是陽明之逆也，足三陽者下行，今逆而上行，故息有音。陽明爲三陽之長，故氣下行，順而息調，失和上行，逆而有音，此解息有音也。陽明者胃脈也，胃者六腑之海也，其氣亦下行，陽明逆，不得從其道，故不得卧，《上經》曰，胃不和則卧不安，此之謂也。陽明循道逆行，息便有音，今不依其道逆行，故不得卧，《上經》，前所說經也。夫起居如故息有音者，此脾之絡

脈逆，絡脈不得隨經上下，故留經而不行，絡脈之病人也微，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夫絡脈循脈經上下而行，絡脈受邪，注留於經，病人也甚，故起居不安，息亦有聲。今絡脈氣逆，不循於經，其病也微，所以起居如故，息有音也。夫不得卧，卧則喘者，是水氣之客也，夫水者循津液而流者也，腎者水臟，主津液，津液主卧與喘。腎爲水臟，主於胃中津液。今有水氣客於津液，循之而流，津液主卧主喘，故津液受邪，不能得卧，卧即喘也。

《太素・診候之三・雜診》（缺卷）　中盛滿，氣傷恐，音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次聽聲者也。【略】五臟之氣有餘盛滿，將有驚恐有傷者，乃是中氣得濕上衝胸嗌，故使聲重如室中言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言聲微小又不用言者，當是有所奪氣，氣少故爾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是其陽明之氣熱盛，爲病心亂，故其身不知所爲，其言不識善惡，以其五神失守故也。

《難經・四十九難》　何以知傷寒得之？然，當譫言妄語。何以言之？肺主聲，入肝爲呼，入心爲言，入脾爲歌，入腎爲呻，自入爲哭。故知肺邪入心，爲譫言妄語也。

《傷寒論・平脈法》　師持脈，病人欠者，無病也。脈之呻者，病也。言遲者，風也。搖頭言者，裏痛也。行遲者，表強也。坐而伏者，短氣也。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

《傷寒論・辨陽明病脈證并治》　夫實則讝語，虛則鄭聲。鄭聲者，重語也。直視讝語，喘滿者死，下利者亦死。

發汗多，若重發汗者，亡其陽，讝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

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若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摸牀，惕而不安，一云順衣妄撮，怵惕不安。微喘直視，脈弦者生，濇者死。微者，但發熱讝語者，大承氣湯主之。若一服利，則止後服。

陽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鞕，鞕則讝語，小承氣湯主之。若一服讝語止者，更莫復服。

陽明病，讝語發潮熱，脈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之。因與承氣湯一升，腹中轉氣者，更服一升。若不轉氣者，勿更與之。明日又不大便，脈反微濇者，裏虛也，爲難治，不可更與承氣湯也。

陽明病，讝語有潮熱，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若能食者，但鞕耳，宜大承氣湯下之。

陽明病，下血讝語者，此爲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刺期門，隨其實而寫之，濈然汗出則愈。

汗汗一作卧。出讝語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爲風也。須下者，過經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虛裏實故也。下之愈，宜大承氣湯。

傷寒四五日，脈沉而喘滿，沉爲在裏，而反發其汗，津液越出，大便爲難，表虛裏實，久則讝語。

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面垢，又作枯，一云向經。讝語遺尿。發汗則讝語，下之則額上生汗，手足逆冷。若自汗出者，白虎湯主之。

二陽併病，太陽證罷，但發潮熱，手足漐漐汗出，大便難而讝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憒憒公對切。反讝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憹，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

《金匱要略・臟腑經絡先後病脈證》　師曰：病人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一作痛。

師曰：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唾沫。

師曰：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當下之即愈，虛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遠，此皆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

《甲乙經・寒氣客於厭發瘖不能言》　黄帝問曰：人之卒然憂恚而言無音者，何氣不行？少師對曰：咽喉者，水穀之道路也。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會厭者，音聲之戶也。唇口者，音聲之扇也。舌者，音聲之機也。懸雍垂者，音聲之關也。頏顙者，分氣之所泄也。橫骨者，神氣之所使，主發舌者也。故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頏顙不閉，分氣失也。其厭小而薄，則發氣疾，其開闔利，其出氣易。其厭大而厚，則開闔難，其出氣遲，故重言也。所謂吃者，其言逆。故重之卒然無音者，寒氣客於厭，則厭不能發，發不能下至其機扇，機扇開闔不利，故無音。

《占五臟聲色源候》

肝有病，目不明則矇矇，呼則及怒。
心有病，奄奄不欲言，則忌言及喚。
肺有病，鼻不開香，則咳逆及哭。
腎有病，耳不聞音，則欠及呻。
脾有病，口燥，舌弦，則歌吟苦噫。
上以此候病，知病所在矣。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咳嗽論》 論曰：咳謂無痰而有聲，肺氣傷而不清也。嗽是無聲而有痰，脾濕動而爲痰也。咳嗽謂有痰而有聲，蓋因傷於肺氣，動於脾濕，咳而爲嗽也。脾濕者，秋傷於濕，積於脾也。故《內經》曰：秋傷於濕，冬必咳嗽。大抵素秋之氣，宜清。須反動之氣，必上衝而爲咳。甚則動於脾濕，發而爲痰焉。是知脾無留濕，雖傷肺氣而不爲痰也。有痰，寒少而熱多。故咳嗽者，非專主於肺而爲病，以肺主皮毛而司於外，故風寒先能傷之也。《內經》曰：五臟六腑皆能令人咳，非獨肺也。各以其時主之而受病焉。非其時，各傳而與之也。所病不等，寒暑燥濕，風火六氣，皆令人咳嗽。濕病痰飲入胃，留之而不行，止入於肺，則爲咳嗽。假令濕在心經，謂之熱痰。濕在脾經，謂之風痰。濕在肺經，謂之氣痰。濕在腎經，謂之寒痰。

《內外傷辨惑論·辯氣少氣盛》 外傷風寒者，故其氣壅盛而有餘。內傷飲食勞役者，其口鼻中皆氣短促不足以息。何以分之？蓋外傷風寒者，心肺元氣初無減損，又添邪氣助之，使鼻氣壅塞不利，面赤不通。其鼻中氣不能出，併從口出，但發一言必前輕而後重，其言高，其聲壯厲而有力。是傷寒則鼻乾無涕，面壅色赤，其言前輕後重，其聲壯厲而有力者，乃有餘之驗也。傷風則決然鼻流清涕，其聲嗄，其言響如從瓮中出，亦前輕而後重，高揭而有力，皆氣盛有餘之驗也。內傷飲食勞役者，心肺之氣先損，爲熱所傷，熱既傷氣，四肢無力以動，故口鼻中皆短氣少氣，上喘懶語，人有所問，十不欲對其一，縱勉強答之，其氣亦怯，其聲亦低，是其氣短少不足之驗也。明白如此，雖婦人女子，亦能辯之，豈有醫者反不能辯之乎？

《仁齋直指附遺方論·辯口鼻》 若飲食勞役所傷，其外證必顯在口，必口失穀味，必腹中不和，必不欲言，縱勉強對答，聲必怯弱，口沃沫多唾，鼻中清涕或有或無，即陰證也。外傷風寒，則其外證必顯在鼻，鼻氣不利，聲重濁不清利，其言壅塞盛有力，而口中必和。傷寒則面赤鼻壅塞而乾，傷風則鼻流清涕而已。《內經》云：鼻者肺之候，肺氣通於天，外傷風寒，則鼻爲之不利。口者坤土也，脾氣通於口，飲食失節，勞役所傷，口不知穀味，亦不知五味。又云：傷食惡食，傷食明矣。

《仁齋直指附遺方論·聲音·聲音方論》 心爲聲音之主，肺爲聲音之門，腎爲聲音之根。風寒暑濕，氣血痰熱，邪氣有干於心肺者，病在上脘，隨證解之，邪氣散則天籟鳴矣。惟夫腎虛爲病，不能納諸氣以歸元，故氣奔而上，咳嗽痰壅，或喘或脹。髓虛多唾，足冷骨痿，胸腹百骸俱爲之牽制，其嗽愈重，其氣愈乏，其聲愈乾，君子當於受病之處，圖之可也。按：錢氏方小兒吐瀉，利其小便過多，以致脾虛不食。錢用益黃散作效，數日以後忽爾不語，錢知其脾氣已復，腎氣尚虛，投以地黃圓益腎，相繼數劑，於是能言，余益信聲音之根出於腎也，不誣矣。諸病不語，或聲乾沉難以痊復，餘見活人總括，小兒疳瘧，見小兒類。

《此事難知·狂言譫語鄭聲辯》 狂言者，大開目與人語，語所未嘗見之事，即爲狂言也。譫語者，合目自言，言所日用常見常行之事，即爲譫語也。鄭聲者，聲戰無力，不相接續，造字出于喉中，即鄭聲也。

《普濟方·五臟聲音》 詩云：情動於中而形於言，故人之有言，將有所爲，則意與氣合而聲隨至矣。聲之所發會於五臟，而備五音矣。肝其音角，其聲呼，在志爲怒，在變動爲握。心其音徵，其聲言，在志爲笑，在變動爲擾。脾其音宮，其聲歌，在志爲思，在變動爲噦。肺其音商，其聲哭，在志爲慮，在變動爲咳。腎其音羽，其聲呻，在志爲恐，在變動爲慄。

《普濟方·五臟臭味》 臭，陽也，其氣上達，故心主之。味，陰也，物成致養焉，故脾主之。五行互相連，故五臟各復自有臭味，亦各從五行之數也。故《內經》曰：形不足者，補之以氣，精不足者，補之以味。五臟各有補之法，詳列如左。肝其臭臊，其味酸，穀以麥爲養，果以李爲助，菜以葵爲充，肉以犬爲益，藥以空青爲治，合而服之以補精益氣。心其臭焦，其味苦，穀以小豆爲養，果以梨爲助，菜以薤爲充，肉以羊爲益，藥以丹砂爲治，合而服之以補精益氣。脾其臭香，其味甘，穀以大豆爲養，果以棗爲助，菜以韭爲充，肉以牛爲益，藥以雄黃爲治，合而服之以補精益氣。肺其臭腥，其味辛，穀以麻爲養，果以桃爲助，菜以葱爲充，肉以鷄爲益，藥以雲母爲治，合而服之以補精益氣。腎其臭腐，其味醎，穀以黃黍爲養，果以栗爲助，菜以藿爲充，肉以豕

爲益，藥以磁石爲治，合而服之以補精益氣。

《赤水玄珠・聞聲》　聲清聲濁：病邪有表，其聲清而響亮。邪入裏，其聲濁而不亮。

聲輕聲重：病在陽分，其聲前輕後重。病在陰分，其聲前重後輕。

聲斷聲續：病邪表淺，併有餘陽症，其聲續。病邪入深，併內傷不足，其聲斷。

言壯言怯：外感陽病有餘，出言壯厲，則寒熱交作。內傷陰證不足，出言懶怯，則寒熱間作。

嘆：嘆是心變動之聲。

欠：腎主欠，陰氣積下，陽氣未盡，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故數欠也。

噫：噫是心變動之聲，是胸中氣不交通，寒氣客于胃，厥逆從上，下復出于胃，故爲噫。

噓：噓是腎變動之聲。有病發噓是傷風或傷熱，無病發噓是陽氣和滿于心。

呑：呑是脾變動之聲。

呃：其聲皆從胃中至胸嗌間而爲呃。有胃中實熱失下者，有胃中痰飲者，有服寒涼藥過多者，有胃中虛冷者。

咳：咳是肺變動之聲，俗呼爲嗽，肺爲邪干，氣逆不下也。有肺寒咳者，有停食咳者，有邪在半表半裏咳者。

唏：陰氣實，陽氣虛，陰氣速，陽氣遲，陰氣盛，陽氣絕，故爲唏。

怒：怒是肝變動之聲。

歌：歌是脾變動之聲。

哭：哭是肺變動之聲。

笑：笑是心變動之聲。

太息：憂思則心繫急，急則氣約，氣約則不利，故太息以伸屈之。

錯語：意錯言亂，自知言錯，邪氣尚輕。自不知覺，此熱盛正氣衰。

呢喃：病邪入輕則睡中發此聲也。

聲嘶：肺有風熱。

聲啞：聲啞唇口見生瘡，是狐惑病。有風熱傷心肺而聲啞者，少陰病咽中生瘡者，有痙病口噤者。有熱病三、四日不得汗出者，死。

口噤：口噤難言，見手足攣搐是風痙。口噤不言難治。陽明病渴欲飲水，口噤舌乾，白虎加入參湯。咽乾不可汗。

舌硬舌短舌強：病邪入深，主難治。

口噤咬牙：是風痙。

喉中有聲：喉中漉漉有聲者是痰也。

卒然無音：寒氣客於厭會則厭不能發，發不能下，至其開闔不便，故無音。

聲如鼻鼾：聲如鼻鼾者難治。

久病耳聾：屬氣虛。

咽喉不得息：寸脈微浮或沉伏，胸中痞鞕氣上衝，此胸中有寒，宜吐之。

鼻息如鼾睡：屬風溫。

耳聾兼脇痛：宜和解。寒熱，咽而口苦，屬少陽。

耳聾兼耳腫耳痛：是少陽風熱。

李梴《醫學入門・聽聲審音》　聽聲審音。五音以應五臟。（今）〔金〕聲響，土聲濁，木聲長，水聲清，火聲燥。如聲清，肺氣周暢，聲如從室中言，中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奪氣也。先輕後重，高厲有力，爲外感。先重後輕，沉困無力，爲內傷。第二聽聲清與濁，鑒他眞語及狂言。聲濁即知痰壅滯，聲清寒內是其源。言語眞誠非實熱，狂言號叫熱深堅。稱神說鬼踰牆屋，胸膈停痰症號癲。更有病因循日久，音聲遞失命歸泉。

《診翼・聞》　夫五臟有聲，而聲有音。肝聲呼，音應角，諷而直，音聲相應則無病，角亂則病在肝。心聲笑，音應徵，和而長，音聲相應則無病，徵亂則病在心。脾聲歌，音應宮，大而和，音聲相應則無病，宮亂則病在脾。肺聲哭，音應商，輕而勁，音聲相應則無病，商亂則病在肺。腎聲呻，音應羽，沉而深，音聲相應則無病，羽亂則病在腎。外傷則邪氣有餘，故發言壯厲，且先輕而後重。內傷則元氣不足，故出言懶怯，且先重而後輕。聲如瓮中言者，痰火上升而塞於脈也。聲如從室中言者，是中氣之濕也。言如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五臟內絕，神氣不守，其聲嘶者死。小兒病忽作鴉聲者死。凡妄言錯亂，與不能語者不治。熱病及風瘖者可治。妊娠胞脈絕不語，俟產後自能言。

《醫學六要・四診法・聲診》《難經》曰：聞其五音，以知其病。以五臟有五聲，以合于五音。謂肝呼應角，心言應徵，脾歌應宮，肺哭應商，腎呻應羽是也。然此義深奧，非尋常所可彷彿者，今將古今經驗簡易諸法，銓著于左爲聲診。

脈之呻者痛也。診時呻吟。言遲者風也。即今風痰壅澀。聲如從室中言，此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謂氣弱不相接，言未已，停止半晌復言。衣被不斂，言語詈罵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即瘋狂。出言懶怯，先輕後重，內傷元氣不足。出言壯厲，先重後輕，是外感邪盛。攢眉呻吟，苦頭痛。叫喊以手撫心下，中脘痛。呻吟不能轉身，腰痛。搖頭以手捫腮，唇齒痛。呻吟不能行起，腰腳痛。行遲者，腰腳痛。診時吁氣，屬鬱結。搖頭言者，裏痛。形羸聲啞，勞瘵不治，以咽中有肺花瘡也。暴啞，風痰伏火，或暴怒叫喊所致。聲嘶色敗，久病不治。坐而氣促，痰火哮喘。久病氣促危。言語蹇澀，風痰。中年人聲濁，痰火。診時獨言獨語，言談不知首尾，思慮傷神。傷寒壞症聲啞，爲狐惑。上唇有瘡，蟲食其臟。下唇有瘡，蟲食其肛。雖病，而聲音響如故者吉。氣促喘息不足以息者，虛甚。平人無寒熱，短氣不足以息者，實也。痰火。

《東醫寶鑒・聲音》聲音出於腎。心爲聲音之主，肺爲聲音之門，腎爲聲音之根。風寒暑濕氣血痰熱，邪氣有干於心肺者，病在上脘，隨證解之。邪氣散，則天籟鳴矣。若夫腎虛爲病，不能納諸氣以歸元，故氣逆而上，咳嗽，痰壅，或喘，或脹，胸腹百骸俱爲之牽掣，其嗽愈重，其氣愈乏，其聲愈乾矣。

《景岳全書・傷寒典・譫語鄭聲》論曰：實則譫語，虛則鄭聲，此虛實之有不同也。夫譫語鄭聲，總由神魂昏亂而語言不正，又何以分其虛實？但譫語者，狂妄之語也。鄭聲者，不正之聲也。譫語爲實，實者邪實也。如傷寒陽明實熱，上乘於心，心爲熱冒，則神魂昏亂而譫妄不休者，此實邪也。實邪爲病，其聲必高，其氣必壯，其脈必強，其色必厲，凡登高罵詈，狂呼躁擾之類皆是也。此之爲病，有燥糞在胃而然者，有瘀血在臟而然者，有火盛熱極而然者，有腹脹便秘，口瘡咽爛而然者。察其果實，即當以三承氣，或白虎湯，涼膈散之類治之。鄭聲爲虛，虛者神虛也。如傷寒元神失守，爲邪所乘，神志昏沉而錯亂不正者，此虛邪也。虛邪爲病，其聲必低，其氣必短，其脈必無力，其色必萎悴，凡其自言自語，喃喃不全，或見鬼怪，或驚恐不休，或問之不應，答之不知之類皆是也。此之爲病，有因汗亡陽，因下亡陰而然者。有焦思抑鬱，竭盡心氣而然者。有勞力內傷，致損脾腎而然者。有日用消耗，暗殘中氣而然者。凡其或雖起倒，而遏之即止，終不若實邪之難制者，即虛邪也。察其果虛，最忌妄行攻伐，少有差謬，無不即死。治此者，速宜察其精氣，辨其陰陽，舍其外證，救其根本，稍遲猶恐不及，而況於誤治乎。甚至有自利身寒，或尋衣撮空，面壁啐啐者，尤爲逆候。蓋譫妄一證，最於虛損者不宜有之，故凡身有微熱，脈見洪滑者生，心多煩躁，脈見微弱細急而逆冷者死。所以證逢虛損，而見有譫妄者，即大危之兆，不可不加之意也。

《醫學啓蒙彙編》卷一　先天元陰病口鼻氣息論

先天眞陰受傷，則口鼻中出入氣息時時常有焦腐之氣，及寤寐中精神不寧，而有呻吟之聲，唇紅舌焦而燥，或黑，或唇舌不時如火烙。

後天元陰病口鼻氣息論

後天元陰受傷，則口鼻中呼吸之氣惟覺蒸蒸然熱，唇舌俱赤，口苦而渴，並無焦腐之氣與呻吟之聲。

先天元陽病口鼻氣息論

先天眞陽受傷，則口鼻中出入氣息惟覺寒冷，舌青而唇白。

後天元陽病口鼻氣息論

後天元陽之氣不足，則口鼻中出入之氣息如故，並無寒冷之勢，但口不知味，而面色白，或氣短不足以息。

《頤生微論・聞》經曰：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聲如從室中言，此中氣之濕也。因於暑，汗煩渴而喘。靜則多言，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仲景曰：病人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吐沫。病人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者死。喉中有聲，謂之肺鳴，火來乘金，不得其平則自鳴，此壞症也。虛勞痰嗽，漸至聲啞者必死。大笑不止，心病也。喘氣太息，肺病也。怒而罵詈，肝病也。氣不足以息者，脾病也。欲言不言，語輕多畏者，腎病也。病人陰陽俱絕，失錯不能言者，三日死。病人妄言錯亂，及不能言者，不治。若熱病者，可以治。倦不欲言，縱使強言之，聲怯弱而低微者，內傷不足

也。語言前輕而後重，其言高，其聲壯厲而有力者，外感有餘也。言響如從瓮中出，傷風也。言語無力，不欲言，難布息者，內傷也。言而不厭者，外傷也。

《診家正眼・聞聲》《難經》曰：聞其五音以知其病，以五臟有五聲，以合于五音。謂肝呼應角，心言應徵，脾脈應宮，肺哭應商，腎聲應羽是也。然此義深奧，非尋常所能揣測者。今以古人經驗簡易之法，列爲聲診。脈之呻者痛也。言診時之呻吟。言遲者風也。遲則塞澀，風痰之症。聲如從室中言，此中氣有濕也。言將終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謂氣不續，言無終止而又言之狀也。衣被不斂，言語罵詈不避親疏者，神明之亂也。狂。出言懶怯，先輕後重，此內傷中氣也。出言壯厲，先重後輕，是外感邪盛也。攢眉呻吟，若頭痛，呻吟不能行起，腰足痛。叫喊以手按心中，脘痛。呻吟不能轉身，腰痛。搖頭以手捫腮，唇齒痛。行遲者，腰腳痛。診時吁氣者，鬱結。紐身者，腹痛。形羸聲啞，勞瘵之不治者，咽中有肺花瘡也。暴啞者，風痰伏火，或暴怒叫喊所致。聲嘶血敗，久病不治。坐而氣促，痰火哮喘，久病氣促，危。中年人身濁，痰火。診時獨言獨語，首尾不應，是思慮傷神。傷寒壞病聲啞，爲狐惑，上唇有瘡，蟲食其臟。下唇有瘡，蟲食其腑。氣促喘息不足以思者，虛甚也。雖病其聲音清亮如故者，吉。平日無寒熱，短氣不足以息者，實也。實者是痰與失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聞聲》聞其五音，以別其病。經云：言而微，終日乃復言，此奪氣也。中盛藏滿，聲如從室中言，此中氣之濕也。因於暑汗，煩渴而喘。靜則多言，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病人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者死。病人循衣縫，譫語者不治。內傷飲食勞倦症，不欲言，縱欲言之，聲必怯弱低微，乃不足之驗。外傷風寒證，言語必前輕而後重，其言高，其聲壯厲有力，乃有餘之驗也。

凡聲嘎，其言響如從瓮中出，前輕而後重，高揭而有力，皆傷風氣壅之驗也。痰火咳嗽，久而聲嘶啞而漸至不出聲者，必死也。聞病人言語無力，甚不欲言，氣難布息者，內傷也。病人言語有力，動言不厭者，外傷也。病人陰陽俱絕，失錯不能言者，三日死。病人妄言錯亂，及不能言，不治。熱病者可治。傷寒有狂言，譫語，獨語，鄭聲，及不能言，不欲言，或狂譫不休，皆有虛實之別。

愚按：凡病將死之頃，必氣促似喘，喉中曳鋸，若有痰聲，僅呼吸于人迎數寸之間。蓋眞陰絕于下，孤陽脫于上，而爲魂飄魄墜，陰陽暌離之候，乃氣短之極也。原夫氣主命門，綰於右腎。絕則由腎及肝，由肝及脾，由脾及心，由心及肺。至肺爲宗氣，諸氣之會，元氣止此，諸氣衝合，勢盛作響，亦猶水風相激，而成浪涌之聲，水必風恬而浪始息，形因氣散而響方絕。故人之生死，由氣之聚散，理必然也。往往醫于此際，誤爲火盛痰升，活絡牛黃，促人快覓，攻痰定喘，無藥不投，祇速其死，良可慨也。又有當未死之先，或診色脈之虧，治施救本，藥投參附，至其不愈，垂亡作喘，遂歸咎醫師，謂誤服補氣，致病家抱終身之恨，而醫師蒙不白之冤，誰有明其爲元氣上脫，似喘非喘，似痰非痰之絕症者乎？每見病中頻服耗劑，臨死而亦作喘，將歸咎何物耶？豈知參附正納氣之要藥，至病已入死而不即死，留連旬月者，皆此藥之力，人多不知也。又有無病而頭目暈眩，喉聲似喘，此爲氣虛暴症，必脈沉伏，或細如縷，惟急投以大劑參附，亦有生者。若其六脈上脫，數滑洪大，或弦硬搏指，兼以眼合口開，手散遺尿，汗泄息粗，面赤如妝，有呼無吸，肉眼頓陷，支體厥冷，則不治矣。又有暴厥不省人事，喉息無聲者，少待氣復自甦。切勿擾動，此爲勞極，或因盛怒，中氣不升所致，非元氣絕候也。又有肺傷風寒，痰壅作喘，或牙關緊閉，倘脈症相合，惟投以開關散，蘇合牛黃丸，疏痰順氣之屬，多有得愈者。又有眞氣久虛，無病暴死，其喉息無聲者。此蓋非邪，乃氣盡自絕也。如此聞聲之診，不可不詳辨也。

《醫門法律・明聞聲之法》聞聲論附律二條

聲者，氣之從喉舌而宣於口者也。新病之人，聲不變。小病之人，聲不變。惟久病苛病，其聲乃變。迨聲變，其病機顯呈而莫逃，所可聞而知之者矣。經云：聞而知之謂之神，果何修而若是？古人聞隔垣之呻吟叫哀，未見其形，先得其情，若精心體驗，積久誠通。如瞽者之耳偏聰，豈非不分其心於目耶？然必問津於《內經》《金匱》，以求生心變化，乃始稱爲神耳。《內經》本宮商角徵羽五音，呼笑歌哭呻五聲，以參求五臟表裏虛實之病。五氣之邪，其謂肝木在音爲角，在聲爲呼，在變動爲握。心火在音爲徵，在聲爲笑，在變動爲憂。脾土在音爲宮，在聲爲歌，在變動爲噦。肺金在音爲商，在聲爲哭，在變動爲咳。腎水在音爲羽，在聲爲呻，在變動爲慄。變動者，遷改其常志也。以一聲之微，分別五臟，幷及五臟變動，以求病之善惡，法非不詳。然人之所以主持一身者，尤在於氣與神焉。經謂中盛臟滿，氣勝傷恐者，聲如從

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謂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是聽聲中，幷可得其神氣之變動，義更精矣。《金匱》復以病聲，內合病情，謂病人語聲寂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只此三語，而下中上三焦受病，莫不有變動可徵，妙義天開，直可隔垣洞晰。語聲寂寂然者，不欲語而欲默也。靜默統屬三陰，此則顯係厥陰所主。何以知之？厥陰在志爲驚，在聲爲呼，病本緘默，而有時驚呼，故知之耳。惟在厥陰，病必深入下焦骨屬筋節間也。喑喑然聲出不徹者，聲出不揚也。胸中大氣不轉，出入升降之機，艱而且遲，是可知其病在中焦胸膈間也。啾啾然細而長者，謂其聲自下焦陰分而上。緣足太陽主氣，與足少陰爲表裏，所以腎邪不劑頸而還，得從太陽部分，達於巔頂。腎之聲本爲呻，今腎氣從太陽經脈直攻於上，則腎之呻並從太陽變動，而啾唧細長，爲頭中病也。得仲景此段更張其說，而聽聲察病，愈推愈廣。所以書不盡言，學者當自求無盡之藏矣。

律二條

凡聞聲，不能分呼笑歌哭呻以求五臟善惡，五邪所干，及神氣所主之病者，醫之過也。

凡聞聲，不別雌雄長短，出於三焦何部者，醫之過也。

《醫門法律·明辨息之法》 辨息論附律一條

息出於鼻，其氣布於膻中。膻中宗氣，主上焦息道，恆與肺胃關通，或清而徐，或短而促，咸足以占宗氣之盛衰。所以經云：乳之下，其動應衣，宗氣泄也。人顧可奔迫無度，令宗氣盛喘數急，有餘反成不足耶？此指呼出爲息之一端也。其謂起居如故而息有音，此肺之絡脈逆也。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是陽明之逆也。益見布息之氣，關通肺胃，又指呼出爲息之一端也。呼出心肺主之，吸入腎肝主之，呼吸之中，脾胃主之。故惟脾胃所主中焦，爲呼吸之總持。設氣積賁門不散而阻其出入，則危急存亡非常之候。善養生者，俾賁門之氣，傳入幽門，幽門之氣，傳二陰之竅而出，乃不爲害。其上焦下焦，各分呼出吸入，未可以息之一字，統言其病矣。此義惟仲景知之，謂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唾沫。分其息顓主乎呼，而不與吸並言，似乎創說。不知仲景以述爲作，無不本之《內經》。昌前所擬呼出爲息二端，不足盡之。蓋心火乘肺，呼氣奔促，勢有必至。呼出爲心肺之陽，自不得以肝腎之陰混之耳。息搖肩者，肩隨息動，惟火故動也。息引胸中上氣咳者，肺金收降之令不行，上逆而咳，惟火故咳也。張口短氣，肺痿唾沫，又金受火形不治之證，均以出氣之粗，名爲息耳。然則曷不徑以呼名之耶？曰：呼中有吸，吸中有呼，剖而中分，聖神所不出也。但以息之出者主呼之病，而息之入者主吸之病，不待言矣。經謂：乳子中風熱，喘鳴肩息，以及息有音者，不一而足。惟其不與吸並言，而吸之病轉易辨識，然尚恐後人未悉，復補其義云：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當下之即愈，虛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遲，此皆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見吸微且數，吸氣之往返於中焦者速，此必實者下之，通其中焦之壅而即愈。若虛則肝腎之本不固，其氣輕浮脫之於陽，不可治矣。昌前所指賁門幽門不下通，爲危急存亡非常之候者此也。在上焦者其吸促，以心肺之道近其眞陰之虛者，則從陽火而升，不入於下。故吸促，是上焦未嘗不可候其吸也。下焦者其吸遲，肝腎之道遠，其元陽之衰者，則困於陰邪所伏，卒難升上，故吸遲。此眞陰元陽受病，故皆難治。若呼吸往來，振振動搖，則營衛往返之氣已索，所存呼吸一綫耳，尚可爲哉？學者先分息之出入，以求病情，既得其情，合之愈益不爽。若但統論呼吸，其何以分上中下三焦所主乎？噫！微矣。

律一條

凡辨息不分呼出吸入以求病情，毫厘千里，醫之過也。

《醫宗說約·聞聲》 經曰：聞而知之謂之聖。如辨音者，聽其聲即可以知其物，雖非玄遠，誠非淺易。蓋不由音律之道造，必于靜定中得也。予姑以經書中要者言之。經曰：肝在音爲角，在聲爲呼。心在音爲徵，在聲爲笑。脾在音爲宮，在聲爲歌。肺在音爲商，在聲爲哭。腎在音爲羽，在聲爲呻。口出無倫，譫語也，有虛有實。無稽怒叫，狂言也。實症。出言壯厲，先輕後重者，外感也。語言懶怯，先重後輕者，內傷也。語不接續，鄭聲也。無人始言，獨語也。二結併虛。鼻塞聲重，傷風也。聲啞唇瘡，狐惑也。卒口噤，背反張，痙症也。鼻鼾語塞，風溫也。錯語呢喃，出言不正，熱症也。心下汩汩有聲，先渴後嘔，停水也。喉中漉漉有聲，痰也。腸若雷鳴，氣不和，濕也。小兒驚風，口不能言，心熱也。無還聲，爲鴉聲，死症也。雜病發喘，癆瘵聲啞，危病也。已上種種若能細察，實能活人。至于聞其五音，以知其所苦，是神聖之道，存乎司命者之方寸耳。

《脈訣彙辨・聲診》　肝呼應角，心言應徵，脾歌應宮，肺哭應商，腎呻應羽，五臟五聲以合五音。《素問・陰陽應象大論》曰：視喘息，聽音聲而知所苦。蓋病苦于中，聲發于外，有不可誣者也。故《難經・六十一難》曰：聞其五音，以別其病，此之謂也。

大笑不止，乃爲心病。喘氣太息，乃爲肺病。怒而罵詈，乃爲肝病。氣不足息，乃爲脾病。欲言不言，語輕多畏，乃爲腎病。前輕後重，壯厲有力，乃爲外感。倦不欲言，聲怯而低，內傷不足。攢眉呻吟，必苦頭痛。叫喊呻吟，以手捫心，爲中脘痛。呻吟身重，轉即作楚，乃爲腰痛。呻吟搖頭，攢眉捫腿，乃爲齒痛。呻吟不起，爲腰腳痛。診時吁氣，爲屬鬱結。凡人吁則氣鬱，得以少伸也。搖頭而言，乃爲裏痛。喉中有聲，謂之肺鳴，火來乘金，不得其平。形羸聲啞，咽中有瘡，肺被火囚。肺主聲故耳。聲音暴啞，風痰伏火。曾係喊傷，不可斷病。聲嘶色敗，久病不治。氣促喉聲，痰火哮喘，中年聲濁，痰火之殃。獨言獨語，言談無緒，思神他寄，思慮傷神。傷寒壞證，啞爲狐惑，上唇有瘡，蟲食其臟，下唇有瘡，蟲食其肛。

風滯于氣，機關不利，出言蹇澀，乃爲風病。氣短不續，言止復言，乃爲奪氣。衣被不斂，罵詈親疏，神明之亂，風（瘋）狂之類。若在熱病，又不必論。欲言復寂，忽又驚呼，病深入骨。

語聲寂寂然者，不欲語而欲默也。則病本緘默，而何以忽又驚呼，知其專係厥陰所主，何也？靜默統屬之陰，而厥陰在志爲驚，在聲爲呼，況骨節中屬大筋，筋爲肝合，非深入骨節之病，不如此也。

聲音低渺，聽不明徹，必心膈間有所阻礙。空能傳聲，氣無阻礙，礙則聲出不揚，必其胸中大氣不轉，出入升降之機艱而且遲，可知病在胸膈間矣。細心靜聽，其情乃得。

啾然細長，頭中之病。啾啾然細而長者，謂其聲自下焦陰分而上。緣足太陽主氣，與足少陰爲表裏，所以腎邪不劑頸而還，得從太陽部分達於巔頂。腎之本病爲呻吟，腎氣從太陽經脈直攻於上，則腎之呻並從太陽變動，而啾啾細長，爲頭中病也。大都濕氣混其清陽之氣所致耳。仲景只此三段，而上中下三焦受病之處，妙義可徹。蓋聲者，氣之從喉舌而宣於口者也。新病之人聲不變，小病之人聲不變，惟久病苛病其聲乃變。古人聞隔垣之呻吟而知其病，豈無法乎？

息

桑楡子曰：精化爲氣，氣化而神集焉。故曰神能御氣，則鼻不失息。譚紫霄曰：神猶母也，氣猶子也。以神召氣，如以母召子。凡呼吸有聲者，風也，非息也，守風則散。雖無聲而鼻中澀滯者，喘也，非息也，守喘則結。不聲不滯而往來有迹者，氣也，非息也，守氣則勞。所謂息者，不出不入之義。綿綿密密，若存若亡，心不着境，無我無人，更有何息可調。至此則神自返，息自定，心息相依，水火相媾，息息歸根，金丹之母。丘長春云：息有一毫之未定，命非己有。以此言之，息之所關于人大矣哉，故較之于聲尤所當辨也。

氣來短促，不足以息，呼吸難應，乃爲虛甚。素無寒熱，短氣難續，知其爲實。無寒熱，則陰陽和平，而亦短氣不能布息，此中焦有礙，或痰火爲害。

吸而微數，病在中焦。中實吸不得入，還出復入，故脈來微數，亦系實證，非痰即食，可以攻下。

實則可生，虛者不治。實則可下，中虛吸不盡入而微數者，肝腎欲絕，焉能救乎？

上焦吸促，下焦吸遠，上下暌違，何以施療？病在上焦，氣宜通下。病在下焦，氣宜達上。上下交通，病斯愈矣。今上焦者，吸促而不能通下，下焦者，吸遠而不能達上，上下不交通，病豈易治乎？至于吸呼動搖，振振而氣不載形者，必死之證矣。

天積氣耳，地積形耳，人氣以成形耳。惟氣以成形，氣聚則形存，氣散則形亡，氣之關于形也，豈不鉅哉。然而身形之中有營氣，有衛氣，有宗氣，有臟腑之氣，有經絡之氣，各爲區分。其所以統攝營衛臟腑經絡，而令充周無間，環流不息，通體皆靈者，全賴胸中大氣主持。五臟六腑大經小絡，晝夜循環不息，必賴胸中大氣斡旋其間。大氣一衰，則出入廢，升降息，神機化滅，氣立孤危矣。若夫息出於鼻，其氣布於膻中。膻中宗氣主上焦息道，恆與肺胃關通，或清而徐，或短而促，足以占宗氣之盛衰。

《侶仙堂類辨・音聲言語論》　音聲者，五音之聲，嘹亮而有高下者也。語言者，分別清濁字面，發言而有語句者也。土者其數五，五者音也。故音主長夏，是音聲之發于脾土，而響于肺金也。在心主言，肝主語，心開竅于舌，舌者音聲之機也。肝脈循喉嚨，入頏顙。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頏顙者，分氣之所泄也。肝心氣和而後言語清明也。然又從腎間動氣之所

發，故腎氣虛者，音聲短促，上氣不能接下氣矣。是以發言歌咏，出于五臟神之五志，故有音聲而語言不清者，當責之心肝。能語言而無音聲者，當責之脾肺。能言語音聲而氣不接續者，當責之兩腎。聞乃四診之一，不知音聲之原委，又安能審別其病情乎？《脈要精微論》曰：聲如從室中言者，是中氣之濕也。

《診視近纂·聞引》 夫人聲有清濁輕重長短，怡怡悽慘之不同者，以聲音發於五臟，五臟屬乎五行，五行各有五音也。末世療病，竟弗留意于聲聞者，豈以聽聲無益於識證耶。如宮爲脾之音，大而和，其聲歌。商爲肺之音，輕而勁，其聲哀。角爲肝之音，調而直，其聲呼。徵爲心之音，美而和，其聲笑。羽爲腎之音，沉而深，其聲呻，是五內可以音知也。經曰：心爲噫，肺爲咳，肝爲語，脾爲吞，腎爲嚏爲欠，胃爲氣逆爲噦，是臟腑可以聲音辨也。東垣云：內傷則出言怯弱，先重而後輕。外感則發言壯厲，先輕而後重，是內外傷可以聲別也。仲景云：精氣奪，則鄭聲。胃實熱，則譫語，是虛實可以聲識也。神鑑云：怡悅者樂聲，慘悽者悲聲，圓實洪滿者旺相，虛怯摧折者休囚，是悲樂休旺可以聲曉。古有垣視一方者，用是道也。故越人以聞知者，而謂之聖也，孰謂聽聲非急務耶。

玉管照云：神氣清和，則聲溫潤而圓暢。神濁氣促，則聲焦急而不揚。故器宇宏大者，聲出於丹田，渾然外達。器宇短小者，聲發於肝膈，急促不長。先遲而後急，或聲未止而氣先絕，或聲未舉而色先變，皆促不壽者，有病之聲也。

經曰：肺病好哭，心病好妄言，脾病好歌，腎病好呻吟，肝病好叫呼。又曰：心氣實則笑不休，心虛則悲。又曰：病深者其聲噦。又曰：金空則鳴，金實無聲。又曰：聲如室中言，此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氣奪也。言語善惡不避親疏，此神明之亂也。

《太素》云：聲如瓮中言，是痰火之滯於肺也。欲言語意不相接者，陰陽失守也。

仲景云：病人語多善驚呼者，關節間病。語聲喑喑不出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唧結細而長者，頭額中病。脈之呻者，痛也。言遲者，風也。聲如鼾睡者，風溫也。

《機要》云：咳謂肺氣傷而不清，嗽謂脾濕動而生痰。

丹溪云：聲暴啞者，寒包熱也。漸啞者，熱痰壅肺也。聲嘶者，肺受火傷也。鼻塞聲重者，肺受風邪也。

理會云：語言怯弱，聲難接續懶言者，內傷及久病也。語言壯厲，重濁氣粗，多言者，外感及新病也。

錢仲陽云：嬰兒哭而不啼者，痛也。啼而不哭者，驚也。叫呼冷汗出者，蟲所嚙也。直視大叫發搐者，汗氣實也。忽作鴉聲者，死之兆也。

《身經通考·聞聲》 經云：聞而知之謂之聖。如辨音者，聽其聲即可以知其物，雖非玄遠，誠非淺易。予姑以經書中要者言之。

經曰：肝在音爲角，在聲爲呼。心在音爲徵，在聲爲笑。脾在音爲宮，在聲爲歌。肺在音爲商，在聲爲哭。腎在音爲羽，在聲爲呻。口出無倫，譫語也。有虛有實。無稽怒叫，狂言也。實症。出言壯厲，先輕後重者，外感也。語言懶怯，先重後輕者，內傷也。語不接續，鄭聲也。無病始言，獨語也。三症屬虛。鼻塞聲重，傷風也。聲啞唇瘡，狐惑也。卒口噤，背反張，痙症也。鼻鼾語塞，風溫也。錯語呢喃，出言不正，熱症也。下泪，泪有聲，先渴後嘔，停水也。喉中漉漉有聲，痰也。腸若雷鳴，氣不和，濕也。小兒驚風，口不能言，心熱也。無還聲爲鴉聲，死症也。雜病發喘，癆瘵聲啞，危病也。以上種種，若能細察，實能活人。至于聞其五音，以知其所苦，是神聖之道，存乎司命者之方寸耳！

《四診抉微·聞診》 聽音論

萬物有竅則鳴，中虛則鳴。肺葉中空，而有二十四空，肺梗硬直，而有十二重樓。故《內經》以肺屬金，而主聲音。十二重樓之上爲會厭，喉間薄膜。會厭爲聲音之戶，舌爲聲音之機，唇爲聲音之扇，三者相須，則能出五音而宣達遠近。音者，雜比也。聲者，單出也。鼻能聲而不能音者，以無唇之開闔，舌之啓閉，其氣則走頡頏之竅，達畜門，出鼻孔而爲聲。聲音之道，分之則二，故得天地之和，五臟安暢，則氣藏於心肺，聲音能彰。五臟者，中之守也，各有正聲。中盛則氣騰，中衰則氣弱，脾應宮，其聲漫以緩。肺應商，其聲促以清。肝應角，其聲呼以長。心應徵，其聲雄以明。腎應羽，其聲沉以細。此五臟之正音，得五臟之守者也。《脈鑑》云：金聲響，土聲濁，木聲長，水聲清，火聲燥。

聲審陰陽清濁新久

審察陰陽，《中藏經》云：陽候多語，陰證無聲，多語易濟，無聲難榮。聲

濁氣急，痰壅胸膈。聲清而緩，內元有寒。新病小病，其聲不變。久病苛病，其聲乃變。迨及聲變，病機呈顯。瘖啞聲嘶，莫逃大限。音聲之道，豈獨審病，死生亦關。《內經》有曰：弦絕音嘶，病深聲嘶，明講深察，不可違悖。外感風寒，大暈不戒，厚味恣啖，聲啞而咳，喉痛而乾，病屬初起，不同於前，速療易治，不可不辨。

失守變動五臟之應。變動，謂遷改其常志也。

肝在志爲怒，在聲爲呼，在變動爲握。心在志爲喜，在聲爲笑，在變動爲戛。脾在志爲意，在聲爲歌，在變動爲噦。肺在志爲憂，在聲爲哭，在變動爲咳。腎在志爲恐，在聲爲呻，在變動爲慄。

六腑之應

聲長者大腸病，聲短者小腸病，聲速者胃病，聲清者膽病，聲微者膀胱病。聲呼漫者，肝膽二臟，相尅病也。聲速微者，胃與膀胱，相尅病也。此五臟六腑之病音，失五臟之守者也。

聲審寒熱虛實新增。

喘粗氣熱爲有餘，喘急氣寒爲不足。息高者，心肺之氣有餘。吸弱者，肝腎之氣不足。怒罵粗厲者，邪實內熱也。怒罵微苦者，肝逆氣虛也。鼻塞聲重噴嚏，風寒未解也。言語輕遲氣短，中氣虛也。呻吟者，必有痛也。噫氣者，脾乃困也。

噯氣者，胃中不寬也。胃虛亦發噯，然實噯聲長而緊，得噯則快。虛噯聲短而促。得噯雖鬆，不覺其快。噯逆冷氣者，胃之寒也。嘔吐酸苦者，肝之火也。自言死者，元必虛也。喜言食者，胃有火也。言家私者，心必慮而少睡也。言負德者，肝必鬱而多怒也。乾咳無痰者，胃中伏火也。嗽痰作而清白寒也，稠黃火也。譫語收財帛者，元已竭也。狂言多與人者，邪方實也。

臟診

大笑不止。經云：心有餘則笑。扁鵲云：其人唇口赤色者可治，青黑者死。獨言獨語，言談無緒，心神他寄，思慮傷神，乃爲心病。喘氣太息，喉中有聲，謂之肺鳴，咳逆上氣，如水鷄聲，火來乘金，不得其平。形羸聲啞，咽中有瘡，肺被火囚。肺主聲故耳。聲音暴啞，風痰伏火，曾係喊傷，不可斷病。聲嘶色敗，久病不治。氣促喉聲，痰火哮喘。中年聲濁，痰火之殃，乃爲肺病。怒而罵詈，乃爲肝病。氣不足息，乃爲脾病。欲言不言，語輕多畏，乃爲腎病。

診內外

前輕後重，壯厲有力，乃爲外感。先重後輕，沉困無力，倦不欲言，聲怯而低，內傷不足。

診諸痛

攢眉呻吟，必苦頭痛。叫喊呻吟，以手捫心，爲中脘痛。呻吟身重，轉即作楚，乃爲腰痛。呻吟搖頭，攢眉捫腮，乃爲齒痛。呻吟不起，爲腰腳痛。診時吁氣，爲屬鬱結。凡人吁，則氣鬱得以少申也。搖頭而言，乃爲裏痛。

診壞症

傷寒壞症，啞爲狐惑。上唇有瘡，蟲食其臟。下唇有瘡，蟲食其肛。

診諸風

風滯于氣，機關不利。出言蹇澀，乃爲風病。鼻鳴聲粗，風中於衛。

診神志

衣被不斂，罵詈親疏，神明之亂。瘋狂之類，若在熱病，又不必論。

診形體上下諸證

欲言復寂，忽又驚呼，病深入骨。啾然細長，頭中之病。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

診息

氣短不續，言止復言，乃爲奪氣。氣來短促，不足以息，呼吸難應，乃爲虛甚。素無寒熱，短氣難續，知其爲實。吸而微數，病在中焦，下之則愈，實則可生，虛則不治。上焦吸促，下焦吸遠，上下睽違，何以施療。

李言恭《醫師秘籍・四診法論・聞聲音》聲爲正言，音爲餘韵。聲應六腑，音應五臟。咽喉有病，聲音不明，乃其常理。喉中無病，而亦不明，是肺之病也。若非不明，則當辨其所病之臟焉。呼而急者肝之病，笑而雄者心之病，歌而漫者脾之病，哭而促者肺之病，呻吟低微腎之病。六腑之病，亦各統於其臟之所屬焉。至於好言爲熱，懶言爲寒，言壯邪實，言微正虛，大概可知。自喉出者爲宮，應乎脾。自口出者爲商，應乎肺。自唇出者爲羽，應乎腎。自齒出者爲徵，應乎心。自舌出者爲角，應乎肝。亦可按其音以知其病也。若爲風寒所閉，肺火抑遏，則其聲音重濁，乃肺之病，易治者也。若久啞不能大言，則肺氣衰而難治矣。若因疼痛呼號而微啞者，乃肺氣受傷，病愈則自復舊矣，不須治其啞也。

《醫宗金鑑·四診心法要訣》五色既審，五音當明。聲爲音本，音以聲生，聲之餘韵，音遂以名，角徵宮商，幷羽五聲。

〔吳謙等注〕此明五音，乃天地之正氣，人之中聲也。有聲而後有音，故聲爲音本，音以聲生也。聲之餘韵，則謂之音，非聲之外復有音也。五色命乎五臟，診人之病，既已審矣。而五音通乎五臟，診人之病，亦當明也。角屬木通乎肝，徵屬火通乎心，宮屬土通乎脾，商屬金通乎肺，羽屬水通乎腎也。

中空有竅，故肺主聲。喉爲聲路，會厭門戶。舌爲聲機，唇齒扇助。寬隘銳鈍，厚薄不故。

〔吳謙等注〕此明聲音各有所主之診法也。凡萬物中空有竅者，皆能鳴焉，故肺象之而主聲也。凡發聲必由喉出，故爲聲音之路也。必因會厭開闔，故爲聲音門戶也。必藉舌爲宛轉，故爲聲音之機也。必資之於牙齒唇口，故爲聲音之扇助也。五者相須，故能出五音，而宣達遠近也。若夫喉有寬隘，寬者聲大，隘者聲小。舌有銳鈍，銳者聲辨，鈍者不眞。會厭有厚薄，厚者聲濁，薄者聲清。唇亦有厚薄，厚者聲遲，薄者聲疾。牙齒有疏密，疏者聲散，密者聲聚。五者皆無病之聲音，乃形質之稟賦不同也。以此推之，在喉在會厭在舌在齒在唇之故，當有別也。

舌居中發，喉音正宮，極長下濁，沉厚雄洪。開口張喎，口音商成。次長下濁，鏗鏘肅清。撮口唇音，極短高清，柔細透徹，尖利羽聲。舌點齒音，次短高清，抑揚咏越，徵聲始通。角縮舌音，條暢正中，長短高下，清濁和平。

〔吳謙等注〕此明五臟聲音不病之常之診法也。經曰：天食人以五氣，五氣入鼻，藏於心肺，上使五色修明，聲音能彰。故五臟各有正聲，以合於五音也。如舌居中，發音自喉出者，此宮之正音也。其聲極長極下極濁，有沉洪雄厚之韵，屬土入通於脾。開口張喎，音自口出者，此商之正音也。其聲次長次下次濁，有鏗鏘清肅之韵，屬金入通於肺。撮口而發，音自唇出者，此羽之正音也。其聲極短極高極清，有柔細尖利之韵，屬水入通於腎。以舌點齒成音者，乃徵之正音也。其聲次短次高次清，有抑揚咏越之韻，屬火入通於心。內縮其舌而成音者，乃角之正音也。其聲長短高下清濁相和，有條暢中正之韻，屬木入通於肝。此五臟不病之常聲也。腭者，齒本肉也。

喜心所感，忻散之聲。怒心所感，忿厲之聲。哀心所感，悲嘶之聲。樂心所感，舒緩之聲。敬心所感，正肅之聲。愛心所感。溫和之聲。

〔吳謙等注〕前以咽喉，會厭，舌齒，口唇稟賦不同，以別非病之音。此又復以人之情感物成聲，以明非病之聲也。如爲喜感於心者，則其發聲必忻悅以散也。怒感於心者，則其發聲必忿急而厲也。哀感於心者，則其發聲必悲悽以嘶也。樂感於心者，則其發聲必舒暢不迫也。敬感於心者，則其發聲必正直肅斂也。愛感於心者，則其發聲必溫柔以和也。醫者於此比類，而推不病之音，自可識有病之音也。

五聲之變，變則病生，肝呼而急，心笑而雄，脾歌以漫，肺哭促聲，腎呻低微，色尅則凶。

〔吳謙等注〕此以五聲變而生病之診法也。五聲失正，則謂之變，變則病生也。肝呼而聲急，肝聲失正，故知病生肝也。心笑而聲雄，心聲失正，故知病生心也。脾歌而聲漫，脾聲失正，故知病生脾也。肺哭而聲促，肺聲失正，故知病生肺也。腎呻而低微，腎聲失正，故知病生腎也。所謂色尅則凶者，假如肝病呼急，得相尅之白色，主凶也。餘臟倣此。

好言者熱，懶言者寒，言壯爲實，言輕爲虛。言微難復，奪氣可知。譫妄無倫，神明已失。

〔吳謙等注〕此以聲音診病寒熱虛實生死之法也。《中藏經》曰：陽候多語，熱也。陰候無聲，寒也。發言壯厲，實也。發言輕微，虛也。若言聲微小不能出喉，欲言不能復言者，此奪氣也。譫言妄語，不別親疏，神明失也，皆主死候。

失音聲重，內火外寒。瘡痛而久，勞啞使然。啞風不語，雖治命難。嘔歌失音，不治亦痊。

〔吳謙等注〕此明失音爲病不同之診也。失音聲粗重，乃內火爲外寒所遏，鬱於肺也。若不粗重，且瘡爛而痛，日久流連者，是因勞啞使然也。小兒抽風不語，大人中風不語，皆謂之啞風，雖竭力治之，而命則終難挽回，以金不能制木也。譫歌失音者，是因歌傷喉，不治亦可痊也。

《醫碥·四診·聞聲》肝聲呼。怒則叫呼，或驚而呼也。心聲言《洪範》言屬火。笑。狂笑爲實熱，微笑爲虛熱。脾胃聲歌，輕顫如歌。又爲噦。噦，乾嘔，詳嘔吐。肺聲哭，又爲咳。腎聲呻，又爲欠爲嚏。陽未靜而陰引之故欠，陽欲達而陰發之故嚏。

聲清朗如平日者吉，聲濁鼻塞者傷風也。聲如瓮中出者，混濁不清之意。必中濕也。攢眉呻吟者，痛也。暴啞者，風痰伏火，或怒喊哀號所致也。聲啞如破而咳者，客寒裏熱也。傷寒壞病，聲啞而唇口有瘡者，狐惑也。聲啞形羸者勞瘵，肺有瘡也。驟然聲瘖，咽痛如刺而不腫不赤，不發熱，二便清利，陰寒也。驟然音瘖，而喉頸赤腫脹閉，或發熱便秘，龍火也。鼻息鼾睡者，風溫也。診時吁氣者，鬱結也。噫氣以手撫心者，中脘痛也。搖頭言者，裏痛也。少氣不足以息者，氣虛也。平人無寒熱，而短氣不足以息者，痰火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正氣奪也。語言蹇澀者，風痰也。言驟及多言者，火也。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衣被不斂者，神明亂也。讝語者，邪氣實也。鄭聲者，正氣虛也。

《四聖心源・聲音》　聲音者，手太陰之所司也。肺藏氣，而氣之激宕則爲聲，故肺病則聲爲之不調，氣病則聲爲之不暢，而氣之所以病者，由於己土之濕。手陽明主令於燥金，手太陰化氣於濕土，陽明旺則金燥而響振，太陰盛則土濕而聲瘖。譬之琴瑟簫鼓，遇晴明而清越，值陰晦而沉濁，燥濕之不同也。燥爲陽而濕爲陰，陽旺則氣聚而不泄，氣通而不塞。聚則響而通則鳴，唇缺齒落而言語不清者，氣之泄也，涕流鼻淵而聲音不亮者，氣之塞也。

然聲出於氣，而氣使於神。《靈樞・憂恚無言》：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會厭者，聲音之戶也。口唇者，聲音之扇也。舌者，聲音之機也。懸雍者，聲音之關也。頡顙者，分氣之所泄也。橫骨者，神氣所使，主發舌者也。蓋門戶之開闔，機關之啓閉，氣爲之也。而所以司其遲疾，時其高下，開闔適宜，而啓閉中節者，神之所使也。是故久嗽而音啞者，病在聲氣。中風而不言者，病在神明。聲氣病，則能言而不能響。神明病，則能響而不能言。聲氣出於肺，神明藏於心。《四十九難》：肺主五聲，入心爲言。緣聲由氣動，而言以神發也。

聞之婦人在軍，金鼓不振。李少卿軍中有女子，擊鼓起士而鼓不鳴。然則調聲音者，益清陽而驅濁陰，一定之理也。

《素靈微蘊・五聲解》　《素問・三部九候論》：五色微診，可以目察。五臟相音，可以意識。聲者，氣之所發。氣者，肺之所司。《關尹子》：金堅故實爲五聲也。《六節臟象論》：五氣入鼻，藏於心肺，上使五色修明，音聲能彰。《五臟別論》：心肺有病，鼻爲之不利。《靈樞・本神》：肺氣虛則鼻塞不利，少氣。實則喘喝，胸盈仰息。故肺病則見之於氣，氣病則見之於聲。然五臟皆有氣，則五臟皆有聲，氣司於肺，而傳於五臟，則爲五氣，發於五臟，則爲五音。聞聲而五音以辨，則五臟攸分矣。

《四十九難》：肺主聲，入肝爲呼，入心爲言，入脾爲歌，入腎爲呻，自入爲哭。蓋人秉五氣，而生五臟，五氣所發，是謂五聲。肝秉木氣，在音爲角，在志爲怒，在聲爲呼。心秉火氣，在音爲徵，在志爲喜，在聲爲笑。脾秉土氣，在音爲宮，在志爲憂，在聲爲歌。肺秉金氣，在音爲商，在志爲悲，在聲爲哭。腎秉水氣，在音爲羽，在志爲恐，在聲爲呻。《宣明五氣論》：五氣所病，心爲噫，肺爲咳，肝爲語，脾爲吞，腎爲欠爲嚏，胃爲氣逆，爲噦爲恐。《靈樞・經脈》：足陽明病則灑灑惡寒，苦呻數欠。足太陰病則嘔，胃脘痛，腹脹善噫。足少陰病則饑不欲食，咳唾則有血，喝喝而喘。足少陽病則口苦，善太息，面微有塵，體無膏澤。《陰陽別論》：二陽一陰發病，主驚駭背痛，善噫。若欠，名曰風厥。《靈樞・口問》：寒氣客於胃，厥逆上下散，復出於胃，故爲噫。

衛氣晝行於陽，夜行於陰，行陽則寤，行陰則寐。陽者主上，陰者主下，陰氣積於下，陽氣未盡，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故數欠。陽氣和利，滿於心，出於鼻，故爲嚏。穀入於胃，胃氣上注於肺，今有故寒氣與新穀氣俱還入於胃，新故相亂，眞邪相攻，氣幷相逆，復出於胃，故爲噦。陰氣盛而陽氣虛，陰氣疾而陽氣徐，故爲唏。憂思則心繫急，心繫急則氣道約，約則不利，故太息以伸出之。

呻者，腎之聲也，而亦見於足陽明者，水勝而侮土也。噫者，脾之聲也，而亦見於手少陰者，子病則傳母也。《素問・脈解》：太陰所謂上走心而噫者，陰盛而上走於陽明，陽明絡屬心，故上走心爲噫也。喘咳者，肺之聲也，而亦見於足少陰者，子病而累母也。二陽者，手足陽明，一陰者，手足厥陰也。肝膽主驚，此則土金木火發病皆主驚駭者，手之陽明則金勝木，足之陽明則木勝土，手之厥陰則子傳母也。欠者，腎之聲也，水滅火則見於手厥陰，侮土則見於足陽明，傳子則見於足厥陰，傳母則見於手陽明也。而諸聲之中，莫重於噦。《素問・三部九候論》：若有七診之病，其脈候亦敗者，死矣，必發噦噫。《寶命全形論》：弦絕者，其音嘶敗。木敷者，其葉發，病深者，其聲噦。

凡聲不離氣，氣之方升而未升則其聲怒，氣之方降而未降則其聲悲，氣之已降則其聲恐，氣之已升則其聲喜。氣壯則聲宏，氣怯則聲細，氣塞則沉鬱而不揚，氣散則浮飄而不歸，氣滑利則流暢而敏給，氣結滯則梗澀而遲發。陽氣盛則清而長，陰氣盛則濁而促。《陰陽應象論》：視喘息，聽聲音，而知所苦，良工聞聲而知病者，以氣寓於聲也。

然氣也，而神傳之矣。《靈樞·憂恚無言》：咽喉者，水穀之道也。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也。會厭者，音聲之戶也。口唇者，音聲之扇也。舌者，音聲之機也。懸雍者，音聲之關也。頏顙者，分氣之所泄也。橫骨者，神氣所使，主發舌者也。厭小而薄，則開闔利，其出氣疾。厭大而厚，則開闔難，其出氣遲。而氣之所以遲疾，則神之所使也。

《脈要精微論》：五臟者，中之守也，中盛臟滿，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故陽虛而見譫言，百無一生，神敗故也。

古之言音者，於鐸鼓琴瑟無情之物，而情達焉。聰者審音知其情狀而悉其善惡，以聲通乎氣而氣通於神也。況人以神氣之激蕩，發爲五聲，較之絲竹金石，更近自然。陸士衡《文賦》：思涉樂，其必笑，方言哀，而已歎。《鄭析子》：體痛者，口不能不呼，心悅者，顏不能不笑。《莊子》：強哭者，雖悲不哀，強親者，雖笑不和。故語可僞也，而聲不可僞，神氣之默喻也。由五聲而知五氣，由五氣而測五神，《譚子》所謂語不靈而聲靈也。

《醫林纂要尋源·醫源·五聲》 角木，角音如雉登木，各各然也。牙音也。凡肝病有餘，則多呼號怒罵，角音也。徵火，徵音如人負豕而駭，例例然也，舌音也。凡心火爲邪，則多嘻然嘻笑，徵音也。宮土，宮音如牛鳴窮中，烘烘然也，喉音也。凡脾胃有餘邪，則多言，語含糊，宮音也。商金，商音如離羣羊，汪汪然也，齒音也。凡肺邪有餘則多悲哀啼哭，商音也。羽水。羽音如鳥鳴樹，于于然也，唇音也。凡腎水爲邪，則多細語呻吟，羽音也。

五臭參月令

木羶，羶氣如羊肉，凡病覺鼻聞羶氣，是肝邪也。火焦，凡病覺鼻聞焦氣，是火邪也。土香，凡病覺鼻聞香氣，是脾邪也，然凡香物能醒脾氣。金腥，腥氣如豬肉，凡病覺鼻聞腥氣，是肺邪也。水朽。腐爛之氣也，凡病覺鼻聞朽氣，是腎邪也。

《醫級·聞聲》 肺爲聲音之戶，腎乃發聲之根。聲必由氣而出，探微盛而知病之虛實。氣可因聲而辨，聞壯怯而知氣之盛衰。多言者熱煩，懶言者勞極，喘粗氣盛，症屬實邪，喘促息微，氣由內竭。聲洪後重先輕，有餘之候。言微後輕先重，不足之疴。譫語則笑罵無倫，症由邪實。鄭聲則怯微錯復，氣怯聲微，語錯重複也。病屬正虛。聲如曳鋸者中邪，聲如瓮出者濕候，多鼾昏睡號風溫，聲重鼻塞多風熱。口噤無聲者，分厥痙中怒之岐。凡諸昏厥，及痙候，中邪，大怒等症，皆能致噤，故當細別。聲瘖如痙者，辨厭舌頏顙之結。瘖有久暴久病而瘖。聲雖瘖而能言，但不響亮，暴病陡瘖。如啞不能言者，由氣邪結閉于絡，或結于會厭，不能啓而致瘖，或結于舌而不轉，或結頏顙，致腫閉而聲不出。內奪者，瘖而且痱。經云：內奪而厥則爲瘖痱，此腎虛也。陽衰者，瘖而涕泣。陽氣衰則聲微，竭則亦瘖，故涕泣爲之俱出也。喘咳瘖煽，鼻口煽張也。勞風傷肺之瘨。厥渴卒瘖，火爲寒閉之症。

氣盛邪實者，用開解表裏之方。正虛氣衰者，行補助調和之劑。熱煩瘖渴者，清火散結。勞損瘖嘶者，寧肺補元。譫語法分清下，鄭聲酌補陰陽。風熱聲重用辛涼，內火砂爍需寒苦。濕宜燥濕而滲利，結必升降以開通。火爲寒激之瘖，得溫開即愈。邪湊虛勞之啞，惟開斂調培。噤瘖不一，各症研推。

聲者，氣之所發也。天地有自然之聲，見乎律呂之陰陽，而八音克諧。人亦有自然之聲，出乎唇齒喉舌，而五音亦備。故聞聲可以辨正氣之盛衰，即可以辨病氣之虛實。即聲與症相參，則病之因，由邪之感發，合望診而參之，其症之輕重吉凶，無不了然心目矣。篇中詳舉諸因，併明方法，苟能得其玄微，不枉經文稱聖之譽。

瘖瘂

瘖由肺腎之傷，症詳虛實之異。肺金爲出音之門，損則聲嘶，而發則聲絕。腎水爲發聲之地，實則聲壯，而虛則聲瘖。病實之瘖，由風寒痰火怒歌之壅閉。症虛之瘂，乃肺焦內奪陰火之侵焚。嘶而猝瘖，辨痙厥中怒之尤。痹而漸瘂，審頏顙喉舌之咎。火爲寒激爛砂，得溫開即愈。邪變風虛聲息，必開斂調培。【略】

瘖瘂失音，肺腎之候也。肺金爲聲音之戶，腎水爲聲音之根也。肺爲金臟，金空則鳴，金實則不鳴，金損則鳴嘶，破廢則聲絕。其因有內外虛實，如

實邪痰火，恚怒嘔歌，陰火爍肺，內奪眞陰，或痙厥卒瘖，或咽喉痹結，虛風寒閉等因，皆能爲瘖。篇中症因諸治，約略條詳，亦可從各症參治焉。

《古今醫詩・聞聲詩》 肝怒聲呼，心喜笑，脾爲思念發高歌，肺金憂慮形爲哭，腎主呻吟恐亦多。

疾本緘默間驚呼，骨節之間明有病。聲出不揚大氣阻，病藏胸膈知塗徑。啾唧細長起下焦，本曰呻吟腎所定，少陰太陽相表裏，腎氣行隨膀胱並。達于顛頂屬頭中，頭中之疾如開鏡。

《醫鈴・病審音訣》 病而聲啞，腎枯也。聲而烈燥，陽無托也。聲而痛楚，血枯甚也。聲而怒抑，木鬱殆也。聲不能節奏，氣虛故也。聲高揚而粗，火上炎也。聲無後韻，肺將絕也，是又不可不知也。好言者熱甚，懶言者寒甚。言壯爲實邪，言輕爲虛邪。語言艱滯，氣奪可知。搖頭而言，不拘其手護何處，其護處即痛處也。言語如蹇，爲風邪也。讝語無倫，自絮叨叨，皆神明失也，治斯難矣。

《吳醫彙講・薛公望》 辨嘔

其人受暴寒，或食生冷物，吐酸並乾嘔，平胃正氣合。脈滑胃有餘，飲冷不喜熱，服溫熱藥嘔愈甚，黃連竹茹佐姜汁，兼虛參以參加入。脈或虛大數無力，嘔吐清涎及冷沫，胃虛不能容穀食，聞食即嘔食反出，人參理中最爲良，丁香附子加亦得。脈滑有力症不虛，胸滿按之痛愈劇，合用樸實與二陳，此謂中焦之嘔從乎積。

辨譫妄

讝語是多言，皆因胃汁乾。就中讝語有實象，讝字從嚴侃侃然，旋轉風輪難自主，才呼李四便張三。鄭聲氣短神蕭索，鄭重頻煩不厭複，一樣逢人講話多，不曾說南又道北。設使讝與鄭，大半屬無稽，是則名爲妄，虛實皆有之，若夫似睡非睡間，隱隱躍躍如交談，此爲獨語未全亂，各從脈症細詳參。

《醫學實在易・聞聲說》 氣衰言微者爲虛，氣盛言厲者爲實。語言首尾不相顧者爲神昏，狂言怒罵者爲實熱。痰聲漉漉者死，新病聞呃者爲火逆，久病聞呃者爲胃絕。大抵語言聲音不異于平時爲吉，反者爲凶。

聞聲詩

言微言厲盛衰根，譫語實邪錯語惛，虛呃痰鳴非吉兆，聲音變舊恐離魂。

其二

肝怒聲呼，心喜笑，脾爲思念發爲歌，肺金憂慮形爲哭，腎主呻吟恐亦多。

《醫學輯要・聲氣論》

病劇而聲音清朗如常者，形病氣不病也。

初病即氣壅聲濁者，邪干清道也。

病未久而語聲不續者，其人中氣本虛也。

言遲者，風也。行遲者，表強也。

多言者，火之用事也。

聲如從室中言者，中氣之濕也。

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正氣之奪也。

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神明之亂也。

出言懶怯，先重後輕者，內傷元氣也。

出言壯厲，先輕後重者，外感客邪也。

攢眉呻吟者，頭痛也。

噫氣以手撫心者，中脘痛也。

搖頭以手捫腮者，齒頰痛也。

呻吟不能轉身，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坐而伏者，短氣也。呻吟不能行步者，腰腳痛也。

診時吁氣者，鬱結也。

搖頭言者，裏痛也。護腹知懷卵者，心痛也。

形羸聲啞者，勞瘵咽中有肺花瘡也。

暴啞者，此風痰伏火，或怒喊哀號所致也。

語言蹇澀者，風痰也。

診時獨言獨語，不知首尾者，思慮傷神也。

診時呻者，痛也。欠者，無病也。

傷寒壞病唇口有瘡者，狐惑也。

平人無寒熱，短氣不足以息者，痰火也。

《醫述・聆音》 肝爲呼，心爲笑，脾爲歌，肺爲哭，腎爲呻，此聲之可知者也。肝爲角，心爲徵，脾爲宮，肺爲商，腎爲羽，此音之不易知者也。方土不同，語言分別五音，未有不相混者，何從窺其病而別之乎。然常者不易辨，而變者則可辨。人有生平並未離鄉而大病，忽作他處方言者，則病情之所由見

也。不病時五音難別，方病時五音不難別，以其病在一臟，則一臟之音多諦聆之而自審也。或一臟之音全無，則一臟已絕，其爲病亦彰矣。五音之可辨者，喉音宮舌居中，即鼻音。齶音商開口張，舌音角舌縮卻，齒音徵舌點齒，脣音羽口撮聚。五音如笙簧然，何音啞則簧之壞在何孔。脾虛者惡聞木聲，心虛者惡聞鼓聲，肺虛者惡聞金聲，腎虛者惡聞人聲，肝虛者惡聞啾唧之聲。

《醫林改錯・辨語言蹇澀非痰火》 或曰：說話不眞，古名語言蹇澀。前人論舌之本有痰有火，此理想來不錯。余曰：非痰火也。舌中原有兩管，內通腦氣，即氣管也，以容氣之往來，使舌動轉能言。今半身無氣，已不能動，舌亦半邊無氣，亦不能全動，故說話不眞。試看小兒氣不足時，不能行走，高年人氣衰時，說話俱不眞，是其證也。

《醫林改錯・出氣臭》 血府血瘀，血管血必瘀。氣管與血管相連，出氣安得不臭。即風從花裏過來香之義。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 望色既審，五音當明。聲爲音本，音以聲通。聲之餘韻，音遂以名，宮商角徵，並羽五聲。舌居中發，喉音正宮。極長下濁，沉厚雄洪。開口張脣，口音商成。次長下濁，鏗鏘肅清。撮口唇音，極短高清。柔細透徹，尖利羽聲。舌點齒音，次短高清。抑揚咏越，徵聲始通。角縮舌音，條暢正中。長短高下，清濁和平。喜心所感，忻散之聲。怒心所感，忿厲之聲。哀心所感，悲嘶之聲。樂心所感，舒緩之聲。敬心所感，正肅之聲。愛心所感，溫和之聲。五聲之變，變則病生。肝呼而急，心笑而雄，脾歌以漫，肺哭促聲，腎呻低微，色剋則凶。好言者熱，懶言者寒，言壯爲實，言輕爲虛。言微難復，奪氣可知。讝妄無倫，神明已失。失音聲重，內火外寒，瘡痛而久，勞啞使然。啞風不語，雖治必難。謳歌失音，不治亦痊。

《醫原・聞聲須察陰陽論》 五音，宮屬土，商屬金，角屬木，徵屬火，羽屬水。肝在音爲角，在聲爲呼。心在音爲徵，在聲爲笑。脾在音爲宮，在聲爲歌。肺在音爲商，在聲爲哭，腎在音爲羽，在聲爲呻。此五音之應五臟也。若病則有不盡然者，獨是五音，不外陰陽，陰陽不外燥濕。春山先生分平仄看法，實有至理。燥邪乾澀，聲多厲仄，或乾嘶，或咳聲不揚，或咳則牽痛，或乾咳連聲，或太息氣短，燥甚則經絡拘急，拘急求伸，故善太息。化火則多言，甚則譫狂，其聲似破似啞，聽之有乾澀不利之象。濕邪重濁，聲必低平，壅塞不宣，古謂如從瓮中作聲者。然或默默懶言，或昏昏倦怠，或多嗽多痰，或痰在喉中，漉漉有聲，或水停心下，汩汩有聲，或多噫氣，濕阻不宣，故多噫氣。周身痠痛，沉重難展。化火則上蒸心肺，神智模糊，呢喃自語。或昏沉迷睡，一派皆重濁不清之象，流露於呼吸之間。他如出言壯厲，先輕後重者，外感也。出言懶怯，先重後輕者，內傷也。妄見妄言爲譫語，無稽狂叫爲狂言，實也。又有神虛譫語，虛煩似狂二證，當以脈證舌苔參之，斷不可誤以爲實。若語不接續爲鄭聲，無人始言爲獨語，此屬虛居多。又有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二者皆屬危候。又如痰壅肺絡，咳聲不揚，金實無聲也。勞瘵音啞，金破無聲也。腹形充大，鼓之板實者，實也。腹皮緜急，鼓之鼕鼕者，虛也。然則燥濕表裏虛實，不皆可聞而知之乎。而猶不止此，聲出於肺而根於腎，其有無還聲如鴉聲者，乃肺腎將絕，金水不交，聲音不能發自丹田，亦不能還至丹田，故聲直而無回音耳。然亦有痰閉肺竅使然者，又當以辛潤清潤，開痰利竅，不可竟作不治論。至喘促一證，尤當辨認。肺爲氣之統，腎爲氣之根，肺主出氣，腎主納氣，陰陽相交，呼吸乃和。若出納升降失常，斯喘作焉。實喘責在肺，虛喘責在腎。實喘者，胸滿聲粗，氣長而有餘。虛喘者，呼長吸短，息促而不足。實喘者，出氣不爽。虛喘者，入氣有音。實喘有水邪射肺，有痰飲遏肺，有客邪干肺，上焦氣壅，治宜疏利。虛喘爲腎不納氣，孤陽無根，治宜固攝。虛實分途，陰陽異治，然則聞聲之道，顧不重哉，經故曰聞而知之之謂聖。

《醫宗會要・聞聲三則》 喻嘉言曰：聞其聲，可知其病。然必于《內經》《金匱》精心體會，積久通神，譬之瞽者，無所分心，而耳偏爲之聰也。以《內經》宮商角徵羽之五音，呼笑歌哭呻之五聲參求，五臟表裏虛實諸病，法非不密。然所以主持一身者，尤在氣與神焉。經謂：中盛臟滿，氣勝傷恐者，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氣奪也。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是聽聲可得神氣之變動，義更精矣。《金匱》謂：語聲寂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也。夫寂寂然不欲語，而欲嘿也。靜嘿統屬三陰，而厥陰在志爲驚，在聲爲呼，病本緘嘿，而有時驚呼，故知專係厥陰病，必深入下焦骨節間也。喑喑然聲出不徹者，聲不揚也。胸中大氣不轉（去聲），出入升降之機艱而且遲，知病在上焦胸膈間也。啾啾然細而長者，何以自下焦陰分來？緣足太陽與足少陰爲表裏，少陰不劑頡而還，反從太陽部分達于巔頂，腎本

呻吟，故知變動爲啾唧細長，見頭中病也。得仲景此段，張大其說，聽聲察病，愈推愈廣，書不盡言，舉一反三，是在學者。

脈之診之也。呻者，痛也。言遲者，風也。出言懶怯，先輕後重，內傷中氣也。出言壯厲，先重後輕，外感邪遏也。攢眉呻吟，苦頭痛也。呻吟不能行起，腰足痛也。叫喊而以手按心中，脘痛也。搖頭而以手捫腮，齒痛也。診時吁氣者，鬱結也。紐身者，腹痛也。形羸聲啞，癆瘵不治，咽中有肺花瘡也。暴啞者，風痰伏火，或暴怒叫喊所致也。聲嘶氣促，久病者危。中年人聲濁，痰火也。診時獨言獨語，首尾不應，思慮傷神也。傷寒壞病聲啞嗄者，上唇有瘡，蟲食其臟，病曰狐。下唇有瘡，蟲食其肛，病曰惑也。氣促喘息不足以息者，虛也。平日無寒熱，短氣不足以息者，實也。脈實症實而氣促急喘者，胸中胃中實也。症虛脈虛而氣喘喉動肩搖者，腎氣發動，子午時亡也。

《醫理真傳・聞聲》　細聽呼與吸，呼出心肺，吸入肝腎。痰喘有無聲，呃逆分新久，微言微也。厲聲大也。判縮盈，抑鬱多長氣，腹痛定呻吟，讝語虛實異，留神仔細評。陽明實症，讝語乃熱甚神昏，熱極者，狂叫喜笑不休。少陰虛寒症，言語錯亂若讝語，其實非讝語也，乃氣虛陽脫，神無所主也。

《醫學一見能・聞聲》

肝志怒，其聲呼，其變罵詈。
心志喜，其聲笑，其變譫語。
脾志思，其聲歌，其變鄭聲。
肺志憂，其聲哭，其變失音。
腎志恐，其聲呻，其變氣短。

劉仕廉《醫學集成・聞聲知虛實》　聞者，聞其聲音，即知病之虛實生死也。外感之證，在表者其聲壯厲，當參浮脈主治第二條，按四時散之，此開門逐賊法也。聲音懶怯而微，當補而兼散。氣虛補陰益氣煎，血虛歸柴飲，陰虛一柴胡飲，陽虛理陰煎加減，此養正除邪，雲蒸雨化法也。腹脹膈塞，喘急痰壅，聲壯而促，此邪正俱實，須分輕重治之。脹滿和胃飲，膈塞神香散，喘急蘇子降氣湯，痰壅二陳湯，此從治法也。若證雖有餘，其聲微短，邪氣實而正氣虛也，治宜求本。脹滿膈塞，理中湯，理陰煎。喘急痰壅，貞元飲，金水六君煎，兼服腎氣丸，此逆治法也。至于內傷勞損，頭目眩暈，及困憊垂危等證，其聲前重而後微者，虛在腎，而精不化氣也，當補腎。陽虛寒盛，右歸飲，右歸丸。陰虛熱盛，左歸飲，左歸丸，補精以化氣。其聲初微而終顯者，虛在肺，而氣不生精也，當補肺。四君，六君，十全等湯補氣以生精。若聲前後顯然，中獨微者，虛在脾。補中湯，壽脾煎速救中氣，使上以化氣，下以生精。至以聲決生死，尤屬易知。如發言初微而終復者生，始微而終絕者死。言一句而相連者生，一字一斷者死。聲微而清長者生，聲壯而類禽畜者死。

劉仕廉《醫學集成・嘔吐》　有物有聲爲嘔，有物無聲爲吐，有聲無物爲噦，噦即乾嘔也。三者雖有分別，無不由胃氣不和所致。主治之法，先辨外感內傷，及寒熱虛實，更詳他證所因，斯對證立方，隨手奏效，至面青爪黑，腹痛肢厥，立見險危矣。

劉仕廉《醫學集成・反胃》　反胃之證，有隨食隨吐，有朝食暮吐，人以爲病在胃也，而不知病在腎。腎水虛不能潤喉，因喉燥而吐。腎火虛不能溫脾，因脾寒而吐。凡治反胃，必先治腎，腎水相濟則上可轉輓，下易運化。腎火薰蒸則釜底有薪，水穀俱熟。否則腎冷而脾益寒，胃不受食，必上涌而吐矣。

劉仕廉《醫學集成・呃逆》　呃逆之證，多由胃氣虛極，有寒有熱。至傷寒瘟疫，以及久病，此證亦多。名雖相同，治法大異。胃虛，宜安宜補。寒瘟，宜清宜下。肝木乘脾，咽喉氣滯，又宜平肝補土，開滯逐瘀。

劉仕廉《醫學集成・咳嗽》　有聲有痰爲咳，有聲無痰爲嗽。士材謂有九種，景岳謂只二端。兩公所論不虛，九種實有之，二端亦備治。余謂外感當辨風寒燥熱，內傷宜分虛實陰陽。風寒宜宣散，燥熱宜清降，陰虛宜潤肺滋水，陽虛宜溫補脾肺。惟虛勞失血，咳嗽最多。藥宜輕清之品，陰虛者，養陰疏散。陽虛者，扶陽疏散。藥不盡劑，中病即已。

《醫門補要・聞聲》　新病小病聲不變，久病大病聲乃變。寒病無聲，熱病多語。出言懶怯，先輕後重者，虛症。出言雄壯，先重後輕者，外感邪盛。哼聲蹙眉者，頭痛。哼聲不能行立者，腰腳痛。叫喊用手摸心者，脘痛。搖頭用手托腮者，唇齒痛。言遲者風，言急者火。聲重鼻塞者，傷風。聲如從瓮中出者，中濕。聲啞不出而咳者，水寒傷肺。聲如破而咳者，外寒裏熱。言而弱，終日乃復言者，氣虛。衣被不覆，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神明亂。言語遲懶者，內傷。氣少不足以息者，氣虛。氣喘煩躁譫語者，實邪。

連聲者，精氣竭。忽然聲啞喉痛，不腫紅，不發熱，二便清利者，陰寒。語聲細小而長者，頭中痛。語聲喑喑不透者，心胸病。語聲寂寂喜呼者，骨節痛。聲如拽鋸者死。失音不能言者，死。聲啞不出，冷厥不回，二便不通者死。病在上焦者，吸促。病在下焦者，吸遲。病在中焦者，吸數，當下之，虛者死。喘息不止者死。呼吸動搖者死。張口氣短呼息者，肺痿。

呼息引胸中氣上者，咳嗽。行遲者，腰腳痛。嘆氣者，悶氣。扭身者，腰痛。聲啞形瘦，喉有肺花瘡者，勞病死。聲啞者，血敗，久病危。暴啞聲者，風痰伏火，或暴怒叫喊。坐而氣促者，哮喘痰火，久病危。中年人聲濁者，痰火。獨言獨語者，思慮傷神。氣促喘急不足以息者，虛極。平時無寒熱，氣短不足以息者，痰火。

《醫家四要·聞聲》 氣衰言微者爲虛，氣盛言厲者爲實，語言首尾不相顧者爲神昏，狂言怒罵者爲實熱，痰聲漉漉者死。新病聞呃者爲火逆，久病聞呃者爲胃絕。大抵語言聲音不異于平時爲吉，反者爲凶。

《中西彙通醫經精義·聞聲別證》 聲音之道，微妙難通，故聞而知之謂之神。

肝木，在音爲角，在聲爲呼，在變動爲握。心火，在音爲徵，在聲爲笑，在變動爲憂。脾土，在音爲宮，在聲爲歌，在變動爲噦。肺金，在音爲商，在聲爲哭，在變動爲咳。腎水，在音爲羽，在聲爲呻，在變動爲慄。

已詳上卷五臟所屬條。人能本宮商角微羽五音，呼笑歌哭呻五聲，以參求五氣之邪，則思過半矣。西人審病，至于察尿之味，亦云苦矣，只因于聲音氣色，未能辨析，是以出此下策。

中盛臟滿，氣勝傷恐者，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

經意甚明，蓋即聞聲而知其神與氣焉。

病人語聲寂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

此數語系《金匱》文，寂寂然不欲語，屬三陰經。喜驚呼則又屬厥陰肝經，病入三陰，厥陰主筋骨間，知其病在下焦。聲出不徹，聲不揚也，胸中大氣不轉，出入艱滯，知其病在中焦。胸膈間啾啾然細而長，聲自下焦陰分，緣足太陽而上達于巔頂，故知其病在頭中。

按聲氣根于腎中，上于胸膈，出于肺管，達于鼻，轉于舌，辨于唇。或氣虛而音微，或機停而語蹇，或膈間有滯而氣礙，或鼻間有違而音乖，散見各書，細心人當自領取，非筆者所能盡也。

《脈義簡摩·兒科診略·聞聲法》 聲悲，是肝病。聲笑，是心病。聲慢，是脾病。聲呼，是肺病。聲沉，是腎病。聲清，是膽病。聲短，是小腸病。聲速，是胃病。聲長聲微，是膀胱病。聲悲慢，是肝脾相剋病。聲速微細，是胃與膀胱相剋病。聲細斷，是實。聲輕，是虛。聲沉粗，是風。聲短細，是氣。聲粗，是熱。聲短遲，是泄。聲細長，是痢。聲實，是閉澀。《幼科全書》。

此病中言語之聲也。夫聲爲陽，根于腎，發于心，出于肺者也。聲之根有病者，病在腎。聲之音有病者，病在肺，此當于哭時察之。聲來充足有餘不盡，而圓潤無累者，肺腎俱足也。聲來尾音空弱，若難繼者，腎不足也。聲來燥澀，若有所礙者，肺有病也，或痰或風。聲來柔嫩不甚激烈者，心氣不足，肝氣亦不旺也。聲來宏遠激烈，卻寬緩，不迫促者，可卜福德兼優。聲來粗雄短促者，定知勞賤無賴，此聽聲以察根氣者也。

聲啞者，風痰伏火，或暴怒叫喊所致。形羸聲啞，勞瘵之不治者，咽中有肺花瘡也。傷寒壞病聲啞，狐惑也。聲重鼻塞，傷風也。聲瘖不出而咳者，水寒傷肺也，亦中濕也。聲啞如破而咳者，客寒裏熱也。驟然聲瘖，而咽痛如刺，不腫不赤不發熱，二便清利者，陰寒也。驟然聲瘖，而赤腫閉脹，或發熱便秘者，龍火也。音嗄而腿常痠軟者，腎虛，瘖痱也。哭而腰曲者，腹痛也。哭而按之其哭更急者，其處有痛也。哭而聲不敢肆者，喉痛也。見睡忽自醒而急啼者，腹痛或身有痛也。先啼而後下利者，腹痛，有冷積也。呼吸似欲喘，而煩躁不寧者，鼻塞，或氣痰聚胸也。俯視攢眉，哭聲長而細者，頭痛也。

《形色外診簡摩·嗅法》 人病，尸臭不可近者死。《脈經》。

口氣重者，胃熱盛也，陽氣尚充，其病雖劇，可治。

汗出稠黏，有腥羶氣，或色黃者，風濕久蘊于皮膚，津液爲之蒸變也。風濕，濕溫，熱病失汗者多有之。

唾腥，吐涎沫者，將爲肺癰也。唾膿血腥腐者，肺癰已成也。肺傷風熱，痰多臭氣，如腐膿狀。肺內自熱，痰多腥氣，如嗽生豆狀。一宜涼散，一宜清降也。

小便臊甚者，心與膀胱熱盛也。不禁而不臊者，火敗也。大便色壞，無

糞氣者，大腸氣絕胃敗也。小兒糞有酸氣者，停滯也。

病人後氣極臭者，爲胃有停食，腸有宿糞，爲內實，易治。若不臭者，在平人爲氣滯。病劇而出多，連連不止者，爲氣虛下陷，恐將脫也。以上新訂參各家。

《形色外診簡摩・聞法》 角音人者，主肝聲也。肝聲呼，其音琴，其志怒，其經足厥陰。厥逆少陽，則榮衛不通，陰陽交雜，陰氣外傷，陽氣內擊，擊則寒，寒則虛，虛則卒，然喑啞不聲，此爲厲風入肝，續命湯主之。但踞坐，不得低頭，面目青黑，四肢緩弱，遺失便利，甚則不可治，賒則旬月之間，桂枝酒主之。若其人呼而哭，哭而反吟，此爲金克木，陰擊陽，陰氣起而陽氣伏，伏則實，實則熱，熱則喘，喘則逆，逆則悶，悶則恐畏，目視不明，語聲切急，謬說有人，此爲邪熱傷肝，甚則不可治。若脣色雖青，向眼不應，可治，地黃煎主之。按厲風者，清燥之氣，即天地肅殺之氣也。西醫謂之消耗之氣，使人陽氣消索，津液枯竭，血汁敗壞，神明破散也。

若其人本來少于悲恚，忽爾嗔怒，出言反常，乍寬乍急，言未竟，以手向眼，如有所畏，雖不即病，禍必至矣，此肝病聲之候也。

徵音人者，主心聲也。心聲笑，其音竽，其志喜，其經足少陰。厥逆太陽，則榮衛不通，陰陽反錯，陽氣外擊，陰氣內傷，傷則寒，寒則虛，虛則驚掣心悸，定心湯主之。語聲前寬後急，後聲不續，前混後濁，口喎，冒昧好自笑，此爲厲風入心，荊瀝湯主之。若其人笑而呻，呻而反憂，《中藏經》作笑不待伸而復憂。此爲水克火，陰擊陽，陰起而陽伏，伏則實，實則傷熱，熱則狂，悶亂冒昧，言多謬誤，不可採聽，此心已傷。若唇口正赤，可療。其青黃白黑，不可療也。

若其人本來心性和雅，而忽弊急反常，或言未竟便住，以手剔腳爪，此人必死。禍雖未及，名曰行尸，此心病聲之候也。

宮音人者，主脾聲也。脾聲歌，其音鼓，其志愁，其經足太陰。厥逆陽明，則榮衛不通，陰陽翻祚，陽氣內擊，陰氣外傷，傷則寒，寒則虛，虛則舉體消瘦，語音沉澀，如破鼓之聲，舌強不轉，而好咽唾，口噤脣黑，四肢不舉，身重如山，便利無度，甚者不可治，依源麻黃湯主之。若其人言聲憂懼，舌本卷縮，此是木克土，陽擊陰，陰氣伏陽氣起，起則實，實則熱，熱則悶亂，體重不能轉側，語聲拖聲，氣深不轉而心急，此爲邪熱傷脾，甚則不可治。若脣雖萎黃，語音若轉可治。

若其人本來少于怒，瞋而忽反常，瞋喜無度，正言而鼻笑，不答于人，此脾病聲之候也。不盈旬月，禍必至矣。

商音人者，主肺聲也。肺聲哭，其音磬，其志樂，其經手太陰。厥逆陽明，則榮衛不通，陰陽反祚，陽氣內擊，陰氣外傷，傷則寒，寒則虛，虛則厲風所中，噓吸戰掉，語聲嘶塞而散下，氣息短憊，四肢僻弱，面色青葩，遺失便利，甚則不可治，依源麻黃續命湯主之。若言音喘急，短氣好唾，此爲火克金，陽擊陰，陰氣沉，陽氣昇，昇則實，實則熱，熱則狂，狂則閉眼悸言，非常所說，口赤而張，飲無時度，此熱傷肺。肺化爲血，不治。若面赤而鼻不歆，可治也。

若其人本來語聲雄烈，忽爾不亮，拖氣用力，方得出言，而反于常，人呼其語，直視不應，雖曰未病，勢當不久，此肺病聲之候也。

羽音人者，主腎聲也。腎聲呻，其音瑟，其志恐，其經足少陰。厥逆太陽，則榮衛不通，陰陽反祚，陽氣內伏，陰氣外昇，昇則寒，寒則虛，虛則厲風所傷，語言蹇吃不轉，偏枯，腳偏跛蹇，若在左則左腎傷，在右則右腎傷，其偏枯分體，從鼻而分，半邊至腳，緩弱不遂，口亦欹，語聲混濁，便利仰人，耳偏聾塞，腰背相引，甚則不可治，腎瀝湯主之。若呻而好恚，恚而善忘，恍惚有所思，此爲土克水，陽擊陰，陰氣伏而陽氣起，起則熱，熱則實，實則怒，怒則忘，耳聽無聞，四肢滿急，小便赤黃，言音口動而不出，笑而看人，此爲邪熱傷腎，甚則不可治。若面黑黃耳不應，亦可治。

若其人本來不吃，忽然謇吃，而好瞋怒，反于常性，此腎已傷，雖未發覺，已是其候。見人未言，而前開口笑，還閉口不聲，舉手叉腹，此腎病聲之候也。《千金方》。

心爲噫，肺爲咳，肝爲語，脾爲吞，腎爲欠，爲嚏，胃爲氣逆，爲噦。

五臟者，中之守也。中盛臟滿，氣盛傷恐者，聲如從室中言，是中氣之濕也。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

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

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是陽明之逆也。起居如常，而息有音者，此肺之絡脈逆也。不得卧，卧則喘者，水也。不能正偃，正偃則咳者，風水也。胃中不安，氣上迫肺故也。《內經》。

語聲寂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息搖肩者，胸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咳。息張口短氣者，肺痿，當唾涎沫。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下之則愈，虛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遠，此皆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病併當作痛。

平人無寒熱，短氣不足以息者，實也。

師持脈病人呻者，痛也。搖頭言者，裏痛也。言遲者，風也。風溫爲病，鼻息必鼾，語言難出。

病深者其聲噦。此腎氣之失根也，其聲必微。噦乃乾嘔呃噫之通名，不必苦爲分明也。

胃中虛冷不能食者，飲水則噦。胃氣下行，以降爲順。虛則力不能降而氣逆矣，是腎敗之漸也。

傷寒潮熱，時時噦者，與小柴胡湯。噦而腹滿者，視其前後，何部不利，利之則愈。此皆熱結內實而氣上逆也。

濕家，下之早則噦，此丹田有熱，胸上有寒。此暖氣在下，寒閉于上，衝激而然也。亦有痰閉而然者。仲景。

經曰：虛則鄭聲。鄭聲者，邪音也，謂聲重而轉，失其本音也。凡汗下後，或久病氣虛者，往往語聲中變，是正氣怯而音不能圓滿也。故《素問》曰：氣虛者，言無常也。《靈樞》曰：五臟使五色修明而聲章。聲章者，言聲與平生異也。

譫語者，言語謬妄，非常所見也。邪熱亂其神明故也。胃中熱濁上蒸包絡。有燥屎，有瘀血，有凝痰，有血熱，熱入血室，皆有餘之證，下之清之而愈，宜養津液，疏心包絡。若亡陽譫語，爲神離其舍。喃喃一二句，斷續不勻，是汗多，津液無以養其心也。初起可治，急滋心陰。稍久延，即不治矣。仲景曰：身熱脈浮大者生，逆冷脈沉細者不過一日死。又曰：直視譫語喘滿者死。又曰：循衣撮空，直視譫語，脈弦者生，澀者死。《內經·評熱論》曰：狂言者是失志，失志者死，此之謂也。脈弦者，內實也。脈澀者，內虛也。

出言懶怯，先輕後重，此內傷中氣也。出言壯厲，先重後輕，是外感邪盛也。攢眉呻吟，苦頭痛也。診時吁者，鬱結也。形羸聲啞，癆瘵之不治者，咽中有肺花瘡也。暴啞者，風痰伏火，或暴怒叫喊所致也。面起浮光，久啞，無外邪實證者，心衰肺癟，所謂聲嘶血敗，久病不治也。獨言獨語，首尾不續，思慮傷神也。新病聞呃，非火即寒。久病聞呃，胃氣欲絕也。大抵聲音清亮，不異于平時者，爲吉。

咳聲清脆者，燥熱也。緊悶者，寒濕也。續續片刻不止者，風也。日甚者，風也。夜甚者，水也。天明咳甚者，胃有宿食，寒濕在大腸也。

聽聲之法，豈徒以五音決五臟之病哉。須將患人之語言聲音，輕重長短，有神無神，與病家來請之語，及一切旁觀物議，皆當審聽，入耳注心，斯乃盡聞之道也。右參各家。

《四診要訣·聞聲》 五聲通五臟

角屬木，通乎肝。徵屬火，通乎心。宮屬土，通乎脾。商屬金，通乎肺。羽屬水，通乎腎。

聲發于形

凡物中空有竅皆能鳴，故肺象之以出聲也。喉爲聲之出路，會厭爲聲之門戶，舌爲聲之機關，牙齒唇口爲聲之扇助。但喉有寬隘，寬者聲大，隘者聲小。舌有銳鈍，銳者聲辨，鈍者不眞。會厭有厚薄，厚者聲濁，薄者聲清。唇亦有厚薄，厚者聲遲，薄者聲急。牙齒有疏密，疏者聲散，密者聲聚，此皆無病之聲也。

聲感于情

喜心所感，忻散之聲。怒心所感，忿厲之聲。哀心所感，悲嘶之聲。樂心所感，舒緩之聲。敬心所感，正肅之聲。愛心所感，溫和之聲，此亦無病之聲也。

五聲主病

肝呼而聲急，知病生于肝也。心笑而聲雄，知病生于心也。脾歌而聲漫，知病生于脾也。肺哭而聲促，知病生于肺也。腎呻而聲微，知病生于腎也。假如肝病呼急，得相尅之，白色主凶，餘臟倣此。

辨聲于息

喘息肩搖者，心中堅滿，氣無降路，故逆衝而肩搖也。息引胸中上氣者，氣逆必生咳嗽也。息張口而短氣者，肺痿而胸滿，清氣壅塞，常生唾沫也。如吸氣微數，此中焦盛實，肺氣不降，下之腑清，而氣降則愈矣。若中虛而吸數，此氣敗而根絕，法爲不治。氣逆于上焦，則吸促。氣逆于下焦，其吸遠，

此皆中氣之敗，升降失職，最難治也。如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

辨聲于言

好言者，熱病也。懶言者，寒病也。發言壯厲者，實也。發言輕微者，虛也。欲言不能復言者，氣已奪也。譫言妄語，不別親疏者，神明已失也。如失音聲重，內火外寒之病也，瘡痛流連勞啞之病也。如小兒抽風不語，大人中風不語，皆極危之候也。

《醫易一理・目視耳聽論》 易，說卦云：離麗也爲目，坎陷也爲耳。夫耳目之能視聽者，惟賴腦之精氣貫注于其內。養腦之精氣者，又賴心經之血脈。腦之精氣，心之血脈，尤全賴中宮之眞火眞氣有以生之化之也。目有黑白珠，其白珠爲收光之區，其黑珠係照物之鏡，各物之象透之于目。至于黑珠中之小珠名瞳人者，得腦之精氣，秉知覺靈敏之權者也。世有近視者，因黑珠凸出，小珠較遠，故艱于遠視，用鏡宜凹透光于外也。老人精氣衰弱，水漸枯縮，故視小不明，用鏡宜凸放光使大也。此目之一徵也。耳分外中內三竅，外竅接聲氣入中，中竅傳聲氣入內，又有氣管通氣入喉。內竅有半圈骨管亦傳聲氣，有螺紋骨又名耳鼓骨，感動腦氣筋得以辨別聲音者也。老人虛人耳鳴者，精血大虧虛，氣感動而鳴聾之兆也。肝腎邪火耳鳴耳聾者，間亦有之，此又耳之一徵也。

《醫易一理・鼻臭並呼吸，舌味並聲音論》 易，說卦云：艮爲鼻，巽爲臭，兌爲口舌。鼻之于臭也，舌之于味也，皆全賴腦精氣之靈敏覺悟爲之主宰也。鼻準係脆骨相合，而成內外皆兩孔，內孔闊大透出懸雍之內，以通肺氣而司呼吸。兩孔之上另有水泡骨，俱有軟皮以通于腦。腦氣筋分佈其上，鼻之能審辨臭氣者以此，病者竅閉，取嚏者亦如此。肺之呼吸全賴鼻孔，鼻之兩孔爲氣出入之門，呼出濁氣，吸入清氣也。舌乃數肉相合而成舌面，盡是小粒如刺，內粒大于外粒，皆屬腦氣筋密佈其內，以分別五味。然須六核生津以潤之，否則不能知味矣。人之聲氣出于中宮，達之于肺。中宮爲氣之根本，肺爲行氣之主，由肺循行氣管，傳于會厭，辨之爲音，別之于舌，而成言語矣。凡人受風寒聲嘶者，皆肺與氣管會厭受邪，則氣鬱不宣而嘶也。癆症聲嘶者，皆金燥木虧，肺與氣管會厭不利而然也。

《脈學正義・聞聲》 《素問・脈要精微論》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衣被不斂，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者，此神明之亂也。

《正義》此即仲景書鄭聲讝語二者之大別也。言微而終日復言，正氣之憊，故曰奪氣。奪者失也，若言語善惡不避親疏，苟非邪熱甚盛，氣火上冲，腦神經失其常度，何致如此。仲景即用此意以定其名，曰鄭聲，曰讝語。《傷寒論・序》所謂撰用《素問》者如此。

仲景《傷寒論》實則讝語，虛則鄭聲，鄭聲者，重語也。

《正義》：語多，是言不厭，氣盛聲高，非實熱之邪，何得有此。鄭聲，爲重叠複累，必輕微無神，故爲虛證。讝字一作譫，《說文》詹字，訓多言也。後人亦作詀，亦作譫，《說文》又有譀字，訓誕也。【略】壽頤按聞聲之辨，以《素問》肝爲怒，聲爲呼。心爲喜，聲爲笑。脾爲憂慮，聲爲歌。肺爲悲，聲爲哭。腎爲恐，聲爲呻之說，最爲確切可信。此外則古籍所載，雖碎金零簡，所在多有，然泛言其理，亦未必信而有徵。彙而集之，且恐叢雜無紀，姑爲約舉數言。則氣衰言微，多屬正虛。氣粗言厲，皆是邪實。語無倫次，先後不相呼應，則神志已亂。妄言讒言，罵詈不避親疏，則爲熱痰蒙蔽。呼吸氣粗，必挾邪熱。鼻塞聲重，必挾外寒。欲咳而聲不揚，肺氣必窒。微咳而聲不達，中氣必衰。鼾睡聲高，皆有痰濁，喉間曳鋸，證候必危。暴病音瘖，肺金窒塞。久病音瘖，肺氣消亡。暴病呃逆，肺胃火熾。久病呃逆，胃氣淪胥。凡病中聲音言語不改其常度者，吉。病中情性忽變，笑貌音容迥異曩昔，其病必凶。

診法總部

問診部

綜述

《素問·移精變氣論》 帝曰：余聞其要於夫子矣，夫子言不離色脈，此余之所知也。岐伯曰：治之極於一。帝曰：何謂一？岐伯曰：一者，因得之。〔王冰注〕因問而得之也。帝曰：奈何？岐伯曰：閉戶塞牖，繫之病者，數問其情，以從其意，〔王冰注〕問其所欲而察是非也。得神者昌，失神者亡。

《素問·三部九候論》 必審問其所始病，與今方病，〔王冰注〕方，正也。言必當原其始而要其終也。而后各切循其脈，視其經絡浮沉，以上下逆從循之，其脈疾者不病，〔王冰注〕氣強盛故。其脈遲者病，〔王冰注〕氣不足故。脈不往來者死，〔王冰注〕精神去也。皮膚著者死。〔王冰注〕骨干枯也。

《素問·舉痛論》 寒氣客於厥陰之脈，厥陰之脈者，絡陰器繫於肝，寒氣客於脈中，則血泣脈急，故脇肋與少腹相引痛矣。〔王冰注〕厥陰者，肝之脈，入髦中，環陰器，抵少腹，上貫肝鬲布脇肋，故曰絡陰器繫於肝，脈急引脇與少腹痛也。厥氣客於陰股，寒氣上及少腹，血泣在下相引，故腹痛引陰股。〔王冰注〕亦厥陰肝脈之氣也，以其脈循陰股入髦中，環陰器上抵少腹，故曰厥氣客於陰股，寒氣上及於少腹也。寒氣客於小腸膜原之間，絡血之中，血泣不得注於大經，血氣稽留不得行，故宿昔而成積矣。〔王冰注〕言血爲寒氣之所凝結而乃成積。寒氣客於五藏，厥逆上泄，陰氣竭，陽氣未入，故卒然痛死不知人，氣復反則生矣。〔王冰注〕言藏氣被寒擁胃而不行，氣復得通則已也。〔林億等〕新校正云：詳注中擁胃疑作擁冒。寒氣客於腸胃，厥逆上出，故痛而嘔也。〔王冰注〕腸胃客寒留止，則陽氣不得下流而反上行，寒不去則痛生，陽上行則嘔逆，故痛而嘔也。寒氣客於小腸，小腸不得成聚，故後泄腹痛矣。〔王冰注〕小腸爲受盛之府，中滿則寒邪不居，故不得結聚而傳下入於迴腸。迴腸，廣腸也，爲傳導之府。物不得停留，故後泄而痛。熱氣留於小腸，腸中痛，瘨熱焦渴則堅乾不得出，故痛而閉不通矣。〔王冰注〕熱滲津液，故便堅也。帝曰：所謂言而可知者也。

〔張介賓注〕肝經之脈循陰股，入髦中，抵少腹，布脇肋也。厥氣，寒逆之氣也。少腹陰股之間，乃足三陰衝脈之所由行也，寒氣犯之，皆相引而痛。小腸爲受盛之府，化物所出，若寒氣客其膜原絡血之間，則血澁不行，故不得注於大經，稽留漸久因成積也。寒傷藏氣，則氣不得降而厥逆上泄，乃致眞陰暴竭，陽氣未能遽入，故卒然痛死，必待藏氣復反則生矣。腸胃，言六府也。水穀之在六府，必自上而下，乃其順也。若寒氣客之，則逆而上出，故爲痛爲嘔。小腸爲丙火之府，而寒邪勝之，則陽氣不化，水穀不得停留，故爲後泄腹痛。熱留小腸，是陽藏陽病也，故爲瘨熱焦渴，堅乾痛閉之疾。

〔張志聰注〕肝主血，故寒氣客於厥陰之脈，則血澁脈急。肝脈布脇肋，循陰氣，故脇肋與少腹相引而痛。此承上文而言，寒氣在上，厥氣在下，上下相引而爲痛也。厥陰之脈，上抵少腹，下循陰股，故腹痛引陰股，蓋言經氣上下相通，故邪正相引而爲痛。此言膜原之間亦有血絡，寒氣客於膜原之血絡，不得入於大經而成積也。《百病始生》篇曰：虛邪之中人，邪在絡之時，痛於肌肉，其痛之時息，大經乃代，留而不去，傳舍於腸胃之外，膜原之間，留着於脈，稽留而不去，息而成積。蓋言邪在於外內之絡脈者，必轉入於大經，而後乃代謝，如血氣稽留於絡脈，則宿昔而成積矣。宿昔，稽留久也。息，止也。大經，臟腑之大絡也。寒氣客於五臟，臟陰之氣，厥逆於上，而從上泄，則陰氣內竭矣。陽熱之氣，又未入於內，則裏氣虛傷，故卒然痛死不知人，得陰陽之氣，復反於內則生矣。寒氣客於腸胃之間，從胃上出，故痛而嘔。愚按在臟之邪，溜腑而解，在腸胃之邪，從下洩而解，今臟腑之邪，皆從上逆而出者，病氣而不入經也，故痛而嘔。此言寒氣客於小腸之間，轉入於腸內，故不成積聚，而爲後洩腹痛也。此承上文而言小腸之邪，不得後洩而爲熱閉也。熱氣者，寒氣稽留而化熱也。小腸爲赤腸，乃心臟之腑，故感火氣而化熱。瘨，消癉也。小腸主液，腸中熱則液消而爲癉熱矣。焦者火之氣，感火熱之氣而爲焦渴也。液消熱燥，則受盛之物堅乾而不得出，故痛閉不通矣。言而可知者，言其病而知其處也。

《素問・疏五過論》聖人之術，爲萬民式，論裁志意，必有法則，循經守數，按循醫事，爲萬民副，故事有五過四德。〔王冰注〕愼五過，則敬順四時之德氣矣。然德者，道之用，生之主，故不可不敬順之也。《上古天眞論》曰：所以能年皆度百歲而動作不衰者，以其德全不危故也。《靈樞經》曰：天之在我者德也。由此則天降德氣，人賴而生，主氣抱神，上通於天。《生氣通天論》曰：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此之謂也。【略】凡未診病者，必問嘗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王冰注〕神屈故也。貴之尊榮，賤之屈辱，心懷眷慕，志結憂惶，故雖不中邪，而病從內生，血脈虛減，故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留連，病有所并。〔王冰注〕富而從欲，貧奪豐財，內結憂煎，外悲過物。然則心從想慕，神隨往計，榮衛之道，閉以遲留，氣血不行，積并爲病。醫工診之，不在藏府，不變軀形，診之而疑，不知病名。〔王冰注〕言病之初也。病由想戀所爲，故未居藏府。事因情念所起，故不變軀形，醫不悉之，故診而疑也。身體日減，氣虛無精，〔王冰注〕言病之次也。氣血相逼，形肉消爍，故身體日減。《陰陽應象大論》曰：氣歸精，精食氣。今氣虛不化，精無所滋故也。病深無氣，灑灑然時驚，〔王冰注〕言病之深也。病氣深，穀氣盡，陽氣內薄，故惡寒而驚。灑灑，寒貌。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榮。〔王冰注〕血爲憂煎，氣隨悲減，故外耗於衛，內奪於榮。病深者何？以此耗奪故爾也。良工所失，不知病情，此亦治之一過也。〔王冰注〕失，謂失問其所始也。〔張介賓注〕裁，度也。循經之循，因也。按循之循，察也。副，助也。醫辨賢愚，愚者誤多，故有五過，賢者道全，故有四德。王氏曰：德者，道之用，生之本，故不可不敬愼也。【略】嘗貴後賤者，其心屈辱，神氣不伸，雖不中邪而病生於內。營者，陰氣也。營行脈中，心之所主，心志不舒則血無以生，脈日以竭，故爲脫營。嘗富後貧者，憂煎日切，奉養日廉，故其五臟之精，日加消敗，是爲失精。精失則氣衰，氣衰則不運，故爲留聚而病有所并矣。如前二病者，求之內證則臟腑無可憑，求之外證則形軀無所據，診者不明其故，則未有不疑而莫識其爲何病也。其病漸深，則體爲瘦減，其氣日虛，則精無以生。《陰陽應象大論》曰氣歸精，精食氣故也。及其病深，則眞氣消索，故曰無氣。無氣則陽虛，故灑灑然畏寒也。陽虛則神不足，故心怯而驚也。精氣俱損，則表裏俱困，故外耗於衛，內奪於榮，此其所以爲深也。雖曰良工，而不能察此，則不得其情，焉知其本？此過誤之一也。〔張志聰注〕此論診道，亦當合於天道也。夫人之氣爲陽，精水爲陰，衛爲陽，營血爲陰。陰陽和平，而後血氣乃行，經脈乃勻，故當先度其志意之得失，飲食居處，陰陽喜怒，然後察其色脈，斯得萬舉萬全，而無過失之咎。【略】惟聖人從容得之，施於仁術，垂於後世，爲萬民式。副，功也。四德，謂天之四時，有生長收藏之德化。如不知四時陰陽逆從之理，是謂四失矣。此病生於志意，而不因於外邪也。夫嘗貴後賤，嘗富後貧，則傷其志意，故雖不中邪，而病從內生。夫脾藏營，營舍意，腎藏精，精舍志，是以志意失而精營脫也。五氣留連，謂五臟之神氣留鬱於內，而不能疏達。并者，謂并病於五臟也。五臟之氣，外合於皮肉筋骨，是以身體日減。氣虛無精，病深無氣，言氣生於精，精氣之并傷也。灑灑，消索貌。蓋以爲久嘗之富貴，不意失之，故時驚也。此病不在臟腑，不在軀形，精氣日虛，營衛日耗，即有良工，不知因名，此治之一過也。

凡欲診病者，必問飲食居處，〔王冰注〕飲食處居，其有不同，故問之也。《異法方宜論》曰：東方之域，天地之所始生，魚鹽之地，海濱傍水，其民食魚而嗜鹹，皆安其處，美其食。西方者，金玉之域，沙石之處，天地之所收引，其民陵居而多風，水土剛強，其民不衣而褐薦，其民華食而脂肥。北方者，天地所閉藏之域，其地高陵居，風寒冰冽，其民樂野處而乳食。南方者，天地所長養，陽之所盛處，其地下，水土弱，霧露之所聚，其民嗜酸而食腐。中央者，其地平以濕，天地所以生萬物也衆，其民食雜而不勞。由此則診病之道，當先問焉。故聖人雜合以法，各得其所宜，此之謂矣。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精氣，精氣竭絕，形體毀沮。〔王冰注〕喜則氣緩，悲則氣消。然悲哀動中者，竭絕而失生，故精氣竭絕，形體殘毀，心神沮喪矣。暴怒傷陰，暴喜傷陽，〔王冰注〕怒則氣逆，故傷陰。喜則氣緩，故傷陽。厥氣上行，滿脈去形。〔王冰注〕厥，氣逆也。逆氣上行，滿於經絡，則神氣憚散，去離形骸矣。愚醫治之，不知補寫，不知病情，精華日脫，邪氣乃并，此治之二過也。〔王冰注〕不知喜怒哀樂之殊情，概爲補寫而同貫，則五藏精華之氣日脫，邪氣薄蝕而乃并於正眞之氣矣。

〔張介賓注〕飲食有膏粱藜藿之殊，居處有寒溫燥濕之異，因常知變，必詳問而察之。樂則喜，喜則氣緩。苦則悲，悲則氣消，故苦樂失常皆傷精氣，甚至竭絕，則形體毀沮。沮，壞也。怒傷肝，肝藏血，故傷陰。喜傷心，心藏神，故傷陽。厥氣，逆氣也。凡喜怒過度而傷其精氣者，皆能令人氣厥逆而上行，氣逆於脈，故滿脈。精脫於中，故去形。不明虛實，故不知補寫。不察所因，故不知病情，以致陰陽敗竭，故精華日脫。陽脫者邪并於陰，陰脫者邪并於陽，故曰邪氣乃并。此愚醫之所誤，過之二也。

〔張志聰注〕此病生于飲食居處，陰陽喜怒，而不因於外邪也。夫味歸形，氣歸精，味傷形，氣傷精，熱傷氣，寒傷形。樂者必過於溫飽，苦者必失於饑寒，是以飲食失節，寒溫失宜，皆傷精氣。精氣竭絕則形體毀沮矣。喜怒不中，則陰陽不和，而厥氣上行，脈滿去形。蓋身半以上爲陽，身半以下爲陰，肌腠氣分爲陽，經脈血分爲陰，陰陽和平，則營衛血氣，上下循環，外內出入。如暴喜傷陽，則氣幷於陽而爲厥逆。暴怒傷陰，則血幷於陰而爲脈滿。蓋肌形之血氣，幷於脈中，故謂滿脈去形也。盛者寫之，不足者補之。愚醫治之不知補寫，不知病情，致使精華日脫，陰陽寒熱之邪氣相幷，此治之二過也。

善爲脈者，必以比類，奇恆，從容知之，爲工而不知道，此診之不足貴，此治之三過也。〔王冰注〕奇恆，謂氣候奇異於恆常之候也。從容，謂分別藏氣虛實，脈見高下幾相似也。《示從容論》曰：脾虛浮以肺，腎小浮似脾，肝急沉散似腎，此皆工之所時亂，然從容分別而得矣。

〔馬蒔注〕古經有《比類》，《奇恆》，《從容》諸篇，皆至道之要，如前《示從容論》者，其大略也。善爲脈者，知之爲工，而不善脈者，不知爲失，此治病者之三過也。

〔張介賓注〕比類，比別例類也。奇恆，異常也。《從容》，古經篇名，蓋法在安詳靜察也。凡善診者，必比類相求，故能因陰察陽，因表察裏，因正察邪，因此察彼，是以奇恆異常之脈證，皆自從容之法而知之矣。《易》曰：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其即比類之謂歟。工不知此，何診之有，此過誤之三也。

診有三常，必問貴賤，封君敗傷，及欲侯王。〔王冰注〕貴則形樂志樂，賤則形苦志苦，苦樂殊貫，故先問也。封君敗傷，降君之位，封公卿也。及欲侯王，謂情慕尊貴，而妄爲不已也。故貴脫勢，雖不中邪，精神內傷，身必敗亡。〔王冰注〕憂惶煎迫，怫結所爲。始富後貧，雖不傷邪，皮焦筋屈，痿躄爲攣。〔王冰注〕以五藏氣留連，病有所幷而爲是也。醫不能嚴，不能動神，外爲柔弱，亂至失常，病不能移，則醫事不行，此治之四過也。〔王冰注〕嚴，謂戒，所以禁非也。動，所以令從命也。外爲柔弱，言委隨而順從也。然戒不足以禁非，動不足以從令，委隨任物，亂失天常，病且不移，何醫之有！

〔吳崑注〕問其貴賤，審苦樂也。封君敗傷，謂嘗封君，爲事毀敗而中傷者。欲侯王，謂情慕尊貴而妄起念慮者。故貴，故家貴族也。憂惶煎迫，故精神傷。失其肥甘，五液乾涸，故令焦屈攣躄。醫不能嚴戒其非，竦動其神，而令從命，外爲柔和萎弱，至於亂失天常，病且不移，何醫之有？

〔張介賓注〕三常，即常貴賤，常貧富，常苦樂之義。封君敗傷者，追悔已往。及欲侯王者，妄想將來。皆致病之因。抑鬱不伸，故精神內傷，迷而不達，不亡不已也。憂愁思慮，則心肺俱傷，氣血俱損，故爲是病。躄，足不能行也。戒不嚴，則無以禁其欲。言不切，則無以動其神。又其詞色外爲柔弱，而委隨從順，任其好惡，則未有不亂而至失其常者。如是則病不能移，其於醫也何有？此過誤之四也。

凡診者，必知終始，有知餘緒，切脈問名，當合男女。〔王冰注〕終始，謂氣色也。《脈要精微論》曰：知外者終而始之。明知五氣色象，終而復始也。餘緒，謂病發端之餘緒也。切，謂以指按脈也。問名，謂問病證之名也。男子陽氣多而左脈大爲順，女子陰氣多而右脈大爲順，故宜以候，常先合之也。離絕菀結，憂恐喜怒，五藏空虛，血氣離守，工不能知，何術之語。〔王冰注〕離，謂離間親愛。絕，謂絕念所懷。菀，謂菀積思慮。結，謂結固餘怨。夫間親愛者魂遊，絕所懷者意喪，積所慮者神勞，結餘怨者志苦，憂愁者閉塞而不行，恐懼者蕩憚而失守，盛忿者迷惑而不治，喜樂者憚散而不藏，由是八者，故五藏空虛，血氣離守，工不思曉，又何言哉！嘗富大傷，斬筋絕脈，身體復行，令澤不息。〔王冰注〕斬筋絕脈，言非分之過損也。身體雖以復舊而行，且令津液不爲滋息也。何者？精氣耗減也。澤者，液也。故傷敗結，留薄歸陽，膿積寒炅。〔王冰注〕陽，謂諸陽脈及六府也。炅，謂熱也。言非分傷敗筋脈之氣，血氣內結，留而不去，薄於陽脈，則化爲膿，久積腹中，則外爲寒熱也。粗工治之，亟刺陰陽，身體解散，四支轉筋，死日有期，〔王冰注〕不知寒熱爲膿積所生，以爲常熱之疾，槩施其法，數刺陰陽經脈，氣奪病甚，故身體解散而不用，四支廢運而轉筋，如是故知死日有期，豈謂命不謂醫耶？！醫不能明，不問所發，唯言死日，亦爲粗工，此治之五過也。〔王冰注〕言粗工，不必謂解不備學者。縱備盡三世經法，診不備三常，療不愼五過，不求餘緒，不問特身，亦足爲粗略之醫爾。凡此五者，皆受術不通，人事不明也。〔王冰注〕言是五者，但名受術之徒，未足以通悟精微之理，人間之事尚猶懵然。

〔吳崑注〕終始，謂今病及初病也。有知餘緒，謂有知之後，諸凡餘事也。切脈，按脈。問名，問證也。當合男女，謂男女氣血不同，其脈與證亦當符合也。離，謂間其親愛也。絕，謂斷其所懷也。菀，謂思慮鬱積也。結，謂怫鬱不解也。夫離則魂遊，絕則魄喪，菀則神勞，結則志苦，憂則氣塞，恐則氣下，喜則氣緩，怒則氣逆。有是八者，故今五臟空虛，血氣離守，醫不

知此，何術之有？大傷，大有傷損也。斬筋絕脈，損之甚也。身體雖能復舊而行，美澤不能如前滋息矣。若故時傷損復敗而結，或留薄歸於陽經，則膿血蓄積，令人寒熱交作也。粗工不知寒熱爲膿積所生，以常法治之，亟刺陰陽，奪而又奪，則身之經氣解散，四支轉掣其筋，死有期矣。發，謂病之由也。

〔張介賓注〕必知終始，謂原其始，要其終也。有知餘緒，謂察其本，知其末也。切其脈必問其名，欲得其素履之詳也。男女有陰陽之殊，脈色有逆順之別，故必辨男女而察其所合也。離者失其親愛，絕者斷其所懷，菀謂思慮抑鬱，結謂深情難解，憂則氣沉，恐則氣怯，喜則氣緩，恚則氣逆，凡此皆傷其內，故令五藏空虛，血氣離守。醫不知此，何術之有？菀，鬱同。大傷，謂甚勞甚苦也。故其筋如斬，脈如絕，以耗傷之過也。雖身體猶能復舊而行，然令澤不息矣。澤，精液也。息，生長也。故，舊也。言舊之所傷，有所敗結，血氣留薄不散，則鬱而成熱，歸於陽分，故膿血蓄積，令人寒炅交作也。粗工不知寒熱爲膿積所生，膿積以勞傷所致，乃治以常法，急刺陰陽，奪而又奪，以致血氣復傷，故身體解散，四支轉筋，則死日有期，豈非粗工之誤之者耶！但知死日，而不知致死者，由於施治之不當，此過誤之五也。不通者，不通於理也。物理不通，焉知人事？以上五條，所不可不知也。

《素問・徵四失論》　夫經脈十二，絡脈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王冰注〕謂循學而用也。所以不十全者，精神不專，志意不理，外內相失，故時疑殆。〔王冰注〕外，謂色。內，謂脈也。然精神不專於循用，志意不從於條理，所謂粗略，揆度失常，故色脈相失而時自疑殆也。診不知陰陽逆從之理，此治之一失矣。〔王冰注〕《脈要精微論》曰：冬至四十五日，陽氣微上，陰氣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陰氣微上，陽氣微下。陰陽有時，與脈爲期。又曰：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由此故診不知陰陽逆從之理，爲一失矣。受師不卒，妄作雜術，謬言爲道，更名自功，妄用砭石，後遺身咎，此治之二失也。〔王冰注〕不終師術，惟妄是爲，易古變常，自功循己，遺身之咎，不亦宜乎！故爲失二也。《老子》曰：無遺身殃，是謂襲常。蓋嫌其妄也。不適貧富貴賤之居，坐之薄厚，形之寒溫，不適飲食之宜，不別人之勇怯，不知比類，足以自亂，不足以自明，此治之三失也。〔王冰注〕貧賤者勞，富貴者佚。佚則邪不能傷，易傷以勞，勞則易傷以邪。其於勞也，則富者處貴者之半。其於邪也，則貧者居賤者之半，例率如此。然世祿之家，或此殊矣。夫勇者難感，怯者易傷，二者不同，蓋以其神氣有壯弱也。觀其貧賤富貴之義，則坐之薄厚，形之寒溫，飲食之宜，理可知矣。不知此類，用必乖衷，則適足以汩亂心緒，豈通明之可妄乎！故爲失三也。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妄言作名，爲粗所窮，此治之四失也。〔王冰注〕憂，謂憂懼也。患，謂急難也。飲食失節，言甚飽也。起居過度，言潰耗也。或傷於毒，謂病不可拘於藏府相乘之法而爲療也。卒持寸口，謂不先持寸口之脈和平與不和平也。然工巧備識，四術猶疑，故診不能中病之形名，言不能合經而妄作，粗略醫者，尚能窮妄謬之違背，況深明者見而不謂非乎！故爲失四也。

〔吳崑注〕循，由也。既明知經絡而用鍼刺，猶有不十全者，以精神有所分而不專，志意有所亂而不理，故外之病情，內之神志，兩者相失，故時疑殆。陰陽各有逆從，異氣者爲逆，同氣者爲從。鍼刺亦有逆從，迎而奪之爲逆，隨而濟之爲從。卒，卒業也。離術，別術也。繆，亦妄也。道，至道也。更名，變易其說也。自功，自以爲功也。遺，自遺也。咎，過也。適，謂適其可也。言富貴貧賤，居之廣狹，坐之厚薄，形之寒溫，飲食之甘薄，不能各適其宜也。壯者爲勇，弱者爲怯。不知比類，謂不能援引類例而旁通也。毒，謂草木金石禽蟲諸毒也。卒，倉卒也。寸口，脈之會也。

〔張介賓注〕循，依順也。此言經絡之略，誰不能知？即循經受業之謂耳。既已循經受業，而猶不能十全者何也？蓋道統之傳，載由經籍，圓通運用，妙出吾心。使必欲按圖索驥，則後先易轍，未有不失者矣。故精神不能專一者，以中無主而雜合也。志意不分條理者，以心不明而紛亂也。外內相失者，以彼我之神不交，心手之用不應也，故時有疑惑，致乎危殆。孟子曰：梓匠輪輿，能與人規矩，不能使人巧。然則循經受業，徒讀父書奚益哉？此過失之解也。陰陽逆從之理，脈色證治，無不賴之，不知此者，惡足言診，此一失也。受師不卒者，學業未精，苟且自是也。妄作離術者，不明正道，假借異端也。謬言爲道，更名自功者，侈口妄譚，巧立名色以欺人也。及有不宜砭石而妄用者，是不明鍼灸之理，安得免於災咎？此二失也。適，察其所便也。坐，處也。察貧富貴賤之常，則情志勞佚可知。察處之薄厚，則奉養豐儉可知。察形之寒溫，則強弱堅脆，受邪微甚可知。察飲食之宜否，則五味之損益，用藥之寒熱可知。凡此者，使不能比別例類以求其詳，則未免自亂矣，明者固如是乎？此三失也。凡診病之道，必

先察其致病之因，而後參合以脈，則其陰陽虛實顯然自明。使不問其始，是不求其本也。又若憂患飲食之失節，內因也。起居之過度，外因也。或傷於毒，不內外因也。不先察其因而卒持寸口，自謂脈神，無待於問，亦焉知眞假逆從，脈證原有不合，倉卒一診，安能盡中病情？心無定見，故妄言作名。誤治傷生，損德孰甚，人己皆爲所窮，蓋粗疏不精所致，此四失也。

《靈樞·師傳》 黃帝曰：順之奈何？岐伯曰：入國問俗，入家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黃帝曰：便，病人奈何？岐伯曰：夫中熱消癉則便寒，寒中之屬則便熱。胃中熱，則消穀，令人縣心善饑，臍以上皮熱。腸中熱，則出黃如糜。臍以下皮寒。胃中寒，則腹脹。腸中寒，則腸鳴飧泄。胃中寒，腸中熱，則脹而且泄。胃中熱，腸中寒，則疾饑，小腹痛脹。

〔張介賓注〕《禮》云：入國問禁。而此云問俗者，以五方風氣有殊，崇尚有異，聖人必因其所宜而爲之治，故不曰禁而曰俗也。諱者，忌也。人情有好惡之偏，詞色有嫌疑之避，犯之者取憎，取憎則不相合，故入家當問諱。禮者，儀文也。交接有禮，進止有度，失之者取輕，取輕則道不重，故上堂當問禮。便者，相宜也。有居處之宜否，有動靜之宜否，有陰陽之宜否，有寒熱之宜否，有情性之宜否，有氣味之宜否，臨病人而失其宜，施治必相左矣，故必問病人之所便，是皆取順之道也。此下皆言治病之所便也。中熱者，中有熱也。消癉者，內熱爲癉，善饑渴而日消瘦也。凡熱在中則治便於寒，寒在中則治便於熱，是皆所以順病情也。癉，音丹，又上去二聲。消穀者，穀食易消也。懸心者，胃火上炎，心血被爍而懸懸不寧也。胃熱消穀，故令人善饑。臍與上者，胃與小腸之分也，故臍以上皮熱者，腸中亦熱也，出黃如糜者，以胃中濕熱之氣，傳於小腸所致也。糜，腐爛也。上二節皆熱證便寒之類。臍以下皮寒者，以腸胃中寒也，胃中寒，則不能運化而爲腹脹，腸中寒，則陰氣留滯，不能泌別清濁而爲腸鳴飧泄，是皆寒證便熱之類。水穀不化曰飧泄。上文言腸中寒者泄，而此言腸中熱者泄，所以有熱泄寒泄之不同，而熱泄謂之腸垢，寒泄謂之鶩溏也。胃中熱則善消穀，故疾饑。腸中寒則陰氣聚結不行，故小腹切痛而脹。上二節皆當因其寒熱，而隨所宜以調之者也。

《太素·攝生之二·順養》 黃帝曰：順之奈何？岐伯曰：入國問俗，入家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夫爲國爲家爲身之道各有其理，不循其理而欲正之身者，未之有也。所以並須問者，欲各知其理而順之也。俗諱禮便，人之理也，陰陽四時，天地之理也，存生之道，闕一不可，故常問之也。便，宜也，謂問病人寒熱等病，量其所宜，隨順調之，故問所便者也。黃帝曰：便，病人奈何？言何方而知其所便也。岐伯曰：夫人中熱消癉則便寒，寒中之屬則便熱。中，腸胃中也。腸胃中熱，多消飲食，即消癉病也。癉，熱也，音丹。熱中宜以寒調，寒中宜以熱調，解其便也。胃中熱則消穀，令人懸心善饑，齊以上皮熱，自此以下，廣言熱中寒中之狀。胃中熱以消穀，虛以喜饑，胃在齊上，胃中食氣上薰，故皮熱也。腸中熱則出黃如糜，齊以下皮寒。陽上陰下，胃熱腸冷，自是常理。今胃中雖熱，不可過熱，過熱乖常。腸中雖冷，不可不和，不和則多熱出黃。腸冷多熱不通，故齊下皮寒也。胃中寒則膜脹，腸中寒則腸鳴飧洩。膜，叱鄰反，張起也。飧，音孫，謂食不消，下洩如水和飯也。冷氣不下，故多脹。腸中冷而氣轉，故腸鳴也。胃中寒，腸中熱，則脹且洩，以上腸胃俱熱俱寒，此乃胃寒腸熱俱下時也。脹是胃寒，洩是腸熱，腸中不可熱，今熱則腸中不和，故脹且洩也。胃中熱，腸中寒，則疾饑，少腹痛。此胃熱腸寒俱時，胃熱故疾饑，腸寒故腹痛也。

《太素·邪論·邪客》 寒氣客於厥陰，厥陰之脈者，絡陰器繫於肝，寒氣客於脈中，則血泣脈急，引脇與少腹矣。厥陰肝脈屬肝絡膽布脇肋，故寒客血泣脈急，引脇與少腹痛也。厥氣客於陰股，寒氣上及少腹，血泣在下相引，故痛。厥氣客在陰股，陰股之血凝泣，故其氣上引少腹而痛也。寒氣客於五藏，厥逆上洩，陰氣竭，陽氣未入，故卒然痛死不知人，氣復反則生矣。寒氣入五藏中，厥逆上吐，遂令陰氣竭絕，陽氣未入之間，卒痛不知人，陽氣入藏還生也。寒氣客於腸募關元之間，絡血之中，血泣不得注於大經，血氣稽留，留不得行，故卒然成積矣。腸，謂大腸，小腸也。大腸募在天樞齊左右各二寸，原在手大指之間。小腸募在齊下三寸關元，原在手外側腕骨之前完骨。寒氣客此募原之下，血絡之中，凝泣不行，久留以成積也。寒氣客於腸胃，厥逆上出，故痛而歐矣。寒客腸胃，其氣逆上，故痛歐吐也。寒氣客於小腸，不得成聚，故後洩腹痛矣。寒客小腸，不得成於積聚，故後利腹痛也。熱氣留於小腸，小腸中癉熱焦竭，則故堅乾不得出矣。熱氣留止小腸之中，則小腸中熱，糟粕焦竭乾堅，故大便閉不通矣。黃帝曰：所謂言而可知者也。

《蘇沈良方·脈說》 脈之難，古今之所病也。至虛有盛候，大實有羸狀，差之毫厘，疑似之間，便有死生禍福之異，此古今所病也。病不可不謁醫，而醫之明脈者，天下蓋一二數。騏驥不時有，天下未嘗徒行。和扁不世出，病者終不徒死，亦因其長而護其短爾。士大夫多秘所患以求診，以驗醫之能

否，使索病於冥漠之中，辨虛實冷熱於疑似之間。醫不幸而失，終不肯自謂失也。則巧飾掩非，以全其名。至於不救，則曰是固難治也。間有謹願者，雖或因主人之言，亦復參以所見，兩存而雜治，以故藥不效，此世之通患而莫之悟也。吾平生求醫，蓋於平時默驗其工拙，至於有疾而求療，必先盡告以所患，而後求診，使醫了然知患之所在也。然後求之診，虛實冷熱先定於中，則脈之疑不能惑也，故雖中醫治吾病常愈。吾求疾愈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

《內外傷辯惑論・辯寒熱》 外傷寒邪之證，與飲食失節，勞役形質之病，及內傷飲食，俱有寒熱。舉世盡將內傷飲食失節，勞役不足之病，作外傷寒邪，表實有餘之證，反瀉其表，枉死者豈勝言哉。皆由不別其寒熱耳，今細爲分解之。外傷寒邪，發熱惡寒，寒熱併作，其熱也，翕翕發熱，又爲之拂拂發熱，發於皮毛之上，如羽毛之拂，明其熱在表也，是寒邪犯高之高者也。皮膚毛腠者，陽之分也，是衛之元氣所滋養之分也。以寒邪乘之，鬱遏陽分，陽不得伸，故發熱也。其面赤，鼻氣壅塞不通，心中煩悶，稍似袒裸，露其皮膚，已不能禁其寒矣。其表上虛熱，止此而已。其惡寒也，雖重衣下幕，逼近烈火，終不能御其寒。一時一日，增加愈甚，必待傳入裏，作下證乃罷，其寒熱齊作，無有間斷也。其內傷飲食不節，或勞役所傷，亦有頭痛，項強，腰痛，與太陽表證微有相似，餘皆不同，論中辯之矣。內傷不足之病，表上無陽，不能禁風寒也，此則常常有之。其燥熱發於腎間者，間而有之，與外中寒邪略不相似。其惡風寒也，蓋脾胃不足，榮氣下流而乘腎肝，此痿厥氣逆之漸也。若胃氣平常，飲食入胃，其榮氣上行，以輸於心肺，以滋養上焦之皮膚腠理之元氣也。既下流，其心肺無所稟受，皮膚間無陽，失其榮衛之外護，故陽分皮毛之間虛弱，但見風見寒，或居陰寒處，無日陽處，便惡之也，此常常有之，無間斷者也。但避風寒及溫煖處，或添衣蓋，溫養其皮膚，所惡風寒便不見矣。是熱也，非表傷寒邪，皮毛間發熱也。乃腎間受脾胃下流之濕氣，閉塞其下，致陰火上衝，作蒸蒸而燥熱，上徹頭頂，傍徹皮毛，渾身燥熱作，須待袒衣露居，近寒涼處即已，或熱極而汗出而亦解。彼外傷惡寒發熱，豈有汗出者乎？若得汗則病愈矣。以此辨之，豈不如黑白之易見乎。當內虛而傷之者，躁熱也。或因口吸風寒之氣，鬱其陰火，使咽膈不通，其吸入之氣欲入，爲膈上衝脈之火所拒，使陰氣不得入，其胸中之氣爲外風寒所遏而不得伸，令人口開目瞪。極則聲發於外，氣不能上下，塞於咽中而氣欲絕。又或因噦因嘔因吐而燥熱發，必有所因，方有此證，其表虛惡風寒之證復見矣。表虛之弱，爲陰火所乘，燥發須臾而過，其表虛無陽，不任風寒復見矣。是表虛無陽，常常有之，其燥熱則間而有之，此二者不齊，燥作寒已，寒作燥已，非如外傷之寒熱齊作，無有間斷也。百病俱有身熱，又謂之肌熱，又謂之皮膚間熱，以手捫之，方知者是也，乃肌體有形之熱也。亦須皆待陰陽既和，汗出則愈矣。愼不可於此上辨之，以其虛實內外病皆有之，故難辨耳。只依此說，病人自覺發熱惡寒之熱，及燥作之熱上辯之，爲准則矣。

《內外傷辯惑論・辯外感八風之邪》 或有飲食勞役所傷之重者，三二日間，特與外傷者相似，其餘證有特異名者，若不將兩證重別分解，猶恐將內傷不足之證，誤作有餘外感風邪。雖辭理有重復處，但欲病者易辯，醫者易治耳。

外感八風之邪，乃有餘證也。內傷飲食不節，勞役所傷，皆不足之病也。其內傷亦惡風自汗，若在溫暖無風處，則不惡矣。與外傷鼻流清涕，頭痛自汗頗相似，細分之特異耳。外感風邪，其惡風自汗，頭痛鼻流清涕，常常有之。一日一時增加愈甚，直至傳入裏作下證乃罷。語聲重濁，高厲有力，鼻息壅塞而不通，能食，腹中和，口知味，大小便如常，筋骨疼痛，不能動搖，便著床枕，非扶不起。其內傷與飲食失節，勞役所傷，然亦惡風，居露地中，遇大漫風起，卻不惡也。惟門窗隙中些小賊風來，必大惡也，與傷風傷寒俱不同矣。況鼻流清涕，頭痛自汗，間而有之。鼻中氣短，少氣不足以息，語則氣短而怯弱。妨食，或食不下，或不欲食，三者互有之。腹中不和，或腹中急而不能伸。口不知五穀之味，小便頻數而不渴。初勞役得病，食少，小便赤黃，大便常難，或瀝或結，或虛坐，只見些小白濃，時有下氣，或泄黃如糜，或溏泄色白，或結而不通。若心下痞，或胸中閉塞，如刀劃之痛，二者亦互作，不併出也。有時胃脘當心而痛，上肢兩脇痛，必臍下相火之勢，如巨川之水，不可遏而上行，使陽明之經，逆行亂於胸中，其氣無止息，甚則高喘。熱傷元氣，令四肢不收，無氣以動，而懶倦嗜卧。以其外感風寒，俱無此證，故易爲分辯耳。

《內外傷辯惑論・辯手心手背》 內傷及勞役，飲食不節病，手心熱，手背不熱。外傷風寒，則手背熱，手心不熱，此辯至甚皎然。

《內外傷辯惑論·辯口鼻》 若飲食勞役所傷，其外證必顯在口，必口失穀味，必腹中不和，必不欲言，縱勉強對答，聲必怯弱，口沃沫多唾，鼻中清涕，或有或無，即陰證也。外傷風寒，則其外證必顯在鼻，鼻氣不利，聲重濁不清利，其言壅塞，盛有力，而口中必和。傷寒則面赤，鼻壅塞而乾。傷風則鼻流清涕而已。《內經》云：鼻者肺之侯，肺氣通於天，外傷風寒，則鼻爲之不利。口者坤土也，脾氣通於口，飲食失節，勞役所傷，口不知穀味，亦不知五味。又云：傷食惡食，傷食明矣。

《內外傷辯惑論·辯頭痛》 內證頭痛，有時而作，有時而止。外證頭痛，常常有之，直須傳入裏實方罷。此又內外證之不同者也。

《內外傷辯惑論·辯筋骨四肢》 內傷等病，是心肺之氣已絕于外，必怠惰嗜卧，四肢沉困不收，此乃熱傷元氣。脾主四肢，既爲熱所乘，無氣以動。《經》云：熱傷氣。又云：熱則骨消筋緩，此之謂也。若外傷風寒，是腎肝之氣已絕于內。腎主骨爲寒，肝主筋爲風，自古腎肝之病同一治，以其遞相維持也。故《經》言：膽主筋，膀胱主骨是也。或中風，或傷寒，得病之日，便著床枕，非扶不起，筋骨爲之疼痛，不能動搖，乃形質之傷。《經》云：寒傷形。又云：寒則筋攣骨痛，此之謂（之）〔也〕。

《內外傷辯惑論·辯外傷不惡食》 若勞役，飲食失節，寒溫不適，此三者皆惡食。

仲景《傷寒論》云：中風能食，傷寒不能食，二者皆口中和而不惡食。若勞役所傷，及飲食失節，寒溫不適，三者皆惡食，口不知五味，亦不知五穀之味。只此一辯，足以分內外有餘不足二證也。傷寒證，雖不能食而不惡食，口中和，知五味，亦知穀味，蓋無內證，則心氣和，脾氣通，知五穀之味矣。

《內外傷辯惑論·辯渴與不渴》 外感風寒之邪，三日已外，穀消水去，邪氣傳裏，始有渴也。內傷飲食失節，勞役久病者，必不渴，是邪氣在血脈中，有餘故也。初勞役形質，飲食失節，傷之重者，必有渴，以其心火熾，上尅于肺金，故渴也。又當以此辯之。雖渴欲飲冷水者，當徐徐少與之，不可縱意而飲，恐水多峻下，則胃氣愈弱，輕則爲脹，重則傳變諸疾，必反覆悶亂，百脈不安，夜加增劇，不得安卧，不可不預度也。

《內外傷辯惑論·辯證與中熱頗相似》 復有一等，乘天氣大熱之時，在于路途中勞役得之，或有田野間勞形得之，更或有身體薄弱，食少勞役過甚，又有修善當齋之人，胃氣久虛，而因勞役得之者，皆與陽明中熱白虎湯證相似。必肌體捫摸之壯熱，必燥熱悶亂，大惡熱，渴而飲水，以勞役過甚之故。亦身疼痛，始受病之時，特與中熱外得有餘之證相似，若悞與白虎湯，旬日必死。此證脾胃大虛，元氣不足，口鼻中氣皆短促而上喘，至日轉以後，是陽明得時之際，病必少減。若是外中熱之病，必到日晡之際，大作讝語，其熱增加，大渴飲水，煩悶不止。其勞役不足者，皆無此證，尤易爲分解。若有難決疑似之證，必當待一二日而求醫治療，必不至錯誤矣。飲食不節，勞役形體所受病，皆脾虛腠理元氣已絕于外，往往病人將自己，表虛不任風寒，但有風來寒至，招認作傷風，召醫以瀉其表，反重虛其虛，輕則致危困虛勞，重則必死，深可哀憫。故持一說，以祛醫者之蔽。

《仁齋直指附遺方論·問病論》 東坡先生嘗曰：吾平生求醫，蓋於平時默驗其工拙。至於有疾，必先盡告以所患，而後診視，使醫者了然，知厥疾之所在，虛實冷熱，先定於中，則脈之疑似不能惑也，故雖中醫療疾常愈。吾求疾愈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誠哉斯言，眞警迷濟世之砭劑也。何者？脈之與證相依而行，脈者所以剖其證之未明，證者所以索其脈之猶隱，濡脈以驗證，所謂得手應心者是爾。問證以參脈，所謂醫者意也是爾，烏可舉一而廢一哉？私竊怪夫近世以來，多秘所患以求診，以此驗醫者之能否，醫亦不屑下問，孟浪一診，以自挾其所長。甚者，病家從前誤藥，或飲食居處有所諱誨，雖問之而不以盡告，遂至索病於冥漠之間，辨虛實冷熱於疑似之頃，毫厘千里，寧不委命一擲與人試伎乎？此余於終篇所以特舉前輩格言，以解世俗之惑，不然《難經》有謂問其所欲五味，以知其病之所起所在者，又果何意邪？大人小兒諸病癒後，飲食且須旋進，常若不足，毋使食氣傷胃，其病復來。大熱方退，尤不可飽，小兒傷乳熱復則同。

《丹溪心法·問平日》 凡治病，必先問平日起居飲食何如。

《脈訣刊誤集解·矯世惑脈論》 夫脈者，本乎榮與衛也。而榮行于脈之中，衛行于脈之外。苟藏府和平，榮衛調暢，則脈無形狀之可議矣。或者六淫外襲，七情內傷，則臟腑不和，榮衛乖謬，而二十四脈之名狀層出而疊見矣。是故風寒暑濕燥火，此六淫也。外傷六淫之脈，則浮爲風，緊爲寒，虛爲暑，細爲濕，數爲燥，洪爲火，此皆可以脈而別其外感之邪也。喜怒憂思悲恐驚者，此七情也。內傷七情之脈，喜則傷心而脈緩，怒則傷肝而脈急，憂則傷

肺而脈澀，思則傷脾而脈結，恐則傷腎而脈沉，以至悲則氣消而脈短。驚則氣亂而脈動，此皆可以脈而辯其內傷之病也。然此特舉其常，而以脈病相應者爲言也。若論其變，則有脈不應病，病不應脈，變出百端而難一一盡憑于脈矣。試舉一二言之。張仲景云：脈浮大，邪在表，爲可汗。若脈浮大，心下硬有熱，屬臟者攻之，不令發汗，此又非浮爲表邪可汗之脈也。又云：促脈爲陽盛，宜用葛根黃芩黃連湯，若脈促厥冷爲虛脫，非灸非溫不可，此又非促爲陽盛之脈也。又云：遲脈爲寒，沉脈爲裏，若陽明脈遲，不惡寒，身體濈濈汗出，則用大承氣，此又非諸遲爲寒之脈矣。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而脈沉，宜麻黃細辛湯微汗之，此又非沉爲在裏之脈矣。凡此皆脈難盡憑之明驗也。若只憑脈而不問症，未免以寒爲熱，以表爲裏，以陰爲陽，顛倒錯亂，而夭人長壽者有矣。是以古人治病不專于脈，而必兼于審症，良有以也。奈何世人不明乎此，往往有病，諱而不言，惟以診脈而試醫之能否。診之而所言偶中，便視爲良醫，傾心付託，篤意委任，而于病之根源一無所告，藥之宜否亦無所審，惟束手聽命于醫，因循遂至于死，尚亦不悟，深可悲夫。彼庸俗之人，素不嗜學，不識義理，固無足怪。近世士大夫家，亦未免狃于此習，是又大可笑也。夫定靜安慮，格物致知，乃《大學》首章第一義。而慮者謂處事精詳，格物者謂窮致事物之理，致知者謂推極吾之所知。凡此數事，學者必嘗究心于此矣。先正又口爲人子者，不可以不知醫，病卧於床，委之庸醫，比之不慈不孝。夫望聞問切，醫家大節目也。苟於臨病之際，惟以切而知之爲能，其餘三事一切置而不講，豈得爲知醫乎？豈得爲處事精詳乎？豈得爲窮致事物之理而推極吾之所知乎？又豈得爲父而慈爲子而孝乎？且醫之良亦不專于善診一節，苟或動靜有常，舉止不妄，存心而忠厚，發言而純篤，察病詳審，處方精專，兼此數者，亦可謂之良矣。雖據脈言症，或有少差，然一脈所主非一病，故所言未必盡中也。若以此而遂棄之，所謂以二鷄子而棄干城之將，烏可與智者道哉。姑以浮脈言之，《脈經》云：浮爲風，爲虛，爲氣，爲嘔，爲厥，爲痞，爲脹，爲滿，不食，爲熱，爲內結等類，所主不下十數種病，假使診得浮脈，彼將斷其爲何病耶？苟不兼之以望聞問，而欲知其爲何病，吾謂戛戛乎其難矣。古人以切居望聞問之後，則是望聞問之間，已得其病情矣。不過再診其脈，看病應與不應也。若病與脈應，則吉而易醫，脈與病反，則凶而難治。以脈參病意蓋如此，曷嘗以診脈知病爲貴哉。夫《脈經》一書，拳拳示人以診法，而開卷入首便言觀形察色，彼此參伍，以決死生，可見望聞問切醫之不可缺一也。

《古今醫統大全・問而知之謂之工》　王海藏曰：常人求診拱默，唯令切脈試其能知病否。且脈人之氣血附於經絡，熱勝則脈疾，寒勝則脈遲，實則有力，虛則無力，至於得病之由，及所傷之物，豈能以脈知之乎？故醫者不可不問其由，病者不可不說其故。孫眞人云：未診先問最爲有準。

蘇東坡云：脈之難明，古今所患也。至虛有盛候，大實有羸狀，疑似之間，便有死生之異。士夫多秘所患，以驗醫之能否。吾平生有疾請療，必盡告以所患，使醫了然知疾之所在。虛實寒熱先定於胸中，然後診脈，疑似不能惑也。吾求愈疾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

婦科產後，先問坐草難易，惡露多少，飲食遲早，生子存亡。蓋形傷血傷之不同，補氣補血之有異，飲食失節宜調中，生子不存兼開鬱。問其所欲，以知其病。如欲熱者知爲寒，欲冷者知爲熱。如好靜惡動者知其爲虛，煩躁不寧者知其爲實。惡食知傷食，惡風知傷風。好食甘爲脾虛，好食辛者爲肺病，好食酸者爲肝虛，好食鹹者爲腎弱，嗜食苦者爲心病，此皆順應而易治。若乃心病受鹹，肺傷欲苦，脾弱喜酸，肝病好辣，腎衰嗜甘，此爲逆候。病輕必危，危者必死。治得其法，服藥預防可回生。

《五十一難》問病欲得寒，欲見人者，病在腑也。病欲得溫，不欲見人者，病在臟也。

東垣《內外傷辯》問其發熱惡寒，寒熱間作，蒸蒸燥熱，發於肌肉之間者，內傷也。發熱惡寒，寒熱並作，拂拂發熱皮毛之上者，外感也。問其口不知味，飲食不下，手足不和，兩脇俱熱者，內傷證也。問其飲食知味，腹中和，二便如常，筋骨疼痛，不能動搖，非扶不起，外感證也。問其惡風居露地，大漫風起，卻不知惡，惟惡窻隙些小賊風，是內傷證也。問其鼻流清涕，頭痛自汗，間而有之，鼻中氣短，少氣不足以息，怯不欲言，爲內傷證也。問其小便頻數而不渴，初以勞役得之，食少小便黃赤，大便常難，或瀝或結，或虛坐常有些小，如痢非痢，或瀉黃糜，或溏泄，或結而不通，皆內傷證也。問其心下痞，或胸中閉塞如刀割之痛，二者亦互作而不並出，有時胃脘當心而痛，上肢兩脇痛，四肢不收，無力以動而懶倦嗜卧，皆內傷證也。問其臍下相火之氣直上冲胸而不可遏，其氣無止息，甚則高喘，皆內傷也。問其頭痛，常常有之

而不間者，外傷也。問其積痛不移者，血痛。走痛不常者，氣病也。問其痛處，按之而已者，虛病。按之而痛愈甚者，實病。問其走注則爲風，拘攣則爲寒，煩渴則爲暑，重濕則爲濕。或好於善淫，或觸於驚恐，或傷於飲食，或深居簡出而受暑，皆爲受病之因，所以貴於問也。

昔人喉間痛癢，諸醫不效，一醫問其平日好食斑鳩，乃知鳩食半夏苗而貽毒，治以生姜而愈。

又如唐汝正治小兒風熱，通身俱愈，惟頭頂不痊。問其因乳母好熱酒，知其貽毒，本方倍用葛根黃連而遂愈。

《赤水玄珠·問因》 口苦口甜，口苦是膽熱，口甜是肝熱。

舌乾口燥，是胃家熱極。

心下滿，因下早致滿，爲痞氣。手按拍之有聲又軟，此停水。手按則散，此虛氣。手按硬痛，此宿食。

喜明喜暗，喜明屬陽，元氣實。喜暗屬陰，元氣虛。

睡向壁向外，向壁屬陰，元氣虛。向外屬陽，元氣實。

病起覺不舒快，少情緒否，有此證，是夾氣傷寒。

病起覺倦卧，骨腿痠疼脇痛否，有此證，是勞力傷寒。要知病在肝經，問婦人乳頭縮不縮。

耳聾，耳聾邪氣入深難治。或兼虛證，有少陽證，不可不知。

李梴《醫學入門·問症》 試問頭身痛不痛，寒熱無歇外感明。掌熱口不知食味，內傷飲食勞倦形。五心煩熱兼有咳，人瘦陰虛火動情。除此三件見雜症，如瘧如痢必有名。從頭至足須詳問，症候參差仔細聽。

頭痛否？痛無間歇爲外感，痛有間歇爲內傷。

目紅腫否？或暴紅腫，或素疼痛。

耳鳴耳聾否？或左或右。久聾者不敢純用補澀之劑，須兼開關行氣之藥。

鼻有涕否？或無涕而燥，或鼻塞，或素流涕不止，或鼻痔，或酒齄。

口知味否？或不食亦能知味，爲外感風寒。或食亦不知味，爲內傷飲食。

口渴否？渴飲冷水者爲熱，渴飲熱水者爲虛，夏月大渴好飲者爲暑。

舌有胎否？或白，或黃，或黑，或紅而裂。

齒痛否？或上腭，或下腭，或有牙宣。

項強否？暴強則爲風寒，久強則爲痰火。

咽痛否？暴痛多痰熱，素慣痛多下虛。

手掌心熱否？手背熱爲外感，手心熱爲內傷，手背手心俱熱爲內傷兼外感。

手指稍冷否？冷則爲感寒，不冷則爲傷風，素清冷則爲體虛。

手足癱瘓否？左手足臂膊不舉或痛者，屬血虛有火。右手足臂膊不舉或痛者，屬氣虛有痰。

肩背痛否？暴痛爲外感，久痛爲虛損挾鬱。

腰脊痛否？暴痛亦爲外感，久痛爲腎虛挾滯。

尻骨痛否？暴痛爲太陽經邪，久痛爲太陽經火。

胸膈滿否？已下爲結胸，未下爲邪入少陽經分，非結胸也。素慣胸滿者，多鬱多痰火，下虛。

脇痛否？或左或右，或兩脇俱痛，或一點空痛。

腹脹否？或大腹作脹，或小腹作脹。

腹痛否？或大腹痛，或臍中痛，或小腹痛，或痛按之即止，或痛按之不止。

腹有痞塊否？或臍上有痞塊，或臍下有痞塊，或臍左有痞塊，或臍右有痞塊，或臍中有塊，不可妄用汗吐下，及動氣凝滯之藥，宜兼消導行氣之劑。

心痛否？暴痛屬寒，久痛屬火屬虛。

心煩否？或只煩躁不寧，或欲吐不吐，謂之嘈囃。或多驚恐，謂之怔忡。

嘔吐否？或濕嘔，或乾嘔，或食罷即嘔，或食久乃嘔。

大便泄否？或溏泄，或水泄，或晨泄，或食後即泄，或黃昏時泄，一日共泄幾行。

大便秘否？秘而作渴作脹者爲熱，秘而不渴不脹者爲虛。

小便清利否？清利爲邪在表，赤澀爲邪在裏，頻數窘急爲下虛挾火，久病及老人得之危。

小便淋閉否？渴者爲熱，不渴爲虛。

陰強否？陰強爲有火，陰痿爲無火。

素有疝氣否？有疝氣，宜兼疏利肝氣藥，不可妄用升提及動氣之劑。

素有便血否？有痔瘡否？有便血痔瘡，不敢過用燥藥，燥陰傷臟。

有瘡疥否？有瘡疥忌發汗，宜兼清熱養血祛風。

素有夢遺白濁否？有遺濁則爲精虛，不敢輕易汗下。

有房室否？男子犯房則氣血暴虛，雖有外邪，戒用猛劑。或先補而後攻，可也。

膝痠軟否？暴酸軟則爲腳氣，或胃弱。久病則爲腎虛。

腳腫痛否？腫而痛者多風濕，不腫脛枯細而痛者爲血虛，爲濕熱下注。

腳掌心熱否？熱則下虛火動。腳跟痛者，亦腎虛有熱。腳指及掌心冷者爲寒。

有寒熱否？寒熱有間否？無間爲外感，有間爲內傷。午寒夜熱，則爲陰虛火動。

飲食喜冷否？喜冷則爲中熱，喜熱則爲中寒。

飲食運化否？能食不能化者，爲脾寒胃熱。

飲食多少否？能飲食者易治，全不食者難治，惟傷寒不食亦無害。

素飲酒及食煎炒否？酒客多痰熱，煎炒多犯上焦，或流入大腸而爲濕熱之症。

有汗否？外感有汗則爲傷風，無汗則爲傷寒。雜症自汗則爲陽虛。

有盜汗否？睡中出汗，外感則爲半表裏邪，內傷則爲陰虛有火。

渾身骨節疼痛否？外感則爲邪居表分，內傷則爲氣血不用，身重痛者爲挾濕氣。

夜重否？或晝輕夜重爲血病，或夜輕晝重爲氣病。

年紀多少？壯年病多可耐，老人病雜則元氣難當。婦人生產少者，氣血猶盛，生產多，年又多，宜補不宜攻。

病經幾時？或幾日，或幾旬，或經年。

所處順否？所處順，則情性和而氣血易調。所處逆，則氣血怫鬱，須於所服藥中，量加開鬱行氣之劑。

曾誤服藥否？誤藥則氣血亂而經絡雜，急病隨爲調解，緩病久病，停一二日後藥之，可也。

婦人經調否？或參前爲血熱，或參後爲血虛。或當經行時有外感，經盡則散，不可妄藥，以致有犯血海。

經閉否？或有潮熱，或有咳泄，或有失血，或有白帶否？能飲食否？能食則血易調而諸症自除，食減漸瘦者危。

有癥瘕否？有痛潮熱，而一塊結實者，爲癥瘕。

有孕能動否？腹中有一塊結實能動，而無腹痛潮熱等症者，爲有孕。腹虛大脹滿，按之無一塊結實者，爲氣病，其經水亦時滲下。

產後有寒熱否？有腹痛否？有汗否？有咳喘否？寒熱多爲外感，腹痛多爲瘀血，或食積停滯。有汗單潮爲氣血大虛。咳喘爲瘀血入肺難治。

凡初症題目未定，最宜詳審。病者不可諱疾忌醫，醫者必須委屈請問，決無一診而能悉知其病情也。初學宜另抄問法一紙，常出以問病，若題目已定，或外感，或內傷，或雜病，自當遵守古法，不可概施發散劑也。

《診翼・問》 凡診須問年之長少。《內經》云：年長則求之於腑，年少則求之於經，年壯則求之於臟。形之肥瘦，肥人多濕，瘦人多火。飲食，肝病好酸，心病好苦，脾病好甘，肺病好辛，腎病好鹹。內熱好冷，內寒好溫，安穀則昌，絕穀則亡。夢寐，陰盛則夢大水恐懼。陽盛則夢大火燔灼。陰陽俱盛，則夢相殺毀傷。上盛則夢飛，下盛則夢墮，甚飽則夢予，甚饑則夢取。肝氣盛則夢怒，肺氣盛則夢哭。短蟲多則夢聚衆，長蟲多則夢自擊毀傷。起居，肺病好曲，脾病好歌，腎病好吟，肝病好叫，心病好妄言。二便通塞若何，熱則小便黃赤，大便鞕塞。寒則小便澄白，下利清穀。所發之始病，與今之所方病，先病者爲本，次病者爲標。病發有餘，本而標之，先治其本，緩治其標。病發不足，標而本之，先治其標，緩治其本。病經幾日，曾服過何藥否，然後與診，診必副矣。凡女人天癸未行之時，屬少陰。既行屬厥陰，已絕屬太陰。胎產之病，從厥陰。婦人室女病傷寒，及諸寒熱氣滯，須問經事若何。凡產後須問惡露，有無多少，凡小兒，但見憎寒壯熱，須問曾發斑疹否。凡病諸痛，須問曾跌蹼損傷否，此大法也。

《醫學六要・四診法・問》 凡診病必先問所看何人，或男或女，或老或幼，或婢妾，或童僕。次問得病之日，受病之原，及飲食胃氣如何，便利如何，曾服何藥，日間何如，夜寐何如，膈間有無脹悶痛處，問病不答，必耳聾。即當詢之是素聾否，不則病久或汗下過傷，虛聾。問而懶言，點頭，是中氣虛。昏憒不知人，是暴厥耶，抑久病耶。婦女多中氣。婦女當問月水如何，寡婦氣血凝滯，兩尺多滑，不可悞斷爲胎。室女同。心腹脹痛，問是舊病舉耶，或新起。

診病必問所欲何味，所嗜何物，或縱酒，或齋素。喜酸則知肝虛，喜甘則知脾弱。頭身臂膊作痛，必問曾病惡瘡否。臨病必審形志，或形勞志苦，或鬱悒傷中。故貴脫勢眷戀于心，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謂耗散營氣也。嘗富後貧，悲憂內結，名曰失精。謂精神喪失也。皮焦筋屈，痿躄爲攣，以其外耗于衛，內奪于營，良工診之，必知病情。再問飲食居處，暴樂暴苦，始樂後苦。暴怒傷陰，暴喜傷陽，形體毀沮，精華日脫，邪氣內幷。謂乘虛而襲也。故曰聖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陰陽，四時經紀，五臟六腑，雌雄表裏，刺灸砭石，毒藥所主，從容人事，以明經道，貴賤貧富，各異品理。問年少長，勇怯之理。審于部分，知病本始，八症九候，診必副矣。

《醫宗必讀・不失人情論》 嘗讀《內經・至方盛衰論》而殿之曰：不失人情，未嘗不瞿然起，喟然嘆軒岐之入人深也。夫不失人情，醫家所甚亟，然戛

戛乎難之矣。大約人情之類有三：一曰病人之情，二曰傍人之情，三曰醫人之情。所謂病人之情者，五臟各有所偏，七情各有所勝，陽臟者宜涼，陰臟者宜熱。耐毒者緩劑無功，不耐毒者峻劑有害，此臟氣之不同也。動靜各有欣厭，飲食各有愛憎，性好吉者，危言見非。意多憂者，慰安云僞。未信者忠告難行，善疑者深言則忌，此好惡之不同也。富者多任性而禁戒勿遵，貴者多自尊而驕恣悖理，此交際之不同也。貧者衣食不周，況乎藥餌，賤者焦勞不適，懷抱可知，此調治之不同也。有良言甫信，謬說更新，多歧亡羊，終成畫餅，此無主之爲害也。有最畏出奇，惟求穩當，車薪杯水，難免敗亡，此過慎之爲害也。有境緣不偶，營求未遂，深情牽掛，良藥難醫，此得失之爲害也。有急性者遭遲病，更醫而致雜投，有性緩者遭急病，濡滯而成難挽，此緩急之爲害也。有參朮沾脣，懼補心先痞塞，硝黃入口，畏攻神即飄揚，此成心之爲害也。有諱疾不言，有隱情難告，甚而故隱病狀，試醫以脈。不知自古神聖，未有舍望聞問而獨憑一脈者。且如氣口脈盛，則知傷食，至於何日受傷，所傷何物，豈能以脈知哉？此皆病人之情不可不察者也。

《景岳全書·傳忠録·十問篇》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俱當辨，九因脈色察陰陽，十從氣味章神見。見定雖然事不難，也須明哲毋招怨。

右十問者，乃診治之要領，臨證之首務也。明此十問，則六變具存，而萬病形情俱在吾目中矣。醫之爲難，難在不識病本而施誤治耳。誤則殺人，天道可畏，不誤則濟人，陰德無窮。學者欲明是道，必須先察此要，以定意見，以爲階梯，然後再採群書，廣其知識，又何誤焉？有能熟之胸中，運之掌上，非止爲人，而爲己不淺也，愼之寶之。

一　問寒熱

問寒熱者，問內外之寒熱，欲以辨其在表在裏也。人傷於寒則病爲熱，故凡病身熱脈緊，頭疼體痛，拘急無汗，而且得於暫者，必外感也。蓋寒邪在經，所以頭痛身疼，邪閉皮毛，所以拘急發熱。若素日無疾，而忽見脈證若是者，多因外感。蓋寒邪非素所有，而突然若此，此表證也。若無表證而身熱不解，多屬內傷，然必有內證相應，合而察之，自得其眞。

一，凡身熱經旬，或至月餘不解，亦有仍屬表證者。蓋因初感寒邪，身熱頭痛，醫不能辨，誤認爲火，輒用寒涼，以致邪不能散。或雖經解散而藥未及病，以致留畜在經。其病必外證多而裏證少，此非裏也，仍當解散。

一，凡內證發熱者，多屬陰虛，或因積熱，然必有內證相應，而其來也漸。蓋陰虛者必傷精，傷精者必連臟。故其在上而連肺者，必喘急咳嗽。在中而連脾者，或妨飲食，或生懊憹，或爲躁煩焦渴。在下而連腎者，或精血遺淋，或二便失節，然必倏熱往來，時作時止，或氣怯聲微，是皆陰虛證也。

一，凡怒氣七情傷肝，傷臟而爲熱者，總屬眞陰不足，所以邪火易熾，亦陰虛也。

一，凡勞倦傷脾而發熱者，以脾陰不足，故易於傷，傷則熱生於肌肉之分，亦陰虛也。

一，凡內傷積熱者，在癥痞必有形證，在血氣必有明徵，或九竅熱於上下，或臟腑熱於三焦。若果因實熱，凡火傷在形體而無涉於眞元者，則其形氣聲色脈候自然壯麗，無弗有可據而察者，此當以實火治之。

一，凡寒證尤屬顯然，或外寒者，陽虧於表，或內寒者，火衰於中，諸如前證。但熱者多實，而虛熱者最不可誤。寒者多虛，而實寒者間亦有之。此寒熱之在表在裏，不可不辨也。

二　問汗

問汗者，亦以察表裏也。凡表邪盛者必無汗，而有汗者，邪隨汗去，已無表邪，此理之自然也。故有邪盡而汗者，身涼熱退，此邪去也。有邪在經而汗在皮毛者，此非眞汗也。有得汗後，邪雖稍減，而未得盡全者，猶有餘邪，又不可因汗而必謂其無表邪也，須因脈證而詳察之。

一，凡溫暑等證，有因邪而作汗者，有雖汗而邪未去者，皆表證也。總之，表邪未除者，在外則連經，故頭身或有疼痛，在內則連臟，故胸膈或生躁煩。在表在裏，有證可憑，或緊或數，有脈可辨，須察其眞假虛實，孰微孰甚而治之。

一，凡全非表證，則或有陽虛而汗者，須實其氣。陰虛而汗者，須益其精。火盛而汗者，涼之自愈。過飲而汗者，清之可寧，此汗證之有陰陽表裏，不可不察也。諸汗詳證載傷寒門。

三　問頭身

問其頭可察上下，問其身可察表裏。頭痛者，邪居陽分。身痛者，邪在諸經。前後左右，陰陽可辨，有熱無熱，內外可分。但屬表邪，可散之而愈

也。

一，凡火盛於內爲頭痛者，必有內應之證。或在喉口，或在耳目，別無身熱惡寒在表等候者，此熱盛於上，病在裏也。察在何經，宜清宜降，高者抑之，此之謂也。若用輕揚散劑，則火必上升，而痛愈甚矣。

一，凡陰虛頭痛者，舉發無時，是因酒色過度，或遇勞苦，或逢情慾，其發則甚。此爲裏證，或精或氣，非補不可也。

一，凡頭痛屬裏者，多因於火，此其常也。然亦有陰寒在上，陽虛不能上達而痛甚者，其證則惡寒嘔惡，六脈沉微，或兼弦細，諸治不效，余以桂附參熟之類而愈之，是頭痛之有陽虛也。

一，凡云頭風者，此世俗之混名，然必有所因，須求其本，辨而治之。

一，凡眩運者，或頭重者，可因之以辨虛實。凡病中眩運，多因清陽不升，上虛而然。如丹溪云：無痰不作運，殊非眞確之論，但當兼形氣，分久暫以察之。觀《內經》曰：上虛則眩，上盛則熱痛，其義可知。至於頭重，尤屬上虛，經曰：上氣不足，腦爲之不滿，頭爲之苦傾，此之謂也。

一，凡身痛之甚者，亦當察其表裏以辨寒熱。其若感寒作痛者，或上或下，原無定所，隨散而愈，此表邪也。若有定處，而別無表證，乃痛痹之屬，邪氣雖亦在經，此當以裏證視之，但有寒熱之異耳。若因火盛者，或肌膚灼熱，或紅腫不消，或內生煩渴，必有熱證相應，治宜以清以寒。若並無熱候而疼痛不止，多屬陰寒，以致血氣凝滯而然。《經》曰：痛者寒氣多也，有寒故痛也。必溫其經，使血氣流通，其邪自去矣。

一，凡勞損病劇而忽加身痛之甚者，此陰虛之極，不能滋養筋骨而然，營氣憊矣，無能爲也。

四　問便

二便爲一身之門戶，無論內傷外感，皆當察此，以辨其寒熱虛實。蓋前陰通膀胱之道，而其利與不利，熱與不熱，可察氣化之強弱，凡患傷寒而小水利者，以太陽之氣未劇，即吉兆也。後陰開大腸之門，而其通與不通，結與不結，可察陽明之實虛，凡大便熱結而腹中堅滿者，方屬有餘，通之可也。若新近得解而不甚乾結，或旬日不解而全無脹意者，便非陽明實邪。觀仲景曰：大便先鞕後溏者不可攻。可見後溏者，雖有先鞕，已非實熱，矧夫純溏而連日得後者，又可知也。若非眞有堅燥痞滿等證，則原非實邪，其不可攻也明矣。

一，凡小便，人但見其黃，便謂是火。而不知人逢勞倦，小水即黃。焦思多慮，小水亦黃。瀉痢不期，小水亦黃。酒色傷陰，小水亦黃，使非有或淋或痛，熱證相兼，不可因黃便謂之火，余見逼枯汗而斃人者多矣。《經》曰：中氣不足，溲便爲之變，義可知也。若小水清利者，知裏邪之未甚，而病亦不在氣分，以津液由於氣化，氣病則小水不利也。小水漸利，則氣化可知，最爲吉兆。

一，大便通水穀之海，腸胃之門戶也。小便通血氣之海，衝任水道之門戶也。二便皆主於腎，本爲元氣之關，必眞見實邪，方可議通議下，否則最宜詳愼，不可誤攻。使非眞實而妄逐之，導去元氣，則邪之在表者反乘虛而深陷，病因內困者必由泄而愈虧。所以凡病不足，愼勿強通。最喜者小便得氣而自化，大便彌固者彌良。營衛既調，自將通達，即大腸秘結旬餘，何慮之有？若滑泄不守，乃非虛弱者所宜，當首先爲之防也。

五　問飲食

問飲食者，一可察胃口之清濁，二可察臟腑之陰陽。病由外感而食不斷者，知其邪未及臟，而惡食不惡食者可知。病因內傷而食飲變常者，辨其味有喜惡，而愛冷愛熱者可知。素欲溫熱者，知陰臟之宜煖。素好寒冷者，知陽臟之可清。或口腹之失節以致誤傷，而一時之權變可因以辨。故飲食之性情所當詳察，而藥餌之宜否可因以推也。

一，凡諸病得食稍安者，必是虛證。得食更甚者，或虛或實皆有之，當辨而治也。

六　問胸

胸即膻中，上連心肺，下通臟腑。胸腹之病極多，難以盡悉，而臨證必當問者，爲欲辨其有邪無邪，及宜補宜瀉也。夫凡胸腹脹滿，則不可用補，而不脹不滿，則不可用攻，此大法也。然痞與滿不同，當分輕重：重者脹塞中滿，此實邪也，不得不攻。輕者但不欲食，不知饑飽，似脹非脹，中空無物，乃痞氣耳，非眞滿也。此或以邪陷胸中者有之，或脾虛不運者有之。病者不知其辨，但見胃氣不開，飲食不進，問之亦曰飽悶，而實非眞有脹滿，此在疑虛疑實之間，若不察其眞確，未免補瀉倒施，必多致誤，則爲害不小。

一，凡今人病虛證者極多，非補不可，但用補之法，不宜造次。欲察其可

補不可補之機，則全在先察胸腹之寬否何如，然後以漸而進，如未及病，再爲放膽用之，庶無所礙，此用補之大法也。

一，凡勢在危急，難容稍緩，亦必先問，其胸寬者乃可驟進。若元氣多虛而胸腹又脹，是必虛不受補之證，若強進補劑，非惟無益，適足以招謗耳，此胸腹之不可不察也。

七　問聾

耳雖少陽之經，而實爲腎臟之官，又爲宗脈之所聚，問之非惟可辨虛實，亦且可知死生。凡人之久聾者，此一經之閉，無足爲怪，惟是因病而聾者，不可不辨。其在《熱論篇》則曰：傷寒三日，少陽受之，故爲耳聾，此以寒邪在經，氣閉而然。然以余所驗，則未有不因氣虛而然者。《素問》曰：精脫者耳聾。仲景曰：耳聾無聞者，陽氣虛也。由此觀之，則凡病是證，其屬氣虛者什九，氣閉者什一耳。

一，聾有輕重，輕者病輕，重者病重。若隨治漸輕，可察其病之漸退也，進則病亦進矣。若病至聾極，甚至絕然無聞者，此誠精脫之證，余經歷者數人矣，皆至不治。

八　問渴

問渴與不渴，可以察裏證之寒熱，而虛實之辨，亦從以見。凡內熱之甚，則大渴喜冷，冰水不絕，而腹堅便結，脈實氣壯者，此陽證也。

一，凡口雖渴而喜熱不喜冷者，此非火證，中寒可知。既非火證，何以作渴，則水虧故耳。

一，凡病人問其渴否，則曰口渴，問其欲湯水否，則曰不欲，蓋其內無邪火，所以不欲湯，眞陰內虧，所以口無津液。此口乾也，非口渴也，不可以乾作渴治。

一，凡陽邪雖盛，而眞陰又虛者，不可因其火盛喜冷，便云實熱。蓋其內水不足，欲得外水以濟，水涸精虧，眞陰枯也，必兼脈證細察之，此而略差，死生立判。余嘗治垂危最重傷寒有如此者，每以峻補之劑浸冷而服，或以冰水，參熟等劑相間迭進，活人多矣。常人見之，咸以爲奇，不知理當如是，何奇之有？然必其乾渴燥結之甚者，乃可以參附，涼水並進。若無實結，不可與水。

九　因脈色辨陰陽

脈色者，血氣之影也，形正則影正，形斜則影斜。病生於內，則脈色必見於外，故凡察病者，須先明脈色。但脈色之道，非數言可盡，欲得其要，則在乎陰陽虛實四者而已。四者無差，盡其善矣。第脈法之辨，以洪滑者爲實爲陽，微弱者爲虛爲陰，無待言也。然仲景曰：若脈浮大者，氣實血虛也。陶節庵曰：不論脈之浮沉大小，但指下無力，重按全無，便是陰證。《內經》以脈大四倍以上爲關格，皆屬眞虛，此滑大之未必爲陽也。形色之辨，以紅黃者爲實熱，青黑者爲陰寒。而仲景云：面赤戴陽者爲陰不足，此紅赤之未必爲實也。總之，求脈之道，當以有力無力辨陰陽，有神無神察虛實。和緩者，乃元氣之來。強峻者，乃邪氣之至。病值危險之際，但以此察元氣之盛衰，邪正之進退，則死生關係，全在乎此。此理極微，譚非容易，姑道其要。以見凡欲診病者，既得病因，又必須察脈色，辨聲音，參合求之，則陰陽虛實方有眞據。否則得此失彼，以非爲是，醫家之病，莫此爲甚，不可忽也。諸所未盡，詳後卷《脈神》章。

十　從氣味章神見

凡制方用藥，乃醫家開手作用第一要着，而胸中神見，必須發泄於此。使不知氣味之用，必其藥性未精，不能取效，何神之有？此中最有玄妙，勿謂其淺顯易知，而弗加之意也。余少年時，每將用藥，必逐件細嘗，既得其理，所益無限。

一，氣味有陰陽：陰者降，陽者升。陰者靜，陽者動。陰者柔，陽者剛。陰者怯，陽者勇。陰主精，陽主氣。其於善惡喜惡，皆有妙用，不可不察。

一，氣味之升降：升者浮而散，散者沉而利。宜升者勿降，宜降者勿升。

一，氣味之動靜：靜者守而動者走。走者可行，守者可安。

一，氣味之剛柔：柔者純而緩，剛者燥而急。純者可和，燥者可劫。非剛不足以去暴，非柔不足以濟剛。

一，氣味之勇怯：勇者直達病所，可賴出奇。怯者用以周全，藉其平妥。

一，氣味之主氣者，有能爲精之母。主精者，有能爲氣之根。或陰中之陽者，能動血中之氣。或陽中之陰者，能顧氣中之精。

一，氣味有善惡：善者賦性馴良，儘堪擇用。惡者氣味殘狠，何必近之。

一，氣味有喜惡：有素性之喜惡，有一時之喜惡。喜者相宜，取效尤易。惡者見忌，不必強投。

見定雖然事不難，也須明哲毋招怨。

明哲二字，爲見機自保也。夫醫患不明，明則治病何難哉？而所患者，在人情耳。人事之變，莫可名狀，如我有獨見，豈彼所知，使彼果知，當自爲矣，何藉於我？而每有病臨危劇，尚執淺見，從旁指示曰：某可用，某不可用，重之曰太過，輕之言不及，倘一不合意，將必有後言，是當見幾之一也。有雜用不專者，朝王暮李，主見不定，即藥已相投，而渠不知覺，忽惑人言，舍此慕彼。凡後至者，欲顯己長，必談前短，及其致敗，反以嫁讒，是當見幾之二也。有病入膏肓，勢必難療，而憐其苦求，勉爲舉手，當此之際，使非破格出奇，何以濟急？倘出奇無功，徒駭人目，事後亦招浮議，是當見幾之三也。其或有是非之場，爭競之所，幸災樂禍，利害所居者，近之恐涉其患，是當見幾之四也。有輕醫重巫，可無可有，徒用醫名，以盡人事。及尚有村鄙之夫，不以彼病爲懇，反云爲我作興，吁！誠可哂也。此其相輕孰甚，是當見幾之五也。有議論繁雜者，有親識要功者，有內情不協者，有任性反覆者，皆醫中所最忌，是當見幾之六也。凡此六者，俱當默識，而惟於縉紳之間，尤當加意，蓋恐其不以爲功而反以爲罪，何從辨哉。此雖曰吾盡吾心，非不好生，然勢有不我出者，不得不見幾進止，此明哲之自治，所必不可少也。

《診家正眼・先問明然後診脈》《素問・徵四失篇》曰：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中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氣口，妄言作名，爲粗所窮，何病能中。此言不問其症之所由起，先與切脈，未免模糊揣度，必不能切中病情者矣。

《素問・疏五過篇》云：凡未診病者，必問嘗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脫營失精，皆陰氣虧損也。貴者忽賤，富者忽貧，未免抑鬱而不舒，氣滯則血滯，久則新者不生，滯者成疾，故言脫言失者矣。

愚按：古之神聖，未嘗不以望聞問切四字互相參考，審察病情。然必先望其氣色，次則聞其音聲，次則問其病源，次則診其脈狀，此先後之次第也。近世醫者，既自能於診脈，而病家亦欲試其本領，遂絕口不言，惟伸手就診，而醫者即強爲揣摩。若揣摩偶合，則信爲神手。而揣摩不合，則薄爲愚昧。噫嘻！此《內經》所謂妄言作名，爲粗所窮，如是而欲拯危起殆，何異欲其入室而反閉門耶。王海藏云：病人拱默，惟令切脈，試其知否。夫熱則脈數，寒則脈遲，實則有力，虛則無力，可以脈知也。若得病之由，及所傷之物，豈能以脈知哉。故醫者不可不問其由，病者不可不說其故。蘇東坡云：我有病狀，必盡告醫者，使其胸中了然，然後診脈，則疑似不能惑也。我求愈疾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若二公之言，可以發愚蒙之聾聵矣。

《軒岐救正論・問證》經曰：必審問其所始病，與今之所方病，然後各切循其脈。又曰：必問嘗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留連，病有所併。醫工診之，不在臟腑，不變形軀。診之而疑，不知病名，身體日減，氣虛無精，病深無氣，灑灑然時警，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營，良工所失，不知病情。

又曰：診有三常，必問貴賤，封君敗傷，及欲侯王。

又曰：入國問俗，入家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愼之至也。又云：凡診病者，必問飲食起居，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眞氣。又云：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診寸口，何病能中。

凡百病，問其晝則增劇，夜則安靜，是陽氣有餘，乃氣病而血不病也。夜則增劇，晝則安靜，是陰病有餘，乃血病而氣不病也。

問其晝則發熱，夜則安靜，是陽氣自旺於陽分也。晝則安靜，夜則發熱煩躁，是陽氣下陷入陰中也，名曰熱入血室。晝則發熱煩躁，夜亦發熱煩躁，是重陽無陰也。當亟瀉其陽，峻補其陰。

問其晝則惡寒，夜則安靜，是陰血自旺於陰分也。夜則安靜，晝則惡寒，是陰氣上溢於陽分也。夜則惡寒，晝亦惡寒，是重陰無陽也。當亟瀉其陰，峻補其陽。

晝則惡寒，夜則煩躁，飲食不入，病名陰陽交變，陰陽交變者死矣。閉戶塞牖，擊之病者，數問其情，以從其意。得神者昌，失神者亡。

《甲乙經》云：所問病者問所思何也，所懼何也，所欲何也，所疑何也。問之要察陰陽之虛實，辨臟腑之寒熱。疾病所生，不離陰陽臟腑，寒熱虛實，辨之分明，治無誤矣。

《難經》云：問病欲得寒，欲見人者，病在腑也。病欲得溫，不欲見人者，病在臟也。

東垣《內外傷辨》：問其發熱惡寒，寒熱間作，蒸蒸燥熱，發於肌肉之間者，內傷也。發熱惡寒，寒熱並作，怫怫發熱皮毛之上者，外感也。問其口不

知味，飲食不下，手足不和，兩脇俱熱者，內傷證也。問其飲食知味，腹中和，二便如常，筋骨疼痛，不能動搖，非扶不起，外感證也。問其惡風居露地，大漫風起，卻不知惡，惟惡窗隙些小賊風，是內傷證也。

問其鼻流清涕，頭痛自汗，間而有之，鼻中氣短，少氣不足以息，怯不欲言，乃內傷證也。問其小便頻數而不渴，初以勞役得之，食少小便黃赤，大便嘗難，或澀或結，或虛坐常有些少，如痢非痢，或瀉黃糜，或溏泄，或結而不通，皆內傷證也。問其心下痞，或胸中閉塞，如刀割之痛，二者亦互作而不並出，有時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脇痛，四肢不收，無力以動，而懶倦嗜卧，皆內傷證也。問其臍下相火之氣，直上冲胸而不可遏，其氣無息，甚則高喘，皆內傷證也。問其頭痛，常常有之，而不間者，外傷也。問其痛積不移者，血痛。走痛不常者，氣病也。問其痛處按之而已者，虛病。按之而痛愈甚者，實病。問其走注則爲風，拘攣則爲寒，煩渴則爲暑，重澀則爲濕。或好於善淫，或觸於驚恐，或傷於飲食，或深居簡出而受暑，皆爲受病之因，所以貴於問也。

女科產後，先問坐草難易，惡露多少，飲食遲蚤，生子存亡，有形傷血傷之不同，補氣補血之各異，飲食不節宜調中，生子不存宜開鬱，問其所欲，以知其病。如欲熱者，知爲寒。欲冷者，知爲熱。如好靜惡動者，知其爲虛。煩躁不寧者，知其爲實。惡食知傷食，惡風知傷風。好食甘爲脾虛，好食辛爲肺病，好食酸爲肝病，好食鹹爲腎弱，嗜食苦爲心病，此皆順應而易治。若乃心病愛鹹，肺傷欲苦，脾弱喜酸，肝病好辣，腎衰嗜甘，此爲逆候，病輕必危，危者必死。治得其法，服藥預防可回生。

昔有人病喉痛，諸醫問其平日好食斑鳩，乃知鳩食半夏苗而貽毒，治以生薑愈。唐汝正治小兒風熱，通身俱愈，惟頭頂不痊。問其因乳母好熱酒，知其貽毒，本方倍用葛根黃連而愈。

《醫門法律·明問病之法·問病論》 喻昌曰：醫，仁術也。仁人君子，必篤於情。篤於情，則視人猶己，問其所苦，自無不到之處。古人閉戶塞牖，繫之病者，數問其情，以從其意，誠以得其歡心。則問者不覺煩，病者不覺厭，庶可詳求本末，而治無誤也。如嘗貴後賤，病名脫營。嘗富後貧，病名失精。以及形志苦樂，病同治異。飲食起居，失時過節。憂愁恐懼，蕩志離魂。所喜所惡，氣味偏殊。所宜所忌，稟性迥異。不問何以相體裁方耶？所以入國問俗，入家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便者，問其居處動靜，陰陽寒熱，性情之宜。如問其爲病熱，則便於用寒。問其爲病寒，則便於用熱之類，所謂順而施之也。人多偏執己見，逆之則拂其意，順之則加其病，莫如之何？然苟設誠致問，明告以如此則善，如彼則敗，誰甘死亡而不降心以從耶？至於受病情形，百端難盡。如初病口大渴，久病口中和，若不問而概以常法治之，寧不傷人乎？如未病素脾約，才病忽便利，若不問而計日以施治，寧不傷人乎？如未病先有錮疾，已病重添新患，若不問而概守成法治之，寧不傷人乎？如疑難證，着意對問，不得其情，他事間言，反呈眞面，若不細問，而急遽妄投，寧不傷人乎？《病形篇》謂：問其病，知其處，命曰工。今之稱爲工者，問非所問，諛佞其間，病者欣然樂從。及病增更醫，亦復如是，乃至徬徨醫藥，偶遇明者，仍復不投。此宜委曲開導，如對君父，未可飄然自外也。更可怪者，無知戚友探問，妄其愚陋，強逞明能，言盡道實，指火稱痰，抑孰知其無責而易言耶？坐令依傍迎合，釀成末流，無所底止，良足悼矣。吾徒其明以律己，誠以動人，共砥狂瀾乎。

律一條

凡治病，不問病人所便，不得其情，草草診過，用藥無據，多所傷殘，醫之過也。

《醫門法律·申明內經法律》 申治病不疏五過之律

凡診病，不問三常，不知比類，不察神志，不遵聖訓，故犯無忌，醫之罪也。

凡未診病者，必問嘗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留連，病有所幷。粗工診之，不在臟腑，不變形軀，診之而疑，不知病名。身體日減，氣虛無精，病深無氣，灑灑然時驚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營，良工所失，不知病情，此亦治之一過也。

過在不問病情之所始也。

凡欲診病者，必問飲食居處。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精氣，精氣竭絕，形體毀沮。暴怒傷陰，暴喜傷陽，厥氣上行，滿脈去形。愚醫治之，不知補寫，不知病情，精華日奪，邪氣乃幷，此治之二過也。

過在不知病人七情所受各不同也。

善爲脈者，必以比類奇恆，從容知之。爲工而不知道，此診之不足貴，此治之三過也。

比類之法，醫之所貴。如老吏判案，律所不載者，比例斷之，纖悉莫逃也。奇恆者，審其病之奇異平常也。從容者，凡用比類之法分別病能，必從容參酌，惡粗疏簡略也。

診有三常，必問貴賤，封君傷敗，及欲侯王，故貴脫勢，雖不中邪，精神內傷，身心敗亡。始富後貧，雖不中邪，皮焦筋屈，痿躄爲攣。醫不能嚴，不能動神，外示柔弱，亂至失常，病不能服，則醫事不行，此治之四過也。

此過繇於不能戒嚴病者，令之悚然神動，蠲除憂患，徒外示柔弱，委曲從人也。

凡診者，必知終始，有知緒餘。切脈問名，當合男女，離絕菀結，憂恐喜怒，五臟空虛，五氣離守，工不能知，何術之語？

察氣色之終始，知病發之餘緒。辨男女之順脈，與七情內傷，故離間親愛者魂遊，絕念所懷者意喪，菀積所慮者神勞，結固餘怨者志苦，憂愁者閉塞而不行，恐懼者蕩憚而失守，盛怒者迷惑而不治，喜樂者憚散而不藏。由是八者，故五臟空虛，血氣離守，工不思曉，又何言醫？

嘗富大傷，斬筋絕脈，身體復行，令澤不息，故傷敗結，留薄歸陽，膿積寒熱。粗工治之，亟奪陰陽，身體解散，四支轉筋，死日有期。醫不能明，不問所發，惟言死日，亦爲粗工，此治之五過也。

非分過損，身體雖復，津液不滋。血氣內結，留而不去，薄於陽脈，則化爲膿。久積腹中，則外爲寒熱也。不但不學無術者爲粗工，即使備盡三世經法，而診不辨三嘗，療不愼五過，亦爲粗略之醫也。

凡此五者，受術不通，人事不明也。

申治病不徵四失之律

凡治病，不問證辨脈，而以無師之術籠人，此最可賤，不足罪也。

夫經脈十二，絡脈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所以不十全者，精神不顓，志意不理，外內相失，故時疑殆。

精神不顓，不能吉凶同患。志意不理，不能應變無窮。內外相失，不能參合色脈，安得不疑而且殆？

診不辨陰陽，此治之一失也。

受師不卒，妄作雜術，謬言爲道，更名自功，妄用砭石，後遺身殃，此治之二失也。

不適貧富貴賤之居，坐之厚薄，形之寒溫，不適飲食之宜，不別人之勇怯，不知比類，足以自亂，不足以自明，此治之三失也。

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妄言作名，爲粗所窮，此治之四失也。

《脈訣彙辨・問診》　入國問俗，何況治病？本末之因，了然胸臆，然後投劑，百無一失。

醫，仁術也。仁人篤于情，則視人猶己，問其所苦，自無不到之處。《靈樞・師傳篇》曰：入國問俗，入家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使其受病本末，胸中洞然，而後或攻或補，何愁不中乎？

人品起居

凡診病者，先問何人，或男或女。男女有陰陽之殊，脈色有逆順之別，故必辨男女而察其所合也。或老或幼。年長則求之於腑，年少則求之於經，年壯則求之於臟。或爲僕妾，在人下者，動靜不能自由。寡婦師尼，遭逢不偶，情多鬱滯。形之肥瘦，肥人多濕，瘦人多火之類，此宜在望條。然富貴之家多處重幃，故須詳問。若不以衣帛覆手，則醫者見其手，亦可得其形之大略矣。次問得病起於何日，病之新者可攻，病之久者可補。飲食胃氣，肝病好酸，心病好苦，脾病好甘，肺病好辛，腎病好鹹。內熱好冷，內寒好溫。安穀則昌，絕穀則亡。夢寐有無，陰盛則夢大水恐懼，陽盛則夢大火燔灼，陰陽俱盛則夢相殺毀傷。上盛則夢飛，下盛則夢墮。甚飽則夢予，甚饑則夢取。肝氣盛則夢怒，肺氣盛則夢哭。短蟲多則夢聚衆，長蟲多則夢自擊毀傷。

嗜欲苦樂

問其嗜欲以知其病。物性不齊，各有嗜欲，聲色臭味，各有相宜。好食某味，病在某臟，當分順逆，以辨吉凶。清陽化氣出乎天，故天以五氣食人者，臊氣入肝，焦氣入心，香氣入脾，腥氣入肺，腐氣入腎也。濁陰成味出乎地，故地以五味食人者，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脾，辛先入肺，鹹先入腎也。凡臟虛必求助於味，如肝虛者欲食酸是也，此謂之順應者易治。若心病而受鹹，肺病而欲苦，脾弱而喜酸，肝病而好辣，腎病而嗜甘，此謂之逆候。病輕必危，重者必死。心喜熱者，知其爲寒。心喜冷者，知其爲熱。好靜惡動，知其爲虛。煩躁不寧，知其爲實。傷食惡食，傷風惡風，傷寒惡寒。此顯然可證者，尤須詳問。惟煩躁不寧者，亦有屬虛，然必脈來無神，再以他證參

之。或常縱酒。縱酒者，不惟內有濕熱，而且防其乘醉入房。或久齋素，清虛固保壽之道，然亦有太枯槁而致病者。或齋素而偏嗜一物，如麵筋熟栗之類，最爲難化，故須詳察。

始終境遇，須辨三常。

《素問·疏五過論篇》曰：診有之常，謂常貴賤，常貧富，常苦樂也。封君敗傷，及欲侯王。封君敗傷者，追悔已往。及欲侯王者，妄想將來，皆致病之因也。常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常貴後賤者，其心屈辱，神氣不伸，雖不中邪，而病生於內。營者陰氣也，營行脈中，心之所主，心志不舒，則血無以生脈，日以竭，故爲脫營。常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流連，病有所幷。常富後貧者，憂煎日切，奉養日廉，故其五臟之精，日加消敗，是謂失精。精失則氣衰，氣衰則不運，故爲留聚而病，有所幷矣。常富大傷，斬筋絕脈，身體復行，令澤不息。大傷，謂甚勞甚苦也。故其筋如斬，脈如絕，以耗傷之故也。雖身體猶能復舊而行，然令澤不息矣。澤，精液也，息，生長也。故傷敗結，留薄歸陽，膿積寒炅。故，舊也。言舊之所傷，有所敗結。血氣留薄不散，則鬱而成熱，歸於陽分，故膿血蓄積，令人寒熱交作也。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精氣。精氣竭絕，形亦尋敗。樂則喜，喜則氣緩。苦則悲，悲則氣消。故苦樂失常，皆失精氣，甚至竭絕，而形體毀阻矣。暴怒傷陰，暴喜傷陽。怒傷肝，肝藏血，故傷陰。喜傷心，心藏神，故傷陽。厥氣上行，滿脈去形。厥氣，逆氣也。凡喜怒過度，而傷其精氣者，皆能令人氣厥逆而上行。氣逆于脈，故滿脈。精脫於中，故去形。形樂志苦，病生於脈，治以灸刺。形樂者，身無勞。志苦者，心多慮。心主脈，深思過慮，則脈病矣。脈病者，當治結絡，故當隨其宜而灸刺之。形樂志樂，病生於肉，治以鍼石。形樂者逸，志樂者閒。飽食終日無所運動，多傷于脾。脾主肌肉，故病生焉。肉病者，或爲衛氣留，或爲膿血聚，故當用針石取之。形樂志苦，病生於脈，治以灸刺。身形憶樂，而心志則苦，故病生於脈者，以心主脈也。當灸刺，隨宜以治之。形苦志樂，病生於筋，治以熨引。形苦者，身多勞。志樂者，心無慮。勞則傷筋，故病生於筋。熨，以藥熨，引，謂導引。形苦志苦，病生咽隘，調以甘藥。形苦志苦，必多憂思。憂則傷肺，思則傷脾。脾肺氣傷，則虛而不行，氣必滯矣。脾肺之脈上循咽隘，故病生焉。如人之悲憂過度，則喉嚨咽哽，食飲難進。思慮過度，則上焦否隔，咽中核塞，即其徵也。《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有調以甘藥。《終始篇》曰：將以甘藥，不可飲以至劑。若《素問·血氣形志篇》則曰：治之以甘藥者，誤也。形數驚恐，經絡不通，病生不仁，按摩醪藥。形體勞苦，數受驚恐，則亦不樂。其經絡不通，而不生之病生，如痛重不知寒熱痛癢也。當治以按摩，及飲之酒藥，使血氣宣暢。

起居何似？起居，凡一切房室之燥濕，坐卧之動靜，所包者廣。如肺病好曲，脾病好歌，腎病好吟，肝病好叫，心病好妄言之類，當一一審之。

曾問損傷？或飲食不當，或勞欲不時，或爲庸醫攻補失宜。

便利何如？熱則小便黃赤，大便鞕塞。寒則小便澄白，下利清穀之類。

曾服何藥？如服寒不驗，服熱不靈，察證與脈，思當變計。

有無脹悶？胸腹脹悶，或氣，或血，或食，或寒，或虛，皆當以脈合之。

性情常變，一一詳明。

病者大都喜怒改常。

病證

問病不答，必係耳聾。即當詢之是素聾否，不則病久。或經汗下，過傷元氣。問而懶答，唯點頭者，是中氣虛。昏憒不知，問是暴厥，抑是久病。婦女僵厥，多是中氣，須問怒否。婦人凡病，當問月水，或前或後。師尼寡婦，氣血凝滯，兩尺多滑，不可言胎，室女亦同。心腹脹痛，須問舊新。產後須問坐草難易，惡露多少，飲食遲早，生子存亡，飲食失節。若問病處，按之而痛止者爲虛，按之而痛甚者爲實。痛而不易知爲死血，痛無定者知其爲氣。凡問百病，晝則增劇，夜則安靜，氣病血否。夜則增劇，晝則安靜，血病氣否。晝熱夜靜，陽氣獨旺，入于陽分。晝靜夜熱，陽氣下陷，入于陰中。晝夜俱熱，重陽無陰，亟瀉其陽，而補其陰。晝夜俱寒，重陰無陽，亟瀉其陰，而補其陽。四肢作痛，天陰轉甚，必問以前患瘡瘡否。

《醫宗説約·問症》望聞問切，察病之四法也。望色聞聲切脈，古人反復言之。至于問而知之之謂工，先哲尚未發明，不無有疑焉。何以故？如至病家，問其瀉痢以知其瀉痢。問其寒熱以知其寒熱，則淺矣，必非古人之意也。即至病家，問其病起于何日，日少爲新病，實症居多。日多爲久病，虛症活多。曾食何物，食冰而病，藥用冰煎。如傷肉食，用草果，山查之類。詳傷食本條。曾有怒勞房慾等事，怒則傷肝，勞則內傷元氣，房勞則傷腎。及問初起何症，如初起頭疼，發熱惡寒屬外感。如初起心腹疼痛，及瀉痢等症，俱屬內傷。後變何病。如痢變瀉變瘧爲輕，瘧

變瀉變痢爲重。先喘後脹病在肺，先脹後喘病在脾。先渴後嘔爲停水之類。今口渴思飲否，口不渴內無熱也，口渴欲飲爲熱。老人口乾不思飲主津液少，若漱水不欲嚥主蓄血，主陰極發燥。喜熱喜冷否，喜熱內寒，喜冷內熱。口中淡苦否，苦熱，鹹寒，虛淡，甘脾，熱成疳，傷食口酸。思食否，傷食不思食，雜症思食，爲有胃氣則生，否則無胃氣則死。胸中寬否，不寬傷食，痰積，氣滯之症。腹中有無痛處否，無痛病不狂內主虛，有痛處主食積痰血之類，有痛處手按則減者爲虛。大小便如常否，小便秘結黃赤爲熱，清白爲寒，濁如米泔爲濕熱下陷。大便秘爲實爲熱，自和爲虛。暴瀉暴痛爲實，久瀉久痢爲虛，下黃赤爲熱，下清白爲寒。足冷暖否，足暖陽症，足冷陰症，乍冷乍溫，便結屬陽，大便如常屬虛。及平日勞逸，喜怒憂思，幷喜食何物，勞則氣散，逸則氣滯。喜傷心，怒傷肝，憂傷肺，思傷脾，恐傷腎。喜食厚味則生痰，醉酒則發熱。種種問法，實爲活人之捷徑。然以此而盡古人問而知之之義，猶未也。予於靜定之中，若有所悟。蓋今人之病，如咳嗽發熱，瀉痢諸痛，俱病之總名也。一症之中，各有火，有寒，有痰，有氣，有虛，有實，致症之原不同。如治咳嗽，問得有火症，即作火治。有痰有氣症，即作痰氣治。因此一問，舍病名而治病原，庶合古人之心也。昔丹溪翁名擅千古，亦不過每症分出寒熱虛實，痰火血氣等件，隨症調治，此豈有異人之目洞見臟腑者乎？亦惟問其症以知之也。予何人，斯敢參末識，但願學岐黃者，見痰即攻痰，見火即治火，見食即消食，莫爲病之總名所拘也。

《侶仙堂類辨・問因論》《內經》曰：治之極于一。一者，因得之。閉戶塞牖，繫之病者，數問其情，以從其意。得神者昌，失神者亡。蓋得其因，則能定其名。能定其名，則知所以治矣。夫病又有脈證之相應者，有不相應者。有病久而重感于新病者，有外感風寒而復內傷五志，病不以次入而乘傳者。故當詳審其受病之因，所病之苦，察其志意得失，神氣存亡，飲食嗜欲，居處房勞，參合脈證，以意逆之。然又不可惑于病家之言，而無果斷也。

《四診抉微・問診》《靈樞・師傳篇》曰：入國問俗，入家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使其受病本末，胸中洞然，而後或攻或補，何愁不中乎？

人品起居

凡診病者，先問何人，或男或女，男女有陰陽之殊，脈色有逆順之別，故必辨男女，而察其所合也。或老或幼。年長則求之於腑，年少則求之於經，年壯則求之臟。或爲僕妾，在人下者，一動一靜，不能自由。寡婦僧尼，遭逢不偶，情多鬱滯。形之肥瘦，肥人多濕，瘦人多火。男人可望而得，此指女人故問。次問得病，起於何日。病新可攻，病久可補。飲食胃氣，肝病好酸，心病好苦，脾病好甘，腎病好鹹，肺病好辛。內熱好冷，內寒好溫。安穀者昌，絕穀者亡。夢寐有無，陰盛之夢大水恐懼，陽盛之夢大火燔灼，陰陽俱盛相殺毀傷。上盛夢飛，下盛夢墮。甚飽夢予，甚饑夢取。肝盛夢怒，肺盛夢哭。短蟲若多則夢聚衆，長蟲若多自擊毀傷。

嗜欲苦樂

問其苦樂，以知其病，好食某味，病在某臟，當分逆順，以辨吉凶。心喜熱者，知其爲寒。心喜冷者，知其爲熱。好靜惡動，知其爲虛。煩躁不寧，知其爲實。傷食惡食，傷風惡風，傷寒惡寒。或常縱酒，縱酒者不惟內有濕熱，而且防其乘醉入房。或久齋素，清虛固保壽之道，然亦有太枯槁而致病者。或齋素而偏嗜一物，如麵觔熟栗之類，最爲難化，故須詳察。始終境遇，須辨三常。封君敗傷，及欲侯王。常貴後賤，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常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流連，病有所幷。常富大傷，斬筋絕脈，身體復行，令澤不息。故傷敗結，留薄歸陽，膿積寒炅。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精氣，精氣竭絕，形亦尋敗。暴怒傷陰，暴喜傷陽。厥氣上行，滿脈去形。形樂志苦，病生於脈，治以灸刺。形樂志樂，病生於肉，治以鍼石。形苦志樂，病生於筋，治以熨引。形苦志苦，病生咽嗌，調以甘藥。形數驚恐，經絡不通，病生不仁，按摩醪藥。起居何似。起居，凡一切房室之燥濕，坐卧之動靜，所包者廣。如肺病好曲，脾病好歌，腎病好吟，肝病好叫，心病好妄言之類，當一一審之。曾問損傷，或飲食不當，或勞役不時，或爲庸醫攻補失宜之屬。便利何如，熱則小便黃赤，大便硬塞。寒則小便澄白，下利清穀之類。曾服何藥，如服寒不驗，服熱不靈，察症與脈，思當變計。有無脹悶，胸腹脹悶，或氣，或血，或食，或虛，或實，皆當以脈參之。性情常變，一一詳明。

《醫師秘籍・問病形》問病形者，問其素昔壯弱，飲食勞逸，喜怒悲憂思爲何如，曾用何藥與否，周身痛否之地位，寒熱何如，大小便之通塞，渴不渴之異，飲冷飲熱之分也。婦人則必問其經期，孕育產後之異。小兒則必問其朝夕提抱之人，乃知其得病之由。其因人而問，各有不同，在臨病而推測。

《醫宗金鑑・四診心法要訣上》聲色既詳，問亦當知，視其五入，以知起止。心主五臭，自入爲焦，脾香腎腐，肺腥肝臊。脾主五味，自入爲甘，肝酸心苦，肺辛腎鹹。腎主五液，心汗肝泣，自入爲唾，脾涎肺涕。

〔吳謙等注〕此明五入問病之診法也。肺主五聲，肝主五色，前已詳明。而問之之道，亦所當知也。《經》曰，治之極於一。一者，問其因而得其情也。其要在視其五入，即可以知病情之起止也。假如心主五臭，凡病者喜臭惡臭，皆主於心，此統而言之也。若分而言之，則自入喜焦，病生心也。入脾喜香，病主脾氣也。入腎喜腐，病生腎也。入肺喜腥，病生肺也。入肝喜臊，病生肝也。脾主五味，凡病者喜味惡味，皆主於脾，此統而言之也。若分而言之，則自入喜甘，病生脾也。入肝喜酸，病生肝也。入心喜苦，病主心也。入肺喜辛，病生肺也。入腎喜鹹，病生腎也。腎主五液，凡病者多液少液，皆主於腎，此統而言之也。若分而言之，則自入出而爲唾，病生腎也。入心出而爲汗，病生心也。入肝出而爲淚，病生肝也。入脾出而爲涎，病生脾也。入肺出而爲涕，病生肺也。其聲之微壯，色之順逆，法同推也。

百病之常，晝安朝慧，夕加夜甚，正邪進退。潮作之時，精神爲貴，不衰者實，因弱虛累。

〔吳謙等注〕此以問知精神盛衰，虛實之診法也。凡病朝慧者，以朝則人氣始生，衛氣始行，故慧也。晝安者，以日中則人氣長，長則勝邪，故安也。夕加者，以夕則人氣始衰，邪氣始生，故加也。夜甚者，以夜半則人氣入藏，邪氣獨居於身，故甚也。此百病消長，邪正進退之常也。凡病來潮，發作之時，精神爲貴者，以病至精神不衰，則爲邪氣不能勝正，正氣實也。病至精神困弱，則爲正氣不能勝邪，正氣虛也。

晝劇而熱，陽旺於陽。夜劇而寒，陰旺於陰。晝劇而寒，陰上乘陽，夜劇而熱，陽下陷陰。晝夜寒厥，重陰無陽。晝夜煩熱，重陽無陰。晝寒夜熱，陰陽交錯，飲食不入，死終難卻。

〔吳謙等注〕此以問知晝夜起居，診病陰陽氣血生死之法也。晝陽也，熱陽也。凡病晝則增劇煩熱，而夜安靜者，是陽自旺於陽分，氣病而血不病也。夜陰也，寒陰也。凡病夜則增劇寒厥，而晝安靜者，是陰自旺於陰分，血病而氣不病也。凡病晝則增劇寒厥，而夜安靜者，是陰上乘於陽分之病也。凡病夜則增劇煩熱，而晝安靜者，是陽下陷於陰分之病也。凡病晝夜俱寒厥者，是重陰無陽之病也。凡病晝夜俱煩熱者，是重陽無陰之病也。凡病晝則寒厥，夜則煩熱者，名曰陰陽交錯。若飲食不入，其人之死終難卻也。

食多氣少，火化新痊。食少氣多，胃肺兩愆。喜冷有熱，喜熱有寒，寒熱虛實，多少之間。

〔吳謙等注〕此以問知飲食之診法也。食多氣盛，此其常也。若食多氣少，非胃病火化，即新愈之後貪食，而穀氣未足也。食少氣少，此其常也。若食少氣多，則必是胃病不食，肺病氣逆，兩經之愆也。喜冷者，中必有熱。喜熱者，中必有寒。虛熱則飲冷少，實熱則飲冷多，虛寒則飲熱少，實寒則飲熱多。故曰寒熱虛實，辨在多少之間也。

大便通閉，關乎虛實，無熱陰結，無寒陽利。小便紅白，主乎熱寒，陰虛紅淺，濕熱白泔。

〔吳謙等注〕此以問知大小二便之診法也。大便之利不利，關乎裏之虛實也。閉者爲實，若內外並無熱證，則爲陰結便閉也。通者爲虛，若內外並無寒證，則爲陽實熱利也。小便之紅與白，主乎裏之寒熱也。紅者爲熱，若平素淺紅淡黃，則爲陰虛也。白者爲寒，若平素白渾如米泔，則爲濕熱所化也。

望以觀色，問以測情。召醫至榻，不盼不驚，或告之痛，並無苦容，色脈皆和，詐病欺蒙。

〔吳謙等注〕此以色合問診病眞僞之法也。望色祇可以知病之處，非問不足以測病之情也。凡病者聞醫至榻，未有不盼視而驚起者也，若不驚起而盼視者，非無病必驕恣之輩也。若病者或告之痛，醫視其面幷無痛苦容狀，診其色脈皆利，此乃詐病，欺蒙醫士也。

脈之呻吟，病者常情。搖頭而言，護處必疼。三言三止，言蹇爲風。嚥唾呵欠，皆非病徵。

〔吳謙等注〕此以聲合情診病眞僞之法也。醫家診脈病者呻吟，以其爲病所苦，無奈之常情也。凡欲言而先搖頭者，是痛極艱于發聲，搖頭以意示緩故也。若以手護腹，則爲裏痛，護頭則爲頭痛，但有所護之處，必有所痛也。持脈之時，病人三言三止者，謂欲言不言，不言欲言，如此者三也。言蹇不能言者，風病也。若非言蹇風病，而三言三止者，是故爲詐病之態也。或脈之而嚥唾，或脈之而呵欠，皆非有病之徵。以嚥唾者裏氣和，呵欠者陰陽和故也。舉此二事以診別其情之眞僞，則其他可推廣矣。蓋意在使病者不能售其欺，醫者不致爲其所欺而妄治也。

黑色無痛，女疸腎傷，非疸血畜，衄下後黃。面微黃黑，紋繞口角，饑瘦之容，詢必噎膈。

〔吳謙等注〕此以色合問診病之法也。黑色當主痛，詢之無痛病，或爲腎傷女勞疸也。察之又非女疸，其爲血畜于中，顏變于外可知。然血畜之黑，則必或吐衄，或下血，而後即轉黃色，以瘀去故也。面微黑黃者，即淺淡之黧色也，視其壽帶紋短，若纏繞口角，亦非畜血，即相家所謂螣蛇入口，主人餓死。更視其人有饑餓削瘦之容，可知病不能食，詢問必是噎膈也。

白不脫血，脈如亂絲，問因恐怖，氣下神失。乍白乍赤，脈浮氣怯，羞愧神蕩，有此氣色。

〔吳謙等注〕此以色合情之診法也。白者脫血虛色也，察之幷無脫血之證，問之始知因恐怖也。恐則血隨氣下，故色白也，怖則神隨氣失，故脈如亂絲也。乍白乍赤，氣血不定之色也。脈浮氣怯，神氣不安之象也。問之始知心中羞愧，有此氣色也。羞則氣收，故氣怯也，愧則神蕩，故脈浮也。舉此情色二端，一以診病，一以診情，他可類推，總在臨病者神而明之也。

《醫碥・問證》　一問寒熱　凡平素無病，而突然惡寒發熱，多屬外感。必有頭痛體痛，拘急無汗，或有汗等表證，浮緊浮大等表脈可據。若無表證表脈，病由漸致者屬內傷。外感則寒熱齊作而無間，內傷則寒熱間作而不齊。外感惡寒，雖近烈火不除。必表解乃已。內傷惡寒，得就溫暖即解。外感惡風乃不禁，禁，禁當也。一切風寒內傷惡風，惟惡夫些小賊風。又外感證顯在鼻，故鼻息氣促而鳴，壅盛有力，不若內傷之息短而氣乏。內傷證顯在口，故口中不和，飲食無味，不若外感初則知味，傳裏則不能食也。又外感熱傳裏渴，其飲甚多，不若內傷液虧之渴，思飲即止。又外感則邪氣有餘，故發言壯厲，先輕而後重。內傷元氣不足，故出言懶怯，先重而後輕。又外感頭痛，常常而痛，內傷頭痛，時作時止也。外感手背熱，手心不熱。亦背熱于腹。內傷手心熱，手背不熱。亦腹熱于背。背微惡寒者，陽微不能勝陰也，陽明中暍亦有此。宜白虎加人參湯。勞役內傷亦有此，必乍寒乍止，爲陽虛內熱。升陽散火湯。濕痰證亦有此，必身重體痛，導痰湯。凡脾胃素虛之人，暑月飲食生冷冰水，寒氣畜聚，陰上乘陽，多見背寒冷如掌大。宜溫。惡寒蹉卧，不發熱者，陰證也。壯熱而渴，不惡寒反惡熱者，溫熱證也。來往寒熱有定期者，瘧也。無定期者，傷寒少陽經證及內傷虛證也。潮熱在日晡所者，傷寒陽明證也，在子午者內傷證也。

一問頭身　傷寒太陽經頭痛，自腦後上至巔頂，項強腰脊痛。陽明頭痛在額前，連目珠，鼻孔乾，不眠。少陽頭痛在兩角，及耳聾脇痛。厥陰頭痛在巔頂，收引頭角，脈沉弦，手足厥冷，此爲在經。當歸四逆湯。若在裏，則乾嘔吐涎沫。吳茱萸湯。大陰少陰脈不上頭，無頭痛證。然太陰中濕亦頭痛，鼻塞吐痰，腹滿自利。要知是濕濁之氣，上干清陽之分使然耳。少陰中寒亦有頭痛連腦齒，爪甲青，此眞頭痛不治。亦寒邪上攻使然。溫熱病時疫病，凡一切內火上炎之證皆頭痛。內傷火升，新產血虛，皆有頭痛。但時痛時止，而無腦後痛者。蓋火炎則痛在兩角，血虛則痛連魚尾，以其自內達外，必由少陽。是以痛見兩角者，則有少陽風熱與虛火之別，若痛在額前者，亦有陽明與食積之殊，其見腦後者，必太陽無疑也。頭痛如破者，風火相煽也。眩運者，痰火上升也。頭傾視深，目陷。精神奪矣。耳聾耳痛胸脇痛，寒熱口苦者，少陽經證。耳聾舌卷脣青，爲直中厥陰。耳鳴及痛，火上冲也。耳聾叉手冒心者，汗多而陽虛也。耳聾者，耳內無聲，竅常閉而不聞也。耳鳴者，耳內有聲，竅不閉，時聞時不聞也。火動而上冲則鳴，而不聞外聲，火靜氣下，則不鳴而聞。面熱者足陽明病。邪在肺則皮膚痛，喘咳動肩背。邪在肝，則脇痛惡血，在內抽掣。舌卷卵縮爲肝絕。邪在脾胃則肉痛善饑。熱也。邪在腎則骨痛腰痛。腰者腎之府也，轉搖不能，腎將憊矣。傷寒，太陽身痛，但拘急耳。若陰毒身痛，則體勢沉重如被杖。中濕身痛，不可轉側。骨節掣痛，屈伸不利，身重或腫，汗出惡風不欲去衣。中暑亦身痛，汗後身仍疼，邪未盡也，然血虛者身亦疼。頭痛身熱自汗與傷寒同，而默默但欲眠，鼻鼾，語言難出，四肢不收者，風溫也，不可發汗。霍亂亦頭痛，身痛，惡寒發熱如傷寒，而有吐利爲異。身熱惡寒，頭項強急如傷寒，而頭熱目脈赤面赤獨頭搖，口禁齒齘背反張者，瘛也。無汗爲剛瘛，有汗爲柔瘛。頭疼發熱與傷寒同，而身不痛者，傷食也。必中脘痞悶，噫氣作酸，或惡聞食臭，或欲吐不吐。煩熱似傷寒，而脈不浮緊，頭身不疼，不惡寒，或煩時頭亦痛，煩止而痛止者，虛煩也。身熱惡風，自汗似傷寒，但頭不痛，項不強，或亦頭痛，而作止無常者，痰也。或胸滿氣上衝，或目下如烟灰黑者，是陰侯也。發熱惡寒，頭痛肢節痛，嘔惡似傷寒，而病自腳，腳膝痛，或腫滿，或枯細者，腳氣也。身熱惡寒，若有痛處者，癰疽也。發熱如傷寒，小便自利，口不渴，按其心下或脇下，或臍腹間有痛處，或至手不可近者，畜血也。凡勞逸七情房勞皆能瘀血，不止一途。勞損病劇，忽身痛甚者，此陰虛之極，

不能滋養筋骨也，難治。胸腹間脹悶而痛，邪在中上二焦，不可補。若氣虛不運，但痞滿者，不可攻，勿因其胃口不開，妄行道導。虛症須補，而脹滿不受補者，難治。卒然僕倒，昏不知人，痰涎壅盛，口眼喎斜，手足癱瘓，或半身不遂者，中風也。若見口開手撒眼合遺尿，痰聲如鋸，不治。卒倒而身體強直，口噤不語，或四肢戰掉，發熱無汗者，中寒也。卒然悶倒，昏不知人，汗出面垢，手足微冷，或吐或瀉者，中暑也。中氣，大類中風，卒倒痰塞，牙關緊急。然中風口有痰涎，身溫。中氣，口無痰味，身冷也。中食亦似中風難辨，須審其曾着怒氣否？曾飲食否？若在醉飽後着惱，或感風寒食填胸中，胃氣不行，便致厥倒，昏迷不醒，其脈氣口急盛，或沉伏，宜鹽湯探吐之，吐不出者死。中痰者，卒然痲眩，舌本強直，痰涎有聲，四肢不舉，重者不醒爲痰中，輕者自醒爲痰厥。心火暴甚，熱氣怫鬱而卒倒無知，輕者發過自醒，重者陰氣暴絕，陽氣後竭而死。中惡者，忽然手足逆冷，肌膚栗起，頭面青黑，精神不守，或錯言妄語，牙緊口噤，卒然暈倒，昏不知人，此是卒厥。客忤飛尸鬼擊，凡弔死問喪，入廟登塚，多有此證。腹痛氣自下衝上者，火也。從上轉下趨少腹者，寒也。氣從少腹上衝者，陰火也。從兩脇上衝者，肝火也。少腹痛引腰背睾丸者，疝病也。肉瞤筋惕者，血虛也。身如蟲行者，表虛也。不能仰卧，仰卧則咳者，水氣也，水氣上乘于肺，則氣喘促。身重難行。胃主肉，其脈下行于足，水犯胃，故肉重而足不能行。口苦爲膽熱，口甘爲脾熱，口淡爲胃中虛熱，胃爲一身之主，淡爲五味之本。口酸爲肝熱，口鹹爲腎熱。口中常覺血腥爲肺傷，口燥咽乾赤爛爲內熱，口辣爲肺熱。所講內傷，則口中不和，飲食無味也。

一問飲食　外感邪未入裏，則知味而食如常，入裏則不思食矣。喜冷者內熱也，喜熱者裏寒也。得食稍安者虛也，得食更甚者實也。虛人過食亦不安。病由飲食而致者，須問所傷何物？熱者必渴喜冷飲，飲必多。若喜熱飲，或冷飲而不多，乃虛熱非實熱也。火虛者，必不能飲冷。水虛者，雖火燥津乾，然少得清潤即止。以本虛不能勝水之冷氣，故不能多飲也。

一問二便　大小便不禁爲腎敗。腎開竅于二陰，腎敗則失其閉藏之職。小便清白而長者，必非熱證。亦有火在上焦者，導之便下，則反黃矣。黃赤而短者熱也。然勞倦生火，或思慮動火，或瀉利亡陰，或陰虛內熱等證，小便多黃，雖亦爲熱，然是虛熱，非實熱也。津液由于氣化，氣病則小便不利。氣上脫者，必無小便。氣閉者，亦無小便。小腹硬痛，小便不利爲溺瀝，利而大便黑爲畜血，瀉而腹滿者死。大便閉結，腹堅滿，痛不可按者，熱結也。大便瀉利爲寒，然亦有熱者，經所謂暴注屬熱也。火性急速，不及傳化即出也。其勢急迫，辟辟有聲，如蟹沫。然若熱隨瀉去，痛隨利減，可不治。又有純瀉清水者，謂之熱結旁流，內有燥矢結成彈丸，擋住糟粕，止于其旁，漏下清水也，必極臭。皆熱證也。又大便鴨溏者爲寒，色如黴醬黏膩，不見糟粕顆粒也，爲熱所爍化之故。極臭者又爲熱。

一問汗液及血　外感身熱有汗爲傷風，無汗爲傷寒。盜汗爲邪初傳陽明，又爲陽入擾陰。自汗爲陽明邪實，手足心腋下皆汗。又爲表虛不固。自汗身重鼾睡爲風溫。服藥後得汗，表應解，不解是汗未徹也。必汗出至足乃爲徹。頭有汗身無汗，若小便不利，熱渴則發黃。小便利而大便黑，則爲瘀血。若胸滿咳喘，則爲水氣。大抵陽明濕熱，不得發越者多。頭汗多可下之證。關格證，小便不通，頭汗出者死。額上及手足冷汗者，陰毒也。汗多則津脫而亡陽。凡熱汗必澀，肌肉熱而澀也。冷汗必滑。肌肉冷而滑也。汗味淡而不鹹，綴而不流者，爲絕汗，即死。心爲汗，肝爲淚，肺爲涕，脾爲涎，腎爲唾。婦人病須問經候，若經水適來，或適斷而病熱者，熱入之，名曰熱入血室。其證胸脇下滿，晝日明了，夜則譫語，如見鬼狀。嘔吐血皆由胃出，若傾盆成塊而來，或紫黑，爲瘀血。或鮮紅，爲新血。此太衝腎二經合行。肝經之血由胃併出者也。雷火勢暴，故火出。若止數口或一二盅，或紅或紫或黑，此胃經血自出者也。胃雖多血，然其熱不若雷火之暴，故所出比之略少。咳血者，因咳嗽而出，痰中見血絲血點，此乃熱傷肺絡。肺少血，雖少亦出，恐致肺枯難治。又肺病久及腎，腎與衝脈並經出入，血從腎衝咳出者，其血必多。腎雖血少，合衝則多，須知。其來喉必痒，或有聲響，或有硬氣自下冲上。咯唾血者，或隨氣逆火炎而唾，不用力。或隨痰而咯，用力。痰中有血散浸者是。此肺腎之血也。上焦血浮，中焦血不沉不浮，下焦血沉，以水試之可見。衄血詳血門。太陽經血有從鼻喑出者，其經從背上腦注鼻，不衄則喑出也。腸風血鮮，臟毒血黯。溲血痛爲血淋，不痛爲尿血，皆與尿同出。苦不與尿同出者，乃從精竅出也。漱水不嚥，小便利，大便黑，多是畜血。畜于上善忘，時鼻血。畜于中下，心腹腫痛如狂，譫語發黃。好酒者陽明多畜血。

一問晝夜輕重　陽虛則畏寒而惡陰，故旦安而暮亂。至夜則寒也。陰虛則畏熱而惡陽，故夜寧而朝爭，晝則熱也。此正虛之候也。陽邪實者，遇陽而逾旺，故朝熱而暮輕。陰邪實者，逢陰而更強，故夜寒而晝減，此邪實之候

也。陽虛而陰邪乘于陽分，則氣行陽二十五度而病發，故日寒而夜息。陰虛而陽邪陷于陰分，此證頗多。則氣行陰二十五度而病發，故夜熱而晝涼，觀瘧疾或日發，或夜發，可見矣。此正虛挾邪之候也。其有晝夜俱熱甚者，爲重陽無陰。晝夜俱寒甚者，爲重陰無陽。晝寒夜熱者，乃陰陽交錯也。其有久病虛弱，無分晝夜，作止不時者，以正氣不能主持，而陰陽相乘，勝復無常也。若壯實人初病見此，又爲邪正相攻，不時擾動之故。觀傷寒少陽證，往來寒熱，初無定期可見矣。

一問證見先後　先瀉後痢爲脾傳腎，先痢後瀉爲腎傳脾之類。

一問七情　肝氣虛則恐，實則怒，怒傷肝，以悲勝之，肝火乘心，則動而驚。心氣虛則悲，實則喜笑不休，喜傷心，以恐勝之。脾爲思，思傷脾，以怒勝之。肺爲憂，憂傷肺，以喜勝之。腎爲恐，恐傷腎，以思勝之。怒則氣上，又云氣逆。喜則氣緩，悲則氣消，恐則氣下，驚則氣亂，思則氣結。

《醫學源流論・臨病人問所便論》　病者之愛惡苦樂，即病情虛實寒熱之徵。醫者望色切脈而知之，不如其自言之爲尤眞也。惟病者不能言之處，即言而不知其所以然之故，則賴醫者推求其理耳。今乃病者所自知之病，明明爲醫者言之，則醫者正可因其言，而知其病之所在以治之。乃不以病人自知之眞，對症施治，反執己之偏見，強制病人，未有不誤人者。如《傷寒論》中云：能食者爲中風，不能食者爲中寒。則傷寒內中風之症，未嘗禁其食也。乃醫者見爲傷寒之症，斷不許食。凡屬感症，皆不許其食。甚有病已半愈，胃虛求食，而亦禁之，以至因餓而死者。又《傷寒論》云：欲飲水者，稍稍與之。蓋實火煩渴，得水則解，未嘗禁冷水也。乃醫家凡遇欲冷飲之人，一概禁止。幷有伏暑之病，得西瓜而即愈者，病人哀求欲食，亦斷絕不與，至煩渴而死。如此之類，不可枚舉。蓋病者之性情食體，有能受溫熱者，有能受寒涼者，有不受補者，有不禁攻者，各有不同。乃必強而從我意見，況醫者之意見，亦各人不同，於是治病之法，無一中肯者矣。《內經》云：臨病人問所便。蓋病人之所便，即病情眞實之所在。如身大熱，而反欲熱飲，則假熱而眞寒也。身寒戰，而反欲寒飲，是假寒而眞熱也。以此類推，百不失一。而世之醫者，倫欲與病人相背，何也？惟病人有所嗜好，而與病相害者，則醫者宜開導之。如其人本喜酸，或得嗽症，則酸宜忌。如病人本喜酒，得濕病，則酒宜忌之類。此則不可縱欲以益其疾，若與病症無礙，而病人之所喜，則從病人之便，即所以治其病也。此《內經》辨症之精義也。

《素靈微蘊・問法解》　《靈樞・師傳》：臨病人問所便。中暑消癉則便寒，寒中之屬則便熱。問居四診之一，中工用藥，寒熱不失，全憑此法。藥之寒熱，一違病人所便，則藥下而病增矣。但寒熱有上下，病人所便，自有正反。凡上熱下寒，口嗜寒冷，及其入腹而痛滿泄利者，便於上而不便於下也。從其上之便而違其下之不便，是爲庸工。

其寒熱之上下，厥有外候，胃中熱則消穀，令人懸心善饑，臍以上皮熱。腸中熱則出黃如糜，臍以下皮熱。胃中寒則腹脹，腸中寒則腸鳴飧泄。胃中寒，腸中熱，則脹而不泄。胃中熱，腸中寒，則疾饑，小腹痛脹，飧泄。《靈樞・論疾診尺》：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手所獨熱者，腰以下熱。肘前獨熱者，膺前熱。肘後獨熱者，肩背熱。臂中獨熱者，腰腹熱。掌中熱者，腹中熱。掌中寒者，腹中寒。凡身熱而肢寒者，土敗陽虧，不能行氣於四支也。頭熱而足寒者，土敗火泄，不能下蟄於癸水也。朝涼而暮熱者，日夕陰盛而陽氣不藏也。發熱而惡寒者，表閉經鬱而陽氣不達也。陽鬱不發，則生外寒，外寒者，容有內熱。陽泄不歸，則生外熱，外熱者，多有內寒。此臟腑寒熱之外候也。問其身上之寒熱，問其飲食所便之寒熱，參之則無微不彰矣。

飲食者，臟腑所消受也。脾以濕土主令，胃從燥金化氣，燥濕均平，則脾升而善消，胃降而善受。食而不饑者，能受不能消也。飢而不食者，能消不能受也。喜吞乾燥者，水旺而土濕也。嗜嗽滋潤者，火盛而土燥也。食宿不能化者，太陰之濕增也。食停而不消者，陽明之燥減也。早食而困倦者，陽衰而濕旺也。晚飯而脹滿者，陰盛而燥虛也。水穀下咽而胸膈壅塞者，胃逆而不降也。飲食入胃而臍腹鬱悶者，脾陷而不升也。胃逆而甲木上遏，則胸脇生痛。脾陷而乙木下抑，則臍肋作痛。甲木刑胃則生嘔吐，嘔吐者，胃逆而不受也。乙木賊脾則生泄利，泄利者，脾陷而不消也。

水之難化，較甚於穀。水穀消磨，化而爲氣，上歸肺部，氣降津生，由經絡而滲膀胱，是爲小便。水注於前，則穀傳於後而大便堅鞕。陽衰土濕，但能化穀，不能化水，水穀並入於二腸，故大便利而小便澀。木性上達，水盛土濕，脾氣下陷，抑乙木升達之性，鬱怒衝突，則生痛脹。衝而莫達，則下決穀道而爲溏泄。小便之利，木泄之也。水入二腸而不入膀胱，故乙木下泄，但能開其穀道，不能開其水道。水道不通，短澀而黃赤者，土濕木陷而不能泄

也。淋瀝之家，小便偏澀，噎膈之家，大便偏塞，雖溺色紅濁，糞粒堅小，而實緣脾土濕寒，木鬱不能疏泄，鬱陷而生風熱，傳於下竅，無關於中焦也。

庚桑子：人鬱則爲病。中氣堙塞，四維莫運，由是而蒸爲五氣，瘀爲五味，淫爲五液，發爲五聲，徵爲五色，感爲五情。燥者，肝之氣也。焦者，心之氣也。香者，脾之氣也。腥者，肺之氣也。腐者，腎之氣也。酸者，肝之味也。苦者，心之味也。甘者，脾之味也。辛者，肺之味也。鹹者，腎之味也。淚者，肝之液也。汗者，心之液也。涎者，脾之液也。涕者，肺之液也。唾者，腎之液也。呼者，肝之聲也。笑者，心之聲也。歌者，脾之聲也。哭者，肺之聲也。呻者，腎之聲也。青者，肝之色也。赤者，心之色也。黃者，脾之色也。白者，肺之色也。黑者，腎之色也。怒者，肝之情也。喜者，心之情也。憂者，脾之情也。悲者，肺之情也。恐者，腎之情也。

寤寐者，陰陽之動靜也。衛氣晝行於六經，則陽動而爲寤，夜行於五臟，則陰靜而爲寐。而衛氣之出入，司之中氣，陽衰土濕，陽明不降，則衛氣升逆而廢眠睡。衛秉金氣，其性收斂，收斂失政而少陽不藝，則膽木虛飄而生驚恐。虛勞之家，驚悸不寐者，土敗而陽泄也。

痛癢者，氣血之鬱塞也。經絡壅滯，氣阻而不行，則爲痛，行而不暢，則爲癢。內外感傷諸病，筋脈痛楚而皮膚搔癢者，皆經氣之閉痹也。

一證之見，必有至理，內而五臟六腑，外而四肢九竅，凡寒熱痛癢，飲食寤寐，聲色臭味，情志形神之類，質問詳悉，合而審焉，病如洞垣矣。問法在於善解，解極其徹，則問致其詳，不解者，不能問也。

《醫級·十問歌》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須當辨，九從脈色察陰陽，十從氣味彰神見。見定雖然事不難，也須明哲毋招怨。

問寒熱者，辨陰陽也。問汗者，辨玄府之通閉也。問頭之眩痛，以察虛實。問身之有無痠痛，可以測表邪之有無也。問二便，所以辨裏之熱否也。問飲食以察胃氣。問胸次以察邪氣之侵內否也。問聾者，所以辨肝腎邪正虛實也。問渴者，辨內火之有無深淺也。辨脈辨色，所以參眞假虛實也。從氣味推治固無難事，然則必得人情，以受任託，庶不反招怨。此十問之梗概也，茲不各載者，已晰於後之條辨各症也。

《通俗傷寒論·傷寒診法》問口渴否

《難經》云：問而知之之謂工。工於問者，即其現症以求其病源，定其病名，察其病所，明其病情，度其病勢，防其病變。茲必先問其口渴與否，以胃爲十二經之海。凡傷寒傳變，必歸陽明。傷寒證治，全藉陽明。欲知裏症之寒熱，全在渴不渴辨之。此勘傷寒之精要也，於診法上爲第五要訣。凡症屬虛寒者，口多不渴。症屬實熱者，口多燥渴，其常也。若論其變，凡渴喜熱飲者，皆屬痰飲阻中，否則氣不化津，渴喜冷飲者，飲多者火就燥，飲少者濕化火。陽明實熱之渴，大渴引飲。太陰濕熱之渴，渴不引飲。少陰虛熱之渴，口燥而渴不消水。厥陰風火之渴，口苦而渴則消水。自利而渴者，陽明熱瀉。自利不渴者，大陰寒瀉。胃中液乾而欲飲，飲必喜冷而能多。膀胱蓄水而欲飲，飲必吐水而不多。先渴後嘔者，水停心下。先嘔後渴者，火爍胃液。口中乾而消渴者，總屬肝胃熱病。口中和而不渴者，多屬脾腎寒症。

詢二便

《內經》云：中氣不足，溲便爲之變。變也者，如中氣不足以御寒，溲則澄澈清冷，甚則膀胱不約而遺溺，便則溏瀉飧泄，甚則大小腸直傾而洞泄。中氣不足以制熱，溲則水液渾濁，甚則膀胱不利爲癃，便則膠閉燥結，甚則大小腸膠結爲痢。

問其所服何藥，某藥稍效，某藥不效者，明其有否藥誤，以便核前之因，酌己之見，默爲挽救，亦不必吹毛求疵，信口雌黃，有傷雅道。如果病已垂危，無可挽救，愼勿貪功奏技，而違衆處方，以招鑠金之謗。而最爲吾紹慣習，不究其病之寒熱虛實，標本陰陽，而病家專好議藥以責問醫者，醫家專好議方以傷殘同道，釀成一議藥不議病之惡俗。此喻西昌所以定議病式，有先議病後議藥之名論也。【略】

察新久

新病易治，久病難已。暴病無虛，久病無實。夫人而知之，然新病猝中，如中風，中寒，中暑，中濕，中惡，中毒，及痰中虛中，食厥，色厥之類，何嘗易治，亦未嘗無虛症。久病如頑痰蓄飲氣滯血瘀，及三痼六鬱之類，儘多實症似虛。果能審症詳明，投劑果決，自然病勢漸減，逐日見功，亦未必難已。問其病之新久者，欲察其爲外感，爲內傷，爲外感夾內傷，爲內傷夾外感，爲實爲虛，爲實中夾虛，爲虛中夾實，以定病之準的而已。總而言之，在醫者博歷知病，多診識脈，屢用達藥。有眞學問，肯負責任，而病人又深信不疑，善爲

調養，二難併，兩美合，何致有世無良醫，病多不治之長嘆也哉。至於切脈之道，一載《六經脈象》，一載《診脈舉要》，茲不贅述。

《吴醫彙講・薛公望》　辨渴

渴症須分寒與熱，熱者脈數而口苦，身熱汗出喜冷飲，或兼湯水百杯可，此宜花粉與川連，加味參同伴白虎。虚寒而渴者，脈必細兼遲，即教洪且大，終是數而虚。渴喜極熱湯，稍溫便嫌冷，有時思得水，仍復不能飲，此宜生脈中，姜附辛以潤。又有汗下之後亡津液，生津之品始爲得，不宜涼藥不宜溫，何況諸多辛與熱。

辨寒頭痛

寒頭痛脈浮而緊，或弦或沉更兼遲，惡風與寒四肢冷，頭喜熱物包裹之。更有劉河間論頭痛屬熱者，亦惡寒喜熱，緣熱爲寒閉，則其痛甚，熱氣流通則痛止也，然止後必復作而益甚，爲驗脈亦必有異。理中參入桂天麻，附子細辛重者加，少佐羌防法亦精。

辨熱頭痛

熱頭痛脈浮而數，或滑而長亦有諸，口苦舌乾渴欲飲，痛連風府與風池，惡熱其常惡風暫，此爲風熱症已顯，羌防柴葛連翹芩，甚則石膏用之驗。

辨虚頭痛

虚頭痛脈弦而大，弦則爲寒大則虚，痛極不堪喜得按，日夜呼叫語聲嘶，其痛或專在額上，遍頭皆痛亦有之，急宜參芩芪朮加附子，此症失治危即死。

辨風寒骨痛

風寒骨痛脈弦緊，或遲而緩亦有準，身熱惡寒手足冷，舌上白苔口不渴，拘攣遍體痠難忍，甚則上嘔下利併，桂枝湯內用天麻，有濕去芍加附穩。

辨虚骨痛

脈弦而大數無力，或發熱兮或不熱，惡風兮拘急，口淡兮神思恍惚，痛在骨節兮，服發散藥而痛愈劇，此神氣傷也，合用桂枝與芪朮。大凡人身諸骨節，其數三百有六十，是神氣之所遊行而出入，君不見仲景新加湯，重用參姜以復陽。

辨虚寒不大便

大便不通羣呼熱，不知寒凝亦欲結，腹不滿兮口不渴，白滑胎兮弦緊脈，此屬虚寒無浪攻，照常飲食且從容，切不可餓。遲之一二十日後，溫補足時氣自通。

辨實熱不大便

脈數有力長滑甚，煩渴腹滿按之硬，或潮熱兮食即脹，時有濁氣從後迸。此爲胃熱宜下之，一有虚症須細審。大約實症一下即愈，一有虚症，便須細審，即必當下者，亦只用涼膈以微利之，解毒以和之，陶氏黄龍湯以補而下之。

辨小便不通

小便不通分虚實，虚則三焦失其職，屢經利水不相合，此宜《金匱》腎氣丸，治其三焦決瀆官，象牙生煎服亦安。實者人素強，或好食熱物，肺熱不能通水道，以致膀胱成熱結。宜用豬苓澤瀉梔滑石，用後仍不效，須向膀胱尋外竅。經說毫毛是其應，經曰：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是三焦，主腠理膀胱，主毫毛。膀胱有出竅而無入竅，濟泌別汁而滲入于膀胱者也。毫毛是其外竅，譬如水注塞其上竅，則水不能出矣。如人不虚，利小水而仍不通者，宜發其汗，外竅通而内竅亦通，此所謂開鬼門也。改從發汗最爲妙。又有動其胞中血，虚寒實熱隨症別，虚寒便溫補，熱則清熱而養血，因症施方不可執。

辨下利

下清穀者爲虚寒，下清水者爲實熱，惟有膿血稀溏和汁沫，此三件中細詳別。假如作嘔不食兮，腹痛喜按，心恍惚而煩兮，或動悸與頭眩，躁而不欲飲兮，頭眩耳鳴而口淡，後重逼迫兮，既解而仍不減，脈弦數而虚大兮，皆虚寒之外現，苟脈症之反是兮，即實熱之證驗。

辨汗

虚汗須分陰與陽，陽虚自汗補其衛。其人素虚，或勞傷，或大病後腠理虚，陽不能衛外而爲固，則自汗，宜用參芪五味芩朮，甚則加桂附。如乾姜半夏陳皮，開達之藥，皆不可用。盜汗歸之陰氣虚，參歸甘地從其類。人卧則血歸于肝，陰虚而不能爲守，則盜汗，宜參芩芪朮五味歸芍生熟地之類。惟有陽明邪併來，熱氣薰蒸毛竅開，汗出漆漆常不止，但宜涼解得和諧。汗有心家血液之汗，太陽津液之汗，俱不可出。惟陽明水穀之汗，雖出無害。故陽症傷寒，熱氣薰蒸，毛竅開發，漆漆而自出，亦猶滾湯貯于器中，熱氣上蒸而外濕也。若汗不出，熱氣不得泄，必鬱而發黄，即宜用清涼，以解其熱而汗自止，不必用止汗之藥。更有傷寒病久無汗出，大劑參芪柴桂合，頓然出汗退其熱，景岳書中亦曾說。

《醫學三字經・問症》出《景岳全書》，張心在增潤之。

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俱當辨，九問舊病十問因，再兼服藥參機變，婦人尤必問經期，遲速閉崩皆可見。再添片語告兒科，天花麻疹虔占驗。

《醫學實在易・問症説》 問症是醫家第一要事，李士材三書，言之詳矣。茲集隘不能多登，止取張景岳十問而注之。

問症詩出《景岳全書》，張心在改訂。

一問寒熱二問汗，問其寒熱多寡，以審陰陽，細辨眞假。問其汗之有無，以辨風寒，以別虛實。三問頭身四問便，問其頭痛爲邪甚，不痛爲正虛，暴眩爲風火與痰，漸眩爲上虛氣陷。問其身之部位以審經絡，亦以一身重痛爲邪甚，軟弱爲正虛。問其小便紅白多少，大便祕溏清穀清水，以辨寒熱虛實。五問飲食六問胸，問飲食以察其胃氣之強弱。問胸者，該胃口而言也。濁氣上干，則胸滿痛爲結胸。不痛而脹連心下爲痞氣。七聾八渴俱當辨。問聾者，傷寒以辨其在少陽與厥陰。雜病以聾爲重，不聾爲輕也。問渴者，以寒熱虛實俱有渴，大抵以口中和，索水不欲飲者爲寒。口中熱，引飲不休者爲熱。大渴譫語不大便者爲實。時欲飲水，飲亦不多，二便通利者爲虛。九問舊病十問因，問舊病以知其有夙疾與否。問其致病之因，以爲用藥之準。再兼服藥參機變。表裏寒熱補瀉之中，自有神機變化之妙。婦人尤必問經期，遲速閉崩皆可見。婦人以經爲主，問其有無遲速，以探病情，兼察有孕與否。再添片語告兒科，天花麻疹全占驗。小兒欲作痘疹與外感同，宜辨其手中指足脛耳後筋色爲據。

《重慶堂隨筆》卷下 問診之法，最要詳細，雖證因錯雜，但貴心有權衡，則可審其輕重眞僞，而折衷於當矣。景岳《十問篇》人皆服其周匝，而猶未盡善也。如問寒熱首二條，皆是傷寒，若發熱不惡寒者，溫病也。縱挾新感風寒而起，先有惡寒，迨一發熱，則必不惡寒矣，此伏氣溫病也。外感風溫，熱邪首先犯肺，肺主皮毛，熱則氣張，而失清肅之權，腠理反疏，則凜冽惡寒，然多口渴易汗，脈證與傷寒迥異。《經》云：氣盛身寒得之傷寒，氣虛身熱得之傷暑。所謂身寒者，寒邪在表，雖身熱而仍惡寒也。暑爲陽邪，發熱即惡熱，亦有背微惡寒者。曰微，仍不甚惡寒也。況但在背與周身惡寒迥別，可不細問哉。第三條內證發熱，亦不可專屬陰虛。香巖先生云：或食積，或瘀血，或痰凝氣滯，皆能發熱。必辨證明白，庶不誤治。

問頭身第三條陰虛頭痛，葉氏云多屬陽亢，未可竟補，須兼滋陰降火爲治。第四條陽虛頭痛，百無一二之證。至於眩運，不可與頭重混同立論，如體肥過食厚味醇酒，胃中必有痰飲，隨肝火升騰而作暈者，余初用二陳加梔連柴芍天麻鉤藤而愈者多，虛則加參朮。瘦人胸無阻滯，胃中無痰，可用地黃湯加柏芍之類。蓋此證因痰火者多，長沙治眩亦以痰飲爲先也。頭重則屬濕者多，火盛者用清涼以降之。《經》云：邪之所在皆爲不足，上氣不足，腦爲之不滿，耳爲之苦鳴，是言邪乘虛客之，非竟言虛也。景岳於二證皆主上虛清陽不升，亦百中一二耳。

頭項脊背腰膂臂腿諸疼，有內傷外感之別。內傷多虛，亦屬氣不宣行。外感多實，總由客邪阻氣。李晉恆別駕謂督是一身總氣管，知此可悟其治法矣。

問便云：中氣不足，溲便爲之變，不可因溺黃而謂之火，強逼枯汁以斃人。葉氏謂妄用通利則逼枯汁，如養陰清熱，何至逼枯。若經言變者，非云小溲黃赤也，統指二便異於常時也。小溲或不禁，或淋瀝短少頻數，或清而多，大便或滑泄，或燥結，皆異於平日之調和，故謂之變。況勞倦焦思瀉利酒色爲虛火，若暑熱下痢小溲淋痛乃邪火，當分別而治，不可云無火，而用溫補以誤人。經言邪之所在皆爲不足，因不足而邪客之爲病，後人脫卻上文邪之所在句，竟言虛而用補，謬矣。大便亦要調和，若愈固者乃燥結也，當濡養爲主。或固結在老年，防有噎膈之患，不可云彌固彌良。愚謂大便固結，必胸腹舒泰，飲食能安，圊不努掙者，始爲可喜。溏而頻解，解而腹中始快者，此《內經》所云得後與氣，則快然而衰也。非痰飲內阻則氣鬱不宣，即泄瀉在溫熱暑疫諸病，正是邪之去路，故不可一聞溏瀉，輒以爲虛寒而妄投溫補止澀也。須問其解之熱與不熱，色之正與不正，必不覺其熱而稀溏，色正者始可斷爲中氣不足也。更有癰疽痘疹將發而吐瀉先作者，前輩皆不說明，故詳贅之。

問飲食，謂得食稍安者必是虛證，未盡然也。痰火證，蟲證皆得食稍安，而痰火證更有初服溫補極相安者。其中消善食屬於火者，是實證矣。亦有火盛反不能食者，胃熱不殺穀也。更有陰液久耗胃陽陡越之除中證，能食善饑，儼如消證，但脈必虛大，按之細軟無神，縱與大劑填陰亦不救也。雖不多見，不可不知。至於熱證喜飲，寒證惡飲，人皆知之。而熱證夾濕夾痰者，亦不喜飲，或喜沸飲，皆不可誤指爲寒也。喜飲而不多者，古人但以爲陰虛，而不知亦有挾痰飲者。

問胸。葉氏云：胸腹脹滿，固不可補。不知饑飽，似脹非脹，是濁氣不清，但當理滯氣，不宜驟用參朮，補住濁氣而爲脹滿。《經》云：濁氣不降，則生膜脹，即宜補者，須分氣血虛而兼滯者，疏補宜兼。俗云虛不受補者，未知疏補兼行之法耳。愚謂胸次如天，天空則生氣流行不息。然虛痞可補之證，間亦有之，氣虛者宜溫補，陰虛者宜滋填。若痰飲凝聚，飲食停滯，及溫熱疫證，邪踞募原者，皆宜開泄爲先。不但補藥忌投，即涼潤之品，亦在所禁。恐病人言之未確，醫者必手按其胸腹，有無堅硬拒按，始可斷其邪之聚散，最爲診要。更有內癰一證，尤當留意。

問聾。此證在傷寒爲邪傳少陽，在久病爲精脫。景岳顧頊而論，大是誤人，且考古更有耳聾治肺之法。一瓢先生云：金之結穴在耳中，名曰籠葱，專主乎聽。故熱證耳聾，皆爲金受火爍，治當清肺。不可泥定少陽一經而再以小柴胡湯，益其病也。

友人沈君辛甫患溫耳聾，四明醫人胡士揚用柴胡藥多劑，其聾日甚。胡謂進則病進，徑投補劑，後服清解，病愈而聾成錮疾，是肺絡之熱爲補藥壅塞，竟無出路也。然景岳書之貽誤於後世，此猶其小者已。

問渴。謂喜熱飲爲中寒水虧。葉氏云：水虧則內熱，豈有中寒之理？凡喜熱飲，皆鬱滯不通暢，故得熱則快，得冷則遏，併非水虧也。若水涸精虧者，宜滋陰，反用熱藥，是殺之也。

渴喜熱飲，渴不多飲，溫熱證多有之，皆屬痰飲阻遏氣機。景岳書偏尚溫補，世多尚之。葉天士先生《景岳發揮》，尤在涇《醫學讀書記》，章虛谷《醫門棒喝》，皆力辨其非，學者不可不讀也。

女子病首須問帶。蓋帶者，女子生而即有，故越人作女科稱帶下醫也，下多即爲病矣。十二歲以外者，問其月事行否，未行而膚色淖澤者，雖逾笄不爲病。設膚色顦顇，人不長成，是勞損也。已行之女與婦人，則詢其汎之遲速，血之紫淡，雖患外感，亦當問明姅期遠近，然後審證用藥，庶無礙血傷胎之患。蓋姅期有禁用之藥，胎孕有難憑之脈也。產後則惡露之多少，腹塊之有無，首宜究詰。然胎產諸證，筆難盡罄，總宜審問詳明，處方靈活，不可稍有執滯，庶不誤人。

《友漁齋醫話六種・詳問為要》《經》云：望而知之謂之神，聞而知之謂之聖，問而知之謂之工，脈而知之謂之巧。予謂治人之疾，神聖難明，惟切問爲要。孫思邈必問病者二便，亦可悟矣。

《醫略・問》仲景曰：脈浮大邪在表，爲可汗。若脈浮大，心下鞕有熱，屬臟者，攻之不令發汗。又云：促脈爲陽盛，宜用葛根黃芩黃連湯。若脈促厥冷爲虛脫，非炙非溫不可。又云：遲脈爲寒，沉脈爲裏，若陽明脈遲，不惡寒，身體濈濈汗出，則用大承氣湯下之。是同一脈而治法迥殊，必參合病情。如飲食寒熱胸腹二便之類，皆有待於問也。《內經・疏五過論》曰：凡欲診病者，必問飲食居處，暴樂暴苦，始樂後苦。又《師傳篇》云：臨病人問所便。叔和《脈經》亦云：觀形察色，彼此參伍，以決死生。又如浮脈，爲風爲虛，爲嘔爲厥，爲脹滿，爲內結，是一脈兼主數病也。故望聞問切，詳察表裏陰陽寒熱虛實之因，四者不可偏廢，雖不全賴乎問，亦非專主乎切。景岳著《十問篇》曰：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俱當辨，九因脈色察陰陽，十從氣味彰神見。此篇論說開示後學，最爲切要。今之醫者恥於明問，待病家之自陳。而病家有心嘗試，待醫家之猜度，此兩誤也。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望聞既備，問證知名，詳察不紊，得病之情。問其所病，新久異同，嘗貴後賤，命曰脫營。先富後貧，命曰失精。服過藥餌，致誤須明。裏症誤汗，下厥上竭。表正誤下，痞氣結胸。誤補格陰，誤瀉格陽，誤吐傷胃，誤刺傷經。問其寒熱，以定陰陽。有汗無汗，虛實自彰。喜眠不眠，熱盛神亡。欲飲不飲，有弱有強。能食不食，外感內傷。虛熱煩渴，飲少思溫。實熱燥渴，頻飲思寒。食多氣少，火化新痊。食少氣多，脾肺兩愆。喜冷有熱，喜熱有寒。寒熱虛實，輕重細參。小便長短，赤澀黃白。大便通閉，氣味清濁。頭身痛苦，何部居多。胸腹之間，氣道如何。七情所困，心病折磨。非醫可愈，內省當瘥。百病之常，旦慧晝安，夕加夜甚。正邪進退，潮作之時，精神爲貴，神爽者生，神衰者累。晝劇而熱，陽旺於陽。夜劇而寒，陰旺於陰。晝劇而寒，陰上乘陽。夜劇而熱，陽下陷陰。晝夜寒厥，重陰重陽。晝夜煩熱，重陽重陰。晝寒夜熱，陰陽交錯。脈之呻吟，病者常情。搖頭而言，護處必疼。三言三止，言蹇爲風。召醫至榻，不盼不驚，或告之痛，並無苦容，嚥唾呵欠，皆非病徵，色脈相合，詐病欺蒙。

《醫學考辨・景岳十問歌》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須當辨，九因脈色定陰陽，十從氣味章神見。

古人以望聞問居切之前，誠以脈難盡憑，或脈與症合，或脈與症不合，或舍脈從症，或舍症從脈，皆自望聞問得之。若一切而即能定其表裏寒熱，陰陽虛實，吾未之信也。

《醫學傳心録·發言須當理》 入國問俗，入門問諱，上堂問禮，臨病人問所便。如問其爲病熱，則便于用寒。問其爲病寒，則便于用熱。問之一法烏容已哉。今世道不古，富貴之家，居奥室之中，幃幔之内，甚則復以帛蒙首，不言所病，令人診候，若細問因由，便謂醫業不精。既不能望形色之神，聞聲音之聖，又不能問病之工，只憑三部之巧，以決百病之死生，苟非通明之士，何能若是。故初學之法，大率診視已畢，不可便指病名。發言率易，須從脈象說起，廣引經書，以爲證據，由淺而深，說歸病症。然後徐徐問其所苦何物，所思何物，所欲何物，所疑何物，年之少長，形之肥瘦，飲食起居若何，二便通塞若何，所發之始與今之方病。病經幾日，曾服過何藥。女人天癸未行屬少陰，既行屬厥陰，已絶屬太陰。胎產之病從厥陰。婦人室女病傷寒及傷熱，須問經事若何，產後須問惡露有無多少。小兒但見憎寒壯熱，須問曾經發斑疹否。凡諸病痛，須問曾跌撲損傷否，此爲大法，務要一一詳審，卻以彼說，校吾所診，或同或異，以折衷之，則萬全之功，庶可收矣。

《冷廬醫話·診法》 寇宗奭云：凡看婦人病，入門先問經期。張子和云：凡看婦病，當先問娠。又云：凡治婦病，不可輕用破氣行血之藥，恐有娠在，疑似間也。彭用先云：凡看產後病，須問惡露多少有無，此婦科要訣也。沈芊緣云：嬰兒臟氣未全，不勝藥力，周歲内非重症勿輕易投藥，須酌法治之。即兩三歲内，形氣畢竟嫩弱，用藥不可太猛，峻攻峻補，反受藥累，此幼科之要訣也。王洪緒云：癰與疽截然兩途，紅腫爲癰，治宜凉解。白陷爲疽，治宜温消。又云：惟疔用刺，其餘概不輕用刀鍼，並禁升降痛爛二藥，此外科要訣也。

《傷寒論》六經提綱大半是憑乎問者，至如少陽病口苦咽乾目眩，及小柴胡湯症，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默不欲飲食，心煩喜嘔等，則皆因問而知，此孫眞人所以未診先問也。

《醫原·問證求病論》 病藏於中者也，證形於外者也。工於問者，非徒問其證，殆欲即其證見，以求其病因耳。法當先問其人之平昔有無宿疾，有無恚怒憂思，飲食喜淡喜濃，喜燥喜潤，嗜茶嗜酒，大便爲燥爲溏。婦人問其有無胎產，月事先期後期，有無脹痛，再問其病初起何因，前見何證，後變何證，惡寒惡熱孰重孰輕，有汗無汗，汗多汗少，汗起何處，汗止何處，口淡口苦，渴與不渴，思飲不思飲，飲多飲少，喜熱喜凉，喜熱飲不皆屬寒，嘗有鬱遏不通者，亦喜熱飲，以熱則流通故也。思食不思食，能食不能食，食多食少，化速化遲，胸心脇腹有無脹痛，二便通澀，大便爲燥爲溏，小便爲清爲濁，色黄色淡，二便最爲緊要，乃病之外見者也。種種詳詰，就其見證，審其病因，方得軒岐治病求本之旨。豈徒見痰治痰，見血治血而已哉。

《醫宗會要·問病》 喻嘉言曰：醫，仁術也。仁者篤於情，則必視人猶己，問其所苦，自無不到之處。古人閉戶塞牖，向病者數問其情，感以誠意，得其歡心，則問不覺煩，告不覺厭，詳求末，庶無誤焉。如嘗貴後賤，病名脱營。嘗富後貧，病名失精。以及形志苦樂，飲食起居，過時失節，憂愁恐懼，蕩志離魂，喜惡宜忌，氣味偏好，當細明其來由。告以如此則善，如彼則敗，誰甘死亡而不傾心以吐耶？至於受病情形，百端難盡。如初病口大渴，久病口中和，若不問而概以常法，寧不傷人乎？未病素脾約，纔病忽便利，若不問而徒知計日，寧不傷人乎？先有錮疾，又添新疾，若不問而但守現成，寧不傷人乎？疑難症，着意推問，不得其情，他事問言，無心流露，若不細問，而急遽妄投，寧不傷人乎？今之問者，不按色脈，多非所問。或諂諛以悦病者，及病增易醫，亦復如是，乃至徬徨醫藥。偶遇明者，亦復不識此，宜委曲開導，如對君父，如誘嬰兒，未可飄然自外也。可怪者，無知戚友，不揣愚陋，妄逞明能，道實言虛，指瘀稱火，病者胸中無主，疑畏相參，多至不救，良足悼焉。李士材曰：凡診必問得病之時，受病之因，色脈所宜之。有無痛楚，及飲食胃氣，大小便何如，日間夜寐何如，曾否服何藥，或耳聾不答，或不聾難答，多因病久，或汗下過傷，點頭即是中虛。昏憒暴厥久病，須向左右詳問之。若婦人月信，及心腹脹痛，須問時候新久，其所欲何味何物，至於形逸心勞，形勞志苦，或抑鬱傷中，暴怒傷陰，暴喜傷陽，若不問，何從得其病情乎？李寶卿曰：先憑耳目所到，便須寒熱早分，虛實大概如何，審訊始堪印證，各司其屬。切問乃眞脹痛，別經腧之眷屬，氣味發臟腑之隱情，寒熱有日時之輕重，新久有内外之原因，寒傷不亂六經，溫病實非一氣。暑熱風火，必然冒竅循巔，濕燥寒痰，多身是纏。害裏伏疫，顯其舌白，須問有腰背惡疼。痞症能作諸災，須問有心胸緊悶。雜氣一如溫病，臍築湫痛常多。寒傷時少裏，憑此

類天淵大別。況內外三因相似，須先討所從來。營衛血氣不同，更要辨明層次，然後分類以候脈。古人之切字，乃眞強脈以合因，世俗之模糊何甚。況除所證所告之外，必有病者不覺之問，小中見大之問，異而實同，同而實異之問，婦人月信不便於概問也。肝腎脈病問腰疼與小腹之痞，頭頂足跟。見帶脈知崩帶之苦。眼花耳響，必見爲血虛風動而問之。口苦便難，必見爲內熱薰蒸而問之。諸如此類，則問無虛問，其情皆分類以呈，不符亦符，脈症乃合，同而化也。

《醫學見能・問證》

問病因：七情六欲，風寒暑濕，飲食起居，損傷驚恐之類是。

問病形：痛癢寒熱，喘咳煩渴，吐利脹滿，便閉抽掣之類是。

問病機：朝甚暮愈，暮熱朝寒，進退盛衰，變證兼證之類是。

問病情：惡寒惡熱，苦嘔苦滿，欲食不食，心煩不寐之類是。

劉仕廉《醫學集成・問證知標本》　一問寒熱先後，即知寒熱眞假也。如寒在先，熱在後，仍欲飲熱，則知水極似火，格陽於外，眞寒假熱，是寒爲本，熱爲標也。右歸飲加澤瀉涼服，則寒熱均退矣。如熱在先，寒在後，酷好飲冷，則知火極似水，格陰於外，眞熱假寒，是熱爲本，寒爲標也。一陰煎加減，斯寒熱悉除矣。

一問寒熱有朝暮，以辨陰陽之虛實也。如朝不寒而夜寒，新病者，陰邪勝也。陰逢陰旺，所以夜急，理陰煎加麻黃以溫其寒。久病者，陽虛也。陽得陽助，所以朝輕，其證必兼四肢厥冷，臍腹寒痛，治宜八味丸培陽。若夜不熱而朝熱，暴病者，陽邪勝也。陽逢陽旺，所以晝甚，柴胡飲加減以散其熱。久病者，陰虛也。陰遇陰扶，所以夜寧，其證必兼喘嗽煩躁，遺淋失血，治宜六味丸滋陰。

一問寒熱有止作否，如止作無時，則知元氣大虛，正不勝邪，宜八珍十全，峻補氣血。左歸右歸力培陰陽。

一問寒熱初起，內無積滯便結，外有六經形證，此傷寒之寒熱也。當閱傷寒門，並浮脈主治第二條。又或表證悉具，身無痛楚，此食積之寒熱也，當閱浮脈主治第三條。

二問汗，問有汗無汗也。夫無汗爲表實，有汗爲表虛，人所共知也。若寒從中生，陰爲陽拂，脈沉疾，頭身痛，此寒凝於中，未及於表。或見汗出，皆浮陽蒸化之汗，非實邪汗也。所以汗出而寒熱不解，是豈有汗者盡爲表虛乎？宜理陰煎大加麻黃，溫中解表，汗從陰達，邪自散矣。又如外感風寒，屢經發汗，汗竟不出，非表實也，乃裏虛也。血虛熱渴，歸柴飲加葛根。無熱渴，理陰煎加麻黃。氣虛兼寒，大溫中飲補散兼施，隨汗隨愈。至大汗如雨，氣血脫也，八珍湯去川芎，倍參歸朮。如夢醒俱汗，自汗也。夢有汗醒無汗，盜汗也。均以一陰煎加山藥棗皮當歸棗仁五味，補之斂之。如血從毛孔出，血汗也，乃血爲火逼，當歸六黃湯，極效。

三問頭痛，問其新久，及朝夕止作也。如暴病頭痛，竟無休息，外感頭痛也，宜用辛散。止作有時，內傷頭痛也，當辨陰陽。朝痛夜止，陰虛也，治宜滋陰。夜痛朝止，陽虛也，治宜培陽。至痰厥偏正頭風，當於頭痛門參治。

三問身痛之病有三：如暴病身痛，兼頭痛發熱，此風寒襲於經絡，當按四時審虛實散之。如無別病，而獨言身痛，此血不營經也，獨歸酒，兼服大營煎加附子。如遇陰雨而痛，此濕痛也，五苓散加蒼朮羌活芎歸。

四問二便。如大便溏泄，小便清長，但脈微弱，即見脹滿，愼勿攻伐，惟以溫補脾腎爲主，理脾滌飲加故紙胡巴。如大便閉結，小水短赤，證見諸火諸脹而六脈洪弦，火，加減一陰煎。脹大，和中飲。

五問飲食好惡多寡，及化與不化也。初病好冷惡熱，此熱邪在裏，法當清利。純好熱飲，此寒邪在裏，法當溫中。善食不化，胃強脾弱也，壽脾煎。知饑而食不下，脾強胃弱也，溫胃飲。善食易饑，脾熱也，一陰煎倍白芍。惡食兼脹，食積也，平胃散或枳朮丸。

六問胸寬與不寬，即知氣化與不化也。如雜證初起，胸膈脹痛，肝鬱氣結也，舒肝飲。久病者，理陰煎加茯苓白芥。若傷寒汗下後，四肢熱減，惟胸熱如火，玄麥飲或陷胸湯。如熱而兼脹，大便仍結，大柴胡湯。至久病胸膈不寬，必因脾虛不能化氣，理脾滌飲。凡治諸證，方中必兼理脾，脾健則氣化，氣化則胸自寬矣。

七問耳聾。如初傷風寒而聾，寒在少陽經也，小柴胡湯。如無病而聾，氣閉竅也，六鬱湯加歸芍柴辛菖蒲。至久病耳聾，必屬腎虛。陰虛，左歸丸。陽虛，右歸丸，俱兼服聰明益氣湯。凡諸病兼耳聾，隨治漸聞者順。若全不應，或絕無聞，此精脫之症，不可救矣。

八問渴與不渴，即知裏證之寒熱也。凡大渴恣飲冷水，而又腹堅便結，

脈實氣壯，此陽證也，當大涼大下。若口渴仍喜熱飲，此中寒津竭也，法當溫中，加生津藥。如渴不欲飲，此眞陰虧而津液涸，乃口乾，非渴也，六味湯，左歸飲以壯水。亦有眞陰虛而陽邪盛，口亦乾渴炎燥，右歸飲加人參澤瀉，涼服或間進冷水，此引火歸元，從陰引陽之法也。

劉仕廉《醫學集成·傷寒傷風辨》 傷寒無汗，傷風有汗。傷寒無涕，傷風有涕。傷寒脈緊，傷風脈緩。傷寒怕寒，傷風怕風。傷寒鬱而後熱，傷風即能發熱。傷寒手足微冷，傷風手足皆溫。又曰寒勝則痛，風勝必腫。

《王氏醫存·今病問昔病》 臟腑生成各異，《靈》、《素》俱詳。常見一人之性情，今昔改易，則以大病之時，其臟腑剝削於內傷外感，又受藥物之攻補消尅，十二經中強弱互變，迨病愈後，由其氣而發乎情，先後懸殊，理固應然。倘再患內傷他病，醫人苟知溯其既往者而思維之，必能大有所據也。惟是四十歲後，大病一次，愈虛一次。

凡人平素有不受補者，不受消者，不受寒者，不受熱者。有宜參茸桂附者，有宜地黃者，有宜去痰者，有宜散鬱者，有宜大黃芒硝者，如此等類，非果本質然也。大約各因夾食傷酒，夾蟲夾血，夾痞夾痰夾濕，伏火伏暑，結寒閉風，夾飲夾鬱，雜疾相因，日久而然。或素惡藥餌，以致舊疾固結似偏，必詳問而酌治之。

《醫門補要·診婦人宜先問》 凡診有夫之婦病脈，先詢其經水何時宜行，何時而止，若逐月應期者，不關經水與妊娠之事。倘經已停兩三月，非天癸有故，即恐懷孕之兆。用藥中須加和營順胎之味，始不與理相悖。忌大熱破血桃仁附子。之類，傷胎損命。

《醫門補要·問因》 先問何等人，或男或女或老或幼，或婢妾童僕，或室女寡婦。次問得病之日，受病之因，飲食何如，大小便何如，曾服何藥，日間何如，夜寐何如，胸膈悶脹否。問之不答，必耳聾。再問其左右，平日如何，不然是病久，或傷汗下致聾。問而懶答，或點頭皆虛。昏憒不識人，非暴厥，即久病，如女人多氣結。婦人先問月經如何，寡婦室女尼姑氣血凝滯，兩尺脈多滑，不可誤斷爲胎。腹脹疼問新久，問喜食何味何物，或葷或素，或茶或酒，喜酸肝虛，喜甜脾弱。頭身臂足作痛，問曾生惡瘡否，曾服何藥否。

《中西匯通醫經精義·問察原委》 病家不可諱病，醫家不可護短，須察問其原委，乃不昧於治法。

問嘗貴後賤，雖不受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必問飲食居處，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精氣。此是問病之原由也，問法不止於此，當推類以求。凡診者，必知終始，有知餘緒，切脈問名，當合男女。此一節是總言察問之法，必知終始，謂起病及其終病形如何，可全察矣。有知餘緒，有即又字，餘緒，謂其兼見之微證，必兼察之，乃知何者爲重病，何者爲輕病。或合治，或分治，可得言也。再切脈問名，以定其病之主名，使無差爽。男女各有不同，又當合計，各有病情病狀之實，乃無誤矣。此段問法甚詳，在人細究。附錄陳修園問證歌括曰：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均當辨，九問舊病十問因，再加服藥參機變，婦人尤必問經期，遲速閉崩皆可驗。更添片語告兒科，天花麻疹全占驗。

《脈義簡摩·臨診先問病因》 朱丹溪曰：良醫治病，必先求其得病之因。虛邪當治其母，實邪當治其子，微邪當治其所勝，賊邪當治其所不勝，正邪當治其本經。雜受病邪者，非止一端，察其雜合之重輕，視其標本之緩急，以爲施治之先後。按：張景岳解治病必求於本，有曰，從此來者，須從此去，即丹溪意也。王漢皐曰：因乃病之由來也。問明病因，然後切脈問證，望其形體之強弱，容色之枯潤，聞其聲音之鉅細，呼吸之緩急，則是據其病因，再參合望聞問切四法。雖脈有儱侗，或反形，或閉伏，而病情已得於五法中矣，指下之疑自釋也。如腿痛病，左關尺浮洪五至，知其痛在肝膽膀胱之絡。右關雖有力而不浮，並無口渴口苦胃熱等證，問得素嗜肥豚，是因濕熱生痰，下注於腿而痛也。土旺而木不能疏，故胃不浮。而浮洪五至但見於左關尺，脾屬四肢，爲濕土，故濕熱從類而注於腿。其濕隨熱入絡，未入腸，故不泄。苟右關雖大而無神，則又脾濕困倦也。

《形色外診簡摩·問法》 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俱當辨。景岳八問。

凡診病必先問是何人，或男或女，或老或幼，或婢妾僮僕。問而不答，必是耳聾，須詢其左右，平素何如。否則病久，或汗下所致。診婦人，必先問月信何如。寡婦氣血凝澀，兩尺多滑，不可誤以爲胎，室女亦有之。

世道不古，以問爲末，抱病不惟不言，雖再三詢叩，終亦不告，反詆醫拙，甚至有隱疾困醫者，醫固爲所困矣，身不亦爲醫所困乎？雖然，爲醫者，亦須貴乎有學。大率診視已畢，不可便指病名，發言率易。須從所得脈象說起，

廣引經說，以爲證據，漸漸說歸病證，務要精當確實，不可支離狂妄。說證已畢，然後徐徐問其所苦。或論說未盡，患者已一一詳告，卻以彼所說，校吾所診，或同或異，而折衷之。如此，則彼我之間，交相符契，必收全功。汪石山。

按醫者當問之事甚多，必須診得脈眞，然後從脈上理路問去，方得就緒。若海概問之，庸有當乎？無怪令人相輕也。《內經》曰：明知逆順，正行無問。又曰：謹熟陰陽，無與衆謀。是又有以問爲戒者。蓋病家所答，往往依違影響，未可盡信也。若不能明知與謹熟也，而徒以不問爲高，雖告之而反厭棄焉，忽視人命，其罪又當何如耶？

《脈學正義・問證》　問證乃四診中之最切實者。蓋辨脈論證，僅據目前之現狀耳。而病情之如何情形，如何轉變，醫非神仙，而謂吾悉於脈理中識之，寧獨事之所必無，抑亦理之所不有。凡自謂能憑脈以辨證者，皆自欺欺人之尤耳。但問證之法，亦當審擇其關係之處，叩其因果，自可舉一反三，迎刃而解。若泛泛然毛舉細故，反覆重叠，且以令人生厭，而又無所折衷，則亦何貴有此牙牙學語爲耶。景岳立有專條，至張心在改訂之，有十問之目，既可以得其要略。而泛覽前賢著述，時有東鱗西爪，堪爲旁證之資者，爰采數則，以備臨床準則。

《素問・三部九候論》必審問其所始病，與今之所方病，而後各切循其脈，視其經絡浮沉，以上下逆從循之。

《正義》：此經言問證之一端也。始病者，受病之遠因。方病者，今病之現狀。蓋當時之病，勢或可據脈象以得之。而從前種種源由，漸漸變態，決不能據今日之脈證，而想像於萬一。讀經文著一必字，諄諄告誡，何道鄭重。何以今之時流，偏謂吾精脈理，竟有不許病家自述證情者，豈今人學識，果能超軼遠古耶？亦徒見其大言欺人耳。

《素問・徵四失論》：診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妄言作名，爲粗所窮。

《正義》：此言不問病因，而猝然持其寸口之脈，必無中病之理，充極其量，亦止能妄言其病名耳。古人明言不問之弊，必至於此，可謂透徹。奈何今頗有大名鼎鼎者，偏以不問爲高，自矜名手，是眞所謂古今人之不相及者矣。

汪石山《脈經》云：浮爲風，爲虛，爲嘔，爲脹滿等類，所主不一，甚至有數十病，假使診得浮脈，將斷其爲何病？苟不兼之以望聞問症，而欲確知其何病，豈不戛戛乎難之。古人以切脈居望聞問之後，則是望聞問之間，已得其病情，不過再診其脈，看病之應與不應。病與脈應，吉而易治，脈與病反，凶而難醫。以證參病，其理如此，何嘗以診脈知病爲貴哉。《脈經》一書，拳拳示人以診法，而開卷即言觀形察色，彼此參伍，以決死生，可見望聞問切四字，不可缺一。

李士材《診家正眼》：古之神聖，以望聞問切四字，互相參攷，審察病情。近世醫者，既自謂長於診脈，而病家亦欲試醫，遂絕口不言，伸手就診。而醫者即強爲揣摩，揣而偶合，則信爲神手。揣而不合，則嗤爲無能。此經所謂妄言作名，爲粗所窮者。如是而望其拯危起殆，何異欲其入而閉之門耶？王海藏云：病人拱默，惟令切脈，試其知否。夫熱則脈數，寒則脈遲，實則有力，虛則無力，可以脈知也。若得病之由，及所傷之物，豈能以脈知哉？故醫者不可不問其由，病者不可不說其故。蘇子瞻云：我有病狀，必盡告醫者，使其胸中曉然，然後診脈，則疑似不能惑也。我求愈疾而已，豈以窘醫爲事哉？二公之言，可以發愚蒙之聾聵矣。

《正義》：熱者脈數，寒者脈遲，實者有力，虛者無力，言其常也。若言其變，則熱深者厥亦深，脈不必數。寒甚者陽外格，脈不必遲。大實者脈道不利，不能有力。大虛者眞臟脈見，且必搏指。即以遲數虛實四脈言之，極淺極顯，極其易知，猶有如是之大相矛盾者。況無論何病，二十八種脈象，何時不可獨見，何時不可兼見，而可曰切其脈，即知其病，豈非邪說淫辭，欺人伎倆？是以問症精明，雖是學識未到，亦有門徑可尋，必不南轅北轍。問症模糊，縱然才智過人，不過師心自用，終是妄弄聰明。

又，凡診病必先問得病之日，受病之因，及飲食胃氣如何，大小便如何，曾服何藥，日間如何，夜寐如何，胸膈有無脹悶，若問之不答，必耳聾。須詢其左右，平素如何，如病久，或汗下過傷，亦皆致聾。心腹脹痛，須問新久。

錢彥臞《脈法須知》：問法要略云：問得病何日，受病何從，飲食便利，情懷勞逸，今昔何如，曾服何藥，日夜起居，寤寐何若，有無痰嗽嘔噯脹悶，汗渴煩悸，頭目耳鼻，口舌咽喉，有無變象，胸脇背膂腰腹，有無脹疼，寒熱喜惡何如，所嗜何味何物，或縱酒，或長齋，或傷房室，或病泄滑。問婦女月水，有孕果動否。

《正義》：錢氏此書，今尚未見。此見桐鄉陸定圃進士《冷廬醫話》中。陸稱錢氏秀水居士，名經綸，居王江涇，康熙時人，著《脈法須知》三卷，咸豐中同里計二田上舍爲鋟板以行云云。今按此節，本於李氏《診家正眼》全文大略相同，惟增加婦女有孕果動否一句，且據醫話原文，亦殊未條達，兹爲潤色而錄之。

陸定圃《冷廬醫話》：寇宗奭云：凡看婦人病，入門先問經期。張子和云：凡看婦病，當先問娠。又云：凡治婦病，不可輕用破氣行血之藥，恐有娠在疑似間也。彭用光云：凡看產後病，須問惡露多少有無，此婦科要訣也。

《正義》：婦人有病，必問經期。多少先後，是否愆期，色澤正否，或淺或紫黑，或如污水，有瘀塊否，而虛實寒熱，有身無身，可得大略。子和所言，正以自己生平專尚攻破，不得不爲此說，希冀未減罪孽。要知不可輕用四字，尚是模棱之見，有識者不如此也。產後惡露多少，亦不可遽以爲虛實之辨。有惡露已多，而尚有瘀停者。亦有惡露不多，而無瘀不可誤攻者，皆當於脈症辨之。但不可不問，以爲參考之資耳。

又《傷寒論》六經提綱，大半是憑乎問者。至如少陽病口苦咽乾目眩，及小柴胡湯症，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默不欲飲食，心煩喜嘔等證，則皆因問而知，此孫眞人所以未診先問也。

《正義》：《傷寒論》爲辨症最古之書，而所戴（載）見證，大半非問不知，斷不是臨時診脈，即可以辨其源委者。然非陸氏說明，大率約略讀過，彼此不悟，此讀書之得間者也。推之一切醫籍，辨別症情，亦何莫不然。於此知問之一字，眞是最有關係。

張心在《十問歌》：一問寒熱二問汗，三問頭身四問便，五問飲食六問胸，七聾八渴俱當辨，九問舊病十問因，再觀服藥參機變，婦女尤必問經期，遲速閉崩皆可見。新產須知瘀有無，應攻應補隨宜轉。壽頤案第五一聯，今所新改。

《正義》：此詩見陳修園《醫學實在易》。詩中各條所賅甚廣，修園注語猶嫌率略，今試衍之。寒熱者，辨其病之屬寒屬熱也。寒病熱病各症，亦必問明而始可識。正不獨畏寒發熱，須辨明風寒暑濕，外感內傷也。有汗無汗，於外感可以識太陽陽明之分途，亦可辨感邪之深淺。於雜病可以卜陰陽之衰旺，津液之榮枯。頭之痛否，眩否，身之痛否，重否，皆有外感，有內傷。二便之通塞多少，飲食之喜惡多少，皆與病機有密切之關係，而虛實寒熱，即從此分。胸膈之支撐脹痛否泰，大有輕重之判。聾有邪實，有正虛。渴有喜飲，有不喜飲，種種變遷，殊難枚舉。問舊病則知其從前之體質何如，問新因則知其近今之感觸何在，再問前昨所服何藥，服藥後之應驗若何，此中玄機，皆吾參攷必須之資料也。若婦女經期，產後瘀露，尤爲不能不問之要務。苟不問明，無論何病，必不能用一方藥。而俗醫亦有漏而不問者，更爲可怪。小兒各症，亦必細問，原與大人爲病，同一原理，不必另立一條。而舊本止言天花麻疹，則當以見證論治，不待問而始知，故易之。

診法總部

脈診部

題解

《素問·脈要精微論》 夫脈者，血之府也。〔王冰注〕府，聚也，言血之多少皆聚見於經脈之中也。故《刺志論》曰：脈實血實，脈虛血虛，此其常也，反此者病。由是故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王冰注〕夫脈長爲氣和，故治，短爲不足，故病，數急爲熱，故煩心，大爲邪盛，故病進也。長脈者往來長，短脈者往來短，數脈者往來急速，大脈者往來滿大也。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澁則心痛，〔王冰注〕上，謂寸口。下，謂尺中。盛，謂盛滿。代脈者，動而中止，不能自還。細脈者，動如蒿蓬。澁脈者，往來時不利而蹇澁也。渾渾革至如涌泉，病進而色弊，絲絲其去如弦絕，死。〔王冰注〕渾渾，言脈氣濁亂也。革至者，謂脈來弦而大，實而長也。如涌泉者，言脈汩汩，但出而不返也。絲絲，言微微似有，而不甚應手也。如弦絕者，言脈卒斷，如弦之絕去也。若病候日進而色弊惡，如此之脈，皆必死也。

〔李中梓注〕營行脈中，故爲血府。然行是血者，是氣爲之司也。《逆順》篇曰：脈之盛衰者，所以候血氣之虛實。則知此舉一血而氣在其中，即下文氣治氣病，義益見矣。氣足則脈長，氣虛則脈短。心爲丙丁之原，故數則煩心。邪盛則脈滿，故大則病進。上盛者，寸脈盛也。氣高者，火亢氣逆也。下盛者，關尺脈盛也，邪入於下，故爲脹滿。代脈見而氣將絕，細脈見而氣不充。曰衰，則少之甚者也。血凝氣滯則脈澁，故主心痛。渾渾者，洶湧之貌。革脈之至，如皮革之堅急也。湧泉，狀其盛滿也。見此脈者，病漸增進，而色夭不澤也。綿綿弦絕，則胃氣絕無，眞藏脈見，故死。

反四時者，有餘爲精，不足爲消。應太過，不足爲精。應不足，有餘爲消。陰陽不相應，病名曰關格。〔王冰注〕廣陳其脈應也。夫反四時者，諸不足皆爲血氣消損，諸有餘皆爲邪氣勝精也。陰陽之氣不相應合，不得相營，故曰關格也。

〔張介賓注〕此言四時陰陽，脈之相反者，亦爲關格也。《禁服》篇曰：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以人迎爲陽脈而主春夏，寸口爲陰脈而主秋冬也。若其反者，春夏氣口當不足而反有餘，秋冬人迎當不足而反有餘，此邪氣之有餘，有餘者反爲精也。春夏人迎當有餘而反不足，秋冬寸口當有餘而反不足，此血氣之不足，不足者曰爲消也。如春夏人迎應太過，而寸口之應不足者反有餘而爲精，秋冬寸口應太過，而人迎之應不足者反有餘而爲精，是不足者爲精也。春夏寸口應不足，而人迎應有餘者反不足而爲消，秋冬人迎應不足，而寸口應有餘者反不足而爲消，是有餘者爲消也。應不足而有餘者，邪之日盛。應有餘而不足者，正必日消。若此者，是爲陰陽相反，氣不相營，皆名關格。

《靈樞·決氣》 壅遏營氣，令無所避，是謂脈。

〔張介賓注〕壅遏者，隄防之謂，猶道路之有封疆，江河之有涯岸。俾營氣無所迴避而必行其中者，是謂之脈。然則脈者，非氣非血，而所以通乎氣血者也。

《太素·診候之三·雜診》〔缺卷〕 夫脈者，血之府。以下切脈也。穀入於胃，化而爲血，行於經脈，以奉生身，故經脈以爲血之府（之）〔者〕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寸口之中滿九分者爲長，八分、七分爲短也。數則爲煩心，動疾曰數。大則病進，洪盛曰大。上盛則氣高，人迎脈不時盛。下盛則氣脹，寸口脈不盛，氣脹充也。代則氣衰，久而一至爲代。滑則氣少，脈滑利，故氣少。澁則心痛。脈之動難爲澁也。渾渾單至如涌泉，病進，如涌泉，上衝入手也。而絕弊弊綽綽，其去如弦絕者死。弊弊綽綽，未詳。脈來卒去，比之弦斷，此爲死（侯）〔候〕。有本絕爲化之也。

《難經·二難》 脈有尺寸，何謂也？然，尺寸者，脈之大要會也。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也。從關至魚際是寸內，陽之所治也。故分寸爲尺，分尺爲寸。故陰得尺內一寸，陽得寸內九分，尺寸終始，一寸九分，故曰尺寸也。

〔滑壽注〕尺陰分，寸陽分也。人之一身經絡榮衛，五藏六府，莫不由於陰陽，而或過與不及，於尺寸見焉，故爲脈之大要會也。《一難》言寸口爲脈之大會，以肺朝百脈而言也。此言尺寸爲脈之大要會，以陰陽對待而言也。

〔徐大椿注〕關者，尺寸分界之地，《脈訣》所謂高骨爲關是也。關下爲尺，主腎肝而沉，故屬陰。魚際，大指本節後內廉大白肉名曰魚，其赤白肉分界即魚際也。關上爲寸口，主心肺而浮，故屬陽治理也。按《內經》有寸口，脈口，尺寸而無關字，蓋寸口以下通謂之尺口，若對人迎而言，則尺寸又通謂之寸口，脈口也。又按關以上至魚際爲寸，則至尺之尺當指尺澤言，尺澤在肘中約文上動脈。此二句釋尺寸二字極明曉，言關上分去一寸，則餘者爲尺，關下分去一尺，則餘者爲寸，此言尺寸之所以得名也。此二句又於尺寸之中分其長短之位，以合陰陽之數，一寸爲偶數，九分爲奇數也。蓋關以下至尺澤皆謂之尺，而診脈則止候關下一寸，關以上至魚際皆謂之寸，而診脈止候關上九分，故曰尺中一寸、寸內九分也。此又合尺寸之數而言，然得一寸不名曰寸，得九分不名曰分者，以其在尺之中、在寸之中也。

《難經・三難》　脈有太過，有不及，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何謂也？然，關之前者，陽之動，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故曰覆溢，是其眞藏之脈，人不病而死也。

〔呂廣注〕過者，謂脈過九分，出一寸名曰大過。減者，脈不及九分，至八分，七分，六分也，此爲不及之脈也。遂上魚者，出一寸至魚際也，一名溢脈，一名外關之脈，一名內格之脈，一名陰乘之脈，一脈有四名也。過者，謂脈出過一寸，至一分，二分，三分，四分，五分，此大過之脈也。減者，謂不滿一寸，脈見八分，七分或六分，五分，此爲不及之脈。遂入尺以言覆，覆脈者，脈從關至尺澤皆見也，此覆行之脈。所以言覆者，脈從關至尺澤，脈見一寸，其餘伏行不見也，今從關見至尺澤，故言覆行也，一名覆脈，一名內關，一名外格，一名陽乘之脈也。脈來見如此者，此皆諸病相乘剋之脈，非謂外邪中風傷寒之類。脈已見，人雖未病，病即死，不可治也。

〔滑壽注〕太過不及，病脈也，關格復溢，死脈也。關格之說，《素問・六節藏象論》及《靈樞》第九篇、第四十九篇皆主氣口人迎，以陽經取決於人迎，陰經取決於氣口也。今越人乃以關前關後言者，以寸爲陽而尺爲陰也。關前爲陽，寸脈所動之位，脈見九分而浮。九，陽數。寸之位浮，陽脈，是其常。過，謂過於本位，過於常脈。不及，謂不及本位，不及常脈，皆病脈也。遂者，隧也，徑行而直前也。謝氏謂遂者直上直下，殊無迴旋之生意，有旨哉？經曰：陰氣太盛，則陽氣不得相營也，以陽氣不得營於陰，陰遂上出而溢於魚際之分，爲外關內格也。外關內格，謂陽外閉而不下，陰從而內出以格拒之，此陰乘陽位之脈也。關後爲陰，尺脈所動之位，脈見一寸而沉。一寸，陰數。尺之位沉，陰脈，是其常。過，謂過於本位，過於常脈。不及，謂不及本位，不及常脈，皆病脈也。經云陽氣太盛，則陰氣不得相營也。以陰氣不得營於陽，陽遂下陷而復於尺之分，爲內關外格也。內關外格，謂陰內閉而不上，陽從而外入以格拒之，此陽乘陰位之脈也。覆，如物之覆，由上而傾於下也。溢如水之溢，由內而出乎外也。覆溢之脈，乃孤陰獨陽，上下相離之診，故曰眞藏之脈，謂無胃氣以和之也。凡人得此脈，雖不病，猶死也。此篇言陰陽之太過不及，雖爲病脈，猶未至危殆，若遂上魚入尺而爲覆溢，則死脈也。此遂字最爲切緊，蓋承上起下之要言。不然則太過不及，陰陽相乘、關格覆溢渾爲一意，漫無輕重矣。或問此篇之陰陽相乘與二十篇之說同異。曰：此篇乃陰陽相乘之極而爲覆溢，二十篇則陰陽更相乘而伏匿也，更之一字與此篇遂字大有逕庭。更者，更互之更。遂者，直遂之遂。而覆溢與伏匿又不能無辨。蓋覆溢爲死脈，伏匿爲病脈，故不可同日語也。此書首三篇，乃越人開卷第一義也。《一難》言寸口，統陰陽關尺而言。《二難》言尺寸，以陰陽始終對待而言，關亦在其中矣。《三難》之覆溢，以陰陽關格而言，尤見關爲津要之所。合而觀之，三部之義備矣。一，二難言陰陽之常，三難言陰陽之變。

《傷寒論・平脈》　寸口脈浮而大，浮爲虛，大爲實，在尺爲關，在寸爲格，關則不得小便，格則吐逆。

跌陽脈伏而澀，伏則吐逆，水穀不化，澀則食不得入，名曰關格。

寸口衛氣盛名曰高，高者暴狂而肥。勞氣盛名曰章。章者暴澤而光。高章相搏名曰綱。綱者身筋急，脈強直故也。衛氣弱名曰慄。慄者，心中氣動迫怯。榮氣弱名曰卑。卑者，心中常自羞愧。慄卑相搏名曰損。損者，五藏六府俱乏氣虛憒故也。衛氣和名曰緩。緩者，四肢不能自收。榮氣和名曰遲。遲者，身體俱重，但欲眠也。緩遲相搏名曰沉。沉者腰中直，腹內急痛，但欲卧，不欲行。

問曰：脈有相乘，有縱有橫，有逆有順，何謂也？師曰：水行乘火，金行

乘木，名曰縱。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名曰順也。

《脈經·從橫逆順伏匿脈》 問曰：脈有相乘，有從，仲景從字作縱字。有橫，有逆，有順，何謂也？師曰：水行乘火，金行乘木，名曰從。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名曰順。

經言脈有伏匿者，伏匿於何臟而言伏匿也？然，謂陰陽更相乘更相伏也。脈居陰部反見陽脈者，爲陽乘陰也。脈雖時沉澀而短，此陽中伏陰也。脈居陽部反見陰脈者，爲陰乘陽也。脈雖時浮滑而長，此爲陰中伏陽也。重陰者癲，重陽者狂，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

《脈經·分別三關境界脈候所主》 從魚際至高骨其骨自高。卻行一寸，其中名曰寸口，從寸至尺名曰尺澤，故曰尺寸。寸後尺前名曰關。陽出陰入，以關爲界。陽出三分，陰入三分，故曰三陰三陽。陽生於尺動於寸，陰生於寸動於尺。寸主射上焦，出頭及皮毛，竟手。關主射中焦，腹及腰。尺主射下焦，少腹至足。

《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三分屬經渠，何故名經渠？以能通水，故名寸口，故流注太淵，故名經渠。何故名寸口？以渠上去太淵一寸，接於魚口，故名寸口。

三分屬關，何故名關？關者，陰陽之畔界也。鑒如陰陽上下出入，即以關前爲陽，關後爲陰，故名關也。

一寸屬尺，何故名尺？以寸氣下入澤中，澤能出水，流注太淵，以濟於魚。故上從魚際，下至於澤，相去一尺，故名尺澤。何故名尺？以分能成寸，以寸能成尺，故名尺也。是故寸關尺始終共有一寸九分界也。

《千金要方·平脈大法》 論曰：夫脈者，醫之大業也。既不深究其道，何以爲醫者哉。是以古之哲醫，寤寐俯仰，不與常人同域，造次必於醫，顛沛必於醫，故能感於鬼神，通於天地，可以濟衆，可以依憑。若與常人混其波瀾，則庶事墮壞，使夫物類，將何仰焉。由是言之，學者必當屏棄俗情，凝心於此，則和鵲之功，因茲可得而致也。

《蘇沈內翰良方·脈說》 脈之難，古今之所病也。至虛有盛候，大實有羸狀，差之毫釐，疑似之間，便有死生禍福之異，此古今所病也。病不可不謁醫，而醫之明脈者，天下蓋一二數。騏驥不時有，天下未嘗徒行。和扁不世出，病者終不徒死，亦因其長而護其短爾。士大夫多秘所患以求診，以驗醫之能否，使索病於冥漠之中，辨虛實冷熱於疑似之間。醫不幸而失，終不肯自謂失也，則巧飾掩非以全其名，至於不救，則曰是固難治也。間有謹願者，雖或因主人之言，亦復參以所見爾，存而雜治，以故藥不效，此世之通患，而莫之悟也。吾平生求醫，蓋於平時默驗其工拙。至於有疾而求療，必先盡告以所患，而後求診，使醫了然知患之所在也，然後求之。診虛實冷熱，先定於中，則脈之疑不能惑也，故雖中醫治吾病常愈。吾求疾愈而已，豈以困醫爲事哉？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五藏本脈體》 人之脈者，乃血之隧道也，非氣使則不能行，故血爲脈，氣爲息，脈息之名，自是而分。呼吸者，氣之橐籥。動應者，血之波瀾。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原脈》 道之渾淪，莫知其源。然至道無言，非立言無以明其理，大象無形，非立象無以測其奧。道象之妙，非言不明。嘗試原之脈者何也？非氣非血，動而不息，榮行脈中，衛行脈外。《經》曰：脈者，血之府也。自《素問》而下，迄至於今，經所不載，無傳記而莫聞其名焉。然而玄機奧妙，聖意幽微，雖英俊明哲之士，非輕易可得而悟也。夫脈者，果何物乎？脈者有三名：一曰命之本，二曰氣之神，三曰形之道，《經》所謂天和者是也，至於折一支、瞽二目，亦不爲害生。而脈不可須臾失，失則絕命害生矣。《經》曰春弦、一曰長。夏洪、一曰鈎。秋毛、一曰澀。冬石，一曰沉。此言正脈同天眞造化之元氣也，巡於春夏秋冬木火金水之位，生長收藏參和相應，故稟二儀而生，不離於氣，故脈有生死之驗。《經》曰：脈者，血之府也。如世之京都州縣，有公府解署者也，國因置者，所以禁小人爲非道也。公府不立，則善者無以伸其枉，惡者無以罰其罪，邪正混同，賢愚雜處而亂之根也。《經》曰：五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綱紀，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也。既陰陽爲神明之府，脈爲血之府，而明可見焉。血之無脈，不得循其經絡部分周流於身，滂流奔迫，或散或聚。氣之無脈，不能行其筋骨臟腑上下，或暴或蹶。故《經》曰出入廢則神機化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故氣化則物生，氣變則物易，氣盛則物壯，氣弱則物衰，氣絕則物死，氣正則物和，氣亂則物病，皆隨氣之盛衰而爲變化也。脈字者，從肉從永，從辰從

血。四肢百骸，得此眞元之氣，血肉筋骨爪髮榮茂，可以倚憑而能生長也。長久永固之道，故從肉從永者是也。從辰從血者，巡之如水，分流而布遍周身，無所不通也。《釋名》曰：脈，幕也，如幔幕之遮覆也，幕絡一體之形，導太一眞元之氣也。元氣者，在氣非寒非熱，非暖非涼，在脈者，非長非鈎，非澀非沉，不爲氣而浮沉，不爲血而流停，乃沖和自然之氣也，故春溫夏熱秋涼冬寒。所以然者，爲元氣動而不息，巡於四方木火金水之位，溫涼寒暑之化，生生相續，新新不停，日月更出，四序迭遷，脈不爲息，故人有身形之後，五藏既生，身中元氣即生焉。故春弦夏洪秋毛冬石，此四時之氣也，而脈者乃在其中矣。《道德經》曰：視之不見，聽之不聞，搏之不得，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此如脈之謂也。又云：埏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故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又曰：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斯立脈之名之本意也。故道者，萬物之奧，脈者，百骸之靈，奧靈之妙，其道乃同。元氣者，無器不有，無所不至，血因此而行，氣因此而生。故榮行脈中，衛行脈外，瞻之在前，忽焉在後，而不賈者，皆由於脈也。分而言之，曰氣曰血曰脈，統而言之，惟脈運行血氣而已。故《經》曰血氣者，人之神，不可不謹養也。《陰陽別論》曰：所謂陽者，胃脘之陽也。此陽者，言脈也。胃者土也，脈乃天眞造化之元氣也。若土無氣，何以生長收藏？若氣無土，何以養化萬物？是無生滅也。

《醫説・龐安常脈法》　尺寸陰陽關格之所起，寸四倍於尺，則上魚而爲溢，故言溢者，寸倍尺極矣。溢之脈，一名外關，一名內格，一名陰乘之脈。曰外關者，自關以上外脈也。陰拒陽而出，故曰內格。陰生於寸，動於尺，今自關以上溢於魚際，而關以後脈伏行，是爲陰壯乘陽而陽竭，陽竭則死，脈有是者，死矣。此所謂寸口四倍於人迎爲關陰之脈者也。關以後，脈當一寸而沉，過者，謂尺中倍於寸口，至三倍則入尺而爲覆，故言覆者，尺倍寸極矣。覆之脈，一名曰內關，一名曰外格，一名曰乘陽之脈。內關者，關以下內脈也。外格者，陽拒陰而內入也。陽生於尺，動於寸，今自關以下覆入尺澤，而關以前脈伏行，則爲陽亢乘陰而陰竭亦死，脈有是者，死矣。此所謂人迎四倍於寸口，爲格陽之脈也。經曰：人迎與寸口皆盛過四倍則爲關格。關格之脈羸，不能極天地之精氣而死。所謂關格者，覆溢是也。

《脈訣指掌病式圖説・論脈法配天地》　昔軒轅黃帝之體天治民也，使伶倫截嶰谷之竹，作黃鐘律管以候天之節氣，以觀其太過不及，修德以禳之。命岐伯取氣口作脈法，以候人之動氣，以察其太過不及，設九針藥石以調之。故黃鐘之數九分，氣口之數亦九分。律法曰：天地之數始於一，終於十，其一、三、五、七、九爲陽，九者，陽之成數也。其二、四、六、八、十爲陰，十者，陰之成數也。黃鐘者，陽聲之始也，陽氣之動也，故其數皆九分。寸之數具於聲氣之元，不可得而見，及斷竹爲管，吹之而聲和，候之而氣應，然後寸之數始形焉。此陽唱而陰和，男行而女隨，邵子曰陰者陽之影，故脈之動也，陽得九分而盛，陰得一寸而弱，其吻合於黃鐘者，以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故肖天地之形。且天地之道，陽健而陰順，陽強而陰弱，陽明而陰晦。天不足西北，故西北傾而東南昂，人肖之，左耳目明於右，耳目在上者法乎天。地不滿東南，故東南陷下而西北壟起，人肖之，右手足強於左手足，在下者法乎地。天之陽在南而陰在北，故男子寸脈盛而尺脈弱。地之陽在北而陰在南，故女子尺脈盛而寸脈弱，肖天地之陰陽也，聲音律呂無不然者。黃鐘者，氣之先兆，故能測天地之節候。氣口者，脈之要會，故能知人命之死生，實爲醫學之先維，流注一身而變化萬端，皆欲取之三部九候之中，其難也可知矣。

《脈訣指掌病式圖説・陰陽相乘覆溢關格圖説》　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太過不及者，病遂上逆寸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陽之脈也。經曰：陰氣太盛，則陽氣不得相營也。以陽氣不得營於陰，陰遂上出而溢於陽之分，爲外關內格也。外關內格謂外閉而不下，陰從內出而格拒其陽，此陰乘陽位之脈也。

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太過不及者，病遂下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陰之脈也。經曰：陽氣太盛，則陰氣不得相營也。以陰氣不得營於陽，陽遂下陷而覆於尺之分，爲內關外格。內關外格爲陰內閉而不上，陽從外入以格拒其陰，此陽乘陰位之脈也，故曰覆溢。而覆者，如物之覆，由上而傾於下也。溢者，如水之溢，由下而逆於上也。是其眞藏之脈，人不病而死也。

《續醫説・形證脈病》　醫乃人之司命，不可妄意爲之，須心中曉然，指下明白，以形證脈，以脈究病。按指當有法，而指無大遽。病必有源，而病必詳推，然後察人之虛實，視時之寒燠，體之肥瘠，以至風土異宜。如西北之地，山廣土厚，其俗所食黍麥粱（梁）肉，故其稟差壯而多風痹之疾。東南之地，

土薄水深，其俗所食粳稻魚蝦，故其稟受差弱而多脾胃之疾，苟能察此用藥，則庶乎可以言醫矣。

《瀕湖脈學·四言舉要》 脈乃血派，氣血之先，血之隧道，氣息應焉。其象法地，血之府也，心之合也，皮之部也，資始於腎，資生於胃，陽中之陰，本乎營衛。營者陰血，衛者陽氣。營行脈中，衛行脈外。脈不自行，隨氣而至。氣動脈應，陰陽之誼。

《診翼·平脈》 脈者何也？莫非氣乎，氣爲衛，衛行脈外。莫非血乎，血爲榮，榮行脈中。然則脈之一字，果奚物哉？嘗試原之，必有說矣。蓋人之眇軀，渾然中處，吾身之氣血，即天地之陰陽也。天地之陰陽所以一升一降者，必有主宰者焉。人身之氣血所以一周一轉者，必有統御者焉，知此則知脈矣。古之衇字，從血從辰，音派。所以使氣血各依分派而行經絡也。今之脈字，從月肉同從永，所以使肌肉以之長久而保天年也。脈者有三，一曰命之本，二曰氣之神，三曰形之道，經所謂天和是矣。至於折一肢，瞽一目，亦不能害生，而脈不可須臾失矣，失則絕命害生也。春之生也，吾之脈與天地之氣而同升。夏之長也，吾之脈與天地之氣而同浮。秋之殺也，吾之脈與天地之氣而同降。冬之藏也，吾之脈與天地之氣而同沉。分而言之，曰氣曰血曰脈。總而言之，惟脈運行氣血而已矣。是以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和則脈平，氣血亂則脈病，氣血壯則脈充，氣血微則脈小，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長人則脈長，短人則脈短，性緊則脈緊，性緩則脈緩，室女尼冠則脈濡，嬰兒穉子則脈急。脈爲氣血之體，氣血乃脈之用也，然則氣血能使脈之盛衰又得以致焉。蓋因穀入於胃，脈道乃行，穀氣多則氣血榮昌，脈亦盛矣。穀氣少則氣血微弱，脈亦衰矣，故經曰四時以胃氣爲本，脈無氣則死。論脈之一字，豈非太乙天眞之元氣乎？

《太素脈秘訣·學診脈息法》 脈屬陰，脈者，血之道途也。息屬陽，息者，氣之呼吸也。脈不自動，氣之使然，血氣勝則勝，血氣衰則衰。欲診脈息，先調自己之氣，然後取病人脈息，以候太過不及，知病淺深，或有作爲，停寧少頃，方可與人診之。有病無病，早晚當與診視，不專拘平旦也。

《醫宗必讀·診貴提綱之說》 脈者氣血之先，陰陽之兆，貴得其綱領而提挈也。左手爲陽，右手爲陰。關前爲陽，關後爲陰。浮取爲陽，沉取爲陰。數躁爲陽，遲慢爲陰。有力爲陽，無力爲陰。長大爲陽，短小爲陰，明乎此，而脈之大端已在是矣。故曰約而言之，只浮沉遲數已見其梗概。博而考之，雖二十四字未盡其精詳。經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此之謂也。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通一子脈義》 脈神　脈者，血氣之神，邪正之鑒也。有諸中必形諸外，故血氣盛者脈必盛，血氣衰者脈必衰，無病者脈必正，有病者脈必乖，矧人之疾病無過表裏寒熱虛實，只此六字，業已盡之。然六者之中，又惟虛實二字爲最要。蓋凡以表證，裏證，寒證，熱證，無不皆有虛實，既能知表裏寒熱，而復能以虛實二字決之，則千病萬病，可以一貫矣。且治病之法無逾攻補，用攻用補，無逾虛實，欲察虛實，無逾脈息，雖脈有二十四名，主病各異，然一脈能兼諸病，一病亦能兼諸脈，其中隱微，大有玄秘，正以諸脈中亦皆有虛實之變耳，言脈至此，有神存矣。倘不知要而泛焉求跡，則毫釐千里，必多迷誤，故予特表此義，有如洪濤巨浪中，則在乎牢執柁幹，而病值危難處，則在乎專辨虛實，虛實得眞，則標本陰陽，萬無一失。其或脈有疑似，又必兼證兼理，以察其孰客孰主，孰緩孰急。能知本末先後，是即神之至也矣。

《診家正眼·脈之名義》 《內經》曰：人受氣於穀，穀入於胃，以傳於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氣。清者爲營，濁者爲衛，營行脈中，衛行脈外。此明胃氣爲脈道之根，藏府之本，氣血之所由出也。凡人之生，皆受氣於穀，萬物資生之本也。凡穀之入，必先至於胃，萬物歸土之義也。坤土不敢自專，精微上輸於肺，蓋地道卑而上行也。肺爲乾金，所受精微，下溉藏府，蓋天道下濟而先明也。金土互輸，地天交泰，清而上升者爲營血，陰生於陽也。濁而下降者爲衛氣，陽根於陰也。營血爲陰，故行脈中，衛氣爲陽，故行脈外也。

按：審病察脈，以(厥)(決)死生，非指下了然，將安所憑藉乎？深慨世醫不知脈爲何物，若以爲氣乎，而氣爲衛，衛行脈外，則知非氣矣。若以爲血乎，而血爲營，營行脈中，則知非血矣。若以爲經隧乎，而經隧實繁，則知非經隧矣。然則脈果何物耶？余嘗於此深思，久而始悟其微。古之衇字，從血從辰，謂氣血流行，各有分派而尋經絡也。今之脈字，從肉從永，謂胃主肌肉，氣血資生而永其天年也。夫人之生，惟是精與神而已，精氣即血氣，而神則難見也。人非是神，無以主宰血氣，保令太和，流行三焦，灌溉百骸，故脈非他，即神之別者也。神超乎氣血之先，爲氣血之根蒂。善乎，華元化曰：

脈者，氣血之先也。氣血之先，非神而何？然神依於氣，氣依於血，血資於穀，穀本於胃，所以古之論脈者云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東垣亦曰脈貴有神，正指胃氣言也。是知穀氣充則血旺，血旺則氣強，氣強則神昌。神之昌與否，皆以脈爲徵兆。故脈也者，實氣血之先也。先也者，主宰乎氣血之神也。脈即神之別名，此千古未剖之疑義也，特表而出之。

《診家正眼・寸關尺之義》《內經》曰：從魚際至高骨卻行一寸，名曰寸口，從寸至尺，名曰尺澤，故曰尺寸。從尺前，名曰關。大指從魚際穴至高骨，得一寸許，故名爲寸也。肘腕內廉尺寸，穴至高骨得一尺，故名爲尺也。正當高骨之上，乃尺與寸交界之際，故名爲關也。其義豈苟哉。扁鵲曰：尺寸者，脈之大要會也。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也。從關至魚際是寸口，因陽之所治也。要者，扼要也。會者，朝會也。尺寸皆肺之經脈，百脈皆來朝會，豈非扼要之所乎？腎肝爲陰，處乎尺內。心肺爲陽，處乎寸內。治，猶屬也，言所屬之位也。岐伯曰：人有三部，部有三候，以決生死，以處百病，以謂虛實而除邪疾。三部，上、中、下也。三候，天、地、人也。上古診脈，不獨寸口，於諸經之動脈而診之，此云三部九候也。可見扁鵲之三部九候大非經旨明矣。帝曰：何謂三部？岐伯曰：有上部，有中部，有下部，部各有三候，三候者，有天，有地，有人。上部天，兩額之動脈。上部地，兩頰之動脈。上部人，耳前之動脈。中部天，手太陰也。中部地，手陽明也。中部人，手少陰也。下部天，足厥陰也。下部地，足少陰也。下部人，足太陰也。故下部之天以候肝，地以候腎，人以候脾胃之氣。帝曰：中部三候奈何？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肺，地以候胸中之氣，人以候心。帝曰：上部以何候之？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頭角之氣，地以候口齒之氣，人以候耳目之氣。三部者，各有天，各有地，各有人。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三而三之，合則爲九。以此推之，經文明指人身上、中、下動脈各有所候，以診諸臟氣，非獨以寸口爲言也。如仲景脈法，上取寸口，下取趺陽，正之此意。《難經》所云三部者寸、關、尺，九候者浮、中、沉，乃只以寸口是分三部九候之診，後世言脈者皆中之，雖爲捷法，不無皆謬而旨乎。

《學古診則・第一帙・言覆溢關格陰陽相乘之脈》脈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越人云遂上魚爲溢者，即九分陽位應浮之脈遂上溢魚際穴外，致一寸陰位應沉之脈由內而外，至關前九分之陽位，故曰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蓋關即神門高骨之爲關，格即自內至外之爲格，乘即陰乘陽位之爲乘，溢即溢出魚際上魚之爲溢也。遂入尺爲覆者，即一寸陰位應沉之脈遂入覆經渠穴後，致九分陽位應浮之脈由外而內，至關後一寸之陰位，故曰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蓋關即神門高骨之爲關，格即自外至內之爲格，乘即陽乘陰位之爲乘，覆即陰覆經渠尺後之爲覆也。然則一寸九分之曰尺寸，總不離乎部位。九分而浮，一寸而沉，亦不越乎舉按。太過不及固同舉按，此又兼乎去來。若上魚之溢，陰乘之陽，外關之格，則獨驗其來。入尺之覆，陽乘之陰，內關之格，尤獨著其往。至陰生於寸而動於尺，效水逝之迴波，陽生於尺而動於寸，類水出之源始。而出而入，以關爲界，是故陰陽之所由分也。此越人發《靈》《素》之所未發，定權衡，度浮沉，察隕越，審覆溢，以決死生，此二指法也。

《醫門法律・明切脈之法・切脈論》脈者，開天闢地，生人之總司，有常而不間斷者也。是故天有三垣九道，而七政幷行於其間，若運璇璣者，天之脈也。地有九州四海，而經脈會通於其間，若施八索者，地之脈也。人有九藏六府，十二經十五絡，而營衛充灌於其間，若環轉者，人之脈也。上古聖神首重切脈，雖精微要渺，莫不顯傳。然以其精微要渺也，後人轉摹轉失，竟成不傳之絕學。有志於切脈者，必先凝神不分，如學射者，先學不瞬，自爲深造，庶爲得心應手通於神明，夫豈一蹴可幾。然必下指部位分明，盡破紛紜，坦然由之不疑，乃有豁然貫通之日，否則童而習之，白首不得，徒以三指一按，虛應故事，可鄙殊甚。且如心與小腸同診，肺與大腸同診，有識者咸共非之，祇以指授無人，未免姑仍其陋，毋亦謂心之脈絡小腸，小腸之脈絡心，肺之脈絡大腸，大腸之脈絡肺，較之他府之不相絡者，此爲近之耶。不知此可以論病機，如心移熱於小腸，肺移熱於大腸之類，不可以定部位也。部位之分，當求詳於《素問》，而參合於《靈樞》，部位一定，胸中茅塞頓開，指下精微畢透，何快如之。

《四言舉要》《靈樞・決氣篇》曰：何謂脈？曰：壅遏營氣，令無所避，是謂脈。夫脈本血氣之先，陰陽之義，分四時之令，法五行之理，流行於經絡，灌溉於一身，邪之湊薄，隨感而應，狀之變易，因病異形，生剋吉凶，逆順推測，以度準則，五十乃備，晝夜循環，動而不息。蓋脈者，乃人身一元之大氣也。派，水之分流也。血之流行於經絡之中，如水分流之象，故謂脈乃血派。夫脈實血實，脈虛血虛，長則氣治，短則氣病，要知脈乃氣血之先兆也。

隧，陰道也。脈體中空，乃血所行之路，故脈爲血之隧道。人身之氣，一呼一吸謂之一息，然一呼二至，一吸二至，氣之與息，與脈相應而不愆焉。人身之有血脈，猶地之有泉脈，而脈本有形，故其象取法乎地。府，藏也，聚也。蓋營行脈中，故脈乃血所藏之府也。心主血脈，故脈與心相合。脈在皮膚之間，故在皮之部也。

《醫經允中・平脈早晏法》 脈有太過，有不及，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何謂也？然，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際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關之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故曰覆溢是眞臟之脈也，人不病自死。又人迎一盛病在少陽，二盛病在太陽，三盛病在陽明，四盛以上爲格陽。寸口一盛病在厥陰，二盛病在少陰，三盛病在太陰，四盛以上爲關陰。人迎與寸口俱盛四倍以上爲關格。關格之脈羸，不能極於天地之精氣則死矣。又反四時者，有餘爲精，不足爲消，應不足而有餘爲精，應有餘而不足爲消。陰陽不相應，命名曰關格。

《醫經允中・從橫逆順伏匿脈》 問曰：脈有相乘，有從，有橫，有逆，有順，何謂也？師曰：水行乘火，金行乘木，名曰從。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水行乘火，名曰順。經言脈有伏匿者，伏匿於何臟而言伏匿也？然，謂陰陽更相乘也，更相伏也。脈居陰部反見陽脈者，爲陽乘陰也。脈雖時沉澀而短，此陽中伏陰也。脈居陽部反見陰脈者，爲陰乘陽也。脈雖時浮滑而長，此爲陰中伏陽也。重陰者癲，重陽者狂。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

《脈訣彙要・脈論》 夫脈稟二五之精以爲體，藉水穀之所輸而爲用，所以符闔闢之機，動息而有準，顯逆順之理，斷吉凶而有靈。其源也，由乎臍下腎間之動氣，如橐籥鼓之於下。其流也，得乎胃飲食之精氣，協呼吸應之於上。是以呼出心與肺，脈動二至，吸入腎與肝，脈亦二至，一呼一吸爲一息，脈動四至。夫脾胃屬土，萬類資生，飲食入胃，穀氣沸騰，上衝隔〔膈〕間，清者化榮血，濁者爲衛氣。肺先受之，循經出於兩寸口，涌躍順循而濟諸經。土性和順，故脈本緩，則參於四藏之中，故無專名，以爲中和之主宰，則四藏四時有不致獨見之偏也，故人以胃氣爲本。然脈之動形，即係氣血運行涌躍之狀。經曰：血無氣則滯而不行，氣無血則散而無依，氣如橐籥，血如波瀾，風行水動，氣行血流，故脈皆此氣此血而神之者也。

《脈賞・脈旨論》 脈爲血脈，氣血之先，血之隧道，氣息應焉。脈爲氣乎？而氣爲衛，衛行脈外，則知非氣矣。脈爲血乎？而血爲營，營行脈中，則知非血矣。脈爲經隧乎？而經隧實繁，則知非經隧矣。善乎，華元化云脈者氣血之先也。蓋人之身，惟是精與氣與神三者。精氣即血氣，氣血之先，非神而何？人非是神，無以主宰血氣，保合太和，流行三焦，灌溉百骸，故脈非他，即神之別名也。明乎此，則氣也血也，渾淪條析，所謂氣如橐籥，血如波瀾，一升一降以成其用，而脈道成矣。

《醫宗金鑒・編輯四診心法要訣》 脈爲血府，百體貫通，寸口動脈，大會朝宗。

〔吳謙等注〕經曰：脈者，血之府也。周身血脈運行，莫不由此貫通，故曰百體貫通也。《難經》曰：十二經中皆有動脈，獨取寸口，以決死生。寸口者，左右寸關尺，手太陰肺經動脈也，爲脈之大要會也，故曰寸口動脈，大會朝宗也。

《脈確・脈原》 氣口者，手太陰肺經之動脈，而五臟六腑之氣於此候之也。蓋人以氣生，營衛之氣，先天也，水穀之氣，後天也，先天後天之氣，脈皆主之。故飲入於胃，其精氣自脾歸肺。食入於胃，其精氣自心歸肺，肺布飲食之精氣於諸臟腑，而後血氣充，營衛調。諸臟腑之氣各隨其經，同營衛之氣而呼吸朝之於肺，故手太陰肺經乃諸臟腑之氣所聚也。聖人於氣口候其盛衰，泄天地化育莫測之秘，豈不神乎？

《醫碥・切脈・脈之部位》 脈者，血氣經隧合而成名者也，非血則不充，非氣則不行，非經隧則散漫而不就軌，以經隧乃脈之道路，猶水之有渠。人身無處非血，無處非氣，如地無處非水，而必注於江河，乃有其流動可見，故診脈必於經隧也。人生血脈流行之路，大者爲經，小者爲絡，經如正河，絡如支河，但有其外見之處，即皆可診。

《脈如・脈論》 脈者，血之府，精氣之源，神之用，水穀爲宗。蓋脈不自行，隨五臟元眞變化於經隧之間，顯見於氣口，陰陽之蘊也。自軒岐以下，《難經》、仲景始約言其要。迨晉王叔和，以脈鳴時，撰有《脈經》，可謂周詳明切矣。乃後之妄男子高陽生，復創七表八裏九道之名，集爲《脈訣》，妄立圖

形。夫脈從心解，其可以形得耶？大乖經旨。俗醫習誦以爲權輿，訛承惑固，至今罔覺，於是《脈訣》行而《脈經》隱，至《内經》診候、越人《難經》、仲景脈法，則益淪沒不彰矣。宋龐安常始得經旨，而有人迎氣口之分。西山戴同父復著《刊誤》，亦闢其非。崔紫虛之《四言脈法》，滑伯仁之《診家樞要》，李言聞之《四診發明》，立論元奧。李瀕湖之《脈學》、《奇經》，解釋精詳，皆有功於後學，允爲當世之指南者也。醫而知此，何病不瘳？故脈不明則無以別證，證不別則無以施治，脈其可以不辨乎？夫曰浮曰沉，曰遲曰數，曰滑曰澀，曰虛曰實，曰長曰短，曰洪曰細，曰弦曰緊，曰芤曰濡，曰微曰弱，曰伏曰動，曰促曰結，曰牢曰革，曰緩曰散，曰代曰疾，此二十八脈者，乃脈之大綱也，逐節解悟，固無難悉。而滑伯仁謂提綱之要，不出浮沉遲數滑澀，似乎太簡。尤須察其陰陽乘伏，五行生克者。上下去來至止者。有部位不容混淆者。有彼此相類者。有疑似難辨者，有眞假相混者。有有胃氣無胃氣、胃氣〔多〕少之辨者。有從四時、反四時者。有與證相反相合者。有一病而兼見數脈者。有雜投舛劑致藏氣不定要脈隨變幻者。有確守良藥，證無進退，脈不轉移者。有人病而脈不病、脈病而人不病者。有脈不轉移而良劑稍輟便見虛陷者。有老少衰旺之不同者。有新病久病之宜忌者。有壽夭吉凶預定者。有純陰純陽之偏稟者。有形體之相反相應者。有合問聞望而兼診者。有僧尼寡婦、室女童男之異常人者。有貧賤富貴、正人奸人、六氣七情之各殊者。有無脈者，又有眞藏脈、奇經脈、太素脈、天和脈、四塞脈、六甲脈、六氣脈、人迎脈、關格脈、妊娠脈、五逆六絕七獨脈，皆應詳辨精確，服膺弗失，一遇診按，吉凶生死，了了指下矣，庶神而明乎。先哲有云：余念古良醫治疾，未有不先診脈，自軒岐已然，辨人鬼，別男女，特其粗耳，微茫呼吸之間，而生死係焉。如濟北才人，顏色不變，而在死法，其脈病也。吁，是固神於脈矣。然脈特四診之一也，獨恨近代授受匪眞，偏遵《脈訣》，致令治疾乖訛，而倡明斯道，實乏其人，即有明良畢出，不免調高寡和，行高謗多。愚以爲醫不明脈，固無以治病，而不明眞假疑似之脈，又無以別元氣之虛實而洞明生死吉凶之大要也。脈其僅治疾云乎哉？夫浮沉遲數二十八種，此爲大綱，固無難識，即其中有兼見者，不過誦記之繁，有相類者，而只比擬之殊，亦易易曉也。

《脈如・脈》　經曰營行脈中，衛行脈外，又曰肺朝百脈。今所診者兩手，俱手太陰肺脈也。脈屬心，其色赤。前人云：脈者，血氣之神機也。脈之經隧，譬如水之有渠，地無處非水，必於江河，乃有流動可見，故診脈必於經隧也。論其微，則受氣在混沌未分之先，流行於胚胎方結之際，天地萬物，靡不皆然。璇璣玉衡，江河潮汐，天地脈運之常也。白虹貫日，洪水滔天，天地脈絡之病也。窮冬閃電，九夏雹冰，天地氣交之亂也。至於夏暑冬寒，南暄北冽，乃天地陰陽之偏。人在氣交之中，脈象豈能無異？草木無心，皆有脈絡以行津液，頑石無心，亦有紋理以通山澤之氣，但當九燥陰霖，木石亦爲之變色，況於人乎。手太陰之脈起於中焦，循肺之經道而之三部，由中達外，爲第一處動脈，較諸他處不同。古人雖設浮、沉、遲、數、滑、澀等象以別之，究其源，有形之脈乃水穀之精所布，稟乎地也。其鼓運之象，無形之氣所激，稟乎天也。其交通天地之氣，和合陰陽之蘊，則稟乎氣交也。況乎氣血之屬，原不可以方員端硯，譬之人面，五官無異，及細察之，千人萬人從未有一雷同者。此則二十八脈之形象全在乎活潑變通，愼毋按圖索驥，以失病機可也。

《脈如・陰陽乖伏論》　問曰：脈有陰陽，何謂也？答曰：凡脈浮、大、數、動、滑，此名爲陽也。沉、澀、弱、弦、微，此名爲陰也。陰病見陽脈者生，陽病見陰脈者死。又曰：諸陽浮數爲乘府，諸陰遲澀爲乘藏。《九難》曰：數者府也，遲者藏也，數則爲熱，遲則爲寒，諸陽爲熱，諸陰爲寒，故以別知藏府之病也。愚謂脈之陽陰非止一端，浮、數、實、大、洪、長、緊、促、動九脈爲陽，沉、遲、虛、澀、短、微、濡、緩、細、弱、結、代、伏、散十四脈爲陰，滑、革、芤、弦四脈爲陽中陰，牢爲陰中陽。寸部得陽脈，陽中之陽也，又謂之重陽。尺部得陰脈，陰中之陰也，又謂之重陰。寸部得陰脈，爲陽中之陰，陰乘陽也，又謂之伏陰。尺部得陽脈，爲陰中之陽，陽乘陰也，又謂之伏陽。以理推之，謂之乘陽乘陰則可，謂之重陽重陰則不可。即寸陽寸陰，亦病之常事。若一人病，而得寸陽尺陰，亦謂之重陽重陰乎？無是理也。故必尺寸皆陽，故謂之重陽，尺寸皆陰，故謂之重陰，方見的當。所以尺絕爲脫陰，寸絕爲脫陽，尺寸俱絕爲脫陽脫陰。吳崐又以浮取無脈爲脫陽，沉取無脈爲脫陰，浮沉俱無爲脫陰脫陽，亦即此義。更有要者，診脈之道，不問脈之浮沉大小，總以有力無力分虛實，有神無神定生死。有力有神，陽也，無力無神（既）〔即〕爲陰矣，學者當識此意，方無謬妄。愚又爲之推廣曰：浮而細者，即爲陰矣。浮而大者爲陽。細而數者，陰中之陽。大而遲者，爲陽中之陰。沉微沉遲，沉

澀沉弱，爲陰中之陰。浮大浮洪，爲陽中之陽，是又變化在人矣。《難經》曰：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曰陰盛陽衰，沉之損小，浮之實大，曰陽盛陰衰。如數居左寸，熱也，沉則心熱，浮則包絡熱。遲居左尺，寒也，沉則腎寒，浮則膀胱寒。此以浮沉分陰陽也。來疾去徐，爲上實下虛，來徐去疾，爲上虛下實。此以去來分陰陽也。關前爲陽之動脈，法當九分而浮，關後爲陰之動脈，法當一分而沉，此又以部位分陰陽也。此陰陽之大法也。

《脈訣啓悟注釋·診法》 脈爲血脈，血行脈中，脈爲血府。氣血之先。言脈非氣非血，乃氣血之先。先者，氣血之元神也。脈之隧道，言隧道，乃脈之所由。氣息應焉。脈隨氣動，息之出入，脈之至數應焉。資始於腎，腎主先天，一氣之始，而脈即資始於此。資生於胃。胃主後天，水穀之本，而脈即資生於此。血脈氣息，血脈之行，資於氣息。上下循環。上下流行，循環不息，晝行陽二十五度，夜行陰二十五度，一晝夜運行五十度，周於身。

《古今醫詩·脈》 脈爲血海，百骸貫通，大會之地，寸口朝宗。寸口之名，統手六部。肺如華蓋，覆諸臟腑，各經之氣，莫不薰蒸。肺朝百脈，故於此徵。

《友漁齋醫話六種·脈》 人稟天地五行之氣，以生手三陽三陰、足三陽三陰，合爲十二經，以環絡一身，往來流通，無少間斷，其脈應於兩手三部焉。夫脈者血也，脈不自動，氣實使之，故有九候之法。《內經》云：脈者血之府。《說文》云：血理分袤行體者，從辰從血。亦作脈。華佗云：脈者，氣血之先也，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血熱則脈數，血寒則脈遲，血微則脈弱，氣血平則脈緩。晉王叔和分爲七表八裏，可謂詳且至矣，然文理繁多，學者卒難究白。宋崔子虛以《難經·六難》專言浮沉，《九難》專言遲數，故用爲宗以統也。七表八裏而總萬病，其說以爲浮者爲表爲陽，外得之病也，有力主風，無力主氣，浮而無力爲芤，有力爲洪。沉者爲裏爲陰，內受之病也，有力主積，無力主氣，沉而極小爲微，至骨爲伏，無力爲弱。遲者爲陰主寒，內受之病也，有力主痛，無力主冷，遲而少快爲緩，短細爲澀，無力爲濡。數者爲陽主熱，外得之病也，有力主熱，無力主瘡，數而極弦爲緊，有力爲弦，流利爲滑。他如九道六極之殊，三焦五臟之辨，與其持脈之道，療病之方，其間元妙，具在六脈。當時師承傳授皆爲名醫，其訣蓋不出於此，學者其求諸。

《醫略·脈法考》 《內經》曰：人受氣於穀，穀入於胃，以傳於肺，五臟六腑皆以受氣，其清者爲營，濁者爲衛，營行脈中，衛行脈外。愚按萬物歸於土，胃屬土，爲百脈之根荄，氣血之所自出，故曰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診家正眼》釋脈字從血從辰，謂氣血流行，各有分派而尋經絡也。今之脈字從肉從永，謂胃主肌肉，氣血資生而永其天年也。夫人之生，惟精與氣與神，神何所依，依於氣，氣何所依，依於血，故華元化曰脈者氣血之先之也。東垣云脈貴有神，經曰得神者昌，失神者亡，蓋脈即神之流露也。

《諸脈條辨·持脈總論》 脈狀繁多，未可以二十八字盡也，然於表裏陰陽氣血虛實之義，頗能括其綱要矣。如《內經》之所曰鼓者，且浮且大也。曰搏者，且大且強也。曰堅者，實之別名也。曰橫者，洪之別名也。曰急者，緊之別名也。曰喘者，且浮且數也。曰躁者，且浮且疾也。曰疏者，且遲且軟也。曰格者，人迎倍大也。曰關者，氣口倍大也。此二脈者，後世不深維《內經》之旨，而誤作病名也。陰陽不相應，病名曰關格，即以脈名病，有何不可？仲景曰關則吐逆，格則不得小便，未嘗專爲病名。曰溢者，自寸口上越魚際，氣有餘也。曰覆者，自尺部下達臂間，血有餘也。如仲景論脈，曰縱者，水乘火，金乘木也。曰橫者，火乘水、木乘金也。曰逆者，水乘金、火乘木也。曰順者，金乘水、木乘火也。曰反者，來微去大，病在裏也。曰覆者，頭小本大，病在表也。曰高者，衛氣盛也，陽脈強也。曰章者，營血盛也，陰脈強也。曰剛者，高章相搏也。曰慄者，衛氣弱也，陽脈衰也。曰卑者，營血弱也，陰脈衰也。曰損者，慄卑相搏也。《內經》十二，仲景十二，凡得二十四脈，未嘗非辨證之旨訣，而世皆置若無聞，則有慚於司命之職矣。雖二十八字，亦以含藏諸義，然不詳二十四字之義，又安能入二十八字之奧哉，而猶不止此也。

《三指禪·脈學源流》 軒轅使伶倫截嶰谷之竹，作黃鐘律管，以候天地之節氣，使岐伯取氣口作脈，以候人之動氣。黃鐘之數九分，氣口之數亦九分。律管具而寸之數始形，故脈之動也，陽浮九分，陰得一寸，合於黃鐘。黃鐘者，氣之先兆，能測天地之節候。氣口者，脈之要會，能知人命之死生。本律管以定脈，軒岐之微蘊，誠未易窺測者。越人著《難經》，推明十變，故叔和撰《脈經》，演成十卷，而脈始得燦明於世。迄五代高陽生《脈訣》出，士大夫多議之，由是才人傑士，咸馳騁於筆墨之間，各據其理，各抒其見，而眞訣幾幾乎晦矣。齊褚澄論脈，女子陰逆，自上生下，左寸爲受命之根，心肺脈診於兩尺，倒裝五臟，謬妄已極。趙維宗論脈，心肺在上，爲浮爲陽，肝腎在下，爲

沉爲陰，脾居中州，半浮半沉，半陰半陽，意義膚淺，更屬無稽。吳草廬宗《內經》，取之於氣口，未盡《內經》之奧。朱考亭推《內經》，求之於遍身，未達《內經》之專。若二李者，瀕湖，士材。將前人所傳流之脈，依樣畫葫蘆，演成詩句，字字曉暢。叔和而後，幸有傳人，究未得平《脈訣》，醫無權度，殊失《內經》以平人定脈之旨。是編揆之前哲，雖則別開生面，實亦不過發明《內經》及《難經》、《脈經》之義云爾。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 夫脈之義，氣行血中，鼓舞築動，如水與風，晝夜流行，百骸貫通。氣如橐籥，血如波瀾，血脈氣息，上下循環。

《醫醇賸義・眢卿脈法》 脈乃命脈，氣血統宗，氣能率血，氣行血從。《內經》亦言血脈，而氣在血先之義自見，並無語病。後人著《脈經》，遂謂脈爲血脈，氣往應之。其下文又云：脈不自行，氣動脈應。先說氣應脈，後說脈應氣。尺幅之中，自相悖戾，今特正之。

《脈義簡摩・脈氣》 盧子繇曰：脈者，水穀之精氣，分流經絡，灌溉藏府，表行四肢，貫注百體，資始於腎間動氣，資生於胃中水穀者也。《難經・六十六》曰：臍下腎間動氣者，人之生命也，十二經之根本也，故名曰原。三焦者，原氣之別使也，主通行三氣，經歷於五藏六府。《內經・玉機眞藏》曰：五藏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氣者，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於胃氣，乃至於手太陰也。

論說

《素問・陰陽別論》 黃帝問曰：人有四經十二從，何謂？〔王冰注〕經，謂經脈。從，謂順從。岐伯對曰：四經應四時，十二從應十二月，十二月應十二脈。〔王冰注〕春脈弦，夏脈洪，秋脈浮，冬脈沉，謂四時之經脈也。從，謂天氣順行十二辰之分，故應十二月也。十二月，謂春建寅卯辰，夏建巳午未，秋建申酉戌，冬建亥子丑之月也。十二脈，謂手三陰三陽，足三陰三陽之脈也。以氣數相應，故參合之。脈有陰陽，知陽者知陰，知陰者知陽。〔王冰注〕深知則備識其變易。凡陽有五，五五二十五陽。〔王冰注〕五陽，謂五藏之陽氣也。五藏應時，各形一脈，一脈之內，包總五藏之陽，五五相乘，故二十五陽也。〔林億等〕新校正云：按《玉機眞藏論》云：故病有五變，五五二十五變。義與此通。所謂陰者，眞藏也，見則爲敗，敗必死也。〔王冰注〕五藏爲陰，故曰陰者眞藏也。然見者，謂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腎脈至，搏而絕，如以指彈石辟辟然。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疏。夫如是脈見者，皆爲藏敗神去，故必死也。所謂陽者，胃脘之陽也。〔王冰注〕胃脘之陽，謂人迎之氣也，察其氣脈動靜小大與脈口應否也。胃爲水穀之海，故候其氣而知病處。人迎在結喉兩傍，脈動應手，其脈之動，常左小而右大，左小常以候藏，右大常以候府。一云胃胞之陽，非也。別於陽者，知病處也，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王冰注〕陽者衛外而爲固，然外邪所中，別於陽則知病處。陰者藏神而內守，若考眞正成敗，別於陰則知病者死生之期。三陽在頭，三陰在手，所謂一也。〔王冰注〕頭，謂人迎。手，謂氣口。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小大齊等者，名曰平人，故言所謂一也。氣口在手魚際之後一寸，人迎在結喉兩傍一寸五分，皆可以候藏府之氣。別於陽者，知病忌時，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王冰注〕識氣定期，故知病忌。審明成敗，故知死生之期。謹熟陰陽，無與衆謀。〔王冰注〕謹量氣候，精熟陰陽，病忌之準可知，生死之疑自決，正行無惑，何用衆謀議也。

〔張介賓注〕四經應四時，肝木應春，心火應夏，肺金應秋，腎水應冬，不言脾者，脾主四經，而土主四季也。十二從應十二月，手有三陰三陽，足有三陰三陽，以應十二月之氣，而在人則應十二經之脈也。所謂從者，即手之三陰從藏走手等義。脈有陰陽，最當詳辨。必知陽脈之體，而後能察陰脈，必知陰脈之體，而後能察陽脈。陽中有陰，似陽非陽也，陰中有陽，似陰非陰也。辨陰陽未必難，辨眞假爲難耳，誤認者，殺人反掌。陽者，如下文所謂胃脘之陽，即胃氣也。五者，即五藏之脈，如肝弦，心鉤，脾耎，肺毛，腎石也。以一藏而兼五脈，則五藏互見，是爲五五二十五脈也。然五藏之脈皆不可以無胃氣，故曰凡陽有五，而二十五脈亦皆不可無胃氣，故又曰五五二十五陽也。陰者，無陽之謂。無陽者，即無陽明之胃氣，而本藏之陰脈獨見，如但弦但鉤之類，是爲眞藏，胃氣敗也，故必死。胃屬陽明。胃脘之陽，言胃中陽和之氣，即胃氣也，五藏賴之以爲根本者也。故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脈無胃氣亦死，即此之謂。能別陽和之胃氣，則一有不和，便可知疾病之所能別純陰之眞藏，則凡遇生剋，便可知死生之期也。按：《玉機眞藏論》曰：別於陽者，知病從來，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其義與此互有發明，所當幷考。三陽在頭，指人迎也。三陰在手，指氣口

也。《太陰陽明論》曰：陽明者表也，爲之行氣於三陽。蓋三陽之氣以陽明胃氣爲本，而陽明動脈曰人迎，在結喉兩傍一寸五分，故曰三陽在頭。又曰：足太陰者三陰也，爲之行氣於三陰。蓋三陰之氣，以太陰脾氣爲本，然脾脈本非氣口，何云在手？如《五藏別論》曰：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藏氣，而變見於氣口，氣口亦太陰也。故曰三陰在手。上文以眞藏胃氣言陰陽，此節以人迎氣口言陰陽。蓋彼言脈體，此言脈位，二者相依，所謂一也。此與前節稍同而復言之者，蓋前以眞藏胃氣言，而此以陰陽表裏言，是正與《玉機眞藏論》者同，二義相關，皆不可缺，觀者當會通其意可也。忌時，言氣有衰王、病有時忌也。陰陽之理，不可不熟，故曰謹。獨聞獨見，非衆所知，故無與謀。

《素問・五藏別論》 帝曰：氣口何以獨爲五藏主？〔王冰注〕氣口，則寸口也，亦謂脈口。以寸口可候氣之盛衰，故云氣口，可以切脈之動靜，故云脈口皆同取於手魚際之後同身寸之一寸，是則寸口也。岐伯曰：胃者，水穀之海，六府之大源也。〔王冰注〕人有四海，水穀之海則其一也。受水穀已，榮養四傍，以其當運化之源，故爲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藏氣，氣口亦太陰也。〔王冰注〕氣口在手魚際之後同身寸之一寸。氣口之所候，脈動者是手太陰脈氣所行，故言氣口亦太陰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王冰注〕榮氣之道，內穀爲實，穀入於胃，氣傳與肺，精專者循肺氣行於氣口，故云變見於氣口也。

〔張介賓注〕氣口之義，其名有三：手太陰，肺經脈也，肺主諸氣，氣之盛衰見於此，故曰氣口。肺朝百脈，脈之大會聚於此，故曰脈口。脈出太淵，其長一寸九分，故曰寸口。是名雖三而實則一耳。五藏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故爲五藏之主。【略】人有四海而胃居其一，是爲水穀之海。藏府之屬，陽爲府，陰爲藏。胃屬陽而爲六府之本，故云六府之大源。然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藏氣，故又曰胃爲五藏六府之海。氣口本屬太陰，而曰亦太陰者何也？蓋氣口屬肺手太陰也，布行胃氣則在於脾足太陰也。按《營衛生會》篇曰：穀入於胃，以傳於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氣。《厥論》曰：脾主爲胃行其津液者也。《經脈別論》曰：飲入於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然則胃氣必歸於脾，脾氣必歸於肺，而後行於藏府營衛，所以氣口雖爲手太陰，而實即足太陰之所歸，故曰氣口亦太陰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而變見於氣口，故胃爲藏府之大源，然無不由脾達肺也。

《素問・玉版論要篇》 搏脈痹躄，寒熱之交。〔王冰注〕脈擊搏於手而病痹痹及攣躄者，皆寒熱之氣交合所爲，非邪氣虛實之所生也。脈孤爲消氣，虛泄爲奪血。〔王冰注〕夫脈有表無裏，有裏無表，皆曰孤亡之氣也。若有表有裏而氣不足者，皆曰虛衰之氣也。孤爲逆，虛爲從。〔王冰注〕孤無所依，故曰逆；虛衰可復，故曰從。行奇恆之法，以太陰始。〔王冰注〕凡揆度奇恆之法，先以氣口太陰之脈定四時之正氣，然後度量奇恆之氣也。行所不勝曰逆，逆則死，〔王冰注〕木見金脈，金見火脈，火見水脈，水見土脈，土見木脈，如是皆行所不勝也，故曰逆。賊勝不已，故逆則死焉。行所勝曰從，從則活。〔王冰注〕木見水火土脈，火見金土木脈，土見金水火脈，金見土木水脈，水見金火木脈，如是者皆可勝之脈，故曰從。從則無所剋殺傷敗，故從則活也。八風四時之勝，終而復始，〔王冰注〕以不越於五行，故雖相勝，猶循環終而復始也。逆行一過，不復可數，論要畢矣。〔王冰注〕過，謂遍也。然逆行一過，遍於五氣者，不復可數爲平和矣。

〔張介賓注〕上文言奇恆之色，此下言奇恆之脈。搏脈者，搏擊於手也，爲邪盛正衰，陰陽乖亂之脈，故爲痹爲躄，爲或寒或熱之交也。痹，頑痹也。躄，足不能行也。脈孤者，孤陰孤陽也。孤陽者，洪大之極，陰氣必消。孤陰者，微弱之甚，陽氣必消，故脈孤爲消氣也。脈虛兼泄者必亡其陰，陰亡則血虛，故虛泄爲奪血也。孤者，偏絕之謂。絕者不可復生，故爲逆。虛者不足之稱。不足者猶可補，故曰從。肺爲百脈之朝會，故脈變奇恆之辨，當以太陰始。太陰者，手太陰之氣口也。行所不勝，剋我者也，如以木見金，以金見火之類是也。行所勝，我剋者也，如以木見土，以土見水之類是也。八風之至，隨四時之勝，至數有常，則終而復始，此順常之令也。設或氣令失常，逆行一過，是爲回則不轉，而至數紊亂，無復可以數計矣。過，失也。喻言人之色脈，一有失調，則奇恆反作，變態百出，亦不可以常數計也。此則天人至數之論要，在逆從之間，察其神而畢矣。

《素問・脈要精微論》 帝曰：脈其四時動奈何？知病之所在奈何？知病之所變奈何？知病乍在內奈何？知病乍在外奈何？請問此五者，可得聞乎？〔王冰注〕言欲順四時及陰陽相應之狀候也。岐伯曰：請言其與天運轉大也。〔王冰注〕指可見陰陽之運轉，以明陰陽之不可見也。萬物之外，六合之內，天地之變，陰陽之應，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四變之動，脈與之上下，〔王冰注〕六合，謂四方上下也。春暖爲夏暑，言陽生而至盛。秋忿而冬怒，言陰少而之壯

也。忿一爲急，言秋氣勁急也。以春應中規，〔王冰注〕春脈耎弱，輕虛而滑，如規之象，中外皆然，故以春應中規。夏應中矩，〔王冰注〕夏脈洪大，兼之滑數，如矩之象，可正平之，故以夏應中矩。秋應中衡，〔王冰注〕秋脈浮毛，輕澀而散，如秤衡之象，高下必平，故以秋應中衡。冬應中權。〔王冰注〕冬脈如石，兼沉而滑，如秤權之象，下遠於衡，故以冬應中權也。以秋中衡，冬中權者，言脈之高下異處如此爾。此則隨陰陽之氣，故有斯四應不同也。是故冬至四十五日，陽氣微上，陰氣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陰氣微上，陽氣微下。陰陽有時，與脈爲期，期而相失，知脈所分，分之有期，故知死時。〔王冰注〕察陰陽升降之準，則知經脈遞遷之象。審氣候遞遷之失，則知氣血分合之期。分期不差，故知人死之時節。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王冰注〕推陰陽升降，精微妙用，皆在經脈之氣候，是以不可不察，故始以陰陽爲察候之綱紀。始之有經，從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時爲宜，〔王冰注〕言始所以知有經脈之察候司應者，何哉？蓋從五行衰王而爲準度也。徵求太過不及之形診，皆以應四時者爲生氣所宜也。補寫勿失，與天地如一，〔王冰注〕有餘者寫之，不足者補之，是則應天地之常道也。然天地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是法天地之道也。寫補之宜，工切審之，其治氣亦然。得一之情，以知死生。〔王冰注〕曉天地之道，補寫不差，既得一情，亦可知生死之準的。是故聲合五音，色合五行，脈合陰陽。〔王冰注〕聲表宮商角徵羽，故合五音，色見青黃赤白黑，故合五行，脈彰寒暑之休王，故合陰陽之氣也。

〔張介賓注〕凡此五者，即陰陽五行之理，而陰陽五行，即天地之道，故伯以天運轉大爲對，則五者之變動盡乎其中矣。物在天中，天包物外，天地萬物，本同一氣，凡天地之變，即陰陽之應。故春之暖者，爲夏暑之漸也，秋之忿者，爲冬怒之漸也。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是即陰陽四變之動，而脈亦隨之以上下也。規者，所以爲圓之器。春氣發生，圓活而動，故應中規，而人脈應之，所以圓滑也。矩者，所以爲方之器。夏氣茂盛，盛極而止，故應中矩，而人脈應之，所以洪大方正也。衡，平也。秤，橫也。秋氣萬寶俱成，平於地面，故應中衡，而人脈應之，所以浮毛而見於外也。權，秤錘也。冬氣閉藏，故應中權，而人脈應之，所以沉石而伏於內也。凡茲規矩權衡者，皆發明陰陽升降之理，以合乎四時脈氣之變象也。冬至一陽生，故冬至後四十五日以至立春，陽氣以漸而微上，陽微上則陰微下矣，夏至一陰生，故夏至後四十五日以至立秋，陰氣以漸而微上，陰微上則陽微下矣。此所謂陰陽有時也。與脈爲期者，脈隨時而變遷也。期而相失者，謂春規夏矩秋衡冬權不合於度也。如脈所分者，謂五藏之脈各有所屬也。分之有期者，謂衰王各有其時也。知此者，則知死生之時矣。脈之微妙，亦惟陰陽五行爲之經紀，而陰陽五行之生各有其度，如陽生於冬至，陰生於夏至，木生於亥，火生於寅，金生於巳，水土生於申。此四時生王各有其宜也。紀，綱紀也，經，經常也，即大綱小紀之義。天地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易》曰：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故不足則當補，有餘則當寫，補寫不失其宜，則與天地之道如一矣。一之精者，天人一理之精微也。天地之道，陽主乎動，陰主乎靜，陽來則生，陽去則死。知天道之所以不息者，則知人之所以死生矣。聲合宮商角徵羽，色合金木水火土，脈合四時陰陽，雖三者若乎有分，而理則一也。

《素問・平人氣象論》 人以水穀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眞藏脈不得胃氣也。所謂脈不得胃氣者，肝不弦腎不石也。〔王冰注〕不弦不石，皆謂不微似也。

〔吳崑注〕肝不弦，腎不石，以其無冲和胃氣，肝脈當弦而不弦，腎脈當石而不石也。

〔張介賓注〕人生所賴者水穀，故胃氣以水穀爲本，而五藏又以胃氣爲本。若脈無胃氣，而眞藏之脈獨見者死，即前篇所謂但弦無胃、但石無胃之類是也。然但弦但石雖爲眞藏，若肝無氣則不弦，腎無氣則不石，亦由五藏不得胃氣而然，與眞藏無胃者等耳。

《素問・三部九候論》 帝曰：願聞天地之至數，合於人形血氣，通決死生，爲之奈何？岐伯曰：天地之至數，始於一，終於九焉。〔王冰注〕九，奇數也，故天地之數，斯爲極矣。一者天，二者地，三者人，因而三之，三三者九，以應九野。〔王冰注〕《爾雅》曰：邑外爲郊，郊外爲甸，甸外爲牧，牧外爲林，林外爲坰，坰外爲野，言其遠也。故人有三部，部有三候，以決死生，以處百病，以調虛實，而除邪疾。〔王冰注〕所謂三部者，言身之上中下部，非謂寸關尺也。三部之內，經隧由之，故察候存亡，悉因於是，鍼之補寫，邪疾可除也。

〔張志聰注〕始於一，終於九者，天之數也。曰天地之至數者，言天包乎地，地氣通於天也，故曰令合天道。一者，奇也，陽也，故應天。二者，偶也，陰也，故應地。三者，參也，故應人。因三才而三之則爲九，以應九野。九野者，九州分野，上應天之二十八宿也。人有三部，部有三候者，三而成天，

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也。決死生者，觀其形氣，別其陰陽，調其血脈，察其府藏，以知死生之期也。處百病者，表裏陰陽寒熱虛實之爲病也。調虛實者，實則瀉之，虛則補之也。除邪疾者，去血脈，除邪風也。

其脈疾者不病，〔王冰注〕氣強盛故。其脈遲者病，〔王冰注〕氣不足故。脈不往來者死，〔王冰注〕精神去也。皮膚著者死。〔王冰注〕骨乾枯也。

〔張介賓注〕疾，言力強有神。遲，言氣衰不足。若脈不往來者，陰陽俱脫。皮膚著者，血液已盡，謂皮膚枯槁着骨也。

《素問·經脈別論》 食氣入胃，濁氣歸心，淫精於脈，〔王冰注〕濁氣，穀氣也。心居胃上，故穀氣歸心，淫溢精微入於脈也。何者？心主脈故。脈氣流經，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王冰注〕言脈氣流運，乃爲大經，經氣歸宗，上朝於肺，肺爲華蓋，位復居高，治節由之，故受百脈之朝會也。《平人氣象論》曰：藏眞高於肺，以行榮衛陰陽。由此故肺朝百脈，然乃布化精氣，輸於皮毛矣。毛脈合精，行氣於府，〔王冰注〕府，謂氣之所聚處也，是謂氣海，在兩乳間，名曰膻中也。府精神明，留於四藏，氣歸於權衡，〔王冰注〕膻中之布氣者分爲三隧：其下者走於氣街，上者走於息道，宗氣留於海，積於胸中，命曰氣海也。如是分化，乃四藏安定，三焦平均，中外上下各得其所也。權衡以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王冰注〕三世脈法皆以三寸爲寸關尺之分，故中外高下，氣緒均平，則氣口之脈而成寸也。夫氣口者，脈之大要會也，百脈盡朝，故以其分決死生也。

〔張介賓注〕濁，言食氣之厚者也，如《陰陽清濁》篇曰受穀者濁、受氣者清是也。心主血脈，故食氣歸心，則精氣浸淫於脈也。精淫於脈，脈流於經，經脈流通必由於氣，氣主於肺，故爲百脈之朝會。皮毛爲肺之合，故肺精輸焉。肺主毛，心主脈，肺藏氣，心生血，一氣一血，稱爲父母。二藏獨居胸中，故曰毛脈合精，行氣於府。府者，氣聚之府也，是謂氣海，亦曰膻中。宗氣積於肺，神明出於心，氣盛則神王，故氣府之精爲神明。神王則藏安，故肺肝脾腎四藏無不賴神明之留以爲主宰，然後藏氣咸得其平而歸於權衡矣。權衡，平也，故曰主明則下安，主不明則十二官危。藏府之氣既得其平，則必變見於氣口而成寸尺也。氣口者，脈之大會，百脈俱朝於此，故可以決生死。

〔張志聰注〕經曰受穀者濁，胃之食氣，故曰濁氣。胃絡上通於心，故入胃之食氣歸於心，子令母實也。心氣通於脈，故淫精於脈。【略】脈氣者，水穀之精氣而行於經脈中也。經，大經也。言入胃之穀氣先淫氣於脈，百脈之經氣總歸於大經，經氣歸於肺，是以百脈之氣皆朝會於肺也。肺會皮毛，故復輸精於皮毛。【略】夫皮膚主氣，經脈主血，毛脈合精者，血氣相合也。六府爲陽，故先受氣。府精神明者，六府之津液相成，而神乃自生也。穀氣入胃，淫精於脈，乃傳之肺，肺氣散精，行氣於府，府精留於四藏，以養五藏之氣，故曰穀入於胃，乃傳之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氣。權衡，平也，言脈之浮沉出入，陰陽和平，故曰權衡以平。氣口，手太陰之兩脈口。成寸者，分尺爲寸也，言五藏六府受氣於穀，淫精於脈，變見於氣口，以決其死生。

《素問·腹中論》 帝曰：病熱而有所痛者何也？岐伯曰：病熱者，陽脈也，以三陽之動也，人迎一盛少陽，二盛太陽，三盛陽明，入陰也。夫陽入於陰，故病在頭與腹，乃膜脹而頭痛也。

〔馬蒔注〕此言病熱而有所痛者，正以外感之疾，陽畢入陰，故外頭痛而內腹脹也。蓋凡病熱者，屬於陽脈，乃三陽經之脈動也，故左手寸部名曰人迎，正三陽經之脈動，所以候外感也。《六節藏象論》、《靈樞》《終始》、《禁服》、《五色》、《四時氣》等篇皆云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陽，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陽，人迎二盛，病在足太陽，二盛而躁，病在手太陽，人迎三盛，病在足陽明，三盛而躁，病在手陽明。三陽既畢，則入之三陰經分矣。陽入於陰，故頭主陽，腹主陰，在陰當腹膜脹，而在陽當頭痛也。熱病之有所痛者，其義如此。

《素問·病能論》 帝曰：有病厥者，診右脈沉而緊，左脈浮而遲，不然，病主安在？〔王冰注〕不然，言不沉也。岐伯曰：冬診之，右脈固當沉緊，此應四時，左脈浮而遲，此逆四時，在左當主病在腎，頗關在肺，當腰痛也。〔王冰注〕以冬左脈浮而遲，浮爲肺脈，故言頗關在肺也。腰者腎之府，故腎受病則腰中痛也。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少陰脈貫腎絡肺，今得肺脈，腎爲之病，故腎爲腰痛之病也。〔王冰注〕左脈浮遲非肺來見，以左腎不足而脈不能沉，故得肺脈腎爲病也。

〔張介賓注〕此言厥逆而爲腰痛者，其病在腎也。右脈左脈，皆以兩尺爲言。不然，《甲乙經》作不知，於義爲妥，當從之。冬氣伏藏，故沉緊者爲應時，浮遲者爲逆，逆則爲厥矣。在左者當主病在腎，此正以尺爲言也。然浮者爲肺脈，故云頗關在肺。腎脈本絡於肺，今以冬月而肺脈見於腎位，乃腎氣不足，故脈不能沉而見浮遲，此非肺病，病在腎也。腰爲腎之府，故

腎氣逆者，當病爲腰痛。

〔高世栻注〕有病厥者，陽氣不上，故診右脈沉而緊，陰氣不下，故左脈浮而遲。病厥，則陰陽之氣不相順接，脈故如是，設病厥而脈不然，則病主安在？切求脈理，得其病處，當以四時陰陽之理度之，春生夏長，秋收冬藏，如冬診之，右脈固當沉緊，此冬脈之應四時也，今左脈浮而遲，此冬脈之逆四時也。浮遲在左，當主病在腎，所以然者，腎脈居於左尺也，腎上連肺，故頗關在肺，在腎關肺，當腰痛也。在腎何以關肺？關肺何以腰痛？少陰者，腎脈也，少陰之脈貫腎絡肺，故在腎關肺也，浮遲者，肺脈也，今得浮遲之肺脈而腎爲之病，腰者腎之府，故腎爲腰痛之病也。

《素問・五運行大論》 帝曰：天地之氣，何以候之？岐伯曰：天地之氣，勝復之作，不形於診也。〔王冰注〕言平氣及勝復皆以形證觀察，不以診知也。《脈法》曰：天地之變，無以脈診，此之謂也。〔王冰注〕天地以氣不以位，故不當以脈知之。帝曰：間氣何如？岐伯曰：隨氣所在，期於左右。〔王冰注〕於左右尺寸四部，分位承之，以知應與不應，過與不過。帝曰：期之奈何？岐伯曰：從其氣則和，違其氣則病，〔王冰注〕謂當沉不沉，當浮不浮，當澀不澀，當鉤不鉤，當弦不弦，當大不大之類也。不當其位者病，〔王冰注〕見於他位也。迭移其位者病，〔王冰注〕謂左見右脈，右見左脈，氣差錯故爾。失守其位者危，〔王冰注〕已見於他鄉，本宮見賊殺之氣，故病危。尺寸反者死，〔王冰注〕子午卯酉四歲有之。反，謂歲當陰在寸脈而反見於尺，歲當陽在尺而脈反見於寸，尺寸俱乃謂反也。若尺獨然或寸獨然，是不應氣，非反也。陰陽交者死。〔王冰注〕寅申巳亥丑未辰戌八年有之。交，謂歲當陰在右脈反見左，歲當陽在左脈反見右，左右交見是謂交。若左獨然或右獨然，是不應氣，非交也。先立其年，以知其氣，左右應見，然後乃可以言死生之逆順。〔王冰注〕經言歲氣備矣。

〔張介賓注〕此欲因脈候以察天地之氣也。天地之氣有常有變，其常氣之形於診者，如春弦夏洪秋毛冬石，及厥陰之至其脈弦，少陰之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沉，少陽之至大而浮，陽明之至短而澀，太陽之至大而長者皆是也。若其勝復之氣卒然初至，安得遽變其脈而形於診乎？故天地之變，有不可以脈診，而當先以形證求之者。如《氣交變大論》曰應常不應卒，亦此之謂。間氣，謂司天在泉左右之間氣，而脈亦當有應之也。夫此間氣者，謂之爲常則氣有變遷，謂之爲變則歲有定位。蓋帝因上文云天地之變，無以脈診，故復舉此常中之變，以求夫脈之應也。氣在左則左應，氣在右則右應。左右者，左右寸尺也。氣至脈亦至，從其氣也，故曰和。氣至脈不至，氣未至而脈至，違其氣也，故爲病。《至眞要大論》曰：至而和則平，至而甚則病，至而反則病，至而不至者病，未至而至者病。陰陽易者危，應左而右，應右而左，應上而下，應下而上也。迭，更也，應見不見而移易於他位也。剋賊之脈見，而本位失守也。此二句之義，一以尺寸言，一以左右言，皆以少陰爲之主也。如陰當在尺，則陽當在寸，陰當在寸，則陽當在尺，左右亦然。若陰之所在，脈宜不應而反應，陽之所在，脈宜應而反不應，其在尺寸則謂之反，其在左右則謂之交，皆當死也。尺寸反者，惟子午卯酉四年有之。陰陽交者，惟寅申巳亥辰戌丑未八年有之。若尺寸獨然或左右獨然，是爲氣不應，非反非交也。先立其年之南北政，及司天在泉左右間應見之氣，則知少陰君主之所在，脈當不應，而逆順乃可見矣。

《素問・至眞要大論》 帝曰：夫子言察陰陽所在而調之，論言人迎與寸口相應，若引繩小大齊等，命曰平。陰之所在寸口何如？〔王冰注〕陰之所在，脈沉不應，引繩齊等，其候頗乖，故問以明之。岐伯曰：視歲南北可知之矣。帝曰：願卒聞之。岐伯曰：北政之歲，少陰在泉則寸口不應，〔王冰注〕木火金水運，面北受氣，凡氣之在泉者，脈悉不見，惟其左右之氣脈可見之。在泉之氣，善則不見，惡者可見，病以氣及客主淫勝名之，在天之氣，其亦然矣。厥陰在泉則右不應，〔王冰注〕少陰在右故。太陰在泉則左不應。〔王冰注〕少陰在左故。南政之歲，少陰司天則寸口不應，〔王冰注〕土運之歲，面南行令，故少陰司天則二手寸口不應也。厥陰司天，則右不應，太陰司天則左不應。〔王冰注〕亦左右義也。諸不應者，反其診則見矣。〔王冰注〕不應皆爲脈沉。脈沉下者，仰手而沉，覆其手則沉爲浮，細爲大也。帝曰：尺候何如？岐伯曰：北政之歲，三陰在下則寸不應，三陰在上則尺不應。〔王冰注〕司天曰上，在泉曰下。南政之歲，三陰在天則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尺不應。左右同。〔王冰注〕天不應寸，左右悉與寸不應義同。故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此之謂也。〔王冰注〕要，謂知陰陽所在也，知則用之不惑，不知則尺寸之氣，沉浮小大，常三歲一差。欲求其意，猶繞樹問枝，雖白首區區，尚未知所詣，況其旬月而可知乎？

〔張介賓注〕論言，《靈樞・禁服》篇也。此引本論之察陰陽者，以人迎寸口爲言。蓋人迎在頭，寸口在手，陰陽相應則大小齊等，是爲平也。陰，少陰也。少陰所在，脈當不應於寸口，有不可不察也。甲己二歲爲南政，乙庚

丙辛丁壬戊癸八年爲北政。南政居南而定其上下左右，故於人之脈則南應於寸，北應於尺，北政居北而定其上下左右，故北應於寸而南應於尺。一曰五運以土爲尊，故惟甲己土運爲南政，其他皆北政也。不應者，脈來沉細而伏，不應於指也。北政之歲，其氣居北以定上下，則尺主司天，寸主在泉，故少陰在泉，居北之中，則兩手寸口不應，乙丁辛癸卯酉年是也。右，右寸也。北政厥陰在泉，則少陰在右寸，故不應，丙戊庚壬寅申年是也。左，左寸也。北政太陰在泉，則少陰在左寸，故不應，丙戊庚壬辰戌年是也。南政之歲，其氣居南以定上下，則寸主司天，尺主在泉，故少陰司天居南之中，則兩手寸口不應，甲子甲午年是也。右，右寸也。南政厥陰司天，則少陰在右寸，故不應，己巳己亥年是也。左，左寸也。南政太陰司天，則少陰在左寸，故不應，己丑己未年是也。凡南政之應在寸者，則北政應在尺，北政之應在寸者，則南政應在尺。以南北相反而診之，則或寸或尺之不應者，皆可見矣。上文所言，皆兩寸之不應，故此復問兩尺之候也。北政之歲反於南政，故在下者主寸，在上者主尺。上下，即司天在泉也。南政之歲反於北政，故在天主寸，在泉主尺也。凡左右寸尺之不應者皆與前同，惟少陰之所在則其位也。愚按：陰之所在，其脈不應，諸家之注皆謂六氣以少陰爲君，君象無爲，不主時氣，故少陰所至，其脈不應也。此說殊爲不然。夫少陰既爲六氣之一，又安有不主氣之理？惟《天元紀大論》中君火以明相火以位之下，王氏注曰君火在相火之右，但立名於君位，不立歲氣一言，此在王氏固已誤注，而諸家引以釋此，蓋亦不得已而爲之強解耳，義豈然歟？夫三陰三陽者，天地之氣也，如《太陰陽明論》曰：陽者天氣也，主外，陰者地氣也，主內，故陽道實，陰道虛。此陰陽虛實，自然之道也。第以日月證之，則日爲陽，其氣常盈，月爲陰，其光常缺。是以潮汐之盛衰，亦隨月而有消長。此陰道當然之義，爲可知矣。人之經脈，即天地之潮汐也。故三陽所在，其脈無不應者，氣之盈也，三陰所在，其脈有不應者，以陽氣有不及，氣之虛也。然三陰之列，又惟少陰獨居乎中，此又陰中之陰也，所以少陰所在爲不應，蓋亦應天地之虛耳，豈君不主事之謂乎？明者以爲然否？要，即陰陽之所在也，知則不惑，不知則致疑，所以流散無窮而莫測其要也。凡此脈之見，尤於時氣爲病者最多，雖其中有未必全合者，然遇有不應之脈，便當因此以推察其候。知其要者數句，與《六元正紀大論》同，但彼言六元之紀，此言陰陽之要也。

帝曰：其脈至何如？岐伯曰：厥陰之至，其脈弦，〔王冰注〕耎虛而滑，端直以長，是謂弦。實而強則病，不實而微亦病，不端直長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弦亦病。少陰之至，其脈鉤，〔王冰注〕來盛去衰，如偃帶鉤，是謂鉤。來不盛去反盛則病，來盛去盛亦病，來不盛去不盛亦病，不偃帶鉤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鉤亦病。太陰之至，其脈沉，〔王冰注〕沉，下也。按之乃得，下諸位脈也。沉甚則病，不沉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沉亦病。少陽之至，大而浮，〔王冰注〕浮，高也。大，謂稍大諸位脈也。大浮甚則病，浮而不大亦病，大而不浮亦病，不大不浮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大浮亦病。陽明之至，短而澀，〔王冰注〕往來不利是謂澀也，往來不遠是謂短也。短甚則病，澀甚則病，不短不澀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短澀亦病。太陽之至，大而長。〔王冰注〕往來遠是謂長。大甚則病，長甚則病，長而不大亦病，大而不長亦病，不當其位亦病，位不能長大亦病。至而和則平，〔王冰注〕去太甚，則爲平調。不弱不強，是爲和也。至而甚則病，〔王冰注〕弦似張弓弦，滑如連珠，沉而附骨，浮高於皮，澀而止住，短如麻黍，大如帽簪，長如引繩，皆謂至而太甚也。至而反者病，〔王冰注〕應弦反澀，應大反細，應沉反浮，應浮反沉，應短澀反長滑，應耎虛反強實，應細反大，是皆爲氣反常平之候，有病乃如此見也。至而不至者病，〔王冰注〕氣位已至，而脈氣不應也。未至而至者病，〔王冰注〕按曆占之，凡得節氣，當年六位之分，當如南北之歲，脈象改易而應之。氣序未移而脈先變易，是先天而至，故病。陰陽易者危。〔王冰注〕不應天常，氣見交錯，失其恆位，更易見之，陰位見陽脈，陽位見陰脈，是易位而見也。二氣之亂，故氣危。

〔張介賓注〕言六氣勝至之脈體。厥陰之至，風木氣也。木體端直以長，故脈弦。弦者，長直有力如弓弦也。少陰之至，君火氣也。火性升浮，故脈鉤。鉤者，來盛去衰，外實內虛，如帶之鉤也。太陰之至，濕土氣也。土體重實，故脈沉。沉者，行於肌肉之下也。少陽之至，相火氣也。火熱盛長於外，故脈來洪大而浮於肌膚之上也。陽明之至，燥金氣也。金性收斂，故脈來短而澀也。太陽之至，寒水氣也。水源長而生意廣，故其脈至，大而且長。以上六脈之至，各無太過不及，是爲和平之脈，不平則爲病矣。甚，謂過甚而失其中和之氣，如但弦無胃之類是也。反者，反見勝己之脈，如應弦反澀，應大反小之類是也。時已至而脈不應，來氣不足也，故病。時未至而脈先至，來氣太過也，故病。凡南北政之歲，脈象變易皆然。陰陽易，即《五運行大論》陰陽交之義。陰陽錯亂，故謂之危。

帝曰：脈從而病反者，其診何如？岐伯曰：脈至而從，按之不鼓，諸陽皆然。〔王冰注〕言病熱而脈數，按之不動，乃寒盛格陽而致之，非熱也。帝曰：諸陰之反，其脈何如？岐伯曰：脈至而從，按之鼓甚而盛也。〔王冰注〕形證是寒，按之而脈氣鼓擊於手下盛者，此爲熱盛拒陰而生病，非寒也。

〔張介賓注〕謂脈之陰陽必從乎病，其有脈病不應而相反者，診當何如也。陽病見陽脈，脈至而從也。若浮洪滑大之類，本皆陽脈，但按之不鼓，指下無力，便非眞陽之候，不可誤認爲陽。凡諸陽證得此者，似陽非陽皆然也。故有爲假熱，有爲格陽等證，此脈病之爲反也。陰病見陰脈，脈至而從矣。若雖細小，而按之鼓甚有力者，此則似陰非陰也。凡諸陰病而得此，有爲假寒，有爲格陰，表裏異形，所以爲反。凡此相反者，皆標本不同也，如陰脈而陽證，本陰標陽也，陽脈而陰證，本陽標陰也，故治病當必求其本。

帝曰：其脈應皆何如？岐伯曰：差同正法，待時而去也。〔王冰注〕脈亦差，以隨氣應也。待差曰足，應王氣至而乃去也。脈要曰：春不沉，夏不弦，冬不濇，秋不數，是謂四塞。〔王冰注〕天地四時之氣，閉塞而無所運行也。沉甚曰病，弦甚曰病，濇甚曰病，數甚曰病，〔王冰注〕但應天和氣，是則爲平。形見太甚，則爲力致，以力而致，安能久乎？故甚皆病。參見曰病，復見曰病，未去而去曰病，去而不去曰病，〔王冰注〕參，謂參和諸氣來見。復見，謂再見己衰己死之氣也。去，謂王己去者也。日行之度未出於差，是爲天氣未去。日度過差，是謂天氣已去而脈尚在，既非得應，故曰病也。反者死。〔王冰注〕夏見沉，秋見數，冬見緩，春見濇，是謂反也。犯違天命，生其能久乎？〔林億等〕新校正云：詳上文秋不數是謂四塞，此注云秋見數是謂反，蓋以脈差只在仲月，差之度盡而數不去，謂秋之季月而脈尚數，則爲反也。故曰：氣之相守司也，如權衡之不得相失也。〔王冰注〕權衡，秤也。天地之氣，寒暑相對，溫清相望，如持秤也。高者否，下者否，兩者齊等，無相奪命，則清靜而生化各得其分也。夫陰陽之氣，清靜則生化治，動則苛疾起，此之謂也。〔王冰注〕動，謂變動常平之候而爲災害也。苛，重也。

〔張介賓注〕氣至脈亦至，氣去脈亦去，氣有差分，脈必應之，故曰差同正法。此即脈之差分也。春脈宜弦，然自冬而至，冬氣猶存，故尚有沉意。夏脈宜數，然自春而至，春氣猶存，故尚有弦意。秋脈宜濇，然自夏而至，夏氣猶存，故尚有數意。冬脈宜沉，然自秋而至，秋氣猶存，故尚有濇意。若春不沉，夏不弦，秋不數，冬不濇，是失其所生之氣，氣不交通，故曰四塞，皆非脈氣之正。此又其差之甚者也。故春可帶沉而沉甚則病，夏可帶弦而弦甚則病，秋可帶數而數甚則病，冬可帶濇而濇甚則病，以盛非其時也。參見者，氣脈亂而雜至也。復見者，脈隨氣去而再來也。時未去而脈先去，本氣不足，來氣有餘也，時已去而脈不去，本氣有餘，來氣不足也，皆不免於病。春得秋脈，夏得冬脈，秋得夏脈，冬得長夏脈，長夏得春脈，反見勝己之化，失天和也，故死。權衡，秤也。凡六氣之用，亦猶權衡之平而不可失也。陰陽之氣，平則清靜而生化治，不平則動而苛疾起。《六微旨大論》曰：成敗倚伏生乎動，動而不已則變作矣。

《靈樞・邪氣藏府病形》 色青者，其脈弦也。赤者，其脈鉤也。黃者，其脈代也。白者，其脈毛。黑者，其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

〔馬蒔注〕肝主木，其色青，脈當弦。心主火，其色赤，脈當鉤。脾主土，其色黃，脈當代。肺主金，其色白，脈當毛。腎主水，其色黑，脈當石。見其色而其脈未合，反得其相勝之脈，如色本青而脈來浮濇而短，是金來剋木也，此病之所以死也，如色本青而脈來沉石而滑，是水來生木也，此病之所以已也。

《靈樞・根結》 一日一夜五十營，以營五藏之精，不應數者，名曰狂生。所謂五十營者，五藏皆受氣。持其脈口，數其至也，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五藏皆受氣。四十動一代者，一藏無氣。三十動一代者，二藏無氣。二十動一代者，三藏無氣。十動一代者，四藏無氣。不滿十動一代者，五藏無氣。予之短期，要在終始。所謂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以爲常也，以知五藏之期。予之短期者，乍數乍疏也。

〔張介賓注〕營，運也。人之經脈運行於身者，一日一夜凡五十周，以營五藏之精氣，如《五十營》篇者即此之義。其數則周身上下，左右前後凡二十八脈，共長十六丈二尺。人之宗氣積於胸中，主呼吸而行經隧，一呼氣行三寸，一吸氣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以一息六寸推之，則一晝一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通行五十周於身，則脈行八百一十丈。其有太過不及而不應此數者，名曰狂生。狂，猶妄也，言雖生未可必也。凡此五十營者，即五藏所受之氣也，但診持脈口而數其至，則藏氣之衰王可知矣。代，更代之義，謂於平脈之中而忽見耎弱，或乍數乍疏，或斷而復起。蓋其藏有所損則氣有所虧，故變易若此，均名爲代。若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五藏受

氣皆足，乃爲和平之脈。四十動一代者，是五藏中一藏虧損也。【略】予，與同。短期，死期也，言五藏無氣，可與之定死期矣。《終始》本經篇名，具十二經終之義。以爲常者，言人之常脈當如是也，故可因此以察五藏之氣。若欲知其短期，則在乎乍疏乍數，此其時相變代，乃與常代者不同，蓋以藏氣衰敗，無所主持而失常如此，故《三部九候》等論皆云乍疏乍數者死。

《靈樞·五十營》 黃帝曰：余願聞五十營奈何？岐伯答曰：天周二十八宿，宿三十六分，人氣行一周，千八分。日行二十八宿，人經脈上下左右前後二十八脈，周身十六丈二尺，以應二十八宿，漏水下百刻，以分晝夜。故人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亦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氣行六寸。十息氣行六尺，日行二分。二百七十息，氣行十六丈二尺，氣行交通於中，一周於身，下水二刻，日行二十五分。五百四十息，氣行再周於身，下水四刻，日行四十分。二千七百息，氣行十周於身，下水二十刻，日行五宿二十分。一萬三千五百息，氣行五十營於身，水下百刻，日行二十八宿，漏水皆盡，脈終矣。所謂交通者，并行一數也，故五十營備，得盡天地之壽矣，凡行八百一十丈也。

（張介賓注）五十營者，即營氣運行之數，晝夜凡五十度也。以周天二十八宿，宿三十六分相因，共得一千零八分。人之脈氣，晝夜運行一周，亦合此數。人之經脈十二，左右相同，則爲二十四脈，加以蹻脈二，任督脈二，共爲二十八脈，以應周天二十八宿，以分晝夜之百刻也。人之宗氣積於胸中，以行呼吸而通經脈，凡一呼一吸是爲一息，脈氣行六寸，十息氣行六尺。其日行之數，當以每日千八分之數爲實，以一萬三千五百息爲法除之，則每十息日行止七釐四毫六絲六忽不盡。此云日行二分者，傳久之誤也。下放此。凡一百三十五息，水下一刻之度也，人氣當半周於身，脈行八丈一尺。故二百七十息，氣行於身一周，水下當二刻，日行當得二十分一釐六毫爲正。氣行二周，脈行三十二丈四尺，日行當得四十分三釐二毫爲正。上文言二十五分者太多，本節言四十分者太少，此其所以有誤也。氣行十周，脈行一百六十二丈，日行當得五宿二十一分六釐爲正。此一晝夜百刻之總數，人氣亦盡而復起矣。此釋上文交通二字之義，并行一數，謂并二十八脈通行一周之數也。使五十營之數常周備無失，則壽亦無窮，故得盡天地之壽矣。八百一十丈，脈氣周行晝夜，五十營之總數也。

《靈樞·動輸》 胃爲五藏六府之海，其清氣上注於肺，肺氣從太陰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來，故人一呼脈再動，一吸脈亦再動，呼吸不已，故動而不止。黃帝曰：氣之過於寸口也，上十焉息？下八焉伏？何道從還？不知其極。岐伯曰：氣之離藏也，卒然如弓弩之發，如水之下岸，上於魚以反衰，其餘氣衰散以逆上，故其行微。

（張介賓注）手足之脈共十二經，然惟手太陰，足少陰，足陽明三經獨多動脈，而三經之脈，則手太陰之太淵，足少陰之太谿，足陽明上則人迎下則衝陽，皆動之尤甚者也。是明胃脈者，言三經之動皆因於胃氣也。胃爲五藏六府之海，其盛氣所及，故動則獨甚。此手太陰之脈動者，以胃受水穀而清氣上注于肺，肺氣從手太陰經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來，息行則脈動，故呼吸不已，而寸口之脈亦動而不止也。寸口，手太陰脈也。上下，言進退之勢也。十八，喻盛衰之形也。焉，何也。息，生長也。上十焉息，言脈之進也其氣盛，何所來而生也？下八焉伏，言脈之退也其氣衰，何所去而伏也？此其往還之道，眞若有難窮其極者。凡脈氣之內發於藏，外達於經，其卒然如弓弩之發，如水之下岸，言其勁銳之氣不可遏也。然強弩之末，其力必柔，急流之末，其勢必緩，故脈由寸口以上魚際，盛而反衰，其餘氣以衰散之勢而逆上，故其行微。此脈氣之盛衰所以不等也。

《太素·經脈之二·脈行同異》 胃者，五藏六府之海也。穀入於胃，變爲糟粕、津液、宗氣，分爲三隧，泌津液注之於脈，化而爲血，以營四末，內注五藏六府以應刻數，名爲營氣。其出悍氣慓疾，先行四末分肉皮膚之間，晝夜不休者，名爲衛氣。營出中焦，衛出上焦也。大氣搏而不行，名爲宗氣，積於胸中，命曰氣海，出於肺，循喉嚨，呼則出，吸則入也。故胃爲五藏六府之海也。其清氣上注於肺，氣從太陰而行之，胃之清氣上注於肺，從手太陰一經之脈上下而行。其行也，以息往來。其手太陰脈上下行也，要由胸中氣海之氣，出肺循喉嚨，呼出吸入，以息往來，故手太陰脈得上下行。故人一呼脈再動，一吸脈亦再動，呼吸不已，故動而不止。脈，手太陰脈也。人受穀氣，積於胸中，呼則推於手太陰，以爲二動，吸則引於手太陰，復爲二動，命爲氣海，呼吸不已，故手太陰動不止也。黃帝曰：氣之過於寸口也，上焉息，下焉伏，何道從還？不知其極。氣，謂手太陰脈氣從手寸口上入肺而息，從肺下至手指而屈。伏，屈也。肺氣循手太陰脈道下手至手指端，還肺之時，爲從本脈而還？爲別有脈道還也？吾不知端極之也。岐伯曰：氣之離於

藏也，卒如弓弩之發，如水之下崖，上於魚以反衰，其餘衰散以逆上，故其行微。氣，手太陰脈氣也。手太陰脈氣，從胃中焦上入於肺，下腋向手上魚至少商之時，以乘藏府盛氣，如弓弩之發機，比湍流之下岸，言其盛也。從少商返回，逆上向肺，雖從本脈而還，以去藏府漸遠，其藏府餘氣衰散，故其行遲微也。

《太素・營衛氣・營五十周》 黃帝曰：余願聞五十營。岐伯答曰：天周二十八宿，宿三十六分，此據大率言耳，其實弱三十六分。人氣行一周，謂晝夜周。一千八分。其實千分耳，據三十六全數剩之，故剩八分也。宿各三十五分七分分之五，則千分也。知必然者，下云氣行一周，日行二十分，氣行再周，日行三十分，人晝夜五十周，故知一千分也。日行二十八分，人經脈上下左右前後二十八脈，周身十六丈二尺，日行二十分，人經脈一周，言八分者誤也，以上下文會之可知也。以應二十八宿，漏水下百刻，以分晝夜。以二十八脈氣之周身，上應二十八宿，漏水之數，晝夜之分，俱周遍。故人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亦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氣行六寸。一息之間，日行未一分，故不言日行之數。十息，氣行六尺，日行二分。一息六寸，十息故六尺也。二分，謂二十七分分之四分也。人氣十息，行亦未一分也。十三息半，則一分矣。二百七十息，氣行十六丈二尺，氣行交通於中，一周於身，下水二刻，日行二十分。十息六尺，故二百七十息，氣行一百六十二尺。又日行二十分者，十息得二十七分之二十，百息得二百，二百息得四百，二百七十息得五百四十分，以二十七除之，則爲二十分矣。五百四十息，氣行再周於身，下水四刻，日行四十分。倍一周身之數。二千七百息，氣行十周於身，下水二十刻，日行五宿二十分。十倍一周，故日行二百分也。宿各三十六分，故當五宿二十分也。由此言之，故知五十周以一千分爲實也。一萬三千五百息，氣行五十營於身，水下百刻，日行二十八宿，漏水皆盡，脈終矣。此人晝夜之息數，氣行二十八脈之一終，與宿漏相畢。所謂交通者，并行一數，謂二手足脈氣并行，而以一數之，即氣行三寸者，兩氣各三寸也。而二氣之行，相交於中，故曰交通。上有交通之文，故云所謂也。故五十營備，得盡天地之壽矣，壽，即終之義也。天地以二十八宿下水百刻爲一終也。氣凡行八百一十丈。即二十八脈相續五十周之數也。

《太素・診候之一・人迎脈口診》 寸口主中，按此《九卷》、《素問》肺藏手太陰脈動於兩手寸口中，兩手尺中。夫言口者，通氣者也。寸口通於手太陰氣，故曰寸口。氣行之處，亦曰氣口。寸口氣口更無異也。中，謂五藏，藏爲陰也。五藏之氣，循手大陰脈見於寸口，故寸口脈主於中也。人迎主外，結喉兩箱，足陽明脈迎受五藏六府之氣以養於人，故曰人迎。《下經》曰：人迎，胃脈也。又云：任脈之側動脈，足陽明，名曰人迎。《明堂經》曰：頸之大動脈，動應於手，俠結喉，以候五藏之氣。人迎胃脈，六府之長，動在於外，候之知內，故曰主外。寸口居下，在於兩手，以爲陰也。人迎在上，居喉兩旁，以爲陽也。《九卷・終始》篇曰：平人者，不病也，不病者，脈口人迎應四時也，應四時者，上下相應，俱往俱來也。脈口，謂是手太陰脈行氣寸口，故寸口脈口亦無異也。既上下俱往俱來，豈以二手爲上下也。又《九卷・終始》篇云人迎與太陰脈口俱盛四倍以上命曰關格。即知手太陰無人迎也。又《素問》第五卷云胃管癰診，岐伯曰：當得胃脈沉細，胃沉細者氣逆，氣逆者人迎甚盛，盛則熱。人迎者，胃脈也，逆盛則熱聚於胃口而不行，故胃管爲癰。此經所言人迎寸口之處數十有餘，竟無左手寸口以爲人迎，右手關上以爲寸口，而舊來相承，與人診脈，縱有小知，得之別注，人多以此致信，竟無依據，不可行也。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小大齊等，寸口人迎兩者，上下陰陽雖異，同爲一氣，出則二脈俱往，入則二脈俱來，是二人共引一繩，彼牽而去，其繩并去，此引而來，其繩并來。寸口人迎，因呼吸牽脈往來，其動是同，故曰齊等也。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此者名曰平人。譬彼引繩之動，大小齊等，細尋其動，非無小異，故此牽此動之端爲大，彼端微小，彼動之端爲大，此端微小。脈亦如之，上下雖一，因呼吸而動，以春夏之陽，秋冬之陰，故微有大小。春夏陽氣盛實，故脈順之，微大爲平，秋冬陰氣盛實，故脈順之，微大爲平。平者，和氣無病者也。

一日一夜五十營，以營五藏之精，不應數者，名曰狂生。所謂五十營者，五藏皆受氣也。營氣一日一夜，周身五十，營於身者也，經營五藏精氣，以奉生身。若其不至五十營者，五藏無精，雖生不久，故曰狂生。持其脈口，數其至也，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五藏皆受氣矣。脈口，寸口，亦曰氣口。五十動者，腎藏第一，肝藏第二，脾藏第三，心藏第四，肺藏第五，五藏各爲十動，故曰從脈十動，以下次第至腎，滿五十動，即五藏皆受於氣也。持脈數法，先將不病人之脈口以取定數，然後按於病人脈口，勘知病人脈數多少，謂從平且，陰氣未散，陽氣未行，按於脈口，以取定數也。四十動而一代者，一藏無氣矣。其脈得四十動已，至四十一動已去，有一代者，即五十數少，故第一腎藏無氣也。三十動而一代者，二藏無氣矣。其脈得三十動已，至三十一動已去，有一代者，即四十數少，故第二肝藏無氣。二十動而一代者，三藏無氣矣。其脈得二十動已，至二十一動已去，有一代者，即三十數少，故第三脾藏無氣。十動而一代者，四藏無氣矣。其脈得十動已，至十一動已去，有一代者，即二十數少，故第四心藏無氣。不滿十動而一代者，五藏無氣矣，其脈不滿十數，有一代者，即十數少，故第五肺藏無氣。予之短期。肺主五藏之氣，肺氣既無，所以五藏氣皆不至，故與之短期也。要在終始，所謂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以爲常也，五十動而不一代者，蓋是五藏終始，常道之要也。以知五藏之期也。予之短期者，乍數乍疏也。與短期者，謂五藏脈乍疏乍數，不合五十之數，故可與之死期也。

黃帝曰：氣口何以獨爲五藏主氣？謂九候各候五藏之氣，何因氣口獨主五藏六府十二經脈等氣也。岐伯曰：胃者，水穀之海也，六府之大也。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氣，氣口亦太陰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胃爲水穀之海，六府之長，出五味以養藏府。血氣衛氣行手太陰脈至於氣口，五藏六府善惡，皆是衛氣所將而來，會手太陰，見於氣口，故曰變見也。

少氣者，脈口人迎俱少而不稱尺寸也，如是則陰陽俱不足。脈口，寸口也。寸部有九分之動，尺部有一寸之動。今秋冬寸口反小於人迎，即寸口不稱尺寸也，春夏人迎反小於寸口，即人迎不稱尺寸也。如此勘檢，則知藏府陰陽二氣俱少也。補陽則陰竭，寫陰則陽脫。如是者可將以甘藥，不愈，可飲以至齊。夫陽實陰虛，可寫陽補陰，陰實陽虛，可寫陰補陽。今陰陽俱虛，補陽，其陰益以竭，寫陰之虛，陽無所依故陽脫。所以不可得於鍼石，可以甘善湯液將扶補之，若不已，可至於齊也。如此者弗灸不已，因而寫之，則五藏氣壞矣。如此二皆是虛，可以湯液補者，日漸方愈，故曰不久不已。若不如此，即用鍼寫，必壞五藏之氣也。爲不灸於義不順，灸當爲久也。

《難經・一難》 十二經皆有動脈，獨取寸口以決五藏六府死生吉凶之法，何謂也？然，寸口者，脈之大要會，手太陰之動脈也。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人一日一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五十度周於身，漏水下百刻，榮衛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亦二十五度，爲一周也，故五十度復會於手太陰。寸口者，五藏六府之所終始，故法取於寸口也。〔滑壽注〕皆有動脈者，如手太陰脈動中府，云門，天府，俠白，手陽明脈動合谷，陽谿，手少陰脈動極泉，手太陽脈動天窗，手厥陰脈動勞宮，手少陽脈動禾髎，足太陰脈動箕門，衝門，足陽明脈動衝陽，大迎，人迎，氣衝，足少陰脈動大谿，陰谷，足太陽脈動委中，足厥陰脈動太衝，五里，陰廉，足少陽脈動下關，聽會之類也。【略】寸口，氣口也，居手太陰魚際卻行一寸之分。氣口之下曰關，曰尺云者，皆手太陰所歷之處，而手太陰又爲百脈流注朝會之始也。《五藏別論》帝曰：氣口何以獨爲五藏主？岐伯曰：胃者水穀之海，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藏氣而變見於氣口也。《靈樞》第一篇云脈會太淵，《玉版論》云行奇恆之法自太陰始。注謂先以氣口太陰之脈定四時之正氣，然後度量奇恆之氣也。《經脈別論》云肺朝百脈，又云氣口成寸，以決死生。合數論而觀之，信知寸口當手太陰之部而爲脈之大會明矣。【略】榮衛之行於陽者二十五度，行於陰者亦二十五度。出入陰陽，參考互注，無少間斷，五十度畢，適當漏下百刻，爲一晝時，又明日之平旦矣，乃復會於手太陰。此寸口所以爲五藏六府之所終始，而法有取於是焉。

《難經・四難》 脈有陰陽之法，何謂也？然，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呼吸之間，脾受穀味也，其脈在中。浮者陽也，沉者陰也，故曰陰陽也。心肺俱浮，何以別之？然，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澀者，肺也。腎肝俱沉，何以別之？然，牢而長者，肝也，按之濡，舉指來實者，腎也，脾者中州，故其脈在中。是陰陽之法也。

〔呂廣注〕心肺在膈上，藏中之陽，故呼其氣出，腎肝在膈下，藏中之陰，故吸其氣入。脾者中州，主養四藏，故曰呼吸以受穀氣。

〔丁德用注〕經言呼出者，非氣自心肺而出也，爲腎肝在膈下，主內，因呼而出至心至肺，故呼出心與肺也。又心肺者在膈上，主外，故吸即隨陰而入至腎至肝，故經曰呼者因陽出，吸者隨陰入。其呼吸陰陽相隨上下，經歷五藏之間，乃脾受穀味也。又脾者主中州，故言其脈在中也。【略】心者，南方火也，故脈來浮而大散，其大者是藏，散者是府也。肺者，西方金也，金主燥，其脈浮澀而短，短者藏也，澀者府也。肝者，東方木也，其脈牢而長，牢者藏也，長者府也。腎者，北方水也，主寒，其性濡沉，濡者藏也，沉滑者府也。脾者，中央土也，能成養四傍，故隨四時而見，所以經不言脈之象也。

《難經・七難》 經言少陽之至乍小乍大，乍短乍長，陽明之至浮大而短，太陽之至洪大而長，太陰之至緊大而長，少陰之至緊細而微，厥陰之至沉短而敦。此六者，是平脈邪？將病脈邪？然，皆王脈也。其氣以何月各王幾日？然，冬至之後，得甲子少陽王，復得甲子陽明王，復得甲子太陽王，復得甲子太陰王，復得甲子少陰王，復得甲子厥陰王。王各六十日，六六三百六十日，以成一歲。此三陽三陰之王時日大要也。

〔滑壽注〕上文言三陽三陰之王脈，此言三陽三陰之王時，當其時則見其脈也。歷家之說，以上古十一月甲子合朔，冬至爲歷元，蓋取夫氣朔之分齊也。然天度之運與日月之行，遲速不一，歲各有差，越人所謂冬至之後得甲子，亦以此歟？是故氣朔之不齊，節候之早晚不能常也。故丁氏注謂冬至之後得甲子，或在小寒之初，或在大寒之後，少陽之至始於此，餘經各以

次繼之。紀氏亦謂自冬至之日一陽始生，於冬至之後得甲子，少陽脈王也。若原其本始，以十一月甲子合朔冬至常例推之，則少陽之王便當從此日始，至正月中，餘經各以次繼之。少陽之至，陽氣尚微，故其脈乍大乍小，乍短乍長。陽明之至，猶有陰也，故其脈浮大而短。太陽之至，陽盛而極也，故其脈洪大而長陽盛極則變而之陰矣，故夏至後爲三陰用事之始。而太陰之至，陰氣上微，故其脈緊大而長。少陰之至，陰漸盛也，故其脈緊細而微。厥陰之至，陰盛而極也，故其脈沉短以敦。陰盛極則變而之陽，仍三陽用事之始也。此則三陽三陰之王脈，所以經六甲而循四時，率皆從微以至乎著，自漸而趨於極，各有其序也。

《難經・八難》 寸口脈平而死者，何謂也？然，諸十二經脈者，皆係於生氣之原。所謂生氣之原者，謂十二經之根本也，謂腎間動氣也。此五藏六府之本，十二經脈之根，呼吸之門，三焦之原，一名守邪之神。故氣者，人之根本也，根絕則莖葉枯矣。寸口脈平而死者，生氣獨絕於內也。

〔呂廣注〕寸口脈平而死者，非應四時脈，其脈狀若平和也。又曰十二經皆系於生氣之原，所謂生氣之原者，爲十二經本原也。夫氣衝之脈者，起於兩腎之間，主氣，故言腎間動氣，俠任脈上至喉咽，通喘息，故云呼吸之門，上係手三陰三陽爲支，下係足三陰三陽爲根，故聖人引樹以設喻也。其三氣之原者，是三焦之府，宣行榮衛，邪不妄入，故曰守邪之神也。人以尺脈爲根本，寸脈爲莖葉，寸脈雖平，尺脈絕，上部有脈，下部無脈者，死也。

〔楊玄操注〕寸口脈平者，應四時也，所云死者，尺中無脈也。尺脈者，人之根本，根本既絕，則莖葉枯焉。然則以尺脈爲根本，寸脈爲莖葉，故引樹以爲譬也。

〔丁德用注〕腎間動氣者，謂左爲腎，右爲命門。命門者，精神之所舍，元氣之所係也，一名守邪之神者，以命門之神固守，邪氣不得妄入，入則死矣。此腎氣先絕於內，其人不病，病即死矣。

〔虞庶注〕經言十二，經皆係於生氣之原，謂腎間動氣也。何以言之？謂兩腎之間動氣者，乃人之所受父母之原氣也。【略】人之三焦，法天地三元之氣，故曰三焦之原，十二經脈憑此而生，乃曰十二經之根也。今寸口傳受穀氣，其脈但平和，奈人之生氣之原已絕於兩腎之間，則十二經無所相依據，雖寸脈平和，人當死矣，所以喻木之無根本也。

〔滑壽注〕此篇與第一難之說，義若相悖，然各有所指也。一難以寸口決生死者，謂寸口爲脈之大會，而穀氣之變見也。此篇以原氣言也，人之原氣盛則生，原氣絕，則寸口脈雖平猶死也。原氣言其體，穀氣言其用也。

《難經・十一難》 經言脈不滿五十動而一止，一藏無氣者，何藏也？然，人吸者隨陰入，呼者因陽出。今吸不能至腎，至肝而還，故知一藏無氣者，腎氣先盡也。

〔虞庶注〕此與第八難生氣獨絕之義略相似。八難言父母生氣源已絕於兩腎之間，故云死也。此言一藏無氣，言呼吸之間，肺行穀氣，腎間父母之原氣，亦無穀氣所養，原氣漸耗，乃知四歲必死，故云腎氣先盡也。

〔滑壽注〕五藏腎最在下，吸氣最遠，若五十動不滿而一止者，知腎無所資，氣當先盡，盡猶衰竭也，衰竭則不能隨諸藏氣而上矣。

《難經・十二難》 經言五藏脈已絕於內，用鍼者反實其外，五藏脈已絕於外，用鍼者反實其內。內外之絕，何以別之？然，五藏脈已絕於內者，腎肝氣已絕於內也，而醫反補其心肺，五藏脈已絕於外者，其心肺氣已絕於外也，而醫反補其腎肝，陽絕補陰，陰絕補陽，是謂實實虛虛，損不足，益有餘，如此死者，醫殺之耳。

〔丁德用注〕夫五藏內外者，爲心肺在膈上，通於天氣也，心主於脈，肺主於氣，外華榮於皮膚，故言外也，腎肝在下，通於地氣，以藏精血，最於骨髓。心肺外絕，絕則皮聚毛落，腎肝內絕，絕則骨痿筋緩。診其脈，學者不能明於內外虛實，致使鍼藥誤投，所以實實虛虛，損不足，益有餘，如此死者，是醫殺之耳。

《難經・十四難》 脈有損至，何謂也？然，至之脈，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困，六至曰命絕，此至之脈。何謂損？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精，三呼一至曰困，四呼一至曰命絕，此謂損之脈也。至脈從下上，損脈從上下也。損脈之爲病奈何？然，一損損於皮毛，皮聚而毛落。二損損於血脈，血脈虛少，不能榮於五藏六府也。三損損於肌肉，肌肉消瘦，飲食不爲肌膚。四損損於筋，筋緩不能自收持。五損損於骨，骨痿不能起於牀。反此者，至脈之病也，從上下者，骨痿不能起於床者死，從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

〔滑壽注〕平人之脈，一呼再至，一吸再至，呼吸定息脈四至，加之則爲過，

減之則不及。過與不及，所以爲至爲損焉。離經者，離其經常之度也。奪精，精氣衰奪也。至脈從下而逆上，由腎而之肺也，損脈從上而行下，由肺而之腎也。至於收病也，當作至脈之病也，於收二字誤。肺主皮毛，心主血脈，脾主肌肉，肝主筋，腎主骨，各以所主而見其所損也。反此爲至脈之病者，損脈從上下，至脈則從下上也。

脈有一呼再至，一吸再至，有一呼三至，一吸三至，有一呼四至，一吸四至，有一呼五至，一吸五至，有一呼六至，一吸六至，有一呼一至，一吸一至，有再呼一至，再吸一至，有呼吸再至。脈來如此，何以別知其病也？然，脈來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曰平。一呼三至，一吸三至，爲適得病，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一呼四至，一吸四至，病欲甚，脈洪大者苦煩滿，沉細者腹中痛，滑者傷熱，澀者中霧露。一呼五至，一吸五至，其人當困，沉細夜加，浮大晝加，不大不小，雖困可治，其有大小者爲難治。一呼六至，一吸六至，爲死脈也，沉細夜死，浮大晝死。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曰損，人雖能行，猶當着牀，所以然者，血氣皆不足故也。再呼一至，呼吸再至，名曰無魂，無魂者當死也，人雖能行，名曰行尸。

〔滑壽注〕此再舉損至之脈爲問答也。蓋前之損至以五藏自病得之於內者而言，此則與經絡血氣爲邪所中之微甚自外得之者而言也。其曰呼吸再至，即一呼一至，一吸一至之謂，疑衍文也。

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能爲害也。所以然者，譬如人之有尺，樹之有根，枝葉雖枯槁，根本將自生，脈有根本，人有元氣，故知不死。

〔徐大椿注〕吐則氣逆於上，故脈亦從而上，則下部之無脈乃因吐而然，非眞離其根也。若不吐而無脈，則脈爲眞無，而非氣逆之故矣，故曰死。按譬如二字，滑氏云當在有尺下。脈者，根乎元氣以運行者也，元氣未壞則脈自能漸生。其所以上部之無脈者，特因氣血之偶有滯耳，病去則自復也。按上部有脈以下，又因上文損至之義而極言之，以見無脈之故亦有兩端，不可概定其死也。

〔丁錦注〕此呼吸不至之脈也。上有下無，謂寸有尺無，因實邪一時閉塞，阻遏生氣，吐則越其邪而升其氣，不吐者死，謂不用吐法者死也。此條越人恐誤認損脈，故諄之晰之。【略】下部無尺脈，必因驟中有形之實邪，壅塞而可吐也。若上部無寸脈，或因偶中無形之虛邪，雖困無能爲害也。而復歸重於原氣，總結全章之義也。

《難經·十九難》 經言脈有逆順，男女有常。而反者，何謂也？然，男子生於寅，寅爲木，陽也，女子生於申，申爲金，陰也。故男脈在關上，女脈在關下，是以男子尺脈恆弱，女子尺脈恆盛，是其常也。反者，男得女脈，女得男脈也。其爲病何如？然，男得女脈爲不足，病在內，左得之，病則在左，右得之，病則在右，隨脈言之也，女得男脈爲太過，病在四肢，左得之，病則在左，右得之，病則在右，隨脈言之，此之謂也。

〔滑壽注〕恆者，經常也。脈有逆順，據男女相比而言也。男脈在關上，女脈在關下，男子尺脈恆弱，女子尺脈恆盛，此男女之脈有別也。逆順云者，男之順，女之逆也，女之順，男不同也，雖然，在男女則各有常矣。反，謂反其常也。

〔丁錦注〕此章言男女之脈合陰陽之理，以別弱盛之常道。木數三也，故男子陽生於寅，金數四也，故女子陰生於申。男當陽旺者，旺於寸陽之位，故曰在關上，女當陰旺者，旺於尺陰之位，故曰在關下。若男寸弱，女寸盛，則病矣，義在下文。後人解男生於寅，女生於申，從胎元而論，皆因看板生字故也。此言陰陽反常之脈。謂男得女脈爲不足者，寸脈弱，陽氣不足於內，故病在內也，左寸脈弱病在左，右寸脈弱病在右。若女得男脈爲太過者，寸脈盛，陽氣有餘於外，故病在四肢也，左寸脈盛病在左，右寸脈盛病在右矣。此章論病只論寸脈不論尺脈者何也？蓋人之有尺，猶樹之有根，欲其盛而不可得也，若男得女脈指尺盛，豈可謂之不足乎？女得男脈指尺弱，豈可謂之太過乎？舊注以男脈爲春夏，女脈爲秋冬，與本文毫無干涉矣。

《難經·二十難》 經言脈有伏匿，伏匿於何藏而言伏匿耶？然，謂陰陽更相乘，更相伏也。脈居陰部而反陽脈見者，爲陽乘陰也，雖陽脈，時沉澀而短，此謂陽中伏陰也。脈居陽部而反陰脈見者，爲陰乘陽也，雖陰脈，時浮滑而長，此謂陰中伏陽也。重陽者狂，重陰者癲，脫陽者見鬼，脫陰者目盲。

〔葉霖注〕此言陰陽相乘中又有伏匿之義也。經言無考。伏匿者，謂不見於本位，反藏於他部而見脈也。脈之陰陽，非獨言寸爲陽尺爲陰也。若以前後言之，即寸爲陽部，尺爲陰部。若以上下言之，肌肉上爲陽部，肌肉下

爲陰部。陽乘陰者，尺中已浮滑而長，又時時沉澀而短，故曰陽中伏陰，言陽雖乘陰而陰猶伏於陽內也。陰乘陽者，寸關已沉短而澀，又時時浮滑而長，故曰陰中伏陽，言陰雖乘陽而陽猶伏於陰中也。此又因陰陽之伏匿而極言之。重陽重陰，言不止伏匿，而陰皆變爲陽，陽皆變爲陰也。狂者陽疾，癲者陰疾。重陽者狂，木火之陽旺也。重陰者癲，金水之陰旺也。心主喜，肝志怒，狂者木火有餘，故多喜怒。腎志恐，肺主悲，癲者金水有餘，故多悲恐。脫陽者陰旺，鬼，陰類也，故見之。脫陰者，肝竅於目，肝藏血，血舍魂，魂化神，魂神升發而生光明，上開雙竅，則爲兩目。陰者，陽之宅也，陰脫宅傾，神魂散亡，是以目盲，名雖陰脫，而實脫陰中之陽氣也。

《難經・二十一難》 經言人形病脈不病曰生，脈病形不病曰死，何謂也？然，人形病脈不病，非有不病者也，謂息數不應脈數也。此大法。

〔徐大椿注〕言非脈之眞不病也。蓋診病以不病調病，人一呼二至，一吸二至，脈數之常。若其人既病，則呼吸不齊，不能與脈數相應，或脈遲而其人之息適緩，或脈數而其人之息適促，醫者不能審之，遂以爲無病，而實不然也。又或醫者之息不能自調與病者相應，則遲數不辨，故誤以爲不病，亦通。經文無考。按形病脈不病，乃邪之受傷猶淺，不能變亂氣血，故生，脈病人不病，則邪氣已深，伏而未發，血氣先亂，故死。何等直截，此答辭甚不中款，疑有脫誤。

〔葉霖注〕形病脈不病曰生者，人以脈爲主，設其人形體羸瘦，精神困倦，不可謂之無病也，診其脈，惟息數不應脈數，雖營衛有傷，而不見至損死絕之脈，雖病必生，必其藏府無恙也。脈病形不病曰死者，設其人肌肉不減，飲食如常，不可謂之有病也，診其脈，則代革頻見，雖不病亦死，以其藏府已壞，不可救藥也。經言無考。仲景《辨脈篇》曰脈病人不病，名曰行尸，以無王氣，卒眩仆不省人者，短命則死。人病脈不病，名曰內虛，以無穀氣，雖困無害，即此義歟。

《難經・二十三難》 經脈十二，絡脈十五，何始何窮也？然，經脈者，行血氣，通陰陽，以榮於身者也。其始從中焦注手太陰陽明，陽明注足陽明太陰，太陰注手少陰太陽，太陽注足太陽少陰，少陰注手心主少陽，少陽注足少陽厥陰，厥陰復還注手太陰。別絡十五，皆因其原，如環無端，轉相灌溉，朝於寸口人迎，以處百病而決死生也。經曰明知終始，陰陽定矣，何謂也？然，終始者，脈之紀也。寸口人迎，陰陽之氣，通於朝使，如環無端，故曰始也，終者，三陰三陽之脈絕，絕則死，死各有形，故曰終也。

〔滑壽注〕愚謂昔人所以取人迎氣口者，蓋人迎爲足陽明胃經，受穀氣而養五藏者也，氣口爲手太陰肺經，朝百脈而平權衡者也。按謝氏云：《靈樞經》第九篇曰：凡刺之道，畢於終始，明知終始，五藏爲紀，陰陽定矣。又曰：不病者，脈口人迎應四時也，少氣者，脈口人迎俱少而不稱尺寸也。此一節，因上文寸口人迎處百病決死生而推言之，謂欲曉知終始，於陰陽爲能定之，蓋以陽經取決於人迎，陰經取決於氣口也。朝使者，朝爲氣血如水潮應時而灌溉，使謂陰陽相爲用也。始如生物之始，終如生物之窮，欲知生死，脈以候之。陰陽之氣通於朝使，如環無端則不病，一或不相朝使則病矣，況三陰三陽之脈絕乎？絕必死矣。

《傷寒論・辨脈法》 問曰：脈有陰陽，何謂也？答曰：凡脈大、浮、數、動、滑，此名陽也。脈沉、澀、弱、弦、微，此名陰也。凡陰病見陽脈者生，陽病見陰脈者死。

問曰：脈有陽結陰結者，何以別之？答曰：其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此爲實，名曰陽結也，期十七日當劇。其脈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鞕，音硬，下同。名曰陰結也，期十四日當劇。

問曰：病有洒淅惡寒而復發熱者何？答曰：陰脈不足，陽往從之，陽脈不足，陰往乘之。曰：何謂陽不足？答曰：假令寸口脈微，名曰陽不足，陰氣上入陽中，則洒淅惡寒也。曰：何謂陰不足？答曰：尺脈弱，名曰陰不足，陽氣下陷入陰中，則發熱也。陽脈浮一作微。陰脈弱者則血虛，血虛則筋急也。其脈沉者，榮氣微也。其脈浮而汗出如流珠者，衛氣衰也。榮氣微者，加燒針則血留不行，更發熱而躁煩也。脈蕭蕭如車蓋者，名曰陽結也。一云秋脈。脈累累如循長竿者，名曰陰結也。一云夏脈。脈瞥瞥如糞上肥者，陽氣微也。脈縈縈如蜘蛛絲者，陽氣衰也。一云陰氣。脈綿綿如瀉漆之絕者，亡其血也。

《傷寒論・平脈法》 師曰：脈，肥人責浮，瘦人責沉，肥人當沉今反浮，瘦人當浮今反沉，故責之。

師曰：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此皆不治，決死也。若計其餘命生死之期，期以月節剋之也。

師曰：脈病人不病，名曰行屍，以無王氣，卒眩仆不識人者，短命則死。人病脈不病，名曰內虛，以無穀神，雖困無苦。

問曰：翕奄沉，名曰滑，何謂也？師曰：沉爲純陰，翕爲正陽，陰陽和合，故令脈滑，關尺自平。陽明脈微沉，食飲自可。少陰脈微滑，滑者，緊之浮名也，此爲陰實，其人必股內汗出，陰下濕也。

問曰：曾爲人所難，緊脈從何而來？師曰：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也。假令咳者，坐飲冷水，故令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虛冷，故令脈緊也。

師曰：立夏得洪（一作浮。）大脈，是其本位，其人病身體苦疼重者，須發其汗。若明日身不疼不重者，不須發汗。若汗漐漐自出者，明日便解矣。何以言之？立夏脈洪大，是其時脈，故使然也。四時仿此。

問曰：凡病欲知何時得，何時愈？答曰：假令夜半得病者，明日日中愈，日中得病者，夜半愈。何以言之？日中得病夜半愈者，以陽得陰則解也。夜半得病明日日中愈者，以陰得陽則解也。

問曰：病有不戰而汗出解者，何也？答曰：脈大而浮數，故知不戰汗出而解也。

問曰：病有不戰不汗出而解者，何也？答曰：其脈自微，此以曾發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以內無津液，此陰陽自和必自愈，故不戰不汗出而解也。

問曰：脈病欲知愈未愈者，何以別之？答曰：寸口、關上、尺中三處大小浮沉遲數同等，雖有寒熱不解者，此脈陰陽爲和平，雖劇當愈。

問曰：病有戰而汗出，因得解者，何也？答曰：脈浮而緊，按之反芤，此爲本虛，故當戰而汗出。也其人本虛，是以發戰，以脈浮，故當汗出而解也。若脈浮而數，按之不芤，此人本不虛，若欲自解，但汗出耳，不發戰也。

問曰：傷寒三日，脈浮數而微，病人身涼和者，何也？答曰：此爲欲解也，解以夜半。脈浮而解者，濈然汗出也。脈數而解者，必能食也。脈微而解者，必大汗出也。

問曰：何以知乘府？何以知乘藏？師曰：諸陽浮數爲乘府，諸陰遲澀爲乘藏也。

問曰：濡弱何以反適十一頭？師曰：五藏六府相乘，故令十一。

問曰：脈有三部，陰陽相乘，榮衛血氣，在人體躬，呼吸出入，上下於中，因息游布，津液流通，隨時動作，效象形容，春弦秋浮，冬沉夏洪。察色觀脈，大小不同，一時之間，變無經常，尺寸參差，或短或長，上下乖錯，或存或亡，病輒改易，進退低昂，心迷意惑，動失紀綱，願爲具陳，令得分明。師曰：子之所問，道之根源。脈有三部，尺寸及關，榮衛流行，不失衡銓。腎沉心洪，肺浮肝弦，此自經常，不失銖分，出入升降，漏刻周旋，水下百刻，一周循環，當復寸口，虛實見焉。變化相乘，陰陽相干，風則浮虛，寒則牢堅，沉潛水滀，支飲急弦，動則爲痛，數則熱煩，設有不應，知變所緣。三部不同，病各異端，大過可怪，不及亦然，邪不空見，終必有奸，審察表裏，三焦別焉，知其所舍，消息診看。料度府藏，獨見若神，爲子條記，傳與賢人。

《中藏經·脈要論》 脈者，乃氣血之先也。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氣血微則脈弱，氣血平則脈緩。又長人脈長，短人脈短，趙寫本起性急則脈急。性急則脈急，性緩則脈緩，反此者逆，順此者從也。又諸數爲熱，諸遲爲寒，諸緊爲痛，諸浮爲風，諸滑爲虛，諸伏爲聚，諸長爲實，諸短爲虛。又短、濇、沉、遲、伏皆屬陰，數、滑、長、浮、緊皆屬陽，陰得陰者從，陽得陽者順，違之者逆。陰陽消息，以經而處之，假令數在左手，得之浮者，熱入小腸，得之沉者，熱入於心。餘皆仿此。

《甲乙經·氣息周身五十營四時日分漏刻》 黃帝問曰：五十營奈何？岐伯對曰：周天二十八宿，宿三十六分，人氣行一週，千八分。人經絡上下左右前後二十八脈，週身十六丈二尺，以應二十八宿，漏水下百刻以分晝夜。故人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亦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氣行六寸。十息脈行六尺，日行二分。二百七十息，氣行十六丈二尺，氣行交通於中，一周於身，下水二刻，日行二十分有奇。五百四十息，氣行再周於身，下水四刻，日行四十分有奇。二千七百息，氣行十周於身，下水二十刻，日行五宿，二百十分有奇。一萬三千五百息，氣行五十營於身，水下百刻，日行二十八宿，漏水皆盡，脈已終矣。王冰曰：此略而言之也。細言之，則常以一千周加一分又十分分之六，乃奇分盡也。所謂交通者，并行一數也，故五十營備，得盡天地之壽矣，氣凡行八百一十丈也。一日一夜五十營，以營五藏之精，不應數者，謂之狂生。所謂五十營者，五藏皆受氣也。

《甲乙經·十二經脈絡脈支別》 黃帝問曰：經脈十二，而手太陰之脈獨動不休何也？岐伯對曰：足陽明，胃脈也。胃者，五藏六府之海，其清氣上

注於肺，肺氣從太陰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來，故人脈一呼再動，一吸脈亦再動，呼吸不已，故動而不止。【略】曰：氣之過於寸口也，上出焉息？下出焉伏？何道從還？不知其極也。曰：氣之離於藏也，卒然如弓弩之發，如水岸之下，上於魚以反衰，其餘氣衰散以逆上，故其行微也。

《脈經・平虛實》 人有三虛三實，何謂也？然，有脈之虛實，有病之虛實，有診之虛實。脈之虛實者，脈來軟者爲虛，牢者爲實。病之虛實者，出者爲虛，入者爲實，言者爲虛，不言者爲實，緩者爲虛，急者爲實。診之虛實者，癢者爲虛，痛者爲實，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內痛外快爲內實外虛，故曰虛實也。

問曰：何謂虛實？答曰：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何謂重實？所謂重實者，言大熱病氣熱脈滿，是謂重實。

問曰：經絡俱實如何？何以治之？答曰：經絡皆實，是寸脈急而尺緩也，當俱治之，故曰滑則順，澀則逆。夫虛實者，皆從其物類始。五臟骨肉滑利，可以長久。

《脈經・辨脈陰陽大法》 脈有陽盛陰虛，陰盛陽虛，何謂也？然，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故曰陰盛陽虛。沉之損小，浮之實大，故曰陽盛陰虛。是陰陽虛實之意也。陽脈見寸口，浮而實大，今輕手浮之更損減而小，故言陽虛。重手按之反更實大而沉，故言陰實。

經言脈有一陰一陽、一陰二陽、一陰三陽，有一陽一陰、一陽二陰、一陽三陰，如此言之，寸口有六脈俱動耶？然，經言如此者，非有六脈俱動也，謂浮、沉、長、短、滑、澀也。浮者陽也，滑者陽也，長者陽也。沉者陰也，澀者陰也，短者陰也，所以言一陰一陽者，謂脈來沉而滑也。一陰二陽者，謂脈來沉滑而長也。一陰三陽者，謂脈來浮滑而長，時一沉也。所以言一陽一陰者，謂脈來浮而澀也。一陽二陰者，謂脈來長而沉澀也。一陽三陰者，謂脈來沉澀而短，時一浮也，各以其經所在名病之逆順也。

凡脈大爲陽，浮爲陽，數爲陽，動爲陽，長爲陽，滑爲陽。沉爲陰，澀爲陰，弱爲陰，弦爲陰，短爲陰，微爲陰。是爲三陰三陽也。陽病見陰脈者，反也，主死。陰病見陽脈者，順也，主生。

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則吐血，陰微則下利。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腹痛。陽微則發汗，陰微則自下。陽數口生瘡，陰數加微必惡寒而煩撓不得眠也。陰附陽則狂，陽附陰則癲。得陽屬腑，得陰屬臟。無陽則厥，無陰則嘔。陽微則不能呼，陰微則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依此陰陽以察病也。

《脈經・辨臟腑病脈陰陽大法》 脈何以知臟腑之病也？然，數者腑也，遲者臟也，數即有熱，遲即生寒，諸陽爲熱，諸陰爲寒，故別知臟腑之病也。腑者陽，故其脈數。臟者陰，故其脈遲。陽行遲，病則數。陰行疾，病則遲。

脈來浮大者，此爲肺脈也。脈來沉滑如石，腎脈也。脈來如弓弦者，肝脈也。脈來疾去遲，心脈也。脈來當見而不見爲病，病有深淺，但當知如何受邪。

《脈經・診病將差難已脈》 問曰：假令病人欲差，脈而知愈，何以別之？師曰：寸關尺大小遲疾浮沉同等，雖有寒熱不解者，此脈陰陽爲平復，當自愈。人病，其寸口之脈與人迎之脈小大及浮沉等者，病難已。

《脈經・平奇經八脈病》 診得陽維脈浮者，蹙起目眩，陽盛實，苦肩息，洒洒如寒。診得陰維脈沉大而實者，苦胸中痛，脇下支滿，心痛。診得陰維如貫珠者，男子兩脇實，腰中痛，女子陰中痛如有瘡狀。診得帶脈，左右繞臍腹腰脊痛，衝陰股也。

兩手脈浮之俱有陽，沉之俱有陰，陰陽皆實盛者，此爲衝、督之脈也。衝、督之脈者，十二經之道路也。衝、督用事，則十二經不復朝於寸口，其人皆苦恍惚狂癡，不者，必當由豫有兩心也。兩手陽脈浮而細微，綿綿不可知，俱有陰脈，亦復細綿綿，此爲陰蹻、陽蹻之脈也。此家曾有病鬼魅風死，苦恍惚，亡人爲禍也。

診得陽蹻，病拘急，陰蹻病緩。

尺寸俱浮，直上直下，此爲督脈。腰背強痛，不得俯仰，大人癲病，小人風癇疾。

脈來中央浮，直上下痛者，督脈也。動苦腰背膝寒，大人癲，小兒癇也。灸頂上三圓，正當頂上。

尺寸脈俱牢，一作芤。直上直下，此爲衝脈，胸中有寒疝也。

脈來中央堅實，徑至關者，衝脈也，動苦少腹痛，上搶心，有瘕疝，絕孕，遺矢溺，脇支滿煩也。橫寸口邊丸丸，此爲任脈，苦腹中有氣如指，上搶心，不得俯仰，拘急。

脈來緊細實長至關者，任脈也，動苦少腹繞臍，下引橫骨陰中切痛。取臍下三寸。

《脈經·辨三部九候脈證》 有表無裏，邪之所止，得鬼病。何爲有表無裏？寸尺爲表，關爲裏，兩頭有脈，關中絕不至也。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陰絕而陽微，死不治。三部脈或至或不至，冷氣在胃中，故令脈不通也。

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所苦。所以然者，譬如人之有尺，樹之有根，雖枝葉枯槁，根本將自生，木有根本，即自有氣，故知不死也。

寸口脈平而死者，何也？然，諸十二經脈者，皆繫於生氣之原。所謂生氣之原者，非謂十二經之根本也，謂腎間動氣也，此五臟六腑之本，十二經之根，呼吸之門，三焦之原，一名守邪之神也。故氣者，人根本也，根絕則莖枯矣。寸口脈平而死者，生氣獨絕於內也。腎間動氣，謂左爲腎，右爲命門。命門者，精神之所舍，元氣之所繫也，一名守邪之神，以命門之神固守，邪氣不得妄入，入即死矣。此腎氣先絕於內，其人便死。其脈不復，反得動病也。

兩手脈結上部者濡，結中部者緩，結三里者豆起。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在其上，澀反在下。微即陽氣不足，沾熱汗出，澀即無血，厥而且寒。

黃帝問曰：余每欲視色持脈，獨調其尺，以言其病，從外知內，爲之奈何？岐伯對曰：審其尺之緩急小大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變定矣。調之何如？對曰：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小者，尺之皮膚減而少，脈大者，尺之皮膚亦大。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澀者，尺之皮膚亦澀。凡此六變，有微有甚，故善調尺者，不待於寸，善調脈者，不待於色，能參合行之，可爲上工。

《脈經·診損至脈》 脈有損至，何謂也？然，至之脈，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絕，此至之脈也。何謂損？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精，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絕，此損之脈也。至脈從下上，損脈從上下也。

損脈之爲病奈何？然，一損損於皮毛，皮緊而毛落。二損損於血脈，血脈虛少，不能榮於五臟六腑也。三損損於肌肉，肌肉消瘦，食飲不爲肌膚。四損損於筋，筋緩不能自收持。五損損於骨，骨痿不能起於床。反此者，至之爲病也。從上下者，骨痿不能起於床者死。從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治損之法奈何？然，損其肺者益其氣。損其心者調其榮衛。損其脾者調其飲食，適其寒溫。損其肝者緩其中。損其腎者益其精氣。此治損之法也。

脈有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一呼三至，一吸三至。一呼四至，一吸四至。一呼五至，一吸五至。一呼六至。一吸六至。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再呼一至，再吸一至。呼吸再至。脈來如此，何以別知其病也？然，脈來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曰平。一呼三至，一吸三至，爲適得病，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一呼四至，一吸四至，病適欲甚，脈洪大者苦煩滿，沉細者腹中痛，滑者傷熱，澀者中霧露。一呼五至，一吸五至，其人當困，沉細即夜加，浮大即晝加，不大小雖困可治，其有大小者爲難治。一呼六至，一吸六至，爲十死脈也，沉細夜死，浮大晝死。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曰損，人雖能行，猶當一作獨未。着床，所以然者，血氣皆不足故也。再呼一至，再吸一至，名曰無魂，無魂者當死也，人雖能行，名曰行尸。

扁鵲曰：脈一出一入曰平，再出一入少陰，三出一入太陰，四出一入厥陰，再入一出少陽，三入一出陽明，四入一出太陽。脈出者爲陽，入者爲陰。故人一呼而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而脈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脈五動。一呼一吸爲一息，氣行六寸。人十息，脈五十動，氣行六尺。二十息，脈百動，爲一備之氣，以應四時。

天有三百六十五日，人有三百六十五節。晝夜漏下水百刻。一備之氣，脈行丈二尺。一日一夜行於十二辰，氣行盡則周遍於身，與天道相合，故曰平。平者，無病也，一陰一陽是也。脈再動爲一至，再至而緊即奪氣。一刻百三十五息，十刻千三百五十息，百刻萬三千五百息。二刻爲一度，一度氣行一周身，晝夜五十度。

脈三至者離經。一呼而脈三動，氣行四寸半。人一息脈七動，氣行九寸，十息脈七十動，氣行九尺。一備之氣，脈百四十動，氣行一丈八尺。一周於身，氣過百八十度，故曰離經。離經者病，一陰二陽是也。三至而緊則奪血。

脈四至則奪精。一呼而脈四動，氣行六寸。人一息脈九動，氣行尺二寸。人十息脈九十動，氣行一丈二尺。一備之氣，脈百八十動，氣行二丈四

尺。一周於身，氣過三百六十度，再遍於身，不及五節，一時之氣而重至。諸脈浮澀者，五臟無精，難治，一陰三陽是也。四至而緊則奪形。

脈五至者死。一呼而脈五動，氣行六寸半。當行七寸半。人一息脈十一動，氣行尺三寸。當行尺五寸。人十息脈百一十動，氣行丈三尺。當行丈五尺。一備之氣，脈二百二十動，氣行二丈六尺。當行三丈。一周於身三百六十五節，氣行過五百四十度，再周於身，過百七十度。一節之氣而至此，氣浮澀，經行血氣竭盡，不守於中，五臟痿痹，精神散亡。脈五至而緊則死，三陰一作二。三陽是也，雖五，猶未如之何也。

脈一損一乘者，人一呼而脈一動，人一息而脈再動，氣行三寸。十息脈二十動，氣行三尺，一備之氣，脈四十動，氣行六尺，不及周身百八十節，氣短不能周遍於身，苦少氣，身體懈墮矣。

脈再損者，人一息而脈一動，氣行一寸五分。人十息脈十動，氣行尺五寸，一備之氣，脈二十動，氣行三尺，不及周身二百節。疑氣血盡，經中不能及，故曰離經。血去不在其處，小大便皆血也。

脈三損者，人一息復一呼而脈一動。十息脈七動，氣行尺五寸。當行尺五分。一備之氣，脈十四動，氣行三尺一寸，當行二尺一寸。不及周身二百九十七節，故曰爭。氣行血留，不能相與俱微，氣閉實則胸滿，臟枯而爭於中，其氣不朝，血凝於中，死矣。

脈四損者，再息而脈一動。人十息脈五動，氣行七寸半。一備之氣，脈十動，氣行尺五寸，不及周身三百一十五節，故曰亡血。亡血者，忘失其度。身羸疲，皮裏骨，故氣血俱盡，五臟失神，其死明矣。

脈五損者，人再息復一呼而脈一動。人十息脈四動，氣行六寸，一備之氣，脈八動，氣行尺二寸，不及周身三百二十四節，故曰絕。絕者，氣急，不下床，口氣寒，脈俱絕，死矣。

岐伯曰：脈失四時者爲至啓，至啓者，爲損至之脈也。損之爲言，少陰主骨爲重，此志損也。飲食衰減，肌肉消者，是意損也。身安卧，卧不便利，耳目不明，是魂損也。呼吸不相通，五色不華，是魄損也。四肢皆見脈爲亂，是神損也。

大損三十歲，中損二十歲，下損十歲，損各以春夏秋冬。平人人長脈短者是大損，三十歲。人短脈長者是中損，二十歲。手足皆細是下損，十歲。失精氣者，一歲而損。男子左脈短右脈長，是爲陽損，半歲。女子右脈短左脈長，是爲陰損，半歲。

春脈當得肝脈，反得脾肺之脈，損。夏脈當得心脈，反得腎肺之脈，損。秋脈當得肺脈，反得肝心之脈，損。冬脈當得腎脈，反得心脾之脈，損。

當審切寸口之脈，知絕不絕，前後去爲絕。掌上相擊，堅如彈石，爲上脈虛盡，下脈尚有，是爲有胃氣。上脈盡，下脈堅如彈石，爲有胃氣。上下脈皆盡者死，不絕不消者皆生。是損脈也。

至之爲言，言語音深遠，視憒憒，是志之至也。身體粗大，飲食暴多，是意之至也。語言妄見，手足相引，是魂之至也。蘢葱華色，是魄之至也。脈微小不相應，呼吸自大，是神之至也。是至脈之法也。死生相應，病各得其氣者生，十得其半也。黄帝曰：善。

《亡名氏脈經第一種》 黄帝問曰：凡診脈之法，常以平旦，師以己息用候病人之氣脈也。脈竟，還取病者氣息投數，然後以決生死者何？岐伯曰：所以常用平旦者，以病人陰陽氣靜，血脈常行，臟腑調勻，飲食未進，聲色未亂，是故吉凶見矣。

又問：脈五十投一止者吉，不滿五十投一止者凶，何也？答曰：五十投一止者，平脈也，不滿五十投而止，又過其常數者，死脈也。故脈一息二至名曰平脈。一息三至府離經，以榮衛氣亂也。一息四至臟奪精，精者，謂臟中神也，以神逸不守本臟也。一息五至陽絕紀，紀謂諸經脈中氣斷不行也。一息六至陰持滅，滅謂諸經絡中血枯竭也。一息七至曰命盡，盡謂出入息殺也。一息八至曰無魄。一息九至曰無魂。一息十至必死矣。

《千金要方・陰陽表裏虛實》 弦爲少陽，緩爲陽明，洪爲太陽，三陽也。微爲少陰，遲爲厥陰，沉爲太陰，三陰也。

脈有一陰一陽，一陰二陽，一陰三陽；有一陽一陰，一陽二陰，一陽三陰，如此言之，寸口有六脈俱動耶？然，經言如此者，非有六脈俱動也，謂浮沉長短滑澀也。凡脈浮、滑、長者，陽也，沉、澀、短者，陰也，所以言一陰一陽者，謂脈來沉而滑也。一陰二陽者，謂脈來沉滑而長也。一陰三陽者，謂脈來浮滑而長，時一沉也。所以言一陽一陰者，謂脈來浮而澀也。一陽二陰者，謂脈來長而沉澀也。一陽三陰者，謂脈來沉澀而短，時一浮也，各以其經所在言病之逆順也。

脈有陽盛陰虛，陰盛陽虛，何謂也？然，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故曰陰盛陽虛。沉之損小，浮之實大，故曰陽盛陰虛。是謂陰陽虛實之意也。凡脈浮、大、數、動、長、滑，陽也。沉、澀、弱、弦、短、微，陰也。陽病見陰脈者，逆也，主死。陰病見陽脈者，順也，主生。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即吐，陰微即下，陽弦則頭痛，陰弦即腹痛，以依陰陽察病也。又尺脈爲陰，陰脈常沉而遲，寸關爲陽，陽脈但浮而速，有表無裏，邪之所止，得鬼病。何謂表裏？寸尺爲表，關爲裏，兩頭有脈，關中絕不至也，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陰絕而陽微，死不治。呼爲表，屬腑，吸爲裏，屬藏，陽微不能呼，陰微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在其上，澀反在下，微即陽氣不足，沾熱汗出，澀即無血，厥而且寒。

諸腑脈爲陽，主熱，諸藏脈爲陰，主寒。陽微則汗，陰浮自下。《脈經》作陰微。陽數口生瘡，陰數加微，必惡寒而煩擾不得眠。陽芤吐血，《脈經》作陽數則吐血。陰芤下血。《脈經》作陰澀即下血。無陽即厥，無陰即嘔。

寸口脈浮大而疾者，名曰陽中之陽，病苦煩滿身熱，頭痛腹中熱。寸口脈沉細者，名曰陽中之陰，病苦悲傷不樂，惡聞人聲，少氣，時汗出，陰氣不通，不通，一作并。臂不能舉。《巢源》作臂偏不舉。

尺脈沉細者，名曰陰中之陰，病苦兩脛酸疼，不能久立，陰氣衰，小便餘瀝，陰下濕癢。尺脈滑而浮大者，名曰陰中之陽，病苦小腹痛滿，不能溺，溺即陰中痛，大便亦然。尺脈牢而長，關上無有，此爲陰干陽，其人苦兩脛重，少腹引腰痛。寸口壯大，尺中無有，此爲陽干陰，其人苦腰背痛，陰中傷，足脛寒。

人有三虛三實者，何謂也？然，有脈之虛實，有病之虛實，有診之虛實。脈之虛實者，脈來濡者爲虛，牢者爲實也。病之虛實者，出者爲虛，入者爲實，言者爲虛，不言者爲實，緩者爲虛，急者爲實也。診之虛實者，癢者爲虛，痛者爲實。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內痛外快爲內實外虛，故曰虛實也。

《千金翼方·色脈·診脈大意》 問曰：手足三陰三陽十二經皆有動脈，而獨取寸口者，何也？扁鵲曰：晝夜漏水下百刻，凡一刻一百三十五息，十刻一千三百五十息，百刻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五十度周於身，漏下一百刻，榮衛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二十五度，合五十度爲一周，而復會於手太陰。手太陰者，寸口也。寸口者，五藏六府氣血之所終始，故法取於寸口也。脈有尺寸者，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從關至魚際是寸內，陽之所治。寸口位八分，關上位三分，尺中位八分，合三部一寸九分。寸口關上爲陽，陽脈常浮而速。尺中爲陰，陰脈常沉而遲。初持脈，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者，肺脈也。如六菽之重，與血脈相得者，心脈也。如九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脾脈也。如十二菽之重，與筋平者，肝脈也。按之至骨，舉指來疾者，腎脈也。

凡診脈，當視其人大小長短及性氣緩急，稱其形性則吉，與本性相乘則凶。何則？人大而脈細，人細而脈大，人樂而脈實，人苦而脈虛，性急而脈緩，性緩而脈躁，人壯而脈細，人羸而脈大，此皆爲逆，逆則難治。反此爲順，則爲易治。

凡婦人脈常欲濡，弱於丈夫也。小兒四五歲者，脈自疾駛，呼吸八至也。凡春脈細弦而長，夏脈洪浮而長，來疾而去遲。秋脈微浮而散，冬脈沉滑而實，季夏脈洪而遲。

凡心肺二脈，大率俱浮，何以別之？浮而大者心也，浮而短者肺也。凡肝腎二脈俱沉，何以別之？牢而長者肝也，按之濡，舉指來實者，腎也，遲緩而長者，脾也。

夫人受氣於穀，穀入於胃，乃傳於五藏六腑。五藏六腑皆受氣於胃，其清者爲榮，濁者爲衛，榮行脈內衛行脈外，陰陽相貫，如環之無端。故曰胃爲水穀腑，主稟，四方皆以胃氣爲本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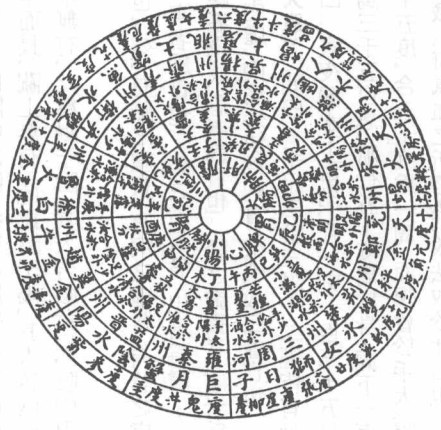
凡人病脈不病，名曰內虛。脈病人不病，名曰行尸，死不治。夫平和之脈，不緩不急，不澀不滑，不存不亡，不長不短，不低不昂，不縱不橫，此爲平也，無病。尺欲小大，關欲小實，老人脈欲微，陽羸於陰者，平也。

《玉函經·生死歌訣中》 經有十二，絡有十五，凡二十七，榮衛相隨，氣血相貫，無有休息。故一歲陰陽升降，會於立春。一日陰陽昏曉，會於平旦寅時。人身營衛環周，會於手太陰。漏刻衡銓準於手肺脈，故於脈之氣口以決死生。十二經脈朝於寸口，而復應於干支，合於經水，同於分野，驗於節氣，法於辰星，符於度刻，故作與天同度與地合紀圖於下。

十二脈中合經水，內外相輪爲表裏。人身血氣要充盈，六脈無邪無病體。

《內經》曰：夫聖人之起度數，必應於天地。故天有宿度，地有經水，人有經脈。宿有二十八，度有三百六十五，經有十二，以其外合河海，故曰經

水，詳上圖中。表裏者，陰陽也。表屬陽，裏屬陰。六府爲陽，五藏爲陰。表裏內外，互相輪轉也。人之賴以生者，血與氣耳。氣衛於外以充皮膚，血營於中以充經絡，周一體而不間，盈百刻而不違。此乃平人之常也。平人常氣稟於胃，六脈無胃氣不能生，和緩而平者，胃氣也。《正理論》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夫聖人以察陰陽，以決死生。雖經絡流注如環無端，豈能逃於三部者耶？



圖之紀合地與度同天與

火之精氣主生神，水氣充盈生志意。精之化成曰神，意之所存曰志。心屬南方丙丁火，位處離宮，爲五藏之尊，神明出焉。腎屬北方壬癸水，位居坎戶，爲一身之根，精志藏焉。《道義經》曰：神處心，神守則血氣流通。志藏腎，志盈則骨髓滿實。《南斗經》亦曰：水火者，人之生命也，在人身之中。故心腎二藏，取象於水火焉。

復膞澀脈何部中，敗血耗精之脈候。惟有三秋乃應時，餘月見之皆可畏。

澀脈已注前章。《內經》曰：澀者，陽氣有餘。《千金方》云：脈澀者，多氣少血。審看在何部中，以決其病，大抵男子得之，主精氣耗竭，女子得之，主敗血多病。唯季秋內以脈微澀曰應四時，餘月見之，皆爲惡候。

洪鉤夏脈居寸口，堪笑愚人多不曉。脈若俱洪不帶鉤，鉤不應時血常走。秋脈微毛若無澀，病者多應生可得，設然肺部膞見之，澀謂秋中多結脈。嚴冬尺脈要弦沉，腎部無邪體氣清，忽然弦大多虛候，夢中涉水鬼隨人。春弦夏洪秋毛冬石，此乃四時之正脈，然亦須膞得胃氣，乃爲平和無病之人。若但見眞藏脈而無胃氣者死，蓋人以氣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夫元氣者，天道也，爲諸脈之父。胃氣者，地道也，爲諸脈之母，以其播和氣與諸脈，諸脈受以資生，故四時皆以胃氣爲本。假令左寸於夏月洪而鉤，則爲應時而有胃氣，若但洪不鉤，則爲病脈，以心主血，故知血常走也。若右寸於秋月微毛，則爲應時而有胃氣，若但澀無毛，亦爲病脈也。若尺中於冬月弦沉，亦爲應時而有胃氣，若反弦大，則腎氣不固。以腎屬陰，陰虛則夢涉大水，鬼交泄精，即仲景所云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弦芤相搏，此名曰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皆無胃氣，諸虛候也。

春怕庚辛秋丙丁，微毛洪數病相侵。

春脈即肝脈也，脈當弦而急，反得浮短而澀者，是肺邪乘於肝木也，故爲肝病，是謂賊邪。秋脈即肺脈也，脈當浮短而澀，反得浮大而散者，是心邪乘於肺金也，故爲心病，是謂賊邪。廣成先生舉此二者爲例，則餘可知矣。春怕庚辛者，即春時忌見秋脈也。秋怕丙丁者，即秋時忌見夏脈也。微毛洪數，即春秋病脈也。

《太平聖惠方・叙診脈法》經曰：診脈之法，常以平旦，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勻，氣血未亂，乃可診脈。視其五色，察其精明，觀五臟有餘不足，六腑強弱，形之盛衰，可以決生死之要也。

凡人稟形氣，有中適，有躁靜，各各不同，氣脈潮動，亦各隨其性韻，故呼而脈再至，吸而脈再至，呼吸之間復一至，合爲五至，此爲中適者也。春秋中，日夜正等，其呼而脈至多，吸而脈至少，或吸而脈至多，呼而脈至少，此則不同，爲冬夏日夜長短之異也。凡氣脈呼吸，晝夜變通效於四時，然於呼吸定息，應五至之限，無有虧僻，猶晷刻與四時長短，而歲功日數無遺也。若人狀貌有羸有壯，其呼吸雖相接續，而晝夜息度隨其漏刻，是謂呼吸象晝夜，變通效於四時也。

《史載之方・脈要精微解》經曰：春日浮，如魚之游在波。夏日在膚，泛泛乎萬物有餘。秋日下膚，蟄蟲將去。冬日在骨，蟄蟲周密，君子居室。故曰知內者按而紀之，知外者終而始之，此六者持脈之大法。以經意考之，以四時之脈分表裏之淺深，而決之以內外之辨。且以春日浮，如魚之游在波，則陽氣之萌，脈雖見而未出於膚。夏日在膚，泛泛乎萬物有餘，則脈已在膚矣。秋日下膚，蟄蟲將去，則秋陰氣之至，脈雖下膚而未至於沉。冬日在

骨，蟄蟲周密，則脈已沉矣。以是知內者，按而紀之，以明脈之在裏也，如秋日之下膚，冬日之在骨是也。知外者，終而始之，以明脈之在表也，如春日之浮，夏日之泛是也。然知內者必曰按而紀之者，蓋脈之在內，非深按之無以得其實。知外必曰終而始之，則初按而病已見矣，故因其病以推原其本。啓玄子乃以知內爲知脈，知外爲知色，殊非黃帝所謂持脈之大法也，細舉而明之。心脈搏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凡脈之搏，以有所犯，而鬼勝則搏。心脈之搏，以腎邪犯之也，病舌卷而不能言，舌雖應心，而舌本蓋少陰經之所散也，治之之法不獨涼其心，且暖行其腎，其大而散，當消環自已。若心脈之芤，雖芤而軟，縱失血，亦當溫，加之以胃藥。

寸口脈沉而弱曰寒熱，及疝瘕，及少腹痛。又曰：脈急者，疝瘕、少腹痛，病同而脈異，啓玄子遂以爲經傳之誤，亦不知變矣。寒疝之爲病，有寒清連於小腹而爲疝，故止言寸口脈沉而弱，不分左右之脈，皆沉故也。右沉則肺冷，而寒清之氣流入於中。左沉則心氣不足，血爲寒邪所犯而少腹痛至，脈急曰疝，少腹痛則言六脈之皆急也。蓋經嘗言診得心脈而急爲疝，正謂此矣。寸脈弱而疝者宜溫其中，脈急而疝者宜緩其中。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五用乖違病脈》 察脈必以人迎氣口分內外所因者，乃學診之要道也，所以《脈讚》云關前一分，人命之主。然既有三因，固不可盡，詳而考之，於理自備。且如疲極筋力，盡神度量，飲食饑飽，叫呼走氣，房室勞逸，及金瘡蹉折，虎狼毒蟲，鬼疰客忤，畏壓溺等，外非六淫，內非七情，內外不收，必屬不內不外。雖《漢論》曰人迎緊盛傷於寒，氣口緊盛傷於食，殊不知飲食入胃能助發宿蘊，其所以應於氣口者，正由七情鬱發，因食助見，本非宿食能應氣口。且如宿食脈有浮大而微澀者，有數而滑實者，在陰則澀，在陽則滑。宿食不化，脈則沉緊，宿食成瘕，脈則沉重，此等名證，皆曰傷胃，胃何關於氣口耶？其如疲極筋力，其脈弦數而實，筋痛則動，皆傷肝也。疑思則滑，神耗則散，皆傷心也。弦誦耗氣，脈濡而弱，叫呼走氣，脈散而急，皆傷脈也。房勞失精，兩尺浮散，男子遺精，女子半產，弦大而革，皆傷腎也。右件明文，氣口何與？況藏寒蛔厥，脈自微浮及爲緊滑。胃虛不食，其脈必緩，亦有微濡。五飲停伏，浮細而滑。久畜沉積，沉細而軟。形虛自汗，脈皆微濡。揮霍變亂，脈自沉伏。僵仆墜下，脈則細滑。蹉折傷損，瘀血在內，疝瘕癥癖，五內作痛，脈皆弦緊。中寒癥結，脈則遲澀。五積六聚，食飲痰氣，伏留不散，遂道節滯，脈皆促結。三消熱中，尺中洪大。癲狂神亂，關止洪疾。氣實脈沉，血實脈滑，氣血相搏，脈亦沉實。婦人妊娠，脈則和滑。遁尸尸疰，脈沉而不至寸，或三部緊急。鬼祟附著，脈兩手乍大乍小，乍短乍長。陽邪來見，脈則浮洪，陰邪來見，脈則沉緊。鬼疰客忤，三部皆滑，洪大嫋嫋，沉沉澤澤，但與證不相附者，皆五尸鬼邪遁疰之所爲也。如診得此等脈證，雖與人迎氣口相應，亦當分數推尋。三因交結，四句料簡，所謂單內單外，不內不外，亦內亦外，亦不內外，脈理微妙，藝能難精，學然後知不足，教然後知困，此之謂也。然形於朕兆，隨於數義，未有不學而能者，未有學而不成者，學者宜留心焉。又如忽見異像，驚惑眩亂，脈多失序。急虛卒中，五臟閉絕，脈不往來。譬如墮溺，脈不可察，與夫金瘡蹉折，頓走血氣，脈亦無準，學者當看外證，不必拘脈。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原脈》 以平人之氣常稟於胃。《正理論》曰：穀入於胃，脈道乃生，陰陽交會，胃和脈行。人稟天地之候，故春胃微弦曰平，但弦而無胃曰死。夏胃微鉤曰平，但鉤而無胃曰死。長夏微耎曰平，但弱而無胃曰死。秋胃微毛曰平，但毛而無胃曰死。冬胃微石曰平，但石而無胃曰死。陰者，眞藏也，見則爲敗，敗則必死。五藏爲陰，肝脈至，中而無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弦。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仁累累然。肺脈至大而虛，如毛羽中人皮膚。腎脈至搏而絕，如以指彈石辟辟然。脾脈弱而乍數乍疏。夫如此脈者，皆爲藏脈而獨見而無胃脈，五藏皆至，懸絕而死。故《經》曰別於陽者，知病忌時，別於陰者，知生死之期。故人性候躁急懷促，遲緩耎弱，長短大小，皮堅肉厚，各隨其狀，而脈應之。常以一息四至爲準者，言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五者，胃兼主四旁，在呼吸之間也，數則爲熱，遲則爲寒，如天之春秋二分，陰陽兩停，晝夜各得五十度，自此，添一遭則熱，減一遭則寒。脈之妙道，從此可知矣。或如散葉，或如然薪，或如丸泥，或如絲縷，或如湧泉，或如土潰，或如偃刀，或如轉索，或如游魚，假使千變萬化若失常者，乃眞元之氣離絕，五臟六腑不相管轄，如喪家之狗，元氣散失而命絕矣。《經》曰：積陽爲天，積陰爲地，陽化氣，陰成形。此言一氣判而清濁分也。元氣者，天地之本，天和者，血氣之根。華佗云：脈者，謂血氣之先也。孔子曰：天不言而四時行焉，百物生焉。而脈亦如之。又《經》曰：自古通天者生之本，皆通乎天氣也。通天者，謂通元氣天眞也。然形體者，假天地

之氣而生，故奉生之氣通計於天，稟受陰陽而爲根本。天地合氣，命之曰人，天氣不絕，眞靈內屬，動靜變化，悉與天通。《易》云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故天地之體，得易而後生，天地之化，得易而後成。故陽用事則春生夏長，陰用事則秋收冬藏，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始而終之，終而復始。天地之化也，而易也默然於其間，而使其四序各因時而成功。至於寒不陵暑，暑不奪寒，無愆陽伏陰之變，而不至於大肅大溫，故萬物各得其冲氣之和，然後不爲過而皆中節也。《道德經》曰萬物負陰而抱陽，冲氣以爲和，百姓日用而不知，斯脈之道也。故脈不得獨浮沉、獨大小、獨盛衰、獨陰陽，須可沉中有浮，浮中有沉，大中有小，小中有大，盛中有衰，衰中有盛，陰中有陽，陽中有陰，充塞一身之中，盈溢百骸之內，無經絡不有，無氣血不至，養筋骨毛髮，堅壯膩澤，非心非腎，非肝非脾，五藏之盛，眞氣固密，不爲邪傷。若憂愁思慮、飢飽勞逸、風雨寒暑、大驚卒恐，眞氣耗亂，血氣分離，爲病之本。噫，夫萬物之中，五常皆備，審脈之道，而何獨無五常備邪？夫仁固衛一身，充盈五臟，四肢百骸，皆得榮養，無冲和之氣，獨眞藏脈見則死矣，生則不見，死則脈見，好生惡死，此仁之謂也。分布軀體，和調氣血，貴之在頭目耳鼻，賤之在蹠臀陰竅，不得上而有，不得下而無，無所不施，無所不至，此義之謂也。長人脈長，短人脈短，肥人脈沉，瘦人脈浮，大人脈壯，小人脈弱，若長人短，短人長，肥人浮，瘦人沉，大人弱，小人壯，夫如此者，皆不中理而爲病，此禮之謂也。見在寸則上病，見在關則中病，見在尺則下病，五藏有疾，各有部分，而脈出見，不爲潛藏伏匿，一一得察，有餘不足，而愈其病，此智之謂也。春弦、夏洪、秋毛、冬石，太陽之至其脈沉，太陰之至其脈大而長，少陰之至其脈鉤，陽明之至其脈濇而短，少陽之至其脈浮，厥陰之至其脈弦，四序不失其期，六氣爲常準者，此信之謂也。非探賾索隱，鉤深致遠，學貫天人，旁通物理者，未能達於此矣。

《脈訣》 人身之脈，本乎榮衛。榮者陰血，衛者陽氣。榮行脈中，衛行脈外。脈不自行，隨氣而至，氣動脈應，陰陽之義。氣如橐籥，血如波瀾，血脈氣息，上下循環。十二經中，皆有動脈，手太陰經，可得而息，此經屬肺，上系咽嗌，脈之大會，息之出入。初持脈時，令仰其掌，掌後高骨，是謂關上。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寸陰尺，先後推尋。寸關與尺，兩手各有，揣得高骨，上下左右。男女脈同，惟尺則異，陽弱陰盛，反此病至。調停自氣，呼吸定息，四至五至，平和之則，三至名遲，遲則爲冷，六至爲數，數即熱證。轉遲轉冷，轉數轉熱，在人消息，在人差別。遲數既得，即辨浮沉，浮表沉裏，深淺酌斟。浮數表熱，沉數裏熱，浮遲表虛，沉遲冷結。察其六部，的在何處，一部兩經，一臟一腑。左寸屬心，合於小腸，關爲肝膽，尺腎膀胱。右寸主肺，大腸同條，關則脾胃，尺命三焦。不特臟腑，身亦主之，上下中央，三部分齊。寸候胸上，關候膈下，尺候於臍，直至跟踝。左脈候左，右脈候右，病隨所在，不病者否。浮沉遲數，有內外因，外因於天，內緣於人，天則陰陽，風雨晦明。人喜怒憂，思悲恐驚，外因之浮，則爲表證，沉裏遲寒，數則熱盛。內因浮脈，虛風所爲，沉氣遲冷，數躁何疑。表裏寒熱，風氣冷燥，辨內外因，脈證參考。浮沉之脈，亦有當然，浮爲心肺，沉屬腎肝，脾者中州，浮沉之間。肺重三菽，皮毛相得，六菽爲心，得之血脈。脾九菽重，得於肌肉。肝與筋平，重十二菽。惟有腎脈，獨沉之極，按之至骨，舉指來疾。脈理浩繁，總括於四，《六難》《七難》，專衍其義。析而言之，七表八裏，又有九道，其名乃備。

《內外傷辨惑論・辯脈》 古人以脈上辯內外傷於人迎、氣口，人迎脈大於氣口爲外傷，氣口脈大於人迎爲內傷。此辯固是，但其說有所未盡耳。外感風寒皆有餘之證，是從前客邪來也，其病必見於左手，左手主表，乃行陽二十五度。內傷飲食及飲食不節、勞役不節，皆不足之病也，必見於右手，右手主裏，乃行陰二十五度。故外感寒邪，則獨左寸人迎脈浮緊。按之洪大緊者，急甚於弦，是足太陽寒水之脈。按之洪大而有力，中見手少陰心火之脈，丁與壬合，內顯洪大，乃傷寒脈也。若外感風邪，則人迎脈緩，而大於氣口一倍，或兩倍、三倍。內傷飲食，則右寸氣口脈大於人迎一倍。傷之重者，過在少陰則兩倍，太陰則三倍，此內傷飲食之脈。若飲食不節，勞役過甚，則心脈變見於氣口，是心火刑肺，其肝木挾心火之熱亦來薄肺，經云侮所不勝，寡於畏者是也。故氣口脈急大而濇數，時一代而濇也。濇者，肺之本脈。代者，元氣不相接，脾胃不及之脈。洪大而數者，心脈刑肺也，急者，肝木挾心火而反剋肺金也。若不甚勞役，惟右關脾脈大而數，謂獨大於五脈，數中顯緩，時一代也。如飲食不節，寒溫失所，則先右關胃脈損弱，甚則隱而不見，惟內顯脾脈之大數，微緩時一代也。宿食不消，則獨右關脈沉而滑，經云脈滑者，有宿食也。以此辯之，豈不明白易見乎？但恐山野間卒無醫者，何以診候，故復說病證以辯之。

《脈訣指掌病式圖說・辯男女左右手脈法圖序》 昔炎帝之拯民疾也，參天地究人事以立脈法。嗟呼。脈者，先天之神也，故其晝夜出入，莫不與天地等。夫神寤則出於心而見於眼，故脈晝行陽二十五度，寐則棲於胃而息於精，故脈夜行陰亦二十五度，其動靜棲息，皆與天地晝夜四時相合。且以天道右旋而主乎生化，則男子先生右腎，右屬陽，爲三魂降精氣，赤以鎮丹田，故男子命脈在右手尺部。地道左旋，主乎成物，則女子先生左腎，左屬陰，爲七魄降眞氣，黑以鎮子宮，故女子命脈在左手尺部。若男子病，右尺部命脈好，病雖危不死。若女子病，左尺部命脈好，病雖危，亦不死。天之陽在南而陰在北，故男子寸脈盛而尺脈弱，陽在寸陰在尺也。地之陽在北，而陰在南，故女子尺脈盛而寸脈弱，陽在尺陰在寸也。陽強陰弱，天之道也，非反也，反之者病，故男得女脈爲不足，女得男脈爲太過。左得之病在左，右得之病在右，男左女右者，地之定位也，非天也。蓋人立形於地，故從地化。楚人尙右者，夷道也，地道也。故男子左脈強而右脈弱，女子則右脈強而左脈弱。天以陰爲用，故人之左耳目明於右耳目。地以陽爲使，故人之右手足強於左手足，陰陽互用也，非反也。凡男子診脈，必先伸左手，女子診脈，必先伸右手。男子得陽氣多，故左脈盛，女子得陰氣多，故右脈盛，若反者，病脈也。男子以左尺爲精腑，女子以右尺爲血海，此天地之神化也。所以別男女，決死生者也。苟不知此，則男女莫辯而生死瞽然矣，於是列圖於左，以詔來者。李晞範曰：近年以來，人心巇嶮，習俗刁薄，有兩手瑩淨男子，往往居幃帳之中，面目爲蔽，伸手求診，粗工受欺，遂致嗤笑。噫，昔諸葛公嘗以巾幗婦人之服遺司馬將軍，天下耻之，況乎甘心卧幃帳作婦人以自欺耶？斯亦不足稱也矣。

《外科精義・論三部所主臟腑病論》 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來疾去徐，上實下虛，爲厥顚疾。來徐去疾，上虛下實，爲惡風也。故中風者，陽氣受也。有脈俱沉細數者，少陰厥也。沉細數散者，寒熱也。浮而散者，爲恍仆。諸浮而數者皆在陽，爲熱，其有躁者在手。諸細而沉者皆在陰，則爲骨痛，其有靜者在足。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泄及便膿血諸過者，切之澁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氣有餘也。陽氣有餘爲身熱無汗，陰氣有餘爲多汗身寒，陰陽有餘則無汗身寒。推而外之，內而不外者，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者，身有熱也。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者，腰足清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者，頭項痛也。按之至骨，脈氣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瘭也。已上諸疾，若非指明心了，烏可得而妙也。又《平人氣象論》曰：一呼脈再動，一吸脈亦再動，呼吸定息，脈行五動，爲以太息。不大不小，不長不短，不滑不澁，不浮不沉，不遲不數，命曰平人。平人者，不病也。蓋平人之常氣稟乎胃，胃氣者，平人之常氣也。所以人常稟氣於胃，故脈以胃氣爲本也。《正理論》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合《靈樞經》云胃爲水穀之海也，又曰脈應四時曰平。信夫四時之脈，皆以胃氣爲本，謂春弦夏洪秋毛冬石，春之胃脈微弦曰平，餘皆仿此，逆四時則病矣。若診婦人之脈，妊身則愼勿亂投湯散。其婦人之脈，診得少陰脈動甚，則有子也。又曰陰搏陽則有子也，又曰身汗而無脈者，即有妊也。蓋重身者，問其月事，觀其體貌，然後主治，不可忽也。又經曰：察色按脈，先別陰陽。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是以治病者，必求其本，本於陰陽寒暑四時，五臟之根也。以脈言之則浮沉也，以部言之則尺寸也。故經云脈者陰陽之法，以應五臟，是謂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呼吸之間脾受穀味，其脈在中也。以浮沉論之，則曰浮者陽也，沉者陰也，應在臟腑則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澁者肺也，所以心肺俱浮也。牢而長者肝也，按之而大，舉指來實者腎也，所以肝腎俱沉也。遲緩而長者脾也，脾爲中州，所以脈在中也。仲景曰：大、浮、數、動、滑皆陽也，沉、澁、弱、弦、微皆陰也。陽者熱也，陰者寒也。所以寒則脈來沉而遲，熱則脈來浮而數。故曰諸數爲熱，諸遲爲寒，無如此驗也。《脈經》曰：諸浮爲風，諸緊爲痛，諸伏爲聚，諸弦爲飲，芤者失血，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澁則煩心，大則病進，浮爲在表，沉爲在裏，遲爲在臟，數爲在腑。又形壯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脈大，胸中氣多者斃。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病，三部九候皆相失者死。此先聖診脈之大法也，故曰凡治病則察其形氣色澤，治之無候其時也。所以形氣相得者生，色澤以浮者病易已，脈從四時者可治，脈弱似滑者是有胃氣，此皆易治也。若形氣相失，或色夭不澤，及脈逆四時，或脈實益堅，皆不可治，經所謂必察四難而明告之。又若病熱脈靜，泄而脈大，脫血脈實，汗後脈躁，此皆難治也。若瘡疽之人，膿血大泄，脈滑數者，難治也。凡癆膿多，或如清泔，脈滑大散，寒熱發渴者，治之無功也。若患肺瘡者，咳嗽膿血，脈見洪滑，治之難痊矣。大凡診脈見，浮數應當發熱而反惡寒，雖頭項拘急，四肢煩痛，或復戰慄渴甚者，但有痛處，欲發瘡腫也。

《世醫得效方・大方脈雜醫科・集脈説》 人之有生，血氣順則周流一身，脈息和而諸疾不作，氣血逆則運動滯澀，脈息亂而百病生。然脈之精微，心中了了，指下難明，故西晉王叔和猶爲切慮。凡診之際，須澄神靜慮，以呼吸息數定病人之脈候。兩手各三部，分爲寸關尺。左三部正臟心肝腎，小腸、膽與膀胱爲腑。右三部正臟肺脾命，大腸、胃與三焦爲腑。每部浮按消息之，次中按消息之，又沉按消息之。浮以診其腑，見六腑之盛衰。沉以診其臟，見五臟死生盈虚。中則診其胃氣，蓋胃爲水穀之海，人以食爲命，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每三部，三三如九，乃爲九候，復有七表、八裏、九道脈，風寒暑濕中傷之脈，七情、虚損、寒熱之脈，當析而論之。

《格致餘論・人迎氣口論》 六陽六陰脈，分屬左右手。心、小腸、肝、膽、腎、膀胱在左，主血。肺、大腸、脾、胃、命門、三焦在右，主氣。男以氣成胎，故氣爲之主。女以血成胎，故血爲之主。若男子久病，氣口剋於人迎者，有胃氣也，病雖重可治。女子久病，人迎剋於氣口者，有胃氣也，病雖重可治。反此者逆。或曰：人迎在左，氣口在右，男女所同，不易之位也。《脈法贊》曰左大順男，右大順女，何子言之悖耶？曰：《脈經》一部，王叔和諄諄於教醫者，此左右（手以醫者）爲主而言，若主於病者，奚止千里之謬？

《格致餘論・左大順男右大順女論》 肺主氣，其脈居右寸，脾、胃、命門、三焦，各以氣爲變化運用，故皆附焉。心主血，其脈居左寸，肝、膽、腎、膀胱，皆精血之隧道筦庫，故亦附焉。男以氣成胎，則氣爲之主。女挾血成胎，則血爲之主。男子久病，右脈剋於左者，有胃氣也，病雖重可治。女子久病，左脈剋於右者，有胃氣也，病雖重可治。反此者，虚之甚也。或曰：左心小腸、肝、膽、腎、膀胱，右肺、大腸、脾、胃、命門、三焦，男女所同，不易之位也。《脈法贊》曰左大順男，右大順女。吾子之言，非惟左右倒置，似以大爲剋，果有説以通之乎？曰：大本病脈也，今以大爲順，蓋有剋足之義，故敢以剋言之。《脈經》一部諄諄於教，爲醫者爾，此左右當以醫者爲言，若主於病，奚止於千里之謬？或曰：上文言肝心出左，脾肺出右，左主司官，右主司府，下文言左爲人迎，右爲氣口，皆以病人之左右而爲言，何若是之相反耶？曰《脈經》第九篇之第五章，上文大、浮、數、動、長、滑、沉、澀、弱、弦、短、微，此言形狀之陰陽。下文關前、關後等語，又言部位之陰陽。陰附陽，陽附陰，皆言血氣之陰陽。同爲論脈之陰陽，而所指不同，若此上下異文，何足疑乎？《讚》曰陰病治官，非治血乎？陽病治府，非治氣乎？由此參考，或恐於經意有合。

《格致餘論・澀脈論》 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一晝一夜，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八百一十丈，此平人血氣運行之定數也。醫者欲知血氣之病與不病，非切脈，不足以得之。脈之狀不一，載於《脈經》者二十有四，浮、沉、芤、滑、實、弦、緊、洪、微、緩、澀、遲、伏、濡、弱、數、細、動、虚、促、結、代、革、散，其狀大率多兼見。人之爲病有四，曰寒曰熱，曰實曰虚，故學脈者亦必以浮、沉、遲、數爲之綱以察病情，此不易之論也。然澀之見，固多虚寒，亦有痼熱爲病者，醫於指下見有不足之氣象，便以爲虚，或以爲寒，孟浪與藥，無非熱補，輕病爲重重病爲死者多矣。何者？人之所藉以爲生者，血與氣也，或因憂鬱，或因厚味，或因無汗，或因補劑，氣騰血沸，清化爲濁，老痰宿飲，膠固雜糅，脈道阻澀不能自行，亦是澀狀。若重取至骨，來似有力且帶數，以意參之，於證驗之，形氣但有熱證，當作痼熱可也。

《診家樞要・脈象大旨》 脈者，氣血之先也，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氣血微則脈弱，氣血平則脈治。又長人脈長，短人脈短，性急人脈急，性緩人脈緩。左大順男，右大順女，男子尺脈常弱，女子尺脈常盛。此皆其常也，反之者逆。

《醫經小學・脈訣・診脈入式》 人身元氣由太極，動靜陰陽一如式，陰血靜兮陽氣動，血逐氣行無暫息，周流身體似循環，榮養百骸由此力，五行五臟布其中，妙合乾坤纖芥悉。上中下體號三焦，在診排名寸關尺，寸爲陽分尺爲陰，關者陰陽界限位。天眞始注手太陰，百脈周流所朝會，右爲氣口左人迎，腑臟脈宗榮見爾。脈行三寸呼吸中，呼吸定息行六寸，十二時周數幾何，一萬三千五百息。氣行八百一十丈，脈循五十度周身，復還會於手太陰，此是平人形之道。度合陰陽晝夜停，不大不小脈曰平，呼吸來停至脈勻，數遲數至違呼吸，損曰離經與奪精。一息四至號平和，更加一至大無痾，三遲二敗冷所謂，六數七極熱之多，八脫九死十命盡，十一十二魂入墓。三至爲遲一二敗，兩息一至死非怪，遲寒數熱古今傳，《難經》越度分明載。寸關尺內十二經，腑臟陰陽合五行，唯有君火更相火，母子相通眞氣生，失正邪干乃相剋，各有剛柔位相逢。陰陽變病脈危殆，關格覆溢與相乘。

《慎齋遺書・望色切脈》 治病在看脈辨證。看脈之法，只在有神無神、有力無力八字。識得神之有無，則其人之死生可辨。識得力之有無，則其證

之虛實可知。既已知脈，便當辯證，以證合脈，虛實死生，內傷外感，無不了然矣。如證虛脈無力者可補，證實脈無力者亦可補。證實脈有力者可瀉，證虛脈有力者亦可瀉。明乎虛實補瀉之義，則思過半矣。又所謂有力無力、應補應瀉非獨一經，須看何部有力則瀉何部，何部無力則補何部。或因某部有力以致某部無力者，或因某部無力以致某部有力者，或有力無力各自分經者，手下無不了然，胸中始有定見，故有力無力爲診法要訣也。看脈須先識五藏平脈，金短木長，火浮水沉，土則持重，各象五行之體也。

脈要有胃氣，胃氣者，穀氣、營氣、衛氣、眞元之氣、少陽生氣，總謂胃氣也。脈有敦阜之象者，穀氣也。脈有濡潤之象者，營氣也。脈有充實之象者，衛氣也。脈有雍和軟順相續輕清之象者，眞元之氣也。脈有生動弦長而無亢厲之象者，少陽生氣也。此數者皆胃氣也，少一則胃氣不足也。故看脈先看此數氣，以定生死輕重，而預決死期，則以時令生剋斷之。倘脈少此數氣之一即爲眞病，不少此氣，雖病弗藥而安，此氣已少，雖藥弗救。辨此以爲治病訣，乃軒岐法也。

脈有來因，不外虛實二字，欲知其風虛，只辨人迎氣口二處大小軟潤便知。如肝脈浮當病風，而人迎不浮，非風證也。脾脈沉當病濕，而氣口不沉，非濕證也。凡看病，外辨六氣，內辨七情，內外只看人迎氣口，故《內經》辨人迎氣口爲千古心傳。

脈要和緩中有充實圓滿之氣，即爲有胃陽而無弊。如有一處硬餒，即別於陽，便是病矣。蓋心肝脾肺腎五藏皆陰，而其中則有胃陽之氣周流貫暢於其間。肝屬木，木直而長，弦象之也，故其脈弦，弦而如長竿之梢，有耎嫩和柔之氣者，胃陽之氣游行於中也。心屬火，火之形浮散而起，故其脈洪，洪而有柔靜之氣充溢於中者，胃陽之氣也。脾爲濕土而得冲和之氣，舒徐不迫者，土之象也，故其脈緩，緩而有輕順和柔溫厚之氣者，胃陽之氣足於中也。腎主水，水性下而不升，故有沉實下凝之象者，腎之脈也，沉中而有澄靜收斂之氣者，胃陽之氣納於中也。肺主金，金性潤，潤而有堅凝光明外現之象，故其氣多浮，而輕浮中有潤澤輕陽之氣者，胃陽之充實也。蓋五藏皆陰，非胃陽實之則生意衰落。胃陽者，五穀之氣，所以培養乎先天之眞陽，而爲一身四大五藏之生意者也。要乎哉，胃陽之關乎人命也。倘肝之胃陽不足，則肝氣虛，虛則邪氣湊之。除六氣之外，別有五入。如心邪入則脈兼洪，洪則爲木火俱焚之證。肺邪入則脈兼浮毛，其證多鬱悶，蓋肺主氣，鬱乎中而不下行也。脾邪入則脈兼緩，其證多痰鬱胸滿之候，蓋濕入而成熱也，多氣塞於咽喉。腎邪入則脈兼沉石，其證多腰重脇痛，蓋腎主水，水入而成寒鬱也。其自爲病，則爲血虛火焚之類，此肝之陽氣不足，當知其病而別之也。陽氣即胃陽之氣也。其五藏皆可以類推，知乎此則知補瀉之道矣。如心之陽氣不足，而或肝邪入之，則補心而瀉肝。脾邪入之，則瀉濕而寧心。肺邪入之，則理氣而涼血。腎邪入之，則納氣而溫心。蓋腎主水主寒，故用溫。肺主氣，氣鬱則爲火，故用涼。脾主濕，故逐濕而心寧，如茯苓補心湯之類也。但吾所言，乃一隅也，可即是而反之。總之，治病以回陽爲本，乃要法也，但當別其虛實在何藏何府何經何絡而已。

張東扶曰：回陽者，回胃陽也，何藏無胃陽則治何藏，即上所言心之脾胃虛，肺之脾胃虛，肝之脾胃虛，腎之脾胃虛，脾胃之脾胃虛，因其虛而調理之，即治病必先脾胃之說也。今人講回陽，惟知以桂附熱毒之品一概施治，是徒知藥之陽，而不知人身五藏之陽也，豈先生之所謂回陽哉？

脈之關節處，只在分理陰陽，然須九等分別方能不差。如寸部中仍分上中下，三部中仍分浮中沉三候。如上之上，心也肺也。心有通經處，則脾與胃，上之中也，浮而稍沉者也，腎肝，上之下也，此其最沉者也。其詳難盡，大約識得陰陽內外上下分屬，便可悟入。

脈法無如《內經》，上在上，中在中，下在下，爲一定，故因體而類推。如心肺居寸居上，浮也，則凡浮者，皆其氣也，皆其用也。

脈者，非血非氣，乃人之神也。神者，精氣血三者之流行也。若人外無疾病而脈見枯寂，神先去矣。若外感病而脈見枯寂，此因神死而外感來也，不死何待？若內傷病而脈見枯寂，此因病而神少，非神少而病也，故可救。若內傷飲食寒暖，脈見枯寂，亦不救，若因思慮所致即不妨，蓋思慮傷神，非本原精氣血有枯寂而見此脈也。能處處調神則生矣。

《慎齋遺書·望色切脈》 後天之元陽，氣也。氣之主脈，則右寸肺也。右寸之脈多細弱而軟，是後天之元陽不足也，其人衛氣易傷，皮毛柔薄，不任風寒。此等人宜以保肺爲主，參耆之屬，要藥也。後天之元陰，血也，血之主脈，則左寸心也。在寸之脈多微弱，是後天之元陰不足也，其人必多火熾之患，蓋君不主令而相火伐之故也。不能多用心，不能多耐事，營養多不足，血

脈多滯遲，藥宜當歸、芍藥、生地、麥冬、棗仁以養心爲主也。此四部實爲陰陽氣血之根元。至論其氣血流通，互相灌注而爲生長，則先天以脾胃爲歸，後天以脾胃爲原。脾胃者，又陰陽氣血之歸本處。胃爲氣之原，脾爲血之原，統屬右關一部，故右關之脈，聯乎尺寸，而爲先後天之至要脈也。夫脾不運則胃不升，脾胃之氣不升不運，則陰不生而陽不舒，血不長而氣不旺。故土爲中州，貫乎四藏，而爲陰陽氣血之所賴者也。若脾胃生發之氣，即少陽膽氣也，膽氣不疏則胃陽不發，肝血不潤則脾血不藏。是肝膽之在左關者，又脾胃生發收藏之要脈也，左關不利則右關不安，兩關不利則尺寸之脈亦必不得其平。此則診三部九候之要法也。

看脈三部全按，察其通身之氣血，一指獨按，察其各經之旺衰。然其中惟尺脈沉微難辨，且爲脈之根，尤不可忽。

浮沉遲數爲綱領，表裏陰陽仔細分。緩脾滑大洪爲火，木性弦長短澀金。革散濡微芤沒裏，伏牢細弱外無形。緊弦虛實無難辨，結促休將代等倫。動脈有胎還足喜，虛人豁大亦堪驚。和緩有神方是胃，力來亢厲客邪侵。總詳胃氣論生死，審力須知內外因。

兩寸一主氣，一主血，能領一身諸經絡營衛。脈分兩部，理卻一連，如陰陽內外上下，不能不分，而又不可不合也。

膽脈多弦，其來有柔順之致則爲少陽生氣，其來有亢厲之氣則爲厥陰木枯之病脈。凡童子之脈多弦，少陽象也。

肝脈浮長，長者木之形也，浮者木之性也。

脈見於右手不平者，莫作外感有餘治。脈見於左手不平者，莫作內傷不足治。左曰有餘，右曰不足。

若脈浮大而數，宜於氣藥中佐以血藥。若脈沉細而數，宜於血藥中兼以氣藥。

熱則流通，凡浮大數長皆熱也。寒則堅凝，凡沉小遲短皆寒也。實則形剛，凡實滑弦緊皆實也。虛則形柔，凡虛澀濡緩皆虛也。

浮爲在表，沉爲在裏，大數爲熱，小遲爲寒。長爲熱，熱則流通。短爲寒，寒則凝結。實爲邪氣實，虛爲正氣虛。滑爲血熱有痰，澀爲血虛有鬱。弦緊爲痛，弦堅爲積聚。緩濡爲濕，緩大爲濕熱。

凡虛損勞病俱見於右尺，傷寒外感俱見於左尺。左手不見太陽之脈，太陽之脈洪大而長。內傷勞役無疑。

內傷左脈短細而澀，右脈浮大而虛。左爲氣中之血，左爲肝，肝生心，肝主升，爲氣，心主血，故爲氣中之血也。陽氣下陷，不能生陰，故血枯而脈細澀也。右爲血中之氣，右爲脾，脾生肺，脾主血，肺主氣，故爲血中之氣也。脾胃虧損，不能生金，故氣虛而脈浮大也。

兩尺無脈，是爲無根，將有痰厥之患。兩寸無脈，是爲氣閉，則有陰陽不升降之憂。一者升而不降，一者降而不升也。

弱緊數之脈，表裏俱虛，弱爲中氣不足，緊爲肺虛不衛風寒，數爲血不足也。

緩爲脾之本脈，緩而有力爲太過，緩而無力爲不足。若脾部見弦脈，爲木乘土位，中氣不足所致，是從所不勝來爲賊邪也。若見沉細，是水反侮土，從所勝來爲微邪也。見短澀，是火剋金，從後來虛邪也。若見洪大，是火生土，從前來，爲實邪也。凡看病，先認定本部脈形，若兼見別部脈形，或從所生來者，或從所剋來者，以五行之理推之，斷病無差矣。

阿阿緩若春楊柳，善狀胃脈者也，六部俱見此象，是爲有胃氣。脈緊數者，緊爲表之陽虛，數爲裏之血虛。細數者，細則無水，數則有火。短數者，短爲肺氣虛，兼之以數，則火剋金矣。若浮有沉無，陽氣將脫。（炳章按）數語的當，故虛勞證見細數脈，則不治也。

脈細少氣，氣乃水母，氣少則無水可知。脈大數則無火，數則心煩，是邪火有餘，眞火不藏而無也。

洪者火之脈也，火之來，肝之虛也，木枯生火也。

弦者減也，在左關爲實，肝血減而肝氣亢也。在尺爲虛，子食母氣也。尺脈短，水枯不能生木也。六脈俱弦，腎水不足，不能平肝火故也。然欲扶腎則於脾氣有礙，宜用參耆以補脾，脾旺生金，則可以制肝而生腎，先天後天俱受益矣。故曰醫宜從虛著腳也。（炳章按）水虧則火熾，參耆入口，未受其益，先蒙其禍，奈何？凡尺脈微，寸之故也，金不生水，故水弱而尺微也。而寸脈之故，又關之故也，脾不健運，故金失養而金子衰也，生脈散，要藥也。

凡虛損見數脈，爲胃氣不足，若轉緩弱，爲胃氣生發之象。蓋緩則有寬裕不迫之意，弱則有軟嫩柔和之態，象少陽春生之景也。故脈見數，宜單補脾陰以養胃氣，猶可轉也。肺脈豁大，須防作瀉，瀉而脈數，病難愈矣。一本

云內傷作瀉者，見此爲難治。

病後脈多細小，細小而和軟，則有神而易痊，細小而搏擊有力，則神少而難痊。

脈不可拘，如浮因表而來者可汗，浮因裏而來者可下，若但知浮爲表，沉爲裏，非善治也。故脈浮矣，而其沉分堅硬有力，則知此浮非因表固，乃裏熱實，火炎脈浮也，宜從其沉分堅實施治。故凡疑似之證，細察兩手尺部及六部沉分，方可辨其眞也。

《脈語·上達篇·脈位法天論》 聖人以左寸爲心、左關爲肝、左尺爲腎、右寸爲肺、右關爲脾、右尺爲命門者，法乎天也，非聖人之私也。蓋天之北爲坎，南爲離，東爲巽，西爲兌，包乎外者爲乾，居乎中者爲坤。人生與天地相似，左手，天之東也，巽位在焉，巽爲木，故肝木居乎左關。左關之前爲心者，法南之離也。左關之後爲腎者，法北之坎也。右手，天之西也，兌位在焉，兌爲金，金者肺，《易》曰乾爲天爲金，是肺爲金而有乾象，故居右寸而位乎高。右關爲脾者，脾爲坤土，奠位乎中，以之而承乎肺下，此天高地下之義，乾坤象也。右尺爲命門，命門者，火也，以水位而位火，此一陽生於二陰之義，正所以成坎也。向非與天地相似，聖人安得以是而垂法哉？

《脈語·上達篇·寸口者脈之大會》 寸口者，手太陰肺經也。五藏六府，肺爲最高而有乾象，諸藏府皆居其下，其氣無不上薰於肺，故曰肺朝百脈也。肺得諸藏府之氣輸之於經，變見於寸口，故寸口者，脈之大會。若小兒之脈，不取寸口，獨取三關者，蓋以小兒氣血未定，其脈常大常數常滑，寸口難候，故取三關占之。亦謂此處爲手太陰肺經散見之餘耳。

《脈語·上達篇·脈有神機》 經曰榮行脈中，衛行脈外，世之粗醫因而泥之，曰：脈者，氣血而已。然氣血豈足以盡之？經曰根於中者，命曰神機，脈之所以神其用者，皆元神主宰其機也。若以脈中惟是氣血，則尺寸之膚皆氣血也，何獨於此爲脈耶？

《脈語·上達篇·上魚脈》 上魚者，脈上於魚際也。世人常有此脈，不可一例論也。有兩手上魚者，有一手上魚者。若平人神色充實而有此脈者，此天稟之厚，元神充滿，上溢於魚也，其人必壽。若人素無此脈，一旦上魚者，此病脈也。《難經》曰：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陽之脈也。《脈經》曰：脈來過寸入魚際者，遺尿。又曰：脈出魚際，逆氣喘息。又曰：脈緊而長過寸口者，注病。《史記》載濟北王侍人韓女得此脈而腰脊痛，倉公曰此病得之欲男子而不可得也。夫脈一也，而爲病種種不同者，何哉？曰：但味越人陰乘陽一句，更察病人之神色人品，斯得之矣。

《脈語·上達篇·脫陰脫陽》 六脈虛芤，此脫陰也。六脈陷下，此脫陽也。六脈暴絕，此陰陽俱脫也。脫陰者目盲，脫陽者見鬼，陰陽俱脫者危。

《脈語·上達篇·分析藏府陰陽盛衰》 《脈經》曰：左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小腸脈也，陽實者，小腸實也。陰絕者，無心脈也，陰實者，心實也。左手關上陽絕者，無膽脈也，陽實者，膽實也。陰絕者，無肝脈也，陰實者，肝實也。左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膀胱脈也，陽實者，膀胱實也。陰絕者，無腎脈也，陰實者，腎實也。右手關前寸口陽絕，無大腸脈也，陽實者，大腸實也。陰絕者，無肺脈也。陰實者，肺實也。右手關上陽絕者，無胃脈也，陽實者，胃實也。陰絕者，無脾脈也，陰實者，脾實也。右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子戶脈也，陽實者，亦膀胱實也。陰絕者，無腎脈也，陰實者，腎實也。

《脈語·上達篇·有力無力》 東垣著《此事難知》，謂脈貴有神。有神者，有力也，雖六數、七極、三遲、二敗尤生。此得診家精一之旨也。節庵辯傷寒脈法，以脈來有力爲陽證，沉微無力爲陰證。此發傷寒家之聾瞽也。杜清碧《診論》曰：浮而有力爲風，無力爲虛。沉而有力爲積，無力爲氣。遲而有力爲痛，無力爲冷。數而有力爲熱，無力爲瘡，各於其部見之。此得診家之領要也。

《脈語·上達篇·運氣脈》 運氣之教，先立其年，干分五運，支立司天。土運甲己，金運乙庚，水運丙辛，木運丁壬，火運戊癸，土君餘臣。司天分例，六化圖推，少陽之右，陽明治之。陽明之右，太陽治之。太陽之右，厥陰治之。厥陰之右，少陰治之。少陰之右，太陰治之。太陰之右，少陽治之。子午之上，少陰君火。丑未之上，太陰濕土。寅申之上，少陽相火。卯酉之上，陽明燥金。辰戌之上，太陽寒水。巳亥之上，厥陰風木。南北二政，其面不同，司天在泉，移位相從。甲己之歲，是爲南政，三陰司天，則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尺不應。乙庚丙辛，丁壬戊癸，斯八歲者，皆曰北政，三陰司天，則尺不應，三陰在泉，則寸不應。六氣之位，少陰居中，厥陰居右，太陰居左，一定之位，不可易也。南政之歲，厥陰司天，則右不應，太陰司天，則左不應。北政

之歲，厥陰在泉，則右不應，太陰在泉，則左不應。司天爲上，其位在南，則面必北，其分在右，左西右東。在泉爲下，其位在北，則面必南，其分左右，左東右西。不應之位，皆少陰也。諸部不應，反診較之，尺寸反死，陰陽交危。謂之反者，不應而應，應而不應，尺寸反也。謂之交者，隅位相交，陰當在左，交之於右，陰當在右，交之左也。

《診翼・脈貴有神》　東垣云：不病之脈，不求其神而神無不在也，有病之脈，則當求其神之有無，謂如六數七極，熱也，脈中此中字，浮中沉之中。有力言有胃氣，即有神矣，爲泄其熱，三遲二敗，寒也，脈中有力即有神矣，爲去其寒。若數極遲敗，中不復有力，爲無神也，將何所恃耶？苟不知此而遽泄之、去之，神將何所依而主耶？故經曰脈者，血氣之先也，血氣者，人之神也，善夫。

《診翼・陰陽》　脈有三陰三陽，浮、滑、長爲三陽，沉、短、澀爲三陰。沉而滑爲一陰一陽，沉滑而長爲一陰二陽，浮滑而長時一沉，爲一陰三陽，浮而澀爲一陽一陰，長而沉澀爲一陽二陰，沉澀而短時一浮，爲一陽三陰，各以其經所在名病逆順也。浮之損小，沉之實大，爲陰盛陽虛。沉之損小，浮之實大，爲陽盛陰虛。又數居左寸，數主熱也，沉之而得，則熱入於心，浮之而得，則熱入於小腸。遲居左尺，遲主寒也，沉之而得，則寒入於腎，浮之而得，則寒入於膀胱。此以浮沉爲陰陽也。來疾去徐，爲上實下虛。來徐去疾，爲上虛下實。此以來去爲陰陽也。脈居陰部而反陽脈見者，爲陽乘陰，雖時沉澀而短，此謂陽中伏陰。脈居陽部而反陰脈見者，爲陰乘陽，雖時浮滑而長，此謂陰中伏陽。又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故曰覆溢是其眞臟之脈，人不病自死。此以部分爲陰陽也。大率陽邪來見浮洪，陰邪來見沉細，察其色，聽其聲，審其起居嗜好夢寐而參伍之，可以洞見矣。

《診翼・寒熱》　凡診寒熱，當以遲數二脈爲標，虛實爲本。且如熱證見數脈，按之不鼓，滑利而虛，此乃元氣不足，虛火游行於外，非眞熱也，當作不足治之，如診果實，方爲有餘。如寒證見遲脈，按之鼓擊，澀滯而實，此乃邪氣太盛，實火伏匿於內，非眞寒也，當作有餘治之，如診果虛，方爲不足。家君龍淵翁曰：凡持寒熱虛實，不問脈之浮沉大小，但指下有力爲實爲熱，無力爲虛爲寒，最爲切當。觀於此言，而寒熱之辯彰彰矣。

《診翼・虛實》　診脈須辯虛實二字，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脈盛，皮熱，腹脹，前後不通，悶瞀，曰五實。脈細，皮寒，氣少，前後泄利，飲食不進，曰五虛。諸病出者爲虛，入者爲實。言者爲虛，不言者爲實。緩者爲虛，急者爲實。濡者爲虛，堅者爲實。癢者爲虛，痛者爲實。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外快內痛爲外虛內實。其有心腹皮膚內外俱痛，按之而止者，虛也，按之而痛者，實也。經所謂皮虛則熱，脈虛則驚，肉虛則重，筋虛則急，骨虛則痛，髓虛則墮，腸鳴則溏泄。三陽實，三陰虛，汗不出。三陰實，三陽虛，汗不止，與夫脈浮而緩，自汗惡風，法當解肌，脈浮而緊，無汗惡寒，法當發汗，此表病之一虛一實。脈伏而牢，腹痛秘結，法當下之。脈沉而弱，厥冷自利，法當溫之，此裏病之一虛一實。內實之證，心下牢強，腹中痛滿，前後不通，乾嘔而無物出者死。內虛之證，厥逆煩躁，而吐利不止者亡。是又不可不知也。

《太素脈秘訣・明七診法》　脈有氣血之光，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氣血散則脈弱，氣血平則脈緩。脈澀者少血多氣，脈滑者少氣多血，脈微細者血氣俱少，脈盛大者血盛氣反。但凡脈微不可吐，脈虛細者不可下。人形盛脈細，氣少不足以息者，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死。男子脈以弦長和滑爲本，由胃脈壯實，資生臟腑之脈氣，故壽無恙。如脈之來軟弱無力者爲虛脈，緊牢有力者爲實。出此爲虛，入此爲實。言者爲虛，不言者爲實。緩者爲虛，急者爲實。癢者爲虛，痛者爲實。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內痛外快者爲內實外虛。邪氣盛則實，精氣脫則虛。凡人之脈盛，皮熱，腹脹，前後不通，悶瞀，此謂五實。脈細，皮寒，氣少，泄痢前後，飲食不入，此謂五虛也。其五實五虛者，皆死候也。五實者，乃五臟之實也。五虛者，乃五臟之虛也。五實之所屬者，脈盛，心也。皮熱，肺也。腹脹，脾也。前後不通，腎也。心悶瞀，肝也。五虛之所屬者，脈細，心也。皮寒，肺也。氣少，肝也。泄瀉前後，腎也。飲食不入，脾也。此五實五虛之證也。既惡，時有生者何？虛者，漿粥入胃，泄住而痢止，則虛者活。實者，身得汗而胃腸寬，則實者生。平調病法也。

《慎柔五書・虛損・脈法》　趺陽脈浮而芤，浮者衛氣衰，芤者榮氣傷，其身體瘦，肌肉甲錯，浮芤相搏，宗氣衰微，四屬斷絕。趺陽脈微而緊，緊爲寒，

微爲虛，微緊相搏則爲短氣。少陰脈弱而澀，弱者微煩，澀者厥逆，趺陽脈不出，脾不上下，身冷，膚硬。少陰脈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鬲，宗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身不仁，此爲尸厥，當刺期門、巨闕。

脈見短數則無胃氣，細數、緊數俱非吉兆。洪大，按之下者，虛損之脈。凡虛損之脈，命門火旺，腎水不足，心火剋金，木燥土乾，五火交熾，若用知柏之品滋陰降火，是猶乾鍋紅烈之中傾一杯之水，反激火怒，立地碎裂矣。若脈帶緩，是胃氣未絕，猶可調理，用四君加山藥引入脾經單補脾陰，再隨所兼之症治之。土能生金，金自生水，水升火自降矣。虛損，肺脈豁大者，須防作瀉。

江篁南云：得之好內者，其脈芤而駛，眞陰損，熱內生也。緩而弱者，重傷於苦寒劑也。汪石山云：凡見數脈，難治，病久脈數，猶非所宜。脈或浮澀而駛，或沉弱而緩者，脈之不常虛之故也。虛損轉潮熱，泄瀉脈短數者，不治。

《慎柔五書·損脈致病次序》 扁鵲曰：損脈之爲病若何？一損損於皮毛，皮聚而毛落。二損損於血脈，血虛不能榮於臟腑。三損損於肌肉，肌肉消瘦，飲食不能爲肌膚。四損損於筋，筋緩不能自收持。五損損於骨，骨痿不能起於床。反此者，至脈爲病也。從上下者，骨痿不能起於床者死。從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

《醫宗必讀·人迎氣口之說》 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人迎以辨外因，氣口以辨內因。又曰：人迎緊盛傷於風，氣口緊盛傷於食。蓋寸部三分，關部三分，尺部三分，三部合計共得九分。每部三分者，前一分，中一分，後一分也，此云關前一分，仍在關上之前一分耳，人多誤認關前二字，竟以左寸爲人迎，右寸爲氣口，誤矣。須知左關前一分正當肝部，肝爲風木之藏，故外傷於風者，內應風藏而爲緊盛也。右關前一分正當脾部，脾部倉廩之官，故內傷於食者，內應食藏而爲緊盛也。觀其但曰傷於風，勿泥外因，而概以六氣所傷者亦取人迎也。但曰傷於食，勿泥內因，而概以七情所傷者亦取氣口也。

古人人迎、氣口有兩法：在左右兩手分之，左爲人迎，右爲氣口。在右手一手分之，肺在寸爲人迎，脾在關爲氣口。蓋肺主皮毛，司腠理，凡風邪來客，先犯皮毛，皆肺經腠理不密所致也。

《醫宗必讀·脈有不可言傳之說》 脈之理微，自古記之，昔在黃帝，生而神靈，猶曰若窺深淵而迎浮雲。許叔微曰：脈之理幽而難明，吾意所解，口莫能宣也，凡可以筆墨載，可以口舌言者，皆迹象也。至於神理，非心領神會，烏能盡其玄微？如古人形容胃氣之脈，而曰不浮不沉，此迹象也，可以中候求也。不疾不徐，此迹象也，可以至數求也。獨所謂意思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非古人秘而不言，欲名狀之而不可得，姑引而不發，躍如於言詞之表，以待能者之自從耳。東垣至此亦窮於詞說，而但言脈貴有神。惟其神也，故不可以迹象求，言語告也。又如形容滑脈而曰替替然如珠之圓轉，形容澀脈而曰如雨沾沙，形容緊脈而曰如切繩轉索，形容散脈而曰如楊花散漫，形容任脈而曰寸口丸丸。此皆迹象之外別有神理，就其所言之狀，正惟窮於言語，如借形似以揣摹之耳。蓋悟理雖入微之事，然迹象未明，從何處悟入？思境未苦，從何處悟出？必於四言之訣，二十七字之法，誦之極其熟，思之極其苦，夫然後靈明自動，神鬼來通。啓玄子曰：欲登泰岱，非徑奚從？欲詣扶桑，無舟莫適，其是之謂乎。

《醫宗必讀·因形氣以定診之說》 逐脈審察者，一成之矩也。隨人變通者，圓機之士也。肥盛之人，氣居於表，六脈常帶浮洪。瘦小之人，氣斂於中，六脈常帶沉數。性急之人，五至方爲平脈。性緩之人，四至便作熱醫。身長之人，下指宜疏。身短之人，下指宜密。北方之人，每見實強，南方之人，恒多軟弱。少壯之脈多大，老年之脈多虛。酒後之脈常數，飯後之脈常洪。遠行之脈必疾，久饑之脈必空。室女尼姑多濡弱，嬰兒之脈常七至。經曰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死，其可不察於此乎？

《醫宗必讀·脈位法天地五行之說》 北方爲坎，水之位也。南方爲離，火之位也。東方爲震，木之位也。西方爲兌，金之位也。中央爲坤，土之位也。人身一小天地，故脈位應之。試南面而立，以觀兩手之部位，心屬火居寸，亦在南也。腎屬水居尺，亦在北也。肝屬木居左，亦在東也。肺屬金居右，亦在西也。脾屬土居關，亦在中也。以五行相生之理言之，天一生水，故先從左尺，腎水生左關肝木，肝木生左寸心火，心火爲君主，其位至高不可下，乃分權於相火。相火寓於右腎，腎本水也而火寓焉，如龍伏海底，有火相隨。右尺相火生右關脾土，脾土生右寸肺金，金復生水，循環無窮。此相生

之理也。更以五行相剋之理言之相火在右尺，將來剋金，賴對待之左尺實腎水也，火得水制則不乘金矣。脾土在右關，將來剋水，賴對待之左關實肝木也，土得木制，則不侮水矣。肺金在右寸，將來剋木，賴對待之左寸實心火也，金得火制則不賊木矣。右手三部皆得左手三部制矣，而左手三部竟無制者，獨何歟？右寸之肺金，有子腎水可復母仇。右關之脾土，有子肺金可復母仇。右尺之相火，有子脾土可復母仇。是制於人者，仍可制人，相制而適以相成也。此相剋之理也。

《醫宗必讀・脈以胃氣為本》 至哉坤元，萬物資生，惟人應之，胃氣是也，故脈以胃氣爲本。夫肝心肺腎四藏之氣各有偏勝，俱賴胃氣調劑之，使各得和平，故曰土位居中，兼乎五行。春胃微弦曰平，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胃而有毛曰秋病，毛甚曰今病。夏胃微鉤曰平，鉤多胃少曰心病，但鉤無胃曰死。胃而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長夏胃微軟弱曰平，弱多胃少曰脾病，但代無胃曰死，軟弱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秋胃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肺病，但毛無胃曰死，毛而有弦曰春病，弦甚曰今病。冬胃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腎病，但石無胃曰死，石而有鉤曰夏病，鉤甚曰今病。四時長夏皆以胃氣爲本，診家於此精熟，則生剋之故了然，故生或死、或不病，無遁情矣。

《醫宗必讀・脈無根有兩說》 一以尺中爲根。人之有尺，猶樹之有根，水爲天一之元，先天命根也。王叔和曰寸關雖無，尺猶不絕，如此之流，何憂殞滅，謂其有根也。若腎脈獨敗，是無根矣。一以沉候爲根。經曰諸浮脈無根者皆死，是謂有表無裏，是謂孤陽不生，造化所以亘萬古而不息者，一陰一陽互爲其根也。陰既絕矣，孤陽豈能獨存乎？二說似乎不同，實則一致，兩尺爲腎部，沉候之，六脈皆腎也，然則兩尺之無根與沉取之無根，總之腎水絕也。

《醫宗必讀・一歲之中脈象不可再見》 春弦、夏洪、秋澀、冬石，各隨時令而見，此爲平也。如春宜弦而得洪脈者至夏必死，得澀脈者至秋必死，得石脈者，至冬必死，爲眞藏之氣先泄也。其象先見於非時，當其時不能再見矣。

《醫宗必讀・脈有亢制》 經曰亢則害，承乃制，此言太過之害也。亢者，過於上而不能下也。承者，受也。亢極則反受制也。如火本剋金，剋之太過則爲亢，而金之子爲水，可以制火，乘其火虛，來復母仇，而火反受其制矣。如吳王夫差起傾國之兵以與晉爭，自謂無敵，越王勾踐乘其空虛已入國中矣。在脈則當何如？曰：陽盛者，脈必洪大，至陽盛之極而脈反伏匿，陽極似陰也。此乾之上九，亢龍有悔也。陰盛者，脈必細微，至陰盛之極而脈反躁疾，陰極似陽也，此坤之上六，龍戰於野也。凡過極者，反兼勝己之化也。

《醫宗必讀・衝陽太谿太衝》 衝陽者，胃脈也，在足跗即腳面也。上五寸骨間動脈上去陷谷三寸。蓋土者，萬物之母，衝陽脈不衰，胃氣猶在，病雖危，尚可生也。然於旺中又忌弦急者，肝脈也，若見此脈，爲木來剋土，謂之賊邪，不治。太谿者，腎脈也，在足內踝後跟骨即足跗後兩傍圓骨，俗名孤拐骨。上動脈陷中。蓋水者，天一之元，太谿不衰，腎猶未絕，病雖危，尚可生也。太衝者，肝脈也，在足大指本節後二寸陷中。蓋肝者，東方木也，生物之始，此脈不衰，則生生之機尚可望也。女人專以此爲主。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獨論》 脈義之見於諸家者，六經有序也，臟象有位也，三部九候有則也，昭然若此，非不既詳且備矣，及臨證用之，則猶如望洋，莫測其孰爲要津，孰爲彼岸。予於初年亦嘗爲此所迷者蓋屢屢矣，今而熟察其故，乃知臨歧亡羊，患在不得其獨耳。茲姑以部位言之，則無不曰心肝腎居左之三部，肺脾命居右之三部，而按部以索臟，按臟以索病，咸謂病無遁情矣。故索部位者，審之寸，則似乎病在心肺也審之關，則似乎病在肝脾也。審之尺，又似乎病在兩腎也。既無無脈之部，又無無病之脈，而病果安在哉？孰是孰非，此難言也。再察其病情，則有如頭痛者，一證耳，病本在上，兩寸其應也，若以經臟言之，則少陽、陽明之痛，不應在兩關乎？太陽之痛，不應在左尺乎？上下無分，此難言也。又如淋遺，一證耳，病本在下，尺中所主也，若氣有不攝，病在右寸矣，神有不固，病在左寸矣。源流無辨，此難言也。諸如此類，百病皆然，使必欲以部位言，則上下相關，有不可泥也，使必欲以經臟言，則承制相移，有不可執也。言難盡意，繪難盡神，無弗然矣。是可見諸家之所臚列者，亦不過描摸影響，言此失彼，而十不得一，第覺其愈多愈繁，愈繁愈失，而迷津愈甚矣。故善爲脈者，貴在察神，不在察形。察形者，形千形萬，不得其要。察神者，惟一惟精，獨見其眞也。

獨之爲義，有部位之獨也，有臟氣之獨也，有脈體之獨也。部位之獨者，謂諸部無恙，惟此稍乖，乖處藏奸，此其獨也。臟氣之獨者，不得以部位爲拘

也，如諸見洪者皆是心脈，諸見弦者皆是肝脈，肺之浮，脾之緩，腎之石，五臟之中各有五脈，五脈互見，獨乖者病，乖而強者，即本臟之有餘，乖而弱者，即本臟之不足，此臟氣之獨也。脈體之獨者，如經所云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此脈體之獨也。總此三者，獨義見矣。夫既謂之獨，何以有三？而不知三者之獨，亦總歸於獨小、獨大、獨疾、獨遲之類，但得其一，而即見病之本矣。故經曰得一之精，以知死生，又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則流散無窮，正此之謂也。雖然，然獨不易言也，亦不難言也。獨之爲德，爲群疑之主也，爲萬象之源也，其體至圓，其用至活也。欲得之者，猶縱目於泰山之頂，則顯者顯，隱者隱，固若易中有難也。猶認針於滄海之中，則左之左，右之右，還覺難中有易也。然不有無岐之目，無一之心，誠不足以因彼之獨而成我之獨也。故曰獨不難知也，而惟恐知獨者之難其人也。獨自有眞也，而又恐僞辯者假借以文其僻也。眞獨者，兼善成於獨善。僞獨者，毒己由於獨人。獨之與毒，音雖若同，而利害則天淵矣。故並及之，以識防於此。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上下來去至止》 上下來去至止，此六字者，深得診家之要，乃滑伯仁所創言者，第滑氏之說未盡其蘊，此中猶有精義，余並續而悉之。蓋此六字之中，具有三候之法。如初診之先即當詳審上下，上下之義有升降焉，有陰陽焉，有臟象焉，有補瀉焉，上下昭然，則證治條分而經濟自見。此初候之不可不明也。及診治之後，即當詳察來去。來去之義，或指下之和氣未來，形證之乖氣未去，此進退可別矣。或何者爲邪氣漸去，何者爲生氣漸來，此消長有徵矣。來去若明，則吉凶可辨而權衡在我。此中候之不可不察也。再統初中之全局，猶當詳見至止。至止之義，即凡一舉一動，當料其勢所必至。一聞一見，當思其何所底止，知始知終，庶乎近神矣。此末候之不可不察也。凡此六字之義，其眞診家之綱領乎，故余續之如此，並附滑氏原論於後。滑氏曰：察脈須識上下來去至止六字，不明此六字，則陰陽虛實不別也。上者爲陽，來者爲陽，至者爲陽，下者爲陰，去者爲陰，止者爲陰也。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來者，自骨肉之分而出於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而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應曰至，息曰止也。

《景岳全書・脈神章・矯世惑脈辨》 夫脈者，本乎營與衛也，而營行脈之中，衛行於脈之外，苟臟腑和平，營衛調暢，則脈無形狀之可議矣。或者六淫外襲，七情內傷，則臟腑不和，營衛乖謬，而二十四脈之名狀層出而疊見矣。是故風寒暑濕燥火，此六淫也。外傷六淫之脈，則浮爲風，緊爲寒，虛爲暑，細爲濕，數爲燥，洪爲火，此皆可以脈而別其外感之邪也。喜怒憂思悲恐驚者，此七情也。內傷七情之脈，喜則傷心而脈緩，怒則傷肝而脈急，恐則傷腎而脈沉，悲則氣消而脈短，驚則氣亂而脈動，此皆可以脈而辨其內傷之病也。然此特舉其常，而以脈病相應者爲言也。若論其變，則有脈不應病，病不應脈，變出百端，而難一一盡憑乎脈者矣。試舉一二言之，如張仲景云：脈浮大，邪在表，爲可汗。若脈浮大，心下硬，有熱屬臟者，攻之，不令發汗。此又非浮爲表邪可汗之脈也。又云：促脈爲陽盛，宜用葛根黃芩黃連湯。若脈促厥冷爲虛脫，非灸非溫不可，此又非促爲陽盛之脈也。又曰：遲脈爲寒，沉脈爲裏，若陽明脈遲，不惡寒，身體濈濈汗出，則用大承氣，此又非諸遲爲寒之脈矣。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而脈沉，宜麻黃細辛湯汗之，此又非沉爲在裏之脈矣。凡此皆脈難盡憑之明驗也。若只憑脈而不問證，未免以寒爲熱，以表爲裏，以陰爲陽，顚倒錯亂，而夭人壽者多矣。是以古人治病不專於脈，而必兼於審證，良有以也。奈何世人不明乎此，往往有病諱而不言，惟以診脈而試醫之能否，脈之而所言偶中，便視爲良醫而傾心付托，其於病之根源一無所告，藥之宜否亦無所審，惟束手聽命於醫，因循遂至於死，尙亦不悟，深可悲矣。彼庸俗之人，素不嗜學，固無足怪，奈近世士大夫家亦未免狃於此習，是又大可笑也。夫定靜安慮，格物致知，乃《大學》首章第一義，而慮者謂慮事精詳，格物者謂窮致事物之理，致知者謂推極吾之所知，凡此數事，學者必嘗究心於此矣。先正又言，爲人子者，不可不知醫，病臥於床，委之庸醫，比之不慈不孝。夫望聞問切，醫家大節目也，苟於臨病之際，惟以切而知之爲能，其餘三事一切置而不講，豈得謂知醫乎？豈得爲處事精詳乎？豈得爲窮致事物之理而推極吾之所知乎？

且醫之良，亦不專於善診一節，凡動靜有常，舉止不妄，存心忠厚，發言純篤，察病詳審，處方精專，兼此數者，庶可謂之良矣。雖據脈言證，或有少差，然一脈所主非一病，故所言未必盡中也。若以此而遂棄之，所謂以二卵而棄干城之將，烏可與智者道哉。姑以浮脈言之，《脈經》云浮爲風，爲虛，爲氣，爲嘔，爲厥，爲痞，爲脹，爲滿不食，爲熱，爲內結等類，所主不下數十餘

病，假使診得浮脈，彼將斷其爲何病耶？苟不兼之以望聞問，而欲的知其爲何病，吾爲戛戛乎其難矣。古人以切居望聞問之後，則於望聞問之間已得其病情矣，不過再診其脈，看病應與不應也，若脈與病應則吉而易醫，脈與病反則凶而難治，以脈參病，意蓋如此，曷以診脈知病爲貴哉？夫《脈經》一書，拳拳示人以診法，而開卷入首便言觀形察色，彼此參伍以決死生，可見望聞問切，醫之不可缺一也。噫，世稱善脈莫過叔和，尚有待於彼此參伍，況下於叔和者乎？故專以切脈言病，必不能不致於誤也，安得爲醫之良？

抑不特此，世人又有以《太素脈》而言人貴賤窮通者，此又妄之甚也。予嘗考其義矣，夫太者，始也，初也，如太極、太乙之太。素者，質也，本也，如繪事後素之素，此蓋言始初本質之脈也。此果何脈耶？則必指元氣而言也。東垣曰：元氣者，胃氣之別名。胃氣之脈，蔡西山所謂不長不短，不疏不數，不大不小，應手中和，意思欣欣，難以名狀者是也。無病之人，皆得此脈，以此脈而察人之有病無病則可，以此脈而察人之富貴貧賤則不可。何也？胃氣之脈，難以形容，莫能名狀，將何以爲貴賤窮通之診乎？竊觀其書，名雖《太素》，而其中論述略無一言及於太素之義，所作歌括，率多俚語，全無理趣。原其初意，不過托此以爲徼利之媒，後世不察，遂相傳習，莫有能辨其非者。又或爲之語曰：太素云者，指貴賤窮通稟於有生之初而言也，然脈可以察而知之，非謂脈名太素也。予曰：固也，然則《太素》之所診者，必不出於二十四脈之外矣。夫二十四脈皆主病，言一脈見則主一病，貧賤富貴何從而察之哉？假如浮脈，其診爲風，使太素家診之，將言其爲風耶？抑言其爲貴賤窮通耶？二者不可得兼，若言其爲風，則其所知亦不過病也。若遺其病而言其爲貴賤窮通，則是近而病諸身者尚不能知，安得謂之太素，則遠而違諸身者必不能知之也。蓋貴賤窮通，身外之事，與身之血氣了不相干，安得以脈而知之乎？況脈之變見無常，而天之寒暑不一，故四時各異其脈，必不能久而不變，是以今日診得是脈，明日診之而或非，春間診得是脈，至夏按之而或否。彼太素者，以片時之尋按，而斷一生之休咎，殆必無是理，然縱使億則屢中，亦是捕風捉影，彷彿形容，安有一定之見哉？噫，以脈察病，尚不知病之的，而猶待乎望聞問，況能知其他乎？且脈兆於岐黃，演於秦越，而詳於叔和，遍考《素》、《難》、《脈經》，並無一字言及此者，非隱之也，殆必有不可誣者耳。巢氏曰：太素者，善於相法，特假太素以神其術耳。誠哉言也，足以破天下後世之惑矣。又有善伺察者，以言餂人，陰得其實，故於診按之際，肆言而爲欺妄，是又下此一等，無足論也。

雖然，人稟天地之氣以生，不能無清濁純駁之殊，稟之清者，血氣清而脈來亦清，清則脈形圓淨，至數分明。吾診乎此，但知其主富貴而已，若曰何年登科，何年陞授，何年招財，何年得子，吾皆不得而知矣。稟之濁者，血氣濁而脈來亦濁，濁則脈形不清，至數混亂。吾診乎此，但知其主貧賤而已，若曰某時招悔，某時破財，某時損妻，某時剋子，吾亦莫得而知矣。又有形濁而脈清者，此謂濁中之清，質清而脈濁者，此謂清中之濁。又有形不甚清，脈不甚濁，但浮沉各得其位，大小不失其等，亦主平穩而無大得喪也。其他言有所未盡，義有所未備，學者可以類推，是則吾之所謂知人者，十本於理而已矣，豈敢妄爲之說以欺人哉？噫，予所以著爲是論者，蓋以世之有言太素脈者，靡不翕然稱美，不惟不能以理析，又從而延譽於人，縱使其言有謬，又必陰與之委曲影射，此所謂誤己而誤人者也，果何益之有哉？又有迎醫服藥者，不惟不先言其所苦，甚至再三詢叩，終於默默，至有隱疾而困醫者，醫固爲其所困，不思身亦爲醫所困矣。此皆世之通患，人所共有，故予不得不詳論之，以致夫丁寧之意，俾聾瞽者或有所開發焉。孟子曰：予豈好辨哉，予不得已也。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胃氣解》　凡診脈須知胃氣，如經曰：人以水穀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又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曰：邪氣來也緊而疾，穀氣來也徐而和。又曰：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臟氣，是以五臟六腑之氣味皆出於胃而變見於氣口。是可見穀氣即胃氣，胃氣即元氣也。夫元氣之來，力和而緩，邪氣之至，力強而峻。高陽生曰阿阿軟若春楊柳，此是脾家脈四季，即胃氣之謂也。故凡診脈者，無論浮沉遲數，雖值諸病叠見，而但於邪脈中得兼軟滑徐和之象者，便是五臟中俱有胃氣，病必無害也。何也？蓋胃氣者，正氣也，病氣者，邪氣也。夫邪正不兩立，一勝則一負，凡邪氣勝則正氣敗，正氣至則邪氣退矣。若欲察病之進退吉凶者，但當以胃氣爲主。察之之法，如今日尚和緩，明日更弦急，知邪氣之愈進，邪愈進則病愈甚矣。今日甚弦急，明日稍和緩，知胃氣之漸至，胃氣至則病漸輕矣。即如頃刻之間，初急後緩者，胃氣之來也。初緩後急者，胃氣之去也。此察邪正進退之法也。至於死生之兆，亦惟以胃氣爲主。夫胃氣中和，王於

四季，故春脈微弦而和緩，夏脈微鉤而和緩，秋脈微毛而和緩，冬脈微石而和緩，此胃氣之常，即平人之脈也。若脈無胃氣，即名眞臟，脈見眞臟，何以當死？蓋人有元氣，出自先天，即天氣也，爲精神之父。人有胃氣，出乎後天，即地氣也，爲血氣之母。其在後天，必本先天爲主持，在先天，必賴後天爲滋養，無所本者死，無所養者亦死。何從驗之？如但弦、但鉤、但毛、但石之類，皆眞臟也，此以孤臟之氣獨見，而胃氣不能相及，故當死也。且脾胃屬土，脈本和緩，土惟畏木，脈則弦強。凡脈見弦急者，此爲土敗木賊，大非佳兆，若弦急之微者尚可救療，弦急之甚者，胃氣其窮矣。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眞辨》 據脈法所言，凡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多熱，遲爲多寒，弦強爲實，微細爲虛，是固然矣。然疑似中尤有眞辨，此其關係非小，不可不察也。如浮雖屬表，而凡陰虛血少，中氣虧損者，必浮而無力，是浮不可以概言表。沉雖屬裏，而凡表邪初感之深者，寒束皮毛，脈不能達，其必沉緊，是沉不可以概言裏。數爲熱，而眞熱者未必數，凡虛損之證，陰陽俱困，氣血張皇，虛甚者數必甚，是數不可以概言熱。遲雖爲寒，凡傷寒初退，餘熱未清，脈多遲滑，是遲不可以概言寒。弦強類實，而眞陰胃氣大虧及陰陽關格等證，脈必豁大而弦健，是強不可以概言實。微細類虛，而凡痛極氣閉，營衛壅滯不通者，脈必伏匿，是伏不可以概言虛。由此推之，則不止是也，凡諸脈中皆有疑似，皆有眞辨。診能及此，其必得鳶魚之學者乎。不易言也，不易言也。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從舍辨》 凡治病之法，有當舍證從脈者，有當舍脈從證者，何也？蓋證有眞假，脈亦有眞假，凡見脈證有不相合者，則必有一眞一假隱乎其中矣。故有以陽證見陰脈者，有以陰證見陽脈者，有以虛證見實脈者，有以實證見虛脈者，此陰彼陽，此虛彼實，將何從乎？病而遇此，最難下手，最易差錯，不有眞見，必致殺人。矧今人只知見在，不識隱微，凡遇證之實而脈之虛者，必直攻其證，而忘其脈之眞虛也，或遇脈之弦大而證之虛者，亦必直攻其脈，而忘其證之無實也。此其故，正以似虛似實，疑本難明，當舍當從，孰知其要，醫有迷途，莫此爲甚。余嘗熟察矣，大都證實脈虛者，必其證爲假實也，脈實證虛者，必其脈爲假實也。何以見之？如外雖煩熱而脈見微弱者，必火虛也，腹雖脹滿而脈見微弱者，必胃虛也，虛火虛脹，其堪攻乎？此宜從脈之虛，不從證之實也。其有本無煩熱而脈見洪數者，非火邪也，本無脹滯而脈見弦強者，非內實也，無熱無脹，其堪瀉乎？此宜從證之虛，不從脈之實也。凡此之類，但言假實，不言假虛，果何意也？蓋實有假實，虛無假虛。假實者，病多變幻，此其所以有假也。假虛者，虧損既露，此其所以無假也。大凡脈證不合者，中必有奸，必先察其虛以求根本，庶乎無誤，此誠不易之要法也。

一、眞實假虛之候非曰必無，如寒邪內傷，或食停氣滯，而心腹急痛，以致脈道沉伏，或促或結一證，此以邪閉經絡而然。脈雖若虛，而必有痛脹等證可據者，是誠假虛之脈，本非虛也。又若四肢厥逆，或惡風怯寒，而脈見滑數一證，此由熱極生寒，外雖若虛，而內有煩熱便結等證可據者，是誠假虛之病，本非虛也。大抵假虛之證只此二條，若有是實脈而無是實證，即假實脈也，有是實證，而無是實脈，即假實證也。知假知眞，即知所從舍也。近見有治傷寒者，每以陰脈作伏脈，不知伏脈之體雖細雖微，亦必隱隱有力，亦必明有證，豈容任意胡猜，以草菅人命哉？仁者必不然也。

一、又有從脈從證之法，乃以病有輕重爲言也。如病本輕淺，別無危候者，但因見在以治其標，自無不可，此從證也，若病關臟氣，稍見疑難，則必須詳辨虛實，憑脈下藥，方爲切當。所以輕者從證，十惟一二，重者從脈，十當八九，此脈之關係非淺也。雖曰脈有眞假，而實由人見之不眞耳，脈亦何從假哉？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逆順》 凡內出不足之證忌見陽脈，如浮洪緊數之類是也。外入有餘之病忌見陰脈，如沉細微弱之類是也。如此之脈，最不易治。

一、凡有餘之病，脈宜有力有神，如微澀細弱而不應手者，逆之兆也。凡不足之病，脈宜和緩柔軟，若洪大搏擊者，亦爲逆也。

一、凡暴病脈來浮洪數實者爲順，久病脈來微緩軟弱者爲順。若新病而沉微細弱，久病而浮洪數實者，皆爲逆也。凡脈證貴乎相合，設若證有餘而脈不足，脈有餘而證不足，輕者亦必延綿，重者即危亡之兆。

一、經曰：脈小以澀，謂之久病，脈浮而滑，謂之新病。故有餘之病忌見陰脈，不足之病忌見陽脈，久病忌見數脈，新暴之病而見形脫脈脫者死。

一、凡元氣虛敗之證，脈有微極欲絕者，若用回陽救本等藥，脈氣徐徐漸出漸復者，乃爲佳兆。若陡然暴出，忽如復元者，此假復也，必於周日之後復

脫如故，是必不治之證。若全無漸復生意者，自不必治。若各部皆脫，而惟胃脈獨存者，猶可冀其萬一。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脈要歌》　脈有三部，部有三候，逐部先尋，次宜總究。左寸心經火位，脈宜流利洪強。左關肝膽，弦而且長。尺部膀胱，沉靜彌良，右寸肺金之主，輕浮充暢爲宗。脾胃居於關部，和緩胃氣常充。右尺三焦連命，沉滑而實則隆。四時相代，脈狀靡同。秋微毛而冬石，春則弦而夏洪。滑而微浮者肺恙，弦中兼細者脾殃。心病則血衰脈小，肝證則脈弦且長。大而兼緊，腎疾奚康？寸口多弦，頭面何曾舒泰？關前若緊，胸中定是癥殃。急則風上攻而頭痛，緩則皮頑痹而不昌。微是厥逆之陰，數爲虧損之陽。滑則痰涎而胸膈氣壅，澀緣血少而背膊疼傷。沉是背心之氣，洪乃胸脇之妨。若夫關中，緩則餘食必少，滑實胃火煎熬，小弱胃寒逆冷，細微食少膨脹，衛之虛者澀候，氣之滯者沉當。左關微澀兮血少，右關弦急兮過勞。洪實者血結之瘀，遲緊者脾冷之殃。至如尺內，洪大則陰虛可憑，或微或澀，便濁遺精。弦者腹痛，伏者食停。滑兮小腹急脹，婦則病在月經。澀兮嘔逆翻胃，弦強陰疝血崩。緊兮小腹作痛，沉微必主腰疼。緊促形於寸，此氣滿於心胸，緊弦見於關，斯痛攻乎腹脇。兩寸滑數兮，嘔逆上奔。兩關滑數兮，蛔蟲內嚙。心胸留飲，寸口沉潛。臍腹成癥，關中促結。左關弦緊兮，緣筋脈之拘攣。右關沉滑兮，因食積之作孽。

脈有浮沉遲數，診有提綱大端。浮而無力爲虛，有力爲邪所搏，浮大傷風兮浮緊傷寒，浮數虛熱兮浮緩風涎。沉緩滑大兮多熱，沉遲緊細兮多寒，沉健須知積滯，沉弦氣病淹淹。沉遲有力，疼痛使然。遲弦數弦兮，瘧寒瘧熱之辨。遲滑洪滑兮，胃冷胃溫之愆。數而有痛，恐發瘡瘍，若兼洪滑，熱甚宜涼。陰數陰虛必發熱，陽數陽強多汗黃。

脈有七情之傷，而爲九氣之列。怒傷於肝者，其脈促而氣上衝。驚傷於膽者，其氣亂而脈動掣。過於喜者傷於心，故脈散而氣緩。過於思者傷於脾，故脈短而氣結。憂傷於肺兮，脈必澀而氣沉。恐傷於腎兮，脈當沉而氣怯。若脈促而人氣消，因悲傷而心系掣。傷於寒者脈遲，其爲人也氣收。傷於熱者脈數，其爲人也氣泄。

脈體須明，脈證須徹。浮爲虛而表顯，沉乃實而裏決。滑是多痰，芤因失血。濡散總因虛而冷汗，弦緊其爲寒而痛切。洪則躁煩，遲爲冷別。緩則風而頑木，實則脹而秘結。澀兮血少而寒，長兮癇而又熱。短小元陽必病，堅強患乎滿急。伏因痛痹伏藏，細弱眞元內傷。結促惟虛斷續，代云變易不常。緊急或緣瀉痢，緊弦癥痞相妨。數則心煩，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大是血虛之候，細爲氣少之恙。浮洪則外證推測，沉弦爲內疾斟量。陽芤兮吐衄立至，陰芤兮下血須防。盛滑則外疼可別，實緊則內痛多傷。弱小澀弦爲久病，滑浮數疾是新殃。沉而弦緊，痃癖內痛。脈來緩滑，胃熱宜涼。長而滑大者酒病，浮而緩豁者濕傷。堅而疾者爲癲，遲而伏者必厥。洪大而疾則發狂，緊滑而細爲嘔噦。脈洪而疾兮，因熱結以成癰。脈微而澀兮，必崩中而脫血。陰陽皆澀數，知溲屎之艱難。尺寸俱虛微，曉精血之耗竭。

脈見危機者死，只因指下無神。不問何候，有力爲神，按之則隱，可見無根。蓋元氣之來，力和而緩。邪氣之至，力強而峻。彈石硬來即去，解索散亂無緒，屋漏半日而落，雀啄三五而住，魚翔似有如無，蝦游進退難遇。更有鬼賊，雖如平類，土敗於木，眞弦可畏，是亦危機，因無胃氣。諸逢此者，見幾當避。

《診家正眼・氣口獨以爲五藏主》　黃帝問曰：氣口何以獨爲五藏主？岐伯曰：胃者，水穀之海，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藏氣，氣口，太陰也，是以五臟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氣口者，六部之總稱，非專指右關之前也。按《素問・經脈別論》云：食氣入胃，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由是知氣口即寸口也。曰變見者，飲食所變之精微皆顯見於手太陰之氣口，而陰陽盛衰之象莫不從此見矣。吳草廬曰：兩手寸部俱各爲氣口，不僅言右寸肺脈爲氣口者也。《難經》曰：十二經皆有動脈，獨取寸口，何謂也？扁鵲曰：寸口者，脈之大會，手太陰之動脈也，肺爲五臟六府之華蓋，位處至高，受百脈之朝會，布一身之陰陽，故經曰藏眞高於肺，以行營衛陰陽者是也。是以十二經皆有動脈，獨藏肺家一經之動脈，可以見五藏六府強弱吉凶之徵兆也。

《診家正眼・脈法總論》　脈狀頗多，未可以二十八字盡之也。然於表裏陰陽，氣血虛實之義，已能括其綱要矣。如《內經》之所曰鼓者，且浮且大也。曰搏者，且大且強也。曰堅者，實之別名也。曰橫者，洪之別名也。曰急者，緊之別名也。曰喘者，且浮且數也。曰躁者，且浮且疾也。曰疏者，且遲且軟也。曰格者，人迎倍大也。曰關者，氣口倍大也。此二脈者，後世不能深

維《內經》之旨而誤作病名，不知病因脈而得名也。曰溢者，自寸口上趣魚際，氣有餘也。曰覆者，自尺部下達臂間，血有餘也。如仲景論脈，曰縱者，水乘火、金乘木也。曰橫者，火乘水、木乘金也。曰逆者，水乘金、火乘木也。曰順者，金乘水、木乘火也。曰反者，來微去大，病在裏也。曰覆者，頭小本大，病在表也。曰高者，衛氣盛也，陽脈強也。曰章者，營氣盛也，陰脈強也。曰綱者，高章相搏也。曰惵者，衛氣弱也，陽脈衰也。曰卑者，營氣弱也，陰脈衰也。曰損者，惵卑相搏也。《內經》十二，仲景十二，凡得二十四脈，未嘗非辨證之旨訣，而世皆置若罔聞，則有慚於司命之職矣。雖二十八脈亦已含藏諸義，然不詳於二十四字之義，又安能入二十八字之奧哉？而猶不止此也，陰陽不可不分而剖，色脈不可不合而稽，尺膚不可不詳而考，主病不可不諳而識，四者得，而持脈之道思過半矣。《脈要精微論》云：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始之有經，從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時爲宜，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四變之動，脈與之上下。是以聖人持脈之道，先變陰陽而持之。若陽動陰靜，陽剛陰柔，陽升陰降，陽前陰後，陽上陰下，陽左陰右。數者爲陽，遲者爲陰，表者爲陽，裏者爲陰，至者爲陽，去者爲陰，進者爲陽，退者爲陰，其恆經也。或陰盛之極反得陽象，或陽亢之極反得陰徵。或陽窮而陰乘之，或陰窮而陽乘之，隨症更遷，與時變易，此陰陽之不可不分而剖也。岐伯曰：察脈動靜，以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臟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又曰：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弱以滑，是有胃氣。《靈樞》曰：色脈與尺，如鼓桴相應，青者脈弦，赤者脈鉤，黃者脈代，白者脈毛，黑者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相勝之脈則死矣，得相生之脈則病已矣。又曰：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裏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蒼。此色脈之不可不合而稽也。《靈樞》曰：審尺之緩急大小滑澁，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目窠微腫，頸脈動，時欬，按之手足窅而不起，風水膚脹也。尺膚滑而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㑊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尺膚澁者，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傷飲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脈盛而滑者，病且出也。尺膚寒，脈小者，泄而少氣。尺膚炬然，寒熱也。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手所獨熱者，腰以下熱，肘後粗以下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掌中熱者腹熱，掌中寒者腹寒，魚上有青脈者，胃中寒。尺炬然熱，人迎大，當奪血。尺堅大，脈小，少氣，悗有加，立死。又曰：脈急者尺膚亦急，脈緩者尺膚亦緩，脈小者尺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膚亦急而起。脈滑者尺膚亦滑，脈澁者尺膚亦澁。此尺膚之不可不詳而考也。《脈要精微論》曰：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出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澁則心痛。渾渾革至如湧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平人氣象論》曰：短脈者頭疼，脈長者足脛痛，脈促上擊者肩背痛，脈沉而堅者病在中，脈浮而盛者病在外。脈沉而弱，寒熱，及疝瘕小腹痛。脈沉而橫，脇下有積，腹中有橫積痛。脈沉而喘曰寒熱，脈盛滑堅者病在外，脈小實而堅者病在內，小弱以澁謂之久病，浮滑而疾謂之新病。脈急者，疝瘕小腹痛。脈滑曰風，脈澁曰痹，緩而滑曰熱中，盛而緊曰脹，臂多青脈曰脫血。尺脈緩澁，謂之解㑊安卧，脈盛謂之脫血。尺澁脈滑謂之多汗，尺寒脈細謂之後泄。尺脈粗，常熱者，謂之熱中。此主病症不可不諳而識也。如上所述，不過大略耳，若欲達變探微，非精研《靈》《素》，博綜百家不可也。許胤宗曰：脈之候，幽而難明，吾意所解，口莫能宣也。口且莫能宣，而筆又烏能寫乎？博極而心靈自啓，思深而神鬼將通，則三指有隔垣之照，二豎無膏肓之遁矣。

《學古診則・第一帙・言診則十法》 若運行之過與不及，氣位主客之相得與否，病傳之所勝不勝，本標之層著陰陽，亦莫不各隨邪正之淺深微甚，實虛新故。著見脈狀者，總不越診法之十則爲綱，如度形體以別大小，至數以紀遲數，往來以循滑澁，部位以度長短，舉按以驗浮沉，浮者陽，大者陽，數者陽，滑者陽，長者陽也。沉者陰，小者陰，遲者陰，澁者陰，短者陰也。故曰脈有陰陽，亦有一陽一陰而單見。亦有二三四五陽、二三四五陰而並呈。亦有一陽一陰二三四陰，一陰一陽二三四陽而兼著。亦有二陽一陰二三陰，二陰一陽二三陽，或三陽一二陰，三陰一二陽，或四陽一陰，四陰一陽而錯顯，悉屬十綱脈之互見，未列異相之脈名。至脈狀多端，咸憑診則，各以類從條分之爲目矣。如診以形體之大者爲綱，則曰肥、曰洪、曰散、曰橫、曰弦、曰革皆目矣。診以形體之小者爲綱，則曰弱、曰瘦、曰細、曰微、曰縈縈如蜘蛛絲皆目矣。診以至數之數者爲綱，則曰急、曰疾、曰擊、曰搏、曰躁、曰喘、曰促、曰動、曰奔越無倫皆目矣。診以至數之遲者爲綱，則曰緩、曰脫、曰少氣、曰不

前、曰止、曰歇、曰停、曰代、曰結、曰如瀉漆之絕者皆目矣。診以往來之滑者爲綱，則曰利、曰營、曰喙、曰翕、曰章、曰連珠、曰替替然皆目矣。診以往來之澀者爲綱，則曰緊、曰滯、曰行遲、曰爲不應指、曰參伍不齊、曰往來難且散，曰如雨沾沙、曰如雨淪沙、曰如輕刀刮竹皆目矣。診以部伍之長者爲綱，則曰牒、曰高、曰涌、曰端直、曰條達、曰上魚爲溢皆目矣。診以部伍之短者爲綱，則曰抑、曰卑、曰退、曰不及指、曰入尺爲覆皆目矣。診以舉按之浮者爲綱，則曰盛、曰毛、曰泛、曰芤、曰如循榆莢、曰肉上行、曰時一浮、曰如水中漂木、曰譬譬如羹上肥皆目矣。診以舉按之沉者爲綱，則曰潛、曰堅、曰伏、曰匿、曰過、曰減、曰陷、曰獨沉、曰時一沉、曰如綿裹砂、曰如石投水皆目矣。種種諸目，可以單見，可以並呈，可以兼著，可以錯顯，亦可綱與目交相見呈，著顯隱躍於指端者也。雖然，巧不在模象之畢肖，而吃緊又在形體、至數、往來、部位、舉按之十法。夫如是，則不待揣摹，而形眞已畢露無遁矣。至若前大後小，前小後大，亦不越乎形體。上盛下衰，下盛上衰，上虛下實，上實下虛，上部有脈，下部無脈，下部有脈，上部無脈，中手長者，中手短者，亦不越乎部位。中手促而上擊者，亦不越乎至數。沉而堅，浮而盛，沉而溺，沉而橫，沉而喘，固不越乎舉按，更兼乎形體往來至數矣。脈盛滑堅，往來兼乎形體，小實而堅，此亦形體，小弱以澀，形體兼乎往來，滑浮而疾，往來兼乎舉按至數矣。緩而滑，至數兼乎形體。盛而緊，不越乎往來。洪大而長，形體兼乎部位。乍數乍疏，乍短乍長，至數兼乎部位。浮大而短，舉按兼乎形體部位矣。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此亦形體，喘喘連屬，其中微曲，至數兼乎形體。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此亦形體，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此亦舉按。不上不下，如循鷄羽，此亦形體，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此亦舉按，耎弱招招，如揭長竿末稍，形體兼乎往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形體兼乎往來部位矣。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至數兼乎形體。和柔相離，如雞踐地，形體、至數、往來、部位、舉按咸備矣。來實而盈數，如雞舉足，往來兼乎形體、至數、舉按矣。來而銳堅，如鳥之喙，鳥之距，屋之漏，水之流，去來兼乎形體，往來兼乎至數。蓋往來者，脈之源，如水之流，去來者，脈之抑與揚，如浪之起與伏，來可迎，去可追。至若往來，但有其來而無其往，即其來亦不易見，何則？但覺浪濤之起伏，不覺水流之不息，此比水流之平者，又非湍急之逝者，如斯夫，是故去與來亦不越舉按之浮沉。至脈來，喘喘累累如鈎，按之而堅，此又去來兼乎往來，形體兼乎舉按。來如引葛，按之益堅，往來兼乎形體，形體兼乎舉按。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往來兼乎形體，舉按兼乎去來。氣來耎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往來形體兼乎舉按部位。來實而強，去來兼乎形體，來不實而微，此亦形體。來盛去衰，來盛去亦盛，來不盛去反盛，往來兼乎去來。來輕虛以浮，來急去散，往來形體兼乎舉按去來。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來毛而微，舉按兼乎形體。沉以搏，舉按兼乎至數形體。來如彈石，去來兼乎至數形體。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至數形體兼乎往來舉按。堅以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形體至數兼乎舉按往來。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形體兼乎舉按往來。搏而絕，如指彈石辟辟然，至數兼乎往來，去來兼乎形體。弱而乍數乍疏，形體兼乎往來。渾渾革至如涌泉，綿綿其去如弦絕，形體兼乎往來，往來兼乎形體。來疾去徐，上實下虛，來徐去疾，上虛下實，去來兼乎部位，往來兼乎舉按。俱沉細數，沉細數散，浮而散，舉按兼乎形體至數。浮而不躁，此則舉按。浮而有躁，舉按兼乎至數。細而沉，形體兼乎舉按。數動一代，至數兼乎往來。一呼一動，一吸一動，一呼三動，一吸三動而躁，一呼四動以上，此皆至數。脈絕不至，有往無來矣。乍絕乍續，至數兼乎往來形體。懸絕弦，純乎形體。懸絕浮、懸絕沉，純乎舉按。懸絕澀，純乎往來。懸絕沉澀，舉按兼乎形體。脈靁靁如車蓋者，陽盛，此則現乎往來。脈靁靁如車蓋結，此又著乎去來。脈累累如循長竿者，陰結，此又形體兼乎往來舉按者矣。至脈弱而滑，是有胃氣，所謂和柔相離，如雞踐地，形體往來，咸相若也。故人以胃氣爲本，斯春應規，夏應矩，秋應衡，冬應權。陽氣微上則陰氣微下，陰氣微上則陽氣微下，陰陽有時，與脈爲期，此之謂各以其時自爲而至於手太陰者，脈之常，期而相失，知脈所分者，脈之變。

《學古診則・第一帙・言法取寸口并詳營衛生會脈變之源》　在古聖診切，法取三部，三而三之，合爲九候，乃可盡察統體府藏陰陽，虛實新故，四時五行，氣運傾移，三因交顯，大法斯備。至若獨取寸口，以決五藏六府死生吉凶之法，謂統體脈隧不越水穀，發端中胃，偏見諸經，惟寸口動脈，乃鴻濛始判，必清必靜，了無分屬，效象病形，毫髮無容混者。三部九候，固各歸形身。府藏專屬，然遞流貫注，間氣不無雜遝，因以診馮寸口，爲發萌之始，此爲最的，乃無岐分孽生之疑惑。故經云水穀偏見寸口，猶弩之發機，矢之中的，應規應矩，曰寸曰口，而後周匝迴旋，轉相灌溉，如環無端，法取寸口者以此。

然所謂寸口者，概左右手三部而言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脈論》 按脈者，血之府，精氣之源，神之用，水穀爲宗。蓋脈不自行，隨五藏元眞變化於經隧之間，顯見於氣口，陰陽之蘊也。自軒岐以下，《難經》、仲景，始約言其要。迨晉王叔和以脈鳴時，撰有《脈經》，可謂周備詳切，惜乎以大小腸診之兩寸，部位錯亂，瑕瑜莫掩。而後之妄男子高陽生，復創七表、八裏、九道之名，集爲《脈訣》，妄立圖形。夫脈從心解，其可以形得耶？庸俚紕繆，大乖經旨，俗醫習誦，以爲權輿，迨臻頒白，脈理竟昧，訛承惑固，至今罔覺，於是《脈訣》行而《脈經》隱，至《內經》胗候，越人《難經》、仲景脈法，則益淪沒不彰矣。宋龐安常始得經旨，而有人迎、氣口之分，西山戴同父復著《刊誤》，亦闢其非。崔紫虛之四言脈法，滑伯仁之《診家樞要》，李言聞之《四診發明》，立論玄奧。李瀕湖之《脈學》、《奇經》，解釋精詳，皆有功於後學，允爲當世之指南者也。醫而知此，何病不瘳？故脈不明則無以別症，症不別則無以施治，脈其可以不辨乎？夫曰浮曰沉，曰遲曰數，曰滑曰澀，曰虛曰實，曰長曰短，曰洪曰細，曰弦曰緊，曰芤曰濡，曰微曰弱，曰伏曰動，曰促曰結，曰牢曰革，曰緩曰散曰代，此二十七脈者，乃脈之大綱也，逐節解悟，固無難悉。而滑伯仁謂提綱之要不出浮、沉、遲、數、滑、澀，似乎太簡，而實未足以盡。脈尤須察其陰陽乘伏、五行生剋者，上下去來至止者。有部位不容顚倒者，有至數不容混淆者。有彼此相類者，有疑似難別者，有眞假相混者。有有胃氣無胃氣、胃氣少之殊者。有從四時、反四時者，有與證相反相合者。有一病而兼見數脈者，有一脈而兼病數症者。有雜投舛劑致藏氣不定，脈隨變幻者，有確守良藥，症無進退，脈不轉移者。有人病而脈不病、脈病而人不病者。有脈不轉移，而良劑稍輟便見虛陷者。有老少衰旺之不同者，有新病久病之宜忌者，有壽夭吉凶之預定者。有純陰純陽之偏稟者。有形體之相反相應者。有合聞、問、望而兼診者，有僧尼、寡婦、室女、童男之異常人者。有貧富貴賤、正人奸人、六氣七情之各殊者。又有眞藏脈，有奇經脈，有太素脈，有天和脈，有人迎脈，有關格脈，有妊娠脈，有五逆脈，有六絕脈，有七獨脈，皆應詳辨精確，服膺弗失，一遇診按，生死吉凶，了了指下矣，庶神而明乎。愚按先哲有云：余念古良醫治疾，未有不先診脈，自軒岐已然，辨人鬼別男女，特其粗爾，微茫呼吸之間而生死係焉。如濟北才人，顏色不變而在死法中，其脈病也。吁，是固神於脈矣，然脈特四診之一也。獨恨近代傳授匪眞，偏遵《脈訣》，致令治疾乖訛，而倡明斯道，實乏其人，即有明良輩出，不免調高寡和，行高謗多，故胐璞懷光，鮮有識之者。嗟此生人，雖倖生偏安之宇，不死於盜賊水火，乃陰陽爲患，甘枉沒於時師之手。是時師本代天以降殃，固刼運所應爾，亦生人之自取，是眞可爲痛哭流涕者矣。切以爲醫不明脈，固無以別病，而不明眞假疑似之脈，又無以別脈，不明眞假疑似脈之脈，又無以別元氣之虛實，而洞明生死吉凶之大要也，脈其僅治疾云乎哉？夫浮沉遲數二十七種，此爲大綱，固無難識，即其中有兼見者，不過誦記之繁，有相類者，而只比擬之殊，亦易易曉也。然獨此眞假疑似之脈，如坡公所云大實有羸狀，至虛有盛候，脈之難辨，爲醫之難，職此故耳。若夫二十七脈，與前論所云或陰陽乘伏，或息數部位，或胃氣有無，或時症相應相反，一切診法，悉宜遵依《內經》、《難經》、仲景、叔和《脈經》、伯仁《機要》、《瀕湖脈學》，是皆宗傳正印，炳如日星，無庸贅矣。至於眞假疑似關頭，此處差池，生死反掌，雖先聖前哲屢亦有言，但未悉闡其義，致使後學不察，往往混治殺人。余故不揣庸鄙，逐種詳辨，雖未詣精奧室，但虛實犁然，一診而明生死，未病而圖預防，存神指下，識氣兆先，庶幾軒岐微蘊之彰，而非時師拘攣之見矣。上士欲會其全，非備四診不可，今特舉其脈之疑似者列後，此而不力爲救正，則終無復明之日矣。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天和脈》 天和脈只論三陰，南天高兮北泉深。太陰專主右尺寸，厥陰尺寸左邊沉，少陰尺寸兩不應，相交相反死相臨。天和，乃平脈也。諸陽爲浮，諸陰爲沉，故不言三陽司天在泉。南政以天道言，甲己二歲，論脈則寸在南而尺在北，三陰司天則兩寸不應，太陰司天，右寸不應，少陰司天，兩寸不應，厥陰司天，左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兩尺不應，太陰在泉，右尺不應，少陰在泉，兩尺不應，厥陰在泉，左尺不應。北政以地道言，乙丙丁戊庚辛壬癸之歲，論脈則寸在北而尺在南，三陰司天則兩寸不應，太陰司天，右尺不應，少陰司天，兩尺不應，厥陰司天，左尺不應。三陰在泉則兩寸不應，太陰在泉，右寸不應，少陰在泉，兩寸不應，厥陰在泉，左寸不應。不應者，皆爲沉脈也。《紺珠經》曰：五行君火不用事，故南政少陰司天，君火在上。則兩寸不應，司泉君火在下則兩尺不應。厥陰司天，君火在左，故左寸不應。司泉則左尺不應。太陰司天，君火在右，故右寸不應，司泉則右尺不應。北政少陰司天，君火在上則兩尺不應，司泉君火在下則兩寸不應。

厥陰司天，君火在右，故右尺不應，司泉則左寸不應。太陰司天，君火在右，故右尺不應，司泉則右寸不應。凡不應者，謂脈沉而細，不應於手也，反之則沉爲浮，細爲大也，歲當君火在寸而沉反見於尺，歲當君火在尺而沉反應於寸。經曰尺寸反者死，歲當君火在左而沉反見於右，歲當君火在右而沉反見於左。經曰陰陽交者死，又曰學診之士必先歲氣，良有以哉。李南豐云：此與仲景、丹溪所說不同，然所論深得《素問》君火以退之旨，故從之。

《四言舉要》 脈不自行，隨氣而至，氣動脈應，陰陽之誼，氣如橐籥，血如波瀾，血脈氣息，上下循環。

脈之行走於經絡之中，非脈自能行也，蓋隨宗氣而至，宗氣之動，則脈隨而應之。脈之行走不息，本皆陰陽升降之義。橐屬陰，籥屬陽，象如風箱，以司氣之出入者也。老子曰：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言一元之大氣流行於天地之間，如在橐籥之中而出入也。人身亦一天地也，喻言人身一元之大氣出入於軀殼之中，亦如在橐籥之中而出入也，故曰氣如橐籥。波瀾，水流動貌。血之流行於經絡之中，如水波瀾流動而不息也。血之與脈，氣之與息，在於十二經中，上下流行，升降不息，如環之無端，而無一息之間斷也。

四時百病，胃氣爲本。脈貴有神，不可不審。調停自氣，呼吸定息，四至五至，平和之則，三至爲遲，遲則爲冷，六至爲數，數即熱症。轉遲轉冷，轉數轉熱。遲數既明，浮沉當別。

此言四時百病，胃氣爲本。所謂胃氣者，如弦不甚弦之類，眞藏不見，是謂胃氣。有神者，謂有力者即有神，有神者即不死，不拘脈之浮沉遲數，其中自有中和之氣，謂之有神。然此脈不可不審明於指下，若與他人診視，必先調停自之氣息，而呼吸一息之間脈來四至五至者，此平和之則，若來三至則爲遲，若來六至則爲數，遲主冷，數主熱。若遲數轉增減者，則主寒熱更甚。遲數之至既已辨明，又當分別於浮沉之理也。

《脈訣闡微・鬼臾區眞君傳》 鬼眞君曰：脈理甚微，原非一言可盡。人病多變，又豈一脈能包？論其陰陽，別其生死，察其臟腑，觀其症候，既上中下之宜分，必寸關尺之自定。左寸心，左關肝，火木寧無至性？右寸肺，右關脾，土金本有深情。惟兩尺爲腎，水火實難分配。中間是命，左右還可同觀。三焦別上中下以相診，餘經合寸關尺而共視。蓋部位烏容倒置？辨貴分明。而表裏何必細分，不宜拘執。雖按指以三部爲法，數息便悟斷經。顧看脈以五臟爲主，知臟即通治腑。察四令之節氣，春夏異於秋冬。審一日之晝時，寅卯殊於申酉。大約逢剋則凶，逢生可救。我生則緩，我剋難醫。因五行而推斷，舉一隅而可知。弦似乎緊，澀似乎微。浮與芤相反，沉與伏寧殊？洪同實狀，弱帶濡形。辨之既清，病將安遁？故急則爲痛，弦則爲風，緊則爲邪，緩則爲虛，微則爲冷，數則爲熱，滑則痰多，澀則鬱塞。洪爲火旺，大爲血乾，沉爲陰寒，遲爲困乏。小者氣衰，細者血涸，浮者氣升，伏者脈結。芤多失血，實多壅氣。弱是陰虧，濡是濕犯。長是正氣之和，短是邪氣之剋。代爲正氣之衰，革爲正氣之脫，結爲邪氣之搏，促爲正氣之耗。動有變動之機，靜有安寧之喜。毛主火之將旺，石乃水之極沉。耎是力薄，堅是邪深。鉤爲氣血之和，躁爲氣血之燥。搏擊指而有太過之虞，散去指而無可留之狀。脈嫌其絕，脈貴其平，既知各脈之異同，可斷諸症之常變。然而診脈必須得時，要在日之平旦，按指原無異法，貴取氣之甚清，自然虛實易明，盛衰易辨矣。

陳士鐸曰：脈理之不明也久矣，以致看病不眞，用藥寡效，是脈之精微不可不講也。然而精微出於淺近，過求乎窈杳，反致失之。此鬼眞君《脈訣》之妙妙在淺近，使人人易知而深入也。

又曰：脈有陰陽之不同，王叔和分七表八裏，似乎切脈之分明，不知無一脈無陰陽，非浮爲陽而沉爲陰，遲爲陰而數爲陽也。陰中有陽，陽中有陰，於中消息，全在臨症時察之，心可意會，非筆墨能繪明耳。

又曰：十二經各有脈，分十二經看之，自然玄妙入神，然而過求其精，反失其約。蓋五臟之脈能統攝七腑，腑病治臟，臟安而腑自安，故《脈訣》止消言臟而不必言腑也。

又曰：切脈以呼吸爲準，一呼脈二動，一吸脈二動，爲是平人無病之脈，有餘不及，皆病也。世人切脈，多以三指齊按於寸關尺，以候各脈焉，得備觀其陰陽虛實，邪正之分哉？必須先以一指觀其左寸，後及左關，又及左尺，然後又及右寸，又及右關，又及右尺，逐部分別，再以三指準之，則何異何同，始了然於胸中，見浮言其風，見沉言其積，見遲言其痛，見數言其熱，自能陰陽莫逃，邪正有別，虛實不淆矣。

又曰：春夏秋冬長夏各有定脈，《內經》已詳言之矣。春主弦也，夏主鉤也，鉤即微洪之意，秋主毛也，冬主石也，長夏主耎弱也，太過不及，均是病

徵，尤不可見者，剋我之脈也，如春宜弦而見毛，夏宜鉤而見石，及至秋冬，未有不病者。餘可類推矣。

又曰：脈隨血而行，而血隨時而運，病脈行至剋我之脈則病必重，行至生我之脈則病必輕。蓋金脈逢金時必旺，木脈逢金時必衰，故木病值當（寅）卯則木當其令，逢申酉則木失其時，觀寅卯申酉之旺衰，即知金木之病情症候矣。即一木而可通之火土水金，即寅卯申酉而可通之子午巳亥辰戌丑未也矣。

又曰：臟腑之病雖各不同，要不外五行之生剋，逢生則病易愈也，逢剋則病難痊也，我生則泄我之氣，我剋則勞我之神。臟腑爲戰爭之地，胸腹爲角鬥之場，敵則掃除而斬殺甚多，傷損必過矣。調停於生剋之間，和解於敗亡之內，仍於金木水火土而善用之也。

又曰：脈有相似而實不相同者，尤宜分辨，蓋脈似相同而病實各異，一經錯認，死生反掌，可不愼與？

又曰：脈之秘訣，大約三十八字盡之，而每字實有秘要，非一言可盡也。既非一言可盡，而鬼眞君何以每一字皆用一言以詔示天下，豈《脈訣》貴少而不貴多乎？不知訣不必太多，而論訣正不必太少也。

又曰：急則爲痛，言見急脈即爲痛病也。急似乎數而未至於數也，急似乎緊而未至於緊也，有不可緩之狀，乃氣與火相鬥，邪與正相戰也。

又曰：靜脈與動相反，不動則不變，自享寧靜之福矣。

又曰：毛脈，言如羽毛之拂體，乃有餘之象，火將浮而又息之狀，夏秋之間之正脈也，在夏則生，氣之旺也，在秋則旺，氣之衰也，在他時則熱，氣之盛也，宜於活看。

又曰：石脈乃沉脈之至，藏之極也，冬時正脈，餘時見之爲寒冷矣。

又曰：弦脈，不能剛健之狀，明是力之不勝耳。

又曰：堅脈，至硬之狀，邪氣深入，牢不可破也。

又曰：鉤脈，洪而不大之象，如鉤之有留也，乃胃脈和平，火不盛而司其令，夏日見之尤爲平脈也。

又曰：躁脈似動而非動，似數而非數，似促而非促，似急而非急也，若有乾枯煩擾之狀。

又曰：搏脈者，擊指之謂也，各脈皆能擊指，俱屬太過。

又曰：散脈者，即解索之兆，乃欲留而不能留，欲存而不能存也。

又曰：絕脈者，言脈之將斷而未斷，可續而不續也，死亡之時，必現此脈。

又曰：平脈者，言各脈之得其平也，如浮不甚浮，沉不甚沉，遲不甚遲，數不甚數耳。人現平脈，多是胃氣不全也。胃氣無傷，又寧有疾病哉？此脈之所以貴得平耳。

又曰：鬼眞君《脈訣》止得三十八字，然而人之疾病已盡括於其內，要在辨其異中之同與同中之異，則因常可以通變，遇變可以用常，隨時隨地，隨症隨人，無不可起死以回生矣。又何必拘拘於日之平旦，乘人之清氣診脈治病哉？

又曰：五臟七腑各有脈，俱在寸關尺觀之。《內經》分三部之內外、前後、上下以細察其部位，何其詳也，而鬼眞君獨重五臟，將七腑略而不言，止將三焦命門以示世，又皆不專屬之於腎，何其略也。不知臟可以包腑，而腑不可以包臟，論腑太詳，必至反遺夫臟矣，不若專言五臟，治臟而治腑在其中矣。三焦乃腑之一，何獨舉而言之？因世錯認三焦在於腎中，故特指明也。命門爲十二經之主，世人不知，而以右尺觀之，恐失命主之義，故鬼眞君辨明之也。

又曰：或疑王叔和《脈訣》因遺落心包，遂至傳疑千載，今鬼眞君之訣將七腑全然不講，不更滋甚乎？然，而切脈止可切五臟也，七腑部位，《內經》雖分，似乎有一定之理，而究難別臟腑之異，不若單切五臟，論其五行之生剋，病情反無可遁也。此鬼眞君不言七腑，眞是至捷之法，亦是至玄之機，幸勿作王叔和遺落心包一例而幷譏之也。

又曰：脈貴知微，然而得其微又甚難也，暗中摸索，而欲使臟腑之疾病瞭然手指之間，易乎不易乎？雖然，切脈必須問症，症是腑病，即以臟之脈合之，臟之脈不病，便是腑病也，治腑而病可愈矣。症是臟病，亦以臟之脈合之，臟之脈不病，是非腑病也，治臟而病亦愈矣。苟知此法，又何微之不可得哉？

又曰：凡人之脈多不相同，不可以此人之脈概論諸彼人也。看一人之脈，當取其左右兩手之各脈一一而消息之，辨其何部獨異，乃斷何經之病，庶幾得之。

又曰：看脈須看有神無神，實是秘訣，而有神無神，何以別之？無論浮沉遲數澀滑大小之各脈，按指之下，若有條理，先後秩然不亂者，此有神之至也。若按指而允然有力者，有神之脈也，其餘按指而微微鼓動者，亦謂有神。倘按之而散亂者，或有或無者，或來有力而去無力者，或輕按有而重按絕無者，或時而續時而斷者，或欲續而不能，或欲接而不得，或沉細之中倏有依俙之狀，或洪大之內忽有飄渺之形，皆是無神之脈。脈至無神，即爲可畏，當用大補之劑急救之。倘因循等待，必變爲死脈而後救之晚矣。

又曰：人有天生細微之脈，不可動，曰虛弱，當統六部同觀之。倘一脈獨旺，一脈獨急，餘脈皆現細微，此非虛弱之脈也，旺乃火盛，而急乃邪侵也。以此消息，斷然不差。

又曰：切脈貴先調息，吾息調，而後可以察病人之息。蓋病人之息，呼吸不到，未有能調者也，倘醫者之息不平，又何以知病人之息哉？故學醫者，平日學導引之法，則呼吸之間無太過不及，自然下指之時息數分明，可以察病人之脈也。

又曰：看脈必須看症，蓋症所以印證夫脈也。夫人之脈不同，有天生陰脈，而不現之於皮毛之內，又將何處看脈？故必觀其症候之若何，而症候正難辨也。或者其起居之靜躁，靜爲陰而躁爲陽也。看其飲食之寒熱，喜寒爲熱，而喜熱爲寒也。問其大小便之燥濕短長，燥短爲實，而濕長爲虛也。辨其口舌之黃白、峭滑，黃峭爲邪盛，而白滑爲正衰也。是觀症所以濟切脈之窮，而切脈所以輔觀症之妙耳。

《脈訣闡微・鬼臾樞真君傳》　陳士鐸曰：凡人之病，變遷不常，而脈亦因病殊形，必非一狀。大約一經之中必兼二脈以相見也，合二脈以論症而症始出焉，合二脈以用藥而藥始當焉。但二脈兼見甚多，不止浮沉遲數澀滑濡也。然苟知兼見之大旨，則以七脈爲綱，以餘脈爲紀，又何病之不可推測哉？

又曰：脈有同中之異，亦有異中之同，同是浮脈，而何以有各脈之異？同是沉脈，而何以有各脈之殊？蓋脈無一定之形，必兼兩脈而并見也，兩脈既然并見，合兩脈以治一病，自易見功。然而兩脈之現，必察其同異，知其同中之異，竟治其異而不必顧其同，知其異中之同，竟治其同而不必顧其異。從此消息，醫道烏得不神哉？

又曰：千態萬狀者，病也。千變萬化者，脈也。鬼眞君以三十八字盡脈之理，毋乃太簡乎，故又取兼見之脈以示世，似乎克盡其變矣。然而兼見之脈，止取浮沉遲數澀滑濡之七脈，而其餘三十一脈不言兼見，或疑其訣之不全而立法之未善也，不知脈之大綱，而浮沉遲數澀滑之六字耳，舉其大綱而餘可類推，又何必瑣細之盡告哉？吾意於浮沉遲數澀滑之外，引濡脈之兼見者，亦可無事重宣耳。鬼眞君惟恐人之拘執而不通也，故略舉一濡脈以訓世耳。

又曰：兼見之脈，須先看七脈爲主，既得七脈，而後辨其兼見之形，則同中之異與異中之同無難（細）〔而〕得也。以七脈爲綱，以兼見爲緯，實切脈之權輿也。

又曰：切脈實難，而辨其異同不尤難乎？然而無難也，知浮沉遲數濡滑濡之七脈，而其餘三十一脈兼而察之，則其病可意會也，況鬼眞君又明告之乎。細讀此訣，亦何患脈之難知而病之難識哉？

又曰：人疑兼見之脈不止鬼眞君所示。寥寥數語，恐不足以包萬病也，殊不知《脈訣》言愈多而脈愈晦，鬼眞君之訣，妙在於少也，以少勝多，非便世人之習誦也，實其《脈訣》神奇，足以包舉萬病耳。

又曰：脈理細微，須辨其同中之異，異中之同。同中之異者，如同是浮脈，何以有大小虛實之異也？如同是沉脈，何以有遲數澀滑之異也？異中之同者，如寸關尺各現大小虛實之異，而浮脈則同也，上中下各現遲數澀滑之異，而沉脈則同也。知其同中之異則竟治其異，知其異中之同則不必治其同，於此消息，何患脈理之不精哉？

《診宗三昧・色脈》　或問：人身四支百骸、藏府經絡諸病，皆取決於三部，究竟脈屬何類？動是何氣？而診之之法，一如古聖所言否？答言：脈本營氣所主，爲氣血之源，故能出入藏府，交通經絡，行於肯綮之間，隨氣上下鼓動，其指下發現之端，或清或濁，或小或大，或偏小偏大，雖言稟賦不同，實由性靈所發，匪可一途而取，縱古聖曲爲摩寫形象，以推陰陽寒熱之機，然亦不過立法大義，明眼之士，貴在圓機活潑，比類而推，何難見垣一方人。蓋脈之顯著雖微，而所關最鉅，其受氣在混沌未分之先，流行在胚胎方結之際，天地萬物，靡不皆然。如璇璣玉衡，江海潮汐，此天地脈運之常也。白虹貫日，洪水滔天，此天地脈絡之病也。窮冬閃電，九夏雹冰，此天地氣交之亂也。

天愁雨血，地震生毛，此天地非常之變也。至於夏暑冬寒，南暄北冽，乃天地陰陽之偏，人在氣交之中，脈象豈能無異時值天地之變，診切安得不殊？試觀草木無心，其皮幹莖葉，皆有脈絡貫通以行津液。頑石無知，亦中懷脈理以通山澤之氣，適當亢燠陰霖，嚴寒酷暑，則木石皆爲變色，況於人乎？姑以脈之常度言之，其始從中焦循肺一經而知三部，由中達外，爲身中第一處動脈，較諸他處不同。古人雖有浮沉滑澀等辨論之法，然究其源，有形之脈，乃水穀之精所布，稟乎地也。其鼓運之象，是無形之氣所激，稟乎天也。而交通天地之氣，和合陰陽，生生不息之機，此則稟乎氣交也。況此血氣之屬，原不可以方圓端倪，即如人之面目，雖五官無異，及細察之，千萬人中，從未有一雷同者。《經脈別論》云：診脈之道，觀人勇怯骨肉皮膚，能知其情，以爲診法。故上古使僦貸季理色脈而通神明。夫色者，神氣之所發，脈者，血氣之所憑，是以能合色脈，萬舉萬全。得其旨，則心目昭如日月，洵非下士可得而擬議焉。《陰陽應象論》言：善診者，察色按脈，先別陰陽，審清濁而知部分，視喘息聽聲音而知病所苦，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所主，按尺寸浮沉滑澀而知病所生，以治則不失矣。此則能合色脈、萬舉萬全之互辭。然其所重，尤在適其性情，故診不知五過四失，終未免爲粗工也。邇來病家亦有三般過差：一者匿其病情，令猜以驗醫之工拙。一者有隱蔽難言之病，則巧爲飾詞，以瞞醫師。一者未脈先告以故，使醫溺於成說，略不加詳，雖老成名宿，未免反費推敲，多有自認錯謬，喻之不省者，苟非默運內照，鮮不因誤致誤也。坐次一人問言：夫子每云能合色脈，萬舉萬全，設或深閨窈窕，密護屏幃，不能望見顏色，又當何如？曰：是何言之不聰也？尼父有云：舉一隅，不以三隅反。但須驗其手腕色澤之蒼白肥瘠已見一斑，至若肌之滑澀，理之疏密，肉之堅軟，筋之粗細，骨之大小，爪之剛柔，指之肥瘦，掌之厚薄，尺之寒熱，及乎動靜之安危，氣息之微盛，更合之以脈，參之以證，則氣血之虛實，情性之剛柔，形體之勞逸，服食之精粗，病苦之逆順，皆了然心目矣。復問：五色之應五藏，愚所共知，餘皆學人未諳，願卒聞之以啓蒙昧。曰：某所謂色脈者，倉公五色診也，乃玉機不刊之秘，知者絕罕。其間奧妙全在資稟色澤，以參脈證，如影隨形，守一勿失。《靈樞》所謂粗守形上守神者，即此義也。夫神者色也，形者質也，假令黃屬脾胃，若黃而肥盛，胃中有痰濕也。黃而枯癯，胃中有火也。黃而色淡，胃氣本虛也。黃而色黯，津液久耗也。黃爲中央之色，其虛實寒熱之機，又當以飲食便溺消息之。色白屬肺，白而淖澤，肺胃之充也。肥白而按之綿耎，氣虛有痰也。白而消瘦，爪甲鮮赤，氣虛有火也。白而夭然不澤，爪甲色淡，肺胃虛寒也。白而微青，或臂多青脈，氣虛不能統血也，若兼爪甲色青，則爲陰寒之證矣。白爲氣虛之象，縱有失血發熱，皆爲虛火，斷無實熱之理。蒼黑屬肝與腎，蒼而理粗，筋骨勞勩也。蒼而枯槁，營血之涸也。黑而肥澤，骨髓之充也。黑而瘦削，陰火內戕也。蒼黑爲下焦氣旺，雖犯寒，寒亦必蘊爲邪熱，絕無虛寒之候也。赤屬心，主三焦，深赤色堅，素稟多火也。赤而胭堅，營血之充也。微赤而鮮，氣虛有火也。赤而索澤，血虛火旺也。赤爲火炎之色，祇慮津枯血竭，亦無虛寒之患。大抵火形之人，從未有肥盛多濕者，即有痰嗽，亦燥氣耳。若夫肌之滑澀，以徵津液之盛衰。理之疏密，以徵營衛之強弱。肉之堅耎，以徵胃氣之虛實。筋之粗細，以徵肝血之充餒。骨之大小，以徵腎氣之勇怯。爪之剛柔，以徵膽液之淳清。指之肥瘦，以徵經氣之榮枯。掌之厚薄，以徵藏氣之豐歉。尺之寒熱，以徵表裏之陰陽。《論疾診尺》云：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其脈盛而滑者，病且出也。尺膚寒，其脈小者，泄少氣。斯皆千古秘密，一旦豁然，詢是臨機應用，信手拈來，頭頭是道底第一義，稔須着眼。

《診宗三昧・口問》 復問：神門爲心經之動脈，而王氏又云神門決斷兩在關後者，是指尺中腎脈而言，其故何也？答曰：神門之脈有二，如前所言，神門即是命門，命門即是三焦，屬於七節之上，故於尺中求之，以尺爲六脈之根也。越人云：人之有尺，譬如樹之有根。水爲天一之元，先天之命根也，若腎脈獨敗，是無根矣。此與諸脈之重按有力爲有根脈象迥異，而爲腎氣之所司則一也。如虛浮無根，見有表無裏，孤陽豈能獨存乎？若尺內重按無根，不獨先天腎水之竭，亦爲後天不足之徵，仲景所謂營氣不足，血少故也。脈微所云，是指心經動脈而言。按《氣交變論》中歲水太過一節，內有神門絕者死不治，言水勝而火絕也，其穴在掌後兌骨之端，即如人迎與氣口並稱，皆主關前一分而言，其穴在喉之兩傍，乃足陽明之動脈，能於是處求諸經之盛衰乎？可知神門二說，各有主見，各有至理，不可附會牽合而致疑殆也。

問：衝陽、太谿，皆足之動脈，每見時師求之於垂斃之時，驗乎？不驗乎？答曰：是即仲景趺陽少陰也。嘗聞氣口成寸，以決死生，未嘗決之於二處也。仲景以此本屬胃與腎脈，雖變其名，仍當氣口尺中診之。脈法以寸

口、趺陽、少陰三者並列而論，是即寸關尺三部之別號，但未明言其故耳。喻嘉言釋仲景《平脈》首條，云條中明說三部即後面趺陽少陰，俱指關尺而言，然何以止言趺陽少陰？蓋兩寸主乎上焦，營衛之所司，不能偏於輕重，故言寸口。兩關主乎中焦，脾胃之所司，宜重在右，故言趺陽。兩尺主乎下焦，宜重在左，故言少陰。此先得我心之所同。然況二處動脈，僅可求其絕與不絕，斷不能推原某脈主某病也。設閨中處子，而欲按其足上之脈，殊爲未便。

昔人所云反關之脈，但言脈位之異，未審所見之脈與平常之人可例推乎，抑別有所異乎？答曰：凡脈之反關者，皆由脈道阻礙，故易位而見，自不能條暢如平常之脈也。其反關之因各有不同，而反關之狀亦自不一：有胎息中驚恐顛仆而反關者。有襁褓束縛致損而反關者。有幼時跌仆動經而反關者。有齟齬疳積，伐肝太過，目連劄而左手偏小，有似反關者。有大驚喪志，死絕復蘇而反關者。有一手反關者，有兩手反關者。有從關斜走至寸而反關者，有反於內側近大陵而上者。有六部原有如絲，而陽谿列缺別有一脈大於正位者。有平時正取側取俱無，覆手取之而得者。有因病而正取無脈，覆手診之乃得者，總皆陰陽伏匿之象。有傷寒欲作戰汗，脈伏而誤認反關者。大抵反關之脈，沉細不及十常八九，堅強太過者十無二三，欲求適中之道，卒不易得也。亦有諸部皆細小不振，中有一粒如珠者，此經脈阻結於其處之狀，故其脈較平人細小者爲反關之常，較平人反大者絕少，不可以爲指下變異，謂之怪脈也。凡遇反關殊異乎常之脈，須細詢，其較之平時稍大即爲邪盛，比之平時愈小即爲氣衰，更以所見諸證參之。

門人問曰：人迎主表，氣口主裏，東垣《內外傷辨》言之詳矣，而盛啓東又以新病之死生係乎右手之關脈，宿病之死生主乎左手之關尺，斯意某所未達，願聞其義云何？答言：病有新久，證有逆順。新病穀氣猶存，胃脈自應和緩，即或因邪鼓大，因虛減小，然須至數分明，按之有力，不至濁亂，再參語言清爽，飲食知味，胃氣無傷，雖劇可治。如脈至濁亂，至數不明，神昏語錯，病氣不安，此爲神識無主，苟非大邪瞑眩，豈宜見此？經云脈浮而滑謂之新病，脈小以澀謂之久病，故新病而一時形脫者死，不語者亦死，口開眼合手撒，喘汗遺尿者，俱不可治。新病雖各部脈脫，中部獨存者，是爲胃氣，治之必愈。久病而左手關尺耎弱，按之有神，可卜精血之未艾，他部雖危，治之可生。若尺中弦緊急數，按之搏指，或細小脫絕者，法在不治。蓋緣病久胃氣向衰，又當求其尺脈，爲先天之根氣也。啓東又云：診得浮脈，要尺內有力，爲先天腎水可恃，發表無虞。診得沉脈，要右關有力，爲後天脾胃可憑，攻下無虞。此與前說互相發明，言雖異而理不殊也。

問：脈有下指浮大，按久索然者，有下指濡耎，按久搏指者，有下指微弦，按久和緩者，何也？答曰：夫診客邪暴病，應指浮象可證。若切虛羸久病，當以根氣爲本，如下指浮大，按久索然者，正氣大虛之象，無問暴病久病，雖證顯灼熱煩擾，皆正衰不能自主，隨虛陽發露於外也。下指濡耎，久按搏指者，裏病表和之象，非藏氣受傷則堅積內伏，不可以脈沉誤認爲虛寒也。下指微弦，按久和緩者，久病向安之象，氣血雖殆而藏氣未敗也，然多有證變多端。而脈漸小虛，指下微和，似有可愈之機者，此元氣與病氣俱脫，反無病象發現，乃脈不應病之候，非小則病退之比。大抵病人之脈，初下指，雖見乏力，或弦細不和，按至十餘至漸和者，必能收功。若下指似和，按久微澀，不能應指，或漸覺弦硬者，必難取效。設病雖牽纏，而飲食漸進，便溺自調，又爲胃氣漸復之兆，經云安穀者昌，漿粥入胃則虛者活，此其候也。

問：有病同而脈異，病異而脈同，病同而治異，病異而治同，何也？答曰：夫所謂病同而脈異者，人在氣交之中，所感六淫七情八風九氣，一時之病，大率相類，故所見之證亦多相類，而人之所稟各有偏旺偏衰之不同，且有內戕神志，外役支體，種種懸殊，脈象豈能如一？如失血證，脈有浮大而芤者，有小弱而數者，傷胃及藏之不同也。氣虛證，有氣口虛大而澀者，有氣口細小而弱者，勞傷脫泄之不同也。病異而脈同者，內傷夾外感，陽證夾陰寒，虛中有實結，新邪挾舊邪，表裏交錯，爲患不一，而脈之所現，不離陰陽寒熱虛實之機，其細微見證，安得盡顯於指下哉？如太陽中風，癱瘓不仁，脈皆浮緩，一爲暴感之邪，一爲久虛之病。虛勞骨蒸，病瘧寒熱，關尺皆弦緊，一爲腎藏陽虛，一爲少陽邪盛，可不互參脈證一概混治乎？病同而治異者，風氣之病，時氣之病，瘧利之病，內傷虛勞之病，初起見證往往相似，而人之所稟各有貞脆，且有多火多痰多氣，平時之資質既殊，病中之調治自異。

《診宗三昧・逆順》　診切之要，逆順爲寶，若逆順不明，陰陽虛實死生不別也，故南陽先師首言傷寒陰病見陽脈者生，陽病見陰脈者死。即此一語，可以推卒病之逆順，亦可廣諸病之死生，一着先機，至微至顯。奈何先輩專守王氏之繩墨，不達至聖之璇璣，以至脈學之言愈闡愈昧，求脈之道愈趨愈

厥，良由不解活法推源之故，因是彙輯逆順諸例，庶學者披卷曉然，雖以死生並列，而逆證尤不可忽。如傷寒未得汗，脈浮大，爲陽，易已，沉小爲陰，難已。傷寒已得汗，脈沉小安靜爲順，浮大躁疾者逆，然多有發熱頭痛而足冷陽縮，尺中遲弱，可用建中和之者，亦有得汗不解，脈浮而大，心下反硬，合用承氣攻之者，更有陰盡復陽，厥愈足溫而脈續浮者。久非深入南陽之室，惡能及此？洎夫溫病熱病，熱邪亢盛雖同，絕無浮緊之脈。觀《內經》所云熱病已得汗而脈尚盛躁，此陰脈之極也死，其得汗而脈靜者生。熱病脈尚盛躁而不得汗者，此陽脈之極也死，脈盛躁得汗靜者生。他如溫病穰穰大熱，脈數盛者生，細小者死。熱病汗下後，脈不衰，反躁疾，名陰陽交者死。歷參溫熱諸病，總以數盛有力爲順，細小無力爲逆，得汗後，脈不衰，反盛躁，尤逆也。至於時行疫癘，天行大頭，咸以脈數盛滑利爲順，沉細虛澀爲逆。然濕土之邪內伏，每多左手弦小、右手數盛者，總以辛涼內奪爲順，辛熱外散爲逆。當知溫熱時疫，皆熱邪內蘊而發，若與表散，如爐冶得鼓鑄之力耳。然疫癘雖多，人迎不振，設加之以下利足冷，又未可輕許以治也，故昔人有陰陽俱緊，頭痛身熱而下利足冷者死，謂其下虛也。至若溫毒發斑，讝語發狂等證，總以脈實便閟爲可治，脈虛便滑者難治。若斑色紫黑，如果實醬，雖便閟能食，便通即隨之而逝矣。其狂妄躁渴，昏不知人，下後加呃逆者，此陽去入陰，終不可救。卒中風口噤，脈緩弱爲順，急實太數者逆。中風不仁，痿躄不遂，脈虛濡緩爲順，堅急疾者逆。中風遺尿盜汗，脈緩弱爲順，數盛者逆。中風便溺阻澀，脈滑實爲順，虛澀者逆。中寒卒倒，脈沉伏爲順，虛大者逆。中暑自汗喘乏，腹滿遺尿，脈虛弱爲順，躁疾者逆。暑風卒倒，脈微弱爲順，散大者逆。大抵卒中天地之氣，無論中風、中寒、中暑、中喝，總以細小流連爲順，數實堅大爲逆。散大澀難尤非所宜，不獨六淫爲然，即氣厥痰厥、食痰蛔厥不外乎此。蓋卒中暴厥，皆眞陽素虧，故脈皆宜小弱，不宜數盛。中惡腹滿，則宜緊細微滑，不宜虛大急數。中百藥毒，則宜浮大數疾，不宜微細虛澀。詳中風中暑，一切暴中，俱有喘乏遺尿。如中風中寒，則爲腎氣之絕。中暑中喝，則爲熱傷氣化。痰食等厥，又爲氣道壅遏所致。死生逆順懸殊，可不辨而混治乎？凡內傷勞倦，氣口虛大者爲氣虛，強細或澀者爲血虛，若躁疾堅搏，大汗出，發熱不止者死，以裏虛不宜復見表氣開泄也。內傷飲食，脈來滑盛有力者，爲宿食停胃，澀伏模糊者，爲寒冷傷脾，非溫消不能剋應。霍亂脈伏，爲冷食停滯，胃氣不行，不可便斷爲逆，搏大者逆，既吐且利，不宜復見實大也。霍亂止而脈代，爲元氣暴虛不能接續，不可便斷爲逆，厥冷遲微者逆，陽氣本虛，加以暴脫，非溫補不能救療。噎膈嘔吐，脈浮滑大便潤者順，痰氣阻逆，胃氣未艾也。弦數緊澀，涎如雞清，大便燥結者逆，氣血枯竭，痰火菀結也。腹脹，關部浮大有力爲順，虛小無神者逆。水腫，脈浮大耎弱爲順，澀細虛小者逆。又沉細滑利者，雖危可治，虛小散澀者不治。鼓脹，滑實流利爲順，虛微短澀者逆。腫脹之脈，雖有浮沉之不同，總以耎滑爲順，短澀爲逆。咳嗽，浮耎和滑者易已，沉細數堅者難已。久嗽緩弱爲順，弦急實大者逆。勞嗽骨蒸，虛小緩弱爲順，堅大澀數者逆，弦細數疾者尤逆。上氣喘咳，脈虛寧伏匿爲順，堅強搏指者逆，加瀉尤甚。上氣喘息低昂，脈浮滑，手足溫爲順，脈短澀，四支寒者逆，上氣脈數者死，謂其形損故也。歷陳上氣喘咳諸例，皆以耎弱緩滑爲順，澀數堅大者逆。蓋緩滑爲胃氣尚在，堅澀則胃氣告匱之脈也。肺癰脈虛數爲順，短澀者逆，數大實者亦不易治。肺癰初起，微數爲順，洪大者逆，已潰，緩滑爲順，短澀者逆。氣病而見短澀之脈，氣血交敗，安可望其生乎？吐血、衄血、下血，芤而小弱爲順，弦急實大者逆。汗出若衄，沉滑細小爲順，實大堅疾者逆。吐血沉小爲順，堅強者逆。吐血而咳逆上氣，芤耎爲順，細數者逆，弦勁者亦爲不治。陰血既亡，陽無所附，故脈來芤耎。若細數則陰虛火炎，加以身熱不得卧，不久必死。弦勁爲胃氣之竭，亦無生理。畜血，脈弦大可攻，爲順，沉澀者逆。從高頓仆，內有血積，腹脹滿，脈堅強，可攻，爲順，小弱者逆。金瘡出血太多，虛微細小爲順，數盛急實者逆。破傷發熱頭痛，浮大滑爲順，沉小澀者逆。腸癖下白沫，脈沉則生，脈浮則死。腸癖下膿血，沉小留連者生，數疾堅大身熱者死。久利沉細和滑爲順，浮大弦急者逆，雖沉細小弱，按之無神者，不治。腸癖下利，《內經》雖言脈浮身熱者死，然初病而兼表邪，當有發熱脈浮，可用建中而愈者，非利久虛陽發露，反見脈浮身熱，口噤不食之比。泄瀉脈微小爲順，急疾大數者逆。腸癖泄瀉爲腸胃受病，不當復見疾大數堅之脈也。小便淋閟，脈滑疾易已，澀小者難已。消癉脈實大，病久可治，脈懸小堅，病久不可治。消渴，脈數大耎滑爲順，細小浮短者逆，又沉小滑爲順，實大堅者逆。頭痛目痛，卒視無所見者死，清陽失守，邪火僭逆於上也，其脈浮滑爲風痰上盛，可治，短澀爲血虛火逆，不治。心腹痛，痛不得息，脈沉細遲小爲順，弦長堅實者逆。癥（癪）

瘕脈沉實者可治，虛弱者死。疝瘕脈弦者生，虛疾者死。心腹積聚，脈實強和滑爲順，虛弱沉澀者逆。癲疾脈搏大滑，久自已，小堅急，死不治。又癲疾脈虛滑爲順，澀小者逆。狂疾脈大實爲順，沉澀者逆。痿痹脈虛澀爲順，數急者逆。蠹蝕陰旺（肛），虛小爲順，堅急者逆。癰疽初起，脈微數緩滑爲順，沉澀堅勁者逆。未潰，洪大爲順，虛澀者逆，潰後虛遲爲順，數實者逆。腸癰耎滑微數爲順，沉細虛澀者逆。病瘡，脈弦強小急，腰脊強，瘛瘲，皆不可治。潰後被風，多此痙病，脈浮弦爲陽，沉緊爲陰，若牢細堅勁搏指者，不治。妊娠脈宜和滑流利，忌虛澀不調。臨月脈宜滑數離經，忌虛遲小弱，牢革尤非所宜。新產脈宜緩弱，忌弦緊。帶下脈宜小弱，忌急疾。崩漏脈宜微弱，忌實大。乳子而病熱，脈懸小，手足溫則生，寒則死。凡崩漏胎產久病，脈以遲小緩滑爲順，急疾大數者逆。以上諸例，或採經論，或摭名言，咸以病脈相符爲順，病脈相反爲逆。舉此爲例，餘可類推，穎悟之士，自能問一知十，無煩余之屑屑也。

《脈訣秘傳・診脈秘旨》　何爲四時之脈？謂春弦、夏鉤、秋毛、冬石。然春脈弦者，謂正月寅，二月卯，木旺，春日脈浮如魚游在波，雖出，猶未全浮，故其脈弦而長，以應東方肝木之氣也。夏脈鉤者，謂四月巳，五月午，火炎上，夏日在膚，陽氣太盛，故其脈來有力，浮大而散，以應南方心火之氣也。秋脈毛者，謂七月申，八月酉，金旺，而金性輕浮，秋日下膚，隨陽氣漸降，將欲藏去，故其脈來浮澀而短，以應西方肺金之氣也。冬脈石者，謂十月亥，十一月子，水旺，而水性下流，冬日在骨，陽氣伏藏，故其脈沉濡軟滑，以應北方腎水之氣也。辰戌丑未四季月脈遲緩者，謂土性厚重，其脈來和緩而大，以應中央脾土之氣也。

四時之脈雖有弦鉤毛石之分，然春三月，六部中俱帶弦，夏三月俱帶洪，秋三月俱帶浮，冬三月俱帶沉。六部內按之，又兼和緩爲有胃氣，此無病之脈也。若乃見弦鉤毛石而無和緩，此是眞藏之脈，人不病而死也。大抵脈者，氣血之先也，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氣血壯則脈大，氣血微則脈小，氣血和則脈平。

脈理大要，元人又謂不出於浮沉遲數滑澀六脈也。浮脈輕手取之，沉脈重手取之，遲數之脈，以己之呼吸而取之，滑澀之脈，則又察乎往來之形也。浮者陽也，脈在肉上行也，輕手乃得，而芤、洪、散、大、長、濡、弦，皆輕手而得之類也。沉者陰也，脈在肉下行也，重手乃得，而伏、石、短、細、牢、實，皆重手而得之類也。遲者，脈不急也，一息二三至，而濡、緩皆遲之類也。數者，脈來速也，一息六七至，而疾、促皆數之類也。至於滑澀之脈，則以往來察其形狀也。浮爲陽在表，爲風爲虛。沉爲陰在裏，爲濕爲實。數則在腑，爲熱爲陽爲燥。遲則在臟，爲寒爲冷爲陰。滑爲血多氣少，澀爲氣多血少。滑爲血有餘，澀爲氣獨滯。是浮、沉、遲、數、滑、澀六脈，此診家之要法也。

男子左手脈常大於右手者爲順，女子右手脈常大於左手者爲順。男脈在關上，女脈在關下。男子尺脈常弱，寸脈常盛，女子尺脈常盛，寸脈常弱，是其常也，反者，男得女脈爲不足，女得男脈爲太過，是以男子不可久瀉，女子不可久吐。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不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病雖重不死。何也？蓋人有尺脈，謂有元氣，猶樹之有根也。凡人左脈屬陽，右手屬陰，又關前屬陽，關後屬陰。汗多亡陽，下多亡陰。諸陰爲寒，諸陽爲熱。

至於疾病爲證，又有陰陽表裏之辨。蓋六淫之邪襲於經絡而未入於胃腑，如左手人迎脈緊盛，大於氣口一倍，爲外感風寒，皆屬於表，爲陽也，腑也。七情之氣鬱於心腹之內不能越散，飲食五味之傷，留於腹胃之間不能通泄，如右手氣口脈緊盛，大於人迎脈一倍，爲內傷飲食，皆屬於裏，爲陰也，臟也。若人迎氣口俱緊盛，此爲夾食傷寒，爲內傷外感俱見也。又陽經取決於人迎，陰經取決於氣口，左脈不和爲病在表，爲陽，主四肢，右脈不和爲病在裏，爲陰，主腹臟。

《脈訣秘傳・分人迎氣口脈訣》　《脈贊》曰：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神門決斷，在兩關後，故曰人迎緊盛則傷於寒，氣口緊盛則傷於食。此人迎氣口所以有內傷外感之辨也。左爲人迎，以候天之六氣風寒暑濕燥火之外感者也，人迎浮盛則傷風，緊盛則傷寒，虛弱則傷暑，沉細則傷濕，虛數則傷熱，皆外所因，法當表散滲泄則愈。右爲氣口，以候人之七情喜怒憂思悲恐驚內傷之邪，其喜則脈散，怒則脈激，憂則脈澀，思則脈結，悲則脈緊，恐則脈沉，驚則脈動，皆內所因，看與何部相應，即知何臟受病，方不失病機，法當溫順以消平之。其如診按表裏名義情狀，後說詳明，但經所述，謂神者脈之主，脈者血之府，氣者神之御，脈者氣之使，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動靜之辭，有博有約，博則二十四字不濫絲毫，約則浮

沉遲數總括綱紀，辭理粲然。浮爲風虛，沉爲濕實，遲爲寒冷，數爲熱燥，風寒濕熱屬外，虛實冷燥屬內。內外既分，三因須別，學者宜詳覽焉。

《脈訣秘傳·七情內因脈歌》 喜則傷心脈必虛，思傷脾結脈中居，因憂傷肺脈必澀，怒氣傷肝脈便濡，恐則干腎沉脈是，緣驚傷膽動相須，脈緊因悲傷胞絡，七情氣口內因之。

《脈訣秘傳·六氣外因脈訣》 緊則傷寒腎不移，虛因傷暑向胞推，澀緣傷燥須觀肺，細緩傷濕要觀脾，浮則傷風肝部應，弱爲傷火察心知，六脈精微當審熟，免使將寒作熱醫。

《脈訣秘傳·不內不外因脈歌》 勞神役慮定傷心，虛澀之中仔細尋。勞役陰陽傷腎部，忽然緊脈內相侵。房帷任意傷心絡，微澀之中宜忖度。筋力疲極便傷肝，指下尋之脈虛弦。飲食飢飽幷傷脾，未敢輕將一例推。飢則緩弦當別議，若然滑實飽無疑。叫呼損氣因傷肺，燥弱脈中宜熟記。能通不內外中因，生死吉凶都在是。

《醫經允中·平脈視人大小長短男女逆順法》 至於疾病爲症，又有陰陽表裏之辨。蓋人迎以候天之六氣風寒暑濕燥火之外感也，氣口以候人之七情喜怒憂思悲恐驚之內傷也。六淫之邪襲於經絡而未入於臟腑，如左手人迎脈緊，盛大於氣口一倍，爲外感風寒，皆屬於表，爲陽也，腑也。七情之氣鬱於心腹之內不能越散，飲食五味之傷，留於腸胃之間不能通泄，如右手氣口脈大於人迎一倍，脈緊盛爲內傷飲食，皆屬於裏，爲陰也，臟也。若人迎氣口俱緊盛，爲夾食傷寒，爲內傷外感俱見也。又陽經取決於人迎，陰經取決於氣口，左脈不和，爲病在表，爲陽，主四肢。右脈不和爲病在裏，爲陰，主臟腹。大抵元氣之來，力和而緩，邪氣之至，力強而峻。凡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陰陽相絕，人何以依？脈之大概，如斯而已。

《醫經允中·平虛實》 人有三虛三實，何謂也？然，有脈之虛實，有病之虛實，有診之虛實。脈之虛實者，脈來耎者爲虛，牢者爲實。病之虛實者，出者爲虛，入者爲實，言者爲虛，不言者爲實，緩者爲虛，急者爲實。診之虛實者，癢者爲虛，痛者爲實，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內痛外快爲內實外虛，故曰虛實也。

脈有陽盛陰虛，陰盛陽虛，何謂也？曰：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故曰陰盛陽虛。沉之損小，浮之實大，故曰陽盛陰虛。是陰陽虛實之意。

《醫經允中·辨脈陰陽大法》 脈有陰陽之法，何謂也，然，呼出心肺，吸入肝腎，呼吸之間，脾受穀味也，其脈在中。浮者陽也，沉者陰也，故曰陰陽。心肺俱浮，何以別之？然，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澀者，肺也。腎肝俱沉，何以別之？然，平而長者，肝也。按之而大，舉指來實者，腎也。脾者中州，故其脈在中，遲緩而和者，脾也。是陰陽之脈也。

經言脈有一陰一陽、一陰二陽、一陰三陽，有一陽一陰、一陽二陰、一陽三陰。如此言之，寸口有六脈俱動耶？然，經言如此者，非有六脈俱動也，謂浮沉長短滑澀也。浮者陽也，滑者陽也，長者陽也。沉者陰也，短者陰也，澀者陰也。所以言一陰一陽者，謂脈來沉而滑也。一陰二陽者，謂脈來沉滑而長也。一陰三陽者，謂脈來浮滑而長，時一沉也。所以言一陽一陰者，謂脈來浮而澀也。一陽二陰者，謂脈來長而沉澀也。一陽三陰者，謂脈來沉澀而短，時一浮也。各以其經所在名病之逆順也。

凡脈大爲陽，浮爲陽，數爲陽，動爲陽，長爲陽，滑爲陽。沉爲陰，澀爲陰，弱爲陰，弦爲陰，短爲陰，微爲陰，是爲三陰三陽也。陽病見陰脈者，反也，主死。陰病見陽脈者，順也，主生。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則吐血，陰微則下利。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腹痛。陽微則自汗，陰微則自下。陽數口生瘡，陰數加微利，必惡寒而煩擾不得眠也。陰附陽則狂，陽附陰則癲。得陽屬腑，得陰屬臟。無陽則厥，無陰則嘔。陽微不能呼，陰微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依此陰陽以察病也。

諸過者切之，澀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氣有餘也。陽氣有餘爲身熱無汗，陰氣有餘爲多汗身寒，陰陽俱有餘則無汗而寒。推而外之，內而不外者，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者，中有熱也。推而上之，下而不上者，腰足清也。推而下之，上而不下者，頭項痛也。按之至骨，脈氣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

寸口脈浮大而疾者，名曰陽中之陽，病苦煩滿，身熱頭痛，腹中熱痛。寸口脈沉細者，名曰陽中之陰，病苦悲傷不樂，惡聞人聲，少氣，時汗出，陰氣不通，臂不能舉。尺脈沉細者，名曰陰中之陰，病苦兩脛酸疼，不能久立，陰氣衰，小便餘瀝，陰中濕癢。尺脈滑而浮大者，名曰陰中之陽，病苦小腹痛滿不能溺，溺即陰中痛，大便亦然。

尺脈牢而長，關上無有，此爲陰干陽，其人苦兩脛重，少腹引腰痛。寸口

脈壯大，尺中無有，此爲陽干陰，其人苦腰背痛，陰中傷，足脛寒，尤主吐逆。

《脈訣纂要・太素脈說》 男子以陽爲主，兩寸之脈常旺於尺，若兩寸反弱尺反盛者，腎不足也。女子以陰爲主，兩尺之脈常旺於寸，若尺反弱而寸反盛者，上焦有餘也。不足固病，有餘亦病，所謂過猶不及也。

老弱之人脈宜緩弱，若脈過旺者，病也。少壯之人脈宜充實，若脈過弱者，病也，然猶有說焉。老者脈旺而不躁，此天稟之厚，引年之叟也，名曰壽脈，若脈躁疾，有表無裏，此孤陽也，其死近矣。壯者脈細而和緩，三部同等，此天稟之靜，清逸之士也，名曰陰脈，若脈來細而勁直，前後不等，可與之決死期矣。

《脈貫・脈無根有兩說論》 天下之醫籍多矣，或者各持一說，而讀者不能融會，漫無可否，則不見書之益，而徒見書之害矣，又何貴乎博學哉？即如脈之無根，便有兩說：一以尺中爲根。脈之有尺，猶樹之有根，叔和曰寸關雖無，尺猶不絕，如此之流，何憂殞滅，蓋因其有根也，若腎脈獨敗，是無根矣，安望其發生乎？一以沉候爲根。經曰諸浮脈無根者皆死，是謂有表無裏，孤陽不生。夫造化之所以亘萬古而不息者，一陰一陽互爲其根也，使陰既絕矣，孤陽豈能獨存乎？二說似乎不同，久而虛心討論，實無二致也。蓋尺爲腎部，而沉候之，六脈皆腎也。要知兩尺之無根，與沉取之無根，總爲腎水涸絕而無資始之原，宜乎病之重困矣。又王宗正曰：診脈之法，當從心肺俱浮，肝腎俱沉，脾在中州，則與叔和之守寸關尺奇位以候五臟六腑之脈者大相徑庭。不知宗正亦從經文『諸浮脈無根者皆死』之句悟入，遂謂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心肺居於至高之分，故應乎寸，腎肝處乎至陰之位，故應乎尺，脾胃在中，故應乎關。然能與叔和之法參而用之，正有相成之妙。

《脈貫・三因脈法論》 外傷六氣曰外因，脈來浮緩則傷風，病在衛。弦緊則傷寒，病在營，虛弱則傷暑，病在氣。沉緩則傷濕，病在內。長躁則傷燥，病在血。虛數則傷熱，病在皮毛。此外邪所干，脈見其情，俱當升散者也。內傷七情曰內因，脈來虛散，喜傷心也。弦激，怒傷肝也。沉澀，憂傷氣也。結滯，思傷脾也。緊促，悲傷肺也。沉弱，恐傷腎也。動搖，驚傷膽也。此內淫所奪，脈見其情，俱當平補者也。飲食勞倦損傷曰不內外因，脈來細數弦滑則傷飲。短滑疾實則傷食。沉數頂指則冷積，弦數弱大則勞倦極也，微弱伏數則色慾過也，沉伏滯澀，抑鬱甚也。此正氣之所奪，脈見其情，久則變爲虛勞，俱當調理者也。

《脈法刪繁・先哲名言》 夫人之生，惟是精氣神三者而已。精氣即血氣，而神則難見，人非是神，無以主宰血氣，故脈非他，即神之別名也。然神依於氣，氣依於血，血資於穀，穀本於胃，所以《內經》診脈云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東垣曰脈貴有神，正指胃氣也。是知胃氣充則血旺，血旺則氣強，氣強則神昌，故神之昌與否，皆以脈爲徵兆。

脈貴有神，如六數七極，熱也，脈中有力即有神矣，爲泄其熱。三遲二敗，寒也，脈中有力即有神矣，爲去其寒。若數極遲敗脈中，不復有力，爲無神也，而遽泄之去之，神將何依耶？

脈無根有兩說：一以尺中爲根。脈之有根猶樹之有根，枝葉雖枯槁，根本將自生。蓋兩尺屬腎水，水爲天一之元，先天命根也。《難經》曰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害，叔和曰寸關雖無，尺猶不絕，何憂殞滅，謂其有根也。若腎脈獨敗，是無根矣。一以沉候爲根。經曰：諸浮脈無根者死，是謂有表無裏，是謂孤陽不生。陰陽互爲其根，陰既絕矣，孤陽其能獨存乎？二說似乎不同，實則一致。兩尺爲腎部，王宗正云診脈之法，當從心肺俱浮，肝腎俱沉，脾在中州，是沉候之六脈皆也。然則兩尺之無根與沉取之無根，總之腎水絕也。

浮沉遲數滑澀，即此六者之中，而復有大相懸絕之要。夫浮爲表矣，而凡陰虛者，脈必浮而無力，是浮不可一概言表，可升散乎？沉爲裏矣，而凡表邪初感之甚者，陰寒束於皮毛，陽氣不能外達，脈必見沉緊，是沉不可一概言裏，可攻內乎？遲爲寒矣，而傷寒陽明病脈遲，不惡寒而發熱，身重腹滿氣喘，手足濈然汗出，此屬攻裏之候，是遲不可一概言寒，可溫中乎？數爲熱矣，而凡虛損之候，陰陽俱虧，血氣敗亂者脈必急數，愈數者愈虛，愈虛者愈數，此宜壯水之主，是數不可一概言熱，可寒涼乎？微細類虛矣，而痛極壅閉者，脈多伏匿，是微不可一概言虛，可驟補乎？洪弦類實矣，而眞陰大虧者脈見關格，是弦不可一概言實，可消伐乎？是於綱領之中而復有大綱領者存焉，善爲診者，所宜察也。有從症不從脈者，如陽明病，脈遲而見下症，用承氣湯是也。有從脈不從症者，如結胸症具，本當下以開其結，若脈浮大，則表邪未盡，下之是令其結而又結，故下之則死，此宜從脈而治其表邪是也。舉此逐類而推之。

《方氏脈症正宗・脈訣窮微》 易診脈三部，洪大與軟弱，兩關本洪大，寸尺本軟弱。關部之洪大，寸尺爲太過，寸尺之洪大，居關方爲平。關部之軟弱，寸尺爲平和，寸尺之軟弱，關上見衰殘，移會此中理，庶盡脈中情。中陷脈最奇，吸呼靜中求。寸尺四至緩，獨關三至遲，有力傷脾胃，無力損元神，亦有熱燥血，亦有虛寒虧。脾傷宜補脾，神損要升陽，熱燥須養血，虛寒在溫中。顫振脈深微，診時細窮究。沉浮遲數脈，有力無力形，來皆從容步，優游應指旋，惟有顫振脈，身肩負重擔，腰肢搖擺折，臟腑元神殘。掩脈人難識，智者常被誤，病症本火熱，脈得遲三至，斯爲一朝寒，閉掩熱於內，先要散寒邪，方能理熱煎。純雜脈亦希，六部幾樣形，有大又有小，有遲又有數，或有曰易者，亦有曰皆然，總爲不足候，無非延日期。緩細脈形容，亦爲稍平和，診之常有者，不病人居多。問診此脈者，疾病相纏伴，精神肢體弱，面浮身黃腫，二脈之因由，內外兩濕浸。

肥胖人之脈，數而又太盛。胖人肉浮厚，經脈居深沉，當於中候取，爲表爲浮審，浮面爲太過，是以症不治。寸脈無者有，多作不足看，時乖農夫者，勿認病中斷。

《脈確・平脈》 經：平人之常氣稟於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春胃微弦曰平，夏胃微鉤曰平，長夏胃微耎弱曰平，秋胃微毛曰平，冬胃微石曰平。按經所謂胃氣，在微字上體認，若弦則胃少，弦甚則無胃，惟微弦則其氣和，故曰平。餘仿此。

經：春脈如弦。春脈者，肝也，東方木也，萬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氣來耎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反此者病。夏脈如鉤。夏脈者，心也，南方火也，萬物之所以盛長也，故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秋脈如浮。秋脈者，肺也，西方金也，萬物之所以收成也，故氣來輕虛以浮，來急去散，故曰浮，反此者病。冬脈如營。冬脈者，腎也，北方水也，萬物之所以合藏也，故其氣來沉以搏，故曰營，反此者病。營者，內守之意。脾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方者也，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按脾脈之善者，即胃氣四時見於弦鉤毛石之間，故曰善者不可得見，若脾胃受傷，則惡者可見矣。

《脈經》：春，肝脈弦細而長曰平。夏，心脈浮大而散曰平。長夏，脈大阿阿而緩曰平。秋肺脈浮澀而短曰平。冬，腎脈沉耎而滑曰平。按《脈經》之說，與經合參，則脈理精且備矣。

凡脈不大不小，不數不遲，不滑不澀，不短不長，浮沉正等者，平脈也。凡病人脈不大不小，浮沉正等而緩者，爲陰陽平，病將愈也。

《四言脈訣》謂春弦夏鉤秋毛冬石爲平脈，不知弦鉤毛石有胃氣始爲平脈，若但弦，但鉤，但毛，但石，即病脈也。滑伯仁《診家樞要》謂長夏四季脈遲緩爲平，本《脈經》脾胃部德則爲緩，思則爲遲之說，不知一息四至，閏以太息則五至，此脾胃之平脈也，三至爲遲，則主寒主虛病脈也。

朱丹溪曰：男子寸盛尺弱，女子尺盛寸弱。按寸爲陽，男子陽盛，故寸盛。尺爲陰，女子陰盛，故尺盛。此男女尺寸之平脈也。《脈法讚》：左大順男，右大順女。按男子本氣旺血虛，左主血，左大於右，是血足也，血足則陽不至獨亢矣。女子本血旺氣盛，右主氣，右大於左，是氣足也，氣足則陰有所統攝矣。且男子陽，故左大，女子陰，故右大，此男女左右之平脈也。丹溪《格致餘論》以左右指醫者手之左右，謂右大順男，左大順女，其說似牽強。

凡人肥脈沉，人瘦脈浮，人長脈長，人短脈短，人大脈大，人小脈小，順也，反此則逆。

《脈確・可治病脈》 《脈經》：凡脈浮、大、數、動、長、滑爲陽，沉、微、弦、弱、短、澀爲陰。陽病見陰脈者，過也。陰病見陽脈者，順也。按脈之說，本仲景《傷寒論》，在傷寒症則陽病見陽脈者順，陰病見陽脈者亦順。若內傷病，陰病見陽脈者又爲逆也。《經》曰陰病而陰脈大者爲逆，如虛勞失血之病喜沉細陰脈，忌洪數陽脈是也，《脈經》不辨，誤。

《經》：脈從陰陽，病易已。按男子陽，左脈大爲從，女子陰，右脈大爲從。春夏陽，脈浮大爲從，秋冬陰，脈沉細爲從。外感病，陽症見陽脈爲從，陰症見陽脈亦爲從。內傷病，陽症見陽脈爲從，陰症見陰脈亦爲從。

《四言脈訣》：脈貴有神。李東垣曰：脈之不病，其神不言當自有也，脈既病，當求其中神之有無焉。如六數七極，熱也，脈中有力即有神也。三遲二敗，寒也，脈中有力即有神也。熱有神，當泄其熱則神在焉，寒有神，當去其寒則神在焉。寒熱之脈，無力無神，將何藥而泄熱去寒乎？按東垣以脈中有力爲神，固是也。然所謂神者，即胃氣也，《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曰滑則從，澀則逆，故五臟骨肉，滑利可以長久，以此與脈中有力合參，則得之矣。滑伯仁謂東垣脈中有力之中字，乃浮中沉之中，其意蓋謂脾居中州，以中候有力爲神，然則沉脈者，其神將何以候之乎？伯仁誤矣。

《醫碥・切脈・脈證從舍》 凡脈證不相合，必有一眞一假，須細辨之。如外雖煩熱而脈見微弱者，必虛火也。腹雖脹滿而脈見微弱者，必胃虛也。虛火虛脹，若堪攻乎？此宜從脈之眞虛，不從證之假據也。其有本無煩熱而脈見洪數者，非火邪也。本無脹滯而脈見弦強者，非內實也。無熱無脹，其堪瀉乎？此宜從證之眞虛，不從脈之假實也。如寒邪內傷，或食停氣滯而心腹急痛，以致脈道沉伏，或促或結，此以邪閉經絡而然，既有痛脹等實證可據，則脈之虛乃假虛，當從證不從脈。又若傷寒四肢厥逆，寒戰而脈見數滑，此由內熱格陰。何以知之？以病由傳經漸致，并非直中陰經，從無熱證轉寒之理，既有數滑之脈可據，則外症之虛爲假虛，亦從脈不從證也。

《醫學源流論・診脈決死生論》 生死於人大矣，而能於兩手方寸之地微末之動即能決其生死，何其近於誣也？然古人往往百不失一者，何哉？其大要則以胃氣爲本。蓋人之所以生本乎飲食，《靈樞》云：穀入於胃，乃傳之肺，五臟六腑皆以受氣。寸口屬肺經，爲百脈之所會，故其來也，有生氣以行乎其間，融和調暢，得中土之精英，此爲有胃氣，得者生，失者死，其大概也。其次則推天運之順逆，人氣與天氣相應，如春氣屬木脈宜弦，夏氣屬火脈宜洪之類，反是則與天氣不應。又其次則審臟氣之生剋，如脾病畏弦，木剋土也，肺病畏洪，火畏金也，反是則與臟氣無害。又其次則辨病脈之從違，病之與脈，各有宜與不宜，如脫血之後，脈宜靜細，而反洪大，則氣亦外脫矣。寒熱之症，脈宜洪數，而反細弱，則眞元將陷矣。至於眞臟之脈，乃因胃氣已絕，不營五臟，所以何臟有病，則何臟之脈獨現。凡此，皆《內經》、《難經》等書言之，明白詳盡，學者苟潛心觀玩，洞然易曉，此其可決者也。至云診脈即可以知何病，又云人之死生無不能先知，則又非也。蓋脈之變遷無定，或有卒中之邪，未即通於經絡，而脈一時未變者，或病輕而不能現於脈者，或有沉痼之疾，久而與氣血相幷，一時難辨其輕重者，或有依經傳變，流動無常，不可執一時之脈而定其是非者。況病之名有萬，而脈之象不過數十種，且一病而數十種之脈無不可見，何能診脈而即知其何病？此皆推測偶中，以此欺人也。若夫眞臟之脈，臨死而終不現者，則何以決之？是必以望聞問三者合而參觀之，亦百不失一矣。故以脈爲可憑，而脈亦有時不足憑，以脈爲不可憑，而又鑿鑿乎其可憑，總在醫者熟通經學，更深思自得，則無所不驗矣。若世俗無稽之說，皆不足聽也。

《醫學源流論・脈症輕重論》 人之患病，不外七情六淫，其輕重死生之別，醫者何由知之？皆必問其症，切其脈，而後知之。然症脈各有不同，有現症極明而脈中不見者，有脈中甚明而症中不見者。其中有宜從症者，有宜從脈者，必有一定之故，審之既眞，則病情不能逃，否則不爲症所誤，必爲脈所誤矣。故宜從症者，雖脈極順，而症危，亦斷其必死。宜從脈者，雖症極險，而脈和，亦決其必生。如脫血之人，形如死狀，危在頃刻，而六脈有根則不死，此宜從脈不從症也。如痰厥之人，六脈或促或絕，痰降則愈，此宜從症不從脈也。陰虛咳嗽，飲食起居如常，而六脈細數，久則必死，此宜從脈不宜從症也。噎膈反胃，脈如常人，久則胃絕而脈驟變，百無一生，此又宜從症不從脈也。如此之類甚多，不可枚舉。總之，脈與症分觀之，則吉凶兩不可憑，合觀之，則某症忌某脈，某脈忌某症，其吉凶乃可定矣。又如肺病忌脈數，肺屬金，數爲火，火刑金也。餘可類推，皆不外五行生剋之理。今人不按其症而徒講乎脈，則講之愈密，失之愈遠。若脈之全體，則《內經》諸書詳言之矣。

《醫學源流論・脈症與病相反論》 症者，病之發現者也，病熱則症熱，病寒則症寒，此一定之理。然症竟有與病相反者，最易誤治，此不可不知者也。如冒寒之病，反身熱而惡熱，傷暑之病，反身寒而惡寒，本傷食也，而反易飢能食，本傷飲也，而反大渴口乾，此等之病，尤當細考，一或有誤而從症用藥，即死生判矣。此其中蓋有故焉，或一時病勢未定，如傷寒本當發熱，其時尚未發熱，將來必至於發熱，此先後之不同也。或內外異情，如外雖寒而內仍熱是也。或有名無實，如欲食好飲，及至少進即止，飲食之後，又不易化是也。或有別症相雜，誤認此症爲彼症是也。或此人舊有他病，新病方發，舊病亦現是也。至於脈之相反亦各不同，或其人本體之脈與常人不同。或輕病未現於脈。或痰氣阻塞，營氣不利，脈象乖其所之。或一時爲邪所閉，脈似危險，氣通即復。或其人本有他症，仍其舊症之脈。凡此之類，非一端所能盡，總宜潛心體認，審其眞實，然後不爲脈症所惑，否則徒執一端之見，用藥愈眞而愈誤矣。然苟非辨症極精，脈理素明，鮮有不惑者也。

《四聖心源・脈法解・寸口人迎脈法》 氣口者，手太陰經之動脈，在魚際之下。人迎者，足陽明經之動脈，在結喉之旁。太陰行氣於三陰，故寸口可以候五藏，陽明行氣於三陽，故人迎可以候六府，以太陰爲五藏之首，陽明爲六府之長也。藏陰盛則人迎小而寸口大，虛則人迎大而寸口小。府陽衰則

寸口大而人迎小，旺則寸口小而人迎大。《靈樞·禁服》：寸口主中，人迎主外，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人迎大一倍於寸口，病在足少陽，一倍而躁，在手少陽。人迎二倍，病在足太陽，二倍而躁，在手太陽。人迎三倍，病在足陽明，三倍而躁，在手陽明。盛則爲熱，虛則爲寒，緊則痛痹，代則乍甚乍間。人迎四倍，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爲外格，死不治。寸口大一倍於人迎，病在足厥陰，一倍而躁，在手厥陰。寸口二倍，病在足少陰，二倍而躁，在手少陰。寸口三倍，病在足太陰，三倍而躁，在手太陰。盛則脹滿，寒中，食不化，虛則熱中，出糜，少氣，溺色變，緊則痛痹，代則乍痛乍止。寸口四倍，且大且數，名曰溢陰，溢陰爲內關，死不治。《靈樞·經脈》：人迎與脈口即寸口也。俱盛四倍以上命曰關格，關格者，與之短期。《靈樞·五色》：人迎盛堅者傷於寒，氣口盛堅者傷於食，以氣口主裏，傷食則陰鬱於內，故氣口盛堅。人迎主表，傷寒則陽鬱於外，故人迎盛堅，此診寸口人迎之法也。寸口人迎之脈載在經文，後世乃有左爲人迎、右爲氣口之說，無稽妄談，不足辨也。

《脈如·六氣脈體》 經曰：厥陰之至其脈弦，少陰之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沉，少陽之至大而浮，陽明之至短而澀，太陽之至大而長。按此言六氣之專主也，其法大寒至春分，風木主之。春分至小滿，君火主之。小滿至大暑，相火主之。大暑至秋分，濕土主之。秋分至小雪，燥(火)〔金〕主之。小雪至大寒，寒水主之。故脈隨時令而變，非五臟之本體也。

《脈如·胃氣脈體》 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曰：穀氣來也徐而和。按胃氣本不可擬，於不可擬而欲擬以示人，不過擬其略似者耳。昔人擬以依依楊柳，又曰口中吐出重氣，總之指下渾渾緩緩，無名之可擬者是也。蓋二十八脈俱爲病脈，一有可擬，便非胃氣，若渾渾緩緩而無二十八脈之可名，非胃氣而何？但人既有病，則脈即可名，安得胃氣而察之？然不論浮沉遲數大小，雖值諸病叠見，但於邪脈中稍兼徐和便是胃氣，即無害也。夫脈之胃氣，何氣也，？一陽之氣升於土中者是也，爲先天之氣，物之所賴以生者此也，而人不自知不自覺，故在指下難取形狀便是胃氣，但見形狀可擬，便是六淫之氣也。昔人以和緩擬之，吾以口中吐出重氣擬之，又以軟而滑者擬之，此亦無可擬之中，直強擬略相似者以示人也。下指之時，須以胃氣爲主，若此部得其中和，則此部無病。或云獨大獨小者病，此言尤未盡善。假如寸關尺三部，有二部皆受邪熱，則二部洪盛，而一部獨小者，得其中和也。今若以小配大，不去清二部之熱，而反來溫一部之寒，故恐以抱薪救火，而傷其一部中和之脈體，可不損人之天年？故當以胃氣爲主者是也。

脁脈之法，固當以胃氣爲主，而胃氣之取法，前言備之矣，乃指下渾渾緩緩，其形之可擬者是也，但覺有形，便是六淫之氣阻滯，便可認之爲病脈也，雖大小緩急之不同，乃六淫之體性有不同耳，自與中和胃氣大相逕庭。若苟以邪爲無形，則血氣以自通暢流行，乃正氣而非邪，何病之有哉？既然爲邪，必有形也，但在人察識之精，體認之眞，察何經用何藥，而眩於二三之見陽分，便用陽分藥，浮沉不失，升降不差，軒岐之旨趣斯得之矣。又云：一陰一陽之謂道，偏陰偏陽之謂病。信哉言乎。

脁脈之時，須以澄心靜慮，一毫事務不可雜擾，又要調停氣息。初下指時，須輕手於皮膚之間消息其所以然也，待至消息之方得其詳也，次按至血脈，三按至肌肉之間，四按至筋之分，五按至骨之分。蓋皮毛，肺之分，陽中之陽也，其形如此。血脈，心之分，陽中之陰，其形如此。肌肉，脾之分，胃氣分也，其形如此。筋乃肝之分，陰中之陽，其形如此。骨乃腎之分，陰中之陰，其形如此。一部之中，五行俱焉，五行之中，陰陽分焉，陰陽之中，胃氣存焉。其胃氣若桃核中之仁，分之兩片，每片之中有穿一線即胃氣也，所賴以生之機者此也，所賴以爲化之之妙者此也。

六脈之部，須各具五行之性，莫不由陰陽分來。君火邪火，乃五行之一也，總以一而言之，施運兼備，即爲太極也。有表有裏，即爲陰陽也。表中有裏，裏中有表，即爲四象也。其土氣於四象無不在，此河圖之土，土即五行焉。天一生水，地六成之，一得五而成六也。地二生火，天七成之，二得五而成七也。至於三四，皆得五而八九也。此土之數所以無不在也，其陰陽之定位若此。

其脈之有病者，何也？惟欲其無不及，無太過，各得其性而已。假令部之屬木，於時爲春，萬物於此暢茂條達，萌芽甲拆，必得軟滑而長，如萬物之在春者，方得木之體也。外此，或短而澀，燥淫傷也。或平而滲，濕淫傷也。或微而滯，寒淫傷也。或浮而弦，風淫傷也。或洪而盛，熱淫傷也。或尖大而數，火淫傷也。至於六淫合傷，五運害制，斯又在人察識之力耳。木須如此，火水金土何也？如火也，於時而夏，萬物莫不盛茂，張布發施，此部必得

洪而大，如物之在夏也，方得火之體也，外此者皆爲病矣。金也，於時爲秋，萬物莫不收斂而實，此部必得潛肅而浮，如物之在秋也，方得金之體也，外此皆爲病矣。水也，於時爲冬，萬物莫不歸藏，安靜潛伏，此部必得沉細而實，方得水之體也，外此者病矣。至於土者，惟以和緩安靜。且三焦包絡之火，非心火之比，游行於天地之間，惟以滑數流利爲體。若此者，乃本來自然之體，以知消息處治之道，但恐智者過之，愚者不及，難造斯道之精耳。

且人之病，全憑胃氣以定吉凶，有胃氣，雖病重可以無憂，以邪不能勝正也。胃氣之微者，即因其臟佈施補救，若胃氣之絕者，斷難維挽，即視其臟而斷以五行之生剋，以決其死期。合五臟形色脈體以察其胃氣，何患無定見乎？

大抵人身之脈，不越乎浮沉遲數滑澀六脈而已。浮沉者，以手輕重取之也。遲數者，以鼻呼吸取之也。滑澀者，以察病脈往來也。浮得於輕手，而芤、洪、散、大、長、濡、弦皆可類得也。沉得於重手，而伏、石、短、細、牢、實，皆可類得也。遲者一息三至，而緩、結、微、弱皆遲之類也。數者一息六至，而疾而促，皆數之類也。滑類數，澀類遲，然有辨者，則以往來察其形狀也。浮爲陽，爲表，爲虛，爲風，沉爲陰，爲裏，爲濕也。

《脈如・附小大清濁四脈》　大脈者，應指滿溢，倍於尋常，不似長脈之但長不大，洪脈之既大且數也。大脈有陰陽虛實之異，經云大則病進，是指實大而言，仲景以大則爲虛者，乃盛大少力之謂。然亦有下利脈大者，爲未止，是又以積滯未盡而言，非大則爲虛之謂也。有六脈俱大者，陰不足陽有餘也。有偏大於左者，邪盛於經也。偏大於右者，熱盛於內也。亦有諸脈皆小，中有一部獨大也，諸脈皆大，中有一部獨小者，便以其部斷其病之虛實。且有素稟六陽，或有一手偏旺偏衰者，又不當病論也。凡大而數盛有力，皆爲實熱。如人迎，氣口緊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氣口微大名曰平人。其脈大堅以澀者，脹。乳子中風熱，喘鳴肩息者，脈實大而緩則生，急則死。乳子是指產後乳哺子而言，非嬰兒也。產後脈宜緩小，最忌實大，今證見喘鳴肩息，爲邪氣暴逆，又須實大而緩，方與證合，若實大急強，爲邪勝正衰，去生遠矣。此與乳子而病熱，脈弦小，手足溫則生似乎相左，而實互相發明也。傷寒熱病，譫語煩渴，脈來實大，雖劇可治，得汗後熱不止，脈反實大躁疾者死。溫病大熱不得汗，脈大數急強者死，細小虛熱者亦死。厥陰病下利，脈大者虛，以其強下之也。陰證反大發熱，脈虛大無力，乃脈症之變，內傷元氣不足，發熱脈大而虛，爲脈證之常。虛勞脈大爲血虛氣衰，《金匱》云男子平人脈大爲勞，氣有餘便是火也，所以瘦人胸中多氣而脈大，病久氣衰而脈大，總爲陰陽離絕之候，孰爲大屬有餘，而可恣行攻伐哉？若脈見乍大乍小，爲元神無主，隨邪氣之鼓動，可不愼而慢投湯液耶？

小脈

小脈者，三部皆小而指下顯然，不似微脈之微弱依稀，細脈之微細如髮，弱脈之耎弱不前，短脈之首尾不及也。夫脈之小弱，雖爲元氣不足，若小而按之不衰，久按有力，又爲實熱固結之象，總由正氣不充，不能鼓搏熱勢於外，所以隱隱略見滑，熱之狀於內也，設小而證見熱邪亢盛，則爲證脈相反之兆。亦有平人六脈皆陰，或一手偏小者。若因病而脈損小，又當隨所見部分而爲調適，機用不可不活也。假若小弱見於人迎，胃氣衰也。見於氣口，脾胃弱也。見於寸口，陽不足也。見於尺內，陰不足也。凡病後脈見小弱，正氣雖虛，邪氣亦退，故爲內愈，設小而兼之以滑實伏匿，得非實熱內蘊之徵乎？經云切其脈口滑小緊以沉者，病益甚在中。又云：溫病大熱而脈反細小，手足逆者死。乳子而病熱，脈懸小，手足溫則生，寒則死。此條與乳子中風熱互發，言脈雖實大，不至急強，脈雖懸小，四肢不逆，可卜胃氣之未艾。若脈失沖和，陽竭四末，神丹奚濟？非特主產後而言，即妊娠亦不出於是也。嬰兒病赤瓣飧泄，脈小手足寒，難已，脈小手足溫，泄易已。腹痛，脈細小而遲者易治，堅大而急者難治。洞泄食不化，脈微小流連者生，堅急者死。諦觀諸義，則病脈之逆從可默悟矣。而顯微又言前大後小則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短氣，即仲景來微去大之變，虛中挾實之指，和盤托出矣。

清脈

清脈者，輕清緩滑，流利有神，似小弱而非微細之形，不似虛弱之不勝尋按，微脈之耎弱依稀，緩脈之阿阿遲縱，弱脈之沉細耎弱也。清爲氣血平調之候。經云：受氣者清。平人脈清虛和緩，生無險阻之虞，如左手清虛和緩，定主清貴仁慈。若清虛流利者，有剛決權變也。清虛中有一種弦小堅實，其人必機械峻刻。右清虛和緩，定然富厚安閑。若清虛流利，則富而好禮。清虛中有種枯澀少神，其人雖豐，目下必不適意。寸口清虛，洵爲名裔，有主聰慧。尺脈清虛，端獲良嗣，亦爲壽徵。若寸關俱清而尺中蹇澀，或偏

小偏大，皆主晚景不豐，及艱子嗣。似清虛而按之滑盛者，此清中帶濁，外廉內貪之應也。若有病而脈清楚，雖劇無害，清虛少神，即宜溫補以助眞元。若其人脈素清虛，雖有客邪壯熱，脈亦不能鼓盛，不可以爲證實脈虛，而失於攻發也。

濁脈

濁脈者，重濁洪盛，騰湧滿指，浮沉滑實有力，不似洪脈之按之耎闊、實脈之舉之減小、滑脈之往來流利、緊脈之轉索無常也。濁爲稟賦昏濁之象。經云：受穀者濁。平人脈重濁洪盛，垂老不得安閑。如左手脈重濁，實屬污下。右手重濁，可卜庸愚。寸口重濁，家世卑微。尺脈重濁，子姓鹵莽。若重濁中有種滑利之象，家道富饒。濁而兼蹇澀之狀，或偏盛偏衰，不享安康，又主夭枉。似重濁而按之和緩，此濁中兼清，外圓內方之應也。大約力役勞勩之人，動輒勞其筋骨，脈之重濁，勢所必然。至於市井之徒，拱手曳裾，脈之重濁者，此非天性使然歟？若平素不甚重濁，因病鼓盛者，急宜攻發以開泄其邪。若平昔重濁，因病而得蹇澀之脈，此氣血凝滯、痰涎膠固之兆，不當以平昔澀濁論也。

《脈如·七情脈》 七情之脈，內傷五志，喜則脈緩，悲則脈緊，憂澀，思結，恐沉，驚動，怒急。七情脈宜先審而處治。

喜則傷心脈必虛，思則傷脾結中居，因憂傷肺脈必澀，怒氣傷肝脈見濡，恐傷於腎脈沉是，緩驚傷膽動相胥，脈緊因悲傷心絡，七情氣口內因之。

脈來虛散，喜傷心也。結滯，思傷脾也。沉澀，憂傷氣也。緊促，悲傷肺也。弦激，怒傷肝也。沉弱，恐傷腎也。動搖，驚傷膽也。此內淫所奪，脈見其情，但當平補者也。

凡此內傷七情之脈，淺者惟氣口緊盛而已，深者必審何部相應，何藏傳次，何藏相剋，剋脈勝而本藏脈脫者死。噫，七情爲患如此，人可不知所自養哉？

《脈如·六淫》 緊則傷寒腎不移，虛因傷暑向心推，澀緣傷燥煩觀肺，細緩傷濕更看脾，浮則傷風肝部應，弱爲傷熱察心知，外因但把人迎審，細別六淫皆可醫。

脈來浮緩則傷風，病在衛。弦緊則傷寒，病在營。虛弱則傷暑，病在氣。沉緩則傷濕，病在內。澀則傷燥，病在血。虛數則傷熱，病在皮毛。此外邪所干，脈見其情，但當解散者也。

凡此外感六淫之脈，輕者惟人迎緊盛，或各部單見而已，重則各部與人迎相應，其傳變與傷寒參看。

《脈如·不內外因脈》 勞神役慮定傷心，虛澀之中仔細尋。勞役陰陽每傷腎，須從脈緊看來因。房帷任意傷心絡，微澀之中細忖度。疲劇筋痛要傷肝，仔細思量脈弦弱。飲食飢飽幷傷脾，未可輕將一例推。飢者緩弦當別議，若然滑實飽無疑。叫呼傷氣須損肺，燥弱脈中豈能避？不內外因乃如是，氣口人迎皆無與。氣口人迎俱係緊，夾食傷寒兼理治。氣口人迎若過盛，內關外格詳經義。先賢又恐脈流傳，取諸雜症乃全備。

脈來細數弦滑則傷食，短澀實疾則傷食，沉數頂指則冷積。弦數弱大則勞倦極也，微弱伏數則色慾過也，沉伏滯澀，抑鬱甚也。此正氣之所奪，脈見其情，但常調治者也。

凡二十八種脈形，從其部位所見，但與人迎相應者則爲外感，與氣口相應者則爲內傷，其病症則與諸脈主病相同。

《脈如·七獨論》 按此獨字，乃軒岐示人以察病之秘旨也。但既云獨大，則有獨小者矣。既云獨小，則有獨大者矣。既云獨疾，則有獨遲者矣。既云獨遲，則有獨疾者矣。有大有小，有疾有遲，將以何者爲病乎？須知以胃氣爲主，小者和緩則大者病，大者和緩則小者病，圓活在人，推之疾遲寒熱陷下，莫不皆然，診家綱領，莫切於此。今撮通一子《獨論》於後，學者細心潛會也。通一子云：脈義之見於諸家者，六經有序也，藏象有位也，三部九候有則也。昭然若此，而臨症仍是望洋莫測，患在不得其獨耳。茲姑以部位言之，則無不曰心肝腎居左之三部，脾肺命居右之三部，而按部以索藏，按藏以索病，咸謂病無遁情矣。乃索部位者，審之寸，則似病在心肺也，審之關，則似病在肝脾也，審之尺，又似病在兩腎也，既無無脈之部，又無無病之脈，而病果安在哉？孰非孰是，此難言也。再察其病情，則有如頭痛者一證耳，病本在上，兩寸其應也，若以經藏言之，則少陽陽明之痛不應在兩關乎？太陽之痛不應在兩尺乎？上下無分，此難言也。又如淋遺一證耳，病本在下，尺中所主也，若以氣有不拘，病在右寸矣，神有不固，病在左寸矣。流源無辨，此難言矣。諸如此類，百病皆然，使必欲以部位言，則上下相關，有不可泥也，使必欲以經藏言，則承制相移，不可執也，繪難盡神，無弗然矣。故善爲

脈者，貴在察神，不在察形。察形者，形千形萬，不得其要。察神者，惟一惟精，獨見其眞也。獨之爲義，有部位之獨也，有藏氣之獨也，有脈體之獨也。部位之獨者，謂諸部無恙，惟此處稍乖，乖處藏奸，此其獨也。藏氣之獨者，不得以部位爲拘也，如見諸洪者皆是心脈，見諸弦者皆是肝脈，肺之浮，脾之緩，腎之石，五藏之中各有五脈，五脈互見，獨乖者病，乖而強者即本藏之有餘，乖而弱者即本藏之不足，此藏氣之獨也。脈禮之獨者，如經所云獨大者病，獨小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此脈體之獨也。總之三者，獨義見矣。夫既謂之獨，何以有三，而不知三者之獨，亦總歸於獨大獨小、獨疾獨遲之類，但得其一，而即見病之本矣。經曰得一之精，以知生死，此之謂也。

《脈如・脈症相反》 脈症似反非反，因之而變，無傷。極實而有羸狀，寒濕痓，脈沉細。極虛而有盛候，脈虛大而無常。病虛脈細，因服寒涼而搏指。陰虛出汗，誤服參芪而脈強。傷寒糞秘脈遲，胃實宜下，痛風兼秘何妨。

《脈如・從舍論》 治病之法，有舍證從脈者，有舍脈從證者，何也？蓋有陽證見陰脈，陰證見陽脈，有證虛脈實，脈虛證實者，此陰彼陽，此實彼虛，須細辨之。大都證實脈虛，必假實證也。脈實證虛，必假實脈也。夫外雖煩熱而脈見微弱者，必火虛也。腹雖脹滿而脈見微弱，必胃虛也。此宜從脈不從證也。有本無煩熱而脈見洪數，非火邪也。本無脹滯而脈見弦強，非內實也。此宜從證不從脈也。雖眞實假虛，非曰必無，但輕者可從證，重者必從脈，方爲切當。

《脈如・脈要歌》 脈有三部，部有三候，逐部先尋，次宜總究。左寸必經火位，脈宜流利洪強。左關肝膽，弦而且長。尺部膀胱，沉細彌良。右寸肺金之主，輕浮充暢爲宗。脾胃居於關部，和緩胃氣常充。右尺三焦連命，沉滑而實則隆。四時相代，脈狀靡同，秋微毫而冬石，春則弦而夏洪，滑而微浮者肺恙，弦中兼細者脾殃。心病則血衰脈小，肝症則脈弦且長。大而兼緊，腎疾奚康？寸口多弦，頭面何曾舒泰？關前若緊，胸中定是癥殃。急則風上攻而頭痛，緩則脾頑痹而不昌。微是厥逆之陰，數爲虛損之陽。滑則痰涎而胸膈氣壅，澀緣血少而背膊疼傷。沉是背心之氣，洪乃胸脇之妨。若夫關中，緩則飲食必少，滑實胃火煎熬，小弱胃寒逆冷，細微食少膨脹。衛之虛者澀候，氣之滯者沉當。左關微澀兮血少，右關弦急兮過勞。洪實者血結之瘀，遲緊者脾冷之殃。至如尺內洪大，則陰虛可憑，或微或澀，便濁遺精。弦者腹痛，伏者食停。滑爲小腹急脹，婦則病在月經。澀兮嘔逆奔胃，弦強陰疝血崩，緊兮小腹作痛，沉微必主腰疼。緊促形於寸，此氣滿於心胸。緊弦見於關，斯痛攻乎腹脇。兩寸滑數兮，嘔逆上奔。兩關滑數兮，蛔蟲內嚙。心胸留飲，寸口沉潛。臍腹成癥，關中促結。左關弦緊兮，緣筋脈之拘攣。右關沉滑兮，飲食積之作孽。

脈有浮沉遲數，診有提綱大端。浮而無力爲虛，有力爲邪所搏。浮大傷風兮，浮緊傷寒，浮數虛熱兮，浮緩風涎。沉緩滑大兮多熱，沉遲緊細兮多寒。沉健須知積滯，沉弦氣病淹淹。沉遲有力，疼痛使然。遲弦數弦兮，瘧寒瘧熱之辨。遲滑洪滑兮，胃泠胃溫之愆。數而有痛，恐發瘡瘍，若兼洪滑，熱甚宜涼。陰數陰虛必發熱，陽數陽強多汗黃。

脈有七情之傷，而爲九氣之列。怒傷於肝者，其脈促而氣上衝。驚傷於膽者，其氣亂而脈動掣。過於喜者傷心，故脈散而氣緩。過於思者傷脾，故脈短而氣結。憂傷於肺兮，脈必澀而氣尋。恐傷於腎兮，脈當沉而氣怯。若脈促而人氣消，因悲傷而心絲絜。傷於寒者脈遲，其爲人也氣收。傷於熱者脈數，其爲人也氣泄。脈體須明，脈症須徹。浮爲虛而表顯，沉乃實而裏決。滑是多痰，扎因失血。濡散總因虛而冷汗，弦緊其爲寒而痛切。洪則躁煩，遲爲冷別。緩則風而頑木，實則脹而秘結。澀兮血少而寒，長兮癇而又熱。短少元陽必病，堅強患乎滿急。伏因痛痹伏藏，細弱眞元內傷，結促惟虛斷續，代云變易不常，緊急或緣瀉痢，緊弦癥痞相妨。數則心煩，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大是血虛之候，細爲氣小之恙。浮洪則外證推測，沉弦則內疾酌量。陽扎兮吐衄立至，陰扎兮下血須防。盛滑則外疼可別，實緊則內痛多傷。弱小澀弦爲久病，滑浮數疾是新殃。沉而弦緊，痃癖內痛。脈來緩滑，胃熱宜涼。長而滑大者酒病，浮而緩豁者濕傷。堅而疾者爲癲，遲而伏者必厥。洪大而疾則發狂，堅滑而細爲嘔噦。脈洪而疾兮，因熱結以成癰。脈微而澀兮，必崩中而脫血。陰陰皆澀數，知溲屎之艱難，寸尺俱虛微，曉精血之耗竭。

《脈象統類・附載人迎氣口脈法》 人迎　人迎候天六氣。左手關前一分爲人迎。寸關尺每部各有前中後三分，關前一分者，乃是關部上之前一分，非言關部之前寸部上之一分也，切勿誤認。氣口同。六淫之邪，襲於經絡而未入胃腑，致左手人迎

脈緊盛，大於氣口一倍，爲外感風寒，皆屬表，陽也，腑也。人迎之脈，浮傷風，緊傷寒，虛弱傷暑，沉細傷濕，虛數傷熱，洪數傷火，皆屬外因，法當表散滲泄。又陽經取決於人迎。左人迎脈不和，病在表爲陽，主四肢。士材曰：左關前一分正當肝部，肝爲風木之臟，故外傷於風者，內應風臟而爲緊盛也。又曰：但言傷於風，勿泥外因，而概以六氣所傷者，亦取人迎也。

氣口　氣口候人七情。右手關前一分爲氣口。七情之氣，鬱於心腹不能散，飲食五味之傷，留於腸胃不得通，致右手氣口脈緊盛，大於人迎一倍爲內傷，七情飲食皆屬裏，陰也，臟也。氣口之脈，喜則散，怒則濡，憂則澀，思則結，悲則緊，恐則沉，驚則動，皆屬內因，診與何部相應，即知何臟受病，法宜溫潤以消平之。又陰經取決於氣口。右氣口脈不和，病在裏，爲陰，主腹臟。士材曰：右關前一分正當脾部，脾爲倉廩之官，故內傷於食者，內應食臟而爲緊盛也。又曰：但言傷於食，勿泥內因，而概以七情所傷者，亦取氣口也。

人迎氣口俱緊盛，則爲夾食傷寒，內傷外感俱見。

繆希雍《醫學傳心·六脈圖說》　人身手腕後之動脈謂之寸口，本肺經太淵之一穴，而分寸關尺三部，能候周身之臟腑，何也？河圖九四同宮。九者乾也，四者兌也，乾兌之下二畫同根於四象之太陽，乾爲天而兌主氣。肺爲華蓋，居於最上，則有天之象焉，故一臟能統衆臟，一脈能候周身。而左右分爲六部，則卦之六子、天之六氣、人之十二經脈，悉具於寸關尺之中，業醫者亦曾究其源乎？左尺腎水生左關肝木，左關肝木生左寸心火，右尺相火生右關脾土，右關艮土生右寸肺金，而肺金又生腎水，猶河圖之左旋相生也。左尺之水剋右尺之火，左關之木剋右關之土，左寸之火剋右寸之金，此對位相剋也。而右寸之金剋左關之木，右關之土剋左尺之水，此斜望相剋也，皆洛書之右旋相剋之理。而卦配之，左寸離也，左關巽也，左尺坎也，右寸兌也，右關艮也，則左尺之相火非震卦而何？以陽木而變爲相火，可知火無體，以木爲體也。不但相火以木爲體，則君心火亦是以木爲體，離之三，亦是河圖東方之木也。且左右三部配卦更有妙理：左手爲先天，右手爲後天，寸以離兌對，先天之離對後天之兌也。關以巽艮對，先天之巽對後天之艮。尺以坎震對，先天之坎對後天之震也。而離火本襲乾之位，坎水本當坤之位，則試以左寸爲乾，左尺爲坤，則左手又爲後天，右手又爲先天：後天之乾對先天之兌，後天之巽對先天之艮，後天之坤對先天之震，自然之卦位變化不測。如此反復觀之，右尺之爲震也甚明，何以千古無人知之哉？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胃脈關病吉凶》　欲察病之進退吉凶者，當以胃氣爲主。察之之法，如今日尚和緩，明日更弦急，知邪氣之愈進，則病愈甚矣。如今日甚弦急，明日稍和緩，知胃氣之漸至，則病漸輕矣。即如頃刻之間，初急后緩者，胃氣之來也。初緩后急者，胃氣之去也。胃氣來，或不藥而愈；胃氣去，大非佳兆。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脈須辨真》　據脈法所言，凡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熱，遲爲寒，弦強爲實，微細爲虛，是固然矣，然多疑似，必須辨眞。如浮雖屬表，而凡陰虛氣虧者，必浮而無力，是浮不可以概言表。沉雖屬裏，而凡感邪之深者，寒束皮毛，脈不能達，其必沉緊，是沉不可以概言裏。數爲熱，而眞熱者，脈只滑大而實，凡陰陽虧損，虛甚者數必甚，是數不可以概言熱。遲爲寒，凡傷寒初退，餘熱未清，脈多遲滑，是遲不可以概言寒。弦強類實，而眞陰胃氣大虧，及陰陽關格等症，脈必豁大而弦健，是強不可以概言實。微細類虛，而凡痛極氣閉，榮衛壅滯不通者，脈必伏而微，是細不可以概言虛。由此推之，則不止是也。凡諸脈中皆有疑似，診能辨眞及此，則爲司命良工。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脈證真假辨》　脈有眞假，症亦有眞假，病而遇此，最難明析。症實脈虛者，必其症爲假實也。脈實症虛者，必其脈爲假實也。何以見之？如外雖煩熱而脈見微弱者，必火虛也。腹雖脹滿而脈見微弱者，必胃虛也。虛火虛脹，其堪攻乎？宜從脈之虛，不從症之實也。其有本無煩熱而脈見洪數者，非火邪也。本無脹滿而脈見弦強者，非內實也。無熱無脹，其堪瀉乎？此宜從症之虛，不從脈之實也。凡此之類，但言假實，不言假虛，果何意也？蓋實有假實，虛無假虛。假實者，病多變幻，此其所以有假也。假虛者，虧損即露，此其所以無假也。大凡脈症不合者，中必有奸，必先察其虛以求根本，庶乎無誤。此不易之要法也。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從證從脈辨》　古有從證從脈之說，爲病之輕重言也。如病本輕淺，別無危候者，但因見在以治其標，自無不可，此從症也。若病關臟氣，稍有疑難，則必詳辯虛實，憑脈下藥，方爲切當。所以輕者從症，十惟一二，重者從脈，十當八九。此脈之關系非淺也，雖曰脈有眞假，而實由人見之不眞耳，脈亦何從有假哉？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脈有所忌》 凡內出不足之症，脈宜和緩柔軟，忌見陽脈，如洪大浮數之類是也。外入有餘之病，脈宜有力有神，忌見陰脈，如微澀細弱之類是也。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論脈順逆》 凡暴病，脈以浮、洪、數、實者爲順。久病，脈以微、緩、虛、弱者爲順。反此者爲逆。蓋脈症貴乎相合，若症有餘而脈不足，脈有餘而症不足，輕者亦必延綿，重者即至危亡。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論脈陰陽生死寒熱》 凡脈浮大數動滑爲陽，沉澀弱弦微爲陰。陰病見陽脈者生，陽病見陰脈者死。寸口脈微爲陽不足，陰氣上入陽中則惡寒也。尺脈弱爲陰不足，陽氣下陷陰中則發熱也。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論脈之有神無神》 有病之脈，則當求其神之有無，如六數、七極，熱也，脈中有力即有神矣，當泄其熱。三遲、二敗，寒也，脈中有力即有神矣，當去其寒。若數、極、遲、敗中不復有力，爲無神也。苟不知此而泄之去之，神將何依爲主？故經曰脈者，血氣之充。血氣者，人之神也。善夫。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脈宜沉候》 凡症既難憑，當參之脈理，脈若難憑，當取之沉候。彼假症之發見，皆在表也，故浮取脈而脈亦假焉。眞症之隱伏，皆在裏也，故沉候脈而脈可辨耳。脈辨已眞，猶未敢恃，更察稟之厚薄，症之新久，醫之誤否，夫然後濟以湯丸，可以十全。

《脈理會參・脈法備録・脈忌無根》

有表無裏爲無根，關前有關後無亦爲無根。無根則陰道絕，陽豈能獨存？

《脈理會參・脈法備録・脈貴有神》 有神者，有力也，雖六數七疾、三遲二敗猶生。節庵辨傷寒，謂脈來有力爲陽症，沉微無力爲陰症，最確。

《脈理會參・脈法備録・胃氣脈》 胃氣者，脈之中和也，如弦不甚弦之類，順四時五行，而無太過不及也。又男人右脈充於左，女人左脈充於右，皆有胃氣。胃氣爲本，有胃氣，病雖重雖久，可治。

《醫醫病書・脈有可憑不可憑論》 四診之法，惟脈最難，亦惟脈爲最可憑也，務必究明夫人迎氣口，而求四經十二從，以通貫乎十二源，以達夫三百六十五氣穴，三百六十五孫絡，則凡經所謂肝脈弦，心脈鉤，脾脈代，肺脈毛，腎脈石，與夫四時之春弦夏洪秋毛冬營者，庶乎其得之矣。或曰：如君言，若生若死，指下可立決也？余曰：是何難歟？況微爲裏寒，浮數爲表熱，芤脈爲失血，眞臟爲不治，皆確可憑信者也。客又曰：庸手俗術，固無論矣，至有當代稱爲名宿，而邀求者屨滿戶外，往往不能生死於數日之間，脈豈有時不足憑耶？余曰：此又不然，譬如虛勞久病，脈本弦數無神，乃一旦迴光返照，俗爲還陽，脈象反有起色，其實乃燈盡復明之徵。倘前此一手診治，豈有不知之理。此古人所以必再參望聞問也。至於痛極而厥，脈細且沉，傷寒戰汗，肢冷脈伏，室女經閉成乾血癆，類乎胎脈，怪憑邪祟，脈必屢更。又有素常之脈，別有一體，陰脈反陽，陽脈返陰，苟非悉其素體，雖十全上工，亦不得初診而即知也。大抵應病之脈，按之即知，不應病之脈，又必詳晰體認，不可失之毫釐也。

〔曹炳章注〕診脈辨症，大抵有是病得是脈者爲順，不應得是脈者爲逆。此余十餘年閱歷，爲診脈辨症之要訣。蓋平人得和緩之脈，是爲無病可知，若久病體倦亦得是脈，是爲正元大漓之象，可決其死也。《愼齋遺書》云：凡虛勞及久病人，脈大小洪細、沉浮弦滑，或寸浮尺沉，或尺浮寸沉，但有病脈，反屬可治。如久病，浮中沉俱和緩，體倦者，決死，且看其面色光潤，此精神皆發於面，決難療矣。其言實獲我心，故附誌之。

《醫醫偶録・切脈》 微茫指下最難知，條緒尋來悟治絲。舊訣以浮、芤、滑、實、弦、緊、洪爲七表，以沉、微、遲、緩、濡、伏、弱、澀爲八裏，以長、短、虛、促、結、代、牢、動、細爲九道，李瀕湖、李士材加入數、革、散三脈，共二十七字，實難摸索，必得其頭緒也，治絲者始有條不紊。三部分持成定法，左寸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右寸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關外以候肝，內以候膈。右關外以候胃，內以候脾。兩尺外以候腎，內以候腹。腹者，大小二腸，膀胱候在其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候中事也。下竟下者，小腹腰股膝脛中事也。此照《內經》分配之法。八綱易見是良規。浮主表，沉主裏，二脈於指下輕重辨之易見也。遲主寒，數主熱，二脈以息之至數分之易見也。大主邪實，細主正虛，二脈以形之闊窄分之易見也。長主素盛，短主素弱，二脈以部之長短分之易見也。以此八脈爲綱，其餘諸脈，辨其兼見可也，置而弗辨亦可也。起四句總提切脈之大法也。胃資水穀人根本，脈屬肺，而肺受氣於胃。土具沖和脈委蛇。不堅直而和緩也。脈得中土之生氣如此。此以察胃氣爲第一要。臟氣全憑生剋驗，審察氣之生剋爲第二要。如脾病畏弦，木剋土也。肺病畏洪，火剋金也。反是則與臟氣無害。天時且向逆從窺。推天運之順逆爲第三要。如春氣屬木脈宜弦，夏氣屬火脈宜洪之類。反是則與天氣不應。陽爲浮數形偏亢，仲景

以浮大動滑數爲陽，凡脈之有力者俱是。陰則沉遲勢更早。仲景以微澀弱弦遲爲陰，凡脈之無力者皆是。此又提出陰陽二字，以起下四句，辨脈病之字忌爲第四要。外感陰來非吉兆，外感之證，脈宜浮洪，而反細弱，則正不勝也。內虛陽現實堪悲。脫血之後，脈宜靜細，而反洪大，則氣亦外脫矣。諸凡偏勝皆成病，偏陽而洪大，偏陰而細弱，皆病脈也。忽變非常即弗醫。舊訣有雀啄、屋漏、魚翔、蝦遊、彈石、解索、登弗七怪之說，總因陰陽離決，忽現出反常之象。只此數言占必應，脈經鋪叙總支離。一支名有萬，而脈象不過數十種，且一病而數十種之脈，無不可見，可能診脈而即知爲何病耶？脈書，其人之語最不可聽。

《蜀中醫纂・察形氣以定診》 經曰：脈者，氣血之光也，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逐脈審察者，一成之矩也。隨人變通者，圓機之士也。人長下指宜疏，人短下指宜密。少壯多大，老年多虛。酒後常數，飲後常洪。遠行多細，久飢多虛。室女尼姑多濡弱，嬰兒之脈常六至。經曰：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死。即散脈。肥盛之人氣居於表，六脈常帶浮洪。瘦小之人氣斂於中，六脈常帶沉數。

《蜀中醫纂・脈神章一》 脈者，氣血之神，邪正之鑑也。有諸內必形諸外，故氣血盛者脈必盛，氣血衰者脈必衰，無病者脈必正，有病者脈必乖。矧人之疾病，無過表裏寒熱虛實，只此六字，業已盡之，然六者之中，又惟虛實二字爲最要。蓋凡表症、裏症、寒症、熱症，無不皆有虛實，既能知表裏寒熱，而復能以虛實二字決之，則千病萬病，可以一貫矣。且治病之法無逾攻補，用攻用補無逾虛實，欲察虛實無逾脈息。雖脈有七十二名，主病各異，然一脈能兼諸病，一病能兼諸脈，其中隱微，大有玄秘，正以諸脈中亦皆有虛實之辨。言脈至此，有神存矣，倘不知要而泛焉求迹，則毫釐千里，必多歧誤。故余特表此義，有如洪濤巨浪中，則在乎牢執柁幹，而病值危難處，則在乎專辨虛實。虛實得眞，則標本陰陽，萬無一失。其或脈有疑似，又必兼症兼理，以察其孰主孰客，孰緩孰急。能知本末先後，是即神之至矣。

《蜀中醫纂・真辨》 據脈法所言，凡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多熱，遲爲多寒，弦強爲實，微細爲虛，是固然矣。然疑似中尤有眞辨，此其關係非小，不可不察也。如浮雖屬表，而凡陰虛血少，中氣虧損者，必浮而無力，是浮不可以概言表。沉雖屬裏，而凡表邪初感之深者，寒束皮毛，脈不能達，其必沉緊，是沉不可以概言裏。數雖爲熱，而眞熱者未必盡數。凡虛損之症，陰陽俱困，氣血張皇，虛甚者數必甚，是數不可以概言熱。遲雖爲寒，凡傷寒初退，餘熱未清，脈多遲滑，是遲不可以概言寒。弦強類實，而眞陰胃氣大虧，及陰陽關膈等症，脈必豁大而弦健，是弦不可以概言實。微細類虛，而凡痛極氣閉，營衛壅滯不通者，脈必細伏，是細不可以概言虛。由此推之，凡諸脈中皆有疑似，皆有眞辨，診能及此，其必得鳶魚之學乎，然而未易言也。

《蜀中醫纂・從舍辨》 凡治病之法，有當舍症從脈、舍脈從症者，何也？以症有眞假，脈亦有眞假，凡脈症不合者，必有一眞一假隱乎其中矣。故有陽症見陰脈，陰症見陽脈，虛症見實脈，實症見虛脈者，將何從乎？最難下手，最易差錯，不有眞見，必致殺人。矧今人只知見在，不識隱微，一遇症之實而脈之虛者，直攻其症而忘其脈之眞虛，遇脈之弦大而症之虛者，亦直攻其脈而忘其症之無實，此其故。正以似實似虛，疑本難明，當舍當從，莫知其要，醫有迷途，莫此爲甚。余嘗熟察之矣，大都症實脈虛者，必其症爲假實，脈實症虛者，必其脈爲假實。何以見之？如外雖煩熱而脈見微弱，必火虛也。腹雖脹滿而脈見微弱，必胃虛也。虛火虛脹，其堪攻乎？此宜從脈之虛，不宜從症之實也。其有本無煩熱而脈見洪數者，非火邪也。本無脹滯而脈見弦強者，非內實也。無熱無脹，其堪瀉乎？此宜從症之虛，不宜從脈之實也。凡此之類，但言假實，不言假虛者何也？蓋實有假實，虛無假虛。假實者病多變幻，此其所以有假也。假虛者，虧損既露，此其所以無假也。大凡脈症不合，中必有奸，必察其虛，以求根本，庶乎無誤，此不易之法也。

吳澤《醫學輯要・診脈訣》 脈分來、氣之出也，陽也，自骨肉之分而上於皮膚之際，乃氣之升，故以候表。去、氣之入也，陰也，自皮膚之際而下於筋骨之間，乃氣之降，故以候裏。疾、氣有餘也。遲、氣不足也。反、病在裏也。覆、病在表也。以徵內外、虛實、表裏盛衰也。來疾去遲，內虛外實也。來遲去疾，內實外虛也。來小去大爲之反，病在裏，陰盛也。來大去小爲之覆，病在表，陽盛也。

脈有相乘、縱橫、逆順，以徵病之重輕也。五行肝木心火脾土肺金腎水，此相屬也。木乘土，火乘金，土乘水，金乘木，水乘火，是相剋也，名曰縱，則病甚也。木乘金，火乘水，土乘木，金乘火，水乘土，是反侮也，名曰橫，則病微也。木乘水，火乘木，土乘火，金乘土，水乘金，是倒施也，名曰逆，則病虛也。木乘火，火乘土，土乘金，金乘水，水乘木，是相生也，名曰順，則病實也。非其時而得之則爲相乘，縱橫爲患最重，逆順則猶無大害也。乘府乘藏，宜各就脈證錯綜以參之也。府，陽也，浮數，陽脈也，以浮數之脈而見於府，謂之陽

乘陽。藏，陰也，遲澀，陰脈也，以遲澀之脈而見於藏，謂之陰乘陰。如浮數之脈而見於藏，謂之陽乘陰，又謂之府乘藏。如遲澀之脈而見於府，謂之陰乘陽，又謂之藏乘府。凡陽乘陽與夫陰乘陰者，即爲獨陽不生，獨陰不生也。其陽乘陰者，病雖重亦可療，陰乘陽者，病即輕縱難愈。所謂陰病見陽脈者生，陽病見陰脈者死是也。陰陽相乘之脈，須辨往來盛虛也。陽不足以勝陰，而與陰俱化，則惡寒。陰不足以勝陽，而從陽之化，則發熱。陰陽之氣更盛更虛，陰并則寒，陽并則熱，凡瘧與往來寒熱之脈皆然也。

脈有上下，以候陰陽五藏之升降，而計生死之期也。寸脈居上，候心肺之陽，主升，升極而降，降不至關，謂之孤陽，是陽絕也。尺脈居下，候肝腎之陰，主降，降極而升，升不至關，謂之獨陰，是陰絕也。關居於中以候脾，所以升降寸尺之出入者也。今上下不至關，是升降出入之氣不通。此皆不治，決死也。若陰陽已離，胃氣未絕，尚可苟延殘息。要知死期，則如經所云陰勝則陽絕，能夏不能冬，陽勝則陰絕，能冬不能夏，肝死於秋，心死於冬，脾死於春，肺死於夏，腎死於長夏之類是也。推之於日時亦然。

吳燦《醫學輯要・諸脈主病大略》　清　脈來輕清，緩滑流利，有神也，爲氣血平調之象：在左主清貴仁慈，在右主富厚安閑。在寸主聰慧，在尺爲壽徵。若寸關俱清而尺中蹇澀，或偏大偏小者，主晚景不佳及艱子嗣也。

濁　脈來重濁，洪盛騰湧滿指，浮沉滑實有力也，爲稟賦昏濁之象：左主汗下，右主庸愚。若重濁中有種滑利之象，主家道富饒。濁而兼得蹇澀之狀，或偏盛偏衰者，不能享安康，又主夭枉。似重濁而按之和緩，此濁中兼清，外圓內方之應也。

《諸脈條辨・持脈總論》　陰陽不可不分而剖，色脈不可不合而稽，尺膚不可不詳而考，主病不可不諳而識，四者得而持脈之道思過半矣。《脈要精微論》曰：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始之有經，從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時爲宜，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四變之動，脈與之上下。是以聖人持脈之道，先後陰陽而持之。若陽動陰靜，陽剛陰柔，陽升陰降，陽前陰後，陽上陰下，陽左陰右，數者爲陽，遲者爲陰，表者爲陽，裏者爲陰，至者爲陽，去者爲陰，進者爲陽，退者爲陰，其恆經也。或陰盛之極反得陽象，或陽亢之極反得陰徵，或陽窮而陰乘之，或陰窮而陽乘之，隨證更遷，與時變易。此陰陽之不可不分而剖也。岐伯曰：察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藏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以此參伍，決死生之分。又曰：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弱以滑，是有胃氣。《靈樞》曰：色脈與尺，如鼓桴相應。青者脈弦，赤者脈鉤，黃者脈代，白者脈毛，黑者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相勝之脈，則死矣，得相生之脈，則病已矣。又云：精明五色者，氣之華也。赤欲如白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鵝羽，不欲如鹽。青欲如蒼璧，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重漆色，不欲如地蒼。此色脈不可不合而稽也。《靈樞》曰：審尺之緩急大小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目窠微腫，頸脈動，時咳，按之手足窅而不起，風水膚脹也。尺膚滑而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㑊。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尺膚澀者，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洗飲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脈盛而滑者，汗且出也。尺膚寒，脈小者，泄而少氣。尺膚炬然，寒熱也。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手所獨熱者，腰以下熱。肘前獨熱者，膺前熱。肘後獨熱者，肩背熱。臂中獨熱者，腰腹熱。肘後粗以下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掌中熱者腹熱，掌中寒者腹寒。魚上有青脈者，胃中寒，尺炬然熱。人迎大，當奪血。尺堅大，脈小，少氣悗有加，立死。又曰：脈急者尺膚亦急，脈緩者尺膚亦緩，脈小者尺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膚亦賁而起，脈滑者尺膚亦滑，脈澀者尺膚亦澀。此尺膚不可不詳而考也。《脈要精微論》曰：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澀則心痛，渾渾革至如涌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平人氣象論》曰：脈短者頭痛，脈長者足脛痛，脈促上擊者肩背痛。脈沉而堅者病在中，脈浮而盛者病在外。脈沉而弱，寒熱及疝瘕少腹痛。脈沉而橫，脇下有積，腹中有橫積痛。脈沉而喘，曰寒熱。脈盛滑堅者病在外，脈少實而堅者病在內。小弱以澀，謂之久病。浮滑而疾，謂之新病。脈急者疝瘕少腹痛，脈滑曰風，脈澀曰痹，緩而滑曰熱中，盛而緊曰脹。臂多青脈曰脫血，尺脈緩澀，謂之解㑊，安卧脈盛，謂之脫血。尺澀脈滑，謂之多汗，尺寒脈細，謂之後泄，尺脈粗常熱者，謂之熱中。此主病之不可不諳而識也。如上所述，不過大略耳，若欲達變探微，非精研《靈》《素》，博綜百家不可也。許引宗曰：脈之候幽而難明，我意所解，口莫能宣也。口且莫能宣，而筆又烏能寫乎？博極而心靈自啓，思極而神鬼將通，則三指有隔垣之照，二豎無膏肓之遁矣。

《三指禪・二十七脈名目》　訣以緩爲極平脈，餘二十六爲病脈，定清緩脈，方可定諸病脈，精熟緩脈，即可以知諸病脈。脈之有緩，猶權度之有定平星也。劉介卿評診家有和緩，即吾儒之時，中古之名醫命名和緩者，明有取義。

緩，和緩也。張太素曰：應指和緩，往來甚勻。楊元操曰：如春初楊柳舞風之象也。

四至調和百脈通，渾涵元氣此身中，消融宿疾千般苦，保合先天一點紅。

露顆圓勻宜夜月，柳條搖曳趁春風。欲求極好爲權度，緩字醫家第一功。

不浮不沉，恰在中取，不遲不數，正好四至，欣欣然，悠悠然，洋洋然，從容柔順，圓淨分明。微於緩者即爲微，細於緩者即爲細，虛實長短，弦弱滑澀，無不皆然。至於芤革緊散，濡牢洪伏，促結動代，以緩爲權度，尤其顯而易見者也。

《三指禪·有胃氣生》 四時之脈，和緩爲宗，緩即爲有胃氣也。萬物皆生於土，久病而稍帶一緩字，是爲有胃氣，其生可預卜耳。統六脈而言，不得獨診右關。

《三指禪·脈貴有神》 無病之脈，不求神而神在，緩即爲有神也。方書乃以有力訓之，豈知有力未必遂爲有神，而有神正不定在有力。精熟緩字，自知所別裁。

《三指禪·四時平脈》 天地之氣，分寄四時，化生萬物。故春木、夏火、秋金、冬水，皆乘其令以分司，獨土則旺於四季，分陰分陽，迭用柔剛，蓋言平也。人得天地之氣以生，而脈即與之爲比附。春爲肝木脈弦，夏爲心火脈洪，秋爲肺金脈毛，冬爲腎水脈石，惟胃氣屬土，其脈從容和緩，散布於洪弦毛石，以默運於春夏秋冬，渾淪元氣，流暢貫通，生生不已，平孰甚焉。如春肝宜弦，弦而緩者，若風颭柳梢，揚抑宛轉。夏心宜洪，洪而緩者，若活火烹茶，薰灼舒徐。秋肺宜毛，毛而緩者，若揀金砂礫，漸次披搜。冬腎宜石，石而緩者，若水澤腹堅，徐行縹透。四季脾胃用事，厥脈宜緩，不問可知，此平脈所以獲生也。蓋平者和也，所以和其脈，使無急躁也。平者準也，所以準其脈，使無偏勝也。以緩平之，而後四時之脈得其平耳。夫緩即胃氣，原秉天生地成，與諸脈互相主輔，而不可須臾離焉者。經所云春弦夏洪，秋毛冬石，皆以胃氣爲本，誠得診脈之大宗也。惜醫不知察，囫圇讀過，毫無心得，未知有胃氣者爲平爲生，無胃氣者爲病爲死，遂使一成不易之理，徒蓄千載莫破之疑。余因揭而論定，以著是編。

《保赤存真·括要歌》 太淵一指定安危，六至中和五至虧，七八熱多三四冷，浮沉遲數貴詳推。有力爲陽爲實熱，虛寒無力裏何疑。若能留意於中取，何致亡羊泣路歧？

太淵，手太陰肺經動脈也。經云十二經皆有動脈，獨取寸口以決生死。蓋肺位至高，形如華蓋，凡諸臟腑各經之氣無不上蒸於肺，而朝宗於寸口，故可以定安危。一呼一吸爲一至，六至爲平脈，五至爲不及，屬虛，七八至爲太過，屬熱，三四至則遲，不但屬虛，且虛而寒矣。脈來有力爲陽，多主實熱，若主虛寒，則必指下無力。細心討之，病情無不畢露。

《醫原·切脈源流論》 夫脈之大原緣於胃氣，經曰五藏皆稟氣於胃，藏氣不能自至於手太陰，必因胃氣乃至於手太陰。若邪氣勝，精氣衰，胃氣不能與之俱至於手太陰，故眞藏之氣獨見，獨見者，病勝藏也。病勝藏曰死。又曰四時百病，胃氣爲本，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若是者，胃氣顧不重哉？然推胃氣之原又生於穀氣，經曰：食氣入胃，濁氣即穀氣。歸心，淫精於脈，脈氣流經，十二經。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毛脈即肺脈合精，行氣於府，六府。府精神明，六府精氣神明。留於四藏，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肺主治節，分布氣化，以得其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又曰：得穀者昌，絕穀者亡。審是穀氣，不又爲胃氣之本乎？曰：胃氣脈何如？曰：胃氣脈和柔輕緩，勻淨分明，三部九候皆要如此，中候尤重，非僅診於右關一部已也。

凡察外感，當以緊數與否爲辨。蓋表寒主收引，脈皆緊數而浮，溫熱從裏發，脈多緊數而沉。更有脈息素小之人，見似緊非緊，較平曰稍爲滑急者，即是外邪。又有邪輕者，或初起未甚者，亦多如此，是又不可不兼證察之。若其脈緊急太甚，和緩全無，脈雖浮大，自非表邪。凡辨內傷，見甚浮甚沉，甚遲甚數，甚大甚小，甚微甚實，皆是勞傷之候，但漸緩則漸有生意。若弦甚者病必甚，數甚者病必危，弦細再加緊數，則百無一生，以無胃氣故也。又有始也爲浮、爲大、爲滑、爲動、爲數，五陽脈。繼也反沉、反弱、反澀、反弦、反遲，五陰脈。此由表入裏，由府入藏之機，其病也進。始也爲沉、爲弱、爲澀、爲弦、爲遲，繼也微浮、微大、微滑、微動、微數，微字宜玩，五陰脈雖喜轉陽，若忽然暴見，又是脫象。此由裏出表，由藏出府之機，其病也退。又有脈體本大，而更加洪數，此邪氣日甚也，其病也進。脈體本小，而漸至緩大，此胃氣將至也，其病也退。又有五陽脈終爲陽，而始爲有力之強陽，繼爲無神無氣之微陽，知陽將絕矣。五陰脈雖喜變陽，若忽然暴見，知陽不附陰，孤陽飛越，反照之不長，餘燼之將滅也。又有不以部位拘者，如諸弦皆屬肝脈，諸洪皆屬心脈，

諸耎皆屬脾脈，諸浮皆屬肺脈，諸沉皆屬腎脈是也。又如頭痛一證，脈應在寸，常也，若少陽陽明之痛，則不候之寸而候之關，太陽裏邪蓄水。之痛，又不候之寸而候之尺。遺淋等證，脈應在尺，常也，若氣不攝精，心爲熱灼，又不候之尺而候之寸。又如六脈中有一脈獨乖者，即當於獨乖之一脈求之，景岳所謂操獨見也。又有素大素小，素陰六陰素陽六陽之脈，此稟之先天，非病也，病則脈又不同矣。總之，脈以胃氣爲本。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曰邪氣來也緊而疾，穀氣來也徐而和。夫穀氣，胃氣也。胃氣爲氣血之本原，故無論何脈，但得兼耎滑和柔之象，便是有胃氣，雖病無危。若今日尚和緩，明日更弦急，知邪氣之愈進。今日甚弦急，明日稍和緩，知胃氣之漸至。頃刻之間，初急後緩者，胃氣之來也。初緩後急者，胃氣之去也。察邪正進退生死，一以胃氣爲主，則得所指歸矣。然又有一切痰脈不能以常情論者。王中陽曰：痰滯氣機，往往脈見蝦游，雀啄代止之形，頃刻之間，時有時無，時大時小，或尺寸一有一無，或關上不見，或兩三路亂動。有素息多痰，不時而然者，有忽然而然者，有僵仆卒中而然者，皆非死脈也，凡此，皆其變焉者也。知常知變，乃可與言診。且夫辨眞僞，察常變，固貴求諸博，而審病因，觀進退，決死生，又貴返諸約。蓋以天地不外陰陽，陰陽不外燥濕，春山先生分剛、柔、圓、遏、神、氣六字，看法最妙。病有燥濕，脈有剛柔，病有進退，脈有圓遏，病有死生，脈有有無神氣。學者以剛柔圓遏神氣六字爲綱，以諸脈爲目，則由博返約，綱舉而目張矣。剛脈者，即古所謂弦、緊、動、澀、牢、革諸脈是也，按之有尖滯彈指之象，主陰虛之燥病。凡物少雨露滋培，勢必乾澀，人少血液灌溉，亦必乾澀，有同然也，故以剛脈屬陰虛化燥之病。柔脈者，即古所謂濡、緩、濫、滑、微、細諸脈是也，按之如絲線濕泥柔耎之象，主陽虛之濕病。凡物少風日暄動，勢必耎濫，人少火土蒸運，亦必耎濫，無二理也，故以柔脈屬陽虛化濕之病。夫陰陽以氣言，剛柔以質言，脈爲血脈，有氣有質者也，故欲知陰陽之氣，須辨剛柔之質，不獨內傷爲然也，外感亦然，但外感以剛柔二字審病因，以圓遏二字觀進退，剛而遏者爲燥邪，柔而遏者爲濕邪，再於浮中沉三候以察邪之淺深，自有心得。此皆氣血爲邪所阻，不能循其常度，一遏字足以賅之。暑濕之氣溫病即暑、濕、熱三氣夾雜之邪。從口鼻吸受，病發於內，脈必似數似緩，或不浮不沉而數，或濡緩模糊，至數不清，皆遏象也。至於風，無定體者也，兼寒燥者，緊數而浮，兼暑濕者，濡緩而浮。風爲陽邪，故脈兼浮。火，無中立者也，六氣皆從火化，化火在經在氣分，脈必洪緩，化火入胃府，與渣滓相搏，脈必沉實而小，甚則沉微而伏。實而小，微而伏，亦遏象也。迨裏邪既下，脈轉浮緩而不沉遏，日內必得汗解。若汗後脈仍沉數者，邪未盡也。汗後脈轉浮躁者，邪勝正也。汗後必身涼脈靜，乃爲邪盡，夫靜者，沉細之謂。然脈雖沉細，而至數分明，與前之澀滯模糊者不同，數日內食進虛回，則脈轉圓浮矣。圓脈與遏脈反，遏者病邪遏伏也，圓則氣血通調，精神貫注，何病之有？昔人以胃根神三字爲診家妙訣，高鼓峰以脈圓爲病愈，此圓之一字，又得胃根神三字之神髓矣。夫胃根神三字猶不甚確，蓋有胃即是有神，和柔輕緩，勻淨分明，如雞踐地，從容不迫，所謂胃氣者如此，所謂脈貴有神者亦如此。至根之之說，古人以沉候爲根，又以尺部爲根中之根，歌曰：枝葉雖枯槁，根本將自生。診危證之脈，必求根以爲斷。然以沉候尺部爲根，仍未得根中之氣。嘗見五藏絕脈，惟肺絕脈如風吹毛，空而無根，其他藏絕脈，沉候尺部，皆按之鼓指，分外堅搏，如彈石，如循刀刃，如雀啄，如操帶鉤，皆無神而有根者也。然有根而亦死者，何也？蓋猶木根深入地中而死者，不得氣故也。夫木根雖下垂，而根上旁須四面旋繞，得四方之土氣，氣盛方能旁見側出，枝葉四布。人之脈隱於肌肉之內，不但下至尺，深至筋骨，亦必按之中間，與肌肉相連一片，如是則氣血交紐，營衛未離，謂之有氣，有氣便是有根。嘗見陰虧之輩，以及年高之人，其脈若獨然一條扛起，似與肌肉不相連絡，陰與陽分，是謂無氣。萬物非氣不能融貫通連，故言根不若言氣，言胃不若言神。心主神，肺主氣，神氣二者，非脈之大原者哉？

《醫宗會要・脈法論》　脈必有理，非徒迹也。脈必有神，非徒理也。先輩衍越人診法名狀至二十有八，如《四診指掌》、《樞要》、《脈學正眼》、《規正》、《圖注》等書，皆刻舟求劍，爲入門之初級，若仗作全義，則有時靈應，有時不靈應。明眼之士，活潑圓通，如風中鳥迹，水上月痕，不涉纖微陳迹，所謂診脈以心空爲要也。蓋脈者，營氣所主，源於混沌未分之先，流於胚胎方結之際，始從中焦循肺一經出入臟腑，遍通經絡，隨氣上下，鼓動肯綮之間，較他處更爲靈活，故特借此一部神理，按人身上中下三才定體，分測經絡臟府。夫有形之脈，水穀之精所布，稟乎地，其鼓動之象，是無形之脈所激，稟乎天也，而變通天地之氣，和合陰陽生生不息之機，則稟乎氣交也。清濁小大，各有稟氣不同，匪可一途而取，如面目然，五官無異，而千萬人從無雷同

者，則氣血之屬，原不可方圓端倪。故脈學乃醫王之心印，非大智慧大辨才，自必按圖索驥，又安望審證有靈機，下手有定準乎？此賢士所以終不聞道也。且四診望聞問居前，而脈獨名曰切，明明於聲色問辨之中，求其相明不相切之故，庶幾標本、淺深、異同、宜忌皆得悉耳。經曰診脈之道，觀人勇怯、骨肉、皮膚，又曰能知脈色，萬舉萬全，又曰診不知五過四失，亦醫治之過也。然則色者，神氣所發，脈者，血氣所通。是以察色按脈，先辨陰陽實虛，視喘息，聽聲音，而知其病所苦，按尺寸浮沉滑澀，而知其病所生。顧說者曰：設或深閨窈窕，密護屏幃，不能望見顏色，又當何如？曰：但驗手腕色澤之蒼白肥瘠，已見一斑，況有肌之滑澀，理之疏密，肉之堅軟，筋之大小，爪之剛柔，指之肥瘦，掌之厚薄，尺之寒熱，動靜之安危，氣息之微盛，更合以脈，參以證，六證佐也，即病症之證字則氣血虛實，性情剛柔，形體勞逸，服食精粗，病之順逆，皆了然心目。深閨如是，餘可類焉。診脈以心空爲宗，此正合望聞問爲空中之靈，是第一切法也。脈書曰：浮脈主表也。然裏元不固者，氣泛而脈浮陽不歸陰則泛，陰不戀陽亦泛，諸如此類。裏邪占實，格其正而脈亦浮，則不特表有浮脈，而裏亦有矣。沉脈主裏也，然表邪閉者，氣機內鬱而脈沉，表元憊者，氣機內陷而脈亦沉，又不獨裏有沉脈，而表亦有矣。由此推之，溫風脈反緩，濕熱脈反遲，實熱脈反緊，虛寒脈反數。其甚者，虛極脈反強實，實極脈反芤虛，上病見下部之脈，下病見上部之脈，左見右脈，右見左脈。雜毒或右盛於左，伏氣或兩關獨盛。上焦候右手，下焦候左手，右手候臟及身後，左手候府及身前。寡婦處女，血凝滯而兩尺多滑，不可誤斷爲胎。暑暍飢勞，氣阻歇而或空或結，不可浪投填補。無等等脈，老成名宿不費推敲，脈書何能盡及？是故不知比類，不合聲色與證，則無所謂同病異名、同脈異經矣。況聲色病症，有不相切者必正大，有相切者存乎其間，一心之用圓而神，萬理之裁乃放而準。繆宜亭謂王良詭遇之法亦正法耳，非理潭深入者而能之乎？

《平辨脈法歌括·平脈法》 脈有三部，陰陽流通，呼吸出入，上下於中。秋浮冬沉，春弦夏洪。察色觀脈，大小不同。三部之分，尺寸及關，營衛流行，不失衡詮。腎沉心洪，肺浮肝弦，此自經常，不作病占，倘有參差，虛實見焉，變化相乘，陰陽相干。風則浮虛，寒則牢堅，沉潛水瀋，支飲急弦，動則爲痛，數則熱煩，設有不應，知變所緣。三部不同，病各異端，太過可怪，不及亦然，審察表裏，三焦別焉。來疾去遲，內虛外實，來潮去大，病裏可必，來大去小，在表無疑。上潮小者，其汗自越，下潮小者，厥病關格，頭無汗生，有汗則劇。衛盛名高，營盛名章，高章相搏，其名曰綱。衛弱曰惵，營弱曰卑，惵卑相搏，名損無遺。衛和曰緩，營和曰遲，緩則陽長，遲則陰滋，遲緩相搏，剛柔相宜，是名曰弦。色光肉肥，肥人責浮，瘦人責沉，有若是者，其病以成。心肺俱浮，肝腎俱沉，脾主肌肉，中候可明。假令下利，三部脈伏，尺中小見，腎氣可續，若見損脈，必至危篤。浮表沉裏，數府遲藏，浮大濡等，和緩有象。厥陰肝木，其脈微弦，濡弱而長，縱病亦安，純弦者死，肝藏傷殘，倘得毛浮，至秋難痊。少陰心火，洪大而長，夏月得此，雖病無傷。太陰肺金，其脈毛浮，得數則劇，遲緩可瘳，數受火剋，癰腫堪憂。少陰腎水，沉滑如經，翕奄與沉，滑脈以名，翕爲正陽，沉爲純陰，陰陽和合，關尺自平。陽明微沉，僅能飲食。少陰微沉，股汗陰濕。脈有相乘，有縱有橫，水火金木，乘以縱名，火水木金，厥名曰橫。火行乘木，水行乘金，是名曰逆，倒施而行，金水木火，順名相生。縱橫最重，順逆猶輕。乘藏乘府，陰陽攸分，浮數乘府，遲澀藏陰。寸口脈微，曰陽不足，陰往乘之，惡寒可卜。陰不足者，遲脈見弱，陽往乘之，發熱時作。陽結浮數，陰結沉遲，是皆實證，有傷津液。陽結之證，身輕能食，大便不通，期十七日。陰不能食，大便反硬，十四日劇，早圖宜愼。陽浮陰弱，筋急血虛，其脈沉者，營氣衰微。衛衰脈浮，汗出如珠。陽結之脈，藹如車蓋，如循長竿，陰結之概。如羹上肥，陽氣衰微，如瀉漆絕，必亡其血。細如蛛絲，陽氣必微。下不至關，陽絕之源，上不至關，陰絕之愆，此皆不治，死於剋焉。陽氣前絕，陰氣後竭，其人已死，身必青色，陰前陽後，色赤心熱。脈病人安，是曰行尸，生卒眩仆，短命有期。人病脈好，名曰內虛，以無穀神，雖困可醫。肺絕之證，汗出不流，毛髮自潤，氣喘不休。脈浮而洪，身汗如油，液亡氣脫，喘而不休。水漿不下，胃氣先壞，身體不仁，營衛已敗。乍靜乍亂，精神亦散，此皆命絕，由斯可斷。心絕之證，陰盡陽留，體如烟熏，直視搖頭。肝絕之證，唇吻反青，四肢瘈瘲，見於脾經。脾絕之證，柔汗發黃，環唇黧黑，眞土已傷。腎絕之證，狂言失志，溲便遺矢，目反直視。病家來請，告以病情，人苦發熱，身體痛疼，師到診之，病人安卧，其脈沉遲，絕不浮大，知其已差，無藥可賀。假云腹痛，病人自坐，師到診之，脈浮而大，沉細不形，定愈無錯。來請人云，發熱煩極，明日師到，靜卧向壁，脈復自和，其愈可必。

又有詐病，醫貴識破，師到不驚，向壁安卧，三言三止，脈之咽唾，假令脈和，詐言沉痾，當須吐下，鍼灸宜多，數十百處，其病乃瘥。詐病詐治，妙法無過。持脈之時，可望而知，欠和呻病，風則言遲，搖頭裏痛，表強行遲，坐伏短氣，腰痛坐依，心痛護腹，如懷卵遺。懼如循絲，面白脫色，數日不飲，口乾脈澀，羞愧脈浮，色乍赤白。假令人病，脈證相應，作湯與服，食頃變更，吐利腹痛，大異前證，是名災怪，失於先問。吐利之作，非關此藥，舊時所服，令乃發作，故曰災怪，以警先覺。四診之法，望聞問切，上中下工，於此分別。自古及今，語多妄說，長沙心法，具於平脈，撮成短句，以承先哲。

《王氏醫存・論六陰脈》 脈有六陰，謂其清且秀也。清則不濁，秀則不蠢。蓋得天地清明之氣，故爲富爲貴也。其間亦分三種：曰細、曰微、曰伏。其脈雖細而有神，雖微而有力，來去爽利，故稱六陰，苟無神無力，又委頓，則非清秀，乃孱弱矣。惟伏脈，六陰無病則無脈，何部脈見，主何經病，《樞要》名陰陽伏匿。有謂眞六陰，假六陰，似六陰，皆不識此脈者也。

六陰脈，神勝力主貴，力勝神主富，皆勝主富貴。肝腎偏強，慳富無文。脾腎偏強，賢貴不富。五臟皆強，文武大富貴。六脈和秀，溫文大富貴。惟右尺重取，多虛少實，且富貴人均無怪脈生，而弦數結促之類，皆怪脈也，不富貴，亦不壽。

《王氏醫存・肥瘦人右關脈辨》 肥人能食，右關脈盛者，常也，弱則木盛剋土而作瀉，滑數則熱盛生痰，乃胃燥，非火也。瘦人多不能食，右關弱者，常也，盛則胃熱上逆，若遲而無力，則吐酸酢心。

《王氏醫存・論脈法》 人自少至老，四體百骸，皆中氣長養而成。中氣根潛於立命之處，布散一身，內外所到之處皆活，所不到之處皆死。故雖毫髮皮膚，有氣則榮，無氣則枯矣。

脈者，中氣之見象也。中氣灌注於臟腑，串滿於經絡，散揚於肌表。中氣病則身病，中氣不病則身不病。故外感內傷，非病身也，乃病中氣也。

中氣之行於五臟者曰臟氣，行於六腑者曰腑氣。腑氣皆達於氣口之表，以浮取之，可察中氣之病於腑也。臟氣皆達於氣口之裏，以沉取之，可察中氣之病於臟也。故治表之病，所以救護中氣，不病於腑。治裏之病，所以救護中氣，不病於臟。非中氣自中氣、臟腑自臟腑之氣，病自病也。

每臨一證，六脈皆動，須先明其何部之脈無病，然後一一比較，乃知其何經有病。

四至和緩，固是無病，然以浮中沉而論，惟中取之須不大不小而四至和緩，浮取之須似有似無而四至和緩、沉取之須細柔流利而四至和緩乃爲無病。又以寸關尺而論，每部皆應分浮中沉，與前同，除中脈乃中氣本位，不足執以察病，若浮不似有似無，沉不細柔流利，雖四至而緩，非和矣。而中脈亦各隨浮沉而變象，雖爲和緩矣，宜審其表裏何病。

診外感，執定浮沉以辨其寸關尺。蓋初感，由於經絡病在表，輕者寸浮盛，重者關尺蓋亦浮盛，迨傳入裏，生內熱則沉盛矣。病在上則見於寸，病在中則見於關，病在下則見於尺。

診內傷，執定寸關尺以辨其浮沉。蓋初病即分臟腑，其脈各見於本位。病在腑則本部浮，病在臟則本部沉。迨日久，有腑病而連引臟者，有臟病而傷及腑者，有數經兼病者，皆按部而察其浮沉。

凡數經兼病，須治其緊要者爲主。蓋有當前之證候形色與致病之因由，核對於所診脈象，要歸一路，則得其主腦而治之，其餘連類相及與舊有之病，或可兼治緩治。

《脈說・附清脈濁脈》 清脈者，輕清緩滑，流利有神，似小弱而非微細之形，不似虛脈之不勝尋按，微脈之耎弱依稀，緩脈之阿阿遲縱，弱脈之沉細軟弱也。清爲氣血平調之候。經云：受氣者清。平人脈清虛和緩，生無險阻之虞。如左手清虛和緩，定主清貴仁慈，若清虛流利者，有剛決權變也，清虛中有一種弦小堅實，其人必機械峻刻。右手脈清虛和緩，定然富厚安閑，若清虛流利則富而好禮，清虛中有一種枯澀少神，其人雖豐，目下必不適意。寸口清虛，洵爲名裔，又主聰慧。尺脈清虛，端獲良嗣，亦爲壽徵。若寸關俱清，而尺中蹇澀，或偏小偏大，皆主晚景不豐及艱子嗣。似清虛而按之滑盛者，此清中帶濁，外廉內貪之應也。若有病而脈清楚，雖劇無害，清虛少神，即宜溫補以助眞元。若其人脈素清虛，雖有客邪壯熱，脈亦不能鼓盛，不可以爲證實脈虛，而失於攻發也。濁脈者，重濁洪盛，騰湧滿指，浮沉滑實有力，不似洪脈之按之軟闊、實脈之舉之減小、滑脈之往來流利、緊脈之轉索無常也。濁爲稟賦昏濁之象。經云：受穀者濁。平人脈重濁洪盛，垂老不得安閑。如左手重濁，定屬污下，右手重濁，可卜庸愚。寸口重濁，家世卑微，尺脈重濁，子姪鹵莽。若重濁中有種滑利之象，家道富饒，濁而兼得蹇澀之

狀，或偏盛偏衰，不享安康，又主夭枉。似重濁而按之和緩，此濁中兼清，外圓內方之應也，大約力役勞勤之人，動徹勞其筋骨，短之重濁，勢所必然。至於市井之徒，拱手曳裾，脈之重濁者，此非天性使然歟？若平素不甚重濁，因病鼓盛者，急宜攻發以開泄其邪。若平昔重濁，因病而得蹇澀之脈，此氣血凝滯，痰涎膠固之兆，不當以平時澀濁論也。

《一得集·脈有可憑不可憑論》 四診之法，惟脈最難，然亦惟脈爲最可憑也，務必究明。夫人迎氣口，而求四經十二從，以通貫乎十二原，以達夫三百六十五氣穴，三百六十五孫絡，則凡經所謂肝脈弦，心脈鉤，脾脈代，肺脈毛，腎脈石，與夫四時之春弦夏鉤秋毛冬營者，庶乎其得之矣。或曰：如君言，若生若死，指下可立決也。余曰：是何難歟？沉微爲裏寒，浮數爲表熱，芤脈爲失血，眞藏爲不治，皆確可憑信者也。客又曰：庸手俗術，固無論矣，至有當代稱爲名宿而邀求者，履滿戶外，往往不能決生死於數日之間，脈豈有時不足憑耶？余曰：此又不然。譬如虛勞久病，脈本弦數無神，乃一旦回光返照，俗謂還陽，脈象反有起色，其實乃燈盡復明之徵，倘前此一手診治，豈有不知之理？此古人所以必再參之於望聞問也。至於痛極而厥，脈細且沉，傷寒戰汗，肢冷脈伏，室女經閉成乾血勞，類乎胎脈，怪憑邪祟，脈必屢更。又有素常之脈別有一體，陰脈反陽，陽脈反陰，苟非悉其素體，雖十全上工，亦不得初診而即知也。大抵應病之脈，按之即知，不應病之脈，又必詳晰體認，不可失之毫釐也。或以余言爲然耶？否耶？

《脈訣乳海·脈賦》 晝夜循環，營衛須有定數。

今之爲醫者，動言營衛，及問其營衛之所以行，則又茫然。如是而欲識病之表裏陰陽，蓋亦難矣。夫營者血也，陰也，衛者氣也，陽也，此人所共曉者也。惟營行脈中，衛行脈外，一日一夜各五十周於身。世人每昧於衛行脈外之旨，謂衛氣隨營氣而行於外，不知營自行營之道，衛自行衛之道，衛實不隨營氣而行也。試先以營氣之行言之。《內經·營氣篇》，黃帝曰：營氣之道，內穀爲寶，穀入於胃，乃傳之肺，流溢於中，布散於外，精專者行於經隧，常營無已，終而復始，是謂天地之紀。故氣從太陰出，注手陽明，上行注足陽明，下行至跗上，出大指間與太陰合。上行抵髀，從髀注心中，循手少陰，出腋下臂，注小指，合手太陽。上行乘腋出頗內，注目內眥，上巔下項，合足太陽，循脊下尻。下行注小指之端，循足心注足少陰。上行注腎，從腎注心，外散於胸中，循心主脈，出腋下臂，出兩筋之間，入掌中，出中指之端，還注小指次指之端，合手少陽。上行至膻中，散於三焦，從三焦注膽出脇，注足少陽。下行至跗上，復從跗注大指間，合足厥陰。上行至肝，從肝上注肺，上循喉嚨，入頏顙之竅，究於畜門。其支別者上額循巔下項中，循脊入骶，是督脈也，絡陰器，上過毛中，入臍中，上循腹裏，入缺盆，下注肺中，復出太陰。此營氣之所行也，逆順之常也。至於衛氣之行則不然。衛出下焦，亦晝夜五十周於身，但於晝則行陽二十五，於夜則行陰二十五。自日出而陽隆之時，日加房宿，蓋卯時也，漏水下一刻，從足手太陽行起，水下二刻，行足手少陽，水下三刻，行足手陽明，水下四刻，行於陰分，水下五刻，復行足手太陽，水下六刻，復行足手少陽，水下七刻，復行足手陽明，水下八刻，則又復入陰分。如此周而復始，至漏水下五十刻，人氣行於陽二十五周。日入而陰隆之時，日加畢宿，蓋酉時也，方行入陰分。初從足少陰行起，次手少陰，次手太陰，次足厥陰，次足太陰，又復行足少陰，又復行手少陰，又復行手太陰，又復行足厥陰，又復行足太陰。如此周而復始，至漏水下百刻，行陰亦二十五周，并晝行陽二十五周，亦共五十周於身。此衛氣之所以行也。至於衛氣之合歲月日時，星宿度分，漏水刻數，細觀《衛氣行》篇伯高之語自可見矣。奈後世之人注圖立說，每以衛氣隨營氣而行者，是昧於營在脈中，衛在脈外之旨耳，不知經文所云衛在脈外者，非隨營氣而行於外也，乃晝行陽二十五周，夜行陰二十五周之謂也。或難曰：經文中有《營氣》篇，是營中亦有氣矣，而子獨謂衛不入經隧之中，豈營中獨無氣歟？余曰：非也。經云清者爲營，濁者爲衛。夫衛猶風也，營猶水也。營血行於經隧之中，固賴氣以行之，亦水由地中行也。夫江淮河漢之水，固賴風以行，而風豈專隨江淮河漢而行哉？且衛氣之不隨營氣而行，馬元臺已詳言之矣，但於《衛氣行》篇漏水下四刻，八刻，以及二十四刻入於陰分之句，誤釋以爲入足少陰，俱引《邪客》篇云常以足少陰之分間行於五藏六府，不知經文所謂足少陰分者，特於其地分一過之耳，非實行足少陰經也。若謂實行足少陰經，則晝已隨六府而行於陽，夜又隨五藏而行於陰，是一晝夜間，他藏俱一行，而腎得再行矣。要之，晝之所入，時於其陰分過之，夜之所入，實於其陰經行之，而《邪客》篇謂常從足少陰之分間行於五藏六府者，正以衛出下焦，下焦乃腎之地分耳。然《衛氣行》篇所云水下四刻、水下八刻、水下十二刻、水下十六刻、水下二十刻、水下二十四刻，

皆曰人氣在陰分，不必專指腎經言也。惟夜行於陰二十五周，始可直指腎經言耳。然是說也，《內經》諸篇已詳言之，而後之學者終不能了了於心目者，其故有三焉：一則秦越人著《難經》，謂營氣之行常與衛相隨，大違經旨而立圖說。二則《衛氣行》篇中漏水下百刻加於人氣之五十周，又人氣之五十周，加於日行之四十八舍，又日行之四十八舍，加於二十八宿，又二十八宿加於十二辰，以多加少，度數齟齬，非司天臺難以悉其奇分。三則又以衛氣之行不等，夜行於陰也固在乎陰，而晝行於陽也，則又過乎陰。有此數端，是以營衛之說，千百年來，終然隱晦。余因三思，惟欲暢明其旨，乃立三說：其一曰營氣行圖專以營氣之行從中焦起，自寅時注於手太陰肺，次第行於藏府，循環無已，一日一夜五十周於身。其次曰衛氣行圖如環相似，自水下一刻至五十刻行陽二十五周，自五十一刻至百刻行陰二十五周，既不妨於夜行，又不妨於晝過。其三則曰衛氣配周天圖以子午爲經，卯酉爲緯，以人氣之五十周配日行之舍與十二辰、二十八宿度數。如是者三，庶乎千載以下，覽其圖，思其義，傳後之學者，不致有望洋之嘆耳。但營衛之行復有說焉。先賢皆以自寅時起於手太陰肺，遂以卯時注於手陽明大腸，以十二辰次第配十二藏府，如是周而復始。若然，是一晝夜間止得一周於身，又安所謂五十周於身也？況各藏府經絡有長短不同，只如手太陰肺經，自中府穴起，至少商穴，相去不遠，足太陽膀胱經自目內皆起，以至至陰穴，相去甚遙，若刻定一時行一經，則脈之行也，豈因某經之長短而故緩急之歟？愚曰：皆不然也。所謂營衛者，乃無形之陰陽，非有形之血氣也。若云有形之血氣，只如有人刖一手，或刖一足，血氣行至所刖之處，不能過乎他經，必斷絕而死，然亦未嘗見其死者，則知非有形之血氣明矣。不觀《內經》有《衛氣行》篇，復有《營氣》篇，二者皆用氣字，故知其爲無形之陰陽也。夫既爲無形之陰陽，則不必復拘脈行之尺寸與經絡之短長，而又何妨以一時配一藏府也，但以一時主一藏府則可，以一時行一經絡則不可。

按營出中焦，自寅時起於手太陰肺，次第注於十二經隧之中，周而復始，一日一夜如是五十周於身，漏水下百刻，後圖以圈內爲裏爲藏，圈外爲表爲府，於一周之中，三回入裏，三回達表，所謂一日一夜，五十營是也。至於衛氣亦一日一夜五十周於身，但不隨營氣而行，別有行法，亦具其圖於後。

男女長幼大小各有殊形。

男女長幼，不必言，大小者，言人之肥瘦也。《十九難》云：脈有順逆，男女有恆，而反者，何謂也？然，男子生於寅，寅爲木，陽也。女子生於申，申爲金，陰也。故男脈在關上，女脈在關下，是以男子尺脈恆弱，女子尺脈恆盛，是其常也。反者，男得女脈，女得男脈也。其爲病何如？然，男得女脈爲不足，病在內，左得之病在左，右得之病在右，隨脈言之也。女得男脈爲太過，病在四肢，左得之病在左，右得之病在右，隨脈言之。此之謂也。《脈經》曰：凡診脈，當視其人長短大小，及性氣緩急，脈之遲速。大小長短皆如其人形，性者吉，反之者則爲逆也。脈三部，大都欲等。至如小人、婦人，細脈小軟，小兒四五歲脈，呼吸八至細數者吉。《千金翼》云：人大而脈細，人細而脈大，人樂而脈實，人苦而脈虛，性急而脈緩，性緩而脈急，人壯而脈細，人羸而脈大，此皆爲逆，逆則難治，反此爲順，順則易治。凡婦人脈常欲濡弱於丈夫，小兒四五歲者脈自駛疾，呼吸八至也。男左大爲順，女右大爲順。肥人脈沉，瘦人脈浮。《千金翼》之言如此，然亦不可執一而論也。予嘗讀《難經》，至男得女脈爲不及，女得男脈爲太過之句，竊有疑焉，何也？夫所謂男得女脈爲不及者，謂男子尺脈反盛，此爲水不勝火，其爲不及也宜矣。至於女得男脈爲太過，謂女子尺脈反弱也，尺脈弱而言太過，於理有未合。不知先賢所謂男得女脈爲不及者，乃眞陰不足也，女得男脈爲太過者，乃陽邪有餘也。若以尺弱之故，但用補陰之劑則失之矣。余嘗治一婦人，關前數大，關後微弱，內熱心煩，頭齒肩膊嘗疼，諸醫皆用補陰之劑，如四物、沙參、鱉甲、青蒿、銀柴之類，百劑罔效。後余因思女得男脈爲太過之句，爲撰一方，用薄荷、防風、山梔以抑其陽，生地、丹皮、當歸、芍藥、甘草以扶其陰，數劑輒效，始信古人之言不誣也。若男子尺寸俱盛，女子尺寸俱弱，又不可一例論也。愚按《千金翼》之言未可盡信。如云人細而脈大，人苦而脈虛，性緩而脈急，人羸而脈大，以之爲逆則似之矣，至於人大而脈細，人樂而脈實，性急而脈緩，人壯而脈細，皆以爲逆，則亦未必然矣。余嘗診一貴人，形貌魁偉，其脈如絕，有小恙，其脈反大，豈可以形大脈細而即爲逆歟？至於快樂之人，頤養得宜，脈實有力，不必盡皆爲虛也。又如性急之人，其脈和緩，當是壽徵。人壯脈細，因所稟既清，肌肉豐厚，自脈道微小。《千金翼》拘於對待之法，以文害義，是以未可盡信也。

復有節氣不同，須知春夏秋冬，建寅卯月兮木旺，肝脈弦長以相從。

謂正月建寅、二月建卯也，值此木旺之時，其脈當弦。《十五難》曰：春脈弦者，肝東方木也，萬物始生，未有枝葉，故其脈之來，濡弱而長，故曰弦。又曰：如有變奈何？然，春脈弦，反者爲病。何謂反？然，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氣厭厭聶聶，如循榆葉曰平。益實而滑，如循長竿，曰病。急而勁益強，如張弓弦曰死。故又曰：春脈微弦曰平，弦多胃氣少曰病，但弦無胃曰死，春以胃氣爲本。

當其巳午，心火而洪。

謂四月建巳、五月建午也。值此火旺之時，其脈當洪，即經所云鉤者是也。《十五難》曰：夏脈鉤者，心南方火也，萬物之所茂，垂枝布葉，皆下曲如鉤，故其脈之來疾去遲，故曰鉤。又曰：夏脈鉤，反者爲病，何謂反？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脈來累累如環，如循琅玕曰平。來而益數，如雞舉足者曰病。前曲後倨，如操帶鉤曰死。故又曰：夏脈微鉤曰平，鉤多胃氣少曰病，但鉤無胃氣曰死，夏以胃氣爲本。

脾屬四季，遲緩爲宗。

謂三月建辰、六月建未、九月建戌、十二月建丑，如是辰戌丑未之月，謂之季月。土旺四季，寄旺於春夏秋冬之初。土旺用事，各旺十八日，共成七十二日，其脈當緩，以土之性遲緩故也。《十五難》曰：脾者，中州也，其平和不可得見，衰乃見耳。來如雀之啄，如水之下漏，是脾衰之見也。

申酉是金爲肺，微浮短澀宜遲。

謂七月建申、八月建酉也。值此之時，太陰用事，其脈當微浮短澀，即經所云毛者是也。《十五難》曰：秋脈毛者，肺西方金也，萬物之所終，草木華葉，皆秋而落，其枝獨在，若毫毛也，故其脈之來輕虛以浮，故曰毛。又曰：秋脈毛，反者爲病，何謂反？然，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其脈來蕭蕭如車蓋，按之益大曰平。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病。按之蕭索，如風吹毛曰死。故又曰：秋脈微毛曰平，毛多胃氣少曰病，但毛無胃氣曰死，秋以胃氣爲本。

按劉守眞曰：濇物濕則滑澤，乾則濇滯，燥濕相反故也。如偏身中外濇滯，皆屬燥金之化，故秋脈濇。濇，澀也。

月臨亥子，是乃腎家之旺，得其沉細，各爲平脈之容。

謂十月建亥、十一月建子也。值此水旺之時，其脈宜沉而細，即經所謂石者是也。《十五難》曰：冬脈實者，腎北方水也，萬物之所藏也，極冬之時，水凝如石，故其脈之來沉濡而滑曰石。又曰：冬脈石，反者爲病，何謂反？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脈來上大下銳濡滑，如雀之啄曰平，啄啄連屬，其中微曲曰病，來如解索，去如彈石曰死。故又曰：冬脈微石曰平，石多胃氣少曰病，但石無胃氣曰死，冬以胃氣爲本。

《脈義簡摩·病脈有定位無定位》 王漢皐曰：寸主上焦，關主中焦，尺主下焦。頭左偏痛則左寸浮，上於魚際，不上魚際，但主膻中。左少腹腿足痛則左尺浮，下於尺澤，不下尺澤，但主小腸膀胱。頭右偏痛則右寸浮，上於魚際，不上魚際，但主胸膈。右少腹腿足痛，則右尺浮，下於尺澤，不下尺澤，但主大腸。大便久結之脈，有尺伏而沉短者，有浮長下尺澤者。腹左偏與膻經病則左關浮，腹右偏與胃經病則右關浮，以單指按之自見也。左寸盛，忌參及補心火。右寸盛，忌耆及補肺補中。關尺以此例推。

又曰：實熱之脈常浮數，火性炎上，故尤強在寸，治之須由寸漸降於關尺而始平，若沉數則多虛熱而實熱少。又曰：藏府雜證，各有主病即各有主脈，如心實火盛則左寸洪數有力。火生於木，左關必盛，且諸火皆因而動，諸脈皆因而數，其定爲心病者，以所見之證皆心經實熱之證，并無他藏府大熱也。或略兼別經，如口渴不知味，右關亦浮，似係胃熱，究竟渴非多飲，口非乾苦，舌無黃苔，其熱乃心火所延，何則？火炎土自燥，其脈其證必未如心經之劇也。

又曰：左寸浮，宜小腸病，參以望聞問，果有小腸證則醫之。若無小腸證，惟是頭痛發熱，脊強無汗，則非小腸病，乃膀胱經初感寒也。若又無太陽經證，惟心煩咽乾舌痛內皆痛，乃熱在膻中也。此亦小腸經證，若小便見熱證。及淋濁小腹痛，其膀胱小腸脈，乃見於左尺。

又曰：右尺浮數，若見三焦熱證，是病在三焦。若無三焦證，則必是大腸熱證。若浮數有力則便結，無力則便泄，結則肛痛，艱則便血。若虛大而遲，右寸亦弱，則脫肛。右尺若浮細澀促，則肛風生蟲，浮滑而結則泄利，遲而滑則虛泄。滑伯仁曰：左尺主小腸膀胱前陰之病，右尺主大腸後陰之病。

又曰：以脈求病，只論經絡，不執部位。如膀胱在左尺輕診，然太陽經證，初取左寸之浮，漸及左三部皆浮。腎在左尺重診，而少陰經證常上見於

耳目口咽。又如雜疾脈多見於兩寸兩尺，時疾脈多見於兩關。又如三焦命門本在右尺，其病在下則脈見於尺，若病在上則脈見於寸。大腸與肺在右寸，小腸與心在左寸，其病在上則脈見於寸，若病在下則脈見於尺。蓋脈象見於何部，知其病到此經，究不可專執，而謂彼此不相涉也。

《脈義簡摩・病脈有定象無定象》 王漢皐曰：凡左脈弱右脈強，主汗多遺精肝鬱等證。右脈弱左脈強，主易怒腹痛，及誤服補火丸散，必生肝熱滑精諸證。右脈盛，左手無脈，主痰結氣虛。左脈盛，右手無脈，主食滯肝鬱。

又曰：表有風寒熱燥者脈浮，而虛病陽脫，久病臨危，脈皆浮。病在裏者脈沉，而暴怒者，腹痛極者，水腫者，瘟疫汗不能出者，脈皆沉。寒病脈遲，而傷暑滯食困水，及冷風迫汗凝滯其氣血者，脈皆遲。熱病脈數，而內痛甚者，汗將出者，虛陽將越者，及泄利瘡瘍，初產喘咳嘔吐，脈皆數。故須參望聞問以辨之。

又曰：頭痛者脈上魚際，而耳目口鼻喉舌病，及三陽有燥熱，致遺精血漏者，脈亦上魚際，兩尺反不盛。

又曰：二便有熱者，尺脈浮盛，而發得上半身汗者尺亦浮盛。腿足痛者，尺脈下尺澤，而疝瘕痔漏者亦下尺澤，足心貼膏者亦下尺澤。

又曰：傷寒少陽病脈弦，而瘟疫瘧疾及寒冷閉汗者，脈皆弦。按寒熱脈弦者防成瘧，泄利脈弦者防化瘧，泄利脈弦而芤者，中氣竭也。

又曰：失血者脈芤，而肝鬱胃熱、吐血正多而未平者脈弦數，反不芤。按此乃初吐而邪在內者，正可察其初起之脈象，審其何邪而治其本也，久則同歸於芤矣。

按：血虛者脈芤，血虛氣滯者，脈芤而澀。更有血虛內熱，大便不通，脈反沉滑數盛，有力搏指，此乃血中之津爲熱所灼，血不淖澤，不能流通，陳遠公所謂大則血乾，非血少而虛也。嘗見產後及大熱病後有此脈，其證皆心中懊憹，四肢困倦，若誤認爲痰，仍用疏藥滲藥，則眞陰愈傷，孤陽無依，愈見滑搏矣，急用清潤，脈見緩弱，或轉見濡澀，斯邪熱退而津液日生矣。用清潤者，益津也。不可補血也，葉天士所謂救陰不在補血，而在養津是也。由此推之，水泄日久，幷非有熱，而脈來搏擊，以傷津也。有熱者易治，以能勝清潤也，無熱者，雖有力而無神，必難治，以其不受清潤也。

《脈義簡摩・癮者脈象》 癮者之脈，以緩而無力爲平，原爲烟所凝滯也。凡癮者，脈多左弱右強，左沉右浮。左弱者，氣傷而虛也，沉者，陽滯而陷於陰也。右強非健，津液不足而胃燥肺熱也，浮非風，津液不足而化痰也。故壯人吸烟即成弱人，氣傷陽陷故也，肥人吸烟即成瘦人，脾胃乾涸不生肌肉，肺液成痰無以華表故也。

癮者上焦皆燥痰，中焦皆積滯，下焦皆寒濕，其熱在府，其虛在藏。癮將至而未吸烟，其脈各見，應有病象，若既吸則脈證不符矣。

癮既至而未吸烟者，何部脈偏強，則此經有實與熱矣，何部脈偏弱，則此經有虛與寒矣，浮則病在表在府，沉則病在裏在藏。又須晨起診之，尤妙。

癮者延醫常於吸烟後，故脈浮數而弦，與證多不符，須以問爲先，問得本病與諸兼病因，乃有下手處。蓋未吸烟時，氣滯血凝，面色淡白而青，聲音遲鈍，精神倦怠，迨吸烟後，一切改觀，故望聞與脈不足據也，先之以問，病無遁情矣。

《脈義簡摩・脈有稟賦不同》 人之稟質各有不同，而脈應之。如血氣盛則脈盛，血氣衰則脈衰，血氣熱則脈數，血氣寒則脈遲，血氣微則脈弱，血氣平則脈和。長人脈長，短人脈短，性急人脈急，性緩人脈緩，肥人脈沉，瘦人脈浮。寡婦室女脈濡弱，嬰兒稚子脈滑數。老人脈弱，壯人脈強。男子寸強尺弱，女子尺強寸弱。又有六脈細小同等，謂之六陰，洪大同等，謂之六陽。至於酒後脈數大，飯後脈洪緩，久飢脈空，遠行脈疾，臨診者皆須詳察。

浮沉有得之稟賦者，趾高氣揚脈多浮，鎮靜沉潛脈多沉，又肥人脈沉，瘦人脈浮也。有變於時令者，春夏氣升則脈浮，秋冬氣降則脈沉也。有因病而致者，病在上、在表、在府則脈浮，在下、在裏、在藏則脈沉也。推之遲數滑澀，大小長短，虛實緊緩，莫不皆然。性急躁者脈多數，性寬緩者脈多遲，此得之稟賦也。晴燠則脈躁，陰寒則脈靜，此變於時令也。至於應病，亦如是矣。富貴則脈流暢，貧賤則脈澀滯，此稟賦也。肝脈屬春則微滑，肺脈屬秋則微澀。此時令也。至於應病，則主乎血氣之通塞也。筋現者脈長，筋隱者脈短，此稟賦也。春長秋短，此時令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此病變也。六陰六陽，大小得之稟賦也。時當生長則脈大，時當收斂則脈小，此時令也。邪有餘則脈大，正不足脈必小，此應病也。肉堅實者脈多實，虛泡者脈多虛，此稟賦也。春夏發泄，雖大而有虛象，秋冬收斂，雖小而有實形，此時令也。若因病而異，則大而實、小而虛者，可驗正邪之主病，大而虛、小而實者，可驗陰陽之偏枯。至於緊緩得於稟賦者，皮膚綳急者脈多緊，寬鬆者脈多緩也。

變於時令者，天氣寒凝則筋脈收引，天氣暄熱則筋脈縱弛也。因病而見者，或外感風寒，或內傷生冷，寒勝故收引而緊急有力，或熱或溫，筋脈縱弛，故耎弱無力也。

素未識面，乍診，脈證相合而藥不應，甚或增證，乃其本脈素非平等，偶而按脈，據證用藥，而未問其生來脈象也。如肥人六陰，當其無病，脈俱不見，若何部脈見，即何經有病，若六脈皆見細數，即是熱甚。醫者不問本脈六陰，必致誤治。彼惡知其無病則無脈，今六脈細數，足當他人洪數耶？

亦有本人亦不自知其本脈者，須問其平日體氣之寒熱強弱如何。但稟賦脈雖有各種不同，至有病時則異於常人者，亦不過浮沉大小之事耳，至於遲數虛實，不能有異也，何者？其所感之邪氣同也。

《脈義簡摩·形象類·六氣脈》 冬至後得甲子少陽王，復得甲子陽明王，復得甲子太陽王，復得甲子太陰王，復得甲子少陰王，復得甲子厥陰王。少陽之至，乍大乍小，乍短乍長。陽明之至，浮大而短。太陽之至，洪大而長。太陰之至，緊大而長。少陰之至，緊細而微。厥陰之至，沉短而敦。《難經》：敦，迫也。此人身三陰三陽六經王時也，各前三十日手經王，後三十日足經王，其氣與春弦、夏洪、秋毛、冬石互見，是脈之常也。《脈經》載扁鵲陰陽脈法，三陽則少陽而太陽、陽明，三陰則少陰而太陰、厥陰，與此不同，未知孰是？

厥陰之至其脈弦，少陰之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沉，少陽之至大而浮，陽明之至短而澀，太陽之至大而長。至而和則平，至而甚則病，至而不至者病，未至而至者病。其法，大寒至春分，厥陰風木主之。春分至小滿，少陰君火主之。小滿至大暑，少陽相火主之。大暑至秋分，太陰濕土主之。秋分至小雪，陽明燥金主之。小雪至大寒，太陽寒水主之。此周天三陰三陽六氣王時也。《六微旨》曰：至而不至，來氣不及也。未至而至，來氣有餘也。人在氣交之中，而脈象爲之轉移，與六經王時，先後雖若不合，而與弦洪毛石四時王脈實相貫也。

人身六經王時，因天氣而遷流者也，不應與周天六氣異候。《難經》詞旨，昭然無疑。至於大寒至春分，厥陰風木主之云云，《內經》雖無明文，實與四時、五行之序相合。言六氣者，必本於此。又《靈樞·陰陽繫日月》、《素問·脈解》兩篇所叙又各不同，殊不可曉，存之以俟知者。

《脈義簡摩·形象類·胃氣脈》 黃帝曰：脈見眞藏者死，何也？岐伯曰：五藏者，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氣者，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於胃氣乃至於手太陰也。邪氣勝者，精氣衰也，故病甚者，胃氣不能與之俱至於手太陰，故眞藏之氣獨見。獨見者，病勝藏也，故死。《素問·玉機眞藏論》。

脈有陰陽。所謂陰者，眞藏也，見則必敗，敗必死也。所謂陽者，胃脘之陽也。別於陽者，知病處也，一作從來。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素問·陰陽別論》。

平人之常氣稟於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故人以水穀爲本，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眞藏脈，不得胃氣也，所謂脈不得胃氣者，肝不弦，腎不石也。《素問·平人氣象論》。

但得眞藏脈者，但弦但鉤但毛但石也。統三部言，不弦不石云者，就本藏之部言，本藏之氣見，奪於他藏，他藏勝而本藏之氣也。然肝但弦、心但鉤、肺但毛、腎但石，亦爲逆，是未嘗不分各部也。春不弦、夏不鉤、秋不毛、冬不石亦爲凶，是未嘗不統三部也。所謂至而甚則病，至而反則死是也。

邪氣來也緊而疾，穀氣來也徐而和。《靈樞·終始篇》徐而和，即前賢所謂意思忻忻，難以形容者也。

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脈實以堅，謂之益甚。《素問·玉機眞藏論》

弱以滑，非即胃氣也，病脈兼此，是有胃氣耳。

四至和緩，固是無病，然惟中取之須不大不小而四至和緩，浮取之須似有似無而四至和緩，沉取之須細柔流利而四至和緩乃爲無病。寸關尺三部皆應分浮中沉如此。《醫存》。

浮候府，中候胃氣，沉候藏，或疑中候胃氣。設六脈俱沉，亦可斷其無胃氣耶？不知中固中也，浮之中亦有中，沉之中亦有中，不當泥其形而求其神也。蓋弦洪毛石，各得一偏，而胃氣中和合德，有以化乎四者之偏，故四藏雖各乘時令以呈其體象，而胃氣即與之偕行，是胃之氣多而四藏之氣少也，是爲平脈，故任脈之浮沉大小，皆足以徵中氣。《脈如》。

胃之氣多而四藏之氣少，有語病，擬爲易之曰：是胃氣之陽和充周於四藏，而四藏之氣因以各得其正也。又五藏言四藏，終嫌滲漏，脾亦藉胃氣以平也。

下指之時，須以胃氣爲主，若此部得其中和則此部無病。或云獨大獨小者病，此言猶未盡善。假令寸關尺三部，有二部皆受熱邪，則二部洪盛而一部獨小者，得其中和也。今若以小配大，不去清二部之熱，而反來溫一部之寒，恐抱薪救火，而傷其一部中和之脈體，可不損人之天年？故當以胃氣爲本者此也。《脈如》。

《脈義簡摩・形象類・脈貴有根》　脈無根有兩說：浮無根，尺無根也。《脈如》。

《三昧》曰：於沉脈之中辨別陰陽爲第一關棁，此沉爲根之義也。《難經》曰：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能爲害。所以然者，譬如人之有尺，樹之有根，枝葉雖枯槁，根本將自生，人有原氣，故知不死，此尺爲根之義也。《脈經》曰：諸浮脈，無根者皆死。又曰：寸口脈，濈濈如羹上肥，陽氣微，連連《辨脈》作縈縈。如蜘蛛絲，陰氣衰。《辨脈》作陽氣衰。又曰：肺死藏，浮之虛，按之弱如葱葉，下無根者死。本《金匱要略》。此浮無根之說也。又曰：神門訣斷，兩在關後，人無二脈，病死不愈。又曰：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死不治。《靈樞・小鍼解》曰：所謂五藏之氣已絕於內者，脈口氣內絕不至。五藏之氣已絕於外者，脈口氣外絕不至。內絕不至與下不至關，皆尺無根之說也。其人當吐，不吐者死，謂其人當曾患吐也，若不曾患吐者，是眞氣脫而無根矣。

勞病吐血脈浮，若重診無脈，乃無根將脫也。一切虛病、老病、久病、新產，均貴重診有脈也。大汗者，其脈輕診弱，重診強，仍有未出之汗，雖止之而不能止。若輕診強，重診無，亦將脫也。惟浮沉皆得，脈力平緩，愈之象也。《醫存》。此補出脈力平緩四字最佳。蓋稟賦素弱，及大病新瘥，其脈皆扎而濡，所謂扎而有胃氣也。若浮診牢強與沉診懸絕者，乃爲根欲脫之候矣。不但勞病久病，而卒厥霍亂等急證，尤以有根爲貴也。

既大汗矣，輕診弱，重診強，察有當下之證，急爲下之，但云仍有未出之汗，恐未然也。

《脈義簡摩・形象類・脈貴有神》　不病之脈，不求其神而神無不在也，有病之脈，則當求其神之有無以斷吉凶。如六數七極，熱也，脈中有力則有神矣，爲瀉其熱。三遲二敗，寒也，脈中有力則有神矣，爲去其寒。若數極遲敗中不復有力，爲無神也，將何所恃耶？苟不知此而遽瀉去之，神將何所依而主耶？汪石山引李東垣。

東垣以有力爲神，前人曾辨之矣。究之微弱之脈，以有力鼓指爲神，弦實之脈，以柔軟爲神。《移精變氣論》曰：得神者昌，失神者亡。神者，本於腎間動氣而發於胃氣者也。《內經》重論穀氣，《難經》兼論原氣，神之義盡矣。《脈如》曰：弦搏之極全無和氣，微渺之極全無神氣，總爲眞藏之見。

《脈義簡摩・形象類・脈有變幻無定》　有是病必有是脈，乃病證之常也。乃有昨日脈浮，今日變沉，晨間脈緩，夕間脈數，午前脈細，午後脈洪，先時脈緊，後時脈伏。或小病而見危脈，或大病而見平脈，或全無病而今脈異於昔脈，變態不常，難以拘執。然既有變態，定有變故，惟在善用心者詳問其故，核對於先後所診之脈之證，則其脈變之由來及新夾之證皆洞明矣。苟不詳問脈變之故，而但據脈立方，鮮不誤者。《醫存》。

脈之忽變者，其內係於元氣之盛衰，存脫者，則形神俱變。若中氣虛乏之人，往往小有勞逸饑飽寒暖，其脈即變，此不過形之遲數強弱有異，而其神之爲忙爲暇，爲王爲衰，細審之未嘗變也。

每一晝夜，氣血之行，等於天度，數則爲實與熱，遲則爲虛與寒，病固爾矣。若飲食之五臭，傷於偏嗜，則藏府之陰陽爲其所撓，而氣血之行非速即遲，不能循其常度。故多食香甘，則撓脾胃土。多食羶酸，則撓肝膽木。多食焦苦，則撓心小腸火。多食腐鹹，則撓腎膀胱水。多食腥辣，則撓肺大腸金。味入藏府，變澀與糙，臭入藏府，變臊與臌。澀乃酸鹹之變，糙乃苦辣之變，臊乃焦腥之變，臌乃腐羶之變，數語扭合，牽強無義。當其變時，則脈亦忽數忽遲，忽大忽小而無定，皆飲食不節之咎也。此特迫以致之，原非病脈本象，比及時過則不復然矣。若診者適逢其時，不知細察，認爲病象，其誤非淺。《醫存》。

此義甚當，不涉膚渺。又香甘屬土，多食則傷腎，此相剋爲累也。壅肺塡心，此子母相累也。甘能化濕，香能化燥，此氣化爲累也，其義盡矣，餘仿此。此脈之因飲食而變者也。

天溫日明，則人血淖液而衛氣浮，故血易寫，氣易行。天寒日陰，則人血凝泣而衛氣沉。月始生則血氣始精，衛氣始行。月郭滿則血氣實，肌肉堅。月郭空則肌肉減，經絡虛，衛氣去，形獨居。是以因天時而調血氣也，是以天寒無刺，月生無瀉，月滿無補，月空郭無治。是謂得時而調之。《素問・八正神

明論》。此脈之浮沉虛實，因天時而變者也。月空無治者，靜以養之，無擾其陰也。審於寒溫之義，則夫厚服單衣、密室露處亦必有辨矣。常有下旬得病，至上旬而自愈者，有病至月生而反增、月滿而不減、月空而益甚者，類非佳兆。又病甚而昨見肝脈，今見脾脈，爲土乘木。昨見肝脈，今見肺脈，爲金剋木。昨見肝脈，今見心脈，爲木生火也。餘仿此。

黃帝曰：人之居處動靜勇怯，脈亦爲之變乎？岐伯曰：凡人之驚恐恚勞動靜，皆爲變也。是以夜行喘出於腎，淫氣病肺。有所墮恐，喘出於肝，淫氣害脾。有所驚恐，喘出於肺，淫氣傷心。度水跌仆，喘出於腎與骨，當是之時，勇者氣行則已，怯者則著而爲病也。故曰診病之道，觀人勇怯骨肉皮膚，能知其情，以爲診法也。故飲食飽甚，汗出於胃。驚而奪精，汗出於心。持重遠行，汗出於腎。疾走恐懼，汗出於肝。搖體勞苦，汗出於脾。故春秋冬夏，四時陰陽，生病起於過用，此爲常也。《素問·經脈別論》。此脈之因勞動而變者也，問脈而答以喘與汗者，言喘與汗，而脈象病機舉在其中也。勇者脈強，怯者脈弱，與骨肉皮膚之虛實，而脈亦因之，此出於稟賦者也。汗出五藏者，非汗自五藏出也，各因其藏之氣動而鼓汗以外出也。病起過用，尊生者當韋弦佩之。

脈因動靜而變，故安卧遠行，脈形有別，無足怪者。若頃刻之動靜，不必遠行，即轉身起坐，五七步間，其脈即見數疾，坐診之頃，隨即平靜，即換診舉手，平疾必殊，一言一笑，無不變更。此種脈候，非五戶祟氣之相干，即眞元內脫之明驗，惟其內氣無主，藏氣不治，而後經脈之氣失，其根本無所依據，而瞬息變更也。此變幻無定之極致，關於元氣之存脫者也。

《脈義簡摩·形象類·痼疾宿疾脈》 人有病沉滯久積聚，可切脈而知之耶？然，診病在右脇有積氣，得肺脈結，脈結甚則積甚，結微則積微。診不得肺脈，而右脇有積氣者，何也？然，肺脈雖不見，右手脈沉伏也。其外痼疾同法耶？將異也？然，左右表裏，法皆如此。假令脈結伏者，內無積聚，脈浮結者，外無痼疾。有積聚，脈不結伏，有痼疾，脈不浮結，爲脈不應病，病不應脈，是爲死病也。《難經》。結者，堅搏不舒，緊而來難，非必緩中一止也。癭癬痔瘻，外痼疾也，癲癇積聚，內痼疾也。

伏匿不出之老疾，身病而脈常不病。醞釀未成之大患，脈病而身常不病。宿疾有見脈證者，不名伏匿矣。如濕流關節，風藏骨骱，膈噎臌脹，癱瘓癲狂，哮喘石痕等類，此皆有證有脈者也。《醫存》。

此與《難經》異者，痼疾日久，人身血氣與之相習而不相爭。《三指禪》曰：天下怪怪奇奇之證，診其脈依然圓靜和平者，老痰也。又以年壯體強，境遇豐順，心情舒暢，血氣流通，亦有不見脈者，稍或飲食勞倦，思慮憂鬱，即見矣。雖然，猶有說焉。所謂不見者，仍泥《難經》必結之義耳。《素問·脈要精微論》曰：按之至骨，脈氣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痹即痼疾類也，而云脈氣少，蓋有於平脈中偶見一二至牢強者，亦有偶見一二至濡弱者，牢強易見，濡弱難見也。凡病證遷延不愈，或雖愈而病根不淨，時時復發者，謂之痼疾。病愈不復發，而本經血氣受傷，終不能復者，謂之宿疾。王氏所謂宿疾，指時愈時發者，仍是痼疾也。

伏匿老疾亦有見脈者，但於無新病時，每部候至百至必見脈象，或見一二息，或見數息，或見于一部，或見於數部，過時又隱矣。其見有一定部位，故可知疾伏於此處，而究無一定至數也，若於新病時診之，則混淆難辨。大約昔患瘡證血證，今見澀脈。昔患痰證，今見結脈。昔患肝鬱，今見沉細促數。昔患食積寒痹，今見沉細遲結。昔患臌脹，今見濡弱。昔患血痢，今見右關沉澀。昔患暑熱，今見浮大無力。此其大略，可於百至內診得之，若此，病將發已發，則此脈不待百至而已數見矣。有是脈必有是證，有是證必有是脈，診明此脈，問明此證，設法治之，亦甚易耳。《醫存》。

此仍以一脈主一病也，在遷延不愈與時愈時發之痼疾則然矣。其脈下指即見，非待百至而僅見一息數息也，惟宿疾氣血不復者，則往往於平脈中而忽見一二至細也緊也，其勁如綫。虛也散也，模糊渙散，應指無力。滑也澀也，結也動也，可據以分其氣血之寒熱虛實而已，不能細分某脈主某病也。此篇王氏所論，游移影響，不似《難經》明直者，所見不眞也。故有志者，總須涵泳經旨，能於經旨陶融，透過數層，則胸中有主，便覺後賢議論多膚淺未的也。

王氏又曰：凡雜病，久治不效者，宜問明受病之因，設法重治其因自愈，勿治見有之證也。此治久病要訣也，附記於此。

《脈義簡摩·形象類·伏疾脈》 脈居陰部而反陽脈見者，爲陽乘陰也。脈雖時沉澀而短，此爲陽中伏陰也。脈居陽部而反陰脈見者，爲陰乘陽也。脈雖時浮滑而長，此爲陰中伏陽也。《難經》。

此邪氣初萌之兆也。第二卷中引《難經》一陰一陽、一陰二陽、一陰三陽

云云，亦此義也，宜潛玩焉。

諸脈浮數當發熱，而反洒淅惡寒，若有痛處，飲食如常者，畜積有膿也。《辨脈》《巢氏・肺癰論》曰：脈緊數，其膿未成。緊去但數，膿已成也。《瘡疽論》曰：弦洪相搏，外緊內熱，欲發瘡疽也。《醫存》曰：平素六脈數而無應脈之證，後日必癰疽，數而有力者主癰，無力者主疽，浮數盛者主表，在身，沉數盛者主裏，在藏府。六脈齊數而無差等，其發尚遲，若有一二部更甚，則此經所屬部位穴道當見端倪矣。

右寸遲細而略結者，苟無胸痛之證，必作半截呃，不能作長呃也，即噎食之初起。《醫存》。

此二節舉遲數二脈以見大義，兼脈證而言，是邪氣已盛之兆也。又如診得脈弦滑，決其有痰，而其人自言無痰，及進活痰之劑，遂痰動而出多者，此皆隱伏未發之疾也。凡診得其脈而無其證者，即宜審愼，或是未愈之宿疾，或是未發之隱疾也。內癰、內痘、內癰，脈沉而數，並伏疾也。又如肝病，診得脾虛，慮其傳脾，即預爲裨脾。診得肺盛，慮其剋肝，即急爲瀉肺。此經所謂治未病者，亦與診隱疾之脈同法也。

《脈義簡摩・形象類・新病久病脈》 有故病，五藏發動，因傷脈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岐伯曰：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新病也。肝腎並至，其色蒼赤，當病毀傷，不見血，已見血，濕若中水也。《脈要精微論》。肝腎並至，脈沉弦也。

《平人氣象論》曰：脈小弱以澀，謂之久病，滑浮而疾，謂之新病。凡暴病，脈浮洪數實者順，久病，脈微緩軟弱者順，反此者逆。久病忌數脈，暴病而忽見形脫脈脫者死。外感之脈多有餘，忌見陰脈。內傷之脈多不足，忌見陽脈。此大法也。《脈如》。

盛啓東以新病之死生係乎右手之關脈，宿病之死生主乎左手之關尺。蓋新病穀氣猶存，胃脈自應和緩，即或因邪鼓大，因虛減小，必須至數分明，按之有力，不至濁亂，再參以語言清爽，飲食知味，胃氣無傷，雖劇可治。如脈勢濁亂，至數不明，神昏語錯，病氣不安，此爲神識無主，苟非大邪瞑眩，豈宜見此？經謂浮而滑爲新病，小以澀爲久病，故新病而一時形脫者死，不語者亦死，口開眼合，手撒喘汗遺尿者，俱不可治。新病雖各部脈脫，中部獨存者，是爲胃氣，治之可愈。久病而左手關尺耎弱，按之有神，可卜精血之未艾，他部雖危，治之可生。若尺中弦緊急數，按之搏指，或細小空絕者，法在不治。蓋緣病久，胃氣向衰，又當求其尺脈，爲先天之根本也。啓東又云：診得浮脈，要尺內有力，爲先天腎水，可恃發表無虞。診得沉脈，要右關有力，爲後天脾胃可憑，攻下無虞。此與前說互相發明也。《診宗三昧》。各部脈脫，中部獨存，措詞未協。

愼柔曰：久病脈反有神，法在不治，如殘燈之焰，乍明即滅矣。按虛勞脈證，《愼柔五書》言之最詳，惜治法偏用溫平補膩，而未分先後施治次序耳。

久病脈滑疾，如電掣不直手，略按即空而無根，此元氣將脫之兆也。新病見此，亦不可妄用表散。《中藏經》以滑爲虛，即此意也。

《脈義簡摩・形象類・內因外因脈不內外因脈》 結則因氣，散則因憂，緊則因怒，細則因悲。浮而弦者起於風，緩而大者亦風，濡而弱者起於濕，洪而數者起於熱，遲而澀者起於寒。

所謂不內外因者，凡金瘡、跌仆、癰疽、積聚、崇注、尸厥、蛔動、宿食，皆不內外因之例也。大抵虛則脈虛小，膿血傷耗者宜之。實則脈實大，瘀結積痛者宜之。熱則脈數滑，寒則脈緊澀，蟲動緊滑，尸厥弦大，痛則代，注則沉緊而長過寸口，祟則乍大乍小，乍長乍短，兩手脈如出兩人也。有所墮墜，惡血留內，與大怒氣逆，上而不下，俱脇痛而脈弦緊，則與內因同脈也。詳具《內經》《脈經》，此其大概而已。

脈來虛散，喜傷心也。結滯，思傷脾也。沉澀，憂傷氣也。緊促，悲傷肺也。弦急，怒傷肝也。沉弱，恐傷腎也。動搖，驚傷膽也。此內淫所奪，脈見其情，但當平補者也。

又曰：喜則緩，悲則緊，憂則澀，思則結，恐則沉，驚則動，怒則急。《素問・舉痛論》曰：怒則氣上，喜則氣緩，悲則氣消，恐則氣下，寒則氣收，炅則氣泄，驚則氣亂，勞則氣耗，思則氣結。《至眞要論》曰：暴怒傷陰，暴喜傷陽。

脈來浮緩則傷風，病在衛。弦緊則傷寒，病在營。虛弱則傷暑，病在氣。沉緩則傷濕，病在肉。澀則傷燥，病在血。虛數則傷熱，病在皮毛。此外邪所干，脈見其情，但當解散者也。《脈如》。

又曰：寒則緊，應腎。暑則虛，應心。燥則澀，應肺。濕則細緩，應脾。

風則浮，應肝。熱則弱，應心包絡。

脈來細數弦滑則傷食，短澀實疾亦傷食，沉數頂指則冷積，弦數弱大則勞倦極也，微弱伏數則色慾過也，沉伏滯澀則抑鬱甚也。此正氣所奪，脈見其情，但當調治者也。《脈如·不內外因》。

又曰：思慮勞神過度傷心，脈虛澀。舉重行遠，用力過度，傷腎，亦傷肝，房室同。脈緊。房室過度，傷心包絡，亦傷肝腎。脈微澀。疲勞筋痛，傷肝，脈弦弱。飲食飢飽傷脾，飢者弦緩，飽者滑實。叫呶動氣，傷肺，脈躁弱。

凡二十八種脈形，從其部位所見，但與人迎相應者則爲外感，與氣口相應者則爲內傷，其病證則與諸脈主病相同。《脈如》。此寸口主中，人迎主外之義也，詳見卷一《人迎氣口篇》。又《素問》以脈太過者病在外，不及者病在中，詳見前《四時脈篇》。

診外感，執定浮沉以辨其寸關尺。蓋初感由於經絡，病在表，輕者寸浮盛，重者關尺亦見浮盛，治傳入裏生內熱則沉盛矣。病在上則見於寸，在中則見於關，在下則見於尺。《醫存》。

診內傷，執定寸關尺以辨其浮沉。蓋初病即分藏府，各見於本位，在府則本部浮，在藏則本部沉。迨日久，有府病而連引藏者，有藏病而傷及府者，有數經兼病者，皆按部而察其浮沉。凡數經兼病，須察當前之證候形色與致病之因由，核對於脈象，得其主腦而治之。《醫存》。

《診家直訣·二十四象會通》 浮沉以診氣之升降也，陽不能降則脈見於浮，陰不能升則脈見於沉。前人每以脈之在浮在沉與脈之能浮能沉相混，能浮能沉，乃高深之義也。

遲數以診氣之躁靜也，躁有因熱，有因燥，靜有因寒，有因鬱，有因虛。按《內經》手躁足靜，與遲數不同。手經之道近，其氣至也迫，足經之道遠，其氣至也緩，故有躁靜之殊也。然先至者不能先去，必待後至者去，而始能與之俱去，故無遲數之異也。滑伯仁謂察脈須識上下去來至止。至止，即察躁靜之事也，察其停於下者之久暫，又察其鼓於上者之久暫，而陰陽噓吸之躁靜瞭然矣。

強弱以診勢之盛衰也，應指有力謂之強，無力謂之弱。前人每以脈形之軟硬與脈勢之盛衰相混。《內經》凡言脈之大小，多指動勢之盛衰也。

剛柔以診形之軟硬也，形軟有因血虛，有因濕熱，形硬有因血實，有因風寒。此即《內經》之所謂緩急也。

滑澀以診形之枯潤也。血有餘則脈滑，血不足則脈澀。然血由氣行，故亦可徵氣之盛衰云。氣血必有津以載之，推行始能滑利，故《內經》以滑爲陰有餘，澀爲陽有餘。陰即津液也。

促結以診氣之斷續也，二脈皆由氣滯。經曰陽盛則促，陰盛則結。然氣由血滯，故亦可徵血之寒熱云。二脈當隸於澀，但彼兼形勢強弱，此專指至數不調。

長短以診氣之鬱暢也，氣暢則雖弱而亦長，氣鬱則雖強而亦短。按氣有出入，有升降，出入，橫也，升降，直也。風寒外束，氣出不利，脈來弦緊，痰飲中結，氣升不利，脈來厥厥如豆，是長短皆有氣鬱也。經曰長則氣治，短則氣病，亦言其大概而已。

高深以診氣之噓吸也，此指來去之遠近，所謂息之深深，達之亹亹者，氣之操縱也。浮沉是陰陽噓噏之已然，高深是陰陽噓噏之方然，一言氣之所在，一言氣之所至。

厚薄以診血之盈虛也，以形體言，非浮沉之謂也，故有浮而厚，有沉而薄。浮中沉三候俱有，按之不斷，謂之厚，僅在一候，按之即斷，謂之薄。

寬窄以診氣之寒熱也。熱則血散，寒則血斂。

堅鬆以診氣血之寒熱盈虛也，以形體兩邊之有邊無邊言，非寬窄之謂也，氣寒血盈，寬而亦堅，氣熱血虛，窄而亦鬆。亦非剛柔之謂也。剛柔指脈體之硬軟，堅鬆指脈邊之斂散，故血虛氣寒，軟而亦堅，血實氣熱，硬而亦鬆。脈中有脊，而兩邊渾渾不清也。

粗細以診氣血之寒熱盈虛也。寬厚相搏謂之粗，窄薄相搏謂之細。

會通者，二十四象之參伍錯綜也：浮而遲，血虛而氣寒也，沉而數，陰虛而陽陷也。強而剛，洪緊之脈也，弱而柔，微濡之脈也。薄而寬鬆，浮散之脈也，厚而窄堅，弦緊之脈也。學者先求二十四象，各象之專義瞭然胸中，則其參見錯出者，無不可以比例而得矣，此脈學一貫之義也。

《診家直訣·脈象總義》 大者，來去盛大也，形體空大也。小者，形體不大也，來去不遠也。浮而不沉，形體薄也。沉而能浮，來勢盛也。緊有形細而堅，亦有勢艱而撼，撼者，左右彈也。有堅急而彈，有緩散而喘，彈爲挺亘，脈與肌肉不親，喘則滲開，脈與肌肉無別也。緩爲至數不及，亦爲形體柔調。結爲形堅而澀，亦爲陰陽不和。故陽亢爲陽結，陰凝爲陰結。滑有暢達流

利，亦有堅搏如珠，故曰滑者，緊之浮名，即動脈也，鬱者之脈多如此。數，本音索，是至密而非勢洪。數又音促，有上擊而無中止。濡主濕，弱主熱，即緩之變也。弱主血虛，虛主亡血，即芤之別也。實有屬氣，則類洪大，實有屬血，則類弦長。代本奪弱之名而借爲止，後人乃但知止而忘奪矣。促本幷迫之義而通於止，後人亦但知止而忘迫矣。伏則無脈，沉猶有脈，而世或混稱。芤爲陰虛，革爲陰僭而世或罔辨。散有橫漫而無邊，亦有直間而不續，橫漫必虛，直間如澀。微有橫薄，亦有極細，亦有來去不大，亦有應指無力。長短有來去遠近，亦有尺寸伸縮。澀有起伏不勻，亦有前卻不利。脈形屬血，脈勢屬氣，血虛形虛，血實形實，氣盛勢盛，氣衰勢衰。勢衰而形實者，有氣虛不能運血，有血滿至鬱其氣，何以辨之？曰：血累氣者，氣不虛，其勢雖來去不大，而按之必有倔強欲起之情，似動似滑，所謂陰中伏陽也。氣累血者，血不行，指下堅細而已。勢盛而形虛者，有氣亢以耗其血，有氣旺將生其血，何以辨之？曰：氣耗血者，輕診必帶弦，而來多去少。氣生血者，輕診必見濡，而來去停勻也。經曰：脈澀而堅者，血實氣虛也。脈浮而大者，氣實血虛也。

《診家直訣・位數形勢》　位數形勢者，正脈之提綱也。位即三部九候也，或在寸，或在尺，或在浮，或在沉。數以紀其多寡也，數與滑促，其數皆多，遲與澀結，其數皆少，即屋漏、雀啄、蝦游、魚翔，舉該於數之類矣。至於形勢，分見互見，各有妙蘊：挺亘於指下而靜者，形也，血之端倪也。起伏於指下而動者，勢也，氣之徵兆也。《內經》曰：渾渾革革，至如涌泉。又曰：脈至如火薪然。《脈經》曰：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此血不維氣，勢之獨見者也。《內經》曰：眞肝脈至，如循刀刃責責然，眞心脈至，如循薏苡子累累然。此氣不連血，形之獨見者也。故形勢分見者，皆氣血偏絕之死脈也，若在平人，無不氣血相融，形勢相洽矣。然氣血稍病，即於相融相洽之中，不無彼此勝負之致，尤不可以不辨。如形勁於外者，氣悍於中，是動與大也，氣不甚悍，是弦與緊也，若氣甚歉則爲細矣，爲芤矣，形微勝於氣者此也。如形弱於外者，氣悍於中，是洪與滑也，氣不甚悍，是濡與弱也。若氣甚歉則爲散矣，爲微矣，氣微勝於形者此也。是故人之診脈也，指到脈上，先察其形之粗細硬軟，再審其氣之至也，充於脈管之中，微溢脈管之外，既將脈形撐寬，而又起伏高深有力，無來去盛衰之參錯，斯爲氣血和同矣。何者？脈之正管，其四旁必有無數微絲細管，以達其氣於肌肉，所謂腠理也。若寒盛而陽氣不敵，則微絲細管先爲寒束，脈氣之來，不能旁溢矣。此即緊脈之象也。更有脾肺中氣不足，不能充於脈中，往往脈形挺然指下而氣來如綫，從脈中馳過，既不能撐寬，更不能起伏矣。此脈形雖粗，脈氣自細也。更有中焦痰飲停結，其濕熱濁氣上蒸肺中，肺氣不能清肅，脈管爲之臃菀，其形挺然指下，而中氣爲痰飲格拒，不能暢達。其來如綿，過於指下，既不能撐寬，亦不能起伏矣，此脈形雖硬，脈氣自軟也。此非脈管自硬，乃濁氣充滿使然，是動脈之中亦有不動之氣也。李士材論芤脈有云：其狀如按慈葱，以指浮候之，著上面之葱皮，中候之，正當葱之中空處，沉候之，又著下面之葱皮矣。此非獨芤脈之診也，脈管本自如此，但有時緊時鬆，時虛時實之異。芤脈中虛，遂易顯矣。芤脈屬浮，只動於上面之皮，其下面之皮不動也。此脈形雖厚，脈氣自薄也。勢有來去，有起伏，形有中邊，有底面，是故平人之身，榮衛調和，脈中脈外，氣行度數相應，指下每不見脈之硬管，及氣之來，乃覺正管既充，而又微見旁溢矣，且微絲管之所擊大矣。倘衛陷入榮，中外隔絕，脈在指下，一條扛起，是壯火耗津，孫絡不能濡潤而閉塞矣，往往有眩冒、顛仆、偏枯、痿易之虞。昔者吳春山之言甚晰，見《補義・榮衛分診篇》中，此察形之至微者也。至於察脈之勢，非但察其來去之盛衰也，必且來去之間，循環相續，自沉從容上浮，自浮從容下沉，其情如環，無驟折之迹。嘗見有一種脈，其來也，有頃而一擊，其去也，有頃而一擊，一息亦不過四五至，未嘗數於常脈，而指下鶻突無容與迴環之度。此爲津虛血熱氣燥而旋轉不利也，說具《補義》躁脈條中。故夏脈如鉤，以其來盛去衰，不能如環之圓鈎，即環之缺其一面者也。躁則盛衰如一，幷無所缺，而驟來驟去，不爲圓轉而爲直折，蓋扁鵲所謂其至跳者，又如《內經》所謂脈之動也。陽氣前至，陰氣後至，是又於脈氣方動之頃分別前後以察陰陽矣。於是《難經》有前大後小，頭痛目眩，前小後大，胸滿短氣之論。仲景有脈來頭小本大，其病在表之談。後人有動前脈盛氣有餘，脈衰氣不足，應後脈盛血有餘，脈衰血不足之辨。是皆剖析微芒，脈學之上乘，診家之慧業也。

《診家直訣・微甚兼獨》　微甚兼獨者，變脈之提綱，即體察形勢之權衡也。凡物之輕重也，非特極輕極重之幷處也，必有微輕微重者介乎其間，故微甚不可不知也。如《難經》所論一脈十變，與《靈樞》之論緩急大小滑澀，其義大矣。第脈有以微見爲善者，有以甚見爲善者，固不盡微即皆輕，甚即皆

重也。萬象之變化無定也，形形色色，舉在分分合合之中，故有一象而兼數象者，直須辨明主客，知其孰爲正象，孰爲兼象，庶幾施治用藥之輕重乃有所準矣。李東垣云：脈之相合，各有虛實，不可只作一體視之。假令洪弦相合，弦主也，洪客也，子能令母實也。弦洪相合，洪主也，弦客也，母能令子虛也。餘脈仿此，可以類推。夫所謂主客者，藏府之病氣皆各有主脈。如肝藏與風氣之病，其脈皆弦。心藏與熱氣之病，其脈皆洪。若其間有挾痰挾食、挾血挾虛之異，即其脈之所見必有兼象，所謂客也，是故脈無單見。古人立二十八脈，亦不過懸擬其象以明大綱，使學者有所據，以爲講明之地。講明乎五藏六氣之主脈，斯知藏脈之變有萬，無非各主藏之脈所互乘也，病脈之變有萬，無非各主病之脈所互乘也。倘執著而不知會通，紙上之象幾無一合於指下之象，指下之象更無一合於紙上之象矣。開卷瞭然，臨診茫然，是何爲者？況微甚有因兼獨而分，兼獨每因微甚而見。故寬而兼厚，以實兼實，是甚實也。薄而兼窄，以虛兼虛，是甚虛也。厚而兼窄，是微實也。薄而兼寬，是微虛也。更有大謬之語，難爲外人道者：厚而兼薄也，寬而兼窄也，粗而兼細也，滑而兼澀也，長而兼短也，浮而兼沉也，遲而兼數也，於萬萬相反之事，而忽幷見於三指之下，此又何說以處之？曰：此必有一微一甚也。此必一見於形，一出於勢也，亦有相間而迭呈者，即如《難經》所謂陽中伏陰、陰中伏陽也。故常有於綿軟之中，忽夾一至挺亘指下，如弦之象，此有因氣逆上衝，有因氣鬱猝發，有因氣脫不返，宜察其脈之神而決之。此即來大時小、來小時大之類也。又常有於遲緩之中忽夾一至躁疾，上馳如射，此亦有鬱氣之猝發，或伏熱之乍升，宜察其脈之沉分而參之。《脈經》曰：尺脈上應寸，時如馳，半日死此又氣之脫也。若沉分大而有神，便爲氣滯熱伏矣。明乎斯義，則於讀古人之脈書，臨患者之脈象，其無障礙矣乎。總之講脈學者，先求脈在人身爲何等物，再將脈象之綱領條目，從自心中一一爲之分析，不必倚傍舊說，而自推見本原。如位也，數也，形也，勢也，此綱領也。位之在寸在尺，在浮在沉也。數之爲遲爲數，爲疏爲密也。形之長短廣狹，厚薄粗細，軟硬堅鬆也。勢之強弱高深也，此條目也。於此各推求其所以然之故，瞭然心中，然後彼此參互，如微甚兼獨之迭見者，亦皆有以得其變化之本而不惑矣。大凡人之病也，邪甚脈甚，邪微脈微，不待言矣，而且兩邪合病則兩脈幷見，三邪合病則三脈幷見。如仲景論脈諸文，所謂脈弦而大，弦則爲寒，大則爲虛。脈浮而緊，浮爲衛氣實，緊爲榮中寒，是皆分析各脈之主證，而後合訂主病之正脈。故學者總須先求其分，再求其合。分者苟能剖析微芒，則其合者特分者爲之參錯耳。若起手不知探原，拘泥文字，逐末忘本，只管鶻突，即將脈名增爲百數，亦不足以盡天下之變矣，恐終身無見眞之日也。

《脈簡補義·審脈元機》 有是病即有是脈，脈在病後也。若夫病證未形，血氣先亂，則脈在病先，診脈而可以預知將來之必患某病也。如第三卷所論伏疾脈詳矣，然猶一脈主一病，病雖未形，脈象已定，故可據脈以決病也。更有脈象未定，診今日之脈，而可預決其明日之必變某脈，因亦今日即可預決其明日之必變某證。此中機括，微乎其微，誠能透此，醫也仙矣。如今日脈沉而來勢盛，去勢衰，可知其明日必變浮也，浮者，病機外出也。今日脈浮，而來勢衰去勢盛，即知其明日必變沉也，沉者，病機內向也。遲而有力，知必變數。數而少神，知必變遲。服瀉藥而脈勢不減，知來日之必進。服補藥而脈力不增，知來日之必減。昨見火脈，今見土脈，來日亦必是生脈。昨見木脈，今見金脈，來日亦必是剋脈。明乎此，則脈之與病有順有逆，而可預施防維，預知趨避矣。元機妙用，仍不離陰陽五行、升降生剋之大義也。

《脈簡補義·表裏脈一》 《難經》曰：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在府，遲爲在藏，四者非主病之正脈也，乃表裏藏府之主脈也。故表病診得表脈，其脈必於浮分見之，乃眞在表而無疑矣，若不浮而沉，猶宜再審，恐其兼裏也。裏病診得裏脈，其脈必於沉分見之，乃眞在裏而無疑矣，若不沉而浮，猶宜再審，恐其兼表也。府病診得府脈，必於數中見之，乃眞在府而無疑也。藏病診得藏脈，必於遲中見之，乃眞在藏而無疑也。府病兼遲，必兼在藏可知也。藏脈兼數，必兼在府可知也。是故浮沉遲數者，以定病之在表在裏、在府在藏也，非以主表裏藏府之病也，病固自有主脈也。病無定情，脈無單見，故亦有表病脈沉、裏病脈浮、藏病脈數、府病脈遲者，究竟亦必其病不專在表在裏、在府在藏也。後人讀書死於句下，以爲不問主病何脈，但以浮沉遲數決藏府表裏之病，無怪異議蜂起也，抑吾更有說焉。《脈經》引扁鵲曰：脈一出一入爲平，再出一入爲少陰，三出一入爲太陰，四出一入爲厥陰，再入一出爲少陽，三入一出爲陽明，四入一出爲太陽，出者爲陽，入者爲陰。夫出入者，來去也，一二三四者，遠近也，遲數也。是故脈雖沉，而其勢極欲浮而不得浮，是即邪據於表也。脈雖浮，而其勢如不欲浮，是即正衰於內也。數則四

出一入，是脈來之時多，而停於內者其時少，是氣聚於陽也。遲則四入一出，是脈來之時少，而停於內者其時多，是氣鬱於陰也。聚於陽，故在府也，鬱於陰，故在藏也。此《難經》據其實者言之也。聚於陽則陰不內斂，故爲陰病也。鬱於陰則陽不外振，故爲陽病也。此扁鵲據其虛者言之也。故張景岳謂外感初起，脈多沉緊而數，殊不知其緊數即是浮也，久病虛羸，脈多浮而濡弱，殊不知其濡弱即是沉也。古人立言，只擇其至正至廣者立之規矩，至於變化，在臨診自求而已。若但如《素問》所謂脈大過病在外，豈無表虛、府虛耶？但謂脈不及病在中，豈無裏實、藏實耶？故浮沉遲數四者絕不涉病脈，而但各從其氣之本體以立之綱，使臨診者各以其所見之脈合之，而無不合也。此古人之精到不可及也。夫不求闡明古人言中之意，而務爲攻擊，以爲讀書得間，此經生浮誇之習也，操司命之權者亦出於此也，而豈可哉？而豈可哉？

《脈簡補義・表裏脈二》《脈要精微》以脈強太過病在外，脈弱不及病在中。此在字當作生字解，謂病生於外邪、病生於內虛也。故曰病在中脈實堅，病在外，脈不實堅者難治。表言外感，裏言內傷，此表裏之一說也。《脈經》曰：沉而弦急者，病在中，浮而洪大者，病在外。脈實者病在中，脈虛者病在外。此病字統指外邪，謂外邪內侵則脈沉實，邪淺未深，則按之猶虛也。故又曰病在中脈虛、病在外脈澀堅者難治。前以脈形之強弱言，此以脈位之浮沉言也。此表裏之又一說也。《靈樞・經脈篇》：陰經盛則氣口大於人迎，陽經盛則人迎大於氣口，所謂寸口主中，人迎主外也。汪石山曰：左脈不和，爲病在表，爲陽，主四肢。右脈不和，爲病在裏，爲陰，主腹藏。此表裏之一說也。王好古曰：傷寒以左爲表，右爲裏，雜病以右爲表，左爲裏。《愼柔五書》曰：嘗觀脾胃不足及久病之人，未有不左脈大過於右者，正東垣左脈剋右脈之說，理勢使然。況脾土一虛，肺金益衰，水涸木枯，枯木生火，焉得左脈不大於右。此表裏之又一說也。其如是不同者，何也？蓋病有外感，有內傷，有氣分，有血分，病機有內向，有外向，有上行，有下行。如表病侵裏，邪內陷則脈沉實。裏病連表，邪涌盛則脈浮洪。氣口主中者，內之邪氣盛則氣口大，陰氣衰則氣口小。人迎主外者，外之邪氣盛則人迎大，陽氣衰則人迎小。又如陽盛者，有陰虛，有陰不虛，陰盛者，有陽虛，有陽不虛，變化萬端，未可概論。惟《靈樞》曰：陽病而陽脈小者爲逆，陰病而陰脈大者爲逆。二語最爲周密，以脈測病，更以病證脈，斯推之而無不合矣。

《脈簡補義・表裏脈三》有脈之表裏，有病之表裏。脈之表裏，如上二篇是也。病之表裏，陰陽藏府是也。然《脈經》曰：脈有表無裏，邪之所止，得鬼病也。何謂有表無裏？尺寸爲表，關爲裏，兩頭有脈，關中絕不至也。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死不治。又曰：審切寸口之脈，知絕不絕，前後去爲絕。前後去者，上下分絕也。此皆以尺寸爲表關爲裏也。病之表裏亦有異者。《內經》曰：在內者，五藏爲陰，六府爲陽。在外者，筋骨爲陰，肌肉爲陽。吾謂外感之六淫在經絡爲表，在藏府爲裏。內傷之五味在腸胃爲表，在肌肉筋骨爲裏，謂敗氣敗血，流於骨節筋會者也。劉河間謂身表爲遠、裏爲近是也。總以初傷者爲表、輾轉漸入者爲裏而已。至脈以尺寸爲表，關爲裏，其義難曉，不敢強解，豈以脾胃中焦爲上下之樞，故爲裏耶？又有出爲表，入爲裏，此即《難經》所謂呼者隨陽出，吸者隨陰入也。

《脈簡補義・表裏脈四》王海藏曰：傷寒以左脈爲表，右爲裏。雜病以右脈爲表，左爲裏。予初診不盡驗，心以爲此特一法耳，固不可拘也。近二年來，深察病情脈象，有可得而言者：凡外感風寒濕之邪，深者，皆係左脈沉細於右，淺者但兩手浮弦，或右關前浮弦而已。外感暑熱之邪，深者，皆係左脈弱散於右，淺者但兩手浮滑，或右關前浮大而已。溫病之由於伏氣內發者，前人皆以右大於左爲詞，謂邪從中道，胃氣鬱濁之故。以吾歷診春溫冬溫，喉痧疫疹諸症，凡右大於左，而左脈不甚細弱者，眞陰未損，治之易愈，若左脈沉細而數，斷續不勻，眞陰已竭，十難救一。是當以左小於右定正氣之成敗，不當專以右大於左定邪氣之微甚也。又診夏行秋令，時疫有所謂癘螺痧者，其證先見頭痛心嘈，四肢麻冷，螺紋陷下，或吐或瀉，旋即昏厥，重者即死，輕者醒後越一二日而死。醒後心中煩悶，其苦難言，而神識清明，額汗不止，其脈皆兩手沉細，短伏關後，而左手尤甚。此天行肅殺之氣傷其心肝生陽之氣，亦由其人生陽之本虛也。又診水腫之人，陰邪極盛，亦莫不左脈沉小於右。此外一切大病久病邪氣深入者，莫非左陷於右，元氣虧甚者亦莫非左弱於右。其將愈也，則又右脈先盛，左脈後復，必待左脈復盛，乃爲元根充固，其病可無慮反復矣。病氣輕淺，左脈決不受傷，惟癥瘕積聚，其病雖深，必隨其經絡之部位而見於脈，不能拘於此例也。由此觀之，左裏右表者，百病之通診，傷寒豈能獨異耶？故吾以左脈察邪氣之淺深，即以左脈察元氣之

虛實。其脈象須各因病而定，不得專以大小二字賅之：寒邪以細而急爲甚，熱邪以薄而散爲甚，陰虛以浮散而短爲甚，陽虛以沉細而短爲甚。其敗也，總歸於躁疾散斷，全無神力而已矣。海藏之劈分傷寒、雜病者，彼蓋以雜病爲勞倦內傷也，由氣分漸傷入血分，血傷而左脈敗矣，故左爲裏也。寒爲陰邪，先傷於陽，內傳胃實而右脈大矣，故右爲裏也。殊不知陽明證乃陽氣之內鬱而盛，有撑邪外出之機，不得謂之寒邪內陷。寒邪陷者，少陰、厥陰之寒證是也，是仍當在左手矣。況左右又有未可板分者，大凡病之始生也，屬陽虛與寒盛者，左脈常沉小於右，屬陰虛與熱盛者，右脈常浮大於左。若沉小之極而右脈亦陷，則胃陽絕矣。浮大之極而左脈亦散，則腎陰絕矣。故喉痧之死脈，皆右關與左脈同其短數，癟螺痧之治脈皆右關緩滑有力，左脈雖伏而不見散斷者也。左脈重尺，右脈重關。盛啓東以新病之死生主乎右手之關脈，久病之死生主乎左手之關尺，義正如此。此皆取其偏重者言之也。若夫邪氣之猝至，雖兩手脈伏，尚不爲凶，病久邪雜，陰陽藏府俱困者，但一部脈壞即爲不吉，是又在於圓機應變者。

《脈簡補義·脈有分看合看法》 所謂合看者，如脈浮而緊即合爲弦、脈弦而大即合爲革是也。所謂分看者，如弦脈有浮有緊、革脈有弦有大是也。由是浮主何證，緊主何證，即可知浮緊合之當主何證矣。弦主何證，如弦則爲減，減則爲寒也。大主何證，如大則爲芤，芤則爲虛也。即可知弦大合之當主何證矣。此入門之最捷法也。即如仲景脈浮而大，浮爲氣實，大爲血虛，脈濡而緊，濡則衛氣微，緊則榮中寒，是古人看脈決病亦不離此法。

《脈簡補義·亡陰亡陽脈證辨》 徐靈胎曰：亡陰亡陽，相似而實不同。一則脈微，汗出如膏，手足厥逆而舌潤，一則脈洪，汗熱不黏，手足溫而舌乾。但亡陰不止，陽從汗出，元氣散脫，即爲亡陽矣。然當亡陰之時，陽氣方熾，不可即用陽藥，宜收斂陽氣，不可不知也。亡陰之藥宜涼，亡陽之藥宜熱，一或相反，無不立斃。標本先後之間，辨在毫髮，舉世更無知者，故動輒相反也。此論可謂切矣，然有不得不辨者。《內經》曰：陽氣者，衛外而爲固也。又曰：陰在內，陽之守也。陽脫者，必陰不能守而後陽無所戀，陰脫者，必陽不能固而後陰無所藏，二者存與俱存，亡與俱亡者也。故辨脈曰脈浮而洪，汗出如油，喘而不休，形體不仁，此命絕也，是陰陽一時并脫之絕證也。若驟因發汗太過，腠理開泄，必陽先亡而陰隨之，未有陰在內而轉先亡者也。徐氏以脈洪肢溫爲亡陰，謂其所見皆陽證也，殊不知陽氣外越即是亡陽。以脈微汗冷爲亡陽，謂其所見皆陰證也，殊不知陰液外泄即是亡陰。況且亡陰，亡陽以氣液分，不專以寒熱判，即如過汗亡陽，過下亡陰，亦不過各言所重。故凡先患寒下之證，陰凝於內，陽越於外，外熱裏寒，面赤足冷，如白通四逆證，此過下而反宜用熱者也。大熱內結，氣血沸騰，喘汗大作，津液妄泄，如人參白虎、承氣證，此過汗而反宜用涼者也。蓋嘗綜而論之以證，則四肢厥逆即亡陽也，繼見煩躁不得眠，是陰燥而陰又亡矣。身大熱而無汗，或不止，《內經》謂爲陽脈之極，即亡陰也。大汗不止，而身熱漸見厥逆，是陽絕而陽又亡矣。先亡陰而後亡陽，溫熱病有之。以脈，則脈浮而洪，陽欲亡也，脈微如絕，陽已亡也，脈洪而按之無根，陰欲亡也。脈微而來如雀啄，陰已亡也。大抵先亡陽者，亡其陽之半，撤去陰之藩籬，然後陰亡，而陽即與之俱盡矣。先亡陰者，亡其陰之半，擾動陽之根株，然後陽亡，而陰即與之俱盡矣。其可及施治者，皆先亡其半之時也，其後陰陽同時并離，無從措手，而其證亦難剖析必陰必陽矣。有經絡之陰陽，有藏府之陰陽。先亡其半者，是經絡之陰陽也。

《脈簡補義·外感夾內傷脈辨》 陶節菴曰：外感夾內傷者甚多，有因勞力辛苦，內傷血氣，又兼外感寒邪，此爲勞力傷寒，其脈必左手緊盛，右手雖數大而無力，其證必有骨髓痠疼，脇痛，微汗，頭疼，微渴，倦怠懶言，必以溫補兼發散藥中求之。有下證者，宜緩下之。宜於下藥中佐以補氣生津。有痰夾外感者，左寸緊盛，右關洪滑，或寸脈沉伏。其證兼有喘嗽，頭疼，骨節疼，即是夾痰傷寒，必以痰藥兼發散藥中求之，後以消痰降火之劑收功。熱痰必煩躁譫語，治宜清火。寒飲必脇痛嗆咳，治宜溫中。有食鬱夾外感者，其脈左右俱緊盛有力，其證必噫氣有酸，惡聞食臭，或胃口作痛，心下痞滿，惡心，或欲吐不吐，必以解表藥爲先，後以消食繼之。王叔和曰：食癉者，食物即痛也，傷熱物則能食。東垣亦有冷熱之辨，甚詳。若兼見脇痛脹滿，體痛，氣鬱不舒，時自太息，左脈緊盛右脈沉者，則知是夾氣傷寒也。兼見心胸脇痛，小腹有痛處不移，煩渴，小便自利，則知是血鬱內傷外感也。又有夾陰傷寒，脈沉足冷，面赤身熱或躁，此冷極於內，逼其浮陽上升也，與陰虛戴陽又不同，急用麻黃附辛湯溫散裏寒。醫者多不能識，誤死甚衆。有夾陰中寒，脈沉，足冷面青，小腹絞痛，急以吳萸四逆湯溫之。有直中三陰傷寒，初起無頭疼身熱，口不渴，反惡寒，肢冷蜷卧，或兼腹痛吐瀉，或戰慄，面如刀刮，或吐涎沫，輕則理中湯，重則即是

中寒，四逆湯溫之。此陶氏條列傷寒內虛之脈證悉矣。以予所診外感雜病，夾虛者甚多，所謂虛者，陰虛者也。今將脈象分別處略具於左，以備遺忘：

凡風寒濕寒從上從表受者，其脈之浮分必有一層皮殼，指下微硬，兩傍有邊成線，起伏不大，應指微有力，略按則皮殼不見矣。其脈即漸窄，反不及上面之寬矣，卻又兩傍無邊，散漫不能成線，再重按則不見脈矣。此外感寒輕而內虛無邪者也。若外感寒重者即爲傷寒，已略見前陶氏所論中，茲不復贅。但其脈浮分皮殼甚厚，邊線甚勁，按之不能即斷耳。所謂浮分者，以指面初到脈上爲準。凡寒重者，浮分多不見脈，故不可泥。

凡風寒濕寒從下受者，其脈之浮分不見皮殼，或有邊，或無邊，應指無力，約略中線稍硬，略按則中線在指下漸勁，起伏不大而脈形窄矣，再重按，則僅留中線如絲，指下梗梗無起伏也。此下感於寒而內虛無邪者也。所謂無邪者，無夾痰、夾食、夾宿疾、癥瘕、疝痛等病也，有之則必見甚滑、甚弦、甚澀、甚細、與新病與本體不相應之脈。痰食爲新邪，多見於中候，癥疝爲痼疾，多見於沉候。見於浮分，與外感之寒合，其皮殼必更厚，見於沉分，與下受之寒合，其線必更勁。

《脈簡補義・釋鉤》　凡以軟皮作管，而以水激入其中，管中空淨無礙則水能直達，若有阻滯，則必屈曲而進，而管亦爲之屈曲矣。此有物挂礙於管內之兩邊者也，其形如蜿蜒，若阻閉於管之正中，氣至即衝開，節節有閉，節節衝之，氣行屢觸，而管爲之振撼矣，其形如戰慄。故脈形之屈曲與脈勢之振撼，皆濕熱盛而痰多之人所常見之象，皆脈氣因滯而激者也。凡兩人以手引索而撼之，則其索之彈也，必不能正上正下，而或左或右矣。故左右彈者，緊脈之本象，寒氣束於脈外者也，與屈曲戰慄本非一類。前卷緊脈條內有論蜿蜒屈曲之脈，附隸於左右彈者，以其相似而辨之，非以其同類而合之也，當時本從臨診體驗得來，非襲取舊說也。今讀張石頑書有曰：火盛之脈，若中宮有物阻礙，則關上屈曲而出，鬲上有痰凝滯，則寸口屈曲而上，總謂之鉤，如無阻礙，決無屈曲之脈矣。又解脈來懸鉤曰：按之旁至，似有微曲之象。觀於此說，脈之有屈曲也，不校然乎？第以此爲即夏鉤之脈，則有大謬不然者。《內經》以喘喘連屬，其中微曲爲心病脈，以前曲後居，如操帶鉤爲心死脈。所謂曲者，乃指脈氣之起伏循環，故《內經》謂鉤脈者來盛去衰，如夏日萬物既盛，皆垂枝布葉，下曲如鉤也。蓋脈氣起伏，高深如一，其勢圓轉如環，鉤脈去衰，不能及底，不似環之圓矣。鉤即環之缺其一面者也，是主起伏之高深，非主形體之曲直也。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是其脈來連連上擊，旋伏即起，僅微見其還返耳。前曲後居，如操帶鉤，前後以脈氣之前至後至者言，是脈之初動微有鼓伏，既應之後即挺亘不移，以曲喻鉤，以居喻帶耳。曲與居對，居即不曲之謂也。且平心脈曰累累如連珠，病心脈曰喘喘連屬，其中微曲，而平腎脈亦曰喘喘累累如鉤，是鉤也、曲也，顯以其喘喘者言之也。喘喘者，未伏即起之象，如人之氣喘，出多入少者。若果指脈形之屈曲，其曲決不能如鉤之甚，經必不以鉤名之矣。何者？天下自古無形曲如鉤之脈也，即病脈且無之，況爲四時之正脈耶？且心病脈之僅見微曲，心死脈之竟至後居，皆以曲爲善，以不曲爲惡也。不察經文之意，而轉加罪於曲，將必脈氣有出無入，而後爲正耶？自宋以來，講脈者只論形，不論勢，故夏脈如鉤一語，各名家皆未嘗從來盛去衰上着想。且如石頑之說，無阻礙即無屈曲，然則夏脈之鉤，乃有阻礙之病脈耶？上卷論四時弦鉤毛石之文，作於五年之前，今復辨於此，以質之來者。

冬脈如營，營乃牢固之義也。凡兵所駐曰營盤，謂牢實盤踞也。此極淺之說，而偏讀前書，只論冬石，未有議及營字之何義者，豈以其易曉，無待詮釋耶？

《脈簡補義・說神》　脈貴有神，由來舊矣，其說約有數端：一曰應指有力也，一曰來去從容也，一曰來去如一也，亦曰陰陽俱停，陰陽同等。一曰形體柔和也。四者固俱本聖經，而皆有似是而非之處，不可以不辨。所謂有力者，謂其氣來應指之際充然有餘，而無怯然不進之象，若謂搏擊滑大，失本意矣。所謂從容者，謂其來去中途和緩，而無一擊即來一掣即去躁疾不安之象，若怠緩之脈，其氣來至中途而不欲前，去至中途而即欲止，豈從容之謂耶？所謂如一者，來能高滿於其分，去能深極於其底，而無來盛去衰與來不盛去反盛之嫌也，若來如釜沸，去如弦絕，則非是矣。形體柔和者，眞氣充於脈中，而脈管之四傍又與肌肉相親也。外緊中空，內結外散，均非是矣。獨是四者之義，乃指平脈之神，非病脈之神也。病者正氣若虛，應指豈必有力，況乎陽盛陰衰，陰盛陽衰，血虛氣實，氣虛血實，又豈能來去從容如一而柔和耶？然則何以見其神也？聖言神妙萬物，平脈之神尚難揣摹，病脈之神孰能擬議？神不可言，言神所見之處可乎？前人謂應指有力，是脈既動之後也。吾謂神

不在既動之後，而在方動之初。其來也，意似浩然涌出，無力倦不能來與迫欲急來不安於內之情。其去也，意似坦然折入，無怠不欲去與應指即散，不見其去之象。如此，則應指即令無力，即令不能從容如一而柔和，而神自卓然在也。來去二者之中，又以去爲尤要。何者？去乃眞陰之內吸也。若回折有勢，如石投水，是陰氣猶全，元根未撼。此察神於方動之頃也。《內經》曰：靜者爲陰，動者爲陽。所謂靜者，脈氣方停，未來未去之間也。察其未來之先停於下者之久暫，而知眞陰之盈虧，即可知眞陽噓力之盛衰也。察其既來之後停於上者之久暫，而知眞陽之衰旺，即可知眞陰吸力之強弱也。此察神於未動之始也。方來也，方去也，未來也，未去也，皆神所流露之處也，聖經未嘗不明言之，但後人讀書不能領會，今略爲拈出，以俟來哲之發揮，豈敢謂義盡於此耶？至於神之發源，生於胃氣，本於命門，前人論之夥矣，不煩絮聒。

《脈簡補義·脈象叢說十條·脈有兩歧三歧》 凡人寸口之脈，本有三歧，而向無三動。三歧者，一由寸口直上白魚也，一由寸口內入掌心也，一由寸口外上合谷也。詳見《靈樞·邪客篇》，已錄入前卷《三關脈體考》，茲不復贅。其動也，或見其一，或見其二，未見有三脈全動者。獨見一脈，其形多粗，兼見二脈，必然一大一細，倘兩脈幷大，當有風火上壅之患矣。《脈經》曰：從寸口邪入上者，名曰解脈，來至狀如琴瑟弦，苦少腹痛，女子經月不利，孔竅生瘡，男子病痔，左右脇下有瘡。《內經·腰痛論》有解脈之名，王冰曰：不合而歧出，如繩之解股也。斜入上者，內竄包絡之脈也。諸證悉由火氣刑金，肺大腸之傷也。大抵木火盛而亢逆於金，乃見此脈。有乍見此脈者，熱痰風火，上壅無疑。即生而如此，其人亦必木火常干清道，如頭暈心煩，燥渴秘結之類。此條與《三關脈體考》參看乃全。

又按《巢氏病源候論·黃疸候》曰：人肘屈前臂上有三歧脈，其中脈名手肝脈，病疸者，若此脈壞而不見則不治。此言絡脈，非動脈也。《脈經》曰：病疸，寸口近掌無脈，不治。此言動脈，非絡脈也。解者，或誤合爲一，則失之。

《脈簡補義·脈象叢說十條·脈有雙線》 雙線與兩歧不同，上卷《三關脈體考》已言之矣。雙線必一大一細，未見有兩線幷大者，或細脈加於大脈之上，或細脈伏於大脈之下，或兩脈平行，大居細外，細居大外。嘗認寒濕脾敗，下瀉上喘，浮之細脈滑疾，重按大脈堅牢挺亘，無甚起伏，此虛陽外浮，死陰內結也。又嘗診身生瘡疥，浮之細脈滑疾，重按大脈緩弱，此風熱搏於表也。又嘗診下部生瘡，浮之大脈散弱，重按細脈滑疾，此濕熱深蘊於營分也。故據此以辨表裏，尤爲顯然而無遁者。其在平人，細脈常弱於大脈，重按即不見也。此條與《三關脈體考》參看乃全。

《脈簡補義·脈象叢說十條·脈有動搖》 此所謂動搖，是脈之本象，非如緊脈之因病而見也。扁鵲曰：少陽之脈，動搖六分，正月二月王。太陽之脈，動搖九分，三月四月王。陽明之脈，動搖三分，其至跳，五月六月王。少陰之脈，動搖六分，七月八月王。太陰之脈，動搖九分，九月十月王。厥陰之脈，動搖三分，十一月十二月王。此動搖之本於自然者也。夫常脈之動搖，人人所共有，亦人人所必有。必有動搖，而後見其氣來之盛也，須於指下脈來應指初回之際，細審之自見矣。泰西有審脈表，凡脈之起而將落未落旋轉之際，必有振撼之迹，此氣之噓力大盛，與吸力兩相激蕩之勢也。若緊脈，熱爲寒束，其動搖即在脈勢初起之始，乃熱力與寒相搏，脈形挺亘，故動搖之勢益顯，世遂以動搖專屬之緊矣。更有濕熱痰盛，氣鬱而搖者，氣不暢也。有腎熱水沸，氣喘而搖者，氣不靜也。有命火脫泄，氣怯而搖者，氣已無根，如人之力弱而舉重也。

《脈簡補義·脈象叢說十條·脈有頭本》 《內經》曰：脈之動也，陽氣前至，陰氣後至。《辨脈》曰：脈來頭小本大者，名曰覆，病在表也，上微頭小者則汗出，下微本大者，則爲關格不通，不得尿。蓋脈之來也，自筋骨之分而上於皮膚之際，乍擊於指，此陽氣之前至也，謂之頭。既應於指，而脈尚未去，橫度指下，此陰氣之後至也，謂之本。有來之初勢有力，而旋即衰弱，不見脈氣之橫趨者，此頭大本小也。有來之初勢不甚有力，而旋見脈氣涌涌續上者，此頭小本大也。《脈如》曰：動前脈盛氣有餘，動前脈衰氣不足。應後脈盛血有餘，應後脈衰血不足。此正與頭本之義相發明也。故頭本者，就脈來之際分前後，以別陰陽氣血，非謂來爲頭、去爲本也。舊說有指爲寸尺、指爲浮沉者，皆未合云。

《脈簡補義·脈象叢說十條·脈有散漫無邊》 脈體所以長直者，以有管束之也，無管則不成脈矣。故書以爲脈而見散，其人必死，爲其氣不充也。乃尋究生平所診，竟有生而脈體散漫，似其氣充管中，又溢管外，不見邊際者。此脈多見於關，亦有見於寸，獨尺部尚未之見。蓋尺部之內肉多堅厚，

寸關之分皮薄肉淖，其脈管有因而寬弛者，浮沉俱無脈形，指下一片，滿指俱動，起伏有力。長年如此，略無病苦，非稟賦之獨殊耶？至於主病，則《脈經》有曰關上脈襜襜大而尺寸細者，其人心腹冷積，癥瘕結聚，欲熱飲食是也。至於患風熱濕熱者，脈多渾渾不清，中堅邊散。又見有病後餘熱未清，濁氣未降，胸膈痞悶，飲食少思，其脈來弦細見於中沉之分，指下堅滑，而正形之外，卻又有滿指振撼之勢，看似脈中之氣溢於脈外，實則脈外細絡濁氣臃鬱膨急，因爲脈氣牽引而俱動也，謂之脈暈。診此者，不可疑是散脈。經曰：來調四布，欲病水也。四布即暈也，欲病水者，濕濁壅盛也。此濕盛氣滯，渾渾不清之脈也。

《脈簡補義・六氣脈義》《五運行論》曰：天地之氣，何以候之？天，司天。地，在泉。岐伯曰：天地之氣，勝復之作，不形於診也，脈法謂天地之變，無以脈診是也。間氣何如？間氣，左右四氣。岐伯曰：隨氣所在，期於左右，從其氣則和，違其氣則病，從違，指下文六氣本脈言。不當其位者病，見於他位。迭移其位者病，互易而見。失守其位者病，遞剋而見。尺寸反者死，子、午、卯、酉四歲有之。反者，歲當陰在寸而反見於尺，陽在尺而反見於寸。若尺獨然或寸獨然，是不當其位，非反也。陰陽交者死。寅、申、巳、亥、辰、戌、丑、未八歲有之。交者，歲當陽在左而反見右，陰在右而反見左。若左獨然或右獨然，是不當其位而已，非交也。先立其年，以知其氣，左右應見，乃可以言死生之逆順也。

右提綱天地間氣，指逐年客氣言。所謂不診天地而診間氣者，非絕不診天地也，謂當隨六氣周流四時遞遷以診之，不得專以天地之氣主診一歲也。故曰隨氣所在，期於左右，歲半之前，天氣主之，歲半之後，地氣主之。是言病機，非言常人脈氣如此也。三個位字只作氣字解，反與交，乃專就尺寸左右之位言也。

《至眞要論》曰：厥陰之至其脈弦，少陰之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沉，少陽之至大而浮，陽明之至短而澀，太陽之至大而長。至而和則平，至而甚則病，至而反者病，至而不至者病，未至而至者病，陰陽易者危。

右六氣脈，已錄前第二卷，今更叙此，以起下文。是合主氣客氣言也。如大寒之後，厥陰風木主之，其時六脈當弦矣，是主氣也，歲歲不易也。若本歲客氣加臨少陰，則弦當兼鉤，加臨太陰，弦當兼沉矣。餘類推，是客氣也。如據主客二氣，當弦而鉤，而見他氣，即不當其位也。當弦而鉤，而見他氣，及他氣主令，又見弦鉤，即迭移其位也。他氣者，子氣母氣皆是也。初氣見短澀來剋，二氣又見大長來剋，如此遞往，即失守其位也。所謂位者，以一步之氣言，非司天主寸，在泉主尺，間氣分主左右，六氣一時幷見於六部也。

《至眞要論》曰：論言人迎與寸口相應若引繩，小大齊等，命曰平。陰之所在，寸口何如？岐伯曰：視歲南北可知之矣。北政之歲，少陰在泉則寸口不應，厥陰在泉則右不應，太陰在泉則左不應。南政之歲，少陰司天則寸口不應，厥陰司天則右不應，太陰司天則左不應。尺候左右，依此推之，諸不應者，反其診則見矣。義詳下文。

反其診，舊解謂覆其手，又謂是反其尺寸，皆非也。覆手是診反關脈，此不應，非其脈易而出於反關也，反其尺寸其不應者自在也。殊不知經文反其診則見，謂反其診而後見其不應也。後人改作反其診則應，便難通矣。所謂反其診者，謂反其平日之常法，而從客氣上着想，則見諸脈皆隱隱合於客氣，而此部獨有不應也。經意乃以明不應云者，非脈之失其常氣也，乃脈之不應客氣也。

司天，是先立其年也。

子午之歲，上見少陰。丑未之歲，上見太陰。寅申之歲，上見少陽。卯酉之歲，上見陽明。辰戌之歲，上見太陽。巳亥之歲，上見厥陰。上，南也。下，北也。

司天、左右間氣，是面北而命其位也。位，左右也，左西右東。上見厥陰，左少陰，右太陽。上見少陰，左太陰，右厥陰。上見太陰，左少陽，右少陰。上見少陽，左陽明，右太陰。上見陽明，左太陽，右少陽。上見太陽，左厥陰，右陽明。

在泉、左右間氣，是面南而命其位也，左東右西。厥陰在上，則少陽在下，左陽明，右太陰。少陰在上，則陽明在下，左太陽，右少陽。太陰在上，則陽明在下，左厥陰，右陽明。少陽在上，則厥陰在下，左少陰，右太陽。陽明在上，則少陰在下，左太陰，右厥陰。太陽在上，則太陰在下，左少陽，右少陰。

南政，甲己二歲，論脈則寸在南，尺在北。三陰司天，則兩寸不應。太陰司天，左寸不應。厥陰司天，右寸不應。少陰司天，兩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兩尺不應。太陰在泉，右尺不應。厥陰在泉，左尺不應。少陰在泉，兩尺不應。

北政，丙戊庚壬乙丁辛癸八歲，論脈則寸在北，尺在南。

三陰司天，則兩尺不應。太陰司天，右尺不應。厥陰司天，左尺不應。少陰司天，兩尺不應。三陰在泉，則兩寸不應。太陰在泉，左寸不應。厥陰在泉，右寸不應。少陰在泉，兩寸不應。

土運之歲面南行令，木火金水運面北受氣，故分南北政也。其左寸右寸、左尺右尺之左右字，是直以在左者爲左，在右者爲右，不似左右間氣，天泉兩截，各分左右也。故此二節左右字與前節間氣左右字，微有不同。

《醫悟·脈法韻語》 脈乃命脈，氣血統宗，氣能率血，氣行血從。人之大氣，積於胸中，呼吸出入，上下流通。呼出之氣，由心達肺，吸入之氣，肝腎相濟。

心肺浮而在上者主出，故呼出由心達肺，肝腎沉而在下者主入，故吸入由肝納腎，而樞紐則在脾土，以脾位中州而司敷納，其脈在呼吸之間。

呼吸定息，遲數可別。一息四至，和平之極。五至爲常，亦無差忒。三至爲遲，遲乃寒結，二損一敗，不可復活。六至爲數，數即病熱。七至爲疾，熱甚危急。八至九至，陽竭陰絕。浮沉遲數，四綱宜審，滑澀虛實，亦爲要領。

浮沉以辨表裏，遲數以辨寒熱，是爲脈之大綱。滑與澀，驗氣血之通塞，虛與實，分邪正之盛衰。是爲脈之條件。

脈法分部

綜述

《素問·脈要精微論》 黃帝問曰：診法何如？岐伯對曰：診法常以平旦，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匀，氣血未亂，故乃可診有過之脈。〔王冰注〕動，謂動而降卑。散，謂散布而出也。過，謂異於常候也。〔林億等〕新校正云：按《脈經》及《千金方》有過之脈作過此，非也。王注陰氣未動，謂動而降卑，按《金匱眞言論》云：平旦至日中，天之陽，陽中之陽也。則平旦爲一日之中純陽之時，陰氣未動耳，何有降卑之義？

〔李中梓注〕人身營衛之氣，晝則行於陽分，夜則行於陰分，至平旦皆會於寸口，故診脈當以平旦爲常也。陰氣正平而未動，陽氣將盛而未散，飲食未進，虛實易明，經脈未盛，絡脈調匀，氣血未常因動作而擾亂，乃可診有過之脈。過者，病也。

是故持脈有道，虛靜爲保。〔王冰注〕前明脈應，此舉持脈所由也。然持脈之道，必虛其心，靜其志，乃保定盈虛而不失。春日浮，如魚之游在波。〔王冰注〕雖出，猶未全浮。夏日在膚，泛泛乎萬物有餘。〔王冰注〕泛泛，平貌。陽氣大盛，脈氣亦象萬物之有餘，易取而洪大也。秋日下膚，蟄蟲將去。〔王冰注〕隨陽氣之漸降，故曰下膚。何以明陽氣之漸降？蟄蟲將欲藏去也。冬日在骨，蟄蟲周密，君子居室。〔王冰注〕在骨，言脈深沉也。蟄蟲周密，言陽氣伏藏。君子居室，此人事也。故曰：知內者按而紀之，〔王冰注〕知內者，謂知脈氣也，故按而爲之綱紀。知外者終而始之。〔王冰注〕知外者，謂知色象，故以五色終而復始。此六者，持脈之大法。〔王冰注〕見是六者，然後可以知脈之遷變也。

〔李中梓注〕虛者，心空而無雜想也，靜者，身靜而不喧動也，保而不失，此持脈之道也。春陽雖動，而未全彰，故如魚之游在波也。夏氣暢達，萬物皆備而無虧欠也。泛泛，盛滿之貌。秋金清肅，盛者漸斂，如蟄蟲之將去而未去也。冬令閉藏，沉伏在骨，如蟄畏寒，深居密處，君子法天時而居室，退藏於密也。內，言藏氣，藏象有位，故可按而紀也。外，言經氣，經脈有序，故可終而始也。明此四時內外六法，則病之表裏陰陽皆可灼然明辨，故爲持脈之大法。

尺內兩傍，則季脇也，〔王冰注〕尺內，謂尺澤之內也。兩傍，各謂尺之外側也。季脇近腎，尺主之，故尺內兩傍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王冰注〕尺外，謂尺之外側。尺裏，謂尺之內側也。次尺外下兩傍則季脇之分，季脇之上腎之分，季脇之內則腹之分也。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王冰注〕肝主賁。賁，鬲也。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王冰注〕脾居中，故以內候之。胃爲市，故以外候之。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王冰注〕肺葉垂外，故以外候之。胸中主氣管，故以內候之。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王冰注〕心主鬲中也，膻中則氣海也，噫也。前以候前，後以候後。〔王冰注〕上前謂左寸口，下前謂胸之前膺及氣海也。上後謂右寸口，下後謂胸之

後背及氣管也。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王冰注〕上竟上，至魚際也。下竟下，謂盡尺之脈動處也。少腹，胞。氣海在臍旁腰股膝脛足中之氣動靜，皆分其近遠及連接處所名目以候之，知其善惡也。

〔吳崑注〕尺內兩傍，尺上之兩側也。季脇，脇下軟肉也。尺外，外側也。尺裏，內側也。腹中，少腹中也。附上，謂關也。鬲，鬲膜也。上附上，謂寸也。膻中，兩乳之間，謂之氣海。前，診者指前。後，診者指後。候前，候病人之前，謂胸腹之上也。候後，候病人之後，謂肩背之後也。上竟上，寸之盡也。下竟下，尺之盡也。

〔張介賓注〕尺內者，關前曰寸，關後曰尺，故曰尺內。季脇，小肋也，在脇下兩傍，爲腎所近，故自季脇之下，皆尺內主之。愚按：尺者，對寸而言。人身動脈雖多，惟此氣口三部獨長一寸九分，故總曰寸口。分言之，則外爲寸部，內爲尺部。外爲陽，故寸內得九分，陽之數也，內爲陰，故尺內得一寸，陰之數也。《二難》曰：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也，從關至魚際是寸口內，陽之所治也。然則關之前曰寸，關之後曰尺，而所謂關者，乃間於尺寸之間，而爲陰陽之界限，正當掌後高骨處是也。滑伯仁曰：手太陰之脈由中焦出行，一路直至兩手大指之端，其魚際後一寸九分，通謂之寸口，於一寸九分之中，曰寸曰尺而關在其中矣。其所以云尺寸者，以內外本末對待爲言而分其名也。如蔡氏云：自肘中至魚際，得同身寸之一尺一寸，自肘前一尺爲陰之位，魚際後一寸爲陽之位。太陰動脈，前不及魚際橫紋一分，後不及肘中橫紋九寸。故古人於寸內取九分爲寸，尺內取一寸爲尺，以契陽九陰十之數。其說似通，但考之《骨度》篇，則自肘至腕長一尺二寸五分，而與此數不合，蓋亦言其意耳。尺外，尺脈前半部也。尺裏，尺脈後半部也。前以候陽，後以候陰。人身以背爲陽，腎附於背，故外以候腎，腹爲陰，故裏以候腹。所謂腹者，凡大小腸膀胱命門皆在其中矣。諸部皆言左右，而此獨不分者，以兩尺皆主乎腎也。中附上，言附尺之上，而居乎中者即關脈也。左外，言左關之前半部，內言左關之後半部，餘放此。肝爲陰中之陽藏，而亦附近於背，故外以候肝，內以候鬲。舉鬲而言，則中焦之鬲膜、膽府皆在其中矣。右關之前所以候胃，右關之後所以候脾。脾胃皆中州之官，而以表裏言之，則胃爲陽，脾爲陰，故外以候胃，內以候脾。愚按：寸口者，手太陰也。太陰行氣於三陰，故曰三陰在手而主五藏，所以本篇止言五藏而不及六府，即《始終》《禁服》等篇，亦皆以寸口候三陰，人迎候三陽也。然胃亦府也，而此獨言之何也？觀《玉機真藏論》曰：五藏者，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氣者，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於胃氣乃至於手太陰也。故胃氣當察於此。又如《五藏別論》曰：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藏氣，氣口亦太陰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然則此篇雖止言胃，而六府之氣亦無不見乎此矣。上附上，言上而又上，則寸脈也。五藏之位，惟肺最高，故右寸之前以候肺，右寸之後以候胸中。胸中者，鬲膜之上皆是也。心肺皆居膈上，故左寸之前以候心，左寸之後以候膻中。膻中者，兩乳之間，謂之氣海，當心包所居之分也。愚按：本論五藏應見之位，如火王於南，故心見左寸，木王於東，故肝見左關，金王於西，故肺見右寸，土王於中而寄位西南，故脾胃見右關，此即河圖五行之序也。此重申上下內外之義而詳明之也。統而言之，寸爲前，尺爲後，分而言之，上半部爲前，下半部爲後，蓋言上以候上，下以候下也。竟，盡也。言上而盡於上，在脈則盡於魚際，在體則應於胸喉，下而盡於下，在脈則盡於尺部，在體則應於少腹足中。此脈候上下之事也。愚按：本篇首言尺內，次言中附上而爲關，又次言上附上而爲寸，皆自內以及外者，蓋以太陰之脈從胸走手，以尺爲根本，寸爲枝葉也。故凡人之脈，寧可有根而無葉，不可有葉而無根。如《論疾診尺》篇曰：審其尺之緩急浮大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是蓋所重在本耳。又按：本篇外內二字，諸家之注皆云內側外側。夫曰內外側者，必脈形扁闊，而或有兩條者乃可。若謂診者之指側，則本篇文義乃舉脈體而言，且診者之左外，則病者之右手也，當言候胃，不當言候肝矣，於義不通。如下文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下竟下者，是皆內外之謂。觀易卦六爻，凡畫卦者，自下而上，上三爻爲外卦，下三爻爲內卦，則其上下內外之義明矣。又有以浮取爲外，沉取爲內者，於義亦通，均俟明者辨正。又按：本篇上竟上者言胸喉中事，下竟下者言少腹足膝中事，分明上以候上，下以候下，此自本經不易之理，而王氏《脈經》乃謂心部在左手關前寸口是也，與手太陽爲表裏，以小腸合爲府，合於上焦，肺部在右手關前寸口是也，與手陽明爲表裏，以大腸合爲府，合於上焦，以致後人遂有左心小腸，右肺大腸之配，下反居上，其謬甚矣。據其所云，不過以藏府之配合如此，抑豈知經分表裏，脈自

不同。如脾經自足而上行走腹，胃經自頭而下行走足，升降交通以成陰陽之用，又豈必上則皆上，下則皆下，而謂其盡歸一處耶？且自秦漢而下，未聞有以大小腸取於兩寸者，扁鵲仲景諸君心傳可考。自晉及今，乃有此謬，訛以傳訛，愈久愈遠，誤者可勝言哉？無怪乎醫之日拙也。此之不經，雖出於《脈訣》之編次，而創言者，謂非叔和而誰？

《素問・平人氣象論》 黃帝問曰：平人何如？〔王冰注〕平人，謂氣候平調之人也。岐伯對曰：人一呼脈再動，一吸脈亦再動，呼吸定息脈五動，閏以太息，命曰平人。平人者，不病也。〔王冰注〕經脈一周於身，凡長十六丈二尺。呼吸脈各再動，定息脈又一動，則五動也。計二百七十定息，氣可環周，然盡五十營。以一萬三千五百定息，則氣都行八百一十丈。如是則應天常度，脈氣無不及太過，氣象平調，故曰平人也。常以不病調病人，醫不病，故爲病人平息以調之爲法。人一呼脈一動，一吸脈一動，曰少氣。〔王冰注〕呼吸脈各一動，準候減平人之半，計二百七十定息，氣凡行八丈二尺，以一萬三千五百定息，氣都行四百五丈，少氣之理，從此可知。人一呼脈三動，一吸脈三動而躁，尺熱曰病溫，尺不熱脈滑曰病風，脈澀曰痹。〔王冰注〕呼吸脈各三動，準過平人之半，計二百七十息，氣凡行二十四丈三尺，病生之兆，由斯著矣。夫尺者，陰分位也，寸者，陽分位也。然陰陽俱熱，是則爲溫。陽獨躁盛，則風中陽也。《脈要精微論》曰：中惡風者，陽氣受也。滑爲陽盛，故病爲風。澀爲無血，故爲痺痹也。躁，謂煩躁。人一呼脈四動以上曰死，脈絕不至曰死，乍疏乍數曰死。〔王冰注〕呼吸脈各四動，準候過平人之倍，計二百七十息，氣凡行三十二丈四尺，況其以上耶？《脈法》曰：脈四至曰脫精，五至曰死。然四至以上，亦近五至也，故死矣。然脈絕不至，天眞之氣已無，乍數乍疏，胃穀之精亦癈，故皆死之候。

〔張介賓注〕謂氣候平和之常人也。出氣曰呼，入氣曰吸，一呼一吸，總名一息。動，至也。再動，兩至也。常人之脈，一呼兩至，一吸亦兩至。呼吸定息，謂一息既盡而換息未起之際也，脈又一至，故曰五動。閏，餘也，猶閏月之謂。言平人常息之外，間有一息甚長者，是爲閏以太息，而又不止五至也。此即平人不病之常度。然則總計定息，太息之數，大約一息脈當六至，故《五十營》篇曰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乃合一至一寸也。不病者其息勻，病者其息亂。醫者不病，故能爲病人平息以調者，以其息勻也。是爲調診之法。脈爲血氣之道路，而脈之運行在乎氣，若一呼一吸脈各一動，則一息二至，減於常人之半矣，以正氣衰竭也，故曰少氣。《十四難》謂之離經。若不因定息太息而呼吸各三動，是一息六至矣，《難經》謂之離經。躁者，急疾之謂。尺熱，言尺中近臂之處有熱者，必其通身皆熱也。脈數躁而身有熱，故知爲病溫。數滑而尺不熱者，陽邪盛也，故當病風。然風之傷人，其變不一，不獨在於肌表，故尺不熱也。澀爲血不調，故當病痹。《脈法》曰：滑，不澀也，往來流利。澀，不滑也，如雨霑沙。滑爲血實氣壅，澀爲氣滯血少。一呼四動，則一息八至矣，況以上乎？《難經》謂之奪精。四至曰脫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盡，是皆一呼四至以上也，故死。脈絕不至則元氣已竭，乍疏乍數則陰陽敗亂無主，均爲死脈。

脈有逆從四時，未有藏形，春夏而脈瘦，秋冬而脈浮大，命曰逆四時也。〔王冰注〕春夏脈瘦，謂沉細也。秋冬浮大，不應時也。大法，春夏當浮大而反沉細，秋冬當沉細而反浮大，故曰不應時也。風熱而脈靜，泄而脫血脈實，病在中脈虛，病在外脈澀堅者，皆難治。〔王冰注〕風熱當脈躁而反靜，泄而脫血當脈虛而反實，邪氣在內當脈實而反虛，病氣在外當脈虛滑而反堅澀，故皆難治也。命曰反四時也。〔王冰注〕皆反四時之氣，乃如是矣。

〔馬蒔注〕此舉脈之與時相逆者言之也。脈有順四時者，即上文脈得四時之順，曰病無他是也。脈有逆四時者，未有正藏之脈相形，而他藏之脈反見，春夏脈宜浮大，今反沉細而瘦，秋冬脈宜沉細，今反浮大而肥，此即所謂逆四時也。《玉機眞藏論》云未有藏形，於春夏而脈沉澀，秋冬浮大，皆曰逆四時，與此義同。此言脈與病反者，是亦脈與時反之意也。病由風熱，脈宜浮大而反沉靜，則陽病見陰脈也。泄利脫血二證，脈宜沉細而反實大，則陰病見陽脈也。病在中者，脈爲有力則中氣方盛，今脈反虛，病在外者，脈宜浮虛則表病易痊，今脈反澀堅，是皆難治之證，猶脈之反四時也。

〔吳崑注〕從，順也。逆從四時，言脈有逆於四時者，亦有順於四時者。未有藏形，言雖未有眞藏之脈形，但春夏生長之時脈宜浮大而反瘦小，秋冬收藏之時脈宜沉細而反浮大，是脈逆於四時也。風熱之病，脈宜躁而反靜，泄而脫血，脈宜虛而反實，病在中，脈宜實而反虛，病在外，脈宜浮滑而反澀堅，皆爲難治，命曰脈與證相反也。反字下，舊有四時二字，崑僭去之。

帝曰：何謂三部？岐伯曰：有下部，有中部，有上部，部各有三候，三候

者，有天有地有人也，必指而導之，乃以爲眞。〔王冰注〕言必當諮受於師也。《徵四失論》曰：受師不卒，妄作雜術，謬言爲道，更名自功，妄用砭石，後遺身咎。此其誡也。《禮》曰：疑事無質。質，成也。上部天，兩額之動脈，〔王冰注〕在額兩傍，動應於手，足少陽脈氣所行也。上部地，兩頰之動脈，〔王冰注〕在鼻孔下兩傍，近於巨髎之分，動應於手，足陽明脈氣之所行。上部人，耳前之動脈。〔王冰注〕在耳前陷者中，動應於手，手少陽脈氣之所行也。中部天，手太陰也，〔王冰注〕謂肺脈也，在掌後寸口中，是謂經渠，動應於手。中部地，手陽明也，〔王冰注〕謂大腸脈也，在手大指次指歧骨間合谷之分，動應於手也。中部人，手少陰也。〔王冰注〕謂心脈也，在掌後銳骨之端神門之分，動應於手也。《靈樞經・持鍼縱捨論》問曰：少陰無輸，心不病乎？對曰：其外經病而藏不病，故獨取其經於掌後銳骨之端。正謂此也。下部天，足厥陰也，〔王冰注〕謂肝脈也，在毛際外羊矢下一寸半陷中五里之分，卧而取之，動應於手也。女子取太衝，在足大指本節後二寸陷中是。下部地，足少陰也，〔王冰注〕謂腎脈也，在足內踝後跟骨上陷中大谿之分，動應手。下部人，足太陰也。〔王冰注〕謂脾脈也，在魚腹上趨筋間，直五里下箕門之分，寬鞕足單衣，沉取乃得之，而動應於手也。候胃氣者，當取足跗之上衝陽之分，穴中脈動乃應手也。故下部之天以候肝，〔王冰注〕足厥陰脈行其中也。地以候腎，〔王冰注〕足少陰脈行其中也。人以候脾胃之氣。〔王冰注〕足太陰脈行其中也。脾藏與胃以膜相連，故以候脾兼候胃也。帝曰：中部之候奈何？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肺，〔王冰注〕手太陰脈當其處也。地以候胸中之氣，〔王冰注〕手陽明脈當其處也。經云：腸胃同候，故以候胸中也。人以候心。〔王冰注〕手少陰脈當其處也。帝曰：上部以何候之？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頭角之氣，〔王冰注〕位在頭角之分，故以候頭角之氣也。地以候口齒之氣，〔王冰注〕位近口齒，故以候之。人以候耳目之氣。〔王冰注〕以位當耳前，脈抵於目外眥，故以候之。三部者，各有天，各有地，各有人。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三而三之，合則爲九，九分爲九野，九野爲九藏。〔王冰注〕以是故應天地之至數。故神藏五，形藏四，合爲九藏。〔王冰注〕所謂神藏者，肝藏魂，心藏神，脾藏意，肺藏魄，腎藏志也。以其皆神氣居之，故云神藏五也。所謂形藏者，皆如器外張，虛而不屈，含藏於物，故云形藏也。所謂形藏四者，一頭角，二耳目，三口齒，四胸中也。五藏已敗，其色必夭，夭必死矣。〔王冰注〕夭，謂死色，異常之候也。色者神之旗，藏者神之舍，故神去則藏敗，藏敗則色見異常之候，死也。

〔張介賓注〕額傍動脈，當額厭之分，足少陽脈氣所行也。兩頰動脈，即地倉大迎之分，足陽明脈氣所行也。耳前動脈，即和髎之分，手少陽脈氣所行也。掌後寸口動脈，經渠之次，肺經脈氣所行也。手大指次指歧骨間動脈，合谷之次，大腸經脈氣所行也。掌後銳骨下動脈，神門之次，心經脈氣所行也。氣衝下三寸動脈，五里之分，肝經脈氣所行也，卧而取之，女子取太衝，在足大指本節後二寸陷中。內踝後跟骨傍動脈，太谿之分，腎經脈氣所行也。魚腹上越筋間動脈，直五里下箕門之分，沉取乃得之，脾經脈氣所行也。若候胃氣者，當取足跗上之衝陽。足厥陰脈也，故以候肝。足少陰脈也，故以候腎。足太陰脈也，脾胃以膜相連，故可以候脾胃之氣。手太陰脈也，故以候肺。手陽明大腸脈也，大腸小腸皆屬於胃，胃脘通於胸中，故以候胸中。手少陰脈也，故以候心。兩額動脈，故以候頭角。兩頰動脈，故以候口齒。耳前動脈，故以候耳目。上部中部下部各有天地人，是爲三部九候。九藏，即上文九候之謂。神藏五，以肝藏魂，心藏神，肺藏魄，脾藏意，腎藏志也，形藏四，即頭角，耳目，口齒，胸中，共爲九藏。此言人之九藏正應地之九野，乃合於天地之至數。色者神之幟，藏者神之舍，其色夭者其神去，其神去者其藏敗，故必死矣。夭者，枯暗不澤而色異常也。

〔張志聰注〕夫人生於地，懸命於天，天地合氣，命之曰人。是以一身之中有三部，一部之中而各有天地人。不知三部者，陰陽不別，天地不分，以實爲虛，以邪爲眞，絕人長命，予人夭殃，故必捫循三部九候之盛虛而調之，乃以爲刺法之眞。在額兩分，上循於頂，足太陽膀胱脈也。太陽爲諸陽主氣，故主上部天。在鼻兩旁，近於巨髎之分，足陽明胃脈也。二陽之氣而主土，故爲上部地。在耳前曲車下陷中，手太陽小腸脈也。夫心主血而小腸爲之使，人之所以生成者，血脈也，故主上部人，此陽氣之在上也。兩手氣口之動脈，手太陰脈也。五藏之應天者肺，然藏爲陰，故主中部天。在大指次指歧骨間合谷之分，動應於手，手陽明大腸脈也。陽明居中土，故主中部地。在銳骨端之動脈，手少陰心脈也。三以應人，人主血脈，心藏血脈之氣，故主中部人。在毛際外氣衝下五里之分，動應於手，足厥陰肝脈也。厥陰爲陰中之少陽，主春生之氣，故主下部天。在足內踝後太谿之分，動脈應手，足少陰腎脈也。腎爲牝藏而居下，故主下部地。在魚腹上越筋間箕門之分，動脈應手，足太陰脾脈也。脾爲陰藏而居中，故主下部人。此以下部之三候，以候膈下之三神藏焉。肺屬乾金而主氣，故中部天

以候肺。心主血脈而居肺之下，故人以候心。胸中，膻中也，宗氣之所聚也。宗氣者，陽明水穀之所資生，故地以候胸中之氣。此以中部之三候，以候膈上之二神藏、中土之二形藏焉。太陽爲諸陽主氣，其經脈上額交巔，會於腦，出於項，故天以候頭角之氣。足陽明之氣，胃府之所生也，其經脈起於鼻交頞中，上入齒中，還出挾口，環脣下，故地以候口齒之氣。手太陽者，少陰心藏之府也，其經脈上目銳眥，入耳中爲聽宮，故人以候耳目之氣。此以膺喉頭首以候上部三形藏焉。蓋陽藏之氣在上也。三部之中而有九候，九候之中而各有三焉，兼三才而三之，合則爲九，九分爲九野。九野者，言身形之應九野也。左足應立春，左脇應春分，左手應立夏，膺喉頭首應夏至，右手應立秋，右脇應秋分，右足應立冬，腰尻下竅應冬至，六府膈下三藏應中州。凡此九者，以候藏府陰陽之氣，故九野爲九藏。【略】故以身形應九野，九野而合九藏，九藏外通九竅。九野外合九州而皆通乎天氣，是以兼三才而三之，合爲九九之數。《下經》云人生有形，不離陰陽，天地合氣，別爲九野，分爲四時，即此義也。神藏者，心藏神，肝藏魂，肺藏魄，脾藏意，腎藏志也。形藏者，胃與大腸小腸膀胱，藏有形之物也。夫五味入口，藏於腸胃，味有所藏，以養五氣，氣和而生，津液相成，神乃自生，是五藏之神，由腸胃津液之所生也。胃主化水穀之津液，大腸主津，小腸主液，膀胱者津液之所藏，故以四府爲形藏。而人之陰陽氣血肌肉經脈，皆由此九藏之所生。夭，死色也。言五藏之神氣，由形藏之資生，五色之外榮，由五藏之所發。此以九藏九候之氣，而復歸重於五藏之神氣焉。

帝曰：決死生奈何？〔王冰注〕度形肥瘦，調氣盈虛，不問病人，以平爲準，死生之證以決之也。岐伯曰：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王冰注〕形氣相反，故生氣至危。《玉機真藏論》曰：形氣相得，謂之可治。今脈氣不足，形盛有餘，證不相扶，故當危也。危者，言其近死，猶有生者也。《刺志論》曰：氣實形實，氣虛形虛，此其常也，反此者病。今脈細少氣，是爲氣弱，體壯盛，是爲形盛，形盛氣弱，故生氣傾危。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王冰注〕是則形氣不足，脈氣有餘也，故死。形瘦脈大，胸中氣多，形藏已傷，故云死也。凡如是類，皆形氣不相得也。形氣相得者生。參伍不調者病。〔王冰注〕參，謂參校。伍，謂類伍。參校類伍，而有不調，謂不率其常，則病也。三部九候皆相失者死。〔王冰注〕失，謂氣候不相類也。相失之候，診凡有七，七診之狀如下文云。上下左右之脈相應如參春者病甚，上下左右相失不可數者死。〔王冰注〕三部九候，上下左右，凡十八診也。如參春者，謂大數而鼓，如參春杵之上下也。《脈要精微論》曰：大則病進，故病甚也。不可數者，謂一息十至已上也。《脈法》曰：人一呼脈再至，一吸脈亦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脫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盡。今相失而不可數者，是過十至之外也。至五尚死，況至十者乎？中部之候雖獨調，與衆藏相失者死。中部之候相減者死。〔王冰注〕中部左右，凡六診也。上部下部已不相應，中部獨調，固非其久減於上下，是亦氣衰，故皆死也。減，謂偏少也。目內陷者死。〔王冰注〕言太陽也。太陽之脈起於目內眥，目內陷者，太陽絕也，故死。所以言太陽者，太陽主諸陽之氣，故獨言之。〔張介賓注〕謂因其形證脈息，而欲預知其死生也。形盛脈細而少氣不足以息者，外有餘而中不足，枝葉盛而根本虛也，故危亡近矣。形體消瘦而脈反大，胸中反多氣者，陰不足而陽有餘也。陰形既敗，孤陽無獨留之理，故死。體貌爲形，陰也，運行屬氣，陽也。陰主靜，陽無陰不成，陽主動，陰無陽不生，故形以寓氣，氣以運形，陰陽當和，不得相失。如形盛脈大，形瘦脈細，皆爲相得，相得者生，反此者危也。三以相參，伍以相類，謂之不調。凡或大或小，或遲或疾，往來出入而無常度者，皆病脈也。皆相失者，謂失其常，如下文乍疏乍數，失時，眞藏，脫肉，七診之類皆是也，故死。上下左右，即三部九候而各有左右也。參春，謂大數而鼓，如杵之春，陽極之脈也，故曰病甚，甚至息數相失，而不可以數計者，死。《脈法》曰：人一呼脈再至，一吸脈亦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脫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盡。今相失而不可數，蓋不止於五六至矣，必死可知。三部之脈，上部在頭，中部在手，下部在足。此言中部之脈雖獨調而頭足衆藏之脈已失其常者當死，若中部之脈減於上下二部者，中氣大衰也，亦死。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爲之精，目內陷者，陽精脫矣，故必死。

以左手足上，上去踝五寸按之，庶右手足當踝而彈之，〔王冰注〕手足皆取之，然手踝之上，手太陰脈，足踝之上，足太陰脈，足太陰脈主肉，應於下部，手太陰脈主氣，應於中部，是以下文云脫肉身不去者死，中部乍疏乍數者死。其應過五寸以上，蠕蠕然者，不病。〔王冰注〕氣和故也。其應疾，中手渾渾然者病，中手徐徐然者病。〔王冰注〕渾渾，亂也。徐徐，緩也。其應上不能至五寸，彈之不應者，死。〔王冰注〕氣絕，故不應也。〔張介賓注〕手足之絡皆可取而驗之。手踝之上，手太陰肺絡也。足踝之上，足太陰脾絡也。肺藏氣而主治節，脾屬上而主灌溉，故可取之以察吉

凶。應，動也。應過五寸以上，氣脈充也。蠕蠕，蟲行貌，謂其耎滑而勻和也，是爲不病之脈。疾，急疾也。渾渾，濁亂也。徐徐，遲緩也。不能至五寸者，氣脈衰，彈之不應者，氣脈絕，故微則爲病而甚則爲死也。

〔高世栻注〕上文小大疾遲寒熱爲病，其病猶輕，若陷下，則生陽之氣不升，其病必危。故當以兩手而按其足踝，其法以左手於病者足上，上去踝五寸按之。夫足外踝上七寸乃承山之穴，屬足太陽，今去踝五寸，則在承山之下，庶右手於病者足上當踝而彈之，蓋左手按脈，右手導引，其脈氣之應，過五寸以上而至於承山。蠕蠕然動者，氣之和也，故爲不病。其脈應手疾，而中手渾渾然者，乃氣盛太過，故病。若中手徐徐然者，乃氣虛不足，故亦病。若其應，上不能至五寸，右手彈之而不應者，乃生陽之氣絕滅於下，故死。

《素問・離合真邪論》　審捫循三部九候之盛虛而調之，〔王冰注〕盛者寫之，虛者補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則其法也。察其左右上下相失及相減者，審其病藏以期之。〔王冰注〕氣之在陰，則候其氣之在於陰分而刺之，氣之在陽，則候其氣之在於陽分而刺之，是謂逢時。《靈樞經》曰：水下一刻，人氣在太陽，水下四刻，人氣在陰分也。積刻不已，氣亦隨在，周而復始，故審其病藏，以期其氣而刺之。不知三部者，陰陽不別，天地不分。地以候地，天以候天，人以候人，調之中府，以定三部，故曰刺不知三部九候病脈之處，雖有大過且至，工不能禁也。〔王冰注〕禁，謂禁止也。然候邪之處尚未能知，豈復能禁止其邪氣耶？誅罰無過，命曰大惑，反亂大經，眞不可復，用實爲虛，以邪爲眞，用鍼無義，反爲氣賊，奪人正氣，以從爲逆，榮衛散亂，眞氣已失，邪獨內著，絕人長命，予人天殃，不知三部九候，故不能久長。〔王冰注〕識非精辨，學未該明，且亂大經，又爲氣賊，動爲殘害，安可久乎？因不知合之四時五行，因加相勝，釋邪攻正，絕人長命。〔王冰注〕非惟昧三部九候之爲弊，若不知四時五行之氣序，亦足以殞絕其生靈也。

〔張介賓注〕但審察三部九候之脈，則盛虛可得，而調治可施矣。相失者，如七診之類，失其常體，不相應也。相減者，形氣虛脫也。察三部九候之左右上下，則知其病之所在，藏之所屬，陰陽氣候皆可期矣。陰陽不別，則不知藏府逆順。天地不分，則不知升降浮沉。知三部者，可以候上中下之病。中府，藏氣也。凡三部九候脈證，皆以藏氣爲主，氣順則吉，氣逆則凶，故調之中府，可以定三部。大過，大邪之過也。不知邪正虛實，而妄施攻擊，是謂誅伐無過，奪人眞元，殺人於冥冥之中，莫此爲甚，欲遺陰德於子孫者，當以此爲切戒。不知合之四時五行，因加相勝，失天和也。釋邪攻正，不當伐而伐也，故絕人長命。

《靈樞・終始》　謹奉天道，請言終始，終始者，經脈爲紀，持其脈口人迎，以知陰陽有餘不足，平與不平，天道畢矣。所謂平人者不病，不病者，脈口人迎應四時也，上下相應而俱往來也，六經之脈不結動也，本末之寒溫之相守司也，形肉血氣必相稱也，是謂平人。

〔張介賓注〕天道陰陽有十二辰次爲之紀，人身血氣有十二經脈爲之紀，循環無端，終而復始，故曰終始。脈口在手，太陰脈也，可候五藏之陰。人迎在頸，陽明脈也，可候六府之陽。人之血氣經脈，所以應天地陰陽之盛衰者，畢露於此，故曰天道畢矣。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應四時也。上謂人迎，下謂脈口，相應往來，即如下篇所謂俱往俱來，若引繩大小齊等也。結澀則不足，動疾則有餘，皆非平脈也。藏氣爲本，肌體爲末，表裏寒溫，司守不致相失，故必外之形肉，內之血氣皆相稱者，謂之平人。

少氣者，脈口人迎俱少而不稱尺寸也。如是者，則陰陽俱不足，補陽則陰竭，寫陰則陽脫。如是者，可將以甘藥，不可飲以至劑。如此者弗灸，不已者因而寫之，則五藏氣壞矣。

〔馬蒔注〕其正氣衰少，故脈口少氣而尺亦然，乃陰經不足也，人迎少氣而寸亦然，乃陽經不足也。欲補陽經則陰經愈竭，欲寫陰經則陽經益脫，此鍼之所以不可施也，僅可將理以甘和之藥，不可飲以至補至寫之劑，且灸亦不可妄用。倘病有未已，而鍼灸誤寫，則五藏之氣益壞矣，豈可哉？

〔張介賓注〕少氣者，元氣虛也，兼陰陽而言。故上之人迎，下之脈口，必皆衰少無力，而兩手之尺寸亦不相稱也。凡陰陽氣俱不足者，不可刺，若刺而補陽則陰竭，寫陰則陽脫，如是者，但可將以甘藥。甘藥之謂，最有深意，蓋欲補虛羸，非甘純不可也。至劑，剛毒之劑也。正氣衰者不可攻，故不宜用也，非惟不可攻，而灸之亦不可，以火能傷陰也。臨此證者，不可忘此節之義。

《靈樞・四時氣》　一其形，聽其動靜者，持氣口人迎以視其脈，堅且盛且滑者病日進，脈軟者病將下，諸經實者病三日已。氣口候陰，人迎候陽也。

〔馬蒔注〕以一其形之肥瘦，聽其身之動靜，其要又在於診其脈體，以知其

病之進退也。持其右手寸部之氣口，左手寸部之人迎以視之，其脈且堅且盛且滑者，在氣口爲內傷日進，在人迎爲外感日進也。其脈不堅不盛不滑而軟者，在氣口爲內傷將退，在人迎爲外感將退也。縱或諸經尚實，然氣口人迎已軟，視其病至三日而可已耳。蓋氣口爲內，所以候足手六陰經之病，人迎爲外，所以候足手六陽經之病也。

〔張介賓注〕脈堅而且盛且滑者，邪氣之熾也，故病日進。脈軟而和者，元氣之來也，故病將下。下，退也。凡邪氣未解者，最忌脈弱無力，如《平人氣象論》曰病在中脈虛，《玉機眞藏論》曰病在外脈不實堅者皆難治，《邪客》篇曰虛而細者久以持，皆不實之謂也。若病在諸經而脈實有力者，邪將外達也，故可三日而已矣。氣口在手，太陰肺脈也，氣口獨爲五藏主，故以候陰。人迎在頭，陽明胃脈也，胃爲六府之大源，故以候陽。

〔張志聰注〕一其形者，靜守其神，形與神俱也。聽其動靜者，持氣口人迎，以視脈之堅滑軟靜，而知病之進退也。諸經實者，邪在經脈也。氣口人迎，候三陰三陽之氣也。

《靈樞·禁服》 寸口主中，人迎主外，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大小齊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名曰平人。

〔張介賓注〕太陰行氣於藏，故寸口主中，陽明行氣於府，故人迎主外。人迎寸口，一表一裏也，故往來相應，欲其大小齊等若引繩之勻者，是爲和調之脈。然人迎主陽，故必於春夏微大，寸口主陰，故必於秋冬微大，乃謂之平人也。

〔高世栻注〕人迎氣口，謂左右之兩寸口，所以分候陰陽之氣，非寸關尺三部也。若以三部論之，則左有陰陽而右有陰陽矣。

人迎大一倍於寸口，病在足少陽，一倍而躁，在手少陽。人迎二倍，病在足太陽，二倍而躁，病在手太陽。人迎三倍，病在足陽明，三倍而躁，病在手陽明。盛則爲熱，虛則爲寒，緊則爲痛痹，代則乍甚乍間。【略】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爲外格，死不治。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

〔馬蒔注〕此言人迎大於寸口之脈，可以驗足手六陽經之病而有治之之法也。人迎較寸口之脈大者一倍，則病在足少陽膽經，若一倍而躁，乃手少陽三焦經有病也。躁者，一倍之中而有更躁之意。下文二倍，三倍，四倍，其躁可以意會。較寸口之脈大者二倍，則病在足太陰膀胱經，若一倍而躁，乃手太陽小腸經有病也，較寸口之脈大者三倍，則病在足陽明胃經，若三倍而躁，乃手陽明大腸經有病也。其各陽經之脈，盛則爲熱，虛則爲寒，脈緊則爲痛痹，脈代則病爲乍甚乍間，即下文之乍痛乍止也。【略】人迎之脈大於寸口者四倍，且大且數，則陽脈甚盛，名曰溢陽。溢陽者爲外格，蓋格者拒也，拒六陰脈於內，而使不得運於外也，其證當爲死不治。凡此者，必宜審按其本末，蓋先病爲本，而後病爲末，及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何也。

寸口大於人迎一倍，病在足厥陰，一倍而躁，在手心主。寸口二倍，病在足少陰，二倍而躁，在手少陰。寸口三倍，病在足太陰，三倍而躁，在手太陰。盛則脹滿，寒中，食不化，虛則熱中，出糜，少氣，溺色變，緊則痛痹，代則乍痛乍止。【略】寸口四倍者，名曰內關，內關者，且大且數，死不治，必審察其本末之寒溫，以驗其藏府之病。

〔馬蒔注〕此言寸口大於人迎之脈，可以驗足手六陰經之病而有治之之法也。寸口較人迎之脈大者一倍，則病在足厥陰肝經，若一倍而躁，乃手厥陰心包絡經有病也。較人迎之脈大者二倍，則病在足少陰腎經，若二倍而躁，乃手少陰心經有病也。較人迎之脈大者三倍，則病在足太陰脾經，若三倍而躁，乃手太陰肺經有病也。其各陰經之脈盛則爲脹滿，其胃中必寒而食亦不化，虛則其中必熱而所出之糜亦不化，且氣亦少，溺色亦必變也。脈緊則爲痛痹，脈代則爲乍痛乍止。【略】寸口之脈大於人迎者四倍，且大且數，則陰經甚盛，名曰內關。內關者，閉六陽在外，而使之不得以入於內也，其證當爲死不可治。凡此者，必宜審按其本末，及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可也。

《靈樞·論疾診尺》 人病，其寸口之脈與人迎之脈小大等及其浮沉等者，病難已也。

〔馬蒔注〕寸口大者爲關，人迎大者爲格。今寸口與人迎之脈小大浮沉相等者，其內傷外感俱未能自已也。

〔張介賓注〕氣口候陰，人迎候陽，故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此陰陽表裏之分也。若寸口人迎大小浮沉相等者，非偏於陰則偏於陽，此病之所以難已。

〔張志聰注〕寸口者，手太陰之兩脈分寸關尺三部，以候藏府之血氣者也。人迎氣口者，候三陰三陽之氣也。人病，其寸口之脈與人迎之脈大小浮沉等者，此表裏陰陽氣血皆病，故爲難已。

《太素・診候之一・四時脈診》　是故持脈有道，虛靜爲保。持脈之道，虛心不念他事，凝神靜慮，以爲自保，方可得知脈之浮沉，氣之內外也。春日浮，如魚之游在皮。夏日在膚，沉沉乎萬物有餘。春時陽氣初開，脈從骨髓流入經中，上至於皮，如魚游水，未能周散。夏時陽氣榮盛，脈從經溢入孫絡膚肉之中，如水流溢，沉沉盛長，萬物亦然，茂盛有餘。秋日下膚，蟄蟲將去。冬日在骨，蟄蟲固密，君子居室。秋日陽氣從膚漸伏於內，故曰下膚。蟄蟲趣暖入穴，故曰將去。是時陰氣從內出在皮膚，腠理將開也。冬日陽氣內伏，蟄蟲閉戶固密，君子去堂居室，人之脈氣行骨，故持脈者深按得之。故曰知內者按而紀之，知外者終而始之。秋冬脈氣爲陰在內，故按得綱紀，春夏脈氣爲陽在外，故趣得終始也。春夏之脈爲秋冬脈終，即爲陽之始也。此六者，持脈之大法也。以爲診脈大法。

《難經・五難》　五難曰：脈有輕重，何謂也？然，初持脈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者，肺部也。如六菽之重，與血脈相得者，心部也。如九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脾部也。如十二菽之重，與筋平者，肝部也。按之至骨，舉指來實者，腎部也。故曰輕重也。

〔虞庶注〕脈之輕重，經中所載甚詳，若依經逐位尋之，義且淺矣。今舉一例爲式，假令左手寸口如三菽得之，乃知肺氣之至，如六菽之重得之，知本經之至，如九菽得之，知脾氣之至，如十二菽得之，知肝氣之至，按之至骨得之，知腎氣之至。夫如是，乃知五藏之氣更相溉灌，六脈因茲亦有準繩，可以定吉凶，可以言疾病，餘皆仿之，故曰輕重也。

〔徐大椿注〕浮而無力爲輕，沉而有力爲重。持脈即按脈也。菽，豆之總名。三菽之重，言其力與三菽等也。皮毛相得，言其浮至皮毛之分也，肺脈最輕，故其象如此。血脈，肌肉，筋骨遞沉而下，故脈之輕重以此爲準。蓋肺居最上，心次之，脾又次之，肝又次之，腎居最下。至骨，沉之至也。舉指來疾，言其有力而急迫，即《四難》舉指來實之義也。按《靈・九針》篇肺主皮，心主脈，脾主肌，肝主筋，腎主骨，故其脈亦相合，此五藏本脈之象如此，倘有太過不及則病脈也。

《難經・十八難》　十八難曰：脈有三部，部有四經，手有太陰，陽明，足有太陽，少陰，爲上下部，何謂也？然，手太陰陽明，金也，足少陰太陽，水也，金生水，水流下行而不能上，故在下部也。足厥陰少陽，木也，生手太陽少陰火，火炎上行而不能下，故爲上部。手心主少陽火，生足太陰陽明土，土主中宮，故在中部也。此皆五行子母更相生養者也。

脈有三部九候，各何所主之？然，三部者，寸關尺也。九候者，浮中沉也。上部法天，主胸以上至頭之有疾也，中部法人，主膈以下至齊之有疾也，下部法地，主齊以下至足之有疾也。審而刺之者也。

〔滑壽注〕此篇立問之意，謂人十二經脈凡有三部，每部之中有四經，今手有太陰陽明，足有太陽少陰爲上下部何也？蓋三部者，以寸關尺分上中下也。四經者，寸關尺，兩兩相比，則每部各有四經矣。手之太陰陽明，足之太陽少陰爲上下部者，肺居右寸，腎居左尺，循環相資，肺高腎下，母子之相望也，經云藏眞高於肺，藏眞下於腎是也。手太陰陽明金，下生足太陽少陰水，水性下，故居下部。足少陰太陽水，生足厥陰少陽木，木生手少陰太陽火及手心主火，火炎上行，是爲上部。火生足太陰陽明土，土居中部，復生肺金。此五行子母更相生養者也。此蓋因手太陰陽明，足太陽少陰爲上下部，道推廣五行相生之大，越人亦以五藏生成之後，其部分之高下而推言之，非謂未生之前必待如是而後生成也。而又演爲三部之說，即《四難》所謂心肺俱浮，腎肝俱沉，脾者中州之意。但彼直以藏言，此以經言而藏府兼之。以上問答明經，此下二節俱不相蒙，疑他經錯簡。

〔葉霖注〕三部之中各有浮中沉，是爲九候。浮爲陽，沉爲陰，中者胃氣也，所謂自膈以上爲上焦也，自膈以下爲中焦也，自臍以下至足爲下焦也。謝氏曰：此一節當是《十六難》中答辭，錯簡在此，而剩出脈有三部九候各何主之十字。且審而刺之，楊氏云爲審病之所在而刺之，丁氏云當次第之次，紀氏則爲刺候之義。各有至理，姑存備參。

人病有沉滯久積聚，可切脈而知之耶？然，診在右脇有積氣，得肺脈結，脈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

診不得肺脈而右脇有積氣者，何也？然，肺脈雖不見，右手脈當沉伏。其外痼疾同法耶？將異也？然，結者，脈來去時一止，無常數，名曰結也。伏者，脈行筋下也。浮者，脈在肉上行也。左右表裏，法皆如此。假令脈結伏者，內無積聚，脈浮結者，外無痼疾。有積聚，脈不結伏，有痼疾，脈不

浮結，爲脈不應病，病不應脈，是爲死病也。

〔丁錦注〕此承上文言積聚之脈。如右脇有積聚，應當右寸肺部得結脈，結之微甚，可以推積之微甚也。肺脈雖不見者，言肺部之結脈雖不見，然肺部必見沉伏之脈也。若外有痼疾，脈必浮結，內有積聚，脈必伏結。至論積疾，五藏俱有，則肝心脾腎之脈亦此法推之，故曰左右表裏法皆如此。至脈不應病，病不應脈，此藏敗而氣不應也，所以必死。痼疾者，如癭瘤瘡瘻皆是也。

〔葉霖注〕此病久積聚，可切脈而知之也。肺金右降，右脇，肺之部也，若右脇有積聚，則肺脈當結。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而無定數者是也。蓋結爲積聚之脈。《素問·平人氣象論》曰：結而橫，有積矣。然積有微甚，是以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也。設肺脈雖不見結，而右手脈當見沉伏，沉伏亦積聚脈，右手統三部言，則肺脈亦在其中。又右手氣口，所以候裏也。

此承上文復問外之痼疾與內之積聚法將同異也。痼疾者，凡肌肉筋骨間久留不去之病皆是，以其不在藏府，故曰外也。止無常數，結脈之象，若有常數，爲代脈矣。蓋結脈之所由生，以積聚在內，脈道不通，故現脈如此也。伏脈輕手尋之不見，重按以指推筋着骨，乃得其脈形潛隱於骨間者是也。言結伏則病在裏，結浮則病在表，結在右，病亦在右，結在左，病亦在左。以此推之，則內外左右積氣痼疾，其結脈雖同而浮伏異也。故曰法皆如此。有是病必有是脈，內有積聚，脈宜伏結，外有痼疾，脈宜浮結。設見伏結、浮結之脈而無伏結、浮結之證，見伏結、浮結之證而無伏結、浮結之脈，謂之脈不應病、病不應脈也。夫病脈不相應，乃其氣已離，血脈不相聯屬，故云死。然凡病與脈不相應者，皆爲死候，不特積聚爲然也。

《傷寒論·平脈法》 問曰：經說脈有三菽六菽重者，何謂也？師曰：脈人，以指按之，如三菽之重者，肺氣也。如六菽之重者，心氣也。如九菽之重者，脾氣也。如十二菽之重者，肝氣也。按之至骨者，腎氣也。菽者，小豆也。假令下利，寸口、關上、尺中悉不見脈，然尺中時一小見，脈再舉頭一云按投。者，腎氣也。若見損脈來至爲難治。腎爲脾所勝，脾勝不應時。

師曰：呼吸者，脈之頭也。初持脈，來疾去遲，此出疾入遲，名曰內虛外實也。初持脈，來遲去疾，此出遲入疾，名曰內實外虛也。

《甲乙經·經脈》 人迎大一倍於寸口，病在少陽，再倍病在太陽，三倍病在陽明。盛則爲熱，虛則爲寒，緊則爲痛痹，代則乍甚乍間。【略】人迎四倍名曰外格。外格者，且大且數則死不治。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寸口大一倍於人迎，病在厥陰，再倍病在少陰。盛則脹滿，寒則食不消化，虛則熱中、出麋、少氣，溺色變，緊則爲痛痹，代則乍寒乍熱，下熱上寒。【略】寸口四倍者名曰內關。內關者，且大且數則死不治。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

《脈經·兩手六脈所主五臟六腑陰陽逆順》 《脈法讚》云：肝心出左，脾肺出右，腎與命門，俱出尺部，魂魄穀神，皆見寸口。左主司官，右主司府。左大順男，右大順女。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神門決斷，兩在關後。人無二脈，病死不愈。諸經損減，各隨其部。察按陰陽，誰與先後。《千金》云：三陰三陽，誰先誰後。陰病治官，陽病治府。奇邪所舍，如何捕取。審而知者，鍼入病愈。

心部在左手關前寸口是也，即手少陰經也，與手太陽爲表裏，以小腸合爲府，合於上焦，名曰神庭，在龜一作鳩。尾下五分。

肝部在左手關上是也，足厥陰經也，與足少陽爲表裏，以膽合爲府，合於中焦，名曰胞門，一作少陽。在大倉左右三寸。

腎部在左手關後尺中是也，足少陰經也，與足太陽爲表裏，以膀胱合爲府，合於下焦，在關元左。

肺部在右手關前寸口是也，手太陰經也，與手陽明爲表裏，以大腸合爲府，合於上焦，名呼吸之府，在雲門。

脾部在右手關上是也，足太陰經也，與足陽明爲表裏，以胃合爲府，合於中焦，脾胃之間，名曰章門，在季脇前一寸半。

腎部在右手關後尺中是也，足少陰經也，與足太陽爲表裏，以膀胱合爲府，合於下焦，在關元右。右屬腎，右爲子戶，名曰三焦。

《脈經·辨三部九候脈證》 經言：所謂三部者，寸關尺也。九候者，每部中有天地人也。上部主候從胸以上至頭，中部主候從膈以下至氣街，下部主候從氣街以下至足。

浮沉牢結遲疾滑澀，各自異名，分理察之，勿怠觀變，所以別三部九候，知病之所起，審而明之，針灸亦然也。故先候脈寸中。寸中，一作寸中於九。浮

在皮膚，沉細在裏。昭昭天道，可得長久。

上部之候牢結沉滑，有積氣在膀胱。微細而弱，卧引裏急，頭痛咳嗽，逆氣上下。心膈上有熱者，口乾渴燥。病從寸口邪入上者，名曰解。

脈來至，狀若琴弦，苦少腹痛，女子經月不利，孔竅生瘡，男子病痔，左右脇下有瘡。上部不通者，苦少腹痛，腸鳴。寸口中虛弱者，傷氣，氣不足。大如桃李實，苦痹也。寸口直上者，逆虛也，如浮虛者，泄利也。

中部脈結者，腹中積聚，若在膀胱，兩脇下，有熱。脈浮而大，風從胃管入，水脹，乾嘔，心下澹澹。如有桃李核。胃中有寒，時苦煩痛，不食，食即心痛胃脹支滿，膈上積。脇下有熱，時寒熱淋露。脈横出上者，脇氣在膀胱，病即著。右横關入寸口中者，膈上不通，喉中咽難。刺關元，入少陰。

下部脈者，其脈來至浮大者，脾也。與風集合，時上頭痛，引腰背。小滑者，厥也，足下熱，煩滿，逆上搶心，上至喉中，狀如惡肉，脾傷也。病少腹下，在膝，諸骨節間，寒清不可屈伸。脈急如弦者，筋急。足攣結者，四肢重。從尺邪入陽明者，寒熱也。大風邪入少陰，女子漏白下赤，男子溺血，陰萎不起，引少腹痛。

人有三百六十脈，法三百六十日。三部者，寸、關、尺也。尺脈爲陰，陰脈常沉而遲。寸、關爲陽，陽脈俱浮而速。氣出爲動，入爲息。故陽脈六息七息十三投，陰脈八息七息十五投，此其常也。

二十八脈相逐上下，一脈不來，知疾所苦。尺勝治下，寸勝治上，尺寸俱平治中央。

臍以上，陽也，法於天。臍以下，陰也，法於地。臍爲中關。頭爲天，足爲地。

《脈經・平脈視人大小長短男女逆順法》　凡診脈，當視其人大小長短及性氣緩急。脈之遲速，大小、長短皆如其人，形性者則吉，反之者則爲逆也。脈三部大都欲等，只如小人、細人、婦人脈小軟。小兒四五歲，脈呼吸八至，細數者，吉。《千金翼》云：人大而脈細，人細而脈大，人樂而脈實，人苦而脈虛。性急而脈緩，性緩而脈躁，人壯而脈細，人羸而脈大，此皆爲逆，逆則難治。反此爲順，順則易治。凡婦人脈常欲濡弱於丈夫。小兒四五歲者，脈自快疾，呼吸八至也。男左大爲順，女右大爲順。肥人脈沉，瘦人脈浮。

《褚氏遺書・平脈》　脈分兩手，手分三部，隔寸尺者，命之曰關，去肘度尺曰尺，關前一寸爲寸。左手之寸極上，右手之尺極下。男子陽順，自下生上，故極下之地，右手之尺爲受命之根本，如天地未分，元氣混沌也。既受命矣，萬物從土而出，唯脾爲先，故尺上之關爲脾。脾上土生金，故關上之寸爲肺。肺金生水，故自右手之寸越左手之尺爲腎。腎水生木，故左手尺上關爲肝。肝木生火，故關上之寸爲心。女子陰逆，自上生下，故極上之地左手之寸爲命之根本。既受命矣，萬物從土而出，惟脾爲先，故左手寸下之關爲脾。脾土生金，故關下之尺爲肺。肺金生水，故左手之尺越右手之寸爲腎。腎水生木，故右手寸下關爲肝。肝木生火，故關下之尺爲心。男子右手尺脈常弱，初生微渺之氣也。女子尺脈常強，心火之位也。非男非女之身，感以婦人則男脈應胗，動以男子則女脈順指，不察乎此，難與言醫。同化五穀，故胃爲脾府而脈從脾。同氣通泄，故大腸爲肺府而脈從肺。同主精血，故旁光爲腎府而脈從腎。同感交合，故小腸爲心府而脈從心。同以脈爲竅，故膽爲肝府而脈從肝。澄生當後世，傳其言而已爾，初抉其祕，發悟後人者，非至神乎？體修長者脈疏形，侏儒者脈蹙。肥人如沉，而正沉者愈沉。瘦人如浮，而正浮者愈浮。未燭斯理，曷愈衆疾？表裏多名，呼吸定至，抑皆末也，世俗幷傳，茲得略云耳。

《玄感脈經》　三部者，謂寸口爲上部，近掌，法天。中爲關，法人。尺爲下部，法地。三部輒相去寸，共成三寸。一法，寸口位八分，關上位三分，尺中位八分，爲共成一寸九分。

三部之中各有三候，三候之中各有天地人，共成九候。三部凡合一寸九分，是一位。又三部九候者，以候九臟之氣。九臟者，形臟四，頭角、耳目、口齒、胸中也。神臟五，心肝脾肺腎也。合爲九天。

頭角、耳目者，人身之天，日月所附著，故上部□。

頭角者，精識之主，日月光明，上部之天以候之。

耳目者□。

口齒者，骨之本，能摧腐五穀，周養身體，故上部□。

肺者，人之上蓋，陰陽之至主，故中部之天以候之。

心者，□生，故中部之人以候之。

胸中者，三焦之所合，□中□，故中部之地以候之。

肝者，在人膈中□。

脾者，□。

腎者，在下，人精氣之本，故下部之地以候之。

□者，察三部之中，有獨大、獨小、獨熱、獨寒、獨疾、獨遲、獨陷，此七者謂之診。

夫脈人常脈，寸口者，是手□之，行水者有魚，手太陰亦有魚，主於魂魄□是故脈之決死生也。

十二經皆有動脈，而獨取寸口以決五臟六腑死生吉凶者何？寸口，脈大會，手太陰之脈動也。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亦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人一日一夜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五十度周於身，漏下百刻，榮衛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二十五度，行爲一周而復會於手太陰寸口。寸口者，五臟六腑之所終始，故法於寸口也。

診法常以平旦者何？平旦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脈調勻，氣血未亂，故乃可診。平旦，陰陽俱在於寸口，陰陽未分，其氣未行，飲食未進，是以脈必審而知之，其爲調也。

寸口，脈之要會，從關至尺，是尺內也，陰之所治，從關至魚，是寸內也，陽之所治。寸口、關上二部而爲陽之脈，陽脈常浮速，尺中一部常沉而遲。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則吐，陰數則下，陽弦頭痛，陰弦腹痛。

九候相應，不得相失。一候後則病，二候後則病甚，三候後則危。所謂後者，應不俱。

切脈之法，初下指令切骨，徐徐舉指，令指下有三大豆之重也。三部和同者，病雖困不死也。

初持脈如三菽之重，皮毛相得，肺脈也。如六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心脈。如九菽之重，與筋平者，肝脈。如十二菽重者，在下，脾脈也。按之至骨，舉指來疾者，腎脈也。夫較捻脈，手指輕重令十二菽銖，使如十二豆重，當以意籌量之。

凡持脈，當視其人大小長短及性之遲急消息之，各欲得稱。其人形性順之則生，逆之則死。人大而得細脈，此爲逆，人小而得大脈亦爲逆。人短短脈，人長則長脈。性急脈則蹉蹀駃，性靖則脈遲。人壯脈欲大，人瘦脈欲小。夫婦人脈常軟弱於丈夫。小兒四、五歲脈實自快，其呼吸之間八至也。

凡脈法，一呼一吸爲一息。凡切脈，一呼再至，一吸亦再至，定息其間并五至。其脈一體，不大不小是爲平脈。若爲一呼三至，一吸亦三至，爲如得病，其脈前大後小，則爲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爲胸滿短氣。脈一呼四至，一吸四至，病適欲成。其脈洪大者，則勞□。其脈沉細者，則爲腹中痛急。其脈滑者，則露濕冷。

脈人一呼五至者，其人當困。脈沉細者，困在夜。脈浮大者，困在晝。脈不大不小者，雖困可救。脈乍大乍小，難治。

脈一呼六至，一吸六至，爲死人脈也。其脈沉細者夜死，浮大者晝死。

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爲損。其雖行，方當著床，其血脈已病故也。

《千金要方·平脈大法》《經》曰：診脈之法常以平旦，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均，氣血未亂，故乃可診有過之脈。《脈經》云過此，非也。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藏有餘不足、六腑強弱、形之盛衰，可以此參伍訣生死之分也。又曰：平脈者皆於平旦，勿食勿語，消息體氣，設有所作，亦如食頃，師亦如之。既定，先診寸口，初重指切骨，定畢便漸舉指，令指不厚不薄，與皮毛相得如三菽之重，於輕重之間，隨人強弱肥瘦，以意消息進退舉按之宜，稱其浮沉，諸類應於四時五行，與人五藏相應。不爾者，以其輕重相薄尋狀論寒暑得失。

凡人稟形，氣有中適，有躁靜，各各不同，氣脈潮動，亦各隨其性韻。故一呼而脈再至，一吸而脈再至，呼吸定息之間復一至，合爲五至，此爲平和中適者也。春秋日夜正等，無餘分時也，其餘日則其呼而脈至多，吸而脈至少，或吸而脈至多，呼而脈至少，此則不同如冬夏日夜長短之異也。凡氣脈呼吸法晝夜，變通效四時。然於呼吸定息應五至之限，無有虧僻，猶晷刻與四時有長短，而歲功日數無遺也。若人有羸有壯，其呼吸雖相壓遏，而晝夜息度隨其漏刻，是謂呼吸象晝夜，變通效四時。

夫診脈，當以意先自消息，壓取病人呼吸以自同，而後察其脈數，計於定息之限，五至者爲平。人若有盈縮，尋狀論病源之所宜也。

問曰：何謂三部脈？答曰：寸關尺也。凡人修短不同，其形各異，有尺寸分三關之法：從肘腕中橫文至掌魚際後文，卻而十分之，而入取九分，是

爲尺。從魚際後文卻還度取十分之一則是寸。寸十分之，而入取九分之中則寸口也。此處其骨自高，故云陰得尺內寸，陽得寸內九分，從寸口入，卻行六分爲關分，從關分又入行六分爲尺分。

又曰：從魚際至高骨，卻行一寸，其中名曰寸口。從寸口至尺，名曰尺澤，故曰尺寸。寸後尺前，名曰關。陽出陰入，以關爲界，如天地人爲三界。寸主射上焦、頭及皮毛，竟手上部。關主射中焦、腹及腰中部。尺主射下焦、小腹至足下部。此爲三部法，象三才天地人，頭腹足爲三元也。夫十二經皆有動脈，獨取寸口以訣五藏六腑死生吉凶之候者，何謂也？然，寸口者，脈之大會，手太陰之動脈也。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呼吸定息，脈行六寸。人一日一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五十度，周於其身，漏水下百刻，榮衛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亦二十五度，爲一周，畀時也。故五十度而復會於手太陰。太陰者，寸口也，即五藏六腑之所終始，故法取於寸口。人有三百六十脈，法三百六十日也。

《千金要方・診五藏脈輕重法》　初持脈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者，肺部。金秋三月庚辛之氣。如六菽之重，與血脈相得者，心部。火夏三月丙丁之氣。如九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脾部。土王四季、季夏六月戊己之氣。如十二菽之重，與筋平者，肝部。木春三月甲乙之氣。按之至骨，舉之來疾者，腎部。水冬三月壬癸之氣。

心肺俱浮，何以別之？然，浮而大散者，心也。象火浮散。浮而短澀者，肺也。法金悭澀。

腎肝俱沉，何以別之？然，牢而長者，肝也。如卉生苗吐穎。按之耎，舉指來實者，腎也。濡弱如水，舉重勝船。

脾者中州，故其脈在中，是陰陽之脈也。《千金翼》云：遲緩而長者，脾也。

《平脈略例甲本》　凡診脈之法，初下指，令切骨徐徐。學者下指，三大豆之重也。三部和同，雖病困，不死也。三部者，寸關尺也。寸主上焦，從頭及皮毛竟手，關主中焦，腹及腰，尺主下焦，從小腹至足。

初治脈法，如三菽之重，與皮毛相得者，肺脈也。如六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心脈也。如九菽之重，與筋平者，脾脈也。如十二菽之重，在筋下者，肝脈也。按之至骨，舉指來疾者，腎脈也。

大較捻脈，手指輕重令重十銖。又云使如累十二豆重。當與意量之也。

夫三部者，寸爲上部，近掌也，關爲中部也，尺爲下部也。三部輒相去一寸，共成三寸也。寸口位八分，關上位三分，尺中位八分，爲共成一寸九分也。

凡診脈之法，常以平旦者何也？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勻，血氣未亂，故乃可診。平旦者，陰陽俱在於寸口，陰陽未分，其氣大定，是故脈必審而知其調和也。

人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亦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幷有五動，氣行六寸，是其常。平人一日一夜一萬三千五百息，脈幷有行五十周於身，漏下百刻，榮衛之氣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亦二十五度，周而復始，會於手太陰者，寸口是也。寸口者，五藏六腑血氣之所終，故定死生決於寸口。

凡診脈法，肝心出左，脾肺出右，腎與命門俱出尺部。腑爲陽，心部在左手爲寸口也，以小腸合爲腑，合於上焦也。肝部在左手關上也，以膽合爲腑，合於中焦。腎部在左手尺中是，以膀胱合爲腑，合於下焦，在胞門。肺部在右手寸口是也，以大腸合爲腑，於上焦，在呼吸之腑。脾部在右手關上是也，以胃合爲腑，合於中焦。脾胃之間名曰章門。腎部在右手尺中是，以膀胱合爲腑，合於下焦，在子戶。

《太平聖惠方・辨七診脈法》　七診脈，諸家經論不盡分別，今顯脈形狀，幷疾病有可療者、不可療者同論於中，將明未顯爾。

獨大者，皮膚壯熱，喘息上衝，其脈通度三關，多出少入，與太過相似，兩手幷極，此乃不治之疾。獨小者，四體微寒，中膈氣閉，復衝兩脇，其脈沉沉度於三關。名曰獨小，小者氣也，不治之疾。獨寒者，惡寒也，四肢俱冷，伏陽在內，其脈指下沉沉如爛練線，按之不知所在，此不治之疾。獨熱者，四肢俱熱，臟腑亦熱，其脈洪數，故曰獨熱，可治之疾。獨遲者，其脈三部俱遲，氣在皮膚，致有不安，可治之病。

獨疾者，寸關急數，尺脈微虛，熱在於胃，致使口乾心躁，鼻塞頭疼，可治之疾。獨陷者，其脈軟，隱在肌肉，陰陽幷然，四肢不舉，疼痛在骨，名曰獨陷，可治之疾。

《聖濟經・持脈虛靜章》　陰陽者，脈之本。尺寸者，脈之部。內外者，脈之分。形有長短，體有肥瘠，性有緩急，志有苦樂，審如是者，持脈之法也。致虛守靜，其神無營，俾事物不得入其舍，乃持脈之道也。進乎法而造乎道，

定於己而應於人，則有過之脈可求焉。

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其浮與滑長爲陽，其沉與澀短爲陰，此之謂脈之本。從關至尺爲尺內，從關至魚際爲寸口。尺者，尺內一寸，寸者，寸內九分，此之謂脈之部。陰藏也，爲裏而主內。陽府也，爲表而主外。此之謂脈之分。形有長短，必視之以定疏數。體有肥瘠，必視之以定淺深。性有緩急，因以察其寬猛。志有苦樂，因以察其舒疾。能審乎是，則持脈之法也。致虛者，惟虛則誠。守靜者，惟靜則明。其神無營，則內保而外不蕩，俾事物不得入其舍，則萬物莫我攖。如是，則致虛所以極，守靜所以篤，是爲持脈之道。守乎法，所以應乎神，造乎道，所以守於，已進乎法，而造乎道，自粗而至精也。定於己而應於人，有主於中，而後能有接於外也。如是，則有過之脈爲可求焉。夫四至之脈，六部之候，同是爲平和，其間或有陰之過，有陽之過，能即其異於衆脈者而求之，斯可矣。寸也、尺也、關也，苟或俱大俱細，則是人之所稟氣有不同，未可一概而求其病，此所以貴夫求有過之脈與。是故輕重有差，至數有辨，脈口人迎，上下胥應，本末寒溫之相守，形肉血氣之相宜，應春而圓，應夏而方，應秋而平，應冬而沉，皆脈理之常然也。

輕重有差，至數有辨者，昔人以菽之多寡爲診脈輕重之權，以息之呼吸爲經脈至數之準。人一呼脈再動，一吸脈亦再動，《平人氣象論》論之詳矣，此理之至當曉然易見也。至有以菽之多寡，權六部之輕重者，則以肺爲至輕，腎爲至重，心重於肺，肝輕於腎，脾得其中。大抵肺主皮毛，診至皮毛可也。心主血脈，診至血脈可也。診脾至肌肉，診肝至筋，診腎至骨，以是爲宜，則輕重可見矣。脈口人迎上下胥應者，或人迎盛於脈口，或脈口盛於人迎，人迎至四盛以上爲格陽，脈口至四盛以上爲關陰，俱盛四倍已上爲關格。脈口人迎知其上下之胥應，則本末寒溫之相守，形肉血氣之相宜得矣。應春而圓，其脈耎弱輕虛，欲其象規之運。應夏而方，其脈洪大滑數，欲其象矩之靜。應秋而平，浮毛之脈高而平也。應冬而沉，堅石之脈下而沉也。四時有常氣，脈應之而爲理之常也。

悉以胃氣爲本，胃氣者，陰陽之沖氣，所謂浮中沉是矣。若春欲弦，必胃而弦可也，但弦無胃氣則非平脈。夏欲鉤，必胃而鉤可也，但鉤無胃氣則非平脈。秋欲毛，必胃而毛可也，但毛無胃氣則非平脈。冬欲石，必胃而石可也，但石無胃氣則非平脈。

《正理論》曰：穀入於胃，脈乃道行，蓋胃爲天五而播氣於諸脈也。夫穀，土也，胃亦土也，此穀之所以入胃，金木水火皆得土而成，此諸脈所以皆受氣於胃也。《平人氣象論》謂人以水穀爲本，故人不可絕水穀，脈不可無胃氣，悉以胃氣爲本，凡以此也。氣稟於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故胃氣者，陰陽之沖氣，所謂浮中沉是也。春欲弦，夏欲鉤，秋欲毛，冬欲石，皆稟於胃，則是平人之常氣不可絕也。腎，一也，而其數言六。心，二也，而其數言七，得五而成。推此，則五藏之不可無胃氣也可知矣。故曰：診病之始，五決爲紀，欲知其始，先建其母。夫微妙在脈，察之爲難，持以虛靜，則難者斯易。

大作綱，小作紀，綱舉而有統屬，紀隨而有條理。診病之始，五決爲紀，診五藏之病，決以五行則有條理而不紊也。欲知其始先建其母者，母爲應時之王氣者也。病之起，常在於應時之脈故也。黃帝曰：嗚呼遠哉，閔閔乎若視深淵，若近浮雲，視深淵尚可測，近浮雲莫知其極。此所謂微妙在脈，察之爲難也，持以虛靜則難者斯易，蓋虛靜推於天地，無往而不可。

蓋無所於忤，虛之至也。一而不變，靜之至也。唯虛故能實，實則有倫而不亂。唯靜故能動，動則無入而不自得。胡不觀鑑之爲物，不將不迎，應而不藏者，唯虛而已。水之爲物，明燭鬚眉，其平中準者，亦靜而已。鑑之虛、水之靜猶然，而況聖人論理人形，列別藏府，審清濁而知部分，理色脈而通神明乎？向非虛一而靜，則形與診相類。

無所於忤者，未始有心，故爲虛之至。一而不變者，未始有作，故爲靜之至。唯虛故能實，實則有倫而不亂者，虛足以受天下之實而能有所理，故有倫而不亂。唯靜故能動，動則無入而不自得者，靜則足以應天下之動而能有所守，故無入而不自得。鑑無心而虛，水無作而靜，猶足以有應有燭。聖人於人形，則論其倫而通理之。於藏府，則列其位而差別之。氣清者爲榮，氣濁者爲衛，審此則知部分之域。色見乎容貌，脈流乎百體，理此以通神明之德。向非虛一而靜，則形與診相類，唯虛一而靜，此所以若鑑之應，若水之燭，無微而不察矣。

膠於疑似者未易辨。脈與尺相應，有微有甚者未易調。知春夏秋冬之常，而不知以天五爲宗。知權衡規矩之應，而不知有覆診之異。彼粗工者，色聲亂其耳目，趣舍汩其心術，或奪於利害，或怵於驚懼，神者不自許也，其於按而紀之，終而始之，內外之法，無一之能知矣。

候有若同而異，故膠於疑似者未易辨。尺內尺外與脈相應，故脈與尺相應，有微有甚者未易調。知春夏秋冬之常，而不知以天五爲宗，脈貴乎探其本也。知權衡規矩之應，而不知有覆診之異，脈貴乎明其氣也。彼粗工者，色聲亂其耳目，趣舍汩其心術，或奪於利害，或怵於驚懼，神者不自許。若是者，尚何能致虛守靜，以盡持脈之道乎？知內者，按而紀之，察脈氣也。知外者，終而始之，觀色象也。夫脈氣色象，內外常相應，不能持以虛靜則內外俱失，此所以無一之能知矣。

診法所以首及平旦之時者，蓋取夫陰陽適平，經絡調順，飲食未進，氣血未亂，彼我虛靜之時與。

黃帝問診法，而岐伯答以平旦之時。《脈要精微》診序以爲一篇之首。蓋平旦之時，陰氣未動，陽氣未散，此所謂陰陽適平。經脈未盛，絡脈均調，此所謂經絡調順。飲食未進，故血氣未亂，蓋飲食小浮則其候似脾。凡是之類，可會於意，不可傳以言，可得於心而不可得以迹。此所以爲工之所甚疑也。持脈之道，虛靜爲保，保而不失，斯能從容得之。不然則虛實寒熱之證將何由定？所存諸己者未定，則遑遽之際驚惑而駭，尚何病機之能得？

故曰經脈十二，絡脈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其不全者，精神不專，志意不理，內外相失，故時疑殆。審燭厥理，則疴僂之承蜩，津人之操舟，梓慶之削鐻，所以皆進乎技。

經脈十二，手足之三陰三陽，以應十有二月也。絡脈三百六十五，支分派別，以應在天之度，一期之日也。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精原於坎一，爲陰中之陽，神原於離二，爲陽中之陰，精神固，自全而不能以專之。在腎爲志，在脾爲意，志意固，自得而不能以理之。此粗工所以外內相失，故時疑殆疴僂之承蜩，萬物不能易其知。津人之操舟，覆卻不能入其舍。梓慶之削鐻，其巧專而外滑。此皆以虛靜而存諸中耳。持脈而然，則與之皆進乎技矣。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學診例》 凡欲診脈，先調自氣，壓取病人息，以候其遲數、過與不及，所謂以我醫彼。智與神會，則莫之敢違。

凡診脈，須先識脈息兩字。脈者血也，息者氣也，脈不自動，爲氣使然。所謂長則氣治，短則氣病也。

凡診，須識人迎氣口以辨內外因，其不與人迎氣口相應爲不內外因，所謂關前一分，人命之主。

凡診，須先識五臟六經本脈，然後方識病脈。歲主臟害，氣候逆傳，陰陽有時，與脈爲期，此之謂也。

凡診，須認取二十四字名狀，與關前一分相符，推說證狀，與病者相應，使無差忒，庶可依源治療。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總論脈式》 經云常以平旦，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勻，乃可診有過之脈，或有作爲，當停寧食頃，俟定乃診，師亦如之。釋曰：停寧俟定即不拘於平旦，況倉卒病生，豈待平旦，學者知之。

經云：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臟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可以參決死生之分。釋曰：切脈動靜者，以脈之潮會必歸於寸口，三部診之，左關前一分爲人迎，以候六淫，爲外所因。右關前一分爲氣口，以候七情，爲內所因。推其所自，用皆經常，爲不內外因。三因雖分，猶乃未備，是以前哲類分二十四字，所謂七表八裏九道。七表者，浮芤滑實弦緊洪。八裏者，微沉緩澀遲伏濡弱。九道者，細數動虛促結代革散。雖名狀不同，證候差別，皆以人迎氣口一分而推之，與三部相應而說證。故《脈贊》曰：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神門決斷，兩在關後，而《漢論》亦曰：人迎緊盛，傷於寒。以此推明，若人迎浮盛則傷風，虛弱沉細爲暑濕，皆外所因。喜則散，怒則激，憂澀、思結、悲緊、恐沉、驚動，皆內所因。看與何部相應，即知何經何臟受病，方乃不失病機也。其如診按表裏，名義情狀，姑如後說。但經所述，謂脈者血之府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文藻雖雅，義理難尋。動靜之辭，有博有約，博則二十四字，不濫絲毫，約則浮沉遲數，總括紀綱。故知浮爲風爲虛，沉爲濕爲實，遲爲寒爲冷，數爲熱爲燥。風濕寒熱屬於外，虛實冷燥屬於內。內外既分，三因類別，學者宜詳覽，不可憚煩也。經中所謂視精明者，蓋五臟精明聚於目，精全則目明，神定則視審，審視不瞭則精明敗矣。直視上視，眩瞑眊瞑，皆可兼脈而論病狀也。所謂察五色者，乃氣之華也。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白璧之澤，不欲如堊。青欲如蒼玉之澤，不欲如藍。黃欲如羅裏雄黃，不欲如黃土。黑欲如漆重澤，不欲如炭。五色精敗，壽不久矣。所謂觀五臟有餘不足者，候之五聲。五聲者，臟之音，中之守也。中盛則氣勝，中衰則氣弱。故聲如從

室中言者，是氣之澀也。言微，終日乃復言者，是氣之奪。譫妄不避善惡，神明之亂也。鄭聲，言意不相續，陰陽失守也，故曰得守者生，失守者死。所謂六府強弱，以候形之盛衰。頭者精明之府，頭傾視深，精神奪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隨，胸將壞矣。腰者腎之府，轉搖不能，腎將憊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筋將憊矣。骨者髓之府也，行則振掉，骨將憊矣。倉廩不藏者，腸胃不固也。水泉不止者，膀胱不藏也。得強者生，失強者死。此等證狀，醫者要門，在脈難明，惟證易辨，是故聖智備論垂教，學者宜兼明之，不可忽也。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六經所屬》 心部在左手寸口，屬手少陰經，與小腸手太陽經合。肝部在左手關上，屬足厥陰經，與膽足少陽經合。腎部在左手尺中，屬足少陰經，與膀胱足太陽經合。肺部在右手寸口，屬手太陰經，與大腸手陽明經合。脾部在右手關上，屬足太陰經，與胃足陽明經合。右腎在右手尺中，屬手厥陰心包經，與三焦手少陽經合。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五藏所屬》 左寸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右寸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關外以候肝，內以候膈中。右關外以候脾，內以候胃脘。左尺外以候腎，內以候腹中。右尺外以候心主，內以候腰。

《醫說·脈形氣逆順》 孫尚藥曰：凡診脈，先視人之長短肥瘦，形氣相得者不病，形氣不相得者病，形氣損者危，形氣反者死。形氣既反，脈又加之懸絕者，形氣俱病，見者立死。故人長脈亦長，人短脈亦短，人肥脈亦厚，人瘦脈亦急，此形氣之相得也。然人賴五行以生，而常爲八邪所攻，若非次有誤中他邪得病，亦易爲治療，謂形氣相得也。形氣不相得而反者，謂人長脈短之類，若得病，必難拯治。此是人之氣候無病者，不久當病，病者危，危者死矣。切須畏忌撙節，和氣養神，勿更恣意不愼，轉耗天眞，深思深思。

《察病指南·下指輕重法》 凡診候，安神靖氣，男先診左手，女先診右手。將中指揣得關位，卻以第一指著寸部令徹骨，漸徐舉指，關尺部皆然。此先重而後輕也。《活人書》云：先浮按消息之，次中按，次重按。此先輕而後重也，亦得。

《察病指南·察平人損至脈法》 凡一呼一吸爲一息，一呼脈再至，一吸脈再至，是一息之間脈四至，并五至，不大不小，不短不長，是爲平人之脈也。

一呼一吸脈不及四至者曰緩，一云氣虛，其人少氣。三至者曰遲，一云損，其人可治。二至者曰敗，一云寒，其人難治，延時而死。一至者曰息，其人雖行，方當著床，待時而死。此爲陰病之損脈也，故曰陰病脈遲。

一呼一吸脈六至者曰數，一云離絕，爲始得病。七至者曰極，一云無魂。八至者曰脫，一云奪精，一云無魄。九至者曰死。十至者曰墓，一云因，沉細者困在夜，浮大者困在晝。十一、十二至者曰死，一云絕魄，一云命傾，沉細夜死，浮大晝死。此爲陽病之至脈也，故曰陽病脈數。

《察病指南·下指疏密法》 凡診，視其臂長則疏下指，臂短則密下指。古人身長，其臂亦長，故寸部占九分，關、尺部各占一寸，三部共二寸九分。今人身短，其臂亦短，有三部共不及二寸者，若依古法診之，則頭指診在關部，次指診在尺部，第三指診在閑處，如何知病之所在？今但以高骨爲準，逐一指診指其部位，不必拘九分一寸之說，庶幾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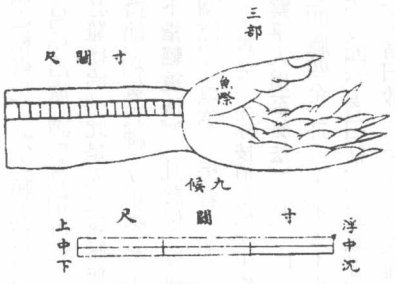
《察病指南·男女反脈》 男子陽脈常盛，陰脈常弱，女子陽脈常弱，陰脈常盛。男得女脈爲不足，病在內，當作虛醫。女得男脈爲有餘，病在外，謂在四肢，左得之病在左，右得之病在右，當作實醫。男子生於寅，寅爲木，女子生於申，申爲金，故男脈在關上，女脈在關下。三陽從地生，故男子尺脈沉也，三陰從天生，故女子尺脈浮也。

《察病指南·觀人形性脈法》 人長則脈長，人短則脈短，人肥則脈沉，一云脈厚，一云脈細而實。人瘦則脈浮。一云脈急，一云脈大而長。人壯脈欲大，人弱脈欲小，反者爲逆。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死。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老人脈微，微陽羸陰者平。一云脈濡而緩。婦人脈當軟弱於丈夫。小兒四五歲，脈實自快，呼吸八至。一云幼人脈數而壯。性急脈急，性緩脈緩。

《察病指南·定生死訣》 陽病得陰脈者死，陰病得陽脈者生，脈病人不病者死，名曰行尸。人病脈不病者生。爲內虛尸厥。既有人病而脈不病者，直是息數脈與相應者，可治也。《難經》云：然人形病脈不病，非有不病者也，謂息數不應脈數也。《脈經》云病人得健脈，名曰卧尸，《脈訣》云病人脈健不用治。夫人病脈不病者，安有是理？當如《難經》之說，謂息數不應脈數者是也。人之初病，脈非數則遲，必此等脈可生，若健脈則急大洪，直與形證相反者，斷不可治。

《脈訣指掌病式圖說·三部九候圖說》

三部者，從魚際至高骨一寸，名曰寸口。自寸至尺名尺澤，故曰尺中。寸後尺前名曰關。陽出陰入，以關爲界。又云：陰得尺內一寸，陽得寸內九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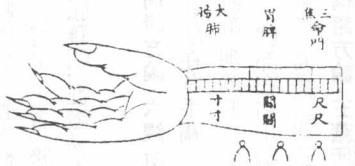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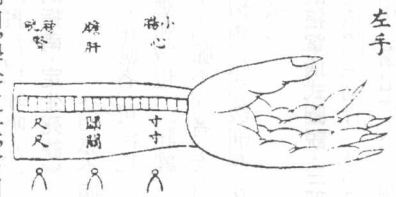
從寸口入六分爲關分，從關分又入六分爲尺分，故三部共得一寸九分。

九候浮中沉

一部分三候，三三爲九候。

《脈訣指掌病式圖説・手式寸尺内外圖説》 左寸外以候心，内以候膻中。右寸外以候肺，内以候胸中。左關外以候肝，内以候膈中。右關内以候脾，外以候胃脘。左尺外以候腎，内以候腹中。右尺外以候心主，内以候腰。釋曰：五藏六府，十二經絡，候之無逾三部，要之，前布六經，乃候淫邪，入自經絡而及於藏府。後説五藏，乃候七情内鬱，自藏府出而應於經。内外之





却與膀胱府相應，肺與大腸居右寸，脾胃脉從右關認，心包右尺配三焦，此是醫家真要領。

辨，頻然明白，學診之士，當自此始。外因雖自經絡而入，必及於藏府，須識五藏六府所在。内因鬱滿於中，亦必外應於經，亦須循經説證，不可偏局執見。故經云上竟上，胸候中事也，下竟下，腰足中事也，不可不通。

《外科精義・論持手訣消息法》 夫診候之脉法，常以平旦爲紀，陰氣未散，陽氣未動，飲食未進，血氣未亂，經脉未隆，絡脉調匀，故乃可診有疾之脉。若遇倉卒病患，不拘此論。《内經》所謂持脉有道，以虚靜爲保。但可澄神靜慮，調息凝心，視精明，察五色，聽音聲，問所苦，方始按寸尺，别浮沉，以此參照，決死生之分矣。復觀患人身形長短肥瘦，老少男女，性情緩急，例各不同，故曰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病。謂如室女尼冠，脉當濡而弱，嬰兒孺子之脉細而疾，三四歲者，呼吸之間，脉當七、八至爲平，比夫常人，特不同耳。大抵男子先診左手，女子先診右手。男子左脉大則順，女子右脉大則順。大凡診脉，先以中指揣按掌後高骨，骨下爲關，得其關位，然後齊下兩左右二指。若臂長人，疏排其指，若臂短人，密排其指。三指停穩，先診上指曰寸口，浮按消息之，中按消息之，重按消息之，上竟消息之，下竟消息之，推而外之消息之，推而内之消息之，然後先關後尺消息之，一類此。若診得三部之中，浮沉、滑澀遲疾不調，何病所主，外觀形色，内察脉候，參詳處治之，忠告之。不可輕言談笑，亂説是非，左右瞻望，舉止忽略，此庸醫也。

《外科精義・論三部所主臟腑病論》 夫診候之道，醫者之難精也，若非燈下苦辛，勤於記誦，參師訪友，晝夜不遑，造次顛沛，寤寐俯仰，存心於此，

安能知神聖之妙哉？古人曰：按其脈，知其疾，命曰神，以悟其探賾索隱之妙也。又曰：切其脈，治其病，謂之巧，以明其指別之功也。蓋三指相去毫釐之近，主病若千里之遠。觀夫指別之功，世人固以爲難，命曰神，豈容易可至哉？常考於經，脈有三部，寸關尺也：從魚際至高骨，卻行一寸曰寸。從寸上一分曰魚際，從寸至尺曰尺澤。寸後尺前爲關。關前爲陽，即寸口也，關後爲陰，即尺脈也。陽出陰入，以關爲界。寸主上焦，頭、手、皮毛，關主中焦，腹及腰，尺主下焦，小腹及足。此三部所主大略也。又有左右兩手三部，爲之六脈也。又有人迎、氣口、神門，所主又各不同。蓋左手關前曰人迎，右手關前曰氣口，兩關之後一分即曰神門。故《脈法讚》曰：肝心出左，肺脾出右，腎爲命門，俱出尺部，魂魄穀神，皆見寸口。所謂左手關前，心之部也，其經手少陰與手太陽爲表裏，小腸合爲府。左手關上，肝之部也，其經足厥陰與足少陽爲表裏，膽合爲府。左手關後，腎之部也，其經足少陰與足太陽爲表裏，膀胱合爲府。右手關前，肺之部也，其經手太陰與手陽明爲表裏，大腸合爲府。右手關上，脾之部也，其經足太陰與足陽明爲表裏，胃合爲府。右手關，後命門之部也，其經手厥陰與手少陽爲表裏，三焦合爲府。此謂六部所主臟腑十二經之義也。又《脈要精微論》曰：尺內兩旁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膈，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小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

《診家樞要·左右手配藏府部位》 左手寸口，心小腸脈所出。左關，肝膽脈所出。左尺，腎膀胱脈所出。命門與腎脈通。右手寸口，肺大腸脈所出。右關，脾胃脈所出。右尺，命門，心包絡手心主。三焦脈所出。

《診家樞要·三部所主》 寸爲陽，爲上部，主頭項以下，至心胸之分也。關爲陰陽之中，爲中部，主臍腹胠脇之分也。尺爲陰，爲下部，主腰足脛股之分也。凡此三部之中，每部各有浮中沉三候，三而三之，爲九候也。浮主皮膚，候表及府。中主肌肉，以候胃氣。沉主筋骨，候裏及藏也。

《診家樞要·診脈之道》 凡診脈之道，先須調平自己氣息。男左女右，先以中指定得關位，卻齊下前後二指。初輕按以消息之，次中按消息之，再重按消息之，然後自寸關至尺逐部尋究。一呼一吸之間，要以脈行四至爲率，閏以太息脈五至，爲平脈也。其有太過不及則爲病脈，看在何部，各以其部斷之。

凡診脈，須要先識時脈、胃脈與府藏平脈，然後及於病脈。時脈，謂春三月六部中俱帶弦，夏三月俱帶洪，秋三月俱帶浮，冬三月俱帶沉。胃脈，謂中按得之，脈和緩。府藏平脈已見前章。凡人府藏脈既平，胃脈和，又應時脈，乃無病者也，反此爲病。

診脈之際，人臂長則疏下指，臂短則密下指。三部之內，大小浮沉遲數同等，尺寸陰陽高下相符，男女左右強弱相應，四時之脈不相戾，命曰平人。其或一部之內，獨大獨小，偏遲偏疾，左右強弱之相反，四時男女之相背，皆病脈也。凡病脈之見，在上曰上病，在下曰下病，左曰左病，右曰右病。左脈不和，爲病在表，爲陽，在四肢。右脈不和，爲病在裏，爲陰，主腹藏。以次推之。凡取脈之道，理各不同，脈之形狀，又各非一。凡脈之來，必不單至，必曰浮而弦、浮而數、沉而緊、沉而細之類，將何以別之？大抵提綱之要，不出浮沉遲數滑澀之六脈也。浮沉之脈，輕手重手得之也。遲數之脈，以己之呼吸而取。滑澀之脈，則察夫往來之形也。浮爲陽，輕手而得之也，而芤、洪、散、大、長、濡、弦，皆輕手而得之之類也。沉爲陰，重手而得之也，而伏、石、短、細、牢、實，皆重手而得之之類也。遲者，一息脈三至，而緩、微、弱皆遲之類也。數者，一息脈六至，而疾、促皆數之類也。或曰滑類乎數，澀類乎遲，何也？然，脈雖是而理則殊也。彼遲數之脈，以呼吸察其至數之疏數，此滑澀之脈，則以往來察其形狀也。數爲熱，遲爲寒，滑爲血多氣少，澀爲氣多血少。所謂脈之提綱不出乎六字者，蓋以其足以統夫表裏陰陽冷熱虛實、風寒燥濕藏府血氣也。浮爲陽爲表，診爲風爲虛。沉爲陰，爲裏，診爲濕爲實。遲爲在藏，爲寒爲冷，數爲在府，爲熱爲燥，滑爲血有餘，澀爲氣獨滯也。人一身之變不越乎此，能於是六脈之中以求之，則疾病之在人者莫能逃焉。《內經》以滑爲血少氣多、澀爲氣少血多者，蓋氣盛而血不能壅之則滑，血壅而氣不能行之則澀也。持脈之要有三：曰舉，曰按，曰尋。輕手循之曰舉，重手取之曰按，不輕不重委曲求之曰尋。初持脈，輕手候之，脈見皮膚之間者，陽也，腑也，亦心肺之應也。重手得之，脈附於肉下者，陰也，藏也，亦肝腎之應也。不輕不重，中而取之，其脈應於血肉之間者，陰陽相適，中和之應，脾胃之候也。若浮中沉之不見，則委曲而求之，若隱若見，則陰陽伏匿之脈。三部皆然。

察脈須識上下來去至止六字，不明此六字，則陰陽虛實不別也。上者爲陽，來者爲陽，至者爲陽，下者爲陰，去者爲陰，止者爲陰也。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來者，自骨肉之分而出於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而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應曰至，息曰止也。明脈須辨表裏虛實四字。表，陽也，府也，凡六淫之邪襲於經絡而未入胃府及藏者，皆屬於表也。裏，陰也，藏也，凡七情之氣鬱於心腹之內不能越散，飲食五味之傷留於府藏之間不能通泄，皆屬於裏也。虛者，元氣之自虛，精神耗散，氣力衰竭也。實者，邪氣之實，由正氣之本虛，邪得乘之，非元氣之自實也。故虛者補其正氣，實者寫其邪氣，《經》所謂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此大法也。

凡脈之至，在肌肉之上，出於皮膚之間者，陽也，府也。行於肌肉之下者，陰也，藏也。若短小而見於皮膚之間者，陰乘陽也。洪大而見於肌肉之下者，陽乘陰也。寸尺皆然。

東垣云：不病之脈，不求其神而神無不在也。有病之脈，則當求其神之有無，謂如六數七極，熱也，脈中此中字，浮中沉之中。有力，言有胃氣。即有神矣，爲泄其熱。三遲二敗，寒也，脈中有力，說并如上。即有神矣，爲去其寒。若數極遲敗中不復有力，爲無神也，將何所恃邪？苟不知此而遽泄之去之，人將何所依而主耶？故《經》曰脈者氣血之先，氣血者，人之神也。善夫。

《韓氏醫通・脈訣章》《脈訣》左寸下指法如六菽大莖也。之重，仍以其人之肥瘦爲別。爲心本位，在指頂爲陰，爲心，在指節爲陽，爲小腸。餘皆仿此。五菽以下、七菽以上，皆心與小腸絡脈也。關以十二菽爲肝膽本位，尺以至骨爲腎膀胱本位。右寸三菽爲肺大腸本位，關以骨肉之間爲脾胃本位，尺以盛弱分男女，而以浮中沉分上中下三焦也，皆本脈也。餘絡脈并仿前例推之。

浮大而散，心之平。弦而長，肝之平。按至骨，舉指來疾而實者，腎平也。肺平浮澀短，脾胃平緩而滿指。凡下指本位不平，便可尋詳病情矣。

切脈至右尺部，必兩手并診消息之，取三焦應脈：浮爲上焦，與心肺脈合，中爲中焦，與脾胃合，沉爲下焦，與肝腎合，不合則氣必亂而脈不眞，須再切也。蓋此部命門之火繫於心包，而三焦之位實在五臟部位之中虛處，一氣流行，綿綿不息，所謂呼吸之根，性命之蒂也。男子喜滿指沉實似弱而無數滑，女人喜滿指浮泛似盛而不伏澀，故云女人反此背看之，尺脈第三同斷病。

《脈訣考證・男女脈位》齊褚澄曰：男子陽順，自下生上，故右尺爲受命之根。萬物從土而出，故右關爲脾，生右寸肺，肺生左尺腎，腎生左關肝，肝生左寸心。女子陰逆，自上生下，故左寸爲受命之根。萬物從土而出，故左關爲脾，生左尺肺，肺生右寸腎，腎生右關肝，肝生右尺心。

華谷儲泳曰：《脈訣》以女人尺脈盛弱與男子相反，爲背看。夫男女形體絕異，陰陽殊塗，男生而覆，女生而仰，男則左旋，女則右轉，男主施，女主受。男之至命在腎，處臟腑之極下。女之至命在乳，處臟腑之極上。形氣既異，脈行於形氣之間，豈略不少異耶？此褚氏之說爲有理也。

戴起宗曰：《脈訣》因男子左腎右命，女子左命右腎之別，遂言反此背看，而諸家以尺脈盛弱解之。褚氏又以女人心肺診於尺，倒裝五臟，其謬又甚。不知男女形氣精血雖異，而十二經脈所行始終、五臟之定位則一也，安可以女人脈位爲反耶？

丹溪朱震亨曰：昔軒轅使伶倫截嶰谷之竹作黃鐘律管，以候天地之節氣，使岐伯取氣口作脈法，以候人之動氣。故黃鐘之數九分，氣口之數亦九分，律管具而寸之數始形，故脈之動也，陽得九分，陰得一寸，吻合於黃鐘。天不足西北，陽南而陰北，故男子寸盛而尺弱，肖乎天也。地不滿東南，陽北而陰南，故女子尺盛而寸弱，肖乎地也。黃鐘者，氣之先兆，故能測天地之節。候氣口者，脈之要會，故能知人命之死生。世之俗醫誦高陽生之妄作，欲以治病，其不殺人也幾希。

龍丘葉氏曰：脈者，天地之元性，故男女尺寸盛弱肖乎天地。越人以爲男生於寅，女生於申，三陽從天生，三陰從地長，謬之甚也。獨丹溪惟本律法，混合天人而闢之，使千載之誤一旦昭然，豈不韙哉？

《脈訣考證・臟腑部位》紹興王宗正曰：診脈之法，當從心肺俱浮、肝腎俱沉、脾在中州之說。王叔和獨守寸關尺分部位，以測五臟六腑之脈者，非也。

慈溪趙繼宗曰：《脈訣》言左心小腸肝膽腎、右肺大腸脾胃命者，非也。心肺居上，爲陽爲浮，肝腎居下，爲陰爲沉，脾居中州，半陰半陽、半浮半沉，當以左寸爲心，右寸爲肺，左尺爲肝，右尺爲腎，兩關爲脾。關者，陰陽之界限，前取陽三分，後取陰三分，所謂土居金木水火之中，寄王於四時，不獨右關爲脾也。肝既爲陰，豈宜在半陰半陽、半浮半沉之左關耶？命門即是腎，

不宜以右尺爲診。

吳草廬曰：醫者於寸關尺輒名之曰此心脈、此肺脈、此肝脈、此脾脈、此腎脈者，非也。五臟六腑凡十二經，兩手寸關尺者，手太陰肺經之一脈也，分其部位以候地臟之氣耳。脈行始於肺，終於肝，而復會於肺。肺爲氣所出之門戶，故名曰氣口，而爲脈之大會，以占一身焉。

李時珍曰：兩手六部皆肺之經脈也，特取此以候五臟六腑之氣耳，非五臟六腑所居之處也。凡診察，皆以肺、心、脾、肝、腎各候一動，五十動不止者，五臟皆足，內有一止，則知一臟之脈不至。據此推之，則以肺經一脈候五臟六腑之氣者，可心解矣。褚、儲、趙氏不知脈隨五臟之氣行於經隧之間，欲以男女臟腑顛倒部位，執泥不通。戴同父言褚氏倒裝五臟，丹溪別男女尺寸，草廬明三部皆肺三說皆有眞見，學者所當宗師。若夫趙氏所云，蓋本於宋人王宗正《難經圖解》，豈知脈分兩手出於《素問·脈要精微論》，而越人推明關脈及一脈十變於《難經》，非始於叔和也。若如其說，則一脈十變何從推之？可謂鑿而任矣。命門即腎之說，乃越人之誤也。予嘗著《命門考》《命門三焦客難》二說，凡二千餘言云。

《脈語·下學篇·取脈入式》 醫家取脈，常以平旦之際取手太陰肺經。掌後高骨名曰關，關之前名曰寸，關之後名曰尺。浮以取表，沉以取裏，中以取胃氣。寸部法天，候胸以上至頭之有疾也。關部法人，候膈以下至臍之有疾也。尺部法地，候臍以下至足之有疾也。左脈候左，右脈候右，兩手皆然。病者危迫，則勿以平旦爲拘，雖一日三診之。

《脈語·下學篇·取脈有權》 輕以取府，重以取藏，諸陽脈爲府，諸陰脈爲藏。陰中有陽，陽中有陰，浮亦有藏，沉亦有府。取脈有權，不可執也。

《脈語·上達篇·大小腸脈在兩寸間》 岐伯曰：尺內兩旁，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小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友人讀《內經》至此，問於余，曰：如經言之，則大小腸亦小腹中之物，其脈當於尺裏取之矣，世皆取之於兩寸何也？毋乃爲高陽生《脈訣》所惑歟？曰：非也，蓋嘗考之《靈樞》《難經》《脈經》矣。《靈樞》以小腸之脈絡於心，大腸之脈絡於肺，故於兩寸取之亦宜。《十難》曰：假令心脈急甚者，肝邪干心也。心脈微急者，膽邪干小腸也。是越人亦嘗於兩寸取大小腸矣。《脈經》曰：左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小腸脈也，陽實者，小腸實也。右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大腸脈也，陽實者，大腸實也。是《脈經》亦嘗於兩寸取大小腸矣，豈後人之私見哉？蓋岐伯之論從其位，越人、《脈經》之論從其絡。此古人不悖之論也。

《脈語·上達篇·三焦脈在右尺辨》 三焦都考其經則行乎手，考其絡則絡心包，考其屬則徧三焦，渾無一定之位，諸儒《脈訣》皆以之合於右尺，非也。《素》《難》《靈樞》未有明論，韓飛霞巧其說曰：切脈至右尺，必兩手并診消息之，取三焦應脈：浮爲上焦，與心肺脈合，中爲中焦，與脾胃脈合，沉爲下焦，與肝腎脈合，故曰尺脈第三同斷病。嗚呼，此訛上之訛，說愈巧，違道愈遠矣。《內經》曰：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未嘗謂尺候三焦也。《脈經》曰：尺脈芤，下焦虛。尺脈遲，下焦有寒。又曰：尺脈浮者，客陽在下焦。觀此三言，尺主下焦耳，何以巧說附人哉？《脈經》一卷第七篇《脈法讚》云：右爲子戶，名曰三焦。子戶，命門也。右腎爲命門，男子以藏精，女子以繫胞，故爲子戶。名曰三焦者，此猶兩額之旁名曰太陽云耳，非謂太陽經也。東垣問三焦有幾，蓋可想矣，安得執詞而害義耶？若第二卷第二篇，雖云右腎合三焦，然上有一說云三字，則叔和亦附此語以俟參考耳，非叔和之定論也明矣。今論定上焦從兩寸，中焦從兩關，下焦從兩尺，斯則與《內經》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二句符合，雖聖人復起，當不易矣。

《脈語·上達篇·反關脈》 反關脈者，脈不行於寸口，由列缺絡入臂後手陽明大腸經也，以其不順行於關上，故名曰反關。有一手反關者，有兩手反關者。此得於有生之初已然，非爲病也，診法皆同。若病人平日正取有脈，一旦因得病而脈伏匿者，此病脈也。種種不同，必原其證而治之。

《脈語·上達篇·方宜脈》 中原之地，四時異氣。居民之脈，亦因時異，春弦夏洪，秋毛冬石，脈與時違，皆名曰病。東夷之地，四時皆春，其氣暄和，民脈多緩。南夷之地，四時皆夏，其氣蒸炎，民脈多大。西夷之地，四時皆秋，其氣清肅，民脈多勁。北夷之地，四時皆冬，其氣凜冽，民脈多石。東南卑濕，其脈耎緩。居於高巔，亦西北也，西北高燥，其脈剛勁。居於污澤，亦東南也。南人北脈，所稟必剛。北人南脈，所稟必柔。東西不同，可以類剖。

《脈語・上達篇・趺陽太谿太衝》 趺陽者，胃脈也，在足跗上五寸骨間動脈，冲陽是也，病重則切此以決死生。蓋以土者，萬物之母，趺陽之氣不衰，則母氣猶旺，病雖危，猶可生也。然於旺之中又忌弦急，蓋弦急者，肝膽之脈也，若見此脈爲木來剋土，謂之賊邪，不治，若見和緩之脈者生。餘脈與寸口同診。

太谿脈者，腎脈也，在足內踝後跟骨上動脈陷中，病重亦取此以決死生。蓋以天一生水，眞元之氣聚於斯。若此脈不衰，則元氣猶存，病雖危，尚可治也。

太冲脈者，肝脈也，在足大指本節後二寸陷中，病重亦以此決死生。蓋以肝者，東方木也，生物之始，此脈不衰，則生生之機尚可以望其將來也。婦人尤以此爲主。

《診翼・三部九候》 三部者，寸關尺也。九候者，浮中沉也。寸應天爲上部，關應人爲中部，尺應地爲下部。一部之中，各有浮中沉三候，浮以象天，中以象人，沉以象地。三三如九，故曰三部九候也。然則寸關尺之名何以言之？蓋人手腕後高骨爲關。從關至魚際，得同身之一寸，故名曰寸部。從關至尺澤穴，得同身之一尺，故名曰尺部。寸部屬陽，實得寸內九分，陽數九也。尺部屬陰，實得尺內一寸，陰數十也。陽出陰入，以關爲界，故名曰關部。然則浮中沉之名何以取之？蓋三部之中，六腑之脈常浮，腑屬陽也。五臟之脈常沉，臟屬陰也。胃氣之脈常在浮沉之中，胃爲五臟六腑之本也。輕手診之爲浮候，重手診之爲沉候，不重不輕診之爲中候。故診法常以平旦寅時，先令病人端身默坐，爲醫者當澄心息慮，初以中指揣按高骨關位，次下前後二指，輕按消息之，中按消息之，重按消息之。三部之內，大小浮沉遲數同等，尺寸陰陽高下相符，男女左右強弱相應，四時之脈不相背戾，命曰平和。其或一部之內獨大獨小，偏疾偏遲，左右強弱之相反，四時男女之相背，皆病脈也。然他醉莫與診視，自醉莫診他人。或有病人遠來，曾乘車而坐舟，或騎驢而躍馬，必待憩歇久之，方與診視，終不及平旦爲準也。然寸部以應上焦，心肺俱上也。關部以應中焦，肝脾居中也。尺部以應下焦，腎命居下也。左寸，心與小腸動脈之位，君火也。右寸，肺與大腸動脈之位，燥金也。左關，肝與膽動脈之位，風木也。右關，脾與胃動脈之位，濕土也。左尺，腎與膀胱動脈之位，寒水也。右尺，命門與三焦動脈之位，相火也。然以循環之序言之，則左尺水生左關木，左關木生左寸火，左寸火接右尺火，右尺火生右關土，右關土生右寸金，右寸金生左尺水，生生之意不絕，有子母之親也。然以對待之位言之，則左寸火剋右寸金，左關木剋右關土，左尺水剋右尺火，左剛右柔，有夫婦之別也。然左手屬陽，右手屬陰，左寸君火，以尊而在上，右尺相火，以卑而在下，有君臣之道也。三部之中，有此自然之理，學者可不盡心乎？

《診翼・辨反關脈》 病人平素原無正取脈者，須用覆手取之，脈必見也，此屬反關脈，診法與正取同。若平素正取有脈，後因得病診之無脈者，亦當覆手取之，取之而脈出者，陰陽錯亂也，宜和合陰陽。如覆取正取俱無脈者，必死矣。若得惡脈，亦當覆手取之，如與正取同，乃元氣絕，必難治矣。如與正取不同，陰陽錯縱也，未必死。

《太素脈秘訣・明七診法》 一靜其心，二忌外慮，三均呼吸，四輕清於皮膚間按其腑脈，五微重指於肌肉間求其胃脈，六沉指於骨上取其臟脈也，七察病人息數之來。或以獨遲獨疾等爲七診者，非也。謂如以獨熱獨疾爲二脈者，疾乃六至脈，其疾其數，本自主熱，豈得獨疾獨熱爲二候？遲脈本主寒，卻言獨寒獨遲爲異體，全非義理。今以《靈樞經》中七診脈法特爲解注，所謂釋縛脫艱於後學者矣。忽左右手脈大小有偏，男子左脈大、右脈小、則順，左脈小、右脈大爲逆。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通一子脈義》 部位解：左寸，心部也，其候在心與心包絡，得南方君火之氣，脾土受生，肺金受制，其主神明清濁。右寸，肺部也，其候在肺與膻中，得西方燥金之氣，腎水受生，肝木受制，其主情志善惡。

右二部，所謂上以候上也，故凡頭面、咽喉、口齒、頸項、肩背之疾，皆候於此。

左關，肝部也，其候在肝膽，得東方風木之氣，心火受生，脾土受制，其主官祿貴賤。右關，脾部也，其候在脾胃，得中央濕土之氣，肺金受生，腎水受制，其主財帛厚薄。

右二部居中，所以候中焦也，故凡於脇肋腹背之疾，皆候於此。

左尺，腎部也，其候在腎與膀胱、大腸，得北方寒水之氣，肝木受生，心火受制，其主陰氣之壽元。右尺，三焦部也，其候在腎與三焦、命門、小腸，得北

方天一相火之氣，脾土受生，肺金受制，其主陽氣之壽元。

右二部，所謂下以候下也，故凡於腰腹、陰道及腳膝之病，皆候於此。按本經曰：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中事。所以脈之形見上者候上，下者候下，此自然之理也。自王叔和云心與小腸合於左寸，肺與大腸合於右寸，以至後人遂有左心小腸，右肺大腸之說，其謬甚矣。夫小腸、大腸皆下部之腑，自當應於兩尺。然脈之兩尺，左爲水位，乃眞陰之舍也，右爲火位，乃元陽之本也，小腸屬火而火居火位，故當配於下之右。大腸屬金而金水相從，故當配於下之左，此亦其當然也。但二腸連胃，氣本一貫，故在《內經》亦不言其定處，而但曰大腸、小腸皆屬於胃，是又於胃氣中，總可察二腸之氣也。然凡在下焦臟腑，無不各具陰陽，若欲察下部之陽者，當總在右尺，察下部之陰者，當總在左尺，則盡其要矣。或問曰：何以右尺爲陽而屬火？曰：尺爲蛇武之鄉，而地之剛居西北，所以手足之右強於左，是即左陰右陽之義也。此篇尙有詳論，具載《類經·求正錄》中，所當參閱。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通一子脈義》 常變：持脈之道，須明常變。凡衆人之脈，有素大素小、素陰素陽者，此其賦自先天，各成一局也。邪變之脈，有倏緩倏疾、乍進乍退者，此其病之驟至，脈隨氣見也。故凡診脈者，必須先識臟脈，而後可以察病脈，先識常脈，而後可以察變脈。於常脈中可察人之器局壽夭，於變脈中可察人之疾病吉凶。診家大要，當先識此。

《診家正眼·寸關尺之義》 滑伯仁曰：診脈之道，先調自己氣息。男左女右，先以中指取定關位，卻下前後二指。初輕候消息之，次中候消息之，次重候消息之，自寸關至尺，逐部尋究。一呼一吸之間，脈行四至爲率，閏以太息五至爲平脈也。其有太過不及，則爲病脈，各以其部斷之。自己之氣息調勻，則他脈之至數明辨，故凡診必先調息也。男子屬陽，故先診左手，女子屬陰，故先診右手也。先以中指取定關部，然后下前后二指，則尺寸方準也。輕候消息，其名曰舉。中候消息，其名曰尋。重候消息，其名曰按。一息四至，爲和平之脈，若當太息，必以五至爲和平也。太過者，洪大有力，不及者，遲細無力也。各以五臟六腑察其微甚，審其從違，斷其吉凶生死之法如此也。

又曰：臂長則疏下指，臂短則密下指。三部之內，大小浮沉遲數同等，尺寸陰陽高下相符，男女左右強弱相應，四時之脈不相戾，命曰平人，其或一部之內獨大獨小、獨疾獨遲，左右強弱之相反，四時男女之相背，皆病脈也。左手不和爲病在表，爲陽，主四肢。右手不和爲病在裏，爲陰，主腹藏。臂長脈亦長，故下指宜疏，臂短脈亦短，故下指宜密。同等者，不大不小，不浮不沉，不遲不數也。相符者，寸爲陽爲高，宜浮大，尺爲陰爲下，沉爲小也。相應者，左大順男，右大順女，男子寸盛而尺弱，女子尺盛而寸弱也。不相戾者，春弦、夏洪、秋毛、冬石也。此四脈者，平人無病之脈也。其或大小獨見，遲數偏呈，左右相反，時合相戾，男女相遲，皆知其爲病脈也。左屬陽，陽在表，與四肢相應，右屬陰，陰在裏，與腹藏相應也。餘可類推。又曰：察脈須識上下來去至止六字，不明此，則陰陽虛實不別也。上者爲陽，下者爲陰，來者爲陽，去者爲陰，至者爲陽，止者爲陰也。上者，自尺部上於寸，曰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來者，自骨肉之分而出於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而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應曰至，息曰止也。上下者，以尺與寸相比度也。陽生於陰者，左尺水生左關木，左關木生左寸心也，右尺火生右關土，右關土生右寸肺金也。陰生於陽者，右寸肺金生左尺腎水，左寸君火分權於右尺相火也。來者，爲氣之升，主乎陽也，去者，爲氣之降，主乎陰也。《內經》以來盛去衰爲鉤脈，陽氣盛滿之象。若去來皆盛，鉤之太過也。來不盛去反盛，鉤之不及也。應者，尋常應手之脈也。止者，歇至不勻之脈也，如促、結、澀、代之類是也。

《診家正眼·男女脈異》 朱丹溪曰：昔者軒轅使伶倫截嶰谷之竹作黃鐘律管，以候天地之節氣，使岐伯取氣口作脈法，以候人之動氣。故黃鐘之數九分，氣口之數亦九分，律管具而寸之數始行，故能之動也。陽得九分，陰得一寸，吻合於黃鐘。天不足西北，陽南而陰北，故男子寸盛而尺弱，省乎天也。地不滿於東南，陽北而陰南，故女子尺盛而寸弱，省乎地也。黃鐘者，氣之先兆，故能測天地之節候。氣口者，脈之要會，故能知人命之死生。世之俗工，誦高陽生之僞訣，欲以治疾，其不殺人也幾希。皇甫子曰：男子陽爲主，兩寸常旺於尺，女子陰爲主，兩尺常旺於寸，乃其常也，反之者病。按褚澄《尊生經》，男脈一如叔和，女子右手，尺命門三焦，關脾胃，寸肺大腸，左手尺腎膀胱，關肝膽，寸心小腸。男尺常弱，初生微妙之氣也，女尺常強，太陰心火之位也。遍考諸家，褚論爲精。男女陰陽之分，妊則男抱母，女背母，溺則男面覆，女面仰。男命繫腎，衰自下始，故小腹先垂。女命繫乳，衰自上始，故乳房先槁。而男女尺寸盛弱肖乎天地，越人以爲男生於寅，女生於申，三陰從地長，三陽從天生，謬之甚也。獨丹溪惟本律法，混合天人而闢之，使千載之下，一旦昭然，豈不韙哉？《脈經》曰：左大順男，右大順女。

《診家正眼·老少脈異》 老弱之人，脈宜緩弱，若過旺者，病也。少壯之

人，脈宜充實，若過弱者，病也。然又有說焉，老人脈旺而非躁者，此天稟之厚，引年之叟也，名曰壽脈，若脈躁疾，有表無裏，則爲脈陽，其死近矣。壯者脈細而和緩，三部同等，此天稟之靜，清逸之士也，名曰陰脈，若細小勁直，前後不等，可以決死期矣。

《診家正眼・因形氣以定診説》　逐脈審察者，一定之矩也。隨人變通者，圓機之士也。肥盛之人，氣居於表，六脈常帶浮洪。瘦小之人，氣斂於中，六脈常帶沉數。性急之人，五至方爲平脈。性緩之人，四至方作熱看。身長宜疏下指，身短宜密下指。北人多實，南人多弱。酒後之脈常數，飯後之脈常洪，遠行必疾，久饑必濡，室女常濡，嬰兒常數。經曰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死。其可不察乎？

《學古診則・第一帙・言指法密因》　常也變也，所重固診切之十則，而吃緊又在指法之捷取。如以目視色，以平稱物，此秋毫之無可避者甚矣。指法之難言也，世多習矣而不察，猶令無目人而辨皂白，無針平而衡分兩矣。蓋人中指上兩節長，無名食指，上兩節短，此參差之不易齊者。若按尺，排指疏則逾一寸九分之定位，排指密則又不及尺寸三停之界分，此尤其小者。顧指節之參差，雖疏與密，咸難舉按，不但腕不能舒，肘亦牽於動轉，必藉肩之提攝，或得指頭上下，久則腕節不仁，臂亦痠倒罔覺矣，又何能別形體，紀至數，循往來，度部位，驗舉按，以及去來乎？是誠令無目人而使之辨皂白，無針平而爲之衡分兩，其可得歟？是必三指齊截，斯中指翹出，而後節節相對，自不待腕之能舒，而節無不轉，轉無不活，即無名指之屈而未伸者伸矣，衆指之伸而未屈者屈矣，眞類針平，輕重毫末，無容隱者，故指法之宜早辨也。第惟食指肉薄而靈，中指則厚，無名指更厚木，故必用指端稜起如線者，名曰指目，以按脈中之脊。無論洪大弦革，即小細絲微，咸有脊焉，不啻睛之視物，妍醜畢具。故古法稱診脈曰看脈，可想見其取用矣。每見有惜爪甲之長美，留而不去，祇用指厚肉分或指節下以馮診視者，譬若目生翳腋脇胸間。設有指頭肥禿者，業屬不慧，反藉口謂診視一法不過敲門磚耳，得善望聞，巧問答，漏病者一二證便可敷衍酬應，何必窮研奧旨，摩揣刻肖，自取勞苦耶？又下一等，昧望聞，拙問答，不識受何衣鉢，作放利訛頭，此更難言矣。若果因人之病苦起見，慈憫爲行者，此又診切之所宜辨也。至於診法尤爲吃緊。

《學古診則・第一帙・分尺寸及關為陰陽所治》　然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九分陽位，脈當浮也。診法之指，去其無名指，用中指按關之上，次聯食指按關之前。兩指令平，先按後舉，舉至與皮毛相得有脈之處，其脈始見而浮。過者，法曰太過者，多出於皮膚之上，爲浮之太過。減者，法曰不及者，多入於皮膚之下，爲浮之不及。若按至筋膜之間，則無脈矣。滑伯仁曰：過謂過於本位，過於常脈，不及謂不及本位，不及常脈，是皆病脈也。故曰浮者，陽也，如衡。關以後，陰之動也，脈當一寸而沉。一寸，陰位，脈當沉也。診法之指，去其食指，亦用中指按關之上，次聯無名指按關之後。兩指令平，先舉後按，按至肌肉相得有脈之處，其脈始見而沉。過者，法曰太過者，多入於肌肉之下，爲沉之太過。減者，法曰不及者，多出於肌肉之上，爲沉之不及。若舉至皮膚之間，則無脈矣。故曰沉者，陰也，如權。

《醫燈續焰・七診九候第六》　脈有七診，曰浮中沉，上下左右，消息求尋。又有九候，舉按輕重，三部浮沉，各候五動。寸候胸上，關候膈下，尺候於臍，下至跟踝。左脈候左，右脈候右。病隨所在，不病者否。浮爲心肺，沉爲腎肝，脾胃中州，浮沉之間。心脈之浮，浮大而散，肺脈之浮，浮澀而短。肝脈之沉，沉而弦長，腎脈之沉，沉實而濡。脾胃屬土，脈宜和緩。命爲相火，左寸同斷。

與皮毛相得曰浮，按之至骨曰沉，中則在浮沉之間，上下即寸與尺，此概兩手六部而言也。左右，左手右手也，是謂七診，言能消息細求，錯綜審別，則上下表裏之病無遁情矣。一說上下左右，即《脈要精微論》所云尺內兩傍，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竟，盡也。上竟於魚際，下竟於尺末。又《素問・三部九候論》云：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亦謂之七診，但與本文七診之義不同，當參看。九候者，言脈分三部，三部中各有浮中沉，是謂九候。九候之情形，非舉按輕重不能得，其候以五動爲準。寸則候胸上至頭之疾，關候膈下至臍之疾，尺候臍下至足之疾。左脈候身之左，右脈候身之右。病隨脈之所在而見，不病則脈不應，與前七診大同小異，總不外仲景所謂效象形容四字而已。心肺居上，脈應浮。腎肝居下，脈應沉。脾胃居心肺、腎肝之間，謂之中州，脈亦應在浮沉之間。心肺同一浮也，

但浮大而散者，象夏火，故屬心。浮澀而短者，象秋金，故屬肺。肝腎同一沉也，但沉而弦長者，象春木，故屬肝。沉實而濡者，象冬水，故屬腎。脈和而緩，不虛微，不實強，不疾不遲，自有一種舒徐沖融氣象，土之性也，脾胃宜之。命門右腎固舍相火，然終不能離水位，故與左同斷。

《脈訣彙辨·小序》 脈有反關，動在臂後，別由列缺移於外絡。兄乘弟位。反關者，非無脈也，謂寸口脈不應指，而反從尺傍過肺之列缺、大腸之陽谿刺斜出於外絡，其三部定位，九候淺深，俱與平常應見於寸口者無異。若兄固有之位，弟竊而乘之，以其不行於關上，故曰反關，在十萬中僅見一二人，令人覆手診之，方可見耳。一說男左女右，得之者貴，試之勿驗也。

《四言舉要》 脈有七診，曰浮中沉，上下左右，消息求尋。又有九候，舉按輕重，三部浮沉，各候五動。寸候胸上，關候膈下，尺候於臍，下至跟踝。左脈候左，右脈候右。病隨所在，不病者否。

此言脈有七診之法也。如浮脈主表，沉脈主裏，中主半表半裏，上主寸，下主尺，左主陽，右主陰，以此消息尋求病之有無。九候者，分天地人也。上部法天，主胸以上至頭之有疾也。中部法人，主膈以下至臍之有疾也。下部法地，主臍以下至足之有疾也。言三部之中各有天地人，三而三之，則爲九候。舉指有輕重之分，三部有浮沉之別，然每部之中，又當各候五動，以推陰陽表裏之症。以寸候胸上，關候膈下，尺候於臍下至跟踝，正分天地人三部之法也。左寸以候心與小腸，關以候肝膽，尺以候腎與膀胱。右寸以候肺與大腸，關以候脾胃，尺以候三焦，兼寄候命門。蓋一藏一府，相爲表裏。命門非藏也，以命門之相火寄於右尺診之故也。若言正藏，則心包絡也，此藏又與左寸同斷。三焦者，亦下焦也，分左右，候脈之法如此。然有病者，各隨脈之所在，若無病者，脈必平和，此診法之大略也。

《脈訣闡微·鬼臾區真君傳第三篇》 脈有兼見以觀其變，必有獨現以顯其常，常變之道，不可不分觀之也。鬼眞君先言其變，示變之宜知也，再言其常，示常之宜諳也。知常而後達變，又寧至有治常之失哉？

又曰：脈不分觀部位，則病情不可得而知，此寸關尺必須分觀其脈也。

又曰：脈有寸關尺無脈，而脈見於列缺之間者，世人以爲反關脈也，此乃經脈虛，而絡脈盛也。經脈虛，故不現於寸關尺之三部，絡脈盛，故現於列缺之間。蓋直行爲經，而旁出爲絡。列缺正絡脈之穴也，在兩手交叉食指盡處兩筋骨罅中，屬肺經之絡別走陽明之絡也。此中原有動脈，宜細動而不宜大動，今寸關尺三部無脈而此處之脈大動，亦現三部之象，是陽勝於陰也。《千金翼》謂陽脈逆，反大於寸口三絡，正謂反關脈也，亦當分觀其動，以別疾病耳。

又曰：寸關尺分上中下也。心肺居上，而以寸觀之，象天也。肝脾居中，而以關觀之，象人也。腎居下，而以尺觀之，象地也。醫道必合天地人以論醫，則醫無剩義。脈訣亦必合天地人以示法，則法無遁情。非好作廣大之語也，實有不如此則其法爲不備耳。

又曰：寸關尺分上中下，切之是矣。然其中有上而兼中者，有中而兼下者，有中而兼上下者，又不可不知之也，如寸脈浮而連於關，關脈數而連於尺，如關脈大而連於寸尺者是也。此又當合寸關尺而同觀，又不可專主於寸而不及關、專主於關而不及寸尺，又在臨症切脈而變通之也。

又曰：脈宜分觀，以別虛實，然又有合寸關尺以分虛實者。大約左之寸關尺齊旺者，乃外感居多，右之寸關尺齊旺者，乃內傷居多，非單左寸旺爲外感、右寸旺爲內傷也。

又曰：寸關尺分觀之後，又宜合觀，不分觀不知其細，不合觀不得其和。故分觀之時，當以一指切其脈，合觀之時，又當以三指切其脈也。

又曰：看寸關尺三部之脈，先切關脈，而後看寸脈，由寸脈而後看尺脈。左右相同。

又曰：今人看脈，男先看左，女先看右，男女之脈何常有異？正不必如此拘拘也。

又曰：凡人脈貴有胃氣，胃氣者，平氣也。毋論寸關尺，下指之時，覺有平和之象，即是有胃氣也，非獨右關平和始有胃氣耳。

又曰：脾與胃爲表裏，胃病則脾必病，脾病則胃亦病，病安有胃氣哉？故脾脈與胃脈同觀，所以脾胃之脈皆在右關切之耳。

又曰：胃旺而脈愈微，胃衰而脈愈盛，故右關太旺反是胃氣之虛也。然而右關之旺，又由於左關之旺也，左關旺，而右關不能衰，此木來剋土之象，又不可不知之也。

又曰：三部之脈，前人以尺脈爲根，似乎切脈重在尺也。不知本實先撥，固然枝葉難榮，然而過於摧殘，如狂風大雨拔木折枝，根亦隨竭，此脈所以必統三部而分觀之也。

又曰：寸關尺各有內外之分，尺外尺裏，關外關裏，寸外寸裏，皆從左右以分內外，而非上下以分內外也。余注《內經》已詳哉言之矣，而鬼眞君不言

及此者，蓋舉其要而示人耳。

又曰：脈分三部，上寸也，中關也，下尺也。寸之內又分左右，左寸候心，而包絡、膻中統其內。右寸候肺，而胸膈、咽喉統其內。關之內又分左右，左關候肝，而膽胳鬲則統其內。右關候脾，而胃則統其內。尺之內又分左右，左尺候腎之水，而小腸、膀胱、小腹、股膝統其內。右尺候腎之火，而大腸、腰脛跗統其內。三焦有上焦、中焦、下焦之異。上焦屬於寸，中焦屬於關，下焦屬於尺，不可於右腎候之也。命門爲十二經之主，不屬於右腎，而不得不候之於右腎也。部位既明，切脈自無疑。

又曰：鬼眞君所分之部位，一皆準於《內經》，與王叔和所定大相懸殊，世人見之，未有不驚異者也。然而鬼眞君正恐人驚異，單言五臟而不言七腑，鐸慮部位不明，尋將何以診脈？故於前條細列以問世，第推鬼眞君之意，但知五臟之脈，正不必又及七腑之脈也。鐸重言之，似乎饒舌矣。

又曰：五臟各有表裏，心則與小腸爲表裏也，肝則與膽爲表裏也，肺則與大腸爲表裏也，脾則與胃爲表裏也，腎則與膀胱爲表裏也。表病則裏病，原相關切，故治裏正所以治表也。何必分表？是表而不屬之於臟，裏是裏而不屬之於腑哉。

《診宗三昧・脈位》　或問：古人以三部分別藏府，而大小二腸之脈，或隸之於兩寸，或隸之於兩尺，未審孰是孰非，原是一定之理，以解學人之惑。答曰：皆是也，皆非也，似是而非者也。緣經無顯論，所以擬議無憑。要知兩手三部咸非藏府定位，不過假道以行諸經之氣耳。觀《靈樞》經脈雖各有起止，各有支別，而實一氣相通，故特借手太陰一經之動脈，以候五藏六府十二經之有餘不足，其經雖屬太陰，實爲胃氣所主，以藏府諸氣靡不本之於胃也。《五藏別論》云：氣口何以獨爲五藏主？胃者，水穀之海，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藏於胃，以養五藏氣。氣口亦太陰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氣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經脈別論》云：食氣入胃，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營衛生會》云：人食氣於穀，穀入於胃，以傳於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氣，其清者爲營，濁者爲衛，營行脈中，衛行脈外。即此三段經文，可以默識其微矣。或言兩手六部既非藏府脈位，何《脈要精微論》中有逐部推之之法耶？曰：此即所謂假道以行諸經之氣耳。吳草廬曰：醫者以寸關尺輒名之曰此心脈、此肺脈、此脾脈、此肝脈、此腎脈者，非也。五藏六府凡十二經，兩寸關尺皆手太陰之一脈也，分其部位以候他藏之氣耳。脈行始於肺，終於肝，而大會於肺。肺爲出氣之門戶，故名氣口，而爲六脈之大會，以占一身焉。李瀕湖曰：兩手六部皆肺之經脈，特取以候五藏六府之氣耳，非五藏六府所居之處也，即《內經》所指藏府部位，乃是因五行之氣而推：火旺於南，故心居左寸。木旺於東，故肝居左關。金旺於西，故肺居右寸。土旺於中而寄位西南，故脾胃居於右關。水旺於北，腎居兩尺。人面南司天地之化，則左尺爲東北也。東北爲天地始生之界，人在胎息之中，則兩腎先生，以故腎曰先天。在五行，則天一生水，水性東行，膀胱爲水注之器，腎司北方之令，又居下部，則其氣化從此而推也宜矣。然腎本有二，同居七節左右，右者，獨非腎乎？獨不主精氣乎？獨不司閉蟄封藏之令乎？蓋人身同乎造物，凡呼吸運動稟乎乾健，藏府軀殼合於坤輿。以分野言，則腎當箕尾燕冀之界，其地風高土厚，水都潛行地中，結成煤火，以司腐熟之權，人應其氣，則三焦之火從此交通，況三焦鼎峙兩腎之間，以應地運而右轉，是雖右尺偏屬相火，爲生人生物之源，因有命門之號。其實兩腎皆有水火，原無分於彼此，以岐伯於寸關二部俱分左右，尺獨不分者，一皆主乎腎也。腎爲先天，一氣之始，故首言尺內兩傍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腹者，大小二腸在其中矣，膀胱亦在其中矣。以經氣言之，平居無病之時，則二陽之氣未嘗不隨經而之寸口也。以病脈言之，則二腸（師）〔司〕傳化之任，病則氣化不順而爲留滯，又必驗之於尺矣。曷觀長沙論中，凡正陽明府證，必尺中有力方用承氣，此非尺裏以候腹之一驗乎？吾故曰皆是也，皆非也，似是而非者也。蓋尺外者，尺脈之前半部也。尺裏者，尺脈之後半部也。前以候陽，後以候陰，人身背爲陽，腎附於背，故外以候腎，腹爲陰，故裏以候腹也。東方生木，木應肝而藏於左，故借左關以候肝膽之氣。土居中位而旺於四季，獨以長夏濕土氣蒸之時爲之正令，故經以之分隸右關，所謂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鬲者，鬲膜之謂，中焦所主，膽在中矣。中附上者，附尺之上而居於中，即關脈也。肝爲陰中之陽藏，亦附近於背，故借左關之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關之前以候胃，後以候脾。脾胃皆中州之官，以藏府言，則胃爲陽，脾爲陰，故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也。火生於木而應乎心，合乎脈，謂之右藏。牡者陽也，左爲陽，寸爲陽中之陽，故宜候之左寸。金生於火而應乎肺，與胃一氣貫通而主西方金氣，

故經以之候於右寸。所云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膻中者，心主之宮城，胞絡之別名。胸中者，鬲膜之上皆是也。上附上者，言上而又上，則寸口也。五藏之位，惟肺最高，故右寸之前以候肺，後以候胸中。心爲虛靈之藏，而爲君主之火，性喜上炎，又喜附木而燔，然其行令皆屬胞絡，故左寸之前以候心，後以候膻中之氣也。詳本篇六部但言五藏不及六府，而獨不遺其胃者，以經絡五藏，皆稟氣於胃，五藏之本也，藏氣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胃氣乃致手太陰也。原夫兩手六部，雖皆肺經之一脈，而胃氣實爲之總司。足陽明一經，與諸經經經交貫，爲後天氣血之本源，即先天之氣亦必從此而化。每見陰虛血耗之人，日服六味、四物，不得陽生之力，則陰無由而長也。或問：六部皆屬肺經，皆主胃氣，以推藏府之病，敬聞命矣，而《靈樞》十二經獨以人迎寸口言者，何也？曰：此辨別藏府諸經之盛衰，及外內諸邪之綱主也。夫寸口即是氣口，又謂脈口，以配人迎，昔人所謂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即此脈也。復問：其後諸經之脈又以三倍、再倍言者，此又何耶？曰：三陰三陽之謂也。逆其旨，則手足太陰謂之三陰，故盛者寸口大三倍於人迎。手足少陰謂之二陰，故盛者寸口大再倍於人迎。手足厥陰謂之一陰，故盛者寸口大一倍於人迎。在陽經則不然，其手足陽明謂之二陽，以二經所主津液最盛，故盛者人迎大三倍。手足太陽謂之三陽，以二經所主津液差少，故盛者人迎祇大再倍。手足少陽謂之一陽，以二經所主津液最少，故盛者人迎僅大一倍也。或言人迎主表，氣口主裏，此言人迎主府，氣口主藏者何也？蓋人迎主表，氣口主裏，是主邪氣而言，人迎盛堅者傷於寒，氣口盛堅者傷於食也。此言人迎主府，氣口主藏，是指經氣而言，原未嘗指府藏也。以人迎主在津血，津血灌注六府而偏麗於左。氣口主在神氣，神氣鍾於五藏而偏麗於右。此陰陽血氣流行之道。以上下言之，則寸爲陽，尺爲陰。以左右言之，則人迎爲陽，氣口爲陰。須知人之血氣與流水無異。水性東行，若得風涌，即隨之而逝，不可拘於南北也。人身經脈營運亦然，雖血喜歸肝，氣喜行脾，而有左右之屬，若得其火，即隨之而上炎，得其風，則隨之而外擾，變幻之極，靡所不至，豈復拘於部分哉？

《脈訣秘傳·診脈秘訣》 凡診脈之法，先要定得三部位分明白，又要曉得十二經絡、五藏六腑，及五藏配合五行、四時生剋之理，又要知得脈之息數，分別浮沉遲數滑澀，及諸脈陰陽主病之原。何謂三部？謂人兩手俱有寸關尺也。凡診脈，先以中指揣摩掌後，有小高骨就是關脈，然後下前後二指。關前至魚際，得同身之一寸，故名爲寸口，爲陽。關後至尺澤，得同身之一尺，故名爲尺部，爲陰。又寸脈六分，關脈六分，其上三分入於寸內，是陽得寸內九分，陽數九也。尺內七分，關下三分入於尺內，是陰得尺內一寸，陰數十也。終始一寸九分此也。又長人脈長，當疏排指，短人脈短，當密排指。人瘦小則輕取之，人肥大則重取之。性急人脈急，性緩人脈緩。又有反關脈，在三部之後或臂側。若過寸口上魚際者，名曰魚際脈。有左大右小者，有左小右大者，有貴人兩手清微而無脈者，有兩手俱洪大者，須用心診視。

凡診脈，先須調平自己氣息，男左女右。初輕按消息之，次中按消息之，再重按消息之。推而上消息之，上即關之前也。推而下消息之，下即關之後也。推而內消息之，內即藏之脈也。推而外消息之，外即腑之脈也。然後自寸關尺逐部尋究，一呼一吸之間，要以脈行四至爲率，閏以太息脈五至，是爲平脈也。其有太過不及，則病脈也。凡人十二經動脈循環一晝夜，五十週朝於寸口，會於平旦。《內經》凡診平人之脈，常以平旦，至診病脈則不拘晝夜。《難經》獨取寸口者，即手太陰之經也。上古診法有三：其一各於十二經動脈見處，分爲三部天地人，以候各藏腑。其二，寸口人迎參之，以驗引繩四時之大小以決病。其三，獨取寸口，以內外分藏腑，以高下定身形。斯叔和所取，以爲寸口藏腑之位也。

夫診脈之時，須觀胃氣爲主，若此部得其中和，則此部無病。夫一部之中，五行具焉，五行之中，陰陽分焉，陰陽之間，胃氣存焉。其胃氣若桃李核中之仁，分之兩片，兩片之中，有穿一線，其線即胃氣也，所賴以生生之機者此也，所賴以化化之妙者此也。

《脈訣秘傳·取脈有權》 輕以取府，重以取藏。諸陽脈爲府，諸陰脈爲藏。陰中有陽，陽中有陰。浮亦有藏，沉亦有府。取脈有權，不可執也。

《脈訣秘傳·診脈秘旨》 以脈之大綱言之，初持脈，輕手候之，脈見於皮膚之間者，陽也，腑也，心脈之應也。蓋心肺在上，故其脈皆浮，若浮大而散者，心也。浮澀而短者，肺也。重手按之，脈附於肌肉之下者，陰也，臟也，肝腎之應也。蓋肝腎在下，故其脈皆沉，若弦而長者，肝也，沉而軟滑者，腎也。不輕不重，中而取之，脈應於肌肉之間，陰陽相適，中和之應，脾胃之候也。蓋脾居中州，故脈緩而大，此五臟不病之平脈也。診視者，必熟知平脈，然後

可以辨病脈也。若短小而見於皮膚之間者，陰乘陽也。洪大而見於肌肉之下者，陽乘陰也。寸尺皆然。

又以脈之十二經細分之，脈有浮沉，診有輕重也。左寸先以輕手得之，是小腸，屬表，後以重手如六菽之重得之是心，屬裏。心在肺下，主血脈，心脈循血脈而行，按至血脈而得爲浮，稍加力，脈道粗大爲大，又稍加力，脈道潤軟而散，此乃浮大而散，不病之脈也。若出於血脈之上，見於皮膚之間，是其浮也。入於血脈之下，見於筋骨之分，是其沉也。左關，先以輕手得之是膽，屬表，後以重手如十二菽之重取之是肝，屬裏。肝在脾下，主筋，肝脈循筋而行，按至筋平，脈道如箏弦者爲弦，次稍加力，脈道迢迢爲長，此弦長不病之脈也。若出於筋上，見於皮膚血脈之間，是其浮也。入於筋下，見於骨上，是其沉也。左尺，先以輕手得之是膀胱，屬表，后以重手取之，度如十五菽之重而得之是腎，屬裏。腎在肝下，主骨，腎脈循骨而行，按之骨上得之爲沉，又重手按之，脈道無力者爲濡，舉指來疾，流利者爲滑。此乃沉濡而滑，不病之脈也。若出於骨上，見於皮膚血脈筋肉之間，是其浮也。入而至骨，是其沉也。右寸，先以輕手得之是大腸，屬表，后以重手取之如三菽之重得之是肺，屬裏。肺居最高，主皮毛，肺脈循皮毛而行，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又稍加力，脈道縮入關中，上半指不動，下半指微動，爲短，此浮澀而短，不病之脈也。若出於皮毛之上，見於皮膚之表，是其浮也。入於血脈筋肉之分，是其沉也。右關，先以輕手得之，是胃屬表，後以重手取之如九菽之重得之，是脾屬裏。脾在心下，主肌肉，脾脈循肌肉而行，按至肌肉，脈道如微風輕颭柳梢之狀爲緩。又稍加力，脈道敦實者爲大，此爲緩大，不病之脈也。若出於肌肉之上，見於皮毛之間者，是其浮也。入於肌肉之下，見於筋骨之分者，是其沉也。右尺，先以輕手得之是三焦，爲表，后以重手得之是命門，屬裏，爲相火，氣與腎通也。又有三部九候之訣，寸關尺與浮中沉也。三部各有浮中沉，爲九候也。浮主皮膚候表腑，中主肌肉以候胃氣，沉主筋骨候裏臟。寸爲陽爲上部，法天，爲心肺，應上焦，主心胸以上至頭之有疾也。關爲陰陽之中，爲中部，法人，爲肝脾以應中焦，主膈以下至臍之有疾也。尺爲陰爲下部，法地，爲腎命以應下焦，主臍以下至足之有疾也，此三部診候之大法也。又脈有上下來去至止，此六字不明，則陰陽虛實不別也。上者、來者、至者爲陽，下者、去者、止者爲陰。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來者，自骨肉之分而出於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而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應曰至，息曰止也。

《醫經允中・辨脈分五臟六腑陰陽表裏圖》　凡診脈，先以中指揣摩，掌後有小高骨就是關脈，然後下前後二指。關前至魚際，名爲寸口，爲陽。關後至尺澤，名爲尺部，爲陰。是陽得寸內九分，陽數九也，陰得尺內一寸，陰數十也。終始一寸九分，故曰尺寸也。又長人脈長，當疏排指，短人脈短，當密排指，人瘦小則輕取之，人肥大則重取之，性急人脈急，性緩人脈緩。又有反關脈，在三部之後或臂側，若過寸口上魚際者，名曰魚際脈，有左大右小者，有左小右大者，有貴人兩手清微而無脈者，有兩手俱洪大者，須用心診視。凡診脈，先須調平自己氣息，男左女右。初輕按消息之，再重按消息之，推而上消息之，上即關之前也，推而下消息之，下即關之後也，推而內消息之，內即臟之脈也，推而外消息之，外即腑之脈也。然後寸關尺逐部尋究，一呼一吸之間，要以脈行四至爲率，閏以太息脈五至，是爲平脈也，其有太過不及，則爲病脈也。凡人十二經動脈循環無端，一晝夜五十週，朝於寸口，會於平旦。《內經》凡診平人之脈當以平旦，至診病脈，則不以平旦拘也。

持脈之要有三：曰舉，曰按，曰尋。輕手取之曰舉，重手取之曰按，不輕不重委曲求之曰尋。每部各有浮中沉三候，三而三之爲九候。浮者主皮膚，候表及腑也。中者主肌肉，以候胃氣也。沉者主筋骨，候裏及臟也。初持脈，輕手候之，脈見於皮膚之上者，陽也，腑也，亦心肺之應。重手取之，脈附於肌肉之下者，陰也，臟也，亦肝腎之應。不輕不重，中而取之，其脈應於血肉之間者，陰陽相適，和平之應，脾胃之候也。若浮中沉之不見，則委曲而求之，若隱若見，則陰陽伏匿之脈也，三部皆然。

脈有浮沉，診有輕重也。左寸，先以輕手得之是小腸，屬表，後以重手取之是心，屬裏。心在肺下，主血脈，心脈循血脈而行，按至血脈而得，爲浮，稍加力，脈道闊軟而散，此乃浮大而散，不病之脈也。若出於血脈之上，見於皮膚之間，是其浮也。入於血脈之下，見於筋骨之分，是其沉也。左關，先以輕手得之是膽，屬表，後以重手取之是肝，屬裏。肝在脾下，主筋，肝脈循筋脈而行，按至筋平，脈道如箏弦者爲弦，次稍加力，脈道迢迢而長，此弦長不病之脈也。若出於筋上，見於皮膚血脈之間，是其

浮也。入於筋下，見於骨上，是其沉也。左尺，先以輕手得之是膀胱，屬表，後以重手取之是腎，屬裏。腎在肝下，主骨，腎脈循骨而行，按至骨上得之爲沉，又重手按之，脈道無力爲濡，舉指來疾流利者爲滑，此乃沉濡而滑，不病之脈也。若出於骨上，見於皮膚血脈筋肉之間，是其浮也。入而至骨，是其沉也。右寸，先以輕手得之是大腸，屬表，後以重手取之是肺，屬裏。肺居最高，主皮毛，肺脈循皮毛而行，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又稍加力，脈道縮入關中，上半指不動，下半指微動者爲短，此浮澀而短，不病之脈也。若出於皮毛之上，見於皮膚之表，是其浮也。入於血脈筋肉之分，是其沉也。右關，先以輕手得之是胃，屬表，後以重手取之是脾，屬裏。脾在心下，主肌肉，脾脈循肌肉而行，按至肌肉，脈道如微風輕颺柳梢之狀爲緩，又稍加力，脈道敦實者爲大，此乃緩大不病之脈也。若出於肌肉之上，見於皮毛之間者，是其浮也。入於肌肉之下，見於筋骨之分者，是其沉也。右尺，先以輕手得之是三焦，屬表，後以重手取之是心包，屬裏，爲相火，氣與腎通也。

察脈須識上下來去至止六字，此六字不明，則陰陽虛實不別也。上者、來者、至者爲陽，下者、去者、止者爲陰。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來者，自骨肉之分而出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而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應曰至，息曰止也。

《醫經允中·衝陽太谿太衝》 衝陽者，胃脈也，一名趺陽，在足面指間五寸骨間動脈是也。凡病勢危篤，當候衝陽，以驗其胃氣之有無。蓋土爲萬物之母，資生之本也。故經曰衝陽絕，死不治。

太谿者，腎脈也，在足內踝後跟骨陷中動脈是也。凡病勢危篤，當候太谿，以驗其腎氣之有無。蓋水爲天一之元，資始之本也。故經曰太谿絕，死不治。太冲脈者，肝脈也，在足大指本節二寸陷中。凡病勢危急，當候太冲以決死生。蓋以肝者，東方木也，生物之始。此脈不衰，生生之機猶可望其復蘇也，婦人尤以此爲主。

《脈訣纂要·七診之法》 一靜其心，存其神也。二忘外意，無思慮也。三均呼吸，定其氣也。四輕指於皮膚之間探其腑脈，浮也。五微重指於肌肉間，取其胃氣，中也。六沉指於骨之上以取其臟脈，沉也。七察病人脈息來數也。浮法天象於皮膚間，候太過。中法人象於肌肉間，候胃氣。沉法地象於筋骨間，候不及。

《脈貫·脈旨論》 診人之脈，令仰其掌，掌後高骨，是名關上。審位既確，可以布指，疏密得宜，長短不失。

凡診脈者，令人仰手，醫者覆手診之。掌後有高骨，對平處，謂之關上。看定部位，徐以中指先下於關部，次以食指下於寸部，次以無名指下於尺部。人長則下指宜疏，人短則下指宜密。

布指輕重，各自不同，曰舉按尋，消息從容。

看脈惟在指法之巧，大法輕手循之曰舉，重手取之曰按，不輕不重，委曲求之曰尋，極須體認。如舉必先按之，按則必先舉之，以舉物必自下而上，按物必自上而下也，則舉中有按，按中有舉，抑揚反復而尋之，義盡見矣。

凡診病脈，平旦爲準，虛靜凝神，調息細審。

平旦者，陰陽之交也。陽生晝，陰主夜，陽主表，陰主裏。《靈樞》曰：平旦，陰盡而陽生受氣矣。日中而陽隴，日西而陽衰，日入陽盡而陰受氣矣。又曰：陽氣盡，陰氣盛則目瞑。陰氣盡而陽氣盛則寤矣。故診法當於平旦初寤之時，陰氣正平而未動，陽氣將盛而未散，飲食未進，穀氣未行，故經脈未盛，絡脈調勻，氣血未至擾亂，脈體未及變更，乃可以診有病之脈。又切脈之道，貴於精誠，嫌其擾亂，故必心虛而無妄想，身靜而不言動，然後可以得脈之妙。

神門屬腎，兩在關後，人無二脈，必死不救。

《難經》曰：上部無脈，下脈有脈，雖困，無能爲害。夫脈之有尺，猶樹之有根，枝葉雖枯槁，根本將自生。蓋兩尺屬腎，水爲天一之元，人之元神在焉，即《難經》所謂三焦之原，守邪之神，故爲根本之脈而稱神門也。若無此二脈，則根本敗絕，決無生理，而《脈微》指爲心脈者誤矣。彼因心經有穴，名曰神門，正在掌後兌骨之端，故錯認耳。殊不知心在上焦，豈有候於尺中之理乎？

脈有七診，曰浮中沉上下左右，七法推尋。

浮者，輕下指於皮毛之間，探其腑脈也，表也。中者，略重指於肌肉之間，候其胃氣也，半表半裏也。沉者，重下指於筋骨之間，察其臟脈也，裏也。上者，即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即於寸內前一分取之。下者，即下竟下者，

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即於尺內後一分取之。左右者，即左右手也。凡此七法，名爲七診。別有七診，謂獨大、獨小、獨寒、獨熱、獨遲、獨疾、獨陷下也。

上下來去至止六字，陰陽虛實脈中奧旨。

上下來去至止六字者，足以別乎陰陽虛實，本岐黃之奧旨，而滑攖寧闡明之。上者爲陽，來者爲陽，至者爲陽，下者爲陰，去者爲陰，止者爲陰。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脈有上下，是陰陽相生，病雖重不死。來者，自骨內之分出於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還於骨內之分，氣之降也。脈有來去，是表裏交泰，病雖重必起，此謂之人病脈和也。若脈無上下來去，死無日矣，故曰脈不往來者死。若來疾去徐，上實下虛，爲癲厥疾。來徐去疾，上虛下實，爲惡風也。至者脈之應，止者脈之息也，止而暫息者，愈之疾，止久有常者，死也。

五藏不同，各有本脈。左寸之心，浮大而散。右寸之肺，浮澀而短。肝在左關，沉而弦長。腎在左尺，沉石而濡。石關屬脾，脈象和緩。右尺相火，與心同斷。

心肺居上脈應浮，腎肝居下脈應沉，脾胃居心肺腎肝之間，謂之中州，脈亦應在浮沉之間。心肺同一浮也，但浮大而散者，象夏火，故屬心。浮澀而短者，象秋金，故屬肺。肝腎同一沉也，但沉弦而長者，象春木，故屬肝。沉實而濡者，象冬水，故屬腎。脈和而緩，氣象冲融，土之性也，故屬脾。右腎雖爲水位，而相火所寓，故與左寸同斷也。

按呼出者心與肺，爲陽，故心肺之脈皆浮。心爲陽中之陽，故浮且大而散。肺爲陽中之陰，故浮而兼短澀。吸入者腎與肝，爲陰，故腎肝之脈皆沉。腎爲陰中之陰，故沉而且實。肝爲陰中之陽，故沉而兼長。脾爲中州，故不浮不沉而脈在中。

足厥陰肝脈沉而弦長，足少陰腎脈沉石而滑，足太陰脾脈中和而緩，足少陽膽脈弦大而浮，足陽明胃脈浮長而澀，足太陽膀胱脈洪滑而長，手少陰心脈洪大而散，手太陰肺脈浮澀而短，手厥陰心包絡脈浮大而散，手少陽三焦脈洪大而急，手陽明大腸脈浮短而滑，手太陽小腸脈洪大而緊。

醫者調勻氣息，一呼脈再至，一吸脈再至，呼吸定息，脈來四至，乃和平之準則也。然何以五至亦曰無疴乎？人之氣息時長時短，凡鼓三息，必有一息之長，鼓五息，又有一息之長，名曰太息，如曆家三歲一閏，五歲再閏也。言脈必以四至爲平，五至便爲太過，惟正當太息之時，亦曰無疴，此息之長，非脈之急也，若非太息，正合四至也。至於性急之人，五至爲平脈，不拘太息之例，蓋性急脈亦急也。若一息而脈僅三至，即爲遲慢而不及矣，遲主冷病。若一息而脈遂六至，即爲急數而太過矣，數主熱病。若一息僅得二至，甚而一至，則轉遲而轉冷矣。若一息七至，甚而八至九至，則轉數而轉熱矣。一至、二至、八至、九至，皆死脈也。

老弱不同，風土各異，既明至理，還貴圓通。

老弱之盛衰，與時變遷，風土之剛柔，隨地移易。如老弱之人，脈宜緩弱，若過於旺者，病也。少壯之人，脈宜充實，若脈過弱者，病也。東極之地，四時皆春，其氣暄和，民脈多緩。南極之地，四時皆夏，其氣炎蒸，民脈多軟；西極之地，四時皆秋，其氣清肅，其脈多勁。北極之地，四時皆冬，其氣凜冽，民脈多石。然猶有說焉：老人脈旺而躁者，此天稟之厚，引年之叟也，名曰壽脈，若脈躁疾，有表無裏，則爲孤陽，其近死矣。壯者脈細而和緩，三部同等，此天稟之靜，清逸之士也，名曰清脈，若脈細小而勁直，前後不等，其可久乎？東南卑濕，其脈軟緩。居於高巔，亦西北也，西北高燥，其脈剛勁。居於污澤，亦東南也。南人北脈，取氣必剛。北人南脈，取氣必柔。東西不齊，可以類剖。又永年者，天稟必厚，故察症則將絕而脈猶不絕。夭促者，天稟必薄，故察症則未絕而脈已先絕，其可執一乎？

《脈法刪繁・先哲名言》 脈不行於寸口，由列缺絡於臂後，手陽明大腸經也，以其不正行於關上，故曰反關，必先反其手而診之，乃可見也。

診脈之道，先調自己氣息，一呼一吸之間，脈行四至爲率，若當太息之時，五至亦爲平脈，此因息之長，非脈急也。其有太過不及，則爲病脈，各以部位斷之。

診貴提綱，如左手爲陽，右手爲陰，關前爲陽，關後爲陰，浮取爲陽，沉取爲陰，數躁爲陽，遲慢爲陰，有力爲陽，無力爲陰，長大爲陽，短小爲陰。明乎此，而脈之大綱已是在矣。故曰約而言之，只浮沉遲數已見其梗概。經云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此之謂也。

《四明心法・脈義》 舉　輕循之法名爲舉，浮脈中間仔細推，有力爲風兼表實，無神無力的知虛。浮多不足，關分虛也。

按　重取法時名曰按，按之不足是元虛，有力爲疼多氣滯，宜溫宜下細詳推。

尋　不輕不重曲求尋，個裏機關理最深，虛實死生從此得，粗工豈辨石和珍？

候　四時當旺何爲主，要識弦洪石與毛，一字情同分兩義，診家候氣最爲高。以己之息候彼之息，知其接續間斷，乃見生死虛實。至春弦、夏洪、秋毛、冬石，雖爲診家定規，然亦不必拘泥也，但取神、胃二氣耳。

逆　陽病見陰名爲逆，形羸脈大亦如然，有餘不足如相反，決死無疑命入泉。

順　脈大形標兩得平，症餘脈大病還輕，形羸脈細無妨害，脈症相應是順情。逆順二字，乃脈症之樞要也。

得　神本先天位在離，要知動靜是根基，神存氣守無危殆，望切工夫妙在斯。

失　三元虧損土無基，遇着庸醫促命期，秘合相離形已脫，診知失守死如歸。

新　暴病玄機在右關，右關神在豈傷殘？更將脈症來參看，休把斯言作等閑。

久　久病根源在絳宮，絳宮流利勢從容，若還肉脫難同例，九候雖調命亦凶。

緩　陽生識趣善形容，但在中和四季中，虛實若兼無損害，正存邪散色晴空。大抵脈來和緩，病雖重，可治，以其有胃氣也。大凡病能飲食，虛能受補，即有胃氣。如無胃氣，見食即畏，服補即脹，食下即脹，不治。

急　火盛元虛脈急，有餘不足交加，醫能分別脈無差，正復緩來邪罷。急脈之急，非急數之急也，診其勢來勇去柔，已知邪勝於正，必得汗解而正復。若脈來急中無緩，有餘之症，正宜疏泄。若急去緩來，邪去正復方妙。

清　清脈非邪氣自傷，藥宜溫補是良方，病從內出無他故，訣有言傳不可忘。脈來輕清滑軟而無力，正氣虛也。清中有神，病雖重，必安。平人脈法清輕，則主富貴。

濁　脈濁邪干氣有餘，藥宜疏瀉莫躊躇，病因外入無他故，得訣回來好看書。脈濁無神，亂也，必死。如脈來緊澀，按之鼓擊，知其邪氣實也。如無外邪，即乏胃氣，與內有伏火，宜辨明之。

《醫師秘籍·診脈法圖》

下指法	一粟之重	二粟之重	三粟之重	四粟之重	五粟之重	六粟之重	七粟之重	八粟之重	九粟之重
右寸	衛脈	胸中上焦氣分	肺氣動陽靜陰	津氣之交	肺津	以下至骨爲有根	同	有則有根	無則無根
左寸	浮而上則病重	榮脈	包絡上焦血分脈	心氣動陽靜陰	氣血之交	心血	以下至骨爲有根	有則有根	無則無根
左關	不宜有	浮而上則病重	膈中中焦氣分	膽脈	肝氣動陽靜陰	氣血之交	肝血	有則有根	無則無根
右關	不宜有	不宜有	浮而上則病重	胃脈中焦血分	脾氣動陽靜陰	氣血津之交	脾血	有則有根	無則無根
右尺	不宜有	不宜有	不宜有	浮而上則病重	大腸下焦氣分	腎陽氣	火氣之交	命門元陽	有根無根
左尺	不宜有	不宜有	不宜有	不宜有	浮而上則病重	小腸下焦膀胱血分	腎陰氣	氣精之交	元腎精陰

上圖分九層，以手指按之，一層重一層，自皮面上，下至貼骨處，分爲九層按之。蓋脈之大法，曰浮中沉三部也，而三部中各有浮中沉，故有九候也。其法詳左。近時僞訣，有謂左寸小腸心、右寸大腸肺者，有謂左寸人迎、右寸氣口者，俱非也。小腸雖與心應，大腸雖與肺應，而脈不同位也。人迎氣口乃身間之經絡，不在手上，原非可診於手也。或指榮爲人迎，衛爲氣口，則混矣。至各脈部位，則浮爲府，沉爲藏，氣屬陽則浮動，津精血屬陰則沉靜，原自然之理也。而浮而極上則陽氣之病，沉而極下則精血之病，大旨可決也。

《醫師秘籍·左寸部位》　皮之間爲榮脈，二粟。手按之如二粟之重者是榮也，以下各加一粟之重。皮下肉上爲包絡之脈，上焦血分屬之。三粟。浮以候府，居藏之上，後仿此。肉下筋上爲心氣之脈，四粟。此心之浮部，動處是陽氣，止處是陰氣，此氣中二氣之分。後皆仿此診之。筋中爲心氣與心血相交之脈，五粟。此心之中部。筋下骨上爲心血之脈，六粟。此心之沉部。後諸藏仿此。右分五層，乃浮中沉之細分也。浮以候府，沉以候藏，此以藏府分浮沉也。然府之外尚有經脈，故榮脈又居包絡之上，此浮外又有浮脈也。藏在沉部，而藏脈又自有浮中沉，此沉中又分浮中沉也。他脈皆有數層，而其浮中沉又各不同，今發於此，後多仿之。而左寸則有此五層，榮主血而心

生血，故榮脈在此。此脈單候太陽經寒邪傷榮之病。足太陽膀胱，其邪之入府者，自於膀胱本位診之，而寒邪傷榮與風傷衛，二症俱在經，不在府，故不於膀胱本位診之而診之榮衛也。榮脈在此，着手即應手者，爲榮脈受邪，不應手則爲榮不受邪。凡榮衛胸膈，上中下三焦，乃六府之脈，皆以有此脈即爲此處有病，無此脈即爲此處無病，故有脈應手，乃須察其所受之病，從何因也，不應手者，不得以爲絕脈不至也。何也？一身之中，五藏爲主，而六府周身之經絡血氣皆靜而依附之，不可妄自動者也。故不應手爲無病，爲常理也，一有應手，則非外自招邪，即爲藏所移來之病，皆有病之脈矣。今發其凡例於此，後皆仿之。榮脈而下，則爲包絡之脈。包絡者，即膻中也，爲心之府，故居心脈之上，而上焦之血分統於包絡，有脈則爲有病，無脈則爲無病，亦同榮衛，但邪之輕者，止在上焦血分，重者乃在包絡。其脈之應手，有微甚之不同，故其病之所在又有分也。包絡脈下乃心之脈，以心之部而分其浮中沉，則氣分居浮，血分居沉，而中分爲氣血之交。此三部皆心之脈，不可不有，如浮分無脈則爲心氣太虛，沉分無脈則爲心血大虧，中分無脈則爲氣血不交。然雖有脈，而亦有有病者，如數則爲熱，緊則爲寒之類，其病不一，詳於病脈中，宜細診之。今特以其部位，而發其凡例，後亦多仿此。

《醫師秘籍・右寸部位》　皮面之上爲衛脈。一粟。皮下肉上爲胸中之脈，上焦氣分屬之。二粟。肉中爲肺氣之脈，動處候陽氣，靜處候陰氣。三粟。肉下筋上爲肺氣與肺津相交之脈。四粟。筋下骨上爲肺津之脈。五粟。右分五層以診之者也。衛主氣，而肺爲諸氣所統，故衛脈在此。凡候太陽症，風邪傷衛者於此診之，其大旨與榮脈同。但榮行脈中，衛行脈外，故榮脈之浮在皮面之間，着手即見者，仍不到皮面上也。此部衛脈在皮面上者，不須着手，即以目視之，亦見其皮上跳動也，若不見其動而着手乃知，則是皮下肉上，爲胸中上焦氣分之脈矣。心肺二脈雖浮於肝脾，而肺居心上，故肺之浮脈更浮於心之浮也。肉中，即爲肺氣所見，不比心氣之脈尚在肉下筋上也。此處肉下筋上，則已爲津氣之交矣。惟筋下骨上，其沉脈與心之沉無異者，根底則一也。氣主陽，故居浮分，血主陰，故居沉分，其中爲氣血之交，五藏皆然，不獨心脈也。而此不言血乃言津者，肺之津液如天之露，乃生血之本質，其自心以下，諸藏府之。血皆此津所化而成血，在肺中，原未成血也，至津液受傷，而肺中之津乃先自化爲血，故肺中之血或凝或溢。諸病所生，皆津液有傷也，其布潤諸藏府而化爲血，則其不受傷者也。故在肺中，止爲津而不爲血，不能傳化諸經，乃先自成血，及乎傳化，則又爲諸經之血矣。惟入腎，則化爲男精女血，又不同耳。露非水也，而落於草木地下則化水，然在天上之時不應成水。即此，可知肺津之非血，而有成血之常理，亦有不可自爲血之理。其津在肺中，猶露之在天，不可成水，及傳諸經，猶之已落，又宜成水矣。茲因肺津之說人多不悟，故詳之於肺脈中。

《醫師秘籍・左關部脈》　皮下肉上爲膈中之脈，中焦氣分屬之。三粟。肉中爲膽之脈。四粟。肉下筋上爲肝之氣分，分陰陽同前。五粟。筋中爲肝氣與肝血之交。六粟。筋下骨上爲肝血之脈。七粟。膈中者，肝膽之兩旁也。肝脾膽胃俱在中焦之內，而肝膽屬木，陽也，故中焦之氣分以此候之。其血分則在脾胃所主，故以此分氣血於中焦也。膽爲肝之府，陽也。陽在上，故膽脈居肝之上，此亦浮候府、沉候藏之說也。其肝脈又自有浮中沉之三部，則同心肺一例也。然肝居心肺之下，其浮不如心肺，而沉亦不似兩腎之沉，故肝膽之浮沉又不同兩寸兩尺也。

《醫師秘籍・右關部脈》　肉中爲胃之脈，中焦血分屬之。四粟。肉上皮下亦同，但不徒候於肉上，必至肉中乃得其全也，病之甚者至肉上，不甚止在肉中。肉下筋上爲脾氣之脈，亦分陰陽同前。五粟。筋中爲脾津之脈，即脾氣與脾血之交。六粟。筋下骨上爲脾血之脈。七粟。此止分四層，而浮沉之部位與左關同，但無膈中一層耳。脾胃屬陰也，雖自有氣血，而中焦之血則從之，以陰從陰也，故中焦血分，與胃之部位診之，但邪之甚者在胃，其輕者止於中焦血分爲病也。其診法亦同包絡，同上焦血分一也。脾之中部爲氣血之交，而又曰脾胃者，何也？氣血交而津乃生也。夫土太燥則不潤，陽氣太過，不與陰血交也。土爲水淹，則津化爲水而反無露潤之滋。陰血太寒，陽氣不能入而交也，此肺津之爲要，諸書常欲保之也。至其氣分血分之診，則同於肝也。其無膈中之類者，脾胃兩旁無空虛處，不似肺肝之旁有空處，爲胸中與膈中也，但有中焦之脂膜耳。

《醫師秘籍・左尺部位》　肉中爲小腸膀胱之脈，下焦血分屬之。六粟。肉上皮下亦同，但必至肉中也。病之甚者見於肉上，不甚止在肉中。肉下筋上爲腎水之陰氣，七粟。此元陰之動氣也，止是陰氣，陽氣在右尺。筋中爲陰氣與腎精相傳之交。八粟。筋下骨中爲腎精之脈，中有元陰之本，乃陰之靜

氣也。九粟。此有形質之水，而眞陰存其中。小腸雖心之府，而心腎原非二也。心中之血即腎精所化，心中之沉者，一氣相通，不可分別也，巧爲分別，則失之鑒矣。下焦血分屬陰，左尺腎陰，以類從也。左尺屬腎水陰氣，右尺屬腎火元陽，故左尺之水上生肝木，木生心火，右尺之火上生脾土，土生肺金爲五行之順生也，至肺金，又生腎水，則循環相生矣。此左右尺之分水火也。前人不分左右。概以爲腎，而以浮部爲火，沉部爲水，則非矣。左尺之沉，乃元陰之靜氣，生精之本也，而即聚於精中。右尺之沉，乃元陽之本，亦靜而未發之陽氣，火之根也，而即在火中。陰陽二氣，非即水火也，陽變陰合，乃生水火也。水火有形有質，其性固下沉也，而氣則上升，故水火二脈乃陰陽二氣之動處，在兩尺之浮部。元陰元陽，無形無質，止是一團眞氣，其氣雖動而上蒸於水火之氣，即腎中命門之火所升而在上者也。膀胱爲腎水之府，而小腸之氣與之相通，故同在左尺浮部診之。前人誤以左寸心部之上爲小腸之脈，則在下之物而診之於上，形勢不合，其謬可知，然亦有偶中乎病者。蓋小腸之病若自心病移來，則診之心脈，而小腸可知也。至若小腸自病，或因腎水腎火而病，或因胃所傳來而病，若此之類不因心而病者，非診之左尺，何以知之乎？故定於此診也。至膀胱之經，在榮衛之交，其在經之病則診之榮衛之脈，在兩寸上矣，不診於此也，惟風寒之邪已傳入府，不在經者，乃診於此。故傷寒證太陽之病，有小便數，或小便不利，或血蓄膀胱者，是入太陽之府，不在太陽之經矣，乃於此可診也。然膀胱小腸，不分浮中，其本體自靜而存之於下。故元陰之氣在腎精中，左尺之沉也。元陽之氣，在命門之中，右尺之沉也。其中部，又爲陰陽水火傳化之交。右尺不另贅言矣。他藏之脈止在骨上，兩尺之脈則入骨中，乃坎性下沉之理也。

《醫師秘籍・右尺部位》 肉中爲大腸三焦之脈，下焦氣分屬之，五粟。肉上亦同，病甚則見於肉上，不甚止見於肉中。肉下筋上爲腎火之陽氣，六粟。此元陽之動氣也，陰已在前左尺。筋中爲陽氣與腎火相傳之交。七粟。筋下骨中爲腎火之脈，此即命門之謂，乃元陽之本，乃陽之靜氣也。八粟。大腸雖爲肺之府，而實腎竅所開，與三焦相依傍，此熱則彼亦熱，此寒則彼亦寒，其休戚與共，呼吸相通者，故合診於此。前人誤診於右寸之上，其謬與小腸之診於左手同也。有驗有不驗，亦與小腸之說同。蓋大腸之病自肺移來者，診之右寸而可知，若自他經所傳，與大腸自病者，則必於此診之也。三焦者，決瀆之官，乃右腎之府，與膀胱爲左腎之府相對待者也，故診之於此。此三焦乃手少陽三焦，非即上中下三焦也，然實爲上中下三焦之根，故因名三焦也。此三焦有形有質，在兩腎之下，男則爲精室所係，女則爲子宮所寄，凡腎中精血皆傳於此，乃下流而出於兩陰也。膀胱爲水門之源，三焦爲精竅質之源，故二經相配也。三焦在五藏六府之外，而居十二經之中，又爲上焦、中焦、下焦之根，得腎火之質以通其經血，其根本又在乎腎火也，至下焦氣分，則屬於大腸。三焦者，以其相連之形而以陽從陽也。腎之火，即命門之謂也，或曰相火，對心而言也。或曰主火，或曰眞火，以元陽之氣而言也。或曰龍火，以其居水中也。然心火即腎火之所升，非有二物，而周身諸經之氣，皆此火之所化，亦猶周身諸經之血皆腎水之所化也。或曰飲食所化之氣血，非乎不知後天之補，正以益其先天也，非二事也。飲食之津上蒸於肺，爲肺之津下布而藏之於腎，而爲腎水。飲食之氣，上升於肺爲肺之氣，下沉而歸之於腎而爲腎火，天施地生，其道本一此。至其腎之水火傳化諸經，爲氣爲血，則肺亦且資其所養，又環生之理矣。但飲食之化，可以補其水火，而化爲氣血，不能有助於元陰元陽之氣，可以培後天之水火，不能生先天之陰陽也。先天之陰陽爲生水生火之本，後天之飲食爲補水補火之物。故人之元陽元陰，得於天地，受之父母者，其本體至足之人，則雖不知保養其氣血，而生生不息，亦不至於壽之不永也，若知保養，則天年可知矣。至若元陰元陽所生之本體元有不足者，則雖知所保養，亦不過多延數年，以其生生之本體易盡也，苟不知保養，則立見死亡矣。惟主靜以立人極，乃可補先天之元陰元陽也。此可見此二氣者，一息尚存，則人尚可生，苟其先絕，則決不可救，此尤診脈之大要也。

《醫師秘籍・浮沉中三部》 浮者在上也，沉者在下也，中者浮沉之間也。古人以三粟六粟至九粟之輕重言之，各有不同也。但以府對藏而論，則府居浮而藏居沉，但以藏論，則又自有浮中沉三部。且府之上，又有有經絡之脈者，如榮衛胸膈也，有無經絡之脈者，如右關兩尺則府之上，則無所診。亦即以府診之，而浮之極則病甚，不甚，則其浮亦不致浮於皮間也。此在人之用手以輕重別之，如前所分別於皮肉筋骨上下中者，皆浮中沉之各不同，諸經自異，已詳定矣。但當按前篇部位所言而診之，無餘蘊矣。

此三字乃後二十八脈之綱，下所言，總在此浮中沉之內。但有有於浮而不有於沉者，有有於沉而不有於浮者，有必兼中部論者，有三部俱有之者，如

濡革二脈止在浮部言之，牢伏弱三脈止在沉分言之，芤脈必兼中部言之，其餘數遲諸類，則浮中沉俱有也。各部分而診之，必診其或有不同，又合而診之，考其或有同否也。陽熱之病，其脈多浮，然亦有陰寒在內，其脈反浮者，是孤陽在外，爲陰寒所拒，不得內斂也。但陽熱之浮，數促而中沉有力，而陰寒所拒之浮，雖數促有力，而中沉緊遲。中沉有力之浮，其熱宜清宜瀉，陰寒所拒之浮，其熱宜溫宜補。此言浮脈中有熱與寒之不同。外感風寒，其脈多浮，然亦有正氣虛極，將爲外脫而見浮脈者。但風寒之浮，風寒邪實，其浮有力，必在榮衛膽胃三陽經之脈。虛極外脫之浮，必見於五藏脈之浮部，而中沉則絕無脈也。其風寒邪熱而正氣未虛者，中沉有力，但爲發散可也。如邪實而正亦虛，則中沉無力，發散必兼乎補也。若虛極外脫，則急宜大補之，緩則不可救也。

此言外感風寒之浮在三陽經脈，而正虛外脫之浮則在五藏。外感之浮，按之仍有沉脈，虛脫者，則下按即無也。陰寒之病，其脈多沉，然亦有陽熱之極而脈反沉者，是熱入陰中，結而不通，鬱而不宣也。但陰之沉必緊遲而或結，熱極之沉多數促。陰寒者，溫而發散之，陽熱者，清涼而通宣以升舉之。此言沉脈有寒有熱。沉脈多爲內傷，如痰食飲積，氣閉血凝之類，然亦有爲外感之風寒暑濕所傷而閉乎正氣者。但內傷之沉，沉而牢實。外感之沉，沉且伏而不出也。內傷之沉宜通之，外感之沉，發散而升舉之。

此言沉脈，有內傷外感之異，然其內傷之因，又必兼乎他脈，如沉滑爲痰、沉澀血滯之類。

此四條，皆以其浮沉中之病有不同者言之，此其表裏虛實之大綱也，寒熱藏府之大旨也。若細辨之，則在表之病所因亦多，在裏之病所由亦多。其虛實寒熱，藏府之中亦各有分，兼後二十八脈以分之可也。

中部以藏脈論，皆陰陽氣之交也。凡人之生，皆是陰陽相抱，氣血相交，若不交不抱則死矣。故芤脈中空，爲失血之危症，亦氣血不交也。一藏中空，急治則可，若五藏皆然，不可救。且失血之脈，不皆芤也。芤脈者，失血中之危症也，豈可以爲失血中之常脈乎？於此見中部之要也。若合藏府而言其中，則一脈有數層，其中無定在，則不必以中言矣，但當分其皮肉筋骨所主之脈而診其病也，以詳前篇部位中。

此條言中部之病有藏府分合之不同。

《醫宗金鑒・編輯四診心法要訣下》　診人之脈，高骨上取，因何名關，界乎寸尺。

〔吳謙等注〕凡診人之脈，令仰其手，視掌後有高骨隆起，即是關部脈也。醫者覆手取之，先將中指取定關部，方下前後二指於寸尺之上，病人長則下指宜疏，病人短則下指宜密，因其界乎寸尺二部之間，故命名曰關。

至魚一寸，至澤一尺，因此命名，陽寸陰尺。

〔吳謙等注〕從高骨上至魚際，長一寸，因此命名曰寸。從高骨下至尺澤，長一尺，因此命名曰尺。寸部候上，故爲陽也，尺部候下，故爲陰也。

右寸肺胸，左寸心膻。右關脾胃，左肝膈膽。三部三焦，兩尺兩腎，左小膀胱，右大腸認。

〔吳謙等注〕右寸浮候胸中，沉以候肺。左寸浮候膻中，沉以候心。右關浮以候胃，沉以候脾。左關浮候膈膽，沉以候肝。兩尺沉俱候腎，左尺浮候小腸膀胱，右尺浮候大腸膻，膻中即包絡也。五藏皆一，惟腎有二，故曰兩尺候兩腎也。然《內經》言府不及膽者，以寄於肝也。不及大小腸、膀胱者，以統於腹中也。不及三焦者，以寸候胸中，主上焦也，關候膈中，主中焦也，尺候腹中，主下焦也。此遵《內經》分配，三部診脈法也。至僞《訣》以大小腸配於寸上，以三焦配於左尺，以命門配於右尺，其手厥陰包絡，竟置而不言，悉屬不經。滑壽以左尺候小腸、膀胱、前陰之病，右尺候大腸、後陰之病，可稱千古隻眼也。浮外候府，沉內候藏之說詳於卷末。

命門屬腎，生氣之原，人無兩尺，必死不痊。

〔吳謙等注〕兩腎之中名曰命門。命門居兩腎之中，故兩尺屬之。命門之少火即腎間動氣，是爲生氣之原也。人若無兩尺脈，則生氣絕矣，病者必死不能痊也。

關脈一分，右食左風，右爲氣口，左爲人迎。

〔吳謙等注〕陰得尺中一寸，陽得寸內九分，一寸九分，寸關尺脈三分分之。今曰關脈一分，乃關上之一分也。左關一分名人迎，肝膽脈也，肝膽主風，故人迎緊盛主乎傷風。右關一分名氣口，脾胃脈也，脾胃主食，故氣口緊盛主乎傷食。此創自叔和，試之於診，每多不應，然爲後世所宗，不得不姑存其說。觀《內經》，以足陽明胃經頸上之動脈爲人迎，手太陰肺經高骨之動脈爲氣口，足知其謬矣。

脈有七診，曰浮中沉，上竟下竟，左右推尋。

〔吳謙等注〕浮者，輕下指於皮脈間所得之脈也。沉者，重下指於筋骨間所得之脈也。中者，不輕不重，下指於肌肉間所得之脈也。上者，兩寸也。竟者，即《內經》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者，兩尺也。竟者，即《內經》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膕足中事也。左右者，左右手脈也。此七診者，乃推尋取脈之法也，非謂《內經》獨大獨小、獨寒獨熱、獨遲獨疾、獨陷下七診之脈也。

男左大順，女右大宜。男尺恆虛，女尺恆實。

〔吳謙等注〕天道陽盛於左，地道陰盛於右，故男左女右，脈大爲順宜也。天之陽在南，陰在北，地之陽在北，陰在南，陽道常饒，陰道常虧，故男寸恆實尺恆虛，女寸恆虛尺恆實也。

又有三部，曰天地人，部各有三，九候名焉，額頰耳前，寸口岐銳，下足三陰，肝腎脾胃。

〔吳謙等注〕此遵《內經》三部九候十二經中皆有動脈之診法也。三部，謂上中下也。曰天地人，謂上中下三部有天地人之名也。部各有三，九候名焉，謂三部各有天地人，三而三之，合爲九候之名也。額頰耳前，謂兩額兩頰耳前也。上部天，兩額之動脈，當頷厭之分，足少陰脈氣所行，以候頭角者也。上部地，兩頰之動脈，即地倉人迎之分，足陽明脈氣所行，以候口齒者也。上部人，耳前之動脈，即和髎之分，手少陽脈氣所行，以候耳目者也。寸口岐銳，謂寸口岐骨銳骨也。中部天，乃掌後經渠之次寸口之動脈，手太陰脈氣所行，以候肺者也。中部地，乃手大指次指岐骨間合谷之動脈，手陽明脈氣所行，以候胸中者也。中部人，乃掌後銳骨下神門之動脈，手少陰脈氣所行，以候心者也。下足三陰，謂五里、太谿、箕門，肝腎脾胃也。下部天，乃氣衝下三寸五里之動脈，足厥陰脈氣所行，以候肝者也。下部地，乃內踝後跟骨傍太谿之動脈，足少陰脈氣所行，以候腎者也。下部人，乃魚腹上越筋間箕門之動脈，足太陰脈氣所行，以候脾胃者也。

寸口大會，五十合經，不滿其動，無氣必凶，更加疏數，止還不能，短死歲內，期定難生。

〔吳謙等注〕寸口動脈五十一止，合於經常，不病之脈也。若四十動一止，一藏無氣，主四歲死。三十動一止，二藏無氣，主三歲死。二十動一止，三藏無氣，主二歲死。二十動一止，四藏無氣，主一歲死。不滿十動一止，五藏無氣，若更乍數乍疏，止而不能即還，則可期短死，一歲之內，必難生也。

五藏本脈，各有所管，心浮大散，肺浮澀短，肝沉弦長，腎沉滑軟，從容而和，脾中遲緩。

〔吳謙等注〕此言五藏各有所管之本脈，必皆不大不小，從容而和，始爲五藏不病之脈也。

四時平脈，緩而和勻，春弦夏洪，秋毛冬沉。

〔吳謙等注〕此言四時各有應見之平脈，必皆不疾不徐，緩而和勻，始爲四時不病之脈也。

太過實強，病生於外，不反虛微，病生於內。

〔吳謙等注〕外因六氣風寒暑濕燥火之邪，脈必洪大緊數，弦長滑實而太過矣。內因七情喜怒憂思悲恐驚之傷，脈必虛微細弱，短澀濡芤而不及矣。

飲食勞倦，診在右關，有力爲實，無力虛看。

〔吳謙等注〕凡病，外不因六氣，內不因七情，爲不內外因內傷飲食勞倦也。飲食傷胃，勞倦傷脾，故診在右關。飲食傷形爲有餘，故右關脈有力。勞倦傷氣爲不足，故右關脈無力也。三因百病之脈，不論陰陽浮沉遲數滑澀大小，凡有力皆爲實，無力皆爲虛。經曰諸陽脈按之不疾，諸陰脈按之鼓甚，此之謂歟。

凡診病脈，平旦爲準，虛靜寧神，調息細審。

〔吳謙等注〕經曰：常以平旦，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勻，氣血未亂，乃可診有過之脈。又曰：診脈有道，虛靜爲寶，言無思無慮，以虛靜其心，惟神凝於指下也。調息細審者，言醫家調勻自己氣息，精細審察也。

脈有反關，動在臂後，別由列缺，不干證候。

〔吳謙等注〕反關脈者，脈不行於寸口，出列缺，絡入臂後手陽明大腸之經也，以其不順行於關上，故曰反關。有一手反關者，有兩手反關者，此得於有生之初，非病脈也，令病人側立其手診之，言可見也。

《脈確·寸關尺臟腑部位》《經》於寸關尺分部以候五臟，而六腑止及胃者，蓋五臟先天之氣賴後天水穀之氣以養之也。餘腑不及者，統於臟也。蓋腎開竅於二陰，小腸膀胱屬前陰，大腸屬後陰，則腎統乎大腸、小腸、膀胱也。

膽附於肝，則肝統乎膽也。三焦不統於臟，故於寸內候胸中，關內候膈，尺內候腹。胸中，上焦也。膈，中焦也。腹，下焦也。且五臟者，身之主也，外則耳目鼻口、四肢皮毛肌肉，內則筋骨脈絡、氣血精神魂魄，皆其所司也。故人之一身皆可病，而病入臟者死，見眞臟脈者死，此所以經之論脈，惟詳五臟也。四時之脈，有胃氣者生，無胃氣者死，此所以經之論脈，而六腑止及胃也。

《經》論脈不以六腑配五臟，而王叔和《脈經》以心與小腸，候在左寸，肺與大腸候在右寸，肝膽候在左關，脾胃候在右關，腎與膀胱候在左尺。又謂左尺屬腎，右爲子戶，名曰三焦。又謂腎與命門俱出尺部。其書前後多自相矛盾，疑不盡出於叔和。世但闢高陽生《脈訣》，而不知《脈訣》亦實本於《脈經》也。至右尺主三焦命門之誤，李瀕湖辨之詳矣。

《經》論脈不及腑，腑病何以候之耶？曰：腑病辨之於症，而以臟脈候內外之因。假如頭角耳前後痛，往來寒熱，心膽經之病症也，而肝脈浮緊，則膽經之風寒，肝脈弦數，則膽經之痰火也。假如胸中脹悶，上焦之病症也，而肺脈滑數，則上焦之痰火，肺脈沉遲，則上焦之寒氣也。

寸關尺，《經》有外候內候之說。王太僕曰：外謂外側，內謂內側。李士材曰：外謂前半部，內謂後半部。二說皆有可議者，試即尺論之：外以候腎，內以候腹，假令腎病腹不痛，而其脈外側見病脈，內側見平脈乎？前半部見病脈，後半部見平脈乎？即使如此，而一指舉按之間，所謂外側內側、前半後半之界，能劃然清乎？今據《經》曰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身有熱也。外指浮，內指沉，沉而不浮，故有心腹積，浮而不沉，故身有熱。由是觀之，則所謂外候內候，指沉浮而言也明矣。蓋五臟六腑之氣朝於脈口，而各有所辨於寸關尺之間。此天地生人神化莫測之妙，聖人知其故，而於寸關尺浮沉以候之。浮，陽也，沉，陰也，以臟腑論，則臟陰而腑陽，以臟腑之氣論，則臟氣清而腑氣濁。清氣上升，濁氣下降，脈之見於寸關尺者，五臟六腑之氣，臟氣清，故浮候之，腑氣濁，故沉候之也。胃亦腑，何爲又浮以候之乎？曰：五臟皆稟氣於胃者也。五臟之脈，有胃氣者則平，是五臟之清氣，皆胃氣之所散布也。脾受胃之清氣，則胃爲脾之主也，故浮候胃而沉候脾也。

趙繼宗曰：心肺居上，爲陽爲浮。肝腎居下，爲陰爲沉。脾居中州，半陰半陽，半浮半沉。當以左寸爲心，右寸爲肺，左尺爲肝，右尺爲腎，兩關爲脾。按趙氏之說，可謂妄矣。夫寸關尺之部位，皆手太陰肺經之動脈也，聖人於此分候臟腑，此其故，惟聖人知之，而其所以然之故，聖人終不得明言之也。趙氏不自知其量，而創論欲異於聖人，抑何妄乎？至褚澄，謂女人之脈當以左寸爲命門，左關爲脾，左尺爲肺，右寸爲腎，右關爲肝，右尺爲心，則其妄更甚矣。

《脈經》：心肺俱浮，然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澀者肺也。肝腎俱沉，然牢而長者肝也，按之耎，舉指來實者腎也。脾者中州，故其脈在中。按此皆論心肺肝腎與脾之脈體，非論寸關尺，而凡浮者爲心肺脈，沉者爲肝腎脈也。王宗正不察，爲之說曰：診脈之法，當從心肺俱浮、肝腎俱沉、脾在中州之說，王叔和獨守寸關尺，分部位以測五臟六腑之脈，非也。按宗正以叔和獨守寸關尺爲非，不知執心肺俱浮、肝腎俱沉之說亦非也。今即守寸關尺論之：假如氣虛痰鬱而兩寸俱沉之脈，豈以其沉而遂謂肝腎之乘心肺乎？失血傷精而關尺俱浮之脈，豈以其浮而遂謂心肺之乘肝腎乎？若使不守寸關尺，將不論何部浮，而皆以爲心肺病乎？不論何部沉，而皆以爲肝腎病乎？況同一浮也，心病肺不病，不論部位，其何以辨乎？同一沉也，肝病腎不病，不論部位，其何以辨乎？且使心肺俱以浮候，肝腎俱以沉候，《經》何爲又分心肺肝腎與脾胃之部乎？夫脈以候病也，守寸關尺以候之尚不能洞悉其精微，若不守寸關尺，則茫然而無據矣。《經》曰脈者血氣之先，血氣者陰陽也。故脈有三部俱浮者，陽盛也，非三部之浮，皆心肺脈也。三部俱沉者，陰盛也，非三部之沉，皆肝腎脈也。當以部位辨之，又以脈之本體辨之。假如浮，必浮洪，來盛去衰者，心也，假如沉，必沉而弦長者，肝也。

《經》但言尺外以候腎，尺內以候腹，而叔和則以兩尺兼候膀胱，吳鶴皐、李士材輩則以左尺兼候小腸與膀胱，其意皆欲補《經》之所不及也。不知經之論脈惟詳五臟者，蓋以五臟能統乎六腑也。即如傷寒頭痛腰痛項強，此膀胱經之病症也，而其脈不候於左尺而候於左寸，愚故曰腑病辨之以症，而以臟脈辨內外之因也。由是觀之，則以左尺候腎，兼小腸與膀胱，以爲補經之所不及，可以不必矣。且一部候兩脈，猶有浮沉陰陽之可辨，至一部候腎與小腸、膀胱三脈，試問何以確辨其爲腎脈、爲小腸脈、爲膀胱脈乎？

《脈如・持脈》 持脈之道，先要會二十八脈之形體於胸中，更須明乎常

變。凡衆人之脈，有素大素小，素陰素陽，此其賦自先天，各成一局，常也。邪變之脈，有倏緩倏疾，乍進乍退者，此其病之驟至，脈隨氣見，變也。故凡診脈者，必須先識臟脈，而后可以察病脈。先識常脈，而後可以察變脈。於常脈中可察人之器局壽夭，於變脈中可察人之疾病吉凶。診家大要，當先識此。

凡診脈，先須識時脈，胃脈與臟腑平脈，然後及於病脈。時脈，謂春三月六部中俱帶弦，夏三月俱帶洪，秋三月俱帶浮，冬三月俱帶沉。胃脈，謂中按得之，脈見和緩。凡人臟腑胃脈既平又應時，脈乃無病者也，反此爲病。

《脈如·四大綱脈》 察病之法，先單按以知各經隱曲，次總按以決虛實生死。然脈有單按浮、總按沉者，有總按浮而單按沉者，遲數亦然。要之，審決虛實，惟總按可憑。況脈不單生，必曰浮而弦、浮而數、沉而緊、沉而細之類，其大綱不出浮沉遲數滑澀以別之，而其類可推矣。浮沉以候表裏，以舉按重輕而得之，而洪、大、虛、散、芤、濡、革、長、弦，皆浮之類也。伏、牢、實細、短，皆沉之類也。遲數以候寒熱，以呼吸至數而得之，而緩、結、微、弱代，皆遲之類也。緊、促、動、疾，皆數之類也。至於滑澀以候血氣之有餘不足，是以往來察其形狀之流滯也。然滑近於數，澀近於遲，主證雖異，亦不出於浮沉遲數之內也。滑伯仁云：病變雖多，不過寒熱虛實而已，而其脈多兼見也，熱則流通，凡浮、洪、大、數、長，皆熱也。寒則堅凝，凡沉、小、短、遲，皆寒也。實則形剛，凡實、滑、弦、緊，皆實也。虛則形柔，凡虛、澀、濡、緩，皆虛也。如《難經》謂一陰一陽者，脈來沉而滑。一陰二陽者，脈來沉滑而長。一陰三陽者，脈來浮滑而長，時一沉也。一陽一陰者，脈來浮而澀。一陽二陰者，脈來長而沉澀。一陽三陰者，脈來沉澀而短，時一浮也，皆兼見義也。此皆知要之言也。

《脈如·反關脈》 病人平素無正取脈，復手取之，此反關脈也，診斷與正取同。書云左手反關者貴，右手反關者富，此其賦自先天而然，非病脈也。若平素有病，因病而反者，陰陽錯亂也，宜和其陰陽。若得惡脈，更復手取之，若與正取同，此元氣衰微，必難治。更有復正俱無脈，細尋卻在手臂鼠肉之上者，亦反關之類也。但此脈已無常，似難憑脈，須察病證何如，元氣何如，形強症輕，不妨施治，若病症凶惡，元氣不支，勢必難療，必合四診，方爲萬全也。

《脈如·稟常各異脈論》 人之稟質各有不同，而脈應之。如血氣盛則脈盛，血氣衰則脈衰，血氣熱則脈數，血氣寒則脈遲，血氣微則脈弱，血氣平則脈和，長人脈長，短人脈短，性急人脈急，性緩人脈緩，肥人脈沉，瘦人脈浮，寡婦室女脈濡弱，嬰兒稚子脈急數，老人脈弱，壯人脈旺，男人寸旺尺弱，女子尺旺寸弱。又有六脈小細同等，謂之六陰，洪大同等，謂之六陽。至於酒後之脈數大，飯後之脈洪緩，久饑脈空，遠行脈疾，臨診者皆當詳察。

又無病之人，左手弱右手強是血虛，右弱左強是氣虛，左右俱弱是血氣兩虛。有病之人，左大右小是外感，右大左小是內傷。男子尺脈虛數而寸脈浮微爲癆，女子寸脈虛數而尺脈沉微爲癆。男子久病，右手強則生，弱則死。女子久病，左脈強則生，弱則死。凡邪盛脈大，醫能使之小，正虛脈小，醫能使之大，皆效也。西池先生曰：浮沉有得之稟賦者，趾高氣揚脈多浮，鎮靜沉潛脈多沉。又肥人脈沉，瘦人脈浮也。有變於時令者，春夏氣升則脈浮，秋冬氣降則脈沉也。有因病而致者，病在上、在表、在府，則脈浮，在下、在裏、在藏，則脈沉也。推之遲數滑澀、大小長短、虛實緊緩，莫不皆然。性緊躁者脈多數，性寬緩者脈多遲，此得之稟賦也。晴燠則脈燥，陰寒則脈靜，此變於時令也。至於應病亦如之矣。富貴則脈流暢，貧賤則脈澀滯，此稟賦也。肝脈屬春則微滑，肺脈屬秋則微澀，此時令也。至於應病，則主乎氣血之通塞耳。筋現則脈長，筋隱則脈短，亦稟賦也。春長秋短，此時令也。邪氣長則長，正氣短則短，亦因病而變也。六陰六陽，大小得之，稟賦也。時當生長則脈大，時當收斂則脈小，此時令也。邪有餘則脈大，正不足則脈小也，此應病也。肉堅實者脈多實，虛拋者脈多虛，此虛實得之稟賦也。春夏發泄，雖大而有虛象，秋冬斂藏，雖小而有實形，此變於時令也。若因病而異，則大而實，小而虛者，可驗正邪之主病，大而虛、小而實者，可驗陰陽之偏枯。至於緊緩得於生成者，皮膚綳急者脈多緊，寬鬆者脈多緩也。變於時令者，天氣嚴凝則筋脈收引，天氣暄熱而筋脈弛縱也。有因病而見者，或外感風寒，或內傷生冷，寒勝故脈收引而緊急有力，或熱或溫，筋脈縱弛，故耎弱無力也。

《脈如·診家三要》 診脈之要有三，曰舉曰按曰尋。輕手得之曰舉，重手取之曰按，不輕不重委曲求之曰尋。初持脈，輕手候之，脈見皮毛之間者，陽也，府也，亦心肺之應也。重手按之，脈伏於肉下者，陰也，藏也，亦肝腎之

應也。不輕不重而取之，其脈應乎血肉之間者，陰陽相適，中和之應，脾胃之候也。若浮中沉之不見，則委曲而求之。若隱若見，則陰陽伏隱之脈也。六部皆然。

《脈如・察脈法》　上下去來至止六字，爲脈中之神機也，不明六字，則虛實陰陽不別也。上者爲陽，來者爲陽，至者爲陽，下者爲陰，去者爲陰，止者爲陰。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來者，自骨肉之分而出皮毛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而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應曰至，息曰止。

《脈理求真・新著脈法心要》　部位　持脈之道，貴乎活潑，脈，按《內經》謂之經隧，後人謂之經脈，林之翰指爲肌肉空鬆之處，包藏營氣，而爲晝夜運行不息之道路，所以載脈者也。若拘泥不通，病難以測。姑以部位論之：如左寸，心部也，其候在心與膻中。右寸，肺部也，其候在肺與胸中。左關，肝部也，其候在肝膽。右關，脾部也，其候在脾胃。左尺，腎部也，其候在腎部膀胱小腸。右尺，三焦部也，其候在腎與三焦命門大腸。寸上爲魚際，尺下爲尺澤。故察兩寸而知頭面咽喉口齒頭痛肩背之疾。察關而知脇肋腹背之疾，察尺而知腰腹陰道腳膝之疾，此皆就上以候上，中以候中，下以候下之謂也。《內經》曰：尺內兩傍，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膈，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胸，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中事也。張景岳曰：小腸大腸皆下部之腑，自當應於兩尺，而二腸又連於胃，氣本一貫，故《內經》亦不言其定處，而但曰大腸小腸皆屬於胃，是又於胃氣中察二腸之氣。自叔和以心與小腸合於左寸，肺與大腸合於右寸，其謬甚矣。繡按：論脈經絡貫接，則大小腸自當診於兩寸。論脈上下位置，則大小腸又當診於兩尺。而烏程林之翰專推王氏《脈經》，本以經絡貫注當診於寸之說，著爲管窺附余，其理雖屬不易，但將諸家大小腸診尺之說借爲詆毀，以表獨得，不惟理與《內經》相違，且更生其上下倒置之弊矣。然五臟六腑，其脈靡不悉統於肺。肺雖五臟之一，而實爲氣之大會，故於右關之前一分號爲氣口，候之以占終身焉。吳草廬曰：脈行始於肺，終於肝，而復會於肺。肺爲氣所出之門戶，故名曰氣口，而爲脈之大會，以占終身。且諸氣不能自致於肺，又必借胃水穀以爲輸將，以爲灌溉，故胃又爲先天之氣化，後天之本源，而爲諸氣之統司焉。每見陰虛血耗之人，日服六味、四物而不得陰長之力，其故實基此耳。豈盡於六部是求，而不歸於氣口胃氣是診乎？提出胃氣爲診脈之要。胃氣者，穀氣也。穀氣減少，即爲胃氣將絕，血何從生？今人好用四物，而不顧瞻穀食之寡，以阻生血之源者，比比皆是。《經脈別論》云：食氣入胃，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營衛生會》云：人食氣於穀，穀入於胃，以傳於肺，五臟六腑皆以受氣，其清者爲營，濁者爲衛，營行脈中，衛行脈外。命門相火雖寄在右，腎水雖寄在左，然腎同居七節，一陰一陽，精氣皆主，閉蟄封藏，令各得司，豈腎獨歸於左，而不於右可診乎？至於三部并取而爲九候，則在表在裏在中，又各見於六部之浮中沉，是蓋外以候外，裏以候裏，中以候中，豈盡寸陽尺陰所能統其表裏者乎，頭痛在上，本應寸見，而少陽陽明頭痛則又在於兩關，邪傳足少陽膽經，頭痛在左關。邪傳足陽明胃經，頭痛在右關。太陽膀胱頭痛，則又在於左尺，是痛在於上者，又不可以上拘矣。淋遺在下，本應尺求，而氣虛不攝，則病偏在右寸，神衰不固，則病偏在左寸，是淋遺在下者又不可以拘矣。中氣虛而吐瀉作，則吐似在于寸，瀉亦應在於尺，如何偏於關求以固脾胃？二氣混而中道塞，則治應在兩關，如何偏宜升清以從陽，苦降以求陰？則病在於上中下者，又不可盡以所見之部拘之矣。部位難拘如此。繡按：六部之浮，皆可以候心肺，六部之沉，皆可以候兩腎，六部之中，皆可以候肝脾。且兩腎之脈，有時偏以浮見寸見，心肺之脈，有時偏以沉見尺見，肝脾之脈，有時偏以浮沉見尺寸見。王宗正曰：診脈當從心肺俱浮，肝腎俱沉，脾在中州之說，若王叔和獨守寸關尺部位以測病，甚非。

《傷寒第一書・左右手持脈法》　持脈之法：右手寸部，前半指候肺，後半指候大腸，寸關之間爲氣口。關部，前半指候胃，後半指候脾。尺部候命門兼三焦絡脈，而包絡與命門同診，又於其中分上下內外部位，推之於內以候裏，推之於外以候表。又浮以候表，沉以候裏。左手寸部，前半指候小腸，後半指候心，寸關之間爲人迎。關部，前半指候膽，後半指候肝。尺部，前半指候膀胱，後半指候腎，亦於其中分上下內外部位，推之於內以候裏，推之於外以候表。又浮以候表，沉以候裏。再於二十八脈中，以何脈現於何部辨其七表八裏九道四正，及陰陽五行虛實而用之。其浮洪弦遲沉滑等脈，切於傷寒者，詳論於後。餘可類推，不贅。

《醫醫偶録・診脈歌》　病人雙腕仰，高骨定爲關。依掌後之高骨定爲關脈。寸脈量虎口，尺脈準臂彎。關前距虎口一寸，故曰寸。關後距臂彎一尺，故曰尺。左寸心胞絡，左關膽與肝。左尺司何職？膀胱腎系焉。右寸胸中肺，胃脾屬右關，要知大腸腎，右尺自昭然。

口鼻一呼吸，脈來四五跳。此是無病者，平和氣血調。三至爲遲候，六

至作數教。遲則寒之象，數則熱之標，一二寒愈盛，七八熱正饒。

《醫宗備要·診脈輕重之法》 爲醫之道，原立有望聞問切四法。望者，望其色；聞者，聞其聲；問者，問其由。此三者言其外像之功，幼科專以此爲要。初生氣血未定，臟腑未足，脈無形可憑，稍有受病，多因胎氣不清，或有風熱所閉，乳食不調，轉經蒸變有阻，略行清解自安，是以爲芽兒之名，必須兼看驚紋，定治方無差誤。至三歲後，略現一指之脈，漸次長成，氣血轉運，驚紋散開，方有三陰三陽寸關尺之分，動靜爲脈，盛衰得時，氣血相和，平安無恙。偶有外邪，必在臟腑，不切何以知其在陰在陽？氣血盛衰，標本強弱，傳經分解，必切然後可斷。再至男女數滿後，病症多端，不可勝言，尤重在切之一法。凡人身外有三停：上、中、下，一停各有三部。身內左右手各有脈三部：寸、關、尺，一部各有三候。陰陽五行，生死在此爲主。切之一法，較望聞問三法，所關更大矣。近時反以切爲無關緊要，不過戲臺上開場之鑼鼓而已，傷哉何忍言之。大凡臨診時，令病者仰放一手，不可側放，側則至數不清。醫者心靜氣和，左診右，右診左，輕輕放定。三部先定關，次定寸，再定尺。一部有三候，輕取一候，按取二候，重按取三候，心指相應，何部何候，相似何脈，會明記定。診畢，將左右各部各候與外症相符否再審輕重，生剋者，何可治與不可治，病重脈輕者，雖重作輕，脈與病俱重者，務宜斟酌。脈病人不病者，一病無救。人病脈不病者，非眞病也。脈有側脈，平按不現者爲側脈，兩關常有，左屬肝，右屬脾，皆因傷氣所致，肝脈常現無礙。肝主怒，雖側可治，脾脈一見多凶，脾主運，有側難救。一虛一實，難易各殊。寸尺則無側脈也。右診左不現，將左指往關外推，其脈必正，再診其詳。診右亦然。脈有六陽，有六陰，有反關，全在診脈人心指靈會，通精達微，其妙自出。余數十年孜孜兀兀，略得脈理之藩籬，今老矣，無能爲也，每念及此，尤覺茫乎而莫知畔岸，惟嘆年有限而心有餘，因謬陳數言，冀後賢君子用存採擇，或者爨下之桐，亦可見賞於知音，幸甚幸甚。

《醫略·脈法考》 《內經·脈要精微論》曰：尺內兩旁，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中事也。讀《醫宗金鑒》曰：內外二字，前人有以前半部後半部爲訓者，則脈爲兩截矣。有以內側外側爲訓者，則脈爲兩條矣，皆非也。熟玩通章經文，自知其爲傳寫之訛。又云內以候臟，外以候腑，確然可考，故當以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之句爲正。其尺外尺裏及左右之內外等字，皆當互易。愚按《內經》本篇又曰：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身有熱也。是則篇中兩言內外，明太醫馬仲化注證發微訓爲內側外側。又曰左手爲春夏，爲東南，爲前爲外，右手爲秋冬，爲西北，爲後爲內，則又以左右爲內外，其說本非定論。觀經文外腎內脾，於臟腑不循一例，古文竹簡，誠如《金鑒》所謂傳寫之訛也。

西晉王叔和《脈訣》，其診法，心與小腸合於左寸，肝與膽合於左關，腎與膀胱合於左尺，肺與大腸合於右寸，脾與胃合於右關，命門三焦合於右尺。此即高陽生托叔和贋書，近代習醫者咸宗之，獨張會卿《景岳全書》云左寸以候心與心包絡，其主神明清濁。左關以候肝膽，其主官祿貴賤。左尺以候腎與膀胱大腸，其主陰氣之壽元。右寸以候肺與膻中，其主情志善惡。右關以候脾胃，其主財帛厚薄。右尺以候腎與三焦、命門、小腸，其主陽氣之壽元。愚按經言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考之《靈蘭秘典論》十二官無心包，有膻中，而云膻中者臣使之官，喜樂出焉。《金鑒》解曰心包居膈上，經始胸中，正值膻中之所，位居相火，代君行事，爲臣使，則膻中即心包之謂。而會卿於左寸候心包，右寸候膻中，當屬胸中之誤。且神明官祿等語，涉太素一派，而以壽元分陰陽，亦覺穿鑿。

經言尺外以候腎，而不言左右，則腎有兩也。按經文外字，當從《金鑒》作內字。故惟兩尺同候，方與經旨合。李士材曰：腎有兩枚，皆屬於水。仙經云兩腎一般無二樣，中間一點是陽精，即命門相火所居也。命門位兩腎之間，以右爲火位，故候於右尺。三焦即命門之用也，惟大腸、小腸，《內經》并無定處，但云大小腸皆屬於胃，蓋以腸與胃膜相連也，然皆下部之腑，叔和配於兩寸，斷非診法。考滑氏脈法，以左尺候小腸膀胱，右尺候大腸，正合經旨下以候下之義。景岳則亦候於兩尺，而大小腸與滑氏互異。其說以左爲水位，乃眞陰之舍，大腸屬金，金水相從，故當配於左。右爲火位，乃元陽之本，小腸屬火而火居火位，故當配於右。說亦近理，然小腸爲心之腑，心屬火，小腸亦屬火，應位於左之下。大腸爲肺之腑，肺屬金，大腸亦屬金，應位於右之下，畢竟以滑氏爲政。

戴陽朱子跋郭長陽書曰：古人察脈非一道，今世惟守寸關尺之法。所謂關者多不明，獨俗傳《脈訣》，詞雖鄙淺，非叔和書，乃能直指高骨爲關。然世之高醫以其書贋，遂委弃而羞言之。東陽柳貫曰：叔和撰《脈經》十卷，高骨爲關正出《脈經》。至《脈訣》一書，錢溥、王世相及陳無擇，皆云五代高陽生托叔和之名而作，立七表八裏九道之名，爲二十四種脈歌，且有左心小腸肝膽腎，右肺大腸脾胃命，并女人反此背看之之句。又齊褚澄謂男子陽順，脈自下生上，左尺爲受命之根，從右關脾生肺，肺生左尺腎，腎生肝，肝生心。女子陰逆，自上生下，右尺爲受命之根，以左關爲脾生左尺肺，肺生右寸腎，腎生右關肝，肝生右尺心。草廬吳澄又言：十二經兩手寸關尺者，皆手太陰肺之一脈也。愚按《脈訣》女人反此背看之之語，既非叔和之書，不足垂訓。至《褚氏遺書》，以女人心肺診於兩尺，顛倒五臟，其謬更甚。夫人之飲食入於胃，溺出前陰，便出後陰，此腑之胃、大腸、膀胱所司，男女從同，則五臟亦可類推矣。至草廬吳氏三部皆肺之論，雖曰肺朝百脈，而欲分其部位以候他臟之氣，轉多牽混。惟慈谿趙繼宗以左尺爲肝，右尺爲腎，兩關皆脾，命門即腎之說，本宋人王宗政《難經圖解》，則於心肺皆浮、肝腎皆沉、脾胃居中之義，似亦近理，惟肝候左尺與經旨背，且命門居兩腎之間，非即腎也。

《醫略・人迎寸口》 黃帝曰：人迎主外，氣口主中，兩者相應，俱來俱往若引繩，大小齊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氣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愚考人迎本足陽明胃之經脈，在結喉兩旁。氣口乃手太陰肺之經脈，在兩手寸口。人迎爲腑脈，所以主外而候表。氣口爲臟脈，所以主中而候裏。故氣口獨爲五臟主，爲脈之大會，後世但診氣口不診人迎。至晉王叔和，以關前一分，左爲人迎，以察外因，右爲氣口，以察內因。而東垣宗之，亦云左手主表，外感寒邪則人迎浮緊，外感風邪則人迎脈緩而大。右手主裏，內傷飲食則氣口脈大。愚按叔和之論，相沿既久，即東垣亦復云然。然經言主中主外云者，并未分左右手也。即仲景之論傷寒，亦但以浮大爲表，沉細爲裏。歷溯倉扁軒岐，初未有以左右言表裏者，豈左無裏而右無表乎？故景岳著《類經・臟象論》力辨之，大旨謂六脈俱有表裏，左右各有陰陽。外感者，兩手脈皆緊數，但當以有力無力分陰陽。內傷者，左右俱緩大，又必以有神無神辨虛實。斯足爲定論矣。又按古者脈法，人迎寸口并舉，自扁鵲獨取氣口爲脈之大會，但診氣口，則但當以浮中沉，辨表裏陰陽，即不必復以人迎相提并論矣。東垣所云外感寒則人迎浮緊，實則氣口亦未必不浮緊。曰風則人迎緩大，實則氣口亦未必不緩大。曰內傷飲食則氣口脈大，實則人迎亦未必不大。以余所驗者類如此。

《醫略・提要・衝陽太谿》 衝陽，胃脈也，一曰趺陽，在足面大指直上五寸骨間。太谿，腎脈也，在足內踝後跟骨陷中。按胃土爲萬物之母，資生之本，腎水爲天一之元，資始之本，故經曰衝陽太谿絕，俱死不治，凡病勢危篤，亦宜察之。越人以前，古法并診。太谿一曰少陰。

《三指禪・定脈部位》 晦菴朱子跋郭長楊醫書云：予嘗謂古人之於脈，其察之固非一道矣。然今世通行，惟寸關尺之法爲最要，且其說具於《難經》之首篇，則亦非平空結撰也。故郭公此書備載其語，而并取丁德用密排三指之法以釋之。夫《難經》奠乎尚矣。至於丁德用之法，則予竊意診者之指有肥瘠，病者之臂有長短，以是相求，或未爲定論也。蓋常考經之所以分尺寸者，皆自關而前卻是，則所謂關者，必有一定之處，亦若魚際尺澤之可以外見而先識也。然考諸書，皆無的論，惟《千金方》內以爲寸口之處，其骨自高，而關尺由是而卻取焉，則其言之先後，位之進退，若與經文相合。獨俗間所傳《脈訣》五七韵語，其詞淺陋，非叔和本書明甚，乃能直指高骨爲關而分其前後，以爲尺寸陰陽之位，似得《難經》本旨。余非精於道者，不能有以正也，姑附於此，以俟明者而折衷焉。按《內經》十八卷即三墳古書，既未經孔子刪定，復未經朱子集注，醫喙爭鳴，互相排詆，分門別戶，莫知適從，獨指高骨爲關以定尺寸，得朱子之跋，而脈之部位始得其準。

《三指禪・寸尺解》 高骨爲關，從關至魚際得一寸，脈浮九分。而寸以名，從關至尺澤得一尺，脈見一寸。而尺以名。以關爲間膈，而尺寸不得混爲一家，合寸關尺爲三部，其解最爲直捷，不得曲爲分析。

《三指禪・六部脈解》 六部之脈候之寸關尺，出於《脈要精微篇》。左寸以候心，左關以候肝，左尺以候腎，右寸以候肺，右關以候脾，右尺以候命門。以明六部各有所屬，究之候脈，分而不分，不分而分，則得訣矣。《脈經》曰：春弦夏洪，秋似毛冬石，依經分節氣，婀婀媛若春楊柳，此是脾家居四季。假如春脈弦，豈有肝脈弦而餘脈不弦之理乎？弦則俱弦，不過言春乃肝氣主事，非謂獨候之左關。但得浮洪，即屬於心火，不必定拘左寸。但得短澀，即屬肺金，不必定拘右寸。但得沉細，即屬腎水，不必定拘左尺。但得和緩，即

屬脾土，不必定拘右關。五臟之脈分，五臟之部不分也。是以傷寒之脈，仲景一書曰浮曰緊，曰長曰弦，曰沉曰微，曰伏曰代，但統分脈之浮緊長弦、沉微伏代，并未專指何經。內傷之脈，又叔和一書，失血宜沉細，不宜浮緊。水症宜浮大，不宜沉伏。上氣宜浮滑，不宜沉數。腹痛宜沉伏，不宜浮洪。消渴宜數大，不宜虛細。咳嗽宜浮緩，不宜細數。但分脈之宜與不宜，亦不必辨其何臟，此其明白可證者也。要須知先天一點眞陽之火潛於水中，寄居兩尺，在右火用事，水之爲涵，火生土，是爲脾土居右關，土生金，是爲肺金居右寸。在左水用事，火爲之溫，水生木，是爲肝木居左關，木生火，是爲心火居左寸。自無而生有，由下而生上，各有其位而不可易者。《難經》曰：取寸口以決五臟六腑之死生吉凶，寸口者，手太陰之動脈。《內經》曰：心脈滿大，癇瘛筋攣。肝脈小急，癇瘛筋攣。腎脈小急，肝脈小急，心脈小急不鼓，皆爲痕。腎肝并沉爲石水，并浮爲風水。此又於部分之間而別有會心者，分而不分，不分而分，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三指禪·左心膻中肝膽腎小腸右肺胸中脾胃命大腸辨》 天下之理，有不必辨者，有必欲辨者，不必辨而辨，則其理晦，必欲辨而不辨，則其理亦晦。心與小腸相表裏，肝與膽相表裏，肺與大腸相表裏，腎與膀胱相表裏，脾與胃相表裏。形質既已相配，氣脈自然相通，而以爲大小腸之在下，不得候之於上，相爲表裏則可，同居其部則不可，易爲左心、膻中、肝、膽、腎、小腸，右肺、胸中、脾、胃、命、大腸，亦思氣類相感，有不見其端倪者。琥珀拾芥，懸空亦起，磁石吸鐵，隔凝潛通，而何論大小腸之在下、心肺之在上也乎？且胸中膻中，間不能寸，小腸丙火，何得與腎水同居？大腸庚金，何得與命門同宿乎？此則不必爲之穿鑿而辨者也。而有不得不辨者：左腎以藏水，右腎以藏火，既已力辨其非。何以兩腎俱藏水，列諸左右，獨候之左尺，有是理乎？不知兩腎者，藏水即皆藏火，不過左以水爲主，右以火爲主耳。吾爲之正其名曰，左心小腸肝膽腎膀胱，右肺大腸脾胃腎命門。

《三指禪·定至數》 持脈之初，先看至數，欲知至數，先平己之呼吸，以己之呼吸定人之呼吸，未嘗不同。蓋人之五臟不可見，所可見者，脈而已。呼出於心肺，心一至，肺一至，吸入於肝腎，肝一至，腎一至，一呼一吸，脈來四至，名一息。脾脈不見者，以土旺四季也，是爲平脈。惟是邪擾於中，斯脈不得其正耳。亦有平人脈來五至而無病者。

《三指禪·七診辨》 《脈經》曰：七診者，一靜其心，存其神也，二忘外意，無思慮也，三均呼吸，定其氣也，四輕指於皮膚之間探其腑脈也，五稍重指於肌肉之際取其胃氣也，六再重指於骨上取其臟脈也，七詳察脈之往來也。據《脈經》所說指臨時言，以余決之，用功不在臨時，而在平時。平居一室之中，內以養己，恬靜虛無，一存其神，二忘其慮，三均其呼吸，沉潛於脈理之場，從容於脈理之圍，將心所存之神、意所忘之慮、鼻所出入之呼吸盡附指頭。不以心所存之神爲存，而以指所存之神爲存。不以意所忘之慮爲忘，而以指其所忘之慮爲忘。不以鼻所出入之呼吸爲呼吸，而以指所出入之呼吸爲呼吸。以之探臟腑，取胃氣，察脈之往來，無論燕居閑暇，即造次之時，顚沛之際，得之於手，應之於心矣。蓋手中有脈，而後可以診他人之脈。若平時未及揣摩，從事口耳之學，臨時縱七診分析，心中了了，指下難明。況醫當倉卒，病值危急，又何以盡七診之法而一無遺漏乎？

《三指禪·九候解》 寸關尺爲三部，一部各有浮中沉三候，輕手得之曰舉，候浮脈也。重手取之曰按，候沉脈也。不輕不重委曲求之曰尋，候中脈也。三而三之爲九也。浮以候表、頭面、皮毛、外感之病也。沉以候裏，臟腑、骨髓、內傷之病也。中以候中，中者無過不及，非表非裏，至數從容，無病可議。古帝王傳心之要，所爲以一中括天地之道，而立斯人身心性命之宗者，此也。古人以爲之心傳，吾人亦以之徵心得。蓋中與和通，謂其和緩而不鄰於躁也。中與庸近，謂其平庸而不涉於偏也。其見諸脈，胃氣居中，則生機之應也。定之以中，而浮沉朗若觀火，三部九候無不了然。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 凡診脈時，令仰其掌，掌後高骨，是名關上。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寸陰尺，左右推尋。持法輕重，體有瘦胖，指分疏密，臂有短長。右寸肺胸，左寸心膻，右關脾胃，左肝膈膽。三部三焦，兩尺兩腎，左小膀胱，右大腸認。命門屬腎，生氣之原，人無兩尺，必死不痊。男子之脈，左大爲順，女子之脈，右大爲順。男尺恆虛，女尺恆實。關前一分，右食左風，右爲氣口，左爲人迎。脈有七診，曰浮中沉，上下左右，消息求尋。又有九候，即浮中沉，三部各三，爲舉按尋，每候五十，方合於經。右脈候右，左脈候左，病隨所在，不病者否。五臟本脈，各有所專，浮在心肺，沉在腎肝，脾胃中州，浮沉之間。左寸之心，浮大而散，右寸之肺，浮澀而短。肝在左關，沉而弦長，右關屬脾，脈象和緩。腎命兩尺，沉滑而濡。四時平脈，緩而

和勻，春弦夏洪，秋毛冬沉。太過實強，病生於外，不及虛微，病生於內。飲食勞倦，診在右關，有力實強，無力虛看。凡診病脈，平旦爲準，虛靜寧神，調息細審。一呼一吸，合爲一息，脈來四至，貴乎有神，此名爲緩，氣血調勻，五至爲閏，候以太息。七至爲疾，病勢難期。一敗二損，八極九脫，四者若見，性命難活。

《冷廬醫話・脈》　大腸脈候左寸，小腸脈候右寸，此《脈訣》之言也。自滑伯仁候大小腸於兩尺，李士材稱爲千古隻眼，後人遂皆信之。余考汪石山《脈訣刊誤》，辨正叔和之說甚多，而獨於左寸候心小腸、右寸候肺大腸未嘗以爲非，謂以腑配臟，二經脈相接，故同一部也。又昌邑黃坤載元御，謂脈氣上行者病見於上，脈氣下行者病見於下。手之三陽從手走頭，大小腸位居至下，而脈則行於至上，故與心肺同候於兩寸。其說亦精，可正滑說之誤。

《醫醇賸義・晉卿脈法》　右寸爲肺，所以主氣，百脈上通，呼吸所繫。左寸爲心，生血之經，一氣一血，賴以養形。

天地之大用，莫先於水火。人身之至寶，不外乎氣血。陰以抱陽，陽以攝陰，陰陽生長，互相爲根，故兩寸又爲諸經之統領。胸中附右寸，膻中附左寸，此上以候上之義也。其在右關，脾胃屬土，倉廩之官，水穀之府。

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土爲萬物之母，脾胃不敗，則正氣猶存，病家所以重胃氣也。

其在左關，肝膽之部，風陽易動，不宜暴怒。

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肝膽應春，所以生長，然風陽易動，亢則爲害，最宜善調。

右尺命門，釜下之火，日用必需，是可補助。

經謂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五臟惟腎有兩枚，故兩尺不分左右，皆屬於腎。腹中則統命門，大小腸、膀胱皆在其中，究竟不分配，則混淆無主，後人無所持循。今將命門歸於右尺，大腸隸之。命門火衰便不能薰蒸脾土，百病從此而生，但宜善爲溫養，不可過燥。

左尺腎水，性命之根，與右尺火，幷號神門。

腎歸左尺，膀胱小腸隸之。天一生水，性命之原，尺脈有神，縱有重恙，猶能轉吉，若兩尺敗壞，決無生理。

部位既明，當知脈象。切脈之時，不宜孟浪。以我中指，先按關上，前後二指寸尺相向。

掌後高骨，是名曰關，先將中指正按關上，再將前後二指，平放寸尺之上，人長排指宜疏，人短排指宜密。

脈有七診，浮中及沉，左右判別，上陽下陰。

寸脈浮取，關脈中取，尺脈沉取。左與右即左右手分屬之臟腑，上與下即寸以候上，尺以候下也。

九候之法，即浮中沉，三而三之，分部推尋。

浮以候寸，中以候關，沉以候尺，是合寸關尺爲三候也。每部之中又各有浮中沉三候，是分寸關尺爲九候也。

別有一種，名曰斜飛，尺則猶是，寸關相違。

斜飛之脈，尺部如常，關寸之脈，斜行透過高骨，一手如此者甚多，浮沉之間與常脈稍異。

更有一種，正位全無，反出關後，大象糢糊。

反關之脈，正位全無，反出關後，形如血管，大象至數不甚分明，畢竟反常之事，不足爲訓，診時尤宜善會。

男脈左大，女脈右盛。男子寸強，女子尺勝。

男爲陽，女爲陰，故男脈左大，女脈右大。男子寸盛尺虛，陽勝陰也。女子尺盛寸虛，陰勝陽也。

臨診脈時，虛心靜氣，虛則能精，靜則能細，以心之靈，通於指端，指到心到，會悟參觀。

切脈之道，全貴心靈手敏，活潑潑地一片化機，方能因應。此在平日講求精切，閱歷既多，指下之妙得之於心，不能宣之於口，實有此種境界。即如六陽之脈偏於浮大，其沉候即在常脈之中候，不得謂之沉候全無也。六陰之脈，偏於沉細，其浮候即在常脈之中候，不得謂之浮候全無也。又況病有新久，體有強弱，年有壯老，見症雖同，施治不一，化裁通變，則泛應各當矣。

《醫學集成・脈定至數》　診脈之初，先平自己呼吸以己之呼吸，定他人之呼吸。人之臟腑不可見，於脈息見之。脈來四至爲緩，即平人無病之脈。拋去此部，又考他部，從六部中考其太過不及，斯有權衡。權衡者，先看人之強弱，後考脈之虛實，千病萬病，總不出陰陽表裏虛實六字，再從六字細心探討，則權衡定矣。

《王氏醫存·論診脈於寸口分寸關尺》 兩手太淵之六部總名寸口，皆肺之部。肺司宗氣，脈乃氣行之迹，寸口乃氣之大會也。古人於兩寸口各分寸關尺，共六部，每部各分浮沉以定臟腑部位，各診其寒熱虛實，以求病在何經，參合望聞問，以得其準。大要以緩爲無病，緩者，脈之四至也。醫人一呼一吸之頃，病人脈來四至也。脈浮在表在腑，爲陽，脈沉在裏在臟，爲陰。至多爲熱，至少爲寒，有力爲實，無力爲虛。陳修園《醫學實在易》列四家脈法最爲簡賅，予家脈法亦同。

按本人中指中節大紋，兩端相去曰一寸，太淵高骨曰關，魚際至關一寸，尺澤至關一尺，故名寸關尺。診病只用三指捺處，身長者三指疏捺，身短者三指密捺。

《王氏醫存·診脈說》 診脈須臨證既多且久，胸有成竹，機圓法活，診時自有把握，參以望聞問三者，乃無錯誤。若醫人臨證未久，每診一手，三部齊動，方寸亂矣。務須安身靜坐，閉目折肱，使眼耳心手齊入寸關尺內，每部候十餘呼吸，乃能覺得浮沉遲數有準。若值一切勞力動心，搔神擾氣之頃，而乃頓使診脈，豈可得哉？況復多言亂語，器物丁東，其三指雖在病腕，而眼耳鼻口，俱隨心游於別所矣，烏能知脈？

病者側卧，則在下之臂被壓而脈不能行。若覆其手，則腕扭而脈行不利。若低其手，則血下注而脈滯，若舉其手，則氣上竄而脈馳。若身覆，則氣壓而脈困，若身動，則氣擾而脈忙。故病輕者，宜正坐直腕仰掌，病重者，宜正卧直腕仰掌，乃可診脈。且醫人三指頭內亦有動脈，須心有分別，勿誤作病人之脈。

《王氏醫存·求脈之本分浮中沉》 又有不分寸關尺，但分浮中沉。左診心肝腎，右診肺脾命崇定各臟病者。此因病劇證危而求其本也。診老人虛人、產後久病，皆不可無此法。諸家言脈各有師承，心得常有此是彼非者，而閱歷日久，竟皆有是有不是，醫人要能串通兼用，勿偏泥一說。

按輕診曰浮，古名舉，半輕半重診曰中，重診曰沉，古名按。古又以浮曰內，以沉曰外。

《讀醫隨筆·脈法類·單按總按不同》 脈有單診總按不同者：或單診強，總按弱也。或單診弱，總按強也。或單診細，總按大也。或單診大，總按細也。凡單按弱總按強者，此必其脈弦滑。一指單按，氣行自暢，無所搏激，三指總按，則所按之部位大，氣行不暢，而搏激矣。此脈本強，而總按更強於單按也。單按強總按弱者，此必其脈氣本弱，但食指較靈，單按指下較顯，名中二指較木，總按即不顯其振指也。此脈本弱，而總按更弱於單按也。單按細總按大者，是其脈體弦細而兩旁有暈也。總按指下部位大而暈，亦鼓而應指矣。單按大總按細者，必其人血虛氣燥，脈體細弱，而兩旁之暈較盛也，食指靈而暈能應指，名中二指木，而暈不能應指矣。更有單按浮總按沉、單按沉總按浮者，其浮即暈也。抑或脈體本弱，輕按氣無所搏，力不能鼓，重按氣乃搏鼓也。又有醫者操作用力，指尖動脈盛大，與所診之脈氣相擊，而亦見盛大者。又有醫者久行久立，指頭氣滿，皮膚膜起，因與脈力相隔而不顯者，此皆極瑣細之處，前人所不屑言而所關正非淺鮮也。

大抵單診總按，而指下顯判大小強弱之有餘不足者，其有餘總屬假象，在無病之人固爲正氣衰微，即有病之人，亦正氣不能鼓載其邪，使邪氣不能全露其形於指下，而微露此幾希也。當以正虛邪實例治之，固不得重於用攻，亦不得以爲邪氣輕微，專於用補也。即如總按大單診細者，其細多是指下梗梗如弦，起伏不大，其中氣之怯弱可知。單診大總按細者，其細多是指下快疾，累累似滑，是氣力不足於上充而勉強上爭也，其中氣之竭蹙更可知矣。強弱即如是也，總是因稟賦薄弱，或勞倦內傷，或久病氣血困憊，胸中窄狹，動作乏力，乃多見之，是因虛生實，清濁混處，氣鬱不舒之象也。

《讀醫隨筆·評釋類·內經寸口內外分配藏府》 《脈要精微論》曰：尺內兩旁，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喉胸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此固顯然寸口分配藏府之診法矣，其內外之義，有以浮沉解者，有以前後各半部解者，有以內外兩側解者。總之，浮也，前也，外側也，皆屬陽，當以候府。沉也，後也，內側也，皆屬陰，當以候藏。而經文相反者何也？嘗思之矣，外以候經絡之行於軀殼者也，內以候氣化之行於胸腹者也。如尺外以候腎，是候腎之經氣外行於身者也，尺裏以候腹，則指定腹內矣。左外以候肝，是候肝之經氣外行於身者也，內以候鬲則指定鬲內矣。右外以候肺，是候肺之經氣外行於身者也，內以候胸中，則無與軀殼之事矣。左外以候心，是候心之經氣外行於身者也，內以候膻中，則直指心體之處矣。

即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亦非以藏府分也。候胃，候其經氣之行於身者也，候脾，候其氣化功用之行於裏者也。又云前以候前，謂關前候胸腹也，主陽明衝任，後以候後，謂關後候脊背也，主太陽督脈，是推廣上義，以寸關尺三部之正位，爲脈之中段，以候身之中段矣。上竟上者，喉胸中事，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是更推廣於寸之上、尺之下，以分候軀殼之極上極下矣。人之一身，四維包中心，故以內外言之。兩頭包中段，故以上下言之。兩面夾中間，故以前後言之。可知寸口之部位，其分配有三：一以浮沉候表裏也，一以關前關後候身之前後也，一以寸上尺下候身之上下也。李士材以內外爲前後各半部，謂藏氣清，故居上，府氣濁，故居下。此不但自古無人用此診法也，即士材亦豈能據此爲診乎？且胸膻鬲腹，又何能專指以爲府乎？尺內，謂尺之正部也。兩旁字，與下文竟下之下字同義，謂兩尺之後也，不在正位，故曰旁也，非兩側之謂。季脇即脇少腹腰股之中者也，經先提而言之者。蓋古人診脈下指，是先定尺部，再取關寸，故曰中附上，上附上，非如後世有高骨爲關之說，先取關而後定尺寸也。膻中者，心體四旁之空處，在肺葉所護之內也。胸中者，肺前空大之處皆是也，經意蓋即以膻中爲心，胸中爲肺，鬲爲肝，腹爲腎矣。六府各從其藏也，而三焦之空處亦舉賅於其中，於此徵經文措詞之靈而密。

《脈訣乳海・脈賦》　欲測疾兮死生，須詳脈兮有靈。

今之爲醫者，每斷人之死而亦未嘗死，斷人之生而亦未嘗生者何也？特未於其脈細心詳究之耳。如果細心詳究，則死生之期尚可斷之以年月日時，脈又何嘗無靈哉？

左辨心肝之理，右察脾肺之情，此爲寸關所主。

謂候心脈當於左寸，候肝脈當於左關，候肺脈當於右寸，候脾脈當於右關也。

腎即兩尺分并。

五藏俱一，而腎獨有二，爲牝藏也，居於下焦，故分候兩尺，雖有水火之別，然總之皆腎，雖分而實并也。

三部五藏易識，七診九候難明。

此承上文左右手寸關尺三部之中而候心肝脾肺腎之五藏，此人所易曉也，至於七診九候，欲求其明之者，則亦難矣。試以三部五藏、七診九候言之。古之所謂三部五藏、七診九候，非今之所謂三部五藏、七診九候也。按《內經・三部九候篇》云：天地之至數始於一，終於九焉。一者天，二者地，三者人，三而三之，三三者九，以應九野。故人有三部，部有三候，以決死生，以處百病，以調虛實而除邪疾。帝曰：何爲三部？岐伯曰：有下部，有中部，有上部，各有三候，三候者，有天有地有人也，必指而導之，乃以爲眞。上部天，兩額之動脈。上部地，兩頰之動脈。上部人，耳前之動脈。中部天，手太陰也。中部地，手陽明也。中部人，手少陰也。下部天，足厥陰也。下部地，足少陰也。下部人，足太陰也。故下部之天以候肝，地以候腎，人以候脾胃之氣。帝曰：中部之候奈何？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肺，地以候胸中之氣，人以候心。帝曰：上部以何候之？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頭角之氣，地以候口齒之氣，人以候耳目之氣。三部者，各有天，各有地，各有人，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三而三之，合則爲九，九分爲九野，九野爲九藏，故神藏五，形藏四，合爲九藏。五藏已敗，其色必夭，夭必死矣。帝又曰：何以知病之所在？岐伯曰：察九候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岐伯又曰：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七診雖見，九候皆從者不死。所言不死者，風氣之病及經月之病，似七診之病而非也，故言不死。若有七診之病，其脈候亦敗者死矣，必發嘻噫。經言如此，是於九候之中而復有七診之法也。今之所謂三部，非古之頭手足之三部，乃寸關尺之三部也。今之所謂七診，非古之所謂獨大獨小、獨疾獨遲、獨熱獨寒、獨陷下之七診也：乃一定其心，存其神，一忌外意無思慮，三均呼吸定其氣，四輕指於皮膚之間探其府脈，五微重於肌肉之間取其胃氣，六沉指於骨上取其藏脈，七察病人脈之息數往來，是爲七診之法也。今之所謂九候，非古之所謂頭候天地人、手候天地人、足候天地人之九候也，乃寸取浮中沉、關取浮中沉、尺取浮中沉之九候也。要之，古人診脈不專於手之寸關尺部，凡頭面手足之動脈悉皆診之。然不得尊今而廢古，亦不得非古而是今，合古今之法而用之，斯過半矣。

《脈訣乳海・診脈入式歌》　左心小腸肝膽腎。

左者，左手也，此言左手寸關尺之三部也。左寸，心與小腸動脈所出。左關，肝與膽動脈所出。左尺，腎與膀胱動脈所出。歌內不言膀胱者，蓋由字多，包括不盡也。

右肺大腸脾胃命。

右者，右手也，此言右手寸關尺之三部也。右寸，肺與大腸動脈所出。右關，脾與胃動脈所出。右尺，命門三焦動脈所出。歌內不言三焦者，亦因包括不盡也。《三十六難》曰：藏各有一耳，腎獨有兩者何也？然腎兩者，非皆腎也，其左者爲腎，右者爲命門。命門者，諸精神之所舍，元氣之所繫也，故男子以藏精，女子以繫胞。此扁鵲之言也。戴起宗既知扁鵲之論，何必反改腎字爲命字也，當與後右手命門歌內參看。

按《脈經第七·脈法讚》云：肝心出左，脾肺出右，腎與命門，俱出尺部，魂魄穀神，皆現寸口，左主司官，右主司府，左大順男，右大順女。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神門決斷，兩在關後。人無二脈，病死不愈。諸經損減，各隨其部，察按陰陽，誰與先後。陰病治官，陽病治府，奇邪所舍，如何捕取？審而知之，鍼入病愈。心部在左手關前寸口是也，即手少陰經也，與手太陽爲表裏，以小腸合爲府，合於上焦，名曰神庭，在龜尾。鳩尾下五分。肝部在左手關上是也，足厥陰經也，與足少陽爲表裏，以膽合爲府，合於中焦，名曰胞門，在太倉左右三寸。腎部在左手關後尺中是也，足少陰經也，與足太陽爲表裏，以膀胱合爲府，合於下焦，在關元左。肺部在右手關前寸口是也，手太陰經也，與手陽明爲表裏，以大腸合爲府，合於上焦，爲呼吸之府，在雲門。脾部在右手關上是也，足太陰經也，與足陽明爲表裏，以胃合爲府，合於中焦脾胃之間，名曰帝門，在季脇下前一寸半。腎部在右手關後尺中是也，足少陰經也，與足太陽爲表裏，以膀胱合爲府，合於下焦，在關元右，左屬腎，右爲子戶，名曰三焦。

女人反此背看之，尺脈第三同斷病。

此言男子之脈兩尺常弱，女人反此背看者，謂惟兩尺當常盛也。至於心肝脾肺腎，亦如男子之分列部位，初無異也。按經云：天地者，萬物之父母也。陰陽者，氣血之男女也。男子負陰而抱陽，女子負陽而抱陰。南方陽也，北方陰也，男子面南而生，則兩寸在南而得其陽，故寸脈洪大而尺脈微弱也。女子面北而生，則兩寸在北而得其陰，故寸脈微弱，尺脈洪大也。男得女脈爲不足，女得男脈爲太過。《脈訣》云女人反此背看之，尺脈第三同斷病，正謂此也。

心與小腸居左寸，肝膽同歸左關定。腎居尺脈亦如之，用意調和審安靜。肺與大腸居右寸，脾胃脈從關裏認。命門還與腎脈同，用心仔細須尋趁。

若診他脈覆手取。

凡診他人之脈，醫人必自覆其手，以食指候病人之寸，中指候病人之關，無名指候病人之尺，此其常也，故曰覆手取。戴起宗誤以爲病人之手，而改爲診脈皆須仰手看，不通甚焉。按薛立齋云：《脈訣》之言，謂診他則覆手，自診則仰手，取手便而已。《刊誤》蓋誤認歌意，以醫之覆手診人，爲覆病人之手也。自此以後，有似此者，則去之而不辨。

要自看時仰手認。

若診自己之脈，亦必以食指候寸，中指候關，無名指候尺，若覆手以診，則指法顛倒矣。凡欲診自己左手之脈，必以右手從左手背後仰操向上，曲指取之。若診右手之脈，以左手從右手背後仰操向上，曲指取之，則指法亦如診他人之脈矣。

三部須教指下明，九候了然心裏印。智者能調五藏和，自然察認諸家病。

醫者五藏安和，則出入息勻，然後能診他人之脈，不至差忒也。

掌後高骨號爲關，骨下關脈形宛然。

言醫者以中指對病人之掌後高骨，轉而向前，則爲關脈矣。

以此推排名尺澤，三部還須仔細看。

上文既以中指定其關脈，則關前爲寸、關後爲尺不言而喻矣。

關前爲陽名寸口，關後爲陰直下取。

中部而名之曰關者，正以關前爲陽，關後爲陰，而爲陰陽之關隘，此又非所論於寸關尺之三部而言之也。按《脈經》云：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則吐血，陰微則下利。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腹痛。陽微則發汗，陰微則自下。陽數口生瘡，陰數加徵必惡寒，而煩擾不得眠也。陰附陽則狂，陽附陰則癲。得陽屬府，得陰屬藏。無陽則厥，無陰則嘔。陽微則不能呼，陰微則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依此陰陽以察病也。

《脈義簡摩·診法類·舉按尋推》 輕手取之曰舉，重手取之曰按，不輕不重委曲求之曰尋。

陳修園曰：輕下手於皮膚之上曰舉，以診心肺之氣也。略重按於肌肉

之間曰按，以診脾胃之氣也。重手推於筋骨之下曰尋，以診肝腎之氣也。按汪說有尋而遺推，陳說合尋推爲一，均未當也。今取汪說，而以《素問》補之。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身有熱也。推而上之，上而不下，《甲乙經》作下而不上。腰足清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甲乙經》作上而不下。頭項痛也。

王冰注云：脈附臂筋，取之不審，推筋令遠，使脈外行，內而不出外者，心腹有積也。脈遠臂筋，推之令近，遠而不近，是陽氣有餘，故身有熱也。推筋按之，尋之而上，脈上涌盛，是陽氣有餘，故腰足冷也。推筋按之，尋之而下，脈沉下掣，是陰氣有餘，故頭項痛也。內而不外，脈內曲也。外而不內，脈外曲也。上而不下，寸脈盛也。下而不上，尺脈盛也。王注以上下爲浮沉，於推義未協，其合推尋爲一，即陳氏所本也。

無求子於三部，每部以浮中沉及四旁分爲七候，先浮按消息之，次中按消息之，次重按消息之，次上竟消息之，次下竟消息之，次推指外消息之，次推指內消息之，此合經中諸法，以爲定法也。無求子，宋朱肱也。浮中沉本《難經》，上竟下竟，內推外推本《脈要精微論》。

《脈義簡摩・診法類・佈指》 欲診三部，先以中指揣得高骨，名爲關上，既得高骨，微微抬起中指，以食指於高骨之前取寸口脈，診寸口畢，則微微抬起食指，再下中指取關上脈，診關上畢，復微微抬起中指，又下無名指於高骨之後取尺中脈。診候之時，不可正對患人，要隨左右偏向兩旁，隨左右而偏兩旁，診時氣及婦女尤宜愼之。愼容止，調鼻息，專念慮，然後徐徐診視，若乖張失次，則非法矣。汪石山

察病之法，先單按以知各經隱曲，次總按以決虛實死生。然脈有單按浮、總按沉者，有總按浮、單按沉者，遲數亦然。要之，審決虛實，惟總按可憑，況脈不單生，必曰沉而緊、遲而細、浮而弦之類，其大綱不出浮沉遲數滑澀以別之，而其類可推矣。《脈如》

高骨爲關之說始於王叔和，述於《千金方》及高陽生《脈訣》，而朱子一言，遂成千古定論。究竟臂短者緊排其指，臂長者鬆排其指，恆須量其臂之長短，以定排指之鬆緊，固不必拘於一寸九分之說，即前後略有參差，而亦自不相違。

《診家直訣・指法總義》 診脈之指法見於經論者，曰舉，曰按，曰尋，曰推，曰初持，曰久按，曰單持，曰總按。無求子消息七法曰上竟下竟，曰內推外推，曰浮按中按沉按。更有側指法、挽指法、輾轉指法、俯仰指法、舉而復按、按而復舉。是操縱指法若是者，皆有舊論可考也。至於私心所創獲，與得諸益友所陳示者，則又有移指法、直壓指法。夫脈有四科，位、數、形、勢而已。位者，浮沉尺寸也。數者，遲數促結也。形者，長短、廣狹、厚薄、粗細、剛柔，猶算學家之有線面體也。勢者，斂舒伸縮，進退起伏之有盛衰也。勢因形顯，斂舒成形於廣狹，伸縮成形於長短，進退成形於前後，陽氣前至，陰氣後至。故脈之動也，頭爲陽，本爲陰，三部合爲頭本，亦每部各有頭本也。起伏成形於高下，而盛衰則貫於諸勢之中以爲之綱者也。此所謂脈之四科也，而指法由此可辨矣。曰舉按，以診高深也。曰上下，以診前後也。上竟下竟。曰尋推，以診廣狹、厚薄、粗細也。曰初持久按，以診遲數、滑澀、止代也。曰單持總按，以診去來、斷續、長短也。病者氣口處骨肉不平，須用側指法。病者不能平臂而側置，須用挽指法。俯仰者，三指輕重相畸也。輾轉者，一指左右相傾也。操縱者，舉按迭用以察根氣之強弱，《難經》所謂按之耎、舉指來疾者此也。惟三指總按，橫度三關，三指縫中各有其隙，若三部脈形不同，如寸澀尺滑，前小後大，即無由得其接續之眞迹矣。昔有同學，示以移指法，如先診三關，再略退半部，以食指加寸關之交，中指加關尺之交，終以有隙而其眞不見。後乃自創一指直壓之法，以食指直壓三關，而眞象迸露矣。夫是法也，古人有言，祇可自怡悅，不堪持贈君，烏知世無閱之而齒冷者乎？

《脈簡補義・潛初診脈部位》 左診心肝腎，右診肺脾命，而各繫以所相表裏之府，凡脈一手單見者以之。兩寸主上焦，兩關主中焦，兩尺主下焦，凡脈兩手同見者以之，此相沿之定法也。然其中有變焉，不獨命門一診聚訟紛紛也。前著三部九候大義，不議及此者，彼述天下之通義，此據一人之創見也。五藏惟心無候，何則？脈以候邪，有邪始有候，心不受邪，故無脈可候也。心受邪則死矣，故心至有可候，已無所候之矣。故吾以左寸候包絡，關候肝膽，右寸候肺，關候脾胃，兩尺以形體候腎水，以動勢候命火，不分左右也，此定位也。大小腸候兩寸，亦候兩尺，膀胱候尺，亦候兩寸，此以證參之者也。三焦一經，舊說分三部候之。夫三焦爲命門相火之所充周也，前於《命門三焦說》詳之矣。其實命門爲體，三焦爲用，兩尺正候命門本體，兩寸關候命火之行於上中二焦者，皆以動勢爲主。命門三焦固相通，三焦亦不能

板分三部也。凡如此者，非好爲異說也，考之聖經，驗之人事，而有以知其必然也。《素問》曰：腎脈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硬，曰平。夫按之而堅，腎脈也，水也。喘喘累累如鉤，心脈也，火也。心指包絡，下同。繫於腎者，君火與相火同氣也。《難經》亦曰按之耎，舉指來疾者，腎也，非形勢幷見耶？大小腸之無定候，已見前編卷一陳修園、何西池之說矣。膀胱亦候兩寸者，腎水凌心，膀胱之寒氣凌之也。小便赤澀，心火之盛而下鬱也。故左寸沉遲，膀胱必寒，左寸細數，膀胱必熱。水之行也，肺氣運之也，故右寸上涌，小便不調也，右寸弱陷，小便不禁也。故肺氣充者，小便少而長，氣足以攝之也。肺氣虛者頻而短，氣不足以攝之也。右寸沉實而二便不通者，宣疏肺氣即通矣。右寸浮弦而二便不通者，清降肺氣即通矣。《脈經》以膀胱候寸，以脾候尺，始未識也，更事既久，乃悟之矣。脾候尺者，《內經》所謂中氣不足，溲溺爲之變是也。如脾家濕熱太甚則剋腎水，而兩尺必滑而緩矣。腎受脾邪，陰血燥熱，水沸漸涸，二便不調，遺精白濁強中，諸證蜂起，此危候，宜急治者也。《脈訣》以尺滑主食注，食即注下，《內經》謂之洞，亦曰暴食不潔，倉公謂之迴風。爲脾咎，戴氏斥之，不亦淺乎？夫女子經水不利，專候心肺之脈，義見《評熱病論》，而《脈經》以膀胱肝腎之病候於兩寸者，不一而足。今其法失傳矣，然明者猶能以理測之。至於三焦之經，其氣傷於升降者，則逐位間隔，圓疾如豆。傷於出入者，則弦細而數，趯趯於中沉之分而不揚也，以脈之形勢而不以部位矣。吾於診法，得力於滑氏之六字者最深，部位其淺焉者也。聊識於此，以備遺忘。講脈學者，須先明部位之有定，而後漸漸悟入部位之無定，則庶幾矣。自古明賢未嘗全泥定位，亦未嘗全棄定位也。

《脈簡補義・脈有三部九候合參法》 三部九候者，診脈之定位也。故《素問》曰知內者，按而紀之，謂輕重舉按，以審浮中沉之變象也。知外者，終而始之，謂上下循捫，以審寸關尺之變象也。常法，左手三部配心肝腎，右手三部配肺脾命，而各繫以所相表裏之府。《難經》又不分左右，不分三部，只以菽數之輕重分主五藏，此法今世罕用。獨余自臨診以來，每遇疑難莫決之脈，即以二法互參，而其眞立見。如三菽之重者，肺脈也，其象與右寸同，即肺病矣。六菽之重者，心脈也，其象與左寸同，即心病矣。看其何脈而決其何病也。又如九菽之重者，脾脈也，其象與兩尺同，是水土同病矣。十二菽之重者，肝脈也，其象與左寸同，是木火同病矣，亦看其何脈而決其何病也。且病之來蹤去迹，指下猝難辨別者，一經審度及此，亦往往豁然自明。故知古人之定三部九候也，非三部自三部、九候自九候也。學者苟能悟透此理，則胸中開朗，萬法莫不六通四闢矣，豈第一診脈而已哉？又有兩手同診，以審遲速大小之相應不相應者。凡遇急病危病，覺兩手脈來有異即宜此法。此又兩手六部之合參也。又凡初學診脈察病者，先以兩手六部十八候分作十八等脈，再看何部脈同，何候脈異，以推其中之生剋順逆，而患者一身邪正全局，具在胸中矣。如此久久用熟，自然下指便見，無煩推測之勞。若起手不知剖析，只管鶻突，恐終身無見眞之日也。

《脈簡補義・脈象叢說十條・脈有兩側》 《脈要精微論》曰：尺內兩傍，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內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內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內以候膻中。王冰云：兩傍，兩尺外側也。李中梓曰：內外二字，諸家皆說兩側，此必脈形扁闊，或有兩條，否則於義不通矣。觀《易》卦六爻，自下而上，上三爻爲外卦，下三爻爲內卦，則上下之爲內外不昭然乎？故內者，每部之後半部也，外者，每部之前半部也。李氏之解經，誠新穎矣，然脈實有兩側診法，非扁闊與兩條之謂也。凡指平按脈上，其形如此，及側指內側拍之，而其形如彼，及側指外側拍之，而其形又如彼矣。此可以脈之緩急滑澀，察病之虛實寒熱。內側主裏，外側主表，祇可取以與正脈合參，不能專恃此以決病，亦不能如正脈之分二十八脈，各有主病也。吾每診正脈微弱，側診弦而兼滑，則知有痰飲矣，其微弱乃氣虛，又爲痰飲所困耳。又如外側見弦，內側見滑，便是表寒裏熱，與浮弦沉滑同斷。餘仿此。頃讀《韓氏醫通》有云：左寸指法，按如六菽之重，在指頂爲陰，屬心，在指節爲陽，屬小腸，餘部仿此。此即兩側診法也，但不言側指內，側指外，而言指頂指節，似從正面平按，未免蹈李氏扁闊兩條之誚矣。

《脈簡補義・脈象叢說十條・脈有俯仰》 平人之脈，寸浮尺沉，關脈在中，診時食指略輕，名指略重，此常法也。若所謂俯仰者，或寸沉尺浮，是前俯後仰也，或寸更浮，尺更沉，是前仰後俯也，此三部之俯仰也。又有一部二部前後相爲俯仰，此皆常有之事，業道者，不可不知。《脈經》曰：從少陰斜至太陽者，陰維也，尺沉，寸浮。動苦肌肉瘈癪，僵仆羊鳴，手足相引，甚者失音不能言。從少陽斜至厥陰者，陰維也，尺浮寸沉。動苦癲癇，肌肉淫瘈，汗出

惡風。此前後俯仰之專脈也，二維有病，即見此脈。其實尋常診脈，多用此法，以審氣之升降強弱，奚必二維耶？又《內經》陰陽結斜，多陰少陽，其義亦可通。此謂尺寸脈緊澀而傾斜，前仰後俯，浮少沉多，所謂肝腎幷沉爲石水也。扁鵲曰：不俯不仰，不低不昂，此爲平脈。此俯仰二字所本也。

《脈簡補義・讀脈雜説八條・説人迎氣口》 李東垣謂古法以俠喉兩傍，左爲人迎，右爲氣口。彭用光以魚際背骨縫中動脈，左爲人迎右爲氣口。其説雖新，而皆無據，且背後脈仍與寸口脈通，有何分別？

人迎氣口，聚訟紛紜，訖無濟於實用，以余歷診所驗，約有二端：其一即兩手分診法，是專指痿厥、偏估、虛損、久病，榮衛積於一偏之所致也。其二當以關前關後分診之。《內經》惟《動腧篇》確以人迎屬之結喉，餘如《至眞要大論》，言人迎與氣口大小相應命曰平人，下即接叙尺寸不相應之事。《終始篇》言少氣者，脈口人迎俱小，而不稱尺寸也，此與《通評虛實論》脈虛者不象陰也文氣相同，謂不稱尺寸之常脈也。不但主中主外及春夏人迎微大、秋冬氣口微大俱於事理相合，即人迎盛緊傷於寒，氣口盛緊傷於食，亦有合於尺寸之診也。且一倍二倍三倍分候三陰三陽之義，亦覺有着落矣，況內關外格，更與《難經》覆溢之旨協耶。

《脈簡補義・診法直解・求脈大指》 《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以緩急大小滑澀立綱，而以微甚緯之，實開千古診法之奥。後世有以浮沉、遲數分綱者，則其義淺而不備矣。今擬合二者，共十字，而仍以微甚緯之，則但於十字中縱橫離合，而於二十八脈，不待擬議而形狀瞭然矣。然此特其形狀耳，不足以盡脈理之妙也。滑氏曰：凡察脈，須識得上下去來至止六字，則脈之妙蘊幾於無遺，而講脈學者，可得所宗主矣。蓋求明脈理者，須將位、數、形、勢四字講得眞切，便於百脈無所不賅，不必立二十八脈之名可也。位者，浮沉長短也。數者，遲數也。形者，虛實滑澀也。勢者，即滑氏所謂上下去來至止也。四者爲經，更緯之以微、甚、兼、獨四字，百病之虛實寒熱，全從此八字上分合剖析，每診一人，即於各部中按此八字次第求之，反復尋之，則眞假無遁情，而氣分血分之病亦到指便見矣。此眞泄天地之秘者也。指到脈上，即心先擬其脈，浮耶沉耶，在寸在尺耶。繼調其息，遲耶數耶。繼察其體，長耶短耶，虛耶實耶，滑耶澀耶。審此三者，指下必已有定象，即就定象上揣其微耶甚耶，獨見一脈耶，兼見何脈耶，至此而象更定矣。於是玩其上下起伏之盛衰，動止之躁靜，而本原無不迸露矣。大抵診脈以察來去之勢爲最要，此陰陽噓嘯之機也。戴同甫分合偶比類五字説，與盧子由診法十則，即暢論位數形勢四字義也，幷見前編卷六。拙著《診家直訣》即發明位、數、形、勢、微、甚、兼、獨八法，此篇特提大意而已。

《脈簡補義・診法直解・三部九候大義》 寸關尺，候身之上中下者也。浮中沉，候經絡藏府之表裏者也。此以脈之縱橫之部位，主身之縱橫之部位，理之至顯而不易者。雖病之由上及下者，脈未嘗不由浮而沉。病之由表而裏者，脈未嘗不由寸而尺。究之各有所主，則其中有必然，有或然，不可過泥，亦不容漫無分別也。故脈之自尺上涌於寸者，多主頭目暈眩、胸膈痞滿、欬嗽嘔逆之證，脈之自沉鼓盛於浮者，多主溫病內熱汗出、內實便秘之類。寸弱尺強，下實上虛。沉強浮弱，表虛裏實。《內經》曰，上竟上者，喉胸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脛足中事也。又曰：寸口脈浮而盛者，病在外。沉而堅者，病在中。睹斯二者，其大義可知矣。

《脈簡補義・三關脈體考》 世謂寸口正取無脈，覆手取之而得者，謂之反關脈。近武進費伯雄又有斜飛脈之説。張石頑曰：脈之反關者，皆由脈道阻礙，故易位而見：有一手反關者，有兩手反關者，有從關斜走至寸而反關者，有反於內側近大陵而上者，有六部如絲，而陽谿、列缺別有一脈大於正位者，有諸部細小不振，中有一粒如珠者。所謂從關斜走至寸而反關者，外斜脈也。所謂反於內側近大陵而上者，內斜脈也。所謂陽谿、列缺別有一脈大於正位者，似反關而非反關也，謂之臂外脈。蓋諸處本有細絡與手太陰脈通，而手太陰之正管實由寸部透於反背，出於陽谿，趨於合谷，正管有阻，其氣不能直達，則散溢諸絡，迂道而達，非正管移於諸處也。《靈樞・邪客》曰：手太陰之脈出於大指之端，內屈循白肉際至本節之後，太淵留以澹。外屈上於本節下，內屈與陰諸絡會於魚際，數脈幷注，其氣滑利，伏行壅骨之下。外屈出於寸口而行，上至於肘內廉，入於大筋之下。內屈上行臑陰，入腋下，內走肺，此順行逆數之屈折也。此言手太陰脈，自大指外側內屈下魚抵太淵。太淵者寸口，去本節甚遠，但正直本節之後耳。復自太淵外屈上於本節下，此即所謂外斜脈。大指本節下，合谷穴處也，自合谷內屈，會陰諸絡於魚際，伏行壅骨之下。壅骨，大陵穴處也。外屈出於寸口者，自伏而出，斜行與前抵太淵者會，此即所謂內斜脈也。此脈與外斜之脈出於合谷者，雙歧如叉。

《脈經》曰：從寸口斜入上者，名曰解。王冰謂不合而歧出，如繩之解股是矣。外斜脈常與三關平等，而內斜脈常細。曾見有人時而內斜脈盛，時而外斜脈盛，其外斜脈盛無苦，而內斜脈盛，即苦氣逆胸滿。蓋嘗思之其外斜脈盛無苦者，氣行之正經也。內斜脈盛即有所苦者，此與手心主相會之絡也，絡不當盛，必木火逆橫，致壅遏肺氣不得暢耳。又有三部別有一細脈，自尺至寸與正脈幷行者，此細脈或與正脈平排幷行，指下如引二綫也。或行於正脈之上，浮之只見細脈，沉之始見正脈也。或行於正脈之下，按之隱隱有一細脈，自動於正脈之內也。此等最宜留心。若正脈中自見細綫挺然指下者，爲寒爲痰，爲瘀爲癥瘕，若別具一脈動而流連，則是稟賦然矣。世謂雙弦脈指下如引二綫者死，未足爲據。蓋雖引二綫，而指下來往流連者，乃是本象，其挺然指下，無來去者，即不二綫，庸有濟乎？

張石頑曰：反關脈，較平人細小者爲常，較平人反大者絕少，不可以爲指下變異，謂之怪脈也。凡遇反關，殊異常脈，即須細詢：其較之平時稍大，即爲邪盛，較之平時愈小，即爲氣衰，仍以所見諸證參之。更有正取反取俱無脈，細尋卻在手臂鼠肉之上者，亦反關之類也，但此脈已無常，似難憑脈，必須察其病證何如，元氣何如以斷吉凶。此論極爲精當。

臟腑脈分部

綜述

《素問·陰陽別論》所謂陰陽者，去者爲陰，至者爲陽，靜者爲陰，動者爲陽，遲者爲陰，數者爲陽。〔王冰注〕言脈動之中也。凡持眞脈之藏脈者，肝至懸絕急，十八日死，心至懸絕，九日死，肺至懸絕，十二日死，腎至懸絕，七日死，脾至懸絕，四日死。〔王冰注〕眞脈之藏脈者，謂眞藏之脈也。十八日者，金木成數之餘也，九日者，木火生成數之餘也，十二日者，金火生成數之餘也，七日者，水土生數之餘也，四日者，木生數之餘也。故《平人氣象論》曰：肝見庚辛死，心見壬癸死，肺見丙丁死，腎見戊己死，脾見甲乙死者，以此。如是者，皆至所期，不勝而死也。何者？以不勝剋賊之氣也。〔馬蒔注〕此言脈體分陰陽，亦診脈者所當知也。凡脈有去來，故即去至而陰陽分，脈有動靜，故即動靜而陰陽分，脈有遲速，故即遲速而陰陽分。其法有如此者，以此而別陰經陽經之病，則藏府表裏，衆不能惑，凡病處忌時，死生之期昭然矣。【略】《平人氣象論》曰肝見庚辛死，心見壬癸死，肺見丙丁死，腎見戊己死，脾見甲乙死，蓋以五行之相剋爲期，至所不勝而死也。今凡眞藏脈來見者，肝脈至於懸絕，肝屬木，自甲乙日而數之，至庚辛日爲一八，又至庚辛日爲十，共十八日當死。假如自甲子日至辛巳日爲十八日。心脈至於懸絕，心屬火，自丙丁日而數之，至壬癸日爲八，今曰九日者，亦八日之盡交九日也，當死。肺脈至於懸絕，肺屬金，自庚辛日而數之，至八日爲丙丁，又至丙丁日爲十八日，當死。今曰十二日者，自庚辛而數之，乃庚辛見庚辛也。腎脈至於懸絕，腎屬水，自壬癸日而數之，至戊己日爲七日，當死。脾脈至於懸絕，脾屬土，自戊己日而數之，至甲乙爲八日，今曰四日，除戊己日至甲日也，當死。

〔張志聰注〕夫藏爲陰，府爲陽，手足之陰陽，乃六藏六府之經脈，故當以脈之來去動靜遲數而分別其陰陽。【略】懸絕者，眞藏脈懸而絕，無胃氣之陽和也。急者，肝死脈來急益勁，如張弓弦也。《六節藏象論》：天以六六爲節，地以九九制會，計人亦有三百六十五節，以爲天地久矣，此氣之數也。木生於地，故死於九九之數。肺主天氣，絕於六六之期。水火本於先天，故死於生成之數，脾土寄於四季，故絕於四日之周。五藏死期總合大衍之數。按王氏皆以天地生成之數論之，馬氏論天干之五行相剋，其間多有不合。夫藏府具五行之氣，各有陰陽剛柔不同，不必執一而論。是以以下陰陽相搏，亦止少陰太陽死於天地生成之數，餘皆不合也。此節論眞藏脈見之死期，與後節陰陽相搏之死期，又少有異同也。

鼓一陽曰鉤，鼓一陰曰毛，鼓陽勝急曰弦，鼓陽至而絕曰石，陰陽相過曰溜。〔王冰注〕言何以知陰陽之病脈邪？一陽鼓動，脈見鉤也。何以然？一陽謂三焦，心脈之府。然一陽鼓動者，則鉤脈當之，鉤脈則心脈也，此言正見者也。一陰，厥陰肝木氣也。毛，肺金脈也。金來鼓木，其脈則毛，金氣內乘，木陽尚勝，急而內見，脈則爲弦也。若陽氣至而急，脈名曰弦，屬肝。陽氣至而或如斷絕，脈名曰石，屬腎。陰陽之氣相過，無能勝負，則脈如水溜也。

〔馬蒔注〕溜，作流。《靈樞・本輸》篇溜於魚際，其義主流。此舉五藏之脈體言之也。一陽者，微陽也，指下鼓動一陽，而脈即來盛去衰者曰鉤，乃微鉤也，心之脈也。一陰者，微陰也，指下鼓動一陰，而脈來輕虛以浮者曰毛，乃微毛也，肺之脈也。鼓動陽脈，而其勢勝急不至於大急者曰弦，乃微弦也，肝之脈也。鼓動陽脈，而陽脈似絕曰石，乃微石也，腎之脈也。陰陽二脈相過，無能勝負，正平和之脈，其名曰溜，如水之緩流也，脾之脈也。此曰陰陽以脈體言，就其浮沉大小之間以意而得之者也。

〔張志聰注〕鉤當作弦，弦當作鉤。此論四經之脈以應四時也。鼓，動也。一陽之氣初升，故其脈如弦之端直，以應春生之氣也。一陰之氣初升，故其脈如毛之輕柔，以應秋陰之氣也。陽氣正盛，故其脈來盛去悠，如鉤之急，以應夏熱之氣也。至者爲陽，陽氣伏藏，故脈雖鼓至而斷絕，以應冬藏之氣也。溜，滑也。陰陽相過，其脈則滑。長夏之時，陽氣微下，陰氣微上，陰陽相過，故脈滑也。此言人有四經以應四時之氣也。

陰搏陽別，謂之有子。〔王冰注〕陰，謂尺中也。搏，謂搏觸於手也。尺脈搏擊，與寸口殊別，陽氣挺然，則爲有妊之兆。何者？陰中有別陽故。陰陽虛，腸辟死。〔王冰注〕辟，陰也。然胃氣不留，腸開勿禁，陰中不廩，是眞氣竭絕，故死。陽加於陰謂之汗。〔王冰注〕陽在下，陰在上，陽氣上搏，陰能固之，則蒸而爲汗。陰虛陽搏謂之崩。〔王冰注〕陰脈不足，陽脈盛搏，則內崩而血流下。三陰俱搏，二十日夜半死。〔王冰注〕脾肺成數之餘也。搏謂伏鼓，異於常候也。陰氣盛極，故夜半死。二陰俱搏，十三日夕時死。〔王冰注〕心腎之成數也。陰氣未極，故死在夕時。一陰俱搏，十日死。〔王冰注〕肝心生成之數也。三陽俱搏且鼓，三日死。〔王冰注〕陽氣速急故。三陰三陽俱搏，心腹滿。發盡不得隱曲，五日死。〔王冰注〕兼陰氣也。隱曲，謂便寫也。二陽俱搏，其病溫，死不治，不過十日死。〔王冰注〕腸胃之王數也。

〔張介賓注〕陰，如前手少陰也，或兼足少陰而言亦可。蓋心主血，腎主子宮，皆胎孕之所主也。搏，搏擊於手也。陽別者，言陰脈搏手，似乎陽邪，然其鼓動滑利，本非邪脈。蓋以陰中見陽而別有和調之象，是謂陰搏陽別也。《腹中論》曰：何以知懷子之且生也？曰：身有病而無邪脈也。亦此之義。王氏《脈經》曰：尺中之脈，按之不絕，法妊娠也。滑伯仁曰：三部脈浮沉正等，無他病而不月者，妊也。陰陽虛者，尺寸俱虛也。腸辟，利膿血也。胃氣不留，魄門不禁，而陰陽虛者，藏氣竭也，故死。《通評虛實論》曰：滑大者曰生，懸澀者曰死。陽言脈體，陰言脈位。汗液屬陰，而陽加於陰，陰氣泄矣，故陰脈多陽者多汗。陰虛者，沉取不足。陽搏者，浮取有餘。陽實陰虛，故爲內崩失血之證。三陰，手太陰肺，足太陰脾也。搏，即眞藏之擊搏也。二十日者，脾肺成數之餘也。夜半陰極，氣盡故死。二陰，手少陰心，足少陰腎也。十三日者，心腎之成數也。夕時者，陰陽相半，水火分爭之會也。一陰，手厥陰心主，足厥陰肝也。十日者，肝心生成之數也。【略】三陽，手太陽小腸，足太陽膀胱也。水一火二，故死在三日。其死之速者，以既搏且鼓，陽邪之盛極也。三陰三陽，脾肺小腸膀胱也。四藏俱搏則上下俱病，故在上則心腹脹滿，至於發盡，發盡者，脹之極也，在下則不得隱曲，陰道不利也。四藏俱病，惟以胃氣爲主，土數五，五數盡而死矣。二陽，手陽明大腸，足陽明胃也。十日者，腸胃生數之餘也。

《素問・六節藏象論》人迎一盛病在少陽，二盛病在太陽，三盛病在陽明，四盛已上爲格陽。〔王冰注〕陽脈法也。少陽，膽脈也。太陽，膀胱脈也。陽明，胃脈也。《靈樞經》曰：一盛而躁在手少陽，二盛而躁在手太陽，三盛而躁在手陽明。手少陽，三焦脈。手太陽，小腸脈。手陽明，大腸脈。一盛者，謂人迎之脈大於寸口一倍也。餘盛同法。四倍已上，陽盛之極，故格拒而食不得入也。《正理論》曰：格則吐逆。寸口一盛病在厥陰，二盛病在少陰，三盛病在太陰，四盛已上爲關陰。〔王冰注〕陰脈法也。厥陰，肝脈也。少陰，腎脈也。太陰，脾脈也。《靈樞經》曰：一盛而躁在手厥陰，二盛而躁在手少陰，三盛而躁在手太陰。手厥陰，心包脈也。手少陰，心脈也。手太陰，肺脈也。盛法同陽。四倍已上，陰盛之極，故關閉而溲不得通也。《正理論》曰：閉則不得溺。人迎與寸口俱盛四倍已上爲關格，關格之脈贏，不能極於天地之精氣，則死矣。〔王冰注〕俱盛，謂俱大於平常之脈四倍也。物不可以久盛，極則衰敗，故不能極於天地之精氣則死矣。《靈樞經》曰：陰陽俱盛，不得相營，故曰關格。關格者，不得盡期而死矣。此之謂也。

〔張介賓注〕人迎，足陽明胃脈也，在頸下夾結喉旁一寸五分。一盛二盛，猶言一倍二倍，謂以人迎寸口相較，或此大於彼，或彼大於此，而有三倍四倍之殊也。《禁服》篇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大小齊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故人迎寸口而至於盛衰相倍者，乃不免於病矣。然人迎候陽，故一盛在少陽膽與三焦也，二盛在太陽膀胱小腸也，三盛在陽明胃與大腸也。四盛已上者，以陽脈盛極而陰無以通，故曰格陽。寸口，手太陰肺脈也。寸口候陰，故一

盛在厥陰肝與心主也，二盛在少陰心與腎也，三盛在太陰脾與肺也。四盛已上者，以陰脈盛極而陽無以交，故曰關陰。俱盛四倍已上，謂盛於平常之脈四倍也。物不可以過盛，盛極則敗。凡脈盛而至於關格者，以陰陽離絕，不能相營，故至羸敗。極，盡也。精氣，天稟也，言不能盡其天年而夭折也。《脈度》篇曰：邪在府則陽脈不和，陽脈不和則氣留之，氣留之則陽氣盛矣。陽氣太盛則陰不利，陰脈不利則血留之，血留之則陰氣盛矣。陰氣太盛則陽氣不能榮也，故曰關。陽氣太盛則陰氣弗能榮也，故曰格。陰陽俱盛，不得相榮，故曰關格。關格者，不得盡期而死也。

《素問・五藏生成篇》 診病之始，五決爲紀。〔王冰注〕五決，謂以五藏之脈，爲決生死之綱紀也。欲知其始，先建其母。〔王冰注〕建，立也。母，謂應時之王氣也。先立應時王氣，而後乃求邪正之氣也。所謂五決者，五脈也。〔王冰注〕謂五藏脈也。〔張介賓注〕五決者，謂察五藏之疾以決死生，乃爲診病之綱紀也。始，病之始也。建，立也。母，病之因也。不得其因，則標本弗辨，故當先建其母，如下文某藏某經之謂。五脈者，五藏之脈，各有其經也。又如肝脈弦，心脈鉤，脾脈耎，肺脈毛，腎脈石，皆所謂五脈也。

赤脈之至也，喘而堅，診曰有積氣在中，時害於食，名曰心痹，〔王冰注〕喘，謂脈至如卒喘狀也。藏居高，病則脈爲喘狀，故心肺二藏而獨言之爾。喘爲心氣不足，堅則病氣有餘。心脈起於心胸之中，故積氣在中，時害於食也。積，謂病氣積聚。痹，謂藏氣不宣行也。得之外疾，思慮而心虛，故邪從之。〔王冰注〕思慮心虛，故外邪因之而居止矣。白脈之至也，喘而浮，上虛下實，驚，有積氣在胸中，喘而虛，名曰肺痹，寒熱，〔王冰注〕喘爲不足，浮者肺虛，肺不足，是謂上虛，上虛則下當滿實矣。以其不足，故善驚而氣積胸中矣。然脈喘而浮，是肺自不足，喘而虛者，是心氣上乘。肺受熱而氣不得營，故名肺痹，而外爲寒熱也。得之醉而使內也。〔王冰注〕酒味苦燥，內益於心，醉甚入房，故心氣上勝於肺矣。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有積氣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王冰注〕脈長而彈，是爲弦緊，緊爲寒氣，中濕乃弦，肝主胠脇，近於心，故氣積心下又支胠也。《正理論・脈名例》曰：緊脈者，如切繩狀。言左右彈人手也。得之寒濕，與疝同法，腰痛足清頭痛。〔王冰注〕脈緊爲寒，脈長爲濕，疝之爲病，亦寒濕所生，故言與疝同法也。寒濕在下，故腰痛也。肝脈者，起於足，上行至頭，出額，與督脈會於巔。故病則足冷而頭痛也。清，亦冷也。黃脈之至也，大而虛，有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王冰注〕脈大爲氣，脈虛爲虛，既氣又虛，故脾氣積於腹中也。若腎氣逆上，則是厥疝，腎氣不上，則但虛而脾氣積也。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支汗出當風。〔王冰注〕女子同法，言同其候也。風氣通於肝，故汗出當風，則脾氣積滿於腹中。黑脈之至也，上堅而大，有積氣在小腹與陰，名曰腎痹，〔王冰注〕上，謂寸口也。腎主下焦，故氣積聚於小腹與陰也。得之沐浴清水而卧。〔王冰注〕濕氣傷下，自歸於腎，況沐浴而卧，得無病乎？《靈樞經》曰：身半以下，濕中之也。

〔張介賓注〕赤者，心之色。脈喘而堅者，謂急盛如喘而堅強也。心藏居高，病則脈爲喘狀，故於心肺二藏獨有之。喘爲心氣不足，堅爲病氣有餘。心脈起於心胸之中，故積氣在中，時害於食。積爲病氣積聚，痹爲藏氣不行。外疾，外邪也。思慮心虛，故外邪從而居之矣。白者，肺色見也。脈喘而浮者，火乘金而病在肺也。喘爲氣不足，浮爲肺陰虛。肺虛於上，則氣不行而積於下，故上虛則爲驚，下實則爲積。氣在胸中，喘而且虛，病爲肺痹者，肺氣不行而失其治節也。寒熱者，金火相爭，金勝則寒，火勝則熱也。其因醉以入房，則火必更熾，水必更虧，腎虛盜及母氣，故肺病若是矣。青者，肝色見也。長而左右彈，言兩手俱長而弦強也。彈，搏擊之義。此以肝邪有餘，故氣積心下，及於支胠，因成肝痹。然得之寒濕而積於心下支胠者，則爲肝痹，積於小腹前陰者，則爲疝氣，總屬厥陰之寒邪，故云與疝同法。肝脈起於足大指，與督脈會於巔，故病必腰痛足冷頭痛也。胠，腋下脇也。黃者，脾色見也。脈大爲邪氣盛，虛爲中氣虛。中虛則脾不能運，故有積氣在腹中。脾虛則木乘其弱，水無所畏，而肝腎之氣上逆，是爲厥氣。且脾肝腎三經皆結於陰器，故名曰厥疝，而男女無異也。四支皆稟氣於脾，疾使之則勞傷脾氣而汗易泄，汗泄則表虛而風邪客之，故爲是病。黑者，腎色見也。上言尺之上，即尺外以候腎也。腎主下焦，脈堅而且大者，腎邪有餘，故主積氣在小腹與陰處，因成腎痹。其得於沐浴清水而卧者，以寒濕內侵而氣歸同類，故病在下焦而邪居於腎。

《素問・脈要精微論》 心脈搏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王冰注〕搏，謂搏擊於手也。諸脈搏堅而長者，皆爲勞心而藏脈氣虛極也。心手少陰脈從心系上俠咽喉，故令舌卷短而不能言也。其耎而散者，當消環自已。〔王冰注〕諸脈耎散，皆爲氣實血虛也。消謂消散，環謂環周，言其經氣如環之周，當其火王，自消散也。肺脈搏堅而長，當病唾血，〔王冰注〕肺虛極則絡逆，絡逆則血泄，故唾出也。其耎而散者，當病灌汗，至令不復散發也。〔王冰注〕汗泄玄府，津液奔湊，寒水灌洗，皮密汗藏，因灌汗藏，故言灌汗至令

不復散發也。灌，謂灌洗，盛暑多爲此也。肝脈搏堅而長，色不青，當病墜若搏，因血在脇下，令人喘逆，〔王冰注〕諸脈見本經之氣而色不應者，皆非病從內生，是外病來勝也。夫肝藏之脈，端直以長，故言曰色不青，當病墜若搏也。肝主兩脇，故曰因血在脇下也。肝厥陰脈布脇肋，循喉嚨之後，其支別者復從肝別貫鬲，上注肺。今血在脇下，則血氣上熏於肺，故令人喘逆也。其耎而散，色澤者，當病溢飲，溢飲者，渴暴多飲，而易入肌皮腸胃之外也。〔王冰注〕面色浮澤，是爲中濕。血虛中濕，水液不消，故言當病溢飲也。以水飲滿溢，故滲溢而易入肌皮腸胃之外也。胃脈搏堅而長，其色赤，當病折髀，〔王冰注〕胃虛色赤，火氣救之，心象於火，故色赤也。胃陽明脈從氣衝髀下抵伏兔，故病則髀如折也。其耎而散者，當病食痹。〔王冰注〕痹，痛也。胃陽明脈，其支別者從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嚨，入缺盆，下鬲，屬胃絡脾，故食則痛悶而氣不散也。脾脈搏堅而長，其色黃，當病少氣，〔王冰注〕脾虛則肺無所養，肺主氣，故少氣也。其耎而散，色不澤者，當病足骭腫若水狀也。〔王冰注〕色氣浮澤，爲水之候，色不潤澤，故言若水狀也。脾太陰脈自上內踝前廉上踹內，循脛骨後，交出厥陰之前，上循膝股內前廉入腹，故病足脛腫也。腎脈搏堅而長，其色黃而赤者，當病折腰，〔王冰注〕色氣黃赤，是心脾干腎，腎受客傷，故腰如折也。腰爲腎府，故病發於中。其耎而散者，當病少血，至今不復也。〔王冰注〕腎主水以生化津液，今腎氣不化，故當病少血，至令不復也。

〔張介賓注〕搏，謂弦強搏擊於手也。心脈搏堅而長者，肝邪乘心，藏氣虧甚而失和平之氣也。手少陰脈從心系上挾咽，故令舌卷不能言。愚按：搏擊之脈，皆肝邪盛也。肝本屬木，而何五藏皆畏之？蓋五藏皆以胃氣爲本，脈無胃氣則死，凡木強者土必衰，脈搏者胃多敗，故堅搏爲諸藏所忌。弦心脈搏堅而長者，以心藏之胃氣不足而邪有餘也。搏之微則邪亦微，搏之甚則幾於眞藏矣，故當以搏之微甚而察病之淺深。後四藏者仿此。若證如前而脈則耎散者，心氣將和也。消，盡也。環，周也。謂期盡一周而病自已矣。肺脈搏堅而長，邪乘肺也，肺系連喉，故爲唾血。若耎而散，則肺虛不斂，汗出如水，故云灌汗。汗多亡陽，故不可更爲發散也。肝脈搏堅而長，肝自病也。藏病於中，色必外見，其色當青而不青者，以病不在藏而在經也，必有墜傷。若由搏擊，則血停脇下而氣不利，故令人喘逆。若其耎散，則肝木不足，脾濕勝之，濕在肌膚，故顏色光澤，病爲溢飲。又肝脈澀甚爲溢飲。胃脈搏堅，木乘土也，加之色赤，則陽明火盛，木火交熾，胃經必傷。陽明下行者，從氣衝下髀抵伏兔，故病髀如折也。若耎而散者，胃氣本虛。陽明支別上行者，由大迎、人迎循喉嚨入缺盆，下鬲，屬胃絡脾，故食即氣逆，滯悶不行而爲食痹。邪脈乘脾，脾氣必衰，脾虛無以生血，故本藏之色見於外。脾弱不能生肺，故爲少氣。若其耎散而色不澤者，尤屬脾虛。脾經之脈從拇指上內踝前廉，循脛骨後，交出厥陰之前，故病足脛腫若水狀者，以脾虛不能制水也。邪脈干腎，腎氣必衰，其色黃赤，爲火土有餘而腎水不足，故病腰如折也。若其耎散，腎氣本虛，腎主水以生化津液，今腎氣不化，故病少血。本原氣衰，故令不能遽復。愚按：本篇五藏脈病，一曰搏堅而長，一曰耎而散，而其爲病多皆不足，何也？蓋搏堅而長者，邪勝乎正，是謂邪之所湊，其氣必虛也，耎而散者，本原不足，是謂正氣奪則虛也。一以有邪而致虛，一以無邪本虛，虛雖若一，而病本不同，所當辨也。

帝曰：診得心脈而急，此爲何病？病形何如？岐伯曰：病名心疝，少腹當有形也。〔王冰注〕心爲牡藏，其氣應陽，今脈反寒，故爲疝也。諸脈勁急者皆爲寒。形，謂病形也。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心爲牡藏，小腸爲之使，故曰少腹當有形也。〔王冰注〕少腹，小腸也。《靈蘭秘典論》曰：小腸者，受盛之官。以其受盛，故形居於內也。帝曰：診得胃脈，病形何如？岐伯曰。胃脈實則脹，虛則泄。〔王冰注〕脈實者，氣有餘，故脹滿。脈虛者，氣不足，故泄利。

〔吳崑注〕凡脈耎緩爲陽和，急勁爲陰慘。心爲火，心脈急，寒包熱也，故病心疝。牝，陰也。小腸居於少腹，爲之使，相爲表裏，若役使也。實，邪氣實也，故脹，虛，正氣虛也，故泄。

〔高世栻注〕病發於內，形見於外，復舉心脈之急以探病形。心脈急，故病名心疝。心疝之病，少腹當有形也。心疝何以少腹有形？陽中之陽，心也，故心爲牡藏。心絡小腸，故小腸爲之使。心疝，則小腸不爲之使，故曰少腹當有形也。舉心與小腸，則凡藏與府合之脈，可類推其因藏病府矣。五藏心爲主，六府胃爲主，診得胃脈有病，病形何如？胃脈有餘而實則脹。脹，腹脹，脾實之病也。胃脈不足而虛則泄。泄，溏泄，脾虛之病也。舉胃與脾，則凡府與藏合之脈，可類推其因府病藏矣。

帝曰：有故病五藏發動，因傷脈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王冰注〕重以色氣，明前五藏堅長之脈，有自病故病及因傷候也。岐伯曰：悉乎哉問也。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王冰注〕氣乏而神猶強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此

久病也，〔王冰注〕神持而邪凌其氣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此久病也，〔王冰注〕神與氣俱衰也。徵其脈與五色俱不奪者，新病也。〔王冰注〕神與氣俱強也。肝與腎脈并至，其色蒼赤，當病毀傷不見血，已見血，濕若中水也。〔王冰注〕肝色蒼，心色赤，赤色見當脈洪，腎脈見當色黑，今腎脈來，反見心色，故當因傷而血不見也。若已見血，則是濕氣及水在腹中也。何者？以心腎脈色，中外之候不相應也。

〔吳崑注〕言有舊病在五藏發動，因傷及於脈色，各何以知久病及新病乎？徵，驗也。前言脈大爲病進，則脈宜小矣。色不奪則神未傷，故爲新病。脈不奪者，血未壞。色奪者，氣先壞也。血與氣俱壞，此爲久病。血氣未壞，故爲新病。

〔張介賓注〕有故病，舊有宿病也。五藏發動，觸感而發也，脈色可辨，如下文。徵，驗也。脈小者，邪氣不盛，色不奪者，形神未傷，故爲新病。病久而經氣不奪者有之，未有病久而形色不變者，故脈不奪而色奪者爲久病。表裏俱傷也。表裏俱無恙也。肝脈弦，肝主筋。腎脈沉，腎主骨。蒼者，肝腎之色，青而黑也。赤者，心火之色，心主血也。脈見弦沉而色蒼赤者，筋骨血脈俱病，故必當爲毀傷也。凡毀傷筋骨者，無論不見血，已見血，其血必凝，其經必滯，氣血凝滯，形必腫滿，故如濕氣在經而同於中水之狀。

《素問・平人氣象論》 平人之常氣稟於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王冰注〕常平之氣，胃海致之。《靈樞經》曰：胃爲水穀之海也。《正理論》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王冰注〕逆，謂反平人之候也。春胃微弦曰平，〔王冰注〕言微似弦，不謂微而弦也。鉤及耎弱、毛、石義并同。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王冰注〕謂急而益勁，如新張弓弦也。胃而有毛曰秋病，〔王冰注〕毛，秋脈，金氣也。毛甚曰今病。〔王冰注〕木受金邪，故今病。藏眞散於肝，肝藏筋膜之氣也。〔王冰注〕象陽氣之散發，故藏眞散也。《藏氣法時論》曰：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取其順氣。夏胃微鉤曰平，鉤多胃少曰心病，但鉤無胃曰死，〔王冰注〕謂前曲後倨，如操帶鉤也。胃而有石曰冬病，〔王冰注〕石，冬脈，水氣也。石甚曰今病。〔王冰注〕火被水侵，故今病。藏眞通於心，心藏血脈之氣也。〔王冰注〕象陽氣之炎盛也。《藏氣法時論》曰：心欲耎，急食鹹以耎之，取其順氣。長夏胃微耎弱曰平，弱多胃少曰脾病，但代無胃曰死，〔王冰注〕謂動而中止，不能自還也。耎弱有石曰冬病，〔王冰注〕石，冬脈，水氣也。次其勝剋，石當爲弦，長夏土絕，故云石也。弱甚曰今病。〔王冰注〕弱甚爲土氣不足，故今病。藏眞濡於脾，脾藏肌肉之氣也。〔王冰注〕以含藏水穀，故藏眞濡也。秋胃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肺病，但毛無胃曰死，〔王冰注〕謂如物之浮，如風吹毛也。毛而有弦曰春病，〔王冰注〕弦，春脈，木氣也。次其乘剋，弦當爲鉤，金氣逼肝則脈弦來見，故不鉤而反弦也。弦甚曰今病。〔王冰注〕木氣逆來乘金，則今病。藏眞高於肺，以行榮衛陰陽也。〔王冰注〕肺處上焦，故藏眞高也。《靈樞經》曰：榮氣之道，內穀爲寶。穀入於胃，氣傳與肺，流溢於中而散於外，精專者行於經遂。以其自肺宣布，故云以行榮衛陰陽也。冬胃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腎病，但石無胃曰死，〔王冰注〕謂如奪索，辟辟如彈石也。石而有鉤曰夏病，〔王冰注〕鉤，夏脈，火兼土氣也。次其乘剋，鉤當云弱，土王長夏，不見正形，故石而有鉤兼其土也。鉤甚曰今病。〔王冰注〕水受火土之邪，故今病。藏眞下於腎，腎藏骨髓之氣也。〔王冰注〕腎居下焦，故云藏眞下也。腎化骨髓，故藏骨髓之氣也。

〔吳崑注〕胃爲中土，得天地中和之氣，五藏得胃氣則和，不得胃氣則偏勝而病，故胃爲平人之沖和常氣也。人失沖和之氣，謂之無胃氣，是逆其生道也，故死。弦，脈引而長，若琴弦也。胃，沖和之名。春脈宜弦，必於沖和之中微帶弦，是曰平調之脈。弦多胃少，是肝木偏勝而失其沖和之氣也，故爲肝病。但有弦急之脈，更無沖和之氣，是失其生道，故死。毛屬肺金，秋脈也，春時得之，是爲賊邪，以有胃氣，故至秋而病，若脈來毛甚，則無胃氣，肝木受傷已深，不必至秋，今即病矣。肝氣喜散，春時肝木用事，故五藏天眞之氣皆散於肝，若其所藏，則藏筋膜之氣而已。鉤，前曲後倨，如帶鉤也。言夏脈宜鉤，必於沖和胃氣之中，脈來微鉤，是曰平調之脈。鉤多胃少，是心火偏勝而失其沖和之氣也，謂之心病。但有曲倨之脈，更無沖和之氣，是絕其生道，故死。石爲腎水，冬脈也，夏時得之，是爲賊邪，以有胃氣，故至冬而病，若脈來石甚，則無胃氣，心火受傷已深，不必至冬，今即病矣。心氣喜通，夏時心火用事，故五藏天眞之氣皆通於心。若心之所藏，則藏血脈之氣耳。耎弱，脾之脈也。長夏屬土，脈宜耎弱，必於沖和胃氣之中，微帶耎弱，謂之平調之脈。弱多胃少，是脾土偏勝，而失沖和之氣也，謂爲脾病。代脈，來止而有常，更無進退，如四時更代而不失其常也。蓋由脾病之極，陰氣不能接續，故代而止，是亡其沖和之氣，絕於生道，故死。石，冬脈也，今長夏耎弱之中而見石脈，是腎水先洩其氣，至冬無以封藏，故曰冬病。若脈來弱甚，是脾氣虧損已深，無待移時，今即病矣。濡，澤也。脾氣喜濡澤，長夏之時，脾土用事，故五藏眞氣皆濡澤於

曰足脛痛。〔王冰注〕短爲陽氣不及，故病於頭。長爲陰氣太過，故病於足。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王冰注〕陽盛於上，故肩背痛。寸口脈沉而堅者，曰病在中。寸口脈浮而盛者，曰病在外。〔王冰注〕沉堅爲陰，故病在中。浮盛爲陽，故病在外也。寸口脈沉而弱，曰寒熱及疝瘕少腹痛。〔王冰注〕沉爲寒，弱爲熱，故曰寒熱也。又沉爲陰盛，弱爲陽餘，餘盛相薄，正當寒熱，不當爲疝瘕而少腹痛，應古之錯簡爾。寸口脈沉而橫，曰脇下有積，腹中有橫積痛。〔王冰注〕亦陰氣內結也。寸口脈沉而喘，曰寒熱。〔王冰注〕喘爲陽吸，沉爲陰爭，爭吸相薄，故寒熱也。

〔吳崑注〕短爲陽氣不足，陽不足則陰湊之，故頭痛。長爲陰不足，陰不足則陽湊之，故令足脛痛。脈來數時一止曰促，上部搏手曰上擊，是邪居上部，故曰肩背痛。沉者爲陰，堅則陰之過也，故病在中。浮者爲陽，盛則陽之過也，故病在外。脈沉爲陰，弦爲陰中之陽，厥陰少陽之脈也。厥陰爲肝，乙木也，少陽爲膽，甲木也，木有垂枝之象，故脈弦。少陽半表半裏，病爲寒熱。厥陰主下，病爲疝瘕少腹痛也。舊作沉而弱，崑僭改此。沉爲在裏，橫爲有積，故主脇下及腹中有積痛。喘，脈來如人之喘急也。沉爲陰，喘爲陽，故病則爲寒熱。

〔高世栻注〕胃脈屬土，位居關部，上寸下尺，亦以胃氣爲本，故舉寸口尺中之脈以明之。欲知寸口太過與不及之脈病，須以長短浮沉之脈而知之。寸口之脈中於手指之下，脈氣短者，短則氣虛，不及於上，故頭痛，頭痛正虛於上也。寸口脈中於手指之下，脈氣長者，長則氣盛，太過於下，故足脛痛。足脛痛，邪實於下也。寸口脈中於手指之下，脈氣促而上擊者，促則內虛，不及於內，上擊則外實，太過於外，故肩背痛。肩背痛，內虛外實也。寸口脈沉而堅者，太過於內也，故病在中。寸口脈浮而盛者，太過於外也，故病在外。寸口脈沉而弱者，不及於內也，故爲寒熱及疝瘕而少腹痛。寸口脈沉而橫者，太過於內也，故脇下有積，而腹中亦有橫積痛。寸口脈沉而喘者，或太過，或不及，故但爲寒熱。寒熱之證，有有餘，有不足也。橫，橫逆。喘，喘急。橫與喘言脈之形象，非謂病也。

夫平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心平，〔王冰注〕言脈滿而盛，微似珠形之中手。琅玕，珠之類也。夏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脈有胃氣，則累累而微似連珠也。病心脈來，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曰心病。〔王冰注〕曲，謂中手而偃曲也。死心脈來，前曲後倨，如操帶鉤，曰心死。〔王冰注〕居，不動也。操，執持也。鉤，謂革帶之鉤。平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王冰注〕浮薄而虛者也。秋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脈有胃氣，則微似榆莢之輕虛也。病肺脈來，不上不下，如循鷄羽，曰肺病。〔王冰注〕謂中央堅而兩傍虛。死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王冰注〕如物之浮瞥瞥然，如風吹毛紛紛然也。平肝脈來，耎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肝平，〔王冰注〕如竿末梢，言長耎也。春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脈有胃氣，乃長耎如竿之末梢矣。病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王冰注〕長而不耎，故若循竿。死肝脈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王冰注〕勁，謂勁強。急之甚也。平脾脈來，和柔相離，如鷄踐地，曰脾平，〔王冰注〕言脈來動數相離，緩急和而調。長夏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胃少則脈實數。病脾脈來，實而盈數，如鷄舉足，曰脾病。〔王冰注〕胃少故脈實急矣。舉足，謂如鷄走之舉足也。死脾脈來，銳堅如烏之喙，如烏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流，曰脾死。〔王冰注〕烏喙烏距，言銳堅也。水流屋漏，言其至也。水流，謂平至不鼓。屋漏，謂時動復住。平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腎平，〔王冰注〕謂如心脈而鉤，按之小堅爾。冬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胃少，則不按亦堅也。病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王冰注〕形如引葛，言不按且堅，明按之則尤甚也。死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王冰注〕發如奪索，猶蛇之走。辟辟如彈石，言促又堅也。

〔張介賓注〕琅玕，按《符瑞圖》曰：玉而有光者。《說文》曰：琅玕似珠。脈來中手如連珠，如琅玕者，言其盛滿滑利，即微鉤之義也，是爲心之平脈。前篇脈分四時，已悉五藏平，病，死脈，而此則詳言其形也。琅玕，音郎干。鉤而和也。喘喘連屬，急促相仍也，其中微曲，即鉤多胃少之義，故曰心病。操，持也。前曲者，謂輕取則堅強而不柔，後居者，謂重取則牢實而不動，如持革帶之鉤，而全失充和之氣，是但鉤無胃也，故曰心死。厭厭聶聶，衆苗齊秀貌。如落榆莢，輕浮和緩貌，即微毛之義也，是爲肺之平脈，毛而和也。不上不下，往來澀滯也，如循鷄羽，輕浮而虛也，亦毛多胃少之義，故曰肺病。如物之浮，空虛無根也，如風吹毛，散亂無緒也，亦但毛無胃之義，故曰肺死。招招，猶迢迢也。揭，高舉也。高揭長竿，梢必柔耎，即和緩弦長之義，是爲肝之平脈。弦而和也。盈實而滑，弦之甚過也，如循長竿，無末梢之和耎也，亦弦多胃少之義，故曰肝病。勁，強急也。如新張弓弦，弦之甚也，亦但弦無胃之義，故曰肝死。和柔，雍容不迫也。相離，勻淨分明也。如鷄踐地，從容輕緩也，此即充和之氣，亦微耎弱之義，

曰足脛痛。〔王冰注〕短爲陽氣不及，故病於頭。長爲陰氣太過，故病於足。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王冰注〕陽盛於上，故肩背痛。寸口脈沉而堅者，曰病在中。寸口脈浮而盛者，曰病在外。〔王冰注〕沉堅爲陰，故病在中。浮盛爲陽，故病在外也。寸口脈沉而弱，曰寒熱及疝瘕少腹痛。〔王冰注〕沉爲寒，弱爲熱，故曰寒熱也。又沉爲陰盛，弱爲陽餘，餘盛相薄，正當寒熱，不當爲疝瘕而少腹痛，應古之錯簡爾。寸口脈沉而橫，曰脇下有積，腹中有橫積痛。〔王冰注〕亦陰氣內結也。寸口脈沉而喘，曰寒熱。〔王冰注〕喘爲陽吸，沉爲陰爭，爭吸相薄，故寒熱也。

〔吳崑注〕短爲陽氣不足，陽不足則陰湊之，故頭痛。長爲陰不足，陰不足則陽湊之，故令足脛痛。脈來數時一止曰促，上部搏手曰上擊，是邪居上部，故曰肩背痛。沉者爲陰，堅則陰之過也，故病在中。浮者爲陽，盛則陽之過也，故病在外。脈沉爲陰，弦爲陰中之陽，厥陰少陽之脈也。厥陰爲肝，乙木也，少陽爲膽，甲木也，木有垂枝之象，故脈弦。少陽半表半裏，病爲寒熱。厥陰主下，病爲疝瘕少腹痛也。舊作沉而弱，崑僭改此。沉爲在裏，橫爲有積，故主脇下及腹中有積痛。喘，脈來如人之喘急也。沉爲陰，喘爲陽，故病則爲寒熱。

〔高世栻注〕胃脈屬土，位居關部，上寸下尺，亦以胃氣爲本，故舉寸口尺中之脈以明之。欲知寸口太過與不及之脈病，須以長短浮沉之脈而知之。寸口之脈中於手指之下，脈氣短者，短則氣虛，不及於上，故頭痛，頭痛正虛於上也。寸口脈中於手指之下，脈氣長者，長則氣盛，太過於下，故足脛痛。足脛痛，邪實於下也。寸口脈中於手指之下，脈氣促而上擊者，促則內虛，不及於內，上擊則外實，太過於外，故肩背痛。肩背痛，內虛外實也。寸口脈沉而堅者，太過於內也，故病在中。寸口脈浮而盛者，太過於外也，故病在外。寸口脈沉而弱者，不及於內也，故爲寒熱及疝瘕而少腹痛。寸口脈沉而橫者，太過於內也，故脇下有積，而腹中亦有橫積痛。寸口脈沉而喘者，或太過，或不及，故但爲寒熱。寒熱之證，有有餘，有不足也。橫，橫逆。喘，喘急。橫與喘言脈之形象，非謂病也。

夫平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心平，〔王冰注〕言脈滿而盛，微似珠形之中手。琅玕，珠之類也。夏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脈有胃氣，則累累而微似連珠也。病心脈來，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曰心病。〔王冰注〕曲，謂中手而偃曲也。死心脈來，前曲後倨，如操帶鉤，曰心死。〔王冰注〕居，不動也。操，執持也。鉤，謂革帶之鉤。平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王冰注〕浮薄而虛者也。秋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脈有胃氣，則微似榆莢之輕虛也。病肺脈來，不上不下，如循鷄羽，曰肺病。〔王冰注〕謂中央堅而兩傍虛。死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王冰注〕如物之浮瞥瞥然，如風吹毛紛紛然也。平肝脈來，耎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肝平，〔王冰注〕如竿末梢，言長耎也。春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脈有胃氣，乃長耎如竿之末梢矣。病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王冰注〕長而不耎，故若循竿。死肝脈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王冰注〕勁，謂勁強。急之甚也。平脾脈來，和柔相離，如鷄踐地，曰脾平，〔王冰注〕言脈來動數相離，緩急和而調。長夏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胃少則脈實數。病脾脈來，實而盈數，如鷄舉足，曰脾病。〔王冰注〕胃少故脈實急矣。舉足，謂如鷄走之舉足也。死脾脈來，銳堅如鳥之喙，如鳥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流，曰脾死。〔王冰注〕鳥喙鳥距，言銳堅也。水流屋漏，言其至也。水流，謂平至不鼓。屋漏，謂時動復住。平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腎平，〔王冰注〕謂如心脈而鉤，按之小堅爾。冬以胃氣爲本。〔王冰注〕胃少，則不按亦堅也。病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王冰注〕形如引葛，言不按且堅，明按之則尤甚也。死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王冰注〕發如奪索，猶蛇之走。辟辟如彈石，言促又堅也。

〔張介賓注〕琅玕，按《符瑞圖》曰：玉而有光者。《說文》曰：琅玕似珠。脈來中手如連珠，如琅玕者，言其盛滿滑利，即微鉤之義也，是爲心之平脈。前篇脈分四時，已悉五藏平，病，死脈，而此則詳言其形也。琅玕，音郎干。鉤而和也。喘喘連屬，急促相仍也，其中微曲，即鉤多胃少之義，故曰心病。操，持也。前曲者，謂輕取則堅強而不柔，後居者，謂重取則牢實而不動，如持革帶之鉤，而全失充和之氣，是但鉤無胃也，故曰心死。厭厭聶聶，衆苗齊秀貌。如落榆莢，輕浮和緩貌，即微毛之義也，是爲肺之平脈，毛而和也。不上不下，往來澀滯也，如循鷄羽，輕浮而虛也，亦毛多胃少之義，故曰肺病。如物之浮，空虛無根也，如風吹毛，散亂無緒也，亦但毛無胃之義，故曰肺死。招招，猶迢迢也。揭，高舉也。高揭長竿，梢必柔耎，即和緩弦長之義，是爲肝之平脈。弦而和也。盈實而滑，弦之甚過也，如循長竿，無末梢之和耎也，亦弦多胃少之義，故曰肝病。勁，強急也。如新張弓弦，弦之甚也，亦但弦無胃之義，故曰肝死。和柔，雍容不迫也。相離，勻淨分明也。如鷄踐地，從容輕緩也，此即充和之氣，亦微耎弱之義，

是爲脾之平脈。耎而和也。實而盈數，強急不和也，如鷄舉足，輕疾不緩也。前篇言弱多胃少，此言實而盈數，皆失中和之氣，故曰脾病。如鳥之喙，如鳥之距，言堅銳不柔也，如屋之漏，點滴無倫也，如水之流，去而不返也。是皆脾氣絕而怪脈見，亦但代無胃之義，故曰脾死。喙，嘴也。距，鷄足鉤距也。冬脈沉石，故按之而堅，若過於石，則沉伏不振矣，故必喘喘累累，如心之鉤，陰中藏陽，而得微石之義，是爲腎之平脈。石而和也。脈如引葛，堅搏牽連也。按之益堅，石甚不和也，亦石多胃少之義，故曰腎病。索如相奪，其勁必甚，辟辟如彈石，其堅必甚，即但石無胃之義，故曰腎死。

《素問・玉機真藏論》　黄帝問曰：春脈如弦，何如而弦？岐伯對曰：春脈者肝也，東方木也，萬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氣來，耎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王冰注〕言端直而長，狀如弦也。反此者病。〔王冰注〕反，爲反常平之候。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實而強，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王冰注〕氣餘則病形於外，氣少則病在於中也。帝曰：春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善忘，忽忽眩冒而巔疾，其不及則令人胸痛引背，下則兩脇胠滿。〔王冰注〕忽忽，不爽也。眩，謂目眩，視如轉也。冒，謂冒悶也。胠，謂腋下脇也。忘當爲怒字之誤也。《靈樞經》曰：肝氣實則怒。肝厥陰脈，自足而上入毛中，又上貫鬲布脇肋，循喉嚨之後上入頏顙，上出額，與督脈會於巔。故病如是。

〔張介賓注〕弦者，端直以長，狀如弓弦有力也。然耎弱輕虛而滑，則弦中自有和意，肝藏主之。扁鵲曰：春脈弦者，肝東方木也，萬物始生，未有枝葉，故其脈之來濡弱而長，故曰弦。耎，軟同。其氣來實而強，弦之過也，其氣來不實而微，弦之不及也，皆爲弦脈之反。太過者病在外，不及者病在中，蓋外病多有餘，內病多不足，此其常也。下準此。忘，當作怒。《本神》篇曰：肝氣虛則恐，實則怒。《氣交變大論》曰：歲木太過，甚則忽忽善怒，眩冒巔疾。皆同此義。忽忽，恍忽不爽也。冒，悶昧也。巔疾，疾在頂巔也。足厥陰之脈會於巔上，貫膈布脇肋，故其爲病如此。胠，音區，腋下脇也。

帝曰：善。夏脈如鉤，何如而鉤？岐伯曰：夏脈者心也，南方火也，萬物之所以盛長也，故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鉤，〔王冰注〕言其脈來盛去衰，如鉤之曲也。反此者病。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太過，病在外，〔王冰注〕其脈來盛去盛，是陽之盛也。心氣有餘，是爲太過。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帝曰：夏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其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欬唾，下爲氣泄。〔王冰注〕心少陰脈起於心中，出屬心系，下鬲絡小腸，又從心系卻上肺。故心太過則身熱膚痛而浸淫流布於形分，不及則心煩，上見欬唾下爲氣泄。

〔張介賓注〕鉤者，舉指來盛，去勢似衰。蓋脈盛於外而去則無力，陽之盛也，心藏主之。扁鵲曰：夏脈鉤者，心南方火也，萬物之所茂，垂枝布葉，皆下曲如鉤，故其脈之來疾去遲，故曰鉤。長，上聲。其氣來盛去亦盛，鉤之過也，其來不盛去反盛，鉤之不及也，皆爲鉤脈之反。去反盛者，非強盛之謂。凡脈自骨肉之分出於皮膚之際謂之來，自皮膚之際還於骨肉之分謂之去。來不盛去反盛者，言來則不足，去則有餘，即消多長少之意。故扁鵲於春肝，夏心，秋肺，冬腎，皆以實強爲太過，病在外，虛微爲不及，病在內，辭雖異而意則同也。夏脈太過，則陽有餘而病在外，故令人身熱膚痛，而浸淫流布於形體，不及則君火衰而病在內，故上爲心氣不足而煩心，虛陽侵肺而欬唾，下爲不固而氣泄。以本經脈起心中，出屬心系，下膈絡小腸，又從心系卻上肺故也。

帝曰：善。秋脈如浮，何如而浮？岐伯曰：秋脈者肺也，西方金也，萬物之所以收成也，故其氣來輕虛以浮，來急去散，故曰浮，〔王冰注〕脈來輕虛，故名浮也。來急，以陽未沉下。去散，以陰氣上升也。反此者病。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傍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帝曰：秋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逆氣而背痛，愊愊然，其不及則令人喘，呼吸少氣而欬，上氣見血，下聞病音。〔王冰注〕肺太陰脈起於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上鬲屬肺，從肺系橫出腋下。復藏氣爲咳，主喘息，故氣盛則肩背痛氣逆，不及則喘息變易，呼吸少氣而欬，上氣見血也。下聞病音，謂喘息則肺中有聲也。

〔張介賓注〕浮者，輕虛之謂。來急去散者，以秋時陽氣尚在皮毛也，肺藏主之。扁鵲曰：秋脈毛者，肺西方金也，萬物之所終，草木華葉皆秋而落，其枝獨在若毫毛也，故其脈之來輕虛以浮，故曰毛。中央堅，浮而中堅也。凡浮而太過，浮而不及，皆浮之反，而病之在內在外，義與前同。肺脈起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上膈屬肺，其藏附背，故太過則逆氣爲壅，而背痛

見於外。惱惱，悲鬱貌。其不及則喘欬短氣。氣不歸原，所以上氣。陰虛內損，所以見血。下聞病音，謂喘息則喉下有聲也。

帝曰：善。冬脈如營，何如而營？〔王冰注〕脈沉而深，如營動也。岐伯曰：冬脈者腎也，北方水也，萬物之所以合藏也，故其氣來沉以搏，故曰營。〔王冰注〕言沉而搏擊於手也。反此者病。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如彈石者，此謂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此謂不及，病在中。帝曰：冬脈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其不及則令人心懸如病饑，胕中清，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王冰注〕腎少陰脈自股內後廉貫脊屬腎絡膀胱，其直行者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其支別者從肺出絡心，注胸中，故病如是也。胕者，季脇之下俠脊兩傍空軟處也。腎外當胕，故胕中清冷也。

〔張介賓注〕營者，營壘之謂，如士卒之團聚不散，亦沉石之義也，腎藏主之。扁鵲曰：冬脈石者，腎北方水也，萬物之所藏也，盛冬之時，水凝如石，故其脈之來沉濡而滑，故曰石。《甲乙經》亦作沉以濡。來如彈石者，其至堅強，營之太過也。其去如數者，動止疾促，營之不及也。蓋數本屬熱，而此眞陰虧損之脈亦必緊數。然愈虛則愈數，原非陽強實熱之數，故云如數，則辨析之意深矣，此而一差，禍如反掌也。太過病在外，不及病在中，義俱同前。冬脈太過，陰邪勝也。陰邪勝則腎氣傷，眞陽虛，故令人四體懈怠，舉動不精，是謂解㑊，脊痛者，腎脈之所至也。腎藏精，精傷則無氣，故少氣不欲言，皆病之在外也。其不及則眞陰虛，虛則心腎不交，故令人心懸而怯如病饑也。季脇下空軟之處曰胕中，腎之旁也。腎脈貫脊屬腎絡膀胱，故爲脊痛腹滿、小便變等證。變者，謂或黃或赤、或爲遺淋，或爲癃閉之類，由腎水不足而然，是皆病之在中也。

帝曰：四時之序，逆從之變異也，〔王冰注〕脈春弦夏鉤秋浮冬營，爲逆順之變見異狀也。然脾脈獨何主？〔王冰注〕主，謂主時月。岐伯曰：脾脈者土也，孤藏以灌四傍者也，〔王冰注〕納水穀，化津液，溉灌於肝心肺腎也。以不正主四時，故謂之孤藏。帝曰：然則脾善惡可得見之乎？岐伯曰：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王冰注〕不正主時，寄王於四季，故善不可見，惡可見也。帝曰：惡者何如可見？岐伯曰：其來如水之流者，此謂太過，病在外，如鳥之喙者，此謂不及，病在中。帝曰：夫子言脾爲孤藏，中央土以灌四傍，其太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過則令人四支不舉，〔王冰注〕以主四支，故病不舉。其不及，則令人九竅不通，名曰重強。〔王冰注〕脾之孤藏，以灌四傍，今病則五藏不和，故九竅不通也。《八十一難經》曰：五藏不和則九竅不通。重，謂藏氣重疊。強，謂氣不和順。

〔張介賓注〕上文言肝心肺腎之脈既分四時，而逆從之變自皆有異，然脾亦一藏，當有所主也。脾屬土，土爲萬物之本，故運行水穀，化津液，以灌溉於肝心肺腎之四藏者也。土無定位，分王四季，故稱爲孤藏。脾無病則灌溉周而四藏安，不知脾力之何有，故善者不可得見。脾病則四藏亦隨而病，故惡候見矣。如水之流者，滑而動也。如鳥之喙者，銳而短也。太過病在外，不及病在中，義俱同前。脾土太過病在外，故令人四支不舉，以脾主四支而濕勝之也。不及病在中，故令人九竅不通，以脾氣弱則四藏皆弱而氣不行也。重強，不柔和貌，沉重拘強也。愚按：本篇脾脈一條云：其來如水之流者，此爲太過。《平人氣象論》曰：如水之流曰脾死。此其一言太過，一言危亡，詞同意異，豈無所辨？蓋水流之狀滔滔洪盛者，其太過也，濺濺不返者，其將竭也。凡此均謂之流，而一盛一危，迥然有異，故當詳別其狀，而勿因詞害意也。又如太過則令人四支不舉，此以在外之標而概言之，故曰太過，若脾虛不能勝濕者，豈亦同太過之謂耶？濺，音箋，淺而疾也。

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色青白不澤，毛折，乃死。眞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眞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色白赤不澤，毛折，乃死。眞腎脈至，搏而絕，如指彈石辟辟然，色黑黃不澤，毛折，乃死。眞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疏，色黃青不澤，毛折，乃死。諸眞藏脈見者，皆死不治也。

〔張介賓注〕此下皆言眞藏脈也。肝之眞藏如刀，如琴瑟弦者，言細急堅搏而非微弦之本體也。青本木色，而兼白不澤者，金剋木也。五藏率以毛折死者，皮毛得血氣而充，毛折則精氣敗矣，故皆死。下同。堅而搏，如循薏苡子者，短實堅強而非微鉤之本體，心脈之眞藏也。赤本火色，而兼黑不澤者，水剋火也，故死。毛折義如前。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浮虛無力之甚，而非微毛之本體，肺脈之眞藏也。白本金色，而兼赤不澤者，火剋金也，故死。搏而絕，搏之甚也，如指彈石辟辟然，沉而堅也，皆非微石之本體，而爲腎脈之眞藏也。黑本水色，兼黃不澤者，土剋水也，故死。弱而乍數乍疏，則和緩全無，而非微耎弱之本體，脾脈之眞藏也。黃本土色，而兼

青不澤者，木剋土也，故死。無胃氣者即名眞藏，皆爲不治之脈。

〔高世栻注〕所謂眞藏脈見者，如眞肝藏之脈至，則中外勁急，其勁急也，如循刀刃責責然。責責，不流通也。如按琴瑟弦，按之一線，不柔和也。有絕脈必有絕色，故色青白不澤。青者肝之色，白者，金刑木也。夫脈自內以達外，故眞藏脈見，必皆毛折乃死，所以然者，本末皆盡也。如眞心藏之脈至，則堅而搏，堅者牢實，搏者搏擊。復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者，堅急而無根也。色赤黑不澤，水刑火也，亦必毛折乃死。如眞肺藏之脈至，則大而虛，謂無本也，如以毛羽中人膚，謂無末也。色白赤不澤，火刑金也，亦必毛折乃死。若眞腎藏之脈至，則搏而絕，搏者，轉索之狀，搏而絕者，轉索而若斷也。如指彈石辟辟然者，硬而呆實，無胃氣也。色黑黃不澤，土刑水也，亦必毛折乃死。如眞脾藏之脈至，藏氣虛，故脈弱，不能達於四藏，故乍數乍疏。色黃青不澤，木刑土也，亦必毛折乃死。此明眞藏之脈象，必本末皆盡而後死，亦補上文未盡之義。

黃帝曰：見眞藏曰死，何也？岐伯曰：五藏者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藏之本也，〔王冰注〕胃爲水穀之海，故五藏稟焉。藏氣者，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於胃氣乃至於手太陰也，〔王冰注〕平人之常，稟氣於胃，胃氣者平人之常氣，故藏氣因胃乃能至於手太陰也。故五藏各以其時，自爲而至於手太陰也。〔王冰注〕自爲其狀，至於手太陰也。故邪氣勝者，精氣衰也，故病甚者，胃氣不能與之俱至於手太陰，故眞藏之氣獨見，獨見者，病勝藏也，故曰死。〔王冰注〕是所謂脈無胃氣也。《平人氣象論》曰：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

〔吳崑注〕土爲萬物之母，故五藏皆稟氣於胃而母之，是胃爲五藏之本也。諸藏不得胃氣，不能自致其氣於寸口，得胃氣始爲沖和之脈見於寸口。言五藏失其胃氣，則不能自致其氣於寸口，乃各以其時，自爲而至於寸口，是其眞藏獨見，無復沖和胃氣者如此也，邪正不能兩立故也。

〔高世栻注〕眞藏者，脈無胃氣也。夫五藏者，皆稟氣於胃，是胃者，乃五藏之本也。肺朝百脈，手太陰主之，然藏氣者，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於胃氣乃至於手太陰也。故肝心脾肺腎五藏各以其時，自爲弦鉤毛石之脈而至於手太陰也。故邪氣勝者，由於五藏之精氣衰也。故病甚者，胃氣不能與之俱至於手太陰。脈無胃氣，故眞藏之氣獨見於脈。獨見者，病氣勝於藏也。病氣勝藏，故曰死。

所謂逆四時者，春得肺脈，夏得腎脈，秋得心脈，冬得脾脈，其至皆懸絕沉澀者，命曰逆四時。〔王冰注〕春得肺脈，秋來見也。夏得腎脈，冬來見也。秋得心脈，夏來見也。冬得脾脈，春來見也。懸絕，謂如懸物之絕去也。未有藏形，於春夏而脈沉澀，秋冬而脈浮大，名曰逆四時也。〔王冰注〕未有，謂未有藏脈之形狀也。

〔吳崑注〕懸，脈來懸異也。絕，陰陽偏絕也，無復沖和之氣，但見眞藏脈來也。沉爲絕陽，澀爲絕陰。上言其至皆懸絕，是有藏形也。此言未有眞藏脈形，但於春夏生長之時脈反沉澀，秋冬收藏之時脈反浮大，是與四時相失，亦名曰逆四時者也。

〔高世栻注〕申明上文所謂脈逆四時者。春得肺脈，金刑木也。夏得腎脈，水刑火也。秋得心脈，火刑金也。冬得脾脈，土刑水也。其脈之至皆懸絕無根，或沉澀不起者，是無胃氣，命曰逆四時也。未有藏形者，至春夏而脈未弦鉤，至秋冬而脈未浮營也。春生夏長，於春夏而脈沉澀，秋收冬藏，於秋冬而脈浮大，亦名曰逆四時也。

《素問・宣明五氣篇》 五脈應象：肝脈弦，〔王冰注〕耎虛而滑，端直以長也。心脈鉤，〔王冰注〕如鉤之偃，來盛去衰也。脾脈代，〔王冰注〕耎而弱也。肺脈毛，〔王冰注〕輕浮而虛，如毛羽也。腎脈石，〔王冰注〕沉堅而搏，如石之投也。是謂五藏之脈。

〔張介賓注〕耎弱而滑，端直以長，其應春。來盛去衰，外實內虛，其應夏。代，更代也。脾脈和耎，分王四季，如春當和耎而兼弦，夏當和耎而兼鉤，秋當和耎而兼毛，冬當和耎而兼石，隨時相代，故曰代，此非中止之謂。脈來浮虛，輕如毛羽，其應秋。沉堅如石，其應冬。

《素問・病能論》 黃帝問曰：人病胃脘癰者，診當何如？岐伯對曰：診此者當候胃脈，其脈當沉細，沉細者氣逆，〔王冰注〕胃者，水穀之海，其血盛氣壯，今反脈沉細者，是逆常平也。逆者人迎甚盛，甚盛則熱，〔王冰注〕沉細爲寒，寒氣格陽，故人迎脈盛。人迎者，陽明之脈，故盛則熱也。人迎，謂結喉傍脈動應手者。人迎者，胃脈也，〔王冰注〕胃脈循喉嚨而入缺盆，故云人迎者胃脈也。逆而盛，則熱聚於胃口而不行，故胃脘爲癰也。〔王冰注〕血氣壯盛而熱內薄之，兩氣合熱，故結爲癰也。

〔張志聰注〕首論胃脘癰者，言榮衛血氣由陽明之所生，血氣壅逆則爲癰腫之病，與外感四時六淫，內傷五志七情之不同也。胃脈者，手太陰之右關脈也。人迎者，結喉兩旁之動脈也。蓋胃氣逆則不能至於手太陰，而胃脈沉細矣。氣逆於胃則人迎甚盛，人迎甚盛則熱聚於胃矣。人迎者，胃之動

脈也，故胃氣逆則人迎脈盛，熱聚於胃口而不行，則留滯而爲癰矣。

《素問·大奇論》心脈滿大，癇瘛筋攣。〔王冰注〕心脈滿大，則肝氣下流，熱氣內薄，筋乾血涸，故癇瘛而筋攣。肝脈小急，癇瘛筋攣。〔王冰注〕肝養筋，內藏血，肝氣受寒，故癇瘛而筋攣。脈小急者，寒也。肝脈驚暴，有所驚駭，〔王冰注〕驚，謂馳驚，言其迅急也。陽氣內薄，故發爲驚也。脈不至若瘖，不治自已。〔王冰注〕肝氣若厥，厥則脈不通，厥退則脈復通矣。又其脈布脇肋，循喉嚨之後，故脈不至若瘖，不治亦自已。腎脈小急，肝脈小急，心脈小急，不鼓，皆爲瘕。〔王冰注〕小急爲寒甚，不鼓則血不流，血不流而寒薄，故血內凝而爲瘕也。腎肝并沉爲石水，〔王冰注〕肝脈入陰內貫小腹，腎脈貫脊中絡膀胱，兩藏并，藏氣熏衝，脈自腎下絡於胞，今水不行化，故堅而結。然腎主水，水冬冰，水宗於腎，腎象水而沉，故氣并而沉，名爲石水。并浮爲風水，〔王冰注〕脈浮爲風，下焦主水，風薄於下，故名風水。并虛爲死，〔王冰注〕腎爲五藏之根，肝爲發生之主，二者不足，是生主俱微，故死。并小弦欲驚。〔王冰注〕脈小弦爲肝腎不足，故爾。腎脈大急沉，肝脈大急沉，皆爲疝。〔王冰注〕疝者，寒氣結聚之所爲也，夫脈沉爲實，脈急爲痛，氣實寒薄聚，故爲絞痛爲疝。心脈搏滑急爲心疝，肺脈沉搏爲肺疝。〔王冰注〕皆寒薄於藏故也。三陽急爲瘕，三陰急爲疝，〔王冰注〕太陽受寒，血凝爲瘕。太陰受寒，氣聚爲疝。二陰急爲癃厥，二陽急爲驚。〔王冰注〕二陰，少陰也。二陽，陽明也。脾脈外鼓，沉爲腸澼，久自已。〔王冰注〕外鼓，謂鼓動於臂外也。肝脈小緩爲腸澼，易治。〔王冰注〕肝脈小緩爲脾乘肝，故易治。腎脈小搏沉，爲腸澼下血，〔王冰注〕小爲陰氣不足，搏爲陽氣乘之，熱在下焦，故下血也。血溫身熱者死。〔王冰注〕血溫身熱，是陰氣喪敗，故死。心肝澼亦下血，〔王冰注〕肝藏血，心養血，故澼皆下血也。二藏同病者可治，〔王冰注〕心火肝木，木火相生，故可治之。其脈小沉濇爲腸澼，〔王冰注〕心肝脈小而沉濇者，澼也。其身熱者死，熱見七日死。〔王冰注〕腸澼下血而身熱者，是火氣內絕，去心而歸於外也，故死。火成數七，故七日死。胃脈沉鼓濇，胃外鼓大，心脈小堅急，皆鬲偏枯，〔王冰注〕外鼓，謂不當尺寸而鼓擊於臂外側也。男子發左，女子發右，〔王冰注〕陽主左，陰主右，故爾。《陰陽應象大論》曰：左右者，陰陽之道路。此其義也。不瘖舌轉，可治，三十日起，〔王冰注〕偏枯之病，瘖不能言，腎與胞脈內絕也。胞脈繫於腎，腎之脈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故氣內絕，則瘖不能言也。其從者瘖，三歲起，〔王冰注〕從，謂男子發左，女子發右也。病順左右而瘖不能言，三歲治之乃能起。年不滿二十者，三歲死。〔王冰注〕以其五藏始定，血氣方剛，藏始定則易傷，氣方剛則甚費，易傷甚費，故三歲死也。

〔張介賓注〕心脈滿大，火有餘也。心主血脈，火盛則血涸，故癇瘛而筋攣。癇，音閑，癲癇也。瘛，音熾，抽搐也。攣，音戀，拘攣也。下同。肝藏血，小爲血不足，急爲邪有餘，故爲是病。夫癇瘛筋攣，病一也，而心肝二經皆有之，一以內熱，一以風寒，寒熱不同，血衰一也，故同有是病。驚，馳驟也。暴，急疾也。驚駭者肝之病，故肝脈急亂者，因驚駭而然。甚有脈不至而聲瘖者，以猝驚則氣逆，逆則脈不通，而肝經之脈循喉嚨，故聲瘖而不出也。然此特一時之氣逆耳，氣通則愈矣，故不治自已。驚，音務。瘖，音音，聲不出也。三脈細小而急，陰邪聚於陰分也，故當隨三經之位而爲瘕。瘕，音加，又去聲，癥瘕也。此言水病之有陰陽也。腎肝在下，肝主風，腎主水，肝腎俱沉者，陰中陰病也，當病石水。石水者，凝結少腹，沉堅在下也。肝腎俱浮者，陰中陽病也，當病風水。風水者，遊行四體，浮泛於上也。腎爲五藏之根，肝爲發生之主，根本空虛，有表無裏也，故當死。肝腎并小，眞陰虛也，小而兼弦，木邪勝也。氣虛膽怯，故爲欲驚。疝者，寒氣結聚所爲。脈急者挾肝邪，脈沉者在陰分，沉急而大，陰邪盛也。肝腎之脈絡小腹，結於陰器，寒邪居之，故當病疝。愚按：疝病乃寒挾肝邪之證，或結於少腹，或結於睾丸，或結於睾丸之左右上下，而筋急絞痛，脈必急搏者，多以寒邪結聚陰分而挾風木之氣也。如《四時刺逆從論》曰肺風疝，脾風疝之類，皆兼一風字，其必挾肝邪可知。病疝而心脈搏滑急者，寒挾肝邪乘心也。肺脈沉搏者，寒挾肝邪乘肺也。三陽，手足太陽經也。三陰，手足太陰經也。邪聚三陽爲瘕聚，邪聚三陰爲疝氣，凡脈急者，皆邪盛也。前言肝腎心肺，而此言脾經，所以五藏皆有疝。二陰，少陰也。二陽，陽明也。脈急者爲風寒，邪乘心腎，故爲癇爲厥。木邪乘胃，故發爲驚。《陽明脈解篇》曰：胃者土也，故聞木音而驚者，土惡木也。是亦此義。沉爲在裏，而兼外鼓者，邪不甚深，雖爲腸澼，久當自已。腸澼，下痢也。凡心肝脾腎，皆主陰分，或寒濕，或熱，各有所傷，乃自大腸下血，均謂爲腸澼。肝脈急大則邪盛難愈，今脈小緩，爲邪輕易治也。腎居下部，其脈本沉，若小而搏，爲陰氣不足而陽邪乘之，故爲腸澼下血。若其血溫身熱者，邪火有餘，眞陰喪敗也，故當死。心生血，肝藏血，故二藏之澼亦下血，而不獨腎也。然心肝二藏，木火同氣，故同病者爲順而可治，若肝脾同病，是爲土敗木賊，其難治也明矣。心肝之脈小沉而濇，以陰不足而血傷也，故爲腸澼。

然脈沉細者不當熱，今脈小身熱，是爲逆，故當死。而死於熱見七日者，六陰敗盡也。沉鼓澀，陽不足也。外鼓大，陰受傷也。小堅而急，陰邪勝也。胃爲水穀之海，心爲血脈之主，胃氣既傷，血脈又病，故致上下否鬲，半身偏枯也。男子左爲逆，右爲從，女子右爲逆，左爲從。今以偏枯而男子發左，女子發右，是逆證也。若聲不瘖，舌可轉，則雖逆於經，未甚於藏，乃爲可治，而一月當起。若偏枯而瘖者，腎氣內竭而然，其病必甚。如《脈解篇》曰：內奪而厥，則爲瘖俳，此腎虛也。正以腎脈循喉嚨挾舌本故耳。若男發於右而不發於左，女發於左而不發於右，皆謂之從。從，順也。然證雖從而聲則瘖，是外輕而內重也，故必三歲而後起。以氣血方剛之年輒見偏枯廢疾，此稟賦不足，早凋之兆也，不出三年死矣。

《素問・示從容論》　八風莞熱，五藏消爍，傳邪相受。夫浮而弦者，是腎不足也。〔王冰注〕脈浮爲虛，弦爲肝氣，以腎氣不足，故脈浮弦也。沉而石者，是腎氣內著也。〔王冰注〕石之言堅也。著，謂腎氣內薄，著而不行也。怯然少氣者，是水道不行，形氣消索也。〔王冰注〕腎氣不足，故水道不行。肺藏被衝，故形氣消散。索，盡也。欬嗽煩冤者，是腎氣之逆也。〔王冰注〕腎氣內著，上歸於母也。

〔馬蒔注〕八風莞熱爲外感，五藏消爍爲內傷，內外之邪轉相傳受，今浮而弦者，是腎不足也。蓋浮脈爲虛，弦則肝風入之，非腎氣不足而何？沉而石者，是腎氣內著也。蓋腎本宜沉，而堅著如石，非腎氣不行而何？其怯然少氣者，是水道不行，形氣消索致然也。欬嗽煩冤者，是腎氣之逆，正以腎脈上通於肺，子虛上竊母氣，故氣逆則然也。

脈浮大虛者，是脾氣之外絕，去胃外歸陽明也。〔王冰注〕足太陰絡支別者入絡腸胃，是以脾氣外絕，不至胃外歸陽明也。夫二火不勝三水，是以脈亂而無常也。〔王冰注〕二火，謂二陽藏。三水，謂三陰藏。二陽藏者，心肺也，以在鬲上故。三陰藏者，肝脾腎也，以在鬲下故。然三陰之氣上勝二陽，陽不勝陰，故脈亂而無常也。四支解惰，此脾精之不行也。〔王冰注〕土主四支，故四支解惰。脾精不化，故使之然。喘欬者，是水氣幷陽明也。〔王冰注〕腎氣逆入於胃，故水氣幷於陽明。血泄者，脈急血無所行也。〔王冰注〕泄，謂泄出也。然脈氣數急，血溢於中，血不入經，故爲血泄。以脈奔急而血溢，故曰血無所行也。

〔吳崑注〕脈來浮大而虛，有表無裏，是脾氣出外而內已絕，去其胃府而外歸陽明經也。二火，猶言二陽，謂胃也。三水，猶言三陰，謂脾也。言脾太陰之氣外歸陽明，陽明不勝太陰，是以脈亂而失其常。常脈浮緩，今失而爲浮大虛矣。土貫四季，故脾主四肢。四肢懈惰者，脾精不運故也。脾病不能制水，水不通調，幷於胃府，泛溢上焦，氣道不利，故令爲喘爲欬。脈者血之府，脈急則血無所行，奔迫而出，是爲血泄也。

《素問・陰陽類論》　所謂三陽者，太陽爲經，〔王冰注〕陽氣盛大，故曰太陽。三陽脈至手太陰，弦浮而不沉，決以度，察以心，合之陰陽之論。〔王冰注〕太陰，爲寸口也。寸口者，手太陰也。脈氣之所行，故脈皆至於寸口也。太陽之脈洪大以長，今弦浮不沉，則當約以四時高下之度而斷決之，察以五藏異同之候而參合之，以應陰陽之論知其臧否耳。所謂二陽者，陽明也，〔王冰注〕《靈樞經》曰：辰爲左足之陽明，巳爲右足之陽明，兩陽合明，故曰二陽者陽明也。至手太陰，弦而沉急不鼓，炅至以病皆死。〔王冰注〕鼓，謂鼓動。炅，熱也。陽明之脈浮大而短，今弦而沉急不鼓者，是陰氣勝陽，木來乘土也。然陰氣勝陽，木來乘土，而反熱病至者，是陽氣之衰敗也，猶燈之焰欲滅反明，故皆死也。一陽者，少陽也，〔王冰注〕陽氣未大，故曰少陽。至手太陰，上連人迎，弦急懸不絕，此少陽之病也，〔王冰注〕人迎，謂結喉兩傍同身寸之一寸五分，脈動應手者也。弦爲少陽之脈，今急懸不絕，是經氣不足，故曰少陽之病也。懸者，謂如懸物之動搖也。專陰則死。〔王冰注〕專，獨也，言其獨有陰氣而無陽氣則死。三陰者，六經之所主也，〔王冰注〕三陰者，太陰也。言所以諸脈皆至手太陰者何耶？以是六經之主故也。六經，謂三陰三陽之經脈也，所以至手太陰者何？以肺朝百脈之氣，皆交會於氣口也，故下文曰：交於太陰，〔王冰注〕此正發明肺朝百脈之義也。《經脈別論》曰：肺朝百脈。伏鼓不浮，上空志心。〔王冰注〕脈伏鼓擊而不上浮者，是心氣不足，故上控引於心而爲病也。志心，謂小心也。《刺禁論》曰：七節之傍，中有小心，此之謂也。〔林億等〕新校正云：按楊上善云：肺脈浮澀，此爲平也。今見伏鼓，是腎脈也。足少陰脈貫脊屬腎，上入肺中，從肺出絡心。肺氣下入腎志，上入心神也。王氏謂志心爲小心，義未通。一陰至肺，其氣歸膀胱，外連脾胃。〔王冰注〕一陰，謂足少陰腎之脈。少陰之脈，別行者入跟中，以上至股內後廉，貫脊屬腎絡膀胱，其直行者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故上至於肺，其氣歸於膀胱，外連於脾胃。一陰獨至，經絕，氣浮不鼓，鉤而滑。〔王冰注〕若一陰獨至肺，經氣內絕則氣浮不鼓於手，若經不內絕則鉤而滑。此六脈者，乍陰乍陽，交屬相幷，繆通五藏，合於陰陽，〔王冰注〕或陰見陽脈，陽見陰脈，故云乍陰乍陽也。所以然者，以氣交會故爾，當審比類，以知陰陽也。先至爲主，後至爲客。〔王冰注〕脈氣乍陰見陽，乍陽見陰，何以別之？當以先至爲主，後至爲客也。至，謂至寸口也。

〔張介賓注〕此下詳分六經，幷明六脈皆至於太陰也。太陽爲經，即所以釋

上文之義。手太陰，肺經也，本屬三陰之脈，然諸脈皆會於氣口，故特以三陽脈至手太陰爲言也。下仿此。太陽之脈本洪大以長，今其弦浮不沉，是邪脈也，乃當決其衰王之度，察以吾心，而合之陰陽之論，則善惡可明矣。前所謂二陽者，即陽明也。《陰陽繫日月》篇曰：兩陽合明，故曰陽明。陽明胃脈本浮大而短，今則弦而沉急，不能振鼓，是木邪侮土，陰氣乘陽也，若熱至爲病者，尤忌此陰脈，犯之爲逆，必皆死也。炅，熱也，即前所謂一陽也。人迎，足陽明脈也，在結喉兩傍，故曰上連人迎。懸，浮露如懸也。少陽之脈，其體乍數乍疏，乍短乍長，今則弦急如懸，其至不絕，兼之上乘胃經，此木邪之勝，少陽病也。然少陽厥陰皆從木化，若陽氣竭絕，則陰邪獨盛，弦搏至極，是曰專陰，專陰者死也。按：以上三陽爲病皆言弦急者，蓋弦屬於肝厥陰脈也，陰邪見於陽分，非危則病，故帝特舉爲言，正以明肝之不足貴也。三陰，太陰也。上文云三陽爲表當作三陰者，其義即此。三陰之藏，脾與肺也。肺主氣，朝會百脈，脾屬土，爲萬物之母，故三陰爲六經之主。交於太陰，謂三陰脈至氣口也。肺主輕浮，脾主和緩，其本脈也，今見伏鼓不浮，則陰盛陽衰矣，當病上焦空虛，而脾肺之志以及心神爲陰所傷，皆致不足，故曰上空志心。按：《陰陽應象大論》曰肺在志爲憂，脾在志爲思，心在志爲喜，是皆五藏之志也。二陰至肺者，言腎脈之至氣口也，《經脈別論》曰二陰搏至，腎沉不浮者是也。腎脈上行，其直者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出氣口，是二陰至肺也。腎主水，得肺氣以行降下之令，通調水道，其氣歸膀胱也。肺在上，腎在下，脾胃居中，主其升降之柄，故曰外連脾胃也。外者，腎對脾言，即上文三陰爲表、二陰爲裏之義。一陰獨至，厥陰脈勝也，《經脈別論》曰一陰至，厥陰之治是也。厥陰本脈當耎滑弦長，陰中有陽，乃其正也。若一陰獨至，則經絕於中，氣浮於外，故不能鼓鉤而滑，而但弦無胃，生意竭矣。六脈者，乍陰乍陽，皆至於手太陰，是寸口之脈可以交屬相幷，繆通五藏，故能合於陰陽也。六脈之交，至有先後，有以陰見陽者，有以陽見陰者，陽脈先至，陰脈後至，則陽爲主而陰爲客，陰脈先至，陽脈後至，則陰爲主而陽爲客。此先至爲主、後至爲客之謂也。然至有常變，變有眞假，常陽變陰，常陰變陽，常者主也，變者客也。變有眞假，眞變則殆，假變無虞，眞者主也，假者客也。客主之義，有脈體焉，有運氣焉，有久暫焉，有逆順焉，有主之先而客之後者焉。診之精妙無出此矣，非精於此者不能及也，脈豈易言哉？

二陽一陰，陽明主病，不勝一陰，耎而動，九竅皆沉。〔王冰注〕一陰，厥陰肝木氣也。二陽陽明胃土氣也。木土相薄，故陽明主病也。木伐其土，土不勝木，故云不勝一陰。脈耎而動者，耎爲胃氣，動謂木形，土木相持，則胃氣不轉，故九竅沉滯而不通利也。三陽一陰，太陽脈勝，一陰不能止，內亂五藏，外爲驚駭。〔王冰注〕三陽，足太陽之氣，故曰太陽勝也。木生火，今盛陽燔木，木復受之，陽氣洪盛，內爲狂熱，故內亂五藏也。肝主驚駭，故外形驚駭之狀也。二陰二陽，病在肺，少陰脈沉，勝肺傷脾，外傷四支。〔王冰注〕二陰，謂手少陰心之脈也。二陽，亦胃脈也。心胃合病，邪上下幷，故內傷脾，外勝肺也。所以然者？胃爲脾府，心火勝金故爾。脾主四支，故脾傷則外傷於四支矣。少陰脈，謂手掌後同身寸之五分，當小指神門之脈也。〔林億等〕新校正云：詳此二陽，乃手陽明大腸，肺之府也。少陰心火勝金之府，故云病在肺。王氏以二陽爲胃，義未甚通。況又以見胃病腎之說，此乃是心病肺也。【略】二陰二陽皆交至，病在腎，罵詈妄行，巔疾爲狂。〔王冰注〕二陰爲腎，水之藏也。二陽爲胃，土之府也。土氣刑水，故交至而病在腎也。以水腎不勝，故胃盛而顛，爲狂。二陰一陽，病出於腎，陰氣客遊於心，脘下空竅，堤閉塞不通，四支別離。〔王冰注〕一陽謂手少陽三焦，心主火之府也。水上干火，故火病出於腎，陰氣客游於心也。何者？腎之脈，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其支別者從肺中出絡心注胸中，故如是也。然空竅陰客上游，胃不能制，胃不能制是土氣衰，故脘下空竅皆不通也。言堤者，謂如堤堰不容泄漏。胃脈循足，心脈絡手，故四支如別離而不用也。〔林億等〕新校正云：按王氏云胃脈循足，按此二陰一陽，病出於腎，胃當作腎。一陰一陽代絕，此陰氣至心，上下無常，出入不知，喉咽乾燥，病在土脾。〔王冰注〕一陰，厥陰脈，一陽，少陽脈，幷木之氣也。代絕者，動而中止也。以其代絕，故爲病也。木氣生火，故病生而陰氣至心也。夫肝膽之氣上至頭首，下至腰足，中主腹脇，故病發，上下無常處也。若受納不知其味，竅寫不知其度，而喉咽乾燥者，喉嚨之後屬咽，爲膽之使，故病則咽喉乾燥。雖病在脾土之中，蓋由肝膽之所爲爾。二陽三陰，至陰皆在，陰不過陽，陽氣不能止陰，陰陽幷絕，浮爲血痕，沉爲膿胕。〔王冰注〕二陽，陽明。三陰，手太陰。至陰，脾也。故曰至陰皆在也。然陰氣不能過越於陽，陽氣不能制心，今陰陽相薄，故脈幷絕斷，而不相連續也。脈浮爲陽氣薄陰，故爲血痕。脈沉爲陰氣薄陽，故爲膿聚而胕爛也。陰陽皆壯，下至陰陽，〔王冰注〕若陰陽皆壯而相薄不已者，漸下至於陰陽之內，爲大病矣。陰陽者，男子爲陽道，女子爲陰器者，以其能盛受故而也。上合昭昭，下合冥冥，〔王冰注〕昭昭，謂陽明之上。冥冥，謂至陰之內，幽暗之所也。診決死生之期，遂合歲首。〔王冰注〕謂下短期之旨。〔張介賓注〕此下言諸經合病有勝制也。二陽，土也。一陰，木也。陽明厥

陰相薄，則肝邪侮胃，故陽明主病，不勝一陰。脈耎者，胃氣也。動者，肝氣也。土受木邪，則耎而兼動也。九竅之氣皆陽明所及，陽明病則胃氣不行，故九竅皆爲沉滯不通利矣。三陽一陰，膀胱與肝合病也。肝木生火，而膀胱以寒水侮之，故太陽脈勝。一陰肝氣雖強，不能禁止，由是而風寒相挾，內亂五藏，肝氣受傷，故發爲驚駭之病。二陰，手少陰也。二陽，足陽明也。少陰爲心火之藏，火邪則傷金，故病在肺。陽明爲胃土之府，土邪必傷水，故足少陰之脈沉。沉者，氣衰不振之謂。然胃爲脾府，脾主四支，火既勝肺，胃復連脾，脾病則四支亦病矣。二陰之至，邪在腎也。二陽之至，邪在胃也。水土之邪交至，則土勝水虧，水虧則陰不勝陽，故病在腎。土勝則陽明邪實，故罵詈妄行，巔疾爲狂。二陰，腎也。一陽，三焦也。腎與三焦合病，則相火受水之制，故病出於腎。腎脈之支者，從肺出絡心，注胸中，故陰氣盛則客遊於心脘也。陰邪自下而上，陽氣不能下行，故下焦空竅若有隄障而閉塞不通。清陽實四支，陽虛則四支不爲用，狀若別離於身者矣。一陰，足厥陰肝也。一陽，足少陽膽也。代絕者，二藏氣傷，脈來變亂也。肝膽皆木，本生心火，病以陽衰，則陰氣至心矣。然木病從風，善行數變，故或上或下，無有常處，或出或入，不知由然。其爲喉咽乾燥者，蓋咽爲肝膽之使，又脾脈結於咽也，故病在土脾，正以風木之邪必剋土耳。二陽，胃也。三陰，肺也。至陰，脾也。皆在，皆病也。脾胃相爲表裏，病則倉廩不化。肺布氣於藏府，病則治節不行。故至陰不過陽，則陰自爲陰，不過入於陽分也。陽氣不能止陰，則陽自爲陽，不留止於陰分也，若是者，無復交通，陰陽并絕矣。故脈浮者，病當在外而爲血痕，脈沉者，病當在內而爲膿胕，正以陰陽表裏不相交通，故脈證之反若此。至若陰陽皆壯，則亢而爲害，或以孤陰，或以孤陽，病之所及，下至陰陽。蓋男爲陽道，女爲陰器，隱曲不調，俱成大病也。昭昭可見，冥冥可測，有陰陽之道在也。故欲決死生之期者，必當求至歲首。如甲己之年，丙寅作首，則二月丁卯，三月戊辰，子午之年，君火司天，則初氣太陽，二氣厥陰之類，以次求之，則五行衰王，可得其逆順之期矣。

《靈樞・邪氣藏府病形》　黃帝曰：病之六變者，刺之奈何？岐伯答曰：諸急者多寒，緩者多熱，大者多氣少血，小者血氣皆少，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澁者多血少氣，微有寒。

〔張介賓注〕急者，弦緊之謂。仲景曰脈浮而緊者，名曰弦也，緊則爲寒。成無己曰：緊則陰氣勝。故凡緊急之脈多風寒，而氣化從乎肝也。緩者，縱緩之狀，非後世遲緩之謂。仲景曰：緩則陽氣長。又曰：緩者胃氣有餘。故凡縱緩之脈多中熱，而氣化從乎脾胃也。大爲陽有餘，陽盛則陰衰，故多氣少血。仲景曰：若脈浮大者，氣實血虛也。故脈之大者多浮陽，而氣化從乎心也。小者近於微細，在陽爲陽虛，在陰爲陰弱，脈體屬陰而化從乎腎也。滑脈爲陽，氣血實也，故爲陽氣盛而微有熱。仲景曰：滑者胃氣實。《玉機眞藏論》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故滑脈從乎胃也。澁爲氣滯，爲血少，氣血俱虛則陽氣不足，故微有寒也。仲景曰：澁者榮氣不足，亦血少之謂，而此曰多血，似乎有誤。觀下文刺澁者無令其血出，少可知矣。澁脈近毛，故氣化從乎肺也。

〔張志聰注〕六變者，五藏之所生。變化之病形，有緩急大小滑澁之六脈，此緣陰陽血氣寒熱之不和，而變見於脈也。寒氣收勁，故脈急。熱氣散弛，故脈緩。宗氣榮氣行於脈中，衛氣行於脈外，故大主多氣，如血氣皆少，則脈小也。陽氣盛而微有熱，則脈行滑利，氣少則脈行澁滯，血隨氣行者也。

肺脈急甚爲癲疾，微急爲肺寒熱，怠惰，欬唾血，引腰背胸，若鼻息肉不通。緩甚爲多汗，微緩爲痿癉偏風，頭以下汗出不可止。大甚爲脛腫，微大爲肺痹引胸背，起惡日光。小甚爲泄，微小爲消癉。滑甚爲息賁上氣，微滑爲上下出血。澁甚爲嘔血，微澁爲鼠瘻，在頸支腋之間，下不勝其上，其應善痿矣。

〔張介賓注〕肺脈急甚，風邪勝也，木反乘金，故主癲疾。若其微急，亦以風寒有餘，因而致熱，故爲寒熱怠惰等病。肺脈緩甚者，皮毛不固，故表虛而多汗。若其微緩，而爲痿癉偏風，頭下汗出，亦以陽邪在陰也。肺脈大甚者，心火爍肺，眞陰必涸，故爲脛腫。若其微大，亦由肺熱，故爲肺痹引胸背。肺痹者，煩滿喘而嘔也。起畏日光，以氣分火盛而陰精衰也。肺脈小甚，則陽氣虛而府不固，病當爲泄。若其微小，亦以金衰，金衰則水弱，故爲消癉。肺脈滑甚者，氣血皆實熱，故爲息賁上氣。息賁，喘急也。若其微滑，亦爲上下出血。上言口鼻，下言二陰也。澁脈因於傷血，肺在上焦，故澁甚當爲嘔血。若其微澁，氣當有滯，故爲鼠瘻在頸腋間。氣滯則陽

病，血傷則陰虛，故下不勝其上，而足膝當痠軟也。

肝脈急甚者爲惡言，微急爲肥氣，在脇下若覆杯。緩甚爲善嘔，微緩爲水瘕痹也。大甚爲內癰，善嘔衄，微大爲肝痹陰縮，欬引小腹。小甚爲多飲，微小爲消癉。滑甚癢疝，微滑爲遺溺。澀甚爲溢飲，微澀爲瘈攣筋痹。

〔張介賓注〕肝脈急甚，肝氣強也，肝強者多怒少喜，故言多嗔惡也。若其微急，亦以木邪傷土，故爲肥氣在脇下。脇下者，肝之經也。愚按：《五十六難》曰：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其義本此。然《難經》以木王東方，故言左脇，而此節本無左字。緩爲脾脈，以肝脈而緩甚，木土相克也，故善嘔。若微緩而爲水瘕爲痹者，皆土爲木制，不能運行而然。水瘕，水積也。肝脈大甚，肝火盛也，木火交熾，故爲內癰。血熱不藏，故爲嘔衄。若其微大而爲肝痹，爲陰縮，爲欬引小腹，皆以火在陰分也。肝藏血，肝脈小甚則血少而渴，故多飲。若其微小，亦以陰虛血燥而爲消癉也。肝脈滑甚者，熱壅於經，故爲癢疝。若其微滑而爲遺溺，以肝火在下而疏泄不禁也。癢，癩同。溺，尿同。肝脈澀甚，氣血衰滯也。肝木不足，土反乘之，故濕溢支體，是爲溢飲。若其微澀而爲瘈攣，爲筋痹，皆血不足以養筋也。

攣，音戀，筋急縮也。

脾脈急甚爲瘈瘲，微急爲膈中，食飲入而還出，後沃沫。緩甚爲痿厥，微緩爲風痿，四肢不用，心慧然若無病。大甚爲擊仆，微大爲疝氣，腹裏大，膿血在腸胃之外。小甚爲寒熱。微小爲消癉。滑甚爲癢癰，微滑爲蟲毒蛕蝎腹熱。澀甚爲腸癢，微澀爲內癢，多下膿血。

〔張介賓注〕脾脈急甚，木乘土也，脾主支體而風氣客之，故爲瘈瘲。若其微急，亦爲肝邪侮脾，則脾不能運而膈食還出，土不制水而復多涎沫也。沃，音屋，水汪然貌。脾脈宜緩，而緩甚則熱，脾主肌肉四支，故脾熱則爲肉痿，及爲厥逆。若微緩而爲風痿四支不用者，以土弱則生風也。痿弱在經而藏無恙，故心慧然若無病。脾主中氣，脾脈大甚爲陽極，陽極則陰脫，故如擊而仆地。若其微大爲疝氣，以濕熱在經，而前陰爲太陰陽明之所合也。腹裏大者，以膿血在腸胃之外，亦脾氣壅滯所致。脾脈小者，以中焦之陽氣不足，故甚則爲寒熱，而微則爲消癉。脾脈滑甚，太陰實熱也，太陰合宗筋，故爲癢癰疝。若其微滑，濕熱在脾，濕熱薰蒸，故生諸蟲，及爲腹熱。癢，癩同。癰，閭中切。蛕，蛔同，音回。脾脈澀甚而爲腸癢，微澀而爲內癢，及多下膿血者，以澀爲氣滯血傷，而足太陰之別入絡腸胃也。腸癢內癢，遠近之分耳，一曰下腫病，蓋即疝漏之屬。

腎脈急甚爲骨癲疾，微急爲沉厥奔豚，足不收，不得前後。緩甚爲折脊，微緩爲洞，洞者，食不化，下嗌還出。大甚爲陰痿，微大爲石水，起臍已下至小腹，腫腫然，上至胃腕，死不治。小甚爲洞泄，微小爲消癉。滑甚爲癰癢，微滑爲骨痿，坐不能起，起則目無所見。澀甚爲大癰，微澀爲不月，沉痔。

〔張介賓注〕腎脈急甚者，風寒在腎，腎主骨，故爲骨癲疾。若微急而爲沉厥足不收者，寒邪在經也。爲奔豚者，寒邪在藏也。爲不得前後者，寒邪在陰也。按《五十六難》曰：腎之積名曰奔豚，發於少腹，上至心下，若豚狀，或上或下無時。其義本此。腎脈緩甚者陰不足，故爲折脊，以足少陰脈貫脊循脊內也。若其微緩，腎氣亦虧，腎虧則命門氣衰，下焦不化，下不化則復而上出，故病爲洞而食入還出也。腎脈大甚，水虧火王也，故爲陰痿。若其微大，腎陰亦虛，陰虛則不化，不化則氣停水積而爲石水。若至胃脘，則水邪盛極，反乘土藏，泛濫無制，故死不治。腫，音垂，重墜也。腕，當作脘。腎脈小甚則元陽下衰，故爲洞泄。若其微小，眞氣亦虧，故爲消癉。腎脈滑甚，陰火盛也，故爲癰癢。癰，膀胱不利也。癢，疝也。若其微滑，亦由火王，火王則陰虛，故骨痿不能起，起則目暗無所見。腎脈澀者爲精傷，爲血少，爲氣滯，故甚則爲大癰，微則爲不月，爲沉痔。

黃帝曰：請問脈之緩急小大滑澀之病形何如？岐伯曰：臣請言五藏之病變也。心脈急甚者爲瘈瘲，微急爲心痛引背，食不下。緩甚爲狂笑，微緩爲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時唾血。大甚爲喉吟，微大爲心痹引背，善淚出。小甚爲善噦，微小爲消癉。滑甚爲善渴，微滑爲心疝引臍，小腹鳴。澀甚爲瘖，微澀爲血溢，維厥，耳鳴，顚疾。

〔張介賓注〕六者爲脈之提綱，故帝特舉而問之。急者，弦之類。急主風寒，心主血脈，故心脈急甚則爲瘈瘲。筋脈引急曰瘈，弛長曰瘲。弦急之脈多主痛，故微急爲心痛引背。心胸有邪，食當不下也。大抵弦急之脈，當爲此等病，故急甚亦可爲心痛，微急亦可爲瘈瘲，學者當因理活變可也。餘同此意。心氣熱則脈縱緩，故神散而爲狂笑，心在聲爲笑也。若微緩則爲伏梁，在心下而能升能降，及時爲唾血，皆心藏之不清也。心脈大甚，心火上炎也，故喉中吟然有聲。若其微大而爲心痹引背。善淚出者，以手少

陰之脈挾咽喉連目系也。心脈小甚，則陽氣虛而胃土寒，故善噦。若其微小，亦爲血脈枯少，故病消癉。消癉者，肌膚消瘦也。心脈滑甚則血熱，血熱則燥，故當爲渴。若其微滑則熱在於下，當病心疝而引臍腹。《脈要精微論》曰：病名心疝，心爲牡藏，小腸爲之使，故曰少腹當有形也。心脈澀甚，則血氣滯於上，聲由陽發，滯則爲瘖也。微澀爲血溢，澀當傷血也。維厥者，四維厥逆也，以四支爲諸陽之本，而血衰氣滯也。爲耳鳴，爲顛疾者，心亦開竅於耳，而心虛則神亂也。瘖，聲啞也。

《太素・陰陽・陰陽雜説》 所謂陰陽者，去者爲陰，至者爲陽，動者爲陽，靜爲陰，數者爲陽，遲者爲陰。凡陰陽者，去靜與遲皆爲陰，至動與數皆爲陽。凡持眞藏之脈者，肝至懸絕九日死，有本爲十八日。心至懸絕九日死，肺至懸絕十日死，腎至懸絕五日死，脾至懸絕四日死。得眞藏脈者死，然死之期，得五藏懸絕已去，各以其藏之氣分晝日爲數。脈至即絕，久而不來，故曰懸絕。

《太素・診候之一・四時脈形》 黃帝問岐伯曰：春脈如弦，何如而弦？岐伯曰：春脈者，肝脈也，東方木也，萬物所以始生也，故其氣來，濡弱軟虛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反此者病。凡人之身，與天地陰陽四時之氣皆同，故內身外物雖殊，春氣俱發。肝氣春王，故春脈來，比草木初出。其若琴弦之調品者，不大緩，不大急，不大虛，不大實，不澀不曲。肝氣亦然，濡潤，柔弱，軟小，浮虛，輕滑，端直，而尺部之上，長至一寸，故比之弦。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實而強，此謂大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其春脈堅實勁直，名爲來實而強，此爲春脈少陽有餘，邪在膽府少陽，故曰在外。一曰而弦，疑非也。其春脈厥陰脈來，雖然不實，而更微弱，此爲不足，邪在肝藏厥陰，故曰在中也。黃帝曰：春脈大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大過則令人喜忘，忽忽眩冒而癲疾，春脈大過，以邪在膽少陽，少陽之脈循胸裏屬膽，散之上肝貫心，又抵角上頭，故喜忘，忽忽眩冒而癲也。其不及則令人胸痛引背，下則兩脇胠滿。黃帝曰：善哉。肝虛則胸痛引背，兩脇胠滿，皆肝藏病也。胠，去居反。腋下三寸以下，脇也，脇下至八間之外，胠也。

黃帝問岐伯曰：夏脈如鉤，何如而鉤？岐伯對曰：夏脈者，心脈也，南方火也，萬物所以盛長也，故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夏陽氣盛，萬物不勝盛長，遂復垂下，故曰鉤也。夏脈從內起，上至於手，不勝其盛，迴而衰遲，故比之鉤也。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大過，病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來去俱盛，大陽氣盛也，邪在少陽大陽，故曰在外也。其來不盛，陽氣有衰，脈行衰遲，去反盛者，陰氣盛實，病在心藏也，故曰病在中。黃帝曰：夏脈大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大過則令人身熱而骨痛，爲浸淫，腎主骨，水也。今大陽大盛，身熱乘腎，以爲微邪，故爲骨痛。浸淫者，滋長也。其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噦唾，下爲氣。黃帝曰：善哉。陽虛陰盛，故心煩也。心脈入心中，繫舌本，故上見噦唾。噦，市滯反，謂噦唾也。氣，謂廣腸泄氣也。

黃帝問於岐伯曰：秋脈如浮，何如而浮？岐伯對曰：秋脈者，肺脈也，西方金也，萬物所以收也，故其氣來輕虛以浮，其氣來急去皆散，故曰浮，反此者病。秋時陽氣已衰，陰氣未大，其氣輕虛，其來以急，其去浮散，故曰如浮也。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傍虛，此謂大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其脈來，如以手按毛，毛中央堅，此爲陽盛，病在大腸手陽明，故曰在外。如手按毛，毛中央微。肺氣衰微，故曰在中也。黃帝曰：秋脈大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大過則令人氣逆而背痛溫溫然，府陽氣盛，則氣逆連背痛。溫溫然，熱不甚也。其不及，則令人喘呼而欬，上氣見血，下聞病音。

黃帝曰：善哉。肺氣不足，喘呼欬而上氣，唾而有血，下聞胸中喘呼氣聲也。

黃帝問於岐伯曰：冬脈如營，何如而營？岐伯對曰：冬脈，腎脈也，萬物所以藏也，故其氣來沉以搏，故曰營，反此者病。營，聚也。謂萬物收藏歸根，氣亦得深搏骨，沉聚內營，故曰如營也。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如彈石者，此謂大過，病在外，其脈如石，以爲平也。彈石，謂令石脈上來彈手，如石擊手，如彈之以石，謂腎大陽氣有餘，病在膀胱大陽，故曰在外也。其氣去如毛者，此謂不及，病在中。腎氣不足，故其氣去，按之如按於毛。病在於腎，故曰在中。一曰如數也。黃帝曰：冬脈大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大過則令人解㑊，腹痛而少氣不欲言，大過，足大陽盛，大陽之脈行頭背腳，故氣盛身解㑊也。解音懈，㑊，相傳音亦，謂怠惰運動難也。大陽既盛，腎陰氣少，氣少故不欲言也。不及則令人心如懸病饑，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黃帝曰：善哉。腎脈上入於心，故腎虛心如懸狀，如病於饑。當脊中腎氣不足，故痛也。又小腹虛滿，小便變色也。

黃帝曰：四時之序，逆順之變異矣，然脾脈獨何主乎？四時四藏氣，候脈之逆順，弦鉤浮營，大過不及等，變異多端，已聞之矣。然四藏之脈於四時而王，未知脾脈獨主何時也。岐伯曰：脾者土也，孤藏以灌四傍者也。孤，尊獨也。五行之中，土獨爲尊，以王四季。脾爲土也，其味甘淡，爲酸苦辛鹹味液滋灌四傍之藏，其脈在關中宮，獨四時不見，故不主時也。黃帝曰：然則脾之善惡，亦可得見乎？岐伯曰：善者不可

見，惡者可見。善，謂平和不病之脈也。弦鉤浮營四脈見時，皆爲脾胃之氣滋灌俱見，故四藏脈常得和平。然則脾脈以他爲善，自更無善也，故曰善者不可見也。惡者病脈也，脾受邪氣，脈見關中，診之得知，故曰可見也。黃帝曰：惡者何如可見也？岐伯曰：其來如水流者，此謂大過，病在外。其來如鳥之啄者，此謂不及，病在中。當關指下有脈，如水之流動，即脾氣大過也，此陽氣病在胃足陽明，故曰在外。其脈來時如鳥啄，指此爲脾虛受病，故曰在中。一曰鳥距，如鳥距隱人指也。黃帝曰：夫子之言脾之孤藏也，中央土也，以灌四傍，其大過與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大過則令人四支不舉，胃氣雖盛，脾病不爲行氣四支，故曰四支不舉也。其不及則令人九竅不通，名曰重強。脾虛受病，不得行氣於九竅，故不通也。不行氣於身，故身重而強也。

《太素・診候之一・真藏脈形》 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淸淸然，如按瑟弦，色靑白不澤，毛折乃死。淸，寒也。如以衣帶盛繩，引帶不引繩，即外急也，引繩不引帶，即內急也，繩帶俱引，即內外急也。今眞肝脈見，中外皆急，如人以手猶摩刀刃，中外堅急，令人洒淅寒也。又如以手按瑟弦，急不調奭者，此無胃氣，即眞肝脈也。靑爲肝色，白爲肺色，是肺乘肝也，故靑不澤也。肺主於氣，氣爲身本，身之氣衰，即皮毛不榮，故毛折當死也。眞心脈至，堅而揣，如循薏苡累累然，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薏，於極反。苡，羊已反。即十珠也。堅而揣者，譬人以手循摩薏苡之珠累累然，堅鉤無胃氣之柔，即眞心脈也。赤爲心色，黑爲腎色，是腎乘心也，故赤不澤也。眞肺脈至，大而虛，如毛羽中人膚然，其色赤白不澤，毛折乃死。其眞肺脈，如毛羽擲來，中人皮膚，大而浮虛者，毛無胃氣，即眞肺脈也。赤爲心色，白爲肺色，是心乘肺也，故曰不澤也。眞腎脈至，揣而絕，如循彈石辟辟然，其色黃黑不澤，毛折乃死。揣，初委反，動也。其眞腎脈至，如石彈指辟打指者，營無胃氣，即眞腎脈也。黃爲脾色，黑爲腎色，是脾乘腎，故黑不澤也。眞脾脈至，弱而乍疏乍數然，其色靑黃不澤，毛折乃死。眞脾脈至，乍疏乍數也。疏，謂動稀也。數，謂連動。此無胃氣，即眞脾脈也。靑爲肝色，黃爲脾色，是肝乘脾，故黃不澤也。諸眞藏見者，皆死不治。藏脈獨見，以無胃氣，死故不療也。

《太素・診候之一・人迎脈口診》 黃帝問於岐伯曰：人病胃管癰者，診當何如？岐伯曰：診此者當得胃脈，其脈當沉細，沉細者氣逆，逆者人迎甚盛，盛則熱，人迎者，胃脈也，逆而盛，則熱聚於胃口而不行，故胃管爲癰。黃帝曰：善。胃管癰者，胃口有熱，胃管生癰也。得胃脈者，寸口脈也。寸口者，脈之大會，手大陰之動也，故五藏六府十二經脈之所終始也。平人手之寸口之中，胃脈合浮與大也。今於寸口之中診得沉細之脈，即知胃有傷寒逆氣，故寸口之脈沉細。上之人迎洪盛者也，盛則胃管熱也。上人迎者，在喉兩邊，是足陽明胃脈者也。胃氣逆者，則手之寸口沉細，喉邊人迎盛大，故知熱聚胃口不行爲癰。

《太素・診候之二・色脈尺診》 色靑者其脈弦，靑爲肝色，弦爲肝脈，故靑、弦爲肝表也。問色、脈、尺三種之異，今但答色脈，不言尺者，以尺變同脈故也。色赤者其脈鉤，赤爲心色，鉤爲心脈，赤、鉤爲心表也。色黃者其脈代，黃爲脾色，代爲脾脈，黃、代爲脾表也。色白者其脈毛，白爲肺色，毛爲肺脈，白、毛爲肺表也。色黑者其脈石。黑爲腎色，石爲腎脈，黑、石爲腎表也。石，一曰堅，堅亦石也。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其相勝之脈，則死矣，假令肝病得見靑色，其脈當弦，反得毛脈，是肺來乘，肝被剋，故死。餘藏準此也。得其相生之脈，則病已矣。假令肝病見靑色，雖不見弦而得石脈，石爲腎脈，是水生木，是得相生之脈，故病已也。

《太素・診候之二・五藏脈診》 平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心平，心脈，夏脈也。夏日萬物榮華，故其脈來累累如連珠，以手按之，如循琅玕之珠，以爲平和之脈也。而稱勾者，曲也，珠連高下，不如弦直，故曰勾也。夏以胃氣爲本。胃爲五藏資糧，故五時之脈，皆以胃氣爲本也。病心脈來，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曰心病。病心脈來，動如人喘息連屬，然指下微覺曲行，是謂心之病脈者也。死心脈來，前曲後居，如操帶勾，曰心死。心脈來時，按之，指下覺初曲後直，如操捉帶勾，前曲後直，曰心死脈。居，直也。平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秋以胃氣爲本。厭厭聶聶，如人以手按毛落榆莢，得之指下者，曰肺平脈也。病肺脈來，不下不上，如循鷄羽，曰肺病。按於毛脈，如人以手摩循鷄翅之羽得於心者，以爲肺之病脈也。死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之吹毛，曰肺死。脈之動也，如芥葉之浮於水，若輕毛而逐風移，如斯得者，曰死脈者也。夫五色有形，目見爲易。五聲無形，耳知爲難。五脈之動，非耳目所辨，斯最微妙，唯可取動指下以譬喻之，亦得在於神，不可以事推之也。平肝脈來，濡弱招招，如揭長竿，曰肝平，春以胃氣爲本。揭，奇哲反，高舉也。肝之弦脈，獨如琴瑟調和之弦，不緩不急，又如人高舉行竿之梢，招招勁而且奧，此爲平也。病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盈，滿實也。肝氣實滑，如循長竿，少於胃氣，故肝有病也。死肝脈來，急而益勁，如新張弦，曰肝死。肝眞藏脈來，勁急猶如新張琴瑟之弦，無有濡弱，是無胃氣，故爲死候也。平脾脈來，和柔相離，如鷄踐地，曰脾平，長夏以胃氣爲本。按脾脈和柔，胃氣也。相離中間空者，代也，如鷄行踐地跡中間空也。中間代者，善不見也。病脾脈來，實而盈數，如鷄舉足，曰脾病。實而盈數，如鷄之舉足爪聚，中間不空，聚而惡見，比之無代，故是脾病也。死脾脈來，堅兌如鳥之喙，如鳥之距，如水之流，如屋之漏，曰脾死。按脾脈來，堅尖聚兌而不相離，上觸人指，如鳥喙，如水流動，如屋漏之

滴人指，脾脈死候也。平腎脈來，喘喘累累如句，按之而堅，曰腎平，冬以胃氣爲本。句，平也。手下堅實而平，此爲石脈之形，故爲平也。有本爲揣揣果果之也。病腎脈來，如引葛，按之而益堅，曰腎病。腎之病脈，按之如按引葛，逐指而下也。益堅，始終堅者。是謂腎平。初耎後堅，故是腎病也。死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腎之石脈來，指下如索，一頭擊之，彼頭控之，索奪而去，如以彈石彈指辟辟之狀，是腎之死脈候也。

心脈揣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揣，動也。長，謂寸口脈長一寸也。此爲心脈盛動堅。心脈上至舌下，故盛動堅，舌卷不能言。其耎而散者，當消渴自已。動而堅者病舌卷，耎而散者病消渴，以有胃氣，故自已，由手少陰貫腎絡肺系繫舌本故也。肺脈揣堅而長，當病唾血，肺脈浮短，今動堅長，知血絡盛傷，故唾血也。其耎而散者，當病灌汗，至令不復散發。以肺氣虛，故脈耎散也。虛故腠理相逐，汗出如灌，至令不復也。肝脈揣堅而長，色不青，當病墜若搏，因血在脇下，令人善喘，肝脈耎而弦，今動堅而長，其色又不相應者，是人當有墜傷，墜傷損血在脇下，又令喜喘故也。若耎而散者，其色澤，當病溢飲。溢飲者，渴暴多飲而易入肌皮腸胃之外。易音亦。若脈耎散，色又光澤者，當因大渴暴飲，水溢腸胃之外，易入肌皮之中，名曰溢飲之病也。胃脈揣堅而長，其色赤，當病折髀，胃脈耎弱，今動堅長，又他色來剋，當病折髀，以足陽明脈行髀故也。其耎而散者，當病食痹臗痛。胃虛不消水穀，故食積胃中，爲痹而痛。又脈行膝，故病膝臗痛。臗，膝端骨也。脾脈揣堅而長，其色黃，當病少氣。脾脈耎弱，今動腎長，雖得本色，以其陽虛，故病少氣。其耎而散色不澤者，當病足腑腫，若水狀。足太陰脈循腑，故脾虛色不澤者，腑腫若水之狀也。腎脈揣堅而長，其色黃而赤，當病折腰，堅脈沉石，今動堅長，黃色賊邪及赤色微邪來剋，故病腰痛，以足少陰脈營腰故也。其耎而散者，當病少血，至今不復。陰盛，太陽氣虛，故少血。得之在久，至今不復也。

黃帝曰：請問脈之緩急小大滑澀之病形何如？請問五臟之脈，各有六變，以候病形。岐伯曰：臣請言五藏之變病也。心脈急甚者爲瘛，心脈鉤，脈緩大滑等三變爲熱，陽也，急小澀等三變爲寒，陰也。夏時診得心脈如新張弦急甚者，寒也，筋脈急痛以爲瘛也。下言急者，皆如弦急，非急疾也。微急爲心痛引背，食不下。其心脈來，如弦微急，即脈微弦急，心微寒，故心痛引背心輸而痛，胸中寒，咽中不下食也。緩甚爲狂笑，心脈緩甚者，緩爲陽也，緩甚，熱甚也，熱甚在心，故發狂多笑。微緩爲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時唾血。心脈微緩，即知心下熱聚，以爲伏梁之病，大如人臂，從齊上至於心，伏在心下，下至於齊，如彼橋梁，故曰伏梁。其氣上下行來，衝心有傷，故時唾血。大甚爲喉吟，心脈至氣甚，氣上衝於喉咽，故使喉中吟吟而鳴也。吟，古介反。微大爲心痹引背，善泪出。心脈微盛，發風濕之氣，衝心爲痹痛，痛後引背輸及引目系，故喜淚出也。小甚爲善噦，小爲陰也，小甚，心之氣血皆少，心氣寒也。心氣寒甚，則胃咽氣有聚散，故爲噦也。噦，於月反。微小爲消癉。小而不盛曰微。小者，陰也。心氣內熱而有寒來擊，遂內熱更甚，發爲消癉。癉，熱也。內熱消瘦，故曰消癉。癉音丹。滑甚爲善渴，滑，陽也。陽氣內盛，則中熱喜渴也。微滑爲心疝引齊，少腹鳴。陽氣盛，內有微熱衝心之陰，遂發爲心疝，痛引少腹腸鳴者也。澀甚爲瘖，澀，陰也。澀者，血多氣少。心主於舌，心脈血盛，上衝於舌，故瘖不能言也。微澀爲血溢，維厥，耳鳴，癲疾。微澀，血微盛也。血微盛者，溢於鼻口而出，故曰血溢。維厥，血盛陽維脈厥也。陽維上衝則上實下虛，故爲耳鳴癲疾。

肺脈急爲癲疾，肺脈毛，脈有弦急，是爲冷氣上衝，陽瞋發熱在上，上實下虛，故爲癲疾。微急爲肺寒熱，怠惰，欬唾血，引腰背胸，若鼻宿肉不通。肺以惡寒弦急，即是有寒乘肺，肺陽與寒交戰，則二俱作病，爲肺寒熱也。肺病不行於氣，身體怠惰。肺得寒，故發欬。欬甚傷中，故唾血。欬復引腰及背輸而痛。肺病出氣壅塞，因即鼻中生於宿肉也。緩甚爲多汗，緩爲陽也，肺得熱氣，外開腠理，故爲多汗。微緩爲痿，漏風，頭以下汗出不可止。肺脈行於兩手，肺得於熱，故手痿緩。又肺脈不上於頭，故肺之熱開腠，自頭以下漏風汗不止也。大甚爲脛腫，肺氣甚，故曰肺大甚也。肺脈手太陰與足太陰相通，足太陰行脛，故肺氣熱甚，上實下虛，故爲脛腫也。微大爲肺痹引胸背，起惡日。肺氣微大，又得秋時寒氣，故發爲痹痛，前引胸，後引背輸。以是陰病，故引胸背，起不用見日光也。惡，焉故反。小甚爲泄，肺之氣血小甚，即是氣寒，即是胃氣甚，不消水穀，故泄利矣。微小爲消癉。腸肺之氣血微小也。虛寒傷肺，反爲熱病，消肌肉也。滑甚爲息賁上氣，滑甚，陽氣盛也。陽盛擊陰爲積，左右箱近膈，猶如覆杯，令人上氣喘息，故曰息賁。賁，膈也，音奔。微滑爲上下出血。陽氣微盛則內傷絡脈，絡脈傷則上衄血，陰絡傷則下泄血也。澀甚爲歐血，氣爲陽也，血爲陰也，澀爲陽也，今得澀脈，即知血盛衝於肺府陽絡，陽絡傷便歐血也。微澀爲鼠瘻，在頸支腋之間，下不勝其上，其能喜酸。微澀，血微盛也。血微盛者，循肺府手陽明脈上脛爲瘻，又循肺手太陰脈下支腋之間爲瘻，其脈下虛不勝上實，金實遂欲剋木，爲味故喜酸也。酸，木味也。

肝脈急甚爲惡言，診得弦脈急者，是寒氣來乘於肝，魂神煩亂，故惡出言語也。微急爲肥氣，在脇下若覆杯。肝脈微急，是肝受寒氣，積在左脇之下，狀若覆杯，名曰肥氣。緩甚爲喜歐，緩甚者，肝熱氣衝咽，故喜歐也。微緩爲水，瘕，痹也。陽氣微熱，肝氣壅塞，飲溢爲水，或結爲瘕，或聚爲痹。大甚爲內癰，善歐衄，大甚氣盛，熱氣結爲內

癰也。肝氣上逆，故喜歐喜衄。微大爲肝痹陰縮，欬引少腹。微大，少陽微盛擊肝，乃爲陰病肝痹者也。陰寒故筋縮，又發肝欬，循厥陰下引少腹痛。小甚爲多飲，肝脈小甚，是爲氣血皆少，故渴而多飲也。微小爲消癉。微小氣血俱少，有寒氣衝肝氣，遂發熱爲癉，消肌肉。滑甚爲頹疝，滑甚，少陽氣盛也。少陽氣盛則肝虛不足，發爲頹疝，丈夫小腹中爲塊，下衝陰痛。微滑爲遺溺。陽氣微盛，陰虛不禁，故爲遺溺也。澀甚爲溢飲，肝脈澀者，肝氣血多寒也。肝血多而寒，不得泄，溢入腸胃皮膚之外，故爲溢飲也。微澀爲瘛攣筋。微澀，血多而寒，即厥陰筋寒，故瘛急而攣也。

脾脈急甚爲瘛瘲，診得代脈急甚，多寒爲病，手足引牽來去，故曰瘛瘲也。微急爲鬲中食飲入而還出，後沃沫。微急者，微寒也。脾氣微寒，即脾胃中冷，故食入還歐出，大便沃冷沫也。鬲中當咽，冷不受食也。緩甚爲痿厥，緩甚者，脾中虛熱也。脾中主營四支，脾氣熱不營，故曰四支痿弱。厥，逆冷也。微緩爲風痿，四支不用，心慧然若無病。微緩，脾中微熱也。脾中有熱受風，營其四支，令其痿弱不用。風不入心，故心慧然明了，安若無病。大甚爲擊仆，脾脈大甚，是脾氣盛血裏，當是被擊，或是倒仆有傷，故發此候。微大爲疝氣，腹裏大膿血，在腸胃之外。脾氣微大，即知陰氣內盛爲疝，大腹裏膿血，在腸胃之外也。小甚爲寒熱，脾脈小甚，氣血皆少，是病諸寒熱病也。微小爲消癉。微小氣血俱少，故多內熱，熱消肌肉也。滑甚爲頹癰，滑甚者，陽氣盛熱也。陰氣虛弱，發爲頹癰。癰，淋也，音隆。微滑爲蟲毒蛕蝎腹熱。微滑，陽氣微盛有熱也。蛕，胡灰反，腹中長蟲也。蝎，胡竭反，謂腹中蟲如桑蠹也。陽盛有熱，腹內生此二蟲，爲病絞作腹中。澀甚爲腸頹，頹，徒迴反。脈澀氣少血多而寒，故冷氣衝下，廣腸脫出，名曰腸頹，亦婦人帶下病也。微澀爲內潰，多下膿血。微澀，是血多聚於腹中，潰壞而下膿血也。

腎脈急甚爲骨癲疾，診得石脈急甚者，是謂寒氣乘腎，陽氣走骨而上，上實下虛，故骨癲也。微急爲沉厥，足不收，不得前後。微急者，腎冷發沉厥之病，足腳沉重逆冷不收，膀胱大腸壅閉，大小便亦不通。緩甚爲折脊，陽氣盛熱，陰氣虛弱，腎受寒氣，致令腰脊痛如折。微緩爲洞，洞者食不化，下嗌還出。腎脈從腎而上，貫肝膈，循喉嚨，故腎有熱氣，則下津液不通，上衝喉嗌，通洞不禁，其食入腹還出。大甚爲陰痿，大甚多氣少血，太陽氣盛，少陰血少，精血少，故陰痿不起也。微大爲石水，起齊以下，至少腹垂垂然，上至胃管，死不治。太陽氣盛，血少，津液不得下通，結而爲水，在少腹之中。垂垂，少腹垂也。其水若至胃脘，盛極故死也。小甚爲洞泄，腎氣小甚，是血氣皆少也。腎之血氣皆少，則上下俱冷，故食入口還出，故曰洞泄。微小爲消癉。血氣俱少，是謂陰虛陽盛，熱爲消癉。滑甚爲癰頹，滑甚，太陽熱甚，少陽虛而受寒，故爲癰頹也。微滑爲骨痿，坐不能起，起目毋所見。微滑，太陽微盛，熱入骨髓，發爲骨痿骨弱，坐不能起也。太陽自目內眥而起，上衝於目，故目無見也。澀甚爲大癰，澀甚多血少氣不宣，故聚爲大癰。微澀爲不月，沉痔。微澀者，血微盛也。血多氣少不通，故女月經不得以時下也。又其氣少血聚，復爲廣腸內痔也。沉，內也。

黃帝曰：病之六變者，刺之奈何？問前五脈各有六變補寫之道。岐伯曰：諸急者多寒，脈之弦急，由於多寒，有甚有微，即五藏急各有十種，故曰諸急。自餘諸變，皆放此也。緩者多熱。由其當藏多熱，致脈遲緩。大者多氣少血，由其當藏氣多血少，致令脈有洪大。小者血氣皆少。由其當藏血氣皆少，故令脈衰小也。滑者陽氣盛，微有熱，由其當藏陽盛熱微，故令脈有滑疾也。澀者，多血少氣，微有寒。由其當藏血多氣少，微寒，故令脈澀。

心脈滿大，癇瘛筋攣。心脈滿實仍大，是則多氣熱盛，故發小兒癇病。以其少血，陰氣不足，故寒而筋攣也。肝脈小急，癇瘛筋攣。小則陰陽二氣不足，急即爲寒，是爲虛寒，熱乘爲癇，及寒爲筋攣。肝脈驚暴，有所驚駭，脈不至若瘖，不治自已。肝至有驚氣者，是因驚魂失瘖不言或脈不至，皆不療自已也。腎脈小急，肝脈小急，心脈不鼓，皆爲痕。腎肝二脈小急及心脈不鼓，皆內虛寒氣，故爲痕也。腎脈大急沉，肝脈大急沉，皆爲疝。腎肝二脈大爲多氣少血，急沉皆寒，是爲寒氣內盛，故爲疝病也。心脈揣滑急爲心疝，揣，動也。滑，陽氣盛而微熱。急爲多寒。心氣寒，寒盛而微熱，寒勝故結爲心疝也。肺脈沉揣爲肺疝。肺脈應虛浮，今更沉，寒多，故爲肺疝也。脾脈外鼓沉爲腸辟，久自已。脾脈向外鼓，外鼓仍沉，沉寒爲利，胃氣強盛，故久自已也。肝脈小緩爲腸辟，易治。肝脈氣血雖少，胃氣強盛，故療易差也。腎脈小揣沉爲腸辟，下血，溫身熱者死。腎脈氣血俱少，仍冷利下血者，胃氣虛冷，故死。下血、溫身熱，皆胃氣散去也。心肝辟亦下血，二藏同病者可治，其身熱者死，熱見七日死。心肝二氣共爲腸辟下血，是母子相扶，故可療也。身熱以胃氣散去，遠至七日死。胃脈沉鼓澀，胃外鼓大，心脈小堅急，皆鬲偏枯，男子發左，女子發右，不瘖舌轉可治，三十日起，其順者，瘖三歲起，年不滿二十者，三歲死。胃脈足陽明，陽也。胃脈反更沉細，鼓動而澀。澀，寒也。其脈向外而鼓，其氣傷多。如此診得足陽明脈沉鼓而寒，向外鼓而氣多，又得心脈血氣俱少，堅實而寒。然則胃之與心，二者同病，名鬲偏枯。男子發於左箱，女子發於右箱。若瘖不能言，舌不轉者，死。若能言，轉舌者，瘖之三十日能行。雖瘖，舌轉順者，三年得差。若年不至二十，得前病者，三年而死也。

《太素・診候之二・尺寸診》 太陽脈至，鴻大以長。以手按人迎脈鴻大以長

者，是太陽也，即手足太陽小腸膀胱脈之狀也。少陽脈至，乍疏乍數，乍短乍長。按之乍疏乍數，乍短乍長者，少陽脈也，即手足少陽三焦及膽脈之狀。陽明脈至，浮大而短，是謂三陽脈也。按之浮大而短者，陽明脈也，即手足陽明胃及大腸之候也。是謂三陽脈之形。

《太素・寒熱・經脈厥》　腎肝并沉爲石水，腎肝雖爲下部，腎脈沉，肝脈浮而強。令肝脈與腎脈并沉，是陰氣盛，腎以主水，故爲石水。石水，謂盛冬凝水，堅硬如石，名曰石水，言此水病之甚也。硬，強也。并浮爲風水，浮爲陽也，風爲陽也，肝脈浮弦，令腎脈與肝脈并浮，然腎肝俱陰，居於下部，故爲風水也。并虛爲死，腎肝并虛，是爲陰陽俱虛爲水，必死。并小弦亦驚。脈小者，血氣少也。腎肝二脈血氣俱少，仍弦者，是爲腎肝皆虛，又爲脾氣來乘，故有驚恐也。

《難經・九難》　何以別知藏府之病耶？然，數者府也，遲者藏也。數則爲熱，遲則爲寒。諸陽爲熱，諸陰爲寒，故以別知藏府之病也。

〔呂廣注〕府者陽，故其脈數。藏者陰，故其脈來遲。

〔楊玄操注〕陽脈行疾，故病乃數。陰脈行遲，故病乃遲。此直云病在藏府，不顯其名，則病莫知準的。若數而弦者，病在膽，遲而弦者，病在肝。餘藏府悉依本狀，而遲數皆仿此也。

〔虞庶注〕陽氣亂則數，陰氣虛則遲，則知藏府有寒熱之證也。

《難經・十難》　一脈爲十變者，何謂也？然，五邪剛柔相逢之意也。假令心脈急甚者，肝邪干心也，心脈微急者，膽邪干小腸也。心脈大甚者，心邪干心也，心脈微大者，小腸邪自干小腸也。心脈陽緩甚者，脾邪干心也，心脈微緩者，胃邪干小腸也。心脈澀甚者，肺邪干心也，心脈微澀者，大腸邪干小腸也。心脈沉甚者，腎邪干心也，心脈微沉者，膀胱邪干小腸也。五藏各有剛柔邪，故令一脈輒變爲十也。

〔虞庶注〕推此十變之候，乃五行勝復相加，故聖人謂之五邪也。五藏各有表裏，更相乘之，一脈成十，故十變也。有陽有陰，故曰剛柔也。於本位見他脈，故曰相逢干也。聖人乃以心一藏爲例，其餘皆可知也。

〔滑壽注〕五邪者，謂五藏五府之氣失其正而爲邪者也。剛柔者，陽爲剛，陰爲柔也。剛柔相逢，謂藏逢藏，府逢府也。五藏五府各有五邪，以脈之來甚者屬藏，微者屬府，特以心藏發其例，餘可類推，故云一脈輒變爲十也。

《難經・十五難》　經言春脈弦，夏脈鉤，秋脈毛，冬脈石，是王脈耶？將病脈也。然，弦鉤毛石者，四時之脈也。春脈弦者，肝東方木也，萬物始生，未有枝葉，故其脈之來，濡弱而長，故曰弦。夏脈鉤者，心南方火也，萬物之所盛，垂枝布葉，皆下曲如鉤，故其脈之來疾去遲，故曰鉤。秋脈毛者，肺西方金也，萬物之所終，草木華葉皆秋而落，其枝獨在若毫毛也，故其脈之來輕虛以浮，故曰毛。冬脈石者，腎北方水也，萬物之所藏也，盛冬之時，水凝如石，故其脈之來沉濡而滑，故曰石。此四時之脈也。

〔滑壽注〕此《內經》，《平人氣象》，《玉機真藏論》參錯其文而爲篇也。春脈弦者，肝主筋，應筋之象。夏脈鉤者，心主血脈，應血脈來去之象。秋脈毛者，肺主皮毛。冬脈石者，腎主骨。各應其象，兼以時物之象取義也。

如有變奈何？然，春脈弦，反者爲病。何謂反？然，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氣來厭厭聶聶，如循榆葉曰平。益實而滑，如循長竿曰病。急而勁益強，如新張弓弦曰死。春脈微弦曰平，弦多胃氣少曰病，但弦無胃氣曰死，春以胃氣爲本。夏脈鉤，反者爲病，何謂反？然，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其脈來累累如環，如循琅玕曰平。來而益數，如鷄舉足者曰病。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死。夏脈微鉤曰平，鉤多胃氣少曰病，但鉤無胃氣曰死，夏以胃氣爲本。秋脈毛，反者爲病，何謂反？然，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其脈來藹藹如車蓋，按之益大曰平。不上不下，如循鷄羽曰病。按之消索，如風吹毛曰死。秋脈微毛爲平，毛多胃氣少曰病，但毛無胃氣曰死，秋以胃氣爲本。冬脈石，反者爲病，何謂反？然，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脈來上大下兌，濡滑如雀之喙曰平。啄啄連屬，其中微曲曰病。來如解索，去如彈石曰死。冬脈微石曰平，石多胃氣少曰病，但石無胃氣曰死，冬以胃氣爲本。胃者，水穀之海也，主稟四時，故皆以胃氣爲本。是謂四時之變病，死生之要會也。脾者中州也，其平和不可得見，衰乃見耳。來如雀之啄，如水之下漏，是脾之衰見也。

〔滑壽注〕脈逆四時之謂變。【略】變脈言氣者，脈不自動，氣使之然，且主胃氣而言也。【略】大抵四時之脈，皆以胃氣爲本，故有胃氣則生，胃氣少則病，無胃氣則死。於弦鉤毛石中，每有和緩之體爲胃氣也。此篇與《內

經》中互有異同。

《難經·十六難》 脈有三部九候，有陰陽，有輕重，有六十首，一脈變爲四時，離聖久遠，各自是其法，何以別之？然，是其病有內外證。其病爲之奈何？然，假令得肝脈，其外證善潔，面青善怒，其內證齊左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四肢滿，閉癃，溲便難，轉筋。有是者肝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心脈，其外證面赤口乾喜笑，其內證齊上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煩心心痛，掌中熱而唿。有是者心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脾脈，其外證面黃善噫，善思善味，其內證當齊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腹脹滿，食不消，體重節痛，怠墮嗜卧，四肢不收。有是者脾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肺脈，其外證面白善嚏，悲愁不樂欲哭，其內證齊右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喘欬，洒淅寒熱。有是者肺也，無是者非也。假令得腎脈，其外證面黑，善恐善欠，其內證齊下有動氣，按之牢若痛，其病逆氣，少腹急痛，泄如下重，足脛寒而逆。有是者腎也，無是者非也。

〔呂廣注〕三部者，寸關尺也。九候者，上部三候，中部三候，下部三候，三三如九也。寸口者，陽脈見九分而浮。尺部者，陰脈見一寸而沉。肺如三菽之重，是謂輕，腎脈按之至骨如十五菽之重，是謂重也。首，頭首也，蓋三部從頭者，脈輒有六十首。是手太陰之動，以決四時逆順吉凶之法也。言三部是一法，九候是一法，陰陽是一法，輕重是一法，六十首是一法。言法象無多，難可分別，故言之此難也。法象無多，或變爲四時，難可分別，故以中外別其病，以名之難也。

〔丁德用注〕六十首者，是《十難》經一脈變爲十是也。《十五難》是言四時以胃氣爲本，況經脈十二經，謂脈隨四時之變換，非手太陰也。

〔虞庶注〕三部法三才，故有天地人。三部之中亦各有天地人，因而成九。上部天以候頭角，上部之人以候耳目，上部之地以候口齒。中部之天以候肺，中部之人以候心，中部之地以候胸中之氣。下部之天以候肝，下部之人以候脾胃，下部之地以候腎，故曰三部九候也。三部之中各有一陰一陽，來者爲陽，去者爲陰，察陽者知病之所有，察陰者知死生之期也。凡切陽脈乃輕手取，謂陽脈浮也，切陰脈乃重手取，謂陰脈沉也，故曰輕重也。六十首者，乃一脈變爲四時是也。謂春脈弦，夏脈鉤，秋脈毛，冬脈石，季夏及四季脈緩，逐四時之休王，一脈變爲五十二經，內成六十首也。凡切脈，始起於六脈，謂浮沉長短滑澀也，乃三陰三陽之脈也。六脈趣四時之變，故有二十四脈形焉。今六十首，乃備言手足三陰三陽，合之爲十二脈，隨弦鉤毛石變之爲時經，合之爲六十脈，故曰一脈變爲四時。一藏一府，乃一表一裏，府之病主於外，故有外證，藏之病主於內，故有內證也。【略】經言是其病有內外證，推尋至此，惟肝脈平證善潔二字是表證，心脈不見手太陽外證，脾脈中有善噫是外證，肺脈亦無手陽明之證，腎脈中只有欠一字是足太陽不足之證。五藏推之，《黃帝素問》幷言皆只足藏之證也。越人言其外證者，取其形見於外也。

《傷寒論·平脈法》 問曰：東方肝脈，其形何似？師曰：肝者木也，名厥陰，其脈微弦濡弱而長，是肝脈也。肝病自得濡弱者，愈也。假令得純弦脈者死。何以知之？以其脈如弦直，此是肝藏傷，故知死也。

南方心脈，其形何似？師曰：心者火也，名少陰，其脈洪大而長，是心脈也。心病自得洪大者，愈也。假令脈來微去大，故名反，病在裏也。脈來頭小本大，故名覆，病在表也。上微頭小者則汗出。下微本大者，則爲關格不通，不得尿，頭無汗者可治，有汗者死。

西方肺脈，其形何似？師曰：肺者金也，名太陰，其脈毛浮也。肺病自得此脈，若得緩遲者皆愈，若得數者則劇。何以知之？數者，南方火，火剋西方金，法當癰腫，爲難治也。

問曰：二月得毛浮脈，何以處言至秋當死？師曰：二月之時，脈當濡弱，反得毛浮者，故知至秋死。二月肝用事，肝屬木，脈應濡弱，反得毛浮脈者，是肺脈也，肺屬金，金來剋木，故知至秋死。他皆仿此。

《中藏經·五色脈論》 面青，無右關脈者，脾絕也。面赤，無右寸脈者，肺絕也。面白，無左關脈者，肝絕也。面黃，無左尺脈者，腎絕也。面黑，無左寸脈者，心絕也。五絕者死。夫五絕當時即死，非其時則半歲死。然五色雖見，而五脈不見，即非病者矣。

《中藏經·論肝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 肝者，與膽爲表裏，足厥陰少陽是其經也，王於春，春乃萬物之始生，其氣嫩而軟，虛而寬，故其脈弦，軟不可發汗，弱則不可下，弦長曰平，反此曰病。脈虛而弦，是謂太過，病在外，太過則令人善忘，忽忽眩冒。實而微，是謂不及，病在內，不及則令人胸痛，引兩脇脹滿。大凡肝實則引兩脇下，痛引小腹，令人本無此五字。喜怒，

虛則如人將捕之。其氣逆則頭痛耳聾頰赤。一作腫。其脈沉之而急，浮之亦然，主脇肋一作支。滿，小便難，頭痛目眩。其脈急甚惡言，微急氣在胸脇下。緩甚嘔逆，微緩水痹。大急內癰吐血，微大筋痹。小甚多飲。微大本作小。消癉。本作痹。滑甚頹疝，微滑，遺溺。澀甚流飲，微澀瘕攣變也。本無此二字。又肝之積氣在脇，久不去，發爲欬逆，或爲痎瘧也，虛則夢花草茸茸，實則夢山林茂盛。肝之病，旦喜，一作慧。晚甚，夜靜。肝病則頭痛脇痛，本無此二字。目眩，肢滿囊縮，小便不通，一作利。十日死。又身熱惡寒，四肢不舉，其脈當弦長而急，反短而澀，乃金剋木也，十死不治。又肝中寒，則兩臂痛不能舉，舌本燥，多太息，胸中痛不能轉側，其脈左關上遲而澀者是也。肝中熱則喘滿而多怒，目疼，腹脹滿，不嗜食，所作不定，睡中驚悸，眼赤視不明，其脈左關陰實者是也。肝虛冷則脇下堅痛，目盲，臂痛，發寒熱如瘧狀，不欲食，婦人則月水不來而氣急，其脈左關上沉而弱者是也。

《中藏經・論膽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膽者，中正之府也，號曰將軍，決斷出焉，言能喜怒剛柔也。與肝爲表裏，足少陽是其經也。虛則傷寒，寒則恐畏，頭眩，不能獨卧。實則傷熱，熱則驚悸，精神不守，卧起不寧。又玄水發，則其根在於膽，先從頭面起，腫至足也。又肝欬久不已，則傳邪入於膽，嘔清苦汁也。又膽病則喜太息，口苦，嘔清汁，一作宿汁。心中澹澹恐，如人將捕之，咽中介介然數唾。又膽脹則舌一作脇。下痛，口苦太息也。邪氣客於膽則夢鬥訟。其脈診在左手關上，浮而得之者，是其部也。膽實熱則精神不守。又膽熱則多睡，膽冷則無眠。又左關上脈陽微者，膽虛也。陽數者，膽實也。陽虛者，膽絕也。

《中藏經・論心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心者，五藏之尊號，帝王之稱也，與小腸爲表裏，神之所舍，又主於血，屬於火，王於夏，手少陰是其經也。凡夏脈鉤，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來盛去亦盛，此爲太過，病在外。來衰去盛，此爲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身熱而骨痛，口瘡舌焦引水，不及則令人煩躁，一作心。上爲欬唾，下爲氣泄。其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平。脈來累累一本無此四字，卻作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曰病。來前曲後倨，如操帶鉤，曰死。又思慮過多則怵惕，怵惕傷心，心傷則神失，神失則恐懼。又眞心痛，手足寒，過節五寸，則旦得夕死，夕得旦死。又心有水氣則痹，氣滯，身腫，不得卧，煩而躁，其陰腫也。又心中風，則翕翕一作吸。發熱，不能行立，心中饑而不能食，食則吐嘔。夏心王，左手寸口脈洪，浮大而散，曰平，反此則病。若沉而滑者，水來剋火，十死不治。弦而長者，木來歸子，其病自愈。緩而大者，土來入火，爲微邪相干，無所害。又心病則胸中痛，四一作脇。肢滿脹，肩背臂膊皆痛，虛則多驚悸，惕惕然無眠，胸腹及腰背引痛，喜一作善。悲，時眩仆。心積氣，久不去則苦憂煩，心中痛，實則喜笑不息，夢火發。心氣盛則夢喜笑及恐畏。邪氣客於心，則夢山邱煙火。心脹則心煩短氣，夜卧不寧，心腹痛，懊憹，腫，氣來往上下行，痛有時休作，心腹中熱，喜水，涎出，是蚘蛟蚘恐是蛔字，蛟恐是咬字。心也。心病則曰中慧，夜半甚，平旦靜。又左手寸口脈大甚，則手內熱赤，一作服。腫太甚則胸中滿而煩，澹澹面赤目黃也。又心病則先心痛，而欬不止，關膈一作格。不通，身重不已，三日死。心虛則畏人，瞑目欲眠，精神不倚，魂魄妄亂。心脈沉小而緊浮，主氣喘。若心下氣堅實不下，喜咽乾，手熱煩滿，多忘太息，此得之思憂太過也。其脈急甚則發狂笑，微緩則吐血。大甚則喉閉，一作痹。微大則心痛引背，善淚出。小甚則噦，微小則笑，消癉。一作痹。滑甚則爲渴，微滑則心疝引臍，腹一作腸。鳴。澀甚則瘖不能言，微澀則血溢手足厥，耳鳴，癲疾。又心脈搏堅而長，主舌強不能語。一作言。軟而散，當懾怯不食也。又急甚則心疝，臍下有病形，煩悶少氣，大熱上煎。又心病狂言，汗出如珠，身厥冷，其脈當浮而大，反沉濡而滑甚，色當赤，今反黑者，水剋火，十死不治。又心之積，沉之而空空然，時上下往來無常處，病胸滿脖，腰腹中熱，頰一作面。赤咽乾，心煩掌中熱，甚則嘔血，夏差本作春差。冬甚，宜急療之，止於旬日也。又赤黑色入口必死也，面黃目赤者亦一作不。死，赤如衄血亦死。又憂恚思慮太過，心氣內索，其色反和而盛者，不出十日死。扁鵲曰：心絕則一日死。色見凶多，而人雖健敏，名爲行尸，一歲之中，禍必至矣。又其人語聲前寬而後急，後聲不接前聲，其聲濁惡，其口不正，冒昧喜笑，此風入心也。又心傷則心壞，爲水所乘，身體手足不遂，骨節解，舒緩不自由，下利無休息，此疾急宜治之，不過十日而亡也。又笑不待呻而復憂，此水乘火也。陰繫於陽，陰起陽伏，伏則生熱，熱則生狂，冒昧妄亂，言語錯誤，不可採問，一作聞。心已損矣。扁鵲曰：其人脣口赤即可治，青黑即死。又心癉則先煩一作顫。而後渴，翕翕發熱也，其脈浮緊而大者是也。心氣，則小便不利，腹滿，身熱而重，溫溫欲吐，吐而不出，喘息急，不安卧，其脈左寸口與人迎皆實大者是也。心

虛則恐懼多驚，憂思不樂，胸腹中苦痛，言語戰慄，惡寒恍惚，面赤目黃，喜衄血，診其脈，左右寸口兩虛而微者是也。

《中藏經·論小腸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 小腸者，受盛之府也，與心爲表裏，手太陽是其經也。心與一本無此二字。小腸絕者，六日死。絕則髮直如麻，汗出不已，不得屈伸者是也。又心欬（一）本作病。久不已本無此二字。則傳小腸，小腸欬則氣欬俱出也。小腸實則傷熱，熱則口生瘡。虛則生寒，寒則泄濃血，或泄黑水。其根在小腸也。又小腸寒則下腫重，有熱久不出，則漸生痔疾，有積則當暮發熱，明旦而止也。病氣，發則令人腰下重，食則窘迫而便難，是其候也。小腸脹則小腹膨脹，引腹而痛也。厥邪入小腸則夢聚井邑中，或咽痛頷腫不可回首，肩如杖，一作拔。腳如折也。又黃帝曰：心者主也，神之舍也，其藏周密而不傷，傷，神去，神去則身亡矣。故人心多不病，病即死不可治也，惟小腸受病多矣。又左手寸口陽絕者，無小腸脈也，六日死。病臍痹，小腹中有疝瘕也。左手寸口脈實大者，小腸實也，有熱邪則小便赤澀。又實熱則口生瘡，身熱去來，心中煩滿，體重。又小腸主於舌之官也，和則能言而機關利健，善別其味也。虛則左寸口脈浮而微軟，弱不禁按，病爲驚狂無所守，下空空然不能語者是也。

《中藏經·論脾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 脾者，土也，諫議之官，主意與智，消磨五穀，寄在其中，養於四旁，王於四季，正王長夏，與胃爲表裏，足太陰是其經也。扁鵲曰：脾病則面色萎黃，實則舌強直，不嗜食，嘔逆，四肢緩，虛則精不勝，元氣乏失，溺不能自持。其脈來似水之流曰太過，病在外。其脈來如鳥之距曰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四肢沉重，語言蹇澀不及，令人中滿不食，乏力，手足緩弱不遂，涎引口中，一作出。四肢腫脹，溏瀉一作泄。不時，夢中飲食。脾脈來而和柔，去似鷄距踐地，曰平。脈來實而滿，稍數，如鷄舉足，曰病。又如烏一作雀。之啄，如烏之距，如屋之漏，曰死。中風則翕翕發熱，狀若醉人，腹中煩滿，皮肉瞤瞤，短氣者是也。王時，其脈阿阿然緩曰平。反弦急者，肝來剋脾，眞鬼相遇，大凶之兆。反微澀而短者，肺來乘脾，不治而自愈。反沉而滑者，腎來從脾，亦爲不妨。反浮而洪，心來生脾，不爲疾耳。脾病，面黃體重失便，目直視，脣反張，手足爪甲青，四肢逆，吐食，百節疼痛不能舉，其脈當浮大而緩，今反弦急，其色當黃而反青，此十死不治也。又脾病，其色黃，飲食不消，心腹脹滿，身體重，肢節痛，大便硬，小便不利，其脈微緩而長者，可治。脾氣虛則大便滑，小便利，汗出不止，五液注下爲五色。注，利下也。此四字疑是注文。又積聚久不愈，則四肢不收，黃疸，飲食不爲肌膚，氣滿脹而喘不定也。又脾實則時夢築垣牆蓋屋，脾盛則夢歌樂，虛則夢飲食不足。厥邪客於脾，則夢大澤丘陵，風雨壞屋。脾脹則善噦，四肢急，體重，不食善噫。脾病則日昳慧，平旦甚，日中持，下晡靜。脈急甚則癉瘛，微急則胸膈中不利，食入而還出。脈緩盛則痿厥，微緩則風痿，四肢不收。大甚則擊仆，微大則脾（痹），疝氣裏大，膿血在胃腸之外。小甚則寒熱作，微小則消癉。滑甚則頹疝，微滑則蟲毒，腸鳴中熱。澀甚則腸癰，微澀則內潰，下膿血。脾脈之至也大而虛，則有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四肢汗出當風也。脾絕則十日死。又臍出一作凸。者亦死。脣焦枯，無紋理而青黑者，脾先絕也。脾病，面黃目赤者可治，青黑色入口則半歲死，色如枳實者，一一作半。月死。吉凶休否，一作咎。皆見其色出於部分也。又口噤脣黑，四肢重如山，不能自收持，大小便利無休歇，食飲不入，七日死。又脣雖痿黃，語聲囀囀者，可治。脾病，瘧氣久不去，腹中痛鳴，徐徐熱汗出，其人本意寬緩，今忽反常而嗔怒，正言而鼻笑，不能答人者，此不過一月，禍必至矣。又脾中寒熱，則皆使人腹中痛，不下食。又脾病則舌強語澀，轉筋卵縮，牽陰股，引髀痛，身重不思食，鼓脹，變則水泄不能卧者，死不治也。脾正熱則面黃目赤，季脇痛滿也。寒則吐涎沫而不食，四肢痛，滑泄不已，手足厥，甚則顫慄如瘧也。臨病之時，要在明證詳脈，然後投湯丸，求其痊損耳。

《中藏經·論胃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 胃者，府也，又名水穀之海，與脾爲表裏。胃者人之根本也，胃氣壯則五藏六府皆壯，足陽明是其經也。胃氣絕則五日死。實則中脹便難，肢節疼痛，不下食，嘔吐不已。虛則腸鳴脹滿，引水滑泄。寒則腹中痛，不能食冷物。熱則面赤如醉人，四肢不收持，不得安卧，語狂目亂便硬者是也。病甚則腹脇脹滿，吐逆不入食，當心痛，上下不通，惡聞食臭，嫌人語，振寒，喜伸欠。胃中熱則脣黑，熱甚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顛狂不定，汗出額上，鮝衄不止。虛極則四肢腫滿，胸中短氣，穀不化，中消也。胃中風則溏泄不已，胃不足則多饑不消食。病人鼻下平則胃中病，渴者，不可治。一本無上十三字，作微燥而渴者可治。胃脈博堅而長，其色黃赤者，當病折腰。一作髀。其脈軟而散者，病食痹。左關上脈浮而大

者，虛也。浮而短澀者，實也。浮而微滑者，亦虛也。浮而遲者，寒也。浮而數者，實也。虛實寒熱生死之法，察而端謹，則成神妙也。

《中藏經・論肺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 肺者，魄之舍，生氣之源，號爲上將軍，乃五藏之華蓋也，外養皮毛，內榮腸胃，與大腸爲表裏，手太陰是其經也。肺氣通於鼻，和則能知香臭矣。有寒則善欬〔一〕本作有病則喜欬。實則鼻流清涕。凡虛實寒熱，則皆使人喘嗽。實則夢刀兵恐懼，肩息胸中滿，虛則寒生，一作熱。欬一作喘。息利下，少氣力，多悲感。王於秋，其脈浮而毛曰平。又浮而短澀者，肺脈也。其脈來毛而中央堅，兩頭一作傍。虛，曰太過，病在外。其脈來毛而微，曰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氣逆胸滿背痛，不及則令人喘呼而欬，一作嗽。上氣見血，下聞病音。又肺脈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平。來不上不下，如循鷄羽，曰病。來如物之浮，如風吹鳥背上毛者死。眞肺脈至大而虛，又如以毛羽中人皮膚，其色赤，其毛折者死。又微毛曰平，毛多曰病，毛而弦者曰春病，弦甚曰即病。又肺病吐衄血，皮熱脈數頰赤者，死也。又久欬而見血，身熱而短氣，脈當澀，今反浮大，色當白，今反赤者，火剋金，十死不治也。肺病喘欬，身但寒無熱，脈遲微者可治。秋王於肺，其脈當浮澀而短曰平。而反洪大而長，是火刑金，亦不可治。又得軟而滑者，腎來乘肺，不治自愈。反浮大而緩者，是脾來生肺，不治而差。反弦而長者，是肺被肝從，爲微邪，雖病不妨。虛則不能息，耳重嗌乾，喘欬上氣，胸背痛。有積則脇下脹滿。中風則口燥而喘，身運而重，汗出而冒悶。其脈按之虛弱如葱葉，下無根者死。中熱則唾血，其脈細緊浮數芤滑，皆失血病。此由燥擾嗔怒勞傷得之，氣壅結所爲也。肺脹則其人喘欬，而目如脫，其脈浮大者是也。又肺痿則吐涎沫，而咽乾欲飲者，爲愈，不飲則未差。又欬而遺溺者，上虛不能制下也。其脈沉濁者病在內，浮清者病在外。肺死則鼻孔開而黑枯，喘而目直視也。又肺絕則十二日死，其狀足滿瀉痢不覺出也，面白目青，此謂亂經。此雖天命，亦不可治。又飲酒當風，中於肺，則欬嗽喘悶，見血者不可治，無血者可治。面黃目白者可治，肺病頰赤者死。又言音喘急，短氣好唾，一作睡。此爲眞鬼相害，十死十，百死百，大逆之兆也。又陽氣上而不降，燔於肺，肺自結邪，脹滿喘急，狂言瞑目，非常所說，而口鼻張，大小便，頭俱脹，飲水無度，此因熱傷於肺，肺化爲血，不可治，則半歲死。又肺癰使人心寒，寒甚則發熱，寒熱往來，休作不定，多驚欬喘，如有所見者是也。其脈浮而緊，又滑而數，又遲澀而小，皆爲肺癰之脈也。又其人素聲清而雄者，暴不響亮，而拖氣用力，言語雖出，視不轉睛，難未爲病，其人不久。又肺病，實則上氣喘急，欬嗽身熱脈大也，虛則力乏喘促，右脇脹，語言氣短一作促。者是也。又乍寒乍熱，鼻塞頤赤面白，皆肺病之候也。

《中藏經・論大腸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 大腸者，肺之府也，爲傳送之司，號監倉之官，肺病久不已則傳入大腸，手陽明是其經也。寒則泄，熱則結，絕則泄利無度，利絕而死也，熱極則便血。又風中大腸則下血。又實熱則脹滿而大便不通，虛寒則滑泄不定。大腸乍虛乍實，乍來乍去，寒則溏泄，熱則垢重，有積物則寒慄而發熱，有如瘧狀也。積冷不去則當臍而痛，不能久立，痛已則泄白物是也。虛則喜滿，喘欬而喉咽中如核妨矣。

《中藏經・論腎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 腎者，精神之舍，性命之根，外通於耳，男以閉一作庫。精，女以包血，與膀胱爲表裏，足少陰太陽是其經也。腎氣絕，則不盡其天命而死也。王於冬，其脈沉濡曰平，反此者病。其脈彈石，名曰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爲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一本作令人體瘡而少氣不欲言。不及則令人心懸如饑，胷中清，脊中痛，少腸腹滿，小便滑，一本云心如懸，少腹痛，小便滑。變赤黃色也。又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平。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病。來如轉索，辟辟如彈石曰死。又腎脈但石無胃氣亦死。腎有水則腹大臍腫腰重，痛不得溺，陰下濕如牛鼻，頭汗出，是爲逆寒，大便難，其面反瘦也。腎病手足逆冷，面赤目黃，小便不禁，骨節煩痛，小腹結痛，氣上衝心，脈當沉細而滑，今反浮大而緩，其色當黑，其今反者，是土來剋水，爲大逆，十死不治也。又腎病面色黑，其氣虛弱，翕翕少氣，兩耳若聾，精自出，飲食少，小便清，膝下冷，其脈沉滑而遲，爲可治。又冬脈沉濡而滑曰平，反浮澀而短，肺來乘腎，雖病易治。反弦細而長者，肝來乘腎，不治自愈。反浮大而洪，心來乘腎，不爲害。腎病腹大脛腫，喘欬身重，寢汗出，憎風，虛則胸中痛，大腹小腹痛，清厥，意不樂也。陰邪入腎則骨痛，腰上引項瘈背疼，此皆舉重用力，及遇房汗出，當風浴水，或久立則傷腎也。又其脈急甚則腎痿痕疾，微急則沉厥奔豚，足不收。緩甚則折脊，微緩則洞泄，食不化，入咽還出。大甚則陰痿，微大則石水起臍下至小腹，其腫堆堆然，而上至胃脘者，死不治。小甚則洞泄，微小則消癉。滑甚則癰癤，微滑則骨痿，坐弗能起，目視見花。澀甚則

大壅塞，微澀則不月疾痔。又其脈之至也，上堅而大，有膿氣在陰中及腹內，名曰腎癉，得之因浴冷水而卧。脈來沉而大堅，浮而緊，苦手足骨腫，厥，陰痿不起，腰背疼，小腹腫，心下水氣，時脹滿而洞泄，此皆浴水中，身未乾而合房得之也。虛則夢舟溺人，得其時，夢伏水中，若有所畏。盛實則夢腰脊離解不相屬。厥邪客於腎，則夢臨深投水中。腎脹則腹痛滿引背怏怏然，腰癉痛。腎病夜半患，四季甚，下晡靜。腎生病則口熱舌乾，咽腫上氣嗌乾，及心煩而痛，黃疸腸澼痿厥，腰脊背急痛，嗜卧，足下熱而痛，胕酸，病久不已則腿筋痛，小便閉而兩脇脹，支滿目盲者死。腎之積，苦腰脊相引而疼，饑見飽減，此腎中寒結在臍下也。諸積大法，其脈來細軟而附骨者是也。又面黑目白，腎已內傷，八日死。又陰縮小便不出，出而不快者，亦死。又其色青黃連耳左右，其人年三十許，百日死，若偏在一邊，一月死。實則煩悶臍下重，熱則口舌乾焦而小便澀黃，寒則陰中與腰脊俱疼，面黑耳乾，嚼而不食，或嘔血者是也。又喉中鳴，坐而喘，欬唾血出，亦爲腎虛寒氣欲絕也。寒熱虛實既明，詳細調救，即十可十全之道也。

《中藏經·論膀胱虛實寒熱生死逆順之法》 膀胱者，津液之府，與腎爲表裏，號曰水曹掾，又名玉海，足太陽是其經也。總通於五府，所以五府有疾即應膀胱，膀胱有疾即應胞囊也，傷熱則小便不利。熱入膀胱，則其氣急而苦小便黃澀也。膀胱寒，則小便數而清也。又石水發，則其根在膀胱，四肢瘦小，其腹脹大者是也。又膀胱欬久不已則傳入三焦，腸滿而不欲飲食也。然上焦主心肺之病，人有熱則食不入胃，寒則精神不守，泄利不止，語聲不出也。實則上絕於心，氣不行也，虛則引起氣之於肺也。其三焦之氣和，則五藏六府皆和，逆則皆逆。膀胱中有厥陰氣則夢行不快，滿脹則小便不下，臍下重悶或肩痛也。絕則三日氣，死時鷄鳴也。其三焦之論備云於後。

《甲乙經·經脈》 心脈揣堅而長，病舌卷不能言。其耎而散者，病消渴自已。肺脈揣堅而長，病唾血。其耎而散者，病灌汗，至令不復散發。肝脈揣堅而長，色不青，病墜若搏，因血在脇下，令人喘逆。其耎而散色澤者，病溢飲，溢飲者渴，渴多飲，而易入肌皮腸胃之外也。胃脈揣堅而長，其色赤，病折髀。其耎而散者，病食痹痛髀。脾脈揣堅而長，其色黃，病少氣。其耎而散色不澤者，病足胕腫，若水狀。腎脈揣堅而長，其色黃而赤者，病折腰。其耎而散者，病少血，至令不復。

《脈經·平人得病所起脈》 何以知春得病？無肝脈也。無心脈，夏得病。無肺脈，秋得病。無腎脈，冬得病。無脾脈，四季之月得病。

何以知人食飲中毒？浮之無陽，微細之不可知也，但有陰脈。來疾去疾，此相爲水氣之毒也。脈遲者，食乾物得之。

《脈經·遲疾短長雜脈法》 脈數則在腑，遲則在臟。脈長而弦病在肝，扁鵲云：病出於肝。脈小血少病在心，扁鵲云：脈大而洪，病出於心。脈下堅上虛病在脾胃，扁鵲云：病出於脾胃。脈滑而微浮病在肺，扁鵲云：病出於肺。脈大而堅病在腎。扁鵲云：小而緊。脈滑者多血少氣，脈澀者少血多氣，脈大者血氣俱多。又云：脈來大而堅者血氣俱實，脈小者血氣俱少。又云：脈來細而微者血氣俱虛。沉細滑疾者熱，遲緊爲寒。又云：洪數滑疾爲熱，澀遲沉細爲寒。脈盛滑緊者病在外熱，脈小實而緊者病在內冷。脈小弱而澀者謂之久病，脈滑浮而疾者謂之新病。脈浮滑，其人外熱，風走刺，有飲，難治。脈沉而緊，上焦有熱，下寒，得冷即便下。脈沉而細，下焦有寒，小便數，時苦絞痛，下利重。脈浮緊且滑直者，外熱內冷，不得大小便。

脈洪大緊急，病速進在外，苦頭發熱，癰腫。脈細小緊急，病速進在中，寒爲疝瘕，積聚，腹中刺痛。脈沉重而直前絕者，病血在腸間。脈沉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癥。脈直前而中散絕者，病消渴。一云病浸淫痛。脈沉重，前不至寸口，徘徊絕者，病在肌肉，遁尸。脈左轉而沉重者，氣癥陽在胸中。脈右轉出不至寸口者，內有肉癥。脈累累如貫珠，不前至，有風寒在大腸伏留不去。脈累累中止不至，寸口軟者，結熱在小腸膜中伏留不去。脈直前左右彈者，病在血脈中，胚血也。脈後而左右彈者，病在筋骨中也。脈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脈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所苦。

《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脈》 左手關前寸口陽絕者，無小陽脈也。苦臍痹，小腹中有疝瘕，王月壬字一本作五。即冷上搶心。刺手心主經，治陰。心主在掌後橫理中。即太陵穴也。

左手關前寸口陽實者，小腸實也。苦心下急痹，一作急痛。小腸有熱，小便赤黃。刺手太陽經，治陽。一作手少陽者非。太陽在手小指外側本節陷中。即後谿穴也。

左手關前寸口陰絕者，無心脈也。苦心下毒痛，掌中熱，時時善嘔，口中

傷爛。刺手太陽經，治陽。

左手關前寸口陰實者，心實也。苦心下有水氣，憂恚發之。刺手心主經，治陰。

左手關上陽絕者，無膽脈也。苦膝疼，口中苦，眯目，善畏如見鬼狀，多驚，少力。刺足厥陰經，治陰。在足大指間，即行間穴也。或刺三毛中。

左手關上陽實者，膽實也。苦腹中實不安，身軀習習也。刺足少陽經，治陽。在足上第二指本節後一寸。第二指當云小指次指，即臨泣穴也。

左手關上陰絕者，無肝脈也。苦瘽，遺溺，難言，脇下有邪氣，善吐。刺足少陽經，治陽。

左手關上陰實者，肝實也。苦肉中痛，動善轉筋。刺足厥陰經，治陰。

左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膀胱脈也。苦逆冷，婦人月使不調，王月則閉，男子失精，尿有餘瀝。刺足少陰經，治陰。在足內踝下動脈。即太谿穴也。

左手關後尺中陽實者，膀胱實也。苦逆冷，脇下有邪氣相引痛。刺足太陽經，治陽。在足小指外側本節後陷中。即束骨穴也。

左手關後尺中陰絕者，無腎脈也。苦足下熱，兩髀裏急，精氣竭少，勞倦所致。刺足太陽經，治陽。

左手關後尺中陰實者，腎實也。苦恍惚，健忘，目視眩眩，耳聾悵悵，善鳴。刺足少陰經，治陰。

右手關前寸口陰絕者，無大腸脈也。苦少氣，心下有水氣，立秋節即劾。刺手太陰經，治陰。在魚際間。即太淵穴也。

右手關前寸口陽實者，大腸實也。苦腸中切痛，如錐刀所刺，無休息時。刺手陽明經，治陽。在手腕中。即陽谿穴也。

右手關前寸口陰絕者，無肺脈也。苦短氣，欬逆，喉中塞，噫逆。刺手陽明經，治陽。

右手關前寸口陰實者，肺實也。苦少氣，胸中滿彭彭，與肩相引。刺手太陰經，治陰。

右手關上陽絕者，無胃脈也。苦吞酸，頭痛，胃中有冷。刺足太陰經，治陰。在足大指本節後一寸。即公孫穴也。

右手關上陽實者，胃實也。苦腸中伏伏，一作愊愊。不思食物，得食不能消。刺足陽明經，治陽。在足上動脈。即衝陽穴也。

右手關上陰絕者，無脾脈也。苦少氣，下利，腹滿，身重，四肢不欲動，善嘔。刺足陽明經，治陽。

右手關上陰實者，脾實也。苦腸中伏伏如堅狀，大便難。刺足太陰經，治陰。

右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子戶脈也。苦足逆寒，絕產，帶下，無子，陰中寒。刺足少陰經，治陰。

右手關後尺中陽實者，膀胱實也。苦少腹滿，引腰痛。刺足太陽經，治陽。

右手關後尺中陰絕者，無腎脈也。苦足逆冷，上搶胸痛，夢入水見鬼，善厭寐，黑色物來掩人上。刺足太陽經，治陽。

右手關後尺中陰實者，腎實也。苦骨疼，腰脊痛，內寒熱。刺足少陰經，治陰。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心實》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陰實者，手厥陰經也。病苦閉，大便不利，腹滿，四肢重，身熱，苦胃脹。刺三里。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心虛》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陰虛者，手厥陰經也。病苦悸恐不樂，心腹痛，難以言，心如寒，壯恍惚。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小腸實》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陽實者，手太陽經也。病苦身熱，熱來去，汗出一作汗不出。而煩，心中滿，身重，口中生瘡。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小腸虛》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陽虛者，手太陽經也。病苦顱際偏頭痛，耳頰痛。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心小腸俱實》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陰陽俱實者，手少陰與太陽經俱實也。病苦頭痛，身熱，大便難，心腹煩滿，不得卧，以胃氣不轉，水穀實也。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心小腸俱虛》 左手寸口人迎以前脈陰陽俱虛者，手少陰與太陽經俱虛也。病苦洞泄，苦寒，少氣，四肢寒，腸澼。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肝實》 左手關上脈陰實者，足厥陰經也。病苦心下堅滿，常兩脇痛，自忿忿如怒狀。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肝虛》 左手關上脈陰虛者，足厥陰經也。病苦脇下堅，寒熱，腹滿，不欲飲食，腹脹，悒悒不樂，婦人月經不利，腰

腹痛。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膽實》 左手關上脈陽實者，足少陽經也。病苦腹中氣滿，飲食不下，咽乾，頭重痛，洒洒惡寒，脇痛。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膽虛》 左手關上脈陽虛者，足少陽經也，病苦眩、厥、痿，足指不能搖，覺，坐不能起，僵仆，目黃，失精眡眡。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肝膽俱實》 左手關上脈陰陽俱實者，足厥陰與少陽經俱實也。病苦胃脹，嘔逆，食不消。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肝膽俱虛》 左手關上脈陰陽俱虛者，足厥陰與少陽經俱虛也。病苦恍惚，尸厥不知人，妄見，少氣不能言，時時自驚。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實》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實者，足少陰經也。病苦膀胱脹閉，少腹與腰脊相引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實者，足少陰經也。病苦舌燥，咽腫，心煩，噫乾，胸脇時痛，喘欬，汗出，小腹脹滿，腰背強急，體重骨熱，小便赤黃，好怒好忘，足下熱疼，四肢黑，耳聾。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虛者，足少陰經也。病苦心中悶，下重，足腫不可以按地。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膀胱實》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實者，足太陽經也。病苦逆滿，腰中痛，不可俯仰。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膀胱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虛者，足太陽經也。病苦腳中筋急，腹中痛，引腰背不可屈伸，轉筋，惡風，偏枯，腰痛，外踝後痛。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膀胱俱實》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實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實也。病苦脊強反折，戴眼，氣上搶心，脊痛，不能自反側。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膀胱俱虛》 左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虛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虛也。病苦小便利，心痛，背寒，時時少腹滿。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肺實》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陰實者，手太陰經也。病苦肺脹，汗出若露，上氣喘逆，咽中塞，如欲嘔狀。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肺虛》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陰虛者，手太陰經也。病苦少氣不足以息，嗌乾，不朝津液。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大腸實》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陽實者，手陽明經也。病苦腹滿，善喘欬，面赤身熱，喉咽中如核狀。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大腸虛》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陽虛者，手陽明經也。病苦胸中喘，腸鳴，虛渴，脣口乾，目急，善驚，泄白。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肺大腸俱實》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陰陽俱實者，手太陰與陽明經俱實也。病苦頭痛，目眩，驚狂，喉痹痛，手臂捲，脣吻不收。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肺大腸俱虛》 右手寸口氣口以前脈陰陽俱虛者，手太陰與陽明經俱虛也。病苦耳鳴嘈嘈，時妄見光明，情中不樂，或如恐怖。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脾實》 右手關上脈陰實者，足太陰經也。病苦足寒脛熱，腹脹滿，煩擾不得卧。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脾虛》 右手關上脈陰虛者，足太陰經也。病苦泄注，腹滿，氣逆，霍亂嘔吐，黃疸，心煩不得卧，腸鳴。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胃實》 右手關上脈陽實者，足陽明經也。病苦腹中堅痛而熱，汗不出，如溫瘧，脣口乾，善噦，乳癰，缺盆腋下腫痛。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胃虛》 右手關上脈陽虛者，足陽明經也。病苦脛寒，不得卧，惡寒洒洒，目急，腹中痛，虛鳴，時寒時熱，脣口乾，面目浮腫。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脾胃俱實》 右手關上脈陰陽俱實者，足太陰與陽明經俱實也。病苦脾脹腹堅，搶脇下痛，胃氣不轉，大便難，時反泄利，腹中痛，上衝肺肝，動五臟，立喘鳴，多驚，身熱，汗不出，喉痹，精少。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脾胃俱虛》 右手關上脈陰陽俱虛者，足太陰與陽明經俱虛也。病苦胃中如空狀，少氣不足以息，四逆寒，泄注不已。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實》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實者，足少陰經也。痛苦痹，身熱，心痛，脊脇相引痛，足逆熱煩。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虛》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虛者，

足少陰經也。病苦足脛小弱，惡風寒，脈代絕，時不至，足寒，上重下輕，行不可以按地，少腹脹滿，上搶胸脇，痛引肋下。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膀胱實》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實者，足太陽經也。病苦轉胞，不得小便，頭眩痛，煩滿，脊背強。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膀胱虛》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陽虛者，足太陽經也。病苦肌肉振動，腳中筋急，耳聾忽忽不聞，惡風，颼颼作聲。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膀胱俱實》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實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實也。病苦癲疾，頭重，與目相引痛厥，欲起走，反眼，大風，多汗。

《脈經・平人迎神門氣口前後脈・腎膀胱俱虛》 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陽俱虛者，足少陰與太陽經俱虛也。病苦心痛，若下重不自收，簑反出，時時苦洞泄，寒中泄，腎心俱痛。

一說云：腎有左右，而膀胱無二，今用當以左腎合膀胱，右腎合三焦。

《脈經・肝膽部》 冬至之後得甲子，少陽起於夜半，肝家王。冬至者，歲終之節。甲子日者，陰陽更始之數也。少陽，膽也，膽者，木也，生於水，故起夜半。其氣常微少，故言少陽。云夜半子者，水也。肝者，東方木，肝與膽爲臟腑，故王東方，應木行也。萬物始生，其氣來軟而弱，寬而虛。春少陽氣，溫和軟弱，故萬物日生焉。故脈爲弦。肝氣養於筋，故其脈弦強，亦法木體強也。軟即不可發汗，弱即不可下。寬者開，開者通，通者利，故名曰寬而虛。言少陽始起尚軟弱，人榮衛腠理開通，發即汗出不止，不可下，下之而泄利不禁。故言寬虛，通利也。春以胃氣爲本，不可犯也。胃者，土也，萬物稟土而生，胃亦養五臟，故肝王以胃氣爲本也。不可犯者，不可傷也。

肝脈來濡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平。春以胃氣爲本。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肝脈來急而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

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色青白不澤，毛折，乃死。

春胃微弦曰平，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有胃而毛曰秋病，毛甚曰今病。

肝藏血，血舍魂，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妄不精，不敢正當人，陰縮而筋攣，兩脇骨不舉，毛悴色夭，死於秋。

春肝木王，其脈弦細而長，名曰平脈也。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肝，金之(刻)〔剋〕木，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洪大而散者，是心之乘肝，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肝，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肝，土之陵木，爲微邪，雖病即差。

肝脈來濯濯如倚竿，如琴瑟之絃，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足厥陰脈也。

肝脈急甚，爲惡言。微急，爲肥氣，在脇下若覆杯緩甚，爲善嘔。微緩，水瘕痹。大甚爲內癰，善嘔衄。微大爲肝痹，陰縮，欬引少腹。小甚爲多飲。微小爲消癉。滑甚爲頹疝。微滑爲遺溺。澀甚爲淡飲。微澀爲瘈瘲攣筋。

足厥陰氣絕則筋縮，引卵與舌。厥陰者，肝脈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於陰器而脈終於舌本。故脈弗營則筋縮急，筋縮急則引舌與卵，故脣青舌卷卵縮則筋先死。庚篤辛死，金勝木也。

肝死臟，浮之脈弱，按之中如索不來，或曲如蛇行者，死。

《脈經・心小腸部》 心者南方火。心主血，其色赤，故以夏王於南方，應火行。萬物洪盛，垂枝布葉，皆下垂如曲，故名曰鉤。心王之時，太陽用事，故草木茂盛，枝葉布舒，皆下垂曲，故謂之鉤也。心脈洪大而長，洪則衛氣實，實則氣無從出。脈洪者衛氣實，衛氣實則腠理密，密則氣無從出。大則榮氣萌，萌洪相薄，可以發汗，故名曰長。榮者血也。萌當爲明字之誤耳。血王故明且大也。榮明衛實，當須發動，通其津液也。長洪相得，即引水漿溉灌經絡，津液皮膚。夏熱陽氣盛，故其人引水漿，潤灌肌膚，以養皮毛，猶草木須雨澤以長枝葉。太陽洪大，皆是母軀，幸得戊己，用牢根株。太陽夏火，春木爲其母，陽得春始生，名曰少陽。到夏洪盛，名曰太陽，故言是母軀也。戊己，土也，土爲火子，火王即土相，故用牢根株也。陽氣上出，汗見於頭。五內乾枯，胞中空虛，醫反下之，此爲重虛也。月當爲內，幷當爲乾，枯燥也，皆字誤耳。內字似月，由來遠矣，遂以傳焉。人頭者，諸陽之會。夏時飲水漿，上出爲汗，先從頭流於身軀，以實其表，是以五內乾枯，燥則胞中空虛，津液少也。胞者膀胱，津液之腑也，愚醫不曉，故反下之，令重虛也。脈浮有表無裏，陽無所使。陽盛脈浮，宜發其汗，而反下之，損於陰氣。陽爲表，陰爲裏，經言陽爲陰使，陰爲陽守，相須而行，脈浮，故無裏也。治之錯逆，故令陰陽離別，不能復相朝使。不但危身，幷中其母。言下之不但傷心，幷復中肝。

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平。夏以胃氣爲本。心脈來喘喘《甲乙》作累累。連屬，其中微曲，曰心病。心脈來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心死。

眞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

夏胃微鉤曰平，鉤多胃少曰心病，但鉤無胃曰死。胃而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

心臟脈，脈舍神，怵惕思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懼自失，破胭脫肉，毛悴色夭，死於冬。

夏心火王，其脈洪大而散，名曰平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刻火，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陵火，爲微邪，雖病即差。

心脈來累累如貫珠滑利，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手少陰脈也。

心脈急甚，爲瘈瘲。微急爲心痛引背，食不下。緩甚爲狂笑。微緩爲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時唾血。大甚爲喉介。微大爲心痹引背，善淚出。小甚爲善噦。微小爲消癉。滑甚爲善渴。微滑，爲心疝引臍，少腹鳴。澀甚爲瘖。微澀爲血溢，維厥，耳鳴，顛疾。

手少陰氣絕則脈不通。少陰者，心脈也。心者，脈之合也。脈不通則血不流，血不流則髮色不澤，故其面黑如漆柴者，血先死。壬篤癸死，水勝火也。心死臟，浮之脈實，如豆麻擊手，按之益躁疾者，死。

《脈經·脾胃部》 脾者土也，敦而福。敦者，厚也，萬物衆色不同，脾主水穀，其氣微弱，水穀不化。脾爲土行，王於季夏。土性敦厚，育養萬物，當此之時，草木備具，枝葉茂盛，種類衆多，或青、黃、赤、白、黑色，各不同矣。故名曰得福者廣，土生養萬物，當此之時，脾則同稟諸臟，故其德爲廣大。萬物懸根住莖，草木之類也。其葉在巔，蜎蜚蠕動，蚊蠉喘息，皆蒙土恩。懸根住莖，草木之類也。其次則蛾蚋幾微之蟲，因陰陽氣變化而生者也。喘息，有血脈之類也。言普天之下，草木昆蟲，無不被蒙土之恩福也。德則爲緩，恩則爲遲，故令太陰脈緩而遲，尺寸不同。太陰脾也，言脾王之時脈緩而遲。尺寸不同者，尺遲而寸緩也。酸鹹苦辛，大沙而生，互行其時，而以各行，皆不群行，盡可常服。肝酸、腎鹹、心苦、肺辛澀，皆四臟之味也。脾主調和五味以稟四臟，四臟受味於脾，脾王之時，其脈沙（一作涉，又作妙），達於肌肉之中，互行人身軀，乃復各行，隨其四肢，使其氣周匝，榮諸臟腑，以養皮毛，皆不群行至一處也。故言盡可常服也。土寒則溫，土熱則涼。冬陽氣在下，土中溫暖。夏陰氣在下，土中清涼。脾氣亦然。土有一子，名之曰金，懷挾抱之，不離其身。金乃畏火，恐熱來熏，遂棄其母，逃歸水中，水自金子，而藏火神，閉門塞戶，內外不通，此謂冬時也。陽氣在中，陽爲火行，金性畏火，故恐熏之，金歸水中而避火也。母子相得益盛。閉塞不通者，言水氣充實，金在其中，此爲強固，火無復得往刻之者，神密之類也。土亡其子，其氣衰微，水爲洋溢，浸漬爲池。走擊皮膚，面目浮腫，歸於四肢。此爲脾之衰損。土以防水，今土弱而水強，故水得陵之而妄行。愚醫見水，直往下之，虛脾空胃，水遂居之，肺爲喘浮。脾胃已病，宜扶養其氣，通利水道。愚醫不曉而往下之，此爲重傷，水氣遂更陵之，上侵胸中，肺得水而浮，故言喘浮。肝反畏肺，故下沉沒。肺金肝木，此爲相刻，肺浮則實，必復刻肝，故畏之沉沒於下。下有荊棘，恐傷其身，避在一邊，以爲水流。荊棘，木之類。肝爲木，今沒在下則爲荊棘。其身，脾也。脾爲土，土畏木，是以避在下一邊，避木也。水流者，水之流路也。土本刻水，而今微弱，又復觸木，無復制水，故水得流行。心衰則伏，肝微則沉，故令脈伏而沉。心火肝木，火則畏水而木畏金，金水相得，其氣則實，刻於肝心，故令二臟衰微，脈爲沉伏也。工醫來占，固轉孔穴，利其溲便，遂通水道，甘液下流。亭其陰陽，喘息則微，汗出正流。肝著其根，心氣因起，陽行四肢，肺氣亭亭，喘息則安。轉孔穴者，諸臟之榮并轉治其順。甘液，脾之津液。亭其陰陽，得復其常所，故榮衛開通，水氣消除，肝得還著其根株。肝心爲母子，肝著則心氣得起，肺氣平調，故言亭亭，此爲端好之類。腎爲安聲，其味爲鹹。肺主聲，腎爲其子，助於肺，故言安聲。鹹，腎味也。倚坐母敗，洿臭如腥。金爲水母，而歸水中，此爲母往從子，脾氣反虛，五臟猶此而相刻賊，倚倒致敗，宅洿臭而腥，故云然也。土得其子，則成爲山。金得其母，名曰丘矣。

脾脈來而和柔相離，如雞足踐地，曰平。長夏以胃氣爲本。脾脈來實而盈數，如雞舉足，曰脾病。脾脈來堅兌如烏之喙，如鳥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溜，曰脾死。

眞脾脈至，弱而乍疏乍散，色青黃不澤，毛折，乃死。

長夏胃微濡弱，曰平，弱多胃少曰脾病，但代無胃曰死，濡弱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

脾藏榮，榮舍意，愁憂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悶亂，四肢不舉，毛悴色夭，死於春。

六月季夏建未。坤未之間，土之位，脾王之時。其脈大阿阿而緩，名曰平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脾，木之刻土，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脾，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洪大而散者，是心之乘脾，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

脾，水之陵土，爲微邪，雖病即差。

脾脈萇萇而弱，來疏去數，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足太陰脈也。

脾脈急甚爲痺瘛。微急爲膈中滿，食飲入而還出，後沃沫。緩甚爲痿厥。微緩爲風痿，四肢不用，心慧然若無病。大甚爲擊仆。微大爲痞氣，腹裏大膿血在腸胃之外。小甚爲寒熱。微小爲消癉。滑甚爲頽瘇。微滑，爲蟲毒蛔，腸鳴熱。澀甚爲腸頽。微澀爲內潰，多下膿血也。

足太陰氣絕，則脈不營其口脣。口脣者，肌肉之本也。脈不營則肌肉濡，肌肉濡則人中滿，人中滿則脣反，脣反者肉先死。甲篤乙死，木勝土也。脾死臟，浮之脈大緩，按之中如覆杯，絜絜狀如搖者，死。

《脈經・肺大腸部》 肺者西方金，萬物之所終。金性剛，故王西方，割斷萬物，萬物是以皆終於秋也。宿葉落柯，萋萋枝條，其杌然獨在。其脈爲微浮毛。衛氣遲，萋萋者，零落之貌也，言草木宿葉得秋隨風而落，但有枝條杌然獨在。此時陽氣則遲，脈爲虛微如毛也。榮氣數。數則在上，遲則在下，故名曰毛。諸陽脈數，諸陰脈遲，榮爲陰，不應數，反言榮氣數，陰得秋節而升轉在陽位，故一時數而在上也。此時陰始用事，陽即下藏，其氣反遲，是以肺脈數散如毛也。陽當陷而不陷，陰當升而不升，爲邪所中。陰陽交易則不以時定，二氣感激，故爲風寒所中。陽中邪則捲，陰中邪則緊，捲則惡寒，緊則爲慄，寒慄相薄，故名曰瘧。弱則發熱，浮乃來出。捲者，其人拘捲也。緊者，脈緊也。此謂初中風寒之時，脈緊，其人則寒，寒止而脈更微弱，弱則其人發熱，熱止則脈浮，浮者，瘧解王脈出也。旦中旦發，暮中暮發。言瘧發皆隨其初中風邪之時也。臟有遠近，脈有遲疾，周有度數，行有漏刻。臟，謂人五臟，肝心脾肺腎也。心肺在膈上，呼則其氣出，是爲近。呼爲陽，其脈疾。腎肝在膈下，吸則其氣入，是爲遠也。吸爲陰，其脈遲。度數，謂經脈之長短。周身行者，榮衛之行也，行陰、陽各二十五度，爲一周也，以應漏下百刻也。遲在上，傷毛采。數在下，傷下焦。中焦有惡則見，有善則匿。秋則陽氣遲，陰氣數，遲當在下，數當在上，隨節變，故言傷毛采也。人之皮毛，肺氣所行。下焦在臍下，陰之所治也，其脈應遲，今反數，故言傷下焦。中焦，脾也，其平善之時脈常自不見，衰乃見耳，故云有惡則見也。陽氣下陷，陰氣則溫。言陽氣下陷，溫養諸臟。陽反在下，陰反在巔，故名曰長而且留。陰陽交代，各順時節，人血脈和平，言可長留竟一時。

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秋以胃氣爲本。《難經》云：厭厭聶聶，如循榆葉，曰春平脈。藹藹如車蓋，按之益大，曰秋平脈。肺脈來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肺病。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

眞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色赤白不澤，毛折，乃死。

秋胃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肺病，但毛無胃曰死，毛而弦曰春病，弦甚曰今病。

肺藏氣，氣舍魄，喜樂無極則傷魄，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毛悴色夭，死於夏。

秋金肺王，其脈浮澀而短，曰平脈。反得洪大而散者，是心之乘肺，火之刻金，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肺，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肺，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肺，木之陵金，爲微邪，雖病即差。

肺脈來汎汎，輕如微風吹鳥背上毛，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手太陰脈也。

肺脈急甚爲癲疾。微急爲肺寒熱，怠墮，欬唾血，引腰背胸，苦鼻息肉不通。緩甚爲多汗，微緩爲痿偏風，頭以下汗出不可止。大甚爲脛腫。微大爲肺痹，引胸背，起腰內。小甚爲飧泄，微小爲消癉。滑甚爲息賁上氣，微滑爲上下出血。澀甚爲嘔血，微澀爲鼠瘻在頸支掖之間，下不勝其上，其能喜酸。

手太陰氣絕則皮毛焦。太陰者，行氣溫皮毛者也。氣弗營則皮毛焦，皮毛焦則津液去，津液去則皮節傷，皮節傷則爪枯毛折，毛折者則氣先死。丙篤丁死，火勝金也。

肺死臟，浮之虛，按之弱如葱葉，下無根者，死。

《脈經・腎膀胱部》 腎者北方水，萬物之所藏。冬則北方用事，王在三時之後，腎在四臟之下，故王北方也。萬物春生夏長，秋收冬藏。百蟲伏蟄。冬伏蟄不食之蟲，言有百種也。陽氣下陷，陰氣上升。陽氣中出，陰氣烈爲霜，遂不上升，化爲雪霜，猛獸伏蟄，蜾蠃匿藏。陽氣下陷者，謂降於土中也。其氣猶越而升出，陰氣在上寒盛，陽氣雖升出而不能自致，因而化作霜雪。或謂陽氣中出是十月則霜降。猛獸伏蟄者，蓋謂龍蛇冬時而潛處。蜾蠃，無毛甲者，得寒皆伏蟄，逐陽氣所在，如此避冰霜，自溫養也。其脈爲沉。沉爲陰，在裏，不可發汗，發則蜾蠃出，見其霜雪。陽氣在下，故冬脈沉，溫養於臟腑，此爲裏實而表虛，復從外發其汗，此爲逆治，非其法也。猶百蟲伏蟄之時，而反出土見於冰霜，必死不疑。逆治者死，此之謂也。陰氣在表，陽氣在臟，愼不可下，

下之者傷脾，脾土弱即水氣妄行。陽氣在下溫養諸臟，故不可下也。下之即損於陽氣，而脾胃復傷。土以防水，而今反傷之，故令水得盈溢而妄行也。下之者，如魚出水、蛾入湯。言治病，逆則殺人，如魚出水、蛾入湯火之中，立死。重客在裏，愼不可熏，熏之逆客，其息則喘。重客者，猶陽氣也。重者，尊重之貌也。陽位尊處於上，今一時在下，非其常所，故言客也。熏謂燒針及以湯火之輩熏發其汗，如此則客熱從外入，與陽氣相薄，是爲逆也。氣上熏胸中，故令喘息。無持客熱，令口爛瘡。無持者，無以湯火發熏其汗也。熏之則火氣入裏爲客熱，故令其口生瘡。陰脈且解，血散不通，正陽遂厥，陰不往從。血行脈中，氣行脈外，五十周而復會，如環之無端也。血爲陰，氣爲陽，相須而行。發其汗，使陰陽離別，脈爲解散，血不得通。厥者，逆也，謂陽氣逆而不復相朝使。治病失所，故陰陽錯逆，可不愼也。客熱狂入，內爲結胸。陰陽錯亂，外熱狂入，留結胸中也。脾氣遂弱，清溲痢通。脾主水穀，其氣微弱，水穀不化，下痢不息。清者，廁也。溲從水道出，而反清溲者，是謂下痢至廁也。

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鈎，按之而堅，曰腎平。冬以胃氣爲本。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

眞腎脈至，搏而絕，如以指彈石，辟辟然，色黃黑不澤，毛折，乃死。

冬胃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腎病。但石無胃曰死。石而有鈎曰夏病。鈎甚曰今病。

凡人以水穀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眞臟脈，不得胃氣也。所謂脈不得胃氣者，肝不弦，腎不石也。

腎藏精，精舍志，盛怒而不止則傷志，傷志則善忘其前言，腰脊痛，不可以俯仰屈伸，毛悴色夭，死於季夏。

冬腎水王，其脈沉濡而滑，曰平脈。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腎，土之刻水，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腎，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腎，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洪大而散者，是心之乘腎，火之陵水，爲微邪，雖病即差。

腎脈沉細而緊，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病。四至脫精。五至死。六至命盡。足少陰脈也。

腎脈急甚爲骨痿、癲疾。微急爲奔豚、沉厥，足不收，不得前後。緩甚爲折脊。微緩爲洞下，洞下者食不化，入咽還出。大甚爲陰痿。微大，爲石水，起臍下以至小腹腫，垂垂然，上至胃管，死不治。小甚爲洞泄。微小爲消癉。滑甚爲癰癩。微滑爲痿，坐不能起，目無所見，視見黑花。澀甚，爲大癰。微澀，爲不月水，沉痔。

足少陰氣絕則骨枯。少陰者，冬脈也，伏行而濡骨髓者也。故骨不濡則肉不能著骨也，骨肉不相親則肉濡而卻，肉濡而卻故齒長而垢，《難經》垢字作枯。髮無澤，髮無澤者骨先死。戊篤己死，土勝水也。

腎死臟，浮之堅，按之亂如轉圓，益下入尺中者，死。

《脈經・診四時相反脈證》 春三月木王，肝脈治，當先至，心脈次之，肺脈次之，腎脈次之。此爲四時王相順脈也。

到六月土王，脾脈當先至而反不至，反得腎脈，此爲腎反脾也，七十日死。何爲腎反脾？夏火王，心脈當先至，肺脈次之，而反得腎脈，是謂腎反脾。期五月、六月，忌丙丁。

脾反肝，三十日死。何爲脾反肝？春，肝脈當先至而反不至，脾脈先至，是謂脾反肝。期正月、二月，忌甲乙。

腎反肝，三歲死。何爲腎反肝？春，肝脈當先至而反不至，腎脈先至，是謂腎反肝也。期七月、八月，忌庚辛。

腎反心，二歲死。何爲腎反心？夏，心脈當先至而反不至，腎脈先至，是謂腎反心也。期六月，忌戊己。

《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正月、二月、三月春風王，肝氣當位，其脈弦細如長，名曰平脈。微弦長者，膽之平脈。反此者是病脈也。

四月、五月、六月夏火王，心氣當位，其脈洪大如散，名曰平脈。微洪散者，小腸之平脈。反此者是病脈。土無正位，寄王四季，三月得十八日，六月十八日，九月十八日，十二月十八日。脾氣當位，其脈大阿阿然如緩，名曰平脈。微阿阿緩者，胃之平脈。反此是病脈也。

七月、八月、九月秋金王，肺氣當位，其脈浮澀如短，名曰平脈。微浮短者，大腸之平脈。反此者是病脈也。

十月、十一月、十二月冬水王，腎氣當位，其脈沉軟如滑，名曰平脈。微沉滑者（旁光）（膀胱）之平脈。

右腎及手心主合三焦，三焦氣有名無形，在手名少陽，在足名巨陽，并伏行不見。

寸、關、尺，如終一寸九分也。

《千金要方・五藏脈所屬》 心部在左手關前寸口，亦名人迎。肝部在左手關上，腎部在左手關後尺中，肺部在右手關前寸口，亦名氣口。脾部在右手關上，腎部在右手關後尺中。

《脈法讚》云：肝心出左，脾肺出右，腎與命門，俱出尺部。魂魄穀神，皆見寸口，左主司官，右主司府，左大順男，右大順女。關前一分，人命之主，左爲人迎，右爲氣口。神門決斷，兩在關後，人無二脈，病死不愈。諸經損減，各隨其部，三陰三陽，一云按察陰陽。誰先誰後？陰病治官，官，藏內也。陽病治府，府，外也。奇邪所舍，如何捕取？審而知者，針入病愈。脈有三部，陰陽相乘，榮衛氣血，而行人躬，呼吸出入，上下於中，因息遊布，津液流通，隨時動作，效象形容，春弦秋浮，冬沉夏洪。察色觀脈，大小不同，一時之間，變無經常。尺寸參差，或短或長，上下乖錯，或存或亡。病輒改易，進退低昂，心迷意惑，動失紀綱。願爲縷陳，令得分明。師曰：子之所問，道之根源。脈有三部，尺寸及關，榮衛流行，不失衡銓。腎沉心洪，肺浮肝弦，此自常經，不失銖分，出入昇降，漏刻周旋。水下二刻，脈一周身，旋復寸口，虛實見焉。變化相乘，陰陽相干。風則浮虛，寒則緊弦，沉潛水畜，支飲急弦，動弦爲痛，數洪熱煩。設有不應，知變所緣，三部不同，病各異端。太過可怪，不及亦然，邪不空見，終必有奸。審察表裏，三焦別分，知邪所舍，消息診看，料度腑藏，獨見若神。

《千金要方・診四時相反脈》 春三月木王，肝脈治當先至，心脈次之，肺脈次之，腎脈次之，此爲王相順脈也。到六月土王，脾脈當先至而反不至，反得腎脈，此爲腎反脾也，七十日死。何謂腎反脾？夏火王，心脈當先至，肺脈次之，而反得腎脈，是謂腎反脾。期五月六月，忌丙丁。脾反肝，三十日死。何謂脾反肝？春，肝脈當先至而反不至，脾脈先至，是謂脾反肝，期正月二月，忌甲乙。腎反肝，三歲死。何謂腎反肝？春，肝脈當先至而反不至，腎脈先至，是謂腎反肝。期七月八月，忌庚辛。腎反心，二歲死。何謂腎反心？夏，心脈當先至而反不至，腎脈先至，是謂腎反心。期六月，忌戊己。此中不論肺金之氣，《疏略》未諭，《指南》又推五行，亦頗顛倒，待求《別錄》上。

凡療病，察其形容神氣色澤，脈之盛衰，病之新故，乃可治之。形氣相得，色澤以浮，脈從四時，此爲易治。形氣相失，色失不澤，脈實堅甚，脈逆四時，此爲難治。

逆四時者，春得肺脈，夏得腎脈，秋得心脈，冬得脾脈，其至皆懸絕滑者曰逆。春夏沉澀，秋冬浮大，病熱。脈靜泄痢，脈大脫血，脈實病在中，脈堅實病在外，脈不實，名逆四時，皆難療也。凡四時脈皆以胃氣爲本，雖有四時王相之脈，無胃氣者難差也。何謂胃脈？來弱以滑者是也，命曰易治。

《千金翼方・色脈・診四時脈》 春，肝木王，其脈弦細而長者，平脈也。反得微浮而短澀者，是肺之乘肝，金之剋木，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浮大而洪者，是心之乘肝，子之乘母，爲實邪，不治自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肝，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自愈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肝，土之畏木，爲微邪，雖病不死。

夏，心火王，其脈浮大而洪者，是平脈也。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剋火，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乘母，爲實邪，不治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當愈。反得微浮而短澀者，是肺之乘心，金之畏火，爲微邪，雖病不死。

季夏六月脾土王，脈大穰穰而緩者，爲平脈也。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脾，木之剋土，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微浮而短澀，是肺之乘脾，子之乘母，爲實邪，不治自愈。反得浮大而洪者，是心之乘脾，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自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脾，水之畏土，爲微邪，雖病不死。凡脾脈王則不見，衰時即見。

秋，肺金王，其脈微浮而短澀者，是平脈也。反得浮大而洪者，是心之乘肺，火之剋金，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肺，子之乘母，爲實邪，不治自愈。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肺，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肺，木之畏金，爲微邪，雖病不死。

冬，腎水王，其脈沉濡而滑者，是平脈也。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腎，土之剋水，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腎，子之乘母，爲實邪，不治自愈。反得微浮而短澀者，是肺之乘腎，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自愈。反得浮大而洪者，是心之乘腎，火之畏水，爲微邪，雖病不死。

《平脈略例甲本》 陽病欲得見人，陰病不欲得見人。陽病見陰脈者死，陰病見陽脈者愈。脈大、浮、數、動、滑爲陽，脈沉、澀、微、弦爲陰也。

欲知病所在，其脈沉爲裏，浮爲在表，遲則在臟，數則在腑。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數則吐，陰數則下。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腸疼。

右手寸口脈浮陽絕者，無大腸脈也。苦少氣，心下有水，秋節病欬嗽。寸口脈陽實者，大腸實也。苦腸內切痛而針刺無休息。寸口脈沉陰絕者，無肺脈也。苦短氣欬逆，喉中塞，噫逆。寸口脈陰實者，肺實也。苦少氣，胸痛滿膨膨，與肩相引痛。

關中脈浮陽絕者，無胃脈也。苦吞酸頭痛，胃中有寒。關中脈陽實者，胃實也。苦腸中伏伏，不思食，或食不消。關中脈沉陰絕者，無脾脈也。苦短氣下利，小腸滿，四肢不舉，嘔吐。關中脈陰實者，脾實也。苦腸中堅，大便難。

尺中脈浮陽絕者，無子戶脈也。苦足逆寒，絕產，帶下，無子，陰中寒。尺中脈陽實者，膀胱實也。苦小腸引腰痛。尺中脈沉陰絕者，無腎脈也。足逆冷，上搶胸滿痛也，夢入水見鬼神，善厭鬼寐黑色神來掩人上。尺中脈陰實者，腎實也。腰背痛，骨肉寒色色然。

左手尺中脈沉陰絕者，無腎脈也。足下熱，髀裏急，精氣竭少，力倦所致脾。尺中脈陰實者，腎實也，苦恍惚善忘，目視盲盲，耳聾日日鳴。尺中脈浮陽絕者，無膀胱脈也。苦逆冷，婦人月下，小便遺，男子少精，尿後餘瀝。尺中脈陽實者，膀胱實也。苦逆冷，脇下有邪氣，相引爭痛。

關中脈沉陰絕者，無肝脈也。苦癰遺尿難，脇下有邪氣，善吐。關中脈陰實者，肝實也。苦腹內動，恐善轉筋痹。關中脈浮陽絕者，無膽脈也。苦眉頭痛，善畏如覓鬼神驚，少力。關中脈陽實者，膽脈實，心中憤憤不安，身體習習。

寸口脈陰實者，心脈實，心中堂堂，時時嘔吐，口爛。寸口脈陰沉絕者，無心脈也。苦心下毒起，憂患。寸口脈浮陽絕者，無小腸脈也。苦挾臍痛，腸中疝瘕，王月即上搶心。寸口脈陽實者，小腸實也，苦心下急痛，心腹有熱，小便難赤黃。

凡寸口脈浮，中風發熱，頭痛。關脈浮，腹滿不欲食，是虛滿。尺脈浮，小便難。上浮脈，按之不足，舉之有餘，又如按葱葉狀，名曰浮。

寸口脈芤，吐血，微芤，衄血。關脈芤，胃中虛，微芤，吐血。尺脈芤，下血，微芤，小便血。上芤脈，按之無，舉之如按葱葉，兩旁有，中央空，名曰芤。

寸口脈沉，胸中痛引脇，胸中有水氣。關脈沉，心下滿痛，苦吞醋。尺脈沉，腰背痛。上沉脈，按之有，舉之無，往來於筋中，云重按乃得，名曰沉。

寸口脈伏，胸中有氣逆，胃氣上衝胸中。關脈伏，胃中有水氣，泄瀉。尺脈伏，水穀不化。上伏脈，按之乃得，舉之不足。一云極重按之，至骨乃得，名曰伏。

寸口脈弦，胸中急，心下愊愊滿痛。關脈弦，胃中有冷，上下急，胃氣虛。尺脈弦，小腹急痛。上弦脈，按之而琴瑟，三關通度，梗梗正直而輕浮，名曰弦。

寸口脈緊，苦頭痛，是傷寒。關脈緊，心苦滿急痛者，是爲實。尺脈緊，臍下痛。上緊脈，按之而切繩狀，輕手得之，重手不得，名曰緊。

寸口脈滑，氣實，胸中逆滿。關脈滑，胃中有寒，滑爲實，故氣滿不欲食。尺脈滑，血氣實，經後不通。上滑脈，往來前卻流利，按之無，舉之如動珠子。危不安，指下似浮而有負滑。

寸口脈數即爲吐，以有熱在胃管熏胸中。關脈數，胃中有客熱。尺脈數，惡寒，小便赤。上數脈，按之來疾，一息六、七至，名曰數。

寸口脈濡，陽氣弱，自汗出。關脈濡，苦重下疾。尺脈濡，惡寒，嘔，發熱，小便難。上濡脈，按之無，舉之有餘，或如皐衣帶中手，以肌空相得而軟，名曰濡。

寸口脈弱，陽氣虛，自汗出。關脈弱，胃氣虛，胃中有客熱。尺脈弱，無血少氣，惡寒。上弱脈，按之輕手乃得，重手不得，而按水末，名曰弱。

寸口脈微，苦胸中惡寒。關脈微，胃中有冷，心下拘急痛。尺脈微，厥冷，心腹拘急痛。上微脈，按之浮薄而細，在皮毛中，而鳥毛在水上不動，輕手乃得，名曰微。

寸口脈澀，無陽，胃氣少。關脈澀，無血，逆冷，爲澀，大虛。尺脈澀，上逆冷，小便赤黃。上澀脈，按之而鴻毛，舉之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浮而短，名曰澀。

寸口脈遲，上焦有寒。關脈遲，中焦有寒。尺脈遲，下焦有寒。上遲脈，按之盡牢，舉之無有，呼吸三至，去來極遲，名曰遲。

寸口脈緩，皮膚不仁，風氣入肌肉。關脈緩，胃中有氣，不欲食，脾氣不足。尺脈緩，虛冷，小便難，有餘瀝。上緩脈，按之無，舉之盡牢，去來亦遲，小快於遲脈，名曰緩。

寸口脈虛則惡寒。關脈虛即腹脹。尺脈虛，大便血，小便不禁。上虛

脈，遲大而軟，按之大，隱指豁豁然空也，名曰虛。

寸口脈實則生熱。關脈實則胃中痛。尺脈實，小腹牢痛，小便不禁。上實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幅幅然小。一曰沉浮皆得，名曰實。

寸口脈牢，關脈牢，脾胃氣塞盛熱，即腹滿響響。尺脈牢，腹滿，陰中急。上牢脈，按之實大，如長微弦，又以沉伏，名曰牢。

寸口脈細，吐返。關脈細，脹滿。尺脈細，小便不利。上細脈，按之大於小遲，恆有細耳，名曰細。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　肝者東方木，萬物始生，其氣濡弱，寬而虛，故其脈爲弦，而新張弓弦者死。

肝盛血，血舍魂，悲哀動中則相傷魂，魂傷則狂。

春，肝木王。其脈弦細而長，曰平也。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肝，金剋木，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洪大而散，是心之乘肝，子之剋母，爲實邪，雖病當差。反得沉濡而滑者，腎之乘肝，母之剋子，爲虛邪，雖病當差。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肝，爲土剋木，爲微邪，雖病即差，土畏木，不死。

心者，主南方火，萬物洪盛，垂枝布葉，皆下位，故名曰鈞。

心藏脈，脈舍神，怵惕思(虛)(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怕。

夏，心火王，其脈洪大而散者，曰平。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剋火，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剋母，爲實邪，雖病差矣。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剋子，爲虛邪，雖病當差。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凌火，金之畏火，爲微邪，雖病當差。

脾者，中央土，敦而福。敦者，厚。萬物衆色不同，得福者廣，蜎蜚蠕動，皆蒙土恩。其脈緩而遲。

脾孤臟以灌四傍，然則脾善者不可得見，惡乃可見。

脾藏營，營舍意，愁憂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悶亂，四肢不舉。

四季脾土王，其脈大洪洪而緩，曰平。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脾，木之剋土，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脾，子之剋母，爲實邪，病差也。反得洪大而散者，是心之乘脾，母剋子，爲虛邪，雖病當差。反得沉濡而滑者，腎之乘脾，水畏土，爲微邪，雖病當差。

肺者西方金，萬物之所終，其脈微浮毛。脈浮澀而短，曰平。反得洪大而散，是心乘肺，火剋金，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沉濡而滑，是腎之乘肺，子剋母，爲實邪，病亦差矣。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肺，母剋子，爲虛邪，雖病當差。反得弦細而長者，肝乘肺，木畏金，爲微邪，雖病當差。

腎北方水，萬物之所藏，陽氣下降而陰氣上升。其脈爲淹淹，爲陰在裏，不可發汗。陰氣在表，陽氣在藏，愼不可下。

腎藏精，精舍志，盛怒而不止則傷志，志傷則善忘。

冬，腎水王，其脈沉濡而滑，曰平。反得大而緩，是脾乘腎，土剋水，爲賊邪，大逆，十死不治。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乘腎，子剋母，爲實邪，雖病當差。反得浮澀而短，是肺之乘腎，母剋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洪大而散，是心乘腎，火畏水，爲微邪，雖病當差。

《太平聖惠方・診四時脈及太過不及法》　春脈弦，夏脈鉤，秋脈毛，冬脈石，是王脈耶？將病脈耶？然，弦鉤毛石者，四時之脈也。春脈弦者，肝東方木也，萬物之始生，未有枝葉，故其脈之來濡弱而長，故曰弦。夏脈鉤者，心南方火也，萬物之所盛，垂枝布葉，皆下曲如鉤，故其脈之來疾而去遲，故曰鉤。秋脈毛者，肺西方金也，萬物之所終，草木花葉皆秋而落，其枝獨在，若毫毛也，故其脈之來輕虛以浮，故曰毛。冬脈石者，腎北方水也，萬物之所以藏也，盛冬之時，水凝如石，故其脈之來沉濡而滑，故曰石。此四時之脈也。如有變奈何？然，春脈弦，反者爲病。何謂反？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氣來厭厭聶聶，如循榆莢曰平。益實而滑，如循長竿曰病。急而勁益強，如新張弓弦曰死。春脈微弦曰平，弦多胃氣少曰病，但弦無胃氣曰死。春以胃氣爲本。夏脈鉤，反者爲病。何謂反？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其脈來，累累如環，如循琅玕曰平。來而益數，如雞舉足者曰病。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死。夏脈微鉤曰平，鉤多胃氣少曰病，但鉤無胃氣曰死。夏以胃氣爲本。秋脈毛，反者爲病。何謂反？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其脈來，累累如環，如循琅玕曰平。來而益數，如雞舉足者曰病。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死。夏脈微鉤曰平，鉤多胃氣少曰病，但鉤無胃氣曰死。夏以胃氣爲本。秋脈毛，反者爲病。何謂反？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其脈來，如循榆莢曰平。毛多胃氣少曰病，但毛無胃氣曰死，秋以胃氣爲本。冬脈石，反者爲病。何謂反？然，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其脈來上大下銳，濡滑如雀之啄曰平。啄啄連屬，其中微曲曰病，來如解索，去如彈石曰死。冬脈微石曰平，石多胃氣少曰病，但石無胃氣曰死。冬以胃氣爲本。胃者，水穀之

海也，主稟四時，故皆以胃氣爲本，是謂四時之變病，死生之要會也。脾者，中州也，其平善不可得見，衰乃見爾。來如雀之啄，如水之下漏，是脾之衰見也。

《史載之方·四時正脈·春》 春脈弦，其氣來柔軟弱虛而滑，端直以長，名之曰弦，反此者病。其氣來實而強，名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善忘，忽忽冒眩，巔疾。不及則令人胸痛引背下，兩脇胠滿。

《史載之方·四時正脈·夏》 夏脈鉤，其氣來盛去衰，反此者病。其氣來盛去亦盛，此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欬唾，下爲氣泄。

《史載之方·四時正脈·秋》 秋脈浮，其氣來輕虛以浮，其氣來急去散，故曰浮，反此者病。帝曰：何如反？其氣來毛而中央堅而兩旁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逆氣而背痛愠愠然。不及則令人喘，呼吸少氣而欬，上氣見血，下聞病音。

《史載之方·四時正脈·冬》 冬脈營，其氣來沉而博，故曰營，反此者病。其氣來如彈石者，此謂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其不及則令人心懸如病饑，眇中清，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

《史載之方·四時正脈·中》 脾無善脈，止見惡脈。蓋脾脈以和緩爲主，故四時之脈雖不同，春脈弦，夏脈鉤，秋脈毛，冬脈營，皆要有脾脈。若脾脈不見，便是五藏眞脈見，眞脈見者死。所以脾無善脈者，謂其常脈便是吉脈，其太過不及皆爲病脈。太過則令人四肢不舉。其來如水之流者，太過也，濕勝則然耳。不及則令人九竅不通，名曰重強。其來如鳥之啄者，不及也，土不用事則然耳。濕勝而其脈如流，邪乃傷腎，土不用事，而九竅不利，因受木所制，木制則脾受水矣。九竅不利，故多生浮腫，脹滿之疾，久而成水。

《史載之方·真脈》 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色青白不澤，毛折乃死。眞心脈至，堅而博，如循薏苡，累累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眞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色白赤不澤，毛折乃死。

眞腎脈至，搏而絕，如以指彈石，辟辟然，色黑黃不澤，毛折乃死。眞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疏，色黃青不澤，毛折乃死。

《史載之方·診胃脈》 訣云：阿阿緩若春楊柳，此是脾家居四季。此叔和知之而未詳也。大抵胃脈雖和緩而貴不疾不速，重而取之不虧乏，浮而取之阿阿而至，不洪不濁，即爲五藏脈全。若弦而急，又洪大而有骨力，即受肝熱邪，能生嘔逆。若弦而緊，即受肝冷邪，能生飧泄。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五藏本脈體》 故春肝脈弦細而長，夏心脈浮大而洪，長夏脾脈軟大而緩，秋肺脈浮澀而短，冬腎脈沉澀而滑，各以其時而候旺相休困，脈息無不及太過之患，故曰平人。平人常氣稟於胃，必以胃氣爲本，取其資成也，合本臟氣三分，微似弦洪緩澀沉，則爲平脈。若眞臟脈見，則不佳矣，廣如後說。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六經本脈體》 六經所以分手足陰陽者，以足爲本，手爲標。如足厥陰風木肝與足少陽相火膽爲表裏，同在一處。足太陰濕土脾與足陽明燥金胃、足少陰君火腎與足太陽寒水膀胱皆相附近。至於手三陰三陽，相去頗遠。蓋足陰陽本乎地，奠方有常，手陰陽法乎天，變化無定。足爲常度，手爲揆度，體常盡變，故爲奇度，奇常揆度，其道一也。足厥陰肝脈在左關上，弦細而長。足少陰腎脈在左尺中，沉濡而滑。足太陰脾脈在右關上，沉軟而緩。足少陽膽脈在左關上，弦大而浮。足陽明胃脈在右關上，浮長而澀。足太陽膀胱脈在左尺中，洪滑而長。手厥陰心主包絡在右尺中，沉弦而數。手少陰心脈在左寸口，洪而微實。手太陰肺脈在右寸口，澀短而浮。手少陽三焦脈在右尺中，洪散而急。手陽明大腸脈在右寸口，浮短而滑。手太陽小腸脈在左寸口，洪大而緊。此手足陰陽六經脈體，及其消息盈虛，則化理不住，運動密移，與天地參同。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四變之動，脈與之應者，乃氣候之至脈也。故《要論》云：厥陰之至其脈弦，一云沉短而數。少陰之至其脈鉤，一云緊細而微。太陰之至其脈沉，一云緊大而長。少陽之至大而浮，一云乍疏乍數，乍短乍長。陽明之至短而澀，一云浮大而短。太陽之至大而長。本脈至脈，雖識體狀，又須推尋六氣交變，南政北政，司天在泉，少陰之脈應與不應，如《要論》所詮。乙庚丙辛丁壬戊癸，金水木火四運者，皆曰北政，少陰在泉，故寸不應。甲己土運，德流四政，譬如巡狩而居南面北，謂之南政，少陰在天，故寸亦不應。若北政厥陰在泉，則右不應。太陰在泉，則左不應。若南政厥陰司天，則右不應。太陰司天，則左不應。諸不應者，反其診則見矣。此乃常度。合不應而反應，是謂太過，應而

不應，是謂不及，皆爲外淫所因。所以欲知少陰應否者，以君火爲萬物資始，不可不知。此且以一歲而論之，若細推尋，當以日論，精微之道，不可不知。若歲主藏害，自當揆度平治，不能反隅，則不復也。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五臟傳變病脈》 右手關前一分爲氣口者，以候臟氣鬱發與胃氣兼并、過與不及、乘剋傳變也。以內氣鬱發，食氣入胃，淫精於脈，自胃口出，故候於氣口，以五臟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臟之本。臟氣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胃氣而至。邪氣勝，胃氣衰，故病甚。胃氣絕，眞臟獨見則死。假如春肝脈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氣曰死，若其乘剋，春雖有胃氣，而有澀脈見，則秋必病，澀甚則今病。夏，心脈洪多胃少曰心病，但洪無胃氣曰死，如乘剋，見微沉則冬病，沉甚則今病。秋，肺脈澀多胃少曰肺病，但澀無胃氣曰死，秋見洪爲夏病，洪甚爲今病。冬，腎脈沉多胃少曰腎病，但沉無胃氣曰死，冬見濡爲長夏病，濡甚爲今病。長夏，脾脈濡多胃少曰脾病，但濡無胃氣曰死，長夏見弦脈爲春病，弦甚爲今病。又如春肝脈合弦細而長，太過則實強，令人善怒，忽忽眩冒癲疾，不及則微虛，令人胸痛引背，兩脇胠滿。夏，心脈合洪而微實，太過則來去皆盛，令人身熱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來不盛去反盛，令人煩心，上欬唾，下氣泄。秋，肺脈合浮而短澀，太過則中堅傍虛，令人逆氣背痛愠愠然，不及則毛而微，令人呼吸少氣，上咯血，下喘聲。冬，腎脈合沉而緊實，太過則如彈石，令人解㑊，脊脈痛，少氣不欲言，不及則其去如數，令人心懸如饑，眇中清，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長夏，脾脈當沉而濡長，太過則如水之流，令人四肢不舉，不及則如鳥之啄，令人九竅不通，名曰重強。太過不及，脈之大要，迫近而微，不可失機。又人之五臟配木火土金水，以養魂神意魄志，生怒喜思憂恐。故因怒則魂門弛張，木氣奮激，肺金乘之，脈必弦澀。因喜則神廷融泄，火氣赫羲，腎水乘之，必沉散。因思則意舍不寧，土氣凝結，肝木乘之，脈必弦弱。因憂則魄戶不閉，金氣澀聚，心火乘之，脈必洪短。因恐則志室不遂，水氣旋却，脾土乘之，脈必沉緩。此蓋五情動不以正，侮所不勝，既不慕德，反謂能勝而乘之，侮反受邪，此之謂也。其病有五，五五二十五變，若其能所傳授，勝剋流變，又當詳而論之。故經曰：五臟受氣於其能生，傳之於其所勝，氣舍於其所生，死於其所不勝。如肝受氣於心，傳於脾，氣舍於腎，至肺而死。心受氣於肺，傳於脾，氣舍於肝，至腎而死。脾受氣於肺，傳於腎，氣舍於心，至肝而死。肺受氣於腎，傳於肝，氣舍於脾，至心而死。腎受氣於肝，傳於心，氣舍於肺，至脾而死。則知肝死於肺，候於秋，庚篤辛死。餘皆仿此。又如甲乙主寅卯，丙丁主巳午，庚辛主申酉，壬癸主亥子，戊己主辰戌丑未，一日一夜五分，則可以占死者之早暮。此病之次也。然卒發者不必治於傳，或其傳化不以次，不以次入者，憂恐怒喜思，令不得以其次，故令人有大病矣。此五臟傳變之大要，學者幸留神焉。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六經中傷病脈》 左手關前一分爲人迎者，以候寒暑燥濕風熱中傷於人，其邪咸自脈絡而入以迎納之，故曰人迎。前哲方論，謂太陽爲諸陽主氣，凡感外邪，例自太陽始。此考尋經意，似若不然。風喜傷肝，寒喜傷腎，暑喜傷心包，濕喜傷脾，熱傷心，燥傷肺。以暑熱一氣，燥濕同源，故不別論。以類推之，風當自少陽入，濕當自陽明入，暑當自三焦入，寒卻自太陽入，故經曰陰爲之主，陽與之正，別於陽者，知病從來，此之謂也。諸太陽傷寒，左手尺中與人迎皆浮緊而盛，浮者足太陽脈也，緊者傷寒脈也，盛者病進也，其證頭項強，腰脊痛，無汗惡寒，不惡風。陽明傷濕，右手關上與人迎皆澀細而長，澀者足陽明脈也，細者傷濕脈也，長者病襲也，其證關節疼痛，重痹而弱，小便澀秘，大便飧泄。少陽傷風，左手關上與人迎皆弦浮而散，弦者足少陽脈也，浮者傷風脈也，散者病至也，其證身熱惡風，自汗，項強，筋滿。手少陽傷暑，右手尺中與人迎皆洪虛而數，洪者手少陽脈也，虛者傷暑也，數者病增也，其證身熱惡寒頭痛，狀如傷寒煩渴。足太陰傷濕，右手關上與人迎皆濡細而沉濡者足太陰脈也，細者濕脈也，沉者病着也，其證身重腳弱，關節煩疼，冷痹脹滿。足少陰傷寒，左尺中與人迎皆沉緊而數，沉者足少陰脈也，緊者寒脈也，數者病傳也，其證口燥舌乾而渴，背惡寒，反發熱倦怠。足厥陰傷風，左關上與人迎皆弦弱而急，弦者厥陰脈也，弱者風脈也，急者病變也，其證自汗惡風而倦，小腹急痛。手厥陰心包傷暑，在右尺中與人迎皆沉弱而緩，沉者心包脈也，弱者傷暑也，緩者病倦也，其證往來寒熱，狀如痎瘧，煩渴眩暈，背寒面垢。此乃分布六經感傷外邪，除燥熱外，叙此四氣以爲宗兆。若其傳變，自當依六經別論所傷，隨經說證，對證施治。或燥熱傷心肺，亦當依經推明理例調治。如四氣兼并，六經交錯，亦當隨其脈證審處別白，或先或後，或合或并，在絡在經，入表入裏。四時之動，脈與之應，氣候以時，自與脈期，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始之有經，

從陰陽生，此之謂也。

《醫學啓源·五臟六腑除心包絡十一經脈證法》 夫人有五臟六腑，虛實寒熱、生死逆順皆見形證脈氣，若非診切，無由識也。虛則補之，實則瀉之，寒則溫之，熱則凉之，不虛不實，以經調之，此乃良醫之大法也。

肝之經，肝脈本部在於筋，足厥陰，風，乙木也。

經曰肝與膽爲表裏，足厥陰少陽也。其經王於春，乃萬物之始生也。其氣軟而弱，軟則不可汗，弱則不可下。其脈弦長曰平，反此曰病。脈實而弦，此爲太過，病在外，令人忘忽眩運，虛而微則爲不及，病在內，令人胸脇脹滿。凡肝病則兩脇下引痛，喜怒，虛如人將捕之。其氣逆，則頭痛耳聾頰赤，其脈沉而急，浮之亦然，主脇肢滿，小便難，頭痛眼眩。脈急主惡言，微急氣在脇下。緩甚則嘔逆，微緩水痹。大甚內癰吐血，微大筋痹，小便多。微小痹。滑甚癲疝，微滑遺溺。澁甚流飲，微澁瘈攣。肝之積氣在左脇下，久而不去，發欬逆，或爲痎瘧也。虛夢花草茸茸，實夢山林茂盛。肝病旦喜甚，夜靜。肝病頭痛目眩，脇滿囊縮，小便不通，十日死。又身病惡寒，四肢不舉，其脈當弦而急，反短澁者，乃金剋木也，死不治。又肝中寒則兩臂不舉，舌燥，多太息，胸中痛，不能轉側，其脈左關上遲而澁者是也。肝中熱則喘滿多嘔，目痛，腹脹不嗜食，所作不定，夢中驚悸，眼赤，視物不明，脈左關陽實者是也。肝虛冷則脇下堅痛，目盲臂痛，發寒如瘧狀，不欲食，婦人則月水不來，氣急，其脈左關上沉而弱者是也。此寒熱虛實，生死逆順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腰痛，甚則不可俯仰，丈夫癩疝，婦人小腹腫，甚則嗌乾，面塵脫色，主肝所生病者，胸中嘔逆，飧泄狐疝，遺溺閉癃病。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甘草。肝欲散者，急食辛以散之，川芎。補以細辛之辛，瀉以白芍藥之酸。肝虛，以陳皮、生姜之類補之。《經》曰虛則補其母，水能生木，水乃肝之母也。苦以補腎，熟地黃、黃蘗是也。如無他證，惟不足，(錢)氏地黃丸補之。實則芍藥泄之，如無他證，錢氏瀉青丸主之。實則瀉其子，心乃肝之子，以甘草瀉之。

膽之經，足少陽，風，甲木。

《經》曰：膽者，中清之府也，號曰將軍，決斷出焉。能喜怒剛柔，與肝爲表裏也，足少陽是其經也。虛則傷寒，恐畏頭眩，不能卧。實則傷熱，驚悸，精神不守，卧起不定，玄水發，其根在膽。又肝欬不已，則傳邪入膽，嘔青汁也。又膽有水，則從頭腫至足也。膽病則善太息，口苦，吐宿汁，心中戚戚，恐如人將捕之，咽中介(介)然數唾。又睡卧則脇下痛，(口)苦多太息。邪氣客於膽則夢鬥訟，脈在左關上浮而得之者，是(其)部也。膽實熱則精神不守。膽熱則多腫，膽冷則多眠。又左關上脈陽微者膽虛，陽數者膽實，陽虛者膽絕也。已上皆虛實寒熱生死脈證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口苦，善太息，(胸)脇痛不能轉側，甚則面微有塵，體無膏澤，足外反熱，是爲陽厥。是主膽所生病者，頭痛頷腫，目銳眥痛，缺盆中腫痛，腋下腫，馬刀挾癭，汗出振寒瘧，胸、肋、脇、髀、膝外至脛、絕骨、外踝前及諸節皆痛。《脈訣》云：左關，肝與膽脈之所生也，先以輕手得之是膽，屬表，後以重手取之是肝，屬裏也。肝合筋，肝脈循筋而行。持脈指法如十二菽之重，按至筋平，脈道如箏弦者爲弦，脈道迢(迢)者爲長。此弦長乃肝家不病之狀也。肝脈本部在筋，若出筋上，見於皮膚血脈之間者，是其浮也。入於筋下，見於骨上，是其沉也。臨病細推之，舉一知十之道也。

心之經，心脈本部在於血，手少陰，君，丁火也。

經曰：心者，五臟之尊也，號帝王之稱也，與小腸通爲表裏，神之所舍，又生於血，屬火，旺於夏，手少陰是其經也。凡夏脈鉤，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來盛去亦盛，爲太過，病在外。來衰去亦衰，爲不足，病在內。太過令人熱而骨痛，口瘡而舌焦引水。不及令躁煩，上爲欬唾，下爲氣泄。其脈如循琅干，如連珠曰平。來而啄啄連屬，其中微曲，曰病。脈來前曲後直，又如帶鉤，曰死。思慮過多，怵惕則傷心，心傷則神失，神失則恐俱。又眞心痛手足寒而過膝，則旦夕占死。又心有水氣，身腫不卧，煩燥。心中風，則吸吸發熱，不能行立，饑而不食，食則嘔吐。夏，心脈王，左手浮大而散曰平，反此則病。若沉而滑者，水剋火，十死不治。長而弦者，木來歸子，不治自愈。緩而大者，土來入火，微邪相干，無所害。心病則胸中痛，肢滿脹，肩背臂膊皆病。虛則惕惕然無眠，胸腹大，腰背引痛，喜悲。心積氣久不去，則苦煩，心中痛，實則笑不休，夢火發。心氣盛則夢喜笑恐畏。邪氣客於心則夢烟火，心腹氣短，夜卧不寧，懊憹，重氣往來，腹中熱，喜水涎出。心病，日中慧，夜半甚，平旦靜。又左手脈大，手熱腋腫，大甚，胸中滿而煩，澹澹大動，面赤目黃也。心病先心痛，時刻不止，關隔不通，身重不已，三日死。心虛甚則畏，眩目少眠，精神不守，魂魄妄行。心脈沉之小而緊，浮之喘，苦心下氣堅，食

下不，喜咽唾，手熱煩滿，多忘太息，此得之思慮太過也。其脈急甚瘈從。微急則心中痛引前後胸背，不下食。緩甚則痛引背，善淚。小甚則噦，微小則消癉。滑甚則爲酒，微滑則心痰，引臍腹鳴。澀甚喑不語。又心脈搏堅而長，主舌強不能言。軟而散，當懼怯不食也。又急甚心疝，臍下有病形，煩悶少氣，大熱，熱上煎。又心病狂言，汗出如珠，身厥冷，其脈當浮而反沉，濡而滑，其色當赤而反黑者，水剋火，不治，十死。又心積，沉之空空，上下往來無常處，病胸滿悸，腹中熱，面頰赤，咽乾，躁煩，掌熱，甚則吐血，夏差冬甚，宜急療之，止於旬日也。又赤黑色入口必死也，面目赤色亦死，赤如血亦死。又憂喜思慮太過，心氣內去，其色反和而盛者，不出十日死。扁鵲云：心絕一日死，色見凶，多人雖健，號曰行尸，一年之中，禍必至矣。又其人語聲前寬後急，後聲不接前聲，其聲濁惡，其口不正，冒昧喜笑，此風入心也。又心傷則心損，手足不遂，骨節離解，舒緩不自由，利下無休，此病急宜治之，不過十日而已。又笑不休，呻而復憂，此水乘火也，陰擊於陽，陰起陽伏，伏則熱，熱生狂冒，譫辭妄言，不可采聞，心已損矣。扁鵲云：其人脣口赤色可治，青黑色即死。又心虛則先煩而後渴，翕翕發熱也，其脈浮緊而大是也。心氣實而大便不利，腹滿身熱而重，溫溫欲吐，吐而不出，喘自急，不安卧，其脈左寸口與人迎皆實大者是也。心虛則恐悸多驚，憂思不樂，胸腹中苦痛，言語戰慄，惡寒恍惚，面赤目黃，血衄，其脈左寸口虛而微者是也。此心臟寒熱虛實，生死逆順脈證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嗌乾心痛，渴而欲飲，是爲臂厥。主心所生病者，目黃，心脇痛，臑臂內後廉痛厥，掌中熱痛。心苦緩，以五味子之酸收之。心欲軟，軟以芒硝之鹹，補以澤瀉之鹹，瀉以人參、甘草、黃芪之甘。心虛則以炒鹽補之，虛則補其母，木能生火，肝乃心之母，肝母生心火也。以生姜補肝，如無他證，錢氏安神丸是也。實則甘草瀉之，如無他證，錢氏方中，重則瀉心湯，輕則導赤散是也。

○小腸經，手太陽，丙火。

小腸者，受盛之府也，與心爲表裏，手太陽是其經也。小腸絕者，六日死，絕則髮直如麻，汗出不已，不能屈伸。又心病傳小腸，小腸欬則氣衝，氣欬一齊出也。小腸實則傷熱，傷熱則口瘡生。虛則傷寒，傷寒則泄膿血，或發泉水，泉水則根在小腸也。小腸寒則下重，熱久不能出，則漸生痔。有積則夕發熱而旦止，病氣發則使人腰下重，食則窘迫而便難，是其候也。

小腸脹，則小腸脹引痛厥。邪入小腸，則夢聚井邑中，或咽痛頷腫，不可回首，肩似拔，臑似折。又曰心者主也，神之舍也，其臟固密而不易傷，傷則神去，神去則心死矣，故人多不病，病即死，不可治也，小腸受病也。又左寸口陽絕，則無小腸脈也，六日死。有熱邪則小便赤澀，實則口瘡，身熱往來，心中煩悶，體重。小腸主於舌之官也，和則能言而機關利健，善別其味也。虛則寸脈浮而微，軟弱不禁按，病驚懼狂無所守，心下空空然不能言語者。此小腸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嗌痛頷腫，不可以顧，肩似拔，臑似折，主液血所生病者，耳聾，目黃，頰腫，頸、頷、肩、臑、肘、臂外後廉痛。《脈訣》云：左寸，小腸心脈之所出也。先以輕手得之，是屬表，後以重手得之，是屬裏。心合血脈，心脈循血脈而行，持脈指法如六菽之重，按至血脈而得者爲浮。稍稍加力，脈道粗大爲大。又稍稍加力，脈道潤軟者爲散。此乃浮大而散，心家不病脈之狀也。心脈本部在於血脈，若出於血脈之上，見於皮膚之間，是其浮也，入於血脈之下，見於筋骨之分，是其沉也。

○脾之經，脾脈本在肌肉，足太陰，濕，己土。

經曰：脾者，土也，諫議之官，主意與智，消磨五穀，寄在胸中，養於四傍，旺四季，正主長夏，與胃爲表裏，足太陰、陽明是其經也。扁鵲云：脾病則面黃色痿，實則舌強直，不嗜食，嘔逆，四肢緩，虛則多澼喜吞，注痢不已。又脾虛則精不勝，元氣乏力，手足緩弱，不能自持。其脈來似流水曰太過，病在外也。如鳥距曰不及，病在內。太過令人四肢沉重，言語蹇澀。不及令人中滿不食，乏力，手足緩弱不遂，涎引口中，四肢腫脹，溏泄不時，夢中飲食。脾脈來而和柔者，如鷄踐地，曰平。來實而滿指，數如鷄舉足，曰病。又如鳥之啄，如鳥之距，如水之漏，曰死。中風則翕翕發熱，狀如醉人，腹中脹滿，皮肉爛爛而起，阿阿然曰平。弦急者，肝剋脾也，眞鬼相遇，大凶之兆也。又微澀短者，肺秉於脾，不治自愈。又沉而滑者，腎來乘脾，亦不爲妨。

又浮而洪，心來生脾，不爲疾耳。脾病色黃，體重失便，目直視，脣反張，爪甲青，四肢沉，吐食，百節疼痛不能舉，其脈浮大而緩，反弦急，其色青，死不治。又脾病，其色黃，飲食不消，腹脹滿，體重節痛，大便不利，其脈微緩而長者，可治。脾氣虛則大小便不利，汗出不止，五液注下，爲五色注痢下也。又積在其中，久不愈，四肢不收，黃疸，食不爲饑，氣脹喘喘而不足也。脾實

則時夢築牆垣蓋屋，盛則夢歌樂，虛則夢飲食不足。厥邪客於脾，則夢大澤丘陵風雨。脾脹則喜嚘，四肢急，體不食，善慧。脾病，平旦甚，日中持，下晡靜。脈急甚則瘛瘲，微急則膈中不利，食不下而還出。緩甚則痿厥，微緩則風痿，四肢不持。大甚暴仆，微大氣衰，血膿在腸胃之外。小甚則寒熱作，微小則消癉。滑甚則頹疝，微滑則蟲毒，腸鳴中熱。澀甚則腸頹，微澀則潰下膿血。脾脈至，大而虛則有積。脾氣絕則十日死。脣焦枯無紋，面青黑者，脾先死。脾病，面黃目赤，青黑色入口，半年死。色如枳實，一日死。吉凶休咎，皆是其色出外部外也。又口噤脣青，四肢重如山，不能自持，大小便利無休歇，飲食不入，七日死。又脣雖痿黃，語音似轉者，尚可治。脾病，水氣又不去，腹中痛鳴，徐徐熱汗出，其人又覺緩，今反急，怒語而鼻笑，不能答人，此不過一日，禍必至矣。又脾中寒熱，則使人腹中痛，不下食，病甚苦強語澀，轉卵宿囊陰，腹中引痛，身重不思食，膨脹，變則水泄，不能卧者，十死不治。脾土熱則面黃目赤痛，脇痛滿，寒則吐涎沫而不食，四肢痛，滑泄不已，手足厥，甚則戰慄如瘧也。臨病之時，切要分察脈證，然後投藥。此脾臟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也。《主治秘要》云：是動則病舌本強，食則嘔，胃脘痛，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而衰，身體皆重。主脾所生病者，舌本痛，體不能動搖，食不下，煩心，心下急痛，寒瘧，溏瘕泄，水閉黃疸，不能卧，強立，股膝內腫厥，足大指不用。脾苦濕，急食苦以燥之，白朮。脾虛則以甘草、大棗之類補之，實則以枳殼瀉之。如無他證，虛則以錢氏益黃散，實則瀉黃散。心乃脾之母，炒鹽補之。肺乃脾之子，桑白皮瀉之。

○胃之經，足陽明，濕，戊土。

胃者，脾之腑也，又名水穀之海，與脾爲表裏。胃者，人之根本，胃氣壯，則五臟六腑皆壯也，足陽明是其經也。胃氣絕，五日死，實則中脹便難，肢節痛，不下食，嘔逆不已。虛則腸鳴脹滿，滑泄。寒則腹中痛，不能食(能)〔冷〕物。熱則面赤如醉人，四肢不持，不安眠，語狂目亂，便硬者是也。病甚則腹脇脹滿，嘔逆不食，當心痛，下上不通，惡聞香臭，嫌人語，振寒，善欠伸。胃中熱，脣黑，熱甚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顛狂不定，汗出額上陷，鼽血不止。虛極則四肢腫滿，胸中短氣，穀不化，中滿也。胃中風則溏泄不已。胃不足則多饑不消食。病人鼻下平則胃中病，渴者可治。胃脈搏堅而長，其色赤，病。其脈弱而散者，病食。脾右關上浮而大者，虛也。浮而短澀者，實也。浮而微滑者，亦虛也。浮而遲者，寒也。浮而數者，熱也。此胃腑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悽愴振寒，善伸數欠，顏黑，病至則惡人與火，聞木聲則惕然而驚，心欲動，欲閉戶獨處，甚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賁響腹脹，是爲肝厥。《脈訣》云：右關上，脾胃脈之所出也，先以輕手得之是胃，屬表，後以重手得之是脾，屬裏。脾合肌肉，脾脈循肌肉而行，持脈指法如九菽之重，按至肌肉，脈道如微風輕颺柳稍者爲緩。又稍加力，脈道敦實者爲大，此爲緩大，脾家不病之狀也。脾脈本部在肌肉，若出於肌肉之上，見於皮毛之間者，是其浮也。入於肌肉之下，見於筋骨之分者，是其沉也。

○心包絡，手厥陰，爲母血。

是動則病手心熱，肘臂攣急，腋腫，甚則胸脇肢滿，心中澹澹大動，而〔面〕赤目黃，喜笑不休。主脈所生病者，煩心心痛，掌中熱。治法與小腸同。

○三焦，手少陽，爲父母〔氣〕。

三焦者，人之三元氣也，號曰中清之府，總領五藏六府、榮衛經絡、內外左右上下之氣也。三焦通，則上下內外左右皆通也。其於灌體周身，和內調外，榮養左右，宣通上下，莫大於此也，又名玉海水道。上則曰三管，中則曰霍亂，下則曰走泄，名雖三而歸其一，有其名而無其形，亦號孤獨之府。而衛生於上，榮出於中。上者，絡脈之系也。中者，經臨〔脈〕之系也。下者，水道之系也，又亦屬膀胱之宗始，主通陰陽，呼吸有病，則善腹脹氣滿，小便〔腹〕堅，弱〔溺〕而不得，大便窘迫也，溢則作水，留則作脹，手少陽是其經也。又上焦實熱，則額汗而身無汗，能食而氣不利，舌乾，口焦，咽閉之類，腹脹肋脇痛。寒則不入食，吐酸水，胸背引痛，嗌乾，津不納也。實則食已而還出，彭彭然不樂。虛則食不能下，遺溺，頭面腫也。中焦實熱則下上不通，腹脹而喘，下氣不上，上氣不下，關隔不利也。寒則下利不止，飲食不消，中滿。虛則腸鳴膨脹也。下焦實熱則小便不通，大便亦難，苦痛也。虛寒則小便澀，下不止也。三焦和則內外和，遂〔逆〕則內外逆也。故云三焦者，人之三元氣也。此三焦虛實寒熱，生死逆順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耳聾，渾渾焞焞，嗌腫喉痺〔痹〕。主氣所生痛者，汗出，目眥病，頰腫，耳後肩臑肘臂外皆痛也，小指次指不用。《脈訣》云：右尺，三焦，命門脈之所出，先以輕手得之，是三焦，屬表，後以重手得之是命門，屬裏也。

上焦熱，涼膈散，洗(瀉)心湯。中焦熱，調胃承氣湯、泄脾散。下焦熱，大承氣、三才封髓丹。氣分熱，柴胡飲子、白虎湯。血分熱，桃仁承氣湯、清涼飲子。通治其熱之氣，三黃丸、黃連解毒湯是也。

○肺之經，肺之脈本部在於皮毛，手太陰，燥，辛金。

肺者，魄之舍也，生氣之源，號爲相傅，乃五臟之華蓋也，外養皮毛，內榮腸胃，與大腸爲表裏，手太陰陽明是其經也。氣通則知其香臭，有病則善欬，鼻流清涕。虛實寒熱，則皆使人喘嗽，實則夢刀兵恐懼，肩息，利下，少氣力，多悲感。王於秋，其脈浮而毛，曰平。又浮而短澀者，肺脈也。其脈來毛而中央堅，兩頭虛，曰大(太)過，則令人氣逆，胸滿背痛。不及，令人喘呼而咳，上氣見血。又肺脈來厭厭聶聶，如循榆莢，曰平。來如循鷄羽，曰病。來如物之浮，如風吹鳥背上毛者，死。其肺脈至，大而虛，如毛羽中人皮膚，其色白赤不澤，其毛折者死。微毛曰平，毛多曰病，毛而弦者春病，弦甚者即病。又肺病吐衄血，皮熱脈數頰赤者死。又久欬而見血，身熱而短氣，脈多澀而今反浮大，色多白而今反赤者，火剋金，十死不治。肺病喘欬身寒脈遲微者，可治。秋王於肺，其脈多浮澀而短，曰平，反此爲病。又反洪大長，是火刑金，亦不可治。反得沉而軟滑者，腎乘於肺，不治自愈。反浮大而緩者，是脾來此(生)肺，不治自差。反弦而長者，肺被肝從，爲微邪，雖病不妨。虛則不能息，耳重，實則咽嗌乾，喘嗽上氣，肩背痛。有積在脇下，脹滿痛。中風則口燥而喘，身運而重，形似冒而腫，其脈按之虛弱如葱葉，下無根者死。中熱則唾血，其脈細緊浮數芤者，皆主失血，此由躁擾嗔怒勞傷得之，結塞所爲也。又其喘而目脫，其脈浮大是也。又肺痿則涎沫，而咽乾欲飲食者，欲愈，不飲食者，未差。又欬而遺小便者，上虛不能制其下故也。其脈浮澀者，病內，浮滑者病外。肺死則鼻孔開而黑枯。喘而目直視者，肺絕，則十二日死，其狀腹滿，泄痢不覺出，面白目青，此爲亂經，雖天命亦不可治。又飲酒當風，中於肺，欬嗽喘悶見血者，不可治也，面黃目白，亦不可治也。肺病頰赤者死。又言音喘急，短氣好唾，此爲眞鬼相害，十死十，百死百，大逆之兆也。又陽氣上而不降，燔於肺，肺自結邪，腸滿喘急，狂言瞑目，非常所說，而口鼻張，大小便俱脹，飲水無度，此因傷陽，爲肺化血，半年死。又肺虛使心寒，寒甚則發熱，往來休作不定，多驚欬嗽，如有所見者是也。其脈浮而緊，反滑而數，又遲而澀小，皆爲肺虛也。又其人素聲清而雄者，暴不亮，噎而氣短，用力言語雖(難)出，視不轉睛，雖未爲病，其不久。肺病實則上氣喘悶，欬嗽身熱，脈大是也。虛則力乏喘促，右脇脹，言語氣短者是也。乍寒乍熱，鼻塞頤赤面白，皆肺之象也。肺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肺脹滿，彭彭而喘，欬嗽，缺盆中痛，甚則交兩手而瞀，是爲臂厥。主肺所生病者，欬嗽上氣，喘渴，煩心胸滿，臑臂內前廉痛厥，掌中熱，氣盛有餘則肩背痛，風寒汗出中風，小便數而欠。氣虛則肩背痛寒，少氣不足以息，溺色變，遺矢無度。肺苦氣上逆，黃芩。肺欲收以酸，白芍藥也，補以五味子之酸，瀉以桑白皮之辛。虛則五味子補之，實則桑白皮瀉之，如無他證，錢氏瀉白散，虛則用阿膠散。虛則補其母，則以甘草補土。實則瀉其子，以澤瀉瀉腎水。

○大腸經，手陽明，燥，庚金。

經曰：大腸者，肺之府也，傳道之司，號監倉之官。肺病久則傳入大腸，手陽明是其經也。寒則泄，熱則結，絕則利下不止而死，熱極則便血。又風中大腸則下血。又實熱則腸滿而大便不通，虛寒則滑泄不止。大腸乍虛乍實，乍來乍去，寒則溏泄，熱則後重，有積物則發寒慄而戰，熱則發渴如瘧狀。積冷不去則當臍痛，不能久立，痛已則泄白物是也。虛則喜滿喘嗽，咽中如核妨矣。此乃大腸虛實寒熱，生死脈證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齒痛頸腫。是主津液所生病者，目黃，口乾，鼽衄，喉痹，肩前臑痛，大指次指不用。氣有餘，則當脈所過者熱腫，虛則寒慄不復。《(脈)訣》云：右寸，大腸肺脈之所出也，先以輕手得之是大腸，屬表，後以重手得之是肺，屬裏。肺合皮毛，肺脈循皮毛而行。持脈指法：如三菽之重，按至皮毛而得之者爲浮。稍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又稍加力，脈道縮入關中，上半指不動，下半指微動者，爲短。此乃浮澀而短，肺不病之狀也。肺脈本部出於皮毛之上，見於皮膚之表，是其浮也。入於血脈肌肉之分，是其沉也。

○腎之經，命門，腎脈本部近(在)足少陰，寒，癸水。

經曰：精神之舍，性命之根，外通於耳，男子以臟(藏)精，女子以繫胞，與膀胱爲表裏，足少陰太陽是其經也。腎氣絕，則不盡天命而死也。王於冬，其脈沉滑曰平，反此者病。其脈來如彈(石)也，名曰太過，病在外。其去如解索，謂之不及，病在內。大(太)過令人解㑊脊痛，而少氣不欲言。不及則令人心懸，小腸(腹)滿，小便滑，變黃色。又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鈎，按之

緊曰平。又來如引葛之益堅曰病。來如轉索，辟辟如彈石曰死。又腎脈但石無胃氣亦死。腎有水則腹脹臍腫，腰重痛，不得溺，陰下濕，如同牛鼻頭汗出，是爲逆寒，大便難。腎病手足冷，面赤目黃，小便不禁，骨節煩疼，小腸〔腹〕結瘀熱，氣上衝心，脈沉而滑，今反浮大，其色當黑，其人吸吸少氣，兩耳〔若〕〔苦〕聾，精自出，飲食少，便下清穀，脈遲可治。冬則脈沉而滑曰平。反浮大而緩，是土剋水，反浮澀而短，是肺乘腎，易治。反弦長，肝乘腎，不治自愈。反浮大而洪，心乘腎，不妨。腎病腹體腫滿，病欬嗽，汗出，增〔憎〕寒風，虛則胸中痛。陰邪入腎則骨痿腰痛，上引背脊痛。過房，汗出當風，浴水久立，則腎損。其脈急甚則病痿，微急則沉厥奔豚，足不收。緩甚則虛損，微緩則洞泄，食不下，入咽還出。大甚則陰厥〔痿〕，微大則水氣臍下腫，腫而上至胸者死。小甚則亦洞泄，微小則消癉。滑則癰溺，微滑則骨痿，坐不能起，目視花。澀甚則寒壅寒〔塞〕，微澀則痔疾。其脈至堅而大，有腫〔積〕氣在陰中及腹內也，名腎癉，得之浴清水卧濕地。來沉而大堅，浮之而緊，手足腫厥，陰痿不起，腰背痛，小腹心下有水氣，時脹滿洞泄，此因浴水未乾而房事得之也。虛則夢舟舡溺人，伏水中，實則夢臨深投水中。腎脹則腹滿，引脊腰痹痛。腎病，夜半平，四季甚，下晡靜。腎生病，口熱舌乾，咽腫上氣，噦乾及痛，煩心而痛，黃疸，腸癖，痿厥，腰背急痛，嗜卧，足心熱而痛，胕酸。腎病久不愈而膂筋疼，小便閉，而兩脇脹滿，目盲者死。腎〔則精〕〔之〕積與腰〔脊〕相引而疼，饑見飽減，〔此腎中〕骨寒結在臍下也。積脈來細而軟，附於骨者是也。面白目黑，腎已內傷，八日死。又陰縮小便不出，出而不止者，亦死。又色青黃連耳，其人年三十許，百日死，若偏在一邊，一年死。實則煩悶，臍下重。熱則口舌焦而小便澀黃。寒則陰中與腰背俱腫疼，面黑耳聾，乾嘔而不食，或嘔血者是也。又喉鳴，坐而喘欬，欬唾血出，亦爲腎虛寒欲絕者。此腎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饑不欲食，面黑如漆，欬唾則有血，〔喉鳴〕〔喝喝〕而喘，坐而欲起，目眩眩而無所見，心如懸若饑狀，氣不足則善恐，心惕惕然如人將捕之，是爲骨厥。主腎所生病者，口熱舌乾，咽腫上氣，噦乾及痛，煩心痛，黃疸，腸澼，股內後廉痛，痿厥嗜卧，足下熱而痛也。腎苦燥，則以辛潤之，知母、黃檗是也。腎欲堅，用以知母之苦，補以黃栢之苦，瀉以澤瀉之鹹。腎虛則以熟地黃、黃栢補之。腎本無實，不可瀉，錢氏止有補腎地黃丸，無瀉腎之藥。肺乃腎之母，金生水，補母故也。又以五味子補之者是也。

○膀胱經，足太陽，寒，壬水。

經曰：膀胱者，津液之府也。與腎爲表裏，號爲水曹〔掾〕，〔又〕名玉海也，足太陽〔是其〕經也。總通五腑，所以五腑有病則應膀胱，膀胱有疾〔即應〕胞囊〔也〕，小便不利。熱入膀胱，則其氣急而小便黃澀也。膀胱寒，則小便數而清白也。又水發則根在膀胱，腹反大〔而〕〔是〕也。又膀胱欬不已，傳之三焦，滿而不欲飲食也。然〔三〕〔上〕焦主心肺之病，人有熱則食不入，寒則神不守，泄下痢不止，語聲不出也。實則上絕於〔心〕，氣不行也，虛則引熱氣於肺。其三焦和，則五臟六腑之氣和，逆則皆逆。膀胱經中有厥氣，夢行不快，滿脹則小便不下，臍下腫悶，或〔腎病〕〔肩痛也〕。絕〔則〕三日死，死在鷄鳴也。此膀胱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也。《主治備要》云：是動則病氣衝頭痛，目似脫，項似拔，脊痛，腰似折，髀不可以曲，腘〔如〕結，臘如裂，是爲踝厥。主筋所生病者，痔，瘧，狂，癲疾，頭顧項痛，目黃泪出，鼽衄，項脊腰尻腘踹腳皆痛，足小指不用。《脈訣》云：左尺，膀胱、腎脈之所出也，先以輕手得之是膀胱，屬表，後以重手得之是腎，屬裏。命門與腎脈循骨而行，持脈指法：按至骨上得之爲沉。又重手按之，脈道無力者，爲濡，舉手來疾流利者爲滑。此乃沉濡而滑，命門與腎脈不病之狀也。命門與腎部近骨，若出於骨上，見於皮膚、血脈、筋肉之間，是其浮也。入而至骨，是其沉也。

《脈訣》若乃持脈，猶所當知。謂如春弦，夏名鈎脈，秋則爲毛，冬則爲石。實強大過，病見於外，虛微不及，病決在內。四脈各異，四時各論，皆以胃氣，而爲之本。胃氣者何？脈之中和，過與不及，皆是偏頗。春主肝木，夏主心火，脾土乘旺，則在長夏。秋主肺金，冬主腎水。五臟脈象，與五運配。肝脈弦長，厭厭聶聶，指下尋之，如循榆葉。益堅而滑，如循長竿，是謂太過，受病於肝。急如張弦，又如循刀，如按琴瑟，肝死之應。浮大如散，心和且安，纍纍如環，如循珠玕。病則益數，如雞舉足。死操帶鈎，後踞前曲。浮澀而短，藹藹如蓋，此肺之平，按之益大。病如循羽，不下不上，死則消索，吹毛飄飄。沉濡而滑，腎平則若，上大下銳，滑如雀啄。腎之病脈，啄啄連屬，連屬之中，然而微曲。來如解索，去如彈石，已死之腎，在人審識。脾者中州，平和不見，然亦可察，中緩而短。來如雀啄，如滴漏水，脾臟之衰，脈乃見此。人有肥瘦，修長侏儒，肥沉瘦浮，短促長疏，各分診法，不可一途。難盡者意，

難窮者理，得之於心，應之於指。勉旃小子，日誦琅琅，造道之玄。

《察病指南・定四季六臟平脈》 春，肝脈欲弦而長，心脈欲弦而洪浮，脾脈欲弦而緩，肺脈欲弦而微浮，腎脈欲弦而沉濡，命脈欲弦而滑。

夏，心脈欲洪大而散，脾脈欲洪而遲緩，肺脈欲洪而浮澀，腎脈欲洪而沉滑，命門脈與腎同，肝脈欲洪而弦長。

秋，肺脈欲浮而短澀，腎脈欲微而伏，命門脈欲微而滑，肝脈欲浮而弦細，心脈欲浮而洪，脾脈欲浮而微緩。

冬，腎脈欲沉而滑，命門脈與腎同，肝脈欲沉而弦，心脈欲沉而洪，脾脈欲沉而緩，肺脈欲沉而澀。

《察病指南・診五藏賊邪脈》 東方角木春肝(木)，木畏金，遇肺金乘木，大逆，八月死。南方徵火夏心，火畏水，遇腎水乘火，大逆，十一月死。中央宮土脾，土畏木，遇肝木乘土，大逆，二月死。(南)(西)方商金秋肺，金畏火，遇心火乘金，大逆，五月死。北方羽水冬腎，水畏土，遇脾土乘水，大逆，六月死。此即前四季相剋脈也，前言其所死之日，此言其所死之月，故兩存之。

《察病指南・診四時虛實脈歌》 春得冬脈只是虛，謂春脈弦，反得冬石脈，是腎水爲木之母，從後來乘肝木之子，爲虛邪。兼令補腎病自除。母虛則補之。若得夏脈緣心實，得夏洪脈，是心火爲木之子，從前來乘肝木之母，爲實邪。還應瀉子自無虞。子實則瀉之。夏秋冬脈皆如是，在前爲實後爲虛。春中若得四季脈，不治多應病自除。四季緩脈，是脾土爲木之妻，不勝於夫，爲微邪，雖不治，而病自愈。

《察病指南・診五藏動脈法》 脈來五十動一止者，五藏六府受氣足，其人無病。脈來四十動一止者，一藏無氣，謂腎氣先盡也，其人後四年春草生時死。脈來三十動一止者，二藏無氣，其人後三年穀雨至時死。脈來二十動一止者，三藏無氣，其人後二年桑椹赤時死。脈來十動一止者，四藏無氣，其人後一年草枯時死。脈來五動一止者，五臟無氣，其人後五日死。

《察病指南・診六府平脈法》 左手寸口，手太陽小腸，脈洪大而緊，一云洪大而長，爲受盛之官，名受盛之府。

左手關上，足少陽膽，脈弦大而浮，一云大而浮，一云乍數乍疏、乍短乍長，一云乍大乍小，乍短乍長。其與崇脈無異，何以區別？然，兩手三部皆然，方爲崇脈，今獨左手關部如此，則謂之膽脈可也。爲中正之官，名清淨之府，一云中精之府，相火膽與風木肝合脈，急則爲驚。左手尺內，足太陽膀胱，脈洪滑而長。爲州都之官，名津液之府。寒水膀胱與君火腎合脈，急則爲痕。

心脈居午，謂之君火宜也，今腎脈居子，亦謂之君火，何義？命門脈爲心主居亥，謂之相火宜也，今膽脈居寅，亦謂之相火，又何耶？及觀《內經・天元紀大論篇》，鬼臾區曰：子午之歲，上見少陰。巳亥之歲，上見厥陰。少陰所謂標也，厥陰所謂終也。厥陰之上，風氣主之。少陰之上，熱氣主之。少陽之上，相火主之。而釋者謂午亥之歲爲正化，子巳之歲爲對化。由此言之，則心腎皆可言君火，以其熱氣主之也。厥陰既主風氣，而手厥陰、命門不當以相火言，少陽既主其相火，則膽與三焦爲相火明矣。

右手寸口，手陽明大腸，脈浮短而滑，一云短而澀。爲傳道之官，名傳道之府。右手關上，足陽明胃，脈浮長而澀，一云浮大而短。爲倉廩之官，名水穀之府。燥金胃與濕土脾合。右手尺內，手少陽三焦，脈洪散而急，爲決瀆之官，名外府。

《脈訣指掌病式圖說・論五臟沉遲數應病詩》 左手心部　浮數沉遲熱夢騰，浮遲腹冷胃虛眞。沉數狂言幷舌強，沉遲氣短力難成。生氣不相接續。

肝部　浮數患風筋即抽，浮遲冷眼淚難收。沉數疾生常怒氣，沉遲不睡損雙眸。

腎部　浮數勞熱小便赤，浮遲聽重濁來侵。沉數腰疼生赤濁，沉遲白濁耳虛鳴。

右手肺部　浮數中風兼熱秘，浮遲冷氣瀉難禁。沉數風痰幷氣喘，沉遲氣弱冷涎停。

脾部　浮數齦宣幷盜汗，浮遲胃冷氣虛膨。沉數熱多幷口臭，沉遲腹滿脹堅生。

包絡部　浮數精泄三焦熱，浮遲冷氣濁難任。沉數渴來小便數，沉遲虛冷小便頻。

《脈訣指掌病式圖說・診脈截法斷病歌》 左右手脈

心脈迢迢恰似弦，頭痛心熱數狂癲，男子騰空女騰跌，腎弦氣痛小腸連。

心脈頻頻來得實，其人煩悶氣喘疾。若還止絕更加臨，壬癸死之是端的。

心脈微微嘈似饑，瀉心補腎卻相宜。若共肝微能左癱，醫人調理不須疑。

心脈遲遲主嘔吐，沉加怒氣痛牽連，斯人偃息雖無事，醫者能調便與宣。
肝實眼翳能生癬，腹痛尤加腳手酸，更被醯酸來刺也，調和補藥便能安。
肝微內障甚筋攣，失血吞酸頭更旋，洪在大腸能泄利，腎微腳冷定相連。
肝經帶緩氣須疼，食拒心頭主刺酸，止代庚申辛酉死，醫人調理定難安。
肝脈浮洪偏眼赤，刺酸盜汗定相隨，數脈忽然潮熱至，斷然翻胃更無疑。
腎微經脈不調勻，腳疼衛氣不能升，帶下肝陰精不禁，肝微血敗小便頻。
腎緩腰疼尤腹痛，小便白濁色如霜，止代若遲時戊己，其人必定命傾亡。
腎洪白濁耳蟬鳴，腳熱尤加血不勻，虛熱瘖生虛又癆，沉腰浮主血虛人。
腎脈琴弦赤小便，頭旋腹痛數兼淋，血氣又來浮腹脹，肝微白濁帶相幷。
右手　肺緩虛邪鼻塞時，失聲颯颯好猜疑，緩脈浮遲能吐瀉，沉遲怒氣痛難支。
肺洪勞倦兼痰熱，潮熱尤兼吐瀉來，大數中風兼鼻塞，丙丁止代已焉哉。
肺脈弦來元主嗽，平時氣急喘呼呼，頭痛更加身發熱，十分重病也能蘇。
肺實冷嗽胸中痛，倦勞寒熱不曾停，浮數大腸能秘結，浮遲冷痢更來侵。
脾脈浮洪水積儲，睡魔甜鬼每相如，倦怠更加潮熱至，其人脾困藥能除。
脾脈遲弦主冷凝，朝朝貪睡不曾停，浮在脈中應腹脹，沉弦有積腹中疼。
脾實口臭胃經熱，脾困寒熱又相侵，胃翻酸水頻頻吐，纔吃些兒便逼心。
脾脈微微胃不生，終朝飲食拒人心，微澀脈來因腹脹，甲寅止代定歸眞。
命門弦主渴來侵，濁帶加之更患淋，實脈轉筋兼帶濁，脈洪虛汗渴將臨。
命門微細小便頻，緩脈膀胱冷氣侵，沉緩腰疼浮緩渴，更兼遲緩小便生。

《診家樞要·五藏平脈》 心脈浮大而散，肺脈浮澀而短，肝脈弦而長，脾脈緩而大，腎脈沉而軟滑。《素問》：心平脈，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此長滑之象也。心爲肝子，脈不離弦，故仲景謂心脈洪大而長。肺脈澀短，是動力不盛而形體鋪寬也。

心合血脈，心脈循血脈而行。持脈指法如六菽之重，按至血脈而得者爲浮。稍稍加力，脈道粗者爲大。又稍加力，脈道闊軟者爲散。

肺合皮毛，肺脈循皮毛而行。持脈指法如三菽之重，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又稍加力，不及本位曰短。澀只是來勢不勇，短只是寬軟不挺。

肝合筋，肝脈循筋而行。持脈指法如十二菽之重，按至筋而脈道如箏弦相似，爲弦。次稍加力，脈道迢迢者爲長。

脾合肌肉，脾脈循肌肉而行。持脈指法如九菽之重，按至肌肉，如微風輕颭柳梢之狀爲緩。次稍加力，脈道敦實者爲大。

腎合骨，腎脈循骨而行。持脈指法，按至骨上而得者爲沉。次重而按之，脈道無力爲濡。舉指來疾流利者爲滑。濡是脈體之柔潤，非脈應指無力也。

凡此五藏平脈，要須察之，久久成熟，一遇病脈，自然可曉。經曰先識經脈，而後識病脈，此之謂也。五藏平脈、病脈、死脈，《素問·玉機眞藏、平人氣象》兩篇言之至詳且密。此文所叙，乃從《難經》錄出，其義未全。

《醫門擘要·左寸心脈浮主病》 主太陽眩暈兩目暈花，心神恍惚，頭疼，室女經閉，頭暈，風痰症，中風不語，顛狂二症。浮宏，主太陽眩暈，兩目昏花，心神恍惚，經閉頭暈。浮滑，主風痰症，中風不語，顛狂症。浮沉，主頭疼。

《醫門擘要·左關肝脈浮主病》 主好怒，火眼疼，背疼，脇疼，跌打損傷，欬嗽吐血，羊癇症，癆熱，瘧疾，瘰癧，癭袋，耳鳴，大便不通，疝氣，膀胱疼。浮宏，主火眼疼，背疼，脇疼，好怒，瘧疾，跌打損傷，瘰癧，耳鳴，癭袋。浮沉，主癆熱，大便不通。浮緊，主欬嗽，吐血。浮緊而下墜，主疝氣，膀胱疼。浮滑，主羊癇症。

《醫門擘要·左尺腎脈浮主病》 主頭疼，眉骨疼，頸脖疼，眼疼，牙疼，喉疼，脣焦，口乾，舌燥，腎管疼，陰戶疼，滑精，淋症，小便淋瀝，婦人血枯，經水不調。浮宏，主脣焦，舌燥口乾。浮緊，主頭疼，眉骨疼，脖頸疼，眼疼，喉疼，腎管疼，陰戶疼。耳疼。浮疾，主小便淋瀝症，月經在前。浮緩，主月經在後。浮滑，主滑精。

《醫門擘要·右寸肺脈浮主病》 肺脈浮，本脈也，但浮宜和平。若浮緊而散，主傷風欬嗽，痰癒，水癒，吼喘鼻塞，鼻淵，鼻糟疼。浮緊而散，主傷風咳嗽。浮緊，主鼻塞，鼻淵，鼻疼，鼻糟。浮滑，主痰癒水癒，吼病，喘病。

《醫門擘要·右關胃脈浮主病》 主胃脘疼，兩脇疼，停食，不安食，反胃，哽食，噎食，吞酸，痰症，瘧疾。浮宏，主胃疼火症不容揉。浮緩，主胃疼寒症喜揉。浮宏而有力，主停食。浮宏而無力，主反胃，哽食，噎食。浮緩，主不安食。浮宏而弦，主瘧疾。浮滑，主吞酸，痰症。

《醫門擘要·右尺命脈浮主病》 主眼疼，牙疼，背疼，腰疼，腳疼，腹疼，熱痢，暑瀉，大便不通欲帶，吞酸，咳嗽，不能卧，結胸，欲淋。浮宏，主眼疼，

牙疼，吞酸。浮緊，主背疼，腰疼，腳疼，腹疼，熱痢，大便不通，結胸，咳嗽，不能卧。浮滑，主暑瀉，肚瀉。浮宏而有力，主欲帶，淋症。

《醫門擘要・左寸心脈沉主病》 主懶惰，呵欠，冷泪，倦忘，心顫，驚悸，夜夢顛倒。沉細，主懶惰，呵欠，冷泪，倦忘。沉疾，主悸症。沉滑，主心顫，驚症，夜夢顛倒。

《醫門擘要・左關肝脈沉主病》 主雀蒙眼，腰疼不能直，腳疼，四肢無力，肌肉消瘦，吞酸，癬疥，痞疼，血塊症，大便不利，月經不調，不孕，室女經閉。沉疾，主痞疼，血塊疼。沉緩，主雀蒙眼，癬疥，腰疼，腳疼，四肢無力，大便不通，吞酸。沉細而緩，主經水不調，不孕，室女經閉，肌肉消瘦。此數症，若脈沉疾則爲癆症矣。

《醫門擘要・左尺腎脈沉主病》 沉，腎之本脈也，但沉宜得中。若沉緊主肌肉消瘦，淋症，小便短，月經在前，不孕。沉疾腎管疼。沉緩主白帶，青蒙眼。沉滑主遺精。沉緊，主肌肉消瘦，淋症，小便短，月經在前，不孕。沉疾，主腎管疼。沉緩，主白帶，青蒙眼。沉滑，主遺精。此症，體實者多在浮脈，體虛者多在沉脈。

《醫門擘要・右寸肺脈沉主病》 主頭疼，目乾疼，鼻不通，背疼，虛咳，小便不利，結痰。沉緊，主頭疼，目乾疼，背疼，結痰。沉緩，主鼻息不通，虛咳，小便不利。

《醫門擘要・右關胃脈沉主病》 主腰疼，四肢無力，臍下疼，食不消化，不思飲食，吞酸，反胃，噎食，哽食，停食，虛汗，乍寒乍熱，大便結澀，胃脘疼。沉緊，主腰疼，臍下疼，停食，乍寒乍熱，虛汗，大便不利，四肢疼而無力，火症胃脘疼。沉緩，主不思飲食，食不消化，反胃，噎食，哽食，吞酸，四肢無力不疼，寒症胃脘疼。

《醫門擘要・右尺命脈沉主病》 主痿症，悸症，驚症，不思飲食，食不消化，寒痢，大便結澀，小腹疼，白帶。沉緩，主痿症，不思飲食，食不消化，寒痢，白帶，大便結澀。沉緊，主驚症，悸症，小腹疼。□疼，不拘脈之緊緩，俱以寒症論。

《醫門擘要・左寸心脈遲主病》 與左寸沉其病同，但遲要有力，部數有準。若一息一至，或二息一至，是爲代脈，即爲不治之症。若兩尺有力猶可治，當以大劑獨參湯主之，切不可見剋伐之藥。

《醫門擘要・左關肝脈遲主病》 主目乾疼，目昏，背疼，冷泪，腹寒疼，吞酸，食不消化，肌肉消瘦，病卧不起，冷痢，便血，驚症，顫症。遲疾，主目乾疼，背，腹疼。遲緩，主吞酸，肌肉消瘦，冷泪，目昏，食不消化，病卧不起。遲緊，主驚症，顫症。遲滑，主冷痢，便血。

《醫門擘要・左尺腎脈遲主病》 主反胃，吞酸，不思飲食，小便多，滑精，淋症，腎管疼，經水退後，不孕，血崩，白帶，昏昧，陰戶疼，血淋，血帶，咳嗽，失音，大便如羊糞，倦忘，驚症，顫症，肚腹鼓脹。遲滑，主滑精，小便多，經水退後。遲緊，主淋症，腎管，陰戶疼。遲緩，主反胃吞酸，不思飲食，不孕，白帶，血崩，大便如羊糞，倦忘，驚症，顫症。遲疾，主咳嗽，血淋，血帶，肚腹膨脹，失音。

《醫門擘要・右寸肺脈遲主病》 遲疾，主肺癰。遲緩，主肺痿，皮肉乾枯，皮膚瘙癢，皮起白膚。遲滑，主痰癊，水癊。

《醫門擘要・右關胃脈遲主病》 主反胃吞酸，不思飲食，噎食，哽食，痞疼，冷痢，腹寒疼，遺精，食不消化，冷瀉。遲緩，主反胃，越時方吐，吞酸，不思飲食，食不消化，噎食。哽食。遲緊，主腹寒疼，痞疼。遲滑，主冷痢，冷瀉，遺精。

《醫門擘要・右尺命脈遲主病》 主目冷疼，不思飲食，食不消化，四肢無力，膀胱疼，小腹疼，大便數，白帶，脫肛，冷瀉，腎瀉。

遲緩，主目冷疼，不思飲食，食不消化，四肢無力，大便數，脫肛，冷瀉。遲緊，主膀胱疼，小腹疼。遲滑，主白帶，腎瀉。

《醫門擘要・左寸心脈數主病》 主目乾疼，心神恍惚，坐卧不寧，多見鬼神，夜多不寐，夢多，夢好怒，顛狂症，頭疼。數宏，主目乾疼，頭疼，好怒。數緊，主心神恍惚，坐卧不寧，多見鬼神，夜多不寐，夢掩，多夢，顛狂症。

《醫門擘要・左關肝脈數主病》 主眼疼，脇疼，吐血，便血，疝氣疼，瘧疾。數宏，主眼疼，脇疼，瘧疾。數緊，主吐血，便血，疝氣。

《醫門擘要・左尺腎脈數主病》 主眼疼，頭疼，耳疼，耳鳴，牙疼，口乾舌燥，咳嗽多痰，乍寒乍熱，自汗，虛汗，遺精，白帶，淋症，血崩，不孕，血帶，肌肉消疼。數宏，主眼疼，頭疼，耳疼，耳鳴，牙疼，口乾舌燥，虛汗，乍寒乍熱，血崩，咳嗽多痰，自汗，盜汗。數緩而無力，主白帶，不孕，肌肉消瘦。數滑，主滑精，血帶。

《醫門寧要・右寸肺脈數主病》 主鼻疼，鼻血，喉疼，喉乾，胸前骨疼，火咳，虛咳，氣喘，乳窩，哮喘。數緊，主鼻疼，鼻血，氣喘，喉疼，喉乾，胸前骨疼，乳窩。數緩而無力，主虛咳。數緊而有力，主大咳。數緩，主哮喘。

《醫門寧要・右關胃脈數主病》 主背疼，胃脘疼，反胃，吞酸，即食即餓，咳嗽，瘧疾，痰症，顛症，痢疾，肚瀉，肚疼，遺精，呃逆。數緩，主背疼，肚疼，即食即吐，寒症，胃脘疼，呃逆。數宏，主吞酸，咳嗽，即食即餓，瘧症，火症，胃脘疼，反胃。數滑，主痰症，顛症，痢疾，肚瀉，遺精，痰症，胃脘疼。

《脈訣刊誤・五藏脈歌》 心藏歌二　三部俱數心家熱，舌上生瘡唇破裂，狂言滿目見鬼神，飲水百杯終不歇。

心藏歌三　心脈芤〔陽氣作聲〕，時失血榮，或時〔血痢〕尿血吐交橫，溢關骨痛心煩躁，更兼頭面赤辟辟。池氏曰：溢關者，陰氣上至於關，而未溢於關前陽部，腎之陰水欲勝心火，火不受邪，水火交爭而兩傷。腎傷則骨痛，心傷則煩躁，以致氣上攻而頭面赤。

大實由來面赤風，燥痛面色與心同，微寒虛惕心寒熱，急則腸中痛不通。實不相兼幷有滑，舌強心驚語話難。單滑心熱別無病，澀無心力不多言。沉緊心中逆冷痛，弦時心急又心懸。

肝藏歌二　三部俱弦肝有餘，目中疼痛苦痃虛，怒氣滿胸常欲叫，翳矇瞳子淚如珠。

肝藏歌三　肝軟幷弦本沒邪，緊因筋急有些些，細看浮大更兼實，赤痛昏昏似物遮。溢關過寸口相應，目眩頭重與筋疼。芤時眼暗或吐血，四肢癱瘓不能行。澀則緣虛血散之，肋脹脇滿自應知。滑因肝熱連頭目，緊實弦沉痃癖基。微弱浮散氣作難，目暗生花不耐看。甚浮筋弱身無力，遇此還須四體癱。

脾藏歌二　三部俱緩脾家熱，口臭胃翻長嘔逆，齒腫齦宣注氣纏，寒熱時時少心力。

脾藏歌三　脾脈實兼浮，消中脾胃虧，口乾饒飲水，多食亦肌虛。肌一作饑。單滑脾家熱，口臭氣多粗。澀則非多食，食不作肌膚。微浮傷客熱，來往作微疏。有緊脾家痛，仍兼筋急拘。欲吐不得吐，冲冲未得蘇。若弦肝氣盛，妨食被機謀。大實心中痛，如邪勿帶符。溢關涎出口，風中見羸孤。

肺藏歌二　三部俱浮肺藏風，鼻中多水唾稠濃，壯熱惡寒皮膚痛，顙乾雙目泪酸疼。

肺藏歌三　肺脈浮兼實，咽門燥又傷，大便難且澀，鼻內乏馨香。實大相兼滑，毛焦涕唾黏。更知咽有燥，火盛夏宜砭。沉緊相兼滑，仍聞欬嗽聲。微浮兼有散，肺脈本家形，溢出胸中滿，氣泄大腸鳴。弦冷腸中結，芤〔暴痛無成〕。爲失血榮。暴痛無成，是不痛也，潔古解得之。解作痛者又非，改爲失血爲當。

沉細仍兼滑，應知是骨蒸，皮毛皆總澀，寒熱兩相承。

腎藏歌二　三部俱遲腎藏寒，皮膚燥澀髮毛乾。忽夢鬼神時入水，覺來情思即無歡。

腎藏歌三　腎散腰間氣，尿多更滑精。別本作澀滑者非。軟爲膝脛痛，陰汗豈無憑？別本作其中有聚散，聚散且無憑者，非。實滑小便澀，淋痛澀辟辟。脈澀精頻漏，恍惚夢魂多。小腸疝氣逐，夢裏涉江河。實大膀胱熱，小便澀難通。滑弦腰腳痛，沉緊病還同。〔單〕平勻無病憊，浮緊耳應聾。

《脈訣刊誤・右手寸口肺脈歌》

右手頭指肺相連，〔四十五動〕五十動足無憂慮。極急明知是中風，更看二十餘七度。忽然指下來往慢，肺冷莫言無大故。一朝肺絕脈沉沉，染病臥床思此語。十二動而又不來，欬嗽唾濃兼難補。〔髮直如麻只片時〕，毛折皮枯喘不休。扁鵲也應難救護。

髮直如麻，小腸絕也，改作毛折皮枯，以合《難經》手太陰脈絕之證。仲景云：若汗髮潤，喘不休者，肺先絕。

《脈訣刊誤・左手寸口心脈歌》 左手頭指〔火〕木之子，〔四十五動〕五十動脈無他事。左手者，病人之手。頭指者，醫者按脈，初下第一部之指。下準此。心火爲木之子。

三十一動忽然沉，頓飯忽來還復此。春中候得夏須憂，夏若得之秋絕體。秋脈如斯又準前，冬若候之春必死。脈沉頓飯之久然後來，乃絕止之脈，見於三十一動之間。三十動一止，應在三年死，今云在三月一時之後，是以月爲年也。此下六歌之非皆然，當以在後《生死候歌》爲正。

《脈訣刊誤・左手關部肝脈歌》 左手中指木相連，脈候還須〔來一息〕，足五十。二十六動沉卻來，〔肝藏有風兼熱極〕。剋在二年爲死日。

曰沉卻來，即是止脈，不可爲風熱之診，此歌蓋傳誤。大抵止脈，皆不吉之兆，諸家穿鑿以求符合，皆非。今直據《診生死候歌》斷之，二十動一止，二歲死。下仿此，不再論。

三十九動澀匿匿，木藏及筋終絕塞，一十九動便沉沉，肝絕未曾人救得。

《脈訣刊誤・左手尺部腎脈歌》　左手腎脈指第三，〔四十五動〕五十動足無疾咎。指下急急動〔弦〕數時，便是熱風之脈候。忽然來往慢慢極，腎藏敗時須且救。此病多從冷變來，療之開破千金口。二十五動沉卻來，腎絕醫人無好手。努力黃泉在眼前，縱在也應終不久。

《脈訣刊誤・右手關上脾脈歌》　右手第二指連脾，〔四十五動〕五十動足無諸疑，急動名爲脾熱極，食不能消定若斯。欲知病患多爲冷，指下尋之慢極遲。吐逆不定經旬日，胃氣衝心得幾時？

《脈訣刊誤・右手尺部〔命門〕腎脈歌》　右手〔命〕腎脈三指下，五十動足不須怕。一十九動默然沉，有死無生命絕也。指下急急動如弦，腎藏有風猶且治。七動沉沉更不來，努力今朝應是死。

《奇經八脈考・氣口九道脈》　岐伯曰：前部如外者，足太陽膀胱也。動苦目眩，頭項腰背強痛，男子陰下濕痒，女子少腹痛引命門，陰中痛，子臟閉，月水不利。浮爲風，澀爲寒，滑爲勞熱，緊爲宿食。

中部如外者，足陽明胃也。動苦頭痛面赤。滑爲飲，浮爲大便不利，澀爲嗜卧，腸鳴不能食，足脛痹。

後部如外者，足少陽也。動苦腰背胕股肢節痛。浮爲氣，澀爲風，急爲轉筋，爲勞。

前部如內者，足厥陰肝也。動苦少腹痛引腰，大便不利。男子莖中痛，小便難，疝氣，兩丸上入。女子月水不利，陰中寒，子戶閉，少腹急。

中部如內者，足太陰脾也。動苦腹滿，胃中痛，上管有寒，食不下，腰上狀如居水中。沉澀爲身重，足脛寒痛，煩滿不能卧，時欬唾有血，泄利，食不化。

後部如內者，足少陰腎也。動苦少腹痛與心相引，背痛，小便淋，女人月水來上搶心胸，脇滿股裏拘急。

前部中央直者，手少陰心、手太陽大腸也。動苦心下堅痛，腹脇急。實急者爲感忤，虛者爲下利腸鳴，女子陰中癢痛，滑爲有娠。

中部中央直中者，手厥陰心主也。動苦心痛面赤，多喜怒，食苦咽。微浮苦悲傷恍惚。澀爲心下寒，沉爲恐怖如人將捕之狀，時寒熱有血氣。

後部中央直者，手太陰肺、手陽明大腸也。動苦欬逆，氣不得息。浮爲風，沉爲熱，緊爲胸中積熱，澀爲時欬血。

前部橫於寸口丸丸者，任脈也。動苦少腹痛，逆氣搶心胸，拘急不得俯仰。《脈經》云：寸口脈緊細實長，下至關者，任脈也。動苦少腹繞臍痛，男子七疝，女子瘕聚。

三部俱浮，直上直下者，督脈也。動苦腰脊強痛，不得俯仰，大人癲，小兒癎。

三部俱牢，直上直下者，衝脈也。苦胸中有寒疝。《脈經》曰：脈來中央堅實，徑至關者，衝脈也。動苦少腹痛，上搶心，有瘕疝，遺溺，女子絕孕。

前部左右彈者，陽蹻也。動苦腰背痛，癲癎僵仆，羊鳴偏枯。痿痹身體強。

中部左右彈者，帶脈也。動苦少腹痛引命門，女子月事不來，絕繼復下，令人無子，男子少腹拘急或失精也。

後部左右彈者，陰蹻也。動苦癲癎寒熱，皮膚強痹，少腹痛，裏急，腰胯相連痛，男子陰疝，女子漏下不止。

從少陰斜至太陽者，陽維也。動苦顛仆羊鳴，手足相引，甚者失音不能言，肌肉痹癢。

從少陽斜至厥陰者，陰維也。動苦癲癎，僵仆羊鳴，失音，肌肉痹癢，汗出惡風。

《診翼・五臟平脈》　肺脈浮澀而短，心脈浮大而散，脾脈緩而大，肝脈弦而長，腎脈沉軟而滑。肺合皮毛，肺脈循皮毛而行。持脈指法如三菽之重，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又稍加力不及本位曰短。心合血脈，心脈循血脈而行。持脈指法如六菽之重，按至血脈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粗者爲大。又稍加力，脈道闊軟者爲散。脾合肌肉，脾脈循肌肉而行。持脈指法如九菽之重，按至肌肉，如微風輕柳揚梢之狀爲緩。稍加力，脈道敦實者爲大。肝合筋，肝脈循筋而行。持脈指法如十二菽之重，按至筋而脈道如箏弦相似爲弦。次稍加力，脈道迢迢者爲長。腎合骨，腎脈循骨而行。持脈指法，按至骨上而得者爲沉。次重按之，脈道無力爲濡。舉指來疾流利者爲滑。凡此五臟平脈，要須察之，久久成熟，一遇病脈，自然可曉。經曰先識經脈，而後識病脈，此之謂也。

《太素脈秘訣・五藏見浮者主病》　心部浮主心虛，觸事易驚，神不守舍，

舌強不能，言語錯謬。肝部浮主肝虛，中風癱瘓，筋脈拘攣，面痛牙痛，腸風下血。脾部虛浮主腹脹嘔逆，飲食少進，氣喘氣急，泄瀉無度。肺部浮主肺虛，大便閉，面浮多瘡，吐血吐膿嗽喘。腎部浮主腎虛，腿足生瘡，虛陽淋瀝，腰痛牙痛，小腸疝氣。

《太素脈秘訣·五藏見沉脈者主病》 心部沉主小腸淋瀝，咯血溺血，小便不通，睡而不寐。肝部沉主怒氣傷肝，脇痛肥氣，眼目赤澀，肚疼腹滿。脾部沉主虛傷脾，肌寒客熱，食不作肌膚，氣痞身黃瘦。肺部沉主欬嗽多嘔，上氣喘急，嘔血失血，息賁腸癰。腎部沉主脹滿不食，小便淋瀝，陰癰作脹，賁豚腸滿。

《太素脈秘訣·五藏見遲脈主病》 心部遲主小便頻數，心痛嘔水，怔忡多狀，伏梁腸痛。肝部遲主筋攣骨疼，眼昏多泪，觴事易驚，轉筋麻木。脾部遲主泄瀉咳嗽，蛔蟲出，痰涎壅多，飲食不化。肺部遲主嗽喘滿，大便溏泄，皮膚燥澀，夢涉大水。腎部遲主小便滑數，泄精不禁，膝脛痛軟，陰濕盜汗，腳氣。

《太素脈秘訣·五藏見數脈主病》 心部數主應在渴，舌上生瘡，小便赤澀，眼目昏疼。肝部數主眼疼翳膜，泪多目昏，頭眩運，頭疼，頭風。脾部數主口臭翻胃，齒痛牙宣，多食不飽，四肢不舉。肺部數主咳嗽唾血，喉腥目赤，大便閉結，面生斑痧。腎部數，主消渴不止，小便血淋，下疰腳瘡，陽癰濕痒。

《太素脈秘訣·七表八裏》 心左寸部脈□浮，則風濕熱多疾。芤，吐血衄血。滑，氣滿吐逆。緊，頭痛腦疼。實，腦熱下痢。弦，胸滿氣痛。洪，數，熱悶微，心腹寒痞。沉，氣滯多痰。緩，皮膚不仁。澀，榮衛不足。遲，上焦寒。伏，上焦有積。濡，虛怯少力，多汗陽弱，衆困力少。

肝左關部脈□浮，則腹脹胃虛。芤則四肢緩。滑，氣目痛。實則下痢弦，目痛。緊，腸疼筋痛。洪，胃中有積。微，胃寒氣痞。沉則內病氣滯。緩，結腹內風。澀，血少目昏。遲，中焦寒痞。伏，中腕有積。濡，氣虛少力。弱，倦怠無力。

脾右關部脈□浮，胃虛食不化。芤，腸中有瘀血。滑，胃逆不食。實，大小腸痢。弦，四肢拘急。緊，心脾疼。洪，氣滯難便。微，氣痞疾。沉，氣攻腰痛。緩，火脾毒風。澀，腹中逆冷腸鳴。遲，脾寒胃冷。伏，脾積氣痛。濡，脾虛。弱，爲脾勞。

肺右寸部脈□浮大，感風受寒。芤，胸中有血。滑，氣逆吐痰。實則腸結。弦，身背拘急。緊，背膊痛。洪，氣滿大熱。微，氣少力困倦。沉爲不治。緩，肺風不足。澀則肺風。遲則肺寒。伏，肺冷痰積。濡則肺氣滯，下痢弱則虛勞。

腎右尺部脈□浮，耳鳴，便秘。芤，積血，小便赤。滑，下痢澀，小便赤。實，小便難。弦，腹急。緊，腹下痛。洪，小便難熱。微，小腹積氣。沉細，腹肺弱。緩，下焦風濕，陰痒。澀，亦冷腹鳴。遲，下焦寒。伏，水穀不化。濡，發虛熱，惡寒。弱，骨節痿癰。

《學古診則·第一帙·言按脈有分析形層為五合肺心脾肝腎五神藏之效象葉越人一脈變而為十之剛柔邪氣參以靈樞一脈微甚變而為一十有二之邪氣藏府病形》 脈有輕重。蓋肺心脾肝腎，舍神之爲神藏。皮毛血脈肌肉筋骨，形骸之爲形藏。經云神與形俱，盡終其天年，度百歲乃去。是以皮毛者，肺之合。血脈者，心之合。肌肉者，脾之合。筋者，肝之合。骨者，腎之合也。欲知藏脈，當合藏形，然非部位、非舉按則不得矣。至舉按有輕重之殊，固始於舉而終歸於按，宜分爲五：曰如三菽之重，如六菽之重，如九菽之重，如十三菽之重，按之至骨，舉指來疾也。其法以三指截齊，先按後舉，舉復漸按，若毛之柔者剛者、脈之弛者縱者、肉之肥者瘠者、筋之強者柔者、骨之堅者脆者，更驗統體身形，或急或緩，均分爲五，雖菽粒有數，而輕重各有量也，故曰初持脈如三菽之重。初持，猶言初舉，如字傳神，知古人用力之巧。至三菽之重，亦猶言漸按之始與毛皮相得者，令指按至與皮毛相親相着之爲相得也。所謂皮毛者，肺之合，此即肺部，便可得診肺藏之脈，浮而短澀者是。蓋藏眞高於肺，以行營衛陰陽也，其時秋，其令降，其主金，其肌衡自外而內，故脈見浮澀而短。與得皮毛之深者以候肺，淺以候府之大腸，大腸則微浮、微澀、微短矣。如六菽之重與血脈相得者，令指按至與血脈相親相着之爲相得也。所謂血脈者，心之合，此即心部，便可得診心藏之脈，浮大而散者是。蓋藏眞通於心，心藏血脈之氣也，其時夏，其令出，其主火，其機衡自內而外，故脈見浮大而散。與得血脈之深者以候心，淺以候府之小腸，小腸則微浮、微大、微散矣。如九菽之重與肌肉相得者，令指按至與肌肉相親相着之爲相得也。所謂肌肉者，脾之合，此即脾部，便可得診脾藏之脈。第脾者土也，孤

藏以貫四旁，善者不可得見。蓋藏眞濡於脾，脾藏肌肉之氣也，其時四季，其令中，其主土，其機衡保持四維，而象不可指，與得肌肉之深者以候脾，淺者以候府之胃，胃則善惡多端，診切之例亦不在中土之境。如十二菽之重與筋平者，令指按至與筋相親相着之爲相平也。所謂筋者，肝之合也，此即肝部，便可得診肝藏之脈，牢而長者是。蓋藏眞散於肝，肝藏筋膜之氣也，其時春，其令升，其主木，其機衡自下而上。但其脈應軟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而乃牢而長者，有類太過之實而強矣。蓋其氣來軟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者，屬春時統體之診切。今則層分五部，漸按至重，脈體不無堅牢而長，不同因時效象之比。設此部按之亦軟弱輕虛，便非歸藏之爲神藏形藏矣，故其脈見牢而長也。與得筋膜之深者以候肝，淺以候府之膽，膽則微牢微長矣。按之至骨者，所謂骨者，腎之合，此即腎部，便可得診腎藏之脈。第脈行肉中，骨上無脈，此欲得腎藏之眞，故必按指至骨，而後腎眞乃發。第腎爲水，物入則沒，故按則濡。然水性至剛，物起則涌，故舉指來疾者是。如欲得其詳，還須隨舉隨按，隨按隨舉，似非一舉指之勞而能盡其性者。蓋藏眞下於腎，腎藏骨髓之氣也，其時冬，其令入，其主水，其機衡自上而下，故其脈按之沉而濡，舉指來疾。與得骨之深者以候腎，淺以候府之膀胱，膀胱則微濡微疾矣。此輕重五診之法，爲五脈應有之常，咸以按爲則。惟腎則按中有舉，舉中有按，雖然，其持以按。如肺部之得浮澀而短，則按中復自具舉按往來部位諸法。如心部之得浮大而散，則按中復自具舉按形體諸法。如肝部之得牢而長，則按中復自具形體部位諸法。如腎部之得按之濡，舉指來疾，亦復各自具舉按、形體、至數、往來、去來諸法矣。蓋析形層五者以候藏，微以候府。微者，計層按部，及層少輕，故效象者亦肖形之少微爾，然非副之以五，不足以盡藏府之常。謝縉孫曰：寸關尺所主藏府，各有分位，而一部之中，脈又自有輕重。陵陽虞氏曰：假令左手寸口如三菽之重得之，乃知肺氣之至，如六菽之重得之，知本經之至。餘以類求之。乃知五藏之氣更相灌溉，六脈因茲亦有準繩，可以定吉凶，言疾病矣。關尺皆如是。至心主三焦，緣有名無形，另注《脈經》，故不與於形藏之例。是以一脈輒變，僅載其十，曰：急甚者肝邪也，微急者膽邪也，大甚者心邪也，微大者小腸邪也，緩甚者脾邪也，微緩者胃邪也，澀甚者肺邪也，微澀者大腸邪也，沉甚者腎邪也，微沉者膀胱邪也。甚者爲剛，微者爲柔，微干府，甚干藏。藏各有剛柔邪，故令一脈輒變爲十也，但以心爲式，餘可例推矣，第未例有病狀耳。

按：越人《十難》曰：一脈爲十變者，何謂也？五邪剛柔相逢之意也。假令心脈急甚者，肝邪干心也。心脈微急者，膽邪干小腸也。心脈大甚者，心邪自干心也。心脈微大者，小腸邪自干小腸也。心脈緩甚者，脾邪干心也。心脈微緩者，胃邪干小腸也。心脈澀甚者，肺邪干心也。心脈微澀者，大腸邪干小腸也。心脈沉甚者，腎邪干心也。心脈微沉者，膀胱邪干小腸也。滑伯仁曰：五邪者，謂五藏五府之氣失其正而爲邪者也。剛柔者，陽爲剛，陰爲柔也。剛柔相逢，謂藏逢藏，府逢府也。五藏五府各有五邪，以脈之來，甚者屬藏，微者屬府。按《十難》原文極爲明顯，節去數字，便覺晦澀，故特全引之。《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一脈輒變，則十有二焉。假令肺部，應得浮而短澀者爲常，而急、而緩、而大、而沉，爲外干之變，而澀甚，而微澀，爲自干之變。此越人十變法也。《靈樞》則曰肺脈急甚者爲癲疾，微急者爲肺寒熱，怠惰，欬吐血，引腰背胸，若鼻息肉不通。緩甚者爲多汗，微緩者爲痿癭，偏風，頭以下汗出不可止。大甚者爲頸腫。微大者爲肺痹引胸背，起惡日光。小甚者爲泄，微小者爲消癉。滑甚者爲息賁上氣，微滑者爲上下出血。澀甚者爲嘔血，微澀者爲鼠瘻，在頸支腋之間，下不勝其上，其應善痿。假令心部，應得浮大而散者爲常，急緩沉澀爲外干之變，大甚微大爲自干之變。此越人十變法也。《靈樞》則曰心脈急甚者爲癭癰，微急者爲心痛引背，食不下。緩甚者爲狂笑，微緩者爲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時唾血。大甚者爲喉吟，微大者爲心痹引背，善泪出。小甚者爲善噦，微小者爲消癉。滑甚者爲善渴，微滑者爲心疝引臍，少腹鳴。澀甚者爲瘖，微澀者爲血溢維厥，耳鳴癲疾。維厥，四維厥逆也。假令脾部，應得和而緩者爲常，急大沉澀爲外干之變，緩甚微緩爲自干之變。此越人十變法也。《靈樞》則曰脾脈急甚者爲癡癎，微急者爲膈中，食飲入而還出，後沃沫。沃音屋，水洼然貌，言多涎沫，如水之泛也。緩甚者爲痿厥，微緩者爲風痿，四肢不用，心慧然若無病。大甚者爲擊仆，擊仆，如有人擊之而仆地。微大者爲疝氣，腹裏大，膿血在腸胃之外。小甚者爲寒熱，微小者爲消癉。滑甚者爲瘭癰，瘭癰，疝病也。又一云瘭疝也。癰，膀胱不利也。微滑者爲蟲毒，蛕蝎腹熱。蛕音回，蝎音歇，腹中蟲也。澀甚者爲腸瘭，微澀者爲內瘭，多下膿血。假令肝部，應得牢而長者爲常，緩大沉澀爲外干之變。急甚微急爲自干之變，此越人十變法也。《靈樞》則曰肝脈急甚者爲惡言，微急者爲肥氣在脇下，若覆杯。緩甚者爲善嘔，微緩者爲水瘕痹。大甚

者爲內癰，善嘔衄，微大者爲肝癉，陰縮，欬引少腹。小甚者爲多飲，微小者爲消癉。滑甚者爲癰疝，微滑者爲遺溺。澀甚者爲溢飲，微澀者爲瘈攣筋痹。假令腎部，應得按之濡、舉指來疾者爲常，急緩大澀爲外干之變，沉甚微沉爲自干之變。此越人十變法也。《靈樞》則曰腎脈急甚者爲骨癲疾，微急者爲沉厥奔豚，足不收，不得前後溲。緩甚者爲折脊，微緩者爲洞，洞者食不化，下嗌還出也。大甚者爲陰痿，微大者爲石水起臍以下，至小腹，腫脹然，上至胃脘，死不治。石水者，水凝結於少腹，沉堅在下也。腫音垂，重墜也。小甚者爲洞泄，微小者爲消癉。滑甚者爲癰癰。微滑者爲骨痿，坐不能起，起則目無所見。澀甚者爲大癰，微澀者爲不月沉痔。

《脈訣闡微·鬼臾樞真君傳·第三篇》 鬼眞君曰：五臟之病，必以寸關尺爲憑。七腑之症，亦以寸關尺爲據。然不分晰其精微，又何能盡知其玄妙？試觀其寸口也，左寸見浮，風熱上越而頭疼。右寸見浮，咽喉中燥而鼻塞。左寸見芤，胸難藏血而嘔吐。右寸見芤，胃多瘀血而痛疼。左寸見滑，熱痰入心而舌強。右寸見滑，熱痰侵肺而皮折。左寸見實，火焚心而面赤。右寸見實，火生胃而唾乾。左寸見弦，風入體，必多頭痛。右寸見弦，風入腸，定有筋攣。左寸見緊，邪盛而心痛。右寸見緊，氣嗽而肺傷。左寸見洪，心胸起熱悶之燒。右寸見洪，頭腦生炎蒸之楚。左寸見微，心寒而虛弱何辭？右寸見微，氣冷而崩陷難免。左寸見沉，心君失相火之助。右寸見沉，肺金召寒氣之侵。左寸見澀，心脈火鬱而未舒。右寸見澀，肺金金鬱而莫達。左寸見遲，膻中虛乏而難以衛心。右寸見遲，上焦損傷而難以生氣。左寸見伏，氣匿於脇內。左寸見濡，膀胱水畜而不消。右寸見濡，皮毛汗泄而未止。左寸見弱，無血以養心。右寸見弱，乏氣以生胃。左寸見大，心經血燥而怔忡。右寸見大，肺經血乾而閉結。左寸見小，驚悸時生。右寸見小，怯弱日甚。左寸見虛，心中恍惚。右寸見虛，胃內衰微。左寸見細，運行乏力。右寸見細，言語無神。左寸見微，包絡有寒邪之人。右寸見微，胸脇有陰氣之招。左寸見急，心疼不免。右寸見急，喉痛安辭？左寸見短，三焦之氣自怯。右寸見短，再宿之食難消。左寸見代，心痛勿訝。右寸見代，痰塞何妨？左寸見結，邪搏於心包。右寸見結，邪蟠於胃脇。左寸見促，積聚有煩悶之苦。右寸見促，留滯與痞滿之憂。左寸見革，心氣散漫而不收。右寸見革，肺氣飛越而不返。左寸見動，歡娛妊子之祥。右寸見動，飲食傷氣之兆。左寸見毛，心火動而將刑肺金。右寸見毛，肺火起而將剋肝木。左寸見鉤，心氣安而夢魂適。右寸見鉤，肺氣肅而膀胱通。左寸見堅，邪犯心而呼號。右寸見堅，邪侵肺而欬嗽。左寸見躁，無血養神。右寸見躁，無精定魄。左寸見搏，火太過而焚心。右寸見搏，火太過而爍肺。左寸見石，陰寒直搗於膻中。右寸見石，冷氣逼居於脇內。左寸見散，心有無可奈何之象。右寸見散，肺有但出無入之悲。試觀其關中也，左關見浮，肝犯風而眼赤。右關見浮，胃入風而渴生。左關見芤，必肝傷而失血。右關見芤，必腸毒而便膿。左關見滑，頭目腫痛堪嗟。右關見滑，脾胃熱焚甚苦。左關見實，痰癖可徵。右關見實，心腹多痛。左關見弦，肝旺生風。右關見弦，脾崩不食。左關見緊，筋脈急拘。右關見緊，嘈雜嘔吐。左關見洪，眼目生花。右關見洪，心腹結痛。左關見沉，必陰寒之癖積。右關見沉，定冷氣之難安。左關見澀，風邪寒閉，因氣鬱而有餘。右關見澀，飲食傷殘，實血虛之不足。左關見遲，兩脇多寒。右關見遲，中焦微冷。左關見伏，關格收藏。右關見伏，霍亂吐瀉。左關見濡，癉症將成。右關見濡，水臌可畏。左關見弱，筋痿宜防。右關見弱，氣短須補。左關見數，肝火盛而目紅。右關見數，胃火旺而口渴。左關見大，狂陽傷胃。右關見大，狂陽傷胃。左關見小，肝膽氣衰。右關見小，脾胃血少。左關見虛，必益其血。右關見虛，須補其津。左關見微，溫其下元之憊。右關見微，煖其氣海之寒。左關見細，慮腳膝之痠。右關見細，恐肚腹之瀉。左關見急，肝痛而不能眠。右關見急，脾傷而自難卧。左關見代，肝絕而痛則無妨。右關見代，肝絕而安則無救。左關見結，胸滿而痰結於中。右關見結，脾傷而滯氣於下。左關見促，肝無腎水之滋。右關見促，脾無腎火之養。左關見革，氣脫於木旺之時。右關見革，氣脫於土崩之候。左關見動，兩脇有氣痛之愁。右關見動，中焦有火焚之懼。左關見毛，肝木旺而生風。右關見毛，胃土盛而動火。左關見軟，無病之人。右關見軟，加粲之客。左關見鉤，肝血之足。右關見鉤，脾氣之安。左關見靜，優游享無事之福。右關見靜，舒暢享強食之愉。左關見石，筋得寒而拘攣。右關見石，胃因冷而泄瀉。左關見堅，邪必留戀於經絡。右關見堅，邪必會聚於臟腑。左關見燥，必苦血乾而多怒。右關見燥，必苦液涸而善嘔。左關見搏，防太盛之中風。右關見搏，慮過旺之狂病。左關見散，筋弛而不能收。右關見散，肢解而不可舉。試觀其尺下也，浮見尺左，水虧而雙耳齊

聾。浮見尺右，火旺而大腸自秘。芤見尺左。小遺多膿血之災。芤見尺右，大便下赤紅之歎。滑見尺左，水入腰而作楚。滑見尺右，痰流足以成痹。實見尺左，膀胱水閉而不通。實見尺右，溺瀝火澀而難出。弦見尺左，腰腹重滯生疼。弦見尺右，腎臟風邪作耗。緊見尺左，耳似蟬鳴。緊見尺右，臍同蟲咬。洪見尺左，水熬乾而消渴。洪見尺右，火炎上而夢遺。微見尺左，盜汗淋漓。微見尺右，腸鳴泄瀉。沉見尺左，精冷如冰。沉見尺右，腰寒若水。澀見尺左，陰寒疝結。澀見尺右，逆冷腸崩。遲見尺左，下焦寒冷。遲見尺右，小腹陰凝。伏見尺左，陽氣不升。伏見尺右，陰氣更閉。濡見尺左，寒濕侵骨。濡見尺右，冷痿中腰。弱見尺左，雙足骨痠。弱見尺右，兩腿氣乏。大見尺左，腎涸於遺精。大見尺右，命殘於作用。小見尺左，水耗無多。小見尺右，火衰不旺。虛見尺左，心腎不交。虛見尺右，水火皆乏。微見尺左，冷入關元。微見尺右，寒通腹裏。細見尺左，髓冷脛枯。細見尺右，命寒精泄。數見尺左，水少而火沸爲痰。數見尺右，火炎而水隨作喘。急見尺左，痛入陰丸。急見尺右，疼添小腹。短見尺左，自無延齡之福。短見尺右，定含怯戰之羞。代見尺左，精敗欲絕。代見尺右，火熄將亡。結見尺左，邪襲水而不散。結見尺右，邪乘火而不離。促見尺左，髓耗而足難行步。促見尺右，火衰而氣不通心。革見尺左，玉關不閉。革見尺右，河車俱焚。動見尺左，定然魂夢多遺。動見尺右，定然陽強不倒。毛見尺左，精耗而龍火將興。毛見尺右，焰騰而命門自熱。軟見尺左，腎弱相宜。軟見尺右，火衰當助。鉤見尺左，陰平之士。鉤見尺右，陽秘之徒。靜見尺左，閉關可信。靜見尺右，守眞無疑。石見尺左，精無傾失之慨。石見尺右，陽有退藏之慶。堅見尺左，邪入於骨髓。堅見尺右，邪居於腰膝。躁見尺左，腎難上交於心。躁見尺右，陽且高越於鬲。搏見尺左，膀胱越熱閉之淋。搏見尺右，咽喉長瘡蛾之腫。散見尺左，腎水欲絕於須臾。散見尺右，元陽將逃於頃刻。此皆六部之崇主，亦即各脈之旁通。然而各脈之中，緩急爲要。六部之內，長脈爲宗。脈長而命根深，脈緩而胃氣在。故上中下必取其緩，而寸關尺必尚其長也。

《診宗三昧・脈象》　或問：人身脈位既無一定之法，但以指下幾微之象推原藏府諸病，益切茫無畔岸，願得顯示至教，開我迷雲。答曰：汝等今日各從何來？或言：某從西南平陸而來，或言：某由西北渡水而來，或言：某於東南兩徑遇師於不期之中。因論之曰：良由汝等識吾居處，得吾形神，故不拘所從，皆可邂逅，否則覿面錯過矣。故欲識五藏諸病，須明五藏脈形。假如肝得乙木春升之令生，其脈若草木初生，指下軟弱招招，故謂之弦，然必和滑而緩，是爲胃氣，爲肝之平脈。若弦實而滑，如循長竿，弦多胃少之脈也。若弦而急強，拔之益勁，但弦無胃氣也。加以發熱，指下洪盛，則木槁火炎而自焚矣。所謂火生於木，焚木者，原不出乎火也。若微弦而浮，或略帶數，又爲甲木之象矣。若弦脈見於人迎，肝氣自旺也。設反見於氣口，又爲土敗木賊之兆。或左關雖弦，而指下小弱不振，是土衰木萎之象，法當培土榮木，設投伐肝之劑，則脾土愈困矣。若弦見於一二部，或一手偏弦，猶爲可治，若六脈皆弦而少神氣，爲邪氣混一不分之兆。《靈樞》有云：人迎與寸口氣大小等者，病難已。氣者，脈氣也，凡脈得循藏之氣，左右六部皆然者，俱不治也。或肝病證劇，六部絕無弦脈，是脈不應病，亦不可治。舉此以爲諸脈之例，不獨肝藏爲然也。心屬丙丁而應乎夏，其脈若火之然薪，指下累累，微曲而濡，故謂之鉤。然必虛滑流利，是爲胃氣，爲心之平脈。若喘喘連屬，其中微曲，鉤多胃少之脈也。若瞥瞥虛大，前曲後居，但鉤無胃氣也。若虛大浮洪，或微帶數，又爲丙火之象。故鉤脈見於左寸，包絡之火自旺也。或幷見於右寸，火乘金位之兆。設關之外微曲，又爲中宮有物阻礙之兆也。脾爲己土而應於四季，雖稟中央濕土，常兼四氣之化而生長萬物，故其脈最和緩。指下紆徐而不失不遲，故謂之緩。然於和緩之中，又當求其軟滑，是謂胃氣，爲脾之平脈。若緩弱無力，指下如循爛綿，緩多胃少之脈也。若緩而不能自還，代陰無胃氣也。若脈雖徐緩，而按之盈實，是胃中宿滯蘊熱。若緩而澀滯，指下模糊，按之不前，胃中寒食固結，氣道阻塞之故耳。若緩而加之以浮，又爲風乘戊土之象矣。設或諸部皆緩而關部獨盛，中宮濕熱也。諸部皆緩，寸口獨滑，鬲上有痰氣也。諸部皆緩，兩尺獨顯弦狀，豈非肝腎虛寒，不能生土之候乎？肺本辛金而應秋氣，雖主收斂而合於皮毛，是以不能沉實，但得浮弱之象於皮毛間。指下輕虛而重按不散，故謂之毛。然必浮弱而滑，是爲胃氣，爲肺之平脈。若但浮不滑，指下澀澀然如循鷄羽，毛多胃少之脈也。昔人以浮澀爲短，爲肺藏平脈，意謂多氣少血，脈不能滑。不知獨受營氣之先，營行脈中之第一關隘，若肺不傷燥，必無短澀之理，即感秋燥之氣，亦肺病耳，非肺氣之本燥也。若浮而無力，按之如風吹毛，但毛無胃氣

也。加以關尺細數，喘嗽失血，陰虛陽擾，雖神丹不能復圖也。若毛而微澀，又爲庚金氣予不足之象矣。若諸部皆毛，寸口獨不毛者，陽虛濁陰用事，兼挾痰氣於上也。諸部不毛，氣口獨毛者，胃虛不能納食，及爲泄瀉之徵也。腎主癸水而應乎冬，脈得收藏之令而見於筋骨之間，按之沉實而舉指流利，謂之曰石。然必沉濡而滑，是謂胃氣，乃腎之平脈。若指下形如引葛，按之益堅，石多胃少之脈也。若弦細而勁，如循刀刃，按之搏指，但石無胃氣也。若按之雖石，舉之浮緊，又爲太陽壬水受邪之象矣。若諸脈不石，左寸獨石者，水氣凌心之象。右關獨石者，沉寒傷胃之象也。可知五脈之中，必得緩滑之象，乃爲胃氣，方爲平脈，則胃氣之驗，不獨在於右關也。況《內經》所言四時之脈，亦不出乎弦鉤毛石。是知五藏之氣不出五行，四時之氣亦不出於五行，故其論脈，總不出五行之外也。但當察其五脈之中，偏少冲和之氣即是病脈，或反見他藏之脈，是本藏氣衰，他藏之氣乘之也。

《醫經允中·辨臟腑病脈》 脈何以知臟腑之病也？然，數者腑也，遲者臟也，數即有熱，遲即生寒，諸陽爲熱，諸陰爲寒，故別知臟腑之病也。脈來浮大者，此爲肺脈也。脈來沉滑堅如石，腎脈也。脈來如弓弦者，肝脈也。脈來疾去遲，心脈也。脈來當見而不見爲病，病有淺深，當知如何受邪，必先度其形之肥瘦，以調其氣之虛實，實則瀉之，虛則補之，無問其病，以平爲期。察九候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九候之相應也，上下若一，不得相失。一候後則病，二候後則病甚，三候後則病危。所謂後者，俱不應也。其脈代而鉤者，病在絡脈。察其府藏，以知死生之期，必先知經脈，然後知病脈，眞藏脈見者勝死。人以水穀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眞藏脈，不得胃氣也。所謂脈不得胃氣者，肝不弦，腎不石也。

《醫經允中·平人臟腑虛實脈》 心實　左寸脈陰實者，手少陰心經也。病，苦大便不利，腹滿，四肢重，身熱，苦胃脹。

心虛　左寸脈陰虛者，病，苦悸恐不樂，心腹痛，難以言，心如寒狀，恍惚。

小腸實　左寸脈陽實者，手太陽小腸經也。病，苦寒熱來去，汗出而煩，心中滿，身重，口中生瘡。

小腸虛　左寸脈陽虛者，病，苦顱際偏痛，耳頰痛。

心小腸俱實　左寸脈陰陽俱實者，病，苦頭痛身熱，大便難，心腹煩滿，不得卧，以胃氣不轉，水穀實也。

心小腸俱虛　左寸脈陰陽俱虛者，病，苦少氣，四肢寒，腸澼。

肝實　左關脈陰實者，足厥陰肝經也。病，苦心下堅滿，常兩脇痛，如忿忿狀。

肝虛　左關脈陰虛者，病，苦脇下堅，寒熱，腹滿，不欲飲食，悒悒不樂。婦人月經不利，腰腹痛。

膽實　左關脈陽實者，足少陽膽經也。病，苦腹中氣滿，飲食不下，咽乾，頭重痛，洒洒惡寒，脇痛。

膽虛　左關脈陽虛者，病，苦眩厥痿躄，坐不能起，僵仆，目黃，失精眙眙。

肝膽俱實　左關脈陰陽俱實者，病，苦胃脹嘔逆，食不消。

肝膽俱虛　左關脈陰陽俱虛者，病苦恍惚，尸厥不知人，妄見，少氣不能言，時時自驚。

腎實　左尺脈陰實者，足少陰腎經也。病，苦膀胱脹閉，小腹與腰脊相引痛，苦舌燥咽腫，心煩嗌乾，胸脇時痛，喘欬汗出，腰背強急，體重骨熱，小便赤黃，善怒善忘，足下熱疼，四肢黑，耳聾。

腎虛　左尺脈陰虛者，病，苦心中悶，下重足腫，不可按地。

膀胱實　左尺脈陽實者，足太陽膀胱經也。病，苦逆滿，腰中痛，不可俯仰。

膀胱虛　左尺脈陽虛者，病，苦腳中筋急，腹中痛引腰背，不可屈伸，轉筋，惡風，偏枯，腰痛，外踝後痛。

腎膀胱俱實　左尺脈陰陽俱實者，病，苦脊強反折，戴眼，氣上搶心，脊痛不能自反側。

腎膀胱俱虛　左尺脈陰陽俱虛者，病，苦小便利，心痛背寒，時時少腹滿。

肺實　右寸脈陰實者，手太陰肺經也。病，苦肺脹，汗出如霧，上氣喘逆，咽中塞如欲嘔狀。

肺虛　右寸脈陰虛者，病，苦少氣不足以息，嗌乾，津液枯槁。

大腸實　右寸脈陽實者，手陽明大腸經也。病，苦腹滿，善喘欬，面赤身

熱，咽喉中如有核狀。

大腸虛　右寸脈陽虛者，病，苦胸中喘，腸鳴，虛渴，脣口乾，目急，善驚，泄白。

肺大腸俱實　右寸脈陰陽俱實者，病，苦頭痛目眩，驚狂，喉痹，手臂倦，脣吻不收捲。

肺大腸俱虛　右寸脈陰陽俱虛者，病，苦耳鳴嘈嘈，時妄見光明，意中不樂，或如恐怖。

脾實　右關脈陰實者，足太陰脾經也。病，苦足寒脛熱，腹脹滿，煩擾不得卧。

脾虛　右關脈陰虛者，病，苦泄注腹滿，氣逆，霍亂，嘔吐，黃疸，心煩不得卧，腸鳴。

胃實　右關脈陽實者，足陽明胃經也。病，苦腹中堅痛而熱，汗不出如溫瘧，脣口乾，善噦，乳癰，缺盆腋下腫痛。

胃虛　右關脈陽虛者，病，苦脛寒不得卧，惡寒洒洒，目急，腹中痛，虛鳴，時寒時熱，脣口乾，面目浮腫。

脾胃俱實　右關脈陰陽俱實者，病，苦脾脹，腹堅痛，脇下痛，氣不轉運，大便難，時或泄利，氣上衝肝肺，時喘鳴多驚，身熱汗不出，喉痹精少。

脾胃俱虛　右關脈陰陽俱虛者，病，苦胃中如空狀，少氣不足以息，四逆寒，泄注不已。

心包絡實　右尺脈陰實者，手厥陰心包經也。病，苦痹身熱心痛，脊脇相引痛，足熱煩。

心包絡虛　右尺脈陰虛者，病，苦足脛軟弱寒，上重下輕，行不可以按地，少腹脹滿，上搶胸脇，痛引肋。

三焦實　右尺脈陽實者，手少陽三焦經也。病，苦轉胞，不得小便，頭眩痛，煩滿，脊背強。

三焦虛　右尺脈陽虛者，病，苦肌肉振動，腳中筋急，耳聾忽忽不聞。

包絡三焦俱實　右尺脈陰陽俱實者，病，苦癲疾，頭重與目引痛，厥，時欲起走，反眼，大風多汗。

包絡三焦俱虛　右尺脈陰陽俱虛者，病，苦寒中洞泄，厥冷嘔逆，心腎俱痛，飲食不化。

《景岳全書》云：人之疾病，無過表裏寒熱虛實，只此六字，業已盡之矣。然六字之中，又惟虛實二字爲最要。蓋以表裏寒熱無不皆有虛實，既能辨表裏寒熱，而復能以虛實二字決之，則百千萬病可以一貫矣。蓋治病之法無逾攻補，用攻用補無逾虛實，欲察虛實無逾脈息，雖脈有二十四名，主病各異，然虛實辨眞，則標本陰陽萬無一失。其或脈有疑似，又必兼證以察其孰客孰主，孰緩孰急，能知本末先後，即神之至也矣。

《醫經允中・論左手三部陰陽脈虛實候》　左手寸口，陰脈實，心也，主自樂自笑，心下憂恚。陰脈虛則心悶掌熱，嘔吐，口舌生瘡。陽脈實，小腸也，主小腹拘急，小便赤澀。陽脈虛，則心下絞刺痛，腹中癥塊，氣上搶心也。

左手關上，陰脈實，肝也，主四肢厥逆，腳膝轉筋，攣痹。陰脈虛則無汗，苦癃，遺尿，脇下氣刺痛。陽脈實，膽也，主腹中潰亂，瘡癤。陽脈虛則口苦，狀如見鬼，驚悸少力也。

左手尺部，陰脈實，腎也，主恍惚眼花，耳鳴嘈嘈。陰脈虛則病足上熱，髀裏筋急，精氣勞損。陽脈實，膀胱也，主苦逆畏寒，脇下氣相引腹痛。陽脈虛則腎冷，婦人血閉，男子少精也。

《醫經允中・論右手三部陰陽脈虛實候》　右手寸口，陰脈實，肺也，主中氣及氣短，欬嗽氣逆，鼻中生瘡。陰脈虛，則氣虛少力，胸滿痛。陽脈實，大腸也，主腸中切痛如刀刺，無休息。陽脈虛則少氣力，心下有水，秋後病渴也。

右手關上，陰脈實，脾也，主小腹中堅硬痛，大便澀。陰脈虛則瀉痢，氣攻痛，小腹滿，四肢不收。陽脈實，胃也，主腹中氣痞，不思飲食，口渴。陽脈虛則無胃氣，心酸吐水，頭疼，胃中有寒也。

右手尺部，命門，陰脈實，心胞也，主腰痛，骨冷，寒熱。陰脈虛則足厥冷，氣上搶心，胸膈痛。陽脈實，三焦也，主小腸疝痛。陽脈虛則厥逆足冷，陰中寒，絕孕也。

《脈訣纂要・論脈緊要諸條》　平脈者，各部之本脈也，輕以取腑，重以取臟，諸陽脈爲腑，諸陰脈爲臟。然陰中有陽，陽中有陰，浮亦有臟，沉亦有腑，故取脈有權，不可執也。足厥陰肝，沉而弦長。足少陰腎，沉石而滑。足太陰脾，中和而緩。足少陽膽，弦大而浮。足陽明胃，浮長而澀。足太陽膀胱，洪滑而長。手少陰心，洪大而散。手太陰肺，浮澀而短。手厥陰心胞絡，浮

大而散。手少陽三焦，洪大而急。手陽明大腸，浮短而滑。手太陽小腸，洪大而緊。凡肝弦、心洪、脾緩、肺毛、腎石，俱要中和，太過固病，不足亦病。太過者，脈來強實是也，病在外。不及者，脈來虛微是也，病在中。

《脈訣筌蹄·左手寸口心脈歌》 左手頭指火之子，四十五動無他事。子當作指，恐傳寫之誤也。三十一動忽然沉，頓飯卻來還復此。春中診得夏須憂，夏若逢之秋絕體，秋脈如斯又準前，冬若候之春必死。

《脈訣筌蹄·左手中指肝脈歌》 左手中指木相連，脈候還須來一息，二十六動沉卻來，肝臟有風兼熱極。左手關部脈也，肝屬木，故曰木相連。一息亦四十五動也，二十六動輪在肺上，肺沉則病，病則不能生水蔭木制火，故木臟風熱之極。二十九動澀匿匿，本臟及筋終絕塞，匿匿，澀貌。二十九動，輪在肝上，肝脈見澀，乃金來剋木。一十九動便沉沉，肝絕未曾人救得。便沉沉，即在十九動上沉也，一十九動亦在肝上。沉脈帖筋附骨，沉沉則又甚矣，此乃肝絕之候，故不可救。

《脈訣筌蹄·左手尺部腎脈歌》 左手腎脈指第三，四十五動無疾咎，指下急急動弦時，便是熱風之脈候。急急而動，熱也。弦，風也，故爲熱風之候。忽然來往慢慢極，腎臟敗時須且救，此病多從冷變來，療之開破千金口。土剋水，腎必敗，其人脈遲身寒。二十五動沉即來，腎絕醫人無好手。弩力黃泉在眼前，縱在也應終不久。二十五動沉，正是腎脈本沉。沉，腎脈絕也，故曰腎絕。

《脈訣筌蹄·右手寸口肺脈歌》 右手頭指肺相連，四十五動無憂慮，右，病人右手也。頭指，醫人指也。極急明知是中風，便看二十餘七度。極急，弦數脈也。二十七度，輪在心上，心屬火，火剋金，更看火微則生，火盛則死。忽然指下來往慢，肺冷莫言無大故。一朝肺絕脈沉沉，染病卧床思此語。肺主氣，氣虛脈遲。肺冷，肺脈浮大，沉則病，沉久則肺臟絕矣。十二動而又不來，咳嗽吐膿兼難補，髮直如麻只片時，扁鵲也應難救護。十二動，輪在心上，又不來，代脈也。心屬火，火剋金，故死在片時。

《脈訣筌蹄·右手中指脾脈歌》 右手第二指連脾，四十五動無諸疑。急動名爲脾熱極，食不能消定若斯。定若斯者，指脈急動，脾熱極而言也，因食不能消所致。欲知痰患多爲冷，指下尋之慢極遲，吐逆不定經旬日，胃氣冲心得幾時？脾脈本緩，傷於寒冷，脈遲緩愈甚。嘔逆十日不止，胃氣必至冲心，心受傷，半日而死，故死在片時。

《脈訣筌蹄·右手尺部命門脈歌》 右手命門三指下，四十五動不須怕。一十九動默然沉，百日無生命絕也。命門脈十九動，輪在肝上。肝屬木，木爲相火之源，默然沉，脈不應指也，木絕則火亦絕，故曰百死無生也。

《脈貫·肺藏脈法》 肺脈浮澀而短。肺合皮毛，肺循皮毛而行。持肺脈之法，下指如三菽重，輕輕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不及本位爲短。此肺脈之平也，亦曰毛。肺部不見毛而見洪大，此心火刑之也，是謂賊邪。見弦急，此肝木侮之也，是爲微邪。見沉細，此腎水乘之也，是爲實邪。見緩大，此脾土救之也，是爲虛邪。

秋，肺司令，西方金也，萬物之所以收成也。其氣來輕虛以浮，來急去散，故曰浮，反此者病。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如循鷄羽，此爲太過，病在外。氣來毛而微，此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逆氣而背痛，愠愠然不舒。不及則令人喘，呼吸少氣而咳，上氣見血，喘而咯血，肺中有聲。秋以胃氣爲本，秋胃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病，但毛無胃曰死，毛而有弦曰春病，弦甚曰今病。

平肺脈來，厭厭聶聶，如循榆莢。病肺脈來，不上不下，如循鷄羽。死肺脈來，如物之浮，如微風吹毛。眞肺脈來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色赤白不澤，毛折乃死。肺至懸絕，十二日死。

經曰如風吹毛，曰肺死。又曰眞肺脈至，如以毛羽中人膚，皆狀其散亂無緒，但毛而無胃氣。又曰肺絕三日死。又曰丙日篤，丁日死，死於巳午時。

凡浮而澀短，皆肺也。肺脈搏堅而長，當病吐血，軟而散，病灌汗，至令不復散發。

《脈貫·心藏脈法》 心脈浮大而散。心合血脈，脈循血脈而行。持心脈之法，下指如六菽重，略略按至血脈而得者爲浮，略加力，脈道粗大爲軟闊爲散，此心脈之平也，有力爲洪，亦曰鉤。心部不見鉤而見沉細，此腎水刑之也，是爲賊邪。見毛澀，此肺金侮之也，是爲微邪。見緩大，此脾土乘之也，是爲實邪。見弦急，此肝木救之也，是爲虛邪。

夏，心司令，南方火也，萬物之所以盛長也，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氣來盛去亦盛，此爲太過，病在外也。氣來不盛去反盛，此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咳唾，下爲氣泄。夏以胃氣爲本，夏胃微鉤曰平，鉤多胃少曰病，但鉤無胃曰死，鉤而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

平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病心脈來，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死

心脈來，前曲後倨，如操帶鉤。眞心脈來，至堅而持，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色赤不澤，毛折乃死。心至懸絕，九日死。

經曰脈來前曲後倨，如操帶鉤曰心死。前曲者，謂輕取則堅強而不柔，後倨者，謂重取則牢實而不動，如持革帶之鉤，全失冲和之氣。但鉤無胃，故曰心死。又曰如循薏苡子，累累然，狀其短實堅強，眞藏脈也。又曰心絕一日死。又曰壬日篤，癸日死，死於亥子時。

凡洪大而浮，皆鉤皆心也。心脈搏堅而長，當病舌卷不能言，軟而散，消環而已。心脈急，病名心疝，少腹當有形也。

《脈貫・脾藏脈法》 脾脈緩而大。脾合肌肉，脈循肌肉而行。持脈之法，下指如九菽重，略重按至肌肉，如微風輕颭柳梢爲緩，次稍加力，脈道敦重爲大，此脾脈之平也，亦曰軟而弱。脾脈不見軟弱而見弦急，此肝木刑之也，是爲賊邪。見沉細，此腎水侮之也，是爲微邪。見毛澀，此肺金乘之也，是爲實邪。見洪大，此心火救之也，是爲虛邪。

脾爲孤藏，以貫四旁，盛於長夏。其脈來如水之流，此爲太過，病在外。如鳥之喙，此爲不足，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四肢不舉，不及則令人九竅不通，名曰重強。長夏以胃氣爲本，胃而微軟弱曰平，弱多胃少曰病，但代無胃曰死，弱而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

平脾脈來，和柔相雜，如鷄踐地。病脾脈來，實而盈數，如鷄舉足。死脾脈來，銳堅如鳥之喙，如鳥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流，如杯之覆。眞脾脈來，弱而乍疏乍數。色黃青不澤，毛折乃死。脾至懸絕，四日死。

舊訣曰：雀喙連來四五喙，歇歇而再至，如鳥之喙，狀其硬也。屋漏，少刻一點落，良久一至，有如屋漏狀，其不能相接，若水流去而不返，若杯覆止而不揚，皆脾絕也。經曰脾絕四日死。又曰甲日篤，乙日死，死於寅卯時。

凡軟緩皆脾也，脾脈搏堅而長，色黃，病少氣。軟而散，色不澤，病足胕腫若水狀也。胃脈搏堅而長，色赤，病折髀。軟而散，病食痹，實則脹，虛則泄。

《脈貫・肝藏脈法》 肝脈弦而長。肝合筋脈循筋脈而行。持肝脈之法，下指如十二菽之重，重按至筋，而脈如切繩曰弦，迢迢端直而長，此肝脈之平也。肝部不見弦而見短澀，此肺金刑之也，是爲賊邪。見緩大，此脾土侮之也，是爲微邪。見洪大，此心火乘之也，是爲實邪。見沉細，此腎水救之也，是爲虛邪。

春，肝司令，東方木也，萬物之所以始生也。其氣來，軟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反此者病。氣來實而強，此爲太過，病在外。氣來不實而微，此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善怒，忽忽眩冒而癲疾。不及則令人胸痛引背，下則兩脇胠滿。春以胃氣爲本，胃而微弦曰平，弦多胃少曰病，但弦無胃曰死，弦而毛曰秋病，毛甚曰今病。

平肝脈來，軟弱迢迢，如揭長竿末稍。病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死肝脈來，勁急如新張弓弦。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色青白不澤，毛折乃死，肝至懸絕，十八日死。

經曰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又曰脈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又曰肝絕八日死。又曰庚日篤，辛日死，死於申酉時。

凡弦皆肝也。肝脈搏堅而長，色不青當病墜。若搏，因血在脇下，令人喘逆。其軟而散，色澤，當病溢飲。溢飲者，渴暴多飲而易入肌皮腸胃外也。

《脈貫・腎藏脈法》 腎脈沉軟而滑。腎合骨，脈循骨而行。持腎脈之法，下指極重，按至骨而得曰沉。無力爲軟，流利而滑，此腎脈之平也，亦曰石。腎脈不見石，而見緩大以長，此脾土刑之也，是爲賊邪。見洪大，此心火侮之也，是爲微邪。見弦長，此肝木乘之也，是爲實邪。見短澀，此肺金救之也，是爲虛邪。

冬，腎司令，北方水也，萬物之所以合藏也。其氣來沉以搏，故曰營，反此者病。其來如彈石者，此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此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解㑊，脊脈痛，少氣不欲言。不及則令人心懸如病饑，胕中清，胕，腰中也。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冬以胃氣爲本，胃而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病，但石無胃曰死，石而有鉤曰夏病，鉤甚曰今病。

平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病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死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眞腎脈來，搏而絕，如彈石辟辟然。色黃黑不澤，毛折乃死。腎至懸絕，七日死。

經曰脈來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又曰腎絕四日死。又曰戊日篤，己日死，死於辰戌丑未時。舊訣云：彈石硬來尋即散，搭指散亂如解索。是正謂此也。

凡沉滑皆營，皆石，皆腎也。腎脈搏堅而長，色黃赤，病折腰。軟散病少

血，至冬不復。

《醫師秘籍·五藏本脈論》 心浮大散，心脈也，此心之本脈，在心脈爲無病，而過浮過大過散，即爲心之眞藏脈，是死脈矣，若在他脈，則皆爲病。故肺見心脈，即爲心火爍金。肝見心脈，即爲火焚木母。脾見心脈，即爲火炎土燥。左尺見之爲火煎腎水，右尺見之爲孤陽不交。其於榮衛胸膈六府三焦見之，俱爲暑熱所傷之病。

肺　浮澀短，肺脈也，在肺爲無病之本脈，而太過則爲眞藏脈。若見於心，爲金強欺火，右尺亦然。見於肝，爲木受金剋。見於脾，爲子盜母氣。見於左尺，爲金寒水濁。見於六府經絡，爲燥金肅殺之氣所傷，秋風所害之病也。

肝　弦而長，肝之本脈，然太過亦爲眞藏脈。若見於肺，爲木強欺金。見於脾，爲風木侮土。見於心，爲木寒火熄，見於右尺亦然。見於左尺，爲木盜水涸。見於經府諸表脈，爲受春之風邪，其病皆中乎風也。

腎　沉滑軟，腎之本脈，然太過亦爲眞藏脈。左尺爲水，右尺爲火，性雖不同，實則火在水中，坎終屬水也，見於他脈，則止以水性言之，蓋沉滑而軟，水氣如是也。見於心，爲水來剋火。其宜於右尺而不同乎心者，此水中之火本不相剋，而心則未濟之火，不可剋也。見於肺，爲子強母衰。見於肝，爲水泛木漂。見於脾，爲水盛土崩。在經府表脈，俱爲寒水之害，受冬寒也。

脾　從容和緩，脾之本脈，然太和緩則不爲胃氣，以其無力也。胃氣之脈和緩而有力，故吉，若鬆軟，則其藏脈矣，非土敗而成灰乎？故死也。見於心，則爲土壓火熄，在右尺亦然。見於肝，爲土浮木倒。見於肺，爲土散金燥。見於左尺，爲土崩壓水。見於經府諸表脈，爲受濕之氣，或內傷於水而生濕停滯也。

右論平人之脈與眞藏脈之辨在此，而風濕燥暑寒外感之傷於經府者，以此也。

《四聖心源·脈法解·藏府脈象》 五藏爲陰，六府爲陽，陰陽既殊，脈象攸分。肝脈弦，心脈洪，脾脈緩，肺脈澀，腎脈沉，其甚者爲藏，其微者爲府。《難經》：心脈急甚者，肝邪干心也，微急者，膽邪干小腸也。心脈大甚者，心邪自干心也，微大者，小腸邪自干小腸也。心脈緩甚者，脾邪干心也，微緩者，胃邪干小腸也。心脈澀甚者，肺邪干心也，微澀者，大腸邪干小腸也。心脈沉甚者，腎邪干心也，微沉者，膀胱邪干小腸也。其他藏府，依此類推，甚者沉而得之，微者浮而得之。

大抵府脈浮數，藏脈沉遲，仲景脈法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在府，遲爲在藏是也。蓋陽外陰內，一定之理。府氣內交，藏氣外濟，則陰陽平而脈息調。府病則氣不內交，是以但浮而不沉，藏病則氣不外濟，是以但沉而不浮也。

《四聖心源·脈法解·真藏脈義》 土者，四維之中氣也。脾以陰土而含陽氣，故脾陽左升則化肝木。胃以陽土而胎陰氣，故胃陰右降則化肺金。金降於北，涼氣化寒，是謂腎水。木升於南，溫氣化熱，是謂心火。肺肝心腎，四象攸分，實則脾胃之左右升降而變化者也。

脾胃者，四藏之母，母氣虧敗，四子失養，脈見眞藏，則人死焉，故四藏之脈，必以胃氣爲本。肝脈弦，心脈鉤，肺脈毛，腎脈石，脾胃脈緩。其弦鉤毛石而緩者，是四藏之有胃氣也。其弦鉤毛石而不緩者，是謂眞藏脈。眞藏脈見，胃氣敗竭，必死不救也。《玉機眞藏論》：脾脈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平人氣象論》：平人之常氣稟於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人以水穀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眞藏脈，不得胃氣也。

所謂眞藏脈者，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色青白不澤，毛折，乃死。眞心脈至堅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色赤黑不澤，毛折，乃死。眞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疏，色黃青不澤，毛折，乃死。眞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色白赤不澤，毛折，乃死。眞腎脈至搏而絕，如指彈石辟辟然，色黑黃不澤，毛折，乃死。諸眞藏脈見者，皆死不治也。

五藏者，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氣者，不能自致於手太陰，必因於胃氣，乃至於手太陰也，故五藏各以其時自胃而至於手太陰。邪氣勝者，精氣衰也，病甚者，胃氣不能與之俱至於手太陰，故眞藏之氣獨見，獨見者，病勝藏也，故曰死。蓋土位乎中，一身之元氣也。土生於火而死於水，故仲景垂訓以少陰負趺陽爲順。少陰水勝，則火滅而土敗也。自醫法失傳，後世庸愚，乃滋陰瀉陽，補水滅火，以敗胃氣。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良可哀也。

《四聖心源·脈法解·浮沉大小》 五藏之脈，心肺俱浮，腎肝俱沉，脾胃

居沉浮之間。陽浮而陰沉，其性然也。然陽主降而陰主升，陽體雖浮而內含降意，則浮中帶沉。陰體雖沉而內含升意，則沉中帶浮。沉而微浮，則陰不下走，浮而微沉，則陽不上飛。若使寸脈但浮而不沉，則陽氣上逆而不交於陰。尺脈但沉而不浮，則陰氣下陷而不交於陽。水火分離，下寒上熱，諸病生矣。升降陰陽之權全在乎中，中者土也，己土升則乙木上達而化清陽，戊土降則辛金下行而化濁陰。陰陽交濟，是以寸不但浮而尺不但沉。

土之所以升降失職者，木刑之也。木生於水而長於土，土氣沖和，則肝隨脾升，膽隨胃降，木榮而不鬱。土弱而不能達木，則木氣鬱塞，肝病下陷而膽病上逆。木邪橫侵，土被其賊，脾不能升而胃不能降，於是兩關之脈大。左關之大者，肝脾之鬱而不升也，右關之大者，膽胃之鬱而不降也。膽木化氣於相火，膽木右降，則相火下蟄而不下炎，膽木逆升，相火上炎而刑金，肺金被剋，清氣鬱蒸而生上熱，於是右寸之脈亦大。肝木主升，肝木不升，生意抑遏而生下熱，於是左尺之脈亦大。右寸之大者，肺金之上逆也，左尺之大者，肝木之下陷也。

胃主降濁，胃逆則濁氣上填，倉廩不納，惡心嘔吐之病生焉。脾主升清，脾陷則清氣下瘀，水穀不消，脹滿泄利之病生焉。肺藏氣而性降，肝藏血而性升，金逆則氣不清降而上鬱，木陷則血不溫升而下脫。肺主收斂，肝主疏泄，血升而不至於流溢者，賴肺氣之收斂也，氣降而不至於固結者，賴肝血之疏泄也。木陷則血脫於下，而肺金失斂則血上溢，金逆則氣鬱於上，而肝木不升則氣下結。推之，凡驚悸吐衄、盜汗遺精之病，皆金氣不能降斂，淋癰泄痢、噯腐吞酸之病，皆木氣不能生發。金逆而莫收斂，則君火失根而左寸亦大，木陷而行疏泄，則相火下拔而右尺亦大。大者，有餘之象也。於其有餘之中得其不足之意，則脈之妙解而醫之至數也。經所謂大則病進者，別有玄機，非後世醫書陽盛陰虛之說也。

《脈如・五臟平脈體》 浮大而散心之常，肝脈弦細而又長，肺浮短澀脾緩大，沉而滑者腎家鄉。

按古人不立六腑，《脈訣》以臟腑同氣也，故以浮取腑，沉取臟，數爲腑，遲爲臟。又以急大緩澀沉甚者爲臟，微急、微大、微緩、微澀、微沉爲腑。蓋甚者，浮沉皆然，微者，浮則然，沉取則不然也。至於浮亦有臟，沉亦有腑，神而明之，存乎人耳。

按心主血脈，如六菽之重，略按至血脈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粗大而軟闊爲散，此心之平脈也。太過固病，不及亦然，太過病在外，不及病在中，此心主自病，爲正邪也。餘臟仿此。若見沉細是腎水形，爲賊邪。見毛澀爲肺金侮，是微邪。見緩大是脾土乘，爲實邪。見弦急是肝木救，爲虛邪。

肺主皮毛，如三菽之重，輕輕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不及本位爲短，此肺脈之平也。見洪大是心火刑，爲賊邪。見弦急是肝木侮，爲微邪。見微細是腎水乘，爲實邪。見緩大是脾土救，爲虛邪。

脾主肌肉，如九菽之重，略重按至肌肉滑弱者爲緩，稍加力，脈道敦厚爲大，此脾之平脈也。若見弦急是肝木刑，爲賊邪。見沉細是腎水侮，是微邪。見毛澀是肺金乘，爲實邪。見洪大是心火救，爲虛邪。

肝主筋脈，如十二菽之重，重按至筋脈如切繩爲弦，迢迢端直爲長，此肝脈之平也。如見短澀是肺金刑，爲賊邪。見緩大是脾土侮，爲微邪。見洪大是心火乘，爲實邪。見沉細是腎水救，爲虛邪。

腎主骨，重按至骨而得曰沉，流利爲滑，此腎之常脈也。若見緩大是脾土刑，爲賊邪。見洪大是心火侮，爲微邪。見弦長是肝木乘，爲實邪。見短澀是肺金救，爲虛邪。

已上五臟之常脈固矣，然有五變，不可執一。故不問何部，凡洪則皆心，凡毛則皆肺也，凡緩則皆脾也，凡弦皆肝也，凡石皆腎也。若見於一、二部，或見於一手，當隨其部位之生剋以斷吉凶，倘六脈皆然，是純臟之氣，邪氣混一不分之兆也。至於本位本證而無本脈，又不合時，是脈不應病，俱爲凶兆。若見他臟之脈，是本臟氣衰，他臟之氣乘也。經曰脈有五五(五)二十五變，即此之謂也。世人但守六部之繩尺，以求臟腑之虛實，亦猶不識其人之聲音笑貌，而但認其居處之地也，可乎哉？

按四臟既兼胃脈，則四臟之邪任其所干何部，而和緩之中亦必兼乎浮沉滑澀長短弦大，察其脈即知其邪，此五臟脈體，最宜留心也。又按火剋金，必肺脈與心脈鼓桴相應，兩相互勘，自有影響可憑，且參以證，凡先見心火之證而後有肺火之證，即爲相剋。若無心火之脈與心火之證，或由脾胃積熱，或由肝腎相火，或是本經鬱熱，即與心無涉。但此藏傳來，必有此藏之脈與此藏之證可考，細察之自瞭然矣。予有生剋論及五邪說，載在《醫約》，所當參閱。餘臟仿此。

《脈如・真藏脈體》 肝絕之脈，循力責責。心絕之脈，轉豆燥疾。脾則雀啄，如屋之漏，如水之流，如杯之覆。肺絕如毛，無根蕭索，麻子動搖，浮波之合。腎脈之絕，至如省客，來如彈石，去如解索。命脈將絕，蝦游魚翔，至如涌泉，絕在膀胱。眞脈既形，胃已無氣，參察色證，斷之以意。

經曰：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眞藏脈，不得胃氣也。所謂脈不得胃氣，肝不弦，腎不石也。按弦搏之極全無和氣，微渺之極全無神氣，總皆眞藏之見，人徒知但弦但鉤但毛但代但石之爲眞藏，而不知不弦不鉤不毛不代不石亦爲眞藏也。《內經》舉肝腎爲言，則五臟皆然。眞藏，猶言純藏，不見胃氣也。

《脈理求真・新著脈法心要》 胃脈　再以脈象論之，如肝脈宜弦，弦屬本臟，然必和滑而緩，則弦乃生，若使中外堅搏強急之極，則弦其必死矣。心脈宜洪，洪屬本臟，然必虛滑流利，則洪乃生，若使洪大至極，甚至四倍以上，則洪其必死矣。脾脈宜緩，緩屬本臟，然必軟滑不禁，則緩乃平，若使緩而澀滯，及或細軟無力與乍數乍疏，則緩其必死矣。肺脈宜浮，浮即肺候，然必脈弱而滑，是爲正脈，若使虛如鷄羽，加以關尺細數，喘嗽失血，則浮其見斃矣。腎脈沉實，實即腎候，然必沉濡而滑方爲正脈，若使弦細而勁，如循刀刃，按之搏指，則實其莫救矣。說臟脈只好如斯，不可搬演過甚，以致要處反略。景岳曰：凡肝脈但弦、腎脈但石名爲眞臟者，以無胃氣也。蓋元氣之來，脈來和緩，邪氣之至，脈來勁急。必得脈如阿阿軟若陽春柳，方爲脾氣胃脈氣象耳。胃氣脈象不過如是。更須察其穀食是否減少，是否消化。若穀食日少，速於此審治，不得於此混進濡滯等藥。夫胃氣中和，旺於四季，其在於春，脈宜微弦而和，說時令脈只好如斯，多則便涉支蔓矣。獨怪世人專以時令生剋強記滿腹，其脈如何形象，如何變換，如何眞假，全不體會。夏宜微洪而和，秋宜微浮而和，冬宜微實而和。使於四季而不見有和緩之氣，則爲眞臟脈見，而爲不治之症矣，胃脈宜審如此。故六脈皆可察胃有無，豈必在於右關之胃而始定其吉凶哉？掃盡時令生剋膚辭，獨標和緩、微弦、微洪等語以名胃脈，眞得診家要訣。繡按《四診抉微》、《脈訣歸正》諸書，所論時令脈體，多以生死刻應敷衍，理雖不易，然非臨症切脈確論。

《脈理求真・新著脈法心要》 奇經八脈　至於奇經八脈，又爲十二經之約束，若臟氣安和，經脈調暢，八脈不形，即經絡受邪，不致滿溢奇經，惟是正經邪溢，轉入於奇。故《內經》有言：衝則直，上直下弦長。而中央牢，堅實，病苦逆氣裏急。屬寒實。督則直上直下弦長。而中央浮，中央同尺寸浮起，非中央獨浮意也。病苦脊強不能俯仰。屬風。任則脈橫寸口寸口統寸關尺三部而言，邊丸丸形如豆粒。緊細而長，病苦少腹切痛，男子內結七疝，女子帶下積聚。屬寒實。陽維則尺內斜上至寸而浮，從左尺斜向小指，至寸而浮，曰尺內。病則寒熱溶溶不能自收持。屬陽。陰維則尺外斜上至寸而沉，從右尺斜向大指，至寸而沉，故曰尺外。病苦心痛悵然失志。屬陰。陽蹻主陽絡。寸口左右彈，浮而細綿綿，兩寸浮緊而細。病苦陰緩而陽急。邪在陽絡主表，如腰背苦痛之類。陰蹻主陰絡。尺內左右彈，沉而細綿綿，兩尺沉緊而細。病苦陽緩而陰急。邪在陰絡主裏，如少腹痛、陰疝漏下之類。帶脈中部左右彈而橫滑，兩關滑緊。病苦腹痛，腰溶若坐水中。邪在中。凡此八脈，每遇五痾七疝、項痓背強、發歇不時、內外無定之症，剛勁不倫、殊異尋常之脈，當於奇經中求之。經脈直行上下，絡脈斜行左右。經脈常升主氣，絡脈常降主血。經起中焦，隨營氣下行而上，故診在寸。絡起下焦，隨營氣上行極而下，故診在尺。正經邪溢滿奇，越人比之天雨降下，溝渠溢滿，滂霈妄行，流於湖澤。誠哉是言也。

《脈法統宗・五臟四脈應病歌》 左寸心部　浮數頭疼熱夢驚，浮遲腹冷胃虛成。沉數狂言舌梗硬，沉遲氣短力難勝。主氣不接續。

左關肝部　浮數風乾筋急抽，浮遲冷眼泪難收。沉數背瘡常怒氣，沉遲不睡損雙眸。

左尺腎部　浮數勞熱尿黃紅，浮遲陰腫濁成形。沉數腰疼生赤濁，沉遲白濁耳虛鳴。

右寸肺部　浮數中風喉熱閉，浮遲冷氣瀉難停。沉數風痰幷氣喘，沉遲氣弱冷涎縈。

右關脾部　浮數齦宣幷盜汗，浮遲胃冷氣虛膨。沉數熱多幷口臭，沉遲腹滿脹堅生。

右尺命門　浮數泄精三焦熱，浮遲冷氣濁來臨。沉數渴煩溲便數，沉尺虛冷尿頻頻。

《王氏醫存・六部沉脈主證》 左寸沉實，五至不浮，有力主心經實熱諸證，無力主心經虛熱諸證。若結則心痛，數則心熱，芤則心失血。餘例推。

左關沉實不浮，主肝經熱，有力則實，無力則虛。弦則氣痛，促則痛甚，細弱而結則癥瘕痞塊，數則夜發熱。

左尺沉實不浮，主腎經熱，有力則實，無力則虛。結則莖痛，艽則尿血，弱則濁帶，遺尿，虛大無力則下疳，瀝則陰癢。

右寸沉實不浮，主肺經熱，有力則實，無力則虛，證多咳嗽。艽則失血，結則胸痛，數則發熱，虛大無力則肺癰，細遲弱結者危。

右關沉實不浮，主脾經熱，有力爲實，無力爲虛。濡細而虛則腫結，則腹痛，數則瀉痢，弦則塊痛。弦遲而結則食積痛。

右尺沉實不浮，主相火盛。結則疝痛莖痛，數則遺精，艽則下血，瀝則肛癢痛，細遲而結則痔漏，遲而無力則脫肛。

《王氏醫存・左寸浮兼小腸膀胱膻中宜辨》 左寸浮宜小腸病，參以望聞問，果小腸有證則醫之，若無小腸證，惟是頭痛發熱，脊強無汗，則非小腸病，乃太陽膀胱初感寒也。寒傷營，不傷衛，故無汗，寒迫其表，故發熱。膀胱之經貫脊至兩太陽穴，故脊強頭痛。表證在上焦，故左寸浮。若又無太陽膀胱證，惟心煩咽乾舌痛，目小眥紅痛，乃熱在膻中也。若小便見熱證及淋濁，小腹痛，其膀胱小腸脈乃見於左尺。

《王氏醫存・右尺浮兼三焦大腸》 右尺浮數，若見三焦熱證，是病在三焦，若無三焦證，則必是大腸熱證。若浮數有力則便結，無力則便瀉。結則肛痛，艽則便血。若虛大而遲，右寸亦弱，則脫肛。右尺若浮細瀝促，則肛風生蟲。浮滑而結則泄痢，遲而滑則虛泄。

《王氏醫存・一病之脈干涉各部》 以脈求病，只論經絡，不執部位。如膀胱在左尺輕診，然太陽諸證，初取左寸之浮，漸及左三部皆浮。腎在左尺重診，而少陰諸證，常上見於耳目口咽。又如雜疾，脈多見於兩寸兩尺，時疾脈多見於兩關。又如三焦命門在右尺，其病在下則脈見於尺，若病在上，則脈見於寸。大腸與肺在右寸，小腸與心在左寸，若病在上則脈見於寸，若病在下則脈見於尺。蓋病象見於何部，知其病到此經，不可耑執彼此不相涉也。

《王氏醫存・病有主脈》 臟腑雜證，各有主病，即各有主脈。如心實火盛則左寸洪數有力，火生於木，左關必盛，其餘諸火皆隨心君而動，肺與大腸之金皆受剋矣，脾胃土燥亦不能生金，且水不能爲制，又難救金，故心火盛則諸脈皆數。其定爲心病者，以所見之證皆心經實熱之證，并無他臟腑大熱也。或略兼有別經證，如口渴不知味，右關亦浮，似係胃熱之病，而究竟渴非多飲，口非乾苦，舌無黃苔，其熱乃心火所生，火炎土自燥，其脈其證皆非如心經之劇也。又如心虛火弱則左寸沉遲無力，腐木不生火，左關亦弱，其餘諸火皆不足爲助，頑金無制，反來侮火，寒水泛漲，漸見浸淫。故心火衰則諸脈皆遲，而定爲心病者，以所見皆心虛證也。

《王氏醫存・一部脈見三象四象》 洪滑中有細，或兼虛大之象，遲中有結，及兼艽瀝等類。如右寸洪，肺熱也，洪而滑又有痰，而中有一線之細，是其雖細而力強，乃能見象於洪滑之內，主上焦有痛。不爲促結弦大而爲細，其痛是鬱熱，非實火，治宜解鬱清肺化痰，不宜寒涼，不宜攻伐。餘仿此。

《脈訣乳海・心脈見於三部歌》 三部俱數心家熱，舌上生瘡脣破裂，狂言滿目見鬼神，飲水百杯終不歇。

數則爲熱，三部俱數則心火熾盛而成燎原之勢矣。舌者心之外應，脣者脾之外應，火炎則土燥，故舌上生瘡，而脣爲之破裂矣。心藏神，心熱盛則神昏而滿目見鬼神也。火盛則水衰，乃欲飲水以自救，故飲百杯而終不歇也。

《脈訣乳海・心脈歌》 心脈艽陽氣作聲，或時血痢吐交橫。

艽爲陽火，火之發也有聲。艽主失血，心脈見艽，則火逼血而錯經妄行，故吐血之時哮哮有聲也，或傳於府而作血痢之證。

溢關骨痛心煩躁，更兼頭面赤驛驛。

溢上出魚際也。關，下入關中也。煩出於肺，躁出於腎，診得左寸上出於魚，而下入於關，則爲心火熾盛而成燎原之勢。上出於魚則炎上而灼肺，下入於關則風火交加，炎上灼肺，故面赤而煩。風火交加，則水涸而（躁）〔燥〕矣。

按《醫說》云：王叔和《脈訣》論曰：溢關，骨痛心煩躁。通眞子解云：心脈盛而溢關，則筋緊而骨束，是以骨痛。師曰：筋緊有筋攣之疾，豈得骨痛？所以心脈盛而骨痛者，心屬火，骨屬腎水，心脈溢關則水不勝火，煎熬得骨痛，非筋緊也。

大實由來面赤風，燥痛面色與心同。

心屬火，在色爲赤。心脈而見實，則爲心經實火，心之華在面，肺合皮毛，火盛則傷金，故皮膚燥痛而面色赤也。

微寒虛惕心寒熱。

心不足則人驚惕。心脈見微則爲心火不足，然少陰爲標寒本熱，故虛惕

而有寒熱交作之證矣。

急則腸中痛不通。

心脈急爲心邪干於小腸也，急爲風熱傳於小腸，故不通而作痛矣。經云：心脈急，名曰心疝，少腹當有形。又《舉痛論》云：熱氣留於小腸，腸中痛，癉熱焦渴則堅乾不得出，故痛而閉不通矣。按《大奇篇》云心脈搏滑急爲心疝。帝曰：診得心脈而急，此爲何病？病形何如？岐伯曰：病名心疝，少腹當有形也。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心爲牝藏，小腸爲之使，故曰少腹當有形也。

實大相堅幷有滑，舌強心驚語話難。

大，心脈也。滑，相火脈也。君火以寧，則相火以位。今心脈實大而滑，則君相二火交煽於上，舌乃心之苗，故舌強心驚而語言蹇澀矣。

單滑心熱別無病。

滑爲水中之火，相火脈也，今見於心部，別無兼見之證，則爲君臣道合，不過爲之心熱而已。

澀無心力不多言。

心主血脈，又主言語，上文云心脈平則聲言爽氣清矣。澀爲血少，心部而見澀脈，則爲心血不足而懶於言語。

沉緊心中逆冷痛。

沉緊爲太陽寒水，心部面見沉緊，則爲寒水之氣厥逆於上，而心中冷痛矣。所謂心中者，胃之上也。

弦時心急又心懸。

心主血脈，弦爲寒，爲收引，心脈弦，則經脈收引而急矣。經云心脈弦，心下有水氣懔懔，故曰又心懸。

《脈訣乳海·肝脈見於三部歌》 三部俱弦肝有餘，目中疼痛若痃虛。怒氣滿胸常欲叫，翳朦瞳子泪如珠。

張世賢曰：痃，少腹下病也。弦脈見於三部，乃肝家有餘。目乃肝之竅，有餘主目中疼痛，其經還繞陰器而抵少腹，故苦痃虛也。愚謂痃當作眩，夫弦，肝之本脈也，今三部俱弦，是木不務其德，肝開竅於目，故目中疼痛，經云木太過，甚則忽忽善怒，眩冒顛疾者是也。夫既曰肝有餘，而又曰虛者何也？所謂有餘者，邪氣有餘。所謂虛者，乃亢則害，承乃制，反自傷而虛也。怒則氣上逆，故氣滿胸膛，常欲叫也。瞳子屬肝，肝氣盛則翳障疼痛而泪出也。凡眼科諸書，動言目有五輪，乃以黑睛屬肝，瞳子屬腎，非也。愚謂當以黑睛屬腎，瞳子屬肝，何也？以黑睛色黑當屬腎，瞳子色青當屬肝，況水能生木，正以黑睛之水在外，方能養其瞳子之木在內，而常清淨光明。斯千載以來，窺其竅者，叔和一人耳。

《脈訣乳海·肝脈歌》 肝軟幷弦本沒邪。

經云脈來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肝平，故云沒邪也。

緊因筋急有些些。

緊爲寒，肝主筋，寒則筋攣，故緊因筋急有些些也。

細看浮大更兼實，赤痛昏昏似物遮。

浮爲風實，大爲火，風火相煽，上爲目疾。

溢關過寸口相應，目眩頭重與筋疼。

肝脈本弦長，然但當守其本位，今溢關而過於寸口，則木盛矣。木盛則生風，諺曰樹大招風，故爲目眩頭重之疾矣。

艽時眼暗或吐血，四肢癱瘓不能行。

肝，藏血者也，艽爲失血之脈，目得血而能視，手得血而能握，足得血而能步，肝脈而見艽，故或爲眼暗，幷四肢癱瘓之證作矣。

澀則緣虛血散之，肋脹脇滿自應知。

肝爲血多氣少之藏，澀乃氣多血少之脈，肝脈而見澀，則知肝虛而血散矣。肋與脇，肝經之所布也，肝不藏血，故氣乘其虛而居之，是以肋脹而脇滿矣。

滑因肝熱連頭目，緊實弦沉痃癖基。

肝開竅於目，肝部而脈見滑，是爲肝經有火，火性炎上，故熱連頭目也。按醫學云：沉弦緊實四脈，主腎水不能生木，以致肝虛結成癖積，或近臍，或兩肋間作痛，基者，言其病有根基而難拔也。

微弱浮散氣作難，目暗生花不耐看。

肝爲血多氣少之藏，微弱浮散乃肺脈也，爲氣多血少之脈，今四脈見於肝部，乃血不足而氣居之，故曰氣作難也。肝開竅於目，目得血而能視，今血既不足，故目暗生花而不耐看矣。

其浮筋弱身無力，遇此還須四體癱。

肝主筋，取之當於十二菽之重，與筋平者，肝部也，今甚浮，則浮而無力矣。浮而無力爲虛，虛則無血以榮其筋，筋不得其養則難以束骨，故四肢癱瘓矣。

《脈訣乳海・腎脈見於三部歌》　三部俱遲腎藏寒，皮膚燥澀髮毛乾，夢見神魂時入水，覺來情思即無懽。

腎主水，水之性也寒。遲脈爲寒，三部俱遲，則知其爲腎藏寒也。腎主五液，腎病則無津液以榮養皮毛，故皮膚燥澀，髮毛乾也。水，陰寒之物也，夢入水，從其類也。經云腎病者，虛則意不樂，故覺來情思即無懽也。

《脈訣乳海・腎脈歌》　腎散腰間氣。

腎主藏，其脈當沉而實，今脈見散，是爲腎氣不藏，腰者腎之府，故腰間生氣也。他釋皆以此屬下文，非也。

尿多澀滑幷，其中有聚散，聚散且無憑。實滑小便澀，淋痛澀苦辟。脈澀精頻漏，恍惚夢魂多，小腸疝氣逐，夢裏涉江河。

此言尿多之證，當細察其寒熱虛實而治之也，倘診得其人腎病澀而且滑，則當斷之曰：必尿多也。雖然凡脈可以兼見滑與澀，其狀相反，安可以一部之中而兼見也？要知澀脈爲陰，當於沉中取，滑脈爲陽，當於浮中得。診得其人輕手取之，其脈皆聚而滑，及乎重手取之，其脈復聚而澀，浮之中聚而滑，則爲火有餘，沉之中散而澀，則爲水不足，水不足而火有餘，故爲小便頻數之證也。然所謂其中有聚散、聚散且無憑者，何也？言當診脈之時，須於浮沉中細心審察，不可以浮中見脈道之聚而盡憑之爲滑，亦不可以沉中見脈道之散而盡憑之爲澀也。然余何以作如是之釋也？試觀下文所云即知之矣。假令其人脈實而滑，則是浮沉俱滑，此爲實火，故當病小便澀而淋痛，若診得其人脈浮沉俱澀，則爲傷精敗血，多夢紛紜之證作矣。又腎脈而見澀，爲金寒水冷，丙火受傷，故爲小腸疝氣也。腎爲水藏，澀爲陰脈，水爲陰物，故夢涉江河大水。

實大膀胱熱，小便難往通。

實大爲火爲陽，腎脈見實則爲府病，爲熱結膀胱，故小便難往通也。

滑弦腰腳重，沉緊痛還同。

弦爲寒，緊則爲寒之甚，滑爲水之陽，沉爲水之陰，經云北風生於冬，病在腎俞，在腰股，寒氣在腎，故腰腳重也。至於沉而緊則寒之甚矣，故腰腳不止於重，而更痛也。按《經脈篇》云腎所生病者，脊股內廉痛是矣。

單勻吉無病，浮緊耳應聾。

池氏曰：腎脈浮緊，主腎有風耳，乃腎之竅上攻於耳，是致耳聾也。

順時浮澀短，

肺王於秋，肺主皮毛，故脈浮。肺爲氣多血少之藏，故脈澀。秋屬金，五行之中，爲金最少，故脈短。按《人鏡經》云：肺合皮毛，肺脈循皮毛而行，持脈指法如三菽之重，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又稍加力不及本位曰短也。

反即大洪弦。

若秋時見大洪而弦之脈，謂之反四時，何也？洪大屬火，火來剋金，又且兼弦，弦屬木，木能生火，今肺脈洪而且弦，是母挾子勢而反來侮金。風火相熾而肺金受傷，故曰反也。

實夢兵戈競，虛行涉水田。

肺氣盛則夢恐懼，哭泣飛揚。《淫邪發夢篇》云：厥氣客於肺，則夢飛揚，見金鐵之奇物。客於大腸則夢田野。今訣云實夢兵戈競，虛行涉水田者，謂肺屬秋金，主乎肅殺，肺實故夢兵戈爭競之事。北方屬水，乃庚金衰墓之鄉，金虛故夢涉於水田也。

三勉三兩重，六葉散分懸。

《四十二難》曰：肺重三勉三兩，六葉兩耳，凡八葉，主藏魄。

《脈訣乳海・肺脈見於三部歌》　三部俱浮肺藏風，鼻中多水唾稠濃，壯熱惡寒皮肉痛，顙乾雙目淚酸疼。

浮爲風，三部俱浮則肺爲風所傷。肺主氣，氣者衛也，風傷衛則衛氣不得主於外，與風邪之氣相角，循肺竅而出，是以鼻中多水，久則漸傳於肺之本藏，風火相煽，煎熬津液而成涕唾濃痰。衛氣者，陽氣也，陽氣鬱而不行，故壯熱而惡寒。肺主皮毛，肺傷故皮肉痛。顙者，肺之系也，風火相煎，故乾。張世賢曰：金衰不能制木，木火俱盛，故雙目流泪而痠疼也。於鼻，上文云鼻聞香臭辨，壅塞氣相煎，今肺脈浮而兼實，則肺爲風邪所壅，故鼻竅爲之壅塞矣。

實大相兼滑，毛焦涕唾黏。更和咽有燥，秋盛夏宜砭。

夫脈之實大爲火，滑則爲痰，今實大見於肺部，則知火煎熬而成痰矣。

咽，肺之道路，肺既有火則咽燥矣，但此證非暴疾，乃陳年之疾也，每遇秋則作，蓋以其肺家素有火邪，當金旺之時，則乘時爲虐，故秋盛也。治之者，宜於長夏，當金沐浴之時，迎其氣而奪之，至秋則不再作矣。

沉緊相兼滑，仍聞咳嗽聲。

沉緊爲寒，寒氣客於肺，則肺有寒痰，故脈相兼而滑也。肺之變動爲咳，肺有寒痰，故見咳嗽聲也。

微浮兼有散，肺脈本家形。

微浮而散，秋之毛也，爲肺之本脈。

溢出胸中滿，氣滯大腸鳴。

肺脈當浮溢而短，所謂短者，重手按之縮入關中也，今云溢出，是溢出乎魚際。肺苦氣上逆，肺脈而溢，則是氣上逆而胸爲之滿矣。肺主氣，氣盛則傳於府，上盛則下虛，故氣下泄而大腸鳴也。

弦冷腸中結，

肺主氣，大腸爲傳送之官，然大腸之所以傳送者，蓋賴肺氣通暢，有力傳送而下也。張世賢曰：肺脈見弦，乃金不足而妻乘之也，主大腸不溫而爲病結，治用溫藥，其氣自通。

芤暴痛無成。

芤失血脈也，肺爲氣多血少之藏，肺脈見芤，無血可失。然芤爲陽火，火之發也暴，不過暫時暴痛，而不能成其大害也。

沉細仍兼滑，因知是骨蒸，皮毛皆總溼，寒熱兩相承。

肺脈當浮，今脈見沉，是爲陽虛，陽虛則生外寒，及乎重手取之，其脈見細，是爲陰虛，陰虛則生內熱。滑爲水中之火，從陽化則熱，從陰化則寒，故知其爲骨蒸勞熱之證。肺主皮毛，肺脈見沉細而滑，則其陰陽兩虛，皮毛失養，而寒熱交作之證現矣。

《脈訣乳海·肺脈歌》 肺脈浮兼實，咽門燥又傷，大便難且澀，鼻內乏馨香。

肺脈本浮，今云浮兼實，蓋浮而有力也，浮而有力爲風，咽門，肺之道路也，今肺有風邪，則咽門燥傷矣。藏病傳府，故大便難且結也。

《脈訣乳海·脾脈見於三部歌》 三部俱緩脾家熱，口臭胃翻常嘔逆，齒腫齦宣注氣纏，寒熱時時少心力。

緩脈屬土，三部俱緩則爲土太過矣，故曰脾家熱。脾開竅於口，故口臭。《經脈篇》云脾虛則吐，故胃翻常嘔逆也。脾與胃相連，胃之經脈上入齒中，還出挾口環脣，下交承漿，故曰齒腫齦宣。脾病有寒熱證，如少陰司天，四之氣主客濕土寒熱是也。心，脾之母也，子病則耗母氣，母亦因之而病，故寒熱時時少心力也。有所謂注氣者，如尸注、鬼注、勞注及注夏、注船之類，皆謂之注，其病注於陰陽氣血之內，不可名狀，其人飲食懶進，面黃羸瘦，寒熱時時，四肢無力，以月以年，纏綿不已，是皆注病之情狀也。土性緩，故其脈其病亦緩。按《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曰：緩者多熱。仲景曰：緩者陽氣長。又曰：緩則胃氣有餘。王海藏曰：緩大而長爲熱。張景岳曰：緩者，縱緩之狀，非後世遲緩之謂。故凡縱緩之脈多中熱，而氣化從乎脾胃也。

《脈訣乳海·脾脈歌》 脾脈實幷浮，消中脾胃虧，口乾饒飲水，多食亦肌虛。

阿阿緩弱春揚柳，乃脾之本脈也，經云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今脾脈實而且浮，是爲土中有火，火炎則土燥，故爲消中之病矣。諸脈以實爲實，以虛爲虛，惟脾脈則以實爲虛，何也？以脾胃本和緩故也。《經脈別論》云：食入於胃，散精於肝，淫氣於筋。食氣入胃，濁氣歸心，淫精於脈，脈氣流經，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毛脈合精，行氣於府，府精神明，留於四藏，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飲入於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水精四布，五經幷行，合於四時五藏陰陽，揆度以爲常也。若土中有火，則飲食易於焦熬，不能化行津液上輸於肺，散精於脾，以榮養肌肉，故口乾饒飲水，多食亦肌虛也。

按帝曰：診得胃脈病形何如？岐伯曰：胃脈實則脹，虛則瀉。

按《儒門事親》云：八卦之中，離能煆物，五行之中，惟火能焚物，六氣之中，惟火能消物。故火之爲用，燔木則消而爲炭，焚土則消而爲伏龍肝，煉金則消而爲汁，煅石則消而爲灰，煮水則消而爲湯，煎海則消而爲鹽，乾汞則消而爲粉，熬錫則消而爲丹，故澤中之潦涸於炎暉，鼎中之水乾於壯火。蓋五藏心爲君火正化，腎爲君火對化，三焦爲相火正化，膽爲相火對化，得其平則烹煉飲食，糟粕去焉，不得其平，則燔灼藏府而津液竭焉。故入水之物，無物不長，入火之物，無物不消。夫一身之心火，甚於上爲膈膜之消，甚於中爲腸胃之消，甚於下爲膏液之消，甚於外爲肌肉之消，上甚不已則消及於肺，中甚

而不已則消及於脾，下甚而不已則消及於肝腎，外甚而不已則消及於筋骨，四藏皆消盡，則心始自焚而死矣。故《素問》有消癉、消中、消渴、風消、膈消、肺消之說。消之證不同，歸之火則一焉。故消癉者，衆消之總名。消中者，善饑之通稱。消渴者，善飲之同謂。惟風消、膈消、肺消，此三說不可不分。風消者，二陽之病，二陽者，陽明也，陽明者，胃與大腸也，心受之則血不流，故女子不月，脾受之則胃不化，故男子少精，皆不能成隱曲之事。火伏於內，久而不已，爲風所鼓，消渴腸胃，其狀口乾，雖飲水而不咽，此風熱格拒於賁門也。口者，病之上源，故病如是。又經曰二陽結謂之消，此消乃腸胃之消也。其善食而瘦者名曰食亦，此消乃肌肉之消也。

單滑脾家熱，口臭氣多粗。

脾胃者，應脣而通口氣者也，今脾脈見滑，則脾家有熱而口氣臭矣。脾有火則上蒸於肺，而清肅之氣不行，肺葉舉而口氣粗矣。

澀即非多食，食不作肌膚。

夫脾主中州而能攝血，故曰營出中焦。脾陰足則磨穀能消食，而連肉潤肌臂矣。澀爲血少，今脾脈而見澀，則爲脾虛血少，脾既虛，則飲食不甘美，故曰即非多食也，縱強食之，亦不能作肌膚矣。熊氏謂脾脈見澀是心火虛，故令脾土無生氣，其說亦太轉折。張氏謂其澀爲肺脈，見於土部是子來母位，實邪爲患，故能多食，不多食則肌肉消瘦矣，其說更悖。

微浮傷客熱，來去作微疏。

熊宗立云：脾部脈微而浮，是外之風邪熱毒客舍於脾也，故乍熱乍止如客之往來，非本經之正病，但安其脾胃則自愈矣。

有緊脾家痛，仍兼筋急拘，欲吐即不吐，冲冲未得疏。

《經脈別論》云：食入於胃，散精於肝，淫氣於筋。緊則爲寒，脾胃而見緊脈，是爲內傷生冷，木氣鬱於土中不得發越，故腹痛而筋急。欲吐不吐，即嘔逆也，嘔逆則氣擾亂於胸中，而冲冲未得疏泄，若能得一吐，則木氣條達而復伸，筋自不拘，腹痛自止矣。

若弦肝氣盛，妨食被機謀。

此爲木來剋土，必致妨礙飲食，而爲賊邪所謀害矣。

大實心中痛，如邪勿帶符。

脾脈大實則爲脾有實邪，而爲心中痛者，何也？按《經脈篇》云：脾足太陰之脈起於大指之端，入腹屬脾絡胃，上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其支者復從胃別上膈，注心中。又云脾病爲心下急痛，故曰大實心中痛也。藏病則傳於府，足陽明胃經是也。足陽明病，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故曰如邪勿帶符也。

溢關涎出口，風中見羸孤。

脾屬土，其性鎮靜，其畏風木，開肌腠也。其液爲涎。脾氣不足則所勝侮之，脾土被剋而起，致中州無權，風木之邪肆虐，故風痰壅塞於上而涎液溢出於口，此爲太陰中風之證。太陰，脾土也，脾土主灌溉四傍，今既中風，則如人之羸旅孤危，而一無所依助也。

《脈訣乳海・診脈入式歌》陽弦頭痛定無疑，陰弦腹痛何方走。

弦爲少陽，主半表半裏，然從陽化則熱，從陰化則寒。今弦脈見於陽部，爲少陽有火而作頭痛，此從陽化則熱也。陰部見弦，則爲少腹有寒痛，此從陰化則寒也。弦爲氣血收斂之脈，而見於關前則爲風寒外來，見於關後則爲陰寒內生。

陽數即吐兼頭痛，陰微即瀉臍中吼。

要知吐兼頭痛，足少陽、陽明皆有此證，倘診得關前之脈數而帶弦，則爲足少陽膽經之火上攻於頭，故吐而頭痛也，若診得關前之脈數而帶洪，則爲足陽明胃經之火上攻於頭，故亦吐而頭痛也。陰脈見微，則下焦之眞火衰，衰則脾失其溫養之源，故脾虛而作瀉矣。然臍者，脾之關也。吼，有聲也。

陽實應知面赤風，

關前，陽部也。面，諸陽之會也。實脈，陽火也。今陽部而見實脈，則熱極生風，故面赤而爲風熱也。或曰數爲熱，實亦爲熱，同一熱，何以證脈之不同也？答曰：數脈者，火之從下而冲上也，或有虛實之分。實脈者，火之從內而達外也，但實而無虛。

陰微盜汗勞兼有。

汗者，血所化也。凡人寤則陽用事，寐則陰用事。盜汗者，人當寐時則陽不用事，陽不用事而營氣外泄，盜其不知而出也。上文既云陰微即瀉，而此復云陰微盜汗，何一脈而兩病也？蓋以其人兼有勞證，復得陰部脈微，則爲陰虛盜汗之證矣。

陽實大滑應舌強，

大則爲火，實則爲火有餘，滑則爲痰。火有餘則熱，熱則生風，風火相煽，則痰隨火上。關前，陽部也，心居膈上，亦陽位，舌爲心之外應，陽部而見實大且滑之脈，則風火生痰，窒塞心竅，故舌因之而強也。

陰數脾熱幷口臭。

脾主中州，與胃爲表裏，雖賴下焦之相火薰蒸，得以腐熟水穀，行其津液，然亦不可過旺。關後爲陰，陰數則相火反乘脾土，脾熱則傳於胃，胃爲陽明，陽明開竅於口，故濁氣上升而口爲之臭矣。

陽微浮弱定心寒。

關前爲陽，微浮弱爲陽氣衰，心主火，居於膈上，今陽部而見微浮弱脈，則爲陽氣衰微，心火不足，故曰定心寒也。

陰滑食注脾家咎。

食注者，完穀不化也。滑主壅多陰，脈見滑，是脾胃失其運化之機，不能腐熟水穀，故作食注而下矣。

《脈義簡摩·形象類·五藏平脈變脈》 凡診脈，先須識時脈、胃脈與藏府平脈，然後及於病脈。時脈謂春三月六部中俱帶弦，夏三月俱帶洪，秋三月俱帶浮，冬三月俱帶沉。胃脈，謂中按得之，脈見和緩。凡人藏府胃脈既平，而又應時脈，乃無病者也，反此爲病。

肝脈來，濡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平。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急而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

心脈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平。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曰心病。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心死。

脾脈來而和柔相離，如雞足踐地，曰平。盈實而數，如雞舉足，曰脾病。堅銳如烏之喙，如烏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溜，曰脾死。

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平。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肺病。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

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平。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

肝主筋，如十二菽之重，按之與筋平，其脈如切繩爲弦，迢迢端直而長爲長，此肝平脈也。太過病在外，不及病在中，此肝氣自病，爲正邪也。餘藏仿此。若見短澀是肺金刑，爲賊邪也。見緩大是脾土侮，爲微邪也。見洪大是心火乘，爲實邪也。見沉細是腎水救，爲虛邪也。

心主血脈，如六菽之重，略按至血脈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粗大而耎闊爲散，此心平脈也。若見沉細是腎水刑，爲賊邪。見毛澀是肺金侮，爲微邪。見緩大是脾土乘，爲實邪。見弦急是肝木救，爲虛邪也。

脾主肌肉如九菽之重，略重按至肌肉，滑弱者爲緩，稍加力脈道敦厚爲大，此脾平脈也。若見弦急是肝木刑，爲賊邪。見沉細是腎水侮，爲微邪。見毛澀是肺金乘，爲實邪見洪大是心火救，爲虛邪也。

肺主皮毛，如三菽之重，輕輕按至皮毛而得者爲浮，稍加力脈道不利爲澀，不及本位爲短，此肺平脈也。若見洪大是心火刑，爲賊邪。見弦急是肝木侮，爲微邪。見微細是腎水乘，爲實邪。見緩大是脾土救，爲虛邪也。

張石頑曰：昔人以浮澀而短爲肺平脈，意謂多氣少血，脈不能滑也。不知獨受營氣之先，營行脈中之第一關隘，若肺不傷燥，必無短澀之理，即感秋燥之氣亦肺病耳，非肺氣本燥也。

腎主骨，重按至骨而得曰沉，流利爲滑，此腎平脈也。若見緩大是脾土刑，爲賊邪。見洪大是心火侮，爲微邪。見弦長是肝木乘，爲實邪。見短澀是肺金救，爲虛邪也。

重按至骨不能得脈，義詳第一卷中。腎脈短澀，是爲逆象，豈得曰虛邪耶？《難經》曰：從後來者爲虛邪，從前來者爲實邪，從所不勝來者爲賊邪，從所勝來者爲微邪，自病者爲正邪。假令心病，中風得之爲虛邪，傷暑得之爲正邪，飲食勞倦得之爲實邪，傷寒得之爲微邪，中濕得之爲賊邪。此以寒爲肺邪，濕爲腎邪，不過循例之詞，其實寒主腎，濕主脾，寒水凌心，其證最急，豈爲微邪？

《中藏經》曰：假令心病入肝，子不合傳母之逆也，病即難差。出內照法。《內經·玉版要論》又曰：行其所勝曰從，行所不勝曰逆。是反侮也。《平脈》曰：水行乘火，金行乘木，名曰縱。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橫。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名曰順。《五運行論》曰：氣有餘，則制己所勝而侮所不勝，其不及，則己所不勝侮而乘之，己所勝輕而侮之，侮反受邪，侮而受邪，寡於畏也。王冰注曰：或以己強盛，或遇彼衰微，不度卑弱，妄行凌忽，捨己宮觀，適他鄉邦，外強中乾，邪盛眞弱，寡於敬畏，由是納邪，竊謂侮反受邪者，鬱者必發，勝者必復，氣之升降不能相無也。《易》曰剝窮上反下，《內經》曰亢則害，承乃制，其義一也。

又，不問何部，凡弦皆肝，凡洪皆心，凡緩皆脾，凡毛皆肺，凡石皆腎也。若見於一二部，或見於一手，當隨其部位之生剋以斷順逆，若六脈皆同，是純藏之氣邪氣混一不分也。至於本位本證而無本脈，又不合時，是爲脈不應病，俱爲凶兆。若見他藏之脈，是本藏氣衰，而他藏之氣乘之也。

又如火剋金，必肺脈與心脈桴鼓相應，兩相互勘，自有影響可憑，且參以證：凡先見心火之證而後有肺火之證，即爲相剋。此本藏實，而傳於所勝也。若本藏虛，則所不勝乘之。《靈樞・五色》曰：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夫脈亦如是也。若無心火之脈與心火之證，或由脾胃積熱，或由肝腎相火，或是本經鬱熱，即與心無涉。但凡此藏傳來，必有此藏之脈與此藏之證可考，細察之自瞭然矣。

《脈簡補義・五藏六府性情脈》　藏府性情，府陽多含母精，藏陰多見子氣。蓋藏府五行之相生也，從陽入陰，從陰入陽。如水生木，必腎生膽，膽生肝也。木生火，必肝生小腸，小腸生心也。火生土，必心生胃，胃生脾也。土生金，必脾生大腸，大腸生肺也。金生水，必肺生膀胱，膀胱生腎也。陰陽以相間而相和也，故屬陽者中含母精，屬陰者中藏子氣，故膽雖陽也，以有水氣，故力弱而微，肝雖陰也，以有火氣，故力強而大。小腸脈洪而兼長，有木氣也，心包絡脈洪而兼緩，有土氣也。張仲景曰心脈洪大而長是也。胃脈脾脈雖不可單見，而胃緩而浮，脾緩而靜，一含火熱，一具金寒也。大腸浮而長，有脾土之氣也。肺脈浮而短，有腎水之氣也。膀胱沉而寬薄，有肺金之氣也。腎脈沉而堅實，有肝木之氣也。杜光庭曰嚴冬尺脈要沉弦是也。此五藏六府之本脈也。至於病變，亦以母子相乘者爲多，以其氣相親也，而直剋反侮者，重病死病乃有之，以其氣相逆也。故腎病有見肝脈，有見肺脈，肝病有見心脈、有見腎脈，心病有見脾脈，有見肝脈，脾病有見肺脈、有見心脈。肺病有見脾脈、有見腎脈，非必病氣自彼藏傳來也，亦非必彼藏氣來相干也，本藏之中自具此氣，病則氣有所偏而易見耳。仲景有五行相乘縱橫逆順之說，又有治未病之法，吾之明此，爲治未病之法，亦必審眞而後可用。五藏互見其氣，有不必病邪之相傳也。如心病見肝脈，並非肝邪來犯，妄爲瀉肝，豈不誅伐無過耶？何以決其相傳與非相傳也？二藏脈氣相應不相應也。相應者，脈氣同見也，互見也。不相應者，二藏自見其本氣而靜也。同見者，如脾氣干肺，肺部脾部同見脾脈也，治宜脾肺兩瀉。互見者，肺部見脾脈脾部轉見肺脈，或見他藏脈，而不自見其本脈也。此爲舍己宮觀，適他鄉邦，治宜瀉肺補脾。自見本氣而靜者，肺部雖微見脾脈，而脾部自靜，無所太盛也。他藏仿此，此大法也。

二十八脈分部

綜述

《素問·脈要精微論》 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王冰注〕粗大，謂脈洪大也。脈洪爲熱，故曰熱中。來疾去徐，上實下虛，爲厥巔疾，來徐去疾，上虛下實，爲惡風也。〔王冰注〕亦脈狀也。故中惡風者，陽氣受也。〔王冰注〕以上虛，故陽氣受也。有脈俱沉細數者，少陰厥也。〔王冰注〕尺中之有脈沉細數者，是腎少陰氣逆也。何者？尺脈不當見數，有數故言厥也。俱沉細數者，言左右尺中也。沉細數散者，寒熱也。〔王冰注〕陽干於陰，陰氣不足，故寒熱也。《正理論》曰：數爲陽。浮而散者，爲眴仆。〔王冰注〕脈浮爲虛，散爲不足，氣虛而血不足，故爲頭眩而仆倒也。諸浮不躁者皆在陽，則爲熱，其有躁者在手。〔王冰注〕言大法也。但浮不躁，則病在足陽脈之中。躁者，病在手陽脈之中也。故又曰其有躁者在手也。陽爲火氣，故爲熱。諸細而沉者，皆在陰，則爲骨痛，其有靜者，在足。〔王冰注〕細沉而躁，則病生於手陰脈之中。靜者，病生於足陰脈之中也，故又曰其有靜者在足也。陰主骨，故骨痛。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洩及便膿血。〔王冰注〕代，止也，數動一代，是陽氣之生病，故言病在陽之脈。所以然者，以洩利及膿血，脈乃爾。諸過者切之澁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氣有餘也。〔王冰注〕陽有餘則血少，故脈澁。陰有餘則氣多，故脈滑也。陽氣有餘爲身熱無汗，陰氣有餘爲多汗身寒，〔王冰注〕血少氣多，斯可知也。陰陽有餘則無汗而寒。〔王冰注〕陽餘無汗，陰餘身寒，若陰陽有餘，則當無汗而寒也。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王冰注〕脈附臂筋，取之不審，推筋令遠，使脈外行，內而不出外者，心腹中有積乃爾。推而內之，外而不內，身有熱也。〔王冰注〕脈遠臂筋，推之令近，遠而不近，是陽氣有餘，故身有熱也。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腰足清也。〔王冰注〕推筋按之，尋之而上，脈上涌盛，是陽氣有餘，故腰足冷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頭項痛也。〔王冰注〕推筋按之，尋之而下，脈沉下掣，是陽氣有餘，故頭項痛也。按之至骨，脈氣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王冰注〕陰氣大過故爾。〔張介賓注〕粗大者，浮洪之類，陽實陰虛，故爲內熱。來疾者，其來急也，去徐者，其去緩也，上實者，寸盛也，下虛者，尺弱也，皆陽強之脈，故爲陽厥頂巔之疾。滑伯仁曰：察脈須識上下來去至止六字，不明此六字，則陰陽虛實不別也。上者爲陽，來者爲陽，至者爲陽，下者爲陰，去者爲陰，止者爲陰。上者，自尺部上於寸口，陽生於陰也，下者，自寸口下於尺部，陰生於陽也。來者，自骨肉之分而出於皮膚之際，氣之升也，去者，自皮膚之際而還於骨肉之分，氣之降也。應曰至，息曰止也。來之徐，上之虛者，皆陽不足也。陽受風氣，故陽虛者必惡風，而惡風之中人，亦必陽氣受之也。沉細者，腎之脈體也，兼數則熱，陰中有火也，故爲少陰之陽厥。沉細爲陰，數散爲陽，陰脈數散，陰不固也，故或入之陰，或出之陽，而爲往來寒熱。浮者陰不足。散者神不守，浮而散者陰氣脫，故爲眴仆也。眴，雄絹切，眩運也。脈浮爲陽，而躁則陽中之陽，故但浮不躁者皆屬陽脈，未免爲熱，若浮而兼躁，乃爲陽極，故當在手。在手者，陽中之陽，謂手三陽經也，此與《終始》篇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陽、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陽義同。沉細爲陰，而靜則陰中之陰，故脈但沉細者，病在陰分，當爲骨痛。若沉細而靜，乃爲陰極，故當在足。在足者，陰中之陰，謂足三陰經也。數動者，陽脈也。數動一代者，陽邪傷其血氣也，故爲洩及便膿血。洩，泄同。脈失其常曰過，可因切而知也。陽有餘則血少，故脈澁。陰有餘則血多，故脈滑。陽有餘者，陰不足也，故身熱無汗。陰有餘者，陽不足也，故多汗身寒，以汗本屬陰也。陽餘無汗，以表實也。陰餘身寒，以陰盛也。陰陽有餘，陰邪實表之謂也。此下言察病之法，當推求於脈以決其疑似也。凡病若在表而欲求之於外矣，然脈則沉遲不浮，是在內而非外，故知其心腹之有積也。推，音吹，諸釋作推動之推者非。凡病若在裏而欲推求於內矣，然脈則浮數不沉，是在外而非內，故知其身之有熱也。凡推求於上部，然脈止見於上，而下部則弱，此以有升無降，上實下虛，故腰足爲之清冷也。凡推求於下部，然脈止見於下，而上部則虧，此以有降無升，清陽不能上達，故爲頭項痛也。或以陽虛而陰湊之，亦爲頭項痛也。【略】按之至骨沉，陰勝也。脈氣少者，血氣衰也。正氣衰而陰氣盛，故爲是病。

《素問·平人氣象論》 脈盛滑堅者，曰病在外。脈小實而堅者，病在內。〔王冰注〕盛滑爲陽，小實爲陰，陰病病在內，陽病病在外也。脈小弱以澁謂之久病。〔王

冰注)小爲氣虛，澀爲無血，血氣虛弱，故云久遠之病也。脈滑浮而疾者，謂之新病。(王冰注)滑浮爲陽足，脈疾爲氣全，陽足氣全，故云新淺之病也。脈急者，曰疝瘕少腹痛。(王冰注)此復前疝瘕少腹痛之脈也。言沉弱不必爲疝瘕，沉急乃與診相應。脈滑曰風，脈澀曰痹，(王冰注)滑爲陽，陽受病則爲風。澀爲陰，陰受病則爲痹。緩而滑曰熱中，盛而緊曰脹。(王冰注)緩，謂縱緩之狀，非動之遲緩也。陽盛於中，故脈滑緩。寒氣否滿，故脈盛緊也。盛緊，盛滿也。脈從陰陽病易已，脈逆陰陽病難已。(王冰注)脈病相應謂之從，脈病相反謂之逆。脈得四時之順，曰病無他，脈反四時及不間藏，曰難已。(王冰注)春得秋脈，夏得冬脈，秋得夏脈，冬得四季脈，皆謂反四時，氣不相應，故難已也。

(張介賓注)陽脈而堅，故病在外。陰脈而堅，故病在內。小弱者氣虛，澀者血少，氣虛血少，病久而然。滑而浮者，脈之陽也，陽脈而疾，邪之盛也，邪盛勢張，是爲新病。弦急者，陰邪盛，故爲疝瘕少腹痛。滑脈流利，陽也，風性動，亦陽也，故脈滑曰風。澀爲陰脈，血不足也，故當病痹。緩因胃熱，滑以陽強，故病熱中。啓玄子曰：緩謂縱緩之狀，非動之遲緩也。盛則中氣滯，緊則邪有餘，故爲脹也。陰病得陰脈，陽病得陽脈謂之從，從者易已，脈病相反者爲逆，逆者難已。春得弦，夏得鉤，秋得毛，冬得石，謂之順四時，雖曰有病，無他虞也。脈反四時義如下文。及不間藏皆爲難已，不間藏者，如木必乘土則肝病傳脾，土必乘水則脾病傳腎之類，是皆傳其所勝，不相假借，脈證得此，均名鬼賊，其氣相殘，爲病必甚。若間其所勝之藏而傳其所生，是謂間藏，如肝不傳脾而傳心，心不傳肺而傳脾，其氣相生，雖病亦微，故《標本病傳論》曰間者并行，指間藏而言也，甚者獨行，指不間藏而言也。《五十三難》曰七傳者死，間藏者生，七傳者，傳其所勝也，間藏者，傳其所生也，皆此之謂。考之呂氏注《五十三難》曰：間藏者，間其所勝之藏而相傳也。心勝肺，脾間之，脾勝腎肺間之，肺勝肝，腎間之，腎勝心，肝間之，肝勝脾，心間之，此謂傳其所生也。其說亦通。又《玉機真藏論》曰五藏有病，則各傳其所勝，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傳五藏而當死，是順傳所勝之次，即此不間藏之義也。

(高世栻注)此復言太過不及之脈病，以足上文未盡之意。脈盛滑堅則陽氣太過，故曰病在外。脈小實而堅則陰氣太過，故曰病在內。脈小弱以澀則氣血不及，故謂久病。脈滑浮而疾則氣血太過，故謂新病。疝瘕少腹痛，有虛有實，上文寸口脈沉弱，病疝瘕少腹痛，乃正氣不足也，此脈急而曰疝瘕少腹痛，乃邪氣有餘也。脈滑爲風者，風爲陽邪，善行數變，故脈滑也。脈澀爲痹者，痹主閉拒，血氣凝滯，故脈澀也。脈緩而滑者，土氣內虛，陽熱過盛，故曰熱中。脈盛而緊者，土氣有餘，邪氣內實，故曰脹也。此論太過不及之脈，而知有餘不足之病，不但寸口爲然，所以足上文未盡之意者如此。易，間，皆去聲。太過不及之脈而有有餘不足之病，尤貴陰陽之相從，故脈從陰陽，其病易已，脈逆陰陽，其病難已。所謂脈從陰陽者，脈得四時之順也。順者，春弦夏鉤，秋毛冬石也。得順則雖病無他，無他，無他變也。所謂脈逆陰陽者，脈反四時也，反者，胃而有毛，胃而有石，毛而有弦，石而有鉤也。間藏者，外淫之邪，始傷皮毛，肺先受之，肺欲傳肝而腎間之，腎欲傳心而肝間之，肝欲傳脾而心間之，心欲傳肺而脾間之，脾欲傳腎而肺間之，乃子母相生，藏不受刑，今不間藏則藏受刑，故病難已。

尺脈緩澀，謂之解佚。(王冰注)尺爲陰部，腹腎主之。緩爲熱中，澀爲無血，熱而無血，故解佚，并不可名之。然寒不寒，熱不熱，弱不弱，壯不壯，佚不可名，謂之解佚也。《脈要精微論》曰：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則腹腎主尺之義也。安卧脈盛，謂之脫血。(王冰注)卧久傷氣，氣傷則脈診應微，今脈盛而不微，則血去而氣無所主乃爾。盛，謂數急而大鼓也。尺澀脈滑，謂之多汗。(王冰注)謂尺膚澀而尺脈滑也，膚澀者榮血內涸，脈滑爲陽氣內餘，血涸而陽氣尚餘，多汗而脈乃如是也。尺寒脈細，謂之後泄。(王冰注)尺主下焦，診應腸腹，故膚寒脈細，泄利乃然。《脈法》曰陰微即下，言尺氣虛少。脈尺粗常熱者，謂之熱中。(王冰注)謂下焦中也。肝見庚辛死，(王冰注)庚辛爲金，伐肝木也。心見壬癸死，(王冰注)壬癸爲水，滅心火也。脾見甲乙死，(王冰注)甲乙爲木，剋脾土也。肺見丙丁死，(王冰注)丙丁爲火，鑠肺金也。腎見戊己死，(王冰注)戊己爲土，刑腎水也。是謂眞藏見皆死。(王冰注)此亦通明《三部九候論》中眞藏脈見者勝死也。尺粗而藏見亦然。

(馬蒔注)此言尺脈亦可以驗諸證也。【略】尺脈緩澀，緩爲熱中，澀爲血少，熱而血少，故曰解佚。解佚者，寒不寒，熱不熱，弱不弱，壯不壯，不可名狀，謂之解佚也。【略】安卧者，不能起也。脈盛者，火愈熾也。火熱則血妄行，故亦謂之脫血。蓋上文脫血有數脫之義，非一時火盛而暴脫，故其脈不盛，其脈當青，此曰脫血者，有火盛而暴脫之義，其脈亦未必不青

也。尺脈來澀而又兼滑，澀爲陰虛，滑爲陽盛，謂之多汗。《陰陽別論》云：陽加於陰謂之汗。尺部見冷而脈又兼細，是寒氣在腹，泄利未已，謂之後泄。尺部常熱而脈又粗大，是熱氣在腹，謂之熱中也。此言眞藏脈見者，各有相剋之死期也。庚辛者，金日也，肝之眞藏脈見而全無胃氣，則至庚辛日而死，以金剋木也。壬癸者，水日也，心之眞藏脈見而全無胃氣，則至壬癸日而死，以水剋火也。甲乙者，木日也，脾之眞藏脈見而全無胃氣，則至甲乙日而死，以木剋土也。丙丁者，火日也，肺之眞藏脈見而全無胃氣，則至丙丁日而死，以火克金也。戊己者，土日也，腎之眞藏脈見而全無胃氣，則至戊己日而死，以土克水也。是謂眞藏脈見，故皆死也。

〔張志聰注〕此以尺部而候五藏之病也。緩爲脾脈，澀主藏氣不足，解体，懈惰也，此脾藏之爲病也。尺屬陰而主血，脈宜沉靜，盛者，肝藏之火盛而血不藏也。《靈樞・診尺》篇曰：尺膚澀者，風痹也。夫邪迫於經，其脈則滑，以風之陽邪閉於皮膚之間而迫於經脈，故主多汗，所謂陽加於陰謂之汗，汗乃陰之液也。此以診尺而知肺合之表汗也。《診尺》篇曰：尺膚寒，其脈小者泄，少氣。夫陽氣生於陰中，尺膚寒，生陽之氣少矣，陽氣衰於下，故主虛泄，泄則亡陰，故脈細也。此以診尺而知腎藏之生陽下焦之虛泄也。尺膚粗常熱者，火熱下行，故主熱中。此診尺而知心火之下行也。夫陰陽氣血，由陰而陽，從下而上，是以診尺而知病之外內上下也。此論眞藏脈見而死於勝剋之時日也。夫五藏之氣，地之五行而生，地之五行，天之十干所化，是以生於五行而死於十干也。

太陽脈至，洪大以長。〔王冰注〕氣盛故能爾。〔林億等〕新校正云：按《扁鵲陰陽脈法》云：太陽之脈，洪大以長，其來浮於筋上，動搖九分，三月四月甲子王。呂廣云：太陽王五月六月，其氣大盛，故其脈洪大而長也。少陽脈至，乍數乍疏，乍短乍長。〔王冰注〕以氣有暢未暢者也。〔林億等〕新校正云：按《扁鵲陰陽脈法》云：少陽之脈，乍小乍大，乍長乍短，動搖六分，王十一月甲子夜半，正月二月甲子王。呂廣云：少陽王正月二月，其氣尙微，故其脈來進退無常。陽明脈至，浮大而短。〔王冰注〕穀氣滿盛故也。〔林億等〕新校正云：詳無三陰脈，應古文闕也。按《難經》云：太陰之至，緊大而長，少陰之至，緊細而微，厥陰之至，沉短以敦。呂廣云：陽明王三月四月，其氣始萌未盛，故其脈來浮大而短。《扁鵲陰陽脈法》云：少陰之脈緊細，動搖六分，王五月甲子日中，七月八月王。太陰之脈，緊細以長，乘於筋上，動搖九分，九月十月甲子王。厥陰之脈，沉短以緊，動搖三分，十一月十二月甲子王。

〔吳崑注〕丑寅二月少陽王，其時陽氣方盛，陰氣猶存，故乍數乍長而陽，又乍疏乍短而陰也。卯辰二月陽明王，其時陽氣盛而未滿，故脈來浮大而又短也。巳午二月太陽王，其時陽氣盛滿，故脈來洪大以長。此二句，舊在少陽脈至之上，殊爲失序，崑僭次此。又，不及三陰，其脈簡也。

〔張介賓注〕此言人之脈氣必隨天地陰陽之化而爲之卷舒也。太陽之氣王於穀雨後六十日，是時陽氣太盛，故其脈洪大而長也。少陽之氣王於冬至後六十日，是時陽氣尙微，陰氣未退，故長數爲陽，疏短爲陰，而進退未定也。陽明之氣王於雨水後六十日，是時陽氣未盛，陰氣尙存，故脈雖浮大而仍兼短也。

《素問・玉機真藏論》 病熱脈靜，泄而脈大，脫血而脈實，病在中脈實堅，病在外脈不實堅者，皆難治。〔王冰注〕皆難治者，以其與證不相應也。

〔張介賓注〕此節與上文《平人氣象論》者略同。蓋言脈與時逆者爲難治，脈與證逆者亦難治也。如病熱脈靜者，陽證得陰脈也，泄而脈大，脫血而脈實者，正衰而邪進也，此義與前大同。惟病在中脈實堅，病在外脈不實堅者皆難治與上文《平人氣象論》者似乎相反。但上文云病在中脈虛，言內積之實者脈不宜虛也，此云病在中脈實堅，言內傷之虛者脈不宜實堅也。前云病在外脈澀堅，言外邪之盛者不宜澀堅，以澀堅爲沉陰也，此言病在外脈不實堅，言外邪方熾者不宜無力，以不實堅爲無陽也。四者之分，總皆正不勝邪之脈，故曰難治。詞若相反，理則實然，《新校正》以謂經誤，特未達其妙耳。

《靈樞・邪氣藏府病形》 黃帝問於岐伯曰：五藏之所生，變化之病形何如？岐伯答曰：先定其五色五脈之應，其病乃可別也。黃帝曰：色脈已定，別之奈何？岐伯曰：調其脈之緩急小大滑澀而病變定矣。

〔張介賓注〕緩急以至數言，小大滑澀以形體言。滑，不澀也，往來流利，如盤走珠。澀，不滑也，虛細而遲，往來覺難，如雨霑沙，如刀刮竹。六者相爲對待，調此六者，則病變可以定矣。愚按：此節以緩急大小滑澀而定病變，謂可總諸脈之綱領也，然《五藏生成論》則曰小大滑澀浮沉，及後世之有不同者。如《難經》則曰浮沉長短滑澀，仲景則曰脈有弦緊浮沉滑澀，此六者名爲殘賊，能爲諸脈作病也。滑伯仁曰：大抵提綱之要，不出浮沉遲數滑澀之六脈也。所謂不出乎六者，以其足統夫表裏陰陽，虛實冷熱，風

寒濕燥，藏府血氣之病也。浮爲陽爲表，診爲風爲虛。沉爲陰爲裏，診爲濕爲實。遲爲在藏，爲寒爲冷。數爲在府，爲熱爲燥。滑爲血有餘，澀爲氣獨滯。此諸說者，詞雖稍異，義實相通。若以愚見言之，蓋總不出乎表裏寒熱虛實六者之辨而已。如其浮爲在表，則散大而芤可類也。沉爲在裏，則細小而伏可類也。遲者爲寒，則徐緩澀結之屬可類也。數者爲熱，則洪滑疾促之屬可類也。虛者爲不足，則短濡微弱之屬可類也。實者爲有餘，則弦緊動革之屬可類也。此其大概，皆亦人所易知者，然即此六者之中，而復有大相懸絕之要，則人多不能識也。夫浮爲表矣，而凡陰虛者，脈必浮而無力，是浮不可以概言表，可升散乎？沉爲裏矣，而凡表邪初感之甚者，陰寒束於皮毛，陽氣不能外達，則脈必先見沉緊，是沉不可以概言裏，可攻內乎？遲爲寒矣，而傷寒初退，餘熱未清，脈多遲滑，是遲不可以概言寒，可溫中乎？數爲熱矣，而凡虛損之候，陰陽俱虧，氣血敗亂者，脈必急數，愈數者愈虛，愈虛者愈數，是數不可以概言熱，可寒涼乎？微細類虛矣，而痛極壅閉者脈多伏匿，是伏不可以概言虛，可驟補乎？洪弦類實矣，而眞陰大虧者必關格倍常，是強不可以概言實，可消伐乎？夫如是者，是於綱領之中，而復有大綱領者存焉。設不能以四診相參，而欲孟浪任意，則未有不覆人於反掌間者。此脈道之所以難言，毫釐不可不辨也。

《靈樞・熱病》　熱病七日八日，脈微小，病者溲血，口中乾，一日半而死，脈代者，一日死。熱病已得汗出，而脈尚躁，喘且復熱，勿刺膚，喘甚者死。熱病七日八日，脈不躁，躁不散數，後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

〔張介賓注〕熱病七八日，脈微小者，正氣虛也，溲血口中乾者，傷其陰也，皆爲死證。若脈來變亂失常，是爲代脈，其死尤促。熱病已得汗，邪當退矣。若脈尚躁，氣尚喘，身復熱者，是謂不爲汗衰，乃反證也，故勿刺其膚，刺而重傷其氣，若喘甚者，則必死也。凡熱病七日之後，邪欲解散者，脈必躁盛，乃爲將汗之兆。今熱病七日八日而脈猶不躁，則陰之類也，即有躁意而力不散大，至不數疾，皆正氣衰微不能鼓動，亦陰之類也，必且未能解散，故當再俟三日，庶得有汗。若三日不汗，又逾四日，則病在旬日外矣，陰陽不應，期當死也。

《靈樞・脹論》　黃帝曰：脈之應於寸口，如何而脹？岐伯曰：其脈大堅以澀者，脹也。

〔馬蒔注〕此言據脈可以知脹，陰脈屬藏而陽脈屬府也。脈見於寸口，其脈大者，以邪氣有餘也，其脈堅者，以邪氣不散也，其脈澀者，以氣血澀滯也，故爲脹。然脈大而堅者爲陽脈，其脹在六府，脈澀而堅者爲陰脈，其脹在五藏也。

《靈樞・五色》　雷公曰：病之益甚，與其方衰如何？黃帝曰：外內皆在焉。切其脈口滑小緊以沉者，病益甚，在中，人迎氣大緊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其脈口浮滑者，病日進，人迎沉而滑者，病日損。其脈口滑以沉者，病日進，在內，其人迎脈滑盛以浮者，其病日進，在外。脈之浮沉及人迎與寸口氣小大等者，病難已，病之在藏，沉而大者，易已，小爲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人迎盛堅者，傷於寒，氣口盛堅者，傷於食。

〔張介賓注〕益甚言進，方衰言退也。外內皆在，表裏俱當察也。脈口者，太陰藏脈也，故曰在中而主五藏，人迎者，陽明府脈也，故曰在外而主六府。脈口滑小緊沉者，陰分之邪盛也，人迎大緊以浮者，陽分之邪盛也，故病皆益甚。脈口爲陰，浮滑者，以陽加陰，故病日進，人迎爲陽，沉滑者，陽邪漸退，故病日損。損，減也。脈口人迎，經分表裏，故其沉滑浮滑而病日進者，有在內在外之辨也。人迎寸口之脈，其浮沉大小相等者，非偏於陰則偏於陽，故病難已。按《禁服》篇曰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則義有可知矣。病在藏者，在六陰也，陰本當沉而大爲有神，有神者陰氣充也，故易已，若沉而細小，則眞陰衰而爲逆矣。病在府者，在六陽也，陽病得陽脈者爲順，故浮而大者病易已，若或浮小，亦逆候也。人迎主表，脈盛而堅者，寒傷三陽也，是爲外感，氣口主裏，脈盛而堅者，食傷三陰也，是爲內傷。此古有之法也，今則止用寸口診法，不爲不妙，然本無以左右分內外之說，自王叔和以來，謬以左爲人迎，右爲氣口，其失表裏之義久矣。

其脈滑大以代而長者，病從外來，目有所見，志有所惡，此陽氣之幷也，可變而已。

〔張介賓注〕滑大以代而長者，陽邪之脈也。陽邪自外傳裏，故令人目有妄見，志有所惡，此陽幷於陰而然。治之之法，或陰或陽，或先或後，擇其要者先之，可變易而已也。

《難經・四難》　脈有一陰一陽，一陰二陽，一陰三陽，有一陽一陰，一陽

二陰，一陽三陰。如此之言，寸口有六脈俱動耶？然，此言者，非有六脈俱動也，謂浮沉長短滑澀也。浮者陽也，滑者陽也，長者陽也。沉者陰也，短者陰也，澀者陰也。所謂一陰一陽者，謂脈來沉而滑也，一陰二陽者，謂脈來沉滑而長也，一陰三陽者，謂脈來浮滑而長，時一沉也。所言一陽一陰者，謂脈來浮而澀也，一陽二陰者，謂脈來長而沉澀也，一陽三陰者，謂脈來沉澀而短，時一浮也。各以其經所在名病逆順也。

〔滑壽注〕設問答以明陰陽脈見於三部者不單至也，惟其不單至，故有此六脈相兼而見。浮者輕手得之，長者過度本位，滑者往來流利，皆陽脈也。沉者重手得之，短者不及本位，澀者往來凝滯，皆陰脈也。惟其相兼，故有一陰一陽，又一陽一陰，如是之不一也。夫脈之所至，病之所在也，以脈與病及經絡藏府參之，某爲宜，某爲不宜，四時相應不相應，以名病之逆順也。

《難經·六難》 脈有陰盛陽虛，陽盛陰虛，何謂也？然，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故曰陰盛陽虛，沉之損小，浮之實大，故曰陽盛陰虛。是陰陽虛實之意也。

〔滑壽注〕浮沉以下指輕重言，盛虛以陰陽盈虧言。輕手取之而見減少，重手取之而見實大，知其爲陰盛陽虛也。重手取之而見損小，輕手取之而見實大，知其爲陽盛陰虛也。大抵輕手取之陽之分，重手取之陰之分，不拘何部，率以是推之。

《傷寒論·辨脈法》 脈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名曰促。一作縱。脈陽盛則促，陰盛則結，此皆病脈。

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者，此三焦傷也。若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也。

陽脈浮大而濡，陰脈浮大而濡，陰脈與陽脈同等者，名曰緩也。

脈浮而緊者，名曰弦也。弦者，狀如弓弦，按之不移也。脈緊者，如轉索無常也。

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此名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

脈浮而大，心下反硬，有熱，屬藏者，攻之，不令發汗。屬府者，不令溲數，溲數則大便硬。汗多則熱愈，汗少則便難，脈遲尚未可攻。

脈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漿不下，形體不仁，乍靜乍亂，此爲命絕也。又未知何藏先受其災，若汗出髮潤，喘不休者，此爲肺先絕也。陽反獨留，形體如烟熏，直視搖頭者，此爲心絕也。脣吻反青，四肢槩習者，此爲肝絕也。環目黤黑，柔汗發黃者，此爲脾絕也。溲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者，此爲腎絕也。又未知何藏陰陽前絕，若陽氣前絕，陰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青。陰氣前絕，陽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赤，腋下溫，心下熱也。

脈浮而大，浮爲風虛，大爲氣強，風氣相搏，必成隱疹，身體爲癢。癢者，名泄風，久久爲痂癩。眉少髮稀，身有乾瘡而腥臭也。

脈浮而數，浮爲風，數爲虛，風爲熱，虛爲寒，風虛相搏，則洒淅惡寒也。

脈浮而滑，浮爲陽，滑爲實，陽實相搏，其脈數疾，衛氣失度。浮滑之脈數疾，發熱汗出者，此爲不治。

諸脈浮數，當發熱而洒淅惡寒。若有痛處，飲食如常者，畜積有膿也。

脈浮而遲，面熱赤而戰惕者，六七日當汗出而解，反發熱者，差遲。遲爲無陽，不能作汗，其身必癢也。

寸口脈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在府，遲爲在藏。假令脈遲，此爲在藏也。

趺陽脈浮而澀，少陰脈如經者，其病在脾，法當下利。何以知之？若脈浮大者，氣實血虛也。今趺陽脈浮而澀，故知脾氣不足，胃氣虛也。以少陰脈弦而浮。一作沉。纔見，此爲調脈，故稱如經也，若反滑而數者，故知當屎膿也。

寸口脈浮而緊，浮則爲風，緊則爲寒，風則傷衛，寒則傷榮，榮衛俱病，骨節煩疼，當發其汗也。

趺陽脈遲而緩，胃氣如經也。趺陽脈浮而數，浮則傷胃，數則動脾，此非本病，醫特下之所爲也。榮衛內陷，其數先微，脈反但浮，其人必大便硬，氣噫而除。何以言之？本以數脈動脾，其數先微，故知脾氣不治，大便硬，氣噫而除。今脈反浮，其數改微，邪氣獨留，心中則饑，邪熱不殺穀，潮熱發渴，數脈當遲緩，脈因前後度數如法，病者則饑，數脈不時，則生惡瘡也。

師曰：病人脈微而澀者，此爲醫所病也。大發其汗，又數大下之，其人亡血，病當惡寒，後乃發熱無休止時，夏月盛熱，欲著複衣，冬月盛寒，欲裸其身。所以然者，陽微則惡寒，陰弱則發熱，此醫發其汗，使陽氣微，又大下之，

令陰氣弱。五月之時，陽氣在表，胃中虛冷，以陽氣內微，不能勝冷，故欲著複衣。十一月之時，陽氣在裏，胃中煩熱，以陰氣內弱，不能勝熱，故欲裸其身。又陰脈遲澀，故知亡血也。

寸口脈緩而遲，緩則陽氣長，其色鮮，其顏光，其聲商，毛髮長。遲則陰氣盛，骨髓生，血滿，肌肉緊薄鮮硬，陰陽相抱，榮衛俱行，剛柔相得，名曰強也。

趺陽脈滑而緊，滑者胃氣實，緊者脾氣強，持實擊強，痛還自傷，以手把刃，坐作瘡也。

寸口脈浮大，而醫反下之，此爲大逆。浮則無血，大則爲寒，寒氣相搏，則爲腸鳴。醫乃不知，而反飲冷水，令汗大出，水得寒氣，冷必相搏，其人即餉。音嚏，下同。

趺陽脈浮，浮則爲虛，浮虛相搏，故令氣餉，言胃氣虛竭也。脈滑則爲噦，此爲醫咎，責虛取實，守空迫血。脈浮，鼻中燥者，必衄也。

寸口脈弱而遲，弱者衛氣微，遲者榮中寒。榮爲血，血寒則發熱。衛爲氣，氣微者心內饑，饑而虛滿，不能食也。

趺陽脈大而緊者，當即下利，爲難治。

寸口脈弱而緩，弱者陽氣不足，緩者胃氣有餘，噫而吞酸，食卒不下，氣塡於膈上也。一作下。

趺陽脈緊而浮，浮爲氣，緊爲寒，浮爲腹滿，緊爲絞痛，浮緊相搏，腸鳴而轉，轉即氣動，膈氣乃下，少陰脈不出，其陰腫大而虛也。

寸口脈微而澀，微者衛氣不行，澀者榮氣不逮，榮衛不能相將，三焦無所仰，身體痹不仁。榮氣不足，則煩疼口難言。衛氣虛者，則惡寒數欠。三焦不歸其部，上焦不歸者，噫而酢吞。中焦不歸者，不能消穀引食。下焦不歸者，則遺溲。

趺陽脈沉而數，沉爲實，數消穀，緊者病難治。

寸口脈微而澀，微者衛氣衰，澀者榮氣不足。衛氣衰，面色黃，榮氣不足，面色青。榮爲根，衛爲葉，榮衛俱微，則根葉枯槁而寒慄欬逆、唾腥吐涎沫也。

趺陽脈浮而芤，浮者胃氣虛，芤者榮氣傷，其身體瘦，肌肉甲錯，浮芤相搏，宗氣微衰，四屬斷絕。四屬者，謂皮、肉、脂、髓，俱竭，宗氣則衰矣。

寸口脈微而緩，微者胃氣疏，疏則其膚空。緩者胃氣實，實則穀消而水化也。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經，其血乃成。榮盛則其膚必疏，三焦絕經，名曰血崩。

趺陽脈微而緊，緊則爲寒，微則爲虛，微緊相搏，則爲短氣。

少陰脈弱而澀，弱者微煩，澀者厥逆。

趺陽脈不出，脾不上下，身冷膚硬。

少陰脈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膈，宗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身不仁，此爲屍厥，當刺期門、巨闕。宗氣者，三焦歸氣也，有名無形，氣之神使也，下榮玉莖，故宗筋緊縮之也。

寸口脈微，尺脈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在，絕不見陽也。

寸口諸微亡陽，諸濡亡血，諸弱發熱，諸緊爲寒。諸乘寒者則爲厥，鬱冒不仁，以胃無穀氣，脾澀不通，口急不能言，戰而慄也。

寸口脈陰陽俱緊者，法當清邪中於上焦，濁邪中於下焦。清邪中上，名曰潔也。濁邪中下，名曰渾也。陰中於邪，必內慄也。表氣微虛，裏氣不守，故使邪中於陰也。陽中於邪，必發熱頭痛，項強頸攣，腰痛脛酸，所爲陽中霧露之氣，故曰清邪中上，濁邪中下。陰氣爲慄，足膝逆冷，便溺妄出。表氣微虛，裏氣微急，三焦相溷，內外不通。上焦佛音佛下同。鬱，藏氣相熏，口爛食斷也。中焦不治，胃氣上衝，脾氣不轉，胃中爲濁，榮衛不通，血凝不流。若衛氣前通者，小便赤黃，與熱相搏，因熱作使，遊於經絡，出入藏府，熱氣所過，則爲癰膿。若陰氣前通者，陽氣厥微，陰無所使，客氣內入，噦而出之，聲嗢乙骨切。咽塞。寒厥相追，爲熱所擁，血凝自下，狀如豚肝。陰陽俱厥，脾氣孤弱，五液注下。下焦不盍，作闔。清便下重，令便數難，齊築淅痛，命將難全。

脈陰陽俱緊者，口中氣出，脣口乾燥，踡卧足冷，鼻中涕出，舌上胎滑，勿妄治也。到七日以來，其人微發熱，手足溫者，此爲欲解。或到八日以上，反大發熱者，此爲難治。設使惡寒者，必欲嘔也。腹內痛者，必欲利也。

脈陰陽俱緊，至於吐利，其脈獨不解，緊去入安，此爲欲解，若脈遲，至六七日不欲食，此爲晚發，水停故也，爲未解，食自可者，爲欲解。病六七日，手足三部脈皆至，大煩而口噤不能言，其人躁擾者，必欲解也。若脈和，其人大煩，目重臉內際黃者，此欲解也。

傷寒欬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故也。

《甲乙經·經脈第一》 寸口脈中手短者，曰頭痛，寸口脈中手長者，曰足脛痛。寸口脈沉而堅者，病在中，寸口脈浮而盛者，病在外，寸口脈中手促，上數者，曰肩背痛。寸口脈緊而橫堅者，曰脇下腹中有橫積痛。寸口脈浮而喘者，曰寒熱。寸口脈盛滑堅者，曰病在外。寸口脈小實而堅者，曰病在內。脈小弱以澀者，謂之久病。脈浮滑而實大者，謂之新病。病甚有胃氣而和者，曰病無他。脈急者，曰疝癲少腹痛。脈滑曰風，脈澀曰痹，盛而緊曰脹，緩而滑曰熱中。按寸口得四時之順，曰病無他，反四時及不間藏曰死。

《脈經·脈形狀指下秘訣》 浮脈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於手下。

芤脈浮大而軟，按之中央空，兩邊實。一曰手下無，兩傍有。

洪脈極大在指下。一曰浮而大。

滑脈往來前卻流利，展轉替替然，與數相似。一曰浮中有力。一曰漉漉如欲脫。

數脈去來促急。一曰一息六七至。一曰數者進之名。

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

弦脈舉之無有，按之如弓弦狀。一曰如張弓弦，按之不移。又曰浮緊爲弦。

緊脈數如切繩狀。一曰如轉索之無常。

沉脈舉之不足，按之有餘。一曰重按之乃得。

伏脈極重指按之，著骨乃得。一曰手下裁動。一曰按之不足，舉之無有。一曰關上沉不出名曰伏。

革脈有似沉伏，實大而長微弦。

實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愊愊然。一曰沉浮皆得。

微脈極細而軟，或欲絕，若有若無。一曰小也。一曰手下快。一曰浮而薄。一曰按之如欲盡。

澀脈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復來。一曰浮而短。一曰短而止。或曰散也。

細脈小，大於微，常有，但細耳。

軟脈極軟而浮細。一曰按之無有，舉之有餘。一曰細小而軟。軟，一作濡。曰濡者，如帛衣在水中，輕手相得。

弱脈極軟而沉細，按之欲絕指下。一曰按之乃得，舉之無有。

虛脈遲大而軟，按之不足，隱指豁豁然空。

散脈大而散。散者，氣實血虛，有表無裏。

緩脈去來亦遲，小快於遲。一曰浮大而軟，陰浮與陽同等。

遲脈呼吸三至，去來極遲。一曰舉之不足，按之盡牢。一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

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按之來緩，時一止者，名結陽。初來動止，更來小數，不能自還，舉之則動，名結陰。

代脈來數，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脈結者生，代者死。

動脈見於關上，無頭尾，大如豆，厥厥然動搖。《傷寒論》云：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

浮與芤相類，與洪相類。弦與緊相類，滑與數相類，革與實相類。

沉與伏相類，微與澀相類，軟與弱相類。緩與遲相類。軟與遲相類。

《脈經·平雜病脈》 滑爲實爲下，又爲陽氣衰。數爲虛爲熱，浮爲風爲虛，動爲痛爲驚。

沉爲水爲實，又爲鬼疰。弱爲虛爲悸。

遲則爲寒，澀則少血，緩則爲虛，洪則爲氣，一作熱。緊則爲寒，弦數爲瘧。

瘧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微則爲虛，代散則死。

弦爲痛痹，一作浮爲風疰。偏弦爲飲，雙弦則脇下拘急而痛，其人澀澀惡寒。

脈大，寒熱在中。

伏者，霍亂。

安卧，脈盛，謂之脫血。

凡亡汗，肺中寒飲，冷水欬嗽，下利，胃中虛冷，此等其脈幷緊。

浮而大者，風。

浮大者，中風，頭重，鼻塞。

浮而緩，皮膚不仁，風寒入肌肉。

滑而浮散者，攤緩風。

滑者，鬼疰。

澀而緊，痹病。

浮洪大長者，風眩癲疾。
大堅疾者，癲病。
弦而鉤，脇下如刀刺，狀如蜚尸，至困不死。
緊而急者，遁尸。
洪大者，傷寒熱病。
浮洪大者，傷寒。秋吉，春成病。
浮而滑者，宿食。
浮滑而疾者，食不消，脾不磨。
短疾而滑，酒病。
浮而細滑，傷飲。
遲而澀，中寒，有癥結。
快而緊，積聚，有擊痛。
弦急，疝瘕，小腹痛，又爲癖病。一作痟病。
遲而滑者，脹。
盛而緊，曰脹。
弦小者，寒癖。
沉而弦者，懸飲，內痛。
弦數，有寒飲，冬夏難治。
緊而滑者，吐逆。
小弱而澀，胃反。
遲而緩者，有寒。
微而緊者，有寒。
沉而遲，腹藏有冷病。
微弱者，有寒，少氣。
實緊，胃中有寒，苦不能食，時時利者，難治。一作時時嘔穢留難治。
滑數，心下結，熱盛。
滑疾，胃中有熱。
緩而滑，曰熱中。
沉一作浮。而急，病傷寒，暴發虛熱。
浮而絕者，氣急。

辟大而滑，中有短氣。
浮短者，其人肺傷，諸氣微少，不過一年死，法當嗽也。
沉而數，中水，冬不治自愈。
短而數，心痛，心煩。
弦而緊，脇痛，臟傷有瘀血。一作有寒血。
沉而滑，爲下重，亦爲背膂痛。
脈來細而滑，按之能虛，因急持直者，僵仆，從高墮下，病在內。
微浮，秋吉，冬成病。
微數，雖甚不成病，不可勞。
浮滑疾緊者，以合百病，久易愈。
陽邪來見浮洪，陰邪來見沉細。水穀來見堅實。
脈來乍大乍小、乍長乍短者，爲祟。
脈來洪大嫋嫋者，社祟。
脈來沉沉澤澤，四肢不仁而重，土祟。
脈與肌肉相得，久持之至者，可下之。
弦小緊者，可下之。
緊而數，寒熱俱發，必下乃愈。
弦遲者，宜溫藥。
緊數者，可發其汗。

《脈經・辨脈陰陽大法》 寸口脈浮大而疾者，名曰陽中之陽，病苦煩滿，身熱，頭痛，腹中熱。
寸口脈沉細者，名曰陽中之陰，病苦悲傷不樂，惡聞人聲，少氣，時汗出，陰氣不通，臂不能舉。
尺脈沉細者，名曰陰中之陰，病苦兩脛酸疼，不能久立，陰氣衰，小便餘瀝，陰下濕癢。
尺脈滑而浮大者，名曰陰中之陽，病苦小腹痛滿，不能溺，溺即陰中痛，大便亦然。
尺脈牢而長，關上無有，此爲陰干陽，其人苦兩脛重，少腹引腰痛。
寸口脈壯大，尺中無有，此爲陽干陰，其人苦腰背痛，陰中傷，足脛寒。
夫風傷陽，寒傷陰，陽病順陰，陰病逆陽，陽病易治，陰病難治，在腸胃之間，

以藥和之，若在經脈之間，針灸病已。

《脈經·辨三部九候脈證》 諸浮、諸沉、諸滑、諸澀、諸弦、諸緊，若在寸口，膈以上病，若在關上，胃以下病，若在尺中，腎以下病。寸口脈滑而遲，不沉不浮，不長不短，爲無病。左右同法。

寸口太過與不及，寸口之脈中手短者，曰頭痛。中手長者曰足脛痛。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

寸口脈浮而盛者病在外，寸口脈沉而堅者病在中。

寸口脈沉而弱者，曰寒一作氣，又作中。及疝瘕小腹痛。

寸口脈沉而弱，髮必墮落。

寸口脈沉而緊，苦心下有寒，時痛，有積聚。

寸口脈沉，胸中短氣。

寸口脈沉而喘者，寒熱。

寸口脈但實者，心勞。

寸口脈緊或浮，膈上有寒，肺上有水氣。

脈緊而長過寸口者，注病。

脈緊上寸口者，中風，風頭痛亦如之。

脈弦上寸口者，宿食，降者頭痛。

脈來過寸入魚際者，遺尿。

脈出魚際，逆氣喘息。

寸口脈濈濈如羹上肥，陽氣微。連連如蜘蛛絲，陰氣衰。

寸口脈偏絕則臂偏不遂。其人兩手俱絕者，不可治。兩手前部陽絕者，苦心下寒毒，喙中熱。

關上脈浮而大，風在胃中，張口肩息，心下澹澹，食欲嘔。

關上脈微浮，積熱在胃中，嘔吐蛔蟲，心健忘。

關上脈滑而大小不勻，是爲病方欲進，不出一二日復欲發動，其人欲多飲，飲即注利，如利止者生，不止者死。

關上脈緊而滑者，蛔動。

關上脈澀而堅，大而實，按之不減有力，爲中焦實，有伏結在脾，肺氣塞，實熱在胃中。

關上脈纏纏大，而尺寸細者，其人必心腹冷積，癥瘕結聚，欲熱飲食。

關上脈時來時去、乍大乍小、乍疏乍數者，胃中寒熱，羸劣不欲飲食，如瘧狀。

尺脈浮者，客陽在下焦。

尺脈細微，溏泄，下冷利。

尺脈弱寸強，胃絡脈傷。

尺脈虛小者，足脛寒，痿痹腳疼。

尺脈澀，下血不利，多汗。《素問》又云：尺澀脈滑，謂之多汗。

尺脈滑而疾，爲血虛。

尺脈沉而滑者，寸白蟲。

尺脈細而急者，筋攣，痹不能行。

尺脈粗，常熱者，謂之熱中，腰胯疼，小便赤熱。

尺脈偏滑疾，面赤如醉，外熱則病。

《脈經·平三關病候並治宜》 寸口脈浮，中風，發熱，頭痛，宜服桂枝湯、葛根湯，針風池、風府，向火灸身，摩治風膏，覆令汗出。

寸口脈緊，苦頭痛，骨肉疼，是傷寒，宜服麻黃湯發汗，針眉衝、顳顬，摩治傷寒膏。

寸口脈微，苦寒，爲衄，宜服五味子湯，摩茱萸膏，令汗出。

寸口脈數，即爲吐，以有熱在胃管，熏胸中，宜服藥吐之，及針胃管，服除熱湯。若是傷寒七、八日至十日，熱在中，煩滿渴者，宜服知母湯。

寸口脈緩，皮膚不仁，風寒在肌肉，宜服防風湯，以藥薄熨之，摩以風膏，灸諸治風穴。

寸口脈滑，陽實，胸中壅滿，吐逆，宜服前胡湯，針太陽、巨闕，瀉之。

寸口脈弦，心下愊愊，微頭痛，心下有水氣，宜服甘遂圓，針期門，瀉之。

寸口脈弱，陽氣虛，自汗出而短氣，宜服茯苓湯，內補散，適飲食消息，勿極勞，針胃管，補之。

寸口脈澀，是胃氣不足，宜服乾地黃湯，自養，調和飲食，針三里，補之。

寸口脈芤，吐血，微芤者衄血。空虛，去血故也。宜服竹皮湯、黃土湯，灸膻中。

寸口脈伏，胸中逆氣，噎塞不通，是胃中冷氣上衝心胸，宜服前胡湯、大三建圓，針巨闕、上管，灸膻中。

寸口脈沉，胸中引脇痛，胸中有水氣，宜服澤漆湯，針巨闕，瀉之。

寸口脈濡，陽氣弱，自汗出，是虛損病，宜服乾地黃湯、薯蕷圓、內補散、牡蠣散，幷粉，針大衝，補之。

寸口脈遲，上焦有寒，心痛，咽酸，吐酸水，宜服附子湯、生薑湯、茱萸圓，調和飲食以暖之。

寸口脈實，即生熱在脾肺，嘔逆氣塞，虛即生寒在脾胃，食不消化。有熱，即宜服竹葉湯、葛根湯，有寒宜服茱萸圓、生薑湯。

寸口脈細，發熱，嘔吐，宜服黃芩龍膽湯。吐不止，宜服橘皮桔梗湯，灸中府。

寸口脈洪大，胸脇滿。宜服生薑湯、白薇圓，亦可紫菀湯下之，針上管、期門、章門。

關脈浮，腹滿不欲食，浮爲虛滿，宜服平胃圓、茯苓湯、生薑前胡湯，針胃管，先瀉後補之。

關脈緊，心下苦滿急痛，脈緊者爲實，宜服茱萸當歸湯，又大黃湯，兩治之良。針巨闕、下管，瀉之。

關脈微，胃中冷，心下拘急，宜服附子湯、生薑湯、附子圓，針巨闕，補之。

關脈數，胃中有客熱，宜服知母圓、除熱湯，針巨闕、上管，瀉之。

關脈緩，其人不欲食，此胃氣不調，脾氣不足，宜服平胃圓、補脾湯，針章門，補之。

關脈滑，胃中有熱，滑爲熱實，以氣滿，故不欲食，食即吐逆，宜服紫菀湯下之，太平胃圓，針胃管，瀉之。

關脈弦，胃中有寒，心下厥逆，此以胃氣虛故爾，宜服茱萸湯，溫調飲食，針胃管，補之。

關脈弱，胃氣虛，胃中有客熱。脈弱爲虛熱作病，其說云有熱不可大攻之，熱去則寒起，正宜服竹葉湯，針胃管，補之。

關脈澀，血氣逆冷，脈澀爲血虛，以中焦有微熱，宜服乾地黃湯、內補散，針足太衝上，補之。

關脈芤，大便去血數斗者，以膈俞傷故也，宜服生地黃幷生竹皮湯，灸膈俞。若重下去血者，針關元，甚者宜服龍骨圓，必愈。

關脈伏，中焦有水氣，溏泄，宜服水銀圓，針關元，利小便，溏泄便止。

關脈沉，心下有冷氣，苦滿吞酸，宜服白薇茯苓圓，附子湯，針胃管，補之。

關脈濡，若虛冷，脾氣弱，重下病，宜服赤石脂湯、女萎圓，針關元，補之。

關脈遲，胃中寒，宜服桂枝圓、茱萸湯，針胃管，補之。

關脈實，胃中痛，宜服梔子湯、茱萸烏頭圓，針胃管，補之。

關脈牢，脾胃氣塞，盛熱即腹滿響響，宜服紫菀圓、瀉脾圓，針灸胃管，瀉之。

關脈細虛，腹滿，宜服生薑茱萸蜀椒湯、白薇圓，針灸三管。

關脈洪，胃中熱，必煩滿，宜服平胃圓，針胃管，先瀉後補之。

尺脈浮，下熱風，小便難，宜服瞿麥湯、滑石散，針橫骨、關元，瀉之。

尺脈緊，臍下痛，宜服當歸湯、灸天樞，針關元，補之。

尺脈微，厥逆，小腹中拘急，有寒氣，宜服小建中湯，一本更有四順湯。針氣海。

尺脈數，惡寒，臍下熱痛，小便赤黃，宜服雞子湯、白魚散，針橫骨，瀉之。

尺脈緩，腳弱下腫，小便難，有餘瀝，宜服滑石湯、瞿麥散，針橫骨，瀉之。

尺脈滑，血氣實，婦人經脈不利，男子尿血，宜服朴消煎、大黃湯下去經血，針關元，瀉之。

尺脈弦，小腹疼，小腹及腳中拘急，宜服建中湯、當歸湯，針氣海，瀉之。

尺脈弱，陽氣少，發熱骨煩，宜服前胡湯、乾地黃湯、茯苓湯，針關元，補之。

尺脈澀，足脛逆冷，小便赤，宜服附子四逆湯，針足大衝，補之。

尺脈芤，下焦虛，小便去血，宜服竹皮生地黃湯，灸丹田、關元，亦針補之。

尺脈伏，小腹痛，癥疝，水穀不化，宜服大平胃圓、桔梗圓，針關元，補之。桔梗圓，一云結腸圓。

尺脈沉，腰背痛，宜服腎氣圓，針京門，補之。

尺脈濡，苦小便難，宜服瞿麥湯、白魚散，針關元，瀉之。

尺脈遲，下焦有寒，宜服桂枝圓，針氣海、關元，補之。

尺脈實，小腹痛，小便不禁，宜服當歸湯，加大黃一兩以利大便。針關元，補之，止小便。

尺脈牢，腹滿，陰中急，宜服葶藶子茱萸圓，針丹田、關元、中極。

《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又問：凡脈浮洪相類，滑數相類，沉伏相類，遲緩相類，微澀相類，一云軟與遲相類，細與微相類。牢實相類，弦緊相類，軟弱相類，芤虛相類。此相類之脈，吾常疑之，況非良工，何以別也？答曰：相類之脈，以邪毒氣亂於正氣者，此皆是賊脈。凡有一十九種，別有四種，與正脈本別，得此者死。今并其脈狀，及以客病，針藥灸熨具條於下。其四時正脈者，分別疏狀。

脈按之無，舉有餘，又如按葱葉狀，名曰浮，爲陽也。

脈按之浮大，指下滿，無力者，名曰洪，陽也。

《玄感脈經》 弦，陽。按之如琴弦，三關通度，梗梗正直，無有曲撓，名曰弦。一曰按之如琴弦，故曰弦。

浮，陽。按之不足，舉之有餘名浮。一曰其來去急，皆名浮。

滑，陽。按之如動珠子，名曰滑。

實，陽。按之洪大牢強，名曰實。

革，陽。按之實弦，名曰革，其脈有似沉伏也。

動，陽。脈見於關，無頭尾，如大豆厥厥動搖，名曰動。

沉，陰。按之有餘，舉之不足，名曰沉。

澀，陰。按之促數浮短，如刮竹皮，輕手乃得，重手離其處。或多入少出，名曰澀。

緊，陰。按之短實而數，又似切繩，名曰緊。一曰來如切繩名曰緊。

伏，陰。按之至骨乃得，舉之不足，名曰伏。按之乃得，舉之不足，名曰伏也。

濡，陰。按之無有，舉之有餘。或帛衣在水於□肌肉，故知得軟。按之無有，舉之有餘，名曰濡。

弱，陽。按之盡牢，舉之無有，名曰弱。按之乃得，舉之無有，軟而知細，名曰弱也。

遲，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不前不去，但出不入，如魚之食於筋中，名曰遲。一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名曰遲。

芤，陰。按之無有，舉之來至，兩旁實中央空者，芤。

牢，按之實，名曰牢，其脈又似沉伏也。

細，陰。按之遲細，名曰細也。

緩，陰。按之邪邪者，名曰緩。

虛，陰。按之大而遲，名曰虛。

軟，陰。按之浮而隨，名曰軟也。

促，陰。按之來數，時一止，名曰促。

微，陰。按之短小，至不動搖，若有若無，或復浮而細急，輕手乃得，重手不得，名曰微。

結，陰。脈來動而中一止，按之數，中還者，舉指則動，名曰結。

代，陰。脈動而中一止，不能自還，困復動，名曰代。代者，陰也，得此脈者死。

脈不爲陽，浮爲陽，數多爲滑，爲陽。長爲陽脈，沉爲陰□。

《千金要方·指下形狀》 浮脈，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於指下。

沉脈，舉之不足，按之有餘。重按之乃得。

澀脈，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復來。一曰浮而短，一曰短而止或如散。

滑脈，往來前卻，流利展轉替替然，與數相似。一曰浮中如有力，一曰漉漉如欲脫。

洪脈，極大在指下。一曰浮而大。

細脈，小大於微，常有，但細耳。

微脈，極細而軟，或欲絕，若有若無。一曰小也，一曰手下快，一曰薄，一曰按之如欲盡也。

弦脈，舉之無有，按之如張弓弦狀。一曰如張弓弦，按之不移。又曰浮緊乃爲弦也。

緊脈，數如切繩狀。一曰如轉索之無常。

遲脈，呼吸三至，去來極遲。一曰舉之不足，按之盡牢。一曰按之盡牢，舉之無有。

數脈，去來促急。一曰一息六七至，一曰數者進之名。

緩脈，去來亦遲，小快於遲。一曰浮大而軟，陰與陽同等。

弱脈，極快而沉細，按之欲絕指下。一曰按之乃得，舉之即無。

動脈，見於關上，無頭尾，大如豆，厥厥動搖。

伏脈，極重指著骨乃得，一曰關上沉不出名曰伏，一曰手下裁動，一曰按之不足，舉

之無有。

芤脈，浮大而軟，按之中央空，兩邊實。一曰指下無，兩傍有。

軟脈，極軟而浮細。一曰按之無有，舉之有餘。一曰細小如軟。《千金翼》軟作濡。

虛脈，遲大而軟，按之不足，隱指豁豁然空。

實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幅幅然。一曰沉浮皆得。

促脈，來去數，時一止。

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脈結者生。

代脈，來數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脈代者死。

散脈，大而散，散者氣實血虛，有表無裏。

革脈，有似沉伏，實大而長，微弦。《千金翼》以革爲牢。

弦與緊相類，浮與芤相類，一曰浮與洪相類。耎與弱相類，微與濇相類，沉與伏相類，緩與遲相類，又曰軟與遲相類。革與實相類，《翼》作牢與實相類。滑與數相類。

《千金要方·分別病形狀》 脈數則在腑，遲則在藏。

脈長而弦，病在肝。《脈經》作出於肝。

脈小血少，病在心。扁鵲云：脈大而洪出於心。

脈下堅上虛，病在脾胃。

脈滑一作濇。而微浮，病在肺。

脈大而堅，病在腎。扁鵲云小而緊。

脈滑者，多血少氣。

脈濇者，少血多氣。

脈大者，血氣俱多。又云：脈來大而堅者，血氣俱實。

脈小者，血氣俱少。又云：脈來細而微者，血氣俱虛，沉細滑疾者熱。

遲緊爲寒。《脈經》云：洪數滑疾爲熱，濇遲沉細爲寒。

脈盛滑緊者，病在外熱。

脈小實而緊者，病在內冷。

脈小弱而濇，謂之久病。

脈滑浮而疾者，謂之新病。

脈浮滑，其人外熱，風走刺，有飲，難治。

脈沉而緊，上焦有熱，下寒，得冷即便下。

脈沉而細，下焦有寒，小便數，時若絞痛，下利重。

脈浮緊且滑直者，外熱內冷，不得大小便。

脈洪大緊急，病速進在外，苦頭發熱，癰腫。

脈細小緊急，病速進在中，寒爲疝瘕，積聚，腹中刺痛。

脈沉重而直，前絕者，病血在腸間。

脈沉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癥。

脈直前而中散絕者，病消渴。一云病浸淫瘡。

脈沉重，前不至寸口，徘徊絕者，病在肌肉，遁尸。

脈左轉而沉重者，氣微，陽在胸中。

脈右轉出不至寸口者，內有肉癥。

脈累累如貫珠，不前至，有風寒在大腸伏留不去。

脈累累如止不至，寸口軟者，結熱在小腸膜中，伏留不去。

脈直前左右彈者，病在血脈中，胕血也。

脈後而左右彈者，病在筋骨中也。

脈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

脈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

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

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所苦。

夫脈者，血之府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太素》作滑，則氣少，濇則心痛。渾渾革革，至如涌泉，病進而危。弊弊綽綽，其去如弦絕者，死。短而急者病在上，長而緩者病在下，沉而弦急者病在內，浮而洪大者病在外，脈實者病在內，脈虛者病在外。在上爲表，在下爲裏，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滑爲實爲下，又爲陽氣衰。數爲虛爲熱，浮爲風爲虛，動爲痛爲驚，沉爲水爲實，又爲鬼疰。弱爲虛爲悸。遲則爲寒，濇則少血，緩則爲虛，洪則爲氣，一作熱。緊則爲寒。弦數爲癉，癉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微則爲虛，代散則死。弦爲痛痹，一作浮爲風疰。偏弦爲飲，雙弦則脇下拘急而痛，其人濇濇惡寒。脈大寒熱在中，伏者霍亂安卧，脈盛謂之脫血。凡亡汗，肺中寒，飲冷水，欬嗽，下利，胃中虛冷，此等其脈幷緊。

浮而大者，風。

浮大者，中風，頭重，鼻塞。
浮而緩，皮膚不仁，風寒入肌肉。
滑而浮散者，攤緩風，滑爲鬼疰。
澀而緊，痟病。
浮洪大長者，風眩癲疾。
大堅疾者，癲病。
弦而鉤，脇下如刀刺，狀如蜚尸，至困不死。
緊而急者，遁尸。
洪大者，傷寒熱病。
浮洪大者，傷寒，秋吉，春成病。
浮而滑者，宿食。
浮滑而疾者，食不消，脾不磨。
短疾而滑，酒病。
浮而細滑，傷飲。
遲而澀，中寒，有癥結。
快而緊，積聚，有擊痛。
弦急，疝瘕，小腹痛，又爲癖病。一作痟病。
遲而滑者脹。
盛而緊，曰脹。
弦小者，寒澼。
沉而弦者，懸飲，內痛。
弦數，有寒飲，冬夏難治。
緊而滑者，吐逆。
小弱而澀，胃反。
遲而緩者，有寒。
微而緊者，有寒。
沉而遲，腹藏有冷病。
微弱者，有寒，少氣。
實緊，胃中有寒，苦不能食，時時利者，難治。一作時時嘔穊，難治。
滑數，心下結，熱盛。

滑疾，胃中有熱。
緩而滑，曰熱中。
沉而急，病傷暑，暴發虛熱。
浮而絕者氣。
辟大而滑，中有短氣。
浮短者，其人肺傷，諸氣微少，不過一年死，法當嗽也。
沉而數，中水，冬不治自愈。
短而數，心痛，心煩。
弦而緊，脇痛，藏傷有瘀血。一作有寒血。
沉而滑，爲下重，亦爲背膂痛。
脈來細而滑，按之能虛，因急持直者，僵仆，從高墮下，病在內。
微浮，秋吉，冬成病。
微數，雖甚不成病，不可勞。
浮滑疾緊者，以合百病，久易愈。
陽邪來，見浮洪。
陰邪來，見沉細。
水穀來，見堅實。
脈來乍大乍小，乍長乍短者，爲祟。
脈來洪大嫋嫋者，祟。
脈來沉沉澤澤，四肢不仁而重，土祟。
脈與肌肉相得，久持之至者，可下之。
弦小緊者，可下之。
緊而數，寒熱俱發，必下乃愈。
弦遲者，宜溫藥。
緊數者，可發其汗。

《千金要方・三關主對法》 諸浮、諸弦、諸沉、諸緊、諸澀、諸滑，若在寸口，膈以上病，頭部。若在關上，胃以下病，部腹。若在尺中，腎以下病。腰腳部。

平寸口脈主對法

寸口脈滑而遲，不沉不浮，不長不短，爲無病，左右同法。

寸口太過與不及，寸口之脈，中手短者，曰頭痛，中手長者，曰足脛痛，中手促上擊者，曰肩背痛。

寸口脈沉而堅者，曰病在中。

寸口脈浮而盛者，曰病在外。

寸口脈沉而弱者，曰寒熱及疝瘕，少腹痛，熱，一作氣，又作中。

寸口脈沉而弱，髮必墮落。

寸口脈沉而緊，苦心下有寒，時時痛，有積邪。

寸口脈沉而滑者，胸中有水氣，面目腫，有微熱，爲風水。

寸口脈沉大而滑，沉即爲血實，滑即爲氣實，血氣相搏，入藏即死，入腑即愈。

寸口脈沉，胸中短氣。

寸口脈沉而喘者，寒熱。

寸口脈浮而滑，頭中痛。

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澀，尺中亦微而澀，故知有滯氣宿食。

寸口脈弦而緊，弦即衛氣不行，衛氣不行，即惡寒，水流走腸間。

寸口脈緊或浮，膈上有寒，肺下有水氣。

脈緊上寸口者，中風，風頭痛亦如之。《翼》云亦爲傷寒頭痛。

脈弦上寸口者，宿食，降者頭痛。

寸口脈弦大，婦人半生漏下，男子亡血失精。

寸口脈微而弱，微即惡寒，弱則發熱，當發不發，骨節疼煩，當煩不煩，與極汗出。

寸口脈微而弱，氣血俱虛，男子吐血，婦人下血，嘔汁出。

寸口脈動而弱，動即爲驚，弱即爲悸。

寸口脈緩而遲，緩即爲虛，遲即爲寒，虛寒相搏則欲溫食，食冷即咽痛。

寸口脈遲而緩，遲則爲寒，緩即爲氣，寒氣相搏，則絞而痛。

寸口脈遲而澀，遲即爲寒，澀爲少血。

脈來過寸入魚際者，遺尿。脈出魚際，逆氣喘息。

寸口脈但實者，心勞。

寸口脈濈濈如羹上肥，陽氣微，連連如蜘蛛絲，陰氣衰。

兩手前部陽絕者，苦心下寒毒，喉中熱。

寸口脈偏絕，則臂偏不遂，其人兩手俱絕者，不可治。

寸口脈來暫大暫小者，陰絡也，苦陰風痹，應時自發，身洗洗也。

寸口脈來暫小暫大者，陽絡也，苦皮膚病，汗出惡寒，下部不仁。

寸口脈浮，中風，發熱，頭痛。宜服桂枝湯、葛根湯，針風池、風府，向火灸身，摩治風膏，覆令汗出。

寸口脈緊，苦頭痛，是傷寒，宜服麻黃湯發汗，針眉衝、顳顬，摩傷寒膏

寸口脈微，苦寒，爲衄，宜服五味子湯、麻黃菜萸膏。令汗出。

寸口脈數即爲吐，以有熱在胃管，熏胸中，宜服藥吐之，及針胃管，服除熱湯。若傷寒七八日至十日，熱在中，煩滿渴者，宜服知母湯。

寸口脈洪大，胸脇滿，宜服生薑湯、白薇丸，亦可紫菀湯下之，針上管、期門、章門。

寸口脈緩，皮膚不仁，風寒在肌肉，宜服防風湯，以藥薄熨之佳，灸諸治風穴。

寸口脈滑，陽實，胸中壅滿吐逆，宜服前胡湯，針太陽、巨闕，寫之。

寸口脈弦，心下愊愊，微頭痛，心下有水氣，宜服甘遂丸，針期門，寫之。

寸口脈弱，陽氣虛弱，自汗出，宜服茯苓湯、內補散，將適飲食消息，勿極勞，針胃管，補之。

寸口脈澀，是胃氣不足，宜服乾地黃湯，自養，調和飲食，針胃管，一作三里。補之。

寸口脈芤，吐血，微芤者衄血，空虛，去血故也，宜服竹皮湯、黃土湯，灸膻中。

寸口脈伏，胸中逆氣，噎塞不通，是諸氣上衝胸中。宜服前胡湯、大三建丸，針巨闕，寫之。

寸口脈沉，胸中引脇痛，胸中有水氣，宜服澤漆湯，針巨闕寫之。

寸口脈軟弱，自汗出，是虛損病，宜服乾地黃湯、署預丸、內補散、牡蠣散并粉，針太衝，補之。

寸口脈遲，上焦有寒，心痛，咽酸，吐酸水，宜服附子湯、生薑湯、茱萸丸，調和飲食以暖之。

寸口脈實，即生熱在脾肺，嘔逆氣塞，虛則生寒在脾胃，食不消化。熱即宜服竹葉湯、葛根湯，寒即茱萸丸、生薑湯。

寸口脈細，發熱，嘔吐，宜服黃芩龍膽湯，吐不止，宜服橘皮桔梗湯，灸中府。

平關脈主對法

關上脈浮而大，風在胃中，張口肩息，心下澹澹，食欲嘔。

關上脈微浮，積熱在胃中，嘔吐蛔蟲，心健忘。

關上脈滑而大小不均，必吐逆，是爲病方欲來，不出一二日復欲發動。其人欲多飲，飲即注利，如利止者生，不止者死。

關上脈緊而滑者，蛔動。

關上脈弦而長，《寶》作大。有痛如刀刺之狀，在臍左右上下。《脈經》云：有積在臍左右上下。

關上脈澀而堅，大而實，按之不減有力，爲中焦實，有伏結在脾肺氣塞，實熱在胃中。

關上脈襜襜大，而尺寸細者，其人必心腹冷積，癥瘕結聚，欲熱飲食。

關上脈時來時去，乍大乍小，乍疏乍數者，胃中寒熱，羸劣不欲飲食，如瘧狀。

關上脈浮，腹滿不欲食，浮爲虛滿。宜服平胃丸、茯苓湯、生薑前胡湯，針胃管，先寫後補之。

關上脈緊，心下苦滿痛，脈緊爲實，宜服茱萸當歸湯，又加大黃二兩佳，《脈經》云：又大黃湯兩治之，佳。針巨闕、下管寫之。

關上脈微，胃中冷，心下拘急。宜服附子湯、生薑湯、附子丸，針巨闕補之。

關上脈數，胃中有客熱，宜服知母湯、一作丸。除熱湯，針巨闕、上管寫之。

關上脈緩，不欲食，此脾胃氣不足。宜服平胃丸、補脾湯，又針章門補之。

關上脈滑，胃中有熱，滑爲熱實氣滿，故不欲食，食即吐逆。宜服朴消麻黃湯、平胃丸，一作宜服紫菀湯、人參大平胃丸。針胃管寫之。

關上脈弦，胃中有冷，心下厥逆，脈弦胃氣虛。宜服茱萸湯，溫調飲食，針胃管補之。

關上脈弱，胃氣虛，胃中有客熱，脈弱爲虛熱作病，且說云：有熱不可大攻之，熱去即寒起，正宜服竹葉湯，針胃管補之。

關上脈細虛，腹滿，宜服生薑湯、茱萸蜀椒湯、白薇丸，針灸三管。

關上脈澀，血氣逆冷，脈澀爲血虛。宜服乾地黃湯、四補散，針足大衝上補之。

關上脈芤，大便去血。宜服生地黃幷生竹皮湯，灸膈俞。若重下去血，針關元，其者服龍骨丸。關元，一作巨闕。

關上脈伏，有水氣，溏泄。宜服水銀丸，針關元，利小便，止溏泄，便止。

關上脈洪，胃中熱，必煩滿。宜服平胃丸，針胃管，先寫後補之。

關上脈沉，心下有冷氣，苦滿吞酸。宜服白薇丸、茯苓丸、附子湯，針胃管補之。

關上脈軟，苦虛冷，脾氣弱，重下病。宜服赤石脂湯、女萎丸，針關元補之。

關上脈遲，胃中寒，宜服桂枝丸、茱萸湯，針胃管補之。

關上脈實，胃中痛，宜服梔子湯、茱萸烏頭丸，針胃管補之。

關上脈牢，脾胃氣塞，盛熱，即腹滿嚮嚮。宜服紫菀丸、寫脾丸，針灸胃管寫之。

平尺脈主對法

尺脈浮者，客陽在下焦。

尺脈弱下焦冷，無陽氣，上熱衝頭面。

尺脈弱，寸強，胃絡脈傷。

尺脈偏滑疾，面赤如醉，外熱則病。

尺脈細微，溏泄，下冷利。《素問》云：尺寒脈細，謂之後泄。

尺脈虛小者，足脛寒，痿痹腳疼。

尺脈澀，下血不利，多汗。《素問》云：尺澀脈滑，謂之多汗。

尺脈沉而滑者，寸白蟲。

尺脈細而急者，筋攣痹，不能行。

尺脈大者，熱在脬中，小便赤痛。

尺脈粗，常熱者，謂之熱中，腰胯疼，小便赤熱。

尺脈按之不絕，婦人血閉，與關相應和滑者，男子氣血實，婦人即爲妊娠。

尺脈來而斷絕者，男子小腹有滯氣，婦人月水不利。
尺寸俱軟弱，內溫熱，手足逆冷，汗出。
尺寸俱沉，關上無有者，苦心下喘。
尺寸俱沉，關上若有，苦寒，心下痛，陰中冷，腳痹。
尺寸俱微，少心力，不欲言，血氣不足，其人腳弱，短氣。
尺寸俱數，手足頭面有熱，俱遲有寒，手足頭面有冷風。
尺脈浮，下熱風，小便難，宜服瞿麥湯、滑石散，針橫骨、關元，寫之。
尺脈緊，臍下痛，宜服當歸湯，灸天樞，針關元，補之。
尺脈微，厥逆，小腹中拘急，有寒氣，宜服小建中湯，針氣海。
尺脈數，惡寒，臍下熱痛，小便赤黃，宜服雞子湯、白魚散，針橫骨，寫之。
尺脈緩，腳弱下腫，小便難，有餘瀝，宜服滑石湯、瞿麥散，針橫骨，寫之。
尺脈滑，血氣實，經脈不利，宜服朴消煎、大黃湯下去經血，針關元，寫之。
尺脈弦，小腹疼，小腹及腳中拘急，宜服建中湯、當歸湯，針氣海，寫之。
尺脈弱，氣少，發熱骨煩，宜服前胡湯、乾地黃茯苓湯，針關元，補之。
尺脈澀，足脛逆冷，小便赤，宜服附子四逆湯，針足太衝，補之。
尺脈芤，下焦虛，小便去血，宜服竹皮生地黃湯，灸丹田、關元。
尺脈伏，小腹痛，癥疝，水穀不化，宜服大平胃丸、桔梗丸，針關元，補之。
尺脈沉，腰背痛，宜服腎氣丸，針京門，補之。
尺脈軟，腳不收，風痹，小便難，宜服瞿麥湯、白魚散，針關元，寫之。
尺脈牢，腹滿，陰中急，宜服葶藶子茱萸丸，針丹田、關元、中極。
尺脈遲，下焦有寒，宜服桂枝丸，針氣海、關元，寫之。
尺脈實，小腹痛，小便不禁，宜服當歸湯，加大黃一兩利大便，針關元，補之。

《千金翼方・色脈・診脈大意》　夫按之不足，舉之有餘，名曰浮。浮，陽也。
按之去來促急，名曰數。數，陽也。
按之如琴瑟弦，三關通病，梗梗無有屈撓，名曰弦。弦，陽也。
按之如動珠子，名曰滑。滑，陽也。
按之實強，其脈有似沉伏，名曰牢。牢，陽也。
按之浮大在指下而滿，名曰洪。洪，陽也。
按之洪大牢強隱指，名曰實。實，陽也。
脈見於關上，無頭尾，大如豆，厥厥搖，名曰動。動，陽也。
按之有餘，舉之不足，名曰沉。沉，陰也。
按之無，舉之來，兩傍實而中央空，名曰芤。芤，陰也。
按之遲小，名曰細。細，陰也。
按之短實而數，有似切繩狀，名曰緊。緊，陰也。
按之依依，名曰緩。緩，陰也。
按之大而遲，名曰虛。虛，陰也。
按之短小不至，動搖若有若無，或復浮薄而細急，輕手乃得，重手不得，名曰微。微，陰也。
按之乃得，舉之無有，濡而細，名曰弱。弱，陰也。
按之盡牢，舉之無有，不前不卻，但出不入，如魚之接食動中，名曰遲。遲，陰也。
按之無有，舉之有餘，或如帛衣在水中，輕手與肌肉相得而軟，名曰濡。濡，陰也。
按之促數浮短，如刮竹皮，輕手乃得，重手不離其處，或多入而少出，名曰澀。澀，陰也。
按之來數，時一止，名曰促。促，陰也。
脈來動而中止，按之小數，中能還者，舉指則動，名曰結。結，陰也，不死。
脈動而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名曰代。代，陰也，代者死。

《千金翼方・色脈・診寸口脈》
寸口緊者，中風，風頭痛，亦爲傷寒頭痛。
寸口沉而橫者，脇下有積，腹中有橫積痛。
寸口浮大而實，宿食不消，浮滑亦然。
寸口沉而緊，寒結在心下痛。《千金》云：沉而緊，苦心下有寒，時時痛，有積邪。
寸口沉滑，胸中有水氣，面目腫，有微熱，名爲風水。
寸口沉而弱，寒熱，疝瘕，少腹痛。
寸口微而弱，氣血俱虛，男子吐血，婦人下血，嘔汁出。

寸口弱而弦，胸中、脇下、腰背並痛。

寸口雙弦，脇下拘急而痛，澀澀而寒。

寸口弦緊而細，痛在心下。

寸口洪而大，傷寒熱病，兼胸脇下滿痛。

寸口細沉滑者，有積聚在脇下，左右皆滿，皆相引痛。

寸口細而數，數即發熱，細即反吐。

寸口緩而數者，中風。

寸口沉而喘，則寒熱。

寸口盛而緊者，傷於食也。

寸口急，疝瘕，少腹痛。

寸口浮大而疾者，名曰陽中之陽病，苦煩滿，身熱，頭痛，腹中熱。

寸口沉細者，名曰陽中之陰病，苦悲傷不樂，惡聞人聲，少氣，時汗出，陰氣不通，臂不能舉。

寸口脈壯大，尺中無有，此爲陽干陰病，苦腰背痛，陰中傷，足脛寒。

寸口偏絕者，則臂偏不用，其人兩手俱絕者，不治。

寸口脈弱而遲，弱即衛氣微，遲即榮中寒。榮爲血，血寒即發熱，衛爲氣，氣微即心中饑，饑而虛滿不能食。

寸口脈弱而緩，弱則陽氣不足，緩即胃氣有餘，噫而吞酸，食卒不下，氣填於膈上。一作下。

寸口脈微而弱，微即無氣，弱即血不足，血不足即不能呼，氣不足則不能吸，呼吸不足則胸滿短氣。

寸口脈微而澀，微即衛氣不行，澀即榮氣不逮，榮衛不能相將，三焦無所仰，身體痹不仁，榮氣不足即疼而煩滿，口即難言，衛氣虛即惡寒而數欠。

寸口脈微而澀，微即衛氣衰，澀即榮氣不足。衛衰其色黃，榮不足其色青。榮爲根，衛爲葉，榮衛俱微即根葉枯槁而寒慄欬逆，唾腥，吐涎沫。

寸口脈微而緩，微即衛氣疏，疏即其膚空，緩即胃氣足，足即穀消而水化。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經，其血乃成。榮盛則其膚必疏，三焦絕，經名曰血崩。

寸口脈微而數，微即爲風，數即爲熱，微爲風，風即汗出，數爲熱，振而寒慄。

寸口脈微而遲，尺脈沉即爲血，滑即爲實。血實內結入絡，胸臆肺痿，色薄不能喘息，而心堅脫色，口不能言，肝舉筋厥，四逆不識人。

寸口脈微濡，濡即爲弱，微即爲寒，濡即惡寒，弱即發熱，濡即厥逆，微濡相薄即爲煩，其氣在心。

寸口脈微，尺中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在，絕不見陽。

寸口諸微爲無陽，諸濡爲無血，諸弱爲發熱，諸緊爲寒，微濡爲血不足。

《千金翼方·色脈·診關上脈》 關上浮而數，胃中熱。

關上浮大，風在胃中，腹脹急，心下澹澹然，羸瘦不能食。《千金》云：關上浮大，風有胃中，張口肩息，心下澹澹，食欲嘔。

關上細微而絕者，腹中癖，少氣，不能食。

關上微而芤，唾血，亦吐血。

關上弦緊而細，癥在胃管。

關上緊而滑者，蛔蟲動。

關上微浮，積熱在胃中。

關上滑而大小不均，是爲病方欲來，不出一二日內復欲發動，其人欲多飲，飲即注痢，如痢止者生，不止者死。

關上弦大，有痛在臍左右上下。《脈經》云：關脈弦長者，積在臍左右上下。

《千金翼方·色脈·診尺中脈》 尺中緊數而弦，下痢病。

尺中浮數，小便不利，尿黃。

尺中微而滑，帶下病。

尺中微而芤，尿血。

尺中弦而細，癥在臍下。

尺中細而急，筋攣疼痹，不能行。

尺中細而滑，婦人欲產。

尺中虛小者，足脛痿，寒痹腳疼。

尺中虛者，漏血，小便不禁。

尺中沉細者，名曰陰中之陰病，苦兩腳疼，酸不能久立，陰氣衰，小便有餘瀝，陰下濕癢。

尺脈滑而浮大者，名曰陰中之陽病，苦少腹痛滿，不能尿，尿則陰中痛，大便亦熱。

尺中牢長，關上無有，此爲陰干陽病，苦兩脛重，少腹引腰痛。

尺寸俱數有熱，俱遲有寒。尺寸俱濡，發熱汗出。尺寸俱浮直下，此爲督脈，腰背強痛，不得俯仰，大人癲病，小兒風癇。尺寸俱微，血氣不足，其人短氣。尺寸俱牢，直上直下，此爲通衝脈，胸中有寒疝。

《玉函經・生死歌訣下》 浮弦多是風頭痛，積聚體疼胸膈噎。

浮者太陽之脈也，弦者少陽之脈也。足太陽之脈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足少陰之脈循脇絡於耳。脈浮而弦者，太陽之邪傳入少陽也。二經俱病，是以外證頭疼身體痛，內爲積聚胸脇噎悶而痛也。

緊實號爲寒熱證，澀滯躁煩小便赤。

緊爲外寒，實爲內熱，緊實相兼，則知外感寒而內蘊熱也。寒邪客於肌表，外證必發熱而惡寒。熱邪留於藏府，內證必躁煩而便澀。寒熱相搏，大便不通，時復自痛，此亦表裏證俱見也。

芤脈蓋因陽耗敗，鼻衄無時精氣竭。

血流據氣，氣動依血，相持以行，不得相失。芤脈之脬，乃爲陽邪內勝，血與氣失於常道，幷入清道中，發而爲衄也。

脈沉兼伏是重陰，氣刺胸膨癥塊結。

沉爲陰，主裏，伏主物聚。脈沉而又伏，名曰重陰，必主胸中氣逆，膨悶而不寬舒。結爲癥瘕積塊疼痛。

風寒相搏脈浮遲，外受寒邪內風熱，見於右手肺風痰，左手見之心氣怯。

浮爲風，遲爲寒。脈浮遲者，知寒邪外侵，風熱內搏也，假令右手寸口得之，主肺受風寒，發爲痰嗽，左手寸口得之，主寒熱交爭，心怯戰慄。餘部不然。

弱而兼濡是陽虛，汗出憎寒氣羸劣。

濡者，榮怯衛弱之脈，弱者，表虛氣散之候，二脈兼見，陽虛明矣。《內經》曰：陽者，衛外而爲固也。又云：陽虛則外寒。是以慄慄然自汗，洒洒然惡寒，吸吸然少氣。

風濕風溫及濕溫，脈候交差要分別。汗多重汗耳無知，妄語聲瘖各重竭。

傷寒論有風濕、有風溫、有濕溫。證候不同，脈亦各異，不可不別。風濕者，是風氣與濕氣相搏也，其證肢體痛重，不可轉側，額上微汗，不欲去衣，或身微腫，欲發其汗，但慄慄身潤，則風濕俱去矣，若大發其汗，則風氣去而濕氣在，病亦不愈。風溫者，其人素傷於風，因復傷於熱，風熱相搏，則發風溫。其證四肢不收，頭痛身熱，常自汗出，脈尺寸俱浮，治在少陰厥陰，不可發汗，發汗則譫言獨語，內煩躁擾不得卧，若頭痛目亂無睛，療之者復發其汗，如此死者，醫殺之耳。濕溫者，其人常傷於濕，因而中暑，濕熱相搏，則發濕溫。病若兩脛逆冷，心胸多汗，頭目痛苦妄言，其脈陽濡而弱，陰小而急，治在太陰，不可發汗，汗出必不能言，耳聾不知痛所在，身黃而色變，名曰重暍。如此死者，醫殺之耳。

洪數脈來陽氣盛，目赤舌乾脣破裂。

洪者大也，數者疾也，洪爲陽，數爲熱，脈來應指洪大數疾，則陽邪隆盛。熱偏於身，是以目赤口乾，脣焦破裂。

浮而兼緊腎之虛，溫逐寒邪益精血。

浮則爲虛，緊則爲寒。脈浮而緊，見於尺中者，腎虛感寒也，宜以溫暖之藥，祛逐寒邪，滋益精血，其病乃愈。

亡陽尺中脈細微，鍼灸莫令精氣絕。

尺脈者，人之根本也。蓋人元精元陽俱藏於下焦，若尺微細，則爲陽絕，速灸關元氣海以復其陽，治之稍緩則陽氣衰羸，精氣竭絕。

促結之脈見脾虛，若見之時病不易。

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曰促。脈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脈按之動而復起，再再尋之，不能自還曰代。此三脈，脾不得安常而然也，若更見於脾部，則陰可救。

女人尺中須要盛，浮細沉遲是虛證。

《難經》曰：男子尺脈常弱，女子尺脈常盛，是其常也。男子陽多陰少，其脈在關上，故寸盛而尺弱。女子陰盛而陽微，其脈在關下，故寸沉而尺盛。是知女子尺脈要盛，今反見浮細沉遲之脈，皆生虛寒之候也。

忽然脬得尺中盈，六脈無邪身有孕。

《內經》曰：陰搏陽別，謂之有子。脬之寸沉而尺大，腎大而肺微者，有子之脈也。

童女童男何以別？須看天眞無損缺。大凡童子脈來沉，童女尺中洪拍拍。

童男尺脈來沉者，精氣完而未有所耗也。童女尺脈洪盛者，天癸盛而未有所損也。

男女婦人精血衰，假饒覆溢脈無回。

男子以精爲主，婦人以血爲本，精血實則強盛，精血衰則困敗，脈之盛衰，亦隨血氣之虛實也。是以脈有太過，有不及，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爲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故曰覆溢是其眞藏之脈，人不病而死也。

一呼二至爲平脈，一呼一至死相催。

脈來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則陰陽各當其分而不相勝也，故曰平人，減之法曰不及，過之法曰太過。若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曰損，人雖能行，猶當着床，所以然者，皆血氣不足故也。

汗出脈和無惡候，脈如躁疾命將殂。

《內經》曰：傷寒熱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此名陰陽交，交者死也。

目閉口開風惡候，喉中曳鋸氣難舒，脈若洪弦猶可救，浮大多應命不甦。

男女五勞洪數脈，定知不久氣長吁。

目閉口開，手撒遺尿，聲如鼾睡，爲中風惡候。六脈洪數乃陰虛火旺，爲勞傷危脈，皆不能療。

大抵七表八裏脈，相連九道作程途。表裏脈分輕重病，九怪傳來病不舒，別辨陰陽知病所，始期生死在須臾。

表者以陽言之，故脈有七，以象少陽奇數也。裏者以陰言之，故脈有八，以象少陰偶數也，亦猶藏府之表裏，皆陰陽內外之相依者如此，故取於表裏而言也。道者通也，其脈有九，與表裏之脈相通應，故藏府之盛衰，情性之緩急，病之輕重，數之修短，皆可得而察也。《內經》曰：別於陽者，知病從來。別於陰者，知死生之期。

浮洪短促爲陽弱，沉細兼長陰有餘。如此分張輕重斷，豈同俗眼一凡夫。

張仲景曰：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也，故浮洪短促，謂之陽弱，沉細兼長，則知陰盛矣。若脈縈縈如蜘蛛絲細者，則知陰氣衰也。

六部鬼賊是如何，造化陰陽事更多。心火怕逢沉滑脈，肺金尤怕浮洪剋。惟有脾元惡木侵，四時寄旺本無形。甲乙最嫌金氣至，腎中緩脈水難盈。一位剋重當須斷，二位剋重卻非輕，三位剋時變救療，縱然暫醒必歸冥。

五行入通於五藏，分旺於四時，故心屬火，旺於夏，脈來洪大而長，若反得沉細而滑者，腎水乘於心火也，名曰賊邪。肺屬金，旺於秋，脈來輕浮而短澀，若反得浮洪而數者，心火乘於肺金也，名曰賊邪。脾，土也，土無正形，寄旺四季，脈來隨四時五行而變，經所謂善不可得見，惡乃見耳，若弦脈獨見於本位，乃肝木乘於脾土也，名曰賊邪。肝應木，旺於春，脈來弦急而長，若反浮短而澀者，肺金乘於肝木也，名曰賊邪。腎法水，旺於冬，脈來沉濡而滑，若反得遲緩而大者，脾常乘於腎水也，名曰賊邪。《內經》曰：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反四時，謂之難已。此之謂也。

水火相臨分上下，金木相侵土必凌。水土二宮俱要靜，一宮有剋少安寧。高士要知刑剋賊，孰能考究記心經。

天肇一於北而命門始具，地偶二於南而心火幽生，此一身之天地也。夫命門者，元精之所稟，有眞氣存焉，是爲坎一之水。心者，元神之所舍，有眞液存焉，是爲離二之火。水立而火繼之，精具而神從之，於是天地定位，萬物生焉。扁鵲云：火炎上行而不能下，水流下行而不能上，是以心位居上，腎位居下，以明火在上而水在下也。水爲陰，火爲陽，心火常欲降，腎水常欲升。《中藏經》云：火來坎戶，水到離宮，水火相資，既濟之道也。易曰：天地交而萬物生，於是乎天三以生木，地四以生金。在人身中，肝屬木，肺屬金也。肝藏魂，肺藏魄，魂魄已具，五藏備矣。是以肝木位左關，肺金居右寸，以明木在震，金在兌也。金木既已定位，則陰陽各當其分。設或肝部脈得肺脈者，肺邪乘於肝也，謂之賊邪。《難經》所謂假令色青，其脈當弦而急，反得肺脈浮短而澀者死，以此知金木相侵，土必凌亂也。天五生土，在藏應脾，脾主中州而土居四季，蓋五藏資脾以養，五行資土以成，水火金木土以序相配而五藏具矣。水火金木土，唯水土二宮常欲安靜而不令有所刑剋。蓋先天之元氣藏於腎，後天之穀氣統於脾，元氣虧則藏府失所養，穀氣竭則百骸無所本，無所本者死，無所養者死。是以脾不爲木剋，腎不爲土刑，若一官受傷，則百病湊至，五藏皆不得綏寧矣。

春怕庚辛秋惡疾，夏嫌水氣火相刑。刑剋則分輕與重，自然切脈甚分明。

春脈即肝脈也，夏脈即心脈也，《難經》所謂春脈弦、夏脈鉤者是也。春脈當弦，胗得肺脈浮短而澀，是爲肺病，謂之賊邪，至秋而死。夏脈當鉤，胗

得腎脈沉濡而滑，是爲腎病，謂之賊邪，至冬而死。

左手膁得重病脈，右手脈候卻調勻，只斷脈中須應病，故知命脈得和平。假兹一例餘仿此，醫門學者要勞心。

左手脈平和，右手脈病，爲風邪傷於衛氣，右手脈平和，左手脈病，爲寒邪傷於榮血，謂三部偏見病脈，以肺主氣，心主血，趙子文云亦可爲中風傷寒之驗矣。今左手脈雖異於常，右手三部調勻，病雖沉重，猶爲可治。蓋右手命脈未傷，右關胃氣不絕，應當和平。舉此一例，餘可知矣。

《太平聖惠方・辨脈形狀》 浮脈按之不足，舉之有餘，但浮於指下。沉脈舉之不足，按之有餘，重按乃得。澀脈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復來，一曰浮而短，一曰短而止，或如散。滑脈往來前卻，流利展轉，替替然與數相似，一曰浮中如有力，一曰碌碌如欲脫。洪脈極大在指下。細脈小大於微，恆有，但細爾。微脈極細而軟，或欲絕，若有若無。弦脈舉之無，按之如弓弦狀。緊脈數如切繩，一曰如轉索無常也。遲脈呼吸三至，去來極遲。數脈去來但促急，一曰一息六至。緩脈去來亦遲，小駛於遲，一曰浮大而軟。弱脈極軟而沉細，按之欲絕指下，一曰按之乃得，舉之即無。動脈見於關上，無頭尾，大如豆，厥厥然動。伏脈極重指著骨乃得，一曰關上沉不出，名曰伏。芤脈浮大而軟，按之中央空，兩邊實，一曰指下無，兩傍有。軟脈，極軟而浮細，曰軟。虛脈，遲大而軟，按之不足，隱指下豁豁然，曰虛。實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愊愊然，曰實。促脈，去來皆疾，時止曰促。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脈結者生。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名曰代，不可治。散脈，大爲散，散者氣實血虛，有表無裏。革脈，有似沉伏，實大長微弦。

弦與緊相類，浮與芤相類，軟與弱相類，微與澀相類，沉與伏相類，緩與遲相類，革與實相類，滑與數相類。

短而急者病在上，長而緩者病在下，弦而沉者病在內，浮而洪者病在外，滑而微浮病在肺，下緊上虛病在脾，長而弦者病在肝，脈小血少病在心，大而緊者病在腎，脈實者病在內，脈虛者病在外。浮而大者風，浮而絕者氣，沉細疾者熱，遲緊者爲寒。諸腑脈爲陽，主熱，諸臟脈爲陰，主寒。陽微則汗，陰浮自下。陽數則口瘡，陰數則惡寒。陽芤則吐血，陰芤則下血。

脈與肌肉相得，久持之至者，可下之，弦小緊者可下之，弦遲者宜溫藥，緊數者可發汗。

寸口脈浮大而疾者，名曰陽中之陽，病苦煩滿，身熱，頭痛，腹中熱。

寸口脈沉細者，名曰陽中之陰，病苦悲傷不樂，惡聞人聲，少氣，時時汗出，陰氣不通，兩臂不舉。

尺脈沉細，名曰陰中之陰，苦兩脛痠疼，不能久立，陰氣衰，小便餘瀝，陰下濕癢。

尺寸脈牢而長，關中無，此爲陰干陽，苦兩脛重，小腹引腰痛。

寸口脈壯大，尺中無，此爲陽干陰，苦腰背痛，陰中傷，足脛寒。

尺脈浮而大，爲陽干陰，苦小腹痛滿，不能溺，溺即陰中痛，大便亦然。

寸口脈緊者中風，風攻頭痛。

夫癉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初持脈如躁之狀，久久按之細而牢，苦腰腹相引痛，不能食，足脛重。

脈來乍大乍小，乍短乍長，爲禍崇。脈來但實者，爲心勞。脈來洪大嫋嫋者，禍崇。寸口脈弦，中手短者，頭痛。脈來過寸口入魚際者，遺尿。脈來中手弦長者，腰疼，足脛痛。脈來中手弦，從上緊者，肩背痛。脈但數，心下結，熱盛。脈盛滑緊者痛在內。脈小弱而浮滑，久病，脈澀浮而疾，新病。脈沉而弦者，其人有痃，腹內痛。脈來緩滑者，熱在胃中。脈來盛緊者，腹脹。脈弦急，疝瘕，小腹痛。脈出魚際，逆氣喘急。脈來伏者，霍亂。脈來弦急疾者，癖病。脈來大堅疾者，癲病。脈浮而緩，皮膚不仁，風寒入肌肉。脈沉而緊，下焦寒，得冷即大小便痛。脈來遲而澀，胃中寒，有癥結。脈來快而緊，有積聚，擊痛。脈沉而細，下焦寒，小便數，苦疔痛，下重痢。脈滑而浮散者有風，脈短而滑者病酒。脈緊而滑者，吐逆。脈遲而緩者，脾胃有寒。脈弦而鉤，脇下如刀刺，狀如飛尸，至困而不死。脈沉而遲，腹藏有冷病。脈浮而細滑，傷於寒飲。脈沉而數，其人中水，冬時不治自愈。脈滑者陽氣盛，脈微而緊者有寒。脈澀細而緊者，痹病。脈沉而滑，爲下重，背膂痛。脈短而數，心痛心煩。脈緊而數，寒熱俱發，必當下之乃愈。脈微弱者，有寒，少氣。脈實緊者，胃中有寒，苦不能食，時時利者，當難治。脈弦而緊脇下痛，脈大細滑，中有短氣。脈微小者，血氣俱少。脈澀者，少血多氣。脈滑者，多血少氣。脈大者，氣血俱多。兩手脈前部陽絕者，苦心下寒，口中熱。脈洪大緊急，病在外，苦頭痛，發癰腫。脈細小緊急，病在中寒，疝瘕積聚，腹中痛。脈浮大，中風，頭重鼻塞。脈微浮，秋吉冬病。脈

來疾者爲熱，遲者爲寒，滑爲鬼疰，弦爲切痛。脈沉重而直，前絕者，病血在腹間。脈沉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癥。脈沉而急，病傷暑暴發虛熱。脈來中散絕者，病痟渴。脈沉重，前不至寸口，徘徊絕者，病在肌肉，遁尸。脈累累如貫珠不前至，有風寒在大腸伏留不去。脈來累累而止，不至寸口軟者，結熱在小腸膜中伏留不去。脈微即陽氣不足，沾熱汗出。凡無陽即厥，無陰即嘔，陽微不能呼，陰微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氣促。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陽邪來見浮洪，陰邪來見沉細，水穀來見實堅。浮而滑者宿食，洪大傷寒熱病，弦小者寒癖。浮滑之脈速疾者，食不消，脾不磨也。關脈堅而滑者，蛔蟲也。尺脈沉滑者，寸白蟲也。三部或至或不至，冷氣在胃中，故令脈不通也。脈緊而急者爲遁尸。脈緊而長過寸口者，疰病。關脈浮，積熱在胃中。尺脈浮者，客熱在下焦。

諸浮、諸緊、諸弦、諸沉、諸澀、諸滑，若在寸口，膈以上病，若在關上，胃以下病，若在尺中，腎以下病。寸口脈沉，胸中短氣。若弦上寸口者，宿食頭痛，若有表無裏者，邪之所止，得鬼病。何謂表裏？寸尺爲表，關上爲裏，兩頭有脈，關中絕不至也。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陰絕與陽絕，皆死，不可治也。

《太平聖惠方·平寸口脈法》 寸口脈沉緊，苦心下有寒，時痛即有積邪。

寸口脈偏絕，則臂偏不遂，其人兩手俱絕者，不可治。

寸口脈濈濈如羹上肥，陽氣微。

寸口脈連連如蜘蛛絲，陰氣衰。

寸口脈沉而緊，病在中，浮而盛，病在外。

寸口脈沉而弱，寒中疝瘕，小腹痛。

寸口脈滑而遲，不沉不浮，不長不短者，爲無病。

寸口脈沉大而滑，沉即爲血實，滑即爲氣實，血氣相搏，入臟即死，入腑自愈。

寸口脈弦而緊，弦即衛氣不行，衛氣不行即惡寒，水下流走腸間。

寸口脈緊或浮，膈上有寒，肺下有水氣。

寸口脈沉滑者，中有水氣，血實目腫。

寸口脈雙弦，兩脇下拘急而痛，淅淅惡寒。

寸口脈浮而滑，頭中痛。

寸口脈緩而遲，緩即爲虛，遲則爲寒，虛寒相搏則欲溫食，食冷即咽痛。

寸口脈遲而澀，遲即爲寒，澀爲少血。

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澀，尺中亦微而澀，故知有滯氣宿食。

寸口脈動而弱，動即爲驚，弱即爲悸。

寸口脈微弱，氣血俱虛，男子即吐血，婦人即下血。

寸口脈浮，中風發熱頭痛。

寸口脈緊，傷寒頭痛。

寸口脈緩，皮膚頑痹不仁，風寒入肌肉。

寸口脈滑，陽氣實，胸中壅滿，吐逆。

寸口脈弦，心中愊愊，微頭痛，胃脘痛，心下有水氣。

寸口脈弱，陽氣虛，自汗出。

寸口脈澀，是胃氣少，虛竭不足。

寸口脈芤即吐血，微芤者衄血。

寸口脈伏，胸中逆氣，噎塞不通，是諸氣上衝胸中也。

寸口脈沉，胸中引脇痛，胸膈有水氣。

寸口脈軟弱，汗自出，是虛損病。

寸口脈遲，上焦有寒。

寸口脈實，上焦生熱。

《太平聖惠方·平關脈法》 關脈時來時去，乍大乍小、乍疏乍數者，胃中寒熱，羸弱不欲食，如瘧狀。

關脈澀堅大實，按之不減有力，爲中焦實，有伏結在胃中。

關脈滑，乍大乍小不勻，必吐逆。

關脈浮大，風在胃中，張口肩息，心下澹澹，食即欲嘔。

關脈微浮，有積熱在胃中，嘔吐蛔蟲，心神健忘。

關脈弦而長，有痛如刀刺之狀，在臍左右上下。

關脈浮，氣虛腹滿，不欲飲食。

關脈緊，心下苦滿痛，脈緊爲實也。

關脈微，胃中有冷氣，心下拘急。

關脈數，胃中有客熱。

關脈緩弱，脾胃氣不足，不能食。
關脈浮滑，胃中有熱，熱氣滿則不欲食，食即吐逆。
關脈弦，胃中有虛冷氣，心下厥逆。
關脈弱，胃氣虛，胃中有客熱，脈弱爲大虛小熱，有熱不可大攻之，熱去即寒生。
關脈澀，血氣逆冷，爲血虛也。
關脈芤，大便下血。
關脈伏，腹內有氣溏泄。
關脈洪，胃中有熱，必煩渴。
關脈沉，心下有冷氣，苦滿吞酸。
關脈軟，苦虛冷，脾氣弱，重下痢。
關脈遲，胃中有寒。
關脈實，即脾胃氣塞，熱盛腹滿。

《太平聖惠方・平尺脈法》 尺脈弱，下焦冷，無陽氣。
尺脈牢小者，足脛寒，痿痹。
尺脈細，溏泄下冷痢。
尺脈細而急者，筋攣痹不能行。
尺脈大者，熱在腹中，小便赤痛。
尺脈按之不絕，若與關脈相應和滑者，男子氣盛血實，婦人即爲妊娠。
尺中來而斷絕者，男子小腹有滯氣，婦人月水不利。
尺脈浮，下焦熱，大小便難。
尺脈堅，臍下及小腹結痛。
尺脈微，厥逆，小腹有寒氣。
尺脈數，惡寒，臍下熱痛，小便赤黃。
尺脈緩，腳弱下腫，小便難，有餘瀝。
尺脈滑，血氣寒，經絡不利。
尺脈弦，小腹疼，腹中拘急。
尺脈澀，足脛逆冷，小便頻。
尺脈芤，下焦虛，小便脫血。
尺脈伏，小腹痛，寒疝瘕，有水穀不化。
尺脈沉，腰背痛。
尺脈軟，腳弱風痹，小便難。
尺脈遲，下焦有寒。
尺脈緊，臍下切痛。
尺脈微牢，腰胯冷，小腹痛，小便不禁。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脈偶名狀》 浮者，按之不足，舉之有餘，與人迎相應則風寒在經，與氣口相應則榮血虛損。
沉者，舉之不足，按之有餘，與人迎相應則濕寒凝滯，與氣口相應則血凝腹藏。
遲者，應動極緩，按之盡牢，與人迎相應則濕寒凝滯，與氣口相應則虛冷沉積。
數者，去來促急，一息數至，與人迎相應則風燥熱煩，與氣口相應則陰虛陽盛。
虛者，遲大而軟，按之豁然，與人迎相應則經絡傷暑，與氣口相應則榮衛走本。
實者，按舉有力，不疾不遲，與人迎相應則風寒貫經，與氣口相應則氣血壅脈。
緩者，浮大而軟，去來微遲，與人迎相應則風熱入藏，與氣口相應則怒極傷筋。
緊者，動轉無常，如紐單線，與人迎相應則經絡傷寒，與氣口相應則藏府作痛。
洪者，來之至大，去之且長，與人迎相應則寒壅諸陽，與氣口相應則氣攻百脈。
細者，指下尋之，來往如線，與人迎相應則諸經中濕，與氣口相應則五藏凝涎。
滑者，往來流利，有如貫珠，與人迎相應則風痰潮溢，與氣口相應則涎飲凝滯。
澀者，參伍不調，如雨沾沙，與人迎相應則風濕寒痹，與氣口相應則津汗血枯。
弦者，端緊徑急，如張弓弦，與人迎相應則風走注痛，與氣口相應則飲積

溢疼。

弱者，按之欲絕，輕軟無力，與人迎相應則風濕緩縱，與氣口相應則筋絕痿弛。

結者，往來遲緩，時止更來，與人迎相應則陰散陽生，與氣口相應則積阻氣節。

促者，往來急數，時止復來，與人迎相應則痰壅陽經，與氣口相應則積留胃府。

芤者，中空傍實，如按慈葱，與人迎相應則邪壅吐衄，與氣口相應則榮虛妄行。

微者，極細而軟，似有若無，與人迎相應則風暑自汗，與氣口相應則微陽脫泄。

動者，在關如豆，厥厥不行，與人迎相應則寒疼冷痛，與氣口相應則心驚膽寒。

伏者，沉隱不出，著骨乃得，與人迎相應則寒濕痼閉，與氣口相應則凝思滯神。

長者，往來流利，出於三關，與人迎相應則微邪自愈，與氣口相應則藏氣平治。

短者，按舉似數，不及本部，與人迎相應則邪閉經脈，與氣口相應則積遏藏氣。

濡者，按之不見，輕手乃得，與人迎相應則寒濕散漫，與氣口相應則殞泄緩弱。

革者，沉伏實大，如按鼓皮，與人迎相應則中風着濕，與氣口相應則半產脫精。

散者，有陽無陰，按之滿指，與人迎相應則淫邪脫泄，與氣口相應則精血敗耗。

代者，藏絕中止，餘藏代動。無問內外所因，得此必死。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七表病脈》 浮爲在表，爲風，應人迎。爲氣，應氣口。爲熱，爲痛，爲嘔，爲脹，爲痞，爲喘，爲厥，爲內結，爲滿不食。浮大爲鼻塞，浮緩爲不仁，浮大長爲風眩癲疾，浮滑疾爲宿食，浮大而澀爲宿食滯氣，浮短爲肺傷諸氣，浮滑爲飲，爲走刺，浮細而滑爲傷飲，浮滑疾緊爲百合病，浮數大便堅，小便數，浮緊爲淋，爲癃閉。

寸芤爲吐血，微芤爲衄血。關芤爲大便出血，尺芤爲下焦虛，小便出血。

滑爲吐，爲滿，爲欬，爲熱，爲伏痰，爲宿食，爲蓄血，爲經閉，爲鬼疰，爲血氣俱實。滑散爲癱緩，滑數爲結熱，滑實爲胃熱，和滑爲妊娠。滑而大小不勻，必吐，爲病進，爲泄利。滑而浮，大小腹痛，弱則陰中痛，大便亦然。

實爲熱，爲嘔，爲痛，爲氣塞，爲喘欬，爲大便不禁。實緊爲陰不勝陽，爲胃寒，爲腰痛。

弦爲寒，爲痛，爲飲，爲瘧，爲水氣，爲中虛，爲厥逆，爲拘急，爲寒癖。弦緊爲惡寒，爲疝瘕，爲癖，爲瘀血。雙弦脇急痛，弦而鉤爲脇下刺痛，弦長爲積隨左右上下。

緊爲寒，爲痛，頭骨肉等。爲欬，爲喘，爲滿。浮緊爲肺有水，緊滑爲蛔動，爲宿食，爲逆吐，緊急爲遁尸，緊數爲寒熱。

洪爲脹，爲滿，爲痛，爲熱，爲煩。洪實爲癲，洪緊爲癰疽，爲喘急，亦爲脹，洪大爲祟，洪浮爲陽邪來見。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八裏病脈》 微爲虛，爲弱，爲衄，爲嘔，爲泄，爲亡汗，爲拘急。微弱爲少氣，爲中寒。

沉爲在裏，爲實，爲水，爲寒，爲喘，爲癥，爲瘕。沉弱爲寒熱，沉細爲少氣，臂不能舉，沉滑爲風水，爲下重，沉緊爲上熱下冷。沉重而直前絕者，爲瘀血。沉重而中散，爲寒食成瘕。沉重不至寸，徘徊絕者，爲遁尸。沉緊爲懸飲，沉遲爲痼冷，沉重爲傷暑發熱。

緩爲在下，爲風，爲寒，爲弱，爲痹，爲疼，爲不仁，爲氣不足，爲眩暈。緩而滑爲熱中。緩而遲，虛寒相搏，食冷則咽痛。

澀爲少血，爲亡汗，爲氣不足，爲逆冷，爲下痢，爲心痛。澀而緊爲痹，爲寒濕。

遲爲寒，爲痛。遲而澀，爲癥瘕、咽酸。

伏爲霍亂，爲疝瘕，爲水氣，爲溏泄，爲停痰，爲宿食，爲諸氣上衝，爲惡膿貫肌。

濡爲虛，爲痹，爲自汗，爲氣弱，爲下重，濡而弱爲內熱外冷，自汗，爲小便難。

弱爲虛，爲風熱，爲自汗。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九道病脈》細爲氣血俱虛，爲病在內，爲積，爲傷濕，爲後泄，爲寒，爲神勞，爲憂傷過度，爲腹滿。細而緊爲癥瘕積聚，爲刺痛。細而滑爲僵仆，爲發熱，爲嘔吐。

數爲熱，爲虛，爲吐，爲痛，爲煩渴，爲煩滿。

動爲痛，爲驚，爲攣，爲泄，爲恐。

虛爲寒，爲虛，爲腳弱，爲食不消化，爲傷暑。

促，經幷無文，釋曰：其促有五，一曰氣，二曰血，三曰飲，四曰食，五曰痰，但藏熱則脈數，以氣血痰飲留滯不行則止促，止促非惡脈也。

結爲痰，爲飲，爲血，爲積，爲氣。釋曰：氣寒脈緩則爲結，數則爲促，雖緩數不同，結亦當如促脈分別可也。

散，經無文，釋曰：六府氣絕於外則手足寒，上氣，五藏氣絕於內則下利不禁，甚者不仁，其脈皆散，散則不緊，病亦危矣。

革爲滿，爲急，爲虛寒相搏，婦人半產漏下。釋曰：革者，革也，固結不移之狀，三部應之，皆危脈也。

代者，一藏絕，他藏代至。釋曰：代，眞死脈，不分三部，隨應皆是。

崔嘉彥《脈訣》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泛泛浮浮，如水漂木。芤脈何似，絕類慈葱，指下成窟，有邊無中。滑脈如珠，往來轉旋，舉按皆盛，實脈則然。弦如張弦，緊如細線，洪較之浮，大而力健。隱隱約約，微脈難尋，舉無按有，便指爲沉。似遲不遲，是謂之緩。如雨沾沙，澀難而短。遲則極緩，伏按至骨，濡則軟軟，弱則忽忽。既知七表，又知八裏，九道之形，不可不記。諸家九道，互有去取，不可相無，可以相有。過於本位，相引曰長，短則不及，來去乖張。形大力薄，其虛可知，促結俱止，促數結遲。代止不然，止難回之，三脈皆止，當審毫釐。牢比弦緊，轉堅轉勁，動則動搖，厥厥不定。細如一線，小而有力，弦大虛芤，脈曰改革。渙漫不收，其脈爲散，急疾曰數，脈最易見。即脈求病，病無不明，病參之脈，可決死生。然有應病，有不相應，此最宜詳，不可執定。人安脈病，是曰行尸，人病脈和，可保無危。中風脈浮，滑兼痰氣，其或沉滑，勿以風治。或浮或沉，而微而虛，扶危降痰，風未可疏。寒中太陽，浮緊而澀，及傳而變，名狀難悉。陽明則長，少陽則弦，太陰入裏，遲沉必兼。及入少陰，其脈遂緊，厥陰熱深，脈伏厥冷。在陽當汗，次利小便，表解裏病，其脈實堅。此其大略，治法之正，至於大法，自有仲景。傷寒有五，脈非一端，陰陽俱盛，緊澀者寒。陽浮而滑，陰濡而弱，此名中風，勿用寒藥。陽濡而弱，陰小而急，此非風寒，乃濕溫病。陰陽俱盛，病熱之極，浮之而滑，沉之散澀。惟有溫病，脈散諸經，各隨所在，不可指名。暑傷於氣，所以脈虛，弦細芤遲，體狀無餘。或澀或細，或濡或緩，是皆中濕，可得而斷。瘧脈自弦，弦遲多寒，弦數多熱，隨時變遷。風寒濕氣，合而爲痹，浮澀而緊，三脈乃備。腳氣之脈，其狀有四，浮弦爲風，濡弱濕氣。遲澀因寒，洪數熱鬱，風汗濕溫，熱下寒熨。腰痛之脈，皆沉而弦，兼浮者風，兼緊者寒。濡細則濕，實則閃肭，指下既明，治斯不忒。尺脈虛弱，緩澀而緊，病爲足痛，或是痿病。澀則無血，厥寒爲甚，尺微無陰，下痢逆冷。熱厥脈伏，時或而數，便秘必難，治不可錯。疝脈弦急，積聚在裏，牢急者生，弱急者死。沉遲浮澀，疝瘕寒痛，痛甚則伏，或細或動。風寒暑濕，氣鬱生涎，下虛上實，皆暈而眩。風浮寒緊，濕細暑虛，涎弦而滑，虛脈則無。治眩暈法，尤當審諦，先理痰氣，次隨證治。滑數爲嘔，代者霍亂，微滑者生，澀數凶斷。偏弦爲飲，或沉弦滑，或結或伏，痰飲中節。欬嗽所因，浮風緊寒，數熱細濕，房勞澀難。右關濡者，飲食傷脾。左關弦短，疲極肝衰。浮短肺傷，法當欬嗽。五藏之嗽，各視本部。浮緊虛寒，沉數實熱，洪滑多痰，弦澀少血。形盛脈細，不足以息，沉少伏匿，皆是死脈。惟有浮大，而嗽者生，外證內脈，參考秤停。下手脈沉，便知是氣，沉極則伏，澀弱難治。其或沉滑，氣兼痰飲，沉弦細動，皆氣痛證。心痛在寸，腹痛在關，下部在尺，脈象顯然。心中驚悸，脈必代結，飲食之悸，沉伏動滑。顛癎之脈，浮洪大長，滑大堅疾，痰蓄心狂。乍大乍小，乍長乍短，此皆邪脈，神志昏亂。汗脈浮虛，或澀或濡，軟散洪大，渴飲無餘。遺精白濁，當驗於尺，結芤動緊，二證之的。鼻頭色黃，小便必難，脈浮弦澀，爲不名便。便血則芤，數則赤黃，實脈癰閉，熱在膀胱。諸證失血，皆見芤脈，隨其上下，以驗所出。大凡失血，脈貴沉細，設見浮大，後必難治。水腫之證，有陰有陽，察脈觀色，問證須詳。陰脈沉遲，其色青白，不渴而瀉，小便清澀。脈或沉數，色赤而黃，燥屎赤溺，兼渴爲陽。脹滿脈弦，脾制於肝，洪數熱脹，遲弱陰寒。浮爲虛滿，緊則中實，浮則可治，虛則危急。胸痞脈滑，爲有痰結，弦伏亦痞，澀則氣劣。肝積肥氣，弦細青色，心爲伏梁，沉芤色赤。脾積痞氣，浮大而長，其色脾土，中央之黃。肺積息賁，浮毛色白，奔豚屬腎，沉急面黑。五臟爲積，六腑爲聚，積在本位，聚無定處。駛緊浮牢，小而沉實，或

結或伏，爲聚爲積。實強者生，沉小者死，生死之別，病同脈異。氣口緊盛，爲傷於食，食不消化，浮滑而疾。滑而不勻，必是吐瀉，霍亂之候，脈代勿訝。夏月泄瀉，脈應暑濕，洪而數溲，脈必虛極。治暑濕瀉，分其小便，虛脫固腸，罔或不痊。無積不痢，脈宜滑大，浮弦急死，沉細無害。五疸實熱，脈必洪數，如或微澀，證其虛弱。骨蒸勞熱，脈數而虛，熱而澀小，必殞其軀。如汗加欬，非藥可除。頭痛陽弦，浮風緊寒，風熱洪數，濕細而堅。氣虛頭痛，雖弦必澀，痰厥則滑，腎厥堅實。癰疽浮數，惡寒發熱，若有痛處，癰疽所發。脈數發熱，而疼者陽。不數不熱，不疼陰瘡。發癰之脈，弦洪相搏，細沉而滑，肺肝俱數。寸數而實，肺癰已成，寸數虛澀，肺痿之形。肺癰色白，脈宜短澀，死者浮大，不白而赤。腸癰難知，滑數可推，數而不熱，腸癰何疑。遲緊未膿，下以平之，洪數膿成，不下爲宜。

《察病指南·辨七表八裏九道七死脈》 七表脈屬陽，浮、芤、滑、實、弦、緊、洪也。《秘寶》以洪、大、浮、數、緊、動、滑、實爲陽。《傷寒論》以大、浮、數、動、滑爲陽。

一、浮脈，指下尋之不足，舉之有餘，似水上浮物，以手按之虛散，舉之有力，故名曰浮也。浮爲在表，主風，虛乏短氣。

左手寸口脈浮，主傷風發熱，頭痛目眩及風痰。左手關上脈浮，主胃虛腹脹，小便難。肝脈本微弦而長，今見浮脈，周氏云主胃虛腹脹，乃是胃經受病，何也？黃帝云主小便難，乃是膀胱經受病，又何也？豈肝脈從小腹上挾胃而然耶？浮大而實，主眼目昏痛。溢關與寸口相應，主目眩頭重筋疼。浮洪盛大，主筋脈緩弱，身體無力。浮大而長，主風眩癲疾。左手尺內脈浮，膀胱受風熱，主小便赤澀。浮而緊，主耳聾及淋閉。浮而大，爲陽干陰，溺則陰中痛。浮而數，主小便頻幷熱淋。

右手寸口脈浮，肺感風寒，主欬嗽氣促，鼻塞清涕，冷汗自出，背膊勞強，夜卧不安。浮本肺脈，但全浮則爲病，如浮澀而短，斯爲平脈也。浮而實，主咽門乾燥傷損，有瘡癰。浮短爲肺傷，爲諸氣。浮滑爲走刺，浮緩爲皮膚不仁，風寒入肌肉，浮緊爲肺有水。右手關上脈浮，脾氣不足，腹滿不飲食，食不消化，積熱在胃中，浮滑而疾速者亦然。浮緩不思飲食。浮而實，脾胃虛，主消中，口乾飲水，多食亦饑。浮大而澀，爲宿食滯氣。浮滑爲飲，浮細而滑爲傷飲。浮而微則傷客熱邪風，主病寒熱去來進退不定。右手尺內脈浮，大腸受風熱，主大便秘澀，客熱在下焦。浮數主大便堅。大腸雖肺府，居下焦。

寸關脈浮而疾，名陽中之陽，主頭痛。尺寸俱浮主患氣，俱浮而滑，男子疝瘕，婦人有孕，或月閉不通。浮滑疾緊爲百合病。

跌陽脈浮虛者，浮爲風爲虛。風脈則指下浮有力，虛脈則指下浮而無力。

二、芤脈，指下尋之，兩頭即有，中間全無，其脈浮大而軟，按之中央空，兩邊實，喻似指按芤草葉。芤葉即葱類，中心空虛，故名曰芤也。主失血。左手寸口脈芤，主吐血，微芤者衄血。左手關上脈芤，主腹內作聲，有瘀血，亦主吐血眼暗。左手尺內脈芤，主淋瀝，小便赤或有血。

右手寸口脈芤，主胸中積血瘀血。右手關上脈芤，主腹內暴痛，腸胃內有癰積瘀血。《活人書》云主大便血。右手尺內脈芤，主大腸血痢或下血。

三、滑脈，指下尋之，三關如珠動，按之即伏，不進不退，或云往來流利，按如動珠子而有力，替替然，與數相似，故名曰滑也。主吐逆。

左手寸口脈滑，心藏熱。滑而實大，心驚舌強。左手關上脈滑，肝藏熱，上連頭目爲患，滑散爲癲，緩滑而浮散者有風。左手尺內脈滑，腎與膀胱俱熱，主小便結澀淋瀝，莖中痛，尿色赤。又滑爲風，多血少氣，少氣則四肢困疲疲疼，多血則疼痛小便赤。滑而弦，主腰腳痛，滑而弱主陰中痛。《脈賦解義》云：男子尺部見滑，主膀胱冷氣纏聚，小腹急脹，便漩利數，兩脇脹滿。直以滑脈主冷亦未可，當如弦脈說。

右手寸口脈滑，陽氣盛實，主嘔逆。滑而實，肺藏大熱，主毛髮乾焦，胸膈壅滯，聚氣爲痰，頭目昏重，涕唾稠黏，咽中乾燥疼痛，或時欬嗽。右手關上脈滑，脾藏熱，主口臭惡氣，喘息粗大，胃脘先受寒氣，變爲熱實，飲食不下，下則吐逆，病脾風疝。滑實爲胃熱，滑而大小不勻必吐，爲病進，爲泄利。

右手尺內脈滑，下焦有實熱，渴而引飲，飲冷過度，臍似冰冷，腹鳴時痛，或下痢，婦人主血氣實，經月不通，然而尺脈滑者，亦本形也，《脈賦解義》云尺脈滑主胞絡極冷，女經不調，則以滑爲陰脈也。和緩爲妊娠，滑而浮大小腹痛，滑而弱，大便痛，滑爲鬼疰，滑數爲結熱，滑爲痰逆。

跌陽脈滑者，胃氣實。

四、實脈，按之洪大牢強，隱指幅幅然，故名曰實也。主病在內。

左手寸口脈實，胸中熱甚及生寒熱。實而大，主頭面熱風所攻，心中躁悶，身上疼痛，面色赤。實大而滑，主舌強心驚，語話艱難。左手關上脈實，

主腹中切痛。實而浮大，肝氣盛，主眼目赤痛昏暗。左手尺內脈實，主小腹滿痛，小便澀。實而滑，主淋瀝，莖中痛，尿色赤。實而大，膀胱熱，主小便艱難不通。實而緊，主腰痛。或本云實緊，胃中有寒，若不能食，時時利者，難治。

右手寸口脈實，主上焦熱。實而浮，是熱乘肺藏，咽門乾燥傷損，有瘡癰，及主氣寒喘欬。右手關上脈實，脾藏虛弱，飲食減少，熱氣蒸脾，虛也。反胃氣壅滯。實而浮，脾家熱，主消中脣口乾燥，饒飲水漿，食多不飽，四體勞倦。陳無擇謂實而緊爲胃寒。然二脈雖屬陽，實脈則主熱痛，緊脈則主寒痛，今二脈俱見，謂之主胃寒，恐非也。右手尺內脈實，主忽下痢。此則熱痢。《黃帝脈經》於關部之脈實，腹滿寒疝下痢。夫其陽脈如何主寒疝？必傳之訛也。今下痢移於尺部，屬下焦也。

五、弦脈，勁急如張弓弦，故名曰弦也。《脈經》以爲表脈則屬陽，《傷寒論》以爲陰，《脈賦解義》亦云弦滑之脈雖屬於七表，皆主於陰，數說不同，當如《活人書》說：若弦而洪數者爲陽，弦疾而沉且微細者爲陰，主拘急。又巢元方、王子亨以弦爲虛，主拘急。

左手寸口脈弦，主頭疼，有心氣，心胸中急痛，及心懸如人大饑之狀，主勞氣，發作乏力，多盜汗，手足痠痛。左手關上脈弦沉，主患痃癖。痃者懸也，以懸於心下，或左或右或中也。癖者側也，其氣在於臍脇之側，或上下左右也。弦而緊者，脇下痛，爲惡寒，爲疝瘕，爲瘀血。弦小者爲寒癖。左手尺內脈弦，主小腹急滿痛。弦而滑主腰腳痛。

右手寸口脈弦，主皮毛枯槁。右手關上脈弦，主胃中寒，有宿食及飲。右手尺內脈弦，主小腹中拘急，下焦停滯水積。弦數爲勞瘧，雙弦脇急痛，弦長爲積，弦急中風熱。急者緊也，弦緊多主寒，此言中風熱，何也？

六、緊脈，按之實數，似切繩狀，來疾而有力，故名曰緊也。主痛。

左手寸口脈緊，主頭痛。緊而沉，心中氣逆冷痛。左手關上脈緊，主心下苦滿熱及心腹痛，筋脈拘急，主風氣伏陽上衝，化爲狂病。緊而實，主患痃癖。左手尺內脈緊，主臍下及腰腳痛。

右手寸口脈緊而沉滑，肺氣實，主咳嗽。右手關上脈緊，主脾中痛，脇肋下拘急，欲吐不吐，乾嘔氣逆衝，昏悶。盛緊者腹脹。緊而滑者爲宿食，爲蛔動，爲吐逆。右手尺內脈緊，主下焦疼痛。

緊而長過寸口者，爲疰病。緊而急者遁尸。緊而數者，寒熱俱發，下之乃愈。尺寸俱緊而數，其人中毒吐逆。

七、洪脈，極大在指下，舉按滿指，或云來大去長，故名曰洪也。主熱。

左手寸口脈洪，主頭痛，胸膈脹滿煩熱。左手關上脈洪，肝藏熱，及四肢浮熱，遍身疼痛。手足本屬脾部，今四肢浮熱乃見肝部，則知關脈主中焦病，故肝脾俱可候也。左手尺內脈洪，膀胱熱，主小便赤澀而腳痠疼。

右手寸口脈洪，主毛髮乾焦，涕唾稠黏，咽喉乾燥。洪而緊爲喘急。右手關上脈洪，胃中積熱，主翻胃，大吐逆，口乾。洪而緊爲脹。右手尺內脈洪，主大腸不通，燥糞結澀。

洪大爲傷寒熱病，洪實爲癲，洪緊爲癰疽，洪浮爲陽邪來見，爲祟。洪大緊急，病在外，苦頭痛發癰腫。別本云：三部俱洪，三焦俱熱。

八裏脈屬陰，微、沉、緩、澀、遲、伏、濡、弱也。《秘寶》以微、沉、緩、澀、遲、伏、軟、弱爲陰，《傷寒論》以沉、澀、弱、弦、微爲陰。

一、微脈，指下尋之，若有若無，極細而浮軟，往來如秋風吹毛而無力，故名曰微也。主氣痞。

左手寸口脈微，心藏虛，多憂惕，寒熱更作，寒氣上侵，心胸痞結，陽不足，惡寒，虛勞盜汗。微而浮弱，心中寒。左手關上脈微，心下氣滿鬱結，目暗生花，四肢拘急。左手尺內脈微，主敗血不止，男子溺血，女子崩血，久爲白帶。

右手寸口脈微，上焦寒氣痞結。微弱爲少氣中寒。右手關上脈微，胃中寒氣脹滿，飲食不化，厥逆拘急。右手尺內脈微，小腹寒氣，積聚，肚痛，臍中聲吼而瀉。

尺寸俱微，男子五勞，婦人絕產。微浮，秋吉冬病。

二、沉脈，舉之不足，按之有餘，重按乃得，故名曰沉也。沉爲在裏，主冷氣水病，一云主濕冷洞泄。

右手寸口脈沉，胸中氣短，有寒飲及胸脇痛，有水氣。沉而緊，主心中氣逆冷。沉而細，名陽中之陰，苦悲傷，不樂聞人聲，少氣自汗，兩臂不舉。左手關上脈沉，主心下痛，氣短促，兩脇滿，手足時冷，沉而弦者，主痃癖，腹內痛。左手尺內脈沉，主冷氣腰背痛，小便稠數，色如米泔。沉而細，名曰陰中之陰，苦兩脛痠疼，不能久立，陰氣衰少，小便餘瀝，陰下濕癢。沉本腎脈，但全沉則爲病，如沉濡而滑，則爲平脈也。

右手寸口脈沉緊而滑，主咳嗽。沉細而滑主骨蒸，病寒熱交作，皮毛乾澀。沉細爲少氣，臂不能舉。右手關上脈沉，主心下滿，苦吞酸。沉緊爲懸

飲，沉在下則爲實。右手尺內脈沉，主患水病，腰腳沉重而弱。沉而緊，主腰腳寒痛。沉而細者，苦疔痛下重痢。沉滑者有寸白蟲，此脾蟲見於此。爲下重，背膂痛，爲風水。腎主水，因何見此？蓋命門與腎同氣故也。

沉弱爲寒熱，沉遲爲痼冷，沉重爲傷暑發熱，沉緊爲上熱下冷。沉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癥。沉重而直前絕者，有瘀血在腹。沉重不至寸徘徊絕者，爲遁尸。

三、緩脈，指下尋之，浮大而軟，去來微遲，故名曰緩也。主風結。

左手寸口脈緩，主脊項筋緊急搐痛。肝主筋，今見心部何耶？蓋項筋屬上焦故也。左手關上脈緩，主眩暈，腹內氣結痛，如筋緊之狀。左手尺內脈緩，腎虛耳鳴，有冷結氣，夢爲鬼隨，小便難，有餘瀝。此冷淋也。

右手寸口脈緩，主氣促不安，皮膚頑痹不仁，爲氣不足。右手關上脈緩，主風寒入肌肉，胃虛不能食。緩而滑，胃中熱。脾之本脈軟大而緩，若全緩則爲病脈。右手尺內脈緩，下焦寒，腳弱下腫，風氣秘滯。緩而滑爲熱中，緩而遲爲虛寒相搏，食冷則咽痛。

四、澀脈，細而遲，往來難，時一止，輕手乃得，重手不得，按之數浮，如輕刀刮竹皮，或云三五不調，如雨沾沙，故名曰澀也。即黃帝澀脈，王冰云：陽氣有餘則血少，故脈澀，主身熱無汗。此言未足信，其實陰虛之脈也，主血氣不足而痹。

左手寸口脈澀，主榮衛不足，無心力，不能多言，主中霧露冷氣，亡汗心痛。左手關上脈澀，肝藏虛，主血散失，肋脹脇滿，兩脇下有骨處爲肋，肋者勒也，以勒五氣。肋下無骨處爲脇。通身疼痛，女子有孕胎痛，無孕敗血。謂崩中漏下或血瘕，月信不調之候是也。左手尺內脈澀，腎藏虛，亂夢涉水，小便數，精頻漏，及患疝氣小腸氣。

右手寸口脈澀，上焦冷，陽虛衛氣不足，痞澀氣促無力，背膊刺痛。右手關上脈澀，脾氣不足而痛，不思飲食，胃冷而嘔。

右手尺內脈澀，主小腹冷，作雷鳴及下痢，足脛逆冷。

澀細而緊者，爲寒濕痹。

五、遲脈，一息三至，去來極遲，重手乃得，隱隱遲慢，故名曰遲也。遲爲腎虛之脈，主虛，惡寒，氣寒滿脹。

左手寸口脈遲，主心上寒。左手關上脈遲，主腹中冷痛。此臍以上痛也。

左手尺內脈遲，主腎虛不安，小便白濁，身寒體顫，夜夢驚悸。

右手寸口脈遲，主上焦有寒。

右手關上脈遲，主中焦有寒，胃冷不欲食，吞酸吐水。遲而澀，胃中寒，有癥結。右手尺內脈遲，主下焦有寒，腰腳沉重。

關尺遲，名曰陰中之陰，其人苦悲愁不樂，少氣力而多汗。

六、伏脈，按之著骨乃得，不出其位，舉之全無，故名曰伏也。主物聚。

左手寸口脈伏，主胸中有聚物。左手關上脈伏，主陰病，常欲瞑目。左手尺內脈伏，主小腹痛寒疝瘕。

右手寸口脈伏，主胸中氣滯有痰，噎塞不通。右手關上脈伏，主中脘有滯物，及腸澼水氣溏泄。右手尺內脈伏，主宿食不消。伏而芤，大便去血。

七、濡脈，按之似有，舉之全無，一云按之似無，舉之全無力，極軟而浮細，一云按之不見，輕手乃得，不能隱指，故名曰濡也。即黃帝所謂軟脈，《集韻》濡軟二字同呼同用。主惡寒。

左手寸口脈濡，主虛損多汗，五心煩熱。左手關上脈濡，主體重少力，虛弱，精神離散。左手尺內脈濡，主腎虛損，骨髓不溫，肉不著骨，齒長而枯，髮無潤澤，腦轉耳鳴。濡而弱爲小便難。此冷淋也。論大小便雖在尺部，當參寸部大小腸脈方準。

右手寸口脈濡，主元氣敗少力。右手關上脈濡，脾氣弱，苦虛冷重下痢。

右手尺內脈濡，主發熱惡寒，下元冷極。

濡而弱，爲內熱外冷，自汗。此虛熱盜汗也。

八、弱脈，指下尋之如爛綿，輕手乃得，重手稍無，極軟而弱細，按之欲絕指下，故名曰弱也。主虛而筋萎及風氣。

左手寸口脈弱，主心中悸，陽氣虛，汗自出。左手關上脈弱，主筋痿弱。微而浮散，主目暗生花，婦人產後客風面腫。弱而虛，爲風熱。此風虛而客熱。

左手尺內脈弱，主骨肉痿痛。

右手寸口脈弱，陽道虛損，衛氣不足。弱微而浮散，主氣滯。右手關上脈弱，胃氣虛有客熱。不可大攻，恐熱去寒起也。右手尺內脈弱，下焦冷，無陽氣。

古人於左右尺部診大小便，往往少驗。然大便出於大腸，大腸乃肺之府，當於右手寸口脈參之。小便出於小腸，小腸乃心之府，當於左手寸口脈參之。

九道脈屬陽者二，屬陰者七。

一、長脈屬陽，指下尋之，往來通度三關，如持竿狀，舉之有餘曰長，過於本位亦曰長。《黃帝脈經》無長脈，有散脈，云：大爲散，乃陽盛陰虛之脈。焉知散非長也。主渾身壯熱，坐卧不安。是陽毒邪熱之氣居於三焦，患在於表，宜徐徐發表出汗而愈。散脈，按之滿指。六府氣絕於外，則手足寒，上氣。五藏氣絕於內，則下利不禁，甚者不仁，其脈皆散，散則不聚，病亦危矣。

二、促脈屬陽，陽盛則促，按之極數，時止復來曰促，主積聚氣痞，四肢困劣，精神交亂，憂思所成。若診之向前而來，漸出關上，并居寸口。疾數則病血熱，發成斑點，忽然退減則生，漸加即死。然其促有五：曰氣，曰血，曰飲，曰食，曰痰，以五者留滯不行則止促。止促非惡脈也。

三、短脈屬陰，指下尋之，往來極短曰短，不及本位亦曰短，主四體惡寒，陰中伏陽，三焦氣壅，宿食不消。宜大瀉，通利腸胃而安。短而滑者病酒。短而數者心痛煩躁。

四、虛脈屬陰，按之不足，遲大而軟曰虛。主氣血虛生煩熱，少力多驚，心中恍惚，健忘。宜補益三焦即安。虛爲腳弱，爲食不化，爲傷暑，小兒主驚風。

五、結脈屬陰，陰盛則結脈，往來遲緩，時一止復來曰結，主胸滿煩躁，積氣生於脾藏之傍，大腸作陣疼痛。宜宣瀉於三焦而愈。結爲痰，爲飲，爲血，爲積，爲氣。一云氣塞脈緩則爲結，《活人書》云：陰盛發躁。

六、牢脈屬陰，按之實強，有似沉狀，一云沉伏實大，如按鼓皮曰牢，即黃帝所謂革脈也。主骨肉疼痛，皮膚紅腫，胸中氣壅，喘息短促。此心絕之脈也。尺脈牢，男子主陰疝偏墜，女人主血崩瘕聚。胞、腎虛冷使然。尺寸脈牢而長，關中無，爲陰干陽，苦兩脛重，小腹引腰痛。革爲滿，爲急，爲虛寒相搏，婦人半產漏下，男子亡血失精。

七、動脈屬陰，指下按之無頭尾，大如豆，沉沉微動，不來不往曰動，主四體虛勞疼痛，崩中血利，爲驚恐，爲攣，爲泄。衆經悉皆以動爲陽脈，此脈居關上，陰陽相搏爲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

八、細脈屬陰，指下尋之，細如絲線，來往極微小曰細，主脛痠髓冷，乏力損精，囊下濕癢，小便遺瀝。細爲氣血俱虛，爲病在內，爲積，爲傷濕，爲後泄，爲寒，爲神勞，爲憂傷過度，爲腹滿。細而緊爲寒疝，爲癥瘕積聚，爲刺痛。細而滑爲僵仆，爲發熱，爲嘔吐。

九、代脈屬陰，指下尋之，往來緩，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或云藏絕中止，餘藏代動曰代，主形容羸瘦，口不能言。老得之生，少得之死，婦人亦然。有孕約三月餘日也代。爲五藏氣絕之脈。

數脈屬陽，指下尋之，去來急速，一息六至曰數，主熱。數爲虛，爲煩渴，爲煩滿。寸口脈數主頭痛。關上脈數脾熱，口臭生瘡，胃熱嘔吐。尺內脈數不惡寒，小便黃赤。言虛當如浮脈說。

大脈屬陽，指下往來滿大，主熱，大爲病進。寸口脈壯大，尺中無，此爲陽干陰，苦腰背痛，陰中傷，足脛寒。大而堅疾，主癲病。大脈即洪脈，此陽盛之脈，如何主癲？經云重陽者狂，重陰者癲，謂主狂病。

《察病指南・診候約法》 浮爲風爲虛，沉爲濕爲實，遲爲寒爲冷，數爲熱爲燥，洪爲驚爲癇。一云數爲虛爲熱，滑爲實爲下。又云風則脈浮，寒則脈緊，中暑則脈虛而滑，中濕則脈細而澀。《活人書》云：脈沉緩爲中濕，脈細者非也。傷於陰則脈沉，傷於陽則脈浮。

《察病指南・診七表相承病法》 浮芤相傳，中風衄血。浮滑相傳，中風吐逆。浮實相傳，中風下利。浮弦相傳，中風拘急。浮緊相傳，中風體痛。浮洪相傳，中風發熱。

《外科精義・論脈證名狀二十六種所主病證》 夫脈之大體二十六種，此診脈之紀綱也。細而論之，毫釐少差，舉治必遠。總而言之，逆從虛實陰陽而已。兩者議之，以要其中，謹於諸家脈法中撮其機要，翦去繁蕪，載其精義。

浮脈之診，浮於指下，按之不足，舉之有餘，再再尋之，狀如太過，瞥瞥然見於皮毛間。其主表證，或爲風，或爲虛。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澀者肺也，浮而數者熱也。浮數之脈應發熱，其不發熱而反惡寒者，瘡疽之謂也。

洪脈之診，似浮而大，按舉之則泛泛然滿三部，其狀如水之洪流，波之湧起。其主血實積熱。《瘡腫論》曰：脈洪大者，瘡疽之病進也。如瘡疽結膿未成者宜下之，膿潰之後，脈見洪大則難治，若自利者，不可救治也。

滑脈之診，實大相兼，往來流利如珠，按之則累累然滑也。其主或爲熱，或爲虛，此陽脈也。瘡疽之病，膿未潰者，宜內消也，膿潰之後，宜托裏也，所謂始爲熱而終爲虛也。

數脈之診，按之，則呼吸之間動及六至，其狀似滑而數也，若浮而數則表

熱也，沉而數則裏熱也。又曰諸數爲熱。仲景曰：脈數不時見則生惡瘡也。又曰肺脈洪數則生瘡也。診諸瘡洪數者，裏欲有膿結也。

散脈之診，似浮而散，按之則散而欲去，舉之則大而無力。其主氣實而血虛，有表無裏，瘡腫膿潰之後，而煩痛尚未痊退者，診其脈洪滑粗散，難治也，以其正氣虛而邪氣實也。又曰肢體沉重，肺脈大則斃，謂浮散者也。

芤脈之診，似浮而軟，按之中央空，兩邊實。其主血虛，或爲失血。瘡腫之病診得芤脈，膿潰後易治，以其脈病相應也。

長脈之診，按之則洪大而長，出於本位。其主陽氣有餘也，傷寒得之，欲汗出自解也。長而緩者，胃脈也，百病皆愈，謂之長則氣治也。

牢脈之診，按之則實大而弦，且沉且浮，而有牢堅之意。若癥瘕結腫診得牢脈者，不可內消也。

實脈之診，按舉有力而類結曰實。經曰邪氣勝則實，久病則虛，人得此最忌。瘡疽之人得此，宜急下之，以其邪氣與臟腑俱實故也。

弦脈之診，按之則緊而弦，其似緊者爲弦，如按弦而不移，緊如內繩而轉動，以此爲異。春脈浮弦而平，不時見則爲飲爲痛，主寒主虛。《瘡疽論》曰：弦洪相搏，外緊內熱，欲發瘡疽也。

緊脈之診，似弦而緊，按之如切繩而轉動。其主切痛積癖也，瘡腫得之，氣血沉澀也，亦主痛也。

澀脈之診，按之則散而復來，舉之則細而不足，脈澀則氣澀也。亦主血虛瘡腫，潰後得之無妨也。

短脈之診，按舉則不及本位，《內經》曰短則氣病，以其無胃氣也。諸病脈短，皆難治也。瘡腫脈短，眞氣短也。

細脈之診，按之則縈縈如蜘蛛之絲而欲絕，舉之如無而似有。細而微，其主元陽衰也。瘡腫之病，脈來細而沉，時直者，裏虛而欲變證也。

微脈之診，按之則軟小而極微。其主虛也，眞氣復者生，邪氣勝者危。瘡腫之病，潰後脈微而勻舉，自差也。

遲脈之診，按舉來遲，呼吸定息方得三至，其狀似緩而稍遲，痼疾得之則善，新疾得之則正氣虛憊，瘡腫得之，潰後自痊。

緩脈之診，按舉似遲而稍駛於遲。仲景曰：陽脈浮大而濡，陰脈浮大而澀，陰陽同等，謂之緩。脈見長緩，百疾自瘳。凡諸瘡腫潰後，其脈澀遲緩者皆易愈，以其脈候相應，是有胃氣也。

沉脈之診，舉之不足，按之方見如爛綿。其主邪氣在臟也，水氣得之則逆，此陰脈也，瘡腫得之，邪氣深也。

伏脈之診，比沉而伏，舉之則無，按之至骨方得，與沉相類，而邪氣益深矣。

虛脈之診，按之不足，遲大而軟，輕舉，指下豁然而空。經曰：脈虛則血虛。血虛生寒，陽氣不足也。瘡腫脈虛，宜托裏和氣養血也。

軟脈之診，按之則如帛在水中，極軟而沉細亦謂之濡。其主胃氣弱，瘡腫得之，補虛排膿托裏。

弱脈之診，似軟而極微，來遲而似有。仲景曰：微弱之脈，綿綿如瀉漆之絕。其主血氣俱虛，形精不足。大抵瘡家沉遲濡弱，皆宜托裏。

促脈之診，按之則去數，來時一止而復來。仲景曰：陽盛則促。主熱畜於裏也，下之則和。瘡腫脈促，亦急下之。

結脈之診，按之則往來遲緩，時一止而復來。仲景曰：陰盛則結。經曰：促、結則生，代則死。

代脈之診，按之則往來動則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者，曰代脈也。代者氣衰也，諸病見之不祥。大凡瘡腫之病，脈促結者難治，而況見代脈乎？

動脈之診，見於關上，無頭尾，如豆大，厥厥然而動搖者是也。《脈經》曰：陰陽相搏，故謂之動。動於陽則陽氣虛而發厥，動於陰則陰氣虛而發熱。是陽生於尺而動於寸，陰生於寸而動於尺，不可不辯也。

《外科精義·論三部脈所主證候》 夫寸關尺者，脈之位也。浮沉滑澀者，脈之體也。奠位分體，指文語證者，診脈之要道也。《脈經》曰：大凡診候，兩手三部脈滑而遲，不浮不沉，不長不短，去來齊等者，無病也。

寸口脈浮者，傷風也。緊者傷寒也，弦者傷食也。浮而緩者，中風也，浮而數者，頭痛也。浮而緊者，膈上寒脇下冷飲也。沉而緊者，心下寒而積痛。沉而弱者，虛損也。緩而遲者，虛寒也。微弱者，血氣俱虛也。弦者，頭痛、心下有水也。雙弦者，兩脇下痛也。偏絕者不遂也，俱絕者不治也。濈濈如羹上肥者，陽氣微也。連連如蜘蛛絲者，陽氣衰也。

關主中焦胸腹中事，去來徐而緩者，無病也。浮者，腹滿而不欲食，胃虛脹也。滑者，客熱在胃也。數者，熱結中焦也。沉伏者，中焦水氣，或嘔逆而

吞酸也。弱者，胃氣虛也，雖有虛熱，不可大攻，須防熱去則生寒也。牢而實者，腹滿嚮嚮，噎塞而不通，或復大痛。澀者氣逆也，芤則瀉血。澀堅大實，按之不減而有力者，中焦實，有結伏在胃也。微浮者，積熱不消，蛔動心悸也。

尺主下焦腰腎膝脛足中事也。尺脈浮者，風熱小便難也。沉者，腰背痛而腎氣不足。數者，臍下熱痛，小便赤色而惡寒也。遲者，下焦寒而陰虛也。緊者，臍下小腹急痛也。緩者腳弱，下腫而痿痹也。弱者，下冷而腎氣衰也。軟者，腳不收而風痹，小便難也。伏者，小腹痛而疝瘕，穀不化也。細者，溏泄而下冷也。芤者，小便澀血而下虛也。牢而小者，足膝寒痹，腳下隱隱疼痛也。細而急者，筋攣不能行也。來而斷絕者，男子小腹有滯氣也，婦人月水不利也。

《外科精義・論三部脈所主雜病法訣》　夫三部之中俱見一脈，所主雜病，略而言之。《脈經》曰：陽邪來見浮洪，陰邪來見微細，水穀之邪來見實堅，寒癖之邪來見弦小。又曰：浮而滑者宿食也，短而滑者酒病也，遲而滑者脹滿也，洪而大者傷寒也，浮而數者傷風也。浮而急者，飲食不消，脾不磨也。沉而弦者，寒氣結而陰痛也。浮而緩者，皮膚不仁也。滑而散者癱瘓也，遲而緩者寒癥也，浮而澀者霍亂也，弱而澀者反胃也，緊而滑者吐逆也，短而數者心痛也，弦而數者爲瘧也，緊而急者尸遁也。實小而堅者，病在內而冷也。浮滑而緊者，病在外而熱也。短而急者，病在上也。長而緩者，病在下也。長而弦者，病在肝也。滑而洪者，病在心也。微而軟者，病在脾也。浮而澀者，病在肺也。沉而緊者，病在腎也。又訣曰：諸浮爲風，或爲虛也。諸緊爲痛，或爲積也。諸澀爲痹，諸弦爲飲，諸數爲熱，諸遲爲寒。芤則爲失血，軟則爲虛。若脈沉沉澤澤，四肢不仁者，亡崇也。或大而慲慲者，社崇也。若脈來乍大乍小，乍短乍長者，鬼崇也。

《世醫得效方・大方脈雜醫科・集脈說》　七表屬陽，浮、芤、滑、實、弦、緊、洪。浮如指按葱葉，芤則中空有兩頭，滑似流珠，實則健而有力，弦如琴弦，緊如弓弦，洪則舉指極大。八裏屬陰，微、沉、緩、澀、遲、伏、濡、弱。微於指下如細絲。沉若爛綿，尋之至骨。緩則來往不急不慢。澀如刀刮竹狀。遲者尋之隱隱。伏潛於骨，重指乃得。濡湊指邊，似怯弱而去來無力。九道之脈，長、短、虛、促、結、代、牢、動、細。長促屬陽，短虛結代牢動細爲陰。長脈三關通度。促脈尋之極數。短脈按之不及。虛脈尋之不足，舉之有餘。結脈指下聚而卻還。代脈動中一止，停久乃還，有疾見之難治，若氣逆得之則無憂。牢脈固結不移之狀，三部若見，皆死候也。動脈再再尋之，不離其處。細脈細細如絲，來往極微。凡此二十四脈，分別錙銖，總而括之，浮沉遲數也。至於傷寒，寒泣血，其脈緊。傷寒復見風，則浮而緩。兩感之脈，沉大者太陽、少陰，沉長者陽明、太陰，沉弦者少陽、厥陰。陽病見沉、澀、弱、弦、微者死，陰病見浮、大、數、動、滑者生。陽毒之脈極浮洪，陰毒之脈，附骨取之方有，按之即無。陰陽二厥脈皆沉，所以使人疑之。陰厥脈沉遲而弱，陽厥脈沉伏而滑。發熱下利，脈沉弦者，下重也，脈大者爲未止，脈微弱者自愈，雖發熱，不死。中寒之脈亦緊，但肝中加弦，心中加洪，脾中加沉，肺中加遲澀，腎中加沉滑。傷風則風散氣，其脈浮，復見寒則浮而緊。中風之脈亦浮。五臟所中，脈與中寒類也，大抵遲浮則吉，實大弦數則難治。傷暑，氣血消散，脈虛弱無力，中則陽弱陰虛，微遲似芤。傷濕之脈濡而弱，若沉而細微，中之明矣。七情，喜、怒、憂、思、悲、恐、驚。喜則脈散，怒則脈促，悲則脈結，恐、思則脈俱沉，憂則脈澀，驚則脈顫，皆生於氣也。虛損者，脈來或浮大而無力，或沉細而微弱。實熱者，見於指下弦數殊甚，或細數異常。總而說之，春弦、夏鉤、秋毛、冬石。濡弱而長曰弦，來疾去遲曰鉤，輕虛以浮曰毛，沉澀而弱曰石，此四時之常脈也。其有太過不及，有覆有溢，有關有格。太過者，氣有餘，寸脈本浮，又加實大，是爲陽太過也。尺脈本沉，又加實大，是爲陰太過也。不及者，氣不足，浮之損小者，是陽不及也。沉之損小者，是陰不及也。覆溢二脈者，溢自關前進上於魚際，爲外關內格，陰乘之脈也。覆脈自關後退下入於尺澤，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見如此者，乃諸臟相乘，四時相剋，雖未病，病即死，不可治也。又曰三關通度，過於洪大，則或風或痰，設若沉細，則爲之不療。六部相貫，按之不及，極浮微者殂。再再尋之，至骨不絕者，天年有永矣。至於衆病生死之脈，若諸氣脹滿，浮大可療，虛小難保。下痢宜微小，不宜洪大。恍惚顛狂者，實大爲順，沉細爲逆。痟渴，數大者生，虛小難愈。水氣，浮大則宜，沉細則愈而復作。霍亂，浮洪可救，微遲不語，氣少難瘥。鼻衄、吐血，利於沉細，不利於浮大。心腹痛，宜見沉細，不宜見浮大。頭痛，浮滑易除，短澀不愈。上氣浮腫，浮滑可安，微細難療。中惡，緊細易治，浮大難痊。金瘡出血，虛細則宜，實大則傾。中毒，

洪大則存，細微則亡。

《脈因證治・雜脈》 寸口脈但實者，心勞。寸口脈沉，胸中氣短。浮而絕者，氣辟。大而滑，中有短氣。數而不加，六至者爲滑，微弱者少氣。尺脈沉滑者，寸白蟲。男女皆當以左手尺脈常弱，右手尺脈常盛爲平。陽盛陰虛，下之安。二寸實大，尺短少，此傷寒之邪乘其裏虛而入於腑者是也。如尺脈弱，寸強而陰不足，陽往乘之，下之安，汗之死，餘以類推。脈俱弦，指下又虛，脾胃虛弱証，食少而渴，痞，腹中痛窄狹，二便不調。脈俱沉緊，按之不鼓，膀胱勝小腸也。或瀉利不止而腹脹，或純白赤，或雜血便，多不渴，精神少，或面白脫色，此失血之故。或面黃而氣短，此元氣損小之故。是丙火小腸爲壬大腸所剋而外走也，屯火投於水，大寒之証，宜溫之則愈。

脈諸按之不鼓，爲虛寒。二寸短少，謂之陽不足，病在下。脈諸搏手爲寒，涼或寒藥治之，脈虛，亦薑附。脈二手相似而右爲盛，皆胃氣虛。二寸求之脾胃，當從陰引陽。脈中少有力，盛勝則似止，胸中元氣不及。脈則有神，神者不問遲數之病，中外則有力者爲神也。脈諸短爲虛，二關脈實，上不至，發汗，下不至，利大便。脈諸大爲虛，二關脈沉細，純虛也，宜補之。脈澀與弦而大，按之有力爲實，無力爲虛。脈沉遲，寸微滑者，爲實。二尺不見或短少，乃食塞，當吐之。凡脈盛大以澀，外有寒証，名寒中，乃寒獨留，血脈泣，故大也。脈大而實，不可益氣。滑脈，關以上見爲大熱，關以下見爲大寒。火幷於上，以丙火化。火幷於下，以壬水化。雜病脈沉者，多屬痰，宜吐。傷寒寸脈浮滑者，有痰，宜吐。勞熱脈沉細，無火者死。陽脈浮陰脈弱者則血虛，血虛則筋急。凡有者爲實，無者爲虛，假令脈浮則爲陽盛陰虛，脈沉則爲陰盛陽虛，此有則彼無，彼有則此無。又如，弦則木實金虧土虛，浮診見者爲腑，爲上部，爲陽，按之見者爲臟，爲下部，爲陰。脈來者爲陽爲氣，去者爲陰爲血。假如脈來疾去遲，爲陽有餘而陰不足也。故曰外實內虛是也。出以候外，疾爲實。入以候內，遲爲虛。寸微尺緊，虛損，爲陰盛陽微之故也。諸浮脈無根死，臟腑無根故也。

長病脈，虛而澀，虛而滑，虛而緩，虛而弦，微而伏，浮而結，浮而滑，實而大，實而滑，細而軟，如蛛絲，羹上肥，如屋漏，如雀啄，如霹靂，如貫珠，如水淹，已上此脈，得之則生，反之則死。一本如水淹之下注曰皆死脈也，無已上此脈，得之則生，反之則死三句，有識者詳之。卒病與長病條下，反之則死。人病甚，脈不調難差，脈洪者易已。

形脈相應，肥人脈細欲絕者死，瘦人脈躁者死，身溫脈滑者死，身滑脈澀者死，身小脈大者死，身大脈小者死，身短脈長者死，身長脈短者死。

《丹溪手鏡・脈》 浮，在皮膚，按之不足，舉之有餘，虛也。

人迎風邪在表。　氣口陰陽耗散。

左寸因風頭痛，心昏，有熱。　右寸宿食滯氣，肺風逆喘。

左關因脇下滿。　右關脾食傷胃，風。　趺陽胃滯。

左尺如經。　右尺腰腫腳弱。

芤，與浮相似，血虛也。

人迎風熱血涌。氣口積血在胸。

左寸衄血。　右寸血。

關上脾胃虛熱，腸癰便血。　尺中血淋。

滑，浮中如有力，漉漉如欲脫，與數相似，爲實，下陽氣衰。

左寸伏痰外熱。　右寸

左關畜血在肝。　右關痰積。　趺陽胃氣不行。　左尺因邪相干，腰痛。　右尺便精遺瀝滯下。

實，大長微弦強，爲痛，嘔，風寒。

人迎風寒熱盛。　氣口喘嗽上迫。

左寸氣壅咽喉，胸中痛，尿血不利。　右寸如經身熱，大便秘。

左關肝實血多肋下痛。　右關胃實脾虛，爲痛爲嘔，食不消，大便不利。

左尺小腹痛，小便不禁。　右尺

弦，浮緊爲弦，爲水氣、中虛、寒癖、拘急、飲瘧。

左寸風寒相侵，頭痛心痛。　右寸痰飲宿食。

左關筋急、癉疾、忿怒、血聚。　右關胃脘寒痛。

左尺如經。　右尺腰痛，小腹拘急。

緊，數如切繩，爲寒。

人迎感寒。氣口頭痛拘急。　左寸心痛或虛。　右寸欬嗽喘急。

左關兩肋痛滿。　右關胃痛，蛔。

左尺如經。　右尺寒濕在下焦。

洪與浮大相似，爲氣、熱。

人迎壅諸　氣口氣實攻搏。
左寸實熱。　右寸疝氣，燥結，傷食。
左關風熱在肝。　右關反胃，胃熱。
左尺如經。　右尺熱在下焦。
微，極細而軟，似有似無，按之欲盡，輕手乃得，一（日）〔曰〕小，一（日）〔曰〕薄，一（日）〔曰〕手下快，與澀相似，爲虛。
左寸亡汗。　右寸吐血。
左關肝虛少血。　右關如經。
左尺如經。　右尺失氣遺泄。
沉，爲水實，鬼疰。
左寸血實。　右寸氣實。
人迎寒搏陰經。　氣口血滯而凝。
左關血癖在肋下。　右關
左尺如經。　右尺腿膝疼。
緩，浮大而軟，與遲相似。爲虛。
人迎風、虛煩、喘。　氣口怒極傷筋。
左寸血虛，頭痛眩暈。　右寸肺風乘脹，如經。
左關風痹、血耗、筋脈弛張。　右關風熱燥結。
左尺遺瀝。　右尺如經，腎虛。
澀，細而遲，往來難，且或一止復來，浮而短，又短而止，爲少血，寒濕。
左寸短氣，心血少。　右寸如經。
左關如經。　右關胃氣不足，如經。
左尺如經，困憊。　右尺大便難，小便數。
遲，三至，按之牢，舉不足，按有餘，爲寒。
左寸心寒痛。　右寸咽酸。
左關血澀，脇下痛。　右關如經。
左尺大便難，水穀不化。　右尺如經。
伏，至骨方得，爲實、水氣、痰飲。
人迎寒濕。　氣口積聚。
左寸如經。　右寸肺痿，痰。
左關驚悸，水泄。　右關如經。
左尺疝瘕，冷凝在下。　右尺水穀不化。
濡，極軟而浮細，按之無，舉之有餘，輕手乃得，與遲弱相似，爲虛。
左寸如經，陽弱惡寒，腎邪入於心。　右寸唾涎沫，殮泄，虛喘息。
左關筋弱縱緩。　右關濕，虛冷。
左尺小便難，虛。　右尺腳痹。
弱，極軟而沉細，舉之無，按之乃得，爲虛、悸、熱。
左寸如經，陽虛。　右寸氣虛短。
人迎風濕縱緩。　氣口筋骨弛。
左關風熱入肝，血虛。　右關脾弱多泄少食，胃或客熱。
左尺如經，虛。　右尺大便溏，滯下。
細，略大於微，常有，但細耳，爲血氣俱虛。
人迎濕中諸經。　氣口少氣涎凝。
左寸心虛勞神。　右寸氣憂傷。
左關驚悸，脇痛，肝血少。　右關如經，血耗。
左尺　右尺遺泄小便利。
數爲虛熱。
人迎風壅燥盛。　氣口陰虛陽併。
左關怒，血虛筋急。　右關脾熱食癥。
左尺如經。　右尺大便難，熱在下。
動，見關上，無頭尾，大如豆，動搖不進不走，爲痛、虛、驚。
左寸心驚神恐。　右寸寒極冷痛。
左關血虛。　右關脾泄爲痛。
左尺眞氣俱竭。
虛，遲大而軟，按之不足，豁然空虛也。
人迎冒暑氣泄。　氣口血氣走越。
左寸心虛神不安。　右寸肺虛，邪易侵。
左關□虛血少。　右關脾虛寒泄。
左尺□精漏。　右尺傷暑。
促，去來數而一止復來，皆以痰飲、氣血留滯不□。

結，去來緩，時一止復來，皆積。

動，爲恐、爲痛、爲驚、爲革。

革代散死，又革爲虛寒。

《診家樞要·脈陰陽類成》 浮，不沉也，按之不足，輕舉有餘，滿指浮上，曰浮，爲風虛動之候，爲脹，爲風，爲疝，爲滿不食，爲表熱，爲喘。浮大傷風鼻塞，浮滑疾爲宿食，浮滑爲飲。左寸浮，主傷風發熱，頭疼目眩及風痰。浮而虛遲，心氣不足，心神不安。浮散，心氣耗，虛煩。浮而洪數，心經熱。關浮，腹脹。浮而數，風熱入肝經。浮而促，怒氣傷肝，心胸逆滿。尺浮，膀胱風熱，小便赤澀。浮而芤，男子小便血，婦人崩帶。浮而遲，冷疝臍下痛。右寸浮，肺感風寒，欬喘清涕，自汗體倦。浮而洪，肺熱而欬。浮而遲，肺寒喘嗽。關浮，脾虛，中滿不食。浮大而澀，爲宿食。浮而遲，脾胃虛。尺浮，風邪客下焦，大便秘。浮而虛，元氣不足。浮而數，下焦風熱，大便秘。諸脈指下眞形與其主病，俱少所發明，讀者當以意測之，推見其本，乃爲有得。

沉，不浮也，輕手不見，重手乃得，爲陰逆陽鬱之候，爲實，爲寒，爲氣，爲水，爲停飲，爲癥瘕，爲脇脹，爲厥逆，爲洞泄。沉細爲少氣，沉遲爲痼冷，沉滑爲宿食，沉伏爲霍亂，沉而數內熱，沉而遲內寒，沉而弦心腹冷痛。左寸沉，心內寒邪爲痛，胸中寒飲脇疼。關沉，伏寒在經，兩脇刺痛。沉弦，癖內痛。尺沉，腎藏感寒，腰臂冷痛，小便濁而頻，男爲精冷，女爲血結。沉而細，脛痠陰癢，溺有餘瀝。右寸沉，肺冷，寒痰停蓄，虛喘少氣。沉而緊滑，欬嗽。沉細而滑，骨蒸寒熱，皮毛焦乾。關沉，胃中寒積，中滿吞酸。沉緊懸飲。尺沉，病水，腰腳疼。沉細下利，又爲小便滑，臍下冷痛。

遲，不及也，以至數言之，呼吸之間，脈僅三至，減於平脈一至也，爲陰勝陽虧之候，爲寒，爲不足。浮而遲，表有寒，沉而遲，裏有寒，居寸爲氣不足，居尺爲血不足，氣寒則縮，血寒則凝也。左寸遲，心上寒，精神多慘。關遲，筋寒急，手足冷，脇下痛。尺遲，腎虛便濁，女人不月。右寸遲，肺感寒，冷痰氣短。關遲，中焦寒及脾胃傷冷物不食。沉遲爲積。尺遲爲藏寒泄瀉，小腹冷痛，腰腳重。

數，太過也，一息六至，過平脈兩至也，爲煩滿，上爲頭疼上熱，中爲脾熱口臭，胃煩嘔逆，左爲肝熱目赤，右下爲小便黃赤，大便秘澀。浮數表有熱，沉數裏有熱也。

虛，不實也，散大而軟，舉按豁然，不能自固，氣血俱虛之診也，爲暑，爲虛煩多汗，爲恍惚多驚，爲小兒驚風。

實，不虛也，按舉不絕，迢迢而長，動而有力，不疾不遲，爲三焦氣滿之候，爲嘔，爲痛，爲氣寒，爲氣聚，爲食積，爲利，爲伏陽在內。左寸實，心中積熱，口舌瘡，咽疼痛。實大，頭面熱風煩燥，體痛面赤。關實，腹脇痛滿。實而浮大，肝盛，目暗赤痛。尺實，小腹痛，小便澀。實而滑，淋瀝莖痛溺赤。實大，膀胱熱，溺難。實而緊，腰痛。右寸實，胸中熱，痰嗽煩滿。實而浮，肺熱，咽燥痛，喘欬氣壅。關實，伏陽蒸內，脾虛食少，胃氣滯。實而浮，脾熱，消中善饑，口乾勞倦。尺實，臍下痛，便難，或時下痢。

洪，大而實也，舉按有餘，來至大而去且長，騰上滿指，爲榮絡大熱血氣燔灼之候，爲表裏皆熱，爲煩，爲咽乾，爲大小便不通。左寸洪，心經積熱，眼赤口瘡，頭痛內煩。關洪，肝熱及身痛，四肢浮熱。尺洪，膀胱熱，小便赤澀。右寸洪，肺熱毛焦，唾黏咽乾。洪而緊，喘急。關洪，胃熱反胃，嘔吐口乾。洪而緊爲脹。尺洪，腹滿，大便難或下血。

微，不顯也，依稀輕細，若有若無，爲氣血俱虛之候，爲虛弱，爲泄，爲虛汗，爲崩漏敗血不止，爲少氣。浮而微者陽不足，必身惡寒。沉而微者陰不足，主藏寒下利。左寸微，心虛憂惕，榮血不足，頭痛胸痞，虛勞盜汗。關微，胸滿氣乏，四肢惡寒拘急。尺微，敗血不止，男爲傷精尿血，女爲血崩帶下。右寸微，上焦寒痞，冷痰不化，中寒少氣。關微，胃寒氣脹，食不化，脾虛噫氣，心腹冷痛。尺微，藏寒泄瀉，臍下冷痛。

弦，按之不移，舉之應手，端直如弓弦，爲血氣收斂，爲陽中伏陰，或經絡間爲寒所滯，爲痛，爲瘧，爲拘急，爲寒熱，爲血虛，爲盜汗，爲寒凝氣結，爲冷痹，爲疝，爲飲，爲勞倦。弦數爲勞瘧，雙弦脇急痛，弦長爲積。左寸弦，頭疼心惕，勞傷盜汗乏力。關弦，脇肋痛，痃癖。弦緊爲疝瘕，爲瘀血。弦小寒癖。尺弦少腹痛，弦滑腳痛。右寸弦，肺受寒，欬嗽胸中有寒痰。關弦，脾胃傷冷，宿食不化，心腹冷痛，又爲飲。尺弦，臍下急痛不安，下焦停水。

緩，不緊也，往來紆緩，呼吸徐徐，以氣血向衰，故脈體爲之徐緩爾，爲風，爲虛，爲痹，爲弱，爲疼，在上爲項強，在下爲腳弱。浮緩沉緩，血氣俱弱。左寸緩，心氣不足，怔忡多忘，亦主項背急痛。關緩，風虛眩暈，腹脇氣結。尺緩，腎虛冷，小便數，女人月事多。右寸緩，肺氣浮，言語短氣。關緩，胃氣

虛弱。浮緩，脾氣虛弱。不沉不浮，從容和緩，乃脾家本脈也。尺緩，下寒腳弱，風氣秘滯。浮緩，腸風泄瀉。沉緩，小腹感冷。

滑，不澀也，往來流利，如盤走珠，不進不退，爲血實氣壅之候。蓋氣不勝於血也，爲嘔吐，爲痰逆，爲宿食，爲經閉，滑而不斷絶經不閉，有斷絶者經閉。上爲吐逆，下爲氣結。滑數爲結熱。左寸滑，心熱。滑而實大，心驚舌強。關滑，肝熱，頭目爲患。尺滑，小便淋瀝，尿赤，莖中痛。右寸滑，痰飲嘔逆。滑而實，肺熱毛髮焦，隔壅咽乾，痰暈目昏，涕唾黏。關滑，脾熱，口臭，及宿食不化，吐逆。滑實，胃熱。尺滑，因相火炎而引飲多，臍冷腹鳴，或時下利，婦人主血實氣壅，月事不通，若和滑爲孕。

澀，不滑也，虛細而遲，往來難，三五不調，如雨沾沙，如輕刀刮竹然，爲氣多血少之候，爲少血，爲無汗，爲血痺痛，爲傷精，女人有孕爲胎痛，無孕爲敗血病。左寸澀，心神虛耗不安，及冷氣心痛。關澀，肝虛血散，肋脹脇滿身痛。尺澀，男子傷精及疝，女人月事虛敗，若有孕，主胎漏不安。右寸澀，脾弱不食，胃冷而嘔。尺澀，大便澀，津液不足，小腹寒，足脛逆冷。經云：滑者傷熱，澀者中霧露。

長，不短也，指下有餘而過於本位，氣血皆有餘也，爲陽毒內蘊，三焦煩鬱，爲壯熱。

短，不長也，兩頭無，中間有，不及本位，氣不足以前導其血也，爲陰中伏陽，爲三焦氣壅，爲宿食不消。

大，不小也，浮取之若浮而洪，沉取之大而無力，爲血虛，氣不能相入也。《經》曰大爲病進。

小，不大也，浮沉取之，悉皆損小，在陽爲陽不足，在陰爲陰不足。前大後小則頭疼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氣短。

緊，有力而不緩也，其來勁急，按之長，舉之若牽繩轉索之狀，爲邪風激搏，伏於榮衛之間，爲痛，爲寒。浮緊爲傷寒身痛，沉緊爲腹中有寒，爲風癇。左寸緊，頭熱目痛舌強。緊而沉，心中氣逆冷痛。關緊，心腹滿痛，脇痛肋急。緊而盛，傷寒渾身痛。緊而實，痃癖。尺緊，腰腳臍下痛，小便難。右寸緊，鼻塞膈壅。緊而沉滑，肺實欬嗽。關緊，脾寒腹痛吐逆。緊盛，腹脹傷食。尺緊，下焦築痛。

弱，不盛也，極沉細而軟，怏怏不前，按之欲絶未絶，舉之即無，由精氣不足，故脈萎弱而不振也，爲元氣虛耗，爲萎弱不前，爲痼冷，爲關熱，爲泄精，爲虛汗，老得之順，壯得之逆。左寸弱，陽虛，心悸自汗。關弱，筋痿無力，婦人主產後客風面腫。尺弱，小便數，腎虛耳聾，骨內痠痛。右寸弱，身冷多寒，胸中短氣。關弱脾胃虛，食不化。尺弱，下焦冷痛，大便滑。

動，其狀如大豆，厥厥搖動，尋之有，舉之無，不往不來，不離其處，多於關部見之。當云只各見本關之上。動爲痛，爲驚，爲虛勞體痛，爲崩脫，爲泄利。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

伏，不見也，輕手取之絶不可見，重取之附著於骨，爲陰陽潛伏，關鬲閉塞之候。爲積聚，爲痕疝，爲食不消，爲霍亂，爲水氣，爲榮衛氣閉而厥逆，關前得之爲陽伏，關後得之爲陰伏。左寸伏，心氣不足，神不守常，沉憂抑鬱。關伏，血冷，腰腳痛，及脇下有寒氣。尺伏，腎寒精虛，疝痕寒痛。右寸伏，胸中氣滯，寒痰冷積。關伏，中脘積塊作痛及脾胃停滯。尺伏，臍下冷痛，下焦虛寒，腹中痼冷。

促，陽脈之極也，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曰促，陽獨盛而陰不能相和也，或怒氣逆上，亦令脈促，爲氣怫，爲狂悶，爲瘀血發狂，又爲氣，爲血，爲飲，爲食，爲痰。蓋先以氣熱脈數，而五者或一有留滯乎其間，則因之而爲促，非惡脈也。雖然，加即死，退則生，亦可畏哉。

結，陰脈之極也，脈來緩時一止復來者曰結，陰獨盛而陽不能相入也，爲癥結，爲七情所鬱。浮結爲寒邪滯經，沉結爲積氣在內，又爲氣，爲血，爲飲，爲食，爲痰。蓋先以氣寒脈緩，而五者或一留滯於其間，則因而爲結，故張長沙謂結、促皆病脈。

芤，浮大而軟，尋之中空傍實，傍有中無，診在浮舉重按之間，爲失血之候。大抵氣有餘，血不足，血不能統氣，故虛而大，若芤之狀也。左寸芤，主心血妄行，爲吐，爲衄。關芤，主脇間血氣痛或腹中瘀血，亦爲吐血目暗。尺芤，小便血，女人月事爲病。右寸芤，胸中積血，爲衄，爲嘔。關芤，腸癰瘀血及嘔血不食。尺芤，大便血。又云前大後細脫血也，非芤而何？

革，與牢脈互換。沉伏實大如鼓皮曰革，氣血虛寒，革易常度也，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又爲中風寒濕之診也。

濡，無力也，虛軟無力，應手散細，如綿絮之浮水中，輕手乍來，重手即去，爲血氣俱不足之候，爲少血，爲無血，爲疲損，爲自汗，爲下冷，爲痹。左

寸濡，心虛易驚，盜汗短氣。關濡，榮衛不和，精神離散，體虛少力。尺濡，男爲傷精，女爲脫血，小便數，自汗，多痞。右寸濡，關熱憎寒，氣乏體虛。關濡，脾軟不化飲食。尺濡，下元冷憊，腸虛泄瀉。

牢，堅牢也，沉而有力，動而不移，爲裏實表虛，胸中氣促，爲勞傷，大抵其脈近乎無胃氣者，故諸家皆以爲危殆之脈云。亦主骨間疼痛，氣居於表。

疾，盛也，快於數而疾，呼吸之間脈七至，熱極之脈也，在陽猶可，在陰爲逆。按疾言其至止之躁也，不必七至，病主津虛氣悍，非熱也。

細，微眇也，指下尋之，往來如線，蓋血冷氣虛，不足以充故也，爲元氣不足，乏力無精，內外俱冷，痿弱洞泄，爲憂勞過度，爲傷寒，爲積，爲痛在內及在下。

代，更代也，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由是復止，尋之良久，乃復強起爲代，主形容羸瘦，口不能言。若不因病而人羸瘦，其脈代止，是一藏無氣，他藏代之，眞危亡之兆也。若因病而氣血驟損，以致元氣不續，或風家痛家，脈見止代，只爲病脈，故傷寒家亦有心悸而脈代者。心痛亦有結澀止代不勻者，蓋凡痛之脈。

《醫經小學·脈訣·二十四種脈體》 浮脈不足舉有餘，芤脈中空兩畔居。滑體如珠中有力，實形愊愊與長俱。弦如始按弓弦狀，緊若牽繩轉索初。洪舉按之皆極大，此名七表不同途。

浮爲中風芤失血，滑吐實下分明別。弦爲拘急緊爲疼，洪大從來偏主熱。

微來如有又如無，沉舉都無按有餘。遲緩息間三度至，《訣》云：緩脈一息四至，遲脈一息三至也。濡來散止細仍虛。伏須切骨沉相類，弱脈沉微指下圖。診而細，沉按之乃得，舉之若無爲弱。澀脈如刀輕刮竹，分明入裏坦如途。澀脈體細而遲，往來難而散。

遲寒緩結微爲痞，澀因血少沉氣滯。伏爲物聚濡氣虛，弱則筋痿須審記。

長脈流利通三部，短脈本部不及須。虛脈遲大而兼軟，促脈來數急促歟。結脈時止而遲緩，代脈不還眞可吁。結脈與代脈相類，但代脈不能自還。牢脈如弦而更實，動脈鼓動無定居。細脈雖有但如線，九道之形乃自殊。

《醫經小學·脈訣·脈相類》 浮與芤相類

脈浮猶如水漂木，表有餘兮裏不足。浮而無力則爲芤，傍實中空應淖衄。

浮與洪相類。

洪脈蕩蕩浮泛泛，力薄爲浮厚者洪。浮洪二象由來異，迷於專言易拙工。

弦與緊相類。

弦似張弓緊似經，經方體駛十分精。緊言其力弦言象，識此超然付老成。

滑與數相類

脈滑往來極流利，指下如珠圓替替。數則專言至數加，分明滑數非同類。

革與實相類

實大而長指下全，按如鼓革最牢堅。較之實脈不應別，隱指仍強愊愊然。

沉與伏相類

舉無按有脈名沉，伏極其沉深復深。沉伏要知眞脈象，淺深深淺細斟尋。

微與澀相類

小之又小號微脈，短細遲難是爲澀。良工診候倘逢之，細密精詳爲消息。

軟與弱相類濡爲軟

軟脈優柔其力薄，極軟如無則爲弱。莫教軟弱一般論，一脈纔差一切錯。

緩與遲相類

脈遲一息來三至，緩比之遲仍小駛。遲爲病冷緩爲和，緩大虛風之病起。

軟與遲相類

力柔爲軟本非遲，軟與形合細推之。軟則但將其力取，遲來三息又何疑。

弦與長相類

出三關者是爲長，弦則非然但滿張。弦脈與長爭較遠，良工尺度自能量。

洪與虛相類

脈洪眞似涌波濤，細細而來氣勢高。虛脈廓然微曠蕩，消詳分析在絲毫。

洪與實相類

脈號於洪力不輕，其中微曲似鉤形。只緣舉按皆強盛，實脈於焉別立名。

滑與動相類

厥厥動搖如豆大，脈名爲動幾曾停。圓圓轉轉底名滑，脈脈誰知有逕庭？

浮與虛相類

表病脈浮輕手得，所以爲虛爲無力。毫髮差殊便不同，工意之人能自識。

虛與弱相類

脈來無力號爲虛，外象豁然中則枯。弱比虛來虛更甚，按之如有亦如無。

微與細相類

微似蔥細似線，細大於微殊易辨。應之指下得之心，心內了然皆洞見。

微與弱相類

依依細細爲微脈，弱則虛之而又虛。弱是體虛微細小，細尋眞象莫糢糊。

遲與澀相類

三五不調名曰澀，如雨沾沙短且難。遲惟一息二三至，非短非難力但寬。

短與澀相類

短於本部爲不及，短復遲難爲澀脈。休將短澀一般看，短自時長滑時澀。

散與大相類散爲浮，大爲洪之別名也。脈形渙漫名爲散，有表那堪裏卻無。大則其中還翕翕，好將二脈較錙銖。

結與代相類

緩而時止復來者，便可將爲結脈呼。止不能爲方是代，結生代死必殊途。

促與代相類

脈來既數復中止，便呼爲促莫狐疑。陰盛而然非能代，須知止脈易差池。

伏與絕相類

伏則全無絕則然，過饒厥逆命難全。按之隱隱其形伏，不覺開通病便痊。

《脈訣刊誤集解・七表》　一、浮者陽也，指下〔尋〕按之不足，舉之有餘，〔再再尋之如太過〕脈在肉上行曰浮，主咳嗽氣促，冷汗自出，背膊勞倦，夜卧不安。

《脈訣》曰：如太過曰浮，既曰舉之有餘矣，如何而太過？曰太過，則浮洪、浮緊、浮弦之脈如何診之？《脈經》并無如太過之文。又尋與按不同，按者，重手於肌肉筋骨部也，尋則或上或下，或左或右，隨脈部以尋之。浮脈按之不足，非尋之不足也。

按之不足舉之餘，再再尋之指下浮，臟中積冷榮中熱，欲得生精用補虛。寸浮中風頭熱痛，關浮腹脹胃虛空，尺部見之風入肺，大腸乾澀故難通。

二、芤者陽也，〔指下尋之兩頭即有，中間全無〕舉之浮大而軟，按之兩邊實中間虛，曰芤，〔主淋瀝氣入小腸。〕主失血。

芤，草名，其葉類葱，中心虛空，故以指按芤草葉，喻失血之脈。芤之名不見於《內經》。又曰：安卧脈盛，謂之脫血。至仲景《傷寒論》曰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亦未嘗以芤爲定名，但附見於革。至王叔和始立芤脈。《脈經》曰：芤脈，其象兩邊似有，中間全無。今《脈訣》乃曰兩頭則有，中間全無，則誤矣。夫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寸口下不至關爲陽絕，若兩頭似有，中間全無，則是陰陽絕脈也，安得爲芤脈乎？經曰營行脈中，是血在脈中行，脈以血爲形，血盛則脈盛，血虛則脈虛，故芤脈中空者，血之脫也。芤脈先舉指時浮大而軟，因按而中空。

今《脈訣》首言指下尋之，非也。仲景曰脈浮而緊，按之反芤，其人本虛，若浮而數，按之不芤，此人本不虛，是皆於按上以見芤脈，尋者在浮舉沉按之間耳。下仿此。

指下尋之中且虛，邪風透入小腸居，患時（淋瀝）尿血兼疼痛，大作湯丸必自除。諸家論芤皆爲失血之診，今曰邪風入小腸而淋瀝，非其證也，蓋是尿血之證矣。

寸芤積血在胸中，關內逢芤腸裏癰。尺部見之虛在腎，小便遺瀝血凝膿。

三、滑者陽也，（指下尋之三關如珠動，按之即伏，不進不退，）往來前卻，流利展轉，替替然與數珠相似，應指圓滑，又曰漉漉如欲脫，曰滑，主肢體困弊，腳手酸痛，小便赤澀。

《脈經》曰輕手得之爲浮滑，重手得之爲沉滑，其象往來流利，應指圓滑，若珠之隱指。今《脈訣》曰按之即伏，不進不退，則是有浮滑而無沉滑也。經曰一陰一陽者，謂脈來沉而滑也，是沉中亦有滑也，故王叔和言《脈訣》論表不及裏也。且脈有獨見於一部者，有通三部見者，今曰三關如珠動，非也。按之即伏，不進不退，則是脈不往來而定，豈所謂滑乎？今取《脈經》所載，而去其浮中而有力之語，蓋此語只言浮滑，亦一偏之言。夫血多則脈滑，滑之本體也。若氣血和順，其動不澀不急不緩，和滑之脈爲不病，婦人爲妊子。今若曰滑爲陽，爲病熱，爲實，則此滑字當帶數及小實言之。大抵此《脈訣》言脈之形狀往往未當，今據經改正之，而脈下所主之證多與本脈不類，改之則不勝改，姑置之可也。

滑脈如珠動曰陽，腰中生氣透前腸，脛酸只爲生寒熱，大瀉三焦必得康。滑脈寸居多嘔逆，關滑胃（寒）熱不下食，尺部見之（臍似冰），熱下焦。滑脈寸居多嘔逆，關滑胃（寒）熱不下食，尺部見之（臍似冰），熱下焦。（飲水下焦聲瀝瀝）。月信不通尿血瀝。

前《脾藏歌》云單滑脾家熱，今云胃寒不下食，何也？《脈經》曰關滑胃中有熱，又云中實逆滑爲熱實，故不欲食，食即吐逆，可明爲熱。池氏謬言肝木剋脾土致寒，弦爲肝脈，滑豈肝脈乎？《脈經》曰尺滑下利少氣，《脈賦解義》云男子尺滑主膀胱冷氣，小腹急脹，便漩利數，又云尺滑主胞絡極冷，月經不調，直以滑脈爲陰主冷，不當，不若《脈經》所謂尺滑血氣實，婦人經脈不利，男子尿血爲得。今《脈訣》云臍似冰，則滑爲陰證，又曰飲水，則滑爲陽熱。又曰瀝瀝作聲，則滑爲停水之證。既言冷，又言熱，不知何謂，今正之。

四、實者陽也，（指下尋之不絕，舉之有餘）浮中沉三候皆有力，曰實，主伏陽在內，脾虛不食，肢體勞倦。柳氏曰：實者氣結不通，欠疏快意。上部實則氣壅，下部實則氣脹，中部實中脘不快。《素問》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病在外。氣來虛微，是謂不及，病在內。此表裏虛實之診也。今脈實而曰脾虛，未敢信。

實脈（尋之舉）浮沉皆有餘，伏陽蒸內致脾虛，食少只緣生胃壅，溫和湯藥乃痊除。舉有餘止言浮實，故改之。

實脈關前胸熱甚，當關切痛中焦痞。尺部（如繩應指來）當爲下痢疼，腹脹小便（都）淋不（禁）忍。

如繩，非實脈之比，乃緊脈也，故改之。《脈經》曰尺實小腹痛，小便不禁又云小便難，少腹牢痛。蓋氣來實強者，太過之脈，與淋瀝相應，若云小便不禁則膀胱不固，水泉不止，爲下焦劇寒之證矣。《脈經》用當歸湯加大黃，蓋因熱而用也。小便不禁，必傳寫之誤，後云小便難者是也。潔古於此，一用姜附，一用承氣，爲兩可之辭，將以爲寒乎？以爲熱乎？

愚按：潔古《藥注》《脈訣》及《難經》，皆他人託之潔古，必非此翁之書。

五、弦者陽也，（指下尋之不足，舉之有餘，狀若箏弦，時時帶數，）端直以長，如弦隱指，曰弦，主勞風乏力，盜汗多出，手足酸疼，皮毛枯槁。

指下左右皆無，從前中後直過，挺然於指下，曰弦。此血氣收斂不舒之候。《脈訣》以弦爲陽，《傷寒論》以弦爲陰，《脈賦解義》亦云弦滑雖屬七表，皆主於陰。《活人書》云：若弦而洪數者爲陽，弦疾而沉且微細者爲陰，主拘急。以愚觀之，經曰陰中之陽，肝也，當爲半陰半陽之脈。《脈訣》曰指下尋之不足，舉之有餘，則是有浮弦而無沉弦也。經曰脈沉而弦者主懸飲內痛，是沉中亦有弦，又曰時時帶數，則是弦數二脈相兼，非單弦脈也。《素問》曰氣來耎弱，輕虛以滑，端直以長曰弦，今不取輕虛以滑，恐有弦數弦遲兼他脈之診，故止以弦本狀端直以長爲弦，然有弦而細，有弦而粗，看在何部。弦而耎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大率弦脈急強，血氣不和之所生也。又有偏弦雙弦之診。

（弦脈爲陽）端直以長狀若弦，四肢更被氣相煎，三度（解）溫勞風始退，常須固濟下丹田。

弦浮數大，四者皆勞也。大者易治，脈氣未衰，可斂而正也。弦者難治，血氣已耗而難補。雙弦則賊邪侵脾，尤爲難治，加數則殆矣。《內經》曰勞者

溫之，不可用解。

〔寸部脈緊一條弦，胸中急痛狀繩牽，關中有弦寒在胃，下焦停水滿丹田〕。寸弦頭痛胸中痛，左關痃癖痛攣拘。右關有飲寒留胃，尺弦腹痛腰腳拘。

既歌弦脈，又言脈緊，非也。此歌脈證未是未盡，今改作。《脈經》曰：寸弦，心下愊愊，微頭痛，心下有水氣，一云胸中拘急。關弦胃寒，心下厥逆，一云心下拘急，此胃氣虛故爾。尺弦小便痛，小腹及腳中拘急，一云臍下拘急。

六、緊者陽也，〔指下尋之，三關通度，按之有餘，舉指甚數，狀如洪弦〕來往有力，左右彈人手，既如轉索，又如切繩。曰緊，主風氣，伏陽上衝，化爲狂病。

《內經》《難經》未言緊也。《內經》曰急不曰緊，曰來而左右彈人手，有緊脈之狀，未有緊脈之名。至仲景，曰緊者如轉索無常，又曰緊脈從何而來，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假令咳者，坐飲冷水。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皆因寒而脈緊，故脈急爲寒，諸緊爲寒至。王叔和《脈經》則又增如切繩狀，故愚合三書所論以形容之。左右彈人手者，緊脈來之狀，左右彈人手也。轉索無常者，索之轉動不常在一處，或緊轉在左，或緊轉在右，此舉指而得緊脈之狀也。切繩狀者，繩以兩股三股糾合爲徽纏，又以物切之，其展轉之緊，得之於按指而見，以指按脈，猶如切繩。合此三者論之方備。《脈經》曰重手得之爲沉緊，輕手得之爲浮緊，故咳嗽之脈沉緊則死，中惡之脈浮緊則死，今《脈訣》曰狀若洪弦，此誤也。緊爲寒爲痛，弦爲寒爲飲，洪爲氣爲熱，主疾既殊，治之亦異，一概言之，爲害甚矣。且弦小於緊，數大於弦，洪則不然，舉按盛大，非與二脈同也。又緊而遲爲寒，緊而數爲熱，若曰按有餘，舉甚數，則又類實脈，若緊遲緊細，又何以診？又總曰三關，不曰三部，又昧於尺寸之名，今悉改之。論此緊脈者，或曰在筋肉之間通度，或曰按之實數，是有三部之通緊而無各部之獨緊，有按之緊，而無浮之緊，皆一偏之辭。仲景曰：脈至如轉索者，其日死，爲其緊急不軟，無胃氣也。轉索一也，有死生之分，宜詳辨之。

緊脈三關數又弦，上來風是正根元，忽然強語人驚怕，不遇良醫不得痊。

前言狀若洪弦，今曰數又弦，是見之不明，而頻移其說以遷就也。前云主風氣伏陽化爲狂，今去伏陽獨言風，仲景及《脈經》皆曰諸緊爲寒，非可以爲風狂伏陽之診。《難經》曰重陽者狂，豈緊脈爲重陽乎？重陽者，謂陽部更有洪大滑長數等脈見耳。《內經》曰陰不勝其陽，則脈流薄疾，并乃狂。薄疾者，極虛而急數，并謂盛實，亦非緊脈也。

緊脈關前頭裏痛，到關切痛無能動，〔隱指寥寥〕轉索無常入尺來，〔緻結〕疼痛遶臍長手捧。

脈緊如轉索，非隱指寥寥之狀，緻結非痛之狀，今改之。李氏曰：陽脈至陰部，自然隱伏指下，寥寥入來，若在寸部，則不寥寥。以愚視之，脈隨病而見，不隨部而改。小腹痛，必寒氣固結，攻擊於下焦，所以脈緊，安有因在尺部而脈變形乎？

七、洪者陽也，〔指下尋之極大，舉之有餘〕極大在指下，來大去長而滿指，曰洪，主頭痛，四肢洪熱，大腸不通，燥熱糞結，口乾，偏身疼痛。

指下尋之極大，舉之有餘，是浮沉皆大之象，有類實脈矣。《脈經》曰極大在指下，不言舉按，可以見洪之本狀，診者自當隨其見於浮沉以參求爾。極大在指下者，指下前後左右四旁，脈來皆盛大滿指，是言本體之形大也。來大去長，言其來去之形大也。

洪脈根元本是陽，遇其〔季夏〕夏月自然昌，若逢秋〔季〕月及冬〔季〕月，發汗通腸始得涼。

仲景曰立夏得洪大脈，是其本位，爲應時之脈，今曰季夏，池氏遷就以爲季夏心火漸退，得脾土偃之，其熱病自退，若然，則秋冬只在九月十二月得洪脈，方可發汗通腸乎？今季字皆改爲月字。

洪脈關前熱在胸，當關翻胃〔幾千重〕熱來衝，更向尺中還若是，小便赤澀腳痠疼。

《脈訣刊誤集解・八裏》　一、微者陰也，〔指下尋之極微，再再〕尋之，若有若無欲絕非絕，又曰按之如欲盡。曰微，主敗血不止，面色無光。

若有若無，欲絕非絕，所以形容微之不可見，按之如欲盡，謂必輕手診則可見，重手按則欲盡而無也。微與濡弱相類，極軟而浮細曰濡，極軟而沉細曰弱。極細而軟，無浮沉之別者，微脈也。微與澀細何以分？細而又短於微，來往蹇滯曰澀。細而稍大常有曰細。細而稍長，似有似無曰微。合五脈相類者詳分之，則微脈可知矣。陽微惡寒，陰弱發熱。微浮雖甚不成病，不可勞。《脈經》曰：脈者，氣血之候，氣血既微，則脈亦微矣。沉微則補陰，浮微則補陽，調補之道，以此爲準。凡得是脈，必羸弱氣虛爲宜，故風勞氣虛之病多得是脈。柳氏曰：脈分四時，春夏發生長旺畏見此脈，秋冬見尚庶幾。

又曰：人稟氣以生，若微脈太過，陽虧氣乏，何足以生？

指下尋之有若無，漩之敗血小腸虛，崩中日久爲白帶，漏下多時骨亦枯。

微脈關前氣上侵，當關鬱結氣排心，尺下見之臍下積，身寒飲水即呻吟。

微在尺爲陰盛陽虛，故爲身寒不可飲水，若飲水，則兩寒相搏，痛而呻吟也。通眞子曰多聲，池氏曰身寒飲水，李氏曰好飲冷水，皆非也。

二、沉者陰也，〔指下尋之似有，舉之全無，緩度三關，狀如爛綿，〕舉之不足，按之有餘，重按乃得，在肌肉之下曰沉，主氣脹兩脇，手足時冷。

輕指於皮膚間不可得，徐按至肌肉中部間應指，又按至筋骨下部乃有力，此沉脈也。沉與浮相反，與伏相近。沉脈重按乃得於筋骨下部，若伏脈則雖重按至筋骨下部亦不見，必用指推開筋方可見脈。《難經》曰伏者，脈行筋下也，《內經》曰推而內之，推而外之，皆是用指推筋脈以求之，非一定其指於病人臂上，俟其脈之自見也，此持脈口訣也。《脈經》曰沉者，陰脈之始也，其象按之至筋骨得之者是也，其體沉潛，深居諸脈之下，有地之氣焉。凡諸脈即沉而見，則知其在陰而裏受之，今《脈訣》曰按之似有，狀如爛綿曰沉，如此，則沉弱、沉微、沉細之脈又當何如而診之？甚失《脈經》之意矣。經曰：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豈有按之似有、狀若爛綿之不及也？

按之〔似〕即有舉還無，氣滿三焦藏府虛，冷氣不調三部壅，通腸健胃始能除。

按之似有，是沉微脈，非獨沉也，今改云按之即有。沉爲陰，通腸宜溫藥利之。

寸脈沉兮胸有痰，當關氣〔短〕痞痛難堪。

氣短者，氣不能相續，似喘而實非，氣上衝，似呻吟而無痛，乃氣急而短促也，今曰痛難堪，則非氣短。《脈經》曰：關沉心下有冷氣，苦滿吞酸，則痛者氣痞不通而痛也。

若在尺中腰腳重，小便稠數色如泔。

三、緩者陰也，指下尋之，往來遲緩，〔小於遲脈〕去來亦遲，小駛於遲。又曰：陽脈浮大而濡，陰脈浮大而濡，陰脈與陽脈同等。曰緩。〔主四肢煩悶，氣促不安〕。

緩者二義，去來亦遲，小駛於遲，每居中部或下部間，柔軟而慢，但小於沉脈，兼之緩軟，此有邪之診，爲不及之緩。陰陽氣和，陽寸陰尺，上下同等，同浮大而軟，無有偏勝，此無邪之診，爲陰陽和緩之緩。緩與遲，二脈相類，緩脈大而慢，遲脈小而衰。緩者衛有餘而營不足，遲者陰氣盛而陽氣衰，二診不同。遲脈一息三至，緩脈一息四至。《脈經》曰：緩脈小駛於遲，今《脈訣》反云小於遲脈，誤矣。四肢煩悶，氣促不安，皆非緩脈之證。

來往尋之狀若遲，腎間生氣耳鳴時。邪風積氣來衝背，腦後三針痛即移。

緩脈關前搐項筋，當關氣結腹難伸。尺上若逢癥冷結，夜間常夢鬼隨人。

四、澀者陰也，〔指下尋之似有，舉之全無，前虛後實，無復次序，〕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復來，又曰短而止，曰澀，主腹痛，女子有孕胎痛，無孕敗血爲痛。

脈來蹙澀細而遲，不能流利圓滑。澀者，澀也，與滑相反。如刀刮竹，竹皮澀，又有節，刀刮而行澀，遇節則倒退，有澀脈往來難之意。如雨沾沙，沙者不聚之物，雨雖沾之，其體亦細而散，有澀脈往來散之意。或一止復來，是因澀不流利之止，與結促代之止不同。《玉函經》曰：切脈定知生死路，但向止代澀中取，看取澀脈與止代，此是死期之大概。澀脈與外有形證，未可斷他殂大命，若是形證與代同，尺部見之皆死定。黎氏曰：代者止也，一藏絕，他藏代至，爲眞死脈，不分三部，隨應皆是。澀者，三五不調，如雨沾沙，爲精血不足之候，與代相似。然三秋診得澀而有胃氣爲平脈。右手寸口浮短而澀，爲肺正脈，二者皆非死脈。若尺寸俱浮緊而澀，外證必發熱惡寒，項強腰痛，牽連百節俱痛，乃太陽經傷寒，汗之愈。舉此數端，以見澀脈與代脈不可例觀。尺脈者，人之根本，澀爲精血不足之候，若獨於尺中見澀，則死候也。《脈經》曰：澀脈之象，往來蹙滯，行而多礙。夫脈者，資血氣而行，血氣損傷，營衛行澀，故脈亦澀。《脈訣》曰按之似有，舉之全無，是有沉澀無浮澀，經曰一陰一陽，謂脈來浮而澀也，則是浮中亦有澀，豈獨沉有澀乎？蓋浮而澀者營衛傷，沉而澀者精血損，表裏之證不同，故脈亦異，豈獨有裏而無表乎？《難經》曰前小後大，前大後小，其前後以尺寸論也，今云前虛後實？澀爲少血，其形蹙滯，細短且散，安能後實，若後實則非澀矣。其曰無復次序，即《內經》所謂參伍不調，上下如參春之脈，是脈之亂，脈亂則死矣。今以《脈

經》改之。

澀脈如刀刮竹行，丈夫有此號傷精，婦人有孕胎中痛，無孕還須敗血成。

澀脈關前胃氣幷，當關血散不能停，尺部如斯逢逆冷，體寒臍下作雷鳴。

五、遲者陰也，〔指下尋之，重手乃得隱隱〕一息三至，去來極遲，曰遲，主腎虛不安。

中風口喎，脈浮而遲則生，今《脈訣》於遲脈曰重手乃得，是無浮遲之脈乎？立脈之名曰遲，以其比平人一息四至減去一至故也。今曰隱隱，果何所似？且如蛛絲曰氣衰，如風吹毛曰肺死，微甚欲絕，伏甚不出，則庶可隱隱形容之，三至爲遲，何隱隱乎？

〔遲脈人逢狀且難，〕三至爲遲一息間，遲脈一息三至，以至數之，至爲易見。遇其季夏不能痊，神工診著知時候，〔道是脾來水必乾。〕或是脾虛或腎寒。

通眞子曰：遲脈屬腎，腎水憂在土，土季夏旺。潔古云：遲本土也，當仿此一脈爲時勝，故長夏勝冬，土克水。池氏曰：季夏現遲，季夏土正旺，勝其腎水，水必枯，病不痊，抑脾土，滋腎水，方爲良工。以愚考之，《內經》曰脈遲者爲藏病，《難經》曰遲者陰也，遲爲在藏，非脾旺脈，亦非屬腎之脈。假使季夏土旺，脾能剋腎，不緣脈遲，阿阿和大而緩，是脾之正脈，是因季夏時而旺，不病之脈，若素有腎虛之病則憂之。若曰因時旺脈，能剋所勝，則是春肝脈旺，必剋脾土。四時旺脈，因序而見，人人四時皆病矣。今此《脈訣》之意，蓋以夏月萬物盛大，陽旺之時而得遲脈，爲失時反證，陰氣大盛。脾者陰中之至陰也，遲在脾則脾冷。腎者亦陰也，遲在腎則腎冷。《內經》曰：未有藏形，於春夏而脈沉澀，秋冬而脈浮大，命曰逆四時。今遲脈在夏，亦逆四時也。

寸口遲脈心上寒，當關腹痛飲漿難，流入尺中腰腳重，厚衣重覆也嫌單。

六、伏者陰也，〔指下尋之似有，呼吸定息全無，再再尋之不離三關〕極重按之，著骨乃得。又曰關上沉不出，又曰脈行筋下。曰伏，主毒氣閉藏三關，四肢沉重，手足時冷。

伏脈者，初下指，輕按不見，次尋之中部又不見，次重手極按又無其象，直待以手推其筋於外而診乃見。蓋脈行筋下也，若如常診，不推筋以求，則無所見，昧者以爲脈絕矣。沉脈因按而知，伏脈因推而得。伏與沉相似，沉者重按乃得，伏者重按亦不得，必推筋乃見也，若重按不得，推筋著骨全無，則脈絕無而死矣。《脈訣》曰：指下尋之似有，則非伏也，呼吸定息全無，則脈絕也，再再尋之，不離三關。三關，三部一寸九分之位也，豈他脈之診乃離捨三關乎？此《脈訣》言伏脈之狀最謬。

陰毒伏氣切三焦，不動營家氣不調，不問春秋與冬夏，徐徐〔發汗〕調理始能消。

伏爲積聚，有物爲積，有營積，有衛積，有藏積，隨所積而施治可也。今曰不動，營家氣不調，是先治營血而氣自調也，必也治營積而見伏脈者方可。若夫氣積及食物積、藏積，又當各治其本。且氣爲是動，血爲所生者，《難經》曰：氣留而不行者，爲氣先病，血滯而不濡者，爲血後病。故先爲是動，後爲所生病。以此論之，當先調氣而血自順。亦有血先病而氣後病者，隨病施治可也，難乎執一。其因物聚者，又必以所惡者攻之，以所喜者誘之，亦不專於先動營也。通眞子曰：伏脈不可發汗，更宜消息。誠哉是言。《內經》曰：其有邪者，漬形以爲汗，其在皮者，汗而發之。仲景曰：脈浮者，病在表，可發汗。又曰：表有病，脈當浮。今伏脈乃在裏之病，豈宜發汗？雖曰徐徐，其動表一也，非其治也。潔古又引陽盛陰虛，汗之則愈，以升麻湯、麻黃湯、麻黃附子細辛湯爲治，亦非也。《難經》所云，仲景所述，曰陽盛陰虛者，謂傷寒之邪在表爲陽，在裏爲陰。邪入皮膚，惡寒發熱，是表虛而受邪曰陽虛，未傳入裏，裏未受邪，曰陰盛，故云汗之則愈，非論伏脈爲陰盛也。假使陰毒爲病，正當隨淺深用溫藥祛逐，其可發汗邪？

積氣胸中寸脈伏，當關腸癖常瞑目，尺部見之食不消，〔坐卧不安〕癥瘕攻痛還破腹。

七、濡者陰也，〔指下尋之似有，按之依前卻去〕極軟而浮細，輕手乃得，不任尋按，曰濡，主少氣，五心煩熱，腦痛耳鳴，下元冷極。

有餘於上曰浮，既浮而細曰軟。浮而軟細曰濡，按之無有，舉之則浮細而極軟，必輕手乃可得，《脈經》曰如帛衣在水中。帛漫在水，虛浮見於水面，若用指按之，則隨手而軟散，不與手應，此濡脈之狀也。濡與遲弱相近，一息三至，隨浮沉而見曰遲。極軟而浮細，輕手乃得，不能沉，曰濡。輕軟而沉細，按之乃得，重按欲絕，指下不能起伏，不能浮，曰弱。濡弱遲微之脈，皆氣血之不足者也，大病後或產婦喜見此等脈，平人強人忌見之，更隨時隨病消息之。《脈訣》曰指下尋之似有，與言伏脈同，何是何非耶？且諸脈之應皆一

來一去，如曰來疾去遲，曰來盛去不盛，以別鉤脈外實內虛之診。今曰按之依前卻去，其狀果何如耶？《內經》曰軟，《脈經》曰濡，同一脈也。《難經》曰春脈弦，濡弱而長，按之濡，舉之來實者，腎也，沉濡而滑曰石，是皆兼他脈，以濡在中和爲胃氣之本，爲平脈旺脈，若濡脈獨見，則病脈也。《內經》曰：心脈耎散，當消環自已。肝耎散，病溢飲。胃耎散，病食痹。脾耎散，色不澤，足胕腫。腎耎散，病少血。其言耎散脈與搏堅而長對，言病也，故《難經》亦以氣來虛微，來實強對言之，非所謂濡與虛弱之診也。

〔按之似有舉之無，〕舉全無力按如無，《脈訣》此句全非濡診。《活人書》曰：按之似無，舉之全無力曰濡，今從之。髓海丹田定已枯，四體骨蒸勞熱甚，藏府終傳命必殂。濡脈關前〔人足汗，〕虛自汗，《脈訣》足字本爲充足之足，昧者誤以手足之足訓之，今改爲自汗，庶無誤也。當關少氣精神散，尺部綿綿卻惡寒，骨與肉疏都不管。

八、弱者陰也，指下尋之如爛綿相似，〔輕手乃得，重手乃無，快快不能前〕極軟而沉細，按之如絕指下，曰弱，〔主氣居於表〕，生產後客風面腫。

弱者，扶持不起之狀，不能起伏，不任尋按，大體與濡相類。濡脈細軟而浮，弱脈則細軟而沉，以此別之。病後見此脈爲順，強人平人見之爲損爲危，獨見一部或二部猶庶幾，三部六部皆見之，甚矣。《脈經》論弱云：按之乃得，舉之無有。今《脈訣》云輕手乃得，重手乃無，與《脈經》相反，今改之。又弱爲虛候，氣血損減，今云氣居於表，果何證乎？表病，脈必因浮而見，今弱脈沉細在下，何以診表？《素問》曰面腫曰風，不拘於產後也，弱脈亦難以驗風。

〔三關〕脈行快快不能前，〔只爲風邪與氣連。〕軟細而沉似爛綿。少年得此須憂重，老弱逢之病卻痊。關前弱脈陽道虛，關中〔有此氣多疏。〕虛熱胃虛疏。一作氣多粗，尤非。

《脈經》曰：關弱胃氣虛，胃中有客熱，脈弱爲虛，熱作病有熱，不可大攻之，熱去則寒起矣。池氏曰：關乃陰陽分處，脈弱則陰陽隔絕，主氣喘。李晞范因之。今按氣喘者脈必實，脈弱則氣乏不足以息，今依《脈經》改之。柳氏曰：氣虛羸弱，弱脈乃見。寸弱爲陽氣虛，尺弱爲陰氣虛，關弱爲胃虛。仲景曰諸弱發熱，乃弱爲陽虛，虛而發熱，非實熱也，大抵陽少陰多，皆爲不足之候。《脈經》曰弱爲虛爲悸，《內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脈小弱以澀，謂之久病。同一弱也，以滑澀相兼而易診。若在尺中〔陰氣絕，痠疼引變主皮膚。〕陽氣少，骨煩發熱痛難居。《脈經》曰尺弱陽氣少，發熱骨煩，又云少血。《脈經》曰骨煩者，腎主骨髓也。《脈訣》作皮膚，乃肺之合，非腎所主，今改之。

《脈訣刊誤集解·九道》 通眞子曰：七表八裏爲陰陽正脈，外有九種脈相通而見者，經所謂脈來浮滑而長、沉澀而短、浮大而牢之類是也。以愚觀之，脈無正不正之定名也，爲邪爲病而見，則二十四字皆不正之脈，因時而旺，隨藏而應，則皆正脈也。脈合陰陽，難以七表八裏爲陰陽正脈。《難經》曰浮滑長皆陽脈，沉澀短皆陰脈，非別以長短爲陰陽正脈之外也，是長短與浮沉滑澀同爲陰陽也。又曰外有九種脈相通而見，故曰九道，且脈之相通，乃衆脈參互爲一以示證也，二十四字，除浮沉結促代伏居於上下，止於緩急，不能相通，其他皆相通。《難經》曰一陽一陰，謂浮而澀，是八裏通乎七表也，一陰一陽，謂沉而滑，是七表通乎八裏也。《內經》所載，仲景所論，多通衆脈而言病。《脈經》二十四字有散數，無短長，《脈訣》去散數，增長短，亦以足二十四字。《脈經》論二十四字通爲一處，亦無次序之定，蓋脈隨變而見，但宜以陽脈從陽類，陰脈從陰類，不可以一浮二芤爲定序。且三至爲遲，六至爲數，遲陰在藏，數陽在府，經文皆對言也，今取遲去數，其可乎？是知脈不可以二十四字爲定數也，亦不可立表、裏、道之異名也。陳氏、沈氏幷用散數爲九道，用《脈訣》九道之名數而不取短長，亦非也。今增散數二脈於後，以足《脈經》之所論，而不去長短者，脈之所當述者也。既不拘於表裏道二十四字之數，則脈之以一字立名，皆詳論可也。或曰：子既辨表裏道之非，不刪而述其舊文何也？曰：此朱文公作《孝經刊誤》、程子述《大學親民》之例也。不刪者，存其舊也。用墨圈者，當刪者也。辨其下者，使人皆知其非，不復爲舊文所惑，不刪之刪也。

一、長者陽也，指下尋之，三〔關〕部如持竿之狀，舉之有餘曰長，過於本位亦曰長，主渾身壯熱，坐卧不安。

從尺至關連寸口，直過如橫竿之狀，此三部之長脈，過於本位，謂或尺或關或寸，過於一指之外，此各部之長脈。欲知其病，則必於浮沉遲數大小之間求之，若不大不小，不浮不沉，不遲不數，則氣自治而無病，經曰長則氣治是也。大概平人病人，脈長爲吉，深且長，壽脈也。尺脈長，根深蒂固。心脈長，神氣有餘。《內經》心脈搏堅而長，病舌卷不能言，至腎脈搏堅而長病折

腰，此六脈者，非以長爲病，以搏堅相合而病也。春肝脈軟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肝脈，如循長竿末梢曰平，如循長竿曰病，有餘而過故也。

長脈迢迢度三關，指下來時又卻還。

通眞子曰：此云來時又卻還者，似一陰三陽之脈。愚曰非也。來而還只可謂脈之來去，然諸脈皆如是，若不能自還，則代而死矣。一陰三陽者，謂脈來浮滑而長，時一沉也，是四脈共見也。

陽毒在藏三焦熱，徐徐發汗始能安。

潔古曰：此陽明脈，尺寸俱長，當汗，陽化氣也。今按假使是陽明證，亦難專於發汗，正陽陽明當下，太陽陽明當汗，少陽陽明隨證解利，當依表裏分汗下。

二、短者陰也，指下尋之，不及本位曰短，主體虛惡寒，腹中冷氣，作生氣，非。宿食不消。

寸口尺中皆退促，附近關中見一半，如龜縮頭曳尾之狀，以其陰陽不及本位，故曰短。若關中短，上爲寸脈，下不至關，下爲尺脈，上不至關，是陰陽絕脈，此皆不治，決死，故關中不以短脈爲診。《脈經》曰：短脈之象，應指而迴，不能滿部，浮而短者榮衛不行，沉而短者藏府痞塞。短與長對，知長則知短矣。

短脈陰中有伏陽，氣壅三焦不得昌，藏中宿食生寒氣，大瀉通腸必得康。

通眞子曰：《脈訣》以一陽三陰，脈來沉澀而短，時一浮，乃云有伏陽耳。今按《脈訣》單論短爲陰中伏陽，蓋以短爲陰，脈短爲氣病，氣不得舒暢，則陽氣鬱伏於內，非論沉澀短浮四脈共見也。《內經》曰疏其血氣，令其條達而致和平，今曰大瀉通腸，亦當隨病淺深用藥可也。

三、虛者陰也，〔指下尋之不足，舉之亦然〕遲大而軟，按之無力，隱指豁豁然空。曰虛，主少力多驚。

虛脈，因按而知其虛，其診法與芤同，皆以按而見。浮大而軟，按之中無旁有爲芤。遲大而軟，按之隱指豁豁然空爲虛。《內經》曰脈虛血虛，二脈皆因血而見，失血則中無，血虛則中空。《脈訣》言尋之不足，舉指亦然，乃微濡之脈，非所以形容虛也。虛與實對，實於中爲實，故浮中沉皆有力。內不足爲虛，故按之豁豁然空。

恍惚心中多愕驚，〔三關定息脈難成。〕按之無力脈虛輕。血〔生〕虛藏府生〔寒熱，〕煩熱，補益三焦便得寧。

四、促者陽也，指下尋之極數，并居寸口又曰來去數，時一止復來。曰促，漸加則死，漸退則生。

促脈，尺微關細，寸口獨實而滑數，并居於上，或來去數，時一止復來。黎氏曰：促脈雖盛疾，必時一止復來者，如趨之蹶也，故徐疾不常。

促脈前來已出關，并居寸口〔血成斑。〕證危難。血成斑非促脈證。忽然漸退人生也，若或加時命在天。

五、結者陰也，指下尋之，〔或來或去，聚而卻還〕脈來緩，時一止復來，無常數。又曰脈來動而中止，更來小數，中有還者反動。曰結，主四肢氣悶，連痛時來。

遲而小快爲緩，應指暫歇爲止，緩而止爲結。通眞子曰：據經謂往來緩，時一止復來爲結。其言是也。此云或來或往，聚而卻還，與之稍異。來去者，脈之常也。聚而還，何以見脈之結，今依仲景所論改之。《脈經》只云來緩，時一止，《難經》又云無常數，今依《難經》增之。蓋止而復來數至間或三兩至，或又一止，無常數，若有常數，如五動一止，又五動一止，依數而止，則爲死脈，可依止數剋死期矣，詳見下代脈辨。仲景曰：纍纍如循長竿，曰陽結，乃陽氣鬱結於外，不與陰氣和雜也。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乃陰氣鬱結於內，不與陽氣和雜也。又曰：脈浮數，能食，不大便，此爲實，曰陽結。脈沉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硬，曰陰結。亦以陰陽氣偏結，因兼證而分之，不以脈止爲結也。《內經》曰：結陽者腫四肢，四肢者，諸陽之本也。結陰者便血，陰主血也。二陽結謂之消，謂大腸胃熱。三陽結謂之隔，謂小腸膀胱熱。三陰結謂之水，謂脾肺寒。一陰一陽結謂之喉痹，謂心主三焦熱。是亦分陰陽之結也。王氏《脈經》蓋因仲景之文，於脈緩止卻爲結陽，數止卻爲結陰誤甚，詳述在代脈下。其實《脈訣》之結脈爲陰，與促脈爲陽相對，非若《內經》與仲景所言有陰陽之分也。若必論陰陽，結則緩而止爲結陰，數而止爲結陽，方允當。

積氣生於脾藏旁，大腸疼痛卒難當，漸宜稍瀉三焦火，莫謾多方立紀綱。

六、代者陰也，指下尋之，〔動而復起，冉冉不能自還〕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曰代，主形容羸瘦，口不能言。

代者，此脈已絕，他脈代其至之義。一藏氣絕，而他藏之氣代而至也。代與止異者，止者按之，覺於指下而中止，代者忽還尺中，停久方來，則是歇

至，數動，止而復來，因其呼吸陰陽相引乃復動也。今《脈訣》曰動而復起，則不代矣，是不明動而中止爲代也。冉冉不能自還之下，卻不言因而復動，是不能自還之後，脈絕不來矣，今以仲景原文改之。《內經》曰代則氣衰，脾脈代，注云耎弱也。仲景曰傷寒脈結代，心動悸，炙甘草湯主之，皆不以代爲死脈也。王氏《脈經》始曰脈結者生，代者死。仲景言結代脈曰：脈按之來緩，時一止復來，名曰結。又脈來動而中止，更來小數，中有還者反動，名曰結，陰也。脈來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名曰代，陰也，得此脈者必難治。王氏《脈經》述之，而與仲景本文有差。仲景兩明結脈，總曰陰也，《脈經》分前一論來緩，時一止，名曰結陽，多添一陽字於後，一論中有還者反動，改作不能自還，舉之則動，卻依本文曰結陰也，以前爲結陽，則脈緩非陽也。此蓋《脈訣》所謂結脈？以後爲結陰，則脈數乃陽也。此蓋《脈訣》所謂促脈。且不能自還與代脈同，何以爲結脈。且結代同，而中止皆同，自還爲結，不能自還爲代，正以分二脈之異，今混而同之，不可也。代則血氣衰虛，不能相續，因其呼吸相引復動，此所以代爲難治。《活人書》云：陰盛則結，主胸滿煩躁。陽盛則促，主積聚氣痞。憂思所成。大抵結促二脈，雖時一止，爲病脈，非死脈也，代則眞死矣。或曰：死脈必代，而代脈未必皆死者，何也？人見其脈動搖來往，略有一止，便以爲代，便以爲死，鮮有不失者。蓋代脈固以其有止，而有止者未可便以爲代，何也？諸脈有止者四，澀促結代也。脈細而遲，往來難，時一止者，爲澀。脈來數，時一止者爲促。脈來緩，時一止者爲結。凡此三者均謂之止，而其所以止者迥然不同，爲病亦異，而皆非死脈也。甄別於此，毫髮不爽。見其所謂止者，不過於澀促結中之止，則隨脈主病，眞見其止如代中之止，然後斷之爲死，則不失矣。代脈之止，其止有常數而不忒，如十動一止，則數十止皆見於十動之後，如二十動一止，則數十止皆見於二十動之後，及加進亦如是，方爲代脈。王氏《脈經》於代脈依仲景，卻改脈來作來數，則又混促脈之止，必全依仲景本文方是。

〔代脈時時動若來，〕動而中止不能還，〔再而復動似還無。〕復動因爲代脈看。三元正氣隨風去，魂魄〔冥冥何所拘。〕升沉旦夕間。

曰動若來，則不止也，一作動若浮，尤悖理。潔古亦隨繆解之，何也？曰似還無，於脈狀何似，故改之。

七、牢者陰也，指下〔尋之則無，按之則有，〕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微弦，曰牢，主骨間疼痛，氣居於表。

尋之則無，按之則有，則沉脈也，可以言牢脈所見之位，而失言牢脈之本狀。似沉似伏者，牢脈所居之位也。實大而長微弦者，牢脈之形也。《脈經》曰有似沉伏，沈氏分言似沉似伏，尤爲明著。又曰：低而不浮曰沉，按之極下曰伏，隱指偪偪曰實，滿指洪盛曰大，過於本位曰長，緊而直曰弦，兼是數者爲牢脈。黎氏曰：牢者堅也，固圍之象，氣之鬱結故如此。柳氏曰：牢實不轉移，主有積聚，主疼痛不移其處，得此一脈，病邪牢堅，其病難愈。沈氏曰：陰陽革否，其氣沉伏在下，固結不移，其氣欲上出而不得，故曰革也。今按古今多以革與牢混論。《素問》云：渾渾革至如湧泉，綿綿其去如弦絕，死。曰革至如湧泉，流出之甚也。綿綿其去，流而不返義。如弦絕者，若弓弦琴瑟弦，斷絕不可再續，故云死。王貺曰：革脈渾渾如湧泉，謂出而不返也，爲陰氣隔陽，又爲溢脈。溢脈，蓋自尺而出，上於魚際，離經無根本。又有覆脈，自寸口下退，過而入尺，皆必死。此等脈見於兩手或一手，難以逐部求。或曰牢脈即黃帝之所謂革脈，《千金翼》亦以革爲牢，是以革牢同一義。然《內經》渾渾革至如湧泉，則此革不與《脈經》沉伏之革同矣，然則牢革兩義也。《難經》曰：牢而長者，肝也，牢陰長陽，因沉而得，爲肝之平脈。又曰：脈之虛實，濡者爲虛，緊牢者爲實。以邪氣之盛爲實也，此牢也。仲景曰：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轉〕〔搏〕，此名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此革也。機按：牢主邪氣實，革主精血虛。或又曰如撓鼓皮，鼓皮可以言革，而於實大弦長難以取象。《脈經》曰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兼病以斷也。《難經》曰病若吐血，復胾衄血者，脈當沉細，反得浮大而牢者死，脈病相違也。仲景曰寒則牢堅。脈書往往以牢革爲一，有牢則無革，有革則無牢。究而言之，諸書所謂牢者堅也，緊牢爲實，仲景所謂革者，虛寒相搏也，脈形脈理，二者不同，不可混也。因牢論革及此，若《內經》渾渾革至云者，又別作一樣看可也。

〔脈入皮膚辨息難，〕實大弦長沉伏間。牢脈居沉伏之位，非入皮膚之浮部也。牢以脈形固結，鬱而在下，不與遲數辨息多少以立名，故改之。時時氣促在胸前，只緣水火相刑剋，若待痊除更問天。

牢脈亦難以爲水火相刑之象，五行各有相刑，皆有死症。

八、動者陰也，指下〔尋之似有，舉之還無，再再尋之，不離其處，不往不

來〕若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曰動，主體弱虛勞，崩中血痢。

仲景云動脈若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王氏《脈經》依仲景文，而去若數脈及上下五字，止云見於關上，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夫動必因數而後見，此五字不可除也。《脈訣》并不遵依，卻自云尋之似有，舉之還無，乃微弱沉之狀。動脈厥厥動搖，出於衆脈，豈舉之還無乎？不離其處，果何處也？動見於關，不能如衆脈通三部而見。《內經》曰脈不往來者死。若不往不來，則脈定而死矣。衆書以動爲陽，《脈訣》以動爲陰，此脈居關上，陰陽相搏爲動，當以陽動爲陽，陰動爲陰方當。《內經》曰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謂手少陰兪神門穴中脈動甚爲有妊之兆，非言動脈之狀。言動脈始於仲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寒惡冷，此三焦傷也。成無己曰：方其陰陽相搏，而虛者則動，陽虛則陽動，故汗出，陰虛則陰動，故發熱。如不發熱汗出，而反形冷惡寒，爲三焦傷，陽氣不通。龐安常曰：關位占六分，前三分爲陽，後三分爲陰，若當陽，連寸口動，而陰靜，法當有汗而解，《素問》曰陽加於陰謂之汗。若當陰，連尺動，而陽靜，則發熱，《素問》曰尺粗爲熱中。若大汗後形冷惡寒者，三焦傷，此是死證。動脈只在關上見，惟龐說分明。成氏又曰陽出陰入，以關爲界，關爲陰陽之中也。若數脈見關上，無頭尾，如豆大，動搖者，是陰陽之氣相搏也。厥厥動搖者，自爲動搖，不與三部混也。如人在衆中，不與衆合，名之厥厥。沈氏曰：陽動者，陽不能衛於膚腠，故汗出也。陰動者，陰不能榮於肌肉，故發熱。又仲景云陽微則惡寒，陰弱則發熱是也。

動脈〔根源氣主陰，〕陰陽相搏形，〔三關指下礙沉沉。〕關中如豆動搖頻。

動脈見關上，不見於三關。厥厥動搖，不沉沉礙指下也。池氏承訛謬解，故改之。

血出一倒經年月，〔智士名醫不可尋。〕爲痛爲驚載《脈經》。

《內經》曰：陰虛陽搏謂之崩。陰脈不足，陽脈盛搏，則內崩血流下，此動脈爲血崩者，即仲景所謂陰動也。陰虛內損，動數見焉，豈陽搏乎？

九、細者陰也，指下尋之，細細如線，〔來往極微〕小大於微，常有且細。曰細，主足脛髓冷，乏力少氣。

《脈經》曰細者陰也，直細而軟，若絲線之應指，主血少氣衰，有此症則動脈爲血崩者，即仲景所謂陰動也。陰虛內損，動數見焉，豈陽搏乎？

九、細者陰也，指下尋之，細細如線，〔來往極微〕小大於微，常有且細。曰細，主足脛髓冷，乏力少氣。

《脈經》曰細者陰也，直細而軟，若絲線之應指，主血少氣衰，有此症則細也。然雖血少，未至於失血，故脈止於細，未至於無，血失脈亦失，故芤主失血，是知芤爲失血，細爲血少。今《脈訣》言細脈，乃云來往極微，則微之又微，非細矣，今改之。

乏力無精脛裏酸，形容憔悴髮毛乾，如逢冬季經霜月，不療其疾必自痊。

冬季後陽氣生，或可復其生理耳，亦不可言不療自痊。今增散數二脈，以足《脈經》之本旨。

數者陽也，一息六至。又曰：去來促急爲數。

經曰數則爲熱。必審其浮沉，知其熱在表裏。察其大小，知其熱之盛衰。亦有如數之脈，經曰脈至如數，令人暴驚，宜細詳之。沈氏曰：以陰陽言，數爲陽脈，以臟腑言，數爲腑病，論邪則爲熱，論病則爲虛。若夫微數之脈，傷寒則謹不可汗，無病則謹不可勞，此先賢之格言。《內經》曰：數爲煩心。惟小兒之脈，一呼吸間八至而細數者爲平耳。

散者，大而散者是也，氣失血虛，有表無裏，故脈散也。

沈氏曰：散者，不聚之名。仲景曰：傷寒咳逆上氣，其脈散者死也，若脈有邪氣，風也。《難經》曰：浮而大散者心也。最畏散脈獨見，獨見則危矣。柳氏曰：是散漫無統紀，無拘束之義。指下見得來動，一二至中又至一至，更不曾來往整齊，或動來即動去，或來至多去至少，或去至多來至少，是解散不收聚，精血走，作根本脫離，不佳之兆，若產婦得之則生子，孕婦得之爲墮傷。尋常心脈及夏月，最不宜獨見此脈。

《明醫指掌・諸脈形狀主病圖》 浮，按之不足，舉之有餘，脈在肉上。浮緊爲傷寒，應於寸口，浮緩爲傷風，應於寸口。

沉，舉之無，按至骨有餘。浮沉二脈，以手舉按輕重取也，浮在表，沉在裏，判然明矣。

遲，一息三至。數，一息六至。遲數二脈者，以呼吸定息候至數而取，遲冷數熱可知矣。

滑，按之如珠，往來流利。澀，往來澀而不利。滑澀二脈者，以往來形狀取也。滑爲有餘，澀爲不足明矣。

大，散大洪實。大爲血虛，爲氣盛，大爲病進之脈，《經》云大則病進。浮大晝加。中緩而大，爲胃之正脈。緩，無偏盛，來去微遲。緩則病退。緩爲有胃氣，故四季脈皆以緩脈爲本。大緩二脈以指下急慢分也，大則邪勝，緩

則正復可見矣。

洪，舉按極大，洪如水之泛溢。夏脈洪者，狀物之洪盛，此時脈也。

緊，去來過常，動如轉索，人迎緊盛爲傷寒，氣口緊盛爲傷飲食。

動，鼓動無定。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

長，過於本位。長則爲熱爲癇，長而緩者病在下焦，尺寸俱長，陽明脈也。

短，不及本位。短爲氣痛。浮澀而短，肺之正脈也。

《脈經》有數脈而無短脈，《脈訣》有短脈而無數脈。

革，狀如弦而更實。革者，氣血改革，不循常度，故曰革，爲滿，爲急。

《活人書》云：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爲寒，芤爲虛，寒虛相搏曰革，女人半產漏下，男子亡血失精。

《瀕湖脈學・浮》 浮脈，舉之有餘，按之不足。《脈經》。如微風吹鳥背上毛，厭厭聶聶，輕泛貌。如循榆莢，《素問》。如水漂木，崔氏。如捻葱葉。黎氏。浮脈法天，有輕清在上之象，在卦爲乾，在時爲秋，在人爲肺，又謂之毛。太過則中堅旁虛，如循鷄羽，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毛微，病在中也。《脈訣》言尋之如太過，乃浮兼洪緊之象，非浮脈也。

體狀詩：浮脈惟從肉上行，如循榆莢似毛輕。三秋得令知無恙，久病逢之卻可驚。

相類詩：浮如木在水中浮，浮大中空乃是芤。拍拍而浮是洪脈，來時雖盛去悠悠。浮脈輕平似捻葱，虛來遲大豁然空。浮而柔細方爲濡，散似楊花無定蹤。浮而有力爲洪，浮而遲大爲虛，虛甚爲散，浮而無力爲芤，浮而柔細爲濡。

主病詩：浮脈爲陽表病居，遲風數熱緊寒拘。浮而有力多風熱，無力而浮是血虛。寸浮頭痛眩生風，或有風痰聚在胸。關上土衰兼木旺，尺中溲便不流通。浮脈主表，有力表實，無力表虛。浮遲中風，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緩風濕，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熱，浮散勞極。

《瀕湖脈學・沉》 沉脈，重手按至筋骨乃得，《脈經》。如綿裹砂，內剛外柔，楊氏。如石投水，必極其底。沉脈法地，有淵泉在下之象，在卦爲坎，在時爲冬，在人爲腎，又謂之石，亦曰營。太過則如彈石，按之益堅，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虛微，去如數者，病在中也。《脈訣》言緩度三關，狀如爛綿者，非也。沉有緩數及各部之沉，爛綿乃弱脈，非沉也。

體狀詩：水行潤下脈來沉，筋骨之間耎滑勻，女子寸兮男子尺，四時如此號爲平。

相類詩：沉幫筋骨自調勻，伏則推筋着骨尋，沉細如綿眞弱脈，弦長實大是牢形。沉行筋間，伏行骨上。牢大有力，弱細無力。

主病詩：沉潛水畜陰經病，數熱遲寒滑有痰。無力而沉虛與氣，沉而有氣積幷寒。寸沉痰鬱水停胸，關主中寒痛不通，尺部濁遺幷泄痢，腎虛腰及下元痌。沉脈主裏，有力裏實，無力裏虛。沉則爲氣，又主水畜。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痰食，沉澀氣鬱，沉弱寒熱，沉緩寒濕，沉緊冷痛。

《瀕湖脈學・遲》 遲脈，一息三至，去來極慢。《脈經》。遲爲陽不勝陰，故脈來不及。《脈訣》言重手乃得，是有沉無浮。一息三至，甚爲易見，而曰隱隱，曰狀且難，是澀脈矣，其謬可知。

體狀詩：遲來一息至惟三，陽不勝陰氣血寒。但把浮沉分表裏，消陰須益火之原。

體狀詩：脈來三至號爲遲，小快於遲作緩持。遲細而難知是澀，浮而遲大以虛推。三至爲遲，有力爲緩，無力爲澀，有止爲弦，遲甚爲敗，浮大而耎爲虛。黎氏曰：遲小而實，緩大而慢，遲爲陰盛陽衰，緩爲衛盛營弱，宜別之。

主病詩：遲司臟病或多痰，沉痼癥瘕子細看，有力而遲爲冷痛，遲而無力定虛寒。寸遲必是上焦寒，關主中寒痛不堪，尺是腎虛腰腳重，溲便不禁疝牽丸。遲脈主臟，有力冷痛，無力虛寒，浮遲表寒，沉遲裏寒。

《瀕湖脈學・數》 數脈，一息六至，《脈經》。脈流薄疾。《素問》。數爲陰不勝陽，故脈來太過焉。浮沉遲數，脈之綱領，《素問》、《脈經》皆爲正脈，《脈訣》立七表八裏，而遺數脈，止歌於心臟，其妄甚矣。

體狀詩：數脈息間常六至，陰微陽盛必狂煩，浮沉表裏分虛實，惟有兒童作吉看。

相類詩：數比平人多一至，緊來如數似彈繩。數而時止名爲促，數見關中動脈形。數而弦急爲緊，流利爲滑。數而有止爲促，數甚爲極，數見關中爲動。

主病詩：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君相火來醫。實宜涼瀉虛溫補，肺病秋深卻畏之。寸數咽喉口舌瘡，吐紅欬嗽肺生瘍，當關胃火幷肝火，尺屬滋陰降火湯。數脈主腑，有力實火，無力虛火。浮數表熱，沉數裏熱。氣口數實肺癰，數虛肺痿。

《瀕湖脈學・滑》 滑脈，往來前卻，流利展轉，替替然如珠之應指，《脈

經》。漉漉如欲脫。滑爲陰氣有餘，故脈來流利如水。脈者，血之府也，血盛則脈滑，故腎脈宜之，氣盛則脈澀，故肺脈宜之。《脈訣》云按之即伏，三關如珠，不進不退，是不分浮滑沉滑、尺寸之滑也，今正之。

體狀相類詩：滑脈如珠替替然，往來流利卻還前，莫將滑數爲同類，數脈惟看至數間。滑則如珠，數則六至。

主病詩：滑脈爲陽元氣衰，痰生百病食生災，上爲吐逆下畜血，女脈調時定有胎。寸滑膈痰生嘔吐，吞酸舌強或欬嗽，當關宿食肝脾熱，渴痢癰淋看尺部。滑主痰飲，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數痰火，滑短宿食。《脈訣》言關滑胃寒，尺滑臍似水，與《脈經》言關滑胃熱、尺滑血畜、婦人經病之旨相反，其謬如此。

《瀕湖脈學・澀》 澀脈，細而遲，往來難，短且散，或一止復來，《脈經》。參伍不調，《素問》。如輕刀刮竹，《脈訣》。如雨沾沙，通真子，如病蠶食葉。澀爲陽氣有餘，氣盛則血少，故脈來蹇滯而肺宜之。《脈訣》言指下尋之似有，舉之全無，與《脈經》所云絕不相干。

體狀詩：細遲短澀往來難，散止依稀應指間。如雨沾沙容易散，病蠶食葉慢而艱。

相類詩：參伍不調名曰澀，輕刀刮竹短而難。微似秒芒微耎甚，浮沉不別有無間。細遲短散時一止曰澀。極細而耎，重按若絕曰微。浮而柔細曰濡，沉而柔細曰弱。

主病詩：澀緣血少或傷精，反胃亡陽汗雨淋，寒濕入營爲血痹，女人非孕即無經。寸澀心虛痛對胸，胃虛脇脹察關中，尺爲精血俱傷候，腸結溲淋或下紅。澀主血少精傷之病，女人有孕爲胎病，無孕爲敗血。杜光庭云：澀脈獨見尺中，形同代爲死脈。

《瀕湖脈學・虛》 虛脈，遲大而耎，按之無力，隱指豁豁然空。《脈經》。崔紫虛云：形大力薄，其虛可知。《脈訣》言尋之不足，舉之有餘，上言浮脈不見虛狀。楊仁齋言狀似柳絮散漫而遲，滑氏言散大而耎，皆是散脈，非虛也。

體狀相類詩：舉之遲大按之鬆，脈狀無涯類谷空，莫把芤虛爲一例，芤來浮大似慈葱。虛脈浮大而遲，按之無力。芤脈浮大，按之中空。芤爲脫血，虛爲血虛。浮散二脈見浮脈。

主病詩：脈虛身熱爲傷暑，自汗怔忡驚悸多，發熱陰虛須早治，養營益氣莫蹉跎。血不榮心寸口虛，關中腹脹食難舒，骨蒸痿痹傷精血，卻在神門兩部居。經曰血虛脈虛，曰氣來虛微爲不及，病在內，曰久病脈虛者死。

《瀕湖脈學・實》 實脈，浮沉皆得，脈大而長，微弦，應指愊愊然。《脈經》。愊愊，堅實貌。《脈訣》言如繩應指來，乃緊脈，非實脈也。

體狀詩：浮沉皆得大而長，應指無虛愊愊強，熱蘊三焦成壯火，通腸發汗始安康。

相類詩：實脈浮沉有力強，緊如彈索轉無常。須知牢脈幫筋骨，實大微弦更帶長。浮沉有力爲實，弦急彈人爲緊，沉而實大微弦而長爲牢。

主病詩：實脈爲陽火鬱成，發狂譫語吐頻頻，或爲陽毒或傷食，大便不通或氣疼。寸實應知面熱風，咽疼舌強氣填胸，當關脾熱中宮滿，尺實腰腸痛不通。經曰血實脈實，曰脈實者，水穀爲病，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脈訣》言尺實小便不禁，與《脈經》尺實小腹痛、小便難之說何反？潔古不知其謬，訣爲虛寒，藥用薑附，愈誤矣。

《瀕湖脈學・長》 長脈，不小不大，迢迢自若，朱氏。如循長竿末稍爲平，如引繩，如循長竿爲病。《素問》。長有三部之長，一部之長，在時爲春，在人爲肝。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圓根深。經曰長則氣治，皆言平脈也。

體狀相類詩：過於本位脈名長，弦則非然但滿張。弦脈與長爭較遠，良工尺度自能量。實牢弦緊皆兼長脈。

主病詩：長脈迢迢大小勻，反常爲病似牽繩，若非陽毒癲癎病，即是陽明熱勢深。長主有餘之病。

《瀕湖脈學・短》 短脈，不及本位，《脈訣》。應指而迴，不能滿部。《脈經》。戴同父云：短脈只見尺寸，若關中見短，上不通寸，下不通尺，是陰陽絕脈，必死矣，故關不診短。黎居上云：長短未有定體，諸脈舉按之，附過於本位者爲長，不及本位者爲短。長脈屬肝，宜於春。短脈屬肺，宜於秋。但診肝肺，長短自見。

體狀相類詩：兩頭縮縮名爲短，澀短遲遲細且難。短澀而浮秋喜見，三春爲賊有邪干。澀微動結皆兼短脈。

主病詩：短脈惟於尺寸尋，短而滑數酒傷神，浮爲血澀沉爲痞，寸主頭疼尺腹疼。經曰短則氣病，短主不及之病。

《瀕湖脈學・洪》 洪脈，指下極大，《脈經》。來盛去衰，《素問》。來大去長。通真子。洪脈在卦爲離，在時爲夏，在人爲心，《素問》謂之大，亦曰鉤。滑氏曰：來盛去衰，如鉤之曲，上而復下，應血脈來去之象，象萬物敷布下垂之狀，詹炎舉言如環珠者非。《脈訣》云季夏宜之，秋季、冬季發汗通腸，俱非洪脈所宜，蓋謬也。

體狀詩：脈來洪盛去還衰，滿指滔滔應夏時，若在春秋冬月分，升陽散

火莫狐疑。

相類詩：洪脈來時拍拍然，去衰來盛似波瀾。欲知實脈參差處，舉按弦長愊愊堅。洪而有力爲實，實而無力爲洪。

主病詩：脈洪陽盛血應虛，相火炎炎熱病居，脹滿胃翻須早治，陰虛泄痢可愁如。寸洪心火上焦炎，肺脈洪時金不堪。肝火胃虛肝內察，腎虛陰火尺中看。

《瀕湖脈學・微》 微脈，極細而耎，按之如欲絕，若有若無。《脈經》。細而稍長。戴氏。《素問》謂之小，氣血微則脈微。

體狀相類詩：微脈輕微瞥瞥乎，按之欲絕有如無，微爲陽弱細陰弱，細比於微略較粗。輕診即見，重按如欲絕者，微也。往來如線而常有者，細也。仲景曰：脈瞥瞥如羹上肥者，腸氣微，縈縈如蠶絲細者，陰氣衰，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主病詩：氣血微兮脈亦微，惡寒發熱汗淋漓，男爲勞極諸虛候，女作崩中帶下醫。寸微氣促或心驚，關脈微時脹滿形，尺部見之精血弱，惡寒消癉痛呻吟。微主久虛血弱之病，陽微惡寒，陰微發熱。《脈訣》云：歲中日久爲白帶，漏下多時骨亦枯。

《瀕湖脈學・緊》 緊脈，來往有力，左右彈人手，《素問》。如轉索無常，仲景。數如切繩，《脈經》。如紉箄線。丹溪。緊乃熱爲寒束之脈，故急數，如此要有神氣。《素問》謂之急。《脈訣》言寥寥入尺來，崔氏言如線，皆非緊狀。或以浮緊爲弦，沉緊爲牢，亦近似耳。

體狀詩：舉如轉索切如繩，脈象因之得緊名，總是寒邪來作寇，內爲腹痛外身疼。

相類詩：見弦實。

主病詩：緊爲諸痛主於寒，喘欬風癇吐冷痰，浮緊表寒須發越，緊沉溫散自然安。寸緊人迎氣口分，當關心腹痛沉沉，尺中有緊爲陰冷，定是奔豚與疝疼。諸緊爲寒爲痛，人迎緊盛傷於寒，氣口緊盛傷於食，尺緊痛居其腹，況乃疾在其腹。中惡浮緊，欬嗽沉緊，皆主死。

《瀕湖脈學・緩》 緩脈，去來小快於遲，《脈經》。一息四至，戴氏。如絲在經，不卷其軸，應指和緩，往來甚勻，張太素。如初春楊柳舞風之象，楊玄操。如微風輕颭柳稍。滑伯仁。緩脈在卦爲坤，在時爲四季，在人爲脾。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耎，無有偏勝者，平脈也，若非其時，即爲有病。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疾不徐，不微不弱者，即爲胃氣。故杜光庭云：欲知死期何以取，古賢推定五般土，陽土須知不遇陰，陰土遇陰當細數。詳《玉函經》。

體狀詩：緩脈阿阿四至通，柳稍裊裊颭輕風，欲從脈裏求神氣，只在從容和緩中。

相類詩：見遲脈。

主病詩：緩脈營衰衛有餘，或風或濕或脾虛，上爲項強下痿痹，分別浮沉大小區。寸緩風邪項背拘，關爲風眩胃家虛，神門濡泄或風秘，或是蹣跚足力迂。浮緩爲風，沉緩爲濕，緩大風虛，緩細濕痹，緩澀脾虛，緩弱氣虛。《脈訣》言緩主脾熱口臭，反胃齒痛，夢鬼之病，出自杜撰，與緩無關。

《瀕湖脈學・芤》 芤脈，浮大而耎，按之中央空，兩邊實，《經脈》。中空外實，狀如慈葱。芤，慈葱也。《素問》無芤名。劉三點云：芤脈何似，絕類慈葱，指下成窟，有邊無中。戴同父云：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脈經》云：三部脈芤，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脈訣》言兩頭有中間無，是脈斷截矣。又言主淋瀝，氣入小腸，與失血之候相反，誤世不小。

體狀詩：芤形浮大軟如葱，按之旁有中央空，火犯陽經血上溢，熱侵陰絡下流紅。

相類詩：中空旁實乃爲芤，浮大而遲虛脈呼。芤更帶弦名曰革，血亡芤革血虛虛。

主病詩：寸芤積血在於胸，關內逢芤腸胃癰，尺部見之多下血，赤淋紅痢漏崩中。

《瀕湖脈學・弦》 弦脈，端直以長，《素問》。如張弓弦，《脈經》。按之不移，綽綽如按琴瑟弦，巢氏。狀若箏弦，《脈訣》。從中直過，挺然指下。《刊誤》。弦脈在卦爲震，在時爲春，在人爲肝，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勁急如新張弓弦者死。池氏曰：弦緊而數勁爲太過，弦緊而細爲不及。戴同父曰：弦而耎，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脈訣》言時時帶數，又言脈緊狀繩牽，皆非弦象，今削之。

體狀詩：弦脈迢迢端直長，肝經木旺土應傷，怒氣滿胸常欲叫，翳蒙瞳子泪淋浪。

相類詩：弦來端直似絲弦，緊則如繩左右彈。緊言其力弦言象，牢脈弦長沉伏間。又見長脈。

主病詩：弦應東方肝膽經，飲痰寒熱瘧纏身，浮沉遲數須分別，大小單雙有重輕。寸弦頭痛膈多痰，寒熱癥瘕察左關，關右胃寒心腹痛，尺中陰疝

腳拘攣。弦爲木盛之病。浮弦支飲外溢，沉弦懸飲內痛。瘧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若不食者，木來剋土，必難治。

《瀕湖脈學・革》 革脈，弦而芤，仲景。如按鼓皮。丹溪。仲景曰：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曰革，男子亡血失精，婦人半產漏下。《脈經》曰：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時珍曰：此即芤弦二脈相合，故均主失血之候。諸家脈書皆以爲牢脈，故或有革無牢，有牢無革，混淆不辨，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證皆異也。又按《甲乙經》曰渾渾革革，至如涌泉，病進而危，弊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謂脈來渾濁革變，急如涌泉，出而不反也。王貺以爲溢脈，與此不同。

體狀主病詩：革脈形如按鼓皮，芤弦相合脈寒虛。女人半產幷崩漏，男子營虛或夢遺。

相類詩：見芤、牢。

《瀕湖脈學・牢》 牢脈，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微弦。《脈經》。扁鵲曰：牢而長者，肝也。仲景曰：寒則牢堅，有牢固之象。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脈訣》不言形狀，但云尋之則無，按之則有，云脈入皮膚辨息難。又以牢爲死脈，皆孟浪謬誤。

體狀相類詩：弦長實大脈牢堅，牢位常居沉伏間。革脈芤弦自浮起，革虛牢實要詳看。

主病詩：寒則牢堅裏有餘，腹心寒痛木乘脾，疝癲癥瘕何愁也，失血陰虛卻忌之。牢主寒實之病，木實則爲痛。扁鵲云：奠爲虛，牢爲實。失血者，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者死，虛病見實脈也。《脈訣》言骨間疼痛，氣居於表，池氏以爲腎傳於脾，皆謬妄不經。

《瀕湖脈學・濡》 濡脈，極軟而浮細，如帛在水中，輕手相得，按之無有，《脈經》。如水上浮漚。帛浮水中，重手按之，隨手而及之象。《脈訣》言按之似有舉還無，是微脈，非濡也。

體狀詩：濡形浮細按須輕，水面浮綿力不禁，病後產中猶有藥，平人若見是無根。

相類詩：浮而柔細知爲濡，沉細諸柔作弱持。微則浮微如欲絕，細來沉細近於微。浮細如綿曰濡，沉細如綿曰弱，浮而極細如絕曰微，沉而極細不斷曰細。

主病詩：濡爲亡血陰虛病，髓海丹田暗已虧，汗雨夜來蒸入骨，血山崩倒濕侵脾。寸濡陽微自汗多，關中其奈氣虛何，尺傷精血虛寒甚，溫補眞陰可起疴。濡主血虛之病，又爲傷濕。

《瀕湖脈學・弱》 弱脈，極軟而沉細，按之乃得，舉手無有。《脈經》。弱乃濡之乾者。《脈訣》言輕手乃得，黎氏譬如浮漚，皆是濡脈，非弱也。《素問》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謂久病，病後老弱見之順，平人少年見之逆。

體狀詩：弱來無力按之柔，柔細而沉不見浮，陽陷入陰精血弱，白頭猶可少年愁。

相類詩：見濡脈。

主病詩：弱脈陰虛陽氣衰，惡寒發熱骨筋萎，多驚多汗精神減，益氣調營急早醫。寸弱陽虛病可知，關爲胃弱與脾衰，欲求陽陷陰虛病，須把神門兩部推。弱主氣虛之病。仲景曰：陽陷入陰，故惡寒發熱。又云：弱主筋，沉主骨，陽浮陰弱，血虛筋急。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虛。

《瀕湖脈學・散》 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脈經》。渙漫不收，崔氏。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來多去少，或去多來少，渙散不收，如楊花散漫之象。柳氏。戴同父曰：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平脈也。心脈軟散怔忡，肺脈軟散汗出，肝脈軟散溢飲，脾脈軟散胕腫，病脈也。腎脈軟散，諸病脈代散，死脈也。《難經》曰：散脈獨見則危。柳氏曰：散爲氣血俱虛，根本脫離之脈，產婦得之生，孕婦得之墮。

體狀詩：散似楊花散漫飛，去來無定至難齊，產爲生兆胎爲墮，久病逢之不必醫。

相類詩：散脈無拘散漫然，濡來浮細水中綿，浮而遲大爲虛脈，芤脈中空有兩邊。

主病詩：左寸怔忡右寸汗，溢飲左關應軟散，右關軟散胕腫附，散居兩尺魂應斷。

《瀕湖脈學・細》 細脈，小於微而常有，細直而軟，若絲線之應指。《脈經》。《素問》謂之小。王啓玄言如莠蓬，狀其柔細也。《脈訣》言往來極微，是微反大於細矣，與經指背。

體狀詩：細來纍纍細如絲，應指沉沉無絕期，春夏少年俱不利，秋冬老弱卻相宜。

相類詩：見微濡。

主病詩：細脈縈縈血氣衰，諸虛勞損七情乖，若非濕氣侵腰腎，即是傷精汗泄來。寸細應知嘔吐頻，入關腹脹胃虛形，尺逢定是丹田冷，泄痢遺精

號脫陰。《脈經》曰細爲血少氣衰，有此證則順，否則逆，故吐衄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

《瀕湖脈學·伏》 伏脈，重按着骨，指下裁動，《脈經》。脈行筋下。《刊誤》。《脈訣》言尋之似有，定息全無，殊爲舛謬。

體狀詩：伏脈推筋着骨尋，指間裁動隱然深，傷寒欲汗陽將解，厥逆臍疼證屬陰。

相類詩：見沉脈。

主病詩：伏爲霍亂吐頻頻，腹痛多緣宿食停，畜飲老痰成積聚，散寒溫裏莫因循。食鬱胸中雙寸伏，欲吐不吐常兀兀，當關腹痛困沉沉，關後疝疼還破腹。傷寒一手脈伏曰單伏，兩手脈伏曰雙伏，不可以陽證見陰爲診，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蘇之義。又有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脈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及灸關元，脈乃復出也。若太溪衝陽皆無脈者，必死。《脈訣》言徐徐發汗，潔古以附子細辛麻黃湯主之，皆非也。劉元賓曰：伏脈不可發汗。

《瀕湖脈學·動》 動乃數脈，見於關，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仲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此三焦傷也。成無己曰：陰陽相搏則虛者動，故陽虛則陽動，陰虛則陰動。龐安常曰：關前三分爲陽，後三分爲陰，關位半陰半陽，故動隨虛見。《脈訣》言尋之似有，舉之還無，不離其處，不往不來，三關沉沉，含糊謬妄，殊非動脈。詹氏言其形鼓動如鉤如毛者，尤謬。

體狀詩：動脈搖搖數在關，無頭無尾豆形團，其原本是陰陽搏，虛者搖兮勝者安。

主病詩：動脈專司痛與驚，汗因陽動熱因陰，或爲泄痢拘攣病，男子亡精女子崩。仲景曰動則爲痛爲驚。《素問》曰陰虛陽搏謂之崩。又曰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

《瀕湖脈學·促》 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脈經》。如蹶之趣，徐疾不常。黎氏。《脈經》但言數而止爲促，《脈訣》乃云幷居寸口，不言時止者，謬矣。數止爲促，緩止爲結，何獨寸口哉？

體狀詩：促脈數而時一止，此爲陽極欲亡陰，三焦鬱火炎炎盛，進必無生退可生。

相類詩：見代脈。

主病詩：促脈惟將火病醫，其因有五細推之，時時喘欬皆痰積，或發狂斑與毒疽。促主陽盛之病。促、結之因，皆有氣、血、痰、飲、食五者之別，一有留滯，則脈必見止也。

《瀕湖脈學·代》 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仲景。脈至還入尺，良久方來。吳氏。脈一息五至，肺心脾肝腎五臟之氣皆足，五十動而一息，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止。蓋一臟之氣衰，而他臟之氣代至也。經曰：代則氣衰。滑伯仁曰：若無病，羸瘦脈代者，危脈也。有病而氣血乍損，氣不能續者，祇爲病脈。傷寒心悸脈代者，復脈湯主之。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代之生死，不可不辨。

體狀詩：動而中止不能還，復動因而作代看，病者得之猶可療，平人卻與壽相關。

相類詩：數而時至名爲促，緩止須將結脈呼。止不能回方是代，結生代死自殊塗。促結之止無常數，或二動三動一止即來。代脈之止有常數，必依數而止，還入尺中，良久方來也。

主病詩：代脈元因臟氣衰，腹痛泄痢下元虧，或爲吐瀉中宮病，女子懷胎三月兮。《脈經》曰：代散者死，生泄及便膿血。五十不止身無病，數內有止皆知定，四十一止一臟絕，四年之後多亡命。三十一止即三年，二十一止二年應，十動一止一年殂，更觀氣色兼形證。兩動一止三四日，三四動止應六七，五六一止七八朝，次第推之自無失。戴同父曰：脈必滿五十動出自《難經》，而《脈訣》五臟歌》皆以四十五動爲準，乖於經旨。柳東陽曰：古以動數候脈是吃緊語，須候五十動乃知五臟缺失，今人指到腕臂即云見了，夫五十動，豈彈指間事耶？故學者當診脈問證聽聲觀色，斯備四診而無失。

《瀕湖脈學·結》 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脈經》。《脈訣》言或來或去，聚而卻還，與結無關，仲景有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躒躒如車蓋曰陽結，《脈經》又有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者曰結，主死。此三脈，名同實異也。

體狀詩：結脈緩而時一止，獨陰偏盛欲亡陽。浮爲氣滯沉爲積，汗下分明在主張。

相類詩：見代脈。

主病詩：結脈皆因氣血凝，老痰結滯苦沉吟，內生積聚外癰腫，疝瘕爲殃病屬陰。結主陰盛之病。越人曰：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浮結外有痛積，伏結內有積聚。

《脈語·下學篇·諸脈狀主病》 浮，自皮膚之上得之曰浮，陽也，金也，爲

病在表。浮而緩曰風，浮而緊曰寒，浮而虛曰暑，浮而澀曰霧露，浮而滑曰風痰。浮而有力曰表實，浮而無力曰表虛。浮而數曰表熱，有瘡癢，浮而遲曰表寒，喜近衣。浮而促曰表有癰疽。瘦人得浮脈，三部相得曰肌薄，肥人得之，未有不病者也。

沉，自肌肉之下得之曰沉，陰也，水也，爲病在裏，爲積，爲疝，爲恐懼，爲腰痛，爲水瀋。沉而實曰積，沉而虛曰少氣，沉而緩曰濕，沉而濡曰水。沉而數曰裏熱身腫，曰陽水，沉而遲曰裏寒身腫，曰陰水。傷寒陽證兩寸沉，曰難治，平人兩寸沉，曰無陽，必艱於壽。

遲，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三至曰遲，二至一至，則又遲也，若二呼二吸一至，則遲之極矣，陰脈也，爲陽虛，爲寒。觀其遲之微甚，而寒爲之淺深，微則可治，甚則難生，乍遲乍數曰虛火。

數，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六至曰數，若七至八至則又數也，九至十至，十一至十二至，則數之極矣，陽脈也，爲陰虛，爲熱。七至曰甚，八至已爲難治，九至以上皆爲不治。脈來數而堅，如銀釵之股，曰蠱毒，若嬰童純陽之氣，則七至八至又其常也，不在大人之例。

滑，脈來如珠之〔幹〕〔斡〕旋曰滑，陽也，土也，爲實爲下，爲陽氣衰。滑而收斂，脈形清者，曰血有餘。滑而三五不調，脈形濁者，曰痰也。右關滑曰有食積。婦人尺內滑曰有孕。兩寸滑曰痰火，一手獨滑曰半身不遂。

澀，脈來如刀刮竹皮之狀曰澀，陰也，金也，爲霧露，爲血枯，爲精涸，爲盜汗，爲心痛，爲不仁。浮而澀曰表惡寒，沉而澀曰裏燥涸。兩寸澀甚曰液不足，兩關澀甚曰血不足，兩尺澀甚曰精不足，必艱於嗣。

緊，狀如轉索勁急曰緊，陰陽相搏也，爲寒爲痛，爲筋攣爲中惡。緊而洪曰癰疽，緊而數曰中毒，緊而細曰疝瘕，緊而實曰內脹痛，緊而浮曰傷寒，緊而澀曰寒痹，緊而沉曰寒積。

緩，狀如琴弦久失更張，縱而不整曰緩，陰也，土也，爲病不足，爲風，爲表虛，與遲脈不同，遲以數言，緩以形言，其別相遠矣。若脈來不浮不沉，中取之從容和緩者，脾之正脈也。浮而緩曰衛氣傷，沉而緩曰榮氣弱。諸部見緩脈，皆曰不足，謂其不鼓也。

虛，脈來有表無裏曰虛，爲暑，爲腸癖，爲陰虛精氣不足。左寸虛曰驚悸，右寸虛曰喘息。左關虛曰肝衰，右關虛曰脾弱。兩尺虛曰腎怯，兼澀者必艱於嗣。

實，中取之，沉取之，脈來皆有力曰實，陰中之陽也，土也，爲病在裏。實而靜，三部相得曰氣血有餘。實而躁，三部不相得曰裏有邪也，當下之。若一部獨實，必辯藏府而責之。婦人尺中實，曰有孕。

小，脈形減於常脈一倍曰小。《脈經》首論脈形二十四種，有細而無小，今之小，其即古之細乎？陰也，病爲不足。若無病，人兩手三部皆小，往來上下皆從，此稟賦之清，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小、一手獨小曰病，乍大乍小曰邪祟。諸部小而急，皆曰瘕疝。

大，脈形加於常脈一倍曰大，陽也。若得病而脈始大，或久病而脈暴大，此爲邪盛，經曰大則病進是也。若平人三部皆大，往來上下自如，曰稟賦之厚，亦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大，一手獨大，斯可以占病矣。

長，過於本位相引曰長，陽也，木也。長而軟滑曰氣治，長而堅搏曰氣病，上部主吐，中部主飲，下部主疝。長而洪曰癲狂病，長而搏曰陽明病。女人左關獨長曰多淫欲，男人兩尺修長曰多春秋。

短，不及本位，來去乖張曰短，陰也，金也，上不至關曰陽絕，下不至關曰陰絕，乍短乍長曰邪祟。寸短曰頭痛，關短曰宿食，尺短曰脛冷。過於悲哀之人，其脈多短，可以占氣之病矣。

芤，脈來形大如葱，按之中央空，兩邊實曰芤，陰去陽存之脈也，主上下出血，遺精盜汗，各隨所在而論之。或云芤，草名，似葱而有指按之形，以斯脈似之，因以得名。

伏，脈形潛隱於骨間曰伏，陰也，水也，爲積聚，爲疝瘕，爲少氣，爲憂思，爲痛甚。伏而數曰熱厥，亢極而兼水化也。伏而遲曰寒厥，陰極而氣將絕也。

洪，猶洪水之洪，脈來大而鼓也，若不鼓，則脈形雖闊大，不足以言洪，如江河之大，若無波濤洶湧，不得謂之洪，陽也，火也，病則爲熱。洪而有力曰實火，洪而無力曰虛火。洪而急曰脹滿，洪而滑曰熱痰。洪而數，其人暴吐，曰中毒。諸失血遺精，白濁盜汗，脈洪曰難已。傷寒汗後，脈洪曰死。

軟，亦作濡，脈來按之無力，如水上之浮帛曰濡，陰陽俱損之脈也，爲中濕，爲自汗，爲冷，爲痹。兩寸濡曰陽虛，無氣以息。兩關濡曰中虛，脾胃有虧。兩尺濡曰濕甚，病爲泄瀉。

弦、絃同，脈來如按琴瑟弦曰弦，陰中之陽也，木也，爲病在肝，爲寒在少陽，有偏弦，有雙弦。偏弦者，脈來弦而欹斜也，爲流飲作痛。雙弦者，脈來如引二線也，爲肝實，爲痛，若單弦，只一線耳。弦而激曰怒，弦而浮曰外感風，弦而數曰熱生風，弦而搏曰飲，弦而急曰疝，弦而沉曰肝氣，弦而乍遲乍數曰癉。

弱，軟之甚也。自《脈經》而下，軟弱各言其狀，其實幾希之異耳，陰也，爲陽虛恐怖，爲氣血不足。又病羸弱之人多有之。

微，脈來極細而軟，或欲絕，若有若無也，陰也。諸部見之皆曰不足，近死之脈也。兩尺微，曰下痢逆冷。

動，脈來厥厥動搖曰動，陽也，其脈多見於關上，陰固於外，陽戰於內，故有此脈，陰陽之乖戾可知矣，爲痛爲驚，爲崩脫，爲瀉痢。見於寸者爲陽，陽動則發汗。見於尺者爲陰，陰動則發熱。

革，按之如鼓皮，虛大而堅曰革，牢之別名也，謂之牢者，牢守其位，不上不下也，陽也。此精血遺亡而氣獨守，故主半產漏下，男子遺精。若中風而得之者，陰虛而風勁也。感濕而得此者，土亢而風木承之也。此之謂無胃氣。經曰脈不往來者死，其斯脈之謂乎。

促，數時一止曰促，有斷促之義，陽脈之極也，陽盛而陰不能和之，故有此脈，爲氣結，爲癰疽，爲狂，爲怒，漸退者生，漸進者死。

結，遲時一止曰結，有結滯之義，陰脈之極也，陰盛而陽不能入之，故有此脈爲癥結，爲寒氣。張長沙謂結促皆病脈，則近於死可知矣。

代，《脈經》曰脈五來一止，不復增減，經名曰代，七來一止，不復增減，亦名曰代，然則代者，止而有常，如四時更代而不失其常也。後人以脈來止而難回曰代。本藏氣絕，他藏代之曰代。夫止而難回即是止耳，何以言代？本藏氣絕，則他藏必相因而病，代之之說亦難通，學者宜以《脈經》爲定論。陰陽驟損之脈也，爲氣血虧壞，元氣不續，孕娠三月者多有之，霍亂之候亦有之，此病脈也，他病得此脈者，正死不疑。

散，脈來渙散不聚曰散，陽也，火也，夏令之脈也。非其時而得之者，血亡而氣欲去也。散而滑者爲妊娠，心部散曰心多喜。

毛，脈來浮澀，類羽毛也，金也，爲病與澀脈同。

鉤，脈來前曲後踞如帶鉤也。上古論脈，稱鉤而不稱洪，古之鉤，其今之洪乎。

石，陽至而絕曰石，腎之危脈也，水絕不能濟火，故有此脈。

溜，脈來如水之溜曰溜，陰陽和平，無相勝負之脈也，其即滑而清之謂乎。

疾，即數也，所謂躁者亦疾也，所謂駛者亦疾也。

《診翼·相類脈辯》 脈理玄微，其體難辯，謂沉爲伏，則方治永乖，以緩爲遲，則危殆立至，況有數候俱見，異病同脈者乎？是以立相類之脈，比其同而合之，辯其異而分之，庶使黑白判然，而無以紫亂朱之弊矣。且如浮芤洪同在上也，滿指浮上曰浮，浮而無力爲芤，浮而有力曰洪。沉伏牢同歸下也，按有餘曰沉，按不見，脈行筋下曰伏，按實大長弦曰牢。遲與緩，同慢慢也，有四至三至之異，大慢小衰之別。數與滑，形仿佛也，數則論其至數之加，滑則言其往來之利。促結澀代，同一止也，脈來數，時一止者曰促，緩時一止者曰結，細而遲，往來難，時一止者曰澀，動而中止不能自還曰代。濡弱微細，同一小也，極軟而浮細曰濡，極軟而沉細曰弱，隨浮沉而見，似有似無曰微，稍大於微，常有且細曰細。洪散俱大也，而散無力，微澀俱小也，而微無力。弦細同直長之形，同收斂之義也，亦有大小之別，弦如弦之直，細如線之細。洪實同有力而大也，洪分沉浮之異，實合浮沉而皆有力。芤與虛之異，浮大而軟，按之傍實中空爲芤，遲大而軟，按之豁豁然空爲虛。弦與緊之異，弦則左右無中直如弓弦，緊則左右彈而緊急如轉索，雖相類，而實相遠也。緣經無明文，故人有妄治，果能於此而詳辯焉，則思過半矣。

《太素脈秘訣·下指輕重法》 遲，一息三至，應指輕緩。氣血俱寒，癥瘕沉積。

浮，按之不足，舉之有餘。陽實陰虛。

數，一息七至，去來促急。陽盛陰虛，燥熱煩滿。浮短，喘滿不利。

虛，遲大而軟，按之而綿。氣血耗亡，夏傷暑暍。浮長，風眩癲疾。

實，舉按有力，不遲不疾。血氣壅實，痛熱帶下。浮弦，痰飲發熱。

緩，一息四至，去而帶軟。濕流氣壅，或痹或痛。浮滑，停飲宿食。

緊，軟如細線，轉動緊搏。正氣特弱，邪氣作痛。浮緊，寒邪淋閉。

洪，來之至大，去之且長。榮衛壅塞，熱盛躁狂。浮數，大腑秘澀。

細，按舉往來，其重如絲。着濕凝涎，脛痰髓冷。浮緩，風濕不仁。

滑，起而有力，見源如珠。痰斂嘔吐，氣逆不和。浮洪，陽經發熱。
澀，三五不調，澀如削竹。榮衛俱虛，或爲濕癢。浮澀，積滯不消。
弦，如按琴弦，直氣由邊。或寒或熱，拘急飲冷。浮弦，傷飲氣促。
弱，輕軟沉細，按之欲絕。宿食不消，惡寒氣滿。
結，來往急緩，時止更來。痰飲積遏，迷悶病痛。
代，動而不來，復來更動，不損部位，隨應即死。
促，去來急緩，時止即來。臟熱壅滯，痰飲不行。沉弱，虛勞客熱。
芤，中軟傍實，按無舉有。陽實陰虛，氣奔失血。沉緩，重着不仁。
微，輕虛細軟，若有若無。榮衛不足，氣痞虛寒。沉緊，不冷作痛。
動，胎肉如豆，動而不行。虛榮驚悸，股痛肉攣。沉滑，涎飲穢逆。
伏，舉之雖無，而骨乃得。積聚痰癖，痞結不磨。沉細，體軟無力。
長，過於本位，通流而長。渾身壯熱，坐卧不安。沉澀，積冷不禁。
短，舉時有數，不及本位。宿食不消，惡寒氣滿。沉濡，氣怯自汗。
濡，輕輕而軟，按之若無。虛憊寒熱，痹弱羸怯。沉遲，虛寒痛冷。
牢，浮按有力，按之即無。着濕作腫，筋骨疼痛。沉實，瘀血癖積。
散，舉按下時，散而無力。淫邪脫泄，精血耗亡。沉微，榮衛耗亡。
革，沉伏實大，如按鼓皮。邪氣固結，眞脫病危。
沉，舉之不足，按之有餘。陰虛氣滯血凝。

《太素脈秘訣・寸口上焦脈》　寸部脈浮，主頭風而眼目虛浮，體重，風寒齒痛，口眼喎斜。
寸部脈沉主氣，胸滿，咳嗽痰，氣喘急，番胃隔氣，胸滿不食。
寸部脈遲主冷，嘔吐痞滿腹脹，水穀不化，虛汗拘急，疼痛不已。
寸部脈數主熱，上壅煩躁咽乾，客熱煩渴，頭疼口瘡。

《太素脈秘訣・關部中焦》　關部脈浮主風，兩脇疼痛，不能舉運，身體四肢疼痛。
關部脈沉主氣，腹滿虛鳴，心腹疼痛，上下關格，不思飲食。
關部脈遲主腹冷，痃癖脹疼，游走不定，刺痛番胃，吐食。
關部脈數主熱，小便不通，大便閉結，煩渴不已。

《太素脈秘訣・尺部下焦》　尺部脈浮主腰痛踝痛，腿膝痲木，足脛腫痛，大便不利。
尺部脈沉主腳腫痛疼，下重痲木，小便不利。
尺部脈遲主小便急痛，外腎偏痛，大便泄瀉，小便頻數。
尺部脈數主小便不通，大便秘結，或作腎癰，煩渴不止。

《太素脈秘訣・四總脈》　浮而有力主風，無力主虛。浮，舉指在皮上見之，爲人之表，爲陽，乃外得之證。
（浮）（沉）而有力主積，無力主氣，《三因方》爲濕爲實。沉脈下指至骨得之，乃爲裏爲陰，是內受之病。
遲而有力主痛，無力主冷，又爲寒。遲脈重按之在內，轉按之方見，一息三至，是爲陰，主寒，乃內受之病。
數而有力爲熱，無力爲虛。

《紅爐點雪・痰火脈》　浮　浮脈法天，有輕清在上之象，在卦爲乾，在時爲秋，在人爲肺，又曰毛，太過則中堅旁虛，如循鷄羽，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毛微，病在中也。《脈訣》言尋之如太過，乃浮兼洪緊之象，非浮脈也。
主病：浮脈爲陽主表，有力表實，無力表虛。浮遲中風，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緩風濕，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熱，浮散勞極。寸浮主頭痛眩暈，或風痰在胃，關主土衰木旺，尺主後便不通。
沉　沉脈法地，有淵泉在下之象，在卦爲坎，在時爲冬，在人爲腎，又曰爲石，亦曰營，太過則爲彈石，按之益堅，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虛微，去如數者，病在中也。《脈訣》言緩度三關，狀如爛綿者，非也。沉有緩數各部之沉，爛綿乃弱脈，非沉也。
主病：沉脈主裏，有力裏實，無力裏虛。沉則爲氣，沉澀氣鬱，沉弱寒熱，沉緩寒濕，沉緊冷痛，沉牢冷積。寸沉痰鬱，水停胸膈，關沉主中寒腹痛，尺沉主遺精白濁泄痢，胃虛腰痛。
遲　遲爲陽不勝陰，故脈至不及。《脈訣》言重手乃得，是有沉無浮：一息三至，甚爲易見。然有力爲緩，無力爲澀，有止爲結，遲甚爲敗，浮而軟爲虛。黎氏曰：遲小而實，緩大而慢，遲爲陰盛陽虛，緩爲衛盛營弱，宜別之。
主病：遲脈主臟，有力冷痛，無力虛寒。浮遲表寒，沉遲裏寒，且主多痰，沉牢痼痕。寸遲則上焦有寒，關遲則中寒腹痛，尺遲則後便不禁，腎虛腰痛。
數　數爲陰不勝陽，故脈來太過，一息六至是也。浮沉遲數，脈之綱領。

數而弦爲緊，流利爲滑，數而有止爲促，數甚爲極，數見關中爲動脈。

主病：數脈主腑，有力爲實爲熱，宜瀉，無力爲虛火爲相火，宜補。浮數表熱，沉數裏熱。氣口數實病肺癰，數虛爲肺痿。寸數咽喉口舌生瘡，吐血咳嗽，或肺生癰。關數胃火肝火。尺數則腎虛，宜滋陰降火。

滑　滑爲陰氣有餘，故脈來流利如水。脈者，血之府也，血盛則脈滑，故腎脈宜之。氣盛則脈澀，故肺脈宜之。《脈訣》云按之即伏，三關如珠，不進不退，是不分浮滑、沉滑、尺寸之滑也。今正之。

主病：滑脈爲陽，主元氣虛衰，痰飲宿食，吐逆蓄血，女子經調有孕。寸滑主膈痰，嘔吐吞酸舌強，或咳嗽。關滑主宿食，肝脾積熱。尺滑則瀉痢癲淋。又曰滑主痰飲，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數痰火，滑短宿食。《脈訣》言關滑胃寒，尺滑臍冷，與《脈經》言關滑胃熱、尺滑血蓄、婦人經病之旨相反，其謬如此。

澀　澀爲陽氣有餘，氣盛則血少，故脈蹇滯，而肺脈宜之。《脈訣》言指下尋之似有，舉之全無，與《脈經》所云絕不相干。又曰細而遲短往來難，短且散，一止復來，參五不調，如輕刀刮竹，如雨沾沙，如病蠶食葉。又曰細遲短散，時一止曰澀。極細而軟，重按若絕曰微。浮而柔細曰濡，沉而柔細曰弱。

主病：澀主血少，或傷精反胃，亡陽多汗，雨淋寒濕入營爲血痹，婦人非孕即無經。寸澀主心傷胸痛，關則胃虛脇脹，尺爲精血俱傷，腸結溲淋，或爲下血。又曰澀主血少傷精之病，女人有孕爲胎病，無孕爲敗血。杜氏曰：澀脈獨見尺中，形同代，爲死脈。

大　脈形寬大有力爲洪，大而無力爲虛。

主病：大則病進，爲元氣之賊，浮大表病，沉大裏病，惟緩而大則爲正脈也。

緩　緩脈小於遲，一息四至，如絲在經，不卷其軸，應指和緩，往來甚勻，如初春楊柳舞風之象，如風輕沾柳梢。緩脈在卦爲坤，在時爲四季，在人爲脾，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軟，無有偏勝者，平脈也，若非其時，則爲有病。緩而和平，不浮不沉，不徐不疾者，即有胃氣，故杜氏云：欲知死期何以取，先賢推定五般土，陽土須知不過陰，陰土過陰當細數。

主病：緩脈主營氣衰衛氣有餘，有風或濕，或脾虛，上主項強，下主痿痹。寸緩主項背拘攣，關主風暈，胃家虛弱，尺主濡泄或風秘，腳弱無力。又曰浮緩爲風，沉緩爲濕，緩大爲虛，緩細濕痹，緩澀脾虛，緩弱風氣。《脈訣》言緩主脾熱口臭，反胃齒痛夢鬼之病，出自杜撰，與緩無關。

芤　浮大而軟，按之中空兩邊實，又曰中空外實，狀若慈葱。劉氏云：芤脈何似？絕類慈葱，指下成窟，有邊無中。戴氏云：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又曰：芤形浮大軟如葱，按之旁有中央空，火犯陽經血止溢，熱侵陰絡下流紅。《脈經》云：三部芤脈，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脈訣》云兩頭有，中間無，是脈斷絕矣。又言主淋澀，氣入小腸，與失血之候相反，誤世不小。

主病：寸主胸中積熱，關主腸內生癰，尺主下血赤淋，紅痢崩中。

濡　濡脈極軟而浮細，如帛在水中，輕手相得，按之無力，如水上浮漚，謂如帛浮水中，重手按之，隨手而沒之象。《脈訣》按之似有，舉之還無，是微脈，非濡也。又曰：濡形浮細按須輕，水面浮綿力不禁，病後產中猶有藥，平人若見是無根。浮細而如綿曰濡，沉細如綿曰弱，浮而極細曰微，沉而極細不斷曰細。

主病：濡主亡血陰虛，丹田髓虧，盜汗血崩，濕氣侵脾。寸濡主陽微自汗，關主氣虛，尺主傷精脫血寒甚，法宜溫補。大都濡主血虛之病，又爲傷濕。

弱　極軟而沉，按之乃得，舉手全無，又曰弱乃濡之沉者。《脈訣》言黎氏譬如浮漚者，是濡，非弱也。《素問》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病後老弱見之順，平人少年見之逆。又曰：弱來無力按之柔，柔細而沉不見浮，陽陷入陰精血弱，白頭猶可少年愁。

主病：弱脈主陰氣虛，陽氣衰，惡寒發熱，筋骨痿軟，多驚多汗，精神減少，法當益氣調營。寸主陽虛，關主胃弱脾衰，尺主陽陷陰虛。又曰弱主氣虛之病。仲景曰：陽陷入陰，故惡寒發熱。又曰：弱主筋，沉主骨，陽浮陰弱，血虛筋急。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氣虛。

虛　遲大而軟，按之無力，隱指豁豁然空。崔氏曰：形大力薄，其虛可知。《脈訣》言尋之不足，舉之有餘，止言浮脈，不見虛狀。楊氏曰狀似柳絮，散漫而遲，滑氏言散大而濡，皆是散脈，非虛也。又曰：舉之遲大按之鬆，脈狀無涯類谷空，莫把芤虛爲一例，芤遲浮大似慈葱。又曰：虛脈浮大而遲，

按之無力，芤脈浮大，按之中空，芤主脫血，虛主血虛。

主病：脈虛身熱，主傷暑自汗，怔忡驚悸。陰虛發熱，法當養營益衛。寸主血不營心，關主腹脹少食，尺主骨蒸痹痿，傷精脫血。經曰血虛脈虛，氣來虛微爲不及，病在內，久病脈虛者死。

細　細脈小於微而常有，細直而軟，若絲線之應指，《素問》謂之小。王氏言如莠蓬，狀其柔也。《脈訣》言往來極微，是微反小於細矣，與經相背。又曰：細來纍纍細如絲，應指沉沉無絕期，春夏少年俱不利，秋冬老弱卻相宜。

主病：細主血弱氣衰，諸虛百損，七情六鬱，濕侵腰腎，傷精汗血。寸主嘔吐，關主膨脹胃虛，尺主丹田冷，泄痢遺精，陰血耗奪。《脈經》言細爲血少氣衰，有此證則順，否則逆，故吐衄脈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

結　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脈訣》言或來或去，聚而卻還，與結無關。仲景有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車蓋曰陽結，《脈經》又有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者曰結，主死。此三脈，名同實異也。又曰：結脈緩而時一止，獨陰偏盛欲亡陽，浮爲氣滯沉爲積，汗下分明在主張。

主病：結脈主血凝氣滯，老痰結滯，內積外癰腫疝。又曰結主陰盛之病。越人曰：結甚則積甚，結微則積微，浮結外有痛積，伏結內有積聚。

代　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脈至還入，凡良久方來。脈一息五至，肺心脾肝腎五臟之氣皆足，五十動不一止，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止。蓋一臟之氣衰，而他臟之氣代至也。經曰：代則氣衰。滑氏曰：若無他病，羸瘦脈代者，危候也。有病而氣血乍損，氣不能續者，祇爲病脈。傷寒心悸脈代者，復脈湯主之。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也。代之生死，不可不辨。李氏曰：數時一止名爲促，緩止須將結脈看，止不能回方是代，結生代死自殊塗。又曰：促結之止無常數，或二動三動，一止即來。代脈之止有常數，必依數而止，還入尺中，良久方來也。

主病：代脈先因臟氣衰，腹痛泄痢下元虧，或爲吐瀉中焦病，女子懷胎三月分。《脈經》曰：代散者死，主泄及膿血。

促　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如蹶之趨，疾徐不常。《脈經》但言數而止爲促，《脈訣》乃云幷居寸口，不言時止者，謬矣。數止爲促，緩止爲結，何獨寸口哉？李氏曰：促脈數而時一止，此爲陽極欲亡陰，三焦鬱火炎炎盛，進必無生退可生。

主病：促脈惟將火病醫，其因有五細推之，時時喘咳皆痰積，或發狂斑與毒疽。又曰：促主陽盛之病，促結之因，皆有氣血痰食飲五者之別，一有留滯，則脈現止也。

弦　弦脈端直以長，如張弓弦，按之不移，綽綽如按琴瑟弦，狀若箏弦，從中直過，挺然指下。弦脈在卦爲震，在時爲春，在人爲肝，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勁急如新張弓弦者死。池氏曰：弦緊而數勁爲太過，緊而細爲不及。戴氏曰：弦而軟，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脈訣》言時時帶數，又曰脈緊狀繩牽，皆非弦象，今削之。又曰：土衰木旺，多怒欲叫，睛翳淚出。李氏曰：弦來端直似絲弦，緊則如繩左右彈，緊言其力弦言象，牢緊弦長沉伏間。

主病：弦爲肝膽之脈，主痰飲寒熱瘧疾，又主血弱勞傷，胃虛停飲，骨脇疼痛，肢體拘急多驚。單弦病輕，雙弦病急。寸弦頭痛多痰，左關弦主寒熱癥瘕，右弦主胃寒心腹痛，尺主陰痿腳疾拘攣。又曰：弦爲木盛之病，浮弦痰飲外溢，沉弦懸飲內痛。瘧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若不食者，木來剋土，病必難治。

緊　緊脈來往有力，左右彈人指，如轉索無常數，如切繩，如紐單線。又曰：緊乃熱，如爲寒束之脈，故急數如此，要有神氣。《素問》謂之急。《脈訣》言寥寥入尺來，崔氏言如線，皆非緊狀。或以浮緊爲弦，沉緊爲牢，亦近似耳。又曰：舉如轉索切如繩，脈象因之得緊名，總是寒邪來作寇，內爲腹痛外身疼。

主病：緊主諸痛，爲寒，喘咳風癇冷痰，浮緊表寒，沉緊裏寒。人迎緊甚傷寒，氣口緊甚傷食。關主心腹疼痛，尺主陰冷奔豚疝病。又曰：浮緊中惡，沉緊咳嗽。

實　實脈浮沉皆得，脈大而長，微弦，應指幅幅然。幅幅，堅實貌。《脈訣》言如繩應指來，乃緊脈，非實也。又曰：浮沉皆得大而長，應指無虛幅幅強，熱蘊三焦成壯火，通腸發汗始能康。又曰：實脈浮沉有力強，緊如彈索轉無常，須知牢脈掣筋骨，實大微弦更帶長。

主病：實脈爲陽火鬱盛，發狂譫語吐頻頻，或爲陽毒或傷食，大便不通或氣疼。寸實主面赤生風，咽痛舌強，骨中氣寒，關主脾熱腹滿，尺主腰腹腸間痛而不通。經曰：血實脈實。脈實者，水穀爲病，氣來實強，是爲太過。《脈訣》言尺實小便不禁，與尺脈實小腹痛、小便難之證相反，潔古不知其謬，以爲虛寒，用薑附，愈誤矣。

長　長脈不大不小，迢迢然如循長竿末梢爲平，如引繩，如循長竿曰病。又曰：長有三部之長，一部之長。在時爲春，在人爲肝。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經曰長則氣治，皆言平脈也。又曰：過於本位脈名長，弦則非然但滿張，弦脈與長爭較遠，良工尺度自能量。實牢弦緊，皆兼長脈。

主病：長脈迢迢大小勻，反常爲病似牽繩，若非陽毒癲癎病，即是陽明熱勢深。大都長主有餘之病。

洪　洪脈指下極大，來盛去衰。洪脈在卦爲離，在時爲夏，在人爲心，《素問》謂之大，亦曰鉤。滑氏曰：來盛去衰，如鉤之曲，上復而下，應血脈來去之象，象萬物敷布下垂之狀，詹氏謂如環珠者非也。《脈訣》云季夏宜之，秋季冬季發汗通陽，俱非洪脈所宜，蓋謬也。李氏曰：脈來洪盛去還衰，滿指溜溜應夏時，若在春秋冬月分，升陽散火莫狐疑。又曰：洪脈來時拍拍然，去衰來盛似波瀾，欲知實脈參差處，舉按弦長愊愊堅。

主病：脈洪陽盛血應虛，相火炎炎熱病居，脹滿胃翻須早治，陰虛泄痢可愁如。寸洪心火上焦炎，肺脈洪時金不堪，肝火胃虛關內察，腎虛陰火尺中看。又曰：洪主陽盛陰虛之病，泄痢失血久嗽者忌之。經曰形瘦脈大，多氣者死，又曰大則病進。

微　微脈極細而軟，按之如欲絕，若有若無，細而稍長，《素問》謂之小，氣血微則脈微。又曰：輕診可見，按之欲絕者，微也。往來如線而常有者，細也。仲景曰：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縈縈如蜘蛛絲者，陰氣衰，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主病：氣血微兮脈亦微，惡寒發熱汗淋灘，男爲勞極諸虛候，女作崩中帶下醫。寸微氣促或心驚，關脈微時脹滿形，尺部見之精血弱，惡寒消瘅痛呻吟。又曰：微主久虛血弱之病，陽微惡寒，陰微發熱。《脈訣》云：崩中日久成白帶，漏下多時骨木枯。

動　動乃數脈，見於上下，無頭無尾如豆，厥厥動搖。仲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此三焦傷也。成無己曰：陰陽相搏則虛者動，故陽虛則陽動，陰虛則陰動。龐氏曰：關前三分爲陽，關後三分爲陰，當關之位半陰半陽，故動由虛見。又曰：動脈搖搖數在關，無頭無尾豆形圓，其源本是陰陽戰，虛者補之勝者安。《脈訣》言尋之似有，舉之還無，不離其處，不往不來，兩關數見，含糊謬妄，殊非動脈。詹氏言其形數動如鉤如毛者，尤謬。

主病：動脈專司痛與驚，汗因陽動熱因陰，或爲泄痢拘攣疾，男子亡精女子崩。

牢　牢脈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微弦。扁鵲曰牢而長者，肝木也。仲景曰寒則牢堅，有牢固之象。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脈訣》不言形狀，但言尋之則無，按之則有，又云脈入皮膚辨息難，以牢爲死脈，皆孟浪謬誤。李氏曰弦長實大脈牢堅，牢位長居沉伏間，革脈芤弦自牢起，革虛牢實要詳看。

主病：寒則牢堅裏有餘，腹心寒痛木乘脾，疝氣癥瘕何愁也，失血陰虛卻忌之。又曰：牢主寒實之病，木實則爲痛。扁鵲云：軟爲虛，牢爲實，失血者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者死，虛病見實脈死。《脈訣》言骨間疼痛，氣居於表，池氏以爲腎傳於脾，皆謬妄不經之說。

散　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渙漫不收，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多來少去，或去多來少，如楊花散漫之象。又曰：散似楊花散漫飛，去來無定至難齊，產爲生兆胎爲墮，久病逢之不必醫。戴氏曰：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平脈也。心脈軟散怔忡，肺脈軟散汗出，肝脈軟散溢飲，脾脈軟散脝腫，病脈也。若腎脈軟散，諸病脈代散，死脈也。《難經》曰散脈獨見則危，柳氏曰散爲氣血俱虛，根本脫離之脈，產婦得之生，孕婦得之墮。李氏曰：散脈無拘散漫然，濡來浮細水中綿，浮而遲大爲虛脈，芤脈中空有兩邊。

主病：左寸怔忡右寸汗，溢飲左關應軟散，右關軟散脝附腫，散居兩尺魂應斷。

診壽數：戴氏曰：脈必滿五十動，出自《難經》，而《脈訣·五臟歌》皆以四十五動爲準，乖於經旨。柳氏曰：古以動數候脈，是吃緊語，須候五十動，乃知至數缺失，今人指到腕臂即云見了，夫五十動豈彈指間事耶？故學者當診脈問證，聽聲觀色，斯備四診而無失。

五十不止身無病，數內有止皆知定。四十一止一臟絕，四年之後多無命。三十一止即三年，二十一止二年應。十動一止一年殂，更觀氣色參形證。兩動一止三四日，三四動止應六七。五六一止七八朝，次第推之自無失。

《脈理正義・浮脈主病》 浮，不沉也，舉之有餘，按之不足，脈在肌肉上行，而見於皮毛血脈之間也，爲風虛運動之候，爲表熱，爲嘔逆，爲喘急，爲痞滿，爲腫，爲厥仆，爲氣。浮而有力爲風，浮而無力爲虛。浮緊爲傷寒，浮緩爲傷風。浮滑爲風痰，浮洪爲壯熱。浮而虛爲傷暑熱煩，浮而濡爲風痹不仁。浮而散爲眴仆，浮而澀爲氣滯不快。左寸浮傷風發熱，浮而微陽虛自汗，浮而洪數心經客熱，浮濡而散，驚悸虛煩，浮大而長，風眩顛疾。左關浮胸脇脹滿，浮而弦頭痛目眩，浮數爲肝經風熱，目赤腫痛，浮促爲怒氣傷肝，胸膈逆滿。左尺浮爲膀胱風熱，小便赤澀，浮而弦下部感寒，腰腹急痛。浮遲爲虛疝，浮澀爲遺精。浮而芤虛，男子爲溲血，女子爲崩漏。浮而勁滑，男子爲多慾，女人爲有孕。右寸浮，肺經傷風，咳嗽清涕，浮而緊，肺經感寒，肩背拘急，浮數爲喘逆，浮短爲少氣。右關浮脾虛中滿，浮而弦中脘積痛，浮滑而疾爲宿食，浮細而滑爲傷飲，浮數爲胃口蓄熱，浮遲爲中脘虛寒。右尺浮風客下焦，爲飧泄，浮濡而數，元氣耗奪，爲盜汗，浮數而實，爲風熱秘結，爲癃閉，浮芤爲腸風下血，爲痔漏。諸脈浮數，當發熱，洒淅惡寒，若有痛處，飲食如常者，蓄積有膿也。

論曰：浮者升也，在外之象也。夫升而上者，風騰之氣也，侵於外者，寒暑之邪也。然物升而上者下必懸，氣聚於外者內必虛，所以浮脈之主病，大要不外風與虛二者，然有別焉。扁鵲云脈浮而有熱者，風也。浮而無熱者，虛也。是從外症辨之也。池氏云乍病見浮脈，乃傷風邪，久病見浮脈，虛所爲也。是從新久辨之也。朱丹溪云與人迎相應，則風寒在經。與氣口相應，則榮血虛損。是從左右手辨之也。然總不如此篇以有力無力辨之爲妙。有力則帶洪數，爲風。無力則帶濡弱，乃虛耳。惟予則尤有辨之易者，風寒之浮盛於關上，虛病之浮盛於尺中，當以之揆其有力無力，參之外症，鮮不符者。乃東垣復有云：八風之脈皆見於左手外側，若右手行陰道，脈中受虛邪賊邪之風，亦於氣口外側顯見，推而內之，外而不內是也。其虛勞脈，雖有傳變，必顯於內側。六脈互傳，皆爲不足之病。又曰：浮而弦者風也，浮而澀者虛也。

《脈理正義・沉脈主病》 沉，不浮也，舉之不足，按之有餘，蓋脈入於肌肉之下，而帖附筋骨之上也，爲陰逆陽鬱之候，爲在裏，爲實，爲寒，爲鬱結，爲停飲，爲厥逆，爲癥瘕。沉而有力爲積，沉而無力爲氣，沉數爲積熱，沉遲爲痼冷，沉緊爲中寒，沉緩爲中濕，沉伏爲霍亂吐瀉，沉滑爲氣兼痰飲，沉而細弱爲洞泄少氣，沉而弦，爲積聚腹痛。沉重而直，前絕者，爲瘀血。沉重不至寸，徘徊絕者，爲遁尸。左寸沉爲心虛畏寒作噤，爲胸中有水短氣，沉而聚爲寒厥心痛，沉而中喘爲寒熱煩燕。左關沉，寒伏經絡，脇肋刺痛，沉弦爲痃癖，沉結爲寒疝。左尺沉，腎臟寒，腰背冷痛，小便濁頻，沉細而弱，男子爲陰衰精冷，女子爲血耗經枯，爲脛痿不能久立，爲陰癢，溺有餘瀝。如沉弱而滑，是腎之平脈也。右寸沉，胸有寒痰，虛喘少氣，沉細數散，骨蒸寒熱，沉緊滑疾，喘咳氣逆。右關沉，胃中寒積，中滿吞酸，沉緊爲懸飲內痛，沉滑爲宿食不消。右尺沉，爲水病腰腳沉重，小便癃閉，沉而細，瀉利無度，沉而緊，臍下急痛。大抵外因得沉脈，多是裏症，屬陰。內因得沉脈，多是氣病兼鬱。沉而實者，邪氣內伏也，左手見，多主血澀氣滯，或結癰疽，右手見，多主積熱實滯，或爲秘結。沉而虛者，元氣內傷也，左手見，多主虛損勞怯，寒熱形槁，右手見，多主中氣陷下，厥逆泄利。

論曰：凡治病，先顧其裏，裏者，氣血藏聚結根之地也。是故脈浮者不崇責表，而脈沉者，但責其裏也。所以沉脈之主病多宜清宜下、宜溫宜補者，間有必須升舉之處，然皆從內而升，非干於表也。雖仲景麻黃附子細辛湯以爲沉脈可汗，然亦病之變者。

《脈理正義・浮沉二脈合論》 論曰：天地者，陰陽之上下，浮沉者，脈道之陰陽。浮法天，爲輕清在上之象。沉法地，乃重濁居下之體。是故診家以浮沉爲表裏之定位焉。雖然，夏秋之脈宜稍浮，心與肺也。冬春之脈宜稍沉，腎與肝也。肥人宜稍沉，其肉厚也。瘦人宜稍浮，其膚淺也。浮沉，寧必皆病脈哉？獨是吾人起居不謹，嗜慾不節，則外有所感，內有所傷，而浮沉之脈異焉。故《內經》四時調神之論、丹溪不治已病之篇不可不講也。若至病矣，則浮表沉裏，各有定向，不可易也。獨是脈浮而偏有裏症、脈沉而獨見表症者惑眩更甚，前人多有舍脈從症之說。然脈浮而議下者必參柴胡，脈沉而議汗者必參附子，然則，仍非獨從症也，從脈也。

《脈理正義・遲脈主病》 遲，不疾也，去來極遲，一息三至，不及平脈之息數也，爲陰勝陽虧之候。遲多主寒，浮遲則表有寒，沉遲則裏有寒。遲又主虛，居寸則氣不足，居尺則血不足。遲而無力爲冷，遲而有力爲痛，遲而澀爲癥結，遲而滑爲脹滿。左寸遲爲虛寒神慘，爲心痛咽酸。左關遲爲筋脈攣痛，爲頭眩目昏。左尺遲爲便濁，爲精衰腰軟，女爲血虛不月。右寸遲爲胸膈寒痛，爲冷痰短氣。右關遲爲腹痛嘔逆，爲寒物停滯。右尺遲爲寒泄，爲不得隱曲，爲疝氣作痛。大抵與人迎相應則濕寒凝滯，與氣口相應則虛冷沉積，痼疾得之，邪氣向衰，爲吉，暴病得之，正氣憊極，難治。

《脈理正義・數脈主病》 數，不徐也，去來促急，一息六至，過於平脈之息數也，爲陽盛陰衰之候，爲熱，爲煩渴，爲虛。數而有力爲實熱，爲痛癢瘡瘍。數而無力爲虛熱，爲陰虛火動。浮數爲表熱，沉數爲裏熱，滑數爲痰火，弦數爲癉瘧。細而數爲骨蒸勞熱，肌槁沉困。洪而數爲陽毒壯熱，大渴狂言。若數而堅，如釵之股者，中蠱毒也。左寸數爲煩渴妄狂，爲口舌生瘡。左關數爲目赤腫痛，爲頭痛耳鳴。左尺數爲小便癃秘，甚則溺血。右寸數，肺有火，爲喘嗽血痰，爲喉腥面痱，數而虛爲肺痿，數而實爲肺癰。右關數，脾經熱，爲嘔逆翻胃，爲噎食不下，或爲消穀善饑，爲齦宣口臭。右尺數，爲大便秘結，臍下熱痛。大抵數脈不時見則生惡瘡，陽數則吐血，陰數加微必惡寒，煩擾而不得眠，惟小兒之脈一息七八至而細數者，平脈也。又有如數之脈，《內經》曰：脈至如數，令人暴驚。

論曰：經云一水不勝五火，是故人之爲病，火熱最多，而病人之脈見數亦多也。乃自予觀之，新病之數易，久病之數難，實而數易，虛而數難，浮而數易，沉而數難，關上見數易，尺中見數難，心病見數易，肺病見數難。然則數脈豈人所宜有乎？乃仲景又云：病人脈數，數爲熱，當消穀引飲，而反吐者，以爲發汗，令陽氣微，隔氣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以胃中虛冷，故吐也，則是數亦有虛寒矣，儲大復所謂假熱者，其是歟。今人但見其數即稱爲熱，猶非也。

《脈理正義・遲數二脈合論》 論曰：脈之有浮沉者，乾坤也。遲之與數，其猶坎離乎。常見人處熱則匆匆爾，居寒則營營爾，即此可得遲與數之說矣。然觀古人之治，多有遇數而投溫暖，遇遲而與寒涼者。其說有三焉：其一曰發表不遠熱，攻裏不遠寒，外感之人，身雖壯熱，脈雖洪數，腠裏閉密，必用麻黃桂枝輩大發其陽，榮衛一通，邪氣自退，脈數亦平。邪熱入裏，外反振寒，四肢反厥，投以承氣，陽退陰復，脈亦自復也。其二曰甚者從之，謂熱勢已極，驟與以寒，必至逆拒，故寒因熱用，寒勢已極，遽與以熱，反見捍隔，故熱因寒用也。其三曰益心之陽，寒亦通行，強腎之陰，熱之猶可。其人無火，溫熱補之，稍參以寒，則邪賊不侵，正乃自旺。其人無水，甘寒補之，稍參以溫，水得陽春，泉乃萌動也。此皆王啓玄之微言，治寒熱者不可不詳也。

《脈理正義・實脈主病》 實，不虛也，形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幅幅然，浮中沉三取皆有力，爲邪氣結滯，不得疏快之候，爲嘔爲喘，爲氣壅，爲痛，爲痢，爲食積。左寸實，心經伏熱，口瘡咽痛，實大而滑，痰熱上壅，舌強語澀。左關實，肝木氣實，脇肋痛滿，實大而浮，風熱攻眼，赤腫眵痛。左尺實，小腹滿痛，小便澀難，實而滑，莖中澀痛，淋瀝赤濁，實而大爲癃閉，實而緊爲腰痛。右寸實，胸中蘊熱，痰嗽煩滿，實而浮，咽喉燥痛，喘咳氣逆。右關實，中脘氣滯，嘔涌脹滿，實而浮，脾熱消中，善饑作渴，右尺實，臍下作痛，大便下利，實而大，熱滯下焦，大便秘結。柳氏曰：實者氣結不通，欠疏快之義，上部實則氣壅，下部實則氣脹，中部實則脾胃不快。

論曰：人身之氣血，喜充盈而惡虛弱，血氣實則脈實，固其宜也。乃脈之實者多歸於邪氣盛，此何說也？蓋血氣充盈之實必從和緩中見，故不見有實，見有實即非實也。故吳氏曰實而靜，三部相得，曰氣血有餘，實而躁，三部不相得，曰裏有邪，正此也。乃《脈訣》云主脾虛不食，四體勞倦，小便都不禁，是皆虛病耳，亦烏知實脈之主病乎？

《脈理正義・虛脈主病》 虛，不實也，遲大而軟，按之無力，隱指豁豁然空，爲氣血俱耗，不能自充之候，爲傷暑，爲虛煩，爲脫血，爲自汗。左寸虛，怔忡驚悸，左關虛，痿弱脇痛，左尺虛，血少力乏，行步恇然。右寸虛，勞嗽氣短，右關虛，滑泄久痢，右尺虛，陽弱精衰，不得隱曲。大抵男子得之，多爲氣竭精傷，婦人得之，多爲崩中漏下，小兒得之，多爲吐痢慢驚。

《脈理正義・實虛二脈合論》 論曰：實虛者，脈之剛柔也，察眞氣之強弱，辨邪氣之盛衰，審病之逆從，施治之補瀉，皆於是乎徵之。常考之《內經》曰：其氣來實而強，此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爲不及，病在中。乃《脈經》則有曰：脈實者，病在內。二說不同，何也？蓋《內經》所謂外中者，外感內傷也，病之本也。《脈經》所謂內者，裏也，對表而言，謂實則近

於沉，故云爾也，病之標也。《難經》曰：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曰陰盛陽虛。沉之損小，浮之實大，曰陽盛陰虛。此言表裏甚明，便不礙《內經》之旨，較之《脈經》爲朗然矣。雖然，病虛者脈虛，病實者脈實，治未有異也。常見有反是者，寒在太陽，發熱無汗，或熱在陽明，腹滿而痛，是實也，乃脈或反不足，而虛焉。又有勞怯勞倦，失血久羸，是虛也，乃脈或反有餘而實焉。此豈可以正法治哉？蓋證實脈虛，眞氣脫矣，症虛脈實，邪火熾焉，危乎殆哉，非至工巧，其孰能當此？

《脈理正義・洪脈主病》　洪，大也，指下闊大，來至大而去且長，騰騰而上滿指，爲陽有餘陰不足之候。洪大有力，爲風寒壯熱，爲喘急。洪大無力，爲勞極發熱，爲虛煩。洪而滑爲痰火。洪數爲臟腑積熱，爲癰疽，其人暴吐，爲中毒。大堅疾爲癲病，爲痫掣筋攣。左寸洪，爲心熱內煩譫語，爲喉吟，爲口瘡，微大爲心痹，咳引胸背，善淚出。左關大甚爲肝火，目赤腫痛，微大爲肝痹，咳引小腹陰縮。左尺大甚爲膀胱伏熱，小便赤澀，微大而急爲陰疝。右寸大甚爲熱侮肺金，唾血咽乾，微大爲肺痹，咳引胸背，起惡日光。右關大甚爲熱積胃脘，爲暴痛吐逆，爲煩滿，微大爲痞氣，膿血在腸胃之外。右尺大甚爲二便不通，臍腹滿痛，微大爲石水起自臍下，至小腹腫脹然。大抵病脈浮大者晝加，沉大者夜加。洪大之脈，夏日得之順，心之時也，冬日得之逆，所不勝者侮之也。形大者脈大，其往來自順利也，若形小而脈大，偶病而倏大，久病而更大，虛病而反大，皆逆也。

論曰：丹溪云脈者，血之所爲，屬陰。大者，洪之別名，火之象，屬陽。其病得之於內傷者，陰虛爲陽所乘，故脈大，當作虛治之。其病得之於外感者，邪客於經，脈故大，當作邪勝治之，皆病方長之勢也。所以《內經》曰大則病進，旨哉。今詳其主病，大抵皆火熱也。經曰洪則爲熱，一言盡之矣。

《脈理正義・微脈主病》　微，小也，指下輕細，欲絕非絕，爲氣血俱虛之候，在陽爲陽不足，在陰爲陰不足，爲精神怯弱，爲臟腑虛寒，爲久病，爲消癉。微而數爲陰虛生內熱，微而遲爲陽虛惡外寒。其實者，沉小而弦，爲寒癖，爲留飲，沉細緊急爲癥瘕刺痛。其虛者爲洞泄，爲暴吐下利，爲亡陽厥逆，爲失血崩中。細而澀爲反胃。左寸微爲憂思太過，爲困倦，爲驚惕，爲盜汗，爲噦。左關微爲眩運目昏瞀，爲筋痿，爲脇肢滿，爲多飲。左尺微爲腰膝痛酸，不能久立，微數爲尿血，爲遺精，小甚則腎泄。右寸微爲悲傷不樂，爲短氣，微數爲鼻衄，微軟爲飲在上焦，一臂不遂，小甚爲大腸泄。右關微爲腹中虛滿食不化，爲脾泄腹冷痛，細而沉實爲有留積。右尺微爲少腹拘急，小便餘瀝，不得隱曲，女子爲亡經，爲帶下。大抵平人脈微而澀者，男爲無子，精氣清冷，女爲絕產，血海虛寒。若人形小脈小，往來和滑，爲稟質之清，非病也，若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

論曰：微小者，敗脫之象，近死之脈也。今其主病不盡從敗脫言者，謂亦常近於收斂耳。蓋脈雖血之府，而實清陽之道，是故陽下陷則脈微，陽外疏則脈微，而陽內藏則亦微也。其又主積聚者，非積聚之脈微，積久而氣耗血敗則微，乃其弦緊之象，雖微猶在也。經云積聚不已則成勞瘵，亶其然乎。

《脈理正義・洪微二脈合論》　論曰：洪微即大小也。或曰洪微非大小也，洪脈實，大脈虛，微與小亦然，今而一之，是混之也。曰：不然。脈自浮沉遲數列條，何者不兼有力無力而言？而獨至洪大微小判而二之，何其瑣歟？且洪大固可以虛實分矣，若微與小，相去幾何？而亦條析之，宜乎後學有指下難明之惑也。況乎主病又不甚異乎？王叔和不分，予故不復狥滑氏也，今但合論之。脈自春起則漸大，以至於夏，自夏後則漸小，以至於冬，反是者逆，從時也。形大氣實者脈多大，形小氣清者脈多小，反是者危，從人也。此平脈也。至於病，則傷寒熱盛，脈浮大者生，沉小者死。消渴，脈數大者生，細小浮短者死。水病脹閉，脈浮大軟者生，沉細虛小者死。謂病形大則惡小也。傷寒汗下後，脈沉小靜者生，浮大躁疾者死。吐衄失血，脈小弱滑者生，實大者死。腸澼筋攣，脈微小靜者生，浮緊大者死。謂病形小則惡大也。乃大小之脈，更有互見者，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曰陰盛陽虛。浮之實大，沉之損小，曰陽盛陰虛。初持脈如細堅狀，久按之大而緩，動苦心有寒，胸脇痛，陰中痛，不欲近丈夫。初持脈如躁狀洪大，久按之細而堅牢，動苦腰腹相引痛，足脛腫不能食。此從浮沉互見者也。脈前大後小，則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氣短。關上襜襜大而尺寸細者，心腹冷積，癥瘕，欲熱飲食。此從三部互見者也。左手脈大，右手脈小，上病在左脇，下病在左足。右手脈大，左手脈小，上病在右脇，下病在右足。此從左右分見者也。朝來浮大，暮夜沉伏，浮大即太過上出魚際，沉伏即下不至關中，往來無常，時時復來者，榆莢枯落而死。此大小之以朝暮異見者也。脈來乍大乍小，乍短乍長者，爲祟。或大或小，交錯而見，胸中嘈雜，腹中痛，是有蟲齧其臟腑，氣不

能定所致。又若霍亂或久病人，見大小不定之脈則難治。此大小之參錯不定者也。至若少陽之至乍大乍小，乍短乍長，此非病也。蓋春時脈初起而未起，故見此象，和之至也。凡此皆《樞要》所未及者，故爲廣而言也。

《脈理正義·滑脈主病》 滑，不澀也，往來流利，展轉替替然，與數珠相似，應指圓滑，漉漉如欲脫，爲血實氣壅，爲痰逆涎結，爲經閉，爲鬼疰，在外爲風，爲傷熱，在內爲痰，爲宿食，在上爲吐逆，在下爲氣結。滑數而散爲癰瘍，滑數而大爲結熱。左寸滑爲心熱煩渴，滑而實大爲心驚舌強，語言蹇塞。左關滑爲肝熱，目赤頭眩，滑而弱爲肢體困憊。左尺滑爲赤淋，莖中澀痛，滑而弦爲腰腳疼痛。右寸滑，爲胸滿氣逆，滑而實大爲咽中乾燥，涕唾稠黏。右關滑爲口臭氣粗，爲嘔逆不食。右尺滑爲消渴引飲，爲腹痛下痢。大抵滑而清利，往來和勻者，男子爲眞元充裕，婦人爲孕育子嗣。滑而往來不調，斷續不勻者，男子爲痰火作楚，婦人爲經水不通。

論曰：仲景曰翕奄沉名曰滑，又曰滑者，緊之浮名也。夫翕奄沉則非沉緊之浮名則非浮，故滑爲脈之美者也，故《內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而仲景亦曰：陰陽合和，故令脈滑也。乃《脈經》又曰關上脈滑而小大不勻，是爲病方欲進，不出一二日復欲發動，其人欲多飲，飲即注利，如利止者生，不止者死。滑之不美又如此。蓋此非滑之不美，而大小不勻之不美也。大抵滑而弱則美，滑而強則不美。凡一切痰涎宿食、氣壅畜血之疾，未有不從數實見者，故曰滑而強則不美也。乃《脈訣》云胃寒，云臍似冰。吁，其於滑脈之所主，背馳不已甚乎？

《脈理正義·澀脈主病》 澀者，不滑也，往來不利，蹇滯且散，如雨沾沙，行而多礙，如輕刀刮竹然，爲寒邪鬱結，爲氣不充盈，爲血少，爲精枯，在內爲傷眞元，爲血痹疼痛，在外爲中霧露，爲身熱無汗。浮澀爲表虛惡寒，沉澀爲裏燥液竭，大便堅以澀，爲脹滿。虛弱而澀爲翻胃。沉澀而芤爲瘀血，浮澀而緊爲寒濕。左寸澀爲精神耗竭，或冷氣心痛。左關澀爲血虛身痛，或脇肋脹滿。左尺澀，男子爲足軟腰痠，若疝氣則小腹寒痛，女人爲經枯血竭，若孕婦則胎漏不安。右寸澀爲少氣不欲言，爲惡寒體倦。右關澀爲脾弱不欲食，爲胃翻嘔逆。右尺澀爲津液衰，大便秘結，爲元陽虛，足脛逆冷。大抵澀大而堅，按之有力者，外感爲寒邪鬱結，汗出不徹，內傷爲脾肺氣塞，痰熱伏結。若澀小而軟，按之無力者，內傷爲眞元耗散，足弱頭眩，外感爲汗下違宜，陰亡液竭。諸篤症而脈刮澀不勻者，難治。《脈經》曰：三部脈或至或不至，冷氣在胃中，故令脈不通也。

論曰：澀脈，一也，何其主病之多岐歟？曰血少精枯，是虛也，曰瘀血積痰，又是實也。曰小腹寒疝，腹中有寒，是寒也。曰液竭燥渴，煩熱無汗，又是熱也。澀，一也，而何其主病之多岐歟？蓋脈爲血之府，血虛則脈無以養而澀，血瘀則脈有所阻而亦澀。寒則血泣而不流，故澀，熱則血燥而不潤，故亦澀也。張仲景曰：病人脈微而澀者，此爲醫所病也，大發其汗，又數大下之，其人亡血。此虛之澀也。又曰：何以知汗出不徹，以脈澀故也。此實之澀也。是過汗亦澀，失汗亦澀也。夫此諸澀，亦有辨歟？倘亦虛者虛而澀，實者實而澀，寒者遲而澀，熱者數而澀，過汗者微而澀，失汗者洪而澀，各有迥然者，其不可誣歟。昔丹溪治老年下痢脈弦澀者二人，一以憂慮得，爲血虛，用補而愈，一以食魚鱠得，爲停痰，用吐法而愈。又治痛膈之脈澀者，爲有瘀血，與韭汁盡一觔而愈。又治下疳自痢而脈澀者，與當歸龍會而愈。所治各不同，並詳第三卷中，乃知治病必求其本。丹溪之說誠有功於醫，不可不講也。又有以脈澀誤服熱藥而遂致不救者，丹溪亦有論，今並贅及之。

丹溪曰：脈之狀不一，其間最難體認者，澀脈也。澀脈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指下純似不足之象，主病固多虛寒，然亦有病熱與實者，設若概以爲虛爲寒，孟浪與藥，熱以熱補，輕病爲重，重病爲死者多矣。何者？人之所藉以爲生者，血與氣也，或因多怒，或因憂鬱，或因厚味，或因補劑燥劑，或因表實無汗，氣騰血沸，老痰宿飲膠固集揉，脈道阻塞不能自行，亦見澀狀。若重取至骨，來似有力，且帶數意，參之以症，驗之形氣，但有熱症，當作痼熱可也。

《脈理正義·滑澀二脈合論》 論曰：《內經》曰澀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氣有餘也，孫氏曰滑者多血少氣，澀者多氣少血。由此觀之，滑與澀，各有有餘不足也。乃診家每喜滑而惡澀何也？蓋人身陽常有餘，陰常不足，所以血之多，雖多不多，而其少乃爲眞少耳，若氣少得滑，不足爲病也。或曰：滑脈既稱血多氣少矣，今觀滑之主病，又多是氣壅之症，何也？曰：眞氣足者必不壅，壅盛者，邪火所爲，正屬眞氣少耳。丹溪有云氣有餘便是火，正此謂也。雖然，氣壅者瀉其火易，血少者補其血難，所以《脈經》云上氣喘息低昂，其脈滑手足溫者生，脈澀四肢寒者死。《內經》云脈虛尺虛氣虛者，是爲重虛，氣虛者，言無常也，尺虛者，行步恇然，脈虛者，乃象陰也。如此者，滑則

生，澀則死，同一病而滑澀異，則生死判焉，又況諸篤病而六脈刮澀者乎？楊仁齋曰：凡諸篤疾，六脈刮澀，按之無力，若能用藥挽得胃氣脈回，三部和緩，謖謖而來，必有生意，若一向刮澀而胃氣之脈不回，息數雖存，終不能保其瘳也。

《脈理正義・緊脈主病》 緊，不徐緩也，其來勁急，左右彈人手，如轉索之無常，爲風寒激搏，伏於榮衛之候，爲寒，爲痛，爲喘急，爲筋攣，爲中惡。人迎緊甚傷於寒，氣口緊甚傷於食。浮緊爲傷寒身痛，沉緊爲中寒腹痛。洪大緊急，病速進在外，苦頭痛發熱癰腫。細小緊急，病速進在中，爲疝瘕，積聚腹痛。緊弦爲癥瘕，緊澀爲寒痹，緊急爲遁尸。左寸緊，頸項強急，緊而沉，心中氣逆冷痛。左關緊，胸脇支滿，緊而實，脇肋痃癖刺痛。左尺緊爲奔豚，爲腰胯冷痛。右寸緊，鼻塞膈壅，緊而沉，肺寒喘嗽。右關緊，腹痛吐逆，緊而滑，腹滿停食。右尺緊爲寒疝，爲足脁痹痛。尺寸俱緊而數，飲食中毒，吐逆。大抵緊脈見，多主疼痛與積聚。

論曰：諸遲常主寒矣，予觀緊之爲脈，其象類數，其體類實，乃陽脈，非陰脈也。自有諸緊爲寒之句，而今人之釋緊脈者，多以陰寒與之，不知仲景之所謂寒者，外感之傷寒也。人傷於寒，則爲病熱，誠以外邪閉塞，熱鬱不舒，故脈緊急也，所以治法脈浮而緊者汗之，脈沉而緊者下之，何常從陰寒治乎？今觀其主病，爲傷寒，爲脹滿，爲積聚，爲癥瘕，爲癰腫，皆畜熱病也，以視諸遲爲寒，不大有逕庭哉？或曰：仲景曰曾爲人所難，緊脈從何而來？曰：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也。假令咳者，坐飲冷水，故令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故令脈緊也。緊之爲寒亦明矣。曰：此仲景言。不宜緊而緊者，所謂殘賊之脈，脈之反者也，今試詳之。

《脈理正義・緩脈主病》 緩，不緊急也，其來紆緩，小快於遲，徐徐然不甚有力，爲血氣向衰之候，在上爲風寒，在腠肉，皮膚不仁，爲項強，爲多汗，在下爲濕氣，在經絡，筋脈弛張，爲風痹，爲足痿。浮緩爲腸風下血，爲飧泄。沉緩爲血虛癱瘓，爲便結。左寸緩，心血虛，怔忡健忘。左關緩，風虛頭眩耳鳴。左尺緩，腳弱下腫，小便餘瀝。右寸緩，肺氣虛，言語氣短。右關緩，胃弱，怠惰懶食。右尺緩，下焦虛寒，小腹冷痛。諸部見緩，皆曰不足，謂其遲緩而不鼓振也。設從容和緩，不浮不沉，動無偏盛，緩而近大，則脾家之本脈，無病之美脈也。

論曰：緩者和也，陽春布令，萬彙發舒之象也。《詩》曰春日遲遲，曰楊柳依依，緩之意蓋如此，故仲景曰衛氣和，名曰緩。今觀其所主，何多弱病也？蓋緩脈類於弱，故諸弱病以類從焉。然又主風主濕，何也？緩者，脾脈也，濕則傷脾，故緩見焉。風脈緩者，風之氣弛而散也。然此皆不和之緩也，惟其不和，故或兼濡而遲，爲濕。或兼浮而大，爲風。或兼小而弱，爲虛也。於緩乎何尤？或曰：緩與遲，其類乎？曰：不類。以息數言，則緩少快於遲。以形容言，遲較衰於緩。以主病言，遲爲陰寒內盛，緩爲風濕外侵也。雖然，仲景曰：衛氣和名曰緩，榮氣和名曰遲，陰陽相抱，榮衛俱行，剛柔相搏，名曰強也。以病脈言，則緩與遲不同，以和脈言，則謂其同也可。

《脈理正義・緊緩二脈合論》 論曰：緊緩者，邪正之分也。寇至則紛亂，安平則暇裕，緊緩之義也。然則緊緩其不相入者乎？如庵曰：緊緩二脈若俱見於一時，卻當消息，人氣定則一，氣亂則二，或先緩後緊，或先緊後緩，乃本氣與邪氣交爭所致，俟其定於緩則吉，定於緊則凶。

《脈理正義・長脈主病》 長，不短也，指下尋之，溢於一指之外，過於本位者，各部之長脈，從尺至關連寸直過，如橫竿之狀者，三部之長脈。長而和軟者爲氣治，爲氣血充裕之候。長而搏堅者爲氣病，爲陽盛熱熾之候。上部主吐逆，中部主痰火，下部主熱厥。浮而長者爲風眩，長而洪者爲癲狂。心脈搏堅而長，病舌卷不能言。肺脈搏堅而長，病吐血。肝脈搏堅而長，色青，病墜若搏，因血在脇下，令人喘逆。胃脈搏堅而長，其色赤，病折髀。脾脈搏堅而長，其色黃，病少氣。腎脈搏堅而長，色黃而赤，病折腰，傷寒。尺寸脈俱長者，陽明受病，身熱，目痛，鼻乾，不得卧。大概脈長而緩者，平人爲氣治，病人爲欲愈。心經脈長，神氣有餘。腎經脈長，根深蒂固。若輕虛而滑端直而長者，肝經之平脈也。女人左關獨長，爲慾念不遂。男子兩尺修長，爲壽齡遐永。

論曰：凡諸脈體，過猶不及，故小者病，而過大亦病，弱者病，而過強亦病。惟長則不爲病，蓋邪氣不能令脈長也，是故言病者，皆長而搏堅者也。

《脈理正義・短脈主病》 短，不長也，指下尋之，應指而迴。不能滿部者，各部之短脈，寸口尺內皆退促，附近關中見一半，如龜縮頭曳尾之狀者，三部之短脈，爲眞氣不足，不能前導其血之候，爲體虛惡寒，爲氣急短息，爲氣壅不快，爲宿食不消。浮而短，與人迎相應者，邪滯經絡，榮衛不行。沉而

短，與氣口相應者，臟氣不舒，內有痞寒。寸口脈短者，陽虛，爲頭額疼痛。尺中脈短者，陰虛，爲足脛逆冷。過於悲哀之人多見短脈，短則氣病之驗也。諸病甚，而脈短者，難治，以其近於無胃氣也。厥陰之至沉短而敦者，天和之平脈也。肺經之脈浮澀而短者，臟氣之平脈也。

論曰：脈必不可使短也，平人而脈素短者殀，病甚而脈倏短者死。蓋短則促，短而急也，雖或主痞塞氣壅，亦偶見即舒乃可。惟厥陰之至，沉短而敦，以爲平脈何也？蓋敦者厚也，謂氣方收聚深藏，不見舒長之象，非眞短也，若夫肺脈短而澀，便宜從病審察矣。《脈經》曰病若閉目不欲見人，當得肝脈弦急而長，反得肺脈浮澀而短者，死。病若頭痛目痛，脈反短澀者，死。診者其察之。

《脈理正義·長短二脈合論》 論曰：《內經》曰寸口脈中手短者曰頭痛，中手長者曰足脛痛。此非長短也，蓋氣聚於上則短，氣聚於下則長也。又曰長則氣治，短則氣病，則短豈脈所宜有哉？然予猶有說。大抵長宜於尺，短宜於寸。夫尺者，脈之根，根必不可令短也。若夫寸口，非所素有，而忽溢出焉，亦浮溢之象，謂之病可也。孀尼之脈，弦出寸口者，爲寒熱似瘧，脈緊而長，過寸口者，爲疰病，皆從寸言也，苟使短而見尺焉，當有不可言者矣。雖然，如庵有云：長人之尺寸長，短人之尺寸短，其尺寸既短，脈焉得長乎？《活人書》云：若人擘長乃疏下指，若人擘短乃密下指。此不應從長短例言也。

《脈理正義·弦脈主病》 弦，急張也，端直以長，如張弓弦，如按琴瑟之弦而不移也，爲風木邪盛之病，爲土衰壅滯之病，爲金傷不能制木之病，爲血敗不能榮經之病。浮弦爲少陽寒熱，爲頭風眩暈，爲瘧，爲拘急。沉弦爲痃癖積痛，爲懸飲內痛，爲停積瘀血。弦滑爲痰積。弦弱爲血虛寒熱，爲盜汗，爲脛痠，爲少腹滿。弦數爲衄血，弦遲爲寒飲。左寸弦爲頭痛隱隱，爲心下有水氣，愊愊然。左關弦爲怒而血聚，爲目赤腫，爲耳聾薨薨，爲脇肋刺痛。左尺弦爲小腹痛，爲癪疝，白腸挺核。右寸弦爲欬血，爲胸有停痰，爲水走腸胃。右關弦爲腹因寒痛，爲宿食不消，弦遲爲反胃。右尺弦爲腰腳寒痛，爲下焦停水。大抵弦脈與人迎相應，則寒熱或風走疰痛，與氣口相應則積飲溢痛，實症得之多風熱，怯病得之多虛極，暴病得之多因寒急痛。久病得之多賊邪侮脾，懷娠得之多大下不育，嬰兒得之多客忤驚癎。總之，弦而軟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若輕虛以滑，端直以長，則春令之時脈，肝經之平脈也。若脈見純弦者，負者，死。

論曰：弦者，足厥陰、少陽之脈也，其主病雖有虛實之殊，而大要在二經居多，獨是主停飲與不育二義，爲不易解。常見仲景曰少陰病，飲食入口即吐，復不能吐，手足寒，脈弦遲者，膈上有寒飲，《脈經》曰欬而時發熱，脈卒弦，非虛也，此爲胸中寒實所致也，乃知水之停者，土之敗也。土爲寒濕所傷，不能運化，則所勝者得令焉，弦之見也，其爲此歟。又曰：婦人經自斷而有軀，其脈反弦，恐其後必大下，不成軀。又婦人懷娠六七月，脈弦發熱，其胎逾月，腹痛惡寒，寒著小腹，如扇之狀，所以然者，子臟開故也。然則娠婦脈弦，非眞娠者亦非也，蓋有聚血而少活血則脈弦，今娠婦血已聚，而新血不足以養之，欲其胎固，其可得乎？然猶有說焉。脈者，胃氣之所布也，脾胃和則脈之運轉自和，脾胃阻喪，則脈失所運而拘急之象呈焉。故弦之脈近於無胃氣也，然則亦不應專責厥陰、少陽也。丹溪所見亦妙，併附見之。丹溪曰：最費調理者，弦脈也。弦爲春之令脈，非春時而見者，木爲病也。五臟相更制伏，以防其太過，木爲病則肝邪盛矣，肝之盛，金之衰也，金之衰，火之炎也，火之炎，水之弱也，金不足以制木，則土病矣。考之諸家，凡木邪風氣，土極土敗爲病，先哲蓋常言之矣，惟金因火伏，木寡於畏之論猶未發明，倘非滋水以降火，厚土以養金，而又以行濕、散風、導鬱爲之佐輔，邪何由去？病何由安？況弦脈爲病甚多，而治法又有隔二、隔三之遠，故不容於自默也。若曰不然，何弦屬陽，而仲景列於沉、澀、弱、微，爲五陰之數？至於叙六殘賊之脈，又以弦脈爲首，其意可見。

《脈理正義·芤脈主病》 芤，虛大之象也，舉之浮大而濡，按之中央虛、兩邊實，如指按芤草葉之狀，爲血不歸經，猖獗妄行之候。左寸芤爲吐血，爲尿血。左關芤爲吐血脇痛，爲血耗目昏。左尺芤爲吐咯上血，爲血淋澀痛。右寸芤爲衄血，爲欬血。右關芤爲嘔血不食，爲血痢後重。右尺芤爲腸風下血。爲痔漏脫血，大抵男子得之多亡血失精，婦人得之多半產漏下。腸癰潰敗，芤亦應之，金瘡脫血，芤亦應之。

如庵曰：芤之狀，人難曉，多云中間空，兩邊實，又云如葱管狀，果是教人無理會。余一日靜思之，芤主失血，按之中央空，不必泥其中空，但於按字上看。夫按者，手指重按之義，指按處則無，指外兩邊則有，是謂之芤，即是

一虛大之象。當氣血散漫，脈即虛浮滿大，按之則無，指外則有，乃血不歸經，猖獗妄行所致。若三部俱芤，爲大衄。大衄者，口鼻皆出，大小便下血。更分上中下三部，若見之一部，分其五臟論之，大概心主血，肝藏血，二部見之爲盛。既明了此一字之義，別其臟腑則不難。

《脈理正義・弦芤二脈合論》 論曰：弦與芤皆虛脈也，而弦之體較實，乃丹溪反惡弦而不惡芤者，何也？正惡其實也。夫虛則虛耳，虛而復見實者，邪也。吁，失血之初，脈但芤耳，使於此時內觀自養，餌以良劑，自可愈矣，情慾不守，飲食不節，邪從內發，弦脈見焉，謂病難調，豈不惜哉？

《脈理正義・動脈主病》 動者，不伏也，若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也。是陰陽之氣相搏也，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爲痛疼，爲驚悸，爲虛勞體痛，爲久泄血痢。婦人得之爲崩中，陰虛而陽搏也，婦人手少陰脈動甚爲妊子，陰搏而陽別也。

論曰：陰升陽降，二者交通往來於尺寸之間，自然和勻，寧至動哉？動也者，陰欲升而陽逆之，陽欲降而陰逆之，二者相搏，故鼓擊而起也。其見於關上者，蓋陽出陰入，以關爲界也。夫方其相搏也，實者自靜，虛者斯動，若當陽分，則動上連寸，而其虛在陽，陽虛則腠理疏而汗出。若當陰分，則動下連尺，而其虛在陰，陰虛不營肌肉而發熱也。然吾猶謂動者，龍雷之奮象，風火之煽象也，故又主痛，主驚諸症焉，使但虛而無邪火是存，亦見弱可耳，寧至動乎？

《脈理正義・伏脈主病》 伏者，潛伏而不見也，舉之按之，脈皆不見，以指推其筋於外，着骨而診乃見，蓋脈行筋下也，爲關膈閉塞不通之候，爲陰寒隱匿不散之候，爲痛極之候，爲積聚，爲疝瘕，爲水氣，爲痰飲，爲霍亂吐瀉，爲陰毒厥逆，爲宿食不消，爲瘀血停積。左寸伏，沉憂抑鬱，神思不舒。左關伏，血蓄不散，脇肋攻痛。左尺伏，腎寒精衰，手足厥冷，或疝或瘕，因寒發痛。右寸伏，胸中氣逆，噎塞不通，右脇有積聚，上膈有稠痰。右關伏，中脘積聚作痛，或停滯泄瀉。右尺伏，腹中痼冷，少腹急痛。

《脈理正義・動伏二脈合論》 論曰：動者，出現之象，邪正之相爭也。伏者，潛藏之象，邪居而正避也。然二者皆主痛，豈相反者亦相同歟？曰：陽主見，故其痛也動。陰主匿，故其痛也伏。凡病各有陰陽，正若此。

《脈理正義・濡脈主病》 濡，虛軟而無力也，極軟而浮，且散如綿衣在水中，輕手乃得，不任尋按，爲少氣，爲亡血，爲泄痢，爲勞熱，爲傷濕，爲風痹，爲虛汗，爲竭精。左寸濡，陽氣弱自汗多，心虛易驚。左關濡，血虛受風濕，痿弱足不收。左尺濡，小便澀難，腦痛耳鳴。右寸濡，唾涎沫，氣短促，關熱憎寒。右關濡，中氣苦虛冷，下重食不化，手足浮腫。右尺濡，下元虛寒，隱曲不利。大抵與人迎相應則爲受風濕，筋脈緩縱，與氣口相應則爲久泄瀉，氣力疲憊。

《脈理正義・弱脈主病》 弱，委弱而不振也，極軟而沉細，按之欲絕，舉指則無，爲真元不足，氣血虛損之候，爲痿弱，爲自汗，爲痼冷，爲虛熱，男子爲精氣憊極，女人爲天癸數脫。左寸弱，陽虛心悸多汗。左關弱，肝虛筋痿力乏。左尺弱，腎虛耳聾，腰腳痠痛。右寸弱，元氣不足，短氣畏寒。右關弱，中氣有虧，多泄少食。右尺溺，眞陰不足，發熱骨煩。大抵軟弱之脈，多因房勞過度，氣竭精傷而然，久病羸弱及衰老之人見之爲順，爲可調，少壯強盛及暴病見之爲逆，爲危困。獨見一部或二部猶可，若三部或六部俱見則殆也。

《脈理正義・濡弱二脈合論》 論曰：濡、軟、耎音敷三字，音義俱同，即弱也，其別於弱者，浮沉之間耳。惟予謂軟猶美於弱，何也？浮，陽也，沉，陰也，浮而軟則猶有陽也，沉而弱則併無陰矣。丹溪云：凡虛病之可治者，皆陰虛也，果屬陽虛，則敏者亦難措手。吾故曰軟猶美於弱也。然則軟弱，其必殆脈乎？《內經》曰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稍，曰肝平，又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則軟弱又和美之象矣。故下利脈弱者可治，久嗽脈弱者可治，皆從和言也。然則所云濡弱之近殆者，蓋不和而澀，且近微小者乎？或曰：然則，軟弱皆虛耳，何濡又主濕也？曰：凡物處燥則強，居濕則軟，所易知也，此似不在虛弱之例。然濕則傷脾，總不外脾虛之義耳，若訣云只爲風邪與氣連，又云若在尺中陰氣結，痠疼引變上皮膚，又曰主氣居於表，生產後客風面腫，與弱脈曾無影似。

《脈理正義・革脈主病》 革，變革也，舉之則弦而大，按之則虛豁無根，渾渾革至如湧泉，爲氣血改革，不循常度之候，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又爲中風、感濕之診。大抵病進而色弊，起之甚難，若綿綿其去如弦絕者，必死。

《脈理正義・牢脈主病》 牢，堅牢也，似沉似伏，實長而大，微弦應手堅

實，動而不轉移，爲固結之象。爲積聚，爲氣結，爲疼痛，爲癰疽，爲勞傷瘵極，爲痰實氣促。牢而數爲積熱，牢而遲爲痼冷。大抵其近乎無胃氣也，危診哉。

《脈理正義·牢革二脈合論》 論曰：革與牢，同一勁急之體，而以浮沉分見，其亦猶濡與弱乎。蓋革者根絕於下，邪火上騰，所謂枯楊生華而不可久也。牢者邪居在內，堅不可動，所謂據於蒺莉而妻不可見也。凡諸脈名俱從象得，而革牢二名，獨從義起。蓋革言失其常，牢言不可拔，皆危絕之脈也。

《脈理正義·促脈主病》 促，斷促也，脈來數，時一止復來，多出而上併於寸口，陽盛極而陰不能從也。爲氣怒上逆，爲胸滿煩躁，爲汗鬱作喘，爲血閉發斑，爲狂妄，爲癰腫，諸實熱之候。又爲氣爲血，爲痰爲飲爲食。蓋先以氣熱脈數，而五者或有一留滯於其間，則脈因之而促。雖然，促而有力洪實爲熱盛，爲邪滯經絡，促而無力損小爲虛脫，陰陽不相接之候。仲景曰：傷寒脈促，手足厥逆者，灸之，是虛也。大抵促脈上盛下虛，上溢下絕，進則死，退則生，亦可畏哉。

《脈理正義·結脈主病》 結，結滯也，脈按之來緩而時一止，復來無常數，多入而下併於關尺，陰獨盛而陽不能相入也。爲憂思拂鬱，爲癥結積聚，浮而結，與人迎相應，爲寒邪滯經，沉而結，與氣口相應，爲積氣在腹。外結者病癰腫，內結者病疝瘕，浮結者外有痼疾，結伏者內有積聚，結甚則積甚，結微則積微。又爲氣鬱，爲血瘀，爲老痰，爲留飲，爲食積，蓋先以氣寒脈緩，而五者或有一留滯於其間，則脈因之而結矣。

《脈理正義·散脈主病》 散，不聚也，似浮而散，按之則渙漫而不收斂，舉之則闊大而無根蒂，去來不明，甚則如解索，爲血氣耗散之候。浮大而散，雖爲心經之平脈，惟夏令爲然，非其時而見之，爲虛陽不斂，精神耗散。脈直前而中散者，病消渴。脈沉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癥。大抵尋常最不宜獨見此脈，產婦得之則生子，孕婦得之則墮胎，傷寒咳逆上氣，其脈散者死。六腑氣絕於外，則手足寒逆而上氣，其脈必散。五臟氣絕於內，則下泄不禁而厥逆，其脈亦散。信乎，散脈，危脈也。

《脈理正義·代脈主病》 代，更代也，其來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由是復止，尋之良久，乃復強起，動止皆有常數，或五動一止，或七動一止，不復增減，爲元氣衰脫欲絕之候，主形容羸瘦，口不能言，瘵已篤矣。若人無病而軀體瘦削，其脈止代，是一藏無氣，他藏代至，亦危亡之應也。若因病而氣血驟損，以致神用不續，或風家痛家脈見止代，只爲病脈。故傷寒有心動悸而脈結代者，下痢有泄及便膿血而脈數動一代者，心腹疼痛及霍亂吐瀉，脈亦有結澀止代不勻者。蓋凡痛之脈不可佳也。又妊娠亦有脈代者，必三月餘之胎也。

《脈理正義·澀促結代總論》 論曰：澀、促、結、代四脈，俱有中止之意者也，自朱丹溪有歇至之稱，故後人總言歇至，而四者遂不復分，則病情亦何由顯乎？夫澀脈蹇滯，似有止而實非止，促之止止於數，結之止止於緩，然皆能自還者也，能自還者，謂甫止即還，猶是本藏之氣也。代則止而不能自還，不能自還者，謂一止即絕半晌，而他藏代之來也。且三者止不勻，而代脈之止息必勻，故《靈樞》曰四十動一代者，一藏無氣。三十動一代者，二藏無氣。二十動一代者，三藏無氣。十動一代者，四藏無氣。不滿十動一代者，五藏無氣，與之短期。是言代之止息獨勻，與他止者不同，而爲死脈也。今人未辨息數之多寡，又未辨其能自還與不能自還之情狀，虛與實之形體，但曰歇至，其於病不相失者幾何哉？然此諸歇至之脈難分部位，治者宜知審在何藏。《難經》曰吸不至腎，至肝而還，以爲腎氣先絕，而後肝、而脾、而心、而肺，當亦不然。蓋當其呼而止者，心與肺也，當其吸而止者，腎與肝也。歇之見於浮者，心與肺也，歇之見於沉者，腎與肝也。其歇至遠者輕，歇至近者篤，故曰進則死，退則生。此又促、結之同準也。

《慎柔五書·虛損·脈法》 《脈經》曰：脈來軟者爲虛，緩者爲虛，微者爲虛，弱者爲虛，弦者爲虛，細而微者血氣俱虛，小者血氣俱少。仲景《要略》曰：脈芤者血虛，沉小遲者脫氣。又曰：血虛脈大如葱管。又曰：脈大而芤者脫血。

慎柔先生云：浮大脈見於右尺爲假火，假火按內傷施治。

凡損病脈數，爲胃氣不足。若轉緩弱，即胃家生發之兆矣。左脈微細不起，右尺帶數或浮大，調治非二三年不愈也。

緊數之脈，表裏俱虛，緊爲寒傷衛，數爲血不足。脈緊則肺氣不足，不能衛皮毛而畏風寒。脈數則陰虛火動。脈緊有胃氣，脈數則無胃氣。

內傷作瀉而肺脈豁大者，難治。

病久而脈弦者，轉瘧方愈，脈緩者，轉痢方愈。蓋久病得氣血活動，故轉病也。脈數不得汗，即生腫毒方愈。

兩尺無脈，是濁陰在上，痰凝氣閉，肺不下降，金不能生水而成痰厥。經曰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吐則濁痰湧出，上部疏通，肺氣下降於腎，少陰上升於巔，而有生發之機矣。

仲景云：陽脈濇，陰脈弦，當腹中急痛。尺爲陰，寸爲陽，陰脈弦，水挾木勢而侮土也。陽脈濇者，濇爲氣有餘，是氣分有伏火也，火鬱在上，水盛在下，故腹急痛。

寸口脈微，尺脈緊，其人虛損多汗，此陽弱也。衛氣弱名曰卑，慄卑相搏名曰損。

寸口脈微而濇，微者衛氣衰，濇者榮氣不足。衛氣衰則面色黃，榮氣衰則面色青。榮爲根，衛爲葉，枝葉枯槁而寒慄，欬逆唾腥吐涎沫也。

寸口脈微而緩，微者衛氣疏，疏則其膚空，緩者胃實，實則穀消而水化也。穀入於衛，脈道乃行，水入於經，其血乃成。榮盛則其膚必疏，三焦絕經，名曰血崩。

《醫宗必讀・脈有相似宜辨》 洪與虛皆浮也，浮而有力爲風，浮而無力爲虛。

沉與伏皆沉也，沉脈行於筋間，重按即見，伏脈行於骨間，重按不見，必推筋至骨，乃可見也。

數與緊皆急也，數脈以六至得名，而緊則不必六至，惟弦急而左右彈，狀如切緊繩也。

遲與緩皆慢也，遲則三至，極其遲慢，緩則四至，徐而不迫。

實與牢皆兼弦大實長之四脈也，實則浮中沉三取皆然，牢則但於沉候取也。

洪與實皆有力也，洪則重按少衰，實則按之亦強也。

革與牢皆大而弦也，革則浮取而得，牢則沉取而見也。

濡與弱皆細小也，濡在浮分，重按即不見也，弱主沉分，輕取不可見也。

細與微皆無力也，細則指下分明，微則似有若無，模糊難見也。

促、結、濇、代，皆有止者也，數時一止爲促，緩時一止爲結，往來遲滯，似止非止爲濇，動而中止，不能自還，止有定數爲代。

《醫宗必讀・脈有相反宜參》 浮沉者，脈之升降也。遲數者，脈之急慢也。滑濇者，脈之通滯也。虛實者，脈之剛柔也。長短者，脈之盈縮也。洪微者，脈之盛衰也。緊緩者，脈之張弛也。牢革者，脈之內外也。動伏者，脈之出處也。促結者，脈之陰陽也。濡弱者，脈之窮於進退者也。芤弦者，脈之見於盛衰者也。經曰前大後小，前小後大，來疾去徐，來徐去疾，去不盛，來反盛，去盛來不盛，乍大乍小，乍長乍短，乍數乍疏，是又二脈之偶見者也。

《醫宗必讀・長短二脈不診於關之說》 夫脈以過於本位名之爲長。如寸之過於本位，直可上溢魚際。尺之過於本位，直可下通尺澤。至於關中，稍過於上即爲寸部，稍過於下即爲尺部，何從見其過於本位而名之爲長乎？或曰長爲肝家本脈，見於《內經》者，然則亦不從關上診歟？曰：凡尺寸之見長者，皆肝脈之應也，必欲於左關求之，是癡人前說夢矣。

不及本位，故名曰短，寸可短也，尺可短也，若欲於關上尋不及本位之短脈，是上不通寸爲陽絕，下不通尺爲陰絕，乃死脈也，豈可以死脈爲短脈乎？尺、關、寸一氣貫通，決無間斷之理，必欲於關上求短脈，其可得乎？故愚謂長短二脈，不診於關中，但見於尺寸也。

《醫宗必讀・緩脈非病脈之說》 緩乃胃氣之脈，六部中不可一刻無者也。所謂緩而和勻，不疾不徐，不大不小，不浮不沉，意思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此胃氣脈也。脈貴有神者，貴此胃氣耳，安可以胃氣脈爲病脈乎？必緩中有兼見之脈方可斷病，如緩而大，緩而細之類是也。

《醫宗必讀・革脈非變革之義》 革脈者，浮取之而挺然，重按之而豁然，正如鼓皮，外雖綳急，中則空虛，故丹溪云如按鼓皮，此的解也。皮即爲革，故名爲革。滑伯仁以革爲變革之義，誤矣。若曰變革，是怪脈也，而革果怪脈乎？則變革之義何居乎？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通一子脈義》 正脈十六部浮、沉、遲、數、洪、微、滑、濇、弦、芤、緊、緩、結、伏、虛、實

浮脈　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脈爲陽，凡洪大芤革之屬，皆其類也。爲中氣虛、爲陰不足，爲風，爲暑，爲脹滿，爲不食，爲表熱，爲喘急。浮大爲傷風，浮緊爲傷寒，浮滑爲宿食，浮緩爲濕滯，浮芤爲失血，浮數爲風熱，浮洪爲狂躁。雖曰浮爲在表，然眞正風寒外感者，脈反不浮，但其緊數而略兼浮者，便是表邪，其證必發熱無汗，或身有痠疼，是其候也，若浮而兼緩，則非表

邪矣。大都浮而有力有神者爲陽有餘，陽有餘則火必隨之，或痰見於中，或氣壅於上，可類推也。若浮而無力空豁者爲陰不足，陰不足則水虧之候，或血不營心，或精不化氣，中虛可知也。若以此等爲表證，則害莫大矣。其有浮大弦硬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眞陰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之兆也。凡脈見何部，當隨其部而察其證，諸脈皆然。

沉脈　輕手不見，重取乃得。沉脈爲陰，凡細小、隱伏、反關之屬，皆其類也，爲陽鬱之候，爲寒，爲水，爲氣，爲鬱，爲停飲，爲癥瘕，爲脹實，爲厥逆，爲洞泄。沉細爲少氣，爲寒飲，爲胃中冷，爲腰腳痛，爲痃癖。沉遲爲痼冷，爲精寒。沉滑爲宿食，爲伏痰。沉伏爲霍亂，爲胸腹痛。沉數爲內熱。沉弦、沉緊爲心腹、小腸疼痛。沉雖屬裏，然必察其有力無力，以辨虛實。沉而實者，多滯多氣，故曰下手脈沉，便知是氣。氣停積滯者，宜消宜攻。沉而虛者，因陽不達，因氣不舒。陽虛氣陷者，宜溫宜補。其有寒邪外感，陽爲陰蔽，脈見沉緊而數，及有頭疼身熱等證者，正屬邪表，不得以沉爲裏也。

遲脈　不及四至者皆是也。遲爲陰脈，凡代緩結澀之屬，皆其相類，乃陰盛陽虧之候。爲寒，爲虛。浮而遲者內氣虛，沉而遲者表氣虛。遲在上則氣不化精，遲在下則精不化氣。氣寒則不行，血寒則凝滯。若遲兼滑大者，多風痰頑痹之候。遲兼細小者，必眞陽虧弱而然。或陰寒留畜於中，則爲泄爲痛。或元氣不榮於表，則寒慄拘攣。大都脈來遲慢者，總由元氣不充，不可妄施攻擊。

數脈　五至六至以上，凡急疾緊促之屬，皆其類也。爲寒熱，爲虛勞，爲外邪，爲癰瘍。滑數、洪數者多熱，澀數、細數者多寒。暴數者多外邪，久數者必虛損。數脈有陰有陽，今後世相傳，皆以數爲熱脈，及詳考《內經》，則但曰諸急者多寒，緩者多熱，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曰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曰諸急者多寒，緩者多熱，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曰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曰：緩而滑者曰熱中。舍此之外，則並無以數言熱者。而遲冷數熱之說，乃始自《難經》，云數則爲熱，遲則爲寒，今舉世所宗，皆此說也，不知數熱之說大有謬誤。何以見之？蓋自余歷驗以來，凡見內熱伏火等證，脈反不數，而惟洪滑有力，如經文所言者是也。至如數脈之辨，大約有七，此義失眞，以至相傳遺害者，弗勝紀矣。茲列其要者如左，諸所未盡，可以類推。

一、外邪有數脈。凡寒邪外感，脈必暴見緊數。然初感便數者，原未傳經，熱自何來？所以只宜溫散。即或傳經日久，但其數而滑實，方可言熱，若數而無力者，到底仍是陰證，只宜溫中。此外感之數，不可盡以爲熱也。若概用寒涼，無不殺人。一、虛損有數脈。凡患陽虛而數者，脈必數而無力，或兼細小而證見虛寒，此則溫之且不暇，尙堪作熱治乎？又有陰虛之數者，脈必數而弦滑，雖有煩熱諸證，亦宜愼用寒涼，若但清火，必至脾泄而敗。且凡患虛損者，脈無不數，數脈之病，惟損最多，愈虛則愈數，愈數則愈危，豈數皆熱病乎？若以虛數作熱數，則萬無不敗者矣。一、瘧疾有數脈。凡瘧作之時，脈必緊數，瘧止之時，脈必和緩，豈作即有火而止則無火乎？且火在人身，無則無矣，有則無止時也。能作能止者，惟寒邪之進退耳，眞火眞熱則不然也。此瘧疾之數，故不可盡以爲熱。一、痢疾有數脈。凡痢疾之作，率由寒濕內傷，脾腎俱損，所以脈數但兼弦澀細弱者，總皆虛數，非熱數也，悉宜溫補命門，百不失一。其有形證多火，年力強壯者，方可以熱數論治，然必見洪滑實數之脈。方是其證。一、癰瘍有數脈。凡脈數身無熱而反惡寒，飲食如常者，或身有熱而得汗不解者，即癰疽之候也。然瘡瘍之發，有陰有陽，可攻可補，亦不得盡以脈數者爲熱證。一、痘疹有數脈，以邪毒未達也，達則不數矣。此當以虛實大小分陰陽，亦不得以數爲熱脈。一、癥癖有數脈。凡脇腹之下有塊如盤者，以積滯不行，脈必見數。若積久成疳，陽明壅滯，而致口臭、牙疳、發熱等證者，乃宜清胃清火，如無火證而脈見細數者，亦不得認以爲熱。一、胎孕有數脈。以衝任氣阻，所以脈數，本非火也。此當以強弱分寒熱，不可因其脈數而執以黃芩爲聖藥。按：以上數脈諸證，凡邪盛者多數脈，虛甚者尤多數脈，則其是熱非熱，從可知矣。

洪脈　大而實也，舉按皆有餘。洪脈爲陽，凡浮芤實大之屬皆其類也，爲血氣燔灼，大熱之候。浮洪爲表熱，沉洪爲裏熱，爲脹滿，爲煩渴，爲狂躁，爲斑疹，爲頭疼面熱，爲咽乾喉痛，爲口瘡癰腫，爲大小便不通，爲動血，此陽實陰虛，氣實血虛之候。若洪大至極，甚至四倍以上者，是即陰陽離絕，關格之脈也，不可治。

微脈　纖細無神，柔弱之極，是爲陰脈，凡細小虛濡之屬皆其類也，乃血氣俱虛之候。爲畏寒，爲恐懼，爲怯弱，爲少氣，爲中寒，爲脹滿，爲嘔噦，爲泄瀉，爲虛汗，爲食不化，爲腰腹疼痛，爲傷精失血，爲眩暈厥逆，此雖氣血俱虛，而尤爲元陽虧損，最是陰寒之候。

滑脈　往來流利，如盤走珠，凡洪大芤實之屬皆其類也，乃氣實血壅之

候。爲痰逆，爲食滯，爲嘔吐，爲滿悶。滑大、滑數爲內熱，上爲心肺、頭目、咽喉之熱，下爲小腸、膀胱、二便之熱。婦人脈滑數而經斷者爲有孕。若平人脈滑而和緩，此自營衛充實之佳兆，若過於滑大，則爲邪熱之病。又凡病虛損者，多有弦滑之脈，此陰虛然也。瀉痢者亦多弦滑之脈，此脾腎受傷也，不得通以火論。

澀脈　往來艱澀，動不流利，如雨沾沙，如刀刮竹，言其象也。澀爲陰脈，凡虛細微遲之屬皆其類也，爲血氣俱虛之候。爲少氣，爲憂煩，爲痹痛，爲拘攣，爲麻木，爲無汗，爲脾寒少食，爲胃寒多嘔，爲二便違和，爲四肢厥冷，男子爲傷精，女子爲失血，爲不孕，爲經脈不調。凡脈見澀滯者，多由七情不遂，營衛耗傷，血無以充，氣無以暢。其在上，則有上焦之不舒，在下則有下焦之不運，在表則有筋骨之疲勞，在裏則有精神之短少，凡此總屬陽虛。諸家言氣多血少，豈以脈之不利，猶有氣多者乎？

弦脈　按之不移，硬如弓弦，凡滑大堅搏之屬皆其類也。爲陽中伏陰，爲血氣不和，爲氣逆，爲邪勝，爲肝強，爲脾弱，爲寒熱，爲痰飲，爲宿食，爲積聚，爲脹滿，爲虛勞，爲疼痛，爲拘急，爲瘧痢，爲疝癖，爲胸脇痛。《瘡疽論》曰：弦洪相搏，外緊內熱，欲發瘡疽也。弦從木化，氣通乎肝，可以陰，亦可以陽，但其弦大兼滑者便是陽邪，弦緊兼細者便是陰邪。凡臟腑間胃氣所及，則五臟俱安，肝邪所侵，則五臟俱病。何也？蓋木之滋生在水，培養在土，若木氣過強，則水因食耗，土爲剋傷。水耗則腎虧，土傷則胃損。腎爲精血之本，胃爲水穀之本，根本受傷，生氣敗矣，所以木不宜強也。矧人無胃氣曰死，故脈見和緩者吉，指下弦強者凶。蓋肝邪與胃氣不和，緩與弦強相左，弦甚者土必敗，諸病見此，總非佳兆。

芤脈　浮大中空，按如葱管。芤爲陽脈，凡浮豁弦洪之屬皆相類也，爲孤陽脫陰之候。爲失血脫血，爲氣無所歸，爲陽無所附，爲陰虛發熱，爲頭暈目眩，爲驚悸怔忡，爲喘急盜汗。芤雖陽脈，而陽實無根，總屬大虛之候。

緊脈　急疾有力，堅搏抗指，有轉索之狀，凡弦數之屬皆相類也。緊脈陰多陽少，乃陰邪激搏之候，主爲痛爲寒。緊數在表，爲傷寒發熱，爲渾身筋骨疼痛，爲頭痛項強，爲欬嗽鼻塞，爲癖爲瘧。沉緊在裏，爲心脇疼痛，爲胸腹脹滿，爲中寒逆冷，爲吐逆出食，爲風癇反張，爲痃癖，爲瀉痢，爲陰疝。在婦人爲氣逆經滯，在小兒爲驚風抽搐。

緩脈　和緩不緊也。緩脈有陰有陽，其義有三：凡從容和緩，浮沉得中者，此自平人之正脈，若緩而滑大者多實熱，如《內經》所言者是也，緩而遲細者多虛寒，即諸家所言者是也。然實熱者必緩大有力，多爲煩熱，爲口臭，爲腹滿，爲癰瘍，爲二便不利。或傷寒溫瘧初愈，而餘熱未清者，多有此脈。若虛寒者必緩而遲細，爲陽虛，爲畏寒，爲氣怯，爲疼痛，爲眩暈，爲痹弱，爲痿厥，爲怔忡健忘，爲食飲不化，爲溏瀉飧泄，爲精寒腎冷，爲小便頻數。女人爲經遲血少，爲失血下血。凡諸瘡毒外證及中風產後，但得脈緩者，皆易愈。

結脈　脈來忽止，止而復起，總謂之結。舊以數來一止爲促，促者爲熱，爲陽極，緩來一止爲結，結者爲寒，爲陰極。通謂其爲氣爲血，爲食爲痰，爲積聚，爲癥瘕，爲七情鬱結。浮結爲寒邪在經，沉結爲積聚在內，此固結促之舊說矣，然以予之驗，則促類數也，未必熱，結類緩也，未必寒，但見中止者，總是結脈。多由血氣漸衰，精力不繼，所以斷而復續，續而復斷，常見久病者多有之，虛勞者多有之，或誤用攻擊消伐者亦有之。但緩而結者爲陽虛，數而結者爲陰虛，緩者猶可，數者更劇。此可以結之微甚，察元氣之消長，最顯最切者也。至如留滯鬱結等病，本亦此脈之證應，然必其形強氣實而舉按有力，此多因鬱滯者也。又有無病而一生脈結者，此其素稟之異常，無足怪也。舍此之外，凡病有不退而漸見脈結者，此必氣血衰殘，首尾不繼之候，速宜培本，不得妄認爲留滯。

伏脈　如有如無，附骨乃見。此陰陽潛伏，阻隔閉塞之候，或火閉而伏，或寒閉而伏，或氣閉而伏。爲痛極，爲霍亂，爲疝瘕，爲閉結，爲氣逆，爲食滯，爲忿怒，爲厥逆、水氣。

凡伏脈之見，雖與沉微細脫者相類，而實有不同也。蓋脈之伏者，以其本有如無，而一時隱蔽而見耳。此有胸腹痛劇而伏者，有氣逆於經，脈道不通而伏者，有偶因氣脫不相接續而伏者，然此必暴病暴逆者乃有之，調其氣而脈自復矣。若此數種之外，其有積困延綿，脈本細微而漸至隱伏者，此自殘燼將絕之兆，安得尚有所伏？常見庸人診此，無論久暫虛實，動稱伏脈，而破氣導痰等劑，猶然任意，此恐其就道稽遲，而復行催牒耳，聞見略具，諒不至此。

虛脈　正氣虛也，無力也，無神也，有陰有陽。浮而無力爲血虛，沉而無力爲氣虛，數而無力爲陰虛，遲而無力爲陽虛。雖曰微濡遲澀之屬皆爲虛

類，然而無論諸脈，但見指下無神者，總是虛脈。《內經》曰按之不鼓，諸陽皆然，即此謂也。故凡洪大無神者即陰虛也，細小無神者即陽虛也。陰虛則金水虧殘，龍雷易熾，而五液神魂之病生焉，或盜汗遺精，或上下失血，或驚忡不寧，或欬喘勞熱。陽虛則火土受傷，眞氣日損，而君相化源之病生焉，或頭目昏眩，或膈塞脹滿，或嘔惡亡陽，或瀉痢疼痛。救陰者，壯水之主，救陽者，益火之源，漸長則生，漸消則死。虛而不補，元氣將何以復？此實死生之關也。醫不識此，尙何望其他焉？

實脈　邪氣實也，舉按皆強，鼓動有力。實脈有陰有陽，凡弦洪緊滑之屬皆相類也，爲三焦壅滯之候。表邪實者，浮大有力，以風寒暑濕外感於經，爲傷寒瘴瘧，爲發熱頭痛，鼻塞頭腫，爲筋骨肢體痠疼、癰毒等證。裏邪實者，沉實有力，因飮食七情內傷於臟，爲脹滿，爲閉結，爲癥瘕，爲瘀血，爲痰飮，爲腹痛，爲喘嘔欬逆等證。火邪實者，洪滑有力，爲諸實熱等證。寒邪實者，沉弦有力，爲諸痛滯等證。凡其在氣在血，脈有兼見者，當以類求。然實脈有眞假，眞實者易知，假實者易誤。故必問其所因而兼察形證，必得其神，方是高手。

《診家正眼・辨二十八脈》　浮脈陽

體象　浮在皮毛，如水漂木，舉之有餘，按之不足。

主病　浮脈爲陽，其病在表。寸浮傷風，頭疼鼻塞。左關浮者，風在中焦。右關浮者，風痰在膈。尺部得之，下焦風熱，小便不利，大便秘澀。

兼脈　無力表虛，有力表實。浮緊風寒，浮遲中風，浮數風熱，浮緩風濕，浮芤失血，浮短氣病，浮洪虛熱，浮虛暑燠，浮澀血傷，浮濡氣敗。

按：浮之爲義，如木之浮水面也。浮脈法天，輕清在上之象，在卦爲乾，在時爲秋，在人爲肺。《素問》曰：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此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爲不及，病在中。又曰：太過則氣逆而背痛，不及則喘，少氣而欬，上氣見血。又曰：肺脈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肺脈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肺病。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王叔和云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最合浮脈之義。黎氏以爲如捻葱葉，則溺於芤脈矣。崔氏云有表無裏，有上無下，則脫然無根，又溺於散脈矣。僞訣云尋之如太過，是中候盛滿，與浮之名義有何於涉乎？須知浮而盛大爲洪，浮而軟大爲虛，浮而柔細爲濡，浮而無根爲散，浮而弦芤爲革，浮而中空爲芤，毫釐疑似之間，相去便已千里，可不細心體認哉？寸關尺俱浮，直上直下，或顚或癇，腰背強痛，不可俯仰，此督脈爲病也。夫肺藏職秋金天地之氣，至秋而降，且金性重而下沉，何以與浮脈相應耶。不知肺金雖沉，然所主者實陽氣也，況處於至高，爲五藏六府之華蓋，輕清之用，與天合德，故與浮脈相應耳。

沉脈陰

體象　沉行筋骨，如石投水，按之有餘，舉之不足。

主病　沉脈爲陰，其病在裏。寸沉短氣，胸痛引脇，或爲痰飮，或水與血。關主中寒，因而痛結，或爲滿悶，吞酸筋急。尺主背痛，亦主腰膝，陰下濕癢，淋濁痢泄。

兼脈　無力裏虛，有力裏實。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痰飮，沉澀血結，沉弱虛衰，沉牢堅積，沉緊冷疼，沉緩寒濕。

按：沉之爲義，如石之沉於水底也。沉脈法地，重濁在下之象，在卦爲坎，在時爲冬，在人爲腎。黃帝曰：冬脈如營，何如而營？岐伯曰：冬脈腎也，北方之水也，萬物所以含藏，其氣來沉以奧，故曰營。其氣如彈石者，此爲太過，病在外，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其虛如數者，此謂不及，病在中，令人心懸如肌，脛中淸，脊中痛，小腹痛，小便黃赤。又曰：脈來喘喘累累如鈎，按之而緊，曰腎平。冬以胃氣爲本，脈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楊氏曰：如綿裹砂，內剛外柔，審度名義，頗不相戾。僞訣妄云緩度三關，狀如爛綿，則是弱脈而非沉脈矣。若緩度三關，尤不可曉。沉而細耎爲弱脈，沉而弦勁爲牢脈，沉而着骨爲伏脈，剛柔淺深之間，宜熟玩而深思也。

夫腎之爲藏，配坎應冬，萬物蟄藏，陽氣下陷，列爲雪霜，故其脈主沉陰而居裏。若誤與之汗，則如蟄蟲出而見霜，誤與之下，則如飛蛾入而見湯。此叔和入理之微言，後世之指南也。

遲脈陰

體象　遲脈屬陰，象爲不及，往來遲慢，一息三至。

主病　遲脈主藏，其病爲寒。寸遲上寒，心痛停凝。關遲中寒，痛結攣筋。尺遲火衰，小便不禁，或病腰足，疝痛牽陰。

兼脈　有力積冷，無力虛寒。浮遲表冷，沉遲裏寒，遲澀血少，遲緩濕寒，遲滑脹滿，遲微難安。

按：遲之爲義，遲滯而不能中和也，脈以一息四至爲和平，若一息三至，則遲而不及矣。陰性多滯，故陰寒之症，脈必見遲也。譬如大陽隸於南陸，則火度而行數，隸於北陸，則水度而行遲，即此可以徵陰陽遲速之故矣。僞訣云重手乃得。是沉脈而非遲矣。又云狀且難，是澀脈而非遲矣。一息三至，甚爲分明，而誤云隱隱，是微脈而非遲矣。遲而不流利則爲澀脈，遲而有歇止則爲結脈，遲而浮大且軟則爲虛脈。至於緩脈，絕不相類。夫緩以脈形之寬緩得名，遲以至數之不及爲義。故緩脈四至，寬緩和平，遲脈三至，遲滯不同。然則二脈各別，又安足溷哉？以李瀕湖之通達，亦云小快於遲作緩，持以至數論緩脈，是千慮之一失也。

王叔和曰：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經，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絕，此損之脈也。一損損於皮毛，二損損於血脈，三損損於肌肉，四損損於筋，五損損於骨。是知脈之至數愈遲，則症之陰寒亦甚矣。

數脈陽

體象　數脈屬陽，象爲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

主病　數脈主腑，其病爲熱。寸數喘欬，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數相火，遺濁淋癃。

兼脈　有力實火，無力虛火。浮數表熱，沉數裏熱。陽數君火，陰數相火。右數火亢，左數附戕。

按：數之爲義，躁急而不能中和也。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氣行六寸，一晝一夜行一萬三千五百息，當週身五十度，脈行八百一十丈，此經脈周流恆常之揆度也。若一息六至，豈非越其常度耶？火性急速，故陽盛之症，脈來必數也。僞訣云七表八裏，而獨遺數脈，止歌於心藏，此其過非淺鮮也。數而弦急則爲緊脈，數而流利則爲滑脈，數而有止則爲促脈，數而過極則爲疾脈，數如豆粒則爲動脈。古人云：脈書不厭於迴讀熟讀深思理自知，祇如相類之脈，非深思不能辨別，非熟讀不能諳識也。

王叔和云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盡。此至之脈也，乃知脈形愈數，則受症愈熱矣，肺部見之，爲金家賊脈，秋月逢之，爲剋令凶徵也。

滑脈陽中之陰

體象　滑脈替替，往來流利，盤珠之形，荷露之義。

主病　滑脈爲陽，多主痰液。寸滑欬嗽，胸滿吐逆。關滑胃熱，壅氣傷食。尺滑病淋，或爲痢積，男子溺血，婦人經鬱。

兼脈　浮滑風痰，沉滑痰食，滑數痰火，滑短氣塞。滑而浮大，尿則陰痛。滑而浮散，中風癱瘓。滑而冲和，娠孕可決。

按：滑之爲義，往來流利而不澀滯也，陰氣有餘，故脈來流利如水。夫脈者，血之府也，血盛則脈滑，故腎脈宜之。張仲景曰翕奄沉爲滑，而人莫能解。蓋翕者浮也，奄者忽也，謂忽焉而沉，摩寫往來流利之狀，極爲曲至也。僞訣云按之即伏，三關如珠，不進不退，與滑之名義殊屬支離。曰伏，曰不進不退，尤爲怪誕。王叔和曰關滑爲胃家有熱，僞訣曰關滑爲胃家有寒。叔和以尺滑爲下焦畜血，僞訣以尺滑爲臍下如水，何相反悖謬一至此乎？又考叔和云與數相似，則滑必兼數，而李時珍曰滑爲陰氣有餘，是何其不相合耶？或當以浮沉尺寸爲辨耳。滑脈爲陽中之陰，以其形兼數也，故爲陽，以其形如水也，故爲陽中之陰。大抵兼浮者毗於陽，兼沉者毗於陰，是以或熱或寒，古無定稱也。衡之以浮沉，辨之以尺寸，庶無誤耳。

澀脈陰

體象　澀脈蹇滯，如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

主病　澀爲血少，亦主精傷。寸澀心痛，或爲怔忡。關澀陰虛，因而中熱。右關土虛，左關脇脹。尺澀遺淋，血痢可決，孕爲胎病，無孕血竭。

兼脈　澀而堅大，爲有實熱，澀而虛軟，虛火炎灼。

按：澀者，不流利，不爽快之義也。《內經》曰參伍不調，謂之疑滯而至數不和勻也。《脈訣》以輕刀刮竹爲喻者，刀刮竹則阻滯而不滑也。通眞子以如雨沾沙爲喻者，謂雨沾金石則滑而流利，雨沾沙上則澀而不流也。李時珍曰病蠶食葉爲喻者，謂其遲慢而艱難也。僞訣云指下尋之似有，舉之全無，則是微脈而非澀脈也。王叔和謂其一止復來，亦有疵病。蓋澀脈往來遲難，有類乎止而實非止也。又曰細而遲，往來難且散者，乃浮分多而沉分少，有類乎散而實非散也。須知極軟似有若無爲微脈，浮而且細且耎爲濡脈，沉而且細且耎爲弱脈，三者之脈，皆指下糢糊而不清爽，有似乎澀而確有分別也。肺之爲藏，氣多血少，故右寸見之，爲合度之診。腎之爲藏，專司精血，故左尺見之，爲虛殘之候。不問男婦，凡尺中沉澀者，必艱生嗣，正血少精傷

之症也。如懷子，若得澀脈，則血不足以養胎。如無孕，若得澀脈，將有陰衰體竭之憂。

大抵一切世間之物，濡潤則必滑，枯槁則必澀，故滑爲痰飲，澀主陰衰，理有固然，無足疑者。

虛脈陰

體象　虛合四形，浮大遲耎，及乎尋按，幾不可見。

主病　虛主血虛，又主傷暑。左寸心虧，驚悸怔忡。右寸肺虧，自汗氣怯。左關肝傷，血不營筋。右關脾寒，食不消化。左尺水衰，腰膝痿痹。右尺火炎，寒症蜂起。

按：虛之爲義，中空不足之象也，專以耎而無力得名也。叔和云：虛脈遲大而耎，按之豁然空，此言最爲合義。雖不言浮字，而曰按之豁然空，則浮字之義已包含具足矣。崔紫虛曰：虛爲形大力薄，其虛可知，但欠遲字之義耳。僞訣云尋之不足，舉之有餘，是浮脈而非虛脈矣。浮以有力得名，虛以無力取象，有餘二字安可施之虛脈乎？楊仁齋曰狀爲柳絮，散漫而遲，滑氏曰散大而耎，二家之言，俱是散脈而非虛脈矣。夫虛脈按之雖耎，猶可見也，散脈按之絕無，不可見也。虛之異於濡者，虛則遲大而無力，濡則細小而無力也。虛之異於芤者，虛則愈按而愈軟，芤則重按而仍見也。王叔和曰血虛脈虛，而獨不言氣虛者，何也？氣爲陽，主浮分，血爲陰，主沉分，今浮分大而沉分空，故獨主血虛耳。

夫虛脈兼遲，遲爲寒象，大凡症之虛極者必挾寒，理勢然也。故虛脈行指下，則益火之原以消陰翳，可劃然快矣。更有浮取之而且大且軟，重按之而豁然似無，此名內眞寒外假熱，古人以附子理中湯冰冷與服，治以內眞寒而外假熱之劑也。

實脈陽

體象　實脈有力，長大而堅，應指幅幅，三候皆然。

主病　血實脈實，火熱壅結。左寸心勞，舌強氣湧。右寸肺病，嘔逆咽疼。左關見實，肝火肋痛。右關見實，中滿氣疼。左尺見實，便閉腹疼。右尺見實，相火亢逆。

兼脈　實而且緊，寒積稽留，實而且滑，痰疑爲祟。

按：實之爲義，邪氣盛滿，堅金有餘之象也。既大矣，而且兼長，既長大矣，而且有力，既長大有力矣，而且浮中沉三候皆然，則諸陽之象莫不畢備焉。見此脈者，必有大邪大熱，大積大聚，故王叔和《脈經》云實脈浮沉皆得，脈大而長微弦，應指幅幅然，又曰血實脈實，又曰脈實若水穀爲病，又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由是測之，則但主實熱，不主虛寒，較若列眉矣，故叔和有尺實則小便難之說。乃僞訣謬以尺實爲小便不禁，奈何與叔和適相反耶？又妄謂如繩應指來，則是緊脈之形，而非實脈之象矣。夫緊脈之與實脈，雖相類而實相懸，但緊脈弦急如切繩，而左右彈人手，實脈則且大且長，三候皆有力也。緊脈者，熱爲寒束，故其象緪急而不寬舒。實脈者，邪爲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以症合之，以理察之，便昭然於心目之間，而不可混殽矣。

又按：張潔古惑於僞訣實主虛寒之說，而遂以薑附施治，此甚不可爲訓也。或實脈而兼緊者，庶乎相當，苟非緊象，而大溫之劑施於大熱之人，其不立斃者幾希矣。以潔古之智，當必是兼緊之治無疑耳。

長脈陽

體象　長脈迢迢，首尾俱端，直上直下，如循長竿。

主病　長主有餘，氣逆火盛。左寸見長，君火爲病。右寸見長，滿逆爲定。左關見長，木實之殃。右關見長，土鬱脹悶。左尺見長，奔豚冲競。右尺見長，相火專令。

按：長之爲義，首尾相稱，往來端直也，在時爲春，在卦爲震，在人爲肝。肝主春生之令，天地之氣至此而發舒，脈象應之，故得長也。《內經》曰長則氣治，李月池曰心脈長者，神強氣壯，腎脈長者，蒂固根深，皆言平脈也。如上文主病云云，皆言病脈也。《內經》曰肝脈來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稍，曰肝平，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故知長而和緩即合春生之氣，而爲健旺之徵，長而硬滿即屬火亢之形，而爲疾病之應也。舊說過於本位名爲長脈，久久審度，而知其必不然也。寸而上過，則爲溢脈，寸而下過，則爲關脈。關而上過，即屬寸脈，關而下過，即屬尺脈。尺而上過，即屬關脈，尺而下過，即屬覆脈。由是察之，然則過於本位，理之所必無，而義之所不合也。惟其狀如長竿，則直上直下，首尾相應，非若他脈之上下參差，首尾不勻者也。凡實、牢、弦、緊，皆兼長脈，故古人稱長主有餘之疾，非無本之說也。

短脈陰

體象　短脈澀小，首尾俱俯，中間突起，不能滿部。

主病　短主不及，爲氣虛症。短居左寸，心神不定。短見右寸，肺虛頭痛。短在左關，肝氣有傷。短在右關，膈間爲殃。左尺見短，小腹必疼。右尺見短，眞火不隆。

按：短之爲象，兩頭沉下而中間獨浮也，在時爲秋，在人爲肺，肺應秋金，天地之氣至是而收斂，人心如小天地，故斂縮之象相應而短脈見也。《內經》曰短而氣病，蓋以氣屬陽，主乎充肺，若短脈獨見，氣衰之確兆也。然肺爲主氣之藏，偏與短脈相應，則又何以說也？《素問》曰肺之平脈，厭厭聶聶，如落榆莢，則短中自有和緩之象，氣仍治也。若短而沉且澀，而謂氣不病，可乎？高陽生曰短脈爲中間有，兩頭無，爲不及本位，嘗衷之以至理，而知其說不能無弊也。蓋脈以貫通爲義，一息不運，則機緘窮，一毫不續，則穹壤判，豈有斷絕不通之理哉？假使上不貫通，則爲陽絕，下不貫通，則爲陰絕，俱爲必死之脈矣。戴同父亦悟及此，而云短脈只宜見於尺寸，若關中見短，是上不通寸，下不通尺，爲陰陽絕脈而必死。據同父之說，極爲有見，然尺與寸可短，依然落於陰絕陽絕矣，非兩頭斷絕也。特兩頭俯而沉下，中間突而浮起，仍自貫通者也。叔和云應指而迴，不能滿部，亦非短脈之合論也。

李時珍曰長脈屬肝，宜於春，短脈屬肺，宜於秋，但診肺肝，則長短自見，故知非其時，非其部即爲病脈也。

洪脈陽

體象　洪脈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

主病　洪爲盛滿，氣壅火亢。左寸洪大，心煩舌破。右寸洪大，胸滿氣逆。左關見洪，肝木太過。右關見洪，脾土脹熱。左尺洪大，水枯便難。右尺洪大，龍火燔灼。

按：洪脈即大脈也，如堯時洪水之洪，喻其盛滿之象，在卦爲離，在時爲夏，在人爲心。時當季夏，天地之氣酣滿暢遂，脈者氣之先聲，故應之以洪。洪者，大也，以水喻也。又曰鈎者，以木喻也，夏木繁滋，枝葉敷布，重而下垂，故如鈎也。鈎即是洪，名異實同，《素問》以洪脈爲來盛去衰，頗有微旨。大抵洪脈只是根腳闊大，卻非堅硬，若使大而堅硬，則爲實脈，而非洪脈矣。《內經》曰大則病進，亦以其氣方張也。黃帝問曰：夏脈如鈎，何以爲鈎？岐伯曰：夏脈心也，南方火也，萬物所以盛長也，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鈎，反此者病。黃帝曰：如何爲反？岐伯曰：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欬唾，下爲氣泄。王叔和云：夏脈洪大而散，名曰平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剋火，爲賊邪，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凌火，爲微邪，雖病即瘥。凡失血下利，久嗽久病之人，俱忌洪脈。《脈經》曰形瘦脈大而多氣者死，可見形症不與脈相合者，均非吉兆。

微脈陰

體象　微脈極細，而又極耎，似有若無，欲絕非絕。

主病　微脈模糊，氣血大衰。左寸驚怯，右寸氣促，左關塞攣，右關胃冷。左尺得微，體絕精枯。右尺得微，陽衰命絕。

按：微之爲言若有若無也，其象極細極軟，古人以塵與微幷稱，便可想見其細軟之極矣。張仲景曰鬱鬱如羹上肥，狀其軟而無力也，縈縈如蛛絲，狀其細而難見也。所以古人有言曰似有若無，欲絕非絕，惟斯八字，可爲微脈傳神。若診者心神浮越，未能虛靜，而卒然持之，竟不得而見也。世俗未察微脈之義，每見脈之細者，輒以微細幷稱，是何其言之不審也。輕按之有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而欲絕，故曰陽氣竭。長病得之多不可救者，謂正氣將主滅絕也。卒病得之猶或可生者，謂邪氣不至深重也。李時珍曰微主久虛血弱之病，陽微則惡寒，陰微則發熱，自非峻補，難可回春，高陽生曰虛中曰久爲崩帶，漏下多時骨木枯，尚未足以該微之主病也。

按算數者以十微爲一忽，十忽爲一絲，十絲爲一毫，十毫爲一厘，由是推之，則一厘之少，分而爲萬，方始名微，則微之渺小難見蓋可知矣。

細脈陰

體象　細直而軟，纍纍縈縈，狀如絲線，較顯於微。

主病　細主氣衰，諸虛勞損。細居左寸，怔忡不寐。細在右寸，嘔吐氣怯。細入左關，肝陰枯竭。細入右關，胃虛脹滿。左尺若細，泄痢遺精。右尺若細，下元冷憊。

按：細之爲義，小也，細也，狀如絲也。微脈則模糊而難見，細脈則顯明而易見，故細比於微，稍稍較大也。僞訣乃云極微，則是微脈而非細脈矣。王啓立曰狀如莠蓬，善摩其柔細之態也。王叔和《脈經》云細爲血少氣衰，有

此症則順，無此症則逆，故吐衄失血，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之人，脈亦多細，爲自戕其氣血也。春夏之令，少壯之人俱忌細脈，謂其不與時合，不與形合也，秋冬之際，老弱之人不在禁忌之例。

大抵細脈、微脈俱爲陽氣衰殘之候。《內經》曰氣主煦之，非行溫補，何以復其散失之元乎？嘗見虛損之人，脈已細而身嘗熱，醫者不究其元，而以涼劑投之，何異於惡醉而強酒，遂使眞陽散敗，飲食不進，上嘔下泄，是速之使斃耳。《素問》曰壯火食氣，少火生氣。人非少火，無以運行三焦，熟腐水穀，未徹乎此者，安足以操生命之權哉？然虛勞之脈，細數不可并見，并見者必死。細則氣衰，數則血敗，氣血交窮，短期將至，雖和緩投治，亦無回生之日矣。

濡脈陰中之陽

體象　濡脈細軟，見於浮分，舉之乃見，按之即空。

主病　濡主陰虛，體絕精傷。左寸見濡，健忘驚悸。右寸見濡，腠虛自汗。左關逢之，血不營筋。右關逢之，脾虛濕浸。左尺得濡，精血枯損。右尺得之，火敗命乘。

按：濡之爲名，即軟之義也，必在浮候見其細軟，若中候、沉候，不可得而見也。王叔和比之綿浮水面，李時珍比之水上浮漚，皆曲狀其隨手而沒之象也。《脈經》言輕手相得，按之無有，僞訣反言按之似有舉之無，悖戾一至此耶？且按之則似有，舉之則全無，是弱脈而非濡脈矣。濡脈之浮耎與虛脈相類，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脈之無根與散脈相類，但散脈從浮大而漸至於沉絕，濡脈從浮小而漸至於不見也。從大而至無者，爲全凶之象，從小而之無者，爲吉凶相半也。

浮主氣分，浮舉行之而可得，氣猶未敗。沉主血分，沉按之而全無，血已傷殘，在久病老年之人見之，尚未至於不絕，爲其脈與症合也。若平人及少壯及暴病見之，名爲無根之脈，去死不遠矣。

弱脈陰

體象　弱脈細小，見於沉分，舉之則無，按之乃得。

主病　弱爲陽陷，眞氣衰弱。左寸心虛，驚悸健忘。右寸肺虛，自汗短氣。左關木枯，必苦攣急。右關土塞，水穀之痾。左尺弱見，涸流可徵。右尺弱見，陽陷可驗。

按：弱之爲義，沉而細小之候也。叔和《脈經》云弱脈極耎而沉細，按之乃得，舉手無有，何其彰明詳盡也。僞訣乃借叔和之名以欺世者，而反以弱脈爲輕手乃得，是明與叔和相戾，且是濡脈之形而非弱脈之象矣。因知高陽生誤以濡脈爲弱，弱脈爲濡，不意欲立言之人，而不加考據乃爾耶？即黎氏浮溫之譬，亦誤以虛脈爲弱脈矣。夫浮以候陽，陽主氣分，浮取之而全無，則陽氣衰微確然可據。夫陽氣者，所以衛外而爲固者也，亦所以運行三焦、熟腐五穀者也。弱脈呈形，而陰霾已極，自非見睨，而陽何以復耶？《素問》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愚謂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澀象，則氣血交敗，生已滅絕矣。仲景云：陽陷入陰，當惡寒發熱，久病及衰年見之，猶可維援，新病及少壯得之，必死難安。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虛。

緊脈陰中之陽

體象　緊脈有力，左右彈人，如絞轉索，如切緊繩。

主病　緊主寒邪，亦主諸痛。左寸逢緊，心滿急痛。右寸逢緊，傷寒喘嗽。左關人迎，浮緊傷寒。右關氣口，沉緊傷食。左尺見之，臍下痛極。右尺見之，奔豚疝氣。

兼脈　浮緊傷寒，沉緊傷食。急而緊者，是爲遁尸。數而緊者，當正鬼祟。

按：緊者，綳急而兼絞轉之形也。古稱熱則筋縱，寒則筋急。此惟熱鬱於內而寒束於外，故緊急絞轉之象徵見於脈耳。《素問》曰往來有力，左右彈人手，則肝勁之概可觀。夫寒者，北方剛勁肅殺之氣，故緊急中復兼左右彈手之象耳。仲景曰如轉索無常，叔和曰數如切繩，丹溪曰如紉箄綫，譬如以二股三股糾合爲繩，必旋轉而絞，乃緊而成繩耳。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且橫有轉側也。苟非橫有轉側，則《內經》之左右彈人，仲景之轉索，丹溪之紉線，叔和之切繩，將何所取義乎？高陽生僞訣未察諸家之說，而妄云寥寥入尺來，不知於緊之義何居乎？蓋緊之挺急，而緊與弦相類，但比之於弦，更有加於挺勁之異，乃轉如繩線之狀也。

中惡、祟乘之脈而得浮緊，謂邪方熾而脈無根也，欬嗽虛損之脈而得沉緊，謂正已虛而邪已痼也，咸在不治之例。

緩脈陰

體象　緩脈四至，來往和勻，微風輕颺，初春楊柳。

兼脈主病　緩爲胃氣，不主於病，取其兼見，方可斷症。浮緩風傷，沉緩寒濕，緩大風虛，緩細濕痹，緩澀脾薄，緩弱氣虛。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左關浮緩，(而)肝氣內鼓。右關沉緩，土弱濕浸。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眞陽衰極。

按：緩脈以寬舒和緩爲義，與緊脈正相反也，在卦爲坤，在五行爲土，在時令爲四季之末，在人身爲足太陰脾。若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耎，無有偏勝者，和平之脈也。故曰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疾不徐，意氣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此眞胃氣脈也。又云土爲萬物之母，中氣調和，則百疾不生。又云切脈中六部挾緩，謂之胃氣，但得本藏之脈，無胃氣以和之，則眞藏脈見，與之短期。又曰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緩之於脈大矣哉，是故緩脈不主疾病，惟考其兼見之脈，乃可斷其爲病耳。岐伯曰：脾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善者不可見，惡者可見。其來如水之流者，此爲太過，病在外，如鳥之喙，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四肢沉重，不及則令人九竅壅塞不通。王叔和《脈經》云：脾旺之時，其脈大，阿阿而緩，名曰平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脾，木之剋土，爲賊邪，死不治　。反得浮澀而短，是肺之乘脾，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洪大而散者，是心之乘脾，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沉濡而滑者，腎之乘脾，水之凌土，爲微邪，雖病即瘥。高陽生僞訣以緩脈主脾熱、口臭、反胃、齒痛、夢鬼諸症，出自杜撰，與緩脈無涉也。

弦脈陽中之陰

體象　弦如琴弦，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指下挺然。

主病　弦爲肝風，主痛主瘧，主痰主飲。弦在左寸，心中必痛。弦在右寸，胸及頭疼。左關弦見，痰瘧癥瘕。右關弦見，胃塞膈痛。左尺逢弦，飲在下焦。右尺逢弦，足攣疝痛。

兼脈　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

按：弦之爲義，如琴弦之挺直而略帶長也，在八卦爲震，在五行爲木，在四時爲春，在五藏爲肝。經曰：少陽之氣，溫和軟弦，故脈爲弦。岐伯曰：春脈肝也，東方脈也，萬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氣來耎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反此者病。其氣來實而強，此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善怒，忽忽眩目而巔疾。不及則令人胸肋痛引背，兩肋脹滿。又曰：肝脈來耎弱招招，如揭長竿末稍，曰肝平。又曰：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肝脈來急而益勁，如張弓弦，曰肝死。弦脈與長脈皆主春令，但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天氣猶塞，故如琴弦之端直而挺然，稍帶一分之緊急也。長爲暮春之象，純屬於陽，絕無寒意，故知本幹之迢直以長，純是發生之氣象也。戴同父云弦而耎，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深得《內經》之旨。兩關俱弦，謂之雙弦，若不能食，爲木來剋土，土已負也，必不可治。《素問》云端直以長，叔和云如張弓弦，巢氏云按之不移，察察如按琴瑟弦，戴同父云從中直過，挺然指下。諸家之論弦脈，可謂深切著明矣，高陽生乃言時帶數，又言脈緊狀繩牽，則是緊脈之象，安在其弦脈之義哉？

動脈陽

體象　動無頭尾，其動如豆，厥厥動搖，必兼滑數。

主病　動脈主痛，亦主於驚。左寸得動，驚悸可斷。右寸得動，自汗無疑。左關若動，驚悸拘攣。右關若動，心脾疼痛。左尺見動，亡精爲病。右尺見動，龍火奮迅。

按：動之爲義，以厥厥動搖，急數有力得名也。兩頭俯下，中間突起，極與短脈相類，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也。關前爲陽，關後爲陰，故仲景云陽動則汗出，分明指左寸屬心，汗爲心之液，右寸屬肺，主皮毛而司腠理，故汗出也。又曰陰動則發熱，分明指左尺見動，爲腎水之不足，右尺見動，謂相火虛炎，故發熱也，因是而知舊說言動脈只見於關上者，非也。且《素問》曰婦人手少陰心脈動甚者，爲妊子也，然則手少陰明隸于左寸矣，而謂獨見於關可乎？成無己曰陰陽相搏則虛者動，故陽虛則陽動，陰虛則陰動，以關前爲陽，主汗出，關後爲陰，主發熱，豈不精妥？而龐安常強爲之說，云關前三分爲陽，關後三分爲陰，正當關位半陰半陽，故動隨虛見，是亦泥動脈只見於關之說也。高陽生僞訣云尋之似有，舉之全無，是弱脈而非動脈矣。又曰不離其處，不往不來，三關沉沉，含糊謬妄，無一字與動脈合義矣。詹氏曰如鉤如毛，則混於浮大之脈，尤堪捧腹。

促脈陽

體象　促爲急促，數時一止，如趨而蹶，進則必死。

主病　促因火亢，亦由物停。左寸見促，心火炎炎。右寸見促，肺鳴咯咯。促見左關，血滯爲殃。促居右關，脾宮食滯。左尺逢促，遺滑堪憂。右尺逢促，灼熱爲定。

按：促之爲義，於急促之中時見一歇止，爲陽盛之象也，黎氏曰如蹶之趣，徐疾不常，深得其義。王叔和云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亦頗明快。夫人身之氣血貫注於經脈之間者，刻刻流行，綿綿不息，凡一晝夜當五十營，不應數者，名曰狂生，其應於脈之至數者，如鼓應桴，罔或有忒也。藏氣乖違，則稽留凝滯，阻其運行之機，因而歇止者，其症爲輕。若眞元衰憊，則陽弛陰涸，失其揆度之常，因而歇止者，其症爲重。然促脈之故，得於藏氣乖違者十之六七，得於眞元衰憊者十之二三。或因氣滯，或因血凝，或因痰停，或因食壅，或外因六氣，或內因七情，皆能阻遏其運行之機，故雖當往來急數之行，時忽見一止耳。如止數漸稀則爲病癒，止數漸增則爲病劇。僞訣但言幷居寸口，已非促脈之義，且不言時止，尤爲瞶瞶矣。

結脈

體象　結爲凝結，緩時一止，徐行而怠，頗得其旨。

主病　結屬陰寒，亦因凝積。左寸心寒，疼痛可決。右寸肺虛，氣寒凝結。左關結見，疝瘕必現。右關結形，痰滯食停。左尺結見，痿躄之病。右尺見結，陰寒爲楚。

按：結之爲義，結而不散，遲滯中時見一止也。古人譬之徐行而怠，偶羈一步，可爲結脈傳神。大凡熱則流行，寒則停滯，理勢然也。夫陰寒之中，且挾凝結，喻如隆冬天氣嚴肅，流水冰堅也。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則氣血痰食互相糾纏，運行之機緘不利，故脈應之而成結也。越人云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浮結者，外有痛積，伏結者，內有積聚。故知結而有力者方爲積聚，結而無力者是眞氣衰弱，違其運化之常，惟一味溫補爲正治也。仲景云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車蓋曰陽結，王叔和云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曰結，主死。夫是三者，雖同名爲結，而義實兩別，浮分得之爲陽結，沉分得之爲陰結，止數頻多，參伍不調，爲不治之症。由斯測之，則結之主症，未可以一端盡也。僞訣云或來或去，聚而卻還，律以緩時一止之義，幾同寐語矣。

代脈陰

體象　代爲禪代，止有常數。不能自還，良久復動。

主病　代主藏衰，危惡之候。脾土敗壞，吐利爲咎，中寒不食，腹疼難救。兩動一止，三四日死。四動一止，六七日死。次第推求，不食經旨。

按：代者，禪代之義也。如四時之禪代，不忍其期也。結、促之止，止無常數，代脈之止，止有常數。結、促之止，一止即來，代脈之止，良久方至。《內經》以代脈一見爲藏氣衰微，脾氣脫絕之診也。惟傷寒心悸、懷胎三月，或七情太過，或跌打重傷，及風家病症，俱不忌代脈，不可斷其必死耳。滑伯仁曰無病而羸瘦脈代者，危候也。有病而氣血乍損，只爲病脈。此伯仁爲暴病者言也，若久病得代脈而冀其回春者，萬不得一也。《內經》曰代則氣衰，又曰代散者死。夫代脈見而脾土衰，散脈見而腎水絕，二脈交見，雖在神聖，亦且望而卻走矣。大抵脈來一息五至，則肺心脾肝腎五藏之氣皆足也。故五十動而不一止者，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止。脾氣不能至，則二十動一止。心氣不能至，則十動一止。肺氣不能至，則四五動一止。戴同父云：三部九候，每候必滿五十動，出自《難經》，而僞《訣五藏歌》中皆以四十五動爲準，乖於經旨。僞訣又云：四十一止一藏絕，卻後四年多歿命。荒疵越理，莫此爲甚。夫人豈有一藏既絕，尚活四年之理哉？

歷考《內經》，而知代脈之義別自有說。如《宣明五氣篇》曰脾脈代，《邪氣藏府病形篇》云黃者其脈代，皆言藏氣之常候，非謂代爲止也。《平人氣象論》曰長夏胃微軟弱曰平，但代無胃曰死者，蓋言無胃氣而死，亦非以代爲止也。如云五十動而不一代者，是乃至數之代也。若脈平勻而忽強忽弱者，乃形體之代，即《平人氣象論》所言者是也。若脾旺四季，而隨時更代者，乃氣候之代，即《宣明五氣》等篇所云者是也。脈無定便，更變不常，則均謂之代，各因其變而察其情，庶足以窮其妙耳。

革脈陽中之陰

體象　革大弦急，浮取即得，按之乃空，渾如鼓革。

主病　革主表寒，亦屬中虛。左寸之革，心血虛痛。右寸之革，金衰氣壅。左關遇革，疝瘕爲祟。右關遇革，土虛爲疼。左尺診革，精空可必。右

尺診革，殞命爲憂。女人得革，半產漏下。

按：革者，脾革之象也，表邪有餘而內則不足也，恰如鼓皮，外則絣急，內則空虛也。浮取之而弦大，非絣急之象乎？沉按之而豁然，非中空之象乎？惟表有寒邪，故弦急之象見焉。惟中虧氣血，故空虛之象顯焉。仲景曰：革脈弦而芤，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男子亡血、失精，女人半產漏下。王叔和云：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李時珍云：此芤弦二脈相合，故均主失血之候。諸家脈書皆以爲即牢脈也，故或有革無牢，或有牢無革，溷淆莫辨，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與症皆異也。《甲乙經》云渾渾革至如湧泉，病進而危弊，綽綽其去如弦絕者死，謂脈來渾濁革變，急如泉湧，出而不返也。觀其曰湧泉，則浮取之不止於弦大，而且數且搏且滑矣。曰弦絕，則重按之不止於豁然，而且絕無根蒂矣，故曰死也。王貺以爲溢脈者，自寸而上貫於魚際，直衝而上，如水之沸而盈溢也。與革脈何涉乎？丹溪曰如按鼓皮，其於中空外急之義，最爲親切之喻。

牢脈陰中之陽

體象　牢在沉分，大而弦實，浮中二候，了不可得。

主病　牢主堅積，病在乎內。左寸之牢，伏梁爲病。右寸之牢，息賁可定。左關見牢，肝家血積。右關見牢，陰塞痞癖。左尺牢形，奔豚爲患。右尺牢形，疝瘕痛甚。

按：牢有二義，堅牢固實之義，又深居在內之義。故樹木以根深爲牢，蓋深入於下者也。監獄以禁囚爲牢，深藏於內者也。仲景曰塞則牢固，又有堅固之義也。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牢脈所主之症，以其在沉分也，故悉屬陰寒。以其形弦實也，故咸爲堅積。若夫失血亡精之人，則內虛而當得革脈，乃爲正象，若反得牢脈，是脈與症相反，可以卜死期矣。僞訣云尋之則無，按之則有，但依稀仿佛，卻不言實大弦長之形象，是沉脈而非牢脈矣。又曰脈入皮膚辨息難。更以牢爲死亡之脈矣，其謬可勝言哉？叔和《脈經》云牢脈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微弦，可謂明盡其狀。至伏脈，雖重按之亦不可見，必推筋至骨乃見其形，而牢脈既實大弦長，纔重按之便滿指有力矣，又何以謂之似伏乎？脈之義幽而難明，非字字推敲，展轉審辨，而無遺後學之疑惑哉？

散脈

體象　散脈浮亂，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

主病　散爲本傷，見則危殆。左寸見散，怔忡不寐。右寸見散，自汗淋灑。左關見散，當有溢飲。右關見散，脹滿蟲疾。左尺得散，北方水竭。右尺得散，陽消命絕。

按：散有二義，自有漸無之象，亦散亂不整之象也。當浮候之，儼然大而成其爲脈也。及中候之，頓覺無力而減其十之七八矣。至沉候之，杳然不可得而見矣。漸重漸無，漸輕漸有，明乎此八字，而散字之義也，散脈之形確著矣。故叔和云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字字斟酌，毫不苟且者也。崔氏云渙漫不收，蓋渙漫即浮大之義，而不收即無根之義，雖得其大意，而未能言之鑿鑿也。柳氏云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來多去少，或去多來少，渙散不收如楊花散漫之象。夫楊花散漫，即輕飄而無根之說也。其言至數不齊，多少不一，則散亂而不整齊嚴肅之象也。此又補叔和未備之旨，深得散脈之神者也。戴同父云：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皆平脈也。心脈耎散而怔忡，肺脈耎散爲汗出，肝脈耎散爲溢飲，脾脈耎散爲胕腫，皆病脈也。腎脈耎散，諸病脈代散，皆死脈也。古人以見脈爲必死者，蓋脈爲腎敗之徵，散爲脾絕之候也。腎脈本沉，而散脈按之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根本絕也。脾脈主信，而散脈歇至不愆其期，是後天資生之根本絕也。故二脈獨見，均爲危殆之候，而二脈交見，尤爲必死之候。

芤脈陽中之陰

體象　芤乃草名，絕類慈葱，浮沉俱有，中候獨空。

主病　芤脈中空，故主失血。左寸呈芤，心主喪血。右寸呈芤，相搏陰傷。芤入左關，肝血不藏。芤現右關，脾血不攝。左尺如芤，便紅爲咎。右尺如芤，火炎精漏。

按：芤之爲義，兩邊居有，中央獨空之象也。芤乃草名，其狀與葱無以異也。假令以指候葱，浮候之，着上面之葱皮。中候之，正當葱之空處。沉候之，又着下面之葱皮。以是審察，則芤脈之名象昭然於心目之間，確乎無可疑矣。劉三點云：芤脈何似？絕類慈葱，指下成窟，有邊無中。叔和云：芤脈浮大而耎，按之中央空，兩邊實。二家之言，其於芤脈已無遺蘊矣。戴同父云：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僞訣云兩頭有，中間無，以頭字易《脈經》之邊字，未助中候獨空之旨，則是上下之脈劃然中斷，

而成陰絕陽絕之診矣。又云寸艼積血在胸中，關裏逢艼腸胃癰，是以艼爲畜血積聚，爲實脈，非失血虛家之空脈矣。但李時珍之博洽明通，亦祖述其言爲主病之歌，豈非千慮之一失乎？僞訣又云艼主淋灑，氣入小腸，與失血之候有何於涉？種種邪訛，誤人不小，不得不詳爲之辨也。即叔和《脈經》云一二部脈艼，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然暴失血者脈多艼，而卒病得曰死，可乎？其言亦不能無疵也。至劉肖齋所引諸家論艼脈者，多出附會，不可盡信。

伏脈陰

體象　伏爲隱伏，更下於沉，推筋着骨，始得其形。

主病　伏脈爲陰，受病入深。伏犯左寸，血鬱之症。伏居右寸，氣鬱之疴。左關值伏，肝血在腹。右關值伏，寒凝水穀。左尺伏見，疝瘕可驗。右尺伏藏，少火消亡。

按：伏之爲義，隱伏而不見之謂也，浮中二候絕無影響，雖至沉候，亦不可見，必推筋至骨，方始得見耳。故其主病多在沉陰之分，隱深之處，非輕淺之劑所能破其藩垣也。在《傷寒論》中，以一手脈伏爲單伏，兩手脈伏曰雙伏，不可以陽症見陰脈爲例也。火邪內鬱，不得發越，乃陽極似陰，故脈伏者必有大汗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必先六合陰晦，一回雨後，庶物咸蘇也。又有陰症傷寒，先有伏陰在內，而外復感寒邪，陰氣壯盛，陽氣衰微，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及灸關元，陽乃復回，脈乃復出也。若太谿、衝陽皆無脈者，則必死無疑。劉玄賓云伏脈不可發汗，爲其非表脈也，亦爲其將自有汗也。乃僞訣云徐徐發汗，而潔古曰以附子細辛麻黃湯發之，皆非伏脈所宜也。僞訣論形象，則妄曰尋之似有，定息全無，是於中候見形矣，在伏之名義何居乎？

疾脈陽

體象　疾爲急疾，數之至極，七至八至，脈流薄疾。

主病　疾爲陽極，陰氣欲竭，脈號離經，虛魂將絕，漸進漸疾，旦夕殞滅。左寸居疾，弗戢自焚。右寸居疾，金被火乘。左關疾也，肝陰已絕。右關疾也，脾陰消竭。左尺疾兮，涸轍難濡。右尺疾兮，赫曦過極。

按：六至以上，脈有兩稱，或名曰疾，或名曰極，總是急速之形，數之甚者也。是惟傷寒熱極方見此脈，非他疾所恆有也。若勞瘵虛憊之人，亦或見之，則陰髓下竭，陽光上亢，有日無月，可與之決短期矣。陰陽易病者，脈常七八至，號爲離經，是已登鬼錄者也。至夫孕婦將產，亦得離經之脈，此又非以七八至得名。如昨浮今沉，昨大今小，昨遲今數，昨滑今澀，但離於平素今常之脈，即名爲離經矣。大都一息四至，則一晝一夜約一萬三千五百息，通計之當五十周於身，而脈行八百一十丈，此人身經脈流行之常度也。若一呼四至，則一日一夜周於身者當一百營，而脈遂行一千六百餘丈矣，必至喘促聲嘶，僅呼吸於胸中數寸之間，而不能達於根蒂，眞陰極於下，孤陽亢於上，而氣之短已極矣。夫人之生死由於氣，氣之聚散由乎血，凡殘喘之尙延者，祇憑此一綫之氣未絕耳。一息八至之候，則氣已欲脫，而猶冀以草木生之，何怪乎不相及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數脈》　數脈息數輻輳，按舉有力，主陽盛燔灼，侵剝眞陰之實病。浮爲在表，沉爲在裏，發表攻裏，脈症相符，不難治也。而獨有如數之脈，疑似眞假之間，便有生死霄壤之殊，人多不知也。夫數按不鼓，則爲虛寒相搏之脈。數大而虛，則爲精血銷竭之脈。細疾若數，陰燥似陽之候也。沉弦細數，虛癆垂死之期也。又有快脈，即疾脈，快疾即如數脈，非眞數也。若假熱之病，誤服涼劑，脈亦見數也。每見舉世醫流，診得息數急疾，竟不知新病久病，有力無力，鼓與不鼓之異，一概混投苦寒，遽絕胃氣，安得不速人於死乎？徐東皐云：數候多凶，勻健略可，惟宜傷寒妊癉小兒。《瀕湖脈學》云：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君相火來醫，實宜涼瀉虛溫補，肺病秋深卻畏之。據此，亦嘗有溫補之者矣，若僅言只將君相火來醫，則猶見之未擴也。夫獨不有陽虛陰盛之重恙，反得洪數有力之實脈，急溫桂附，旋即痊可者乎？余謹再引《內經·色脈篇》論以正其謬，以救其枉，爲時師下一痛針法。經言冬脈，曰其氣來如彈石者，此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此爲不及，病在中。釋云：來如彈石者，其至堅強，營之太過也。去如數者，動止疾促，營之不及也。蓋數本屬熱，而此眞陰虧損之脈亦必急數。然愈數則愈虛，愈虛則愈數，而非陽強實熱之數，故不曰數而曰如數，則辨析之意深矣，此而一差，生死反掌。愚以爲何獨數脈有相似者，即浮、沉、遲、緩、滑、澀、虛、實、弦、緊諸脈，亦皆有相似也。又非唯脈然也，至症若如瘧、如痰、如喘、如風、如淋等病，設非素嫻審辨，臨事最撼心目。故庸淺者只知現在，精妙者疑似獨明，爲醫之難，政此關頭矣。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浮脈》浮主於表，行從肉上，如循榆莢，如水漂木，體法天，屬陽藏，司肺，時屬秋，運主金也。浮緊傷寒，浮緩傷風，浮遲中風，浮數傷熱，浮洪熱極，浮洪而實熱結經絡，浮弦頭痛，浮滑風痰，浮虛傷暑，浮濡汗泄，浮微氣虛，浮散勞極。此則大概主於浮脈，而尚有兼診之殊者也。至若浮芤失血，浮革亡血。內傷感冒而見虛浮無力，癆瘵陰虛而見浮大兼疾。火衰陽虛而見浮緩不鼓，久病將傾而見渾渾革至，浮大有力。叔和亦云脈浮而無根者死，然亦可以浮診而用治表之劑乎？夫曰浮多主表症，曰如浮悉屬內病，表裏不明，生死繫之矣。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沉脈》沉主於裏，動乎筋骨之間，如石沉水，必極其底，外柔內剛，愈按愈實，體同地，屬陰藏，司腎，時屬冬，運主水也。兩尺若得沉實有神，此爲根深蒂固，修齡廣嗣之徵。如病沉緊內寒，沉數內熱，沉弦內痛，沉緩爲濕，沉牢冷痛，沉滑痰食，沉弱氣弱兼汗，沉伏閉痛。此則大率主於沉脈，而尚有兼診之殊也。至於沉而散，沉而絕，沉而代，沉而短，沉不鼓，久病與陽病得此，垂亡之候也。若沉而芤，沉而濡，沉而澀，沉而細，沉而結，主亡血傷精，六極之脈。諸如此類，不得概以沉屬寒屬痛，而混投溫散之劑也。更有如沉之脈，每見表邪初感之際，風寒外束，經絡壅盛，脈必先見沉緊，或伏或止，是又不得以陽証陰脈爲惑，惟亟投以清表之劑，則應手汗泄而解矣。此沉脈之疑似，不可不辨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緩脈》緩爲脾脈，主乎中，應乎肌肉，陽寸陰尺，上下同等，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徐不疾，不微不弱，和緩有力，鼓指有神，如絲在經，不卷其軸，又如微風輕颭柳梢。蔡西山曰：意思忻忻，難以名狀。四時五藏，得此爲有胃氣，其體屬地天之交，陽中有陰，陰中有陽，藏司脾，時應長夏，運主季土也。不分男女老弱，心身得此，志和神暢，百病得此，不治自愈。然緩有二，此乃有胃氣雍容和緩之緩也，又有緩弛之緩，緩縱之緩，緩弱之緩。緩弛者，傷濕也。緩縱者，風熱也。緩弱者，氣虛也。緩而兼澀者，血虛也。浮緩者，風傷經絡。沉緩者，濕傷藏府。洪緩濕熱，細緩寒濕。是皆有病之脈，而非眞緩脈也。尚有陰虛浮洪無力而緩，陽虛沉細無力而緩，是僅肖緩之體，而非得緩之神者也。若弦居土位，緩臨水宮，蓋剋脈也。看此緩脈，要察胃氣多少，鼓擊高下，去來遲速，便得眞確，悟從心解，未可一診了事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滑脈》滑脈平勻，乃得胃氣之脈也。故經云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云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按之指下鼓擊，有力有神，如珠圓滑，替替不絕，男得此無病，女得此有胎，乃眞滑脈也。若病則屬痰飲，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數痰火，滑短宿食，寸滑嘔吐，關滑畜血，尺滑癲淋遺泄，亦脈証相應之脈也。而特有如滑之脈，驟診亦得平和，不大不小，不見歇止，不見剋勝，息數如常，只是平動不鼓，牒牒而去，稍按即無，此爲元氣已脫，僅存餘氣留連藏府經脈之中，未盡斷耳。先於死期旬日內便見此脈，乃絕脈也，雖有盧扁亦難復甦。每見醫者尙於此際執以爲痰，化氣消痞，攻劑任投，祇速其亡耳，抑何昧於生死之頓殊乎。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澀脈不同》澀脈狀如輕刀刮竹，如雨沾沙，如病蠶食葉，主參伍不調，傷精亡血之病，爲血痹，爲寒濕入營，爲心痛，爲脇痛，爲解佴，爲反胃，爲亡陽，爲腸結，爲不月，爲胎病，爲溲淋，亦爲氣滯。經曰脈弱以澀，是謂久病。然亦有不同者：或人賦稟經脈不利，或七情傷懷莫解，或過服補劑，以致血氣壅盛，或飲食過度，不即運化，或痰多而見獨澀，或久卧久坐，體拘不運，此又非專主於傷精亡血之病也。至於虛勞細數而澀，或兼結代，死期可卜。凡診此脈，須察病機，庶無謬治。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遲脈》遲與數爲陰陽對待之體，數六至，遲三至，息數甚懸。而緩與遲，又依稀相似，但遲只三至，緩得四至，雖略相似，主病則異。至離經之脈，則僅二至，《內經》謂之少氣。然遲主藏病，多屬寒，浮遲表寒，沉遲裏寒，有力冷痛，無力虛寒，或主不月，或見陰疝，或血脈凝泣，或癥瘕沉痼，皆主陽虛陰盛之病也。而獨有如遲之脈，凡人傷寒初解，遺熱未清，經脈未充，胃氣未復，必脈見遲滑，或見遲緩，亦可投以溫中而益助餘邪乎？此虛實之不容不辨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緊脈》緊脈形如轉索無常，又如切繩，乃熱爲寒束之脈，故似急數而不甚鼓，暴症見之，爲腹痛身疼，寒客太陽，或主風瘂痼症。在尺陰冷脈疝，在關心腹沉痛，在左緊盛傷寒，在右緊盛傷食。若中惡浮緊，欬嗽沉緊，皆主死，此証與脈反也。又有如緊之脈，乃傷寒陰癈絕陽，七日九日之間得此脈。仲景云脈見轉索者，即日死，蓋緊本屬病脈，而非死脈，但以新久之異，便有生死之分，不可不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洪脈》洪脈指下極大，來盛去衰，來大去

長，體爲陽藏，司心，時屬夏，運主火也，爲陽盛陰虛之病。若逢炎夏，診有胃氣，乃應時之脈也。若泄痢失血，久嗽及痞滿反胃，見之增劇難瘥。或沉兼洪弦澀，主痰紅火熾之症。若形瘦脈大，多氣虛死。又曰：脈大則病進。若春秋冬月見之，治主升陽散火。若洪而有力，乃實脈，非洪脈，須投寒涼，此相類，宜細別耳。又有如洪之脈，乃陰虛假熱，陽虛暴症，脈雖洪大，按而無力，此又不得投以涼劑，致敗胃氣。又人臨死從陽散而絕者，脈必先見洪大滑盛，乃眞氣盡脫於外也，不可不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細脈》 細脈似微而常有，細直而耎，若絲線之應指，宜於秋冬老弱，爲血氣兩衰之病，或傷精泄汗，或濕氣下侵，或泄利脫陰，或丹田虛冷，或胃虛腹脹，或目眩筋痿。《脈經》云細爲血少氣衰，有此症則順，否則逆，故吐衄脈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治須溫補。至有如細之脈，或因暴受寒冷，痛極壅塞經絡，致脈沉細不得宣達，是細不得概言虛，而可誤施滋補固結邪氣也。又有癆怯困殆，脈見弦細而數。蓋弦主氣衰，細主血少，數主虛火煎熬，奄奄待斃，醫於此時尚欲清之平之，良可慨已。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伏脈》 伏脈深於沉，診須推筋着骨細尋方見，主寒凝經絡藏府，或霍亂吐瀉，腹疼沉困，或宿食沉蓄，或老痰膠固，或厥逆重陰，散寒溫裏，急宜着力。傷寒太陽初症，得此最爲吉兆，故瀕湖曰傷寒一手脈伏曰單伏，兩手脈伏曰雙伏，不可以陽症見陰爲診，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而解，政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蘇之義。又有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及灸關元，脈乃復出也。若太谿、衝陽皆無脈者必死。以上皆正伏脈也。又有如伏之脈，乃病久陰陽兩虧，脈見斷續沉陷，或隱或現，眞氣隨亡，豈初病消散之比乎？此乃脈脫，非脈伏也。至有暴驚、暴怒、暴厥，亦見沉伏，少待經盡氣復，不治當自愈。若人年過四十以上，元氣素虛，忽然昏瞶，不省人事，此爲類中風，而非眞中風也，喉聲曳鋸，六脈沉伏，惟急治以三生飲，加人參一兩，亦有得生者，如遺尿汗泄，口開目合，便不救矣。凡診此伏脈與如伏脈，當兼察病因，庶免枉治。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實脈》 實脈浮沉皆得，大而且長，應指愊愊然不虛。經云：血實脈實。曰脈實者，水穀爲病。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蓋實主火熱有餘之病，或發狂譫語，或陽毒便結，或咽瘡舌強，或脾熱中滿，或腰腸壅痛。或平人實大，主有痢疾，宜先下之。或瘡疽脈實，急下之，以邪氣在裏故也，俱宜通腸發汗，亟解繁苛之火，不待再計矣。又有如實之脈，久病得此，孤陽外脫，脈必先見弦數滑實，故書云久病脈實者凶，其可療以消伐之劑乎？更有沉寒內痼，脈道壅滯，而堅牢如實，此又不得概用寒劑，但溫以薑附之屬可也。又有眞陰大虧，燎原日熾，脈見關格，洪弦若實，法幾窮矣，尚可清涼乎？以上三症，皆如實脈，非正實脈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長脈》 長脈不大不小，迢迢自若，如循長竿末稍爲平，如引繩，如循長竿爲病。長有三部之長，一部之長。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經云長則氣治，短則氣病。長主於肝，短主於肺，皆平脈也，反此則爲有餘之病，非陽毒癲癎，則陽明熱深，若長而緩者，百病皆愈，大概雖主乎病，亦屬輕淺之症。其有如長之脈，或鰥寡思色不遂，心肝兩部則洪長而溢魚際，是皆七情爲患，而非有病之脈也。或癲疝而左尺偏長，是又宿疾留經，而非無病之脈也。或寒入經腑，六部細長不鼓，此非投以辛熱，不能蠲除也，若細長而鼓，又須清解，靈變在人耳。看得長脈多有兼見，不得偏執爲悉無病，但病得此，終非死脈。老人兩尺脈沉長滑實，壽可期頤，且徵瓜瓞之盛。若短脈不及本位，應指而回，不能滿部，主病爲內虛，爲喘滿氣促，爲胃氣弱，爲頭腹疼。諸病見短難治，爲眞氣不足，是又與長爲霄壤之判。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弦脈》 弦脈其狀端直以長，若箏弦從中直過，挺然指下，體爲陽中陰，藏司肝，時屬春，運主木也。經云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勁急如新張弓弦者死。戴同父曰：弦而軟者其病輕，弦而硬者其病重。純弦爲負，死脈也。弦緩，平脈也。弦臨土位，剋脈也。弦見於秋，反剋脈也。春病無弦，失主脈也。其病主諸瘧、支飲、懸飲、頭痛、鬲痰、寒熱、癥瘕。尺中陰疝，兩足拘攣，右關見弦，胃寒腹疼，若不食者，脈本剋土，必難治，此則大概脈與病符也。又有如弦之脈，本非眞弦，而或兼見，而或相類。弦固類細，而細則如絲線之應指。又類緊，而緊則如轉索之不絕，爲體既異，主病亦殊，但緊則爲諸痛，依稀若弦之無力耳。弦兼洪爲火熾，弦兼滑爲內熱，弦兼遲爲痼冷，弦不鼓爲藏寒，弦兼澀，秋逢爲老瘧，弦兼細數，主陰火煎熬，精髓血液日竭，癆瘵垂亡之候也。若諸失血而見弦大爲病進，見弦小爲陰銷。痰清見弦爲脾土已敗，眞津上溢，非痰也。又有似瘧，

陰陽兩虧，寒熱往來，脈亦見弦，急扶眞元，亦有生者，若誤作瘧治，如近歲閩司理王諱猷公，所以枉沒於見病治病之舛劑也。大要弦脈而病，屬經者易治，屬腑者難治，屬藏者不治，指下細別，吉凶眉列矣。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濡弱微細四種相類》 濡脈極軟，如水面浮綿，輕診則得，重按無有。弱脈極軟，重按乃得，輕診無有。《脈學》云：浮細如綿曰濡，沉細如綿曰弱，浮而極細如絕曰微，沉而極細不斷曰細。又云：輕診即見，重按如欲絕者，微也。往來如線而常有者，細也。仲景曰：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縈縈如蠶絲細者，陰氣衰。此四脈者，雖形體不一，大較皆陰陽兩虧，病從內得，或失精亡血，或泄汗傷濕，或氣促心驚，或虛脹消癉，或筋骨痿痹，老弱久病見之順，少年春夏見之逆，治法皆宜調營益氣，填精補髓，固脾健胃，急施拯救，方得全生。凡診此脈，須察胃氣多少，預示吉凶，庶不召謗。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革牢不同》 革脈如按鼓皮，主病爲亡血遺精，半產崩漏，脹滿中風，感濕諸症。牢脈似沉似伏，大而長，微弦。扁鵲曰牢而長者，肝也，仲景曰寒則堅牢，有牢固之象，徐東皐云沉而有力，動而不移，牢之體也，主病爲心腹疼痛，疝癪癥瘕，爲氣短息促，爲皮膚著腫，是革牢二脈，固判若天淵也。仲景曰：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曰革，男子主亡血失精，女人主半產漏下。《脈經》曰：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瀕湖曰：此即芤弦二脈相合，故均主失血之候。諸家脈書皆以爲牢脈，故或有革無牢，有牢無革，混淆不辨，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症皆異也。又牢爲元氣將絕者，凶。牢忌見陰虛失血之病，爲虛病見實脈也，不可不辨。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牢實相類》 牢脈沉而有力，動而不移，明主陰寒凝固之象也。若實脈則浮沉皆得，大而且長，指下鼓擊，息數往來，動而能移，乃主陽盛實熱之病。脈體固依稀相似，而主病則已懸甚，均一動也，只爭移與不移，此徐東皐獨得牢脈之神，識超千古矣。及閱方書，謂潔古實脈而投薑附，此必非實脈，乃牢脈也，不容不細別之。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芤革不同》 芤形大如慈葱，兩傍有，中央空。同父曰：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革脈則形按如鼓皮，雖體不同，大抵主病則皆失血亡陰之證。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芤虛散不同》 虛脈遲大而軟，按之無有，隱指豁豁然空。崔紫虛云：形大力薄，其虛可知。主傷暑怔忡，自汗驚悸，發熱陰虛，腹脹痿痹，遺精便泄諸證。經曰血虛脈虛，又曰氣來虛微爲不及，病在內，又曰久病脈虛者死。若芤脈則大如慈葱，與虛脈豁豁然空不同也。所謂散脈者，其形如楊花散漫，去來無定，息數難齊，無統紀，無約束，渙散不收，稍按便四散不聚，主病爲溢飲，爲血耗，爲怔忡，爲脫汗，爲胕腫，產婦得之生，妊婦得之墜，平人見之死。《難經》曰：散脈獨見者危。柳氏曰：散爲血氣俱虛，根本脫離之脈，若兩尺見之，魂斷歸冥。心脈洪大微散，肺脈浮灑微散，獨此不妨耳。此散與虛異，而虛又與芤異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結代不同》 結脈緩而一止，止無常數。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止有常數。《脈學》云：數而時止名爲促，緩止須將結脈呼，止不能回方是代，結生代死自殊塗。然代爲氣衰，固云死脈，而又宜於風家、痛極、孕婦、霍亂，是代亦有生者。至結脈，雖爲陰凝痰結、積聚癰腫瘕疝諸病，每見脫血逢此，終不免於死者，是又不拘於常數。總之結脈多生，代脈多死耳。瀕湖曰：脈一息五至，肺心脾肝腎五藏之氣皆足。五十動而一息，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息。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息。蓋一藏之氣衰，而代藏之氣代至也。滑伯仁曰：若無病，羸瘦而脈代者，危脈也。有病而氣血乍損，氣不能續者，祇爲病脈。傷寒心悸脈代者，復脈湯主之。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代之生死不可不辨。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代脈有二》 代爲氣衰，固止有常數，此死脈也。經又云黃脈代，此蓋指脾脈而應於四時，遇春得胃氣而兼見微弦，遇夏得胃氣而兼見微洪，遇秋得胃氣而兼見微浮，遇冬得胃氣而兼見微石，此乃四時更代之代，而非死脈之代。此代之義，又不可不知。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如促脈》 促脈乃數而一止，此爲陽極亡陰，主痰壅陽經，積留胃府，或主三焦鬱火炎盛，或發狂斑，或生毒疽。五積停中，脈因爲沮，最不宜於病後，若勢進不已，則爲可危。五積者，血、氣、痰、飲、食也。若此得之新病，元氣未敗，不必深慮。但有如促之脈，或漸見於虛癆垂危之頃，死期可卜。或暴作於驚遑造次之候，氣復自愈。脫陰見促，終非吉兆。腫脹見促，不交之否。促脈則亦有死者矣。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動脈有三》 動乃數脈見於關上下，無頭尾，如

豆大，忽忽動搖。仲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此三焦傷也。主病爲痛，爲驚，爲泄痢，爲亡精，爲失血。虛者傾搖，勝者自安，此皆病脈也。又有平人而動者，《太素》云：三部寬長是上賢，更於膽脈帶長弦，豁然應指如龍動，翊贊明君萬萬年。又云：腎部忽然動滑時，爲官必定有遷移，更看三部寬洪應，用意消詳仔細推。《素問》曰：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孕子也。是皆吉兆之脈也。

《脈訣彙辨·浮脈》 體象：浮在皮毛，如水漂木，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之爲義，如木之浮水面也，其脈應於皮毛，故輕手可得，如水中漂木，雖按之使沉，亦將隨手而起。

主病：浮脈爲陽，其病在表。左寸浮者，頭痛目眩。浮在左關，腹脹不寧。左尺得浮，膀胱風熱。右寸浮者。風邪喘嗽。浮在右關，中滿不食。右尺得浮，大便難出。

六府屬陽，其應在表，故浮主表病也。高巔之上，惟風可到，雜亂其清陽之氣，痛眩之自來。肝爲風木之藏，風勝則木張而肋脹。膀胱受風，風勝熱淫，津液自燥，故令小便秘澀。肺受風邪，清肅之令不行，氣高而喘嗽。風木乘脾，中氣憊而食減。腎家通主二便，風客下焦，大府燥而不快。

兼脈：無力表虛，有力表實。浮緊風寒，浮緩風濕，浮數風熱，浮遲風虛，浮虛暑憊，浮芤失血，浮洪虛熱，浮濡陰虛，浮澀血傷，浮短氣病，浮弦痰飲，浮滑痰熱。浮數不熱，瘡疽之兆。

脈非一端，必有兼見之象，或外而偏於六淫，或內而偏於七情，則脈將雜至，然後揆其輕重以別病情。如浮脈當即見於皮毛，而取之無力，此氣不能應，表虛之象，如力來太過，表實何疑？緊則緊斂，寒之性也，風中有寒。緩則緩惰，濕之性也，風中有濕。數乃過於鼓動，爲風熱相搏。遲乃徐徐而至，爲風虛無力。暑傷乎氣，氣泄則脈虛。榮行脈中，血失則脈芤。一則浮取之，而如無氣外泄也。一則浮取之，而則有血中脫也。炎炎上蒸，火之象也。但浮則有表無裏，故曰虛熱衰薄之甚，若無其下，故曰陰虛。脈浮而澀，乃肺脈之應於秋者，若加以身熱，則火盛金衰，血日以損。浮澀而短，乃肺家之本脈，其象過短，是眞氣不能會於寸口，以成權衡，氣將竭矣。水飲應沉，而言浮者，上焦陽不能運，隨着停留。若浮而滑者，則非弦斂不鼓之象，寒當化熱，飲當成痰。浮數理應發熱，其不發熱而反惡寒者，若有一定不移之痛處，瘡疽之兆矣。

按：浮脈法天，輕清在上之象，在卦爲乾，在時爲秋，在人爲肺。《素問·玉機眞藏論》曰：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謂不及，病在中。又曰：太過則氣逆而背痛，不及則喘，少氣而欬，上氣見血。《素問·平人氣象論》曰：平肺脈來，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病肺脈來，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肺病。死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然肺掌秋金，天地之氣至秋而降，況金性重而下沉，何以與浮脈相應耶？不知肺金雖沉，而所主者實陽氣也，乃自清濁肇分，天以氣運於外而攝水，地以形居中而浮於水者也。是氣也，即天之謂也。人形象天，故肺主氣，外應皮毛，陽爲外衛，非皮毛乎此天之象也，其包裹骨肉府藏於中，此地之象也，血行於皮裏肉腠，晝夜周流無端，此水之象也。合三者而觀，非水浮地，天攝水，地懸於中乎？所以聖人作《易》，取金爲氣之象。蓋大氣至清至剛至健，屬乎金者也，非至剛不能攝此水，非至健不能運行無息以舉地之重，故以氣屬金，厥有旨哉。王叔和云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最合浮脈象天之義，黎氏以爲如捻葱葉，則混於芤脈矣。崔氏云有表無裏，有上無下，則脫然無根，又混於散脈矣。僞《訣》云尋之如太過，是中候盛滿，與浮之名義有何干涉乎？須知浮而盛大爲洪，浮而軟大爲虛，浮而柔細爲濡，浮弦芤爲革，浮而無根爲散，浮而中空爲芤，毫釐疑似，相去千里矣。

《脈訣彙辨·沉脈》 體象：沉行筋骨，如水投石，按之有餘，舉之不足。沉之爲義，如石之沉水底也，其脈近在筋骨，非重按不可得，有深深下沉之勢。

主病：沉脈爲陰，其病在裏。左寸沉者，心寒作痛。沉在左關，氣不得申。左尺得沉，精寒血結。右寸沉者，痰停水蓄。沉在右關，胃寒中滿。右尺得沉，腰痛病水。

五藏屬陰，其應在裏，故沉主裏病也。心失煦燠之權，爲寒所制則痛。木失調達之性，爲寒所遏則結。腎主精血，若有陰而無陽，譬之水寒則凝。肺位高脈浮，布一身之陰陽者也，倘使倒置，則眞氣不運，而或痰或水爲害。脾胃喜溫，不浮不沉是其候也，脈形偏於近下，則土位無母，何以運行三焦，熟腐五穀？中滿吞酸之證至矣。腰臍以下皆腎主之，右腎眞火所寓，而元陽痼冷，則精血衰敗，腰腳因之不利。病水者，腎居下焦，統攝陰液，右爲相火，

火既衰熄，則陰寒之水不得宣泄。

兼脈：無力裏虛，有力裏實。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痰飲，沉澀血結，沉弱虛衰，沉牢堅積，沉緊冷疼，沉緩寒濕。

無力，裏原非實，但氣不申。有力，有物在裏。沉爲在裏而復遲，虛寒可必。沉爲在裏而加數，伏熱何疑？滑則陰凝之象也，見於沉分，宜有痰飲。澀則血少之徵也，按而後得，應爲積血。沉爲陰，弱爲虛，沉弱必主陰虛。沉爲裏，牢爲積，沉牢定爲痼冷。沉而緊，則寒爲斂實，故冷痛也。沉而緩，則陽不健行，故濕成焉。

按：沉脈法地，重濁在下之象，在卦爲坎，在時爲冬，在人爲腎。《素問・玉機眞藏論》曰：黃帝曰：冬脈如營，何如而營？岐伯對曰：冬脈腎也，北方之水也，萬物所以含藏，其氣來沉以奧，故曰營。其氣如彈石者，此爲太過，病在外，令人解佚，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其虛如數者，此謂不及，病在中，令人心懸如饑，脛中清，脊中痛，小腹痛，小便黃赤。《素問・平人氣象論》曰：平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鉤），按之而堅，曰腎平。冬以胃氣爲本。病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死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楊氏曰如綿裹砂，內剛外柔，審度名義，頗不相戾。僞《訣》云緩度三關，狀如爛綿，則是弱脈，而非沉脈矣。若緩度三關，尤不可曉，須知沉而細奧爲弱脈，沉而弦勁爲牢脈，沉而着骨爲伏脈，剛柔淺深之間，宜熟玩而深思也。

腎之爲藏，配坎應冬，萬物蟄藏，陽氣下陷，烈爲雪霜，故脈主沉陰而居裏，若誤與之汗，則如飛蛾出而見湯矣。此叔和入理之微言，後世之司南也。

《脈訣彙辨・遲脈》　體象：遲脈屬陰，象爲不及，往來遲慢，三至一息。遲之爲義，遲滯而不能中和也。脈以一息四至爲和平，遲則一息三至，氣不振，發行不如度，故曰屬陰。

主病：遲脈主藏，其病爲寒。左寸遲者，心痛停凝。遲在左關，癥結攣筋。左尺得遲，腎虛便濁，女子不月。右寸遲者，肺寒痰積。遲在右關，胃傷冷物。右尺得遲，藏寒泄瀉，小腹冷痛。

五藏爲陰，遲亦爲陰，是以主藏。陰性多滯，故陰寒之證，脈必見遲也。正如太陽隸於南陸，則火度而行數，隸於北陸，則水度而行遲，即此可以徵陰陽遲速之故矣。《難經・九難》曰遲者，藏也，又曰遲則爲寒，《傷寒論》亦曰遲爲在藏，以陽氣伏潛，不能健行，故至數遲耳。其所主病，與沉脈大約相同，但沉脈之病爲陰逆而陽鬱，遲脈之病爲陰盛而陽虧。沉則或須攻散，遲則未有不大行溫補者也。

兼脈：有力冷痛，無力虛寒。浮遲表冷，沉遲裏寒。遲澀血少，遲緩濕寒。

遲而有力，有壅實不通利之意，痛可想見。遲云陽伏，而又無力，豈非虛寒。浮則表之候也，沉則裏之候也，兼遲而爲寒可必。血得熱則行，濕得熱則散，遲乃寒象，何以養榮而燥濕乎？

按遲脈之象，上中下候皆至數緩慢，僞《訣》云重手乃得，是沉脈而非遲脈矣。又云：狀且難，是澀脈而非遲脈矣。一息三至，甚爲分明，而云隱隱，是微脈而非遲脈矣。遲而不流利則爲澀脈，遲而有歇止則爲結脈，遲而浮大且緩則爲虛脈，至於緩脈，絕不相類。夫緩以寬縱得名，遲以至數不及爲義，故緩脈四至，寬緩和平，遲脈三至，遲滯不前。然則二脈迥別，又安可溷哉？以李瀕湖之通達，亦云小快於遲作緩，持以至數論緩脈，是千慮之一失也。叔和曰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精，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絕，此損之脈也。一損損於皮，二損損於血脈，三損損於肌肉，四損損於筋，五損損於骨。是知脈之至數愈遲，此時正氣已無，陰寒益甚，不過燼燈之餘焰，有不轉眼銷亡者乎？

《脈訣彙辨・數脈》　體象：數脈屬陽，象爲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數之爲義，躁急而不能中和也。一呼脈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脈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氣行六寸。一晝一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當五十周於身，脈行八百一十丈，此經脈周流恆常之揆度。若一息六至，豈非越其常度耶？氣行速疾，故曰屬陽。

主病：數脈主府，其病爲熱。左寸數者，頭痛上熱，舌瘡煩渴。數在左關，目淚耳鳴，左顴發赤。左尺得數，消渴不止，小便黃赤。右寸數者，欬嗽吐血，喉腥嗌痛。數在右關，脾熱口臭，胃反嘔逆。右尺得數，大便秘澀，遺濁淋癃。

火性急速，故陽盛之證，脈來必數。六府爲陽，數亦爲陽，是以主府。《難經・九難》曰數者府也，又曰數則爲熱，《傷寒論》亦曰數爲在府。此以遲數分陰陽，故即以配藏府，亦不過言其大概耳。至若錯綜互見，在府有遲，在藏有數，在表有遲，在裏有數，又安可以藏府二字拘定耶？火亢上焦，清陽擾

亂而頭痛。舌乃心之苗，熱則生瘡而煩渴。肝開竅於目，熱甚而淚迫於外。耳鳴者，火逆其炎上之虐耳。左顴，肝之應也，熱乃赤色見焉。天一之原，陰水用事，熱則陰不勝陽，華池之水不能直達於舌底，故渴而善飲，溲如膏油，便赤又其小者矣。肺屬金而爲嬌藏，火其仇讎，火來乘金，欬嗽之媒也。肺火獨熾，則咽喉時覺血腥，嚥津則痛，乃失血之漸。脾胃性雖喜燥，若太過則有燥烈之虞。胃爲水穀之海，熱甚而釀成穢氣，食入則吐，是有火也。腎主五液，饑飽勞役及辛熱厚味，使炎邪伏於血中，津液少而大便結矣。

兼脈：有力實火，無力虛火。浮數表熱，沉數裏熱。數而有力，聚熱所致。數而無力，熱中兼虛。浮脈主表，沉脈主裏，兼數則熱可知。

按：數脈與遲脈爲一陰一陽，諸脈之綱領。僞《訣》立七表八裏，而獨遺數脈，止歌於心藏，其過非淺。數而弦急則爲緊脈，數而流利則爲滑脈，數而有止則爲促脈，數而過極則爲疾脈，數如豆粒則爲動脈，非深思不能辨別也。叔和云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盡，乃知脈形愈數，則受證愈熱，肺部見之爲金家賊脈，秋月逢之爲剋令凶徵。

脈之爲道，博而言之，其象多端，約而言之，似不外乎浮沉遲數而已。浮爲病在表，沉爲病在裏，數則爲病熱，遲則爲病寒，而又參之以有力無力定其虛實，則可以盡脈之變矣。然有一脈而兼見數證，有一證而相兼數脈，又有陽證似陰，陰證似陽，與夫至虛有盛候，大實有羸狀，其毫釐疑似之間，淆之甚微，在發汗吐下之際，所繫甚大。苟偏執四見，則隘焉勿詳，必須二十八字，字字窮研，則心貫萬象，始而由粗及精，終乃從博反約，稱曰善診，其無愧乎。

《脈訣彙辨·滑脈》體象：滑脈替替，往來流利，盤珠之形，荷露之義。

滑者，往來流利而不澀滯也，故如盤中之走珠，荷葉之承露，形容其旋轉輕脫之狀。

主病：左寸滑者，心經痰熱。滑在左關，頭目爲患。左尺得滑，莖痛尿赤。右寸滑者，痰飲嘔逆。滑在右關，宿食不化。右尺得滑，溺血經鬱。

滑脈勢不安定，鼓蕩流利，似近於陽，故曰陽中之陰，不腐不化之物，象亦如之，故主痰液有物之類爲多。心主高拱，百邪莫犯，如使痰入胞絡，未免震鄰。東風生於春，病在肝，目者肝之竅，肝風內鼓則熱生邪害空竅。腎氣通於前陰，膀胱火迫，故莖痛尿赤。肺有客邪，積爲痰飲，則氣不宣揚而成嘔逆。食滯於胃，脈必緊盛，滑則相近於緊，故脾胃見之，知其宿食。右尺火部，滑爲太過，血受火迫，而隨溺出。經鬱者，非停痰則氣滯血壅，相與爲病耳。

兼脈：浮滑風痰，沉滑痰食，滑數痰火，滑短氣塞。滑而浮大，尿則陰痛。滑而浮散，中風癱緩。滑而冲和，娠孕可決。

鼓動浮越，風之象也，故滑而浮者兼風。沉下結滯，食之徵也，故滑而沉者兼食。熱則生痰，故流利之間，而至數加以急疾。鬱則氣滯，故圓轉之際，還呈短縮。浮大者，膀胱火熾，尿乃作疼。浮散者，風淫氣虛，行坐不遂。滑伯仁曰：三部脈浮沉正等，無他病而不月者，爲有妊也。故滑而冲和，此血來養胎之兆。夫脈者，血之府也，血盛則脈滑，故妊脈宜之。凡痰飲嘔逆傷食等證，皆上中二焦之病，以滑爲水物兼有之象也。設所吐之物非痰與食，是爲嘔逆，脈必見澀也。溺血經閉，或主淋痢者，咸內有所蓄。血積類液，瘀凝類痰，須以意求耳。

按《素問·診要經終篇》曰：滑者，陰氣有餘，陰氣有餘，故多汗身寒。僞《訣》云胃家有寒，下焦蓄血，臍下如冰，與經旨未全違背，第不知變通，禪家所謂死於句下。仲景以翕奄沉三字狀滑脈者，翕者合也，奄者忽也，當脈氣合聚而盛之時，奄忽之間即以沉去，摩寫往來流利之狀，極爲曲至。又曰沉爲純陰，翕爲正陽，陰陽和合，故令脈滑，關尺自平。此言無病之滑脈也。若云陽明脈微沉者，當陽部見陰脈，則陰氣偏勝而陽不足也。少陰脈微滑者，當陰部見陽脈，則陽偏勝而陰不足也。三部九候，各自不同。僞《訣》云按之即伏，不進不退，是不分浮滑、沉滑、尺寸之滑矣。仲景恐人誤認滑脈爲沉，下文又曰滑者緊之浮名也，則知沉爲翕奄之沉，非重取乃得一定之沉也，而僞《訣》云按之即伏，與翕奄之沉何啻千里？云不進不退，與滑之象尤爲不合。夫血盛則脈滑，故腎脈宜之，氣盛則脈滑，故肺脈宜之，此皆滑中之平脈。叔和言關滑胃熱，乃指與數相似，正《內經》所云諸過者切之之滑也。要之，兼浮者毗於陽，兼沉者毗於陰，是以或寒或熱，從無定稱，惟衡之以浮沉，辨之以尺寸，始無誤耳。故善於讀書，則如僞《訣》胃家有寒諸說，亦可通之於經，不善讀書，《內經》陰氣有餘一語，適足以成刻舟求劍之弊，脈豈易言也哉？

《脈訣彙辨·澀脈》體象：澀脈蹇滯，如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

澀者，不流利之義。《素問・三部九候篇》曰參伍不調者病，謂其凝滯而至數不和勻也。《脈訣》以輕刀刮竹爲喻者，刀刮竹則阻滯而不滑也。通眞子以如雨沾沙爲喻者，謂雨沾金石，則滑而流利，雨沾沙土，則澀而不流也。時珍以病蠶食葉爲喻者，謂其遲慢而艱難也。

主病：澀爲血少，亦主精傷。左寸澀者，心痛怔忡。澀在左關，血虛肋脹。左尺得澀，精傷胎漏。右寸澀者，痞氣自汗。澀在右關，不食而嘔。右尺得澀，大便艱秘，腹寒脛冷。

中焦取汁，變化而赤，是謂血。壅遏營氣，令無所避，是謂脈。兩者同質異名，況血爲陰液，多則滑利，少則枯澀，勢所然也。精也，血也，皆屬於陰，故共主之，籍以供神明之用者，血也。血少則不能養心而痛作，積久而加以驚疑，則怔忡至矣。肝爲血海，血少則不能自榮而所部作痛。腎傷則精無餘蓄，男子溲淋，婦人血敗胎漏，眞陽喪矣。肺家眞氣既虧，胸中不能運行則爲痞塞，不能衛外而爲固，則汗時自出，出則液耗，謂之脫液，漏而不止，衛氣散失，四肢厥寒，謂之亡陽，陽亡液脫，故亦主澀。血少則脾陰弱而食減嘔作，甚而朝食暮吐，暮食朝吐，或隨食隨吐，胃無餘液。血少則津液枯，無由下致而大便艱。腹寒脛冷，皆緣血少，不獲隨眞陽之氣以運行耳。

兼脈：澀而堅大，爲有實熱。澀而虛軟，虛火炎灼。

澀本血少，而再得堅大之形，乃邪火熾甚，陰不勝陽，若僅見虛軟，此屬無根之火熏灼耳。或因憂鬱，或因厚味，或因無汗，或因妄補，氣騰血沸，清化爲濁，老痰宿飲，膠固雜糅，脈道阻澀，不能自至，亦見澀狀。若重取至骨，似有力而帶數，以意參之，於證驗之，形氣但有熱證，當作痼熱可也。

按：一切世間之物，濡潤者則必滑，枯槁者則必澀，故滑爲痰飲，澀主陰衰，理有固然，無足辨者。肺之爲藏，氣多血少，故右寸見之爲合度之診。腎之爲藏，專司精血，故右尺見之爲虛殘之候。不問男婦，凡尺中沉澀者，必艱於嗣，正血少精傷之確證也。故女人懷子而得澀脈，則血不足養胎。如無孕而得澀脈，將有陰衰髓竭之憂。僞《訣》云指下尋之似有，舉之全無，則是微脈而非澀脈矣。叔和謂其一止復來，亦有疵病。蓋澀脈往來遲難，有類乎止而實非止也。又曰細而遲，往來難且散者，乃浮分多而沉分少，有類乎散而實非散也。須知極細極軟，似有若無爲微脈，浮而且細且耎爲濡脈，沉而且細且耎爲弱脈，三者之脈皆指下模糊，有似乎澀而實有分別也。然一脈澀也，更有外邪相襲，使氣分不利而成滯澀。衛氣散失，使陽衰不守而成虛澀。腸胃燥渴，津液亦亡，使血分欲盡而成枯澀。在診之者，是爲靈通耳。

《脈訣彙辨・虛脈》體象：虛合四形，浮大遲耎，及乎尋按，幾不可見。

虛之爲義，中空不足之象，專以耎而無力得名者也。

主病：虛主血虛，又主傷暑。左寸虛者，心虧驚悸。虛在左關，血不營筋。左尺得虛，腰膝痿痹。右寸虛者，自汗喘促。虛在右關，脾寒食滯。右尺得虛，寒證蜂起。

《脈經》曰血虛脈虛，而獨不言氣虛者何也？氣爲陽，主浮分，血爲陰，主沉分，今浮分大而沉分空，故獨主血虛耳。若夫肺脈見之，又主氣怯者，肺與乾天合德，不浮而沉，氣分欲竭之兆也。血少則不足以濟心王高拱之權，而動見章皇。肝爲血海而主筋，虛則筋失其養。腰者，腎之府也，膝者，骨之屈伸開闔處也，虛則不爲我用。陽氣虛則不能衛外而自汗。眞氣虛而喘促者，蓋由機緘不相接續。食滯者，脾胃虛寒，乾健坤順，兩失其職。眞火衰而諸證畢集，非轉陽和之令，事何剋濟乎？

虛脈又主傷暑者，蓋暑爲陽邪，其勢足以爍石流金，干於脾則吐利，干於心則煩心，幷於上則頭重，幷於下則便秘。其見於脈也，不洪數而反見虛者，因暑性炎熱，使人表氣易泄，故脈必虛耳。

按：《脈經》曰遲大而軟，按之豁豁然空，此言最爲合義雖不言浮字，而曰按之豁然空，則浮字之義，已包含矣。崔紫虛以爲形大力薄，其虛可知，但欠遲字之義耳。僞《訣》云尋之不足，舉之有餘，是浮脈而非虛脈矣。浮以有力得名，虛以無力取象，有餘二字，安可施之虛脈乎？楊仁齋曰狀爲柳絮，散慢而遲，滑伯仁曰散大而耎，二家之言，俱是散脈而非虛脈矣。夫虛脈按之雖軟，猶可見也，散脈按之絕無，不可見也。虛之異於濡者，虛則遲大而無力，濡則細小而無力也。虛之異於芤者，虛則愈按而愈軟，芤則重按而仍見也。夫虛脈兼遲，遲爲寒象，大凡證之虛極者必挾寒，理勢然也。故虛脈行於指下，則益火之原以消陰翳。更有浮取之而且大且數，重按之而豁然如無，此名內眞寒而外假熱，古人以附子理中湯冰冷與服，治以內眞熱而外假寒之劑也。

《脈訣彙辨・實脈》體象：實脈有力，長大而堅，應指幅幅，三候皆然。實爲邪盛有餘之象，既大而且兼長，既長大而且有力，而且

浮中沉三候皆然，則諸陽之象莫不畢備。

主病：血實脈實，火熱壅結。左寸實者，舌強氣壅，口瘡咽痛。實在左關，肝火脇痛。左尺得實，便秘腹疼。右寸實者，嘔逆咽痛，喘嗽氣壅。實在右關，伏陽蒸內，中滿氣滯。右尺得實，臍痛便難，相火亢逆。

脈實必有大邪大熱、大積大聚，故《脈經》云血實脈實，又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由是測之，皆主實熱。其所主病，大約與數脈相類，而實則過之，以其蘊蓄之深也。

按《素問·大奇論》曰肝滿、腎滿、肺滿皆實即爲腫。如肝雍兩胠滿，卧則驚，不得小便。腎雍胠下至少腹滿，脛有大小，髀胻大跛，易偏枯。肺之雍喘而兩胠滿之類，皆實脈也。實主邪氣有餘，易於體象，所以叔和有尺實則小便難之說，乃僞《訣》謬以尺實爲小便不禁，何適相反？又妄謂如繩應指來，則是緊脈之形，而非實脈之象矣。夫緊脈之與實脈，雖相類而實相懸，但緊脈弦急如切繩，而左右彈人手，實脈則且大且長，三候皆有力也。緊脈者，熱爲寒束，故其象緜急而不寬舒。實脈者，邪爲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以證合之，以理察之，便昭昭於心目之間。又按張潔古惑於僞《訣》實主虛寒之說，而遂以薑附施治，此甚不可爲訓。或實脈而兼緊者，庶乎相當，苟非緊象，而大溫之劑施於大熱之人，其不立斃者幾希。以潔古之智，當必是兼緊之治法無疑耳。夫陰陽對耦，不可稍偏，陽氣過旺，不戢有自焚之虞。今世宗丹溪者，以爲陽常有餘，喜用寒涼，乃致殺人如麻，恬不之怪。又有有激之論，爲劉朱之言不息，則軒岐之澤不彰。三吳兩浙，翕然成風，以薑附爲茶飯，其流毒更不可言。執一舍一，禍害相尋，可勝嘆哉。

《脈訣彙辨·長脈》體象：長脈迢迢，首尾俱端，直上直下，如循長竿。

首尾相稱，往來端直也。

主病：長主有餘，氣逆火盛。左寸長者，君火爲病。長在左關，木實之殃。左尺見長，奔豚冲競。右寸長者，滿逆爲定。長在右關，土鬱脹悶。右尺見長，相火專冷。

長脈與數脈、實脈皆相類，而長脈應肝，肝屬木而生火，如上諸證，莫非東方熾甚，助南離之焰爲中州之仇，須以平木爲急耳。

按：《素問·平人氣象論》曰：〔平〕肝脈來，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稍，曰肝平。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故知長而和緩，即合春生之氣而爲健旺之徵。長而硬滿，即屬火亢之形而爲疾病之應。長脈在時爲春，在卦爲震，在人爲肝，肝主春生之令，天地之氣至此而發舒。《素問·脈要精微論》曰長則氣治，李月池曰心脈長者，神強氣壯，腎脈長者，蒂固根深，皆言平脈也。如上文主病云云，皆言病脈也。舊說過於本位名爲長脈，久久審度，而知其必不然也。寸而上過則爲溢脈，寸而下過即爲關脈，關而上過即屬寸脈，關而下過即屬尺脈，尺而上過即屬關脈，尺而下過即爲覆脈，由是察之。然則過於本位，理之所必無，而義之所不合也。惟其狀如長竿，則直上直下，首尾相應，非若他脈之上下參差，首尾不勻者也。凡實牢弦緊四脈皆兼長脈，故古人稱長主有餘之疾，非無本之說也。

《脈訣彙辨·短脈》體象：短脈澀小，首尾俱俯，中間突起，不能滿部。

短之爲象，兩頭沉下而中間獨浮也。

主病：短主不及，爲氣虛證。左寸短者，心神不定。短在左關，肝氣有傷。左尺得短，少腹必疼。右寸短者，肺虛頭痛。短在右關，膈間爲殃。右尺得短，眞火不隆。

《素問·脈要精微論》曰短則氣病，蓋以氣屬陽，主乎充沛，若短脈獨見，氣衰之確兆也。然肺爲主氣之藏，偏〔偏〕與短脈相應，則又何以說也？《素問·玉機眞藏論》謂肺之平脈，厭厭聶聶，如落榆莢，則短中自有和緩之象，氣仍治也。若短而沉且澀，而謂氣不病，可乎？

按：一息不運則機緘窮，一毫不續則穹壤判。僞《訣》以短脈爲中間有，兩頭無，爲不及本位，據其說，則斷絕不通矣。夫脈以貫通爲義，若使上不貫通，則爲陽絕，下不貫通，則爲陰絕，俱爲必死之脈，豈有一見短脈，遂致危亡之理乎？戴同父亦悟及於此，而云短脈只當見於尺寸，若關中見短，是上不通寸，下不通尺，爲陰陽絕脈而必死。同父之說，極爲有見，然尺與寸可短，依然落於陰絕陽絕矣。殊不知短脈非兩頭斷絕也，特兩頭俯而沉下，中間突而浮起，仍自貫通者也。叔和云應指而迴，不能滿部，亦非短脈之合論也。時珍曰長脈屬肝宜於春，短脈屬肺宜於秋，但診肺肝則長短自見，故知非其時非其部即爲病脈也。凡得短脈，必主氣血虛損，僞《訣》指爲氣壅者何也？潔古至欲以巴豆神藥治之，良不可解。

《脈訣彙辨·洪脈》體象：洪脈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

洪脈即大脈也，如洪水之洪，喻其盛滿之象也。

主病：洪爲盛滿，氣壅火亢。左寸洪者，心煩舌破。洪在左關，肝脈太過。左尺得洪，水枯便難。右寸洪者，胸滿氣逆。洪在右關，脾土脹熱。右尺得洪，龍火燔灼。

按：洪脈在卦爲離，在時爲夏，在人爲心，時當朱夏，天地之氣酣滿暢遂，脈者得氣之先，故應之以洪。洪者，大也，以水喻也。又曰鈎者，以木喻也，夏木繁滋，枝葉敷布，重而下垂，故如鈎也。鈎即是洪，名異實同。《素問・玉機眞藏論》以洪脈爲來盛去衰，頗有微旨。大抵洪脈只是根腳闊大，卻非堅硬，若使大而堅硬，則爲實脈而非洪脈矣。《素問・脈要精微論》曰大則病進，亦以其氣方張也。又曰：夏脈如鈎，何如而鈎？岐伯曰：夏脈，心也，南方火也，萬物所以盛長也，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鈎，反此者病。黃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欬唾，下爲氣泄。叔和云：夏脈洪大而散，名曰平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剋火，爲賊邪，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陵火，爲微邪，雖病即瘥。凡失血下利，久嗽久病之人，俱忌洪脈。《素問・三部九候論》曰形瘦脈大多氣者死，可見形證不與脈相合者，均非吉兆。

《脈訣彙辨・微脈》體象：微脈極細，而又極軟，似有若無，欲絕非絕。微之爲言，近於無也。仲景曰瞥瞥如羹上肥，狀其軟而無力也，縈縈如蠶絲，狀其細而難見也。古人似有若無，欲絕非絕八字，眞爲微脈傳神。

主病：微脈模糊，氣血大衰。左寸微者，心虛憂惕。微在左關，寒攣氣乏。左尺得微，髓竭精枯。右寸微者，中寒少氣。微在右關，胃寒氣脹。右尺得微，陽衰寒極。

按：算數者以十微爲一忽，十忽爲一絲，十絲爲一毫，十毫爲一釐。由是推之，則一釐之少，分而爲萬，方始名微，則微之渺小難見可知。世俗未察微脈之義，每見脈之細者，輒以微細二字并稱，是何其言之不審耶？輕取之而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而欲絕，故曰陰氣竭。若細脈則稍稍較大，顯明而易見，非如微脈之模糊而難見也，雖其證所患略同，而其形亦不可不辨。時珍云：微主久虛血弱之病，陽微則惡寒，陰微則發熱，自非竣補，難可回春。而僞《訣》所云漩之敗血小腸居，何以置之微脈乎？若不兼他象，雖微而來去未亂，猶可圖存於百一。卒病得之，猶或可生者，謂邪氣不至深重也。長病得之多不可救者，正氣將次絕滅，草木之味難藉以支持耳。

在傷寒證，惟少陰有微脈，他經則無。其太陽膀胱爲少陰之府，纔見脈微惡寒，仲景早從少陰施治，而用附子乾薑矣。蓋脈微惡寒，正陽氣衰微所至。《詩》云：彼月而微，此日而微，今此下民，亦孔之哀。在天象之陽且不可微，然則人身之陽顧可微哉？腎中既已陰盛陽微，寒自內生，復加外寒，斬關直入，其人頃刻云亡，故仲景以爲卒病而用辛熱，以回一綫眞陽於重泉之下也。卒中寒者，陽微陰盛，最爲危急。《素問・調經論篇》曰：陰盛生內寒，因厥氣上逆，寒氣積於胸中而不泄，則溫氣去，寒獨留，留則血凝，血凝則脈不通，其脈盛大以澀，故中寒。夫既言陰盛生內寒矣，又言故中寒者，豈非內寒先生，外寒內中之耶？經既言血脈不通矣，又言其脈盛大以澀者，豈非以外寒中故脈盛大，血脈閉故脈澀耶？此中深有所疑，請申明之。一者，人身衛外之陽最固，太陽衛身之背，陽明衛身之前，少陽衛身之兩側，今不由三陽而直中少陰，豈眞從天而下？蓋厥氣上逆，積於胸中則胃寒，胃寒則口食寒物，鼻吸寒氣皆得入胃。腎者，胃之關也，外寒斬關直入少陰腎藏，故曰中寒也。此經隱而未言者也。一者，其脈盛大以澀，雖曰中寒，尚非卒病。卒病中寒，其脈必微。蓋經統言傷寒中寒之脈，故曰盛大以澀。仲景以傷寒爲熱病，中寒爲寒病，分別言之。傷寒之脈，大都以大、浮、數、動、滑爲陽，沉、澀、弱、弦、微爲陰。陽病而見陰脈且主死，況陰病卒病，必無反見陽脈、盛大之脈。若只盛大以澀，二陽一陰，亦何卒急之有哉？此亦經所隱而難窺者也。

《脈訣彙辨・緊脈》體象：緊脈有力，左右彈人，如絞轉索，如切緊繩。緊者緪急，而兼絞轉之形也，多臬動夭矯之勢。《素問》曰往來有力，左右彈人手，則剛勁之概可掬。

主病：緊主寒邪，亦主諸痛。左寸緊者，目痛項強。緊在左關，脇肋痛脹。左尺緊者，腰臍作痛。右寸緊者，鼻塞膈壅。緊在右關，吐逆傷食。右尺得緊，奔豚疝疾。

緊爲收斂之象，猶天地之有秋冬，故主寒邪。陽困陰凝，故主諸痛。

兼脈：浮緊傷寒，沉緊傷食。急而緊者，是謂遁尸。數而緊者，當主鬼擊。

浮緊有力，無汗發熱惡寒，頭項痛，腰脊強，拘急體痛骨節疼，此爲傷寒邪在表也。獨右關緊盛，爲飲食內傷。兩手脈俱緊盛，即是夾食。傷寒遁尸鬼擊者，皆屬陰邪之氣卒中於人，邪正交爭，安得不急數乎？中惡崇乘之脈而得浮緊，謂邪方熾而脈無根也，玆嗽虛損之脈而得浮緊，謂正已虛而邪方痼也，咸在不治。

按：天地肅殺之氣陰凝收斂，其見於脈也爲緊，較之於弦，更加挺勁之異。仲景曰如轉索無常，叔和曰數如切繩，丹溪曰如紉箄綫，譬如以二股三股糾合爲繩，必旋絞而轉，始得緊而成繩。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且橫有轉側也，不然左右彈手及轉索諸喻，將何所取義乎？古稱熱則筋縱，寒則筋急，此惟熱鬱於內而寒束其外，崛強不平，故作是狀。緊之與遲，雖同主乎寒，遲則氣血有虧，乃脈行遲緩而難前，緊則寒邪凝襲，乃脈行夭矯而搏擊。須知數而流利則爲滑脈，數而有力則爲實脈，數而絞轉則爲緊脈，形狀畫一，不可紊也。崔氏但言如線，亦窺見梗概，第未言之透快耳。緊之一字，已經古人工於摹寫，而僞《訣》妄曰寥寥入尺來，思之幾同寐語。夫緊脈猶之行路，不惟足高氣揚，履聲接踵，抑且左右恣意，而竟比之一龍鍾衰老，舉步不前之態，其比擬失倫，肆口無忌，何至於此？庸工猶以爲金針也。吁，可怪矣。

《脈訣彙辨·緩脈》 體象：緩脈四至，來往和勻。微風輕颭，初春楊柳。緩脈以寬舒和緩爲義，與緊脈正相反也，故曰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疾不徐，意思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此眞胃氣脈也。

兼脈主病：緩爲胃氣，不主於病，取其兼見，方可斷證。浮緩傷風，沉緩寒濕，緩大風虛，緩細濕痹，緩澀脾薄，緩弱氣虛。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左關浮緩，肝風內鼓。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右關沉緩，土弱濕侵。右尺緩細，眞陽衰極。《素問·玉機眞藏論》岐伯曰：脾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善者不可見。惡者可見，是故緩脈不主疾病，惟考其兼見之脈，乃可斷其爲病。浮而且緩，風上乘也。沉而且緩，濕下侵也。緩而且大，風虛內盛。緩而且細，濕痹外乘。緩而且澀，脾不能統血也。緩而且弱，肺不能主氣也。

按：緩脈在八卦爲坤，在五行爲土，在時爲四季之末，在人身爲足太陰脾。若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耎，無偏勝者，和平之脈也，故張太素又比之如絲在經，不卷其軸，應指和緩，往來甚勻。蓋土爲萬物之母，中氣調和，則百疾不生，緩之於脈大矣哉。

《素問·玉機眞藏論》曰：其來如水之流者，此爲太過，病在外。如鳥之喙，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四肢沉重不舉，不及則令人九竅壅塞不通。《脈經》云：脾王之時，其脈大，阿阿而緩，名曰平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脾，木之剋土，爲賊邪，死不治。反得浮澀而短，是肺之乘脾，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洪大而散者，是心之乘脾，水之陵土，爲微邪，雖病即瘥。僞《訣》以緩脈主脾熱口臭、反胃齒痛、夢鬼諸證，似乎緩脈主實熱有餘之證，杜撰如此。

《脈訣彙辨·芤脈》 體象：芤乃草名，絕類慈葱，浮沉俱有，中候獨空。芤草，狀與葱無異，假令以指候葱，浮候之，着上面之葱皮，中候之，正當葱中空處，沉候之，又着下面之葱皮。

主病：芤狀中空，故主失血。左寸芤者，心王喪血。芤在左關，肝血不藏。左尺得芤，便紅爲咎。右寸芤者，相搏陰亡。芤在左關，脾血不攝。右尺得芤，精漏欲竭。

衛行脈外，榮行脈中。凡失血之病，脈中必空，故主證如上。

按：芤之爲義，兩邊俱有，中央獨空之象。劉三點云：芤脈何似？絕類慈葱，指下成窟，有邊無中。叔和云：芤脈浮大而軟，按之中央空，兩邊實。二家之言，已無遺蘊。戴同父云：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僞《訣》云兩頭有，中間無，以頭字易叔和之邊字，則是上下之脈劃然中斷，而成陰絕陽絕之診矣。又云寸芤積血在胸中，關內逢芤腸裏癰，是以芤爲畜血積聚之實脈，非失血虛家之空脈矣。時珍亦祖述其言，豈曾未精思耶？僞《訣》又云芤主淋瀝，氣入小腸，與失血之候有何干涉？即叔和云三部脈芤，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然暴失血者脈多芤，而謂卒病得之死，可乎？其言亦不能無疵也。至劉肖齋所引諸家論芤脈者，多出附會，不可盡信。若周菊潭謂生平診脈未有芤象者，抑何其言之不審耶？虞德恆治一人，潮熱微似瘧，小腹右邊一塊，大如雞卵作痛，右腳不能伸縮，虞診其脈，左寸芤而帶澀，右寸芤而洪實，兩尺兩關俱洪數，曰：此大小腸之間欲作癰耳。虞說仍沿僞《訣》以寸尺相爲表裏耳。然芤者中空之象帶澀猶可，并曰帶洪實，實則不芤，而芤則不實，豈虞之辨證乃別有據，姑託於脈以明其術耶？否

則於理亦不可解矣。

《脈訣彙辨・弦脈》體象：弦如琴弦，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指下挺然。弦之爲義，如琴弦之挺直而略帶長也。弦脈與長脈皆主春令，但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天氣猶寒，故如琴弦之端直而挺然，稍帶一分之緊急也。長爲暮春之象，純屬於陽，絕無寒意，故如木幹之迢直以長，純是發生氣象也。

主病：弦爲肝風，主痛主瘧，主痰主飲。左寸弦者，頭痛心勞。弦在左關，痰瘧癥瘕。左尺得弦，飲在下焦。右寸弦者，胸及頭疼。弦在右關，胃寒膈痛。右尺得弦，足攣疝痛。

膽爲甲木，肝爲乙木，自北而東，在肝爲厥陰而陰盡，在膽爲少陽而陽微。初春之象，逗氣尚少，升如一縷，有弦義焉。風屬木而應春，弦是其本脈，生於風則象風，故脈自弦。弦寒斂束，氣不舒暢，故又主痛瘧之作也。邪正交爭，或寒而熱，熱而寒，寒熱往來，正邪出入，樞主於中。《素問・陰陽離合論》曰少陽爲樞，故脈亦當弦。飲者，痰之類也，弦直而斂，無鼓蕩之力，故飲留焉。頭乃六陽所聚，陽虛不能張大，或致外邪所乘，安得不痛？瘧疾寒熱往來，常在少陽經，故曰瘧脈自弦。又曰無痰不成瘧，癥瘕處於其地，則邪正不敵。小腹沉陰之位，受寒乃痛。肺家陽氣衰微，更受陰寒，或右邊頭痛，或胸次作疼，木來乘土，胃寒不化，眞火不足，無以溫暖肝木，攣痛之自來也。

兼脈：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多熱，弦遲多寒。陽弦頭疼，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

飲停在上不在胃，而支留於心胸，飲停在下不在胃，而懸留於腹脇。故一弦而浮，一弦而沉也。數則爲熱，弦而兼數者，病亦兼熱。遲則爲寒，弦而兼遲者，病亦兼寒。陽弦者，寸弦也，邪在三陽，三陽走頭，故頭痛。陰弦者，尺弦也，邪在三陰，三陰走腹，故腹痛。單弦則止爲陰癖，若脈見雙弦，已具純陰之象，若不能食，爲木來剋土，必不可治。

按：弦脈在八卦爲震，在五行爲木，在四時爲春，在五藏爲肝。《素問・玉機眞藏論》曰：春脈，肝也，東方木也，萬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氣來耎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故曰弦，反此者病。其氣來而實強，此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實而微，此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善怒，忽忽眩冒而巔疾。不及則令人胸脇痛引背，兩脇胠滿。《素問・平人氣象論》曰：平肝脈來，耎弱超超（招招），如揭長竿末稍，曰肝平。春以胃氣爲本。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死肝脈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戴同父云弦而耎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深契《內經》之旨。《素問・玉機眞藏論篇》云端直以長，叔和云如張弓弦，巢氏云按之不移，察察如按琴瑟弦，戴同父云從中直過，挺然指下，諸家之論弦脈，可謂深切著明。而僞《訣》乃言時時帶數，又言脈緊狀繩牽，則是緊脈之象，安在具弦脈之義哉？弦亦謂其主痰，然以飲較痰尚未結聚，所以弦不似滑之纍纍替替之有物形也。

《脈訣彙辨・革脈》體象：革大弦急，浮取即得，按之乃空，渾如鼓革。恰如鼓皮，外則綳急，內則空虛也，故浮取於鼓面而已即得，若按之則虛而無物矣。

主病：革主表寒，亦屬中虛。左寸革者，心血虛痛。革在左關，疝瘕爲祟。左尺得革，精空可必。右寸革者，金衰氣壅。革在右關，土虛而疼。右尺得革，殞命爲憂，女人得之，半產漏下。

脈如皮革，表邪有餘而內則不足，惟表有寒邪，故弦急之象先焉，惟中虧氣血，故空虛之象顯焉。男人諸病，多由精血不足之故，女人半產漏下者，亦以血驟去，故脈則空也。

按：革者，皮革之象也，浮舉之而弦急，非綳急之象乎？沉按之而豁然，非中空之象乎？仲景曰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扎，減則爲寒，扎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此節正革脈之注腳也。革如皮革，急滿指下，今云脈弦而大，只此四字，可以盡革脈之形狀矣。弦則爲減，以下又發明所以爲革之義也。叔和云：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新病得之生。時珍云：此扎弦二脈相合，故爲亡精失血之候。諸家脈書，皆以爲即牢脈也，故或有革無牢，或有牢無革，混淆莫辨，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與證皆異也。《甲乙經》曰渾渾革革，至如湧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謂脈來渾濁革變，急如泉涌，出而不返也。觀其曰涌泉，則浮取之不止於弦大，而且數且搏且滑矣。曰弦絕，則重按之不止於豁然，而且絕無根蒂矣，故曰死也。王貺以爲溢脈者，因《甲乙經》有湧泉之語，而附會其說也。不知溢脈者，自寸而上，貫於魚際，直冲而上，如水之沸而盈溢也，與革脈奚涉乎？丹溪曰如按鼓皮，其於中空外急之義最爲切喻。伯仁以革爲變革之義，誤矣。若曰變革，是怪脈也，而革果怪脈乎？則變革之義何居耶？

《脈訣彙辨・牢脈》 體象：牢在沉分，大而弦實，浮中二候，了不可得。深居在內之象也，故樹本以根深爲牢，蓋深入於下者也，監獄以禁囚爲牢，深藏於內者也。仲景曰寒則牢固，又有堅固之義也。

主病：牢主堅積，病在乎內。左寸牢者，伏梁爲病。牢在左關，肝家血積。左尺得牢，奔豚爲患。右寸牢者，息賁可定。牢在右關，陰寒痞癖。右尺得牢，疝瘕痛甚。

牢脈所主之證，以其在沉分也，故悉屬陰寒。以其形弦實也，故咸爲堅積。積之成也，正氣不足，而邪氣深入牢固。心之積名曰伏梁，肝之積名曰肥氣，腎之積名曰奔豚，肺之積名曰息賁，脾之積名曰痞氣，及一切按之應手者曰癥，假物成形者曰瘕，見於肌肉間者曰痃，結於隱癖者曰癖。經曰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故牢脈咸主之。若夫失血亡精之人，則內虛而當得革脈，乃爲正象，若反得牢脈，是脈與證反，可以卜短期矣。

按：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牢脈不可混於沉脈伏脈，須細辨耳。沉脈如綿裹砂，內剛外柔，然不必兼大弦也。伏脈非推筋至骨，不見其形。在於牢脈，既實大，纔重按之便滿指有力，以此爲別耳。叔和云似沉似伏，猶不能作畫一之論也。吳草廬曰牢爲寒實，革爲虛寒，安可混乎？僞《訣》云尋之則無，按之則有，但依稀彷佛，卻不言實大弦長之形象，是沉脈而非牢脈矣。又曰脈入皮膚辨息難，更以牢爲死亡之脈，其謬可勝數哉？

《脈訣彙辨・濡脈》 體象：濡脈細軟，見於浮分，舉之乃見，按之即空。濡者，即軟之象也，必在浮候見其細軟，若中候沉候，不可得而見也。叔和比之帛浮水面，時珍比之水上浮漚，皆狀其髓手而沒之象也。

主病：濡主陰虛，髓竭精傷。左寸濡者，健忘驚悸。濡在左關，血不榮筋。左尺得濡，精血枯損。右寸濡者，腠虛自汗。濡在右關，脾虛濕侵。右尺得濡，火敗命乖。

按：浮主氣分，浮取之而可得，氣猶未敗，沉主血分，沉按之而如無，此精血衰敗，在久病老年之人，尚未至於必絕，爲其脈與證合也，若平人及少壯及暴病見之，名爲無根之脈，去死不遠。叔和言輕手相得，按之無有，僞《訣》反言按之似有舉之無，悖戾一至此耶？且按之則似有，舉之則還無，是弱脈而非濡脈矣。濡脈之浮軟與虛脈相類，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脈之無根與散脈相類，但散脈從浮大而漸至於沉，濡脈從浮小而漸至於不見也。從大而至沉者全凶，從小而之無者爲吉凶相半也。又主四體骨蒸，蓋因腎氣衰絕，水不勝火耳。

《脈訣彙辨・弱脈》 體象：弱脈細小，見於沉分，舉之則無，按之乃得。

沉而且細且小，體不充，勢不鼓也。

主病：弱爲陽陷，眞氣衰弱。左寸弱者，驚悸健忘。弱在左關，木枯攣急。左尺得弱，涸流可徵。右寸弱者，自汗短氣。弱在右關，水穀之痞。右尺得弱，陽陷可驗。

夫浮以候陽，陽主氣分，浮取之而如無，則陽氣衰微，確然可據。夫陽氣者，所以衛外而爲固者也，亦以運行三焦，熟腐五穀者也。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虛，弱脈呈形而陰霾已極，自非見睨而陽何以復耶？《素問・玉機眞藏論》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愚謂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澀象，則氣血交敗，生理滅絕矣。仲景云陽陷入陰，當惡寒發熱，久病及衰年見之猶可維援，新病及少壯得之，不死安待？

按：《脈經》曰弱脈極軟而沉細，按之乃得，舉手無有，何其彰明詳盡也。僞《訣》爲輕手而得，明與叔和相戾，且是濡脈之形而非弱脈之象，因知僞《訣》誤以濡脈爲弱，弱脈爲濡，其鹵莽特甚，即黎氏浮漚之譬，亦踵高陽之弊，不可不詳加考據也。

《脈訣彙辨・散脈》 體象：散脈浮亂，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自有漸無之象，亦散亂不整之象也。當浮候之，儼然大而成其爲脈也，及中候之，頓覺無力而減其十之七八矣，至沉候之，杳然不可得而見矣。

主病：散爲本傷，見則危殆。左寸散者，怔忡不卧。散在左關，當有溢飲。左尺得散，北方水竭。左寸散者，自汗淋灑。散在右關，脹滿蠱壞。右尺得散，陽消命絕。

按：漸重漸無，漸輕漸有，明乎此八字，而散字之象恍然矣。故叔和云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字字斟酌。崔氏云渙漫不收，蓋渙漫即浮大之義，而不收即無根之義，雖得其大意，而未能言之鑿鑿也。柳氏云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來多去少，或去多來少，渙散不收，如楊花散漫之象。夫楊花散漫，即輕飄而無根之說也。其言至數不齊，多少不一，則散亂而不能整齊嚴

肅之象也。此又補叔和未備之旨，深得散脈之神者也。戴同父云：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皆平脈也。心脈耎散爲怔忡，肺脈耎散爲汗出，肝脈耎散爲溢飲，脾脈耎散爲胕腫，皆病脈也。腎脈耎散，諸病脈代散，皆死脈也。古人以代散爲必死者，蓋散爲腎敗之徵，代爲脾絕之徵也。腎脈本沉，而散脈按之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根本絕也。脾脈主信，而代脈歇至不愆其期，是後天資生之根本絕也。故二脈獨見，均爲危殆之候，而二脈交見，尤爲必死之符。

《脈訣彙辨・細脈》 體象：細直而軟，纍纍縈縈，狀如絲線，較顯於微。小也，細也，狀如絲也，比之於微，指下猶尚易見，未至於舉按模糊也。

主病：細主氣衰，諸虛勞損。左寸細者，怔忡不寐。細在左關，肝血枯竭。左尺得細，泄痢遺精。右寸細者，嘔吐氣怯。細在右關，胃虛脹滿。右尺得細，下元冷憊。

細脈微脈，俱爲陽氣衰殘之候。夫氣主煦之，非行溫補，何以復其散失之元乎？常見虛損之人，脈已細而身常熱，醫者不究其元，而以涼劑投之，何異於惡醉而強酒，遂使眞陽散敗，飲食不進，上嘔下泄，是速之使斃耳。《素問・陰陽別論》云壯火食氣，少火生氣，人非少火，無以運行三焦，熟腐五穀，未徹乎此者，安足以操司命之權哉？然虛勞之脈，細數不可幷見，幷見者必死，細則氣衰，數則血敗，氣血交窮，短期將至。叔和云細爲血少，亦主氣衰，有此證則順，無此證則逆，故吐利失血，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之人，脈亦多細，爲自戕其氣血也。春夏之令，少壯之人俱忌細脈，謂其不與時合，不與形合也，秋冬之際，老弱之人，不在禁忌之例。

按：絲之質最柔，絲之形最細，故以形容細脈。王啓玄曰狀如莠蓬，正於柔細之態善摩巧擬，恍在目前。僞《訣》失其柔軟之意，而但云極細，則可移於微脈，而豈能獨標細脈之體象乎？微細二脈，或有單指陽衰，或有單指陰竭，或有兼陰陽而主病，則非畫一之論矣。大都浮而細者屬之陽分，則見自汗氣急等證，沉而細者屬之陰分，則見下血血痢等証。

《脈訣彙辨・伏脈》 體象：伏爲隱伏，更下於沉，推筋着骨，始得其形。伏之爲義，隱伏而不見之謂也，浮中二候絕無影響，雖至沉候亦不可見，必推筋至骨方始得見耳。

主病：伏脈爲陰，受病入深。左寸伏者，血鬱之愆。伏在左關，肝血在腹。左尺得伏，疝瘕可驗。右寸伏者，氣鬱之殃。伏在右關，寒凝水穀。右尺得伏，少火消亡。

其主病多在沉陰之分，隱深之地，非輕淺之劑所能破其藩垣也。諸證莫非氣血結滯，惟右關右尺責其無火，蓋火性炎上，推筋至骨而形始見，積衰可知，更須以有力無力細爲分辨，則伏中之虛實燎然矣。

按：《傷寒論》中以一手脈伏爲單伏，兩手脈伏曰雙伏，不可以陽證見陰脈爲例也。火邪內鬱，不得發越，乃陽極似陰，故脈伏者，必有大汗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必先六合陰晦，一回雨後，庶物咸蘇也。又有陰證傷寒，先有伏陰在內，而外復感冒寒邪，陰氣壯盛，陽氣衰微，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及灸關元，陽乃復回，脈乃復出也。若太谿、衝陽皆無脈者，則必死無疑。劉玄賓云伏脈不可發汗，爲其非表脈也，亦爲其將自有汗也，乃僞《訣》云徐徐發汗，而潔古欲以附子細辛麻黃湯發之，皆非伏脈所宜也。僞《訣》論形象，則妄曰尋之似有，定息全無，是於中候見形矣，於伏之名義何居乎？

《脈訣彙辨・動脈》 體象：動無頭尾，其形如豆，厥厥動搖，必兼滑數。動脈厥厥動搖，急數有力，兩頭俯下，中間突起，極與短脈相類，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也，動脈爲陽，且數且硬且滑也。

主病：動脈主痛，亦主於驚。左寸動者，驚悸可斷。動在左關，驚及拘攣。左尺得動，亡精失血。右寸動者，自汗無疑。動在右關，心脾疼痛。右尺得動，龍火奮迅。

陰陽不和，氣搏擊則痛，氣擾迸則驚。動居左寸，心主受侮，驚悸至矣。肝膽同居，肝主筋而膽主震定，動則皆病。人之根蒂在尺，動則陽不能衛，陰不能守，亡精失血可立而待。肺家主氣，動則外衛不密，汗因之泄，陰陽相搏，心脾不安，動乃痛作。右尺眞陽潛伏之所，而亦見動象，則陽氣不得蟄藏，必有非時奮迅之患。

按：關前爲陽，關後爲陰，故仲景云陽動則汗出，分明指左寸之心，汗爲心之液，右寸之肺，肺主皮毛而司腠理，故汗出也。又曰陰動則發熱，分明指左尺見動，爲腎水不足，右尺見動，謂相火虛炎，故發熱也。因是而知舊說言動脈只見於關上者非也。且《素問》曰婦人手少陰心脈動甚者，爲妊子也。然則手少陰明隸於左寸矣，而謂獨見於關可乎？成無己曰陰陽相搏而虛者動，故陽虛則陽動，陰虛則陰動，以關前爲陽，主汗出，關後爲陰，主發熱，豈

不精妥？而龐安常強爲之說，云關前三分爲陽，關後二分爲陰，正當關位，半陰半陽，故動隨虛見，是亦泥動脈只見於關之說也。僞《訣》云尋之似有，舉之還無，是弱脈而非動脈矣。又曰不離其處，不往不來，三關沉沉，含糊謬妄，無一字與動脈合義矣。詹氏曰如鈎如毛，則混於浮大之脈，尤堪捧腹。王宇泰曰陽（生）〔升〕陰降，二者交通上下，往來於尺寸之內，方且冲和安靜，焉睹所謂動者哉？惟夫陽欲降而陰逆之，陰欲升而陽逆之，兩者相搏，不得上下，擊鼓之勢隴然高起，而動脈之形著矣，此言不啻與動脈寫炤。

《脈訣彙辨·促脈》 體象：促爲急促，數時一止，如趨而蹶，進則必死。促之爲義，於急促之中，時見一歇止，爲陽盛之象也，黎氏曰如蹶之趣，徐疾不常，深得其義。叔和云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亦頗明快。

主病：促因火亢，亦因物停。左寸促者，心火炎炎。促在左關，血滯爲殃。左尺得促，遺滑堪憂。右寸促者，肺鳴咯咯。促在右關，脾宮食滯。右尺得促，灼熱爲定。

按：人身之氣血，貫注於經脈之間者，刻刻流行，綿綿不息，凡一晝夜當五十營，不應數者，名曰狂生。其應於脈之至數者，如鼓應桴，罔或有忒也。藏氣乘違則稽留凝泣，阻其運行之機，因而歇止者，其止爲輕。若眞元衰憊則陽弛陰涸，失其揆度之常，因而歇止者，其止爲重。然促脈之故，得於藏氣乖違者十之六七，得於眞元衰憊者十之二三。或因氣滯，或因血凝，或因痰停，或因食壅，或外因六氣，或內因七情，皆能阻遏其運行之機，故雖當往來急數之時忽見一止耳。如止數漸稀，則爲病瘧，止數漸增，則爲病劇。所見諸症，不出血凝氣滯，更當與他脈相參耳。促脈隨病呈形，僞《訣》但言幷居寸口，已非促脈之意，且不言時止，猶爲瞶瞶矣。

《脈訣彙辨·結脈》 體象：結爲凝結，緩時一止，徐行而怠，頗得其旨。結而不散，遲滯中時見一止也，古人譬諸徐行而怠，偶躓一步，可爲結脈傳神。

主病：結屬陰寒，亦由凝積。左寸結者，心寒疼痛。結在左關，疝瘕必現。左尺得結，痿躄之疴。右寸結者，肺虛氣寒。結在右關，痰滯食停。右尺得結，陰寒爲楚。

熱則流行，寒則停凝，理勢然也。夫陰寒之中且挾凝結，喻如隆冬，天氣嚴肅，流水冰堅也。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則血氣痰食互相糾纏。浮結者，外有痛積，伏結者，內有積聚，故知結而有力者方爲積聚，而無力者是眞氣衰弱，違其運化之常，惟一味溫補爲正治。越人云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是知又當以止歇之多寡而斷病之重輕也。

按：運行之機緘不利，則脈應之而成結。仲景云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車蓋曰陽結，叔和云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爲結，則結之體狀，有非淺人所領會也。夫是三者雖同名爲結，而義實有別：浮分得之爲陽結，沉分得之爲陰結，止數頻多、叁伍不調爲不治之症。由斯測之，結之主症，未可以一端盡也。僞《訣》云或來或去，聚而卻還，律以緩時一止之義，全無相涉，豈欲彷彿叔和旋引旋收之狀而詞不達意乎？此著述之所以不可易易也。

《脈訣彙辨·代脈》 體象：代爲禪代，止有常數，不能自還，良久復動。代亦歇止之脈，但促結之止，內有所礙，雖止而不全斷，中有還意。代則止而不還，良久復止，如四時之禪代不愆其期也。又結促之止，止無常數，代脈之止，止有定期。

主病：代主藏衰危惡之候，脾土敗壞，吐利爲咎，中寒不食，腹疼難救。止有定期者，蓋脾主信也，故《內經》以代脈一見爲藏氣衰微，脾氣脫絕之診。

按：代脈之義，自各不同，如《素問·宣明五氣篇》曰脾脈代，《邪氣藏府病形篇》曰黃者其脈代，皆言藏氣之常候，非謂代爲止也。《素問·平人氣象論》曰長夏胃微耎弱曰平，但代無胃曰死者，蓋言無胃氣而死，亦非以代爲止也。若脾王四季而隨時更代者，乃氣候之代，即《宣明五氣》等篇所云者是也。若脈平勻而忽強忽弱者，乃形體之代，即《宣明五氣》等篇所云者是也。脈無定候，更變不常，則均爲之代，須因變察情，如云五十動而不一代者，是乃至數之代。大抵脈來一息五至，則肺心脾肝腎五藏之氣皆足，故五十動而不一止，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止。至脾氣不能至，則二十動一止。至心氣不能至，則十動一止。至肺氣不能至，則四五動一止。至當自遠而近，以次而短，則由腎及肝，由肝及脾，由脾及心，由心及肺。故凡病將死者，必氣促以喘，僅呼於胸中數寸之間。此時眞陰絕於下，孤陽浮於上，氣短已極，醫者猶欲平之散之，未有不隨撲而滅者。戴同父云三部九候，候必滿五十動，出自

《難經》，而僞《訣・五藏歌》中皆以四十五動準，乖於經旨。又云四十一止一藏絕，卻後四年多命沒，荒疵尤甚。夫人豈有一藏既絕，尚活四年？叔和亦曰脈來四十動而一止者，一藏無氣，卻後四歲春草生而死，未知《靈樞・根結篇》但言動止之數，以診五藏無氣之候，何常鑿言死期耶？滑伯仁曰：無病而羸瘦脈代者，危候也。有病而氣血乍損，祇爲病脈。此伯仁爲暴病者言也，若久病而得代脈，冀其回春，萬不得一矣。

傷寒心悸，有中氣虛者，停飲者，汗下後者。中氣虛則陽陷，陽受氣於胸中，陽氣陷則不能上充於胸中，故悸。停飲者，飲水多而停於心下也，水停心下，水氣上凌，心不自安，故悸。汗後則裏虛矣，況汗乃心液，心液耗則心虛，心虛故悸。諸悸者，未必皆脈代，若脈代者，正指汗後之悸，以汗爲心液，脈爲心之合耳。女胎十月而產，府藏各輸眞氣，資次培養，若至期，當養之經虛實不調，則胎孕爲之不安，甚則下血而墮矣。當三月之時，心包絡養胎。《靈樞・經脈篇》云心包主脈，若分氣及胎，脈必虛代，在《靈樞・五藏生成篇》曰心合脈，蓋心與心胞難分二經，原屬一藏故耳。代脈主病，但標脾藏虛衰而不及他症，故附列焉。

《脈訣彙辨・疾脈》體象：疾爲疾急，數之至極，七至八至，脈流薄疾。六至以上，脈有兩稱，或名曰疾，或名曰極，總是急速之形，數之甚者也。主病：疾爲陽極，陰氣欲竭，脈號離經，虛魂將絕，漸進漸疾，旦夕殞滅，毋論寸尺，短期已決。

陰陽相等，脈至停均，若脈來過數而至於疾，有陽無陰，其何以生？是惟傷寒熱極方見此脈，非他疾所恆有也。若癆瘵虛憊之人，亦或見之，則陰髓下竭，陽光上亢，可與之決短期矣。陰陽易病者，脈常七八至，號爲離經，是已登鬼錄者也。至夫孕婦將產，亦得離經之脈，此又非以七八至得名。如昨浮今沉，昨大今小，昨遲今數，昨滑今澀，但離於平素經常之脈，即名爲離經矣。心肺諸證，總之眞陰消竭之兆，譬如繁弦急管，樂作將終，烈焰騰空，薪傳欲盡。夫一息四至，則一晝一夜，約一萬三千五百息，通計之，當五十周於身，而脈行八百一十丈，此人身經脈流行之常度也。若一息八至，則一日一夜周於一身者當一百營，而脈遂行一千六百餘丈矣，必至喘促聲嘶，僅呼吸於胸中數寸之間，而不能達於根蒂，眞陰極於下，孤陽亢於上，而氣之短已極矣。夫人之生死由於氣，氣之聚散由乎血，凡殘喘之尚延者，祇憑此一綫之氣未絕耳。一息八至之候，則氣已欲脫，而猶冀以草木生之，何怪其不相及也？

《傷寒纘論・脈法篇》問曰：脈有陰陽者，何謂也？答曰：凡脈大浮數動滑，此名陽也。脈沉澀弱弦微，此名陰也。凡陰病見陽脈者生，陽病見陰脈者死。

按：弦爲少陽脈，此以弦爲陰脈者，兼見沉澀微弱。而言陰病見陽脈者生，陽氣內復，陰邪外出，欲汗而解也，如厥陰中風，脈浮爲欲愈，不浮爲未愈是也。陽病見陰脈者死，外顯陽證，內伏陰邪，正衰邪勝也，如讝言妄語，脈沉細者死是也。又按：微爲厥陰脈，而傳經熱邪亦尺寸俱微，豈熱邪至極而脈反微耶？殊不知傷寒之邪，傳至厥陰，正氣雖已大傷，而邪氣亦以向衰，所以不數實而反微也。

問曰：脈有陽結陰結者，何以別之？答曰：其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此爲實，名曰陽結也，期十七日當劇。其脈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硬，名曰陰結也，期十四日當劇。

浮數，陽脈也，陽病不大便，當不能食，今反能食，是陽氣結而陰不得和也，至十七日傳少陰水，水不勝火，故當劇。沉遲，陰脈也，陰病當下利，今反大便硬，是陰氣結而陽不得和也，至十四日傳陽明土，土不勝水，故當劇。

問曰：病有洒淅惡寒而後發熱者何？答曰：陰脈不足，陽往從之。陽脈不足，陰往乘之。曰：何謂陽不足？答曰：假令寸口脈微，名曰陽不足，陰氣上入陽中，則洒淅惡寒也。曰：何謂陰不足？答曰：假令尺脈弱，名曰陰不足，陽氣下陷入陰中則發熱也。

洒淅惡寒而復發熱，脈寸微尺弱者，陽虛陰往從之也，少頃發熱，則脈必數盛矣。此勝復之常，內傷虛損多此。

陽脈浮陰脈弱者則血虛，血虛則筋急也。

言寸口浮大而尺內遲弱也，與太陽中風陽浮陰弱同脈異證，彼言風邪傷衛，營弱衛強，此言營血本虛，故其證自區別。然尺中遲弱者，汗不俱禁，究竟本虛也。

其脈沉者，營氣微也。其脈浮而汗出如流珠者，衛氣衰也。脈靁靁如車蓋者，名曰陽結也。脈纍纍如循長竿者，名曰陰結也。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也。脈縈縈如蜘蛛絲者，陽氣衰也。脈綿綿如瀉漆之絕者，亡其血

也。

陽結靁靁如車蓋，形容浮大而虛。陰結纍纍如循長竿，體貼指下，弦而強直。陽微瞥瞥如羹上肥，仿佛虛濡無力。陽衰縈縈如蜘蛛絲，譬擬沉細欲絕。亡血綿綿如瀉漆之絕，描寫前大後細之狀，皆歷歷如繪。此陽結陰結，是言脈法與前論病證不同，不可牽合。

脈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名曰促。脈陽盛則促，陰盛則結，此皆病脈。脈按之來緩，而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又脈來動而中止，更來小數，中有還者，反動，名曰結陰也。脈來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名曰代，陰也，得此脈者必難治。

結促是有留滯於中，故脈見止歇，力能自還。代脈是陽氣衰微，不能自還，雜病見之必死。惟傷寒有心悸脈代者，寒飲停蓄故也。

問曰：翕奄沉名曰滑，何謂也？師曰：沉爲純陰，翕爲正陽，陰陽和合，故令脈滑，關尺自平，陽明脈微沉，食飲自可。少陰脈微滑，滑者緊之浮名也。沉爲陰實，其人必股內汗出陰下濕也。

翕，浮也，奄，忽也。言忽焉而浮，忽焉而沉，故爲滑也。滑本陽實，陰部見陽，脈爲陽邪乘陰，故股內汗出。

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者，此三焦傷也。若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也。

按：脈之動者，皆緣陰陽不和，故不能貫通三部，而虛者受邪則動，所以動於寸口爲陽動，陽動則汗出，動於尺內爲陰動，陰動則發熱，如不汗出發熱，而反形冷惡寒，此三焦眞火受傷也。蓋動脈雖多見於關上，然尺寸亦常見之。本文又言若數脈見於關上，若字甚活，是舉一隅爲例耳。今世以尺寸之動強飾爲滑，殊不知動脈是陰陽相搏，虛者則動，故單見一部滑脈，是邪實有餘，多兼見二三部或兩手俱滑。以此辨之，則動滑之虛實判然矣。

陽脈浮大而濡，陰脈浮大而濡，陰脈與陽脈同等者，名曰緩也。

脈雖浮大而軟，按之仍不絕者爲緩，若按之即無是虛脈，非緩脈也。脈浮而緊者，名曰弦也，弦者狀如弓弦，按之不移也。脈緊者，如轉索無常也。

浮緊而弦者，少陽脈也。若沉緊而弦，即是裏寒陰脈矣。

脈浮而數，浮爲風，數爲虛，風爲熱，虛爲寒，風虛相搏，則洒淅惡寒也。脈浮而數，爲虛風發熱之候，證雖發熱而本屬虛寒，是以仍洒淅惡寒，故言數爲虛，虛爲寒，明所以當用溫順散邪，不可竟行表散也。

脈浮而滑，浮爲陽，滑爲實，陽實相搏，其脈數疾，衛氣失度。浮滑之脈，數疾發熱，汗出不解者，此爲難治。

浮滑爲表實，當汗出而解，今汗出不解，皆緣衛氣熱極，較常度行之過疾，所以脈反數疾不解。況既汗出傷陰，則營亦受病，是知邪已入府，表裏俱熱，故難治也。

脈浮而遲，面熱赤而戰惕者，六七日當汗出而解，反發熱者差遲。遲爲無陽，不能作汗，其身必癢也。

脈浮而遲，爲營氣不能外行於衛分，衛中陽虛不能作汗，而差遲致汗，濕留於肌表，而身癢作瘡也。

師曰：呼吸者，脈之頭也。初持脈來疾去遲，此出疾入遲，名曰內虛外實也。初持脈來遲去疾，此出遲入疾，名曰內實外虛也。

初持脈來疾去遲，言自尺內至於寸口，爲心肺盛而肝腎虛。此出疾入遲，言自筋骨出於皮膚，以脈盛於表，故曰內虛外實。初持脈來遲去疾，言自寸口下於尺內，爲心肺虛而肝腎旺。此出遲入疾，言自皮膚入於筋骨，以脈盛於內，故曰內實外虛。

假令脈來微去大，病在裏也。脈來頭小本大，病在表也。上微頭小者則汗出，下微本大者則爲關格不通，不得尿，頭無汗者可治，有汗者死。

脈來微去大者，言浮取則微，沉取則大，爲病在裏也。脈來頭小本大者，言脈初來小，取之漸漸大，爲病在表也。上微頭小者，言浮取之微，而前小後大，爲表氣不固而自汗也。下微本大者，言沉取之微而按久益大，爲裏邪拒閡而關格不通。頭無汗者，乃邪入膀胱，陽氣未脫，猶可治也，蓋傷寒暴病非雜證津液久虛之比。

假令下利，寸口、關上、尺中悉不見脈，然尺中時一小滑脈再舉頭者，腎氣也。若見損脈來至，爲難治。

三部俱伏，而尺中時見小滑一二至，此爲陰中伏陽也。若寸口略見短小一二至，尺中絕不至者，爲損脈，見之必難治也。

問曰：曾爲人所難，緊脈從何而來？師曰：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

故令脈緊也。假令欬者，坐飲冷水，故令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故令脈緊也。

緊脈皆爲寒，寒邪在表則浮緊，在裏則沉緊。此言吐下後，脈緊爲肺胃受傷，若更兼欬及利，又爲水飲內伏之候，當以辛溫散水爲務也。

寸口脈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數爲在府，遲爲在藏。假令脈遲，此爲在藏也。

此以浮沉遲數定表裏藏府，而全重於遲爲在藏句，故重申以明之。設脈見浮遲，雖有表證，只宜小建中和之，終非麻黃、青龍所宜，以藏氣本虛故也。凡言寸口，統三部而言，《鍼經》以寸口人迎分別藏府也。

問曰：何以知乘府？何以知乘藏？師曰：諸陽浮數爲乘府，諸陰遲澀爲乘藏也。

寸口脈弱而遲，弱者衛氣微，遲者營中寒，營爲血，血寒則發熱，衛爲氣，氣微者心內饑，饑而虛滿不能食也。寸口脈弱爲眞陽氣微，則腎中陰火挾痰飲而聚於膈上，故心懸，懸若饑狀而虛滿不能食也。至於寸口遲爲營中寒，營爲血之本，血寒而反發熱，其義何居？蓋寸口脈遲，其陽必陷於陰分，尺中緊盛，更小待言，所以爲發熱也。

寸口脈弱而緩，弱者陽氣不足，緩者胃氣有餘，噫而吞酸，食卒不下，氣塡於膈上也。

噫而吞酸，是胃中虛火挾痰飲上逆，非墜痰降逆之藥不足以鎮之，此言暴病與老人之胃虛痰逆噫氣不同。

寸口脈微而澀，微者衛氣不行，澀者營氣不足，營衛不能相將，三焦無所仰身，體痹不仁。營氣不足則煩疼，口難言。衛氣虛則惡寒數欠，三焦不歸其部。上焦不歸者，噫而酢吞。中焦不歸者，不能消穀引食。下焦不歸者則遺溺。

《四言舉要》 浮脈法天，輕手可得，泛泛在上，如水漂木。有力洪大，來盛去悠。無力虛大，遲而且柔。虛甚則散，渙漫不收。有邊無中，其名曰芤。浮小爲濡，綿浮水面。濡甚則微，不任尋按。

此言浮脈之形兼諸脈之義。浮者，脈在皮膚之上，輕手乃得。浮脈在上，故法於天。然浮泛之形，如水漂木之象，若浮而有力洪大者，來必盛而有餘，去必悠悠。若浮而無力虛大者，其至遲而且柔。若浮虛甚，則脈散而渙漫不收矣。若脈浮虛，有邊無中，是謂芤脈。芤，草名，似葱有管之象。若浮小則是濡脈，濡即耎也，其象如綿浮水上。若濡甚則是微脈矣，微之無力，其何能任指之尋按也？

沉脈法地，近於筋骨，深深在下，沉極爲伏，有力爲牢，實大弦長，牢甚則實，愊愊而強，無力爲弱，柔小如綿，弱甚則細，如蛛絲然。

此言沉脈之形與相類之義。沉者，脈在肌肉之下得之曰沉。沉脈在下，故法於地，按之筋骨之間，是以深深在下，若脈沉極，則是伏脈矣。若沉伏有力則是牢脈，其牢脈之形，實大弦長。若牢甚則是實脈，其實脈之象，愊愊然，誠實強而有力。若沉而無力則是弱脈，其力柔小，如綿無力之象。若弱甚則是細脈，其狀如蛛絲之微細然。

遲脈屬陰，一息三至，小駃於遲，緩不及四。二損一敗，病不可治，兩息奪精，脈已無氣。浮大虛散，或見芤革，浮小濡微，沉小細弱。遲細爲澀，往來極難，易散一止，止而復還。結則來緩，止而復來，代則來緩，止不能回。

此言遲脈之形與諸脈之義。一呼一吸，脈來三至爲遲，駃，疾貌，若小疾於遲則近於緩，故緩不及四。若一息二至則爲損，若一息一至則爲敗，若脈至此，則病不可治矣。若兩息一至則爲奪精，其元氣已無，何復望其生也？若脈遲而浮大，虛散其中，或見芤革。若遲而浮小，則爲濡微。若遲而沉小，則爲細弱。若遲而細，則爲澀脈。然澀之狀，如刀刮竹皮之象，指下艱澀不利，故往來極難。澀脈易散一止，雖止復還。脈來緩，時一止，則爲結，其止復來。脈來五至一止，或七至一止，其止有常數則爲代。代者，本藏氣絕，他藏代之曰代，故止不能回。

數脈屬陽，六至一息，七疾八極，九至爲脫。浮大者洪，沉大牢實，往來流利，是謂之滑。有力爲緊，彈如轉索，數見寸口，有止爲促。數見關中，動脈可候，厥厥動搖，狀如小豆。

此言數脈之形兼諸脈之義。若一息六至則爲數，數，頻數也。七至則爲疾，疾，急疾也。八至爲極，極，陽亢極也。九至爲脫，脫，陰氣脫也。若數而浮大，則便是洪。若數而沉大，則爲牢爲實。若數而往來流利，是謂之滑。若數而有力則爲緊，其緊脈之狀，彈如轉索而勁急有力。若數見寸口，有止爲促，促，急促斷止之義。若數脈見於關中則爲動，其動脈之狀，指下厥厥動搖，其形一如小豆之轉動也。

長則氣治，過於本位，長而端直，弦而應指。短則氣病，不能滿部，不見於關，惟尺寸候。一脈一形，各有主病，數脈相兼，則見諸症。

此言長短脈之大義，後分脈之主病。脈長則氣治無病，其形過於本部之位，其脈長而端直，如弦脈之應指。短則氣分不足之爲病，其脈不能滿部。短脈不見於關部，惟以尺寸候之。凡脈各有形象，各主病情，若數脈相兼，而後浮數、沉遲之類則見諸症之爲病也。

浮脈主表，裏必不足，有力風熱，無力血弱。浮遲風虛，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緩風濕，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火，浮微勞極，浮濡陰虛，浮散虛劇，浮弦痰飲，浮滑痰熱。

此分浮脈相兼之爲病也。浮脈主邪在表，浮脈在表，故裏不足。若浮而有力則主風熱，浮而無力則主血弱，浮而帶遲則爲風虛，浮而帶數則爲風熱，浮而帶緊則爲風寒所感，浮而帶緩則爲風濕所傷，脈浮而虛則爲傷暑，正所謂脈盛身寒，得之傷寒，脈虛身熱，得之傷暑之義也。脈浮而芤，芤脈中空，故主失血。脈浮而洪主火，乃是虛火上炎之象。脈浮而微，則主勞傷之極，浮軟無力則主陰虛不足。脈浮而散，則是陰虛已極。脈浮帶弦則主痰飲，浮而帶滑則主痰熱，飲乃薄涎，故脈弦，痰本厚濁，故脈滑。浮脈之兼症如此。

沉脈主裏，主寒主積，有力痰實，無力氣鬱。沉遲虛寒，沉數熱伏，沉緊冷痛，沉緩水畜。沉牢痼冷，沉實熱極，沉弱陰虛，沉細痹濕。沉弦飲痛，沉滑宿食，沉伏吐利，陰毒聚積。

此言沉脈相兼之爲病也。沉脈重按乃得，故主病在裏，主有寒邪，并主有積。沉而有力則主痰實之症，若沉而無力則主氣鬱在裏。若沉而遲則主虛寒在內，若沉而數則主熱伏在裏。若沉而緊則主冷主痛，若沉而緩，則主內有水畜。若沉而牢則主痼冷之疾，若沉而實則主熱邪已極。若沉而弱則主陰虛不足之症，若沉而細，則主痹濕之疾。若沉而帶弦則主飲痛，若沉而帶滑則主宿食不化。若沉伏不見則主霍亂吐利，又主陰寒之毒或有積聚，積屬藏病，聚屬府病。此沉脈之兼症如此。

遲脈主藏，陽氣伏潛，有力爲痛，無力虛寒。數脈主府，主吐主狂，有力爲熱，無力爲瘡。

此言遲數二脈之爲病也。遲脈主寒，故陽氣伏潛，若遲而有力，則主寒邪而作痛，若遲而無力，則主虛寒在內。數脈屬陽，故主府病。吐屬火邪，狂係熱極，故數脈甚則主吐主狂，若數而有力則主邪熱有餘，若數而無力則主表有瘡瘍。此遲數二脈之爲病如此。

滑脈主痰，或傷於食，下爲畜血，上爲吐逆。澀脈少血，或中寒濕，反胃結腸，自汗厥逆。

此言滑澀二脈之爲病也。滑者，脈在指下，往來流利，如珠之狀謂之滑。滑脈則主有痰，或傷於食，胃中宿食不消則見滑脈，若尺部見滑，則爲畜血之症。畜血也，內有瘀血不消謂之畜血。若寸口見滑，則主上焦作吐，嘔逆不安。吐逆者，火逆上升，而吐不止者謂之吐逆。澀者，脈在指下，往來艱澀不利，如刀刮竹皮之狀，謂之澀，乃是血少，故脈艱澀而不利。若中寒濕之邪，其脈亦多見澀。反胃者，飲食入胃，停頃而反出者謂之反胃，此係胃氣受傷，故胃血少而脈見澀。結腸者，大腸燥結不通，大腸少血，故脈亦澀。然手足陽明本多血多氣之府，今胃與大腸血因病而減少，故脈皆主見澀。汗者，本人身之血液，自汗則血傷矣，故澀脈而主自汗。厥逆者，陰寒之症，其寒冷從手足之指上過於肘，下過於膝，謂之厥逆。澀脈不利，故外主厥逆。

弦脈主飲，病屬膽肝，弦數多熱，弦遲多寒。浮弦支飲，沉弦懸痛，陽弦頭痛，陰弦腹痛。緊脈主寒，又主諸痛，浮緊表寒，沉緊裏痛。

此言弦緊二脈之主病也。弦脈端直以長，如張弓弦謂之弦，乃木令之象，故病屬膽肝。凡寒熱往來，係邪在少陽膽經，故脈必見弦。弦主留飲，若弦而帶數，則主少陽之多熱。若弦帶遲，則主少陽之多寒。若脈浮帶弦，則主支飲。夫飲有五飲：支飲者，咳逆倚息，短氣不得卧，謂之支飲。若沉而帶弦，則主懸飲之痛，懸飲者，飲水流於脇下，咳唾引痛，謂之懸飲。并痰飲、溢飲、留飲，謂之五飲。所謂懸痛者，懸飲之爲痛也。若寸口見弦則主頭痛，若尺部見弦則主腹痛，蓋陽主寸而陰主尺也。緊脈狀如轉索，勁急有力謂之緊。傷寒邪在表則脈浮緊，故緊脈主寒。又主諸痛者，緊屬於寒，故主諸痛。浮緊則主寒邪在表，沉緊則主寒邪在內，故主裏痛。

長脈氣平，短脈氣病，細則氣少，大則病進。浮長風癇，沉短宿食，血虛脈虛，氣實脈實。

此言長短脈之主病。長脈過於本位則氣分平治，短脈不及本位則主氣之有病。若脈細小則主氣少，若脈日見漸大，則主病邪日進重矣。若浮而帶長則主風癇，若沉而且短則主有宿食。若血虛不足則脈力自虛，若氣實有餘

則脈力自實。氣血之虛實，以脈有力無力之分也。

洪脈爲熱，其陰則虛。細脈爲濕，其血則虛。緩大者風，緩細者濕。緩澀血少，緩滑內熱。濡小陰虛，弱小陽竭，陽虛惡寒，陰虛發熱，陽微惡寒，陰微發熱。男微虛損，女微瀉血。

此言洪、細、緩、濡、弱、微脈之主病也。洪脈，指下極大，來盛去衰謂之洪，主陽盛，故爲熱，陽盛故陰則虛。細脈，指下細小如絲謂之細，細主濕邪，故血則虛。緩脈一息四至，應指和緩謂之緩，若緩大者，主受風邪。若緩而細者，主受濕邪。若緩而澀者，則主血少。若緩而滑者，主內熱有痰。濡即耎字，濡脈指下極耎而浮細，輕手相得，按之無有謂之濡，主陰虛發熱。弱脈，指下極耎而沉細，按之乃得，舉手無有謂之弱，主陽虛，故令惡寒。微脈極細而耎，按之如欲絕者，若有若無謂之微。仲景曰：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縈縈如蠶絲細者，陰氣衰。陽微者，陽氣不足，故主惡寒。陰微者，陰血不足，故主發熱。男得微脈則主陰虛不足，女得微脈則主瀉傷血。

陽動汗出，陰動發熱，爲痛與驚，崩中失血。虛寒相搏，其名曰革，男子失精，女子失血。陽盛則促，肺癰陽毒，陰盛則結，疝瘕積鬱。代則氣衰，或泄膿血，傷寒心悸，女胎三月。

此言動、革、促、結、代脈之主病也。動脈乃數脈見於關部，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曰動。仲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陰陽相搏則虛者動，陽虛則陽動，故陽動則主汗出，陰虛則陰動，故陰動則主發熱，以關前三分爲陽，關後三分爲陰，故動隨虛見。然動脈之爲病則主痛與驚，在女子則主崩中失血，此動脈之爲病也。革脈弦而芤，如按鼓皮曰革。仲景曰：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男子則主亡血失精，婦人則主半產漏下。此革脈之爲病也。促者，脈來數，時一止曰促。促係陽盛火炎，故主肺癰陽毒之症，此促脈之爲病也。結者，脈來緩，時一止曰結。結係陰盛凝滯，故主疝瘕積鬱，皆陰寒之症，此結脈之爲病也。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曰代，其止有常數，或五至一止，或七至一止，皆名曰代，言本藏氣絕，他藏代曰代，故主氣衰或泄膿血之症。或傷寒心悸則有代脈，或女胎三月則見代脈，皆不爲害，若他病得之，正死不疑。此代脈之爲病也。

《脈訣闡微・鬼臾樞真君傳》　又曰：弦則爲風，弦乃春天之正脈。春天見弦脈，正風木之得令，非病也，苟見於夏秋冬季，則弦爲風矣。

又曰：緊則爲邪。邪者，亦風之類，但風邪感之甚驟則脈必現緊耳。

又曰：緩則爲虛，虛者，重按之不能鼓指也，鼓指亦非太勁之謂，言其不能微微鼓指耳，最宜活看。

又曰：微則爲冷，冷者寒也，不論何部見微脈者，多是寒症。

又曰：數則爲熱，熱乃火病，火性炎上，其性最速，故數脈作熱論也。但數有不同，有陰數陽數之異，有初數久數之分，然而熱則一也。

又曰：滑則痰多，天下至滑者無過於水，痰亦水也，水多則痰生，痰多則滑見宜也。然而水病不一，滑脈不常，何故單以痰多屬之滑也？不知水未結痰其體靜，水既結痰其體動也，動極則滑極，脈見滑矣，非痰多而何？

又曰：澀則鬱塞。澀脈乃往來之不甚舒暢也。此陰陽不和，氣血不達，外感於風寒，內阻於憂鬱，抑塞而不通，鬱而未發之狀。六部見此象俱能成病，而尤於肝經不宜一見澀脈，即以解鬱通塞之藥急治之，則隨手見功也。

又曰：洪爲火旺。洪者，來大而去數也。洪與大有分，按指若大，久之而不見其大，止見其數重按之不見其數，而仍見其大者，爲洪也。夏見此脈爲宜，否則皆火旺之極也。

又曰：大爲血乾。大者，重按而仍洪也，火之有餘，乃血之不足，血不能制火，乃見大脈，在夏天則猶非大忌。然見大脈，即宜補血滋陰，以水伏火之爲得耳。

又曰：沉爲陰寒。沉者至深之象，深則未有不陰，陰則未有不寒者也。入石洞而陰寒逼人者，正以其深沉耳。

又曰：遲爲困乏。遲者，言俟之而不能進也。行百里者半九十，非遲之之謂乎？是其力乏神困，欲進而不能，非可進而不肯進也。

又曰：小者氣衰。小脈，言脈之小而不能大也，氣不充之故耳。

又曰：細脈，言脈之細而不能粗也。江河細流，正水縮也，人身之血少，自然脈細矣。

又曰：浮脈指按即得，氣舉而升之也。

又曰：伏脈指按始終不可得，或隱隱約約，或有或無者，是邪氣搏結，正氣而不能出也，用藥出之者生，然出之驟亦非佳兆。

又曰：芤脈中空如無也，血失則內無血養，安得不中空乎？

又曰：實脈不獨按指有力，且有不可止抑之狀，非正氣之有餘，乃邪氣

之有餘也。邪氣有餘，自然壅阻正氣矣。

又曰：弱脈，不能強旺之狀，陰虛而不敢與陽氣相爭也。

又曰：濡脈言其濡滯也，濕則沾濡非歟。

又曰：長脈之現，正氣之和也。有胃氣則脈自修長，有從容和緩之象。

又曰：短脈者，欲長而不能，欲速而不達，因邪氣剋犯正氣，正負而邪勝也。

又曰：代脈之現，正氣之衰，不得不止，以息其氣也。有痰氣之結，壅隔不散，亦現代脈者，然正氣不衰，痰安能作祟，使脈中止而不還乎？

又曰：革脈來渾渾而濁，亂至擊指者，是蓋正氣之欲脫也。

又曰：結脈，其來則緩，而時又現止，是力不能不止也。明是正氣甚衰，不敢與邪氣相鬥，邪氣搏結於一身耳。

又曰：促脈，急遽之狀，氣耗而勢難寬舒也。

又曰：動脈有不能安靜之勢，動極生變也。

《脈訣闡微·鬼臾區真君傳·第二篇》 鬼真君曰：人身之病變遷，原非一致。人身之脈紛紜，□□殊形。故六部之中，每顯各異之狀。一經之內，常呈兼□□端。浮而弦，浮而數，多無定象。沉而細，沉而遲，不少同觀。必須統論其精微，始可獨斷其眞僞。故浮而兼滑也，必是風痰之盛。浮而兼大也，決爲氣血之邪。浮而兼遲也，虛風之害。浮而兼濡也，濕氣之侵。浮而兼細也，血隨氣而上升。浮而兼洪也，火得氣而更旺。浮而兼芤，定爲血泛之虞。浮而兼緊，決至邪重之苦。浮而兼急，必疼痛於上焦。浮而兼弱，必委靡於下部。浮而兼長，氣雖升而不傷其正。浮而兼短，氣欲結而難散其邪。浮而兼結，邪搏於經絡之間。浮而兼革，正脫於臟腑之內。浮而兼代，邪居於胸膈之處。浮而兼促，正傷於營衛之中。浮而兼動，氣有變遷。浮而兼靜，氣將寧息。浮而兼毛，氣得火而上勝於頭目。浮而兼躁，火因氣而上炎於咽喉。浮而兼鉤，氣升之和。浮而兼搏，氣浮之極。浮而兼耎，氣虛之甚。浮而兼散，氣不可收。浮而兼平，氣乃無病。沉而兼遲也，寒虛之至。沉而兼濕也，鬱滯之深。沉而兼滑也，寒痰之不舒。沉而兼小也，冷氣之難發。沉而兼實也，氣得寒而不揚。沉而兼微也，精因冷而欲脫。沉而兼細也，血逢陰凝之象。沉而兼緊也，邪乘寒冷之徵。沉而兼急，小腹有寒邪之痛。沉而兼濡，兩足多水脹之侵。沉而兼長，氣陷而正尚未傷。沉而兼短，精冷而邪將不渙。沉而兼結，邪搏於至陰。沉而兼革，正脫於髓海。沉而兼代，命門將絕而可危。沉而兼促，元陽欲脫而可畏。沉而兼靜，陽寒能守。沉而兼石，陰固不遷。沉而兼耎，腹冷有痛楚之苦。沉而兼散，精寒有涸絕之危。更有濡遲兼見，無非濕犯乎虛。濡滑同來，尤是痰成乎水。濡中兼大，濕因血耗以相侵。濡中兼小，水趁氣衰以相犯。濡而兼弦，風水之患深。濡而兼芤，痰血之症急。濡而兼長，水濕易散。濡而兼革，水濕難消。濡而兼動，水有泛濫之盛。濡而兼靜，濕多浸潤之徵。濡而兼耎，水邪乘虛而相生。濡而兼散，正氣隨濕而欲脫。遲而兼澀，鬱中以成弱。遲而兼滑，濕內以招虛。遲而兼大，氣血皆居乾燥。遲而兼小，精神必至伶仃。遲而兼微，虛寒之氣。遲而兼細，匱乏之身。遲而兼弦，內傷之風。遲而兼芤，內傷之血。遲而兼長，病不足畏。遲而兼短，症實可愁。遲而兼代，必至損傷脾胃。遲而兼革，定然渙散精華。遲而兼石，氣寒將侵於骨。遲而兼耎，血衰少養乎心。遲而兼散，寒極而氣飛。遲而兼靜，陰微而精固。數而兼滑，亢炎之痰。數而兼大，沸騰之火。數而兼實，氣壅於熱。數而兼弦，火助乎風。數而兼洪，熱有燎原之盛。數而兼緊，邪有烽火之傳。數而兼芤，吐血何狂？數而兼代，喪軀必速。數而兼革，走陽可許。數而兼促，消正堪憂。數而兼動，恐有發狂之變。數而兼毛，定多消渴之成。數而兼搏，火刑金而喉舌無津。數而兼躁，火燒心而脾胃生焰。澀中兼小，氣血虧而鬱志莫伸。澀中兼實，氣血壅而思想難遂。澀中兼微，氣寒而滯。澀中兼細，血少而愁。澀中兼洪，鬱怒不解。澀中兼急，鬱痛安禁？澀中兼結，邪搏於兩脇之間。澀中兼促，正虧於半表之際。澀中兼革，氣欲脫於腎肝。澀中兼代，氣將絕於脾胃。澀中兼石，寒鬱不宣。澀中兼堅，風鬱難出。澀中兼搏，鬱甚莫解。澀中兼靜，鬱極安移？滑而兼大，痰借血以爲災。滑而兼小，痰借氣而作祟。滑而兼實，氣寒於痰中。滑而兼微，痰冷於胸次。滑而兼細，痰旺而血枯。滑而兼弦，水盛而風急。滑而兼洪，濕熱成黨。滑而兼芤，痰血爲疴。滑而兼緊，邪得濕以助威。滑而兼急，邪乘濕而增痛。滑而兼濡濕盛，恐邪氣之添脹。滑而兼革水多，防正氣之難收。滑而兼動，水畜致腸腹之鳴。滑而兼毛，火沸召痰涎之吐。滑而兼耎，濕痰積而不消。滑而兼堅，濕邪留而不散。滑而兼搏，痰有傾盆之嘔。滑而兼散，水如走石之崩。餘脈俱可類推，各經正當細晰，總以脾胃之氣爲要，更以平緩之脈爲先。倘下指之時，均有寧靜

之致，庶幾藥餌之用，可許康健之祥矣。

《診宗三昧・師傳》　浮脈者，下指即顯浮象，按之稍減而不空，舉之泛泛而流利，不似虛脈之按之不振，扎脈之尋之中空，濡脈之綿耎無力也。浮爲經絡肌表之應，良由邪襲三陽經中，鼓搏脈氣于外，所以應指浮滿。在暴病得之，皆爲合脈，然必人迎浮盛，乃爲確候。若氣口反盛，又爲痰氣逆滿之徵。否則其人平素右手偏旺之故。有始病不浮，病久而脈反浮者，此中氣虧乏，不能內守，反見虛痞之兆。若浮而按之轉衰，不能無假象發見之虞。傷寒以尺寸俱浮，爲太陽受病，故凡浮脈主病，皆屬于表。但須指下有力，即屬有餘客邪。其太陽本經風寒營衛之辨，全以浮緩浮緊分別而爲處治。其有寸關俱浮，尺中遲弱者，南陽謂之陽浮陰弱，營氣不足，血少之故。見太陽一經，咸以浮爲本脈，一部不逮，虛實懸殊。亦有六脈浮遲，而表熱裏寒，下利清穀者，雖始病有熱，可驗太陽，其治與少陰之虛陽發露不異。又有下後仍浮，或兼促兼弦兼緊兼數之類，總由表邪未盡，乃有結胸咽痛，脇急頭疼之變端。詳結胸、藏結及痞之證，皆爲下早，表邪內陷所致。究其脈雖變異，必有一部見浮，死生虛實之機，在關上沉細緊小之甚與不甚耳。惟陽明府熱攻脾，脈雖浮大，心下反硬者，急需下之，所謂從證不從脈也。其在三陰，都無浮脈，惟陰盡復陽，厥愈足溫而脈浮者，皆爲愈證。故太陰例有手足溫，身體重而脈浮者，少陰例有陽微陰浮者，厥陰例有脈浮爲欲愈，不浮爲未愈者。須知陽病浮遲兼見裏證，合從陰治。陰病脈浮，證顯陽回，合從陽治。幾微消息，當不越于聖度也。近世惟〔陶〕尚文浮中沉三法，舉世共推，雖卓立己見，究其所云，不論脈之浮沉遲數，但以按之無力，重按全無者，便是陰證，曷知按之無力者，乃虛散之脈，與浮何預哉？逮夫雜證之脈浮者，皆爲風象，如類中風痱之脈浮，喘咳痞滿之脈浮，煩瞑衄血之脈浮，風水皮水之脈浮，消癉便血之脈浮，泄瀉膿血之脈浮。如上種種，或與證相符，或與證乖互，咸可治療。雖《內經》有腸澼下白沫，脈沉則生，脈浮則死之例，然風木乘脾之證，初起多有浮脈，可用升散而愈者，當知陰病見陽脈者生，非若沉、細、虛、微之反見狂妄躁渴，難于圖治也。

沉脈者，輕取不應，重按乃得，舉指減小，更按益力。縱之不即應指，不似實脈之舉指幅幅，伏脈之匿于筋下也。沉爲藏府筋骨之應，蓋緣陽氣式微，不能統運營氣于表，脈顯陰象而沉者，則按久愈微。若陽氣鬱伏，不能浮應衛氣于外，脈反伏匿而沉者，則按久不衰，陰陽寒熱之機，在乎纖微之辨。傷寒以尺寸俱沉爲少陰受病，故于沉脈之中辨別陰陽，爲第一關捩。若始病不發熱，無頭痛，而手足厥冷脈沉者，此直中陰經之寒證也。若先曾發熱頭痛，煩擾不寧。至五七日後，而變手足厥冷，躁不得寐而脈沉者，此厥深熱深，陽邪陷陰之熱證也。亦有始本陽邪，因汗下太過，而脈變沉遲，此熱去寒起之虛證也。有太陽證下早，胸膈痞硬，而關上小細沉緊者，此表邪內陷陽分之結胸也。若能食自利，乃陽邪下陷，陰分之藏結矣。有少陰病自利清水，口乾腹脹，不大便而脈沉者，此熱邪陷于少陰也。有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溫之，是少陰而兼太陽，即所謂之兩感也。此與病發熱頭痛，脈反沉，身體痛，當溫之，宜四逆湯之法，似是而實不同也。有寸關俱浮，而尺中沉遲者，此陽證夾陰之脈也。若沉而實大數盛，動滑有力，皆爲陽邪內伏。沉而遲細微弱，弦澀少力，皆屬陰寒無疑。有冬時伏邪，發于春夏，煩熱躁渴，而反脈沉澀者，此少陰無氣，毒邪不能發出陽分，下虛死證也。凡傷寒溫熱，時疫感冒，得汗後脈沉，皆爲愈證，非陽病陰脈之比。有內外有熱，而脈沉伏，不數不洪，指下澀小急疾，無論傷寒雜病，發于何時，皆爲伏熱，不可以其脈之沉伏，而誤認陰寒也。至如腸澼自利而脈沉，寒疝積瘕而脈沉，歷節痛痹而脈沉，伏痰留飲而脈沉。石水正水而脈沉，胸腹結痛而脈沉，霍亂嘔吐而脈沉，鬱結氣滯而脈沉，咸爲應病之脈。若反浮大虛澀，或雖沉而弦細堅疾，爲胃氣告匱，未可輕許以治也。

遲脈者，呼吸定息，不及四至，而舉按皆遲，不似澀脈之參伍不調，緩脈之去來徐緩也。遲爲陽氣不顯，營氣自和之象，故昔人咸以隸之虛寒，而人迎主寒濕外襲，氣口主積冷內滯。又以浮遲爲表寒，沉遲爲裏寒，遲澀爲血病。遲滑爲氣病。此論固是，然多有熱邪內結，寒氣外鬱，而見氣口遲滑作脹者，詎可以脈遲概謂之寒，而不究其滑澀之象，虛實之異哉。詳仲景有陽明病脈遲，微惡寒而汗出多者，爲表未解。脈遲、頭眩、腹滿者不可下。有陽明病脈遲有力，汗出不惡寒，身重喘滿，潮熱便硬，手足濈然汗出者，爲外欲解，可攻其裏。又太陽病脈浮，因誤下而變遲，膈內拒痛者爲結胸。若此皆熱邪內結之徵驗也。當知遲脈雖現表證，亦屬藏氣不充，不能統攝百骸，所以邪氣留連不解，即有腹滿而頭眩、脈遲。陽分之患未除，禁不可下，直待裏證悉具，然後下之。聖法昭然，豈不詳審愼重乎。遲爲陽氣失職，胸中大氣

不能敷布之候。詳遲爲在藏一語，可不顧慮藏氣之病乎。

數脈者，呼吸定息，六至以上，而應指急數，不似滑脈之往來流利，動脈之厥厥動搖，疾脈之過于急疾也。數爲陽盛陰虧，熱邪流薄于經絡之象，所以脈道數盛。火性善動而躁急，故傷寒以煩躁脈數者爲傳，脈靜者爲不傳，有火無火之分也。即經盡欲解，而脈浮數，按之不艻，其人不虛，不戰汗出而解，則知數而按之艻者，皆爲虛矣。又陽明例云，病人脈數，數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以發汗令陽氣微，膈內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寒，故吐也。又胃反而寸口脈微數者，爲胸中冷。又脈陽緊陰數爲欲吐，陽浮陰數亦吐，胃反脈數，中氣大虛，而見假數之象也。人見脈數，悉以爲熱，不知亦有胃虛，及陰盛拒陽者。若數而浮大，按之無力，寸口脈細者，虛也。經曰：脈至而從，按之不鼓，諸陽皆然。病熱而脈數，按之不鼓甚者，乃陰盛拒陽于外而致病，非熱也。形證似寒，按之鼓擊于指下者，乃陽盛拒陰而生病，非寒也。丹溪云：脈數盛大，按之而澀，外有熱證者，名曰中寒。蓋寒留血脈，外證熱而脈亦數也。凡乍病脈數，而按之緩者，爲邪退。久病脈數，爲陰虛之象。瘦人多火，其陰本虛，若形充色澤之人脈數，皆痰濕鬱滯，經絡不暢而蘊熱，其可責之于陰乎。若無故脈數，必生癰疽。如數實而吐臭痰者爲肺癰，數虛而咳涎沫者爲肺痿。又歷考數脈諸例，有云數則煩心者，有云滑數心下結熱者，皆包絡火旺，而乘君主之位也。有云細數陰虛者，水不制火，眞陰虧損也。有云數爲在府者，陽邪干陽，藏氣無預也。有云數則爲寒者，少火氣衰，壯火食氣也。大抵虛勞失血，喘嗽上氣，多有數脈。但以數大軟弱者爲陽虛，細小弦數者爲陰虛，非若傷寒衄血之脈浮大爲邪伏于經，合用發汗之比。諸凡失血，脈見細小微數，無力者爲順，脈數有熱，及實大弦勁急疾者爲逆。若乍疏乍數，無問何病，皆不治也。

滑脈者，舉之浮緊，按之滑石，不似實脈之幅幅應指，緊脈之往來勁急，動脈之見于一部，疾脈之過于急疾也。仲景云：翕奄沉，名曰滑，滑者，緊之浮名也。言忽浮忽沉，形容流利之狀，無以過之。滑爲多血少氣之脈，而昔人又以滑大無力爲內傷元氣。曷知滑脈雖有浮沉之分，卻無無力之象。蓋血由氣生，若果氣虛，則鼓動之力先微，脈何由而滑耶？惟是氣虛不能統攝陰火，而血熱脈滑者有之。嘗考諸《內經》，有脈滑曰病風，緩而滑曰熱中，脈浮而滑曰新病，脈盛滑堅者曰病在外。脈弱以滑是爲胃氣。滑者，陰氣有餘也，則知滑脈之病，無虛寒之理。他如傷寒溫熱時行等病，總以浮滑而濡者爲可治。故先師論脈，首言大浮數動滑爲陽，而雜病以人迎浮滑爲風痰，緩滑爲中風，氣口緩滑爲熱中，滑數爲宿食，尺中弦滑爲下焦畜血。又嘔吐而寸口遲滑，爲胸中實。下利而關上遲滑，爲下未盡。厥逆而脈滑，爲裏有實。詳此則滑脈之病可不言而喻。即經有滑者，陰氣有餘一語，是指陰邪搏陽而言，豈以陰氣有餘，多汗身寒之病，便可目爲血多，又以滑大之脈，牽合無力，而爲內傷元氣乎？平人肢體豐盛，而按之綿耎，六脈軟滑，此痰濕漸漬于中外，終日勞役，不知倦怠。若安息則重着痠疼矣。夫脈之滑而不甚有力者，皆浮滑、緩滑、濡滑、微滑之類，終非無力之比。滑爲血實氣盛之脈，悉屬有餘。婦人身有病而脈和滑者，爲孕。臨產脈滑疾者曰離經。若滑而急強，擘擊如彈石，謂之腎絕。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爲大腸氣予不足，以其絕無和緩胃氣。故經予之短期。

澀脈者，指下澀滯不前，《內經》謂之參伍不調，叔和喻以輕刀刮竹，通眞子譬之如雨沾沙，長沙又以瀉漆之絕。比擬雖殊，其義則一。不似遲脈之指下遲緩，緩脈之脈象紆徐，濡脈之來去綿軟也。良由津血虧少，不能濡潤經絡，所以澀澀不調。故經有脈澀曰痹，寸口諸澀亡血，澀則心痛，尺熱脈澀爲懈怠。種種皆陰血消亡，陽氣有餘，而爲身熱無汗之病。亦有痰食膠固中外，脈道阻滯，而見澀數模糊者，陰受水穀之害也。《金匱》云：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澀，尺中亦微而澀，知有宿食。有發熱頭痛，而見浮澀數盛者，陽中霧露之氣也。霧傷皮腠，濕流關節，總皆脈澀，但兼浮數沉細之不同也。有傷寒陽明府實，不大便而脈澀，溫病大熱而脈澀，吐下微喘而脈澀，水腫腹大而脈澀，消癉大渴而脈澀，痰證喘滿而脈澀，病在外而脈澀，婦人懷孕而脈澀，皆證脈相(因)(反)之候。間有因胎病而脈澀者，然在二三月時有之，若四月胎息成形之後，必無虛澀之理。平人無故脈澀，爲貧窘之兆。尺中蹇澀則艱于嗣。《金匱》云：男子脈浮弱而澀則無子，精氣清冷。其有脈塞而鼓如省客，左右旁至如交漆，按之不得如頹土，皆乖戾不和，殊異尋常之脈，故《素問》列之大奇。

虛脈者，指下虛大而耎，如循雞羽之狀，中取重按，皆弱而少力，久按仍不乏根，不似艻脈之豁然中空，按久漸出，澀脈之軟弱無力，舉指即來，散脈之散漫無根，重按久按，絕不可得也。虛爲營血不調之候，叔和以遲大而軟

爲虛，每見氣虛喘乏，往往有虛大而數者，且言血虛脈虛，獨不詳仲景脈虛身熱，得之傷暑，東垣氣口脈大而虛者，爲內傷（胃）〔於〕氣。若虛大而時顯一澀，爲內傷于血。凡血虛之病，非顯澀弱，則弦細芤遲。如傷暑脈虛爲氣虛，弦細芤遲爲血虛。虛勞脈極虛芤遲，或尺中微細小者，爲亡血失精。男子平人脈虛弱微細者，善盜汗出，則氣血之分了然矣。愼齋有云：脈洪大而虛者防作瀉，可知虛脈多脾家氣分之病，大則氣虛不斂之故。經云：脈氣上虛尺虛，是謂重虛，病在中，脈虛難治。仲景有脈虛者不可吐，腹滿脈虛復厥者不可下，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可見病實脈虛，皆不易治。蓋虛即是毛，毛爲肺之平脈。若極虛而微，如風吹毛之狀，極虛而數，譬譬如羹上肥者，皆爲肺絕之兆也。惟癲疾之脈虛爲可治者，以其神出舍空，可行峻補。若實大爲頑痰固結，搜滌不應，所以爲難耳。

實脈者，重濁滑盛，相應如參春，而按之石堅，不似緊脈之迸急不和，滑脈之往來流利，洪脈之來盛去衰也。實爲中外壅滿之象。經云：邪氣盛則實，非正氣本充之謂。即此一語，可爲實脈之總歸。夫脈既實矣，諒虛證之必無也。證既實矣，諒假象之必無也，但以熱邪亢極而暴絕者有之。其爲病也，實在表，則頭痛身熱；實在裏，則膜脹腹滿。大而實者，熱由中發，細而實者，積自內生。在傷寒陽明病，不大便而脈實則宜下，下後脈實大，或暴微欲絕，熱不止者死。厥陰病，下利脈實者，下之死，病脈之逆從可見矣。蓋實即是石，石爲腎之平脈，若石堅太過，辟辟如彈石狀，爲腎絕之脈矣。其消癉、鼓脹、堅積等病，皆以脈實爲可治。若泄利脫血，及新產驟虛，久病虛羸，而得實大之脈，良不易治也。

弦脈者，端直以長，舉之應指，按之不移，不似緊脈之狀如轉索，革脈之勁如弓弦也。弦爲風木主令之脈，故凡病脈弦，皆陽中伏陰之象。虛證誤用寒涼，兩尺脈必變弦，胃虛冷食停滯，氣口多見弦脈，傷寒以尺寸俱弦爲少陽受病，少陽爲樞，爲陰陽之交界。如弦而兼浮兼細，爲少陽之本脈。弦而兼數兼緩，即有入府傳陰之兩途。若弦而兼之以沉澀微弱，得不謂之陰乎。經言：寸口脈弦者，脇下拘急而痛，令人嗇嗇惡寒。又傷寒脈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此陽弦頭痛也，痛必見于太陽。陽脈澀，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此陰弦腹痛也，痛必見于少腹，皆少陽部分耳。少陰病欲吐不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者，此胸中實，當吐之。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急溫之。詳此，又不當以兼沉兼澀，概謂之陰，弦遲爲胸中實也。審證合脈，活法在人，貴在心手之靈活耳。歷診諸病之脈，屬邪盛而見弦者，十常二三。屬正虛而見弦者，十常六七。其于他脈之中，兼見弦象者，尤復不少。在傷寒表邪全盛之時，中有一部見弦，或兼遲兼澀，便是夾陰之候，客邪雖盛，急需溫散，汗下猛劑，咸非所宜。即非時感冒，亦宜體此。至于素有動氣怔忡，寒疝腳氣，種種宿病，而挾外感之邪，于浮緊數大之中，委曲搜求，弦象必隱于內，多有表邪脈緊，于緊脈之中，按之漸漸減小，縱之不甚鼓指，便當弦脈例治。于浮脈之中，按之斂直，滑脈之中，按之搏指，并當弦脈類看。于沉脈之中，按之引引，澀脈之中，按之切切，皆陰邪內伏，陽氣消沉，不能調和百脈，而顯弦直之狀，良非客邪緊盛之兆。迨夫傷寒壞病，弦脈居多。虛勞內傷，弦常過半，所以南陽爲六殘賊之首推也。他如病瘧寒飲，一切雜病，皆有弦脈。按《金匱》云：瘧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小堅者，下之差。弦遲者可溫之，弦緊者可發汗鍼灸也。浮大者可吐之，弦數者風發也。以飲食消息主之。飲脈皆弦，雙弦者寒也，偏弦者飲也。弦數者有寒飲，沉弦者懸飲內痛。他如腹痛鼓脹，胃反胸痹，癥瘕畜血，中暍傷風，霍亂滯下，中氣鬱結，寒熱痞滿等病，種種皆有弦脈，總由中氣少權，土敗木賊所致。但以弦少弦多，以證胃氣之強弱。弦實弦虛，以證邪氣之虛實。浮弦沉弦，以證表裏之陰陽。寸弦尺弦，以證病氣之升沉。無論所患何證，兼見何脈，但以和緩有神，不乏胃氣，咸爲可治，若弦而勁細，如循刀刃，弦而強直，如新張弓弦，如循長竿，如按橫格，皆但弦無胃氣也。所以虛勞之脈，多寸口數大，尺中弦細搏指者（生），皆爲損脈，盧扁復生奚益哉。

緩脈者，從容和緩，不疾不徐，似遲而實未爲遲，不似濡脈之指下綿軟，虛脈之譬譬虛大，微脈之微細而濡，弱脈之細軟無力也。仲景云：陽脈浮大而濡，陰脈浮大而濡，陰脈與陽脈同等者，名曰緩也。傷寒以尺寸俱微緩者爲厥陰受病，厥陰爲陰盡復陽之界，故凡病後得之，咸爲相宜。其太陽病，發熱、頭痛、自汗、脈浮緩者，爲風傷衛證，以其自汗體疏，脈自不能緊盛也。緩爲脾家之本脈，然必和緩有神，爲脾氣之充。若緩甚而弱，爲脾氣不足，緩而滑利，則胃氣冲和。昔人以浮緩爲傷風，沉緩爲寒濕，緩大爲風虛，緩細爲痹濕。又以浮緩爲風中于陽，沉緩爲濕中于陰。蓋濕脈自緩，得風以播之，則兼浮緩。寒以束之，則兼沉緩。若中于陰，則沉細微緩，以厥陰內藏風木之

氣，故脈雖沉而有微緩之象也。

洪脈者，既大且數，指下纍纍如連珠，如循琅玕，而按之稍緩，不似實脈之舉按逼逼，滑脈之柔滑流利，大脈之大而且長也。昔人以洪爲夏脈。《內經》以鉤爲夏脈，遂有鉤即是洪之說，以其數大而濡，按之指下屈曲旁出，固可謂之曰鉤。火性虛炎，所以來盛去衰，按之不實。然痰食瘀積，阻礙脈道，關部常屈曲而出，此與夏脈微鉤似同而實不類也。洪爲火氣燔灼之候，仲景有服桂枝湯，大汗出，大煩渴不解，脈洪爲溫病，溫病乃冬時伏氣所發，發于春者爲溫病，發于夏者爲熱病。其邪伏藏于內而發出于表，脈多浮洪而混混不清，每多盛于右手，亦有動滑不常者。越人所謂行在諸經，不知何經之動也，當此不行內奪，反與解表，不至熱交營度不已也。若溫熱時行，證顯煩渴昏熱，脈反沉細小弱者，陽病陰脈也。有陽熱亢極，而足冷尺弱者，爲下虛之證，皆不可治。又屢下而熱勢不解，脈洪不減，謂之壞病，多不可救。洪爲陽氣滿溢，陰氣垂絕之脈，故藹藹如車蓋者，爲陽結。脈浮而洪，身汗如油，爲肺絕，即雜病脈洪皆火氣亢甚之兆。若病後久虛，虛勞失血，泄瀉脫亢，而見洪盛之脈，尤非所宜。惟悟濁下賤，脈多洪實，又不當以實熱論也。

微脈者，似有若無，欲絕非絕，而按之稍有模糊之狀，不似弱脈之小弱分明，細脈之纖細有力也。微爲陽氣衰微之脈。經言寸口諸微亡陽。言諸微者，則輕取之微，重按之微，氣口之微，尺中之微，皆屬氣虛。故所見諸證，在上則爲惡寒多汗少氣之患，在下則有失精脫瀉少食之虞，總之與血無預。所以縈縈如蜘蛛絲者，仲景謂陽氣之衰，嘗見中風卒倒而脈微，暑風卒倒而脈微，皆爲虛風之象，其脈多兼沉緩。若中寒卒倒而脈微，爲陰邪暴逆，所以微細欲絕也。而傷寒尺寸俱微緩，爲厥陰受病，病邪傳至此經，不特正氣之虛，邪亦向衰之際，是以俱虛。不似少陰之脈微細，但欲寐耳。詳二經之脈，同一微也，而有陰盡復陽，陽去入陰之異，即太陽經病之脈微，而有發熱惡寒，熱多寒少，脈微爲無陽者。有面有熱色，邪未欲解，而脈微者。有陰陽俱停，邪氣不傳，而脈反微者。若以微爲虛象，不行攻發，何以通邪氣之滯耶？必熱除身安而脈微，方可爲欲愈之機。若太陽證具，而見足冷尺微，又爲下焦虛寒之驗，可不建其中氣，而行正發汗之例乎。

緊脈者，狀如轉索，按之雖實而不堅，不似弦脈之端直如弦，牢革之強直搏指也。緊爲諸寒收引之象，亦有熱因寒束，而煩熱拘急疼痛者，如太陽寒傷營證是也。然必人迎浮緊，乃爲表證之確候。若氣口緊堅，又爲內傷飲食之兆。《金匱》所謂脈緊頭痛，風寒腹中有宿食也。仲景又云：曾爲人所難，緊脈從何而來？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也。假令咳者，坐飲冷水，故令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中寒冷，故令脈緊也。詳此三下轉語，可謂曲盡緊脈爲病之變端。而少陰經中，又有病人脈陰陽俱緊，反汗出者，亡陽也，此屬少陰，法當咽痛而復吐利，是謂緊反入裏之微驗。又少陰病脈緊，至七八日，下利脈暴微，手足反溫，脈緊反去，爲欲解也。雖煩，下利必自愈，此即緊去人安之互辭，辨不可下脈證中，則有脈來陰陽俱緊，惡寒發熱，則脈欲厥。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是其候也，此亦緊反入裏之互辭。因誤下而陽邪內陷，欲出不出，有似厥逆進退之象，故言欲厥。脈雖變而緊狀依然，非營衛離散，乍大乍小之比。而脈法中，復有寸口脈微，尺脈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在，絕不見陽之例，可見緊之所在，皆陽氣不到之處，故有是象。夫脈按之緊如弦，直上下行者痙，若伏堅者爲陰痙，總皆經脈拘急，故有此象。若脈至如轉索而強急不和，是但緊無胃氣也，豈堪（此汗下）〔尙引日〕乎。

弱脈者，沉細而柔，按之乃得，舉之如無，不似微脈之按之欲絕，濡脈之按之若無，細脈之浮沉皆細也。弱爲陽氣衰微之候。夫浮以候陽，今浮取如無，陽衰之明驗也。故傷寒首言弱爲陰脈，即陽經見之，亦屬陽氣之衰。經言寸口脈弱而遲，虛滿不能食。寸口脈弱而緩，食卒不下，氣塡膈上。上二條，一屬胃寒，一屬脾虛，故皆主乎飲食。又形作傷寒，其脈不弦緊而弱，太陽中暍。身熱疼重而脈微弱，可見脈弱無陽，必無實熱之理，祇宜辨析眞陽之虛，與胃氣之虛，及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耳。在陰經見之，雖爲合脈，然陽氣衰微已極，非峻溫峻補，良難春回寒谷也。惟血痺虛勞，久嗽失血，新產及老人久虛，脈宜微弱，然必弱而和滑，可卜胃氣之未艾。若少壯暴病而見脈弱，咸非所宜，即血證虛證脈弱，而兼之以澀，爲氣血交敗，其能榮爨下之薪乎。

長脈者，指下迢迢而過于本位，三部舉按皆然，不似大脈之舉之盛大，按之少力也。《傷寒》以尺寸俱長，爲陽明受病。《內經》又以長則氣治，爲胃家之平脈。胃爲水穀之海，其經多氣多血，故顯有餘之象，然必長而和緩，方爲無病之脈。若長而浮盛，又爲經邪方盛之兆，亦有病邪向愈而脈長者。仲景

云：太陰中風，四肢煩疼，陽脈微，陰脈澀而長者爲欲愈。蓋風本陽邪，因土虛木乘，陷于太陰之經，而長脈見于微澀之中，發熱發于諸陽之本，詢爲欲愈之徵，殊非病進之謂。且有陰氣不充，而脈反上盛者，經言寸口脈中手長者，曰足脛痛是也，此與秦越人遂上魚爲溢，遂入尺爲覆，及上部有脈，下部無脈，關格吐逆，不得小便，同脈異證，不可與尺寸俱長之脈，比例而推也。

短脈者，尺寸俱短，而不及本位，不似小脈之三部皆小弱不振，伏脈之一部獨伏匿不前也。經云：短則氣病，良由胃氣阨塞，不能條暢，百脈或因痰氣食積，阻礙氣道，所以脈見短澀促結之狀。亦有陽氣不充而脈短者，經謂寸口脈中手短者，曰頭痛是也。仲景云：汗多重發汗，亡陽讝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又少陰脈不至，腎氣絕，爲尺（尸）厥。傷寒六七日，大下後寸脈沉而遲，手足厥冷，下部脈不至，咽喉不利，唾膿血者難治。戴同父云：短脈只當責之于尺寸，若關中見短，是上不通寸爲陽絕，下不通尺爲陰絕矣，曷知關部從無見短之理。昔人有以六部分隸而言者，殊失短脈之義。

大脈者，應指滿溢，倍于尋常，不似長脈之但長不大，洪脈之既大且數也。大脈有虛實陰陽之異。經云：大則病進，是指實大而言。仲景以大則爲虛者，乃盛大少力之謂。然又有下利脈大者爲未止，是又以積滯未盡而言，非大則爲虛之謂也。有六脈俱大者，陰不足，陽有餘也。有偏大于左者，邪盛于經也。偏大于右者，熱盛于內也。亦有諸脈皆小，中有一部獨大者，諸脈皆大，中有一部獨小者，便以其部斷其病之虛實。且有素稟六陽，或一手偏旺偏衰者，又不當以病論也。凡大而數盛有力，皆爲實熱。如人迎氣口大緊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氣口微大，名曰平人。其脈大堅以澀者脹，乳子中風熱，喘鳴肩息者，脈實大而緩則生，急則死。乳子，是指產後以乳哺子而言，非嬰兒也。產後脈宜懸小，最忌實大，今證見喘鳴肩息，爲邪氣暴逆，又須實大而緩，方與證合，若實大急強，爲邪勝正衰，去生遠矣，此與乳子而病熱，脈弦小，手足溫則生，似乎相左，而實互相發明也。傷寒熱病，讝語煩渴，脈來實大，雖劇可治。得汗後熱不止，脈反實大躁疾者死。溫病大熱不得汗，脈大數急強者死，細小虛澀者亦死。厥陰病下利脈大，胃虛也，以其強下之也。陰證反大發熱，脈虛大無力，乃脈證之變，內（傷）〔證〕元氣不足。發熱脈大而虛，爲脈證之常。虛勞脈大，爲血虛氣盛。《金匱》云：男子平人脈大爲勞，氣有餘便是火也。所以瘦人胸中多氣而脈大，病久氣衰而脈大，總爲陰陽離絕之候。孰謂大屬有餘，而可恣行攻伐哉？若脈見乍大乍小，爲元神無主，隨邪氣之鼓動，可不慎而漫投湯液耶。

小脈者，三部皆小，而指下顯然。不似微脈之微弱依稀，細脈之微細如髮，弱脈之耎弱不前，短脈之首尾不及也。夫脈之小弱。雖爲元氣不足，若小而按之不衰，久按有力，又爲實熱固結之象，總由正氣不充，不能鼓搏熱勢于外，所以隱隱略見滑熱之狀于內也。設小而證見熱邪亢盛，則爲證脈相反之兆。亦有平人六脈皆陰，或一手偏小者，若因病而脈損小，又當隨所見部分而爲調適機用，不可不治也。假令小弱見于人迎，衛氣衰也，見于氣口，肺胃弱也，見于寸口，陽不足也，見于尺內，陰不足也。凡病後脈見小弱，正氣雖虛，邪氣亦退，故爲向愈。設小而兼之以滑實伏匿，得非實熱內蘊之徵乎。經云：設其脈口滑小緊以沉者，病益甚在中。又云：溫病大熱，而脈反細小，手足逆者死。乳子而病熱，脈懸小，手足溫則生，寒則死。此條與乳子中風熱互發，言脈雖實大，不至急強，脈雖懸小，四肢不逆，可卜胃氣之未艾。若脈失冲和，陽竭四末，神丹奚濟？非特主產後而言，即妊娠亦不出于是也。嬰兒病赤瓣飧泄，脈小手足寒，難已，脈小手足溫，泄易已。腹痛，脈細小而遲者易治，堅大而急者難治。洞泄食不化，脈微小流連者生，堅急者死。諦觀諸義，則病脈之逆從，可默悟矣。而顯微又言：前大後小，則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短氣，即仲景來微去大之變辭，虛中挾實之旨和盤托出。

芤脈者，浮大弦耎，按之中空，中按雖不應指，細推仍有胃氣，縱指卻顯弦大，按之減小中空，不似虛脈之瞥瞥虛大，按之豁然無力也。芤爲血虛不能濡氣，故虛大如芤。然其中必顯弦象。劉三點以爲絕類慈葱，殊失弦大而按之減小中空之義。蓋虛則陽氣失職，芤則經絡中空，所以有虛濡無力，弦大中空之異。仲景云：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革則胃氣告匱，而弦強搏指，按之無根，非芤脈中空之比。按太陽病有脈浮而緊，按之反芤，本虛戰汗而解者，暑病有弦細芤遲，血分受傷者，芤爲失血之本脈。經云：脈至如搏，血溫身熱者死。詳如搏二字，即是弦大而按之則減也。又云：脈來懸鉤浮爲常脈。言浮而中空，按之旁至，似乎微曲之狀，雖有瘀積阻滯，而指下柔和，是知尚有胃氣，故爲失血之常脈。若弦強搏指，而血溫身熱，爲眞陰槁竭，必死何疑。凡血脫脈芤，而有一部獨弦，或帶結促澀滯者，此爲陽氣不到，中挾陰邪之兆，是即瘀

血所結處也。所以扎脈須辨一部兩部，或一手兩手，而與攻補，方爲合法。

濡脈者，虛耎少力，應指虛細，如絮浮水面，輕手乍來，重手乍去，不似虛脈之虛大無力，微脈之微細如絲，弱脈之沉細耎弱也。濡爲胃氣不充之證。故內傷虛勞，泄瀉少食，自汗喘乏，精傷痿弱之人，脈雖濡耎乏力，猶堪峻補峻溫，不似陰虛脫血，純顯細數弦強，欲求濡弱，絕不可得也。蓋濡脈之浮耎，與虛脈相類，但虛則浮大，而濡則小弱也。濡脈之（濡）（軟）弱，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脈之無力，與微脈相類，但微則欲絕，而濡則力微也。濡脈之無力，與散脈相類，但散則從大，而按之則無。濡則從小，而漸至無力也。夫從小而漸至無力，氣雖不充，血猶不敗。從大而按之即無，則氣無所統，血已傷殘，陰陽離散，將何所恃而可望其生乎。以此言之，則濡之與散，不啻霄壤矣。

動脈者，厥厥動搖，指下滑數如珠，見于關上，不似滑脈之諸部皆滑數流利也。動爲陰陽相搏之候，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是指人迎氣口而言，然多有陰虛發熱之脈，動于尺內，陽虛自汗之脈，動于寸口者，所謂虛者則動，邪之所湊，其氣必虛。《金匱》有云：脈動而弱，動則爲驚，弱則爲悸，因其虛而旺氣乘之，惟傷寒以大、浮、數、動、滑爲陽，是專主邪熱相搏而言，非虛勞體痛，便溺崩淋脈動之比。而婦人尺脈動甚，爲有子之象。經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又云：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以腎藏精，心主血，故二處脈動，皆爲有子。辨之之法，昔人皆以左大順男，右大順女爲言。然妊娠之脈，往往有素稟一手偏大偏小者，莫若以寸動爲男，尺動爲女最爲有據。

伏脈者，隱于筋下，輕取不得，重按澀難，委曲求之，附着于骨，而有三部皆伏，一部獨伏之異，不似短脈之尺寸短縮，而中部顯然，沉脈之三部皆沉，而按之即得也。伏脈之病，最爲叵測，長沙有趺陽脈不出，脾不上下，身冷膚硬，少陰脈不至，令身不仁，此爲尸厥等例。詳伏爲陰陽潛伏之候，有邪伏幽隱，而脈伏不出者，雖與短脈之象有別，而氣血澀滯之義則一。故關格吐逆，不得小便之脈，非偏大倍常，即偏小隱伏，越人所謂上部有脈，下部無脈是也。凡氣鬱血結久痛，及疝瘕留飲，水氣宿食，霍亂吐利等脈，每多沉伏，皆經脈阻滯，營衛不通之故。所以妊娠惡阻，常有伏匿之脈，此又脈證之變耳。在傷寒失于表散，邪氣不得發越，而六脈俱伏者，急宜發汗，而脈自復。劉元賓曰：伏脈不可發汗，謂其非表脈也。而潔古又言：當以麻黃、附子、細辛湯發之，臨病適宜，各有權度，不可執一。若六七日煩擾不寧，邪正交爭而脈伏者，又爲戰寒之兆，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過庶物皆蘇也，不可以伏爲陰脈，誤投辛熱，頃刻崑崙飛焰矣。

細脈者，往來如髮，而指下顯然，不似微脈之微弱模糊也。細爲陽氣衰弱之候，傷寒以尺寸俱沉細，爲太陰受病。太陰職司敷化之權，今爲熱邪所傳，營行之氣，不能條暢百脈，所以尺寸皆沉細，不獨太陰爲然，即少陰之脈，亦多沉細，故仲景有少陰病，脈沉細數，不可發汗之禁，此皆外陰內陽，非若嚴冬卒中暴寒，盛夏暑風卒倒，內外皆陰之比。《內經》細脈諸條，如細則少氣，脈來細而附骨者，積也。尺寒脈細，謂之後泄。頭痛脈細而緩，爲中濕，總總皆陰邪之證驗。所以胃虛少食，冷涎泛逆，便泄腹痛，濕痹腳耎。自汗失精，皆有細脈，但以兼浮兼沉，在尺在寸，分別而爲裁決。如平人脈來細弱，皆憂思過度，內戕眞元所致。若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及病熱脈細，神昏不能自持，皆脈不應病之候，不可以尋常虛細論也。

疾脈者，呼吸之間，脈七八至，雖急疾而不實大，不似洪脈之既大且數，卻無躁疾之形也。疾脈有陰陽寒熱眞假之異，如疾而按之益堅，乃亢陽無制，眞陰垂絕之候。若疾而按之不鼓，又爲陰邪暴虐，虛陽發露之徵。嘗考先輩治按，有傷寒面赤目赤，煩渴引飲而不能咽，東垣以薑附入參汗之而愈。又傷寒畜熱內盛，陽厥極深，脈疾至七八至以上，人皆誤認陰毒，守眞以黃連解毒治之而安，斯皆證治之明驗也。凡溫病大熱躁渴，初時脈小，至五六日後脈來躁疾，大顴發赤者死，謂其陰絕也。躁疾皆爲火象，《內經》有云：其有躁者在手，言手少陰厥陰二經，俱屬于火也。陰毒身如被杖，六脈沉細而疾，灸之不溫者死，謂其陽絕也。然亦有熱毒入于陰分，而爲陰毒者，脈必疾盛有力，不似陰寒之毒，雖疾而弦細乏力也。虛勞喘促聲嘶，脈來數疾無倫，名曰行尸。《金匱》謂之厥陽獨行，此眞陰竭于下，孤陽亢于上也。惟疾而不躁，按之稍緩，方爲熱證之正脈。《脈法》所謂疾而洪大者不治，疾而沉細腹中痛，疾而不大不小，雖困可治。其有大小者，難治也。至若脈至如喘，脈至如數，得之暴厥暴驚者，待其氣復自平。迨夫脈至浮合，浮合如數，一息十至以上，較之六數七疾八極更甚，得非虛陽外騖之兆乎。

牢脈者，弦大而長，舉之減小，按之實強，如弦縷之狀，不似實脈之滑實流利，伏脈之匿伏澀難，革脈之按之中空也。叔微云：牢則病氣牢固，在虛

證絕無此脈，惟濕痙拘急，寒疝暴逆，堅積內伏，乃有是脈。歷考諸方，不出辛熱開結，甘溫助陽之治，庶有剋敵之功，雖然固壘在前，攻守非細，設更加之以食塡中土，大氣不得流轉，變故在于須臾，可不爲之密察乎。若以牢爲內實，不問所以，而妄行迅掃，能無實實虛虛之咎哉。大抵牢爲堅積內著，胃氣竭絕，故諸家以爲危殆之象云。

革脈者，弦大而數，浮取強直，重按中空，如鼓皮之狀，不似緊脈之往來勁急，弦脈之按之不移，牢脈之按之益堅也。嬰寧生曰：革乃變革之象，雖失常度，而按之中空，未爲眞藏，故仲景厥陰例中，有下利腸鳴脈浮革者，主以當歸四逆湯，得非風行木末，擾動根株之候乎。又云：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金匱》半產漏下，主以旋覆花湯，得非血室傷憊，中有瘀結未盡之治乎。其男子亡血失精，獨無主治，雪岐補以十全大補，得非極勞傷精，塡補其空之謂乎。是以長沙直以寒虛相搏例之，惟其寒，故柔和之氣失焉。惟其虛，故中空之象見焉。豈以革浮屬表，不顧腎氣之內憊乎。

促脈者，往來數疾中忽一止復來，不似結脈之遲緩，中有止歇也，促爲陽邪內陷之象。經云：寸口脈中手上擊者。曰肩背痛。觀上擊二字，則脈來搏指，熱盛于經之義，朗然心目矣。而仲景太陽例，有下之後脈促胸滿者，有下之利遂不止而脈促者，有下之脈促不結胸者，有脈促手足厥冷者。上四條，一爲表邪未盡，一爲幷入陽明，一爲邪去欲解，一爲傳次厥陰。總以促爲陽盛，裏不服邪之明驗，雖證見厥逆，祇宜用灸以通陽，不宜四逆以回陽。明非虛寒之理，具見言外。所以溫熱發斑，瘀血發狂，及痰食凝滯，暴怒氣逆，皆令脈促。設中虛無凝，必無歇止之脈也。

結脈者，指下遲緩中，頻見歇止，而少頃復來，不似代脈之動止不能自還也。結爲陰邪固結之象，越人云：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言結而少力，爲正氣本衰，雖有積聚，脈結亦不甚也。而仲景有傷寒汗下不解，脈結代，心動悸者，有太陽病，身黃脈沉結，少腹硬滿，小便不利，爲無血者，一爲津衰邪結，一爲熱結膀胱，皆虛中挾邪之候。凡寒飲死血，吐利腹痛，癥瘕蟲積等氣鬱不調之病，多有結脈。暴見即宜辛溫扶正，略兼散結開痰，脈結自退。嘗見二三十至內有一至接續不上，每次皆然，而指下虛微，不似結促之狀，此元氣驟脫之故，峻用溫補自復。如補益不應，終見危殆。若久病見此，尤非合脈。夫脈之歇止不常，須詳指下有力無力，結之頻與不頻，若十餘至或二三十至一歇，而縱指續續，重按頻見，前後至數不齊者，皆經脈窒礙，陰陽偏阻所致。蓋陽盛則促，陰盛則結，所以仲景皆爲病脈。

代脈者，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名曰代陰，不似促結之雖見歇止，而復來有力也。代爲元氣不續之象。經云：代則氣衰，在病後見之，未爲死候。若氣血驟損，元神不續，或七情太過，或顚仆重傷，或風家痛家，脈見止代，只爲病脈。傷寒家有心悸脈代者，腹痛心疼，有結澀止代不勻者。凡有痛之脈止歇，乃氣血阻滯而然，不可以爲準則也。若不因病而脈見止代，是一藏無氣，他藏代之，眞危亡之兆也。即因病脈代，亦須至數不勻者，猶或可生，若不滿數至一代，每次皆如數而止，此必難治。經謂五十動不一代者，以爲常也，以知五藏之期，予之短期者，乍疏乍數也。又云：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此則陽氣竭盡無餘之脈耳。所以或如雀啄，或如屋漏，或如弦絕，皆眞代脈，見之生理絕矣。惟妊娠惡阻，嘔逆最劇者，恆見代脈，穀入既少，氣血盡幷于胎息，是以脈氣不能接續。然在二三月時有之，若至四月，胎已成形，當無歇止之脈矣。

散脈者，舉之浮散，按之則無，去來不明，漫無根蒂，不似虛脈之重按雖虛，而不至于散漫也。散爲元氣將散之象，故傷寒咳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故也，可知散脈爲必死之候。然形象不一，或如吹毛，或如散葉，或如懸雍，或如羹上肥，或如火薪然，皆眞散脈，見之必死，非虛大之比。經曰：代散則死。若病後大邪去，而熱退身安，泄利止而漿粥入胃，或有可生者。又不當一概論也。古人以代散爲必死者，蓋散爲腎散之應，代爲脾絕之兆，腎脈本沉，而散脈按之則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根本絕也。脾脈（本緩）〔主信〕，而代脈往來必愆其期，是後天資生之根本敗也。故病二脈獨見，均爲危亡之候，而二脈交見，死無疑矣。

清脈者，輕清緩滑，流利有神，（往來流利，至數分明也。）（似小弱而非微細之形。）不似虛脈之不勝尋按，微脈之耎弱依稀，緩脈之阿阿遲縱，弱脈之沉細耎弱也。清爲氣血平調之候。經云：受氣者清。平人脈清虛和緩，生無險阻之虞。如左手清虛和緩，定主清貴仁慈。若清虛流利者，有剛決權變也。清虛中有一種弦小堅實，其人必機械峻刻。右手脈清虛和緩，定然富厚安閑。若清虛流利，則富而好禮。清虛中有種枯澀少神，其人雖豐，目下必不適意。寸口清虛，洵爲名裔，又主聰慧。尺脈清虛，端獲良嗣，亦爲壽徵。

若寸關俱清，而尺中蹇澀，或偏小偏大，皆主晚景不豐，及艱子嗣。似清虛而按之滑盛者，此清中帶濁，外廉內貪之應也。若有病而脈清楚，雖劇無害。清虛少神，即宜溫補，以助眞元。若其人脈素清虛，雖有客邪壯熱，脈亦不能鼓盛，不可以爲證實脈虛，而失于攻發也。

濁脈者，重濁洪盛，騰湧滿指，浮沉滑實有力，不似洪脈之按之軟闊，實脈之舉之減小，滑脈之往來流利，緊脈之轉索無常也。濁爲稟賦昏濁之象。經云：受穀者濁。平人脈重濁洪盛，垂老不得安閑，如左手重濁，定屬污下。右手重濁，可卜庸愚。寸口重濁，家世卑微。尺脈重濁，子姓鹵莽。若重濁中有種滑利之象，家道富饒。濁而兼得蹇澀之狀，或偏盛偏衰，不享安康，又主夭枉。似重濁而按之和緩，此濁中兼清，外圓內方之應也。大約力役勞勤之人，動徹勞其筋骨，脈之重濁，勢所必然。至于市井之徒，拱手曳裙，脈之重濁者，此非天性使然歟。若平素不甚重濁，因病鼓盛者，急宜攻發以開泄其邪。若平昔重濁，因病而得蹇澀之脈，此氣血凝滯，痰涎膠固之兆，不當以平時澀濁論也。

《脈訣秘傳·諸脈要訣》 浮　不沉也，按之不足，輕舉有餘，自皮膚上得之曰浮。陽也，金也，爲風虛動之候。爲病在表，爲熱爲痛，爲嘔爲風，爲痞爲滿不食，而表熱爲喘。浮而大，傷風鼻塞，浮而滑，疾爲宿食，浮滑爲飲。左寸浮，主傷風發熱，頭疼目眩及風痰。浮而虛遲，心氣不足，心神不安。浮散心氣耗，虛煩。浮而洪數，心經熱。關浮腹脹。浮而數，風熱入肝經。浮而促，怒氣傷肝，心胸逆滿。浮大胸脇脹滿。尺浮膀胱風熱，小便赤澀。浮而扎，男子小便血，婦人崩帶。浮而遲，冷疝臍下痛。右寸浮，肺感風寒，咳喘清涕，自汗體倦。浮而洪，肺熱而咳。浮而遲，肺寒喘嗽，作欠。右關浮，脾虛中滿不食。浮大而澀爲宿食。浮而遲，脾胃虛。尺浮風邪客下焦，大便秘。浮而虛，元氣不足。浮而數，下焦風熱，大便秘。瘦人得浮脈，三部相得曰肌薄。肥人得之未有不病者也。

沉　不浮也，輕手不見，重手乃得，自肌肉之下得之曰沉。冷也，水也，爲陰逆陽鬱之候。爲病在裏，爲實爲寒，爲氣爲水，爲停飲，爲癥瘕，爲脇脹，爲厥逆，爲恐懼，爲腰痛，爲水瀦，爲洞泄。沉細爲少氣，沉遲爲痼冷，沉滑爲宿食，沉伏爲霍亂。沉而數內熱，沉而遲內寒，沉而弦，心腹冷痛。左寸沉，心內寒邪爲痛，胸中寒飲脇痛。關沉，伏寒在經，兩脇刺痛，沉弦痃癖內痛。尺沉，腎臟感寒，腰背冷痛，小便濁而頻，男爲精冷，女爲血結。沉而細，經痠陰癢，溺有餘瀝。右寸沉，肺冷，寒痰停蓄，虛喘少氣，沉而緊滑，咳嗽，沉細而滑，骨蒸寒熱，皮毛焦乾。關沉，胃中寒積，中滿吞酸，沉緊懸飲。尺沉病水，腰腳疼，沉細下利，又爲小便滑，臍下冷痛。傷寒陽症，兩寸沉曰難治。平人兩寸沉，曰無陽，必艱于壽。

遲　不及也，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三至曰遲，一至二至，則又遲矣。陰脈也，爲陰盛陽虧之候，爲寒爲痛，爲不足。浮而遲，表有寒。沉而遲，裏有寒。居寸爲氣不足，居尺爲血不足。氣寒則縮，血寒則凝也。左寸遲，心上寒，精神多慘。關遲，筋寒急，手足冷，脇下痛。尺遲，腎虛便濁，女人不月。右寸遲，肺感寒，冷淡氣短。關遲，中焦寒，及脾胃傷，冷物不食。沉遲爲積，尺遲爲臟寒泄瀉，爲少腹冷痛，腰腳重。

數　太過也，醫者一呼一吸，病者一息六至曰數，過平脈兩至也，陽脈也，爲陰虛，爲熱爲煩滿。上爲頭疼上熱，中爲脾熱口臭，胃煩嘔逆。左爲肝熱，目赤腫。右爲小便黃赤，大便秘澀。浮數表有熱，沉數裏有熱也。七至曰甚，八九至以上，皆爲不治。脈來數而堅，如銀釵之股，曰蠱毒。若嬰童純陽之氣，則七至八至，又其常也，不在大人之例。

滑　不澀也，往來流利，如盤走珠曰滑。陽也，土也，爲血實氣壅之候，血不勝于氣也。爲嘔吐，爲痰逆，爲宿食，爲經閉。滑而不斷絕，經不閉，有斷絕者，經閉。上爲嘔逆，下爲氣結。滑數爲結熱。左寸滑心熱，滑而實大，心驚舌強。關滑肝熱，頭目爲患。尺滑，小便淋瀝，尿赤莖中痛。右寸滑，痰飲嘔逆，滑而實，肺熱毛髮焦，膈壅咽乾，痰嗽，頭目昏，涕唾黏。關滑脾熱口臭，及宿食不化吐逆，滑實胃熱。尺滑因相火炎而引飲多，臍冷腹冷，或時下利。滑而收斂，脈形清者，曰有餘滑。而三五不調脈濁者，曰痰也，婦人主血實氣壅，月事不通。若和滑爲孕，兩寸滑曰痰火，一手獨滑曰半身不遂。

澀　不滑也，虛細而遲，如輕刀刮竹皮之狀曰澀。陰也，金也，爲氣多血少之候。爲霧露，爲血枯，爲清涸，爲盜汗，爲心痛，爲不仁。浮而澀曰表，惡寒。沉而澀曰裏，燥涸。兩寸澀甚，曰液不足。兩關澀甚，曰血不足。兩尺澀甚，曰精不足，必艱于嗣，女子有孕爲胎痛，無孕爲敗血病。左寸澀，心神虛耗不安，及冷氣心疼。關澀肝虛，血散肋脹，脇滿身痛。尺澀男子傷精及疝，女子月事虛敗，若有孕，主胎漏不安。右寸澀，榮衛不和，上焦冷痞，氣短

臂痛。關瀝脾弱不食，胃冷而嘔。尺瀝，大便瀝，津液不足，小腹寒，足脛逆冷。

緊　舉按急數，指下如轉索勁急曰緊。爲邪風激搏于榮衛之間，陰陽相搏也。爲痛爲寒，爲筋攣，爲中惡。緊而洪曰癰疽，緊而數曰中毒，曰寒熱，緊而細曰疝瘕，緊而瀝曰寒痹，緊而浮爲傷寒身疼。沉緊爲腹中有寒，爲風癇。左寸緊，頭熱目痛項強，緊而沉，胸中氣逆冷痛。關緊心腹滿痛，脇痛肋急，緊而盛，傷寒渾身痛，緊而實，痃癖內脹痛。尺緊，腰腳臍下痛，小便難。右寸緊，鼻塞胸壅，緊而沉滑，肺實咳嗽。關緊，脾腹痛吐逆，緊盛，腹脹傷食。尺緊下焦築痛。

緩　脈舉按大而慢，一息四至，狀如琴弦久失更張，縱而不整，曰緩，陰也，土也。爲病不足，爲風爲表虛，爲脾爲弱，爲疼。在上爲項強，在下爲腳弱。與遲脈不同，遲以數言，緩以形言，其別相遠矣。若脈來不浮不沉，中取之從容和緩者，脾之正脈也。浮而緩，曰衛氣傷。沉而緩，曰榮氣弱。諸部見緩脈，皆曰不足，謂其不鼓也。左寸緩，心氣不足，怔忡多忘，亦主項背急痛。關緩風虛眩暈，腹脇氣結。尺緩腎虛冷，小便數，女人月事多。右寸緩，肺氣浮，言語短氣。關緩胃弱氣虛，浮緩脾氣虛弱，不沉不浮，從容和緩，乃脾家本脈也。尺緩下寒腳弱，風氣秘滯。浮緩腸風泄瀉，沉緩小腹感冷。

虛　脈按之不足，遲大而軟，輕舉指下，豁然而空，有表無裏曰虛，爲氣血兩虛之候。爲暑爲腸癖，爲陰氣精氣不足，爲煩滿多汗，爲多驚，爲小兒驚風。左寸虛曰驚悸，右寸虛曰喘息。左關虛曰肝衰，右關虛曰脾弱。兩尺虛曰腎怯，兼瀝者，必艱于嗣。

實　浮取之，中取之，沉取之，三字皆有力曰實，爲三焦氣滿之候，陰中之陽也，土也。爲病在裏，實而靜，爲熱爲嘔爲痛，爲氣塞，爲氣聚，爲食積，爲痢，爲伏陽在內。三部相得，曰氣血有餘。實而躁，三部不相得，曰裏有邪也，當下之。若一部獨實，必辨臟腑而責之。婦人尺中實曰有孕。左寸實，心中積熱，口舌瘡，咽痛，實大頭面熱風煩燥，體疼面赤。關實腹脇痛滿，實而浮大，肝盛目暗赤痛。尺實少腹痛，小便瀝，實滑爲淋瀝，莖痛溺赤，實大膀胱熱溺難，實而緊腰痛。右寸實，胸中熱，痰嗽煩滿，實而浮，肺熱咽燥痛，喘嗽氣壅。關實伏陽蒸內，脾虛食少，胃氣滯，實而浮，脾熱消中，善饑口乾勞倦。尺實臍下痛，便難，或時下痢。

小　脈形減于常脈一倍曰小脈，《經》止有細而無小，陰也，病爲不足。若無病人，兩手三部皆小，往來上下皆從，此稟賦之清，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小，一手獨小，曰病。乍大乍小，曰邪祟。諸部小而急，皆曰瘕疝，在陽爲陽不足，在陰爲陰不足。前大後小，則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短氣。

大　脈形加于常脈一倍曰大，陽也。浮取之，若浮而洪，沉取之，大而無力爲血虛，氣不能相入也。經曰：大則病進。若得病而脈始大，或久病而脈暴大，此爲邪盛，經曰大則病進是也。若平人三部皆大，往來上下自如，曰稟質之厚，亦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大，一手獨大，斯可以占病矣。

長　脈按之則洪大，而長過于本位相引曰長，陽也，木也，氣血俱有餘也，屬陽毒內蘊三焦，煩鬱，爲壯熱。長而軟滑曰氣治，長而堅搏曰氣病。上部主吐，中部主飲，下部主疝。長而洪曰顛狂病，長而搏曰陽明病。女人左關獨長曰多淫慾，男人兩尺修長曰多春秋。

短　脈兩頭無中間有，不及本位曰短，陰也，金也，氣不足以前導其血也。爲陰中伏陽，爲三焦氣壅，爲宿食不消。上不至關曰陽絕，下不至關曰陰絕，乍短乍長曰邪祟。寸短曰頭痛，關短曰宿食，尺短曰腰冷。過于悲哀之人，其脈多短，可以占氣之病矣。

芤　脈浮大而軟，按之中空傍實，如按葱葉，中心空虛曰芤，爲失血之候，陰去陽存之脈也。主上下出血，遺精盜汗。大抵氣有餘，血不足，血不能充氣，故虛而大，若芤之狀。左寸芤主心血妄行，爲吐爲衄。關芤主脇間血氣痛，或腹中瘀血，亦爲吐血目暗。尺芤，小便血，女人月事爲病。右寸芤，胸中積血，爲衄爲嘔。關芤，腸癰瘀血，及嘔血不食。尺芤大便血。又云前大後細，脫血也，非芤而何？

伏　不見也，輕重取之皆不得，必按至于骨乃見曰伏，陰也，水也，爲陰陽潛伏，關格閉塞之候。爲積聚，爲疝瘕，爲少氣，爲憂思，爲痛甚，爲霍亂，爲溏泄，爲停食，爲水氣，爲榮衛氣閉而厥逆。關前得之爲陽伏，關後得之爲陰伏。伏而數曰熱厥，亢極而兼水化也。伏而遲曰寒厥，陰極而氣將絕也。左寸伏，心氣不足，神不守常，沉憂抑鬱。關伏血冷腰腳痛，及脇下有寒氣。尺伏腎寒精虛，疝瘕寒痛。右寸伏胸中氣滯，寒痰冷積。關伏中脘積塊作痛，及脾胃停滯。尺伏臍下冷痛，下焦虛寒，腹中痼冷。

洪　大而實也，猶洪水之洪，脈來大而鼓也，若不鼓，則脈形雖闊大，不

足以言洪，如江河之大，若無波濤洶湧，不得謂之洪。陽也，火也，爲榮絡大熱，血氣燔灼之候。爲表裏皆熱，爲煩，爲咽乾，爲大、小便不通。左寸洪，心經積熱，眼赤口瘡，頭痛內煩。關洪肝熱，及身痛四肢浮熱。尺洪膀胱熱，小便赤澀。右寸洪，肺熱毛焦，唾黏咽乾，洪而緊，喘急。關洪胃熱反胃，嘔吐口乾，洪而緊爲脹。尺洪腹滿，大便難，或下血。洪而有力曰實火，洪而無力曰虛火，洪而急曰脹滿，洪而滑曰熱痰，洪而數，其人暴吐曰中毒，諸失血，遺精白濁。盜汗脈洪曰難已。傷寒汗後，脈洪曰死。

濡　無力也，虛軟無力，應手散細，如綿絮之浮水中，輕手乍來，垂手卻去，爲血氣俱不足之候。爲少氣，爲無血，爲疲損，爲自汗，爲下冷，爲痹。左寸濡，心虛易驚，盜汗短氣。左關濡，榮衛不和，精神離散，體虛少力。左尺濡，男爲傷精，女爲脫血，小便數，自汗多。右寸濡，哄熱增寒，氣乏體虛。右關濡，脾軟不化物，胃虛不進飲食。右尺濡，下元冷憊，腸虛泄瀉。

弦　弦同脈來如按琴瑟曰弦，爲氣血收斂不舒之候，陰中之陽也，木也，爲病在肝，爲寒。在少陽有偏弦，有雙弦。偏弦者，脈來弦而欹斜也，爲流飲作痛。雙弦者，脈來如引二線也，爲肝實，爲痛。若單弦只一線耳，或經絡間爲寒所滯，爲痛爲瘧，爲拘急，爲寒熱，爲血虛盜汗，爲寒凝氣結，爲冷痺，爲疝，爲飲，爲勞倦。弦數爲勞瘧，雙弦脇急痛，弦長爲積。左寸弦，頭痛心惕，勞傷盜汗乏力。關弦脇肋痛，痃癖，弦緊爲疝瘕，爲瘀血，弦小寒癖。尺弦小腹痛，弦滑腰腳痛。右寸弦，肺受寒咳嗽，胸中有寒痰。關弦脾胃傷冷，宿食不化，心腹疼痛，又爲飲。尺弦臍下急痛不安，下焦停水。

弱　不盛也，極沉細而軟，按之欲絕未絕，舉之即無，由精氣不足，故脈萎弱而不振也，爲元氣虧耗，爲萎弱不前，爲痼冷，爲哄熱，爲泄精，爲虛汗，老得之順，壯得之逆。左寸弱，陽虛心悸自汗。關弱筋痿無力，婦人主產後客風，面腫。尺弱小便數，腎虛耳聾，骨肉酸痛。右寸弱身冷多寒，胸中短氣。關弱脾胃虛，食不化。尺弱下焦冷痛，大便滑。

微　不顯也，依稀輕細，若有若無，爲氣血俱虛之候，陰也，爲虛弱，爲泄，爲虛汗，爲崩漏，敗血不止，爲少氣。浮而微者，陽不足，必身惡寒。沉而微者，陰不足，主臟寒下痢。左寸微，心虛憂惕，榮血不足，頭疼胸痞，虛勞盜汗。關微胸滿氣乏，脾虛泄瀉，四肢惡寒拘急。尺微敗血不止，男爲傷精尿血，女爲崩帶。右寸微，上焦寒痞，冷痰不化，中寒少氣。關微胃寒氣脹，食不化，脾虛噫氣，心腹冷痛。尺微臟寒泄瀉，臍下冷痛。

動　脈來厥厥搖動曰動，尋之有，舉之無，不往不來，不離其處，多于關部見之，陰固于外，陽戰于內，故有此脈，動爲痛爲驚，爲虛勞體痛，爲崩脫，爲泄痢。《傷寒論》云：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數脈見于關上，上無頭尾。

牢　堅牢也，脈沉而有力，動而不移曰牢，牢守其位，不上不下也，陽也，此精血遺亡而氣獨守，故主半產漏下，男子遺精，爲裏實表虛，胸中氣促，爲勞傷瘁極。若中風而得之者，陰虛而風勁也。感濕而得此者，土亢而風木承之也，此之謂無胃氣。經曰：脈不往來者死，其斯脈之謂乎。

促　數時一止曰促，有斷促之義，陽脈之極也，陽獨盛而陰不能和之也，爲氣結，爲癰疽，爲狂爲怒，爲瘀血發斑。又爲氣爲血，爲飲爲食爲痰。漸退者生，漸進者死。

結　遲時一止曰結，有結滯之義，陰脈之極也，陰獨盛而陽不能入之也，爲癥結，爲寒氣，爲七情所鬱。浮結爲寒邪滯經，沉結爲積氣在內。又爲氣爲血，爲飲食爲痰，故結促皆病脈，則近于死可知矣。

代　更代也，脈五來一止，不復增減，經名曰代。七來一止，不復增減，亦名曰代。然則代者，止而有常，如四時更代，而不失其常也。後人以脈來止而難回曰代，主形容羸瘦，口不能言。若不因病，而人羸瘦，其脈代止，是一臟無氣，他臟代之，眞危亡之兆也。若因病而氣血驟損，以至元氣不續，或風家痛家，脈見止代，只爲病脈，故傷寒家，亦有心悸而脈代者，腹心痛，亦有結澀止代，不勻者，勿以爲凶。蓋凡痛之脈，不可準也。又妊娠或有脈代者，此必三月餘胎也，亦無慮焉。霍亂之候，亦有之此病脈也。他病得此脈者，必死不疑。

散　脈來渙散不聚曰散，陽也，火也，夏令之脈也。違其時而得之者，血亡而氣欲去也。散而滑者，爲妊娠。心部散曰心多喜，爲氣血耗散，臟腑氣絕，在病脈主虛陽不斂，又主心氣不足，非佳脈也。

毛　脈來浮澀類羽毛也，金也，爲病與澀脈同。

鉤　脈來前曲後踞如帶鉤也。上古論脈，稱鉤而不稱洪，古之鉤，即今之洪乎。

石　陽至而絕曰石，腎之危脈也。水絕不能濟火，故有此脈。

溜　脈來如水之溜曰溜，陰陽和平，無相勝負之脈也，其即滑而清之謂乎。

疾　即數也，所謂躁者，亦疾也，所謂快者，亦疾也。

《醫經允中・浮脈》　浮脈由來主中風，寸浮發熱及頭疼，左關腹脹仍殘泄，尺部溲便閉不通。浮者，浮在皮膚，如木之浮水面也。黎氏以爲如捻慈葱，則混于芤脈矣。崔氏以爲有表無裏，有上無下，則脫然無根，又混于散脈矣。《脈訣》云：尋之如太過，是中候盛滿，與浮無涉。須知浮者，陽也，舉之有餘，按之不足，若水上之萍，風中之雲浮之狀也。無力表虛，有力表實。若浮而盛大爲洪，浮而軟大爲虛。浮而柔細爲濡，浮而弦緊爲革。浮而無根爲散，浮而中空爲芤。毫釐之間，不可不辨也。秋得之曰時脈，仲春得之曰死脈。其主本病，寒邪在腸與胃也。寒邪先客于大腸，病久及肺，則氣促而喘也。經曰：浮爲風，爲虛，爲亡血，爲胃虛不食，爲咳嗽氣促，冷汗自出，背膊勞強，夜卧不安，男子手足煩，陰精自出，瘦削不能行，面色薄，煩渴喘悸。婦人懷妊，離經欲生，脈自浮也。人瘦者，脈自浮也。凡此皆虛之故也。若浮大爲鼻塞。浮緩爲不仁，爲風濕。浮弦爲風眩癲疾。浮散爲眴仆。浮滑爲宿食，爲飲，爲走刺。浮大而澀，亦爲宿食滯氣。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熱。浮滑疾緊，爲百合病。浮數爲風熱，大便緊，小便數。浮緊爲風寒，爲淋，爲癰閉。諸浮而躁者，皆屬陽，則爲熱，亦有六脈。浮遲而表熱裏寒者，當與陽虛同治。其有浮大弦硬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眞陰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之兆也。與人迎相應，則風寒在經。與氣口相應，則氣血俱損。以三部言之：寸浮，主中風，頭痛發熱。關浮，主腹痛，心下滿。尺浮，主客陽在下焦，小便難。以六脈言之：心浮，主頭旋目暗。肝浮，主肝受風邪氣攻，目昏冷泪，筋痿，腹膨脹。脾浮，主脾胃有傷，氣脹懶食，牙奧牙宣。肺浮，主鼻塞，大便閉，虛汗，氣促，喘嗽，濃痰。腎浮，主虛喘，精損，耳鳴，腰痛，病淋，轉筋。命門浮，主臟冷，耳鳴，小便赤，大便閉。

《醫經允中・芤脈》　芤爲血熱妄流行，吐血須知寸口形，關上腹中多積瘀，尺芤脫血少安寧。芤者，陽也。芤脈來盛大而耎，去如吹毛，按指不實，指下兩邊且盛，中間全無曰芤。故曰中虛旁實，如按胡葱。主本病，則榮衛不和，氣滑，精不固也。經曰：血脫而虛，脈于是而芤焉。然亡血失精家，其致芤虛，非一朝一夕之故，所由來者漸矣。若乃暴傷暴脫其病芤者，爲難治。故曰：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病之所主，曰淋瀝，疼痛，男子失精，女子夢交，通婦人胎氣不安，小腹弦急，目眶痛，髮落毛焦，皆虛之故也。又芤澀，爲耳中出血，頭痛，瘀血在左脇。若血兼膿者必芤而數，血兼痰者必芤而滑。與人迎相應，則邪壅吐衄。與氣口相應，則虛勞妄行。以三部言之，寸芤則吐血，微芤則衄血。關芤，主胃中虛，膈輸傷，大便出血數升。尺芤，主下焦虛，小便血或下血。以六脈言之，心芤，主吐血，臟毒下血，腸癰毒，手足酸，筋枯。肝芤，主腸風，酒痢，左脇瘀血積。脾芤，主氣逆，瀉血，胃虛，腸血。肺芤，主衄血，頭痛。腎芤，主血淋，小便秘結，遺精血崩。命門芤，主淋瀝出血。

《醫經允中・滑脈》　滑脈多爲吐逆時，寸關兩部一般推，尺中若見須便利，月水難通亦主之。滑者，陽也。指下尋之，往來流利，替替然而動，如珠相貫而不絕，按之則伏，舉之有餘，曰滑也。趺陽脈滑者，胃氣虛。其部左右手尺中得者，亦本形也。在婦人尺內滑，主有孕。臨產脈滑疾，曰離經。滑之體，非獨陰也，非獨陽也，乃純陽正陰，和平交結而然也。然則隨陽化曰熱，陰化曰寒。浮者毗于陽，沉者毗于陰。病之所主，爲風濕，爲實熱，爲下利，爲宿食，爲多血少氣，爲陽氣衰，爲陰氣有餘。又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細爲寒濕痰，滑數爲結熱痰火。滑實爲胃熱，滑散爲癱瘓，和滑爲妊娠。滑而大小不均，爲必吐，爲病進，爲泄痢。滑浮亦主大小腹痛，弱則陰中痛，大便亦然。若滑而急強，擘擘如彈石，謂之腎絕。與人迎相應，則風寒潮熱。與氣口相應，則痰食凝滯。以三部言之，寸滑，主陽實，胸中宿食吐逆。關滑，主氣滿，故不下食，食即吐。尺滑，主氣血俱實，男子尿血，女子經水不利。以六脈言之，心滑主上焦滿，吐逆，痰壅，咳熱。肝滑，主四肢困疼，頭旋，筋急，目暗。脾滑，主風寒久停，漸成霍亂。肺滑，主中風，痰涎壅塞，四肢增寒，瘡瘍逆氣。腎滑，主小便不調，經閉，赤白，濁帶，腰脊疼，久成痕疾。命門滑，主四肢酸疼，小便秘，陰脈疼痛。

《醫經允中・實脈》　寸口實脈胃中熱，關實中寒下利多，尺部見之臍下痛，小便赤澀少安和。實者，脈大而長，按之應指幅幅然，舉指有力，浮沉皆等，不疾不遲，應指來之至堅，惟陽邪內伏，盈盛著滿，脈自實也。經曰：胃脈實則脹，邪實于中之謂也。病之所主，爲熱，爲嘔，爲痛，爲氣塞，爲喘咳、

爲脾氣虛弱，不能飲食。又實滑爲痰結，實緊爲陰不勝陽，爲胃寒，爲關格，不得下通，小便難。婦人尺內實曰有孕。若實堅太過，劈劈如彈石者，爲腎絕。惟消癉，鼓脹，堅積等病，脈實可治。若泄而脫血，及新產驟虛，久病虛羸(羸)，而得實大之脈，皆不易治也。與人迎相應，則風寒貫經。與氣口相應，則血氣壅塞。以三部言之，寸實主熱在肺，嘔逆氣塞。關實主胃中痛，尺實主小腹痛，小便難，或不禁。以六脈言之，心實主上焦積熱，舌強痞滿，多驚，狂言，喘渴。肝實主左脇滿，怒氣傷精，勞倦筋疼，肢痛癰毒血痢。脾實主右脇臍腹滿痛，裏急後重。肺實主咳嗽，鼻塞，五心煩，咽膈不利。腎實主小腹堅滿，濁帶下，久成轉筋。命門實主腹痛，腰背痛，驚惕。李士材云：實脈者，邪爲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張潔古主虛寒之說誤矣。或實脈而兼緊者，則寒邪中經也。

《醫經允中・弦脈》 弦脈如弦本屬肝，多爲急痛亦爲寒，寸胸關腹尺臍下，三部須當各自看。弦者，指下尋之，如弓弦狀，舉之有餘，按之不移。又曰浮緊乃爲弦也，然非若緊脈如轉索之無常耳。本病在脾，標病在胃，受木之邪氣，則內不榮澤，手足痛，不能屈伸，皮毛枯焦，筋攣顫病，氣痞，嘔吐清水，臍腹滿痛。弦者，濡而滑，端直以長。寸弦頭痛，關弦腹痛，尺弦腰痛。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短爲勞，弦細爲損，弦長爲積，隨上下左右。《脈經》曰：弦爲虛寒，爲瘧，爲反胃，爲肢飲，爲臟冷，婦人經水適斷，懷妊不安，皆弦之所主也。孫東宿云：弦脈皆陽中伏陰之象，即傷寒表邪全盛之時，中有一部見弦，便是夾陰之候。客邪雖盛，急需溫散汗下峻劑，咸非所宜，虛症誤用寒涼，兩尺必弦而細。戴同父云：弦而耎，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李士材云：兩關俱弦者，不能食，爲木剋土，難治。經云：勁急如張弓弦者死。張景岳云：弦從木化，蓋木之滋生在水，培養在土，若木氣過強，則水爲耗泄，土爲剋傷，生氣敗矣，故脈來和緩者吉，弦強者凶。諸病見此，總非佳兆。與人迎相應，則寒邪中經。與氣口相應，則胃虛停冷。以三部言之，寸弦，主心下愊愊然，微頭痛，心下有水氣。關弦，主胃中有寒，心下厥冷。尺弦，主小腹疼，及腳中拘急，趺陽脈弦，必腸痛下血。以六脈言之，心弦主急痛，似物礙上焦，急頭痛，或寒，或熱，夜夢多驚。肝弦，主血冷，筋脈急，腹中痛。脾弦，主胃寒，瘧疾，欲吐不吐，盜汗，手足酸疼，腹痛，夢驚，氣攻右脇，久成痞塊。肺弦，主背膊勞傷痛，膈氣疼痛，痰嗽，氣急，盜汗，乏力。腎弦，主頭旋腰痛，勞熱少血，小腸疼腹脹，女子月經不通。命門弦，主筋疼，足不能行。

《醫經允中・緊脈》 緊爲疼痛與弦同，寸口于頭關腹中，尺部見時臍下痛，數而寒熱急須通。緊者，其脈來之且急，去之且速，按舉弦急，往來有力，動靜無常，左右彈人手，如轉索者，緊也。若弦脈，但如琴弦之挺直，而略帶長耳。緊爲寒氣收引之象，經云：熱則筋縱，寒則筋急。緊主寒邪伏內，則頭目恍痛，腹滿結痞也。若浮而緊者，邪在表也，法當汗。沉而緊者，邪在裏也，法當下。脈乍緊者，邪在胸中，法當吐之。若緊滑，爲痰積，爲蛔動，爲宿食，爲嘔逆。緊數，爲實熱，爲中毒。緊細，爲疝瘕。緊實，爲腹滿脹。緊澀，爲寒痹。若中惡浮緊，咳嗽沉緊，皆難治。《景岳全書》云：寒邪未除脈緊而無力者，無愈期也。何也？緊而無力，則邪氣有餘，而元氣不足也。與人迎相應，則經絡傷寒。與氣口相應，則胃口傷食。以三部言之，寸緊，主膈上有寒，或膈下有水。寒在上焦，風滿而噫，或風寒外入，病苦頭痛，宿食內停，腹中不化。關緊，主心下苦滿急。尺緊，主臍下小腹痛。若陰陽俱緊者，清邪中于上，還邪中于下，必霍亂而吐利，或中惡蠱毒蟲侵。以六脈言之，心緊，主頭疼，上焦痛，煩渴，心痛，小便難。肝緊，主驚風，筋脈拘攣。脾緊，主腹痛，伏陽上衝，狂言寒熱。肺緊，主喘咳，大便秘，上膈氣膨脹，頭痛。腎緊，主淋灑，疝氣，耳聾，齒痛，腳膝痛。命門緊，主小腸虛，腸鳴中痛。

《醫經允中・洪脈》 洪脈爲熱屬于陽，寸主胸中幷脇旁，關是胃中還吐逆，尺分小腹及迴腸。又曰：寸洪主氣胸中滿，關上逢之胃即虛，見食自然不欲食，尺中小腹痛來居。三部俱洪三部熱，四肢無力困方怯。洪者，來之極大，去之且長，按之滿指曰洪。應本病，伏陽逆于三焦受邪，故令頭痛，虛腫，心煩，胸滿。右手寸口得之，則火剋金，肺經久病也。洪脈之體浮而大，如水之流，波濤湧然而起曰洪。其在指下，舉按極大，卻非堅硬，與實有異。經曰：傷寒熱病，其脈洪，以其純陽無陰故耳。洪而有力曰實火，洪而無力曰虛火。若洪實爲癲，洪緊爲癰疽，爲脹，爲喘急，洪大爲祟，洪浮爲陽邪未見。洪大洪浮二脈，陽邪盛于經絡，或爲風熱，或發癰毒，其血氣未幷，陰陽未定，未有病舍，故云爲祟未見。若失血，下利，遺精，盜汗，久嗽，久病之人，忌見洪脈也。經曰：大則病進。又曰：形瘦脈大多氣者死，傷寒汗後脈洪者死，下後洪脈不減者亦死。脈浮而洪，身汗如油，爲肺絕。以三部言之，寸洪，主胸滿煩熱。關洪，主胃熱口乾。尺洪，主大小便閉澀，便血腳酸。以六脈言之，心洪，主

心虛，狂言，胃弱。肝洪，主目赤，中焦虛熱煩悶，又主左癱，盜汗，帶下，熱嘔。脾洪，主氣積，脾困，口乾，倦怠，潮熱，翻胃，不食。肺洪，主中風，癇疾，煩躁氣壅，鼻燥。腎洪，主赤淋，赤瀝，盜汗，發渴，或陽道虛腫，莖中痛，或陰門腫痛，小腹痞痛，虛陽上攻。命門洪，主小便出血，耳聾。

《醫經允中・微脈》 寸微胸中多冷氣，關上微來胃府寒，尺若見之皆厥逆，腹中拘急胃相干。三部得微三部冷，連治三焦榮衛安。微者，按之若有若無，欲絕非絕，指下尋之，往來極細而哭，曰微。又輕診如無，重按欲絕，曰微。往來如絲，而常有不斷，曰細，又曰微。爲虛，爲中寒，爲少氣，故亦主泄，吐，衄，亡血，婦人崩中帶下，子宮冷痛，胎不安。左手寸口得之，寒邪客于心經。諸微者，亡陽也。若陽微則惡寒而自汗，陰微則下利，皆陰陽不足，血氣俱虛故也。年少者爲亡血，乳子下利，爲居經。若曾汗吐下後，脈微者，蓋以自無津液，此陰陽將自和，欲愈之脈也。然必熱退身安而脈微，方爲欲愈之候。若太陽形證具而足冷，尺微爲陽證陰脈，而難治矣。又陽微不可汗，陰微不可下也。李時珍云：微主久虛血弱之脈，若非峻補難可回春。與人迎相應，則風暑自汗。與氣口相應，則陽虛脫泄。以三部言之，寸微，主苦寒爲衄。關微，主胃冷，心下拘急。尺微，主發逆，小腹拘急。以六脈言之，心微，主上焦冷，心氣不足，恍惚有憂，氣促嘔逆，風寒攻痓，久成癱瘓。肝微，主氣脹，頭旋，筋痿，身冷。脾微，主胸膈脹滿，胃氣虛乏，不能食，冷積不消，或泄如魚凍。肺微，主冷嗽，寒痰在胸膈，氣塊作痛。腎微，主身寒，足冷，小便乍數乍澀，男子精敗成濁，女子血敗成帶，陰陽氣竭，久成骨痿，又主陰毒傷寒。命門微，主血衰氣乏，臍下聚塊，藏冷多泄。

《醫經允中・沉脈》 沉脈由來偏主水，寸沉寒飲在胸中，居關心滿尤短氣，尺脈沉時腰腳癰。沉者，舉之不見，重按乃得，往來有力曰沉。然沉而細弱爲弱脈，沉而弦緊爲牢脈，沉而著骨爲伏脈。無力裏虛，有力裏實。應本病，則氣脹兩脇下滿，關格不利，嘔吐清水，甚則發寒，手足厥逆，陰脈則沉而遲，宜溫之。或沉而數者，有熱也，宜下之。少陰主腎，腎惡燥，或渴而飲水，腎有餘熱，則口燥舌乾而渴，尺寸俱沉者，腎病也。若沉重直前而絕者，爲瘀血。沉重不至寸，徘徊絕者，爲遁尸。沉緊爲懸飲，爲冷疼。沉遲爲濕，爲痼冷。沉弱爲寒熱。沉澀爲氣鬱，爲血結。沉細爲少氣，爲骨痛。沉滑爲水氣，爲痰食。沉牢爲堅積。沉之體不一，故治法有差，或汗，或下，或溫，或不可溫，不可執也。與人迎相應，則寒伏陰經。與氣口相應，則血凝臟腑。以三部言之，寸沉，主上焦有寒，胸中有水，氣短而引脇痛，臂不能舉。關沉，主中焦有寒，心下有水，兩脇下滿吞酸。尺沉，主下焦寒，腎冷，足重，腰背痛。以六脈言之，心沉，主氣脹，手足冷，轉筋，心躁，心氣刺痛。肝沉，主水腫，血冷，氣短，腸鳴，痞滿。脾沉，主腹滿，冷積，氣塊，憂結。肺沉，主冷嗽，氣脹，痰膈，喘急。腎沉，主小腹冷，濁帶下，耳內蟬鳴，小便稠數。命門沉，主疝氣，背疼，陰下濕癢，陰中帶下如泔。

《醫經允中・遲脈》 寸遲胸中氣難任，遲脈爲寒本屬陰，關中如見中焦冷，臍下寒從尺脈尋。遲者，陰寒之脈，遲滯而不中和也。往來相續不利，呼吸三至，去來極遲，此陽氣失職，胸中大氣不能敷布之候。其應本病，腎氣逆冷，虛汗頻出，心氣不交于腎，肢腫疼痛，皮膚焦黑，不欲飲食，口吐清水，腰腳重重，衣不暖骨，寒也。黎氏云：遲小而實，緩大而慢，遲爲陰盛陽衰，緩爲衛盛營弱。李士材云：有力冷積，無力虛寒。浮遲表冷，沉遲裏寒。遲澀爲血病，遲滑爲氣病。經曰：脈遲者，宜溫之，此則未易攻也。若夫太陰之脈，既緩且遲，脾之眞性，則血滿肌肉，故不嫌于遲也。與人迎相應，則寒濕凝滯。與氣口相應，則虛冷沉積。以三部言之，寸遲，主上焦寒，手足厥冷，氣脹攻痛。關遲，主中焦有寒，吞酸吐水。尺遲，主下焦寒，小便多赤白濁。以六脈言之，心遲，主積冷，心氣痛。肝遲，主痞滿，筋疼，血弱，目眩，睡卧不寧。脾遲而緩，則本宮脈若遲甚，主胃冷，口吐清水，腹脹不食，恐作穀疸。肺遲，主冷瀉，冷嗽，增寒，頭痛。腎遲，主元氣不和，腰重，心悶，小便多，血海冷崩，子宮寒，小腹冷疼，久成冷勞。命門遲，主血弱，筋痓，肚寒，大府悶。

《醫經允中・伏脈》 伏脈雖然爲物聚，寸口如伏氣衝胸，若形關上爲溏泄，尺伏臍邊疝氣攻。伏者，舉指全無，按之不見，再再尋之，重手著骨似有，呼吸卻去曰伏。應本病，則毒氣閉塞，三關不利，陰陽不和，手足沉重，四肢厥冷，氣逆相搏，故伏結榮衛，胸中水結，冷痰幷積。又惡膿攻肌，痛極則伏。傷寒七八日，煩擾不寧，邪正交幷，而脈伏者，又爲戰汗之兆，如久旱得雨，而六合陰晦也。李士材云：伏陰在內，而外復感寒邪，陰氣壯盛，陽氣衰微，故脈沉伏，須投姜附，及灸（灸）關元，陽氣乃復。若太谿衝陽無脈者死。劉元賓云：伏脈不可表汗，爲其非表脈也。與人迎相應，則寒濕固閉，與氣口相應，則凝思滯神。是以三部言之，寸伏，主胸中停痰，氣逆，咽塞不通。關伏，

主中焦有宿食，水氣溏淺，霍亂。尺伏，主小腹痛，癥瘕，水穀不化。以六脈言之，心伏，主胸中冷，氣虛膈脹。脾伏，主胃氣虛，水腫，脹滿，氣痞，便閉，四肢沉重，溫泄。肺伏，主氣逆壅滯，嘔逆不治，則成腦背癰癤。腎伏，主陰冷，瘕疝，腰腳膝酸痺，臍腹、腎痛。命門伏，主三焦壅滯，久積瘕疝，濁帶，女子絕產。命門者，心包之藏，下與腎交，主調月水，爲子宮。伏則沉積在內，血氣不和，故絕產。

《醫經允中·緩脈》 經言緩脈爲風結，寸緩肌膚有不仁，關緩胃虛不能食，尺中如見是虛驚。緩者，應指大且甚，去來亦遲，舉之且散，陰陽同等，浮大而和，曰緩也。其部右關上得之，爲脾之本形，故呵呵而緩，大而軟，去來似遲，小駛于遲，此冲和之氣洋溢故爾。故曰：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若緩大爲風虛，緩細爲濕痺，緩弱爲氣不足，爲眩暈。浮緩爲風傷，沉緩爲寒濕。緩而滑爲熱中，緩而遲虛寒相搏，食冷則咽痛。與人迎相應，則風寒入藏。與氣口相應，則怒氣傷筋。以三部言之，寸緩，主肌膚不仁。關緩，主不欲飲食。尺緩，主腳弱下腫，小便難或遺瀝。以六脈言之，心緩，主驚怯，口乾，痰壅，氣促，妨悶。肝緩，主中風傷筋，皮膚頑痲。脾浮緩，則氣滿痛。沉緩而遲，則脾冷停飲。肺緩，主風濕相干。腎緩，主陰痿夢交，小腸癪(癭)疝。命門緩，主水土交攻不食。土尅水，命門雖爲相火，而亦右腎水，如得脾脈，故云水土交攻。

《醫經允中·澀脈》 澀爲血滯兼多痺，寸衛關榮氣定虛，尺澀足中須逆冷，腹中鳴響似雷居。澀者，三五不調，如雨沾沙，細而遲，浮而短，短而止，止而復來，往來難，如輕刀之刮竹，時一止有力，曰澀也。陽氣有餘則血少，故身熱無汗而脈澀也。多由七情不遂，營衛耗傷，血不能充，氣不能暢所致。應本病，肢節疼痛，腹中氣結，內則心痛，外則中霧露毒。其左手寸口得之，則少陰上焦冷。尺中得之，則氣厥，并精氣自滑也。傷寒得之，曰汗下亡血，或汗出不徹。男子兩尺澀，則精不足，必艱于嗣。女子得之，爲血不足，爲下利居經，爲敗血病。少婦得之，止無子孕。妊婦得之，胎痛不安，亦主胎漏。杜氏云：澀脈獨見尺部中，同代，爲死脈。與人迎相應，則風寒濕痺。與氣口相應，則津汗血枯。以三部言之，寸澀，主病寒濕，胃氣不足。關澀，主氣血逆冷。尺澀，主下血，下利，多汗，足脛逆冷，小便赤，小腸冷。以六脈言之，心澀，主精血俱敗，胸痺心痛。肝澀，主眼昏，血少，血聚結塊。脾澀，主氣痞上逆。肺澀主氣脹喘促。腎澀，主血傷精敗，久成虛勞。命門澀，主漏精濁帶。澀爲肺傷諸氣，然在肺爲本脈，雖病易治，不若肝腎得之爲甚也。

《醫經允中·濡脈》 濡脈尋之有似無，寸濡多汗氣仍虛，若關下部多羸弱，寒熱須來尺部居。濡者，極軟而浮細，按之不見，輕手乃得，全無力狀，如綿在水中，往來若無曰濡。濡脈之浮軟，與虛脈相類，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脈之無根，與散脈相類，但散脈從浮大而漸至于無，濡從浮小而漸至于無也。濡脈之耎弱，與微脈相類，但微則欲絕，而濡則力微也。經曰：諸濡亡血。應本病，氣促力劣，五心煩熱，頭痛，腦轉，耳鳴，元氣脫，精神恍惚，甚則四肢沉重而乏，言不足，意不樂。若傷寒得之，邪在厥陰，舌卷囊縮，其脈體與緩、弱、遲脈稍殊，其爲冷證皆同也。久病老年人得之，尚未至死，若平人少壯，及暴病得之，則無根之脈，去死不遠矣。與人迎相應，則寒濕散慢。與氣口相應，則飧泄軟弱。以三部言之，寸濡，主陽虛自汗，上焦苦寒。關濡，主脾氣弱，虛冷下重。尺濡，主少血，發熱惡寒，苦小便難。以六脈言之，心濡，主四肢酸疼，冷汗，憒倦，骨蒸煩躁。肝濡，主受濕冷霧露之氣，精枯筋痿，目眩。脾濡，主脾困，中腕冷痛，吐瀉。肺濡，主冷嗽，冷脹，氣乏，氣逆，短促。腎濡，主陽消陰躁，遺精，敗血，濁帶，兩足逆冷，耳鳴。命門濡，主勞傷氣損，病寒熱。

《醫經允中·弱脈》 弱脈如綿筋必痿，寸口如弱汗淋灘，當關胃氣虛尤甚，尺主酸疼在四肢。弱者，舉之則無，按之乃得，重手似有，極軟而沉細，再再尋之，快快相續，指下欲絕，曰弱也。與微脈輕按似有，濡脈重按若無，細脈浮沉皆細者，稍異也。應本病，則榮衛相離，水火不交，蓋眞元不足，氣血虛損所致。關弱則胃虛熱，又不可太攻熱，熱去則寒生也。經曰：嘔而脈弱，小便利，身微熱，見厥者難治，以陽氣大衰故也。咳逆上氣，脈弱兼熱，不得卧者死。若久咳，數年失血，新產脈弱者，可治。惟下利不嫌于弱也。《素問》云：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謂久病。病後老弱見之順，平人少壯見之逆。與人迎相應，則風濕緩縱。與氣口相應，則筋絕痿弛。以三部言之，寸弱，主自汗，短氣。關弱，主胃氣虛，胃中有客熱。尺弱，主少氣，少血，虛熱。以六脈言之，心弱，主倦怠，手足酸疼，夜夢不寧。肝弱，主血衰，筋枯，氣少無力，產後血虛，面腫。脾弱，主濕勝，霍亂，不食，困倦，浮腫。肺弱，主冷汗，憔悴，血風。腎弱，主眞元虛敗，陰癢，遺精，濁帶。命門弱，主臍

以下冷，骨節煩疼。

《醫經允中・長脈》 長者，純陽之脈，過本位，狀如持竿，往來流利，出于三關，主有餘之疾。經云：長則氣治。然肝脈來，軟弱迢迢，如揭長竿末稍，曰肝平。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故知長而知緩，即合春生之氣，而爲健旺之微〔徵〕。長而堅硬，即屬邪盛之形，而爲疾病之應也，然又當察各部之浮沉遲數而治之。上部主吐，中部主飲，下部主疝。長而洪，曰癲狂病。長而搏，曰陽明病。寸口脈中手長者，主足脛痛。男子兩尺修長者，多春秋。

《醫經允中・短脈》 短脈屬陰，舉按澀小，不及本位，中間突起，首尾俱俯曰短。良由胃氣阨塞，不能條暢，百脈或因痰氣食積阻礙氣道，所以脈見短澀。經曰：短則氣病。又曰：短脈，陰中伏陽。然微澀而短，肺之本形，故右寸得之，與秋時得此脈者，不爲大異也。與人迎相應，則頭痛。與氣口相應，則腰冷。悲哀之人其脈短，氣病可知矣。仲景云：汗多，重發汗亡陽，譫語，脈短者死。戴同父云：短脈只見尺寸，若關中見短，上不通寸，下不通尺，是陰陽絕症，必死矣。

《醫經允中・虛脈》 虛脈屬陰，不足，遲大而輕耎，按之豁然而空。崔氏以爲形大力薄，其虛可知。然虛之異于濡者，虛則遲大而無力，濡則細小而無力也。虛之異于芤者，虛重按滿指皆空，芤重按中空旁實也。經曰：虛爲寒，爲虛，爲腳弱，爲食不化，爲傷暑，爲遺精帶下。若心神恍惚，氣少不足以息者不治。李士材云：虛脈兼遲，遲爲寒象，宜益火之原以消陰翳。此言是矣。以三部言之，左寸心虛，驚悸，怔忡。右寸肺虛，自汗，氣怯。左關肝弱，血不榮筋。右關脾寒，食不消化。左尺水敗，腰膝痿痹。右尺火衰，精滑冷泄。經云：脈氣上虛，尺虛，是謂重虛，病在中，脈虛難治。仲景云：脈虛者不可汗，不可吐，腹滿脈虛復厥者，不可下，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總之，病實脈虛，皆不治之候。

《醫經允中・促脈》 促脈有五：一曰氣，二曰血，三曰飲，四曰食，五曰痰。促之爲義，于數急之中時見一歇止。又曰如蹶之趨，疾徐不常，蓋臟熱則脈數，以氣血痰飲留滯不行則止。促或有服金石之毒，惡獸之邪，而致是者，陽邪內陷之象。主血瘀心腑，但臟氣乖違，則稽留凝泣，阻其運行之機，因而歇止者，其止爲輕。若眞元衰敗，則陽弛陰涸，失其揆度之常，因而歇止者，其止爲重。故曰：有根蒂者生，無根蒂者死。與人迎相應，則痰壅陽經。與氣口相應，則積留胸府。

《醫經允中・結脈》 結爲痰，爲飲，爲食，爲血，爲鬱積，爲氣寒。脈緩則爲結，數則爲促。又結脈，如繩結之狀，兩頭小或微而中部獨盛，亦曰結。按結之爲義，結而不散，遲滯中時見一止也。或浮分得之爲陽結，沉分得之爲陰結。總之，熱則流行，寒則凝滯。因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故脈應之而成結也。越人云：結甚則積甚，結微則積微。故知結而有力者，方爲積聚。結而無力者，是眞氣衰弱，違其運化之常，惟當以溫補爲正治也。與人迎相應，則陽虛疼痛。與氣口相應，則積滯氣壅。

《醫經允中・代脈》 代脈屬陰，指下往來微澀，止而不能自還，久而復動，昔人云：代者，如四時之禪代，不愆其期也。一臟絕，他臟代至，無問內外所因，凡得此脈，必死之候也。結促之止，止無常數。代脈之止，止有常數。結促之止，一止即來。代脈之止，良久方至。《內經》爲代散則死。蓋代脈見而脾土敗，散脈見而腎水絕也。然痛甚者脈多代。周梅屋云：少得代脈者死，老得代脈者生。又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惡阻嘔逆最劇者，恆見代脈，亦不可執一論也。

《醫經允中・牢脈》 牢脈屬陰，指下尋之若無，重按之復有曰牢。王氏云：牢脈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微弦，可謂明盡矣。以其在沉分也，故悉屬陰寒。以其形弦實也，故咸爲堅積。主骨痛而氣結，筋脈拘急難舒。又云牢者，沉伏實大，如按鼓皮。越人云：失血者，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者死。虛病見實脈也。與人迎相應，則中風着濕。與氣口相應，則半產脫精。

《醫經允中・動脈》 動脈屬陰，指下不來不往，不離其處，陰陽相搏，滑數有力，如豆厥厥動搖，名曰動脈。陽寸動則汗出，陰尺動則發熱。主爲痛，爲驚，爲恐，爲攣，爲泄，爲身體勞倦虛損。又曰：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與人迎相應，則心驚膽寒。與氣口相應，則自汗疼痛。

《醫經允中・細脈》 細脈屬陰，指下尋之似線，細直而軟，較顯于微。故微脈則模糊而難明，細脈則顯明而易見，蓋細與微，此爲稍異也。病之所主，爲寒，爲濕，爲後泄，爲心勞，爲憂傷，爲腹滿，爲腦痛，髓冷，困倦少力，氣乏而血少。細而緊，爲癥瘕積聚，爲刺痛。細而滑，爲僵仆，爲發熱，爲嘔吐。若形盛脈細而少氣，及熱病脈細，神昏不能自持，皆脈不應病之裏熱。氣口

數實，成肺癰，數虛爲肺痿。總之，陽盛陰虛，邪氣旺，正氣衰所致。脈形愈數，則受症愈熱矣。然亦有胃虛，及陰盛拒陽者。經云：病熱而脈數，按之不鼓，甚者乃陰盛拒陽于外而致病，非熱也。形證似寒，按之鼓擊于指下者，乃陽盛拒陰而生病，非寒也。凡乍病脈數而按之緩者，爲邪退。久病脈數，爲陰虛之象。瘦人多火，其陰本虛，若形充色澤之人脈數，皆濕痰鬱滯，經絡不暢而蘊熱，又不可責之陰虛也。如兼弦澀細弱者，皆因虛數，滋陰兼補命門爲主。又胎孕見數，以衝任氣阻所致，本非火也，不可概以黃芩爲聖藥。若無故脈數，必生癰疽。諸凡失血，脈見細小微數爲順。脈數有熱，及實大弦勁急疾者，爲逆。故不足之症，弦數并見者難治。弦則爲寒，數則爲熱，祛寒則邪火愈熾。退熱則脾氣有傷。肺部得之，爲金家賊脈。秋月逢之，爲剋令凶徵。以三部言之，寸數主喘咳，口瘡，肺癰，吐衄，目痛。關數主胃熱，口乾，邪火上攻，消症癰毒，膈氣不食。尺數主遺濁淋灑，小便出血，血痢便毒。

《醫經允中·散脈》 散者，自有漸無之象，亦散亂不整之意也。當浮按之，儼然大而軟。及中按之，頓覺無力。再沉候之，杳然不可得矣。漸輕漸有，漸重漸無。叔和云：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是矣。此皆血氣衰微，本元傷損，故脈渙散而無根也。戴同父云：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皆平脈也。心脈耎散爲怔忡，肺脈耎散爲汗出，肝脈耎散爲溢飲，脾脈耎散爲胕腫，皆病脈也。獨腎脈耎散與諸病代脈，爲必死者，蓋散爲腎敗之徵，代爲脾絕之候也。腎脈本沉，而散脈按之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根本絕也。脾脈主信，而代脈歇止，不愆其期，是後天資生之根本絕也。故二部獨見，均爲危殆之候。而二脈交見，尤爲必死之徵。柳氏云：散爲氣血俱虛，根本脫離之脈。產婦得之生，孕婦得之墮。

《醫經允中·革脈》 革者，皮革之象，表邪有餘，而正氣不足，恰似皮鼓，外則絣急，而內空虛也。故浮舉之而弦大，沉按之而豁然。仲景云：革脈弦而芤，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男子則亡血失精，女人則半產漏下。王叔和云：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李時珍云，此芤弦二脈相合，故均主失血之候。諸家脈書，皆以革爲牢，非也。革浮，牢沉，革虛，牢實，此其大較也。

《醫經允中·橫脈》 橫脈，自關橫出魚際，獨見寸口，主病甚要。經云：橫在左，積在左。橫在右，積在右。脈兩出，積在中央。蓋胸中寒積凝聚，氣血阻滯所致。其主病，爲噫膈，爲吐血，爲嘔吐痰飲，爲腸結內枯，爲寒熱自利，爲動氣足冷，爲吞酸心痛。浮而橫在左寸，爲肩背掣痛，爲氣血虛損也。與人迎相應則背膊頭疼。與氣口相應，則藏氣不榮。

《醫經允中·大脈》 大脈者，應指滿溢，倍于尋常，不似長脈之但長不大，洪脈之既大且數也。大脈有虛實陰陽之異，經云：大則病進，是指實大而言，以邪氣日盛也。然必大而兼緊，方爲病進，若先小後大，及漸大漸緩者，此爲陰轉陽，爲胃氣復，將解之兆也。仲景以大則爲虛者，乃甚大少力之謂。然又有下利脈大，爲未止。是又以積滯未盡而言非大，則爲虛之謂也。有六脈俱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有偏大于左者，邪盛于經也。偏大于右者，熱盛于內也。亦有諸部皆小，中有一部獨大者，諸脈皆大，中有一部獨小者，便以其部，斷其病之虛實，且有素稟六陽，或一手偏旺、偏衰者，又不當以病論也。凡大而數盛有力，皆爲實熱。如人迎脈大緊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氣口微大，名曰平人。其脈大堅以澀者脹，乳子中風熱，喘鳴肩息。爲邪氣暴逆，必須實大而緩，方與證合，若實大急強，爲邪勝正衰，去生遠矣。傷寒熱病，譫語煩渴，脈來實大，雖劇可治。得汗後熱不止，脈反實大躁疾者死。溫病大熱不得汗，脈大數急強者死，細小虛澀者亦死。惟內傷元氣不足，發熱脈浮大而虛，爲脈症之常。仲景曰：若脈浮大者，氣實血虛也。陶節庵曰：不論脈之浮沉大小，但指下無力，重按全無，便是陰症。《內經》以脈大四倍以上爲關格，皆屬眞虛。此滑大之未必盡爲陽也。《金匱》云：男子平人，脈大爲勞，氣有餘故也。然病久氣衰而脈大，爲陰陽離絕之候，不可認爲有餘而剋伐也。若脈乍大乍小，爲元神無主，而死期將至矣。

《醫經允中·小脈》 小脈者，三部皆小，而指下顯然，浮沉相等者，皆元氣不足所致。若小而按之不衰，久按有力，又爲實熱固結之象。設小而證見熱邪亢盛，則爲脈證相反之兆。亦有平人六脈皆陽，或一手偏小者。或但見于人迎，衛氣衰也。見于氣口，肺胃弱也。見于內寸，陽不足也。見于尺內，陰不足也。凡診病後，脈見小弱，正氣雖虛，邪氣亦退，故爲欲愈。設小而兼之以滑實伏匿，又爲實熱內蘊之徵矣。經云：切其脈滑小緊以沉者，病益甚，在中。又云：溫病大熱而脈反細小，手足寒者死。則脈證之當相合可知矣。《靈》、《素》論脈，止別陰陽，初無定數，名目尚多，如上所述，不過大略

耳。若欲達變探微，非精研《靈》《素》，博采百家，融會而貫通之不可也。余于脈理，亦既悉心考究矣。然書不盡言，言不盡意，學者當潛玩于言語之所及，會悟于言語之所不及，則善矣。

《診視近纂・二十八脈》　浮脈，浮在皮毛，如水漂木，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脈爲陽，其病在表。寸浮傷風，頭疼鼻塞。左關浮者，風在中焦。右關浮者，風痰在膈。尺部得浮，下焦風客，小便不利，大便秘澀。無力表虛，有力表實。浮緊風寒，浮遲中風，浮數風熱，浮緩風濕，浮芤失血，浮短氣病，浮洪虛熱，浮虛暑憊，浮澀血傷，浮濡氣敗。

沉脈，沉行筋骨，如水投石。按之有餘，舉之不足。沉脈爲陰，其病在裏。寸沉短氣，胸痛引脇，或爲痰引，或水與血。關上中寒，因而痛結，或爲滿悶，吞酸筋急。尺主背痛，亦主腰膝，陰間濕癢，淋濁痢泄。沉脈宜于冬。無力裏虛，有力裏實。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痰飲，沉澀血結，沉弱虛衰，沉牢堅積，沉緊冷疼，沉緩寒濕。

遲脈，遲脈屬陰，象爲不及，往來遲慢，三至一息。遲脈主臟，其病爲寒。寸遲上寒，心痛停凝。關遲中寒，癥結攣筋。尺遲火衰，溲便不禁，或病腰足，疝痛，牽陰。有力積冷，無力虛寒。浮遲表冷，沉遲裏寒，遲澀血少，遲緩濕寒，遲滑脹滿，遲微難安。

數脈，數脈屬陽，象爲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數脈主腑，其病爲熱。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爲相火，赤濁淋癃。有力實火，無力虛火。浮數表熱，沉數裏熱，陽數君火，陰數相火，右數火亢，左數陰戕。肺部見之，爲金家賊脈，秋月逢之，爲剋金凶徵。

滑脈，滑脈替替，往來流利，盤珠之形，荷露之義。滑脈爲陽，多主痰液。寸滑咳嗽，胸滿吐逆。關滑胃熱，壅氣傷食。尺滑病淋，或爲痢積，男子溺血，婦人經鬱。浮滑風痰，沉滑痰食，滑數痰火，滑短氣塞。滑而浮大，尿則陰痛。滑而浮散，中風癱緩。滑而冲和，娠孕可決。血盛則脈滑，故腎脈宜之。

澀脈，澀脈蹇滯，如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澀爲血少，亦主精傷，寸澀心痛，或爲怔忡。關澀陰虛，因而中熱。右關土虛，左關脇脹。尺澀遺淋，血利可決，孕爲胎病，無孕血竭。澀而堅大，爲有實熱，澀而虛軟，虛火炎灼。腎司精血，故男女尺中見此脈，必艱于嗣。

虛脈，虛合四形，浮大遲耎，及乎尋按，幾不可見。虛主血虛，又主傷暑。左寸心虧，驚悸怔忡。右寸肺虧，自汗氣怯。左關肝傷，血不營筋。右關脾寒，食不消化。左尺水衰，腰膝痿痺。右尺火衰，寒症蜂起。氣爲陽，主浮分。血爲陰，主沉分。今浮分大，而沉分空，故獨主血虛耳。

實脈，實脈有力，長大而堅，應指幅幅，三侯皆然。血實脈實，大熱壅結。左寸心勞，舌強氣湧。右寸肺病，嘔逆咽疼。左關見實，肝火脇痛。右關見實，中滿氣疼。左尺見之，便閉腹疼。右尺見之，相火亢逆。緊脈者，熱爲寒束，故其象細急而不寬舒。實脈者，邪爲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實而且緊，寒積稽留。實而且滑，痰凝爲祟。

長脈，長脈迢迢，首尾俱端，直上直下，如循長竿。長主有餘，氣逆火盛。左寸見長，君火爲病。右寸見長，滿逆爲定。左關見長，木實之殃。右關見長，土鬱脹悶。左尺見之，奔豚冲兢。右尺見之，相火專令。長脈屬肝，宜于春。

短脈，短脈澀小，首尾俱腑。中間突起，不能滿部。短主不及，爲氣虛症。短居左寸，心神不定。短居右寸，肺虛頭痛。短在左關，肝氣有傷。短在右關，膈間爲殃。左尺短時，少腹必疼。右尺短時，眞火不隆。氣屬陽主乎充沛，若短脈獨見，氣衰之兆也。短脈屬肺，宜于秋。

洪脈，洪脈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洪爲盛滿，氣壅火亢。左寸洪大，心煩舌破。右寸洪大，胸滿氣逆。左關見洪，肝木太過。右關見洪，脾土脹熱。左尺洪兮，水枯便難。右尺洪兮，龍火燔灼。失血、下利、久嗽、久病俱忌洪脈。洪脈宜于夏。

微脈，微脈極細，而又極軟，似有若無，欲絕非絕。微脈模糊，氣血大衰。左寸驚怯，右寸氣促，左關寒攣，右關胃冷。左尺滑微，髓竭精枯。右尺得微，陽衰命絕。

細脈，細直而軟，纍纍縈縈，狀如絲線，較顯于微。細主氣衰，諸虛勞損。細居左寸，怔忡不寐。細居右寸，嘔吐氣怯。細入左關，肝陰枯竭。細入右關，胃虛脹滿。左尺若細，泄痢遺精。右尺若細，下元冷憊。吐痢、失血，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脈亦多細。大抵細脈宜于老弱，不宜于少壯，宜于秋冬，不宜于春夏。虛勞症，脈細而兼數，必死。

濡脈，濡脈細軟，見于浮分，舉之乃見，按之即空。濡主陰虛，髓竭精傷。左寸見濡，健忘驚悸。右寸見濡，腠虛自汗。左關逢之，血不營筋。右關逢之，脾虛濕侵。左尺得濡，精血枯損。右尺得之，火敗命垂。久病、老人見之，尙未至必

死。若平人及少壯見之，或暴病者，名爲無根之脈，去死不遠。

弱脈，弱脈細小，見于沉兮，舉之則無，按之乃得。弱爲陷陽，眞氣衰弱。左寸心虛，驚悸健忘。右寸肺虛，自汗短氣。右關木枯，必苦攣急。右關土寒，水穀之病。左尺弱形，涸流可徵，右尺若見，陽陷可驗。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澀象，則氣血交敗矣。總之此脈不宜于少壯、新病或老人。久病見之，猶可維援。

緊脈，緊脈有力，左右彈人，如較轉索，如切急繩。緊主寒邪，亦主諸痛。左寸逢緊，心滿急痛。右寸逢緊，傷寒喘嗽。左關人迎，浮緊傷寒。左關氣口，沉緊傷食。左尺見之，臍下痛極。右尺見之，奔豚疝疾。中惡、票乘，脈得浮緊，邪方盛，而脈無根也。咳嗽虛損，脈得沉緊，正已虛而邪已痼也。咸稱不治。浮緊傷寒，沉緊傷食。急而緊者，是爲遁尸。數而緊者，當主鬼擊。

緩脈，緩脈四至，來往和勻，微風輕颭，初春楊柳。緩爲胃氣，不主于病，取其兼見，乃可斷症。浮緩風傷，沉緩寒濕，緩大風虛，緩細濕痺，緩澀脾薄，緩弱氣虛。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左關浮緩，肝風內鼓。右關沉緩，主弱濕侵。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眞陽衰極。

弦脈，弦如琴弦，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指下挺然。弦爲肝風，主痛主瘧，主痰主飲。弦在左寸，心中必痛。弦在右寸，胸及頭疼。左關弦兮，痰癧癥痕。右關弦兮，胃寒膈痛。左尺逢弦，飲在下焦。右尺逢弦，足攣疝痛。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長爲莫春之象，純屬于陽。兩關弦爲雙弦，若不能食，爲木剋土，土已負也。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疼，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

動脈，動無頭尾，其形如豆，厥厥動搖，必兼滑數。動脈主痛，亦生于驚。左寸得動，驚悸可斷。右寸得動，自汗無疑。左關若動，驚及拘攣。右關若動，心脾疼痛。左尺見之，龍火奮迅。

促脈，促爲急促，數時一止，如趨而蹶，進則必死。促因火亢，亦因物停。左寸見促，心火炎炎。右寸見促，肺鳴咯咯。促現左關，血滯爲殃。促居右關，脾宮食滯。左尺逢之，遺精堪憂。右尺逢之，灼熱爲災。臟氣乖違，稽留凝澀，阻其運行之機，而歇止者爲輕。若眞元衰敗，陽絕陰涸，失其揆度之常而歇止者爲重。

代脈，代爲禪代，止有常數，不能自還，良久復動。代主臟衰，危惡之候。脾土敗壞，吐利爲咎，中寒不食，腹疼難救。兩動一止，三四日死。四動一止，六七日死。次第推求，不失經旨。代脈見而脾衰，散脈見而腎絕，兩者交見，必死矣。傷寒心悸，懷胎三月，或七情太過，或跌打重傷，風家痛家，均所不忌。久病者忌之。

革脈，革大弦急，浮取即得，按之乃空，渾如鼓革。革主表寒，亦屬中虛。左寸之革，心血虛痛，右寸之革，金衰氣壅。左關遇之，疝瘕爲祟。右關遇之，土虛而疼。左尺診革，精空可必。右尺診革，殞命爲憂。女人得之，半產漏下。唯表有寒邪，故弦急之象見焉。惟革□氣血，故空虛之象顯焉。

牢脈，牢在沉分，大長弦實，浮中二候，了無可得。牢主堅積，病在于內。左寸之牢，伏梁爲病。右寸之勞，息賁可定。左關見牢，肝家血積。右關見牢，陰寒痞癖。左尺牢形，奔豚爲患。右尺牢形，疝瘕痛甚。以其在沉兮，故悉屬陰寒。以其形弦實，故咸爲堅積。

散脈，散脈浮亂，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散爲本傷，見則危殆。左寸之散，怔忡不卧。右寸之散，自汗淋灑。左關之散，當有溢飲。右關之散，脹滿蠱壞。居于左尺，北方水竭。右尺得之，陽消命絕。腎脈本沉，而散脈按之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本絕也。

芤脈，芤乃草名，絕類慈葱，浮沉俱有，中候獨空。芤脈中空，故主失血。左寸呈芤，心主衰血。右寸呈芤，相傳陰亡。芤入左關，肝血不藏。芤入右關，脾血不捄。左尺如芤，便紅爲咎。右尺如芤，火炎精漏。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故主脫血。

伏脈，伏爲陰伏，更下于沉，推筋着骨，始得其形。伏脈爲陰，受病入深。伏犯左寸，血鬱之愆。伏于右寸，氣鬱之殃。左關值伏，肝血在腹。右關值伏，寒凝水穀。左尺伏見，疝瘕可驗。右尺伏藏，少火消亡。傷寒一手脈伏爲單伏，兩手伏爲雙伏。火邪內鬱，不得發越，乃陽極似陰，必自有大汗而解，不必發汗。陰症脈伏，須用薑附。

疾脈，疾爲疾急，數之至極，七至八至，脈流薄疾。疾爲陽極，陰氣欲竭，脈號離經，虛魂將絕，漸進漸疾，旦夕殞滅。左寸居疾，弗戢自焚。右寸居疾，金被火乘。左關疾兮，肝陰已絕。右關疾兮，脾陰滑竭。左尺疾耶，涸轍難濡。右尺疾耶，赫曦過極。傷寒熱極，方見此脈。若勞瘵虛癆，陰陽易病，如見此脈，其死必矣。

結脈，結爲凝結，緩時一止，徐行而怠，頗得其旨。結屬陰寒，亦因凝積。左寸心寒，疼痛可決。右寸肺虛，氣寒凝結。左關結見，疝瘕必現。右關結形，痰滯食停。左尺結兮，痿癖之疴。右尺結兮，陰寒爲楚。結而有力者爲積聚，無力者是眞氣衰弱，違其運化之常，唯溫補爲正治。止數頻多，參伍不調，爲不治之症。

《脈訣纂要・論脈緊要諸條》 熱則脈數，寒則脈遲，沉主在裏，浮主在表，虛者脈虛，實者脈實，澀爲血枯氣滯，滑爲痰盛陰強，此八者乃脈之大綱領也。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澀則心痛，此八者乃病之見於脈也。

比類者，所以明相類之脈。洪與虛皆浮也，浮而有力爲洪，浮而無力爲虛。沉與伏皆沉也，沉脈行於筋間，重按即見，伏脈行於骨間，重按不見，必推筋至骨，乃可見也。數與緊皆急也，數脈以六至得名，緊則不必六至，惟弦急而左右彈，狀如切緊繩也。遲與緩皆慢也，遲則三至，極其遲慢，緩則四至，徐徐不迫。實與牢皆兼弦大實長之四脈也，實則浮中沉三取皆然，牢則但以沉候取也。洪與實皆有力也，洪則重按少衰，實則按之亦強也。革與牢皆大而弦也，革則浮取而得，牢則沉取而見也。濡與弱皆細小也，濡在浮分，重按即不見也，弱主沉分，輕取不可見也。細與微皆無力也，細則指下分明，微則似有若無，模糊難見矣。短與動皆無頭尾，短爲陰脈，其來遲滯，動爲陽脈，其來數滑。促、結、澀、代，皆有止者也。數時一止爲促，緩時一止爲結。往來遲滯，似止非止爲澀，動而中止，不能自還，止有定數爲代。

對舉者，所以明相反之脈。浮沉者，脈之升降也。遲數者，脈之急慢也。滑澀者，脈之通滯也。虛實者，脈之剛柔也。長短者，脈之盈縮也。洪微者，脈之盛衰也。緊緩者，脈之張弛也。牢革者，脈之內外也。動伏者，脈之出處也。促結者，脈之陰陽也。濡弱者，脈之窮於進退者也。芤弦者，脈之見於盛衰者也。經曰：前大後小，前小後大，來疾去徐，來徐去疾，去不盛來反盛，去盛來不盛，乍大乍小，乍長乍短，乍數乍疏，是又二脈之偶見者也。

兼至者，合衆脈以成一脈也。浮而細，且軟爲濡。沉而細，爲軟爲弱。浮而極細極軟，似有若無爲微。浮而且大且弦且長之合爲革，沉而且大且弦且長之合爲牢。且大且長，浮中沉皆有力爲實。

《脈訣筌蹄・浮》 浮脈，舉之有餘，按之不足，如微風吹鳥背上毛，厭厭聶聶，如循榆莢，如水漂木，如捻蔥葉。

浮脈法天，有輕清在上之象。在卦爲乾，在時爲秋，在人爲肺，又謂之毛。太過則中堅旁虛，如循鷄羽，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虛微，病在中也。《脈訣》言：尋之如太過，乃浮兼洪緊之象，非浮脈也。浮脈主表，有力表實，無力表虛，浮遲中風，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緩風濕，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熱，浮散勞極。

《脈訣筌蹄・沉》 沉脈，重手按至筋骨乃得，如綿裏砂，內剛外柔，如石投水，必極其底。

沉脈法地，有淵泉在下之象。在卦爲坎，在時爲冬，在人爲腎，又謂之石，亦曰營。太過則如彈石，按之益堅，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虛微，去如數者，病在中也。《脈訣》言：緩度三關，狀如爛綿者，非也。沉有緩數，及各部之沉，如爛綿者，乃弱脈也，非沉也。沉脈主裏，有力裏實，無力裏虛，又主水畜。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痰食，沉澀氣鬱，沉弱寒熱，沉緩寒濕，沉緊冷痛，沉牢冷積。

《脈訣筌蹄・遲》 遲脈，一息三至，去來極緩。

遲爲陽不勝陰，故脈來不及。《脈訣》言重手乃得，是有沉無浮，一息三至，甚爲易見，而曰隱隱狀且難，是澀矣。其謬如此。遲脈主臟，有力冷痛，無力虛寒，浮遲表寒，沉遲裏寒。

《脈訣筌蹄・數》 數脈，一息六至，脈流薄疾。

數爲陰不勝陽，故脈來太過。浮沉遲數爲綱領，《素問》、《脈經》皆爲正脈，《脈訣》立七表八裏，而遺數脈，止歌于心臟，其妄甚矣。余曰此辯，非補遺乎。數脈主腑，有力實火，無力虛火，浮數表熱，沉數裏熱。氣口數實肺癆，數虛肺痿。

《脈訣筌蹄・滑》 滑脈，往來前卻流利，展轉如珠之應指，漉漉如欲脫。

滑爲陰氣有餘，故脈流利如水。脈者血之腑也，血盛則脈滑，腎脈宜之。氣甚則脈澀，肺脈宜之。《脈訣》云按之即伏，三關如珠，不進不退，是不分沉浮尺寸之滑也。今正之。滑主痰飲，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數痰火，滑短宿食。《脈訣》云：關滑胃寒，尺滑臍似水，與《脈經》言關滑胃熱，尺滑血畜，婦人經病之旨相反。其謬如此。

《脈訣筌蹄・澀》 澀脈，細而遲，往來難，短且散，或一止復來，參伍不調，如輕刀刮竹，如雨沾沙，如病蠶食葉。

澀爲陽氣有餘，氣盛則血少，故脈蹇滯而肺宜之。細遲短散，時一止，曰澀。極細而耎，重按若絕，曰微。浮而柔細，曰濡。沉而柔細，曰弱。

《脈訣筌蹄・虛》 虛脈，遲大而耎，按之無力，隱指豁豁然空。

崔云：形大力薄，其虛可知。《脈訣》：尋之不足，舉之有餘，止言浮不言

虛。仁齋：狀似柳絮，散漫而遲。滑氏：散大而耎。皆是散脈，非虛也。虛脈，浮大而遲，按之無力。芤脈，浮大按之中空。芤爲脫血，虛爲血虛。浮散二脈見浮脈。

《脈訣筌蹄·實》 實脈，浮沉皆得脈大而長，微弦應指愊愊然。浮沉有力爲實，弦急彈指爲緊，沉實大微弦長爲牢。血實，脈實。曰脈實者，水穀爲病。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脈訣》言尺實，小便不禁。《脈經》：尺實，小腹痛，小便難。何反潔古不知其謬，爲虛寒用薑附，愈，誤矣。

《脈訣筌蹄·長》 長脈，不大不小，迢迢自若，如循長竿末稍，爲平。如引繩，如循長竿爲病。

長有三部之長，一部之長，在時爲春，在人爲肝。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經曰：長則氣治，皆言平脈也。實牢弦緊，皆兼長脈。長主有餘之病。

《脈訣筌蹄·短》 短脈，不及本位，應指而迴，不能滿部。

戴云：短脈只見尺寸。若關見短，上不通寸，下不通尺，是陰陽絕脈，必死。故關不診短。黎云：長短未有定體，諸脈舉按之附。過于本位者，爲長。不及本位者，爲短。長脈屬肝，宜于春。短脈屬肺，宜于秋。但診肝肺長短自見。經曰：短則氣病。短主不及之病。

《脈訣筌蹄·洪》 洪脈，指下極大，來盛去衰，來大去長。

洪脈，在卦爲離，在時爲夏，在人爲心。《素問》謂之大亦曰鉤滑，曰來盛去衰，如鉤之曲上而復下，應血脈來去之象，象萬物敷布下垂之狀。詹炎舉言：如環珠者，非。《脈訣》：季夏宜之，秋季，冬季，發汗、通腸，俱非洪脈所宜。蓋謬。洪而有力爲實，實而無力爲洪。洪主陽盛陰虛之病，泄痢、失血、久嗽者忌之。經曰：形瘦脈大，多氣者，死。曰脈大則病進。

《脈訣筌蹄·微》 微脈，極細而耎，按之如欲絕，若有若無，細而稍長。

《素問》謂之小，氣血微則脈微。輕診即見，重按如欲絕者，微。往來如綿而常有者，細。仲(景)曰：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縈縈如蠶絲細者，陰氣衰。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微主久虛血弱之病，陽微惡寒，陰微發熱。《脈訣》云：歲中日久爲白帶，渴下多時骨亦枯。

《脈訣筌蹄·緊》 緊脈，來往有力，左右彈人手，如轉索無常數，如引繩，如紲箠綫。

緊乃熱爲寒束之脈，故急數如此，要有神氣。《素問》謂之急脈，《訣》言寥寥入尺來，崔氏言如線，皆非緊狀。或以浮緊爲弦，沉緊爲牢，亦近似耳。諸緊爲寒，爲痛。人迎緊盛，傷于寒。氣口緊盛，傷于食。尺緊，痛居其腹。況乃疾在其腹。中惡浮緊，咳嗽沉緊，皆主死。

《脈訣筌蹄·緩》 緩脈，去來小駛于遲，一息四至，如絲在經，不卷其軸，應指和緩，往來甚勻。如初春楊柳舞風之象，如微風輕颭柳稍。

緩脈在卦爲坤，在時爲四季，在人爲脾。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耎無有偏勝者，平脈也。若非其時，即爲有病。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疾不徐，不微不弱者，即爲胃氣。故杜光庭云：欲知死期何以取？古賢推定五般土，陽土須知不遇陰，陰土遇陰當細數。詳《玉函經》。浮緩爲風，沉緩爲濕，緩大風虛，緩細濕痺，緩澀脾虛，緩弱氣虛。

《脈訣筌蹄·芤》 芤脈，浮大而耎，按之中央空，兩邊實，中空外實狀，如慈葱。

芤，慈葱也。《素問》無芤名。劉三點云：芤脈何似絕類慈葱，指下成窟，有邊無中。戴同父云：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脈經》云：三部脈芤，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脈訣》言兩頭有，中間無，是脈斷截矣。又言主淋瀝，氣入小腸，與失血之候相反，誤世不小。

《脈訣筌蹄·弦》 弦脈，端直以長，如張弓弦，按之不移，綽綽如按琴瑟弦狀。若箏弦從中直過，挺然指下。

弦脈，在卦爲震，在時爲春，在人爲肝。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勁急如新張弓弦者，死。池氏：弦緊而數勁，太過，弦緊而細，爲不及。戴曰：弦而耎，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脈訣》時時帶數，又言脈緊狀繩牽，皆非弦象，今削之。弦爲木盛之病。浮弦支飲外溢，沉弦懸飲內痛。瘧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若不食者，木來剋土，必難治。

《脈訣筌蹄·革》 革脈，弦而芤，如按鼓皮。

仲景曰：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曰革。男子亡血、失精，婦人半產、漏下。《脈經》曰：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時珍曰：此即芤弦二脈相合，故均主失血之候。諸家脈書，皆以爲牢脈，故或

有革無牢，有牢無革，混淆不辨。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證皆異也。《甲乙經》曰：渾渾革革，至如涌泉，病進而危，弊弊綽綽，其去如弦絕者，死。謂脈來渾濁，革變，急如涌泉，出而不反也。

《脈訣筌蹄・牢》 牢脈，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微弦。

扁鵲曰：牢而長者，肝也。仲景曰：寒則牢堅，有牢固之象。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脈訣》不言形狀，但云尋之則無，按之則有，云脈入皮膚，辨息難。又以牢爲死脈，皆孟浪謬誤。牢主寒實之病，木實則爲痛。扁云：耎爲虛，牢爲實。失血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者，死，虛病見實脈也。《脈訣》：骨間疼痛，氣居于表。池氏謂腎傳于脾，皆謬。

《脈訣筌蹄・濡》 濡脈，極耎而浮細，如帛在水中，輕手相得，按之無有，如水上浮漚。

帛浮水中，重手按之，隨手而沒之象。《脈訣》言按之似有，舉還無，是微脈非濡也。濡主血虛之病，又爲傷濕。

《脈訣筌蹄・弱》 弱脈，極耎而沉細，按之乃得，舉手無有。

弱乃濡之沉者。《脈訣》言輕手乃得，黎氏譬如浮漚，皆是濡脈，非弱也。《素問》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謂久病。病後老弱見之順，平人少年見之逆。弱主氣虛之病。仲景曰：陽陷入陰，故惡寒發熱。又云：弱主筋，沉主骨，陽浮陰弱，血虛筋急。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虛。

《脈訣筌蹄・散》 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渙漫不收，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來多去少，或去多來少，渙散不收，如楊花散漫之象。

戴曰：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平脈也。心脈耎散，怔忡，肺脈耎散，汗出，肝脈耎散，溢飲，脾脈耎散，胕腫，腎脈耎散，病脈也。諸病脈散，死脈也。《難經》曰：散脈獨見，則危。柳氏曰：散爲氣血俱虛，根本脫離之脈，產婦得之，生，孕婦得之，墮。

《脈訣筌蹄・細》 細脈，小于微而常有，細直而耎，若絲線之應指。

《素問》謂之小，王啓玄言如莠蓬，狀其柔細也。《脈訣》言往來極微，是微反大于細矣，與經相背。《脈經》曰細爲血少氣衰，有此證則順，否則逆。故吐衄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

《脈訣筌蹄・伏》 伏脈，重按着骨，指下裁動，脈行筋下。

《脈訣》：尋之似有，定息全無。殊謬。傷寒一手脈伏，曰單伏，兩手脈伏，曰雙伏。不可以陽證見陰爲診，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蘇之義。又有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脈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及灸（灸）關元，脈乃復出也。若太溪、衝陽皆無脈者，必死。《脈訣》言徐徐發汗，潔古以附子細辛麻黃湯主之，皆非也。劉元實曰：伏脈，不可發汗。

《脈訣筌蹄・動》 動，乃數脈見于關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

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此三焦陽也。無己曰：陰陽相搏，則虛者動。故陽虛則陽動，陰虛則陰動。龐曰：關前三分爲陽，後三分爲陰，關位半陰半陽，故動隨虛見。《脈訣》言尋之似有，舉之還無，不離其處，不往來，三關沉沉，非動脈。詹言其形鼓動如鉤，如毛者，尤謬。動則爲痛，爲驚。陰虛陽搏，謂之崩。婦人手少陰脈動，妊子。

《脈訣筌蹄・促》 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如蹶之趣，徐疾不常。

《黎氏脈經》但言數而止爲促脈，《訣》乃云幷居寸口，不言時止者，謬矣。數止爲促，緩止爲結，何獨寸口哉。促，主陽盛之病。促、結之因，皆有氣、血、痰、飲、食五者之別。一有留滯，則脈必見止也。

《脈訣筌蹄・結》 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

《脈訣》：或來或去，聚而卻還，與結無關。仲景：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車蓋，曰陽結。《脈經》：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者，曰結，主死。此三脈，名同實異。結主陰盛之病。越人曰：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浮結外有痛積，伏結內有積聚。

《脈訣筌蹄・代》 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脈至還入尺，良久方來。

脈一息五至，肺、心、脾、肝、腎五臟之氣皆足。五十動而一息，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止，蓋一臟之氣衰，而他臟之氣代至也。經曰代則氣衰。滑伯仁曰：若無病羸瘦，脈代者，危脈也。有病而氣血乍損，氣不能續者，祇爲

病脈。傷寒心悸脈代者，復脈湯主之。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代之生死，不可不辨。

《脈貫·脈有相似宜辨論》 洪與虛皆浮也，浮而有力爲洪，浮而無力爲虛。沉與伏皆沉也，沉脈行于筋間，重按即見，伏脈行于骨間，重按不見，必推筋至骨，乃可見也。數與緊皆急也，數脈以六至得名，而緊則不必六至，惟弦急而左右彈狀，如切緊繩也。遲與緩皆慢也，遲則三至，極其遲慢，緩則四至，徐而不迫。實與牢，皆兼弦大實長之四脈也，實則浮中沉三取皆然，牢則但于沉候取也。洪與實皆有力也，洪則重按少衰，實則按之亦強也。革與牢皆大而弦也，革則浮取而得，牢則沉取而見也。濡與弱皆細小也，濡在浮分，重按即不見也，弱主沉分，輕取不可見也。細與微皆無力也，細則指下分明，微則似有若無，模糊難見矣。促結澀代皆有止者也，數時一止爲促，緩時一止爲結，往來遲滯，似止非止，爲澀，動而中止，不能自還，止有定數爲代。

《脈貫·脈象論》 浮脈法天，輕手可得，泛泛在上，如水漂木。有力洪大，來盛去悠。無力虛大，遲而且柔。虛極則散，渙漫不收。有邊無中，其名曰芤。浮小爲濡，綿浮水面。濡甚則微，不任尋按。更有革脈，芤弦合看。此以浮脈提綱，而取洪、虛、散、芤、濡、微、革，七脈之兼乎浮者，統彙于下也。浮脈法天，輕清在上，故輕手即見，與肉分相應，如木之漂于水面也。洪脈者，如洪水之洪，有波濤洶涌之象，浮而有力，來盛去衰，即大脈也，即鉤脈也。虛脈者，浮而無力，且大且遲也。散脈者，亦浮而無力，但按之如無，比于虛脈則更甚矣，若楊花飄散之象。芤脈者，芤草中空，狀如葱管，浮沉二候易見，故曰有邊，獨中候豁然難見，正如以指着葱，浮取得上面之葱皮，中取正在空處，沉按之又着下面之葱皮也，無中者，非中候絕無，但比之浮沉則無力也，若泥爲絕無，是無胃氣矣，舊說以前後爲兩邊，與芤葱之義不合。濡脈者，浮而小且軟也。微者，浮而極小極軟，比於濡脈，則更甚矣，欲絕非絕，似有若無八字，可爲微脈傳神。革脈者，浮而且弦且芤，浮多沉少，外急內虛，狀如皮革。仲景云：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曰革。革脈牢脈皆大而弦，革則浮取而得，牢則沉候而見也。舊以牢革爲一脈者，非也。

沉脈法地，如投水石。沉極爲伏，推筋着骨。有力爲牢，大而弦長。牢甚則實，愊愊而強。無力爲弱，柔小如綿。細直而軟，如蛛絲然。此以沉脈提綱，而取伏、牢、實、弱、細，五脈之兼乎沉者，統彙于下也。沉脈法地，重濁在下，故重按乃得，與筋骨相應，如石之墜于水底也。伏脈者，沉之極也，伏于下也。沉脈在筋骨之間，伏脈則推筋着骨，然後可見也。牢脈者，沉而有力，且大且弦且長也。實脈者，浮中沉三候皆有力，更甚于牢脈也。弱脈者，沉而極細軟也。細脈者，沉細而直，且軟也。

遲脈屬陰，一息三至。緩脈和匀，春柳相似。遲細爲澀，往來極滯。結則來緩，止而復來。代亦來緩，止數不乖。

此以遲脈提綱，而取緩、澀、結、代，四脈之兼乎遲者，統彙于下也。遲脈者，往來遲漫，爲不及之象。緩脈者，一息四至，往來和匀，春風微吹柳稍，此確喻也，即胃氣脈也。澀脈者，遲滯不利，狀如輕刀刮竹，舊稱一止復來者，非也。結脈者，遲而時有一止也。代脈者，遲而中止不能自還，且止有定數，如四時之有禪代，不愆其期也，故名曰代。

數脈屬陽，一息六至。往來流利，滑脈可識。有力爲緊，切繩極似。數時一止，其名爲促。數如豆粒，動脈無惑。

此以數脈提綱，而取滑、緊、促、動，四脈之兼乎數者，統彙于下也。數脈者，往來急數，爲太過之象。滑脈者，滑而不滯，如珠走盤也。緊脈者，緊急有力，左右彈手，切繩者，喻其緊，亦喻左右彈也。促脈者，數而時有一止，如疾行而蹶也。動脈者，形如豆粒，厥厥動搖，兩頭俱俯，中間高起，故短如豆粒，舊云上下無頭尾，則上不至寸爲陽絕，下不至尺爲陰絕，是死絕之脈，非動脈也。仲景云：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由是則寸尺皆有動脈，謂獨見于關者，誤矣。

別有三脈，短長與弦。不及本位，短脈可原。過于本位，長脈綿綿。長而端直，狀類弓弦。

此短長與弦三脈，非浮沉遲數可括，故別立于此。短者短縮之象，長者相引之象，弦者勁而端直之象。按戴同父曰：關不診短，若短脈見于關上，是上不通寸爲陽絕，下不通尺爲陰絕矣。

《脈貫·脈象論·浮脈》

浮脈法天，有輕清在上之象，按肺爲氣行，但氣行之質本輕，故脈來浮也。吹毛者，輕浮也。厭厭者，和調不變亂也。聶聶者，連續不止代也。榆莢，輕浮和軟也。漂木，輕浮在上也。皆形容浮脈之狀，診者當心領而神會

也。

按：浮之爲義，如木之浮水面也，其脈應于皮毛，故輕手可得，如水中漂木，雖按之使沉，亦將隨手而起也。浮脈主表，而司令在秋，是肺家之脈也。又曰毛者乃輕虛以浮，來急去散也。若太過，則脈來中堅旁虛，如循雞羽，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毛微，病在中也。病在外，爲氣逆，爲背痛，慍慍然不舒也。病在中，爲喘息，爲呼喚少氣，爲咳，上氣見血，喘而咯血，肺中有聲也。

浮脈主肌表經絡之病。浮而有力，爲風，爲表熱，爲脹，爲喘，爲痞，爲滿不食。浮而無力，爲少氣，爲倦怠，爲少食，爲表虛。左寸浮，傷風發熱，頭痛目眩，以及風痰。浮而虛遲，心氣不足，心神不安。浮而散，心氣耗而虛煩。浮而洪數，心經熱。關浮腹脹，浮而數，風熱入肝經。浮而促，怒氣傷肝，心胸逆滿。尺浮，膀胱風熱，小便赤澀。浮而芤，男子小便血，婦人血崩帶下。浮而遲，冷疝，臍下痛。右寸浮而有力，肺感風寒，咳喘清涕。浮而無力，自汗勞倦。浮而洪，肺熱咳。浮而遲，肺寒喘嗽。關浮無力，脾虛中滿不食。浮大有力或澀，爲宿食。浮而遲，脾胃虛。尺浮而虛，元氣不足。浮而數，下焦風熱，大便秘。

參治活法：凡始病而脈不浮，久病而脈反浮者，此中氣不足，不能內守，反見虛痞之候，藥忌攻伐，宜用溫補。有寸關俱浮，尺遲弱者，謂陽浮陰弱，營氣不足，血少之病也。

如傷寒以尺寸俱浮，爲太陽經受病，但以指下有力，爲有餘之客邪。然太陽本經風寒之邪，感之有營衛之分，以浮緩爲風邪傷衛，浮緊爲寒邪傷營，用藥有麻黃湯、桂枝湯之別。陽明腑熱攻脾，脈雖浮大，心下反硬者，急下之，謂從症不從脈也。其在三陰症無浮脈，惟陰盡復陽，厥愈足溫而脈浮者，皆爲愈症，故太陰例有手足溫，身體重，而脈浮者。少陽例有陽微陰浮者，厥陰例有脈浮爲欲愈，不浮爲未愈者。要知陽病浮遲，兼見裏症，合從陰治。陰病脈浮，症顯陽回，合從陽治。而詳症辨脈，纖毫難忽也。

《脈貫・脈象論・沉脈》

沉脈法地，有淵泉在下之象，水行之性次重，故附地而在下也。如石投水，形容脈沉下之狀。

按：沉之爲義，如石之沉水底也，其脈近在筋骨，非重按不可得，有深深下沉之勢。沉脈主裏，而司令在冬，是腎水之脈也。又曰石，亦謂營者，言其脈氣之來。沉以搏，來去清白，平脈也。太過則如彈石，按之益堅，病在外也。不及則氣來虛微，去如數者，病在中也。病在外，爲解佾，爲脊脈痛，少氣不欲言也。病在中，爲心懸如病饑，耎中清，脊中痛，少腹滿，小便變也。

沉雖屬裏爲陰，有陽虛陰盛，有陽鬱內伏，有熱極似陰，其要在有力無力、大小之別。如陽氣衰弱，不能統運營氣于表，則陰寒，脈沉而遲，按久衰小無力者，爲虛，爲寒，爲厥逆，爲洞泄，爲少氣，爲痼冷。如陽氣鬱伏，寒邪在外，不能升衛氣于外，故脈沉，按之有力不衰者，爲實，爲氣，爲水，爲停飲，爲癥癖，爲脇脹，爲瘀積也。左寸沉，心內寒邪，爲痛，胸中寒飲脇疼。關沉，伏寒肝經，兩脇刺痛。沉弦，癖內痛。尺沉，腎臟感寒，腰背冷痛，小便濁而頻，男爲精冷，女爲血結。沉而細，頸痠陰癢，溺有餘瀝。右寸沉，肺冷，寒痰停蓄，虛喘少氣。沉而緊滑，咳嗽。沉細而滑，骨蒸寒熱，皮毛焦乾。關沉，胃中寒積，中滿吞酸。沉緊懸飲。尺沉，病水，腰腳疼。沉細下利，又小便滑，臍下冷痛。

參治活法：夫傷寒以尺寸俱沉，爲少陰經症，若始病不發熱，不頭疼，而手足厥冷，脈沉者，此直中陰經寒症也。若先曾發熱，頭疼，煩擾，至五七日而變手足厥冷，煩躁不寐，而脈沉者，此厥深熱亦深，陽邪陷陰之熱症也。有始本陽邪，因汗下太過，而脈變沉遲者，此陽熱去而陰寒虛症也。有太陽症下早，胸膈痞硬，而關脈細沉緊者，此表邪內陷，陽分結胸也。若能食自利，乃陽邪下陷，陰分藏結也。有少陰病，自利清水，口乾腹脹，不大便，而脈沉者，此熱邪陷于少陰也。有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而脈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溫之。是少陰兼太陽，即兩感也，此與病發熱頭疼，脈反沉，身體痛，當溫之以四逆湯之法似是而實不同也。有寸關俱浮，而尺中沉遲者，此陽症夾陰之脈也。凡傷寒溫熱，時疫感冒，得汗後脈沉者，此爲將愈之脈，非陽病見陰之脈也。假如內外有熱，而脈來沉伏，不數不洪，指下澀小急疾，無論傷寒、雜病，發于何時，皆爲伏熱，不可以沉伏而誤認陰寒之病也。

《脈貫・脈象論・遲脈》

遲爲陰盛陽衰，故脈來不及，陰盛則臟腑氣虛而元陽衰，故虛寒之諸症作焉，當峻補其陽，經謂益火之原，以消陰翳也。

按：遲之爲義，遲滯而不能中和也，脈以一息四至爲和平，遲則一息三至，氣不振發，行不如度，故曰屬陰。

按：遲脈與緩脈，絕不相類。遲以至數不及爲義，緩以寬縱得名。故遲脈三至，遲滯不前。緩脈四至，寬緩和平。然則二脈迥別，又安可溷哉。

遲爲陰盛陽虧之候，爲寒，爲不足，人迎主寒濕外襲，氣口主積冷內滯。在寸爲氣不足，在尺爲血不足。氣寒則縮，血寒則凝也。左寸遲，心寒，精神多慘。關遲，筋寒急，手足冷，脇下痛。尺遲，腎虛便濁，女人不月。右寸遲，肺感寒，冷痰氣短。關遲，中焦寒，脾胃傷冷物，不食。沉遲爲積。尺遲，爲臟寒泄瀉，小腹冷痛，腰腳重。

參治活法：遲雖爲陽氣不敷，營氣自和之象，然亦有熱邪內結，寒氣外鬱，而見氣口遲滑作脹者，詎可以遲脈概爲之寒乎。如傷寒陽明症，脈遲，微惡寒，而汗出多者，爲表未解。脈遲，頭眩腹滿者，不可下。有陽明病，脈遲有力，汗出不惡寒，身重喘滿，潮熱便硬，手足濈然汗出者，爲外欲解，可攻其裏。又太陽病脈浮，因誤下而脈遲，胸膈痛而爲結胸。以上皆脈遲，皆熱邪內結之驗也。

《脈貫·脈象論·數脈》

數爲陽盛陰衰，熱邪流薄于經絡，故脈來太過。陽盛，則臟腑熱極，而眞陰衰，故陽極燥熱之諸症作矣。當瀉其陽而補其陰，經謂壯水之主，以鎮陽光也。

按：數之爲義，躁急而不能中和也，一呼脈再至，一吸脈再至，呼吸定息，脈來四至，乃和平之準。五至無疴，閏以太息，亦和平之準也。此經脈周流，恆常之揆度。若一息六至，豈非越其常度耶？氣行速疾，故曰屬陽。

數爲陽盛陰弱之候，爲火爲熱，爲風熱結痰。左寸數，心經熱，爲煩滿，爲頭疼，上焦火旺。關爲肝熱，目赤。尺數，小便赤，淋瀝，莖中痛。右寸數，爲肺熱。關爲脾熱口臭，胃煩嘔逆。尺數，大便澀，有力則爲痔爲漏，爲腸風便血。寸數，氣不足，尺數，血不足。

參治活法：數爲陰衰水弱，火旺炎逆之象也。如瘦人脈數，及久病脈數者，皆陰虛火爍血少也。形充氣實之人脈數者，乃痰濕鬱滯經絡而蘊熱也。若無故而脈數者，必生癰疽。凡虛勞失血，喘嗽上氣，多有數脈，但以數大耎弱爲陽虛，細小弱數爲陰虛。非若傷寒衄血，脈大爲邪伏于經，合用發散之比，然血症脈宜細小微數者爲順，若脈數有熱，及實大弦勁急疾者爲逆。

如傷寒以煩躁脈數者爲傳經，脈靜爲不傳，以分有火無火也。如經盡欲解，脈浮數，而按之不芤者，其人不虛，不戰汗出而解也。則知數而按之芤者，皆爲虛也。如陽明病，脈數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以發汗令陽氣微，膈內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吐，此必數而無力也。又胃反而寸微數者，爲胸中冷。又脈陽緊陰數，爲欲吐。陽浮陰數，亦吐。胃反脈數，中氣大虛，而見假數之象也。人見脈數，誤認爲熱，殊不知亦有胃虛，及陰盛拒陽之故耳。經曰：脈至而從，按之不鼓，諸陽皆然。若病熱而脈數，按之不鼓甚者，乃陰盛拒陽于外而致病，非熱也。或形症似陰，而脈按之鼓擊指下者，乃陽盛拒陰而致病，非寒也。

《脈貫·脈象論·滑脈》

滑爲陰氣有餘，故脈往來流利，如水而不澀滯，形容其旋轉輕脫之狀也。

愚按：脈者，血之府也。血盛則脈滑，故腎脈宜之。氣盛則脈澀，故肺脈宜之。張仲景以翕奄沉三字狀滑脈者，翕者合也，奄者忽也，當脈氣合聚而盛之時，奄忽之間，即以沉去，摩寫往來流利之狀，極爲曲至。仲景恐後人誤認滑脈爲沉，故又曰滑者，緊之浮名也。則知沉爲翕奄之沉，非重取，乃得一定之沉也。

滑爲血實氣壅之候，是氣不勝于血也，故主嘔吐，痰逆，宿食，經閉之症也。左寸滑，心經熱痰，滑而實大，心驚舌強。關滑肝熱，頭目爲患。尺滑小便淋瀝尿赤，莖中痛。右寸滑，痰飲嘔逆，滑而實，肺熱，毛髮焦，膈壅咽乾，痰暈目昏，涕唾黏。關滑脾熱，口臭及宿食不化，吐逆，滑實胃熱。尺滑，因相火炎上而引飲，作冷腹鳴，或時下利。婦人主血實氣壅，月事不通，若滑而和勻，則爲孕矣。人迎浮滑爲風痰，緩滑爲中風。氣口滑數爲宿食，緩滑爲熱中。平人支體豐盛，六脈耎滑，此濕痰漸積于中外，終日勞役，不知倦怠，若安息，則重着酸疼矣。

參治活法：經云：滑爲陰氣有餘一語，此指陰邪搏陽而言。豈以陰氣有餘，多汗身寒之病，便可目爲血多。又以滑大之脈，率合無力，豈可誤作內傷元氣乎。此又不可不辨也。

《脈貫·脈象論·澀脈》

澀者，不流利之義。《素問》曰：參伍不調者病，謂其凝滯而至數不和勻

也。《脈訣》以輕刀刮竹爲喻者，刀刮竹，則阻滯而不滑也。通眞子以如雨沾沙爲喻者，謂雨沾金石，則滑而流利，雨沾沙土，則澀而不利也。時珍以病蠶食葉爲喻者，謂其遲慢而艱難也。

按：澀爲陽氣有餘，氣盛則血少，故脈蹇滯澀澀，而肺脈宜之。

澀爲氣多血少之候，故主少血，亡血無汗，傷精血，血痺痛等症也。左寸澀，心神虛耗不安，及冷氣心痛。關澀，肝虛血敗，肋脹脇滿身痛。尺澀，男子傷精及疝，女子月事虛敗，若有孕，主胎漏不安。右寸澀，營衛不和，上焦冷痞，氣短臂痛，肺主氣，氣爲衛，血爲營，肺脈澀，乃氣多血少，故曰不和也。關澀，脾弱不食，胃冷而嘔。尺澀，大便澀，津液不足，少腹寒，足脛逆冷。

參治活法：澀雖屬血少精傷之候，然亦有宿食外邪阻滯而見澀者。《金匱》云：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澀，尺中亦微而澀，知有宿食。有發熱頭疼而見浮澀，數盛者陽，中霧露之氣也，霧傷皮腠，濕流關節，總皆脈澀，但兼浮數沉細之不同耳。

《脈貫・脈象論・虛脈》

虛之爲義，中空不足之象，專以耎而無力得名者也。虛之異于濡者，虛則遲大而無力，濡則細小而無力也。虛之異于芤者，虛則愈按而愈軟，芤則重按而仍見也。

虛爲氣血俱虛之候，爲暑。左寸爲虛煩，爲多汗，爲恍惚多驚，爲小兒驚風。右寸爲氣不足，右關爲食少，尺脈虛，防泄瀉，又主腎怯，兼澀者必艱于嗣。氣口脈大而虛，爲內傷于氣。若虛大而時見一澀，爲內傷瘀血。

參治活法：張仲景云：脈虛不可吐，腹滿脈虛復厥者，不可下。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惟癩疾而脈虛可治者，以其神出舍空，可行峻補。若脈實大爲頑痰固結，搜滌不應爲難耳。

《脈貫・脈象論・實脈》

實爲陽盛有餘，故脈來浮沉皆得，大且長而堅實也。愊愊堅實貌。

實爲三焦氣滿實熱之象，主病皆邪熱蘊蓄，有餘之症，故爲嘔，爲痛，爲氣塞，爲膜脹，爲氣聚，爲食積，爲利等病也。左寸實，心中積熱，口舌瘡，咽疼痛。實大，頭面熱風，煩躁，體倦，面赤。關實，腹脇痛滿。實而大，肝盛目暗赤痛。尺實，小腹痛，小便澀。實而滑，淋灑莖痛溺赤。實大，膀胱熱，溺難。實而緊，腰痛。右寸實，胸中熱，痰嗽煩滿。實而大，肺熱咽燥痛，喘嗽氣壅。關實，伏陽蒸內，脾虛食少，胃氣滯。實而大，脾熱，消中善饑，口乾勞倦。尺實，臍下痛，便難，或時下利。

參治活法：傷寒陽明病，不大便而脈實，宜下之。下後脈實大，或暴微欲絕，熱不止者，死。厥陰病，下利脈實者，下之死。若消癉、鼓脹、堅積等病，皆以脈實爲可治。若泄而脫血，及新產驟虛，久病虛羸，而得實大之脈者，爲難治。

《脈貫・脈象論・長脈》

長脈在時爲春，在人爲肝，肝主春生之令，天地之氣，至此而發舒。《素問》曰：平人脈長有神，此氣治而無病也。若病人脈長，病雖甚而尚可治也。

長爲有餘之病，長有三部之長，一部之長。戴同父曰：從尺至關連寸口，直過如橫竿之狀，此三部之長。脈過本位，謂或尺或關或寸，過于一指之外，此各部之長。若欲知其病，則必于浮沉遲數大小之間求之。若不大不小，不浮不沉，不遲不數，則氣治而無病也。《經》曰：長則氣治。此平脈也。大概常人病人，脈長爲吉，深則長，壽脈也。尺脈長，蒂固根深。心脈長，神氣強壯。滑伯仁曰：長爲氣血皆有餘也，爲陽毒內蘊，三焦煩鬱，爲壯熱。

《脈貫・脈象論・短脈》

戴同父曰：短脈只見尺寸，若關中見短，上不通寸，下不通尺，是陰陽絕脈，必死矣，故關不診短。黎居士云：長短未有定體，諸脈舉按之間，過于本位者爲長，不及本位者爲短。長脈屬肝，宜于春。短脈屬肺，宜于秋。但診肝肺，長短自見。故知非其時，非其部，凡得短脈，必主氣血損之症。《經》曰：短則氣病。短主不及之病。《脈經》曰：浮而短者，營衛不行。沉而短者，臟腑痞塞。滑伯仁曰：短爲氣不足以前導其血也，爲陰中伏陽，爲三焦氣壅，爲宿食不消。

《脈貫・脈象論・洪脈》

洪脈爲陽，司令在夏，是心經之脈也，時當朱夏，天地之氣，酣滿暢遂，脈者得氣之先，故應之以洪。洪者大也，以水喻也。又曰鈎者，以木喻也，夏木繁滋，枝葉敷布，重而下垂，故如鈎也。鈎即是洪，名異實同。《素問》以洪脈爲來盛去衰，頗有微旨，反此者病。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咳唾，下爲氣泄。

洪爲榮絡大熱，血氣燔灼之候，故主表裏俱熱，爲煩，爲咽乾，爲大小便不通。左寸洪，心經積熱，眼赤口瘡，頭痛內煩。關洪，肝熱及身熱，四肢浮熱，尺洪，膀胱熱，小便赤澀。右寸洪，肺熱毛焦，唾黏咽乾。洪而緊，爲喘急。關洪，胃熱嘔吐，反胃咽乾。洪而緊，爲腹脹。尺洪，腹滿大便難，或時下血。

參治活法：若病後久虛，虛勞失血，泄瀉脫元等症，皆氣血精神衰弱，脈亦應細小爲是，而反見洪盛之脈者，則危矣。或平日六部之脈，皆洪大實者，謂之六陽脈，乃稟氣使然也。亦有稟雖盛，平日六部之脈皆微小者，謂之六陰脈。二者皆稟氣使然，非病脈也。若平日六陽六陰之脈而或變常者，則爲病脈也。脈浮而洪，身汗如油，爲肺絕。有屢下而熱勢不解，脈洪不減，謂之壞病，不可救治。洪爲陽氣滿溢，陰氣垂絕之脈，故藹藹然如車蓋者，爲陽結。傷寒汗後脈洪者，死不治。

《脈貫·脈象論·微脈》

微脈之狀，軟而無力，細而難見。古人云：似有若無，欲絕非絕八字，眞爲微脈傳神。《素問》謂之小，氣血微則脈微。

微爲氣血俱虛之候，故主虛弱少氣，泄瀉，虛汗，崩漏，敗血不止等症也。左寸微，心虛憂惕，營血不足，頭痛胸痞，虛勞盜汗。關微，胸滿氣乏，四肢惡寒，拘急。尺微，敗血不止，男爲傷精尿血，女爲血崩帶下。右寸微，上焦寒痞，冷痰不化，中寒不足少氣。關微，胃寒氣脹，食不化，脾虛噫氣，心腹冷痛。尺微，藏寒泄瀉，臍下冷痛。

《脈貫·脈象論·緊脈》

天地肅殺之氣，陰凝收斂，其見脈也爲緊。較之於弦，更加挺勁之異。仲景曰如轉索無常，叔和曰數如切繩，丹溪曰如紐箄線，譬如以二股三股，糾合爲繩，必旋絞而轉，始得緊而成繩。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且橫有轉側也。不然左右彈手，及轉索諸喻，將何所取義乎。時珍曰：緊乃熱爲寒束之脈，故急數如此，要有神氣，《素問》謂之急。

緊爲邪風搏激，伏于營衛間之候，故爲痛爲寒。浮緊爲傷寒，身痛。沉緊爲腹中有寒，爲風癇。左寸緊，頭疼目眩舌強。緊而沉，心中氣逆冷痛。關緊，心腹滿痛。脇疼肋急。緊而盛，傷寒渾身痛。緊而實，痃癖。尺緊，腰腳臍下痛，小便難。右寸緊，鼻塞膈壅。緊而沉滑，肺實咳嗽。關緊，脾腹痛，吐逆。緊而盛，腹脹傷食，尺緊，下焦築痛。

參治活法：病人脈陰陽俱緊，反汗出者，亡陽也，傷寒脈緊，邪盛未解。

《脈貫·脈象論·緩脈》

緩爲陽氣初微，故脈遲緩，而司令在四季之末，是脾胃之脈也。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耎，無有偏勝者，平脈也。若非其時，即爲病脈矣。夫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疾不遲，不大不小，不微不弱，意思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此眞胃氣脈也。故張太素又比之如絲在經，不卷其軸，應指和緩，往來甚勻，蓋土爲萬物之母，中氣調和，則百疾不生，緩之于脈大矣哉。

緩爲氣血向衰之候，故主風濕痺痛等症。在上爲項強，在下爲腳弱。心不足，則左寸緩，怔忡多忘，亦主項背急痛。關緩，風虛眩暈，腹脇氣結。尺緩，腎虛冷，小便數，女人月事多。右寸緩，肺氣浮，言語短氣。關緩，胃氣弱，若不浮不沉，從容和緩，乃脾家之平脈也。尺緩，下寒腳弱，風氣閉滯。浮緩，濕風泄瀉。沉緩，小腹感冷。

《脈貫·脈象論·芤脈》

芤，慈葱之名也。《素問》無芤名，崔紫虛云：芤脈何似？絕類慈葱，指下成窟，有邊無中。芤脈，浮沉二候易見，故曰有邊，中候豁然難見，故曰中空。非中候絕無，若泥爲絕無，是無胃氣矣。舊說以爲旁實，與芤葱之義不合。

芤爲失血之候，血脫則氣有餘，血不足則不能統氣于脈，故來虛大中空，若芤之狀也。左寸芤，主心血妄行，爲吐爲衄。關芤，主脇間血氣痛，肝虛不能藏血，亦爲吐血目暗。尺芤，小便血，女人月事爲病。右寸芤，肺家失血，爲衄，爲嘔。關芤，腸癰下濃血，及嘔血不食。尺芤，大便血。

《脈貫·脈象論·弦脈》

弦之爲義，如琴弦之挺直而略帶長也。弦脈與長脈皆主春令，但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天氣猶寒，故如琴弦之端直而挺然，稍帶一分之緊急也。長爲暮春之象，純屬于陽，絕無寒意，故如木幹之迢直以長，純是發生氣象也。

弦爲陽中伏陰，氣血收斂，故脈來端直似弦，而司令在春，是肝經之脈也。若脈來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勁急如新張弓弦者死。池氏

曰：弦緊而數勁爲太過，弦緊而細爲不及。太過則令人善怒，忽忽眩冒而癲疾。不及則令人胸痛引背，下則兩脇胠滿。

弦爲血氣收斂，陰伏于陽，肝旺脾傷之象，或經絡間有寒，所滯爲痛，爲瘧，爲痺，爲拘急，及寒熱，血虛，盜汗，疝飲，勞倦等症。關前爲陽，關後爲陰。陽弦則頭痛，陰弦則腹痛。兩手脈弦爲雙，一手脈弦爲單，單弦則胸腹痰飲爲癖，雙弦則陰寒痼積于內，或脇急疼痛，弦長爲積。左寸弦，頭疼心惕，勞傷盜汗乏力。關弦，脇肋痛，痎癖。弦緊爲疝瘕，爲瘀血。弦小寒癖，尺弦小腹痛，弦滑腰腳痛。右寸弦，肺受寒，咳嗽，胸中有寒痰。關弦，脾胃傷冷，宿食不化，心腹冷痛，又爲飲。尺弦，臍下急痛不安，下焦停水。

參治活法：弦脈之診，惟在推求有胃氣與無胃氣，其弦而軟，微帶和緩之象，乃胃氣未乏，是爲可治。若弦而勁細，如循刀刃，弦而強直，如新張弓弦，此乃弦而無胃氣也。病雖新起，亦難醫治，是以虛勞之脈。寸口多數大，尺中弦細搏指者，是謂損脈，雖扁鵲亦難醫。

傷寒以尺寸俱弦爲少陽經病，少陽爲樞，爲陰陽交界，如弦而兼浮兼細，爲少陽之本脈。弦而兼數兼緩，是入府傳陰之脈象。若弦而兼沉澀微弱，是入陰之脈也。

傷寒脈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此陽弦頭痛也。痛必見于太陽。陽脈澀，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此陰弦腹痛。病必見于少腹，皆少陽部分耳。少陰病，欲吐不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者，此胸中實，當吐之。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急溫之，如此又不當以兼沉兼澀，概爲之陰也。而傷寒以弦遲爲胸中實者，詳症合脈，治法活潑，不可固執也。蓋諸病之脈，屬邪盛而見弦者，十居二三，屬正虛而見弦者，十居六七。在傷寒表邪全盛之時，中有一部見弦，或兼遲兼澀，便是夾陰寒之症，客邪雖盛，急宜溫散，而汗下之劑，咸非所宜。即非時感冒，亦宜體此。至于素有動氣，怔忡、寒疝、腳氣，種種宿病，而挾外感之邪，于浮緊數大之中，委曲尋之，而弦象必隱于內，多有表邪脈緊，于緊脈之中，按之漸漸減小，總之不甚鼓指，便當弦脈例治。于浮脈之中，按之斂直，滑脈之中，按之搏指，皆當弦脈例看。于沉脈之中，按之引引，澀脈之中，按之切切，皆陰邪內伏，陽氣消沉，不能調和百脈，而顯弦直之狀，良非客邪緊盛之兆。如腹痛，膨脹，胃反，胸痺，癥瘕，畜血，中喝，傷風，霍亂，滯下，中氣鬱結，寒熱痞滿，種種皆有弦脈，悉由中氣不足，土衰木賊而致。惟以弦多弦少，以證胃氣之強弱，弦實弦虛，以證邪氣之盛衰，浮弦沉弦，以證表裏之陰陽，寸弦尺弦，以證病氣之升沉。無論所患何症，兼見何脈，但以和緩有神，不乏胃氣，皆爲可治也。

《脈貫・脈象論・革脈》

恰如鼓皮，外則綳急，浮舉之而弦急，內則空虛，沉按之而豁然，故浮取于鼓面而已即得，若按之，則虛無物矣。

革爲氣血虛寒之候，仲景曰：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其名曰革，男子亡血失精，女人半產漏下。《脈經》曰：三部革，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吳鶴皋云：此精血遺亡而氣獨守，故主半產漏下，男子遺精。若中風而得之者，陰虛而風勁也。感濕而得此者，土亢而風木承之也。此之謂無胃氣，經曰：脈不往來者死，其斯脈之謂乎。

《脈貫・脈象論・牢脈》

扁鵲曰：牢而長者，肝也。仲景曰：寒則牢堅，有牢固之象。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

牢爲裏實表虛之象，故主寒實之候，如胸中氣促，木實乘脾，爲腹心疼痛，疝癥癪積等症。扁鵲曰：革爲虛，牢爲實。失血者，脈宜沉細，反沉大而牢者，死，虛病見實脈也。

《脈貫・脈象論・濡脈》

李時珍曰：濡，即耎也。帛浮水中，重手按之，隨手而沒。水上浮漚，重按則無。皆形濡脈之象也。

按：濡脈之浮耎，與虛脈相類，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脈之無根，與散脈相類，但散脈從浮大而漸至于沉，濡脈從浮小而漸至于不見也。從大而至沉者，全凶，從小而之無者，爲吉凶相半也。

濡爲氣血俱虛之象，故主少血無血，疲損自汗，下冷傷濕痺等症也。左寸濡，心虛易驚，盜汗短氣。關濡，營衛不和，精神離散，體虛少力。尺濡，男爲傷精，女爲脫血，小便數，自汗多痞。右寸濡，內熱憎寒，氣乏體虛。關濡，脾弱不化飲食。尺濡，下元冷憊，腸虛泄瀉。

《脈貫・脈象論・弱脈》

弱乃濡之沉者。《素問》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病後老弱見之順，平人少年見之逆。

弱由精氣不足，故脈來萎弱而不振也。故主元氣虛耗，萎弱不前，痼冷，虛熱，泄精，虛汗等症也。左寸弱，陽虛，心熱，自汗。關弱，筋痿無力，婦人主產後客風面腫。尺弱，小便數，腎虛耳聾，骨肉痠疼。右寸弱，身痛多寒，胸中短氣。關弱，脾胃虛，食不化。尺弱，下焦冷痛，大便滑。

《脈貫·脈象論·散脈》

漸重漸無，漸輕漸有，明乎此八字，而散字之象恍然矣。故叔和云：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字字斟酌。崔氏云：渙漫不收，蓋渙漫即浮大之義，而不收即無根之義。雖得其大意，而未能言之鑿鑿也。柳氏云：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來多去少，或去多來少，渙漫不收，如楊花散漫之象。夫楊花散漫，即輕飄而無根之說也。其言至數不齊，多少不一，則散亂而不能整齊嚴肅之象也。此又補叔和未備之旨，深得散脈之神者也。

散爲氣血耗散，臟腑氣絕之候，在病脈主虛陽不斂，又主心氣不足，大抵非佳脈也。若兩尺得散脈，乃精神衰憊，魂魄將離而不救也。左寸散，心脈衰而血少，神不安而怔忡作。右寸散，肺氣耗而腠理不固，故自汗。左關耎散，有溢飲在中。右關耎散，脾氣虛，而足部胕腫作腫。兩尺耎散，精氣衰敗，無救治。

《脈貫·脈象論·細脈》

小也，細也，狀如絲也，比之于微，指下猶尚易見，未至于舉按模糊也。《素問》謂之小，王啓玄言如莠蓬，狀其柔細也。

細爲血冷氣虛，不充之候，乃元氣不足，乏力無精，內外俱虛冷，痿弱洞泄，爲憂勞過度，爲傷濕，爲積，爲痛在內及在下。

《脈貫·脈象論·伏脈》

伏之爲義，隱伏而不見之謂也，浮中二候，絕無影響，雖至沉候，亦不可見，必推筋至骨，方始得見耳。

伏爲陰陽潛伏，關膈閉塞之候。故主積聚，疝瘕，食壅，霍亂，水氣，及諸痛之甚，爲營衛氣閉而厥逆。關前得之爲陽伏，關後得之爲陰伏。左寸伏，心氣不足，神不守，常沉憂抑鬱。關伏，血冷，腰腳痛，及脇下有寒氣。尺伏，腎寒，精虛，疝瘕，寒痛。右寸伏，胸中氣滯，寒痰冷積。關伏，中脘積塊作痛，及胃中停滯。尺伏，臍下冷痛，下焦虛寒，腹中痼冷。

《脈貫·脈象論·動脈》

動脈，厥厥動搖，急數有力，兩頭俯下，中間突起。與短脈相類，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也，動脈爲陽，且數且硬且滑也。

仲景曰：動則爲痛，爲驚。《素問》曰：陰虛陽搏謂之崩。又曰：婦人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滑氏謂虛勞體倦，爲崩漏，爲泄痢。

《脈貫·脈象論·促脈》

促之爲義，于急促之中，時見一歇止，爲陽盛之象也。黎氏曰：如蹶之趣，徐疾不常，深得其義。叔和曰：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亦頗明快。愚按：數止爲促，緩止爲結，促結之止，無常數。

促主陽獨盛而陰不能相和之象，或怒逆上，亦令脈促，故主氣粗，狂悶，及瘀血發怔等症。凡氣血食飲痰五者，蓋先以氣熱脈數，而五者之中，或一有留滯乎其間，則陽氣壅促，是脈因而爲之促，非惡脈也。雖然，加則死，退則生，亦可畏也。

《脈貫·脈象論·結脈》

結而不散，遲滯中時見一止也。古人譬諸徐行而怠，偶躓一步，可爲結脈傳神。

按：運行之機緘不利，則脈應之而成結。仲景云：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車蓋曰陽結。叔和云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者，曰結，主死。夫是三者，雖同名爲結，而義實有別。浮分得之爲陽結，沉分得之爲陰結，止數頻多，叁伍不調，爲不治之症，由斯測之，結之主症，未可以一端盡也。

結爲陰獨盛而陽不能相入之象，爲癥結，爲七情所鬱。浮結爲寒邪滯結，沉結爲積氣在內。九氣、血、食、飲、痰五者，蓋先以氣寒脈緩，而五者之中，或一有留滯于其間，則陰氣結塞，是脈因而爲之結也。故仲景謂促結皆病脈也，則近于死可知矣。

《脈貫·脈象論·代脈》

代亦歇止之脈，但促結之止，內有所礙，雖止而不全，斷中有還意。代則止而不還，良久復止，如四時之禪代，不愆其期也。李瀕湖云：促結之止，無常數，或二動三動，一止即來。代脈之止有常數，必依數而止，脈至良久方

來。

代主氣促脹滿，喘急痰涎，及泄痢脫精之候，久病脈代者死。《脈經》曰：代散者死，主泄及便膿血。《內經》曰：代則氣衰。滑伯仁曰代主形容羸瘦，口不能言。若不因病而人羸瘦，其脈代止，是一藏無氣，他藏代之，眞危亡之兆也。若因病而氣血驟損，以致元氣不續，或風家痛家，脈見代止，只爲病脈。傷寒家亦有心悸而脈代者，腹心痛。亦有結澀止代不均，蓋凡痛病而脈見代者，不可準也。又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代之生死，不可不辨。

《脈法删繁・持脈真訣》 浮屬陽　浮在皮毛，如水漂木，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而盛大爲洪，浮而軟大爲虛，浮而細軟爲濡，浮而弦芤爲革，浮而無根爲散，浮而中空爲芤。

沉屬陰　沉行筋骨，如水投石，按之有餘，舉之不足。沉而細軟爲弱，沉而弦勁爲牢，沉而着骨爲伏。

遲屬陰　遲脈屬陰，象爲不及，往來遲慢，三至一息。遲不流利爲澀，遲而歇止爲結，遲浮大軟爲虛。

數屬陽　數脈爲陽，象爲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

滑陽中之陰　滑數轉旋，往來流利。盤珠之形。荷露之義。

澀屬陰　澀脈蹇滯，如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肺之爲藏，氣多血少，見之爲宜。腎之爲藏，專主精血，左尺沉澀，爲血少精傷，主艱嗣，男婦皆然。

虛屬陰　虛合四形，浮大遲軟，及乎尋按，幾不可見。虛異於散，虛脈按之雖軟猶見，散脈按之絕不可見。虛異於濡，虛則遲大無力，濡則細小無力。虛異於芤，虛則愈按愈軟，芤則重按仍見。氣爲陽主浮分，血爲陰主沉分，浮分大而沉分空，故主血虛。

實屬陽　實脈有力，長大而堅，應指幅幅，三候皆然。實異於緊，緊脈緺急而不寬舒，寬滿而不和柔。實異於牢，牢則但見沉分，實則三候皆然。

長屬陽　長脈迢迢，首尾俱端，直上直下，如循長竿。《經》曰：長則氣治，須知長而和緩，即爲平脈。長而硬滿，即屬病脈。首尾相應，非若他脈之上下參差，首尾不勻者也。凡實牢弦緊，皆兼長脈，故長主有餘之症。

短屬陰　短脈澀小，首尾俱俯，中間突起，不能滿部。《經》曰：短則氣病。蓋氣屬陽，主乎充沛，若短脈獨見，氣衰之候矣。短非兩頭斷絕也，特兩頭俯下，中間突而浮起，仍自貫通者也。

洪屬陽　洪脈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

微屬陰　微脈極細，而又極軟，似有若無，欲絕非絕。輕取之而如無，陽氣衰也。重按之而欲絕，陰氣絕也。微則糢糊，細則顯明，故細比於微，稍稍較大也。

細屬陰　細直而軟，縷縷縈縈，狀如絲線，較顯於微。

濡陰中之陽　濡脈細軟，見於浮分，舉之乃見，按之即空。濡之浮軟類於虛，但虛形大而軟形小。濡之細小類於弱，但弱在沉而濡在浮，濡之無根類於散，但散從浮大而漸至沉絕，濡從浮小而漸至不見。從大至無，爲全凶之象。從小至無，吉凶相半也。

弱屬陰　弱脈細小，見於沉分，舉之則無，按之乃得。

緊陰中之陽　緊中有力，左右彈人，如絞轉索，如切緊繩。緊脈之挺勁而急，與弦脈相類，但比弦脈有更加挺勁之異，及轉如繩索之異。

緩屬陰　緩脈四至，往來和勻，微風輕颭，楊柳初春。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疾不遲，應手中和，意思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此眞胃氣脈也。一切脈中，皆須挾緩，謂之胃氣。如春脈微弦，夏脈微洪，秋脈微毛，冬脈微石，皆爲平脈。但得本藏之脈，如但弦但洪，但毛但石，無胃氣以和之，則眞藏脈見，而主死矣。故曰：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是以緩脈不主疾病，惟考其兼見之脈，方可斷其爲病耳。

弦陽中之陰　弦如琴弦，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指下挺然。弦爲初春之象，天氣猶寒，如琴弦之稍緊。長爲暮春之象，純陽無寒，故如木幹之迢直。弦而軟，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兩關俱弦，謂之雙弦，若不能食，爲木來賊土，土已敗也，必不可治。

動屬陰　動無頭尾，其形如豆，厥厥搖動，必兼滑數。經曰：婦人手少陰動甚者，妊子也。動脈兩頭俯下，中間突起，有類於短，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動脈爲陽，且數且硬且滑也。

促屬陽　促爲急促，數時一止，如趨如蹶，進則必死。

結屬陰　結爲凝結，緩時一止，徐行而代，頗得其旨。浮分爲陽結，沉分爲陰結。結而有力者爲積聚，結而無力者眞氣衰弱，宜行溫補。

代屬陰　代爲禪代，止有常數。不能自還，良久復動。傷寒心悸，霍亂

昏煩，跌打重傷，懷胎三月，俱不忌代。痛甚者脈多代，老得代脈者生，少得代脈者死。

革陽中之陰　革大弦急，浮取即得，按之即空，渾如鼓革。革與牢皆大而弦，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證皆異。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牢陰中之陽　牢在沉分，大而弦實，浮中二候，了不可得。牢與伏皆在沉分，但伏必推筋着骨，乃其見形，牢則略重按之，便滿指有力。

散屬陰　散脈浮亂，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漸重漸無，漸輕漸有。散爲腎絕之診，代爲脾絕之診。腎脈本沉而散，則按之不可得見，先天之資始絕矣。脾脈主信，而代則歇至，不愆其期。後天之資生絕矣。

芤陽中之陰　芤乃草名，絕類慈葱，浮沉俱有，中候獨空。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

伏屬陰　伏爲隱伏，更下於沉，推筋着骨，始得其形。傷寒欲吐陽將解，厥逆腹疼症屬陰。

疾屬陽　疾爲急疾，數之至極，七至八至，脈流薄疾。

《四明心法·脈義》　滑　往來流利名爲滑，緩大相兼氣必傷，莫作痰看依古訣，當來陽分漫推詳。

如身熱而脈滑大無力，乃眞氣虛也，法當驗症施治，或兼嘔惡腹痛，或兼食積痰火，俱宜調理脾胃爲先，攻補兼行，不宜涼藥。如滑而且數，痰火也，宜吐下，不可汗。

澀　沾沙刮竹一般看，滑澀當分滯利間，氣鬱作疼痰血積，元虛久病命須艱。

乍病身熱，脈來洪大，獨有氣口脈帶澀，此眞氣虛也，理宜溫補，不可寒涼。

大　脈大當思病進，臣欺君弱胡行，欲知厚薄細推情，實瀉虛溫隨症。

《要略》云：病人脈大爲勞，以元氣虛也，蓋氣爲君，火爲臣，君弱臣欺，氣虛火盛，故脈反見洪大，脈本不實，寒藥宜忌。餘症脈大，寸尺舉按皆然，法當下之。

細　細如一縷是元虛，若是滯弦積有餘，能辨久新求責治，依經據理莫差遲。

久病脈細無力，防危。凡脈來微細，眞氣虛也，症雖有餘，亦從脈治。細而兼數，眞陰虛也。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死也。

促　身熱脈來頻歇止，至數之中促不祥，若還病退漸無妨，愈進料應身喪亡。

此陽極之故，多致不救。

結　脈來帶結七情傷，歇止中間要忖量，痰血滯經多此候，當分新久實虛方。

此陰極之故，久病見之難治，暴病見之當溫補，受補必復，如補之不復，終至危也。又有痰礙經絡而歇止者，藥之必復也。

浮表　輕按之滿指，重按之則無，此陰虛也，傷寒得此，須用大劑參、地。輕按之則無，重按之滿指，此陽虛也。輕按之滿指，重按之亦然，此傷風脈也。浮而不斂，散脈也。此大虛之候，不治。浮而遲，三至，此寒脈也，宜溫之。浮而數，此假熱也，宜溫之。浮而滑，痰脈也，六君子湯，女人主有娠。浮而弦，眞臟脈見也，必死。

假熱浮數，必重按全無，方可溫補。若屬火燥生風者，大非所宜。

沉裏　輕按之則無，重按之則有。沉而有力，則脈實也。沉而無力，則虛甚也。沉而遲，此寒也。沉而數，伏火也。沉而滑，有伏痰也，婦人或主有娠。沉而澀，有瘀血也，或失血。沉而弦，陽絕也，不治。沉而細，必四至，此氣血虛也，太過，不及，不治。

遲寒　四至以下，俱爲遲脈，視其至數之微甚，爲溫補之輕重，如脈遲而汗出不止者，死。

數熱　數而有力，陰敗也。數而無力，陽虛也。數而滑，辨其有力、無力分治，雖危不死。數而澀，血內熱也。數而弦，眞臟脈也，不治。數而細，大虛也，急補之。

長脈　有形體之長，如無病而出魚際，寸與尺等露而不陷也。有往來之長，謂來有餘韻也，此脈最善。

短脈　與長脈相反，雖無病，不佳。

滑脈　往來流利，此胃氣也。滑而浮，主痰。滑而有力，有食也。滑而無力，胃虛也。滑而有力兼數，痰火盛也。滑而細，必四至，平人脈也。太過血虛，不及氣虛。

澀脈　最沉，吸在皮膚之間，其來不舒，血大虧也，或有瘀血。

弦脈　弦如弓弦之弦，按之勒指，胃氣將絕，五臟無土，木氣太甚，即眞

臟脈也。凡病脈見之即凶，與滑相反。

細脈　按之如髮，細脈必沉。但得見滑，即是正脈，平人多有之。若見弦數，即是枯脈，六腑內絕，不治。

但浮而不數，陽虛也。浮而數，陰虛也。沉而不數，陰中之陽虛也。沉而數，陰中之陰虛也。浮而遲，陽中之陽虛也。沉而遲，陽中之陰虛也。乍沉乍浮，乍大乍小，乍遲乍數，或三或五，陰陽俱虛也。

《醫師秘籍：二十八脈》　遲　一息三至，爲遲。此以至數言。

遲則爲冷，浮遲表冷，沉遲裏冷。有力之遲，爲邪實，無力之遲，爲正虛，因而生冷。表冷宜溫散，裏冷宜溫暖。邪實者，純用溫法，正虛者，溫而兼補。若浮遲表冷，而沉或數，則中有熱，先散其表冷，而復內清其裏熱。若浮數有熱，而沉反遲冷，則陽氣爲中冷所拒，陽熱在外，不能內斂，宜溫暖其裏，而外熱自反於內，又不得以涼藥解表也，此內外冷熱之治不同也。經府爲表，藏爲裏，氣爲表，血爲裏。

緊　脈如紐索粗長，而兩頭動如繩索之扯緊，故曰緊。此以形狀言。緊則爲寒，寒比冷更甚，其治法俱同上遲脈，以上條說通之可也，故不贅。

緩　緩有二義，一息四至爲緩，此以至數言。和軟溫潤亦爲緩，謂之脈有胃氣。此以形狀言。不剛則陰氣足，不柔則陽氣足。凡諸經中之氣，俱要如此方吉，否則二氣，必有亦不足。

四至之緩爲濕，浮緩表濕，沉緩裏濕，有力邪實，無力正虛。凡濕皆水氣，本陰寒之物，故與遲相近，治法宜溫散也。正虛則必兼乎補，邪實宜開導之。然從陰而凝，則爲寒濕，法當純用溫暖，方可開導，若從陽而化，則專爲熱矣，當用清涼以開導之。寒濕則緩而必兼乎緊，轉熱則緩而必兼洪大也。和潤之緩，爲有胃氣，此乃吉脈，雖病易愈。凡人之脈，無胃氣者死矣。《傷寒論》中所言，脈浮緩者，乃言此也，非四至之濕也。凡言表裏，皆經府與藏，氣血之分，名同前遲脈所言，後皆仿此。

數　六至爲數。以至數言。

疾　七至爲疾。以至數言。

數則爲熱，疾則熱甚，浮數表熱，沉數裏熱，有力邪熱，無力正虛，邪甚宜瀉，正虛兼補，表熱宜清而散之，裏熱宜清而下之，二脈相同，但有輕重之分，故合而論之。然熱有眞假，最難決斷，其眞熱者，有力爲實，是其大旨，而有浮雖有力，而沉中則無脈者，此假熱也。無論在外一切陽熱之病，俱以溫補爲主。蓋陰盛格熱於外，亦猶陽盛格陰於外也。合上遲脈，與前浮沉二脈參之，則可決矣。

結　三至四（至）之脈，而忽止一至，然後乃至曰結。以至數言。

結爲陰凝，緩止濕滯，遲止寒滯，表裏有分，皆爲滯住，法宜溫散而導引之，辨法同遲緩二脈，亦有眞假虛實之分。

促　六至七至而忽一止，曰促。以至數言。

促爲熱鬱，法宜清利，但其辨法，亦同疾數，有眞假虛實之分。

代　五至之脈中忽一止，如行路不前，求代於人之意，曰代。以至數言。五至之脈，不寒不熱，而有止者，氣虛之病，急宜補之，惟老人虛者，及女人有胎在三月之時，乃其常事，未足爲異。

滑　往來如珠，滑走不定曰滑。以形狀言

滑爲氣壅，在肺胃則生痰，若在他經血分，氣塞其血也，法當行氣。

澀　去來澀滯，如有所係，或有稜角，曰澀。以形狀言。澀爲血滯，因而精津枯竭，若在氣分，血壅其氣也。法當行血。滑澀二脈，兩相反者也，而壅滯則同，但有氣血之分。滑之輕者，尚未生痰，澀之輕者，精津尚未亡，但恐其重也。有力爲實，純用行利之法。無力爲虛，必用補正爲主，乃可稍爲疏利。

動　如豆跳動而不走移，故不曰滑而言動。以形狀言。

動爲陽熱，宜乎清瀉。輕則收斂以平抑之，但有力方可。若無力爲虛，必兼補法以和之。如浮動而中沉無脈，法當補陽，以其虛陽外脫也。

大　滿指寬大，則名曰大。

大爲陽盛，陰氣將亡，若在經府，則外邪強甚也。陽盛之大，治法同於動脈，俱有浮實眞假之分。外邪之大，則除其邪，正虛而大，宜補其陰。

洪　上來有力，下去無力，以浮中之地言之，如物之觸手，重來速投，而退回則輕緩也。以形狀言。

洪是虛火，陰不足而陽有餘，法宜滋陰平陽，以斂其氣。

長　左右相連，長而不短曰長，如關尺相接，寸關相接也。以形狀言。

在經府爲邪實，如陽明表證，言其長洪者，以胃脈言之，知其表邪甚也，法宜除邪也。如在藏有虛實之辨，有力者爲氣舒血運，無病之脈，無力者爲

氣不歸位，血不聚斂也，法宜補而收斂之。

短　左右不接曰短，與長相反也。以形狀言。

短爲氣結，若在血分，血滯其氣也，俱宜調氣。短而有力，疏通可也。短而無力，補而疏之。

弦　如弓弦之直，不似緊之兩頭動而中紐，又比緊細而不粗。蓋長細而直也。以形狀言。

弦脈有三，在經爲風，宜除其風，在府爲飲，宜逐水飲，在藏爲氣，不平而妄動，血不運而多滯也，宜調和之。然弦本木性，陰寒之氣也，法皆宜用溫散，但其寒中有熱，爲寒所束者，則必兼數疾之脈，法宜兼治其熱。但有力無力，虛實宜辨，而浮弦之脈，中沉絕無，則大虛也，急宜溫補。

小　即細也。小者大之反也，如芥子，如毛毫，皆曰細小。以形狀言。

氣分氣虛，血分血虛，急宜大補。浮小沉無，則氣已離血，不可治也。但見沉小，傷其精血，猶未即死，必其氣分未絕也。若浮亦不大，則不可治。

微　似有似無曰微。以形狀言。

氣分微，則氣脫，血分微，則精亡，不可治矣。

散　渙散不聚，如細砂然曰散。以形狀言。

氣脫已散，血亡已渙，不可救也。

弱　沉無力曰弱。以形狀言，止在沉部言。

弱爲陰虛，精血液虧，法宜補之，然必浮尚洪大，則止培其陰。若氣分無脈而沉弱，則必兼補氣，乃可生血。

濡　浮無力曰濡。以形狀言。

濡有二因，在經府者爲傷暑也，暑熱傷氣也，其藏必不中空。若在藏脈氣分之浮，無力則爲陽虛，宜補其氣，然必中沉，尚有脈也。如中沉無脈，而藏脈浮濡，則精血亡，而氣外脫，不可治也。

革　中沉無力，獨浮有力，而堅硬如鼓皮者曰革。以形狀言。

革爲精血內傷，陽盛於外，法宜補陰以斂之，然必中沉尚有脈，但無力耳。若中沉已無脈，則孤陽外脫，不可救矣。

牢　沉極有力，堅硬之象曰牢。以形狀言。

牢爲積聚，邪凝其血，所因不同，辨其兼脈，則可知也，宜攻其堅。牢而滑則爲痰，弦則爲飲，其類可推。然必兼治其血，以沉在血分也。但浮中有脈，祇無力者可治，若浮中無脈，則眞陰內結，不可救矣。浮中無力之牢，攻病必兼乎補法，乃能攻也。浮中有力，但不堅硬，乃可純用攻法。

伏　伏在沉分骨中，重按乃見，或竟不見者曰伏。以形狀言。

伏主閉塞，伏在骨中，重按有者，視其所見之脈，或數或遲，或弦或緩，可知所閉之由，以決其風寒濕熱之類，此易知也。或伏而不見，竟不至者，亦有二：如脈雖不見，而皮肉筋間，不似腐濫之物，則爲邪所閉不見也，宜以望聞問之法診之，可知所閉之由。然外邪所閉，久必稍見，亦可用前法以診之。若脈不見，而皮肉筋間，如腐濫之物，按之如綿，皮薄肉鬆，筋亦不知何在，則死（詠）〔脈〕矣，此乃絕脈，須臾而死，亦久而不出矣。邪閉者，以開竅利氣爲主，各因所由以治之，絕脈則不可救。

芤　浮沉俱有，惟中部無力，或全無者曰芤。芤乃葱名，故似之也。以形狀言。

芤主脫血，中無力而尚有者，可調其氣血以補之，若全無者，則氣不交，不可治也。已見浮中沉條內。

虛　無力爲虛。以形狀言。

浮虛氣虛，沉虛血虛，中虛則氣血不交，皆宜補之。

實　有力爲實。以形狀言。

有病脈，爲邪實病甚，無病脈，爲正氣足，乃吉脈，邪實宜攻之。按此二脈，乃上二十六脈之要領，前已言於各條中，右二十八脈，乃浮中沉部位中所見者，凡切一脈，必依其部位之浮中沉，而別其經府氣血之脈。而以前二十六脈切之，然又必辨其虛實焉。故浮中沉，乃脈之綱領，而虛實二字，又脈之旨歸要訣也。

《醫宗金鑑·編緝四診心法要訣》　一呼一吸，合爲一息，脈來四至，平和之則，五至無疴，閏以太息。三至爲遲，遲則爲冷。六至爲數，數則熱證。轉遲轉冷，轉數轉熱。

〔吳謙等注〕醫者調勻氣息，一呼脈再至，一吸脈再至，呼吸定息，脈來四至，乃和平之準則也。然何以五至無疴乎？人之氣息，時長時短，凡鼓三息，必有一息之長，鼓五息，又有一息之長，名爲太息，如三歲一閏，五歲再閏也。言脈必以四至爲平，五至便爲太過，惟正當太息之時，始曰無疴，此息之長，非脈之急也，若非太息，正合四至也。至於性急之人，五至爲平

脈，不拘太息之例，蓋性急脈亦急也。若一息而脈三至。即爲遲慢而不及矣，遲主冷病。若一息而脈遂六至，即爲急數而太過矣，數主熱病。若一息僅得二至，甚而一至，則轉遲而轉冷矣。若一息七至，甚而八至九至，則轉數而轉熱矣。一至二至八至九至，皆死脈也。

遲數既明，浮沉須別，浮沉遲數，辨內外因。外因於天，內因於人，天有陰陽，風雨晦明，人喜憂怒，思悲恐驚。

〔吳謙等注〕浮脈法天，候表之疾，即外因也。沉脈法地，候裏之病，即內因也。外因者，天之六氣，風風淫末疾。寒寒淫陰疾。暑暑淫心疾。濕濕淫腹疾。燥燥淫涸疾。火火淫陽疾。是也。內因者，人之七情，喜傷心，怒傷肝，憂思傷脾，悲在肺，恐傷腎，驚傷心也。

浮沉已辨，滑澀當明，澀爲血滯，滑爲氣壅。

〔吳謙等注〕此上六脈，爲諸脈之提綱，以浮沉統諸浮上沉下之部位也，以遲數統諸三至六至之至數也，以滑澀統諸滑流澀滯之形狀也。脈象雖多，然不屬部位，則屬至數，不屬至數，則屬形狀，總不外此六脈，故爲諸脈之提綱也。

浮脈皮脈，沉脈筋骨，肌肉候中，部位統屬。

〔吳謙等注〕皮脈取之而得者，謂之浮脈，筋骨取之而得者，謂之沉脈，此以上下部位而得名也，凡脈因部位而得名者，皆統乎浮沉，故曰部位統屬也。心肺俱浮，以皮毛取之而得者，肺之浮也，以血脈取之而得者，心之浮也，故曰浮脈皮脈。肝腎俱沉，以筋平取之而得者，肝之沉也，以至骨取之而得者，腎之沉也，故曰沉脈筋骨。肌肉在浮沉之間，故曰候中也。

浮無力濡，沉無力弱，沉極力牢，浮極力革。

〔吳謙等注〕浮而無力謂之濡脈，沉而無力謂之弱脈，浮而極有力謂之革脈，沉而極有力謂之牢脈。

三部有力，其名曰實，三部無力，其名曰虛，

〔吳謙等注〕浮中沉三部俱有力，謂之實脈，浮中沉三部俱無力謂之虛脈。

三部無力，按之且小，似有似無，微脈此考。

〔吳謙等注〕浮中沉三部極無力，按之且小，似有似無，謂之微脈。

三部無力，按之且大，渙漫不收，散脈可察。

〔吳謙等注〕浮中沉三部極無力，按之且大，渙漫不收，謂之散脈。

惟中無力，其名曰芤，推筋著骨，伏脈可求。

〔吳謙等注〕浮脈有力，中取無力，謂之芤脈。推筋著骨，按之始得，謂之伏脈。以上十脈，皆以部位而得名者，故皆統於浮沉也。

三至爲遲，六至爲數。

〔吳謙等注〕一呼一吸，謂之一息，一息三至，謂之遲脈。一息六至，謂之數脈，此以脈之至數而得名也。凡脈因至數而得名者，皆統乎遲數也。

四至爲緩，七至疾脈。

〔吳謙等注〕一息四至，謂之緩脈。一息七至，謂之疾脈。

緩止曰結，數止曰促，凡此之診，皆統至數。動而中止，不能自還，至數不乖，代則難痊。

〔吳謙等注〕四至緩脈，時而一止謂之結脈。六至數脈，時而一止，謂之促脈。結促之脈，動而中止，即能自還，若動而中止，不能自還，須臾復動，或十至或二三十至一止，其至數不乖，謂之代脈，難痊。謂不滿五十動而止，合經難痊之死脈也。以上五脈皆以至數而得名者，故皆統於遲數也。

形狀如珠，滑溜不定，往來澀滯，澀脈可證。

〔吳謙等注〕形狀如珠，滑溜不定，謂之滑脈。進退維艱，往來滯澀，謂之澀脈，此以脈之形狀而得名也，凡脈以形狀而得名者，皆統乎滑澀也。

弦細端直，且勁曰弦，緊比弦粗，勁左右彈。

〔吳謙等注〕狀類弓弦，細而端直，按之且勁，謂之弦脈，較弦則粗，按之且勁，左右彈指，謂之緊脈。

來盛去衰，洪脈名顯，大則寬闊，小則細減。

〔吳謙等注〕上來應指而盛，下去減力而衰，謂之洪脈。脈形粗大闊然，謂之大脈。脈形細減如絛，謂之小脈，即細脈也。

如豆亂動，不移約約，長則迢迢，短則縮縮。

〔吳謙等注〕其形如豆，亂動約約，動搖不移，謂之動脈。來去迢迢而長，謂之長脈。來去縮縮而短，謂之短脈。以上八脈，皆以形狀而得名者，故皆統於滑澀也。

浮陽主表，風淫六氣，有力表實，無力表虛，浮遲表冷，浮緩風濕，浮濡傷暑，浮散虛極，浮洪陽盛，浮大陽實，浮細氣少，浮澀血虛，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弦風飲，浮滑風痰。

〔吳謙等注〕浮陽脈主表，風邪六氣外因之病，皆從表入，故屬之也。浮而有力，表實風病也，浮而無力，表虛風病也。遲寒脈也，故曰表冷。緩濕脈也，故曰風濕。濡氣虛脈也，氣虛則傷暑，故曰浮濡傷暑也。散氣散脈也，氣散則虛極，故曰浮散虛極也。浮洪陽盛脈，故曰陽盛也。浮大陽實脈，故曰陽實也。細氣少脈，氣少不充，故曰氣少也。澀血少脈，血少枯滯，故曰血虛也。數熱脈也，故曰風熱，緊寒脈也，故曰風寒。弦飲脈也，故曰風飲。滑痰脈也，故曰風痰。

沉陰主裏，七情氣食。沉大裏實，沉小裏虛，沉遲裏冷，沉緩裏濕，沉緊冷痛，沉數熱極，沉澀痹氣，沉滑痰食，沉伏閉鬱，沉弦飲疾。

〔吳謙等注〕沉陰脈主裏，七情氣食內因之病，皆由裏生，故屬之也。大有餘脈也，故曰裏實。小不足脈也，故曰裏虛。遲寒脈也，故曰裏冷。緩濕脈也，故曰裏濕。緊寒脈也，故曰冷痛。數熱脈也，故曰熱極。澀血滯脈，故曰痹氣。滑痰食脈，故曰痰食。伏痛甚不得吐瀉脈也，故曰閉鬱。弦飲脈也，故曰飲疾。

濡陽虛病，弱陰虛疾，微主諸虛，散爲虛劇。

〔吳謙等注〕濡爲陽分無力脈，故主諸陽虛之病。弱爲陰分無力脈，故主諸陰虛之病。微爲陰陽血氣不足脈，故主諸虛。散爲元氣散之脈，故曰虛劇也。

革傷精血，半產帶崩。牢疝癥瘕，心腹寒疼。

〔吳謙等注〕革內空之脈，故主男子亡血傷精之病，婦人半產崩帶之疾。牢內堅之脈，故主諸疝癥瘕，心腹寒冷，疼痛之病也。

虛主諸虛，實主諸實。芤生失血，隨見可知。

〔吳謙等注〕虛爲三部無力脈，故主諸虛。實爲三部有力脈，故主諸實。芤爲榮空之脈，故主失血。然此三脈，皆隨所見之部位，可知其上下內外之病也。

遲寒主藏，陰冷相干，有力寒痛，無力虛寒。

〔吳謙等注〕遲陰脈也，藏屬陰，故主之，凡陰冷之病，皆屬之也，有力爲寒實作痛，無力爲寒虛痛也。

數熱主府，數細陰傷。有力實熱，無力虛瘡。

〔吳謙等注〕數陽脈也，府屬陽，故主之，凡陽屬之病皆屬之也。數爲陽盛，細爲不足，故曰傷陰。有力爲實熱，無力爲虛熱，數亦主瘡，故曰虛瘡。

緩濕脾胃，堅大濕壅。促爲陽鬱，結則陰凝。

〔吳謙等注〕緩脾胃脈，又主濕邪，故緩主濕邪脾胃之病。若搏指堅大，則爲濕邪壅脹之病。促爲陽盛而鬱之脈，結爲陰盛而凝之脈也。

代則氣乏，跌打悶絕，奪氣痛瘡，女胎三月。

〔吳謙等注〕代者眞氣乏而求代脈也，若不因跌打氣悶，暴病奪氣，痛瘡傷氣，女胎氣阻者，而無故見之，則必死也。

滑司痰病，關主食風，寸候吐逆，尺便血膿。

〔吳謙等注〕滑陽脈，陽盛爲痰，故司痰病。右關候胃，故主痰食。左關候肝，故主風痰。寸候上焦，故主吐逆。尺候下焦，故主便血膿也。

澀虛濕痹，尺精血傷，寸汗津竭，關膈液亡。

〔吳謙等注〕澀血少滯澀脈也，六脈見之，則主榮虛受濕痹之病，若兩尺見之，則主傷精傷血之病，兩寸見之，則主汗多津傷之病，兩關見之，則主噎膈反胃，液亡結腸之病也。

弦關主飲，木侮脾經，寸弦頭痛，尺弦腹疼。

〔吳謙等注〕弦陰脈，陰盛爲飲，弦木脈，木旺侮土，土虛不能制濕，故飲病生焉。寸弦陰乘陽也，故主頭痛。尺弦陰乘陰也，故主腹疼。

緊主寒痛，洪是火傷，動主熱痛，崩汗驚狂。

〔吳謙等注〕緊寒實脈，故主寒痛。洪熱實脈，故主火傷。動爲陰陽相搏之陽脈，故主諸痛。陽動主發熱，主驚狂，陰動主汗出血崩也。

長則氣治，短則氣病，細則氣衰，大則病進。

〔吳謙等注〕長者氣之暢也，故曰氣治。短者氣之縮也，故曰氣病。小者正氣衰也，大者邪病進也。

《方氏脈症正宗·脈訣提綱兼形容》 浮脈在肌膚，輕手便得知。有力爲洪大，拱盛指頭旋。無力爲虛大，來指尚優遊。浮按漸無形，散脈于中詳。浮而得細微，濡脈之形容。浮按獨抵指，是革按如鼓。浮中多流利，滑脈似珠圓。浮中按直堅，弦脈上弓弦。浮中如彈指，緊乃解索寬。浮中沉實脈，有力端長直。浮來只三至，遲脈甚分明。浮取若調勻，緩脈本和平。浮直通寸尺，長脈持竿搖。沉脈在筋骨，重指方能得。沉分再按之，伏脈深藏裏。沉分過有力，實脈強逼指。沉分寸關尺，不及短脈則。沉分如線直，細脈不

充肌。沉分按無力，弱軟如絲綿。沉分如豆粒，動脈相搖漫。沉分如圓潤，滑脈中活潑。沉分刀割竹，澀脈滯遲步。沉分刀責責，弦上緊勞力。沉分若彈弦，緊乃北方氣。沉分似若無，微脈將潛形。沉分步從容，緩脈循循然。緩脈如一止，結脈暫留停。遲脈本屬陰，一息三至行。遲而多有力，牢脈深藏固。遲脈按無力，弱脈居遲行。遲來指上貼，代來還不清。遲沉及筋骨，伏脈須相察。遲中滯難行，澀脈強前進。數脈本屬陽，一息六至詳。數時如一止，促脈奔行留。數中如洪大，芤脈之形容。數中過有力，實脈剛強地。數中小無力，細虛兩脈值。數中不流利，虛脈附居之。

《方氏脈症正宗・脈訣主病》 浮脈居于表，多見陽分病。有力熱邪干，無力氣分弱。浮遲寒居淺，浮數熱蘊中。浮緊傷于寒，浮緩受于濕。浮芤或失血，浮洪虛大炎。浮弦爲痰飲，浮滑老痰堅。浮濡陽分虧，浮微氣血敗。浮短宿食滯，浮散氣血空。浮革血分虛，浮細氣中弱。沉脈主于裏，氣濕兩相參。有力積滯病，無力氣鬱痛。沉遲冷塊結，沉數熱伏深。沉緊爲冷痛，沉緩水邪蓄。沉牢成痼冷，沉實熱乾燥。沉弱陰未足，沉細陽有虧。沉弦痰飲聚，沉滑痰食兼。沉微元神散，沉短氣不清。遲脈主陰邪，寒涼久相纏。有力寒邪盛，無力虛寒生。遲脈中帶滑，冷痰臟腑深。遲按牢脈現，筋骨冷寒攻。遲弦相并候，寒瘧久相持。遲細無力微，氣血久傷殘。遲長又有力，寒歸氣未傷。遲短不及位，臟腑虛寒殃。數脈爲陽病，熱蘊陰已虧。數中如有力，外熱相干犯。數中如無力，虛火三焦炎。數而洪大芤，火迫血妄行。數弦又有力，熱瘧常相兼。數細二脈現，氣血兩衰敗。數見虛無力，陰竭陽上亢。數時一止促，煩躁不安寧。滑脈元陽弱，痰飲怪樣災，吐瀉吞酸病，胃中宿食堆。澀脈精血傷，亡陽汗自泄，上焦血枯槁，下焦瘀血停。緩脈胃氣和，緩細濕上求，緩滑痰飲聚，緩弱陰不充。緊乃蕭殺氣，寒邪經絡居，浮緊宜發散，沉緊要溫中。弦脈司痰飲，脾胃有虧傷，寸弦頭眩暈，尺弦陰疝干。芤脈血分傷，瘀積胸中藏，陽經火上炎，陰絡下流紅。長脈迢迢匀，太過熱蘊中，血枯二便澀，煩躁不安眠。短脈不及位，臟腑元神虛，沉短痞氣塞，肚腹常疼痛。實脈爲太過，陽毒與班狂，面赤喉閉患，二便常不通。虛脈元神虧，發熱由陰虛，氣血兩衰敗，怔忡驚悸多。洪脈陰分傷，虛火三焦焚，根由腎已損，滋陰養血源。微脈氣血衰，臟腑元神弱，微寒微熱并，般般不足看。濡脈氣分虧，元陽肌表空，骨蒸多自汗，神工賴若何。弱脈陰已衰，寒熱常相加，氣血精神乏，陰陽及早調。革脈浮中實，失血由陰虛，勞傷虛損病，急早把陰扶。牢脈遲中實，陰寒痼冷深，痞塊疝氣疾，溫燥消磨時。細脈氣血衰，亦有七情干，神傷陰損候，有力濕腰間。動脈司痛驚，臟腑元神傷，胃敗脾衰弱，氣血漸將殘。散脈初見表，元神內已散，臟腑氣血敗，指日赴逍遙。伏脈沉中取，寒邪閉臟腑，沉沉多昏睡，溫中散寒宜。促脈過行時，陽亢陰將窮，氣燥狂妄疾，滋陰養血回。結脈緩中止，宿積臟腑儲，氣血多阻滯，調和自消鎔。代脈貼指膚，臟腑元神無，氣血以衰敗，魂魄已相離。

《脈確・主諸病脈》 外邪脈：浮主風，遲主寒，緊主寒，緩主濕，細主濕，沉主濕，虛主暑。

內邪脈：數主火，洪主火，實主火，長主熱，滑主熱，滑主痰、主食，弦主痰、主食，弦主痛，緊主痛，牢主痛，短主痛，促結主痛，主久積，澀主痛、主痹，動主痛、主驚，代主痛、主泄，實主脹，緊主脹，微主脹，細主脹、主吐，伏主吐。

外邪兼見脈：浮緊主風寒，浮遲主風寒，浮緩主風濕，浮細主風濕，沉遲主寒濕。

外邪內邪兼見脈：浮洪主風火，浮數主風火，浮弦主風痰，浮滑主風痰、風熱，浮長主風熱、風癇，遲滑主脹，遲澀主痕，緊滑主吐，緊澀主痹，緩滑主熱中。

氣虛脈：滑主氣虛，代主氣虛，沉無力主氣虛。

血虛脈：澀主血虛，芤主血虛，洪主血虛，浮無力主血虛。

氣血兩虛脈：微主氣血兩虛，散主氣血兩虛，虛主氣血兩虛，細主氣血兩虛，浮遲無力，主氣血兩虛，沉數無力，主氣血兩虛。

《脈確・浮》 浮脈輕手得，如木水中浮。浮，秋脈也，春夏冬見之，則病脈也。然在秋輕虛以浮，來急去散，則爲平脈。若中央堅，兩邊虛，此謂太過，細而微，此謂不及，亦病脈也。有力表邪清涕嗽，惡寒發熱令人愁。風邪自皮毛入，皮毛合肺，肺開竅于鼻，肺惡寒，金寒則生水，故鼻流清涕。風邪迫肺，則氣逆，故嗽。肺主衛，風邪入則皮毛閉，固衛氣不能溫外，故惡寒。肺與心皆在上，肺邪傳心，則心火鬱，心主營，營行血脈，故一身發熱。仲景謂冬月寒傷營，則發熱惡寒無汗，風傷衛則發熱惡風有汗，此固然矣。然四時感冒者，亦發熱惡寒，必用表藥而愈。蓋表藥其味皆辛，辛開毛孔，散大鬱，毛孔開，則衛氣外達，火鬱散，則營血內安，營衛調和，則汗出而寒熱解矣。寸主頭疼關腹滿，尺司癃閉好推求。自胸至頭，寸主之。諸陽經起于頭，風邪自皮毛深入，則歸經，故頭痛。肝脾與腎具脈常

沉，今脈浮，乃陽之乘陰也。陽盛則熱，木之性。寒則凋，熱則旺，肝木旺，則剋脾土，脾虛則不欲食，而腹滿。腎竅于二陰，其性惡燥，熱勝則血燥，而大腸不潤，故閉。氣燥而膀胱不化，故癃。癃者，小便不利也。浮緊傷寒浮虛暑，寒傷營，營行脈中，寒氣勁急故脈緊。暑傷氣，傷氣故脈虛。浮緩風濕自宜搜，濕氣濡滯，故脈緩。凡頭重，身重，腿膝痛，浮腫，大便泄，小便黃者，風濕症也。浮滑風痰浮數熱，滑主痰，帶浮則爲風痰。數主熱，帶浮則爲風熱。無力須將血弱謀。陽盛故脈浮，陰虛故無力。遇此等脈，不宜輕用表藥。

《脈確·洪》 應指雖浮大，來盛去衰便曰洪。洪，夏脈也，春秋冬見之，則病脈也。然在夏來盛去衰如鉤，則爲平脈。若來盛去亦盛，此爲太過。來不盛，去反盛，此爲不及，亦病脈也。如鉤者，浮候之來盛下垂，曲如鉤狀。去衰則又柔和矣，故爲平脈。眞陰不足，邪氣相攻。人之正氣，陰陽相配者也。陰陽和，則無病。陰不足，則陽盛，陽盛則生火。火者，偏勝之氣也。偏勝之氣，爲邪氣，邪氣即邪火。寸洪身熱兼膚痛，咳唾煩心亦可窮。陽盛故身熱，火不得泄，故膚痛。火傷肺故咳唾，心惡熱故煩。嘔與脹，察關中。胃喜清涼而惡熱，嘔者，火上炎也，火鬱而不散也。尺虛宜壯水，泄痢不宜逢。尺脈洪，相火旺也，宜壯水以制陽光。若泄痢尺脈洪者，難治。李瀕湖謂：洪脈非夏升陽散火宜。愚按：新病身強，及洪見寸關者，升陽散火可也。若久病身弱，及洪見兩尺者，又宜以滋陰降火爲是。

《脈確·虛》 瀕湖引《內經》云：氣來虛微爲不及，病在內。愚按：虛脈浮大無力，微脈浮細無力，大中不能見細，則虛不可兼言微矣。今考《內經》謂氣來不實而微，爲不及，不實者，細無力之謂也，故可言微。瀕湖硬以不實改作虛字，誤。虛來浮大耎無力，夏月逢之暑病居。暑病發熱有汗脈虛者，宜清暑益氣。若發熱惡寒無汗，脈浮數而不虛者，宜清暑解表。寸虛自汗多驚悸，虛脈主氣血虛。正氣虛則邪氣實，邪氣實便是火，火食氣則表虛。汗者，心之液也，血所化。表既虛，則營亦不固。血隨火化，外泄于表，爲自汗。心藏神，血虛則神失所養，故多驚。火氣衝心，故跳動而多悸。關主中宮脹不舒。血虛肝鬱則脹，脾胃虛，中氣不足亦脹。潮熱骨蒸痿候尺，陽氣終已，陰氣始干，陰虛則交午時陰分，而陽氣幷之。陽勝則外越爲肌膚熱，內爍爲骨髓熱。熱在骨，謂之骨蒸，日如潮水之應時而至，謂之潮熱。骨枯髓竭，足不任身，謂之骨痿。卻憐久病定亡軀。

《脈確·扎革》 扎而弦曰革，主陰虛失血，與扎同，今附于此。《脈經》謂扎脈浮大而耎，按之中央空，兩邊實，舊謂前後爲兩邊者，固非矣。李士材以浮沉爲兩邊，亦不是。有力謂之實，浮中沉相去無幾，豈有浮候實，沉候實，而中候獨見其空者乎。據《內經》論浮脈云：其氣來毛，中央堅，兩旁虛，此謂太過。由是推之，則兩邊指兩旁也。蓋扎脈浮大而耎，按之兩旁浮實，而中央獨陷下，此血不充之象，故主失血諸症。輕手取之浮大耎，重按中空邊實扎。扎，草名，中空如葱，血行脈中，失血者，其脈中空，故以扎比之。寸關吐衄腸癌病，尺部崩淋便血流。吐血、衄血、腸癌、血崩、血淋、大便下血等症，皆陽盛陰虛也。惟陽盛，故其脈浮大。惟陰虛，故其脈中空。

《脈確·散》 有表無裏大而散，至數不齊，楊花無定空中泛。左寸怔忡，右寸自汗。散主氣實血虛，心主血，血虛則心神恍惚不寧，曰怔忡。氣實者，邪氣實也。邪氣實則熱，熱則氣泄，故自汗。左關溢飲兮，陰虛生內熱，胃熱則津液耗而發渴。渴多飲。滲入肌膚，腸胃之外，謂之溢飲。右關食痹，胕腫亦堪斷。胃熱則不和，不和則不消穀，因而痞悶，曰食痹。胕，足脛也，陽明胃經。下循脛外廉，胃熱故胕腫。尺爲血大虛，兩尺如斯終壽算。經以腎脈散爲血少。戴同父曰，腎脈散，諸病脈代散，皆不可治也。

《脈確·微》 重手按之如欲絕，若有若無極其微，微屬陰陽虛弱候，惟陰陽皆虛，故其脈見若有若無之象，而名之曰微。惡寒發熱汗霏霏。陽虛則生寒，陰虛則生熱。陽不外固，陰不內守，則多汗。寸微衄血驚兼喘，關主中寒拘急泥。氣血虛則中寒，寒則心下拘急，拘急不寬暢也。尺中厥逆元陽損，陽火生于陰精，陰精虛則陽火弱，陽火弱則手足寒，而爲厥。陰陽不交，氣上衝而爲逆也。女子崩中帶下虧。

《脈確·沉牢》 按始有則爲沉。沉，冬脈也，春夏秋見之，則病脈也。然在冬其氣來沉以搏，則爲平脈。若來如彈石者，此謂太過，其去如數者，此謂不及，亦病脈也。寸沉胸脇痛，水氣膈間停，若居關與尺，腹背及腰疼。沉主陰，盛則剋伐元氣，故三部得沉者，皆主痛，宜溫之。有水氣者，宜利之。沉緩寒濕沉數熱，沉滑當知痰食眞。沉如無力，氣虛甚明。沉有力爲實邪，故主寒主積。沉無力，則氣虛也。崔紫虛《四言舉要》云：沉牢痼冷，沉實熱極。愚按：牢脈沉而長大有力，實脈沉取亦長大有力，同一沉取長大有力，何以辨其爲痼冷熱極乎？

《脈確·伏》 何以謂之伏？推筋按至骨。傷寒欲汗陽邪解，厥逆臍疼溫藥服。瀕湖曰：傷寒一手伏，曰單伏，兩手伏，曰雙伏，不可以陽症見陰爲診，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而解，不可發表。又有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俱伏，須投姜附，及灸關元，脈乃復出。若太谿、衝陽皆無脈者，必死。寸司嘔吐關司痛，尺部疝瘕利水穀。霍亂、嘔吐、腹痛、男子疝、女子瘕聚、痛甚者，其脈多伏。暴泄者，脈亦多伏。

《脈確·實》 實脈大而長，浮沉皆有力。風熱蘊畜深，譫語發狂疾。邪氣盛則實，浮有力，表實也。沉有力，裏實也。所以然者，由風邪深入，鬱而變熱，熱甚則喪其神守，故譫語，更甚，則發狂，所謂重陽者，狂也。左手脈實者宜發之。右手脈實腹滿者，宜下之。寸實嘔吐頻，心胸苦氣逆。積聚腹疼候在關，大便不通候在尺。瀕湖曰：

《脈訣》言尺實，小便不禁，與《脈經》尺實小腹痛，小便難之說何反？潔古不知其謬，藥用姜附，愈謬矣。愚按：《脈訣》所言亦出《脈經》，《脈經》云：尺脈實小腹痛，小便不禁，宜服當歸湯加大黃一兩。據用大黃，則《脈經》以尺實爲熱明矣。潔古用姜附可謂大誤。但虛寒不足之症，火不能攝水，則小便不禁，此係實熱。而《脈經》何以亦有小便不禁之言，意者熱渴飲多，大便閉塞，水獨歸膀胱，則小便數，小便數，則不及溺之，即自出，亦謂爲小便不禁耶。

《脈確・遲》 一息三至，號之曰遲。浮遲寒在表，沉遲作裏醫。有力無力皆寒症，抑陰扶陽不用疑。寸遲心痛吐酸水，寒氣攻心，故痛。胃虛而寒氣客之，則水入于胃，不輸于脾，停于胃脘，水得寒氣薰蒸，變而爲酸，此爲寒症，故《脈經》治以附子湯、茱萸湯。然此症亦有熱者，肝移熱于胃，土受木制，不能勝水，水得木味，蘊而成酸，經所謂諸嘔吐酸，屬于熱是也，當清熱燥濕。此以脈之滑數辨之。關尺寒疼厥可知。陰氣盛，則從足五指至膝上寒，謂之寒厥。遲澀癥結，遲澀則血虛寒，血虛寒則凝滯不行，結成癥結。遲滑脹宜。滑主氣虛，主食積。氣虛則寒，寒則氣收，故脹。寒飲食積于腸胃，亦作脹。

《脈確・緩》 緩脈均來四至，貴無偏勝奠而和。緩主脾胃，又主風濕，在四季之月，不大不小，浮沉同等。奠而和者，手也。若三部不齊，則爲偏勝，或又兼他脈者，病脈也。不在四季之月，他脈中帶緩者，胃氣也。若獨見緩者，病脈也。肌肉不仁緩在寸，風氣之傷人，多在上。寸部，心肺也。心主血脈，肺主皮毛。風邪入皮毛，客血脈，故肌肉之間不知痛癢，曰不仁。關知脾胃食難磨。風氣通肝，肝氣移之于脾胃。脾胃實，故不欲食。實者，邪實也。尺爲腳弱下身腫，濕氣之傷人，多在下，濕濡筋，故腳弱。濕滲肌膚，故下腫。小便難而餘瀝多。濕積下焦，蘊而成熱。濕熱壅滯，則膀胱之氣不化，故小便難，有餘瀝也。浮緩爲風沉緩濕，若逢緩滑熱爲疴，經以緩而滑爲熱中，李士材以緩滑爲濕痰，誤。緩澀營虛緩細痹，風寒濕三氣，皆能爲痹。風勝爲行痹，寒勝爲痛痹，濕勝爲著痹，脈緩細者，主風濕痹。推詳三部自無訛。

《脈確・數》 一息六至稱爲數，只有兒童獨安樂。兒童以六至爲平脈，外此皆爲火。浮沉實數散且清，浮數有力，爲實火在表，宜散。沉數有力，爲實火在裏，宜清。無力爲虛宜補藥。數而無力，虛火也，宜補氣，或益火之元。寸爲喉舌疼，嘔吐噦煩渴。胃口當心，亦寸主之，胃有火，故嘔吐。火迫肺故爲噦，爲煩，肺金爆故渴。關中消穀易于饑，胃有火，則消穀善饑。尺部惡寒氣淋作。《脈經》謂尺脈數惡寒，小便黃赤。又曰：少陰脈數，男子氣淋。蓋腎爲陰，屬水。陰虛而陽湊之，內熱故外惡寒，火伏水中，故小便黃赤，甚則膀胱之氣不化，小便不利，痛而爲淋。

《脈確・結》 緩時止，謂之結，陰盛陽衰凝氣血。氣，溫血行血者也。氣虛不能溫血，則血寒。氣虛不能行血，則血滯。血寒而滯則結，血結氣亦結矣。浮爲痛積外相攻，沉爲痛積內相迫。

《脈確・促》 數時一止何其促？陽有餘，陰不足，痰火煎熬，或爲喘噦，或斑毒。肉上紅紫成片者，斑也。黑斑難治，癌疽皆毒也。

《脈確・代》 動而中止不能還，止有常數斯名代。不是傷寒心悸多，即有腹疼泄痢害。久病固爲凶，扁鵲曰：脈五來一止，不復增減，或七來一止，不復增減者，經名曰代，死。平人亦臟敗。《靈樞》曰：一日一夜五十營，以營五臟之精，所謂五十營者，持其脈口，數其至也。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五臟皆受氣。四十動一代者，一臟無氣。三十動一代者，二臟無氣。二十動一代者，三臟無氣。十動一代者，五臟無氣，予之短期。據《脈經》謂四十動一止，四歲死。三十動一止，三歲死。二十動一止，二歲死。十動一止，歲內死。五動一止，五日死。此亦概言之也，不必泥。女胎三月餘，見之不爲礙。舊謂胎三月，其脈代，按胎脈有五月、七月亦代者，當于兩尺候之。如胎來或九至，或十至一止，良久方來。又九至或十至一止，良久方來，此所謂有常數也。再來或九至或十至不止，又于十二至，或十五至一止，但有常數，皆是代脈。代之止有常數，乃信也。土主信，此脾胃之氣至此。土爲萬物之生氣，脾胃乃五臟之生氣，生氣至，故有胎也。且天一生水，次年火木金土，而五行備。胎之初結，乃天一之水也。次生火木金土，而五臟之氣全。五臟之氣全，故脈代也。代又何以爲死脈？以生數論，五臟之氣全，應天五生土之數，故其脈代。以成數論，有形之後，則營衛之氣，與天地之晝夜周流，而無一息之止者也。五臟無氣，獨胃氣尚在，故其脈亦代。然此胃氣，乃油盡之燈，故不久必死。

《脈確・弦》 挺然在指下，端直似弓弦，弦，春脈也，夏秋冬見之，則病脈也。然在春奠弱而滑，平脈也。若而實強，此謂太過，不實而微，此謂不及，亦病脈也。夏秋則主瘧相纏。風寒暑濕之氣，皆爲瘧，其脈皆弦，惟夏秋患瘧者甚多，冬春亦間有之。弦數熱，弦遲寒。寸弦頭痛膈多痰，弦主痰，痰隨厥氣上行，故頭痛。關苦癥瘕胃氣逆，血凝氣滯，久而堅硬，在臍旁曰癥瘕，胃中寒氣衝塞心下曰逆。尺當癪疝腳拘攣。癪疝者，睾丸腫痛，上連小腹也。蓋肝脈絡陰器，主癪疝，或寒或濕，或熱或虛，或氣分，或血分，臨症以脈之遲數弦弱辨之。肝主筋，腎主骨，筋束骨者也。寒則筋急，故拘攣。拘攣者，屈伸不利也。

《脈確・緊》 左右彈手其力強，狀如轉索名爲緊。緊主寒，浮緊表寒，沉緊裏寒。人迎主傷寒，還把風癇診。左手寸關之間曰人迎，人迎緊主傷寒，頭痛，惡寒發熱。風氣通肝，木得風則動搖，故身瘛瘲。肝火鼓動心火，火炎神越，故卒不知人，吐涎沫曰風癇。氣口主傷食，喘嗽亦宜審。右手寸關之間，曰氣口。氣口緊主傷食，心下苦滿，肺惡寒，

寒則氣逆，故爲喘與咳。《脈經》曰：緊爲實。已上皆實邪，故其脈緊。關尺見緊時，痹疝極其準。經謂寸脈之至也，長而右左彈人手，有積氣在心下支肢，名曰肝痹，得之寒濕，與疝同法。

《脈確·長》 迢迢自若指間長，倘帶搏堅便失常。長脈在春，乃肝脈也。耎弱如揭長竿末稍，曰肝平。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按長則氣治。若應指搏堅而不耎弱，則氣不治矣。傷寒傳變，陽明可詳。傷寒二三日脈長，目痛鼻乾不得眠，陽明病也。左寸足疼舌卷縮，經曰：寸口脈長，曰足脛痛。按左寸心爲陽，主血脈。長主有餘之病。上餘有則下不及，血脈不通，故足脛痛。腎脈挾舌本，舌爲心苗，心火盛則水急，水急則舌本縮而舌卷不能言矣。右寸分明唾血傷，腎主唾，其脈入肺中，循喉嚨，血隨火升，故唾血。關中少氣髀如折，長本肝脈，木邪剋土，故脾虛中氣不足。股內曰髀，胃脈之所下，胃虛故脾痛如折。又脾有邪，其氣亦留于兩髀。尺則腰痛不可當。火盛則水衰，腰爲腎病，腎虛則腰痛。

《脈確·短》 本位不能及，縮縮其形短。短則氣病，若秋時肺脈短澀，乃平脈也。滑短酒傷浮短嗽，寸主頭疼尺腹滿。短主不及之病，酒傷與嗽，則氣不及也。上不及則頭疼，下不及則腹滿也。

《脈確·細濡》 細《內經》謂之小。濡同耎。弱《脈經》以浮細爲耎，沉細爲弱。豈細脈無浮二候，獨于不浮不沉候之乎，而《內經》何以有沉細之說也。且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滑者，流利如珠之謂。若以沉細爲弱，則沉細如絲之中，不能見滑矣。且《脈經》既以沉細爲弱，而論肺痿，何以又有浮弱之言乎？今據《內經》以弦脈耎弱爲肝之平脈，則所謂耎弱者，無力之謂，不得以浮細爲耎，沉細爲弱矣。況耎弱所主之病，大概與細同，今附于此。直耎如絲細，勞傷損血氣。細主氣血兩虛。身汗來，心慌至。浮細屬陰虛，多盜汗。沉細屬陽虛，多自汗。汗多心虛故慌。寸須嘔吐關須脹，脾胃虛寒，上則嘔吐，下則腹滿。尺屬骨蒸痢與痹。骨蒸久痢，皆屬腎虛，故脈細。痹爲寒濕之陰邪，故脈亦細。

《脈確·澀》 往來難，細短澀，輕刀刮竹形容切，血少氣有餘，寸澀心疼神亦怯。胃屬陽明，多血多氣，其上口當心，血虛則氣湊之。氣血攻衝，則當心而痛。陽明又主驚，驚氣歸心，故神怯。關中脇脹胃虛嘔。肝藏血，屬厥陰，其脈布脇肋，血少氣勝，故脇肋脹。胃爲水穀之海，血少則燥，氣勝則逆，燥則血枯，逆則氣上，故不納水穀，而嘔吐也。尺部腸枯五心熱。血虛則陽枯混，血虛而相火動，則肝熱。肝熱下移之于母，則腎熱，上移之于子，則心熱。腎之脈起于足心，心之脈入于手心，故手足心熱。婦女當爲經不通，或爲胎病宜區別。血養胎故脈澀。崔紫虛謂澀主自汗，瀕湖、士材皆宗之。愚按：《內經》云：澀者，陽有餘也。陽氣有餘，則爲身熱無汗，當以經言爲是。

《脈確·滑》 流利如珠便是滑，多汗陰有餘，風痰更可察。經曰：滑者，陰氣有餘也。陰氣有餘，爲多汗，身寒。滑脈主風，又主痰。寸滑吞酸咳嗽嘔，滑又主熱，胃中濕氣與熱氣薰蒸，蘊而成酸，停在胃脘，故吞酸。濕熱生痰，故咳嗽及嘔吐。當關積熱掌中發。食積胃，胃生熱，胃熱上薰，則包絡與心肺皆熱。包絡之脈，入掌中，肺脈行其前，心脈行其後，故掌中亦熱。經所謂掌中熱者，腹中熱是也。痢疾癰癉尺部看，滑又主宿食，食積盛痢。癰者，睾丸腫大，痛連小腹也。癉者，小便不通。《脈經》謂尺滑當溺血也。女子或爲經閉煞。《脈經》謂尺脈滑，女子經脈不利，按滑爲血有餘，若滑而結，及浮滑遲滑者，畜血也，不然則是胎脈。

《脈確·動》 動仲景《傷寒論》曰：數脈見于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搖動者，名曰動。愚按：兩上字，其一乃後人誤添者，當是數脈見于關上，下。經曰女子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手少陰屬心，是寸有動脈矣。又曰：陰虛陽搏謂之崩，腎之陰虛，陽搏之，故見崩症，是尺有動脈矣。王叔和著《脈經》，不知兩上字，其一乃衍字，因曰動脈見于關上，遂令後之論脈者，皆曰動脈只見于關，與經不合矣。動脈如豆形，數而厥厥動，陽動出汗兮，驚痛堪憂。成無己曰：陰陽相搏，則虛者動。按：陰搏陽則陽虛，陽虛故出汗。經謂肝主驚，陽明主驚。按：膽附于肝，肝氣強者，膽大。肝氣弱者，膽小。膽小嘗有畏懼之心，故易驚，此驚之生于內者也。陽明屬土，土性靜，故聞木聲惕然而驚，此驚之生于外者也。由是觀之，則自驚者屬肝，物觸而驚者屬陽明。然而驚則皆歸于心也。陰陽相搏，陰邪勝故痛。陰動發熱兮，血崩爲重。陽搏陰則陰虛，陰虛故發熱，陽邪盛，迫血妄行，故崩。

《醫碥·切脈·脈之形體》 脈之形體長而圓，如以水貫葉，葉中有長有短，有大有小，有虛有實，有緩有長。長短以縱言，大小以廣言，虛實以蘊積言，緩緊以張弛言。

長，溢出三指之外爲長。短，歉于三指之中爲短。按：寸口之脈，由胸中行至大指端，非有斷截，本無長短可言。然脈體有現有不現，不現者，按之止見其動于三指之內。現者，見其長出于三指之外。則長短宜分矣。高鼓峰云：有形體之長，有往來之長。往來之長，謂來有餘韻也。按高說甚善。長短雖本言形體，而凡脈之以神氣悠長爲貴者，固可因此說而想見其狀。

大，大而盛于浮分名洪，大而散漫滲開，脈與肉無界限名散。小，與大相反，一名細，細甚無力名微。虛，虛不實也，虛甚則中空名芤。實，實結實之謂，實如按豬筋，虛如按燈心，芤如按葱。舊謂浮中沉皆有力爲實，皆無力爲虛，浮沉皆有力惟中無力爲芤，雖未嘗不是，然尚非正解。實如葱中水充實，虛則不充，芤則尤其不充者也。緩，柔軟之意，甚則失之軟弱而名軟，名弱。舊以緩

屬遲，蓋緩兼兩義也。緊，即搏急，與緩相反，如張弦，如引繩，兩頭牽緊，必挺勁抗指。緊不甚名弦，弦緊而大者，名革牢。

長短有得于稟賦者，筋現者，脈恆長，筋不現者，脈恆短也。有隨時令變異者，則春脈長，而秋脈短也。有因病而變異者，則邪氣長而脈長，正氣短而脈短也。大小有得于稟賦者，世所謂六陽六陰也。生成脈大者，名六陽脈，小者，名六陰脈。有隨時令變異者，時當生長則脈大，當收斂則脈小也。有因病而變異者，邪有餘則脈大，邪氣壅滿。正不足則脈少也。血氣衰少。虛實亦有得于生成者，肉堅實者脈多實，虛軟者脈多虛也。亦有變于時令者，春夏發泄雖大而有虛象，秋冬斂藏雖小而有實形也。若因病而異，則大而實，不得壅滿，而且積實。小而虛者，不特衰小，而且空虛。可驗正邪之主病。俱盛邪盛，俱衰正衰。大而虛，氣有餘血不足，如葱中少水，但吹之使脹也。小而實者，血能充而氣衰不鼓。可驗陰陽之偏枯。緊緩者得於生成者，皮膚綳急者脈多緊，寬鬆者脈多緩也。其變于時令者，則天氣嚴凝而筋脈收引，天氣暄熱而筋脈弛縱也。其因病而變者，則或外感風寒，或內傷生冷，寒勝故脈收引而緊急有力，或熱或濕，筋脈縱弛而軟弱無力也。

附洪、散、微、芤、弦、革、牢、舊作（栗）（耎），又作濡。弱各脈

洪，洪即大耳，舊以洪爲來盛去衰，是大之盛于浮分者也。

散，脈形本圓斂，令散漫不收，似大而實，非大，蓋虛甚而四散者也。

微，古以微屬浮細，屬沉分，微爲陽衰，細爲血少。本集各脈皆直指本義，故以細甚無力爲微。

芤，脈虛而且中空者。芤，慈葱名，如卧葱管于指下，輕取重取皆有，而中取則無，此爲失血之脈。

弦，似緊而略遜，但稍見抗指即是，不若緊之搏手。凡弦緊之脈，由外邪而致者，猶易爲治，由正虛而致者，則難爲功。蓋脾胃虛敗，中和之氣化爲勁急，土敗木賊不可救矣。古人有時以長爲弦，如謂春脈弦而言其軟弱直長，是弦即長也。今分爲二，則弦自有急勁之意，不僅長而已。

革牢，弦大遲而浮虛者爲革，如按鼓皮，內虛空而外綳急也。弦大遲而沉實者爲牢，寒氣深痼如牢獄也。

軟弱，皆柔緩之甚而無力者，舊以軟屬浮，弱屬沉。

《醫碥・切脈・脈之行動》　脈之行動，如以氣鼓葱葉中之水，使之流動也，有浮有沉，有遲有數，有澀有滑。

浮，古人于一身中分三部九候，後人亦于寸口中分三部九候。寸關尺三部，（九）〔三〕部各有浮中沉三候，三而三之九候也。是故候之于皮毛間而即得之者，謂之浮，候之于筋骨間乃得之者，謂之沉，候之于皮毛之下，筋骨之上適當肌肉之中而得之者，謂之中。

沉，沉之極名伏。

數，疾也，躁也，一息六至。數而跳突名動。

遲，與數相反，一息三至。

滑，滑即滑溜之謂，言其行動往來之流利也。在平脈則爲血充，在病脈則爲血熱鼓動，痰氣流注。

澀　糙澀也與，與滑相反，往來黏滯者是。

浮沉有得于稟賦者，趾高氣揚之輩，脈多浮，鎮靜沉潛之士，脈多沉也。又肥人多沉，瘦人多浮。有變于時令者，春夏氣升而脈浮，秋冬氣降而脈沉也。其因病而至者則病，在上，人身之上部也。在表，在府者，其脈浮。上、表、府亦屬陽，浮脈亦屬陽，陽病見陽脈也。在下，在裏，在藏者，其脈沉也。問：浮則外有脈而內無脈，謂之裏虛，沉則內有脈而外無脈，謂之表虛，可乎？曰：不由稟賦時令與外感內傷，無故而沉浮，謂之虛可也。以浮爲陰失守，沉爲陽內陷也。有故則不可，如以爲可，則四季之月，無病之人，脈本和平，當居中候，亦可斷爲表裏兼虛乎？然則古人謂浮爲裏虛，又謂脈浮舉之有餘，按之不足，其說非歟？曰：謂浮爲虛者，必浮而兼虛者乃名之，非浮則必虛其表也。至脈體之爲虛爲實，本不因浮沉而變，實則皆有餘，虛則淨沉皆不足，而輕取之與重按，勢有不同。則夫脈之實者，愈按愈實，虛者，愈按愈虛。蓋重按則脈被遏抑，實者鼓繫有力，故愈形其實。虛者無力鼓繫，故愈形其虛。是則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止言浮而虛者，不可言浮而實者也。或曰：如子言浮而實者，愈按愈實，是三候皆有，又何以名之爲浮乎？曰：浮脈本浮，按抑之而後沉，不按之則仍浮，故曰浮也。又問：亦有脈浮而言表虛，何也？曰：外發汗太過，或內傷自汗太多，皆令表陽虛氣外越，故浮也。

遲數得于稟賦，則性急躁者，脈多數，性寬緩者，脈多遲。變于時令，則晴燠而脈燥，陰寒而脈靜也。至其應病則亦如之矣。仲景以遲爲藏寒，數爲府熱，可不泥以府亦有寒，藏亦有熱也。

滑澀亦有得之稟賦者乎？曰：富貴之子，神氣通暢，則脈亦流暢。貧賤之子，神氣沮抑，則脈亦蹇滯。此即《太素》以脈之滑澀，論窮通之意也。若夫時令則肝脈屬春而微滑，肺脈屬秋而微澀矣，至其應病則本乎氣血之通塞耳。

附伏動脈

伏，沉極爲伏，按至骨乃見，或竟有不見者。

動，動，跳動之意，大驚多見此脈。蓋驚則心胸跳突，故脈亦應之而跳突也，必帶數，故上文繫之數脈條下。

張仲景曰：若數脈見于關，觀若字，則關是偶舉，可知非動脈止見于關也。上下無頭尾，狀其圓而突耳，非眞。上不至寸，下不至尺也。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

《醫碥·切脈·脈之歇止》 脈之歇止者有三。結，脈來遲時一止而復來者，曰結，如人之徐行而歇也。促，脈來數時一止而復來者，曰促，如人之疾行而蹶也。數亦名促，此之促指歇至言，須分別觀之。代，結促之止無常數，代之止有常數。常數，即下文四十動，三十動之數。代又爲更代之稱，別見胃氣條，義與此異，須分別觀之。

《醫碥·切脈·各脈主病》 病非表則裏，非熱則寒，非虛則實耳，故序浮、沉、遲、數、虛、(實)、(澀)六脈于先，餘脈于後。長、大、實、滑等有餘之脈，主證多同，短、細、虛、實等不足之脈，爲病相類，當會通觀之。非入于此者，即不入于彼也，如頭痛身熱，隸之浮數，豈他脈便無此三証哉。覽者但取其意，勿泥其文，便觸類旁通，引伸不盡矣。

浮　陽脈也，陽外陰內，故浮主表，沉主裏。又陽上陰下，故浮主上部，沉主下部。以外感言之，凡六淫之邪中于表，清邪中于上，脈必浮也。以內傷言之，裏氣失守而虛邪外越，腎陰失守而浮陽上冲，脈亦必浮也。

浮遲，爲表冷，浮主表，遲主寒也。傷濕，表中濕邪，滯其經絡。中風。虛風內發故浮，內虛寒故遲，若兼風邪中表，滯其經絡，則亦浮遲也。浮數，爲頭痛，運眩，吐衄，皆風熱上攻所致。表熱，瘡，陽結，能食，不大便。胸滿，肩背痛。浮虛，爲表陽虛，傷暑，大熱傷氣，汗出過多，故虛。勞倦，喘，咳血。浮實，爲表邪實，六淫之邪，或痰凝血滯之在表者，皆是也。脹滿，胃熱。氣逆痛，肺熱。膚痛，瘡。浮大，爲風熱癮疹，風熱噓血，沸騰于外也。身癢，名泄，風熱蒸，汗出爲風所閉，故癢也。表邪盛，痂癩，即厲風。風熱久不散，鬱而爲濕，相蒸生蟲，肌肉潰爛也。氣高，氣實血虛，失血，燥結，陽厥，關格，浮爲正虛，大爲邪實，邪實正虛，不能運化，故關而不得小便，格而不納食也。爲癲疾。浮小，爲表陽衰。浮緩，爲傷風，傷風有汗，內熱得泄，故脈不緊。傷濕。濕傷肌表，肌肉血脈緩弱，如土濕則軟也。浮緊，爲傷寒，身痛。浮弦，爲頭痛，吐食，風飲。浮滑，爲風痰，衄血，吐逆。浮澀，爲麻木，身熱無汗，肺燥，汗多津傷，血虛氣浮。浮長，爲頭痛，風癇。浮短，爲喘乏。

沉　主裏，主下部。七情鬱結，痰血停滯，凡屬內邪，脈必見沉。若不因內邪而見沉，則爲陽氣內陷，爲裏虛不能外達，分別觀之。

沉遲，爲裏寒，泄瀉，氣血滯，畜水。沉數，爲內熱外寒，內熱反覺外寒，熱聚于內不達于外也。便難，消穀，食多而便少也，蓋爲熱所消化。厥熱。沉虛，爲裏虛，瀉血，下利。沉實，爲積聚，血瘀，煩心，熱乘心。咳唾。熱乘肺。沉緩，爲裏濕，畜水。沉緊，爲冷痛，奔豚，痕疝，腰脊痛。沉弦，爲脇下有積，少腹痛，內飲，疝。沉滑，爲食痰，便膿血。沉澀，爲血滯，精傷，不月不孕，內疽。沉大，爲內邪盛。沉細，爲血少，洞泄亡陰。

遲　主寒，以寒則氣少而行慢也，屬水。

遲大，爲寒邪，頑痹。遲細，爲寒瀉。遲虛，爲虛寒。遲實，爲寒積。遲緩，爲寒濕。遲緊，爲寒痛，爲筋急，筋寒，則收引，故急。遲澀，血寒而滯。

數　主熱，以熱則氣盛而行速也，屬火。

數大，爲煩躁，渴，瘡疹，脹滿。數虛，爲虛熱，怔忡，虛損。數實，爲實熱，癰瘡，煩躁，譫妄。數滑，爲熱痰，血熱，渴。數澀，爲熱灼血乾。

虛　爲正氣不足。

虛滑，爲正虛挾痰。虛澀，爲血液不足，氣滯。虛弦，爲虛損，少食，虛痛。虛緩，爲虛弱，泄瀉。虛細，爲氣血不足。虛大，爲血虛。

實　爲邪氣有餘，不作正氣充實論。以正氣止有不足，無太過，太過即爲邪氣也。參長脈條。坎中滿，離中虛，水脈多實，火脈多虛。

實滑，爲痰結，爲宿食。實大，爲邪盛而實。實大浮數，爲腫，胸脇壅滿，不小便。

緊　爲寒邪，爲木邪，微者不過抑遏正氣，甚則戕賊中州，爲眞藏見。

緊遲，爲肝氣寒滯。緊數，爲寒鬱熱，咳嗽，外寒束，熱攻肺。痛。寒熱相搏，故痛。緊大，爲寒邪盛，下利。土敗木賊難治。緊實，爲有形之邪。瘕疝瘀血之類。

緩　主濕邪，土濕則泥濘而軟也。問：緩本和柔之名，乃脾胃之正氣，

何以謂之病脈？曰：脾胃脈本中和，不緊不緩，原無緊緩可名。今曰緩，即非不緊不緩之中和矣，蓋凡有可名者即非中和，即爲病脈也。舊謂四至爲緩，三至爲遲，濕滯故脈遲緩，亦通。蓋緩有兩義，一對數言，一對緊言。以主濕則亦有兩義，一爲濕滯之而遲，一爲濕浸之而軟也。

緩大，爲濕盛。緩細，爲正虛挾熱。緩數，爲濕熱，內痿，不能行動曰痿，肌肉四肢並見軟弱也，脾主肌肉四肢，濕熱盛則困倦。經謂脈緩多熱，蓋對脈急多寒言，寒則筋脈收引，故緊。熱則筋脈弛縱，故緩也。然亦兼見熱證，乃爲熱，不可不知。緩浮數，爲多汗。緩數大，爲狂笑，心熱則笑。濕熱壅脹。緩長數，爲喜嘔，濕熱挾肝火上逆。水痕，水積也，土受木剋不能制水，水鬱成熱也。痹，麻木不知痛癢也，木剋于土不能行，痰聚于肌膚故痹，痹而不行，鬱滯成熱，故數。緩滑，爲濕痰。緩澀，爲解体。困倦意，氣血衰弱使然。

長　爲邪氣長。問：《經》曰長爲氣治，是長本佳脈，何以云病？曰：長大實滑皆有餘之脈，短小虛澀皆不足之脈，不及太過皆爲失中，故長大不作正氣有餘，實滑不作血氣充足也。然衰弱之病脈，由短而漸長則爲佳兆，諸脈之變易，皆當以此推之，吉凶自見也。

長數，爲熱熾。寸長，爲足痙痛，陽盛陰傷也。格，寸脈長九分，過此爲太過，遂上魚名溢。格，不納食也。陽盛于上，胃中血枯，故食不得入。逆氣喘息。尺長，爲關，尺脈長一寸，過此爲太過，名覆。關，不得小便也，熱結在下，故不得小便。尺寸俱長大，爲陽明病。傷寒熱在陽明，則脈大而長。

短　短爲正氣短。短澀，爲肺燥。寸短，爲頭痛，陽不足，則陰氣得而上干之。

大　爲邪氣盛，經謂大爲病進，乃指大而有力者，其病爲實邪，邪加盛則脈如大也。仲景謂大爲虛，又謂大爲勞，乃指大而無力者，其病爲虛邪，虛則氣散，勞則氣張，故脈亦應之而虛大也。當分別觀之。陰靜而斂，陽動而張，故火旺者，脈必大而浮數虛豁，水足者，脈不必大，即大亦沉靜而有力也。

小　爲正衰血氣皆少，形體消瘦。陽不張則小，水不足亦小，兼遲則火尤衰，兼數則水更損。細數，爲血虛發熱。虛勞得此難治。

芤　爲失血。芤數，爲亡血發熱，身體瘦，肌內甲錯。甲錯，枯燥也。芤遲，爲氣虛脫血。芤動微緊，爲男子失精，女子夢交。

弦　爲肝邪傷脾，爲痛，爲飲，皆脾氣被傷而停滯之故。甚則與緊同論。弦遲，爲寒瘧，慢驚風。弦數，爲熱痛，急驚風，正氣大虛。弦實，爲肝實，善怒不樂，肝鬱不暢。眩冒，肝火上冲故眩，乘心故冒。巔病。肝脈會于巔，火上冲故痛。弦大，爲肝邪盛。弦小，爲虛損。弦滑，爲痰飲。

滑　流動屬陽，主風熱，主痰飲，凡物乾涸則澀，濕潤則滑，故滑爲血盛痰多。主胎孕。滑大，爲多痰，多血。滑緩，爲痰濕。滑緊，爲寒痰，冷食。

澀　血少而滯，屬陰。澀大，火盛血枯。澀小，爲血氣俱少，少食，心痛，血少不養心。痹，瘛攣，血不養筋。噎膈，反胃，腸結。

微濡弱，皆血氣衰微之脈。微浮，爲陽氣微。微緊，爲虛損多汗，陰寒逼陽于外。短氣。陰寒逼陽浮上。微澀，爲體痹，氣滯血澀。寒慄，咳逆唾腥。濡弱，爲亡血發熱，煩心，厥逆。陽氣不能四達，故手足冷。弱澀，爲精冷無子。

散　爲脫，爲眴仆。

牢　爲痼寒，癥疝，瘕癥。

革　爲寒盛，男亡血失精，女半產漏下。並寒不攝血。

動　陰陽相搏，虛者則動，陽動見于寸，陰動見于尺。陰動爲發熱，血崩。陽動爲汗出，驚，痛。陰陽相搏，氣不順，故痛。

伏　不過一時偶伏，乃暴病，久之氣調即通。爲霍亂，痛劇，陰陽否膈，氣閉，血滯，忿怒氣逆。傷寒服藥後，煩燥冒瞀，脈忽伏不見，寒戰，此正邪相爭，欲作汗，宜靜待，勿倉皇誤治。伏澀，爲吐逆，血枯不能納食。水穀不化。氣滯不運。

結　爲寒滯，七情鬱結，氣血滯，疽，癖。

促　爲熱壅，癰毒，便膿血。癰毒不成則下泄也。若非熱壅，則爲氣脫。

代　爲臟絕，霍亂，跌打悶絕，暴絕，瘡痛極。

《四聖心源：二十四脈》　浮沉　浮沉者，陰陽之性也。《難經》：呼出心與肺，吸入腎與肝，呼吸之間，脾受穀味也，其脈在中。陽性浮而陰性沉，呼出爲陽，心肺之氣也，吸入爲陰，腎肝之氣也。心肺之脈俱浮，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澀者，肺也。腎肝之脈俱沉，沉而濡實者，腎也，沉而牢長者，肝也。脾居陰陽之中，其氣在呼吸之交，其脈在浮沉之半，其位曰關。關者，陰陽之關門，陰自此升而爲寸，陽自此降而爲尺，闔闢之權，于是在焉，故曰關也。

陽盛則寸浮，陰盛則尺沉，陰盛于裏，陽盛于表。仲景脈法：浮爲在表，沉爲在裏，一定之法也。然浮沉可以觀表裏，不可以定陰陽。《三難》：關以

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爲溢，此陰乘之脈也。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沉，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爲覆，此陽乘之脈也。陽乘陰位，則清氣不升，故下覆于尺，陰乘陽位，則濁氣不降，故上溢于魚。溢者，浮之太過而曰陰乘。覆者，沉之太過而曰陽乘。是則浮不可以爲陽，而沉不可以爲陰，浮沉之中，有虛實焉。浮之損小，沉之實大，是陽虛於表而實於裏也。沉之損小，浮之實大，是陽虛於裏而實于表也。浮大晝加，沉細夜加，浮大晝死，沉細夜死。診者當于浮沉之中，參以虛實也。

遲數　遲數者，陰陽之氣也。《九難》：數者，府也，遲者，藏也，數則爲熱，遲則爲寒。經脈之動，應乎漏刻，一呼再動，一吸再動，呼吸定息而脈五動，氣之常也。過則爲數，減則爲遲。藏陰而府陽，數則陽盛而爲府，遲則陰盛而爲藏，陽盛則熱，陰盛則寒。數之極，則爲至，遲之極，則爲損。一定之法也。

然遲不盡寒，而數不盡熱。脈法：趺陽脈遲而緩，胃氣如經也。寸口脈緩而遲，緩則陽氣長，遲則陰氣盛，陰陽相抱，營衛俱行，剛柔相得，名曰強也。是遲緩者，趺陽寸口之常脈，未可以爲寒也。曰：病人脈數，數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以發其汗，令陽氣微，膈氣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也。是數者，陽明之陽虛，未可以爲熱也。凡脈或遲或數，乖戾失度，則死。《十四難》：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絕，此至之脈也。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精，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絕，此損之脈也。人之將死，脈遲者少，脈數者多。陽氣絕根，浮空欲脫，故脈見疾數。大概一息七八至以上，便不可救，虛勞之家，最忌此脈。若數加常人一倍，一息十至以上，則死期迫矣。

滑澀　滑澀者，陰陽之體也，滑則血盛而氣虛，澀則血虛而氣盛。肝藏血而肺藏氣，故肝脈滑而肺脈澀，肺性收斂，肝性生發，收斂則澀，生發則滑。金自上斂，木自下發，是以肺脈浮澀而肝脈沉滑。斂則氣聚，發則氣散，是以肺脈澀短而肝脈滑長。氣，陽也，而含陰。血，陰也，而抱陽，故滑爲陽而澀爲陰。脈法：大，浮，數，動，滑，此名陽也。沉，澀，弱，弦，微，此名陰也。以金水之性收藏，木火之性生長，收則浮澀而生則沉滑，長則浮滑而藏則沉澀。

滑者，生長之意，澀者，收藏之象，而俱非平氣。脈法：脈有弦、緊、浮、滑、沉、澀，名曰殘賊。以其氣血之偏，澀則氣盛而血病，滑則血盛而氣傷也。寸應滑而尺應澀，肺脈之澀者，尺之始基，肝脈之滑者，寸之初氣。尺應澀而變滑，則精遺而不藏，寸應滑而變澀，則氣痞而不通。寸過于滑，則肺金不斂而痰嗽生，尺過于澀，則肝木不升而淋痢作，是以滑澀之脈，均爲病氣也。

大小　大小者，陰陽之象也，陽盛則脈大，陰盛則脈小，大爲陽而小爲陰。寸大而尺小者，氣之常也。寸過于大則上熱，尺過于小則下寒。

然有大不可以爲陽盛，而小不可以爲陰盛者。脈法：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此名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蓋陽衰土濕，水火不交，火炎而金爍，則關寸浮大，水寒而木鬱，則關尺浮大。肺金失其收斂，肝木行其疏泄，此亡血失精，半產漏下之原。庸工以爲陰虛，投以滋潤，土敗則命殞，是大不可以爲陽盛也。傷寒三日，脈浮數而微，病人身涼和者，此爲欲解也。蓋邪退而正復則脈微，是小不可以爲陰盛也。凡木火泄露則脈大，金水斂藏則脈小，陽泄則上熱而下寒，陽藏則上清而下溫。勞傷虛損之脈，最忌浮大。陽根下斷，浮大無歸，則人死矣。故大則病進，小則病退。小脈未可以扶陽，大脈未可以助陰，當因委而見源，窮其大小所由來也。

長短　長短者，陰陽之形也。長爲陽而短爲陰。陽升于木火，故肝脈沉滑而長，心脈浮滑而長。陰降于金水，故肺脈浮澀而短，腎脈沉澀而短也。人莫不病發于陰進而病愈于陽長，陰進則脈短，陽長則脈長，故長則氣治，而短則氣病。

然不宜過長，過長則木旺而金衰矣。木者，中氣之賊，百病之長，以木性發達，而百病之起，多因于木氣之不達，生意盤鬱，而剋脾胃，是以氣愈鬱而脈愈長。木鬱則協水以賊土，合火而刑金，故但顯肝脈之長而不形肺脈之短。金雖剋木，而凡人之病，則金能剋木者少而木能侮金者多也。蓋木氣之所以能達者，水土溫而根本暖也，水寒土濕，生意不遂，則木愈鬱而氣愈盛，所以肝病則脈長也。

緩緊　緩緊者，陰陽之情也，緩爲陽而緊爲陰。緩者，戊土之氣也。脈法：趺陽脈遲而緩，胃氣如經也。曰：衛氣和，名曰緩，營氣和，名曰遲。曰：寸口脈緩而遲，緩則陽氣長，遲則陰氣盛。以土居四象之中，具木火之氣，而不至于溫熱，含金水之體，而不至于寒涼，雍容和暢，是以緩也。緩則

熱生，脈法：緩則胃氣實，實則穀消而水化也。《靈樞・五癃津液》：中熱則胃中消穀，腸胃充廓，故胃緩也。然則傷寒陽明之脈，必實大而兼緩也。緊者，寒水之氣也。脈法：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也。假令咳者，坐飲冷水，故令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故令脈緊也。此內寒之緊也。曰：寸口脈浮而緊，浮則爲風，緊則傷寒，風則傷衛，寒則傷營。此外寒之緊也。以水爲冬氣，冬時寒盛，冰堅地坼，是以緊也。緊則痛生。曰：營衛俱病，骨節煩痛，當發其汗。是外寒之痛也。曰：趺陽脈緊而浮，浮爲風，緊爲寒，浮爲腸滿，緊爲腹痛。浮緊相搏，腹鳴而轉，轉即氣動，膈氣乃下。是內寒之痛也。

然則傷寒少陰之脈，必微細而兼緊也，蓋陽盛則緩，陰盛則緊，緩則生熱，緊則生寒。寒愈盛，則愈緊，熱愈盛，則愈緩。以陽性發泄而陰性閉藏，發而不藏，所以緩也，藏而不發，所以緊也。

石芤　石芤者，陰陽之虛也，陽氣不降，則腎脈石，陰氣不升，則心脈芤。石則外虛而內實，芤則外實而內虛。石者，氣虛而不蟄也。陽體虛而陰體實，水中無氣，凝沍而沉結，所以石也。《平人氣象論》：平人之常氣稟于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冬胃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腎病，但石無胃曰死。平腎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腎平，冬以胃氣爲本。病腎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死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蓋坎中之陽，生氣之原也，陽根下斷，陰魄徒存，堅實結硬，生氣全無，是以死也。《老子》：柔弱者，生之徒，堅強者，死之徒。此之謂也。芤者，血虛而不守也，陰體實而陽體虛，火中無血，消減而浮空，所以芤也。脈法：趺陽脈浮而芤，浮者衛氣虛，芤者營氣傷。曰：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曰革，芤減相合，則名曰革，後世芤外又有革脈，非是。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曰：脈浮而緊，按之反芤，此爲本虛，故當戰而汗出也。蓋離中之陰，收氣之原也，陰根上斷，陽魂徒存，虛飄空洞，收氣全無，是以病也。

血，陰也，而生于陽，陽升則化火，故溫暖和暢而吐陽魂。陽虛血寒，則凝瘀而亡脫，血脫則火泄而寒增。是以失精亡血而脈芤者，不可助陰而泄陽。蓋芤則營陰外脫，而血中之溫氣亦亡也。

促結　促結者，陰陽之盛也。脈法：脈來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名曰促。陽盛則促，陰盛則結，此皆病脈。曰：脈藹藹如車蓋者，名曰陽結也，脈累累如循長竿者，名曰陰結也。陰陽之性，實則虛而虛則實，實而虛者，清空而無障礙，所以不結。虛而實者，壅滿而生阻隔，所以脈結。陽結則藹藹鬱動，如車蓋之升沉，陰結則累累不平，如長竿之勁節。以陽性輕清而陰性重濁，故促結之象異焉。

驚悸之家，脈多促結，以其陰陽之不濟也。陽旺于木火，陰盛於金水。陽虛而生驚者，木火下虛，陰氣凝澀而不化，是以結也。陰虛而生悸者，金水上虛，陽氣鬱迫而不通，是以促也。脈法：其脈浮而數，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硬，名曰陰結，此藏府之結也。蓋孤陽獨陰，燥濕偏盛，寒熱不調，其氣必結。藏府經絡，本爲一氣，藏氣結則脈氣必結，脈氣結則藏氣必結。若夫代止之脈，并無鬱阻而中斷，是營衛之敗竭，非促結之謂也。

弦牢　弦牢者，陰陽之旺也。《素問・玉機眞藏論》：春脈如弦。《四難》：牢而長者，肝也。弦牢者，肝家之脈，非病也。然弦牢之中，而有濡弱之象，則肝平。但有弦牢，而無濡弱，則肝病矣。《平人氣象論》：平肝脈來，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肝平。長竿末梢者，軟弱之義也。蓋木生于水而長于土，水土溫和，則木氣發達而榮暢，水土寒濕，則木氣枯槁而弦牢。

木之爲義，愈鬱則愈盛，弦牢者，木盛而土虛也。弦爲裏濕，支飲之阻衛陽，則木氣抑遏而爲弦。脈法：支飲，急弦是也。牢爲外寒，寒邪之束營陰，則木氣鬱迫而爲牢。脈法：寒則牢堅是也。弦亦爲寒，脈法：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金匱》：脈雙弦者，寒也，偏弦者，飲也。以寒水不生木，是以寒也。弦亦爲痛，《傷寒》：陽脈澀，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用小建中湯。以風木而賊土，是以痛也。脈以胃氣爲本，木得胃氣則和緩，不得胃氣則弦牢。《平人氣象論》：平人之常氣稟于胃，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春胃微弦曰平，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無胃曰死。所謂無胃氣者，但得眞藏脈，不得胃氣也。病肝脈來，如循長竿，曰肝病。死肝脈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新張弓弦者，弦牢之象，肝家之眞藏脈也。

濡弱　濡弱者，陽氣之衰也。《平人氣象論》：平肝脈來，濡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肝平。脈法：肝者，木也，其脈微弦，濡弱而長，肝病自得濡弱者愈。濡弱者，肝家之脈，非病也。然軟弱之中而有弦牢之意，則肝平，但有濡弱而無弦牢，則肝病矣。《玉機眞藏論》：春脈如弦，其氣軟弱輕虛而

滑，端直以長，故曰弦。端直以長者，弦牢之意也。蓋木生于水而長于土，木氣不達，固賴土氣達之，土氣不升，亦賴木氣升之。冬令蟄藏，水冰地坼，一得春氣鼓蕩，則閉蟄起而百物生，是木能剋土而亦能扶土。以乙木之生意，即己土之陽左旋而上發者也，生意濡弱，則土木之氣不能上達，而肝脾俱病。

氣化于戊土而藏于肺，血化于己土而藏于肝。《靈樞·決氣》：脾藏營，肝藏血，肝脾者，營血之原也。濡弱則營血虛衰，脈法：諸濡亡血，諸弱發熱，血亡則熱發也。傷寒脈濡而弱，不可汗下，以其血虛而陽敗也。弦牢者，木氣之太過，濡弱者，木氣之不及，太過則侮人，不及則人侮，均能爲病也。

散伏　散伏者，陰陽之鬭鬭也，氣鬭而不鬮，則脈散，氣鬮而不鬭，則脈伏。

散者，氣泄而不藏也，陰性聚而陽性散，陽降于尺而化濁陰，則脈沉聚，陰升于寸而化清陽，則脈浮散。而聚散之權，則在于關，關者，陰陽之關鎖，其散而不至于飛揚者，有關以鬮之，故散而能聚。散而不聚，則心病矣。脈法：傷寒咳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故也。脈散者，病家之大忌，散脈一形，則氣血之亡脫在近，精神之飛走不遠。散見于寸，猶可挽也，散見于尺，無可醫矣。

伏者，氣鬱而不發也，陽性起而陰性伏，陰升于寸而化清陽，則脈浮起，陽降于尺而化濁陰，則脈沉伏。而起伏之權，則在于關，關者，陰陽之關鎖，其伏而不至于閉結者，有關以鬭之，故伏而能起，伏而不起，則腎病矣。凡積聚癥瘕，停痰宿水之疾，脈必伏結。《十八難》：伏者，脈行筋下也，浮者，脈在肉上行也。故脈浮結者，外有痼疾，脈伏結者，內有積聚。《金匱》：脈來細而附骨者，乃積也。寸口，積在胸中，微出寸口，積在喉中。關上，積在臍旁，上關上，積在心下。微下關，積在少腹。尺中，積在氣衝。脈出左，積在左，脈出右，積在右，脈兩出，積在中央。非但積聚如是，凡一經將病，則一氣先伏。肝病者木鬱，心病者火鬱，腎病者水鬱，肺病者金鬱，脾病者土鬱，鬱則脈伏。庚桑子：人鬱則爲病。至理妙言。診一氣之欲伏，則知一時之將病。脈法：伏氣之病，以意候之，此之謂也。

動代　動代者，陰陽之起止也，氣欲發而不能，則爲動，氣中歇而不屬，則爲代。

動者，鬱勃而不息也。脈法：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若數脈見于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也。關者，中氣之變現，陰陽之樞機，陽自此降而爲陰，陰自此升而爲陽。陰升于寸，則遂其上浮之性，不至爲動。陽降于尺，則遂其下沉之性，不至爲動。惟陰欲升，脾土虛而不能升，陽欲降，胃土弱而不能降，則二氣鬱于關上，而見動形。陰陽鬱勃，不能升降，是以動而不止也。鬱勃之久，不無勝負，陽盛而動于關上，則內泄營陰而汗出，陰盛而動于關下，則外閉衛陽而發熱。熱發則汗不出，汗出則熱不發，汗出而熱發，陰陽之勝負乃分。方其動時，陰陽鬱盪，未知將來之孰勝而孰負也。動見于土位，木氣盤塞而莫達，甲木不降，乃懸虛而爲驚，乙木不升，乃衝擊而爲痛。甲乙橫逆，而賊戊己，則土氣敗矣。

代者，斷續而不聯也。《靈樞·根結》：一日一夜五十營，以營五藏之精，不應數者，名曰狂生。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五藏皆受氣。四十動一代者，一藏無氣。三十動一代者，二藏無氣。二十動一代者，三藏無氣。十動一代者，四藏無氣。不滿十動一代者，五藏無氣，與之短期。與之短期者，乍疏乍數也，乍疏乍數者，斷續之象也。蓋呼吸者，氣之所以升降也。心肺主呼，腎肝主吸，脾居呼吸之間，呼則氣升于心肺，吸則氣降于腎肝。呼吸定息，經脈五動，故十息之間，五十動內，即可以候五藏之氣。一藏無氣，則脈必代矣。《十一難》：脈不滿五十動而一止，一藏無氣者，何藏也？吸者隨陰入，呼者因陽出，今吸不能至腎，至肝而還，故知一藏無氣者，腎氣先盡也。由腎而肝，由肝而脾，由脾而心，由心而肺，可類推矣。代脈一見，死期在近，不可治也。代爲死脈，與脾脈代之代不同，脾脈代者，脾不主時，隨四時而更代也，此爲病脈。

《脈如·數脈》　數脈息脈輻輳，按舉有力，五至六至以上，凡急疾緊促之屬，皆其類也。主陽盛燔灼，侵剝眞陰之病，爲寒熱，爲虛勞，爲外邪，爲癰疽，此病隨脈見也。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爲相火，遺濁，淋癃。浮數表熱，沉數裏熱。陽數君火，陰數相火。右數火亢，左數陰戕。此按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又云：數大煩燥，狂斑，脹滿，數虛虛損，數實實邪，數滑熱痰，數澀爲損，熱灼血乾。此大概主于數脈，而尚有兼診之殊也。夫《脈經》首重數脈，以陰陽疑似，虛實表裏之間，最易混淆也。但數則爲熱，人皆知之，而如數之脈，人多不察，此生死關頭，不可不細心體認也，試切指之，夫數按不鼓，則爲寒虛相搏之脈。數大而虛，則爲精血銷竭之脈。細疾若數，陰燥似陽之候也。沉弦細數，虛勞垂死之期也。又有

駛脈即如數脈，非眞數也。若假熱之病，誤服涼劑，亦見數也，世醫診得息數急疾，竟不知新病久病，有力無力，鼓與不鼓之異，一概混投苦寒，遽絕胃氣，安得不速人于死乎。徐東皋云：數候多凶，匀健略可，惟宜傷寒、妊、瘧、小兒。《瀕湖脈學》云：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君相火來醫，實宜涼瀉虛溫補，肺病秋深卻畏之。據此亦常有溫補之矣。若僅言只將君相火來醫，則猶見之未擴也。夫獨不有陽虛陰盛之重恙，反得洪數有力之實脈，急溫桂附，旋即痊可者乎。余僅再引《內經・色脈篇》論，爲時師下一痛針法。經言冬脈曰其氣來如彈石者，此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此爲不及，病在中。釋云：來如彈石者，其至堅強，營之太過也。去如數者，動止疾促，營之不及也。蓋數本屬熱，而此眞陰虧損之脈，亦必急數。然愈數則愈虛，愈虛則愈數，而非陽強實熱之數，故不曰數而曰如數，則辨析之意深矣。此而一差，生死反掌。愚以爲何獨數脈有相似者，即浮、沉、遲、緩、滑、澀、洪、實、弦、緊諸脈，亦皆有相似也。又非惟脈然也，至證如瘧、如痰、如喘、如風、如淋等病，設非素嫻審辨，臨事最撼心目，故庸淺者，只知現在，精妙者，疑似獨明，爲醫之難，政此關頭矣。吾故曰脈故易辨，如數之脈則最難辨也。通一子云：滑數洪數者，多熱。澀數細數者，多寒。暴數者，多外邪。久數者，必虛損。讀此數語，則數脈與如數脈之脈瞭然矣。今將通一子數脈有陰有陽之論，及西池先生之說列于後，讀者留心細別，其于脈道思半矣。

西池先生曰：虛熱者，脈必虛數無力，固矣。然有過服涼劑，寒熱博擊，或肝邪剋土，脈反弦大有力者，投以溫補之藥，則數者，靜弦者，緩大者，斂矣。此最當知。又有虛寒，而逼火浮越者，眞陽欲脫者，脈皆數甚者，亦強大有力，皆當以證參之勿誤也。

通一子云：數脈有陰有陽，後世相傳皆以數皆熱脈，乃始自《難經》，不知脈數主熱，須分虛實，余自歷驗以來，凡見火熱伏火等症，脈反不數而惟洪滑有力，如經文所言者是也。至如數脈之辨，大約有七，茲列于左，諸所未盡，可以類推。一外邪有數脈，然初感便數者，原未傳經，熱自何來？所以只宜溫散，即或傳經日久，但其數而滑實，方可言熱，若數而無力者，到底仍是陰證，只宜溫中，此外感之數，不可盡以爲熱也。一虛損有數脈，凡患陽虛而數者，脈必數而無力，或兼細而證見虛寒，此則溫之且不暇，尙堪作熱治乎。又有陰虛之數者，脈必數而弦滑，雖有煩熱諸症，亦宜愼用寒涼，若但清火，必至脾泄而敗且患虛損者，脈無不數。數脈之病，惟損最多，愈虛則愈數，愈數則愈危，豈數皆熱病乎。一瘧疾有數脈，凡瘧作之時，脈必緊數，瘧止之時，脈必和緩，能作能止者，惟寒邪之進退耳，眞火眞熱則不然也。一痢疾有數脈，但兼弦澀細弱者，虛數非熱數，宜溫命門，百不失一。有形症多火，年力強壯者，方可以熱數治，必見洪滑實數之脈，方是其症。一瘡瘍有數脈，瘡瘍發，有陰有陽，可攻可補，不得盡以數脈爲熱。一痘疹有數脈，以邪毒未達也，達則不數矣。一癥癖有數脈，凡脇腹之下有塊如盤者，以積滯不行，脈必見數，若無火症而見細數者，不得以爲熱。一孕胎有數脈，衝妊氣阻，所以脈數，本無火也，此當以強弱分寒熱，不可因其脈數而執黃芩以爲聖藥也。凡邪盛者，多數脈，必兼陽脈。虛甚者，尤多數脈，必兼陰脈，則是熱非熱可知矣。

又按：傷寒以煩燥脈者爲傳，脈靜者爲不傳，有火無火之分也。即經盡欲解，而脈浮數。按之不耎，其人不虛，不戰汗出而解，則知數而按之耎者，皆爲虛矣。又陽明例云：病人脈數，數則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以發汗令陽氣微，膈內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吐也。又胃反而寸口脈微數者，爲胸中冷。又脈陽緊陰數，爲欲吐，陽浮陰數亦吐。胃反脈數，中氣大虛，而見假數之象也。凡乍病脈數而按之緩者，爲邪退。久病脈數，陰虛之象。瘦人脈數多火，陰虛。形充肥澤之人脈數，爲痰濕鬱滯，經絡不暢而蘊熱，未可責之于陰也。至于數則心煩，又曰滑數心下結熱，皆包絡火旺而乘君主之位耳。若乍疏乍數，不問何病，皆不治也。

《脈如・浮脈》　浮主于表，行從肉上，如循榆莢，如水漂木，凡洪、大、芤、革之屬皆其類也。體法天屬陽，臟司肺，時屬秋，運主金也。爲中氣虛，爲陰不足，爲風爲暑，爲脹滿，爲不食，爲表熱，爲喘息，此病隨脈見也。又云：寸浮傷風，頭痛鼻塞。左關浮者，風在中焦。右關浮者，風痰在膈。尺部得浮，下焦風客，小便不利，大便秘澀，此按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浮緊傷寒，浮緩傷風，浮數傷熱，浮洪熱極，浮洪而實，熱結經絡，浮遲中風，浮弦頭痛，浮滑風痰，浮虛傷暑，浮濡汗泄，浮微氣虛，浮散勞極。此則大概主于浮脈，而尙有兼診之殊也。至若浮芤失血，浮革亡血，內傷感冒而見虛浮無力，癆瘵陰虛而見浮大，兼痰火衰陽虛而見浮緩不鼓，久病將傾而見渾渾革至浮大有力，皆如浮脈也。叔和云：脈浮而無根者死，其亦可以浮診而用治

表之劑乎。夫曰浮多主表症，曰如浮悉屬內病，表裏不明，生死係之矣。通一子云：浮爲在表，然眞正風寒外感者，反不浮，但緊數而略兼浮者，便是表邪，其症必發熱無汗，身疼是其候也。若浮而兼緩，則非表邪矣。大抵浮而有力有神者爲陽，有餘則火必隨之，或痰見于中，或氣壅于上，可類推也。若浮而無力空豁者，爲陰不足，陰不足則水虧之候，或血不營心，或精不化氣，中虛可知矣。若以此等爲表症，則害莫大矣。其有浮大弦硬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眞陰之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之兆也。凡脈見何部，當隨其部而察其證，諸脈皆然。

又按：傷寒以尺寸俱浮爲太陽經病，以浮主表也。但指下有力，即屬有餘客邪，而太陽本經風寒營衛之辨，全以浮緊、浮緩而分。其有寸關浮而尺遲弱者，謂之陽浮陰弱，營氣不足，血少之故。蓋太陽以浮爲本脈，一部不逮，虛實懸殊，亦有六脈浮遲而表熱裏寒，下利清穀者，雖始病有熱，可驗太陽，其治與少陰之虛陽發露不異。又有下後仍浮，或兼促，或兼弦，兼緊，兼數之類，總由表邪未盡。乃有結胸、咽痛、脇急、頭痛之變端。詳結胸藏結及痞之症，皆下早，表邪內陷所致，究其脈雖變異，必有一部見浮，生死虛實之機，在關上沉細緊小之甚與不甚耳。若陽明府熱攻脾，脈雖浮大，心下反硬者，急下之，所謂從症不從脈也。至于三陰都無浮脈，惟陰盡復陽，厥愈足溫而脈浮者，皆爲愈症。三陰例皆以脈浮欲愈，不浮爲未愈可見也。總之，陽病浮遲，兼見裏症，合從陰治。陰病脈浮，證顯陽回，合從陽治，此傷寒之微言也。若夫別病日久，而脈反浮者，此中氣虧乏不能內守而然，是又不可膠柱而鼓瑟也。

《脈如·沉脈》 沉脈爲裏，凡細小隱伏反關之屬，皆其類也。動乎筋骨之間，如石沉水，必極其底，外柔內剛，按愈實。體同地屬陰，藏司腎，時屬冬，運主水也。兩尺若得沉實有神，此爲根深蒂固，修齡廣嗣之徵。如病則爲陽鬱之候，爲寒爲水，爲氣爲鬱，爲停飲，爲癥瘕，爲脹實，爲厥逆，爲洞泄，昔人論之詳矣。沉緊內寒，沉數內熱，沉弦內痛，沉緩爲濕，沉牢冷痛，沉滑痰食，沉弱氣弱兼汗，沉伏閉痛。此則大率主于沉脈，而尙有兼診之殊也。至于沉而散，沉而絕，沉而代，沉而短，沉不鼓，久病與陽病得此，垂亡之候也。若沉而扎，沉而弱，沉而澀，沉而細，沉而結，主亡血傷精，六極之脈。諸如此類，不得概以沉屬寒屬痛，而混投溫散之劑也。更有如沉之脈，每見表邪初感之際，風寒外束，經絡壅盛，脈必先見沉緊，或伏或止，是又不得以陽症陰脈爲惑，惟亟投以清表之劑，則應手汗泄而解矣。此沉脈之疑似，不可不辨也。通一子云：沉雖屬裏，然必察其有力無力，以辨虛實矣。沉而實者，多滯多氣，故曰下手脈沉，便知是氣，氣停積滯者，宜消宜攻。沉而虛者，因陽不達，因氣不舒，陽虛氣陷者，宜溫宜補，不得一概而混治也。

按：傷寒以尺寸俱沉爲少陰病，故于沉脈，別陰陽爲第一關捩。如始病不發熱，不頭痛，而手足厥冷脈沉者，此直中陰經之寒証也。若發熱頭痛，煩擾不寧，至五六日漸變手足厥冷，躁不得寐，而脈沉者，此傳經寒邪之熱証也。亦有始雖陽邪因汗下太過而脈見沉遲，此熱去寒起之虛症也。有太陽証下早，胸膈痞硬，而關上小細沉緊者，此表邪內陷陽分之結胸也。若能食而自利，乃陽邪下陷，陰分之藏結矣。有少陰病自利清水，口乾腹脹，不大便而脈沉者，此熱邪陷于少陰也。有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麻王附子細辛湯溫之，是少陰而兼太陽也。此與病發熱頭痛脈反沉身體痛當溫之宜四逆湯之法，似是而實不同也。有寸關俱浮，而尺中沉遲者，此陽証夾陰之脈也。大都沉而實大，數盛動滑而有力，爲陽邪內伏。沉而細遲，微弱弦澀少力，爲陰寒無疑。更有冬時伏邪，發于春夏，煩熱燥渴，而反脈沉足冷，此少陰無氣，邪毒不能發出陽分，下虛死証也。凡傷寒溫熱，得汗後脈沉，皆爲愈証，非陽病陰脈之比。更有內外有熱而脈沉伏，不數不洪，指下澀小急疾，無論傷寒雜病，發于何時，皆爲伏熱，不可以脈沉而認陰寒也。至于腸癖自利而脈沉，寒疝積瘕而沉，歷節痛痹而沉，伏痰留飲而沉，石水正水而沉，胸腹結痛而沉，霍亂嘔吐而沉，鬱結氣滯而沉，咸爲應病之脈，若反浮大虛澀，或雖沉而弦細堅疾，胃氣告匱，未可輕許治矣。

《脈如·遲脈》 遲爲陰脈，凡代、澀、緩、結之屬，皆其類也。與數爲陰陽對待之體，數六至，遲三至，息數甚懸。而緩與遲又依稀相似，但遲只三至，緩得四至，雖略相似，而主病則異。至離經之脈，則僅二至。《內經》謂之少氣，然遲主藏病，多屬虛寒，浮遲表寒，沉遲裏寒。遲澀爲血病，遲滑爲氣病。有力洽痛，無力虛寒，或主不月，或見陰疝，或血脈凝泣，或癥瘕沉痼。遲在上，則氣不化精。遲在下，則精不化氣。氣血寒則不行，血寒則凝滯。遲兼滑大，瘋痰頑痹。遲兼細小，眞陽虧損也。或陰寒留于中，爲泄爲痛，元氣不營于表，寒慄拘攣，皆主陽虛陰盛之病也。而獨有如遲之脈，凡人傷寒初解，

遺熱未清，經脈未充，胃脈未復，必脈見遲滑，或見遲緩，亦可投以溫中而益助餘邪乎。高鼓峰云：遲而汗出者死，此虛實之不容不辨也。

按：仲景有陽明病脈遲，微惡寒而汗出多者，爲表未解，脈遲頭眩腹滿者，不可下。有陽明病脈遲有力，汗出不惡寒，身重喘滿，潮熱便硬，手足濈然汗出者，爲邪欲解，可攻其裏。又太陽病脈浮，誤下而變遲者，爲結胸，若此皆熱邪內結之明驗也。須知遲脈雖見，表證亦屬藏氣不剋，所以邪氣留連不解。詳脈遲爲在藏一語，可不顧慮藏氣之病乎。

《脈如・滑脈》 滑脈爲陽中之陰，往來流利如盤之珠，凡洪、大、芤、實之屬，皆其類也。若滑脈平勻，乃得胃氣之脈也，故經云：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云：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按之指下擊鼓，有力有神，如珠圓滑，替替不絕。男得此無病，女得此有胎，乃眞滑脈也，若病則屬痰飲。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數痰飲，寸滑嘔吐，關滑畜血，尺滑癲淋遺泄。滑大滑數爲內熱，上爲心肺頭目咽喉之熱，下爲小腸膀胱二便之熱，亦脈証相應之脈也。而特有如滑之脈，驗診亦得平和，不大不小，不見歇止，不復剋勝，息數如常，只得平動不鼓，牒牒而去，稍按即無，此爲元氣已脫，僅存餘氣留連，藏腑經絡之內，未盡斷耳，先于死期，旬日內便見此脈，乃絕脈也，雖盧扁亦難復蘇。每見醫者尙于此際，執以爲痰，化氣消痞，攻劑任投，祇速其亡耳，抑何昧于生死之頓殊乎。至于虛損多弦滑之脈，陰虛而然也。瀉痢多弦滑之脈，脾腎受復也，此又不得通以火論。

按：傷寒溫熱時行等病，總以浮滑而濡者爲可治，蓋脈之滑而不甚有力者，大抵皆浮滑、緩滑、濡滑、微滑之類，終非無力之比。又平人支體豐盛而按之綿耎，六脈耎滑，此痰濕漸積于中外，終日勞役，不知怠倦，若安息則重着痠疼矣，以滑則爲痰矣。若滑而急強，擊擊如彈石，謂之腎絕。滑不直乎，按之不可得，爲大腸氣不足，以其絕無和緩胃氣，故經予之以短期。

《脈如・澀脈》 澀脈爲陰，往來艱澀，動不流利，凡虛細微遲，皆其類也，狀如輕刀刮竹，如雨沾沙，如病蠶食葉，參伍不調。主傷精亡血之病，爲血痹，爲寒濕入營，爲心痛，爲脇痛，爲解㑊，爲反胃，爲亡陽，爲腸結，爲憂煩，爲拘攣，爲痲木，爲無汗，爲脾寒食少，爲二便不調，爲四肢厥冷，男子爲傷精，女子爲失血，爲不月，爲胎病，爲溲淋，亦爲氣滯。凡見澀脈，多因七情不遂，營衛耗傷，血少而氣不波瀾。其在上則有上焦之不舒，其在中下則有中焦下焦之不運。在表則有筋骨之疲勞，在裏則有精神之短少。經曰：脈弱以澀，是謂久病。然亦有不同者，或人賦稟，經脈不利，或七情傷懷莫解，或過服補劑以致血氣壅盛，或飲食過度，不即運化，或痰多而見獨澀，或久坐久卧體拘不運，此又非主于傷精亡血之病也。至于虛勞細數而澀，或兼結代，死期可卜。凡診此脈，須察病機，庶無謬治。《脈經》云：澀爲血少，亦主傷精。寸澀心痛，或爲怔忡。關澀陰虛，因而中熱。右關土虛，左關脇脹。尺澀遺淋血痢可決。孕爲胎病，無孕血竭。按：《金匱》云：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澀，尺中亦微而澀，知有宿食，有發熱，有頭痛，而見浮澀數盛者，陽中霧露之氣也。霧傷皮腠，濕流關節，總皆脈澀。但兼浮數沉細之不同也。有傷寒陽明府實，不大便而脈澀，溫病大熱而脈澀，吐下微喘而脈澀，水腫腹大而脈澀，消皮大渴而脈澀，痰証喘滿而脈澀，病在外而脈澀，皆脈証相反之候。平人無故脈澀，貧窘之兆。尺中蹇澀，則艱于嗣。其有脈塞而鼓，如省客，左右旁至，如交漆，按之不得，如頹土，皆乖戾不和，殊異尋常之脈，故《素問》列之大奇。

《脈如・實脈》 實脈浮沉皆得，大而且長，應指幅幅然不虛，凡弦洪緊清之屬，皆其類也。經云：血實脈實。曰脈實者，水穀爲病。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蓋實主火熱有餘之病，或發狂譫語，或陽毒便結，或咽腫舌強，或脾熱中滿，或腰腸壅痛，或平人實大，主有痢疾，宜先下之。或疽脈實，急下之，以邪氣在裏故也，急宜通腸發汗，亟解繁奇之火，不待再計矣。又有如實之脈，久病得此，孤陽外脫，脈必先見弦數滑實，故書云久病脈實者凶，其可療以消伐之劑乎。更有沉寒內痼，脈道壅滯而堅牢如實，不得概用涼劑，但溫以羌桂之屬可也。又有眞陰大虧，燎原日熾，脈見關格洪弦若實，法幾窮矣，尙可清涼乎？以上三症，皆如實脈，非正實脈也。通一子云：表邪實者，浮大有力，以風寒暑濕外感于經，爲傷寒瘴瘧，爲發熱、頭痛、鼻塞、頭腫，爲筋骨支體痠疼、癱疽等証。裏邪實者，沉實有力，因飲食七情內傷于藏，爲脹滿，爲結閉，爲癥瘕，爲瘀血，爲痰飲，爲腹痛，爲喘嘔咳逆等証。火邪實者，洪實有力，爲諸實熱等證。寒邪實者，沉弦有力，爲諸痛滯等證。凡其在氣、在血，脈有兼見者，當以類求。然實脈有眞假，眞實者易知，假實者易誤。故必問其所因，而兼察形證，必得其神，方得高手。通一子之論殆亦恐人以如實爲眞實乎。

按：《診宗三昧》云：實在表，則頭痛身熱。實在裏，則膜脹腹滿。大而實者，熱由中發。細而實者，積自內生。在傷寒陽明病，不大便而脈實，則宜下。下後脈實大，或暴微欲絕，熱不止者死。厥陰病，下利脈實者，下之死，病脈之逆從可見矣。蓋實即是石，石爲腎之平脈，若石堅太過，劈劈如彈石狀，爲腎絕之兆矣，其消癉、鼓脹、堅積等證，皆以脈實爲可治。若泄而脫血，及新產驟虛，久病虛羸而得實大之脈，良不易治也。

《脈如·虛脈》 虛脈正氣虛也，無力也，無神也，有陰有陽。浮而無力爲血虛。沉而無力爲氣虛，數而無力爲陰虛，遲而無力爲陽虛。雖曰微、濡、遲澀之屬，皆爲虛類。然無論二十八脈，但見指下無神者，俱是虛脈。《內經》曰：按之不鼓，諸陽皆然，即此謂也。故凡洪大無神者，即陰虛也。細小無神者，即陽虛也。陰虛則金水虧殘，龍雷易熾，而五液神魂之病生焉。或盜汗，或遺精，或上下失血，或驚忡不寧，或咳喘勞熱。陽虛則火土受傷，眞氣日損，而君相化源之病生焉。或頭目昏眩，或膈塞脹滿，或嘔惡亡陽，或瀉痢疼痛。救陰者，壯水之主。救陽者，益火之源。漸長則生，漸消則死。虛而不補，元氣將何以復，此實生死之關也，醫不識此，尙何望其他焉。

經云：脈氣上虛尺虛，是謂重虛，病在中。脈虛難治，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可見病實脈虛，皆不易治。蓋虛即是毛，毛爲肺之平，肺若極虛而微，如風吹之狀，極虛而數，瞥瞥如羹上肥者，皆爲肺絕之兆也。惟癲疾之脈，虛爲可治者，以其神出舍空，可行峻補。若實大爲頑痰固結，搜滌不應，所以爲難耳。

《脈如·弦脈》 弦從肝化，可陰可陽，其狀端直以長，若箏弓弦從中直過，挺然指下，凡滑實堅搏之屬，皆其類也。體爲陽中陰藏，司肝，時屬春，運主木也。經云：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急勁如新張弓弦者死。戴同父曰：弦而軟者，其病輕。弦而硬者，其病重。純弦爲負死脈也。弦緩平脈也，弦臨土位，剋脈也。弦見于秋，反剋脈也。春病無弦，失主脈也。其病主諸瘧、支飲、懸飲、頭痛、喬痰、寒熱癥瘕、尺中陰疝、兩手拘攣。通一子云：爲血氣不和，爲氣逆，爲邪勝，爲肝強脾弱，爲宿食，爲寒熱，爲疼痛，爲拘急。右關見弦，胃寒腹痛，若不食者，木來剋土，必難治，此則大概脈與病符也。又如弦之脈，本非眞弦，而或兼見，而或相類，弦固類細，而細則如絲線之應指。弦又類緊，而緊則如轉索之不絕，爲體固異，主病亦殊，但緊則爲諸痛，依稀若弦之無力耳。弦兼洪爲火熾，滑爲內熱。弦兼遲爲痼冷，弦不鼓爲藏寒，弦兼澀秋逢爲老瘧，弦兼細數主陰火煎熬精髓血液，月竭癆瘵，垂亡之候也。若諸失血而見弦大爲病進，見弦小爲陰消痰清，見弦爲脾土已敗，眞津上溢，非痰也。又有似瘧陰陽兩虧，寒熱往來，脈亦見弦，急扶眞元，亦有生者，若誤作瘧治，必枉投于見病治病之舛劑也。大要弦脈而病屬經者，易治，屬腑者，難治，屬臟者，不治，指下細別，吉凶眉列矣。通一子云：諸病見此總非吉，六脈皆弦必是凶，蓋謂其弦強與和緩相左矣。脈法云：弦爲肝風，主痛主瘧，主痰主飲。弦居左寸，心中必痛。弦居右寸，胸及頭痛。左關弦兮，痰瘧癥瘕。右關弦兮，胃氣疼痛。左尺逢弦，飲在下焦。右尺得弦，足攣疝痛。又云：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辟，雙弦寒痼。亦初學察病之一也。

按：弦爲六賊之首，最爲諸經作病，故傷寒壞證，弦脈居多，虛勞內傷，弦常過半，總由中氣少權，土敗木賊所至，但以弦少弦多，以證胃氣之強弱。弦實弦虛，以證邪氣之虛實。浮弦沉弦，以證表裏之陰陽。寸弦尺弦，以證病氣之升沉。無論所患何證，兼見何脈，以和緩有神，不乏胃氣，咸爲可治。若弦而勁細，如循刀刃，弦而強直，如新張弓弦，如循長杆，如按橫格，此皆弦無胃氣，不可治也。又傷寒以尺寸俱弦爲少陽受病，如弦而兼浮兼細，爲少陽之本脈。弦而兼數兼緩，即有入府傳陰之兩途。若弦而兼之以沉、澀、微、弱，得不謂之陰乎。又傷寒脈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此陽弦頭痛也，必見于太陽。陽脈澀，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此陰弦腹痛，皆少陽部位也。凡表邪全盛之時，中有一部見弦，或兼遲兼澀，便是夾陰，急需溫散，猛劑非宜，即非時感冒亦宜體此。至于素有動氣怔忡，寒疝腳氣，種種宿病而夾外感之邪，于浮緊數大中，委曲搜求，弦象必隱于內。多有表邪脈緊，于緊中按之漸漸減少，從之不甚鼓指，便當弦脈例治。于浮中按之斂直，滑中按之搏指，沉中按之引引，澀中按之切切，皆陰邪內伏，陽氣消沉，不能調和，而顯弦直之狀，良非客邪盛緊之兆也，不可不察。

《脈如·緩脈》 緩爲脾脈，主乎中，應乎肌肉，陽寸陰尺，上下同等，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徐不疾，不微不弱，和緩有力，鼓指有神，如絲在經不卷其軸，又如微風輕颭柳梢。蔡西山曰：意思忻忻，難以名狀。四時五藏得此爲

有胃氣。其體屬天地之交，陽中有陰，陰中有陽。藏司脾，時應長夏，運主季土也。不分男女老弱，人身得此，志氣神暢，百病得此，不治自愈。然緩有二，此乃有胃氣雍容和緩之緩也，又有緩遲之緩，緩縱之緩，緩弱之緩。緩弛傷濕也，緩縱者，風熱也，緩弱者，氣虛也，緩而兼澀者，血虛也，浮緩者，風傷經絡，沉緩者，濕傷藏府，洪緩者，濕熱，細緩者，寒濕，是皆有病之脈，非眞緩脈也。尙有陰虛浮洪無力而緩，陽虛沉細無力而緩，是僅肖緩之體，而非得緩之神也。若弦居土位，緩臨水宮，蓋剋脈也。看此緩脈要察胃氣多少，鼓擊高下，去來遲速，便得眞確，悟從心解，未可一診了事也。脈法云：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左關浮緩，肝風內鼓。右關沉緩，土弱濕侵。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眞陽衰極。通一子云：緩脈有三，從容和緩，浮沉得中，此平人之正脈。若緩而滑大有力者，多實熱，如《內經》所言者是也，爲煩熱，爲口臭，爲腹滿，爲癰瘍，爲二便不利，或傷寒溫瘧初愈，而邪熱未清者，多有此脈。緩而遲細者，多虛寒，即諸家所言是也，爲陽虛，爲畏寒，爲氣怯，爲疼痛，爲暈眩，爲脾弱，爲痿厥，爲怔忡健忘，爲飲食不化，爲鶩溏飧泄，爲精寒腎冷，爲小便頻數，女子爲經遲血少，爲失血下血。凡諸瘡毒外證，及中風產後，但得脈緩者，皆易愈。按傷寒以尺寸俱微緩者，爲厥陰受病，厥陰爲陰盡復陽之界，故凡病後得之，咸爲相宜。其太陽病發熱頭自汗脈浮緩者，爲風傷衛證。又脾爲濕土之經，緩爲本脈，病主多濕，以土濕則軟也。然必和緩有神爲脾氣之充，今曰緩則非不緊不緩之中和矣。蓋凡有可名者，即非中和，即爲病脈也。

《脈如・洪脈》 洪脈指下極大，來盛去衰，來大去長。凡浮大芤實之屬，皆其類。體爲陽，藏司心，時屬夏，運主火也。主病爲腹滿煩渴，爲狂燥，爲斑疹，爲頭痛面熱，爲咽乾喉痛，爲口瘡癰腫，爲大小便不通，爲動血。浮洪爲表熱，沉洪爲裏熱，皆陽盛陰虛之病。若逢炎夏診有胃氣，乃應時之脈也。若泄痢，失血，久嗽及痞滿反胃見之，憎劇難瘳。或沉兼洪弦澀，主痰紅火熾之症。若形瘦脈大多氣虛，死，謂其與症不合也。又曰：脈大則病進，若春秋冬月見之，治主升陽散火。若洪而有力乃實脈，非洪脈，須投寒涼，此相類，宜細別耳。又有如洪之脈，乃陰虛假熱，陽虛暴症，脈雖洪大，按而無力，此又不得投以涼劑致敗胃氣。又人臨死從陽散而絕者，脈必先見洪大滑盛，乃眞氣盡脫于外也，不可不察。至于洪大至極，甚至四倍以上者，是即陰陽離絕，關格之脈也，不可治。《彙補》云：浮天之脈，陰必傷。弦洪之脈，胃必損。讀此二語，可不顧慮元氣乎。

按：仲景有服桂枝湯大汗出，大渴煩不解，脈洪爲溫病，溫病乃冬時伏氣所發，發于春者，爲溫病，發于夏者，爲熱病。其邪伏藏于內，而發出于表，脈多浮洪而混混不清，每多盛于右手。若溫熱時行脈反細小弱者，陽病陰脈也。有陽熱亢極，而足冷尺弱者，爲下虛之症，皆不可治。又屢下而熱勢不解，脈洪不減，謂之壞病，多不可救。洪爲陽氣滿溢，陰氣垂絕之脈。故謁謁如車蓋者，爲陽結。脈浮而洪，身汗如油，爲肺絕，即雜病洪脈，皆火氣亢甚之兆。若病後久虛，虛勞失血，泄瀉脫元，而見洪盛之脈，尤非所宜。

《脈如・細脈》 細脈似微，而常有細直而耎，若絲線之應指。宜于秋冬，老弱爲血氣兩衰之病，或傷精泄汗，或濕氣下侵，或泄利脫陰，或丹田虛冷，或胃虛腹脹，或目眩筋痿。《脈經》云：細爲血氣衰，有此症則順，否則逆。故吐衄脈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治須溫補。春夏少壯俱忌細脈，謂其與時不合，與形不合也。至有如細之脈，或因暴受寒冷極痛，壅塞經絡，致脈沉細不得宣達，是細不得概言虛而可誤施溫補，固結邪氣也。又有勞怯困殆，脈見弦細而數，蓋弦主氣衰，細主血少，數主虛火煎熬，奄奄將斃，醫于此時，尙欲清之平之，良可慨矣。高鼓峰云：細脈必沉，但得見滑即是正脈，平人多有之。若見弦數即是枯脈，六腑內絕不治。《脈經》云：細主氣衰，諸虛勞損。細居左寸，怔忡不寐。細居右寸，嘔吐氣怯。細入左關，肝陰枯竭。細入右關，胃虛脹滿。左尺見細，泄利遺精。右尺見細，下元冷憊。

按：傷寒以尺寸俱沉細爲太陰受病，太陰職司敷化之權，今爲熱邪所傳，營衛之氣不能條暢百脈，所以尺寸皆沉細。不獨太陰爲然，即少陰之脈亦多沉細。故仲景有少陰病脈沉細數，不可發汗之禁，此皆外陰內陽，非若嚴冬卒中暴寒，盛夏暑風卒倒，內外皆陰之比。

《脈如・長脈》 長脈不大不小，迢迢自若，如循長竿末稍爲平，如引繩，如循長竿爲病。長有三部之長，一部之長，此以形體言也。有來往之長，謂來有餘韵也。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經云：長則氣治，短則氣病，長主于肝，短主于肺，皆平脈也，反此則爲有餘之病，非陽毒癲癎，則陽明熱深。若長而緩，百病皆愈，大概雖主乎病，亦屬輕淺之症。其有如長之脈，或鰥寡思色不遂，心肝兩部則洪長而溢魚際，皆是七情爲患，而非有病

之脈也。或癲疝而左尺偏長，是又宿疾留經，而非無病之脈也。或寒入經腑，六部細長不鼓，此非投以辛熱，不能蠲除也。若細長而鼓，又須清解，靈變在人耳。看得長脈多有兼見，不得偏執爲悉無病，但疾得此，終非死脈。老人兩尺脈沉長滑實，壽可期頤，且徵瓜瓞之盛。若短脈不及本位，應指而回，不能滿部，主病爲內虛，爲喘滿氣促，爲胃氣弱，爲頭腹疼。諸病見短難治，爲眞氣不足，是又與長爲霄壤之判。

《脈如·短脈》 短脈尺寸俱短，而不及本位，不似小脈之三部皆小弱不振，伏脈之一部獨伏匿不前也。經曰：短則氣病，良由腎氣阨塞，不能條暢百脈，或因痰氣食積，阻礙氣道，所以脈見短澀促結之狀。亦有傷氣不充，而脈短者，經謂寸口脈中手短者，曰頭痛是也。仲景曰：汗多重發汗，亡陽譫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又少陰脈不至，腎氣絕爲尸厥。傷寒六七日大下後，寸脈沉而遲，手足厥冷，下部脈不至，咽喉不利，唾膿血者，難治。戴同父曰：短脈只當責之于尺寸，若關中見短，是上不通寸，爲陽絕，下不通尺，爲陰絕矣。曷知關部從無見短之理，昔人有以六部分隸而言者，殊失短脈之義。

《脈如·緊脈》 緊脈形如轉索無常，又如切繩，乃熱爲寒束之脈，故以急數而不甚鼓。暴病見之爲腹痛身疼，寒客太陽，或主風痙痛症。在尺陰冷腹疝，在關心腹沉痛。在左緊盛傷寒，在右緊盛傷食。急而緊者，是遁尸，數而緊者，當主鬼擊。緊數在表，爲傷寒發熱，爲渾身筋骨疼痛，頭痛項強，爲嗽咳鼻塞，爲癖，爲瘧。沉緊在裏，爲心腹疼，爲胸腹脹滿，爲中寒逆冷，爲吐逆出食，爲風癇反張，爲痃癖，爲瀉利，爲陰疝，女人爲氣逆經滯，小兒爲驚風抽搐。若中惡浮緊，嗽咳沉緊，皆主死，此症與脈反也。又有如緊之脈，乃傷寒陰症絕陽，七日、九日之間得此脈。仲景曰：脈見轉索者，即日死。蓋緊本屬病脈而非死脈，但有新久之異，便有生死之分，不可不察。

緊爲諸寒收引之象，亦有熱因寒凍而煩熱拘急疼痛者，如太陽寒傷營證是也。然必人迎浮緊，乃爲表證之確候。若氣口盛緊，又爲內傷飲食之兆。《金匱》所謂脈緊頭痛風寒，腹中有宿食也。而少陰經中，又有病人脈陰陽俱緊反汗出者，亡陽也，此屬少陰，法當咽痛而復吐利，是謂緊反入裏之徵驗。又少陰病脈緊，至七八日，下利而脈暴微，手足反溫，脈緊又去，爲欲解也，雖煩熱下利，必自愈，此即緊去人安之互辭，不可下。脈證中則有脈來陰陽俱緊，惡寒發熱，則脈欲厥，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是其候也。此亦緊反入裏之互辭，因誤下而陽邪內陷，欲出不出。有此厥逆進退之象，故言欲厥，脈雖變而緊狀依然，非營衛離散，乍大乍小之比。而脈法中復有寸口脈微，尺脈緊，其人虛損多汗，如陰常在絕不見陽之例，可見緊之所在，皆陽氣不到之處，故有是象。夫脈按之緊如弦直，上下行者，痙若伏堅者，爲陰痙，總皆經脈拘急，故有此象。若脈至如轉索而強急不和，是但緊無胃氣也，豈堪尚引日乎。

《脈如·散脈》 散脈舉之浮散，按之則無，去來不明，漫無根蒂，不似虛脈之重按雖虛而不至于散漫也。散爲元氣離散之象，故傷寒嗽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故也，可知散脈爲必死之候。然形象不一，或如吹毛，或如散葉，或如懸雍，或如羹上肥，或如火薪然，皆眞散脈，見之必死，非虛大之比。經曰：代散則死。若病後大邪去而熱退身安，泄利止而漿粥入胃，或有可生者，又不當以概論也。古人以代散爲必死者，蓋散爲腎敗之應，代爲脾絕之兆。腎脈本沉而按之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根本絕也。脾脈主信，而代脈去來必愆其期，是後天資始之根本絕也，故二脈獨見，均爲危亡之候，而二脈交見，尤爲必死之徵。

按：脈形本貞斂，今散漫不收，似大而實非大，蓋虛甚而四散者也。

《脈如·弱脈》 弱脈者沉細而耎，按之乃得，舉之如無，不似微脈之按之欲絕，濡脈之按之若無，細脈之浮沉皆細也。弱爲陽氣衰微之候。夫浮以候陽，今取之如無，陽衰之明驗也，故傷寒首言弱爲陰脈，即陽經見之亦屬陽氣之衰。經言寸口脈弱而遲，虛滿不能食。寸口脈弱而緩，食卒不下，氣塡膈上。上二條一屬胃寒，一屬脾虛，故皆主乎飲食，又形作傷寒，其脈不弦緊而弱，太陽中暍，身熱疼重，而脈微弱，可見脈弱無陽，必無實熱之理，祇宜辨析眞陽之虛，與胃氣之虛，及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至耳。在陰經見之，雖爲合脈，然陽氣衰微已極，非峻溫峻補，良難春回寒谷也。惟血痺虛勞，久嗽失血，新產及老人久虛，脈宜微弱，然必弱而和滑，可卜胃氣之未艾。若少壯暴病而見脈弱，咸非所宜，即證虛脈弱，而兼之以澀，爲氣血交敗，其能榮爨下之薪乎。

《脈如·濡脈》 濡脈虛耎少力，應指虛細，如絮浮水面，輕手乍來，重手乍去，不似虛脈之虛大無力，微脈之微細如絲，弱脈之沉細耎弱也。爲中濕，

爲自汗，爲冷，爲痹。寸濡曰陽虛，關濡曰中虛，尺濡曰濕甚，爲泄瀉。濡爲胃氣不剋之象，故內傷虛勞，泄瀉少食，自汗喘乏，精傷痿弱之人，脈雖濡耎乏力，猶堪峻補峻溫，不似陰虛脫血，純見細數弦強，欲求濡弱，絕不可得也。蓋濡脈之浮耎，與虛脈相類，但虛則浮大，而濡則小弱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脈之耎弱與微脈相類，但微則欲絕，而濡則力微也。濡脈之無力與散脈相類，但散則從大，而按之則無，濡則從小，而漸至無力也。夫從小而漸至無力，氣雖不充，血猶未敗。從大而按之則無，則氣無所統，血已傷殘，陰陽離散，將何所恃而尚望其生乎！以此言之，則濡之與散不啻霄壤矣。

《脈如・芤脈》 芤脈浮大中空，按如葱管。芤爲陽脈，凡浮豁長洪之屬，皆其類也。爲孤陽脫陰之候，爲失血脫血，爲氣無所歸，爲陽無所附，爲陰虛發熱，爲頭暈目眩，爲驚悸怔忡，爲喘急盜汗。芤雖陽脈，而陽實無根，總屬大虛之候。《脈經》云：芤脈中空，故主失血。隨其部位，以驗所出。左寸呈芤，心主喪血，右寸呈芤，相傳陰亡。芤入左關，肝血不藏，芤現右關，脾血不攝。左尺見芤，便紅之咎，右尺若芤，火炎精漏。

按：太陽病有脈浮而緊，按之反芤，本虛戰汗而解者，暑病有弦細芤遲，血分受傷者，芤爲失血之本脈。經云：脈至如搏，血溫身熱者死。詳如搏二字，即是弦大而按之則減也。又云：脈來懸鉤浮爲常脈，言浮而中空，按之旁至，似乎微曲之狀，雖有瘀積阻滯，而指下柔和，是知尚有胃氣，故爲失血之常脈。若弦強搏指，而血溫身熱，爲眞陰槁竭，必死何疑。凡血脫脈芤，而有一部獨弦，或帶結、促、澀滯者，此爲陽氣不到，中挾邪虛之兆，是即瘀血所結處也。所以芤脈須一部兩部，或一手兩手，而與攻補方爲合法。

《脈如・微脈》 微脈纖細無神，柔弱之極，是爲陰脈。凡細小虛濡之屬，皆其類也。乃血氣俱虛之候，爲畏寒，爲恐懼，爲怯弱，爲少氣，爲中虛，爲脹滿，爲嘔噦，爲泄瀉，爲虛汗，爲食不化，爲腰腹疼痛，爲傷精失血，爲眩運厥逆，此雖氣血俱虛，而尤爲元陽虧損，最是陰寒之候。《脈訣》云：左寸驚怯，右寸氣促。左關寒攣，右關胃冷。左尺得微，髓竭精枯，右尺見微，陽衰命絕。學者當按部位以察病可也。按：微脈輕取而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而如無，故曰陰氣竭。長病得之，多不可救，謂其正氣將絕也。卒病得之，或可生，謂其邪氣不至深重也。

按：縈縈如蜘蛛絲者，仲景謂陽氣之衰，嘗見中風卒倒而脈微，暑風卒倒而脈微，皆爲虛風之象，其脈多兼沉緩。若中寒卒倒而脈微，爲陰邪暴逆，所以微細欲絕也。而傷寒以尺寸俱微緩爲厥陰受病，病邪傳至此經，不特正氣之虛，邪亦向衰之際，是以俱虛，不似少陰之脈微細，但欲寐耳。詳二經之脈，同一微也，而有陰盡復陽，陽去入陰之異。即太陽經之脈微，而發熱惡寒，熱多寒少，脈微爲無陽者，有面有熱色邪未欲解而脈微者，有陰陽俱停邪氣不傳而脈反微者，若以微爲虛象，不行攻發，何以通邪氣之滯耶？必熱除身安而脈微，方可爲欲愈之機。若太陽症具而見足冷尺微，反爲下焦虛寒之驗，可不建其中氣而行正發汗之例乎。

《脈如・動脈》 動乃數脈，見于關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仲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形冷惡寒，此三焦傷也，主病爲痛爲驚，爲泄利，爲亡精，爲失血。虛者傾搖，勝者自安，此皆病也。《脈法》云：右寸得動，自汗無疑。左寸得動，驚悸可斷，左關拘攣，右關脾痛。左尺亡精，右尺火迅，是可按部位以察病也。又有平人而動者，《太素》云：三部寬長是上賢，更于膽脈見長弦，豁然應指如龍動，翊贊明君萬萬年。又曰：腎部忽然動滑時，爲官必定有遷移。更有三部寬洪應，用意消詳仔細推。《素問》曰：婦人少陰脈動甚者，孕子也，是皆吉兆之脈也。

《脈如・伏脈》 伏脈深于沉，診須推筋着骨，細尋方見。凡沉微細脫之屬，皆其類也。主寒凝經絡藏腑，或霍亂吐瀉，腹疼沉困，或宿食沉畜，或老痰膠固，或厥逆。重陰散陽，溫裏急宜着力。傷寒太陽初症得此，最爲吉兆，故瀕湖曰：傷寒一手脈伏曰單伏，兩手脈伏曰雙伏，不可以陽症見陰爲診，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蘇之義。又有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羌附及(炙)[灸]關元，脈乃復出也。若太谿衝陽皆無脈者，必死，以上皆正伏脈也。又有如伏之脈，乃病久陽陰兩虧，脈見斷續沉陷，或隱或見，眞氣隨亡，豈初病消散之比乎，此乃脫脈，非伏脈也。至有暴驚、暴怒、暴厥，亦見沉伏，少待經盡氣復，不治當自愈。若人年過四十以上，元氣素虛，忽然昏瞶不省人事，此爲類中風，而非眞中風也。喉聲曳鋸，六脈沉伏，惟急治，以三生飲加人參一兩，亦有得生者，如遺尿汗泄，口開目合，便不救矣。但診此脈，與如伏脈，當兼察病因，庶免枉治。通一子云：

如有如無，附骨乃見，此陰陽潛伏，阻隔閉塞之候。或火閉而伏，或寒閉而伏，或氣閉而伏，爲痛極，爲霍亂，爲疝瘕，爲閉結，爲氣逆，爲食滯，爲忿怒，爲厥逆水氣。凡伏脈之見，雖與沉微細脫者相類，而實有不同也。蓋脈之伏者，以其本有如無，而一時隱蔽不見耳，此有胸腹痛極而伏者，有氣逆于經脈道不通而伏者，有偶因氣脫不相接續而伏者。然此必暴病暴逆者乃有之，調其氣而脈自復矣。若此數種之外，其有積困延綿，脈本細微，而漸至隱伏者，此自殘燼將絕之兆，安得尚有所伏。常見痛人脁此，無論久暫虛實，動稱伏脈，而破氣通痰等劑猶言任意。此恐其就道稽遲，而復行催牒耳。聞見略具，諒不至此。《脈法》云：伏脈爲陽受病入深。左寸血鬱，左關肝滯而痛，右關寒凝水谷，左尺氣疝，右尺火消。各應部位，學者消息。

《脈如·牢脈》 牢脈弦大而長，舉之減少，按之實強，如弦縷之狀，不似實脈之滑實流利，伏脈之匿伏澀難，革脈之按之中空也。爲心腹疼痛，爲疝癰癥瘕，爲氣短息促，爲皮膚著腫。叔微云：牢則病氣牢固，在虛證絕無此脈，惟濕痙拘急，寒邪暴逆，堅積內伏，乃有是脈。歷考諸方，不出辛熱開結，甘溫助陽之治，庶有剋敵之功，雖然固壘在前，攻守非細設，更加之以食塡中土，大氣不得流轉，變故在于須臾，可不爲之密察乎？若以牢爲內實，不問所以，而妄行迅掃，能無實實虛虛之咎哉。大抵牢爲堅積內著，胃氣竭絕，故諸家以爲危殆之象云。

《脈如·革脈》 革脈弦大而數，浮取強直，重按中空，如鼓皮之狀，不似緊脈之按之劈劈，弦脈之按之不移，牢脈之按之益堅也。爲亡血，爲失精，爲半產崩漏，爲脹滿，爲中風，爲感濕。嬰寧生曰：革乃變革之象，雖失常度，而按之中空，未爲眞藏，故仲景厥陰例中有下利腸鳴，脈浮革者，主以當歸四逆湯，得非風行木末擾動根株之候乎。又云：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金匱》半產漏下主以旋覆花湯，得非血室傷憊，中有瘀結未盡之治乎。其男子亡血失精，獨無主治，雲岐補以十全大補，得非極勞傷精，塡補其空之謂乎。是以長沙直以寒虛相搏例之，惟其寒，故柔和之氣失焉，惟其虛，故中空之象見焉。豈以革浮屬表，不顧腎氣之內憊乎。

《脈如·結脈》 結脈指下遲緩中頻見歇止，而少頃復來，不似代脈之動止不能自還也。結爲陰邪固結之象。越人云：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言結而少力爲正氣本衰，雖有積聚，脈結不甚也。而仲景有傷寒汗下不解，脈結代心動悸者，有太陽病身黃脈沉結，少腹硬滿，小便不利，爲無血者。一爲津衰邪結，一爲熱結膀胱，皆虛中夾邪之候。凡寒飲死血，吐利腹痛，癥瘕蟲積等氣鬱不調之病，多有結脈。暴見即宜辛溫扶正，略兼散結開痰，脈結自退。嘗見二三十至內有一至接續不上，每次皆然，而指下虛微，不似結促之狀，此元氣驟脫之故，峻用溫補自復。如補益不應，終見危殆。若久病見此，尤非合脈。夫脈之歇止不常，須詳指下有力無力，結之頻與不頻，若十餘至或二三十至一歇，而縱指續續，重按頻見，前後至數不齊者，皆經脈窒礙，陰陽偏阻所致。蓋陰盛則結，陽盛則促，所以仲景皆爲病脈。

《脈如·促脈》 促脈乃數而一止，此爲陽極亡陰，主痰壅陰經，積留胃府，或主三焦鬱火炎盛，或發狂斑，或生毒疽，五積停中，脈因爲沮，最不宜于病後。若勢進不已，則爲可危。五積者，血、氣、痰、飲、食也。若此得之新病，元氣未敗，不必深慮。但有如促之脈，或漸見于虛癆垂危之頃，死期可卜。或暴作于驚遑造次之候，氣復自愈。脫陰見促，終非吉兆。腫脹見促，不交之否，促脈則亦有死者矣。《脈法》云：左寸見促，心火炎炎。右寸見促，肺鳴咯咯。左關血滯，右關食滯。左尺遺精，右尺熱灼。可因部位而斷病也。

按：促爲陽邪內陷之象，經云：寸口脈中手上擊者曰肩背痛，觀上擊二字，則脈來搏指，熱盛于經之義，朗然心目矣。而仲景太陽例有下之後脈促胸滿者，有下之利遂不止而脈促者，有下之脈促不結胸者，有脈促手足厥冷者，上四條一爲表未盡，一爲幷入陽明，一爲邪去欲解，一爲轉次厥陰，總以促爲陽盛，裏不服邪之明驗。雖證見厥逆，祇宜用灸以通陽，不宜四逆以回陽，明非虛寒之理，具見言外。所以溫熱發斑，瘀血發狂，及痰食凝滯，暴怒氣逆，皆令脈促。設中虛無凝，必無歇止之脈也。

《脈如·代脈》 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名曰代陰。不似促結之雖見歇止，而復求有力也。代爲元氣不續之象，經云代則氣衰，在病後見之未爲死候。若氣血驟損，元神不續，或七情太過，或顚仆重傷，或風家痛家，脈見止代，只爲病脈。傷寒家有心悸脈代者，腹痛心疼，有結澀止代不勻者，凡有痛之脈，止歇乃氣血阻滯而然，不可以爲準則也。若不因病，脈見止代，是一藏無氣，他藏代之，眞危亡之兆也。即因病脈代，亦須至數不勻者，猶或可生。若不滿數至一代，每次皆如數而止，此必難治。經謂五十動不一

代者，以爲常也，以知五藏之期。予之短期者，乍疏乍數也。又云：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此則陽氣竭盡無餘之脈耳，所以或如雀啄，或如屋漏，或如弦絕，皆爲代脈，見之生理絕矣。惟妊娠惡阻嘔逆最劇者，恆見代脈，穀入既少，氣血盡幷于胎息，是以脈氣不能接續。然亦二三月時有之，若至四月胎已成形，當無歇止之脈矣。

《脈如・疾脈》 疾脈呼吸之間脈七八至，雖急疾而不實大，不似洪脈之既大且數，卻無躁疾之形也。疾脈有陰陽寒熱眞假之異，如疾而按之益堅，乃亢陽無制，眞陰垂絕之候。若疾而按之不鼓，又爲陰邪暴虐，虛陽發露之徵。嘗考先輩治按，有傷寒面赤目赤，煩渴引飲而不能咽，東垣以羌附人參汗之而愈。又傷寒畜熱內盛，陽厥極深，脈疾至七八至已上，人皆誤認陰毒，守眞以黃連解毒湯治之而安，斯皆證治之明驗也。凡溫病大熱燥渴，初時脈小，至五六日後，脈來躁疾大，顴發赤者死，謂其陰絕也。燥疾皆爲火象，《內經》有云：其有躁者，在手言手少陰、厥陰二經，俱屬于火也。陰毒身如被杖，六脈沉細而疾，（炙）〔灸〕之不溫者死，謂其陽絕也。然亦有熱毒入于陰分，而爲陰毒者，脈必疾盛有力，不似陰寒之毒，雖疾而弦細乏力也。虛勞喘促聲嘶，脈來數疾無倫，名曰行尸。《金匱》謂之厥陽獨行，此眞陰竭于下，孤陽亢于上也。惟疾而不躁，按之稍緩，方爲熱證之正脈。《脈法》所謂疾而洪大，苦煩滿，疾而沉細，腹中痛，疾而不大不小，雖困可治，其有大小者，難治也。至若脈至如喘，脈至如數，得之暴厥暴驚者，待其氣復自平。迨夫脈至浮合，浮合如數，一息十至以上，較之六數七疾八極更甚，得非虛陽外越之兆也。

《脈如・濡弱微細相類》 濡脈極軟，如水面浮綿，輕診則得，重按無有。弱脈極軟，重按乃得，輕診無有。《脈學》云：浮脈如綿曰濡，沉脈如綿曰弱，浮而極細如絕曰微，沉而細極不斷曰細。又曰：輕診即見，重按如欲絕者，微也。往來如線，而常有者，細也。仲景曰：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縈縈如蠶絲細者，陰氣衰。此四脈雖形體不一，大較陰陽兩虧，病從內得，或失精亡血，或泄汗相濕，或氣促心驚，或虛脹消癉，或筋骨痿痹。老弱久病見之順，少年春夏見之逆，治法皆宜調營益氣，填精補髓，固脾健胃。急施拯救，方得全生。凡診此脈，須察胃氣多少，預示吉凶，庶不召謗。

《脈如・革牢不同》 革脈如按鼓皮，生病爲亡血遺精，半產崩漏，脹滿中風，感濕諸症。牢脈似沉似伏，大而長微弦。扁鵲曰：牢而長者，肝也。仲景曰：寒則堅牢，有牢固之象。徐東皋云：沉而有力，動而不移，牢之體也。主病爲心腹疼痛，疝癲癥瘕，爲氣短息促，爲皮膚著腫。是革牢二脈，固判若天淵也。仲景曰：弦則爲寒，扎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曰革。男子主亡血失精，女子主半產崩漏。《脈經》曰：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瀕湖曰：此則扎弦二脈相合，故均主失血之候。諸脈書皆以爲牢脈，故或有革無牢，有牢無革，混淆不辨，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症皆異也。又牢爲元氣將絕者凶，牢忌見陰虛失血之病，爲虛病見實脈也，不可不辨。

《脈如・牢實相類》 牢脈沉而有力，動而不移，明主陰虛凝固之象也。若實脈則浮沉皆得大而且長，指下鼓擊，息數往來，動而能移，乃主陽盛實熱之病。脈體固依稀相似，而主病則已懸甚，均一動也，只爭移與不移，此徐東皋獨得牢脈之神，識超千古矣。及閱方書，謂潔古實脈而投羌附，此必非實脈，乃牢脈也，不容不細別之。

《脈如・扎虛散不同》 虛脈遲大而軟，按之無有，隱指豁豁然空。崔紫虛云：形大力薄，其虛可知，主傷暑怔忡，自汗驚悸，發熱陰虛，腹脹痿痹，遺精便泄諸症。經曰：血虛脈虛。又曰：氣來虛微，爲不及，病在內。又曰：久病脈虛者死。若扎脈則大如慈葱，與虛脈豁豁然空不同也。所謂散脈者，其形如楊花散漫，去來無定，息數難齊，無統紀，無束約，渙散不收，稍按便四散不聚，主病爲溢飲，爲血耗，爲怔忡，爲脫汗，爲胕腫，產婦得之生，妊婦得之墜，平人見之死。《難經》曰：散脈獨見者危。柳氏曰：散爲血氣俱虛，根本脫離之脈，若兩尺見之，魂斷歸冥。心脈洪大微散，肺脈浮澀微散，獨此不妨耳。此散與虛異，而虛雙與扎異也。

《脈如・扎革不同》 扎形如慈葱，兩旁有，中央空。同父曰：脈行口中，脈以血爲形，扎脈中空，脫血之象也。革脈則形按如鼓皮，雖體不同，大抵主病則皆失血亡陰之證。

《脈如・結代不同》 結脈緩而一止，止無常數。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止有常數。《脈學》云：數而時止名爲促，緩止須將結脈呼，止不能回方是代，結生代死是殊塗。然代爲氣衰，固云死脈？而又宜于風家痛極，孕婦霍亂，是代亦有生者。至結脈雖爲陰凝痰結，積聚癰腫，瘕疝諸病，每見脫血，逢此終不免于死者，是又不拘于常數，總之結脈多生，代脈多死

耳。瀕湖曰：脈一息五至，肺心脾肝腎五藏之氣皆足，五十動而一息，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而一息，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息，蓋一藏之氣衰，而他藏之氣代至也。滑伯仁曰：若無羸瘦而脈代者，危脈也。有病而氣血乍損，氣不能續者，祇爲病脈。傷寒心悸脈代者，復脈湯主之。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代之生死，不可不辨。舊以數來一止爲促，促者爲熱，爲陽極；緩來一止爲結，結者爲寒，爲陰極，通爲血凝氣滯，爲食停，爲痰結，爲積聚，爲癥瘕，爲七情鬱結。浮結爲寒邪在經，沉結爲積聚在內，此故結促之舊說矣。然以予之驗，則促類數也，未必熱；結類緩也，未必寒。但見中止者，總是結脈，多由血氣慚衰，精力不繼，所以斷而復續，續而後斷，常見久病者多有之，虛勞者多有之，或誤用攻擊消伐者，亦有之。但緩而結者爲陽虛，數而結者爲陰虛。緩者猶可，數者更劇，此可以結之微甚，察元氣之消長，最顯最切者也。至如留滯鬱結等病，本亦此脈之證應，然必其形強氣實而舉按有力，此多因鬱滯者也。又有無病而一生脈結者，此其氣稟之異常，無足怪也。舍此之外，凡病有不退而漸見脈結者，此必血氣衰殘，首尾不繼之候，速宜培本，不得妄認爲留滯。

《脈訣啓悟注釋·脈之體象》 浮脈，浮脈爲陽，浮爲陽脈。風邪在表，表受風邪。表無見證，無頭痛，發熱，惡寒之表。乃爲陽盛。症必口燥舌乾，脈必浮盛有力。浮虛血虛，脈若虛浮，症必血虛。帶數陰虛，浮虛帶數，必屬陰虛。浮豁散亂，脈若散亂，重按空豁。即是無根。脈即無根，症必難治。

寸關尺　右寸脈浮，右寸應肺，主分布衛氣，肺受風邪，則浮脈見于右寸。若邪遍衛分，則六脈皆浮。傷風鼻塞。風傷衛氣，則肺失分布，而肺竅于鼻，邪壅肺竅，故鼻塞。左寸脈浮，左寸應心，主統營血。寒邪傷之，則浮脈見于左寸。若邪遍營分，則脈必浮而兼緊。傷寒頭痛。寒邪傷表，則清陽抑遏而頭痛。左關脈浮，左關應肝膽，受風則脈浮。肝膽風邪。肝屬厥陰而藏血，膽屬少陽而司腠理。二經受邪，崇主寒熱，脇痛，痎瘧，血泄之症。右關脈浮，右關應脾胃，受風則脈浮。風傷脾胃。胃主納穀，脾主敷化，胃經受風，則善食而瘦。脾經受風，則不能食而泄。右尺脈浮，右尺應命腸，受風則脈浮。風犯命腸。腎命受風，則眞氣下泄。大腸受風，則腸風下血。左尺脈浮，左尺應腎、膀、小腸，受風則脈浮。太陽犯本。腎爲太陽之裏，膀胱爲太陽之腑，小腸應太陽之經。腎臟受風，則囊腫，溺澀。小腸受風，則溺血淋濁。膀胱受風，隨經瘀熱入裏，則小腹急結。小便不利，爲熱結膀胱。小腹結硬，小便自利，爲血結膀胱。

辨虛實　無力表虛，脈浮無力，爲表陽虛。有力表實。脈浮有力，爲表邪實。欲詳裏證，詳辨病，裏脈浮。虛象最切。脈虛主裏症居多。

辨兼脈　浮緊風寒，浮爲風象，緊爲寒束。浮緩風濕。浮因風鼓，緩由濕着。浮數風熱，浮爲風邪，數乃熱熾。浮洪風火。浮爲風傷，洪爲火熱。浮澀傷營，浮爲風虛，澀傷營血。浮芤失血。失血脈芤，裏虛則浮。浮短氣虧，短主氣虧，虧甚則浮。浮濡氣衰。濡主氣衰，衰甚則浮。

辨兼象　按浮之爲義，浮脈之義。如木之浮水面也，喻其脈在浮分，舉之有餘，浮脈之象。按之不足，言脈在浮分，按之脈勢即減，非虛象也。最合浮脈之義。形容浮脈之象最合。浮而盛大爲洪，洪如洪水，滔滔滿指。浮而軟大爲虛，虛脈浮軟，軟大而遲。浮而柔細爲濡，浮而且細且軟，爲濡脈。浮而無根爲散，浮散無根，乃爲散脈。浮而弦大爲革，浮而弦大且急，爲革脈。浮而中空爲芤。芤脈中空，浮沉俱有，中候獨空，乃爲芤脈。

沉脈，沉脈爲陰，沉爲陰脈。邪伏在裏。病邪伏于軀殼之裏。裏無伏邪，在裏無伏匿之邪。只爲氣滯。沉爲氣滯，鬱結之脈。若屬虛衰，虛衰之症，與裏實之疾。兼脈辨治。以沉脈兼象，辨別其虛實爲治。

寸關尺　右寸脈沉，沉爲氣逆。肺症喘咳。肺若氣上逆，氣逆則痰升而喘咳。左寸脈沉，沉爲氣伏。暴忿傷營。暴恚氣鬱，營陰暗傷。左關脈沉，沉爲氣鬱。肝膽氣結。怒傷肝鬱，膽氣不舒。右關脈沉，沉爲在裏。中滿食滯。中滿傷脾，食滯傷胃。右尺脈沉，沉爲在裏。寒侵便溏。寒濕在裏，大便溏瀉。左尺脈沉，沉爲氣結。氣伏溺閉。氣不化濕，小便癃閉。

辨虛實　無力裏虛，脈沉無力，裏氣虛衰。有力裏實。脈沉有力，裏邪實滯。外證未平，惡寒發熱之表證未平。治裏勿及。從證治表，不可遽專治裏。

辨兼脈　沉遲痼冷，沉爲裏，遲爲寒。遲從沉見，則爲在臟之陰寒。沉數內熱。沉爲裏，數爲熱，數從沉見，則爲在腑之火熱。沉滑痰飲，沉爲裏，滑爲痰，滑從沉見，則爲痰飲內滯。沉澀血結。沉爲裏，澀傷血，澀從沉見有力，則爲血結于裏。沉爲虛衰，沉爲裏弱，主虛衰。沉牢堅積。沉爲裏牢，主堅積。沉緊冷疼，沉爲裏，緊爲寒。緊從沉見，則爲冷疼。沉緩寒濕。沉爲寒，緩爲濕，緩從沉見，則爲寒濕。沉弦伏飲，沉爲裏，弦主飲，弦從沉見則爲伏飲。沉細陽衰。沉爲裏，細主陽衰，細從沉見，則爲眞陽衰弱。

辨兼象　按沉之爲義，沉脈之義。如石之沉水底也。喻其脈在沉分而不浮。沉而細軟爲弱脈，沉而且細且軟爲弱脈。沉而弦勁爲牢脈，沉而既弦且勁爲牢脈。

沉而着骨爲伏脈。沉而推筋着骨爲伏脈。

遲脈，遲主臟寒，遲爲陽虛，故主臟寒。其症爲陰。陰寒之邪，令人爲病。浮屬陽虛，遲從浮見，則陽虛于外，脈必浮遲無力。沉爲火衰。遲從沉見，則火衰于裏，脈必沉遲細微。

寸關尺　右寸脈遲，遲見右寸。肺痿咳沫。肺虛成痿，咳吐涎沫。左寸脈遲，遲見左寸。心痛停凝。心陽氣虛，陰寒凝結。左關脈遲，遲見左關。癥結攣筋。癥瘕內結，臟寒攣筋。右關脈遲，遲見右關。火虛冷滯，胃火虛衰，冷物內滯。左尺脈遲，遲見左尺。溲便不禁。關門不閉，小便不禁。右尺脈遲，遲見右尺。火衰飧泄。眞火衰微，大便飧泄。

辨虛實　有力積冷，脈遲有力，冷積于中。無力虛寒。脈遲無力，虛寒傷臟。傷寒傳變，寒化爲熱，傳布經絡。兼滑非寒。熱初傳裏，脈必遲滑。

辨兼脈　浮遲表冷，陰寒表盛，浮遲有力。沉遲裏寒。陰寒裏盛，脈必沉遲。遲滑脹滿，臟寒脹滿，遲滑有力。遲澀血寒。血結于寒，脈必遲澀。遲弦飲積，寒飲冷積，脈必遲弦。遲結物凝。冷物凝滯，脈必遲結。遲細寒濕，實濕傷臟，脈必遲細。遲微陽脫。眞陽虛脫，脈必遲微。

辨兼象　按遲之爲義，遲脈之義。遲慢而不能中和也。脈來遲慢，失于中和。脈以一息四至爲平，一息四至，是爲平脈。遲則一息三至。一息之間，脈來三至爲遲。遲而不流利，則爲澀脈。澀滯而不能流利，乃爲澀脈。遲而有歇止，則爲結脈。脈來緩，時一止，是爲結脈。遲而浮大且軟，則爲虛脈。脈來浮大遲軟，爲虛脈。

數脈，數主腑熱，數爲陽熱，故主腑病。其病爲陽，陽熱有餘之病。浮虛陰涸，浮數陰虛，脈必少力。沉熱火熱。火熱內盛，脈必沉數有力。氣急脈數，脈隨氣行氣急，故脈亦急數。軟數氣虛。氣不能統攝營氣，故數則爲虛。

寸關尺　右寸脈數，數見右寸。肺癰喘咳。肺熱成癰，咳逆氣喘。左寸脈數，數見左寸。火炎口瘡。心火炎上，口舌生瘡。左關脈數，數見左關。肝膽火邪。肝火膽火，雷電之火。右關脈數，數見右關。脾胃實熱。脾火爲紅爐之火，胃火爲實熱之火。左尺脈數，數見左尺。遺濁淋閉。遺精赤白濁，小便淋瀝閉澀，皆爲陰虛熱火。右尺脈數，數見右尺。燥結便紅。燥結由陰火旺，便紅是大腸濕火。

辨虛實　有力實火，火邪內實，脈必數而有力。無力虛火。陰虛有火，脈必數而虛衰。表證悉罷，頭疼，發熱，惡寒之證悉罷。火越宜涼。火象發越，清涼折之。

辨兼脈　浮數表熱，浮數主表邪發熱。沉數裏熱。沉數主裏有火邪。弦數肝火，弦數主少陽，若無半表裏證則爲肝火。緩數濕火。緩數主太陰，若無腹滿吐利，則爲濕火之脈。陽數君火，陽數在寸，爲君火盛。陰數相火。陰數在尺，爲相火隆。左數陰陽，左手脈數，爲陰血傷。右數火亢。右手脈數，爲火邪亢。

辨兼象　按數之爲義，數脈之義。躁急而不能中和也。脈來急數，失于中和。一呼脈再至，呼出，脈來二至。一吸脈再至，吸入，脈來二至。呼吸定息，合一呼一吸爲定息。脈來四至，四至爲平脈。閏以太息，閏息之長，謂之太息。脈來五至。太息之閏，五至亦爲平脈。數則一息六至，一息六至爲數脈。數而弦急，則爲緊脈。弦急有力，轉動夭矯，爲緊脈。數而流利，則爲滑脈。流利如珠，爲滑脈。數而有止，則爲促脈。數而有歇止，爲促脈。數而過極，則爲疾脈。數而過急，爲疾脈。數如豆粒，則爲動脈。數如豆粒，厥動搖，爲動脈。

滑脈，滑爲血盛，血盛則脈滑，此言平人無病之脈。主痰主孕。滑主有餘，非痰即孕。滑爲邪盛，邪盛則脈滑，此言病人有病之脈。百病皆順。百病脈滑，無論病之輕重，皆爲順利之脈。

寸關尺　右寸脈滑，滑見右寸。哮喘痰嗽。嗽因于痰，痰伏邪鬱則哮，氣逆痰湧則喘。左寸脈滑，滑見左寸。恍惚怔忡。痰鬱心包則恍惚，痰因火動則怔忡。左關脈滑，滑見左關。膽腑邪侵。痰涎沃膽，悸癲驚惕。右關脈滑，滑見右關。痰滯脾胃。痰濕內滯，脾胃不調。左尺脈滑，滑見左尺。遺精白濁。痰濕下注，腎膀失職。右尺脈滑，滑見右尺。上利窘迫。痰滯腸胃，啓閉無權。

辨虛實　無力虛痰，痰因虛動，脈滑無力。有力實滯。痰因實滯，脈滑有力。六氣之痰，痰生于六氣。七情之變。痰變于七情。

辨兼脈　浮滑風痰，浮爲風，滑爲痰。沉滑痰食。沉爲裏，滑爲痰，沉滑主痰食，脈必滑，而沉分實大。滑數痰火，滑爲痰，數爲火。滑短氣病。短主氣虛，滑短爲氣虛痰膈，故主氣塞。滑而浮大，浮大爲陽脈，滑浮大是痰火內熾。尿則陰痛。痰火熾則腎水傷，故主尿則陰痛。滑而浮散，浮散爲中氣虛，滑而浮散主虛痰內伏。中風癱瘓，氣虛則外衛不密。風邪易入。痰伏則經絡凝滯而手足不仁，故爲右瘓左癱。滑而冲和，滑爲血有餘，冲和爲氣獨治。懷孕可決。血盈氣調，可卜懷孕。

辨兼象　按滑之爲義，滑脈之義。往來流利而不澀滯也，往來之脈勢流利，與澀脈正相反而不澀滯也。陽中之陰。此陽中之陰脈。兼浮者毗于陽，滑從浮見，則爲陽脈。兼沉者毗于陰。滑從沉見，則爲陰脈。是以或寒或熱，滑脈主病，從緊則寒，從數則熱。或表或裏，浮見從表，沉見從裏。從無定稱。表裏寒熱，從無一定之稱。惟

衡之以浮沉，浮沉以權衡之。辨之以尺寸，尺寸以辨別之。始爲定斷耳。始可爲陰陽表裏，熱寒虛實之定斷。

澀脈，澀爲血少，血營脈中，故血少，則脈澀。氣滯傷精。澀主精傷，脈必澀弱無力，澀若氣滯，脈必沉澀有力。男子艱嗣，澀爲血少精傷，男子艱于嗣育。女子難孕。女人不能懷孕。

寸關尺　右寸脈澀，澀見右寸。傷燥咳沫。肺虛傷，燥咳吐白沫。左寸脈澀，澀見左寸。驚悸傷營。營傷則心血虧少，心神失養而爲驚悸。左關脈澀，澀見左關。血少邪遏。血少則邪不能外達，而抑遏于肝膽。右關脈澀，澀見右關。心痛噎膈。胃脘血槁，則心痛而爲噎，爲膈。左尺脈澀，澀見左尺。遺濁艱嗣。遺濁傷精，艱于子嗣。右尺脈澀，澀右見尺。液涸結腸。津液內涸，燥結腸枯。

辨虛實　有力澀滯，澀屬邪稽，脈必有力。無力虛衰。澀因虛涸，脈必無力。隨部斷經，各隨部位，以斷何經之病。病必久延。百病診得澀脈，病勢必致久延。

辨兼脈　澀數堅大，脈澀堅大而數。爲有實熱。是實熱痼結于裏。澀數虛軟，脈澀虛軟而數。虛火炎灼。是陰虛有火灼爍。

辨兼象　按澀之爲義，澀脈之義。脈來不流利，脈勢來不能流利而澀，不爽快，脈氣應指，不能暢達而澀。澀滯而不能中和。脈氣澀滯失于中和。如輕刀刮竹，不能滑利。喻其遲慢而艱難也，遲慢艱難，乃喻其脈氣澀遲，非至數遲慢之謂。如雨沾沙，不能流利。喻其澀滯而不流也。蓋雨沾玉石，則滑而流利。雨沾沙土，則澀而不流也。非若極細極軟，言極其細軟。似有若無爲微脈，似有若無，欲絕非絕爲微脈。浮而且細，且軟爲濡脈，浮而細軟爲濡脈。沉而且細，且軟爲弱脈。沉而細軟爲弱脈。三者雖皆有似澀脈，微濡弱三脈，雖似澀脈。而確乎指下，指下確切辨認。大有分別也。微濡弱各有一定之象，與澀脈大有分別，不可混也。

虛脈，虛主血虛，脈爲血府，血虛脈虛，軟甚氣虛，帶數陰虛，虛細陽虛。又主傷暑，暑傷元氣，氣泄則脈虛。暑屬暴病，病暴脈虛，確爲傷暑。辨認無遺。病久脈虛，則非傷暑而爲虛衰之候，且暑病，虛病脈空虛則一，而應指強弱有別。

寸關尺　右寸脈虛，虛見右寸。自汗氣怯。衛虛，則腠理不密而自汗。肺虛，則治節無權而氣怯。左寸脈虛，虛見左寸，驚悸怔忡。心血虛少，則心神失養而驚悸。心虛挾熱，則心神不甯而怔忡。左關脈虛，虛見左關。血不榮筋。肝主筋而藏血，血虛則筋失所養而不榮。右關脈虛，虛見右關。飲食難化。脾胃虛衰，飲食雖入而難化。左尺脈虛，虛見左尺。腰膝痿痹。膝腰作痛爲痹，痛而無力爲痿。右尺脈虛，虛見右尺。眞火衰弱。命門火衰，眞氣薄弱。

辨兼象　按虛之爲義，虛脈之義。空虛不足之象，虛脈空虛。專以軟而無力得名者也。虛脈虛軟。虛之異于濡者，虛脈異于濡脈。虛則遲大而無力，虛脈遲大。濡則細小而無力也。濡脈細小。虛之異于芤者，虛脈異于芤脈。虛則愈按愈軟，虛脈虛軟，按久仍不乏根。芤則重按而仍見也。芤象中空，浮沉俱有，中候獨空。

實脈，邪實脈實，實爲邪盛之候。火實壅結。乃火結物戕于裏。暴病非熱，暴病爲邪盛。久病非寒。久病爲熱結。

寸關尺　右寸脈實，實見右寸。咳逆咽痛。肺熱上壅，則咳逆咽痛。左寸脈實，實見左寸。舌強氣湧。心火不降，則舌強氣湧。左關脈實，實見左關。火壅脇痛。邪熱內壅，則肝膽氣結而脇痛。右關脈實，實見右關。脹滿疼痛。邪實脹滿，則中氣壅結爲痛。左尺脈實，實見左尺。溺閉腹滿。小便閉澀，則小腹脹滿。右尺脈實，實見右尺。相火亢逆。相火內亢，大便燥結。

辨兼脈　實而且緊，實爲邪結，緊則寒侵。寒積稽留。寒結成積，稽留于中。實而且滑，實主氣壅，滑爲痰聚。痰凝見崇。痰迷心竅，則神昧見崇。實而清長，實清脈清，實長主壽。臟氣之充。臟氣充實，則脈來健旺清長。實而數大，實主熱壅，且大且數。腑熱之聚。實熱內結，陽明腑病。

辨兼象　按實之爲義，實脈之義。邪氣壅盛，邪熱內盛，病氣壅結。脈來堅滿，而爲有餘之象也，堅滿實大，故爲有餘之象。三候皆有力，而且大且長。實大有力，三候無不皆然。非如緊脈之弦急，弦急搏指爲緊脈。如切繩而左右彈人手，如切緊繩而彈人手指。洪脈之盛大滿指，洪盛滿指爲洪脈。重按稍減也。脈來洪盛，指下屈曲傍出，按之則脈勢稍減，均與實脈有別也。

長脈，長主有餘，長脈爲陽，主有餘之病。氣逆火盛。長主氣逆，火盛于中。長而清圓，脈長圓渾，氣清流利。壽徵之診。長則氣治，故主壽徵。

寸關尺　右寸脈長，長見右寸。逆滿之疴，肺熱內盛，胸滿氣逆。左寸脈長，長見左寸。君火爲病。邪熱失解，壯火食氣。左關脈長，長見左關。木實之殃。木鬱于內，火實爲殃。右關脈長，長見右關。土鬱脹悶。脾土內鬱，大腹脹悶。左尺脈長，長見左尺。奔豚氣逆。腎邪上攻，氣逆奔豚。右尺脈長，長見右尺。相火專令。相火亢逆，燥逆便難。

辨兼象　按長之爲義，長脈之義。首尾相稱，首尾脈體俱長。往來端直也。往來條直之象。心脈長者，心氣內充，脈形自長。神強氣壯。心氣壯盛，神旺氣強。腎

脈長者，腎氣充足，脈道清長。蒂固根深，精充則蒂固，氣足則根深。皆言平脈也。此言平人無病之脈。以上主病，言上文主病之脈。皆言病人有病之脈。

短脈，短主不及，短脈主不及之證。爲氣虛病。皆主元氣虛衰之病。

寸關尺　右寸脈短，短見右寸。頭痛肺虛。清陽不足，則頭痛而肺虛。左寸脈短，短見左寸。心神不足。心氣內虛，則心失所養而心神不足。左關脈短，短見左關。肝氣有傷。惱怒過度，則肝氣有傷。右關脈短，短見右關。膈氣爲殃。胃氣虛衰，爲病在膈。左尺脈短，短見左尺。少腹必疼。腎氣虛衰，少腹疼痛。右尺脈短，短見右尺。眞火不隆。命門火衰，大便溏泄。

辨兼脈　按短之爲義，短脈之義。兩節俯下而中間浮起也。短脈兩頭俯下，中間獨浮。肺爲主氣之臟，肺主氣。偏與短脈相應，經云：肺脈浮滑而短。則短中自有和緩之象，短而和緩，爲肺之平脈。氣仍治也。氣仍治，則氣無病。若短而沉且澀，脈短沉澀。謂氣不病可乎？短而沉澀，是氣之爲病之脈。蓋長脈屬肝宜于春，肝主春而脈應長。短脈屬肺宜于秋，肺主秋而脈應短。故知非其時，非秋令之時。非其部，非肺金之部。即爲病脈也。非部非時，倏見短脈，即爲有病之脈。

洪脈，洪脈盛滿，邪熱滿溢經腑之象。氣盛火亢。主火氣亢盛于中之病。如見虛洪，洪從虛見。火浮水涸。水源枯涸，則虛火炎上。

寸關尺　右寸脈洪，洪見右寸。胸滿氣逆。邪熱燔肺，氣逆胸滿。左寸脈洪，洪見左寸。心煩舌破。心火炎灼，舌破心煩。左關脈洪，洪見左關。肝木太過。木旺肝強，氣逆火盛。右關脈洪，洪見右關。胃熱脹悶。胃火消渴，脾熱脹悶。左尺脈洪，洪見左尺。水枯溺澀。水旺水枯，小便澀少。右尺脈洪，洪見右尺。龍火燔灼。龍火亢甚，大便閉結。

辨兼象　按洪脈，即大脈也。大脈闊大，與洪脈盛滿相近。洪如洪水之洪，言如洪水泛濫，應指來湧湧然。喻其盛滿之象。脈來指下盛滿，是爲洪脈。洪脈者，洪脈之象。只是根腳闊大，洪脈之來，應指盛滿而且闊大，更有湧湧之勢。卻非堅硬，按之脈勢減少，非實大之比。若使大而堅硬，使闊大，而按之且又堅硬。則爲實脈，而非洪脈矣。實脈堅實，洪脈盛滿，不可混也。

微脈，微爲亡陽，陽亡，則陰獨盛而脈微。氣血大衰。氣血大衰，眞陽垂絕之象。參附急救，人參、附子急救其元陽。庶可挽回。庶可挽回于萬一。

寸關尺　右寸脈微，微見右寸。虛汗喘促。肺氣虛衰，喘促多汗。右寸脈微，微見右寸。神虛驚悸。神氣大虛，驚悸少寐。左關脈微，微見左關。肝虛寒攣。肝陽虛衰，筋脈寒攣。右關脈微，微見右關。胃虛冷逆。胃陽虛衰，陰冷呃逆。左尺脈微，微見左尺。髓竭精傷。腎臟虛寒，精髓衰竭。右尺脈微，微見右尺。陽亡命絕。元陽內亡，命氣垂絕。

辨兼象　按微之爲義，微脈之意。極細極軟而微渺，微脈微隱，渺小之極。幾不可見之候也。微脈難尋，幾幾不可尋見之脈。似有若無，似有之間，有若如無。欲絕非絕，極微爲欲絕，渺小而又非絕。八字眞爲微脈傳神。形容微脈之精，微極殫其精神。猝病以元氣暴虛，暴虛，則形神猶未離其軀殼。猶或可挽。神存，則元氣或可挽救。久病以日漸消磨，日見消磨，則形神已脫。元氣將絕。元氣已脫，則神亦垂亡。多不可治。勉與治療，多難剋效。

緊脈，緊主寒邪，寒令脈緊，故緊則爲寒。亦主諸痛。寒性陰凝，故主諸痛。諸寒收引，寒邪斂束，故主收引。皆屬于腎。腎應太陽寒水之經。

寸關尺　右寸脈緊，緊見右寸。傷寒喘嗽。寒傷于表，則氣鬱于裏，故喘急而咳嗽。左寸脈緊，緊見左寸。心痛滿急。寒犯心包，則心系急而心痛滿急。左關脈緊，緊見左關。外傷寒邪。寒傷于表，人迎浮緊。右關脈緊，緊見右關。內傷冷食。冷食內傷，氣口緊盛。左尺脈緊，緊見左尺。奔豚疝疾。寒傷厥少，奔豚疝逆。右尺脈緊，緊見右尺。小腹急痛。寒束下焦，小腹急痛。

辨兼脈　浮緊傷寒，浮主表，緊爲寒。緊從浮見，則爲寒傷于表，脈必浮緊有力。沉緊傷寒，沉爲裏，緊爲寒，沉緊則爲冷食傷裏，脈必沉緊堅實。急而緊者，脈緊且急。是爲遁尸。遁尸，鬼疰也。數而緊者，脈緊且數。當主鬼擊。鬼擊，神傷也。

辨兼象　按緊之爲義，緊脈之義。脈來綳急，而兼絞轉之絞轉之形也。絞轉是緊脈之勢，綳急是緊脈之形。古稱熱則筋縱，熱主疏泄，熱傷筋，故筋縱。寒則筋急。寒主收斂，寒傷筋，故筋急。蓋熱鬱于內，熱邪內鬱于胸。寒束于外，寒邪外束于表。故緊急絞轉之形著于脈也。寒熱相絞，脈必緊急而多絞轉之形。往來有力，往來之勢有力。左右彈人手，左右彈人手指。則妖嬌剛勁之概可掬。妖嬌是絞轉之緊，剛勁是綳急之緊，形容緊脈之象殆盡。

緩脈，緩爲胃氣，和緩之脈，是爲胃氣。亦主濕邪。緩亦主濕，脈氣卻少柔和。胃氣非病，胃氣沖和，非主病之脈，所以和緩從容。濕以證驗。濕症脈緩有力，方可斷其爲病。更取兼脈，緩脈中兼見他脈之象。斷病無遺。詳別兼脈斷病，始無遺漏之義。

寸關尺　右寸浮緩，浮緩見右寸。風邪所傷。風從肺受，必傷衛氣。左寸澀緩，澀緩見左寸。少陰血虛。澀傷血，緩傷經，緩從澀見，主傷血而經虛。左關浮緩，浮

緩見左關。肝風內鼓。肝虛生風，風從內召。右關沉緩，沉緩見右關。土弱濕侵。土虛不能制濕，則濕從內侵。左尺緩澀，緩澀見左尺。精室空虛。腎氣虛餒，精宮不足。右尺緩細，緩細見右尺。眞陽衰弱。命門火衰，眞陽氣弱。

辨兼脈　浮緩傷風，浮爲風，風令脈緩，緩從浮見，故主傷風外受。沉緩寒濕。沉爲陰，爲裏，緩爲濕，爲寒，緩從沉見，故主寒濕內傷。緩大風虛，緩爲風，大爲虛，緩從大見，故主虛而中風。緩細濕痹，緩爲濕，細亦爲濕，緩從細見，故主濕着爲痹。緩澀脾薄，澀傷脾，緩爲脾家本脈，中見澀，故主脾氣薄弱。緩弱氣虛。弱爲陽陷，緩主氣虛，緩從弱見，則陽氣乘虛而下陷。

辨兼象　按緩脈，以寬舒和緩爲義，脈體寬舒，脈氣和緩，爲緩脈之體象。與緊脈正相反也。緊脈相反，與緩脈兩相對照。緩而和匀，相緩之象。不浮不沉，中候見脈。不大不小，言其形。不疾不徐，言其勢。意思欣欣，微風輕颺之象。悠悠揚揚，初春嫩柳之象。難以名狀者，難以名色狀其脈象。眞胃氣脈也。眞是冲和胃氣之象。有胃氣則生，有胃氣則生，陽日長，故主生。無胃氣則死。無胃氣則死，陰日積，故主死。緩之于脈，大矣哉。緩之于脈，在人生大有關係也。

芤脈，芤脈中空，血營脈中，亡血則脈空。主失血症。如吐衄崩漏，一切諸失血症。

寸關尺　右寸脈芤，芤見右寸。相傳陰亡。相傳肺金也。咳血、衄血經久則相傳亡陰。左寸脈芤，芤見左寸。心主喪血。心主，心包也。喪失也，失血則心主亡陰。左關脈芤，芤見左關。肝血不藏。嘔吐亡陰，則肝不藏血。右關脈芤，芤見右關。脾血不攝。脾不統攝，崩下亡陰。左尺脈芤，芤見左尺。精漏亡陰。精傷漏泄，腎不藏陰。右尺脈芤，芤見右尺。便紅爲咎。大便下紅，亡陰爲咎。

辨兼象　按芤之爲義，芤脈之義。浮俱有中，浮候、沉候俱見脈。中候獨空之象也。中候獨見空虛。假令以指候葱，如候葱皮之兩邊有，中央空。浮候之着上面之葱皮，舉指浮候，即見脈象。中候之正當葱中空處，尋之中候，正當芤脈之中空。沉候之又着下面之葱皮。重按，芤脈沉分，仍不乏根。

弦脈，弦爲肝風，弦主肝木，生風之脈。亦主氣鬱，鬱結傷氣，脈必弦而兼澀。主痛主飲，飲脈多弦，弦主諸痛。主瘧主利，瘧脈自弦，弦亦主痢。

寸關尺　右寸脈弦，弦見右寸。胸及頭疼。飲停胸膈，疼痛及頭。左寸脈弦，弦見左寸。心中必痛。飲犯心包，心膈作痛。左關脈弦，弦見左關。痎瘧癥瘕。癥瘕內結，發爲痎瘧。右關脈弦，弦見右關。土虛停飲。土虛木乘，停飲腹痛。左尺脈弦，弦見左尺。飲聚疝瘕。飲留氣聚，疝瘕腹痛。右尺脈弦，弦見右尺。腹痛下痢。飲停下利，腹痛裏急。

辨兼脈　浮弦支飲，支飲溢于四肢。沉弦懸飲。懸飲清于胸脇。弦數多熱，挾熱則弦從數見。弦遲多寒。挾寒則弦見遲中。弦大勞傷，弦則爲勞，大則爲勞，弦從大見，故主勞傷。弦細拘急。弦主肝風，細主濕伏，弦從細見，故主傷筋而拘急。陽弦頭疼，陽弦在上，故主頭痛。陰弦腹痛。陰弦在下，故主腹痛。單弦飲癖，脈見單弦，專主飲結成癖。雙弦寒痼。脈若雙弦，又主土敗，而寒飲痼結于中。

辨兼象　按弦之爲義，弦脈之義。如琴弦之挺直，而略帶長也。此弦脈之象。弦脈與長脈，謂弦長二脈。皆主春令。春令之脈，弦長並主之。但弦爲初春之象，弦主初春之令。陽中之陰，爲陽中之陰脈。天氣猶寒，寒邪尚未盡化。故如琴弦之端直而挺然，如琴弦之端然挺直，稍帶一分緊急也。稍帶一分緊急，是弦脈之體，乃主初春。長爲暮春之象，長主暮春之令。純屬于陽，是純陽之象。絕無寒意，寒令已化溫和。故如木幹之迢直以長，如木幹迢直，是長脈之體。純是發生氣象也。春令溫和，萬物發生，而脈應之，故主暮春。

革脈，革主表寒，革脈，主表有寒邪極盛。亦屬中虛。又屬內之血氣亦大虛。

寸關尺　右寸脈革，革脈右寸。金衰氣壅。肺金虛衰，逆氣上壅。左寸脈革，革見左寸。心血虛痛。心血大虛，心膈疼痛。左關脈革，革見左關。疝瘕爲祟。疝氣癥結，瘕聚爲祟。右關脈革，革見右關。土虛木疼。土虛木賊，大腹疼急。左尺脈革，革見左尺。精空可必。陰傷邪迫，精血空虛。右尺脈革，革見右尺。女人半產。男傷精極，女半產漏。

辨兼象　按革之爲義，革脈之義。如鼓革之象，宛如滿鼓之皮革。浮舉之而弦大，舉之浮候，即見弦大。綳急之象也，指下綳急于外。沉按之而豁然，重按則豁然無脈。中空之象也。中空之象顯于內。以表有寒邪，寒邪表盛。故弦急之象外見。弦急之象見于外。中虧氣血，氣血內虛。故中空之象內顯。中空之象顯于內。男子亡血失精，男子主精血內亡。女人半產漏下。女子主小產崩漏。

牢脈，牢主堅積，牢乃牢固，主積堅氣實之病。病在于陰。堅積之成，蓋由于陰寒而血氣凝結。

寸關尺　右寸脈牢，牢見右寸。息賁爲疾。息賁逆滿，肺之積聚。左寸脈牢，牢見左寸。伏梁爲病。伏梁內結，心之積聚。左關脈牢，牢見左關，肝結血積。肥氣結核，肝之積聚。右關脈牢，牢見右關。陰寒痞癖。痞癖于中，脾之積聚。左尺脈

牢，牢見左尺。奔豚氣逆。奔豚上冲，腎之積聚。右尺脈牢，牢見右尺。陰凝積結。冷積緊凝，滯下窘迫。

辨兼象　按牢之爲義，牢脈之義。堅牢固實之象，堅實之象，眞有牢固之義。似沉似伏，宛似沉伏之象。牢之位也。是牢脈之部位。實大弦長，重按實大，而且弦長。牢之體也。是牢脈之體象。牢脈所主，言牢脈所主之病。以其在沉分也，沉分主病，爲陰爲寒。故悉屬陰寒。悉屬陰寒，凝結爲病。以其形弦實也，牢脈之形，既弦且實。故咸爲堅積。咸爲堅積，而雖處爲病也。

濡脈，濡主陰虛，陰虛則脈必濡浮，應指微數無力。髓竭精傷。腎臟虛衰，精髓竭絕。病因新暴，新病，暴病，咸非合脈。勢必垂亡。勢非虛脫，必無濡浮之象，此無根之脈，故主垂亡。

寸關尺　右寸脈濡，濡見右寸。腠虛自汗。腠理不密，自汗常泄。左寸脈濡，濡見左寸。健忘驚悸。心血虧少，驚悸健忘。左關脈濡，濡見左關。血虛筋攣。肝血虛少，筋脈攣急。右關脈濡，濡見右關。脾虛濕侵。脾氣虛衰，濕反侮土。左尺脈濡，濡見左尺。精血枯損。腎臟虛衰，精枯血損。右尺脈濡，濡見右尺。火敗命乖。命門火衰，眞氣垂敗。

辨兼象　按濡之爲義，濡脈之義。即軟之象也。濡脈乃濡軟之象。必在浮分見其細軟，浮而細軟，是爲濡脈。若中候、沉候，中沉二候。不可得而見也。中候、沉候，漸漸減少而至于不見。濡脈之浮軟，言濡脈浮軟。與虛脈相類，其浮軟類于虛脈。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虛脈軟大而虛，濡脈細軟而浮。濡脈之細小，言濡脈細小。與弱脈相類，其細小類于弱脈。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脈浮軟，弱脈沉細。濡脈之無根，濡脈即無根之脈。與散脈相類，其無根類于散脈。但散脈從散大而按之絕無，散脈散大，按之則絕無。濡脈從細小而漸至不見也。濡脈細小，而按漸漸至于不見。

弱脈，弱主陽衰，陽氣衰弱與裏。眞氣衰弱。眞陽衰弱，不能鼓運脈氣于外，故浮分無脈，而沉候始見也。弱爲陽陷，陽氣下陷，脈不能外達，而沉弱見于寸口。久病非劇。病久元衰，脈應柔弱，故非危劇之候。

寸關尺　右寸脈弱，弱見右寸。自汗短氣。肺虛陽弱，自汗氣短。左寸脈弱，弱見左寸。驚悸健忘。心氣虛餒，健忘驚悸。左關脈弱，弱見左關。木枯筋攣。肝木失榮，筋脈攣急。右關脈弱，弱見右關。水穀成痞。脾胃氣衰，水穀爲病。左尺脈弱，弱見左尺。涸流可徵。腎虛水涸，泉源並竭。右尺脈弱，弱見右尺。陽衰可驗。命門氣虧，眞火弱衰。

辨兼象　按弱之爲義，弱脈之義。沉而細小之候也。沉而細小，是爲弱脈。按之乃得，按之弱脈，始能應指。舉之無有，舉之指下全然無脈。何其彰明詳盡也。形容弱脈之象，爲詳盡彰明之至。夫浮以候陽，浮分主候，陽弱在沉分，故弱主陽虛。陽主氣分，陽氣化，則陽爲氣之主。浮取之而全無，弱脈浮分全無。則陽氣衰微，陽氣虛衰，元氣微弱。確然可徵。弱爲陽虛之象，確然無疑。沉以候陰，沉分主候陰，濡在浮分，故濡主陰虛。陰主血分，陰資血，則陰爲血之主。沉取之而無脈，濡脈沉分全無。則陰虛水涸，腎陰虛乏，則眞水枯涸。與弱脈正相反也。弱主陽虛氣陷，濡主陰虛水涸。二脈雖相反，而義實兩相對照。

散脈，散主腎敗，腎氣一敗，則脈自散亂。見則危殆。脈既散亂，則病必危亡。

寸關尺　右寸脈散，散見右寸。自汗淋灑。肺氣耗散，自汗淋灑。左寸脈散，散見左寸。怔忡不寐。心虛怔忡，神耗不寐。左關脈散，散見左關。溢飲之痞。飲溢魂離，痞疾競起。右關脈散，散見右關。脹滿蠱疾。鼓脹逆滿，深則爲蠱。左尺脈散，散見左尺。北方水竭。腎氣垂散，眞水涸竭。右尺脈散，散見右尺。陽消命絕。眞陽消散，命氣垂絕。

辨兼象　按散之爲義，散脈之義。自有漸無之象，自有漸無，爲無根之脈。亦散亂不整之象，散亂不整，爲浮散之脈。當浮候之，輕手取其浮分。儼然大而成其爲脈也。大而浮散，儼然成其爲散脈。及中候之，略重尋其中候。頓覺無力，頓然覺其脈勢消散。而減其十之七八矣。散脈至中候，則十中頓減七八。至沉候之，重按散脈沉候。沓然不可得而見也。散脈沉候，沓然絕不見脈。古人以代散爲必死者，代脈，散脈，見則必死。蓋散爲腎敗之徵，腎散，則脈氣散亂爲散脈。代爲脾絕之徵。脾絕，則脈之來去止歇有常爲代脈。腎脈本沉，沉石而滑，而散脈按之不可得見，散脈散亂不整，按之則絕然無脈。是先天資始之本絕也。脈氣資始于腎，腎絕則脈亦絕，散脈乃垂絕之象。脾脈主信，脾信有期。而代脈歇止，脈氣資生于脾，脾絕則止有常數，代脈乃垂亡之候。不愆其期，不愆歇止之期。是後天資生之本絕也。資生本絕，則後天之氣垂亡。故二脈獨見，獨見散脈，代脈。均爲危殆之候，獨見已爲危殆。而二脈交見，兼見代散二脈。尤爲必死之符。二脈交見，尤爲必死。

細脈，細主氣衰，氣衰脈細，脈必細軟無力。亦主濕侵。濕鬱脈細，脈必細而有神。諸虛勞損，虛損勞傷之病。細則爲甚。脈細則氣血衰殘，爲病最甚。

寸關尺　右寸脈細，細見右寸。咳嘔氣怯。濕鬱咳嘔，肺虛氣怯。左寸脈細，

細見左寸。怔忡不寐。心虛有火，則怔忡，心血虛少，則不寐。左關脈細，細見左關。肝陰枯竭。肝枯木痿，陰竭血傷。右關脈細，細見右關。胃虛脹滿。脾胃陽虛，臟寒脹滿。左尺脈細，細見左尺。遺滑堪憂。腎氣不攝，遺精滑精。右尺脈細，細見右尺。下元冷憊。眞火衰微，精室冷憊。

辨兼象　按細之爲義，細脈之義。細也，小也，是細脈之形。狀如絲也。是細脈之象。細脈與微脈，二脈不同。俱爲陽氣衰殘之殘候。陽氣衰微，則脈來細微。夫氣主煦之，是陽氣爲煦育之主。非行溫補，形不足者，溫之以氣，謂非峻溫，峻補。何以復其散失之元乎。元氣散失，非大溫大補，不能收攝。

伏脈，伏脈爲陰，伏爲伏匿之象，故爲陰脈。受病入深。受病直在深沉之分。陰遏陽伏，陰邪外鬱，則陽氣內伏。獲汗爲珍。獲汗則陽舒陰泰，而脈自復。

寸關尺　右寸脈伏，伏見右寸。邪傷衛徵。肺邪深入，肺氣鬱伏。左寸脈伏，伏見左寸。邪傷營徵。邪遏心包，心營澀伏。左關脈伏，伏見左關。肝血在腹。邪遏膽腑，肝血瘀伏。右關脈伏，伏見右關。寒凝水蓄。脾胃陽衰，寒膈脹滿。左尺脈伏，伏見左尺。疝瘕結核。寒氣入深，癥瘕疝疾。右尺脈伏，伏見右尺。火衰陽伏。少火氣衰，眞陽鬱伏。

辨兼象　按伏之爲義，伏脈之義。隱伏而不見之象也。伏脈深沉，有深深伏匿之勢。浮中二候，浮候，中候。絕無影響。尋舉並無脈象。雖至沉候，按至沉候。亦難即見，雖沉候，亦未見脈。必推筋至骨，必推筋至骨之間。方始得見。直至筋骨間，方始見脈。其主病，多在沉陰之分，病在沉陰則邪氣鬱伏。隱深之處。邪伏幽隱，則病勢隱深。傷寒以一手脈伏爲單伏，單伏主陰陽偏。兩手脈伏爲雙伏，雙伏爲邪深固。不可以陽症見陰脈爲例也。伏爲邪氣伏匿，非陽證見陰脈之比。火邪內鬱，火邪鬱伏于裏。不得發越，不得發陽于外。乃陽極似陰，陽邪亢極，反見伏陰之象。故脈伏者，診得伏脈。必有大汗而解。汗由氣化，則邪從汗解。而則陰寒內伏，而外復感寒邪，內寒感召，則外內皆寒。陰氣壯盛，陰寒盛于外內。陽氣衰微，陽氣衰于下中。四肢厥逆，陽不外敷，則手足逆冷。六脈沉伏，陽衰陰盛則脈不能鼓。須投姜附，壯陽，散寒。及灸關元，救陽消陰。陽乃復回，陽回，則厥自愈。脈乃復出也。陽回氣布，則脈道自出而病自愈。

動脈，動脈主痛，動爲陰陽相搏，故主疼痛。亦主于驚。動則氣亂，故又主于驚。陽動則汗出，陽動則心液不收，而自汗常出。陰動則發熱。陰動則陽陷陰中，而發熱不休。

寸關尺　右寸脈動，動見右寸。自汗喘促。肺氣不收，喘促自汗。左寸脈動，動見左寸。驚悸煩亂。心虛挾熱，煩亂驚悸。左關脈動，動見左關。拘攣掣痛。血燥生風，拘攣掣痛。右關脈動，動見右關。脾虛疼熱。脾虛火動，疼甚于中。左尺脈動，動見左尺。失精亡髓。腎虛火旺，精髓消亡。右尺脈動，動見右尺。火迅龍飛。龍飛亢逆，液燥腸枯。

辨兼象　按動之爲義，動脈之義。以厥厥動搖，動脈之形勢可掬。急數有力得名。動脈之至數可辨。兩頭俯下，動脈之形體可見。中間突起。動脈之形象顯然。極與短脈相類，短脈與動脈雖相似。但短脈爲陰，短爲陰脈。不數，不硬，不滑也。短脈濡軟，故爲陰脈。動脈爲陽，動爲陽脈。且數，且硬，且滑也。動脈滑數，故爲陰脈。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動爲陰中有陽之象，故主妊子。

促脈，促因火亢，促主火亢，則氣運乖違。亦主物停。物停于中，則阻礙氣道。

寸關尺　右寸脈促，促見右寸。肺鳴咯咯。肺虛火熾，咯咯痰鳴。左寸脈促，促見左寸。心火炎炎。心虛火灼，驚悸神消。左關脈促，促見左關。血燥生殃。肝鬱血燥，生熱生風。右關脈促，促見右關。脾宮食傷。食結傷脾，熱迫胃氣。左尺脈促，促見左尺。遺精滑脫。腎虛熱迫，滑泄遺精。右尺脈促，促見右尺。灼熱亡陽。相火炎灼，腎燥亡陽。

辨兼象　按促之爲義，促脈之義。急數之中，言其脈至急數。時見一歇止，急數中時見一止。爲陽盛之象，陽盛則促，陽虛則脈亦促。如蹶之趨，如失足之趨步暫羈。徐疾不常，歇止中徐徐不常，非代脈可比。深得其旨。深得促脈之旨。夫人身之氣血，血氣在人身。貫注于經脈之間者，貫注經絡。刻刻流行，刻刻營運，灌溉百骸。綿綿不息。周流不息，循環無端。凡一晝夜當五十營，營衛運行，凡一晝夜當五十度周于身。或臟氣乖違，臟氣有乖，違于常度。則稽留凝泣，經氣稽留，則絡氣凝泣。阻其運行之機，阻遏運行之機關。因而歇止者爲輕。此歇止因于阻遏者，爲病輕。若眞元衰憊，命門氣衰。陽弛陰涸，營衛乖和。失其揆度之常，失其運行之常度。因而歇止者爲重。此歇止因眞元衰憊者，爲病重。

結脈，結屬陰寒，結主陰寒阻結。亦因凝積。亦因積滯內凝。

寸關尺　右寸脈結，結見右寸。肺虛寒凝。肺氣虛衰，寒邪凝結。左寸脈結，結見左寸。心寒疼甚。寒犯心包，心膈疼甚。左關脈結，結見左關。疝瘕凝結。寒疝急痛，瘕聚爲殃。右關脈結，結見右關。痰積食停。痰積內結，食滯內停。左尺脈結，結見左尺。痿躄之疴。手痿難舉，足躄不用。右尺脈結，結見右尺。陰寒爲甚。

眞火式微，陰寒內甚。

辨兼象　按結之爲義，結脈之義。結而不散，陰寒凝結之象。遲滯中時見一止也。遲澀中見歇止，與促脈正相反。古人覽之徐行而怠，如徐行之足怠。偶羈一步，如徐行時偶羈一步。可爲結脈傳神。形容結脈之象入神。凡熱則流行，濕熱之性主流行。寒則停凝。陰寒之性主停凝。喻少火氣衰，命門之火衰微。則中氣虛寒，中州之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失其健運之權。則氣血痰食互相阻滯，互相阻礙其中氣。運行之機不利而成結也。運行之機關不利，而成結脈。結甚則積甚，結甚則積亦甚。結微則氣微。結微則氣亦微。浮結者外有痛積，痛結積于外。伏結者內有積聚。積聚結于內。乃知結而有力者，脈結有力。方爲積聚。積聚見有餘之脈。結而無力者，結脈無力。是眞氣衰弱。乃眞元之氣衰弱。違其運行之常，運化失常脈乃歇止。惟一味溫補爲正治。溫補眞元，以助氣化，乃爲正治也。

代脈，代脈主臟衰，代脈主臟氣衰殘。危惡之候。病勢危惡則脈代。脾土敗壞，代爲脾土敗絕之診。吐利爲咎。上吐下利爲咎。中寒不食，中敗，寒凝不食。腹痛難救。土敗木賊，則疼甚難救。二動一止，脈來二至，見一歇止。三四日死。死期已迫。四動一止，脈來四至見一止。六七日死。死期預決。次第推求，以次第其止數推求之。不失經旨。不失《內經》診切之旨。

辨兼象　按代爲禪代之義，代脈爲禪代，是即交替之義。如四時之禪代，四時二十四節，交替如禪代。不愆其期也。不愆令節，交替之期。結促之止，結促二脈歇止。止無常數，歇止之數無常期。代脈之止，代之一脈歇止。止有定期。止數有一定之期。結促之止，結促歇止。一止即來，暫時一止，脈即復來。代脈之止，代脈歇止。良久方至。代止良久，方始復動。《內經》以代脈一見，診得代脈。爲臟氣衰微，臟之眞氣衰微。脾氣脫絕之診。脾之元氣脫絕。故腎氣不能至，腎臟氣衰，脈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脈來四十至見一止。肝氣不能至，肝臟氣衰，脈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止。脈來三十至見一止。脾脈氣不能至，脾臟氣衰，脈不能至。則二十動一止。脈來二十至見一止。心氣不能至，心臟氣衰，脈不能至。則十動一止。脈來十至見一止。肺氣不能至，肺臟氣衰，脈不能至。則四五動一止。肺來四五至一止。至數愈促，脈來歇止漸增。死期愈迫矣。死期愈近可決。

疾脈，疾爲陽極，疾脈主陽氣亢極。陰氣欲竭。乃眞陰之氣欲絕。脈號離經，離于經常之脈。虛魂將絕。神消，魂魄將絕。漸近漸疾，躁疾之至數轉甚。旦夕殞滅。勢必殞滅于旦夕。

辨兼象　按六至以上，六至爲數以上。脈有兩稱，兩種名目可稱。或名曰疾，急疾之疾，脈七八至。或名曰極，急極之極，脈八九至。總是急速之形，脈之至數急速。數之甚者也。極急極數之甚。必至喘促聲嘶，肺絕喘促，則金破聲嘶。僅呼吸于胸中數寸之間，僅能呼出心與肺。而不能達于根蒂。不能吸入腎與肝。眞陰極于下，眞陰之氣涸竭于下。孤陽浮于上，孤陽之氣浮越于上。而氣之短已極矣。有升無降，氣短已極。夫人之生死由于氣，人之生死，關于元氣。氣之聚散由乎血。元氣之聚散，關乎精血。凡殘喘之尚延者，殘喘之尚延刻日。祇憑此一線之氣未絕耳。一線之氣未絕，故殘線暫可苟延。若一息八至之候，一息八至以上，脈名曰極。則氣已欲脫，元氣將已欲脫。而猶冀夫草木生之，元氣欲脫，草木莫可維何。何怪乎不相及也。草木之味，不能相及以救之。

《脈理求真・新著脈法心要》　浮脈　其有所云浮者，下指即顯浮象，舉之泛泛而流利，按之稍減而不空。凡芤、大、洪、革、虛、濡、微、散，皆屬浮類。不似虛脈按之不振，芤脈按之減小，濡脈綿軟無力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浮脈惟從肉上行，如循榆莢似毛輕。三秋得令知無恙，久病逢之卻可驚。又《相類詩》曰：浮如木在水中浮，浮大中空乃是芤。拍拍而浮是洪脈，來時雖盛去悠悠。浮脈輕平如捻葱，虛來遲大豁然空。浮而柔細方爲濡，散似楊花無定蹤。

浮爲虛損不足。凡風暑脹滿不食，表熱喘急等症，皆有上浮之義。若使浮而兼大，則爲傷風。浮而兼緊，則爲傷寒。

張璐曰：外感暴得，多見人迎浮盛。

浮而兼滑，則爲宿食。浮而兼緩，則爲濕滯。浮而兼芤，則爲失血。浮而兼數，則爲風熱。浮而兼洪，則爲狂躁。然總不越有力無力，有神無神，以爲區別。若使神力俱有，是爲有餘，或爲火發，或爲氣壅，或爲熱越，可類推也。神力俱無，是爲不足，或爲精衰，或爲氣損，可因明也。豈可概指爲表爲熱乎。

張景岳曰：凡浮大弦硬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眞陰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兆也。林之翰曰：浮脈須知主裏。凡內虛之症，無不兼浮。如浮芤失血，浮革亡血，內傷感冒，而見虛浮無力，癆瘵陰虛，而見浮大兼疾，火衰陽虛，而見渾渾革至，浮大有力。又如眞陰竭于下，孤陽浮于上，脈必浮大而無力，按之微細欲絕者，當益火之

源。豈可以脈浮不審虛實，而妄用發表之劑乎。

沉脈　沉則輕取不應，重按乃得。凡細、小、實、伏、牢、弱，皆屬沉類。不似實脈之舉指逼逼，伏脈之隱于筋骨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水行潤下脈來沉，筋骨之間軟滑勻。女子寸兮男子尺，四時號此爲和平。《相類詩》曰：沉幫筋骨自調勻，伏則推筋着骨尋。沉細如綿眞弱脈，弦長實大是牢形。

沉爲痰寒不振，水氣內伏，停飲不化，宿食不消，氣逆不通，洞泄不閉，故見內沉。若使沉而兼細，則爲少氣。沉而兼遲，則爲痼冷。沉而兼滑，則爲宿食。沉而兼伏，則爲霍亂絞痛。沉而兼數，則爲內熱。沉弦而緊，則爲心腹疼痛。然總不越有力無力，以爲辨別。蓋沉實有力，宜消宜攻。沉虛無力，宜溫宜補。

然亦有有力宜溫，無力宜攻，另有義詳于後，當細互參。

若使沉緊而數，又兼頭痛發熱惡寒，雖曰脈沉，仍屬寒蔽，當作表治。豈可概認爲裏，而不用以升發乎。

張璐曰：脈顯有象而沉者，則按久愈衰。陰陽寒熱之機，在乎纖微之辨。傷寒以尺寸俱沉，爲少陰受病。故于沉脈之中，辨別陰陽爲第一關捩。林之翰曰：沉脈須知主表。如寒閉腠理，衛氣不通，經氣澀滯，脈不見浮而沉。氣鬱脈閉，下手便見，而脈亦沉。眞陰久盛，眞陽衰憊，外邪乘虛直入，而脈亦沉。是沉仍屬表症。

數脈　數則呼吸定息每見五至六至，應指甚速。凡滑、動、緊、促四脈皆屬數類。不似滑脈之往來流利，動脈之厥厥動搖，疾脈之過于急疾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數脈息間常六至，陰微陽盛必狂煩。浮沉表裏分虛實，惟有童兒作吉看。又《相類詩》曰：數比平人多一至，緊來如數似彈繩。數而時止名爲促，數見關中動脈形。又曰：七至爲極爲疾，八至爲脫，九至爲絕。

數爲寒熱內搏，風火冲激。是以人見數脈，多作熱治。詎知脈有眞假，數有虛實，仍須察其兼症兼脈，眼意周到。及脈有力無力，以爲分耳。若使數兼洪滑，且極有力，或是內熱蒸騰，伏火發動，當作實看。如系細小強滑細數綿軟，縱有身熱，須宜溫治。或引陽歸陰，其數自平。或補精化氣，其數自除。或溫中發表，其氣自舒。或宣壅去滯，其數自消。矧有并無熱候，症有虛實，脈見虛數，溫補尚恐不及，其可以數爲熱，妄用苦寒之味乎。

景岳曰：裏數爲熱，而眞熱者未必數。凡虛損之症，陰陽俱困，氣血張皇，多有是候。林之翰曰：數脈須知主寒。如脈浮數大而無力，按之豁然而空，此陰盛逼陽外浮，是寒焰也。醫家竟不審病新久，有力無力，鼓與不鼓，一概混投寒劑，遽絕胃氣，可不畏哉。

遲脈　遲則呼吸定息不及四至，舉按皆遲。凡代澀結伏，皆屬遲類。不似澀脈之三五不調，緩脈之去來徐緩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詩曰：遲來一息至惟三，陽不勝陰氣血寒，但把浮沉分表裏，消陰須益火之原。又《相類詩》曰：脈來三至號爲遲，少駛于遲作緩持。遲細而難知是澀，浮而遲大以虛推。又曰：二至爲敗。

遲爲虛寒不振，陽氣不舒，故見遲滯。若遲而見浮，則爲表寒。遲而見沉，則爲裏寒。遲而見澀，則爲血病。遲而見滑，則爲氣病。遲兼滑大，則多風痰頭痹。遲兼細小，則爲眞陽虧弱。或陰寒留蓄而爲泄瀉，或元氣不營于表而寒慄拘攣，總皆元氣虧損，不可妄施攻擊。然亦有熱邪內結，寒氣外鬱，而見氣口脈遲者。又有陽明腑症悉具，而見脈遲有力者。又有太陽脈浮，因誤下結胸，而見脈遲者。又有餘熱未清，而脈多遲滯。總在知脈起止，及察症候以分虛實，詎可一見脈遲，便認爲寒，而不究其滑澀虛實之異哉。

景岳曰：遲雖爲寒。凡傷寒初退，餘熱未清，脈多遲滑，見遲不可以概言寒。林之翰曰：遲脈須知主熱。如熱邪壅結，隧道不利，失其常度，脈反變遲。又云：辨脈必須合症審察。如舉按無力，是主寒之遲脈。舉按有力，症兼胸膈飽滿，便閉溺赤，是主熱之遲脈。澀滯正是熱邪蘊結于內，致經脈澀滯而行遲也。

長脈　長則指下迢迢，上溢魚際，下通赤澤，過于本位，三部舉按皆然。凡實牢弦緊，皆屬長類，不似大脈舉之盛大，按之少力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相類詩》曰：過于本位脈名長，弦則非然但滿張。弦脈與長爭較遠，良工尺度自能量。李士材曰：狀如長竿，直上直下，首尾相應，非若他脈上下參差首尾不勻者也。

長爲氣治無病之象，經曰：長則氣治。然必長而和緩方爲無病。若使長而浮盛，其在外感則爲經邪方張，內損則爲陰氣不足而脈上盛。至于風邪陷

陰，脈應微澀，乃于陰脈微細之中，而忽兼有長脈，是爲熱邪外發，而有將愈之兆矣，又豈可作病進之象乎。

仲景曰：太陰中風，四肢煩疼，陽脈微陰脈澀而長者爲欲愈。

短脈　短則寸上尺下，低于寸尺。凡微澀動結，皆屬短類。不但小脈之三部皆小弱不振，伏脈之獨伏匿不前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相類詩》曰：兩頭縮縮名爲短，澀短遲遲細且難。短澀而浮秋喜見，三春爲賊有邪干。

短則止見尺寸。若關中見短，由上不通寸爲陽絕，下不通尺爲陰絕矣，故關從無見短之理。

盛同文云：關不見短。李士材曰：短脈只見于尺寸。然尺寸可短，依然落于陰絕陽絕矣。殊不知短脈非兩頭斷絕也，特兩頭俯而沉下，中間突而浮起，仍自貫通者也。

短爲陽氣不接，或中有痰氣食積而成。然痰氣食積阻礙氣道，亦由陽氣不力，始見阻塞。故凡見有阻塞之症者，當于通豁之內加以扶氣之品，使氣治而豁自見矣。若使中無阻塞而脈見短隔，急當用大溫補以救垂絕，否則便爾不治矣。

大脈　大則應指滿溢，既大且長，按似少力。凡浮芤洪長，皆屬大類。不似長脈但長不大，洪脈既大且數也。張璐。大有虛實陰陽之異，不可一律。如見大而有力，則爲陽氣有餘，其病則進。大而無力，則爲正氣不足。大偏于左，則爲邪盛于經。大偏于右，則爲熱盛于陰。大而兼澀兼芤，則爲血不內營。大而兼實兼沉，則爲實熱內熾。大而浮緊，則爲病甚于外。大而沉短，則爲痞塞于內。大實而緩，雖劇且生。大實而迫，雖靜即死。故凡脈大，必得症與脈應，方云無礙。若使久虛而見脈大，利後而見脈大，喘止而見脈大，產後而見脈大，皆爲不治之症矣。

張璐曰：諸脈皆小，中有一部獨大者，諸脈皆大，中有一部獨小者，便以其部斷其病之虛實。

小脈　小則三部皆小，而指下顯然。凡微細短弱，皆屬小類。不似微脈之微弱依稀，細脈之微細如髮，弱脈之軟弱不前，按之乃得。短脈之首尾不及也。（張璐）。小爲元氣不足，及病已退之勢。如因病損小，其脈兼弱，見于人迎，則爲胃氣衰也，見于氣口，則爲肺氣弱也，見于寸口，則爲陽不足也，見于尺內，則爲陰不足也，此皆無力之象。若使小而有力，脈兼滑實，則爲實熱固結。然脈不至急強，四肢不逆，猶云胃氣之未絕。若胃氣既無，生氣已失，其奚濟乎。

經曰：切其脈口滑小緊益沉者。病益甚在中。又曰：溫病大熱而脈反細小，手足逆者死。顯微曰：前大後小，則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短氣。

洪脈　洪則既大且數，累累珠聯，如循琅玕。來則極盛，去則稍衰。凡浮芤實大，皆屬洪類。不似實脈之舉按逼逼，滑脈之軟滑流利，大脈之大而且長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脈來洪盛去還衰，滿指滔滔應夏時。若在春秋冬月分，升陽散火莫狐疑。《相類詩》曰：洪脈來時拍拍然，去衰來盛似波瀾。欲知實脈參差處，舉按弦長愊愊堅。《診家正眼》云：洪脈只是根腳闊大，卻非硬堅。若使大而堅硬，則爲實脈，而非洪脈矣。

洪爲火氣燔灼。凡煩渴、狂躁、斑疹、腹脹、頭疼、面熱、咽乾、口瘡、癰腫等症，靡不由此曲形。如見脈洪而浮，則爲表熱，脈洪而沉，則爲裏熱，脈洪而滑，則爲兼痰。至于陽亢之極而足冷尺弱，屢下而熱勢不除，洪數不減，與脈浮而洪，身汗如油，泄瀉虛脫，脈見洪盛者，皆爲難治，不可強也。

經曰：形瘦脈多氣者死。景岳曰：若洪大至極，甚至四倍以上者，是即陰陽離絕關格之脈也。林之翰曰：凡久嗽久病之人，及失血下痢者，俱忌洪脈。

微脈　微則似有若無，欲絕不絕，指下按之，稍有模糊之象。凡細小虛澀，皆屬微類，不似弱脈之小弱分明，細脈之纖細有力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相類詩》曰：微脈輕微瞥瞥乎，按之欲絕有如無。微爲陽弱細陰弱，細比于微略較粗。

微爲陽氣衰微之候。凡種種畏寒、虛怯、脹滿、嘔吐、泄瀉、眩暈、厥逆幷傷精失血等症，皆于微脈是形，治當概作虛治。

語出景岳。又李士材曰：瞥瞥如羹上肥狀，其軟而無力也。縈縈如蜘蛛絲狀，其細而難見也。輕取之而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而欲絕，故曰陰氣竭。長病得之死，謂正氣將次滅絕也，卒病得之生，謂邪氣不至深重也。

然有痛極脈閉，脈見沉伏，與面有熱色，邪未欲解，并陰陽俱停，邪氣不傳，而脈俱見微者。若以微爲虛象，不行攻發，何以通邪氣之滯耶。必熱除身安，方爲欲愈之兆耳。

李時珍曰：輕診即見，重按如欲絕者，微也。往來如綫而常有者，細也。

實脈　實則舉按皆強，舉指逼逼。凡弦洪緊滑，皆屬實類。不似緊脈之迸急不和，滑脈之往來流利，洪脈之來盛去衰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浮沉皆得大而長，應指無虛惛惛強，熱蘊三焦成壯火，通腸發汗始安康。《相類詩》曰：實脈浮沉有力強，緊如彈索動無常。須知牢脈幫筋骨，實大微弦更帶長。

實爲中外壅滿之象。其在外感而見脈實而浮，則有頭痛、發熱、惡寒、鼻塞、頭腫、肢體疼痛、癰毒等症可察，脈實而沉，則有腹滿硬痛等症可察。內傷脈實洪滑，則有諸火，潮熱、癥瘕、血瘀、痰飲、腹痛、喘逆等症可察。脈實沉弦，則有諸寒壅滯等症可察。更以氣血諸實等症兼觀，則病情在我，而無可遁之病矣。但脈云實，尚有何虛，既有虛象，便不云實。總在醫人診其脈氣果實不實耳。

實脈有寒實熱實之分。但今人止知病有熱實，而不知有寒實，殊爲可惜。景岳云：火邪實者，洪滑有力，爲諸實熱等症。寒邪實者，沉弦有力，爲諸痛滯等症。又曰：實脈有眞假，眞實者易知，假實者易誤，故必問其所因，而兼察形症，方是高手。

虛脈　虛則豁然浮大而軟，按之不振，如尋鷄羽，久按根底不乏不散。凡芤濡遲澀，皆屬虛類。不似芤脈之豁然中空，按之漸出，澀脈之軟弱無力，舉指即來，散脈之散漫無根，重按久按，絕不可得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相類詩》曰：舉之遲大按之鬆，脈狀無涯類谷空。莫把芤虛爲一例，芤來遲大如慈葱。

虛爲氣血空虛之候。故浮而虛者爲氣衰，沉而虛者爲火微，虛而遲者爲虛寒，虛而數者爲水涸，虛而澀者爲血虧，虛而弦者爲土衰木盛，虛而尺中微細小爲亡血失精，虛而大者爲氣虛不斂。要皆分別施治，無有差錯，斯爲之善。然總不可用吐用下，以致益見其虛矣。

仲景云：脈虛者不可吐，腹滿脈虛復厥者不可下，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

緊脈　緊則往來勁急，狀如轉索，雖實不堅。

脈緊有力，左右彈人，如絞轉索，如切緊繩。

凡弦數之屬，皆屬緊類。不似弦脈之端直如弦，牢革之強直搏指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舉如轉索切如繩，脈象因之得緊名。總是寒邪來作寇，內爲腹痛外身疼。《彙辨》云：緊較于弦，更加挺勁之異。丹溪云：緊如二股三股糾合爲繩，必旋絞而轉，始得緊而成繩。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且橫有轉側也。

緊爲陰邪內閉。如脈見浮緊，則必見有頭痛、發熱、惡寒、咳嗽、鼻塞、身痛不眠表症。脈見沉緊，則必見有脹滿、厥逆、嘔吐、瀉利、心脇疼痛，風癇痰癖裏症。然總皆是陽氣不到，以至如是耳。

仲景云：曾爲人所難，緊脈從何來？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也。假令咳者，坐飲冷水，故令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故令脈緊也。

緩脈　緩則來去和緩，不疾不徐。凡虛濡微細，皆屬緩類。不似濡脈之指下綿軟，虛脈之瞥瞥虛大，微脈之微細而濡，弱脈之細軟無力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緩脈阿阿四至通，柳梢裊裊颸輕風。欲從脈裏求神氣，只在從容和緩中。李士材曰：緩以脈形寬緩得名，遲以至數不及爲義。蔡氏曰：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疾不徐，意思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此眞胃氣脈也。若純緩不兼，猶經所謂但弦無胃氣則死。

緩爲平人正脈，無事醫治。若使緩而兼大，則爲傷風。緩而兼細，則爲濕痺。緩而兼澀，則爲血傷。緩而兼滑，則爲痰滯。尤必察其有力無力，以爲區別。如使緩大有力，則爲有餘，其症必見燥熱。緩軟無力，則爲不足，其症必見虛寒。豈可一見是緩，便指屬虛，而不合症爲之分別乎。

景岳曰：緩脈有陰有陽，其義有三：凡從容和緩，浮沉得中者，此自平人正脈。若緩而滑大者多實熱，如《內經》所言者是也。緩而遲細者多虛寒，即諸家所言者是也。林之翰曰：緩脈須知主熱。如脈長大而軟，來去寬縱不前，即張太素所謂如絲在經，不卷其軸之謂，是曰縱緩，主于熱也。

芤脈　芤則如指着葱，浮取得上面之葱皮，卻顯弦大，中取減小空中，按之又着下面之葱皮而有根據。凡浮革弦洪，皆屬芤類。不似虛脈之瞥瞥虛

大，按之豁然無力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芤形浮大軟如葱，按之旁有中央空。火犯陽經血上溢，熱侵陰絡下流紅。《相類詩》曰：中空旁實乃爲芤，浮大而遲虛脈呼。芤更帶弦名曰革，芤爲亡血革寒虛。

芤爲血虛不能濡氣。其症必見發熱、頭昏、目眩、驚悸、怔忡、喘急、盜汗、失血、脫血。然或芤見微曲，則芤必挾瘀積阻滯。芤兼弦強搏指，症見血溢身熱，則芤又爲眞陰槁竭。所以芤挾瘀積阻滯，止屬一部兩部獨見。若至左右皆芤，或兼弦搏，定爲必死之候，無足異也。

戴同父云：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

濡脈　濡則虛軟少力，應指虛細，如絮浮水，輕手乍來，重手乍去。凡虛微細弱，皆屬濡類。不似虛脈之浮大無力，微脈之微細如絲，弱脈之沉細軟弱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濡形浮脈按須輕，水面浮綿力不禁。病後產中猶有藥，平人若見是無根。《相類詩》曰：浮而柔細知是濡，沉細而柔作弱持。微則浮微如欲絕，細來沉細近于微。注曰：浮細如綿曰濡，浮而極細如絕曰微，沉細如綿曰弱，沉而極細不斷曰細。

濡爲胃氣不充。凡內傷泄瀉自汗喘乏，多有是脈。張璐、士材論極精明，謂其治宜峻補。不似陰虛脫血，純見細數弦強，欲求濡弱，絕不可得也。蓋濡脈之脈軟，與虛脈相類，但虛則浮大，而濡則弱小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濡在浮分也。濡脈之軟弱，與微脈相類，但微則欲絕，而濡則力微也。濡脈之無力，與散脈相似，但散則從大而按之則無，濡則從小而漸至無力也。夫從小而漸至無力，氣雖不充，血猶未敗。從大而按之即無，則氣無所統，血已傷殘，陰陽離散，將何所恃而可望其生乎。由斯言之，則濡與散，不啻天淵矣。所以濡脈多責胃氣不充，或外感陰濕。故治宜溫補而不可用傷殘之藥耳。

李士材曰：濡脈者，浮小而軟也。

弦脈　弦則端直而長，舉之應指，按之不移。凡滑大堅搏之屬，皆屬弦類。不似緊脈之緊急有力，狀如轉索彈手，革脈之弦大而數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弦脈迢迢端直長，肝經木旺土應傷。怒氣滿胸常欲叫，翳蒙瞳子淚淋浪。《相類詩》曰：弦脈端直如絲弦，緊則如繩左右彈。緊言其力弦言象，牢脈弦長沉伏間。蔡西山曰：陽搏陰爲弦，陰搏陽爲緊，陰陽相搏爲動，虛寒相搏爲革，陰陽分體爲散，陰陽不續爲代。

弦爲血氣不和，氣逆邪勝，積聚脹滿，實熱脇痛，瘧痢疝瘕等症。（景岳）。然總由于木盛土衰水虧而成。但以弦多弦少以證胃氣之強弱，弦實弦虛以證邪氣之虛實，浮弦沉弦以證表裏之陰陽，寸弦尺弦以證病氣之升沉。無論所患何症，兼見何脈，但以和緩有神，不乏胃氣，雖弦無礙。（張璐）。若弦而勁細強直，是無胃氣，豈能治乎。

戴同父曰：弦而軟，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李時珍曰：浮弦支飲外溢，沉弦懸飲內病，瘧脈自弦，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若不食者，木來剋土，必難治矣。

弱脈　弱則沉細軟弱，舉之如無，按之乃得，小弱分明。凡微濡細小，皆屬弱類。不似微脈按之欲絕，濡脈按之若無，細脈之浮沉皆細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弱來無力按之柔，柔細而沉不見浮。陽陷入陰精血弱，白頭尤可少年愁。

弱爲陽氣衰微。凡見是脈，必須用溫補以固其陽，以補胃氣。然必兼滑而和，可卜胃氣之未艾。若弱更兼之以澀，幷少壯暴病忽見是脈，則爲氣血交敗，多致難治。

《素問》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謂久病。病後老弱見之順，平人少年見之逆。仲景曰：陽陷入陰故惡寒發熱。又云：弱主筋，沉主骨。陽浮陰弱，血虛筋急。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虛。

滑脈　滑則往來流利，舉之浮緊，按之滑石。凡洪大芤實，皆屬滑類。不似實脈之逼逼應指，緊脈之往來勁急，動脈之見于一部，疾脈之過于急疾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滑脈如珠替替然，往來流利卻還前。莫將滑數爲同類，數脈惟看至數間。

滑爲痰逆食滯，嘔吐上逆，痞滿壅腫滿悶之象。然亦以有力無力分辨。如系滑大兼數，其脈當作有餘。若止輕浮和緩不甚有力，當不僅作有餘治也。或以氣虛不能統攝陰火，脈見滑利者有之。或以痰濕內積，而見脈滑者

有之。至于平人脈滑而和，則爲無病。婦人經斷而見滑數，則爲有孕，臨產而見滑疾，則爲離經。瀉痢而見弦滑，則爲脾腎受傷。久病而弦滑，則爲陰虛。豈可概作實治乎。

李時珍曰：滑爲陰氣有餘，故脈來流利如水，脈者，血之府也。血盛則脈滑，故腎脈宜之。氣盛則脈澀，故肺脈宜之。

澀脈　澀則往來艱澀，動不流利，如雨沾沙，及刀刮竹。凡虛細微遲，皆屬澀類。不似遲脈之指下遲緩，緩脈之脈象紆徐，濡脈之去來綿軟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細遲短澀往來難，散止依稀應指間。如雨沾沙容易散，病蠶食葉慢而艱。又《相類詩》曰：參伍不調名曰澀，輕如刮竹短而難。微似秒芒微軟甚，浮沉不別有無間。

澀爲氣血俱虛之候。故症多見拘攣麻木，憂鬱，失血傷精，厥逆少食等症。然亦須分寒澀枯澀熱澀之殊耳。若澀見嘔吐泄瀉，則爲屬虛屬寒。澀見傷精失血，拘攣麻木，則爲枯澀不和。澀見便結不解，則爲熱邪內閉，或寒滯不通。總在因症考求，豈可概指血虛，而不分別審顧乎。

提出寒澀熱澀枯澀三種，則看病施治自有主腦。

動脈　動則厥厥動搖，滑數如珠，見于關上。凡浮大浮數，皆屬動類，不似滑脈之諸部皆見滑數流利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詩曰：動脈搖搖數在關，無頭無尾豆形團。其原本是陰陽搏，虛者搖兮勝者安。

動爲陰陽相搏之候。

王宇泰曰：陽升陰降，二者交通，安有動見。惟夫陽欲降而陰逆之，陰欲升而陽逆之，兩者相搏，不得上下，鼓擊之勢，隴然高起，而動脈之形著矣。此言不啻與動脈傳神。

如動在于陽，則有汗出爲痛爲驚之症。動在于陰，則有發熱失血之症。動兼滑數浮大，則爲邪氣相搏而熱宜除。至于陽虛自汗而見動寸，陰虛發熱而見動尺，與女人動尺而云有孕，皆不宜作熱治矣。

仲景曰：動則爲痛爲驚。《素問》曰：陰虛陽搏謂之崩。又曰：婦人手少陰心動甚者，妊子也。

伏脈　伏則匿于筋下，輕取不得，重按澀難，委曲求之，或三部皆伏，一部獨伏，附着于骨而始得。凡沉微細短，皆屬伏類。不似短脈之尺寸短縮而中部顯然，沉脈之三部皆沉而按之即得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伏脈推筋着骨尋，指間裁動隱然深。傷寒欲汗陽將解，厥逆臍疼證屬陰。

伏爲阻隔閉塞之候。或火閉而伏，寒閉而伏，氣閉而伏。其症或見痛極疝瘕，閉結氣逆，食滯忿怒，厥逆水氣。仍須詳其所因，分其爲寒爲火，是氣是痰，是新是舊，而甄別之。蓋有火者升火爲先，有寒者疏寒爲急，有氣者調氣爲順，有痰者開痰爲妥。新則止屬暴閉，可以疏通，久則恐其延綿，防其漸脫。豈可一見脈伏，而即妄用疏導乎。

時珍曰：傷寒一手脈伏曰單伏，兩手脈伏曰雙伏，不可以陽症見陰爲診。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陰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乃解。正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蘇之義。又有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脈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及灸關元，脈乃復出也。若大(路)〔谿〕沖陽皆無脈者死。

促脈　促則往來數疾，中忽一止，復來有力。凡疾數代結，皆屬促類。不似結脈之遲緩中有止歇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促脈數而時一止，此爲陽極欲亡陰。三焦鬱火炎炎盛，進必無生退可生。

促爲陽邪內陷之象。凡表邪未盡，邪幷陽明，暨裏邪欲解，幷傳厥陰者，多有是脈，故病必見胸滿下利厥逆。且有血瘀發狂，痰食凝滯，暴怒氣逆，亦令脈促。若中虛無凝，脈自舒長，曷爲而有止歇之象乎。

李士材曰：數而有止曰促，豈非陽盛者歟。肺癰熱毒，皆火極所致者。

結脈　結爲指下遲緩中有歇止，少頃復來。凡遲緩代澀，皆屬結類。不似代脈之動止不能自還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結脈緩而時一止，獨陰偏盛欲亡陽。浮爲氣滯沉爲積，汗下分明在主張。

結是氣血漸衰，精力不繼，所以斷而復續，續而復斷。凡虛勞久病，多有是症，然亦有陰虛陽虛之別。故結而兼緩，其虛在陽，結而兼數，其虛在陰。仍須察結之微甚，以觀元氣之消長。若使其結過甚，脈甚有力，多屬有熱，或氣鬱不調。治宜辛溫扶正，略兼散結開痰，其結自退。至有一生而見結脈者，此是平素異常，不可竟作病治耳。

結脈有虛有實。虛如景岳所謂血氣漸衰，精力不繼，所以斷而復續，續而復斷者是也。實如越人所謂結甚則積甚者是也。

革脈　革則弦大而數，浮取強直，而按則中空。凡芤牢緊脈，皆屬此類。不似緊脈按之劈劈，弦脈按之不移，牢脈按之益堅也。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革脈形如按鼓皮，芤弦相合脈寒虛。女人半產幷崩漏，男子營虛或夢遺。

革爲變革之象。凡亡血失精，腎氣內憊，或虛寒相搏，故脈少和柔，而有中空之狀。若不固腎補精，舒木除寒，而以革浮屬表，妄用升發，其不眞陰告絕者鮮矣。

仲景曰：弦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此名曰革，男子亡血失精，婦人半產漏下。經曰：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牢脈　牢則弦大而長，按之強直搏指，狀如弦縷。凡實伏弦瀝，皆屬此類。不似實脈之滑實流利，伏脈之慝伏澀難。革脈之按之中空也。語出張璐。又《瀕湖》詩曰：弦長實大脈來堅，牢位常居沉伏間。革脈芤弦自浮起，革虛牢實要詳看。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牢脈不可混于沉脈伏脈，須細辨耳。沉脈如綿里裹沙，內剛外柔，然不必兼大弦也。伏脈非推筋至骨不見其形。在于牢脈既實大弦長，才重按之，便滿指有力，以爲別耳。

牢爲堅積內着，胃氣將絕之候。

吳草廬曰：牢爲寒實，革爲虛實。

故或見爲濕痙拘急，寒疝暴逆，堅積內伏，治甚非易。倘不審其所因，而謂牢爲內實，用以苦寒，或因思食而以濡滯恣啖，則其病益固矣。

李時珍曰：牢主寒實之病，木實則爲痛。扁鵲云：軟爲虛，牢爲實。失血者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者死，虛病見實脈也。張仲景曰：寒則牢固。有堅固之義。

疾脈　疾則呼吸之間脈七八至。凡動滑洪數，皆屬疾類。不似洪脈之既大且數，卻無燥疾之形也。疾似亢陽無制，亦有寒熱陰陽眞假之異。若果疾兼洪大而堅，是明眞陰垂絕，陽極難遏。如系按之不鼓，又爲陰邪暴虐虛陽發露之征。然要皆屬難治，蓋疾而洪大者苦煩滿，疾而沉數者苦腹痛，皆爲陰陽告絕。惟暴厥暴驚脈見急數，俟平稍愈爲無礙耳。其有脈惟見疾而不大不細，則病雖困可治。

東垣治傷寒脈疾，面赤目赤，煩渴引飲而不能咽，用薑附人參汗之而愈。守眞治傷寒蓄熱陽厥，脈疾至七八至以上，用黃連解毒治之而安。

細脈　細則往來如髮，而指下顯然。凡弱小微濡，皆屬細類。不似微脈之微弱模糊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細來纍纍細如絲，應指沉沉無絕期。春夏少年俱不利，秋冬老弱卻相宜。

細爲陽氣衰弱之候。然細亦有分別，如細而兼浮，則爲陽氣衰弱。細而兼沉，則爲寒氣內中，或熱傳三陰。細而兼緩，則爲濕中于內。皆當求其所因，不可混同施治。但脈既細如髮，便屬氣虛，縱有內熱，亦當兼固中氣，不可純用解熱，以致其細益甚耳。況有內熱全無，眞元素虧，神氣不持，而致脈見細象者乎。

李士材曰：嘗見虛損之人脈細身熱，醫不究原，而以涼劑投之，使眞陽散敗，飲食不進，上嘔下泄，是速其斃耳。經曰：少火生氣。人非此火，無以運行三焦，熟腐水谷。未徹乎此者，烏可以言醫哉。然虛勞之脈，細數不可幷見，幷見者必死。細則氣衰，數則血敗，氣血交窮，短期將至。

代脈　代則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名曰代陰。凡促結等脈，皆屬此類。不似促結之雖見歇止，而復來有力也。

語出張璐。又《瀕湖・體狀詩》曰：動而中止不能還，復動因而作代看。病者得之猶可療，平人卻與壽相關。《相類詩》曰：數而時止名爲促，緩止須將結脈呼。止不能回方爲代，結代生死自殊途。

代爲元氣垂絕之候。

戴同父曰：代爲脾絕之征，脾主信，故止歇有時。

故無病而見脈代，最爲可危。即或血氣驟損，元神不續，或七情太過，或顚仆重傷，幷形體賦時經隧有阻，流行壅澀，而見脈代者，亦必止歇不勻，或云可治。若使歇止有常，則生氣已絕，安望其有再生之日乎。惟妊娠惡阻嘔吐最劇者，恆見代脈，谷入既少，血氣盡幷于胎，是以脈氣不能接續。然在初時或有，若至四月胎已成形。當無歇止之脈矣。

李時珍曰：脈一息五至，五臟之氣皆足。故五十動而一息，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能至，則

三十動一止。蓋一臟之氣衰，則他臟之氣代至也。

散脈　散則舉之散漫，按之無有，或如吹毛，或如散葉，或如懸雍，或如羹上肥，或如火薪然，來去不明，根蒂無有。不似虛脈之重按雖虛，而不至于散漫也。

李瀕湖《體狀詩》曰：散似楊花散漫飛，去來無定至難齊。產爲生兆胎爲墮，久病逢之不必醫。《難經》曰：散脈獨見則危。

散爲元氣離散之象，腎絕之應。蓋腎脈本沉，而脈按之反見浮散，是先天之根本已絕，如傷寒咳逆上氣，脈見散象必死，與經言代散則死之意。即書有言熱退而身安，泄利止而漿粥入，云或可生，亦非必定之辭耳。

散爲死脈，故不主病。

《脈象統類》　提綱要脈，不越浮沉、遲數、滑澀六字，以足該表裏陰陽、冷熱虛實，風寒燥濕，臟腑氣血也。蓋浮爲陽，爲表。沉爲陰，爲裏。遲爲在臟，爲冷，爲虛，爲寒。數爲在腑，爲熱，爲燥，爲實。滑爲血有餘，澀爲氣獨滯。能于是縷晰以求之，而疢疾莫能逃矣。顧浮沉以舉按輕重言，若洪、芤、弦、虛、濡、長、散，皆輕按而得之類，故統于浮。短、細、實、伏、牢、革、代，皆重手而得之類，故統于沉。遲數以息至多少言，若微、弱、緩、結，皆遲之類，故統于遲。緊、促、動，皆數之類，故統于數。至如滑雖似數，澀雖似遲，而其理自殊，緣遲數以呼吸察其至數，滑澀則以往來察其形狀，且滑澀二脈，多主氣血故也。故此二脈，雖無所統，亦平列于後，以爲六綱云。

浮，浮以候表。其象輕手乃得，重手不見，動在肌肉以上。浮爲風虛眩掉之候，陽脈浮，表熱，陰脈浮，表虛。秋爲正，肺脈宜，久病則忌。

左寸：傷風，發熱，頭疼，目眩，風痰。兼虛遲，心氣不足，心神不安。兼散，心耗虛煩。兼洪散，心熱。

左關：腹脹。兼數，風熱入肝經。兼促，怒氣傷肝，心胸滿逆。

左尺：膀胱風熱，小便赤澀。兼芤，男子尿血，女子崩漏。兼遲，冷疝，臍下痛。

右寸：肺感風寒咳喘，鼻塞，清涕，自汗，體倦。兼洪，肺熱而咳，兼遲，肺寒喘嗽。

右關：脾虛，中滿不食。兼大澀，宿食。兼遲，脾胃虛。兼滑，痰飲。

右尺：風邪客下焦，大便秘。兼數，下焦風熱，大便秘。兼虛，元氣不足。

浮而有力爲洪，即大脈，又名鈎脈。其象極大而數，按之滿指，如群波之涌，來盛去衰，來大去長也。洪爲經絡大熱血氣燔灼之候，夏爲正，心脈宜。血、久嗽，忌。瘦、多氣者，死。凡脈洪則病進。爲表裏皆熱，爲大小便秘，爲煩，爲口燥咽乾。

左寸：心經熱，目赤，口瘡，頭疼痛，心內煩。

左關：肝熱，身痛，四肢浮熱。

左尺：膀胱熱，小便赤澀。

右寸：肺熱，毛焦，唾黏，咽乾。

右關：胃熱，反胃嘔吐，口乾，兼緊，腦中脹滿。

右尺：腹滿，大便難，或下血。

浮而遲大爲虛。其象遲耎散大，舉按少力，豁豁然空，不能自固。虛爲氣血俱虛之候，氣血虛則脈虛，主多在內不足之症。久病脈虛，多不治。凡脈虛，爲傷暑，爲虛煩，爲自汗，爲小兒驚風。

寸：血不榮心，怔忡，恍惚，驚悸。

關：腹脹，食不易化。

尺：骨蒸痿痹，精血虧損。

浮而虛大爲散。其象有表無裏，有陰無陽，按之滿指散而不聚，來去不明，漫無根柢，如渙散不收。散爲氣血耗散，臟腑氣絕之候。在病脈主虛陽不斂，又主心氣不足，大抵非佳兆也。心浮大而散，肺短澀而散，猶爲平脈。若病脈見代散，必死。產婦脈散，臨盆之兆，如未到產期，必至墮胎。

寸：怔忡，雨汗。

關：溢飲，胕腫。

尺：腎絕。

浮而無力爲芤。其象浮大而耎，按之中有，兩邊無，中空兩邊實，指下成窟，診在浮舉重按之間得之。芤爲失血之候，大抵氣有餘，血不足，血不足以載氣，故虛而大，爲芤之狀。火犯陽經血上溢，火侵陰絡血下流。三部脈芤，久病生，卒病死。

左寸：心血妄行，吐衄。

左關：脇間血氣動，腹中瘀血，吐血，目暗而常昏。

左尺：小便血，女子月事爲病。
右寸：胸有積血，或衄或嘔。
右關：腸癰瘀血，嘔血不食。
右尺：大便血。

浮而遲細爲濡。即耎脈，其象虛耎無力，應手細散，如綿絮之在水中，輕手相得，重手按之即隨手而沒。濡爲氣血兩虛之候，亦主脾濕。病後、產後可治，平人脈濡難治。凡脈濡爲疲損，爲自汗，爲痹，爲下冷，爲無血少氣。

左寸：心虛易驚，盜汗，短氣。
左關：榮衛不和，精神離散，體虛懶少力。
左尺：男傷精，女脫血，小便數，自汗多。
右寸：鬲熱憎寒，氣乏體虛。
右關：脾弱食不化，胃虛食不進。
右尺：下元冷憊，腸虛泄瀉。

浮而端直爲弦。其象按之下移，舉之應手，端直如新張弓弦之狀。弦爲血氣收斂，爲陽中伏陰，或經絡間爲寒所滯之候。弦緊數勁爲太過，弦緊而細爲不及。弦而耎病輕，弦而硬病重。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勁急如新張弓弦者死。春爲正，肝脈宜。若肝木剋土而至不食，難治，瘧病自弦。凡脈弦，爲痛爲瘧，爲疝爲飲，爲冷痹，爲勞倦，爲拘急，爲寒熱，爲血虛盜汗，爲寒凝氣結。兼數，勞瘧。兼長，中有積滯。雙弦，脇急痛。

左寸：頭疼，心惕，勞傷，盜汗，乏力。
左關：脇肋痛，痃癖。兼小，寒冷癖。兼緊，瘀血疝瘕。
左尺：小腹痛，兼滑，腰腳痛。
右寸：肺經受風寒，咳嗽，胸膈間有寒痰。
右關：脾胃傷冷，宿食不化，心腹冷痛，又爲飲。
右尺：臍下急痛不安，下焦停水。

浮而迢亘爲長。其象不大不小，迢迢自若，指下有餘過于本位。長爲氣血皆有餘之候。有三部之長，有一部之長。按之如牽繩，則病矣。長屬肝，宜于春。診無病肝脈，自見。凡脈長，爲壯熱，爲癲癎，爲陽毒內蘊，爲三焦煩熱，爲陽明熱甚。

沉，沉以候裏。其象輕手不見，重手乃得，按至肌肉以下，着于筋骨之間。沉爲陰逆，陽虛之候，主陰經，主氣，主水，主寒，主骨。太過病在外，不及病在內。冬爲正，女寸男尺俱宜。凡脈沉，爲停飲，爲癖痕，爲脇脹，爲厥逆，爲洞泄。兼細，少氣。兼滑，宿食停滯。兼遲，痼冷內寒。兼伏，霍亂吐瀉。兼數，內熱甚。兼弦，心腹冷痛。

左寸：心內寒邪痛，胸中寒飲脇痛。
左關：伏寒在經，兩脇刺痛。兼弦，痃癖內痛。
左尺：腎臟寒，腰背冷痛，小便濁而頻，男爲精冷，女爲血結。兼細，脛痠陰癢，溺有餘瀝。
右寸：肺冷，寒痰停蓄，虛喘少氣。兼緊滑，咳嗽。兼細滑，骨蒸寒熱，皮毛焦乾。
右關：胃中寒積，中滿吐酸。兼緊，懸飲。
右尺：病水，腰腳痛。兼細，下利，小便滑，臍下冷痛。

沉而不及爲短。其象兩頭無，中間有，不及本位，應手而回。短爲氣不足以前導其血之候，俱主不及之病。短脈只見寸尺，若關部短則上不通寸，下不通尺，是陰陽絕脈，必死，故關不診短。短屬肺，宜于秋。診無病肺脈，其形自可見。凡脈短，爲三焦氣壅，爲宿食不消，兼浮，血瀝。兼沉，痞塊。兼滑數，酒傷腸胃。

寸：頭痛。
尺：腹痛。

沉極幾無爲伏。其象極重按之，至于透筋着骨，指下始覺隱隱然。伏爲陰陽潛伏，關格閉塞之候，關前得之爲陽伏，關後得之爲陰伏。脈伏者不可發汗，痛甚者脈必伏。凡脈伏，爲積聚，爲痕癥，爲霍亂，爲水氣，爲食不消，爲榮衛氣閉而厥逆。

左寸：心氣不足，神不守常，憂鬱。
左關：血冷，腰腳痛脇下寒氣。
左尺：腎寒精虛，痕疝寒痛。
右寸：胸中冷滯，寒痰積冷。
右關：中脘積塊，作痛，脾胃間停滯痞積。
右尺：臍下冷痛，下焦虛寒或痛，腹中痛冷，少腹痛。

沉而更代爲代。其象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由是復止，尋之良

久，乃復強起而動。代爲臟氣多衰，形容羸瘦，口不能言之候。若不病而羸瘦，脈代止，是一臟無氣，他臟代之，必危。若因病而氣血驟損，致元氣卒不相續，或風家痛家，祇爲病脈，故傷寒亦有心悸而脈代者。腹心疼，亦有結澀止代不勻者，久痛之脈，不可準也。妊娠脈代，必懷胎三月。代脈有生有死，非定爲死脈，宜辨之。凡脈代，爲腹痛，爲便膿血，爲泄利吐瀉，爲下，元虛損。

沉而微耎爲細。其象小于微而常有，細直而耎，指下尋之，往來如蠶絲狀。細爲血冷氣虛不足以充之候，故主諸虛勞損，或濕侵腰腎。應病則順，否則逆，吐衄得之生。春夏與少年不利，秋冬與老弱可治。憂勞過度者脈亦細。凡細脈，病俱在內在下。凡脈細，爲元氣不足，乏力無精，內外俱冷，痿弱洞泄，爲積爲痛。

寸：嘔吐。

關：胃虛，腹脹。

尺：丹田冷，泄痢遺精。

沉而有力爲牢。其象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少弦，按之動而不移，若牢固然。牢爲裏實表虛，胸中氣促，勞傷痿極之候。大抵牢脈近乎無胃氣者，故爲危殆之脈。如失血人宜沉細，若浮大而牢，必死，以虛病反見實脈也。凡脈牢，爲氣居于表，爲骨節疼痛。

寸：

關：木乘土而心腹寒疼。

尺：癲疝癥瘕。

沉而弦長爲實。其象舉按不絕，迢亘而長，不疾不徐，動而有力。實爲三焦氣滿之候，俱主有餘之病。凡脈實爲嘔，爲痛，爲利，爲氣寒，爲氣聚，爲食積，爲伏陽在內。

左寸：心中積熱，口舌瘡，咽喉痛。兼大，頭面熱風，煩燥體痛，面赤。

左關：腹脇痛滿，兼浮大，肝盛目暗痛而赤色。

左尺：少腹痛，小便澀。兼滑，莖中痛，淋瀝不止，溺赤色。兼大，膀胱熱結，小便難。兼緊，腰脊疼痛。

右寸：胸中熱痰，或煩滿。兼浮，肺熱，咽燥而疼，喘嗽氣雍。

右關：伏陽蒸內，脾虛食少，胃氣雍滯。兼浮，脾熱消中，善饑口乾，勞倦。

右尺：臍下痛，便難，或時下利。

沉失常度爲革。其象沉伏實大，如按鼓皮一般。革爲虛寒失血之候，其實即芤弦二脈相合，二脈相合之象。芤爲虛，弦爲寒，虛寒相搏，故主男子亡血失精，女子半產漏下，又爲中風感濕之症。久病死，卒病生。脈來渾濁變革，急如涌泉，出而不反，病進而危，去如弦絕者死。

遲，遲以候臟。其象呼吸之間，脈僅三至，去來極慢。遲爲陰盛陽虛之候，陽不勝陰，故脈來不及也。居寸爲氣不足，氣寒則縮也。居尺爲血不足，血寒則凝也。凡脈遲爲寒，爲虛。兼浮，表寒。兼沉，裏寒。

左寸：心上寒，精氣多慘。

左關：筋寒急，脇下痛，手足冷。

左尺：腎虛便溺，女人不月。

右寸：肺感寒，冷痰氣短。

右關：中焦寒，脾胃傷冷，物不食，食不化。兼沉爲積。

右尺：臟寒泄瀉，小腹冷痛，腰腳重。

遲而細耎爲微。其象極細而耎，若有若無，多兼于遲，按之如欲絕。微爲久虛血弱之候，又主陰寒，或傷寒畜熱在裏，脈道不利。亦有微細濡弱，不可爲寒者，當以標本別之。總之氣血微脈即微。凡脈微爲虛弱，爲虛汗，爲泄瀉，爲少氣，爲崩漏不止。兼浮陽不足，必身惡寒冷。兼沉，陰不足，必臟寒下利。

左寸：心虛憂惕，榮血不足。

左關：胸滿氣乏，四肢惡寒拘急。

左尺：男子傷精，尿血，女子崩漏敗血不止，或赤白帶下。

右寸：上焦寒痞痛，冷痰凝結不化，中寒少氣。

右關：胃寒氣，服食不能化，脾虛噫氣，心腹冷痛。

右尺：臟寒泄瀉，臍下冷痛。

遲而時止爲結。其象來時遲緩，時一止，復又來。結爲陰獨盛而陽不能相入之候，此爲陰脈之極。按之纍纍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張車蓋曰陽結，又有如麻子動抽，旋引旋收，聚散不常之結。此三脈，名雖同而實則異。凡脈結，爲亡陽，爲汗下，爲疝瘕，爲癥結，爲老痰滯結，爲氣血凝結，爲七情

鬱結。內爲積聚，外爲癌腫。兼浮，寒邪滯結，兼沉，積氣在內。又爲氣，爲血，爲痰，爲飲，爲食，蓋先因氣寒脈緩，五者有一留滯其間，因而爲結。故仲景謂促結皆病脈。

遲而無力爲弱。其象極耎而沉細，怏怏不前無息以動，按之如欲絕，略舉手即無。弱爲陽陷入陰，精氣不足之候，亦主筋。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陽浮陰弱，應爲血虛筋急，惡寒發熱之病。老得之順，壯得之逆。凡脈弱爲痼冷，爲鬭熱，爲泄精，爲虛汗，爲元氣虧耗，爲痿弱不前。

左寸：陽虛心悸，自汗。

左關：筋痿無力，女人主產後客風面腫。

左尺：小便頻數，腎元虛，耳鳴或聾，骨肉間痠疼。

右寸：身冷多寒，胸中短氣。

右關：脾胃虛，食不化。

右尺：下焦冷痛，大便滑泄不禁。

遲而有力爲緩。其象比浮而稍大，似遲而小疾，一息四至，來往紆緩，呼吸徐徐。緩爲氣血向衰之候。若不沉不浮，從容和緩，乃脾家之正脈，四季亦爲平脈，非時即病。和緩而勻，無浮沉徐疾微弱之偏，即爲胃氣脈。凡脈緩爲風，爲虛，爲痹，爲弱，爲疼。在上爲項強，在下爲腳弱。兼浮，感風，兼沉，血氣弱。

左寸：心氣不足，怔忡健忘，亦主項背拘急而痛。

左關：風虛眩暈，腹脇氣結。

左尺：腎元虛冷，小便頻數，女人主月事過多。

右寸：肺氣浮，言語短氣。

右關：胃弱，氣虛兼浮，脾虛。

右尺：下寒腳弱，風氣秘滯。兼浮，腸風泄瀉。兼沉，小腹感冷。

數，數以候腑。其象一息六至，數數然來。數爲君相二火炎熱之候，陰不勝陽，故脈來太過。小兒吉，肺病、秋深皆忌。

寸：頭疼，上熱咽喉口舌瘡，上血咳嗽。

關：胃火，脾熱口臭，煩滿，嘔逆，肝火目赤。

尺：腎火熾，小便黃赤，大便秘澀。兼浮，表熱，兼沉，裏熱。

數而弦急爲緊。其象來時勁急，按之長，左右彈指，舉之若牽繩轉索之狀。緊爲寒風搏急，伏于營衛之間之候。凡緊脈皆主寒與痛，內而腹，外而身，有痛必見緊象。亦有熱痛者，必兼實數，熱爲寒束，故急數如此，但須有神氣爲妙。凡脈緊人迎傷寒，氣口傷食。兼浮，傷寒而身痛。兼沉，腹中有寒，或爲風癇。

左寸：頭熱，目痛，項強。兼沉，心中氣逆，或多寒冷。

左關：心腹滿痛，腰痛，脇痛，筋急。緊甚傷寒，渾身痛。兼實，痃癖。

左尺：腰連臍下及腳痛，小便難。

右寸：鼻塞，膈雍。兼沉滑，肺實咳嗽或多痰。

右關：吐逆，脾腹痛。緊太盛，腹脹傷食。

右尺：下焦築痛。

數而時止爲促。其象來時數時一止，復又來，徐疾無一定之狀。促爲陽獨盛而陰不能相和之候。怒氣逆上，亦令脈促，此陽脈之極。凡脈促爲氣痛，爲狂悶，爲毒疽，爲瘀血發斑，爲三焦鬱火，爲痰積咳嗽，或喘逆。又爲氣爲血，爲食，爲痰爲飲。蓋先因氣熱脈數，五者有一留滯其間，則因之而促。此促與結，非定爲惡脈也。雖然，有加即死，能退則生。

數見關中爲動。其象數見關中，形圓如豆，無頭無尾，厥厥動搖，尋之有，舉之無，不往不來，不離其處。動爲陰陽相搏之候，關位前半屬陽，後半屬陰，陰與陽搏，陽虛則陽動，陰虛則陰動。動脈即滑數二脈相兼，爲極甚者，故女人心脈動甚，妊子。凡脈動，爲痛，爲驚，爲泄利，爲拘攣，爲崩脫，爲虛勞體痛。陽動，汗出。陰動，發熱。

滑，滑以候氣。其象往來流利，如珠走盤，不進不退。滑爲血實氣雍之候，血不勝于氣也，主痰飲諸病。脈爲血府，血盛則脈滑，惟腎宜之。女人脈滑斷絕不勻，經閉之驗。諸脈調，尺獨滑，必有胎。上爲吐逆，下爲氣結，滑數，爲熱結。

左寸：心獨熱，兼實大，心驚舌強。

左關：肝熱，頭目爲患。

左尺：尿赤莖中痛，小便淋灑。

右寸：痰飲嘔逆。兼實，肺熱，毛髮焦，膈雍，咽乾，痰嗽，頭目昏，涕唾稠黏。

右關：脾熱，口臭吐逆，宿食不化。兼實，胃熱。

右尺：因相火炎而引飲，多臍冷，腹鳴或時下利。女人主血熱氣雍，月事不通，若和滑，爲有孕。

澀，澀以候血。其象虛細而遲，往來極難，或一止復來，三五不調。澀爲氣多血少之候，故主血少精傷之病。蓋氣盛則血少，脈因澀，惟肺宜之。女人有孕而脈澀，爲胎病。無孕而脈澀，爲敗血。凡脈滑爲無汗，或爲血痹痛。

左寸：心肺虛耗不安，冷氣心痛。

左關：肝虛血散脇脹脇滿，身痛。

左尺：男子傷精，癲疝。女人月事虛敗，若有孕，主胎漏不安。

右寸：榮衛不和，上焦冷痞，氣短臂痠。

右關：脾弱不食，胃冷多嘔。

右尺：大便秘，津液不足，少腹寒，足脛逆冷。經云：滑者傷熱，澀者傷霧露。

《雜病源流犀燭·諸脈主病詩》 浮其象輕手乃得，重手不見，動在肌肉以上。

浮脈爲陽表病眞，遲風數熱緊寒因。是浮脈兼遲、兼數、兼緊也。各脈相兼倣此。浮而有力是風熱，無力而浮血弱人。此首總言浮脈病。寸頭疼眩目眩。熱身熱。因風，更有風痰左寸病。右咳攻，右寸，肺感風邪作咳。關右脾虛中滿不食。左腹脹，溲多赤澀左尺，膀胱風熱。糞難通。右尺風邪客下焦，故大便秘。

浮而有力爲洪。即大脈，其象極大而數，按之滿指，如鼉波之涌起，來盛去衰，來大去長。

脈洪陽盛血應虛，相火炎炎熱病居，脹滿胃翻須早治，陰虛泄痢急當除。此首總言洪脈病。

心經火盛內多煩，左寸病，又兼目赤、口瘡、頭疼。肺熱毛焦咽更乾。右寸病，又兼涎唾稠黏。肝火身疼左關病，又兼四肢浮熱。胃虛嘔，右關病，又兼口枯舌乾。腎虛陰火便相難。左尺，膀胱熱，小便赤澀。右尺，腹滿，大便難，或下血。

浮而無力爲芤。其象浮大而軟，按之中空兩邊實，指下成窟，診在輕舉重按之間。

左芤吐衄兼心血，左寸病。關上爲瘀脇痛眞。腹中瘀血，脇間血氣痛，吐血，目暗。左尺男人小便血，女人月事病相因。此首單言左手芤脈病。右芤積血在于胸，右寸病，又兼衄血、嘔血。關內逢之腸胃癰，嘔血不食兼瘀血，尺多血痢與腸紅。此首單言右手芤脈病。

浮而端直爲弦。其象按之不移，舉之應手，端直如箏弦。

左弦頭痛還心惕，盜汗勞傷力懶牽，關左脇疼兼痃癖，尺疼小腹腳拘攣。此首單言左手弦脈病。右寸膈痰多咳嗽，由肺受風寒。右關胃冷腹心疼，脾胃傷冷，宿食不化，多飲。下焦停水弦逢尺，陰疝常從臍下侵。此首單言右手弦脈病。

浮而遲大爲虛。其象遲軟散大，舉按無力，豁豁然空，不能自固。

脈虛血氣虛，故脈亦虛。身熱爲傷暑，虛損疲煩汗自多，發熱陰虛宜早治，養榮益氣莫蹉跎。此首總言虛脈病。

怔忡驚悸寸常虛，血不榮心奈若何，腹脹診關食不化。尺痹痿，損傷精血骨蒸俱。此首統言左右兩手虛脈病。

浮而遲細爲濡。即軟脈，其象虛軟無力，應手細散，如綿絮之在水中，輕手乃得，重按隨手而沒。

濡爲亡血陰虛病，髓海丹田暗已虧，汗雨夜來蒸入骨，血山崩倒濕侵脾。此首總言濡脈病。

左寸心虛故驚悸盜汗。還短氣，精神離散左關濡，又兼榮衛不和，體虛少力。尺男精敗女脫血，自汗淋漓溲數俱。此首單言左手濡脈病。

憎寒鬱熱濡右寸，氣乏身疲怎得安，關上胃虛飲食不進。脾更弱，食不消。尺腸虛瀉下元寒。此首單言右手濡脈病。

浮而迢亘爲長。其象不大不小，迢迢自若，指下有餘。過于本位。

氣血有餘長脈見，長脈主有餘之病。陽明熱勢自然深，若非陽毒陽毒內蘊。癲和癎，即是焦煩壯熱侵。

浮而虛大爲散。其象有表無裏，有陰無陽，按之滿指，散而不聚，去來不明，漫無根柢，渙散不收。

左寸怔忡右寸汗，溢飲左關應軟散，右關軟散腫胕肘，散居兩尺魂當斷。

沉其象輕手不得，重手乃得，按至肌肉以下，着于筋骨之間。

沉潛脈主陰經病，數熱遲寒滑有痰，無力而沉虛與氣，沉而有力積兼寒。此首總言沉脈病。

寸沉痰鬱右寸病。飲停胸，左寸病。關主中寒痛不通。左右關病同。尺部濁遺精血冷，左尺病，男精冷，女血冷。腎虛腰及下元痼。右尺病，此首統言左右手沉脈病。

沉而不及爲短。其象兩頭無，中間有，不及本位，應手而回。短脈只見寸尺，若在關

部，將上不接寸，下不接尺矣。故前人云。短不診關。

短脈內虛眞氣弱，三焦氣雍是眞因，胃衰宿食多停滯，寸主頭疼尺腹疼。左右手同。

沉而微軟爲細。其象小于微而常有，細直而軟，指下尋之，往來如蠶絲。

寸細應知嘔吐頻，入關腹脹胃虛形，尺逢定是丹田冷，泄痢遺精號脫陰。此首統言左右兩手細脈病。

沉而弦長爲實。其象舉手不絕，迢迢而長，不疾不徐，動而有力，血實則脈實。

實脈爲陽火鬱成，發狂譫語吐頻頻，或爲陽毒或傷食，古云：脈實者，水穀爲病。大便不通或氣疼。此首總言實脈病。

寸心與面熱兼風，左寸實，心中積熱，口舌瘡，咽喉痛。痰嗽中煩氣積胸，右寸實，胸膈中熱，痰嗽煩滿。肝火左關實，腹脇痛滿。脾虛右關實，脾虛少食，又兼胃氣滯，伏陽蒸內。關上見，尺臍腹痛便難通。左尺實，小腹痛，小便澀，右尺實，臍下病，便難或時下痢，此首統言左右手脈實病。

沉極幾無爲伏。其象極重，按之着骨，指下隱隱然。傷寒病一手伏曰單伏，兩手伏曰雙伏，不可以陽症見陰爲診，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也，必得大汗乃解。又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又感寒，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姜桂，脈乃復出。若太谿、衝陽皆無脈，則必死矣。古云：伏爲眞氣不行，邪氣積伏，又云：痛甚者脈必伏。

伏爲霍亂食常停，蓄飲頑痰積聚眞，榮衛氣凝凝，閉也。而厥逆，散寒溫裏莫因循。此首總言伏脈病。

憂鬱傷心神不守，左寸病。胸中氣滯冷痰凝，右寸病。當關腹痛分寒食，左關伏，脇下有寒氣，血冷，腰腳痛，右關伏，中脘積塊痛，脾胃停滯。尺部腹疼與疝疼。左尺伏，腎寒精虛，疝痛。右尺伏，臍下冷痛，下焦虛寒，旋中冷痛。此首統言左右手伏脈病。

沉而有力爲牢。其象似沉似伏，實大而長，少弦，按之動而不移。牢而疾，必發熱，牢而遲，必發寒，遲疾不常，寒熱往來。

牢爲喘促皮膚腫，兩寸病。心腹寒疼肝剋脾，兩關病。癥瘕疝癇猶可治，陰虛失血怎相宜。兩尺病，失血，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是虛病見實脈，必死。此首統言左右手牢脈病。

沉失常度曰革。其象沉硬實大，如按鼓皮一般。革爲陰陽不交之名。

革合芤弦寒與虛，芤爲虛，弦爲寒，虛寒相搏，故芤弦相合而成革脈。革因爲虛寒失血之候。中風感濕脹兼醫，女人半產並崩漏，男子營虛或夢遺。此首總言革脈病。

沉而更代爲代。其象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又復止，尋之良久，乃復強起而動。

代脈原因臟氣衰，腹疼便膿下元虧，或爲吐瀉兼泄痢，女子懷胎三月兮。此首總言代脈病。

遲其象呼吸之間脈僅三至，來去極慢。

遲司臟病或多痰，沉痼癥瘕仔細看，有力而遲爲冷痛，遲而無力是虛寒。此首總言遲脈病。

寸遲心肺上焦寒，左寸遲，心上寒，精氣多慘。右寸遲，肺受寒，冷痰氣短。關主中寒痛不堪，左關，筋寒急，手足冷，脇下痛。右關，中焦寒，脾胃傷冷，食不化。左尺腎虛故便濁。女不月，右爲泄瀉疝牽丸。臟寒泄瀉，小腹冷痛，腰腳重而無力。此首統言左右兩手遲脈病。

遲而細軟爲微。其象極細而軟，若有若無，多兼于遲，按之如欲絕之狀。

氣血微兮脈亦微，惡寒陽微也。發熱陰微也。汗淋漓，男爲勞極諸虛候，女作崩中帶下醫。此首總言微脈病。

寸微氣促與心驚，右寸，中寒少氣，又兼上焦寒痞，冷痰不化。左寸，心憂惕，榮血不足。關脈微時脹滿形，左關微，中滿氣乏，四肢寒冷，拘急。右關微，胃寒氣脹，食不化，脾虛噫氣，心腹間冷疼。尺部見之精血弱，左尺微，傷精尿血。臟寒泄瀉痛呻吟。右尺微，臟寒泄痢，臍下冷積痛疼，此首統言左右兩手微脈病。

遲而無力爲弱。其象極軟而沉細，怏怏不前，按之如欲絕，舉手即無。弱猶愈于微。

脈弱陰虛陽氣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關弱胃虛，尺弱陰虛。惡寒發熱骨筋萎，多驚多汗精多泄，益氣調營弱脈宜補。及早醫。此首總言弱脈病。

寸汗心虛左寸弱，陽虛心悸自汗。右身冷，右寸弱病，又兼短氣。關中筋萎肝主筋，左關弱，故筋萎少力。又兼女人主產後客風面腫。胃脾虛，右關弱，脾胃虛而食不能化。欲知陽陷陰微病，骨痛耳聾左尺弱，胃虛之故。糞數遺。右尺弱，大便滑，又兼下焦冷痛，此首統言左右手弱脈病。

遲而有力爲緩。其象比浮而稍大，似遲而小疾，一息四至，來往紆緩，呼吸徐徐。緩脈有二，從容和緩者爲正脈，前人所云，諸病脈緩，爲胃氣回，不治自愈者是。若氣血衰而遲緩，則爲緩病脈。

緩脈駸駸營衛衰，或痹緩而細。或濕沉而緩。或脾虛，緩而澀。上爲項強下腳軟，浮風緩兼浮，傷風。沉弱緩兼沉，血氣衰弱。細區分。此首總言緩脈病。

寸緩心虛左寸緩，心氣不足，怔忡多忘，又兼項背拘急痛。肺則浮，右寸緩，肺氣浮，言語短氣。當關風眩左關緩，風虛眩暈，又兼腹脇氣急。胃虛求，右關緩，胃弱氣虛。尺爲腎冷便頻數，左尺緩，腎虛冷，小便多。下寒風秘便常憂。右尺緩，下寒腳弱。風氣閉滯。

遲而時止（時）〔爲〕結。其象來時緩甚，時一止，復又來。前人云：陰凝則結。又云：結脈亦因思慮過度，脾氣不足。又云：脈結者，亦病四肢不快，爲氣所結。

結脈皆因氣血凝，老痰結滯苦沉吟，內生積聚外癰腫，疝瘕亡陽汗自淋。凡結脈，主疝瘕癥結，七情鬱結，老痰滯結，一切氣血凝結，又爲亡陽，爲汗下，內爲積聚，外爲癰腫。兼浮寒結，兼沉氣結。此首總言結脈病。

數其象一息六至，數數然來。

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君相火來醫，實宜涼瀉虛溫補，肺病秋深卻忌之。此首總言數脈病。

寸數咽喉右寸數。口舌左寸數。瘡，吐紅咳嗽肺生瘍，左右寸同，又兼頭疼上熱。當關胃火右關數，胃火，脾熱口臭，煩滿嘔逆。並肝火，左關數，肝火目赤。尺用滋陰降火湯。左右尺同，主腎火熾，小便黃赤，大便閉塞。此首統言左右兩手數脈病。

數而弦急爲緊。其象來時勁急，按之長，左右彈指，舉之若牽繩轉索之狀。又名急脈。

緊爲諸痛主于寒，癖積風癇吐冷痰，浮緊汗之緊兼浮，表寒身痛。沉緊下，緊兼沉，裏寒腹痛。人迎因傷寒。氣口因傷食。更須看。此首總言緊脈病。左頭目項左寸緊，頭熱，目痛，項強。右鼻膈，右寸緊，鼻塞、膈雍。關從心腹脇筋尋，左關，心腹滿痛，脇痛筋急。右關，脾腹痛，吐逆。尺爲腰腳臍下痛，知是奔豚與疝疼。左尺，腰腳臍下痛，又兼小便難。右尺，下焦氣築痛。此首統言左右手緊脈病。

數而時止爲促。其象來時數，時一止，復又來，徐疾無一定，有迫促之狀。凡脈促者，亦病氣痛，亦病怫鬱，亦病氣血不疏通。

脈促惟將火病醫，三焦有鬱火。其因有五細推之，氣、血、熱、痰、飲。時時咳嗽皆痰積，或發狂癍血與毒疽。皆瘀血之故，此首總言促脈病。

數見關中爲動。其象數見關中，形圓如豆，無頭無尾，厥厥動搖，尋之有，舉之無，不往不來，不離其處。動脈亦爲神氣不安，脫血虛勞。

動脈專司氣與驚，汗因陽動熱因陰，或爲泄痢拘攣病，男子亡陽女子崩。此首總言動脈病。

滑其象往來流利，如珠走盤，不進不退。

滑脈爲陽元氣衰，痰生百病食生災，浮滑風痰，滑數痰火，短滑宿食。上爲吐逆下蓄血，女脈和時定有胎。女人督脈滑，血熱，經不通，和滑爲有孕。此首總言滑脈病。

寸滑膈痰生嘔吐，右寸病。心驚舌強緣熱故，左寸病。當關宿食肝脾熱，左關，肝熱，頭目爲患。右關，脾熱，口臭，吐逆，宿食不化。渴痢癲淋看尺部。左右同。此首統言左右手滑脈病。

澀其象虛細而遲，來往極難，一止復來，三五不調。

澀緣血少或傷精，反胃亡陽汗雨淋，寒濕入營痹爲血，女人非孕即無經。女人左尺澀，無孕主血少，有孕胎病或漏。此首總言澀脈病。

寸心虛痛乖營衛，左寸心肺虛耗不安，及冷氣心痛。右寸營衛不和，上焦冷痞，氣短，臂痠。脾弱右關澀，脾弱不食，胃冷多嘔。肝虛左關弱，肝虛血散，肋脹脇滿，身痛。關內逢，左尺傷精兼及疝，右寒小腹足脛痌。又兼大便閉，津液不足。此首統言左右兩手澀脈病。

《醫級·主病篇》又聞脈有主病，尤當逐晰昭彰。脈之所見，逐脈有所主之病，當逐一考究而詳審之。

浮多虛而表論，沉多實而裏詳。

凡在表之病，其脈必浮，裏多不足。沉脈主在裏之病，每多實候。

滑由痰食，芤是血傷。

滑脈主痰飲，在右關則主食滯。芤脈之見，必失血已久者也。

濡散者，虛而冷汗，弦緊者，痛而拘僵。

濡乃浮小，散爲空豁，皆虛陽浮越之脈，故主冷汗出。弦緊乃風寒之脈，故主拘急寒僵體痛。

遲因寒而厥強，洪因火而躁煩。

遲爲寒脈，寒盛則肢厥而腰項強痛。洪爲火脈，火盛則躁煩生。

緩見頑痲者風淫，實而閉結者滿脹。

緩爲無病，或正復而邪衰，若緩脈而見頑痲，此因風邪內舍也。脈實者其稟多厚，若見閉結，則主滿脹。

澀則寒虛血少，長則癇熱譫狂。

澀爲血少精傷，精血既虧，不能充肌，故病見虛寒。長爲爲有餘之脈，火盛生痰，則爲癇症，或爲譫狂。

沉牢堅實者，多爲滿結。短小細弱者，必損元陽。

沉牢堅實，乃勁急堅大之脈，其爲病必氣結氣滿。短小細弱，皆陰脈也，陰盛必陽衰，故爲元陽不足之候。

伏因痛極痹留，或寒暑之抑伏。脫則神清恍惚，因汗瀉而危亡。

伏匿之脈，有因痛極而脈道閉伏，有因閉結而脈絡不通，有因邪盛抑閉，痰食內滯而不通者，當隨症而測之。若脫脈，亦如伏而不見，然伏則因邪，而脫因正敗，其神則清，其情恍惚，或因泄，或因汗，陰陽敗亡，故致脫也。

歇代者，或稟常而或傷臟，或爲三月妊娠。

脈來歇至者有三，有次序而止者，謂之代脈，在動止歌云：一動一止兩日死，二動一止四日絕，三動一止六日亡，四動一止八日決，五動一止待一旬，十動一止一年去。又云：廿動一止兩年亡，三十動止三年死，四十一止殞四年，五十一止五年住，其在五十動之外而止者，可無慮也，其說以五十至之內而止者，謂一臟已無氣，故脈見代，代者，謂他臟之氣代爲續至也。其云十至之內止者，主一年死，謂四臟之氣皆傷，惟一臟未絕，故支一年而終，以十至一年考臟氣，五十而不一止者，五臟之氣無傷，故可無慮。若廿動一止，則三臟無氣，惟兩臟氣未終。其不滿五十而一止者，則四臟雖無傷，而一臟已絕于內，故遞至五年而死。然斷未有一臟無氣，而猶可卜五年之壽者，亦未有四臟無氣，而可支一年之久者。言雖如此，未作憑也。傷寒時病，有一動一止，或三五動一止。如其斷死之日而應者有之，若雜病則未必盡然也，故脈之代者，臟氣必傷，非無氣也。臟氣之傷，亦可待時而起，一水二火三木四金五土，亦可計年而痊，惟情慾無窮，飲食起居不慎，以致臟氣轉傷，二天無賴，穀神已亡，無如何矣，此皆坐失機宜之咎也。更有飲食起居如常，毫無疾病，而其脈常代，此則稟氣使然，又不可執脈代爲病。更有妊娠三月，胚胎長而衝任氣滯，間有見代者，又不可不知也。

結促者，或正虛而或滯邪，或由損傷痰食。

結脈止不循序，參伍不調而歇至。促亦歇止，但數而止者爲促，促多陽邪恣極，而細數厥泄並見者亦爲虛候。結由氣血虛滯，而痰食窒礙者，亦爲實候。更有跌仆損傷，血去過多，經絡損壞而致脈結者，所當察也。

大則病進，而數則煩心，微則氣衰，而盛則氣旺。

闊大之脈，陰不副陽，氣盛而不斂也。若有表病而脈反大者，是邪盛而病進也。數爲熱盛之脈，熱盛故煩心，脈之微盛，由于氣，脈微者，氣必微，脈盛者，氣亦盛也。

浮微則表虛而衛弱，浮盛則陽盛而表強。

微盛之脈，雖有表邪，亦分強弱，浮微者表虛衛弱，固表解肌，浮盛者，陽盛表強，開玄發表。

浮緩風癇，而浮數風熱。浮虛暑襲，而浮緊傷寒。

浮緩風癇，浮數風熱，此浮脈之因于風者也。浮虛傷暑，浮緊傷寒，此浮脈之因于寒暑者也，皆表症也。

浮細者，外濕宜識。浮洪者，外火參詳。

細者，脾脈也，濕邪干脾，故脈細。浮而細，濕從外至也。洪者心脈，火之應也，浮而洪，火浮于表也。

緊急動疾，必緣瀉利。緊弦附骨，癥痞相妨。

緊爲寒脈，緊而勁急，且動而疾，寒邪內犯也，故多患病瀉。若緊弦附骨而沉，則肝腎結邪于筋骨，而成癥痞矣。

沉健有力者，積聚之候。沉弦數急者，痃癖之殃。

沉脈主裏，爲寒爲積，無力者氣病，健而有力，積聚之候也。若沉而數，且弦急者，亦屬癥瘕痃痞之候。其病之初結因寒，脈多弦緊，久留化火，脈必弦數，要皆沉而附骨者也。

沉緩滑大者內熱，沉遲緊細者裏寒。

沉雖裏寒之脈，亦必憑兼見之脈爲斷，如沉而緩大，便非陰寒，再見滑脈，則是有餘之象，故以內熱爲斷。惟沉遲緊細，皆陰寒不足之脈，始爲裏寒之病。

沉遲而有力兮，多爲疼痛。虛數而有痛兮，欲作癰瘍。

沉遲之脈，寒脈也，脈雖有力，而寒主拘疼，故爲疼痛。數爲火脈，若虛數不實，則火浮于表，有痛處者，欲作癰瘍也。

遲弦數弦兮，瘧寒瘧熱顯別。遲滑洪滑兮，胃寒胃熱昭彰。

弦爲肝木之應，少陽之氣也。瘧爲肝膽之候，惟憑脈之寒熱爲斷。瘧脈必弦，以遲數斷寒熱，則不爽，然要在瘧未發時，見遲數爲准。當其發作時，則寒來遲熱來數，又烏可定評乎。滑者，胃中之穀氣，若論病，亦必憑兼見之脈而斷寒熱，緊而滑者胃寒，洪而滑者胃熱也。

數見陰脈兮，陰虛發熱。數見陽脈兮，陽強汗黃。

數脈主熱，而有陰陽之分。如數而沉，或數而細小微弱，是兼陰脈也，其症在陰，多虛熱。如數而浮，或數而洪大滑實，是皆陽脈也，其症多熱汗黃狂之候。

緩滑弦滑兮，胃火肝火宜別。陰茷陽茷兮，吐血下血須詳。

滑者，氣盛動痰之候，氣有餘，便是火，故緩爲脾胃之脈，見緩滑，則知其胃火之有餘。弦爲肝脈，見弦滑，則知其肝火之過盛。茷爲失血之脈，而亦有陰陽上下之異，如茷見于寸，是陽絡傷也，其失血在上，茷見于尺，是陰絡傷也，其失血在下。

盛滑者，外疼可別。實緊者，內痛畢彰。

滑爲陽脈，盛則多火，身有痛者，因火盛而痛也。緊爲寒脈，實爲內痛，其有痛者，因寒盛而痛也。

弱小澀弦，應宜久病。滑浮數疾，必現新殃。

弱小澀弦，皆陰脈不足之候，多發于內，陰之病，來緩去亦緩，故病延久。滑浮數疾，皆陽脈，有餘之病，多發于外，陽之病，來速去亦速，故知爲新殃。

長而滑大者酒病，緩而細豁者濕傷。

長而滑大，氣必倍盛，酒氣慓悍，氣浮于外，故脈見長滑者，知爲酒病。緩細皆脾脈，細又主濕，故浮豁而緩細者，知爲風濕所傷。

牢現知滿結之氣，革現知精血之傷。

牢爲沉實之脈，沉在裏而實有餘，故主氣滿氣結。革乃浮茷兼見之脈，茷主失血，故革則主精血內傷也。

陰動兮，崩中發熱。陽動兮，熱汗驚惶。

脈動者，陰陽交爭之象，動則多變，若脈沉而尺中動者，爲陰動，主崩中發熱。若脈浮而寸中動者，爲陽動，主熱甚多汗，惡熱多驚。

遲而伏匿，必形厥逆。堅而洪疾，應現譫狂。

遲爲寒脈，遲而且伏，寒之甚也，故形厥逆。堅乃強實之脈，疾則氣火有餘，故現譫言狂妄。

微澀且空，亦主衄崩亡血。洪數且實，多形癰腫譫狂。

微澀之脈，精血內傷，空不鼓指，傷亦甚矣，故主崩衄亡血。洪數皆爲火脈，復兼強實火盛極矣，故譫狂癰腫。

尺中倒大浮洪，命門火越。寸中空沉陷下，眞元脫亡。

尺中宜靜而沉，不宜浮而大，水火之鄉，眞元之地，宜奠位而靜藏者也，若反大而浮洪過于寸關，是爲倒大，因眞水虛而命火浮越之象也。寸爲陽位，其脈宜浮于關尺，若空而且沉，是爲陷下，此眞陽不足而脫陷也，將見上不至關，而脫亡于頃矣。

陰陽皆澀數，溲屎必然艱苦。尺寸皆堅澀，腫脹發乾虛傷。

澀爲精血不足，陰虛之脈也，數爲火脈，澀而兼數，非火之有餘，實眞陰之竭也。若惟見于沉候尺中，則陽脈猶可生陰，倘陰陽同形澀數，則陰何賴而生乎，血竭腸枯，腎陰虧而不化，則溲與屎皆艱苦難出矣。寸爲陽，主氣，尺爲陰，主血，脈得平和，斯陰陽無病。若尺寸皆堅澀，如歇則眞元之氣先傷于內矣。中虛則中滿，下虛則水脹，是皆脈之主病，要在切之能詳。

以上皆脈之主病，有專主者，有兼主者，學者細心靜切，能詳察其理而得其眞的，庶無誤焉。

《傷寒第一書·浮脈》 浮脈如水漂(本)(木)，擧之則有，按之則無，在皮毛之間，似洪脈之狀。爲陽，爲表，爲風。右手寸脈肺部見之，爲傷風，衛也。左手寸脈見之，爲傷寒，營也。左尺見之，爲傷陰，血主之。右手尺脈見之于命門，爲傷氣，帶右關脈無頭痛、身熱、眩暈、寒戰，無有他經之證者，必下痢。婦人右尺見此脈者，左寸心部見搏脈，必有妊，無左寸脈者，必下痢。如右關脈見滑實者，胸腹痛，兼右寸氣口脈洪大者，必崩淋。惟左關肝部，雖主風木，獨無浮脈，此陽不入陰也。如見之，以洪脈論。左尺前弦後浮，必見淋濁。

《傷寒第一書·洪脈》 洪脈爲熱，爲血逆，傷寒陽證爲之火，身熱者爲之斑，爲之邪，爲之血逆。斑毒熾甚，斑見紅色。足陰經有見緊脈者，斑必發藍。手陽經有見數脈者，斑必發紫。手陰經有見滑脈者，斑必發白。在上在中在下，皆可以類推之。有十二經獨見一二經洪脈者，病皆失表，斑鬱不得發出，死證不現不可便辭不治。或有現一二經死證者，尚可生全。獨陽證人清者，見洪滑之脈，宜細心參酌，勿可輕許妄治何者。

《傷寒第一書·弦脈》 弦脈屬于肝，而傷寒獨稱爲少陽經者，以其肝膽相爲表裏也，雖寒熱交作，身熱舌紅，正屬于陽，勿作陰論也。唇紫嘴青，舌捲囊縮，此陰證之不可解療。而右關見弦，仍在陽證，雖見陰脈勿作陰治可

也。有氣口見弦脈者，必發呃逆，膈熱爲病也。或誤服薑飲，熱邪乘之，涼膈可施之也。手太陰見弦脈者，吐蛔出血，喘喝則休。右尺見弦脈者，爲之溫瘧，有一日兩三次寒熱者，有四五次寒熱者。牙關緊者，不治。水漿不入者，不治。呃逆出汗者，不治。吐蛔者，不治。盤腸氣痛者，不治。遺溺不休者，不治。右關見弦者，正陽明、少陽本病之相傳也。弦而細者，爲之傷中，斑不發出，必腹胸脹滿，二便不利，口渴舌黃，有芒刺者，仍作熱論，治之勿作爲虛且寒也。弦而大者，應目紅面赤，口乾舌燥，身熱不寧，此正陽邪盛時之證。如目赤面紅，氣粗，欲飲冷，而舌胎白滑，口不渴而見冷不飲者，此陽浮在表，而裏實感寒也，治必溫中，勿投涼劑，俟舌胎轉黃，寒去斑存，仍爲表治。弦而沉者，陰中伏實，舌黃舌黑，氣粗喘喝，仍作陽治，勿以寒論，此陽陷在陰，雖用透越之劑，斑亦不能出于肌肉，只可達之下行，使斑毒漸減，而陽回仍歸陽明，則愈也。如或胸高肚脹，囊垂陽縮，魚口鴉聲，髮直汗出，氣粗發喘，目精了了，神氣昏沉，手足厥逆，此皆死候，不可救藥，不犯者可治。

《傷寒第一書・遲脈》 遲脈，有浮中遲，在表而遲者，爲之斑不快，指身熱者而言也。遲在何經，則斑在何經。不出氣口，主于頸項，頭面，耳門，眼胞。人迎，主于胸中。右關主于乳下，耳後。左關主季脇。右關後主臍上，腹中。左關後主于背上，季脇。左尺主肩背。左尺後主于腰臀腿。右尺後主于小腿腳面。右寸口主于手臂，手背，手心。見遲脈，則斑此處不出，邪閉毛竅，不得透發也。身涼熱退，方可論寒，舌胎白滑者是。如舌胎黃燥，雖遲，仍作熱論。夫斑之爲病也，惟陽明主之，肺之統紀皮毛，雖病在胃，而權衡實寄于手太陰也。

《傷寒第一書・沉脈》 沉脈，在胃爲食，在脾爲血，在肺爲痰，在大腸爲風爲火，在心爲癲癎，在小腸爲崇脈，在膽爲濕，在肝爲氣爲血，在膀胱爲閉爲瀝，在腎爲死脈，在三焦爲火爲熱，在命門爲癰閉，閉則不大便，癰則不小便。此脈在傷寒陽經，則爲有餘，在陰經則太過。陽經可以達之越之，惟陰經可達而不可越。雖達之，宜加意審其神情，不犯死證者，或可生全。如犯死證者，雖達之，亦難奏效，夫實脈者，胃實與腸實，二者皆實，血道不行，氣道不通，舌胎無有，而見純紅光滑如鏡者是。若神氣昏沉，邪氣亂于文火，故神氣昏沉。越之，氣得舒，而文明得解，而人漸清。又達之，血得通，而胃之食得化，火氣得升，邪從下達，病自可愈。

《傷寒第一書・滑脈》 滑脈，往來流利，如珠走盤，足陽明胃經本脈。主痰，主食，主氣，陽脈也，主病胸中。滑而有力者，主食在上，痰食未化，爲喘滿，爲飽，爲氣粗，爲呻吟，爲睜睛不欲閉目，爲嗌乾，爲面紅，爲目赤，爲手背熱，爲手指熱。滑而無力者，爲腳熱，爲腳趾尖冷，爲面白，爲鼻灰耳黑，口乾唇燥齒燥，滯在下脘，目赤者危，舌黑者，邪在太陰經，陽陷下也，斑毒下多上少。滑而大者，壯熱斑紅，食重則斑多，陽明經證。滑而小者，斑鬱不出，血滯不得發越，透之則出紅汗，食未化也，然痰凝于膻中，氣噯不得出，斑毒不得發于表，雖有危險之狀，不足慮也，舌燥則爲火爲熱爲毒，舌潤則爲寒爲虛爲冷，以辨外證而治之。滑而歇至者，夾痰夾斑，夾食夾斑，痰凝膈中，斑不得出，神氣委頓，斑出則愈。滑而數者，狂煩擲走，語言失措，或起坐不時，時清時昏，氣出如烟者死，頭汗津津者死，手足津津者死，齦肉吊上者死，目眊者死，陽縮者死，舌捲者死，白斑環顎者死，白斑不過腰者死，遺溺不知人者死。上半指滑者，自胃以至于幽門。下半指至尺部滑者，由臍以達于闌門。在上者，爲痰，在中者爲食，在下者爲滯。痰，吐而出之。食，推而下之。滯，解而出之。痰爲火，食爲熱，滯爲毒，火必越之始行，熱必達之始散，毒必解之始出。【略】滑而長者，病在正盛之時，斑從痰出，痰從斑解，斑一日不清，長一日不收，痰一日不消。痰出，斑方解，長漸收。有左尺部脈滑者，滑而不長，斑在下發也。【略】滑而緊者，客熱爲寒，氣喘者不治，口吐白沫者不治，吐蛔者不治，鼻流清涕者不治，泪流不止者不治，時下血水者不治，小便淋瀝者不治，下如屋漏者不治，狂煩嘶叫者不治，不知人者不治，語言不禁者不治，時作嘻笑者不治，嘔吐者不治，手足厥冷者不治，不能轉側者不治，鼻出鼾聲者不治，舞唇弄舌者不治，飲冷者不治。諸多見證，遇之即休，陽氣散絕無治療，上則結膈，水漿不得入。中則結脘，夙食不得下。下則結腸，血道不得通。飲湯瀉湯，飲藥瀉藥，醫之不能勝于病者，必死之證也。陽氣陷入陰中，故緊而勝于寒也。又滑而緊者，邪氣陷下，目珠上視者不治，魚目者不治，聲嘶者不治，痰如解鋸者不治，喉直者不治，舌尖不能出口者不治，神氣清楚，仰卧不能屈伸者不治。滑而弦者，側卧者可生，仰卧亭立者可生，神氣昏沉者可生，不雜白斑者可生，不汗者可生。髮直者死，魚口者死，撮空，循衣摸床者死。柔痙者死，剛痙者生。不知人者生，知人者死。滑而茫者，失血勞瘦也，斑毒未解，失血後，將解不解，得食復斑，爲之勞瘦。面青者死，黑

紋纏口者死，舌黑者死。目紅尙有餘血，面紅尙有餘血，滑而沉者，當分大小，大者爲實，爲痰爲食。斑毒未出，痰凝嗌中，痰出則食下，痰不出，則食不得下，滯凝于下脘口，透達則行。滑而澀者，子入母腹，死不治，肺氣絕也。滑而洪者，爲火，爲毒，爲熱，爲狂煩。滑而即止者，非歇至之脈也，神氣清楚，肉熱肌不熱，爲之伏斑，達之即出。滑而牢者，滑而不去爲之牢，痰食凝結也。面紅目赤者病在上，面白目青者病結胸。大便不下者可生，大便下清水者不治。角弓反張者不治，戴陽者不治，鄭聲者不治，氣促者不治，發呃者不治。唇黑齒枯，鼻灰目赤，耳弔，諸多敗證，神氣昏者，陽雖陷于陰，不大便者可生，大便下清糞，皆不可治。如大便解如稠膠，黑漆如泥，不獨滑而數，即關部無脈，皆可生也，勿作死論而棄絕之。大凡民病之患傷寒者，皆食積于中，方發熱，見太陽證者，則惡風惡寒。獨陽明證者，反惡熱，不惡風。見少陽證者，又惡風，又惡熱，見太陰證者，惡被惡衣，非惡熱。見少陰證者，煩躁不知所惡也。此又非各經相傳之別，以見證而知其所犯何病也。陽明脈滑，則爲陽明傷寒。左寸脈滑，則陽明兼手太陽小腸。左關脈滑，前半部則爲足少陽正病傷寒，後半部滑，則爲正厥陰傷寒。人迎脈滑，則傷寒病血，實則咳吐出血，洪則鼻衄，緊則蓄血，以足六經何部數者，以何經爲蓄血也。左尺前半部滑者，爲正陽陽明兼太陽經證，身熱，頭痛，項痛，惡寒。滑大者惡熱。後半部滑者，正少陰傷寒經病。右寸脈滑者，兼手陽明大腸經。氣口脈滑者，爲咳喘，脈伏者，爲嘔吐呃逆。右關後半部滑者，則爲足太陰正病傷寒。右尺脈滑者，兼手少陽三焦經，爲下膿血，爲黏滯，此皆指身熱者而言之，爲之傷寒。手經之兼病者，爲之兩感。有手經之兩經俱病，而兼一足經者，爲之夾陽。有足兩經之病，而兼手一經之病者，爲之夾陰。有一手經一足經，又一手經一足經，四經同病者，爲之夾陽，夾陰。夫傷寒之病，在手寸部，爲之風化也，關部爲之熱化也，尺部爲之毒化也。惟兩關無手經，亦正其熱也。傷寒之病于三陽者，太陽膀胱經氣主之，無痰而獨取一滑脈者，滑脈痰主之，食實所化也。此實正其脾胃間，因痰食而滯，太陽在背，客邪先入，故雖病，脈亦當滑也。少陽膽經，其氣在胃，故病脈亦當滑也。太陰脾經，肌肉主之，與胃相爲表裏，胃主食，脾主痰，故太陰脾病，正所以脈當滑也。足少陰腎，腎爲胃之門戶，胃一病，則腎道不得啓閉，故脈應當滑也。足厥陰肝經，其氣在脾，故亦應脈滑也。凡六淫之證，有身熱而脈滑者，皆傷寒之病也，再參以寒熱溫涼，表裏虛實，何藏之正脈，何藏之正病，何藏之逆脈，何藏之逆病，傷寒之死生，先已指下判然矣。予故反復而言之，叮嚀告戒，至矣切矣。

《古今醫詩・脈》 浮脈主表，府病所居。有力爲風，無力血虛，浮遲表冷，浮數風熱。浮緊如何？風寒切切。浮緩如何？風濕可決。浮虛傷暑，暑傷其氣。浮微勞極，氣衰血匱。浮大虛火，浮芤血證，浮澀血傷，浮軟氣病。浮弦有飲，是必兼風。浮滑有痰，炎火上攻。

沉脈主裏，爲寒爲積。有力痰食，無力氣抑。沉遲虛寒，沉數熱伏，沉緊冷痛，沉緩水畜，沉澀血結，沉牢積堅。沉細虛病，又濕之愆。沉弦主飲，痛亦所繫。沉滑主痰，脾見食滯。沉伏寸吐，在尺則利。

遲脈主藏，陰冷相干。有力實痛，無力虛寒，然或血少，有若診焉。遲滑脹滿，遲微難安。

數脈主府，主吐主狂。寸數喘咳，肺癰口瘡。關數胃熱，火邪內伏。尺爲相火，淋癰遺濁。火實力強，火虛不足。

澀脈少血，亦主精傷。尺澀遺淋，血痢相戕。寸澀心痛，怔忪自汗。左關脇脹，右關濕患，上爲反胃，下爲結腸，血液枯竭，反胃、結腸，皆血液枯竭所致故。脈象顯揚。澀而堅大，實熱在中。澀而虛軟，虛火蘊崇。無問男女，沉澀尺忌，血少精傷，艱于後嗣。

滑司痰飲，右關主食，尺爲畜血，寸必吐逆。滑數痰火，滑短氣塞。滑而浮大，尿則陰痛。滑而浮散，癱瘓風中。

弦爲肝風，瘧痛痰徵。驗也，因脈之弦，可驗其爲瘧，爲痛，爲痰也。左寸心痛，右右寸。胸頭疼。肝左關。弦痰瘧，癥癖所寄。胃右關。弦膈痛，有寒在胃。弦逢左尺，飲在下面，弦逢右尺，疝痛足攣。雙弦主飲，亦云寒痼，不能食者，土負堪惡。負，敗也。以左肝木剋右脾土，木勝土敗。弦浮支號，號支飲。弦沉懸名，名懸飲。弦細拘急，弦大虛稱。

實脈有力，長大而堅。諸陽畢備，三候皆然。實爲盛滿，邪熱方剛。血實脈實，積強脈強。實而且緊，寒積羈絆。實而且滑，痰凝爲患。

虛合四形，浮大遲軟，及乎按之，依稀似遠。遲見浮分，氣虛生寒。空在沉分，血虛甚焉。更有重按，豁然如無，眞寒內隱，假熱證外誣，欺也。附子理中，冰冷一壺。

洪脈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浮分看之，有力者是。左寸洪大，心煩舌穿。右寸洪大，胸滿氣冤。右關見洪，脾苦脹熱。左關見洪，肝強莫遏。左尺洪兮，水枯便難。右尺洪兮，龍火灼燔。

微脈模糊，氣餒血枯，舉之似有，按之若無。心則驚怯，肺乃氣促，肝則筋攣，胃則冷畜。左腎精衰，右火傾覆。

細如蛛絲，直軟沉在。細主氣衰，血亦漸殺。左寸怔忪，右嘔少氣。陰竭於肝，虛脹於胃。左尺若細，泄痢遺精。右尺若細，少火不興。

濡即軟。脈自小，但見於浮，中候沉候，查不可求。浮分主氣，氣猶未敗。沉分主血，血已傷害。老年久病，容或堪衰。少壯新病，已無根荄。

弱小無力，脈得諸沉，浮之不見，陽衰難任。雖小而軟，一線陰繫。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氣血交敗。

結爲陰冷，凝積所關。少火衰弱，中氣虛寒。乾健乾，天也。健，強而不倦也。《易》曰天行健，喻人身之陽氣亦然。頓息，止也。機緘緘，平聲。主發，謂之機。束篋之繩，謂之緘。機猶發也，緘猶束也。不利。故使氣血食痰，互相纏滯。而爲病也。

革大弦堅，浮取即得，按之乃空，渾如鼓革。表寒有象，中虛是呈。半產漏下，亡血失精。長病有死，猝病則生。

芤音樞乃草名，絕類慈葱。浮大而軟，中取則空。沉候亦大，血竭於中。各依其部，準有脫失。上下見紅，敗精流溢。

散脈浮大，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右寸之散，汗出腠理。左寸不寐，怔忪而已。散在左關，溢飲流衍。散在右關，肫音杭，足肚。腫腹滿。居於左尺，北方水竭。右尺得之，陽消命絕。

牢在沉分，大而長弦，浮之中之，皆屬杳然。以形主積，以沉主寒。左寸之牢，伏梁心積。爲病。右寸之牢，息賁肺積。可定。左關肥氣，肝積。肝家血積。右關痞氣，脾積。陰寒痞癖。左尺牢形，奔豚腎積。爲患。右尺牢形，痛哉瘕疝。

代則氣衰，或泄膿血。傷寒心悸，懷胎三月，七情太過，跌打悶絕，風家痛家，俱有休歇。若夫他病，則危可驚。中寒土敗，吐利腹疼。四十一止，腎氣不至。三十一止，肝氣不至。二十一止，脾氣不至。十動一止，心氣不至。五動一止，肺氣不至。兩動一止，三四日死。四動一止，六七日死。六動一止，七八日死。

代散者死，《內經》有載。代本脾絕，散乃腎敗，二脈交臨，神聖莫愛。

《羅氏會約醫鏡・脈法・二十七種脈證》　浮脈主表，腑病所居。有力爲風，無力血虛。浮遲表冷，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緩風濕。

六腑屬陽，其應在表。浮而有力，風邪盛也，無力，陰血虧也。浮主表，遲主冷，浮而遲，爲表冷也。浮主風，數主熱，浮而數，爲風熱也。緊爲寒，浮而緊，爲風寒也。緩主濕，浮而緩，爲風濕也。

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火，浮微勞極。浮濡陰虛，浮散虛劇。浮弦痰飲，浮滑痰熱。

暑傷氣，氣虛則脈虛。芤屬失血，如吐血，下血之類。洪主火，洪而浮，爲虛火。微爲氣血俱虛，故主勞極。血屬陰，浮而濡爲陰虛。虛極，故如散亡。弦爲風木之象，浮而弦，乃風痰也。滑主痰，滑而浮爲熱痰也。

○雖曰浮爲在表，然亦有風寒外感者，脈見緊數，而略兼乎浮，便是表邪。上文中亦有非是表症，若一概因浮而表之，則大害矣。其有浮大弦硬之極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眞陰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之兆也，不可不知。

沉脈主裏，爲寒爲積。有力痰食，無力氣鬱。沉遲虛寒，沉數伏熱。沉緊冷痛，沉緩水畜。

五臟屬陰，其應在裏。沉者陰象也，積者臟病也，故爲寒積。沉而有力，有形之物凝滯于內，沉而無力，無形之氣鬱結于中。沉遲皆屬陰，所以虛寒，凡身冷，厥逆，洞泄，精寒等症見焉。沉而數，自熱伏也。緊主諸痛，亦主冷，得之沉分，非冷痛乎。濕脈緩，今沉而緩，當水畜矣。

沉牢痼冷，沉實極熱。沉弱陰虧，沉細虛濕。沉弦飲痛，沉滑食滯。沉伏吐利，陰毒積聚。

寒脈牢固。實脈三部皆強，故爲極熱。沉弱無力，陰虧也。細爲不足，亦主濕浸。弦主飲，亦主諸痛。滑雖主痰，若在脾部沉分，爲食滯也。寸伏則吐，尺伏則利。在陰症傷寒則爲陰毒積聚。　○沉脈屬裏，然必察其有力無力，以辨虛實。沉而實者，多氣停積滯，宜消宜攻。沉而虛者，因陽不達，因氣不舒，陽虛氣陷者，宜溫宜補。其有寒邪外感，陽爲陰蔽，脈見沉緊而數，及有頭痛身熱等症者，正屬外邪，亦不可表，以沉爲裏，或用溫散可也。

遲脈主臟，陰盛陽虧。沉遲裏虛，浮遲表寒。氣寒不行，血寒凝滯。遲兼滑大，風痰頑痹。遲而細小，泄痛拘攣。

遲脈主臟，有陰而少陽也。遲見于表裏，可見內外虛寒。陽分遲，則氣滯而痛，陰分遲，則血凝而閉。滑大而遲，風痰流于身體。遲而細小，虛寒見于泄瀉。

○脈來遲慢者，總由元氣不充，只可補養，不可妄施攻擊。

數脈屬腑，或吐或狂。緊數外感，細數內傷。弦數瘧疾，空數虛瘡。滑數多熱，澀數多寒。動數胎孕，浮數胃亡。

六腑屬陽，數亦屬陽。數而有力，陽氣亢逆主吐，熱邪傳裏主狂。緊屬寒，數屬熱，外感者憎寒壯熱。陰虛內熱，火不歸元，脈自細數。瘧脈多弦，弦數多熱。脈數無熱而反惡寒，必發癰也。脈數而滑，屬實熱，脈數而澀，屬虛寒。胎孕脈，數而活動，多在兩寸。胃脈和緩，若數而浮，胃氣絕矣。

○數脈有陰有陽，何人皆以數爲熱？及詳考《內經》則曰：諸急者多寒，緩者多熱，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曰：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曰：緩而滑者曰熱。并未有以數言熱者。而遲冷、數熱之說，始自《難經》，若遵此說，不分虛實，而概用寒涼，其害多矣。蓋人之內熱實火，脈反不數，而惟洪滑有力，如經文所言者是也。凡于數脈，止在有力無力分寒熱也。數而洪滑有力者，當以熱治。數而空虛細微者，或補陰，或兼補陽。此際顧本之不暇，何得復用苦寒以傷脾胃。

滑司痰飲，右關主食。尺爲畜血，寸必吐逆。滑數滑大，上下皆熱。婦人滑數，經斷有孕。平人滑緩，氣血充足。若滑而弦，虛損瀉痢。

滑爲痰飲。右關沉滑，知有停食。兩尺見之，必有畜血。兩寸見之，吐逆難免。若滑而大，滑而數，上熱見于心肺、頭目、咽喉之間，下熱見于膀胱、小腸、大腸之間。婦人脈滑數而經斷者，爲有孕。若平人脈滑而和緩，爲氣血充實之佳兆。至于滑而浮弦，屬陰血虧損。而瀉痢亦多弦滑之脈，此脾胃受傷也，不得通以火論。

澀爲陰脈，氣血兩虧。左寸脈澀，心虛而痛。右寸復然，自汗可商。關澀脾敗，反胃結腸。兩尺見之，精血大傷。

氣血兩虛，故脈來艱澀。左寸見澀，心虛而痛，必對胸口。右寸復澀，則爲自汗。蓋汗乃心之液，而肺主皮毛也。右關見澀，脾虛濕勝，而血液枯竭，所以上爲反胃，下爲結腸。兩尺脈澀，精血傷矣。

○凡脈見澀滯，多是七情所傷，血無以養，氣無以充，上下內外，皆隨所在而見不足之症。男子爲傷精，女子爲失血，爲不孕，爲經脈不調。諸家言氣多血少，豈以脈之不利，猶有氣多者乎？

弦爲木旺，脾傷泄瀉。肺弦而浮，支飲外溢。弦而沉下，懸飲內痛。弦數多熱，弦遲虛寒。弦大主弱，弦細拘急。寸弦頭病，尺弦腹疼。肝弦癥瘕，瘧脈定弦。

木旺者脈必弦。木旺傷土，土虛不能制濕，或痰飲，或泄瀉之症生焉。此際宜平肝以補土，惟肉桂爲妙。支飲者咳逆外腫，以土虛不能保肺也。懸飲者水留脇下，咳唾引痛，以土虛不能燥濕也。數熱遲寒，內外皆然。弦大者脾虧少食，所以主虛，弦細者陽虧無氣，所以拘急。寸主上焦，故頭痛，尺主下焦，故腹痛。肝氣鬱結，而血癥，食癥，氣痕難免。至于瘧疾之脈，本自弦也。

○弦從木化，氣通乎肝。人有和緩之胃脈，則五臟俱安，肝邪所侵，則五臟俱病，何也？蓋木之滋生在水，培養在土，若木氣過強，則水因食耗，土爲克傷。水耗則腎虧，土傷則胃損，腎爲精血之本，胃爲水谷之本，根本受傷，生氣敗矣，所以木不宜強也，矧人無胃氣曰死，若肝邪與胃氣不和，宜緩者與弦強相反，此脈總非佳兆。

洪脈似實，重按則無。陽盛陰虛，相火燔灼。浮洪表熱，沉洪裏熱。煩渴狂躁，咽乾便結。關洪胃虛，尺洪腎竭。心洪火炎，肺洪燥咳。升陽散火，滋陰亦合。若作實治，病源未得。

洪脈，來盛去衰，主陽旺陰虛之病。浮洪，身熱自汗。沉洪，自有煩渴諸熱症。右關洪，脾胃虛躁。左尺洪，腎虧水竭。心屬火，洪則上炎。脈屬金，洪則燥咳。治宜升陽散火，兼之滋陰乃妙，若作實火，以硝黃下之，則大謬矣。

○洪而有力爲實，大而無力爲洪，此氣實血虛之候，治以滋陰清火爲主。若洪大至極，至四倍以上者，是即陰陽離絕，關格之脈也，不可治。

實屬邪實，舉按皆強。表邪實者，浮大有力，風寒暑濕，外感于經。裏邪實者，沉按有力，飲食七情，內傷于臟。洪滑有力，火邪實熱。沉弦有力，寒邪諸痛。

凡實者，邪氣實也，如外因傷經，內因傷臟之類。表熱裏熱，亦在于是。火邪盛，脈洪滑，寒邪盛，脈沉弦。此處不明，害在反掌。

○此三焦壅滯

之候。表裏寒熱，皆有實邪。但實脈有眞假，眞實者易知，假實者易誤，故必問其所因，而兼察形症，必得其神，方可司命。

芤脈中空，大虛之候。失血血脫，孤陽無根。寸芤積血，脾芤腸癰。尺芤下血，淋痢崩中。

芤脈屬陽。浮大中空，脫血之象，而陽實無根也。六脈中有一如是，定是此經之血。寸芤火犯陽經，胸有積血，或血上溢。脾芤有腸癰，或不能統血。尺芤則熱侵陰絡，故赤淋，血痢，崩中之病生焉。　○榮行脈中，脈以血爲形，今中空無血，則氣無所歸，陽無所附，而一切陰虛、發熱、驚悸、怔忡、喘急、盜汗等症形焉。長病得之，或可以生，急病得之，似爲難治。

緊屬寒邪，諸痛之根。緊數在表，外感風寒。沉緊在裏，逆冷吐泄。關緊腹病，尺緊疝疼。婦人得之，氣逆經滯。小兒得之，抽搐驚風。

緊脈來往有力，熱爲寒束，寒主諸痛。浮緊表寒，宜于發散。沉緊裏寒，宜以溫散。關緊心腹冷痛，尺緊陰冷，定有奔豚、疝疼之症。婦人小兒得之，皆有陰寒病症，不得誤用苦涼之劑。　○緊脈有陰無陽，爲陰邪搏激之候，主爲寒爲痛。在表散之，在裏溫之，凡喘咳，風癇，吐逆，痃癖，瀉痢，脇痛，胸脹等症皆是。至于人迎氣口緊甚之病，詳見上文。

革屬血虛，浮緊中空，如按鼓皮，其象爲眞。男子得之，亡血遺精。婦人得之，半產崩中。

仲景曰：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其名曰革。此即芤弦二脈相合，故爲失血之候。有謂革即牢也，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症皆異，不得混看。

牢脈堅固，因寒凝形。肝實乘脾，心腹冷痛。尺牢陰冷，疝癥多症。失血陰虛，見之必凶。

牢爲寒痼之病。木實則爲痛，腎冷則爲疝。失血者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者死，以虛病見實脈也。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軟爲虛，牢爲實。實者，寒邪實也。

虛脈所屬，正氣不足，無力無神，陰陽各別。浮而無力，是爲血虛。沉而無力，是爲氣怯。洪大無神，陰虛之症。細小無神，陽虛之象。陰虛救陰，壯水爲主。陽虛救陽，益火之源。漸長則生，漸消則亡。

虛者陰虧陽衰之候。經曰：按之不鼓，即此之謂也。　○凡微、濡、遲之脈，皆爲虛類。然而脈亦不一，不論浮沉大小，但見指下無力，總是虛症。此醫之一大關鍵也。血虛，氣虛，分于浮沉之無力。洪大無神屬陰虛，金水傷殘，則龍雷之火自熾，或咳喘，勞熱，或遺精，失血等症生焉。細小無神屬陽虛，火土受傷則元陽之氣日損。或頭目昏眩，或膈寒脹滿，或嘔惡亡陽，或泄痢，疼痛等症生焉。壯水益火，救虛之道，此生死之大關也。醫不識此，尚何望其他焉。

緩脈四至，疾徐調勻，爲有胃氣，謂之平人。緩滑有力，多屬實熱。遲緩脈小，定是虛寒。浮緩爲風，沉緩爲濕。緩大風虛，緩細濕痹。緩弱氣衰，緩滑濕痰。

平人之脈，從容和緩，不浮不沉，不疾不徐，一息四至，爲有胃氣，此無患也。若緩而滑大者，多實熱，宜下宜清，因其微甚而治之。遲緩而小爲虛寒，多有不足之症，內外昭然。至于爲風爲濕，爲痹爲虛，脈與症自必相應。細心詳察，不可孟浪。大凡病者脈得和緩，皆爲易愈，不必虞也。

結脈忽止，止而復來。精力不繼，氣血失培，久病虛勞，不足之害。緩結陽虛，數結陰衰，元氣消長，于此可剖。若有滯鬱，形強氣倍，舉按有力，可以外揣。

結脈多由氣血漸衰，精力不繼，所以斷而復續，續而復斷。常見久病者，虛勞者多有之，緩結爲陽虛，數結爲陰虛，陰虛甚于陽虛，于此察元氣之消長，最顯最切者也。至于留滯，鬱結等病，本亦此脈之症，然必形強氣實，而舉按有力，方是此病。若首尾不繼，速宜培本，不得妄認爲留滯。

伏脈本有，一時蔽塞，寒閉氣閉，不得發越，推筋著骨，其脈乃得。寸伏食滯，關伏老痰，尺伏疝病，大便或結。

伏脈爲陰陽潛伏，阻塞閉隔之候。有火閉、寒閉、氣閉而伏者，或爲霍亂、疝瘕，或爲氣逆、食滯，或爲疝氣、痰畜。因脈合症，細揣自得。此必暴病暴逆者或有之，隨症調治，而脈自復矣。若有積困延綿，脈本細微，而漸至隱伏者，此是殘燼將絕之兆。而人謂之脈伏，猶復破氣導痰，其欲生也得乎。

微脈浮見，按之欲絕。氣血兩虛，淋汗寒熱。寸微心驚，關微脹滿。尺微精弱，消癉常疼。男爲勞極，女爲帶崩。

微脈似濡，其小而軟則更甚焉，輕診可見，重按若無。氣血微，故脈亦微，

主久虛，血弱之病。淋爲腎虛，汗爲氣虛。陽微惡寒，陰微發熱。寸關尺脈微，各部自有各部之病。男女脈微，亦各有分。

散脈渙漫，有表無裏，至數不齊，去來不一。氣血兩虛，根本脫離。心散怔忡，肺散汗洗，肝散溢飲，脾散胕腫。散見兩尺，生息無幾。

散脈浮大而散，氣血俱虛，根本脫離之脈。心、肺、肝、脾雖各有病，猶可調治。至于兩尺見之，恐難補益。產婦得之，當生之兆。孕婦見之，墮胎無疑。至于久病脈散，不必醫也。

弱脈沉細，按之乃得。氣虛之病，陰血亦衰。寸弱陽虛，尺弱陰竭，關弱脾虧，少年莫得。

弱乃濡之沉者。陰虛陽衰，故惡寒發熱。仲景曰：弱主筋，沉主骨。陽浮陰弱，血虛筋急。寸關尺弱，自有各部病症。

細脈沉小，應指如綫。濕侵腰腎，氣衰血虧。寸細嘔吐，胃細脹逆。尺細陰脫，遺精瀉痢。

細爲血少氣衰之脈，有此症則順，否則逆。故吐衄，脈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春夏少年俱不利，秋冬老弱卻相宜。浮細如綿曰濡，沉細如綿曰弱，浮而極細欲絕曰微，沉而極細不斷曰細。

促屬鬱火，數來一止，止而復來，不無留滯。源有五因，宜詳察之。病爲陽極，陰將亡矣。

促爲疾走一蹶之狀。經言數而一止爲促，三焦鬱火也。緩而一止爲結，氣血衰弱也。此爲陽極，陰將消亡之候。或因氣，血，飲，食與痰五者，一有留滯，脈必見止。其病或喘咳，或發狂，發斑，或毒疽，宜作火醫。火退則生，進則死。

動乃數脈，見關上下，無頭無尾，形如豆搖。陽動則汗，陰動則熱。司痛司驚，拘攣痢泄。男子亡精，女人崩血。兩寸滑動，婦人胎結。

關前三分爲陽，關後三分爲陰，關位半陽半陰，故動隨虛見。陽虛則汗，陰虛則熱。凡痛驚，拘攣，痢泄，皆屬虛症。至于亡精，尺虛也，崩血，陰虛陽搏也。婦人兩寸脈獨活而滑動，爲有孕矣。此言的確。

長如本位，氣治最良，見于心脈，身壯神強。見于尺部，蒂固根藏。若兼滑實，反常多恙。陽明深熱，火毒癲狂。

長脈，不大不小，迢迢自若。經曰：長爲氣治，原屬平脈。有一部之長，有三部之長，俱爲有餘之脈。若兼滑、實、弦、緊，反爲有病，所以有胃熱，火毒等症。

短歉本位，兩頭不長。浮爲血澀，沉患痞傷。寸見頭痛，尺主腹疼。左關忌見，秋季不妨。

《脈理會參·二十八脈詳辨》 浮脈：浮在皮膚，如水漂木，擧之有餘，按之不足。

浮脈爲陽，其病在表。六府屬陽，故浮主府病。寸浮傷風，頭疼鼻塞。左關得浮，中焦風客。右關得浮，風痰在膈。尺部若浮，下焦風匿，小便不利，大便秘澀。瘦人三部相得，曰肌薄。肥人得之，未有不病者也。無力表虛，陰血虧虛，蓋正氣奪則虛。有力表實。風邪所干，邪氣盛則實。浮緊風寒，浮數風熱。浮遲中風，表寒喜近衣。浮緩風濕。浮洪虛火，中沉無力，故知虛火。浮芤失血，浮澀血傷，浮短氣怯，浮虛傷暑，浮微兩竭，氣血俱虛。浮濡陰戕，浮散虛絕，散亡之象，虛極所致。浮弦痰飲，浮滑痰熱，浮促癰疽，浮長風癇。浮風長火，風火相搏，故肝病而癇生。

浮爲輕清在上之象，在卦爲乾，在時爲秋，在人爲肺。夫肺職掌秋金，天地之氣，至秋而降，且金性重而下垂，何以與浮脈相應乎？不知肺金雖沉，然所主者實陽氣也，又處于至高，爲四臟六府之華蓋，輕清之用，與乾天合德，故與浮脈相應耳。

浮脈只輕手便得，非必中沉俱無，若崔氏云，有表無裏，有上無下，則脫然無根混於散脈矣，非浮脈之眞面目也。

洪脈：洪脈極大，浮而盛大爲洪。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脈來大而鼓，若不鼓，猶不足以言洪。

洪爲盛滿，氣壅火極。亢也。左寸洪大，心煩舌敝。右寸洪大，胸滿氣逆。左肝木甚，右脾火實。左尺若洪，水枯難溺。右尺得洪，龍火燔炙。有力實火，無力虛燔。洪急脹滿，洪滑熱痰。洪數暴吐，中毒可擬。諸失失血，遺精，白濁，盜汗。脈洪，病爲難已。傷寒汗後，脈洪者死。凡下利失血，久病久嗽之人，俱忌脈洪。

大抵洪脈，只是根腳闊大，卻非堅硬。若大而堅硬，則爲實脈，而非洪脈矣。《內經》謂大則病進，謂其氣方張也。又曰：夏脈如鈎，夏脈，心脈也，南方火也，萬物所以盛長也，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鈎。反此者病，反者，其氣來

盛去亦盛，爲太過，病在外。來不盛去反盛，爲不及，病在中。太過則令人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令人煩心。上見咳吐，下爲氣泄。經曰：形瘦脈大多氣者死，謂形與脈不合，而且陽亢過極也。

叔和云：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剋火，爲賊邪，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凌火，爲微邪，雖病即瘥。

虛脈：虛合四形，浮而無力爲虛。浮大遲軟，及乎尋按，幾不可見。

虛主正虛，謂正氣奪則虛。又主暑傷。左寸心虧，驚悸怔忘。怔忡健忘。右寸肺虧，氣怯汗洋。左關肝損，血不營筋。右關脾寒，食必滯凝。左尺水衰，腰膝痿痹。右尺火衰，寒症蜂起。虛則兼遲，遲寒無疑，虛極挾寒，理勢所宜。尺虛且澀，艱嗣可知。

虛之異於散者，虛脈按之雖軟，猶可見也，散脈按之絕無，不可見也。虛之異于芤者，虛則愈按而愈軟，芤則重按而仍見也。

散脈：散脈浮亂，虛極爲散。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漸重漸無，漸輕漸有，八字爲散脈傳神。

散爲本傷，見則危殆，左寸之散，怔忡不寐。右寸之散，汗拭不逮。左關溢飲，右關脹緊。蠱脹。左尺水竭，右尺陽絕。血亡而氣欲去之脈也，若無病而心脈得此，爲心多喜。先父云：脈如楊花，危在頃刻。

散有二義，一自有漸無之象，一散亂不整之象也，比如楊花散漫，或至數不齊，多寡不一，爲危殆之候。若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皆平脈也。耎散則病脈矣。腎脈耎散，腎敗之徵。先天資始之本絕。脾脈代散，土絕之徵。後天資生之本絕。若二脈交見，尤爲必死之符。

芤脈：芤乃草名，浮而中空爲芤。絕類乎葱，浮沉俱有，中候獨空。兩邊有中間空，陰去陽存之脈也。

芤脈中空，故主失血。左寸心虧，右寸肺缺。肺虧失血。左肝不藏，肝不藏血。右脾不攝。脾虛不能攝血。左尺便紅，右尺精泄。

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僞《訣》云：寸芤積血在胸中，關裏逢芤腸胃癰，是以芤爲蓄血積聚之實脈，非失血虛家之空脈矣。且云兩頭有，以頭字換《脈經》之邊字，便相去千里矣。

濡脈：濡脈細軟，見于浮分，舉之乃見，按之即遁。浮小爲濡，按之無力，如水上浮帛，陰陽俱損之脈。

濡主陰虛，浮主氣分，浮舉之而可得，氣猶未敗，沉主血分，沉按之而全無，血已傷殘，故曰陰虛。髓竭精傷。左寸見濡，驚悸健忘。右寸見濡，虛汗洋洋。左關逢之，血不營筋。右關逢之，脾虛受侵。左尺精枯，右尺火滅。兩尺濡甚，泄瀉不絕。

濡脈之浮軟，與虛脈相類，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僞《訣》云：按之似有，舉還無，是弱脈而非濡脈矣。濡脈之無根，與散脈相類，但散脈從浮大而漸至於沉絕，濡脈從浮小而漸至於不見也。從大而至無者，全凶之象，從小而至無者，凶吉相半也。在久病老年之人見之，尚未至於必絕，若平人少壯暴病見之，名爲無根，去死不遠矣。

微脈：微脈極細，浮而濡甚爲微。而又極軟，似有若無，欲絕非絕。諸部見之，皆曰不足，近死之脈也。

微脈糢糊，氣血幾無。左寸驚悸，右寸氣呼。喘息。左關寒攣，右胃冷結。左尺陽衰，右尺精竭。陽微惡寒，寸。陰微發熱。尺。

微之爲言無也，其象極細極軟。張仲景曰：縈縈如蛛絲，狀其細而難見也，瞥瞥如羹上肥，狀其軟而無力也。輕取之而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而欲絕，故曰陰氣竭。長病得之，多不可救，謂正氣將次滅絕也。卒病得之，猶或可生，謂邪氣不至深重也。微主久虛血弱之症，陽微惡寒，陰微發熱，若非峻補難以回生。

革脈：革大弦急，浮大而芤弦爲革。浮取即得，按之乃空，渾如鼓革。陽中之陰，爲表邪有餘而內虛不足。

革主表寒，亦屬中虛。左寸之革，心血無餘。右寸之革，金衰氣吁。肺虛氣壅。左關遇之，疝瘕爲虞。右關遇之，虛痛脾枯。男尺精亡，女尺血虧。半產漏下。

向以革脈即牢脈，非也，蓋革浮而牢沉，革虛而牢實，形與症皆異也。叔和云：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甲乙經》曰：渾渾脈至如涌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言其去而不返。言急如涌泉，則浮取之，不止于弦大，而且數且搏且滑矣。曰弦絕，不止于豁然，而且絕無根蒂矣，故曰死也。

沉脈：沉行筋骨，如水投石，按之有餘，舉之不及。

沉脈爲陰，其病在裏，爲寒，爲積。寸沉短氣，胸痛引脇，或爲痰飲，或水與血。關主中寒，因而痛積，或爲滿悶，呑酸筋急，尺主背痛，亦主腰膝，陰下濕癢，濁痢淋瀝。傷寒兩寸沉曰難治，平人兩寸沉曰無陽，必無壽。有力裏實，或爲痰食。無力裏虛，或爲氣鬱。沉弱虛衰，沉牢堅積，寒則堅牢爲痼冷。沉緊冷痛，沉緩寒濕，爲水畜。沉數內熱，身腫曰陽水。沉實熱極，沉遲虛寒，身腫曰陰水。沉澀血澀，沉滑痰飲，沉促食滯，沉伏吐利，寸伏吐，尺伏利。陰毒積集。陰症傷寒。

沉脈在卦爲坎，在時爲冬，在人爲腎。黃帝曰：冬脈如營，冬爲萬物含藏，其氣來沉以奧，故曰營。夫腎之爲藏，配坎應冬，萬物蟄藏，陽氣下陷，烈爲雪霜，故其脈主沉陰而居裏。若誤與之汗，則如蟄蟲出而見霜。若誤與之下，則如飛蛾入而見湯。此叔和之至言也。

伏脈：伏爲隱伏，沉極爲伏。更下於沉，推筋著骨，始得其形。浮中二候絕無，沉候亦隱，必至骨始見。

伏脈爲陰，受病入深。爲積聚，爲疝瘕，爲少氣，爲憂思，爲痛甚。伏犯左寸，血鬱之因。伏在右寸，氣鬱之徵。左關值伏，肝血在腹。右關值伏，寒凝水穀。左尺伏見，疝瘕可驗。右尺伏藏，少火消亡。伏數熱厥，陽極內結。亢極而兼水化也。伏遲寒厥，陰極將絕。

伏脈主病在沉陰之分，隱深之處，非輕淺之劑所得破其藩垣也。在《傷寒論》中，以一手脈伏爲單伏，兩手脈伏爲雙伏，不可以陽症見陰脈爲例也。火邪內鬱不得發越，乃陽極似陰，故脈伏者，必有大汗而解，如久旱將雨，必先六合陰晦，一回雨後，庶物咸蘇也。又有陰症傷寒，先有伏陰在內，而外復感冒寒邪，陰氣壯盛，陽氣衰微，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及灸關元，陽始回，脈始出也。若太谿，腎脈，在足內踝後跟骨上陷中動脈是也衝陽，胃脈，一曰趺陽，在足面上五寸骨間動脈是也。皆無脈者，必死無疑。

劉元賓云：脈伏不可發汗，爲其非表脈也，亦爲其將自有汗也。

牢脈：牢在沉分，沉而有力爲牢。大而弦實，浮中二候，了不可得。

牢主堅積，病在乎內。左寸之牢，伏梁爲病。右寸之牢，息賁可定。左關見牢，肝家血積，右關見牢，陰寒痞癖。左尺奔豚，右疝成矣。

樹以根深爲牢，蓋深入於下者也。監獄以禁固爲牢，深藏於內者也。仲景曰：寒則牢固，又有堅固之義也。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牢脈所主之病，以其在沉分也，故悉屬陰寒，以其形弦實也，故咸爲堅積，若失血亡精之人，內虛當得革脈，若反得牢脈，是脈與症反，可卜死期矣。

伏脈重按亦不見，牢既實大弦長，重按便滿指有力矣。

實脈：實脈有力，牢甚爲實。長大而堅，應指愊愊，三候皆然。陰中之陽。

血實脈實，火熱結壅。左寸舌強，心勞。右寸咽腫。肺病，則嘔逆咽痛。左關見實，肝火脇洶。右關見實，中滿氣涌。左尺見之，便閉腹捧。右尺見之，相火亢聳。見此脈者，必有大邪，大熱，大積聚。實而且緊，寒積稽留，實而且滑，痰凝爲憂。

實爲邪氣盛滿，堅勁有餘之象，既大矣，而且長且堅，又且三候皆然，則諸陽之象，莫不畢備。故但主實熱，不主虛寒。緊與實雖相似，而實相懸。緊者，熱爲寒束，故其象緪急而不寬舒。實者，邪爲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以症合之，以理審之，不可混淆。

弱脈：弱脈細小，沉而無力爲弱。沉分陽虛，按之始得，舉之如無。陰也，久病羸弱之人多有之。

弱爲陽陷，眞氣衰敝。左寸心虛，健忘驚悸。右寸肺虛，自汗短氣。左關木枯，必苦攣急。右關土寒，水穀之疾。左尺涸流，右尺陽寂。滅也。

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虛。

浮以候陽，陽主氣，浮取之而如無，則陽氣衰微，確然可據。夫陽氣者，所以衛外而爲固者也，亦所以運行三焦，熟腐五穀者也。弱脈呈形，而陰霾已極，自非見晛而陽何以復耶。《素問》云：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蓋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澀象，則氣血交敗，生理滅絕矣。仲景曰：陽陷入陰，當惡寒發熱，久病及年衰見之，猶可維持，新病及少壯見之則死。

細脈：細直而軟，沉直而軟爲細。縈縈纍纍，狀若絲線，較顯於微。陰也，諸部見之皆曰不足，近死之脈也。

細主氣衰，諸虛勞損。細居左寸，怔卧不穩。怔忡不寐。細居右寸，嘔吐氣短。肝細陰枯，胃細脹滿。左尺若細，遺利遺精，瀉利。不斷。右尺若細，下元備冷。

微脈模糊而難見，細脈則顯而易見，故細比於微，稍稍較大也。《脈經》云：細爲血少氣衰，有此症則順，無此症則逆。故吐利失血，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之人，脈亦多細，爲自戕其血氣也。春夏之令，少壯之人，俱忌細脈，謂時與形俱不合也。秋冬老弱，不在禁例。大抵細脈，微脈，俱爲陽氣衰殘之候，非行溫補之劑，何以復其散失之元乎。嘗見虛損之人，脈已細而身常熱，醫者不究其原，而仍以涼劑投之，無異惡醉強酒，遂使眞陽衰敗，飲食不進，上吐下瀉，是速之斃耳。《素問》云：壯火食氣，少火生氣。人非此火，無以運行三焦，熟腐五穀。奈何火已衰而猶清之潤之，如水益深，眞可憫也。虛勞之脈，細數幷見者死，細則氣衰，數則血敗，故也。

遲脈：遲脈屬陰，象爲不及，往來遲慢，三至一息。

遲脈主藏，其病爲寒。爲陽虛。寸遲上寒，心痛停凝。關遲中寒，癥結攣筋。尺遲火衰，溲便不禁，或病腿足，疝痛牽陰。有力冷痛，無力虛寒。遲而在浮，表冷何憂。遲而在沉，裏寒陰深。遲而兼澀，血少無惑。遲兼寬緩，寒而多濕。遲滑脹滿，遲微衰息。

陰性多滯，故陰寒之症，脈必見遲。與緩脈絕不相類，蓋緩以形之寬縱得名，遲以至數之不及爲義，故緩脈四至寬緩和平，遲脈三至遲滯不前，二脈迥別。醫家動云遲緩，未知是一是二，可發一噱。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精，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絕，此損脈也。總之至數愈遲，陰寒愈甚矣。

澀脈：澀脈蹇滯，遲浮而細軟爲澀。如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陰也，男女尺中沉澀者，必艱于嗣。

澀爲血少，亦主精空，寸澀心痛，或爲怔忡。關澀陰虛，中熱難驅。左關脇脹，右關土虛。尺澀遺淋，血利可虞。孕爲胎病，血不足以養胎。無孕血枯。澀而堅大，爲有實熱。澀而虛軟，虛炎難滅。

李時珍以病蠶食葉爲喻者，謂其遲慢而艱難，蓋澀脈往來遲難，有類乎止而實非止也。又曰細而遲，往來難且散者，乃浮分多而沉分少，有類乎散而實非散也。須知極細極軟似有若無爲微脈，浮而且細且軟爲濡脈，沉而且細且軟爲弱脈，三脈皆有似於澀，而實有分別也。肺臟氣多血少，故右寸見澀，猶爲合度。腎臟崇司精血，若右尺見之，爲虛殘之候。凡物濡潤者則必滑，枯槁者則必澀，故滑爲痰飲，澀主陰衰。

結脈：結爲凝結，遲而歇止爲結。遲時一止，徐行而怠，頗得其旨，陰也，結而不散之義也。

結屬陰寒，亦因凝積。左寸心寒，疼痛可識。右寸肺虛，氣寒凝泣。左關疝瘕，右關痰食。右尺陰寒，左尺痿癖。結而居浮，積痛在外。結而居伏，積聚在內。然必有力，方爲積內，結若無力，眞氣衰殆。

古人譬諸徐行而怠，偶躓一步，可爲結脈傳神。大凡熱則流行，寒則凝結，如冬冷則冰堅，理勢然也。人惟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則氣血痰食，互相糾纏，運行之機不利，故脈應之而成結。然結甚則積甚，結微則積微。若眞氣衰息，惟一味溫補爲正治也。

代脈：代爲禪代，遲而止有常數爲代。如數而止，不能自還，良久復起。如四時之代禪，不愆其期也。

代主臟衰，危惡之候，脾土敗壞，吐利爲咎，中寒不食，腹痛難救。兩動一止，三四日死。四動一止，六七日死。次第推求，不失經旨。

結促之止，止無常數，代脈之止，止有常數。結促之止，一止即來，代脈之止，良久方至。《內經》以代脈之見，爲臟氣衰微，脾經脫絕之候也。惟傷寒心悸，懷胎三月，或七情太過，跌打重傷，及風家痛家，俱不忌代脈。若無病而羸瘦脈代者，危候也。久病脈代，萬難回春。經曰：代則氣衰。又曰：代散者死。夫代脈見而脾土衰，散脈見而腎水絕，二脈交見，雖神聖不能施其力也。

脈來一息五至，則五臟之氣皆足，故五十動而不一止者，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能至，則三十動一止，脾氣不能至，則二十動一止，心氣不能至，則十動一止，肺氣不能至，則四五動一止。故《難經》謂三部九候，每候必滿五十動，脈之止否方知。古人謂甚痛者脈多代，非死脈也。又云：少得代脈者死，老得代脈者生，自當通變。

緩脈：緩脈四至，與遲不同。來往和勻，如初春柳，風微颺輕。緩爲胃氣，不主病，取兼脈乃可斷症。

緩浮傷風，衛氣不充，衛氣受傷。緩沉寒濕，營弱無力。營血不足，是爲營弱。緩而猶細，濕痹爲忌。緩而加弱，氣衰力薄。緩益以澀，血傷形脫。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左關浮緩，肝風內急。右關沉緩，土弱

侵濕。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眞陽衰極。

脈緩以寬舒和緩爲義，與緊脈正相反也。在卦爲坤，在五行爲土，在時爲四季之末，在人身爲足太陰脾經。若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軟，無有偏勝，爲緩而和匀。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疾不徐，意思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此眞胃氣脈也。土爲胃氣之母，中氣調和則百病不生，一切脈中皆須挾緩，謂之胃氣，非病脈也。《脈語》謂緩脈狀如琴弦，久失更張，縱而不整。此言緩之兼乎浮遲虛濡細澀之形者，故云爲病不足，爲風，爲表虛也。脾旺之時，其脈宜大而緩，若得之反脈，亦視生剋以定輕重吉凶，如前鈎脈云云。

數脈：數脈屬陽，象爲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

數脈主腑，熱病所宗。無論虛實，熱脈必數。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數相火，遺濁淋瘍。數而堅如銀釵之股，曰蠱毒。若嬰兒純陽之象，六至和平，即七八至，亦其常也。有力實火，無力虛火。陰虛發熱。浮數表熱，沉數裏熱。陽數君焚，陰數相騰。相火上騰。右數陽亢，左數陰喪。陰血喪失。

數之爲義，躁急而不能中和也，火性急速，故陽盛之症，脈來必數。肺部見之，爲金家賊脈，秋月逢之，爲剋令凶徵。

滑脈：滑脈流利，數而流利爲滑。往來替替，不滯貌。盤珠之形，荷露之義。陽中之陰，滑必兼數。

滑脈爲陽，多主痰溢。寸滑咳嗽，胸滿吐逆。關滑胃熱，壅氣傷食。尺滑病淋，或爲痢積，男子溺血，婦人經鬱。尺滑爲下焦畜血，兩寸滑曰痰火，一手獨滑曰半身不遂。浮滑風痰，沉滑痰食。右關沉滑爲食停。滑數痰火，滑短氣塞。滑而浮大，陰痛尿澀。滑而浮散，中風癱瘓。滑而冲和，娠孕無訛。

滑之爲言，往來流利而不滯澀也。蓋脈者，血之府也，故血枯則脈澀，血盛則脈滑。滑脈爲陽中之陰，以其形兼數也，故爲陽，以其形如水也，故爲陽中之陰。大概兼浮者毗於陽，兼沉者毗於陰，是以或熱或寒，古無定稱也，惟辨之以浮沉尺寸乃無誤耳。

緊脈：緊脈有力，數而有力爲緊。左右彈人，如絞轉索，如切急繩。陰中之陽，爲陰陽相搏也。

緊主寒邪，亦主諸痛。左寸逢緊，心滿痛急。右寸逢緊，傷寒喘咳。左關人迎，浮緊傷寒，右關氣口，沉緊傷食。左尺見之，臍下痛極。右尺見之，奔豚疝疾。中惡祟乘之脈，而得浮緊，謂邪方熾而脈無根也。咳嗽虛損之脈，而得沉緊，謂正已虛而邪已痼也，均爲不治。浮緊傷寒，沉緊傷食。或爲寒積。緊洪癌疽，緊數中毒。緊細疝瘕，緊實脹腹。

緊者，綳急而兼絞轉之象也。熱則筋縱，寒則筋急，此惟熱鬱於內而寒束於外，故緊急絞轉之象見焉。夫寒者，北方剛勁肅殺之氣，故緊急中復見左右彈手之象也。合觀《內經》之左右彈，仲景之如轉索，丹溪之如紐綫，叔和之如切繩，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且橫有轉側也。緊脈之挺急，與弦相類，但比之於弦，有更加挺勁之異，與轉如繩索之殊也。

促脈：促爲急促，數時一止，如趨而蹶，進則必死。陽也，陽盛而陰不能和之，故有此脈。

促因火亢，亦因物停。左寸見促，心火炎燻。右寸見促，咯咯肺鳴。左關血滯，右脾食凝。左尺逢之，遺滑堪驚。右尺逢之，灼熱無陰。

人身之血氣，貫注于經絡之間，綿綿不息。臟氣乖違，則稽留凝注，阻其運行之機，因而歇止者。其止爲輕。若眞元衰憊，則陽弛陰涸，失其揆度之常，因而歇止者，其止爲重。然促脈之故，得於臟氣乖違者，十之六七，得於眞元衰憊者，十之二三。或因氣滯，或因血凝，或因痰停，或因食壅，或外因六氣，內因七情，皆能阻其運行之機而爲促也。如止數漸稀，則爲病癒，止數漸增，則病劇。所謂進則必死也。

動脈：動無頭尾，其形豆若，厥厥動搖，必兼滑數。數滑有力爲動。

動脈主痛，亦主於驚。左寸得動，驚悸不寧。右寸若動，自汗淋淋。左關拘攣，右關脾疼。左尺見之，病在亡精。右尺見之，龍火奮升。

動脈兩頭俯，中間起，極與短脈相似。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也。動脈爲陽，且數且硬且滑也。關前爲陽，關後爲陰。故仲景云，陽動則汗出。陽指寸也，左寸之心，汗爲心之液。右寸之肺，主皮毛而司腠理，故動則汗出也。又曰：陰動則發熱，陰言尺也，左尺動，爲腎水不足，右尺動，爲相火虛炎，故動則發熱也。成無己曰：陰陽相搏，則虛者動。故陽虛則陽動，寸也。主出汗，陰虛則陰動，尺也。主發熱，舊說謂動脈只見於關上者，觀此可不辨而明矣。婦人手少陰心脈動，爲妊子。

疾脈：疾脈太急，數極爲疾。數之至極，七至八至，脈流薄疾。

疾爲陽極，陰氣欲竭，脈號離經，虛魂將絕，漸進漸疾，旦夕隕滅。左寸

疾成，弗戢自焚。右寸疾至，金被火乘。左絕肝血，右竭脾陰。左尺涸轍，右尺相烈。

疾一名極，總是急速之形，數之甚者也，惟傷寒熱極，方見此脈，非他疾所恆有也。若癆瘵虛憊之人見之。則陰髓下竭，陽光上亢，有日無月，短期近矣。陰陽易病者，脈常七八至，號曰離經，爲不治。孕婦將產，脈亦離經，言離乎平日之脈，與此不同。

弦脈：弦如琴弦，指下挺然，輕虛而滑，端直長纖。陽中之陰也，浮沉遲數俱兼此脈，故不貫于四脈之下。

弦爲肝風，痛瘧痰飲。主此四症。弦在左寸，心痛難忍。弦在右寸，胸頭痛甚。左關痰瘧，更主癥瘕。右關胃寒，膈痛尤加。左尺逢弦，飲在下焦。右尺逢弦，攣疝難瘳。弦而搏曰飲，弦而急曰疝，弦而乍遲乍數曰瘧。大概弦而耎，其疾輕，弦而硬，其病重。弦浮支飲，外感風。弦沉懸飲。肝氣鬱。弦數多熱，熱生風。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流飲作痛。雙弦寒深。脈來如引二綫。

弦如琴弦之挺直，而略帶長也，在卦爲震，在五行爲木，在四時爲春，在五臟爲肝，爲寒在少陽。經曰：少陽之氣，溫和軟弱，故脈爲弦。其氣來而實強，爲太過，病在外，令人善怒。其氣不實而微，爲不及，病在中，令人胸脇痛引背。兩脇脹滿，又肝脈來濡弱迢迢，如循長竿末梢，曰肝平，若過實則肝病，急勁則肝死。弦脈與長脈皆主春令，但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天氣猶寒，故如琴弦之端直而挺然稍帶一分之緊急也。長爲莫春之象，純屬於陽，絕無寒意，故如木幹之迢以長，純乎發生之氣象也。又兩關俱弦，亦謂之雙弦，苦不能食，爲木來剋土，土已損矣，必不可治。

長脈：長脈迢迢，首尾俱寬，直上直下，如循長竿。過于本位相引曰長，陽也，木也。

長生有餘，氣逆火盛。左寸見長，君火爲病。右寸見長，滿逆已定。左關若長，木實之症。右關若長，土鬱脹悶。左尺長時，奔豚冲競。右尺長時，相火專令。上部主吐，中部主飲，下部主疝，女人左關獨長曰爲木旺，男人兩尺修長曰多春秋。長而軟滑，猶曰氣治。長而堅搏，則爲氣病。又爲陽明病。長而且洪，顛狂尤甚。凡實牢弦緊四脈，皆兼長脈，故長脈主有餘之疾。

長脈之應，與前弦脈略同，但弦之木，爲萬物之始生。此主春生之正令，天地之氣至此而發舒，故脈象應之，爲長脈也。《內經》云：長則氣治。李月池曰：心脈長者，神強氣旺，腎脈長者，蒂固根深。皆言平脈也。然惟長而和緩，乃合春生之氣，爲健旺之徵。長而硬滿，即屬火亢之形，而爲疾病之應也。

昔人謂長脈過於本位。李士材先生非之，愚謂過于本位者，言其狀如長竿，直上直下，寬然有餘，不拘束于位中之意也。若眞長過本部，則寸過而上之爲溢脈，尺過而下之爲復脈，豈得謂之長哉。昔賢之言，當會悟其意，而不可泥其辭者，類如此。

短脈：短脈澀小，首尾俱仆，中間突起，不能滿部。陰也，與長脈正相反。

短主不及，爲氣虛症。短居左寸，心神不定。右寸肺虛，頭痛爲病。短在左關，肝氣有傷。短在右關，膈內爲殃。左尺短時，少腹必痛。右尺短時，眞火無用。關短宿食，尺短脛冷，乍短乍長曰邪祟，過于悲哀之人，其脈多短。

短反乎長，彼應春此應秋，彼屬肝此屬肺。肺主氣，氣屬陽，宜乎充沛。短脈獨見，氣衰之兆，乃與肺應，何也？《素問》曰：肺之平脈，厭厭聶聶，如落榆莢，則短中自有和緩之象，氣仍治也。若短而沉且澀，則氣病矣。家刻《脈語》謂上不至關爲陽絕，下不至關爲陰絕，正短而沉澀之脈也。所謂不至關者，非謂斷絕不與關脈貫通，以眞氣虛衰，短縮而不能伸耳，其不至絕也幾希。

大抵長短二脈，爲有餘不及之象。長類于弦，而盛于弦，爲有餘。短類于動，而衰于動，爲不及。弦脈帶急，而長脈帶緩，動脈形滑而且數，短脈形澀而必遲。誠能細心較量，錙銖不爽者也。

《脈法統宗・二十七字分候主病》　浮脈主表症，有力爲風，無力爲虛，爲暑。浮而散者，心也。浮而短澀者，肺也。浮而數者，熱也。浮數之脈，應發熱反惡寒者，瘡疽也。左寸浮，傷風，發熱，頭痛，目眩。左關浮，腹脹。左尺浮，膀胱風熱，小便赤澀。右寸浮，傷風，喘嗽，清涕。右關浮，脾虛中滿，右尺浮，風燥下焦，大腸秘結。

沉脈主裏症，邪氣在臟也。沉細爲少氣，沉滑爲宿食，沉而遲者爲痼冷、爲寒氣作痛。寸沉胃中停冷飲，關沉脇痛，尺沉腰寒足痛。瘡疽得沉脈，爲邪氣深也，難治，潰後稍可治。

遲脈主氣血不足之症，爲寒爲虛，新病得之，則正氣虛甚，久病得之可

治。寸遲爲氣短，關遲爲脾胃虛寒不食，尺遲男子爲腎虛便濁，女子不育，總爲臟寒泄瀉，小腹痛，腰足重。

數脈主熱，爲火爲瘡疽，爲煩渴，爲燥結。浮數爲表熱，沉數爲裏熱。數而有力爲實熱，數而無力爲燥。數脈見於無病之時爲瘡毒。寸數頭目之火，關數爲脾熱口臭，胃火嘔逆，目熱肝火所致。尺數小便黃，大便秘。

滑脈主痰氣嘔逆之症。婦人少陰脈滑，主有胎孕嘔吐。平人脈滑以弱，是有胃氣無病。

澀脈主不足之症，爲傷精，爲敗血，爲耗氣。寸澀爲陽虛頭痛，關澀爲脾氣不運，而飲食不化，尺澀爲腳痹，腰膝沉困，無力以行。女子無孕主血少，有孕主胎痛。

虛爲不足之脈，氣血俱弱，爲飲食少，爲四肢倦，爲自汗盜汗。寸虛爲驚怖恍惚之症，關虛爲脾胃弱不能食，尺虛爲腎水不足，精滑之病。

實爲有餘之脈，主氣壅，食積內痛，伏陽在內，燥糞狂言。平人脈太實，主有痢疾來，當先下之。平人脈實者，不病，病人脈實爲邪氣盛。經曰：邪氣盛則脈實。久病脈實者凶。瘡疽人脈實者，急下之，以邪在裏故也。

洪脈主血實積熱之症，爲痓瘍，爲燥熱，爲火盛，爲口乾渴，大小便難。平人脈洪爲病至，宜先清利之。

細脈主不足之症，爲元氣虛，爲濡瀉，爲脫精，爲骨痿寒濕。痰火病人，脈細數者凶。

長脈主氣有餘，爲內實，爲身熱有汗。傷寒得長脈，欲汗而自解也。長而緩者，百病皆愈。

短脈主氣血不足，爲內虛，爲氣短不足以息，爲宿食壅滯，爲胃氣弱。短則氣病，諸病脈短皆難治，爲眞氣不足故也。

緊脈主邪氣盛，爲諸痛。浮緊身痛可汗之，沉緊腹痛可下之。緊亦主癖積，凡緊多是痛與積。

緩爲胃氣正脈，主安和無病。浮緩爲風邪，皮膚不仁，中緩爲胃氣和平。凡病見緩脈爲不治自愈。諸病脈緩者將愈，爲胃氣回也。

促脈爲陽獨盛，而陰不能相和也。爲火熾，爲痰塞，爲拂鬱，爲氣血不疏通。不已，爲瘡瘍，發斑疹。促爲陽盛故也。退者佳，不退者危。

結脈爲陰盛而陽不能入也，爲思慮過多，爲脾氣不足，爲宿食積滯，爲四肢不快，爲氣所妨，陰凝則結。

代脈爲本臟不能動，而餘臟代動，此元氣即絕，爲必死之人也。妊娠亦有代脈者，此必二月餘之胎也。痛甚之脈得之者，不可準也。

牢脈沉而有力，動而不移之名。爲氣喘息促，爲皮膚著腫，爲七情六極。牢而疾爲發熱，牢而遲爲發寒，遲疾不常，寒熱往來。諸虛見牢脈者凶。

弦脈爲邪盛。弦緩者，平脈也。弦緊者，痛也。弦脈主瘧，主積。寸弦爲頭痛，關弦爲脇痛、腹痛，尺弦爲疝痛。

革脈爲不足，實大如鼓皮，曰革，革易常度也。爲陰陽不交之否，爲崩爲陷，有妊爲墜，爲脹滿，爲下脫，爲中風感濕之疹。

芤脈爲不足，主失血。寸芤主吐衄血病，關芤嘔血，尺芤下血。

微脈爲氣血不足。久病人脈微易治，平人脈微爲虛。微脈見可補益。寸微心虛少氣，惡寒。關微脾胃虛，食少，四肢乏力。尺微泄瀉，少精，崩漏。弱脈爲氣血不足，猶愈於微脈。弱脈見者，亦宜補。形氣盛而脈弱者，危，不爾爲殃。

散乃渙漫不收，有表無裏，爲氣血俱虛，根本脫離之候。產婦得之生，孕婦得之死。

動脈爲神氣不安，主驚恐悸怖，爲脫血虛勞。

伏脈爲積癖，氣不通暢，爲宿食否氣。女人爲癥瘕，爲眞氣不行，邪氣積伏。

濡脈爲血氣不足，爲表虛多汗，爲氣怯力乏。寸濡驚悸，關濡少食，尺濡泄下，元氣虛憊。

《脈法統宗·二十七字統候主病》 浮以候表，諸陽之位。浮實爲邪，浮虛少氣。浮盛按衰，裏虛表實，浮有按無，無根之喻。平人壽夭，患者不起，心肺浮盛，風寒外鬱。左關脈浮，腹脹溲澀。右關脈浮，胃虛停食。肝腎并浮，則爲風水。

沉以候裏，諸陰之位。沉實爲積，沉虛少氣。寸沉氣鬱，尺沉本位。喘嗽肺浮，轉陷不吉。肺腎并沉，則爲石水。遲爲陰盛，氣血凝溺。遲實爲疼，遲虛寒滯。消中夏月，沉遲俱忌。寸遲少氣，尺血不給。

數爲陽盛，氣血燔灼。數實爲熱，數虛爲燥。浮數有力，寒傷經絡。浮數無力，傷風痰嗽。浮數振寒，或脈時數。身有痛處，皆主癰作。沉數有力，

實火內爍。沉數無力，虛勞爲惡。雜病初逢，多宜補藥。病退數存，未足爲樂。數退症危，眞元已脫。數按不鼓，虛寒相搏。微數禁灸，洪數爲火。乍數乍疏，魂歸岱獄。細數而虛，虛勞陰弱。兼沉骨蒸，兼浮喘作。加之嗽汗，喉疼俱惡。數候多凶，勻健猶可，惟宜小兒，傷寒孕瘧。左寸數兮，惡吐頭瘍。數緊頭痛，數虛口瘡，數止腫毒，數健爲狂。短數心痛，洪數心煩。右寸數兮，肺金火爍。數緊喉痛，數滑喘嗽。沉數骨蒸，夏逢難保。左關數緊，兩脇痛着。數中有止，多因怒過，數而帶長，渾身壯熱。數又兼弦，則是肝火。右關數兮，口臭唇焦，若兼浮者，易饑易飽。左尺數兮，尿赤相當。數中有止，淋濁爲殃。數而虛者，下部生瘡。右尺數見，糞燥難便。

滑爲血聚，爲妊爲痰，宿食水飲，積熱食溢。洪滑熱痰，咳喘眩運。一二部逢，女妊可決。但滑而散，胎必三月。短滑酒傷，或爲水逆。脈弱以滑，是有胃氣。滑雜大小，霍亂吐瀉。滑數痰多，肌消死例。左寸短滑，兼之尺澀，女人崩中，多傷陰血。

澀爲血少，敗血之徵，帶下遺精，瀉利汗零。浮澀而短，肺之本形。浮澀惡寒，沉澀腹疼，緊數爲痹，弦澀少血。澀甚痰多，最難扶濟。細數以澀，虛勞之責。寸澀尺弦，腹痛可決。寸數尺澀，下利清血。沉弦細澀，腹疼陰萎。

實爲氣壅，脹痛嘔噦。脈實而滿，四逆頭熱，春秋爲順，冬夏爲逆。左寸逢實，咽乾舌裂。右寸逢實，氣壅痰厥。左關逢實，腹脹痛脇。右關逢實，食難化剋。左尺實者，小便滯澀。右尺實者，熱凝糞結。

虛爲虛候，氣血耗散，驚悸恍惚，倦痿出汗。虛大陽虛，內傷之患。夏虛傷暑，身熱汗見。輕按見虛，隨位而別，左寸昏暈，右寸下血，左關眼花，右關倦泄，左尺陰痿，右尺瀉厄。尺虛寸搏，血崩可決，肝腎幷虛，死不可赦。虛候宜補，右氣左血，浮陽沉陰，尺寸同例。

洪爲熱候，隨宜而制。浮洪無力，虛火宜益。沉洪有力，實火宜瀉。洪緊癰疽，洪長壯熱。洪澀而弦，謂之三剋，加以浮沉，隨位而決。浮洪沉小，表強裏怯。浮細沉洪，裏強表薄。洪轉細兮，病退之兆。砒傷暴吐，脈必洪數。暮洪朝細，氣弱之過。今細昨洪，服藥有效。老人六腑浮洪，兩寸洪盛俱逆。一部獨洪病推，少壯逢洪可濟。心微而肺洪盛，左脇一點之痛。心肝浮弦沉洪，肩背痛因提挈。肺脾浮洪沉澀，食少腹膨之列。脈若浮細沉洪，睡中汗汁自泄。

細爲少氣不足之候，前細後大氣短，前大後細脫血。六脈勻細，男平而女懷胎。洪細不調，病忌瀉兼厥逆。浮沉細爲氣虛不足，偏宜虛怯。

緊爲疼候寒邪搏擊。浮緊或澀兼之，俱屬傷寒之始，無汗寒熱鼻乾，頭背俱疼強直。左寸浮緊寒傷，沉緊則爲心氣。右寸浮緊頭痛，兼火痰鳴喘急。沉緊滑爲咳痰，沉洪痹緊爲喉痹。左關浮緊筋疼，沉緊脇疼寒鬱。右關浮緊腹脹，沉緊腹疼吐食。尺逢浮緊骭痛，按澀則爲耳閉。沉緊溲澀腹疼，細緊小腸疝氣。

緩爲風熱，膚頑痿痹，洪緩濕熱，細緩寒濕。小兒風熱，緩生急死。浮緩傷風，兼大同議，自汗寒熱，頭背疼急。寸主傷風，尺逢痿躄。左關風運，右關脹秘。從容和緩，平和之義。若逢沉緩，多爲不足，左主健忘，右爲短氣。左關肝虛，右關少食。左尺溲頻，月水多去。右尺泄瀉，腸風入胃。

長爲氣治，濡滑爲平。心長神全，尺長壽徵。老年脈長，其壽必優。浮洪而長，顚狂火燕。傷寒見長，陽明熱鍾。沉細而長爲積，高下須分部位。左寸胸膈脹膨，右寸須言痰鬱。左關肝氣脇疼，右關則屬脾胃。左尺經水愆期，右尺小腸疝氣。兼洪傷於肉葷，兼滑傷於酒水，兼澀雞腐所傷，兼弦菜果之累，兼濡酒傷作瀉，兼急腹疼有準。

短爲氣虛，脹疼虛吐。上短下長，痛在頭部，下短上充，應於腰足。

促爲陽盛，爲狂爲怒，五積於中，脈因而阻。漸退則生，漸進非福。病後得之，幽期甚速。

結爲陰盛，陽氣不充。浮結四肢浮腫，沉結大便下紅，一結一升，再結二升。傷寒結代，心悸虛忡。浮沉結而中阻，多陰少陽爲蠱。

代爲氣衰，其死可卜，宜於風家，痛極妊婦。

牢爲裏實，胃氣不足，脇痛疲勞，脹滿氣促。

革爲虛寒，半產崩漏，虛瀉失血，精氣不固。暴病可生，久病命殂。

弦爲氣斂，癆瘧拘急，積飲寒熱，陰虛冷痹。浮弦無力，風邪外至，弦緊爲寒，弦緩爲濕，弦滑爲痰，弦細少氣。春病無弦，失主不利。秋深弦盛，金虛木實。弦狀多同，土逢木抑。弦急而散，雜病非吉。大抵十人，九弦可必，微弦微滑，是有胃氣。兼急則爲疼痛，兼洪則爲火熾。弦多胃少曰病，但弦無胃曰死。左浮弦澀，夏與秋逢爲瘧。按之即滑，熱多寒少奚疑。弦盛而洪，先宜解邪散熱。右關虛弱邪輕，補劑方施。左浮濡弦，氣虛脊痛。浮沉

弦澀，痰盛營虧。沉小澀弦，虛汗無分盜自。右洪弦急，陰虛火旺難醫。左寸浮大洪弦，當爲心氣之痛。浮弦大而按澀，定知癇發如癡。右寸浮弦沉大，病因痰火所爲。浮弦又兼虛大，此人頭痛有時。左關逢弦，浮沉宜別。浮爲陽分，沉作陰持。陽位逢弦，須言外熱。弦逢陰位，內寒之機。右關浮弦，胸膨噫氣。浮弦按澀，易飽易饑。弦細則爲脾困，貪眠嗜卧之期。脈急浮弦，當爲砂發。弦細而急，肝臟刑脾。尺浮急弦，下部作痛。沉弦細澀，陰證寒羈。脈若雙弦而細，痰飲內鬱爲之。左寸稀涎上溢，關尺脇痛而推。

動爲體疼，勞驚崩瀉，在陽出汗，在陰發熱。

散爲氣耗，表強裏怯。浮洪兼散，夏月本體。傷寒逢散，證忌咳逆。尋常散多，產後不利。

伏因有積，脈藏不出。伏細少氣，伏數熱厥。左寸脈伏，神不守舍。右寸逢伏，毒發寅午戌年。關尺伏逢爲積，或爲腹堅，或因痛極。

芤爲失血之候，審位高低而應，在上吐衄痰紅，在下便血崩漏。

濡爲氣虛之候，表虛少氣爲根。左寸心驚噫氣，左關體弱目昏，左尺傷精陰痿，小水頻數血崩。右寸當爲虛汗，或爲痔漏下紅，右關則爲食積，右尺虛瀉未寧。微爲血少之候，不能衝灌其經，六脈俱微產絕，肝腎俱微同評。左寸微兮盜汗，右寸微兮惡寒。左關微兮脇脹，女人當患血崩。右關微兮積食，尺微澀兮漏紅。浮洪按之微眇，病者早入幽冥。在左遺精崩帶，在右虛瀉腸鳴。

弱爲虛候，內傷血氣，老人爲宜，少壯爲忌。左寸逢弱，盜汗心悸。右寸逢弱，身疼短氣。左關弱兮筋痿，右關弱兮停食。左尺逢弱，骨髓浮搖。右尺弱逢，臨晚熱至。

《蜀中醫纂·論脈門·象體》 浮在皮膚，如水飄木，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浮主表。相似：浮似扎，扎則中空浮沉有。浮似洪，力薄爲浮，厚者洪。浮似虛，輕手爲浮，無力虛。

風寒遇此能無恙，久病逢之卻可驚。

沉行筋骨，如水投石，按之有餘，舉之不足。氣，主裏。沉似伏，伏，極其沉，深復深。

寸多浮兮尺多沉，改：女子寸宜沉，男子尺宜沉。四時如此號爲平。沉脈多不死，爲陰氣足也，惟咳嗽忌之。

遲脈爲陰，象如不及，往來遲慢，三至一息。寒。遲似澀，遲息三至，澀短細。遲似緩，緩比之遲仍少快。

陽不勝陰氣血寒，消陰須益火之源。

數脈爲陽，象如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熱。

陰微陽盛必狂煩，惟有兒童作吉看。小兒純陽，脈數故吉。惟癆症不可作熱治。

滑脈替替，往來流利，盤珠之形，荷露之意。陽中陰。滑似動，滑珠朗朗，動混混。滑似數，滑利往來，數至多，乃腹中有物之象。脈者，血之府，血盛脈多滑，腎脈宜之。

澀脈蹇滯，輕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陰。似止非止，如雨沾沙，氣盛血少，肺脈宜之。

虛合四形，浮細數軟，及乎尋按，幾不可見。陰。總以浮按無力爲虛。

實脈有力，長大而堅，應指拂拂，三候皆然。熱毒。症之用下者，惟憑此脈。

熱蘊三焦成壯火，通腸發汗治安康。凡虛症見此，爲假實脈，忌攻。

長脈遙遙，首尾俱端，直上直下，如尋長竿。陽毒。長有三在，在時春，在人肝，在病爲有餘。

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

短脈澀小，其象短縮，應指而還，不能滿卻。陰。不及本位。長短二脈，不診于關，但見尺寸。

短澀而浮乃肺脈，多主氣滯積聚疼。

洪脈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陽。火盛，浮而有力，重按少衰。洪主陽盛，陰虛，泄痢，血，久咳者，忌之。經曰：形瘦脈大，多氣者死。又曰：大則病進。凡言大即洪。

微脈極細，而又極軟，似有似無，欲絕不絕。陰。模糊難見，比細更甚，不任尋按。

細直而軟，沉沉不絕，狀如絲綫，較微而顯。陰。指下分明，爲血少氣衰。秋冬老弱卻相宜。細脈人甚多，乃得于有生之初，緩細，人多氣質清靈，惟積聚多忌。

濡脈細軟，綿浮水面，輕手乃得，按之有無。陰。

病後產中猶有藥，平人若見乃無根。

弱脈細軟，見于沉分，按之乃得，舉之有無。陰。

陽陷入陰精氣弱，白頭猶可少年愁。浮而柔細如綿曰濡，沉而柔細如綿曰弱。浮而極細曰微，沉而不斷曰細。

緊脈有力，左右彈人，如攪轉索，如切緊繩。陽中陰。弦似緊，弦言其象，緊言其力，乃熱爲寒束之象。《素問》胃之急。余嘗治弦緊二脈，或表痛裏痛，總以溫散溫補收功。二脈眞陰寒脈也，不得以陽脈混治。惟緊數乃陽。

緩脈四至，往來和勻，輕風微展，楊柳初春。濕。

欲從脈裏求神氣，只在從容和緩中。不大不小，不疾不徐，意思欣欣，悠悠揚揚。

弦類琴弦，輕虛而滑，勁而端直，指下挺然。陽中陰。弦甚，人多損目。

弦脈迢迢端直長，肝經木旺土應傷。怒氣滿胸常欲叫，翳蒙瞳子泪淋浪。

動伏頭尾，其動如豆。蹶蹶搖動，必兼滑數。陽。

其原本是陰陽搏。陰虛陽搏。

促如急促，數而一止，如趨如蹶，進而必死。陽。

結爲凝結，緩時一止，徐行而怠，頗得其旨。陰。一止復來。

代爲禪代，止有常數，不能自還，良久復動。陰。

止不能回方是代，結生代死自殊途。凡久病，見歇至之脈多凶，即屋漏、魚翔之漸。

革大弦急，浮取乃得，按之即空，渾如鼓革。陰。

牢在沉分，牢之位。大而弦實，牢之體。浮中二候，了不可得。陰。革虛牢實。

散脈浮亂，有表無裏，渙漫不收，楊花飄散。陰。此脈難診，要細認。

去來無定至不齊，或多或少。產爲生兆胎爲墮，久病逢之不可醫。

芤乃草名，切類慈葱，浮沉俱有，中候如空。失血之脈，洪數多，有來無去，或見微細，亦未拘芤，且芤脈實未嘗見。

傷及火犯。陽絡血上溢，傷乎熱侵。陰絡下流紅。

疾爲急疾，數之至極，七至八至，淋流迅速。陽。即水流類，乃死脈。

伏爲隱伏，更下而沉，推筋着骨，始得其形。陰。

浮脈爲陽，其病在表，有力風熱，無力血虛。寸浮傷風，頭疼鼻塞。關上浮者，風痰在膈。尺部得之，下焦風客，二便秘澀。惟風寒見此無妨，速補。

浮緊風寒，浮數風熱，浮洪虛火，浮微癆極。兼脈。

沉脈爲陰，其病在裏，有力寒食，無力氣鬱。多脹。寸沉氣短，胸痛引脇。關主中焦，滿悶痛結。尺主背痛，亦主腰膝，下手脈沉，便知是氣。

沉遲裏寒，沉數內熱，沉澀死血，沉伏吐痢。寸吐尺痢。陰毒積聚。陰症傷寒。沉而無力，因陽不達，因氣不舒，宜溫宜補。

遲脈爲寒，陰冷相干。寸遲上寒，心痛停凝。關遲中寒，癥結腹結病也。攣筋。亦痛。尺遲火衰，腹痛泄瀉，腰足疝疼，女人不月。遲而有力爲冷痛。遲而無力是虛寒。

浮遲外虛，寒戰。沉遲內虛。痛泄。上遲氣不化精，陽虛。下遲精不化氣。陰虛。遲乃陽衰陰盛，其人無病者，非無後，多小人。亦有得于有生之初者。淳。見二至脈，人亦無恙，然性多奸柔。

數脈爲熱，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胃火上攻。尺爲相火，遺濁淋瘡。有力實火，主吐主狂。吐者，陽氣亢逆。狂者，熱邪傳裏。無力虛火，宜補兼清。數有陰陽，景岳斷法甚妥。

滑司痰飲，右關主食。右關沉滑，知有食停。尺爲蓄血，寸必吐逆。

浮滑風痰，沉滑食積。滑數多火，滑短宿食。吞酸舌強，或咳嗽，疝淋濁看尺部。滑脈，中必有物，故主胎主積主火。

澀脈少血，亦主寒濕，嘔泄。反胃結腸，自汗可測。尺見血少精衰，關則脾虛不能勝濕，血液枯竭，上反胃，下結腸，兩寸則自汗。蓋汗乃心之液，而肺主皮毛。寸澀心虛痛對胸，非痛，即怔忡。胃澀脇脹察關中。肝虛血敗，脾虛不運而脹，多嘔。結腸淋泄或下紅，尺。女人非孕即無經，有孕胎病無血敗。寸虛血不榮心，多怔忡。關虛腹脹食難，尺虛骨蒸痹痿。

實脈爲陽火鬱成，狂發譫語吐頻頻，或爲陽毒或傷食，大便不通或氣疼。此脈要審症察色。

長脈風癇，陽毒熱深。亦要問症，有不熱者。

短則氣病，三焦氣壅，宿食不消。浮爲血澀沉爲痞，寸主頭疼尺腹疼，短而滑數酒傷神。凡診得氣病，知血亦病，血亦如是。

洪脈陽盛血應虛，相火炎炎熱病居，脹滿翻胃須早治，陰虛泄痢可踟躇。兩尺洪，主怔忡，虛火上炎之象。

陽微惡寒，陰微發熱，寸微氣促，亦主怔忡。關微脹滿。又主冷痢冷痛。氣血微兮脈亦微，男爲癆極諸虛候，女作崩中帶下醫。

細爲諸虛七情乖，若非濕氣侵腰腎，腰痛。即是傷精汗泄來。寸細嘔吐，入關腹脹，尺泄遺精。爲太憂勞，爲痛，爲積。

濡爲亡血陰虛病，髓海丹田暗已虧，汗雨夜來蒸入骨，血山崩倒濕侵脾。

男傷精，而女脫血，爲痹，爲驚，多泄瀉。

弱脈陰虛陽氣衰，惡寒發熱筋骨痿，多驚多汗精神減，清陽陷下乃此類。尺弱下焦多痛泄，又主癡獃與健忘。

緊爲諸痛主于寒，喘咳風癇吐冷痰。浮緊表痛須發越，沉緊裏痛溫散安。寸緊頭痛，亦主怔忡。尺緊陰冷，奔豚疝疼。

濕家得緩，緩細濕痹，緩滑濕痰，浮緩風濕，淋痛。沉緩水蓄。譽池。

弦主寒飲，木侮脾經。關見脾虛，不能制濕，痰飲之症生焉。陽弦頭痛，寸。陰弦腹疼。尺。弦應肝膽，寒熱痰飲，主癆主瘧。弦大而滑是陽，弦緊而細是陰。

陽動汗出，爲痛爲驚。陰動則熱，崩中失血。男子亡精女子崩，又主乾枯血脫症。仲景言：少婦陽脈動甚，孕子也，故亦胎脈，又主虛癆。

陽甚則促，陰不相和。肺癰熱毒。促脈火病，其因有五，喘咳痰積，狂癎毒疽。皆因火、氣、血、痰、食留滯脈上。促乃孤陽獨盛之象，宜補陰濟陽，惟脈促厥冷，宜溫，非火。

陰甚則結，陽不運行。疝瘕積鬱。結脈陽虛不運行，氣結寒滯在于經，內爲積聚外癰腫，疝瘕爲殃病屬陰。亦胎脈。

代脈原因臟氣衰，腹痛泄痢下元虧，見之死。惟傷寒、霍亂、跌打悶絕、疽痛、女胎五者，見之弗作死脈。

弦寒扎虛，相合爲革，亡血失精，男子。半產漏崩。女子。

牢則寒堅裏有餘，腹心寒痛木乘脾，疝癲癥瘕俱可治，失血陰虛大忌之。

左散怔忡右寸汗，散居兩尺魂應斷。

扎主失血，赤淋漏崩。詳：扎從空，乃革之流，淳從未見此，而方書多言扎，不知何見。

疾爲熱極，陽症猶可，陰虛爲逆。然俱凶。

伏爲霍亂吐頻頻，腹痛多由宿食停，蓄飲沉寒多積聚，散寒溫裏莫因循。

《諸脈條辨》 浮脈，只輕手便得，非必中沉俱無。若崔氏云：有表無裏，有上無下，則脫然無根，混于散脈矣，非浮脈之眞面目也。

脈有素浮素沉之體，故浮無定候，以指面初到脈上爲候也。

洪脈，只是根腳闊大，卻非堅硬，若大而堅硬，則爲實脈，而非洪脈矣。經曰：大則病進，謂其氣方張也。又曰：形瘦脈大多氣者死，謂形與脈不合也。

洪兼形勢，橫寬而起伏又大也。

虛之異于散者，虛脈按之雖耎，猶可見也。散脈按之絕無，不可見也。虛之異于扎者，虛則愈按而愈耎，扎則重按而仍見也。

虛脈中空，散脈邊散，扎血虛且寒，故浮面多一層硬皮也。

散有二義，一自有漸無之象，一散亂不整之象，比如楊花散漫，或至數不齊，或多寡不一，爲危殆之候。若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皆平脈也，耎散則病脈矣。腎脈耎散，腎敗之徵，脾脈代散，土絕之候。若二脈交見，尤爲必死之符。

乍大乍小，乍疏乍數，至之散也。亂如麻子，形之散也，皆主死。尋常病脈，只是形體寬泛，而兩邊不斂，渾渾不清耳。

營行脈中，脈以血形，扎脈中空，脫血之象也。僞訣云：寸扎積血在胸中，關內逢扎腸胃癰。是以扎爲畜血積聚之實脈，非失血虛家之空脈矣。且云兩頭有，以頭字換《脈經》之邊字，便相去千里矣。

扎脈浮大而弦，按之中空，故兩頭有，指下無，非如陰絕陽絕之不因按而自不至也。訣語未誤。寸扎積血，關扎腸癰，古人已有驗之者。

濡脈之浮耎，與虛脈相類，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僞訣云：按之似有舉還無，是弱脈而非濡脈矣。濡脈之無根，與散脈相類，但散脈從浮大而漸至于沉絕，濡脈從浮小而漸至于不見也。從大而至無者，全凶之象。從小而至無者，凶吉相半也。在久病老年之人見之，尚未至于必絕。若平人少壯，暴病見之，名爲無根，去死不遠矣。

濡即所謂扎而有胃氣者，若浮薄至極，則爲散，不爲濡矣。

微之爲言無也，其象極細極耎。仲景曰：縈縈如蛛絲，狀其細而難見也。瞥瞥如羹上肥，狀其耎而無力也。輕取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欲絕，故曰陰氣竭，久病得之多不可救，謂正氣將次滅絕也，卒病得之猶或可生，謂邪氣不至深重也。

向以革脈即牢脈，非也。蓋革浮而牢沉，革虛而牢實，形與證皆異也。叔和云：三部脈革，久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甲乙經》曰：渾渾革至如涌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言急如涌泉，則浮取之不止于弦大，

而且數且搏且滑矣。曰弦絕，不止于豁然，而且無根蒂矣。

綿綿其去如弦絕，乃別一事，不與上文連義也，解弦絕，尤不合。

腎之爲藏，配坎應冬，萬物蟄藏，陽氣下陷，故其脈主沉，陰而居裏。若誤與之汗，則如蟄蟲，出而見霜。若誤與之下，則如飛蛾，入而見湯。

伏脈主病，在沉陰之分，隱深之處，非輕淺之劑，所得破其藩垣也。傷寒以一手脈伏爲單伏，兩手脈伏爲雙伏，不可以陽證見陰脈爲例，火邪內鬱，不得發越，乃陽極似陰，故脈伏者，必得大汗而解，如久旱將雨，必先六合陰晦，一回雨後，庶物咸蘇也。又有陰證傷寒，先伏陰在內，而外復感寒邪，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姜附，及灸關元，陽始回而脈始出矣。若太谿衝陽皆無脈者，必死無疑。

伏者，以其中藏有物也，故無溫補之法。若中虛不宜疏散者，皆脫脈之類也。篇中所指兩條，一陽氣之自窒，一陰氣之見逼也。

樹以根深爲牢，蓋深入于下者也。監獄以禁固爲牢，蓋深藏于內者也。仲景云：寒則牢堅，又有堅固之義也。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牢脈主病，以其在沉分也，故悉屬陰寒，以其形弦實也，故咸爲堅積。若失血亡精之人，內虛當得革脈，若反得牢脈，是脈與證反，可卜死期矣。

冬脈如營，營即牢之義也。陽藏于內，故深居而充實有力也。若陰踞于內，則陽熄而死硬矣。牢脈動力盛大，不得爲死，以有陽也。

實爲邪氣盛滿堅勁有餘之象，既大矣而且長且堅，三候皆然，則諸陽之象，莫不畢備，故但主實熱，不主虛寒。緊與實雖相似，而實相懸。緊者熱爲寒束，故其象緜急而不寬舒。實者邪爲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

一寒裹于外，一邪充于內。

《素問》云：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蓋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澀象，則氣血交敗，生理滅絕矣。

指下波瀾，形之滑也。起伏自然，勢之滑也。一血充，一氣暢也。

微脈模糊而難見，細脈則顯而易見，故細比于微，稍稍較大也。細爲血少氣衰，故吐利失血，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之人，脈亦多細，爲自戕其血氣也。大抵細脈微脈，俱爲陽氣衰殘之候，非行溫補，何以復其散失之元乎。

微有極細，亦有極薄。細則有厚有薄，有弱有強。各有主病不同，不得專指爲微細也。

陰性多滯，故陰寒之證，脈必見遲，與緩脈絕不相類。蓋緩以形之寬縱得名，遲以至數不及爲義。緩脈四至寬緩和平，遲脈三至，遲滯不前，二脈迥別。

澀脈往來遲難，有類乎止，而實非止也，有類乎散，實非散也。須知浮而極細極耎，似有若無，爲微脈。浮而且細且耎，爲濡脈。沉而且細且耎，爲弱脈。三脈皆有似于澀，而實有分別。

澀脈專在動勢上見，故往來遲難四字至切。微濡弱三脈，以形見，有兼澀者，有不兼澀者。澀脈不盡類散也。

古人譬諸徐行而怠，偶羈一步，可爲結脈傳神。大凡熱則流行，寒則凝結，如冬冷則冰堅，理勢然也。人惟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則氣血痰食，互相糾纏，運行之機不利，故脈應之而成結也。

結即澀脈之兼緊者。

結促之止，止無常數。代脈之止，止有常數。結促之止，一止即來，代脈之止，良久方至。《內經》以代脈之見，爲藏氣衰微，脾經脫絕之候，惟傷寒心悸，懷胎三月，或七情太過，跌打重傷，及風家痛家，俱不忌代脈。若無病而羸瘦脈代者，危候也。久病脈代，萬難回春。又云：少得代脈者死，老得代脈者生，自當通變。

結促是有一至略間而并來，代乃直少一至也，仍須細察脈神，以定吉凶。少得代死，老得代生，必是專指一病，非可概論也。

緩脈以寬舒和緩爲義，與緊脈相反，若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耎，無有偏勝，爲緩而和勻，此眞胃氣脈也。土爲胃氣之母，中氣調和，則百病不生，一切脈中，皆須挾緩，謂之胃氣，非病脈也，兼乎浮遲虛濡細澀之形者，爲病不足，爲風，爲表虛也。

指下柔勻，形之緩也。來去從容如一，氣之緩也。若病脈，皆屬于濕熱之類。

數之爲義，躁急而不能中和也。火性急速，故陽盛之證，脈來必數。肺部見之，爲金家賊脈。秋月逢之，爲剋令凶徵。

滑之爲言，往來流利，而不滯澀也。蓋脈者血之府也，血枯則脈澀，血盛則脈滑。

滑澀固由于血，實由于津液之載血而行者。有盛衰也，故澀脈之治，宜行血而生津。

緊者緪急而兼絞轉之象，熱則筋縱，寒則筋急，此爲熱鬱于內，而寒束于外，故緊急絞轉之象見焉。合觀《內經》之左右彈，仲景之如轉索，丹溪之如紵綫，叔和之如切繩，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且橫有轉側也。緊脈之挺急，與弦相類，但比之于弦，有更加挺勁之異，與轉如繩索之殊也。巢氏以弦洪相搏爲緊，此即熱氣內鬱之象。《脈訣》所論緊脈主病是也。若內外皆寒，則堅細而澀，當屬之結脈矣。

促脈之故，得于藏氣乖違者，十之六七，得于眞元衰憊者，十之二三，或因氣滯，或因血凝，或因痰停，或因食壅，或外因六氣，內因七情，皆能阻其運行之機，而爲促也。如止數漸稀，則病瘧，止數漸增，則病劇。

與前論結脈義同，宜玩味

動脈兩頭俯，中間起，極與短脈相似，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也，動脈爲陽，且數且硬且滑也。

由陰出陽，怒之象也。

疾一名極，總是急速之形，數之盛者也，惟傷寒熱極，方見此脈，非他疾所恆有也。若勞瘵虛憊之人見之，則陰髓下竭，陽光上亢，有日無月，短期近矣。

此條乃李士材所創，其名實本《內經》，但當以《內經》靜躁之義爲說，不當仍隸于數也。予詳辨于《補義》中。

弦如琴弦之挺直，而略帶長也。經曰：少陽之氣，溫和軟弱，故脈爲弦，其氣來實強，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不實而微，爲不及，病在中。又肝脈來，濡弱迢迢，如循長竿末梢，曰肝平，若過實則肝病，急勁則肝死。弦脈與長脈，皆主春令，但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天氣猶寒，故如琴弦之端直，而挺然稍帶一分之緊急也。長爲暮春之象，純屬于陽，絕無寒意，故如木幹之迢直以長，純乎發生之氣象也。

弦以脈形之挺直言，長以脈氣之充足言。

長脈之應，與弦脈略同，但弦之木，爲萬物之始生，此主春生之正令，天地之氣至此發舒，故脈象應之爲長也。經云：長則氣治。李月池曰：心脈長者，神強氣旺，腎脈長者，蒂固根深，皆言平脈也。然惟長而和緩，乃合春生之氣，爲健旺之徵。若長而硬勁，即屬火亢之形，而爲疾病之應也。

長而硬勁，爲火亢，不曰木橫者，氣充形直，其象爲洪，而不僅爲弦也。

短反乎長，彼應春，此應秋，彼屬肝，此屬肺。肺主氣，氣屬陽，宜乎充沛。短脈獨見，氣衰之兆。《素問》曰：肺之平脈，厭厭聶聶，如落榆莢，則短中自有和緩之象，氣仍治也。若短而沉且澀，則氣病矣。

大抵長短二脈，爲有餘不及之象。長類于弦而盛于弦，爲有餘。短類于動而衰于動，爲不及。弦脈帶急，而長脈帶緩。動脈形滑而且數，短脈形澀而必遲。誠能細心較量，錙銖不爽者也。

長盛于弦，可見弦爲形急，長爲氣充也。

《三指禪·浮沉遲數四大綱》 立緩爲標，言平脈，既統該乎弦洪毛石。提病脈，先分著于浮數遲沉，而二十二脈之旁見側出者，無不寓于其中，舉其綱目自見。

浮：浮從水面悟輕舟，總被風寒先痛頭。裏病而浮精血脫，藥非無效病難瘳。

浮緊傷寒，浮虛傷暑，浮數傷風，浮遲傷濕。亦有裏病脈浮者，浮而雲騰蠶起，多屬陰虛。浮而棉軟葱空，半由失血。浮而月蕩星搖，預知精敗。浮而羽鏃毛散，可卜神消。

沉：沉居筋骨有無痾，着骨推筋仔細摩。有病而沉兼別脈，沉而無病世人多。

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痰積，沉緊冷痛。多有無病脈沉者，沉居命脈悠長，足徵壽考。沉居腎脈恬靜，咸頌仁人。沉居關脈調勻，允稱秀士。沉居寸脈圓活，定是名姝。

遲：遲爲三至欲亡陽，好與醫家仔細詳。總是沉寒侵臟腑，只宜溫藥不宜涼。

浮遲表寒，沉遲裏寒。有力積寒，無力虛寒。未有無寒脈遲者，遲爲內病壅閼，溫養陽剛。遲爲外病侵凌，溫消陰翳，遲爲緩病纏綿，溫補元氣。遲爲急病馳驟，溫散客邪。

數：數脈爲陽至倍三，脈中數脈實難諳，而今始識諸般數，囑咐醫人莫亂探。

五行之中，金木水土，各居其一，維火則有二，而推其火之類，不待本經

之火。海枯被火，則爲腎火，榆能生火，則爲肝火，石可取火，則爲肺火，壞內藏火，則爲脾火，不止有二而爲六矣。而充其火之盡，不特當時之火，風熱而熾，則爲風火，寒鬱而熱，則爲寒火，暑傷而溫，則爲暑火，濕積而蒸，則爲濕火，燥過而枯，則爲燥火，是內有六，外亦有六矣。而窮其火之變，不獨五運六氣之火，又有無根之火，痰結之火，血燥之火，莫可名狀，莫可紀極之火。綜此以觀，無病不有火，無火不脈數，無藥不可以治數。君火而數，芩連固爲折火之正敵。相火而數，桂附亦爲歸火之靈丹。脾倦生火，數非參芪莫療。肝盛生火，數惟柴勺可除。數緣腎虛，兩地滋陰，不必降火。數緣肺損，二冬泄熱，即以清金。解痰火之數，惟恃法夏。潤血燥之數，須用當歸。傷風發熱，可以去風，即可以治數，防風羌活。傷寒發熱，于焉去寒，即于焉治數，麻黃桂枝。療暑熱之數脈，焦朮川烏，極爲妙品。調濕熱之數脈，蒼朮黃柏，實有神功。阿膠養秋燥之金，脈數自減。元參泄無根之火，脈數以除。區別內外，分晰經絡，以脈診病，以病證脈，斯得之矣，安得有心人與之對數脈哉。

《三指禪・對待總論》 人之一身，不離陰陽，而見之于脈，亦不離陰陽。浮沉遲數，陰陽相配之大者也。舉其餘而對待訓之，事以相形而易明，理亦對勘而互見。

《三指禪・對待總論・微與細對》 微爲陽弱欲絕，細乃陰虛至極，二脈實醫家剖白陰陽關鍵，最宜分曉，故繼浮沉遲數後，舉以爲對，以冠諸脈。

微：微脈有如無，難容一呼吸，陽微將欲絕，峻補莫踟躕。輕診猶見，重按全無，黃芪白朮益氣歸元，附片乾薑回元反本。

細：細脈一絲牽，餘音不絕然。眞陰將失守，加數斷難痊。舉之極微，按之不絕。天麥二冬，清金生水，生熟兩地，滋陰養陽。

《三指禪・對待總論・虛與實對》 二脈舉按皆得，而剛柔異質，實爲邪氣實。虛乃本氣虛。

虛：虛脈大而鬆，遲柔力少充，多因傷暑毒，亦或血虛空。遲大而耎，按之無力。按：《脈經》言隱指谿空，非是。諸脈中惟芤革二脈言空，以虛脈而言空，能別乎革難別乎芤。頻湖曰：脈虛身熱惟傷暑，亦生血虛。

實：實脈大而圓，依稀隱帶弦。三焦由熱鬱，夜靜語尤顛。浮沉皆得，長大帶弦。按：《脈經》言應指愊愊然，非是。愊愊，堅實貌，乃牢緊脈，非實脈也。傷寒胃實譫語，或傷食氣痛。

《三指禪・對待總論・長與短對》 寸關尺，爲脈本位，長則過乎本位，短則不及本位，欲辨長短，先明本位。

長：長脈怕繩牽，柔和乃十全，迢迢過本位，氣理病將痊。按：長而牽繩，陽明熱鬱。長而柔和，病將解矣。朱氏曰：不大不小，迢迢自若，言平脈也。經曰：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

短：短脈部無餘，猶疑動宛如。酒傷神欲散，食宿氣難舒。按短與動爲鄰，形與動實別。動則圓轉如豆，短則需滯而艱。

瀕湖曰：短而滑數酒傷神。滑氏曰：短脈爲陰中伏陽，三焦氣壅，宿食不消。

《三指禪・對待總論・弦與弱對》 脈而弦，脈之有力者也，雄姿猛態，可以舉百鈞。脈而弱，脈之無力者也，纖質柔容，不能舉一羽。

弦：同一弦也，在肝經則瀉之攻之，在膽經則和之解之。弦脈似長弓，肝經幷膽宮，疝癪如癥瘕，瘧象傷寒同。《素問》曰：脈端直以長。《刊誤》曰：從中直過，挺然指下。按：弦屬肝膽經，疝癪癥瘕瘧，肝膽經病。肝膽經有泄無補。

弱：弱脈按來柔，柔沉不見浮，形枯精日減，急治可全瘳。《脈經》曰：極耎而沉，按之乃得，舉手無有。弱宜分滑澀，脈弱而滑，是有胃氣，清秀人多有此脈。脈弱而澀，是爲病脈。

《三指禪・對待總論・滑與澀對》 脈之往來，一則流利，一則艱滯，滑澀形狀，對面看來便見。

滑：滑脈走如珠，往來極流利，氣虛多生痰，女得反爲吉。沈薇垣曰：滑主痰飲，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數痰火，亦有嘔吐、蓄血、宿食而脈滑者。萬氏云：脈尺數關滑，而寸盛，爲有胎。

澀：澀脈往來難，參差應指端，只緣精血少，時熱或純寒。《脈經》云：澀脈細而遲，往來艱短且散，或一止復來。《素問》云：參五不調。按：血不流通，故脈來艱滯。

《三指禪・對待總論・芤與革對》 同一中空，而（產）〔虛〕實兩分焉。虛而空者爲芤，實而空者爲革。悟透實與虛，旁通芤與革。

芤：芤字訓慈葱，中央總是空。醫家特擬脈，血脫滿江紅。戴同父曰：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血脫之象也。

革：革脈惟旁實，形同按鼓皮。勞傷神恍惚，夢破五更遺。按革主亡精，扎主亡血。《脈經》言均爲失血之候，混淆莫別，不過革亦有亡血者。

《三指禪·對待總論·緊與散對》 鬆緊聚散，物理之常。散即鬆之極者也，緊則聚之極者也。緊如轉索，散似飛花。緊散相反，形容如生。

緊：緊脈彈人手，形如轉索然，熱爲寒所束，溫散藥居先。諸緊爲寒爲痛，人迎緊盛傷于寒，氣口緊盛傷于食。腹痛尺緊，中惡浮緊。咳嗽沉緊者，主死症。按：浮緊宜散，沉緊宜溫。

散：散脈最難醫，本離少所依。往往至無定，一片楊花飛。柳氏云：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來多去少，或去多來少，渙散不收。

《三指禪·對待總論·濡與牢對》 浮之輕者爲濡，平沙面雨霏千點。沉之重者爲牢，錦匣內綿裹一針。

濡：濡脈按須輕，萍浮水面生，平人多損壽，莫作病人評。《脈經》曰：濡脈極耎而浮，如帛在水中，輕手乃得，按之無有。按：濡主血虛之病，又主傷濕，平人不宜見此脈。瀕湖曰：平人若見似無根。

牢：牢脈實而堅，當居沉伏邊，疝癥猶可治，失血命難延。《脈經》曰：似沉似伏，實大弦長。仲景曰：寒則牢堅，有牢固之象。

按：牢長屬肝，疝癥肝病，實病見實脈可治。扁鵲曰：失血脈脈宜沉細，反浮大而牢者死，虛病見實脈也。

《三指禪·對待總論·洪與伏對》 浮之最著者爲洪，水面上波翻浪涌。沉之至隱者爲伏，石腳下迹遁踪潛。

洪：洪脈脹兼嘔，陰虛火上浮，應時惟夏月，來盛去悠悠。經曰：諸腹脈大，皆屬于熱嘔，初起爲寒，鬱則爲熱。經曰：諸逆上衝，皆屬于火。陰虛陽盛，脈多洪，惟夏日應時。瀕湖曰：拍拍而浮是洪脈。《素問》曰：來盛去衰。

伏：伏脈症宜分，傷寒釀汗深。浮沉俱不得，着骨始能尋。傷寒一手伏曰單伏，二手伏曰雙伏，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大汗而解。又有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投薑附，灸關元，脈乃出。按：二症極宜分。

《三指禪·對待總論·結與促對》 遲而一止爲結，數而一止爲促。遲爲寒結，則寒之極矣。數爲熱促，則熱之至矣。

結：結脈遲中止，陽微一片寒，諸般陰積症，溫補或平安。越人曰：結甚則積甚，結微則積微。浮結外有積病，沉結內有積聚。

促：促脈形同數，須從一止看。陰衰陽獨盛，泄熱則宜寒。瀕湖曰：三焦鬱火炎盛，進必無生退有生。按：促則宜泄熱除蒸，誤用溫補，立見危殆。

《三指禪·對待總論·動與代對》 動則獨勝爲陽，代則中止爲陰。動代變遷，陰陽迭見。

動：動脈陽陰搏，專司痛與驚。當關一豆轉，尺寸不分明。《脈經》曰：動乃數脈，見于關上下，無頭無尾，如豆大，厥厥動搖。仲景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瀕湖曰：動脈專司痛與驚，汗因陽動熱因陰。

代：代脈動中看，遲遲止復還，平人多不利，惟有養胎間。結促止無常數，或二動一止，或三五動一止即來。代脈之止有常數，必依數而止，還入尺中，良久方來。滑伯仁曰：若無病(贏)(羸)瘦脈代者危，有病而氣不能續者代爲病脈。傷寒心悸脈代者，復脈湯主之。妊娠脈代者，其胎百日。代之生死，不可不辨。

《保赤存真·浮脈主病歌》 風熱如何便得知，脈浮有力可無疑。若然陰分眞虛症，無力而浮仔細推。

《保赤存真·沉脈主病歌》 夾痰夾食脈多沉，有力而沉氣口眞，倘或脈沉無力按，便從氣滯擬君臣。

《保赤存真·遲脈主病歌》 脈遲有力痛難當，無力虛寒熱藥嘗。指下若能留意討，辨香直可繼岐黃。

《保赤存真·數脈主病歌》 數爲熱症又何疑，有力應從實熱推，無力瘡瘍多見此，亦爲虛熱理無奇。

《保赤存真·兼脈主病歌》 浮緩傷風緊是寒，滑痰數熱症多般。浮弦瘧疾浮扎血，暑則浮虛見一端。

浮而帶緩爲風傷衛，浮而見緊爲寒傷營，浮而滑爲風痰，浮而數爲風熱，浮而弦多主瘧，浮而扎爲血症，浮虛在平時屬表虛，在夏月爲傷暑。

脈沉而數熱居中，遲冷細虛傷濕同。緊則食傷牢是積，沉緊而數外邪攻。

沉而數爲熱，有力實熱，無力虛熱。沉而遲主冷滯，沉而細主氣虛，亦主

傷濕。沉而緊爲食傷，沉而牢爲積聚。沉緊而數，症見頭痛身熱，正外邪內閉也。

遲浮遲沉氣交虛，滑大風痰頑痹醫，細小定爲陽分弱，陰寒留蓄可無疑。遲在浮分，爲氣不化精，故知內氣虛。遲在沉分，爲精不化氣，故知表氣虛。大主風，滑主痰，遲而兼此，多風痰頑痹之症。遲而細小，必是陽氣大虛，或有陰寒，爲泄爲痛之候。

暴熱原來是外邪，虛門久數定多虧。數兼洪滑方爲實，細弱應從大補劑。

暴數必是外邪，宜從疏解清火。若久數必是陰虛，或兼弦滑無力，雖有煩熱等症，一用清火，必至脾泄而敗。惟洪滑有力，方爲實熱。若數兼細小而弱，無不虛寒，急宜大補。

《保赤存真・脈症宜忌歌》脈浮身熱汗之鬆，沉細身涼莫強攻。咳嗽正嫌浮帶數，細沉腫脹定知凶。沉遲下痢方爲吉，洪大偏宜痘疹逢。腹痛不堪浮有力，浮洪吐衄總無功。

脈浮身熱，陽邪居表，故宜汗解，若沉細身涼，則正氣虛寒，無論表裏，俱不可攻。咳嗽以浮緩爲宜，若浮數則風火愈熾，所以爲忌。腫脹必有滯積，脈來強實，攻之易痊，若見細沉，脾胃更虛，寒愈不運化。痢症氣血俱傷，最忌洪數，如見沉遲，邪則已退。痘疹遇洪大脈，陰陽必充足，毒不能留。腹痛乃三陰受病，宜沉實之脈，浮則反常。吐衄見浮洪，陽火太盛，陰血更傷，所以爲逆。

《素仙簡要・診候四言訣》三至爲遲，遲則爲冷。六至爲數，數即熱證。轉遲轉冷，轉數轉熱。遲數既明，浮沉須別。浮脈法天，清輕在上，輕舉皮毛，如水漂木。沉脈法地，淵泉在下，重按筋骨，如綿裹沙。浮沉遲數，辨內外因。外因于天，內因于人。天有陰陽，風雨晦明。人喜怒憂，思悲恐驚。浮表沉裏，遲寒數熱，脈理浩繁，四者總括。其餘脈象，又當審詳，觸類引伸，各有形狀。滑脈如珠，展轉替替。澀往來難，如雨沾沙。虛至無力，豁豁然空。實至有力，幅幅然強。長則迢迢，如循長竿。短則縮縮，不能滿部。洪脈極大，來盛去衰。微脈極軟，若有若無。緊來有力，轉索無常。芤至中空，有邊無中。緩脈四至，往來甚勻。弦脈端直，如張弓弦。芤弦相合，其名曰革。似沉似浮，實大曰牢。濡脈浮細，按之無有。弱脈沉細，舉手全無。散脈不齊，散漫不收。細脈如絲，細直常有。伏脈沉極，著骨推尋。動脈如豆，數見于關。數止復來，其名爲促。緩止復來，其名爲結。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代脈爲然。一脈一形，各有主病。脈象相兼，則見諸證。浮陽主表，風淫六氣，有力表實，無力表虛。浮遲表冷，浮緩風濕，浮濡傷暑，浮散虛極，浮洪陽盛，浮大陽實，浮細氣少，浮澀血虛，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弦風飲，浮滑風痰。沉陰主裏，七情氣食。沉大裏實，沉小裏虛，沉遲裏冷，沉緩裏濕，沉緊冷痛，沉數熱極，沉弦痰飲，沉滑痰食，沉伏痰鬱，沉澀血凝。遲寒主臟，陰冷相干，有力寒痛，無力虛寒。數熱主腑，火邪爲殃，有力實熱，無力勞傷。滑思痰飲，女或有胎。澀主內傷，氣血將亡。虛主諸虛，實主諸實。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洪主火盛，微主內虛。緊爲寒痛，芤爲血傷。緩脈爲平，緩大爲風。緩滑宿食，緩細脾濕。弦脈主飲，木侮脾經。寒熱脈痛，須分重輕。革傷精血，有證難醫。牢必癥瘕，隨見可知。濡主陰虛，弱主陽竭。細爲虛損，散爲虛極。伏沉著骨，霍亂吐瀉。動數在關，驚痛與崩。促脈主熱，火盛亡陰。結脈主寒，疝瘕勞疸。代脈爲病，氣血虛衰，妊娠若見，三月之胎。脈之主病，有宜不宜，陰陽逆順，吉凶可推。中風之脈，卻喜浮遲，堅大急疾，其凶可知。風傷于衛，浮緩有汗。寒傷于營，浮緊無汗。暑傷于氣，身熱脈虛。濕傷于血，身腫脈緩。傷寒熱病，脈喜浮洪，沉微澀小，證反必凶。汗後脈靜，身涼則安。汗後脈躁，熱甚必難。陽證見陰，命必危殆。陰證見陽，雖困無害。勞倦傷脾，脈當虛弱，自汗脈躁，死不可卻。瘧脈自弦，弦遲多寒，弦數多熱，代散則難。泄瀉下利，沉小滑弱，實大浮數，發熱則惡。嘔吐反胃，浮滑者昌，沉數細澀，結腸者亡。霍亂之候，脈代勿驚。厥逆無脈，其證必凶。嗽脈多浮，浮濡易治，沉伏而緊，死期將至。喘息抬肩，浮滑是順，沉澀肢寒，均爲逆證。火熱之證，洪數爲宜，微弱無神，根本脫離。骨蒸發熱，脈數而虛，熱而澀小，必殞其軀。勞極諸虛，浮濡微弱，土敗雙弦，火炎細數。失血諸證，脈必見芤，緩小可喜，數大堪憂。蓄血在中，牢大卻宜，沉澀而微，速愈者稀。三消之脈，數大者生，細微短澀，應手堪驚。小便淋閉，鼻色必黃，實大可醫，澀小知亡。癲乃重陰，狂乃重陽，浮洪吉象，沉急凶殃。癇宜浮緩，躁急者虛。浮陽沉陰，滑痰數熱。頭眩心悸，有火有痰，有力爲實，無力虛看。喉痹之脈，浮洪者生，沉伏涕下，厥逆者凶。頭痛之脈，浮大爲虛，風寒痰火，脈必相依。腰痛之脈，挫閃必弦，浮緩風濕，沉細虛寒。

腳氣有四，寒熱風濕，實大而洪，病勢難醫。痿主肺虛，足難任地，兼熱者實，主虛者細。風寒與濕，合而爲痹，脈若沉弦，必兼乎氣。心腹之痛，其類有九，細遲速愈，浮大延久。疝屬肝病，脈必弦急，牢急者生，弱急者死。黃疸濕熱，洪數便宜，不妨浮大，微澀難醫。五臟爲積，六腑爲聚，實強可生，沉細難愈。外腫內脹，脈宜沉實，微細無力，喘逆難醫。中惡腹脹，緊細乃生，浮大爲何，邪氣已深。鬼祟之脈，左右不齊，乍大乍小，乍數乍遲。癰疽未潰，脈宜洪大，及其已潰，緩滑最宜。肺癰已成，寸數而實。肺痿之症，數而無力。癰委色白，脈宜短澀，數大相逢，氣損血失。腸癰實熱，滑數相宜，沉細無根，其死可期。

《研經言·釋散》 脈有左右如相低昂者謂之散，如樹葉之動，榆莢之落。《玉函》：聶聶如落榆莢者，名曰散也。《八十一難》作厭厭聶聶，依義當作橪橪槀槀。《廣韻》：橪，葉動貌。槀，樹葉動貌。物輕而泛于水，《素問》：秋脈來急去散，故曰浮。又如物之浮，曰肺死。車行而望其蓋。《傷寒論》：脈蕭蕭如車蓋者，名曰陽結也。《八十一難》以爲肺平脈。其象莫不如是，故歷擬之也。左右如相低昂，與數脈相似，其實數之促急以徑言，散之低昂以橫言，數之促急起綫，散之低昂不起綫，大不相同，故言如數。《素問》：冬脈其去如數，正謂散也。《示從容》：肝急，沉散似腎。又如物之浮，是散之黏着而兼實者，如車之蓋，是散之有力而兼大者。《素問》：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成注《傷寒論》：蕭蕭如車蓋者，大而厭厭聶〔聶〕也。故一爲肺死脈，一爲陽結脈，皆非散之正。故仲景以如落榆莢爲正。又惟散之低昂以橫言，故緊脈亦兼散象。王注《素·示從容》：急緊而散，曰肝。惟散之低昂不起綫，故洪脈亦沿散名。《八十一難》：浮而大散者，心也。引而申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

《研經言·釋毛》 古以毛爲輕之譬。《詩·大雅》：德輶如毛。輶，輕也。《孟子》：以一羽對百鈞。又曰：金重于羽。《漢書》：或重于泰山，或輕于鴻毛。皆言輕也。脈以毛名者，爲其重按即無，輕取則得也。《素·玉機眞藏》：秋脈者肺也，故其氣來，輕虛以浮。來急去散，故曰浮。《脈經》：肺脈來泛泛《說文》：浮，泛也。則泛泛，浮也。而輕，如微風吹鳥背上毛。然則浮之輕而重按即無者，乃爲正毛脈矣。其輕而不甚浮起，或浮之輕而沉候又兼他象者，只可謂之輕，不得謂之毛。《脈經》于吐衄曰脈來輕，輕在肌肉。此輕在中候，故不云毛也。于婦人妊娠曰按之則滑，浮之則輕，此以沉候有他象，故亦不云浮也。言輕不足以該浮，言浮不足以該輕，故《傷寒論》叠稱之曰毛浮。

《研經言·釋代一》 古說脈代有數種。《素·宣明五氣》：脾脈代。注：耎而弱也。案：耎弱則氣未盡暢，有乍數乍疏之意。此與《靈·邪氣藏府病形》黃者，其脈代，皆謂脾之平脈。以《脈經》脾平脈長長而弱，來疏去數參之，則此所云代，實即乍數乍疏之意。蓋有數有疏則氣不調勻，如相更代，故曰代。而古因謂不調之脈爲代。《史記·倉公傳》：和即經主病，代則絡脈有過，以代對和，則代爲不調可知。《素·三部九候》：中部乍數乍疏者死，其脈代而鉤者，病在絡脈，亦謂不調者爲代。承上句乍疏乍數而言，意謂經代死，絡代病。夏氣在絡，長夏同法，故脾以代爲正，此與倉公說皆取脾平脈之代，而于非時妄見者，射其主病也。所以謂之代者，取其變更不常，如四時代更，日月代明，父子代嬗，盛衰代遷之比。《說文》：代，更也是也。代之本義，并不取乎止，第以純耎弱則或不能行，有疏數則似可得間，間者止也，不能行亦止也。故古因又謂脈之有止者爲代，如經所云數動一代，五十動一代，乃代字之引伸義。所以引代于止者，即動以觀止則見爲數，即止以觀動則見爲數，仍是乍疏乍數之意也，然猶通指一止者爲代也。至仲景而下，別代于結，始以動而中止，不能自還，爲代之專稱矣。至李時珍而下，別代于促結，始以止有常數，爲代之專稱矣。于此見古今名號之沿革。

《研經言·釋代二》 《脈經》：代脈來數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此論最明，來數，數也，中止，疏也，不能自還，弱之甚也，因而復動，但弱無胃也。與兩經之言，若合符節。于此知中止去耎弱止一間，有胃氣爲耎弱，無胃氣即中止。有胃氣則雖無力而其動猶覺不勻而勻，故但謂之乍數乍疏。無胃氣則雖有動而極無力以久持，故謂之弱而乍數乍疏。《素·玉機眞藏》：眞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疏，其即《脈經》之所本乎。《素·平人氣象》：長夏胃微耎弱曰平，但代無胃曰死，亦明以耎弱爲有胃，代爲無胃。且不云代而無胃，必云但代無胃者，以其但見耎弱中之疏數，而無耎弱中之和氣，故曰但代。王注以耎而弱釋《宣明篇》之代，而于但代直云動而中止，不能自還，義各允協。又《素·脈要精微》兩言代，王注于數動一代云代止也，于代則氣衰，云動而中止，不能自還，亦切當。其釋《三部九候》之代則過，觀《倉公傳》自知。總之釋脈必先明其字之本義，及引申義，而後前人之得失異同，可考而知也。

《研經言・釋鉤毛弦石溜五脈》《素・五藏別》：鼓一陽曰鉤，鼓一陰曰毛，鼓陽勝急曰弦，鼓陽至而絕曰石，陰陽相過曰溜。案：一陽一陰，謂一于陽一于陰也。一與壹通，壹，專也。夏陽大旺，陰不能與之爭，故曰一陽，而鉤脈當之。秋陽剝喪，不能與陰爭，則陰專，故曰一陰，而毛脈當之。此二者言陰陽勝負之極也，陽勝謂與陰爭而能勝陰也。春時陽雖漸旺，而尚爲陰蒙，故其象爲急，而弦脈當之。陽至謂不能與陰爭，故止曰至也。冬時陰多陽少，則陽沉潛，故去來斷絕，而石脈當之。此二者言陰陽勝負之多少也。溜脈不言鼓者，以其弱甚也，此陰陽之無勝負者也，中氣也。此經發明四時藏脈之義最精核。曰一，曰勝，曰至，曰過，字字可求。勝至二字，義猶未了，故足以曰急曰絕，讀者所當緣文以求義也。王注誤以一陽一陰牽合上文三焦與肝，由此穿鑿附會，頓失經旨，致言藏脈者，但知其當然，不知其所以然矣。

《研經言・耎弱有石解》《素・平人氣象》：長夏耎弱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從《脈經》及《甲乙》。案：石之義似當爲堅，而經與耎弱并舉，則石脈之象，從此可推已。蓋堅爲長屬，去來相引，石爲短屬，去來皆斷，兩者固別。《素・玉機眞藏》：眞腎脈至，搏而絕如以指彈石辟辟然。絕，謂去來絕也，一曰如奪索。奪，古脫字，見《說文》。索，即絕也。是石脈取義于絕，不取于堅，故得與耎弱并舉。第辟辟之石無胃氣，耎弱之石有胃氣，故在彼爲死脈，在此爲病脈耳。所以長夏忌石者，脾平脈相離，如鷄踐地，則離而不甚覺其離也，石則離之顯焉者矣。夫離之爲言猶斷也，以不甚覺離者而忽顯見爲離，脾氣弱而腎氣強矣，故病。

《醫原・切脈源流論》浮在皮毛，主陽，主表，主風，固也。然有眞正外感初起，陽陽氣爲陰陰邪蔽，脈反不浮者，亦有緊數而略兼浮者，審其發熱無汗，頭身疼痛，爲表邪而開達之，陽氣得通，脈始轉浮。更有裏邪解後，表邪外達，沉小數實之脈轉爲浮緩，浮緩爲外解之徵，日內可冀得汗，此先裏後表病也。其有裏邪解後，而脈反浮躁者，此邪火傷陰，病勝藏也，名陰陽交，陽邪交于陰分。不治。又有內傷陽氣虛者，脈必浮而無力，陰血虛者，脈必浮而空豁，浮而弦數，是浮不可概言表。即謂浮而無力爲虛，浮而有力爲實，似可不誤。然有浮大弦硬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又非有力之謂，乃眞陰涸極，孤陽無根，胃氣已無，眞藏脈見，不可不知。又有兼脈，如浮緊風寒，浮數風熱，浮虛傷暑，暑月汗多，傷陰傷氣，所以脈虛。浮緩傷濕，浮大傷熱，浮滑宿食，浮芤失血之類，更宜參看。沉行筋骨，主陰，主裏，主氣鬱，主寒，主水。其病爲停飲，爲癥瘕，爲脹滿，爲厥逆，爲洞泄。沉細爲少氣，爲寒飲，爲胃中冷，爲腰足痛，爲痃癖。沉遲爲痼冷，爲精寒。沉滑爲宿食，爲伏痰。沉伏爲霍亂，爲胸腹痛。沉數爲內熱，沉弦爲痰飲，沉緊爲胸腹痛。然沉雖主裏，亦有外感初起，寒燥之氣搏束皮毛，陽爲陰蔽，脈不能達，反見沉緊而數者，見有寒熱頭痛等證，即是表邪。是沉不可概言裏。更有沉而細者，或爲陽氣不舒，或爲陽虛氣陷，又不得以沉專主氣滯。凡此皆于有力無力辨之，庶可不誤。遲脈三至，爲陰，爲寒，爲虛，氣寒則不行，血寒則凝滯。寸遲則氣虛不化精，尺遲則精虛不化氣。若遲兼滑大，多主濕痰頑痹。遲兼細小，必是眞陽虧損，或陰寒留蓄于中，則爲泄痛，或陽氣不衛乎表，而生外寒。以遲爲寒，爲虛，固也。然有濕溫、暑溫、溫熱初起，脈見沉遲，此非虛寒也，乃濕熱鬱蒸之邪，口鼻吸入，從裏而發，所以脈象模糊，至數不清，有類沉遲也。遏而無力，亦勿作虛視，乃溫熱熏蒸散慢，所以脈不鼓指也。熱病初退，餘邪未清，正氣未復，脈多遲滑，是遲不可概言寒，凡此于氣色舌苔神情見證驗之，乃可無誤。數脈六至，有虛有實，不盡主熱。熱邪主蒸散，脈多緩滑，經曰：緩者多熱，緩而滑者爲熱中。又曰：數則煩心。及《難經》有數脈爲熱之說。舉世宗之，要不可以不辨。一傷寒在表，脈必緊數，此寒燥之氣搏束使然，非熱也。一瘧作時，脈必浮數，瘧止脈則和緩，豈作則有熱，止則無熱乎？此營衛交爭使然，非熱也。一痢疾脈多數而弦，數而澀，仲景曰：弦爲陰脈，沉弦爲飲，其數而弦者，濕鬱氣血也，其數而澀者，澀字與遏字不同，澀是乾澀，有如刀括竹之象。燥傷血液也，非熱也。一癰瘍初起，脈多數，此邪壅氣血也，非熱也。一痙病脈多數，表痙爲風寒外搏，裏痙爲血燥生風，非熱也。一癥瘕裏疽脈多數而澀，此血燥而結脈，所以數澀不利也，非熱也。一胎脈多數而滑，此衝任血旺也，非熱也。更有陽虛者數而緩大，陰虛者數而弦澀，愈虛愈數，愈數愈危。眞藏脈見，數而散亂，數而堅勁，豈可誤以爲熱乎。總之，邪正相爭者多數脈，陰虛成勞者尤多數脈，數而有力爲實，數而無力爲虛，是熱非熱可無差矣。洪脈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是爲陽脈。洪而有力，爲陽實耗陰，或爲頭痛，面熱，煩渴，咽痛，或爲癰瘍，斑疹，或爲動血，或爲二便不通等證。若洪而無力，乃陰虛陽亢，是洪不可概言實。微脈纖細無神，浮弱之極，是爲陰

脈。主氣虛陽虛，或畏寒少氣，或脹滿食不化，或嘔吐、泄瀉，或腰腹痛，或眩暈厥逆。然亦有痛極氣閉，營衛壅滯似微而實遏者，是微不可概言虛。滑脈往來流利，如珠走盤，陽也。滑而和緩，爲營衛充實，稟賦充厚。婦人滑而圓滿，經斷無他病，爲胎孕，大抵沉分圓滑者多男，浮分圓滑者多女。若病人緩滑而大，爲內熱蒸散。滑數有力，爲痰爲食，多見脹悶嘔吐等證。凡病虛損者，瀉痢久者，脈多弦滑，此脾腎受傷故也。不得概以火論。澀脈往來艱澀，如刀刮竹，陰也。此陰字，非陰寒也，血主陰，澀乃血少之象。外感澀而緊數，爲寒燥搏束，主身熱無汗，或皮膚刺痛，或咳嗽不爽，胸臆牽疼。內傷澀而弦數，爲血燥陰傷，男子傷精，婦人不孕。多由七情不遂，營氣耗傷，血無以充，氣無以暢。在上有上焦之不舒，在下有下焦之不運，在外有筋脈之拘攣麻痹枯痿，在裏有風勞、蠱膈、癥瘕、內疽、乳岩、癥瘕等證。總之，皆血虛化燥，由燥而結，由結而堅，致成乾澀內著之候。弦脈彈指，如張弓弦，按之有餘，陽中陰也。仲景謂弦爲陰脈，陰非寒也，乃病伏于裏之說。觀下諸病便知。弦而滑大，病在陽在外，弦而細澀，病在陰在內。外病爲痰飲蓄水，陽中伏陰，或眩暈嘔酸，或胸脇疼脹，或爲瘧痢痹疝，瘧脈多弦，弦爲飲邪，飲即濕也，飲伏胸脇少陽部位，阻遏清陽，故脈多弦。世認弦爲少陽風邪，又不盡然。內傷爲水虧木熾，木強土弱，爲虛勞寒熱，類中偏枯，噎膈蠱脹等證。凡人藏府得胃氣所及，則五藏皆和，見肝木相侵，則五藏俱病。蓋以木之滋生在水，培養在土，若木氣過強，則水土皆敗，而且水又爲肝陽所耗，土轉被木賊而傷。腎爲精血之本，胃爲水穀之源，根本受傷，生氣敗矣，所以木不宜強也。故凡病脈見和緩者順，見弦強者逆，見弦甚者死，爲其藏陰已盡故也。觀《內經》眞藏脈見，即與之期日可知。芤脈浮大中空，按如葱管，爲孤陽脫陰之候。主陰虛發熱，失血脫血，頭暈目眩，驚悸怔忡，喘急盜汗，氣無所歸，血無所附。芤雖陽脈而陽實無根，大虛之兆。緊脈急疾有力，堅實搏指，陰多陽少，乃陰邪擊搏之候，主寒燥，主痛。緊數在表，爲傷寒發熱無汗，頭痛項強等證，或爲痹爲瘧。沉緊在裏，爲心脇疼痛，胸腹脹滿，爲中寒逆冷，瀉痢陰疝痃癖等證。在婦人爲氣逆經滯，在小兒爲寒燥搏束生瘛之候。緩脈四至，從容和緩，浮沉得中，胃氣冲和，是爲平脈。必兼他脈，乃可斷病。緩而滑大，多主實熱。緩而遲細，多主虛寒。然實熱必緩大有力，或爲煩熱脹滿，二便不利，或爲癰瘍，或傷寒、溫病愈後，餘熱未清，亦多有此脈。虛寒必遲緩無力，爲陽虛畏寒，氣怯眩暈，痹弱痿厥飧泄疼痛，精寒腎冷，小便頻數等證。在女子爲經遲血少，氣不統血等證。凡病但得緩脈易愈，以其未失沖和之氣故也。結脈脈來忽止，止而復起。舊《訣》以數來一止爲促，促脈爲熱，爲陽極。緩來一止爲結，結脈爲寒，爲陰極。浮結爲邪在表，沉結爲積聚在裏。促結二脈，又通謂爲氣血痰食，積聚癥瘕，七情鬱結等證。又動而中止，不能即還，良久復動，動而復止，止有常數爲代。主五藏無氣，爲呼吸存亡之候。又爲女胎三月，衝任惡阻，往往脈代，不主于病。觀舊《訣》所云，是以結促爲實，以代爲虛也。以余驗之，又不盡然。暴病見結促代脈，多主中有留滯鬱結等證。久病見促結代脈，多主憂思氣結血結使然。但緩而結者多陽虛，數而結者多陰虛，代脈爲氣血衰殘，力不接續，更屬虛極。緩者猶可，數者更甚，代者尤劇。此可以結之微甚，察元氣之消長，故總謂之結脈。又有無病，而一生見結脈者，此稟賦之異也，不可不知。伏脈若有若無，附骨乃見，或火閉而伏，或寒閉而伏，乃一時陰陽潛伏，阻塞氣機之象，主霍亂痛極，疝瘕閉結，食滯水飲，怒忿厥逆等證。有心腹痛極而伏者，有氣逆于經，脈道不行而伏者，有偶因氣脫，不相接續而伏者，然必暴病暴逆乃有之，開其閉而脈自復矣。若積困綿延，脈本微細，漸至隱伏者，乃爐火將絕之兆，安得尚有所伏哉。虛脈無力無神，經所謂按之不鼓是也。浮而無力爲血虛，陰氣不內營也。沉而無力爲氣虛，陽氣不外鼓也。洪數無力爲陰虛，陰不潛陽也。遲細無力爲陽虛，氣不化精也。陰虛則金水虧傷，龍雷易熾，而五液神魂之病生焉，或喘咳勞熱，或驚悸盜汗，或失血夢遺。陽虛則火土氣衰，眞元日損，而君相化源之病生焉，或頭目昏眩，嘔吐亡陽，或胸膈脹滿，泄則腹疼，或溺有餘瀝，寒精自滑。救陰者，壯水之主，以制陽光。救陽者，益火之原，以消陰翳。漸長則生，漸消則死。實脈舉按皆強，鼓動有力，爲三焦壅塞之候。表邪實者，浮大有力，裏邪實者，沉小有力，火邪實者，洪滑有力，寒邪實者，沉緊有力。然實脈有眞有僞，眞者實而聚，僞者實而散。辟辟如彈石，散亂如解索，乃肝腎眞藏脈也，非實也，須兼形證察之，庶幾不誤。凡此皆脈之有眞有僞，不可不辨者也。試再言常變。浮而無力爲陽虛，常也。然陽虛者必反見陰脈，陽愈虛，脈愈沉細，此眞陽不能鼓舞也。如沉極而反浮，是微陽欲脫之兆。若得補藥漸浮，而僅得之中候，乃爲吉象。倘忽然而浮，浮而短澀無根，是肺之眞藏脈見，浮而散大無根，是心之眞藏脈見，陽將脫矣，汗出如珠，不流乃死。沉而無力爲陰虛，常

也。然陰虛者必反見陽脈，陰愈虛，脈愈浮數，此眞陰不能潛陽也。如浮極而轉沉，是眞陰將絕之兆。若得補藥漸沉，而僅得之中候，乃爲吉象。倘忽然而沉，沉而欲絕，知陰將脫矣，色黑黃不澤乃死。暴病脈當有力，而反模糊不清者，此邪遏于內也，非虛也。其有沉弱細微，至數分明者，此正不勝邪也。久病脈當柔軟，而反弦澀細數者，此眞陰欲涸也。浮沉辨表裏，常也。然沉脈亦有表證，浮脈亦有裏證。

《醫醇賸義・晉卿脈法》　呼吸定息，遲數可別。一息四至，和平之極。五至爲常，亦無差忒。三至爲遲，遲乃寒結。二損一敗，不可復活。六至爲數，數即病熱。七至爲疾，熱甚危急。若八九至，陽竭陰絕。

一息四至，脈極和平，其謂五至無疴，閏以太息者，是言四至中時多一至，乃人之息長，如三年一閏，五年再閏，非論一息五至之本脈也。其實一息五至，常人甚多，亦非病脈。惟三遲六數七疾，乃爲寒病熱病，其一二至與八九至，則爲陰絕陽絕，無從施治。

浮脈在上，輕按即得，肌膚之間，百不失一。沉脈在下，主裏主陰，按至筋骨，受病最深。

浮脈屬陽主表，沉脈屬陰主裏。

浮沉遲數，脈之大端，四者既明，餘脈詳看。

浮遲表寒，浮數表熱，沉遲裏寒，沉數裏熱，餘可類推。

大綱秩然，條目宜審。滑澀虛實，亦爲要領。

浮沉以辨表裏，遲數以辨寒熱，是爲脈之大綱。滑與澀，所以驗氣血之通塞，虛與實，所以分邪正之盛衰，是爲脈之條件。脈症雖多，不外乎此，故以下分爲八門，以總括之。

浮脈上泛，如水漂木，輕取即得，重按不足。芤脈如葱，輕平而空，浮沉俱有，但虛其中。如按鼓皮，其名曰革，中沉俱空，陽亢陰竭。

浮脈爲陽，主一切表病，故脈在肌膚之間。芤主失血，中空者，氣不能攝血故也。革脈弦大而浮，故謂虛寒相搏，其實乃陰不抱陽，孤陽上浮，眞陰下脫之象。

肌肉之下，其脈爲沉，重按乃得，病發于陰。弦大而沉，厥名曰牢，氣凝血結，濁陰混淆。沉極爲伏，三候如無，氣機閉塞，眞陽已孤。

沉脈屬陰，主一切裏症。牢則多主畜血積聚。伏則氣分閉塞，清陽不能發舒。

遲脈爲寒，氣凝血滯，若損與敗，不可復治。遲而一止，其名曰結，氣血錯亂，兼主冷積。結雖時止，至數無常，代則有定，氣血消亡。

遲爲陰寒，氣不宣通，故至數艱緩，遲而時有一止，旋止旋還，并無定數，謂之結脈，乃氣血錯亂，寒氣積聚所致。若止不能還，兼有定數，便是代脈。四動一止，五六日死。兩動一止，三四日死也。

數脈爲熱，其陰必虛，若因風火，則爲有餘。熱甚則疾，一息七至，八九爲極，煩冤而死。數而一止，其脈爲促，多主肺癰，鬱熱陽毒。

數脈爲熱，不外虛實兩端。疾則熱甚而危，極則必無生理。促乃數而一止，亦無定數，熱鬱于中，故多肺胃之病。

滑脈主痰，亦主諸氣，氣盛痰多，往來流利。動脈如豆，多見于關，若在寸尺，陰陽兩慳。

滑亦陽脈，痰氣盛，故往來流利。動脈多見關部，若在寸爲陽動，主亡陽汗多，在尺爲陰動，乃陰虛熱極，女子見于寸關，即爲孕娠。

澀爲血少，往來澀滯，血不養氣，艱難而至。

血少不潤，故往來艱澀，輕刀刮竹，如雨沾沙，俱極形似。

虛脈如何，往來無力，浮中如常，沉候虧缺。濡脈浮小，如水漂棉，輕取無力，重按豁然。微脈更虛，有無之間，氣血虧損，病勢顚連。散脈無定，渙而不收，元氣將敗，如水浮漚。弱脈在下，似弦非弦，沉細而軟，不宜壯年。細則更沉，如髮如絲，行于筋骨，虛寒可知。短脈氣病，見于寸尺，不能滿部，眞陽遏抑。

虛脈往來無力，三候俱有，而沉候實空。濡脈小而且浮，浮中俱有，沉候如無。微則但有浮中，并無沉候。散則渙散無定，氣血皆脫之象。弱脈但有中沉兩候，浮候如無。細脈則更沉而且小，如一絲在筋骨之間。短則氣弱，眞陽不能通暢。以上各脈，皆由氣血虛弱，故彙在虛字門中，不附于浮沉兩部。

實脈之來，三候有力，更大于牢，邪滯鬱結。洪脈上涌，與洪水同，泛泛不已，熱盛于中。大脈較闊，來剛去柔，正虛邪盛，病進可憂。弦脈勁直，如張弓弦，木旺剋土，痰飲連綿。弦而彈轉，其脈爲緊，爲寒爲痛，浮沉宜審。寸尺之脈，有時而長，過于本位，毗陰毗陽。

實脈三候有力，更大于牢，爲邪滯鬱結。洪則如涌如沸，邪熱熾盛。大則正虛病進，久病更危。弦爲肝之本象，木旺剋土，故主氣又主痰飲。浮緊爲寒，沉緊爲痛，并爲氣病。長過于寸，則毗陽而亡陰。長過于尺，則毗陰而亡陽，又爲關格之徵。以上各種，皆是實病，故彙入實字門中，不附別部。

惟有緩脈，悠悠揚揚，是爲胃氣，見之吉祥。別有一種，怠緩近遲，血虛氣弱，積濕可知。

緩者，從容和緩，所謂胃氣也，悠悠揚揚，意思欣欣，此八字，最能傳緩字之神，病家得此，定可無害。若怠緩無神，乃是濕病，不可不知。

一切病症，不外三因，何症何脈，辨之貴眞，不能殫述，自可引伸，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醫宗會要·浮》 浮象多由表病呈，水中浮木可摹形，清秋澀好遲遲之意。如循羽，久病非秋滑也驚。〔相類〕：微常隱約見諸浮，浮大中空如木則不必于大，而中亦不空也。乃是芤，音摳，草也，中空如葱。革亦中空挽似鼓，芤如葱葉燃來柔。波浪拍空乃號洪，虛遲軟大谿如較芤則谿然，芤則蕭索之象，虛脈但少堅強之象。空，濡濡則較虛更軟。如浮緊柔而細，濡脈不大。散散脈有不收攝之象。似楊花無定縱。〔主病〕：浮脈爲陽長實多，頗愁無力重生瘧，且從有力看風熱，表則有力。緊緩寒風更揣摩。緊爲寒緩爲風，仲景論外因寒例也，其實不止于此。寸浮頭痛眩生風，或有風痰聚在胸。上句左手皆血分，此句右手氣分。關上土衰右手。兼木暴，左手。尺中溲小便屬左尺。便大便屬右尺。不流通。參李瀕湖原稿，下同。

體象：浮在皮毛，如水漂木，舉之有餘，按之不足。

主病：浮脈屬陽，表病初得，寸浮傷風，頭疼鼻塞。左關爲浮，風在肝膈。右關爲浮，脾與胃阨。尺部見浮，下焦風熱，小便不利，大便秘澀。

兼脈：無力表虛，有力表實，浮緊寒侵，浮緩風鬱，浮數風熱，浮滑風濕，浮芤失血，浮短氣急，浮洪陽熱，浮虛暑劇，浮澀血傷，浮濡氣疾。參李士材、賀昇平、張石頑，下同。

浮如木浮水面。《素問》曰：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此爲太過，病在外。其氣來毛而微，此爲不及，病在中。又曰：太過則氣逆而背痛，不及則喘，少氣而咳，上氣見血。又曰：肺脈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肺平。肺脈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肺病。肺脈來如物之浮，如風吹毛，曰肺死。王叔和舉之有餘，按之不足，最合浮義。黎氏謂如捻葱，則溷芤脈矣。崔氏有表無裏，有上無下，則脫然無根，又溷散脈矣。僞《訣》尋之如太過，是中候盛滿，與浮何涉。須知浮而盛大爲洪，浮而軟大爲虛，浮而無根爲散，浮而柔細爲濡，浮而弦芤爲革，浮而中空爲芤，毫釐疑似，只在比較而知。寸關尺俱浮，直上直下，則癲癇，腰背強痛不可俯仰，此督脈爲病也。病久脈變浮，必芤、虛、濡類，又非表治爲宜。李士材，下同。

《醫宗會要·沉脈》 水行潤下脈來沉，筋骨之間軟滑勻。軟滑勻是平脈本象，言此但見爲沉，無他脈相雜也。女子寸兮男子尺，四時如此號爲平。〔相類〕：沉幫筋骨自調勻，伏則推筋著骨尋，伏較沉爲深入。沉細如綿爲弱脈，無力。弦強實大是牢形。牢有牢籠牢固之意，有鬱抑欲出而不得之象。

主病：沉因水血陰經病，數熱遲寒滑有痰，無力而沉虛與氣，沉而有力實邪蟠。寸沉短氣痛攻胸，關痛肝脾氣不通，尺部濁遺淋泄類，腰痛背痛下元痼。

體象：沉行筋骨，如石投水，按之有餘，不足于舉。

主病：沉脈屬陰，裏病爲孽。寸沉短氣，胸疼引脇，或爲痰飲，或爲水血。關主中寒，因而痛結，或爲滿悶，吞酸筋急。尺主背痛，亦主腰膝，陰下濕癢，濁痢淋泄。

兼脈：無力裏虛，有力裏實。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飲痰，沉澀血結。沉弱虛衰，沉牢堅積。沉緊冷疼，沉緩寒濕。

沉如石之沉于水。黃帝曰：冬脈如何如營？岐伯曰：冬脈腎也，北方之水，萬物所以含藏，其氣來沉以奪，故曰營。如彈石者爲太過，病在外，令人解㑊，脊脈痛而少氣不欲言。其虛如數者，此謂不及，病在中，令人心懸如饑脛中清，脊中痛，小腹痛，小便黃赤。又曰：脈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腎平。冬以腎氣爲本，脈如引葛，按之益堅，曰腎病。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楊氏曰：如綿裹砂，內剛外柔，頗不相戾。僞《訣》云：狀如爛綿則是弱脈，而非沉脈矣。總之沉而細軟爲弱，沉而弦勁爲牢，沉而著骨爲伏，剛柔淺深之間，宜玩也。且如萬物蟄藏，陽氣下陷，烈爲雪霜，故誤汗如蟄蟲出如見霜，誤下如飛蛾入而見湯，此叔和入理之微言也。

《醫宗會要·數脈》 數脈一息來六至，陰虧陽盛易狂煩，浮沉表裏分虛實，惟有兒童作吉看。〔相類〕：六至爲數七至極，緊如轉轉動也。索似彈繩。

掣動也。數而時止名爲促，主熱。掣數關中搖搖如豆粒之謂也。以動名。〔主病〕：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邪正火來醫。實邪火。宜攻在裏者也。散在表者也。虛正火。宜補，血虛火動補血，氣虛鬱熱補氣。肺病秋深卻畏之。畏火熱剋金也。寸數咽喉口舌瘡，吐紅咳嗽或癰傷，當關土木藏邪熱，尺以滋陰降火良。

體象：數脈屬陽，象爲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

主病：數脈主腑，熱陽崇隆。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數相火，遺濁淋癃。

兼病：無力火虛，有力火實，浮數表熱，沉數裏熱，陽數爲火，陰數爲熱，右數陽亢，左數陰歉。

數爲躁急而不中和也，一息六至。火性急速，故陽盛脈必數。僞《訣》七表八裏，獨遺數脈，止歌于心臟也。數如繩轉爲緊脈，數而流利爲滑脈，數而有止爲促脈，數而過極爲疾脈，數如豆粒爲動脈。

《醫宗會要・滑脈》 滑脈如珠溜溜然，往來流利卻還前，莫將滑數爲同類，數脈惟看至數間。〔主病〕：滑脈津由氣鬱衰，痰凝血熱幷生災，衛爲嘔吐營爲血，女脈調勻則有胎。寸滑膈痰生嘔吐，舌強咳嗽或吞酸，肝脾熱食當關滑，渴痢癲淋尺部看。

體象：滑脈替替，往來流利，盤珠之形，荷露之勢。

主病：滑脈爲陽，多主痰液，寸滑咳嗽，胸滿吐逆。關滑胃熱，壅氣傷食。尺滑病淋，或爲痢積。男人血溺，婦人經鬱。

兼脈：浮滑痰風，沉滑痰食，滑數痰火，滑短氣塞，滑而浮大，溺則陰痛，滑而浮散，癱緩風中，懷孕之時，冲和滑動。

滑爲往來流利，而不澀滯也。鬱積有餘，故流利如水。仲景以翕奄沉爲滑。翕，浮也。奄，忽也。謂忽焉而沉，寫摩往來流利之狀極曲。至僞《訣》按之即伏，三關如珠，不進不退，殊支離曰伏，曰不進不退，尤爲怪誕。王叔和：關滑爲胃有熱，僞《訣》反云胃有寒，叔和尺滑爲下焦畜血，僞《訣》反爲臍下如水。又叔和與數相似，則滑必兼數。李時珍滑爲陰氣有餘，亦殊不相合。夫滑爲陽中之陰，以其至兼數故爲陽，其形如水，故爲陽中之陰。大抵兼浮者毗于陽，兼沉者毗于陰。是以或熱或寒，古無定稱也。衡以浮沉，辨以尺寸，庶無誤耳。

《醫宗會要・澀脈》 細遲短澀往來難，精氣難充應指間。如雨沾沙時瑟索，病蠶食葉漫而難。〔相類〕：參伍不調仍曰澀，輕刀刮竹亦言艱。散濡幷不同其滯，沉弱浮微莫幷看。〔主病〕：澀緣血少或傷精，翻胃亡陽汗雨淋。寒濕入營爲血痹，女人非孕卻無經。寸澀營虛痛對胸，胃虛脇脹察關中。尺爲精血俱傷病，腸約淋漓或下紅。

體象：澀脈蹇滯，如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

主病：澀爲血少，亦主精痾。寸澀心痛，或爲怔忡。關澀陰虛，因而中熱。右關土枯，左關病脇。尺澀遺淋，血利可決。孕爲胎病，無孕血竭。

兼脈：澀而堅大，爲有實熱。澀而虛軟，虛火陰歉。

澀者不流利也。《內經》曰：參伍不調，謂至數不和勻也。《脈訣》謂輕刀刮竹，則沮滯也。通眞子如雨沾沙，謂雨沾金石，則滑而流利，沾沙土，則澀而不流也。李時珍曰病蠶食葉，謂遲慢而艱也。僞《訣》云指下尋之似有，舉之全無，則微脈而非澀脈也。王叔和謂一止復來，語亦有疵。蓋澀脈往來遲難，有類乎止而實非止也。又曰細而遲，往來難且散者，乃浮分多而沉分少，有類乎散而實非散也。須知極軟似有若無爲微脈，浮細且軟爲濡脈，沉細且軟爲弱脈，三者皆模糊不清爽，有似乎澀而確有分別也。肺臟氣多血少，故右寸見之爲合度。腎臟專司精血，故左尺見之爲虛殘。無論男婦，尺中沉澀，必艱生嗣，血少精傷也。懷子得澀脈，血不足以養胎。無孕得澀脈，將陰衰髓竭矣。

世間一切之物，濡潤則滑，枯槁則澀，故滑多痰瘀，澀主陰衰。理有固然，無足疑者。

《醫宗會要・虛脈》 舉之遲大按之鬆，浮耎無涯勢欲空。空洞之象也。若是空中邊似有，又稱芤脈像慈葱。〔主病〕：脈虛身熱爲傷暑，因識營虛衛不和。發熱陰虛須早治，氣應收向血生多。自汗怔忡寸口虛，關虛腹脇食難舒。骨蒸痿痹疼腰膝，虛在神門兩部居。

體象：虛合四形，浮大遲耎，及乎尋按，幾不可見。

主病：虛主血虛，又主暑滯。左寸心虧，怔忡驚悸。右寸肺虧，自汗氣微。左關肝血，筋不營之。右關脾寒，食不能消。左尺水弱，痿痹膝腰。右尺火弱，寒症常投。

虛爲空耎不足之象，專以耎而無力得名也。叔和云：虛脈遲大而耎，按之豁豁然空，最爲合義，雖不言浮，而按之豁然空，則浮義已包含矣。崔紫虛

曰：虛爲形大力薄，但欠遲字之義耳。僞《訣》云尋之不足，舉之有餘，是浮脈而非虛脈矣。浮以有力得名，虛以無力取象，有餘二字，安可施之虛脈乎。楊仁齋謂狀爲柳絮散慢而遲，潛氏謂散大而耎，二家俱是散脈，而非虛脈矣。夫虛脈按之雖耎可見也。散脈按之絕無不可見矣。虛之異于濡者，虛則遲大無力，濡則細小無力也。虛之異于芤者，虛則愈按而愈軟，芤則重按而仍見也。王叔和曰：血虛脈虛，而獨不言氣虛者，氣爲陽主浮分，血爲陰主沉分，今浮分大而沉分空，故獨主血虛耳。

夫虛脈兼遲，遲爲寒象，大凡虛極者易寒，理勢然也。故虛脈見，則益火以消陰翳，可劃然決。更有浮取之且大而軟，重按之豁然似無，此內眞寒外假熱，古人以附子理中湯冰冷與服，正治內眞寒而外假熱之劑也。

《醫宗會要·實脈》 浮沉皆得大而長，應指公然愊愊強，熱蘊三焦成壯火，通腸透表始安康。〔相類〕：實脈浮沉有力強，緊緊脈。如彈索轉無常，須知牢但依筋骨，實似浮弦大更長。〔主病〕：實脈爲陽火鬱成，發狂譫語嘔頻頻，或爲陽熱或傷食，大便難通氣也疼。寸實應知面熱風，咽疼舌硬氣塡胸，當關胃熱中宮滿，尺實腰腸痛不通。

體象：實脈有力，長大而堅，應指愊愊，三候皆然。

主病：血實脈實，火熱壅結。左寸心勞，涌氣強舌。右寸肺病，嘔逆咽疼。左關見實，木邪脇邊。右關見實，中痛脹膨。左尺見實，便難腸秘。右尺見實，亢龍有悔。

兼脈：實而且緊，寒積稽留。實而且滑，痰凝爲憂。實脈邪氣盛滿，堅勁有餘也。大而長，且有力，浮中沉皆然，諸陽畢備之象，此必大熱、大積、大聚。故叔和實脈浮沉皆得脈大而長，微弦應指愊愊然。又曰：血實脈實。又曰：脈實者，水穀爲病。又曰：氣來實強是謂太過，蓋但主實熱，不主虛寒矣，故又有尺實則小便難之說。僞《訣》謬以尺實爲小便不禁，何相反耶。又謂如繩應指來，則是緊脈，而非實脈矣。夫緊脈實脈相類，畢竟相懸。緊脈弦急如切繩，左右彈人手。實脈則且大且長，三候皆有力也。緊脈者，熱爲寒束，故其象緜急而不寬舒。實脈者，邪作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以症合之，便昭然矣。張潔古從僞《訣》實主虛寒之說，遂以姜附施治，此實脈而兼緊者，庶乎略當。苟非緊象，而大溫之劑施之，大熱其人，立斃矣。潔古之智當是兼緊之脈耳，然溫病雜氣，緊脈亦不爾。

《醫宗會要·遲脈》 遲來一息至惟三，大抵其人氣血寒，但把浮沉分表裏，消陰須益火之源。〔相類〕：歇于三至名爲結，四至分明作緩持，遲緩艱難不滑利之意。都是澀，浮而遲大以虛推。〔主病〕：遲脈多痰血氣衰，沉痼癥瘕辨別窺，弱而遲者屬陰也。若是熱邪爲內壅，又看遲帶滑來時。滑而遲者屬陽也。寸遲先向上焦看，關主中焦痛不堪，尺是腎虛腰腳重，便溲不禁疝牽丸。

體象：遲脈屬陰，不足者氣。往來遲慢，一息三至。

主病：遲主于臟，病有寒侵。寸遲膈冷，心痛停凝。關遲中冷，癥結攣筋。尺遲歉火，溲便不禁，或病腰足，疝痛牽陰。

兼脈：有力積冷，無力虛寒，浮遲表冷，沉遲裏寒，遲澀血少，遲緩濕寒，遲滑脹滿，遲微難安。

脈以一息五至爲平，若一息三至則遲而不及矣，陰性遲鈍故也。僞《訣》云重手乃得，是沉脈，而非遲矣。又云狀且難，是澀脈，而非遲矣。又云隱隱是微脈，而非遲矣。一息三至，甚爲分明。遲而不流利，則爲澀脈，遲而有歇止，則爲結脈，遲而浮大且軟，則爲虛脈。至于緩脈，絕不相類，夫緩以脈形之寬緩得名，遲以至數之以及爲義，故緩脈四至，似寬緩不急，遲脈三至，似遲延始到。然則瀕湖曰小快于緩，亦未的也。

叔和曰：一呼一至曰離經，二呼一至曰奪精，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絕，皆損脈也。是知柔耎艱澀之至數愈遲，則症之陰寒亦甚矣。

《醫宗會要·長脈》 循似長竿本位過，竿稍循似軟無瘥，勢如上下溢將覆，上出于寸爲溢，下出于尺爲覆。實緊弦牢雜且多。〔主病〕：六部須分各見長，總緣火熱氣餘傷，大凡陽毒癲痫疾，主自陽明熱勢張。

體象：長脈迢迢，首尾俱端，直上直下，如循長竿。

主病：長主有餘，氣逆火盛。左寸見長，君火爲病。右寸見長，滿逆一定。左關見長，木實之殃。右關見長，脹悶土鄉。左尺見長，奔豚冲競。右尺見長，相火專令。

長爲首尾相稱，往來端直也。經曰：長則氣治。李月池曰：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皆言平脈，如上文主病云云，皆言病脈。經曰：肝脈來，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肝平。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故知末梢和緩，春生之象，健望之徵。長竿硬滿，即火亢之形，爲疾病應也。舊說過于本位名長脈，猶屬不然。寸而上過則爲溢脈，寸下過則關，

關下過即尺，尺而下過則爲覆脈。然則長脈過于本位，理所必無，惟狀如長竿則直上直下，首尾相應，非若他脈之上下參差，首尾不勻者。凡實、牢、緊、弦，皆兼長脈，故古人稱長主有餘之疾，非無本之說也。

《醫宗會要・短脈》 兩頭俯縮名爲短，澀澀脈。短遲遲細且艱，澀細遲似。右寸和柔秋喜見，非秋應有賊邪干。〔主病〕：短脈惟于尺寸尋，短而滑澀酒侵神。浮爲血澀沉爲痞，寸主頭疼尺腹疼。

體象：短脈澀小，首尾俱俯，中間突起，不能滿部。

主病：短主不及，爲氣虛症。短居左寸，心神不定。右寸見之，肺虛頭病。短在左關，肝氣有傷。右關見短，脾胃受殃。左尺見短，小腹必疼。右尺見短，眞火難炎。

短爲兩頭沉下而中間獨浮，搐縮之象也。經曰：短則氣病，蓋氣主充肺，短則氣衰之確兆。然《素問》曰：厭厭聶聶，如落榆莢，則短中自有和緩之象，氣仍治也。若短而沉且澀，而謂氣不病可乎？高陽生曰：短脈中間有兩頭無，不及本位，其說不能無弊。蓋脈以貫通爲義，一息不運，則機緘窮，一毫不續，則穹壤判，豈有斷絕不通之理。假使上不貫通，則陽絕，下不貫通，則陰絕，俱死脈矣。戴同父亦悟及此，而云短脈只宜見于尺寸，若關中見短，是上不通寸，下不通尺，爲陰陽絕脈，必死，極爲有見。然尺寸可短，依然落于陰絕陽絕，蓋非兩頭斷絕，特兩頭俯而沉下，中間突而浮起，仍自貫通者也。叔和云：應指而迴，不能滿部，亦非短脈之確論。

李時珍曰：長脈屬肝，宜于春，短脈屬肺，宜于秋。但診肺脈，則短長自見，故知非其時，非其部，即爲病脈也。

《醫宗會要・洪脈》 脈來洪盛去還衰，滿指滔滔利夏時，若在春秋冬月見，升陽散火或清之。〔相類〕：洪脈來時拍拍然，去衰來盛似波瀾，欲知實脈爭差處，去來強長幅幅堅。〔主病〕：脈洪陽盛血應虛，君相炎炎火熱俱。脈滿胃反兼世結，益陰除熱莫踟躕。寸洪心火上焦炎，肺脈洪時血不堪，吐血。肝燥胃枯關內察，腎虛陰火尺中看。

體象：洪脈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

主病：洪爲盛滿，氣壅火亢。左寸洪大，心煩舌脹。右寸洪大，胸滿氣逆。左關見洪，肝膽木急。右關見洪，脾營脹熱。左尺洪大，水枯便結。右尺洪大，龍火燔熱。

洪脈即大脈也，如洪水盛滿之象。又曰鉤者，以木喻也，夏木繁滋，枝葉敷布，重而下垂，故如鉤也。鉤即是洪，《素問》以洪脈爲來盛去衰，頗有微旨。大抵洪脈只是根腳闊大，卻非堅硬，若使大而堅硬，則爲實脈，而非洪脈矣。經曰：大則病進，亦以其氣方張也。黃帝問：夏脈何以爲鉤？岐伯曰：夏脈心也，南方火也，萬物所以盛長也，其氣來盛去衰，故曰鉤，反此者病。黃帝曰：如何爲反？岐伯曰：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身熱而膚痛，爲浸淫，不及則煩心，上見咳唾，下爲氣泄。叔和云：夏脈洪大而散名曰平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剋火，爲賊邪，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浮澀而短者，肺之乘心，金之陵火，爲微邪，雖病即瘥。凡失血下利，久嗽久病，俱忌洪脈。《脈經》曰：形瘦脈大而多氣者死，可見形症不與脈合，均非吉兆。

《醫宗會要・微脈》 微脈輕微瞥瞥乎，按之欲絕有如無，微爲陽弱細陰弱，細比于微略較粗。〔主病〕：大氣微兮血也微，惡寒發熱汗淋漓，男爲勞極諸虛候，女作崩中帶下醫。寸微氣促右寸。或心驚，左寸。關脈微時脹滿生，尺部微兮精且弱，惡寒消瘅痛呻吟。

體象：微脈極細，而又耎極，似有若無，欲絕非絕。

主病：微脈模糊，氣血大衰。左寸驚怯，右寸氣微，左關寒攣，右關胃冷。左尺得微，髓絕精枯。右尺得微，陽衰欲殂。

微言若有若無也，其象極細極耎，古人以塵與微幷稱，可想其細耎之極。仲景曰：瞥瞥如羹上浮泡，狀其耎而無力也，縈縈如蛛絲，狀其軟而難見也。所以似有若無，欲絕非絕，八字可爲微脈傳神。若診者心神浮越，未能虛靜，卒然持之，竟不得而見也。世俗未察微脈之義，每見脈之細者，輒以微細幷稱，是何不審輕按之有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欲絕，故曰陽氣竭，久病得之多不可救，謂正氣將滅絕也，卒病得之猶或可生，謂邪氣未深入也。

李時珍曰：微主久虛血弱之病，陽微則惡寒，陰微則發熱，自非峻補，難可回春。按算數者，以十微爲一忽，十忽爲一絲，十絲爲一毫，十毫爲一釐，由是推之，則一釐之少，分而爲萬，方始名微，則微之渺小難見，蓋可知矣。

《醫宗會要・細脈》 細來累累細如絲，但見沉沉無絕期，春夏少年俱不

利，秋冬老弱較相宜。〔相類見微濡〕。〔主病〕：細脈縈縈血最衰，諸虛吐利七情乖。或因濕氣侵營血，或是傷精汗泄來。寸細怔忡嘔吐頻，入關腹脹胃虛形。尺逢定乏丹田髓，泄利遺精也脫陰。

體象：細直而軟，累累縈縈，狀如絲綫，按彼沉中。

主病：細主精衰，氣因而乏。左寸怔忡，右嘔氣怯。細入左關，肝陰枯竭。細入右關，脾營虛乏。左尺若細，遺精泄利。右尺若細，下元冷憊。

細爲小細，狀如絲也。微脈則模糊難見，細脈則顯明而易見，故細比于微，稍稍較大也。僞《訣》乃云極細則似微脈而非細脈矣。叔和云：極爲血少氣衰，有此證則順，無此證則逆，故吐利失血，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脈亦多細，自戕氣血也。春夏令少壯人俱忌細脈，秋冬老弱不在忌例。

細脈、微脈俱元氣衰殘之候。經曰氣主煦之，非行溫補，何以復其散失之元。嘗見虛損人脈已細而身常熱，醫者不溢其精，而投涼劑，使眞陽散敗，飲食不進，上嘔下泄，速之斃耳。《素問》曰：壯火食氣，少火生氣。人非少火無以運行三焦，熟腐水穀。未徹乎此，安足操生命之權。然虛勞之脈，細數不可幷見，幷見者必死，細者氣亦衰，數者血已敗，氣血交敗，短期將至，雖靈扁亦難回生矣。

《醫宗會要·濡脈》 濡浮柔細按何曾，水面浮綿力不勝，病後產中猶有藥，平人如此治難能。〔相類〕：浮而柔細是爲濡，沉細而柔作弱持。微則浮微如欲絕，細來沉細近于微。〔主病〕：濡爲陽以陰虛病，髓海丹田暗已虧。汗雨夜來蒸人骨，血山崩倒濕侵脾。寸見陽微自汗多，關中其奈氣虛何。尺傷精血虛寒甚，溫補眞元庶起疴。

體象：濡脈細軟，見于浮中，舉之乃見，按之即空。

主病：濡主陰虛，髓絕精傷。左寸見濡，驚悸健忘。右寸見濡，腠虛汗傾。左關逢之，血不營筋。右關逢之，脾虛濕侵。兩尺得濡，脈敗枯精。

濡即弱也，必在浮見細軟，中候沉候不見也。王叔和比之帛浮水面，李時珍比之水上浮漚，皆曲狀其隨手而沒之象。《脈訣》輕手相得，按之無有。僞《訣》反言按之似有，舉之無，則是弱脈而非濡脈矣。濡之浮耎，與虛相類，但虛形大而濡形小也。濡之細小與弱相類，但弱在沉分，而濡在浮分也。濡之無根與散相類，但散脈從浮大漸至沉絕。濡從浮小，漸至不見也。從大至無者，全凶之象，從小至無者，吉凶相半也。

浮生氣分，浮舉可得，氣猶未敗。沉主血分，沉按全無，血已傷殘。久病老年，尚未至于大絕，脈與證合也。若平人及少壯暴病見之，名爲無根，去死不遠矣。

《醫宗會要·弱脈》 弱來無力按之柔，細細而沉不見浮，陽陷入陰精血弱，白頭猶可少年愁。〔相類見濡脈中〕。〔主病〕：弱脈陰虛陽也衰，惡寒發熱骨筋痿，多驚多汗精神減，益氣調營要早醫。寸弱陽虛病可知，關爲脾弱與肝衰，欲求陽陷陰虛病，須把神門兩部推。

體象：弱脈細小，見于沉中，舉之不見，按之乃逢。

主病：弱爲陽陷，眞氣衰傷。左寸心虛，驚悸健忘。右寸病肺，目汗短氣。左關木枯，必苦攣急。右關土寒，水穀磨難。左尺見弱，水流其涸。右尺弱見，陽陷可索。

爲弱沉而細小之候，叔和云：極耎而沉細，按之乃得，舉手無有，彰詳明盡。僞《訣》借叔和之名欺世，反以弱爲輕手乃得，明與叔和相戾，且是濡脈之形，而非弱脈之象矣。因知高陽生誤以濡脈爲弱，弱脈爲濡，即黎氏浮漚之虛，亦誤以濡脈爲弱脈矣。夫浮以候陽，陽主氣分，浮取之全無，則陽氣衰微，確然可據。夫陽氣所以衛外而爲固者，亦所以運行三焦，熟腐五穀者。弱脈呈形，陰霾已極，自非見睨，陽何以復。《素問》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愚謂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澀象，則氣血交敗，生理滅焉。仲景云：陽陷入陰，當惡寒發熱，久病衰年，猶可維持，新病少壯，必死難安。柳氏曰：氣虛則脈弱，寸弱陽虛，尺弱陰虛，關弱胃虛。

《醫宗會要·緊脈》 舉浮候也。如轉索切沉候也。如繩，濁毒凝寒不得升，豈但順行瘟疫冬寒，俱有緊急難舒之象。爲挺急，勢成絞轉欲橫陳。〔主病〕：緊爲寒痛表傷寒，亦有瘟邪濁踞蟠。癇痙癲痰寒熱咳，陰陽各別要分看。寸緊心營肺衛分，左人迎，右氣口。當關土木痛俱侵。尺中復痛奔豚疝，通部沉兼鬼疰瘟。

體象：緊脈有力，左右彈人，如絞轉索，如切緊繩。

主病：緊主寒邪，亦主諸痛。左寸逢緊，心滿急痛。右寸逢緊，寒嗽難堪。左關人迎，浮緊傷寒。右關氣口，沉緊傷食。左尺見之，臍下痛極。右尺見之，奔豚疝急。

兼脈：浮緊傷寒，沉緊傷食。急而緊者，是爲遁尸。數而緊者，鬼祟主

之。

緊者絣急而兼絞轉之形也，古稱熱則筋縱，寒則筋急，此熱鬱于內，寒束于外，故緊急絞轉之象見耳。《素問》曰：往來有力，左右彈人手，脈現一條，即有兩邊爲左右，非左右手也。其左右邊時現缺滿，此有彼無，相間無定位，乃如索之股見出沒，故云如切繩，剛勁之概可鞠。夫寒者，北方剛勁肅殺之氣，故緊急中復兼左右彈手之象。仲景曰：如轉索無常。叔和曰數如索繩，丹溪曰如紐簟綫，譬如以二股三股糾合爲繩，必旋轉而絞，乃緊而成繩耳。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正橫有轉側也。高陽生僞《訣》妄云寥寥入尺來，不知于緊之義何居？蓋緊之挺急而勁，與弦相類，但比之弦，更有加于挺勁之異，及轉如隱約移掉也。

中惡鬼祟而得浮緊，則邪熾而脈無根。咳嗽虛損而得沉緊，則正虛而邪已痼，咸在不治之例。

《醫宗會要・緩脈》 緩脈呵呵四至通，一凶一吉不相同，怠緩少神眞怠緩，和緩從容和緩中。〔主病〕：怠緩營衰衛有餘，要分風濕與脾虛，項強痿痹分高下，別以浮沉大小區。寸緩風邪項背拘，關爲酸吞酸、吐酸。眩暈眩。胃肝瘧，神門濡瀉兼風秘，血枯不大便也。亦或蹣跚足力迂。

體象：緩脈四至，來往和勻，微風輕(血)颸，楊柳初春。

主病兼脈：緩爲胃氣，不主于病，取其兼見，方可斷症。浮緩風傷，沉緩寒濕，緩大風虛，緩細痹濕，緩澀脾薄，緩弱氣虛。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左關浮緩，肝風內鼓。右關沉緩，土弱濕侮。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眞陽衰極。

緩以寬舒和緩爲義，與緊脈正相反對。陽寸陰尺，上下同等，浮大而耎，無偏勝者，和平之脈也。故曰緩而和勻，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疾不徐，意氣欣欣，悠悠揚揚，難以名狀，此眞胃氣也。又云土爲萬物之母，中氣調和，則百疾不生。又云六部挾緩，謂之胃氣。若有本臟脈見，無胃氣和之，則與之短期。又曰有胃氣則生，無胃氣則死，故緩脈無有兼見，不可斷病。岐伯曰：脾者，孤臟以灌四旁，善者不可見，惡者可見。其來如水之流，此爲太過，病在外。如鳥之喙，此謂不及，病在中。太過則四肢沉重，不及則九竅壅塞。叔和云：脾旺之時，呵呵而緩，名曰平。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乘脾，爲賊邪，死不治。反得浮澀而短，是肺乘脾，子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洪大而散，是心乘脾，母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沉濡而滑，是腎乘脾，水凌土，爲微邪，雖病即瘥。高陽生僞以緩主脾熱口臭、反胃、齒痛、夢鬼諸症，出自杜撰，與緩脈無涉也。

《醫宗會要・弦脈》 弦脈如琴弦滿張，木侵津液土應傷，絣絣也似弓弦直，又似柔中暗帶剛。〔相類〕：弦如長緊似摹弦，緊則旁翻左右彈，長勢實洪弦較小，獨含剛硬在其間。〔主病〕：弦爲肝強痰飲生，飲痰侵盡減元精。浮沉遲數都由木，大小雙單有重輕。寸弦頭痛膈多痰，寒熱癥瘕察左關。關右胃中心腹痛，尺中陰疝腳拘攣。

體象：似緊而滑，張如琴弦，端直而長，指下挺然。

主病：弦爲木象，水土累焉。虛則精敗，實則飲痰。弦在左寸，心中必痛。右寸之弦，頭胸病重。左關弦見，痰瘧癥痕。右關弦見，胃膈痛加。左尺逢弦，飲入先天。右尺逢弦，疝痛足攣。

兼脈：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熱病，弦遲寒病。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疾。單弦飲癖，雙弦邪極。

弦似琴弦挺直而略帶長，又稍帶一分之緊急也。戴同父云：從中直過，挺然指下，耎則病輕，硬則病重。兩關俱弦，謂之雙弦，爲木剋土負，牽多難治。巢氏云：按之不移，與緊脈有別，〔高〕陽生乃言時帶數。又言：脈緊狀牽繩則是緊脈，非弦矣。

《醫宗會要・動脈》 動脈搖通寸尺關，健于短脈豆形圓，其源本是陰陽搏，虛者搖分勝者安。〔主病〕：動脈專司痛與驚，汗因陽動熱因陰，或爲泄痢拘攣病，男子亡精女子崩。

體象：動無頭尾，其動如豆，厥厥動搖，必兼滑數。

主病：動脈主痛，亦主于驚。左寸得動，驚悸可尋。右寸得動，自汗難安。左關若動，驚及拘攣。右關若動，心脾痛疼。左尺見動，亡精爲病。右尺見動，龍火奮迅。

動以厥厥動搖，急數有力得名，兩頭俯下，中間突起，極與短脈類，但短爲陰，不數不硬不滑耳。關前爲陽，關後爲陰。仲景云：陽動則汗出，分明指左寸，汗爲心液，右寸肺主皮毛司腠理，故汗出也。又曰：陰動則發熱，分明指左尺爲腎水不足，右尺火虛炎，故發熱也。是知舊說動脈只見關上者非也。且《素問》婦人手少陰心脈動甚者，爲妊子，手少陰隸左寸，謂獨見于關

可乎？成無己曰：陰陽相搏則虛者動，故陽虛則陽動，陰虛則陰動，以關前爲陽主汗出，關後爲陰主發熱。龐安常強爲之說云：關前三分爲陽，關後三分爲陰，正當關位半陰半陽，故動隨虛見，是亦泥動脈只見于關之說。高陽生僞《訣》尋之似有，舉之全無，則弱脈而非動脈。又曰：不離其處，不往不來，三關沉沉，含糊謬妄，無一字與動脈合矣。詹氏曰：如鉤如手，則混于浮大之脈，尤堪捧腹。

《醫宗會要·促脈》 促脈數而時一止，此爲陽極欲亡陰，密爲進數稀爲退，促數漸遠爲退，漸近爲進。進必無生退可生。〔主病〕：促如厥冷爲虛脫，此外多應火病之，或因喘咳或痰積，或發狂癍或毒疽。

體象：促爲急促，數時一止，如趨而蹶，代進多死。

主病：促因火亢，亦因物停。左寸見促，心火炎炎。右寸見促，肺鳴咯咯。促見左關，血滯所作。促居右關，脾宮食滯。左尺逢促，遺滑堪慮。右尺逢促，炎炎熱熾。

促于急中時見一歇，爲陽盛之象也。黎氏曰：如趨之蹶，徐疾不常。叔和云：來去數，時一止復來。夫氣血貫注，刻刻流行。不應數者，名曰狂生。其應于脈之至數者，如鼓應桴，罔或有忒。其或因氣滯，或血凝，或痰停，或食壅，或外因六氣，或內因七情，皆能阻遏運行之機，故雖當往來急數之時，忽見一止耳。如止數漸稀，則爲漸瘥，止數漸增，則爲劇。或不復其數，羈留凝塞眞元，虛痿兩症分吉凶。僞《訣》但言幷居寸口，已非促脈之義，且不言時止，尤瞶瞶矣。

《醫宗會要·結脈》 結脈緩而時一止，獨陰偏盛欲無陽，浮爲氣滯沉爲積，汗下消通要主張。〔相類見代脈〕。〔主病〕：結脈皆因氣血凝，老痰積滯濕沉淪，內生積聚外癰腫，瘕疝爲殃盡屬陰。

體象：結爲凝結，緩時一止，徐行而怠，頗得其旨。

主病：結屬陰寒，亦因凝積。左寸心寒，疼痛可決。右寸肺虛，氣塞凝結。左關結見，疝瘕必現。右關結形，痰滯食停。左尺之結，病爲痿躄。右尺結形，病屬寒陰。

結爲不散，時見遲中一止也，徐行而怠，偶羈一步，可爲傳神。大凡熱則流行，寒則停滯，夫陰寒中且挾凝結，喻如隆冬嚴肅，流水冰堅，少火衰，中氣虛，失乾健之運，則氣血痰食互相糾纏，運行之機緘不利，故脈應之而結也。越人云：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浮結者外有痛積，伏結者內有積聚，故知結而有力爲積聚，結而無力眞氣衰弱，皆違運化之常，宜泄通補助。仲景云：累累如循長竿曰陰結，譊譊如車蓋曰陽結。叔和云：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曰結，主死。夫三者雖同名結，而義實兩別。浮分得之爲陽結，沉分得之爲陰結，止數頻多，參伍不調，爲不治之症，結之主證亦未可一端盡也。僞《訣》云：或來或去，聚而卻還，律以緩時一止之義，幾同寤語矣。

《醫宗會要·代脈》 動而中止不能還，至數曾無多少參，痛甚老人猶或可，其餘多恐壽相干。〔相類〕：數而時止名爲促，緩止須將結脈呼，止不能回方是代，如借代之代也。促結皆無定數，或二、三至一止，或五六、七八至一止，若代則剋定幾至一止，雖數百息，仍每如其數之止也。結寒促熱代多殂。〔主病〕：代怕因于臟氣虧，三因實證可調之，七情暴急風顛撲，女子胎懷三月時。此不爲病也。

體象：代爲禪代，止有常數，不能自還，動亦良久。

主病：代主臟衰，危惡之候。脾土敗壞，吐利爲咎。中寒不食，腹疼難救。兩動一止，三四日死。四動一止，六七日死。次第推求，不失經旨。

代者禪代之義，如四時禪代，不愆其期也。結、促之止，止無常數，代脈之止，止有常數。結、促之止，一止即來，代脈之止，良久方至。《內經》以代脈一見爲臟氣衰微，脾氣脫絕之診，惟傷寒心悸，懷胎三月，或七情太過，或跌打重傷，及風家病症，俱不忌代脈，不可斷其必死。滑伯仁曰：無病而羸瘦脈代者危候，有病而氣血乍阻，只爲病脈，此爲暴病者言。若久病得代而回春者，萬不得一也。經曰：代則氣衰。又曰：代散者死。夫代見而脾土衰，散見而腎水絕，二脈交見，雖神聖亦望而卻走矣。大抵脈來一息五至，則肺、心、脾、肝、腎五臟之氣皆足，故五十動而不一止者，合大衍之數，謂之平脈，反此則止乃見焉。腎氣不能至，則四十動一止。肝氣不至，則三十動一止。脾不至，則二十動。心不至，則十動。肺不至，則四五動一止。戴同父云：三部九候，每候必滿五十動，出自《難經》，而僞《訣》五臟歌中，皆以四十五動爲準，乖于經旨。惟又云：四十一止，一臟絕，卻後四年多歿命，似乎越理，豈有一臟既絕，尚活四年之理哉，然亦恆有應者。

歷考《內經》，而知代脈之義，別自有說，如《宣明五氣篇》曰脾脈代，《邪氣臟府病形篇》云黃者，其脈代。皆言臟氣之常候，非謂代爲止也。《平人氣象論》曰：長夏胃微軟弱曰平，但代無胃曰死者，蓋言無胃氣而死，亦非以代

爲止也。如云五十動而不一代者，是乃至數之代也。若脈平匀而忽強忽弱者，乃形體之代，即《平人氣象》所論所言者是也。若脾旺四季，而隨時更代者，乃氣候之代，即《宣明五氣》等篇所云者是也。脈無定候，更變不常，則均謂之代，各因其變，而察其情，庶足以窮其妙耳。

《醫宗會要・革脈》 革脈形如按鼓皮，芤弦合見實中虛。芤弦二者即革。芤空知是元虛歉，弦象分明未有餘。氣壅心疼革在寸，疝瘕食礙革居關，女人半產兼崩漏，男子遺俱尺內參。

體象：革大弦急，浮取即得，按之乃空，渾如鼓革。

主病：革主表寒，亦屬中虛。左寸之革，心痛血虛。右寸之革，金衰氣壅。左關遇革，木宮病重。右關遇革，土虛病得。兩尺診革，精空恐殂。女人得革，半產漏憂。

革者皮之象，表則有餘，而內則不足也。丹溪曰：如按鼓皮，外絣急而內則空虛，故浮之弦大，沉之豁然中空，惟表有邪，故弦急見焉，惟虧營血，故空虛顯焉。仲景曰：革脈弦而芤，弦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男子亡精失血，女人半產漏下。叔和云：三部脈革，久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李時珍謂此爲芤弦二脈相合，故均主失血之候。諸脈家以爲即牢脈，故或有革無牢，或有牢無革，不知革浮而牢沉，革虛而牢實，形與證皆異也。《甲乙經》渾渾革至如涌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謂脈來渾濁革變，急如泉涌，出而不返。夫曰涌泉，則浮取之，不止于弦大，而且數且搏且滑矣，曰弦絕則重按之不止于豁然，而且絕無根蒂矣，故曰死也。王貺以爲溢脈則必自寸貫魚際，直衝而上，如水之沸而盈溢也，與革脈奚涉乎。

《醫宗會要・牢脈》 弦長實大脈牢堅，牢脈常居沉伏間，革脈芤弦浮處見，革虛牢實要分看。〔主病〕：寒積牢堅濁有餘，伏梁心病痞脾居，息賁肺積奔豚腎，肥氣肝家按部推。牢脈原因積已堅，癥瘕癩疝賴除芟。若成血敗陰精歉，又忌芟除養且難。

體象：牢在沉分，大而弦實，浮中二候，了不可得。

主病：牢不堅積，積在內堂，兩寸之牢，息奔伏梁。左關見牢，肝家血積。右關見牢，脾寒痞癖。左尺牢形，則爲奔豚。牢見右尺，疝瘕痃癖。

牢有堅牢固實，深居在內二義，故樹木以根深爲牢，蓋深入于下者也，監獄以禁囚爲牢，亦深藏也。仲景曰：寒則牢固，又有堅固之義也。沈氏曰：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牢脈所□之症在沉分，故悉屬陰寒，其形弦實，故皆堅積。夫失血亡精者，內虛當得革脈，若反得牢脈，是與症反，可卜死期矣。僞《訣》云：尋之則無，按之則有，但依稀仿佛，卻不言實大弦長之象，是沉脈而非牢脈矣。又曰：脈入皮膚辨息難，更以牢爲死亡之脈，其不謬哉。叔和云：牢脈似沉似伏，實大而微長弦，可謂明盡其狀。然伏脈雖重按之亦不可見，必推筋至骨，乃見其形。今牢脈既實大弦長，纔重按之便滿指有力矣，又何以謂之似伏乎？脈之義幽而難明，非字字推敲，展輾審辨，能無遺後學之疑與。

《醫宗會要・散脈》 散似楊花散漫飛，去來無定至難齊，產爲生兆胎爲墮，久病逢之不可醫。〔相類〕：散脈飄飄散漫然，濡來浮細水中綿，浮而遲大爲虛脈，芤則中空有兩邊。〔主病〕：左寸怔忡右寸汗，溢飲左關應軟散，右關軟散腳生炎，散居兩尺魂應斷。

體象：散脈浮亂，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則絕矣。

主病：散爲本傷，見者多凶。兩寸見散，泄汗怔忡。左關見散，當有溢飲。右關見散，脹滿蠱病。左尺見散，北方水竭。右尺見散，陽消命絕。

散有二義，自有漸無也，散亂不整也。浮候之儼然大有，中候頓覺減其十之七八，沉候之尤杳然不見，漸重漸無，漸輕漸有，明此八字，而散之義，得散之形著矣。叔和云：散脈大而散，有表無裏。崔氏云：渙漫不收。柳氏云：無統紀，無拘束，至數不齊，或來多去少，或去多來少，如楊花散漫，皆輕飄而無根之說也。其言至數不齊，多少不一，則散亂不整之象也。戴同父云。心脈浮大而散，肺脈澀短而散，皆平脈也。心脈耎散爲怔忡，肺脈耎散爲汗出，肝脈耎散爲溢飲，脾脈耎散爲胕腫，皆病脈也。腎脈耎散，諸病脈散見皆死脈也，古人以見散爲必死，蓋散爲腎敗之徵，爲脾絕之候也。腎脈本沉而按之不見，是先天資始之根絕，脾脈主信而散歇不至，是後天資生之根絕，故二脈獨見，均爲危候，二脈交見，尤必死之符。

《醫宗會要・芤脈》 芤形浮大軟如葱，按之旁有中心空，火犯陽經血上溢，熱侵陰絡下流紅。〔相類〕：中空旁實乃爲芤，浮大而遲虛脈呼，芤更帶弦名曰革，芤之異革表無餘。寸芤空血病於胸，關內芤時腸胃空，尺部見芤崩漏過，諸痙芤不與虛同。

體象：芤乃草名，絕類慈葱，上下旁有，其中獨空。

主病：芤脈中空，故主失血。左寸呈芤，心血喪失。右寸呈芤，相傳陰歉。芤見兩關，血敗脾肝。左尺如芤，則爲便紅。右尺芤空，精漏火烘。

芤爲兩邊俱有，中央獨空之象，芤乃草名，其狀與葱無異。假令以指候葱，浮候之着上面之葱皮，中候之正當葱之空，沉候之又着下面之葱皮，以是審察，則芤脈昭然於心矣。劉三點云：指下成窟，有邊無中。叔和云：芤脈浮大而耎，按之中央空，兩邊實。戴同父云：營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中空，脫血之象也。僞《訣》云：兩頭有，中間無，以頭字易邊字，未明中候獨空之旨，則是上下之脈，劃然中斷，而成陰絕陽絕之診矣。又云：寸芤積血在胸中，關裏逢芤腸胃癰，是以芤爲蓄血積聚之實脈，非失血虛家之空脈。李時珍芤主淋瀝，氣入小腸，則溲癟清邪入營亂血，實而不虛之類可推訖之。叔和三部脈芤，久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而暴失血者脈多芤，故言卒病死，亦不能無疵也。劉肖齋所引諸家論芤脈者，多出附會，不可盡信。

《醫宗會要·伏脈》 伏脈推筋着骨尋，指間纔動隱然深。冬寒欲汗陽將解，厥逆臍疼病屬陰。〔主病〕：伏爲霍亂吐頻頻，腹痛多緣宿食停。積飲老痰溫火閉，皆能爲伏費沉吟。食鬱身中雙寸伏，欲吐不吐常兀兀。當關腹內痛沉沉，尺部疝疼還痛腹。

體象：伏爲隱伏，更下於沉，推筋着骨，始得其形。

主病：伏脈爲陰，受病人深。左寸血鬱，右寸氣凝。左關值伏，肝血在腹。右關值伏，寒凝水穀。左尺伏見，疝瘕可驗。右尺伏藏，少火消亡。

伏爲隱伏不見之象，浮中一候，絕無影響，雖至沉候亦不見，必推筋至骨，方始得耳，故主病多在沉陰之分，隱深之處，非輕淺之劑所能發其奸。《傷寒論》一手爲單伏，兩手曰雙伏，非陽症見陰脈之例。火邪內鬱，不得發熱，乃陽極似陰，故脈伏者必得大汗、大下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必先六合陰晦，鬱蒸暢後，庶物咸蘇也。又有陰症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復外感寒，陰氣壯盛，陽氣衰微，四肢厥逆，六脈沉伏，投姜附，灸關元，陽乃復回，脈乃復出也。若太谿（谿）衝陽皆無脈者，必死無疑。劉玄賓云：伏脈不可發汗，爲其非表脈，當有宜下之症，及將自汗之瘧也，乃僞《訣》云徐徐發汗，而潔古欲進附子細辛麻黃湯，皆非伏脈所宜。僞《訣》論形象則妄曰尋之似有，定息全無，是中候見形，於伏之名義何關乎。

《醫宗會要·疾脈》 一息七至名爲疾，又名極脈號離經，火炎陽極陰精絕，旦夕相逢欲去生。

體象：疾爲急疾，數之至極，七至八至，脈流薄疾。

主病：疾爲陽極，陰氣欲竭，脈號離經，虛魂將絕。漸進漸疾，旦夕殞滅。左寸居疾，弗戢自焚。右寸居疾，金被火乘。左關疾矣，肝陰已絕。右關疾矣，脾陰消竭。左尺疾兮，涸轍難濡。右尺疾兮，赫曦過之。

按六至以上脈有兩稱，或名曰疾，或名曰極，總是急速之形，數之甚者也，是惟溫病，或寒化熱極，方見此脈，非他疾所恆有也。若勞瘵虛憊見之，則陰髓下竭，陽光上亢，有日無月，可決短期矣。陰陽易病者，脈常七八至號爲離經，是已登鬼錄者也。至於孕婦將產，亦得離經之脈，此又非以七至八至得名。如昨浮今沉，昨大今小，昨遲今數，昨滑今澀，但離於平素經常之脈，即名爲離經矣。大都一息四至，則一晝一夜，約一萬三千五百息，通計之當五十周於身，而脈行八百一十丈，此人身經脈流行之常度也。若一呼一吸各四至，則一日一夜周於身者，當一百營，而脈遂行一千六百餘丈矣。必至喘促聲嘶，僅呼吸於胸中數寸之間，而不能達於根蒂，眞陰極於下，孤陽亢於上，而氣之短已極矣。夫人之生死由於氣，氣之聚散由乎血，凡殘喘之尚延者，祇憑此一綫之氣未絕耳。一息八至之候，則氣已欲脫，而猶冀以草木生之，何怪乎不相及也。

《平辨脈法歌括·辨脈法》 陽脈浮大，滑動與數。陰脈沉澀，弦微幷弱。陰見陽生，陽見陰惡。緩止曰結，數止曰促，結則陰盛，促則陽勃。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其名曰代，病必難痊。動脈之源，陰陽搏擊，陽動汗出，陰動發熱，形冷惡寒，三焦傷賊。動脈之狀，頗似數脈，見於關上，頭尾俱滅，形如豆大，動搖厥厥。脈浮而緊，狀如弓弦，按之不移，是名曰弦。弦而大者，減與芤脈。弦減爲寒，芤則虛厄，寒虛相搏，此名爲革，婦人得此，半產漏下，男子得此，失精亡血。脈有弦緊，浮滑沉澀，此六脈者，名曰殘賊。陰陽俱緊，中邪可怕，清邪中上，濁邪中下。陽中於邪，頭強頸攣，發熱頭痛，腰痛脛酸。陰中於邪，必主內慄，表氣微虛，裏氣微急，便溺妄出，足膝冷逆。三焦相溷，內外不通。上焦拂鬱，口爛斷蟲。中焦不治，胃氣上衝，脾氣不轉，營衛不通。衛氣前通，小便黃赤，熱氣所過，癰膿可必。營氣通者，嚏嗢咽塞，寒爲熱擁，自下凝血，陰陽俱厥，脾氣孤弱，五液注下。下焦不闔，清便下重，便難且數，臍築淋痛，命難全活。清濁混淆，愼勿妄治。七日微熱，邪退可俟。大

發熱者，邪氣猶至。惡寒欲嘔，腹痛欲利。至於吐利，緊去人安。若脈轉遲，能食自痊。脈浮而大，浮虛大實，在寸爲格，關候在尺，關則不通，格則吐逆。脈浮而滑，浮陽滑實，陽實相搏，其脈數疾，衛氣失度，發熱汗出，此爲不治，證屬不足。脈浮而數，風熱相搏，洒淅惡寒，表邪始作。若不發熱，有隱痛處，蓄積有膿，飲食如故。脈浮而大，風虛氣強，風氣相搏，隱疹身癢，久爲痂癩，泄風名彰。諸微亡陽，諸濡亡血，諸緊爲寒，諸弱發熱。是諸脈見，乘寒則厥，鬱冒不仁。胃虛脾澀，口急不言，外戰內慄。緊爲寒實，亦主虛冷，亡汗若吐，咳者飲冷。胃虛下利，皆令脈緊。寸微尺緊，多汗虛損，陰盛陽亡，從茲以診。病人之脈，微弱而澀，醫誤吐下，其人亡血，陽微惡寒，陰微發熱，夏欲複衣，裸欲冬月。脈微而緩，表虛裏實，微則衛疏，緩則胃實。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經，其血乃成。血多氣少，失其常經，三焦絶道，名曰血崩。脈微而澀，營衛不行，三焦無仰，體痹不仁，營氣不足，口噤身疼。衛氣既虛，惡寒欠呻。上焦不歸，噫而酢吞。中焦不歸，穀食內停。下焦不歸，遺溲失精。衛衰色黃，營衰色青。根葉枯槁，寒慄唾腥，咳逆吐沫，上焦以明。脈弱而遲，血寒氣微，血寒發熱，氣微內饑，饑不能食，中滿而虛。脈弱而緩，中焦已虛，脾氣不足，胃氣有餘，食卒不下，吞酸而噫，氣塡隔上，內傷飲食。趺陽之脈，獨取乎遲，兼和緩象，胃氣常治。浮則傷胃，數則動脾，此非本病，誤下所爲。營衛內陷，其數先微，因是而知，脾氣不治。脈反更浮，邪氣獨留，潮熱發渴，穀食難投，便硬氣噫，遲緩乃瘳。數脈不退，惡瘡可憂。趺陽浮澀，少陰如經，其病在脾，下利當行。少陰沉滑，斯爲如經。滑而數者，屎膿已成。趺陽伏澀，三焦氣塞，吐逆便閉，名曰關格。趺陽滑緊，胃實脾強，持實擊強，痛還自傷，如手把刃，坐自作瘡。趺陽沉數，實熱消穀，此爲易治。緊則病篤，大而緊者，當即下利。脈實病虛，其證難治。脈微而緊，虛寒相應。微緊相搏，短氣之證。趺陽不出，身冷膚硬，脾不上下，營衛俱病。趺陽浮芤，衛衰營傷，肌肉甲錯，體瘦羸尪。浮芤相搏，宗氣衰歇，皮肉脂髓，四屬斷絶。脈緊而浮，寒與氣共，浮爲腹滿，緊爲絞痛，浮緊相搏，寒氣內鬨，腸鳴而轉，轉即氣動，膈氣乃下，趨泄如洞。少陰脈伏，除腫而痛。趺陽脈和，少陰脈負，土能制水，大順以固。少陰之脈，弱而兼澀，弱者微煩，澀者逆厥。少陰脈伏，腎少精血，陽氣迫促，上入胸膈，宗氣反聚，心下血結，陽氣退下，陰股間熱，令身不仁，此爲尸厥，當刺期門，幷刺巨闕。辨脈之法，具於此中，熟讀玩味，其用無窮。平脈辨脈，上下二篇，始自仲景，叔和所傳，略述要領，撮成四言，神而明之，是在後賢。

《醫學見能・診法・切脈》浮脈，輕按即見，主表實，亦主裏氣內虛。

沉脈，重按乃見，主裏實，亦主裏氣內虛。

遲脈，一息三至，主虛寒，亦主在臟之病。

數脈，一息六至，主實熱，亦主眞寒假熱。

虛脈，三部無力，主諸虛，亦主素稟不足。

實脈，三部有力，主諸實，亦主素稟有餘。

大脈，應指洪闊，主病進，亦主正氣內虛。

緩脈，應指柔和，主病退，亦主胃氣有餘。

長脈，過于三指，主氣盛，亦主陽盛陰虛。

短脈，不滿三指，主氣損，亦主中有窒塞。

滑脈，往來流利，主血走，亦主痰飲爲病。

澀脈，往來艱滯，主血虛，亦主瘀血凝積。

洪脈，涌沸有力，主實熱，亦主內虛不足。

緊脈，勁急無定，主寒實，亦主身體疼痛。

細脈，窄小不粗，主冷氣，亦主血脈不足。

微脈，模糊不顯，主陽虛，亦主元氣敗絶。

芤脈，浮大中空，主亡血，亦主遺精小產。

弦脈，端直中勁，主木旺，亦主痰飲內痛。

革脈，浮極有力，主陰亡，亦主陽不入陰。

牢脈，沉極有力，主寒實，亦主內有積聚。

濡脈，浮細無力，主氣虛，亦主外受濕氣。

弱脈，沉細無力，主血虛，亦主胃氣不盛。

動脈，搖曳在關，主驚氣，亦主陰陽相搏。

伏脈，沉潛着骨，主邪閉，亦主陰寒在內。

促脈，數中時止，主熱鬱，亦主邪氣內陷。

結脈，遲中時止，主寒結，亦主氣血漸衰。

代脈，止有定候，主氣絶，亦主經隧有阻。

散脈，去來繚亂，主氣散，亦主產婦之吉。

浮沉分表裏，遲數定寒熱，虛實分盛衰，大緩辨進退，長有餘而短不足，滑流利而澀艱難，寒熱緊洪俱屬實，細微血氣總爲虛。芤中空而血亡故道，弦中勁而木乘脾經。革則陽氣外越，牢則陰邪內固。濡氣虛，弱血虛，虛各有別。動氣搏，伏氣閉，氣總乖和。結陰促陽，辨遲與數。代亡散絕，有去無來。脈法多端，此爲總索。

《醫學集成·浮沉統屬》 從肉上行者爲浮，從肉下行者爲沉。浮而無力爲濡，沉而無力爲弱。浮沉有力，中取無力，爲芤。沉極至骨爲伏，浮極內空爲革，沉極內堅爲牢，浮中沉三部有力爲實，浮中沉三部無力爲虛。浮中沉三部無力，按之且小，似有似無爲微。浮中沉三部無力，按之且大，渙漫不收，爲散。

《醫學集成·遲數統屬》 三至爲遲，六至爲數，四至爲緩，緩脈動時一止爲結，數脈動時一止爲促。結促之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爲代。

《醫學集成·滑澀統屬》 滑溜如珠爲滑，往來澀滯爲澀。狀如弓弦，按之且勁爲弦，彈搏人手爲緊。來時應指而盛，去時減力而衰爲洪。細軟如絲爲細，來去迢迢而長爲長，來去縮縮而短爲短。圓如豆粒，約約動搖不移爲動。

《醫學集成·諸脈主病》 浮爲在表，沉爲在裏。濡爲陽虛，弱爲陰虛。芤爲失血，伏爲閉鬱。革爲傷精，牢爲堅積。實爲邪實，虛爲正虛。微爲陽憊，散爲虛極。遲爲臟寒，數爲腑熱。緩爲無病，結爲寒盛。促爲熱盛，代爲氣乏。滑爲痰病，澀爲血少。弦爲水飲，緊爲寒痛。洪爲脹熱，細爲氣少。長爲氣盛，短爲氣虛，動爲痛熱。

《脈說·浮》 浮爲陽，在時爲秋，在人爲肺，浮脈浮於指下，按之不足，舉之有餘，輕按乃見於皮膚之間者是也。瘦人得浮脈，三部相得曰肌薄，肥人得之，未有不病者。浮爲表邪，有力表實，無力表虛。浮而緩曰風，浮而緊曰寒，浮而虛曰暑，浮而澀曰霧露，浮而滑曰風痰。浮數曰表熱，有瘡瘍，浮遲曰表寒，喜近衣。浮促曰表有癰疽，然以有力爲實，無力爲虛，亦必察有力爲風，必兼洪數，無力爲虛，則帶濡滯，再參外候，庶無遁情。至若內虛之證，無不兼浮。如浮芤失血，浮革亡血，浮大兼疾，勞瘵陰虛，浮緩不鼓，火衰陽虛。浮大無力，按之微細欲絕者，眞陰竭於下，孤陽浮於上也。渾渾革至，浮大有力者，久病將傾也。浮而散亂者死，浮而無根者死。是浮脈不專主乎表邪也。

按：浮脈主表，而又主裏，傷寒以尺寸俱浮爲太陽經病，但須指下有力，方屬表邪。然此云有力，亦如木浮水中，來盛去衰者是也。若浮而怠緩無力，乃血氣兩虛之候，或氣虛人患風濕，亦多見之。若來盛去盛，則爲洪脈。若浮而柔細，乃爲濡脈也，其風寒溫熱，亦可於此辨之。傷寒之脈必浮緊，風寒之脈必浮緩而兼緊，皆當盛於左部。風溫之脈，多浮緩而兼數。風熱之脈多浮數，皆盛於右部。蓋風寒傷血，風熱傷氣，左主血，右主氣也。

嘗驗表證之浮脈，浮在兩寸，裏證之浮脈，浮在關尺，此即《金匱》所云病人脈浮者在前，其病在表，浮者在後，其病在裏者是也。然而亦有風眩頭痛，痰聚胸膈而欲嘔吐者，其寸脈亦浮而兼弦滑。土衰木旺，而關浮亦多兼弦。溲便不通，而尺亦浮，皆當參之以證，不僅此也。傷寒有六脈浮遲而表熱裏寒，下利清穀，雖始病有熱，可驗太陽，其治與少陰之虛陽發露不異。又有下後仍浮，或兼促兼弦兼緊兼數之類，總由表邪未盡，乃有結胸、咽痛、脇急、頭疼之變端，詳結胸藏結及痞證，皆因下早，表邪內陷所致，究其脈變異，必有一部見浮，生死虛實之機，在關上沉細緊小之甚與不甚耳，其有寸關浮而尺遲弱者，謂之陽浮陰弱，營氣不足，血少之故也。總之脈既曰浮，氣多上升而不下降，形體亦多近薄，雖按之不似芤脈之全空，而其主病莫非上實下虛，陽強陰弱也。《金匱》曰腰痛背強不能行，必短氣而極也。夫短氣而極者，氣逼於上而不納也，陽嘘而陰不能吸，非陷下也。《難經》曰：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此前後指脈來之首尾言，乃氣鬱於中而不暢也，雖同一浮脈，其義有別，足徵診法不得拘泥指下，要當活潑胸中也。

脈之由沉而浮也，陰氣上升，從陰交陽也，陰之所以能上升，有陽氣以鼓動之也。脈之由浮而沉也，陽氣下降，從陽和陰也，陽之所以能下降，有陰氣以吸引之也。浮爲陽脈，有陰實而拒陽於外者，有陰虛而陽越於上者，陰實者寒盛於內，治宜重用溫散，或導其水，或攻其食，或行其瘀血凝痰，力開結塞，略加清肅，以助浮陽之內合者是也。陰虛者，陰力薄不能吸陽，宜溫潤，填補精血，略佐辛熱，從陰中透出和光，接納陽氣歸根者是也。夫浮爲在表者，謂於浮分察其脈之變象，即可決其病之屬於何邪，非浮脈即爲表病，僅見浮脈也。又昔人有謂浮候經，沉候藏，斯說亦不可泥。蓋脈浮而按之無根者，是藏陰盡竭，元根脫離，浮越於外，不能內濟，但游溢於經絡之中而未散

也，此非脈力之能浮，而脈氣之僅在於浮也，診得此脈，即大劑溫元固下鎮逆，猶慮其不返，而敢用表散乎。故外感慮其脈沉，沉者邪氣去經，而內攻於藏也，內傷惡其脈浮，浮者眞氣去藏而外越於經也。

《脈說・芤》 芤脈爲陽中之陰，芤是草名，狀類葱葉，故似洪，浮大無力而中空，以指重按之如無，而但動於每指之兩邊，所謂兩頭有而中央空者，此芤脈之象也。芤爲陰去陽存之脈，故主脫血，凡諸失血過多，及產後每見此脈。《脈法微旨》曰：男子見芤，壽必不永，女子見芤，胎必墮落，足徵芤爲血不統氣，有外堅內虛之義也。

按：芤脈浮大而耎，舉指三部俱有，按之則指下無，但動於每指之兩邊，若重按之，則三指指下全無，但動於食指無名指之兩頭矣。叔和《脈訣》所謂兩頭有，中間無者是也。凡稟賦薄弱者，多有此脈，即重按讓指之脈也。大病新瘥，亦嘗見之，不足怪也。設稍按之不及，中候而斷者，爲芤之甚也，爲陰虛失精，亡血盜汗，孤陽脫陰之候，新病得之，尚可扶持，久病得之，實難爲治。左寸呈芤，心血妄行。右寸見芤，肺家失血。芤在左關，肝血不藏。芤現右關，脾血不攝。左尺芤，便血溺血。右尺芤，火炎精漏。若一部脈芤而弦，或帶結促澀滯者，又爲陽氣不到，中挾陰邪，是即瘀血所結處也。然蓄血脈必見結澀，若單芤血脫陰傷，虛象也。

凡芤脈上下勻淨如一，往來不大者，可峻補精血。若雖芤中有一部有一細綫，或寸關尺有一部獨大而鼓指，或來去大小不勻者，此即虛中挾實，宜察其在氣在血，爲熱爲寒，量邪正虛實之淺深，設法攻補兼施以治之。再芤而見弦急，則爲虛寒之革脈，若芤而兼遲，又屬虛脈矣。

丹波元簡曰：按芤脈考古今諸說，大抵有三義，有謂浮大而軟，按之成兩條，中間空者，王叔和、崔嘉彥所說是也。有謂浮沉有力，中取無力者，李士材、張路玉所說是也。有謂浮而按之無力者，王士亨、張三錫所說是也。《內經》無芤脈。考諸仲景書曰：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又曰：脈浮而緊，按之反芤，此爲本虛。又曰：脈浮而芤，浮爲陽，芤爲陰。又曰：趺陽脈浮而芤，浮者衛氣衰，芤者營氣傷，此皆浮而無根之謂，而非謂他之體狀也。浮沉有而中取無者，董西園、黃韞兮嘗辨無其脈，極是矣。其按之中央空爲兩條者，即是雙弦之脈，於常患瘕聚人間見之耳。《巢元・積聚候》診得心脈沉而芤，時上下無常處，此蓋以中央空而兩邊有爲義者。《周禮・醫聖階梯》云：先君菊潭翁嘗曰，吾老醫也，從來不見芤脈，此蓋眩於諸家謬說，而不求諸古經故也。

《脈說・沉》 沉爲陰，在時爲冬，在人爲腎，沉脈舉之不足，按之有餘，重按得於肌肉之下，不是實脈之舉指逼逼，伏脈之沉於筋下者也。肥人脈多沉爲常脈，以其肉豐故也。沉爲裏病，爲疝，爲恐懼，爲腰痛。沉而實曰積，沉而虛曰少氣，沉而濡緩曰水濕，沉而弦內痛，沉而牢冷痛，沉而數曰裏熱，傷寒即傳入三陰，口乾舌燥是也，若兼身腫曰陰水。沉而遲曰裏寒，平人兩寸沉曰無陽，必艱於壽，或爲氣鬱。脈沉伏或結或弦，亦多氣滯，故曰下手脈沉，便知是氣，其或沉滑，氣兼痰飲也。右關獨沉滑，宿食不消也，然沉雖陰脈主寒，不呈數象，然亦有主熱者，辨之之法，若按久愈微者，此陽氣微弱，不能統運營氣於表，脈顯陰象而沉也，若按久不衰，乃陽鬱不能浮應衛氣於外，脈反沉也，陰陽寒熱之機，尤當細審也。沉雖裏脈，而亦主表，表蓋寒重者，陽氣不能外達，脈必先見沉緊，是沉脈不可概言裏證也。

按：沉脈重按乃見，如石沉水，必極其底，有外柔內剛之象，不是伏脈須推尋着骨，固非弱脈之沉細無力，又非牢脈之沉而弦長實大也。沉脈主裏，亦主表。寸脈沉，痰鬱水停。關沉，中寒，心下有水氣。尺沉，下焦寒，腎冷腰痛，遺濁泄痢，然亦須察有力爲熱爲實，無力爲寒爲虛，最爲扼要。傷寒以尺寸俱沉爲少陰病，故於沉脈辨別陰陽爲第一要義。如始病不發熱，不頭痛，而手足厥冷脈沉者，此直中陰經之寒證也。若發熱頭痛，煩擾不寧，至五六日，漸變手足厥冷，躁不得寐而脈沉者，此傳經之熱證也。亦有始雖陽邪，因汗下涼藥太過，而脈見沉遲，此熱去寒起之虛證也。有寸關俱浮，而尺中沉遲者，此陽證夾陰之脈也。至於沉而散，沉而絕，沉而代，沉而短，沉不鼓，久病與陽證得此，垂亡之候也。若沉而芤，沉而弱，沉而澀，沉而結，主亡血傷精，乃六極之脈，不得概以沉屬寒屬痛，而混投溫散也。更有表邪初感之際，風寒外束，經絡壅盛，脈必先見沉緊，或伏或止，當亟投以疏表之劑，則應手汗泄而解，又不得以陽證陰脈爲惑也，此沉脈不獨主裏，而又主表之一證也。

但沉因寒束於外，熱鬱於內者，沉緊而數盛有力也，治宜涼散外寒，而內熱不盛者，沉緊而不數，是寒欲內陷也，治宜溫散。無寒但氣虛下陷而沉有三，中氣衰而不能鼓動，則多見沉弱。下焦氣衰而不能熏蒸，則多見沉緊。

營氣耗竭，脈道滯而氣不利，辨脈所謂其脈沉者，營氣微也，則必兼見遲澀，甚或細數矣。脈沉者，論脈位之沉也，更有來往之沉，則昔人多未有言及者，王太僕《脈要精微論》注曰：推筋按之，尋之而下，脈沉下掣，是陰氣有餘，故頭項痛也。下掣二字，微妙可思，即經所謂來不盛，去反盛者也，亦謂之來徐去疾，來近去遠，陽主噓，陰主吸，吸力大而陽不能噓之，則脈沉，此可到指而知也。若夫今日脈浮，而可測其明日之脈必變爲沉，此何以知之，則於今日之脈，其勢下掣知之，此病機內向之兆也。

《脈說·伏》 伏爲陰脈，更深於沉，輕候中候尋之，絕然不見，極重按之，以指推筋着骨乃得，其脈形潛隱於骨間者是也，屬無陽有陰，陽氣潛伏，不得升降，閉塞三關，四肢沉重，手足時冷，爲積聚癥瘕憂思痛甚者也。伏而數曰熱厥，亢極而兼水化也。伏而遲曰寒厥，陰極而氣將絕也。凡氣鬱血結，暴痛久痛，留飲宿食，霍亂大吐大利，脈見沉伏，皆經脈阻滯，營衛不通之故也。婦人惡阻，常有伏匿之脈，溫熱病有一二部無脈者，有三四部無脈者，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故也，是伏脈之虛實寒熱不可不察也。

按：伏脈有兩義，推筋著骨，細尋方見其脈者。《難經》、《脈經》諸書所謂之伏脈，乃沉之甚者，故主積聚老痰宿食，此故病也。若尸厥霍亂，氣逆痛劇，而兩手六部脈乍不見者，眞脈伏也。然而當有尺中一兩部未伏，或兩手雖伏，而三足脈不可伏也。十二經動脈之中，頭面之脈雖伏，心腹之脈不可伏也。果否全身之脈皆伏，則亦氣悶而絕矣，此論新病也。然而伏脈與脫脈相類，又不可不察。但六部之脈脫伏，十二經動脈中，必有二三部不伏者，診其不伏之處，涌盛上爭，有踴躍之勢者，伏脈也。旋引旋收，轍亂旗靡，有反掣之意者，脫脈也。夫暴病之脈伏，治宜宣散，久病之脈脫，治宜峻補，勢同冰炭，豈可誤認哉。

夫脈已伏，診其身有脈之處，涌盛上爭者，伏也，旋引旋收者，脫也，此係指病氣已定，寸口脈氣已伏之後言之。若當病之乍起，寸口脈氣未伏將伏之際，診之指下總是旋引旋收，漸漸退縮之象，此時膻中大氣方亂，脫閉機括，本尚未定，其後有因閉而竟脫者，有本脫而生氣一綫未盡，猶可挽回者，若必欲於萬難分辨之中，而曲爲之辨，則惟以形細而弦如絲髮，梗梗有起伏者，閉之象也，形散而斷如麻子，縈縈無起伏者，脫之象也。伏脈有陰陽之辨，李瀕湖云：傷寒一手伏曰單伏，兩手伏曰雙伏，不可謂爲陽證見陰脈也，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蘇之義。又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服薑附，及灸關元，脈乃復出也。至若暴驚暴怒，脈亦忽然沉伏，少待經盡氣復，不治當自愈。吳又可《溫疫論》云：溫疫得裏證，神色不敗，言動自如，別無怪證，忽然六脈如絲，微細而軟，甚至於無，或兩手俱無，或一手先伏。察其人不應有此脈，今有此脈者，緣應下失下，內結壅閉，營氣逆於內，不能達此四末，此脈厥也。亦多有過用黃連、石膏諸寒之劑，強遏其熱，致邪愈結，脈愈不行，醫見脈微欲絕，以爲陽證得陰脈，爲不治，委而棄之，以此誤人甚衆。若更用人參生脈輩，禍不旋踵，宜承氣緩緩下之，六脈自復。

《脈說·牢》 牢爲陰中之陽，其象沉而有力，勁而不移，牢守其位，不上不下，似沉似伏，牢之位也，實大弦長，牢之體也，爲癥瘕痃癖，爲氣結，爲癰疽，爲痰實氣促。牢而數爲積熱，牢而遲爲痼冷。大抵牢脈近乎無胃氣，乃精血遺亡，而氣獨守之象，故皆指爲危脈，雖似沉似伏，似實似革，然沉脈不必兼大弦，伏脈非推筋至骨不見其形，又非實脈之滑實，革脈之按之中空也，至於牢脈，既實大而弦，纔重按之，便滿指有力，以此爲別耳。

按：牢主寒實之病，爲濕痙、拘急、寒疝、暴逆、堅積內伏，乃有是脈。左寸牢爲伏梁，右寸牢爲息奔，左尺牢爲奔豚，右尺牢爲痕疝，左關牢肝家血積，右關牢陰寒痞積。若夫失血亡精之人，則內虛而當得革脈，乃爲正象，若反得牢脈，是虛病見實脈，與證相反，可卜短期矣。

牢爲陰冷固結之象，多屬肝腎二經，然有氣分血分之辨，在血分者，爲癥瘕積聚有形之痞塊，飲食寒冷之停滯，與夫久受寒濕，侵入筋骨者也。在氣分者，即肝腎冷氣，爲疝痛，少腹引腰控睾也。其輕者爲胸腹氣結，呼吸不暢，即叔和《脈訣》所謂脈入皮膚，辨息難是也，後世斥其誤牢作死亡之脈爲謬者，不知《素問·示從容論》曰：浮而弦者，腎不足也，即革脈亡血失精之義也。又曰：沉而石者，腎氣內著也。仲景腎著湯，治腰重冷病，如帶五千錢者，即尺脈牢而長，少腹引腰痛之義也，寒濕內結，不得陽氣以升發之耳。謂其謬者，亦不思甚矣。

《脈說·遲》 遲脈爲陰，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三至，去來極慢者是也。遲脈爲病，皆因內傷生冷寒涼之物，外涉水冰陰寒之氣，或中於藏，或入

於腠理，以致氣血稽遲不行，故主陽氣虛，氣血凝滯，爲陰盛陽衰之候。觀其遲之微甚，而識寒之淺深，雖然不可泥也，遲而有力，若兼澀滯，舉按皆然者，乃熱邪壅結，隧道不利，失其常度，故脈反呈遲象，必驗之於證，如胸中飽悶，便閉溺赤，方是主熱之遲脈也。若景岳所云，傷寒初解，遺熱未清，經脈未充，胃氣未復，脈必遲滑，或見遲緩。河間云熱盛自汗，吐利過極，則氣液虛損，脈亦遲而不能數，此又營氣不足，復爲熱傷，不能運動，熱邪反爲所阻，輸轉之機，故緩慢而行遲也，然亦須參之形證爲是，遲而不流利爲澀，遲而歇止爲結，遲而浮大且緩爲虛，似是而非，尤當辨認也。

按：遲脈主裏，屬藏病，與沉脈同，但沉脈之病爲陰逆陽鬱，遲脈之病爲陰盛陽虧，其治法之攻補有間，然未可執也，當察其表裏虛實寒熱兼證，庶不致誤。如浮遲表寒，沉遲裏寒，遲澀爲血病，遲滑爲氣病，又爲寒痰。有力冷痛，無力虛寒。或主不月，或見陰疝，或血脈凝泣，或癥瘕沉痼，氣寒則不行，血寒則凝滯。遲兼滑大，風痰頑痹，遲兼細小，眞陽虧損也。或陰寒留於中，爲泄爲痛，元氣不營於表，寒慄拘攣，皆主陽虛陰盛之病，是均宜溫中者也。若夫熱邪壅結隧道而呈遲象，又未可投以溫中而助陽邪也，此寒熱虛實之不容不辨。

張石頑曰：仲景有陽明病脈遲，微惡寒，而出汗多者，爲表未解，脈遲頭眩腹滿者，不可下，有陽明病脈遲有力，汗出不惡寒，身重喘滿，潮熱便硬，手足濈然汗出者，爲邪欲解，可攻其裏。又太陽病脈浮誤下，而變遲者爲結胸，若此皆熱邪內陷之明驗也，須知遲脈雖見表證，亦屬藏氣不充，所以邪氣流連不解，詳遲爲在藏一語，可不顧慮藏氣之困乎。

丹波元簡曰：程應旄云：遲脈亦有邪聚熱結，腹滿胃實，阻住經隧而成者，又不可不知。今驗有癥瘕痃氣壅遏隧道而見遲脈者，是雜病亦不可以遲概而爲寒也。又按人身蓋一脈也，故其見於三部，雖有形之小大、浮沉不同，然至數之徐疾，必無有異，驗諸病者爲然矣，而仲景書云尺中遲，或云關上數，後世脈書，亦云寸遲爲某病，尺遲主何證之類，比比皆然，此予所未嘗親見，竊疑理之所必無也，附記以俟明者。

《脈法微旨》以寸口遲，上焦有寒，咽酸吐酸。關中遲，胃中有寒，不欲飲食，吞酸吐水。尺中遲，下焦有寒，小便多，并白濁。張景岳以傷寒初解，遺熱未清，經脈未充，胃氣未復，脈必遲滑，或見遲緩。劉守眞又以熱盛自汗，吐利過極，則氣液虛損，脈亦遲而不能數。丹波元簡以遲數不并見，皆有至理。然遲中之寒熱，何以別乎，當以有力無力辨之，如六部俱遲，以何部有力，此部即可作熱論。仲景書多有寸口趺陽遲數并見者，蓋指脈之來勢躁疾者爲數，怠緩者爲遲，非至數有多寡不齊也。至於死脈崇脈痰脈，亦有兩手遲數，大小如出兩人者，又不得以遲數并見，爲絕無之事也。

《脈說・緩》　緩脈爲陰中之陽，其義有三：若從容和緩，來去舒徐，如《脈訣》所云阿阿軟若春楊柳。此是脾家脈四季見，雍和軟順相續，輕清之象，兼四時之脈，兼五藏之脈，皆胃氣和平，爲脾家之本脈也，故平人脈緩者壽，以根深蒂固也。若脈形長大而耎，寬緩不前，浮中沉三按皆然，此爲縱緩病脈，主熱在氣分，即《靈樞・病形篇》所謂緩者多熱是也。然縱緩之脈，頗類於虛，蓋虛大之脈浮，按之浮大而空，重按之則微細欲絕，非縱緩之脈三候平等也。若至數遲慢不前，是爲遲緩，雖亦病脈，則主虛寒矣。

按：緩脈者，昔人謂如絲在經，不卷其軸，如微風輕颭柳梢，意思忻忻，難以名狀者，胃氣脈也。然必於四時脈中五藏脈中見此，方是眞胃氣。若三候平等，滑而有力者，此縱緩脈，屬氣分中有畜熱也，爲煩熱，爲口臭，爲腹滿，爲癰瘍，爲二便不利，或傷寒溫瘧初愈，而邪熱未清者，多有此脈。若緩而遲細者多虛寒，爲陽虛，爲胃寒，爲氣怯，爲疼痛，爲暈眩，爲脾弱，爲痿厥，爲飲食不化，爲鶩溏飧泄，爲精寒腎冷，爲小便頻數。

《脈法》云：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左關浮緩，肝風內鼓，右關沉緩，土弱濕侵，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眞陽衰極。然而緩脈爲病，氣虛必兼弱，血虛必兼澀，熱濕多兼洪，寒濕多兼細。至若陰虛必浮大無力而緩，陽虛必沉細無力而緩，此言之體也。若弦居土位，木剋土也，緩臨水宮，土剋水也，皆非所宜，此論緩之神也。

夫虛寒遲緩，風熱縱緩，前已釋明，而寒熱虛實之劇，近乎緩者，又不可以不辨。虛寒之敗脈，即張景岳所謂緊而無力者也。形體弦長，來去怠緩，頗似縱容不迫者，但無起伏動盪之致耳，此肝脾并至，色見目青顴黃，去死近矣。風熱時病而脈緩者，即經所謂滑而緩曰熱中是也。風溫濕溫，愈熱愈緩，以風熱爲陽邪也，愈緩則津液愈耗，若不知清熱養液，或誤認濕重而燥之利之，旋變澀疾虛散，不可爲矣。《三指禪》謂噎膈反胃，脈多見緩，可見緩爲濕熱化燥之象。昔人謂六月見緩脈，爲土剋水者死，蓋其形寬長怠緩，無流

暢之象，此津液內虛，浮陽外鼓也，頗有氣出不反之意，愼柔謂脾家濕熱下剋腎水是也。緩爲陽脈，無陰以和之，病在氣分，不在血分，故脈中不得遽指血家敗象。

《脈說·虛》 虛脈遲大而軟，按之無力，隱指豁豁然空，脈來有表無裏者也。虛爲勞瘵，爲驚悸恍惚，爲怔忡失血少氣，故主氣血兩虛，眞元虧損之候。虛脈多屬氣分，故傷暑脈虛，以熱邪傷氣也。若血虛，於虛大脈中，必顯澀弱，或弦細芤遲之象爲驗。虛脈似芤，澀、散脈，然虛脈指下浮大而耎，如循雞羽之狀，中空，重按皆弱而少力，久按仍不乏根。不似芤脈之浮大中空，重按如無，但動於兩邊。澀脈之耎弱無力。澀滯不前。散脈之散漫無根，重按久按絕不可得也。

按：虛脈者，正氣虛也，無力也，無神也，有陰有陽，數而無力爲陰虛，遲而無力爲陽虛，雖曰微、濡、遲、澀之屬，皆爲虛類，然無論二十八脈，但見指下無神，便是虛脈。《內經》曰：按之不鼓，諸陽皆然，即此謂也。

叔和以遲大而耎爲虛，每見氣虛喘乏，有虛大而數者，且血虛脈虛。仲景脈虛身熱得之傷暑。東垣氣口虛大，內傷於氣，虛大而時顯一澀，內傷於血。凡血虛非見澀弱，即弦細芤遲。蓋傷暑脈虛爲氣虛，弦細芤爲血虛，故脈芤及尺中微細者，爲虛勞亡血失精。平人脈虛微細者，善盜汗出也。愼齋有云：洪大而虛者，防作瀉，此脾家氣分之病，大則氣虛不斂之故耳。

張石頑曰：經云脈氣上虛尺虛，是謂重虛，病在中，脈虛難治。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可見病實脈虛，皆不易治。蓋虛即是毛，毛爲肺之平脈，若極虛而微如風吹之狀，極虛而數瀡瀡如羹上肥者，皆爲肺絕之兆也。惟癲疾之脈，虛爲可治者，以其神出舍空，可佐峻補。若實大爲頑痰固結，搜滌不應，所爲難耳。

古無虛實二脈專論，皆貫於諸脈之中，至叔和始有二脈專象。所謂實言脈體之厚也，虛言脈體之薄也，無論何脈，凡輕診如此，重按而體勢不減者，即謂之實，輕診如此，略按而體勢頓減者，雖不全空，亦謂之虛。雖經云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究竟仍視所見何脈，如和緩而實，豈得曰邪，弦緊而實，乃眞邪勝矣。大抵實脈多主血實，主病多在血分，虛脈亦主血虛，主病多在氣分。其形體堅厚，而勢之來去起伏不大者，血實氣虛，氣爲血累者也，痰凝血結是也。形薄而又來去不大者，氣血兩虛，氣不生血者也。夫濡、弱、芤、微、散、澀，皆虛也，洪、促、動、滑、弦、牢、長，皆實也，是諸脈中皆寓有虛實二脈之象也。

《脈說·代》 代爲陰脈，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也，但代之止歇有常數，不比促、結止而無定數也。代爲氣血衰敗之候，故死不治。然久病或無病脈代歇止有定數者，方爲死脈。若暴病脈代，歇止又無定數，是氣血乍損，不能接續之故，非死脈也。病後見脈代，乃將愈之兆。妊娠三月多有代脈，亦不足怪。又常見稟賦脈有歇止而壽至耄耋者，然皆止無定數可辨。若經言黃脈代者，乃四時更代之代，不在此例。

按：代脈者，禪代之義也，蓋人身之氣，左升而右降，藏府之氣，肝腎升而心肺降，是皆脾氣居中爲之轉旋，上下更代之樞紐也，升之氣於是終，降之氣於是始，運動之機勢，至此而有脫卸，即至此而有停頓，故脈遲緩而耎弱也。脾氣一絕，升降不續，則止歇見，故止代者，脾之眞藏也，雖然脾絕之代，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且止有定數，固非促結之歇止無定數，而復來有力，非忽強忽弱，形體之代，而又非《宣明五氣》等篇所論脾主四季，隨時氣候更易之代也，乃藏氣衰微，脾氣脫絕之候也。

更有似代非代之脈，散見經文及諸家之說者，不可不知。《內經·脈要精微論》曰：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溲及便膿血。《脈經》扁鵲脈法曰：細而沉，不瘕瘕，即泄，泄即腸澼，澼即脈代，乍至乍不至，是皆出於久病，榮血傷敗之象也。《三部九候論》曰：其代而鉤者，病在絡脈。《禁服篇》曰：代則乍痛乍止，是皆氣血凝滯之象也。周愼齋曰：雜病傷寒脈見歇止者，俱將愈之兆也，惟吐而見歇止者多難治，蓋原氣竭於下，不能上供其泛逆也，但將愈脈見歇止，乃和平脈中見歇止也，是代不專主乎死。但脈見歇止，雖有未定數，又當視其證形敗與未敗，以定吉凶，故《脈經》曰：熱病七八日脈微細，小便不利加暴，口燥舌焦乾黑脈代者死。又病瘡寒熱瘕瘕，其脈代絕者死。又老人脈陰弱陽強，脈至而代，奇月死。又瘧疾代散則死。又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虛者腎虛也，脈代絕時不至腎虛者，命門火敗也。此皆死脈，而以別見敗證敗象爲論，不必止有定數者也。至若妊娠脈代，從未診過，惟診見滑疾流利中，偶有一兩至應指少力，此亦似代非代之流亞也。

《脈說·結》 結脈往來緩，時一止，復來無定數，蓋有結滯之義也，此脈皆大怒不出，鬱悶日久，氣滯不能疏通，或痰結脈絡血不流行，氣因稽滯，以

致歇至不勻也。結爲陰極陰盛，而陽不能入，故有此脈。結陽肢腫，結陰便血。三陽結謂之鬲，三陰結謂之水，一陽結謂之嗽泄，一陰結謂之不月，又爲癥結，爲外生癰疽，內生疝瘕。浮結爲寒邪滯經，沉結爲積氣在內。蓋先以氣寒則脈緩。若氣、血、食、飲、痰五者，有一留滯於其間，則脈因之而爲結，漸加即死，漸退即生。然結而有力者，方爲積聚，結而無力者，是眞氣衰弱，違其運行之常耳。若二三十至內，有一至接續不上，而指下虛微者，此元氣驟脫之候也。

按：越人曰：結者脈緩，來時一止無常數，名曰結也。又曰：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以此形容結之虛實極明，大都實者有形之癥癖氣塊屬鬱滯，其脈結而有力，虛者無形之氣血漸衰，其精力不繼，斷而復續，屬勞損，其脈結而無神，而仲景有傷寒汗下不解，脈結代動悸者，有太陽病身黃脈沉結，少腹硬滿，小便不利爲無血者，一屬津衰邪結，一屬熱結膀胱，皆虛中挾邪之候，診脈當知活法，運乎一心，不獨結脈爲然也。

《脈說・數》　數脈爲陽，醫者一呼一吸，病者脈來六七至也。數爲病進，爲陰不勝陽，故脈來太過。數脈主熱，浮數表熱，沉數裏熱，有力實火，無力虛火，數實肺癰，數虛肺痿，細而數爲陰虛勞熱，數而洪實有力爲瘡瘍，數而滑實爲痰火。平人脈沉數，爲氣鬱有火。瘦人見疾數，是陰虛火盛也。然數脈亦有主寒者，若脈來浮數，大而無力，按之豁然而空，微細欲絕，此陰盛於下，逼陽於上，虛陽浮露於外，而作身熱面赤戴陽，故脈數耎大無神也。丹溪云：脈數盛大，按之澀而外有熱證名中寒，乃寒流血脈，外證熱而脈即數，亦此義也。

按：數脈者，呼吸定息，六至以上，而應指急數，不似滑脈之往來流利，動脈之厥厥動搖，疾脈之過於急疾也。數爲陽盛陰虧，熱邪流薄於經絡之象，所以脈道數盛，火性善動而躁急也。以部位測病情，則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爲相火遺濁淋癃，斯皆數之屬於熱者，按之必數而有力。

夫《脈經》首重數脈，以陰陽疑似，虛實表裏之間，最易混淆也。但數則爲熱，人皆知之，而如數之脈，人多不察，此生死關頭，不可不細心體認也。夫數按不鼓，則爲寒虛相搏之脈，數而大虛，則爲精血銷竭之脈，細疾若數，陰燥似陽之候也。沉弦細數，虛勞垂死之期也。又有快脈，即如數脈，非眞數也。若假熱之病，誤服涼劑，亦見數也。然如數之脈，按之必數而無力，但世醫診得脈息急疾，竟不知新病久病，有力無力，鼓與不鼓之異，一概混投苦寒，遽絕胃氣，安得不速人於死乎。考之經義，《玉機眞藏論》言冬脈曰：其氣來如彈石者，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爲不及，病在中。釋云：來如彈石者，其至堅強，營之太過也。去如數者，動止疾促，營之不及也。蓋數本屬熱，而此眞陰虧損之脈，亦必急數，然愈數則愈虛，愈虛則愈數，而非陽強實熱之數，故不曰數而曰如數，則軒岐辨析之意深矣，奈世醫不讀《內經》何。

何西池曰：虛熱者，脈必虛數無力固矣。然有過服涼劑，寒熱搏擊，或肝邪剋土，脈反弦大有力者，投以溫補之劑，則數者靜，弦者緩，大者斂矣，此最當知。又有虛寒而逼火浮越者，眞陽欲脫者，脈皆數甚，亦強大而不虛，皆當以證參之勿誤也。張石頑曰：傷寒以煩躁脈數者爲傳，脈靜者爲不傳，有火無火之分也，經盡欲解而脈浮數，按之不芤，其人不虛不戰汗出而解，則知數而按之芤者，皆爲虛矣。又《陽明例》云：病人脈數，數則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以發汗令陽氣微，膈內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吐也。又胃反而寸口脈微數者，爲胸中冷。又脈陽緊陰數爲欲吐，陽浮陰數亦吐。胃反脈數，中氣大虛，而見假數之象也。凡乍病脈數，而按之緩者，爲邪退。久病脈數，陰虛之象。瘦人脈數，多火陰虛。形充肥澤之人脈數，爲痰澀鬱滯，經絡不暢而蘊熱，未可責之於陰也。至於數則心煩，又曰滑數心下結熱，皆包絡火旺而乘君主之位耳。若乍疏乍數，不問何病，皆不治也。

林愼菴曰：數脈屬陽，陽宜平而不宜亢，過亢則爲害矣。六部之內，有宜見不宜見之別，宜見治之易，不宜見治之難。如始病見數，或浮數有力，是熱在表，浮之則已，沉數有力，是熱在裏，降之則愈，此治之易也。病久脈數，或浮數空耎，陽浮於上，治當溫補。沉數細澀，陰竭於下，法必滋陰，此治之難也。心病左寸見數，獨甚於他部，爲心火獨亢，瀉之易已。肺病右寸見數，而過於別部，爲火盛剋金，治之難瘳。左關數實，弦急有力，肝火蘊結，瀉之爲易。左關數虛，弦細而無力，肝陰虧竭，補陰非易。右關數實，脾胃火烈，清降易已。數虛兼澀，脾胃陰竭，養陰費力。細數之脈，忌見兩尺，左尺細數，兼之虛澀，眞陰已竭，治專壯水，遷延時日，治亦無益。右尺浮數，按之細澀，眞陽衰竭，益火之源，薪傳已盡，治亦難愈。明其易而知其難，又何難之

有哉。

《脈說·疾》 疾脈數之甚者，七至八至故曰疾，爲陽極陰竭之候。傷寒熱極，方見此脈，非他證恆有也。若勞瘵虛憊之人，亦或見之，則陰氣下竭，陽光上亢，有日無月，短期決矣。然躁疾皆爲火象，惟疾而不躁，按之稍緩，方爲熱證之正脈。亦有陰寒之極，六脈沉細而疾，灸之不溫者死。亦有熱毒入於陰分而爲陰毒者，脈必疾盛有力，不似陰寒之毒，雖疾而弦細無力也。

按：疾脈呼吸之間七八至，雖急疾而不實大，不似洪脈之既大且數，而無躁急之形也。疾脈有陰陽寒熱眞假之異，如疾而按之益堅，乃亢陽無制，眞陰垂絕之候。若疾而按之不鼓，又爲陰邪暴虐，虛陽發露之徵。溫病脈初時小，五六日後，脈來躁疾大，顴發赤者難治，謂其陰絕也。陰毒身如被杖，六脈沉細而疾，灸之不溫者死，謂其陽絕也。虛勞喘促聲嘶，脈來數疾無倫者，名曰行尸，乃眞陰竭於下，孤陽亢於上也。夫疾即數之甚者，爲熱證之正脈，然疾多兼躁，古人以躁疾幷言，其陰陽虛實之死脈，乃躁疾幷呈，而無冲和胃氣者也。

《脈說·緊》 緊爲陰中之陽，緊脈似數非數，似弦非弦，如切繩狀，一云如轉索之無常，丹溪謂如紐箄綫，譬如以二股三股糾合爲繩，必旋絞而轉，始得緊而成繩，可見緊之爲義，不獨縱有挺急，抑且橫有轉側也。緊乃熱爲寒束，致陰陽相搏，主氣盛血虛，寒熱交作之候。緊而洪曰癰疽，緊而數曰中毒，緊而細曰疝瘕，緊而實曰內脹痛，緊而浮曰傷寒，或爲咳嗽，緊而澀寒痹，緊而沉曰寒積中惡。緊爲痛爲寒，故風寒之邪搏激，伏於營衛之間，夫緊爲諸寒收引之象，若熱因寒束而煩熱拘急疼痛者，如太陽傷寒是也，然必左部浮盛，乃爲傷寒確候，右部盛堅，爲內傷飲食也。緊與遲皆主寒，遲則遲緩而難前，緊則夭矯而搏擊。須知數而流利則爲滑，數而有力則爲實，數而絞轉，似弦非弦，則爲緊脈也。

按：昔人謂緊脈如切繩索之狀，似弦而無端直挺長之象，寒主收引，故脈緊束也。暴病見之，爲腹痛身疼，寒客太陽，或主風痙痺證。急而緊者是遁尸，數而緊者主鬼擊。在尺爲陰冷腹疝，浮緊腰腳痛，沉緊臍下疼，小便難，緊澀爲耳閉。在關爲心腹沉痛，浮緊膨脹或筋疼，沉緊吐逆或脇痛，緊而實爲痃癖。若中惡浮緊，咳嗽沉緊，皆主死者，此證與脈反也。又有死證之緊脈，乃傷寒陰證絕陽，七日九日之間，若得此脈，仲景云，脈見轉索無常者，即日死。蓋緊本病脈，而非死脈，但病久強急不和，而無胃氣，故曰死。同一緊脈，以新久之異，便有死生之分，不可不察。

張石頑曰：緊爲諸寒收引之象，亦有熱因寒束，而煩熱拘急疼痛者，如太陽寒傷營證是也，然必人迎浮緊，乃爲表證之確候，若氣口盛緊，又爲內傷飲食之兆。《金匱》所謂脈緊頭痛風寒，腹中有宿食也。而少陰經中，又有病人脈陰陽俱緊，反汗出者亡陽也，此屬少陰，法當咽痛而復吐利，是爲緊反入裏之徵驗。又少陰病脈緊至七八日，下利而脈暴微，手足反溫，脈緊又去，爲欲解也，雖煩熱下利必自愈，此即緊去人安之互辭，不可下。脈證中則有脈來陰陽俱緊，惡寒發熱，則脈欲厥，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是其候也，此亦緊反入裏之互辭。因誤下而陽邪內陷，欲出不出，有此厥逆進退之象，故言欲厥。脈變而緊狀依然，非營衛雜散，乍大乍小之比，而脈法中復有寸口脈微尺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在絕不見陽之例，可見緊之所在，皆陽氣不到之處，故有是象。夫脈按之緊如弦，直上下行者痙，若伏堅者爲陰疝，總皆經脈拘急，故有此象。若脈至如轉索而強急不和，是但緊無胃氣也，豈堪尚引日乎。

張景岳曰：寒邪未解，脈息緊而無力者，無愈期也，何也？蓋緊者，邪氣也，力者，元氣也，緊而無力，則邪氣有餘，而元氣不足也。元氣不足，何以逐邪，臨此證者，必能使元陽漸充，則脈漸有力，自小而大，自虛而實，漸至洪滑，則陽氣漸達，表將解矣。若日漸無力而緊數日進，則危亡之兆也。緊脈左右彈者，即《脈經》所謂之左右無常也。蓋緊脈左右夭矯如轉索之無常，乃脈體驟束，則氣來振撼，此寒盛束於外，熱盛束於內者有之。若內外俱寒，則堅細而澀，不能左右彈也，是緊脈固多左右彈，而左右彈之脈，非皆緊脈也，不可不知。《脈經》云：脈前部左右彈者，陽蹻也，後部左右彈者，陰蹻也，中部左右彈者，帶脈也。蓋此經病即見此象。《內經》曰：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有積氣在心下支肤，名曰肝痹。《脈經》云：脈直前左右彈者，病在血脈中衄血也。脈後而左右彈者，病在筋骨中也。前後者，脈來之首尾也。左右彈者，應指動搖不定，氣結不暢故也，斯皆病脈之左右彈，而非緊脈也。《素問·大奇論》曰：脈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旁至也，微見四十日死，此死脈之左右彈，亦非緊脈也，雖然非緊脈，而其脈體卻不必耎弱，必有勁直之象，惟神理不同耳，其所以不同之形不容不辨。寒盛之緊左右彈者，形堅而

氣來踴躍也。緊脈之左右彈，脈絡滯澀不暢，氣來曲屈而達，以致左右振撼不定也，其氣似滑實非滑也。死脈之左右彈者，形直而氣來，有出無入，大小不一也。然而仍當參之形證，以辨何經之爲病，庶不致誤。

《脈說・促》 促爲陽，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止無定數，蓋有斷促之意，乃陽獨盛而陰不能和之也，爲氣怒上逆，爲胸滿煩躁，爲汗鬱作喘，爲血瘀發斑，爲狂妄，爲癰腫諸實熱之候。又曰：血、氣、痰、飲、食五者之內，或有一留滯於其間，脈因之而促，雖然，促而有力，洪實爲熱，爲邪滯經絡，促而無力，損小爲虛脫，陰陽不相接續之候，雖非惡脈，然漸退者佳，漸進者死，若緩中歇止，爲結脈矣。

按，促脈之說有二，《脈訣》云：促者速也，陽也，指下尋之極數。并居寸口，曰促。曰并居，曰上擊，乃氣爭於上，而不下之義。《素問・平人氣象論》曰：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肩背痛，斯即越人所謂上魚爲溢之甚者，此其一也。後世云數中一止，乃爲陽極亡陰，主痰壅陰經，積留胃府，或主三焦鬱火炎盛。最不宜於病後，若勢進不已，則爲可危，新病得此，元氣未敗，不必深慮。且夫促脈若漸見於虛勞垂危之頃，死期可卜，若暴作於驚惶造次之候，氣復自安。脫陰見促，終非吉兆，腫脹見促，不交之否。促脈則亦有死者矣。《脈法》云：左寸見促，心火炎炎，右寸見促，肺鳴咯咯，左關血滯，右關食滯，左尺遺精，右尺熱灼，此其二也。雖然熱盛壅遏則一也。

張石頑曰：促爲陽邪內陷之象，經云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肩背痛，觀其上擊二字，則脈來搏指，熱盛於經之義，朗然心目矣。而仲景太陽例有下之後，脈促胸滿者，有下之利遂不止而脈促者，有下之脈促不結胸者，有脈促手足厥冷者。上四條一爲表未盡，一爲并入陽明，一爲邪去欲解，一爲轉次厥陰，總以促爲陽，裏不服邪之明驗，雖證見厥逆，祇宜用灸以通陽，不宜四逆以回陽，明非虛寒之理，具見言外。所以溫熱發斑，瘀血發狂，及痰食凝滯，暴怒氣逆，皆令脈促，設中虛無凝，必無歇止之脈也。

李士材曰：促脈得之藏氣乖違，稽留凝澀，阻其運行之機，因而歇止者，十之六七也，其止爲輕。得於眞元衰憊，陽弛陰涸，失其揆度之常者，十之二三也，其止爲重。燕都王湛六以脾泄求治，神疲色瘁，診得促脈，或十四五動一止，或十七八動一止，是眞元敗絕，陰陽交窮，而促脈呈形，與稽留凝泣而見促者，大不侔矣，法在不治，一月果歿。

按：石頑所引《傷寒論》諸促脈，皆主上擊之義，非有止也。《素問・平人氣象》曰論：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肩背痛，即《脈訣》并居寸口之謂，促之甚者，上魚爲溢，乃氣爭於上而不下也。士材所言，是數而中止，乃《脈經》所云促脈來去，數時一止復來者是也，爲熱壅經隧，致脈道阻滯之義，卻又於此中體驗出氣血交虧，而呈虛數歇止之促脈，必非熱壅於經，始呈促象也。要知近世所宗《脈經》之數而歇止之促，非古醫經所謂之促，乃代脈中之一種，即後世之如代脈也，緩而中止之結脈亦然。夫諸脈中皆有寒熱虛實，明乎此，不以一脈定主一病，一病定主一脈，則於診脈之道，思過半矣。

《脈說・動》 動脈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不離其處，無往無來者是也，乃陰陽相搏，不得上下鼓擊之勢，隴然高起，此動脈之形也，爲陰陽乖戾可知。陽虛則陽動見於寸，陽動則發汗，陰虛則陰動見於尺，陰動則發熱，又爲瘡疽痛甚。若婦人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夢遺洩精，見關中有動脈如豆大圓者，此痰凝中焦也。久病人見右寸脈動搖搖如豆，是肺氣將絕之候也。大驚猝恐，左寸脈多動，非氣脫也。然動與短脈相類，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動爲陽，且數且硬且滑也。

按：數而跳突名曰動，動乃跳動之意，大驚多見此脈，蓋驚則由心入，脈管之血亂，故心氣不寧，而脈亦應之跳突也。仲景《傷寒論》云：數脈見於關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厥厥動搖者，名曰動。《脈訣》謂不往不來，不離其處者，即無頭尾也，三關指下礙沉沉，即厥厥也，此形容動脈最眞。但兩上字，其一乃後人誤添者，當是數脈見於關上下耳。若專以脈見關上，何以仲景又云陽動則汗出，明指左寸屬心，汗爲心液，右寸屬肺，肺主皮毛，故主汗出也。陰動則發熱，明指左尺見動，眞水不足，右尺見動，相火虛炎，故發熱也。且《素問》曰：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人之初受孕，精血下聚以養胎，心主血，血下聚，則心氣亂而不寧，故脈動，而心之手少陰，非隸於左寸者乎，其動脈不僅在關上，則兩上字其一乃衍文明矣。

動脈之爲病，多屬之大驚猝恐，有不因驚恐而得此脈者，亦曰驚，其爲驚也，即如睡夢中忽而驚掣之類也。其主痛，亦必如《靈樞》所謂厥痛、痹痛，非尋常金瘡、跌仆、癰腫者也。《素問・生氣通天論》曰：厥氣化薄，傳爲善畏，及爲驚駭。《陰陽別論》曰：二陽一陰發病主驚駭。《大奇論》曰：脈至如數，使人暴驚。此皆動爲驚之義，乃陰陽不和，無所見而身自驚惕者也，又所

謂如驚癎狀，時瘈瘲是矣。《大奇論》又曰：腎肝并小弦爲欲驚，此即《手脈篇》所云，乃氣怯神虛所致。《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素問·藏氣法時論》言肝膽病，皆曰虛則善恐，如人將捕之是也。至於腎爲恐，腎水凌心，則人善恐，此亦動脈所主也。陰陽無形之氣相搏，則脈動，氣與痰食諸有形之邪相搏，則脈亦動，故動脈主證，爲寒熱，爲瘈瘲，爲怔忡，爲痹，爲胃脘痛也。若《大奇論》所云，肝脈驚暴，有所驚駭，此有所見而驚，乃前大驚猝恐之驚是也。

動脈乃滑兼緊之象，多屬有餘，氣鬱不伸，有見於一部，有見於三部，指下各有如豆厥厥動搖，而無前後來去起伏之勢，然有淺深微甚之殊也。凡陽氣乍爲陰寒所伏，陽氣尚強，不受其制者，與陰寒之病，久服溫補，陽氣內復，欲透重陰者，又風寒濕熱，雜處膻中，以及氣寒血熱，陰陽易位，而相激者，脈皆見動。瘧寒欲作，沙疹欲出，傷寒、溫熱欲作戰汗者，脈於沉伏中亦見動，故主病爲濕熱成痰，爲血盛有熱，憂鬱膈噎，關格吐逆，大小便不利，及伏氣諸證。至若《脈經》所云寸口脈偏動者，從寸口至關，從關至尺，三部之位，處處動搖，各異不同，此病以仲夏得之，桃花落而死，此心火受制於寒水者也，是動脈又不必於驚恐始見也。若夫脈動，指下散斷，圓堅有形無力，此眞陽已熄，陰氣凝結，而大氣不能接續，如心脈，如循薏苡子，如麻豆擊手，按之益躁急者，心陽散歇而不返也。至如丸泥，乃肝挾寒水剋制脾陽而不復也，此皆動脈而見眞藏者也，是動脈又不得概作有餘論也。且非一動脈，凡脈皆有微甚虛實，不可不察。

《脈說·大》 大脈形如於常脈一倍，故曰大，陽也，若得病脈始大，或久病而脈暴大，此爲邪盛。經曰：大則病進是也。若平人三部皆大，往來上下自如，爲稟質之厚，亦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大，一手獨大，斯可以占病矣。

按：大脈者，應指滿大，倍於尋常也，不似長脈之但長不大，洪脈之既闊大且數也。大脈有虛實陰陽之異，經云：大則病進，是指邪實脈大而言。仲景以大則爲虛者，乃盛大少力之謂。然又有下痢脈大者爲未止，是又以積滯未盡而言，非大則爲虛之謂矣。有六脈俱大者，陰不足，陽有餘也。有偏大於左者，邪盛於經也，偏大於右者，熱盛於內也。若夫虛勞脈大，爲血盛氣虛。《金匱》云：男子平人脈大爲勞，氣有餘，便是火也。所以瘦人胸中多氣而脈大，病久氣衰而脈大，總爲陰陽離絕之候，不可不知。

《脈說·洪》 洪爲陽，在時爲夏，在人爲心，洪脈似浮而大兼有力，故舉按之，則泛泛然滿三部，狀如水之洪流，波之涌起，脈來大而鼓也，若不鼓，脈形雖闊，是大脈，非洪脈也。洪脈來盛去衰，其中微曲而起，如環如鉤，故夏脈曰鉤，即洪也。然洪之與實相似，洪浮取即得，實則沉取始有力也。洪爲大熱燔灼之候，洪而有力，實火，洪而無力，虛火，洪而急，脹滿，洪而滑，熱痰，洪而數，其人暴吐，爲中毒。凡諸失血咽痛，久嗽遺濁，盜汗等證，脈洪曰難已。傷寒汗後，脈洪曰死，形瘦脈洪大多氣者死。若浮按則洪，重按全無，或闊大者，爲陰虛，孤陽泛上，氣不歸原之候，切勿誤用涼藥，此爲有表無裏，內陰虛而外假熱也。

按：《內經》之鉤脈，即《脈經》之洪脈也。丹波元簡謂是兩脈，云洪以廣大言，鉤以來去言，雖俱屬之夏脈，不能無異。斯說未爲無見，但長夏時，天地之氣，酣滿暢遂，脈者得氣之先，故應之。《內經》以木喻也，夏木繁滋，枝葉敷布，重而下垂，故曰如鉤，以形容其來盛去衰之義。《脈經》以水喻也，長夏江河水漲，橫流如潮之長，溜溜然，故曰洪以形容其廣大涌泛之義，名雖異而實同。夫夏脈屬心，爲南方之火，萬物所以盛長也，其氣來盛去亦盛，此謂太過，病在外，其氣來不盛，去反盛，此謂不及，病在中，故曰其氣來盛去衰，反此者病也。

浮洪爲表熱，沉洪爲裏熱，皆陽盛陰虛之病。若逢盛夏，診有胃氣，乃應時之脈也。若洪兼弦澀，主痰紅火熾之證，治宜清涼。若陰虛假熱，陽虛暴證，脈雖洪大，按之應指無力，此又不得投以涼劑，致敗胃氣。更有浮沉俱見細弱，獨中候形體寬大，應指有力，此主脾陽不足，中氣不暢，胸滿腹脹之證，大抵多由濕鬱中焦，陰霾充塞，陽氣不得宣行通暢也。然中候洪脈，必隱帶一分弦意，若陰虛陽陷，內熱蘊蒸，脈中候亦見洪，則不必兼弦矣。凡人臨死，從陽散而絕者，脈必先見洪大滑盛，乃眞氣盡脫於外，不可不察。夫洪大之脈，最不宜空，以其正氣當盛也，不宜過實，以其邪氣內蓄也，空則根不堅，實則邪內痼也。

張石頑曰：仲景有服桂枝湯大汗出，大渴煩不解，脈洪爲溫病，溫病乃冬時伏氣所發，發於春者爲溫病，發於夏者爲熱病，其邪伏藏於內，而發出於表，脈多浮洪，而混混不清，每多盛於右手，若溫熱時行，脈反細小弱者，陽病陰脈也。有陽熱亢極而足冷，尺弱者，爲下虛之證，皆不可治。又屢下而熱

勢不減，洪脈如初，謂之壞病，多不可救。洪爲陽氣滿溢，陰氣垂絕之象，故譊譊如車蓋者爲陽結。動浮而洪，身汗如油爲肺絕。即雜病洪脈，皆火氣亢甚之兆，若虛勞失血，久病虛羸，泄瀉脫元，而見洪盛之脈，尤非所宜。惟昏濁下賤，脈多洪實，又不當以實熱論也。《脈經》云：夏脈洪大而散，名曰平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剋火，爲賊邪，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浮澀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凌火，爲微邪，雖病即瘥。

《脈說・散》　散脈來去不明，漫無根底，似浮而散，按之散而欲去，舉之大而無力，渙散不聚者是也，主陽虛不斂，氣血耗散，藏府衰絕之候，或病甚則亡血而氣欲去也，若產婦得之則生子，孕婦得之則墮胎。散而滑者爲妊娠，若傷寒獨見則危。咳逆上氣，見之則死。散爲元氣離散之象，故多主死也，然心脈浮大而散，肺脈短澀而散，皆平脈也。若腎脈軟散，諸病脈代散，皆死脈也。蓋腎本沉而見散，是先天腎氣將絕也，脾主信而代脈歇止有其定數，是後天脾氣將絕也，故二脈獨見，均爲危殆之候。

按：散脈舉之浮散，按之則無，不似虛脈重按雖虛，而不致散漫也。散爲將死之候，其脈形不一，或如吹毛，或如散葉，或如懸壅，或如羹上肥，或如火薪然，皆浮薄不聚，模糊之義，是皆眞散脈，見之必死。經曰：代散則死，然病後大邪去而熱退身安，泄利止而漿粥入胃，雖屬大虛，或有可生者，又不可以概論也。丹波元簡曰：常見眞元不足，肝木有餘者，其脈中央一綫緊細，而兩旁散漫，即何夢瑤所謂之秋脈，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曰虛脈者是也。夫弦而中有勁綫者其病危，散而中有勁綫者其死近。蓋散脈乃陰虛陽無所戀，與亡陰之微脈一例，見此脈者屬不治，又不可不知也。

《脈經》曰：滑而浮散攤緩風。又曰：脈沉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痕，脈直前而中散絕者，病消渴，一云浸淫痛。夫攤緩消渴，爲氣虛血耗，見散宜也。寒食成痕，及浸淫痛，爲氣血凝滯，宜見弦澀，而云中散者何也。又曰：關上脈襜襜大而尺寸細者，其人必心腹冷積，癥痕結聚，欲熱飲食，襜襜大，即散之義也。蓋痕痛日久，氣行不暢，則舊血日耗，新血不生，血氣不相榮故也，此必久病，非初病即有此象也，且既云散矣。又云沉重，云直前者何也，此所謂散者，乃氣過指下，有節節斷續之形，不能條直圓斂，《脈要精微》以耎而散與搏而長對言，正此義也。私嘗參考互證，散脈亦分虛實，實者指下雖無定形，應指卻還有力，似結澀而形體更見寬衍不聚也，即《脈經》諸條是也。虛者浮薄模糊，耎弱無力，即亡陰之徵是也。又有一種喘脈，輕按應指虛大，有來無去，重按指下即空，動於兩旁，且漫漫不似芤脈之有邊際也，此元根不固，氣散之象也。

《脈說・弦》　弦脈在時爲春，在人爲肝，其狀如弦在弓，按之不移，一云軟弱輕虛以滑，端直以長，如弦引指者是也。爲病屬肝，輕虛以滑者，寒在少陽，實滑如循長竿者病，勁急如新張弓弦者死，故弦而軟，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弦而有力，爲肝有餘，弦而無力，爲血不足。弦爲血氣收斂，或經絡間爲寒所入，故爲痛，爲瘧，爲拘急，爲痰飲，爲蓄血，爲疝，爲積，爲血虛盜汗，爲寒凝氣結，爲邪在半表半裏，寒熱往來爲勞傷罷極，虛寒虛熱，爲冷痹，爲風邪。又有偏弦、雙弦、單弦之別，偏弦者，脈欹斜也，雙弦者，如引二綫也，單弦者，止一綫也。夫弦爲陰陽不和之象，虛證誤用寒涼，兩尺脈必變弦。胃虛冷食停滯，氣口多見弦脈。凡病邪盛而見弦脈者，十常三四，正虛而見弦脈者，十常六七，是弦不可概作肝風也。

按：弦脈從肝而化，可陰可陽，弦緩，平脈也，弦臨土位，剋脈也，弦見於秋，反剋脈也。春病無弦，失主脈也。右關見弦，胃寒腹痛，若不食者，木來剋土也，多難治。弦兼洪，爲火熾。弦兼滑，爲飲痰，爲內熱。弦兼遲，爲痼冷。弦不鼓，爲藏寒，弦兼澀，秋逢爲老瘧。弦兼細數，爲陰火煎熬，精髓血液日竭，勞瘵垂亡之候也。若諸失血，見弦大爲病進，見弦小爲陰消。又有陰陽兩虧，寒熱似瘧，脈亦見弦，宜急扶眞元，誤作瘧治，必死。《脈法》云：弦居左寸，心中必痛。弦居右寸，胸及頭痛。左關弦，痰瘧癥痕。右關弦，胃氣疼痛。左尺逢弦，飲在下焦。右尺得弦，足攣疝痛。又云：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識此，亦初學察病之一端也。

弦脈在風寒外侵諸證，病之淺者，元陽未虧，雖見弦緊之象，不宜過用溫藥，轉動內熱也，其久病亡陽，下利而見弦者，爲火土兩敗，非重用桂附，不可挽回。又有弦脈寬大，細按中間更有一條勁綫，隱隱挺於指下，此或脾腎二藏有一偏竭，或藏府中有死血凝痰，陽氣不到之處，又有細緊有力，見於左手寸關之分，此爲痰藏包絡，防作顛厥。見於右手寸關之分，爲痰結胃脘，防作

噎膈，并且防胸膈急痛如刀切，及洞泄注下。蓋熱則急痛，寒則注下也，見於兩尺者，肝氣入腎，爲疝痛腰急，不能俯仰也。《脈經》曰：尺脈牢而長，少腹引腰痛是也。然亦有大便久秘，右尺沉實而弦者，又不可不知。

弦脈大要有三：有外感之弦，如風寒邪在少陽，瘧證亦由少陽樞轉是也。有痰血斂聚之弦，如筋脈拘急，腹痛脇痛，痃癖疝瘕是也。有胃氣衰敗之弦，如虛損勞瘵，飲食減少，大便秘結，肌肉削瘦是也。然而邪入少陽之外感，痰血拘斂之積聚，或在氣，或在血，或在經，或在藏，或寒或熱，總是陰陽不和，互相格拒所致，其治尚易。若夫非寒非熱，津液耗竭，脾肺不濡，不能淫精於脈，而見浮候弦勁，按之濡弱，精不化氣，氣不化精之虛勞弦脈，則其治難。

張石頑曰：弦爲六賊之首，最爲諸經作病，故傷寒壞證弦脈居多，虛勞內傷，弦常過半，總由中氣少權，土敗木賊所致。但以弦少弦多，以證胃氣之強弱，弦實弦虛，以證邪氣之虛實，浮弦沉弦，以證表裏之陰陽，寸弦尺弦，以證病氣之升沉。無論所患何證，兼見何脈，但和緩有神，不乏胃氣，咸爲可治。若弦而勁細，如循刀刃，弦而強直，如新張弓，弦如循長竿，如按橫格，此皆弦無胃氣，不可治也。又傷寒以尺寸俱弦爲少陽受病，如弦而兼浮兼細，爲少陽之本脈，弦而兼數兼緩，即有入府傳陰之兩途，若弦而兼之以沉澀微弱，得不謂之陰乎。又傷寒脈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此陽弦頭痛也。陽脈澀，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此陰弦腹痛，皆少陽部位也。凡表邪全盛之時，中有一部見弦，或兼遲兼澀，便是夾陰，急宜溫散，汗下猛劑，咸非所宜，即非時感冒，亦須體此。至於素有動氣，怔忡寒疝腳氣，種種宿病，而夾外感之邪，於浮緊數大中，委曲搜求，弦象必隱於內，多有表邪脈緊，於緊中按之，漸漸減少，縱之不甚鼓指，便當作弦脈例治，於浮中按之斂直，滑中按之搏指，沉中按之引引，澀中按之切切，皆陰邪內伏，陽氣消沉，不能調和而顯弦直之狀，良非客邪盛緊之比也，不可不察。

《脈說·革》 革脈，浮兼實大而長，微弦，按之中空如鼓皮，虛大而堅者是也。革爲陽中之陰，氣血虛寒，革易常度也。主婦人半產漏下，男子遺精及諸失血之候。若中風得之，陰虛風勁也。感濕得之，土亢而風木柔也。脈書或與牢混，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證可辨也。

按：革脈者，弦大而浮虛，如按鼓皮，內虛空而外絣急也。滑伯仁曰：革乃變革之象，雖失常度，而按之中空，未爲眞藏，故仲景厥陰例中，有下利腸鳴，脈浮革者，主以當歸四逆湯，此風行木末，擾動根株之治也。又云：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故《金匱》半產漏下，主以旋覆花湯。血室傷憊，中有瘀結未盡之治也。其男子亡失精血，云歧補以十全大補湯，此極勞傷精，塡補其空之治也。是長沙直以寒虛相搏例之，惟其寒，故柔和之氣失焉，惟其虛，故中空之象見焉，豈以革浮屬表，不顧腎氣之內憊乎。

堅實者，脈體之實，血分之象，宜在沉分。空虛者，脈體之虛，氣分之象，宜在浮分。革脈則實反在上，空反在下，其空固血虛也，其實非血實，并非氣實，乃陰寒凝結，自成形體，阻塞清道，非有形亦非無形，如滿天陰霾，雨澤不降，治之仍在氣分，設法力透重陰，使陰氣下降而內守，旋即益陽以收功。

革浮堅，牢沉實，在外感寒熱極盛之時得之，革即格陽，牢即關陰，蓋尺寸陰陽也。浮沉亦陰陽也，溢於寸與溢於浮無異也，覆於尺與覆於沉無異也。其來勢洶涌，而形體滑大者，或汗或下，猶可施治，若來勢怠緩無神，徒見形體堅搏勁急，此死陰之氣，非尋常虛寒可比，峻用溫補，猶恐未能挽回也。大抵脈中革與散之浮，牢與微之沉，皆虛實之極致，陰陽之偏絕，雖有神丹，百難救一。

《脈說·實》 實脈大而長，微強，按之隱指愊愊然，中取沉取皆有力者是也。實土也，爲病在裏。實而靜，三部相得，曰氣血有餘。實而躁，三部不相得，曰裏有邪，當下之。若一部獨實，必辨藏府而責之。實爲熱邪，爲嘔爲痛，爲痰爲鬱，爲氣塞，爲癰閉，爲閃肭，爲積聚，爲吐下，爲癥瘕，爲淋瀝，爲結核，爲伏陽在內，爲邪實，宜急下，故多主有餘之候。然脈實爲邪氣盛，非正氣充也，若泄瀉脫血，久病虛羸，而得實大之脈者，不易治也。若婦人尺中實曰有孕。

按：實脈者，浮沉皆得，大而且長，多主火熱有餘之證。然邪氣盛則實，非正氣充也。表邪實者，浮大有力，以風寒暑濕外感於經也。裏邪實者，沉實有力，因飲食七情內傷於藏也。火邪實者，洪實有力，爲諸實熱等證。寒邪實者，沉弦實而有力，爲諸痛滯等證。若久病脈見弦數滑實，乃孤陽外脫也，故書云，久病脈實者凶。又有陰虧之人，脈見關格洪弦，若實乃眞陰大虛，燎原日熾，多屬難治。蓋脈有眞假，眞者易知，假者易誤，故必問其所因，而兼察形證，庶乎不遺人夭殃，要非一實脈爲然也。

實脈言脈體之厚也，無論何脈，凡輕診如此，重按而體勢不減者，即謂之實。其脈浮沉和緩，不寒不熱，此氣血盛滿之實脈也，不得謂之病。《內經》言邪氣盛則實者，此非正氣充，乃邪熱鼓之也，雖然此實字所賅甚廣，必察之兼見之脈。凡實熱者，脈必洪，但洪脈按之或芤，實寒者脈必牢，但牢脈專主於沉，非實脈浮中沉三按平等而有力也。若夫虛寒者，細而實，即緊脈也。積聚者，弦而實，或澀而實也。若孤陽外脫而實者，即《脈經》所謂三部脈如湯沸者也，皆兼他脈，此邪盛正虛之實脈也。大抵實脈主有餘之病，必須來去有力有神，若但形體堅硬，而來往怠緩，則是純陰之死脈矣。

《脈說・小》 小脈形減於常脈一倍曰小，小陰也，病爲不足，若無病人兩手三部皆小，往來上下皆從，此稟質之清，不在病例。若一部獨小，一手獨小，曰病，在陽，爲氣不足，在陰，爲血不足。前大後小，則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短氣。乍大乍小，曰邪祟。諸部小而急，瘕疝也。小脈指下顯然，不似微脈之微弱依稀，細脈之微細如髮，弱脈之耎弱不前，短脈之首尾不及也。

按：脈之小弱，雖爲元氣不足，若小而按之不衰，久按有力，又爲實熱固結之象，乃正氣不充，不能鼓搏熱勢於外，所以隱隱略見滑熱之狀於內也。設小而證見熱邪亢盛，則爲證脈相反之兆，亦有平人六脈皆陰，或一手偏小者。若因病而脈損小，又當隨所見部分，察其偏盛而調治之。假令見於寸口，陽不足也，見於尺內，陰不足也。凡病脈見小弱，正氣雖虛，邪氣亦退，故爲向愈。設小而兼之滑實伏匿，又爲實熱內蘊之徵矣。經云：切其脈口，滑小緊以沉者，病益甚，在中。又云：溫病大熱，而脈反細小，手足逆者死。乳子病熱，脈懸小，手足溫則生，寒則死，此條與乳子中風熱互發，言脈雖實大，不至急強，脈雖懸小，四支不逆，可卜胃氣之未艾。若脈失冲和，陽竭四末，神丹奚濟。嬰兒病赤白飧泄，脈小手足寒，難已，脈小手足溫易已，腹痛脈細小而遲者，易治，堅大而急者，難治。洞泄食不化，脈微小流連者生，堅急者死。諦觀諸義，則病脈之逆從，可默悟矣，而前大後小，則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則胸滿短氣，即仲景來微去大之變辭，虛中挾實之旨也。

《脈說・弱》 弱脈極軟而沉細，怏怏不前，按之欲絕未絕，舉之即無，由精氣不足，故痿而不振也。爲陽虛恐怖，爲胃虛食少，爲精力短少，氣血虧損之候。弱爲陰脈，即陽經見之，亦屬陽氣衰微，必無實熱之理，祇宜辨析眞陽之虛，與胃氣之虛，及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耳。若陰經見之，陽氣衰極，非峻溫峻補不可。然弱之極耎而沉細，不似微脈按之欲絕，濡脈按之若無，細脈之浮沉皆細也。

按：弱陰脈，極軟而沉細，按之如欲絕指下者是也。大體與濡相類，濡細軟而浮，弱脈則細軟而沉也。又不似微脈之極細而薄，應指模糊，爲氣血兩敗之象，細脈之應指弦勁，爲陰寒凝結之象也。弱爲陽氣衰微之候，夫浮以候陽，今浮取之如無，陽氣衰微之明驗也。經言寸口脈弱而遲，虛滿不能食，寸口脈弱而緩，食卒不下，氣塡膈上，一屬胃寒，一屬脾虛，故皆主乎飲食也。《素問》以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謂久病，此言血痺虛勞，久嗽失血，新產及老人久虛者見微弱之脈吉，然必弱而和滑，方可卜胃氣之未艾，若少壯人暴病見弱脈，咸非所宜，即虛證脈弱，苟兼之以澀，即爲氣血交敗之候矣。

《脈說・細》 細脈如綫極細，三候不斷不散者是也，非若微脈似有如無，隱隱如欲散也。細脈見於秋冬則可，見於春夏則不可，見於尺則可，見於寸關則不可，見於沉分則可，見於浮分則不可，細緩則可，細數則不可。蓋秋令脈毛，若秋毫之末銳，故曰細。冬令脈石，若水凝如石，脈沉細也。其爲病，主氣血不足，冷涎泛逆，便泄腹痛，濕痹腳軟，自汗失精等證，但以浮沉寸尺，分別裁決之可也。

按：細脈細小如綫，三部平等，顯然易明，非微脈之模糊難見也。若細而冲和，是稟賦六陰常脈，不足怪者。細爲血氣兩衰之象，或傷精泄汗，或濕氣下浸，或泄利脫陰，或丹田虛冷，或胃虛腹脹，或目眩筋痿。《脈經》云。細爲血氣衰，有此證則順，否則逆。故吐衄脈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治須溫補。亦有暴受寒冷，極痛壅塞經絡，致脈沉細，不得宣達者，是細不得概言虛，而誤施溫補，固結邪氣也。又有勞怯困殆，脈見弦細而數，蓋弦主氣衰，細主血少，數主虛火煎熬，奄奄將斃，醫於此時，尙欲清之平之，良可慨矣。若沉細而遲主寒濕，治宜溫中散寒，又忌補忌汗下矣。《脈法》云：細主諸虛勞損，細居左寸，怔忡不寐，細居右寸，嘔吐氣怯，細入左關，肝陰枯竭，細入右關，胃虛脹滿，左尺見細，溲利遺精，右尺見細，下元冷憊。

細者陽氣不充之候也，兼弦緊者，多見於浮，此元陽不足，陰寒盛於內外也。寒濕在內，風冷乘外，一身盡疼，兼以下利，必見此脈。兼滑數者，多見

於沉，此熱邪內鬱，而正氣不能升舉暢達也。故傷寒時行病後，餘熱未清，胸膈不暢，即見此脈。若病正熾時，而見此脈，則邪在少陰也，三焦氣結，而升降出入之機不利也。沉細而遲，實寒內痼，浮細而數，虛陽上越。因氣寒而乍見脈細者，溫之而可復。因血痹而漸見脈細者，勞損已成，血液不生，爲虛熱所耗，而脈管縮小也。朱丹溪謂弦澀二脈，最難調治，余於細脈亦然，蓋久病脈細，未有不兼弦澀者也。若更加之以數，則氣血皆失其常矣。

張石頑曰：細爲陽氣衰弱之候，傷寒以尺寸俱沉細爲太陰，爲少陰。《內經》細脈諸條，如細則少氣，脈來細而附骨者積也，尺寒脈細，謂之後泄頭痛，脈細而緩爲中濕，種種皆陰邪之證驗。故胃虛少食，冷涎泛逆，便瀉腹痛，自汗失精，皆有細脈，但以兼浮兼沉，在尺在寸，分別而爲裁決。如平人脈來細弱，皆憂思過度，內戕眞元所致。若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及病熱脈細，神昏不能自持，皆脈不應病，法在不治。

《脈說·微》 微脈似有似無，浮軟如散，重按之欲絕，模糊難見者是也。微主久虛之病，浮微陽不足，陽微則惡寒，沉微陰不足，陰微則發熱，爲多汗，爲少氣，爲食減，爲脫瀉，爲失精諸候，所以瞥瞥如羹上肥者，仲景謂陰氣竭也，縈縈如蜘蛛絲者，仲景謂陽氣之衰也。

按：微脈似有若無，欲絕非絕，極細極薄，又無力也，按之稍有模糊之狀，不似弱脈之小弱分明，細脈之纖細有力，乃氣血兩虛之候。《脈法》云：左寸驚怯，右寸氣促，左關寒攣，右關胃冷，左尺得微，髓竭精枯，右尺見微，陽衰命絕，此按部位以察病也。夫微脈輕取之而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而如無，故曰陰氣竭，長病得之多不救，謂其正氣將絕也，卒病得之或可生，謂其邪氣不至深重也。

考諸經旨，亡陰亡陽，皆有微脈。《靈樞·終始篇》曰：少氣者，脈口人迎俱小，而不稱尺寸也，陰陽俱不足，補陽則陰竭，寫陰則陽脫，如是者可將以甘藥，不可飲以至劑。《脈經》曰：脈小者，血氣俱少。又曰：脈來細而微者，血氣俱虛。凡浮而極薄，卻非極細，應指無力而模糊者，亡陰之微，由腎陰竭，陽浮於上也，推其極則羹上肥也。沉而極薄，且又極細，似見弦勁，應指無力，不甚模糊者，亡陽之微，乃胃陽衰，陰涸於下也，推其極則蜘蛛絲也。極細極薄者，血虛也，應指無力者，氣虛也。《脈經》曰：陽微則發汗，陰微則下利。又曰：陽微則不能呼，陰微則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傷寒論》曰：脈微而惡寒者，此陰陽俱虛，不可更發汗、更吐、更下，此大法也。仲景《辨脈》曰：其脈沉者，榮氣微也，加燒針則血流不行，更發熱而躁煩也。《傷寒論·太陽篇》曰：微數之脈，慎不可灸，因火爲邪，則爲煩逆，追虛逐實，血散脈中。《脈經》曰：陰數加微，必惡寒而煩擾不得眠也，此皆久病血虛，以致脈體浮薄，而耎弱無力者也。《辨脈》曰：不戰不汗出而解者，其脈自微，此以曾經發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以內無津液，此陰陽自和，必自愈。又曰：脈微而解者，必大汗出也，此卒病經汗吐下，邪去而正亦虛者也。又曰：病人脈微而澀者，此爲醫所病也，大發其汗，又數大下之，其人亡血。又曰：傷寒吐下後，發汗虛煩，脈甚微，八九日心下痞硬，脇下痛，氣上衝咽喉，眩冒，經脈動惕者，久而成痿，此過用汗吐下，津液大傷，以致化燥化熱也，即加燒針與灸之流弊也，故曰，諸脈得數動微弱者，不可發汗，發汗則大便難，腹中乾，胃燥而煩，此皆亡陰之微也。

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脈微欲絕，身反不惡寒，其人面赤色，或腹痛，或乾嘔，或咽痛，或利止脈不出者，通脈四逆湯主之。即吐且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脈微欲絕者，四逆湯主之。傷寒六七日，脈微，手足厥逆，煩躁，灸厥陰，厥不還者死。霍亂惡寒，脈微而復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參湯主之。此皆元陽大虧，寒毒太盛而脈微，雖當發汗，下利後津液必傷，而仍以回陽爲急者也，故曰，寸口諸微亡陽，此微乃沉細之極，亡陽之微也。

統觀諸義，凡脈見此，只宜輔正，斷無攻邪，或養陰，或扶陽，總宜兼顧陰分，不可稍傷津液，故四逆本有甘草，而又有加人參之例也。少陰病脈微細，但欲寐，此微字只作沉字解。厥陰病脈微緩爲欲愈，此只是微甚之微，非微脈也，既微矣，何所復見其緩耶？雖辨脈亦有寸口脈微而緩，趺陽脈微而緊之語，蓋以微指來去不大，應指無力，非形體模糊之微也。仲景書中，此類甚多，後人都牽作微脈，大謬。大抵亡陰之微，病勢緩而挽回甚難。亡陽之微，病勢急而恢復稍易。若夫下利脈微弱爲欲愈，及前所謂汗吐下後，脈微而解者，不過脈體耎薄，應指無力，未至模糊欲絕也，仍是濡弱之甚者，見正微脈也，正微脈必如羹上肥，蜘蛛絲者也。

《脈說·濡》 濡脈極軟而浮細，如帛衣在水中，輕手乃得，不任尋按也。其浮軟與虛脈相類，但虛脈形大，而濡脈形小也。細小與弱脈相類，但弱脈

在沉分，而濡脈在浮分也。又與散脈相類，但散脈從浮大而漸至於無，濡脈從浮小而漸至於難見。從大而無者凶，從小而難見者，吉凶相半也。濡爲濕病之脈，又爲胃氣不充之象，故內傷虛勞泄瀉，食少自汗，喘乏精傷，痿弱之人，多見濡脈。若中氣脹悶，腰背痠疼，肢體倦怠，舌膩口黏，皆當作濕治，不可斷爲無根虛損之脈也。

按：濡脈形體泡鬆，虛耎少力，應指虛細，如絮浮水面，輕手乍來，重手乍去，乃氣血不充之象也，爲中濕，爲自汗，爲冷爲痹。《脈法》云：寸濡曰陽虛，關濡曰中虛，尺濡曰濕甚。若從容和緩，老人與病後及稟賦素薄者咸宜之。不似微脈之極細而薄，應指模糊，爲氣血兩敗之象也，又不似細脈之應指弦勁，爲陰寒凝結之象也。但病後經汗吐下，乍見此脈，雖曰邪退，尤屬正虛，急宜扶養，若漸見勢微形細，便非佳兆矣。

《脈說・滑》 滑爲陽中之陰，往來流利，其動替替然，如珠走盤，應指圓滑，息至若數而不促，浮中有力，而非弦緊，此滑脈之形也。爲痰壅，爲宿食，爲血畜。滑而收斂，脈形清者，曰血有餘，滑而參伍不調，脈形濁者，曰痰飲停留。浮滑風痰，沉滑食痰，滑數痰火，滑短宿食。婦人尺脈和滑爲有孕，滑而斷絕爲經閉。滑爲血實氣壅之候，多屬有餘之證，無虛寒之理。若滑而急強，擘擘如彈石，謂之腎絕。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爲大腸氣予不足，以其絕無和緩胃氣，故經予之短期。

按：滑脈滑而勻平，乃得胃氣之脈也，故經云：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云：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按之指下鼓擊有力有神，如珠圓活，替替不絕，男得此無病，女得此有胎，乃眞滑脈也，若病則多主痰飲畜血。《脈法》云：寸滑膈痰嘔吐，關滑畜血宿食，尺滑癲淋遺泄，若驟診似亦和滑，息數如常，平動不鼓，牒牒而去，稍按即無，此爲元氣將脫之絕脈也，死期不過旬日耳，不得妄事化痰消痞。又有累累如珠，自尺上趨於寸，而無起伏，即此脈也。有中氣鬱結者，亦見此脈，然按之必實而有力，便不得謂之死脈也。至於虛損多弦滑之脈，陰虛而然也，瀉利多弦滑之脈，脾腎津液受傷也，斯皆不可通以火論也。

經以緩而滑曰熱中，緩滑皆胃氣脈也，而曰熱中，此必動勢盛大而不和平也。夫滑者陽氣之盛也，其爲病本多主熱而有餘，故《脈經》曰：脈來疾者風也，滑者病食，滑躁者有熱，澀者病寒濕。《難經》謂滑者傷熱，澀者中霧露，霧露即寒濕也。滑者鬼疰，滑疾者胃熱，遲而滑者脹，辟而滑者短氣，短疾而滑酒病，浮而細滑傷飲，浮滑而疾，食不消，脾不磨。關上緊而滑者蛔動，尺中沉而滑者，寸白蟲。觀此諸說，概由濕熱，其言寒者，即《內經》陰氣有餘之義，非眞寒也。況病有表寒裏熱，有裏寒表熱，有表裏俱熱，故滑而多有兼脈也，滑自主熱，其兼脈自主寒，非滑能正主寒也。又謂滑脈始爲熱，終爲虛，所謂滑者，血熱也，所謂熱者，血虛也，津液爲熱所鼓盪，如長江大河，滾滾不盡，此熱滑之大義也。虛滑即滑不直手，是津液竭盡，脈絡空虛，氣無所繫也。《素問・大奇論》曰：脈至如丸，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是大腸氣予不足也，棗葉生而死。《脈經》曰：脈浮而滑，其人外熱風走刺有飲難治，此虛滑之大義，正氣無所歸宿，澀極之幻相也。夫有飲難治者，正氣爲痰飲格拒，不得歸根，邪風游溢經絡，一身流走刺痛，正氣將散者也。《脈經》又謂尺脈偏滑疾，面赤如醉，外熱刺痛，正此義也。《辨脈》曰：浮滑之脈，數疾發熱，汗出者不治，又溫病之壞證，其掣如電，按之即散者也。

《脈說・澀》 澀脈爲陰，似短似遲，若止若來，往來不利，蹇滯不前，如刀刮竹，如雨沾沙者是也。爲霧露，爲血枯精涸，爲盜汗不仁，爲心痛，爲血虛腹痛。女人有孕，主胎痛胎漏，無孕主敗血爲病，或主艱於嗣。又爲濕爲寒，是澀多精血枯竭虛寒之候。然又爲積痰，爲痰熱結伏，爲瘀血，爲氣結，此或因恚怒，或因憂鬱，或因厚味，或因過服補劑，或因表無汗，氣騰血沸，清化爲濁，致成老痰凝血，膠固雜揉，脈道阻塞，則脈亦呈澀象矣。豈澀脈獨主虛寒，而不細加詳察也哉。

按：澀脈往來蹇滯，不能流利圓滑者也，如刀刮竹者，竹皮澀遇節則倒退，形容澀脈往來難之意也。如雨沾沙者，沙乃不聚之物，雨雖沾之，亦細而散，形容澀脈往來散之意也。澀脈或有一止復來者，是澀不流利之止，與結、促、代之止不同，叔和《脈經》云：澀脈細而遲，往來難且散，或一止復來者是也。《脈法》云：澀爲血少，亦主傷精，寸澀心痛，或爲怔忡，關澀陰虛，因而中熱，右關土虛，左關脇脹，尺澀遺淋，血利可決，孕爲胎病，無孕血竭。《金匱》云：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澀，尺中亦微而澀，知有宿食，有發熱頭痛，而見浮澀數盛者，陽中霧露之氣也，霧傷皮腠，濕流關節，總皆脈澀，但兼浮數沉細之不同也。有傷寒陽明府實，不大便而脈澀，溫病大熱而脈澀，吐下微喘而脈澀，水腫腹大而脈澀，消癉大渴而脈澀，痰證喘滿而脈澀，病在外而脈

澀，皆脈證相反之候。平人無故脈澀，貧窘之兆，尺中蹇澀，則艱於嗣。

澀有血燥，亦有氣虛，故有虛澀，有實澀，有尺寸之澀，有浮沉之澀。自尺至寸，前進屢躓，此多由血液耗竭，經隧不利也。自沉至浮，外鼓遲難，此多由元陽衰弱，動力不暢也。又無論尺寸浮沉，來勢艱滯，但見應指有力，即由於實，應指無力，即由於虛。且脈之澀也，乃於他脈中雜以數至之來難也，非每至必澀也。須察其不澀之至，滑者痰也，數者熱也，遲者寒也，弦者鬱也，結者血之凝也，微弱者，氣之衰也，細小躁疾者，火燥而液耗也。再察其正澀之至，應指之有力無力，而虛實無不瞭然矣。若每至必澀，是脈亂而死矣。大抵澀脈屬寒者多，倘兼見數，即防胃癰、腸癰、肺癰，及惡瘡腫毒也。其元陽衰憊，應指過於無力者，與代相近，但代脈平平而來，忽然一止，無中途來往之艱滯，一專氣衰，一兼經阻也。

凡見於汗吐下後，及素善盜汗者，血虛之澀也。若《脈經》所謂澀而緊痹痛，遲澀中寒，有息痕與宿食。脈緊而澀者，血壅之澀也。緊而澀者，全似結脈，但結從來去之怠緩上見，每至皆怠緩也，澀從來去之艱澀上見，不必每至皆艱澀也。結脈病在氣分，宜溫元開鬱，澀脈病在血分，宜養液行瘀。有謂結主實，澀主虛，亦不可過泥也。

滑爲氣血有餘，澀爲氣血不足，此滑澀正義也。濕熱化痰，氣鬱血壅，此滑而兼於動者也。痰凝氣聚，實寒相搏，此澀而兼於結者也。故於滑脈中分邪正，於澀脈中分虛實。《脈經》曰：澀而緊痹痛，遲澀中寒有癥痕，浮緊且滑直者，外熱內冷，不得大小便。沉而滑爲下重，亦爲背膂痛，氣鬱血滯之義顯然，故吾常謂前人之言滑脈，多夾雜動脈在中。《平脈》曰滑者緊之浮名，《脈訣》曰滑者三關如珠動是也。言澀脈多夾雜結脈在中，杜光庭曰澀謂秋中多結脈是也。更有動久氣衰而近結，澀極氣脫而似滑，具慧眼者，自能剖析毫芒，肆應不惑。

《素問·脈要精微論》曰：澀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氣有餘也。《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曰：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澀者多血少氣，微有寒。《脈經》又以滑爲多血少氣，澀爲少血多氣。言若兩歧，理實一貫。蓋氣之力大於血，血爲其鼓動而無所留滯，故滑爲氣盛也，血滯而氣不足以行之，則血壅而見多矣，故澀爲多血少氣。猶曰：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豈眞有多氣而死，正以氣壅而不通耳，此《靈樞》之義也。血主濡之，氣主呴之，氣爲陽熱，能耗血者也，滑則津液充溢，熱勢不能耗之，故陰有餘也。澀則陰虛陽旺，衛降榮竭，血液爲壯火所灼，而不能充滿流動矣，故陽有餘也。陰有餘，故多血少氣，陽有餘，故少血多氣也，此《素問》與《脈經》之義也，二脈相反，不能幷見。《平人氣象論》尺澀脈滑，謂之多汗，此指尺之皮膚，非幷見於脈也。然《中藏經·虛實論》曰：診其左右尺中脈滑而澀者，下虛也。巢氏《腸癰候》曰：脈滑澀者，小腸癰出血者也。至於《難經》所謂熱病之脈，陰陽俱浮，浮之而滑，沉之散澀者，其爲幷見，更屬無疑。夫脈固有浮之拍拍擊手似洪滑，沉之來難不調似澀，此主氣熱血虛也，華氏所論，其殆此耶。亦有浮之來難不調，沉之漉漉似滑疾，此氣鬱於血，血分熱沸也，巢氏所論，其殆此耶。凡癰疽既出血，浮、滑、沉、澀者逆，沉、滑、浮、澀者順，但養液、清熱、和榮衛自復矣。且澀脈乃於他脈中雜以數至之來難也，若每至必澀，則脈亂死矣。故澀脈必有兼脈，其氣弱血燥而虛澀者，兼見之脈，多在軟弱一邊，其氣鬱血滯而實澀者，兼見之脈，多在洪滑一邊，方其澀時，脈氣未能暢達，一達則涌沸而上也，此二脈所以多兼見也。又二脈主病略同，而有寒熱虛實之相反，如宿食、凝痰、瘀血等證，寒則澀，熱則滑，久則澀，新則滑，虛則澀，實則滑，故趙晴初曰：滑脈多主痰，以其津液壅盛也，然有頑痰阻塞氣機，脈道不利，反見脈澀者，開通痰氣，脈澀轉滑，見之屢矣。即仲景論宿食脈亦然，或言滑數，或言緊澀，寒滯冷積則澀，蘊熱化痰則滑也。故《脈經》曰：脈緊而滑者吐逆，小弱而澀者胃反，胃反必吐逆也，而滑澀異脈者，實熱與虛寒異本也。尺脈滑而疾爲血虛，尺脈澀下血下利多汗，下血必血虛也。而滑澀異脈者，澀爲本脈，其滑而疾者，陰虛陽往，衛降營竭，所謂陰虛生內熱者也，《中藏經》以滑爲虛，此其義也。

《脈訣·長》 長爲陽脈，指下如持竿之狀，舉之有餘，長過本位者也。長而和緩爲壽徵，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女人左關獨長，多淫欲。男子兩尺修長，多春秋。若長而洪數有力爲陽旺，毒氣內蘊三焦，拂鬱熱盛。長而洪爲顛狂熱深，長而搏爲陽明熱伏，沉細而長爲積聚，若腫瘍脈長，宜消潰，或毒深難治。長脈在時主春，肝木之應也。

按：長脈不大不小，迢迢自若，溢出三指之外者是也。夫寸口之脈，由胸中行至大指端，非有斷截，本無長短可言，然脈體有現有不現，不現者按之止見動於三指之內，現者見其長出於三指之外，則長短宜分矣。但有形體之

長，有往來之長，形體之長者，有一部之長，有三部之長，往來之長者，謂來有餘韻也。長主於肝，長而和緩，即合春生之氣，而爲健旺之徵。若長而硬滿，便屬有餘之病，非陽毒癲癎，即陽明熱作矣。若夫鰥寡，思色不遂，心肝兩部洪長而溢魚際，是乃七情爲患，非外邪之脈也。若癲疝而左尺偏長，爲宿疾留經。若寒入經府，六部細長，治宜辛熱。若細長而鼓指，又須清解。靈變在人，不可拘執者也。

夫形體之長脈，弦緩相兼之謂也，稍勁即爲弦矣。緩者胃陽暢達也，緩而長者，中氣充足，水火停勻，升降流通，五藏百脈，一無凝滯虧欠，故形體圓滿，上下動靜，首尾如一，《內經》長則氣治，即此義也。然有肝陽有餘，橫滿胸膈，兩脇虛脹，頭熱目昏，神識不清，其脈弦而體不甚勁者，以其無寒也，是其形體全與長無異，惟來盛去衰，浮多沉少，且輕撫於皮毛之間，必隱然挺指，互不移也，此似長非長者一也。又有形體通長，而其勢怠緩，應指無力，全無精神，此爲肝脾幷至，虛寒之敗象也，張景岳所謂緊而無力者，此似長非長者又一也。又脈體素弱者，肝邪發時，如頭痛、胸痛、疝痛、宿食停滯等證，往往不甚勁急，如所謂長而緩者，病在下是也。又風濕淫溢，多見洪長，亦不勁急，皆病脈也，此又是長非長者，其類可推也。故形體之長，指下易見，而主病甚多，難云全吉，惟來往之長，來高去深，動勢從容寬綽者，最爲吉象，即有兼脈，病亦輕淺。總之，無病之長，其浮、中、沉一律勻柔，餘雖形體通長，而或浮或沉，必有一部按之挺然指下，無甚來去起伏之勢也。

《脈說・短》　短爲陰脈，按之不及本位，應指而迴，不能滿部，或前有後無，或前無後有，或兩頭俱無，故曰短。平人得之，總非壽徵，病脈多主不及，蓋短則氣不足以前導其血也。有邪氣拘縮，故血氣不利而短者，有過於悲哀之人，其脈多短者，於此可以占氣之病矣，爲陰中伏陽，爲三焦氣壅，爲痰食積聚，爲便難，皆屬氣道阻礙，陽氣不通，故脈短也。無力爲虛，有力爲實，若寸口脈短爲頭痛，若乍短乍長爲邪祟。短脈在時主秋，肺金之意也。

按：短指氣虛不能充滿於脈管之中，則氣來或前鼓指，而尾衰弱不能應指，故其形似斷非斷，經曰：短則氣病是也，不似小脈之三部皆小弱不振，伏脈之一部獨伏匿不前，動脈之如豆厥厥動搖也。短脈多由腎氣阨塞，不能條暢百脈，或因痰氣食積，阻礙氣道，所以脈見短澀促結之狀，亦有陽氣不充而脈短者，經謂寸口脈中手短者曰頭痛是也。仲景曰：汗多重發汗亡陽譫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千金方・論腳氣》曰：心下急，氣喘不停，或自汗數出，或乍寒乍熱，其脈促短而數，嘔吐不止者死。蓋促短而數者，驗之病者，其脈之來去如催促之短縮而數疾，此毒氣衝心，脈道窘迫之所致，乃爲死證，斯又短脈之最危險者也。夫長有來往之長，則短亦有來往之短，陽虛陰盛，則噓力微，脈沉而掣於肌肉之下，陰虛陽盛，則吸力微，脈浮而躍躍於皮膚之上，祇分動止而無甚來去之勢也。更有縈縈於中候，而上不及浮，下不及沉者，此先天稟賦不足，或氣鬱而中樞升降不暢，是皆來往之短脈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實洪實散虛洪虛散四脈辨》　《脈簡補義》論實散之脈，近於洪而不數不盛，其所以異同之故，尚未揭出。夫洪者，或陰虛陽陷，而陽盛于陰，或陰本不虛，而陽邪自盛，此偏於陽盛一邊，故其脈洪大而充實有力。實散者，或內濕菀久化燥，或風邪內擾其陰，此偏於陰虛一邊，故其脈渙散而平耎少力。《愼柔五書》又謂：虛損久病，其脈中沉之分，必見虛洪，此又氣虛血少，陰陽兩虧，而中樞不運者也。血少故不聚不堅，氣虛故起伏甚小而無力，是虛散之未甚者。虛洪見於中沉，升降無力，陽氣弱而猶未離根。虛散僅見於浮，陰不維陽，陽氣散而無根也。故治洪脈，重在泄火而兼養陰。治實散，重在養陰而兼理氣。治虛洪，補血益氣而劑取輕清。治散脈，益氣補血而劑取溫潤重濁，收攝滋填矣。此四脈者，其辨只在陰陽虛實，偏輕偏重，一微一甚之間。

《讀醫隨筆・脈法類・濡弱二脈辨》　《脈簡補義》謂濡弱二脈，止以浮沉分名，主病幷無分別，究竟非無分別也，前人未經發明耳。夫濡即耎也，形不硬也，弱無力也，氣不強也，故濡主濕邪，弱主氣虛。凡肢體困倦，肌膚胕腫，以及瘡瘍癬疥，其脈多濡。史載之所謂按如泥漿者，濕兼熱也，偏於邪實。呼吸不足，不能任勞，以及盜汗自汗，泄利注下，其脈多弱，氣衰不鼓也，偏於正虛。濕能滯氣，形耎者應指，多是無力。虛能生寒，力弱者，其形不必皆耎，故耎而不弱，必濕中熱盛，濁氣上逆也。弱而不耎，必虛中挾寒，脈爲寒急也。其耎弱幷見，而耎甚於弱者，濕邪深入肝脾，而肺胃氣鬱也。證見胸膈痞滿，肢體痿痿，弱甚於耎者，心腎眞陽內怯，而脾肺氣虛也。證見飲食不化，腹痛時泄，陰虛傷濕，脈多沉耎。氣虛傷風，脈多浮弱。風者，溫而毗於燥者也。若形耎無力，指下如死曲蟮，患風濕表證者可治，爲其氣血膩鬱停滯也。久病虛損必死，爲其氣血已朽而不靈，指下之形，乃陰濁之氣，浮溢經

絡，而僅存未散也。治濡脈者，芳香爲主，甘溫佐之。治弱脈者，甘溫爲主，芳香佐之。耎而不弱，略加苦寒。弱而不耎，再入辛溫。此大法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牢脈本義》 牢脈者，沉陰無陽之脈也，是寒濕深入肝脾。肝脾之體，其腠理爲瘀血布滿而脹大也，故其證氣呼不入，稍動即喘，兩脛無力，腰強不便，兩脇疼脹，皮膚微腫似腫，最易出汗，聲粗氣短，喉中介介不清，皆肝脾氣化，內外隔絕所致，以其本體內塞，氣無所輸也。近年迭診四人，大率是憂思抑鬱之士也。一以會試留京苦讀，冬寒從兩足深入上攻，立春之日，忽覺兩腿無力，行及數武，即汗大出，氣大喘，延至長夏，痿廢腫腫，五液注下。一以久居卑濕，經營傷神，春即時覺體倦食少，夏遂全不思食，體重面慘，腰下無汗，身冷不溫，行動即喘，肢軟腰痠，不能久坐，入冬痿廢，次春不起。一以經營勞力，又傷房室，寒濕內潰，夏患咳嗽，誤用清肺，咳極血出，入秋遂唾血沫，色赤如硃，遍身微腫似腫，行動即喘，汗出如注，膚涼不溫，醫仍作內熱，治以清泄，秋分不起。一以被劾褫職，先患遍身腫腫，氣促喘急，日夜危坐，不能正卧，醫治暫愈，仍覺聲粗氣浮，兩腿少力，秋分復發，無能爲矣。此四人者，其脈皆沉大而硬，以指極按至骨，愈見力強，衝指而起，雖盡肘臂之力以按之，不能斷也，指下或弦緊不數，或渾濁帶數，或渾濁之中，更帶滑快，指下如拖帶無數黏涎也。兩寸皆短，兩關先左強右弱，後左右皆強，或右強於左，中間亦有時忽見和緩，而未幾仍歸於牢，且或更甚於前日也，大便不硬，而艱秘不下，仲景所謂腹滿便堅，寒從下上者也。推其本原，大率是體質強壯，氣血本濁，加以濕邪深漬，原藉肝脾正氣，以噓嗡而疏發之。而乃勞以房室，抑以憂思，久之肝脾正氣內陷，不能疏發，而寒濕遂乘虛滯入肝脾之體矣，血遂凝於腠理，不得出入，而體爲之脹滿腫大矣。血凝而堅，氣結而濁，故脈爲之沉伏堅大也。何以知其爲肝脾脹大也？凡六府五藏，皆有脈以通行於身，寒濕之邪，由脈內傳於藏，藏氣分布之細絡，閉塞不得輸泄，而氣專注於大脈矣。肝脾主血，其體堅實而澀，最易凝結，故門毆跌仆，瘀血內畜之人，其脈多有沉弦而大，重按不減者。又瘧疾死者，西醫謂肝脾脹大，倍於常人。《千金翼方》第二十六卷末有瘧證不能俯仰，目如脫，項似拔，葉天士《臨證指南》亦謂瘧疾腰痛脹，爲肝病，是中醫早有此說矣。西醫謂此即瘧母，殊未是。每診久瘧敗證，脇脹腰急，其脈亦多是沉大而弦，重按不減也，且見是脈者，多死於秋，或死於春，罕見死於正冬正夏者，肝脾受剋之期，於病機尤宛然可徵者也。當微見未甚之時，急用芳香宣發之劑，疏化寒濕，舒肝醒脾，佐以苦降淡滲，使寒從下上者，仍從下出，加以行血通絡，使腠理瘀痹者，漸得開通，或可挽回一二。峻藥急服，非平疲之法所能爲力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弦脈反爲吉象說》 舊皆以弦爲百病之忌脈，今伏思之，亦有以弦爲吉者，此必其始，脈來指下累累，斷而不續，得藥後脾肺氣續，而脈形通連也。其始寸不下關，或尺不上寸，或兩頭有脈，關中不至，其後三焦氣通，而脈形挺長也。其始瀲瀲浮泛，空而無根，其後腎氣歸元，而脈形厚實也。其始沉弱無力，委靡不振，其後肝脾氣旺，而脈勢強壯也。其始渙散無邊，模糊不清，其後陰回氣聚，而脈形堅斂也。其始細數無神，起伏不明，其後陽回氣充，而脈勢暢大，能首尾齊起齊落也。此皆以弦爲敗脈之轉關，以其氣由斷而續，由屈而伸，由空而實，由散而聚，由衰而振也。其不謂之長，而謂之弦者，陰陽初復，其氣只能充於脈管之中，使脈形爲之挺亘而有力，尚未能洋溢脈管之外，使脈勢條暢溫潤而有餘也。仲景曰：傷寒吐下後，不大便五六日，循衣妄撮，譫語不識人，微喘直視，脈弦者生，澀者死。又曰：汗多重發汗，亡陽譫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又曰：痙病，脈伏堅，發汗後，其脈洽洽如蛇，暴腹脹大者欲解。愼柔曰：虛損，六脈和緩，服四君保元，熱退而脈漸弦，反作瀉下血，此陰火煎熬，血結經絡者，邪從下竅出也。有作傷風狀者，邪從上竅出也。又曰：緊數之脈，表裏俱虛，緊猶有胃氣，數則無胃氣。喻嘉言解仲景下利脹反弦，發熱身汗者自愈，謂久利邪氣深入陰分，脈當沉弱微澀，忽然而轉見弦，是少陽生發之氣，發見生機，宛然指下，此皆以弦爲吉之義也。故久病之人，其脈弦緊有力者，是眞氣內遏而有根也，此尤當於尺部占之，病勢困篤。寸關或結或陷，而尺中充長弦實起伏有力者，根本未動也，何者？眞氣不能充達於上，即當蓄積於下也。世只知尺脈忌弦，而不知尺脈不當忌弦，而忌緩忌滑也。緩者，呆軟無氣也。滑者，斷而不續也。所謂忌弦者，孤硬之謂也，非長實之謂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浮脈及宜見於閉證說》 浮泛無根之脈，氣之外越也，卻宜於閉塞不通之證。若多汗與滑泄者見之，反爲氣散氣脫而不治矣。故傷風化熱，久不得汗，熱灼津乾，肌膚悗煩，肺氣迫塞，呼吸喘促，其脈每趯趯於皮毛之間，而不見起伏，不分至數，所謂汗出不徹，陽氣怫鬱在表。又所謂正氣卻結於藏，故邪氣浮之與皮毛相得者也，以酸甘入辛散劑中，津液得

回，大氣得斂，即汗出而脈盛矣。何者？氣必一噫而後能一噓也。若夫溫熱之病，汗出不止，而浮滑數疾，是眞陰內脫也。傷寒邪深，脈微欲絕，得藥後，脈暴浮，與下利甚而脈空豁，是眞陽內脫也。困病日久，屢次反復，其脈漸見浮薄，是陰陽幷脫也。大抵此脈，久病沉困痿倦，與外感新病得汗下後，俱不宜見。其久病，間有因於燥痰，痰結便秘，氣浮而然者，所謂滑而浮散，攤緩風用清痰理氣，脈轉沉弱無慮也。若藥不應，又常汗出必死。新病，有傷寒瘧疾，斷穀數日，胃氣空虛而然者，督令進食，脈即沉靜矣，所謂漿粥入胃，則虛者活也，不能進食，與食即注下者死。蓋浮薄者津空也，津空而氣結者生，津空而氣散者死。

《讀醫隨筆・脈法類・浮脈反不宜發散說》　凡脈空大無根，按之即散，此陰虛而元氣將潰也，用酸甘之劑，斂氣歸根，脈漸堅斂而實，即爲轉關，可望生機。若斂而不實，愈硬愈空，又去生遠矣。嘗見濕溫、夾傷生冷，先妄發汗，繼過清滲，三焦氣怯，膀胱氣陷，咳而氣上衝擊，遍身大汗，大便微溏，小便短澀，舌淡白無苔，小腹脹硬如石，兩脛附腫，脈來空大，稍按即指下如窟，動於兩邊，應指即回，一息十動以上，急用酸溫，棗仁、龍骨、山萸、南燭、首烏、牛膝，入附子、木香、遠志、桃仁，化積劑中。先兩尺斂實，繼兩關堅實，舌苔漸見白厚轉黃，而諸證見瘳，此誤汗誤滲，表裏俱傷，眞陽離根，大氣外越。若專用辛熱，大汗而脫矣。若用酸溫之後，脈愈空愈硬，而應指猶能有力者，不得即委不治，又當減酸，俾得微汗。虛甚者，以甘溫佐之，其汗必先戰也。汗後，脈必轉沉弱，轉用酸溫，調之補之。大凡浮而無根之脈，俱宜兼用酸斂，其眞陽離根，脈見芤弦者，每數至一息十動以上，是元陽不安其宅也，宜以酸入辛熱劑中，其眞陰離根，虛熱游弋，脈見濈濈浮散者，宜以酸入甘溫劑中。至於溫暑，熱傷氣分，脈浮而洪數且散者，喘促汗出，宜以酸入甘寒劑中，如生脈散之類，得酸而脈斂者，正氣有權也。不斂而加數者，眞氣敗也。此皆內虛脈浮者之治法也，皆無與於表邪發散之例。

《讀醫隨筆・脈法類・數脈反不宜用清散說》　虛寒而脈數者，元氣不能安其宅，如人之皇皇無所依也，其形浮大而芤，其情勢應指即回，無充沛有餘之意。夫元氣所以不安其宅者，有風寒濕邪，從足心從腰臍上衝，直搗元穴。有因病誤服清肺利水之劑，使三焦膀胱眞氣下泄太過，發爲上喘下癃之證，是從下從裏撤其元氣之根基也。故氣浮於外，濈濈而數，宜用酸斂入辛溫劑中。若因勞倦憂思，傷其大氣，以致內陷而沉細而數者，是陽虛於表，陰又虛於裏，非如上文之陽傷於裏而越於表也，不但不宜酸斂，亦幷不宜辛溫，而宜用甘溫，如東垣補中益氣、仲景小建中之制，《內經》所謂陰陽俱竭，調以甘藥者也。故脈之浮數者，有陽傷於內，自越於外者，以酸溫斂陽。有陰盛於內，格陽於外者，以辛溫消陰。脈之沉數者，有陰虛於內，而陽內陷者，以甘潤益陰，甚者以鹹溫佐之。有陽傷於表，而自內陷者，以甘溫助陽，佐以氣之芳香者鼓舞之。此四者，皆內傷之數脈，偏屬虛寒，而無與實熱者也，其治皆宜於補，皆宜於溫，而有辛甘酸之不同。

《讀醫隨筆・脈法類・浮緩反不如弦澀說》　朱丹溪以弦澀二脈爲難治，而愼柔謂老人或久病人，六脈俱浮緩，二三年間當有大病，或死，何也？脈浮無根，乃陽氣發外，而內盡陰火也，用四君、建中服之，陽氣內收，反見虛脈，或弦或澀此正脈也，照脈用藥，脈氣待和，病愈而壽亦永矣。蓋浮緩者，直長而軟，如曲蟮之挺於指下，起伏怠緩，中途如欲止而不前者，重按即空，或分動於兩邊，而成兩綫矣。此脈，凡寒濕脫血，血竭氣散，將死之人多有之。老年無病而見此者，精華已竭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伏脈反因陽氣將伸說》　伏脈大旨，《簡摩補義》言之悉矣。陶節菴謂傷寒兩手脈乍伏者，此將欲得汗也。邪汗發之，正汗勿發之。其所以乍伏之故，尚未指出。夫欲汗而脈反乍伏者，皆因邪氣滯入血脈，正氣欲伸而血阻之，不能驟伸，以致折其方伸之銳氣，而相格如此也。或傷寒日久，陰盛陽虛，血脈凝泣，得溫補之劑，陽氣乍充，鼓入血脈，寒邪不得驟開，故相搏而氣機乍窒也。或溫病大熱，津灼血燥，得養陰之劑，津液初回，正氣鼓之，以入血脈，血燥不能驟濡，氣機不能驟利，故相迫而致閉也。亦有內傷生冷，外傷風寒，胸口結痛，呼吸喘促，得溫化之劑，脾陽乍動，冷食初化，而表邪未開，以致格拒，而氣乍窒者。亦有燥屎內結，表邪尚在，得潤降之劑，燥屎將下，正氣運於內，不及捍於表，表邪乘機內移，正氣又旋外復，以致相激，而氣乍窒者，此皆氣急欲通，而未得遽通所致。若本有汗及下利不止，而忽然無脈者，直氣散氣脫也。又有傷風日久，或先經誤汗，陰虛戴陽，津空氣結，氣搏於表，其脈浮薄，止趯趯於皮毛之間，稍按即散，得生津之劑，陽氣乍交於陰，其脈內斂，何者？凡氣必先一噫而後能一噓也，此證若不先用生津，以辛溫強汗之，脈氣不得先伏，而即出汗，即刻氣喘而脫矣。前伏

爲邪正之相搏，此伏爲陰陽之相交。其得汗，皆所謂戰汗之類。邪正相搏者，其躁擾往往甚厲。吳又可謂之狂汗，陰陽相交者，正虛邪微，但略見口噤肢厥而已。陶節菴有正汗邪汗之辨，邪汗即邪正相搏者也，故曰發之，謂助其正氣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代脈結脈反為陽氣將舒伏氣將發說》 止遏之脈，有無關敗壞者，以其氣結也。亦有見於陽氣將舒之際者，正伸而邪不肯伏，所謂龍戰於野，其血元黃也。大旨與上篇伏脈之義相近，但有脈已浮盛，仍自參伍不調，或夾一二至小弱無力，或徑停止一二至。又有過服寒降，胃陽內陷，右關獨沉，或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即仲景所謂厥脈也。其漸小之時，有小至於無，相間二三十至之久，而始復漸出者，此脈須與證相參。有陰陽格拒之證，且指下不散不斷，尺中見弦，有力有神，即是陽氣初伸未暢，進退交爭之象。若尺中散斷無力，氣脫何疑？又嘗見痘疹瘟疫，癰疽大證，伏氣將發未發，其脈每先於半月十日前，忽見結澀，疏密不一，參伍不調，此陰陽邪正已交爭於內也，亦是氣機將欲發動之兆，而吉凶未分。大抵弦細而疾者多凶，宜豫爲補氣益血。洪緩而數者少凶，宜豫爲生津活血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短脈餘義》 《脈簡補義》敘短脈詳矣，然猶有未暢也。凡脈形短縮，不能上寸者，有氣虛與氣鬱之辨。察其關之前半部緊而有力，似欲上鼓而不得者，是氣鬱也，必有實邪，察其風寒痰飲，分表裏治之。若軟散無力，無上鼓之勢者，是氣虛也，其虛又有肺、脾、腎之辨，脾肺氣虛者，關後脈平，腎氣虛者，尺中必陷，而起伏小也。至於厥厥累累，如豆如珠，亦短脈也，必形堅有力，乃爲陰陽邪正之相搏。若漉漉欲脫，快而無力，氣衰不續也，關後尺中見之，尤爲氣脫無根之兆。

《讀醫隨筆·脈法類·已死有脈復生無脈》 常有死後一日半日，氣口脈猶動者，此惟富貴人多有之，其故由於平日頤養豐厚，所謂取精多，用物宏，魂氣深固難散，或病中多服人參，攝其無根虛陽，結於胸中，不得遽散也。故少年急病，及強死之人，有半日身溫者，亦以生氣未盡也。更有死後暫復回生者，身涼無脈，神氣清明，言談娓娓，曲盡情理，反勝平日，此游魂爲變，亦惟少年屈死，及志奢未遂者有之。此皆無關於診治，而不可不知其理。

《讀醫隨筆·脈法類·伏濕衝氣脈》 濕脈皆呆軟也，挾寒兼斂，挾熱兼散。而濕之深伏血分及下焦者，大率挾寒爲多，其脈專見於沉分。若挾熱者，必連及中浮也。嘗診上感風寒，痰多肺閉，熱遏於胃，素又肝燥，上寒中熱，肝胃火衝，而肺不得宣，以致氣逼欲喘，舌苔薄黃而燥，兩邊反厚，然證甚於夜，其脈右弦左弱，中按皆弱而散，沉按皆指下有綫，長而呆軟不動，知其下焦小腸膀胱，伏有寒濕也，其氣衝喘逼，固由肝火，亦由寒濕自下，格火上迫也。《脈簡補義》謂濕據陰分，其沉分必呆板不靈者即此，法以芳香輕清宣上，苦堅鹹潤清中，辛降淡滲探下，此三焦異氣幷治之法也。若上焦無外感，即無須宣上，而下焦辛降，不妨稍從燥烈矣。若下焦濕已化熱，脈濁不清，即無須探下，而苦堅可以兼治矣。按《金匱》以桂苓味甘湯治衝氣，加乾薑、細辛，即衝氣復動。其爲腎寒而肝燥有熱可知，此宜得《內經》食而過之之義。

《讀醫隨筆·脈法類·結氣伏熱脈辨》 結氣無伏熱在內者，其脈皆沉滑也，何以別之？大抵氣脈必兼弦，以其氣實於內也。熱脈必兼洪，以其熱鼓於內也。亦有氣脈單沉弦而不滑者，不兼熱也。若熱盛，即兼洪而兼伏熱矣。熱脈單沉洪而不滑者，以無鬱也。若鬱甚，即兼弦而兼結氣矣。結氣之治，辛平宣散，不必降也。伏熱之治，苦寒清降，必兼散之。凡病日久，大率皆有伏結。三焦之氣不能專一，故丹溪治病必兼鬱法。

《讀醫隨筆·傷寒邪在陽經則脈浮在陰經則脈沉》 舊說謂傷寒邪在陽經，其脈浮，邪入陰經，其脈沉，此浮表沉裏之大義也。其實寒邪初感在表，脈多沉緊而數，不見浮也，此事景岳已曾辨之矣。邪入陰經，惟寒邪直中者，脈見沉緊。若由陽經化熱傳裏者，脈多洪盛，未有轉變沉細者，然則舊說非耶。曰：所謂陽經脈在浮者，非謂其脈之浮也，謂診者當於浮分診候其變象也。陰經脈在沉者，非謂其脈之沉也，謂診者當於沉分診候其變象也。大抵初感外邪，如屬風熱，則脈浮。然風熱之象，止見於浮，若重按則不見也。如屬風寒，則脈沉不能浮。然風寒之象，止在指力初到脈皮之上，若重按至脈底，亦不見也，且其勢有欲浮不得之意，即此可見寒邪據表，陽氣不得外達矣，此邪在陽經則脈浮之說也。邪入於裏，若屬沉寒，或寒濕從下受，直入陰經者，重按沉分，必見細緊。若係熱邪入裏，外有寒束，則必見浮緊而沉滑矣。至傷寒由陽經化熱，傳入陰經，只是邪氣內連，非邪氣內移，表邪全罷也。其脈當校病在陽經時，更覺洪實。其邪氣之變象，不止見於浮分，連沉分亦如是矣，此邪在陰經則脈沉之說也。若表邪入裏，而表分全退，只見裏證，此必內虛，而致邪氣內陷也。或熱結於胸，而爲神昏譫語，其脈必沉細而

數。或寒陷於中，而爲下利足冷，其脈必沉微欲絕，亦有沉緊而遲。邪盛正虛比之邪氣直中者，更難挽回也。內連者，是邪氣蔓延，而正氣之力不敵也。內陷者，是正氣全虛，而邪氣據其巢穴也。直中者，雖亦正氣之虛，而邪氣單刀直入，尚未蔓延四布，盤踞未牢，故可急攻，稍遲亦無及矣。又有邪盛於表，正虛於裏，如所謂尺中微，不可發汗，尺中遲，不可下者，此猶虛處無邪，正當急補其虛，助正驅邪也，稍遲邪即內陷矣，虛處有邪，便難措手。

《脈訣乳海・脈賦》　按平弦而若緊。

此節言脈有相似者，當詳明分別之，不可混淆也。平字非弦脈之平，當與下文欲識之識字相對。南方診脈謂之看脈，北方診脈謂之平脈。如《脈經・平脈早晏》，平脈虛實之類，故曰按平弦而若緊。弦者，不散也，端直而長狀若箏弦，曰弦緊者不緩也，脈來勁急，按之長，舉之若牽繩轉索之狀，弦屬少陽，爲瘧爲飲，爲寒熱，爲氣血，收斂緊屬太陽，爲寒爲痛，在人迎爲傷寒，在氣口爲傷食，不可以其同一長而直，而不分其孰爲弦，孰爲緊也。

欲識澀而似微。

澀不滑也，參伍不調，如雨沾沙，又如輕刀刮竹曰澀。澀爲氣多血少，爲傷精，爲痰阻氣機，爲中霧露。微者不顯也，脈來極細而軟，若有若無曰微，爲氣血俱虛，爲敗血不止，面色無光。然澀者，言脈道之蹇澀，而不流利也。微者，言脈道之微細，而不充滿也。二者皆難定息數，診之者須辨其孰爲澀，孰爲微。

浮芤其狀相反。

浮者，不沉也，按之不足，舉之有餘曰浮。有力爲風，無力爲虛。芤則初無定體，芤草名，其葉似葱，以脈輕手則浮而大，重則中空，故借以命名也。即先腎論芤脈，亦有不同。如本訣中指法，則曰兩頭即有，中間全無。或又謂四畔有，中間無。而《脈經》則又曰芤脈，其象兩邊似有，中間全無。仲景《傷寒論》曰：脈弦而大，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此名爲革。男子(忘)〔亡〕血失精，女子半產漏下。古人謂芤脈之不同如此。或云兩頭有，中間無。或曰四畔有，中間無。或曰兩邊有，中間無。余嘗按此三法，診人之脈，皆斷之爲失血，并無差忒。因思芤脈輕手則浮，重則中空，雖有上下左右四畔之不同，要之皆因血去故也。但據仲景之言觀之，脈弦則爲減，大則爲芤，是輕手取之，則覺其弦大，及乎重手則減而爲芤，與剖竹相似，非兩邊有，中間無乎。至本訣中指法主病則曰，兩頭即有，中間全無，主淋瀝氣入小腸，與仲景之主病不合。大抵從仲景之指法，其病爲虛爲寒，從《脈訣》之指法，其病爲陽爲熱，不得張鑿而李柟也。不獨芤脈爲然，凡讀古人書，不可膠柱鼓瑟，況脈之理，至精至微，脈不自立其名，因古人之指法而立名，假令某古人之指法如此，故其主病如此。某古人之指法如彼，故其主病如彼。戴起宗之流造《脈訣刊誤》，每用一古人之指法，如定脈之名，復用一古人之主病，強牽以合之，至使後人病脈不相對，誤人豈淺鮮哉，不知古人各有得心應手之妙，非若後世之人，泥於字句者比也。

沉伏殊途同歸。

沉，不浮也，輕手不見，重手乃得，曰沉爲入裏，脈之首伏不見也。《脈經》云：伏者，極重手按之，着骨乃得，爲三陰之盡。

洪與實而形同仿佛。

洪者，脈來滿指而大也。實者，浮中沉，皆有力也。二脈皆滿指，然洪有浮沉之別，而實謂浮沉皆有力也。

濡與弱而性帶依稀。

濡與弱，其狀相似，但有浮沉之別，與陰陽之分耳。諸家皆以極浮細而軟曰濡，極沉細而軟曰弱。惟本訣指法主病中，則曰指下尋之似有再再還來，按之依前卻去曰濡，指下尋如爛綿相似，輕手乃得，重手稍無，怏怏不前曰弱。據訣所云，似乎以極沉而無力爲濡，極浮而無力爲弱矣。兩說齟齬，何去何從也？不如濡爲陰水當沉，弱爲陰金當浮。濡爲陽不足，不當於浮中見。弱爲陰不足，不當於沉中見。據理而論，當以訣之指法爲是，而以他說爲非矣。況濡弱二脈，但可以極沉而軟，極浮而軟言之，不必更加細字。

先辨此情，後明其理，更復通於藥性，然後可以爲醫。

今人但知脈理之難，而不知藥性之難也。但知藥之功，而不知藥之性耳。能盡其藥之性，然後可以爲醫也。夫所謂性者，非山查消食，貝母清痰，枳殼寬胸，陳皮下氣之謂也，乃寒熱溫涼，升降浮沉，陰陽清濁之謂也。語云：用藥如用兵，兵家之道，知彼知己，百戰百勝，知彼者，知賊之虛實也，知己者，知我兵之水陸奇正也。如爲醫者，但知脈理，而不知藥性，是猶用

兵者，但知賊兵之虛實，而不知我兵之宜水宜陸，宜奇宜正，縱有百萬之師，其不爲賊所陷者鮮矣。

既已明其三部，須知疾之所有。

此承上起下之詞，言既明寸關尺之三部，須知三部之中，所現之脈不同，而所生之病亦各異也。

寸脈急而頭痛。

寸，陽部也。頭，諸陽之會也。今診得寸脈而急，急則近於緊，諸緊爲寒，當是風寒客於其腦而作痛也。《平人氣象論》云：寸口之脈中手短者，曰頭痛。

弦爲心下之咎。

心之下，胃之上也，弦則爲飲。《脈經》曰：寸脈弦，心下愊愊，謂心下有痰飲也，故寸弦而曰心下咎也。

緊是肚痛之徵。

肚痛者，胃脘痛也。經云。緊在寸口，或膈上有寒，或膈下有水，寒在上焦。風滿而噎，或風寒外入，病苦頭痛，當是左寸緊。或宿食內停，腹中不化。當是右寸緊。

緩即皮頑之候。

寸，陽位也。緩則爲濕。風從陽，濕從陰。風從上，濕從下。今緩脈見於陽位，即經云寸緩，主皮不仁，風寒在肌肉也，宜防風湯。

微微冷入胸中。

寸，陽部也。胸中，陽位也。微者，陽氣虛也，陽虛則寒，故寸微而知胸中有冷氣也。

數數熱居胃口。

數爲熱。經云：寸數即吐，以有熱在胃脘薰胸中，宜藥吐之，及鍼胃脘，服除熱湯，則知熱在胃口矣。

滑主壅多。

經云：寸滑陽實，胸中壅滿吐逆，宜前胡湯。

澀而氣少。

凡澀爲氣多血少，而此獨云澀而氣少者，何也？蓋以胸爲氣海，若關脈澀，則當謂之血少，何也？以其營出中焦也。至於寸口所以候胸中者，胸爲氣海，安得不謂之氣少也哉。

胸連脇滿，只爲洪而莫非，臆引背疼，緣是沉而不謬。

洪爲陽，沉爲陰，洪爲火，沉爲寒。胸爲陰，背爲陽。寸部而見洪脈，爲腸火之邪，干於心胸，而作滿悶。經云：諸逆衝上，皆屬於火者是也。寸部而見沉脈，爲陰寒之氣干於肺，而作引痛。經云：諸氣臆鬱，皆屬於肺者是也。

更過關中，浮緩不飡。

關中所以候中焦者，中焦屬脾土，土之性宜鎮靜，今脈見浮緩，緩雖土之本脈，而浮則爲風爲虛，如大風揚沙，失其鎮靜之德，而成虛浮之象，其不食也宜矣。

緊牢氣滿，喘急難痊。

緊則爲寒，牢則爲病根深固。今二脈見於關中，是脾胃爲冷物所傷。脾病則留滿否塞，故氣滿喘急，而成不拔之證矣。

弱以數兮胃熱，弦以滑兮胃寒。

數則爲熱，見於關中，則爲熱壅胃口，熱壅胃口，則不食，不食則脈因之而弱矣。弦則爲飲，滑主壅滯，今弦滑兼見於關中，是爲胃中停積寒飲矣。

微即心下脹滿。

諸脹滿皆屬於土，微爲陰土，乃不及之土也。微脹見於關中，是爲脾虛不足，而作脹滿矣。當於微脈條中參看可也。

沉兮膈上吞酸，澀即宜爲虛視，沉乃須作實看。

上文云：沉兮膈上吞酸，下文云：沉乃須作實看。豈非一脈而兩證歟？不知上文之沉兮膈上吞酸者，乃胃中有宿滯未消，而作吞酸之證。誠恐後人以關脈見沉，誤認脾虛，而用補劑，則難免實實之禍矣。故反復叮嚀之曰：澀則宜爲虛視。蓋以營出中焦，關脈澀則爲營血不足，謂之虛也宜矣。至於沉則不得視之爲虛，而當視之爲實，宜用消導之劑，去其積滯，則陽氣自升，而脈自不沉矣。

下重緣濡，女萎散療之在急。

濡主虛乏，爲氣血不足之候。關主脾胃，今見濡脈，則元氣衰而中氣下陷，故腰以下墜重，難以行矣，女萎散無傳，姑俟後考。人身如雞子相似，脾氣如黃，元氣如清，凡清明前煮雞子，則黃在中，以其清足故也。清明後煮雞子，則黃偏而下，以

其清不足故也。人身之中氣亦然，若中氣足則不偏虛，不足則下陷而偏矣。

水攻因伏，牽牛湯瀉則令安。

營出中焦，中焦治則脈道行，而往來流動矣。今關脈伏，則土爲水掩，而脈道不行，如《五常正大論》所云：藏政以布，長令不揚也，治之者，當以牽牛湯，盡瀉其水，則脾土自現，而脈道自通矣。禹貢曰：雲土夢作乂，此之謂也。

爾乃尺中脈滑，定知女經不調，男子遇此之候，必主小腹難消。

滑主壅多，女子經脈不通，男子小便不利，皆壅滯之患也。按經云：尺滑氣血實，婦人經脈不利，男子溺血。

伏脈穀兮不化。

尺脈伏而云穀不化者，何也？蓋以飲食入胃，不能運化，停留於中，壅遏營衛，衛出下焦，不得通達，故厥陰之木氣不升，而尺脈爲之伏矣，治之者當吐其邪，而升其氣，使厥陰之氣上升，而尺脈可復出矣。其說當於八裏脈尺伏條下參看。

微即肚痛無憀。

微爲陽虛，陰盛之脈，尺中見微，是爲陰分而見陰脈也。諸陰爲寒，故經云：尺微厥冷，小腹中拘急有寒氣。

弱緣胃熱上壅。

尺脈弱而云胃熱上壅者，何也？蓋以上實則下虛，熱氣幷壅於胃口，故尺脈見弱也。

遲是寒於下焦。

諸遲爲寒，尺所以候下焦者，尺脈見遲，是以知下焦之有寒也。

胃冷嘔逆澀候。

人身如釜甑相似，胃猶甑也，脾猶釜也，下焦命門，猶釜底之薪也，命門之火旺，則能薰蒸脾土，而胃中之飲食易消，況腎者胃之關，今尺脈見澀，是爲精血不足，眞火衰微，不能薰蒸脾土，腐熟水穀，故胃冷而爲嘔逆之候矣，即王太僕所謂食入久而反出者，胃無火也。

腹脹陰疝弦牢。

經云：尺脈弦小，腹痛及腳中拘急，宜服建中湯，鍼氣海瀉之。又云：尺脈牢，腹滿陰中急，宜葶藶子、茱萸丸，鍼丹田關元中極，按氣海丹田關元中極數穴，皆任脈之穴也。任脈主男子內結七疝，女子瘕聚帶下。然疝有多端，何獨歸於任也？不知任脈是疝病之本源，各經是疝病之支流，今尺部而見弦牢之脈，爲弦而有力，動而不移，是足厥陰之氣鬱而不舒，致成腹脹陰疝之證矣。羅謙甫云：陰證足厥陰之脈，環陰氣抵少腹，或痛因腎虛，寒水涸竭，瀉邪補肝，蒺藜湯主之。

緊則痛居其腹。

諸緊爲寒，今見在尺脈，則知其寒在下焦，即經云尺脈緊，臍下痛者是也。

沉乃疾在其腰。

腰者，腎之府，兩尺脈沉，沉爲陰水，爲火不能相濟，故疾在其腰也。詳見八裏脈沉脈尺部條下。

濡、數、浮、芤，皆主小便赤澀，細詳如此之候，何處能逃。

濡而數，乃陰中之火也。陰中有火，故主小便赤澀，當用涼補之藥，以滋其陰浮，而芤乃陽中之火也。陽中有火，亦主小便赤澀，當用寒涼之劑，以瀉其火。然濡數浮芤，當知濡數爲一脈，浮芤爲一脈，不必分爲四也。

《脈義簡摩・主病類・陳修園二十八脈綱目》　浮輕手乃得，重手不見。爲陽，爲表。除沉伏牢三脈之外，皆可互見。

浮而中空爲芤，有邊無中，如以指著葱之象。主失血。

浮而搏指爲革，中空外堅，似以指按鼓皮之狀，浮見也，視芤脈，中更空，而外更堅也。主陰陽不交。孤陽越於上，便知眞陰竭於下矣。

浮而不聚爲散，按之散而不聚，來去不明。主氣散。

浮，不沉也，沉中諸脈，俱不能兼。

沉輕手不見，重手乃得，按至肌肉以下。爲陰，爲裏。除浮、芤、革、散四脈之外，皆可互見。

沉而幾無爲伏，著骨始得，較沉更甚。主邪閉。

沉而有力爲牢，沉而強直搏指。主內實。

沉，不浮也，浮中諸脈，俱不能兼。

遲一息三至，或二至。爲在藏，爲寒。除數、促、緊、動四脈之外，皆可互見。

遲而時止爲結，遲中而時有一止也，但無定數。主氣鬱血壅痰滯。亦主氣血漸衰。

遲而更代爲代，遲中一止，不能自還而更代也，止有定數。主氣絕。亦主經隧有

阻，妊婦見之不妨。

遲，不數也，數中諸脈，不能兼見。

數一息五六至。爲在府，爲熱。除遲、結、代三脈之外，俱可互見。

數而牽轉爲緊，如牽繩轉索也。主寒邪內痛。亦主表邪。

數而時止爲促，數中時有一止，亦無定數。主邪氣內陷。

數見關中爲動，形圓如豆，厥厥搖動，見於關部。主陰陽相搏。主氣與驚，男子傷陽，女子血崩。

數，不遲也，遲中諸脈不能兼見。

虛不實也，應指無力，浮中沉三候俱有之，前人謂豁然空大，見於浮脈者非。主虛。有素稟不足，因虛而生病者。有邪氣不解，因病而致虛者。

虛而沉小爲弱，沉細而軟，按之乃見。主血虛。亦分陰陽胃氣。

虛而浮小爲濡，如絮浮水面。主氣虛。亦主外濕。

虛而模糊爲微，不顯也，指下不分明，若無若有，浮中沉皆是。主陰陽氣絕。

虛而勢滯爲澀，往來乾澀，如輕刀刮竹之象。主血虛。亦主死血。

虛而形小爲細，形如蛛絲，指下分明。主氣冷。

虛而形縮爲短，寸不通魚際，尺不通尺澤。主氣損。亦主氣鬱。

已上皆言脈勢，惟細大長短，皆指脈形而言。細者，形如蛛絲也。微與細相類，但微對顯而言，細對大而言，分別在此。

實不虛也，應指有力，浮中沉俱有之。《四言脈訣》云：牢甚則實，獨附於沉脈者非。大抵指下清楚而和緩，爲元氣之實，指下逼逼而不清，爲邪氣之實也。主實。

實而流利爲滑，往來流利。主血治。亦主痰飲

實而迢長爲長，上至魚際，下至尺澤。主氣治。亦主陽盛陰衰。

實而涌沸爲洪，應指滿溢。如群波涌起之象。主熱極。亦主內虛。

實而端直爲弦，狀如弓弦，按之不移。主肝邪。亦主寒主痛。

大即洪脈而兼脈形之闊大也，舊本統於洪脈，今分別出之。

邪氣盛則胃氣衰，故脈大而不緩。新病邪強必正弱，久病外實必中空。

緩脈來四至，從容不迫。主正復。和緩之緩主正復，怠緩之緩主中濕。

胃氣復則邪氣退，故脈緩而不大。

緩者，主脈之氣象從容不迫而言，非指往來之遲緩也。遲對數言，遲則不數也。緩則所包者廣，遲中有緩，數中亦有緩，非淺人所可領會，故《內經》以緩與大對言，不與數對言，其旨深哉。

《脈義簡摩·主病類·郭元峰二十八脈集說》 數脈：數者，脈息輻輳，六至以上，主陽盛燔灼，侵剝眞陰之病，爲寒熱，爲虛勞，爲外邪，爲癰疽，此脈隨病見也。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爲相火，遺濁淋癃。浮數表熱，沉數裏熱。陽數君火，陰數相火。右數火亢，左數陰戕。此按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又云：數大煩躁，狂斑脹滿，數虛虛損，數實實邪，數滑熱痰，數澀爲損，熱灼血乾，此大概主乎數脈，而各有兼診之殊也。夫脈經首重數脈，以陰陽疑似，虛實表裏之間，最易混淆也。但數則爲熱，人皆知之，而如數之脈，人多不察，此生死關頭，不可不細心體認也。夫數按不鼓，則爲寒虛相搏之脈。數而大虛，則爲精血銷竭之脈。細疾若數，陰燥似陽之候也。沉弦細數，虛勞垂死之期也。又有快脈即如數脈，非眞數也。若假熱之病，誤服涼劑，亦見數也，世醫診得脈息急疾，竟不知新病久病，有力無力，鼓與不鼓之異，一概混投苦寒，遽絕胃氣，安得不速人於死乎。徐東皋云：數候多凶，勻健略可，惟宜傷寒、妊、瘡、小兒。《瀕湖脈學》云：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君相火來醫，實宜涼瀉虛溫補，肺病秋深卻畏之。據此，亦當有溫補者矣。若僅言君相火來醫，則猶見之未擴也。夫獨不有陽虛陰盛之重恙，反得緊數有力之實脈，急溫桂附，旋即痊可者乎。謹再引《內經》爲時下師一痛針。《玉機眞藏論》言：冬脈曰其氣來如彈石者，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爲不及，病在中。釋云：來如彈石者，其至堅強，營之太過也。去如數者，動止疾促，營之不及也。蓋數本屬熱，而此眞陰虧損之脈，亦必急數。然愈數則愈虛，虛則愈數，而非陽強實熱之數，故不曰數而曰如數，則辨析之意深矣。如數者，陰虛而吸力少也。脈去至中途即散而無蹤，如去之甚速也。此而一差，生死反掌，何獨數脈有相似者，即浮、沉、遲、緩、滑、澀、洪、實、弦、緊諸脈，亦皆有相似也，又非惟脈然也，即證如瘡、如痰、如喘、如風、如淋等病，設非素嫻審辨，臨事最撼心目，故庸淺者只知現在，精妙者疑似獨明，爲醫之難，政此關頭矣。通一子云：滑數、洪數者多熱，澀數、細數者多寒，暴數者多外邪，久數者必虛損，讀此數語，則數脈與如數之脈瞭然矣。今將通一子張景岳。數脈有陰有陽之論，及西池先生何夢瑤之說。列於後，讀者留心細別，其於脈道思過半矣。

西池先生曰：虛熱者脈必虛數無力，固矣。然有過服涼劑，寒熱搏擊，

或肝邪剋土，脈反弦大有力者，投以溫補之劑，則數者靜，弦者緩，大者斂矣。此最當知。又有虛寒而逼火浮越者，眞陽欲脫者，脈皆數甚亦強大有力，皆當以證參之，勿誤也。《脈經》曰：三部脈如釜中湯沸，且得夕死，夕得旦死。

通一子云：數脈有陰有陽，後世相傳，皆以數爲熱脈，乃始自《難經》，不知數脈主熱，須分虛實。余自歷驗以來，凡見火熱、伏火等證，脈反不數，而惟洪滑有力，如經所謂緩而滑曰熱中者是也。至如數脈之辨，大約有七，茲列於左，諸所未盡，可以類推。一、外邪有數脈，然初感便數者，原未傳經，熱自何來？所以止宜溫散。即或傳經日久，但必數而滑實，方可言熱。若數而無力者，到底仍是陰證，只宜溫中，此外感之邪，不可盡以爲熱也。一、虛損有數脈，凡患陽虛而數者，脈必數而無力，或兼細，而證見虛寒，此則溫之且不暇，尚堪作熱治乎？又有陰虛而數者，脈必數而弦滑，雖有煩熱諸證，亦宜愼用寒涼。若但清火，必至脾泄而敗。且虛損者，脈無不數。數脈之病，惟損最多，愈虛則愈數，愈數則愈危。一、瘧疾有數脈，凡瘧作之時，脈必緊數，瘧止之時，脈必和緩，能作能止者，惟寒邪之進退耳，眞火眞熱，則不然也。一、痢疾有數脈，但兼弦澀細弱者，虛數，非熱數，宜溫命門，百不失一。有形證多火，年力強壯者，方可以熱數治，必見洪滑實數之脈，方是其證。一、瘡瘍有數脈。瘡瘍之發，有陰有陽，可攻可補，不得以脈數概指爲熱。一、痘疹有數脈，以邪毒未達也，達則不數矣。一、癥癖有數脈，凡腹脇之下，有塊如盤，以積滯不行，脈必見數。若無火證，而見細數者，不得以爲熱。一、胎孕有數脈，衝任氣阻，所以脈數，本無火也，此當以強弱分寒熱，不可因其脈數而執黃芩爲聖藥也。凡邪盛者，多數脈，必兼陽脈，虛甚者，尤多數脈，必兼陰脈，則是熱非熱可知矣。

張石頑曰：傷寒以煩躁脈數者爲傳，脈靜者爲不傳，有火無火之分也，即經盡欲解，而脈浮數，按之不扎，其人不虛不戰，汗出而解，則知數而按之扎者，皆爲虛矣。又陽明例云：病人脈數，數則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以發汗令陽氣微，膈內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吐也。又胃反而寸口脈微數者，爲胸中冷。又脈陽緊陰數爲欲吐，陽浮陰數亦吐。胃反脈數，中氣大虛，而見假數之象也。凡乍病脈數，而按之緩者，爲邪退。久病脈數，陰虛之象。瘦人脈數，多火陰虛。形充肥澤之人，脈數爲痰濕鬱滯，經絡不暢，而蘊熱未可責之於陰也。至於數則心煩，又曰滑數，心下結熱，皆包絡火旺而乘君主之位耳。若乍疏乍數，不問何病，皆不治也。

浮脈：浮主於表，行從肉上，如循榆莢，如水漂木，體法天屬陽，藏司肺，時屬秋，運主金也。爲中氣虛，爲陰不足，爲風爲暑，爲脹滿，爲不食，爲表熱，爲喘急，此脈隨病見也。又云：寸浮傷風，頭痛鼻塞，左關浮者，風在中焦，右關浮者，風痰在膈，尺部得浮，下焦風客，小便在利，大便秘澀，此按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浮緊傷寒，浮緩傷風，浮數傷熱，浮洪熱極，浮洪而實，熱結經絡，浮遲風濕，浮弦頭痛，浮滑風痰，浮虛傷暑，浮濡汗泄，浮微氣虛，浮散勞極，此大概主於浮脈，而各有兼診之殊也。至若浮扎失血，浮革亡血，內傷感冒而見虛浮無力，癆瘵陰虛而見浮大兼疾，火衰陽虛而見浮緩不鼓，久病將傾而見渾渾革至，浮大有力，皆如浮脈也。叔和云：脈浮而無根者死，其亦可以浮診而用治表之劑乎。夫曰浮，多主表證，曰如浮，悉屬裏病。表裏不明，生死係之矣。通一子云：浮爲在表。然眞正風寒外感者，反不浮，但緊數，而略兼浮者，便是表邪，其證必發熱無汗身疼者是也。若浮而兼緩，則非表邪矣。大抵浮而有力有神者，爲陽有餘，則火必隨之，或痰見於中，或氣壅於上，可類推也。若浮而無力空豁者，爲陰不足，陰不足則水虧之候，或血不營心，或氣不化精，中虛可知矣。若以此等爲表證，則害莫大矣。其有浮大弦硬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眞陰之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之兆也。

張石頑曰：傷寒以尺寸俱浮爲太陽經病，以浮主表也，但指下有力，即屬有餘。而太陽本經風寒營衛之辨，全以浮緊浮緩而分。其有寸關浮而尺遲弱者，謂之陽浮陰弱，營氣不足，血少之故。蓋太陽以浮爲本脈，一部不逮，虛實懸殊。亦有六脈浮遲，而表熱裏寒，下利清穀者，雖始病有熱，可驗太陽，其治與少陰之虛陽發露不異。又有下後仍浮，或兼促兼弦，兼緊兼數之類，總由表邪未盡，乃有結胸咽痛，脇急頭痛之變端，詳結胸藏結及痞之證，皆下早表邪內陷所致，究其脈雖變異，必有一部見浮，生死虛實之機，在關上沉細緊小之甚與不甚耳。若陽明府熱攻脾，脈雖浮大，心下反硬者，急下之，所謂從證不從脈也。至於三陰都無浮脈，惟陰盡脈復陽，厥愈足溫，脈浮者，皆爲愈證。三陰例，皆以脈浮爲欲愈，則不浮爲未愈，可見也。總之，陽病浮遲，兼見裏證，合從陰治，陰病脈浮，證顯陽回，合從陽治。此傷寒之微旨也。若夫別病日久，而脈反浮者，此中氣虧乏，不能內守而然。若浮而

久按漸衰，更不能無假象發見之虞矣。

沉脈：沉脈爲裏，動乎筋骨之間，如石沉水，必極其底，外柔內剛，按之愈實，體同地屬陰，藏司腎，時屬冬，運主水也。兩尺若得沉實有神，此爲根深蒂固，修齡廣嗣之徵，如病則爲陽鬱之候，爲寒爲水，爲氣爲鬱，爲停飲，爲癥瘕，爲脹實，爲厥逆，爲洞泄，昔人論之詳矣。沉緊內寒，沉數爲熱，沉弦內痛，沉緩爲濕，沉牢冷痛，沉滑痰食，沉濡氣弱兼汗，沉伏閉痛，此則大概主於沉脈，而各有兼診之殊也。至於沉而散，沉而絕，沉而代，沉而短，沉不鼓，久病與陽病得此，垂亡之候也。若沉而芤，沉而弱，沉而澀，沉而結，主亡血傷精。六極之脈，諸如此類，不得概以沉屬寒屬痛，而混投溫散之劑也。更有如沉之脈，每見表邪初感之際，風寒外束，經絡壅盛，脈必先見沉緊，或伏或止，是又不得以陽證陰脈爲惑，惟亟投以疏表之劑，則應手汗泄而解矣，此沉脈之疑似，不可不辨也。通一子云：沉雖屬寒，然必察其有力無力，以辨虛實矣。沉而實者，多滯多氣，故曰下手脈沉，便知是氣。氣停積滯者，宜消宜攻，沉而虛者，因陽不達，因氣不舒，陽虛氣陷者，宜溫宜補，不得一概而混治也。

張石頑曰：傷寒以尺寸俱沉爲少陰病，故於沉脈辨別陰陽爲第一關棙。如始病不發熱，不頭痛，而手足厥冷，脈沉者，此直中陰經之寒證也。若發熱頭痛，煩擾不寧，至五六日，漸變手足厥冷，躁不得寐，而脈沉者，此傳經寒邪之熱證也。亦有始雖陽邪，因汗下太過，而脈見沉遲，此熱去寒起之虛證也。有太陽證，下早，胸膈痞硬，而關上小細沉緊者，此表邪內陷陰分之藏結矣。有少陰病，自利清水，口乾腹脹，不大便而脈沉者，此熱邪陷於少陰也。有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溫之，是少陰而兼太陽也，此與病發熱頭痛，脈反沉，身體痛，當溫之，宜四逆湯之法相似，而實不同也。有寸關俱浮，而尺中沉遲者，此陽證夾陰之脈也。大都沉而實大數盛，動滑而有力，爲陽邪內伏。沉而細遲，微弱弦澀少力，爲陰寒無疑。更有冬時伏邪，發於春夏，煩熱燥渴，而反脈沉足冷，此少陰無氣，邪毒不能發出陽分，下虛死證也。凡傷寒溫熱得汗後脈沉，皆爲愈徵，非陽證陰脈之比。更有內外有熱，而脈沉伏，不數不洪，指下澀小急疾，無論傷寒雜病，發於何時，皆爲伏熱，不可以脈沉而認陰寒。至於腸癖自利而沉，寒疝積瘕而沉，歷節痛痹而沉，伏痰留飲而沉，石水正水而沉，胸腹結痛而沉，霍亂嘔吐而沉，鬱結氣滯而沉，咸爲應病之脈，若反浮大弦澀，或雖沉而弦細堅疾，胃氣告匱。未可輕許以治者矣。

《三昧》曰：沉爲藏府筋骨之應，蓋緣陽氣式微，不能統運營氣於外，脈顯陰象而沉者，則按久愈微。若陽氣鬱伏，不能浮應衛氣於外，脈反伏匿而沉者，則按久不衰，陰陽寒熱之機，在乎纖微之辨。營衛之外，別有陽氣之名，殊未合，只是營不內充則氣下陷，而衛不外達則氣上遏，故皆令脈沉也。

遲脈：遲爲陰脈，與數爲陰陽對待之體。數六至，遲三至，息數甚懸，至離經之脈，則僅二至，《內經》謂之少氣。然遲主藏病，多屬虛寒。浮遲表寒，沉遲裏寒。遲澀爲血病，遲滑爲氣病。有力冷痛，無力虛寒。或主不月，或見陰疝，或血脈凝泣，或癥瘕沉痼。氣寒則不行，血寒則凝滯。遲兼滑大，風痰頑痹。遲兼細小，眞陽虧損也。或陰寒留於中，爲泄爲痛。元氣不營於表，寒慄拘攣，皆主陽虛陰盛之病也。而獨有如遲之脈，凡人傷寒初解，遺熱未清，經脈未充，胃氣未復，必脈見遲滑，或見遲緩，亦可投以溫中而益助餘邪乎。高鼓峰云：遲而汗出者死，此虛實之不容不辨也。

張石頑曰：仲景有陽明病脈遲，微惡寒而汗出多者，爲表未解，脈遲頭眩腹滿者，不可下。有陽明病，脈遲有力，汗出不惡寒，身重喘滿，潮熱便硬，手足濈然汗出者，爲邪欲解，可攻其裏。又太陽病，脈浮誤下而變遲者，爲結胸，若此皆熱邪內陷之明驗也。須知遲脈雖見表證，亦屬藏氣不充，所以邪氣流連不解。詳遲爲在藏一語，可不顧慮藏氣之困乎。

滑脈：滑脈爲陽中之陰，往來流利，如珠走盤。若滑而勻平，乃得胃氣之脈也，故經云：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又云：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按之指下，鼓擊有力有神，如珠圓活，替替不絕，男得此無病，女得此有胎，乃眞滑脈也。若病則屬痰飲，浮滑風痰，沉滑食痰，寸滑嘔吐，關滑畜血，尺滑癲淋遺泄，滑大滑數爲內熱。上爲心肺頭目咽喉之熱，下爲小腸膀胱二便之熱，亦脈證相應之脈也。而特有如滑之脈，驟診亦似平和，不大不小，不見歇止，不見剋勝，息數如常，只覺平動不鼓，牒牒而去，稍按即無，此爲元氣已脫，此即麻子之先兆，累累如珠，自尺上趨於寸，而無起伏，亦有中氣鬱結者，按之必實而有力。僅存餘氣，留連藏府經絡之間，未盡斷耳。先於死期旬日內便見此脈，乃絕脈也，雖盧扁亦難復蘇。每見醫者，尚於此際，執以爲痰，化氣消痞，攻劑任投，祇速其死耳。至於虛損多弦滑之脈，陰虛而然也，瀉利多弦滑之脈，脾腎津液

受傷也，此又不得通以火論矣。

張石頑曰：傷寒、溫熱時行等病，總以浮滑而濡者爲可治。昔人以滑大無力，爲內傷元氣。夫滑脈雖有浮沉之分，終無無力之象。蓋血由氣生，脈因氣動，若果氣虛，則鼓動之力先微，脈何由而滑耶？惟是氣虛不能統攝陰火，而血熱脈滑者有之，陰虛血燥，則氣愈悍。又平人肢體豐盛，而按之綿軟，六脈軟滑，此痰濕漸積於中外，終日勞役，不知倦怠，若安息，則重著疫疼矣，以滑則爲痰也。若滑而急強，擊擊如彈石，謂之腎絕。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爲大腸氣不足，以其絕無從容和緩之胃氣也，故經云予之短期。

《正眼》曰：仲景謂翕奄沉名曰滑，而人莫能解，蓋翕浮也，奄忽也，謂忽焉而沉，摩寫往來流利之狀，極爲曲至矣。

澀脈：澀脈爲陰，往來艱難，動不流利，狀如輕刀刮竹。如雨沾沙，如病蠶食葉，參伍不調。主傷精亡血之病，爲血痹，爲寒濕入營，爲心痛，爲脇痛，爲解㑊，爲反胃，爲亡陽，爲腸結，爲憂煩，爲拘攣，爲痲木，爲無汗，爲脾寒食少，爲二便不調，爲四肢厥冷，男子傷精，女子失血，又爲不月，爲胎病，爲溲淋，亦爲氣滯。凡見澀脈，多因七情不遂，營衛耗傷，血少而氣不波瀾，其在上，則有上焦之不舒，其在中下，則有中焦、下焦之不運，在表則有筋骨之疲勞，在裏則有精神之短少。經曰：脈弱以澀，是謂久病，然亦有不同者，或人稟賦經脈不利，或七情傷懷莫解，或過服補劑，以致血氣壅盛，或飲食過度，不即運化，或痰多而見獨澀，或久坐久卧，體拘不運，此又非主於傷精亡血之病也。至於虛勞細數而澀，或兼結代，死期可卜，凡診此脈，須察病機，庶無謬治。脈法云：澀爲血少，亦主傷精。寸澀心痛，或爲怔忡，關澀陰虛，因而中熱，右關土虛，左關脇脹，尺澀遺淋，血利可決，孕爲胎病，無孕血竭。《金匱》云：寸口脈浮大，按之反澀，尺中亦微而澀，知有宿食，有發熱頭痛，而見浮澀數盛者，陽中霧露之氣也。霧傷皮腠，濕流關節，總皆脈澀，但兼浮數沉細之不同也。有傷寒陽明府實，不大便而脈澀，溫病大熱而脈澀，吐下微喘而脈澀，水腫腹大而脈澀，消癉大渴而脈澀，痰證喘滿而脈澀，病在外而脈澀，皆脈證相反之候。平人無故脈澀，貧窘之兆。尺中蹇澀，則艱於嗣。其有脈塞而鼓，如省客，左右旁至，如交漆，按之不得，如頹土，皆乖戾不和，殊異尋常之脈，故《素問》列之大奇。

《正眼》曰：王叔和謂其一止復來，非也。往來遲難，有似於止，而實非止也。又曰：細而遲，往來難且散者，乃浮分多而沉分少，有似於散，而實非散也。

《三昧》曰：總由津血虧少，不能濡潤經絡，亦有因痰食膠固中外、脈道阻滯者。

實脈：實脈者，浮沉皆得，脈體厚也。大而且長，應指幅幅然不虛也。經曰：血實脈實。曰脈實者，水穀爲病。曰氣來強實，是謂太過。蓋實主火熱有餘之證，或發狂譫語，或陽毒便結，或咽瘡舌強，或脾熱中滿，或腰腹壅痛，或平人實大，主有痢疾，宜先下之，或癰疽脈實，急下之，以邪氣在裏故也，急宜通腸發汗，亟解繁苛之火，不待再計矣。又有如實之脈，久病得此，孤陽外脫。脈必先見弦數滑實。故書云：久病脈實者凶，其可療以消伐之劑乎。更有沉寒內痼，脈道壅滯，而堅牢如實，不得概用涼劑，但溫以薑桂之屬可也。又有眞陰大虧，燎原日熾，脈見關格洪弦若實，法幾窮矣，尚可清涼乎。以上三證，皆假實脈，非正實脈也。通一子云：表邪實者，浮大有力，以風暑寒濕，外感於經，爲傷寒瘴瘧，爲發熱頭痛，鼻塞頭腫，爲筋骨支體痠疼，癰疽等證。裏邪實者，沉實有力，因飲食七情，內傷於藏，爲脹滿，爲結閉，爲癥瘕，爲瘀血，爲腹痛，爲痰飲，爲喘嘔咳逆等證。火邪實者，洪實有力，爲諸實熱等證。寒邪實者，沉弦有力，爲諸痛滯等證。凡其在氣在血，脈有兼見者，當以類求。然實脈有眞假，眞實者易知，假實者易誤，故必問其所因，而兼察形證，必得其神，方爲高手。通一子之論，殆亦恐人以如實爲眞實乎。

張石頑曰：實在表，則頭痛身熱。實在裏，則膜脹腹滿。大而實者，熱由中發。細而實者，積自內生。在傷寒陽明病，不大便而脈實，則宜下，下後脈實大，或暴微欲絕，熱不止者死。厥陰病，下利脈實者，下之死，下利日十餘行，脈反實者死。病脈之逆從可見矣。蓋實即是石，石爲腎之平脈，若石堅太過，劈劈如彈石狀，爲腎絕之兆矣。其消癉鼓脹堅積等證，皆以脈實爲可治，若泄而脫血，及新產驟虛，久病虛羸，而得實大之脈，良不易治也。

按：《內經》言邪氣盛則實，此實字所賅甚廣，必有兼脈，非正實脈也。凡實熱者脈必洪，但洪脈按之或芤。實寒者脈必牢，但牢脈專主於沉。正實者，浮沉和緩，則寒不甚寒，熱不甚熱，此正盛邪微之實脈也。若夫虛寒者細而實，即緊脈也。積聚者弦而實，或澀而實，孤陽外脫而實者，即《脈經》所謂三部脈如湯沸者也，皆兼他脈，此邪盛正敗之實脈也。大抵實脈主有餘之

病，必須來去有力有神，若但形體堅硬，而來往怠緩，則是純陰之死氣矣。

虛脈：虛脈者，正氣虛也，無力也，無神也，有陰有陽。浮而無力爲血虛，沉而無力爲氣虛，數而無力爲陰虛，遲而無力爲陽虛。虛者，脈體薄也，非無力也，無力者，濡弱之類是也。雖曰微濡遲澀之屬，皆爲虛類，然無論二十八脈，但見指下無神，便是虛脈。《內經》曰：按之不鼓，諸陽皆然，即謂此也。故凡洪大無神者，即陰虛也。細小無神者，即陽虛也。陰虛則金水虧殘，龍雷易熾，而五液神魂之病生焉，或盜汗，或遺精，或上下失血，或驚忡不寧，或咳嗽勞熱。陽虛則火土受傷，眞氣日損而君相化源之病生焉，或頭目昏眩，或膈塞脹滿，或嘔惡亡陽，或瀉痢疼痛。救陰者，壯水之主。救陽者，益火之源。漸長則生，漸消則死。虛而不補，元氣將何以復，此實生死之關也，醫不識此，尚何望其他焉。

張石頑曰：經云：脈氣上虛尺虛，是謂重虛，病在中。脈虛難治。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可見病實脈虛，皆不易治。蓋虛即是毛，毛爲肺之平脈，若極虛而微，如風吹之狀，極虛而數，瀲瀲如羹上肥者，皆爲肺絕之兆也，惟癲疾之脈，虛爲可治者，以其神出舍空，可行峻補。此二句大謬，蓋脈虛者，邪未深痼也，此病無峻補法，且脈亦不宜全虛，全虛即脫矣。若實大，爲頑痰固結，搜滌不應，所爲難耳。癲疾是經絡有阻，脈宜近實，固不可太實，尤不可太虛也。

《三昧》曰：叔和以遲大而軟爲虛，每見氣虛喘乏，有虛大而數者，且血虛脈虛。仲景脈虛身熱，得之傷暑。東垣氣口虛大，內傷於氣。虛大而時顯一澀，內傷於血。凡血虛非見澀弱，即弦細芤遲。蓋傷暑脈虛爲氣虛，弦細芤爲血虛，故脈芤及尺中微細者，爲虛勞亡血失精。平人脈虛微細者，善盜汗出也，愼齋有云：洪大而虛者，防作瀉，此脾家氣分之病，大則氣虛不斂之故耳。《平脈》云：趺陽脈大而緊者，當即下利，爲難治。愼齋義本此。此肝脈而見脾病也。

弦脈：弦從肝化，可陰可陽，其狀端直以長，若箏弓弦，從中直過，挺然指下，體爲陽中陰，藏司肝，時屬春，運主木也。經云：輕虛以滑者平，實滑如循長竿者病，急勁如新張弓弦者死。戴同父云：弦而軟者其病輕，弦而硬者其病重，純弦爲負，死脈也，弦緩平脈也，弦臨土位，剋脈也，弦見於秋，反剋脈也。春病無弦，失主脈也，其病主諸瘧、支飲、懸飲、頭痛、鬲痰、寒熱、癥瘕、尺中陰疝、兩手拘攣。通一子云：爲血氣不和，爲氣逆，爲邪勝，爲肝強脾弱，爲宿食，爲寒熱，爲疼痛，爲拘急。右關見弦，胃寒腹痛，若不食者，木來剋土，必難治，此則大概脈與病符也。又有如弦之脈，本非眞弦，而或兼見，而或相類。弦固類細，而細則如絲線之應指。弦又類緊，而緊則如轉索之不絕，爲體固異，主病亦殊，緊爲諸痛，依稀若弦之無力，其安可紊哉。弦兼洪爲火熾，弦兼滑爲內熱，弦兼遲爲痼冷，弦不鼓爲藏寒，弦兼澀，秋逢爲老瘧，弦兼細數，主陰火煎熬，精髓血液日竭，癆瘵垂亡之候也。若諸失血而見弦大爲病進，見弦小爲陰消。痰清見弦，爲脾土已敗，眞津上溢，非痰也。又有似瘧，陰陽兩虧，寒熱往來，脈亦見弦，急扶眞元，亦有生者，若誤作瘧治，必枉死於見病治病之舛劑也。大要弦脈而病屬經者易治，屬府者難治，屬藏者不治。通一子云：諸病見此總非吉，六脈皆弦必是凶。《脈法》云：弦爲肝風，主痛主瘧，主痰主飲。弦居左寸，心中必痛。弦居右寸，胸及頭痛。左關弦兮，痰瘧癥痕。右關弦兮，胃氣疼痛。左尺逢弦，飲在下焦。右尺得弦，足攣疝痛。又云：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寒痼，亦初學察病之一端也。

張石頑曰：弦爲六賊之首，最爲諸經作病，故傷寒壞證，弦脈居多，虛勞內傷，弦常過半，總由中氣少權，土敗木賊所致。但以弦少弦多，以證胃氣之強弱，弦實弦虛，以證邪氣之虛實，浮弦沉弦，以證表裏之陰陽，寸弦尺弦，以證病氣之升沉。無論所患何證，兼見何脈，但和緩有神，不乏胃氣，咸爲可治，若弦而勁細，如循刀刃，弦而強直，如新張弓弦，如循長竿，如按橫格，此皆弦無胃氣，不可治也。又傷寒以尺寸俱弦，爲少陽受病。如弦而兼浮兼細，爲少陽之本脈。弦而兼數兼緩，即有入府傳陰之兩途。若弦而兼之以沉澀微弱，得不謂之陰乎。又傷寒脈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此陽弦頭痛也。陽脈澀，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此陰弦腹痛，皆少陽部位也。凡表邪全盛之時，中有一部見弦，或兼遲兼澀，便是夾陰，急宜溫散，汗下猛劑咸非所宜，即非時感冒，亦須體此。至於素有動氣怔忡，寒疝腳氣種種宿病，而夾外感之邪，於浮緊數大中委曲搜求，弦象必隱於內。多有表邪脈緊，於緊中按之漸漸減少，縱之不甚鼓指，便當作弦脈例治。於浮中按之斂直，滑中按之搏指，沉中按之引引，澀中按之切切，皆陰邪內伏，陽氣消沉，不能調和，而顯弦直之狀，良非客邪盛緊之比也，不可不察。

《三昧》曰：弦爲陽中伏陰，虛證誤用寒涼，兩尺脈必變弦。胃虛令食停

滯，氣口多見弦脈。凡病屬邪盛而見弦者，十常二三，屬正虛而見弦者，十常六七。

《脈神》曰：弦從木化，氣通乎肝，可以陰，亦可以陽。弦大兼滑者，便是陽邪。弦緊兼細者，便是陰邪。凡藏府間胃氣所及，則五藏俱安，肝邪所侵，則五藏俱病，何也？蓋木之滋生在水，培養在土，木氣過強，則水因食耗，土爲剋傷，水耗則腎虧，土傷則胃損，腎爲精血之本，胃爲水穀傳化之本，根本受傷，則所生者敗矣。肝邪與胃氣，不兩立者也，故百病脈見和緩者吉，指下弦強者凶。

緩脈：緩爲脾脈，主乎中，應乎肌肉，陽寸陰尺，上下同等，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徐不疾，不微不弱，和緩有力，鼓指有神，如絲在經，不卷其軸，又如微風輕颭柳梢。蔡西山曰：意思忻忻，難以名狀，四時五藏，得此爲有胃氣，其體屬天地之交，陽中有陰，陰中有陽，藏司脾，時應長夏，運主季土也，不分男女老弱，人身得此，氣和神暢，百病得此，不治自愈。然緩有二，此乃有胃氣雍容和緩之緩也，又有緩遲之緩，緩縱之緩，緩弱之緩。緩遲者，傷濕也，緩縱者，風熱也，緩弱者，氣虛也。緩而兼澀者血虛也，浮緩者風傷經絡，沉緩者濕傷藏府，洪緩者澀熱，細緩者寒濕，是皆有病之脈，非眞緩脈也。尙有陰虛浮洪無力而緩，陽虛沉細無力而緩，是僅肖緩之體，而非得緩之神也。若弦居土位，緩臨水宮，蓋剋脈也，看此緩脈，要察胃氣多少，鼓擊高下，去來遲速，便得眞確，悟從心解，未可一診了事也。《脈法》云：右寸浮緩，風邪所居。左寸澀緩，少陰血虛。左關浮緩，肝風內鼓。右關沉緩，土弱濕侵。左尺緩澀，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眞陽衰極。通一子云：緩脈有三。從容和緩，浮沉得中，此平人之正脈。若緩而滑大有力者，多實熱，如《內經》所言者是也，爲煩熱，爲口臭，爲腹滿，爲癰瘍，爲二便不利，或傷寒溫瘧初愈，而邪熱未清者，多有此脈。緩而遲細者多虛寒，即諸家所言是也，爲陽虛，爲胃寒，爲氣怯，爲疼痛，爲暈眩，爲脾弱，爲痿厥，爲怔忡健忘，爲飲食不化，爲鶩溏飧泄，爲精寒腎冷，爲小便頻數，女子爲經遲血少，爲失血下血。凡諸瘡毒外證，及中風產後，但得脈緩者，皆易愈。

張石頑曰：傷寒以尺寸俱微緩者，爲厥陰受病。厥陰爲陰盡復陽之界，故凡病後得之，咸爲相宜。其太陽病，發熱頭痛自汗，脈浮緩者，爲風傷衛證，以其自汗體疏，自不能緊急也。又脾爲濕土之經，緩爲本脈，病主多濕，以土濕則軟也，然必和緩有神，方爲脾氣之充，今曰緩則非不緊不緩之中和矣。蓋凡有可名者，即非中和，即爲病脈也。

《正眼》曰：緩以脈形之寬緩得名，遲以至數之不及爲義，故緩脈四至，寬緩和平，遲脈三至，遲滯不同，二脈各別，安足溷哉。李瀕湖亦曰小快於遲，是千慮之一失也。

洪脈：洪脈指下極大，來盛去衰，體爲陽，藏司心，時屬夏，運主火也。主病爲腹滿煩渴，爲狂躁，爲斑疹，爲頭痛面熱，爲咽乾喉痛，爲口瘡癰腫，爲大小便不通，爲動血，浮洪爲表熱，沉洪爲裏熱，皆陽盛陰虛之病。若逢炎夏，診有胃氣，乃應時之脈也。若泄痢失血，久嗽及痞滿反胃見之增劇難瘥。或沉兼弦澀，主痰紅火熾之證。經曰：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謂其證不合也。又曰：大則病進，若春秋冬月見之，治主升陽散火。若洪而有力，乃實脈，非洪脈，須投寒涼，此相類，宜細別耳。此數語未晰實脈非洪而有力之謂也。實以形體之厚言，有寒實，有熱實，不必盡宜寒涼也。洪以來勢之盛言，有實熱，有虛熱，有內熱外寒，內寒外熱，有濕熱，有風熱，大致偏主於熱。鬱者宣之，熾者泄之，虛者補之，實者攻之。又有如洪之脈，乃陰虛假熱，陽虛暴證，脈雖洪大，按而無力，當云應指無力。此又不得投以涼劑，致敗胃氣。又人臨死，從陽散而絕者，陰氣先絕，陽氣後絕，則絕脈絕證均見於陽。陽氣先絕，陰氣後絕，則絕脈絕證，均見於陰。脈必先見洪大滑盛，乃眞氣盡脫於外也，不可不察。如涌泉沸湯，有出無入也。至於洪大至極，甚至四倍以上者，是即陰陽離絕，關格之脈也，不可治矣。《彙補》云：浮大之脈陰必傷，弦洪之脈胃必損，讀此二語，可不顧慮元氣乎。

張石頑曰：仲景有服桂枝湯，大汗出，大渴煩不解，脈洪爲溫病。溫病乃冬時伏氣所發，發於春者爲溫病，發於夏者爲熱病，其邪伏藏於內，而發出於表，脈多浮洪而混混不清，每多盛於右手。《寒溫條辨》亦云：溫病脈必右盛於左。若溫熱時行，脈反細小弱者，陽病陰脈也，有陽熱亢極，而足冷尺弱者，爲下虛之證，皆不可治。又屢下而熱勢不減，洪脈如初，謂之壞病，多不可救。洪爲陽氣滿溢，陰氣垂絕之象，故藹藹如車蓋者，爲陽結。脈浮而洪，身汗如油。爲肺絕，即雜病洪脈，皆火氣亢甚之兆。若虛勞失血，久病虛羸，泄瀉脫元，而見洪盛之脈，尤非所宜。

張景岳曰：外感寒邪，脈大者必病進，以邪氣日盛也。然必大而兼緊，方爲病進，若先小而後大，及漸大漸緩者，此以陰轉陽，爲胃氣漸復，將解之

兆也。

按：古無洪脈之名也，以大賅之矣。蓋有形體之大，有來勢之大，陳修園別大於洪，義以此也。然凡脈皆當以形勢兩察之，正不必多立名色，使人目眩。

細脈：細脈似微而常有，細直而耎，若絲線之應指，宜于秋冬、老弱，爲血氣兩衰之象，或傷精泄汗，或濕氣下侵，或泄利脫陰，或丹田虛冷，或胃虛腹脹，或目眩筋痿。《脈經》云：細爲血氣衰，有此證則順，否則逆。故吐衄脈沉細者生，憂勞過度者脈亦細，治須溫補。春夏少壯俱忌細脈，謂其與時不合，與形不合也。至有如細之脈，或因暴受寒冷，極痛，壅塞經絡，致脈沉細不得宣達，是細不得概言虛，而誤施溫補，固結邪氣也。又有勞怯困殆，脈見弦細而數。蓋弦主氣衰，細主血少，數主虛火煎熬，奄奄將斃，醫于此時，尚欲清之平之，良可慨矣。高鼓峰曰：細脈必沉，但得見滑，即是正脈，平人多有之，若見弦數，即是枯脈，六府內絕不治。《脈法》云：細主氣衰，諸虛勞損，細居左寸，怔忡不寐，細居右寸，嘔吐氣怯，細入左關，肝陰枯竭，細入右關，胃虛脹滿，左尺見細，泄利遺精，右尺見細，下元冷備。沉細而遲，主寒濕，治宜溫中散寒，忌汗下。見《金匱要略》。

張石頑曰：傷寒以尺寸俱沉細，爲太陰受病。太陰職司敷化之權，今爲熱邪所傳，榮衛之氣，不能條暢百脈，所以尺寸皆沉細，不獨太陰爲然。即少陰之脈，亦多沉細，故仲景有少陰病，脈沉細數，不可發汗之禁，此皆外陰內陽，非若嚴冬卒中暴寒，盛夏暑風卒倒，內外皆陰之比。義理未見瑩澈。

《三昧》曰：《內經》細脈諸條，如細則少氣，細而附骨者，積也，尺寒脈細謂之後泄，頭痛脈細而緩爲中濕，種種皆陰邪爲患，故胃虛少食，冷涎泛逆，便泄腹痛，自汗失精，皆有細脈，且以兼浮兼沉，在尺在寸，分別裁決。

如平人脈來細弱，皆憂思過度，內戕眞元所致。若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及病熱脈細，神昏不能自持，皆脈不應病，法在不治。

長脈：長脈不大不小，迢迢自若，如循長竿末梢，爲平。如引繩，如循長竿，爲病。長有三部之長，有一部之長，此以形體言也。有來往之長，謂來有餘韵也。心脈長，神強氣壯。腎脈長，蒂固根深。經云：長則氣治，短則氣病。長主于肝，應主于胃。短主于肺，皆平脈也，反此則爲有餘之病，非陽毒癲痫，則陽明熱深。若長而緩，百病皆愈，大概雖主乎病，亦屬輕淺之證。其有如長之脈，或鰥寡思色不遂，心肝兩部，則洪長而溢魚際，此是七情爲患，而非有邪之脈也。或癲疝而左尺偏長，是又宿疾留經，而非無病之脈也。或寒入經府，六部細長不鼓，此非投以辛熱，不能蠲除也。若細長而鼓，又須清解，靈變在人耳。看得長脈，多有兼見，不得偏執爲悉無病，但病得此，終非死脈。老人兩尺脈沉長滑實，壽可期頤，且徵瓜瓞之盛。若短脈不及本位，應指而回，不能滿部，主病爲內虛，爲喘滿氣促，爲胃氣弱，爲頭腹疼，諸病見短難治，爲眞氣不足，是又與長爲霄壤之判矣。

《正眼》曰：舊說長脈過于本位，久久審度，而知其必不然也。寸而上過則爲溢，尺而下過則爲覆。關而上過即寸，下過即尺。故過于本位，義之所不安也。惟其狀如長竿，齊起齊落，首尾相應，非若他脈之上下參差，首尾不勻也。但其形緩，不似弦脈之勁急耳。

又曰：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天氣猶寒，故如琴弦之端直以長，而挺然稍帶一分之緊急也。長爲暮春之象，純屬于陽，絕無寒意，故如木幹之迢直以長，純是發生之氣也。

按：弦與長之異者，弦則夾陰，長則純陽，弦以形之斂直勁急言，長以氣之充滿條暢言也。

短脈：短脈尺寸俱短，而不及本位，不似小脈之三部皆小弱不振，伏脈之一部獨伏匿不前也。經曰：短則氣病，良由腎氣阨塞，不能條暢百脈。腎氣，命門之元氣也。或因痰氣食積，阻礙氣道，所以脈見短、澀、促、結之狀。亦有陽氣不充，而脈短者，所謂寸口脈中手短者，曰頭痛是也。仲景曰：汗多重發汗，亡陽譫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又少陰脈不至，腎氣絕，爲尸厥。又傷寒六七日，大下後寸脈沉而遲，手足厥冷，下部脈不至，咽喉不利，唾膿血者，難治。戴同甫曰：短脈只當責之于尺寸，若關中見短，是上不通寸爲陽絕，下不通尺爲陰絕矣。曷知關部從無見短之理，昔人有以六部分隸而言者，失之矣。

《正眼》曰：舊說短脈爲不及本位，非也。戴同甫謂短脈止見尺寸，若見關中，是陰陽兩絕矣。然尺寸可短，依然陰絕陽絕矣，豈知非兩頭斷絕也。特兩頭俯而沉下，中間突起，其實仍自貫通者也。

按：李說似矣，仍未協也。蓋兩頭俯，中間起，指下雖覺其短，脈體仍自通長，經既云短，必實是脈體之短也。夫脈體何以短也？脈之動者，氣也。

氣充滿于脈管之中，則首尾齊起齊落，故形見長。氣虛不能充實于脈，則氣來之頭，鼓指有力，氣過之尾，衰弱不能應指矣，故其形似斷非斷，而見短也。《經》曰：短則氣病，于此益明。《靈樞・終始》曰：上下相應，而俱往來也。六經之脈，不結動也，此即言尺寸首尾之齊起齊落也。結動皆短之類也。

緊脈：緊脈形如轉索無常，左右彈人手也。又如切繩，乃熱爲寒束之脈，故急而不甚鼓。暴病見之，爲腹痛身疼，寒客太陽，或主風痙癇證，在尺陰冷腹疝，在關心腹沉痛，在左緊盛傷寒，在右緊盛傷食，急而緊者，是遁尸，數而緊者，主鬼擊。緊數在表，爲傷寒發熱，爲渾身筋骨疼痛，頭痛項強，爲咳嗽鼻塞，爲瘴瘧。沉緊在裏，爲心腹疼，爲胸腹脹滿，爲中寒逆冷，吐逆出食，爲風癇反張，爲痃癖，爲瀉利，爲陰疝，女子爲氣逆經滯，小兒爲驚風抽搐。若中惡浮緊，咳嗽沉緊，皆主死，此證與脈反也。又有如緊之脈，乃傷寒陰證絕陽，七日九日之間得此脈。仲景曰：脈見轉索者即日死。蓋緊本屬病脈，而非死脈，但有新久之異，便有生死之分，不可不察。既云熱爲寒束，當作急而甚鼓，不字疑衍。

張石頑曰：緊爲諸寒收引之象，亦有熱因寒束，而煩熱拘急疼痛者，如太陽寒傷營證是也，然必人迎浮緊，乃爲表證之確候，若氣口盛緊，又爲內傷飲食之兆。《金匱》所謂脈緊頭痛風寒，腹中有宿食也。而少陰經中，又有病人脈陰傷俱緊，反汗出者，亡陽也，此屬少陰，法當咽痛而復吐利，是爲緊反入裏之徵驗。又少陰病，脈緊，至七八日，下利而脈暴微，手足反溫，脈緊又去，爲欲解也，雖煩熱下利，必自愈，此即緊去人安之互辭，不可下。脈證中則有脈來陰陽俱緊，惡寒發熱，則脈欲厥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是其候也，此亦緊反入裏之互辭，因誤下而陽邪內陷，欲出不出，有此厥逆進退之象，故言欲厥，脈變而緊狀依然，非營衛離散，乍大乍小之比。而《脈法》中復有寸口脈微尺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在，絕不見陽之例，可見緊之所在，皆陽氣不到之處，故有是象。夫脈按之緊，如弦直上下行者痙，若伏堅者爲陰疝，總皆經脈拘急，故有此象。若脈至如轉索，而強急不和，是但緊無胃氣也，豈堪尚引日乎。

《平脈》曰：緊脈從何而來？假令亡汗若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也。假令咳者，坐飲冷水，故令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故令脈緊也。此緊之正脈也，其來如轉索，左右彈手者，乃兼洪，非正緊脈也。

張景岳曰：寒邪未解，脈息緊而無力者，無愈期也，何也？蓋緊者邪氣也，力者元氣也，緊而無力，則邪氣有餘，而元氣不足也，元氣不足，何以逐邪？臨此證者，必能使元陽漸充，則脈漸有力，自小而大，自虛而實，漸至洪滑，則陽氣漸達表將解矣。若日漸無力，而緊數日進，則危亡之兆也。緊無甚力，人多誤爲有胃氣，先生此論可謂獨具慧眼矣。

散脈：散脈舉之浮散，按之則無，去來不明，漫無根蒂，不似虛脈之重按雖虛，而不至于散漫也。散爲元氣離散之象，故傷寒咳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故也，可知散脈爲必死之候。然形象不一，或如吹毛，或如散葉，或如懸雍，或如羹上肥，或如火薪然，皆浮薄紛碎模糊之義。皆眞散脈，見之必死，非虛大之比。經曰：代散則死，若病後大邪去而熱退身安，泄利止而漿粥入胃，或有可生者，又不當以概論也。古人以代散爲必死者。蓋散爲腎敗之應，代爲脾絕之兆，腎脈本沉，而按之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根本絕也。脾脈主信，而代脈去來必愆其期，是後天資生之根本絕也。故二脈獨見，均爲危亡之候，而二脈交見，尤爲必死之徵。

弱脈：弱脈沉細而耎，按之乃得，舉之如無，不似微脈之按之欲絕，濡脈之按之若無，細脈之浮沉皆細也。弱爲陽氣衰微之候。夫浮以候陽，今取之如無，陽衰之明驗也，故傷寒首言弱爲陰脈，在陽經見之，固屬陽氣之衰，經言寸口脈弱而遲，虛滿不能食，寸口脈弱而緩，食卒不下，氣填膈上，上二條，一屬胃寒，一屬脾虛，故皆主乎飲食。又形作傷寒，其脈不弦緊而弱，太陽中暍，身熱疼重而脈微弱，可見脈弱無陽，必無實熱之理，祇宜辨析眞陽之虛，與胃氣之虛，及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耳。在陰經見之，雖爲合脈，然陽氣衰微已極，非峻溫峻補，良難春回寒谷也。惟血痺虛勞，久嗽失血，新產及老人久虛，宜微弱，然必弱而和滑，可卜胃氣之未艾。若少壯暴病而見脈弱，咸非所宜，即證虛脈弱，而苟兼之以澀，即爲氣血交敗，其能榮爨下之薪乎。

濡脈：濡脈虛耎少力，應指虛細，如絮浮水面，輕手乍來，重手乍去，不似虛脈之虛大無力，微脈之微細如絲，弱脈之沉細耎弱也。爲中澀，爲自汗，爲冷，爲痹。寸濡曰陽虛，關濡曰中虛，尺濡曰濕甚，爲泄瀉。濡爲胃氣不充之象，故內傷虛勞，泄瀉少食，自汗喘乏，精傷痿弱之人，脈雖濡耎乏力，猶堪峻補峻溫，不似陰虛脫血，純見細數弦強，欲求耎弱，轉不可得也。蓋濡脈之浮耎與虛脈同類，但虛則浮大，濡則小弱也。濡脈之細小，與弱脈相似，但弱

在沉分，濡在浮分也。濡脈之耎弱，與散脈相似，但散則從大而按之則無，濡則從小而漸至無力也。夫從小而漸至無力，氣雖不充，血猶未敗。從大而按之則無，則氣無所統，血已傷殘，陰陽離散，將何所恃，而尚望其生乎。以此言之，則濡之與散，不啻霄壤矣。

芤脈：芤脈浮大中空，按如葱管。芤爲孤陽脫陰之候，爲失血脫血，爲氣無所歸，爲氣無所附，爲陰虛發熱，爲頭暈目眩，爲驚悸怔忡，爲喘急盜汗。芤雖陽脈，而陽實無根，總屬大虛之候。《脈法》云：芤脈中空，故主失血，隨其部位，以驗所出。左寸呈芤，心主喪血。右寸呈芤，相傳陰亡。肺爲相傅之官。芤入左關，肝血不藏，芤現右關，脾血不攝。《脈訣》曰：關內逢芤，腸胃癰，必兼數也。左尺芤，便紅之咎。右尺若芤，火炎精漏。

張石頑曰：太陽病，有脈浮而緊，按之反芤，本虛戰汗而解者，暑病。有弦細芤遲，血分受傷者，芤爲失血之本脈。經云：脈至如搏，血溫身熱者死。詳如搏二字，即是弦大而按之則減也。凡血脫脈芤，而有一部獨弦，或帶結促澀滯者，此爲陽氣不到，中挾邪虛之兆，即是瘀血所結處也。所以芤脈須辨一部兩部，或一手兩手，而與攻補，方爲合法。觀此，知芤脈止主血虛，而血滯者，脈必結澀也。

《三昧》曰：浮大而耎，中按雖不應指，細推仍有根，氣不似虛脈瞥瞥虛大，按之豁然全無也，輕按必顯弦象，卻又不似革脈弦強搏指，按之全空也。浮芤者，陰虛也。革則是陰僭陽位，其病亟矣。

微脈：微脈纖細無神，柔弱之極，乃血氣俱虛之候。爲畏寒，爲恐懼，爲怯弱，爲少氣，爲中虛，爲脹滿，爲嘔噦，爲泄瀉，爲虛汗，爲食不化，爲腰腹疼痛，爲傷精失血，爲眩運厥逆。此雖氣血俱虛，而尤爲元陽虧損，最是陰寒之象。《脈法》云：左寸驚怯，右寸氣促，左關寒攣，右關胃冷，左尺得微，髓竭精枯，右尺見微，陽衰命絕，此按部位以察病也。夫微脈輕取之而如無，故曰陽氣衰，重按之而如無，故曰陰氣竭，長病得之多不救，謂其正氣將絕也，卒病得之或可生，謂其邪氣不至深重也。仲景曰：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縈縈如蜘蛛絲者，陰氣衰。嘗見中風卒倒而脈微，暑風卒倒而脈微，皆爲虛風之象，其脈多兼沉緩。若中寒卒倒而脈微，爲陰邪暴逆，所以微細欲絕也。傷寒以尺寸俱微緩，爲厥陰受病者。微緩，是由緊而漸緩也，世多作微脈、緩脈，恐未是。病邪傳至此經，不特正氣之虛，邪亦向衰之際，是以俱虛，不似少陰之脈微細，但欲寐耳。詳二經之脈，同一微也，而有陰盡復陽，陽去入有之異。細兼寒緊，緩見陽和。即太陽病，有發熱惡寒，熱多寒少，脈微爲無陽者，有面有熱色，邪未欲解，而脈微者，有陰陽俱停，邪氣不傳，而脈反微者，若以微爲虛象，不行攻發，何以通邪氣之滯耶？必熱除身安而脈微，方可爲欲愈之機。若太陽證具，而見足冷尺微，反爲下焦虛寒之驗，可不建其中氣，而反行正發汗之例乎。諸引《傷寒論》，多非微脈正解，讀者詳之。

動脈：動之爲義，以厥厥動搖，急數有力而得名也。兩頭俯下，中間突起，極與短脈相類，但短脈爲陰，不數，不硬，不滑也。主病爲痛，爲驚，俱由氣血不宣。爲泄瀉，爲亡精，爲失血。虛者傾搖，勝者自安。《脈法》云：右寸得動，自汗無疑，左寸得動，驚悸可斷，左關拘攣。右關脾痛，左尺亡精，右尺火迅，是可按部位以察病也。後世謂動脈獨診關部者，是泥于仲景脈見關上之文，殊不知仲景云陽動則汗出，明指左寸屬心。汗爲心液，右寸屬肺，肺司皮毛，故主汗出也。陰動則發熱，明指左尺見動，眞水不足。右尺見動，相火虛炎，故發熱也。且《素問》曰：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夫手少陰，非隸于左寸者乎。龐安常強分關前關後，尤不足據矣。以上《正眼》，以下新撰。大抵動脈在諸脈中最爲搏擊有力，是陰欲伏陽，而陽不肯伏，故爲百病之善脈也。乃有如動之脈，指下散斷圓堅，有形無力，此眞陽已熄，陰氣凝結，而大氣不能接續。如心脈之如循薏苡，如麻豆擊手，按之益躁疾，非心陽散歇而不返者乎。王叔和曰：左脈偏動，從寸至關，關至尺，處處動搖，各異不同，其病仲夏得之是心氣不揚也，若早爲善治，桃花落，陽氣伸，當不至死矣。又如脾脈之如鳥喙鳥距，屋漏水溜，按之如覆杯，絜絜狀如搖，與胃精不足之脈至如丸泥，非肝挾寒水之邪，剋制脾陽而不復者乎。又如腎死藏之按之亂如丸，益下入尺中，非命門眞火下脫乎？至于陰維如貫珠，男子脇實腰痛，女子陰痛如瘡狀，任脈橫寸口邊丸丸，苦腹中有氣上搶心，此又動之陰勝而陽未熄者，觀其痛瘡見于下，非陽熱之下鬱乎，腹中氣上搶，非陽氣之不肯下伏乎。夫動脈以滑而兼緊，滑爲陽強，緊爲陰實，故宜起伏暴跳，鼓搏有力。若堅硬斷散，不見起伏，此陰結無陽，雖與牢脈長短不同，而其事無以異矣。

《三昧》曰：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是指人迎氣口言，然多有陰虛發熱之脈，動于尺內，陽虛自汗之脈，動于寸口者。《金匱》云：脈動而弱，動則爲驚，弱則爲悸，因其虛而王氣乘之也。傷寒以動爲陽脈，是專主邪熱相搏

而言，非虛勞體痛，便溺崩淋脈動之比。

按：動脈乃滑之兼緊者盛大有力，是有餘之象，其主病大略與滑相同，而有微甚淺深之殊也。凡陽氣乍爲陰寒所伏，陽氣尚強，不受其制者，與陰寒之病，久服溫補，陽氣內復，欲透重陰者，又風寒濕熱，雜處膻中，以及氣寒血熱，陰陽易位而相激者，脈皆見動，故主病爲濕熱成痰，爲血盛有熱，及憂鬱膈噎，關格吐逆，大小便不利諸證。拙著《仲景辨脈章句》中一條錄左：

夫動者，氣鬱于血分而迫欲發之象也。既曰陰陽相搏矣，何以又分陰動陽動也？蓋相搏之陰陽，指陰陽之氣，見于脈之浮沉者也，其氣來倏浮倏沉，鼓指有力，如人之相鬥而搏者。陽動陰動之陰陽，指動脈之見于寸見于尺者也。二氣不暢，則必相爭。陽負而陰欲勝之，則僭迫陽位而動于寸。陰負而陽欲勝之，則侵入陰位而動于尺。相搏者，兩強之謂也。故汗出未有不由于發熱者，勝必有復也，而發熱必先見形冷惡寒者，何也？陽者，衛外而爲固也，其原出于三焦，三焦者，陽氣之都會也。鬱結阻遏，不能條暢以衛外故也。傷字不作虧損解，則動脈之理可見矣，而治法亦思過半矣。下言若數脈見于關上云者，關謂三關，即三部也。謂其來勢如數，而其形止見于本關之上，上下無頭尾，如豆大而厥厥動搖也。如寸動則寸部如豆，關動則關部如豆，尺動則尺部如豆。三部俱動，則每部各有如豆，不相接續也。厥厥，以其形之堅搏，進退暴跳，如人之桀驁不馴者然也。

伏脈：伏脈更深于沉，須推筋著骨，細尋方見。主寒凝經絡藏府，或霍亂吐瀉，腹疼沉困，或宿食沉畜，或老痰膠固，或厥逆重陰。宜陽溫裏，急宜着力。傷寒太陽初證，得此最爲吉兆。李瀕湖曰：傷寒一手伏曰單伏，兩手伏曰雙伏，不可謂爲陽證見陰脈也，乃火邪內鬱，不得發越，陽極似陰，故脈伏，必有大汗而解，正如久旱將雨，六合陰晦，雨後庶物皆蘇之義。又夾陰傷寒，先有伏陰在內，外復感寒，陰盛陽衰，四肢厥逆，六脈沉伏，須服薑附，及灸關元，脈乃復出也，若太谿衝陽皆無脈者必死，以上皆正伏脈也。又有如伏之脈，乃病久陰陽兩虧，脈見斷續沉陷，或見或隱，眞氣隨亡，豈初病可用消散之比乎，此乃脫脈，非伏脈也。至有暴驚暴怒暴厥，亦見沉伏，少待經盡氣復，不治當自愈。若人年過四十以上，元氣素虛，忽然昏瞶，不省人事，此爲類中風，而非眞中風也，喉聲曳鋸，六脈沉伏，惟急治以三生飲加人參一兩，亦有得生者，如遺尿汗泄，口開目合，便不救矣，但診此脈，與如伏脈，當兼察病因，庶免枉治。通一子云：如有如無，附骨乃見，此陰陽潛伏，阻隔閉塞之候，或火閉而伏，或寒閉而伏，或氣閉而伏，爲痛極，爲霍亂，爲疝瘕，爲閉結，爲氣逆，爲食滯，爲忿怒，爲厥逆，爲水氣。凡伏脈之見，雖與沉微細脫者相類，而實有不同也。蓋脈之伏者，以其本有如無，而一時隱蔽不見耳。此有胸腹痛極而伏者，有氣逆于經，脈道不通而伏者，有偶因氣脫，不相接續而伏者，然此必暴病暴逆者乃有之，調其氣而脈自復矣。若此數者之外，其有積困綿延，脈本微細而漸至隱伏者，此自殘燼將絕之兆，安得尚有所伏。常有病人見此，無論久暫虛實，動稱伏脈，而破氣通痰等劑，猶然任意，此恐其就道稽遲，而復行催牒耳。聞見略具，諒不至此。《脈法》云：伏脈爲陰，受病入深，左寸血鬱，右寸氣鬱，左關肝滯而痛。右關寒凝水穀，左尺氣疝，右尺火鬱，各應部位，學者消息。

《三昧》曰：伏爲陰陽潛伏之候，有邪伏幽陰而脈伏者，雖與短脈之象有別，而氣血澀滯之義則同，故關格吐逆，非偏大倍常，即偏小隱伏，越人所謂上部有脈，下部無脈是也。凡氣鬱血結，久痛疝瘕，留飲宿食，霍亂等證，每多沉伏，皆經脈阻塞，營衛不通之故。至于妊娠惡阻，常有伏匿之脈，此又脈證之變耳。

牢脈：牢脈者弦大而長，舉之減少，按之實強，如弦縷之狀，不似實脈之滑實流利，革脈之按之中空也，爲心腹疼痛，爲疝癥癥痕，爲氣短息促，爲皮膚著腫。叔微云：牢則病氣牢固，在虛證絕無此脈，惟濕痙拘急，寒邪暴逆，堅積內伏，乃有是脈。歷考諸方，不出辛熱開結，甘溫助陽之治，庶有剋敵之功，雖然固壘在前，攻守非細，設更加之以食填中土，大氣不得流轉，變故在于須臾，可不爲之密察乎。若以牢爲內實，不問所以，而妄行迅掃，能無實實虛虛之咎哉。大抵牢爲堅積內著，胃氣竭絕，故諸家以爲危殆之象云。

革脈：革脈者弦大而數，浮取強直，重按中空，如鼓皮之狀，爲亡血，爲失精，爲半產崩漏，爲脹滿，爲中風，爲感濕。嬰寧生滑伯仁號。曰：革乃變革之象，雖失常度，而按之中空，未爲眞藏，故仲景厥陰例中，有下利腸鳴，脈浮革者，主以當歸四逆湯，得非風行木末，擾動根株之候乎。又云：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金匱》半產漏下，主以旋覆花湯，得非血室傷憊，中有瘀結未盡之治乎，其男子亡失精血，獨無主治，雲岐補以十全大補，得非極勞傷精，填補其空之謂乎。是以長沙直以寒虛相搏例之，惟其寒，故

柔和之氣失焉，惟其虛，故中空之象見焉，豈以革浮屬表，不顧腎氣之內憊乎。革脈乃陰邪僭于陽位也，篇中未見發明。

結脈：結脈指下遲緩，頻見歇止，止而復來，不似代脈之動止，不能自還也。結爲陰邪固結之象。越人云：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言結而少力，爲正氣本衰，雖有積聚，脈結亦不甚也。而仲景有傷寒汗下不解，脈結代，心動悸者。有太陽病，身黃脈沉結，少腹硬滿，小便不利，爲無血者。一爲津衰邪結，一爲熱結膀胱，皆虛中夾邪之候。凡寒飲死血，吐利腹痛，癲癇蠱積等氣鬱不調之病，多有結脈暴見，即宜辛溫扶正略兼散結開痰，脈結自退。嘗見二三十至內，有一至接續不上，每次皆然，而指下虛微不似結促之狀，此元氣驟脫之故，峻用溫補自復，如補益不應，終見危殆，若久病見此，尤非所宜。夫脈之歇止無常，須詳指下有力無力，結之頻與不頻，若十餘至，或二三十至一歇，而縱指續續，重按頻見，前後至數不齊者，皆經脈窒塞，陰陽偏阻所致。蓋陰盛則結，陽盛則促，所以仲景皆謂爲病脈。

《脈神》曰：脈來忽止，止而復起，總謂之結。舊以數來一止爲促，促者爲熱，爲陽極。緩來一止爲結，結者爲寒，爲陰極，通謂其爲血，爲氣，爲食，爲痰，爲積，爲癥瘕，爲七情鬱結。浮結爲寒邪在經，沉結爲積聚在內，此固促結之舊說矣。然以予驗之，促類數也，未必熱。結類遲也，未必寒。但見中止者，總是結脈，多由血氣漸衰，精力不繼，所以斷而復續，續而復斷。常見久病者多有之，虛勞者多有之，或誤用攻擊剋伐者亦有之。但緩而結者爲陽虛，數而結者爲陰虛。緩者猶可，數者更劇。此可以結之微甚，察元氣之消長最顯最切者也。至于留滯鬱結等病，本亦此脈之證應，然必其形強氣實，舉按有力，此多因鬱結者也。又有無病而一生脈結者，此其素稟異常，無足怪也，舍此之外，凡病有不退而漸見脈結者，此必氣血衰殘，首尾不繼之候，速宜培本，不得妄認爲留滯。

《正眼》曰：結之爲義，結而不散，遲澀中時見一止也。昔人譬之徐行而怠，偶羈一步，可爲結脈傳神。大凡熱則流行，寒則停滯，理勢然也。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則氣血痰食，互相糾纏，運行之機緘不利，故脈應之而成結也。越人曰：結甚則積甚，結微則氣微。氣本積之誤也。諸家遂相沿而誤解。故知結而有力者，方爲積聚。結而無力者，是眞氣衰弱。違其運化之常，惟一味溫補爲正治也。仲景曰：累累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車蓋曰陽結，叔和曰：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曰結，去死近也。三者雖同名爲結，而義實各別。浮得之爲陽結，沉得之爲陰結，止數頻多，參伍不調爲死結，結之主證，豈可一端而盡耶。

代脈：代脈動而中止，不能自遠，略止而連來兩至，謂之自還。蓋本至雖稍停，而仍能自至也。不能自還者，略上而仍平動，較常脈直少一至，是本至不復能自至也。因而復動，名曰代，不似促結之雖見歇止，而復來有力也。復來與有力，是兩層話。代爲元氣不續之象。經云：代則氣衰，在病後見之，未爲死候。若氣血驟損，元神不續，或七情太過，或顛仆重傷，或風家痛家，脈見止代，只爲病脈。傷寒家有心悸脈代者，腹痛心疼，有結澀止代不勻者。凡有痛之脈止歇，乃氣血阻滯而然。若不因病，脈見止代，是一藏無氣，而他藏代之，眞危亡之兆也。即因病脈代，亦須至數不勻者，猶或可生。若不滿數至一代，每次依數而止，此必難治。經謂五十動不一代者，以爲常也，以知五藏之氣，予之短期者，乍疏乍數也。又云：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泄及便膿血，此則陽氣竭盡無餘之脈耳，所以或如雀啄，或如屋漏，或如弦絕，皆爲代脈，見之生理絕矣。惟妊娠惡阻，嘔逆最劇者，恆見代脈，穀入既少，氣血盡幷于胎息，是以脈氣不能接續，然亦二三月時有之，若至四月，胎已成形，當無歇止之脈矣。

婁全善曰：自還者，動而中止，復來數于前動也。不能自還者，動而中止，復來如前動同而不數也。張景岳曰：代更代也，于平脈之中，而忽見耎散，或乍疏乍數，或斷而復起。凡脈無定候，更變無常，皆謂之代。元廉夫曰：《史記·倉公傳》云：脈不平而代。又云：代者時參擊，乍疏乍大也。張守節《正義》曰：動不定曰代。又《傷寒論·不可下篇》：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是其候也，亦代之類也。仲景、叔和所謂動而中止，不能自還者，代中之一端耳。

促脈：促乃數中一止，此爲陽極亡陰，主痰壅陰經，積留胃府，或主三焦鬱火炎盛，或發狂斑，或生毒疽。五積停中，脈因爲阻，最不宜于病後，若勢進不已，則爲可危。五積者，血、氣、痰、飲、食也，若新病得此，元氣未敗，不必深慮。但有如促之脈，或漸見于虛勞垂危之頃，死期可卜。或暴作于驚惶造次之候，氣復自愈。脫陰見促，終非吉兆。腫脹見促，不交之否，促脈則亦有死者矣。《脈法》曰：左寸見促，心火炎炎。右寸見促，肺鳴咯咯。左關血

滯，右關食滯。左尺遺精，右尺熱灼。此因部位以察病也。

張石頑曰：促爲陽邪內陷之象。經云：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肩背痛。觀上擊二字，則脈來搏指，熱盛于經之義，朗然心目矣。而仲景太陽例，有下之後脈促胸滿者。有下之利遂不止而脈促者，有下之脈促不結胸者，有脈促手足厥冷者。上四條，一爲表未盡，一爲幷入陽明，一爲邪去欲解，一爲轉次厥陰，總以促爲陽，裏不服邪之明驗，雖證見厥逆，只宜用灸以通陽，不宜四逆以回陽，明非虛寒之理，具見言外。所以溫熱發斑，瘀血發狂，及痰食凝滯，暴怒氣逆，皆令脈促。設中虛無凝，必無歇止之脈也。按所引《傷寒論》諸促脈，皆主上擊之義，非必有止也。

疾脈：疾脈呼吸之間，脈七八至，雖急疾而不實大，不似洪脈之既大且數，而無躁疾之形也。疾脈有陰陽寒熱眞假之異，如疾而按之益堅，乃亢陽無制，眞陰垂絕之候。若疾而按之不鼓，又爲陰邪暴虐，虛陽發露之徵。嘗考先輩治案，有傷寒面赤目赤，煩渴引飲而不能咽，東垣以薑附人參汗之而愈。又傷寒畜熱內盛，陽厥極深，脈疾至七八至以上，人皆誤認陰毒，守眞以黃連解毒湯治之而安，斯皆證治之明驗也。凡溫病大熱燥渴，初時脈小，至五六日後，脈來躁疾，大顴發赤者死，謂其陰絕也，躁疾皆爲火象。《內經》云：其有躁者在手，言手少陰、厥陰二經俱屬于火也。《內經》明言手經受氣之道近，何獨指少陰、厥陰耶。陰毒身如被杖，六脈沉細而疾，灸之不溫者死，謂其陽絕也。然亦有熱毒入于陰分，而爲陰毒者，脈必疾盛有力，不似陰寒之毒，雖疾而弦細乏力也。虛勞喘促聲嘶，脈來數疾無倫，名曰行尸。《金匱》謂之厥陽獨行，此眞陰竭于下，孤陽亢于上也。惟疾而不躁，躁疾分看，甚無義理。按之稍緩，方爲熱證之正脈。《脈經》所謂疾而洪大苦煩滿，疾而沉細腹中痛，疾而不大不小，雖困可治，其有大小者難治也。至若脈至如喘，脈至如數，得之暴厥暴驚者，待其氣復自平。若夫脈至浮合，浮合如數，一息十至以上，較之六數七疾八極更甚，得非虛陽外越之兆耶。

按：此篇全用《三昧》之文，此條本李士材創立，石頑因之，意與緩脈對言也，猶陳修園專立大脈，與緩脈對言也。但疾即躁也，有數而躁，有遲而躁。篇中仍以躁疾分說，而以疾爲一息七八至，是仍指數之甚者，殊非本旨。夫疾者，其來也有頃而一擧，其去也有頃而一擧，亦有來緩而去疾，去緩而來疾，總是指下鶻突，無上下迴環接續，從容不迫之度。其主病有三：一曰氣鬱，一曰氣虛，一曰氣脫。氣脫者，所謂綿綿如瀉漆之絕，及其去如弦絕者是也。氣鬱者，其起勢似見艱澀，而應指有力也。氣虛者，形體小弱，而應指無力也。若澀而躁疾，力弱體薄者，氣血兩虛而陰燥也。若洪而躁疾，力盛體厚者，濕熱所鬱也。大抵疾脈不在來去之數，而在起止之躁。綿綿如瀉漆之絕，綿綿其去如弦絕，皆蜿蜒指下，如有所阻，而不能去而突然一去也，其來亦如不能來而突然一來也。

《脈義簡摩・結脈主證》《金匱》曰：寸口脈緊而芤，緊則爲寒，芤則爲虛，虛寒相搏，脈爲陰。結而遲，其人則噎。關上脈數，其人則吐。數一音促。

王漢皐曰：右寸細遲而略結者，苟無胸痛之證，必作半截呃，不能作長呃也，即噎食之初起。按此脈，必應指促上擊，而中有細綫。又曰：雜病，左關浮結細緊，背胛痛，右關浮結細緊，胸腹痛，左全浮結，大背不舒，右全浮結，大腹不暢。按，此即左陽右陰，背陽腹陰之義也。滑伯仁曰：左尺主小腸前陰之病，右尺主大腸後陰之病，又別是一義。

又曰：有初病而脈結者，在外感主周身麻痛，乃氣血瘀滯也，亟宜宣通氣血，但分有汗無汗，行氣行血之不同。在雜病，乃濕寒食積，滯其氣也，當滲濕溫寒，消積調氣開鬱。按此即高鼓峰所謂血也。

《診家直訣・主病總義》病者，何也？外六淫也，內七情也。六淫：火、暑、風、燥、濕、寒，七情：喜、怒、思、憂、悲、驚、恐也，此十三者，病之情也。有情必有證，證者，寒熱虛實也。有證必有機，機者，升降斂散也。然而情之傷也，傷于何藏？機之動也，動于何經？此必有地焉，以載之者矣。載之者，何也？曰氣而已矣，血而已矣。是故乳，血虛也。遲，氣寒也。伏，氣閉也。代，散，氣脫也。濡，弱，虛，微，氣血俱虛也。細，緊，氣血俱寒也。革，陰盛于上也。牢，陰盛于下也。洪，促，氣熱于氣分也。動，滑，氣熱于血分也。浮，數，氣熱于氣分也。沉，遲，氣寒于血分也。弦，革，氣寒于氣分也。緊，結，氣寒于血分也。細，血中氣寒也。緩，血中氣熱也。長，短同有氣鬱，氣橫于氣分則長，氣結于血分則短也。滑，澀同有血虛，血實，寒凝于血分，則實而澀，熱亢于氣分，則虛而滑也。而且寒極似熱，熱極似寒，實極似虛，虛極似實。如滑主痰也，而痰亦見澀。弦主肝也，而肝亦見濡。上氣喘促，脈虛大也，而亦有緊細伏匿。孕脈必滑也，而亦有虛澀不調，又弦，緩相反也，而風弦與熱緩相似。滑，澀相反也，而熱澀與虛滑相似。搏與散相反也，而

搏而累累不續，即與散同論。洪與伏相反也，而尸厥霍亂，伏與洪同斷。長與短相反也，而長而勁，短而搏，同主氣逆氣鬱。散與結相反也，而同主癥瘕，正氣未衰則結，正氣既衰則散。亦有乍病食滯而脈散者，胃氣新亂而未復也，或其人素有濕熱，加之新傷，而中氣益潰也。有以無脈爲病所者，芤脈中空，即內主精血之傷也。有以有脈爲病所者，緊脈浮數，即外主風寒之患也。抑尤有要焉。滑伯仁曰：察脈須識上下、去來、至止六字眞訣，故審脈者，凝神于指下起伏、來去、頭本之勢，而脈之眞象無遁，即病之升降斂散之眞機，亦迸露而無遁矣。明乎此者，必知脈證斷無相反，何則？有所以相反者在也。脈病斷無不應，何則？有所以不應者在也。仲景曰：邪不空見，中必有奸。景岳曰：脈之假者，人見之不眞耳，脈亦何從假哉，斯言盡之矣。

《脈簡補義·病脈·浮脈》《金匱要略》曰：病人脈，浮者在前，其病在表。浮者在後，其病在裏。此前後指尺寸言。腰痛背強不能行，必短氣而極也。經凡單言浮者，皆有來盛去衰之意，若再盛則爲洪矣。其浮而怠緩，應指無力者，乃氣血兩虛之候，或氣虛之人患風濕，亦多見之。若再衰則爲澀爲散矣，總之脈既曰浮，氣多上升而不下降，形體亦多近薄。雖按之不似芤脈全空，而其主病莫非上實下虛，陽強陰弱也。短氣而極者，氣逼于上而不納也。陽嘘而陰不能吸，非陷下也。《難經》曰：前大後小，即頭痛目眩。前小後大，即胸滿短氣。此前後指脈來之首尾言。此氣鬱于中，而不暢也，其義稍別，而亦自相通，皆脈力之能浮者也。

脈之由沉而浮也，陰氣上升，從陰交陽也，陰之所以能上升，有陽氣以鼓動之也。脈之由浮而沉也，陽氣下降，從陽和陰也，陽之所以能下降，有陰氣以吸引之也。浮爲陽脈，有陰實而拒陽于外者，有陰虛而陽越于上者。陰實者，寒盛于內，治宜重用溫散，或導其水，或攻其食，或行其瘀血凝痰，力開結塞，略加清肅，以助浮陽之內合也，如白通加膽汁是矣。陰虛者，陰力薄不能吸陽，宜溫潤填補精血，略佐辛熱，從陰中透出和光，接納陽氣歸根也，如桂附八味丸是矣。嘗診一工作發熱無汗，力作不休，數日疲憊求治，肌膚悗熱，喘促低昂，脈僅在皮毛之間，趯趯不分來去，不分至數，一息幾至十動，略按即無，此液竭而陰陽不交也，發汗必死矣，急用參附湯，再加溫元養液大劑投之，略加細辛以透陰陽，二鼓服藥，黎明汗出如雨，見者驚惶，診其脈，則來去分明，浮沉有力矣，依仲景法，以桂枝加附子湯與之，一劑而安。此法前人醫按中甚多，但施之力作之人，而病外感則未見耳。其實正惟力作不休，邪熱內灼，故致陰陽兩竭也。《難經》謂中風陽浮而滑，陰濡而弱。濕溫陽浮而弱，陰小而急。傷寒陰陽俱盛，而緊澀熱病，陰陽俱浮。浮之而滑，沉之散澀，溫病行在諸經，各隨所在而取之，是故浮爲在表者，謂于浮分察其脈之變象即可，決其病之屬于何邪，非浮脈即爲表病，表病僅見浮脈也。又昔人有謂浮候經，沉候藏，此說原不必泥，然《素問·示從容》曰：脈浮大虛者，是脾氣之外絕，去胃外歸陽明也。此則明明謂脈浮而按之無根者，是藏陰盡竭，元根脫離，浮越于外，不能內濟，而但游溢于經絡之中，而未散也。此非脈力之能浮，而脈氣之僅在于浮也。診得此脈，即大劑溫元固下鎮逆，猶虞其不返矣，而敢用表散乎，故外感慮其脈沉，沉者邪氣去經，而內攻于藏也。內傷惡其脈浮，浮者眞氣去藏，而外越于經也。

《脈簡補義·病脈·沉脈》沉者，脈位之沉也，前人論之悉矣，亦有來往之沉，則昔人言之而未盡也。王冰《脈要精微論》注曰：推筋按之，尋之而下，脈沉下掣，是陰氣有餘，故頭項痛也。下掣二字，微妙可思，即經所謂來不盛去反盛者也，亦謂之來徐去疾，來近去遠。陽主噓，陰主吸。吸力大而陽不能噓之，則脈沉，此可到指而知也。若夫今日脈浮而可測其明日之脈，必變爲沉。此何以知之，則于今日之脈，其勢下掣知之，此病機內向之兆也。

沉有寒束于外，熱鬱于內者，沉緊而數盛有力也，治宜涼散外寒，而內熱不盛者，沉緊而不數，是寒欲內陷也，治宜溫散。無寒但氣虛下陷而沉者，有三宗：氣衰而不能鼓動，則多見沉弱。衛氣衰而不能薰蒸，則多見沉緊。榮氣耗竭，脈道滯而氣不利，辨脈所謂其脈沉者，榮氣微也，則必兼見遲澀，甚或細數矣。宗氣者，動氣也，出于肺，參芪主之。衛氣者，熱氣也，出于命門，桂附主之。榮氣者，濕氣也，出于脾胃，歸朮主之。昔人謂補火即是補氣，只說得衛氣一邊。

《脈簡補義·病脈·遲脈》張石頑曰：遲爲陽氣失運，胸中大氣不能敷布之象，故昔人隸之虛寒。然多有熱氣內結，寒氣外鬱，而見氣口遲滑作脹者。《脈經》曰：遲而滑者，脹。程郊倩曰：遲脈有邪聚熱結，腹滿胃實，阻塞經隧而然者，癥瘕痃癖，尤多見之。竊謂凡此類者，其脈必中手有力，按之必實。凡診脈必兼察體勢，若至數雖遲，而其勢強體厚者，不但可知其熱鬱于內，并可測其病之入于血分矣。經曰：遲爲在藏，正以其病在血分也。在血

分則氣行緩，故出入遲也。所以然者，府分淺，藏分深也。東垣云：諸氣化者，皆府所主。諸有形血化者，皆藏所主。又先哲有言：濕溫暑熱初起，脈皆沉遲，此非虛寒也。濕熱鬱蒸之邪，口鼻吸入，從裏而發，所以脈象模糊，至數不清，有類沉遲也，濕熱薰蒸，脈體散漫，應指少力，經以緩爲熱者，此也。夫從裏而發，脈皆沉遲以其深也。《內經》又言：躁者在手，靜者在足。手經近，足經遠也。《靈樞・經水篇》曰：手之陰陽，其受氣之道，近其氣之來疾，即此義也。府數藏遲，其義不較然乎。向來醫家叙病脈，有言尺遲寸數者，左遲右數者，沉遲浮數者，即仲景書，亦往往寸口趺陽遲數并見。夫遲則皆遲，數則皆數，不但左右尺寸，浮沉不能有二，即周身動脈，俱不能少有參差。故《三部九候論》曰：九候之相應也，上下若一，不得相失，三部九候皆相失者死。上下左右之脈相應，如參春者，病甚。上下左右相失，不可數者死。中部之候雖獨調，與衆藏相失者死。又崇脈亦有兩手遲數大小如出兩人者，非死非祟，則決無之。諸書遲數兩言者，仍指來勢一躁疾，一怠緩耳，非眞至數有多寡不齊也。

《脈簡補義・病脈・虛實》　實言脈體之厚也，虛言脈體之薄也。無論何脈，凡輕診如此，重按而體勢不減者，即謂之實。輕診如此，略按而體勢頓減者，雖不全空，亦謂之虛。雖經云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究竟仍視所見何脈，如和緩而實，豈得曰邪弦緊而實，乃眞邪勝矣。大抵實脈多主血實，主病多在血分。虛脈亦主血虛，主病多在氣分。其形體堅厚，而勢之來去起伏不大者，血實氣虛，氣爲血累者也，痰凝血結是也。形薄而又來去不大者，氣血兩虛，氣不生血者也。夫濡、弱、芤、微、散、澀，皆虛也。洪、促、動、滑、弦、牢、長、緩，皆實也。二者本無專脈，只是貫于諸脈之中，後人因叔和專立虛實二脈，遂欲于諸脈之外，別求虛實之專象，而終不可得。張石頑獨能知之，其言曰：二十八脈，但指下有力有神，皆謂之實。指下無力無神，皆謂之虛。庶乎近之。

《脈經》曰：關上脈，澀而堅，大而實，按之不減，有力，爲中焦實，有伏結在脾，肺氣塞實，熱在胃中。按之不減者，形之厚也，血之實也。有力者，勢之盛也，氣之實也。《內經》曰：脈弱以大，則欲安靜，用力無勞也。弱，氣虛，大，血虛，安靜無勞，以養陰也。由此觀之，虛實雖各有陰陽，而實者多屬陽，虛者多屬陰。實不至于陽實，實猶未甚也。虛不至于陰虛，虛猶未甚也。

《脈簡補義・病脈・濡弱》　形體泡鬆，應指少力，浮則爲濡，沉則爲弱，其實俱主氣血不足，并不能因浮沉分陰陽表裏也。二脈和緩，略無弦緊之意，老人與病後，及稟賦素薄者咸宜之，不似微脈之極細而薄，應指模糊，爲氣血兩敗之象也，又不似細脈之應指弦勁，爲陰寒凝結之象也。但病後經汗吐下，乍見此脈，雖曰邪退，尤屬正虛，急宜扶養。若漸見勢微形細，便非佳兆。

《脈簡補義・病脈・細脈》　細者，陽氣不充之候也，兼弦緊者，多見于浮，此元陽不足，陰寒盛于內外也。寒濕在內，風冷乘外，一身盡疼，兼以下利，必見此脈。兼滑數者，多見于沉，此熱邪內鬱，而正氣不能升舉暢達也。故傷寒時行病後，餘熱未清，胸膈不暢，即見此脈。若病正熾時，而見此脈，則邪在少陽也，三焦氣結，而升降出入之機不利也。沉細而遲，實寒內痼。浮細而數，虛陽上越。因氣寒而乍見脈細者，溫之而可復。因血痹而漸見脈細者，勞損已成也。血液不生，爲虛熱所耗，而脈管縮小也。朱丹溪謂弦澀二脈，最難調治，予于細脈亦云：蓋久病脈細，未有不兼弦澀者也，若更加之以數，則氣血皆失其常矣。

《脈簡補義・病脈・散脈》　何夢瑤曰：大而散漫滲開，脈與肉無界限，名散。脈形本圓斂，今散漫不收，益虛甚而四散者也。元廉夫曰：何氏又解秋脈其氣來毛，而中央堅，兩旁虛，曰虛者，是兩旁散而中央不散也。然常見眞元不足，肝木有餘者，其脈中央一綫緊細，而兩旁散漫，證屬不治，又不可不知也。此說前人未道，而實爲閱歷之言。夫弦而中有勁綫者，其病危。散而中有勁綫者，其死近。秋脈毛而中央堅，兩旁虛者，乃脈之中央厚，而兩旁漸漸薄也。散脈乃陰虛而陽無所戀，與亡陰之微脈一例。

《脈經》曰：滑而浮散，攤緩風。又曰：脈沉重而中散者，因寒食成痕，脈直前而中散絕者，病消渴，一云侵淫痛。夫攤緩、消渴，爲氣虛血耗，見散宜也。寒食成痕及侵淫痛，爲氣血凝滯，宜見弦澀。而云中散者，何也？又曰：關上脈襜襜大，而尺寸細者，其人必心腹冷積，癥痕結聚，欲熱飲食，襜襜大，即散之義也。蓋痕痛日久，氣行不暢，則舊血日耗，新血不生，血氣不相榮故也。此必久病，非初病即有此象也。且既云散矣，又云沉重，云直前者，何也？此所謂散者，乃氣過指下，有混混濁大之形，不能條直圓斂，《脈要精微》以耎而散，與搏而長對言，正此義也。私嘗參互考證，散脈亦分虛實。實者，指下雖無定形，應指卻還有力，似結澀而形體更見寬衍不聚也，即《脈

經》諸條是也。虛者浮薄模糊，耎弱無力，即亡陰之微是也。又有一種喘脈，輕按應指虛大，有來無去，重按指下即空，動于兩旁，且漫漫不似芤脈之有邊際也，此元根不固，氣散之象也。陰血虛燥不斂，即愼柔所謂虛洪者。

《脈簡補義·病脈·緊脈》 元廉夫曰：緊脈諸家皆謂與弦脈相似，非也。緊者，不散之謂也，其廣有界限，而脈與肉劃然分明者也。寒主收引，故脈道緊束，非弦之端直挺長也。仲景謂如轉索，左右無常者。蓋緊中兼見之脈，而非其正形也。元氏此說甚瑩。究竟收引緊束，即是轉索切繩之義。至于左右彈而無常者，脈體緊束，則氣來振撼，此惟寒束于外，熱氣內盛者有之。若內外皆寒，則堅細而澀，不能左右彈也。《素問·示從容論》中，前謂切脈浮大而緊，後申釋曰：脈浮大虛者，是脾氣之外絕，去胃外歸陽明也，二火不能勝三水，是以脈亂無常也。是明明以脈亂無常釋緊矣。且二火不勝三水，是明明熱爲寒制矣。所謂脈亂無常，非謂至數疏數不一也，即左右彈是也。是緊脈固多兼左右彈也，而左右彈則不必皆緊脈。《傷寒例》曰：脈至如轉索者，其日死。《素問·大奇論》曰：脈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旁至也，微見四十日死。《金匱要略》曰：脾死藏浮之大堅，按之中如覆杯，絜絜狀如搖者死，此非緊也，乃弦直死陰之氣，挺然指下，而來去大小不勻，應指高下無定位也，此死脈之左右彈也。《素問》曰：青脈之至也，長而左右彈，有積氣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脈經》曰：脈直前左右彈者，病在血脈中，衄血也。脈後而左右彈者，病在筋骨中也。前後者，脈來之首尾也。左右彈者，應指動搖不定，氣結不暢故也。又曰：脈前部左右彈者，陽蹻也。中部左右彈者，帶脈也。後部左右彈者，陰蹻也。蓋此經有病即見此象，此病脈之左右彈也，皆非緊也。然雖非緊，而其脈體卻必不耎弱，必有勁直之象，惟神理不同，此全重在左右彈，與寒盛之緊脈主病不侔也。寒脈之左右彈者，形堅而氣來踴躍也。死脈之左右彈者，形直而氣來有出無入，大小不一也。痹脈之左右彈者，脈絡滯澀不暢，氣來曲屈而達，以致左右振撼不定也，其氣似滑實非滑也。易思蘭曰：有患膈滿，寸關俱沉大有力，尺中三候俱緊，按之如搖擺之狀，此乃寒濕深入經絡，以致氣血凝結，脈來牽引振撼，是痰血裹于氣外，氣滯于痰血之中，即痹而左右彈者也。

《脈簡補義·病脈·微脈》 微爲氣血兩虛之候，而考諸經旨，屬血虛者尤甚。夫亡陰亡陽皆有微脈，《靈樞·終始》曰：少氣者，脈口人迎俱小，而不稱尺寸也。陰陽俱不足，補陽則陰竭，寫陰則陽脫，如是者，可將以甘藥，不可飲以至劑。《脈經》曰：脈小者，血氣俱少。又曰：脈來細而微者，血氣俱虛。凡浮而極薄，卻非極細，應指無力而模糊者，亡陰之微也。推其極，則羹上肥也。沉而極薄，且又極細，似見弦勁，應指無力，不甚模糊者，亡陽之微也。推其極，則蜘蛛絲也。極細極薄者，血虛也。應指無力者，氣虛也。應指無力爲弱脈，微乃弱之極，故更模糊也。《脈經》曰：陽微則發汗，陰微則下利。謂曾汗曾下也。又曰陽微則不能呼，陰微則不能吸，呼吸不足，胸中短氣。《傷寒論》曰：脈微而惡寒者，此陰陽俱虛，不可更發汗，更吐更下也，此大法也。

仲景辨脈曰：其脈沉者，榮氣微也，加燒針，則血流不行，更發熱而躁煩也。《傷寒論·太陽篇》曰：微數之脈，愼不可灸，因火爲邪，則爲煩逆，追虛逐實，血散脈中。《脈經》曰：陰數加微，必惡寒而煩撓不得眠也，此皆久病血虛，以致脈體浮薄而耎弱無力者也。《辨脈》曰：不戰不汗出而解者，其脈自微，此以曾經發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以內無津液，此陰陽自和，必自愈。又曰：脈微而解者，必大汗出也。謂必曾大汗出。此卒病經汗吐下邪去而正亦虛者也。又曰：病人脈微而澀者，此爲醫所病也。大發其汗，又數大下之，其人亡血。又曰：傷寒吐下後，發汗虛煩，脈甚微，八九日心下痞硬，脇下痛，氣上衝咽喉，眩冒，經脈動惕者，久而成痿，此過用汗、吐、下，津液大傷，以致化燥，化熱也。即加燒針與灸之流弊也。故曰：諸脈得數、動、微、弱者，不可發汗，發汗則大便難，腹中乾，胃燥而煩，此皆亡陰之微也。

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脈微欲絕，身反不惡寒，其人面赤色，或腹痛，或乾嘔，或咽痛，或利止，脈不出者，通脈四逆湯主之。既吐且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脈微欲絕者，四逆湯主之。傷寒六七日，脈微，手足厥逆，煩躁，灸厥陰，厥不還者死。霍亂惡寒，脈微而復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參湯主之，此皆元陽大虧，寒毒太盛而脈微，雖當發汗下利後津液必傷，而仍以回陽爲急者也。故曰：寸口諸微，亡陽，此微乃沉細之極，亡陽之微也。

統觀諸義，凡脈見此，只宜輔正，斷無攻邪，或養陰，或扶陽，總宜兼顧陰分，不可稍傷津液，故四逆本有甘草，而又有加人參之例也。少陰病，脈微細，但欲寐，此微字只作沉字解。厥陰病，脈微緩，爲欲愈，此只是微甚之微，非微脈也。既微矣，何所復見其緩耶？雖辨脈亦有寸口脈微而緩，趺陽脈微

而緊之語，蓋以微指來去不大，應指無力，非形體模糊之微也。仲景書中此類甚多，後人都牽作微脈，大謬。大抵亡陰之微，病勢緩而挽回甚難。亡陽之微，病勢急而恢復稍易。若夫下利脈微弱，爲欲愈，及前所謂汗吐下後，脈微而解者，不過脈體耎薄，應指無力，未至模糊欲絕也。仍是濡弱之甚者，非正微脈也，正微脈，必如羹上肥，蜘蛛絲者也。

《脈簡補義・病脈・結脈》《辨脈》曰：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此爲實，名曰陽結。脈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硬，名曰陰結，此言證也，非言脈也。脈譩譩如車蓋，名曰陽結，累累如循長竿，名曰陰結。又脈來緩，時一止復來，名曰結。脈來數，時一止復來，名曰促。陽盛則促，陰盛則結，大抵皆主陰陽偏盛之候。自叔和專取緩中一止之義，而結遂專屬于陰矣。凡憂鬱痰水，積聚寒濕之脈，莫不見結，其形堅急不舒，而往來難也，緊而難謂之結。《傷寒・厥陰篇》瓜蒂散證，手足厥冷，脈乍緊者，邪結在胸中，《可吐篇》載此文，作脈乍結，是二脈相類之徵也。緊爲氣中血寒，結爲血中氣滯，滯必兼寒，故結必見緊也。散而難，謂之澀，結主實，澀主虛。昔人有謂澀主凝痰瘀血等證者，皆結脈也。《內經》亦以澀主多血少氣，微有寒，血寒而壅，氣不足以行之，此正結脈之所出也。《內經》曰：六經之脈，不結動也，是結與動類也。《中藏經》論血痹曰：脈結而不流利，或如斷絕者是也，是結爲氣鬱于血也。史載之曰：脈氣結而不勻，逐位間絕。又曰：結脈疾數而懸絕，累累如珠而又不流利，與滑不同，但逐部位，流通指下，如滴水起頭是也，此全是仲景所說動脈形狀。而此云結者，二脈形本相同，但動脈勢急，結脈勢緩耳。《脈經》曰：脈間來而急者，病正在心，癥氣也。夫略間而來急者，結脈也。西醫謂脈之動者，心動也。心氣不暢則脈息不調，故《脈經》曰：脈短而澀者，心痛。短而澀，即結脈也。諸痛瘡瘍，皆屬于心，故又曰外結者癰腫，內結者疝瘕也，總是血中氣滯之候。

《脈簡補義・病脈・動脈》拙著《辨脈章句》，篇文已錄于前編矣，其有未盡餘意，補著于此。前以陰陽相搏指浮沉，陰動陽動指尺寸，是矣。繼而歷驗所診，又不必盡然。蓋陰陽相搏，只是推明動脈之根，由于陰陽氣血不和而相爭也。所以不和而爭者，陰陽不得其位也。陽抑于內，陰痼于外，故人病每多先形冷惡寒，而後發熱，而後汗出。因三焦之氣不能達于周身，故形冷惡寒也。陰動者，沉分動也，陽抑在內，積不能平，而有發動，欲透重陰之意也。陽氣發動，故發熱也。陽動者，浮分動也，是陽氣漸達于外，而陰將退讓矣，故汗出。汗者，陰氣之所泄也。如是則陽伸于外，陰復于內，故人病每汗出而解也。動脈有見于一部者，有見于三部者，指下各有如豆，其形與弦相反也，而主病竟有同源者。嘗診一瘧疾，正欲作寒矣，其脈左沉右浮，按之如珠，滾滾自尺上寸，左爲尤甚，此肝脾氣鬱不和也。夫瘧脈必弦者，以寒濕搏于表，腠理不通，其氣束脈，故弦。寒濕格于中，三焦不通，其氣激脈故動也。三焦者，少陽也。正瘧邪之所據，形冷惡寒，發熱汗出，正瘧疾之形證可知，瘧脈亦不必弦矣。

陽動汗出，陰動發熱。蓋相搏而動，動必有勝，勝必有復，故或寒已而熱，或熱已而寒，勝而能復，正其勢均力敵然也。若本體有一虛，則其繼必不能復，而其始亦不至于動矣。故前人謂陰陽相搏，虛者則動，其說非也。相搏即動矣，何待虛者，此虛字只可作輸字看，本體不虛，猝致相爭，乍勝乍負，相搏而動，此時其機甚危。陰動勝陽之時，誤服寒涼，遏其陽氣，則氣息奄奄，口不能言，急則一日，遠則五六日而死。陽動勝陰之時，誤服燥熱，傷其陰液，則汗不得出，煩躁若狂，或汗出不止，而亡陽暴脫矣。此和解之法，所以貴也，和解者，清疏也，此時最易誤認爲熱而用涼下，以其脈滑數而實也。夫動者，陰陽相敵而不相和也。和之而已，不可有所偏助也。《傷寒論》曰：諸脈得數動微弱者，不可是發汗。

何夢瑤曰：數而跳突，名曰動，大驚多見此脈，此誤會動爲驚之說也。須知動爲驚爲痛，均要從陰陽相搏上理會，夫大驚卒恐，脈多驚暴，此喘而上爭，來盛去衰，大類促脈，非動脈也。氣虛神弱，而常病恐懼者，《平脈》所謂如循絲，累累然者是也，亦非動脈也。動者，陰陽不和，而力足以相敵，因而相戰致脈見搏擊，漉漉如珠，不能條暢，成長直之形也。在新病爲寒濕格于三焦，故寒熱相爭。在痼疾爲痰涎格于胃與包絡，故氣血相激也，其爲驚也，即如于睡夢中忽而驚掣之類也，其主痛亦必加《靈樞》所謂厥痛痹痛，非尋常金瘡跌仆癰腫者也。《生氣通天論》曰：兪氣化薄，傳爲善畏，及爲驚駭。《陰陽別論》曰：二陽一陰發病，主驚駭。《大奇論》曰：脈至如數使人暴驚，此皆動，爲驚之義，乃陰陽不和，無所見而身自驚惕者也。又所謂如驚癲狀，時瘈瘲是矣。《大奇論》曰：肝脈驚暴有所驚駭，此有所見而驚，即何氏說也。驚定即脈靜，非病也。又曰：腎肝并小弦爲欲驚，此即《平脈》所云氣怯

神虛所致。《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素問·藏氣法時》言肝膽病皆曰虛則善恐，如人將捕之是也。至于腎爲恐，腎水凌心則人善恐，此亦動脈所主也。陰陽無形之氣相搏，則脈動，氣與痰食諸有形之邪相搏，則脈亦動。私嘗新定動脈主證曰：爲寒熱，爲癭癰，爲怔忡，爲痹，爲胃脘痛，證不止此，詳見前編。

《脈經》曰：寸口脈偏動者，從寸口至關，從關至尺，三部之位，處處動搖，各異不同，此病以仲夏得之，桃花落而死，此動脈之正象，心火受制于寒水者也。《脈訣》謂不往不來不離其處，即無頭尾也。三關指下凝沉沉，即厥厥也，可謂獨得眞相，戴氏斥之過矣。《脈經》又曰：脈累累如貫珠，不前至，有風寒在大腸伏留不去。脈累累中止，不至寸口，軟者結熱在小腸膜中伏留不去，觀此，則寒熱內結，皆見此脈，總是氣鬱血分，不得宣暢之象。據大腸小腸云云，則五淋白濁，痢疾後重，亦當有見此脈者。至于心平脈亦曰累累如貫珠，腎平脈亦曰喘喘累累。只是滑利之義，若堅急搏指不移，如循薏苡子，則眞藏死脈矣，故又曰三部脈累累如貫珠，長病得之死。又有脈來圓散如粒，轉轉自尺上寸，卻弱不任按，此眞元虛寒，內有痰飲，中焦氣不暢達，以致斷續有痕，似動似滑，似結似澀，昔嘗病後見此，一息三至，《三昧》所謂平動不鼓，牒牒而去也，重劑溫元，久而乃復。

《脈簡補義·病脈·澀脈》 澀有血燥，亦有氣虛，故有虛澀，有實澀，有尺寸之澀，有浮沉之澀。自尺至寸，前進屢蹶，此多由血液耗竭，經隧不利也。自沉至浮，外鼓遲難，此多由元陽衰弱，動力不暢也。又無論尺寸浮沉，來勢艱滯，但見應指有力，即由于實，應指無力，即由于虛。且脈之澀也，乃于他脈中雜以數至之來難也，非每至必澀也。須察其不澀之至，滑耶，痰也，數耶，熱也，遲耶，寒也，弦耶，鬱也，結耶，血之凝也，微弱耶，氣之衰也，細小躁疾耶，火燥而液耗也。再察其正澀之至，應指之有力無力，而虛實無不瞭然矣。若每至必澀，是脈亂而死矣。大抵澀脈屬寒者多，倘兼見滑數，即防胃癰、腸癰、肺癰，及惡瘡腫也。其元陽衰憊，應指過于無力者，與代相近，但代脈平平而來，忽然一止，無中途來往之艱滯，一專氣衰，一兼經阻也。

凡見于汗吐下後，及素善盜汗者，血虛之澀也。若《脈經》所謂澀而緊，痹痛遲澀中寒，有癥瘕與宿食。脈緊而澀者，血壅之澀也。緊而澀者，全似結脈。但結從來去之怠緩上見，每至皆怠緩也。澀從來去之艱澀上見，不必每至皆艱澀也。結脈病在氣分，宜溫元開鬱。澀脈病在血分，宜養液行瘀。前謂結主實，澀主虛，亦不必過泥。

《脈簡補義·病脈·滑脈》 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既弱矣，豈得爲胃氣，病脈兼此是有胃氣也。又曰：緩而滑曰熱中，緩滑皆胃氣脈也，而曰熱中，此必動勢盛大而不和平也。夫滑者，陽氣之盛也，其爲病本多主熱而有餘，故《脈經》曰：脈來疾者風也。滑者病食，滑躁者有熱，澀者病寒濕。《難經》謂滑者傷熱，澀者中霧露，霧露即寒濕也。滑者鬼疰，沉亦爲注，緊而長過寸口者，亦爲注。蓋沉緊長滑，四脈并見也。滑疾者，胃熱。遲而滑者，脹辟。大而滑，短氣。短疾而滑，酒病。浮而細滑，傷飲。浮滑而疾，食不消，脾不磨，關上緊而滑者，蛔動。尺中沉而滑者，寸白蟲。觀此諸說，概由濕熱。其言寒者，即《內經》陰氣有餘之義，非眞寒也。況病有表寒裏熱，有裏寒表熱，有表裏俱熱，故滑而多有兼脈也。滑自主熱，其兼脈自主寒，非滑能正主寒也。又謂滑脈始爲熱，終爲虛，所謂熱者，血熱也，所謂虛者，血虛也。津液爲熱所鼓盪，如長江大河滾滾不盡，熱滑大義已詳上文矣。虛滑即滑不直手，是津液竭盡，脈絡空虛，氣無所擊也。《素問·大奇論》曰：脈至如丸，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是大腸氣予不足也，棗葉生而死。《傷寒·不可下篇》曰：脈浮而大，浮爲氣實，大爲血虛，血虛無陰，孤陽獨下陰部者，小便利而汗大出，津液四射，榮竭血盡，乾煩而不得眠，血薄肉消，而成暴液，醫復以毒藥攻其胃，此爲重虛客陽去有期，必下如污泥而死。《脈經》曰：脈浮而滑，其人外熱風走刺，有飲，難治，此皆虛滑之義，正氣無所歸，宿澀極之幻相也。夫毒藥攻胃者，是誤虛爲實，以滑爲痰而攻之者也。有飲難治者，正氣爲痰飲格拒，不得歸根，邪風游溢經絡，一身流走刺痛，正氣將散者也。《脈經》又謂：尺脈偏滑疾，面赤如醉，外熱刺痛，正此義也。《辨脈》曰：浮滑之脈，數疾發熱汗出者，不治。又溫病之壞證，其掣如電，按之即散者也。

《脈簡補義·病脈·長短》 長有來往之長，有形體之長。形體之長，弦緩相兼之謂也。稍勁即爲弦矣，緩者，胃陽暢達也。緩而長者，中氣充足，水火停勻，升降流通，五藏百脈，一無凝滯虧欠，故形體圓滿，上下動靜，首尾如一，《內經》長則氣治，即此義也。然有肝陽有餘，橫滿胸膈，兩脇虛脹，頭熱目昏，神識不清，其脈弦而體不甚勁者，以其無寒也。是其形體，全與長無異，惟來盛去衰，浮多沉少，且輕撫于皮毛之間，必隱然挺亘不移也，此似長非長者一也。又有形體通長，而其勢怠緩，應指無力，全無精神，此爲肝脾并

至，虛寒之敗象也，張景岳所謂緊而無力者，此似長非長者又一也。又脈體素弱者，肝邪發時，如頭痛胸痛，疝痛宿食停滯等證往往不甚勁急。如所謂長而緩者，病在下是也。又風濕淫溢，多見洪長，亦不勁急，皆病脈也，此又似長非長者，其類可推也。故形體之長，指下易見，而主病甚多，難云全吉。惟來往之長，來高去深，動勢從容寬綽者，最爲吉象，即有兼脈，病亦輕淺。總之無病之長，其浮中沉一律勻柔，餘雖形體通長，而或浮或沉，必有一部按之挺然，指下無甚來去起伏之勢也。

長有來往之長，則短亦有來往之短也。息之深深，達之亹亹，此所謂來往之長也。其短者，陽虛陰盛則噓力微，脈沉而掣，掣于肌肉之下。陰虛陽盛則吸力微，脈浮而躍，躍于皮膚之上，只分動止，而無甚來去之勢也。亦有止縈縈于中候，而上不及浮，下不及沉者，此先天稟賦不足，或氣鬱而中樞升降不暢也。至于形體長短，已詳見第四卷本條，及本卷結脈、動脈條內矣。茲更以《內經》《脈經》證之。

《脈要精微論》曰：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注曰：長者，來往長。短者，來往短。

《平人氣象論》曰：寸口之脈，中手短者曰頭痛，中手長者曰足脛痛，此即所謂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腰足清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頭項痛也。《脈經》亦曰：短而急者，病在上，長而緩者，病在下。

《至眞要大論》曰：陽明之至短而澀，太陽之至大而長。注曰：來往不遠，是謂短也。來往遠，是謂長也。

《靈樞・終始》曰：平人者，不病也，脈口人迎應四時也，上下相應，而俱往來也。六經之脈，不結動也。少氣者，脈口人迎俱小，而不稱尺寸也。俱往俱來，不結不動，所謂長則氣治也。不稱尺寸，謂不稱尺寸之常脈，即短則氣病也。脈口似指尺以下，尺部在內，氣初出也。人迎似指寸以上，寸部在前，人與迎也，舊說似俱未允。已上《內經》。觀此經義，長短蓋皆以形體言之也。注乃多以來往釋之。可見隋唐之間，醫之于脈，猶以體察來往爲務。至滑伯仁，轉以上下、去來、至止六字爲創獲。蓋自宋以後，其義微矣。

脈緊而長，過寸口者，注病。尸注，即勞瘵也，血脈乾竭，肝風上鼓。

脈緊上寸口者，中風，風頭痛亦如之。

脈弦上寸口者，宿食。降者頭痛。緊而浮盛，宿食化熱也。降者，浮盛稍減也。脈來過寸，入魚際者，遺尿。風邪煽肺，氣不下交，亦有肝心陽虛，脈細長而快者。脈出魚際，逆氣喘息。婦人血風，虛熱搏之，脈亦如此，頭痛顱脹，暈眩嘔吐。短而數，心痛，心煩。水邪凌心，其勢甚危。短疾而滑，酒病。胃脈受傷，毒氣內蘊而血亂也。吐血即死。浮短者，其人肺傷，諸氣微少，不過一年死，法當嗽也。頭痛目痛，脈反短澀者死。此陰脫也。凡耳暴聾，目暴無所見，并同此例。腹痛脈反浮大而長者死。下血下利，日久沉困，忌此脈證。新痛因風，不拘此例。四肢厥逆，脈反浮大而短者死。與汗多重發汗，亡陽譫語，脈短者死，同義。尺脈牢而長，苦兩脛重，少腹引腰痛，婦人腹滿，陰中急。此寒疝也。寒濕深痼于肝腎之血脈。更有少腹兩旁，大筋粗硬牽痛，下引睾丸及兩股者。

脈沉重而直前絕者，病血在腸間。沉而不揚，弦細上快，是血瘀積與熱搏也。脈沉重，前不至寸口，徘徊絕者，病在肌肉，遁尸。短澀伏寒在血。脈累累中止，不至寸口，軟者，結熱伏留在小腸膜中。脈累累如貫珠，不前至，有風寒伏留在大腸。統觀經義，皆形體之長短也。長即弦緊之類，短即結動滑澀之類。揆其義，約有數端。風邪鼓于上，長必見于寸口，兼寒則緊，并熱則洪。濕邪注于下，長必見于尺中，兼寒則牢，兼熱則緩。陽損于上，頭小本大，胸滿短氣。陰損于下，頭大本小，頭痛目眩。風熱錮于表，發爲瘡疹，脈必三部長而兼洪。濕熱蘊于裏，發爲腫痿，脈必三部長而兼緩。痰飲瘀血格于中焦，發爲喘逆，爲結痛，脈必三部累累厥厥，斷續不勻，及其敗也，或溢或覆，或如引索，或如循薏苡，或如麻子動搖，是皆長短之主病，且其病不皆輕淺也。蓋長短之形體有二：有三部內見者，有三部外見者，三部外見者，即上魚爲溢，入尺爲覆，是過于本位爲長，不及本位爲短之說也。三部內見者，即俱往俱來，不結不動，三部齊起齊落，首尾如一。是短則氣病，長則氣治之說也。後人每以過于本位、不及本位爲詞，而其義則又取氣治氣病之義。夫過于本位，豈氣治耶？無怪窒而難通，而長短皆不診關之說，鑿而愈難也。至于來往之長短，經無明文，只見王注，竊嘗考之，經凡言大小者，多指來去之盛衰，而言長短者，皆指形體之伸縮也。故王氏之說，于理雖精，而以之注經，則猶未合。

《脈簡補義・病脈・弦脈》　弦爲外陰內陽之象。東垣曰：脈弦皆陽氣衰弱，伏匿于陰中。舊說外陽內陰者，非也。蓋弦脈總見于浮，其沉弦者牢也。弦既屬浮，總是陰陽不和，肝邪上逆。在風寒外侵諸證，病之淺者，元陽未

虧，雖見寒緊之象，不宜過用溫藥，轉動內熱也。其久病亡陽，下利而見弦者，爲火土兩敗，非重用桂附，不可挽回。又有弦脈寬大，細按中間更有一條勁綫，隱隱挺于指下。此或脾腎二藏有一偏竭，或藏府中有死血凝痰，陽氣不到之處。又有細緊有力，見于左手寸關之分，此爲痰藏包絡，防作顛厥。見于右手寸關之分，此爲痰結胃脘，防作噎隔，且幷防胸膈急痛如刀切，及洞泄注下。熱則急痛，寒則注下也。見于兩尺者，肝氣入腎，爲疝痛腰急，不能俯仰也。大便久秘，有左關與右尺洪弦滑實者，肺燥肝熱，大腸鬱濁也。

弦者，形之勁也，爲有餘，當指下有力，若無力者，凶矣。有風寒外感之弦，有痰血聚積之弦，有情思鬱結之弦，有肝陽亢逆之弦，有群陰彌漫之弦。若此者，或在氣，或在血，或在經，或在藏，或寒或熱，總是陰陽不和，互相格拒，乃致于此，故弦有實而無虛也。獨有燥弦，非寒非熱，津液耗竭，脾肺不濡，不能洛精于脈，飲食減少，大便祕結，肌肉消瘦，皮膚白屑，胸中窒窄，少腹拘急，偶爾陽越面赤，亦非肝邪。眩暈脈來浮候弦勁，按之仍見濡弱，此津液不足，氣不化精之故，如物乾則堅，濕則柔是也。芤脈按之空，此按之不空。過在肺脾氣分未動，肝腎血分氣亢，而津液被灼，故外感風溫者，多見此象。即如仲景謂寒傷營者，脈浮緊，浮緊即弦也。風傷衛者，脈浮緩，浮緩即燥弦之類也。所謂緩者，緩于緊，非更緩于常脈也。《內經》曰：風客淫氣，精乃亡，邪傷肝也。王冰注謂：風勝則熱起，熱起則水乾，水乾則腎氣不榮矣。李東垣曰：六脈中之下得弦細。而澀按之無力，此風熱大損寒水，燥金之復也，即此義也。夫燥弦者，實非弦也。胃脈本長，胃燥故長者勁而似弦也。瘦人無病，不足爲苦，但須體認，勿致有病，臨診與弦同治。燥弦宜生津調氣，不可宣陽散陰也。

《脈簡補義·病脈·數脈》 元峰于數脈，集前賢諸論，已無遺憾矣，獨于痹數一義，尚未暢發。夫痹者，血痹也，即俗所謂乾血勞也。《素問·平人氣象論》曰：人一呼脈三動，一吸脈三動而躁，尺熱，曰病溫，尺不熱，曰病風，脈澀曰痹。《脈經》引扁鵲脈法曰：一息四至，再動爲一至。謂痹者，脫脈氣。夫痹何以脈數，則以脫脈氣故也。脈行十六丈二尺爲一周，血痹則脈道阻塞，氣行不周，不及十六丈二尺而又至矣，所謂離經也，故曰脫脈氣也。數而細澀者，血液枯乾，脈管縮小故也。久則大氣即衛氣也全不能外充而內陷，遂爲大氣入藏，腹痛下淫，脫泄而死。明乎此，則知虛勞脈數之故，全與熱無涉，而所以治之者可得矣。

《脈簡補義·病脈·緩脈》 緩爲胃氣脈無論矣，有虛寒之敗脈近于緩，風熱時病之危脈近于緩，不可以不辨。虛寒之敗脈，即張景岳所謂緊而無力者也，形體弦長，來去怠緩，頗似從容不迫者，但無起伏動蕩之致耳，此肝脾幷至，色見目青顴黃，去死近矣。風熱時病而脈緩者，即經所謂滑而緩，曰熱中是也。風溫濕溫，愈熱愈緩，以風熱爲陽邪也。愈緩則津液愈耗，若不知清熱養液，或誤認濕重，而燥之利之，旋變澀、疾、虛、散，不可爲矣。《三指禪》謂噎膈反胃，脈多見緩，可見緩爲濕熱化燥之象。昔人謂六月見緩脈，爲土剋水者死。蓋其形寬長怠緩，無流暢之象，此津液內虛，浮陽外鼓也，頗有氣出不返之意，陰陽二氣相失，而不復相維故也。緩爲陽脈，無陰以和之，榮衛離散，氣與血分，故脈中不得遽見血家敗象。嘗診冬病腰痛，面色黑黃，肢體倦怠，脈兩尺長緩，來去分明有力，獨肺脈短弱，脾脈亦不及，其人立春病，春分死。此上衰而陽氣熄于上，金衰而陰精涸于下也。水不生木則木虛，木者，虛則喜賁，故至春即剋脾，肺金又不足以制之，故病。胸中結硬，下利不止，不能食也。木無水涵，則枯而生火，故臨死脈如涌泉也，是獨心之眞藏矣。或曰兩尺見長，木侮水也。不知木乘水，以子犯母，水氣未竭，脈氣按之必緊，緊者，水氣也。所危者，正以其緩而不緊耳。

《脈簡補義·病脈·洪脈》 浮洪表熱，多由陰虛，沉洪裏熱，多爲寒束，前人言之矣。更有中洪之脈，浮沉俱見細弱，獨中候形體寬大，應指有力，此主脾陽不足，中氣不暢，胸滿腹脹之證，大致病根總由于濕。兼數則熱，兼遲則寒。濕寒而脈洪者，正以氣鬱中焦，陰霾充塞，陽氣不得宣行通暢，清濁升降不分也。嘗病濕熱，過服寒涼，脈見中洪，因從燥土溫火，佐以宣散而愈，東垣升陽除濕湯下。怠惰嗜卧，逆氣上衝，其脈緩而弦急，按之洪大，皆中之下得之，此心火乘脾，脾土受邪也，又補氣升陽和中湯。治李正臣夫人合目則偏身麻木，其脈六部皆中得弦，洪緩相合，按之無力，此陽氣不行，濕氣伏匿而作也。所謂心火乘脾者，即陽氣不行，鬱于中焦也。大抵洪脈，本屬大熱，其熱爲寒濕所鬱者，中間心隱帶一分弦意也。若夫陰虛陽陷，內熱蘊蒸，脈見濁洪，則不必兼弦矣。如楊栗山曰：溫病邪從內發，其脈不浮不沉，中得洪長滑數，重濁不清，此津液枯乾，邪熱蘊結不散，脈見中洪者也。高鼓峰曰：有一種脈，重按有力，卻不弦緊，從肌肉滲開，漫無界限，此近于浮洪豁大，是陰亡也，此即所謂喘脈滿指虛動，不見正形，不見邊際。若按之有力，

屬實，是肝腎之血熱。按之空豁無力，屬虛，是肝腎之陰燥也。實宜苦寒，虛宜甘潤。此陰虛之中洪脈也。又嘗見陰虛內燥，陽陷入陰，血熱沸騰，證見小便熱赤，大便秘結，五心悗熱，氣短食少，脈來沉弦滑數，應指有力，實大異常。喻嘉言論熱入血室曰：血熱交幷，則脈見洪盛是也，此陰虛之沉洪脈也，投清熱養液，佐以宣疏，略兼健脾，提陽氣出陰歸陽，脈乃漸見和平。故葉天士曰：養陰不在補血，而在生津。王孟英謂爲增水行舟之法也。凡洪大之脈，不宜空也，以其正氣當盛也，不宜過實，以其邪氣向外也。空則根不堅，實則邪內痼。

《脈簡補義・病脈・促脈》《脈訣》曰：指下尋之極數，幷居寸口，曰促。楊仁齋曰：貫珠而上，出于魚際。王子亨曰：自尺上于寸口，促急，有來無去。《素問・平人氣象論》曰：寸口脈中手促上擊者，肩背痛。《難經》：上魚爲溢，即促之甚者，不必數中一止也，此日本元氏輯要說也。曰幷居，曰上擊，曰有來無去，皆氣爭于上，而不下之義，《內經》所謂鼓且搏者，類也，于促字義甚切，但與數中一止者，主病恐不相侔。數中一止者，陽氣上盛而下虛，不能接續也。傷寒誤下後見之，津液受傷，虛熱鼓動，來去躁疾，時見一止，非有涌沸上爭，源源不竭之勢也，惟陰虛也，故陽盛也。張石頑謂爲陽邪將欲內陷，亦以其陰氣不續也，氣幷于上而不下者，其主病輕則胸膈逆滿，頭眩氣喘，重則癲厥，或狂矣。《生氣通天論》：陰不勝其陽，脈流薄疾，幷乃狂。薄者，迫也，疾者，躁也，幷者，陰陽幷行一道也。形大勢盛，至于其極血隨氣升，奔逸于經隧之中，而百脈皆張矣，此乃洪之甚者也。《傷寒・太陽》誤下兩條，一曰脈促胸滿者，桂枝去芍藥主之。一曰利遂不止，脈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葛根芩連湯主之。又一條曰脈促不結胸者，爲欲解也。皆上擊之義，非止數也。

《脈簡補義・病脈・滑澀動結辨》滑者，脈之浮沉起伏，婉轉流利也。形體條暢，浮沉皆得。若來如電掣，略按即空，此滑不直手，元氣將脫也。澀者，脈之將起未起之際，有艱滯難進之意。及其既至，亦頗有如擲如躍之時，但中間常于將來之頃，夾雜一二至阻滯不暢耳。動脈全似滑脈，滑脈形體和柔而有起伏。動則形體堅搏，指下如豆，躁疾鼓突，幾于有來無去，起伏不明也。結脈即動脈之怠緩者，促脈即滑脈之兼洪者。此五脈惟促脈主病，氣分居多，餘四脈則氣血參半，而有寒熱虛實之殊。滑主濕熱，爲痰飲，爲宿食化熱，爲胃滿不食，爲多夢不眠，爲裏急後重，其主病多在腸胃與肝包絡之有餘，新病最爲易治。若入血分，漸深則漸見弦勁矣。澀脈主血虛有熱，液燥不濡之候，其脈多空而薄。結脈即澀脈之實者。凡凝痰瘀血，寒食停滯，以及久坐久思，氣鬱血滯之屬于寒實者，悉主之。動主陰陽不和，寒熱相爭，氣爲血滯而不能暢之候。卒病久病皆有之，卒病者力勁，久病者力漸衰，而近結矣。

《脈簡補義・病脈・滑澀似動結》滑爲氣血有餘，澀爲氣血不足，此滑澀正義也。濕熱化痰，氣鬱血壅，此滑而兼于動者也。痰凝氣聚，實寒相搏，此澀而兼于結者也，故于滑脈中分邪正，于澀脈中分虛實。《脈經》曰：澀而緊，痹痛。遲澀中寒，有癥瘕。浮緊且滑直者，外熱內冷，不得大小便。沉而滑爲下重，亦爲背膂痛，氣鬱血滯之義顯然。故吾常謂前人之言滑脈，多夾雜動脈在中，《平脈》曰：滑者，緊之浮名。《脈訣》曰：滑者三關如珠動是也。言澀脈多夾雜結在中，杜光庭曰：澀謂秋中多結脈是也。更有動久氣衰而近結，澀極氣脫而似滑。具慧眼者，自能剖析毫芒，肆應不惑。

《脈簡補義・病脈・滑澀幷見》《素問・脈要精微》曰：澀者，陽氣有餘也。滑者，陰氣有餘也。《靈樞・邪氣藏府病形》曰：滑者，陽氣盛，微有熱。澀者，多血少氣，微有寒。《脈經》又以滑爲多血少氣，澀爲少血多氣。言若兩歧，理實一貫。蓋氣之力大于血，血爲其所鼓動而無所留滯，故滑爲氣盛也。血滯而氣不足以行之，則血壅而見多矣，故澀爲多血少氣。猶曰：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豈眞有多氣而死，正以氣壅而不通耳，此《靈樞》之義也。血主濡之，氣主呴之。氣爲陽，熱能耗血者也。滑則津液充溢，熱勢不能耗之，故陰有餘也。澀則陰虛陽往，衛降榮竭，血液爲壯火所灼，而不能充滿流動矣，故陽有餘也。陰有餘，故多血少氣，陽有餘，故少血多氣也，此《素問》與《脈經》之義也。二脈相反，不能幷見。《平人氣象論》：尺澀脈滑，謂之多汗，此指尺之皮膚，非幷見于脈也。然《中藏經・虛實論》曰：診其左右尺中，脈滑而澀者，下虛也。《巢氏・腸癰候》曰：脈滑澀者，小腸癰，出血者也。至于《難經》所謂熱病之脈，陰陽俱浮，浮之而滑，沉之散澀者，其爲幷見，更屬無疑。夫脈固有浮之拍拍擊手似洪，滑沉之來難不調似澀，此主氣熱血虛也。華氏所論其殆此耶。亦有浮之來難不調，沉之漉漉似滑疾，此氣鬱于血，血分熱沸也，巢氏所論其殆此耶。凡癰疽既已出血，浮滑沉澀者逆，沉滑浮澀者順，但養液清熱和榮衛，自復矣。且澀脈乃于他脈中雜以數至之

來難也，若每至必澀，則脈亂死矣。故澀脈必有兼脈，其氣弱血燥而虛澀者，兼見之脈多在軟弱一邊。其氣鬱血滯而實澀者，兼見之脈多在洪滑一邊。方其澀時，脈氣未能暢達，一達則涌沸而上也，此二脈所以多兼見也。又二脈主病略同，而有寒熱虛實之相反。如宿食凝痰瘀血等證，寒則澀，熱則滑，久則澀，新則滑，虛則澀，實則滑。故趙晴初曰：滑脈多主痰，以其津液壅盛也。然有頑痰阻塞氣機，脈道不利，反見脈澀者，開通痰氣，脈澀轉滑，見之屢矣，即仲景論宿食脈，亦或言滑數，或言緊澀，寒滯冷積，則澀蘊熱化痰，則滑也。故《脈經》曰：脈緊而滑者，吐逆，小弱而澀者，胃反，胃反必吐逆也。而滑澀異脈者，實熱與虛寒異本也。尺脈滑而疾，爲血虛。尺脈澀，下血下利多汗，下血必虛血也。而滑澀異脈者，澀爲本脈，其滑而疾者，陰虛陽往，衛降榮竭，所謂陰虛生內熱者也。《中藏經》以滑爲虛，此其義也。

《脈簡補義·病脈·代脈》 經言：色黃者，其脈代。又言但代無胃氣曰死。是代爲脾之本脈，只是耎弱之義耳。夫脾脈何以耎弱也，代脈又何以止歇也。人以爲兩脈，吾以爲仍是一義也。蓋人身之氣，左升而右降，藏府之氣，肝腎升而心肺降，是皆脾氣居中，爲之轉旋，上下更代之樞紐也。升之氣于是終，降之氣于是始。運動之機，勢至此而有脫卸，即至此而有停頓，故脈遲緩而耎弱也。脾氣一絕，升降不續，則止歇見矣。故止代者，脾之眞藏也。代脈大義已具前說矣。《內經·脈要精微論》曰：數動一代者，病在陽之脈也，泄及便膿血。《脈經·扁鵲脈法》曰：細而沉，不瘈瘲即泄，泄即腸澼，澼即脈代。乍至乍不至，是皆出于久病，榮血傷敗之象也。《三部九候論》曰：其脈代而鉤者，病在絡脈。《禁服篇》曰：代則乍痛乍止。《脈經·手檢圖》曰：脈來暫小暫大者，陽絡也。動苦肉瞤，應時自發，身洗洗也。脈來暫大暫小者，陰絡也。動苦皮膚痛，下部不仁，汗出而寒也，其即《內經》病在絡脈之義耶，是皆氣血凝滯之象也。蓋代只是止，須視其不止之至敗與未敗，以定吉凶。故《脈經》曰：熱病七八日，脈微細，小便不利，加暴口燥，舌焦乾黑，脈代者死。又病瘡，寒熱瘛瘲，其脈代絕者死。又老人脈陰弱陽強，脈至而代，奇月死。又瘧疾代散則死。又右手尺中神門以後，脈陰虛者，腎虛也。脈代絕，時不至，腎虛者，命門火敗也，此皆死。脈必別見敗證敗象，未嘗專以代主死也。周愼齋《脈法》曰：雜病傷寒，老人脈見歇止者，俱將愈之兆，惟吐而見歇止脈者死。陳友松解之曰：吐見止脈，是元氣竭于下，不能上供，其泛逆也。趙晴初補之曰：將愈脈見歇止，是和平脈中見歇止也，此又未嘗專以代主死也。果見敗象，不但忽止忽來，爲氣亂無常，即不見止，而平脈中忽見一二至，微弱無力，亦代脈之必死者也。《脈經》曰：關上脈滑，而小大不勻，是爲病方欲進，不出一二日。復欲發動，其人欲多飲，飲即注利，利止者生，不止者死。又曰：關上脈時來時去，乍大乍小，乍疏乍數者，胃中寒熱羸劣，不欲飲食，如瘧狀。合觀二節，是陰陽不和，寒熱夾雜之象。利止者，陽盛也，不止者，陰勝也。又曰：三部脈或至或不至，冷氣在胃中，故令脈不通也，即此義也。昔人謂妊娠脈多代，歷診未見止代者，但見滑疾流利中，偶有一二至應指少力耳，此象雖爲血盛氣壅，究宜細問，有無氣血痹痛，半產夙疾，或新下利亡血，及腰腹痠疼等事，恐或胞傷欲墮也。

《脈簡補義·病脈·扎革牢》 《脈訣》曰：兩頭有，中間無。戴同甫駁之曰：如是，則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死脈非扎脈也。此乃有意攻擊之詞耳。扎脈浮大而耎，舉指三關俱有，微按之則指下無，而但動于每指之兩邊矣，此《脈經》之義也。重按之則三指指下全無，而但動于食指、名指之兩頭矣，此《脈訣》之義也。即寸尺本位，且無脈矣，豈但不至關耶？陰絕陽絕者，脈自不至關也。扎脈中間無者，按之使無也，豈可溷耶？王子亨曰：如浮而大，按之于指面之下中斷，語最明顯。史載之又謂扎脈如按環子內面，兩頭有，中間曲而缺，非謂絕也。此蓋脈形寬大，指面不能盡壓脈上，故但指內缺而不動，指尖之外，猶曲而見動也。凡脈皆有微有甚，稍按之不及，中候而斷者，扎之甚者也，爲陰虛失精亡血盜汗。按至中候而斷者，仲景所謂扎而有胃氣也。稟賦弱者，此爲平脈。大病新瘥尤宜之，蓋此即濡弱之脈也。

凡失精亡血脈必扎，固矣。但扎而內外上下勻淨如一，來往不大者，可峻用溫潤，以補其精血。若雖扎，而中有一細勁綫，或寸關尺有一部獨大而鼓指，或來去大小不勻，此即虛中夾實。宜察其在氣在血，爲寒爲熱，設法疏之、散之、攻之、驅之。攻補兼施，須量邪正虛實之淺深，以定其緩急輕重也。

扎脈浮而薄，但指下不見弦勁，不過血虛而氣稍弱。若浮大弦急，則爲革脈。仲景謂爲虛寒相搏，蓋陰寒之氣僭居陽位，不但陰虛，而陽更微。又以扶陽消陰，撥開陰翳爲急，補血且從輕矣。

堅實者，脈體之實，血分之象，宜在沉分。空虛者，脈體之虛，氣分之象，

宜在浮分。革脈則實，反在上，空反在下，其空固血虛也，其實非血實，亦非氣實，乃陰寒凝結，自成形體，阻塞清道，非有形，亦非無形，如滿天陰霾，雨澤不降。治之仍在氣分，設法力透重陰，使陰氣下降而內守，旋即益陽以收功。

至于牢脈，極沉而遲，挺長堅實，不見起伏來去，此陰冷固結之象。肝腎二經，氣冷血寒，宜以猛熱，急驅沉痼，然有氣分血分之辨。在血分者，爲癥瘕積聚，有形之痞塊，飲食寒冷之停滯，與夫久受寒濕，侵入筋骨者也。在氣分者，即肝腎冷氣，爲疝痛少腹，引腰控睾也。其輕者爲胸腹氣結，呼吸不暢也。徐東皋謂牢脈按之不移，即《脈訣》所謂辨息難也，瀕湖斥之，亦粗心而未之思矣。《素問・示從容》曰浮而弦者，腎不足也，即革脈亡血失精之義也。又曰：沉而石者，腎氣內著也。仲景腎著湯，治腰重冷病如帶五千錢者，即尺脈牢而長，少腹引腰痛之義也。寒濕內結，不得陽氣以升發之。

革浮堅，牢沉實，在外感寒熱極盛之時得之，革即格陽，牢即關陰，蓋尺寸陰陽也，浮沉亦陰陽也，溢于寸與溢于浮無異也，覆于尺與覆于沉無異也。其來勢洶涌而形體滑大者，或汗或下，猶可施治。若來勢怠緩無神，徒見形體堅搏勁急，此死陰之氣，非尋常虛寒可比，峻用溫補猶恐未能挽回也。大抵脈中，革與散之浮，牢與微之沉，皆虛實之極致，陰陽之偏絕，雖有神丹，百難救一。

《脈簡補義・病脈・促結澀代不同》　四脈皆有止，而不同。促結之止，能自還者，本藏之氣未傷，但爲邪氣阻礙，故其脈稍停，而仍自至于寸口，略遠于前至，而并于後至也，亦有并于前至，遠于後至者。代之止，不能自還，則本藏之氣已絕，不能復至于寸口，故其脈停之有頃，直少一至，待他藏之氣至，而後復動也。澀則或于遲脈中數至來略數，或于數脈中數至來略遲，所謂參伍不調也。數至不調，謂之澀，一至不調，謂之促結，一至獨絕謂之代，不必拘于止有定數無定數也。如五動一止者，雖或間以十動十五動而止，亦皆謂之五動而止，以其皆在以五紀數之處也。數脈間以來遲爲澀是也。遲脈間以來數，亦爲澀者。以其氣不調也。

《脈簡補義・病脈・伏脈》　伏者兩手乍不見脈也，氣閉也，非氣脫也。然全身脈伏，則亦氣悶而絕矣。故寸關之脈既伏，則尺中之脈不可伏也。頭面之脈既伏，則心腹之脈不可伏也。兩手之脈既伏，則趺陽太谿之脈不可伏也。既伏者，無可診也。診其不伏之處，涌盛上爭，有踴躍之勢者，伏脈也。旋引旋收，轍亂旗靡，有反掣之意者，脫脈也。世謂伏脈推筋著骨而始見，是猶有可見，只可謂爲沉之甚者，《難經》曰：伏者，脈行筋下，此乃沉之甚者，故主積聚久病，不主尸厥霍亂急病也。細之甚者，微之甚者，而不得謂之伏。伏則兩手直不見脈也，主暴病實病，凡卒尸急痛者有之，若久病虛病，不宜見此。故傷寒十三日，以上不間脈尺寸陷者危。陷者，突然脈沉小無力，此氣欲脫也。《脈經》曰：伏者，霍亂，此氣閉也。《難經》曰：遂入尺爲覆，爲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覆即伏也，諸家謂陰內閉而不出，陽外入以格拒之，非也。陽內閉而不出，陰外入以格拒之也，故曰陽乘者，陽氣陷入陰位也。故治伏者，只宜宣散，必無熱補，以其外陰內陽，陽伏于內，實有物焉，而非虛也，故曰伏也。若內陰外陽，而至于無脈，是陰陽離絕，即脫矣。

《脈經》曰：心衰則伏，肝微則沉。此伏字，只是極沉而細者。然西醫謂脈之動者，以心動也，故脈不動者，心無氣也。故尸厥不知人，氣復反則生，不反則死。又《內經》曰：肝脈驚暴，有所驚駭，脈不至，若瘖，不治自已。此亦心氣乍失其所也，故吾常謂伏者，有邪與正相迫，有正與正相迫。正與正相迫者，陰陽相爭而不相下，并行一道，氣機壅窒，不能旋轉，如兩人對行，狹巷抵觸，而各不得進也，此升降乍亂，大怒甚恐者有之。若二氣有一偏盛偏衰，則讓開氣道，而不至于伏矣。邪與正相迫者，如大寒甚暑中之者，卒不知人，是邪氣猛來，格拒于外，使正氣不得通行也，此人元氣必實，若不實者，必爲邪氣侵入，正氣滅矣，故伏者，陰陽邪正，力能相敵而然也。故伏脈無虛病，治伏脈無補法，即如傷寒有通脈四逆證，此元陽大傷，陰邪上掩人心也，伏而幾于脫矣，藥用辛熱補中，仍寓宣散。此與房室感寒脈伏者，治法相同，皆正氣內怯而脈伏，伏脈之虛證也，且不能純用溫固，況其他乎。若不任宣散者，即眞脫矣，故少陰病下利不止，厥逆無脈，用白通湯加豬膽汁服之，脈微續者生，暴出者死，爲其近于脫也。若果伏脈，何不可暴出乎。

前謂診其身中有脈之處，涌盛上爭者，伏也，旋引旋收者，脫也，此系指病氣已定，寸口脈氣已伏之後言之。若當病之乍起，寸口脈氣未伏將伏之際，診之指下，總是旋引旋收，漸漸退縮之象。此時膻中大氣方亂，脫閉機括，本尚未定，其後有因閉而竟脫者，有本脫而生氣一線未盡，猶可挽回者，若必欲于萬難分辨之中，而曲爲之辨，則惟以形細而弦如絲髮，梗梗有起伏

者，閉之象也，形散而斷如麻子，縈縈無起伏者，脫之象也。

《脈經》曰：頭痛脈短者死。據《素問》寸口脈中手短者，頭痛，未嘗言死也，此短必是脈止于關，不能上寸，且其勢必是漸漸回縮，降入尺中，此陽氣下脫不能上達于腦也。不但頭痛欲裂，亦必耳聾目眛，此脈正欲脫之候也，少遲診之，即無脈矣。故凡久病診得伏脈短脈，恐是下脫，即宜詳問神識清濁，二便秘泄，以及飲食睡眠有無異常，以定吉凶。且脈之脫也，有霎然自脫者，有久閉而漸脫者。嘗診一婦，久病喘嗽，至冬即發，始猶能食能言也，一日聲微食減，便泄痰膠，肌熱如焚，重撫灼手，呼吸逼迫，悶塞煩躁，喉如曳鋸，午甚夜平，脈兩寸如絲，兩關後洪弦滑數，頻下後氣不能自固，自覺頭上或胸中不知何處缺少一件本體，此肺中爲痰涎貯滿，眞氣下陷，不能到肺也。始由外感，繼傷眞元，便滑氣泄，脾已敗矣，其脈必是由關漸縮入尺，而絕辭之，尋歿。經曰：自上損下，過脾則不治故也。亦有久服溫補，痰阻上焦，或過服寒涼，熱氣騷折，以致三部無脈，退縮尺後，此伏脈之類，其脈必鼓搏有力，與脫脈之旋引旋收者不同也，而不善治之，將漸脫矣。大抵因寒熱而脈伏者，爲正伏脈，其證必鬱于中而不暢，因下利而脈伏者，爲兼脫脈，其證必陷于下而不固，因喘嗽而脈陷脈縮者，久伏致脫，上下氣隔，陰陽已離也。

《脈簡補義·病脈·喘躁駃三脈》 三脈前人皆以數賅之，殊不知三脈有兼數者，有餘之實脈也，不兼數者，不足之敗象也。喘者，自沉而浮，有出無入，來勢逼迫，至浮分即止而不見其氣之反吸也，氣之來也，如吹管而不復吸入也，此命門元根上脫，久病虛羸失血脫泄之人忌見之，其兼數而實者，爲痰火濕熱之病，應指振撼實大有力，出多入少也。《內經》曰：赤脈之至也，喘而堅，有積氣在中，時害于食，名曰心痹。又曰：脈至如喘，名曰氣厥。氣厥者，不知與人言，此皆實而喘者也。躁者，亦自沉而浮，亦謂之疾。來去如電掣，而不相連續，其來也有頃而一掣，其去也有頃而一掣。一息不過四五至，而無循環容與之意。在虛勞久病，與代散同論，爲其氣不相接也，在新病實病，爲痰凝氣鬱，與結澀同論。大致是血液少，而氣燥熱之象。駃者，自尺上寸，如箭之直而迅，亦謂之駃，亦謂之馳。而無浮沉起伏之勢，在新病惟風寒咳嗽喘促者，不足爲忌，若久病勞嗽，及病困而見者，多是元根欲脫也。又有來勢略盛而遜于喘，亦能吸入，惟應指時有戰栗之意。如左右彈者，此主中氣不足，爲怔忡，爲用力過度，爲中焦停飲，爲經絡阻滯，爲元陽衰憊。仲景曰：脈見轉索者即日死，舊解緊之緊脈，非也。緊脈如轉索者，如其轉之緊而勁也，此如轉索，如其索之動，高下左右無定也，即喘脈之無神者也。

《脈簡補義·再論散脈虛實》 上卷散脈條中，謂散有虛實，細讀《內經》、《脈經》，散脈諸條，多主實證，則實散之義，不可不究也，試再論之。虛而散者，浮大而按之無根也，若如麻子，氣已絕矣。實而散者，其脈但兩邊滲開，與肌肉無界限，故嘗有浮候弦長，重按根腳鋪寬，不能圓斂者，此血虛，內有蘊熱也。凡冬不藏精，伏溫感新邪而發病者，其脈莫不如此。又有肝腎血少內熱，元氣不能攝納，根本浮動，上氣喘促，脈來浮候耎弱，中沉散漫無邊，應指振撼如喘狀，是周身之氣皆喘動矣。《內經》所謂耎而散，喘而虛，皆是脈也，治宜得丹溪苦寒培生氣之意，若例用鹹溫甘熱，如腎氣丸之類，溫補下元，以冀攝納，是促其期矣。試思有氣血果寒，而脈形反能寬縱者乎。又有浮中渙散，重按卻見弦細者，此下有久寒，而脾肺氣鬱化爲燥熱也，治又宜溫下，佐以清上，斂肅浮陽，使之內合。又有浮沉俱不見脈，獨中候滿指俱動，一片模糊，稍按指下即斷，如扎之伏，此肺腎之元氣皆虛，而中樞不運，升降不利，濁氣鬱于中焦者也，治又宜脾腎陰陽同補，建中納下并用，是因虛而生實故也。凡風邪入中，皆令脈散，風善化熱化燥，故入肺則氣喘而脈散，入胃則嘔噦而脈散，入腸則飧泄下血而脈散，所謂腸風也，入肝腎則或少腹脹痛，或泄瀉癃秘，腰脊痠疼，此皆久風之化燥傷血者也。大抵虛散由于氣血之敗，實散由于氣血之燥，故其主病爲溫，爲喘，爲痿，爲中暑，爲癰疽、瘡瘍、瘧疹。

右所論實散，皆指脈形寬泛者言之。更有脈體堅實而指下斷續，不見條直之形，似有無數麻豆亂擊，卻又不得爲死脈者，以其起伏分明，應指有力，此痰結胸中，大氣不能條暢者也。其主病爲咳，爲痛，爲隔噎，爲痞滿，爲驚悸怔忡，爲魘寐，爲多夢紛紜。前之散近于洪，而不數不盛，此之散近于動，而不滑不疾。

《脈簡補義·脈弱非虛》 每見溫熱傷寒瘧疾，其人凝痰瘀血，阻于經絡，宿食留飲，塞于膻中，氣機不能流利，大氣不得旋轉，而抑鬱停結，脈來遲弱，應指無力，不知者以爲邪實正虛，陽病陰脈，法在不治，而其實非虛也，鬱也，正氣抑而不得伸也，去其壅則脈盛矣。且氣鬱之弱，與氣虛之弱，亦自不同。氣虛者，無論是沉是浮，其體必薄，其勢不甚內吸。氣鬱者，不見于浮，而見

于中沉之分，其體按之不絕，而力能內吸，但爲邪所阻，不得上挺耳。

前謂痰血食飲，是有形之邪也。亦有肝熱橫逆，胃濕薰蒸，肺氣失其清肅，不得下降，致令胸痹，難于布息者，此無形之邪也，其脈亦濡弱，且不甚內吸，而其勢總非頽然如不欲動者，甚或指下微見躁疾之意，此濕熱之病也。濕熱則筋絡縱弛，脈體本緩，而氣又鬱結，宜其弱也。故仲景曰：諸弱發熱，若寒而鬱者，脈必緊澀矣。

馬元儀《印機草》曰：三陽病，脈當浮大，而微弱不起者，以邪熱抑遏不得外達，非陽衰脈微之比，待清其壅，則脈自起矣，此可謂通明之論矣。但不指明陽衰之弱，與抑遏之弱，所以不同之眞象，將使後人何所據而見其孰爲壅孰爲衰耶。張石頑亦有治傷暑停食，六脈虛澀模糊，因胸硬舌刺，而決其內實者。至于邪去則正亦虛，而脈轉見弱，更爲事理之宜，不足言矣。

《脈簡補義・弦動細滑皆少陽脈》　少陽爲樞，百病惟少陽一經，脈證變幻最多。世謂少陽居半表半裏，此不必拘于部位言之也，當從半字上着想。所謂半者，以其雜也。凡病邪正相爭，虛實相錯，上下相間，內外相敵，寒熱相侵，陰陽相搏，氣血相亂，皆半之病也。凡脈兼見一陰一陽，一表一裏，皆半之脈也。故人患六淫，二三日後，邪氣稍內，陰陽戰矣，即屬少陽，其脈多弦、細、滑、數，見于中沉之分。若熱盛者，遂見動而大也。葉天士《溫熱論》曰：氣病有不傳血分，而邪留三焦，猶之傷寒之少陽病也。但數動與正傷寒不同，謂脈數而動，不似正少陽傷寒之弦細也，此可見少陽有動脈矣。夫弦動者，陰加于陽，細滑者，陽陷入陰，皆由膻中大氣不能上下表裏流通之象也，即三焦之鬱而傷也。動者，其氣如有所制，不得出而又急欲出者也。史載之曰：人有兩脇下非時氣痛不安，如生積聚，此爲肝涎與血相搏，其脈必洪大沉實而有骨力。凡肝熱生風而痛，脈當弦長，反洪大沉實者，此爲涎伏之也，此弦動同胎之義也。車質中曰：滑之爲脈，因其氣不得舒，故脈軋軋如珠，故凡內熱而寒伏之，則氣鬱勃于中，而脈見動矣。上論弦動，下論細滑。又有傷寒胸脇滿悶，飲食不下，口苦顴脹，寒熱時作，其脈細滑，見于中沉，指下趯趯，來去不大。又有寒熱病後，津液未復，濁痰未降，胸膈不舒，每日仍略見潮熱，汗出口苦，其脈亦細滑。又有熱入血室，神昏譫語，或目閉不語，肢墮如尸，此包絡之津液，爲熱所灼而燥結，神機不能清利也，其脈亦細滑，此皆三焦傷之類也。其所以細滑，不似動脈堅大者，動脈三焦之鬱，鬱于有形之濕熱，細滑三焦之傷，傷于無形之燥，或病後之餘熱也。一津液壅而氣鼓之，一津液燥而氣陷之也，皆一陰一陽之兼脈也。夫陽虛而三焦之氣不行者，其脈弦。陽盛而陰氣制之，以致三焦之氣不行者，其脈動。陰虛而陽氣陷之，以致三焦之氣不行者，其脈細滑。

《脈簡補義・動脈有强弱》　《辨脈》曰：陰陽相搏，名曰動，陽動則汗出，陰動則發熱。《金匱》曰：寸口脈動而弱，動則爲驚，弱則爲悸。夫動者，緊滑幷見之脈也，緊爲陰強，滑爲陽實，凡寒熱邪正之相激，榮衛表裏之不和，多見此脈，故曰陰陽相搏也，前于少陽脈篇詳之矣。此固動之有力者，兩強不肯相讓而後動，何以有強有弱耶？蓋凡脈皆有邪盛與正虛之兩途，動之形堅而力強者，邪盛也，動之力弱而形不堅者，正虛也，其病皆屬于寒熱與濕，皆在于心膽與三焦，熱邪入心，則發爲驚狂，此心火本盛，而寒水之氣，從外撲入，熱積于心，不得舒發，故其脈動而搏，是兩強激搏之所致也。心火自衰，寒水侵凌，陽氣不伸，其脈累累如珠，應指無力，其病爲怔忡、嘈雜之證，故曰悸也，是痰飲淫泆膻中之所致也，二者皆謂之心痹，其兼證必面色黧黑，夜寐夢魘，治宜溫宣心陽，散化水飲，三焦之氣通利，膻中之位廓然，氣化無格拒，脈象自無斷續矣。竊嘗綜紀臨診以來，所見動脈主證，在左寸爲驚悸、爲夢魘，在右寸爲咳嗽、爲喘促。在左關爲水氣入肝，其證腰疼脇脹，冷氣上衝胸中，此裏證見者，多難治，表證則寒熱往來如瘧也，上爲嘔吐，下爲淋濁。在右關則爲脾胃多痰，傷食嘔酸，勞倦，目胞下垂，肢怠思卧。在兩尺爲寒濕從下上犯，入于太陽少陰之經，髀腨脝足腰脊痠疼，甚者命火爲寒濕所激而上衝，與心火相搏而爲驚狂。下厥上冒，遂致兩脛厥冷，兩膝內痛，或內爲疝氣白淫矣。三部皆動，是爲瘧疾，爲痰飲腫脹，是三焦之氣皆逆也。癲癎、癥瘕、積聚、疝氣、奔肫、中風、瘓痹、夢交、精濁、勞損皆有見動脈者，其機總不外鬱結與交爭而已矣。鬱者解之，爭者和之，故吾謂動脈之治，宜從和解，但當細辨緊滑二脈之孰多孰少，以定用藥寒熱之輕重耳。《金匱》曰：動曰弱云者，驚者，寒校多，則緊爲甚，熱校多，則滑爲甚，是邪正相爭也。悸者，邪氣盛，則形堅而力稍弱，正氣衰，則力弱而形亦不甚堅也。至于命火衰熄，寒水盛結之敗候，其脈必形甚堅，而力又甚弱，起不能高，去不能深，起伏之間，有搖擺之狀，如人之力弱舉重者然，是元根已拔，其病必不止驚悸矣。詳具《簡摩・第四卷動脈篇》補引諸文中，茲不復贅，本集動、結、滑、澀諸篇，散脈

虛實篇，少陽脈篇，亦皆可參觀也。

驚者，語言舉動躁急無次，變其常度也。《內經》曰：因于寒，起居如驚。又曰：三陽一陰，太陽脈勝。一陰不能止，內亂五藏，外爲驚駭。又曰：二陽一陰發病，主驚駭背痛，善噫善欠，名曰風厥。又曰：少陽所至，爲驚躁瞀昧暴痛。《傷寒論》曰：傷寒脈浮，醫以火迫劫之亡陽，必驚狂，起卧不安者，救逆湯主之，此皆水火相激之事也。凡陰出之陽，則怒動者，怒之象也，故驚之證發于外。

《傷寒論》曰：發汗過多，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欲得按者，桂枝甘草湯主之。又曰：脈浮數者，法當汗出，若下之，身重心悸者，不可發汗，當自汗出乃愈，所以然者，尺中脈微，此裏虛，須表裏實，津液自和，便自汗出愈。又曰：傷寒脈結代，心動悸者，炙甘草湯主之，代之爲言弱也，結代即動之弱而無神者，此皆衛陽內陷，眞火不揚之事也，故悸之證在于內。

《脈簡補義·讀脈雜說·說浮沉》 浮沉之義有三：一以部位言，一以動力言，一以指法言。部位者，脈之在浮在沉也。動力者，脈之盛大，來極于浮，去極于沉也。指法者，無論脈之在浮在沉，而以指力初按至脈皮爲浮，重按至脈底爲沉。即如浮緊身痛，沉緊內痛，其實二病。脈俱在沉，將何以辨之？吾嘗親審其脈，凡見指力初到脈皮，即見綳急重按至脈底，反見泡軟，此即寒濕着于筋脈之身痛也。指力初到脈皮，脈形泡軟，或微見綳急，而按至脈底，甚見堅實者，此寒濕結于藏府之內痛也。更有脈皮綳急，脈底鬆軟，中別挾一細綫，此又寒束于外，而熱氣久鬱，痰結于內也，故其證表強而內喘滿。凡脈書證同脈異，證異脈同之處，均當推見其同中之異，異中之同如此。

《醫悟·脈法韻語》 浮脈上浮，如水漂木，輕取即得，重按不足。芤脈如葱，輕平而空，浮沉俱有，但虛其中。如按鼓皮，其名曰革，中沉俱空，陽亢陰絕。

浮脈爲陽，主一切表病，故浮於肌膚之間。芤主失血，中空者，氣不能攝血故也。革脈弦大而浮，故爲虛寒相搏，其實乃陰不抱陽，孤陽上浮，眞陰下脫之象。

沉脈在下，主裏主陰，重按乃得，受病最深。弦大而沉，厥名曰牢，氣凝血結，濁陰混淆。沉極爲伏，三候如無，氣機閉塞，眞陽已孤。

沉脈屬陰，主一切裏症。牢在沉分，故症屬陰寒，其形弦實，故主蓄血積聚。伏則氣分閉塞，清陽不得發舒，故沉伏於下，推筋着骨始得其形。

遲爲陰寒，氣凝血滯，往來遲慢，一息三至。遲而一止，其名曰結，氣血錯亂，兼主冷積。結雖時止，至數無常。代則有定，氣血消亡。

陰寒凝滯，氣不宣通，故至數遲緩。遲而時有一止，旋止旋還，并無定數，謂之結脈，乃氣血錯亂，陰寒結聚所致。若止不能還，兼有定數，便是代脈。代者，更代之義，本臟脈絕，他臟之氣代之。四動一止，五六日死。兩動一止，三四日死。

數脈爲熱，其陰必虛，若因風火，則爲有餘。熱甚則疾，一息七至，八九爲極，煩冤而死。數而一止，其脈爲促，如趨而蹶，鬱熱內蓄。

數脈爲熱，不外虛實兩端。疾則熱甚，而危極則必無生理。促乃數而一止，亦無定數，熱鬱於中，故多肺胃之病。

滑脈主痰，亦主諸氣。氣盛痰多，往來流利。動脈如豆，多見於關。若在尺寸，陰陽兩惸。

滑亦陽脈，痰氣盛故往來流利。動脈多見關部，寸爲陽動，主陽亡汗多。尺爲陰動，乃陰虛熱極。

澀爲血少，短而遲細，如雨沾沙，往來澀滯。

虛脈如何，往來無力，浮中如常，沉候虧缺。濡脈浮軟，如水漂綿，輕取無力，重按豁然。微脈更虛，似有似無，極細極軟，氣弱血枯。散脈無定，渙而不收，元氣將敗，如水浮漚。弱脈在下，似弦非弦。沉細而軟，不宜壯年。細則更沉，如髮如絲，行於筋骨，虛寒可知。短脈氣病，見於寸尺，不能滿部，眞陽遏抑。

虛則三候俱有，而沉候實空。濡則沉候如無，微則但有浮、中，并無沉候。散則渙散無定，弱脈浮候如無，但有中、沉兩候。細則沉而且小，如一絲在筋骨之間。短則氣弱，皆氣虛血弱之脈。

實脈之來，三候有力，更大於牢，邪滯鬱結。洪脈上涌，與洪水同，泛泛不已，熱甚於中。大脈較闊，來剛去柔，正虛邪盛，病進可憂。弦脈勁直，如張弓弦，木旺剋土，痰飲連綿。弦而彈轉，其脈爲緊，爲寒爲痛，浮沉宜審。尺寸之脈，有時而長，直上直下，毗陰毗陽。

實脈三候有力，洪則如涌如沸。大則正虛病進，久病更危。弦則輕而滑，直而長，木之本象，故主氣，亦主痰飲。緊則挺急，似弦而挺勁之中，動如

轉索，故浮緊主寒，沉緊主痛，并爲氣病，長脈往來端直，三候調均，見於寸部，則毗陽而亡陰，見於尺部，則毗陰而亡陽。又爲關格之徵，皆爲有餘之脈。

緩脈和平，本爲胃氣，若兼濡遲，濕邪困滯。

緩者從容和緩，眞胃氣脈也。胃氣調和，則百疾不生，故緩脈不主疾病。惟考兼見之脈，乃知疾病之應。若怠緩無神，則爲濕病矣。

一切病症，不外三因，何脈何症，辨之貴眞。

浮脈爲陽，統主表病，有力表實，無力虛甚。浮遲表冷，浮數風熱，浮緊風寒，浮緩風濕，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火，浮微勞極，浮濡陰虛，浮散虛劇，浮弦痰飲，浮滑痰熱。

有力則知風邪所干，邪氣甚，則實有餘之象也。無力知爲陰血虧損，正氣奪則虛不足之象也。緩脈兼濕，故浮緩爲風濕。暑傷氣，氣虛故脈虛。失血必芤，芤脈自兼浮，非浮兼芤也。微爲氣血俱虛，故主勞極，此亦微脈兼浮。血屬陰，其虛在下，濡脈按之而軟，故爲陰虛。弦爲痰飲，故弦爲風痰。

浮爲肺脈，經一曰毛，言其輕揚在上也。肺主皮毛，風寒中人，必自毫毛入，故浮爲表脈。

沉脈主裏，爲寒爲積，有力痰食，無力氣怯。沉遲虛寒，沉數熱伏，沉緊冷痛，沉緩水蓄，沉牢痼冷，沉實實熱，沉弱陰虧，沉細虛濕，沉弦飲痛，沉滑停食，沉伏吐利，陰毒聚積。

沉者陰象，積者臟病，故爲寒積。沉而有力，乃有形之物凝滯於內，沉而無力，乃無形之氣鬱結於中。濕家得緩，故爲水蓄。寒則堅，故牢主冷痛痼冷。細爲不足，亦主濕侵，故曰虛濕。滑雖主痰，若在脾部見於沉分，則爲食滯。寸伏則吐，尺伏則利，在陰症傷寒，則爲陰毒積聚。

腎之爲臟，配坎應冬，萬物蟄藏，陽氣下陷，烈爲雪霜，故其脈主沉陰而居裏，誤與之汗，如蟄蟲出而見霜，誤與之下，如飛蛾入而見湯，此叔和入理之微言也。

遲脈主臟，陰冷相干，有力爲痛，無力虛寒。

遲亦爲陰，是以主臟，有力則陰寒凝滯，是以爲痛，無力則中空顯然，故爲虛寒。

陰性多滯，陰寒之症，脈必見遲，譬如太陽，隸於南陸，則火度而行數，隸於北陸，則水度而行遲，此陰陽遲數之徵也。

數脈主腑，主吐主狂，有力實熱，無力虛瘡。

數亦屬陽，是以主腑。吐者陽氣亢逆，狂者熱邪傳裏，數而有力，實火可知，數而無力，則爲虛火上炎，以及肺癰肺瘍諸症。

滑爲氣虛，亦爲痰食。滑數痰火，滑短氣塞。滑兼浮洪，火炎難抑。滑兼沉細，則爲鬱結。滑而浮散，癱緩中風。滑而冲和，妊孕所鐘。

痰滯有餘，故爲氣虛。火炎傷肺，故兼數而爲痰火。火爲水抑，故氣塞而脈短。

澀傷精血，亦爲寒濕。澀而兼大，中有實熱。澀而虛軟，陰虛氣怯。虛爲血虛，自汗勞熱，驚悸神衰，傷暑氣竭。

實脈爲陽，多主火鬱，實滑痰滯，實緊寒積。

芤主失血，亦主內癰。

革屬表寒，氣血中空。

表有寒邪，故外見弦急，中傷氣血，故內象空虛。

牢屬陰寒，兼主堅積。

伏主疼痛，痰飲聚積，傷寒將汗，霍亂吐逆。

結爲痞結，氣血凝滯。

代屬臟衰，腹痛吐利。

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氣血痰食，互相糾纏，故脈應之而成結。越人云：結甚則積盛，結微則積微。浮結者，外有痛積，伏結者，內有積聚，故知結而有力爲積聚，結而無力是眞氣衰弱，違其運化之常也。仲景云：累累如循長竿曰陰結，藹藹如車蓋曰陽結。叔和云：如麻子動搖，旋引旋收，聚散不常曰結，主死，三者名雖同而義實別。浮分得之爲陽結，沉分得之爲陰結。止數頻多，參伍不調，爲不治之症。是則結之爲症，未可一言盡也。

《內經》以代爲臟氣衰微，脾氣脫絕之診。惟傷寒心悸，及懷胎三月，或七情太過，跌打重傷，風家痛家爲不忌。滑伯仁云：無病而形瘦脈代者，危候也。有病而氣血乍損，止爲病脈，然此爲暴病者，言若久病得代脈者，則不治。經云：代則氣衰。又曰：代散者死。夫代脈見而脾土衰，散脈見

而腎水絕，二脈交見，雖神聖亦望而卻走矣。

代如四時禪代，不愆其期，非謂即止之義也。考《內經·宣明五氣篇》曰：脾脈代。《邪氣臟腑病形篇》曰：黃者，其色代。皆言臟氣之常候也。《平人氣象論》曰：長夏胃氣微軟弱曰平，但代無胃曰死。言無胃氣而死也，皆非以代爲止也。其言五十動而不一代者，乃至數之代。如脈平勻而忽強忽弱者，乃形體之代。如《平人氣象論》所言是也。若脾旺四季，而隨時更代者，乃氣候之代，即《宣明五氣》等篇所言是也。脈無定候，更變不常，均謂之代。因其變，以察其形，庶足窮其妙耳。

疾極陽亢，陰體下竭，脈號離經，虛魂將絕。

促因火亢，亦因物停，喘咳發狂，痰結不行。

疾極之脈，惟傷寒熱極者見之尚無大礙，若勞瘵虛憊之人，以及陰陽易病者，陰體下竭，陽光上亢，可以與之短期。至孕婦將產，亦得離經之脈，此又非以七八至得名。如昨浮今沉，昨大今小，昨遲今數，昨滑今澀，但離乎平素經常之脈，即名爲離經矣。

人身氣血，貫注經脈之間，一晝夜常五十營，臟氣乖違，則稽留凝泣，阻其運行之機。因而止者，其止爲輕。若眞元衰憊，陽弛陰涸，失其揆度之常，因而止者，其止爲重，然由臟氣乖違，而促者多由眞元衰憊，而促者十僅一二，或因氣滯血凝，或因痰停食壅，或外因六氣，內因七情，皆能阻其運行之機，惟止數漸稀，則病瘥，若止數漸增，則不可爲矣。

動主驚痛，自汗發熱，泄痢拘攣，亡精脫血。

濡主亡血，髓竭精枯，脾虛夾濕，盜汗沾濡。

弱主氣衰，眞陽欲無。

微細氣虛，俱主勞損。

散爲本傷。

短爲氣病。

浮主氣分。浮舉可得，氣猶未敗。沉主血分，沉按如無，血已傷殘。陽氣者，所以衛外而爲固，運行三焦，熟腐五穀也。弱脈呈形，陰霾已極，自非見睨，陽何以復？經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脈弱以澀，是爲久病。夫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澀象，則氣血交敗，生理絕矣。微脈模糊而難見，細脈顯明而易見。細之於微，較爲可尋，要皆陽氣衰殘之候。經曰：壯火食氣，少火生氣。人非少火，無以運行三焦，腐化水穀。又曰：氣主煦之，非溫補何以復其散失之元乎。古人以代散爲死脈者，散爲腎敗之徵，代爲脾絕之候也。腎脈本沉而散，則按之不可得見，是先天資始之根本絕也。脾脈主信，而代則歇至，不愆其期，是後天資生之根本絕也。故二脈獨見，均爲危候，若二脈交見，尤爲死徵。

洪大與長，火甚氣逆。

緊主寒邪，亦主痛急。

弦爲肝病，痰飲瘧疾。弦遲多寒，弦數多熱，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癖。弦緩風虛，弦骨痰食。

夏脈洪大名曰平脈，反得沉濡而滑者，是腎之乘心，水之剋火，爲賊邪，死不治。反得大而緩者，是脾之乘心，子之扶母，爲實邪，雖病自愈。反得弦細而長者，是肝之乘心，母之歸子，爲虛邪，雖病易治。反得浮滯而短者，是肺之乘心，金之陵火，爲微邪，雖病即瘥。凡失血下痢，久嗽久病之人俱忌洪脈。《脈經》曰：形疲脈大而多氣者死，可知形症與脈背者，非吉兆也。

經曰：長則氣治。李月池曰：心脈長者，神強氣壯，胃脈長者，蒂固根深。皆言平脈也。《內經》曰：肝脈來，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曰肝平。肝脈來，盈實而滑如循長竿，曰肝病。故知長而和緩，即合春生之象，而爲健旺之徵。若長而硬滿，則屬火亢之形，而爲疾病之應。舊以過於本位爲長脈。夫寸而上過爲溢脈，寸而下過爲關脈，關而上過爲寸脈，關而下過爲尺脈，尺而上過即關脈，尺而下過即覆脈，是過於本位，非長脈本義也。惟其狀如長竿，則直上直下，首尾相應，非若他脈之上下參差，首尾不勻，而長之眞脈見矣。凡實牢弦緊，皆兼長脈，此古人以長主有餘之疾也。

弦與長皆主春令，但弦爲初春之象，陽中之陰，天氣猶寒，故如琴弦之端直而挺，稍帶一分緊急。長爲暮春之象，純屬於陽，絕無寒意，故如木幹之條直以長，純是發生之氣象。戴同父云：弦而軟，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最得《內經》本旨。

緩主胃氣，以兼脈別，浮緩風傷，沉緩寒濕，緩大風虛，緩細痹急，緩澀脾薄，緩弱氣急。

脈有相似，時宜考別，有力浮洪，浮虛無力。沉行筋間，伏行着骨。緊急

形狀，數急至數。弱在沉分，濡在浮取，細猶分明，微則模糊。遲極其慢，緩則紆徐。牢實二脈，兼弦大長，牢但沉候，實則畢張。三候皆有。革牢二脈，幷大而弦，革浮而取，牢沉乃見。洪實二脈，有力相仿，洪按稍衰，實按仍硬。數止爲促，遲止爲結，代有定止，似止爲澀。

方書言脈，概指二十八字。然經訓所載，殊不止此。如《內經》所言，鼓者且浮且大也，曰搏者，且大且強也，曰堅者，實之別名。曰橫者，洪之別名。曰急者，緊之別名。曰躁者，且浮且疾。曰疏者，且遲且軟。曰格者，人迎倍大也。關者，氣口倍大也。後人不悟經旨，以是二者爲病名，不知病因脈而得名也。曰溢者，自寸口上越魚際，氣有餘也。曰覆者，自尺部下達腎間，血有餘也。又如仲聖論脈曰：縱者，水乘火，金乘木也。曰橫者，火乘水，木乘金也。曰逆者，水乘金，火乘木也。曰順者，金乘水，木乘火也。曰反者，來微去大，病在裏也。曰覆者，頭小本大，病在表也。曰高者，衛氣盛也，陽脈強也。章者，營氣盛也，陰脈強也。綱者，高章相搏也。慄者，衛氣弱也，陽脈衰也。卑者，營氣弱也，陰脈衰也。損者，慄卑相搏也。內景十二，外景十二，凡得二十四脈，世皆未之聞見，得爲盡脈之妙乎。且夫陰陽宜剖，色脈宜稽，尺膚宜考，主病宜辨。如《脈要精微論》云：微妙在脈，不可不察，察之有紀，從陰陽始，是以聖人持脈之道，先後陰陽而持之，若陽動陰靜，陽剛陰柔，陽升陰降，陽前陰後，陽上陰下，陽左陰右，陽數陰遲，至者爲陽，去者爲陰，進者爲陽，退者爲陰，其恆經也。或陰盛之極，反得陽象，或陽亢之極，反得陰徵，或陽窮而陰乘之，陰窮而陽乘之，隨症更遷，與時變易，此陰陽之不可不分剖也。《靈樞》曰：色脈與尺，如鼓桴相應。青者脈弦，赤者脈鉤，黃者脈代，白者脈毛，黑者脈石，見其色而不得其脈，反得相勝之脈則死，得相生之脈則病已，此色脈之不可不合而稽也。《靈樞》曰：審脈之緩急，大小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尺膚滑而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㑊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尺膚澀者，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洗飲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脈盛而滑者，病且出也。尺膚寒，脈小者，泄而少氣。尺膚炬然，寒熱也。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手所獨熱者，腰以下熱。肘後粗以下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掌中熱者，腹熱。掌中寒者，腹寒。魚上有青脈者，胃中寒。尺炬然熱，人迎大，當奪血。尺堅大脈小，少氣悗有加，立死。又曰：脈急者尺膚亦急，脈緩者尺膚亦緩，脈小者尺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膚亦賁而起，脈滑者尺膚亦滑，脈澀者尺膚亦澀，此尺膚之不可不詳而考也。《脈要精微論》曰：長則氣治，短則氣病，數則煩心，大則病進，上盛則氣高，下盛則氣脹，代則氣衰，細則氣少，澀則心痛，渾渾革至如涌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弦絕者死。《平人氣象論》曰：脈短者頭痛。脈長者足脛痛，脈促上擊者肩背痛。脈沉而堅者，病在中。脈浮而盛者，病在外。脈沉而弱，寒熱及疝瘕少腹痛。脈沉而橫，脇下有積，腹中有橫積痛。脈沉而喘，曰寒熱。脈盛滑堅者，病在外。脈小實而堅者，病在內。小弱以澀，謂之久病。浮滑而疾，謂之新病。脈急者，疝瘕少腹痛。脈滑曰風，脈澀曰痹。緩而滑曰熱中，盛而緊曰脹。臂多青脈曰脫血，尺脈緩澀謂之解㑊，安卧脈盛謂之脫血。尺澀脈滑謂之多汗，尺寒脈細謂之後泄。尺脈粗，常熱者，謂之熱中。此主病之不可不辨也。若夫達變通微，則在精研《靈》、《素》，博綜典籍，庶幾心靈啓而神鬼通，微者顯而幽者明矣。

《四診要訣・切脈・脈象主病》　浮脈輕按乃得，重按不見。爲陽爲表，主六氣風邪外因之病。浮而有力，表實也，浮而無力，表虛也，浮遲表冷也，浮緩風濕也，浮濡傷暑也，浮散虛極也，浮洪陽盛也，浮大陽實也，浮細氣少也，浮澀血虛也，浮數風熱也，浮緊風寒也，浮弦風飲也，浮滑風痰也。

沉脈輕按不見，重按乃得。爲陰爲裏，主七情氣食內因之病。沉大裏實也，沉小裏虛也，沉遲裏冷也，沉緩裏濕也，沉緊冷痛也，沉數熱極也，沉澀痹氣也，沉滑痰食也，沉伏閉鬱也，沉弦飲疾也。

遲脈一息三至或二至。爲陰爲藏，主寒痛，有力爲實寒，無力爲虛寒。

數脈一息五至或六至。爲陽爲府，主熱病，有力爲實熱，無力爲虛熱。如數而兼細爲傷陰。

滑脈往來流利。主痰疾，見於左關爲風痰，見於右關爲痰食，見於寸爲吐逆，見於尺爲便膿血。

澀脈往來艱澀。主濕痹，兩尺見之主傷精傷血，兩寸見之主汗多津傷，兩關見之主噎膈反胃，液亡結腸。

緩脈從容不迫。和緩主正復，怠緩主中濕。

緊脈牽轉甚急。主寒痛。

長脈迢迢而來。主氣治。

短脈縮縮而去。主氣傷。
虛脈無力。主諸虛病。
實脈有力。主諸實病。
大脈粗大。主邪氣進。
小脈減小。主正氣衰。
洪脈闊大。主熱實。
細脈纖小。主寒虛。
弦脈狀類弓弦，細長而勁。主停飲。寸弦爲陰乘陽，主頭痛。尺弦爲陰乘陰，主腹痛。
芤脈狀如葱管，浮大中空。主失血。
濡脈浮而無力。主諸陽虛之病。
弱脈沉而無力。主諸陰虛之病。
革脈浮而極有力。主男子亡血傷精，婦人半產崩帶。
牢脈沉而極有力。主諸疝癥瘕，心腹寒冷疼痛。
促脈數而有止。主陽盛而鬱。
結脈緩而有止。主陰盛而凝。
散脈浮大不收。主氣泄而虛。
伏脈沉閉不見。主氣鬱而閉。
動脈動而不移。陰陽相搏，故主諸痛。陽動主發熱驚狂，陰動主汗出血崩。
代脈止而有定。主眞氣絕而不續，若不因跌打氣悶，暴病氣奪，痛瘡氣傷，女胎氣阻而無故見之，則必死也。

婦人小兒脈分部

綜述

《素問·平人氣象論》 婦人手少陰　脈動甚者，妊子也。〔王冰注〕手少陰脈，謂掌後陷者中，當小指動而應手者也。《靈樞經》曰：少陰無輸，心不病乎？岐伯云：其外經病而藏不病，故獨取其經於掌後銳骨之端，此之謂也。動，謂動脈也。動脈者，大如豆，厥厥動搖也。《正理論》曰：脈陰陽相薄，名曰動也。又《經脈別論》曰：陰薄陽別，謂之有子。〔林億等〕新校正按云：《經脈別論》中無此文。

〔馬蒔注〕此言婦人妊子之脈也。左手寸部屬手少陰心經，而手太陽小腸經之脈，爲之表裏。《脈賦》云：太陽大是男娠。故知手少陰之脈動甚者，爲妊男子也。《靈樞·論疾診尺》篇與此同。後世更手爲足，蓋不考二經皆同故也。由此推之，則右手寸部屬手太陰肺經，當爲妊女子者可推矣。

〔張介賓注〕手少陰，心脈也。《脈要精微論》曰：上附上，左外以候心。故心脈當診於左寸。動甚者，流利滑動也。心生血，血王乃能胎，婦人心脈動甚者，血王而然，故當妊子。啓玄子云：手少陰脈，謂掌後陷者中，當小指動而應手者也。蓋指心經之脈，即神門穴也，其說甚善。然以余之驗，左寸亦應。任，妊同，孕也。

〔張志聰注〕此復言診尺之微妙，非惟知病，而婦人之妊子，亦可以分別也。子，男子也。以婦人之兩手尺部候之，若左手之少陰腎脈動盛者，當妊子，以左男而右女也。

〔高世栻注〕少陰，尺脈也。診尺之法，既知病之所在，亦可知婦人之有妊。婦人兩手少陰脈動甚者，則知腎氣有餘，感天一所生之氣，故妊子也。

《脈經·平妊娠分別男女將產諸證》 脈平而虛者，乳子法也。經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此是血氣和調，陽施陰化也。診其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少陰，心脈也，心主血脈。又腎名胞門子戶，尺中腎脈也，尺中之脈按

之不絕，法妊娠也。三部脈沉浮正等，按之無絕者，有娠也。妊娠初時，寸微小，呼吸五至。三月而尺數也。脈滑疾，重以手按之散者，胎已三月也。脈重手按之不散，但疾不滑者，五月也。

婦人妊娠四月，欲知男女法，左疾爲男，右疾爲女，俱疾爲生二子。

又法：得太陰脈爲男，得太陽脈爲女。太陰脈沉，太陽脈浮。

又法：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猥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猥生二女。

又法：尺脈左偏大爲男，右偏大爲女，左右俱大產二子。大者如實狀。

又法：左右尺俱浮爲產二男，不爾則女作男生。左右尺俱沉爲產二女，不爾則男作女生也。

婦人懷娠離經，其脈浮。設腹痛引腰脊，爲今欲生也。但離經者，不病也。

又法：婦人欲生，其脈離經，夜半覺，日中則生也。

《脈經・平妊娠胎動血分水分吐下腹痛證》 婦人懷胎，一月之時，足厥陰脈養。二月，足少陽脈養。三月，手心主脈養。四月，手少陽脈養。五月，足太陰脈養。六月，足陽明脈養。七月，手太陰脈養。八月，手陽明脈養。九月，足少陰脈養。十月，足太陽脈養。諸陰陽各養三十日活兒。手太陽、少陰不養者，下主月水，上爲乳汁，活兒養母。懷娠者不可灸刺其經，必墮胎。

婦人懷娠三月而渴，其脈反遲者，欲爲水分。復腹痛者，必墮胎。

脈浮汗出者，必閉。其脈數者，必發癰膿。五月、六月脈數者，必向壞。脈緊者，必胞漏。脈遲者，必腹滿而喘。脈浮者，必水壞爲腫。

問曰：有一婦人，年二十所，其脈浮數，發熱嘔咳，時下利，不欲食，脈復浮，經水絕，何也？師曰：法當有娠。何以故？此虛家法當微弱，而反浮數，此爲戴陽。陰陽和合，法當有娠。到立秋，熱當自去。何以知然？數則爲熱，熱者是火，火是木之子，死於未。未爲六月位，土王，火休廢，陰氣生，秋節氣至，火氣當罷，熱自除去，其病即愈。

師曰：乳後三月有所見，後三月來，脈無所見，此便是軀。有兒者護之，恐病利也。何以故？懷妊陽氣內養，乳中虛冷，故令兒利。

婦人懷娠六月、七月，脈弦，發熱，其胎逾腹，腹痛惡寒，寒者小腹如扇之狀，所以然者，子藏開故也。當以附子湯溫其藏。

婦人妊娠七月，脈實大牢強者生，沉細者死。

婦人妊娠八月，脈實大牢強弦緊者生，沉細者死。

婦人懷軀六月、七月，暴下斗餘水，其胎必倚而墮，此非時，孤漿預下故也。

師曰：寸口脈洪而澀，洪則爲氣，澀則爲血。氣動丹田，其形即溫。澀在於下，胎冷若冰。陽氣胎活，陰氣必終。欲別陰陽，其下必僵。假令陽終，畜然若杯。

問曰：婦人妊娠病，師脈之，何以知此婦人雙胎，其一獨死，其一獨生？而爲下其死者，其病即愈，然後竟免軀，其脈何類？何以別之？

師曰：寸口脈，衛氣平調，榮氣緩舒。陽施陰化，精盛有餘，陰陽俱盛，故成雙軀。今少陰微緊，血即濁凝，經養不周，胎則偏夭。少腹冷滿，膝臏疼痛，腰重起難，此爲血理，若不早去，害母失胎。

師曰：婦人有胎腹痛，其人不安，若胎病不長，欲知生死，令人摸之，如覆杯者則男，如肘頭參差起者女也。冷在何面？冷者爲死，溫者爲生。

師曰：婦人有漏下者，有中生後因續下血都不絕者，有妊娠下血者，假令妊娠腹中痛，爲胞漏，云阻。膠艾湯主之。

婦人妊娠，經斷三月，而得漏下，下血四十日不止，胎欲動，在於臍上，此爲癥痼害。妊娠六月動者，前三月經水利時，胎也。下血者，後斷三月，衄也。所以下血不止者，其癥不去故也，當下其癥，宜桂枝茯苓圓。

問曰：婦人病，經水斷一、二月，而反經來，今脈反微澀，何也？師曰：此前月中，若當下利，故令妨經。利止，月經當自下，此非軀也。

婦人經自斷而有軀，其脈反弦，恐其後必大下，不成軀也。

婦人懷軀七月而不可知，時時衄血而轉筋者，此爲軀也。衄時噓而動者，非軀也。

脈來近去遠，故曰反，以爲身軀，而反斷，此爲有陽無陰也。

婦人經月下，但爲微少。師脈之，反言有軀，其後審然，其脈何類？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陰陽俱平，榮衛調和，按之滑，浮之則輕，陽明、少陰，各如經法，身反洒淅，不欲食飲，頭痛心亂，嘔噦欲吐，呼則微數，吸則不驚，陽多氣溢，陰滑氣盛，滑則多實，六經養成。所以月見，陰見陽精，汁凝胞散，散

者損墮。設復陽盛，雙妊二胎。今陽不足，故令激經也。

婦人妊娠，小便難，飲如故，當歸貝母苦參圓主之。

婦人妊娠有水氣，身重，小便不利，灑灑惡寒，起即頭眩，葵子茯苓散主之。

婦人妊娠，宜服當歸散，即易產無疾苦。

師曰：有一婦人來診，一作脈。自道經斷不來。師言：一月爲衃，二月爲血，三月爲居經，是定作軀也，或爲血積，譬如鷄乳子。熱者爲祿，寒者多濁，且當須後月復來，經當入月幾日來。假令以七日所來，因言且須後月十日所來相問。設其主復來者，因脈之，脈反沉而澀，因問曾經半生，若漏下亡血者，定爲有軀。其人言實有是，宜當護之。今經微弱，恐復不安。設言當奈何？當爲合藥治之。

師曰：有一婦人來診，自道經斷即去。師曰：一月血爲閉，二月若有若無，三月爲血積，譬如鷄伏子，中寒即濁，中熱即祿。欲令胎壽，當治其母。侠寒懷子，命則不壽也。譬如鷄伏子，試取鷄一，毛拔去，覆子不遍，中寒者濁。今夫人有軀，少腹寒，手掌反逆，奈何得有軀？婦人因言：當奈何？師曰：當與溫經湯。設與夫家俱來者，有軀。與父母家俱來者，當言寒多，久不作軀。

師曰：有一婦人來診，因言陰陽俱和調，陽氣長，陰氣短，但出不入，去近來遠，故曰反。以爲有軀，偏反血斷，斷來幾日，假令審實者，因言急當治，恐經復下。設令宮中，若寡婦無夫，曾夜夢寐交通邪氣，或懷久作癥痕，急當治下，服二湯。設復不愈，因言髮湯當中。下胎而反不下，此何等意邪？可使且將視赤烏。一作馬。

師曰：脈婦人得平脈，陰脈小弱，其人渴，不能食，無寒熱，名爲軀，桂枝主之。法六十日當有娠，設有醫治逆者，卻一月加吐下者，則絕之。方在《傷寒》中。

婦人脈平而虛者，乳子法也。平而微實者，奄續法也。而反微澀，其人不亡血，下利，而反甚其脈虛，但坐乳大兒及乳小兒，此自其常，不能令甚虛竭，病與亡血虛等，必眩冒而短氣也。

師曰：有一婦人好裝衣來診，而得脈澀，因問曾乳子、下利，乃當得此脈耳，曾半生、漏下者可。設不者經斷三月、六月。設乳子漏下，可爲奄續，斷小兒勿乳，須利止復來相問，脈之。

師曰：寸口脈微遲，尺微於寸，寸遲爲寒，在上焦，但當吐耳。今尺反虛，復爲強下之，如此發胸滿而痛者，必吐血。少腹痛、腰脊痛者，必下血。師曰：寸口脈微而弱，氣血俱虛。若下血、嘔吐、汗出者可。不者，跌陽脈微而弱。春以胃氣爲本，吐利者可。不者，此爲水氣，其腹必滿，小便則難。

師曰：寸口脈沉而遲，沉則爲水，遲則爲寒，寒水相搏，跌陽脈伏，水穀不化，脾氣衰則騖溏，胃氣衰則身體腫。少陽脈卑，少陰脈細，男子則小便不利，婦人則經水不通。經爲血，血不利則爲水，名曰血分一作水分。

師曰：寸口脈沉而數，數則爲出，沉則爲入，出則爲陽實，入則爲陰結。跌陽脈微而弦，微則無胃氣，弦則不得息。少陰脈沉而滑，沉則爲在裏，滑則爲實，沉滑相搏，血結胞門，其藏不瀉，經絡不通，名曰血分。

問曰：病有血分，何謂也？師曰：經水前斷，後病水，名曰血分。此病爲難治。

問曰：病有水分，何謂也？師曰：先病水，後經水斷，名曰水分，此病易治。何以故？去水，其經自當下。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顛。遲在上，緊在下。遲則爲寒，名曰渾。陽濁則濕，名曰霧。緊則陰氣慄。脈反濡弱，濡則中濕，弱則中寒，寒濕相搏，名曰痹。腰脊骨節苦煩，肌爲不仁，此當爲痹，而反懷軀，遲歸經。體重，以下腳爲胕腫，按之沒指，腰冷不仁，此爲水懷。喘則倚息，小便不通，緊脈爲嘔，血氣無餘，此爲水分，榮衛乖亡，此爲非軀。

《脈經·平帶下絶産無子亡血居經證》 師曰：婦人帶下、六極之病，脈浮則爲腸鳴腹滿，緊則爲腹中痛，數則爲陰中癢，洪則生瘡，弦則陰疼掣痛。

《脈經·平鬱冒五崩漏下經閉不利腹中諸病證》 問曰：婦人病如癲疾鬱冒，一日二十餘發。師脈之，反言帶下，皆如師言，其脈何類？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濡而緊，濡則陽氣微，緊則榮中寒，陽微衛氣虛，血竭凝寒，陰陽不和，邪氣舍於榮衛，疾疾，一作候。起年少時，經水來以合房室，移時過度，精感命門開，經下血虛，百脈皆張，中極感陽動，微風激成寒，因虛舍榮衛，冷積於丹田，發動上衛，奔在胸膈，津液掩口入，涎唾涌溢出，眩冒狀如厥，氣衝髀裏熱，粗醫名爲癲，灸之，因大劇。

問曰：婦人病苦氣上衝胸，眩冒，吐涎沫，髀裏氣衝熱。師脈之，不名帶

下，其脈何類？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沉而微，沉則衛氣伏，微則榮氣絕，陽伏則爲疹，陰絕則亡血。病當小便不利，津液閉塞，今反小便通，微汗出，沉變爲寒，欬逆嘔沫，其肺成痿，津液竭少，亡血損經絡，因寒爲血厥，手足苦痹，氣從丹田起，上至胸脇，沉寒怫鬱於上，胸中窒塞，氣歷陽部，面翕如醉，形體似肥，此乃浮虛，醫反下之，長針，復重虛榮衛，久發眩冒，故知爲血厥也。

師曰：有一婦人來脈，反得微澀，法當吐，若下利，而言不。因言夫人年幾何，夫人年七七四十九，經水當斷，反至今不止，以故致此虛也。

寸口脈弦而大，弦而爲減。大則爲芤，減則爲寒。芤則爲虛，寒虛相搏。脈則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旋復花湯主之。

《脈經・平陰中寒轉胞陰吹陰生瘡脱下證》 師曰：脈得浮緊，法當身軀疼痛，設不痛者，當射云何？因當射言。若腸中痛、腹中鳴、咳者，因失便，婦人得此脈者，法當陰吹。

師曰：寸口脈浮而弱，浮則爲虛，弱則無血，浮則短氣，弱則有熱，而自汗出。趺陽脈浮而澀，浮則氣滿，澀則有寒，喜噫吞酸。其氣而下，少腹則寒。少陰脈弱而微，微則少血，弱則生風，微弱相搏，陰中惡寒，胃氣下泄，吹而正喧。

《脈經・平婦人病生死證》 診婦人漏下，赤白不止，脈小、虛、滑者生，大、緊、實、數者死。

診婦人新生乳子，脈沉、小、滑者生，實、大、堅、弦、急者死。

診婦人疝瘕積聚，脈弦急者生，虛弱小者死。

診婦人新生乳子，因得熱病，其脈懸小，四肢溫者生，寒清者死。

診婦人生產，因中風、傷寒熱病喘鳴而肩息，脈實大浮緩者生，小急者死。

診婦人生產之後，寸口脈焱疾不調者死，沉微附骨不絕者生。

金瘡在陰處出血不絕，陰脈不能至陽者死，接陽而復出者生。脈平而虛者，乳子法也。經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此是血氣和調，陽施陰化也。診其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少陰心脈也。心主血脈，又腎名胞門。子戶尺中腎脈也，尺中之脈按之不絕，法妊娠也。三部脈沉浮正等，按之無絕者，有娠也。妊娠初時，寸微小，呼吸五至，三月而尺數也，脈滑疾重以手按之散者，胎已三月也。脈重手按之不散，但疾不滑者，五月也。婦人妊娠四月。欲知男女法，左疾爲男，右疾爲女，俱疾爲生二子。

又法得太陰脈爲男，得太陽脈爲女。太陰脈沉，太陽脈浮。

又法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猥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猥生二女。

又法尺脈左偏大爲男，右偏大爲女，左右俱大產二子，大者如實狀。

又法左右尺俱浮爲產二男，不爾則女作男生。左右尺俱沉，爲產二女，不爾則男作女生也。

婦人懷娠離經，其脈浮，設腹痛引腰脊爲今欲生也。但離經者不病也。

又法婦人欲生，其脈離經，夜半覺，日中則生也。

《脈經・平小兒雜病證》 小兒脈，呼吸八至者平，九至者傷，十至者困。

診小兒脈，法多雀鬥，要以三部脈爲主。若緊爲風癎，沉者乳不消，弦急者客忤氣。

小兒是其日數應變蒸之時，身熱而脈亂，汗不出，不欲食，食輒吐哯者，脈亂無苦也。

小兒脈沉而數者，骨間有熱，欲以腹按冷清也。

小兒大便赤，青瓣，飧泄，脈小，手足寒，難已。脈小，手足溫，易已。

小兒病困，汗出如珠，着身不流者，死。

小兒病，其頭毛皆上逆者，必死。耳間青脈起者，瘈痛。

小兒病而囟陷入，其口唇乾，目皮反，口中氣出冷，足與頭相抵，卧不舉身，手足四肢垂，其卧正直如得縛，其掌中冷，皆死。至十日，不可復治之。

《太平聖惠方・辨妊娠分別男女及將產服法》 尺中之脈，按之不絕，婦人妊娠也。婦人懷妊離經，其脈浮數，腹痛引腰脊，爲今欲生也，但離輕者不病也。

婦人欲產，其脈離經，夜半覺痛，日中則生。婦人妊娠四月，欲知男女，左疾爲男，右疾爲女，左右俱疾必懷二子。

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必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必生二女。婦人妊娠脈，初持寸口微，而呼吸五至，三月而尺數，尺脈若左偏大爲男，右偏小爲女，左右俱大產二子者，其脈如實狀也。

左右俱浮爲產二男，不爾則迴女作男，左右俱沉爲產二女，不爾則迴男

作女也。

左右尺中浮大者爲男，尺中沉細者爲女，若尺中來而斷絕者，月水不利也。

凡脈得太陽爲男，得太陰爲女，太陰則沉，太陽則浮也。

《太平聖惠方·辨小兒服法》 夫小兒脈，三歲已上，五歲以下，然可看候，與大人有異，呼吸八至，是其常也，九至者病，十至者困。

小兒脈緊者，必風癎也，脈沉者，乳不消，脈弦急者爲客忤，脈沉數者骨間有冷，脈浮而數，乳癎風熱，脈緊而弦腹痛，脈弦而數，乳熱五臟壅，脈牢而實，大腸秘澀，脈乍短乍長乍大乍小不等者，有祟。

小兒變蒸之時，身熱而脈亂，汗出，不欲食乳，食乳即吐逆，不可用藥，必自差矣。

小兒病困，汗出如珠，着身不流者不可治。

小兒久下痢，脈浮而腹痛者，不可治。

小兒有病，胸陷，口唇乾，目直，口中氣冷，頭低，卧不舉身，手足垂軟，身體強直，掌中冷，皆不可治。

《史載之方·診室女婦人諸脈》 諸婦人之脈陰陽與男子相反，當要尺澤隱隱，來去如一，和緩不澀不弦，寸口平，方能孕育。若尺澤弦急，肝脈動心脈疾，六脈澀而不與匀，無子。

血盛氣衰爲孕，謂心脈洪大流利，替替而滑。肺脈毛而微，卻不浮，爲孕，仍須尺澤與肝脈微，間而肝脈微橫，即是孕。

肝脈澀而不絕，尺脈微陷，心脈滑是孕。

肝脈澀，心脈滑，肺脈襄，一如孕脈。然尺脈急而長爲敗血，爲積血，非孕。

肺脈急而弦長，右脈浮而短，小腹堅硬如孕。肺脈急而沉，腎脈濡沉，小腹有形如孕。

肝脈急而沉，腎脈小急緊，陰癢，陰中痛腫。

室女六脈皆弦而長，又洪，尺脈微緊，經候通行，兩足痛腫，行不得，肌肉消瘦，大府乾澀，頭痛眼昏。室女十六七，肝脈弦而長，胃脈輕弦，表裏如一，骨槽蒸熱，風行周身，上焦壅，肌肉消瘦，忽通身黃黑，面色帶黑，小便黃赤，五心煩躁，漸欲成勞。

婦人肺脈盛，肝脈軟而虛忽微而動，心脈芤，肝氣有餘，相刑剋肝，木受金傷，不能主血，月候多少遲速不定。多不節以致無子，偶然懷之又無故墮下，當減其肺益其肝。

關尺微細而沉，腎氣虧乏不能生肝，經候多少遲速不定，不能生子。

肝心脈弦緊而疾，肺脈浮而大，尺澤鬱鬱不散，月經不通，大府秘熱，兩足痛不得行，肌肉消瘦漸次如馬鬣節。

六脈弦緊而長，心脈洪大而實，尺脈結，月經不通，長淤怒不得安處，忽忽似顛狂，夜不得睡，小便赤，大府如常，忽下鴨溏。

肝脈虛弦而長，按之無骨力，心脈動而疾，肝邪傳心，日夜煩躁，忽如顛狂不得眠睡，六脈大而沉，肝脈橫，肺脈浮，主婦人血熱，經候行少，背上非時有一片發熱，口無津液，忽兩三月一次，忽半年不行，或止些小黑血。

六脈大而沉，重手取之，隱隱乃得，輕手如無，重取卻有骨力，非如尋常沉伏之脈，此因胎藏本熱，忽因產後未經百日，恣吃涼物，寒熱相伏。經及二三年月，候不通，全如懷孕，惡血所聚，如有身露，下有塊，但堅硬不動，往往卻氣，氣痛只以辛溫藥散，自然行下不必疏通。

婦人脈如孕，尺脈亦絕，與孕無殊。但六脈動而不匀，胃脈輕帶伏，此因經候行次，或產後起早，并誤吃生冷，傷損氣血俱病，因生積聚。久無所療，變成惡物，其狀腹中成塊。如蛇鼠，如鹿，如虎之類。以手按之，衝手跳起，但此病到年深，其惡物帶命，吃人血盡，忽絕無經候通行，或經候行時，只如淡水，如此即傾危人也。六脈疾大虛急，有大爲風浮血溢，急爲尺澤有寒，忽因經候行時，忽因產後吃生冷不相當之物，忽產後早起傷風，血氣俱病，臨經行時，忽先氣疼，忽小腹急疼。

心脈芤，肝脈虛，尺澤微細，血海虛損，經候過多，忽成片流下，不可禁止。六脈皆沉，肝脈弱而虛，尺澤細細如縷又帶澀而遲，肝腎多感寒伏在子宮，血海虛損，經候過多，小便白濁如米泔，少陰腎脈貫脊而行，背上忽有片寒冷，口中即吐清水。

六脈疾大而浮，腎脈急而浮，心脈差洪，血風頭痛，口乾吐痰。

六脈弦大，肝心脈澀而短，尺脈急沉而搏，緣使性多瘀怒傷損肝心，正氣因而積涎，怒而氣逆，涎隨氣上，其狀聞得心前昏悶潰亂不快，遂有一塊之物上觸到咽喉，即手足俱冷，口禁不開，不省人事。

六脈弦大而疾，尺脈亦弦而動，泛泛不絕，經候過多，七八月不止，皆下鮮血，此非虛，不可補，止可涼，風血緣風盛血散，然久而不止，即肝氣脫血。

妊娠之脈若肺雖微，然浮而聚於寸口，當上氣喘促。

妊娠六脈雖要滑而流利，然肝脈滑而洪大，胃脈亦有骨力，則上喘而口膠見食多。

妊娠之脈，尺脈不絕與肝脈相連而軟無力，又沉以細，當主少腹疼痛。蓋胎氣熱則在上冷，則墜下。

妊娠之脈，尺脈急沉而搏，胃脈濡而重，六脈又軟，胎氣墜下，陰門腫。

妊娠六脈疾而動，肝脈如長而散，主胎漏、失血，不可補之，此血溢也，當安其胎，涼其血。妊娠尺澤沉伏，肺脈實沉而動，腰痛不可舉，兩手沉重，行步無力，睡，腸痛。

妊娠心脈洪大而浮，肺脈浮而散，胃脈浮而大，通身瘙癢，漸次面目渾身俱腫，心躁不安。妊娠六脈皆結而伏，胃脈沉而動，主忽然如中風，心前昏悶，即如有一塊物填塞，此緣臟腑本熱而忽感寒，忽吃生冷，寒熱相伏而不散，以辛溫散之。

妊娠六脈洪大，過關溢寸，主上鬲有熱，唇口乾焦，口舌生瘡，非時頭痛不安，小便黃赤。妊娠血有餘，六脈大而疾，又緊而流利，表裏俱有骨力，主渾身碎痛，幷腹內疼不可忍者，宜涼其血。

婦人妊娠，有發熱如瘧，雖夏常畏風，此肝盛血熱，風行于表，熱極即生寒。若肝盛胃虛，即更右一壁寒，以妊則血盛而氣衰故也。診其脈當左長而緊，微帶浮，右關沉而濡，如按泥漿。

婦人之脈，六脈俱沉細而急，左手尺澤微而緊，指指如縷而轉，連及肝脈，按之即結而散，此胞精不足，當久患敗血，赤白帶，若動而數，加之以短，即不久傾危。

婦人之脈，皆沉而洪大，重手取之，其深至骨，隱隱然應指有骨力，來疾去遲，至數與常人無異，但胃脈亦洪大，上隔有伏涎，此爲血瀝生積，當經候不快，忽不行，腰痹，口乾而渴，背迸，眼睛迸，兩臂重手，缺盆迸，大府秘，心憎夜不得眠。

《小兒藥證直訣・脈證治法・小兒脈法》　脈亂不治，氣不和弦急，傷食沉緩，虛驚促急，風浮，冷沉細。

《小兒衛生總微證方・脈理論》　凡兒稟受藏府氣血，榮衛形體，雖有生皆全，然於未語之前，變蒸之際，則血氣未充，膚革未固，筋骨未堅，脈狀未成，若有病也，難爲診切，又難訪問，是以先賢言嬰小之病難治者，以無承據也，故立其觀視形色之法焉。兒自生，積五百七十六日，大小變蒸數畢，則氣血榮，精神異，筋骨壯，脈理全，然後方可診切，又能言問也，或以謂小兒之脈與壯老不同者，是不達診治之大體也，凡脈之長短遲速，在因形以別之，不必拘於至數。經言，小兒脈多雀鬬，要以三部爲主。其脈小數，小細者平也，諸家所言甚衆，今擇其當者具之。孫眞人云：小兒之脈，固難分表裏，今撮其要者，不出數條。

其總目歌曰：

小兒有病須憑脈，一指三關定其息。小兒臂短，難以布其三指以分三關也，以一指診之。

浮洪風熱數爲驚，虛冷沉遲實有積。

浮脈爲風，秋得之曰平。餘時得之，主傷風寒，頭疼壯熱，或夜熱晝涼，咳嗽嚏噴，鼻塞清涕，嘔逆不食。歌曰：

浮爲風兮秋曰平，餘中風寒頭目疼。

壯氣夜極鼻清涕，嚏噴咳嗽吐食頻。

洪脈爲熱，夏得之曰平。餘時得之，主風熱壅盛，身體溫壯，瘡瘍血泄。歌曰：

洪爲應候夏時和，餘須發熱壯溫多。

風壅作驚或瘡腫，有時泄下血滂沱。

數脈爲驚，春得之曰平。餘時得之，主驚風抽掣。脈數小者，多睡惕跳，直視怕怖，盜汗非時，咬牙吐舌，微吐喘息。脈數大者，一兩日間，必發搐搦也。歌曰：

數爲驚候春日長，餘時小數睡驚揚。

喘息直視舌頻吐，大數潮搐發沉殃。

沉遲爲虛冷，冬得之曰平。餘時得之，主脾胃虛弱，泄瀉滑腸脫肛，吐痢不止，日漸尪羸，以成脾困，或作疳勞。歌曰：

沉遲之脈冬日安，餘時脾胃弱虛言。

泄瀉滑腸肛脫出，吐利尪羸瘦變疳。

實脈爲積滯，四時得之，皆主食傷積聚，面黃腹脹，髮焦煩渴，吐哯腹痛。

歌曰：

實脈含傷積滯言，壯熱腹脹髮毛乾。
吐痢肚疼或爲癖，四時無異一般看。

《寶鑑》四時脈，謂春弦夏洪，秋浮冬沉，四季緩，各推其王相表裏以察其病。假令春得弦而浮者，病在表在府，爲陽爲順，病則易治。若得弦而沉者，病在裏在藏，爲陰爲逆，病則難治。餘時仿之。

王氏脈歌

王氏脈歌曰：

小兒乳後輒吐逆，更兼脈亂無憂慮。
弦急之時被寒纏，脈緩即是不消乳。
緊急細快亦少苦，虛濡邪氣驚風助。
痢下宣腸急痛時，浮大之脈歸泉路。

《脈經》曰：小兒之脈快疾，一息七八至曰平，不及曰損，太過曰至。

通眞子歌

通眞子歌曰：

小兒三歲至五歲，呼吸須將八至看。
九至不安十至困，短長大小有邪干。

又曰：

小兒脈緊是風癇，沉脈須知乳化難，
腹痛緊弦牢實秘，沉縮有熱在骨間。

死證脈

脈來三動而止不見者死，脈來速如弓弦硬直者死，脈來瞥然不見者死。

歌曰：

三動而止不來凶，速硬如弦勁在弓，
瞥然至而反不見，皆爲死脈定由宗。

諸般病脈

脈弦者爲風寒，弦數者爲瘧。脈急者爲氣不和，或爲客忤。脈緊者爲痛，緊數者驚癇。脈浮者爲風，浮緊者驚風，浮大者傷寒，浮虛者盜汗，浮數者風熱，脈伏者爲氣滯。脈緩脈細者皆爲冷，爲乳不化。脈虛脈濡者爲虛弱爲驚，虛濡者慢驚風，虛緊者伏熱。脈沉重者爲有積，沉數者骨間冷，一云骨間熱。沉遲者虛冷，沉緩者傷食。脈牢緊者癖聚，牢實者腸秘。心脈滿大，肝脈小急者驚癇，心脈數小者疳淋，數急者熱，寸口脈直上直下者爲驚，寸口脈大小脈不勻亂者變蒸。左手寸口無脈，心痛中熱，嘔逆口瘡，或咳嗽。喉中哽聲，頭汗出而熱，此乳母食冷以乳兒所作也。又脈亂者吐逆。右手寸口無脈，胸滿短氣，吐逆噫噦，喉中響，此乳母抱兒衝冒風寒所作也。

凡脈如雀啄而緊者，風癇。

凡脈大小不依部次者，惡候。

凡小兒脈快，呼吸八至曰平，九至曰病，十至曰困。

凡小兒脈虛者病亦虛，輕手得也。脈實者病亦實，重手得也。故急驚脈促急，慢驚脈虛微。

《脈訣》 陰搏於下，陽別於上。血氣和調，有子之象。手之少陰，其脈動甚。尺按不絕，此爲有孕。少陰屬心，心主血脈。腎爲胞門，脈應於尺。或寸脈微，關滑尺數，往來流利，如雀之啄。或診三部，浮沉一止。或平而虛，當問月水。男女之別，以左右取，左疾爲男，右疾爲女。沉實在左，浮大在右，右女左男，可以預剖。離經六至，沉細而滑，陣痛連腰，胎即時脫。血瘕弦急，而大者生，虛小弱者，即是死形。半產漏下，革脈主之。弱即血耗，立見傾危。診小兒脈，浮沉爲先。浮表沉裏，便知其源。大小滑澀，虛實遲快，各依脈形，以審證治。大凡婦人，及夫嬰稚，病同丈夫，脈即同例。惟有婦人，胎產血氣，小兒驚疳，變蒸等類，各有方法，與丈夫異。要知婦孺，貴識證形。問始之詳，脈難盡憑。望聞問切，神聖工巧，愚者昧昧，明者了了。病脈診法，大略如斯。

《脈語·下學篇·婦人脈法》 婦人尺脈常盛，而右手脈大，皆其常也。或腎脈微澀與浮，或肝脈沉急，或尺脈滑而斷絕不孕，皆經閉不調之候。

婦人尺脈微遲爲居經，月事三月一下。

婦人三部浮沉正等，無他病而不月者，孕也。尺大而旺亦然。左尺洪大滑實爲男。右尺洪大滑實爲女。

體弱之婦，尺內按之不絕，便是有子。月斷日多，六脈不病，亦爲有子。所以然者，體弱而脈難顯明。《脈經》曰：三部浮沉正等，按之無絕者，妊娠也。何嘗按於洪滑耶。陰搏陽別，謂之有子。搏伏而鼓也。陰搏者，尺中之

陰搏也，是陰中有別陽，故謂有子。

妊娠初時寸微尺數，按之散者，三月也。按之不散者，五月也。

婦人經斷有軀，其脈弦者，後必大下，不成胎也。

妊娠七八月，脈實牢強大者吉。沉細者難產而死。

《脈經》曰：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猥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猥生二女。《脈經》之所論，止於二男二女而已。若三男三女，一男一女，皆未之及也。《脈訣》雖有縱橫順逆之論，於理難通，是固高陽生之私言耳，戴同父非之是也。然則三男三女，一男一女。聖經未有明言，後學亦不必強爲之說。若曰知之。必是遇長桑君飲以上池之水，能視垣一方人者。斯可矣，吾則不能爲妄語以誑世也。

婦人陰陽俱盛曰雙軀，若少陰微緊者，血即凝濁。經養不周，胎則偏夭。其一獨死，其一獨生，不去其死，害母失胎。

女人得革脈曰半產漏下，得離經之脈曰產期。離經者，離乎經常之脈也。蓋胎動於中，脈亂於外，勢之必至也。

新產傷陰，出血不止，尺脈不能上關者死。

婦人脈平而虛者，乳子也。

婦人帶下脈浮，惡寒漏下者，不治。

婦人尺脈微弱而澀，少腹冷，惡寒，年少得之爲無子。年大得之爲絕產。

《脈語・下學篇・小兒脈法》 小兒三歲以下，看虎口三關，初爲風關，次爲氣關，末爲命關，以男左女右爲則。紋色紫曰熱，紅曰傷寒，青曰驚風，白曰疳，淡黃，淡紅曰無病，黑色曰危。在風關爲輕，氣關爲重，命關爲危。及三歲以上，乃以一指取寸關尺之處，常以七至爲率。加則爲熱，減則爲寒，皆如大人診法。

小兒脈亂身熱，汗出不食，食即吐，多爲變蒸。

小兒四末獨冷，股慄惡寒，面赤氣泣，涕泪交至，必爲痘疹。

《太素脈秘訣・別識婦人脈式》 凡室女，六脈實健者，乃未事人也，脈如綿軟者，非室女也。婦人三十歲以前，尺脈微細者，血氣敗也，主血崩帶下，忽然尺脈洪大而數者，敗血或風勞。或關脈弦急者，主熱，當用涼藥和解安。凡寸脈洪大，尺脈微遲，是陰陽相反，四肢沉重，百節酸痛，背腰拘急，亦主血脈不調，宜補血則安。寸部脈洪浮滿指而數者，上熱脣腫，宜博血海安，心部血海脈反大，兩尺脈沉細而微，似有如無也。重大下脈，陽搗陰虛者，崩滑，輕肌大脈搏觸於人，而重按虛軟微弱者，血崩，兩尺脈三兩息一至而微者，主墮胎也。忽然脈沉細者，乃漏胎也，血盡也，而胎損。左寸關兩脈大，而尺脈浮澀者，主血崩，脈沉而澀者，胎亦死也。如三部按之一息不至者，皆墮胎也。凡脈大而浮洪者，有孕，脈見陰搏陽別者孕，謂輕按脈至深則別。近於下按之，搏觸人指遏近手，起指亦有力者，孕也。乃知陽施陰化，故法當有孕。大率少陰脈動甚者，孕也。謂少陰腎脈盛大，陽轉陰搏，別無而動甚者，名曰動，非九道脈云動也。蓋手少陰屬心主血，足少陰屬腎主精，曰精反會於其間乃主孕。若三部沉浮正等，無病者亦孕。經云：脈動於產門者亦孕。謂法出尺脈外而動甚者，名曰動入產的也。謂諸陽爲男，又左脈浮大是男。右尺脈疾數爲女，左尺沉實爲女。兩尺俱疾數者，雙胎也。兩尺俱浮大生兩男，兩尺俱沉實生兩女。又法令孕婦向前行，即於後呼，左回來者主男，右回來者主女也。妊孕脈法，并知日數。診關脈一動一止一月，二動一止兩月，滑疾者三月，疾而不散五月，四動一止，八個月也。診婦人孕脈緊弦者易誕。

《簡明醫彀・脈法》 小兒三歲以上，醫用中指滾轉，按寸、關、尺三部，六、七至爲常脈。增則爲熱，減則爲寒。浮，風邪。洪，熱盛。數，多驚。遲，爲虛。浮洪爲風勢，沉實爲食積，浮緊無汗爲傷寒，浮緩有汗爲傷風。沉緊，腹痛。弦緊，氣急。緊促，痘疹。堅實，風癇。虛軟，慢驚。軟細，疳蟲。牢實，便秘。大芤，便血。大小不勻，惡候。二、三至爲脫絕，十餘至爲死脈。

《診家正眼・女人脈法》 陰搏陽別，謂之有子。謂尺中之陰脈搏大，與寸部之陽部迥別者，乃有子也。陰虛陽搏，謂之崩。陰虛，血衰于下，則陽火上亢矣。血爲火迫，不得而安其位，乃爲崩漏之疾。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手少陰者，心脈也。動甚者，形如豆粒，急數有力也。心主血，血旺乃能成胎。心脈動甚，血旺之象，故當妊子。滑伯仁曰：三部脈浮沉正等，無他，如不於月者，爲有妊也。得太陰脈爲男，得太陽脈爲女。太陰脈沉，太陽脈浮。左疾爲男，右疾爲女。左右俱疾，爲生二子。尺脈左大爲男，右大爲女，左右俱大，產二子。

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猥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猥生二女。左右尺俱浮，爲產二男，不爾，則女作男生。謂一男一女之胎，女胎死，而男胎生。左右尺俱沉爲產二女，不爾，則男作女生。

婦人陰陽俱盛，曰雙軀。言左右兩尺部俱大而有力也。若少陰微緊者，血積

凝濁，經養不周，胎則偏夭，其一獨死，其一獨生，不去其死，害母失胎。

何以知懷子之且生也？岐伯曰：身有病而無邪脈也。有病，如腹病拘與之類。無邪脈，謂無病脈也。婦人欲生，其脈離經，夜半覺，日中則生也。離經者，謂離子經則生脈也，昨小今大，昨澀今滑，昨浮今沉之類。夜半覺，日中生子者，子午相冲也。

婦人經斷有軀，其脈弦者，後必血下，不成胎也。弦者，肝脈也，肝主疏泄，今見弦，則肝脈太過，不能藏血也。

婦人尺脈微遲，爲居經，月事三月一下。微遲者，虛寒之脈也。居經，猶云停經也。三月一下，爲血不足也。

婦人尺脈微弱而澀，少腹冷，惡寒，年少得之爲無子，年大得之爲絕產。

新產傷陰，出血不止，尺脈不能上關者，死。

《診家正眼·小兒脈法》 小兒五歲以下，未可診關尺，惟看男左女右虎口。

食指第一節寅位，爲風關，脈見易治。第二節卯位，爲氣關，脈見爲病深。第三節辰位，爲命關，脈見爲命危。

紫脈爲熱，紅脈傷寒，青脈驚風，白脈疳疾。黃脈隱隱，爲常候也。黑脈者多危，脈紋入掌爲內禽。紋彎裏爲風寒，紋彎外爲食積。

五歲以上，以一指取寸關尺三部，六至爲和平，七八至爲熱，四五至爲寒。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妊娠脈》 婦人之脈，以血爲本，血旺易胎，氣旺難孕。少陰動甚，謂之有子。尺脈滑利，妊娠可喜。滑疾不散，胎必三月。但疾不散，五月可別。左疾爲男，右疾爲女。女腹如箕，男腹如斧。欲產之脈，其至離經，水下乃產，未下勿驚。新產之脈，緩滑爲吉，實大弦牢，有證則逆。

《脈訣闡微·鬼臾區真君傳·婦人小兒脈訣》 鬼眞君曰：陰陽原無二道，男女何有殊形，五臟相同，不必兩分，彼此三部亦一，寧須各論參差。惟受娠成胎，獨殊男子，故辨妊論孕，更別婦人。尺中脈滑，女經不調，且有帶淋之病。關中脈澀，天癸已斷，寧非鬱塞之疴。左寸滑而左尺大，懷子之兆。左尺數而左關微，有兒之徵。左寸帶縱，兩男之祥。右寸帶縱，雙女之喜。左關左尺脈皆大，心脈流利，必三男。右關右尺脈皆大，心脈流利，必三女。然三部有一部之滯，未宜遽許爲胎，各脈無一脈之順，何敢輕言是孕。子死母存，尺浮而寸沉。母亡子活，尺澀而寸伏。蓋子係于腎，尺浮則子無生氣，母係於肺，寸沉則母有生機。子係於尺，尺澀而子之氣不散，母係於寸，寸伏而母之根已離。沉細之脈，胎欲離經。浮滑之脈，胞將即產。腹疼腰痛，定然即降，漿來胞破，未可言生。身重體寒，面又青，脈無可畏。必煩血燥，舌兼黑，脈斷堪憂。子母難留，唇口沫出，娘兒全活，面鼻顏黃。新產脈緩，自存胃氣。新產脈滑，未損脾陰。實大既形，定非佳信。弦急兼現，豈是麻祥。沉小實爲順候，澀促半作逆觀。脈微保足害，尚可回陽。脈洪反宜愁，最嫌逆冷。婦人之脈若此，小兒之診若何？三部不妨俱數，祇慮沉遲。六經各喜均長，翻嫌細小。惟弦緊不可驟揚，恐來風邪之祟。更虛濡不宜長見，虞多水氣之殃。急脈形於指下，嘔吐而腹痛難痊。大脈浮於關前，瀉痢而心驚不救。見此已可通彼，知偏何難悟全哉。

陳士鐸曰：男女之病，彼此相同，原無反背，故有病可據脈而同斷也。惟胎產前後。少異於男子，故鬼眞君又傳此篇，而於論孕娠獨詳也。至於小兒之原不必切脈，以氣血未全，各脈不十分全準，鬼眞君之論，小兒亦約略之辭。然而小兒純陽，所生之病，多是飲食之傷，驚疳吐瀉之症，得此數言，以括其全，所謂要言不煩也。

又曰：婦人之脈，少異於男子者，左尺多旺耳。男子左尺旺，實非佳兆。女子左尺旺，此陰血有餘，轉是佳祥，蓋易於受胎也。

又曰：婦人之病，最難治者，以其性情多鬱耳。鬱則氣血既不流通，經輒閉塞，而左關隨現澀脈矣。故看婦人之脈，貴切肝脈，辨其澀與不澀，是第一秘法。雖各經皆有澀脈，而左關不澀，其鬱甚也。

又曰：小兒之脈，弦緊弦急，俱是外邪，除此之外，皆內傷也。治內傷之法，以補脾健胃爲先。即治外邪，亦當顧正，雖脈純現弦緊弦急，未可單祛外邪也。

《診宗三昧·婦人》 問婦人脈法，與男子何異。答曰：女子二七天癸通，月事以時下，故其所重，全在衝任。衝任爲精血之海，其脈常隨肝腎而行，故以左尺爲命門。《陰陽應象論》云：陰陽者，血氣之男女也。左右者，陰陽之道路也。蓋天道左旋而主陽氣，地道右轉而主陰血。陰常從陽，爲陽之守，故左尺反有命門之號。然陰稟多暴，脈多隨氣上章，陰性多鬱，脈亦隨氣內慴。古人雖有女子右脈常盛，及女脈在關下之說，要非定論，其病惟經

候胎產，異於男子，他無所殊也。若腎脈微澀，或左手關後尺內脈浮，或肝脈沉而急，或尺脈滑而斷絕不勻，皆經閉不調之候。如體弱之婦，脈常微弱，但尺內按之不絕便是有子。月斷嘔逆不食，六脈不病，亦爲有子，所以然者，體弱而脈難顯也。《脈經》曰：婦人脈三部浮沉正等，按之不絕，無他病而不月者，妊子也。尺數而旺者，亦然。經曰：何以知懷子之且生，身有病而無邪脈也。又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言尺內陰脈搏指，與寸口陽脈迥別，其中有陽象也，陰陽相觳觸，故能有子。陰虛陽搏，謂之崩，言尺內虛大弦數，皆內崩而血下。若消瘦喘息，月事不來者，二陽之病發心脾也。婦人不月，脈來滑疾，重手按之散者，胎已三月也。和滑而代者，此二月餘之胎息也。重手按之，滑疾而不散者，五月也。妊娠四月，欲知男女法，古人悉以左尺滑大爲男，右尺滑大爲女，兩尺俱滑大爲雙胎。然往往有左寸動滑爲男者，以經行血瀉，陰常不滿，故尺常不足，不可執於尺內滑大，方爲胎脈之例。經云：婦人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寸爲陽位，故見動滑，則爲血充而顯陽象，左葉熊羆，右應鸞鳳之兆，可預卜而無疑也。凡婦人經水三月不來，診其脈兩寸浮大，兩關滑利，兩尺滑實而帶數，此胎脈也。若有形而不動，若當(劑)〔臍〕下翕翕微動，如抱甕之狀，按之冰冷。又兩尺乍大乍小，乍有乍無，或浮或沉，或動或止，早暮不同者，乃鬼胎也，須連視二三日乃見，宜補氣活血，溫養脾胃，則水行經自通矣。若脈來疾如風雨亂點，忽然而去，久之復來如初者，是夜叉胎也。亦有左關之脈指下見兩岐而產夜叉者，總與平常之脈不類也。妊娠脈弱，防其胎墮，以氣血養也，急宜補養。若弦急亦墮，是火盛也。孕婦脈沉細弦急，憎寒壯熱，唇口俱青黑，是胎氣損也，當問胎動否，若不動，反覺上搶心關絕，按之冰冷者，當作死胎治之。婦人經斷有軀，其脈弦者，後必大下不成胎也。然有因病脈弦，又當保胎爲務，氣旺則弦自退矣。婦人尺脈微遲爲居經，月事三月一下，月氣不足故也。婦人尺脈弱而澀，少腹惡寒，年少得之爲無子，年大得之爲絕孕。若因病而脈澀者，孕多難保。凡妊娠外感風邪，脈宜緩滑流利，最忌虛澀躁急。虛澀則不固，躁急則熱盛傷胎，多難治也。胎前下利，脈宜滑小，不宜洪數，洪數則防其胎墮，墮後七日多凶，治療之法，攻積必死，兜澀亦死，急宜伏龍肝湯煎溫養脾胃藥，多有生者。凡妊娠之脈，宜實大有力，忌沉細弦急虛澀，半產漏下，宜細小流連，忌急實斷絕不勻。臨產宜滑數，離經虛遲弦細短澀。產後宜沉小微弱，忌急實洪數不調。新產傷陰，出血不止，尺脈不能上關者死。新產中風熱病，脈宜浮弱和緩，忌小急懸絕。崩漏不止，脈宜細小芤遲，忌虛澀數實。凡診婦人室女，傷寒熱病，須問經事若何，產後須問惡露多少，及少腹中有無結塊，此大法也。

《診宗三昧・嬰兒》　問嬰兒三歲以下，看虎口三關紋色，其義云何。答曰：嬰兒氣血未盛，經脈未充，無以辨其脈象，故以食指絡脈形色之彰於外者察之，其絡即三部之所發。其色以紫爲風熱，紅爲傷寒，青爲驚恐，白爲疳積，惟黃色隱隱，或淡紅隱隱爲常候，至見黑色危矣。若虎口三關多亂紋，爲內鉤腹痛氣不和，脈亂身熱不食，食即吐，而上唇有珠狀者，爲變蒸也。其間紋色在風關爲輕，氣關爲重，命關尤重也。此言次指上三關近虎口，一節爲風關，中即爲氣關，爪甲上節爲命關。然紋直而細者，爲虛寒少氣，多難愈，粗而色顯者，爲邪于正氣，多易治。紋中有斷續如流珠形者，爲有宿食，其紋自外向裏者，爲風寒，自內向外者，爲食積也。岐伯曰：陰絡之色應其經，陽絡之色變無常，隨四時而行也。寒多則凝泣，凝泣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此皆常也。至三歲以上，乃以一指按三關，此言寸關尺三部也。其脈常以六至爲則，添則爲熱，減則爲寒。浮弦爲乳癇，弦緊爲風癇，虛澀爲慢驚，沉弦爲腹痛，弦實爲氣不和，牢實爲便秘，沉細爲冷乳不消，沉滑爲宿食不化。或小或澀，或沉或細，皆爲宿食停滯。浮大爲傷風，伏結爲物積，沉細爲疳勞，沉實爲骨蒸有熱也。嬰兒病赤瓣殮泄，脈小手足寒，難已，脈小手足溫，泄易已。小兒見其腮赤目赤，呵欠煩悶，乍涼乍熱，或四末獨冷，鼓慄惡寒，面赤氣湧，涕泪交至，及耳後有紅絲弦縷，脈來數盛者，皆是痘疹之徵也。小兒所當忌者最多，愼勿漫投以貽其咎也。

《脈訣秘傳・婦人脈法》　婦人尺脈常盛，而右手脈大，皆其常也。若腎脈微澀與浮，或肝脈沉急，或尺脈滑而斷絕不勻，皆經閉不調之候。

婦人尺脈微遲爲居經，月事三月一下。

婦人三部浮沉正等，無他病而經停者，孕也，尺大而旺亦然。左尺洪大滑實爲男，右尺洪大滑實爲女。

體弱之婦，尺內按之不絕，便是有子。月斷病多，六脈不病，亦爲有子。所以然者，體弱而脈難顯也。《脈經》曰：三部浮沉正等，按之無絕者，妊娠也。何嘗拘於洪滑耶。陰搏陽別，謂之有子，搏伏而鼓也。陰搏者，尺中之

陰搏也，是陰中有別陽，故謂有子。

妊娠初時，寸微尺數，按之散者，三月也。按之不散者，五月也。

婦人經斷有軀，其脈弦者，後必大下，不成胎也。

妊娠七八月，脈實牢強大者吉，沉細者難產而死。

《脈經》曰：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猥生二男。左右手俱浮大，猥生二女。

婦人陰陽俱盛曰雙軀。若小陰微緊者，血即凝濁。經養不周，胎則偏夭，其一獨死，其一獨生，不去其死，害母失胎。

女人得革脈，曰半產漏下，得離經之脈，曰產期。離經者，離乎經常之脈也。蓋胎動於中，脈亂於外，勢之必至也。

婦人脈平而虛者，乳子也。

婦人帶下，脈浮惡寒，漏下者不治。

婦人尺脈微弱而澀，小腹冷惡寒，年少得之爲無子，年大得之爲絕產。

《脈訣秘傳·小兒脈法》 小兒三歲以下，看虎口三關，初爲風關，次爲氣關，末爲命關，以男左女右爲則。紋色紫曰熱，紅曰傷寒，青曰驚風，白曰疳，淡黃，淡紅曰無病，黑色曰危。在風關爲輕，氣關爲重，命關爲危。及三歲以上，乃以一指取寸關尺之處，常以七至爲率，加則爲熱，減則爲寒，皆如大人診法。

小兒脈亂身熱，汗出不食，食即吐，多爲變蒸。

小兒四末獨冷，股栗惡寒，赤面氣泅，涕泪交至，必爲痘疹。

《醫經允中·平妊娠分別男女將產諸脈證》 脈平而虛者，乳子脈也。經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此是血氣和調，陽施而陰化也。診其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少陰心脈也，必主血脈，又腎名胞門子戶，尺中腎脈也，尺中之脈，按之不絕，應妊娠也。左右三部脈浮沉正等，按之不絕者，妊娠也。妊娠初時，寸微小，呼吸五至，三月而尺數也。脈滑疾，重以手按之散者，胎已三月也。脈重手按之不散，但疾不滑者，五月也。

妊娠四月，欲知男女法：左疾爲男，右疾爲女，俱疾爲生二子。孫東宿云：婦人尺脈動甚者，爲有子之象。經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又云：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以腎藏精，心主血，故二處脈動，皆爲有子。辨之之法，昔人皆以左大順男，右大順女爲言，然往往有素稟。一手偏大偏小者，莫若以寸動爲男，尺動爲女爲有據。

又法：左手脈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生二男，左右俱浮大，生二女。又法：尺脈左偏大爲男，右偏大爲女，左右俱大，生子。大者，如實狀。又法：遣妊娠人向南行，夫從後呼之，左回首是男，右回首是女。

婦人懷妊，離經，其脈浮，設腹痛，引腰脊，爲今欲產也。

《醫經允中·平妊娠胎動血分水分腹痛證》 婦人懷娠六月七月，脈弦發熱，其胎逾腹。高太過于常時之腹。腹痛惡寒，寒著小腹，如扇之狀，所以然者，子臟開故也，當溫其臟。妊娠七月，暴下斗餘水，其胎必倚而墮，此非時，孤漿預下故也。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顛，遲反在上，緊反在下，遲則爲寒，緊則陰氣慄，濡則中濕，弱則中寒，寒濕相搏，名曰痹。腰脊骨節苦煩，肌爲不仁，此當爲痹，而反懷軀，體重腳肘重，按之沒指，腰冷不仁，此爲水懷。喘則倚息，小便不通，緊脈爲嘔，血氣無餘，此爲水分。榮衛乖亡，此必非軀。

《醫經允中·平帶下絕產無子亡血居經證》 婦人帶下，六極之病，脈浮則腸鳴腹滿，緊則腹中痛，數則陰中癢，洪則生瘡，弦則陰疼掣痛。婦人其脈陽微，關尺小緊，或微弦，法當帶下。跌陽脈虛，脾氣不清，濁氣下注，多致帶下。尺中細弱，下焦虛寒，多致帶下。經水初下，陰中熱，或有當風，或以寒水洗，病屬帶下。婦人小腹冷，惡寒久，年少者得之爲無子，年大者得之主絕產。脈微弱而澀，年少得此爲無子，中年得之爲絕產。少陰脈浮而緊，緊則疝瘕，腹中痛，半產而墮傷，浮則亡血，絕產而惡寒。肥人脈細，胞有寒，故令少子，其色黃者，胸中有寒。婦人病下利而經水斷者，但當止利經自下，蓋下利亡津液故經斷，利止則津液復，而經自下矣。

跌陽脈微而澀，微則胃氣虛，虛則短氣，咽燥而口苦，胃熱，澀則失液。少陰脈微而遲，微則無精，遲則陰中寒，澀則血不足，此爲居經，三月一來。

《醫經允中·平婦人病生死證》 診婦人漏下赤白，日下血數升，脈急疾者死，遲者生。婦人漏下，赤白不止，脈小虛滑者生，實大緊數者死。

婦人新產，脈沉小滑者生，實大堅急者死。診婦人疝瘕積聚，脈弦急者生，虛弱小者死。診婦人新生乳子，因得熱病，其脈弦小，四肢溫者生，寒者死。生產中風，寒熱喘鳴而肩息，脈實大浮緩者生，小急者死。婦人產後，寸口脈焱疾不調者死，沉微附骨不絕者生。金瘡在陰處，出血不絕，陰脈不能至陽者死，接陽而復出者生。

《醫經允中・平小兒雜病證》 小兒脈呼吸八至者平，九至者傷，十至者困。診小兒脈，若緊爲風癎，沉者乳不消，弦急者客忤氣。小兒是其日數應變蒸之時，身熱脈亂，汗不出，不欲食，食輒吐者，脈亂無苦也。小兒脈沉而數者，骨間有熱。小兒大便出青瓣，飧泄，脈小，手足寒，難已。脈小，手足溫者，易已也。小兒病因汗出如珠，着身不流者，死。小兒病，其頭毛皆上逆者，死。耳間青脈起者，瘈瘲。小兒病而胸陷入，其口唇乾，目皮反，口中出氣冷，足與頭相抵，卧不舉身，手足四肢垂，其掌中冷，皆死，至十日不可復治之。

《診視近纂・女人脈》 陰搏陽別，謂之有子。尺中陰脈搏大，與寸部之陽脈迥別也。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心主血，血旺故成胎。三部脈浮沉正等，無他病而不月者，爲有妊也。左疾爲男，右疾爲女。

《醫師秘籍・婦人胎脈》 心脈動甚者，初有胎也。尺中有力，則已逾月。滑疾而散，胎必三月，如見代脈，氣不勝胎，亦不足異。按之不散，則已五月，始分男女，見於兩尺，左有力爲男，右有力爲女。欲產離經，浮而極力也，知其胎已將產，否則尚未可產，不必早用催生之藥。胎欲墮，必浮極有力，不可強安之，未如是，則可安之。將小產者，亦可知其可安不可安之候。

《醫宗金鑒・四診心法要訣》 婦人有子，陰搏陽別，少陰動甚，其胎已結，滑疾而散，胎必三月，按之不散，五月可別。左男右女，孕乳是主。女腹如箕，男腹如釜。（注）此一節明女科胎前之脈也。陰搏陽別者，寸爲陽，尺爲陰，言尺陰之脈，搏指而動，寸陽之脈，則不搏指，迥然分別，此有子之診也。或手少陰心脈獨動而甚者，蓋心主血，血主胎，故胎結而動甚也。動者謂往來流利之動而滑，非厥厥搖動爲病之動也。疾即數也，滑而且數，按之而散，三月之胎也。按之不散，五月之胎也。左爲陽，故左疾爲男胎，右爲陰，故右疾爲女胎。五六月後，孕婦之乳房有核，吮之有乳者，則主有子也。女胎腹形，狀如箕之圓也，男胎腹形，狀如釜之上小而下大也。

欲產離經，新產小緩，實弦牢大，其凶不免。（注）此一節明產中之脈也，欲產脈離經者，謂見離乎經常之脈也，蓋胎動於中，脈亂於外，勢所必然也。產後氣血兩虛，見小緩之虛脈爲吉，若見實大弦牢，其凶不免矣。

《脈確・胎脈》 尺脈滑疾，心脈動來。三部浮沉脈正等，五十不止確爲胎。疾而按散兮，其胎三月。但疾不散兮，五月可猜。沉則爲男浮則女，陰陽推測貫三才。

女子以血旺爲本，尺脈常滑，然滑屬血，陰也。疾屬氣，陽也。滑而疾，是陽之交陰也。女子心脈常沉，今陰陽相搏，而其脈動，是陰之交陽也。陰陽相交，而三部之脈，無偏浮偏沉，五十不止，無或結或促，其爲胎也明矣。三月之胎，其形未實，故其脈按之而散。五月之胎，其形漸實，故其脈按之不散。而其疾如故者，蓋疾爲陽氣，萬物得天地之陽氣以生成，陰必得母之陽氣以長養也。沉陰脈，何以反爲男？浮陽脈，何以反爲女？蓋男胎得陽氣多，胎得陽氣多，則母之陽不足陰有餘矣，陰有餘陽不足，故其脈沉。女胎得陰氣多，胎得陰氣多，則母之陰不足，陽有餘矣，陽有餘，陰不足，故其脈浮。亦猶坎爲男，陰多于陽，且陰外而陽內也。離爲女，陽多于陰，且陽外而陰內也。疾與滑，何以不主病？蓋疾而不滑，則爲陰虛火盛，滑而疾，則非病矣。尺既滑而疾，則寸之動，亦非病矣。《脈經・辨男女法》，左手沉實爲男，右手浮大爲女，左右手俱沉實，生二男，俱浮大生二女。又左尺脈偏大爲男，右尺脈偏大爲女。左右俱大生二子。

《醫碥・切脈・胎孕脈》 經曰：婦人手少陰動甚者，任子也。少陰脈指神門言，今則診于左寸矣。動甚，流利滑動也，舊說謂心生血，血旺故能胎。按手少陰，全起元作足少陰，謂太谿脈，《準繩》從之。陰搏陽別，舊注謂陰尺陽寸，尺脈搏手，與寸殊別。《準繩》從之。謂之有子。子：男女通稱。按叔和王氏曰：左疾爲男，右疾爲女。疾者，滑利之意。又曰：左尺偏大爲男，右尺偏大爲女。又左沉實爲男，右浮大爲女。蓋左屬陽，右屬陰，陽道實故脈實而沉，陰道虛故脈浮而虛也。觀坎離二象可見。大字含有虛意，而滑伯仁則云：左尺洪大爲男，右尺沉實爲女，與叔和相反，滑說恐非。再按胎孕之脈，六部皆滑疾，而兩尺尤盛，不求于尺而求于寸，亦誤信經語矣。經言心生血，謂血色之赤自心火來耳，豈眞血生于心哉。《準繩》曰：妊娠初時，寸微小，呼吸五至。三月而數，尺滑疾，重按之散者，胎已三月也。不散但病不滑者，五月也。胎至五月則乳頭乳根必黑，乳房亦升發，更爲實據。《脈經》云：尺脈按之不絕，妊娠也。羸弱之婦，不必脈皆滑實，但按尺中應指，源源不絕，便是。滑伯仁謂三部浮沉正等，無他病而不月，爲胎妊，亦此意。其脈離經，經，常也，與常日脈異者是。一說離經謂歇至，及大小不勻，如雀啄者是。而腹痛引腰背，爲欲生也。腹不引痛，痛不引腰、脊，俱未產，當靜待之。張路玉云：胞形如抱甕，按之冰冷，而脈乍大乍小，乍有乍無，浮沉動止，早暮不同，爲鬼胎。又

有如風雨亂點，忽去忽來，或指下見兩岐者，爲夜叉胎。又云孕脈浮細弦急，憎寒壯熱，唇口青黑，是胎氣損也。胎若不動，反覺上搶心悶絕，按之冰冷者，是胎已死。

《脈如·診婦人法》 經曰：能合色脈，萬舉萬全。但深閨窈窕，密護屏幃，四診已去其三，即神醫亦不神也，此世之通患，不得已而變通之，但驗其手腕之色澤蒼白肥瘦而已。蓋手肌之滑澀，可以徵津液之盛衰。理腠之疏密，可以徵營衛之強弱。肉之堅耎，可以徵胃氣之虛實。筋之粗細，可以徵肝血之充餒。骨之大小，可以徵腎氣之勇怯。脈之剛柔，可以徵膽液之淳清。指之肥瘦，可以徵經氣之榮枯。掌之厚薄，可以徵臟腑之豐歉。尺之寒熱，可以徵表裏之陰陽及乎動靜之安危。氣息之微盛，更合之以脈，參之以證，則血氣之虛實，病苦之順逆，可了然於心目矣。雖然此特不得已之舉耳，倘病介生死，病家尙不知變通，毋寧辭之以爲高，愼毋曲循人意，而誤治可也。

《脈如·經期脈》 凡婦人脈耎如常，雖月經或前或後，或多或少，或一月未來者，亦不成經病。若腎脈微澀與浮，或肝脈沉急，或尺脈滑而斷絕不勻，皆經閉不調之候。寸關如常，尺絕不至，或至而弱小者，主小腹腸胃有積，痛上搶心，月水不利。若沉緩而下虛，來多要妨。尺脈微遲爲居經，月水三月一下，加以寸關微澀，雖來亦不多，後必不通，墮胎及產多者常有之，謂之血枯。脈浮且緊，少陰見之，疝瘕內隱。至於崩中漏下，少陰脈必浮動，若少陰數滑，氣淋陰瘡。少陰脈弦，陰痛陽挺。若得革脈，半產漏下。婦人帶下，脈浮、惡寒、漏下者，不治。新產傷陰，出血不止，尺脈不能上關者死。若婦人無病，尺脈微弱而澀，少腹冷，惡寒，年少得之爲無子，年大得之爲絕產。凡婦人有孕，最忌脈弦，後必大下，不成胎也。至若心肝二部，脈長而溢上魚際者，爲思男不遂。右尺偏旺，而兼肝脈數，火動好色之人。乍浮乍沉，乍疾乍遲，稍帶虛散而數，問無別症者，與人期約私會也。

《脈如·妊娠脈》 婦人之脈，以血爲本，血旺易胎，氣旺難孕。少陰動甚，謂之有子。尺脈滑利，妊娠可喜。身雖有病，卻無邪脈，亦爲任子，滑疾不散，胎必三月。但疾不散，五月可別。左疾爲男，右疾爲女。女腹如箕，男腹如釜。欲產之脈，其至離經，水下乃產，未下勿驚。新產之脈，緩滑吉，實大弦牢，有證則逆。

《脈理求真·新增四言脈要》 婦人之脈，尺宜常盛。右手脈大，亦屬順候。尺脈微遲，經閉三月。氣血不足，法當溫補。婦人尺脈，微弱而濡。年少得之，無子之兆。長大得之，絕孕之徵。因病脈澀，有孕難保。

婦人以血爲主，故尺宜常盛，而右脈宜大。故尺遲則經必閉，微弱而澀，在有孕固不克保，況無孕乎。

崩漏不止，脈多浮動。虛遲者生，實數者死。疝瘕之脈，肝腎弦緊。小便淋閉，少陰弦緊。

崩漏不止，已屬血動不歸，再見實數，則腎眞氣已絕，所以不宜見也。疝瘕主于肝腎，故肝腎弦緊，是即疝瘕之徵也。淋閉主于少陰，故少陰弦緊，亦是淋閉之見也。

婦人有子，陰搏陽別。少陰動甚，其胎已結。滑疾不散，胎必三月。但疾不散，五月可別。陽疾爲男，陰疾爲女。女腹如箕，男腹如釜。

寸爲陽，尺爲陰，陰脈既已搏指而與陽寸之脈迥然各別，是即有子之徵。心爲手少陰經，心主血，若胎已內結，則少陰之脈，勢必往來流利，厥厥如豆之動。疾即數類，滑而且數，按之不散，是其精血已聚，故有三月之胎。滑診不見，而但疾而不散，是其骨肉已成，脈無滑氣，故有五月之胎。陽疾爲男，陰疾爲女，以陽主男陰主女故耳。女胎如箕，男胎如斧，以箕圓象地象陰，斧方象天象陽故耳。陽疾陰疾，統上下表裏左右而言，不拘于左右分也。

妊娠之脈，實大爲宜，沉細弦急，虛澀最忌。半產漏下，脈宜細小，急實斷絕，不祥之兆。凡有妊娠，外感風寒，緩滑流利，其脈自佳。虛澀躁急，其胎必墮。胎前下利，脈宜滑小。若見疾澀，其壽必夭。

妊娠脈宜實大，以其內實故也。沉細弦急，皆爲眞損胎墮之兆，最爲切忌。半產漏下，脈見細小，是與病應。若胎漏既絕，脈又急實，眞氣已離，豈能生乎。妊娠感冒，脈宜流利，以其胎氣未損故耳。虛澀躁急，是于胎氣有損，故不宜見。有胎下利，脈宜滑小，而忌疾澀，以疾則氣已離，以澀則血已傷故也，故以滑小爲正。

臨產之脈，又宜數滑，弦細短數，最屬不利。產後沉小，微弱最宜，急實洪數，岐黃莫治。新產傷陰，血出不止，尺不上關，其命即喪。新產中風，熱邪爲殃。浮弱和緩，與病相當。小急弦澀，頃刻身亡。

臨產脈亂滑數，是即胎動之應。若弦細短數，則于胎中有損，最爲不利。

產後胎兒已下，肚腹空虛，實數不與症應，故曰不治。新產出血不止，尺不上關，元氣下脫，不死何待。至于中風脈見和緩，內氣未動，故曰相當。如至小急弦澀，則內氣已絕，無復生矣。

《醫宗備要・婦科脈不同治》 左手寸脈洪，主心中有怒氣，關脈洪，主心中有冷氣，尺脈洪主不孤眠。左手脈數大主孕有思，尺脈小如綫主作脹。右手寸脈洪，主上焦有火，咳嗽痰多發熱。關脈洪，主冷氣作痛。尺脈洪主有孕，尺脈小主子宮冷。兩手一般洪緩而利，主壽高。六脈俱小如綫，主胃弱腰痛，腦暈血敗。

六脈洪大浮弦主風氣。

左手洪大是男胎，右手弦洪是女孕。兩尺俱大分男共女，命門滑實主有孕。

女人除此并胎前產後，餘者與男同。男左宜洪，右宜弱，主大利。女右宜洪，左宜弱，主大利。男主氣，女主血。婦人切不宜偏補氣。

再婦人臨產之時，兩手六脈俱不見，須從其兩中指指尖下些處，用兩指側捻，捻得有脈，則眞產矣，否則產時尚蚤，切忌驚忙。此條已分列產論，恐閱者忽略，故復記之。

《醫宗備要・診婦人并胎前產後分辨宜與不宜》 宜清不宜濁，宜緩不宜急。宜厚不宜薄，宜靜不宜躁。宜調不宜散，宜疏不宜緊。春夏宜旺，秋冬宜弱。少年宜旺，老年宜弱。初病宜旺，久病宜弱。男人宜左旺，女人宜右旺。胎前宜旺，產後宜弱。氣盛血不宜，血勝氣不宜。陽無陰不宜，陰無陽不宜。陰陽變不宜，氣血亂不宜。酒後不宜診，飯後不宜診，奔走不宜診，怒盛不宜診。

《醫略・提要・孕脈》 黃帝曰：何以知懷子之且生也？岐伯曰：身有病而無邪脈也。又曰：陰搏陽別，謂之有子。又曰：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金匱》曰：婦人得平脈，陰脈小弱，其人渴不能食，無寒熱，名妊娠，桂枝湯主之，于法六十日，當有此症。婁全善云：凡胎動多當臍動，在臍下者，癥也。又滑伯仁云：三部脈浮沉正等，無他病而不月者，爲有妊也。愚按：方書且言體弱之婦，尺脈不絕，即爲有妊，則甚矣，孕脈之有定而無定也，故世醫往往失之。

古法：得太陰脈沉爲男，太陽脈浮爲女，左疾爲男，右疾爲女，俱疾爲生二子。又尺脈左大爲男，右大爲女，俱大產二子。愚按：古法辨孕之男女，以兩尺脈爲最準，惟俱大俱疾爲產二子，未驗。又昔賢謂婦人經斷有軀，其脈弦者，後必大下成胎也，良然。

《蜀中醫纂・象體》 婦人尺脈宜常盛，右手脈大亦爲順，兩尺微澀或沉細，肝部沉遲皆經病。經病閉絕或愆期，當患少腹引腰疼。少陰浮數小便淋，若或弦緊疝瘕症。肝脈弦長出魚際，此爲血盛思男境。

少陰滑數，氣淋陰瘡。弦則陰痛，或挺出腸，帶下崩中，脈多數動，虛遲者生，實數者重。

胎脈：婦人有子，陰搏陽別，少陰動甚，動者，往來流利之動。其胎已結。滑疾不散，即滑數。胎必三月。但疾不散，五月可別。左疾爲男，右疾爲女。女腹如箕，男腹如釜。

肝爲血兮肺爲氣，內臟調和當受孕。血衰氣旺定無子，肝小肺大無孕脈。血旺氣衰應有體。肝大肺小孕在身。寸微關滑尺帶數，往來流利似雀啄，胎兒之脈已見形，尺內不止胎婦眞。中年受胎及氣血虛弱，細小不疾者有之，但微中隱隱有滑動之意。即陰搏陽別之謂，此等胎脈多，然難診。

臨產脈：臨產六至，脈號離經。離乎平脈，即歇至是也。或沉細滑，若無即生，浮大難產，寒熱又平，此是凶候，急於色徵。面頰唇舌，忌黑與青。面赤舌青，母活子死。面青舌赤，母死子活。唇舌俱青，涎沫又出，俱死分明。離經之脈認分明，或如雀啄屋漏應，腰疼腹痛眼生花，產在須臾卻非病。面忽紅者，將產，掐產母中指，本節跳動，亦將產。

產後脈：新產之脈，小緩爲應，實大弦牢，其凶可明。懷孕傷寒，護胎宜先。產後傷寒，脈細肢暖，洪大逆冷，其凶可判。

《保赤存眞・小兒脈法》 《內經》診視小兒，以大、小、緩、急四脈爲準。陳飛霞易爲浮、沉、遲、數，而以有力無力定其虛實，更爲明悉。蓋脈原不止浮、沉、遲、數，但小兒嗜欲未開，所傷不過是外感，及口腹不愼之病，則以此四脈探其病情，靡不悉中，此亦幼科脈法一捷逕也。

《王氏醫存・經至之脈》 婦人右關尺忽洪大於左手者，口不苦，身不熱，腹不脹，經至時也。且婦人稟賦各殊，有喜生男者，有喜生女者，有一男一女相間生者，有二男二女相間生者，有前生多男，後生女者，有前生多女，後生男者，有一嫁不生，再嫁乃生者，有一嫁生女，再嫁生男者，有終身不生者，此

皆經見。大約夫強妻弱多生男，妻強夫弱多生女。不生者，病也，然經至之脈略同。

《王氏醫存·論孕脈證》 孕脈最難辨，惟經前無病之婦，比及懷孕三四個月，多是右尺沉滑，左寸沉動，此爲易辨也。若經前有病未痊，或先屢次小產，則從初懷孕以至十月，脈皆弱細，非易辨也。

人生本脈之象，大小強弱各不相同。《脈經》所載，但依平等之象，苟其人不自知本脈，則無可問。若見六部皆非平等，參以望聞問，幷無病之確據，即可細心度量，知其生來如此也。若但一、二部非平等，乃病脈矣，亦必有此病證矣，男女皆同診法。常見氣弱之婦，久病初愈之婦，屢次墮胎之婦，此三等人脈，孕一、二、三、四月時，有右尺沉細略滑，左寸沉細略有神者，比及四月以後，忽右尺似無脈，左寸亦微弱，但只左關動者，比及七、八、九月時，兩尺寸俱弱，惟見兩關動者，又或動而忽數忽遲，似結似促者，此氣血本弱而試疼也。又見氣盛初胎，一、二、三、四月時，皆左脈大於右脈，惟右尺沉滑左寸動，知其孕也。又見氣血俱盛初胎，一、二、三、四月時，六脈洪數，上焦常見熱證，惟右尺沉洪而滑，左寸動王及三指，齊按則滑而有力，來撞於寸，而去撞於尺。又見血盛有孕，右脈大於左脈，而左寸細而有神。又見氣血俱熱，六脈洪數，而每月經血不止，其初惟據右尺沉滑，左寸動，以知其孕，大約一二月之孕，常見雜證，多不喜食，甚有昏死頻頻，及如狂者，然所見之證，每日夜間時而證見，似乎病甚，時而證止，全似無病，迨三四月時，乃多嘔吐，五月以後不嘔吐矣。又有素多胃熱之婦，孕一二月即嘔。又有肥婦氣盛，八九月時忽大嘔。

舊云胎在右是女，胎在左是男，及左脈大是男，右脈大是女，皆不準。常見右脈大胎在右者，皆生男，況二三月之孕，多是右尺沉滑，而左尺不及也。

常聞二目下有黑，或嗜青酸水果，或六脈精神爽利，皆主生男。

孕證而認爲經閉雜證，皆由少年夫婦，未見未知孕事，或家無姑嬸姆嫂爲之即事提點，但覺妻有小恙，便慌亂延醫，彼夫妻既不知孕證，醫人職司救人，臨證實多，凡初孕、久孕，幷一切胎前諸病，閱之熟矣。且見他醫，錯認孕證爲經病，粗心誤藥而傷胎者屢矣。乃襲謬承訛，草菅人命，罪奚辭歟。

《王氏醫存·胎脈》 胎脈初一二月，右尺沉洪，而無此經熱證，所謂熱證者，如相火妄動，經血不止，咽痛舌痛，耳鳴目赤之類是也。三四月右尺左寸皆沉洪而滑，再以三指齊按左脈，皆沉洪而滑疾，男也，右脈皆沉洪而滑緩，女也。此時多有臨食嘔吐，幷無他證應此脈也。五月後，兩關洪滑，兩寸洪滑，或寸關皆洪滑，或兩尺洪滑難限部位，蓋婦有強弱，或兼別病而然，要其沉洪而滑，三指齊按必見也，惟單指各診有不同耳。又兩手均洪滑者，雙胎也。

肥婦脈多沉細，須作六陰。診之如細而有力，三指齊按而滑者，即胎也。

《王氏醫存·胎脈夾病脈必有其證》 胎脈乃沉洪而滑流利不滯，非數亦非浮也。數乃熱證之脈，浮乃表邪之脈，有熱有邪自有其證。若前日診明胎脈，後日復診其脈沉洪而滑，新加以數，則有胎熱之證矣。或加以兩寸浮數，則新受外感，其證皆可問而知。若有結脈，必內有痛處。

《王氏醫存·胎脈說》 脈之動蕩，乃呼吸激之而然。孕脈洪而流利者，乃母子兩人吸呼相幷相激而然也。沉取者，胎在子宮，腎之下也。三月胎診於右尺左寸者，君與相相應也。

書曰心脈動甚者，有孕。兩尺脈王與兩寸迥別者，亦有孕。若流利帶雀啄，乃數月之胎也。蓋經閉不得流通，故孕數月後而脈歇至不勻也。婦無他病，診此皆準。按雀啄乃平緩中忽而連來數至，如雀啄物也。常見五月以後。胎脈不皆雀啄，有四至或五至不改者，有兼結者大小疾徐不勻也。結脈在雜疾爲鬱結痛滯等證。雀啄在久病爲死脈，而在孕婦，乃數月後胎動試痛應有之脈也。但雖結與雀啄，而其滑利圓活，儼似流珠。又見八九月胎脈，三指齊按，覺兩關竟似流珠滑利圓活，惟不堅硬耳，兩寸與尺俱細緩，亦無大病。然結與雀啄雖其應，爾亦宜問其腰臍腹脇有痛痠否，不可忽略。

《王氏醫存·有胎而脈不見》 有孕數月而胎脈不見，此婦氣王故也，宜問明經止之期，但有小疾而無大證，斟酌施治，勿傷其胎。

《王氏醫存·閃跌胎脈有結促》 閃跌胎脈，亦沉洪而滑，但加以結促耳。結則腹痛，促則痛甚，亟須安胎，宜四物加黃芩、知母、杜仲、續斷、潞參、白朮之類，忌用峻劑，熱性轉能動血也。若脈促而數，必已下血矣，其胎必墮，亟於前藥加阿膠、艾葉等止之，書有成方，皆可選用。

《王氏醫存·男婦俱有六陰脈并六陰胎脈》 男婦本脈俱有六陰，皆主富貴。肥人肉緊，六陰之極，則六脈俱伏，惟三指齊按至骨方見，微動乃其平脈也。若有一部脈見，單診之即得者，或細而有力，即此經有病。若細而數，乃

熱證也，結則有鬱有痛也，可問而參之，男婦脈六陰皆同論。若婦初孕，則右尺脈見，三月孕，則左寸亦見，此後六部皆漸見矣，但所見皆細滑，非洪滑也。蓋本婦乃六陰脈常伏不見，所見者，胎中氣息之脈耳。若見洪脈，則爲熱極之證。

《脈說・婦人脈法》　越人云：男子尺脈恆弱，女子尺脈恆盛，是其常也。孫思邈云：凡婦人脈常欲濡弱於丈夫也。

按：先哲以男子右脈常盛，女子左脈常盛，蓋言左主血，右主氣，女子血盛故左大，男子氣盛故右大。此說要非定論。左右大小，各有稟賦不同，不可執此以分男女也。即女子尺脈恆盛，亦不過尺寸平等，不似男子尺脈多弱耳。但女子體靜氣陰，脈宜略沉而靜，其形脈軟爲佳。凡女子平日脈弦長多悍，洪滑多淫，右尺洪數與左寸相應，或左關長出寸口，氣來上擊者，恆主多欲未遂。若有一部獨乖，本於稟賦者，即非美質矣。

女子腎微澀爲不月，此虛閉也。尺脈滑，血氣實，經脈不利，此實閉也。左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膀胱脈也，苦逆冷，婦人月事不調，旺月則閉。右手關後中陽絕者，無子戶脈也，苦足逆寒，絕產帶下無子。左手關上脈陰虛者，婦人月經不利。從寸口斜入上者，名曰解脈，來至狀如琴弦，苦少腹痛，女子月經不利，孔竅生瘡。婦人脈寸關調如故，而尺脈絕不至者，月經不利，當患少腹引腰絞痛，氣積聚上叉胸脇也。婦人左關尺忽洪大于右手者，口不苦，身不熱，腹不脹，此經將至之時也。婦人經一月再來者，經來其脈欲自如常，而反微不利，不汗出者，其經二月必來。

按：女子月事不來，有虛實之不同，固宜詳審。然形證未有不胸脇支滿，腰腹脹疼，目眩頭痛者。大概虛者多脹，實者多痛，此其扼要也。腎脈微澀，血虛少也。尺脈滑者，土厚而水壅也。此或由脾濕熱盛所致。旺月則閉者，仲冬月也。因膀胱寒水之脈不至，故知之也。若左關尺忽然洪大，別無所苦，此血盛欲下之候也。月事如常，而脈微不利不汗出，此幷月也，故云二月必來。夫婦人月事不調，病在肝腎，其根源在於心脾，而旋轉之樞紐，則全在乎肺。繆希雍謂白薇爲調經聖藥，蓋白薇清降肺氣者也。氣逆降而降之，氣陷宣而降之，血實決而降之，血虛補而降之，血寒溫而降之，血熱清而降之，未有肺氣調而月事不調者也。未有肺氣不調而月事調者也。昔人或注意於腎，或注意於脾，雖屬吃緊，而不理肺氣，仍多不效。但肺氣不調之因，半由肝熱，半由脾濕也。

《內經》曰：何以知懷子之且生也？身有病而無邪脈也。又曰：陰搏陽別，謂之有子。又曰：診其手少陰脈動甚者妊子也。《脈經》云：左大順男，右大順女。凡診孕脈，必以平旦再察脈來滑數冲和，食異平昔而多嗜好酸鹹，方是懷妊眞候。

按：經停患病疑孕，診其脈三部浮沉大小正等，無浮弦扎澀之形，亦無搏擊流利之象，三指齊按，指下俱似有形，即所謂按之不絕，此身有病而無邪脈者是也。手少陰脈動甚者，乃經事初停，約在三四十日之間，診之左寸脈滑動，乃血欲聚以養胎。心主血而通百脈也。陰搏陽別者，言兩尺脈滑數搏指，與寸部之陽脈有異也，而尤重於左尺數而左關微，乃有孕之徵，此脈當見於八九十日間。蓋人身之血聚於下焦以養胎，故尺盛也。此後必候左關尺滑數流利者男孕，右關尺滑數流利者女孕，反此不壽。然《金匱》云：陰脈小弱，其人渴不能食，無寒熱者爲妊娠，似與《內經》相反，其理則不悖。緣下焦之氣血聚爲胎蝕，暫似有虧，故脈小弱，此當在五六十日間驗之，過此則不然矣。是以下文有于法六十日當有此證句，由是觀之，二書似反而實同也。更以《千金》所云：初時尺脈微小，呼吸五至，三月數之語，合而參之，斯得圓通之妙矣。然經曰：平旦者，陰氣未動，陽氣未散，飲食未進，經脈未盛，絡脈調勻，血氣未亂，孕脈當於此時診之，始得眞象。若午睡初起，脈必滑疾有力，不可據爲胎孕也。

凡診孕脈，宜凝神靜慮，候過五十至，必迭用舉、按以審其勢。先以指重按至骨，令脈氣斷絕，不能過指，旋忽微舉其指，若是有孕，尺部之下必有氣如綫，漉漉爭趨過於指下，如矢之上射也。大舉其指，反有不見此滑疾之象者，故孕者無論其脈如何軟弱，如何遲緩，而按斷微舉之時，必有氣隨指上浮，爭趨如綫。既舉復按，既按復舉，屢審不爽，孕無疑矣。若非孕也，無論其脈如何洪滑，如何數疾，而當按斷微舉之時，必無氣綫過指，即或有之，亦必不能滑疾有神，且不能隨指。即上指既舉而氣乃至，不似孕脈之氣隨指直上，有不待指舉之意也。蓋胎孕者，腎之事也，診者自當以審察腎氣爲主。腎脈指法之秘，載諸《難經》，學者當細心玩之。但孕脈惟少見弦、芤、牢、革，若遲、澀、細、弱、微、散，亦屬有之。獨至按斷微舉之時，氣綫過指之際，必見滑疾之眞象，然此象在初孕二十日即見，一兩月時最顯，三四月時間有轉軟

散者，此象亦或不見，其兩尺部中總有一部微見也。有因患病誤治致傷氣血而不見者，但服調養氣血藥一兩劑必見矣。更有臨診時，孕者手入冷水中，脈氣爲冷氣逼退而不見者，待少頃溫即見矣。故臨診必問頃間有無勞怒飲食卧起冷水等事，最爲要緊。

婦人經停似孕，診其脈兩尺乍大乍小，乍有乍無，或浮或沉，早暮不同者，鬼胎也。須連視二三日乃可見，宜補氣活血溫養脾胃則經可通。若脈來疾如風雨亂點，忽然而去，久之復來如初者，是夜叉胎也。亦有左關之脈兩歧而產怪物者，總之與平常之脈不同。

按：婦人病似傷寒，惡寒發熱，初得病便譫語，六部無脈，大指之下寸口之上有脈動者，鬼胎也。婦人如孕，尺脈亦絕，與孕無殊，但六脈動而不勻，胃脈輕帶伏，此因經候行次，或產後起早，并吃生冷傷損，氣血俱病，因生積聚，久而失治，變成惡物，其狀腹中成塊，如蛇如鼠如鹿如鱉之類，以手按之，衝手跳起，但此病到年深，其惡物帶命吃人血盡，或絕無經候通行，或經候行時只如淡水，如此即傾危人命，誰然亦鬼祟憑附之流亞也。

月令曰：仲春之月，雷乃發聲，起居不愼，生子不備，必有凶災，此非其時也。星露之下，廟宇山林，溪澗之間，必招厲氣，此非其地也。經事未盡，產後脈虛，交接不依常理，不獨受孕形體不備，橫生逆產，而勞瘵亦由此生。此等禍患，皆由自取，可不愼諸。

婦人經停似孕，其脈反弦，恐其後大下血，不成孕也。經停七月，時時衄血而轉筋者，此妊也，衄時噦而動者，非妊也。經停肝脈澀，心脈滑，肺脈衰，一如孕脈然。尺澤急而長，爲敗血，爲積血，非孕也。肺脈急而弦長，尺脈浮而短小，腹堅硬，肺脈急而沉，腎脈濡沉，少腹有形，皆屬積聚，非孕也。

按：史載之曰：六脈大而沉，重手取之，隱隱乃得，輕手如無，重取卻有骨力，非如尋常沉伏之脈，此因胎藏本熱，或因產後未經百日，恣吃冷物，寒熱相伏。經二三年，月候不通。全如懷孕，惡血所聚，如有身露下有塊，但堅硬不動，往往胸脇氣痛，只以辛溫藥散之，自然行下，不必疏通。

張景岳曰。胎孕之脈數，勞損之脈亦數，大有相似，然損脈之數多兼弦澀，胎孕之數必兼和滑，此當於幾微中辨其邪氣胃氣之異，而再審以證，自有顯然可見者。

大抵積聚之脈，多弦緊沉結，或沉伏，而孕脈必滑。《內經》曰：陰陽相過曰溜，溜即滑也。相過者，浮而能沉，沉而能浮，陰陽兩氣相入，來去高下停勻者是也。然濕熱漬於血分，鬱爲痰涎，與夫血燥氣沸，脈象俱能累累指下鼓搏有力，與替替流利之滑相似，殊難分辨。室女孀尼多見此脈，不可誤爲有娠，乃血燥氣鬱所致，但清燥宣鬱，即漸緩弱矣，值此尤當細心審察也。

《脈經》曰：寸口脈洪而澀，洪則爲氣，澀則爲血，氣動丹田，其形即溫。澀在於下，胎冷若冰，陽氣胎活，陰氣必終，欲別陰陽，其下必強，假令陽終，畜然若杯。

按：寸口脈浮洪而沉澀，洪者氣有餘，澀者血不足，凡妊娠必陽氣動於丹田，脈見沉洪，始能溫養胎形，今澀在沉候，是陽氣上越，胎冷若冰矣。蓋胎得陽氣則活，得陰氣則絕，欲別陰陽，必其脈之沉候洪強，始爲陽氣而胎活也，假令沉候陽氣衰絕，則畜然若杯，頑塊而已，謂胎必死也，或本非胎，是瘕塊耳。

史載之云：胎死腹中，其脈洪大而沉，尺澤當溢透下部，不澀不絕，即無畏也，謂胎未下，當氣滿實，所以洪大而沉，又溢寸過，若澀而短，即死。

《脈經》又以若胎病不長，欲知生死，令人摸之，如覆杯者男，如肘頭參差起者女也。蓋男面向裏，故如覆杯，女面向外，故頭肘膝參差起而不平也。冷在何面，冷者爲死，溫者爲生，孕婦少腹不動而冷，則死必矣。候孕婦之面，面赤舌青者，兒死母活，面青舌赤，口中沫出者，母死子活，唇舌青，口青黑，兩邊沫出者，母子俱死，斯說亦多有驗。

《脈經》曰：婦人欲生，其脈離經，半夜覺，則日中生也。《千金》云：尺中細而滑，婦人欲產也，診其尺脈，轉急如切繩轉珠者，即產也。

按：《脈經》又曰：妊娠七月，脈實大牢強者生，沉細者死。妊娠八月，脈實大牢強弦緊者生，沉細者死。將產，脈洪長滑數者易產，虛細遲澀者逆。丹溪云：凡妊婦脈細勻易產，大浮、緩散、氣散、難產。大抵總以勻滑有根有力爲吉也。

史載之云：婦人欲產，漿破血下，渾身疼，診其脈當洪大而有骨力，尺澤透而長，方是正產，謂孕則尺脈不來，欲產而漿下，則尺澤透，若渾身疼甚，而漿未破，血不肯下，即難產。凡渾身痛甚，須是腰痛連穀道脹痛，方是正候，以少陰挾胞之絡脈，連腰過脊及肛門，若只是腹痛，不可便作正產候。

《脈經》云：婦人無病時，診其脈，右手關後尺中陽絕者，無子脈也，苦足

逆寒，帶下陰中寒，絕產無子，脈微弱而澀，年少得此爲無子，中年得此爲絕產。

按：史載之云：婦人之脈，陰陽與男子相反，當要尺澤隱隱來去如一，和緩不澀不弦，寸口平，方能孕育。若尺澤弦急，肝脈動，心脈疾，或六脈澀而不勻，無子。關尺微細而沉，腎氣虧乏，不能生肝，經候多少遲速不定，亦不能生子。又婦人肺脈盛，肝脈軟而虛，或微而動，心脈芤，肺氣有餘相刑剋，肝木受金傷，不能生血，月候多少遲速不定，多下不節，以致無子，偶然懷之，又無故墜下，當減其肺，益其肝。

《脈訣乳海・脈賦》若問女子何因尺中不絕，胎脈方眞？

女子以尺爲主，不絕者，往來流利也，即《內經》云：陰搏陽別，謂之有子，謂尺中之脈搏於指下，大有別於關前也。

太陰洪而女孕，太陽大而男娠。

謂右手寸關，沉而洪，左手寸尺，洪而大也。女，陰也，其道尚右，而太陰俱在右寸關是也，太陰爲藏，當於沉中候，今診得右手肺脾之脈沉而洪，故知其爲女孕也。男，陽也，其道尚左，然兩太陽俱在左，太陽爲府，當於浮中候，今診得左手小腸膀胱之脈洪而大，故知其爲男娠也。

或遇俱洪而當雙產，此法推之，其驗若神。月數斷之，各依其部，假令中衝若動，此乃將及九旬。

凡女人有孕，除心與小腸不養胎，心爲君主，小腸爲之使也，其餘藏府，各以其月輸血養胎。一月肝，二月膽，三月手心主，四月三焦，五月脾，六月胃，七月肺，八月大腸，九月腎，十月膀胱，十月滿足，故產而生矣。夫十日爲旬，九旬者三月也。中衝者，手心主之井穴，故三月而中衝脈動也。中衝，手中指尖內側。

《醫悟・脈法韵語續》經脈前後，軟與常同，陽調陰絕，腹痛上攻，沉緩下弱，經多須防，微虛不利，間月何妨，浮沉一止，或微遲澀。經停三月，氣血不結。三月以上，經血閉息。

經至雖有前後而脈軟者，仍以常經論，寸關如常而尺已不至，主衝任有積，痛上搶心，月水不利。沉緩爲下焦虛弱，故主經多。寸關微則胃虛，澀則津枯。尺微則無精，遲則陰中寒，皆血不足。

少陽卑沉，少陰脈細，經前病水，水分易治。寸脈沉數，趺陽微弦。太陰沉滑，血分難痊。

寸數爲陽實，沉爲陰結。趺陽微爲胃弱，弦爲肝盛。脾沉爲在裏，滑爲壅塞。沉滑相搏，血結胞門，名血分先斷經，而後病水，故難治。

寸浮而弱，潮汗煩熱。寸洪數虛，火炎勞疾。

趺陽脈浮，吞酸氣窒。浮而兼緊，腹痛滿急。少陰見之，疝瘕內偪。脈動失血而浮虛，帶下崩中。虛遲者吉，實數者凶。

少陰滑數，氣淋陰瘡。弦則陰痛，或挺出腸。

寸浮爲氣虛，弱爲血少，故煩汗。男尺虛數而寸沉微者爲勞，女寸虛數而尺沉微者爲勞。趺陽浮則氣滯，澀則有寒，故爲滿急等症。

婦人有子，陰搏陽別，少陰動甚，其胎已結，滑疾不散，胎必三月。關或滑大，代止無妨。尺滑帶數，胎氣過強。脈遲作渴，其胎必傷。四月辨質，男女可識。左疾爲男，女則右疾。左右俱盛，二三可必。但疾不散，胎已五月。太緩胎墮，胎漏太急。六七月後，脈喜實長，沉遲而澀，胎墮當防。脈弦寒熱，宜煖子房。八月弦實，沉細非祥。少陰微緊，而胎一傷。勞力驚仆，胎血難藏。足月脈亂，反是吉象。

尺寸少陰動甚，別有陽脈搏手。心主血，腎主胞門，故爲子脈。滑而且數，按之不散，三月之脈，滑爲血多氣少也。若尺滑疾帶數者，胎氣過盛，此時如脈遲渴飲，將爲水腫滿痛，胎必墮。六七月後，胎氣已盛，故忌沉細而澀。若丹田氣煖胎動者可治，胎冷若水者難治。

脈弦寒熱，其胎逾腹，腹痛臟閉也，宜溫之。少陰微緊者，血養不周。大抵產脈，宜實大牢弦，不宜沉細短遲澀。

臨產六至，脈號離經。沉細如無，胎元下臨。浮大難產，急於色徵。面舌唇色，忌黑與青，面赤母活，子命必傾。若胎在腹，子母俱損。

離經者，胃脈不從。所起之經，再起胎元已離之象。沉而如無者，胎元下趨。痛甚氣血錯亂，故脈不應也。既產自見，產脈宜實，故浮大爲凶。赤者，心血流通，故母活。青者，肝虛不能攝血，故漿胞早破，而胎不能轉動，主母死。黑者，腎水剋心火，故子母俱死。

產後緩滑，亦宜沉細。實大弦牢，澀疾者死。

產後以胃氣爲主，緩滑者，脾胃和也，實大弦牢，木剋土也。沉細者，虛弱之脈，與產後相合，澀疾者，下血過多，血虛氣絕也。

小兒之脈，宜定至息。浮緩傷風，浮洪風熱，洪緊傷寒，沉細乳積，沉緊腹痛，弦緊喘急，緊促痘疹，驚風緊數，（極）虛軟慢驚，瘧痢弦見，軟細爲蟲，便秘數實。二至爲殃，三至亦卒，五至爲虛，四至損怯，六至平和，號曰無疾，七八至輕，九十至劇。

《四診要訣·切脈·婦人脈象》 婦人有子，其脈陰搏陽別，寸爲陽，尺爲陰，尺陰之脈搏指而動，寸陽之脈則不搏指，迥然分別，此爲有子之診。或手少陰心脈獨動而甚者，主有子。蓋心主血，血主胎，故胎結而動甚，滑而且數，按之而散，三月之胎也。按之不散，五月之胎也。五六月後，孕婦之乳房有核，吮之有乳者，則主有子。左爲陽，左疾爲男胎，右爲陰，右疾爲女胎。男胎腹形狀如釜，女胎腹形狀如箕。如欲產必見離經之脈，離經者，離乎經常之則也，蓋胎動於中，脈亂于外，勢所必然。如產後氣血兩虛，見小緩之虛脈爲吉，若實大弦牢，定主凶矣。

危重脈分部

綜　述

《素問·三部九候論》 是以脫肉身不去者死。（王冰注）穀氣外衰，則肉如脫盡。天眞內竭，故身不能行。眞穀並衰，故死之至矣。去，猶行去也。中部乍疏乍數者死。（王冰注）乍疏乍數，氣之喪亂也，故死。其脈代而鉤者，病在絡脈。（王冰注）鉤爲夏脈，又夏氣在絡，故病在絡脈也。絡脈受邪，則經脈滯否，故代止也。九候之相應也，上下若一，不得相失。（王冰注）上下若一，言遲速小大等也。一候後則病，二候後則病甚，三候後則病危。所謂後者，應不俱也。（王冰注）俱，猶同也，一也。察其府藏，以知死生之期，（王冰注）夫病入府則愈，入藏則死，故死生期準，察以知之矣。必先知經脈，然後知病脈，（王冰注）經脈，四時五藏之脈。眞藏脈見者勝死。（王冰注）所謂眞藏脈者，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眞心脈至，堅而搏，如循意以子累累然。眞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疏。眞肺脈至，大而虛，如毛羽中人膚。眞腎脈至，搏而絕，如指彈石辟辟然。凡此五者，皆謂得眞藏脈而無胃氣也。《平人氣象論》曰：胃者平人之常氣也，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此之謂也。勝死者，謂勝剋於己之時則死也。《平人氣象論》曰：肝見庚辛死，心見壬癸死，脾見甲乙死，肺見丙丁死，腎見戊己死。是謂勝死也。（張介賓注）脾胃竭則肌肉消，肝腎敗則筋骨憊，肉脫身重，死期至矣。不去者，不能動搖來去也。中部，兩手脈也。乍疏乍數者，氣脈敗亂之兆也，故死。代而鉤者，俱應夏氣，而夏氣在絡也。上下若一，言其大小遲疾，皆貴乎和平也。應不俱者，脈失常度，逆順無倫也。死生之期，察其克賊生王而可知也。經者常脈，病者變脈，不知其常，不足以知變也。勝死，謂遇其勝己之時而死，如肝見庚辛，脾見甲乙之類是也。

帝曰：冬陰夏陽奈何？（王冰注）言死時也。岐伯曰：九候之脈，皆沉細懸絕者，爲陰，主冬，故以夜半死。盛躁喘數者爲陽，主夏，故以日中死。（王冰注）位無常居，物極則反也。乾坤之義，陰極則龍戰於野，陽極則亢龍有悔，是以陰陽極脈，死於夜半日中也。是故寒熱病者，以平旦死。（王冰注）亦物極則變也。平曉木王，木氣爲風，故木王之時，寒熱病死。《生氣通天論》曰：因於露風，乃生寒熱。由此則寒熱之病，風薄所爲也。熱中及熱病者，以日中死。（王冰注）陽之極也。病風者，以日夕死。（王冰注）卯酉衝也。病水者，以夜半死。（王冰注）水王故也。其脈乍疏乍數，乍遲乍疾者，日乘四季死。（王冰注）辰戌丑未，土寄王之，脾氣內絕，故日乘四季而死也。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王冰注）亦謂形氣不相得也。證前脫肉身不去者，九候雖平調，亦死也。七診雖見，九候皆從者不死，（王冰注）但九候順四時之令，雖七診互見亦生矣。從，謂順從也。所言不死者，風氣之病及經月之病，似七診之病而非也，故言不死。（王冰注）風病之脈，診大而數。月經之病，脈小以微。雖候與七診之狀略同，而死生之證乃異，故不死也。若有七診之病，其脈候亦敗者死矣，（王冰注）言雖七診見九候從者不死，若病同七診之狀而脈應敗亂，縱九候皆順猶不得生也。必發噦噫。（王冰注）胃精內竭，神不守心，故死之時，發斯噦噫。《宣明五氣篇》曰：心爲噫，胃爲噦也。（吳崑注）言死時也。以陰遇陰，以陽遇陽，各助其邪，故咸死也。寒病死於夜半，熱病死於日中，以時之陰陽助邪也，則夫寒熱交作之病，其死以平旦矣。蓋平旦之際，昏明始判之時，陰陽交會之期也，故寒熱交作之病以斯時死。陽極助邪也。厥陰主風，日夕厥陰助邪，故死。亥子爲水，助其邪也。乍疏乍數，乍遲乍疾，脾絕之脈也。日乘四季，辰戌丑未也，助其土

邪，故令死耳。脾主形肉，而爲五藏之母，若形肉已脱，是母氣大壞，即使九候雖調，猶死也。七診，獨大，獨小，獨遲，獨疾，獨寒，獨熱，獨陷下也。言此脈雖見，若九候皆從，則不死。從，順也，言順乎四時也。如少陽之至，乍大乍小之類，則皆從順之脈，不得謂死也。風之傷人也，頭先受之，則上部之脈當獨大獨疾獨熱也。經月之病，血行之餘，下部之脈不足，當獨小獨遲獨寒獨陷下也，是皆似七診之脈病而非也，故言不死。言有七診之病，藏府既偏勝矣，其脈候亦敗，而見偏勝偏弱者，死之屬也。胃氣作聲謂之噦，心氣作聲謂之噫，然胃爲百骸之母，心爲一身之主，垂死必發噦噫者，既傷其母，又傷其主也。

〔高世栻注〕冬陰夏陽，乃一歲之陰陽，夜半日中，乃一日之陰陽。九候之脈，皆沉細懸絕者，爲陰脈，陰主冬，故以夜半死。若九候之脈皆盛躁喘數者，爲陽脈，陽主夏，故以日中死。一日之内，亦有四時，是故寒熱病者，肝血内虚，爲寒爲熱也。平旦，乃寅卯之時，肝木主氣，肝藏病，故以平旦死。熱中及熱病者，心火燔灼，内外皆熱也，日中乃巳午之時，心火主氣，心藏病，故以日中死。病風者，秋金肅殺之氣，病於肺也，日夕，乃申酉之時，肺金主氣，肺藏病，故以日夕死。病水者，冬令寒水之氣，病於腎也，夜半乃亥子之時，腎水主氣，腎藏病，故以夜半死。脾藏屬土，土灌四旁，若其脈乍疏乍數，乍遲乍疾，乃中土内虚不能四布，故以一日所乘之四季死。辰戌丑未，寄王於平旦、日中、日夕、夜半也。立形定氣，命之曰人。若形肉已脱，坤土内敗，諸藏無以資生，九候之脈雖調，猶之死也。小大疾遲寒熱陷下，七診之脈雖見，非同土敗，故九候皆從者不死。小大疾遲寒熱爲病猶輕，陷下則病非輕，故申明所以言不死者，或病氣機而爲風氣之病，或病經脈而爲經月之病，生陽之氣猶能上升，似七診之病而不陷下，故曰非也。此所以言不死也。若有七診之病，而正氣陷下，其脈候亦敗者死矣。生陽不升，故必發噦噫。甚則爲噦，土氣敗也，微則爲噫，土氣虚也。是知七診之病，不陷下者不死，陷下則死也。

《素問・大奇論》脈至而搏，血衄身熱者死，〔王冰注〕血衄爲虚，脈不應搏，今反脈搏，是氣極乃然，故死。脈來懸鉤浮爲常脈。〔王冰注〕以其爲血衄者之常脈也。脈至如喘，名曰暴厥，〔王冰注〕喘，謂卒來盛急，去而便衰，如人之喘狀也。暴厥者，不知與人言。〔王冰注〕所謂暴厥之候如此。脈至如數，使人暴驚，〔王冰注〕脈數爲熱，熱則内動肝心，故驚。三四日自已。〔王冰注〕數爲心脈，木被火干，病非肝生，不與邪合，故三日後四日自除。所以爾者，木生數三也。脈至浮合，〔王冰注〕如浮波之合，後至者凌前，速疾而動，無常候也。浮合如數，一息十至以上，是經氣予不足也，微見九十日死。脈至如火薪然，是心精之予奪也，草乾而死。〔王冰注〕薪然之火焰，譬譬不定其形，而便絕也。脈至如散葉，是肝氣予虚也，木葉落而死。〔王冰注〕如散葉之隨風，不常其狀。脈至如省客，省客者脈塞而鼓，是腎氣予不足也，懸去棗華而死。〔王冰注〕脈塞而鼓，謂纔見不行，旋復去也。懸，謂如懸物，物動而絕去也。脈至如丸泥，是胃精予不足也，榆莢落而死。〔王冰注〕如珠之轉，是謂丸泥。脈至如横格，是膽氣予不足也，禾熟而死。〔王冰注〕脈長而堅，如横木之在指下也。脈至如弦縷，是胞精予不足也，病善言，下霜而死，不言可治。〔王冰注〕胞之脈繫於腎，腎之脈俠舌本，人氣不足者則當不能言，今反善言，是眞氣内絕，去腎外歸於舌也，故死。脈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傍至也，微見三十日死。〔王冰注〕左右傍至，言如瀝漆之交，左右反戾。脈至如涌泉，浮鼓肌中，太陽氣予不足也，少氣味，韭英而死。〔王冰注〕如水泉之動，但出而不入。脈至如頹土之狀，按之不得，是肌氣予不足也，五色先見黑白，壘發死。〔王冰注〕頹土之狀，謂浮之大而虚耎，按之則無。脈至如懸雍，懸雍者浮，揣切之益大，是十二俞之予不足也，水凝而死。〔王冰注〕如顙中之懸雍也。〔林億等〕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懸雍作懸離。元起注云：懸離者，言脈與肉不相得也。脈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按之堅大急，五藏菀熟，寒熱獨幷於腎也。如此其人不得坐，立春而死。〔王冰注〕菀，積也。熟，熱也。脈至如丸滑不直手，不直手者按之不可得也，是大腸氣予不足也，棗葉生而死。脈至如華者，令人善恐，不欲坐卧，行立常聽，是小腸氣予不足也，季秋而死。〔王冰注〕脈至如華，謂似華虚弱，不可正取也。小腸之脈，上入耳中，故常聽也。

〔張介賓注〕搏脈弦強，陰虚者最忌之。凡諸失血鼻衄之疾，其脈搏而身熱，眞陰脱敗也，故當死。然失血之證多陰虚，陰虚之脈多浮大，故懸鉤而浮，乃其常脈，無足慮也。懸者不高不下，不浮不沉，如物懸空之義。謂脈雖浮鉤，而未失中和之氣也。喘者，如氣之喘，言急促也。暴厥，謂猝然厥逆而不知人也。數脈主熱，而如數者實，非眞數之脈。蓋以猝動肝心之火，故令人暴驚，然脈非眞數，故俟三四日而氣衰自愈矣。此下皆言死期也。浮合，如浮波之合，後以催前，泛泛無常也。一息十至以上，其狀如數，而實非數熱之脈，是經氣之衰極也。微見，始見也。言初見此脈，便可

期九十日而死，若見之已久，則不必九十日矣。所以在九十日者，以時更季易，天道變而人氣從之也。予，與同，黨與之義，下同。如火薪然者，來如焰之銳，去如滅之速。此火藏無根之脈，而心經之精氣與奪也。夏令火王，猶爲可支，草乾而死，陽盡時也。如散葉者，浮泛無根也。此以肝氣大虛，全無收斂。木葉落者，金勝木敗，肝死時也。省客，如省問之客，或去或來也。塞者，或無而止。鼓者，或有而搏。是腎原不固，而無所主持也。棗華之候，初夏時也。懸者，華之開。去者，華之落。言於棗華開落之時，火王而水敗，腎虛者死也。丸泥者，泥彈之狀，堅強短澀之謂，此胃精中氣之不足也。榆莢，榆錢也，春深而落。木王之時，土敗者死。橫格，如橫木之格於指下，長而且堅，是爲木之眞藏，而膽氣之不足也。禾熟於秋，金令王也，故木敗而死。弦縷者，如弦之急，如縷之細，眞元虧損之脈也。胞，子宮也，命門元陽之所聚也。胞之脈繫於腎，腎之脈繫舌本，胞氣不足，當靜而無言，今反善言，是陰氣不藏，而虛陽外見，時及下霜，虛陽消敗而死矣。故與其善言者，不若無言者，爲腎氣猶靜，而尙可治也。交漆者，如寫漆之交，左右傍至，纏綿不清也。微見，初見也。三十日爲月建之易，而陰陽偏敗者，不過一月之期也。湧泉者，如泉之湧，有昇無降，而浮鼓於肌肉之中，是足大陽膀胱之氣不足也。膀胱爲三陽而主外，今其外實內虛，陰精不足，故爲少氣。當至味韭英之時而死者，以冬盡春初，水漸衰也。頹土之狀，虛大無力，而按之即不可得。肌氣即脾氣，脾主肌肉也。黑爲水之色，土敗極而水反乘之，故當死。壘，藥同，即蓬藥之屬。藥有五種，而白者發於春，木王之時，土當敗也。懸雍，喉間下垂肉乳也。如懸雍浮揣切之益大者，浮短孤懸，有上無下也。俞皆在背，爲十二經藏氣之所繫。水凝而死，陰氣盛而孤陽絕也。揣，杵水切。俞，輸同。偃刀，卧刀也。浮之小急，如刀口也。按之堅大急，如刀背也。此以五藏菀熱而發爲寒熱，陽王則陰消，故獨幷於腎也。腰者腎之府，腎陰既虧，則不能起坐。立春陽盛，陰日以衰，所以當死。菀，鬱同。如丸，短而小也。直，當也。言滑小無根而不勝按也。大腸應庚金，棗葉生初夏，火王則金衰，故死。如華，如草木之華，而輕浮柔弱也。小腸屬丙火，與心爲表裏，小腸不足則氣通於心。善恐不欲坐卧者，心氣怯而不寧也。行立常聽者，恐懼多而生疑也。丙火墓於戌，故當季秋死。

《靈樞·玉版》 黃帝曰：諸病皆有逆順，可得聞乎？岐伯曰：腹脹，身熱，脈大，是一逆也。腹鳴而滿，四肢清，泄，其脈大，是二逆也。衄而不止，脈大，是三逆也。咳且溲血，脫形，其脈小勁，是四逆也。咳，脫形，身熱，脈小以疾，是謂五逆也。如是者，不過十五日而死矣。其腹大脹，四末清，脫形，泄甚，是一逆也。腹脹便血，其脈大，時絕，是二逆也。咳溲血，形肉脫，脈搏，是三逆也。嘔血，胸滿引背，脈小而疾，是四逆也。咳嘔，腹脹，且飧泄，其脈絕，是五逆也。如是者，不及一時而死矣。工不察此者而刺之，是謂逆治。

〔李中梓注〕身熱脈大，而又腹脹，表裏之邪俱盛也。腹滿而清泄，陰症也，脈大者，是脈與症反也。鼻衄在陰，脈大爲陽，陽實陰虛，死不治。咳而溲血脫形，正氣傷也，脈雖小而勁，邪仍在也。脫形，眞氣已衰，身熱，邪氣未化，細小疾數，氣血兩敗之診也。十五日交一節，言不能逾節也。腹大脹者，邪正甚也，四肢冷而脫形泄甚，脾已絕矣。腹脹便血，陰脫也，脈大時絕，陽脫也。咳而溲者，氣血俱損，形肉脫者，脾已絕，脈搏者，眞藏見矣。嘔血而至胸滿背曲，病已極矣，脈小屬氣敗，脈疾屬血敗。上爲咳嘔，中爲脹滿，下爲飧泄。三焦俱病，六脈已絕。不及一時者，不能周一日之時也。

《靈樞·五禁》 病與脈相逆，命曰五逆。【略】熱病脈靜，汗已出，脈盛躁，是一逆也。病泄，脈洪大，是二逆也。著痹不移，腘肉破，身熱，脈偏絕，是三逆也。淫而奪形，身熱，色夭然白，及後下血衄，血衄篤重，是謂四逆也。寒熱奪形，脈堅搏，是謂五逆也。

〔張介賓注〕熱病脈靜，陽證得陰脈也，汗已出，脈躁盛，眞陰敗竭也。病泄脈宜靜，而反洪大者，孤陽邪勝也。著痹破腘身熱而脈偏絕者，元有所脫也。淫而奪形，身熱下血衄者，精血去而亡陰發熱也。寒熱奪形而脈堅搏者，脾陰大傷而眞藏見也。凡此五逆者，皆陰虛之病，故《本神》篇曰：陰虛則無氣，無氣則死矣。

《太素·傷寒·熱病説》 熱病七八日，脈微小，病者溲血，口中乾，一日半而死，熱病至七八日，二陽病衰，其脈則可漸和，而微小者，即熱甚，所以溲血口乾，一日半死。脈小者，內熱消燁之候也。脈代者，一日死。熱病七八日脈代者，內氣絕候，故一日死。熱病已得汗，而脈尙躁喘，且復熱，勿庸刺，喘甚者死。熱病已得汗，其脈當調，猶尙躁喘，且復身熱，此陰陽交，不可刺也，刺之者危。喘甚熱盛者死，不須刺也。熱病

七八日，脈不躁，躁不數，數後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未曾刺者，勿庸刺之。熱病七八日，二陽病衰，故脈不躁，雖躁不數者，至後三日，合十二日，三陰三陽熱衰，故汗出愈也。若從九日至十二日汗不出者，十三日死，計後三日者三日後也。又曰：十二日厥陰衰日，即便汗出。如其不出，至十三日爲後三日，從九日後以爲四日也。雖未刺之，不須刺也。庸，有本爲膚。

《難經・十七難》　經言病或有死，或有不治自愈，或連年月不已。其死生存亡，可切脈而知之耶？然，可盡知也。診病若閉目不欲見人者，脈當得肝脈強急而長，而反得肺脈浮短而澀者，死也。病若開目而渴，心下牢者，脈當得緊實而數，反得沉濡而微者，死也。病若吐血，復鮅衄血者，脈當沉細，而反浮大而牢者，死也。病若譫言妄語，身當有熱，脈當洪大，而反手足厥逆，脈沉細而微者，死也。病若大腹而泄者，脈當微細而澀，反緊大而滑者，死也。

〔丁德用注〕此是肝之病證，故則強急而長。浮短澀者，是肺脈，此者今當勝木，故知死也。心之病證，今反見腎脈，心火腎水，水來剋火，故知死也。此者肺脈之病證，今反見心脈，心火肺金，火來勝金，故知死也。此病是心病之證，今反手足厥，脈沉細而微者，是水勝火，即知死也。此病脾土之證候，緊大滑者，是肝木來勝土，故知死也。此經不言腎水之證，闕此一藏也。

〔楊玄操注〕凡此五者，病脈相反，故爲必死。經云：五逆者死。此之謂也。

〔丁錦注〕此言或有死，即下文之相剋脈。不治自愈，即《十三難》之相生脈。或連年月，即《五十五難》積聚病之相應脈。故曰可盡知也。

《中藏經・脈病外内證决論》　病風人，脈緊、數、浮、沉，有汗出不止，呼吸有聲者死，不然則生。病氣人，一身悉腫，四肢不收，喘無時，厥逆不溫，脈候沉小者死，浮大者生。病勞人，脫肛，骨肉相失，聲散，嘔血，陽事不禁，夢寐交侵，呼吸不相從，晝涼夜熱者死，吐膿血者亦死，其脈不數有根蒂者，及頰不赤者生。病腸癖者，下膿血，病人脈急皮熱，食不入，腹脹目瞪者死，或一身厥冷，脈沉細而不生者亦死，食如故，脈沉浮有力而不絕者生。病熱人，四肢厥，脈弱，不欲見人，食不入，利下不止者死，食人四肢溫，脈大，語狂，無睡者生。病寒人，狂言不寐，身冷，脈數，喘息，目直者死，脈有力而不喘者生。陽病人，此篇精神顛倒已上，趙寫本亦缺。精神顛倒，寐而不惺，言語失次，脈候浮沉有力者生，無力及食不入胃，下利不定者死。久病人，脈大身瘦，食不充腸，言如不病，坐卧困頓者死，若飲食進退，脈小而有力，言語輕嘶，額無黑氣，大便結澀者生。大凡陽病陰證，陰病陽證，身瘦脈大，肥人脈衰，上下交變，陰陽顛倒，冷熱相乘，皆屬不吉。從者生，逆者死。治療之法，宜深消息。

《中藏經・論診雜病必死候》　夫人生氣健壯者，外色光華，内脈平調。五藏六府之氣消耗，則脈無所依，色無所澤，如是者百無一生。雖能飲食行立，而端然不悟，不知死之逼矣，實爲痛□，其大法列之於後。

病瞪目引水，心下牢滿，其脈濡而微者死。
病吐衄瀉血，其脈浮大牢數者死。
病妄言身熱，手足冷，其脈細微者死。
病大泄不止，其脈緊大而滑者死。
病頭目痛，其脈澀短者死。
病腹中痛，其脈浮大而長者死。
病腹痛而喘，其脈滑而利，數而緊者死。
病四逆者，其脈浮大而短者死。
病耳無聞，其脈浮大而澀者死。
病腦痛，其脈緩而大者死。
左痛右痛，上痛下痛者死。
下痛而脈病者死。
病厥逆，呼之不應，脈絕者死。
病人脈宜大，反小者死。
肥人脈細欲絕者死。
瘦人脈躁者死。
人脈本滑利，而反澀者死。
人脈本長，而反短者死。
人尺脈上應寸口太遲者死。
溫病，三四日未汗，脈太疾者死。
溫病，脈細微，而往來不快，胸中閉者死。
溫病，發熱甚，脈反小弱者死。

病甚，脈往來不調者死。
溫病，腹中痛，下痢者死。
溫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
病癉，腰脊強急，瘈瘲者死。
病心腹脹滿，痛不止，脈堅大洪者死。
痢血不止，身熱脈數者死。
病腹滿四逆，脈長者死。
熱病，七八日汗當出，反不出，脈絕者死。
熱病，七八日不汗，躁狂，口舌焦黑，脈反細弱者死。
熱病，未汗出，而脈大盛者死。
熱病，汗出而脈未盡，往來轉大者死。
病咳嗽，脈數身瘦者死。
暴咳嗽，脈散者死。
病咳，形肥，脈急甚者死。
病嗽而嘔，便滑不禁，脈弦欲絕者死。
病諸嗽喘，脈沉，而浮者死。
病上氣，脈數者死。
病肌熱，形瘦，脫肛，熱不去，脈甚緊急者死。
病腸癖，轉筋，脈極數者死。
病中風，痿疾不仁，脈緊急者死。
病上喘，氣急，四匝，脈澀者死。
病寒熱，瘈瘲，脈大者死。
病金瘡，血不止，脈大者死。
病墜損，內傷，脈小弱者死。
病傷寒，身熱甚，脈反小者死。
病厥逆，汗出，脈虛而緩者死。
病洞泄，不下食，脈急者死。
病腸澼，下白膿者死。
病腸澼，下膿血，脈懸絕者死。
病腸澼，下膿血，身有寒，脈絕者死。

病咳嗽，脈沉堅者死。
病腸中有積聚，脈虛弱者死。
病水氣，脈微而小者死。
病水脹如鼓，脈虛小澀者死。
病泄注，脈浮大而滑者死。
病內外俱虛，卧不得安，身冷，脈細微，嘔而不入食者死。
病冷氣上攻，脈逆而澀者死。
卒死，脈堅而細微者死。
熱病三五日，頭痛，身熱，食如故，脈直而疾者，八日死。
久病，脈實者死。
又虛緩、虛微、虛滑、弦急者死。
卒病，脈弦而數者死。凡此凶脈，十死十，百死百，不可治也。

《甲乙經・經脈》 脈至而揣，衄血身有熱者死。脈來懸鉤浮者，爲熱。脈至而揣，名曰暴厥，暴厥者不知與人言。脈至而數，使人暴驚，三四日自已。脈至浮合，浮合如數，一息十至已上，是經氣予不足也，微見九十日死。脈至如火薪然，是心精予奪也，草乾而死。脈至如叢棘，是肝氣予虛也，木葉落而死。脈至如省客，省客者脈寒如故也，是腎氣予不足也，懸去棗華而死。脈至如丸泥，是胃精予不足也，榆莢落而死。脈至如橫格，是膽氣予不足也，禾熟而死。脈至如弦縷，是胞精予不足也，病善言，下霜而死，不言，可治。脈至如交棘，交棘者左右傍至也，微見三十日而死。脈至如湧泉，浮鼓肌中，是太陽氣予不足也，少氣味，韮花生而死。脈至如頹土之狀，按之不足，是肌氣予不足也，五色見黑白，累發而死。脈至如懸癰，懸癰者浮揣切之益大，是十二俞之氣予不足也，水凍而死。脈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按之堅大，五藏寒熱，寒熱獨幷於腎，如此其人不得坐，立春而死。脈至如丸滑不著手，丸滑不著者按之不可得也，是大腸氣予不足也，棗葉生而死。脈至如春者，令人善恐，不欲坐卧，行立常聽，是小腸氣予不足也，季秋而死。

《脈經・辨三部九候證》 黃帝曰：冬陰夏陽奈何？岐伯曰：九候之脈皆沉細懸絕者，爲陰，主冬，故以夜半死。盛躁喘數者，爲陽，主夏，故以日中死。是故寒熱者，平旦死。熱中及熱病者，日中死。病風者，以日夕死。病水者，以夜半死。其脈乍數乍疏乍遲乍疾者，以日乘四季死。形肉以脫，九

候雖調，猶死。七診雖見，九候皆順者，不死。所言不死者，風氣之病及經月之病，似七診之病而非也，故言不死。若有七診之病，其脈候亦敗者，死矣。必發噦噫，必審問其所始病與今之所方病，而後各切循其脈，視其經絡浮沉，以上下送順循之。其脈疾者，不病。其脈遲者，病。脈不往來者，死。皮膚著者，死。

《脈經・診脈動止投數疏數死期年月》 脈一動一止，二日死。一經云：一日死。二動一止，三日死。三動一止，四日死，或五日死。四動一止，六日死。五動一止，五日死，或七日死。六動一止，八日死。七動一止，九日死。八動一止，十日死。九動一止，九日死，又云十一日死。一經云：十三日死，若立春死。十動一止，立夏死。一經云：立春死。十一動一止，夏至死。一經云：立夏死。一經云：立秋死。十二、十三動一止，立秋死。一經云：立冬死。十四、十五動一止，立冬死。一經云：立夏死。二十動一止，一歲死，若立秋死。二十一動一止，二歲死。二十五動一止，立冬死。一經云：一歲死，或二歲死。三十動一止，二歲若三歲死。三十五動一止，三歲死。四十動一止，四歲死。五十動一止，五歲死。不滿五十動一止，五歲死。

脈來五十投而不一止者，五藏皆受氣，即無病。《千金方》云：五行氣畢，陰陽數同，榮衛出入，經脈通流，晝夜百刻，五德相生。

脈來四十投而一止者，一藏無氣，卻後四歲春草生而死。

脈來三十投而一止者，二藏無氣，卻後三歲麥熟而死。

脈來二十投而一止者，三藏無氣，卻後二歲桑椹赤而死。

脈來十投而一止者，四藏無氣，歲中死。得節不動，出清明日死，遠不出穀雨而死。

脈來五動而一止者，五藏無氣，卻後五日而死。

脈一來而久住者，宿病在心，主中治。

脈二來而久住者，病在肝，枝中治。

脈三來而久住者，病在脾，下中治。

脈四來而久住者，病在腎，間中治。

脈五來而久住者，病中肺，支中治。

五脈病，虛羸人得此者，死，所以然者，藥不得而治，針不得而及。盛人可治，氣全故也。

《脈經・診百病死生決》

診傷寒，熱盛，脈浮大者，生。沉小者，死。

傷寒，已得汗，脈沉小者，生。浮大者，死。

溫病，三、四日以下，不得汗，脈大疾者，生。脈細小難得者，死不治。

溫病，穰穰大熱，其脈細小者，死。《千金》穰穰作時行。

溫病，下利，腹中痛甚者，死不治。

溫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厥逆汗出，脈堅彊急者，生。虛緩者，死。

溫病，二、三日，身體熱，腹滿，頭痛，食飲如故，脈直而疾者，八日死。四、五日，頭痛，腹痛而吐，脈來細強，十二日死。八、九日，頭不疼，身不痛，目不赤，色不變，而反利，脈來牒牒，按之不彈手，時大，心下堅，十七日死。

熱病，七、八日，脈不軟一作喘。不散一作數。者，當瘖。瘖後三日，溫汗不出者，死。

熱病，七、八日，其脈微細，小便不利，加暴口燥，脈代，舌焦乾黑者，死。

熱病，未得汗，脈盛躁疾，得汗者，生。不得汗者，難差。

熱病，已得汗，脈靜安者，生。脈躁者，難治。

熱病，已得汗，常大熱不去者，亦死。大，一作專。

熱病，已得汗，熱未去，脈微躁者，愼不得刺治。

熱病，發熱，熱甚者，其脈陰陽皆竭，愼勿刺。不汗出，必下利。

診人被風，不仁痿蹙，其脈虛者，生。堅急疾者，死。

診癲病，虛則可治，實則死。

癲疾，脈實堅者，生。脈沉細小者，死。

癲疾，脈搏大滑者，久久自已。其脈沉小急實，不可治。小堅急，亦不可療。

診頭痛，目痛，久視無所見者，死。久視，一作卒視。

診人心腹積聚，其脈堅強急者，生。虛弱者，死。又實強者，生。沉者，死。其脈大，腹大脹，四肢逆冷，其人脈形長者，死。脈脹滿，便血，脈大時絕，極下血，脈小疾者，死。

心腹痛，痛不得急，脈細小遲者，生。堅大疾者，死。

腸澼，便血，身熱則死，寒則生。

腸澼，下白沫，脈沉則生，浮則死。

腸澼，下膿血，脈懸絕則死，滑大則生。

腸澼之屬，身熱，脈不懸絕，滑大者，生。懸澀者，死。以藏期之。

腸澼，下膿血，脈沉小流連者，生。數疾且大，有熱者，死。

腸澼，筋攣，其脈小細安靜者，生。浮大緊者，死。

洞泄，食不化，不得留，下膿血，脈微小遲者，生。緊急者，死。

泄注，脈緩時小結者，生。浮大數者，死。

蠶蝕陰肛，其脈虛小者，生。緊急者，死。

咳嗽，脈沉緊者，死。浮直者，生。浮軟者，生。小沉伏匿者，死。

咳嗽，羸瘦，脈形堅大者，死。

咳，脫形，發熱，脈小堅急者，死。肌瘦下一本云不。脫形，熱不去者，死。

咳而嘔，腹脹且泄，其脈弦急欲絕者，死。

吐血、衄血，脈滑小弱者，生。實大者，死。

汗出若衄，其脈小滑者，生。大躁者，死。

唾血，脈緊強者，死。滑者，生。

吐血而咳，上氣，其脈數，有熱，不得卧者，死。

上氣，脈數者，死。謂其形損故也。

上氣，喘息低昂，其脈滑，手足溫者，生。脈澀，四肢寒者，死。

上氣，面浮腫，肩息，其脈大，不可治，加利必死。一作又甚。

上氣，注液，其脈虛寧寧伏匿者，生。堅強者死。

寒氣上攻，脈實而順滑者，生。實而逆澀則死《太素》云：寒氣暴上，脈滿實何如？曰：實而滑則生，實而逆則死矣。其形盡滿何如？曰：舉形盡滿者，脈急大堅，尺滿而不應，如是者，順則生，逆則死。何謂順則生，逆則死？曰：所謂順者，手足溫也。謂逆者，手足寒也。

痞癉，脈實大，病久可治。脈懸小堅急，病久不可治。

消渴，脈數大者，生。細小浮短者，死。

消渴，脈沉小者，生。實堅大者，死。

水病，脈洪大者，可治。微細者，不可治。

水病，脹閉，其脈浮大軟者，生。沉細虛小者，死。

水病，腹大如鼓，脈實者，生。虛者，死。

卒中惡，吐血數升，脈沉數細者，死。浮大疾快者，生。

卒中惡，腹大，四肢滿，脈大而緩者，生。緊大而浮者，死。緊細而微者，亦生。

病瘡，腰脊強急、瘈瘲者，皆不可治。

寒熱，瘈瘲，其脈代，絕者，死。

金瘡，血出太多，其脈虛細者，生。數實大者，死。

金瘡出血，脈沉小者，生。浮大者，死。

斫瘡，出血一、二石，脈來大，二十日死。

斫刺俱有，病多，少血，出不自止斷者，其血止，脈來大者，七日死。滑細者，生。

從高頓仆，內有血，腹脹滿，其脈堅強者，生。小弱者，死。

人爲百藥所中傷，脈浮澀而疾者，生。微細者，死。洪大而遲者，生。

人病甚而脈不調者，難差。

人病甚而脈洪者，易差。

人內外俱虛，身體冷而汗出，微嘔而煩擾，手足厥逆，體不得安靜者，死。

脈實滿，手足寒，頭熱，春秋生，冬夏死。

老人脈微，陽羸陰強者，生。脈焱大加息一作如急。者，死。陰弱陽強，脈至而代，奇一作寄。月而死。

尺脈澀而堅，爲血實氣虛也。其發病腹痛、逆滿、氣上行，此爲婦人胞中絕傷，有惡血，久成結瘕。得病以冬時，黍穄赤而死。

尺脈細而微者，血氣俱不足，細而來有力者，是穀氣不充，病得節輒動，棗葉生而死。此病秋時得之。

左手寸口脈偏動，乍大乍小，不齊，從寸口至關，關至尺，三部之位，處處動搖，各異不同，其人病仲夏，得之此脈，桃花落而死。花，一作葉。

右手寸口脈偏沉伏，乍小乍大，朝來浮大，暮夜沉伏。浮大即太過，上出魚際。沉伏即下不至關中。往來無常，時時復來者，榆葉枯落而死。葉，一作英。

右手尺部，脈三十動一止，有頃更還二十動一止，乍動乍疏，連連相因，不與息數相應，其人雖食穀猶不愈，藜草生而死。

左手尺部，脈四十動而一止，止而復來，來逆，如循直木，如循張弓弦，緪

緪然，如兩人共引一索，至立冬死。

《脈經・診三部脈虛實決死生》　三部脈調而和者，生。

三部脈廢者，死。

三部脈虛，其人長病得之，死。虛而澀，長病亦死，虛而滑亦死，虛而緩亦死，虛而弦急，癲病亦死。

三部脈實而大，長病得之，死。實而滑，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實而緩亦生，實而緊亦生。實而緊急，癲癎可治。

三部脈強，非稱其人病，便死。

三部脈贏，非其人一作脈。得之，死。

三部脈粗，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細而軟，長病得之，生。細而數亦生。微而緊亦生。

三部脈大而數，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微而伏，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軟，一作濡。長病得之，不治自愈，治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浮而結，長病得之，死。浮而滑，長病亦死。浮而數，長病風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芤，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弦而數，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堅而數，如銀釵股，蠱毒病，必死。數而軟，蠱毒病得之，生。

三部脈瀲瀲如羹上肥，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連連如蜘蛛絲，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如霹靂，長病得之，死。三十日死。

三部脈如弓弦，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累累如貫珠，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如水淹然流，長病不治自愈，治之反死。一云：如水流者，長病七十日死。如水不流者，長病不治自愈。

三部脈如屋漏，長病十日死。

三部脈如雀啄，長病七日死。

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朝得暮死，夜半得日中死，日中得夜半死。

三部脈急，切腹間，病又婉轉腹痛，針上下差。

《玄感脈經》　如屋漏，屋漏者，絕一止，時時起而不故相違是。

如雀啄，雀啄者，頓來甚數，而如魚是也。

如彈石，彈石者，劈劈急也。

如解索，解索者，動數而隨亂散，無復次結是也。

如蝦之游，蝦游者冉冉起而還退沒，不知所存，又久乃復起，入輒遲而復去速是也。

如魚翔，魚翔者，魚不行而掉尾，動身竦而位久也。

《千金要方・診脈動止投數疏數死期年月》　脈一動一止，二日死。一經云：一日死。

脈二動一止，三日死。

脈三動一止，四日死，或五日死。

脈四動一止，六日死。

脈五動一止，七日死，或五日死。

脈六動一止，八日死。

脈七動一止，九日死。

脈八動一止，十日死。

脈九動一止，九日死。又云十一日死。一經云：十三日死，若立春死。

脈十動一止，立春死。一經云：立夏死。

脈十一動一止，立夏死。一經云：夏至死。又云立秋死。

脈十二動、十三動一止，立秋死。一經云：立冬死。

脈十四動、十五動一止，立冬死。一經云：立夏死。

脈二十動一止，一歲死，若立秋死。

脈二十一動一止，二歲死。

脈二十五動一止，二歲死。一經云：一歲死。又云立冬死。

脈三十動一止，二歲死，若三歲死。

脈三十五動一止，三歲死。

脈四十動一止，四歲死。

脈五十動一止，五歲死。不滿五十動一止，五歲死。

五行氣畢，陰陽數同，榮衛出入，經脈通流，晝夜百刻，五德相生。脈來

五十投而不止者，五藏皆受氣，即無病也。

脈來四十投而一止者，一藏無氣，卻後四歲，春草生而死。

脈來三十投而一止者，二藏無氣，卻後三歲，麥熟而死。

脈來二十投而一止者，三藏無氣，卻後二歲，桑椹赤而死。

脈來十投而一止者，四藏無氣，歲中死。得節不動，出清明死，遠不出穀雨死矣。

脈來五動而一止者，五藏無氣，卻後五日而死。

脈一來而久住者，宿病在心，主中治。

脈二來而久住者，病在肝，枝中治。

脈三來而久住者，病在脾，下中治。

脈四來而久住者，病在腎，間中治。

脈五來而久住者，病在肺，枝中治。

五脈病，虛羸人得此者死。所以然者，藥不得而治，針不得而及。盛人可治，氣全故也。

《千金要方·扁鵲診諸反逆死脈要訣》 扁鵲曰：夫相死脈之氣，如群鳥之聚，一馬之馭，系水交馳之狀，如懸石之落，出筋之上，藏筋之下，堅關之裏，不在榮衛，伺候交射不可知也。

脈病人不病，脈來如屋漏、雀啄者，死。屋漏者，其來既絕而止，時時復起而不相連屬也。雀啄者，脈來甚數而疾，絕止復頓來也。又經言：得病七八日，脈如屋漏、雀啄者，死。脈彈人手如黍米也。脈來如彈石，去如解索者，死。彈石者，辟辟急也。解索者，動數而隨散亂，無復次緒也。

脈困，病人脈如蝦之游，如魚之翔者，死。蝦游者，苒苒而起，尋復退沒不知所在，久乃復起，起輒遲而沒去，速者是也。魚翔者，似魚不行而但掉尾動頭身搖而久住者是也。

脈如懸薄卷索者，死。脈如轉豆者，死。脈如偃刀者死，脈涌涌不去者，死。

脈忽去忽來，暫止復來者，死。脈中侈者，死。脈分絕者，死。上下分散也。

脈有表無裏者，死，經名曰結，去即死。何謂結？脈在指下，如麻子動搖，屬腎，名曰結，去死近也。

脈五來不復增減者，死，經名曰代。何謂代脈？五來一止也。脈七來是人一息，半時不復增減，亦名曰代，正死不疑。經言：病或有死，或有不治自愈，或有連年月而不已，其死生存亡，可切脈而知之耶？然，可具知也。設病者若閉目不欲見人者，脈當得肝脈弦急而長，而反得肺脈，浮短而澀者，死。

病若開目而渴，心下牢者，脈當得緊實而數，反得沉滑而微者，死。

病若吐血，復鮅衄者，脈當得沉細，而反得浮大牢者，死。

病若譫言妄語，身當有熱，脈當洪大，而反得手足四逆，脈反沉細微者，死。

病若大腹而泄，脈當微細而澀，反得緊大而滑者，死。此之謂也。經言形、脈與病相反者死，奈何？然，病若頭痛，目痛，脈反短澀者，死。

病若腹痛，脈反浮大而長者，死。

病若腹滿而喘，脈反滑利而沉者，死。

病若四肢厥逆，脈反浮大而短者，死。

病若耳聾，脈反浮大而澀者，死。《千金翼》云：脈大者，生沉遲細者，難治。

病若目眩眩，脈反大而緩者，死。

左有病而右痛，右有病而左痛，下有病而上痛，上有病而下痛，此爲逆，逆者死不可治。

脈來沉之絕濡，浮之不止推手者，半月死。一作半日。

脈來微細而絕者，人病當死。

人病脈不病者生，脈病人不病者死。

人病尸厥，呼之不應，脈絕者，死。脈當大反小者，死。

肥人脈細小如絲欲絕者，死。

羸人得躁脈者，死。

人身澀而脈來往滑者，死。

人身滑而脈來往澀者，死。

人身小而脈來往大者，死。

人身大而脈來往小者，死。

人身短而脈來往長者，死。

人身長而脈來往短者，死。

尺脈上應寸口太遲者，半日死。《脈經》云：尺脈不應寸，時如馳，半日死。

診五藏六腑十二經脈皆有相反，有一反逆，即爲死候也。

《千金要方・診三部脈虛實訣死生》 凡三部脈大都欲等，只如小人、細人、婦人，脈小軟。小兒四、五歲者，脈呼吸八至，細數吉。《千金翼》云：人大而脈細，人細而脈大，人樂而脈實，人苦而脈虛，性急而脈緩，性緩而脈躁，人壯而脈細，人羸而脈大，此皆爲逆，逆則難治。反此爲順，順則易治。凡婦人脈常欲濡弱于丈夫、小兒四、五歲者，脈自快疾，呼吸八至也。

三部脈或至或不至，冷氣在胃中，故令脈不通。

三部脈虛，其人長病得之死。虛而澀，長病亦死，虛而滑亦死，虛而緩亦死。虛而弦急，癲病亦死。

三部脈實而大，長病得之死。實而滑，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實而緩亦生，實而緊亦生。實而緊急，癲病可治之。

三部脈強，非稱其人，病便死。

三部脈羸，非其人，得之死。

三部脈粗，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細而軟，長病得之生，細而數亦生，微而緊亦生，

三部脈微而伏，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軟，長病得之，不治自愈，治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浮而結，長病得之死。浮而滑，長病亦死。

三部脈浮而數，長病風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芤，長病得之生。

三部脈弦而數，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堅而數，如銀釵股，蠱毒病，必死。數而軟，蠱毒病得之生。

三部脈濈濈如羹上肥，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連連如蜘蛛絲，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如霹靂，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如角弓，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累累如貫珠，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如水淹然流，長病不治自愈，治之反死。

三部脈如屋漏，長病十四日死。《脈經》云：十日死。

三部脈如雀啄，長病七日死。

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朝得暮死，夜半得日中死，日中得夜半死。

三部脈急，切腹間病，又婉轉腹痛，針上下差。

《玉函經・生死歌訣上》 切脈定知生死路，但向止代澀中取。

《內經》曰：切脈動靜而視精明，察五色，觀五藏有餘不足，六府強弱。形之盛衰，可以參伍，決死生之分。代者止也，一藏絕，他藏代至爲代，死脈。不分三部，隨應皆是。澀者參伍不調，如雨沾沙，爲精血不足之候。二脈相似。善於脁者，當以脈之動止，定人生死也。

看取澀脈喻止代，此是死期之大概。澀脈喻外有形證，未可斷他殂大命。若無形證與代同，尺部見之皆死定。

《素問》曰代：《難經》曰止，二義同也。脈應指滿五十動而無代，則五藏之氣，通布不窮矣。夫氣有所遏，則脈止焉。動而或止，則其行無所至。故《難經》云：脈不滿五十動一止，則吸不能至腎，至肝而還也。知腎氣先盡矣。夫五藏有氣者生，五藏無氣者死。澀細而遲，往來難，時一止，爲精血不足之候，與代相似。然三秋脁得澀而有胃氣，爲秋平脈。右手寸口浮短而澀，爲肺正脈。既非死脈，亦非病脈也。若尺寸脈俱浮緊而澀，外證必發熱惡寒，頭疼項強腰痛，以至牽連百骨節俱痛。太陽經，傷寒也，汗之而愈。舉此數端，則知澀脈代脈不可例言也。故云：喻外有形證，意極幽玄，學者當三思。尺脈者，人之根本也，有根本，人有原氣，故知不死。澀爲精血不足之候，若獨見於尺中，則爲死脈，與代同也。

欲知死期何以取，古賢推定五般土。陽土須知不過陰，陰土遇陽當細數。四季中央戊己同，萬物憑土以爲主。孤陽寡陰即不中，譬取鰥夫及寡婦。

五土者，以氣候言之也。凡人身五行合於天地，天地既明，人身可察。三才既備，萬物可知。五行既通，無所不往。且如立春節後五日，東風解凍，此乃五日五行足，一候變也。又五日蟄蟲振，又五日魚負冰，三五一十五變，三才五行足，即雨水節也。一年七十二候，凡遇五日，即一候變，土足也。五日未足，土之未來，候不變也。如此一年七十二候，土可見也。五日雖五行足，而候不變者，土氣不全，即一候生災。若人身一候不調，即百病生。五日五行，所謂五土者如此。夫四時一歲，日日有土。百骸九竅，

處處有土。十干十二支四維，方方有土。即蕩蕩然太虛之外，載於毫釐朕兆者，皆有土焉。萬物旺由土而出，萬物休由土而歸。四時各有一季月。春屬木，至三月木旺極。木之還氣，故三月爲季辰土，木之休也。夏屬火，至六月火旺極。火之歸神，故六月爲季未土，火之休也。秋屬金，至九月金旺極。金之還元，故九月爲季戌土，金之休也。冬屬水，至十二月水旺極。水之反本，故十二月爲季丑土，水之休也。五行相生而成歲。春木也，木生火，故季春木休而變夏。夏火也，火不能生金，故於小暑之後，丙丁退聽，逢庚即休，乃於火中生土，土中生金，而變秋候。秋金也，金生水，故季秋金休而變冬。冬水也，水生木，故季冬水休而變春。此乃土在四時之中。天有五星，鎮星位中。地有五嶽，嵩嶽居中。人有五藏，脾胃在中。五土既皆居中，故知萬物之中，四時之中，七十二候之中，皆以土爲主也。天若失土，則萬象無次序而不能圓覆於上。地若失土，則萬物無變化而不能軫載於下。人若失土，則百駭無孕育而不能長養於中。以此推之，則知天地萬物，土無不在。土有陽土，有陰土，艮爲陽土，而坤爲陰土。艮者東北之卦也，時爲十二月正月之交，萬物之所成終而成始也。坤者西南之卦也，時爲六月七月之交，萬物則極還元氣歸神伏也。一陽生於子，六陽極於巳。一陰生於午，六陰極於亥。四月陽土，育生萬物。至此無乎不盛，而土力已衰絕矣。故曰：陽土須知不過陰也。十月陰土，收藏萬物，至於不生不化，而土力將旺矣。故曰：陰土遇陽當細數也。《內經》曰：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老子曰：萬物負陰而抱陽，冲氣以爲和。《易》繫辭云：一陰一陽之謂道。大抵陰無陽不生，陽無陰不長。陰陽相合，則生生化化之理不窮。陰陽相離，則生生化化之機自息矣。

假如申年腎代止，十動一歲分明主。尺部失主鬼稱尊，其人子年夏季死。

老陽之數極於九，老陰之數極於十。十動應一歲者，陰陽之數完也。總而計之，五藏氣備，則脈滿五十動而一止也。若脈應指不滿五十動而一止，則一藏無氣，其人不越五歲而死。假如申年胗得脈不滿五十動而一止者，腎氣先盡也，則至子年夏季而死明矣。尺部脈絕，主本不固，鬼賊稱尊，應期而死。

鬼賊脈在一年內，此理人間盡稱會。春得肺脈死庚辛，愚者反嫌藥不對。叔和脈訣論精微，但向其間尋取義。

四時之脈，應其時者爲從，勝其時者爲逆。《內經》曰：脈從四時，謂之可治。脈逆四時，爲不可治。所謂逆四時者，春得肺脈，夏得腎脈，秋得心脈，冬得脾脈也。假如春得肺脈，死在庚辛者，肺金刑於肝木也。

尺部伏似樹無根，陰毒傷寒合其類。回陽灼艾後仍看，切骨若無堪下泪。

《難經》曰：人之有尺，譬如樹之有根。脈有根本，人有原氣，故知不死。尺部伏而不動，譬如樹之無根矣。陰毒傷寒，脈必沉伏，宜用桂枝、甘草、乾薑、附子辛甘之劑。仍灸關元、氣海，令陽氣回復。若服前熱藥，加之灼艾，脈轉沉伏者死。

若人六脈動搖搖，又怕其中無胃氣。

五行有眞土，有僞土。眞土者，神而無形。僞土者，質而有相。欲求有相之質，不若探無形之神。明無識有者，得眞土也。夫脾爲土質而有相，胃爲土神而無形，察動知靜，見形知神者，得土也。有形無神，維動失靜者，行尸耳，蓋神離氣脫也。故《內經》曰：四時皆以胃氣爲本，而定齋云：六脈無胃氣則不能生。且如弦脈屬木應肝，於時爲春，若但弦而無胃氣者，肝死也。後輩徒知脈弦，而不知弦中無胃氣，是知其形而不明乎神也。一脈無胃，則脈神去而一藏絕。若三部九候之中，不見土者，人已入墓。豈特以右手關上脾部爲有土耶。

屋漏雀啄惡見脾，餘部見之皆不畏。死期常例有多門，彈右解索須細論。此候不逾於一季，姻親泣送葬孤墳。蝦游若也及魚翔，一氣之期即不長。十五日中尋鬼賊，水一火二木三量，金四土五數已定，各隨部位好參詳。

《內經》曰：脾者土也，孤藏以灌四旁者也。善者不可得見，惡者可見。如雀之啄，如屋之漏，是脾之衰見也。蓋脾脈以和柔冲虛爲體，則如雀之啄者爲不及，如屋之漏者爲太過。張長沙曰：太過可怪，不及亦然。腎者水也，位應北方，於時爲冬，脈當沉石。然石而有胃氣，爲腎平脈。曰應四時，彈石之脈，堅而促，搏而絕，喻如指彈石，辟辟然堅而不可入，故曰彈石。此眞腎脈見也，胃氣先絕。眞脈獨見，命本已喪，何可久也？解索之脈，如繩索之解，而無收約，此腎與命門氣皆亡，形枯骨竭，爲死脈也。蝦游之脈，宛如蝦游水面，隱隱而來，瞥瞥而去，再再尋之，杳然不見，須臾復

至，忽爾還去。病應魂魄飛揚，而形獨存，但略有少穀氣，而無所附托也。魚翔之脈，宛如魚游於水面，但其尾掉搖，而身首俱不動，主腎與命門俱絕也。水一火二木三金四土五者，此五行之生數也。以上怪脈，看與何部應動，以五行之數，期以日而死也。

每季土旺十八日，此法古今永無失。黃帝一法四分三，一法亦云三十日。隨分還近各不同，藏在玉函誇秘密。

土無正形，寄旺四季。故立春節後，肝木旺七十二日。立夏節後，心火旺七十二日。立秋節後，肺金旺七十二日。立冬節後，腎水旺七十二日。脾土則寄旺四季月後，各一十八日也，此亦大法。或又謂土旺在辰戌丑未月各三十日，或謂土旺在立春節後一十八日，或謂土旺在每一季九十日內一十八日戊己，或謂四時以季中十八日。如此異論，孰爲確然？安嘗觀常容先生《隱篇》曰：土之形無乎不在，明土之形，識土之神者，得土之盡矣。是妙豈可言宣筆陳其崖哉。

惟有傷寒最準定，汗吐下後脈須靜。忽然相反即難醫，外漫有怕乖形證。

傷寒者，古謂之大病，其死生存亡，在乎旬日之間。傷寒之爲病，自背得之，則入太陽，或入少陰。自面感之，則入陽明之類。脈理難辨，又況傷寒看外證爲多。未胗先問，最爲有準。《評熱病論》曰：熱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此名陽陰交，交者死也。今脈不與汗相應，其死明矣。故曰：已汗已吐已下後，脈須平靜也。

至少虛寒脈屬陰，至多實熱屬陽脈。補虛瀉實更仍前，詳辨陰陽明主客。

脈來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則陰陽各當其分，而不相勝也，故曰平人。減之法曰不及，爲虛、爲冷。加之法曰太過，爲實爲熱。《素問》云：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故實則爲病甚，虛則爲病微。蓋五藏之虛，則有陰有陽。陽病生於六府，陰病生於五藏。生於六府則脈數，生於五藏則脈遲。《難經》云：數者府也，遲者藏也。數則爲熱，遲則爲寒。《中藏經》曰：虛者補之，實者瀉之。能通此法，謂之良醫。

上醫四事盡須諳，脈病證治要相參。有一乖違難措手，醫工於此十全難。

凡業醫道，須知脈病證治四事。《難經》曰：知一爲下工，知二爲中工，知三爲上工。上工十全九，中工十全八，下工十全六也。

更有久病及暴病，大都俱要消詳慣。久病脈變即不中，死候當須宜蚤辨。暴病脈變亦多端，或善或惡依法看。脈病相違枉用功，要知天命必傾拚。

《內經》曰：有故病五藏發動，因傷脈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也。徵其脈不奪其色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俱奪者，此久病也。徵其脈與五色不奪者，此新病也。形氣有餘，脈氣不足者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者生。久病兩脈不變者，脈氣有餘也。暴病脈變者，脈氣不足也。故皆曰逆而難療也。

關前爲陽關後陰，婦人反此是冠簪。乘凌覆溢相侵奪，榮衛調和理更深。

關者陰陽之界也，關前爲陽，名曰寸口。關後爲陰，名曰尺澤。男子爲陽，得陰而生，先生右腎，故以右尺爲命門。女子爲陰，得陽而長，先生左腎，故以左尺爲命門。男子陽多而陰少，其脈在關上，故寸盛而尺弱。女子陰盛而陽微，其脈在關下，故寸沉而尺盛也。《難經》曰：男子尺脈常弱，女子尺脈常盛，是其恆也。脈有陰陽相乘，有覆有溢，有關有格。寸內者，陽之所治也。尺內者，陰之所治也。陰上出爲溢，陽下入爲覆。陽拒陰爲關，陰拒陽爲格。相乘者逆而不順，故自外入而乘焉。陰陽相乘，覆溢關格，其實一脈也。言其氣之不順，則曰陰陽相乘。言其形之流散，則曰覆溢。言其所以相拒，則曰關格也。

欲識童男與童女，訣在寸關幷尺裏。自然緊數甚分明，都緣未散精華氣。

男女同，陰陽之竇不同，天癸與精溢之形亦異。陰靜海滿而去血，陽動應合而泄精。故女子二七而天癸至，任脈通，太衝脈盛，月事以時下。丈夫二八腎氣盛，精氣溢瀉，陰陽和諧，故能有子。《易》繫辭曰：男女媾精，萬物化生，此之謂也。若夫男子居室而未有所耗，則天之所稟者，混然全眞，故脈三部緊數分明，而無所損也。

小兒脈氣似大人，老少相違即不起。

小兒脈三歲至五歲者，方可胗候。與大人異，呼吸八至，是其常也。九至

者病。十至者困。脈或乍大、乍小、乍短、乍長者，此爲有崇之脈也。少壯脈盛，老人脈衰，乃其常也，反此者逆也。

本經自病最難醫，縱療何年有瘥時。

《難經》曰：憂愁思慮則傷心。形寒飲冷則傷肺。恚怒氣逆，上而不下則傷肝。飲食勞倦則傷脾。久坐濕地，強力入水則傷腎。是正經自生病也。氣以陽爲主，故於心言憂愁思慮，於肝言恚怒。形以陰爲主，故於肺言形寒飲冷，於腎言久坐濕地，強力入水。夫正經有一定體，則邪可分矣。故各有所自，而五藏之傷可別焉。邪自外至本藏之中，謂之正經自病。而五藏皆曰傷，則氣之所動乎外者也。動乎外豈皆有病哉？而以傷爲病，則病生乎動而過度也。氣之爲物，廣大通達，喜溫而惡寒，下順而上逆，飲食有節，起居有常，不妄作勞，則形與神俱。若起居無節，傷自外至，漸侵而入，則其病速於損矣。

間藏七傳無外證，強將元氣與扶持。

《難經》曰：七傳者死，間傳者生。七傳者，傳其所勝也。假令心病傳肺，肺傳肝，肝傳脾，脾傳腎，腎傳於心。一藏不再傷，故言七傳者死。間藏者，傳其子也。假令心病傳脾，脾傳肺，肺傳腎，腎傳肝，肝傳心，是母子自相傳，竟而復始，如環無端，故曰生也。

傷寒中風自難看，指下逢之脈撩亂。合吐反瀉即非良，汗脈見時須發汗。雖然得汗狀如珠，密密鋪排在病軀，此候不堪休脁脈，其人朝夕命將殂。但於鉤弦毛石中，此狀見之當病劇。徒誇五色大圓丹，若願痊愈空費力。

寒者，嚴厲肅殺之氣。風者，善行數變之邪。其始得之，脈亦難辨。又況傷寒中風，看外證爲多，未脁先問，最爲有準。孫眞人云：問而知之，別病淺深，名爲巧醫。傷寒在表宜汗之，在裏宜下之，在上者涌之，在下者泄之。若病在胸膈已上，於法當吐而反下之，即非良術。仲景云：脈浮者，病在表。表實宜發汗。凡發汗欲令手足俱周，縶縶然一時許爲佳，不欲如水淋漓。夫汗者，眞氣至陽之液也。若乃出大如貫珠，着身不流，則精絕故也。氣者，火也。火無常形，因膏顯照，膏竭則火熄。故精絕則氣先死，氣絕則上下不通，陰陽相離，且占夕死，夕占旦死。此證但於春夏秋冬，凡遇見之，皆爲死候。縱有圓丹，天命而已。

更有死脈多般樣，《難經》細說那堪向。從上損下死即遲，死脈多從下損上。連傳五藏死該時，一損氣少能調養，再損之時促命期，如逢眞個堪惆悵。

《難經》曰：脈有損至何謂也？然，至之脈，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絕，此損之脈也。至脈從下上，損脈從上下也。損脈之爲病奈何？然，一損損於皮毛，皮聚而毛落。二損損於血脈，血脈虛少，不能榮於五藏六府。三損損於肌肉，肌肉消瘦，飲食不能爲肌膚。四損損於筋，筋緩不能自收持。五損損於骨，骨痿不能起於床。反此者至於收病者也。從上下者，骨痿不能起於床者死。從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治損之法奈何？然，損其肺者益其氣，損其心者調其榮衛，損其脾者調其飲食，適其寒溫，損其肝緩其中，損其腎者益其精，此治損之法也。

病候脈狀多中取，四時藏府全憑土。有一乖違即不中，但推胃氣強爲主。

脈爲醫門之先，其理微妙，未易研究。大抵問而知之，以視其外，切而知之，以察其內。證之與脈，不可偏廢。而四時之中，復以胃氣爲主，稍有乖違，病即生矣。

復有久病更難看，或與健人脈一般，忽然加至脈離變，結代循衣好買棺。

《內經》曰：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且脈者，氣血之先兆。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久病氣血既衰，而脈反盛，脈與病不相應也，其人必死。

若遇風疾及勞疾，妙法看時如至聖。風疾脾緩空費力，勞疾心數命當殞。風疾無令脈至遲，勞疾至多藥無應。

風疾勞疾，生死脈別。若悟玄機，有如至聖。風邪之中於人也，其狀奄忽，善行數變。使人卒然眩暈，使人涎痰，人昏神亂，故六脈多沉伏。亦有脈隨氣奔，指下洪盛者，當此之時，脈亦難辨。若脾緩無力者，最爲難治。蓋風喜歸肝，肝木剋於脾土，則大便閉澀。全生方云：中風大府閉者易治，大府利者難治。《內經》曰：春傷於風，邪氣流連，乃爲泄瀉，亦肝風侵脾木勝土也。虛勞之脈，或浮大，或弦數，大者勞也，弦者亦勞也。大者易治，血氣未衰，可斂而正也。弦者難治，血氣已耗，難補而復也。若雙弦則賊邪侵脾，加數則殆矣。且人之五藏，脾主中州，而五藏非脾不養。二者皆肝木剋脾，病必危殆。脈有以異也，故廣成先生並言之。

傷寒中風得死脈，表裏陰陽細參究。藥靈病退脈雖和，脈若準前人不救。

傷寒中風，本爲大患，更見死脈，百無一生。若能依仲景法度，隨證施治，則正氣勝邪，間有生者，若藥靈病退，脈自和平。脈若準前，難可生矣。

《神農經》曰：病勢已成，可得半愈，病勢已過，命將難全，則其意也。

如此定知生死期，是醫方可爲司命。若能指下悟玄機，便是靈臺掛明鏡。

王叔和曰：脈理精微，非言可盡，心中了了，指下難明。後人若指下頓悟玄理，則心中洞然如掛明鏡，而無諸疑惑矣。

《太平聖惠方・診三部虛實決死生法》　三部脈實，長病得之不治。

三部脈虛，長病得之不治，虛而澀，長病亦死，虛而滑亦死，虛而緩亦死，虛而弦急癲癎亦死矣。

三部脈浮而結，長病得之死，浮而滑，長病亦死。

三部脈弦而數，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微而伏，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粗，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濈濈如羹上肥，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連連如蜘蛛絲，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軟，長病不治自愈，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如革，長病得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累累如貫珠，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如水淹然流，長病不治自愈。

三部脈如水之流者，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實而滑，長病得之差，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羸，非其人得之死。

三部脈堅而數，如張弓弦，蠱毒病必死。

三部脈數軟，蠱毒病得之生。

三部脈如屋漏，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如雀啄，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浮而數，長病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細長軟，長病得之生，微而緊亦生。

三部脈芤，長病得之生。

三部脈細而數，長病得之生。

三部脈弦急，長病得之生。

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朝得暮死，半夜得日中死，日中得夜半死。

三部脈實而滑，長病得之死，實而緩則生，實而緊亦生。

三部脈緊急，癲病可治。

《察病指南・定四季相剋脈》　春得秋脈者死於庚辛日，謂金之剋木也。夏得冬脈者死於壬癸日，謂水之剋火也。四季得春脈者死於甲乙日，謂木剋土也。秋得夏脈者死於丙丁日，謂火之剋金也。冬得四季脈者死於戊己日。謂土之剋水也。

五藏相剋所不可勝者爲賊邪，其難治也信矣。至於所可勝者爲微邪，雖不治而自愈。王叔和《脈賦》云：春得脾而不療，冬見心而不治，夏得肺而難救，秋得肝亦何疑。反以微邪爲可畏者何耶？及觀《靈樞經》云：水動而火明，火炎而土平，土盛而金生，金盛而水盈，乃知叔和之說有所本。試即土盛金生言之，夫土氣既旺，則生金以剋木，使肝藏之脈弦而緩，是本脈尚存，脾或侵之，此所謂微邪不足慮。若本脈全無而獨見脾脈者，斯足爲害也。餘藏可以類推。

《察病指南・辨七表八裏九道七死脈・七死脈》　一、彈石脈在筋肉皮，按舉皆劈劈急，曰彈石，是肺絕死脈也。

彈石脈者，蕭處厚謂肺絕之脈，此說既未穩。吳仲廣又推廣之，以爲象西方金，令肝元絕。其說尤穿鑿，當以爲腎絕之脈可也。石乃腎之本脈，合沉濡而滑，今其藏脈現如彈石，劈劈然湊指，殊無息數，其死無疑矣。

二、解索脈在筋肉上，動數而隨散亂，無復次第曰解索，是五藏絕死脈也。

王叔和云：解索，散散而無聚。吳仲廣云：解索脈者，其形見於兩尺，脈來指下散而不聚，若分於兩畔，更無息數，是精髓已耗，將死之候也。

三、雀啄脈在筋肉，來而數急曰雀啄。是心絕死脈也。

王叔和云：雀啄頓木而又住。吳仲廣云：雀啄者木脈也。

主脾經穀氣已絕，胃氣無所榮養。其脈來指下，連連湊指數急，殊無息數，

但有進而無退，頓絕自去，良久准前又來，宛如雞踐食之貌，但數日之壽也。

據此所云，乃脾絕之脈，蕭處厚謂之心絕，何耶？王叔和云：雀啄頓木而又住，此雀乃啄木兒也。吳仲廣因其頓木之說，遂認爲木脈。木脈者肝脈也，其說尤達。當以脾絕爲是。

四、屋漏脈在筋，按之止，時起而不相連曰屋漏，是心肺絕死脈也。

王叔和云：屋漏將絕而復起。吳仲廣云：屋漏脈者，主胃經已絕，穀氣空虛，其脈來指下，按之極慢，二十息之間，或來一至，若屋漏之水滴於地上，而四畔濺起之貌，立死之候也。據此云乃胃絕之脈，何蕭處厚謂心肺絕脈耶？

五、蝦游脈在皮毛，浮而再起，尋還退沒，不知所在，起遲而去速，曰蝦游，是脾胃絕死脈也。

王叔和云：蝦游冉冉而進退難尋。吳仲廣云：蝦游之脈，其來指下，若蝦游於水面，泛泛而不動，瞥然驚掉而去，將手欲趨，杳然不見，須臾於指下又來，良久準前復去，又如蝦蟆入水之形，瞥然而上，倏然而去。此是神魂已去，行屍之候，立死也。

六、魚翔脈在皮肉上，如魚不行，而但掉尾動身竦而作久，曰魚翔，是腎絕死脈也。

王叔和云：魚躍澄澄而遲疑掉尾。吳仲廣云：魚翔之脈，主腎與命門皆絕，衛氣與榮血兩亡。其脈來指下，尋之即有，泛泛高虛，前定而後動，殊無息數，宛如魚游於水面，頭不動而尾緩搖之貌，故曰魚翔也。又曰亡陽之候，死矣，旦占夕死，夕占旦死，日中占夜半死，夜半占日中死。

七、釜沸脈在皮肉上，涌涌如羹上肥曰釜沸，是死脈也。

《脈訣指掌病式圖說·六極脈又名六絕脈，皆死脈》 雀啄連來四五啄，屋漏半日一點落。彈石來硬尋即散，搭指散滿如解索。魚翔似有一似無，蝦游靜中忽一躍。寄語醫家仔細看，六脈見一休下藥。

《脈訣指掌病式圖說·診暴病歌》 兩動一止或三四，三動一止六七死，四動一止即八朝，以此推排但依次。

池氏曰：暴病者，喜怒驚恐，其氣暴逆，致風寒暑濕所侵，病生卒暴。損動胃氣而絕，即死不過日也。脈兩動而一止，乃胃氣相絕，猶三四日方死。三動一止而胃氣將盡，猶將六七日，穀氣絕盡方死。後仿此，至若十五動而一止，乃死期在於一年也。

《世醫得效方·大方脈雜醫科·集脈說》 十怪脈者，釜沸、魚翔、彈石、解索、屋漏、蝦游、雀啄、偃刀、轉豆、麻促。釜沸，如湯涌沸，息數俱無，乃三陽數極無陰之候，旦見夕死，夕見旦死。魚翔，脈浮膚泛泛，三陰數極，又曰亡陽，當以死斷。彈石，脈來闢闢湊指，急促而堅，乃腎經眞臟脈現，遇戊己日則不治。解索，脈散散無序，腎與命門之氣皆亡，戊己日篤，辰巳日不治。屋漏之脈，如水下滴濺地貌，胃氣榮衛俱絕，七八日間危矣。蝦游，狀如蝦游水面，杳然不見，須臾又來，隱隱然不動，依前又去，醒者七日死，沉困者三日不治。雀啄之脈，指下來三去一，如雀啄食之狀，脾元穀氣已絕於內，醒者十二日死，困者六七日亡。偃刀之脈，尋之如手循刀刃，無進無退，其數無準，由心元血枯，衛氣獨居，無所歸宿，見之四日難療。轉豆，形如豆周旋展轉，并無息數，臟腑空虛，正氣飄散，象曰行尸，其死可立待也。麻促之脈，應指如麻子之紛亂，細微至甚，蓋衛枯榮血獨澀，輕者三日，重者一日殂矣。又論四十五動止脈，以二十四氣，七十二候，應死期之準的。孟春立春日，十五動一止，明年東風解凍，蟄蟲始振，魚涉負冰時。二十動一止，二年雨水，獺祭魚，候雁北時。三十動一止，三年草木萌動，驚蟄，桃始華時。四十動一止，四年倉庚鳴，鷹化爲鳩時，且如仲春驚蟄桃始華日。脈二十動一止，明年春分，玄鳥至，雷乃發聲時。三十動一止，三年春分，始電，桐始華時。四十動一止，四年季春清明，田鼠化爲鴽，虹始見，穀雨，萍始生，鳴鳩拂其羽，戴勝降於桑時。以下仿此。孟夏立夏螻蟈鳴，蚯蚓出，王瓜生。小滿苦菜秀，靡草死，麥秋至。仲夏芒種螳螂生，鵙始鳴，反舌無聲。夏至鹿角解，半夏生，蜩始鳴。季夏小暑溫風至，蟋蟀居壁，鷹始摯。大暑腐草化螢，土潤溽暑，大雨時行。孟秋立秋涼風至，白露降，寒蟬鳴。處暑鷹乃祭鳥，天地始肅，禾乃登。仲秋白露鴻雁來，玄鳥歸，羣鳥養羞。秋分雷乃收聲，蟄蟲壞戶，水始涸。季秋寒露鴻雁來賓，雀入大水化爲蛤，菊有黃華。霜降豺乃祭獸，草木黃落，蟄蟲咸俯。孟冬立冬水始冰，地始凍，雉入大水化爲蜃。小雪虹藏不見，天氣上升，地氣下降，閉塞成冬。仲冬大雪鶡旦不鳴，荔挺出，虎始交。冬至蚯蚓結，麋角解，水泉動。季冬小寒雁北鄉，鵲始巢，雉雊。大寒雞乳，征鳥厲疾。水澤腹堅。

若時疫之脈，則無定據，隨時審思乃得，未可輕議。欲知崇害，心脈虛散，肝脈洪盛，或浮沉長短大小無定，或錯雜不倫，尤宜加意。凡此諸脈，固

鄙見莫之敢遺，然其或逆或順，猶在詳審而消息之，毋固執而有變通，則可得之矣。

《醫經小學・脈訣・怪脈》 雀啄連來三五啄，屋漏半日一點落。彈石硬來尋即散，搭指散亂眞解索。魚翔似有一似無，蝦游靜中跳一躍。寄語醫家子細看，六脈一見休餌藥。

《脈語・下學篇・怪脈類》 世論怪脈，大都八種，今稽於經，殆不止此，悉著於後，以廣學者之見聞。

涌泉，一名沸釜，脈在筋骨間，涌涌而至，如泉之涌出。

浮合，脈來後至者反凌乎前，如浮波之合也。

彈石，脈在筋骨間劈劈然而至，如石之彈指也。

雀啄，脈連來三五下，且堅且銳，如鳥之啄也。

屋漏，脈來良久一滴，濺起而無力也。

解索，脈來如亂繩初解之狀，散亂之意也。

魚翔，脈來浮中間一沉，如魚之出沒也。

蝦游，脈來沉中間一浮，如蝦之動靜也。

偃刀，脈來一絲堅勁，如循鋒刃之芒也。一名循刀。

轉豆，脈來形大且短且堅且澀也，一名泥丸。

火薪，脈來如火薪燃之狀，隨起隨滅也。

散葉，脈來如散落之葉，不常其狀也。

省客，脈來如省問之客，旋復去也。

交漆，脈來左右旁至，如絞漆之下，裊裊然而交也。

橫格，脈來橫阻，如木之橫格於指下也。

弦縷，脈來細而直也，此亦偃刀之別名。

委土，脈來如委頹之土，頑而虛也，此亦革之別名。

懸雍，雍癰同，脈來如懸贅之癰，丸丸左右彈而根不移也。

如丸，脈來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也。

如春，脈來極洪極實，如杵之舂也。

如喘，脈來如喘人之息，有出而無入也。

霹靂，脈來靜時忽鼓數下而去，如霹靂之轟空也。

關格，人迎四盛以上爲格陽，寸口四盛以上爲關陰。

覆溢，脈來冲逆，溢上於魚際，曰溢。脈來洪滑，陷入於尺中，曰覆，亦曰關格。

以上諸脈古稱死候。苟至於此，雖上工無所用其技。

《脈語・上達篇・脈無根》 經曰：諸浮脈無根者，皆死，是謂之有表無裏也，是謂之脈陽也。造化所以亘萬古而不息者。一陰一陽，互爲其根也。陰道絕矣，陽豈獨存乎？人身之氣血亦然。

《脈語・上達篇・色脈》 色脈相剋者凶，色脈相生者吉，然猶有訣焉。色剋脈者其死速，脈剋色者其死遲。色生脈者其愈速，脈生色者其愈遲。能合色脈，可以萬全矣。

《診翼・死絶脈》 彈石脈，在筋肉間，如硬物擊石，舉按劈劈逼迫然，殊無息數，此腎絶也。雀啄脈，在筋肉間，如雀之啄食，連連揍指，忽然頓絶，良久復來。屋漏脈，在筋肉間，如殘溜之下，良久一滴，濺起無力。雀啄，屋漏，皆脾胃衰絶之脈。解索脈，如解亂索之狀，指下散散，無復次序。蝦游脈，在皮膚間，如蝦游水面，始則冉冉不動，少焉，瞥然驚插而去，久之倏爾復來。魚翔脈，在皮膚間，其本不動，而末強搖，如魚之在水中，身首帖然，而尾獨悠揚之狀，此腎絶也。釜沸脈，在皮膚間，有出無入，湧涌如羹之上肥，皆死脈也。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通一子脈義》 宜忌歌：傷寒病熱兮，洪大易治而沉細難醫。傷風咳嗽兮，浮濡可攻而沉牢當避。腫脹宜浮大，顛狂忌虛細。下血下痢兮，浮洪可惡。消渴消中兮，實大者利。霍亂喜浮大而畏微遲，頭疼愛浮滑而嫌短澀。腸澼臟毒兮，不怕沉微。風痹足痿兮，偏嫌數急。身體中風，緩滑則生。腹心作痛，沉細則良。喘急浮洪者危，咳血沉弱者康。脈細軟而不弦洪，知不死於中惡。脈微小而不數急，料無憂於金瘡。吐血鼻衄兮，吾不喜其實大。跌撲損傷兮，吾則畏其堅強，痢疾身熱而脈洪，其災可惡。濕病體煩而脈細，此患難當。水瀉脈大者可怪，亡血脈實者不祥。病在中兮脈虛爲害，病在外兮脈澀爲殃。腹中積久而脈虛者死，身表熱甚而脈靜者亡。

《景岳全書・脈神章中・通一子脈義》 死脈歌：雀啄連來三五啄，屋漏半日一點落，魚翔似有又如無，蝦游靜中忽一躍，彈石硬來尋即散，搭指散亂爲解索。寄語醫家仔細看，六脈一見休下藥。

《診家正眼·脈決死期》 脈至浮合，浮合如數，一息十至以上，是精氣之不足也，微見九十日死。

浮合者，如浮萍之合，有表而無裏也。如數者，似數而非數，熱之陽脈也，是經氣衰極耳。微見者，初見也。初見此脈，便可決于九十日而死。時李改易大道，更以人氣從之也。十至當作七至，若果十至則爲絕脈，死在旦夕，豈待九十日哉，故知錯誤無疑矣。

脈至如火薪然，是心精之子(奮)〔奪〕也，草乾而死。

脈如火熱，是洪火之極也。但見本藏之脈，無胃氣以和之，則知心精已奪矣。夏火令猶未遽絕，至秋深而草乾陽消之候，其死期必矣。

脈至如散葉，是肝氣之虛也，木葉落而死。

如散葉者，浮漂而根也。肝木大虛，違其沉弦之常矣，秋風動而木葉黃落，金旺則木絕，故死。

脈至如省客，省客者，脈塞而鼓，是腎氣之不足也，懸去棗華而死。

省者，禁也，故天子以禁中爲省中。塞者，沉而不利也。鼓者，搏而有力也。伏藏于內而鼓搏，正如禁賓客而不見，獨知于內而慾肆也。故曰如省客也，是腎氣陰寒不安之狀也。棗花去則當長夏也，土旺水涸。腎虛者，不能支也。

脈至如丸泥，是胃精之不足也，榆莢落而死。

丸泥者，彈丸也。滑動有力，冲和之氣蕩然矣。春深而榆莢始落，本令方張，弱土必絕。

脈至如橫格，是膽氣之不足也，禾熟而死。

橫格者，如橫木之格也，且長且堅，東方木與藏脈見矣。禾熟于秋，金令乘權，木安得不敗。

脈至如弦縷，是胞精之不足也，病善言，下霜而死，不言可治。

弦縷者，如弦之急，如縷之細也。胞者，心也，心包絡也。言者，心聲也，火過極，而神明無以自持，則多言不寐也。夫脈細，則反其洪大之常。善言則喪其神明之守，方霜下而水帝司權，火當絕矣。

脈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傍至也，微見三十日死。

交漆者，瀉漆也，左右傍至者，或左或右，不由正道也。微見此脈，以一月爲期，必不祿矣。

脈至如湧泉，浮鼓肌中，太陽氣之不足也，少氣味，韭英而死。

湧泉者，如泉之湧，浮鼓于肌肉之上，而乖違于就下之常。膀胱衰弱，陰精不能上奉，故少氣耳。韭英所發，木帝司令，則水官謝事矣。

脈至如頹土之狀，按之不得，以肌氣不之足也，五色先見黑，白壘發而死。

虛大無根，按之即不可得，見頹土之狀也。肌氣即脾氣，脾主肌肉也。黑爲水色，土虛而無所畏，尺求乘之矣。壘即壘也，蓬蘞有多類，而白者發于春，當木旺之時上，安得而不敗？

脈至如懸雍，懸雍者，浮揣切之亦大，是十二經絡之不足也，水凝而死。

懸雍者，喉間大垂之肉也。浮揣之亦大，即如重按之脈必空矣。浮短者，孤陽亢極之象也，十二俞即十二經之係也。水凝冰結，陰盛之時，而孤陽有不絕者乎？

脈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按之堅大急。五藏菀熱，寒熱獨幷於腎也，其人不得坐，立春而死。

澤之小急，如刀口也。按之堅大，即如刀背也。菀者，即結也。五藏結熱，故發寒熱也。陽主則陰消，故獨幷于腎也。腰者，腎之府，腎，虛則不能起坐，近立春而陽氣用事，陰日以衰，安得不死也？

脈至如丸滑不直手，不直手者，按之不可得也，是大腸氣之不足也，棗葉生而死。

如丸者，短而滑也。短而無根，按之不得也。大腸之金氣傷也，棗葉初生，新夏火旺，衰金從此游矣。

脈至如滑者，令人善恐，不欲坐卧，行立常聽，是小腸氣之不足也，季秋而死。

華者，草木之花也。在根葉而不在根株，乃輕浮而虛也。小腸氣通于心，善恐。不欲坐卧者，心神怯而不寧也。行立常聽者，恐懼多而生疑也。丙火墓于戌，故當九月季秋死。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真藏脈》 肝絕之脈，循刀責責。心絕之脈，轉豆躁疾。脾則雀啄，如屋之漏，如水之流，如杯之覆。肺絕如毛，無根蕭索，麻子動搖，浮波之合。腎脈將絕，至如省客，來如彈石，去如解索。命脈將絕，蝦游魚翔。至如涌泉，絕在牓光。眞脈既形，胃已無氣，參察色證，斷之

以意。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脈病逆順》 岐伯曰：凡人形瘦脈大，胸中多氣，死。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危。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病。人有強弱盛衰之不一，而脈實應焉。脈有陰陽虛實之不同，而病實應焉。脈病形證相應而不相反，每萬舉而萬全，少有乖張，良工不能施其巧矣。故脈之於病，有宜有不宜，爲醫不可以不辨也。左有病而右痛，右有病而左痛，上病下痛，下病上痛，此爲逆，死不可治。腹脹，脈浮大，生，沉小，死。壯熱，脈浮大有力，生，無力及沉微小，死。顛癇脈亦然。譫語洪大，生，厥逆微小，死。暴怍，脈實大，生，虛弱伏細，死。中毒，洪大緊急，生，微細不齊，危。頭痛，浮大，安，短澀，危。吐血，發熱洪大，生，細微，死。不發熱細少，生，洪大，危。傷寒發熱後，脈沉靜者，生，洪躁，危。自汗，脈虛細，安，躁盛，危。厥逆，沉澀，生，浮大，危。諸失血，小弱，生，洪大，危。久病，脈細軟，生，洪大，危。瀉利，微細弱，生，浮大，危。滯下，洪大數或緩，生，微小弱，危。產後，微小，生，洪大數，危。胎前忌微小澀。咳嗽，浮大緩，生，沉弦小，危，細疾結代，死。中風口噤，浮遲身靜者生，洪數搏指氣粗者死。上氣喘急，面目俱浮，脈浮滑手足溫者生，脈澀小肢厥者死。瘡疽，洪大，生，沉細，危，既潰脈靜，安，潰後洪大，危。陽病得陰脈，陰病得陽脈，皆死。消渴諸疽，數大，生，虛細，死。霍亂，浮洪，生，虛細，死。諸水，浮緩，生，數疾，死，沉遲小，死。痿痹緊急，或中病脈堅，外病脈澀，汗出脈盛，虛勞心數，風家脾緩，人瘦脈大而喘，形盛脈微短氣，更有傷寒厥利而脈不至，脈微厥冷煩躁，脈遲而反消食，與夫人短脈長，人長脈短，人滑脈澀，人澀脈滑，皆死脈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六絶脈》 衝陽絕，死不治，足陽明胃經脈在足大指，彼陷中有動脈應指是也。尺澤絕，死不治，手太陰肺經脈在手臂曲紋，陷中有動應指是也。天府絕，死不治，手太陰肺經脈在手臂內肩顒下，有動脈應指是也。太衝脈絕，死不治，足厥陰肝經脈，足內大指後二寸動脈應指是也。神門絕，死不治，手少陰心經脈在掌內側，有動脈應指是也。太谿絕，死不治，足少陰腎經脈在足內踝骨下，有動脈應指是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七獨脈》 愚按：經云：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此爲七獨脈，而即七診之義，謂脈失其常候，非吉兆也。經又云：七診雖見，九候皆從者不死。所言不死者，風氣之病，及經月之病，似七診之義而非也，故言不死，釋謂風者陽病，故偶感於風，而陽分之脈，或大或疾，經者常期也，或適值去血，而陰分之脈，或小或遲，或見陷下，此皆似七診之脈，而實非也，皆不可以言死，但非此而得七診之脈則凶。經又云：若有七診之病，其脈候亦敗者，死矣，必發噦噫，此經又言脈息證候之敗，而非七診之比。然其死也。必發噦噫。蓋噦出於胃，土氣敗也。噫出於心，陰邪勝也。可見脈證須要相應，而有胃氣，雖屬近死之病，而亦不死。若其脈證俱敗，即非七診之病，而又不免於死也。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無脈候》 無脈之候，所因不一。久病無脈，氣絕者死。暴病無脈，氣鬱可治。傷寒痛風，痰積經閉，憂驚折傷，關格吐利，氣運不應，斯皆勿忌。

《軒岐救正論・四診正法・勝負扶抑脈》 概論不勝，春弦澀欺，澀弦氣少，病作秋時，無弦，春病無氣死。推更有兼其所勝，春弦而緩相持，氣多爲平，氣少長夏爲病，無弦，春病無氣，可知死期。春弦鉤扶，易愈，春弦滑抑，退遲。勝負扶抑，例舉可知。

《脈訣彙辨・小序》 心絕之脈，如操帶鉤，轉豆躁疾，一日可憂。

《素問・平人氣象論》曰：死心脈來，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心死。前曲者，謂輕取則堅強而不柔，謂重取則牢實而不動，如持革帶之鉤，全失冲和之氣。但鉤無胃，故曰心死。轉豆者，即《素問・玉機眞藏論》所謂如循薏苡子，累累然，狀其短實堅強，眞藏脈也。又曰：心絕一日死。又曰：壬日篤，癸日死，死于亥子時，水能剋火也。

肝絕之脈，循刀責責，新張弓弦，死在八日。

《素問・玉機眞藏論》曰：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素問・平人氣象論》曰：脈來急益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又曰：肝絕八日死。又曰：庚日篤，辛日死，死于申酉時，金能剋水也。

脾絕雀啄，又同屋漏，一似水流，又同杯覆。

《素問・玉機眞藏論》曰：死脾脈來，銳堅如鳥之喙，如屋之漏，如水之流。謂歇歇而再至，如鳥喙之啄，狀其硬也。或良久一至，有如屋漏，狀其不能相接。至如水流、杯覆，則精氣已脫，往而不返，傾而不扶，其可生乎？又曰：脾絕四日死。又曰：甲日篤，乙日死，死于寅卯時，木能剋土也。

肺絕維何，如風吹毛，毛羽中膚，三日而號。

《素問·平人氣象論》曰：死肺脈來，如風吹毛，曰肺死。《素問·玉機真藏論》曰：真肺脈至，如以毛羽中人膚，皆狀其散亂無緒，但毛而無胃氣也。又曰：肺絕三日死。又曰：丙日篤，丁日死，死于午、未時，火能剋金也。

腎絕伊何？發如奪索，辟辟彈石，四日而作。

《素問·平人氣象論》曰：死腎脈來，發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索如相奪，其勁必甚，辟辟彈石，其堅必甚。又曰：腎絕四日死。又曰：戊日篤，己日死，死于辰、戌、丑、未時，土能剋水也。

命脈將絕，魚翔蝦游，至如湧泉，莫可挽留。

浮時忽一沉，譬魚翔之似有似無。沉時忽一浮，譬蝦游之靜中一躍狀，類如泉之湧，浮數于肌肉之上，而乖違其就下之常，神已欲脫，何恃而能生乎？統而論之，使其在心，則前曲後居，柔滑全無，如轉豆躁疾，則所謂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者，無有也。使其在肝，則強勁弦急，按之切手，如循刀責責，則所謂軟弱輕虛而滑，端直以長者，無有也。使其在脾，則堅銳連屬，如雀啄粟，許久一滴，二脈乍數乍疏，如屋之漏，去而不返，如水之流，止而不揚，如杯之覆，所謂和柔相離，如雞踐地者，無有也。使其在肺，上則微茫，下則斷絕，無根蕭索，所謂厭厭聶聶，如落榆莢者，無有也。使其在腎，解散而去，欲藏無入，去如解索，彈搏而來，所藏盡出，來如彈石，則所謂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者，無有也。在命門，右腎與左腎同，但內涵相火，故其絕也，忽爾靜中一躍，如蝦之游，如魚之翔，火欲絕而忽焰之象也。在膀胱泛濫不收，至如湧泉，以其藏津液而爲州都之官，故絕形如此。蓋脈之和柔得體者，胃氣與之俱耳。胃氣若少，即已成病，何況于無，則生生之根本先絕，而五藏其能持久哉。再察色證以決之，理當不爽也。見真藏之脈，可決短期者是矣。而《素問·玉機真藏論篇》曰：急虛身中卒至，五藏絕閉，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於墮溺，不可爲期。其脈絕不來，若人一息五六至，其形肉不脫，真藏雖不見，猶死也。乃知有急病，不必真藏脈見，而望其死者，可拘於時日哉？

按：《難經·十五難》所載平脈、死脈，與本經互有異同，如以厭厭聶聶，如循榆葉爲春平，如雞舉足爲夏病，藹藹如車蓋，按之而益大曰秋平，按之蕭索，如風吹毛曰秋死，上大下兌，濡滑如雀之啄曰冬平，啄啄連屬，其中微曲曰冬病，來如解索，去如彈石曰冬死，此皆與本經之不同者也。至于如引葛，如奪索，如鳥之喙，如鳥之距，軟弱招招如揭長竿末梢，喘喘累累如鉤而堅之類，又皆不載。《難經》之義原出本論，而異同若此意者，必有誤與。

《脈訣闡微·鬼臾區真君傳·第四篇》 鬼臾真君曰：診脈宜分生死，決日當定時辰。傷寒熱病洪大生，而沉細死。產後熱病緩滑吉，而弦急凶。頭痛之疴生於浮滑，而死於短澀。腹脹之症死於虛小而生於大浮。下痢活於微小，浮洪反有難療之嘆。癲狂全於實大，沉細轉興莫救之憂。消渴數大有生機，虛小愁其陰盡。霍亂浮洪無死法，微遲慮彼陽亡。中風最喜遲浮，急實者何能起死。中惡偏宜緊細，浮大者不易回生。心疼沉細，非比浮大之難醫。水氣大浮，不似沉細之莫療。吐血鼻衄，沉弱沉細者生，實大浮大俱爲亡兆。中毒腸辟，洪大滑大者吉，微細滑細各是危徵。喘急宜浮滑，短澀云亡。咳嗽尚浮濡，沉伏決斃。久瀉反宜微細，浮洪者多致歸陰。新產切忌大弦，緩滑者寧憂辭世。嘔吐虛細者吉，實大則艱於奏功。癆瘵浮滑者佳，細數則難以取效。盜汗惟嫌緊數，虛小無愁。失血止慮浮洪，細弱可喜。內實者吉在浮洪，沉細有變遷之禍。內虛者吉在沉細，浮大無存活之祥。痹症尤嫌浮大，細澀長延。厥病更忌緊弦，洪數即解。癥瘕見細微而可喜，弦滑者危。眩冒見浮滑而相宜，沉澀者重。黃疸不宜急數，遲滑易於分消。白淋偏貴濡遲，澀弱艱於止遏。便閉生於微細，洪大有陰盡之傷。發汗生於虛小，弦洪有陽亡之失。腹痛沉伏多入泉臺，脇痛芤大定趨死路。脫症結代難留人世，喘症促革易走冥途。關格澀伏常登鬼籙，癰疽滑大轉慶生緣。結胸現沉緊，半寄於死亡。臟結現浮滑，速痊於淹滯。直中陰經，喪淪代結。忽成熱病，全活浮洪。發斑洪大，未是死徵。噎隔數細，實非生氣。偏枯之症，弦滑何愁。歪斜之疴，數大可治。噤口之痢，結澀不易療。中暑之症，沉伏須驚。循衣摸床，細小尤堪救援。遺尿撒手，促革必至喪捐。筋青囊縮，微短殞歿。舌黑髮直，數大焦枯。臍突唇裂，結代應歿。口張足腫，短促何延。呃逆不止，短散就木。懊憹無休，微弱加餐。血暈散促，頃刻歸陰。腸結搏堅，旦夕歌露。更有帶鉤之象，心死可定於九日。彈石之狀，腎死必絕於七朝。弓弦之張，肝死定亡於十八。釜沸之亂，脾死可決於四三。浮水之景，肺死應喪於十二也。尚有秘法可以罄傳於萬年，如見前形，不必問現於何臟。見蝦游而斷八日之必死，見雀啄而決七日之必亡，見吹毛而言四日之必危，見奪索而許一日之必隕，其餘死亡可據推。陳士鐸曰：死亡之脈，不盡於此，然而得此，正易決存亡也。

又曰：《素問》、《靈樞》載死亡之脈甚備，二書參觀，更無差錯。

又曰：死亡之脈，全在看脈之有神無神。有神者，有胃氣也。無神者，無胃氣也。故有胃氣雖現死脈而可生，無胃氣即現生脈而必死，又在臨症而消息之也。

又曰：脈現死亡，不可輕斷死期，往往有用藥得宜，雖不能起死爲生，然延留數日，亦其常也。訣中篇末有決日之法，愚以爲終非定論，但斷其必死，而不必先定其日期，當與高明共商之。

又曰：死亡之脈，現之於驟者易救，以臟腑初絕，尚有根可接也。倘時日已久，雖有人參，又何以生之於無何有之鄉哉，有無可如何者矣。

又曰：脈有細微欲絕者，多是死亡之脈。然脈有伏而不出，狀似細微欲絕，其實絕而未絕也。一出脈而細微之象，如失此等之脈，最難辨別，又當合症而參觀之，未可全恃夫切脈也。

又曰：脈有生死之各別，如魚游雀啄之類，彈石、解索、屋漏、水流、吹毛之狀，自是死脈無疑，見此等之脈，即可決其必亡。苟無此等之現，似乎不宜遽言其死，不知脈貴有神，倘浮沉遲數之間，澀滑大小之際，初按若有，再按若無，或散或亂，或來或去，全無神氣，雖非旦夕之云亡，必至歲月之難久，何常非死脈哉？倘代結之脈，按之有神，不過痰涎之壅塞，寒痛之遏抑，暫時之病，未常非生也。故決人生死，全要看脈之有神無神爲貴耳。

《診宗三昧・異脈》　脈至如火薪然，言浮數而散，譬譬如羹上肥，是心精之予奪也。脈至如散葉，言飄忽無根，是肝氣予虛也。脈至如省客，省客者，言如省問之客，乍見欲言而遲疑不吐，故以脈塞而鼓四字體貼之，是腎氣予不足也。脈至如丸泥，言指下動滑如循薏苡子，是胃精予不足也。脈至如橫格，言堅強如橫木之拒於指下，是膽氣予不足也。脈至如弦縷，言弦急而強如轉索之狀，是胞精予不足也。脈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傍至也，言指下艱澀不前，重按則不由正道而出，或前大後細，與綿綿如瀉漆之絕互發。脈至湧泉，言寸口洪盛，如泉出穴之湧，而按之散漫，浮鼓肌中，太陽氣予不足也。脈至如頹土之狀，言澀大模糊，如雨中頹土，按之不得，是肌氣予不足也。脈至如懸雍，懸雍者，浮揣切之益大，重按即無故，以腭間下垂之肉喻之，是十二俞之予不足也。脈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按之堅大急，五藏菀，孰寒熱獨幷於腎也。脈至如丸，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是大腸氣予不足也。脈至如華者，言如花之虛浮，令人善恐，不欲坐卧，行立常聽，是小腸氣予不足也。如上諸脈，古聖目之大奇。洵非尋常可擬。余嘗反復互參，始得其旨。前九條，咸以脈證異同，究其病之所屬，如脾脈外鼓沉，及胃脈沉鼓澀，胃外鼓大之脈，皆彷彿而爲病迥殊。後十四條，又以指下乖異，游諸經之氣予不足，而悉予之短期。近世但知彈石、解索、雀啄、屋漏、魚翔、蝦游謂之六絕。若浮合等脈，眞藏七診，茫然不知何義而漫治取謗者有之，多有病本濱危，藥之不應，而顯絕脈絕證。如病人身熱脈大，服藥後忽然微細欲絕，厥冷下利，呃逆不止者死，脈轉躁疾亦死。病人厥逆下利，脈微欲絕，服藥後脈暴出者死，與厥逆下利，本不能食，今驟能食，爲除中者死同義。又脈來忽沉忽浮，乍躁數，來去無次，皆不可治。經謂不大不小，病猶可治，其有大小者，爲難治也。眞藏者，獨弦獨鉤，獨毛獨石獨代，而指下堅強，絕無和緩之象，藏氣病氣，打成一片，故曰眞藏，見之必死。七診者，獨小獨大，獨疾獨遲，諸部皆然，非一部兩部見病脈也。獨熱者，尺炬然熱。獨寒者，尺膚寒是也。獨陷下者，諸部皆陷，伏不應也。眞藏悉爲死候，七診猶爲病脈，其所重全在胃氣，胃主肌肉，故言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七診雖見，九候皆從者，不死。胃爲五藏之本也，若有七診之病，其脈候亦敗者死矣。

《脈訣秘傳・動止脈歌》　一動一止兩日死，兩動一止四日絕，三動一止六日亡，四動一止八日事，五動一止只十日。十動一止一年去，春草生時即死期。二十一動二年住，清明節後始命亡。三十動止三年次，立秋節後病則危。四十動止四年次，小麥一熟此其時。

《脈訣秘傳・怪脈類》　湧泉，一名沸釜脈，在筋骨間湧湧而至，如泉之湧出。

浮合，脈來後至者，反凌乎前，如浮波之合也。

彈石，脈在筋骨間，劈劈然而至，如石之彈指也。

雀啄，脈連來三五下，且堅且銳，如鳥之啄也。

屋漏，脈來良久，一滴濺起而無力也。

解索，脈來如亂繩初解之狀，散亂之意也。

魚翔，脈來浮中間一沉，如魚之出沒也。

蝦游，脈來沉中間一浮，如蝦之動靜也。

偃刀，脈來一絲堅勁，如循鋒刃之芒也，亦名循刃。

轉豆，脈來形大且短，且堅，且澀也，一名泥丸。

火薪，脈來如火薪燃之狀，隨起隨滅也。

散葉，脈來如散落之葉，不常其狀也。

省客，脈來如省問之客，旋復去也。

交漆，脈來左右旁至，如絞漆之下，裊裊然而交也。

橫格，脈來橫阻，如木之橫格於指下也。

弦縷，脈來細而直也，此亦偃刀之別名。

委土，脈來如委頹之土，頹而虛也，此亦革之別名。

懸癰，脈來如懸贅之癰，丸丸左右彈，而根不移也。

如丸，脈來滑不直手，按之不可得也。

如春，脈來極洪極實，如杵之舂也。

如喘，脈來如喘人之息，有出而無入也。

霹靂，脈來靜時，忽鼓數下而去，如霹靂之轟空也。

關格，人迎四盛以上爲格陽，寸口四盛以上爲關陰。覆溢脈來冲逆，溢上於魚際曰溢，脈來洪滑陷入於尺中曰覆，亦曰關格。

以上諸脈古稱死候，苟至於此，雖上工無所用其技。

《醫經允中·十六怪脈》 十六怪脈少人知，天元訣內細推依。羹上魚翔幷雀啄，蝦游屋漏偃刀危。覆蓮盞口兼彈石，太極藤蔓及脫尸。翻敗土丸解索股，脈依三部命難逃。

蝦游：蝦游者，如蝦之在水，三部俱動，息數全無，一呼一至，動之擊指，如蝦戲也。得之三日死。或傷寒後，腎部見之，則一日死，名曰散尸。

魚翔：魚翔者，如魚不行，而但掉尾，一動一止，一呼中或一指，動如魚在水。傷寒伏陰得之，二日死。老人得之，半日死，名曰決尸。

偃刀：偃刀者，如刀之偃手也，來之速，去之急，息數一呼一吸，得之二至，此爲欲絕。肺病鮝衄，得之二日死，久肺病者一日死，名曰行尸。

覆蓮：覆蓮者，如蓮之倒于指下也，來之則前小後大，息數不均，主胸滿，氣短，喘促。老年諸病得之，三日死。少年得之，一日死，名曰送尸。

羹肥：羹上肥者，如肥珠浮于羹上，來之肥大，去之且衰，亦名釜沸，息數十二至而一代，皆一呼一吸是也。關上脾部見之，三日死，名曰浮尸。

盞口：盞口者，如盞之仰于指下也，兩頭沉，中央虛，來之卒然應指，一呼一吸，八至或九至，則一日死也，更加者，則一時死也，名曰傳尸。

雀啄：雀啄者，指下來數而急，如雀啄食于指下也。或呼吸有三至及八至九至，皆三日死。或脾部見之，則一時死也，名曰生尸。

屋漏：屋漏者，移時復相連如屋之漏水，凡三滴而絕，呼吸之間，來盛去衰。老年得之，一旬死，少年得之，三日死。脾部見之，一日死，名曰病尸。

彈石：彈石者，劈劈急也，如彈丸擊石，息數無復次第。此足少陰腎氣已絕，來盛去如吹毛，呼吸或一至，或二呼二吸一至，皆一日死，名曰鬼尸。

解索：解索者，動數而散，無次緒，息數之間，或一至，來之且散，去之且遲，如索股之解。得之三日死，腎部見之一日死，名曰滯尸。

藤蔓：藤蔓者，如藤蘿之蔓延，浮散指下，按之不足，舉之滿指，息數九至或十至，來之且長，去之無勢，足少陰腎經見之，一日死，名曰飛尸。

土丸：土丸者，如小土丸，指下實大，無頭尾，一呼一吸之間，其脈九至及十至，二日死。若足少陰腎部見之，一日死，名曰絕尸。

翻敗：翻敗者，如二小豆在水，浮于指下，來之且盛，去之且散，一呼一吸之間，其脈七至八至，傷寒狂熱得之，則一時死，名曰脫尸。

太極：太極者，如木板之狀，來之且大，去之且盛，來而不止，或一動而止，時一呼一吸，再來且衰，衰而復盛，得此脈則一時死也，名曰耗尸。

解股：解股者，如線之細，來之微，無頭緒而慢動，不能自還，元氣已絕也。一呼一吸之間，或十至而止，一日死，名曰哭尸。

脫尸：脫尸者，如琴弦之緊也，來之且急，去之且速，前大後小，若三條緊急不止，一呼一吸之間，或一至，或八至而止，一日死，名曰歸尸。

凡此十六怪脈，皆必死之候，診者雖不必拘泥其名，然不可不領略其大意也。

《醫經允中·平諸反逆死脈要訣》 脈有表無裏者死。設病者閉目不欲見人，脈當得肝脈，弦急而長，反得肺脈，浮短而澀者死。病若閉目而渴，心下牢者當得心脈，實而數，反得濡滑而微者死。病若吐血復鮝衄者，脈當得沉細，而反浮大者死。病若譫語妄語身有熱，脈當洪大，而反手足四逆，脈沉細微者死。病若腹大而泄，脈當得細微而澀，反得緊大而滑者死。病若頭痛目痛，脈反短澀者死。病若腹痛，脈反浮大而長者死。病若腹痛而喘，脈反滑利而沉者死。左有病而右痛，右有病而左痛，下有病而上痛，上有病而下

痛，此爲逆，不可治。人病尸厥，呼之不應，脈絕者死。肥人脈細小如絲欲絕者死，羸人得躁脈者死。

《醫經允中・診百病死生訣》 診傷寒熱盛，不得汗，脈浮大者生，沉小者死。傷寒已得汗，脈沉小者生，浮大者死，大熱不去亦死。溫病下利，腹中痛甚者死。

溫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厥逆汗出，脈堅強者生，虛緩者死。

熱病七八日，脈不軟不散，當瘖，瘖後三日，溫汗不出者死。傷寒陽明病，不大便而脈實，則宜下，下後脈實大，或暴微欲絕，熱不止者死。

熱病七八日，其脈微細，小便不利，溲血加暴，性暴狂亂也。口燥脈代，舌焦乾黑者，死。

診人被風，不仁痿躄，其脈虛則生，緊急疾者死。

診癲脈，虛則可治，實則死。

癲疾，脈搏大滑者，久久自已。其脈沉小急實，不可治。

診頭痛目痛，久視無所見者，死。

診人心腹積聚，其脈堅強急者生，虛弱者死。腹脹，四肢逆冷，其脈大者，死。

腹脹滿，便血，脈大時絕者，死。下血，脈小疾者，死。

心腹痛，痛不得息，脈細小遲者生，堅大疾者死。

脾脈外鼓沉，爲腸澼，易治。

肝脈小緩，爲腸澼，久自已。

腎脈小搏沉，爲腸澼下血，血溫身熱者死，寒則生。

腸澼下白沫，脈沉則生，浮則死。

腸澼下膿血，脈懸絕則死，滑大則生。

腸澼筋攣，脈沉小流通者生，數疾且大有熱者死。

洞泄，食不化，下膿血，脈微小連者生，緊急者死。

蠶蝕陰肛，其脈虛小者生，緊急者死。

咳嗽脈沉緊小，且伏匿者死，浮直而軟者生。

咳嗽脫形，發熱，脈小堅急者，死。肌瘦脫形，熱不去者，死。咳而嘔，腹脹且泄，其脈弦急欲絕者，死。

吐血衄血，脈滑小弱者生，實大身熱者死。

汗出若衄，其脈小滑者生，大燥者死。

唾血，脈緊強者死，滑者生。

吐血而咳，上氣，其脈數，有熱不得臥者死，謂其形損故也。

上氣喘息低昂，其脈滑，手足溫者生，麻澀，四肢寒者死。

上氣，面浮腫，肩息，其脈大，不可治，加利必死。

痟癉，脈實大，病久可治，脈懸小堅，病久不可治。

消渴，脈數大者生，細小浮短者死。

水病脹閉，其脈浮大軟者生，沉細虛小者死。

水病腹大如鼓，脈實者生，虛者死。

卒中惡，吐血數升，脈沉數細者死，浮大疾快者生。

卒中惡，腹大，四肢滿，脈大而緩者生，緊大而浮者死，細而微者亦生。

病瘡，腰脊強急，瘈瘲者，皆不可治。寒熱瘈瘲，其脈代絕者死。寒熱奪形，脈堅搏者逆。

金瘡出血太多，其脈虛細沉小者生，浮數實大者死。斫刺血出不止者，七日死，脈細滑者生。

從高頓仆，內有血，腹脹滿，其脈堅強者生，小弱者死。

人爲百藥所中傷，脈浮澀而疾者生，微細者死，洪大而遲者亦生。

人內外俱虛，身體冷而汗出，微嘔而煩擾，手足厥冷，體不得安靜者，死。

老人微脈，陽羸陰強者生。脈焱大，加息，陰弱陽強，脈至代者死。

瞳子高者，太陽不足。戴目者，太陽已絕。此決死生之要，不可不察也。

《醫經允中・診三部脈虛實決死生》 三部脈調而和者生，三部脈歇止者死。

三部脈強，非稱其人病，便死。脈羸，非其人得之，死。

三部脈細而軟，長病得之生，細而數則死，微而緊亦死。

三部脈大而數，長病得之死，微而伏，長病得之死。

三部脈軟，長病得之不治，自愈，治之死，卒病得之生。

三部脈浮而結，長病得之死，浮而滑亦死。浮而數，長病風得之生，卒病得之死。

三部脈堅而數，如銀釵股，蠱毒病必死，數而軟者生。

《診視近纂・怪脈》 雀啄脈，連三五至而歇，歇而再至，如雀啄食，脾絕

也。屋漏脈，良久一至，如屋漏水之狀，腎絕也。彈石脈，從骨間劈劈而至，如指彈石，腎絕也。解索脈，散亂如解繩索，精血竭絕也。蝦游脈，沉時忽一浮，如蝦游靜中一躍，神魂絕也。魚翔脈，浮時忽沉，如魚翔之，似有似無，命絕也。釜沸脈，如釜中水，火燃而沸，有出無入，陰陽氣絕也。

《脈訣纂要·七絕脈》 一曰彈石，如指彈石，在筋肉間，劈劈然硬，尋即散者，腎絕也。二曰雀啄，如雀啄食，連連搏指，忽然止絕，良久復來，肝絕也。三曰屋漏，如屋殘漏下，良久一滴，胃絕也。四曰解索，如索之解，指下散亂，無復次序，乍疏乍數，脾絕也。五曰蝦游，如蝦之游，在於皮膚，始則冉冉不動，少焉而去，久之忽然一躍，大腸絕也。六曰魚翔，如魚之翔，本不動而末強搖，似有似無，心絕也。七曰釜沸，如釜湯沸，在於皮膚，有出無入，涌涌如羹上波，肺絕也。

寸有尺無，尺有寸無，必死。代脈必死。結、促、代，皆動而中止，結、促脈能自還，生。代脈不能自還，死。至脈，一呼再至曰王，三至曰離經，四至曰奪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盡。損脈，一呼一吸爲一息，四、五至爲平，三至曰遲，六至曰數，若二至曰用，一至曰敗，必死。

《四診抉微·切診·病脈宜忌》 脈之主病，有宜不宜，陰陽順逆，吉凶可知。

中風之脈，卻喜浮遲，數大急疾，兼見難支。

傷寒熱病，脈喜浮洪，沉微澀小，證反必凶。

汗後脈靜，身涼則安，汗後脈躁，熱甚必難。

陽證見陰，命必危殆，陰證見陽，雖困無害。

傷暑脈虛，弦細芤遲，若兼滑實，別證當知。

勞倦內傷，脾脈虛弱，汗出脈躁，死證可察。

虛脈目弦，弦數者熱，弦遲者寒，代散者絕。

泄瀉下痢，沉小滑弱，實大浮數，發熱則惡。

嘔吐反胃，浮滑者昌，弦數緊澀，結腸者亡。

霍亂之候，脈代勿訝，厥逆遲微，是則可嗟。

嗽脈多浮，浮濡易治，沉伏而緊，死期將至。

喘息抬肩，浮滑是順，沉澀肢寒，皆爲逆證。

火熱之證，洪數爲宜，微弱無神，根本脫離。

骨蒸發熱，脈數爲虛，熱而澀小，必殞其軀。

勞極諸虛，浮軟微弱，土敗雙弦，火炎則數。

失血諸證，脈必現芤，緩小可喜，數大堪憂。

畜血在中，牢大卻宜，沉澀而微，速愈者希。

三消之脈，浮大者生，細微短澀，形脫堪驚。

小便淋閉，鼻色必黃，數大可療，澀小知亡。

癲乃重陰，狂乃重陽，浮洪吉象，沉吉凶殃。

癇宜虛緩，沉小急實，或但弦急，必死不失。

疝屬肝病，脈必弦急，牢急者生，弱急者死。

脹滿之脈，浮大洪實，細而沉微，岐黃無術。

心腹之痛，其類有九，細遲速愈，浮大延久。

頭痛多弦，浮緊易治，如呈短澀，雖救何及。

腰痛沉弦，浮緊滑實，何者難療，兼大者失。

腳氣有四，遲數浮濡，脈空痛甚，何可久持。

五藏爲積，六府爲聚，實強可生，沉細難愈。

中惡腹脹，緊細乃生，浮大維何，邪氣已深。

鬼祟之脈，左右不齊，乍大乍小，乍數乍遲。

五疸實熱，脈必洪數，過極而亢，渴者爲惡。

水病之狀，理必兼沉，浮大出厄，虛小可驚。

癰疽之脈，浮數爲陽，遲則屬陰，藥宜酌量。

癰疽未潰，洪大爲祥，若其已潰，仍舊則殃。

肺癰已成，寸數而實，肺痿之形，數而無力。

肺癰色白，脈宜短澀，浮大相逢，氣損失血。

腸癰實熱，滑數可必，沉細無根，其死可測。

喉痹之脈，遲數爲常，纏喉走馬，微伏則難。

中毒之候，尺寸數緊，細微必危，旦夕將殞。

金瘡出血，脈多虛細，急實大數，垂亡休治。

《醫師秘籍·死脈》 死脈多端，要其大法有二：一則絕而不至，已言於伏脈中，一則謂之眞藏脈者，古人比之有象，而總是無胃氣脈也。凡枯直堅硬，如石如鐵者，雖極似有力之脈，邪實之象，但太過剛也，二脈皆死，不可

救。若微弱散代之類，則急早治之，皆可生，毋坐視其危而不扶也。

《醫宗金鑒・編輯四診心法要訣》　脈之主病，有宜不宜，陰陽順逆，吉凶可推。

〔吳謙等注〕病有陰陽，脈亦有陰陽，順應則吉，逆見則凶。此以下至其死可測句，凡二十七節，詳分某病見某脈吉，某病見加脈凶也。

中風之脈，卻喜浮遲，堅大急疾，其凶可知。

〔吳謙等注〕中風虛見虛脈，以浮遲爲順，若反見堅大急疾爲逆，決無生理。

傷寒熱病，脈喜浮洪，沉微澀小，證反必凶，汗後脈靜，身涼則安，汗後脈躁，熱其必難。陽證見陰，命必危殆，陰證見陽，雖困無害。

〔吳謙等注〕此節皆言傷寒之順逆也，傷寒熱病傳裏屬熱，脈以浮、洪陽脈爲吉，若見沉、微、澀、小陰脈，是證與脈反，故凶。汗後邪解，便當脈靜身涼，若燥而熱，所謂汗後不爲汗衰，名曰陰陽交，必難治矣。陽證而見沉、澀、細、微、弱、遲之陰脈，則脈與證反，命必危殆。陰證而見浮、大、數、動、洪、滑之陽脈，雖脈與證反，在他證忌之，獨傷寒爲陰邪還陽，將解之診，病雖危困，無害於命也。

勞倦傷脾，脈當虛弱，自汗脈燥，死不可卻。

〔吳謙等注〕勞倦傷脾，脈當虛弱，爲順也，若自汗出而脈反燥疾，則逆矣，安得不死。

瘧脈自弦，弦遲多寒，弦數多熱，代散則難。

〔吳謙等注〕瘧爲寒熱之病，弦爲少陽之脈，少陽主病寒熱往來，凡寒熱之病，多屬少陽半表半裏之界，故瘧脈自應得弦象也。遲多寒，數多熱，理自然也，若得代散二脈，邪尚未解，正氣已衰，命則難生矣。

溲瀉下利，沉小滑弱，實大浮數，發熱則惡。

〔吳謙等注〕瀉痢裏虛，宜見沉小滑弱之脈爲順，若反見實大浮數之脈，則身必發熱而成惡候也。

嘔吐反胃，浮滑者昌，沉數細澀，結腸者亡。

〔吳謙等注〕嘔吐反胃，脾虛有痰也，浮爲虛，滑爲痰，是爲順脈，故曰昌也。若沉數細澀，則爲氣少液枯，遂致結腸，糞如羊屎，死不可救矣。

霍亂之候，脈代勿訝，舌卷囊縮，厥伏可嗟。

〔吳謙等注〕霍亂之診，陽脈爲佳，若見代脈，因一時清濁混亂，故脈不接續，非死候也。如脈伏不見，四肢厥逆，舌卷囊縮，爲陰寒甚，則有可嗟之變也。

嗽脈多浮，浮濡易治，沉伏而緊，死期將至。

〔吳謙等注〕嗽乃肺疾，脈服爲宜，兼見濡者，病將退也，若沉伏與緊，則相反而病深矣，不死何待？

喘息抬肩，浮滑是順，沉澀肢寒，切爲逆證。

〔吳謙等注〕陽喘多實，風與痰耳，故脈以浮滑爲順。陰喘多虛，寒與虛也，故脈沉澀，四肢寒者，均爲不治逆證。

火熱之證，洪數爲宜，微弱無神，根本脫離。

〔吳謙等注〕熱證而得洪數，乃正應也，若見微弱，證脈相反，根本脫離，藥餌不可施矣。

骨蒸發熱，脈數而虛，熱而澀小，必殞其軀。

〔吳謙等注〕骨蒸者，腎水不足，壯火僭上，虛數二脈，是正象也，若澀小之脈，所謂發熱脈靜，不可救耳。

勞極諸虛，浮軟微弱，土敗雙弦，火炎細數。

〔吳謙等注〕虛證宜見虛脈，若兩關脈弦，謂之雙弦，弦乃肝脈，右關見之，是肝木乘脾，故曰土敗。勞證之脈，若見細數，乃陰虛火盛，上刑肺金，便不可治。

失血諸證，脈必見芤，緩小可喜，數大堪憂。

〔吳謙等注〕芤有中空之象，失血者，宜爾也。緩小亦爲虛脈，順而可喜。若數且大，謂之邪勝，故可憂也。

畜血在中，牢大卻宜。沉澀而微，速愈者稀。

〔吳謙等注〕畜血者，有形之實證，見牢大之脈，脈證相宜，倘沉澀而微，是挾虛矣，既不能自行其血，又難施峻猛之劑，安望速愈也。

三消之脈，數大者生，細微短澀，應手堪驚。

〔吳謙等注〕渴而多飲爲上消，消穀善饑爲中消，渴而便數爲下消，三消者皆燥熱太過，惟見數大之脈爲吉耳，細微短澀死不可救也。

小便淋閉，鼻色必黃，實大可療，澀小知亡。

〔吳謙等注〕鼻頭色黃，必患小便難。六脈實大者，但用攻病之劑必愈，若逢澀小，爲精氣不化，死亡將及矣。

癲乃重陰，狂乃重陽，浮洪吉象，沉急凶殃。

〔吳謙等注〕癲狂二證，皆以浮洪爲吉，取其病尚淺也，若沉而急，病已入骨，雖有扁倉，莫之能救矣。

癇宜浮緩，沉小急實，但弦無胃，必死不失。

〔吳謙等注〕癇本風痰，脈見浮緩，自應然也，若沉小急實，是病深也，或但弦無胃，則肝之眞藏脈見矣，安望其更生耶？

心腹之痛，其類有九，細遲速愈，浮大延久。

〔吳謙等注〕九種心腹之痛，皆宜遲細，易於施療，如浮而大，是爲中虛邪盛，不能收捷功也。

疝屬肝病，脈必弦急，牢急者生，弱急者死。

〔吳謙等注〕肝主筋，疝則筋急，故屬肝也，肝脈弦急，是其常也，疝系陰寒之咎，牢主裏寒之脈，亦其常也，如脈弱且急，必有性命之憂矣。

黃疸濕熱，洪數便宜，不妨浮大，微澀難醫。

〔吳謙等注〕濕蒸熱瘀，黃疸生焉，洪數浮大，皆所宜也，一見微澀，虛衰已甚，必食少瀉多，無藥可療矣。

腫脹之脈，浮大洪實，細而沉微，岐黃無術。

〔吳謙等注〕水腫脹滿，有餘之證，宜見有餘之脈，浮大洪實是矣，沉細而微，謂之證實脈虛，難言生矣。

五藏爲積，六府爲聚，實強可生，沉細難愈。

〔吳謙等注〕積聚皆實證也，實脈強盛，是所當然，沉細爲虛，眞氣敗絕，不是爲矣。

中惡腹脹，緊細乃生，浮大爲何，邪氣已深。

〔吳謙等注〕中惡者不正之氣也，緊細則吉，浮大則凶也。

鬼祟之脈，左右不齊，乍大乍小，乍數乍遲。

〔吳謙等注〕鬼祟犯人，左右二手，脈象不一，忽大忽小，忽數忽遲，無一定之脈形也。

癰疽未潰，洪大脈宜，及其已潰，洪大最忌。

〔吳謙等注〕未潰屬實，洪大爲正脈也，潰後則虛，若仍見洪大，則爲邪脈，最所忌也。

肺癰已成，寸數而實。肺之痿證，數而無力。癰痿色白，脈宜短澀，數大相逢，氣損血失。腸癰實熱，滑數相宜，沉細無根，其死可期。

〔吳謙等注〕肺癰而寸口數實，知膿已成矣。肺葉焦痿，爲火傷也，是以數而無力。肺癰肺痿得白色者，肺之本色，得短澀者，肺之本脈，均相宜也，若逢數大，是火來剋金，賊邪之診，故氣損血失也。腸癰實也，滑數相宜，沉細虛也，證實脈虛，死期將至矣。

經脈病脈，業已昭詳，將絕之形，更當度量。

〔吳謙等注〕經常之脈，主病之脈，皆明於前矣，而死絕之脈，亦不可不察也，分列於後。

心絕之脈，如操帶鉤，轉豆躁疾，一日可憂。

〔吳謙等注〕經曰：脈來前曲後居，如操帶鉤，曰心絕。前曲者，謂輕取則堅強而不柔，後居者，謂重取則牢實而不動，如持革帶之鉤，全失冲和之氣，但鉤無胃，故曰心死。鉤即洪脈也，轉豆者，即經所謂如循薏苡子，纍纍然，狀其短實堅強，眞藏脈也，又曰心絕，一日死。

肝絕之脈，循刃責責，新張弓弦，死在八日。

〔吳謙等注〕經曰：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刃。又曰：脈來急溢，勁如新張弓弦，曰肝死。又曰肝絕，八日死。

脾絕雀啄，又同屋漏，覆杯水流，四日無救。

〔吳謙等注〕舊訣曰：雀啄連來四五啄，屋漏少刻一點落，若杯覆，若水流，皆脾絕也。經曰：脾絕四日死。

肺絕維何？如風吹毛，毛羽中膚，三日而號。

〔吳謙等注〕經曰：如風吹毛，曰肺死。又曰：眞肺脈至，如以毛羽中人膚，皆狀其但浮而無胃氣也。又曰肺絕，三日死。

腎絕伊何？發如奪索，辟辟彈石，四日而作。

〔吳謙等注〕經曰：脈來如奪索，辟辟如彈石，曰腎死。又曰腎絕，四日死，舊訣云：彈石硬來尋即散，搭指散亂如解索，正此謂也，石即沉脈也。

命脈將絕，魚翔蝦游，至如涌泉，莫可挽留。

〔吳謙等注〕舊訣云：魚翔似有又似無，蝦游靜中忽一躍。經曰：渾渾革至如涌泉，綿綿其去如弦絕，皆死派也。

《方氏脈症正宗·脈訣順逆》 寒邪之傷也，遲脈爲相宜，遲中細微弱，藥味不能應。勞損內傷候，六脈遲緩弱，若見數細疾，延日死將至。瘧疾時帶

弦，弦數是爲熱，弦遲是爲寒，代微元神離。泄瀉同下痢，雖數要洪大，數細而無力，身熱凶可知。冷痢與寒勞，遲牢許可生，遲中微又顫，服治亦危亡。嘔吐幷翻胃，沉遲滑可生，遲中小細澀，潮熱爲凶殃。咳嗽分寒熱，遲寒數熱定，二脈有力生，無力藥不應。火熱炎炎病，洪數實者生，數細軟無神，腎竭命門殘。吐血幷蓄血，要知寒與熱，遲數中有力，方能藥用應。陽狂火乘心，洪大實可生，弦數小無神，指日赴幽冥。癲癎痰爲祟，心弱神不充，滑弦遲者生，澀小弱難醫。心胃痛多般，數遲二脈堅，微細小又澀，服藥不相應。疝雖肝經病，根由腎寒冷，沉遲堅可醫，遲弱功難全。積聚與痞塊，遲牢堅可攻，沉細按無力，氣血已受虧。鬼祟之脈異，左右手不一，有力邪初伏，無力久纏危，肺癌本內熱，數而要洪大，肺痿是虛熱，亦要兼洪大。濕病多延久，醫生多不曉，沉遲細緩生，變數小不應。氣病百樣形，沉緩遲好調，遲小數無力，久病藥不應。頭痛與眩暈，風寒氣血虛，洪大遲者安，澀小弱難調。痰飲脾胃弱，積濕在其中，弦滑緩爲宜，沉弱不能消。秘結本實熱，數而要洪大，數弦細無力，氣血兩衰敗。咽腫與咽痛，熱極把上焦，洪大堅強生，細數陰火炎。

《脈確・死脈》　眞臟死脈：經眞肝脈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責責然如按琴瑟弦。眞心脈至緊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眞肺脈至大而虛，如以毛羽中人膚。眞腎脈至，搏而絕，如指彈石辟辟然。眞脾脈至，弱而乍數乍疏。見眞臟乃死，何也？五臟皆稟氣於胃，胃者，五臟之本也。臟氣不能自至於手太陰，因胃氣乃至於手太陰。肺朝百脈，故臟氣必先會於手太陰，而激行于諸經也。故經謂五臟各以其時自爲而至於手太陰，皆胃氣爲之也。五臟各以其時，自爲弦鉤毛石之象，因胃氣而至于手太陰之脈口。若邪氣勝者，精氣衰，胃氣不能與之俱至於手太陰，故眞臟之氣獨見。獨見者，病勝臟也，故曰死。按五臟之氣爲陰，胃氣爲陽，五臟有胃氣，則其脈和，如微弦微鉤之類是也，若無胃氣，但見弦鉤等本臟之脈，曰眞臟，見眞臟則陽氣絕，故死。

四時賊邪死脈：經：五邪所見，春得秋脈，夏得冬脈，長夏得春脈，冬得長夏脈，名曰陰出之陽，不治。按：所謂陰者，眞臟也，故死。《脈經》謂夏脈沉耎而滑者，爲腎乘心，水剋火，十死不治，不知夏月停水停痰之人，其脈有沉耎而滑者，未必即爲死病也。且滑爲陽脈，沉耎而滑，是有陽也，有陽者亦不死也。經所謂夏得冬脈，乃沉而堅硬，如指彈石，純陰無陽者也。又謂長夏脈弦細而長，爲肝乘脾，木剋土，十死不治。不知長夏病瘧之人，其脈多弦細而長者，未必即爲死病也。且長爲陽脈，弦細而長，是有陽也，有陽者亦不死也。經所謂長夏得春脈，乃弦而堅硬，如循刀刃，純陰無陽者也，《脈經》之說誤。李士材曰：一歲之中，脈象不可再見，如春宜弦而得洪脈者，至夏必死，得澀脈者，至秋必死，得沉脈者，至冬必死，爲眞臟之氣先泄也，當其時不能再見矣。按士材之說，本《脈經・死脈要訣篇》，然亦有不可泥者，經以春不沉謂之寒，則春得沉脈，未可即以爲死脈也。春脈弦，未交夏之時，便得鉤脈，經謂未去而去者病，亦未可即以爲死脈也，又當以病症合辨之。庶幾始確，且所謂眞臟者，純陰無陽之脈也，非夏脈鉤，或見於春時，即爲眞臟也。又當以有神無神細辨之，庶幾始確。大抵惟春得秋脈而澀者，乃經所謂賊邪，爲不宜耳，餘仿此。

三部死脈：《脈經》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死不治。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害。所以然者，如樹之有根也。按上部無脈，下部有脈，若其脈微細如絲，按之無有者，此腎臟將盡未盡之氣也，亦死。

形盛形瘦死脈：經：形盛脈細，少氣不足以息者死。形瘦脈大，胸中多氣者死。

死脈名狀：脈如屋漏、雀啄者死。屋漏者，脈一來忽絕，久又來也。雀啄者，脈來疾，時絕，又一來也。脈來如彈石，去如解索者死。彈石者，急而勁也。解索者，散亂無緒也。脈如魚翔、蝦游者死。魚翔、蝦游者，脈浮而無根也。脈如涌泉者死。涌泉者，躁亂而有來無去也。脈一息二至以下，八至以上者死。

《脈確・諸病死脈》　長病三部脈虛而澀者死，實而大者亦死。愚按急數者亦死

中惡，脈緊大而浮者死。

中風，脈堅大急病者死。

風病不仁痿躄，脈緊疾急者死。

傷寒熱盛，脈沉小者死，已得汗，脈浮大者死。

溫病三四日以下，不得汗，脈細小者死。

譫語妄語四逆，脈沉細微者死。

癲病，脈小而堅急者死，沉細者亦死。

癇病，脈急實者死。

四肢厥逆，脈反浮大而短者死。

頭痛，脈短澀者死。

骨蒸勞熱，脈澀小者死。愚按脈洪數者亦死。

久嗽，脈堅大者死，脈沉緊者死，咳且溲血脫形，脈小勁者死。愚按弦澀而數者亦死。

衄血不止，脈大者死。愚按血不止，脈急數者亦死。

吐血，脈實大者死，脈緊強者死。吐血而咳上氣，其脈數有熱不得卧者死。

上氣脈數者死。上氣喘息低昂，脈澀四肢寒者死。上氣面腫肩息脈大者死。

嘔吐反胃，脈弦數緊澀者死。

消渴，脈細小浮短者死。

消癉病，久脈懸小堅急者死。

腹痛，脈反浮大而長者死。

積聚，脈虛弱者死，沉小者死。

腹脹滿而喘，脈反滑而沉者死，脈虛小者亦死。

水病，脈沉細虛微者死。水病腹大如鼓，脈虛者死。

病泄，脈浮大數者死，脈緊急者死。

腹澼下膿血，脈浮大緊者死，身熱脈懸絕及澀者死。

蠱蝕陰肛，脈緊急者死。

婦人瘕聚，脈虛弱者死。

婦人漏下赤白不止，脈大緊實數者死。

產後脈實大緊弦急者死，寸脈猝疾不調者死。

金瘡出血，脈浮大者死。

跌仆內有血，腹脹滿，脈小弱者死。

《脈如·六絶脈》衝陽絶，死不治。足陽明胃經脈在足大指彼陷中，有動脈應指是也。尺澤絶死不治，手太陰肺經脈在手臂曲紋陷中，有動應指是也。天府絶死不治，手太陰肺經脈在手臂內肩顒下，有動脈應指是也。太衝脈絶死不治，足厥陰肝經脈在足內大指後二寸，動脈應指是也。神門絶死不治，手少陰心經脈在掌內側，有動脈應指是也。太谿脈絶死不治，足少陰腎經脈在足內踝骨下，有動脈應指是也。

《脈如·死脈》《玉機眞藏篇》曰：五藏受氣於其所生，傳之於其所勝，氣舍於其所生，死於其所不勝，病之且死，必先傳行至其所不勝乃死，此氣之逆行也，故死。肝受氣於心，傳之於脾，氣舍於腎，至肺乃死。心受氣於脾，傳之於肺，氣舍於肝，至腎而死。脾受氣於肺，傳之於腎，氣舍於心，至肝而死。肺受氣於腎，傳之於肝，氣舍於脾，至心乃死。腎受氣於肝，傳之於心，氣舍於肺，至脾乃死。此皆逆死也。一日一夜五分之，所以占生死之早暮也。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期一月死，眞藏見，乃予之期日。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喘息不便，內痛引肩項，身熱脫肉破胭，眞藏見，十日之內死。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肩髓內消，動作益衰，眞藏未見，期一歲死。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氣滿，心中不便肩項，身熱破胭肉脫目眶陷，眞藏見，目不見人，立死。其見人者，至於其所不勝之時死。

急虛身中卒至，五藏絶閉，脈道不通，氣不往來，譬於墮弱，不可爲期。其脈絶不來，若人一息五六至，其形肉不脫，眞藏雖不見，猶死也。三部九候皆相失者死。上下左右之脈相應，如參春者，病甚。上下左右之脈相失，不可數者死。申兩部之候雖獨調，衆藏相失者死。中部之候相減者死，目眶內陷者死，肉脫身不去者死，乍數乍疏者死，眞藏脈見勝者死，形氣相得者生，三五不調者病，形肉已脫，九候雖調猶死。脈無胃曰逆，逆則死。肝見庚辛死，心見壬癸死，肺見丙丁死，腎見戊己死，脾見甲乙死。渾渾革至如涌泉，病進而色弊，綿綿其去如懸絶者死。脈忽來忽去，暫止復來者死，脈中侈者死，脈分絶者死，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朝得暮死。九候之脈皆沉細懸絶者，爲陰，主冬，故以夜半死，盛躁喘數者，爲陽，主夏，故以日中死。寒熱病者以平旦死，熱中及熱病者，以日中死。風病者，以日夕死。木病者，以夜半死，其脈乍數乍疏，乍遲乍疾，日乘四季者死。脈浮而滑，身汗如油，喘急不休，水漿不入，身體不仁，乍靜乍喘者死。汗出髮潤，喘而不休，肺氣絶死。陽病獨留，體如烟薰，直視搖頭，口不能言，心先絶也。唇吻青，四肢濈濈汗出，肝先絶也。環口黧黑，虛汗發黃，脾先絶也。身熱喘粗，見陰多躁，或目眶深陷，

瞳不轉移，戴陽上視，腎絕也，皆死。頭自痛，卒視無見者死。三部脈緊盛，大汗出不死者死，陰陽尺寸俱虛者死。溫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溫病穰穰大熱，脈細小者死。咳而形脫發熱，脈堅急者死。

《脈如・死裏逃生脈》　寸關無脈已昏沉，腳面猶兼尺脈存，此理恰如枝葉悴，尚餘生意在其根。尺中弱甚已無根，脾腎於今脈尚存，大府色黃猶進食，斯人終不到黃泉。

《脈如・脈症順逆》　脈有陰陽虛實之不同，而病實應焉。脈病形症相應而不相反，萬舉而萬全，少有乖張，良工不能施其巧矣。故脈之於病，有宜有不宜，可醫不可以不辨也。左有病則右痛，右有病則左痛，上病下痛，下病上痛，此爲逆，死，不可治。如傷寒未得汗，脈浮大爲陽，易已，沉小爲陰，難已。傷寒已得汗，脈沉小安靜爲順，浮大躁疾者逆。然多有發熱頭痛而足冷、陽縮，尺中遲弱，可用建中和之者，亦有得汗不解，脈浮而大，心下反硬，合用承氣攻之者。更有陰盡復陽，厥愈足溫而脈續浮者，苟非深入南陽之室，惡能及此。迨夫溫病熱病，熱邪亢盛，雖同絕無浮緊之脈，觀《內經》所云，熱病已得汗而脈尚盛躁，此陰脈之極也，死。其得汗而脈靜者，生。熱病脈尚盛躁而不得汗者，此陽脈之極也，死。脈盛躁得汗靜者，生。他如溫病欐穰大熱，脈數盛者生，細小者死。熱病汗下後脈不衰反躁疾，名陰陽交者死。歷參溫熱諸病，總以數盛有力爲順，細無力爲逆，得汗後脈不衰反盛躁，猶逆也。至於時行疫癘，天行大頭，咸以脈數盛滑得爲順，沉細虛澀爲逆。然濕土之邪內伏，每多左手弦小，右手數盛者，總以辛涼內奪多順，辛熱外散爲逆，當知溫熱時疫，皆熱邪內蘊而發，若與表散，如爐冶得鼓鑄之力耳。然疫癘雖多，人迎不振，設加之以下利、足冷，又未可輕許以治也。故昔人有陰陽俱緊，頭痛身熱，而下利足冷者死，謂其下虛也。至若溫毒發斑，譫語發狂等症，總以脈實便秘爲可治，脈虛便滑者難治。若班色紫黑如果實醬，雖便秘能食，便通即隨之而逝矣。其狂妄躁渴，昏不知人，下後加呃逆者，此陽去入陰，終不可救。卒中風口噤，脈緩弱爲順，急實大數者逆。中風不仁，痿躄不遂，脈虛濡緩爲順，緊急疾者逆。中風遺尿盜汗，脈緩弱爲順，數盛者逆。中風便溺阻澀，脈滑實爲順，虛澀者逆。中寒卒倒，脈沉伏爲順，虛大者逆。中暑自汗，喘乏腹滿遺尿，脈虛弱爲順，躁疾者逆。暑風卒倒，脈微弱爲順，散大者逆。大抵卒中天地之氣，無論中暑、中風、中寒、中暍，總以細小流連爲順，數大實堅爲逆，散大澀艱尤非所宜。不獨六淫爲然，即氣厥、痰厥、食痰、蛔厥，不外乎此。蓋卒中暴厥，皆眞陽素虧，故脈皆宜小弱，不宜數盛。中惡腹滿，則宜緊細微滑，不宜虛大急數。中百藥毒，則宜浮大數疾，不宜微細虛澀。詳中風、中暑，一切暴中，俱有喘乏遺尿，如中風、中寒，則爲腎氣之絕，中暑、中暍，則爲熱傷氣化痰食等厥，又爲氣道壅遏所致。死生順逆懸殊，可不辨而混治乎？凡內傷勞倦，氣已虛，大者爲氣虛，弦細或澀者爲血虛。若躁疾虛堅搏大，汗出發熱不止者死，以裏虛不宜復見表氣間泄也。內傷飲食，脈來滑盛有力者，爲宿食停胃，澀伏糊糢者，爲寒冷傷脾，非溫消不能克應。霍亂脈伏，爲冷食停滯，胃氣不行，不可便斷爲逆，搏大者逆。既吐且利，不宜復見實大也。霍亂止而脈代，爲元氣暴虛，不能接續，不可便斷爲逆，厥冷遲微者逆。陽氣本虛，加以暴脫，非溫補不能救療。噎膈嘔吐，脈浮滑，大便潤者順，痰氣阻逆，胃氣未艾也。弦數緊澀，涎如雞清，大便燥結者逆，氣血枯竭，痰火菀結也。腹脹，關部浮大有力爲順，虛小無神者逆。水腫，脈浮大弱爲順，澀細虛小者逆。又沉細滑利者，雖危可治，虛小散澀者不治。鼓脹，滑實流利爲順，虛微短澀者逆。腫脹之脈，雖有浮沉之不同，總以弱滑爲順，短澀爲逆。咳嗽，浮弱滑利者易已，細數堅者難已。久嗽緩弱爲順，弦急實大者逆。勞嗽骨蒸，虛小緩弱爲順，堅大澀數者逆，弦細數疾者尤逆。上氣喘嗽，脈虛寧伏匿爲順，堅強搏指者逆，加瀉尤甚。上氣喘息低昂，脈浮滑，手足溫爲順，脈短澀，四肢寒者逆，上氣脈數者死，謂其形損故也。歷陳上氣喘嗽諸例，皆以弱緩滑爲順，澀數堅大者逆。蓋緩滑爲胃氣尚存，堅澀則胃氣告匱之脈也。肺癰脈虛數爲順，短澀者逆，數大實者亦不易治。肺癰初起，微數爲順，洪大爲逆，已潰緩滑爲順，短澀者逆。氣病而見短澀之脈，氣血交敗，安可望其生乎？吐血、衄血、下血，芤而小弱爲順，弦急實大者逆。汗出若衄，沉滑細小爲順，實大堅疾者逆。吐血沉小者順，堅強者逆。吐血而咳逆上氣芤耎爲順，細數者逆，弦勁者亦爲不治。陰血既亡，陽無所附，故脈來芤耎。若細數則陰虛火炎，加以身熱不得卧，不久必死。弦勁爲胃氣之竭，亦無生理。畜血脈弦大可攻爲順，沉澀者逆，從高頓仆，內有血積，腹脹滿，脈堅強可攻爲順，小弱者逆。金瘡出血太多，虛微細小爲順，數盛急實者逆。破傷發熱頭痛，浮大滑爲順，沉小澀者逆。陽澼下白沫，脈沉則生，脈浮則死。腸澼下膿血，沉小流連者生，數疾堅大身熱者死。久利，沉

細、和滑爲順，浮大弦急者逆，雖沉細小弱，按之無神者不治。腸澼下利，《內經》雖言脈浮身熱者死，然初病而兼表邪，常有發熱脈浮，可用建中而愈者，非利久虛陽發露，反見脈浮身熱，口噤不食之比。泄瀉，脈微小爲順，急疾大數者逆。腸澼泄瀉爲腸胃受病，不當復見疾大數堅之脈也。小便淋秘，脈滑疾者易已，澼小者難已。消癉，脈實大，病久可治，脈懸小堅，病久不可治。消渴，脈數大耎滑爲順，細小短浮者逆。又沉小滑爲順，實大堅者逆。頭痛目痛，卒視無所見者死，清陽失守，邪火僭逆于上也。其脈浮滑爲風痰上盛可治，短澼爲血虛火逆不治。心腹痛，痛不得息，脈沉細遲小爲順，弦長堅實者逆。癥瘕，脈沉實者可治，虛弱者死。疝瘕，脈弦者生，虛疾者死。心腹積聚，脈實強和滑爲順，虛弱沉澼者逆。癲疾，脈搏大滑久自已，小堅急不治。又癲疾，脈虛滑爲順，澼小者逆。狂疾，脈實大爲順，沉澼者逆。痿癉，脈虛澼爲順，緊急者逆。蠱蝕陰肛，虛小爲順，堅急者逆。癰疽初起，脈微數緩滑爲順，沉澼堅勁者逆，未潰洪大爲順，虛澼者逆，潰後虛遲爲順，數實者逆。腸癰，耎滑微數爲順，沉細虛澼者逆。病瘡，脈弦強小急，腰脊強，瘛瘲，皆不可治，潰後被風多此。痙病，脈浮弦爲陽，沉緊爲陰，若牢細緊勁搏指者不治。妊娠，宜和滑流利，忌虛澼不調。臨月脈宜滑數離經，忌虛遲小弱，牢革尤非所宜。新產脈宜緩弱，忌弦緊。帶下脈宜小弱，忌急疾。崩漏脈宜微弱，忌實大。乳子而病熱，脈懸小，手足溫則生，寒則死。凡崩漏胎產，久病脈以遲小緩滑爲順，急疾大數者逆。痿痹緊急，或中病脈堅，外病脈澼，汗出脈盛，虛勞心數，風家脾緩，人瘦脈大而喘，形盛脈微短氣，更有傷寒厥利而脈不至，脈微厥冷，煩躁脈遲而反消食，與夫人短脈長，人滑脈澼，人澼脈滑，皆死脈也。以上諸例，或採經論，或摭名言，咸以病脈相符爲順，病脈相反爲逆，舉此爲例，餘可類推。穎悟之士，自能聞一知十，無煩予之屑屑也。

《脈如·脈要歌》 脈見危機者死，只因指下無神，不問何候，有力爲神，按之則隱，可見無根。蓋元氣之來，力和而緩。邪氣之至，力強而峻。彈石硬來即去，解索散亂無緒，屋漏半日而落，雀啄三五而住，魚翔似有如無，蝦游進退難遇。更有鬼賊，雖如平類，土敗於木，直強可畏，是亦危機，因無胃氣，諸逢此者，見幾當避。

《醫級·死脈》 症別死生，脈分凶吉，未明死脈，焉議生痊？惟神難測，先推有力有神，再悉按尋，最怕無根無按。脈膂之要，必明死脈，而後施治無誤。脈貴有神，惟神難得，總以有力無力爲主，有力而和，便是脈神，按之無根，即是無神，無神固不可治，而有力中，當審太過焉。

元氣之至，力和而緩，邪氣之來，力強而勁。此辨有力中之善惡，總以和緩而有力者爲貴，過於強勁者，不足取也。

彈石兮，硬來辟辟。解索兮，散亂紛紛。

彈石者，象其硬來之狀也，其來辟辟搏指。解索者，象其散亂無緒之狀也。

屋漏之形，如漏滴來截止。雀啄之狀，急連如啄乍停。

屋漏一動一止，雀啄三五連急而止，皆動止垂絕之脈。

魚翔兮，隱現依稀莫接。蝦游兮，靜中一躍難尋。

此二脈，似有似無，偶來一止，亦無尋按之絕脈。

症脫脈平，鬼賊已現，土敗木賊，眞弦可驚。

脈症本相合，恆有脈症平和，而症見脫者，此爲鬼賊相臨，但可憑症爲斷，更有強弦搏指，全無和氣，謂之眞弦，乃土敗木賊，眞臟發現，是皆絕候也。

絕脈即明，合症與期不爽，敗症已晰，見幾毋妄微名，脈學之要，藉此爲憑。

《脈理會參·脈法備録·怪脈》 沸釜，如釜中水，火燃而沸，有出無入，陰陽氣絕也。又名湧泉，如泉之湧出而不返也。

彈石，脈在筋骨間，劈劈然而至，如石之彈指，腎絕也。

雀啄，連來三五下而歇，歇而再至，且銳且堅，如雀啄食，脾絕也。

屋漏，良久一至，如屋漏滴水之狀，胃絕也。

解索，散亂如解繩索精，血絕也。

魚翔，浮時忽一沉，如魚游水面，忽然沉沒，命絕也。

蝦游，沉時忽一浮，如蝦之游，靜中忽一躍，神魂絕也。

燃薪，脈如火燃薪，洪大之極，心精奪也。

散葉，如散落之葉，肝氣大虛也。先父云：浮飄無根，違其沉弦之常矣，金旺則木絕。

偃刀，浮之小急，如刀口，按之堅大急，如刀背，寒熱獨并於腎也。一名

循刃，如循鋒刃之銼也。

省客，來如省問之客，旋復去也，是腎氣不足也。

橫格，如木之橫格於指下，膽氣不足也。

懸癰，如懸贅之癰，左右彈而根不移，十二俞予不足也。

如丸，滑不在手，按之不可得，大腸氣不足也。

弦縷，如弦之急，如縷之細，胞精不足也。

頹土，按之即不可得見，如頹土之狀，肌氣不足也。

交漆，左右旁至，如絞漆之下，裊裊然而交也。

如春，極洪極實，如杵之舂。

霹靂，靜時忽鼓數下而去，如霹靂之轟空也。

吳燻《醫學輯要・死脈》 湧泉，一名沸釜脈，在筋骨間，如泉之湧，湧而出，此太陽氣予不足也。

浮合，脈來後至者，反凌乎前，如浮波之合，此經氣不足也。

彈石，脈在筋骨間，辟辟然而至，如石之彈指也。

雀啄，脈連來三五下，堅而且銳，如鳥之啄食也。

屋漏，脈來良久一滴，濺起而無力也。

解索，脈來如亂繩初解之狀，渙散之意也。

魚翔，脈來浮中間忽一沉，如魚之出沒也。

蝦游，脈來沉中間忽一浮，如蝦之跳躍也。

偃刀，一名循刃，脈來一絲堅勁，如循鋒刃之芒，此五藏蘊鬱，寒熱獨幷于腎也。

轉豆，一名泥丸，脈來形大，且短且堅，而且澀，此胃精予不足也。

火薪，脈來如火之初然，隨起隨滅，此心精之予奪也。

散葉，脈來如葉之散落無常，此肝氣之予虛也。

省客，脈來如省問旋去之客，此腎氣予不足也。

交漆，脈來左右旁至，如絞漆之裊裊相交而下，此太陽氣予不足也。

橫挌，脈來橫阻，如木拒挌於指下，此膽氣予不足也。

弦縷，亦名偃刀，脈來細而直，此胞精予不足也。

委土，脈來頹而虛，如委積之土狀，此肌氣予不足也。

懸癰，脈來如懸贅之癰，丸丸左右相彈而根不移，此十二俞之予不足也。

如丸，脈來滑，不直手按之而不可得，此大腸氣予不足也。

如春，脈來極洪極實，如杵之擣舂也。

如喘，脈來如喘人之息，有出而無入，此腎氣不能下守也。

霹靂，脈來靜時忽鼓指數下而去，如霹靂之轟空也。

關格，人迎四盛以上，爲格陽。氣口四盛以上，爲關陰。

覆溢，亦名關格，脈來洪滑陷入尺中謂覆，脈來沖逆上入於魚際謂溢也。

《素仙簡要・診侯四言訣》 心絕之脈，如操帶鈎，轉豆躁疾，一日死憂。肝絕之脈，循刃責責，新張弓弦，死在八日。脾絕雀啄，又同屋漏，覆杯水流，四日死候。肺絕維何？如風吹毛，毛羽中膚，三日難逃。腎絕伊何？發如奪索，辟辟彈石，四日凶作。命脈將絕，魚翔蝦游，至如湧泉，莫可挽留。

《脈說・死脈》 蝦游：脈如蝦游者，如蝦之在水，冉冉而起，尋復退沒，沉時忽一浮，再尋又不知所在是也。

魚翔：脈如魚翔者，如魚在水中，不行而但掉尾，動頭身搖而久住，似有似無者是也。

偃刀：脈如偃刀者，如撫刀刃，浮之小急，按之堅大急者是也。五臟宛熱，幷於肺腎，肺氣將絕也。

雀啄：脈如雀啄者，脈來甚數而急，連連三五至而歇，歇而再至，如雀之啄食，此脾絕也。

屋漏：脈如屋漏者，脈良久一至，時時復起而不相連屬，如屋漏滴水之狀，此胃絕也。

彈石：脈如彈石者，脈來劈劈急，如彈丸擊石之狀，息數無復次第，來盛去衰，腎絕也。

解索：脈如解索者，脈來動數而散亂，無復次緒，如索股之解，此精血竭絕也。

釜沸：脈如釜沸者，三部脈來如釜中水，火燃而湯沸，有出無入，陰陽氣絕也，旦得夕死，日中得夜半死。

轉豆：脈如轉豆者，脈來累累如循薏苡子之狀，是心之死脈也。

散葉：脈如散葉者，脈來如散葉，浮漂無根也，乃肝氣大虛，違其沉弦之常度也。

按：諸死脈，《內經》所載數十條，更有見於他書者，其實亦眞藏脈而無

冲和胃氣，無根無神之類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脈不應病及脈平而死》《難經》曰：脈不應病，是爲死病也。仲景曰：邪不空見，中必有奸，設有不應，知變所緣。二者其義不同，知變所緣者，以其必有所挾之宿疾，所伏之隱疾也，其脈雖不應顯見之證，而仍與隱伏之病相應也，故曰中必有奸。若《難經》直言死病者，是其幷無所挾無所伏而眞不應者也。何也？凡病之應見於脈者，爲其邪在於經，搏於正氣，正氣失其常度，脈遂失其常形也。若藏氣潰敗，陰陽失維，升降出入之順逆遲速，一隨邪氣之所爲，而正氣之力，不能與之相搏而相激，其脈往往通暢如常，起伏如常，不見邪氣格時拒象，僅微覺指下呆長，乏於神力而已，此眞氣已漓，其人必困乏無力，飲食少思，有時又饑，迫欲得食，行動氣喘，面色蒼黃，或耳暴聾，或目暴無所見，又有老痰伏結，以及痞塊，僻在偏隅，不當氣血冲道，氣血與之相避，不致相格，而脈自長滑流利者，此遷延不已之痼疾也。故每見陰陽離脫之人，腎水虛寒，脾陽枯燥，肝風內煽，兩尺長緩，起伏條暢，此所謂緩臨水宮也。指下頗似充足有餘，而圓而無暈，呆而不靈，且或左或右，或寸或關，必有一部稍見沉弱不及，此虛損久病，及老年氣盡，未死前數月必見之，大率多起於冬至，死於春分者，以水枯不能涵木，其始肝風內灼，其繼肝氣外脫也。前人謂緩臨水宮，弦居土位，同爲敗脈，據生平所診，弦居土位，猶有可以挽回，緩入水宮，未有能濟者，豈非以緩爲眞陰眞陽之渙散乎？陰散故脈不能緊，陽散故脈不能洪。不緊不洪，故似緩也。《難經》又謂人病脈不病，雖困無害，此措詞軒輊失當。脈不病者，脈不敗也。若病久且困，不能飲食，不能轉側，雖神識清明，言語不亂，脈來勻滑長緩，亦終於敗而已，何者？五藏清枯，故神明不亂。大氣孤行，故脈不變。脈絡已竭，故身不能動也。故《難經》又謂：寸口脈平而死者，生氣獨絕於內也。至於老痰痼疾，不見於脈者，以其不當氣血冲道也，故有患積，而情急欲死者，正當衝道也。有發之頻數者，迫近冲道也。有寬緩無事者，遠於冲道也。前人以此爲氣血與之相習，非也。夫果氣血相習，是陰陽失維，正氣無權矣。

《讀醫隨筆・脈法類・脈中有線有吉有凶》愼柔謂虛損脈洪大，按之中間尙有一條者，可治。空散無一條，雖暫愈，亦必死。此所謂一條者，即脈中之脊也，非指下別有一條也。吾嘗謂喘脈多是滿指虛動，不見正形，有根可治，無根即死，根即脈之脊也。元廉夫謂散脈中有一線，爲肝邪脾敗之徵，此所謂一線者，乃弦勁挺於指下，死硬無生氣也。血死於裏，氣無所歸，前人謂陽氣不到之處，則脈爲之弦，此弦見於裏，足徵五藏眞陽之已漓矣。愼柔亦曰勞證寒熱作瀉，脈數而按之洪緩，著骨指下如絲，此不可爲也。王漢皐謂痰飲凝結，脈多於弦洪之中夾一細線，隱指有力，此細滑見於中沉之分，乃胃陽之鬱而不宣也。凡脈中有細線上馳如駛者，皆內熱而有物以制之，或熱痰之內結，或熱血之內瘀也。此三者，形各不同，吉凶相遠，宜詳辨之。熱血內瘀者，防成內癰，其證煩渴夜甚，隱隱有腫脹作痛之處，又兼小便赤澀也。

《讀醫隨筆・脈法類・脈有數道》《脈簡補義》論脈有如引數線，以爲痰病，及將死氣盡血散之象詳矣。頃讀倉公傳有曰，切其脈，得肺陰氣，其來數道，至而不一也，色又乘之，故知其當十日溲血死。夫得肺陰氣，謂得肺之眞藏也。《內經》曰：所謂陰者，眞藏也。肺脈短澀而散，故曰其來散。數道者，即如引數線也。至而不一，是眞澀也。以溲血死，是氣血不相維之過也，其病由於墮馬僵石上而肺傷也。仲景《辨脈》曰：咳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也。拙注以形損爲肺體傷損，正與此義暗合。以其藏體瘀敗，眞氣不榮，故脈開散而不聚也。以此推之，凡喘咳病劇，及一切癰疽、跌仆、失血諸證，見此脈者，若兼澀結，至而不一，即短期至矣。蓋此脈重按，其線仍攢聚指下者，痰實也。其線開散兩邊者，氣散也。舊說八怪脈中，有所謂如解索者即此。

《讀醫隨筆・脈法類・止脈形勢吉凶辨》凡癥瘕積聚，痰凝水溢，肘腫痞滿，喘促咳逆，畜血停食，風熱癮疹，寒濕筋骨疼痛，心胃氣痛，以及憂愁抑鬱，大怒，久思久坐，夜深不寐，與夫因病過服涼泄，胃氣遏伏不通，婦人月閉妊娠，脈皆常有停止。有停一二至者，有停二三十至而復來者，即仲景所謂厥脈也。又小兒脈多雀鬥不勻，此其多寡疏密之數。舉不足爲吉凶之據也。詳考其辨，蓋有四端：一察其不停之至，應指之有力無力，起伏之有勢無勢也，力與勢盛，即爲有神，力與勢衰，即爲無神。一察其停至之頃，是在脈氣下伏之後，其力不能外鼓而然者，是爲邪所遏，陽不能噓也。若在脈氣上來之後，其力不能內返，因從指下即散，如弦之絕，而不見其下去者，是元根已離，陰不能吸，其餘氣游弋經絡之中，而將外脫也。一察其停至之至，是於脈氣下伏之後，全不能起，徑少一至，是邪氣結也。若非全不能起，以至中途不能上挺，指下喘喘然搖擺而去者，是中氣內陷不振，而將下脫也，稍遲即當變

見蝦游、魚翔之象矣。一察其既停之後，復來之至，將起未起之際，有努力上掙，艱澀難起之意者，即知其停，是邪氣所阻也。若起伏自然如常流利，略無努掙艱澀之情，是其停爲元根已離，其餘氣徘徊於三焦胸腹之空中，進退無定，而將上脱也。稍遲即當變見雀啄、屋漏之象矣。更察其脈之形，無論爲緊斂，爲洪大，但能通長勻厚，應指有力，高下停勻，或來微衰而去盛者吉也。若應指少力，來盛去衰，及寬大中挾一細線，指下挺亘不移，或上駛如馳如射，又斷而累累如珠，及指下如引數線不能斂聚者，是中氣敗散，爲痰所膈而不合，即所謂解索也，故有偶停一二至，而即決其必死者，爲其氣敗而不續也。有久停二三十至，而仍決其可治者，爲其氣閉而內伏也。更察其證，有病之人，必痰寒氣逼，不得宣暢，神識昏迷，譫妄躁擾，狂越可駭者，吉也。若氣高不下，時時眩冒，及神識清明而靜者，凶也。無病之人，必胸膈不清，肋脹腹痛，氣悶不舒，心中驚惕，寐中肢掣，夜夢紛紜，及見惡物入暗洞者，吉也。若四肢無力，稍動即喘，氣高不能吸納，(胸)〔腹〕中時時如饑，而又不欲食，二便清利頻數者，凶也。

《脈訣乳海・脈賦》 患者欲知要死，須詳脈之動止。

凡平人之脈，一呼二至，一吸二至，閏以太息，共成五至，循環無已，至五十動而不止，是爲大衍之數，全五藏皆受氣也。如動而中有一止，則知其一藏無氣，當於各藏予之死期。

彈石劈劈而又急，解索散散而無聚。

彈字，當作平聲讀，不當作去聲讀。彈石者，如指彈於石上，劈劈而堅硬也，若誤讀作去聲，則爲彈丸之彈，失其劈劈之旨矣。解索者，謂如索之朽壞，解散無復次序也。若謂解結之解，則誤矣。《內經》云：來如彈石，去如解索者死。又曰：死腎脈來，發如奪索，劈劈如彈石曰腎死。按：彈石者，辟辟急也。解索者，動數而隨散亂，無復次序也。

雀啄頓來而又住，屋漏將絶而復起。

凡雀之啄食，必連連啄之，時一回顧，恐人之將捕也。怪脈之來，連連數急，時復一止，如雀啄食之狀。又曰雀啄者，脈來甚數而疾，絶止復頓來也。屋漏者，其來既絶而止，時時復起，不相連屬也。經云：死脾脈銳堅，如鳥之啄，如鳥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流，曰脾死。

蝦游苒苒，而進退難尋。

訣云：蝦游狀若蝦蟇游，魂去行尸定主憂。蝦游者，苒苒而起，及細尋之，不知脈之所在，久而復起，遲遲輒沒，言來遲去速也。

按經云，脈困病人，脈如蝦之游，如魚之翔者死。注云：蝦游者，苒苒而起，尋復退沒，不知所在，久乃復起，起輒遲，而沒去速者，是也。魚翔者，似魚不行，而但掉尾動頭，身搖而久住者是也。

魚躍澄澄，而遲疑掉尾。

魚躍者，魚翔脈也。遲疑掉尾者，頭不動而尾搖，撇然一厥也。又訣云：尾掉搖搖頭不動，魚翔腎絶亦如期。蝦游者，以上下之往來言，時復一隱也。魚翔者，以內外之往來言，時復一厥也。

嗟乎，遇此之候，定不能起，縱有丸丹，天命而已。

復有困重沉沉，聲音劣劣，寸關雖無，尺猶不絶，往來息均，踝中不歇，如此之流，何憂殞滅。經文具載，樹無葉而有根，人困如斯，垂死乃當更治。

沉沉，神昏也。劣劣，氣少也。寸關之脈雖無，尺中之脈不絶，而且往來息均，及診踝中足少陰太谿之動脈，在足內踝後五分，跟骨上陷中動脈。則又流利不歇，譬諸枝葉雖凋，根本尚在，猶有發生之根，又何患乎殞滅也哉。《難經・第八難》云：寸口脈平而死者，何謂也？然，諸十二經脈者，皆係於生氣之原。所謂生氣之原者，謂十二經之根本也，謂腎間動氣也，此五臟六府之本，十二經脈之根本，呼吸之門，三焦之源，一名守邪之神。故氣者，人之根本也，根絶則莖葉枯矣。寸口脈平而死者生，氣獨絶於內也。然《脈賦》所言者，枝葉雖盡，而根本尚存，猶有可生之理。《難經》所云：根本先撥，而莖葉雖存，必無可生之道。合而觀之，相得而益彰矣。

按《脈經》云：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者死。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所苦。所以然者，譬如人之有足，樹之有根，雖枝葉枯槁，不致殞萎，若根本壞則殆矣。

《脈義簡摩・主病類・死脈》 七診謂獨小者病，獨大者病，獨疾者病，獨遲者病，獨熱者病，獨寒者病，獨陷下者病，此指十二經之動脈，非寸口也。

脈藹藹如車蓋者，名曰陽結也。藹藹，浮氣蒸蒸也。

脈纍纍如循長竿者，名曰陰結也。累累，梗梗也。

脈瞥瞥如羹上肥者，陽氣微也。瞥瞥，拍拍而輕也。

脈縈縈如蜘蛛絲者，陰氣衰也。陰，依《脈經》。縈縈，細引微曲也。

脈綿綿如瀉漆之絕者，亡其血也。綿綿，徘徊不進也。五節幷出《辨脈》。

陽結陰結，似非死脈，而病急見此，未見能愈。

脈來如屋漏、雀啄者死。屋漏者，其來既絕而止，時時復起，而不相連屬也。雀啄者，脈來甚數而疾，絕止又復頓來也。又經言得病七八日，脈如雀啄者死。脈彈人手如黍米也。

脈來如彈石，去如解索者死。彈石者，辟辟急也。解索者，動數而隨散亂，無復次緒也。

病困，脈如蝦游、魚翔者死。蝦游者，冉冉而起，尋復退沒，不知所在，久乃復起，起輒遲而沒去速者是也。魚翔者，似魚不行，而但掉尾動頭，身搖而久住者是也。

脈如懸薄，卷索者死。懸薄，散也，與羹上肥相似。卷索，緊而左右彈，無來去。

脈如轉豆者死。累累如循薏苡子，是心死脈也。

脈涌涌不去者死。但出不入也。

脈中侈者死。《千金方》作中移。

脈分絕者死。上下分馳，乍離乍合。

脈在指下，如麻子動搖，屬腎，名曰結，即死。

尺脈不應寸，時如馳，半日死。又云：尺脈上應寸口，太遲者死。

三部脈如釜中湯沸者，且得夕死，日中得夜半死。

肝脾俱至，則穀不化，肝多即死。

肺肝俱至，則癰疽，四肢重，肺多即死。

心肺俱至，則痹，消渴，懈怠，心多即死。痹疑當作癉。

腎心俱至，則難以言，九竅不通，四竅不舉，腎多即死。

脾腎俱至，則五臟敗壞，脾多即死。

脈至浮合，浮合如數，一息十至以上，是經氣予不足也。

微見，九十日死。微見者，初起也。

脈至如火新然，是心精之予奪也，草乾而死。

脈至如散葉，是肝氣之予虛也，木葉落而死。

脈至如省客，省客者，脈塞而鼓，是腎氣予不足也，懸去棗華而死。

脈至如丸泥，是胃精予不足也，榆莢落而死。

脈至如橫格，是膽氣予不足也，禾熟而死。

脈至如弦縷，是胞精予不足也，病善言，下霜而死，不言可治。

脈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旁至也。微見，四十日死。

脈至如涌泉，浮鼓肌中，是太陽氣予不足也，少氣味，韭英而死。

脈至如委土之狀，按之不得，是肌氣予不足也，五色先見黑白，藟發死。

脈至如懸雍，懸雍者，浮喘，切之益大，是十二俞之予不足也，水凝而死。

脈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按之堅大急，五臟菀熱，寒熱獨幷於腎也，如此其人不得坐，立春而死。一作立冬。

脈至如丸，滑不直手，不直手者，按之不可得也，是大腸氣予不足也，棗葉生而死。

脈至如春者，令人善恐，不欲坐卧，行立常聽，是小腸氣予不足也，季秋而死。如春《素問》作如華，注謂虛弱不可正取也。三十節幷見《脈經》卷五》

尺脈澀而堅，爲血實氣虛也，其發病腹痛逆滿，氣上行，此爲婦人胞中絕傷，有惡血，久成結瘕，得病以冬時，黍穄赤而死。已下六節，幷見《脈經·卷四》。

尺脈細而微者，血氣俱不足，細而來有力者，是穀氣不充，病得節輒動，棗葉生而死，此病秋時得之。

左手寸口脈偏動，乍大乍小不齊，從寸至關，關至尺，三部之位，處處動搖，各異不同，其人病仲夏得之，此脈桃花落而死。

右手寸口脈偏沉伏，乍小乍大，朝來浮大，暮夜沉伏，浮大即太過，上出魚際，沉伏即下不至關中，往來無常，時時復來者，榆葉枯落而死。

右手尺部脈三十動一止，有頃更還，二十動一止，乍動乍疏，不與息數相應，其人雖食穀，猶不愈，藜草生而死。

左手尺部脈四十動一止，止而復來，來逆如循直木，如循張弓弦，緪緪然如兩人共引一索，至立冬《千金方》作春。死。

《四診要訣·切脈·脈有宜忌》 傷寒熱病，脈喜浮洪，若見沉微澀小，證與脈反必凶。汗後邪解，便當脈靜身涼，若燥熱，邪不爲汗衰，必難治矣。若陽證見陰脈，命必危殆，陰證見陽脈，病雖困亦無害也。瘧證脈應得弦象，弦遲多寒，弦數多熱，理本自然，若得代散二脈，邪尚未解，正氣已衰，命恐難保矣。中風脈宜浮遲，若堅大急疾爲逆。勞倦傷脾，當虛弱爲順，若自汗出而脈反躁疾，則逆矣。瀉痢裏虛，見沉小滑弱之脈爲順，若反見實大浮數之脈，則身必發熱而成惡候也。嘔吐反胃，脾虛有痰，見浮滑脈爲順，若沉數細澀，則爲氣少液枯，遂致結腸而死矣。霍亂見陽脈爲佳，若見代脈，因一時清濁

混亂，脈不接續而致，非死候也，如脈伏不見，四肢厥逆，舌卷囊縮，爲陰寒甚，危候也。嗽乃肺疾，脈浮爲宜，如兼見濡者，病將退也，若沉伏與緊，則相反而深矣。陽喘多實屬風與痰，脈以浮滑爲順，若脈見沉澀，四肢寒者，爲陰喘，屬寒與虛也，爲不治逆證。火熱之證，洪數爲宜，若見微弱，證脈相反，根本脫離，藥不可施矣。骨蒸發熱，脈數而虛，若澀小不可救矣。虛勞證宜見虛脈，若兩關脈弦，乃肝木乘脾，若見細數，乃陰虛火盛，上刑肺金，便不可治。失血諸證，脈必見芤，若緩小尚順，而數大堪憂矣。蓄血爲有形之實證，見牢大實脈，與證相宜，倘沉澀而微，是挾虛矣，既不能自行其血，又難施峻猛之劑，安望速愈哉？三消之證，燥熱太過，惟脈見數大爲吉，若細微短澀，死不可救也。小便淋閉，鼻色必黃，脈實大者可用攻藥，若逢澀小，爲精氣不化，死亡將及矣。癲狂證以浮洪爲吉，若沉而急，病莫能救矣。痫證宜見浮緩之脈，若沉小急實，是病深也，或但弦無胃，肝之眞藏脈見矣，安望其更生耶？心腹痛脈宜遲細，如浮而大，是中虛邪盛，不能收捷功也。疝屬肝病，脈必弦急，但牢急者生，而弱急者必死矣。黃疸濕熱，洪數浮大爲宜，一見微澀虛衰已甚，無藥可療也。腫脹脈浮大，洪實爲宜，若沉細而微，證實脈虛，難言生矣。積聚見實強脈可生，若沉細爲虛，眞氣敗絕，不可爲矣。中惡腹脹，緊細乃生，浮大則凶矣。鬼祟脈左右不齊，乍大乍小，乍數乍遲。癰疽未潰，洪大脈宜，及其已潰，洪大脈反忌矣。肺癰已成，寸數而實。肺痿之證，數而無力。癰瘍色白，脈宜短澀，若逢數大，氣損血失，腸癰實熱，滑數相宜，若沉細無根，其死可知矣。

《四診要訣・切脈・脈象危候》　心絕之脈，前曲後居，如操帶鉤，前曲者謂輕取則堅強而不柔，後居者謂重取則牢實而不動，如持革帶之鉤，全失中和之氣。鉤即洪脈也，但鉤無胃，故曰心死。又如轉豆，即經所謂如循薏苡子，累累然，狀其短實堅強，眞藏脈也，主一日死。

肝絕之脈，急如循刀，又勁如新張弓弦，主八日死。

脾絕之脈，如雀啄，又如屋漏。舊訣曰：雀啄連來四五啄，屋漏少刻一點落，又若杯覆，又若水流，主四日死。

肺絕之脈如風吹毛，又如以毛羽中人膚，皆言其但浮而無胃氣也，主三日死。

腎絕之脈，來如奪索，辟辟如彈石，石即沉脈也。舊訣云：彈石硬來尋即散，搭指散亂如解索，主四日死。

命絕之脈如魚翔、蝦游。舊訣云：魚翔似有又似無，蝦游靜中忽一躍，又如涌泉，莫可挽留，皆死脈也。

診法總部

按診部

綜述

《素問·平人氣象論》 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鬲絡肺，出于左乳下，其動應衣，脈宗氣也。〔王冰注〕宗，尊也，主也，謂十二經脈之尊主也。貫鬲絡肺出于左乳下者，自鬲而出于乳下，乃絡肺也。盛喘數絕者，則病在中。〔王冰注〕絕，謂暫斷絕也。結而橫，有積矣。絕不至曰死。〔王冰注〕皆左乳下脈動狀也。中，謂腹中也。乳之下其動應衣，宗氣泄也。〔王冰注〕泄，謂發泄。

〔吳崑注〕宗，尊也。土爲萬物之母，故胃爲十二經之宗。言病人盛喘，虛里之脈數而絕者，則病由中生，不在外也。脈來遲，時一止曰結。橫，橫格于指下也，言虛里之脈結而橫，是胃中有積。虛里之脈絕而不至，則十二經無其宗主，故死。宗氣宜藏不宜泄，乳下虛里之脈，其動應衣，是宗氣失藏而外泄也。

〔張介賓注〕胃氣所出之大絡，名曰虛里，其脈從胃貫鬲，上絡于肺而出左乳之下，其動應于衣，是爲十二經脈之宗，故曰脈宗氣也。宗，主也，本也。蓋宗氣積于膻中，化于水穀而出于胃也。若虛里動甚而如喘，或數急而兼斷絕者，由中氣不守而然，故曰病在中。胃氣之出，必由左乳之下，若有停阻則結橫爲積，故凡患癥者多在左肋之下，因胃氣積滯而然。如《五十六難》曰：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者，蓋以左右上下分配五行而言耳，而此實胃氣所主也。虛里脈絕者，宗氣絕也，故必死。前言應衣者，言其微動，似乎應衣，可驗虛里之胃氣。此言應衣者，言其大動，眞有若與衣俱振者，是宗氣不固而大泄于外，中虛之候也。

《素問·舉痛論》 寒氣客于脈外則脈寒，脈寒則縮踡，縮踡則脈絀急，則外引小絡，故卒然而痛，得炅則痛立止。〔王冰注〕脈左右環，故得寒則縮踡而絀急，縮踡絀急則衛氣不得通流，故外引于小絡脈也。衛氣不入，寒內薄之，脈急不緩，故痛生也。得熱則衛氣復行，寒氣退辟，故痛止。炅，熱也。止，已也。因重中于寒，則痛久矣。〔王冰注〕重寒難釋，故痛久不消。寒氣客于經脈之中，與炅氣相薄則脈滿，滿則痛而不可按也。〔王冰注〕按之痛甚者，其義具下文。寒氣稽留，炅氣從上，則脈充大而血氣亂，故痛甚不可按也。〔王冰注〕脈既滿大，血氣復亂，按之則邪氣攻內，故不可按也。寒氣客于腸胃之間，膜原之下，血不得散，小絡急引故痛，按之則血氣散，故按之痛止。〔王冰注〕膜，謂鬲肓之膜。原，謂鬲肓之原。血不得散，謂鬲膜之中小絡脈內血也。絡滿則急，故牽引而痛生也。手按之，則寒氣散，小絡緩，故痛止。寒氣客于俠脊之脈，則深按之不能及，故按之無益也。〔王冰注〕俠脊之脈者，當中督脈也，次兩傍足太陽脈也。督脈者循脊里，太陽者貫臀筋，故深按之不能及也。若按當中則臀節曲，按兩傍則臀筋蹙合，曲與蹙合，皆衛氣不得行過，寒氣益聚而內畜，故按之無益。寒氣客于衝脈，衝脈起于關元，隨腹直上，寒氣客則脈不通，脈不通則氣因之，故喘動應手矣。〔王冰注〕衝脈，奇經脈也。關元，穴名，在齊下三寸。言起自此穴即隨腹而上，非生出于此也。其本生出，乃起于腎下也。直上者，謂上行會于咽喉也。氣因之，謂衝脈不通，足少陰氣因之上滿，衝脈與少陰幷行，故喘動應于手也。寒氣客于背俞之脈則脈泣，脈泣則血虛，血虛則痛，其俞注于心，故相引而痛，按之則熱氣至，熱氣至則痛止矣。〔王冰注〕背俞，謂心俞脈，亦足太陽脈也。夫俞者，皆內通于藏，故曰其俞注于心相引而痛也。按之則溫氣入，溫氣入則心氣外發，故痛止。

〔張介賓注〕絀，不伸也。絀，屈曲也。炅，熱也。寒氣客于脈外者，邪不甚深，衛氣不得流通，則外引小絡而卒然爲痛，故但得炅煖之氣，其痛則立止也。重中于寒，則不易解散也。陽氣行于脈中而寒襲之，則寒熱相薄，留而不行，則邪實于經，故脈滿而痛，不可按也。炅氣從上，陽主昇也。寒邪遏之，則脈充于內而血氣亂，故其痛必甚。膜，筋膜也。原，肓之原也。腸胃之間，膜原之下，皆有空虛之處，血不散而小絡滿，則急引而痛，按之則寒氣可散，小絡可緩，故其痛止。非若經脈之無罅隙者，按之則愈實而愈痛也。《百病始生》篇曰：其著于腸胃之募原也，飽食則安，饑則痛，義與此通。俠脊者，足太陽經也。其最深者，則伏衝伏膂之脈，故按之不能及其處。關元，任脈穴，在臍下三寸。衝脈起于胞中，即關元也。其脈幷足少陰腎經，俠臍上行，會于咽喉，而腎脈上連于肺，若寒氣客之則脈不通，

脈不通則氣亦逆，故喘動應手也。背俞，五藏俞也，皆足太陽經穴，太陽之脈循膂當心入散，上出于項，故寒氣客之則脈澁血虛，爲背與心相引而痛，因其俞注于心也。按之則熱至而痛止者，正以血虛故耳。

〔張志聰注〕紐，猶屈也。寒則血凝泣，故脈縮踡，縮踡則紐急而外引小絡，夫經脈爲裏，浮而外者爲絡，外內引急，故卒然而痛也。炅氣，太陽之氣也。脈寒而得陽熱之氣，則縮紐即舒，故其痛立止。若復感于寒，則陽氣受傷，故痛久而不止。榮血行于脈中，陽氣行于脈外，寒邪在脈，與陽氣相搏，則血氣淖澤而脈滿矣，脈滿故痛而不可按也。寒氣稽留于脈中，陽氣惟昇而從上，血氣不能相將而循行，則亂矣。膜原者，連于腸胃之脂膜，亦氣分之腠理。《金匱要略》云：腠者是三焦通會元眞之處，理者皮膚藏府之文理也。蓋在外則爲皮膚肌肉之腠理，在內則爲橫連藏府之膜原，皆三焦通會元氣之處。如寒氣客于腸胃膜原之間，則內引小絡，故痛也。夫痛者陰也，氣爲陽，經絡爲陰，是以本篇論痛，皆邪傷于經脈，如邪客于脈外之氣分，而迫于經絡爲痛者，或得炅或按之則痛止，蓋寒邪得氣而易散也。如邪入于經絡而爲痛者，甚則不可按，或雖按之無益，蓋陰分之邪難散也。此邪在膜原之氣分，牽引小絡而痛，故按之即止。俠脊之脈，伏衝之脈也。伏衝之脈，上循背裏，邪客之則深，按之不能及，故按之無益也。此言衝脈之循于腹者，會于咽喉，而散于脈外也。夫衝脈之循于背者，注于經，其浮而外循于腹者，至胸中而散于脈外之氣分，故脈不通，則氣因之而喘動應手，謂脈逆于胸之下，而氣因病于胸之上。喘動應手者，人迎氣口喘急應手也。此言太陽爲炅熱之氣，雖寒客于經俞，得氣至則痛止矣。背俞之脈者，足太陽之脈也。太陽之脈循于背，而五藏六府之俞皆在太陽之經，故曰背俞之脈。藏府之血氣皆注于俞，故寒客之則脈澁而血虛，血虛則痛矣。夫心主血脈，五藏六府之俞皆注于心，故相引心而痛。心爲陽中之太陽，蓋與太陽之氣標本相合，是以按之則熱氣至而痛止矣。

帝曰：捫而可得奈何？〔王冰注〕捫，摸也，以手循摸也。岐伯曰：視其主病之脈，堅而血及陷下者，皆可捫而得也。

〔張介賓注〕以手按摸也。主病之脈，病所在也。脈堅者，邪之聚也。血留者，絡必盛而起也。陷下者，血氣不足，多陰候也。凡是者，皆可摸而得之。

《素問・腹中論》 帝曰：病有少腹盛，上下左右皆有根，此爲何病？可治不？岐伯曰：病名曰伏梁。〔王冰注〕伏梁，心之積也。〔林億等〕新校正云：詳此伏梁與心積之伏梁大異，病有名同而實異者非一，如此之類是也。帝曰：伏梁何因而得之？岐伯曰：裹大膿血，居腸胃之外，不可治，治之每切按之致死。帝曰：何以然？岐伯曰：此下則因陰，必下膿血，上則迫胃脘，生鬲，俠胃脘內癰，〔王冰注〕正當衝脈帶脈之部分也。帶脈者，起于季脇，迴身一周，橫絡于齊下。衝脈者，與足少陰之絡起于腎下，出于氣街，循陰股，其上行者，出齊下同身寸之三寸關元之分，俠齊直上，循腹各行會于咽喉。故病當其分，則少腹盛，上下左右皆有根也。以其上下堅盛，如有潛梁，故曰病名伏梁，不可治也。以裹大膿血，居腸胃之外，按之痛悶不堪，故每切按之致死也。以衝脈下行者絡陰，上行者循腹，故也上則迫近于胃脘，下則因薄于陰器也。若因薄于陰，則便下膿血。若迫近于胃，則病氣上出于鬲，復俠胃脘內長其癰也。何以然哉？以本有大膿血在腸胃之外故也。生，當爲出，傳文誤也。此久病也，難治。居齊上爲逆，居齊下爲從，勿動亟奪，〔王冰注〕若裹大膿血居齊上，則漸傷心藏，故爲逆。居齊下，則去心稍遠，猶得漸攻，故爲從。從，順也。亟，數也。奪，去也。言不可移動，但數數去之則可矣。論在《刺法》中。〔王冰注〕今經亡。帝曰：人有身體髀股䯒皆腫，環齊而痛，是爲何病？岐伯曰：病名伏梁，〔王冰注〕此二十六字錯簡在《奇病論》中，若不有此二十六字，則下文無據也。此風根也。〔王冰注〕此四字此篇本有，《奇病論》中亦有之。其氣溢于大腸而著于肓，肓之原在齊下，故環齊而痛也。不可動之，動之爲水溺澁之病。〔王冰注〕亦衝脈也。齊下，謂脖胦，在臍下同身寸之二寸半，《靈樞經》曰：肓之原名曰脖胦。

〔張介賓注〕伏，藏伏也。梁，疆梁堅硬之謂。按，抑也。切按之者，謂過於妄攻也，故必致死。此病連居三陰衝帶之間，裹大膿血而伏於腸胃之外，其上下左右皆有根系，故下行者能下膿血，上行者能迫胃脘。此非一朝夕所致者，延積既久，根結日深，故不易治。居齊上則漸逼心肺，故爲逆。在下者其勢猶緩，故爲從。按：《邪氣藏府病形》篇曰：心脈微緩爲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時唾血。又《經筋》篇曰：手少陰之筋病，內急，心承伏梁。故《五十六難》曰：心之積名曰伏梁，起臍上，大如臂，上至心下。其義本此二篇。然觀本節云齊上爲逆，齊下爲從，下節云環齊而痛，病名伏梁。是又不獨以心積爲伏梁也。蓋凡積有內伏而堅強者，皆得名之，故本篇獨言伏梁者，其總諸積爲言可知也。動，動大便也。奪，奪土鬱也，皆下之之

謂。言勿得妄攻而數奪其胃氣，不及於病，徒傷無益也。謂宜以鍼治之，今亡其義。按：伏梁一證，即今之所謂痞塊也，欲治之者，莫妙於灸。此亦在衝脈之分，而結於臍腹者也。衝脈之在上者，出頏顙，循背裏。在中者，俠臍腹。在下者，伏行股足之間，故其爲病如此。風根，即寒氣也。如《百病始生》篇曰：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即此謂也。肓之原在臍下，即下氣海也，一名下肓，《九鍼十二原》篇謂之脖胦者即此。今病在衝脈，則與大小腸相附，而當氣海之間，故其爲病如此。不當動而妄下之，則反傷其陰，陰傷則積氣愈壅於下，而水道爲之不利也。

〔張志聰注〕盛，滿也。少腹，齊下也。上下左右皆有根，此病在血分，有脈絡之連絡于上下四旁也。伏梁，如梁之橫伏于內也。按：上二節論氣血之虛脹，此下二節論氣血之實脹也。裏大，如囊之裹物而大也。居腸胃之外，在空郭之間也。不可治者，不可治以按摩也，如急切欲其解散而按摩之，必致痛而欲死。蓋有形之邪，不易散也。此下，謂少腹陰前後二陰也。衝脈起于胞中，幷足陽明，俠齊左右，循腹上行，此因陰中必下膿血，循經而上，則迫及胃脘，生鬲俠胃脘內癰，以致留積膿血于腸胃之外，而如囊裹之大也。久病者，謂癰生于鬲胃之間，病者不覺，故癰膿漸積于腹中而成裏大也。齊上乃腹中之氣分，故爲逆。齊下乃胞中之血分，易于行泄，故爲從。勿動者，不可按摩引動也。亟，急也。言亟當迎而奪之，以寫之。其刺取之法，用圓利鍼，微大其末，反小其身，令可深納以取癰痹，此論在《鍼經》之刺法中。此論邪留氣分而爲伏梁也，氣行于肌腠之間，是以身體股胕皆腫。風爲陽邪，傷人陽氣，此風邪傷氣，而留于齊腹之間，故曰此風根也。大腸，謂大腸之外，空郭之間，風邪之氣充溢于大腸之外，而留着于肓。肓乃膏肓，即膜原之屬，肓之原，出于脖胦，正在齊下，故繞齊而痛也。不可動者，不可妄攻以動之也。蓋風邪之根留于齊下，動之則風氣淫佚而鼓動其水矣，水溢于上，則小便爲之不利矣。

《素問・奇病論》 帝曰：人有尺脈數甚，筋急而見，此爲何病？〔王冰注〕筋急，謂掌後尺中兩筋急也。《脈要精微論》曰：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中。今尺脈數急，脈數爲熱，熱當筋緩，反尺中筋急而見，腹中筋當急，故問爲病乎？《靈樞經》曰：熱即筋緩，寒則筋急。岐伯曰：此所謂疹筋，是人腹必急，白色黑色見，則病甚。〔王冰注〕腹急，謂俠齊豎筋俱急。以尺裏候腹中，故見尺中筋急，則必腹中拘急矣。色見，謂見于面部也。夫相五色者，白爲寒，黑爲寒，故二色見，病彌甚也。

〔張介賓注〕尺脈數甚，陰邪有餘而水不足也。筋急而見，筋脈拘急而形色外見也。筋者肝之合，陰氣不足則肝失所養，故筋急而見。疹筋者，病在筋也。《脈要精微論》曰：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腹。故尺脈數甚，則候當在腹。腹者，太陰陽明之所布，今其肝邪外見而腹爲脹急，乃木賊傷脾之病也。若其色見白黑，則陽氣內虧，病爲尤甚。

《靈樞・周痺》 故刺痹者，必先切循其下之六經，視其虛實，及大絡之血結而不通，及虛而脈陷空者而調之，熨而通之，其瘧堅，轉引而行之。

《靈樞・背腧》 五藏之腧，出于背者，【略】欲得而驗之，按其處，應在中而痛解，乃其腧也。

《靈樞・水脹》 黃帝問于岐伯曰：水與膚脹，鼓脹，腸覃，石瘕，石水，何以別之？岐伯答曰：水始起也，目窠上微腫，如新臥起之狀，其頸脈動，時咳，陰股間寒，足脛瘭，腹乃大，其水已成矣。以手按其腹，隨手而起，如裹水之狀，此其候也。黃帝曰：膚脹何以候之？岐伯曰：膚脹者，寒氣客于皮膚之間，鼓鼓然不堅，腹大，身盡腫，皮厚，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變，此其候也。鼓脹何如？岐伯曰：腹脹身皆大，大與膚脹等也，色蒼黃，腹筋起，此其候也　腸覃何如？岐伯曰：寒氣客于腸外，與衛氣相搏，氣不得榮，因有所繫，癖而內著，惡氣乃起，瘕肉乃生。其始生也，大如鷄卵，稍以益大，至其成如懷子之狀，久者離歲，按之則堅，推之則移，月事以時下，此其候也。石瘕何如？岐伯曰：石瘕生于胞中，寒氣客于子門，子門閉塞，氣不得通，惡血當寫不寫，衄以留止，日以益大，狀如懷子，月事不以時下，皆生于女子，可導而下。

〔張介賓注〕此六證者，病異而形相似，故宜有以別之。目之下爲目窠。微腫如新臥起之狀者，形如臥蠶也。頸脈，足陽明人迎也。陽明之脈，自人迎下循腹裏，而水邪乘之，故爲頸脈動。水之標在肺，故爲時咳。陰邪始于陰分也。瘭，腫同。凡按水囊者必隨手而起，故病水者亦若是。以上皆水腫之候。鼓鼓，鼓聲也。寒氣客于皮膚之間者，陽氣不行，病在氣分，故有聲若鼓。氣本無形，故不堅。氣無所不至，故腹大身盡腫。若因于水，則有水處腫，無水處不腫，此爲可辨。然有水則皮澤而薄，無水則皮厚。寒氣在膚腠之間，按散之則不能猝聚，故窅而不起。腹色不變，即皮厚故

也。愚按：此上兩條云，以手按其腹，隨手而起者屬水，窅而不起者屬氣，此固然也。然按氣囊者，亦隨手而起，又水在肌肉之中，按而散之，猝不能聚，如按糟囊者，亦窅而不起，故未可以起與不起爲水氣之的辨。但當察其皮厚色蒼，或一身盡腫，或自上而下者，多屬氣。若皮薄色澤，或腫有分界，或自下而上者，多屬水也。腹脹身皆大，與上文膚脹者證同，色蒼黃者，亦皮厚腹色不變之義，但腹有筋起爲稍異耳。蓋此亦病在氣分，故名鼓脹也。覃，延布而深也。寒氣與衛氣相搏，則搐積不行，留於腸外，有所繫著，故癖積起，瘜肉生，病日以成矣。瘜肉，惡肉也。離歲，越歲也。寒邪客於腸外，不在胞中，故無妨於月事，其非血病可知。蓋由汁沫所聚而生，此腸覃之候也。胞，即子宮也，男女皆有之，在男謂之精室，在女謂之血海。子門，即子宮之門也。衃，凝敗之血也。子門閉塞，則衃血留止，其堅如石，故曰石瘕。月事不以時下，惟女子有之也，故可以導血之劑下之。按：篇首帝有石水之問，而此下無答，必闕失也。考之《陰陽別論》曰：陰陽結邪，多陰少陽曰石水，少腹腫。其義即此。

《靈樞・陰陽二十五人》　按其寸口人迎，以調陰陽，切循其經絡之凝澁，結而不通者，此于身皆爲痛痹，甚則不行，故凝澁。

《靈樞・論疾診尺》　黃帝問于岐伯曰：余欲無視色持脈，獨調其尺，以言其病，從外知內，爲之奈何？岐伯曰：審其尺之緩急小大滑澁，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

〔張志聰注〕此章以論疾診尺，從外知內。論疾者，謂論其疾而知其證。診，視也。診尺者，謂視其尺膚而知其內，不待視面王之色，持手太陰之脈，獨調其尺，以知其病也。夫胃者，水穀血氣之海也，故行于脈中者，至于太陰之兩脈口，持其脈以知藏府之病。血氣之行于脈外者，從手陽明之大絡，循經脈之五里，而散行于尺膚，故審其尺之緩急大小滑澁，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蓋太陰主陰，陽明主陽，藏府雌雄相合，氣血色脈之相應也。故《邪氣藏府》篇曰：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澁者，尺之皮膚亦澁。

視人之目窠上微癰，如新臥起狀，其頸脈動，時咳，按其手足上，窅而不起者，風水膚脹也。

〔張介賓注〕目窠，目下臥蠶處也。癰，壅也，即新起微腫狀。頸脈，人迎脈也。窅而不起，按之有窩也。是即風水膚脹之外候。

尺膚滑，其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佚，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尺膚滑而澤脂者，風也。尺膚澁者，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水泆飲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其脈盛而滑者，病且出也。尺膚寒，其脈小者，泄，少氣。尺膚炬然先熱後寒者，寒熱也。尺膚先寒，久大之而熱者，亦寒熱也。

〔張介賓注〕陽受風氣，故病風者，尺膚滑而淖澤也。尺肉弱者，肌必消瘦，肉瘦陰虛，當爲解佚。解佚者，身體困倦，故欲安卧。無邪而脫肉寒熱者，眞陰敗也，故不治。澤脂，即前淖澤之謂。風者陽氣，陽在肌膚，故滑而澤脂。尺膚澁者血少，血不能營，故爲風痹。如枯魚之鱗，乾澁甚也。以脾土衰而肌肉消，水得乘之，是爲泆飲。泆，溢同。尺膚熱者其身必熱，脈盛躁者陽邪有餘，故當爲溫病。若脈雖盛而兼滑者，是脈已不躁而正氣將復，故不久當愈。出，漸愈之謂。膚寒脈小，陽氣衰也，故爲泄爲少氣。炬然，火熱貌。或先熱而後寒，或先寒而後熱，皆寒熱往來之候。

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手所獨熱者，腰以下熱。肘前獨熱者，膺前熱。肘後獨熱者，肩背熱。臂中獨熱者，腰腹熱。肘後粗以下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掌中熱者，腹中熱。掌中寒者，腹中寒。

〔張介賓注〕肘，臂髆之節也，一曰曲池以上爲肘。肘在上，手在下，故肘應腰上，手應腰下也。肘前，內廉也，手三陰之所行，故應于膺前。肘後，外廉也，手太陽之所行，故應于肩背。肘下爲臂，臂在下，故應腰腹。肘後粗以下三四寸，謂三里以下，內關以上之所，此陰分也，陰分有熱，故應腸中有蟲。掌中者，三陰之所聚，故或熱或寒，皆應于腹中。

尺炬然熱，人迎大者，當奪血。尺堅大，脈小甚，少氣，悗有加，立死。

〔張志聰注〕尺炬然熱，人迎大者，三陽之氣偏盛也，故當主奪血。夫皮膚爲陽，血脈爲陰。尺堅大，脈小甚者，陽盛而陰絕于外也。少氣悗有加者，陽盛而陰絕于內也。

診齲齒痛，按其陽之來，有過者獨熱，在左左熱，在右右熱，在上上熱，在下下熱。

〔馬蒔注〕此言診齒痛之有法也。齒痛曰齲，上齒屬手陽明大腸經，下齒屬

足陽明胃經，故按其陽脈之來，有過者必爲獨熱。其脈在左右上下，則病熱亦分左右上下也。

《靈樞・刺節真邪》 用鍼者，必先察其經絡之實虛，切而循之，按而彈之，視其應動者，乃後取之而下之。六經調者，謂之不病，雖病，謂之自已也。一經上實下虛而不通者，此必有橫絡盛加于大經，令之不通，視而寫之，此所謂解結也。

〔張介賓注〕凡察虛實，所驗在氣，故必循之彈之，視其氣之應手而動者，其微其甚，則虛實可知，然後用法取之，而氣自下矣。經脈調者，雖病亦微，故必自已。一經之脈本相流貫，而橫絡盛加于大經，則經有不通者矣。視而寫之，其經則調，亦所謂解結也。

《太素・診候之二・尺診》 尺濕以淖澤，風也。尺分之中有潤，故濕也。淖澤，光澤也。此風之候也。尺肉弱者，解㑊安卧。解㑊，懈惰也。尺肉軟弱者，身體懈惰而欲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骨寒熱病，羸瘦脫肉，不可療也。尺膚滑澤脂者，風也。尺之膚滑而潤澤有脂者，內有風也。尺膚澀者，風痹。尺膚澀者內寒，故有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水泆飲也。泆飲，謂是甚渴暴飲，水泆腸胃之外，皮膚之中，名曰泆飲。尺分之膚，粗如魚鱗者，以爲候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濕也。尺分皮膚甚熱，其一寸之內，尺脈盛躁，濕病候也。其脈盛而滑者，汗且出也。一寸之內，尺脈盛而滑者，汗將出。尺膚寒甚，脈小者，泄，少氣也。尺膚冷，尺脈小者，其病泄利，又少氣也。尺膚烜然先熱後寒者，寒熱也。按尺皮膚，先熱後冷，病寒熱也。尺膚先寒，久持之而熱者，亦寒熱候者也。尺皮膚先冷，久持乃熱，亦是寒熱之病也。

《太素・診候之二・尺寸診》 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鬲絡肺，出于左乳下，其動應衣。下診胃絡之脈。虛里，城邑居處也。此胃大絡，乃是五藏六府所稟居處，故曰虛里。其脈出左乳下，常有動以應衣也。脈宗氣盛喘數絕者，則病在中，宗，尊也。此之大絡，一身之中血氣所尊，故曰宗氣。其脈動如人喘數而絕者，病在藏中也。結而橫，有積矣，此脈結者，腹中有積居也。積，陰病也。絕不至曰死。此虛里脈，來已更不復來，是胃氣絕，所以致死。【略】乳之下，其動應于衣，宗氣泄。乳下虛里之脈，若陽氣盛溢，其脈動以應衣，是爲宗氣泄溢者也。

《太素・九鍼之二・五邪刺》 用鍼者，必先察其經絡之實虛，切如循之，按而彈之，視其變動者，乃後取而下之。用鍼之法，必先察經絡虛實，實則切循其脈，虛則按其所鍼之處，以手彈之，視其變動，然後取而下之也。六經調者，謂之不病，雖病，謂之自已也。三陽六陰六經相得，不可有病，雖客邪爲病，必當自已也。一經上實下虛而不通者，此必有橫絡盛加于大經，令之不通，視而寫之，此所謂解結者也。一經，十二經中隨是何經也。大經隨身上下，故爲從也。絡脈傍引，故爲橫也。正經上實下虛者，必是橫絡受邪，盛加大經以爲病者，必視寫之，故爲解結也。

《太素・邪論・邪客》 寒氣客于腸外則腸寒，寒則縮卷，卷則腸紲急，紲急則外引小絡，故卒然痛，得炅則痛立已矣，因重中于寒，則痛久矣。紲，諸律反，縫也，謂腸寒卷縮如縫連也。腸紲屬腸經之小絡散絡于腸，故腸寒紲急引絡而痛，得熱則立已。炅，熱也。寒氣客經脈之中，與炅氣相薄則脈滿，滿則痛而不可按也，寒氣稽留，炅氣從上，則脈充大而血氣亂，故痛不可按也。痛不可按之，兩義解之：一，寒熱薄于脈中，滿痛不可得按。二，寒下留，熱氣上行，令脈血氣相亂，故不可按也。寒氣客于腸胃之間，募原之下，而不得散，小絡急引故痛，按之則氣散，故痛止矣。腸胃皆有募有原，募原之下皆有孫絡，寒客腸胃募原之下，孫絡引急而痛，故按之散而痛止。寒氣客于俠脊之脈，則深按之不能及，故按之無益。俠脊脈，督脈俠脊，故曰俠脊脈也。督脈俠于脊裏而上行深，故按之不及，所以按之無益者也。寒氣客于衝脈，衝脈起于關元，隨腹直上則脈不通，不通則氣因之，故喘動應手矣。關元在齊下小腹，下當于胞，故前言衝脈起于胞中直上。邪氣客之，故喘動應手。有本無起于關元下十字也。寒氣客于背輸之脈則脈泣，泣則血虛，虛則痛，其輸注于心，故相引而痛，按之則熱氣至，至則痛止矣。背輸之脈，足太陽脈也。太陽心輸之絡注于心中，故寒客太陽，引心而痛。按之不移其手，則手熱，故痛止。

《太素・氣論・脹論》 黃帝問于岐伯曰：水與膚脹，鼓脹，腸覃，石瘕，石水，何以別？岐伯曰：水始起也，目果上微癰，如卧新起之狀，頸脈動，時咳，陰股間寒，足胕癰，腹乃大，其水已成矣。以手按其腹，隨手而起，如裹水之狀，此其候也。水病之狀，候有六別：一者，目果微腫。二者，足陽明人迎之脈，甚見其動，不待按之。三者，脹氣循足少陰脈上衝于肺，故時有咳。四者，陰下陰股間冷。五者，腳胕腫起。六者，腹如囊盛水狀，按之不堅，去手即起。此之六種，水病候也。黃帝曰：膚脹何以候之？岐伯曰：膚脹者，寒氣客于皮膚之間，殼殼然不堅，腹大身盡腫，皮厚，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變，此其候也。次解膚脹，凡有五別：一者，寒氣循于衛氣，客于皮膚之間。二者，爲腫不堅。三者，腹大身腫。四者，皮厚，按之不起（窅，焉了反，深也）。五者，腹色不變。膚脹所由與候，有斯五別也。鼓脹何如？岐伯曰：腹身皆大，大與膚脹等也，色蒼黃，腹脈起，此其候也。次解鼓脹，凡有六別：所由及候，

四種同于膚脹，五者腹色青黃，六者腹上脈絡見出，鼓脹之候，有此六別也。腸覃何如？岐伯曰：寒氣客于腸外，與衛氣相薄，氣不得營，因其所繫，瘕而內著，惡氣乃起，息肉乃生。其始也，大如鷄卵，稍以益大，至其成也，如懷子之狀，久者離歲，按之則堅，推之則移，月事以時，此其候也。次解腸覃，水停聚也。腸覃凡有六別：一者，得之所由，謂寒客于腸外，與衛氣合，瘕而爲內。二者，所生形之大小。三者，成病久近，（離，歷也）久者或可歷于年歲。四者，按之堅鞕。五者，推之可移。六者，月經時下。腸覃所由與狀，有斯六種也。石瘕何如？岐伯曰：石瘕生于胞中，寒氣客于子門，子門閉塞，氣不通，惡血當寫不寫，衄以留止，日以益大，狀如懷子，月事不以時下，次解石瘕，凡有四別：一者，瘕住所在。二者，得之所由，謂寒氣客子門之中，惡血凝聚不寫所致。三者，石瘕大小形。四者，月經不以時下。石瘕所由與狀，有斯四種。石水一種，缺而不解也。皆生于女子。腸覃，石瘕二病，皆婦人病也。

《太素・雜病・伏梁病》 黃帝問曰：病有少腹盛者，上下左右皆有根，此爲何病？可治不？岐伯曰：病名伏梁。伏梁何因如得之？答曰：裏膿血，居腸胃之外，不可治，治之每切按之致死。因有膜裏膿血，在腸胃外，四箱有根在少腹中，不可按之，故按之痛，遂致于死，名曰伏梁。問曰：何以然？曰：此下則因陰，必膿血上則迫胃脘出鬲，使胃脘內癰。何以按之致死？以其伏梁下因于陰，膿血必上迫于胃管，上出于鬲，使胃管生癰，故按之下引于陰，上連心腹，所以致死。脘□□。此人之病難治也，居齊上爲逆，居齊下爲順，勿動亟奪，論在《刺法》中。此風根也，其氣溢于大腸而著于肓，肓之源在齊下，故環齊而痛也。如此之病，得時必久也。亟，欺吏反，數也。此病是風爲本，其氣溢于大腸之中，著于齊下肓原，故環臍痛。不可輒動數奪，奪之致死。以居肓原，所以齊上爲逆也。

《太素・診候之三・雜診》（缺卷）診齲齒痛，按其陽明之脈，來有過者獨熱，在左左熱，在右右熱，在上上熱，在下下熱。手陽明脈從左右手指上行，入下齒中，上至于鼻。足陽明脈從鼻下行，入上齒中，下至左右足指。手足二陽明脈有病，經所部過時獨熱者，二脈一箱獨偏熱也。手足陽明獨熱在左箱者，即左箱熱也，獨熱在右箱者，即右箱熱也。得手陽明脈熱，即知下齒齲也。足陽明左右得熱準手陽明可知，然得足陽明熱，即知上齒齲也。獨熱在頭在左爲上，在足在右爲下，準手則足之左右可知。齲者，上下牙齒腫痛或出膿血，此皆因熱風氣所致，故得熱爲候也。據此正經兩箱俱診，陽明即太陰，兩手俱有，如何脾肺獨出于右？理必不然也。

《難經・五十二難》 腑臟發病，根本等不？然，不等也。其不等奈何？然，臟病者，止而不移，其病不離其處，腑病者，彷彿賁響，上下行流，居處無常。故以此知臟腑根本不同也。

〔丁德用注〕臟病爲陰，陰主靜，故止而不移。腑病爲陽，主動，故上下行流，居處無常。

〔徐大椿注〕此指有形質之病，如癥瘕之類，故曰根本。臟病，臟體受傷或臟氣受病也。五臟本無出納，故病亦常居，其所不移動也。腑病，六腑受病也。彷彿，無形質也。賁響，賁動有聲也。忽上忽下而無定位，蓋六腑瀉而不藏，氣無常定，故其病體亦如此。

《難經・五十五難》 曰：病有積有聚，何以別之？然，積者，陰氣也，聚者，陽氣也。故陰沉而伏，陽浮而動。氣之所積名曰積，氣之所聚名曰聚。故積者，五臟所生，聚者，六腑所成也。積者陰氣也，其始發有常處，其痛不離其部，上下有所終始，左右有所窮處。聚者陽氣也，其始發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常處，謂之聚。故以是別知積聚也。

〔滑壽注〕積者，五臟所生，五臟屬陰，陰主靜，故其病沉伏而不離其處。聚者，六腑所成，六腑屬陽，陽主動，故其病浮動而無所留止。

《難經・五十六難》 曰：五臟之積，各有名乎？以何月何日得之？然，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如覆杯，有頭足。久不愈，令人發咳逆，瘧瘧，連歲不已。以季夏戊己日得之。何以言之？肺病傳于肝，肝當傳脾，脾季夏適王，王者不受邪，肝復欲還肺，肺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肥氣以季夏戊己日得之。心之積名曰伏梁，起齊上，大如臂，上至心下。久不愈，令人病煩心。以秋庚辛日得之。何以言之？腎病傳心，心當傳肺，肺以秋適王，王者不受邪，心復欲還腎，腎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伏梁以秋庚辛日得之。脾之積名曰痞氣，在胃脘，覆大如盤。久不愈，令人四肢不收，發黃疸，飲食不爲肌膚。以冬壬癸日得之。何以言之？肝病傳脾，脾當傳腎，腎以冬適王，王者不受邪，脾復欲還肝，肝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痞氣以冬壬癸日得之。肺之積名曰息賁，在右脇下，覆大如杯。久不已，令人洒淅寒熱，喘咳，發肺壅。以春甲乙日得之。何以言之？心病傳肺，肺當傳肝，肝以春適王，王者不受邪，肺復欲還心，心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息賁以春甲乙日得之。腎之積名曰賁豚，發于少腹，上至心下，若豚狀，或上或下無時。久不已，令人喘逆，骨痿，少氣。以夏丙丁日得之。何以言之？脾病傳腎，腎當傳心，心以夏適王，王者不受邪，腎復欲還脾，脾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賁豚

以夏丙丁日得之。此是五積之要法也。

〔楊玄操注〕積，蓄也。言血脈不行，積蓄成病也。凡積者，五臟所生也。榮氣常行，不失節度，謂之平人。平人者，不病也。一臟受病，則榮氣壅塞，故病焉。然五臟受病者，則傳其所勝，所勝適王，則不肯受，傳既不肯受，則反傳所勝，所勝復不爲納，于是則留結成積，漸以長大，病因成矣。【略】按前章有積有聚，此章唯出五積之名狀，不言諸聚。聚者，六腑之病，亦相傳行，還如五臟，以勝相加，故不重言，從省約也。

〔徐大椿注〕五臟之積，受病各殊。臟氣雖有衰旺，然四時皆能成病，此固不必拘泥，但以時令生剋及病情傳變之理推之，則當如此，存之以備一說可也。

〔葉霖注〕此章唯出五積之名狀，而不言諸聚者，蓋聚無常處，故無名狀可定也。

《傷寒論·辨太陽病脈證並治》 太陽病六七日，表證仍在，脈微而沉，反不結胸，其人發狂者，以熱在下焦，少腹當硬滿，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陽隨經，瘀熱在裏故也，抵當湯主之。

太陽病身黃，脈沉結，少腹硬，小便不利者，爲無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證諦也，抵當湯主之。

傷寒有熱，少腹滿，應小便不利，今反利者，爲有血也，當下之，不可餘藥，宜抵當丸。

太陽病，脈浮而動數，浮則爲風，數則爲熱，動則爲痛，數則爲虛，頭痛發熱，微盜汗出，而反惡寒者，表未解也。醫反下之，動數變遲，膈內拒痛。一云頭痛即眩。胃中空虛，客氣動膈，短氣躁煩，心中懊憹，陽氣內陷，心下因硬，則爲結胸，大陷胸湯主之。若不結胸，但頭汗出，餘處無汗，劑頸而還，小便不利，身必發黃。

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脈沉而緊，心下痛，按之石硬者，大陷胸湯主之。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復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但結胸，無大熱者，此爲水結在胸脇也，但頭微汗出者，大陷胸湯主之。

太陽病，重發汗而復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熱，一云日晡所發，心胸大煩。從心下至少腹硬滿而痛，不可近者，大陷胸湯主之。

小結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則痛，脈浮滑者，小陷胸湯主之。

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證仍在者，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之，不爲逆，必蒸蒸而振，卻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硬痛者，此爲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者，此爲痞，柴胡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

太陽少陽并病，而反下之，成結胸，心下硬，下利不止，水漿不下，其人心煩。

脈浮而緊，而復下之，緊反入裏，則作痞，按之自濡，但氣痞耳。

太陽中風，下利嘔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發作有時，頭痛，心下痞硬滿，引脇下痛，乾嘔短氣，汗出不惡寒者，此表解裏未和也，十棗湯主之。

太陽病，醫發汗，遂發熱惡寒，因復下之，心下痞，表裏俱虛，陰陽氣并竭，無陽則陰獨，復加燒針，因胸煩，面色青黃，膚瞤者，難治。今色微黃，手足溫者，易愈。

心下痞，按之濡，其脈關上浮者，大黃黃連瀉心湯主之。

心下痞，而復惡寒汗出者，附子瀉心湯主之。

本以下之，故心下痞，與瀉心湯。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煩，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

傷寒汗出解之後，胃中不和，心下痞硬，乾噫食臭，脇下有水氣，腹中雷鳴，下利者，生姜瀉心湯主之。

傷寒中風，醫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數十行，穀不化，腹中雷鳴，心下痞硬而滿，乾嘔心煩不得安。醫見心下痞，謂病不盡，復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結熱，但以胃中虛，客氣上逆，故使硬也，甘草瀉心湯主之。

傷寒服湯藥，下利不止，心下痞硬。服瀉心湯已，復以他藥下之，利不止，醫以理中與之，利益甚。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赤石脂禹餘糧湯主之。復不止者，當利其小便。

傷寒吐下後，發汗，虛煩，脈甚微，八九日心下痞硬，脇下痛，氣上衝咽喉，眩冒，經脈動惕者，久而成痿。

傷寒發汗，若吐若下，解後心下痞硬，噫氣不除者，旋覆代赭湯主之。

傷寒大下後，復發汗，心下痞，惡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當先解表，

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湯，攻痞宜大黃黃連瀉心湯。

傷寒發熱，汗出不解，心中痞硬，嘔吐而下利者，大柴胡湯主之。

病如桂枝證，頭不痛，項不強，寸脈微浮，胸中痞硬，氣上衝咽喉，不得息者，此爲胸有寒也。當吐之，宜瓜蒂散。

病脇下素有痞，連在臍傍，痛引少腹，入陰筋者，此名臟結，死。

《金匱要略・五臟風寒積聚病脈證》　問曰：病有積，有聚，有槩氣，何謂也？師曰：積者，臟病也，終不移。聚者，腑病也，發作有時，展轉痛移，爲可治。槩氣者，脇下痛，按之則愈，復發爲槩氣。諸積大法，脈來細而附骨者，乃積也。寸口積在胸中。微出寸口，積在喉中。關上，積在臍傍。上關上，積在心下。微下關，積在少腹。尺中，積在氣衝。脈出左，積在左。脈出右，積在右。脈兩出，積在中央。各以其部處之。

《金匱要略・腹滿寒疝宿食脈證治》　趺陽脈微弦，法當腹滿，不滿者必便難，兩胠疼痛，此虛寒從下上也，當以溫藥服之。

病者腹滿，按之不痛爲虛，痛者爲實，可下之。舌黃未下者，下之黃自去。

腹滿時減，復如故，此爲寒，當與溫藥。

病者痿黃，燥而不渴，胸中寒實，而利不止者死。

寸口脈弦者，即脇下拘急而痛。其人嗇嗇惡寒也。

夫中寒家，喜欠，其人清涕出，發熱色和者，喜嚏。

中寒，其人下利，以裏虛也，欲嚏不能，此人肚中寒。一云痛。

夫瘦人繞臍痛，必有風冷，穀氣不行，而反下之，其氣必衝，不衝者，心下則痞。

病腹滿，發熱十日，脈浮而數，飲食如故，厚朴七物湯主之。

痛而閉者，厚朴三物湯主之。

按之心下滿痛者，此爲實也，當下之，宜大柴胡湯。

腹滿不減，減不足言，當須下之，宜大承氣湯。

心胸中大寒痛，嘔不能飲食，腹中寒，上衝皮起，出見有頭足，上下痛而不可觸近，大建中湯主之。

脇下偏痛，發熱，其脈緊弦，此寒也，以溫藥下之，宜大黃附子湯。

腹痛，脈弦而緊，弦則衛氣不行，即惡寒，緊則不欲食，邪正相搏，即爲寒疝，繞臍痛，若發則自汗出，手足厥冷，其脈沉弦者，大烏頭煎主之。

寒疝腹中痛，及脇痛裏急者，當歸生姜羊肉湯主之。

寒疝腹中痛，逆冷，手足不仁，若身疼痛，灸刺諸藥不能治，抵當烏頭桂枝湯主之。

其脈數而緊乃弦，狀如弓弦，按之不移。脈數弦者，當下其寒。脈緊大而遲者，必心下堅。脈大而緊者，陽中有陰，可下之。

《中藏經・積聚癥瘕雜蟲論》　積聚癥瘕雜蟲者，皆五臟六腑眞氣失而邪氣幷，遂乃生焉。

久之不除也，或積或聚，或癥或瘕，或變爲蟲，其狀各異。有能害人者，有不能害人者，有爲病緩者，有爲病速者。有疼者，有癢者。有生頭足者，有如杯塊者，勢類不同。蓋因內外相感，眞邪相犯，氣血熏搏，交合而成也。

積者繫于臟也，聚者繫于腑也，癥者繫于氣也，瘕者繫于血也，蟲者乃血氣食物相感而化也。

故積有五，聚有六，癥有十二，瘕有八，蟲有九，其名各不同也。積有心，肝，脾，肺，腎之五名也。聚有大腸，小腸，膽，胃，膀胱三焦之六名也。癥有勞，氣，冷，熱，虛，實，風，濕，食，藥，思，憂之十二名也。瘕有青，黃，燥，血，脂，狐，蛇，鱉之八名也。蟲有伏，蛇，白，肉，肺，胃，赤，弱，蟯之九名也。

爲病之說，出于諸論。治療之法，皆具于後。

《甲乙經・經脈》　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膈絡肺，出于左乳下，其動應手，脈之宗氣也。盛喘數絕者，則病在中。結而橫，有積矣。絕不至曰死。

《甲乙經・病形脈診》　尺膚溫以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侻也，安卧脫肉者，寒熱也。尺膚澀者，風痹也。尺膚粗如枯魚鱗者，水泆飲也。尺膚寒甚脈急者，泄，少氣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其脈盛而滑者，汗且出也。尺膚燒炙人手，先熱後寒者，寒熱也。尺膚先寒，久持之而熱者，亦寒熱也。尺膚炬然熱，人迎大者，當奪血也。尺堅大，脈小甚，則少氣悗有加者，立死。肘所獨熱者，腰已上熱。肘後獨熱者，肩背熱。肘前獨熱者，膺前熱。肘後廉已下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手所獨熱者，腰已上熱。臂中獨熱者，腰腹熱。掌中熱者，腹中熱也。掌中寒者，腹中寒也。魚際白肉有青血脈者，胃中有寒也。

曰：人有尺膚緩甚，筋急而見，此爲何病？曰：此所謂狐筋，狐筋者，是

人腹必急，白色黑色見，此病甚。

《甲乙經·陰受病發痹》 故刺痹者，必先循切其上下之大經，視其虛實，及大絡之血結而不通者，及虛而脈陷空者而調之，熨而通之，其瘛緊者，轉引而行之。

《諸病源候論·虛勞病諸候》 虛勞積聚候

積聚者，腑臟之病也。積者，臟病也，陰氣所生也。聚者，腑病也。陽氣所成也。虛勞之人，陰陽傷損，血氣凝澀，不能宣通經絡，故積聚于內也。

虛勞癥瘕候

癥瘕病者，皆由久寒積冷，飲食不消所致也。結聚牢強，按之不轉動爲癥，推之浮移爲瘕。虛勞之人，脾胃氣弱，不能克消水穀，復爲寒冷所乘，故結成此病也。

《諸病源候論·積聚病諸候》 積聚候

積聚者，由陰陽不和，腑臟虛弱，受于風邪，搏于腑臟之氣所爲也。腑者陽也。臟者陰也。陽浮而動，陰沉而伏。積者陰氣，五臟所生，始發不離其部，故上下有所窮已。聚者陽氣，六腑所成，故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有常處。諸臟受邪，初未能爲積聚，留滯不去，乃成積聚。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如覆杯，有頭足。久不愈，令人發痎瘧，連歲月不已，以夏戊已得之。何以言之？肺病傳肝，肝當傳脾，脾夏適王，王者不受邪，肝復欲還肺，肺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肥氣，以季夏得之也。心之積，名曰伏梁。起臍上，如臂，上至心下。以秋庚辛得之。何以言之？腎病傳心，心當傳肺，肺秋適王，王者不受邪，心欲復還腎，腎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伏梁，以秋得之也。脾之積，名曰否氣，在胃脘，覆大如盤。久不愈，令人四肢不收，發黃疸，飲食不爲肌膚，以冬壬癸得之。何以言之？肝病傳脾，脾當傳腎，腎冬適王，王者不受邪，脾欲復還肝，肝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否氣以冬得之也。肺之積，名曰息賁，在右脇下，覆大如杯。久不愈，令人洒淅寒熱，喘嗽，發肺壅，以春甲乙得之。何以言之？心病傳肺，肺當傳肝，肝以春適王，王者不受邪，肺欲復還心，心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息賁以春得之也。腎之積，名曰賁豚。發于少腹，上至心下，若豚賁走之狀，上下無時。久不愈，令人喘逆，骨痿少氣。以夏丙丁得之。何以言之？脾病傳腎，腎當傳心，心夏適王，王者不受邪，腎欲復還脾，脾不肯受，故留結爲積，故知賁豚以夏得之也。此五者，爲五積也。

診其脈，駛而緊，積聚。脈浮而牢，積聚。脈橫者，脇下有積聚。脈來小沉實者，胃中有積聚，不下食，食即吐出。脈來細沉附骨者，積也。脈出在左，積在左。脈出在右，積在右。脈兩出，積在中央，以部處之。

診得肺積，脈浮而毛，按之辟易，脇下氣逆，背相引痛，少氣，善忘，目瞑，皮膚寒，秋愈夏劇。主皮中時痛，如蟲緣狀，其甚如針刺之狀，時癢，色白也。

診得心積，脈沉而芤。時上下無常處。病悸，腹中熱，面赤，咽乾煩，掌中熱，甚即唾血。主身瘛瘲，主血厥，夏瘥冬劇。色赤也。

診得脾積，脈浮大而長。饑則減，飽則見膜，起與穀爭，累累如桃李，起見于外。腹滿嘔泄，腸鳴，四肢重，足脛腫厥，不能卧，是主肌肉損，色黃也。

診得肝積脈弦而細。兩脇下痛，邪走心下，足脛寒，脇下引小腹，男子積疝也，女子病淋也。身無膏澤，喜轉筋，爪甲枯黑，春瘥秋劇。色青也。

診得腎積脈沉而急。若脊與腰相引，饑則見，飽則減，病腰痛，小腹裏急。口乾咽腫傷爛，日茫茫，骨中寒，主髓厥，喜忘，色黑也。

診得心腹積聚，其脈牢強急者生，脈虛弱急者死。又積聚之脈，實強者生，沉者死。

積聚痼結候

積聚痼結者，是五臟六腑之氣，已積聚于內，重因飲食不節，寒溫不調，邪氣重沓，牢痼盤結者也，若久即成癥。

積聚心腹痛候

積者陰氣，五臟所生，其痛不離其部，故上下有所窮已。聚者陽氣，六腑所成，故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有常處。此皆由寒氣搏于臟腑，與陰陽氣相擊上下，故心腹痛也。診其寸口之脈沉，而橫脇下有積，腹中有橫積聚痛。又寸口脈細沉滑者，有積聚在脇下，左右皆滿，與背相引痛。又云：寸口脈緊而牢者，脇下腹中有橫積，結痛而泄利。脈微細者生，浮者死。

積聚心腹脹滿候

積者陰氣，五臟所生，其痛不離其部，故上下有所窮已。聚者陽氣，六腑所成，故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有常處也。積聚成病，蘊結在內，則氣行不宣通，氣搏于腑臟，故心腹脹滿，心腹脹滿，則煩而悶，尤短氣也。

積聚宿食候

積者陰氣，五臟所生，其痛不離其部，故上下有所窮已。聚者陽氣，六腑所成，故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有常處也。積聚而宿食不消者，由臟腑爲寒氣所乘，脾胃虛冷，故不消化，留爲宿食也。診其脈來實，心腹積聚，飲食不消，胃中冷也。

伏梁候

伏梁者，此猶五臟之積一名也。心之積，名曰伏梁，起于臍上，大如臂。診得心積，脈沉而芤，時上下無常處。病腹中熱，而咽乾心煩，掌中熱，甚即唾血，身瘈瘲。夏癉冬劇，唾膿血者死。又其脈牢強急者生，虛弱急者死。

《諸病源候論・癥瘕病諸候》 癥候

癥者，由寒溫失節，致腑臟之氣虛弱，而食飲不消，聚結在內，染漸生長塊段，盤牢不移動者，是癥也。言其形狀，可癥驗也。若積引歲月，人即柴瘦，腹轉大，遂致死。診其脈弦而伏，其癥不轉動者必死。

癥瘕候

癥瘕者，皆自寒溫不調，飲食不化，與臟氣相搏結所生也。其病不動者，直名爲癥。若病雖有結瘕而可推移者，名爲癥瘕。瘕者假也，謂虛假可動也。候其人發語聲嘶，中滿濁而後語，乏氣拖舌，語而不出，此人食結在腹，病寒，口裏常水出，四體灑灑，常如發瘧，飲食不能，常自悶悶而痛，此食癥病也。診其脈沉而中散者，寒食癥也。脈弦緊而細，癥也。若在心下，則寸口脈弦緊。在胃脘，則關上弦緊。在臍，則尺中弦緊。脈癥法，左手脈橫，癥在左，右手脈橫，癥在右，脈頭大在上，頭小在下。脈來逆而牢者，爲病癥也。腎脈小急，肝脈小急，心脈若鼓，皆爲瘕。寸口脈結者，癥瘕。脈弦而伏，腹中有癥，不可轉動，必死不治也。

暴癥候

暴癥者由腑臟虛弱，食生冷之物，臟既虛弱，不能消之，結聚成塊，卒然而起，其生無漸，名曰暴癥也。本由臟弱，其癥暴生，至于成病，死人則速。

鱉癥候

鱉癥者，謂腹內癥結，如鱉之形狀。有食鱉，觸冷不消生癥者，有食諸雜物，得冷不消，變化而作者。此皆脾胃氣弱，而遇冷不能克消故也。癥瘕結成，推之不動移是也。

虱癥候

人有多虱，而性好齧之，所齧既多，腑臟虛弱，不能消之，不幸變化生癥，而患者亦少。俗云虱癥，人見虱必齧之，不能禁止。虱生長在腹內時有從下部出，亦能斃人。

米癥候

人有好啞米，轉久彌嗜啞之。若不得米，則胸中清水出，得米水便止，米不消化，遂生癥結。其人常思米，不能飲食，久則斃人。

《千金要方・肝臟・堅癥積聚》 論曰：病有積有聚，何以別之。答曰：積者，陰氣也。聚者，陽氣也。故陰沉而伏，陽浮而動，氣之所積名曰積，氣之所聚名曰聚。故積者五臟之所生，聚者六腑之所成。故積者陰氣也，其始發有常處，其痛一作病。不離其部，上下有所終始，左右有所窮已。聚者陽氣也，其始發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常處，謂之聚也。故以是別知積聚也。

經絡受病，入于腸胃，五臟積聚，發伏梁，息賁，肥氣，痞氣，奔豚。積聚之始生，至其已成，奈何？曰：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止乃成積。人之善病腸中積者，何以候之？曰：皮薄而不澤，肉不堅而淖澤，如此則腸胃傷惡，惡則邪氣留止，積聚乃作，腸胃之積。寒溫不次，邪氣稍止，至其畜積留止，大聚乃起。病有身體腰髀股腑皆腫，環臍而痛，是爲何病？曰：病名伏梁。此風根也，不可動，動之爲水溺濇之。病少腹盛，左右上下皆有根者，伏梁也。果膿血居腸胃之外，不可治，治之每切按之致死。此下則因陰必下膿血，上則迫胃管生王冰云：當作出。膈，俠胃管內癰，此久病也，難療。居臍上爲逆，愼勿動亟奪其氣，溢于大腸而著于肓，肓之原在臍下，故環臍而痛。

《千金要方・胃腑・脹滿》 論曰：病者腹滿，按之不痛者爲虛，按之痛者爲實也。夫腹中滿不減，減不驚人，此當下之。舌黃未下者，下之黃自去。腹滿時減，復如故，此爲寒，當得溫藥。腹滿，口中苦乾燥，腹間有水，是飲。跗陽脈微弦，法當腹滿，不滿者，必下部閉塞，大便難，兩脇下疼痛，此虛寒氣從下向上，當以溫藥服之，取差。腹滿轉痛，來趣少腹，爲欲自下利也。一云腹中痛，若轉氣下趣少腹，爲欲自利。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結胸證治》 結胸證者，心下堅滿，按之石硬而痛，心鬲高起，手不得近，項強如柔痓狀。此本傷寒身熱，醫下之早，熱氣乘虛而入，痞結不散之所致也。若脈浮大，皆不可下，下之則死，尚宜發汗。若沉緊

者，宜以大小陷胸湯，量輕重而下之。又結胸有不按而痛者，有按而痛者，有水結在胸脇間，但頭汗出者，有熱實結者，有寒實結者，治之不可不知其輕重也，各有正方。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胸痞證治》 胸痞證者，胃中不和，心下堅硬，乾嘔，惡寒汗出，噫氣不除。亦有因傷寒身冷，醫反下之，遂成胸痞。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五積證治》 五積者，五臟之所積，皆臟氣不平，遇時相逆而成。其病如憂傷肺，肺以所勝傳肝，遇長夏脾王，傳克不行，故成肝積，名曰肥氣。肥氣者，以其積氣藏于肝木之下，猶肥遁于山林也。失志傷腎，腎以所勝傳心，遇秋肺王，傳克不行，故成心積，名曰伏梁。伏梁者，以其積氣橫架于肓原也。怒則傷肝，肝以所勝傳脾，遇冬腎王，傳克不行，故成脾積，名曰痞氣者，以積氣痞塞中脘也。喜則傷心，心以所勝傳肺，遇春肝王，傳克不行，故成肺積，名曰息賁。息賁者，以積氣喘息賁溢也。思則傷脾，脾以所勝傳腎，遇夏心王，傳克不行，故成腎積，名曰奔豚。奔豚者，猶水畜奔衝于心火也。《難經》以肥氣成于戊己，伏梁成于庚辛，以至奔豚成于丙丁者，正合陰陽施化，休王乘克之大義也。又論曰：病有積聚，有癥氣。積者臟病也，終始不移。聚者腑病也，發無定處，展轉痛移，爲可治。癥氣者，即宿食也，由癥飪之邪從口入。更有息積病，乃氣息癖滯于脇下，非導引不行。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六聚證治》 六腑者，大小腸胃膽膀胱三焦者也。屬于三陽，太陽利清氣，陽明泄濁氣，少陰化精氣，如都會之腑，主轉輸以爲常也。六腑失常，則壅聚不通，故實而不轉，虛而輸，隨氣往來，痛無定處。在上則格，在下則脹，傍攻兩脇，如有壞塊，易于轉變，非五臟比。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息積證治》 病者脇下滿，氣逆息難，頻歲不愈，名曰息積。因氣留滯，癖于脇下，不在臟腑榮衛之間，積久形成，氣不干胃，故不妨食。灸之則火熱內爍，刺之則反動其經，雖服消化之藥，不能獨治，宜積以導引，助而行之。

《小兒藥證直訣·虛實腹脹》 腹脹由脾胃虛氣攻作也。實者，悶亂，滿喘，可下之，用紫霜圓，白餅子。不喘者，虛也，不可下。若誤下，則脾虛氣上，附肺而行，肺與脾子母皆虛。肺主目胞，腮之類，脾主四肢，母氣虛甚，即目胞腮腫也。色黃者，屬脾也，治之用塌氣圓漸消之。未愈，漸加圓數。不可以丁香，木香，橘皮，豆蔻，大溫散藥治之。何以然？脾虛氣未出，腹脹而不喘，可以散藥治之，使上下分消其氣，則愈也。若虛氣已出，附肺而行，即脾胃內弱，每生虛氣，入于四肢面目矣。小兒易爲虛實，脾虛不受寒溫，服寒則生冷，服溫則生熱，當識此勿悞也。胃久虛熱，多生疳病，或引飲不止，脾虛不能勝腎，隨肺之氣上行于四肢若水狀，腎氣浸浮于肺，即大喘也，此當服塌氣圓。病愈後，面未紅者，虛衰未復故也。

《素問玄機原病式·寒類》 諸病上下，所出水液澄徹清冷，癃瘕，癭疝，堅痞，腹滿急痛，下利清白，食已不饑，吐利腥穢，屈伸不便，厥逆禁固，皆屬于寒。足太陽寒水，乃腎與膀胱之氣也。

澄徹清冷，湛而不渾濁也，水體清淨而其氣寒冷，故水穀不化而吐利清冷水液，爲病寒也。如天氣寒，則濁水自澄清也。

癃腹中堅硬，按之應手謂之癃也。《聖惠方》謂癃徵也。然水體柔順，而今反堅硬如地者，亢則害承乃制也。故病濕過極則爲痓，反兼風化制之也。風病過極則反燥，筋脈勁急，反兼金化制之也。病燥過極則煩渴，反兼火化制之也。病熱過極而反出五液，或爲戰慄惡寒，反兼水化制之也。【略】

瘕腹中雖硬而忽聚忽散，無有常準。故《聖惠方》云：瘕猶假也，以其病瘕未及癃也。經注曰：血不流而寒薄，故血內凝而成瘕也。一云腹內結病也。經曰：小腸移熱于大腸爲虛瘕，爲沉。注曰：小腸熱已移入大腸，兩熱相搏，則血溢而爲伏瘕也。血澀不利，則月事沉滯而不行，故云虛瘕，爲沉。虛與伏同。瘕，一爲疝，傳寫誤也。然則經言瘕病，亦有熱者也。或陽氣鬱結，怫熱壅滯而堅硬不消者，非寒癃瘕也，宜以脈證別之。

癭疝少腹控矧，控引也。腫急絞痛也，寒主拘縮故也。寒極而土化制之，故腫滿也。經言：丈夫癭疝，謂陰器連少腹急痛也。故言婦人少腹腫，皆肝足厥陰之脈也。經注曰：寒氣聚而爲疝也。又按《難經》言：五臟皆有疝，但脈急也。注言：脈急者，寒之象也。然寒則脈當短小而遲，今言急者，非急數而洪也。由緊脈主病，急爲痛甚，病寒雖急，亦短小也。所以有痛而脈緊急者，脈爲心之所養也。凡六氣爲痛，則心神不寧而緊急不得舒緩，故脈亦從之而見也。欲知何氣爲其病者，適其緊急相兼之脈而可知也。如緊急洪數，則爲熱痛之類也。又經言：脾傳之腎病者曰疝瘕，少腹煩冤而痛出白蟲。詳經注之意，則白蟲者，既非遺精，又非白濁。注言：少腹痛，溲出白液也。一作客熱內結，銷爍脂肉，如蟲之食，故名白蟲也。然經之復言熱爲疝瘕，則亦

不可止言爲寒，當以脈證別之。

堅痞腹滿急痛，寒主拘縮，故急痛也。寒極則血脈凝泣，而反兼土化制之，故堅痞而腹滿也。或熱鬱于內，而腹滿堅結痛者，不可言爲寒也。

《內外傷辯惑論・辯手心手背》 內傷及勞役飲食不節病，手心熱手背不熱。外傷風寒，則手背熱手心不熱，此辯至甚皎然。

《仁齋直指附遺方論・脹滿方論》 陰陽愆伏，榮衛凝滯，三焦不能宣行，脾胃不能傳布，此脹滿之所由生也。曰穀脹，曰水脹，曰氣脹，曰血脹，或冷，或熱，又不可以無別。失饑傷飽，痞悶停酸，旦則陰消陽長，穀氣易行，故能飲食。暮則陰長陽消，穀氣難化，故不能食，是爲穀脹。脾土受濕，不能制水，水漬于腸胃，而溢于體膚，漉漉有聲，怔忪喘息，是爲水脹。七情鬱結，氣道壅隔，上不得降，下不得升，身腫大而四肢瘦削，是爲氣脹。煩躁漱水，迷忘驚狂，痛悶嘔惡，虛汗厥逆，小便多，大便黑，婦人尤多見之，是爲血脹。陽熱爲邪，則身體有熱，脹滿而咽乾。陰寒爲邪。則吐不下食，脹滿而自利，隨證劑量，是固然爾。抑猶有虛實之辨焉，實者，腹中常脹，外堅內痛，按之不陷，法當爲之疏利。虛者時脹時減，虛氣留滯，按之則濡，法當以溫藥和之，此又出于隨證劑量之外。其若久病羸乏，卒然脹滿，喘息不得，與夫臍心突起，或下利頻頻，百藥遍嘗，未見一愈者耳。

《脈因證治・積聚》 脈來細而附骨乃積。寸口積在胸，關上積在臍傍，尺中積在氣衝，左積左，右積右，脈兩出，積在中央。浮而毛，按之辟，易脇下氣逆，背相引痛，名肺積。沉而芤，上下無常處，胸滿悸，腹中熱，名心積。弦而細，兩脇下痛，邪走心下，足腫寒，名肝積。沉而急，苦脊與腰相引痛，饑見飽減，名腎積。浮大而長，饑減飽見，腹滿泄嘔，脛腫，名脾積。寸口沉而結，缺而緊，積聚有擊痛。脈弦細微者，爲癥橫脇下及腹中，有橫積。脈弦，腹中急痛，爲痕。脈細而沉，時直者，身有癰腫。若腹中有伏梁，脈沉小而實者，胃有積聚，不下食，食則吐。脈沉而緊，若心下有寒，時痛有積聚。關上脈大而尺寸細者，必心腹冷積，遲而滑，中寒有癥。脈弦而伏，腹中有癥，不可轉也，死。脈緊強急者生，虛弱者死，沉者死。

因：脛寒厥氣，則血脈凝澀，寒氣上入腸胃，所以腹脹，腹脹則腸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積。

又盛食多飲，起居過度，腸胃之絡傷，則血溢于腸外，腸外有寒汁沫與血相搏，則氣聚而成積。

又外中于寒，內傷于憂，怒氣則上逆，上逆則六腧不通，濕氣不行，凝血蘊裏，津液凝澀，滲着不去而成積。

又生于陰，蓋憂思傷心，重寒傷肺，忿怒傷肝，醉以入房，汗出當風，傷脾用力，過度入房，汗出入浴傷腎，皆臟氣不平，凝血不散，汁沫相搏，蘊結而成積矣。

又有食積，酒肉積，水積，涎積，血積，氣積，皆因偏愛停留不散，日久成積塊，在中爲痰飲，在右爲食積，在左爲血積。

證：蓋積聚之源則一。其在臟者，始終不移爲積。其在腑者，發痛轉移，隨氣結束爲聚。積者系于臟，聚者系于腑。癥者系于氣，痕者系于血。肝之積名肥氣，在左脇下，如覆盆，發咳逆，痎瘧，連歲不已。其中有血，肝主血故也。

心之積名伏梁，起臍下，大如臂，上至心下，令人煩心。有大膿血，在于鬲胃之外。

肺之積名息賁，在右脇下，大如杯，洒淅寒熱，喘咳肺壅。賁者，賁門也。積在肺，下有賁門。

脾之積名痞氣，在胃脘，大如盤，四肢不收，黃疸，飲食不爲肌。痞者濕也，食冷其人傷氣，爲濕所蓄。

腎之積名奔豚，發于小腹，上至心下，若豚狀，上下喘逆，骨痿。

病在六腑，太陽利清氣，陽明泄濁氣，少陽化精氣，失常則壅聚不通，故實而不轉虛則輸，屬陽無形，隨氣往來，在上則格，在下則脹，傍攻兩脇，如有泥塊，易于轉變，故名曰聚。又有息積者，乃氣息癖滯于脇下，不在臟腑營衛之間，積久形成。氣不干胃，故不妨食，病者脇下滿，氣逆息難，頻歲不已，名曰息積。

治法：寒者熱之，結者散之，客者除之，留者行之，堅者削之，消者摩之，酸以軟之，苦以瀉之，全眞氣以補之，隨所利而行之。酒肉食等積，以所惡者攻之，以所喜者誘之。

《脈因證治・痞》 因：誤下陰虛，食積痰滯，濕土虛痞。

論曰：太陰濕土爲積，飲痞膈，乃土來心下痞滿也。

證治：誤下多則亡陰，胸中之氣，因虛而下陷于心之分野，宜升胃氣，以

血藥治之。亡陰謂脾胃水穀之陰亡也。

痰積痞膈，胸中窄塞，宜消導之，謂之實痞。

濕土虛痞有二，大便秘能食者，厚樸枳實主之。大便利者，芍藥陳皮主之。

治法：以瀉心湯黃連爲君，瀉心下之土邪，厚樸降氣。

三因論狀，心下堅滿，痞急痛如刺，不得俛仰，其胸前皮皆痛，短氣，咳唾引痛，咽塞不利，習習如癢，喉中乾燥，嘔吐煩悶，自汗時出，痛引徹背。

外有心熱而痞之，痞則滿硬，結胸則痛，屬胸痹。

《丹溪手鏡·腹滿并痛》 大滿大痛，或潮熱大便不通，腹滿不減者，實也，可下之。曰：陽熱爲邪者，腹滿而咽乾，方可下之。又曰：痛而不滿爲實，宜大柴胡，承氣輩下之。滿而且痛，內外表裏俱有證，宜桂枝加大黃湯，以和其內外，以上皆熱病也。

有冷痛者，痛而大便利，手足冷，惡寒，脈細，面青者，溫之，四逆也。

有下寒上熱痛者，腹中痛，欲嘔吐，黃連湯主之。

腹滿不痛或時減者，爲虛。此虛寒從上下也，當溫之。蓋虛氣留滯，亦爲之脹，此之實，但不堅痛爲異，宜桂枝半夏湯，小建中湯以和之。又曰：陰寒爲邪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屬太陰也，可溫之。

汗吐下後脹滿。

發汗後不解，腹滿痛者，急下之。

發汗後腹脹滿是膀胱虛也。者，厚樸生姜甘草半夏人參湯主之。此因表邪發散去津液少，胃主津液，胃虛不能宣布諸氣，當溫散之。

吐後腹滿者，邪氣不去，下傳入胃，承氣主之。

太陽病反下，因而腹滿時痛，桂枝加芍藥主之。大實痛，桂枝加大黃主之。傷寒下後，腹脹心煩，卧不安，熱乘虛，鬱於中，氣不得上下，梔子厚樸湯主之。

《丹溪手鏡·小腹滿》 謂臍下滿也。是在上而滿者，氣也。是在下而滿者，物也。小腹下，溺與血也，若從心下至小腹皆硬滿而痛者，實也，大陷胸湯下之。但小腹硬滿而痛，小便利者，畜血之證，曰熱結膀胱，其人如狂，桃仁承氣主之。小便不利者，則是溺瀝之證，此皆邪氣聚於下焦，津液血氣不行，留滯故也。

《普濟方·五臟各有身熱》 夫五臟者，有邪各有身熱，其狀各異。以手捫摸有三法：以輕手捫之則熱，重按之則不熱，是熱在皮毛血脈也。重按之至筋骨之分則熱，蒸手極甚，輕手則不熱，是邪在筋骨之間也。輕手捫之不熱，重加力以按之不熱，不輕不重按之而熱，是在筋骨之上，皮毛血脈之下，乃熱在肌肉也。此爲三法，以三黃丸通治之。細分爲五等：肺熱者，輕手乃得，但微按全無，是瞥瞥然見於皮毛之上，日西尤甚，乃皮毛之熱，其證必見喘咳，洒淅寒熱。輕者瀉白散，重涼膈散，白虎湯，地骨皮散。心熱者，心主血脈，微按至皮膚之下，肌肉之上，輕手乃得，微按至皮毛之下則熱少，加力按之則全不熱，是熱在血脈也。日中大甚，乃心之熱也。其證煩心，心痛，掌中熱而嚙，以黃連瀉心湯，導赤散，硃砂安神丸，清涼飲子。脾熱者，輕手捫之不熱，重按至筋骨又不熱，不輕不重，在輕手重手之間，熱在肌肉，遇夜尤甚，證必怠惰嗜卧，四肢不收，無氣以動，瀉黃散，調胃承氣湯治實熱用之。人參黃芪散、補中益氣湯，治中虛有熱者用之。肝熱者，重按之肌肉之下，至骨之上，乃肝之熱，寅卯間尤甚，其脈強，四肢滿悶，便難，轉筋，多怒多驚，四肢困熱，筋痿不能起於床，瀉清丸，柴胡飲子。腎熱者，輕手重手俱不熱，如重手按於骨分，其熱蒸手如火，其人骨蘇蘇如蟲蝕，其骨困熱不任，亦不能起於床，滋腎丸，六味地黃丸。

《傷寒家秘書·傷寒結胸痞滿辯》 傷寒結胸者，今人不分曾下與未下，便呼爲結胸，便與枳桔湯，反成眞結胸者有之。殊不知乃因下早而成，未經下者，非結胸也。乃表邪傳至胸中，未入于腑者，雖滿悶，尚爲在表。正屬少陽部分，只消小柴胡加枳桔以治其悶。如未效，則以本方對小陷胸湯，一服豁然，其妙如神。秘之，莫與俗人言之耳。若因下早而成者，方可用陷胸湯。分淺深緩急而治之，不宜太峻，此乃清道至高之分。若過下之，則傷元氣也。太陽證，發熱惡寒，頭疼無汗，此寒傷榮血，當服麻黃湯發散。醫者不達而誤下之，榮血重傷而成痞滿。太陽證，頭疼惡寒，發熱自汗，此風傷衛氣，當服桂枝湯散邪實表。醫者不達而誤下之，衛氣重傷而成結胸。蓋言榮衛，陰陽也。若言寒熱陰陽證者，則誤之甚矣。治法又錄于後條。

結胸

結胸者，蓋太陽證，自汗，當服桂枝湯，而誤用承氣下之而成結胸。不按自痛，連臍腹邊，手不可近者，大結胸，大陷胸湯。按之方痛，心下硬，小結

胸，小陷胸湯。懊憹煩渴，心下痛者，熱結胸，少與大陷胸湯。懊憹滿悶，身無熱者，寒結胸，三物白湯。心下怔忡，頭汗出，無大熱，爲水結胸，小半夏茯苓湯。若未經下者，非結胸也，屬半表半裏證，宜小柴胡枳桔以和之。已經下者，爲結胸也。結胸，脈浮大者，未可下，猶帶表證。若結胸證，煩躁悉具者，必死矣。

痞

痞者，因太陽證當服麻黃湯，而誤用承氣下之，而成痞滿。此因虛邪留滯，若欲下之，必待表證罷而後可，宜小柴胡加枳桔湯。若惡寒汗出，痞滿者，附子瀉心湯。服後小便不利者，五苓散。表未解，心下妨悶者，曰支結，柴胡桂枝湯。表未解而數下之，遂協熱而利，心下痞硬，爲表裏俱病，桂枝人參湯爲當也。

腹滿

腹滿者，邪入太陰脾土也。當痛，爲裏實，須下之，承氣湯。時減者，爲裏虛，當溫之，理中湯。若表解內不消，非大滿，猶生寒熱，亦未可下，是邪全未入腑。若大滿大實，堅有燥屎，雖日數少，亦當下之，謂邪已入腑也。太陽證，誤下，因時腹滿而痛，桂枝加芍藥湯。痛甚者，桂枝加大黃湯。陽明病，發熱腹滿，微喘口乾，不大便，小柴胡湯。嘔而小便難，加茯苓。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轉側，譫語，口中不仁，小柴胡湯。太陰腹滿，吐，食不下，枳實理中湯。少陰咽乾腹滿，不大便，急下之，大承氣湯。下利腹滿，身痛，先溫其裏，四逆湯，後解其表，桂枝湯。汗後腹滿，當溫，厚樸半夏生姜人參湯。吐後腹滿，少與調胃承氣湯。下後腹滿，梔子豉湯。腹滿大抵陽熱爲邪，則腹滿而咽乾。陰寒爲邪，則腹滿而吐利，食不下。若曾經吐，汗下後腹滿者，治各不同也。

腹痛

腹痛者，緣邪氣與正氣相搏，則爲腹痛。如陽邪傳裏而痛者，其痛不常，當以辛溫之劑和之，小建中湯。陰寒在內而腹痛者，則痛無休時，嘗欲作利也，以熱劑溫之，附子理中湯。有燥屎宿食而痛者，則煩而不大便，腹滿而硬痛也，大承氣下之。少陰下利清穀，脈欲絕，腹痛者，通脈四逆湯。兼小便不利者，眞武湯。實痛而關脈實者，桂枝大黃湯。經云諸痛爲實，則痛隨利減之法也。

小腹滿

小腹滿者，臍下滿也。若胸滿，心下滿，腹中滿，皆爲邪氣而非物。今小腹滿，則爲有物而非氣。若小便利者，則爲畜血之形。小便不利，此乃溺瀝之證。滲利之劑，宜分兩途。太陽病不解，熱結膀胱，其人如狂，小腹急滿結痛者，桃仁承氣湯，下盡黑物則愈。太陰身黃，脈沉，小腹滿，小水不利者，五苓散利之，小便清白爲愈。病人素有痞氣，連在臍傍，痛引入陰筋者，名臟結，死也。

《丹溪心法・積聚痞塊》 痞塊在中爲痰飲，在右爲食（一云痰。積，在左爲血塊。氣不能作塊成聚，塊乃有形之物也，痰與食積，死血而成也，用醋煮海石，醋煮三稜蓬朮桃仁紅花五靈脂香附之類爲丸，石鹼白朮湯吞下。瓦壠子能消血塊，次消痰。石鹼一物，有痰積，有塊可用，洗滌垢膩，又能消食積。治塊當降火消食積，食積即痰也。行死血塊，塊去須大補。凡積病不可用下藥，徒損眞氣，病亦不去，當用消積藥，使之融化，則根除矣。凡婦人有塊，多是血塊。

戴云：積聚癥瘕，有積聚成塊，不能移動者是癥。或有或無，或上或下，或左或右者是瘕。

積聚癥瘕，朱先生醫臺州潭浦陳家，用蜀葵根煎湯去柤，再入人參白朮青皮陳皮甘草梢牛膝煎成湯，入細研桃仁玄明粉各少許，熱飲之，二服當見塊下。如病重者，須補接之，後加減再行。

《慎齋遺書・積聚》 積聚癥瘕，癥者有形可徵，腹中堅硬，按之應手。瘕者假氣以成，中雖堅而或聚或散，無常定位，故其病尚未及癥。夫燥則脾健而消散，濕則脾困而積聚。血不流而滯，則血內凝癥。用醋煮海石三稜蓬朮桃仁紅花五靈脂香附之類爲丸，白朮湯下。或曰瓦壠子，能消血塊痰積，可治癥瘕。凡積不可用下藥，徒損眞氣，病亦不去。只宜消積，使之融化，則積消矣。積去宜補之。消積之法，三稜湯，延胡丸，保安丸，無憂散，鱉甲湯等，俱可選用。

李梴《醫學入門・雜病分類・痞滿》 痞滿先分便易難，痞與否卦義同。精神氣血出入流行之紋理閉密，而爲心下痞塞，按之不痛，非若脹滿，外有脹急之形。大要：大便易而利者，爲虛。大便難而閉者，爲實。外感邪氣，自肌表傳至胸膈，爲半表裏症，宜和解。或已經下，胸滿而痛者，爲結胸。不痛者爲痞滿，同傷寒治法。

李梴《醫學入門・雜病分類・積聚》 五積六聚皆屬脾，經曰：積聚癥瘕痞滿，皆太陰濕土之氣，始因外感內傷氣鬱，醫誤補而留之以成積。積者陰氣。五臟所主，脈沉伏，或左或右，發有根，痛有常處。肝積左脇下，曰肥氣，言風氣有餘，而血隨氣不行也，令人脇痛痎瘧。心積臍上，曰伏梁，言如梁之橫架心下，令人煩心，乃火之鬱也，忌熱藥與灸，又腸癰與此相似，但身股背腫，環臍而痛爲癰。脾積胃脘稍右，曰痞氣。言陽氣爲濕所蓄也，令人黃疸倦怠，飲食不爲肌膚，仍忌熱藥。肺積右脇下，曰息賁。言喘息奔而上行也，令人咳嗽肺癰。腎積發于小腹，或湊心下，曰奔豚。言若豚之奔衝，上下無時也。令人喘逆骨痿，最爲難治。諸積勿輕吐下，徒損眞氣，積亦不去，奔豚尤不可吐。五積古有五方，今增損五積丸更妙。聚者，陽氣六腑所成，脈沉結，或隱或見，發無根，痛無常處，散聚湯，七氣湯，香棱丸，大阿魏丸，大安丸加參。左右中間移不移，氣不能作塊成聚，塊乃痰與食積，死血有形之物而成，積聚癥瘕一也。有積聚成塊，不能移動者，曰癥。言堅硬貞固也。或有或無，或上或下，或左或右者，曰瘕。言假血而成蠢動之形，且有活性。左死血兮右氣積，治左破血爲主，海石丸，或當歸龍薈丸料五錢，加桃仁姜黃各一兩，蜜丸。治右調氣，青皮湯，木香分氣丸。有積者，消積正元散，紅丸子，小阿魏丸，或當歸龍薈丸，保和丸，俱加鶉鴿屎。當中痰結一團而。中乃水穀出入之路，飲食七情鬱積成痰，石礞丸，白芥丸。凡痞塊爲皮裏膜外，俱宜二陳湯加補氣行氣藥。有餘消導分新久，積初爲寒之，辛溫消導，大七氣湯烏白丸，大小溫中丸，退黃丸，阿魏撞氣丸。久則爲熱，宜辛寒推蕩，木香檳榔丸，通玄三八丹，消塊丸，通用纂積丹，生漆膏。有蟲者，妙應丸，外治三聖膏，三稜煎，神效阿魏散。不足平補是上醫。陽虛有積易治，惟陰虛難以峻補。痞積又忌滯藥，止宜早服滋補藥中加鱉甲，龜板，秋石丹。午服枳朮丸，大安丸，或醋鱉丸，善消融化爲妙。若痞積滯冷貫臍，誤爲沉寒痼冷，投以姜附熱藥，初服甚與病情相宜，久則痞積益甚，眞氣傷而陰血爍矣。但硫附固不可服，如知柏門冬寒涼傷脾滯氣，亦所不宜。古云：衰其大半而止。又云：養正積自除。皆爲虛損有積而言也。平補之外，更能斷厚味，節色欲，戒暴怒，正思慮，庶乎萬全。

《古今醫鑒・痞滿》 脈：胸痞脈滑，爲有痰結，弦伏亦痞，澀則氣劣。

證：夫痞與否同，不通泰也。由陰伏陽蓄，氣與血不運而成。處心下，位中央，塡滿否塞，皆土邪之爲病也。與脹滿有輕重之分，痞則內覺痞悶，而外無脹急之形，脹滿則內脹而外亦有形也，前人皆指誤下而致之。蓋誤下則裏氣虛，故傷寒之表邪，乘虛入于心下，雜病則所受之邪氣，亦蓄心下，因而致痞也。亦有不因誤下而得之者，有中氣虛弱，不能運化精微而爲痞者，有飲食痰積不能施化而爲痞者，有濕熱太甚土來心下爲痞者。

《古今醫鑒・脹滿》 脈：腹脹浮大是出厄，虛小命殂須努力，浮大當發汗，虛小當利小便也。脹滿脈弦，脾制于肝，洪數熱脹，遲弱陰寒，浮爲虛滿，緊則中實，浮則可治，虛則危急。

證：夫中滿腹脹者，其面目四肢不腫，而肚腹脹起，中空似鼓者是也。丹溪曰：心肺陽也，居上。肝腎陰也，居下。脾居中，亦陰也，屬土。《經》曰：飲食入胃，游溢精氣，上輸于脾，脾氣散精，上歸于肺，肺朝百脈，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水精四布，五經幷行。是脾具坤靜之德，而有乾健之運，故能使心肺之陽降，肝腎之陰升，而成天地交之泰，是爲平人也。今也七情內傷，六淫外浸，或飲食之不節，或房勞之致虛，則脾土之陰受傷，而轉輸之官失職，胃雖受穀，亦不能運化，故陽自升，陰自降，而成天地不交之否，清濁相干，隧道壅塞，氣化濁血瘀鬱而爲熱，熱留而久，氣化成濕，濕熱相生，遂成脹滿，經曰鼓脹是也。以其外雖堅滿，中空無物，有似于鼓，故名曰鼓。其病膠固難治，又名蠱者。若蠱侵蝕，有蟲之義，理宜補脾，次養肺金以制木，使脾無賊邪之慮。滋腎水以制火，使肺得清化之令。卻鹽味以防助邪，斷妄想以保母氣，遠音樂，戒暴怒，無有不安。醫者不察病起于虛，急于獲效。病者苦于脹滿，喜行利藥，以求欲速。殊不知即得一時之快，不一二日之間，脹滿復作，愈盛于前，眞元已耗，去死則不遠矣。古方惟禹餘糧丸，制肝補脾，殊爲切當。然恐其溫熱之藥太多，亦須隨證順時加減用之。俗謂氣無補法者，以其痞滿壅塞，似難于補。不思正氣虛而不能運行，邪氣着而不出，所以爲病。《經》曰：壯者氣行則愈，怯者着而成病，氣虛不補，何由以行。且此病之起，固非一年，根深勢篤，欲取速效，自求禍耳，知王道者可以語此。其或受病之淺，脾胃尚壯，積滯不固者，惟可略以疏導。若以峻攻之策，吾不敢也。

《古今醫鑒・積聚》 脈：脈來細而附骨者，積也。在寸口，積在胸中。在關上，積在臍傍。在尺部，積在氣衝。脈在左，積在左。脈在右，積在右。脈兩出，積在中央。脈來小沉而實者，脾胃中有積聚，不下食，食則吐。

病：夫積者，陰氣也，其發有常處，其痛不離其部，上下有所終始，左右有所窮處。聚者，陽氣也，其始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常處。氣之所積，名曰積。氣之所聚，名曰聚。故積者五臟所生，聚者六腑所成。其肝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如覆杯，有頭足，久不愈，令人發咳逆，病瘧，連歲不愈。心之積，名曰伏梁，起臍上，大如臂，上至心下，久不愈，令人煩心。脾之積，名曰痞氣，在胃脘，覆大如盤，久不愈，令人四肢不收，發黃疸，飲食不爲肌

膚。肺之積，名息賁，在右脇下，大如覆杯，久不愈，令人洒淅寒熱，喘咳發肺癰。腎之積，名曰奔豚，在小腹，上至心下，若豚狀，或上或下無時，久不愈，令人喘逆，骨痿少氣。皆因陰陽不和，臟腑虛弱，風邪搏之，憂喜乘之，傷五臟，逆四時，乃留結而爲積聚也。

癥者徵也，腹中堅硬，按之應手曰癥。痕者猶假也，腹中雖硬，而忽聚忽散，無有常處，曰痕。癥因傷食，痕是血生，痞原傷氣，癖則傷精。痃癖者，本因邪氣積聚而生也。痃者，在腹內近臍，左右各有一條筋脈，急痛如臂如指如弦之狀。癖者，僻側在兩肋之間，有時而痛曰癖。夫痃之與癖，皆陰陽不和，經絡痞隔，飲食停滯，不得宣流，邪冷之氣，搏結不散，得冷則發作疼痛，故曰痃癖也。

《醫林繩墨・鼓脹》 愚按：臌脹者，如鼓之形，外堅中空，擊之有聲，按之有形，皮肉之急脹，脾肺之大病也，宜當實脾理氣爲要。治宜二陳湯去甘草，加厚樸山楂白朮香附之類。初起者加紫蘇大腹皮，久病者加沉香當歸。設若中滿之症，中氣滿悶，當胸之下，胃口之上，一掌之橫，按之堅石，有形作痛，此名中滿者也。由其忿怒太甚，不能發越，鬱結中州，痰涎停住，乃成滿也。久而不食，以致氣虛，則曰氣虛中滿。宜當塞因塞用，治以二陳湯去甘草，加參朮厚朴山楂之類。至若蟲脹之症，所受山嵐瘴氣，或蟲蛇蠱毒之物，遂使大腹作脹，肚見青紅之紋，皆由山嵐蠱毒之氣，因感入腹，聚而不散，結爲腹滿之症。治當利其腸胃，去其惡積。

《醫林繩墨・積聚》 愚按：積于腑者易治，積于臟者難治，積于腸胃之間者易治，積于肌肉之分，腠理之間者難治。何也？積者痰之積也，血之積也，聚者，氣之聚也，氣之鬱也。氣可易散，痰則難除。設或痢疾于腸胃之間，血瘀于胸脇之內，然可破其血而行其滯也。設或瘤核結于肌肉之外，痞滿積于分腠之中，此則欲行而不能行，欲破而不能破也。若或聚之爲病，有能散氣開鬱，治無不可者矣。吾見血痕之症，紫蘇燈草煎湯，時時服之，則氣散而痕可除也。雖然積之難行，但檳榔黃連行氣之藥，服多而氣行，積亦可行者矣。至若皮裏膜外之症，而藥力不可到者，惟針灸可治。

《醫林繩墨・癥痕》 愚按：癥痕之症，在婦人有之，由于氣聚而血不行也。蓋男女交媾之間，男子多泄，女子多閉，陰火既起，閉而不行，陷于小腹，是則爲癥，癥當行氣可也。又或當經之時，經行未盡，交媾阻塞，血室有傷，留而不散，是則爲痕，痕當破血可也。

《醫林繩墨・痞塊》 愚按：積在本位，有形之物，不能移動者也。聚無定處，氣聚成形，散而不覺者也。痃者懸也，懸于小腹，似塊而挂下者也。又曰：子懸癖者僻也，僻積于臍旁而作疼也，或曰弦氣。癥者徵也，氣之聚也，氣聚而若徵，氣散亦無形也。痕者假也，此假物以成形也。痞者否也，痰之積也，氣否而不行，此留痰而爲痞也。塊者塊也，氣愧而鬱痰，隨處留痰而發塊也。

《雜病證治準繩・雜病・痞》 或問痞屬何臟，邪屬何氣。曰：嘗考之《內經》，有陽明之復，心痛痞滿者，注以清甚于內，熱鬱于外。太陽之復，心胃生寒，心痛痞悶者，注以心氣內燔，備化之紀病痞。卑監之紀，留滿痞塞。太陰所至，爲積飲痞隔。注：皆以陰勝陽也。由是觀之，則是受病之臟者，心與脾也。因而怫鬱，壅塞不通，爲痞者，火與濕也。其論致病所由之邪，則不可一言而盡。天氣之六淫外感，人氣之五邪相乘，陰陽之偏負，飲食七情之過節，皆足以亂其火土之氣。蓋心陽火也，主血。脾陰土也，主濕。凡傷其陽，則火怫鬱而血凝。傷其陰，則土壅塞而濕聚。二臟之病，相去不離方寸間。至于陰陽之分，施治之法，便不可同也。何則？《金匱要略・水病篇》謂：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杯，水飲所作者，二條同是語也。但一條之上有氣分二字，用桂枝去芍藥加麻黃附子細辛湯，治爲水寒之邪閉結，氣海之陽不布，榮衛不行。一條用枳朮湯，爲中焦水停，土壅故也。又《胸痹篇》云。胸痹，心下痞，留氣結在胸，胸滿，脇下逆搶心，枳實薤白桂枝湯主之，人參湯亦主之。一證列二方，原其意蓋是留氣結在胸爲重者，便須補中。又心中痞，諸逆，心懸痛，桂枝生姜枳實湯主之。《傷寒論》中有謂病人手足厥冷，脈作緊，邪結在胸中者，當吐之。脈浮大，心下反硬，有熱，屬臟者下之。茲二者爲不汗下而痞滿，從其邪有高下，故吐下之不同。若經汗下而心下痞，則以諸瀉心湯。大抵痞與結胸，同是滿硬，但結胸則涌治，豈非仲景治痞亦在心脾二臟，從火土之陰陽者歟？各適其宜而治。高者越之，下者竭之，上氣不足推而揚之，下氣不足溫而行之。高者抑之，下者舉之，鬱者開之，結者解之，寒者熱之，熱者寒之，虛則補，實則瀉，隨機應變以爲治。東垣云：夫痞者，心下滿而不痛是也。太陰者濕也，主壅塞，乃土來心下爲痞滿也。傷寒下太早亦爲痞，乃爲寒傷其榮，榮者血也，心主血，邪入于本，故爲心下痞悶。仲景立瀉心湯

數方，皆用黃連以瀉心下之土邪，其效如響應桴。故《活人書》云：審知是痞，先用桔梗枳殼湯，非以此專治痞也。蓋因先錯下，必成痞證，是邪氣將陷而欲過胸中，故先用載，散其邪氣，使不至于痞。先之一字，早用之義也。若已成痞而用之，則失之晚矣。不惟不能消痞，而反損胸中之正氣，則當以仲景痞藥治之。經云：察其邪氣所在而調治之，正謂此也。非止傷寒如此，至于酒積雜病，下之太過，亦作痞傷。蓋下多亡陰，亡陰者，謂脾胃水穀之陰亡也。故胸中之氣，因虛下陷于心之分野，則致心下痞，宜升胃氣，以血藥兼之。若全用氣藥導之，則其痞益甚。甚而復下之，氣愈下降，必變爲中滿膨脹，皆非其治也。又有虛實之殊，如實痞大便閉者，厚樸枳實湯主之。虛痞大便利者，白芍陳皮湯主之。如飲食所傷痞悶者，當消導之，去其胸中窒塞。上逆兀兀欲吐者，則吐之，所謂在上者，因而越之也。海藏云：治痞獨益中州脾土，以血藥治之，其法無以加矣。傷寒痞者從血中來，雜病痞者亦從血中來，雖俱爲血證，然傷寒之證從外至內，從有形至無形，故無形氣證，以苦泄之。有形血證，以辛甘散之。中滿者勿食甘，不滿者復當食也。中滿者，腹脹也。如自覺滿，而外無腹脹之形，即非中滿，乃不滿也。不滿者，病也，當以甘治之可也。主方黃芪補中湯加柴胡升麻。緣天地不交爲痞，今以豬苓澤瀉，從九天之上而降，柴胡升麻，從九地之下而升，則可以轉而爲泰矣。

《雜病證治準繩·雜病·脹滿》 仲景云：脹滿按之不痛爲虛，痛者爲實，可下之。腹脹時減，復如故，此爲寒，當與溫藥。腹滿不減，減不足言，須當下之，宜大承氣湯。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杯，水飲所作，枳朮湯主之。腹滿，口舌乾燥，此腸胃間有水氣，防己椒藶丸主之。病腹滿，發熱十日，脈浮而數，飲食如故，厚樸七物湯主之。脾虛滿者，黃芪湯。芍藥停濕。脾實滿不運，平胃散。蒼乾泄濕。東垣云：腹脹滿，氣不轉者，加厚樸以破滯氣。腹中夯悶，此非腹脹滿，乃散而不收，可加芍藥收之。是知氣結而脹，宜厚樸散之，氣散而脹，宜芍藥收之。《六元政紀論》云：太陰所至爲中滿，太陰所至爲畜滿，諸濕腫滿皆屬脾土。論云：脾乃陰中之太陰，同濕土之化，脾濕有餘，腹滿食不化。天爲陽爲熱，主運化也。地爲陰爲濕，主長養也。無陽則陰不能生化，故云臟寒生滿病。《調經篇》云：因飲食勞倦，損傷脾胃，始受熱中，末傳寒中，皆由脾胃之氣虛弱，不能運化精微而制水穀，聚而不散而成脹滿。經云：腹滿膨脹，支膈胠脇，下厥上冒，過在太陰陽明，乃寒濕鬱遏也。《脈經》所謂胃中寒，則脹滿者是也。腹滿，大便不利，上走胸臆，喘息喝喝然，取足少陰。又云：脹取三陽。三陽者，足太陽。寒水爲脹，與《通評虛實論》說腹暴滿，按之不下，取太陽經絡胃之募也正同。取者，瀉也。經云：中滿者瀉之于內者是也。宜以辛熱散之，以苦瀉之，淡滲利之，使上下分消其濕，正如開鬼門，潔淨府，溫衣，繆刺其處，是先瀉其血絡，後調其眞經，氣血平，陽布神清，此治之正也。或問諸脹腹大皆屬于熱者何也？此乃病機總辭。假令外傷風寒，有餘之邪自表傳裏，寒變爲熱，而作胃實腹滿，仲景以大承氣湯治之。亦有膏粱之人，濕熱鬱于內而成脹滿者，此熱脹之謂也。大抵寒脹多，而熱脹少，治之者宜詳辨之。諸腹脹大皆屬于熱，此乃八益之邪，有餘之證，自天外而入，是感風寒之邪，自表傳裏，寒變爲熱，作胃實腹病，日晡潮熱，大渴引飲，讝語，是太陽陽明并大實大滿者，大承氣湯下之。少陽陽明微滿實者，小承氣湯下之。經云：泄之則脹已，此之謂也。假令痎瘧爲脹滿，亦有寒脹熱脹，是天之邪氣，傷暑而得之，不即時發，至秋暑氣衰絕而瘧病作矣，知其寒也，局方用交解飲子者是也。內虛不足，寒濕令人中滿，及五臟六腑俱有脹滿，更以脈家寒熱多少較之。胃中寒則脹滿，濁氣在上則生膨脹，取三陽。三陽者，足太陽膀胱寒水爲脹，腹暴滿，按之不下，取太陽經絡者胃之募也正同。腹滿膨脹，支膈胠脇，下厥上冒，過在太陰陽明，此胃之寒濕鬱遏也。太陰膨脹，後不利，不欲食，食則嘔，不得卧。按《內經》所說寒脹之多，如此中滿。治法當開鬼門，潔淨府。開鬼門者，謂發汗也。潔淨府者，利小便也。中滿者瀉之于內，謂脾胃有病，當令上下分消其氣，下焦如瀆，氣血自然分化，不待泄滓穢。如或大實大滿，大小便不利，從權以寒熱藥下之。或傷酒濕麵，及味厚之物，膏粱之人，或食已便卧，使濕熱之氣不得施化，致令腹脹滿，此脹亦是熱脹。治熱脹，分消丸主之。如或多食寒涼，及脾胃久虛之人，胃中寒則脹滿，或臟寒生滿，病以治寒脹中滿分消湯主之。中滿熱脹鼓脹氣脹，皆分消丸主之。中滿寒脹，寒疝，大小便不通，陰躁，足不收，四肢厥逆，食入反出，下虛中滿，腹中寒，心下痞，下焦躁寒沉厥，奔豚不收，皆分消湯主之。中滿腹脹，內有積聚，堅硬如石，其形如盤，令人不能坐卧，大小便澀滯，上喘氣促，面色痿黃，通身虛腫，廣茂潰堅湯主之。二服後，中滿減半止。有積不消，再服半夏厚樸湯。《陰陽應象論》云：清氣在下，則生飧泄，濁氣在上，則生膨脹，此陰陽反作，病之逆從也。夫膨脹者，以寒熱濕涼

論之，此何腹脹也？曰：此飲食失節爲脹，乃受病之始也。濕熱亦能爲脹，右關脈洪緩而沉弦，脈浮于上，是風濕熱三脈相合而爲病也。是脾胃之令不行，陰火亢甚，乘于脾胃，盛則左遷，而陽道不行，是六腑之氣已絕于外，火盛能令毋實，風氣外絕。風氣外絕者，是穀氣入胃，清氣營氣不行，便是風氣也。異呼同類，即胃氣者是也。經云：虛則兼其所勝，土不勝者，肝之邪也。是脾胃之土不足，水火大勝者也。經云：濁陰出下竅，濁陰走五臟，濁陰歸六腑，濁陰歸地，此平康不病之常道，反此則爲脹也。《陰陽論》云：飲食不節，起居不時者，陰受之。陰受之則入五臟，入五臟則膜脹閉塞。《調經篇》云：下脘不通，則胃氣熱，熱氣熏胸中，故內熱。下脘者，幽門也。人身之中，上下有七衝門，皆下衝上也。幽門上衝吸門，吸門者，會厭也。衝其吸入之氣，不得下歸于腎，肝爲陰火動相拒，故咽膈不通，致濁陰之氣不得下降，而大便乾燥不行，胃之濕與客陰之火俱在其中，則腹脹作矣。治在幽門，使幽門通利，泄其陰火，潤其燥血，生益新血，幽門通利，則大便不閉，吸門亦不受邪。其膈咽得通，膜滿腹脹俱去，是濁陰得下歸地矣。故經曰：中滿者，瀉之于內，此法是也。

《雜病證治準繩・積聚》《內經》論積，有寒氣客于小腸募原之間，絡血之中，血泣不得注于大經，血氣稽留成積，謂之痕者。有小腸移熱于大腸，爲伏痕爲沉者。有脾傳腎爲疝痕者。有任脈爲病，女子痕聚者。有厥陰司天，溏泄痕水閉者。有二陽三陰脈并絕，浮爲血痕。有腎脈小急，亦爲痕。有伏梁二：其一謂少腹盛，上下左右皆有根，裏大膿血，居腸胃之外。其二謂氣溢于大腸，而着于肓，肓之原在臍下，故環臍而痛。《靈樞經》言積，皆生于風雨寒暑，清濕喜怒。喜怒不節，則傷臟，臟傷則病起于陰。陰既虛矣，則風雨襲陰之虛，病起于上而生積。清濕襲陰之虛，病起于下而成積。虛邪中人，始于皮膚，皮膚緩，則腠理開，開則邪從毛髮入，入則抵深，深則毛髮立，毛髮立則漸然，故皮膚痛，留而不去，傳舍于絡脈，則痛于肌肉。其痛之時息，大經乃代，傳舍于經，則洒淅善驚。傳舍于輸，則六經不通，四肢則肢節痛，腰脊乃強。傳舍于伏衝之脈，則體重身痛。傳舍于腸胃，則賁響腹脹。多寒則腸鳴餐泄食不化，多熱則溏出麋。傳舍于腸胃之外，募原之間。已上數端，皆邪氣襲虛，留而不去，以次相傳，未曾留着，無有定所。若留着而有定所，則不能傳矣，下文是也。留着于脈，稽留而不去，息而成積，不一其處。或着孫絡之脈者，往來移行腸胃之間，水湊滲注灌，濯濯有音。有寒則膜滿雷引，故時切痛。或着于陽明之經者，則挾臍而居，飽食則益大，饑則益小。或着于緩筋者，似陽明之積，飽食則痛，饑則安。或着于腸胃之募原者，痛而外連于緩筋，飽食則安，饑則痛。或着于伏衝之脈者，按之應手而動，發手則熱氣下于兩股，如湯沃之狀。或着于膂筋，在腸後者，饑則積見，飽則積不見，按之不得。或着于輸之脈者，閉塞不通，津液不下，孔竅乾壅，此邪氣之從外入內，從上下也。此謂風雨襲陰之虛，病起于上而積生也。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也。厥氣生足悗，足悗生脛寒，脛寒則血脈凝澁，血脈凝澁則寒氣上入于腸胃，入于腸胃則膜脹，膜脹則腸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積。卒然多食，飲則腸滿，起居不節，用力過度，則絡脈傷。陽絡傷則血外溢，血外溢則衄血。陰絡傷則血內溢，血內溢則後血。腸胃之絡傷，則血溢于腸外，腸外有寒，汁沫與血相搏，則并合凝聚不得散而積成矣。卒然外中于寒，若內傷于憂怒，則氣上逆，氣上逆則六輸不通，溫氣不行，凝結蘊裏而不散，津液澁滲着而不去，而積皆成矣。此謂清濕襲陰之虛，病起于下而成積也。《內經》言積始末，明且盡矣。《難經》五積，不過就其中析五臟相傳，分部位以立其名。《金匱要略》以堅而不移者爲臟病，名曰積。以推移而不定者爲腑病，名曰聚。然而二者原其立名之由，亦不過就其肓膜結聚之處，以經脈所過部分，屬臟者爲陰，陰主靜，靜則牢堅而不移。屬腑者爲陽，陽則推蕩而不定，以故名之耳。又有穀氣者，即飲食之氣滲注停積之名也。《巢氏病源》于積聚之外，復立癥痕之名，謂由寒溫不調，飲食不化，與臟氣相搏結所生。其病不動者，癥也。雖有癖，而可推移者，痕也。痕者假也，虛假可動也。張子和謂五積者，因受勝己之邪，而傳于己之所勝，適當旺時，拒而不受，復還于勝己者，勝己者不肯受，因留結爲積。故肝之積得于季夏戊己日，云云。此皆抑鬱不伸而受其邪也，豈待司天克運，然後爲鬱哉。故五積六聚治同鬱斷，如伏梁者，火之鬱。火鬱則發之是也，復述九積丸。

《簡明醫彀・積聚》《難經》曰：積者，陰氣也。聚者，陽氣也。故陽浮而動，陰沉而伏。氣之所積，名曰積。氣之所聚，名曰聚。故積者，五臟所生。聚者，六腑所成。積者，陰氣也，其始發有常處，其痛不離其部，上下有所終始，左右有所窮處。聚者，陽氣也，其始發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常處，謂之聚，故以是別知積聚也。蓋五積之名，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

下，如覆盃。心之積名曰伏梁，在心下，如臂。脾之積名曰痞氣，在胃脘，如覆盤。肺之積名曰息賁，在右脇下，大如盃。腎之積名曰奔豚，在少腹上，若豚狀。尤有癥者，腹中堅硬，有形可徵。痕者，假物而結，推移可動。痃者，氣血凝聚肌肉之間。癖者，飲食凝滯，外無形迹及痞塊。多證皆不外乎七情鬱結，痰食氣血而成。凡積聚脈多沉伏或附骨，癥痕多弦。實強順，微弱逆。治宜消積爲標，次兼養正爲本，服藥最忌厚味發氣之物。

《簡明醫彀・痞滿》 經曰：太陰所至，爲積飲痞膈。痞，不通之謂。精神榮衛，氣血津液，出入流行之紋理，悶密而爲痞也。有傷寒下早，邪氣攻上而痞者。有雜病下多亡陰，血虛而痞者。有中氣虛弱，不能運化精微而痞者。有飲食痰積窒塞而痞者。有濕熱太甚而痞者。蓋痞與脹不同，脹滿則內空虛而外有形，痞滿則內悶實而外無狀，脈宜浮滑，忌短澀。治宜察其虛實而行攻補，實人略與疏通，隨宜調補，不可專于通利，暫得寬舒，再作益甚。

《醫宗必讀・積聚》 《靈樞》曰：喜怒不節則傷臟，臟傷則病起于陰也。清濕襲虛，病起于下。風雨襲虛，病起于上。喜怒不節，內傷于臟，故起于陰。清濕襲虛，陰邪之在表也，故起于下。風雨襲虛，陽邪之在表也，故起于上。

虛邪之中人也，始于皮膚，腠理開，邪從毛髮入。着孫絡之脈，往來移行腸胃之間，濯濯有音，寒則脹滿雷引，故時切痛。孫絡脈之細者，有水則濯濯有聲，動而得也。有寒則雷鳴相引，不動亦得也。

著陽明之經，挾臍而居，飽則大，饑則小。胃受水穀，故飽則大，饑則小也。著于緩筋，飽則痛，饑則安。緩筋在肌肉之間，故與陽明之積同。著于腸胃之募原，痛而外連于緩筋，飽則安，饑則痛。募原者，皮裏膜外也。著于伏衝之脈，揣之應手而動，發手則熱氣下于兩股，如湯沃之狀。伏衝即衝脈之在脊者，以其最深，故曰伏衝。其上行者，循背裏，絡于督脈。其下行者，注少陰之大絡，出于氣街，循陰股內臁，入腘中，故揣按則應手而動，起手則熱氣下行也。著于胥筋，在腸後者，饑則積見，飽則不見，按之不得。胥筋在脊內，故居腸胃之後，饑則腸空，故積可見。飽則腸爲蔽之，故積不可見也。著于輸之脈者，閉塞不通，津液不下，孔竅乾壅。凡諸輸穴，皆經氣聚會之處，所以通血氣，若不通則津液乾壅。

此以上謂風雨襲陰之虛，病起于上而積生也。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也。厥氣生足悗，足悗生胫寒，胫寒則血脈凝澁，寒氣上入于腸胃則膜脹，膜脹則腸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積。厥者，逆也。塞逆于下，故生足悗，言肢節痛而不利也。血受寒則凝澁，漸入腸胃，則陽氣不化，故爲膜脹。腸外汁沫不散，則日以成積。

卒然多食飲，則腸滿，起居不節，用力過度，則絡脈傷。陽絡傷，則血外溢，血外溢則衄血。陰絡傷，則血內溢，血內溢則後血。腸胃之絡傷，則血溢于腸外，腸外有寒汁沫，與血相搏，則并合凝聚，不得散而積成矣。食傷腸胃，汁溢膜外，與血相搏，乃成食積。又或用力傷陰陽之絡，以動其血，血得寒沫，相聚腸外，乃成血積。食口腹，妄作勞者多有之。

卒然外中于寒，若內傷于憂怒，則氣上逆，六輸不通，溫氣不行，凝血蘊裹而不散，津液澁滲，著而不去，而積皆成矣。寒邪中于外，喜怒傷其內，氣因寒逆，則六經之輸不通，溫煖之氣不行，陰血凝聚，血因氣凝而成積，此性情乖戾者多有之。積之始生節，寒氣下逆而成積，卒然多食節，飲食起居而成積，卒然外中節，情志外傷挾寒成積。合三節而言，總是清濕襲陰之虛，病起于下而成積也。

《難經》曰：積者，五臟所生，其始發有常處，其痛不離其部，上下有所終始，左右有所窮處。聚者，六腑所成，其始發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常處。

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如覆盃。令人嘔逆，或兩脇痛引小腹，足寒轉筋。肺之積，名曰息賁，在右脇下，如覆盃。氣逆背痛，久則喘咳。心之積，名曰伏梁，起臍上，大如臂，上至心下，久則令人煩心。脾之積，名曰痞氣，在胃脘，大如覆盃，痞蹇吐泄，久則飲食不爲肌膚。腎之積，名曰賁豚，發于少腹，上至心，若豚狀，上下無時，久則喘逆，骨痿少氣。

癥者，按之應手，亦如五積不移。痕者，假物成形，如血鼈、石痕之類。痃皮厚也，在肌肉之間，而可見著也。癖者僻也，內結于隱僻，外不可見也。

愚按：積之成也，正氣不足，而後邪氣踞之，如小人在朝，由君子之衰也。正氣與邪氣，勢不兩立，若低昂然，一勝則一負，邪氣日昌，正氣日削，不攻去之，喪亡從及矣。然攻之太急，正氣轉傷，初中末之三法，不可不講也。初者，病邪初起，正氣尚強，邪氣尚淺，則任受攻。中者，受病漸久，邪氣較深，正氣較弱，任受且攻且補。末者，病魔經久，邪氣侵凌，正氣消殘，則任受補。蓋積之爲義，日積月累，匪朝伊夕，所以去之，亦當有漸。太亟則傷正氣，正傷則不能運化，而邪反固矣。

《景岳全書・傷寒典・結胸》 愚按：結胸一證，觀《傷寒論》所載，如前數

條，凡太陽表邪未解而誤下者，成結胸，少陽證亦然，太陽少陽併病者亦然。此不當下而誤下之，以致臟氣空虛，外邪乘虛內陷，結於胸膈之間，是皆因下而結者也。又曰：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脈沉而緊，心下痛，按之石硬者，此不因下而邪實漸深，結聚於胸者也。然則結胸一證，有因誤下而成者，有不因下而由於本病者。觀近代傷寒諸書，云未經下者，非結胸也，豈不謬哉。

一結胸證，觀仲景所言，惟太陽少陽二經誤下者有之，而陽明一經獨無言及者，何也？蓋凡病入陽明，胃腑已實，故可下之而無害也。然又曰：陽明病，心下硬滿者，不可攻之，攻之利不止者死。此豈非陽明在經表證，邪未入腑者，亦爲不可下乎？不惟三陽爲然，即三陰之證，其有發熱惡寒，表邪未解者，切不可下，最當愼也。

一結胸證治之辨，凡心腹脹滿硬痛，而手不可近者，方是結胸。若但滿不痛者，此爲痞滿，非結胸也。凡痞滿之證，乃表邪傳至胸中，未入於腑，此其將入未入，猶兼乎表，是即半表半裏之證，只宜小柴胡之屬，加入枳殼之類治之，或以本方對，小陷胸湯亦妙。今余新方制有柴陳煎，及一柴胡飲之類，皆可擇而用之也。至於結胸之治，則仲景俱用大陷胸湯主之。然余之見，則惟傷寒本病，其有不因誤下，而實邪傳裏，心下硬滿，痛連小腹而不可近，或燥渴譫妄，大便硬，脈來沉實有力者，此皆大陷胸湯所正宜也。其於太陽少陽表邪未解，因下早而致結胸者，此其表邪猶在，若再用大陷胸湯，是既因誤下而復下之，此則余所未敢。不若以痞滿門諸法，酌其輕重，而從乎雙解，以緩治之。或外用熨法，以解散胸中實邪，此余之屢用獲效，而最穩最捷者也。熨法見新方因類第三十。

《景岳全書・傷寒典・胸脇腹滿》 凡邪氣自表傳裏，必先入胸膈，以次漸從脇而後入胃，邪氣入胃，乃爲入腑，是以胸滿者猶屬表證，脇滿則半表半裏也。大抵胸脇滿者，以邪氣初入於裏，氣鬱不行，所以生滿，尙未停聚爲實，故但從和解，以小柴胡之屬則可愈矣。若果實邪在上，留滯不能散者，乃可吐之。華元化曰：四日在胸，吐之則愈。是因邪已收聚而未及散漫者，乃可吐也。在仲景用梔子豉湯，或瓜蒂散之屬，梔子豉湯可吐客熱，瓜蒂散可吐實痰。其或一時藥有不便，余有吐法在新方攻陣中，可以代之，或即以和解之藥探而吐之，無不可也。

一腹滿證，按華元化曰：傷寒一日在皮，二日在膚，三日在肌，四日在胸，五日在腹，六日在胃，入胃即爲入腑，入腑即在腹也。若腹雖滿而未甚者，猶是未全入腑，不可攻也。然腹滿之證，有虛實也，有寒熱也，不可一概皆以實論。觀《金匱要略》曰：腹滿不減，減不足言，當下之。是不減者爲實滿也。又曰：腹滿時減，復如故，此虛寒從下上也，當以溫藥和之。是或進或退，時或減而時復如故者，本非結聚實邪，此虛滿也。大抵腹滿之證，本屬太陰，若是陽邪，則必咽乾煩熱，脈實有力。若是陰邪，則必腹滿吐食，畏寒自利，脈息無神，可以辨之。實熱者可清可攻，虛寒者宜溫宜補也。

《景岳全書・雜證謨・積聚》 論證　共四條

積聚之病，凡飲食，血氣，風寒之屬，皆能致之，但曰積曰聚，當詳辨也。蓋積者，積壘之謂，由漸而成者也。聚者，聚散之謂，作止不常者也。由此言之，是堅硬不移者，本有形也，故有形者曰積。或聚或散者，本無形也，故無形者曰聚。諸有形者，或以飲食之滯，或以膿血之留，凡汁沫凝聚，旋成癥塊者，皆積之類，其病多在血分，血有形而靜也。諸無形者，或脹或不脹，或痛或不痛，凡隨觸隨發，時來時往者，皆聚之類，其病多在氣分，氣無形而動也。故《難經》以積爲陰氣，聚爲陽氣，其義即此。凡無形之聚其散易，有形之積其破難，臨此證者，但當辨其有形無形，在氣在血，而治積治聚，自可得其梗概矣。

一飲食之積，凡暫積者，不過以飲食偶傷，必在腸胃之內，故可行可逐，治無難也。惟飲食無節，以漸留滯者，多成痞積於左脇膈膜之外。蓋以胃之大絡，名曰虛里，出於左乳下，其動應衣，此陽明宗氣所出之道也。若饑飽無倫，飲食疊進，以致陽明胃氣一有所逆，則陰寒之氣得以乘之，而脾不及化，故餘滯未消，乃幷腸外汁沫搏聚不散，漸成癥積矣。然其初起甚微，人多不覺，及其既久，則根深蒂固，而藥餌難及。今西北小兒多有此疾，而尤於食麵之鄉爲最，正以麵性多滯，而留疾於皮裏膜外，所以不易治也。即如婦人血癥氣痞，或上或下者，亦多在腸胃之外，募原之間，故當以漸消磨，求法治之，愼毋孟浪欲速，妄行攻擊，徒致胃氣受傷，而積仍未及，反以速其危也。

一風寒外感之邪，亦能成積。如經曰：虛邪之中人也，留而不去，傳舍於腸胃之外，募原之間，留著於脈，息而成積。又曰：病名伏梁，此風根也。由此觀之，凡今人以瘧後成痞者，是即風寒之屬，類可推矣。但瘧由風寒，固易知也，而諸積於風，若不相涉。不知飲食之滯，非寒未必成積，而風寒之

邪，非食未必成形，故必以食遇寒，以寒遇食，或表邪未清，過於飲食，邪食相搏，而積斯成矣。經曰：虛邪之風，與其身形，兩虛相得，乃客其形，信乎。致積之由，多由於此，即血癥氣痞之由，亦無出於此。然積以寒留，留久則寒多爲熱，風以致積，積成則證已非風，故治此者，亦但當治其所留，不可發散，以再傷其眞氣也。惟愼疾者，能知所由而慮之於始，則可爲保脾之良策。

一癥痞之積，凡或上或下，或左或右，本無定所，大都血積多在下。而氣積食積，則上自胃脘，下自小腹，凡有留滯，無處不可停畜。余嘗治一食癥結痛者，乃在小腹下右角尖處，自後屢見此證，方知食道之行必由小腹下右以入廣腸，此實人所不知也，別有食停，治按在心腹痛門可考。故凡治積聚者，必當詳審所因，庶得其確。嘗見丹溪之論曰：痞塊在中爲痰飲，在右爲食積，在左爲血塊，其不能作塊，或聚或散者，氣也。塊乃有形之物，痰與食積死血而成也。愚謂可聚可散者，此氣聚無疑也。若以左爲血積，右爲食積，中爲痰飲，則鑿矣。即如小兒多有患痞者，必在左肋之下，此無非縱食所致，豈因其在左即爲血積，而可攻其血乎？若爲左血右食，則右豈無血，而左豈無食乎？不可以爲法也。此仍有論在諸風門論丹溪條下，當幷閱之。

《景岳全書·雜證誤·痞滿》 痞者，痞塞不開之謂。滿者，脹滿不行之謂，蓋滿則近脹，而痞則不必脹也。所以痞滿一證，大有疑辨，則在虛實二字。凡有邪有滯而痞者，實痞也。無物無滯而痞者，虛痞也。有脹有痛而滿者，實滿也。無脹無痛而滿者，虛滿也。實痞實滿者，可散可消。虛痞虛滿者，非大加溫補不可，此而錯用，多致誤人。

《證治匯補·痞滿章》 大意

痞與否同，不通泰之謂也。氣血痰積皆能成之，覺滿悶痞塞，按之不通，由脾弱勿能運化。故《內經》謂太陰所至，爲痞膈中滿。《匯補》。

內因

痞由陰伏陽蓄，氣血不運而成，處心下，位中央，塡滿痞塞，皆濕土之爲病也。《心法》。

外候

痞與脹滿不同，脹滿則內脹而外亦有形，痞滿則內覺滿塞而外無形迹。《匯補》。

痞分虛實

虛痞不食，大便利。實痞能食，大便閉。虛痞以芍藥陳皮和之，實痞以厚樸枳實消之。《匯補》。

痞滿分治

有飲食痰積不運爲痞者，六君子加山楂穀芽。有濕熱太甚，土來心下爲痞者，分消上下，與濕同治，或黃連瀉心湯。不因悞下，邪氣乘虛爲痞者，宜理脾胃兼以血藥調之。有陰火上炎，痞悶噯氣者，宜降火。有肝氣不伸，膈有稠痰，兩寸關脈弦滑帶澀者，當先吐而後舒鬱。有中虛不運，如饑如刺者，益氣溫中。有內傷勞役，清氣下陷，濁氣犯上者，補中益氣兼清濕熱。有悲哀多鬱，痰挾瘀血，結成窠囊者，宜逐瘀行氣。有食後感寒，飲食不消，或食冷物成痞者，宜溫中化滯。《匯補》。

痞分肥瘦

肥人心下痞，濕痰也。二陳二朮，有火加芩連，實者去白朮，或滾痰丸。瘦人心下痞，乃鬱熱也。宜枳實黃連以導之，葛根升麻以發之。《匯補》。

《證治匯補·積聚章》 大意

積聚癥瘕，皆太陰濕土之氣，名雖不同，大要不出痰與食積，死血而已，氣則不能成形也。《玉冊》。

內因

積之始生，因起居不時，憂恚過度，飲食失節，脾胃虧損，邪正相搏，結于腹中，或因內傷外感，氣鬱誤補而致。《匯補》。

外候

或惡寒潮熱，或痞滿嘔吐，或走注疼痛，或腹滿泄瀉，或眩暈嘈雜，脇肋攻衝。《吳球》。

左右有別

舊說以積塊在中爲痰飲，在右爲食積，在左爲死血，此大概之論，不可拘執也。常有胃家食積而病發于中者，亦有氣與食積相假而積留于左者。《匯補》。

積聚不同

積屬陰，五臟所主，發有常處，痛不離部。聚屬陽，六腑所成，發無定所，痛無常處。《難經》。

癥瘕各別

癥者徵也，以其有所徵驗也。腹中堅硬，按之應手，不能移動。瘕者假也，假物而成，蠢動之形，如血鱉之類，中雖硬，而聚散無常，且有活性，故或上或下，或左或右。癥因傷食，瘕是血生，二症多見于臍下。《匯補》。

痃癖痞異

痃在腹內，貼近臍旁，左右一條筋脈，急痛有時而見。癖居兩肋，有時而痛，外不可見。痞居心下，滿悶壅塞，按之不痛，而無形迹。《匯補》。

《證治匯補・脹滿章》 大意

諸濕腫滿皆屬于脾，《內經》。專主土敗木賊，濕留氣滯爲病。《正傳》。

內因

由七情內傷，六淫外侵，飲食失節，房勞致虛，脾土之陰受傷，轉運之官失職，胃雖納穀，脾不運化，故陽自升，而陰自降，乃成天地不交之否。清濁相混，隧道壅塞，鬱而不行，氣留血澀，濕氣內停，遂成脹滿。丹溪。

外候

夫脹者，皆在于臟腑之外，排臟腑，而攻胸脇，脹皮膚，故命曰脹。《內經》。外雖堅滿，中空無物，有似于鼓。《格致餘論》。擊之有聲，按之有形。《繩墨》。色蒼黃，腹筋起，心腹脹滿，且食則不能暮食。《內經》。

脹分新久

凡諸實症，或六淫外客，或飲食內傷，陽邪急速，其至必暴，每成于數日之間。若是虛症，或情志多勞，或酒色過度，日積月累，其來有漸，每成于經月之。《必讀》。

脹分虛實

腹脹堅硬，按之而痛者，爲實。按之不堅，不痛者爲虛。先脹于內，而後腫于外者爲實。先腫于外，而後脹于內者爲虛。小便黃赤，大便閉結爲實。小便清白，大便溏泄爲虛。脈滑數有力爲實，弦浮微細爲虛。色紅氣粗爲實，色枯氣短爲虛。《微論》。

脹分朝暮

朝寬暮急爲血虛，朝急暮寬爲氣虛，朝暮皆急氣血俱虛。《入門》。

脹分臟腑

心脹煩心，肝脹脇痛，脾脹嘔噦，肺脹喘咳，腎脹腰痛，膽脹口苦，胃脹胃脘痛，大腸脹腸鳴飧泄，小腸脹小腹引腰痛，膀胱脹小便癃閉，三焦脹氣滿皮膚。《入門》。

脹分諸症

氣脹者，七情鬱結，胸腹滿悶，四肢多瘦。食脹者，穀食不化，痞滿醋心，不能暮食。蟲脹者，腹痛能食，善吃茶葉鹽土等物。積脹者，痞塊有形，心腹堅硬。水脹者，停飲腸鳴，怔忡喘息。瘀脹者，跌撲產後，大便黑色。虛脹者，腹柔軟，而食入倒飽。更有單腹脹者，腹大，而四肢極瘦。此由脹滿既久，氣血結聚，不能釋散。俗名曰蠱，其病更重。《匯補》。

《症因脈治・外感腹脹》 傷寒腹脹之症。惡寒發熱，自汗口渴，小便不利，小腹脹滿，此熱結膀胱腹脹之症。若裏熱不惡寒，自汗不大便，煩滿燥實，此陽明胃實腹脹之症。若腹脹硬痛，小便自利，大便或黑，此畜血腹脹之症也。

傷寒腹脹之因，表邪不解，內傳太陽之本，則熱結膀胱，小便不利而腹脹。若表已解，腸胃有實熱，大便閉結，則腹亦脹。若血畜下焦，結硬小腹，則腹亦脹，凡此皆傷寒門腹脹也。

《症因脈治・風濕腹脹》 風濕腹脹之症，發熱身重，不能轉側，一身盡痛，心腹脹滿，外連頭面，此風濕腹脹之症也。

風濕腹脹之因，或居處卑濕，或冒濕衝風，脾胃受傷，中州痞塞，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濕熱腹脹》 濕熱腹脹之症，面目黃腫，小便赤澀，大便或結，或泄黃糜，或日晡潮熱，煩渴口苦，口苦口淡，腹脹脇痛，此濕熱腹脹之症也。

濕熱腹脹之因，濕熱之邪，感入腸胃，不得外泄，濕淫太過，痞塞不通，則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寒濕腹脹》 寒濕腹脹之症，身重不溫，手足厥冷，腹脹無汗，此寒濕腹脹之症也。

寒濕腹脹之因，春時應溫而反寒，夏時應熱而反涼，兼之天冷陰雨，或坐卧卑濕，寒濕襲于腠理，壅閉脈絡，而腹爲之脹矣。

《症因脈治・氣結腹脹》 氣結腹脹之症，胸腹凝結作脹，脹而不休，或胸前飽悶，或小腹脹急，此氣結作脹之症也。

氣結腹脹之因，或因惱怒傷肝，肝氣怫鬱，或因思慮傷脾，脾氣鬱結，鬱

怒思慮，則氣血凝結，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氣散腹脹》 氣散腹脹之症，時脹時退，氣怯言微，目慢神清，靜則稍減，動作脹急，此氣散腹脹之症也。

氣散腹脹之因，或勞動太過，中氣受傷，或久病纏綿，元氣受損，肺不能通調，脾不能轉輸，腎不能閉藏，則眞氣散，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肺虛腹脹》 肺虛腹脹之症，面色慘白，氣弱不振，時脹時退，二便清利，此肺經陽虛之症。若肌肉消瘦，咳嗽面紅，多汗骨蒸，此肺經陰虛之症。二者皆名肺虛腹脹症也。

肺虛腹脹之因，肺陽不足，治節無權，肺陰虧損，清肅不行，肺爲相傅，主宰一身，肺氣若虛，諸經皆結，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肺熱腹脹》 肺熱腹脹之症，喘息倚肩，不得仰卧，煩悶咳逆，腹脹胸痛，常脹不退，此肺熱腹脹之症也。

肺熱腹脹之因，或肺素有熱，又因膏粱厚味，酒濕辛辣之積熱，上蒸清道，肺熱焦滿，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脾虛腹脹》 脾虛腹脹之症，食少身倦，脾虛不運，二便清利，言語輕微，心腹時脹時退，朝寬暮急，此脾虛腹脹之症也。

脾虛腹脹之因，脾氣素虛，飲食難化，強食過飽，凝積腸胃，榮衛稽留，則脾虛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肝火腹脹》 肝火腹脹之症，目睛黃，兩脇痛，小腹脹急，或攻刺作痛，或左邊脹甚，小便赤，夜不得寐，此肝火腹脹之症也。

肝火腹脹之因，或惱怒傷肝，肝氣怫鬱，或浩飲酒傷，熱聚于膽，木火乘脾，則膈塞不利，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脾實腹脹》 脾實腹脹之症，眼目黃腫，夜不得卧，肚腹時熱，小便赤色，大便或結或瀉，或時作痛，瀉下黃沫，肛門熱痛，此脾實腹脹之症也。

脾實腹脹之因，膏粱積熱，濕熱之氣，聚于脾中而不散，濕熱傷脾，不得轉輸，傳道之令不行，中州之官失職，諸經凝窒，而脾實腹脹之症成矣。

《症因脈治・肝腎虛脹》 肝腎虛脹之症，腰軟作痛，痛連季脇，小便常瀝，氣怯消瘦，小腹脹冷，《內經》所云石水，此肝腎經虛脹之症也。

肝腎虛脹之因，眞元不足，斲削太過，若腎之眞陽虛，則開闔之關不利，腎之眞陰虛，則封閉之司失權。若肝經虛損，則施泄之令不行，是以二便不得分曉，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食積腹脹》 食積腹脹之症，肚腹脹急，按之實痛，或一條扛起，或見壘壘小塊，或痛而欲利，利後稍減，此食積腹脹之症也。

食積腹脹之因，嗜食不謹，胃強能納，脾弱不消，停滯脾胃之間，則食積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蟲積腹脹》 蟲積腹脹之症。肚大青筋，腹皮脹急，反能飲食，或面見白癜黑點，或喜食一物，或腹起塊扛，大便偶見長蟲，此蟲積腹脹之症也。

蟲積腹脹之因，脾氣不足，強食傷脾，不能磨化，停積于中，濕熱生蟲，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痰飲腹脹》 痰飲腹脹之症，胸腹滿悶，怔忡喘急，短息倚肩，嘔惡痰涎，或腹中漉漉有聲，此痰飲腹脹之症也。

痰飲腹脹之因，胃強脾弱，多食難化，停滯爲痰，轉輸失職，則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血臌腹脹》 血臌腹脹之症，腹脹不減，肚大紫筋，腿足或見血縷，小便反利，大便或黑，血在上則漱水多忘，血在下則小腹悶痛，則血臌腹脹之症也。

血臌腹脹之因，或因驚恐跌蹼，或因惱怒悲哀，或因過食辛辣，血熱妄行，不歸故道，停積于中，則血臌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臟寒腹脹》 臟寒腹脹之症，四肢常冷，小腹脹急，冷硬如冰，小便清利，大便時瀉，不思飲食，唇口色白，言語輕微，《內經》所云正水，即臟寒生滿病之症也。

臟寒腹脹之因，眞陽素虛，臟氣不足，又因口食冷物，身得寒氣，則身中之天地不交，陰寒痞塞，而臟寒腹脹之症作矣。

《症因脈治・六腑腹脹》 六腑腹脹之症，胸前脹滿，妨于飲食，胃脹也。腸鳴而痛，濯濯有聲，大腸脹也。小便時赤，小腹脹滿，小腸脹也。氣癰溺瀝，少腹脹急，膀胱脹也。氣滿膚中，空空然響，三焦脹也。脇肋作痛，口苦太息，膽脹也，此六腑腹脹之症也。

六腑腹脹之因，飲食不節，失饑傷飽，每成胃脹。中州停滯，成痰成積，

肺氣不清，下遺大腸，則腹乃脹。心胃有熱，下遺小腸，則腹亦脹。肺氣怫鬱，不能下輸膀胱，則小腹脹。三焦主人身之氣，大氣週流，則無障礙，三焦壅滯，腹脹乃作。肝膽主木，最喜條達，不得疏通，膽脹乃成，此六腑腹脹之因也。

《格言匯纂・辨證大綱》　東垣以手捫熱有三法：以輕手捫之則熱，重按之則不熱，是熱在皮毛血脈也。重按之筋骨之間則熱，輕按之則不熱，是熱在骨髓也。輕手捫之不熱，重手按之亦不熱，不輕不重按之而熱者，是熱在肌肉，正內傷勞倦之熱也。若內傷眞陰者，以手捫熱，亦有二法：捫之烙手，骨中如火炙者，腎中之眞陰虛也。捫之烙手，按之筋骨之間反覺寒者，腎中之眞陽虛也。面必赤者，陰虛于下，陽浮于上也。口必渴者，腎水枯乾，引水自救也。骨痛如折者，骨髓衰而火乘也。腰脇痛者也，腎肝虛也。足心如烙者，涌泉涸竭也。口痰如沫者，水沸爲痰，陰火熬煎，口必渴也。若口吐痰多如清水者，腎水泛上爲痰，口必不渴也。膝以下冷者，命門火衰也。尺脈數者，陰火旺也。尺脈弱而無力，或欲絕者，眞陽衰也。陽病則晝重而夜輕，陽氣與病氣交旺也。陰病則晝輕而夜重，陰氣與病氣交旺也。若夫陽虛病則晝輕，陰虛病則夜輕，陰陽各歸其分也。此亦言其變也，勿泥。治之者，既定其時，以證其病。若未發之時，當迎而導之。若正發之時，當避其銳鋒。若勢已殺，當擊其惰歸。至于或晝或夜，時作時止，不時而動，是純虛之症，又不拘于晝夜之定候。當服補藥，以養其正。

《四診抉微・望診・虛里跳動》　《素問》曰：乳之下，其動應衣，宗氣泄也。

《靈樞》云：五穀入于胃也，其糟粕津液宗氣分爲三隧。故宗氣積于胸中，出于喉嚨，以貫心肺而行呼吸焉。

《甲乙》經曰：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膈絡肺，出于左乳下，其動應手，脈之宗氣也。盛喘數絕者，則病在中，結而橫有積矣，絕不至曰死。

顧英白曰：乳根二穴，左右皆有動氣，經何獨言左乳下，蓋指其動之甚者耳，非左動而右不動也。其動應手，脈宗氣也。《素問》本無二義，馬玄臺因坊刻之誤，而爲應衣。應衣者，言病人肌肉瘦弱，其脈動甚而應衣也，亦通。始讀《素問》，則心竊疑之，至讀《甲乙經》而遂釋然。

張介賓曰：虛里跳動，最爲虛損病本。故凡患陰虛勞怯，則心下多有跳動。及驚悸者，人但知其心跳，而不知爲虛里之動也。其動微者，病尚淺，動甚者，病則甚。凡患此者，常以純甘壯水之劑，填補眞陰，活者多矣。

《醫宗金鑒・四診心法要訣》　胃之大絡，名曰虛里，動左乳下，有過不及。其動應衣，宗氣外泄，促結積聚，不至則死。

〔吳謙等注〕此明宗氣診病法也。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膈絡肺，出于左乳之下，動不應衣，以候宗氣。若動之微而不見，則爲不及，主宗氣內虛也。若動之應衣而甚，則爲太過，主宗氣外泄。若三四至一止，或五六至一止，則主有積聚也。若絕不至者，則主死矣。

脈尺相應，尺塞虛瀉，尺熱病溫，陰虛寒熱。風病尺滑，痹病尺澀，尺大豐盛，尺小虧竭。

〔吳謙等注〕此明診尺之法也。尺者，謂從關至尺澤之皮膚也。經曰：脈急尺之皮膚亦急，脈緩尺之皮膚亦緩，脈小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滑尺之皮膚亦滑，脈澀尺之皮膚亦澀，故曰脈尺相應也。若診尺之皮膚寒，則主虛瀉也。診尺之皮膚熱，則主病溫也，非病溫則主陰虛寒熱勞疾也。凡風病則尺之膚滑也，痹病則尺之膚澀也，氣血盛則尺之肉豐盛，氣血虛則尺之肉虧竭也。

肘候腰腹，手股足端，尺外肩背，內應膺前，掌中腹中，魚青胃寒，寒熱所在，病生熱寒。

〔吳謙等注〕此明肘臂之診法也。肘上曰髆，肘下曰臂，髆臂之節曰肘，臂內曰尺，尺外曰臂。肘上候腰腹，手主候股足，臂主候肩背，尺主候胸膺，掌中主候腹中，手大指本節後名曰魚，或有青色，或現青脈，主候胃中寒也。診其寒熱所在，何處主病生寒熱也。

診臍上下，上胃下腸，腹皮寒熱，腸胃相當。胃喜冷飲，腸喜熱湯。熱無灼灼，寒無滄滄。

〔吳謙等注〕此明診臍之法也。臍之上主候胃也，臍之下主候腸也。捫其上下之腹皮寒熱，則知胃腸有寒熱相當之病也。胃中有病，每喜冷飲。腸間有病，多喜熱湯，是其徵也。然與之飲熱，不可過于灼灼之熱。與寒，不可過于滄滄之寒，蓋恐其恣意有失，惟當適其寒溫之宜也。

《方氏脈症正宗・積聚》　古人云：五臟爲積，六腑爲聚。

愚按：古人之言積聚，分臟分腑，皆邪之停蓄也。觀其五臟，有質而無

舍，何所容止。惟六腑有質有舍，則知積聚皆在六腑也。追思人身經絡之中，熱則脈數而過行，寒則脈遲而凝泣，則知積聚之屬于寒也明矣。且如風寒之入脾胃，脾胃必虧，而磨化健運之力自微。加以日食堅硬之物，有不傷于脾元者乎。按：積聚乃病之初，或按之有形，或疼痛，仍居胃腑之間，或心胸之域，或惡心嘔吐，或惡阻飲食，或成堅硬者，其脈必遲而有力，或右關脈按之有力，乃食物之積也。治宜溫中散寒消食之法，成痞塊者另有門類。

《方氏脈症正宗·痞塊》 古人云：痞塊之由，作氣，作血，作濕痰。

愚按：古人之言痞塊作氣，作血，作濕痰，後人宗之，嗟乎，使病痞塊者日益大而深也。夫痞塊之生也，由幼年而得者多，由中年而得者罕。蓋孩童之日，氣血未充，精神未足，肌膚脆嫩，昏睡不時，不知寒冷，爲父母者失于調護，多致衣單失蓋，使寒涼之邪侵入臟腑經絡。然當時不發者，因兒之稟受強旺，乳食調和，至三年五載寒藏于內，氣血兩傷，臟腑寒冷，致冷氣冷痰結成巢囊，附竄于經絡之中，腸胃之傍，則成痞塊也。初病之覺其形微，按之不痛，視爲尋常之患。漸至延漫，如杯如拳，面黃肌瘦，疼痛無時，食減神疲，方爲療治。醫者猜疑認爲食積，麴蒲查芽以消其食，大黃芒硝以破其積，傷心哉！服之者而痞塊更甚，形不保其常矣。惟明哲者知爲風寒之傷，冷氣冷痰而成耳。治之時動經月餘，而病者惟求功速，多自誤也。其脈必遲而稍有力，治宜調氣血，理脾胃，攻補兼施之法。亦有發于中年者，亦由數年之前，或酒後貪涼，夜卧失蓋，或衣單難御冬寒，或酷熱口渴，多飲涼泉而致也。治亦同之，只以藥劑輕重之殊也。

又有血塊者，其人或受烟酒燻炙之傷，長途炎日之蒸，熱勢猖狂，血分有傷，而隨經之血，離爲阻滯成瘀成塊，附于腸胃之外，筋脈之間耳。或負重遠行，用力過度，使流行之血亦阻之，爲瘀爲塊也。二者之形，或拱于肌膚之內，或附于臟腑之傍，按之痛甚，病則形容憔悴，精神軟弱，或五心潮熱，或肌膚壯熱，其脈數而稍有力，治宜養血清熱消瘀之法。

又有濕痰者，由脾胃寒冷，磨化失職，日飲漿浠，漸常停積，成痰成飲，雜合經絡流行，或上或下，或現或伏，而怪症異形百出，使治之者無主，而用藥之無從也。

《脈如·察手足》 手足冷名厥，在傷寒則有熱有寒。初病即手足冷者，直中寒證也。爪甲青冷，或過肘膝，且常冷，若先發熱，以漸入內，而手足乃冷者，傳經熱症也。爪甲紅，乍冷乍溫，不過肘膝，此仲景之說也。在雜症手足冷者，名寒厥。手足熱者，名熱厥，此《內經》之說也，詳厥逆門。但足冷手不冷，身發熱者，爲外感夾陰，宜五積散，不可汗下及小柴胡，以有黃芩苦寒也。又夏暑病濕溫，人必足冷手溫，多汗妄語，宜蒼朮白虎合五苓，不可用五積助熱。有兩手逆冷，而兩足熱如火烙者，此陰氣衰于下，則陽下乘之而足熱。陽氣衰于上，則陰土干而手冷。陰陽痞隔之兆也。若初起而腳膝軟弱，或足脛赤熱腫痛，當從腳氣治之。手足冷至節，而心痛甚者，名眞心痛，旦發夕死。循衣摸床，撮空理綫，揚手擲足，此神去而魂亂也，死。坐而下一腳者，腰痛也。坐久腰痛，故下腳以伸之。行遲者，表強也。風邪束其筋絡，故步履不隨。肝熱者，色蒼而爪枯。搐搦者，肝邪也。搐，抽搐，手足頻頻伸縮也。搦，十指頻頻開合，拳緊握也。經曰：肝病變動爲握。瘛瘲者，虛而有風也。瘛，筋脈收引。瘲，筋脈弛瘲。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急，緊急也。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緩，緩也。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賁大而沸起也。而起。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澀者，尺之皮膚亦澀。尺膚滑而澤脂者，風也。熱風鼓其血液外見，故滑澤。尺膚澀者，風痹也。血少則內熱，熱則生風。尺膚粗如枯魚之鱗者，水溢飲也。脾土衰而肌肉消，水反乘之也。尺膚熱甚，脈盛燥者，溫病也。尺膚寒甚，脈小者，泄，少氣。掌中熱者，胸中熱。寒者，胸中寒。掌中爲三陰脈所聚，其臟在胸中。臂多青脈曰脫血。張景岳云：血脫則氣去，寒凝故色見青黑。言臂則他可知，即診尺之義。愚按：此說乃血脫後方見青脈也，然有先見青脈而後脫血者，則氣虛寒凝不能攝血耳。

《雜症會心録·腫脹辨》 或問于余曰，腫與脹有辨乎。余曰：腫自腫，而脹自脹，不可不辨也。蓋氣血流行，臟腑調和，脈絡疏通，在外安得作腫，在內安得作脹，而爲有病之軀耶。緣其人腎氣虛而失開闔之權，肺氣虛而失清肅時之令，脾氣虛而失健運之常，表氣虛而外邪易入，于是在肌肉則腫生，在臟腑則脹生。現于外而自知其腫，人亦知其腫也。發于內而自知其脹，人不知其脹也。其腫脹之多端，虛實之各異，風實濕熱，水蠱血食之各種，不詳悉言之，何以示後學而知所適從哉。夫風寒外入之腫，則爲實症。如頭面之腫，發頤之腫，牙齦之腫之屬是也。濕熱外入之腫，多實而亦有虛症。如瘡瘍之腫，單腹之腫，痛痹之腫之屬是也。若氣水蠱血之腫，則有虛實兩症。如目下之腫，周身之腫，手足之腫，腹皮光亮之腫，腎囊腎莖之腫，腹有青筋

紅筋之腫之屬是也。治法自有各門方藥，而以症合脈，爲盡善也。然脹病則與腫病迥乎不同矣。腎火衰微，中土虛寒，脾元不運而脹矣。水不生肝，木鬱不達，兩脇不和而脹矣。陰火灼肺，金氣膜鬱，喘咳壅塞而脹矣。不特此也，又有濕熱在脾胃而脹矣，水飲在中脘而脹矣。瘀血在中焦，及蟲積在腸胃而脹矣。氣滯食阻，在陽明而脹矣。大小便不通，在少腹而脹矣。外風無脹病也，而脹病亦不一也。大抵腫有形，而脹無形。脹者腫之漸，內傷者居多。腫者脹之劇，外感者無與。內傷有脹，而亦有腫。外感有腫，而卻無脹。以虛脹而作實治，不腫不已。以實腫而作虛醫，雖脹無害。醫家務必以外腫內脹，確認清切，則腫自腫，而脹自脹，不有了然胸中者乎，安可不與仔細辨之乎？如剝蕉葉，如抽繭絲，名士名醫，兼而有之。

《雜病源流犀燭・積聚癥瘕痃癖痞源流息積病**》**　積聚癥瘕痃癖，因寒而痰與血食凝結病也。經曰：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厥氣生足悗，足悗生脛寒，脛寒則血脈凝澀，血脈凝澀，則寒氣上入于腸胃，入于腸胃，則膜脹，膜脹則腸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積。又曰：卒然多飲食則脹滿，起居不節，用力過度，則陽絡脈傷，陽絡傷則血外溢，陰絡傷則血內溢，血內溢則後血。腸胃之絡傷則血溢于腸外，腸外有寒，汁沫與血相搏，則幷合凝聚不得散，而積成矣。又曰：內傷憂恐，則氣上逆，逆則六腧不通，溫氣不行，且外中寒，與此偕厥，凝血蘊裹，不散津液，澀着不去，而積皆成。據經之言，可知經絡之氣，得寒則厥，寒與厥先逆于下，必肢節痛，而不便利，至成足悗，于是脛寒，血氣凝澀，漸而入于腸胃，陽不化氣，而腸外汁沫迫聚不散，兼多食而不及運化，汁又溢腸外，與血相搏，起居用力過度，絡傷血瘀，得寒則食積血積所必不免，此積之所由成也。夫分言之，有積聚癥瘕痃癖之不一。總言之，則止曰積。蓋以積者，停畜之總名，而欲施治，有不得不分者。大抵積在臟，聚在腑。惟在臟，故臟有五，而因有五積之名。肝曰肥氣，心曰伏梁，脾曰痞氣，肺曰息賁，腎曰奔豚，各詳五臟本論中。惟在腑，故腑有六，而因有六聚之號。臟陰故積亦屬陰，腑陽故聚亦屬陽。積脈沉細附骨，聚脈浮動帶結，此積與聚切脈而顯然可別者也。且《難經》曰：積者陰氣，聚者陽氣，氣之所積名曰積，氣之所聚名曰聚。積者五臟所生，其始發有常處，其痛不離其部，上下有所終始，左右有所窮處。聚者六腑所成，其始發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常處。據《難經》之言，而積與聚不又按症而顯然可別乎。然壯盛之人，必無積聚。必其人正氣不足，邪氣留着，而後患此。故易老云：養正積自除，譬如滿座皆君子，縱有一小人，自無容地而出。令人眞氣實，胃氣強，則積自消。更能斷厚味，節色慾，戒暴怒，正思慮，庶乎萬全而無害，斯言良是也。然細思之，日進攻伐固不可，全用補益亦未必效。蓋既有是積是聚，而積聚之凝結日久者，不爲消磨，恐未必能自盡。譬之一室中，既有小人在內，縱使滿座皆君子，未必不恬然自安處于其側，雖此時斷不敢與君子相抗爲難，然終自處于室中也。惟以威屈，或以言激，或以勢凌迫而逐之，方能去耳。故治積聚者，計惟有補益攻伐，相間而進。補益以補中益氣湯等爲主，隨症加減。攻伐以攻積丸等爲主，隨症加減。方爲正治，病深者伐其大半即止，然後俟脾土健運，積聚自消。且夫積聚必成塊，治塊宜丸，不宜煎，煎藥如過路之水，徒耗元氣，無損于塊。蓋塊者有形之物，氣不能成塊，必成于痰食死血。大法貴察其所痛，以知其病之有餘不足而攻補之。東垣謂當詳臟腑之高下，而高者越之，結者散之，客者除之，留者行之，堅者削之，強者奪之，鹹以軟之，苦以瀉之，全眞氣藥補之，隨所利而行之。節飲食，愼起居，和其中外。可使必已，斯誠千古治積聚之良法也。五積宜五積丸，增損五積丸尤妙，通治諸積聚，宜化積丸。又按《大全》分癥痞，食癥，血癥，痃癖諸氣，疝瘕，八瘕，腹中瘀血，凡七門。經云：男子爲七疝，女子爲瘕聚，則知疝瘕既已同經，男女亦有同病。且癥痞痃癖諸病，亦屬男女皆有之，特腹中瘀血爲女子之病耳。此條另詳《婦科玉尺》，茲不贅。且《大全》所謂七門者，一曰癥，食癥，血癥即統在內。二曰痞，三曰痃，四曰癖，五曰疝，六曰瘕，八瘕即統在內。七曰腹中瘀血。其門類顯然可證，但諸積聚皆屬痰食死血。《大全》特于癥之一門，復申食癥，血癥二條，其餘則否。且即癥，亦但申言食與血，而不及痰，何也？須知諸積中未嘗無痰，幷未嘗無食與血。即血癥食癥之內，更未嘗無痰。且諸積之痰食死血，又未嘗不先因氣病也。故治積者，必兼行氣滌痰，去瘀消食，而後可耳。夫七疝，余另立論。瘀血，另詳婦科，茲故皆不之及。

試詳言癥瘕痃癖痞。癥者，徵也，以腹中堅硬，按之應手，其病形有可徵驗也。往往見臍下，其原由飲食失節，胃氣衰，脾元弱，邪正相搏，積于腹中，牢固不動，故名曰癥。醫者當審其病機，或由脾胃虛。宜六君子湯加消積藥。或由肝脾虛，宜歸脾湯加消積藥。或由肝火鬱，宜蘆薈丸。詳察進藥。其有臟腑虛弱，好食生冷黏滯之物，因脾胃虛不能尅化，遂與臟氣相搏，結積成塊，曰

漸長大，堅固不移，此謂之食癥。若體氣充實，當先疏導，而佐以補脾健胃。否則必以培土爲主，而兼用消導也。或有氣壅血滯而不易愈者，散之可也。宜烏藥散。其有臟腑虛弱，寒熱失節，或風冷內停，飲食不化，周身運行之血氣，適與相值，結而生塊。或因跌蹼，或因閃挫，氣凝而血亦隨結，經絡壅瘀，血且不散成塊。心腹脇肋間苦痛，漸至羸瘦，妨于飲食，此之謂血癥。薛立齋云：氣主噓之，血主濡之，脾統血，肝藏血，故鬱結傷脾，恚怒傷肝者，多患血癥。腹脇作痛，正屬肝脾病也。宜沈氏血癥丸。薛氏此言，乃血癥病之原于七情所傷者。痕者，假也，假血成形，腹中雖硬，其實聚散無常也。亦往往見于臍下，其原由寒煖失宜，飲食少節，臟腑之氣先虛，又復多所勞傷，外而感受風寒，停畜于內，是故正虛邪實，正不能勝邪，邪遂挾其力，反假游行之血，相聚相結，而成顆塊，推之而動，按之而走，故名曰痕。醫者當審其病機，果屬肝脾兩傷，宜四物湯加柴胡青皮木香延胡索。而三稜鼈甲，亦專治癥痕二症。以藥投之，自無不效。然痕爲總病，所統八痕，皆有名可稽，有形可按。一青痕，聚在左右脇下，藏于背膂，上至肩胛，其苦腰下急痛，腹下氣衝，面色黃，四肢腫，二便難，喜唾涎，不可多食。二黃痕，左脇下有氣牢結，不可抑，其苦腰背相引痛，小腹常急，下引陰中如刺，不得小便，或溺黃赤，時發寒熱。三燥痕，狀如半杯，上下腹中不定，其苦痛連兩脇，上下引心而煩，胸及腹中不得太息，腰背重，足痿削而久立痛，遺尿失精，便難盜汗，妨于飲食，時欲嘔吐。四血痕，留着腸胃之外，及少腹間，其苦橫骨下有積氣，牢如石，因而少腹急痛，陰中若有冷風，亦或背脊疼，腰疼不可俯仰。五脂痕，在脂膜間，猝難踪迹，其苦腰背如刺，左右走腹中而切痛，少腹沉重，身體解㑊，大小便血，時甚時止。此症婦人獨患之，男子無是疾也。六狐痕，出入少腹間，或隱或見，男子即爲狐疝，女子乃名狐痕，其苦陰痠澀，小便難，少腹瘀痛，胸膈腰背上衝而痛。其痕甚有手足成形者，乃不治症。七蛇痕，其形長大，在臍上下，或左右脇，上食心肝。其苦不得吐氣，腰背痛，難以動作，少腹熱，膀胱引陰攣急，小便黃赤，兩股脛間時痛。八鼈痕，形大如杯，若存若亡，持之應手，其苦小腹內切痛，惡氣左右走，上下腹中痛，腰背亦痛，不可以息，面目黃黑，脫聲少氣。甚亦有頭足成形者，乃不治症。此八痕，皆痕之屬也。痃者，懸也。懸于腹內，近臍左右，各有一條筋脈扛起。大者如臂如筒，小者如指，如筆管，如弦。其原皆由陰陽之氣不和，常多鬱塞，又時忿怒，動氣偏勝。或適當飲食，與氣纏裹，適受寒冷，與氣停畜，且忿怒則肝火盛，而血隨氣結，痰亦緣火相附而升，遂合併而成形質，懸于臍之左右，故名曰痃。醫者當審其病機，選藥定劑，自獲奇功。宜麝香丸，積塊丸，三稜散，獺豬肝丸。癖者，匿也。潛匿兩肋之間，尋摸不見，有時而痛，始覺有物。其原皆由榮衛失調，經絡閡隔，而又起居飲食無度，傷脾傷胃。有所勞力，強忍作勞，以致精傷血軼，邪冷之氣搏結不散，藏于隱僻之所，故名曰癖。醫者當審其病機，針對發藥，癖結自解。宜香稜丸，大硝石丸，木香硇砂丸。痞者，閉也。痞必有塊，塊則有形，總在皮裏膜外。其原皆由傷于飲食，脾胃虧損，抑且邪積胸中，阻塞氣道，氣不宣通，爲痰爲食爲血。皆得與正相搏，邪既勝，正不得而制之，遂結成形而有塊。丹溪云：凡痞塊，左爲血積，右爲食積，中爲痰飲，此言誠然。夫左關肝膽之位，主藏血液，右關脾胃之位，主藏飲食，中間爲水穀出入之道路。所以左爲血積，右爲食積，中爲痰飲，其理昭然。觀丹溪之言，亦可知痞所由成矣。然雖有痰飲血食之異質，左右與中之殊位，總能閉塞氣分，故名曰痞。醫者當審其病機以治之。宜連蘿丸，消塊丸，開懷散，消積保中丸。而又必察其形質，不能移動者類于癥。上下左右能移者類于痕。俱宜潰堅丸，潰堅湯。或緣有所驚恐而成，宜妙應丸加穿山甲各三錢，元胡索蓬朮各四錢。或緣憂思鬱結而得。宜入門六鬱湯。或緣氣分之火壅遏而致。宜解鬱調胃湯。或緣心腹塊痛，每致臘脹寒熱而盛。宜柴香散。或緣三焦閉格，胸膈楚悶，氣不流通，蘊結而積。宜助氣丸。或緣日耽麴蘗，脾濕氣滯，胸中悶滿，氣促不安，嘔吐清水而生。宜勝紅丸加茯苓白朮葛根。其致痞不同，治痞因異，而痞焉有不除者乎。總之，積聚痕痃癖痞，分隸三焦，斷難混視。痞癖見于胸膈間，是上焦之病。痃積聚見于腹內，是中焦之病。癥痕見于臍下，是下焦之病。按其症，分其部，方得頭緒。故積聚痃癖痞，多生于男子，而女子偶患之。癥痕多生于女子，而男子偶患之，理固當然也。是以前叙八痕，亦以爲女子常生之病，男子偶或一見。故但詳形症，而其原由則詳于《婦科玉尺》中，此則從略也。然積聚等七者雖詳，而痰食死血之爲病，有與此相類，而不得竟謂之積聚癥痕痃癖痞。亦有是此七病，而各有形症不同，即各當用藥調治者。如積聚腹脹如鼓，青筋浮起，坐卧不便。宜蒜紅丸。如寒氣結塊，腹大堅滿，痛楚之極。宜木香通氣散。如左肋下痞滿，氣逆息難，有形，但不妨飲食。宜推氣湯。如痞積氣塊，口內生疳。宜化痞膏。如心下堅大如盤，由于水飲所作。宜枳朮湯。如腹中痃癖，致成鼓脹。

宜烏牛尿膏。如痃癖不癒，脇下堅硬如石。宜大黃散。如腹滿癖堅如石，積年不損。宜楊枝酒。如小腹冷癖，有形如卵，上下走痛不可忍。宜茴香丸。如久患涎沫，遂成積塊。宜青黛丸。如卒暴癥疾，腹中如石刺痛，日夜啼呼，不治百日死。宜牛膝酒。如誤食菜中蛇精，或食蛇肉，致成蛇痕，腹內常饑，食物即吐。宜赤蜈蚣散。如好吃生米成痕，不得米則吐清水，得米即止，米不消化，久亦斃人。宜鷄屎米煎。如食髮成痕，心腹作痛，咽間如有蟲行，欲得油飲。宜香澤油。如平時嗜酒，血入于酒，而成酒鱉。平時多氣，血凝于氣，而成氣鼈。虛勞痼冷，敗血雜痰而成血鼈。搖頭掉尾，如蟲之行，上侵人咽，下餂人肛，或附脇背，或隱胸腹，大則如鼈，小則如錢。宜蕪荑湯。如老人小兒痃癖，往來疼痛。宜星附丸。以上種種，皆積聚等七病之類，所當一一詳審者也。他如脾胃虛弱，或飲食過常，或生冷過度，不能尅化，又或起居無節，寒煖不調，致隨其所食之物，及所傷寒熱之氣，結成積聚，或有塊，或無塊，面色青，肌體瘦，心腹脹滿，噫氣吞酸者，又當條款而列陳之。一曰食積，食物不能消化，成積痞悶也。宜青礞石、鷄內金枳實巴豆香附，方用保和丸，連蘿丸，佐脾丸。二曰酒積，飲酒受傷成積，面黃黑，腹膜脹，時嘔痰水也。宜麥芽神麴，方用麴蘗丸，酒積丸，烏白丸。三曰麵積，食麵太多，或受寒，或懊憹，以致成積，胸胃飽悶也。宜麥芽萊菔子，方用阿魏丸。四曰糍糕積，食之過傷成積，噫氣吞酸，心腹作痛也。宜白芍穀芽神麴，方用青木香元加增法。五曰索粉積，食之失度而成積，胸腹間若有所梗也。宜枳實萊菔子。方用紫蘇湯。六曰茶積，好飲茶成癖積，或喜吃乾茶葉而成積，面黃，胸膈或空或脹，無常也。宜姜黃吳茱萸蒼朮白朮炮姜川椒，方用星朮丸，磨積元。七曰菓菜積，多食菓菜成積，不時瀉利，腹中若有傀儡也。宜丁香麝香肉桂，方用妙應丹，桂香丸，平胃散加丁麝。八曰水積，多飲湯水成積，胸脇引痛，瀝洛有聲也。宜牽牛子甘遂茯苓豬苓。方用五苓散，十棗湯，破積導飲丸。九曰肉積，食肉過多成積，腹多膨脹，洩瀉疼痛也。宜查肉阿魏硇砂硝石，方用阿魏丸，小阿魏丸，三稜煎元。十曰魚鼈蟹積，食此過多成積，腹中疼痛，胸中滿悶，或吐或瀉也。宜紫蘇陳皮木香姜汁，方用妙應丸，遇仙丹。十一曰蛋積，食蛋不消成積，即噯敗卵氣，作酸堅痛也。宜白蔻仁橘紅豆豉姜汁，方用妙應丸。十二曰狗肉積，食狗多而成積，滿腹中覺熱脹悶也。宜杏仁山查，方用三稜煎元。十三曰蟲積，飲食積聚，變化生蟲，時嘔清水苦水，常在腹中咬痛也。宜雄黃白礬檳榔雷丸蕪荑樸子使君子肉，方用妙應丸，溫白元。十四曰血積，瘀血成積，或因打撲，或因墮跌，瘀血畜于脾腹，面黃，糞黑也。宜三稜蓬朮五靈脂紅花延胡索桃仁丹參大黃，方用桃仁承氣湯，三稜煎。十五曰痰積，痰涎凝聚成積，結在胸膈，吐咯不出，咽門至骨脘窄狹如線，疼痛，目眩頭旋，腹中纍纍有塊也。宜青礞石海粉南星半夏瓦楞子，方用瀝化痰丸，竹瀝達痰丸，開氣消痰湯。十六曰瘧積，瘧疾不善調理而成積，經汗吐下日久，榮衛虧損，邪氣伏藏脇腹，結爲癥癖，堅痛，名爲瘧母也。宜常山鼈甲三稜蓬朮草果，方用十將軍丸，鼈甲丸，消癖元。十七曰寒積，感傷寒冷成積，腹中疼痛，必以手重按，或將物頂住稍可，口吐清水也。宜乾姜柴胡丁香肉桂附子，方用附子理中湯，沈氏棉子丸。十八曰熱積，傷熱成積，或吐或瀉，頭暈腹痛，心中煩躁也。宜黃芩黃連黃柏石膏，方用清心湯，地骨皮散。共十八條，病皆由積，勿論其塊之有無也，且諸積之成，莫不由痰食死血，固夫人而知之矣。庸詎知痰食死血，乃成積之質，而非成積之本乎。蓋使痰伏其位，食化其液，血順其經，病何自作，而積何自生。夫惟氣鬱而濕滯，濕鬱而熱生，熱鬱而痰結，痰鬱而血凝，血鬱而食不化，食鬱而積成。此六者，實相因致病，古人所以云六鬱爲諸積之本也。故當積之未成，必先有以解其鬱，而使當升者升，當降者降，當變化者變化，不致傳化失常。宜入門六鬱湯，越麴保和丸，加味越麴丸。斯氣血衝和，而百疾不作。若積之既成，又當調榮養衛，扶胃健脾，使元氣旺，而間進以去病之劑，從容調理，俾其自化，夫然後病去而人亦不傷。乃今之治積者，動議吐下，竟謂非此不除。不知吐與下，祇治病之卒暴作者。若積之成，必匪朝伊夕，其所由來者漸矣。故積之治，亦必匪朝伊夕，其所由去者，不可不以漸也。不然，《內經》何但有化積，消積，挨積，磨積之文，而並無吐積，下積之說乎。蓋直吐直下，皆足以傷胃氣而損元氣，積必不去也。凡病者醫者，其皆體念毋忽。

《通俗傷寒論・傷寒診法・按胸腹》《內經》：云胸腹者，臟腑之郭也。考其部位層次，胸上屬肺，胸膺之間屬心。其下有一橫膈，繞肋骨一週。膈下屬胃，大腹與臍屬脾。臍四圍又屬小腸，臍下兩腰屬腎，兩腎之旁及臍下，又屬大腸。膀胱亦當臍下，故臍下又屬膀胱。血室乃肝所司，血室大于膀胱。故小腹兩旁，謂之少腹，乃血室之邊際，屬肝。少腹上連季脇，亦屬肝。季脇上連肋骨，屬膽。胸與腹向分三停，上停名胸，在膈上，心肺包絡居之，即上焦也。膈下爲胃，橫曲如袋，胃下爲小腸，爲大腸。兩傍一爲肝膽，一爲脾，是爲中停，即中焦也。臍以下爲下停，有膀胱，有衝任，有直腸。男有外

腎，女有子宮，即下焦也。故胸腹爲五臟六腑之宮城，陰陽氣血之發源。若欲知其臟腑何如，則莫如按胸腹，名曰腹診。其診法，宜按摩數次，或輕或重，或擊或抑，以察胸腹之堅軟，拒按與否，幷察胸腹之冷熱，灼手與否，以定其病之寒熱虛實。又如輕手循撫，自胸上而臍下，知皮膚之潤燥，可以辨寒熱。中手尋捫，問其痛不痛，以察邪氣之有無。重手推按，察其硬否，更問其痛否，以辨臟腑之虛實，沉積之何如，即診脈中浮中沉之法也。惟左乳下虛里脈，臍間衝任脈，其中虛實，最爲生死攸關。故于望聞問切四診之外，更增一法，推爲診法上第四要訣。先按胸膈脇肋，按之胸痞者，濕阻氣機，或肝氣上逆。按之胸痛者，水結氣分，或肺氣上壅。按其膈中氣塞者，非膽火橫竄包絡，即伏邪盤踞膜原。按其脇肋脹痛者，非痰熱與氣互結，即蓄飲與氣相搏。胸前高起，按之氣喘者，則爲肺脹。膈間突起，按之實硬者，即是龜胸。若肝病須按兩脇，兩脇滿實而有力者肝平，兩脇下痛引小腹者肝鬱。男子積在左脇下者屬疝氣，女子塊在右脇下者屬瘀血。兩脇空虛，按之無力者爲肝虛。兩脇脹痛，手不可按者爲肝癰。惟夏病霍亂痧脹者，每多夾水夾食夾血，與邪互併，結于胸脇。水結胸者，按之疼痛，推之漉漉。食結胸者，按之滿痛，摩之噯腐。血結胸者，痛不可按，時或昏厥。因雖不同，而其結痛拒按則同。次按滿腹，凡仲景所云胃家者，指上中二脘而言。以手按之痞硬者，爲胃家實。按其中脘，雖痞硬而揉之漉漉有聲者，飲癖也。如上中下三脘，以指撫之，平而無澀滯者，胃中平和而無宿滯也。凡滿腹痛，喜按者屬虛，拒按者屬實。喜煖手按撫者屬寒，喜冷物按放者屬熱。按腹而其熱灼手，愈按愈甚者伏熱。按腹而其熱烙手，痛不可忍者內癰。痛在心下臍上，硬痛拒按，按之則痛益甚者食積。痛在臍旁小腹，按之則有塊應手者血瘀。腹痛牽引兩脇，按之則軟，吐水則痛減者水氣。惟蟲病按腹有三候，腹有凝結如筋而硬者，以指久按，其硬移他處，又就所移者按之，其硬又移他處，或大腹，或臍旁，或小腹，無定處，是一候也。右手輕輕按腹，爲時稍久，潛心候之，有物如蚯蚓蠢動，隱然應手，是二候也。高低凸凹，如畎畝狀，熱按之，起伏聚散，上下往來，浮沉出沒，是三候也。若繞臍痛，按之磊磊者，乃燥屎結于腸中，欲出不出之狀。水腫脹滿症，按之至臍，臍隨手移左右，重手按之近乎脊，失臍根者必死，此診胸腹之大法也。然按胸必先按虛里，（在左乳三寸下，脈之宗氣也，即左心房尖，與脈總管口咽接之處。）按之微動而不應者，宗氣內虛。按之躍動而應衣者，宗氣外泄。按之應手，動而不緊，緩而不急者，宗氣積于膻中也，是爲常。按之彈手，洪大而搏，或絕而不應者，皆心胃氣絕也，病不治。虛里無動脈者必死，即虛里搏動而高者，亦爲惡候。孕婦胎前症最忌，產後三衝症尤忌。虛損癆瘵症，逐日動高者切忌。惟猝驚疾走大怒後，或強力而動肢體者，虛里脈動雖高，移時即如平人者不忌。總之虛里爲脈之宗氣，與寸口六部相應。虛里脈高者，寸口脈亦多高。寸口脈結者，虛里脈亦必結。往往脈候難憑時，按虛里脈確有可據。雖多屬陰虛火旺之證，或血虛風動之候，陰竭陽厥之際，然按之卻有三候。淺按便得，深按不得者，氣虛之候。輕按洪大，重按虛細者，血虛之候。按之有形，或三四至一止，或五六至一止，積聚之候。按腹之要，以臍爲先。臍間動氣，即衝任脈，在臍之上下左右。經云：動氣在右，不可發汗，汗則衄而渴，心煩，飲水即吐。動氣在左，不可發汗，汗則頭眩，汗不止，筋惕肉瞤。動氣在上，不可發汗，汗則氣上衝，正在心中。動氣在下，不可發汗，汗則無汗，心大煩，骨節痛，目眩，食入則吐，舌不得前。又云：動氣在右，不可下，下之則津液內竭，咽燥鼻乾，頭眩心悸。動氣在左，不可下，下之則腹內拘急，食不下，動氣更劇，雖有身熱，卧則欲蹉。動氣在上，不可下，下之則掌握煩熱，身淫汗泄，欲得水自灌。動氣在下，下之則腹滿頭眩，食則圊穀，心下痞。且不可涌吐，涌吐則氣上逆而暈厥。亦不可提補，提補則氣上衝而眩瘂。故臍名神闕，是神氣之穴，爲保生之根。凡診臍間動脈者，密排右三指，或左三指，以按臍之上下左右。動而和緩有力，一息二至，繞臍充實者，腎氣充也。一息五六至，衝任伏熱也。按之虛冷，其動沉微者，命門不足也。按之熱燥，其動細數，上支中脘者，陰虛氣衝也。按之分散一息一至者，爲元氣虛敗。按之不動，而指如入灰中者，爲衝任空竭之候。且可辨其假寒假熱，按衝任脈動而熱，熱能灼手者，症雖寒戰咬牙，肢厥下利，是爲眞熱而假寒。若按腹兩旁雖熱，于衝任脈久按之，無熱而冷，症雖面紅口渴，脈數舌赤，是爲眞寒而假熱。總之衝任脈動，皆伏熱傷陰，陰虛火動之證。平人則發病，病人則難治。惟素有肝熱者，亦常有之，尙無大害。若素稟母體氣鬱，一病溫熱夾食，腸中必有積熱，熱盛則衝任脈動，動而底者熱尙輕，動而高者熱甚重，兼虛里脈亦動躍者必死。如能積熱漸下，衝任脈動漸微，及下淨而衝任脈不動者多生。若衝任脈動躍震手，見于久瀉久痢者，乃下多亡陰之候，病終不治。

《吴醫彙講・薛公望》　辨虛寒腹滿

臟寒生滿病，出《内經》。脈遲緩兮或沉緊，或虛大兮按無力，主腦。腹滿時減減又甚，證據出《金匱》。不欲食兮食即嘔，或泄瀉惡寒兮而渴喜熱飲。姜桂香砂溫散之，不應再加參朮芪。

辨實熱腹滿

脈沉而實兮，主腦。或滑與長兼。腹滿不減兮，證據。減亦不足言。二句出《金匱》。大便雖解而不暢兮，或得解而少寬。滿腹硬痛不可按兮，無吐暈等虛症之相參。此宜枳樸以消之，甚則加大黄參其間。

辨厥

手足冷時爲四逆，厥者其冷過肘膝，仲景《傷寒》俱禁汗。無論陽厥與陰厥，陽厥是傳經，病自三陽幷入陰，熱極必兼勝化行，還有始熱終寒因。藥誤也能轉入陰寒路，執定傳經亦是錯。陰厥是直中，喻氏《中寒論》當誦。寒邪斬關直入來，急救眞陽休夢夢。還怕熱邪深入血，頓然厥冷身無熱。君不見吞痧樣子忌熱湯，不比中寒一例説。總之脈症要詳參，莖草拈來生殺間。陽厥譫渴陰吐涎，陽者身輕陰者跲。復看其人唇爪甲，青紫爲熱青黑寒。又有痰厥食厥和尸厥，病久陰陽二氣虛亦厥，各等各樣在《準繩》，步步須求脈症合。

辨腹痛

腹痛是虛喜揉按，虛者必寒病涉陰，脈遲緩兮或虛大，諸多虛象察其因，理中桂附可施行。熱者面黄澤，加以長滑脈，宜用黄連苦清熱，少佐姜萸亦相得。更有欲嘔不嘔腹痛多，寒熱其如錯雜何，黄連湯内乾姜桂，好共參甘兩下和。食痛應消食，難在虛寒兼食積，學士溫脾法可宗，許學士有溫脾湯，見《本事方》。化爲煎法尤熨貼。有虛寒之人患腹痛，服溫補藥而相安。時止時作，痛仍不解，甚則利清水或白沫，此虛中有實，或先有宿食在腸不曾去，或病中腸胃虛不能運化，所食之物停于腸中，即二三塊宿糞，亦能作楚，宜用溫補藥煎好去渣，入大黄一錢。不甚虛者，可加一錢五分，滾四五沸服之，宿食自下，正氣不傷，而病隨愈，此屢試屢驗之妙法也。蟲痛面黄吐涎沫，食酸即安甜即劇，虛實寒熱要分曉，殺蟲方中求配合。氣痛因鬱惱必連胃脘與兩脇，病久人必虛，滋補兼疏鬱。痛不可近者，按之濡軟爲畜血，不比硬滿爲熱結，重則桃仁承氣湯，輕者宜通微下奪。別有吞痧一症現，濕熱薰蒸邪變幻，急刺委中出血良，磨服玉樞丹亦善。最怕是三陰寒症認爲痧，不飲溫湯飲冷茶，亂進丹丸幷放刮，臨危空自悔前差。

《古今醫徹・積聚論》　越人謂五臟爲積，六腑爲聚。積屬陰故靜，聚屬陽故動。靜則易伏，而動則易散也。然有所徵驗于外謂之癥，假物而成謂之痕，否塞不快謂之痞，藏于幽辟謂之癖。或云癥主食，而痕主血，痞主氣，而癖主痰。四者分而言之可，合而言之亦無不可。惟在療之者，察其臟腑之陰陽，部分之高下，氣血之多寡，新久之淺深，元氣之厚薄，或十攻而一補，或半攻而半補，或十補而勿一攻，握一定之算，然後能取決于必勝也。近時士材立初中末三法，未嘗不善。而余則尤有商焉，積聚之生也以漸，匪朝伊夕之故。使苟元氣充，臟腑調，分布周列，何隙可容其踞跼。令積聚實逼處此，妨礙于升降往來，惟其萌于有漸，始尚不覺，日以益大，漸至猖狂而不可遏。斯時緩攻之邪不去，峻攻之邪亦不去。即去矣，而邪之聚者，復散而變他症。蓋攻積之藥，必由臟腑腸胃，而後達病所，其清純之氣，有不傷乎。余立一法，以攻積丸累累加用，倍入人參湯監之，貧者以白朮膏代之，必使元氣勝乎邪氣，而邪自無容留地。否則專補元氣，復其健運之常，則所積者，所聚者，將不攻而自走。又必須其人，善自珍攝，愛護生命，而後可與施此術也。苟不然者，亦終無如何矣。

《古今醫徹・結胸論》　結胸痞氣，二者皆曰下早而成，但有輕重之分，實無陰陽之别。仲景以大小陷胸及瀉心湯主之，余不能不致疑其間也。夫既曰下之早，則邪或在表，或在上，皆未可遽下者也。未可下而下之，則邪氣反結于胸中，有痛有不痛，或痞滿而不快也。試思所下之藥，必大黄芒硝峻厲等味。苟失其宜，則外邪内陷而不復出，中氣下陷而不復運，故爲結爲痞。豈有誤下乃結，因結復下之理乎。然則仲景大小陷胸等湯，何爲而設也？仲景云：大結胸，手不可按，用大黄芒硝入甘遂末，名大陷胸湯。乃蕩滌之劑，恐爲失下者立。小結胸，用黄連半夏加括蔞實，名小陷胸湯。乃痰熱爲患，又豈曰下早所致乎。水結胸，半夏茯苓湯入薑汁，乃水停心下也。心下痞，腹鳴下利，半夏瀉心湯。人參半夏乾薑甘草大棗，因中氣傷也，同黄連黄芩，或熱猶未解乎，若然則結胸何法以治之。曰邪氣尚實仍與内消，中氣傷殘，只應溫補，理中湯加枳實主之，或藿香半夏甘草人參加炒枳實，隨症施之可耳，斷無復下陷胸之法也。

《醫階辨證・鬱痞證辨》　鬱者胸中滯而不通中，臟氣不平，六腑傳化失

常而然。痞者，心下痞而不通泰，由脾之濕上乘于心，與熱合而爲痞。

《醫階辨證·中滿如脹辨》 中滿者腹內滿而外腫大，如脹者胸腹自覺常滿，外無脹形。中滿者實滿也，如脹者不滿也。

《醫階辨證·癥瘕痃癖四證辨》 食癥腹內，堅實按之應手。血瘕在少腹及左脇下，假物成形無常處。氣痃在臍左右肌肉間，條長緊急痛。痰癖飲癖側在兩脇隱僻處，不可見。蓋此四證內傷氣血，痰食留着而成積也。

《醫階辨證·五積辨》 肝之積曰肥氣，在左脇下，如覆盃有頭足。肺之積曰息賁，在右脇下，大如覆盃，氣逆背痛。心之積曰伏梁，起臍上，大如臂，上至心之下。脾之積曰痞氣，在胃脘，如覆盆，痞塞，饑減飽見。腎之積曰奔豚，若豚奔狀，自少腹上至心，或上或下無時，饑見飽減少，腹急腰痛。肥氣者，肝之留血。息賁者，肺之滯氣。伏梁者，心之鬱火。痞氣者，脾之濕氣。奔豚者，腎之水寒，臟之氣與外之淫邪合而爲病也，此五臟之邪自爲積也。

《醫階辨證·積聚辨》 積者，停積不散，按之堅而不移。聚者，忽聚忽散，推之移動不定。積即癥瘕痃癖之爲積也，聚氣聚而未成積也。

《醫階辨證·諸積兼見證辨》 食積腹滿酢心。酒積目黃口乾。痰積涕唾稠黏。涎積咽如曳鋸。水積足脛腫滿。氣積噫氣痞塞。血積打撲肭瘀，產後不月，少腹腰脇有形塊。癖積兩肢(即脇下)刺痛。

《醫階辨證·息奔息積辨》 息奔在右脇下，大如覆盃，氣逆背痛。息積右脇下滿，氣逆息難。息奔已成積也，息積未成形也，二者皆肺氣成病。

《醫略·積聚》 經曰：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又曰：大積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大半而止，過則死。《金匱》曰。堅而不移者名積，爲臟病。推移不定者名聚，爲腑病。由陰伏陽畜，氣血不通而成。脹滿與痞滿，有輕重之分。前人皆指傷寒悞下所致，然雜病亦皆有之。又有從少腹上衝咽喉，發作欲死，復還止，從驚恐得之者，《金匱》謂之奔豚。又瘧久不愈，多成癖于左脇之下，曰瘧母，皆積聚也。東垣有五積方，心積曰伏梁，肝積曰肥氣，肺積曰息賁，脾積曰痞氣，腎積即奔豚，盡皆破滯消堅之藥，藉人參之力，襄贊成功。吳鶴皐謂此非東垣方，故《醫方考》不錄。愚按雜病積聚，皆由中虛衰，不能健運所致。若用氣藥，暫時取快，必變爲鼓脹。蓋下多亡陰，邪陷于血分，而痞終不消。當理脾胃以血藥治之，潔古所謂養正積自除也。

《蜀中醫纂·內傷門·積聚》 淳見用攻者，十有九死。《內經》數條，皆言由寒成積。何後人不察，專事攻邪。余以溫脾補腎爲主，偶用消法，多效。五臟爲積，六腑爲聚。實強可生，沉細難愈。弦短滑結，是皆積脈。勁微亦積，沉而有力，爲積。沉細附骨者，積脈。經曰：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也。厥氣生足悗，言肢痛而不利。足悗生脛寒，脛寒則血脈凝澁，寒氣上入于腸胃，則膜脹。膜脹則腸胃之汁沫，迫聚不散，日以成積。卒然多食飲，則腸滿。起居不節，用力過度，則絡脈傷。陽絡傷，則血外溢而吐衄。陰絡傷，則血內溢而便血。腸胃之絡傷，則血溢于腸外，腸外有寒，汁沫與血相搏，則合聚不散，而積成矣。卒然外中于寒，若內傷于憂怒，則氣上逆，六輸六輸，六腑空處。不通，溫氣不行，凝血蘊裏而不散，津液滲澁而不去，而積皆成矣。五積屬陰，五臟生，始發有常處，痛不離其部。六聚屬陽，六腑成，始發無根，痛無常處，癥瘕癥瘕等，皆積聚之別名。假物成形，如血鰲石瘕之類。痃，厚皮，在肌肉間，可見。癖，僻也，內結于隱僻，不可見。腸覃，屬氣，寒氣客于腸外，與衛氣相搏，始如卵，益大，狀如懷子，按之則堅，推之則移，月事以時。石瘕，屬血，生于胞中，月事不時，血結胞門，女子可導而下。

積之成也，凡飲食血氣風寒皆能致。由正氣不足，而邪氣據之。初中末三法，不可不講也。初起邪淺正強，任受攻。有弊，初起多虛，何云受攻？學者宜以脈症，辨虛實，用攻補。不可執定初中末，此是必讀短處，淳記。中者，受病漸久，邪氣較深，正氣較弱，任受且攻且補。末者，病魔經久，邪盛正衰，任受補。蓋積之爲義，匪伊朝夕，去之亦當有漸。急則傷正氣，不能運化，而犯邪反固矣。經曰：大積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半而已，過者死。故去積及半，純與甘溫調養，使脾土健運，則破殘之餘積，不攻自走。必欲攻之無餘，其不貽人夭殃者鮮矣。經曰：壯者氣行即愈，怯者着而爲病。潔古云：壯盛人無積，虛人則有之，故養正則邪積自除耳。

景岳：堅硬不移，有形曰積。或緊或散，無形曰聚。無形之聚，散易。有形之積，破難。臨此症者，但辨其有形無形，在氣在血，得治積聚之梗概矣。癥瘕痞塊，多在腸胃之外，募原臟腑空處爲募原。之間，當以漸消磨。求法治之，愼毋欲速，孟浪妄行攻擊，積仍未去，徒致胃氣受傷，反以速其危也。不知飲食之滯，非寒未必成積。風寒之邪，非食未必成形。大都血積多在下，氣積則上自胃脘，下至小腹。若左血右食，不可爲法。右豈無血，左豈無食乎。治法有三：曰消散補。淳去其攻。難在虛症，脾虛則中焦不運，腎虛則

下焦不化，其或虛中夾滯，不妨消以佐使，其要在知攻補之宜。欲知其宜，當于孰緩孰急中辨之。若積久元虛，此而攻之，積遠不易，胃氣切近，先受其傷，愈攻愈虛，不死于攻，所重在命，不在乎病，所當察也。

《醫述・按胸腹》 胸者，半表半裏也。先看病人目舌，次問其胸前痛滿與否。若不痛滿，知邪尚在表也。若痛滿未經下者，即半表半裏證也。已經下者，即結胸證也。如邪在表，焉有胸痛脹滿之理？故問其胸，可以知邪之傳與未傳也。腹者，陰也，裏也。既問其胸，次按其腹。若不脹痛，知邪尚未入裏。邪若入裏，則腹必脹痛矣。若腹滿不減，痛甚不止者，此裏實也，乃可攻之。若腹滿時減，痛則綿綿者，裏未實也，不可急攻。故按其腹可以知邪之實與未實也。陳養晦。

《醫林改錯・膈下逐瘀湯所治症目》 積塊

積聚一症，不必論古人立五積六聚七癥八瘕之名，亦不議駁其錯。駁之未免過煩，今請問在肚腹能結塊者是何物？若在胃結者必食也，在腸結者燥糞也。積塊日久，飲食仍然如故，自然不在腸胃之內，必在腸胃之外。腸胃之外，無論何處皆有氣血。氣有氣管，血有血管。氣無形不能結塊，結塊者，必有形之血也。血受寒，則凝結成塊。血受熱，則煎熬成塊。竪血管凝結，則成竪條。橫血管凝結，則成橫條。橫竪血管皆凝結，必接連成片，片凝日久，厚而成塊。既是血塊當發燒，要知血府血瘀必發燒。血府血之根本，瘀則殞命。肚腹血瘀不發燒，肚腹血之梢末，雖瘀不致傷生。無論積聚成塊，在左肋右肋，臍左臍右，臍上臍下，或按之跳動，皆以此方治之，無不應手取效。病輕者少服，病重者多服，總是病去藥止，不可多服。倘病人氣弱，不任尅消，原方加黨參三五錢，皆可不必拘泥。

小兒痞塊

小兒痞塊，肚大青筋，始終總是血瘀爲患。此方與前通竅活血湯，血府逐瘀湯，三方輪轉服之，月餘，未有不成功者。

痛不移處

凡肚腹疼痛，總不移動，是血瘀。用此方治之極效。

《醫抄類編・發熱淺深表裏虛實辨》 李東垣曰：以手捫摸有三法，輕手捫之則熱，重按之則不熱，此熱在皮毛血脈也。重按至筋骨之分則熱蒸手，輕摸之則不熱，此熱在筋骨間也。輕手捫之則不熱，重手加力按之亦不熱，不輕不重按之而熱，此熱在筋骨之上，皮毛血脈之下，乃熱在肌肉也，此淺深之辨也。有表而熱者，謂之表熱。無表而熱者，謂之裏熱。

《醫抄類編・痛分虛實論》 痛證當分虛實，凡可按者爲虛，拒按者爲實。久痛者多虛，暴痛者多實。痛徐而緩，莫得其處者多虛。痛劇而堅，一定不移者爲實。痛在腸臟中，有物有滯者多實。痛著腔脇經絡，不于中藏，而牽連腰背，無脹滯者多虛。脈與證參，虛實自辨。

《醫抄類編・脹病門》 總論

李士材曰：虛人氣脹者，脾虛不能運氣也。虛人水脹者，土虛不能制水也。水雖制于脾，實則統于腎。腎本水臟，而元陽寓焉。命門火衰，不能自制，陰寒又不能溫養脾土，則陰不從陽，而精化爲水，故水腫之證，多屬火衰也。設不明虛實，而專守下則脹已之一法，雖得少寬于一時，眞氣愈衰，未幾而腫脹再作，遂致不救，殊可悼嘆。故余于此證，察其實者，直清陽明，收功反掌。設苟虛者，溫補脾腎，漸次康復。其有不大實，亦不大虛者，先以清利見功，繼以補中調攝。又有標實而本虛者，瀉之不可，補之無功，極爲危險。病名有鼓脹與蠱脹之殊：鼓脹者，中空無物，腹皮綳急，多屬于氣也。蠱脹者，中實有物，腹形充大，非蠱即血也。在女科有氣分血分之殊：氣分者，心胸堅大，而病發于上，先病水脹，而後經斷。血分者，血結胞門，而病發于下，先因經斷而後水腫。在治法有理肺理脾之殊：先喘而後脹者，治在肺。先脹而後喘者，治在脾。以上諸法，是其大略也。

脹病脈候

盛而緊，大堅以澀，遲而滑，皆脹也。關上脈虛，則內脹。脹脈浮大而洪實者易治，沉細微弱者難治。唇偏舉者，脾偏傾，則善滿善脹。脹兼身熱，或兼如瘧狀，皆不可治。腹脹便血，其脈大時絕，是逆也。嘔咳腹脹，且餐泄，其脈絕，是逆也。

陽盛陰盛

《金鑑》云：腹脹身熱，陽盛脹也。若吐衄瀉血，則亡陰矣。四肢瘦冷，陰盛脹也。若數瀉不止，則中脫矣。腫脹之病多實，服利下之藥，旋消旋起，則爲正不勝邪，亦不治。

陰陽虛實

李士材曰：大抵陽證必熱，熱者多實。陰證必寒，寒者多虛。先脹于

內，而後腫于外者爲實。先腫于外，而後脹于內者爲虛。小便黃赤，大便秘結，爲實。小便清白，大便溏泄，爲虛。脈滑數有力爲實，弦浮微細爲虛。色紅氣粗爲實，色悴聲短爲虛。凡諸實證，或六淫外客，或飲食內傷，陽邪急速，其至必暴，每成于數日之間。若是虛證，或情志多勞，或酒色過度，日積月累，其來有漸，每成于經月之後也。

五臟脹

心脹者，煩心短氣，臥不安。肺脹者，虛滿而喘咳。肝脹者，脇下滿而痛引小腹。脾脹者，善饑四肢煩冤，悶亂。體重不能勝衣，臥不安。腎脹者，腹滿引背，央央然腰髀痛。

六腑脹

胃脹者，腹滿，胃脘痛，鼻聞焦臭，心爲焦，火氣也。妨于食，大便難。大腸脹者，腸鳴而痛，濯濯冬日，重感于寒，則飧泄不化。小腸脹者，小腹墳脹，引腰而痛。膀胱脹者，小腹濇而氣癃。三焦脹者，氣滿于皮膚中，輕輕然而不堅。膽脹者，脇下痛脹，口中苦，善太息。

鼓脹蠱脹

朱丹溪曰：脾具坤順之德，而有乾健之運，故能使心肺之陽降，肝腎之陰升，而成天地相交之泰，是爲平人。今也七情內傷，六淫外感，飲食失節，房勞致虛，脾土之陰受傷，轉輸之官失職，故陽升陰降，而成天地不交之否，清濁相混，隧道壅塞，菀而爲熱，熱留爲濕，濕熱相生，遂成脹滿。經曰：鼓脹是也，以其外雖堅滿，中空無物，有似于鼓，以其膠固難治，又名曰蠱。若蠱之侵蝕，而有蠱之義焉。宜補其脾，又須養肺金以生水，使脾無賊邪之患。滋腎陰以制火，使肺得清化之權。卻鹹味，斷妄想，遠音樂，無有不安。若急于取效，喜行利藥，而元氣傷矣。

《匯參》云：蠱脹與鼓脹有別，諸病有聲，鼓之如鼓，爲鼓脹。此其中空無物，腹皮綳急，多屬于氣。蠱脹者，中實有物，腹形充大，非蠱即血也。其證腹脹大，按之有塊，四肢瘦削，發熱不退，脈滑數，唇紅，腹痛，多嗜肥甘，此爲蠱也。蠱脹與膚脹無異，但腹有筋起爲別。蜘蛛蠱脹單腹腫而大，四肢極瘦，此勞傷，脾氣虛極，眞臟已傷，爲不治之證。

膚脹

經曰：寒氣客于皮膚之間，鼕鼕然不堅，腹大，身盡腫，皮厚，按其腹窅音杳，深也。而不起，腹色不變，此其候也。士材曰：膚脹者陽氣不行，病在氣分。氣本無形，故不堅。氣無所不至，故腹大，身盡腫。若因水而腫，則有水處腫，無水處則不腫也。

寒脹熱脹

經曰：胃中寒則脹滿，臟寒生滿病，胃氣隔塞不通，腹善滿，失衣則腹脹，此皆中滿，寒脹也。又有脾胃久虛之人，或多食寒涼，胃中寒，則脹滿，此則內傷寒脹也。經曰：諸腹脹大，皆屬于熱。濕熱相生，則爲熱脹也。

水脹氣脹

張景岳曰：觀水脹篇，言寒氣之脹，按其腹，窅而不起。水腫之病，以手按其腹，隨手而起，如囊裹水之狀，此其候也。然以愚察之，證驗若以此相反。凡是水證，必按之窅然不起。此其水在肉中，如糟如泥。血氣不通，則水亦不通而尿少，尿少則水積而爲水脹，宜中滿分消丸。按而散之，猝不能聚，未必如水囊之比。凡隨按隨起者，亦惟虛無之氣，其速乃爾，故辨當如此也。

李士材曰：氣亦有隨手而起者，水亦有窅而不起者，未可以起不起爲的辨。但當察皮厚色蒼，或以身盡腫，或自上而下者，多屬氣。若皮薄色澤，或腫有分界，或自下而上者，多屬水。

穀脹

痞悶停酸，且食不能暮食。由脾元虛弱，不能尅制于水，水氣上行，浸漬于土。且土濕不能運化水穀，水不宣流，故令人中滿。且陽氣方長，穀氣易消，故能食。暮陰氣方進，穀不得化，故不能食也。

血脹

瘀蓄死血作脹，腹皮上見青紫筋，小水反利，脈或芤澀者是也。蓋氣不通利爲氣脹，血不通利爲血脹。但氣分心下堅大，而病發于上。血分血結胞門，而病發于下。

單腹脹

四肢頭面不腫脹，惟在腹，故名爲單腹脹。其實脾胃病也。又以其血氣結聚不可解散，其毒如蠱，故亦名蠱脹。

中滿腹脹下焦虛損

李東垣曰：脾乃陰中之太陰，同濕土之化。天爲陽，爲熱火也，主運化。地爲陰，爲濕水也，主長養。在人則爲脾，脾濕有餘，腹滿，食不化。無陽則

陰不能生化，故云臟寒生滿病。因飲食勞倦，損傷脾胃，始受熱中，末傳寒中，水穀聚而不散，而成脹滿，皆水氣寒濕爲之也。經曰：太陰所至爲蓄滿，諸濕腫滿皆屬脾土。治宜大辛熱之劑，宜木香塌氣丸。

內傷寒脹熱脹

《匯參》云：熱脹者，或傷酒濕麵及厚味之物，膏粱之人，或食已便卧，使濕熱之氣，不得施化，致令腹脹滿，亦是熱脹，宜中滿分消丸。寒脹者，或多食寒涼，及脾胃久虛之人，胃中寒則脹滿，或臟寒生滿病，宜中滿分消湯。

《醫抄類編・痞滿門》總論

張景岳曰：痞者，痞塞不開之謂。滿者，脹滿不行之謂。蓋滿則近脹，而痞則未必脹也。凡有邪有滯而痞者，實痞也。無物無滯而痞者，虛痞也。有脹有痛而滿者，實滿也。無脹無痛而滿者，虛滿也。

痞滿脈候

胸滿脈滑爲有痰，數爲熱多，澀有死血。右手脈緊實，是痰積痞病。右關脈多弦，弦而遲者，必心下堅。脈陽微陰弦，則胸痹而痛。

痞由陰伏陽蓄氣血不運

汪訒菴曰：痞由陰伏陽蓄，氣血不運而成。處心下，位中央，塡塞痞滿，皆土病也。與脹滿有輕重之分，痞惟內覺滿悶，脹則外有脹急之形也。有中氣虛不能運化而成者，有飲食痰積，及濕土太甚，土邪乘心而成者。

《醫抄類編・積聚門》總論癥瘕痃癖

《難經》曰：積者五臟所生，聚者六腑所成。積始發有常處，其痛不離其部，上下有所終始，左右有所窮處。聚始發無根本，上下無所留止，其痛無常處。仲景謂：積者臟病也，堅而不移。聚者腑病也，發作有時，推移不定。又有聚音慶，側出泉也，猶傾也。氣者，即飲食之氣滲注停積之名也。脇下痛，按之則愈，復發是也。《巢氏病源》于積聚之外，復作癥瘕之名，謂由寒濕不調，飲食不化，與臟氣相搏結所生。其不動者，癥也。雖有癖，而可推移者，瘕也。癥者，徵也，按之應手。瘕者，假也，假物成形，癥瘕另詳婦科。如血癖，石瘕之類。又有痃癖者，痃，皮厚也，在肌肉之間，而可見者也。癖者，僻也，內結于隱僻，外有所見也。痞與痃癖，乃胸膈之病。積與聚爲肚腹之病，多見于男子。癥與瘕獨見于臍下，常得于婦人。

積聚脈候

堅強者生，虛弱者死。細沉附骨者，積脈也。沉而有力，爲積。沉緊者，有寒積。浮而牢，積聚也。脈弦腹中急痛，爲瘕。細微者，爲癥。

脾積

脾積爲痞氣在胃脘，大如盤，或如覆盃。痞塞不通，背痛心疼，饑減飽見，腹滿吐瀉，久則四肢不收，或發黃疸，飲食不爲肌膚，足腫肉消，脈浮大而長。

肝積

肝積名肥氣，在左脇下，如覆盃，有頭足。久不愈，令人咳逆，或兩脇痛牽引小腹，足寒轉筋，久則如瘧，脈弦而細。

肺積

肺積名息賁，在右脇下，大如覆盃。氣逆背痛，或少氣善忘，目瞑膚寒，皮中時痛如蟲，緣針刺久則咳喘，脈浮而毛。

心積

心積名伏梁，起臍上，大如臂，上至心下，久不愈。令人病煩心，腹熱，咽乾，甚則吐血，脈沉而芤。外有二證，其一少腹盛，上下左右皆有根，裏大膿血，居腸胃之外，不可治。其一氣溢于大腸，而著于肓膜之原，故環臍而痛，其風根不可動之。

腎積

腎積名奔豚，發于少腹，上至心，若豚狀。或下或上無時，飽見飽減，小腹急，腰痛，口乾，目昏，骨冷。久不已，令人喘逆，骨痿少氣，脈沉而急。

積病多在血，聚病多在氣

張景岳曰：積者，積累之謂，由漸而成者也。聚者，聚散之謂，作止不常者也。故有形者曰積。或以飲食之滯，或以膿血之留，凡汁沫凝聚，旋成痞塊，堅硬不移者，皆積之類。其病多在血分，血有形而靜也。諸無形者曰聚。或脹或不脹，或痛或不痛，凡隨觸隨發，時往時來，或聚或散者，皆聚之類。其病多在氣分，氣無形而動也。

癖積

陳飛霞曰：癖者，血膜裹水，側癖脇傍，時時作痛，時發潮熱，或寒熱往來，似瘧，故瘧家多有此證。凡瘧疾發過之後，必令其熱退極盡，方可飲食。若熱未盡而飲食之，則中脘多蓄黃水，日久而成癖積。小兒臟腑和平，脾胃

壯實，則榮衛宣暢，津液流通，縱使多飲水漿，不能爲病。惟脾胃不勝，乳哺不調，三焦不運，水飲停滯，冷氣搏之結聚而成癖也。

治積聚初中末三法

李士材曰：積之成也，正氣不足，而後邪氣踞之，如小人在朝，由君子之衰也。正氣與邪氣，勢不兩立，若低昂然，一勝一負，邪氣日猖，正氣日削，不攻去之，喪亡從及矣。然攻之太急，正氣轉傷，初中末三法不可不講也。初者病邪初起，正氣尚強，邪氣尚淺，則任受攻。中者受病漸久，邪氣較深，正氣較弱，則宜且攻且補。末者病魔經久，邪氣侵凌，正氣消削，則任受補。蓋積之爲義，日積月累，匪朝伊夕所以去之，亦當有漸。太急則傷正氣，正傷則不能運化，而邪反固矣。余嘗製陰陽二積之劑，藥品稍峻，用之有度，補中數日，然後攻伐。不問其積去多少，又與補中，待其神壯，則復攻之，屢攻屢補，以平爲期，此予獨得之訣，百發百中者也。經曰：大毒治病，十去其五。小毒治病，十去其七。又曰：大積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半而止，過則死。故去積及半，純與甘溫調養，使脾土健運，則破殘之餘積不攻自走，必欲攻之無餘，其不遺人夭殃者鮮矣。

《類證治裁·積聚》 論治

諸有形而堅着不移者，爲積。諸無形而留止不定者，爲聚。積在五臟，主陰，病屬血分。血有形而靜者也。聚在六腑，主陽，病屬氣分。氣無形而動者也。《難經》既以積聚分屬臟腑。《經曰》。外中于寒，內傷憂怒，則氣上逆，六俞不通，凝血蘊裏不散，津液澀滲，著而不去，積乃成已。《難經》曰：積者五臟所生，始發有常處，痛不離其部，上下有終始，左右有窮處。聚者六腑所成，始發無根本。動者也。上下無留止，痛無常處。《巢氏病源》別立癥瘕之名，以不動者爲癥，動者爲瘕，亦猶《難經》之積聚而已。第無形之瘕聚，其散易。有形之癥積，其破難。治之者先辨有形無形，在氣在血，可略得其概矣。其生于五臟者，肺之積曰息賁，在右脇下。肝之積曰肥氣，在左脇下。心之積曰伏梁，在臍上，上至心下。脾之積曰痞氣，在胃脘。腎之積曰奔豚，發于少腹，上至心，上下無時。其見于臍下爲癥瘕，癥者按之不移，即血癥食癥之屬。瘕者假物成形，如血鼈石瘕之類。見于胸脇爲痞癖，痞乃結塊，在肌肉而可見。癖由內着，結隱僻而難蹤。既分其部，必原所起。初由寒氣瘀血痰沫，交結于肓膜，久而盤踞堅牢，至元氣日削，盤踞日深，攻補兩難措手，惟先理其氣。大七氣湯，排氣飲。氣行則脈絡通，或先調其中。補中益氣湯，參苓湯。脾運則積滯化，其藥性宜辛散溫通，方能入陰出陽，解散凝聚。然初爲氣結在經，久則血傷入絡，必理血分。如歸尾桃仁蘇木延胡鬱金琥珀桂心。兼通絡瘀，如歸尾韭根鯪鯉甲桂枝尖新絳鷄血藤。搜逐之中，酌補元氣。如五積等丸，用參苓桂附之類。即邪深積錮，務令脾胃氣旺，乃可消磨堅結。否則耑事攻削，正氣益衰，積聚何由去乎。知養正則邪可除，而後結者散之，客者除之，留者行之，堅者削之，強者奪之，鹹以軟之，苦以瀉之，和其中外，可使必已。且經曰：大積大聚，毒可犯也，衰其大半而止。懼盡攻其邪，必傷其正也。

《類證治裁·痞滿》 論治

心下滿而硬痛，爲結胸。滿而不痛，爲痞。痞則閉而不開，滿則悶而不舒。病在胸膈氣分，而外不脹急，但不知饑，不欲食，脈緩弱，或虛弦。不宜過用消耗，重損元氣。經云：太陰所至爲痞滿。《保命集》曰：脾不能行氣于肺胃，結而不散，則爲痞。傷寒之痞，從外之內，故宜苦泄。雜病之痞，從內之外，故宜辛散。

《醫學傳心録·中滿臌脹者脾虛不運》 中滿臌脹者，四肢不腫，單腹脹也。有似乎鼓，故名臌脹。《仁齋直指》謂其症有四：曰氣臌，血臌，食臌，水臌。皆因脾虛不能運化水谷，以致停聚而爲脹也。治宜順氣，和血，寬中，利水，各有攸當，切不可用猛烈之藥，致傷脾胃。病若復來，不可治矣。若臍突，肚大，青筋難治。腳背手掌俱平者，幷爲不治。女人臌脹，雖有因于氣食而成者，然成于血分者居多。成于氣食者，腹雖脹而經水不閉。成于血分者，經必閉也。脹滿脈弦，脾制于肝。洪數爲熱，遲弱虛寒，浮爲虛滿，緊則中實。浮大可治，虛小危急。朝寬暮急者血虛，暮寬朝急者氣虛，朝暮俱急者，氣血俱虛也。

《醫學傳心録·五積六聚總是氣凝其痰血》 五臟爲積，六腑爲聚。積屬陰而有定處，聚屬陽而無常形。肝之積曰肥氣。心之積曰伏梁。脾之積曰痞氣。肺之積曰息賁。腎之積曰奔豚，世人謂之氣塊。丹溪論曰：塊乃有形之物，氣不能成形，俱是痰與食積，死血也。在中爲痰積，在右爲食積，在左爲死血。婦人腹中有塊，多是死血。不能移動者曰癥，能移動者曰瘕。

《醫理真傳·鼓脹》 單腹脹而四肢不脹，舌青欲飲熱者，陰邪伏于中而閉塞清道也。宜理中湯，或吳萸四逆湯。單四肢脹，而腹不脹者，脾陽不固，發散

于四末也。宜理中加西砂。有周身鼓脹，不渴不欲食者，元氣渙散也。宜收納，切忌消腫，如理中回陽之類。有脹而皮色如血者，陰乘于上而作也。宜補陽以消陰，如陽旦湯潛陽丹。有脹而皮色如水晶，內無他病者，水氣散于皮膚也。宜五皮飲。脹病亦多，握定陰陽辨訣治之，決然不錯。

《醫理真傳・積聚》 腹中有塊，無拘左右，痛而始有形，不痛而即無形者，痕症也。宜活血行氣，如當歸補血湯，加桂麥芽。不痛而亦有形，按之不移者，癥病也。宜三物厚樸七氣湯。有噯腐大便極臭，而腹中有塊者，宿食積聚也。平胃散加大黃我朮。有痰涎不止，腹中累累覺痛，作水聲者，痰濕積聚也。宜桂苓朮甘湯，理中湯加砂半。有小腹硬滿，小便不利者，血積聚于下焦也。宜五苓加桃仁紅花。總之，喜揉按者，陰之積聚，由于陽不化陰也。宜溫解。手不可近者，陽之積聚，由于氣不活而血壅甚也。宜攻破。治積聚亦不出陰陽兩法。

劉仕廉《醫學集成・積聚》 清臣曰：堅硬不移爲積，積者，積累之謂，由漸而成者也。時有時無爲聚，聚者，聚散之謂，作止不當者也。積多在血分，聚多在氣分。臨此證者，辨其有形無形，在血在氣，而治積治聚，胸中自有把握矣。

《醫家四要・痞滿痰食當明》 痞者否也，滿者懣也。胸中否懣而不舒暢，謂之痞滿，非痞塊之痞可比耳。其由脾倦不能輸化，以致積食積痰，留于中脘，而成痞滿之症，宜用枳實消痞丸。人參白朮茯苓甘草枳實厚樸黃連半夏麴乾薑麥芽。痰盛者，加橘紅芥子，食盛者加查肉檳榔，必使脾土復強，氣機通利，則痰不生，而食不停，其否懣自然泰矣。

《醫家四要・鼓有氣水蟲血水分》 鼓脹之病，先賢每詳于腫脹之門。蓋腫多屬水，脹多屬氣，知水氣二字，則鼓脹不難治矣。似不必分五水若何，五鼓十脹若何，予姑以氣水二鼓，先別論之。氣鼓者，由于肝氣鬱滯，脾氣不行，氣機不暢，以致腹脹如鼓，皮厚色蒼，按之即起，宜鷄金散。鷄內金陳香橼皮沉香砂仁。加青陳木香治之。倘挨延日久，逐漸綳急，腹露青筋，四肢瘦削，此爲單腹鼓脹，最爲難醫。在體實脈實者，宜用厚樸散。厚樸甘遂大戟木香檳榔青皮陳皮枳殼。體虛脈虛者，亦宜此方去遂戟，加砂蔻參苓治之。水鼓者，良由脾虛不能制水，腎虛不能行水，水氣泛濫，反侵于脾，脾不司運，以致腹皮腫大，皮薄色澤，按之成凹，宜用疏鑿飲子。腹毛椒目苓皮秦艽羌活木通商陸赤豆檳榔澤瀉。倘有喘逆者，益以葶藶蘇子治之。先哲又有蟲脹非蟲即血之說，其理亦通。蟲血二蟲，又當分論。蟲蠱者，良由濕熱蘊釀，久化爲蟲，譬如腐草化螢之義。其證腹如梢瓜，四肢瘦削，腹時疼，按之凝團有塊，宜用化蟲丸治之。鶴虱使君子檳榔蕪荑白礬川楝根胡粉。血蟲者，良由吐血下血，止澀太早，及產後惡露未盡，補之非法，或月事將行，或未行盡，有犯房事，皆能使瘀血留着，其證腹大而堅，拒手按之，或大便色黑，當用桃仁承氣湯。桃仁甘草芒硝桂枝大黃。加厚樸香附治之。

《醫家四要・五積六聚與癥瘕治療莫溷》 《金鑑》云：五積六聚之名本乎《難經》。五積者，伏梁，肥氣，痞氣，息賁，奔豚也。六聚者，積之着于孫絡，緩筋，募原，腸後輸脈，膂筋也。七癥八瘕之名，載在《千金》。七癥者，蛟，蛇，鱉，虱，肉，米，髮也。八瘕者，青，黃，燥，血，脂，狐，蛇，鱉也。大抵積屬臟陰，發有常處，痛不離部。聚屬腑陽，發無根本，痛無定處。癥者徵也，言有形像可徵，牢固不移。瘕者假也，言假物以成形，忽散忽聚。凡積聚之病，宜士材陰陽攻積丸加減治之。吳萸黃連乾薑官桂川烏半夏茯苓橘紅檳榔沉香厚樸枳實延胡巴豆琥珀菖蒲人參桔梗，共末皂角煎汁泛丸。癥瘕之症，宜《金鑑》大七氣湯加減治之。三棱莪朮青皮陳皮木香藿香益智桔梗甘草肉桂。

《醫家四要・瘕癥疾癖病由氣血交凝》 癥者徵也，有塊可徵，血病也。瘕者假也，假物成形，氣病也。《心法》又以癥爲氣病，瘕爲血病，其實癥瘕二症，皆屬于氣血交凝，不必過于執論，均宜大七氣湯加減治之。疾者弦也，狀如弓弦，在婦人臍之兩旁，有筋扛起作痛，大者如臂，小者如指是也。癖者僻也，僻在兩肋之下是也。斯二者，皆因風冷乘入，氣血凝結而成，均宜葱白散加減治之。即四物湯加人參茯苓乾薑肉桂枳殼厚樸蓬朮三棱茴香木香苦楝子青皮麥芽神麴加葱白食鹽。

《血證論・痞滿積聚癥瘕》 心下爲陽明之部分，乃心火宣布其化之地，君火之氣化血下行，隨衝脈以藏於肝。即從心下而起，腎水之陽化氣上行，隨衝脈以交於肺，由肺散布以達肌膚，亦從心下而出。蓋此地爲陽明中土，乃水火血氣上下往來之都會也。火降血下，氣升水布，則此地廓然。設若火不降，則血不下，而滯於此矣。設若氣不布，則水不散，而結於此矣。觀《傷寒論》治心下痞滿之證，用瀉心湯以瀉火，用十棗湯以瀉水，甘草瀉心湯，生薑瀉心湯，水火兼瀉。五苓散解水結，柴胡湯解火結，可知此地須水升火降，斯爲既濟之形。設上火下水，阻於中宮，遂成天地否象，故名曰痞。血家火

浮於上，與水不交，往往見痞滿之象。審係火氣不得下降者，瀉心湯治之，或加生附子以開其痞。審係膀胱水中之陽，逆於心下，不得外出者，以小柴胡湯轉其樞機，而水火皆通達矣。如水火交結，輕者爲結胸，小結胸湯主之。重者爲陷胸，大陷胸湯治之。若單是水氣結聚者，二陳湯、枳朮丸治之。若是食積胃中，脹痛噯腐者，平胃散加山查神麴麥芽治之。今醫但知停食痞滿，而不知痞滿之證，不一而足。此外尚有胸痹等證，皆未論列。茲所論者，乃失血家間有之證也。凡遇以上諸證，再能酌加歸地芎赤芍丹皮等，以照顧血證，斯爲面面俱到。

又有積聚之證，或橫互心下，或盤踞腹中，此非凝痰，即是裏血，通以化滯丸主之。凝痰用清茶送下，裏血用醋酒送下，無論膪上膪下左右兼治。又凡在膪下，多是血積，抵當丸治之。

又有癥瘕，見於膪下，或見或沒，爲瘕。常見不沒，爲癥。癥宜膈下逐瘀湯，抵當丸。瘕宜橘核丸。

按痞滿者，胸膈間病。積聚者，大腹之病。癥瘕者，下焦之病。統以眞人化鐵湯加吳萸治之，統以逍遙散和之，另詳瘀血門。

《脈義簡摩·診尺膚寒熱法》 脈急者，尺之皮膚亦急。脈緩者，尺之皮膚亦緩。脈小者，尺之皮膚亦減而少氣。脈大者，尺之皮膚亦賁而起。脈滑者，尺之皮膚亦滑。脈澀者，尺之皮膚亦澀。《邪氣病形篇》。

尺脈緩澀謂之解佾。尺與脈俱緩澀也。解，懈也。佾，食佾也。尺澀脈滑謂之多汗。尺寒脈細謂之後泄。脈尺粗常熱者，謂之熱中。粗者，臂上鼠肉也。脈下似當有脫字。又似當作脈粗尺常熱者。《內經》有云：粗大者，陰不足，陽有餘，爲熱中也。見《平人氣象論》。

審其尺之緩急大小滑澀，肉之堅脆，而病形定矣。視其人目窠上微癰，如新臥起狀，其頸脈動，時咳，按其手足上，窅而不起者，風水膚脹也。尺膚滑以淖澤者，風也。尺肉弱者，解佾。安卧脫肉者，寒熱不治。尺膚澀者，風痹也。尺膚粗如魚之鱗者，水溢飲也。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其脈盛而滑者，汗且出也。尺膚寒，其脈小者，泄而少氣也。尺膚炬然，先熱後寒者，寒熱也。尺膚先寒，久持之而熱者，亦寒熱也。肘所獨熱者，腰以上熱。手所獨熱者，腰以下熱。肘前獨熱者，膺前熱。肘後獨熱者，肩背熱。臂中獨熱者，腰腹熱。肘後粗，即鼠肉也，一作廉，非。以下三四寸熱者，腸中有蟲。掌中熱者，腹中熱。掌中寒者，腹中寒。尺炬然熱，人迎大者，當奪血。尺堅大，脈小甚，少氣，悗，有加者死。《論疾診尺篇》。

《脈義簡摩·診腸胃寒熱法》 胃中熱，則消穀，令人懸心善饑。膪以上皮熱，腸中熱，則出黃如糜。膪以下皮寒，當作熱。胃中寒，則腹脹。腸中寒，則腸鳴飧泄。胃中寒，腸中熱，則脹而且泄。胃中熱，腸中寒，則病饑，小腹痛脹。《師傳》。

面熱者，足陽明病。魚絡血者，手陽明病。兩跗之上脈竪當是堅字。陷者，足陽明病，此胃熱也。《邪氣病形篇》。

下利者濕也。有寒有熱，有在腸，有在胃。腸胃濕而俱寒者，泄如注下而無禁也。腸胃濕而俱熱者，胸中嘈雜無奈，肛門逼迫，重墜不堪，時時登圊，而少所出也。胃中寒而腸熱者，腹痛重墜，久而便出，便出即快然而衰也。胃中熱而腸寒者，略一腹痛，或不腹痛即已便出，便出復見重墜，不欲起也。

《脈義簡摩·診五臟骨蒸法》 小兒疳疾同此。

五痿者，生於大熱也，何以別之？曰：肺熱者，色白而毛敗。心熱者，色赤而絡脈溢。肝熱者，色蒼而爪枯。脾熱者，色黃而肉蠕動。腎熱者，色黑而齒槁。《痿論》骨蒸者，風寒飲食失治而成者也。

《脈義簡摩·東垣內外傷辨證》 傷於七情六欲，飲食作勞，爲內傷，宜養正。傷於風寒暑濕燥火，爲外感，宜祛邪。如發熱證，外感則發熱無間，內傷則時作時止。惡寒證，外感雖絮火不除，內傷則得暖便減。頭痛證，外感則常痛不休，內傷則時痛時已。外感則手背熱於手心，內傷則手心熱於手背。外感則鼻塞不通，內傷則口淡無味。

《形色外診簡摩·按法》 凡痛按之痛劇者，血實也。按之痛止者，氣虛血燥也。按之痛減，而中有一點不快者，虛中挾實也。內痛外快，爲內實外虛。外痛內快，爲外實內虛也。按之不可得者，陰痹也。按之痠疼者，寒濕在筋也。石頑。

凡按之其血不散，與散而久不復聚者，血已死也。散而聚之速者，熱也。聚之遲者，氣滯與寒濕也。《新增》。

水脹者，足脛腫，腹乃大，以手按其腹，隨手而起，如裹水之狀。膚脹者，風寒客於皮膚，鼓鼓然而不堅，腹大身盡腫，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變。

鼓脹者，腹脹身大，與膚脹等，色蒼黃，腹筋起也。筋即脈也，血與水相雜而汁變壞也。《内經》。

風濕相搏，骨節煩疼，不得屈伸，近之則痛劇，汗出短氣惡風，或身微腫者，甘草附子湯主之。近見一病，飲食倍增，身膚加肥，惟骨節皮膚疼痛不能轉側，其皮膚雖以一指輕點之，亦即痛劇不可耐矣，即此病也。仲景。

凡身熱，按之皮毛之分而熱重，按久之不熱者，熱在表，在肺，又爲勞倦之虛熱也。以熱之微甚分虛實。按至肌肉血脈之分而熱輕，重按之俱不見者，熱在中焦，在心脾，在血分，邪已入裏也。按至筋骨之分而熱者，爲陰虛骨蒸，與濕熱深入骨髓也。熱病内陷於骨者，爲肝腎陰絶也。東垣。

肌之骨澀，以徵津液之盛衰。理之疏密，以徵營衛之強弱。肉之堅軟，以徵胃氣之虛實。筋之粗細，以徵肝血之充餒。骨之大小，以徵骨氣之勇怯。爪之剛柔，以徵膽液之清濁。指之肥瘦，以徵經氣之榮枯。掌之厚薄，以徵臟氣之豐歉。尺之寒熱，以徵表裏之陰陽。《論疾診尺篇》，論之詳矣。前卷形診中，生形病形諸篇，多有以摩按得之者，不復瑣具，可互觀也。

《四診要訣・雜診法》 辨宗氣

胃之大絡名曰虛里，貫膈絡肺，出於左乳之下，其動應衣以候宗氣。若動之微而不見，則爲不及，主宗氣内虛。若動之應衣而甚，則爲太過，主宗氣外泄。若三四至一止，或五六至一止，主有積聚。若絶不至，則死矣。

辨臍上下

臍之上，主候胃。臍之下，主候腸。捫其上下之腹皮寒熱，則知胃腸有寒熱之病。胃中有熱，每喜冷飲。腸中有寒，多喜熱湯。然與之飲熱，不可過熱，與之飲寒，不可過寒，惟當適其寒溫之宜而已。

辨胃腸

胃中有熱，上發口糜，心空善饑。腸中有熱，下瀉熱物，色黃如粥。胃中有寒，面清冷而厥，腹脹而疼。腸中有寒，小便尿白，飧瀉腸鳴。

引用書目

書名	作者	年代	版本
黃帝內經素問	佚名	戰國	明嘉靖二十九年武陵顧從德影宋刻本
靈樞經	佚名	戰國	明嘉靖趙康王朱厚煜居敬堂刻本
黃帝內經太素	佚名	戰國	東洋醫學研究會一九八一年十月《東洋善本醫學叢書》影印日本仁和寺本
黃帝八十一難經	秦越人	戰國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六年三月影印《佚成叢書·難經集注》本
傷寒論	張機	三世紀	明萬歷二十七年己亥海虞趙開美校刻影宋《仲景全書》本
金匱要略	張機	三世紀	明萬歷二十七年己亥海虞趙開美校刻影宋《仲景全書》本
中藏經	華佗	約二三四	清嘉慶十三年戊辰陽湖孫星衍校刻平津館叢書本
針灸甲乙經	皇甫謐	二八二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六年二月影印明萬歷二十九年辛丑吳勉學校刻《醫統正脈全書》本
脈經	王熙	約二八五	《東洋善本醫學叢書》影印日本靜嘉堂文庫藏明佚名氏影印刻宋何大任刊本
褚氏遺書	褚澄	四八三	清乾隆五十九年甲寅修敬堂刻《六醴齋醫書十種》本
亡名氏脈經第一種	佚名	南北朝	江西科技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敦煌古醫籍考釋》
平脈略例甲本	佚名	不詳	江西科技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敦煌古醫籍考釋》
五臟脈候陰陽相乘法甲本	佚名	不詳	江西科技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敦煌古醫籍考釋》
亡名氏脈經第二種	佚名	南北朝	江西科技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敦煌古醫籍考釋》
玄感脈經	蘇游	唐初以前	江西科技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敦煌古醫籍考釋》
占五臟聲色源候	佚名	唐以前	江西科技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敦煌古醫籍考釋》
諸病源候論	巢元方等	六一〇	《東洋善本醫學叢書》影印日本官內廳書陵部藏懷仙閣南宋本
備急千金要方	孫思邈	六五一	人民衛出版社一九五五年五月影印《江戶醫學》影刻北宋本第一版
千金翼方	孫思邈	約六八二	人民衛生出版一九五五年五月影印日本文政十二年己丑影刻元大德十一年丁未第一版
玉函經	杜光庭	九〇六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太平聖惠方	王懷隱	九九二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八年九月第一版
難經集注	王九思等	一〇二六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六年三月第一版影印《佚存叢書》本
蘇沈內翰良方	蘇軾等	一〇七五	清乾隆五十九年甲寅修敬堂刻《六醴齋醫書十種》本
史載之方	史堪	一〇八五	清光緒二年丙子陸心源刻本

聖濟總錄　趙　佶　約一一一七　清乾隆五十年乙巳至五十四年震澤汪鳴珂燕遠堂刻本
宋徽宗聖濟經　趙　佶　一一一八　清光緒二年丙子歸安陸心源刻十萬卷樓叢書本
小兒藥證直訣　錢　乙　一一一九　清康熙起秀堂影宋刻本
小兒衛生總微論方　何大任　一一五六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〇〇年十月第一版
三因極一病證方論　陳　言　一一七四　日本元祿六年越后刻本
素問病機氣宜保命集　劉完素　一一八六　《劉河間醫學六書附二種》本
醫學啓源　張元素　一一八六　明刻本
脈　訣　崔嘉言　一一八九　明萬歷二十九年辛丑步月樓刻《東垣十書十種》(附二種)本
醫　說　張　杲　一二二四　明嘉靖二十三年乙巳顧定芳刻本
內外傷辯惑論　李　杲　一二三一　明萬歷二十九年辛丑步月樓刻《東垣十書十種》(附二種)本
陰證略例　王好古　一二三七　明嘉靖間白綿紙刻《東垣十書十種》(附一種)本
察病指南　施　發　一二四一　上海書店一九八八年七月影印第一版《秘本醫學叢書》本
脈訣指掌病式圖說　李　杲　一二四八　臺灣新文豐出版公司一九八二年四月第一版影印《丹溪心法附餘》本
仁齋直指附遺方論　楊士瀛　一二六四　臺灣新文豐出版公司民國一九七一年四月影印明嘉靖二十九年庚戌《新刊仁齋直指附遺方論》
太醫局諸科程文　宋太醫局　約一二七九　清光緒四年戊寅錢塘丁氏當歸堂刻《當歸草堂醫學叢書十種》本
醫脈眞經　楊士瀛　約一二七九　臺灣新文豐出版公司民國一九七一年四月影印《新刊仁齋直指醫書五種》
衛生寶鑒　羅天益　一二八一　清道光二十六年宏道書院刻惜陰軒叢書本
此事難知　王好古　一三〇八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六年九月影印《醫統正脈全書》第一版
外科精義　齊德之　一三三五　明初刻本
世醫得效方　危亦林　一三三七　明初書林魏家刻本
敖氏傷寒金鏡錄　杜　本　一三四一　清乾隆三十二年丁亥寶笏樓刻《醫林指月十二種》本
格致餘論　朱震亨　一三四七　明萬歷二十九年辛丑步月樓刻《東垣十書十種》(附二種)本
脈因證治　朱震亨　一三五八　清乾隆四年乙未頤生堂刻本
丹溪手鏡　朱震亨　約一三五八　明天啓元年辛酉吳尚默等刻本
診家樞要　滑　壽　一三五九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難經本義　滑　壽　一三六六　上海商務圖書館一九五六年二月第一版
醫經溯洄集　王　履　一三六八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六年九月影印《醫統正脈全書》第一版
心印紺珠經　李湯卿　約一三六八　中醫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五年十一月第一版影印明嘉靖二十六年丁未趙瀛刻本
醫經小學　劉　純　一三八八　明正統三年戊午陳有戒刻本

普濟方　朱橚等　一三九〇　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玉機微義　劉純　一三九六　明正統四年己未姑蘇陳有戒刻本
醫門摯要　蘭茂　一四三六　清光緒丁亥年務本堂刻本
傷寒家秘的本　陶華　一四四五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九〇年七月第一版《傷寒六書》本
丹溪先生心法　朱震亨　一四八一　明萬歷二十九年辛丑吳勉學校刻《古今醫統正脈全書》本
圖注難經脈訣　張世賢　一五一〇　清乾隆間書業堂刻本
醫學正傳　虞摶　一五一五　明萬歷五年丁丑金陵三山書舍吳江刻本
韓氏醫通　韓懋　一五二二　清乾隆五十九年甲寅修敬堂刻《六醴齋醫書十種》本
讀醫說　余昇　一五二二　明吳中珩校刻本
脈訣刊誤集解　戴啓宗　一五二三　上海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八年五月新一版
古今醫鑒　徐春甫　一五五六　明嘉靖三十六年丁巳古吳陳長卿刻本
明醫指掌　皇甫中　一五五六　明嘉靖三十五年丙辰自刻《明醫指掌圖前後集》本
瀕湖脈學　李時珍　一五六四　北京市中國書店據張紹堂味古齋本影印一九八五年十二月第一版
脈訣考證　李時珍　一五六四　北京市中國書店據張紹堂味古齋本影印一九八五年十二月第一版
奇經八脈考　李時珍　一五六四　北京市中國書店據張紹堂味古齋本影印一九八五年十二月第一版
慎齋遺書　周之干　一五七三　清乾隆四十一年丙申刻本
赤水玄珠　孫一奎　一五七三　明萬歷二十四年丙申刻《赤水玄珠全集》本
醫旨緒餘　孫一奎　一五七三　明萬歷二十四年丙申刻《赤水玄珠全集》本
醫學入門　李梴　一五七五　明萬歷刻本
古今醫鑒　龔信　一五七六　明萬歷刻《王宇泰先生訂補古今醫鑒十六卷》本
醫林繩墨　方隅　一五八四　清康熙十六年丁巳周京向山堂刻本
脈語　吳崐　一五八四　上海書店一九八六年十月據明萬歷十四年友益齋刻本影印一版
黃帝內經素問注證發微　馬蒔　一五八六　清光緒五年太醫院藏本
黃帝內經靈樞注證發微　馬蒔　一五八六　清光緒五年太醫院藏本
診翼　許兆楨　一六〇〇　上海古籍書店一九八三年第一版影印清順治十四年丁酉《醫四書》刻本
雜病證治準繩　王肯堂　一六〇二　上海科技出版社一九五九年十二月第一版影印明萬歷三十六年壬寅《證治準繩》初刻本
傷寒觀舌心法　申拱宸　一六〇四　清乾隆五十二年丁未刊本
醫學六要　張三錫　一六〇九　一九九四年四月復印明崇禎十七年甲申作者孫子張維翰補刻本
內經吳注　吳崐　一六〇九　明萬歷三十七年己酉刻本

東醫寶鑒	許浚等	一六一一	人民衛生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第一版影印明萬歷四十一年癸丑十一月朝鮮內醫院刻本
太素脈秘訣	張太素	一六一九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類　經	張介賓	一六二四	明天啓四年甲子會稽刻本	
神農本草經疏	繆希雍	約一六二五	明天啓五年乙丑毛氏綠君亭刻本	
醫學啓蒙匯編	翟　良	一六二八	清康熙四年乙巳毗陵刻本	
簡明醫谷	孫志宏	一六二九	明崇禎三年庚午刻本	
紅爐點雪	龔居中	一六三〇	清嘉慶九年甲子鄞江書林星聚樓刻本	
脈理正義	鄒志夔	一六三五	清康熙十九年庚甲經濟堂刻本	
愼柔五書	胡愼柔	一六三六	清乾隆五十九年甲寅修敬堂刻《六醴齋醫書十種》本	
醫宗必讀	李中梓	一六三七	明崇禎十年丁丑刻本	
景岳全書	張介賓	一六三九	人民衛生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六月點校第一版
脈　微	施　沛	一六三九	明崇禎十年己卯刻本	
頤生微論	李中梓	約一六四二	明崇禎十五年壬午金閶傳萬堂刻本	
內經知要	李中梓	一六四二	人民衛生出版社	一九五六年三月影印清乾隆二十九年甲申掃葉山房刻本
診家正眼	李中梓	一六四二	中國書店	一九八七年十月據《士材三書》影印第一版
溫疫論	吳有性	約一六四二	清康熙三十二年甲戌刻本	
寓意草	喻　昌	一六四三	清順治刻《尚論前后篇寓意草》本	
軒岐救正論	蕭　京	一六四四	中國古籍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九月第一版影印清康熙間作者之子蕭震重刻可亭藏本
理虛元鑒	汪綺石	約一六四四	清光緒二年丙子至四年戊寅葛氏嘯園滬上刻《嘯園叢書》本	
學古診則	盧子頤	一六四四	清乾隆三十二年丁亥寶笏樓刻《醫林指月十二種》本	
醫燈續焰	潘　楫	一六五〇	人民衛生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二月點校第一版
脈會辨	莫　熇	一六五六	清乾隆六年辛酉據順治康熙間刻本匯印	
醫門法律	喻　昌	一六五八	清順治十五年戊戌葵錦堂刻本	
醫宗說約	蔣示吉	一六六二	清嘉慶二十五年庚辰文發堂刻本	
脈訣彙辨	李延罡	一六六二	清康熙五年丙午李氏自刊本	
侶仙堂類辨	張志聰	一六六三	清乾隆三十二年丁亥寶笏樓刻《醫林指月十二種》本	
傷寒舌鑒	張　登	一六六五	清康熙三十八己卯年寶翰樓刻本	
傷寒讚緒二論	張　璐	一六六七	清康熙六年丁未刻本	
黃帝內經靈樞集注	張志聰	一六七二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一九五八年十一月新一版

黃帝內經素問集注	張志聰	一六七二
脈學入門四言舉要	崔嘉言	一六七二
履霜集	臧達德	一六八四
脈訣闡微	陳士鐸	一六八七
石室秘錄	陳士鐸	一六八七
證治匯補	李用粹	一六八七
診宗三昧	張　璐	一六八九
脈訣秘傳	沈李龍	一六九一
醫經允中	李熙和	一六九三
張氏醫通	張　璐	一六九五
黃帝素問直解	高世栻	一六九五
診視近纂	陳　治	一六九七
醫學眞傳	高世栻	一六九九
舌　鏡	王景韓	一七〇一
脈訣纂要	馮兆張	一七〇二
症因脈治	秦昌遇	一七〇五
脈訣筌蹄	吳　甡	一七一〇
脈　貫	王　賢	一七一〇
脈法刪繁	顧靖遠	約一七二二
格言匯纂	顧靖遠	一七二二
瘟疫明辨	戴天章	一七二二
身經通考	李　濛	一七二三
四診抉微	林之翰	一七二三
四明心法	高斗魁	一七二五
難經經釋	徐大椿	一七二七
尤氏醫學讀書記	尤　怡	一七二九
醫學心悟	程國彭	一七三二
醫師秘籍	李言恭	一七三六
古本難經闡注	丁　錦	一七三八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五九年九月新一版	
清乾隆六年辛酉據順治康熙間刻本匯印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清乾隆十三年戊辰喻義堂刻本	
清康熙隆文堂刻本	
清乾隆三十年辛未會成堂刻本	
清康熙三十八年己巳金閶書業堂刻本	
上海三聯書店一九九〇年十二月第一版影印《歷代中醫珍本集成》本	
清道光十一年辛卯松筠閣刻本	
清康熙三十八己卯年寶翰樓刻本	
清光緒十三年丁亥浙江書局刻本	
清康熙貞白堂刻《證治大還》本	
清乾隆三十二年丁亥寶笏樓刻《醫林指月十二種》本	
清三省堂刻本	
清康熙四十一年壬午京師刻《馮氏錦囊秘錄》本	
清康熙四十七年刻本	
清初可繼堂刻本	
清康熙五十年辛卯盛德堂刻本	
一九二二年、一九三四年掃葉山房《顧氏醫鏡六種》石印本	
一九二二年、一九三四年掃葉山房《顧氏醫鏡六種》石印本	
上海科技出版社一九五九年三月第一版	
清康熙間刻本	
中國書店一九八七年十一月據清雍正四年丙午玉映堂刻本影印第一版	
清道光十年庚寅涵古堂刻《醫宗己任編》本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八八年三月第一版《徐大椿醫書全集》本	
清光緒十四年戊子成都昌福公司鉛印本	
清雍正十年壬子愼德堂刻本	
清乾隆四十二年丁酉雲南順寧刻本	
清乾隆三年戊午蘇州刻本	

舌鑒總論　徐大椿　一七四一　一九三六年—一九四八年廣益書局《徐靈胎醫學全書》鉛印本
醫宗金鑒　吳謙等　一七四二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七年二月第一版影印清乾隆七年壬戌武英殿聚珍版本
臨症驗舌法　楊雲峰　一七四五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方氏脈症正宗　方肇權　一七四六　清乾隆十四年己巳方氏存仁堂刻本
葉香岩外感溫熱病篇　葉　桂　一七四六　清光緒二年丙子蘄州黃雲鶴序刻于成都《溫熱經緯》本
脈確　黃　琳　一七四六　中醫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一年九月據廣陵鶴來軒藏清抄本影印第一版
醫碥　何夢瑤　一七五一　清乾隆十六年辛未刻本
醫學源流論　徐大椿　一七五一　清乾隆二十二年丁丑半松齋刻本
四聖心源　黃元御　一七五三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八月第一版《黃元御醫書十一種》本
辨脈指南　郭　治　一七五三　一九三一年上海中醫書局石印本
脈　如　郭　治　一七五三　上海古籍書店一九八〇年據清道光七年丁亥刻本影印
雜症會心錄　汪蘊谷　一七五四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素靈微蘊　黃元御　一七五四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八月第一版《黃元御醫書十一種》本
醫貫砭　徐大椿　約一七五七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八八年三月第一版《徐大椿醫書全集》本
醫林纂要探源　汪　紱　一七五八　清道光二十九年己酉遺經堂刻本
脈訣啓悟注釋　徐大椿　一七六四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八八年三月第一版《徐大椿醫書全集》本
脈理求眞　黃宮綉　一七六九　清乾隆四十三年戊戌遂寧務本堂校刻乾隆三十九年甲子宏道堂刻《本草求眞》本
雜病源流犀燭　沈金鰲　一七七三　清乾隆三十八年癸巳刻《沈氏尊生書》本
脈象統類　沈金鰲　一七七三　清乾隆三十八年癸巳刻《沈氏尊生書》本
醫　級　董西園　一七七五　清乾隆四十二年丁酉六順堂刻本
通俗傷寒論　俞根初　一七七六　上海科技出版社一九五九年二月新一版《重訂通俗傷寒論》本
傷寒第一書　車宗輅等　一七八〇　廣益書局一九二八年石印本
古今醫詩　張　望　一七八三　上海科技出版社一九五九年九月新一版
脈要圖注　賀升平　一七八三　清嘉慶五年庚申鋤金堂藏版
傷寒溫疫條辨　楊　璿　一七八四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八六年九月第一版
疫疹一得　余　霖　一七八五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六年四月影印清道光八年戊子延慶堂刻本第一版
醫學傳心　繆希雍　一七八六　清道光四年甲申百本菊花齋刻本
羅氏會約醫鏡　羅國綱　一七八九　清乾隆五十四年己酉大成堂刻本
醫　鈴　李舟虛　一七八九　清乾元堂刻本

吳醫匯講　唐大烈　一七九二　清乾隆五十七年壬子吳門唐氏掃葉山房刻本
脈理會參　余之俊　一七九五　上海科技出版社一九九一年九月第一版影印清康熙六十年辛丑原刻本
傷寒指掌　吳　貞　一七九六　上海衛生出版社一九五七年三月新一版
增訂醫醫病書　吳　瑭　一七九八　一九一五、一九二四年紹興育新書局石印本
溫病條辨　吳　瑭　一七九八　清嘉慶十八年癸酉問心堂刻本
診家索隱　羅　浩　一七九九　清嘉慶四年己未鄭柿里刻本
醫醫偶錄　陳念祖　一八〇三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醫學三字經　陳念祖　一八〇四　清同治四年乙丑文奎堂《南雅堂醫書全集》本
醫學實在易　陳念祖　一八〇八　清道光二十四年善成堂刻本
重慶堂隨筆　王秉衡　一八〇八　一九一八年集古閣石印《潛齋醫學叢書十四種》本
古今醫徹　懷　遠　一八〇八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陳平伯外感溫熱篇　陳平伯　一八〇九　清光緒二年丙子蘄州黃雲鶴序刻于成都《溫熱經緯》本
醫階辯證　汪必昌　一八一〇　上海書店一九八八年七月第一版影印《秘本醫學叢書》本
友魚齋醫話六種　黃凱鈞　一八一二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醫宗備要　曾　鼎　一八一四　清同治八年己巳崇文書局刻本
醫　略　錢　桂　一八一八　中醫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九月影印清嘉慶二十三年戊寅愼餘堂刻本
脈法統宗　孫德潤　一八二〇　清道光六年丙戌漢陽蕭氏刻《醫學匯海》本
蜀中醫纂　陳清淳　一八二一　一九三一年蜀南鉛印本
筆花醫鏡　江涵暾　一八二四　清道光二十四年甲申刻本
醫門棒喝初集　章　楠　一八二五　清咸豐元年辛亥吟香書屋刻《醫門棒喝》本
醫學輯要　吳　燁　一八二五　上海書店一九八八年七月第一版影印《秘本醫學叢書》本
醫　述　程文囿　一八二六　清道光十三年癸巳刻本
醫學匯海　孫德潤　一八二六　清道光元年丙戌楊蕭氏刻本
諸脈條辨　程文囿　一八二六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三指禪　周學霆　一八二七　上海三聯書店一九九〇年十二月第一版影印《歷代中醫珍本集成》本
醫林改錯　王清任　一八三〇　清道光二十九年己酉宏道堂刻本
醫鈔類編　翁　藻　一八三〇　清道光七年庚寅奉新許氏刻本
薛生白濕熱病篇　薛　雪　一八三一　清光緒二年丙子蘄州黃雲鶴序刻于成都《溫熱經緯》本
保赤存眞　余含棻　一八三四　清光緒二年丙子愼德堂藏板

類證治裁　林佩琴　一八三九
素仙簡要　奎　瑛　一八四二
醫學考辨　羅紹芳　一八四四
知醫必辨　李文榮　一八四九
錫塘醫話補編　張魯峰　一八五一
醫學傳心錄　劉一仁　道光年間
溫熱經緯　王士雄　一八五二
研經言　莫文泉　一八五六
冷廬醫話　陸以湉　一八五六
醫　原　石壽棠　一八六一
醫醇賸義　費伯雄　一八六三
醫宗會要　湛德芬　一八六四
醫理眞傳　鄭壽全　一八六九
平辨脈法歌括　黃　鈺　一八六九
醫學一見能　唐宗海　一八七三
醫學集成　劉仕廉　一八七三
王氏醫存　王燕昌　一八七四
醫法圓通　鄭壽全　一八七四
舌胎統志　傅松元　一八七四
望診遵經　汪　宏　一八七五
脈理存眞　余顯庭　一八七六
舌圖辨證　何　愚　一八七七
喉舌備要秘旨　廣東藩署　一八七九
存存齋醫話　趙晴初　一八八一
蠢子醫　龍之章　一八八二
臨症辨似　凌蘇生　一八八二
醫林集要尋源　詹善言　一八八三
醫門補要　趙　濂　一八八三
醫家四要　程曦等　一八八四
清咸豐元年辛亥丹陽林氏研經堂刻本
清道光十二年甲辰京都南慶安堂刻《素仙簡要》本
清咸豐五年乙卯方亭羅氏粹白齋刻本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河北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八年六月第一版
清光緒二年丙子蘄州黃雲鶴序刻于成都《溫熱經緯》本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上海衛生出版社一九五八年一月新一版
清咸豐十一年辛酉留耕書屋刻本
清同治二年癸亥耕心堂刻本
清宣統三年辛亥昌城黃多文堂刻本
清同治十三年甲戌成都文林齋劉氏刻本
上海書店一九八八年十月第一版影印《陳修園醫書七十二種》本
一九二四年成都博文堂刻本
清同治十二年癸酉雙流刻本
清同治十三年甲戌皖城黃竹友齋刻本
清同治十三年甲戌成都文林齋劉氏刻本
一九三〇年瀏河學古堂傅氏鉛刻本
上海科技出版社一九五九年四月新一版
清光緒二年丙子愼德堂存版
清光緒三年丁丑寄隱軒刻本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清光緒八年壬午撰者自刻本
清光緒九年癸未崇陽書院刻本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清光緒間無錫日升山房刻本

中西醫匯通醫精經義　唐宗海　一八八四　清宣統二年庚戌成都文倫書局《中西匯通醫書六種》鉛印本
血證論　唐宗海　一八八四　清光緒十九年癸巳湖北鄖縣署刻本
脈診便讀　張秉成　一八八七　清光緒二十九年癸卯刻本
脈　說　葉　霖　一八八九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一得集　普佗僧心禪　一八八九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脈訣乳海　王邦傅　一八九一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讀醫隨筆　周學海　一八九一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脈義簡摩　周學海　一八九一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診家直訣　周學海　一八九一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脈簡補義　周學海　一八九一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辨脈平脈章句　周學海　一八九一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醫　悟　馬冠群　一八九三　清光緒二十九年癸卯刻本
形色外診簡摩　周學海　一八九四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醫法驗證錄　李文庭　一八九四　一九三六年建德周學熙影印清宣統三年辛亥刻《周氏醫學叢書三十二種》本
舌鑒辨正　梁玉瑜　一八九四　清光緒二十年高氏刻本
難經正義　葉　霖　一八九五　中國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五年十月據清光緒二十三年丁酉蘭州固本堂書局本影印第一版
四診要訣　慶　恕　一八九六　人民衛生出版社一九九〇年七月點校第一版
傷寒舌診　周鏡湖　一八九六　清光緒二十二年丁酉上海著易堂書局《醫學摘粹》鉛印本
醫易一理　劭同珍　一八九七　清光緒二十二年丙申抄本
察色辨證新法　劉恆瑞　一八九八　上海書店一九八八年七月第一版影印《秘本醫學叢書》本
新編醫方湯頭歌訣　方仁淵　一九〇六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六月第一版《中國醫學大成》本
診脈三十二辨　管玉衡　一九〇九　清光緒三十四年常熟方亦政堂刻本
脈學正義　張壽頤　一九一一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五月—一九八六年八月第一版《珍本醫書集成》本
一九二一年、一九三一年浙江蘭溪中醫專門學校鉛印本

《中華大典》辦公室

主　　任：伍　杰

副 主 任：趙含坤（常務）

段文桂

魏同賢

孫　明

工作人員：崔望雲

谷淑環

丁嘉珍

裝幀設計：章耀達

《中華大典·醫藥衛生典·醫學分典》

編纂處負責人：段文桂

段志洪

診法總部

責任編輯：馮　杰

工作人員：周效林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中华大典　医药卫生典　医学分典　诊法总部
SS号=12639254